

實業
商用
辭典

陳稼軒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陳稼軒先生著

商業辭典

作
者
題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三版

(33705)

實用商業辭典一冊

本書實價國幣肆元伍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主編者

陳稼軒

助編者

項耀辰
曾毓釗
黃美陶

發行人

王雲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 版 權 所 有 *
* 翻 印 必 究 *

王序

語云：「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辭典爲工具之書，資以析疑辨難者也，我國商學，遠居人後，範圍廣博，系統完密之著述，寥若晨星，優良辭書，尤付闕如，仿之歐西，凡商業經濟銀行等科，均各有專門辭書，能無愧色？夫科學之興，名詞之界說與工具之準備，輒爲先務，我國輓近百年間，商務漸興，東西商業學術，乘機輸入，國人之習商業者亦漸增，顧能窮本探源，博聞強識，潛心於商科名詞之探究，與辭書之編述，以彌此缺憾者尙鮮。今陳君稼軒有鑒及此，窮數年之力，調查本國各地商業名詞，旁採歐美日本之商業用語，區爲三十四類，都一萬條，各立界說，詳加詮釋，輯成實用商業辭典一書，洵商科學子及實業家之利器，足爲善其事之助者也。行將付梓，徵序於余。余觀陳君此作，包羅宏富，詮註翔實，旣佩其治學之勤且誠，復感其造福於吾商業之遠且大，不敢以不文辭，而謹爲之序。

王志莘序於新華信託儲蓄銀行

宋序

我國商業發生於上古，擴張於有周，其時如市場組織，商業政策，市官制度，逐漸具備，而商業之著作亦甚發達，如周禮洪範八政，列食貨於首；而管子一書，尤爲今日言經濟實業者之所祖，蓋皆本當時之情狀，與時代之需求而纂述者也。漢人開國，首唱賤商，造商業衰退之惡因。隋唐繼之，商人重遭壓抑，在政治上則橫征暴斂，誅求無已；在社會上則商之人格，列於士農之下層，幾全不以國民相待。由茲商人甘於自棄，視貿易爲生活末計，於學問無與，至於著論立說，以研究其中之奧義者，更如鳳毛麟角矣。清代鴉片戰役之後，歐美商業學說，隨其貿易勢力以輸入，國人始知賤商爲非計，於是政府立商部，訂商律，各地設商會，興商學，一變而爲重商主義之國。然究於斯道爲後進，故國際貿易，欲與外人較一日之短長，猶不可得。陳君稼軒有見於此，特哀集我國固有及國外所輸入之商業名詞，彙爲辭書，其所選擇，以合於實際之應用爲主，故名曰實用商業辭典。都凡一萬條，一百數十萬言。揆其直接之功用，在於標識事物，條分縷析，以資商科學子及實業家之檢查；而間接之功用，在於網羅舊說，搜集新知，以提高一般商業之學識，而挽回吾國商戰失敗與經濟恐慌之危機，故其價值益較其他辭書爲難能而可貴矣！爰書數語以歸之。餘姚宋漢章序

李序

我國商業發生於上古，神農時「日中爲市，交易而退，各得其所」；此爲初民時代商業之濫觴。降至周代，市政制度，百工組織，燦然大備，而商人地位與學識，亦日漸增高，如子貢之營貨殖，弦高之卻秦師，皆足覘當時商人品格之優崇，迥非祇知壟斷牟利之賤丈夫所能比擬於萬一也。嬴秦以後，迄於清代初葉，政府皆行抑商政策，對於商人祇知橫征暴斂，巧取豪奪，絕不思有以撫育之，保護之，至於學識之提高，更無論矣。哀我商人，承此數千年來專制之餘毒，蟄伏於下層社會之中，以營生活之末計，所謂「庸庸碌碌，終其身而已矣。」海通以還，外商本其帝國主義，挾雄厚之資本，豐富之學識，以稱霸於國際市場，我國商人與之角逐，直無異以烏合之衆，遇百戰之師，故國際貿易，着着失敗，固其宜也。雖國人相形見絀，漸知商學之重要，然積重難返，進步遲緩，數十年來，坊間商業學術之書，猶感缺乏，至於完備之辭書，足供析疑辨難之用者，更未之聞。夫辭書爲求學治事必要之工具，東西各國不僅有完備之商業大辭書，推而至於銀行保險交易所之類，亦莫不有辭典之編纂；又奚怪常識豐富，事業進展也哉？陳君稼軒，曩任商務印書館與圖組主任，年來出其緒餘，與曾毓釗、項耀辰、黃美陶諸君合編實用商業辭典一部，閱時五載，搜集國內外之商業名辭，凡一萬條，計

一百數十萬言，定義確當，詮釋詳明，選辭屬類，以切合實際應用者爲主，取材舉例，以本國固有者爲先；誠實業家座右之師資，工商界必備之要籍也。忻喜之餘，爰爲介紹於當世焉。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

李權時識於滬濱

項序

晚近國人研習商學者，日見增多。顧商業科學，門類繁賾，攻讀匪易，際茲國內工商業漸具雛形之會，吾人於此，斬新之科學，非盡力倡導，迎頭趕上，不足以宏造就而挽國際貿易之危機。同人等有鑒於此，爰出餘力，爲商業辭典之編纂，歷時四載，始克蒞事，全書都凡一百四十萬言。舉凡商業組織管理經營諸大端，及工商法規經濟統計商品貨幣票據度量衡歷史地理簿記會計以至補助商業如銀行錢莊匯兌保險等專門名詞，靡不兼收並蓄，詳爲詮釋，以備商科學子暨工商界人士參考之需。但同人等學識庸陋，謬誤或不能免，尙希國內賢達有以指正焉。是爲序。

民國二十四年八月青浦項耀辰書於北平中國銀行

潘序

余曩任教席於各學校時，學子中恆有以商業辭典爲詢者，余除介紹西文或日文者外，對於本國出版者，輒瞠目無以應。迨至執行會計師業務，過從者多商界鉅子，實業專家，亦恆苦於治事時無適當工具之書，以供檢討。縱有東西文之辭書，第因國情不同，每難爲析疑辨惑之用。誠以中國商業，發源甚早，言交易則肇端於神農，言市制則具詳於周代，孔子嘗爲委吏，卽今日會計之嚆矢也，管仲利用漁鹽，卽今日振興實業之濫觴也，他如九章算經，爲商業數學之權輿，夏書禹貢，爲商業地理之鼻祖，至於工商法令，代有更易，經濟組織，因時嬗變，故凡治商學，營商業，明商事者，苟欲詳其系統，悉其現狀，匪但不可無辭書，並不可無國內編著之辭書；夫如是，然後始可於一切商業名辭，得深悉其意義與原委也。陳君稼軒任商務印書館編輯有年，於民國十九年與項君耀辰等，編實用商業辭典一書，閱時五載，始克蒞事，彙集名辭都凡一萬條，一百四十萬言，其縱則上下古今之商業辭類，搜羅殆備；言其橫則東西各國之商業用語，皆擇要收入，條目清晰，言簡意賅，其尤足稱述者，卽所選名辭，一以切合實用爲主，所取資料，一以國內固有爲先，不僅爲商工各界之指鍼，抑亦今日經濟社會人人必需之工具也。余年來有編纂會計辭典之計劃，甫擬著手，今此書之出，於會計學應

用之辭類，已搜集不少，其有助余未來之工作，更非淺鮮，誠不覺公私之交慰也。爰樂而爲之序，以介紹於當世焉。

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宜興潘序倫序於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自序

商業之意義，就吾國閉關時代言之，僅爲從事貿易以營利殖通有無而已；然自世運日進，海道暢通，各國吾締約通商，於是國內商業，一躍而爲國際商業，貿易範圍非復如曩時之狹隘，而商業經營之道，亦寢至列爲專科。迄於今日，所謂商業云者，不僅組織管理經營諸大端，悉本於學理及技術，且隨一國之政治法律經濟之背景而隨時轉移；至於國際貿易，各國更有一定之政策，以爲競勝之工具，故其牽涉之學科日益繁，而應用之名詞日益夥，商科學子及實業專家對於辭書之需要，以爲析疑辨難之資者，亦日益迫切。余曩服務於商務印書館時，曾邀劉君虎如馬君裕舜編輯商業辭典，兩君頗踴余議，然以公餘之時間有限，皆未著筆。余乃獨力編輯，然程功遲緩，嗣乃以採擷外籍資料之一部分請人逐譯，已則專事於國內固有名辭之編纂，如是者兩載，而罹一二八之役，積稿盈篋，幸逃兵燹，顧環境更易，中止者半年，二十三年春，余乃決心編成，補遺訂正，溽暑不停，至是年十月始克蒞事。其間最感困難者，一爲吾國幅員廣袤，商界用語，隨地不同，雖郵書往復，而調查匪易，此一難也；吾國商學書籍，多未完備，外來詞語，復不統一，音譯龐雜，難於抉擇，此二難也；加以比年政治進步，法律經濟諸方面多所改易，校讎甫過，名稱已更，或竟廢棄，因之刊落修正，勞費實多，雖覆

檢再四，而訛謬恐仍不免。要之，本編之成，僅可視爲大輅稚輪，以供學術界之應用，至於增刪修補，期以異日。尙希海內博雅，不吝指正，是所深幸。本書承曾毓釗、項耀辰兩先生及表姪黃美陶君擔任法律銀行方面之編輯，而曾先生復冒暑助余爲全部之校訂。至於前後相助者，有嚴新農、陳直夫、馬吉昇、張守白、章倬、漢吳力生、伍震超諸先生及族弟劍涵等，又王君抱真、金君振宇及表弟周福臻等爲余擔任助校甚力，并謹此致謝。

淮安陳稼軒書於上海輿地學社 二四、八、二二

例言

一 本書所選中國古代商業名詞及現代商業名詞旁及歐美日本之商業名詞都約一萬條其詞非中國所固有或已爲國際通用者則加註英文或德文以資考證

一 商業及商人種類爲商業上基本之學識而組織管理經營諸大端又爲從事商業者必備之技能前者爲體而後者爲用故本書於此類名詞搜羅較詳

一 商業範圍日趨廣博不僅工業與之發生密切之關係其他若農若鑛若畜牧若水產若森林亦無不與之相接觸吾國所謂實業一名詞解爲經濟事業之義而商業者卽司經濟事業之交換與媒介者也故實業名辭之重要者本書莫不收納

一 商業經營之標的卽以貨物而易金錢商品者商人交易之工具而貨幣票據則爲交換商品之籌碼也其間司數量之準繩者則有度量衡手續上之應用者則有實務用具凡此數者其種類皆甚繁複尤以貨幣及度量衡爲甚蓋當銀兩互用之時與度量衡未實施之際各地平色與器具之繁複幾於不可究詰今雖廢兩改元與夫統一度量衡制而此項過去之名詞仍有搜集之價值也

一 商業應用之技術範圍廣泛舉其著者如鈎稽要會使財產出納之正確則有賴於簿記會計及算學露佈商品引起購買之慾望則有賴於廣告學文書往還收節時省事之效則有賴於尺牘打字速記諸學故此類名詞當然不可摒棄

一 商業行爲動關權利不僅商工法規爲必備之常識卽民法上之涉於債務等篇與夫訴訟手續等亦當嫻習方今貿易單位以國際爲基礎國際公法時復引用本書於此類名辭亦酌加採輯惟我國商事立法尙未齊全關於闕略部分不得不舉他國之例以實之俟政府陸續公布後再爲更易

一 經濟學說派別繁賾統計調查足資借鏡商業者經濟活動之主體也對於經濟名詞自當有深切之認識而經濟循環之原理物價變動之趨勢尤非藉經濟統計與商業統計不能明此外如商業歷史藉知古今來商業嬗變之跡商業地理藉明各地物產貿易之狀本書皆酌加採納

一 商業進步全恃補助機關之發達如銀行錢莊鐵道海運保險倉庫交易所信託業之類皆不自買賣貨物但爲商人謀便利而已亦藉以取贏立於補助商業之地位者此等業務各有其相當之術語廣搜之可各成辭書今則擇其重要之名詞列入本書其過於專門者概不驛入

一 現代國家保護商業之方法一爲關稅此爲保護商業唯一之工具其次則爲各種實業之機關——如

我國自實業部以下各實業機關皆是——本書於此二者外凡具有間接保護性之機關名稱亦酌量採入

一 合作事業原居於商業政策相反之地位然具改良社會經濟之功用與提高平民之生活故其名辭亦加採擷

一 市政敷布之良窳足以影響於商業而成功人之經驗與實業機關之成績尤爲從事商業者借鏡之資
本書亦酌加採納之

一 本書擇商業上必備之法令及計算方法商埠名稱各國貨幣度量衡之比較我國歷年輸出入之數額等等或詳列條文或彙爲表格都凡二十六種列於附錄之內

一 本書列總目次於卷首列王雲五氏四角號碼之索引於卷末並附英文索引及商用略語辭彙等以便檢查

一 本書所採之辭類如左

商業及商人種類

貨幣

商業組織管理及經營

票據

商品

度量衡

簿記及會計

商業算術

商業文件

民法及工商法規

國際公法

廣告

商業歷史

商業地理

經濟及財政

統計

關稅

市政

一般商業

國際貿易

銀行及金融事業

鐵道業

海運業

保險業

倉庫業

交易所

合作事業

工業

農業

林鑛漁牧及其他實業

商業補助機關

商業交通機關

實業機關及成功人

商業實務用具

實用商業辭典目次

一 畫

一二五	一次方程式	一般平均物價	三、三
一人公司	一次付公債	一般所得稅	四、一
一人保險	一次付足純費計算法	一般海損	四、一
一元方程式	一次付壽險費	一般消費稅	四、一
一天地	一色印花標	一般商業	四、二
一手販賣	一串文	一般稅	四、二
一文	一把剪子	一般稅率	四、二
一方地	一定年金	一般經濟學	四、二
一方行爲	一定航路租船契約	一般解雇	四、三
一方保險	一定航線租船運費	一般豫算	四、三
一方商行爲	一枚匯票	一起一驗	四、三
一四庫券	一面承管	一部付款	五、一
一平	一乘方	一部承兌	五、一
一本一利	一响地	一部保險	五、二
一本萬利	一時投資	一部保證	五、二
一吊錢	一時借款	一部背書	五、二
一字會	一時調查	一部租船契約	五、三
	一時輸入	一部現金交易	五、三
	一般代理	一部準備法	五、三

一部損失	六、一	七三湘平	一〇、一	九江	一四、二
一掌金	六、一	七兌銀	一〇、一	九江關	一四、三
一等國	六、二	七減法	一〇、二	九府	一四、三
一號匯票	六、二	七歸	一〇、二	九金十銀	一四、三
一歸	六、二	七歸一除	一〇、二	九南鐵路	一四、三
一歸一除	六、二	七歸七除	一〇、三	九章	一四、三
一歸七除	六、三	七歸九除	一一、一	九減法	一五、一
一歸九除	七、一	七歸二除	一一、二	九龍	一五、一
一歸二除	七、二	七歸八除	一一、三	九龍關	一五、一
一歸八除	七、三	七歸三除	一二、一	九點圓	一五、二
一歸三除	八、一	七歸五除	一二、二	九歸	一五、二
一歸五除	八、二	七歸六除	一二、三	九歸一除	一五、二
一歸六除	八、二	七歸四除	一三、一	九歸七除	一五、三
一歸四除	八、三	九七二平	一三、二	九歸九除	一六、一
一覽拂	九、一	九七川平	一三、二	九歸二除	一六、二
一覽表	九、一	九七平	一三、三	九歸八除	一六、三
乙種收據	九、一	九九七司馬平	一三、三	九歸三除	一七、一
乙醇	九、二	九九八平	一三、三	九歸五除	一七、二
		九九數	一三、三	九歸六除	一七、二
		九八五平	一四、一	九歸四除	一七、三
		九八規元	一四、一	了結	一八、一
		九三八平	一四、一	了結差額	一八、二
		九五扣	一四、二	了債	一八、二

二 畫

二七京平銀	一八、二	二號匯票	二一〇、一	人身權	二四、一
二七陵平	一八、二	二管輪	二一〇、一	人事部	二四、二
二七寶	一八、二	二寫	二一〇、一	人事訴訟	二四、二
二九寶	一八、三	二聯支票	二一〇、一	人事簿冊	二四、三
二十二年愛國庫券	一九、一	二歸	二一〇、一	人股	二四、三
二十二年關稅庫券	一九、一	二歸一除	二一〇、二	人保險	二四、三
二十四節	一九、一	二歸七除	二一〇、三	人員職務分配表	二五、二
二十年金融公債	一九、一	二歸九除	二一、一	人格權	二五、二
二十年統稅庫券	一九、一	二歸八除	二一、二	人氣旺盛	二五、二
二十年賑災公債	一九、二	二歸八除	二一、二	人參	二五、二
二十年鹽稅庫券	一九、二	二歸三除	二一、三	人造皮	二五、三
二元法	一九、二	二歸五除	二二、一	人造石	二五、三
二六汴平	一九、二	二歸六除	二二、二	人造冰	二五、三
二六京平銀	一九、二	二歸四除	二二、三	人造汽油	二六、一
二水貨	一九、三	人	二三、一	人造乳酪	二六、一
二次方程式	一九、三	人力車	二三、二	人造肥料	二六、一
二乘方	一九、三	人口政策	二三、二	人造肥料檢驗規程	二六、一
二副	一九、三	人口率	二三、二	人造金剛石	二六、一
二麥	一九、三	人口稅	二三、三	人造絲	二六、二
二等分線	一九、三	人口統計	二三、三	人造象牙	二六、三
二等客車	二〇、一	人心恍惚	二四、一	人造黃金	二六、三
二等國	二〇、一	人民銀行	二四、一	人造樟腦	二六、三
二等邊三角形	二〇、一	人身保險	二四、一	人造橡皮	二六、三

人造藍	二七、二	八年公債整理債票	二九、二	十七年善後公債	三三、二
人造顏料	二七、二	八把頭	二九、三	十九年捲煙稅庫券	三三、三
人稅	二七、三	八角油	三〇、一	十九年善後短期庫券	三三、三
人壽保險	二七、三	八莫	三〇、一	十九年關稅公債	三三、三
人壽保險技師	二八、一	八歸	三〇、一	十九年關稅短期庫券	三三、三
人證	二八、一	八歸一除	三〇、一	十八年關稅公債	三三、三
入口准單	二八、一	八歸七除	三〇、二	十八年賑災公債	三三、三
入口通知書	二八、二	八歸九除	三〇、三	十八年編遣庫券	三三、三
入口報驗單	二八、二	八歸二除	三一、一	十八年關稅庫券	三三、三
入口大空關	二八、二	八歸八除	三一、二	十三洋行	三三、三
入口許可船	二八、二	八歸三除	三一、三	十五年春節特種庫券	三三、三
入超	二八、三	八歸五除	三一、一	十四年八釐公債	三四、一
入場券	二八、三	八歸六除	三一、二	十布	三四、一
入棧	二八、三	八歸四除	三一、三	十字承兌	三四、二
入棧聲清單	二八、三	刀	三三、一	十字街	三四、二
入港報告單	二八、三	刀布	三三、一	十足銀	三四、二
入港稅	二九、一	刀耕火耨	三三、一	十途郊	三四、二
入園	二九、一	刀魚	三三、一	十進法	三四、三
入關棧准單	二九、一	力股	三三、一		
入籍	二九、一	力錢	三三、一		
八小時工作制	二九、一	十七公司表	三三、二	丈	三五、一
八王子	二九、二	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	三三、二	丈量法	三五、一
八仙會	二九、二	十七年金融短期公債	三三、二	三一鐵路	三五、一

三 畫

三七整頭	三五、一	三角法	三六、三	三銖錢	三八、一
三十六行	三五、二	三角表	三六、三	三節清算	三八、一
三井銀行	三五、二	三姓	三六、三	三寶隴	三八、一
三元法	三五、二	三板	三六、三	三橋帆船	三八、一
三六庫平銀	三五、二	三直角三角形	三六、三	三聯票	三八、二
三水	三五、二	三門灣	三六、三	三聯匯票	三八、三
三水關	三五、三	三保太監	三六、三	三歸	三九、一
三北公司	三五、三	三品	三六、三	三歸一除	三九、一
三北鐵路	三五、三	三面角	三六、三	三歸七除	三九、二
三民主義	三五、三	三乘方	三六、三	三歸九除	三九、三
三合土	三六、一	三副	三七、一	三歸二除	四〇、一
三多明各	三六、一	三梧鐵路	三七、一	三歸八除	四〇、二
三次方程式	三六、一	三率法	三七、一	三歸三除	四〇、三
三百六十行	三六、一	三瑄鐵路	三七、一	三歸五除	四一、一
三色版	三六、一	三等客車	三七、二	三歸六除	四一、二
三佛蘭西斯哥	三六、一	三等票據	三七、二	三歸四除	四一、三
三佛鐵路	三六、一	三菱銀行	三七、二	上下力	四二、一
三沙灣	三六、二	三都澳	三七、二	上五堡錫礦	四二、一
三角反函數	三六、二	三項作表法	三七、三	上水	四二、二
三角方程式	三六、二	三腳帳	三七、三	上忙	四二、二
三角同盟	三六、二	三號票據	三七、三	上屆派餘	四二、二
三角形	三六、二	三管輪	三八、一	上披	四二、二
三角函數	三六、二	三酸	三八、一	上法	四二、二

上海	四二、二	上訴駁回	四五、三	土茶	四七、三
上海市銀行	四二、三	上訴審	四五、三	土產	四七、三
上海市興業信託社	四三、一	上訴權	四五、三	土貨復出口	四七、三
上海股票商業公會	四三、一	上業主	四五、三	土貨進口	四八、一
上海金業公所	四三、一	下水	四五、三	土鹼	四八、二
上海金業交易所	四三、二	下忙	四六、一	士託夫	四八、二
上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四三、二	下幾內亞地方	四六、一	士敏土	四八、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四三、三	下關	四六、一	士麥拿	四八、二
上海華商紗布交易所	四四、一	勺	四六、二	夕市	四八、二
上海華商證券交易所	四四、一	口岸	四六、二	大人保險	四八、二
上海煤業銀行	四四、二	口頭擔保	四六、二	大不里士	四八、二
上海標金	四四、二	土	四六、二	大火災危險	四八、三
上海機器麵粉公會	四四、二	土工	四六、二	大市	四八、三
上海雜糧油餅交易所	四四、三	土司	四六、二	大企業	四八、三
上海證券物品交易所	四四、三	土布	四六、三	大同行	四八、三
上條	四五、一	土地	四六、三	大西洋	四八、三
上票	四五、一	土地抵押放款	四七、一	大西洋航線	四九、一
上單	四五、一	土地法	四七、一	大冶鐵路	四九、一
上訴	四五、二	土地信用	四七、一	大冶鐵礦	四九、一
上訴人	四五、二	土地管轄	四七、一	大批定貨	四九、二
上訴法院	四五、二	土地銀行	四七、一	大豆	四九、二
上訴狀	四五、二	土耳其	四七、二	大車	四九、二
上訴期間	四五、三	土客	四七、二	大阪	四九、二

大事記	四九、三	大陸銀行	五一、一	子母	五四、三
大東溝	四九、三	大麥	五一、二	子母法	五四、三
大沽	四九、三	大麻	五一、三	子油	五四、三
大屋子	五〇、一	大景氣	五一、三	子金	五四、三
大洋洲	五〇、一	大減價	五一、三	子貢	五四、三
大洋票	五〇、一	大湖或大江貿易保單	五一、三	寸	五四、三
大洋貿易	五〇、一	大黃	五一、三	小九九	五四、三
大英銀行	五〇、一	大黑河	五一、一	小工	五四、一
大班	五〇、二	大新銅鐵	五一、一	小工業及手工藝獎勵規則	五五、一
大馬士革	五〇、二	大經營	五二、二	小月底	五五、一
大副	五〇、二	大葉樹	五二、三	小毛	五五、二
大商業	五〇、二	大農業	五二、三	小本書廣告	五五、二
大條近期	五〇、三	大運河	五二、三	小件提單	五五、二
大條遠期	五〇、三	大達公司	五二、三	小企業	五五、二
大條銀	五〇、三	大對漁船	五四、一	小划子	五五、二
大清銀行	五〇、三	大管輪	五四、一	小同行	五五、二
大理石	五一、二	大寫	五四、一	小米	五五、三
大理院	五一、二	大數不變	五四、一	小呂宋	五五、三
大票	五一、三	大審溝鐵路	五四、二	小均損	五五、三
大通銀行	五一、三	女工	五四、二	小車	五五、三
大連	五一、三	女性保險	五四、二	小兒保險	五五、三
大連關	五一、一	子口半稅	五四、二	小押典	五五、三
大陸條例	五一、一	子口稅	五四、二	小倉	五六、一

小海損	五六一	山芋	五八二	工商訪問局	六一一
小租	五六一	山東省	五八一	工商部	六一一
小商人	五六一	山東繭綢	五八一	工商業保護組合	六一一
小商業	五六二	山海關	五八三	工商管理協會	六一一
小帳	五六二	川漢鐵路	五八三	工產品	六一一
小票	五六二	川藏鐵路	五八三	工部局	六一一
小販子	五六二	工人	五八三	工場鎖閉	六一一
小麥	五六三	工人手冊	五八三	工程師	六一一
小麻油	五七一	工人名冊	五九一	工會	六一一
小經營	五七一	工人保險	五九一	工會法	六一一
小數	五七一	工人保護制度	五九一	工業	六一一
小樣高三分	五七一	工人福利	五九一	工業人壽保險	六一一
小總會	五七一	工作契約	五九三	工業司	六一一
小額定貨	五七二	工作時間	六〇一	工業危險	六一一
小額往來存款	五七三	工作報告單	六〇二	工業所有權	六一一
小額暫時存款	五七三	工作證明書	六〇二	工業政策	六一一
小鑛業	五七三	工事疾病組合	六〇三	工業物品試驗所	六一一
山羊	五七三	工具	六〇三	工業金融	六一一
山羊皮	五七三	工務局	六〇三	工業信用	六一一
山羊絨毛	五八一	工商同業公會	六〇三	工業革命	六一一
山西省	五八一	工商同業公會法	六一一	工業恐慌	六一一
山西銀行	五八一	工商同業聯合會	六一一	工業動員	六一一
山西幣	五八一	工商名錄	六一一	工業區	六一一

工業專門學校	六五、一	工廠會議	七五、二	不包稅價格	七七、二
工業發達順序	六五、二	工廠檢查法	七五、二	不可分物	七七、二
工業裁判所	六七、三	工頭	七五、三	不可分債務	七七、二
工業會計	六八、一	工藝品	七六、一	不可抗力	七七、三
工業會議	六八、二	工藝學	七六、一	不可爭條項	七七、三
工業試驗所	六八、三	工黨	七六、一	不平等條約	七七、三
工業監督官	六九、一	已付支票	七六、一	不名數	七七、一
工業銀行	六九、一	已付股本	七六、一	不在者	七九、一
工業標準委員會	六九、二	已約項	七六、一	不灰木	七九、一
工業學校	六九、三	千員	七六、一	不兌換紙幣	七九、一
工業簿記	六九、三	弓	七六、一	不完全支票	八〇、一
工業顧問所	七一、一	弓形	七六、二	不完全雙務契約	八〇、一
工資	七一、一	弓長嶺鐵路	七六、二	不利匯價	八〇、一
工資基金說	七一、一	弓長嶺鐵鑛	七六、二	不成文法	八〇、二
工團主義	七一、二			不抗爭條項	八〇、二
工賑	七一、二			不來梅	八〇、二
工廠	七一、二			不定住商業	八〇、二
工廠互保公司	七一、三			不定期船	八〇、二
工廠交貨	七一、三			不定價保單	八〇、三
工廠法	七一、三			不宜諾斯艾利斯	八〇、三
工廠登記規則	七三、一			不法行爲	八〇、三
工廠統計	七三、一			不客	八一、一
工廠會計	七五、二			不指名保單	八一、一

四 畫

不要式契約	八二、一	不盡小數	八四、二	中位數指數	八八、三
不限價	八一、一	不增加性資本	八四、三	中學銀行	八九、一
不消費物	八一、一	不熟練勞動	八四、三	中亞美利加	八九、一
不特定物	八一、一	不魯捨爾	八四、三	中亞細亞	八九、二
不動產	八一、一	不融通物	八四、三	中東鐵路	八九、二
不動產抵押放款	八一、二	不覆銷號香單	八四、三	中法工商銀行	九〇、一
不動產抵押保險	八一、二	不變期間	八五、一	中法儲蓄會	九〇、二
不動產金融	八一、二	中人	八五、一	中南銀行	九〇、二
不動產登記條例	八一、三	中山港	八五、一	中秋節	九〇、三
不動產登記費	八一、三	中外合辦銀行	八五、一	中英公司	九〇、三
不動產銀行	八一、三	中央工業試驗所	八五、三	中國人街	九〇、三
不動產銀行債票	八三、一	中央信託公司	八五、三	中國保險公司	九一、一
不動產質	八三、二	中央專款	八六、一	中國信託有限公司	九一、一
不婚保險	八三、三	中央造幣廠	八六、一	中國建設銀公司	九一、一
不淨貨	八三、三	中央農業實驗所	八六、二	中國海	九一、二
不登記船	八三、三	中央銀行	八六、二	中國航空公司	九一、二
不粥於市	八三、三	中央銀行制度	八七、一	中國商業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九一、三
不景氣	八四、一	中央銀行條例	八七、二	中國國貨銀行	九一、三
不診察保險	八四、一	中央蠶絲試驗場	八七、二	中國國貨暫訂標準	九二、一
不開港	八四、一	中立船證書	八七、三	中國條	九二、一
不溯既往	八四、一	中行	八七、三	中國船舶	九二、一
不當得利	八四、一	中西木器業	八八、一	中國農工銀行	九二、二
不當課稅	八四、二	中位數	八八、一	中國實業銀行	九二、二

中國銀行條例	九二、三	五口通商	九五、三	井陘煤礦	九九、三
中國銀行條例	九三、一	五大洋	九五、三	井富鐵路	〇〇、一
中國機製麵粉交易所	九三、一	五大洲	九六、一	井鹽	〇〇、一
中產階級	九三、二	五分錢	九六、一	什一	〇〇、一
中華民國	九三、二	五均官	九六、一	仁川	〇〇、二
中華民國政府國庫券	九三、三	五板船	九六、一	介紹書	〇〇、二
中華保險學會	九四、一	五金	九六、一	介紹費	〇〇、二
中華海員工會組織規則	九四、一	五品取引所	九六、一	元山津	〇〇、二
中華商業儲蓄銀行	九四、一	五倍子	九六、一	元字號莊	〇〇、三
中華勸工銀行	九四、一	五國善後大借款	九六、二	元年公債整理債票	〇〇、三
中費	九四、二	五都市	九六、二	元寶	〇一、一
中間判決	九四、二	五穀	九六、三	內力	〇一、一
中間貿易	九四、二	五歸	九六、三	內扣法	〇一、一
中農業	九四、二	五歸一除	九六、三	內行	〇一、二
中興煤礦	九四、三	五歸七除	九七、一	內志	〇一、二
丹吉爾	九四、三	五歸九除	九七、二	內政部	〇一、二
丹麥	九四、三	五歸二除	九七、三	內河航行權	〇一、二
互市	九五、一	五歸八除	九八、一	內班	〇一、一
互助儲蓄銀行	九五、一	五歸三除	九八、二	內國公債	〇三、一
互保公司	九五、二	五歸五除	九八、三	內國支票	〇三、一
互相承兌	九五、三	五歸六除	九九、一	內國商業政策	〇三、一
互惠關稅	九五、三	五歸四除	九九、二	內國期票	〇三、一
五一節	九五、三	五權憲法	九九、三	內國債	〇三、一

目次 四畫

內國匯票	〇三、一	公司合併	一〇五、一	公司債發賣	一〇、三
內國銀行	〇三、一	公司成立	一〇五、二	公司債零發賣商	一一、一
內國銀行團	〇三、二	公司法	一〇五、二	公司債認購書	一一、一
內帳房	〇三、二	公司法施行法	一〇五、三	公司債券	一一、二
內蒙古	〇三、三	公司保息條例	一〇五、三	公司債證明人	一一、二
內盤	〇三、三	公司信託	一〇六、一	公司會計	一一、二
內燃機關車	〇三、三	公司消滅	一〇六、二	公司當局	一一、三
內櫃	〇三、三	公司財產	一〇六、二	公司解散	一一、三
公丈	〇三、三	公司商業	一〇六、二	公平價格	一一、一
公勺	〇四、一	公司清算	一〇六、三	公正證書	一一、一
公分	〇四、一	公司章程	一〇六、三	公用局	一一、一
公分	〇四、一	公司設立	一〇七、一	公石	一一、一
公分	〇四、一	公司減債基金	一〇七、二	公示送達	一一、二
公分母	〇四、一	公司登記	一〇七、二	公示催告程序	一一、二
公分	〇四、一	公司登記規則	一〇七、三	公立火災保險	一一、二
公尺	〇四、一	公司登記費	一〇七、三	公企業	一一、三
公引	〇四、二	公司債	一〇八、一	公共汽車	一一、三
公文書	〇四、二	公司債包銷	一〇九、三	公共保險	一一、一
公斗	〇四、二	公司債保證	一〇一、一	公共信用	一一、一
公斤	〇四、二	公司債保護委員會	一〇一、一	公共疾病保險	一一、一
公司	〇四、二	公司債信託	一〇一、一	公共準備金	一一、二
公司代表	〇四、三	公司債息	一〇一、二	公共儲蓄制度	一一、二
公司企業	〇五、一	公司債發行	一〇一、二	公合	一一、三

公安局	一三、三	公庫證	一五、三	公債股票帳	一九、三
公式	一三、三	公畝	一五、三	公債息單交換	一九、三
公有財產	一三、三	公益法人	一五、三	公債票	二〇、一
公估二四寶	一三、三	公益信託	一五、三	公債賣買損益帳	二〇、一
公估局	一三、三	公益埠	一五、三	公債償還損益帳	二〇、二
公判	一四、一	公砵平	一六、一	公債應募力	二〇、二
公告	一四、一	公務乘車證	一六、一	公債證券	二一、一
公里	一四、二	公毫	一六、一	公債證券買賣帳	二一、一
公事車	一四、二	公理	一六、一	公債證券編號簿	二一、二
公事室	一四、二	公票局	一六、一	公園	二一、二
公使	一四、二	公許碼頭	一六、二	公經濟	二一、二
公兩	一四、二	公頃	一六、二	公路	二一、三
公定利率	一四、三	公單	一六、二	公電	二一、三
公定價格	一四、三	公絲	一六、三	公稱馬力	二一、三
公所	一五、一	公訴	一六、三	公稱資本	二一、三
公法	一五、一	公開市場	一六、三	公認平價	二一、一
公法人	一五、一	公開投標	一六、三	公撮	二一、一
公的信用	一五、一	公開保管	一六、三	公盤	二一、一
公乘	一五、一	公債	一六、三	公賣	二一、一
公約數	一五、一	公債司	一九、二	公噸	二一、一
公倍數	一五、二	公債利息	一九、二	公擔	二一、一
公差	一五、二	公債利息帳	一九、三	公積金	二一、一
公庫制	一五、二	公債抽籤損益帳	一九、三	公衡	二一、三

公債	一二三、三	六釐京市平銀	二六、三
公證人	一二三、三	分子	二七、一
公議會	一二二、三	分工	二七、一
公權	一二三、一	分支行	二七、三
六三紀念	一二三、一	分卡	二七、三
六工	一二三、一	分尼	二八、一
六材	一二三、一	分母	二八、一
六河溝煤礦	一二三、一	分立銀行制度	二八、二
六法	一二三、二	分行欠款	二八、二
六畜	一二三、二	分行組織	二八、二
六陳行	一二三、二	分利壽險	二八、二
六歸	一二三、二	分店	二八、三
六歸一除	一二三、三	分析計算法	二八、三
六歸七除	一二四、一	分保險	二八、三
六歸九除	一二四、二	分度量器	二九、一
六歸二除	一二四、三	分派紅利憑單	二九、二
六歸八除	一二五、一	分派除去	二九、二
六歸三除	一二五、二	分派添附	二九、二
六歸五除	一二五、三	分派贖餘財產	二九、二
六歸六除	一二六、一	分紅	二九、二
六歸四除	一二六、一	分特	二九、三
六釐公債	一二六、二	分送電報	二九、三
		分配	二九、三
		分配平均準備金	二九、三
		分配保單	二九、三
		分配責任	三〇、一
		分數準備制度	三〇、一
		分期付款保險	三〇、一
		分期票	三〇、一
		分期賠償保險	三〇、二
		分期繳納股款簿	三〇、二
		分期繳納純費計算	三一、一
		分損	三一、一
		分損擔保	三一、一
		分業	三一、二
		分業銀行	三一、三
		分夥	三一、一
		分夥讓據	三一、一
		分數	三一、一
		分數單位	三一、一
		分節	三一、一
		分賄	三一、一
		分錄簿	三一、一
		分關	三一、一
		分類計算法	三一、一

分類廣告	一三三、一	反比例	一三四、二	巴布亞島	一三七、一
分類術	一三三、一	反坐	一三四、二	巴托拉斯	一三七、二
切線	一三三、二	反面計算法	一三四、三	巴西	一三七、二
切點	一三三、二	反通貨收縮	一三四、三	巴拉	一三七、二
勾	一三三、二	反訴	一三五、一	巴拉圭	一三七、二
勾引品	一三三、二	反數	一三五、一	巴拉克	一三七、三
匆	一三三、二	天平	一三五、一	巴拉粉	一三七、三
化分	一三三、二	天文時	一三五、一	巴唐	一三七、三
化出單位	一三三、三	天津	一三五、一	巴庫	一三七、三
化妝品	一三三、三	天產	一三五、二	巴拿馬	一三七、三
化學工業	一三三、三	天然煤氣	一三五、三	巴拿馬帽	一三七、三
化學分析師	一三三、三	天圖鐵路	一三五、三	巴拿馬運河	一三八、一
升	一三三、三	天龍寺船	一三五、三	巴格達	一三八、一
升工	一三三、三	天鵝絨	一三六、一	巴勒士登	一三八、一
升水	一三四、一	天蠶絲	一三六、一	巴透	一三八、二
升降機	一三四、一	太古洋行	一三六、一	巴斯拉	一三八、二
升級數	一三四、一	太平洋	一三六、二	巴義亞	一三八、二
厄瓜多爾	一三四、一	太原	一三六、二	巴達維亞	一三八、二
厄爾士倫	一三四、一	尺	一三六、二	巴爾的摩計劃	一三八、二
及爾	一三四、一	尺贖	一三六、三	巴爾塞羅納	一三八、三
及爾特	一三四、二	屯併	一三六、三	巴爾幹半島	一三八、三
友邦	一三四、二	屯溪	一三七、一	巴爾謀斯頓	一三八、三
友愛組合	一三四、二	巴巴利	一三七、一	巴隣旁	一三八、三

巴黎	三九、一	戶部銀行	四〇、三	支票儲金	四三、二
巴黎級	三九、一	戶頭	四一、一	支線	四三、二
巴縣	三九、一	手巾	四一、一	文旦	四三、二
巴羅治	三九、一	手工印花布	四一、一	文件保存簿	四三、二
引	三九、一	手工業	四一、一	文件保管法	四三、二
引水	三九、一	手工業商業	四一、一	文件櫃	四三、三
引水費	三九、二	手形	四一、一	文房四寶	四三、三
引水權	三九、二	手帕	四一、一	文書	四三、三
引地	三九、二	手套	四一、二	文書廣告	四三、三
引票	三九、三	手摺	四一、二	文牘員	四四、一
引港	四〇、一	手藝	四一、二	斗	四四、一
引稅	四〇、一	手續費	四一、二	斤	四四、一
引擎	四〇、一	支付命令	四一、二	斤斤較量	四四、一
引額	四〇、二	支付命令書	四一、三	斤量	四四、一
引鹽	四〇、二	支付保證佣金	四一、三	斤量明細書	四四、一
心的危險	四〇、二	支付票據	四一、三	斤量證明書	四四、一
心神喪失	四〇、二	支付傳票	四一、三	方次	四四、二
心理學	四〇、二	支出課	四一、三	方根	四四、二
心算	四〇、二	支店	四一、三	方陣	四四、二
戈比	四〇、三	支配權	四一、三	方單	四四、二
戶口	四〇、三	支票	四一、一	方棚	四四、三
戶外廣告	四〇、三	支票付款人	四三、一	方程式	四四、三
戶部	四〇、三	支票提示期	四三、二	日內瓦	四四、三

日月透字機	四四、三	月份牌	四八、一	比沙	五〇、三
日本	四四、三	月底	四八、一	比例	五〇、三
日本郵船會社	四五、一	月計表	四八、一	比例分配法	五〇、三
日本銀行	四五、一	月息	四八、二	比例準備法	五〇、三
日本興業銀行	四五、二	月結	四八、二	比例運費	五一、一
日用開支	四五、三	月結總帳單	四八、三	比重平均指數	五一、一
日計表	四五、三	月賣	四九、一	比斯得	五一、三
日息	四六、一	木耳	四九、一	比號	五一、三
日記帳	四六、一	木材	四九、一	毛巾	五一、三
日記單	四六、二	水油	四九、二	毛水	五一、三
日常意外保險	四六、二	水油酸	四九、二	毛冷	五一、三
日清汽船會社	四六、二	木炭	四九、三	毛利	五一、三
日清簿	四六、三	水紗	四九、三	毛柿木	五一、三
日喀則	四六、三	木業	五〇、一	毛荒	五一、一
日報	四六、三	欠帳	五〇、一	毛茶	五一、一
日報廣告	四六、三	欠資票	五〇、一	毛貨	五一、一
日期	四七、一	欠資郵件	五〇、一	毛棉交織物	五一、一
日增月盛簿	四七、一	欠債	五〇、二	毛棉呢	五一、一
日歷廣告	四七、一	止兌	五〇、二	毛棉質衣料	五一、一
日薪	四七、一	比	五〇、二	毛筆	五一、二
月工	四七、二	比之值	五〇、二	毛絨線	五一、二
月不過五	四七、三	比利時	五〇、二	毛盤	五一、二
月台	四八、一	比利時公司	五〇、二	毛噸數	五一、二

目次 四畫

毛織工業	一五二、二	水產業	一五四、二
毛織物	一五二、三	水產學校	一五四、三
毛邊紙	一五二、三	水陸兩用飛機	一五四、三
水	一五二、三	水陸聯運	一五四、三
水力電氣	一五二、三	水陸聯運提單	一五四、三
水上警察	一五三、一	水晶	一五四、三
水上飛機	一五三、一	水業	一五五、一
水上滑艇	一五三、一	水牌	一五五、一
水口山鉛礦	一五三、一	水經紀	一五五、一
水口山鋅礦	一五三、二	水膠	一五五、一
水手	一五三、二	水膠單	一五五、一
水手長	一五三、二	水漬貨	一五五、一
水木兩作	一五三、二	水漬險	一五五、一
水里	一五三、三	水管保險	一五五、二
水果	一五三、三	水銀	一五五、二
水果業	一五三、三	水碼頭	一五五、二
水泥	一五三、三	水線	一五五、二
水泥統稅	一五四、一	水險	一五五、二
水股	一五四、一	水磨	一五五、二
水門汀	一五四、二	水錠	一五五、三
水面交貨	一五四、二	火夫	一五五、三
水產公會	一五四、二	火夫長	一五五、三
水產品	一五四、二	火田法	一五五、三
		火災	一五五、三
		火災危險	一五六、二
		火災危險測定	一五六、二
		火災保險	一五六、三
		火災保險單	一五七、二
		火災保險費	一五七、三
		火災救護	一五八、一
		火災準備金	一五八、一
		火車	一五八、一
		火車站	一五八、一
		火車廠	一五八、二
		火姆四本	一五八、二
		火油	一五八、二
		火柴	一五八、二
		火柴統稅	一五八、三
		火食	一五八、三
		火酒	一五八、三
		火船	一五八、三
		火麻	一五八、三
		火腿	一五八、三
		火險	一五九、一
		火險評價員	一五九、一
		火險費協定率	一五九、一

爪哇	一五九、二	牛眼法	一六二、一	他行科	一六四、一	
片子銀	一五九、三	牛莊	一六二、一	他行票據帳	一六四、一	
片務契約	一五九、三	牛酪	一六二、一	他拉	一六四、二	
牙人	一五九、三	犬糧	一六二、一	他益信託	一六四、三	
牙行	一五九、三	五 畫			他造當事人	一六五、一
牙刷	一六〇、一	不養他	一六三、一	付入股款	一六五、一	
牙帖	一六〇、二	世界勳力大會	一六三、一	付出帳	一六五、一	
牙粉	一六〇、二	世界貿易	一六三、一	付來人	一六五、二	
牙骨器業	一六〇、二	世界經濟	一六三、一	付訖圖章	一六五、二	
牙稅	一六〇、二	世界實業工人聯合會	一六三、二	付款	一六五、三	
牙買加島	一六〇、三	乍浦	一六三、二	付款人	一六六、一	
牙膏	一六〇、三	主任	一六三、二	付款日期	一六六、一	
牙盤	一六〇、三	主法	一六三、二	付款日期平均法	一六六、一	
牛	一六〇、三	主物	一六三、二	付款交貨押匯單	一六六、二	
牛奶糊	一六一、一	主契約	一六三、三	付款地	一六六、三	
牛皮	一六一、一	主計局	一六三、三	付款取貨	一六六、三	
牛皮紙	一六一、二	主要帳	一六三、三	付款科	一六七、一	
牛皮膠	一六一、二	主參加	一六三、三	付款員	一六七、二	
牛車	一六一、二	主幣	一六三、三	付款票據	一六七、三	
牛乳	一六一、二	主顧	一六四、一	付款提貨押匯單	一六七、三	
牛乳營業取締規則	一六一、二	他地付款支票	一六四、一	付款傳票	一六八、二	
牛油	一六一、三	他地貼現票據	一六四、一	付款彙總存單	一六八、三	
牛骨	一六一、三				付款憑單	一六九、一

仙藻鐵路	一六九、一	代數	一七一、三	出品	七四、一
代	一六九、一	代數差	一七一、三	出倉	七四、二
代日額目	一六九、一	代辦商	一七一、三	出納	七四、二
代用品	一六九、一	代辦貨物發票	一七一、三	出納科	七四、二
代用貨幣	一六九、一	代營商業	一七一、一	出推議據	七四、二
代收貨價郵件	一六九、二	令克	一七一、一	出票	七四、三
代收款項	一六九、二	以勒得里亞	一七一、二	出票人	七四、三
代位	一六九、三	冬菰	一七一、二	出票地	七四、三
代乳粉	一六九、三	出口免稅准單	一七一、三	出票後定期付匯票	七四、三
代表	一七〇、一	出口信用證	一七一、三	出貨	七五、一
代表紙幣	一七〇、一	出口商	一七一、三	出貨單	七五、二
代售商	一七〇、一	出口貨	一七三、一	出棧	七五、一
代理	一七〇、二	出口稅	一七三、一	出超	七五、三
代理人	一七〇、二	出口準單	一七三、一	出資	七五、三
代理交換	一七〇、二	出口禁止	一七三、一	出廠稅	七六、一
代理保管收條	一七〇、三	出口違禁品	一七三、一	出撥子	七六、一
代理背書	一七〇、三	出口聲請書	一七三、二	出盤	七六、二
代理特許業	一七〇、三	出井稅	一七三、二	出關	七六、二
代理商	一七一、一	出水	一七三、二	出關小工票	七六、二
代理權	一七一、二	出生住所	一七三、二	出籠	七六、二
代替物	一七一、三	出版	一七三、二	加工	七六、二
代買貨物法單	一七一、三	出版法	一七四、一	加工貿易	七六、三
代當	一七一、三	出版業	一七四、一	加工輸入	七六、三

加水	七七、一
加布爾	七七、一
加色	七七、一
加拉架	七七、一
加油夫	七七、一
加法	七七、一
加急電報	七七、一
加重農業	七七、二
加倫	七七、二
加拿大	七七、二
加特爾	七七、二
加第斯	七八、一
加減消去法	七八、一
加號	七八、一
加爾各答	七八、二
加算機	七八、二
加數	七八、二
加碼	七八、二
包工制	七九、一
包皮	七九、一
包皮紙	七九、一
包括運費送貨單	七九、一
包紙廣告	七九、二

包退還洋	一七九、二
包稅交	一七九、二
包裝	一七九、二
包裝費	一七九、二
包裝銷售法	一七九、二
包運價格	一七九、三
包飯業	一七九、三
包寧鐵路	一七九、三
包裏	一七九、三
包裏郵件附單	一八〇、一
包穀	一八〇、一
包銷證券財團	一八〇、一
包辦	一八〇、一
包頭	一八〇、二
北山煤礦	一八〇、三
北方大港	一八〇、三
北平	一八〇、三
北平證券交易所	一八一、一
北冰洋	一八一、一
北亞美利加	一八一、一
北京	一八一、二
北京條約	一八一、二
北京銀公司	一八一、二

北京銀行公會臨時治安借款	一八一、三
債券	一八一、三
北洋	一八一、三
北洋保商銀行	一八一、三
北洋銀元	一八一、一
北美東洋航線	一八一、一
北苑鐵路	一八一、一
北海	一八一、一
北海關	一八一、一
北婆羅	一八一、二
北票煤礦	一八一、二
北貨店	一八一、三
北寧鐵路	一八一、三
北寧鐵路公債	一八一、一
北生死合險	一八三、二
半徑	一八三、二
半貨船	一八三、二
半湯丁保單	一八三、二
半製造品	一八三、二
占有	一八三、三
占有權	一八三、三
卡片容器	一八三、三
卡片僕	一八四、一

卡片薄	一八四、一	司市	一八五、二	四至	一八七、一
卡特爾	一八四、一	司克路步	一八五、二	四行準備庫	一八七、一
卡爾特爾	一八四、一	司法	一八五、二	四行儲蓄會	一八七、一
卡錢	一八四、一	司法行政部	一八五、三	四季結帳日	一八七、二
去年上期總損益	一八四、一	司法院	一八五、三	四明商業儲蓄銀行	一八七、二
去年下期總損益	一八四、二	司法機關依印花稅暫行條例		四明儲蓄會	一八七、二
去年全年總損益	一八四、二	科罰及暫行規則	一八五、三	四則	一八七、二
古巴	一八四、二	司門	一八六、一	四柱清冊	一八七、三
古玩業	一八四、二	司客潑	一八六、一	四柱銀	一八七、三
古爾加的	一八四、二	司庫	一八六、一	四洮鐵路	一八七、三
古謝夫	一八四、二	司務	一八六、一	四海通銀行保險有限公司	一八七、三
叫貨行	一八四、二	司碼秤	一八六、一	四國幣制借款	一八八、一
叫價單位	一八四、二	司稽	一八六、一	四基法	一八八、一
叫攤	一八四、三	司隸	一八六、二	四捨五入法	一八八、一
召項	一八四、三	司關	一八六、二	四等客車	一八八、一
可分物	一八四、三	司關	一八六、二	四項製表法	一八八、一
可決	一八四、三	四大鎮	一八六、二	四腳帳	一八八、二
可倫	一八五、一	四川地方銀行	一八六、二	四標期	一八八、三
可倫比亞	一八五、一	四川省	一八六、二	四鄭鐵路債券	一八八、三
可倫布	一八五、一	四川美豐銀行	一八六、三	四聯票	一八九、一
右傾	一八五、二	四川商業銀行	一八六、三	四歸	一八九、二
司月莊家	一八五、二	四日市	一八六、三	四歸一除	一八九、二
		四平街	一八六、三	四歸七除	一八九、三

外國期票	一九三、二	尼泊爾	一九六、一	市場生產	一九八、一
外國郵政	一九三、一	尼加拉瓜	一九六、一	市場	一九八、一
外國貨幣票據	一九三、一	奶酥	一九五、三	市舶使	一九八、一
外國貨	一九三、一	奴隸勞動	一九五、三	市組織法	一九八、一
外國船	一九三、一	奴隸	一九五、二	市票	一九七、三
外國書信記錄簿	一九三、一	失蹤者	一九五、二	市參議會	一九七、三
外國定貨	一九二、三	失業保險	一九五、二	市長	一九七、三
外國支票	一九二、三	外灘銀子	一九五、一	市政會議	一九七、二
外國公債	一九二、二	外櫃	一九五、一	市政府	一九七、二
外高加索	一九二、二	外蒙古	一九五、一	市政	一九七、一
外班	一九二、二	外道	一九五、一	市官	一九七、一
外洋航路	一九二、二	外資輸入	一九四、三	市況報告	一九七、一
外交部	一九二、一	外匯行情表	一九四、三	市平	一九七、一
外申法	一九二、一	外債	一九四、三	市布	一九七、一
外切	一九二、一	外埠推銷員	一九四、二	市牙	一九七、一
四邊形	一九一、三	外埠同業透支	一九四、二	市日	一九六、三
四歸四除	一九一、二	外埠同業存款	一九四、一	市井	一九六、二
四歸六除	一九一、一	外國銀行	一九三、三	市	一九六、二
四歸三除	一九〇、三	外國匯票	一九三、三	巧格力糖	一九六、一
四歸二除	一九〇、二	外國匯兌換算法	一九三、二	左傾	一九六、一
四歸九除	一九〇、一	外國貿易船	一九三、二	尼德蘭	一九六、一
四歸八除	一九〇、一	尼哥細亞	一九六、一	尼德蘭	一九六、一

目次 五畫

市場利率	一九八、一	平方阿爾申	二〇〇、一	平角	二〇一、三
市場商業	一九八、二	平方根	二〇〇、一	平車	二〇一、三
市場貼現利率	一九八、二	平方幅地	二〇〇、一	平金繡花	二〇一、三
市場價格	一九八、二	平方維耳索克	二〇〇、二	平面	二〇一、三
市街鐵路	一九八、三	平方維耳斯他	二〇〇、二	平面三角法	二〇一、三
市債	一九八、三	平方薩仁	二〇〇、二	平面角	二〇一、三
市語	一九八、三	平水茶	二〇〇、二	平面幾何學	二〇一、一
市銀行	一九九、一	平包鐵路	二〇〇、二	平面檔案	二〇一、一
市價	一九九、一	平民金融	二〇〇、三	平面騰寫機	二〇一、一
市價表	一九九、一	平安險	二〇〇、三	平通鐵路	二〇一、一
市僧	一九九、一	平行四邊形	二〇〇、三	平匯	二〇一、一
布	一九九、一	平色	二〇〇、三	平準保險費	二〇一、一
布世爾	一九九、二	平行直線	二〇〇、三	平滂鐵路	二〇一、一
布耳	一九九、二	平均	二〇一、一	平綏鐵路	二〇一、一
布利德佛德	一九九、二	平均包皮	二〇一、一	平綏鐵路包寧段購料國庫券	二〇一、一
市推黑喀	一九九、二	平均吃水	二〇一、一	平漢鐵路	二〇一、三
布達佩斯	一九九、三	平均地權	二〇一、一	平價	二〇一、三
布爾喬亞	一九九、三	平均保險費	二〇一、一	平價發行法	二〇一、一
平方	一九九、三	平均指數	二〇一、二	平熱鐵路	二〇一、二
平方布耳	一九九、三	平均重量	二〇一、二	平碼館	二〇一、二
平方因制	二〇〇、一	平均價格	二〇一、二	平澤鐵路	二〇一、二
平方依亞	二〇〇、一	平均數	二〇一、三	平衡	二〇一、二
				平餘	二〇一、二

本證據金	二〇九、二	正隆銀行	二二二、二	民權主義	二二四、三
札幌	二〇九、三	正號	二二二、三	永久市場	二二四、三
札蘭諾爾煤礦	二〇九、三	正德鐵路	二二二、三	永久信用證	二二四、三
正三角形	二〇九、三	民生主義	二二二、三	永久購票證	二二四、三
正三補二	二〇九、三	民孚商業儲蓄銀行	二二二、三	永不加賦	二二五、一
正太鐵路	二〇九、三	民事信託	二二二、三	永吉	二二五、一
正太鐵路公債	二〇一、一	民事訴訟	二二二、三	永新鐵礦	二二五、二
正方形	二〇一、二	民事訴訟主體	二二二、三	永嘉	二二五、二
正比例	二〇一、二	民事訴訟法	二二二、三	永遠公債	二二五、二
正民商業儲蓄銀行	二〇一、二	民事訴訟條例	二二二、三	永遠出租基地文契	二二五、三
正式交割	二〇一、二	民事訴訟執行規則	二二二、三	永遠絕實契	二二五、三
正金銀行	二〇一、三	民事調解法	二二二、三	玉門山油礦	二二五、三
正則投資	二〇一、三	民法	二二三、二	玉蜀黍	二二六、一
正面計算法	二〇一、三	民法之淵源	二二三、三	瓜子	二二六、一
正面討價法	二〇一、一	民信局	二二四、一	瓜他	二二六、二
正倉	二〇一、一	民族主義	二二四、一	瓜清鐵路	二二六、二
正貨	二〇一、一	民船	二二四、一	瓜脫	二二六、二
正貨支付	二〇一、一	民船船員工會	二二四、一	瓦特	二二六、二
正貨流出入	二〇一、一	民團局	二二四、二	瓦器	二二六、二
正貨準備	二〇一、一	民營公用事業	二二四、二	瓦薩	二二六、二
正貨輸送點	二〇一、二	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	二二四、二	甘松香	二二六、三
正稅	二〇一、二	民營廣播無線電台取締規則	二二四、三	甘油	二二六、三
正量	二〇一、二	民營鐵路	二二四、三	甘草	二二六、三

甘肅省.....	二一六、三	生產形態.....	二一九、二	田地.....	二二三、一
甘肅煉銅廠.....	二一七、一	生產的消費.....	二二〇、一	田賦.....	二二三、一
甘肅.....	二一七、一	生產信用.....	二二〇、一	甲板.....	二二三、一
甘肅鐵路.....	二一七、二	生產者商業.....	二二〇、二	甲板交貨.....	二二三、一
生存平均豫期年數.....	二一七、三	生產要素.....	二二〇、三	甲板載貨.....	二二三、一
生存保險.....	二一七、三	生產原地證明書.....	二二〇、三	甲種收條.....	二二三、一
生死合險.....	二一七、三	生產恐慌.....	二二〇、三	申水.....	二二三、三
生利.....	二一八、一	生產財.....	二二〇、三	申請.....	二二三、三
生命保險否認說.....	二一八、一	生產率.....	二二〇、三	申請人.....	二二四、三
生命保險承認說.....	二一八、二	生產稅.....	二二〇、三	申請信.....	二二五、一
生放.....	二一八、二	生產費.....	二二一、一	申請書.....	二二五、一
生金.....	二一八、二	生產資本.....	二二一、一	疋.....	二二五、一
生金入境起運點.....	二一八、二	生產過剩.....	二二一、一	疋頭.....	二二五、一
生金出境起運點.....	二一八、三	生產獎勵金.....	二二一、三	白方糖.....	二二五、一
生金銀及外國貨幣.....	二一八、三	生產簿.....	二二一、三	白圭.....	二二五、一
生金銀起運點.....	二一八、三	生貨.....	二二一、三	白豆.....	二二五、二
生前行爲.....	二一九、一	生絲.....	二二一、三	白金.....	二二五、二
生活程度.....	二一九、一	生漆.....	二二一、一	白金三品.....	二二五、二
生財.....	二一九、一	生銀.....	二二一、二	白契.....	二二五、二
生產.....	二一九、一	生鐵.....	二二一、二	白借.....	二二五、二
生產力.....	二一九、一	用戶.....	二二一、三	白酒.....	二二五、二
生產加特爾.....	二一九、二	用物採購單.....	二二一、三	白毫.....	二二五、三
生產合作社.....	二一九、二	用度.....	二二一、三	白煤.....	二二五、三

交易機關	二二三、二	交換尾數	二三七、二	企業	二三九、三
交涉使	二二三、二	交換定則	二三七、三	企業利潤	二三九、三
交貨	二二三、二	交換息單	二三七、三	企業所得	二四〇、一
交貨付款	二二三、二	交換財	二三七、三	企業家	二四〇、一
交貨地點	二二三、三	交換票據	二三七、三	企業家加特爾	二四〇、一
交貨時期	二三四、一	交鈔	二三七、三	企業家組合	二四〇、一
交貨港	二三四、一	交際員	二三七、三	企業獨占權	二四〇、一
交趾半島	二三四、一	交點	二三七、三	企業聯合	二四〇、二
交通	二三四、二	交織物	二三八、一	伊拉克	二四〇、二
交通政策	二三五、一	亥市	二三八、一	伊斯巴亨	二四〇、三
交通部	二三五、二	仰光	二三八、一	伊犂鐵路	二四〇、三
交通部借換券	二三五、二	仲裁人	二三八、一	伊寧	二四一、一
交通部海員管理暫行章程	二三五、三	仲裁條款	二三八、二	伊爾庫次克	二四一、一
交通稅	二三五、三	任意手工業聯合	二三八、二	伊羅伊羅	二四一、一
交通統計	二三五、三	任意代理	二三八、三	伊蘭	二四一、一
交通銀行	二三六、一	任意住所	二三八、三	伊蘭鐵路	二四一、一
交通銀行條例	二三六、二	任意坐礁	二三八、三	伏爾脫	二四一、一
交割	二三六、三	任意信託	二三九、一	休息及休假	二四一、一
交割日	二三六、三	任意條件	二三九、一	休爾特利志人民銀行	二四一、二
交割物品檢查	二三七、一	任意登記	二三九、二	充斥	二四一、三
交割差額	二三七、二	仿士布	二三九、二	先付貨價	二四一、三
交割標準價格	二三七、二	仿造	二三九、二	先令	二四一、三
交單	二三七、二	仿單	二三九、三	先取特權	二四一、三

列車	二五〇、二	印花稅票	二五三、一	合	二五五、三
列車組合廠	二五〇、三	印花稅處	二五三、一	合同	二五五、三
列寧格勒	二五〇、三	印花稅暫行條例	二五三、一	合同企業	二五六、一
劣比	二五〇、三	印花啤噤	二五三、二	合同行爲	二五六、一
劣角	二五一、一	印花席法布	二五三、二	合作社	二五六、一
劣貨	二五一、一	印契	二五三、三	合作長期	二五六、三
劣幣	二五一、一	印度	二五三、三	合作組合	二五六、三
匈牙利	二五一、一	印度支那	二五四、一	合作銀行	二五六、三
印子錢	二五一、一	印度帝國銀行	二五四、一	合成物	二五六、三
印件編號簿	二五一、一	印度洋	二五四、一	合股土地銀行	二五七、一
印刷	二五一、二	印度綢	二五四、二	合金	二五七、一
印刷信件機	二五一、二	印時器	二五四、二	合金鐵	二五七、一
印刷機	二五一、三	印書紙	二五四、二	合計	二五七、一
印姓名地址機	二五一、一	印發票機	二五四、三	合計差額試算表	二五七、二
印泥	二五一、一	印稿夾持器	二五四、三	合計試算表	二五七、二
印花市布	二五一、一	印鑑	二五五、一	合併	二五七、二
印花布	二五一、二	印鑑簿	二五五、一	合意交割	二五七、二
印花羽綢	二五一、二	危地馬拉	二五五、一	合意管轄	二五七、二
印花羽繭	二五一、二	危險	二五五、二	合資公司	二五七、二
印花色丁	二五一、二	危險計算差異法	二五五、二	合夥	二五七、二
印花斜紋布	二五一、二	危險準備金	二五五、三	合夥之效力	二五七、三
印花粗條子布	二五一、三	危險擔保運送	二五五、三	合夥員	二五八、一
印花稅	二五二、三	吃水	二五五、三	合夥財產	二五八、一

合夥會計	二五八、二	同乘同除	二六〇、二	名譽合夥員	二六一、一
合夥解散	二五八、三	同乘異除	二六〇、三	名譽保險單	二六一、一
合夥解散議據	二五八、三	同時保險	二六〇、三	名譽獎勵	二六一、二
合夥議據	二五九、一	同時設立	二六〇、三	名譽領事	二六一、二
合龍	二五九、二	同密鐵路	二六〇、三	吐絲行	二六一、二
吉同鐵路	二五九、二	同業	二六〇、三	吐魯番	二六一、二
吉林	二五九、三	同業工會	二六〇、三	吐魯番棉	二六一、三
吉林省	二五九、三	同業存款	二六〇、三	向日葵油	二六一、三
吉長鐵路	二五九、三	同業協社	二六一、一	回扣	二六二、一
吉海鐵路	二五九、三	同業拆放	二六一、一	回航通知單	二六二、一
吉敦鐵路	二六〇、一	同業組合	二六一、一	回航裝貨介紹費	二六三、一
吉開鐵路	二六〇、一	同盟罷工	二六一、一	回單	二六三、二
吉黑鐵路	二六〇、一	同盟罷工保險	二六一、二	回單簿	二六三、二
吉會鐵路	二六〇、一	同盟罷工條項	二六一、二	回復原狀	二六三、二
吋	二六〇、一	同蒲鐵路	二六一、二	回絨	二六三、二
同人	二六〇、一	同懷鐵路	二六一、三	回跌	二六三、二
同仁	二六〇、一	名古屋	二六一、三	回數車票	二六三、三
同功絲	二六〇、一	名目帳	二六一、三	因子	二六三、三
同名數	二六〇、二	名義人	二六一、三	因利局	二六三、三
同行	二六〇、二	名稱貨幣	二六一、一	因制	二六三、三
同成鐵路	二六〇、二	名稱買賣	二六一、一	因數	二六四、一
同事	二六〇、二	名數	二六一、一	在外正貨	二六四、一
同胞組合	二六〇、二	名譽支付人	二六一、一	在事	二六四、二

圭亞那	二六四、二	多	二六六、二	存放外埠同業	二六七、三
地丁	二六四、二	多元方程式	二六六、二	存放本埠同業	二六七、三
地上權	二六四、二	多利	二六六、二	存放國外同業	二六七、三
地中海	二六四、二	多倫	二六六、二	存查貨樣	二六七、三
地方互保公司	二六四、三	多倫多	二六六、二	存息	二六八、一
地方法院	二六四、三	多哥蘭	二六六、三	存根	二六八、一
地方消費	二六五、一	多頭	二六六、三	存條	二六八、一
地方康健組合	二六五、一	夷場新	二六六、三	存票	二六八、一
地方稅	二六五、一	字母數目檔案制度	二六六、三	存票存款	二六八、一
地方債	二六五、一	字母檔案制度	二六七、一	存貨	二六八、二
地皮	二六五、二	字號	二六七、一	存貨過剩	二六八、二
地名檔案制度	二六五、二	字據	二六七、二	存貨簿	二六八、二
地役權	二六五、二	存入券	二六七、二	存單	二六八、二
地契	二六五、二	存入保證金	二六七、二	存款	二六八、二
地峽	二六五、三	存入款項	二六七、二	存款利息	二六八、三
地租	二六五、三	存入準備金	二六七、二	存款長期	二六九、一
地理學	二六五、三	存戶	二六七、二	存款咨單	二六九、三
地產公司	二六五、三	存出券	二六七、二	存款準備金	二六九、三
地產業	二六五、三	存出保證金	二六七、二	存款銀行	二六九、三
地毯	二六六、一	存出準備金	二六七、二	存款簿	二七〇、三
地價冊	二六六、一	存局候領郵件	二六七、三	存款證書	二七〇、一
地賦	二六六、一	存放	二六七、三	存摺	二七〇、一
地震保險	二六六、一	存放他行	二六七、三	存箱	二七〇、三

存簿儲金	二七一、一	年利	二七三、一	收支	二七六、一
安	二七一、一	年金	二七三、一	收支課	二七六、一
安正鐵路	二七一、一	年金公債	二七三、二	收文簿	二七六、一
安基金法	二七一、一	年金保險	二七三、二	收益	二七六、二
安吉鐵路	二七一、二	年金純費計算	二七三、三	收益帳戶	二七六、二
安奉鐵路	二七一、二	年金買賣	二七四、一	收益權	二七六、三
安東	二七一、二	年金證書	二七四、二	收帳	二七七、一
安東關	二七一、三	年息	二七四、三	收帳員	二七七、一
安南	二七一、三	年租	二七四、三	收條簿	二七七、一
安南銀元	二七一、三	年結	二七四、三	收貨人	二七七、一
安哥拉	二七一、一	年費	二七四、三	收貨付款	二七七、一
安培表	二七一、一	年總	二七四、三	收款人	二七七、二
安陽鐵路	二七一、一	年齡承認	二七四、三	收款日期簿	二七七、三
安源錫礦	二七一、一	式老夫	二七五、一	收款回單	二七八、一
安達銀行	二七一、一	托辣斯	二七五、一	收款科	二七八、一
安慶	二七一、二	托穆斯克	二七五、一	收款員	二七八、一
安質母尼	二七一、二	扣押	二七五、一	收款帳	二七八、一
安徽省	二七一、二	扣船	二七五、一	收款通知書	二七八、二
安徽墨	二七一、三	扞手	二七五、一	收款彙總咨單	二七九、一
安瀋鐵路	二七一、三	扞樣	二七五、一	收款憑單	二七九、一
帆布	二七三、三	收入	二七五、二	收款機	二七九、二
帆船	二七三、一	收入帳	二七五、二	收發處	二七九、二
帆船保單	二七三、一	收入傳票	二七六、一	收發部催詢單	二八〇、一

收解	二八〇、二	有限責任	二八一、三	死亡表	二八四、一
收盤	二八〇、二	有限責任公司	二八一、一	死亡保險	二八四、二
收據	二八〇、二	有限責任股東	二八一、二	死亡疾病財團	二八四、三
收據電報	二八〇、二	有限責任組合	二八一、二	死亡率	二八四、三
收獲	二八〇、二	有息票據	二八一、二	死後行為	二八四、三
收獲保險	二八〇、二	有期一次償還公債	二八一、二	死量	二八四、三
早稻	二八〇、二	有期支付生死合險	二八一、二	死債	二八四、三
曲尺	二八〇、二	有稅品	二八一、二	死資本	二八四、三
曲線	二八〇、二	有診察保險	二八一、二	汕石鐵路	二八四、三
有生物	二八一、一	有獎券	二八一、三	汕樟鐵路	二八四、三
有光紙	二八一、一	有獎儲蓄	二八一、三	汕頭	二八五、一
有名契約	二八一、一	有價證券	二八一、三	汗衫	二八五、一
有因契約	二八一、一	有價證券保險	二八一、三	江西建設銀行	二八五、一
有行為能力	二八一、一	有價證券損益	二八一、三	江西省	二八五、二
有利息公債	二八一、一	有線電報	二八一、三	江西裕民銀行	二八五、二
有利匯價	二八一、一	有線電話	二八一、三	江孜	二八五、二
有利銀行	二八一、二	有償行為	二八一、三	江門	二八五、三
有形物	二八一、二	有價契約	二八一、三	江門關	二八五、三
有形財產	二八一、二	有權代理	二八一、三	江浙商業儲蓄銀行	二八五、三
有形資本	二八一、三	有體物	二八一、三	江浙絲業公債	二八五、三
有抵押票據	二八一、三	朱仙鎮	二八一、三	江浦鐵路	二八六、一
有限公司	二八一、三	朴資茅斯	二八一、三	江海銀行	二八六、一
有限限制承兌匯票	二八一、三	死亡或然率	二八一、三	江海關	二八六、二

江華錫礦	二八六、二	竹票	二八八、二	老板	二九〇、三
江寧鐵路	二八六、二	竹器	二八八、三	老河口	二九〇、三
江漢關	二八六、二	米	二八八、三	老股	二九一、一
江瑤柱	二八六、二	米市	二八九、一	老票	二九一、一
江輪	二八六、三	米突	二八九、一	老廢保險	二九一、一
江輪護照	二八六、三	米業	二八九、一	老摺	二九一、二
江蘇省	二八六、三	米寧	二八九、一	老頭票	二九一、二
江蘇省農民銀行	二八六、三	米麩	二八九、一	老關	二九一、二
江蘇銀行	二八七、一	米蘭	二八九、二	考勤簿	二九一、二
池鹽	二八七、一	羊毛	二八九、二	肉	二九一、二
灰鼠皮	二八七、一	羊皮	二八九、二	肉眼鑑定	二九一、三
灰纈絲	二八七、二	羊皮紙	二九〇、一	自己生產	二九一、三
百工	二八七、二	羊絨	二九〇、二	自由尺	二九一、三
百分法	二八七、二	羊駝	二九〇、二	自由心證	二九一、三
百分率	二八七、二	羽紗	二九〇、二	自由心證主義	二九一、三
百草溝	二八七、三	羽縐	二九〇、二	自由市府	二九一、一
百貨公司	二八七、三	羽綾	二九〇、二	自由交通時代	二九一、一
百貨商場	二八七、三	羽緞	二九〇、三	自由所得	二九一、一
百貨統稅	二八八、一	羽織物	二九〇、三	自由放任主義	二九一、一
竹	二八八、一	羽繭	二九〇、三	自由信託	二九一、二
竹山銅礦	二八八、二	老司務	二九〇、三	自由航海政策	二九一、二
竹布	二八八、二	老本息	二九〇、三	自由財	二九一、二
竹紙	二八八、二			自由造船政策	二九一、二

七 畫

西印度羣島.....	二九八、一	西印度羣島.....	二九八、一
西江.....	二九八、一	西江.....	二九八、一
西江航路.....	二九八、二	串.....	二〇〇、一
西里.....	二九八、二	串票.....	二〇〇、一
西伯利亞.....	二九八、二	亨字號莊.....	二〇〇、一
西伯利亞航路.....	二九八、二	亨奪來懷脫.....	二〇〇、一
西利.....	二九八、二	亨德.....	二〇〇、一
西沙羣島.....	二九八、三	伯力.....	二〇〇、一
西法鐵路.....	二九八、三	伯耳發斯特.....	二〇〇、一
西洋參.....	二九八、三	伯明罕.....	二〇〇、二
西苑鐵路.....	二九九、一	伯斯.....	二〇〇、二
西原借款.....	二九九、一	伯爾尼.....	二〇〇、二
西特里.....	二九九、一	伯爾格來得.....	二〇〇、三
西班牙.....	二九九、一	伯爾能不各.....	二〇〇、三
西貢.....	二九九、二	估衣店.....	二〇〇、三
西康省.....	二九九、二	估兌現銀.....	二〇〇、三
西崽.....	二九九、二	估計價格.....	二〇〇、三
西雅圖.....	二九九、二	估稅.....	二〇〇、三
西漢鐵路.....	二九九、二	估算包皮.....	二〇〇、三
西穀米.....	二九九、二	估價.....	二〇〇、一
西幣.....	二九九、二	估價單.....	二〇〇、一
西藏.....	二九九、二	伸水扣水法.....	二〇〇、一
西藏銀幣.....	二九九、三	伸縮發行限制法.....	二〇〇、一
佣金.....	二〇一、二	佃金.....	二〇一、二
佃戶.....	二〇一、二	佃客.....	二〇一、二
佃租仲裁條例.....	二〇一、二	佃農.....	二〇一、二
佃農.....	二〇一、二	佃農保護法.....	二〇一、三
佃農保護法.....	二〇一、三	佃書.....	二〇一、三
佃書.....	二〇一、三	但澤.....	二〇一、三
但澤.....	二〇一、三	住友銀行.....	二〇一、一
住友銀行.....	二〇一、一	住宅合作社.....	二〇一、一
住宅合作社.....	二〇一、一	住宅區.....	二〇一、一
住宅區.....	二〇一、一	住址.....	二〇一、一
住址.....	二〇一、一	住所.....	二〇一、一
住所.....	二〇一、一	佐世保.....	二〇一、一
佐世保.....	二〇一、一	佛山鎮.....	二〇一、三
佛山鎮.....	二〇一、三	佛手油.....	二〇一、三
佛手油.....	二〇一、三	佛江鐵路.....	二〇一、三
佛江鐵路.....	二〇一、三	佛耶.....	二〇一、三
佛耶.....	二〇一、三	佛琅克佛爾.....	二〇一、三
佛琅克佛爾.....	二〇一、三	佛羅稜薩.....	二〇一、一
佛羅稜薩.....	二〇一、一	佛蘭絨.....	二〇一、一
佛蘭絨.....	二〇一、一	作坊.....	二〇一、一
作坊.....	二〇一、一		

作洛特尼克	二〇三、一	兌換業	二〇五、一	利子	二〇八、一
作場	二〇三、一	兌匯莊	二〇五、一	利比錫	二〇八、二
作頭	二〇三、一	免行錢	二〇五、一	利牙	二〇八、三
克	二〇三、一	免除	二〇五、一	利尼亞	二〇八、三
克什米爾	二〇三、一	免除保險	二〇五、二	利市	二〇八、三
克公釐	二〇三、一	免票	二〇五、二	利用合作社	二〇八、三
克存信義	二〇三、二	免稅	二〇五、三	利用時季廣告	二〇八、三
克冷	二〇三、二	免稅口岸	二〇五、三	利字號莊	二〇九、一
克利斯浦公債	二〇三、二	免稅品	二〇五、三	利有攸往簿	二〇九、一
克洛里	二〇三、三	免稅品起卸準單	二〇六、一	利拉	二〇九、一
克倫	二〇三、三	免稅品進口報單	二〇六、一	利物浦	二〇九、一
克萊武	二〇四、一	兵險	二〇六、二	利息	二〇九、二
克磨索特油	二〇四、一	冷貨	二〇六、二	利息法	二〇九、二
克魯倫	二〇四、二	冷藏庫	二〇六、二	利息計算法	二〇九、三
克薩磅款	二〇四、二	初次進口報單	二〇六、二	利息帳	二一〇、一
兌赤	二〇四、二	初級審判廳	二〇六、三	利息條件	二一〇、三
兌現	二〇四、二	判決	二〇六、三	利息單	二一〇、三
兌換	二〇四、三	判決主文	二〇六、三	利息禁止	二一〇、三
兌換市價	二〇四、三	判決書	二〇七、一	利益	二一一、一
兌換券	二〇四、三	判決請求權	二〇七、一	利益分配法	二一一、一
兌換券製造費	二〇五、一	判爭人	二〇七、一	利益金	二一一、三
兌換紙幣	二〇五、一	別耳課維次	二〇七、二	利益保險	二一一、三
兌換損益	二〇五、一	別除權	二〇七、二	利益增給法	二一一、三

利益讓先股	三二二、一	囤積	三二三、三
利馬	三二二、一	均一稅率	三二三、三
利國驛鐵礦	三二二、二	均田法	三二三、三
利率	三二二、二	均損	三二四、一
利潤	三二二、二	均輸平準法	三二四、一
利潤限制法	三二二、三	均輸法	三二四、一
利權	三二二、三	坊子煤礦	三二四、一
助役錢	三二二、三	坐根聯票	三二四、二
助法	三二二、三	坐商	三二四、二
君士坦丁堡	三二二、三	坐莊	三二四、二
否決	三二三、一	坐椅	三二四、二
否認權	三二三、一	坐買	三二四、二
吳淞	三二三、一	坐盤	三二四、二
吳縣	三二三、一	坐礁	三二四、三
吳興	三二三、二	夾角	三二四、三
呂宋	三二三、二	夾板船	三二四、三
呂宋煙	三二三、二	夾帶	三二四、三
呂宋麻	三二三、二	夾鉛	三二四、三
呆帳	三二三、二	完全企業	三二四、三
呆帳準備金	三二三、三	完全承兌	三二五、一
吹	三二三、三	完全背書	三二五、一
吧城	三二三、三	完全商	三二五、一
吧嗎壘	三二三、三	完成稽核	三二五、一
		完納稅銀出關棧起貨報單	三二五、二
		尾款	三二五、二
		局子街	三二五、二
		岔道	三二五、二
		希望利益保險	三二五、二
		希擎	三二五、三
		希臘	三二五、三
		延吉	三二六、一
		延長石油礦	三二六、一
		延期分利保單	三二六、一
		延期交易	三二六、二
		延期交貨決定日	三二六、二
		延期年金	三二六、二
		延期年金純費計算	三二六、三
		延期條項	三二六、三
		快車	三二六、三
		快信	三二六、三
		快遞郵件	三二七、一
		成人保險	三二七、一
		成文法	三二七、一
		成本	三二七、一
		成本會計	三二七、一
		成本會計股	三二七、一

成木簿	三二七、一	技士	三二八、二	抗告	三二二、一
成交	三二七、二	技正	三二八、二	抗告人	三二二、二
成年	三二七、二	技巧	三二八、二	抗告狀	三二二、二
成年人	三二七、二	技師	三二八、二	折	三二二、二
成年工	三二七、二	技師登記法	三二八、三	折水	三二二、二
成色	三二七、二	技術	三二八、三	折扣	三二二、二
成行訂貨	三二七、二	技術人才	三二八、三	折帛錢	三二二、二
成衣	三二七、二	技術分業	三二九、一	折衷保護政策	三二二、二
成單	三二七、二	技監	三二九、一	折漕	三二二、二
成渝鐵路	三二七、三	把根	三二九、一	折價代用貨幣	三二二、三
成都	三二七、三	投保單	三二九、一	折閱	三二二、三
成嘉鐵路	三二七、三	投票	三二九、一	折舊	三二二、三
成灌鐵路	三二七、三	投票販賣法	三二九、一	改正送貨單	三二二、三
成鑛鐵路	三二七、三	投資	三二九、二	改航條項	三二二、一
扯平	三二七、三	投資信用	三二九、二	改寄他處郵件	三二二、一
扯因	三二八、一	投資信用工具	三二九、三	旱碼頭	三二二、一
扯價	三二八、一	投資託拉斯	三二〇、一	更正	三二二、一
扶榆鐵路	三二八、一	投資銀行	三二〇、一	更拆	三二二、一
批	三二八、一	投標保證金	三二一、一	杉	三二二、一
批發	三二八、一	投標買賣	三二一、二	杏仁	三二二、一
批發商	三二八、一	投機	三二一、三	材用植物	三二二、三
批進販賣	三二八、二	投機恐慌	三二一、三	材料	三二二、三
批驗所	三二八、二				

材料房	三三三、三	汽油	三二五、三	沙金	三二七、二
村圍門鐵路	三二四、一	汽船	三二五、三	沙羔皮	三二七、二
杜松燒酒	三二四、一	汽船保險	三二六、一	沙棉	三二七、二
杜威氏檔案制度	三二四、一	汽輪機	三二六、一	沙糖	三二七、二
步	三二四、二	汽機	三二六、一	沙興鐵路	三二七、二
步鐵	三二四、二	汽機鍋爐保險	三二六、二	沙錢	三二七、三
步漲	三二四、二	沙酒	三二六、二	災害保險	三二七、三
武穴	三二四、二	沈沒	三二六、二	災害賠償法	三二八、一
求匯	三二四、二	沈沒或衝撞保險單	三二六、三	災難保險	三二八、一
求新製造廠	三二四、二	沈貨	三二六、三	牡	三二八、一
汪清	三二四、二	沒收押品	三二六、三	牡丹	三二八、一
汴	三二四、二	沒藥油	三二六、三	牡蠣	三二八、一
汴洛鐵路	三二四、二	沖	三二六、三	狂跌	三二八、二
汴洛鐵路公債	三二四、二	沖西綫	三二六、三	男性保險	三二八、二
決算	三二五、一	沖直貢呢	三二七、一	町	三二八、二
決算日	三二五、一	沖銷	三二七、一	秀油	三二八、二
決算表	三二五、一	沙戶	三二七、一	私力救濟	三二八、二
決算報告	三二五、一	沙木	三二七、一	私公司	三二八、二
決議	三二五、二	沙市	三二七、一	私文書	三二八、二
決議錄	三二五、二	沙市關	三二七、二	私企業	三二八、二
汽水	三二五、二	沙田	三二七、二	私有財產	三二八、二
汽車	三二五、二	沙谷米	三二七、二	私定利率	三二八、三
汽車保險	三二五、三	沙河棉	三二七、二	私定貼現利率	三二八、三

私法	三二八、三	角度	三二〇、一	足色	三三三、一
私法人	三二八、三	角幣	三三〇、一	足赤	三三三、一
私法人企業	三二八、三	言詞辯論	三三〇、一	身分	三三三、一
私的信用	三二八、三	言詩辯論筆錄	三三〇、二	身分保險	三三三、一
私益信託	三二九、一	豆	三三〇、二	身分保證金	三三三、一
私產	三二九、一	豆油	三三〇、三	身股	三三三、一
私經紀人	三二九、一	豆粕	三三〇、三	車力	三三三、一
私經濟	三二九、一	豆單	三三〇、三	車白糖	三三三、一
私錢	三二九、一	豆餅	三三一、一	車豆	三三三、一
私營保險	三二九、二	貝子	三三一、一	車捐	三三三、一
私證書	三二九、二	貝專納	三三一、一	車站	三三三、一
私權	三二九、二	貝貨	三三一、二	車站交	三三三、一
私鹽	三二九、二	赤木	三三一、二	車站交貨價格	三三三、一
針	三二九、三	赤字公債	三三一、二	車票	三三三、一
見票付	三二九、三	赤安鐵路	三三一、二	車渡	三三三、一
見票付票據	三二九、三	赤豆	三三一、二	車牌	三三三、一
見票即兌票據	三二九、三	赤金	三三一、二	車輛借款銀團	三三三、一
見票後定期付匯票	三二九、三	赤峯	三三一、二	辛亥加	三三三、一
見證	三二九、三	赤特維里克	三三一、二	辛泰銀行	三三三、一
見議人	三二九、三	赤特維里齊	三三一、二	巡工司	三三三、一
角	三三〇、一	赤塔	三三一、二	巡迴販賣人	三三三、一
角子	三三〇、一	赤銅	三三一、二	巡迴勸誘員	三三三、一
角杯	三三〇、一	赤糖	三三一、二	巡捕房	三三三、一

那不勒斯	三三三、三	事務室	三三五、一	亞麻仁油	三三八、二
那威	三三三、三	事務室規則指南	三三五、一	亞鉛	三三八、二
里	三三三、三	事務指南	三三五、一	亞爾巴尼亞	三三八、二
里士滿	三三三、三	事務部	三三五、一	亞爾班尼	三三八、二
里子	三三三、三	事務部職務組織表	三三五、三	亞爾然丁	三三八、二
里比利亞	三三三、三	事務進行程序表	三三五、三	亞歷山大利亞	三三八、二
里昂	三三四、一	事務管理	三三六、一	京市鐵路	三三八、三
里約熱內盧	三三四、一	事務管轄	三三六、二	京湘鐵路	三三八、三
里斯本	三三四、一	事業疾病組合	三三六、二	京粵鐵路	三三八、三
里數車票	三三四、二	事業財產	三三六、二	京都	三三九、一
防水布	三三四、二	亞丁	三三六、二	京滬鐵路	三三九、一
防水紙	三三四、二	亞利波	三三六、二	使用借貸	三三九、一
防火設備	三三四、二	亞克拉	三三六、三	使用毀損	三三九、一
防波隄	三三四、二	亞姆斯特丹	三三六、三	使用與占有保險	三三九、二
防波隄交	三三四、三	亞東	三三六、三	使用權	三三九、二
防波隄稅	三三四、三	亞東商業儲蓄銀行	三三六、三	使館	三三九、二

八 畫

事由	三三五、一	亞美利加式決算法	三三七、一	來人	三三九、二
事件	三三五、一	亞美利加州	三三七、一	來回票	三三九、二
事事	三三五、一	亞格拉	三三七、二	來回船票	三三九、三
事務	三三五、一	亞得來得	三三七、三	來回郵片	三三九、三
		亞細亞洲	三三七、三	來回遊覽票	三三九、三
		亞麻	三三八、一	來回運費	三三九、三
				來翁西斯敦	三三九、三

例假	三三九、三	函館	三四二、一	卸貨碼頭	三四四、一
例假規則	三四〇、一	制服	三四二、一	卸貨證明書	三四四、一
供託金	三四〇、一	制限發行所	三四二、一	取引所	三四四、二
供給	三四〇、一	制幣	三四二、一	取回權	三四四、二
供給契約	三四〇、一	制錢	三四二、二	取消	三四四、三
依亞	三四〇、一	刷子	三四二、二	取得時效	三四四、三
依蘭	三四〇、二	卑拉	三四二、三	取締役	三四四、三
兒童生死合險	三四〇、二	卑爾根	三四二、三	取締紙幣條例	三四四、三
兔皮	三四〇、三	協力	三四二、三	受信主義	三四五、一
兩皮	三四〇、三	協同零賣商	三四二、三	受信整理法	三四五、二
兩合公司	三四〇、三	協定包皮	三四二、三	受益人	三四五、二
兩造	三四一、一	協定關稅率	三四二、一	受益者生存年金保險	三四六、一
兩替	三四一、一	協理	三四二、二	受託人	三四六、一
具結	三四一、一	協諾契約	三四二、二	受動信託	三四六、一
典業公會	三四一、二	卸貨	三四二、二	取訴法院	三四六、二
典業銀行	三四一、二	卸貨口岸	三四二、二	受盤	三四六、二
典當業	三四一、二	卸貨日期	三四二、三	呢	三四六、二
典權	三四一、二	卸貨地	三四二、三	呢帽	三四六、三
函件整理器	三四一、三	卸貨故障報告書	三四二、三	周三徑一	三四六、三
函售店	三四一、三	卸貨重量	三四二、三	周村	三四六、三
函電登錄簿	三四一、三	卸貨費	三四四、一	周角	三四六、三
函電摘要簿	三四二、一	卸貨準許證	三四四、一	周長鐵路	三四六、三
函數	三四二、一	卸貨監察員	三四四、一	周家口	三四六、三

周園	三四七、一	咖啡	三四八、二	始業公積金	三五〇、三
周襄鐵路	三四七、一	固有商業	三四八、三	姑蘇行	三五〇、三
周詳算經	三四七、一	固定信用證	三四八、三	姓氏住址印刷機	三五一、一
味素	三四七、一	固定負債	三四八、三	委內瑞拉	三五一、一
味精	三四七、一	固定費用	三四九、一	委付	三五一、二
呼倫	三四七、一	固定資本	三四九、一	委付呈報書	三五一、三
呼海鐵路	三四七、二	固定資產	三四九、二	委任	三五一、三
呼喚電話	三四七、二	披賽	三四九、三	委任狀	三五二、一
呼嫩鐵路	三四七、二	坦葛尼喀	三四九、三	委吏	三五二、二
呼價發行法	三四七、二	坪	三五〇、一	委拉古盧斯	三五二、二
呼蘭	三四七、二	垂直線	三五〇、一	委員	三五二、三
命分	三四七、三	垂直樞案	三五〇、一	委託公司	三五二、三
命令航線	三四七、三	垂線	三五〇、一	委託收款票據	三五二、三
命數法	三四七、三	夜工	三五〇、一	委託收款證	三五三、一
和	三四七、三	夜市	三五〇、一	委託品總帳	三五三、一
和昆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三四七、三	夜銀庫	三五〇、一	委託書	三五三、一
和買	三四八、一	奇台	三五〇、二	委託販賣	三五三、一
和解	三四八、一	奇獎	三五〇、二	委託販賣品	三五三、一
和較法	三四八、一	奇零	三五〇、二	委託販賣品發票	三五三、二
和賣	三四八、一	奇數	三五〇、二	委託販賣帳	三五三、二
和興銅鐵廠	三四八、一	奇贏	三五〇、二	委託販賣帳	三五三、二
和諾魯魯	三四八、二	妻	三五〇、三	委託買進品	三五三、二
		姊妹船條項	三五〇、三	委託買進品發票單	三五四、一

委託買賣	三五四、一	官運官館	三五七、一	定期付票據	三六一、一
委託貿易	三五四、二	官運商館	三五七、二	定期付款	三六一、一
委託電報	三五四、二	官運號	三五七、二	定期刊物	三六一、一
委託證券	三五四、三	官價	三五七、二	定期市	三六一、一
委棄	三五四、三	官廳	三五七、二	定期生死合險	三六一、一
委棄申請書	三五四、三	官廳會計	三五七、三	定期交	三六一、二
委棄全損	三五四、三	定住商業	三五八、一	定期交易	三六一、二
委棄呈報書	三五四、三	定作人	三五八、一	定期存單	三六一、三
委輸	三五四、三	定車皮	三五八、二	定期存款	三六一、一
孟買	三五四、三	定泊港	三五八、二	定期存款存票	三六一、一
孤立經濟	三五四、三	定金	三五八、二	定期存款科	三六一、一
孤立義務	三五五、一	定時設立	三五八、二	定期年金	三六一、二
孤寡保險會	三五五、一	定航保險單	三五八、三	定期車票	三六一、二
官外合辦	三五五、一	定率稅	三五八、三	定期定額償還公債	三六一、三
官有鐵路	三五五、二	定章	三五八、三	定期放款	三六一、三
官利	三五六、一	定貨	三五八、三	定期股東會	三六一、三
官帖	三五六、二	定貨成單	三五九、三	定期保險	三六一、三
官股	三五六、二	定貨接受通知書	三六〇、一	定期租船	三六一、三
官段山鉛礦	三五六、二	定貨單	三六〇、二	定期租船契約書	三六一、三
官商合辦	三五六、二	定貨單存根	三六〇、二	定期航綫	三六一、三
官業	三五六、三	定貨簿	三六〇、三	定期票	三六一、一
官業收入	三五六、三	定期一年法	三六〇、三	定期貨車	三六一、一
官督商辦	三五七、一	定期付	三六〇、三	定期郵船	三六一、一

定期給付契約	三六三、二	居積	三六五、三	弦高	三六七、三
定期買賣	三六三、三	岡山	三六五、三	弧	三六八、二
定期匯票	三六三、三	岡特獎金制	三六五、三	往來存款	三六八、三
定期壽險	三六三、三	岳州	三六六、一	往來抵押透支	三六八、三
定期隨時償還公債	三六三、三	岳州關	三六六、一	往來抵押透支契約	三六八、三
定期儲蓄存款	三六三、三	岳陽	三六六、一	往來借款約定證書	三六九、二
定期儲蓄存款	三六三、三	底票	三六六、一	往來透支	三六九、三
定置廣告	三六三、三	底貨	三六六、二	往來摺	三六九、三
定製券	三六三、三	底碼	三六六、二	怡和洋行	三六九、三
定價表	三六四、一	底邊	三六六、二	怯尼亞	三六九、三
定盤	三六四、一	店	三六六、二	房山鐵路	三七〇、一
定額保險	三六四、一	店主	三六六、二	房地產提存金	三七〇、一
宛平煤礦	三六四、一	店底	三六六、三	房租保險	三七〇、一
宜昌	三六四、一	店舍稅	三六六、三	所有權	三七〇、一
宜昌重慶敘州線	三六四、一	店前交貨	三六六、三	所非	三七〇、二
宜昌關	三六四、二	店面建築法	三六六、三	所得	三七〇、二
宜興陶器	三六四、二	店基選擇法	三六六、三	所得稅	三七〇、二
居奇	三六四、三	店堂	三六七、一	承化	三七一、二
居所	三六四、三	店夥	三六七、一	承兌	三七一、二
居間商	三六四、三	店夥保單	三六七、二	承兌人	三七一、二
居間商業	三六五、二	庚子賠款	三六七、三	承兌交貨匯票	三七一、二
居賣	三六五、三	府綱	三六七、三	承保單	三七一、三
		弦	三六七、三		

承頂	三七二、三	抵押貸款	三七五、一	抽分	三七七、三
承法吏	三七二、三	抵押貼現	三七五、一	抽稅	三七七、三
承照	三七二、三	抵押證	三七五、二	抽解	三七七、三
承當訴訟	三七二、三	抵押權	三七五、二	抽籤附	三七七、三
承審員	三七三、一	抵押報告	三七五、三	抽籤除	三七七、三
承德	三七三、一	抵當權	三七六、二	抽驗	三七八、一
承銷人	三七三、一	抵銷	三七六、二	拆戶簿	三七八、一
承銷品	三七三、一	押店	三七六、二	拆放	三七八、一
承諾	三七三、一	押契	三七六、二	拆股	三七八、一
承繼人	三七三、二	押租	三七六、二	拆息	三七八、二
承繼公司債	三七三、二	押乾稜	三七六、二	拆秤	三七八、二
承攬	三七三、二	押貨乘客	三七六、二	拆票	三七八、二
披露法	三七三、三	押單	三七六、二	拆夥	三七八、二
抱羔皮	三七三、三	押款	三七六、三	拆頭店	三七八、三
抵制	三七三、三	押款銀行	三七六、三	拉巴拉他	三七八、三
抵押沒收	三七三、三	押匯	三七七、一	拉巴斯	三七八、三
抵押往來透支	三七三、三	押匯信用證	三七七、二	拉司他	三七八、三
抵押放款	三七四、一	押匯副證書	三七七、二	拉合爾	三七八、三
抵押品	三七四、二	押匯票貼現	三七七、二	拉各斯	三七九、一
抵押品保險	三七四、三	押匯票據	三七七、二	拉脫維亞	三七九、一
抵押品記入帳	三七四、三	押腳	三七七、三	拉薩	三七九、一
抵押品騰清帳	三七四、三	押價	三七七、三	拋出	三七九、二
抵押借據	三七四、三	押頭	三七七、三	拋多	三七九、二

拋空	三二九、二	放帳	三八一、三	明華商業儲蓄銀行	三二八四、二
拋棄	三二九、二	放棄船	三八一、三	明盤	三二八四、三
拋棄條項	三二九、二	放款	三八一、三	明鑾	三二八四、三
拋盤	三二九、三	放款利息	三八一、一	杭九鐵路	三二八四、三
拋板	三二九、三	放款利息帳	三八一、一	杭州市	三二八四、三
拍賣	三二九、三	放款利率	三八一、二	杭州關	三二八四、三
拍賣人	三二九、一	放款科	三八一、二	杭江鐵路	三二八四、三
拍賣公告	三二九、一	放款銀行	三八一、二	杭福鐵路	三二八五、一
拍賣手續費	三二九、一	放債	三八一、三	杭廣鐵路	三二八五、一
拍賣行	三二九、一	放資	三八一、三	杭縣	三二八五、一
拍賣佣金	三二九、二	放寬日	三八一、三	杯葛	三二八五、二
拒絕承兌	三二九、二	放盤	三八一、一	東三省	三二八五、二
拒絕證言	三二九、二	放關	三八一、一	東川銅礦	三二八五、二
拒絕證書	三二九、二	政府公債	三八一、一	東口貨	三二八五、三
拖船	三二九、三	政府紙幣	三八一、二	東方大港	三二八五、三
招股簡章	三二九、一	政治經濟學	三八一、二	東方信託公司	三二八五、三
招商局	三二九、一	政記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三八一、二	東方匯現銀行	三二八六、一
招頂	三二九、一	政務電報	三八一、三	東北四省	三二八六、一
招牌	三二九、一	政權	三八一、三	東北航務局	三二八六、一
招貼廣告	三二九、一	旺月	三二八四、一	東印度公司	三二八六、二
招領郵件	三二九、二	昆明	三二八四、一	東亞銀行	三二八七、一
招盤	三二九、二	明瓦	三二八四、二	東京	三二八七、一
放行單	三二九、三	明信片	三二八四、二	東河棉	三二八七、二

東南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三三七、二	河中運貨保單	三八九、三	油蠟	三九一、三
東洋車	三三七、二	河內	三八九、三	治外法權	三九一、三
東洋航路	三三七、二	河北省	三八九、三	治安債券	三九二、一
東洋貿易船運貨單	三三七、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〇、一	治權	三九二、一
東省鐵路	三三七、三	河豆	三九〇、一	沿岸貿易權	三九二、一
東海	三三七、三	河岸使用費	三九〇、二	沿海航路	三九二、一
東海關	三三八、一	河底錢	三九〇、二	沿海貿易	三九二、二
東萊銀行	三三八、一	河泊所	三九〇、二	沿海碇泊港	三九二、三
東匯	三三八、一	河南省	三九〇、二	法人	三九二、三
東寧	三三八、一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〇、三	法定公積金	三九二、三
松花江航路	三三八、一	河流貿易	三九〇、三	法定代理人	三九三、一
板紙	三三八、三	河港	三九〇、三	法定平價	三九三、二
板期匯票	三三八、三	河圖	三九一、一	法定住所	三九三、三
林產物	三三八、三	河鐵交易	三九一、一	法定利息	三九三、三
林墾署	三三八、三	河鐵豆	三九一、一	法定信託	三九三、三
果品	三三八、三	油光紙	三九一、一	法定貨幣	三九四、一
枝程票	三八九、一	油灰	三九一、一	法定證據主義	三九四、一
武夷條	三八九、一	油房	三九一、二	法拉台	三九四、一
武昌	三八九、二	油麥	三九一、二	法律	三九四、一
武卅鐵路	三八九、二	油漆	三九一、二	法律本位	三九四、二
武豐	三八九、二	油漆牌	三九一、二	法律行爲	三九四、二
河口	三八九、二	油墨	三九一、三	法律事實	三九五、三
河工稅	三八九、三	油餅	三九一、三	法律的獨占	三九五、三

法律要件	三九五、三	泥水匠	三九八、一	狗皮	四〇二、二
法律關係	三九五、三	泥漿	三九八、一	的黎波里	四〇二、二
法律顧問	三九五、三	牀位票	三九八、一	直立式文件收藏器	四〇二、二
法限	三九五、三	牧地	三九八、一	直立檔案	四〇二、二
法庫	三九五、三	牧場	三九八、二	直角	四〇二、二
法國東印度公司	三九六、一	物	三九八、二	直角三角形	四〇二、二
法國郵船公司	三九六、一	物上保證	三九八、三	直徑	四〇二、二
法貨	三九六、一	物物交換	三九八、三	直貢呢	四〇二、二
法尋	三九六、二	物的危險	三九八、三	直接工資	四〇二、三
法爾巴來索	三九六、二	物的擔保	三九九、一	直接代理	四〇二、三
法數	三九六、二	物保險	三九九、一	直接交易	四〇二、三
法噸	三九六、二	物品代替工資制	三九九、二	直接起債法	四〇二、三
法蘭西	三九六、二	物品本位制	三九九、二	直接稅	四〇二、三
法蘭西銀行	三九六、三	物品交易所	三九九、二	直接貿易	四〇三、一
法蘭絨	三九七、一	物品編號簿	三九九、三	直接匯兌裁定	四〇三、一
泡因脫	三九七、一	物產陳列所	三九九、三	直達通車	四〇三、二
波士頓	三九七、一	物稅	三九九、三	直線	四〇三、二
波哥大	三九七、二	物價	三九九、三	社員	四〇三、二
波馬	三九七、二	物價指數	四〇〇、一	社員總會	四〇三、二
波斯	三九七、二	物證	四〇一、三	社員權	四〇三、三
波森	三九七、三	物權	四〇一、三	社會主義	四〇三、三
波爾多	三九七、三	狐皮	四〇二、一	社會本位	四〇三、三
波蘭	三九七、三	狗牙洞煤礦	四〇二、一	社會民主主義	四〇三、三

社會立法	四〇四、一	光帖	四〇六、一	股務科	四一〇、一
社員政策	四〇四、一	股	四〇六、一	股票	四一〇、一
社會的分業	四〇四、二	股本	四〇六、一	股票市場	四一〇、二
社會問題	四〇四、二	股份	四〇六、一	股票捐客	四一〇、二
社會經濟學	四〇四、二	股份分配廢棄證書	四〇六、二	股票買賣	四一〇、三
社團	四〇四、二	股份有限公司	四〇六、二	股票過戶證書	四一〇、三
利米	四〇四、三	股份兩合公司	四〇六、三	股票遺失證書	四一一、一
奸	四〇四、三	股份承認	四〇六、三	股票轉賣證書	四一一、一
料	四〇四、三	股份指定額	四〇六、三	股票轉讓	四一一、一
空中廣告	四〇四、三	股份組織保險	四〇六、三	股票簿	四一二、一
空白支票	四〇四、三	股份過戶聲請書	四〇六、三	股票簿	四一二、一
空白委託狀	四〇四、三	股份過戶簿	四〇七、一	股銀	四一三、三
空白承兌	五〇五、一	股份聲明人	四〇七、一	股權	四一三、三
空白信用匯兌	五〇五、一	股份聲明證	四〇七、二	肥田粉	四一三、三
空白背書	五〇五、一	股份儲蓄銀行	四〇七、三	肥皂	四一三、三
空白票據	四〇五、二	股利簿	四〇七、三	臥車	四一三、三
空運費	四〇五、二	股東	四〇八、一	臥車票	四一四、一
空盤	四〇五、三	股東入會憑單	四〇八、二	芝加哥	四一四、一
空賣	四〇五、三	股東分戶帳	四〇八、三	芝罘	四一四、一
空頭	四〇五、三	股東名簿	四〇九、一	芝蘭	四一四、二
空頭抵補	四〇五、三	股東常會	四〇九、一	芬蘭	四一四、三
空頭票據	四〇五、三	股東會	四〇九、一	芭蕉布	四一四、三
		股東臨時會	四一〇、一	花生	四一四、三
				花生仁	四一五、一

花生油	四一五、一	軌空	四一六、三	金華實業儲蓄銀行	四一八、三
花生餅	四一五、一	軌花廠	四一六、三	金象鐵路	四一九、一
花行	四一五、一	軌洞機	四一六、三	金匯兌	四一九、一
花衣	四一五、一	軌龍門	四一六、三	金匯兌本位制	四一九、一
花押	四一五、一	近日交	四一七、一	金塊輸出禁止令	四一九、一
花紅	四一五、二	近因主義	四一七、一	金福鐵路	四一九、一
花席	四一五、二	近東	四一七、一	金號	四一九、二
花席法布	四一五、二	近海航路	四一七、一	金銀代用證	四一九、二
花捐	四一五、二	近海航綫船	四一七、一	金銀合成本位制	四一九、二
花帳	四一五、三	近期交易	四一七、二	金幣	四一九、二
花絨	四一五、三	近期交割	四一七、二	金幣本位制	四一九、二
花當	四一五、三	返還支票	四一七、二	金澤	四一九、二
花旗	四一五、三	返還稅	四一七、二	金融	四一九、三
花旗布	四一五、三	金	四一七、二	金融市場	四一九、三
花旗皮	四一五、三	金匠票據	四一七、三	金融長期公債	四一九、三
花旗銀行	四一五、三	金門鐵路	四一八、一	金融恐慌	四二〇、一
花銀	四一六、一	金城銀行	四一八、一	金融短期公債	四二〇、一
花標	四一六、一	金庫	四一八、一	金融業者	四二〇、二
花銷	四一六、二	金庫制度	四一八、一	金融經濟學	四二〇、二
花邊	四一六、二	金針彙	四一八、二	金融逼迫	四二〇、二
花邊錢	四一六、二	金票	四一八、二	金融監理局	四二〇、二
軌	四一六、二	金陵關	四一八、三	金融緩漫	四二〇、三
軌公車	四一六、三	金單本位制	四一八、三	金融機關	四二〇、三

金錢債務	四二一、三	長鉄	四二五、二	阿刺伯碼	四二七、二
金錢債權	四二一、三	長崎	四二五、二	阿拉斯加	四二七、二
金嶺鎮鐵礦	四二一、三	長濱鐵路	四二五、三	阿非利加洲	四二七、三
金鎊四釐公債	四二一、三	長途汽車	四二五、三	阿根廷	四二八、一
金鎊公債	四二一、一	長途電話	四二五、三	阿迷	四二八、一
金雞納霜	四二二、三	長期存款	四二五、三	阿富汗斯坦	四二八、一
金屬貨幣	四二二、三	長期保險	四二五、三	阿爾及尼亞	四二八、二
金礦	四二三、一	長期信用	四二六、一	阿爾申	四二八、三
長方形	四二三、二	長期票據	四二六、一	阿爾法草	四二八、三
長生果	四二三、三	長期匯票	四二六、一	阿摩尼亞	四二八、三
長生庫	四二三、三	長嶺	四二六、一	附加包皮	四二九、一
長存	四二三、三	長興煤礦	四二六、一	附加保險費	四二九、一
長江流域	四二三、三	門戶開放宣言	四二六、二	附本	四二九、一
長江航路	四二三、三	門占	四二六、二	附件	四二九、三
長江專照	四二四、三	門司	四二六、三	附有擔保公司債信託	四二九、二
長江通商章程	四二四、三	門市	四二六、三	附息期票	四二九、二
長亨奪來懷脫	四二四、三	門票	四二六、三	附帶上訴	四二九、二
長扶鐵路	四二四、三	門牌	四二六、三	附條	四二九、三
長沙	四二四、三	門齊鐵路	四二七、一	附條件船貨提單	四三〇、一
長沙關	四二五、一	門權帳	四二七、一	附條件裝船通知書	四三〇、一
長春	四二五、一	阿比西尼亞	四二七、一	附屬保險	四三〇、一
長洪鐵路	四二五、二	阿片	四二七、一	附屬貨印	四三〇、一
長城鐵路	四二五、二	阿刺伯	四二七、一	雨衣布	四三〇、一

雨傘.....四三〇、二

青豆.....四三〇、二

青油.....四三〇、二

青苗錢.....四三〇、二

青島.....四三〇、二

青島公產鹽業償價國產券.....四三一、一

青海省.....四三一、二

青黃不接.....四三一、二

青稞.....四三一、二

青種羊.....四三一、二

青銅.....四三一、二

非固定信用狀.....四三一、二

非流通支票.....四三一、三

非勤特爾非亞.....四三一、三

非商業銀行.....四三一、三

非常公債.....四三一、一

非常特別稅.....四三一、一

非訟事件.....四三一、一

非通商港.....四三一、一

非斯.....四三一、二

非單純承兌.....四三一、一

非融通船貨提單.....四三一、二

非營利法人.....四三一、二

非轉讓支票.....四三一、二

九 畫

侵權行爲.....四三三、一

便帽.....四三三、一

便期交易.....四三三、一

便箋.....四三三、一

便錢務.....四三三、一

俄法借款.....四三三、一

俄羅斯.....四三三、一

保人.....四三四、一

保付支票.....四三四、一

保加利亞.....四三四、一

保全程序.....四三四、二

保安公積金法.....四三四、二

保定.....四三四、二

保息.....四三四、三

保息債券賠償保險.....四三四、三

保留價格.....四三四、三

保馬法.....四三四、三

保單.....四三四、三

保稅倉庫.....四三四、三

保稅倉庫入庫准單.....四三四、三

保稅倉庫入庫請求書.....四三四、三

保稅倉庫交.....四三五、一

保稅堆棧.....四三五、一

保稅貨物.....四三五、一

保管.....四三五、一

保管收據.....四三五、一

保管信託.....四三五、二

保管庫.....四三五、二

保管寄託.....四三五、二

保管寄託收據.....四三五、三

保管寄託費.....四三五、三

保管貨物.....四三五、三

保管貨物通帳.....四三五、三

保管箱.....四三六、一

保衛團.....四三六、一

保險.....四三六、一

保險人.....四三八、二

保險公司.....四三八、二

保險支付證明書.....四三九、一

保險代理店.....四三九、二

保險估計員.....四三九、二

保險估計學.....四三九、二

保險估計學會.....四四〇、一

保險估價人	四四〇、一	保險費協定率	四四四、三	保證放款	四四七、一
保險佣金	四四〇、一	保險費退還	四四四、三	保證股票	四四七、三
保險局	四四〇、二	保險費帳	四四四、三	保證金	四四七、三
保險法	四四〇、二	保險費累加保險	四四五、一	保證保險	四四八、一
保險金領取人	四四〇、三	保險費期票	四四五、一	保證書	四四八、一
保險金額	四四〇、三	保險費遞減保險	四四五、一	保證基金銀行	四四八、一
保險信函	四四〇、三	保險進口交	四四五、二	保證責任組合	四四八、二
保險契約	四四一、一	保險集金主義	四四五、二	保證債務	四四八、二
保險契約當事人	四四一、一	保險業	四四五、二	保證準備	四四八、二
保險堆棧	四四一、一	保險準備金	四四五、二	保證資本	四四八、二
保險條款	四四一、一	保險經紀人	四四五、二	保鏢	四四八、二
保險通知書	四四一、二	保險價值	四四六、一	保護手	四四八、三
保險單	四四一、二	保險箱	四四六、二	保護費易	四四八、三
保險單回復效力	四四二、一	保險箱匣	四四六、二	保護關稅	四四八、三
保險單押款	四四二、二	保險營業費	四四六、二	信用	四四八、三
保險單保有者	四四二、二	保險醫師	四四六、三	信用工具	四四九、二
保險單價值法	四四二、二	保險醫學	四四六、三	信用交易	四四九、二
保險期間	四四二、三	保險簿	四四六、三	信用交換所	四四九、三
保險費	四四三、一	保險證券	四四七、一	信用合作社	四四九、三
保險費不可分	四四四、一	保證	四四七、一	信用改良組合	四五〇、一
保險費不退還	四四四、二	保證人	四四七、一	信用制度	四五〇、一
保險費同盟	四四四、二	保證支票	四四七、二	信用協會	四五〇、二
		保證佣金	四四七、二	信用放款	四五〇、二

信用長期匯票	四五〇、三	信託業	四五四、三
信用保險	四五〇、三	信託機關	四五五、一
信用保證	四五二、一	信託證書	四五五、一
信用票據	四五二、一	信通商業儲蓄銀行	四五五、一
信用組合	四五二、一	信匯	四五五、一
信用匯兌	四五二、一	信譽	四五五、二
信用經濟	四五二、二	社	四五五、二
信用銀行	四五二、二	冒牌	四五五、二
信用調查科	四五二、二	冒險借款	四五五、二
信用調查員	四五三、一	冒險借款證書	四五五、二
信用調查機關	四五三、一	削鉛筆器	四五五、三
信用證	四五三、一	削價競爭	四五五、三
信件整理箱	四五三、二	前手	四五五、三
信孚商業儲蓄銀行	四五三、二	前市	四五五、三
信局	四五三、三	前期支票	四五五、三
信差	四五三、三	前期交易	四五五、三
信託人	四五三、三	前期結存金	四五五、三
信託公司	四五三、三	前期損益	四五五、三
信託存款	四五四、二	前結	四五六、一
信託行爲	四五四、二	前項	四五六、一
信託倉庫	四五四、三	前橋市	四五六、二
信託商	四五四、三	南方大港	四五六、二
信託基礎權	四五四、三	南平銅礦	四五六、二
		南冰洋	四五六、二
		南沙棉	四五六、二
		南亞美利加	四五六、三
		南京	四五六、三
		南京市民銀行	四五七、二
		南京條約	四五七、二
		南昌	四五七、二
		南非聯邦	四五七、三
		南非航路	四五八、一
		南美航路	四五八、二
		南斯拉夫	四五八、二
		南萍鐵路	四五八、二
		南寧	四五八、二
		南寧關	四五八、二
		南滿鐵路	四五八、三
		南滿鐵路株式會社	四五八、三
		南韶鐵路	四五八、三
		南潯	四五八、三
		南潯鐵路	四五八、三
		即日結算	四五九、一
		即時交貨	四五九、一
		即時抗告	四五九、一

印票	四五一、一	契約自由	四六一、一	宜龍鐵礦	四六三、三
即時支票	四五一、一	契約利息	四六一、二	室內現款輸送器	四六三、三
即期交割	四五一、一	契約效力	四六一、二	封條	四六四、一
即期年金	四五一、二	契約解除	四六一、二	封筒式書類整理法	四六四、一
即期票據	四五一、二	契約價格	四六一、三	封緘機	四六四、一
即期匯票	四五一、二	契約證書	四六一、三	封槍	四六四、二
杏根	四五一、二	契稅	四六一、三	封關	四六四、二
咸興	四五一、三	妊娠保險	四六一、一	帝國主義	四六四、三
咸豐銅鑛	四五一、三	姻親	四六一、二	度支部	四六四、三
品目買賣	四五一、三	威尼斯	四六一、二	度量衡法	四六四、三
品脫	四五一、三	威海衛	四六一、二	建設委員會	四六五、一
哈士蟆	四五一、三	威靈吞	四六一、三	建設委員會電氣事業長期公債	四六五、一
哈大洋券	四五一、三	客戶信用等級表	四六一、三	建設委員會電氣事業短期公債	四六五、二
哈巴特	四六一、一	客批館	四六一、三	建設廳	四六五、三
哈巴羅甫略	四六一、二	客車	四六一、一	建審	四六五、三
哈瓦邦	四六一、二	客車包座票	四六一、一	建築協會	四六五、三
哈烈德	四六一、二	客商	四六二、一	建築放款組合	四六五、三
哈勒發	四六一、二	客票	四六二、一	建築物保險	四六六、一
哈密	四六一、二	客船	四六二、一	律師	四六六、二
哈爾濱	四六一、三	客貨混用船	四六二、二	律師公會	四六六、二
契刀	四六〇、三	客幫	四六二、二	律師章程	四六六、三
契尾	四六〇、三	宣判	四六二、二	後手	四六六、三
契約	四六一、一	宣紙	四六二、二	後市	四六六、三

後門貨	四六六、三	指使式支票	四六八、三	故意	四七〇、三
後期支票	四六六、三	指定人	四六八、三	故障記載船員收貨單	四七一、一
後項	四六七、一	指定式支票	四六八、三	故障記載提單	四七一、一
恩明	四六七、一	指定式背書	四六九、一	施行法(施行細則)	四七一、一
恩茅	四六七、二	指定式匯票	四六九、一	星期來回票	四七一、一
恩茅關	四六七、二	指定收主票據	四六九、一	昭信票	四七一、二
怠工	四六七、二	指定港	四六九、一	服務規則	四七一、二
急行車	四六七、三	指定價格	四六九、一	服買	四七一、二
急電	四六七、三	指定定貨	四六九、二	柏林	四七一、二
恆利銀行	四六七、三	指價定貨	四六九、二	柏林令	四七一、三
恆等方程式	四六七、三	指價續定貨	四六九、二	柏油	四七一、三
恰克圖	四六七、三	指數	四六九、三	柏油路	四七一、三
恰庫鐵路	四六七、三	按分比例	四七〇、一	染色洋標	四七一、三
括弧	四六七、三	按日保險	四七〇、一	染色素布	四七一、一
括線	四六七、三	按月保險	四七〇、二	染色斜紋	四七一、一
拱北關	四六七、三	按年分配	四七〇、二	染料	四七一、一
拷貝印刷機	四六八、一	按年攤還	四七〇、二	染織業	四七一、一
拷紗	四六八、一	按值抽稅	四七〇、二	查耳喀	四七一、二
持票人	四六八、一	按時檔案制度	四七〇、二	查帳	四七一、二
指示馬力	四六八、一	按價增稅	四七〇、二	查帳員	四七一、三
指示證券	四六八、二	挑打	四七〇、三	查帳提要手冊	四七三、一
指名投標	四六八、二	挑筭擔	四七〇、三	東浦泰	四七三、一
指名債權	四六八、二	挖費	四七〇、三	柳江鐵路	四七三、一

紅船	四九〇、三	背書接受人	四九四、三	英幣票據	四九七、三
紅船貨單	四九〇、三	背書禁止	四九四、三	英德洋款	四九八、一
紅提貨單	四九〇、三	背書禁止票據	四九五、一	英德續借款	四九八、一
紅提單	四九〇、三	背書轉讓入	四九五、一	英噸	四九八、一
紅盤	四九〇、三	胡麻	四九五、一	英擔	四九八、二
紅錢	四九一、一	胥	四九五、一	英錢	四九八、二
缸照捐	四九一、一	胥師	四九五、一	范蠡	四九八、二
美利堅	四九一、一	舢板	四九五、一	茉莉油	四九八、二
美孚煤油公司	四九一、三	苛捐雜稅	四九五、一	茉莉花	四九八、二
美拉尼西亞	四九二、一	苦力	四九五、一	表決	四九八、二
美金	四九二、一	苦力費	四九五、二	表決票	四九八、三
美金公債	四九二、一	苧麻	四九五、二	表決權	四九八、三
美索不達米亞	四九二、三	英尺	四九五、三	表差	四九八、三
美國式決算法	四九二、三	英文商業函件	四九五、三	表意主義	四九八、三
美國第一銀行	四九二、三	英吉利	四九五、三	要式行爲	四九九、一
美國第二銀行	四九三、一	英里	四九六、二	要式契約	四九九、一
美國運通銀行	四九三、二	英法借款	四九六、二	要物契約	四九九、一
美幣票據	四九三、三	英格蘭銀行	四九六、二	要保人	四九九、二
美豐銀行	四九三、三	英畝	四九七、二	要約人	四九九、二
耶松船塢	四九三、三	英商公會	四九七、三	訂留金	四九九、二
耶路撒冷	四九四、一	英國水險條例	四九七、二	訂貨	四九九、二
背書	四九四、一	英國東印度公司	四九七、二	計件支結法	四九九、二
背書人	四九四、三	英國整理公債	四九七、三	計時工銀制	四九九、二

計時支給法	四九九、二	重分數	五〇一、三
計時機	四九九、二	重利法	五〇二、一
計然	四九九、三	重油	五〇二、一
計算尺	四九九、三	重金主義	五〇二、一
計算日	四九九、三	重保險	五〇二、一
計算包皮	四九九、三	重要收據保管書	五〇二、二
計算界限	四九九、三	重要物產同業組合	五〇二、二
計算書	四九九、三	重要輸出品同業組合	五〇二、二
計算區域	五〇〇、一	重商主義	五〇二、二
計算貨幣	五〇〇、一	重貨	五〇二、三
計算貨幣制度	五〇〇、一	重量不足	五〇三、一
計算課	五〇〇、一	重量平均法	五〇三、一
計算器	五〇〇、一	重量明細書	五〇三、一
計劃經濟	五〇〇、三	重量品	五〇三、一
貞字號莊	五〇〇、三	重量貨幣制度	五〇三、一
負販	五〇〇、三	重農主義	五〇三、一
負債	五〇一、一	重複支票	五〇三、二
負債一覽表	五〇一、一	重複保險	五〇三、二
負號	五〇一、一	重複裁定匯兌	五〇三、二
軌間	五〇一、一	重複轉帳	五〇三、二
軍事公債	五〇一、二	重慶	五〇三、二
軍需公債	五〇一、二	重慶川鹽銀行	五〇三、三
迪化	五〇一、三	重慶市民銀行	五〇三、三
		重慶關	五〇三、三
		重噸	五〇三、三
		降級數	五〇三、三
		降電保險	五〇四、一
		限制行為能力	五〇四、一
		限制委託	五〇四、一
		限制承兌	五〇四、一
		限制保費	五〇四、二
		限制背書	五〇四、二
		限制裝載	五〇四、二
		限制營業	五〇四、二
		限制鑄造	五〇四、二
		限度計算	五〇四、二
		限界效用	五〇四、三
		限時保險單	五〇四、三
		限期繳費保險	五〇五、一
		限程保單	五〇五、一
		限價拍賣	五〇五、二
		限盤	五〇五、二
		面	五〇五、二
		面交電報	五〇五、二
		面驗	五〇五、二
		頁數索引	五〇五、二

風船	五〇五、二
風網漁業	五〇五、二
飛子	五〇五、三
飛船	五〇五、三
飛匯	五〇五、三
飛機	五〇六、一
飛錢	五〇六、一
食用農產物	五〇六、一
食貨	五〇六、一
食鹽	五〇六、二
香水	五〇六、二
香市	五〇六、二
香油	五〇六、二
香肥皂	五〇六、二
香花嶺錫礦	五〇六、二
香洲	五〇六、二
香港	五〇六、二
香港國民商業儲蓄銀行	五〇六、三
香港銀團	五〇七、一
香港糖	五〇七、一
香菌	五〇七、一
香雲紗	五〇七、二
香寶酒	五〇七、二

十 畫

香寶票	五〇七、二
香膠	五〇七、二
乘方	五〇八、一
乘法	五〇八、一
乘法表	五〇八、一
乘客	五〇八、一
乘客手提行李	五〇八、一
乘號	五〇八、一
乘數	五〇八、一
乘冪	五〇八、一
俾路芝	五〇八、一
併合股票	五〇八、二
倉坵	五〇八、二
倉庫	五〇八、三
倉庫契約	五〇八、三
倉庫業	五〇八、三
倉庫營業人	五〇八、三
倉單	五〇八、三
個人公司	五〇八、三
個人主義	五〇八、三
個人企業	五〇九、一

個人信託	五〇九、一
個人商業	五〇九、一
個人票據	五〇九、二
個人經濟	五〇九、二
個人權	五〇九、三
倍給制生死合險	五〇九、三
倍數	五〇九、三
倒店貨	五〇九、三
倒帳	五〇九、三
倒閉	五〇九、三
倒匯	五〇九、三
候車室	五〇九、三
借入公債票	五〇九、三
借入款	五〇九、三
借入資本	五〇九、三
借方	五〇九、三
借方財產	五〇九、三
借主	五〇九、三
借本處	五〇九、三
借券	五〇九、三
借差	五〇九、三
借商錢	五〇九、三
借款利息	五〇九、三

借貸值.....	五二、三	原始單名票據.....	五三、三	夏布.....	五一五、三
借項.....	五一、三	原物.....	五三、三	夏歷.....	五一六、一
值.....	五一、三	原封保管.....	五三、三	套卵.....	五一六、一
值百抽五.....	五一、三	原料.....	五四、一	套利.....	五一六、一
倫敦.....	五一、三	原料購買聯合.....	五四、一	套進.....	五一六、二
倫敦大條.....	五一、一	原產地證明書.....	五四、一	套頭.....	五一六、二
倫敦市銀行.....	五一、一	原貨復出口準單.....	五四、一	宮市.....	五一六、三
倫敦金融市場.....	五一、一	原匯票.....	五四、二	宮津港.....	五一六、三
倫敦商業會議所.....	五一、二	原業主.....	五四、二	宰羔皮.....	五一六、三
倫敦條款.....	五一、二	原價.....	五四、二	家庭危險.....	五一六、三
倫敦票據經濟人.....	五一、二	原價計算.....	五四、二	家庭工業.....	五一六、三
倫敦標準銀.....	五一、二、三	原幣.....	五四、二	家庭簿記.....	五一七、一
保參.....	五一、三	原輸入報單.....	五四、二	家庭保險.....	五一七、一
尅.....	五一、三	原權.....	五四、三	家族共產體.....	五一七、二
兼業.....	五一、三	哥平哈經.....	五四、三	家族經濟.....	五一七、二
兼職.....	五一、三	哥斯德爾黎加.....	五五、一	家產目錄.....	五一七、二
凍石.....	五一、三	唐山.....	五五、一	家蠶.....	五一七、三
剛白渡.....	五一、三	唐奉行.....	五五、一	容許法.....	五一七、三
原支票.....	五一、三	唐家環.....	五五、二	容量.....	五一七、三
原有資本.....	五一、三	埃及.....	五五、二	容積.....	五一七、三
原告.....	五一、三	城市放款銀行.....	五五、二	射的法.....	五一七、三
原來發票.....	五一、三	城市銀行.....	五五、三	射線.....	五一八、一
原始生產.....	五二、三	城門山鐵礦.....	五五、三	差.....	五一八、一

差別關稅	五二八、一	扇	五二〇、三	旅客名冊	五二三、一
差額	五二八、一	揆森	五二〇、三	旅客行李	五二三、一
差額交易	五二八、一	挪威	五二〇、三	旅客車票	五二三、一
差額商業	五二八、一	捐	五二一、一	旅客船	五二三、一
差額試算表	五二八、二	捕獲不保險	五二一、一	旅客運送	五二三、一
藉	五二八、二	效用	五二一、二	旅客運費	五二三、一
座位票	五二八、二	效用漸減律	五二一、二	旅費	五二三、一
庫平	五二八、二	效用廣告	五二一、二	旅順	五二三、一
庫存券	五二八、二	旁提安那克	五二一、二	旅館住宿證	五二三、一
庫存簿	五二八、二	旅行互助社	五二一、二	時效	五二三、二
庫金綴	五二八、二	旅行支票	五二一、三	時效中斷	五二三、二
庫頁島	五二八、三	旅行社	五二一、三	時效停止	五二三、二
庫倫	五二八、三	旅行保險	五二一、三	時價	五二三、三
弱農業	五二九、一	旅行信用證	五二一、一	書信夾	五二三、三
弱體保險	五二九、一	旅行員日記	五二二、一	書信號數	五二三、三
徐州	五二九、二	旅行客票	五二二、二	書信摘要	五二四、一
徑	五二九、二	旅行票據	五二二、二	書信複寫簿	五二四、一
徒弟學校	五二九、二	旅行費用清單	五二二、二	書信整理法	五二四、一
恐慌	五二九、二	旅行業	五二二、二	書信簿	五二四、二
恐慌周期律	五二〇、一	旅行業註冊暫行章程	五二二、三	書面擔保	五二五、一
恐慌點	五二〇、二	旅行經紀人	五二二、三	書記	五二五、一
恩惠日	五二〇、二	旅行護照	五二二、三	書證	五二五、一
息單	五二〇、三	旅客列車	五二二、三		

栗	五二五、一	桃沖鐵礦	五二六、三
校對	五二五、二	案羔皮	五二六、三
校對電報	五二五、二	案頭日歷	五二六、三
株欽鐵路	五二五、二	桐油	五二七、一
拷紗	五二五、二	桑港	五二七、二
拷綢	五二五、二	桓寬	五二七、二
核對	五二五、二	柏油	五二七、二
根號	五二五、三	氣象電報	五二七、三
根德	五二五、三	氦	五二七、三
格耳聶次	五二五、三	泰儀鐵路	五二八、一
格拉斯哥	五二五、三	浙江地方銀行	五二八、一
格林蘭	五二六、一	浙江建業商業儲蓄銀行	五二八、一
格倫	五二六、一	浙江省	五二八、一
格納法禮券	五二六、一	浙江實業銀行	五二八、二
格蘭姆	五二六、二	浙江興業銀行	五二八、二
桂全鐵路	五二六、二	浙海關	五二八、三
桂郴鐵路	五二六、二	浙皖鐵路	五二八、三
桂湘鐵路	五二六、二	浙贛鐵路	五二八、三
桂邕鐵路	五二六、二	凌浦捐	五二八、三
桂貴鐵路	五二六、二	浦口	五二八、三
桂圓	五二六、二	浦延鐵路	五二九、一
桂圓肉	五二六、三	浦東商業儲蓄銀行	五二九、一
桃沖山鐵路	五二六、三	浦東製鐵所	五二九、一
		浦東鐵路	五二九、一
		浦信鐵路	五二九、一
		浦寧鐵路	五二九、二
		浩罕	五二九、二
		漚	五二九、二
		浮存	五二九、二
		浮缺	五二九、二
		浮船渠	五二九、二
		浮貨	五二九、二
		浮標	五二九、三
		浮標使用費	五二九、三
		浮標稅	五二九、三
		海上人壽保險	五三〇、一
		海上危險	五三〇、一
		海上委棄物	五三〇、一
		海上法	五三〇、二
		海上保險	五三一、一
		海上保險公司	五三一、一
		海上保險公司代理店	五三一、三
		海上保險手續	五三一、一
		海上保險法	五三三、二
		海上保險契約	五三三、三
		海上保險貨物細目	五三四、一

海上保險單	五三四、二	海底撈月帳	五三七、三	海船	五四〇、一
海上保險提單	五三四、三	海拉爾	五三七、三	海損	五四〇、一
海上保險費	五三四、三	海東鐵路	五三七、三	海損存款	五四〇、二
海上保險經紀人	五三五、三	海河公債	五三七、三	海損供託金	五四〇、二
海上保險憑摺	五三五、三	海洋洲	五三七、三	海損契約書	五四〇、二
海上旅行災害保險同盟	五三五、三	海洋漁業管理局	五三七、三	海損精算人	五四〇、三
海上商業	五三六、一	海軍支票	五三七、三	海損精算人協會	五四一、一
海上條例	五三六、一	海軍補助金	五三八、一	海損精算書	五四一、一
海上貸借	五三六、一	海員	五三八、一	海蠶	五四一、一
海上貿易	五三六、一	海員公會組織條例	五三八、二	海賊	五四一、二
海上運送	五三六、二	海員手冊	五三八、二	海路商埠	五四一、二
海上運貨合同	五三六、二	海員名冊	五三八、二	海路運輸准單	五四一、二
海上衝突	五三六、二	海員僱傭契約	五三八、三	海運	五四一、二
海上轉運公司	五三六、二	海員管理暫行章程	五三八、三	海運同盟	五四一、二
海上權	五三六、二	海峽殖民地	五三八、三	海運政策	五四一、三
海口保單	五三六、三	海參	五三八、三	海運提單	五四一、一
海牙	五三六、三	海參崴	五三九、一	海運業	五四一、一
海外郵件截止日	五三六、三	海商	五三九、二	海運業公會	五四一、三
海地	五三六、三	海商法	五三九、二	海運營業	五四一、三
海里	五三七、一	海商隊	五三九、三	海運聯合	五四二、一
海防	五三七、一	海帶	五三九、三	海運聯合書記	五四二、一
海味行	五三七、一	海清鐵路	五四〇、一	海圖	五四二、一
海底電線	五三七、一	海產物	五四〇、一	海德拉巴	五四二、二

海關	五四三、二	消費者	五四九、一	烟	五五一、三
海關尺	五四三、三	消費稅	五四九、一	特克諾克拉西	五五一、三
海關出口稅則	五四三、三	消費貸借	五五〇、二	特別公積金	五五一、三
海關平	五四四、一	消費資本	五五〇、二	特別代理人	五五一、一
海關交	五四五、二	消費權	五五〇、三	特別存款	五五二、一
海關兩	五四五、二	消極條件	五五〇、三	特別佣金	五五二、一
海關金單位制	五四五、一	消極義務	五五〇、三	特別利益	五五二、二
海關道	五四六、一	消滅時效	五五〇、三	特別快車	五五二、二
海關監督	五四六、一	烈山鐵鑛	五五〇、三	特別快車加價票	五五二、二
海難	五四六、一	烏木	五五〇、三	特別定貨	五五二、二
海難證明書	五四六、二	烏氏保	五五〇、三	特別往來存款	五五二、二
海難證明費	五四六、三	烏瓜鐵路	五五〇、三	特別往來存款申請書	五五二、三
海藻類	五四六、三	烏同鐵路	五五〇、三	特別法	五五二、三
海蘭鐵路	五四六、三	烏白木	五五一、一	特別活期存款	五五二、三
海鹽	五四六、三	烏克蘭	五五一、一	特別紅利	五五二、一
消防器具	五四七、二	烏里雅蘇台	五五一、一	特別個人災害保險	五五三、一
消約法	五四七、二	烏拉圭	五五一、二	特別准許證	五五三、一
消耗	五四七、二	烏拉乖	五五一、二	特別海損	五五三、二
消耗品	五四七、二	烏拉草	五五一、二	特別海損不擔保	五五三、二
消費	五四七、二	烏金紙	五五一、二	特別起債法	五五四、一
消費合作社	五四七、三	烏敢大	五五一、三	特別堆棧	五五四、一
消費物	五四八、三	烏魯木齊	五五一、三	特別船	五五四、二
消費信用	五四八、三	烏龍茶	五五一、三	特別提單	五五四、二

特別短期存款	五五四、二	特惠關稅	五五七、二	盜竊	五六〇、三
特別訴訟程序	五五五、一	特種工業獎勵法	五五七、二	眞分數	五六〇、三
特別貿易港	五五五、二	特法消費稅	五五七、三	眞珠	五六一、一
特別開支	五五五、二	特種船	五五七、三	眞實票據	五六一、一
特別審判籍	五五五、二	特種電報	五五七、三	破產	五六一、一
特別銷售法	五五五、二	特種鹽餘庫券	五五九、一	破產分配	五六一、二
特別橫線支票	五五五、三	狹軌鐵路	五五九、二	破產法	五六一、三
特別證據金	五五五、三	珠江	五五九、二	破產宣告	五六二、一
特里	五五五、三	珠江航路	五五九、二	破產者	五六二、三
特定期物	五五五、三	查羔皮	五五九、二	破產財團	五六三、一
特定保險	五五六、一	珠算	五五九、二	破產財團換價	五六二、三
特定背書	五五六、一	珠算法	五五九、三	破產財團管理	五六三、三
特約交易	五五六、一	班拿勒斯	五五九、三	破產程序	五六四、一
特約販賣店	五五六、二	班適邁森	五五九、三	破產債權呈報	五六四、二
特准營業牌照	五五六、三	畜產業	五五九、三	破產債權者	五六五、一
特殊工人	五五六、三	畝	五六〇、二	破產債權者集會	五六五、二
特殊經濟	五五六、三	留交電報	五六〇、二	破產債權調查	五六五、二
特殊銀行	五五六、三	留置權	五六〇、二	破產管財人	五六六、一
特留分	五五七、一	留聲機	五六〇、二	破產管財官	五六六、二
特許	五五七、一	荷墓斯克	五六〇、二	破損減量	五六六、二
特許經紀人	五五七、一	疾病扶助金	五六〇、三	破	五六六、二
特許碼頭	五五七、一	疾病保險	五六〇、三	破	五六六、二
特許權	五五七、一	盜凡爾斯	五六〇、三	破	五六六、三

祕密佣金	五七七、一	秤	五七〇、一	純益	五七二、一
神戶	五六七、一	秤手	五七〇、一	純益分配加特爾	五七二、一
租市房據	五六七、二	秤手酬金	五七〇、二	純益金	五七二、二
租地造屋據	五六七、二	秦皇島	五七〇、二	純理經濟學	五七二、二
租金	五六七、二	站人銀幣	五七〇、二	純循環小數	五七二、二
租界	五六七、三	粉	五七〇、二	純量	五七二、二
租借地	五六七、三	粉條	五七〇、三	純損金	五七二、二
租船人	五六七、三	枳	五七〇、三	純運費	五七二、三
租船契約	五六八、一	紋銀	五七〇、三	純粹統計學	五七二、三
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五六八、三	納稅人	五七〇、三	紗	五七二、三
租船費	五六八、三	納費公電	五七〇、三	紗錠	五七二、一
租船費先付	五六八、三	紐芬蘭	五七一、一	紙	五七二、一
租船費保險	五六九、一	紐俄爾連斯	五七一、一	紙片	五七二、一
租棧	五六九、一	紐約	五七一、二	紙片式簿記法	五七二、一
租稅	五六九、一	紐約大條	五七一、二	紙片式簿記藏納器	五七二、一
租稅保險	五六九、一	紐喀斯爾	五七一、三	紙板	五七二、二
租稅原則	五六九、二	純正經濟學	五七一、三	紙版	五七二、二
租稅擔負人	五六九、二	純正數學	五七一、三	紙傘	五七二、二
租稅轉嫁	五六九、二	純利潤	五七一、三	紙業	五七二、二
租銀保險	五六九、三	純所得	五七一、三	紙煙	五七二、二
租廠據	五六九、三	純保險費	五七一、三	紙幣	五七二、一
陸陵關鐵礦	五七〇、一	純保險費算式	五七二、一	紙幣發行	五七二、一
				紙幣發行稅	五七五、一

紙幣發行銀行	五七五、一	脅迫	五七七、一	航線外航行許可證	五七九、三
級數	五七五、一	航政局	五七七、二	航線分航行條款	五七九、三
素因數	五七五、一	航空	五七七、二	航線相當額運費	五八〇、一
素約數	五七五、二	航空公司	五七七、二	航線標識	五八〇、一
素數	五七五、二	航空安全電報	五七七、三	航線變更	五八〇、二
紡綢	五七五、二	航空保險	五七七、三	荔枝	五八〇、二
紡錘	五七五、二	航空信函	五七七、三	荔枝乾	五八〇、三
紡績工業	五七五、二	航空站	五七七、三	茨蓆布	五八〇、三
索引	五七五、三	航空郵票	五七七、三	茴香	五八〇、三
索謀里爾	五七六、一	航空提貨單	五七七、三	茶	五八一、一
缺	五七六、一	航海	五七八、一	茶子	五八一、三
缺席判決	五七六、一	航海日誌	五七八、一	茶引	五八一、三
缺貨	五七六、一	航海政策	五七八、一	茶引局	五八一、三
缺貨簿	五七六、一	航海法	五七八、一	茶戶	五八一、三
缺單	五七六、二	航海條例	五七八、一	茶片	五八一、一
缺銀	五七六、二	航海獎勵法	五七九、一	茶市	五八一、一
缺額	五七六、二	航海獎勵金	五七九、一	茶末	五八一、一
羔皮	五七六、二	航海證	五七九、一	茶房	五八一、一
耕地	五七六、三	航業公會	五七九、一	茶油	五八一、一
耕地整理	五七六、三	航業獎勵政策	五七九、一	茶食店	五八一、一
耗羨	五七七、一	航路	五七九、一	茶梗	五八一、一
能力增進法	五七七、一	航路補助金	五七九、二	茶棧	五八一、一
臭藥水	五七七、一	航線	五七九、二	茶會	五八一、二

茶禁	五八二、二	記名式支票	五八五、一	財政部銀行稽查章程	五八八、一
茶葉檢驗規程	五八二、二	記名式或持票人式支票	五八五、一	財政學	五八八、二
茶葉檢驗標準	五八二、三	記名式股票	五八五、二	財政關稅	五八八、三
茶館	五八二、三	記名式背書	五八五、二	財政廳	五八八、三
草合同	五八二、三	記名證券	五八五、二	財東	五八九、一
草紙	五八三、一	記明包皮	五八五、二	財產	五八九、一
草清簿	五八三、一	記述統計	五八五、二	財產目錄	五八九、一
草帽	五八三、一	記時打印器	五八五、三	財產所得	五八九、一
草帽辦	五八三、二	記時牌	五八五、三	財產稅	五八九、二
草蓆	五八三、三	記時鐘	五八五、三	財產權	五九〇、一
草銷簿	五八三、三	記帳員	五八六、一	財貨	五九〇、一
草蓆	五八四、一	記帳價格	五八六、一	財團	五九〇、一
苕麥	五八四、一	記帳憑證	五八六、二	財團抵押	五九〇、一
荒年	五八四、一	記號	五八六、二	財團法人	五九〇、二
蚌埠	五八四、一	記數器	五八六、二	買緞	五九〇、二
訓令冊	五八四、一	豹皮	五八六、二	試卸重量	五九〇、二
託收款項	五八四、一	財	五八六、三	起卸費	五九〇、二
託赤克	五八四、二	財主	五八六、三	起重機	五九〇、二
託拉斯	五八四、二	財政	五八七、一	起重機交	五九〇、二
託運單	五八四、三	財政局	五八七、二	起重機租賃	五九〇、三
記入故障之船貨提單	五八四、三	財政委員會	五八七、二	起貨迅速退還金	五九〇、三
記名式	五八五、一	財政部	五八七、二	起貨單	五九〇、三
記名式公債票	五八五、一	財政部庫券	五八七、三	起貨逾期礙泊費	五九〇、三

起貨機交	五九〇、三	退關貨物	五九三、三	酒精	五九五、二
起訴	五九一、一	送交	五九四、一	酒類營業牌照稅	五九五、二
起債	五九一、一	送金簿	五九四、一	釜山	五九五、三
起碼	五九一、一	送信回單簿	五九四、一	針織品	五九五、三
追加定貨	五九一、一	送清單	五九四、一	閃綵	五九五、三
追加證據金	五九一、一	送貨通知單	五九四、一	陝西省	五九五、三
追加法	五九一、一	送達	五九四、一	陝西省銀行	五九六、一
追述	五九一、二	送達人	五九四、二	除皮	五九六、一
追索權	五九一、二	送達證書	五九四、二	除法	五九六、一
追認之催告	五九一、二	送摺子	五九四、二	除號	五九六、一
追窮勸誘員	五九一、三	逆比例	五九四、三	除數	五九六、一
退法	五九一、三	逆背書	五九四、三	馬	五九六、二
退股	五九一、三	逆票據	五九四、三	馬口鐵	五九六、二
退股據	五九一、三	逆匯	五九四、三	馬加薩	五九六、二
退票	五九二、一	逆匯兌計算書	五九四、三	馬尼刺	五九六、二
退票理由	五九二、二	逆數	五九五、一	馬市	五九六、三
退票通知書	五九二、三	龜寧	五九五、一	馬耳塞	五九六、三
退貨	五九三、一	配合部分	五九五、一	馬克	五九六、三
退貨存單	五九三、一	配軍員	五九五、一	馬來羣島	五九六、三
退單	五九三、一	配貨	五九五、一	馬來聯邦	五九七、一
退匯	五九三、二	配貨單	五九五、一	馬孫	五九七、二
退夥	五九三、二	酒	五九五、二	馬達	五九七、二
退職金	五九三、三	酒專賣	五九五、二	馬達加斯加島	五九七、二

馬鈴薯	五九七、三	乾鮑	五九九、一	停泊港	六〇〇、三
馬德里	五九七、三	假分數	五九九、一	停班	六〇〇、三
馬槩	五九七、三	假奶油	五九九、一	停業	六〇〇、三
馬關	五九八、一	假皮	五九九、一	健康保險	六〇〇、三
骨炭	五九八、一	假扣押	五九九、一	健康證明書	六〇〇、三
高加索	五九八、一	假住所	五九九、二	偶成條件	六〇一、一
高次方程式	五九八、一	假定科目	五九九、二	偶數	六〇一、一
高良薑	五九八、一	假定送貨單	五九九、二	偷運	六〇一、一
高徐鐵路	五九八、一	假契約	五九九、二	魁	六〇一、一
高等法院	五九八、二	假冒	五九九、三	剩餘	六〇一、一
高粱	五九八、二	假執行	五九九、三	副支票	六〇一、一
高粱酒	五九八、二	假處分	五九九、三	副本	六〇一、一
高價品	五九八、二	假象牙	五九九、三	副名索引	六〇一、二
高價發行人	五九八、三	假董事	五九九、三	副產物	六〇一、二
高壓	五九八、三	假裝條件	六〇〇、一	副稅務司	六〇一、二
高麗	五九八、三	假漆	六〇〇、一	副經理	六〇一、二
高麗參	五九八、三	假證券	六〇〇、一	副領事	六〇一、二
高麗銀行	五九八、三	假贓買	六〇〇、二	副總裁	六〇一、二
十一畫		停止條例	六〇〇、二	副總經理	六〇一、二
乾一企業銀公司	五九九、一	停付紅利股票	六〇〇、二	剪絨	六〇一、二
乾果	五九九、一	停付票據	六〇〇、二	勒弗爾	六〇一、二
乾量	五九九、一	停兌	六〇〇、二	勳產	六〇一、三
		停車處	六〇〇、二		

動產抵押放款	六〇二、二	售現價格	六〇五、二	商店	六〇七、二
動產抵押放款銀行	六〇二、二	售票房	六〇五、二	商店日誌	六〇七、二
動產保險	六〇二、二	售貨日記表	六〇五、二	商法	六〇七、二
動產銀行	六〇二、三	售貨員	六〇五、三	商品	六〇七、三
動產銀行債票	六〇三、二	商	六〇五、三	商品代表證券	六〇八、一
勸諭	六〇三、三	商人	六〇五、三	商品包裝法	六〇八、一
勸諭證書	六〇三、三	商人能力	六〇五、三	商品目錄	六〇八、二
匿名合夥	六〇三、三	商人通例	六〇六、一	商品交易所	六〇八、三
匿名股東	六〇三、三	商人通例施行細則	六〇六、一	商品折扣	六〇八、三
區分簿	六〇四、一	商功	六〇六、一	商品掉換券	六〇八、三
區別關稅	六〇四、一	商民協會	六〇六、一	商品陳列所	六〇八、三
區間車	六〇四、一	商用信箋	六〇六、二	商品陳列室	六〇九、一
區間車	六〇四、一	商用書簡	六〇六、二	商品陳列室	六〇九、一
參加人	六〇四、一	商用略語	六〇六、二	商品陳列櫥	六〇九、一
參加付款	六〇四、一	商行爲	六〇六、二	商品檢驗局	六〇九、一
參加付款人	六〇四、二	商行爲法	六〇六、三	商品檢驗法	六〇九、一
參加承兌	六〇四、二	商况報告	六〇六、三	商品鑑定法	六〇九、二
參加承兌人	六〇四、三	商事	六〇六、三	商律	六〇九、三
參加書狀	六〇四、三	商事公斷處	六〇七、一	商科大學	六〇九、三
參加訴訟	六〇四、三	商事信託	六〇七、一	商約	六〇一、一
參市	六〇五、一	商事裁判處	六〇七、一	商旅	六〇一、一
參考貨樣	六〇五、一	商事調查處	六〇七、一	商埠	六〇一、一
參困油	六〇五、一	商帖	六〇七、二	商情報告	六〇一、一
參國貨	六〇五、二				

商情預測統計	六二〇、一	商業信用工具	六二三、三	商業職業學校	六一九、一
商略	六一〇、二	商業恐慌	六二三、三	商業簿記	六一九、一
商習慣	六一〇、二	商業書信	六一三、三	商業證券	六一九、二
商習慣法	六一〇、三	商業區	六一四、一	商業競爭	六一九、二
商船航線	六一〇、三	商業專門學校	六一四、一	商號	六一一、二
商船學校	六一一、一	商業教育	六一四、二	商號專用權	六一一、三
商港	六一一、一	商業票據	六一四、二	商號註冊	六一一、三
商港條例	六一一、一	商業票據所	六一四、三	商號註冊費	六一一、三
商會	六一一、一	商業票據保險	六一四、三	商電	六一二、一
商會法	六一一、二	商業票據保險	六一四、三	商團	六一二、一
商會聯合會	六一二、一	商業通信	六一五、一	商標	六一二、一
商業	六一二、二	商業循環	六一五、一	商標局	六一三、二
商業尺牘	六一二、二	商業統計	六一五、二	商標法	六一三、二
商業史	六一二、二	商業補助機關	六一六、一	商標法施行細則	六一三、二
商業司	六一二、三	商業補習學校	六一六、一	商標註冊	六一三、三
商業地理	六一二、三	商業註冊	六一六、二	商標註冊費	六一三、三
商業沈滯	六一三、一	商業註冊費	六一六、三	商標買賣	六一四、一
商業使用人	六一三、一	商業匯票	六一六、三	商戰	六一四、一
商業承照票據	六一三、一	商業資本	六一六、三	商辦	六一四、一
商業政策	六一三、二	商業算術	六一七、二	商辦造船廠註冊規則	六一四、一
商業金融	六一三、二	商業銀行	六一七、三	商營保稅堆棧	六一四、二
商業保護組合	六一三、二	商業銀行儲蓄部	六一七、三	啞板	六一四、二
商業信用	六一三、三	商業學	六一七、三	啤酒	六一四、二

啤酒稅	六二四、二	國民所得	六二六、一	國庫	六二九、二
問事處	六二四、三	國民商業儲蓄銀行	六二六、二	國庫司	六二九、二
國工	六二四、三	國民經濟	六二六、二	國庫債券	六二九、三
國內支票	六二四、三	國民經濟政策	六二六、三	國庫債券整理公債	六二九、三
國內交際電報	六二四、三	國民經濟學	六二六、三	國貨	六二九、三
國內票據	六二四、三	國民銀行	六二六、三	國貨陳列館規程	六三〇、一
國內郵轉電報	六二四、三	國民銀行鈔票	六二七、一	國貨審查委員會	六三〇、一
國內發票	六二五、一	國民權	六二七、一	國稅	六三〇、二
國內期票	六二五、一	國立勞動傷害保險金庫	六二七、一	國稅廳	六三〇、二
國內貿易	六二五、一	國立銀行	六二七、一	國華銀行	六三〇、二
國內週遊票	六二五、一	國安信託公司	六二七、一	國債	六三〇、三
國內匯兌	六二五、二	國有荒地承墾條例	六二七、一	國道	六三〇、三
國內匯票	六二五、二	國有鐵路	六二七、二	國境通過稅	六三〇、三
國內電報	六二五、二	國有鐵路管理局	六二七、二	國際公法	六三〇、三
國內聯運	六二五、三	國定稅則委員會	六二七、二	國際支票	六三一、一
國外市場	六二五、三	國定稅率	六二七、二	國際回信郵票券	六三一、一
國外同業存款	六二五、三	國定關稅委員會	六二八、一	國際私法	六三一、二
國外同業透支	六二五、三	國家社會主義	六二八、一	國際法	六三一、二
國外快遞郵件	六二五、三	國家保險	六二八、二	國際金融	六三一、三
國外定貨	六二六、一	國家專賣業	六二八、三	國際借貸	六三一、三
國外商業	六二六、一	國家經濟學	六二九、一	國際恐慌	六三一、一
國外商業政策	六二六、一	國家資本主義	六二九、一	國際電信電報	六三一、一
國外票據	六二六、一	國家銀行	六二九、二	國際海上法會議	六三一、二

國際破產	六三二、二	執務時間	六四〇、一	堆棧業	六四二、三
國際商品樣本陳列會	六三二、二	執票人	六四〇、一	堆棧營業者	六四三、三
國際商業	六三二、三	執貼	六四〇、二	堆棧證券	六四四、一
國際貨幣	六三二、三	執業證明書	六四〇、二	婆羅洲	六四四、一
國際郵政	六三三、一	執照	六四〇、二	寄附行爲	六四四、二
國際勞工局	六三三、三	執照票	六四〇、二	寄航地	六四四、二
國際無線電報	六三三、三	基本單位	六四〇、二	寄託	六四四、二
國際無線電臺	六三四、三	基本準備金	六四〇、二	寄託金	六四四、三
國際貿易	六三五、一	基本價值	六四一、一	寄託者	六四四、三
國際貿易局	六三七、二	基多	六四一、一	寄售	六四四、三
國際貿易政策	六三七、三	基金	六四一、一	寄售貨物銷存表	六四五、二
國際電報	六三七、三	基金證券	六四一、二	寄售會計	六四五、一
國際電報處理法	六三八、一	基隆	六四一、二	寄貨人聲明書	六四六、三
國際價格	六三九、一	基輔	六四一、二	寄匯	六四六、三
國際遲緩電報	六三九、一	基數	六四一、二	寄銷人	六四六、三
國際聯運	六三九、二	堂不代貼	六四一、二	寄銷品	六四六、三
國幣	六三九、二	堆花銀子	六四一、二	密列斯	六四六、三
國幣條件	六三九、二	堆貨通知單	六四一、三	密克羅里西亞	六四六、三
國慶日	六三九、三	堆棧	六四一、三	密達	六四六、三
國營工業	六三九、三	堆棧入貨	六四二、一	密爾	六四六、三
國籍證書	六三九、三	堆棧出租	六四二、一	密碼用語	六四七、一
埠稅	六四〇、一	堆棧出貨	六四二、二	密碼書	六四七、一
埠際出口稅	六四〇、一	堆棧交	六四二、三	密碼註解	六四七、二

密碼電報	六四七、二	常平鹽	六五一、三	強制登記	六五四、二
宿海鐵路	六四七、二	常玉鐵路	六五二、一	強制管理	六五四、二
專用列車	六四七、二	常年稅	六五二、一	強制履行	六五四、二
專用鐵路	六四七、三	常務董事	六五二、一	強制釀金組合	六五四、三
專利	六四七、三	常德	六五二、一	強迫	六五四、三
專利局	六四七、三	常數	六五二、二	強記檔案制度	六五四、三
專利法	六四七、三	常關	六五二、二	彩票	六五五、一
專利證	六四七、三	常關稅	六五二、三	彩蛋	六五五、一
專利權	六四八、一	庚定	六五三、一	得有權	六五五、二
專業銀行制度	六四八、二	庚乃爾	六五三、一	得拉赫馬	六五五、二
專解本票	六四八、二	庶務科	六五三、一	得數	六五五、二
專賣局	六四八、二	庶務員	六五三、一	從物	六五五、二
專賣品	六四八、三	張多鐵路	六五三、一	從契約	六五五、二
專屬審判籍	六四八、三	張家口	六五三、一	從參加	六五五、二
專屬權	六四八、三	張庫鐵路	六五三、二	從量稅	六五五、二
帳戶	六四八、三	強行法	六五三、三	從價稅	六五五、一
帳房	六五一、一	強制公債	六五三、三	捲筒紙煙紙	六五六、一
帳單印刷機	六五一、一	強制引水	六五三、三	捲筒新聞紙	六五六、一
帳簿	六五一、一	強制和解	六五三、三	捲菸	六五六、二
帳簿公債	六五一、三	強制拍賣	六五三、三	捲菸專賣	六五六、三
帶分數	六五一、三	強制保險	六五四、一	捲菸登記暫行章程	六五六、三
帶徵	六五一、三	強制流通力	六五四、一	捲菸稅庫券	六五七、一
常平倉	六五一、三	強制執行	六五四、一	捲菸統稅	六五七、二

捲菸統稅處	六五七、二	推銷統計	六五九、三	晚報	六六一、一
捲軸縫線	六五七、三	推銷銀團	六六〇、一	晨報	六六一、一
捷克斯洛伐克	六五七、三	推盤	六六〇、一	曼谷	六六一、一
掉票	六五七、三	捐客	六六〇、一	曼徹斯特	六六一、一
掉期	六五八、一	捐客佣金	六六〇、一	桶車	六六一、二
排水噸數	六五八、一	敘利亞	六六〇、一	梓油	六六一、二
掛失	六五八、一	教青年金保險	六六〇、一	條件	六六一、二
掛失票	六五八、一	救助協會	六六〇、二	梧州	六六一、一
掛帳	六五八、一	救助契約	六六〇、二	梧州關	六六一、一
掛牌	六五八、二	救助費	六六〇、二	梧寧鐵路	六六一、二
掛牌價格	六五八、二	救助損失	六六〇、三	梯形	六六一、二
掛號郵件	六五八、二	救援救助	六六〇、三	欲望	六六一、二
探拏	六五八、三	散得薩	六六一、一	毫	六六一、二
接受定貨簿	六五八、三	斜	六六一、一	毫子店	六六一、二
接盤	六五八、三	斜三角形	六六一、二	毫洋	六六一、二
推事	六五八、三	斜方形	六六一、二	毫買單	六六一、二
推事之迴避	六五九、一	斜羽綢	六六一、二	氫	六六一、三
推定	六五九、二	斜角	六六一、二	液量	六六一、三
推定全損	六五九、二	斜紋布	六六一、二	液體司克路步	六六一、三
推銷	六五九、三	斜綫	六六一、二	液體打蘭	六六一、三
推銷員	六五九、三	斜邊	六六一、二	液體盎司	六六一、三
推銷員紀錄	六五九、三	旋光度	六六一、三	液體打蘭	六六一、三
推銷區域	六五九、三	旋轉體	六六一、一	淡水港	六六一、一

淡菜	六六四、一	清澤鐵路	六六六、二	現金簿	六六八、三
淨	六六四、二	清濞鐵路	六六六、二	現貨	六七〇、三
淨重量	六六四、二	淺多惠克	六六六、二	現貨買賣	六七一、一
淨量買賣	六六四、二	犀角	六六六、三	現期交易	六七一、一
淨價	六六四、二	猗頓	六六六、三	現期免力本票	六七一、一
淮河	六六四、二	猜度法	六六六、三	現款計數機	六七一、二
混合列車	六六四、三	猗猗孫	六六六、三	現款提貨	六七一、二
混合法	六六四、三	現付貨價	六六六、三	現象齊一之法則	六七一、二
混合保管	六六四、三	現交買賣	六六七、一	現買	六七一、二
混合計算	六六四、三	現交匯款	六六七、一	現賣	六七一、二
混合條件	六六五、二	現交價格	六六七、一	現購	六七一、三
混同	六六五、二	現有貨額	六六七、一	理由廣告	六七一、三
混循環小數	六六五、一	現住所	六六七、一	理事	六七一、三
混數	六六五、一	現物商	六六七、一	理財代理店	六七二、一
混凝土	六六五、二	現金	六六七、二	理想平價	六七二、一
清化鎮	六六五、二	現金分配	六六七、二	理想本位	六七二、一
清孟鐵路	六六五、二	現金出納帳	六六七、二	理論經濟學	六七二、二
清涼飲料水營業者取締規則	六六五、三	現金交易	六六七、三	理藩院	六七二、二
清通鐵路	六六五、三	現金式	六六七、三	琉球	六七二、二
清算	六六五、三	現金折扣	六六八、一	琉璃	六七二、二
清算人	六六六、二	現金值	六六八、一	瓷土	六七二、二
清算事務	六六六、二	現金準備金	六六八、一	瓷器	六七二、三
清算所	六六六、二	現金輸送點	六六八、二		

產行	六七三、一	票據	六七八、二	移住民	六八三、二
產物貿易交換所	六七三、一	票據文句	六七八、三	移動商業	六八三、二
產業	六七三、二	票據付款	六七八、三	移動博覽會	六八三、三
產業民主制	六七三、二	票據交換所	六七九、二	移動廣告	六八三、三
產業休戰	六七三、二	票據存款	六七九、二	垢	六八三、三
產業合作社	六七三、三	票據形式	六七九、二	符號時日透印機	六八三、三
產業合理化	六七五、一	票據防弊機	六八〇、二	第一商業	六八三、三
產業自由	六七六、一	票據法	六八〇、二	第一審	六八三、三
產業行動	六七六、三	票據效力	六八〇、二	第二商業	六八三、三
產業革命	六七六、三	票據時效	六八〇、二	第二審	六八三、三
畢資堡	六七六、三	票據商	六八一、一	第三人	六八三、三
略式保險證券	六七七、一	票據喪失	六八一、一	第三審	六八三、三
阜蘭	六七七、一	票據提示	六八一、一	第夫利斯	六八四、一
盜賊保險	六七七、一	票據貼現公司	六八一、二	粒銀	六八四、一
票	六七七、二	票據準備金	六八一、三	粗石腦油	六八四、一
票力	六七七、二	票據經紀人	六八一、三	粗條子布	六八四、一
票面價格	六七七、二	票據複本	六八二、二	紫菜	六八四、二
票面餘額	六七七、二	票據鑑定法	六八二、三	累計	六八四、二
票現簿	六七七、三	移出移入	六八二、三	累乘法	六八四、二
票莊	六七七、三	移本分派	六八二、三	累乘積	六八四、二
票貼	六七七、三	移民	六八三、一	累除法	六八四、二
票匯	六七七、三	移民車票	六八三、一	累減稅	六八四、二
票號	六七八、一	移民政策	六八三、二	累進稅	六八四、二

累級	六八四、三	船上交	六八七、二	船員檢定章程	六九〇、一
累積保單	六八四、三	船上交貨價	六八七、三	船員證書	六九〇、一
細洋紗	六八四、三	船主	六八七、三	船捐	六九〇、二
細絲	六八四、三	船主代表人	六八七、三	船隻貨物抵押借款	六九〇、二
紹興酒	六八五、一	船主代理店	六八七、三	船隻運費合險保單	六九〇、三
終局判決	六八五、二	船用品購買准許證	六八七、三	船票	六九〇、三
終身年金	六八五、二	船用煤	六八八、一	船舶	六九〇、三
終身定期金契約	六八五、三	船名未定保險單	六八八、一	船舶入口通知書	六九一、一
終身保險	六八五、三	船名確定保險單	六八八、一	船舶出口	六九一、一
組合法	六八六、二	船名錄	六八八、一	船舶出租	六九一、二
組織的生產	六八六、三	船行	六八八、二	船舶共有	六九一、二
羚羊	六八六、三	船具商	六八八、二	船舶扣留	六九二、二
習慣	六八六、三	船長	六八八、二	船舶折舊費	六九二、二
習慣包皮	六八七、一	船長收貨證	六八九、一	船舶所有人	六九二、三
習慣折扣	六八七、一	船長借款	六八九、一	船舶保險	六九三、一
習慣法	六八七、一	船長副本	六八九、一	船舶保險單	六九三、二
習慣價格	六八七、二	船長遇險報告書	六八九、一	船舶保險聲請書	六九三、二
脫手	六八七、二	船長酬勞金	六八九、二	船舶重要文件	六九三、二
脫來溫司	六八七、二	船客	六八九、二	船舶國籍證書	六九三、三
脫來磅	六八七、二	船客目錄	六八九、二	船舶登記法	六九三、三
舵工	六八七、二	船室分配表	六八九、三	船舶登記證書	六九三、三
舵手	六八七、二	船員	六八九、三	船舶等級	六九四、一
船力	六八七、二	船員過失條項	六九〇、一	船舶進口	六九四、一

船貨進口卸貨手續	六九四、三	船貨憑單	六九八、三	莊園	七〇〇、三
船貨進口報告單	六九五、二	船殼險	六九九、一	莊園經濟	七〇〇、三
船貨債權者	六九五、三	船渠	六九九、一	荳綱	七〇一、一
船貨碇泊日期	六九六、一	船渠使用費	六九九、一	莫斯科	七〇一、一
船貨碰撞糾紛處理委員會	六九六、二	船牌	六九九、一	處分信託	七〇一、二
船貨經紀人	六九六、二	船鈔	六九九、二	蛋	七〇一、二
船貨經理人	六九六、二	船會	六九九、二	蛋粉業	七〇一、三
船貨載重線	六九六、三	船號頭	六九九、二	蛋廠	七〇一、三
船貨遇險報告	六九六、三	船艙	六九九、二	被上訴人	七〇一、三
船貨遇險證明書	六九六、三	船艙課	六九九、三	被加數	七〇一、一
船貨檢查	六九七、一	船頭行	六九九、三	被告	七〇一、一
船貨聯保公積金	六九七、二	船殼	六九九、三	被保險人	七〇一、一
船貨證書類	六九七、二	船籍港	六九九、三	被保險利益	七〇一、二
船貨屬具	六九七、二	船籍證書	六九九、三	被保險物	七〇一、二
船貨屬具目錄	六九七、二	舶來品	六九九、三	被背書人	七〇一、三
船貨鑑定人	六九七、三	荷蘭	六九九、三	被乘數	七〇一、三
船貨交	六九七、三	荷蘭水	七〇〇、一	被除數	七〇一、三
船貨受損鑑定書	六九七、三	荷蘭拍賣法	七〇〇、一	被減數	七〇一、三
船貨委棄通知書	六九七、三	荷蘭東印度公司	七〇〇、一	被覆船	七〇一、三
船貨副提單	六九八、一	荷蘭銀行	七〇〇、一	規元銀	七〇一、一
船貨移交手續	六九八、一	荷蘭標本	七〇〇、一	規費	七〇一、一
船貨提單	六九八、二	莊客	七〇〇、二	設立	七〇一、二
船貨經紀人	六九八、三	莊票	七〇〇、二	設立費	七〇一、二

設治局	七〇三、二	貨物交換	七〇五、三	貨款收條	七〇八、二
設計師	七〇三、二	貨物列車	七〇五、三	貨款保單	七〇九、一
設備資本	七〇三、二	貨物收據	七〇五、三	貨款清單	七〇九、一
貧民教養院	七〇三、二	貨物房	七〇五、三	貨種	七〇九、一
貧民習藝所	七〇三、三	貨物保險投保單	七〇六、一	貨匯	七〇九、一
貨	七〇三、三	貨物起卸手續	七〇六、一	貨匯兌科	七〇九、一
貨主	七〇三、三	貨物商業	七〇六、二	貨價表	七〇九、二
貨布	七〇三、三	貨物報運單	七〇六、三	貨價表價格	七〇九、二
貨印	七〇三、三	貨物報運單	七〇六、三	貨價款先付	七〇九、三
貨印號數	七〇三、三	貨物提取證	七〇六、三	貨權保險擔保證	七〇九、三
貨色	七〇四、一	貨物提單	七〇六、三	貨幣	七〇一、一
貨車	七〇四、一	貨物毀損	七〇七、一	貨幣本位	七〇一、三
貨車交	七〇四、一	貨物運送	七〇七、一	貨幣同盟	七〇一、一
貨到付款	七〇四、一	貨物運送規則	七〇七、二	貨幣制度	七〇一、一
貨到交	七〇四、一	貨物精算所	七〇七、二	貨幣換算法	七〇一、一
貨物	七〇四、一	貨物標誌	七〇七、三	貨幣經濟	七〇一、一
貨物分別保險	七〇四、二	貨質	七〇七、三	貨幣銀行	七〇一、二
貨物代表證券	七〇五、一	貨清簿	七〇七、三	貨幣價值	七〇一、三
貨物出門概不退換	七〇五、一	貨船	七〇八、一	貨幣價格	七〇一、三
貨物包裝	七〇五、一	貨棧	七〇八、一	貨幣購買力	七〇一、三
貨物目錄	七〇五、二	貨棧股	七〇八、二	貨樣	七〇一、三
貨物交付通知書	七〇五、二	貨款	七〇八、二	貨樣出棧聲請書	七〇一、一
貨物交付證	七〇五、二	貨款支付保證佣金	七〇八、二	貨樣郵件	七〇一、一

貨樣買賣	七三、一	逐日攤還	七一五、三	通票	七二一、三
貨實議家	七三、二	通分	七一五、三	通貨	七二一、三
貨艙容量	七三、二	通用信用證	七一五、三	通貨膨脹	七二一、三
貨棧	七三、二	通用運貨單	七一五、三	通開鐵路	七二一、一
貨櫃	七三、二	通江子	七一五、三	通匯	七二一、一
販賣合作社	七三、二	通行稅	七一六、一	通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七二一、一
販賣計劃	七三、三	通易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七一六、一	通關	七二一、一
販賣旅行人	七三、三	通知	七一六、一	速力	七二一、一
販賣商略	七三、三	通知存款	七一六、二	速記	七二一、一
販賣價格	七三、三	通知放款	七一六、二	速記學	七二一、二
販賣戰	七四、一	通知書	七一六、三	速記機	七二一、二
責任保險	七四、一	通知廣告	七一六、三	速寫部	七二一、三
責任能力	七四、一	通信委託業	七一六、三	速冊處	七二一、三
責任準備金	七四、二	通信社	七一六、三	造林	七二一、三
跑街	七五、一	通信販賣業	七一七、一	造船保險	七二一、三
軟木塞	七五、一	通信部	七一七、一	造船渠	七二一、一
軟洋鈔	七五、一	通信購貨部	七一七、二	造船獎勵政策	七二一、一
透支	七五、一	通信簿	七一七、二	造船廠	七二一、一
透支外埠同業	七五、一	通訊處	七一七、二	造船簿記	七二一、一
透支本埠同業	七五、一	通訊業	七一七、二	造船廠	七二一、一
透支國外同業	七五、一	通商口岸	七一七、三	造幣廠	七二一、一
透支支票	七五、二	通商條約	七一七、三	造幣廠借款銀團	七二一、一
透視圖法	七五、二	通商港	七一七、三	造幣權	七二一、一
				連工帶料	七二一、二

連比例	七二三、二	部庫天平	七二六、一	郵務官	七二八、三
連史紙	七二三、二	郭縱	七二六、一	郵務長	七二八、三
連乘積	七二三、三	郵定廣告	七二六、一	郵務員	七二八、三
連家店	七二三、三	郵政	七二六、一	郵務管理局	七二八、三
連記投票	七二三、三	郵政司	七二六、三	郵售販賣業	七二九、一
連帶保證	七二三、三	郵政局所	七二六、三	郵售業	七二九、一
連帶責任期票	七二三、三	郵政車	七二六、三	郵票	七二九、一
連帶債務	七二三、三	郵政信箱	七二七、一	郵票防弊機	七二九、一
連帶債務者	七二四、二	郵政區域	七二七、一	郵票簿	七二九、二
連絡船	七二四、二	郵政條例	七二七、一	郵船	七二九、二
連雲捲	七二四、二	郵政匯兌	七二七、二	郵傳	七二九、二
連線	七二四、二	郵政禁寄品	七二七、二	郵傳部	七二九、三
連環店	七二四、三	郵政運具	七二七、二	郵資	七二九、三
連環匯兌	七二四、三	郵政認知證	七二七、三	郵路	七二九、三
連鎖法	七二五、一	郵政儲金	七二七、三	郵運航空器	七三〇、一
連鎖基數	七二五、一	郵政儲金法	七二八、一	郵製信箋	七三〇、一
連鎖商店	七二五、二	郵政儲金匯業總局	七二八、一	郵遞廣告	七三〇、二
連鎖查帳	七二五、二	郵花廣告	七二八、二	郵轉電報	七三〇、三
部分商	七二五、三	郵亭	七二八、二	郵驛	七三〇、三
部分被除數	七二五、三	郵信時刻表	七二八、二	野雞	七三一、一
部分積	七二五、三	郵差	七二八、二	野鴛	七三一、一
部尺	七二五、三	郵務生	七二八、三	野鴛絲	七三一、一
部長	七二五、三	郵務佐	七二八、三	釣絲	七三一、二

閉口貨物保單	七三二、二	魚油	七三二、二	傘	七三六、一
閉市	七三一、二	魚翅	七三三、一	備忘帳	七三六、一
閉業	七三一、二	魚稅	七三三、二	剩餘財產	七三六、一
閉關	七三一、二	魚膠	七三三、二	割批頭	七三六、二
陶土	七三一、二	魚鱗册	七三三、二	創立會	七三六、三
陶朱公	七三一、二	鹵汁	七三三、二	勞工司	七三七、一
陶器	七三一、二	鹿特丹	七三三、二	勞工局	七三七、一
陸上保險	七三一、三	鹿茸	七三三、三	勞工教育設計委員會	七三七、二
陸上商業	七三一、三	麥	七三四、一	勞工衛生委員會	七三七、二
陸上電線	七三一、三	麥加	七三四、一	勞動	七三七、二
陸路商埠	七三一、三	麥加利銀行	七三四、一	勞動介紹	七三九、一
陸路貿易	七三一、三	麥地那	七三四、一	勞動手帳	七三九、二
陸路轉運聲請書	七三二、一	麥粉	七三四、二	勞動立法	七三九、二
陸遊票	七三二、一	麥酒	七三四、二	勞動協約	七三九、三
雪尼	七三二、一	麻布	七三四、二	勞動委員會	七三九、三
雪茄菸	七三二、二	麻打拉薩	七三四、二	勞動保險	七四〇、一
雪橇	七三二、二	麻油	七三四、二	勞動紀念日	七四〇、二
頂身股	七三二、二	麻刺甲	七三四、二	勞動者	七四〇、二
頂費	七三二、二	麻雀船	七三四、三	勞動者補償保險	七四〇、二
頂點	七三二、二	麻黃	七三四、三	勞動時間	七四〇、二
頃	七三二、二	麻餅	七三四、三	勞動紙幣	七四〇、二
魚肚	七三二、二	麻織物	七三四、三		
魚肝油	七三二、二	麻織業	七三四、三		

勞動問題	七四〇、三	單一物	七四四、二	單獨海損	七四六、二
勞動組合	七四一、三	單一保險	七四四、二	單獨海損不擔保	七四六、二
勞動證明書	七四一、三	單一稅	七四四、二	單獨海損精算書	七四六、二
勞資仲裁委員會	七四一、三	單一稅率制度	七四四、三	單獨海損擔保	七四六、三
勞資協調	七四二、一	單一匯兌裁定	七四四、三	單獨匯票	七四七、一
勞資爭議處理法	七四二、一	單力票	七四四、三	圍尺	七四七、一
勞資調解委員會	七四二、一	單方長期契約	七四四、三	報告	七四七、一
博山	七四二、二	單比例	七四五、一	報紙	七四七、二
博益公司	七四二、二	單本位制	七四五、一	報單局	七四七、二
博覽會	七四二、二	單本位幣	七四五、二	報復稅	七四七、二
博覽會銷售法	七四二、三	單名票據	七四五、二	報關	七四七、二
喀什噶爾	七四二、三	單名數	七四五、二	報關行	七四七、三
喀布爾	七四二、三	單因數	七四五、二	報關發票	七四八、一
喀喇蚩	七四二、三	單式簿記	七四五、二	場務科	七四八、一
喀新鐵路	七四二、一	單位	七四五、三	場商	七四八、一
渣打銀行	七四三、一	單位價格	七四五、三	場帳	七四八、一
善行酬勞法	七四三、一	單利	七四六、一	場課	七四八、二
善後公債	七四三、一	單利法	七四六、一	奢侈品	七四八、二
善後借款	七四三、三	單純承兌	七四六、一	奢侈稅	七四八、二
善後短期公債	七四三、三	單純準備法	七四六、一	媒介商業	七四八、二
善後短期庫券	七四四、一	單掛號	七四六、一	富	七四八、二
善意	七四四、一	單獨行為	七四六、一	富實錫礦	七四八、二
善意之第三人	七四四、一	單獨保險	七四六、二	富滇新銀行	七四八、三

富爾耶	七四八、三	復權	七五一、一	揚子江	七五三、一
富勳	七四八、三	循環小數	七五一、二	揚子江公司	七五三、一
尋常快車	七四九、一	循環小數號	七五一、二	揚子機器廠	七五三、一
尋常車票	七四九、一	循環冊	七五一、二	換債	七五三、一
尋常電報	七四九、二	循環結算	七五一、二	換債計劃	七五三、一
尋常聯運客車	七四九、二	惠州	七五一、三	換算	七五三、二
尋常聯運客票	七四九、二	惠潮鐵路	七五一、三	換算表	七五三、二
屠宰場	七四九、二	惡貨幣	七五一、三	揭由稿本	七五三、二
屠宰場規則	七四九、二	惡意	七五一、三	揭單	七五三、三
屠宰稅	七四九、二	掌櫃	七五一、三	揮發油	七五三、三
屠宰業	七四九、三	揀信生	七五一、一	揮幫	七五三、三
帽	七四九、三	提示	七五一、一	散地牙哥	七五三、三
帽業	七四九、三	提取一部貨物通知書	七五一、一	散頁裝插器	七五四、一
輻地	七四九、三	提花布	七五一、一	散頁藏納器	七五四、一
幾何級數	七四九、三	提花緞	七五一、一	散貨	七五四、一
幾何學	七四九、三	提金	七五一、一	斐律賓	七五四、一
幾何體	七五〇、一	提貨通知書	七五一、二	斯匹次嚒琴	七五四、二
幾那	七五〇、一	提貨單	七五一、二	斯冬	七五四、二
彭縣銅鑛	七五〇、一	提單	七五一、二	斯特拉斯堡	七五四、二
復出口	七五〇、一	提單買賣	七五一、二	斯德哥爾摩	七五四、二
復出口貨	七五〇、三	提單價格	七五一、二	普洱茶	七五四、二
復進口	七五一、一	提閱文件單	七五一、二	普得	七五四、三
復進口稅	七五一、一	插具	七五三、一	普通互保公司	七五四、三

普通分期賠償保險	七五四、三	景氣	七五六、三	最高及最低稅率	七五八、三
普通支票	七五四、三	景泰藍	七五六、三	最高法院	七五八、三
普通包皮	七五五、一	景德鎮	七五七、一	最高發行之法	七五八、三
普通快信	七五五、一	景邁	七五七、一	最惠國條款	七五九、一
普通法	七五五、一	智力測驗表	七五七、一	最優先股	七五九、二
普通股票	七五五、一	智利	七五七、一	朝赤鐵路	七五九、二
普通客車	七五五、一	智利硝石	七五七、二	朝鮮	七五九、二
普通逆匯	七五五、一	替工	七五七、二	朝鮮銀行	七五九、二
普通商業	七五五、一	最上級信用票據	七五七、二	期日	七五九、二
普通堆棧	七五五、二	最大公約數	七五七、二	期付款項	七五九、三
普通終身壽險	七五五、二	最小公分母	七五七、三	期付匯款	七五九、三
普通郵件	七五五、二	最小公倍数	七五七、三	期末回扣	七五九、三
普通費用	七五五、三	最小限度準備法	七五七、三	期末返還金	七六〇、一
普通運送	七五六、一	最小責任額	七五七、三	期收款項	七六〇、二
普通銀行	七五六、一	最少限度年金	七五八、一	期收匯款	七六〇、二
普通審判籍	七五六、一	最多額發行之法	七五八、一	期限	七六〇、二
普通養老保險	七五六、一	最低工資	七五八、一	期帳	七六〇、三
普通橫纜支票	七五六、二	最低運費	七五八、二	期票	七六〇、三
普通關稅	七五六、二	最低運費額	七五八、二	期貨	七六〇、三
普爾門臥車公司	七五六、二	最低價	七五八、三	期貨買賣	七六一、一
普爾錢	七五六、二	最後生存年金	七五八、三	期款存票	七六一、一
普羅	七五六、三	最後生存壽險	七五八、三	期間	七六一、一
普羅列塔利亞	七五六、三			梨	七六一、二

塞九法	七六一、三	棧橋	七六八、三	減價出賣	七七一、二
棉	七六一、三	森林局	七六九、一	減價車票	七七一、二
棉子油	七六一、三	森林法	七六九、一	減價廣告	七七一、二
棉子餅	七六一、三	森赫勒拿島	七六九、一	減數	七七一、二
棉布	七六三、一	棕櫚	七六九、一	渝行	七七一、二
棉紗	七六三、一	欺詐	七六九、一	渝柳鐵路	七七一、三
棉紗統稅	七六三、二	欺詐破產	七六九、二	渡	七七一、三
棉紗業	七六三、二	欽渝鐵路	七六九、三	渡船交	七七一、三
棉業試驗場	七六四、二	款	七六九、三	渡船捐	七七一、三
棉線	七六四、三	殖民	七六九、三	測量	七七二、一
棉織物	七六四、三	殖民地商業	七七〇、一	港	七七二、一
棒香	七六五、一	殖業銀行	七七〇、一	港界	七七二、一
棗	七六五、一	毯	七七〇、一	游資	七七二、一
臺台鐵路	七六五、一	溜博煤礦	七七〇、二	游歷信用證	七七二、一
棚車	七六五、二	減水	七七〇、二	湖中貨船合險保單	七七二、一
棧力	七六五、二	減估	七七〇、二	湖北省	七七二、一
棧主	七六五、二	減法	七七〇、三	湖北省銀行	七七二、二
棧存一覽表	七六五、三	減息延期案	七七〇、三	湖州	七七二、二
棧租	七六五、三	減除濕量	七七一、一	湖南省	七七二、二
棧租計算法	七六六、一	減債基金	七七一、一	湖南省銀行	七七二、二
棧租帳	七六六、一	減號	七七一、一	湖南華昌公司	七七二、二
棧票	七六六、一	減價	七七一、一	湖筆	七七二、二
棧單	七六六、二	減價日	七七一、一	湖廣鐵路公債	七七二、三

湖縹	無限制責任	七七三、一	無償契約	七七八、一
湖省	無限制責任股東	七七三、一	無聲打字機	七七八、一
湖縹鐵路	無限責任組合	七七三、二	無權代理	七七八、一
湯丁分配法	無效主義	七七三、二	無體物	七七八、二
湯丁法	無烟煤	七七三、二	無體財產權	七七八、二
湯藹	無記名式	七七四、一	魚作煤礦	七七八、二
無主物	無記名式支票	七七四、一	魚煤	七七八、三
無名契約	無記名式背書	七七四、一	爲人商業	七七九、一
無因契約	無記名式債券	七七四、一	爲己商業	七七九、一
無因管理	無記名式匯票	七七四、一	猶豫	七七九、一
無行爲能力	無記名股票	七七四、一	猶豫日	七七九、一
無利息公債	無記名債權	七七四、二	珠瑯業	七七九、一
無形利益保險	無記名證券	七七四、二	番禺	七七九、二
無形財產	無產階級	七七四、二	番禺	七七九、二
無形資本	無稅口岸	七七四、三	畫押	七七九、二
無政府主義	無稅品	七七五、一	畫會	七七九、二
無法投遞郵件	無稅品入口報單	七七五、一	畚客	七七九、二
無故障船貨提單	無債契約	七七五、二	異名數	七七九、三
無限小數	無蓋車	七七五、二	異乘同乘	七七九、三
無限公司	無線電台	七七五、二	異乘同除	七七九、三
無限制承兌	無線電報	七七六、一	異除同除	七七九、三
無限定貨	無線電話	七七六、一	異議	七七九、三
	無錫	七七八、一	疏勒	七七九、三

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	七八〇、一	發起人報酬	七八三、二	短期放款	七八六、三
登記公債	七八〇、三	發送營業	七八三、二	短期長期	七八六、三
登記船	七八〇、三	發票	七八三、三	短期保險	七八六、三
登記稅	七八〇、三	發票原價	七八三、三	短期信用	七八七、一
登記噸數	七八一、一	發票價格	七八三、三	短期票據	七八七、一
登記總噸數	七八一、二	發貨人	七八三、三	短期匯票	七八七、一
登帳往來	七八一、二	發貨存單	七八三、三	短噸	七八七、一
發文簿	七八一、二	發貨科	七八四、一	短錢	七八七、一
發行	七八一、二	發貨計數單	七八四、三	硝酸	七八七、二
發行所	七八一、二	發貨帳	七八四、三	硝酸鈣	七八七、二
發行紙幣銀行	七八一、二	發貨通知書	七八四、三	硝酸銻	七八七、二
發行鈔票	七八一、三	發貨單	七八四、三	硝磺	七八七、二
發行鈔票準備金	七八二、三	發貨單副本	七八五、三	硬幣	七八七、三
發行債票銀行	七八二、三	發單	七八五、三	硬幣	七八八、一
發明	七八二、三	發賣廣告	七八五、三	稅	七八八、一
發信主義	七八二、三	皖	七八五、三	稅本	七八八、一
發信整理法	七八二、三	盛紡	七八五、三	稅則	七八八、一
發信整理架	七八三、一	短工	七八六、一	稅務司	七八八、一
發信簿	七八三、一	短本	七八六、一	稅務署	七八八、一
發起人	七八三、一	短亨奪來懷脫	七八六、一	稅率	七八八、一
發起人股	七八三、二	短除法	七八六、一	稅餉單	七八八、一
發起人股票	七八三、二	短期支票	七八六、一	窗飾	七八八、二
		短期存款	七八六、一		

童工.....	七八八、二	結冊.....	七九一、二	統稅短期庫券.....	七九四、一
童叟無欺.....	七八八、三	結存單.....	七九一、二	統取帳.....	七九四、一
筆.....	七八八、三	結婚費保險.....	七九一、二	絲.....	七九五、二
筆鉛.....	七八八、三	結帳.....	七九一、三	絲光棉紗.....	七九五、三
筆算.....	七八八、三	結帳日.....	七九二、二	絲吐.....	七九五、三
等比.....	七八八、三	結彩.....	七九二、二	絲棉.....	七九五、三
等比平均指數.....	七八八、三	結彩報告單.....	七九二、三	絲棉交織物.....	七九五、三
等比較數.....	七八九、二	結單.....	七九二、三	絲絨.....	七九六、一
等差平均指數.....	七八九、二	結算書.....	七九二、三	絲業銀行.....	七九六、一
等差平均數.....	七八九、三	絕對的全損.....	七九二、三	絲織品.....	七九六、一
等差級數.....	七九〇、一	絕對權.....	七九二、三	絲繭運輸.....	七九六、二
等級保險費.....	七九〇、一	給付.....	七九二、三	絲襪.....	七九六、二
等級價格.....	七九〇、一	給付之訴.....	七九二、三	菜子.....	七九六、二
等腰三角形.....	七九〇、二	給付判決.....	七九二、三	菜子油.....	七九六、三
等號.....	七九〇、二	統制經濟.....	七九三、一	菜子餅.....	七九七、一
筍.....	七九〇、二	統括保單.....	七九三、二	菜蔬執照費.....	七九七、一
粟.....	七九〇、三	統計.....	七九三、二	菜館捐.....	七九七、一
粵.....	七九〇、三	統計年鑑.....	七九三、二	華工.....	七九七、一
粵江.....	七九〇、三	統計表.....	七九三、二	華比六年美金債票.....	七九七、二
粵江航路.....	七九〇、三	統計器.....	七九三、二	華比銀行.....	七九七、二
粵海關.....	七九一、一	統計學.....	七九三、二	華比救濟公債.....	七九七、二
粵漢鐵路.....	七九一、一	統原商業儲蓄銀行.....	七九三、三	華利.....	七九七、二
栢.....	七九一、一	統稅.....	七九四、一	華東商業儲蓄銀行.....	七九七、二

華洋訴訟	七九七、三	虛偽表示	八〇〇、二	訴訟能力	八〇三、一
華洋機製酒類營業牌照	七九七、三	虛價	八〇一、一	訴訟救助	八〇三、一
華商紗布交易所	七九七、三	虛數	八〇一、一	訴訟終結	八〇三、一
華盛頓	七九七、三	街車廣告	八〇一、一	訴訟程序	八〇三、二
華業銀行	七九八、一	裁衣尺	八〇一、一	訴訟費用	八〇三、二
華義銀行	七九八、一	裁兵	八〇一、二	訴訟輔佐人	八〇三、二
華僑	七九八、一	裁兵工債	八〇一、二	訴訟標的	八〇三、三
華僑回國興辦實業獎勵法	七九八、三	裁定	八〇一、二	訴訟擔保	八〇三、三
華僑信託公司	七九八、三	裁定匯兌	八〇一、二	訴訟關係人	八〇三、三
華僑銀行	七九九、一	裁釐加稅	八〇一、二	訴訟法	八〇三、三
華僑興辦農礦事業委員會	七九九、一	訴	八〇一、二	訴權	八〇四、一
於酒借款	七九九、一	訴狀	八〇一、三	註冊	八〇四、一
於酒稅	七九九、二	訴訟中斷	八〇一、三	註冊淨噸數	八〇四、一
於酒稅處	七九九、二	訴訟代理	八〇二、一	註冊費	八〇四、二
於絲	七九九、二	訴訟代理人	八〇二、二	註冊資本	八〇四、二
菸葉	七九九、二	訴訟代理權	八〇二、二	註冊銀行	八〇四、二
菸類營業牌照稅	七九九、三	訴訟行爲	八〇二、二	註冊總噸數	八〇四、二
萊比錫	八〇〇、一	訴訟行爲之遲誤	八〇二、二	註期票	八〇四、二
萊費生人民銀行	八〇〇、一	訴訟卷宗	八〇二、二	註銷	八〇四、二
萍株鐵路	八〇〇、一	訴訟委任之解除	八〇二、三	評價人	八〇四、三
萍鄉煤礦	八〇〇、二	訴訟委任書	八〇二、三	象牙	八〇四、三
虛金本位制	八〇〇、二	訴訟拘束	八〇二、三	象牙海岸	八〇四、三
虛偽拍賣	八〇〇、二	訴訟法	八〇三、一	象限	八〇五、一

象鼻山鐵路	八〇五、一	買米支票	八〇六、二	貸金業	八一二、三
貂皮	八〇五、一	買空賣空	八〇六、三	貸借對照表	八一二、三
買	八〇五、一	買進	八〇六、三	貸差	八一四、三
貴州省	八〇五、一	買進成單	八〇六、三	貸項	八一四、三
貴重品保險	八〇五、二	買進股	八〇七、一	費克斯飛機借款	八一四、三
貴陽	八〇五、二	買匯票	八〇七、一	貼水	八一五、一
買入	八〇五、二	買爾	八〇七、三	貼現	八一五、一
買入代理店	八〇五、三	買賣	八〇七、三	貼現公司	八一六、一
買入原價	八〇五、三	買賣人	八一、二	貼現市價	八一六、二
買入帳	八〇五、三	買賣手	八一、二	貼現利率	八一六、二
買入報告書	八〇五、三	買賣合同	八一、二	貼現政策	八一六、三
買入期貨幣	八〇五、三	買賣城	八一、二	貼現息	八一六、三
買入期證券	八〇六、一	買賣時價	八一、三	貼現商	八一六、三
買入匯款	八〇六、一	買賣條件	八一、三	貼現票據	八一七、一
買入償還法	八〇六、一	買賣單位	八一、三	貼現票據期日帳	八一七、二
買三賣二	八〇六、一	買賣業	八一、三	貼現票據經紀人	八一七、二
買戶票據	八〇六、一	買賣價格	八一、三	貼現票據介商	八一七、二
買方	八〇六、一	買賣證券	八一、三	貼現費	八一七、二
買方經紀人	八〇六、二	買辦	八一、二	貼現銀行	八一七、二
買主	八〇六、二	貸方	八一、二	貿易	八一七、二
買主代理人	八〇六、二	貸方金額	八一、二	貿易年表	八一七、三
買主保證佣金	八〇六、二	貸方帳	八一、二	貿易均衡	八一七、三
買回	八〇六、二	貸主	八一、二	貿易契類	八一七、三

貿易商	八一八、一	進貨香單	八一九、二	鈔關	八二六、三
貿易匯票	八一八、一	進貨流水帳	八二〇、三	鈕扣	八二六、三
貿易管理	八一八、一	進貨料	八二一、一	鉤條	八二七、一
超越支票	八一八、二	進貨退出簿	八二一、三	開	八二七、一
超過保險	八一八、二	進貨簿	八二一、三	開口保單	八二七、一
跑街	八一八、二	進港	八二四、一	開口貨物保單	八二七、一
跛行本位制	八一八、二	進港報告單	八二四、三	開元通寶	八二七、二
距離運費	八一八、三	進港稅	八二五、一	開戶	八二七、二
週息	八一八、三	進價	八二五、一	開支	八二七、二
進口	八一八、三	進關	八二五、一	開方	八二七、二
進口信用證	八一八、三	進關棧報單	八二五、二	開市	八二七、二
進口商	八一八、三	都市	八二五、二	開平方	八二七、二
進口貨	八一八、三	都市統計	八二五、三	開立方	八二七、二
進口貨物原產國標記條例	八一八、一	都市經濟	八二五、三	開兌	八二七、三
進口貨登記簿	八一八、一	都伯林	八二五、三	開拓鐵路	八二七、三
進口稅	八一八、一	鄂大瓦	八二六、一	開信器	八二七、三
進口違禁品	八一八、一	鄂城鐵嶺	八二六、一	開兌鐵路	八二七、三
進出口商業	八一八、一	軸藥	八二六、一	開封	八二七、三
進出口郵包稅	八一八、一	量地尺	八二六、二	開凌豆交易	八二八、一
進倉	八一八、一	量電表	八二六、三	開凌豆油	八二八、一
進貨九知	八一八、二	鈍角	八二六、三	開凌豆餅	八二八、一
進貨日記表	八一八、二	鈔引	八二六、三	開徐鐵路	八二八、一
進貨折扣	八一八、二	鈔票	八二六、三	開海鐵路	八二八、二

開陳責任	八二八、二	陽曲	八三〇、三	黃羊	八三二、三
開普鎮	八二八、二	陽傘	八三〇、三	黃豆	八三二、三
開期	八二八、三	隊商	八三〇、三	黃板紙	八三二、三
開業	八二八、三	階乘	八三一、一	黃河	八三二、三
開義羅	八二八、三	雅典	八三一、一	黃河水利委員會	八三三、三
開幕	八二八、三	集中準備制	八三一、一	黃油	八三四、一
開徵	八二九、一	集市	八三一、二	黃金	八三四、一
開盤	八二九、一	集合災害保險	八三一、二	黃金海岸	八三四、一
開辦費	八二九、一	集合物	八三一、二	黃埔	八三四、一
開濶鐵路	八二九、一	集合保險	八三一、二	黃狼皮	八三四、一
閩耗銀	八二九、一	集金公司	八三一、二	黃麻	八三四、二
間	八二九、一	集產主義	八三一、三	黃經絲	八三四、二
間接三角匯兌	八二九、一	雲母	八三一、三	黃銅	八三四、二
間接工資	八二九、一	雲南省	八三一、三	黃纒絲	八三四、三
間接代理	八二九、二	雲南錫務公司	八三一、一	黑羊皮	八三四、三
間接消費稅	八二九、二	順次保險	八三一、一	黑豆	八三四、三
間接起債法	八二九、二	順背書	八三一、一	黑桐油	八三四、三
間接連環匯兌	八二九、二	順減年金	八三一、一	黑紫羔	八三四、三
間接稅	八二九、二	順匯	八三一、一	黑煤	八三五、一
間接貿易	八三〇、一	順路碇泊	八三一、一	黑鉛	八三五、一
間接匯兌	八三〇、一	順增年金	八三一、二	黑龍江	八三五、一
間接匯兌裁定	八三〇、三	須要擔保票據	八三一、二	黑龍江省	八三五、一
間接繼續匯兌	八三〇、三	黃包車	八三一、三	黑龍江航路	八三五、二

黑簿..... 八三六、一

十三畫

催收票據款項..... 八三七、一

催收款項..... 八三七、一

催告..... 八三七、一

備工..... 八三七、一

備工介紹所..... 八三七、二

傳票..... 八三七、二

傳單..... 八三七、三

傳單廣告..... 八三七、三

傳遞機器..... 八三七、三

傳聲機..... 八三七、三

傳觀議案..... 八三八、一

債券..... 八三八、一

債務人..... 八三八、二

債權..... 八三八、二

債權人..... 八三八、二

債權契約..... 八三八、二

債權會議..... 八三八、二

債權價落保險..... 八三八、三

傷害保險..... 八三八、三

傾銷..... 八三九、二

傾銷貨物稅法..... 八三九、二

超..... 八三九、三

募工承攬人取締規則..... 八三九、三

勤勞所得..... 八四〇、一

匯水..... 八四〇、一

匯出匯款..... 八四〇、一

匯兌..... 八四〇、二

匯兌公所..... 八四一、三

匯兌市價..... 八四二、一

匯兌市價表..... 八四二、三

匯兌市價表示法..... 八四四、三

匯兌平價..... 八四七、一

匯兌交易..... 八四七、一

匯兌尾款..... 八四七、二

匯兌商..... 八四七、二

匯兌莊..... 八四七、三

匯兌換算表..... 八四七、三

匯兌裁定..... 八四七、三

匯兌裁定行情..... 八四八、一

匯兌買賣損益計算法..... 八四八、一

匯兌經紀員..... 八四八、二

匯兌經紀員公會..... 八四八、三

匯兌經紀商..... 八四八、三

匯兌價格..... 八四九、一

匯兌豫約..... 八四九、一

匯兌豫約書..... 八四九、一

匯率..... 八四九、一

匯聚銀公司..... 八四九、一

匯票..... 八四九、三

匯票付款人..... 八五三、一

匯票付款地..... 八五三、一

匯票到期日..... 八五三、一

匯票承兌人..... 八五三、一

匯票保證人..... 八五三、一

匯票發票人..... 八五三、二

匯票號..... 八五三、二

匯款簽出通知書..... 八五三、三

匯源信託公司..... 八五三、三

匯劃莊..... 八五三、三

匯劃問..... 八五三、三

匯劃總會..... 八五四、三

匯銀..... 八五五、一

匯價..... 八五五、一

匯價相差級數..... 八五五、一

匯價條件..... 八五六、一

匯價登記法	八五六、二	填輸貨	八五九、一	愛爾計算法	八六二、一
匯錢莊	八五七、一	奧地利亞	八五九、一	愛爾蘭	八六二、一
匯頭	八五七、一	奧克蘭	八五九、二	戲	八六二、一
匯頭對同	八五七、一	奧國賠款擔保二四庫券	八五九、二	損失清單	八六二、二
匯豐金款	八五七、二	廈門市	八五九、三	損害	八六二、二
匯豐銀行	八五七、三	廈門關	八五九、三	損害保險	八六二、二
匯豐銀款	八五八、一	廉州鐵路	八五九、三	損害賠償	八六二、二
圓	八五八、一	廉價貨	八五九、三	損害賠償條項	八六二、三
圓心	八五八、一	廉價售底貨法	八五九、三	損益	八六二、三
圓作	八五八、一	釐解	八六〇、一	損益計算書	八六三、一
圓函數	八五八、一	微分學	八六〇、一	損益帳戶	八六四、一
圓周	八五八、一	微積分	八六〇、一	搖會	八六四、二
圓周率	八五八、一	意大利	八六〇、一	搜集廣告競技法	八六四、三
塊糖	八五八、一	意大利市府	八六〇、二	搪瓷器	八六四、三
塊鐵	八五八、二	意大利當典	八六〇、三	搬夫	八六四、三
場車	八五八、二	意匠	八六〇、三	搬場汽車	八六四、三
塔什干	八五八、二	意思主義	八六一、一	搬運費	八六四、三
塔城	八五八、二	意思表示	八六一、一	搶帽子	八六五、一
塔城鐵路	八五八、三	意思能力	八六一、三	搗把	八六五、一
塔斯馬尼亞	八五八、三	愛克	八六一、三	新民	八六五、一
塔爾巴哈壘	八五八、三	愛沙尼亞	八六一、三	新西蘭	八六五、二
塞門德土	八五八、三	愛迪生	八六一、三	新沙遜銀行	八六五、二
塞浦魯斯島	八五八、三	愛國公債	八六一、一	新奉鐵路	八六五、二

新法鐵路	八六五、三	暗投人	八六八、二
新股	八六五、三	暗股	八六八、二
新邱鐵路	八六五、三	暗碼	八六八、二
新金山	八六六、一	暗盤	八六八、三
新契	八六六、一	暗虧	八六八、三
新迪加	八六六、一	會	八六九、一
新重商主義	八六六、二	會丈局	八六九、三
新堡	八六六、三	會子	八六九、三
新幾內亞	八六六、三	會友	八六九、三
新華信託儲蓄銀行	八六六、三	會金	八六九、三
新經濟政策	八六六、三	會客室	八六九、三
新義州	八六七、一	會約	八六九、三
新嘉坡	八六七、一	會計	八七〇、一
新寧鐵路	八六七、一	會計司	八七〇、一
新聞紙	八六七、一	會計年度	八七〇、一
新聞紙類運輸	八六七、二	會計科	八七〇、二
新聞電報	八六七、二	會計科目	八七〇、二
新複本位制	八六七、三	會計員	八七〇、二
新機器時間比率	八六七、三	會計師	八七〇、二
新疆石油礦	八六八、一	會計師公會	八七一、二
新疆省	八六八、一	會計監督	八七一、三
暖氣車	八六八、二	會計監察人	八七一、三
暗示	八六八、二	會計學	八七一、三
		會計檢查人	八七二、一
		會首	八七二、一
		會票	八七二、一
		會審公廨	八七二、二
		會館	八七二、二
		椰子油	八七二、二
		榆太鐵路	八七二、三
		業主	八七二、三
		業務科	八七三、一
		業務執行	八七三、一
		業務執行股東	八七三、三
		歇家	八七三、三
		溫司	八七三、三
		溫司亞	八七三、三
		溫尼伯	八七三、三
		溫州	八七四、一
		溫福鐵路	八七四、一
		準死	八七四、一
		準備金	八七四、一
		準備貨	八七四、三
		準問接稅	八七四、三
		準禁治產人	八七四、三
		溢出	八七四、三

溢價	八七四、三	煤	八七六、三	猾皮	八八二、二
溢額銀	八七五、一	煤車	八七七、三	瑕疵	八八二、二
溪城鐵路	八七五、一	煤油	八七七、三	瑞士	八八一、三
滄石鐵路	八七五、一	煤屑路	八七九、一	瑞典	八八三、一
滇百鐵路	八七五、一	煤炭搬運費	八七九、一	瑞記洋款	八八三、一
滇桂鐵路	八七五、一	煤氣	八七九、二	琿春	八八三、一
滇苞鐵路	八七五、一	煤氣汽車	八七九、二	琿春關	八八三、二
滇欽鐵路	八七五、一	煤氣油	八七九、二	當十錢	八八三、二
滇越鐵路	八七五、二	煤氣機	八七九、二	當千錢	八八三、二
滇蜀騰越鐵路	八七五、三	煤氣燈	八七九、二	當日差額	八八三、二
滇緬鐵路	八七五、三	煤球	八七九、二	當事人	八八三、三
滇藏鐵路	八七五、三	煤焦油	八七九、二	當事人能力	八八三、三
滑準工資制	八七五、三	煤結	八七九、二	當典	八八三、三
煉乳	八七五、三	煤黑油	八七九、三	當帖捐稅	八八三、三
煉煤	八七六、一	煤業	八七九、三	當家	八八四、一
煙	八七六、一	煤膏	八八〇、一	當票	八八四、一
煙台	八七六、一	煤膏工業	八八〇、三	當場交	八八四、一
煙兌業	八七六、一	煤膏顏料	八八〇、三	當場交貨發票	八八四、一
煙草	八七六、一	煤甄	八八一、一	當場交貨價格	八八四、一
煙捲	八七六、一	煤繪	八八一、一	當場買賣	八八四、二
煙煤	八七六、二	煤鑛	八八一、一	當稅	八八四、二
煙葉	八七六、二	照相器	八八二、一	當塗鐵鑛	八八四、三
煙灘鐵路	八七六、二	照票	八八二、一	當舖	八八四、三

當歸	八八四、三	綬遠省	八八七、二	經濟政策	八八九、三
當簿	八八五、一	經手三分肥	八八七、二	經濟封鎖	八九〇、一
督促程序	八八五、一	經手費	八八七、二	經濟討論處	八九〇、一
礪砂	八八五、二	經吐	八八七、三	經濟財	八九〇、二
碇泊日數	八八五、二	經制錢	八八七、三	經濟現象	八九〇、二
碇泊地	八八五、二	經紀	八八七、三	經濟組織	八九〇、二
碇泊船	八八五、三	經紀人	八八八、一	經濟單位	八九〇、三
碇泊場	八八五、三	經紀人公會	八八八、一	經濟絕交	八九〇、三
碇泊港	八八五、三	經紀人佣金	八八八、一	經濟階級	八九〇、三
碇泊稅	八八五、三	經紀人契約	八八八、二	經濟新聞	八九〇、三
碇泊準許證	八八五、三	經常用度	八八八、二	經濟戰爭	八九〇、三
碇泊聲請單	八八五、三	經常稅	八八八、二	經濟學	八九〇、三
碰撞	八八六、一	經理	八八八、二	經營	八九一、三
碗花	八八六、三	經絲	八八八、三	經營形態	八九一、三
禁制品	八八六、三	經濟	八八八、三	經驗分級保費表	八九二、一
禁治產	八八六、三	經濟主義	八八九、一	經驗計算法	八九二、一
禁治產人	八八六、三	經濟主體	八八九、一	置辦印刷物品香單	八九二、一
禁金出口	八八六、三	經濟史	八八九、一	羨餘	八九二、二
筵席捐	八八七、一	經濟地理學	八八九、二	義勇艦隊	八九二、二
粳米	八八七、一	經濟行政	八八九、二	義品放款銀行	八九三、一
絹	八八七、一	經濟行爲	八八九、二	義倉	八九三、一
綬定	八八七、一	經濟形態	八八九、二	義務	八九三、一
綬芬河	八八七、二	經濟制度	八八九、三	義務本位	八九三、一

義務保險	八九三、二	萬縣	八九五、二	裏書	八九八、三
義會	八九三、二	落地原價	八九五、三	裕中公司	八九八、三
聖多明各	八九三、二	落地稅	八九五、三	裕津銀行	八九八、三
聖約翰	八九三、二	落地價格發貨單	八九五、三	裘業	八九九、一
聖路易	八九三、二	落花生	八九五、三	補水	八九九、一
聖寶羅	八九三、三	落盤	八九五、三	補助金	八九九、一
肆長	八九三、三	著作物	八九六、一	補助商業	八九九、一
腳划船	八九三、三	著作權	八九六、一	補助帳	八九九、一
腳地軟	八九三、三	著作權法	八九六、一	補助貨幣	八九九、一
腳行	八九三、三	葛布	八九六、一	補助簿	八九九、一
腳踏保單	八九三、三	葛來欽法則	八九六、二	補角	八九九、一
腳踏汽車	八九三、三	葡萄	八九六、二	補空	八九九、二
腳踏車	八九四、一	葡萄牙	八九六、二	補發棧單請求書	八九九、二
萬國工業所有權保護同盟條約	八九四、一	葡萄酒	八九七、一	補進	八九九、二
萬國臥車公司	八九四、二	葡萄酒	八九七、一	補箋	八九九、二
萬國保險會計員學會	八九四、三	葡萄酒	八九七、二	補償運費	八九九、二
萬國勞工保險會議	八九四、三	董事會	八九七、二	裝卸月台	八九九、二
萬國統計會議	八九五、一	董事會	八九八、二	裝修	八九九、三
萬國電報同盟	八九五、一	葫蘆島	八九八、二	裝船	八九九、三
萬國複本位制	八九五、二	號客	八九八、二	裝船付款	八九九、三
萬國聯郵會議	八九五、二	號數	八九八、二	裝船清單	八九九、三
萬國儲蓄會	八九五、二	號碼	八九八、三	裝船通知單	九〇〇、一
萬國權度通制	八九五、二	蜂蜜	八九八、三	裝船報告	九〇〇、一
		蜂蠟	八九八、三		

裝船費	九〇〇、二	試驗買賣	九〇二、一	資產	九〇九、一
裝船聲請書	九〇〇、二	該	九〇四、三	資產負債表	九〇九、一
裝船點數	九〇〇、二	詳細價目表	九〇四、三	資富保險	九〇九、二
裝貨口岸	九〇〇、二	賃屋	九〇四、三	賈汪鐵路	九〇九、二
裝貨不足運費	九〇〇、二	資力保證費	九〇四、三	賈家汪煤礦	九〇九、二
裝貨手續	九〇〇、三	資本	九〇五、一	賈師	九〇九、二
裝貨故障報告	九〇〇、三	資本主	九〇五、三	跟送電報	九〇九、二
裝貨股	九〇一、一	資本主帳戶	九〇六、一	路得	九〇九、二
裝貨港	九〇一、一	資本主義	九〇六、三	路透	九〇九、三
裝貨準備	九〇一、一	資本生產力	九〇七、二	較	九〇九、三
裝貨聲請書	九〇一、一	資本守勢	九〇七、二	載重噸數	九〇九、三
裝貨噸數	九〇一、一	資本制生產	九〇七、二	載紙	九〇九、三
裝剩貨物	九〇一、二	資本金	九〇七、三	載脚	九〇九、三
裝箱費	九〇一、二	資本家	九〇七、三	農	九〇九、三
解約	九〇一、二	資本逃避	九〇七、三	農工	九一〇、一
解約退款	九〇一、二	資本稅	九〇八、一	農工商部	九一〇、一
解除條件	九〇一、二	資本結合	九〇八、一	農工業用鑛章程	九一〇、一
解現力	九〇一、二	資本萬能時代	九〇八、一	農工銀行	九一〇、二
解單	九〇一、二	資本課稅	九〇八、二	農工銀行條例	九一〇、二
解散	九〇一、二	資本總額	九〇八、二	農夫	九一〇、三
解款簿	九〇一、三	資本證券化	九〇八、三	農民	九一〇、三
解僱	九〇一、三	資金	九〇九、一	農民協會	九一一、一
試算表	九〇二、一	資金保險	九〇九、一	農民解放	九一一、一

農民銀行	九一、一、二	農業指導員	九一五、二	運到價格發貨單	九一八、二
農民銀行條例草案	九一、一、二	農業恐慌	九一五、二	運河	九一八、二
農行為	九一、一、三	農業推廣委員會	九一五、二	運河航路	九一八、三
農作物	九一、二、一	農業推廣章程	九一六、二	運河船隻保單	九一九、一
農作物選種規則	九一、二、一	農業教育	九一六、二	運河通過費	九一九、一
農村合作社暫行規程	九一、二、一	農業勞動者	九一六、二	運送	九一九、一
農村合作指導員	九一、二、二	農業統計	九一六、二	運送人	九一九、一
農事講習所	六一、二、二	農業經濟	九一六、二	運送中現金	九一九、一
農商部	九一、二、二	農業資本	九一七、一	運送店	九一九、二
農務局	九九、二、二	農業團體	九一七、一	運送契約	九一九、二
農產物	九一、二、三	農業實驗所	九一七、一	運送處理人	九一九、二
農場	九一、二、三	農業銀行	九一七、二	運送稅	九一九、二
農場放款	九一、三、一	農業簿記	九一七、二	運貨汽車	九一九、二
農會	九一、三、一	農鑛部	九一七、三	運貨委託書	九一九、三
農會法	九一、三、一	逾額保險	九一七、三	運貨承攬人	九一九、三
農業	九一、三、二	遇險船	九一八、一	運貨保險特約書	九一九、三
農業司	九一、三、三	遇險船貨物	九一八、一	運貨員	九一九、三
農業政策	九一、四、一	遊艇廣告	九一八、一	運貨船	九一九、三
農業金融	九一、五、一	遊艇保單	九一八、一	運貨通知書	九二〇、一
農業金融委員會	九一、五、一	遊藝保險	九一八、一	運貨部	九二〇、一
農業保險	九一、五、一	遊藝戲劇捐	九一八、一	運貨單	九二〇、一
農業信用	九一、五、一	遊覽票	九一八、二	運費支付保證書	九二〇、一
農業信用機關	九一、五、二	運出貨物	九一八、二	運費先付	九二〇、二

運費同盟	九二〇、二	過失破產	九二三、三	違禁下海	九二六、二
運費行市	九二〇、二	過帳	九二三、三	違禁品	九二六、三
運費行情報告單	九二〇、三	過割	九二四、一	酬金	九二七、一
運費折扣	九二〇、三	過期支票	九二四、二	酬勞金	九二七、一
運費明細目錄	九二〇、三	過期報關	九二四、二	酬勞金制度	九二七、一
運費表	九二〇、三	過期貸款	九二四、三	酬報漸減律	九二七、二
運費保險	九二一、一	過渡信用	九二四、三	酬報漸增律	九二七、二
運費後付	九二一、一	過渡要據	九二四、三	鈷	九二七、三
運費計算法	九二一、一	過塘行	九二四、三	鉀質肥料	九二七、三
運費單	九二一、二	過境稅	九二四、三	鉍	九二七、三
運費聯合計算	九二一、二	過種田	九二四、三	鉑	九二八、一
運搬課稅法	九二一、三	過備行	九二四、三	鉛	九二八、一
運輸	九二一、三	過備車	九二五、一	鉛印	九二八、二
運輸保單	九二一、三	過磅	九二五、一	鉛字	九二八、二
運輸保險	九二二、一	過爐銀	九二五、一	鉛絲盤	九二八、二
運輸業	九二二、三	道林紙	九二五、二	鉛錢	九二八、二
運輸經紀人	九二三、一	道契	九二五、二	鉛鑛	九二八、三
運輸標誌	九二三、一	道清鐵路	九二五、二	鉤引品	九二八、三
運輸聯合	九二三、一	道清鐵路公債	九二五、三	鉅	九二九、一
運轉資本	九二三、一	達商銀行有限公司	九二六、一	隔板	九二九、一
過戶	九二三、一	違法行爲	九二六、一	零	九二九、一
過戶日	九二三、一	違約金	九二六、一	零用	九二九、一
過失	九二三、二	違約處分	九二六、一	零用現金簿	九二九、二

零件	九三〇、二	電車廣告	九三三、一	電報登記簿	九三七、一
零地	九三〇、三	電政	九三三、二	電報匯兌	九三七、三
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九三〇、三	電政公債	九三三、二	電報機	九三八、一
零兌莊	九三一、一	電信	九三三、二	電傳打字機	九三八、一
零股	九三一、一	電風扇	九三三、二	電傳照相	九三八、二
零星存款	九三一、二	電氣列車	九三三、三	電匯	九三八、二
零售商業	九三一、三	電氣事業取締規則	九三三、三	電匯正副單收條	九三八、二
零售部	九三一、三	電氣事業長期公債	九三三、三	電話局	九三九、一
零售折扣	九三一、一	電氣事業條例	九三三、三	電話記錄簿	九三九、一
零售商	九三一、一	電氣事業短期公債	九三四、一	電話備忘片	九三九、一
零售價值	九三一、一	電動機	九三四、一	電話號碼	九三九、一
零售銷場	九三一、二	電梯	九三四、一	電話機	九三九、一
零頭	九三一、二	電桿廣告	九三四、二	電鈴	九三九、三
雷公轟	九三一、二	電船	九三四、二	電影	九三九、三
電災保險	九三一、二	電報	九三四、二	電影廣告	九三九、三
電力	九三一、三	電報打字機	九三四、三	電影檢查法	九四〇、一
電力火車	九三一、三	電報回報費憑單	九三四、二	電熱	九四〇、一
電力打字機	九三一、三	電報保險	九三五、一	電線	九四〇、一
電光	九三一、三	電報指定事項略號	九三五、一	電燈	九四〇、二
電光布	九三一、一	電報紙	九三五、一	電燈泡	九四〇、二
電光紗	九三一、一	電報密碼書	九三五、二	電燈廠	九四〇、二
電車	九三三、一	電報掛號	九三七、一	電燈廣告	九四〇、二
		電報單	九三七、三	電錶	九四〇、三

電爐	九四〇、三	僑幣	九四二、二	團體協約法	九四五、一
電匯	九四〇、三	僑主	九四二、二	團體信託	九四五、一
預付回報費電報	九四〇、三	僑主加特爾	九四二、三	團體減價票	九四五、二
預付運費	九四〇、三	僑主協會	九四二、三	團體管理人	九四五、三
預約交	九四〇、三	僱用人保單	九四二、三	墊款	九四五、三
預約券	九四〇、三	僱員	九四二、三	墊費交	九四五、三
預約定單	九四一、一	僱傭	九四三、一	墊頭	九四五、三
預約買賣	九四一、一	僱請承兌	九四三、二	壽險	九四六、一
預備付款人	九四一、一	劃一不二	九四三、二	壽險介紹費	九四七、二
預算委員會	九四一、二	劃條	九四三、二	壽險合作	九四七、二
預輸入	九四一、二	劃莊	九四三、三	壽險投保單	九四七、二
預繳證據金	九四一、二	劃撥儲金	九四三、三	壽險保費均付法	九四七、三
頓位	九四一、二	劃線支票	九四三、三	壽險保費計算法	九四七、三
飯車	九四一、二	劃線表	九四三、三	壽險信託	九四八、一
鼓浪嶼	九四一、三	劃頭	九四四、一	壽險契約之無效	九四八、一
十四畫					
僑	九四二、一	啤噉	九四四、一	壽險診查書	九四八、二
僑工出洋條例	九四二、一	嘉哈關	九四四、二	壽險準備金	九四八、二
僑務委員會	九四二、一	嚜頭	九四四、二	壽險總費	九四八、二
僑商貿易	九四二、一	嚜頭	九四四、二	夥友	九四八、二
偽造	九四二、二	圖表保費制	九四四、二	夥計	九四八、二
偽造背書	九四二、二	圖畫廣告	九四四、二	奪關	九四八、三
		團體代表人	九四四、三	獎券	九四八、三

獎許廣告	九四九、二	實業學校	九五一、三	對手科目	九五三、二
獎勵工業技術暫行條例	九四九、二	實際包皮	九五二、一	對方	九五三、三
獎勵金	九四九、三	實際合夥員	九五二、一	對世權	九五三、三
獎勵特種工業審查暫行標準	九五〇、一	實價	九五二、一	對本對利	九五四、一
察哈爾省	九五〇、三	實價貨幣	九五二、一	對立義務	九五四、一
實印銀	九五〇、三	實幣	九五二、一	對交匯款	九五四、一
實用算術	九五〇、三	實踐經濟學	九五二、一	對同圖章	九五四、一
實收資本	九五〇、三	實驗經濟學	九五二、一	對物信用	九五四、一
實物交易	九五〇、三	寧古塔	九五二、二	對家頭	九五四、二
實物帳	九五〇、三	寧安	九五二、二	對席判決	九五四、二
實物廣告	九五〇、三	寧波棉業交易所	九五二、二	對帳	九五四、二
實馬力	九五〇、三	寧波實業銀行	九五二、二	對期	九五四、二
實務器具	九五〇、三	寧波幫	九五二、三	對黑鐵路	九五四、二
實業	九五〇、三	寧夏	九五二、三	對蓮華	九五四、三
實業合理化	九五〇、三	寧夏省	九五二、三	對質	九五四、三
實業家	九五〇、三	寧夏鐵路	九五二、三	慢車	九五四、三
實業專門學校	九五〇、三	寧海鐵路	九五二、三	拖欠	九五四、三
實業教育	九五〇、三	寧紹商輪股份有限公司	九五二、一	摘要發票	九五四、三
實業部	九五〇、三	寧湘鐵路	九五三、一	摘要現	九五五、一
實業部中央工業試驗所	九五〇、三	寧綢	九五三、二	摺子	九五五、一
實業部商品檢驗局組織條例	九五〇、三	對人信用	九五三、二	摺子錢	九五五、一
實業部獎勵實業規程	九五〇、三	對人權	九五三、二	摺折器	九五五、一
實業補習學校	九五〇、三	對手	九五三、二	摺疊通告版	九五五、一

榮瀘鐵路	九五五、二	滿蒙五鐵路	九五八、一	漆緞	九六〇、三
榮譽付款	九五五、二	漁牧司	九五八、一	漆牌廣告	九六〇、三
榮譽付款人	九五五、二	漁稅	九五八、二	漆器	九六〇、三
榜青	九五五、二	漁會	九五八、二	漏損	九六一、一
權茶	九五五、二	漁會法	九五八、二	漕平	九六一、一
權茶使	九五五、三	漁業	九五八、三	漕米	九六一、一
權酌	九五五、三	漁業人	九五八、三	漕斛	九六一、一
權會	九五六、一	漁業用鹽章程	九五八、三	漕寶	九六一、一
權運局	九五五、一	漁業法	九五九、一	漢口	九六一、一
權鹽錢	九五六、一	漁業登記規則	九五九、一	漢口八大行	九六一、一
滬杭甬鐵路	九五六、一	漁業稅	九五九、二	漢口常德航線	九六一、一
滬杭甬鐵路公債	九五六、一	漁業權	九五九、二	漢口湘潭航線	九六一、一
滬金鐵路	九五六、三	漁撈長	九五九、二	漢尺	九六一、二
滬寧鐵路公債	九五六、三	漁輪長	九五九、二	漢治萍煤鐵廠鑛有限公司	九六一、二
滯銷貨	九五七、一	漁險保單	九五九、三	漢城	九六三、一
滯頭	九五七、一	漂布	九五九、三	漢斛	九六三、一
滾存	九五七、二	漂白織花布	九五九、三	漢票	九六三、一
滿洲	九五七、二	漂竹布	九五九、三	漢堡	九六三、二
滿洲里	九五七、二	漂洋標	九五九、三	漢陽鐵廠	九六三、二
滿期日	九五七、二	漂流物	九六〇、一	漢撒同盟	九六三、三
滿期票據	九五七、三	漂斜紋	九六〇、一	漳絨	九六四、二
滿期票據表	九五七、三	漆	九六〇、一	淳廬鐵路	九六四、二
滿蒙	九五七、三	漆油	九六〇、二		九六四、三

監工	九六四、三	算術	九六六、一	維里納	九七〇、一
監察人	九六四、三	算術差	九六六、一	維持原判	九七〇、一
監察權	九六五、一	算術級數	九六六、一	維庫鐵路	九七〇、二
碱	九六五、一	算盤	九六六、一	維得羅	九七〇、二
碱錫	九六五、一	管事	九六六、二	維爾索克	九七〇、二
福州公司	九六五、一	管秤	九六六、二	維爾斯太	九七〇、二
福州	九六五、一	管理信託	九六六、二	維繫顧客法	九七〇、二
福克蘭	九六五、一	管理統計	九六六、二	綴紙機	九七〇、二
福佬	九六五、二	管轄內前期總損益	九六九、一	綾	九七〇、三
福岡	九六五、二	管籤	九六九、二	緊急電報	九七〇、三
福建省	九六五、二	精製品	九六九、二	綿	九七〇、三
福海關	九六五、二	精鹽	九六九、二	綿羊	九七〇、三
福馬鐵路	九六五、二	綜合經濟	九六九、二	綿羊毛	九七〇、三
福瑯鐵路	九六五、三	綠豆	九六九、二	綿羊皮	九七一、一
福廈鐵路	九六五、三	綠柴	九六九、三	綿綢	九七一、一
福祿令	九六五、三	綠背票	九六九、三	署名	九七一、一
福漳鐵路	九六五、三	綠茶	九六九、三	署名機	九七一、二
種牛牧場	九六五、三	綠報單	九六九、三	聚興誠銀行	九七一、二
種畜場	九六六、一	網	九六九、三	腿帶	九七一、二
煙	九六六、一	網緞	九七〇、一	塞伏	九七一、二
箇碧鐵路	九六六、一	網緞業	九七〇、一	塞捧	九七一、二
箇奮錫鐵	九六六、一	維也納	九七〇、一	臺灣	九七一、二
算定包皮	九六六、一			臺灣銀行	九七一、三

蒙古包	九七二、一	製造品	九七四、一	輕平寶	九七七、三
蒙自	九七二、一	製鹽特許條例	九七四、一	輕油	九七七、三
蒙自關	九七二、一	認股	九七四、一	輕便鐵路	九七七、三
蒙茅鐵路	九七二、二	認股人	九七四、一	輕氣	九七七、三
蒙特利爾	九七五、二	認股拒絕書	九七四、一	輕量品	九七七、三
蒙得維的亞	九七二、二	認股書	九七四、二	輕量貨幣	九七七、三
蒙藏委員會	九七二、二	認股簿	九七五、一	輕噸	九七八、一
蒙羅維亞	九七二、三	認捐	九七五、三	輔助商業	九七八、一
蒲包	九七二、三	認票不認人	九七五、三	輔助單位	九七八、一
蒲式耳	九七二、三	認銷人	九七五、三	輔幣	九七八、一
蒲席	九七二、三	誠實保險	九七六、一	遠東	九七八、二
蓖麻子	九七三、一	說明書	九七六、一	遠東銀行	九七八、二
蓖麻油	九七三、一	說明買賣	九七六、二	遠近圖法	九七八、二
蒼梧	九七三、一	說明廣告	九七六、二	遠洋航海船	九七八、二
蒼鉛	九七三、一	賑災公債	九七六、三	遠洋航線	九七八、二
蒼音機	九七三、一	除戶	九七七、一	遠海航線	九七八、二
蓋印	九七三、二	除帳	九七七、一	遠期票據	九七八、二
蓋印支票	九七三、二	除賣金	九七七、二	遠期匯票	九七八、二
蓋章	九七三、二	除賣帳目	九七七、二	鄞縣	九七八、三
蜜棗	九七三、三	赫爾森法斯	九七七、二	銀	九七九、一
蜜餞	九七三、三	趕場	九七七、二	銀力	九七九、一
襪糊匠	九七三、三	趕集	九七七、二	銀元	九七九、二
製造合作社	九七三、三	輕木材	九七七、三	銀市	九七九、二

銀本位制	九七九、二	銀行員	九八六、三	銀行資本	九九一、三
銀本位幣鑄造條例	九七九、二	銀行家	九八七、一	銀行資產	九九一、三
銀耳	九七九、二	銀行紙幣	九八七、一	銀行團	九九一、三
銀行	九七九、二	銀行基金	九八七、三	銀行賣價	九九一、三
銀行公會	九八〇、二	銀行帳簿	九八七、三	銀行總行組織	九九一、三
銀行公會基金	九八〇、三	銀行掛牌	九八八、一	銀行簿記	九九二、一
銀行手續費	九八〇、三	銀行票據	九八八、一	銀角	九九二、一
銀行付	九八〇、三	銀行組織制度	九八八、二	銀拆	九九二、二
銀行史	九八一、一	銀行通行則例	九八八、二	銀洋行市	九九二、二
銀行本票	九八三、二	銀行郵政票據	九八八、三	銀屑	九九二、二
銀行各科組織法	九八三、二	銀行郵匯	九八八、三	銀根	九九二、二
銀行同業協定	九八四、三	銀行註冊	九八八、三	銀根短絀	九九二、二
銀行存出款	九八四、三	銀行註冊章程	九八九、一	銀清簿	九九二、二
銀行兌換券發行稅法	九八四、三	銀行買價	九八九、一	銀貨輸入禁止令	九九二、三
銀行利率	九八五、一	銀行貸借對照表	九八九、三	銀單本位制	九九二、三
銀行事務	九八五、二	銀行貼現利率	九九〇、一	銀匯兌	九九二、三
銀行承兌匯票	九八五、三	銀行匯兌	九九〇、一	銀匯頭	九九二、三
銀行押貨通知書	九八五、三	銀行會計	九九〇、二	銀圓	九九二、三
銀行押貨棧單	九八六、一	銀行業	九九〇、二	銀業公所	九九三、一
銀行拆息	九八六、一	銀行業收益稅法	九九〇、二	銀號	九九三、一
銀行政策	九八六、一	銀行業務	九九〇、三	銀鼠皮	九九三、一
銀行法	九八六、一	銀行業務報告	九九〇、三	銀割頭	九九三、一
銀行負債	九八六、二	銀行經理	九九一、三	銀團合作長期	九九三、一

墟場	一〇〇二、三	廣九鐵路公債	一〇〇六、三	廣告兜銷員	一〇〇一、一
墨西哥	一〇〇三、一	廣三鐵路	一〇〇七、一	廣告船	一〇〇一、一
墨票	一〇〇三、一	廣州	一〇〇七、一	廣告郵件	一〇〇一、一
墨爾鉢恩	一〇〇三、一	廣州市立銀行	一〇〇七、三	廣告郵政	一〇〇一、二
墨銀	一〇〇三、二	廣州灣	一〇〇七、三	廣告揭示場	一〇〇一、二
審判權	一〇〇三、二	廣州灣鐵路	一〇〇七、三	廣告牌	一〇〇一、二
審計法	一〇〇三、二	廣西省	一〇〇七、三	廣告稅	一〇〇一、二
審計院	一〇〇三、三	廣西銀行	一〇〇八、一	廣告統計	一〇〇一、三
審察保費制	一〇〇三、三	廣西鐵路	一〇〇八、一	廣告塔	一〇〇一、三
寫字紙	一〇〇四、一	廣告	一〇〇八、一	廣告標題	一〇〇一、三
寫字間	一〇〇四、一	廣告公會	一〇〇八、三	廣告稿本	一〇〇一、三
寫字櫃	一〇〇四、一	廣告心理學	一〇〇八、三	廣告學	一〇〇一、三
寬放期間	一〇〇四、二	廣告文字	一〇〇八、三	廣告學校	一〇〇一、三
煙	一〇〇四、二	廣告代理人	一〇〇九、一	廣告欄	一〇〇一、一
履歷表	一〇〇四、二	廣告印刷物	一〇〇九、一	廣批	一〇〇一、一
幣	一〇〇四、二	廣告車	一〇〇九、二	廣東七十二行	一〇〇一、二
幣制改革	一〇〇四、三	廣告科	一〇〇九、二	廣東省	一〇〇一、三
幣貢	一〇〇六、一	廣告俱樂部	一〇〇九、二	廣東省銀行	一〇〇一、一
廟兒濠鐵路	一〇〇六、一	廣告師	一〇〇九、二	廣東銀行	一〇〇一、一
廟兒濠鐵礦	一〇〇六、二	廣告捐	一〇〇九、二	廣東幫	一〇〇一、一
廟斛	一〇〇六、二	廣告效力查檢法	一〇〇九、三	廣重鐵路	一〇〇一、二
廟街	一〇〇六、二	廣告旅行人	一〇〇九、三	廣軌鐵路	一〇〇一、二
廣九鐵路	一〇〇六、二	廣告書	一〇一〇、一	廣島	一〇〇一、二

廣莊	廣播電臺	廣播電臺廣告	廣澳鐵路	廣幫	廠家送貨單	廠絲	塵	塵人	廢疾條項	廢棄原列	影戲	影戲	影戲業	徵收麥粉特稅條例	徵兵保險	徵信所	徵信錄	德拉克麥	德律風	德國合作社中央金庫	德國郵船公司	德華銀行
○一、二、二	○一、二、二	○一、二、二	○一、二、二	○一、二、二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三、一	○一、三、一	○一、三、二	○一、四、一	○一、四、二	○一、四、二	○一、四、二	○一、四、二	○一、四、三
德黑蘭	德意志	德幣匯票	德蘭士瓦	慾望	摩托車	摩托船	摩洛哥	摩納哥	摩鹿加羣島	撫卹金	撫盛鐵路	撫順煤礦	撒馬爾干	撞蹄	撤回郵件	撤銷	撤銷主義	撤銷訴權	撥子	撥兌銀	撥條	敵船逮捕狀
○一、四、三	○一、四、三	○一、五、三	○一、五、三	○一、五、三	○一、六、一	○一、六、一	○一、六、一	○一、六、二	○一、六、二	○一、六、二	○一、六、二	○一、六、二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七、一	○一、七、一	○一、七、一	○一、七、二	○一、七、二	○一、七、二	○一、七、二
數人保險	數目檔案制度	數字	數碼單	數學	暫卸貨物	暫卸貨物聲請書	暫時存款	暫時輸入聲請書	暫記欠款	暫貯所	暫貯貨物移入準單	暫貯貨物移入聲請書	暫輸入	暴風雨保險	概定運費	概算	概算書	概算送貨單	概算價格	概算賣出通知書	概算額	樂得
○一、七、三	○一、七、三	○一、七、三	○一、七、三	○一、八、一	○一、八、一	○一、八、二	○一、八、二	○一、八、二	○一、八、二	○一、八、三	○一、八、三	○一、八、三	○一、八、三	○一、八、三	○一、八、三	○一、九、一	○一、九、一	○一、九、一	○一、九、一	○一、九、二	○一、九、二	

樂器	○一九、二	樣本	○二二、三	熱那亞	○二五、三
標本	○一九、二	樣本冊	○二三、一	熱河省	○二五、三
標本買賣	○一九、二	樣本定貨	○二三、二	犛牛	○二五、三
標扇	○一九、三	樣本廣告	○二三、二	盤存	○二六、一
標金	○一九、三	樣貨	○二三、二	盤秤	○二六、一
標記	○一九、三	歐几里得	○二三、二	盤貨日	○二六、一
標期	○二〇、二	歐文電報登記簿	○二三、三	賭地	○二六、二
標會	○二〇、二	歐亞航空公司	○二三、三	確定公債	○二六、二
標準化	○二〇、三	歐洲大陸付款英幣匯票	○二四、一	確定定貨單	○二六、二
標準市	○二一、一	歐羅巴洲	○二四、一	確定金額保險單	○二六、二
標準物	○二一、一	潑客	○二四、三	確定發貨單	○二六、三
標準物品	○二一、二	游酒	○二五、一	確認之訴	○二六、三
標準軌間	○二一、三	游綢	○二五、一	確認判決	○二六、三
標準買賣	○二一、一	澎湖列島	○二五、一	碼	○二六、三
標準價格	○二一、一	潭晃鐵路	○二五、一	碼頭	○二六、三
標準廣告	○二一、一	潭寶鐵路	○二五、一	碼頭小販	○二六、三
標價	○二一、一	潮汕鐵路	○二五、一	碼頭交	○二七、一
標價卡片	○二一、一	潮海關	○二五、一	碼頭使用費	○二七、一
標價郵件	○二一、一	熟牛皮	○二五、二	碼頭堆棧	○二七、一
標賣	○二一、二	熟皮	○二五、二	碼頭報告	○二七、一
樟腦	○二一、二	熟貨	○二五、二	碼頭稅	○二七、一
模造紙	○二一、二	熟練勞動	○二五、二	碼頭經理	○二七、二
樣子間	○二一、三	熱赤鐵路	○二五、三	碾米機	○二七、三

礮坊	〇二七、三	綵羊	〇三二、三	複比例	〇三四、二
礮州窯	〇二七、三	緞	〇三二、三	複代理	〇三四、二
礮縣煤礦	〇二七、三	編號機	〇三二、三	複本位制	〇三四、三
磅	〇二七、三	編道	〇三二、三	複本匯票	〇三五、一
磅秤	〇二八、一	編遺庫券	〇三二、三	複合排字印刷機	〇三五、一
磅單	〇二八、一	緬羊	〇三三、一	複名數	〇三五、二
礮石銅礦	〇二八、一	緬甸	〇三三、一	複因數	〇三五、二
礮海鐵路	〇二八、一	練坊	〇三三、一	複式簿記	〇三五、二
稽核科	〇二八、一	練習生	〇三三、一	複利	〇三五、三
穀子	〇二八、一	練習書記	〇三三、一	複利法	〇三六、一
穀物條例	〇二八、一	罷工	〇三三、二	複寫簿	〇三六、一
穀物關稅	〇二九、二	罷市	〇三三、二	複雜廣告	〇三六、一
窮追式	〇二九、三	膠州灣	〇三三、三	褐煤	〇三六、一
窯業	〇二九、三	膠沂鐵路	〇三三、三	諒山	〇六三、一
節約酬勞法	〇三〇、二	膠海關	〇三三、三	請求權	〇三六、二
節帳	〇三〇、三	膠濟鐵路	〇三三、三	請假缺席單	〇三六、二
範數指數	〇三〇、三	膠濟鐵路國庫券	〇三三、三	請假單	〇三六、二
裡	〇三二、一	編子	〇三四、一	請領派司	〇三六、二
線	〇三二、一	蓮子	〇三四、二	調車	〇三六、二
線春	〇三二、一	蔴份	〇三四、二	調車通知書	〇三六、二
線測法	〇三二、一	蝦乾	〇三四、二	調和級數	〇三六、三
線綑	〇三二、三	衝突	〇三四、二	課稅物件	〇三六、三
線棧	〇三二、三	複分數	〇三四、二	課稅價格	〇三六、三

課稅標準	○三六、三	賦稅司	○三九、二
豌豆	○三六、三	買人	○三九、二
賠款代理店	○三七、一	質因數	○三九、二
賠款請求書	○三七、一	質數	○三九、二
賠償原則	○三七、一	質數表	○三九、二
賣戶票據	○三七、一	質權	○三九、二
賣方	○三七、一	趣味廣告	○四〇、三
賣方代理人	○三七、二	輪船	○四〇、三
賣方經紀人	○三七、二	輪船公司	○四〇、三
賣方增加證據金	○三七、二	輪船招商總局	○四〇、三
賣主	○三七、三	輪船保險紅色提貨單	○四〇、三
賣出佣金	○三七、三	輪船註冊給照章程	○四一、三
賣出成單	○三七、三	輪船載貨收條	○四二、三
賣出計算書	○三八、一	輪渡	○四五、一
賣出報告書	○三八、一	輪機長	○四五、一
賣出期貨幣	○三八、一	輪轉謄寫機	○四五、一
賣出期貨券	○三八、一	適中價格	○四五、一
賣出概算書	○三八、一	適法行爲	○四五、二
賣出總清帳	○三八、二	適交	○四五、二
賣品	○三九、一	遲延	○四五、二
賣匯票	○三九、一	遲延利息	○四五、三
賣價	○三九、一	遲延貨物	○四五、三
賤商令	○三九、一	遲期	○四五、三
		遲緩電報	○四五、三
		鄭州	○四五、三
		鄭熱鐵路	○四六、一
		銳角	○四六、一
		銷胃	○四六、一
		銷售統計	○四六、一
		銷售折扣	○四七、三
		銷貨退回簿	○四八、一
		銷貨結單	○四八、一
		銷貨簿	○四八、二
		銷場稅	○五〇、一
		銷路	○五〇、三
		銻	○五〇、三
		銻邊	○五一、一
		鋁	○五一、一
		鋅	○五一、一
		鋅版	○五一、二
		鋪底	○五一、二
		鋪保	○五一、二
		鋪面	○五一、二
		鋪捐	○五一、二
		鋪遞	○五一、二
		鋪	○五一、三
		銻	○五一、三

遺產信託	一〇七七、三	錢幣司	一〇八〇、三	頭道溝	一〇八一、三
遺囑	一〇七七、三	錢糧	一〇八一、一	頭髮	一〇八一、三
遼陽	一〇七七、三	錢攤子	一〇八一、一	頭襯	一〇八一、三
遼寧省	一〇七八、一	錦	一〇八一、一	餘干煤礦	一〇八一、三
鋼	一〇七八、二	錦赤鐵路	一〇八一、一	餘角	一〇八一、一
鋼骨混凝土	一〇七八、三	錦洮鐵路	一〇八一、一	餘數	一〇八一、一
鋼精	一〇七八、三	錦環鐵路	一〇八一、二	駱駝	一〇八一、一
鋼鐵船	一〇七八、三	錦寶銀	一〇八一、二	駱駝車	一〇八一、一
錐面	一〇七九、一	錫	一〇八一、二	駱駝絨	一〇八一、一
錠子	一〇七九、一	錫金	一〇八一、二	骸炭	一〇八一、一
錠銀	一〇七九、一	錫箔	一〇八一、二	閩都拉斯	一〇八一、二
錢	一〇七九、一	錫燕鐵路	一〇八一、三	鮑	一〇八一、二
錢引	一〇七九、一	錫蘭	一〇八一、三	默寫留聲機	一〇八一、三
錢市報單	一〇七九、一	錫礦	一〇八一、三	默靜合夥	一〇八一、三
錢荒	一〇七九、二	錯誤	一〇八一、一	龍口	一〇八一、一
錢莊	一〇七九、二	廷	一〇八一、一	龍井村	一〇八一、一
錢莊本票	一〇八〇、二	閻王債	一〇八一、二	龍井茶	一〇八一、一
錢鈔市場	一〇八〇、一	隨習領事	一〇八一、二	龍州	一〇八一、一
錢業	一〇八〇、一	隨貨匯	一〇八一、二	龍州關	一〇八一、一
錢業公所	一〇八〇、二	隨意條件	一〇八一、二	龍州鐵路	一〇八一、二
錢業公會	一〇八〇、三	靜岡	一〇八一、二	龍江	一〇八一、二
錢業會館	一〇八〇、三	頭二等混合車	一〇八一、二	龍舌蘭	一〇八一、二
		頭等客車	一〇八一、三	龍洋	一〇八一、三

龍烟鐵礦	〇八五、一	幫規	〇八八、二	檢察官	〇九一、一
龍銀	〇八五、一	幫辦	〇八八、三	檢察員	〇九一、一
龍潭煤礦	〇八五、一	幫頭	〇八八、三	氈	〇九一、二
龍膠鐵路	〇八五、一	徽幫	〇八八、三	濕量	〇九一、二
龍頭	〇八五、一	應付未付利息	〇八八、三	濕潤船渠	〇九一、二
龍關鐵礦	〇八五、一	應付未付股息	〇八八、三	濟物浦	〇九一、二
龍嚴浦	〇八五、二	應付未付捐稅準備	〇八九、一	濟南	〇九一、二
		應付未付費用準備	〇八九、一	濟順鐵路	〇九一、三
		應付帳款帳戶	〇八九、一	濟寧	〇九一、三

十七畫

償債資金	〇八六、一	應付票據	〇八九、二	濫費人	〇九一、一
償還內外短期八厘債券	〇八六、一	應用統計學	〇八九、二	濬浦局	〇九一、一
償還公債	〇八六、二	應用經濟學	〇九〇、一	濬浦捐	〇九一、一
償還計算書	〇八六、二	應用數學	〇九〇、一	濬院鎮	〇九一、二
償還請求	〇八六、三	應收未收利息	〇九〇、一	濬縣	〇九一、二
優比	〇八七、一	應收帳款帳戶	〇九〇、一	濱江	〇九一、二
優先股	〇八七、一	應買	〇九〇、二	濱江貨幣交易所	〇九一、二
優先股東	〇八七、二	應解匯款	〇九〇、三	濱江糧食交易所	〇九一、三
優等票據	〇八七、二	擠兌	〇九〇、三	濱江關	〇九一、三
壓載物	〇八七、三	關淺	〇九〇、三	濱黑鐵路	〇九一、三
壓榨複寫機	〇八七、三	檀香	〇九〇、三	營口	〇九一、三
壓輸貨	〇八七、三	檀香山	〇九一、一	營口商輪股份有限公司	〇九一、三
嬰孩保險	〇八八、一	檔案	〇九一、一	營利	〇九一、一
幫	〇八八、一	檢疫	〇九一、一	營利力	〇九一、二

營業財產	○九七、一	總店	一〇〇、三	繁昌鐵礦	一〇四、一
營業時間	○九六、三	總同盟罷工	一〇〇、三	繁分數	一〇三、三
營業保險費	○九六、三	總包運費	一〇〇、三	總簿	一〇三、二
營業法效	○九六、三	總分行	一〇〇、三	總額準備法	一〇三、一
營業所得	○九六、三	總工會	一〇〇、二	總辦	一〇三、一
營業所	○九六、一	糠	一〇〇、二	總噸數	一〇三、一
營業房產	○九六、一	篋貨舖	一〇〇、二	總領事	一〇三、一
營業折扣	○九六、一	禪臣洋行	一〇〇、二	總管理處	一〇三、一
營業自由	○九五、一	療病房	一〇〇、二	總運費	一〇二、三
營業年度	○九五、一	環瑛	一〇〇、一	總經理	一〇二、三
營業用器具	○九五、一	環遊世界船票	一〇〇、一	總會劃單	一〇二、三
營業用地基	○九四、三	營業概算書	一〇〇、一	總量	一〇二、三
營業主	○九四、三	營業說明書	一〇〇、一	總裁	一〇二、三
營業日誌	○九四、三	營業資本	一〇〇、一	總稅務司	一〇二、三
營業之許可	○九四、二	營業開始	○九九、三	總理代理人	一〇二、三
營業	○九四、一	營業開支	○九九、三	總理	一〇二、三
營利經濟	○九三、三	營業統計	○九九、一	總帳	一〇一、三
營利資本	○九三、三	營業稅	○九八、二	總務處	一〇一、三
營利保險	○九三、三	營業執照	○九八、一	總務科	一〇一、三
營利財產	○九三、三	營業報告	○九八、一	總括運費	一〇一、二
營利稅	○九三、三	營業報告書	○九八、一	總重量	一〇一、三
營利法人	○九三、三	營業停止	○九七、二	總所得	一〇一、二

縷絲業.....	一〇四、一	聯運優待票.....	一〇七、三	薪水.....	一〇九、三
聯立方程式.....	一〇四、二	聲明不服.....	一〇八、一	薪金記錄機.....	一〇九、三
聯合入壽保險.....	一〇四、二	聲明廣告.....	一〇八、一	虧.....	一〇九、三
聯合保險.....	一〇四、二	聲請人.....	一〇八、一	襄理.....	一〇九、三
聯合商場.....	一〇四、三	臨時合同.....	一〇八、一	謄本.....	一〇九、三
聯合販賣所.....	一〇四、三	臨時合資營業.....	一〇八、一	謄寫器.....	一〇、一
聯合買賣.....	一〇四、三	臨時收據.....	一〇八、二	謝師年限.....	一一、一
聯合準備局.....	一〇四、三	臨時卸貨報單.....	一〇八、二	賸餘財產.....	一一、一
聯合準備制度.....	一〇五、二	臨時股東會.....	一〇八、三	賺.....	一一、一
聯合準備券.....	一〇六、一	臨時股票.....	一〇八、三	贈贈金.....	一一、一
聯合準備區.....	一〇六、二	臨時保險書.....	一〇八、三	購貨部.....	一一、一
聯合準備條例.....	一〇六、三	臨時紅利.....	一〇八、三	購貨費用.....	一一、一
聯合準備銀行鈔票.....	一〇六、三	臨時航線.....	一〇八、三	購買力.....	一一、一
聯合路議局.....	一〇七、一	臨時透支.....	一〇八、三	購買加特爾.....	一一、二
聯保團.....	一〇七、一	臨時發貨單.....	一〇八、三	購買外埠票據.....	一一、二
聯票.....	一〇七、二	臨時開棧請願書.....	一〇九、一	購買合作社.....	一一、三
聯票簿.....	一〇七、二	臨城煤礦.....	一〇九、一	購買原料新迪加.....	一一、三
聯郵.....	一〇七、二	臨榆煤礦.....	一〇九、一	購買組合.....	一一、三
聯單.....	一〇七、二	臨簡壁鐵路.....	一〇九、二	購進.....	一一、三
聯單要據.....	一〇七、二	舉證責任.....	一〇九、二	購進回佣.....	一一、一
聯號.....	一〇七、二	惹苴仁.....	一〇九、二	購進清單.....	一一、一
聯運.....	一〇七、三	薦書.....	一〇九、三	賽孟式支票.....	一一、一
聯運提貨單.....	一〇七、三	薦頭店.....	一〇九、三	趨勢.....	一一、一

避雷器	一一二、二
避難港	一一二、二
避難港入港條項	一一二、二
還價	一一二、二
鍊鐵	一一二、二
鍛鐵	一一二、二
錶	一一二、二
隱名合夥	一一二、二
隱匿行爲	一一二、二
隱瞞飛囑	一一二、二
餅乾	一一三、二
鮮蛋	一一三、二
鮮貨運輸	一一三、二
鮮魚	一一三、二
鴻安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三
鴻單	一一三、三
黏單	一一三、三
黏貼郵票印花機	一一三、三
點	一一四、一
點心舖	一一四、一
點貨員	一一四、一

十八畫

儲金郵票	一一五、一
儲蓄存款	一一五、一
儲蓄保險	一一五、一
儲蓄銀行	一一五、二
戳記	一一五、二
檯面器	一一五、二
檯榔	一一五、三
檸檬	一一五、三
櫃上草帽	一一五、三
歸除	一一五、三
歸除歌	一一五、三
歸綏	一一六、一
瀋海鐵路	一一六、二
瀋陽	一一六、二
禮券	一一六、三
禮和洋行	一一六、三
禮拜	一一六、三
簡分數	一一六、三
簡易人壽保險	一一六、三
簡易訴訟	一一六、一
簡易訴訟程序	一一六、一
簡單準備法	一一六、二
簡單製表法	一一六、三

糧市	一一六、二
糧食行	一一六、二
糧票	一一六、二
糧棧	一一六、三
織布業	一一八、一
繕寫員	一一八、一
職工生產合作社	一一八、一
職工合作社	一一八、一
職工共濟組合	一一八、一
職工住宅合作社	一一八、二
職工技能測驗法	一一八、二
職工待遇法	一一八、三
職工訓練法	一一九、一
職工組合	一一九、二
職工勞動合作社	一一九、三
職工調查表	一一九、三
職工選擇法	一一九、三
職員	一一三、一
職員錄	一一三、一
職務管轄	一一三、二
職業	一一三、二
職業介紹所	一一三、二
職業介紹所暫行辦法	一一三、二

職業的分業.....	一二三、三	轉口稅.....	一二五、三	轉運契約.....	一二九、一
職業傷害保險.....	一二三、三	轉子錢.....	一二五、三	轉運貨物處分權.....	一二九、二
職業請求書.....	一二三、三	轉交割.....	一二五、三	轉運報告.....	一二九、二
舊股.....	一二四、一	轉股證書.....	一二五、三	轉運費.....	一二九、二
舊金山.....	一二四、一	轉帳.....	一二五、三	轉運業.....	一二九、三
舊貨店.....	一二四、一	轉帳拆票.....	一二六、一	轉遞電報.....	一二九、三
舊盤.....	一二四、一	轉帳帳目.....	一二六、三	轉駁費.....	一二九、三
薯蕷.....	一二四、一	轉帳傳票.....	一二六、三	轉賣套進.....	一二九、三
藍.....	一二四、二	轉票.....	一二七、一	轉質.....	一二九、三
藍染坊.....	一二四、三	轉船通知書.....	一二七、一	醬油.....	一三〇、一
藍靛.....	一二四、三	轉船運送.....	一二七、一	醬園業.....	一三〇、一
藏印鐵路.....	一二四、三	轉期買賣.....	一二七、一	盤.....	一三〇、二
藏書透字機.....	一二四、三	轉期價格.....	一二七、一	盤金.....	一三〇、二
藏幣.....	一二五、一	轉棧.....	一二七、二	盤價.....	一三〇、三
薩拉瓦克.....	一二五、一	轉食.....	一二七、二	鎊.....	一三〇、三
薩哈連島.....	一二五、一	轉貼現.....	一二七、三	鎊稅.....	一三〇、三
薩爾瓦多爾.....	一二五、一	轉當舖.....	一二七、三	鎊虧.....	一三一、一
覆核.....	一二五、一	轉號盤.....	一二七、三	鎖.....	一三一、一
覆碼簿.....	一二五、一	轉號介紹業.....	一二七、三	鎖國令.....	一三一、一
轉口.....	一二五、一	轉運介紹業.....	一二七、三	鎊.....	一三一、一
轉口商業.....	一二五、二	轉運公司.....	一二八、三	鎮平銀.....	一三一、三
轉口郵包稅.....	一二五、三	轉運公司運貨提單.....	一二八、三	鎮江.....	一三一、三
轉口港.....	一二五、三	轉運使.....	一二九、一	鎮江關.....	一三一、三
		轉運保險.....	一二九、一		

鎮宜鐵路……………	一二一、一	額外運費……………	一二四、三	簽字機……………	一二七、一
鉛……………	一二二、一	額面價格……………	一二四、三	簿記……………	一二七、一
線……………	一二三、一	顏料……………	一二四、三	簿記員……………	一二七、二
雙方……………	一二三、二	顏料業……………	一二四、三	簿記規則……………	一二七、三
雙方的商行為……………	一二三、三	騎縫印……………	一二五、一	簿記學……………	一二九、一
雙名票據……………	一二三、三	鬆槍……………	一二五、一	簿記機……………	一二九、三
雙明信片……………	一二三、三			簿據複寫機……………	一二九、三
雙面印花布……………	一二三、一	十九畫		繭巴……………	一二九、三
雙務契約……………	一二三、一	嚮導……………	一二六、一	繭汛……………	一四〇、一
雙掛號……………	一二三、一	壟斷……………	一二六、一	繭行……………	一四〇、一
雙項製表法……………	一二三、二	懷寧……………	一二六、一	繭衣……………	一四〇、一
雜貨……………	一二三、二	滌青……………	一二六、一	繭殼……………	一四〇、一
雜貨商……………	一二三、二	湘戶……………	一二六、二	繭綢……………	一四〇、一
雜稅……………	一二三、二	爆炸及危險物品……………	一二六、二	繭電……………	一四〇、一
雜費……………	一二三、二	類絨……………	一二六、二	繳付股款……………	一四〇、二
雜費規定表……………	一二三、三	瓊州……………	一二六、二	繳付保費展期限……………	一四〇、三
雜項存款……………	一二四、一	瓊州鐵路……………	一二六、三	羅……………	一四〇、三
雜損益……………	一二四、一	瓊海關……………	一二六、三	羅比……………	一四〇、三
雜誌廣告……………	一二四、一	簽……………	一二七、一	羅安達……………	一四〇、三
鞣皮……………	一二四、二	簽名蓋章……………	一二七、一	羅馬……………	一四一、一
鞭子錢……………	一二四、二	簽字支票……………	一二七、一	羅馬尼亞……………	一四一、一
額司米納……………	一二四、二			羅馬數字……………	一四一、一
額外保費……………	一二四、三			羅惹……………	一四一、一

羅德西亞……………	—四一、一	識別力……………	—四三、二	關稅制度……………	—四八、三
藤……………	—四一、二	贈品……………	—四三、二	關稅政策……………	—四九、一
藥材行……………	—四一、二	贈與……………	—四三、二	關稅爭議處理……………	—四九、一
藥果油……………	—四一、二	贊助人……………	—四三、三	關稅庫券……………	—四九、二
藥酒……………	—四一、二	邊……………	—四三、三	關稅通路……………	—四九、二
藩庫……………	—四一、二	邊心距……………	—四三、三	關稅短期庫券……………	—四九、二
證人……………	—四一、三	鑲局……………	—四三、三	關稅壁壘……………	—五〇、一
證券……………	—四一、三	鑲空洋紗……………	—四三、三	關稅戰爭……………	—五〇、一
證券市價保險……………	—四一、一	關尺……………	—四三、三	關稅警察……………	—五〇、一
證券交易所……………	—四一、二	關平……………	—四三、三	隴海鐵路……………	—五〇、一
證券信託公司債……………	—四一、二	關平銀……………	—四三、三	隴海鐵路一九二〇年八釐國庫券……………	—五〇、二
證券買賣……………	—四一、二	關門挑打……………	—四三、三	隴海鐵路一九二五年八釐國庫券……………	—五〇、三
證券儲存法……………	—四一、二	關門貨……………	—四三、三	隴海鐵路公債……………	—五一、一
證明書……………	—四一、三	關息……………	—四三、三	隴秦豫海鐵路……………	—五一、二
證書……………	—四一、三	關務署……………	—四四、一	離婚保險……………	—五一、二
證書公債……………	—四一、三	關單……………	—四四、一	類清帳……………	—五一、二
證據……………	—四一、三	關棧……………	—四四、二	麵法……………	—五一、二
證據力……………	—四一、一	關棧交……………	—四四、二		
證據方法……………	—四一、一	關牌……………	—四四、三		
證據金……………	—四一、一	關稅……………	—四四、三		
證據保金……………	—四一、一	關稅公債……………	—四四、三		
證據預存金……………	—四一、二	關稅加特爾……………	—四七、二		
證據調查……………	—四一、二	關稅同盟……………	—四七、三		
				勸業博覽會……………	—五一、一
				勸業場……………	—五一、二

二十畫

爛洋	一六〇、一	鐵路車票	一六四、一	鶴立岡煤礦	一七〇、一
磨坊	一六〇、一	鐵路政策	一六五、一	鶴立岡鐵路	一七〇、一
竈課	一六〇、二	鐵路倉庫	一六五、一	麝香	一七〇、一
續二五	一六〇、二	鐵路旅館	一六五、二	二十二畫	
續捲	一六〇、二	鐵路清算所	一六五、二	攤水	一七一、一
續發江海關二五附稅庫券	一六〇、二	鐵路貨物到達通知單	一六五、二	攤付貨價	一七一、一
續發津浦鐵路公債	一六〇、二	鐵路提貨單	一六五、三	攤提兌換券製造費	一七一、一
續發捲煙稅國庫券	一六一、一	鐵路業組織	一六五、三	攤提開辦費	一七一、一
續跌	一六一、一	鐵路運費	一六五、三	攤提銀行公會基金	一七一、一
蘭州	一六一、一	鐵路電綫經轉電報	一六八、一	攤提營業用房地產	一七一、一
蘭納	一六一、一	鐵道法	一六八、一	攤提營業用器具	一七一、一
蘭開夏	一六一、一	鐵道部	一六八、一	攤頭	一七一、一
蠟樹	一六一、二	鐵道部收回廣東粵漢鐵路公債	一六八、二	權利	一七一、一
蠟蟲	一六一、二	鐵機綴	一六八、二	權利主體	一七一、一
護本	一六一、三	鐵錢	一六八、二	權利本位	一七一、一
護照	一六一、三	鐵嶺	一六八、三	權利股	一七一、一
鑄錠	一六一、三	鐵鑛	一六八、三	權利客體	一七一、一
鐵	一六一、三	顧客名冊	一六九、三	權利能力	一七一、一
鐵筋土	一六一、三	顧問	一六九、三	權利瑕疵保險	一七一、一
鐵路	一六二、三	驟	一六九、三	權利質	一七二、一
鐵路公債	一六三、二	驟轎	一七〇、一	權利濫用	一七二、一
鐵路自動車	一六四、一	驟金	一七〇、一		
鐵路災害保險	一六四、一				

權柄單	一七三、一	鑛	一七五、三	驗估處	一七八、三
權衡	一七三、一	鑛井	一七五、三	驗契稅	一七八、三
灘皮	一七三、二	鑛林	一七五、三	驗單	一七八、三
籠子茶	一七三、二	鑛苗	一七五、三	體力測驗單	一七八、三
鑄造貨幣	一七三、二	鑛脈	一七六、一	體積	一七八、三
鑄鐵	一七三、二	鑛區	一七六、一	鹼	一七八、三
鑑定	一七三、二	鑛場販賣店	一七六、一	鹼甸子	一七九、一
鑑定人	一七三、三	鑛稅	一七六、二	鹼泡子	一七九、一
鑑定書	一七三、三	鑛稅罰金規則	一七六、二		
鑑定費	一七三、三	鑛業	一七六、二		
鯨	一七四、一	鑛業司	一七六、三		

二十三畫

廢鹽	一七五、一	鑛業法	一七六、三	攪鐵佣金	一八〇、一
箕子	一七五、一	鑛業指導所	一七七、一	攪頭	一八〇、一
蜀賦	一七五、二	鑛業登記規則	一七七、一	蠶豆	一八〇、二
變更章程	一七五、二	鑛業註冊費	一七七、三	蠶絲	一八〇、二
變則投貨	一七五、二	鑛業監察員	一七七、三	讓受人	一八〇、三
變蛋	一七五、二	鑛業簿記	一七七、三	讓渡	一八〇、三
變換算法	一七五、二	鑛業權	一七七、三	讓渡人	一八〇、三
變數	一七五、三	鑛層	一七八、一	讓渡證書	一八〇、三
變壓器	一七五、三	鑛局	一七八、一	贛	一八一、一
變體定期一年法	一七五、三	鑛車	一七八、一	贛粵鐵路	一八一、一
		鑛船	一七八、一	釀造保險	一八一、一
		驗估員	一七八、二	靈寶棉	一八一、一

二十四畫

鹽池	一八二、一	鹽鐵	一八三、一
鹽卡	一八一、二	二二十五畫	
鹽池	一八一、三	灣頭港	一八四、一
鹽政	一八一、三	變德勒	一八四、一
鹽政改革委員會	一八一、三	二二十六畫	
鹽法	一八一、三	驕	一八四、二
鹽法道	一八一、一	二二十七畫	
鹽務署	一八一、一	鑿孔郵票	一八四、三
鹽務稽核總所	一八一、一		
鹽商	一八一、一		
鹽梟	一八一、二		
鹽票	一八一、二		
鹽場	一八一、二		
鹽棧	一八一、二		
鹽稅	一八一、二		
鹽稅短期庫券	一八一、二		
鹽業銀行	一八一、三		
鹽筴	一八一、三		
鹽運使	一八三、一		
鹽酸	一八三、一		
鹽壘	一八三、一		

實用商業辭典

陳北

一畫

【一二五】舊日通行銀兩時，錢莊以銀兩爲記帳之標準，存戶之以銀圓往存者，例須折合爲銀兩。折合時有一二五之慣例，即按當日之洋釐減去一毫二絲五忽折算之。付出之銀元則反是，須按當日之洋釐加一毫二絲五忽。此項加減，簡稱一二五。并有加減二五（即二毫五忽）或二五以上者，則取利更大。

【上海錢莊業店夥之保人，每有按所保者之保額，擔認八分之一者，俗謂之一二五。】

【一人公司】(One man company) 即個人公司，爲英國所特有之公司。詳「個人公司」條。

【一人保險】係別於聯合保險而言。人壽保險，普通以一個被保險者與保險者訂立契約，此即所謂一人保險。然亦有二人以上之被保險者，共同付費於保險者，例如父子兄弟

夫妻或組合員相攜加入保險，其中有一人死亡時，得支付保險金於他人。此即所謂聯合保險。參看「人壽保險」及「聯合保險」諸條。

【一元方程式】數學名詞，謂方程式之僅含一個未知量者。

【一天地】亦稱一日地，一响地，爲東三省計算地積之單位。東三省之南部一帶尤多用之。有大畝中畝小畝之別。大畝以十畝爲一天地，中畝以八畝爲一天地，小畝以六畝爲一天地。

【一手販賣】獨家銷售製造業者之商品，雙方締結特約，不許第二家經理者，日本謂之一手販賣。我國則稱獨家經理，詳「獨家經理」條。

【一文】謂錢一枚也。又泉志有一文錢，一面有字，點畫甚纖利。

【一方地】東蒙農民計算墾荒地之單位名稱。以三十六天地（東三省以十畝爲一天地）

爲一方地，但熱地則不用此制。參看「一天地」條。

【一方行爲】即單獨行爲。因一人之意思而成。立之法律行爲。如遺贈、催告、取消、拋棄、追認、契約請求訂結及解除等。然有時一方行爲雖出自一人之意思，然未得他人之承諾，則不能成立。如契約之訂結及解除等是。有時不必得他人之同意而能成立，如遺贈等是。餘參看「法律行爲」條。

【一方保險】即營利保險，蓋對於相互保險而言。詳見「相互保險」條。

【一方商行爲】即一方行爲之屬於商事者。參看「商行爲」及「一方行爲」條。

【一四庫券】即特種鹽餘庫券。詳「特種鹽餘庫券」條。

【一平】上海標金市場通常每條重漕平十兩者，名小條標金。其輸出外國者，則以七小條鑄爲一大條，重漕平七十兩，名大條標金。又名一平。在金業交易所中，凡標金買賣皆

以「一平」為單位，其價格亦以一平計算。【一本一利】為中國古代限制利息之原則。凡一切借貸契約之利息，僅能達到本金同額為限；無論如何，不得超出其本金，且其利率每月不得過本金之三分之一以上。明律及清律之戶律錢債篇，有違禁取利之條，規定「凡私放錢債及典當財物，每月取利並不得過三分，年數雖多，不得過一本一利，違者笞四十，以餘利計贓，重者以贓論，罪止杖一百。」

【一本萬利】商界通用之祝辭，謂以本一而獲利累萬，蓋喻獲利之多也。【一吊錢】即一串文之俗稱。詳見「一串文」條。【二字會】社會所行醴會方式之一，其法與搖會略同。惟於第一次即以擲骰或抽籤定各會員得會之次序，嗣後會首照規定時期，按期攤還會費於會員。此種醴會，完全以資助會首為本意，加入者無特殊利益，而有時或反蒙其損失。

【一次方程式】方程式所含之未知數，僅為一乘方者，謂之一次方程式。僅含一個未知數之一次方程式，其一般之形，為 $ax + b = c$

含有二個未知數之一次方程式，其一般之形，為 $ax + by + c = 0$

【一次付公債】為確定公債 (Fixed fund) 之一種，即將所發行公債之金額，於豫定期限內，一次償還者也。惟不適宜於數額過鉅之公債，蓋鉅額公債，一次償還，不惟於財政上有困難，且足以發生擾亂經濟界之危險。故一次付公債，在財政信用未十分穩定而需款孔亟時，為補救一時之故，始有冒險行之者，如日本明治三十七年第一次外國債之募集，嘗用此種方法。但後來則不再採用矣。

【一次付足純費計算法】人壽保費之付給，方法甚多。所謂一次付足者，即所有保費，一次付清之謂。所謂純費者，係指按照保險契約計算之費，而公司之其他雜費，不計在內。其計算方法，以投保者危險之或然率，乘保險之金額，再按一定之利率，於一定期內折算其現值。而所謂或然率者，即按被保者之年齡與死亡表所載之率對照。

【一次付壽險費】(Single premium) 為壽險付款方法之一種。即不用分年付出或分

次付出，而一次將保險費金額交付於公司之謂。

【一色印花標】(One colour only of shirting) 花標之用一色印者。花標之套色常多至二三種，惟四色以上則甚少。一色印花標則為印花標中最簡單者。餘詳「花標」條。

【一串文】亦稱一吊錢。乃制錢一千文之謂。實際恆因各地方習慣而計算有不同。如遼寧之瀋陽及營口等地，歷來以一百六十文為一串；吉林黑龍江河北山東各地，每以五百文為一串；北平則以百文為一串。又各地有九八錢（即九百八十文為一串）九七錢九五錢以至於七八錢等，其數量甚為複雜。【一把剪子】滿洲柞蠶場面積之單位。其廣狹因地地方而異，大約可植柞樹三千五百株至五千株。但因自然林蠶場之地形，及飼育樹之粗密等，亦各有不同。但其單位之名稱，皆謂之一把剪子。

【一定年金】為壽險年金之一種。亦名保證年金。即購買年金者，慮早死之損失，而與保險公司約定，在若干年以內，公司不問購買者

之死活，皆須付予一定之年金。

【一定航路租船契約】(Voyage charter)

即豫定一定航路之租船契約也。通常豫定租借之船舶，指定其由某地裝貨至某地，多用此種契約。照我國海商法第七十一條

「以船舶之全部或一部供運送爲目的之運送契約，應以書面爲之。」又第七十二條

「前條運送契約應載明下列事項：(A)當事人之姓名住所；(B)船舶名稱、國籍及噸數；(C)運送貨物之種類及其概數；(D)運送之預定期間；(E)運費。」有時訂約人因欲免除爭執起見，更明白訂定航行經過區域，租船者之義務，船主之責任，海損契約之起止日期，違反者之制裁等。

【一定航線租船運費】(Lump Sum Freight)

又稱總運費。即對於船貨之運費，不以容積或重量計算，而以船舶從裝貨地至卸貨地之距離，訂定其總括運費。此種運費計算，祇限於一定航線之租船，而運送之貨物屬於大批者，始適用之。

【一枚匯票】與複本匯票相對而言。即僅發一張而併無聯單者。又稱爲單獨匯票。國內匯兌時多用之。

【一面承管】一方面承受料理之意。凡作中作保者，恆於其借據或保單上，載明「如有……等事，均歸中人（或保人）一面承管」字樣，以示其擔負之責任。

【一乘方】數學名詞。對於某數之二乘方三乘方，而謂其本數爲其數之一乘方。例如3之一乘方爲3，即3¹；a之一乘方爲a，即a¹；皆本數也。

【一响地】即一天地，詳「一天地」條。

【一時投資】(Temporary investment)

與長期投資相對而言。長期投資則以金錢投下於有價證券、家屋、土地等，而以取得利息、股息、租金爲目的。一時投資亦以金錢投下於有價證券、家屋、土地等，但並不以收入利息、股利、租金等爲目的，而在現價或低價時購入，俟高價時復行賣出，以取得利潤爲目的者。

【一時借款】政府因一時需要，而當國庫存款不足應付時，乃發行浮動公債 (Floating Debts; Unfounded Debts) 以應

目前之需。此種募集之金額，名一時借款。商業上因短期間之應用，而向人請求短期融通之借款者，亦稱一時借款，蓋別於長期

借款而言。

【一時調查】爲統計方法之一，即對於某一事物在一定時間舉行一次之調查者，曰一時調查。

【一時輸入】品物輸入，例須繳納關稅。但遇特別原因時，由輸入之日起計，於一年內再行輸出者，得於輸入時向海關聲明，並繳納相當金額以爲擔保而免其關稅。惟通例祇限於(A)受命令之指定因加工而輸入者；(B)被指定之輸入貨物之容器；(C)因修理而輸入之貨品；(D)供學術而輸入之物品；(E)因試驗而輸入之試驗品；(F)爲定貨之故而輸入之貨樣；(G)爲演劇及表演而輸入之品物。

【一般代理】不定權限，不指定事項之代理。如法定代理人之代理是。

【一般平均物價】(General average prices)

經濟學上謂之指數，蓋用以測定貨物價格之變動者也。以其時期之平均物價爲基數，爾後一個月、一年或一定期間之平均物價，與此指數相比較，以示其高低之變動。當算出一般平均物價之際，應注意之事項爲：(一)以躉賣行市爲標準；(二)對於所定之貨物

之數量，其計算上，務期簡單與確實，以其互相對立之點為標準；③求出指數所用之貨物，須選擇供給豐富而有恆久性者；④須選擇物價變動上最少之時期；⑤對於平均物價，須取一年之平均行市，不能採取特定某一時日內所表現之數字。算出平均物價時，雖有各種方法，但普通則以各種貨物之指數相加，然後在貨物之指數內除之，即可求得一般平均物價。

【一般所得稅】(General income tax) 別於特別收益稅而言，於一定期間內，一經濟單位所得純收之總額，國家按稅則定率向其徵收之。參看「所得稅」條。

【一般海損】(General average) 或稱共同海損，又稱共擔分損。船舶貨物不幸遭逢危險，由船長之處分，使船舶貨物得免共同之危險，因其處分所生之損害及費用，即謂之一般海損。

【一般消費稅】起原於古羅馬凱撒時代，對於個人或家族估定其在某一期間之消費數量，而徵以相當之稅。近代西班牙及南美一帶尚有行之者。然考此種稅法缺點甚多，如(A)每納稅單位其消費總量難於調查常

有推定過多過少之弊；(B)貧富一律徵收，與近代社會政策之原理不相容；(C)在消費總量中有必要費，奢侈費，身分費等，不能一一分析，而總括抽收，對於租稅社會化之原理亦有衝突。

【一般商業】對特種商業而言。又稱固有商業，或第一商業。凡通常之買賣，直接為財貨之轉換者，皆屬之。

【一般稅】(General tax) 徵收賦課之目的有二種。其因支付一般經費而徵收者，曰一般稅；其因支付特定經費而徵收者，曰目的稅，又稱特別稅。如英國以增進貧民幸福，公衆衛生及補助教育而徵收之救貧稅；美國之點燈稅，街道稅，警察稅等，均屬目的稅之類。此稅與財政統一之原則不甚適合，蓋常足使豫結算上發生有一面過剩他面不足之果；故近代各國多採豫算統一主義，逐漸廢止徵收目的稅，而採用一般稅。

【一般稅率】(General tariff) 即國定稅率，詳「國定稅率」條。

【一般經濟學】研究人類在某一區域社會內經濟行為之科學。易言之，即研究組織的國民經濟之活動，及其本質，而求出其一般基

礎原理，並研究其應如何改善及缺點之補救者；故一般經濟學之範圍實包括經濟原理及經濟政策兩項。

【一般解雇】(Lay-off) 又稱工場鎖閉。即工人實行同盟罷工或怠工，以要求企業家接受其條件時，企業家乃鎖閉工場之一部或全部，停止經營，同時將所有工人或停職或解雇，使工人失去生活基原之工資而向其屈服。此種手段不祇限用於工場，即礦山鐵路及其他一切企業家亦往往運用之。

【一般豫算】(General budget) 與總豫算之意義相同，惟對於明細之豫算，則稱為總豫算；對於特別豫算，則稱為一般豫算，或本豫算而已。一般豫算恆占各種豫算之第一位，網羅關於一個財政期間總出入之要目，故總國庫經濟之狀況得因之而明瞭。近時趨重豫算主義之統一，其結果務使一般豫算，得令國民通覽，俾知一國財政之盈絀；歐洲諸國且以法律制定頒布之。餘見「豫算」條。

【一起一驗】清代釐金之徵收，其法不一。有於最初之關卡徵收全部之稅者，亦有以第一局為起局，第二局為驗局，各徵稅一道者。所

謂一起一驗，那指後者而言。

【一部付款】(Partial payment) ●匯票
到期日，付款人如爲一部分之付款，執票人不得拒絕。蓋票據具有流通性，其基礎在於信用，債務如能早日結束，用可以減輕背書人之責任；如有一部分付款，則可減少一部分之債額。但執票人祇獲一部分付款後，尙有未獲之一部分，在法律上自應作成拒絕證書以證明之。我國票據法第七十條：「一部分付款，執票人不得拒絕。執票人於獲得一部分付款後，對於未獲付款一部分，應作成拒絕證書證明之。」於貨物交易時，由雙方契約之訂定，以一部分金額支付取貨者，亦稱爲一部付款。

【一部承兌】(Partial acceptance) 承兌爲票據之付款人，因承諾支付之委託，負票面金額支付之義務，而將其意思表示於票面者也。但因付款人因其他原因，得拒絕承兌，或一部份承兌。照我國票據法第四十四條：「付款人承兌時，經執票人之同意，得就匯票金額之一部分爲之。但執票人應將事由通知其前手。」又「承兌附條件者，視爲承兌之拒絕，但承兌人仍依所附條件負其責

任。」

【一部保險】(Partial insurance) 係以保險標的物之總值爲一部份之投保而言。依商人習慣或便利，往往以同一財產，交各個保險人承保，損害賠償發生時，保險人之責任，以個別承保額之比例確定之。本來損害保險之保險金額，以不得超過標的物實值爲原則，惟投保人不明斯意，有時爲節省保險費起見，亦有照實值短保者，名曰不足保險，其意義及保險人之責任，參閱「不足保險」條。

【一部保證】(Partial guarantee) 票據發出時，須保證其付款，得由保證人保證之，但保證人可爲一部份之擔保，而不限于全部。我國票據法第六十條：「保證得就匯票金額之一部份爲之。」即規定保證得就匯票金額一部分負其擔保之義務也，其擔保以外之殘額，執票人可向票據發行人請求相當之擔保。

【一部背書】(Partial indorsement) 持票人對於票面之金額，爲欲將一部轉讓他人起見而爲之背書也。例如甲有一萬圓之匯票，而簽發於乙五千圓，即爲一部背書。按，我

國票據法第三十三條：「就匯票金額之一部分所爲之背書，或將匯票金額分別轉讓於數人之背書，不生效力。背書附記條件者，視爲無記載，故一部背書，爲我國法律所不許。」

【一部租船契約】(Partial charter party) 租借船舶一部分之契約也。此種辦法多半行之於海運業者間，租借船艙之一部，用以運送客商託運之貨物。參看「全部租船」條。

【一部現金交易】(Partial cash transaction) 貨物交易時，交付對方一部分貨價之謂。

【一部準備法】(Partial reserve system) 爲銀行發行鈔票現金準備制度之一種。凡一國之經濟社會，其貨幣需要之流通量，必有一最小限度之數額。所謂一部準備法，即將此數額推定，而在數額以下，得以有價證券或商業票據爲發行鈔票之準備。超過貨幣流通推定額以上之發行，則須以現金準備。前者可視爲保證準備發行，後者可視爲現金準備發行。此種制度之目的，在一方可收單純準備之利益，同時可以維持紙幣之

伸縮性。但此種目的能否達到，須視其推定數額之大小而定。若保證準備之範圍狹小，現金準備與發行數額過高，雖可以維持兌換之安全，但亦足以減少紙幣之伸縮性。反之，若保證準備之範圍過廣，現金準備率過低，則雖可以保持紙幣發行之伸縮性，而現金之準備未免過弱，使兌換之安全性減低。此等現象為本制度不可掩之缺點。且值金融市場發生變異，通貨需要急激增加之時，銀行被保證準備額狹小所限制，必須謀現金之增加，始能擴大信用，否則紙幣即無法增加。然一國之現金除募集外債外，一時極難有急速之增加。故採用此種制度，當與比例準備法，發生同樣困難。

【一部損失】(Partial loss) 或稱分損。海上災禍發生，船舶或貨物，一部分蒙受損害之謂。有一般海損與單獨海損之別，各詳本條。

【一掌金】以手指代替算盤之直檔以計算者。法以左手每指以三節分定九數，一二三位於左食指，由下而上；四五六位於左中指，由上而下；七八九位於左無名指，由下而上；以右手各指指定其位計算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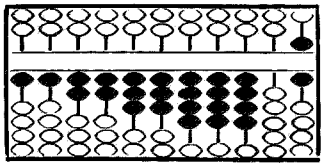
【一等國】世界強有力國家之稱。如歐戰前之英美德法俄日等國，今日之英法日意諸國，皆可謂之一等國，或稱「列強」。我國雖地廣人衆，然因蒙帝國主義侵略之故，國際地位反為三等國，訂約各國僅互派公使，惟最近與蘇俄及意大利，則互派大使。蓋俄意皆以一等國視我也。

【一號匯票】(First of exchange) 複本匯票之正本也。蓋匯款至遠地或國外者，預防中途遺失錯誤起見，每請求發票者給與複本，各具獨立之效力，以便分別寄出，免受款者受延誤之影響。此項匯票其記載與普通匯票同，至付款人付款時，必其他複本尚未付過，力可憑以付款，故票上必載有「在另一文字及日期之第二紙未付時」(Second of the same tenor and date being unpaid) 字樣，以免重複付款之危險。

【一歸】珠算單位除法之一。因其為單一數，故歌訣有「一歸不須歸，其法故不立」之語。若除法自兩位三位以上，無論一十百千，則仍有逢一進一迄於逢九進九之用。

【一歸一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一一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其口訣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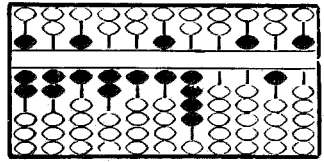
式除一歸一



逢一進一，一一如除，逢一進一，一一如除，逢二進二，一一如除，逢二進二，一一如除，逢三進三，一一如除，逢三進三，一一如除，逢四進四，一一如除，逢四進四，一一如除，逢五進五，一一如除，逢五進五，一一如除，逢六進六，一一如除，逢六進六，一一如除，逢七進七，一一如除，逢七進七，一一如除，逢八進八，一一如除，逢八進八，一一如除，逢九進九，一一如除，逢九進九，一一如除。

【一歸七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一七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其口訣為：見一無除作九，無除去二下還二，七七除四十九，逢二進二，二七除一十四，見一無除作九，無除去三下還三，六七除四十二，逢二進二，二七除一十四，逢一，一七如除七，見一無除作九，無除去三下還三，六七

一 歸 七 除 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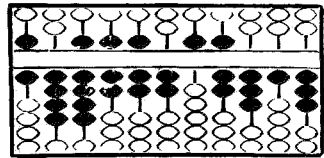


除四十二，逢四進四，四七除二十八，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四下還四，五七除三十五，還原法爲五七三十五，一五如五，四七二十八，一四如四，六七四十二，一六如六，一七如七，一一如一，二七十一

四，一二如二，六七四十二，一六如六，二七一十四，一二如二，七七四十九，一七如七。

【一歸九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卽以一九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三下還三，六九除五十四，逢四進四，四九除三十六，見一無除作九，九九除八十一，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二下還二，七九除六十三，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二下還二，七九除六十三，逢二進二，二九除一十八，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四下還四，五九除四十五，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二下還二，七九除六十三，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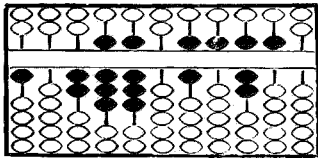
一 歸 九 除 式



九三十六，一四如四，六九五十四，一六如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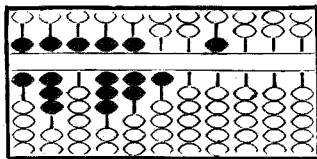
三進三，三九除二十七，還原法爲三九二十七，一三如三，七九六十三，一七如七，五九四十五，一五如五，二九一十八，一二如二，七九六十三，一七如七，七九六十三，一七如七，九九八十一，一九如九，四十一，一四如四。

一 歸 二 除 式



【一歸二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卽以一二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逢一進一，一二如二，逢二進二，二二下除四，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一如還一，二八除一十六，逢八進八

一 歸 八 除 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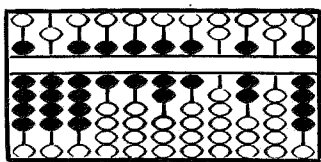
【一歸八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卽以一八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三下還三，六八除四十八，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一四下還一，八八除六十四，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四下還四，五八除四十，逢五，五八除四十，還原法爲：五八得四十一

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一四下還一，八八除六十四，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二下還二，七八除五十六，逢一進一，一八如除八，逢五進五，五八除四十，還原法爲：五八得四十一

五如五，一八如八，一一如一，七八五十六，一七如七，八八六十四，一八如八，五八得四十四，一五如五，八八六十四，一八如八，六八四十八，一六如六。

【一歸三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一三法

一 歸 三 除 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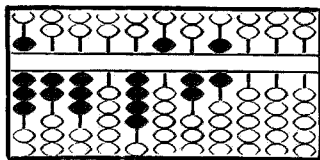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見一無除作九，一三九除二十七，逢四進四，三四除一十二，見一無除作九，一三九除二十七，逢六進六，三六除一十八，逢六進六，三六除一十八，逢七進七，除一十八，逢七進七。

七，三七除二十一，逢六進六，三六除一十八，見一無除作九，無除去二下還二，三七除二十一。還原法爲：三七二十一，一七如七，三六一十八，一六如六，三七二十一，一七如七，三六一十八，一六如六，三六一十八，一六如六，三九二十七，一九如九，三四一十二，一四如四，三九二十七，一九如九。

【一歸五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一五法

一 歸 五 除 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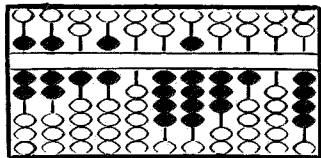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見一無除作九，一五八除四十，逢二進二，二五除一十，逢三進三，三五除一十五，逢四進四，四五除二十，逢五進五，五五除二十五，逢二五除二十五，逢二

進二，二五除一十，逢六進六，五六除三十，還原法爲：五六得三十一，一六如六，二五得一十二，二如二，五五二十五，一五如五，四五得二十，一四如四，三五一十五，一三如三，二五得一十，一四如四，三五一十五，一三如三，二五得一十，一四如四，三五一十五，一三如三，二五得一十。

【一歸六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一六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見一無除作九，一六如六，逢六進六，四十二，逢一進一，一六如六，逢六進六，六六除三十六，逢四進四，四六除二十四，見一無除作九，一六九除五十四，逢三進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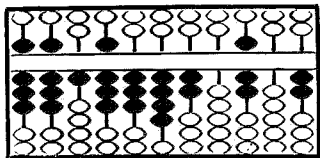
一 歸 六 除 式



如七，六七四十二，一七如七。

六除一十八，逢一進一，一六如六，還原法爲：一六如六，一一如一，三六一十八，一三如三，六九五十四，一九如九，四六二十四，一四如四，六六三十六，一六如六，一六如六，一六如六，六七四十二，一七

一 歸 四 除 式



【一歸四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

一四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見一無除作九，無除去一下還一，四八除三十二，見一無除作九，無除去一下還一，四八除三十二，逢一

進一，一四如除四，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
 一下，一四八除三十二，逢三進三，三四除
 一十二，逢四進四，四四除一十六，逢二進二，
 二四如除八，見一無除作九一，無除去二下
 選二，四七除二十八，還原法為：四七二十八，
 一七如七，二四如八，一二如二，四四一十六，
 一四如四，三四一十二，一三如三，四八三十
 二，二八如八，一四如四，一一如一，四八三十
 二，二八如八，四八三十二，一八如八。

【一覽拂】日本票據用語，即我國之「見票即付」也。

【一覽表】臚列名稱或價格等使人一覽而知者，商業上多用之。

【乙種收據】對甲種收據而言，商店中之會計制度完備者，其收據多備甲乙二種，甲種為出納部直接收款之用，乙種為其他各部間接收款之用。下列者即為乙種收據。

一畫 一乙

收 據 存 根

某某商店收據

第 號 年 月 日

第 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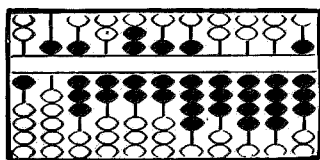
【乙種】即酒精，詳「酒精」條。

付款人		名稱	
		地址	
收款原委或貸方科目			
款項	現金		
	票據		
	數額		
來信及附件			
收款憑單號數			
備註			
經手人	簽	

今收到		寶號	
下列款項除解送		先生	
出納部檢收外合填收條為憑			
科目			
款項	現金		
	票據		
	數額		
來信及附件			
備註			
某某商店	簽	

十六見七無餘作九，八九除七十二，七二

式除八歸七



下加六，逢七進一

十，三八除二十四，

七三改作四十二，

四八除三十二，還

原之口訣爲：四八

改作三十二，四七

改作二十八，三八

改作二十四，三七

改作二十一，八九

改作七十二，七九

改作六十三，七八

改作五十六，七七改作四十九，七八改作五

十六，七七改作四十九，二八改作一十六，二

七改作一十四，八八改作六十四，七八改作

五十六，五八得四十四，五七改作三十五，一八

如八，一七如七。

【七歸三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七三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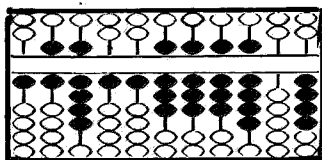
爲：七一下加三，一三如除三，七五改作七十

一，無餘去一下還七，三六除一十八，七六改

作八十四，逢七進一十，三九除二十七，逢七

三，七六改作八十四，三八除二十四，七六改

式除三歸七



作八十四，三八除

二十四，七六改作

八十四，三八除二

十四，七六改作八

十四，逢七進一十，

三九除二十七，還

原之口訣爲：三九

改作二十七，七九

改作六十三，三八

改作二十四，七八

改作五十六，三八

改作五十六，三八改作二十四，七八改作五

十六，一三如三，一七如七，一三如三，一七如

七，三九改作二十七，七九改作六十三，三六

改作一十八，六七改作四十二，一三如三，一

七如七。

【七歸五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七五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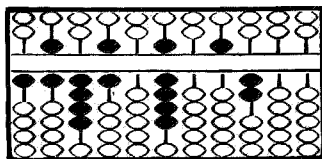
爲：七一下加三，一五如除五，七四改作五十

五，逢七進一十，五六除三十三，七三改作四十

二，四五除二十七，七四改作五十五，逢七進一

十，五六除三十，七六改作八十四，逢七進一

式除五歸七



十五，九除四十五，

七三改作四十二，

逢七進一十五，五

除二十五，七一下

加三，逢七進一十，

二五除一十，還原

之口訣爲：二五得

一十，二七改作一

十四，五五改作二

十五，五七改作三

十五，五九改作四

十五，七九改作六十三，五六得三十三，六七改

作四十二，四五得二十，四七改作二十八，五

六得三十三，六七改作四十二，一五如五，一七

如七。

【七歸五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七五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七一下加三，一六如除六，七四五十五，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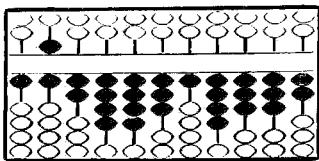
七進一十，六六除三十六，七一下加三，逢七

進一十，二六除一十二，七三改作四十二，四

六除二十四，七三改作四十二，四六除二十八，

七一下加三，一六如除六，七三改作四十二，四六除二十四，七

七歸六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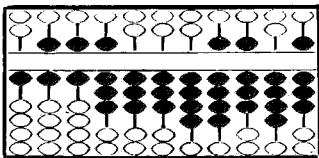


二下加六，逢七進一，十三六除一十八，還原之口訣爲：三六改作一十八，三七改作二十一，四六改作二十四，四七改作二十八，一六如六，一七如七，三六改作一十八，三七改作二十一

一，四六改作二十四，四七改作二十八，四六改作二十四，四七改作二十八，二六改作一十二，二七改作一十四，六六改作三十六，六七改作四十二，一六如六，一七如七。
【七歸四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七四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七一下加三，一四如除四，七四改作五十五，逢七進一，四六除二十四，七五改作七十一，無除去一下還七，四六除二十四，七六改作八十四，四八除三十二，七二下加六，逢七進一，三四除一十二，七二下加六，逢七

進一，三四除一十二，七三改作四十二，四

七歸四除式



四除一十六，見七無除作九九，四九除三十六，七六改作八十四，四八除三十二，還原之口訣爲：四八改作三十二，七八改作五十六，四九改作三十六，四九改作三十六，七九改作六十三，四四改作一十六，四七改作二十六，四七改作二十六

十八，三四改作一十二，三七改作二十一，三四改作一十二，三七改作二十一，四八改作三十二，七八改作五十六，四六改作二十四，六七改作四十二，一四如四，一七如七。
【九七二平】銀銜名。爲舊時江西贛縣所通用。每九七二平一千兩，等於上海規元九二八〇六兩。
【九七川平】銀銜名。爲舊時四川成都所通用。每九七川平一千兩，等於上海九八規元一〇五三·五〇兩。

【九七平】銀銜名。爲舊時四川重慶等處所用。每九七平一千兩，等於上海規元一〇五三

·四〇兩，北平公砵平九九六·〇〇兩，天津行化平九九四·〇〇兩。

【九九七司馬平】銀銜名。爲舊時廣州所通用。每九九七司馬平銀一百兩大於申公砵平三錢。

【九九八平】銀銜名。爲舊時香港所通用。每九九八平一千兩，等於上海九八規元一〇二一·〇〇兩。

【九九數】自一至九九個基數，各乘以自一至九之謂。列之爲表，謂之九九表，亦稱乘法表。式如左：

九九數圖

1	2	3	4	5	6	7	8	9
2	4	6	8	10	12	14	16	18
3	6	9	12	15	18	21	24	27
4	8	12	16	20	24	28	32	36
5	10	15	20	25	30	35	40	45
6	12	18	24	30	36	42	48	54
7	14	21	28	35	42	49	56	63
8	16	24	32	40	48	56	64	72
9	18	27	36	45	54	63	72	81

【九八五平】銀銜名。為舊時漢口所採用。每九八五平一百兩，小於上海公砵平一兩八錢。

【九八規元】為上海舊時通用之實銀。但祇為計算之銀兩，并無現貨。即以元寶一隻，合以申水以九八除之，所得之數，即為上海通用銀兩之價格也。例如元寶一隻，計重五十二兩，加申水二兩五錢，以九八除之，得五十五兩六錢，即五十四兩五錢之上海銀兩，申為五十五兩六錢，故九八規元為虛數而非實數也。其所以用九八除之者，乃由於標準銀與規元銀成色之不同。即標準銀重漕平一千兩中含純銀九百三十五兩三錢七分四釐，而規元銀每千兩中含純銀九百一十六兩又三分之二，是則標準銀之含量為九三·五·三七四，規元之含量為七一六·六六六。故標準銀之成色比規元銀為高。若以成色較高之標準銀折合規元銀，其所得之數必小於所常規元銀之數量，即規元銀一千兩祇能折合標準銀九百八十兩也。其算式如下：

$$935.374:916.686 = 1000 : x \text{ 即 } x = 980$$

【九三八平】銀銜名。為舊時江西南昌及景德鎮所通用。每九三八平一千兩，等於上海九

八規元一〇七一〇〇兩。

【九五扣】為上海錢莊對於每月存款結算利息時所取之手續費。如本月利息應為一元，經過九五扣，則扣除五分，而實收九角五分也。但此不過通常慣例。若在存款需要孔亟時，凡有鉅額存款，不特可免九五扣，有時反按存息加五角或一元者，蓋視市面銀根鬆緊而定也。九五扣之算式如下：

$$10000(\text{存款}) \times 30(\text{日}) \\ 100(\text{每月千元一元毛息}) = 3000(\text{毛息})$$

$$300 \times 4.5(\text{元息}) \\ 30 = 45(\text{元實息})$$

$$45 \text{元} \times \frac{95}{100} = 42.25 \text{元}(\text{淨息})$$

【九江】清九江府治，在南昌北三百二十里，城臨揚子江，扼長江航路交通之中流，為江西全省之門戶。清咸豐八年，中英天津條約，以長江三口（鎮江，九江，漢口）之開放，闢為通商市場。市肆櫛比，商業盛昌，所有江西內地產品，均由此輸出。城西舊有英租界，稅關碼頭，銀行，均在其間。今已收回。西龍門河之新關地，南潯鐵路車站在焉。琵琶亭在車站

北。輸出品以茶、紙、麻、煙草、磁器為大宗，而茶市尤盛。與漢口、福州並稱為我國三大茶市。輸入品以洋貨、正頭海味等為大宗。城南羣山蟠結，巒巒特出者為廬山，高四千餘尺，周二百餘里，煙雲變幻，夙負盛名。西北部之巔有牯牛嶺，高出海面三千五百尺，地勢開敞，流泉四溢，雖在炎夏，氣溫不過七十五度，西人多於夏季在此避暑。組織市廛，儼然都市，為我國避暑之佳地。

【九江關】為海關之一。在江西九江。因咸豐七年中英天津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之稅額，關平銀約八十萬兩。

【九府】周時，掌財幣之官有九，稱為九府。即太府，玉府，內府，外府，泉府，天府，職內，職幣，職金是也。

【九金十銀】一稱金九銀十。我國商場之旺盛季節，通常以陰曆之九十兩月為最佳。蓋此時農產登場，金融流動，對內對外之貿易，均以此時為最發達，故喻九月等於金，十月等於銀也。

【九南鐵路】自江西之九江迄於省城南昌之鐵路，亦稱南潯鐵路。「詳南潯鐵路」條。【九章】九章算術也。係最古之算法，亦名九數。

簡稱九章。昔黃帝令鑿首作數，即此。一日方田，以御田疇界域；二曰粟米，以御交質變易；三曰差分，以御貴賤廩稅；四曰少廣，以御積累方圓；五曰商功，以御功程積實；六曰均輸，以御遠近勞費；七曰方程，以御錯糶正負；八曰贏不足，以御隱雜互見；九曰勾股，以御高深廣遠。是謂九章。

【九減法】亦稱九餘數。以九除某數求其餘數之簡法也。其法以某數之各位數字相除，以九除之，有餘則為九除某數所餘之數，無餘則為九除某數適盡。例如一百八十七，以上法除之，則以一加八加七共為十六，以九除之，則其餘數為七，即知九除一百八十六，其餘數為七也。

【九龍】為廣東寶安縣南一半島，與香港隔港對峙。背山面海，形勢天成。惜於咸豐十年，以一小隅割讓於英。光緒間英又拓寬其界，訂租借期九十九年。有廣九鐵路，自廣州市直達於此。

【九龍關】為海關之一。在廣東九龍。因光緒二十三年中英條約而設立。分設九龍火車站、分關、深圳火車站分關、伶仃分關、大鵬分關、三門分關、赤灣分卡。其每年徵收稅銀之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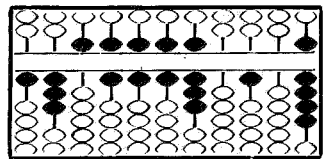
約四十萬兩。

【九點圓】三角形之垂心，與各頂角之中點（三個），各邊之中點（三個），各垂線之趾（三個），同在一圓周上。此所成之圓，謂之九點圓。證明此定理者，為法國數學家龐士勒（Poncelet）。

【九歸】珠算用單位九之除法。其口訣為：九一下加，九三下加三，九六下加六，逢九進一，九九一下加一，九六下加六，逢九進一，九三下加三，逢九進一，九一下加一，逢九進一。一十，逢九進一。還原法為：一九如九，二九改作一十八，四九改作三十六，七九改作六十三，一九如九，七九改作六十三，三九改作二十七，一九如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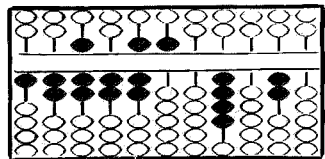
【九歸一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九一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九一下加，一一如除一，九三下加三，一三如除三，九五下加五，一五如除五，九六下加六，一六如除六，九六下加六，一六如除六，九七下加七，逢九進一，一八如除八，九一下加一，一一如除一，還原之口訣為：一一如一，一九如九，一八如八，八九改作七十二，一六如六，六九改作

式除一歸九



五十四，一六如六，六九改作五十四，一六如六，六九改作五十四，一五如五，五九改作四十五，一三如三，三九改作二十七，一一如一，一九如九。

式除七歸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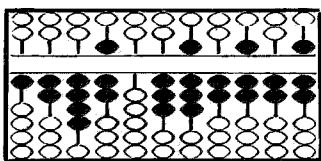


【九歸七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七七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九一下加，一一如除七，九二下加二，二七除一十四，九七下加七，七七除四十九，九二下加二，二七除一十四，九七下加七，七七除四十九，九四下加四，逢九進一，一五七除三十五，

九三下加三，逢九進一，四七除二十八，還原之口訣爲：四七二十八，四九改作三十六，五七三十五，五九改作四十五，七七四十九，七九改作六十三，二七一十四，二九改作一十八，七七四十九，七九改作六十三，二七一十四，二九改作一十八，一七如七，一九如九。

【九歸九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九九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九一下加一，一九如除九，九二下加二，二

式除九歸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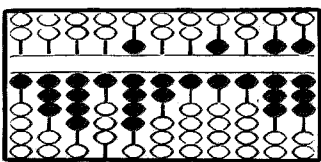
原之口訣爲：七九改作六十三，七九改作六十三，二九改作一十八，二九改作一十八，八九改作七十二，八九改作七十二，三九改作

九除一十八，九四下加四，四九除三十六，九六下加六，逢九進一，七九除六十三，九三下加三，三九除二十七，九八下加八，八九除七十二，九二下加二，二九除一十八，九七下加七，七九除六十三，還

二十七，三九改作二十七，七九改作六十三，七九改作六十三，四九改作三十六，四九改作三十六，二九改作一十八，二九改作一十八，一九如九，一九如九。

【九歸二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九二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九一下加一，一二如除二，九三下加三，二三如除六，九三下加三，逢九進一，二四如除八，九一下加一，一二如除二，九八下加八，

式除二歸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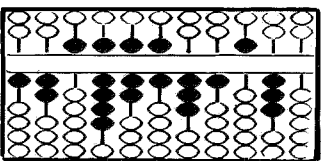
六改作一十二，六九改作五十四，一二如二，一九如九，二二如四，三九改作二十七，二九改作一十八，九九改作八十一，一二如二，

逢九進一，二九除一十八，九一下加一，逢九進一，二二如除四，九一下加一，二如除二，九五下加五，逢九進一，二六除一十二，九一下加一，一二如除二，還原之口訣爲：二

九如九，二四如八，四九改作三十六，二三如六，三九改作二十七，一二如二，一九如九。

【九歸八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九八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九一下加一，一八如除八，九二下加二，二八除一十六，九五下加五，五八除四十，見九無除作九九，八九除七十二，九七下加七，七八除五十六，九六下加六，六八除四十八，九三下加三，三八除二十四，九一下加一，一八

式除八歸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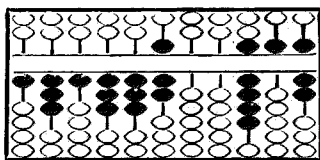


作六十三，八九改作七十二，九九改作八十一，五八得四十五，九改作四十五，二八改作一十六，二九改作一十八，一八如八，一九如

如除八，九五下加五，五八除四十，還原之口訣爲：五八得四十五，九改作四十五，一八如八，一九如九，三八改作二十四，三九改作二十七，六八改作四十八，六九改作五十四，七八改作五十六，七九改

加三，三四除一十二，九六下加六，逢九進一，四七除二十八，見九無除作九九，四九除

式除四歸九



一十二，三九改作二十七，一四如四，一九如九，三四改作一十二，三九改作二十七，一四如四，一九如九。

【了結】交易所用語。即賣買兩方於約定之期間，銀貨互交，或劃帳相殺，以完結其交易行為之意。劃帳相殺之了結，即在不同之計算區域內，做同種類同月期同數量之買進及賣出而互相抵銷之意也。例如金業交易所經紀人某甲，受顧客之委託，於八月十一日買進九月期標金一百平，復於十五日受同

一之顧客委託賣出九月期標金一百平，如是則前後買賣雖非在同一計算區域以內，但同為九月期，同為一百平，故可相互抵銷。以爲了結。凡從事了結者，均爲投機買賣。

【了結差額】凡交易所中買賣，在同一種類同一數額同一月期而在不同之計算區域，爲同一人爲買進又復賣出，或先行賣出而後復買進，以相互抵銷者，曰了結。因其賣或買之時日不同，則記帳價格自有相差之數目。蓋以前買進或賣出之時，已經將當日之約定價格折成記帳價格，而算出其差額；以後在轉賣或買回之時，當另有當日之記帳價格，故了結差額，即根據前後兩個記帳價格爲標準而算出其差額也。

【了債】債務人付還債權人款項也。
【二七京平銀】爲昔時北平平砵之一種，每千兩等於公砵平銀九百七十三兩。
【二七陸平】銀銜名，爲昔時南京所通用。每二千兩等於上海九八規元一〇六八·六八兩。
【二七寶】爲昔時南京、鎮江、杭州、安慶、蕪湖、淮陰各地所用寶銀之名稱。南京用者估平，每千兩等於上海九八規元一〇七三·

〇〇兩。鎮江、蕪湖用估平，安慶用皖平，每千兩均等於上海九八規元一〇七四·〇〇。杭州用漕平，每千兩等於上海九八規元一〇七七·五七兩。上海舊時流通之寶銀，大抵由本地銀爐所鑄。每枚重量以漕平四十九兩八錢爲標準，但在實際上常略有出入。我國標準紋銀之成色爲九三·五三七四，而上海寶銀之成色爲九八·六八一九，較紋銀之成色適高百分之五·五。故成色最高之上海寶銀，每重漕平一百兩，即須申水五兩五錢，即百分之五·五。惟上海寶銀，每枚僅重漕平五十兩，是則每枚申水爲二兩七錢五分，或申水二兩七錢，其成色較低者，僅申水二兩六錢五分。此等寶銀成色經公估局批定後，均可在市面流用。若成色申水在二兩六錢五分以下者，公估局則不爲之批色。須再交銀爐提高成色，始能批水通行。上海寶銀在市面流行者，爲申水二兩七錢及二兩七錢五分兩種，合成色較低申水二兩六錢五分者，共爲三種。就其折申水，適爲二兩七錢，因稱爲二七寶。
【二九寶】爲舊時寧波所用之寶銀。其平曰江北平，每百兩小於申公砵平二兩一錢。

【二十二年愛國庫券】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因鞏固國防費用而發行。總額二千萬元，以捲煙稅爲擔保。票面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月息五釐。至二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本利還清。

【二十二年關稅庫券】民國二十二年十月，因充軍費而發行。總額一萬萬元，以海關稅爲擔保。票面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月息五釐。至三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利還清。

【二十四節】我國農民及一般社會所習用之季節。每年分春夏秋冬四季，每季有六節，共二十四節。即立春、雨水、驚蟄、春分、清明、穀雨、立夏、小滿、芒種、夏至、小暑、大暑、立秋、處暑、白露、秋分、寒露、霜降、立冬、小雪、大雪、冬至、小寒、大寒。是也。

【二十年金融公債】全名二十年金融短期公債。民國二十年十二月，因調劑金融而發行。總額八千萬元，原定以德國賠款爲擔保，嗣改以新增關稅爲擔保。票面分五千元、五百元、五十元、十元四種。年息六釐。至三十年十月十五日本利還清。

【二十年統稅庫券】全名爲二十年統稅短期庫券。民國二十年六月，因補助國庫而發行。

總額八千萬元，原定以統稅捲煙稅及棉麥等稅爲擔保，嗣改以新增關稅爲擔保。票面分五千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月息五釐。至三十年九月三十日本利還清。

【二十年賑災公債】民國二十年九月，因充賑濟費用而發行。總額八千萬元，原定以國稅爲擔保，嗣改以新增關稅爲擔保。票面分千元、百元、二種。年息六釐。至三十三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利還清。

【二十年鹽稅庫券】全名爲二十年鹽稅短期庫券。民國二十年八月，因補助國庫而發行。總額八千萬元，原定以鹽稅爲擔保，嗣改以新增關稅爲擔保。票面分五千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月息五釐。至三十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利還清。

【二元法】即兩元法，詳「兩元法」條。

【二六汗平】銀銜名，爲舊時河南開封所通用。每二六汗平一千兩，等於上海規元一〇七三·五〇兩。天津行化平一〇〇九·〇〇兩，與庫平一千兩相較，則爲九七五·八七兩。

【二六京平銀】爲舊時北平平砵之一種。每千兩等於申公砵平銀九百七十四兩。

【二水貨】俗稱貨物優美者謂之頭水貨，較次者謂之二水貨。

【二次方程式】方程式所含之未知數，爲二乘方者，謂之二次方程式。其一般之形爲 $ax^2 + bx + c = 0$ 。

【二乘方】某數或某式之平方之謂。例如3之二次方爲 3^2 ，a之二乘方爲 a^2 。

【二副】(Second officer) 爲輪船上重要職員，其責任次於船主及大副，在習慣上，海船及內河船其職責稍有差異。海船二副須與其值班時，發生意外事變，則一切責任，悉歸其負擔。至於內河船之二副，可無需值班。祇船抵埠時，停靠碼頭或發旋動輪時，到船梢甲板之上，吹警笛，照顧船體後輪有無撞礙。至於船頭部分，則由船主負責照料，開行以後，則由引水員負責。二副可不必過問。

【二麥】指大麥小麥。詳「大麥」「小麥」條。

【二等分線】將面或角分爲全相等二部分之直線，謂之二等分線。某角之外角之二等分線，謂爲其角之外二等分線；其角之二等分線，謂爲內二等分線。某角之內二等分線，與其外二等分線，成直角。

【二等客車】較頭等客車設備稍次。其座位亦橫排。每椅二人至四人。椅上多裝藤墊。每車可坐三十六人至六十人。

【二等國】次於一等國而言。其於派遣使領至外國時。皆用公使名義。不似一等國之用大使名義也。

【二等邊三角形】三角形之二邊相等者。亦稱等脚三角形。又稱等腰三角形。其餘一邊謂之底。

【二號匯票】資本匯票之副本也。詳「一號匯票」條。

【二管輪】船舶輪機部之管理員。位置在大管輪之下。

【二寫】洋行中次等之職員。其職權次於大寫。餘詳「大寫」條。

【二聯支票】支票之一種。每張紙面打洞分為兩半。一半存根。其他一半則為支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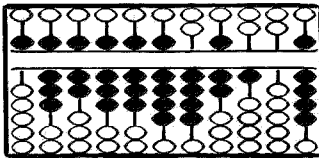
【二歸】珠算用單位二之除法。其口訣為：二一添作五。逢二進一。逢三進一。逢四進二。逢五進三。逢六進三。逢七進四。逢八進四。逢九進五。還原法為：二五得一。二四如八。二九改作一十八。二三

如六。二八改作一十六。二二如四。二七改作一十四。一二如二。二六改作一十二。

【二歸一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二一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二一添作五。一五如除五。二一添作五。逢六進三。一八如除八。二一添作五。逢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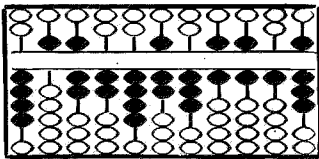
二歸一除式



七。逢二進一。一一如除一。還原之口訣為：一一如二。二二如四。二七改作一十四。一四如四。二四如八。一九如九。二九改作一十八。一八如八。二八改作一十六。一七改作一十四。一八如八。二八改作一十六。一五如

五。二五改作一十。
【二歸七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二七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二一添作五。無除去一下還二。四七除二。十八。二一添作五。五七除三。五二一添作五。逢四進二。七七除四。十九。逢四進二。二七除十四。二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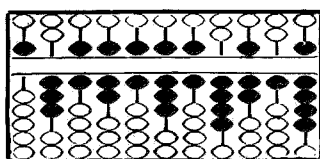
二歸七除式



七除四十二。還原之口訣為：六七改作四十二。二六改作一十二。六七改作四十二。二六改作一十二。三七改作二十一。二三如六。七七改作四十九。二七改作一十四。四七改作二十八。二四如八。二七改作一十四。二二如四。七七改作四十九。二七改作一十四。五七

除一十八，二一添作五，逢四進二十，三七除二十一，二一添作五，逢二進一十，三六除一十八，二一添作五，逢六進三十，三八除二十四，二一添作五，逢二進一十，三六除一十八，二一添作五，無除去一下還二，三四除一十二，二一添作五，逢四進二十，三七除二十一。還

二 歸 三 除 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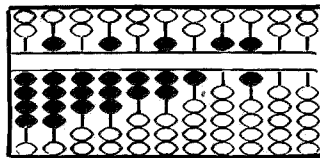


十一，二七改作一十四，三六改作一十八，二六改作一十二，三三如九，二三如六，三五改作一十五，二五改作一十。

【二歸五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二五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二一添作五，無除去一下還二，四五除二

十，見二無除作九，二五九除四十五，逢六進三十，三五除一十五，見二無除作九，二無除去一下還二，五八除四十，逢四進二十，二五除一十二，二一添作五，逢四進二十，五七除三十五，逢二進一十一，五如除五，二一添作五，五五除二十五，二一添作五，逢二進一十，五

二 歸 五 除 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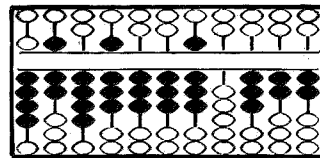


六，三五改作一十五，二三如六，五九改作四十五，二九改作一十八，四五得二十二，四如

【二歸六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二六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二一添作五，無除去一下還二，四六除二

十四，二一添作五，逢四進二十，六七除四十二，二一添作五，無除去一下還二，四六除二十四，見二無除作九，二無除去一下還二，六八除四十八，逢六進三十，三六除一十八，逢六進三十，三六除一十八，見二無除作九，二無除去一下還二，六八除四十八，二一添作

二 歸 六 除 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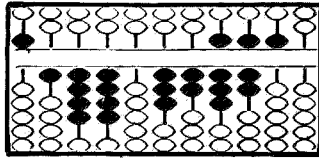


作一十六，四六改作二十四，二四如八，六七改作四十二，二七改作一十四，四六改作二十四，二四如八。

【二歸四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二四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二一添作五，四五除二十，逢二進一十，一

四如除四，二一添作五，無除去一下還二，四四除一十六，逢八進四十，四四除一十六，逢六進三十，三四除一十二，逢四進二十，二四如除八，見二無除作九二，無除去一下還二，四八除三十二，二一添作五，逢四進二十，四七除二十八，二一添作五，四五除二十。還原

二 歸 四 除 式



之口訣爲：四五得二十二，五改作一十，四七改作一十八，二七改作一十四，四八改作三十二，二八改作一十六，二四如八，二二如四，三四改作一十二，二三如六，四四改作一十六，二四如八，四四改作一十六，二五改作一十。

【人】法律上之所謂人，有兩種不同之意義：有專指自然人而言者，如日本民法是；有兼指法人而言者，如德國民法是。凡人，皆爲權利之主體。餘見「自然人」及「法人」條。

【人力車】車之運動以人力者。有土車黃包車之別。土車或稱小車，純爲木製中有獨輪凸出於車之中部，人則坐於輪兩旁之木座上。江南一帶，有六七人共乘一車，而車夫獨運行自如者。其另一種輪型略小，不凸出車之上部者，則運轉遲拙，僅可乘一二人。黃包車之型式，則較爲靈巧。其輪多用鋼絲爲輻，而於輪外包以橡皮，故運轉輕捷，行動無聲。我國各地之交通，用之者頗多。

【人口政策】(Population Policy) 一國人口之多寡，與一國經濟之盛衰有關。國家爲繁榮計，對於人口常施種種之設施，即所謂人口政策也。然人口政策常因時代或地域之不同而有差異。關於人口之增殖，有取獎勵增加之政策者，如德國、日本、法國等是；有主張在精不在多者，如瑞典、丹麥、瑞士等是。關於過剩之人口，有主張向外國殖民者，如日本、意大利等是；有主張向本國殖民地移民者，如英國是；有主張向本國人口稀少之地域移民者，如中國之移民殖邊是；有主張禁止外人移民入口者，如美國是。

【人口率】人口，指住居一定地域內人類之總數。設以一定之面積，與所住一定之人數，求其比率，則謂之人口率。視人口率之大小，則可知其地居民之疏密。

【人口稅】(Poll-tax) 按人口而徵稅也。我國舊稱丁賦，俗稱人頭稅或身稅。我國徵收此稅，始於漢高祖四年。歐洲則於羅馬時代已徵之。一三八〇年，英國開始課人口稅。翌年因釀變亂，遂廢之。一五一三年，查理第二恢復此稅。其稅率依爵位而異，如公爵徵收百鎊，人民徵收十二鎊是。嗣於一六八九年，威廉第三復廢之。參看「丁賦」條。

【人口統計】(Statistics of population) 以統計方法觀察人口之動態及靜態者也。一國之興衰，文化之消長，均繫於人口之增減。故近代國家常以人口政策爲重要政務。然於施行人口政策之前，必須有關於人口正確之統計。人口統計之中，又分爲二：(一)人口靜態統計——內容爲(A)人口數及其密度，(B)男女兩性人數及其差額，(C)各別年齡人數，(D)學齡兒童人數，(E)服兵役者人數等。(二)人口動態統計——內容爲(A)出生數，(B)死亡數，(C)本國人民移住外國人數，(D)外人移住本國人數，(E)結婚及離婚人數等。

【人心恍惚】交易所用語。即因行情之漲落。莫測。買賣者對於將來行情之漲落。咸有成心。而具觀望態度之謂也。

【人民銀行】(People's bank) 為非商業銀行之一種。又名信用組合。由中產階級以下之人民組織。負有連帶無限責任。係互相救濟。補助生產之信用機關。有休爾特利志人民銀行及萊費生人民銀行兩種。

【人身保險】以免除人身之不利。益為目的。而締結之保險契約。謂之人身保險。其種類有人壽保險。傷害保險之別。要皆為保持其人身之利益與完全者。詳「人壽保險」與「傷害保險」各條。

【人身權】即依於人之地位而生之權利。通常多無金錢上之價值。有絕對的相對的兩種。絕對的人身權者。乃吾人以一個人之資格而有之權利也。凡生命身體自由等權利皆屬之。為人所共有。故又名天賦權或人格權。相對的人身權者。乃吾人以親族之資格而有之權利。此種權利有時可以消滅。例如甲對於乙享有夫權。苟甲與乙離婚。則甲之夫權即因之消滅。又絕對的人身權可生金錢上的價值。相對的人身權則否。

【人事部】進用與考察人員之專部。其工作。在選用人員時。嚴密考查謹慎物色。並確立標準。利用測驗。以求得適當之人材。在平時則訓練新舊職工。考核作業勤惰。監督員役服務。其組織可設部長一人。以下分股辦事。如以職務為標準。則分僱用。訓練。研究三股已足。但在人員衆多之店所機關。宜設人事委員會。以經協理及各部部長為委員。研究進行方針。交由人事部執行之。其目的。係欲洞悉各種工作方法及服務狀況。並謀各部協調。避免發生齟齬。以利業務之進行。至於人事之事務。大都根據韋白斯脫 (Glenn Webster) 之說。摘要有五：①職工所司之事。須與其人之性情相宜。②須能使其環境安定。專心作業。而不外騷。③應使職工知其所負之責任如何。並對何人負責。④職工功績。應有相當之酬勞。⑤設法使職工得精神上之安適。

【人事訴訟】為關於婚姻事件。親子關係事件。禁治產準禁治產事件。及宣示亡故事件等訴訟之總稱。其程序稱人事訴訟程序。因其與公益有莫大之關係。故特設特別之訴訟程序管理之。

【人事簿冊】(Personal Records) 為人事管理上之簿冊。所以詳示職員所盡之職守。及其品性。健康。工作特質。每個職工過去之教育經驗。並家庭狀況。以及外界之接觸活動。此種簿冊尤為職工職位遷移及升擢上之指歸。如另立人事部份。則此種簿冊。不在會計部份內記載之。但既與薪金 (Pay Roll) 有密切關係。則此項簿冊亦可視為會計簿冊也。

【入股】即力股。詳「力股」條。

【人保險】即關於人的生命上之事故及其行為等之保險是也。其範圍極廣。今舉其重要者如下：①生命保險 (Life Insurance) 在廣義上與「人保險」之意味相同。自狹義言之。則惟指死亡保險。其內容見「生存保險」條。②疾病保險 (Sickness Insurance) 被保險者因罹疾病。於一定之期間內。不能從事職務之時。冀以獲得治療費及所得為目的之保險是也。③傷害保險 (Accident Insurance) 含有傷殘保險。暇疵保險。負傷保險。奇災保險。災害保險等。其所保危險之種類。凡因疾病以外之事故而死亡。並因此而引起各種身體機能之障

礙者皆屬之通常亦得細別爲(A)職業傷害保險(B)日常(或個人)傷害保險(C)旅行傷害保險等三種(1)廢疾保險(U-validitätsvers)即對於因痼疾或疾病之故而致身體殘廢者不能謀終生事業時而行之保險(2)徵兵保險或稱兵役保險(Melhiardensvers)被保險者被徵爲兵役之時爲其費用及家族扶養之故而支付其保險金者是也(3)產兒保險(Mutterschaftsvers)此爲對於婦人分娩之保險分爲平安產出而給與保險金與難產危險而給與保險金兩種(4)離婚保險(Divorce Insurance)即婦人不幸而遭離婚者給以保險金是也(5)結婚保險(Insurace for Marriage)此爲結婚資金保險之變體即婦人達於相當之年齡而尙未能發見配耦時當付以契約上之保險金惟契約上須預訂一定之年齡(6)戰死保險生命保險公司對於戰爭之危險當特別徵收保險料而後買此危險此固屬於通常然亦有單獨定章行之者(7)本身保證保險(Fidelity Insurance)此項保險通常多於「信用保險」名稱之下行之參看「信

用保險」條。

【人員職務分配表】商店各部分職務分配之表格也。構立時須先將各部職務劃分清楚凡每一部分需用之人數擔任之工作悉於表中規定明確各部備存一份可供各職員明瞭職位之系統與辦事之職責。

【人格權】以與權利人之人格不可分離之利益爲目的之權利也。此種權利不可拋棄亦不可讓與他人自由權名譽權生命權俱屬之。

【人氣旺盛】(Boom)交易市場對於某貨物需求殷切爭相購買致價格昂騰者謂之人氣旺盛。

【人參】(Panax ginseng C. A. Mey)藥名五加科(Asaliaceae)植物之根。醫家用爲補中提陽養陰充腦之劑。目爲滋補之聖品。產地在吉林遼寧山西四川等省而以遼吉所產者爲優。東三省山林地帶藥草叢生而人以人參爲最貴重。其主要產地在長白山脈中及三姓寧古塔烏蘇里江角一帶爲多年生草本。初年莖高三四寸。生一極五葉之掌狀複葉。葉邊有小鋸齒。二年二櫚三年三櫚。逢秋則莖間抽花軸作花。果生青熟赤。地下

莖即人參。鮮時略如萊菔狀。以作人形者爲最佳。每年清明節時採取。其價視年分之多寡而異。小者每斤值三四元。大者一杖達數百元以上。種名甚多。自山中搜採而得者。稱老山人參。採得後移植於庭園者。稱移山人參。又有園田專種者。稱園子參。山西產者。稱黨參。因產於(舊上黨郡。今之長子縣)潞安產者。稱潞參。及西黨參。四川產者。稱川黨參。南京產者。稱太子參。自國外來者。則有西洋參。高麗參等。性質各異。

【人造皮】有以木造紙之原料製成者。有以意大利產之麻製毛氈爲原料。隨所需用以藥液浸製而成者。其外觀極類真皮。惟耐用則大遜。

【人造石】製法有數種。其最普通者。即以花崗石碎片與水門汀調拌。以水和之。任意製成各形。使之堅固。與真石無異。建築家多用之。更有塗水玻璃汁於其表面者。其質益緻密。

【人造冰】亦稱機器冰。係用機器製成。普通之製法亦有二種。一以桶盛水。沸過之冷水。懸於鹽水槽中。別以管插入桶底。通入壓榨之空氣。使鹽溶解。奪去水中之熱。桶內之水即

凝而成冰；一用水槽兩重，外置常水，內置黃沸過之冷水，以生寒劑之結晶，與阿摩尼亞水急投入外槽水中，奪去內水之熱，亦結而成冰。人造冰之質料較天然冰為潔，故食品中多用之。

【人造汽油】為德國所發明，其唯一原料為水瓦斯。詳「人造橡皮」條。

【人造乳酪】(Oleomargarine) 用動物油或植物油與牛乳調和而成，可為乳酪之代用品。惟香氣略遜，且含不溶化之脂肪酸等。

【人造肥料】為人工所造之肥田物。今市場所通行者，有硫酸銨、磷酸鈣及鉀質肥料等。我國每年進口總值，常達銀一千數百萬元。

【人造肥料檢驗規程】民國二十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業部所公布，共計十五條，係依商品檢驗條例第二條及第廿一條之規定而制定。凡進口或國產之人造肥料，均應依本規程之規定，向所在地商品檢驗局，呈請檢驗，俟發給合格證書，方得輸入或銷售。

【人造金剛石】以含炭質之鐵熔解於炭氣爐中，取出急冷之，鐵凝而炭質受鐵之強壓力，則結晶。復以酸類溶去鐵，即成金剛石。惟所結之塊，甚詳大者。

【人造絲】(Artificial silk) 一八八七年歐爾敦(Chardon)所發明。其纖維光澤略與真絲相等，而價值則大遜，故銷路日廣，占有紡織界極大之勢力。色澤概為白色，惟硝化纖維素絲則略帶灰色，酸化銅阿母尼亞絲帶帶乳色或青色，維司哥斯絲帶帶黃色，其纖維愈細，觸覺愈柔軟，近似天然絲，惟強力則大差，在溼潤狀態中尤然。燃燒之，則與棉相同，不生臭氣。製法有維司哥斯法、醋酸纖維素法、銅阿母尼亞法、硝化纖維素法數種。

據美國絲業協會調查：一九一三年中世界人造絲額，僅當生絲額之半數，棉三二〇分之一，羊毛一〇九分之一；然至一九二八年中，即激增為棉三五分之一，羊毛一〇分之一。以下對於生絲產額已增三倍有餘。故美國發明家愛迪生謂五十年後人造絲之發達，可逐生絲於世界市場以外，洵非過論。此項工業最發達之國家，首推美、利、堅，次為德、意、英、吉、利，而意大利、法、蘭、西、日、本等又次之。各國人造絲業投資額，在一九三〇年四月，已達一億七千五百萬鎊，中以英國為最多。至我國對於此物之製造，尙付闕如，而消費額則與年俱進，近年輸入者已達銀二千

數百萬圓，以英美、日、本貨居多數。

【人造象牙】即假象牙。製法有數種：(A)以硝化棉與樟腦及煤膏中提取之駢因(Naphthalene)或其他適宜物質混合而成；其中硝化棉約當百分之四十，樟腦或其他物質約當百分之六十，若係硝化棉與人造樟腦所製，則其中設加以若干駢因，可使之不復易燃及有爆發之虞。(B)精煉牛乳使成粉末，加明礬、醋酸鉛等，置空氣中乾之。(C)用砂及鉀研末，徐入沸水中溶成橡皮狀，加焦炭末，俟凝固後，入模型中乾燥之。

【人造黃金】昔以純銅混入他金屬而成，光澤與黃金同，亦富延展性。近年日本發明水銀提金，不僅色澤同，而質料亦同，惟其方法尙未公開於世。

【人造樟腦】由煤膏中所含之駢因(Naphthalene)製成。此種駢因混於煤膏蒸溜而成之克摩索特油中，再經蒸溜即成駢因。為白色之板狀晶，有特殊之氣味，融於攝氏八十度，沸於攝氏二百十八度。尋常市場上所售者為球狀或短棒狀，常稱之為洋樟腦(Albo carbon)。

【人造橡皮】世界橡皮產地握於英、吉、利、荷、蘭

兩國之手。而美德二國因工業發達之故，橡皮之需要甚大。因之美人愛迪生以金棒草之漿液，製造橡皮，於其八十二歲誕辰之日，宣佈其發明之經過。惟在愛迪生發明之前，一年德國日耳曼化學工業促進社之社員衛因裏格 (Geheimrat A. von Weinberg) 即宣佈日耳曼化學託拉斯廠所主辦之人造橡皮試驗成功，係直接從炭氫化合物之基本原子產生炭氫化合物，即人造汽油再進一步之過程。人造汽油係從石油之兩基本組合物而產生之綜合品，從汽油之接觸綜合，至組成橡皮分子之半松油精 (Isoprend) 接觸綜合，再由此而到橡皮，其間僅為一步驟。蓋人造汽油之唯一原料為水瓦斯 (Water gas) 係直接從炭氫兩原質所產生，故亦能為橡皮之原料。且其價值低廉，手續簡單，製成之橡皮，其價足與種植橡皮之最廉價相競爭，較諸一九〇九年霍夫曼 (Fritz Hofmann) 等所發明之人造橡皮由煤膏中之克摩素特油 (Creosol) 為中介而提煉者，尤為合用。又一九三一年四月六日，蘇俄政府橡皮託拉斯廠，亦發明自石油中煉取人造橡皮，成本極廉，有

供給商用之可能性。其提煉方法，尙守秘密，據稱大致依照拜淑教授一九一八年初次實驗成功之方法。

【人造藍】亦稱人造靛青，為自煤膏中提出之顏料，色澤與天然藍靛無異，惟耐洗力則不及。參看「人造顏料」條。

【人造顏料】(Artificial colour) 即煤膏顏料 (Coal-tar colours) 煤膏為煤氣製造之副產物，因煤氣事業之發達，其產額年年加增，然未發見其用途時，僅用為木材防腐劑，在煤氣製造所中，固不甚重視之。及由其中取得人造之染料，於是聲價頓高，至有因欲得煤膏而行煤氣之蒸溜者。最初由煤膏中發現之染料，為黃色染料之卑苦寧酸 (Picric acid, $C_6H_3N_3O_7$) 紅色染料之散倫 (Aurin, $C_{19}H_{11}O_5$) 因其價值昂貴，未能適於工業之用。然於其中取得之煤膏，於一八五五年出現於市場。嗣於一八五六年，英人柏琴 (Perkin) 得因煤膏之蒸溜，由土留丁 (Toluidin) 製造紫紅染料 (Mauve) 頗促此方面之發達。一八六八年，格諾比 (Gralbe) 列波曼 (Liebermann) 二氏由天然染料茜根之主成分阿利乍

林 (Alizarin) 中發見恩拉森 (Anthracene) 由此動機，而煤膏之色素遂陸續發見。迄今人造染料成於煤膏之色素，其數不下數千種。新染料之發現，尙不知底止。其產額年約一萬萬元，五分之四為德國製造，其餘為瑞士英吉利法蘭西等國之製品。以之染灑布帛，有還元染法及醱酵染法二種，並可入藥，供鎮痛注射消毒防腐等用。各色素在化學構造上，皆有一定之發色團 (Chromophore)。我國人造染料進口之價值，連人造藍及染料顏色併計，常達銀二千數百萬元。

【人稅】後魏明帝，稅入市者人一錢，雖非商人，亦稅之。後周閔帝除之。及宣帝即位，復稅之。蓋即今日之人口稅。

【人壽保險】以人身之生存或死亡為保險之標的，而訂立契約者，謂之人壽保險。人壽保險為人身保險之一種，訂立契約時，由要保人指定受益之人。此種保險固不必由被保人親自為之，然必須經其承認。十二歲以下之未成年者，或精神喪失之人，為人壽保險者，法律不予以承認。被保險人自殺時，保險者無付給保險金額之義務。定有期限者，

期滿時被保險人若未死亡，則依契約之規定辦理之。

【人壽保險技師】(Actuaries) 關於人壽保險費及返還金之計算者。人壽保險與其他保險異，多應用統計及數學，其保險基於死亡近真率而計算之，且有責任準備金與返還金之習慣，故非普通商人所能勝任，而須專門之技師也。普通稱為精算師。

【人證】即以人為證之謂。證據有兩種一為人證，一為物證。人證以人之證言為證明之材料，物證以物為證明之材料，無人證，物證單獨未必能生證據力，無物證人之言詞，未必能為法官所深信。故二者皆甚重要。世有主張物證優於人證者，在我國法律上則二者並無軒輊。

【入口准單】(Import permit) 此為稅關准許繳納進口稅之單據，由稅關交付於呈請者，連續於輸入報告單中。其應行記載之事項如下：①裝貨船名 (Name of vessel) ②報告單號數 ③通知號數 ④記載號數 ⑤包裝之種類及個數 (Number and description of package) ⑥品名 (Name of articles) ⑦數量 (Quantity)

⑧稅目之號數 (Tariff no.) ⑨每個之重量 (Weight of one package) ⑩申報者姓名 (Declarant) 等是。此等事項多由呈報者記入之，蓋所以求省稅關之手續。其裏目設有月日，記號數品名，許可數處理者簽字，摘要諸欄，乃於貨物一部存入於關棧時，或運送退還等時而後記入者。

【入超】國際貿易之進口貨物超於出口貨物之稱。又稱輸入超過。一國有此現象，經濟方面必蒙不良之影響，故必謀所以補救之道。【入場券】(Admission Ticket) 即入游覽場所或集會場所之入場憑券也。

【入口通知書】即進口通知書。詳「進口通知書」條。

【入棧】即進口貨於未完課稅之前，暫時囤積於關棧之謂也。其手續，商人應先將擬入關棧貨物先行通知船主，請其於船口單上聲明該貨入棧保稅，同時連同提單，提出入棧保稅之報單 (Entry in bond) 於進口棧，請其簽字，更將經過簽字之報單提出於關棧事務所，俟其核准後，發還經關蓋印之提單，並發給准單以爲卸貨入棧之證。若碼頭與關棧相距過遠，則由海關派出人員押運，以防漏稅。

【入口報驗單】(Perfect Entry) 貨物輸入，其船舶入港手續了結之際，輸入者舉貨物之明細單，提出於稅關，謂之報驗單。其貨物不能詳細說明者，謂之呈報單。在卸岸後三日內，當將呈報單記入其應載之事項，提出於稅關。

【入棧聲請單】即堆貨通知單。詳「堆貨通知單」條。

【入站大空間】(Concourse) 各鐵路車站內所設之空間，專以便利旅客入站購票，運行李及問事之用。普通車站多就此種空間內之一部分，作為候車室。至各大車站，則另設各等候車室，與大空間截然劃分。

【入國許可船】亦稱「合符船」古代中日交通方法之一。唐代給日本入國許可證百枚，凡進口之船舶，如未持此項許可證者，即視同海盜；持之者即名曰入國許可船。(日本謂之勸合船) 日本對於中國亦然。故當時中日間往來之商船，均以持有許可證者為限。

入港報告單除休假日外，應在二十四小時內提出於主管航政官署，非經許可，不得與他船或陸上交還及起卸貨物。」

【入港稅】(Harbour Dues; Port Dues) 關於港內碇泊船隻一切設施之費用，須向入港船徵收之。名曰入港稅。例如海港使用費，船貨卸載貨場使用費，碇泊費等，皆屬之。

【入團】上海錢莊業加入公會之謂。上海錢業總公所，舊時設於邑廟之內園，嗣立錢業會館於虹口文監師路，今對於加入之會員，仍沿用舊時之習語，謂之入團。

【入關棧准單】(Permit for Entry in Bond) 保稅貨物存入關棧之准單也。

【入籍】甲國人民歸化乙國，而享有其國籍者，曰入籍。

【八小時工作制】(Eight hour system) 國際通行勞動者工作之時間。此制可分為三種：(一)真正八時間制，即一日之勞動祇限於八小時；(二)八時間交代制，如工業中須繼續工作而不能中途停止者，則分工人為三組，每組中之工人互相交代工作八小時；(三)基礎之八時間制，即支付工銀以八小時間計，如勞動時間超過八小時，則照比例增加

工銀。

【八王子】日本都會之一，位於東京之西部。其附近之多摩川，水質清澈，為東京市民飲水之源。泉。織物業甚盛。近河口之海邊有海藻海苔等出產。

【八仙會】金錢集會之一種。會首集會友八人，共贖資八十元，(或多或少均可)，以助會首，故名。其法：先以骰搖彩，得頭會者出資十七元，二會以下每人遞減二元，八人共出八十元，交於會首，及至第一期，會首出資十七元，交頭會人收回，亦以次遞減，陸續付清。其會期通例為一年。

【八年公債整理債票】亦簡稱八年整理公債。為民國八年北京政府所發行之內債。總額五千六百萬元，其中實際發行者計三千四百萬元，抵押各銀行暨各機關所領者計二千二百萬元。後因各債基金不甚穩定，市價暴落，政府乃著手整理。除以整理七釐公債換回實際發行者外，於民國十年三月三十日續籌整理辦法，發行是項公債，收回抵押各銀行暨各機關所領者，即俗稱整理七釐公債第二批。以舊債折合四成，掉換新債，發行額一百二十一萬元。票面分百元、千元、萬

元三種。利息按年七釐。償還期限分十五年，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民國二十年)起，每年抽籤一次，每次償還發行額五分之一，至第十五(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底止，全數償清。擔保基金，前十年以菸酒收入，除撥第一次整理公債基金一千萬元外，另提二百二十萬元為付息基金。後五年以第一次整理公債還清後騰出之基金作為還本付息基金。惟此項公債自發行後，因擔保基金不確實，迄今僅付息二次，本更未還。抽籤日期原定每年九月十日舉行，還本在九月三十日，利息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支給。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國交通兩銀行辦理之。

【八把頭】錢莊職員之分配概以八把頭組織為根據。列表如次：

- 管理——經理——協理
- (7) 信房——幫信房
 - (5) 洋房——錢房——點現
 - (3) 錢行——跟跑
 - (1) 清帳——幫帳——對帳——揭帳——開清單
 - (2) 跑街——跟跑

- (4) 匯劃——副劃匯
- | 來去要——摺
- | 現進出水
- (6) 銀行——跟路
- (8) 客堂

學徒 棧司

【八角油】一名大箇香油。自大箇香子榨取之

香油也。廣西省百色龍州諸縣爲其主產地。

【八莫】(Bhamo) 爲英屬緬甸都會之一，與

我國甚接近，由緬甸至我國雲南或四川皆

爲必經之地。傍依洛瓦底江之上游，並有鐵

路南抵仰光，交通甚便。商業頗興，盛，人口亦

漸稠密。

【八歸】珠算單位之除法。其口訣爲：八一下加

二，八四添作五，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八

二下加四，逢八進一，八一下加二，逢八進

一，八七八十六，逢八進一，八六七十四，

逢八進一，還原法爲：八八改作六十四，八

九改作七十二，二八改作一十六，三八改作

二十四，四八改作三十二，五八得四十一，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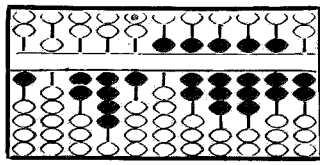
如八。

【八歸一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八一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八一下加二，一一如除一，八四添作五，一
 五如除五，八一下加二，逢八進一，一一二如
 除二，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一四如除四，
 八一下加二，一一下除一，八四添作五，一五
 如除五，八六改作七十四，一七下除七，七七
 改作八十六，一八如除八，八七改作八十六，

八 歸 一 除 式



一八如除八，還原

之口訣爲：一八如

八，八八改作六十

四，一八如八，八八

改作六十四，一七

如七，七八改作五

十六，一五如五，五

八改作四十一，一

如一，一八如八，一

四如四，四八改作

三十二，一二如二，

二八改作一十六，一五如五，五八改作四十，

一一如一，一八如八。

【八歸七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八七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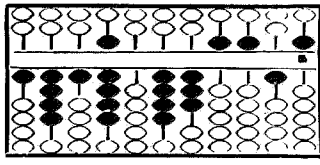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八一下加二，一七如除七，八三下加六，逢

八進一，四七除二十八，八一下加二，一七

如除七，八七改作八十六，逢八進一，七九
 除六十三，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四七除
 二十八，八三下加六，三七除二十一，八四添
 作五，五七除三十五，八四添作五，五七除三
 十五，還原之口訣爲：五七改作三十五，五八
 改作四十五，五七改作三十五，五八改作四十，

八 歸 七 除 式



三七改作二十一

三八改作二十四

四七改作二十八

四八改作三十二

七九改作六十三

八九改作七十二

一七如七，一八如

八，四七改作三十

八，四八改作三十

二，一七如七，一八

如八。

【八歸九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八九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八一下加二，一九如除九，八三下加六，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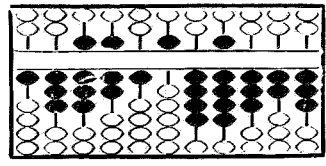
九除二十七，八七改作八十六，八九除七十

二，八六改作七十四，七九除六十三，八一下

加二，一九如除九，八四添作五，五九除四十

五，八四添作五，無除去一下還八，八九除三十六，見八無除作九八，九九除八十一，八二

式除九歸八



下加四，逢八進一，十三九除二十七，還原之口訣爲：三九改作二十七，三八改作二十四，九九改作二十一，八九改作十七，四九改作十三，五九改作十，五九改作四十五，八九改作四十一，九九改作三十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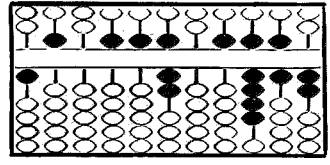
如九，一八如八，七九改作六十三，七八改作五十六，八九改作七十二，八八改作六十四，三九改作二十七，三八改作二十四，一九如九，一八如八。

【八歸二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八二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八一下加二，一二如除二，八四添作五，二五除一十八，四添作五，二五除一十八，四添作五，二五除一十八，八五六十二，逢八進一，二七除一十四，八四添作五，二五除一十，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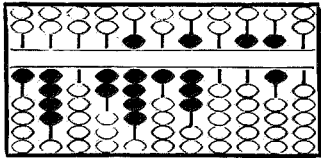
八無除作九八，二九除一十八，還原之口訣

式除二歸八



爲：二九一十八，八九改作七十二，二五得一十五，八改作四十二，二七一十四，七八改作五十六，二五得一十五，八改作四十二，二五得一十五，八改作四十二，二五得一十五，八改作四十二。

式除八歸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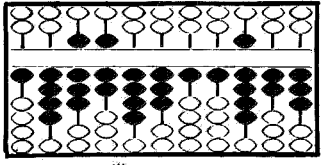


【八歸八除】珠算二

位除法之一。即以八八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八一下加二，一八如除八，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四八除三十二，八二下加四，二八除十六，見八無除作九

八，八九除七十二，八一下加二，一八如除八，八七改作八十六，八八除六十四，八五改作六十二，無除去一下還八，五八改作四十，還原之口訣爲：五八得四十，五八改作四十，八八改作六十四，八八改作六十四，一八如八，一八如八，八九改作七十二，八九改作七十二，二八改作一十六，二八改作一十六，四八改作三十二，四八改作三十二，一八如八，一八如八。

式除三歸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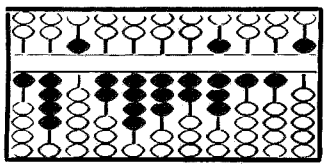


【三歸八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八三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八一下加二，一三如除三，八四添作五，無除去一下還八，三四除一十二，八七改作八十四，六，三八除二十四，八六改作七十四，三七除二十一，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一十三四除一十二，八二下加四，逢

八進一十，三三如除九，逢八進一十，一三如

除三，八一下加二，一三如除三，八七改作八十六，逢八進一十，三九除二十七。還原之口訣爲：三九二十七，八九改作七十二，一三如三，一八如八，一三如三，一八如八，三三如九，三八改作二十四，三四改作一十二，四八改作三十二，三七改作二十一，七八改作五十六，三八改作二十四，八八改作六十四，三四改作一十二，四八改作三十二，一三如三，一八如八。

式除五歸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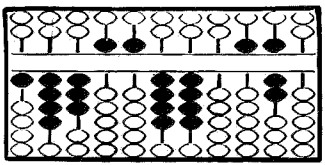


五，八二下加四，二五除一十，八六改作七十一

爲八一下加二，一五如除五，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十，四五除二十八，四添作五，五五除二十五，八二下加四，二五除一十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十，四五除二十八，八二下加四，逢八進一十，三五除一十

【八歸五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八五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式除六歸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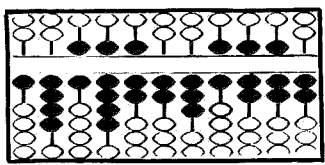


六十二，無除去一下還八，五六除三十。還原

八進一十，四六除二十四，八三下加六，三六除一十八，八四添作五，五六除三十八，四添作五，五六除三十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十，四六除二十四，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十，四六除二十四，八五改作二十四，八五改作二十四

【八歸六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八六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八一下加二，一六如除六，八三下加六，逢

式除四歸八



二十八，七八改作五十六，四六改作二十四，

十六，八六改作七十四，四七除二十四，八一下加二，逢八進一十，二四如除八，八三下加六，三四除一十二，八五改作六十二，四六除二十四，四八改作三十二，四七改作三十四，四七改作三十四，還原之口訣爲：四七改作

【八歸四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八四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八一下加二，一四如除四，八三下加六，逢八進一十，四四除一十六，八五改作六十二，四六除二十四，見八無除作九八，四九除三

之口訣爲：五六得三十五，八改作四十四，六改作二十四，四八改作三十二，四六改作二十四，四八改作三十二，五六得三十五，八改作四十四，五六得三十五，八改作四十四，三六改作一十八，三八改作二十四，四六改作二十四，四八改作三十二，一六如六，一八如八。

六八改作四十八，三四改作一十二，三八改作二十四，二四如八，二八改作一十六，四七改作二十八，七八改作五十六，四九改作三十六，八九改作七十二，四六改作二十四，六八改作四十八，四四改作一十六，四八改作三十二，一四如四，一八如八。

【刀】兵器之一。我國古錢多採刀形，號曰刀布。我國國產紙張之交易單位，亦曰刀。

【刀布】古代貨幣之稱，因其多作刀形，故稱曰刀。錢者流布之物，故稱布。

【刀耕火耨】為農業發達初期，於山地農田所採用火田式之耕法。唐書：「梁漢間刀耕火耨。」又東齊紀事：「沅湘多山，布種時，先伐林木焚之，俟成灰布種，謂之刀耕火耨，此火耕之遺意也。」此種方法，現在住於雲南貴州邊境山地之苗族，及東三省等處，仍有行之者。

【刀魚】長江特產魚類之一。其身長尺許，狹而薄，頭尖略如刀形，故名刀魚。每年以清明節前後登市，味較鱸魚尤美。

【力股】又稱身股，身份人股，及西股。為我國企業組織方式之一。凡合股組織，除出資金為股本者之股東外，若有以勞力代替出資者，

即稱力股。

【力錢】(Coolie hire) 為上海錢莊送現款或票據時所取之手續費，故又稱票力。力錢例歸錢莊力役者所得，有單力及雙力兩種。單力大抵於同業往來間徵收之，普通每千兩力錢七分，雙力則為對普通號家所徵收，每千兩力錢為一錢四分。但於平時往來素少之號家，亦有徵收至二錢以上者。

【十七公司表】(Seventeen Companies Experience Table) 為生命保險事業經營上最重要之死亡生存表之一種，取材於英國十七個保險公司中之被保險者實驗而製成之，為世界最有名之保險存亡一覽表。一千八百四十三年，由英國發表之，至今為世界諸國所採用，我國之業生命保險者，亦用此表為主要參考物。

【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即金融長期公債，詳「金融長期公債」條。
【十七年金融短期公債】即金融短期公債，詳「金融短期公債」條。
【十七年善後公債】全名為十七年善後短期公債。民國十七年七月及十二月兩次發行，因充統一全國之軍政費用。總額四千萬元。

發行實數三千八百萬元，原定以煤油特稅全部為擔保，嗣改以新增關稅為擔保。票面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年息六釐。至二十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利還清。
【十九年捲煙稅庫券】即捲煙稅庫券，詳「捲煙稅庫券」條。
【十九年善後短期庫券】即善後短期庫券，詳「善後短期庫券」條。
【十九年關稅公債】即關稅公債，詳「關稅公債」條。
【十九年關稅短期庫券】即關稅短期庫券，詳「關稅短期庫券」條。
【十八年裁兵公債】即裁兵公債，詳「裁兵公債」條。
【十八年賑災公債】即賑災公債，詳「賑災公債」條。
【十八年編遣庫券】即編遣庫券，詳「編遣庫券」條。
【十八年關稅庫券】即關稅庫券，詳「關稅庫券」條。
【十三洋行】我國與歐西通商，始在澳門，漸及廣州。華商因設洋行，執中外交易之樞樞，以清乾隆年間為最盛。先僅有七家，後分十三

家，此即所謂十三洋行。其尤著者，為香島潘振承所創之同文行；而南海葉廷勳、伍象鑑等行亦見稱於世。

【十五年春節特種庫券】為北京政府發行庫券之一，於民國十四年因年關各項政費無出而發行。總額計八百萬元。票面分千元及萬元兩種。利率按年八釐。原定以關稅項下整理內債基金（除整理案內各債本息及九六公債銀元利息部份外）之餘款為擔保，後於十七年改以津海關二五附稅庫券基金餘款，十八年改以關稅增收項下撥付。償還期原分六年。前二年祇付利息，自第三年（民國十七年）起按照原日公布還本表還本，至第六年止，全數償清。嗣以基金發生問題，除利息付過五次外，本息均未還付。所有還本付息概委天津之中國交通兩行辦理之。

【十四年八釐公債】民國十三年北京臨時執政府成立後，財政部商由內國銀團發行。發行額計一千五百萬元。票面分百元、千元、萬元三種。利息按年八釐，以關稅內德國退還還賠款為基金，交由總稅務司保管，分期撥交指定銀行存儲，以為還本付息基金。償還期

限為九年年半，本息共分十九期償還。前五年祇付利息，自第六期起（即民國十七年）用抽籤方法，每年還本二次，至第十九期（即民國廿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全數償清。抽籤日期定每年三月十日及九月十日舉行。還本付息定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支給。此項公債因基金鞏固，能照原定計劃按期還付本息，信譽甚佳。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十布】古貨幣名，漢王莽鑄錢幣十種，曰大布、次布、弟布、北布、中布、差布、厚布、幼布、公布、小布，謂之十布。

【十字承兌】即相互承兌，詳「相互承兌」條。

【十字街】謂街之形如十字者，以其交通四達，市面多屬繁盛，為商店店址適宜之地段。

【十足銀】①成色純粹之銀塊，或稱紋銀。惟各地銀兩皆有其標準之成色，真正十足之銀兩，概不多見。②北平所用之寶銀，通稱十足銀。

【十途郊】為廈門重要商幫之總稱。其營業種類如下：(A) 洋郊——專營出入口事業，直接與外國交易，其主要之輸出入地為香港、雪蘭莪、星加坡及南洋各重要口岸。資本甚

大，勢力極為雄厚。(B) 北郊——從事於福建以北之國內諸地之交易，以輸出砂糖、紙、茶、煙草、麻袋等，輸入大豆、油粕、酒、藥品、雜貨、棉花、麵粉等，為主要業務。(C) 正頭郊——經營綢緞布疋。(D) 茶郊——從事茶葉之輸出。(E) 泉郊——為泉州商人從事台灣及澎湖島方面貿易之團體。(F) 紙郊——經營各種紙張之團體。(G) 藥郊——為藥材買賣之團體，內分洋貨行及藥種行兩種。(H) 碗郊——地方陶磁業者之組織。(I) 廣東郊——為買賣廣東貨品之商人團體，經營者以廣東人佔大多數。(10) 棉紗郊——經營棉紗及棉布輸入貿易之團體。除此以外，尚有所謂「福郊」及「笨郊」等，然祇有名稱，並無組織也。

【十進法】以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為基數，九增一則為十，十增一則為百，百增一則為千，千增一則為萬……如此遞相推進，謂之十進法。

大，勢力極為雄厚。(B) 北郊——從事於福建以北之國內諸地之交易，以輸出砂糖、紙、茶、煙草、麻袋等，輸入大豆、油粕、酒、藥品、雜貨、棉花、麵粉等，為主要業務。(C) 正頭郊——經營綢緞布疋。(D) 茶郊——從事茶葉之輸出。(E) 泉郊——為泉州商人從事台灣及澎湖島方面貿易之團體。(F) 紙郊——經營各種紙張之團體。(G) 藥郊——為藥材買賣之團體，內分洋貨行及藥種行兩種。(H) 碗郊——地方陶磁業者之組織。(I) 廣東郊——為買賣廣東貨品之商人團體，經營者以廣東人佔大多數。(10) 棉紗郊——經營棉紗及棉布輸入貿易之團體。除此以外，尚有所謂「福郊」及「笨郊」等，然祇有名稱，並無組織也。

二 畫

【丈】●十尺爲丈，我國現行制有二種，一爲標準制之丈，卽萬國權度之公丈，一爲市用丈，等於標準丈三分之一。●日本長度之丈，等於我國市用制一·〇一〇一〇一丈。

【丈量法】卽測量法，詳「測量法」條。

【一鐵路】自吉林之依蘭縣迄於一面坡，計長四〇〇里，爲中俄合資計劃建築中鐵路之一。

【三七墊頭】每年四五月間，江浙各地繭況發動，各繭商赴各地鄉間收購，如缺乏資本，卽須借款採辦。上海向例有收購墊款辦法，卽繭商向本埠銀行，錢莊或絲商洋行，商量融通。如繭商攜十萬元赴鄉間採購，例須攜帶現款，繭商乃自備三萬，其餘七萬元則由銀行，錢莊或外國絲商洋行墊付；不論數目多寡，恆以三與七爲比例，故謂之三七墊頭。銀行，錢莊或外國絲商洋行付出墊款以後，卽派人協同繭商赴鄉間採購，並監視繭商收購情形。繭商請求銀行等墊款，大都憑其平素之信用，信用業孚者，可不需抵押品；信用稍遜者，例須提供抵押品。繭收得後，卽行

運滬，該貨卽任墊款者上棧；如繭商欲解送絲廠，必須將墊款清償，方能出貨也。

【三十六行】謂種種職業也。就其分工而約計，曰三十六行，倍之則爲七十二行，十倍之則爲三百六十行。此不過指人生職業種類之繁多，俗有爲之一指出者，謬也。

【三井銀行】(The Mitsui Bank, Ltd.)日本商辦之有限公司，爲三井洋行之金融機關，股本已繳足日金六千萬元，東京設有總行，上海爲分行之一，專營於進出口之匯兌業務。

【三元法】(Three-factor Method)爲人壽保險贏餘分配法中比例分配法之一。卽將公司所得之贏餘，分爲三部：一爲營業費用之贏餘，二爲死亡表率之贏餘，三爲投資利息之贏餘，按照一定之比例，而分給於投保者。

【三六庫平銀】爲北平平砵之一種。每千兩等於公砵平銀一千零三十六兩。

【三水】在廣州之西二百里，地當北江入西江之會口，有廣三鐵路東達廣州，汽船西通蒼梧，北抵英德，在北江增水期內可上溯至曲江，東南達粵江三角洲各地，交通極便。清光

緒二十三年，與英訂緬甸條約，開放爲通商口岸，輸出以鴨毛、蔗糖、麻袋、團扇、紙、爆竹等爲大宗。輸入以石油、棉花、火柴等爲大宗。【三水關】爲海關之一，在廣東三水，因光緒廿二年中英緬甸通商條約而設立。每年徵收關稅銀額，常達關平銀十餘萬兩。

【三北公司】國人經營輪船公司之一。總公司設於上海。據民國十九年調查，共有汽船十七隻，其航線有四：(1)上海漢口間，(2)上海福州間，(3)上海寧波間，(4)漢口重慶間。

【三北鐵路】自浙江鎮海縣西北之龍山鎮，迄於餘姚縣北之周巷鎮，爲人民擬築鐵路之一。

【三民主義】爲孫中山所提倡，今爲國民黨之黨綱。包括民族、民生、民權三項，故亦稱孫文主義，或中山主義。民族主義，謀中國民族自求解放，免除帝國主義之侵略，一方面使境內各民族一律平等，以發揚國民之能力。民權主義，爲選舉權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四種。屬於政府者爲治權，包括行政權立法權司法權考試權監察權五種。民生主義之最要原則有二：一爲平均地權，二爲節制資本。

【三合土】(Concrete)亦稱混凝土。以碎石細砂泥土等加於水泥或石灰之中，使其富於膠結性不易破碎，建築上多用之。

【三多明各】即聖多明各詳「聖多明各」條。

【三次方程式】數學名詞。代數方程式中未知數之最高項為三次者之稱。

【三百六十行】言商業種類之多也。參看「三十六行」條。

【三色版】印刷術之一種。法同照相鏡分析黃赤青三原色，製成三種銅版，以次印刷，即成各種色。又有特加黑色者，謂之「四色版」。

【三佛蘭西斯哥】(San Francisco)我國稱為舊金山，又稱桑港，突出桑港灣與太平洋間半島北端，面積四十六方哩。市街整潔，建築宏壯。港口金門(Golden Gate)闊祇四千數百尺，而港內廣闊，碇泊安全，故貿易甚盛，為美國沿太平洋岸第一良港，我國總領事駐焉。工業以造船、製糖、鑄鐵、機械、畜產、罐頭等為最盛。人口繁密，附近多礦產。華僑於此作工經商者多，其聚居之地，謂之「唐人街」。

【三佛鐵路】廣東三水縣至南海(舊佛山鎮)之鐵路，即廣三鐵路中之一部分也。

【三沙灣】一名三都澳，在福建霞浦寧德二縣間，水深波平，口狹內寬，為安全良港。三都島在其中，周約三十三里，居民多從事農業及捕魚。清光緒二十三年，意大利要求租借，拒之，次年開為海港，輸出以茶為大宗，樟腦瓷器亦略有出產。

【三角反函數】數學名辭，詳「三角函數」條。

【三角方程式】數學名辭，方程式中含有未知角之三角函數之謂。

【三角同盟】又名三角契約計劃，是為商策之一種，製造商多用之。即由製造批發零售三業者，結一三角同盟，相約批發價格，較普通為廉，而批發其貨者，亦當嚴守規定之販賣價格，萬一背約不遵，則不唯停止特典，且完全斷絕交易。

【三角形】數學名詞。三直線之兩端互相交，其所圍之平面，曰三角形。三角形有平面三角形及球面三角形之分。普通所謂三角形者，係指平面三角形而言。

【三角函數】數學名詞。又稱圓函數，即數與角度有密切關係者。凡由角而舉其函數，則稱三角函數。設由函數而舉其角，則稱三角反函數，亦稱反圓函數，或八線反函數。

【三角法】數學之一分科。專論三角函數之性質關係及其應用。凡分二大類：就平面上三角形立論者，曰平面三角法，亦曰平三角；就球面上三角形立論者，曰球面三角法，亦曰弧三角。

【三角表】數學應用之表，載三角函數之值及其對數者。其法有六宗，三要二簡諸法，由此錯綜求之，得若干角函數之值，編排成表，頗便檢查。

【三姓】即依蘭，詳「依蘭」條。

【三板】即舢板，詳「舢板」條。

【直角三角形】數學名辭。即球面三角形之三角皆為直角者，與象限三角形同。其面積為全球面八分之一。

【三門灣】在浙江象山半島之南，寧海縣之東，有南田數島為外蔽，停泊船隻，無風浪之虞。灣內羣島羅列，中有三門山，為海泊出入必經之地。氣候溫和，附近各地物產豐饒。清時意大利要求為租借地，清政府拒之。民國九年，定為農墾模範自治區域，以安置回國僑民，俾興實業。近年闢港計畫，已著着進行。

【三保太監】明成祖遣太監鄭和，乘海船由南洋歷印度波斯至非洲東岸，海外諸國爭來

朝貢南洋各島，莫不實服。與吾國商業上，有重大關係。世稱三保大監下西洋三保，鄭和字。

【三品】金銀銅謂之三品也。書經「厥貢惟金三品。」

【三面角】數學名詞。由三平面所成之立體角，謂之三面角。

【三乘方】數學名詞。某數或某式之立方之謂。例如3之三乘方為 3^3 ，a之三乘方為 a^3 是。

【三副】船舶上掌管駕駛部分之事務者。位於二副之次。

【三梧鐵路】自廣東之三水迄於廣西之梧州。與廣重路線聯接，為人民擬築鐵路之一。

【三率法】數學名詞。比例中之四率，已知其三率，其餘一率，由此求得之。此法謂之三率法，亦即一切比例問題之解法也。

【三瑯鐵路】自福建之三都澳迄於瑯頭。與閩粵鐵路銜接，計長一八〇里，為人民擬築鐵路之一。

【二等客車】普通客車中之列等第三者。其座位有橫排直排兩種。橫排者與二等相似，惟均係木櫬。直排者，即於車內設四長木櫬。每車可乘旅客六十人至一百二十人。我國客

運進款，以三等旅客為最大來源，因三等乘客數量最多也。

【三等票據】銀行或證券經紀人將金融市場上所流通之票據分別其等次，一等票據則為信用昭著者，二等票據次之，三等票據又次之。

【三菱銀行】(The Mitsubishi Bank, Ltd.) 日本商辦有限公司之組織，資本總額日金一億。實收資本六千二百五十萬元。據一九三四年銀行年鑑，該行資產總額為八億六千六百四十一萬五千元，為三菱洋行之金融機關。設總行於東京，上海乃分行之一，專營關於進出口之匯兌事業，與三井銀行同一性質。

【三都澳】位於福建省三沙灣內之三都島南岸。全島面積凡二十里，岡巒起伏，竹樹叢茂，頗饒勝境。澳內水深風靜，海輪巨艦，停泊其間，安若堂奧。周約三十三里，居民約八千，多從事農業及漁業。清光緒二十三年，意人要求租借，我國政府拒之，乃於次年自闢為商埠。惟背面山嶺環繞，貿易殊難發展，輸出茶、杉、竹、樟腦、磁器等，貿易額年達一二百萬元，就中以茶輸出為最多，佔輸出額之大部份。

【三脚帳】中國舊式簿記之單式簿記，俗稱三脚帳，乃一帳項而可過入兩處之謂。例如某甲批貨五百元，在日清簿記錄，即以此帳過入棧簿某甲帳項下，同時又可過入兌貨簿，其性質等於新式簿記。會計學家謂新式簿記之單式簿記為不完全帳法，故皆捨而不用。舊式簿記之單式簿記，其利弊正同。因此商人多採用複記式帳簿，即俗記四脚帳，或名天地合也。

【三項作表法】(Trebble Tabulation) 統計法之一。將調查事件之答語編纂成表，使閱者容易了解；其法將總數分為三項，每行各結一總數。如後表之舉例，即將游民依其年齡男女與地方而分別者，其百分數亦附入在內，可用各種不同字樣或錯字排列之，以醒眉目。

【三號票據】復本票據之第三號。例如銀行發出復本匯票為三聯時，則稱一號匯票二號匯票三號匯票，每張有同等之效力，惟其中有一張照兌後，其餘二張則為無效。

【三酸】即硫酸硝酸鹽酸也。為工業國必備之工業，各詳該條。

【三管輪】船舶輪機部之管理員，位次於二副。

(英國) 英威兩地受救恤游民之年齡別男女別與地方別之分類表(1892年)

受救恤游民之年齡	首		總數	都		其餘英威各地		英吉利與威爾士	
	男	女		每種年之均	每種年之均	男	女	總數	每種年之均
十六歲以下	100,671	32.1	452,916	35.9
十六歲以上至未滿六十歲	74,207	73,859	148,066	47.2	202,180	287,337	489,517	37.3	276,387
六十歲以上	27,238	37,541	64,779	20.7	136,392	200,733	337,125	26.8	163,630
男女性之百分數	42.0	58.0	100	40.4	59.6	100	40.7
一切	313,516	100	1,259,553	100

【三銖錢】漢時錢幣之一種，其重為三銖者。
 【三節清算】三節指舊曆五月五日之端午節，八月十五之中秋節，十二月晦日之年關。此三節為我國商人結帳期，所有貨款來往多於此三節互相清算。今已遵從政府之新制。

【三寶龍(Samarang)】為爪哇島三大市場之一(其餘二市場為巴達維亞及泗水)，距海岸僅一哩。人口約九萬，砂糖、咖啡、煙草、印度藍等貿易甚盛。

【三桅帆船】(Three masts sailing ship) 三桅帆船者，即備有三道桅帆之帆船也。舊

日商船及軍艦多用此構造法。
 【三聯票】為錢莊支票之一種。其票分三聯，第一聯為存底，第二聯為支票本身，第三聯為坐根。各聯騎縫處，編列字號及支票號碼。其騎縫中所蓋圖印為箭口圓章，而所蓋之膠長印，則係合同聯票，或某莊聯票之圖記。第一聯存底書明該票數量及用途等，為出票人所自存，以便日後查考之用。第三聯坐根留於解款之錢莊，於解款時作驗對之證據，以辨真偽。其第二聯為正票，書明支付之銀洋數額，解款之日期及驗付之錢莊，右上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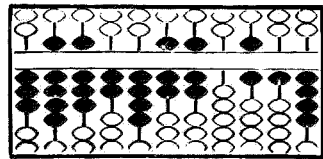
加蓋出票人之地址，左下角加蓋出票人之印鑑。
 【三聯匯票】為華商銀行一種匯兌票據。為三聯式，其第一聯為根票，由出票行直接郵寄付款行，俾憑驗付；根票背面印有報告書三字，由付款行於付款後填寄出票行為付款日期之報告；第二聯為正式匯票，交給匯款人，郵寄該收款人，收款人收到該票之後，依照付款日期即行付款行領取；第三聯為存根，由出票行自存備查。匯票除期限上有即期定期兩種之分別外，並分記名與不記名

兩種記名匯票如有遺失，可由出匯票行或抬頭人來行請求掛失止付，不記名匯票如有遺失，可由失主要求出匯票行，或邀同保證人請求掛失止付，並登報聲明，一個月後如無糾葛，方可憑票付款。如記名匯票經收款人蓋章簽字後然後遺失，其掛失止付，亦須邀同保證人證明及登報聲明，無糾葛則一個月後付款。

【三歸】珠算單位除法之一。其口訣爲：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逢三進一十，逢三進一十，三三十一，逢六進二十，逢六進二十，逢六進二十，三三十一，逢九進三十，逢九進三十，乘法還原爲：三三如九，三六改作一十八，二三如六，二三如六，三五改作一十五，一三如三，一三如三，三四改作一十二。

【三歸一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卽以三一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三一改作三十一，一三如除三，見三無除作九三，一九如除九，三二改作六十二，逢六進二十，一八如除八，逢六進二十一，二如除二，三一改作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一，四如除四，三二改作六十二，逢三進一十一，七如除七，三二改作六十二，逢三進一十一，七如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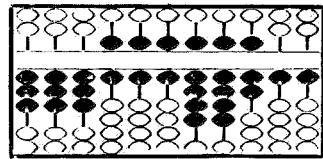
三歸一除式



七三二改作六十二，一六如除六。還原之口訣爲：一六如六，三六改作一十八，一七如七，三七改作二十一，一七如七，三七改作二十一，一四如四，三四改作一十二，一二如二，二三如六，一八如八，三八改作二十四，一九如九，三九改作二十七，一三如三，三三如九。

【三歸七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卽以三七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三一三十一，三七除二十一，三一三十一，三七除二十一，三一三十一，三七除二十一，三二六十二，六七除四十二，三二六十二，六七除四十二，三二六十二，六七除四十二，見三無除作九三，七九除六十三，三二六十二，逢三進一十一，七七除四十九，還原之口訣爲：七七改作四十九，三七改作二十一，七九改作六十三，

三歸七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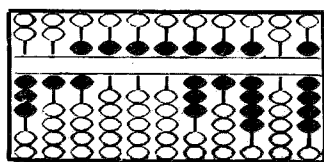


三九改作二十七，七九改作六十三，三九改作二十七，六七改作四十二，三六改作一十八，六七改作四十二，三六改作一十八，六七改作四十二，三六改作一十八，三七改作二十一，三三如九，三七改作二十一，三三如九。

【三歸九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卽以三九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三一三十一，三九除二十七，逢三進一十一，一九如除九，三二六十二，六九除五十四，三二六十二，無除去一下還三，五九除四十五，三二六十二，無除去一下還三，五九除四十五，三二六十二，無除去一下還三，五九除四十五，見三無除作九三，無除去三下還三，八九除七十二，三二六十二，六九除五十四，見三無除作九三，九九除八十一。還原之口訣

爲九九改作八十一，三九改作二十七，六九改作五十四，三六改作一十八，八九改作七十二，三八改作二十四，五九改作四十五，三五改作一十五，五九改作四十五，三五改作一十五，五九改作一十五，六九改作五十四，三六改作一十八，一九如九，一三如三，三九改作二十七，三三如九。

式除九歸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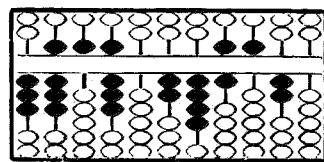
改作一十八，一九如九，一三如三，三九改作二十七，三三如九。

【三歸二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三二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三一三十一，二三下除六，三二六十二，逢六進二十，二八除一十六，三一三十一，逢六進二十，二五除一十，三二六十二，逢六進二十，二八除一十六，逢六進二十，二二下除四，三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二三如除八，三三六十二，二六除一十二，三一三十一，逢六進二十，二五除一十，還原之口訣爲二五得一

【三歸八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三八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三一三十一，三八除二十四，逢六進二十，二八除十六，三一三十一，逢三進一十四，三八除十六，見三無除作九，三無除去一下還三，八八除六十四，見三無除作九，三無除去一下還三，八八除六十四，三二六十二，六八除四十八，三一三十一，無除去一下還三，二八除一十六，見三無除作九，三無除去一下還三，八八除六十四，三二六十二，六八除四十八，還原之口訣爲六八改作四十八，三六

十三五改作一十五，二六改作一十二，三六改作一十八，二四改作一十二，三四改作一十二，二二如四，二五如六，二八改作一十六，三八改作二十四，二五得一十，三五改作一十五，二八改作一十四，二三八改作二十四，二三如六，三三如九。

式除二歸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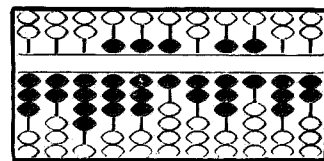
改作一十八，八九改作七十二，三八改作二十四，五九改作四十五，三五改作一十五，五九改作一十五，六九改作五十四，三六改作一十八，一九如九，一三如三，三九改作二十七，三三如九。

【三歸三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三三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三一三十一，三三如除九，三二六十二，逢三進一十，三七除二十一，三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三四除一十二，逢三進一十，一三如除三，三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三三六十二，二六除一十二，逢六進二十，二五除一十，還原之口訣爲一三如三，一三如三，三八改作二十四，三

【三歸三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三三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三一三十一，三三如除九，三二六十二，逢三進一十，三七除二十一，三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三四除一十二，逢三進一十，一三如除三，三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三三六十二，二六除一十二，逢六進二十，二五除一十，還原之口訣爲一三如三，一三如三，三八改作二十四，三

改作一十八，八九改作七十二，三八改作二十四，五九改作四十五，三五改作一十五，五九改作一十五，六九改作五十四，三六改作一十八，一九如九，一三如三，三九改作二十七，三三如九。

式除八歸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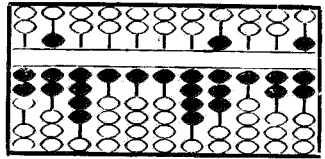


改作一十八，八九改作七十二，三八改作二十四，五九改作四十五，三五改作一十五，五九改作一十五，六九改作五十四，三六改作一十八，一九如九，一三如三，三九改作二十七，三三如九。

【三歸三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三三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三一三十一，三三如除九，三二六十二，逢三進一十，三七除二十一，三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三四除一十二，逢三進一十，一三如除三，三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三三六十二，二六除一十二，逢六進二十，二五除一十，還原之口訣爲一三如三，一三如三，三八改作二十四，三

【三歸三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三三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三一三十一，三三如除九，三二六十二，逢三進一十，三七除二十一，三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三四除一十二，逢三進一十，一三如除三，三三三十一，逢三進一十，三三六十二，二六除一十二，逢六進二十，二五除一十，還原之口訣爲一三如三，一三如三，三八改作二十四，三

三歸三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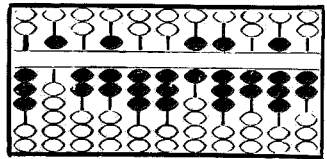


八改作二十四，三
四改作一十二，三
四改作一十二，一
三如三，一三如三，
一三如三，一三如
三，一三如三，一三
如三，三四改作一
十二，三四改作一
十二，三七改作二
十一，三七改作二
十一，三三如九，三

三如九。

【三歸五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三五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三一三十一，三五除一十五，三一三十一，
逢六進二十，五五除二十五，逢六進二十，二
五除一十，三二六十二，逢三進一十，五七除
三十五，三一三十一，三五除一十五，三一三
十一，三五除一十五，三二六十二，五六除三
十三，二六十二，逢六進二十，五八除四十三，
一三十一，無除去一下還三，二五除一十，見
三無除作九三，無除去一下還三，五八除四
十，還原之口訣爲五八得四十三，三八改作二

三歸五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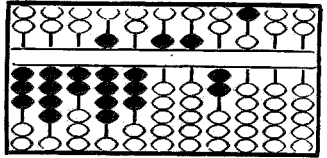


十四，二五得一十，
二三如六，五八得
四十三，三八改作二
十四，五六得三十，
三六改作一十八，
三五改作一十五，
三三如九，三五改
作一十五，三三如
九，五七改作三十
五，三七改作二十
一，二五得一十，二

三如六，五五改作二十五，三五改作一十五，三五改作一十五，三三如九。

【三歸六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三六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三一三十一，三六除一十八，三一三十一，
逢三進一十，四六除二十四，三一三十一，無
除去一下還三，二六除十二，見三無除作九
三，六九除五十四，三一三十一，三六除十八，
三一三十一，逢六進二十，五六除三十三，三
三十一，逢六進二十，五六除三十三，逢六進二
十二，二六除一十二，三一三十一，逢六進二十，
五六除三十，還原之口訣爲五六得三十三，三

三歸六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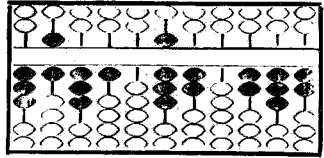


五改作一十五，二
六改作一十二，二
三如六，五六得三
十，三五改作一十
五，五六得三十三，
五改作一十五，三
六改作一十八，三
三如九，六九改作
五十四，三九改作
二十七，二六改作
一十二，二三如六，

四六改作二十四，三四改作一十二，三六改作一十八，三三如九。

【三歸四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三四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三一三十一，三四除一十二，三二六十二，
四六除二十四，三一三十一，三四除一十二，
逢三進一十，一四如除四，三二六十二，逢六
進二十，四八除三十二，逢六進二十，二四如
除八，三一三十一，無除去一下還三，二四如
除八，還原之口訣爲二四如八，二三如六，二
四如八，二三如六，四八改作三十二，三八改
作二十四，一四如四，一三如三，三四改作一

式除四歸三



十二、三三如九，四六改作二十四，三六改作一十八，三四改作一十二，三三如九。

【上下力】即上下力之總稱凡貨主以其貨物存入堆棧或運出時，必由搬夫代為搬運，其搬移費稱為上下

力。貨物之搬移地點有遠近之不同，故費用亦因之而有等差，如上海銀行堆棧，則規定每件最低一分半，最高一角五分，在此規定之中視乎貨物之重量及面積以確定其搬費。上下力之一部由搬夫頭所得，其餘則分配於搬夫，或間有提出若干以分給管理堆棧之職工者。

【上五堡錫礦】在湖南省江華縣之南一百二十里。該礦成分含純錫約百分之六十九，礦地縱橫約十五里，宋時曾於此置黃富鐵山場，清季有發達公司經營利民阜康富湘諸公司繼之，嗣又增設七家，惟發達公司在清

農工商部立案，該公司現已解散，餘尚仍舊各家鍊成純錫，多由粵商收買，運往廣州。

【上水】船隻逆流行駛之稱。詳「下水」條。

【上忙】我國徵收田賦，每年分為夏秋兩期，從二月至四月徵收半額，至五月中則停止收納，入八月又復繼續徵收，至十一月中須全部完納。由二月至五月分之徵收期稱曰上忙，八月至十一月之徵收期稱曰下忙，其中停收期曰停忙。以上乃就大體上之區分間有因地方情形之不同而徵收期有差異者。

【上屆派餘】上屆純利除分給股東外之盈餘也。如上屆純利一萬三千元，以一萬元提出分給股東，其餘三千元則另存之入於上屆派餘之科目中。

【上披】張家口經營大量皮貨商之稱。或稱上披生皮行其業務大抵購入生皮加工製造之後，再運輸於各消費地。

【上法】即加法，又名聚積法，參看「加法」條。

【上海】地處江蘇之東南，黃浦江之沿岸。清道光二十二年，中英訂江寧條約，闢為商埠，置江海關。舊縣治之東北，有水曰滬澆，故簡稱滬。黃浦江亦名春申江，故又簡稱申。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就原有縣區擴大之，建上海

特別市，十九年改稱上海市，直隸於行政院。地當長江入海之口，又當吳淞江與黃浦江之會合點，鐵路有京滬路通南京，滬杭甬路通浙省，並有航空線通北平重慶廣東海陸空之交通，俱稱便利。市區在黃浦江東岸者曰浦東，西岸曰浦西。浦西有公共租界，法租界南市閘北四區，全埠之精華萃焉。市內工廠林立，人煙繁盛，南京路及福州路一帶尤為繁盛之中心，近年建設市中心區在江灣鎮之北，規模宏壯，日趨繁盛。全市人口已超過三百萬，外人二萬餘。長江沿江各埠均有大小船舶往來，而往來於歐美日本間之定期汽船，為數亦甚夥。江南造船所，為我國國有造船廠規模之最大者。各工廠中以紡織、繅絲、麵粉、印刷、紙煙等廠為最發達。每年對外貿易額約占全國百分之四十六，不僅為我國第一大埠，亦第一工業中心也。

【上海市銀行】(Bank of Shanghai Municipality) 創於民國十八年，以輔助市政發展市民經濟為目的。資本額定國幣一百萬元。專營定期活期往來儲蓄各種存款，及抵押貼現各種放款，並匯兌等一切銀行業務。

【上海市興業信託社】(Greater Shanghai City Trust) 簡稱興業信託社。民國二十二年十月由上海市政府撥款成立。實收資本一百五十萬元。專營市內不動產之信託。或抵押買賣。建設及經理市內各項公用事業。

【上海股票商業公會】為上海未設華商證券交易所以前之證券市場。該會成立於民國三年。會所在九江路渭水坊。每日於上午九時起至十一時。集合於一定場所。以行交易。當時交易之證券共有二十餘種。並有行情單。印行分送。交易分現期及定期買賣兩種。並規定徵收佣金辦法。蓋無異一小規模之交易所也。至民國九年。遂改組而成。立上海華商證券交易所。

【上海金業公所】上海金業發軔之始。初無一定之交易場所。至清光緒三十一年。由該業公同發起組織金業公所。稟部立案。所址設於北山西路北無錫路鑄范里。至民國六年九月。農商部頒布工商聯業公會規則。遂依照部章改組為金業公所。同時咨請上海總商會轉部立案。自清季年設立公所以後。同時並成立金業商會。以為買賣交易機關。

址初設於麥加利銀行。後遷華俄道勝銀行。後復遷至九江路。交易時間劃為早午兩盤。早盤自九時起至十二時止。午盤自下午二時起至四時止。星期日則移至公會交易。定期交易。買賣雙方。互立定單。交由公會蓋章。方為有效。現期交易限五日清結。定期限一月清結。如漲落至五兩時。可隨時結價。計算。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三日。改組金業商會。而成立上海金業交易所。

【上海金業交易所】原名為上海金業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為我國全國最大之金貨市場。匪特為上海及全國之金融界所矚目。即歐美及日本金融界亦有時受其交易影響。而特加注意。資本實收一百五十萬元。民國十年十一月十三日正式開幕。交易物品為：(一)國內鑄金。(二)各國金塊與金幣。(三)標金。(四)赤金。但實際上交易物品。祇有標金一種。交易分現期及即期兩種。經紀人規定一百三十八人。標金規定以上海通行九七八成色為標準。買賣一律以「平」為單位。每平七條。重清平七十兩。期貨交易以兩月為限。每日成交數額。常達十餘萬條左右。

【上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The Shanghai Trust Company, Ltd.) 簡稱上海信託

公司。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創立。資本二十萬元。公積金一萬五千元。總公司設於上海。專營信託地產保險等業務。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成立於民國四年。由莊得之陳光甫諸氏創辦。其時歐戰暴發。國內實業。乘時勃興。該行努力經營。進展殊速。其服務社會之精神。尤為超越原定資本十萬元。民國七年增至五十萬元。八年增至一百萬元。十年增加股本兩次。計一百五十萬元。合計股本三百五十萬元。十九年添招股本二百五十萬元。共計股本五百萬元。公積金已達股本二分之一以上。該行專營一切商業銀行業務。民國七年增設國外匯兌及各項儲蓄。又為謀商旅便利計。於民國十二年復設旅行部。各分行設有分部。營業蒸蒸日上。十七年另撥資本改旅行部為中國旅行社。專營運輸事業。股總社於上海。為該行附屬業務之一。至於儲款一項。尤突飛猛進。由五十七萬元。激增至一萬萬元。有奇。該行設總行於上海。分行遍佈於津浦京滬各商埠。迄今已成立之分行有四十餘處之

多，上海分行，則有虹口、界路、靜安寺、西門、小東門、提籃橋、霞飛路各分行。外埠則有蘇州、無錫、鎮江、南京、天津、常州、蕪湖、南通、臨淮、蚌埠、濟南、青島、北平、長沙、武昌、鄭州、九江、宜昌、廣州、開封、陝州、板浦、武穴等地。總行行址設於上海寧波路五〇號。自建六層大廈，佈置周密，設備新穎，有自動升降機，真空傳遞管，運送現金、機、鋼、鐵、管、庫等皆為內國銀行界所僅見者。

【上海華商紗布交易所】成立於民國十年七月一日。發起人為榮宗敬、穆藕初等。資本總額三百萬元。實收一百五十萬元。交易物品為(A)棉花、(B)棉紗、(C)棉布。採用競爭買賣，交易期最多以六個月為限。每日午前午後兩市，每市開四盤。經紀人名額，棉花棉紗各八十名，棉布二十名。

【上海華商證券交易所】為范季美、張慰如等所發起。就原有之上海股票商業公會改組而成。資本金實收一百萬元。交易之證券均為公債，故無異一公債交易所也。最初開拍整理六厘，償還八厘，七年長期等，自十七年四月起復加拍國民政府發行之二五庫券、捲煙庫券等。交易完全用相對買賣。定期交

易，以兩個月為限。經紀人規定名額為八十人。

【上海煤業銀行】(Shanghai Coal Merchants' Bank) 擬辦於民國十年，由煤業同人發起組織，經營煤業往來。實收股本計四十萬元。

【上海標金】(Gold Bar of Shanghai) 標金或名金條，在中國之金融市場中，以其與外匯有關，故佔重要之地位。其種類有北京、天津及上海之分。來源大抵由於鑄鑄外幣或金飾等物而成。北方標金，成色絕高，幾與純金無異，作元寶形，每條重十兩，間有五兩者。上海標金，形如小磚，成色為百分之九七八，重滑平十兩，等於三六六·七一格。惟上海對於輸出之標金為便於搬運計，每以小標金(即每條十兩者)七條改鑄為一大條，在金業市場上稱之為「平」，在習慣上標金之買賣以平為計算單位。

【上海機器麵粉公會】本為該業之同業組織，惟於會所間附設貿易所，以謀麵粉買賣之便利。其交易分現貨及期貨兩種。現貨交易，多為客家向各廠現期買進貨物，即時付價，並由售出廠家，發出本廠棧單，交客家憑單

提貨。期貨交易由客家向廠家定期購進貨物，貨價議定之後，即訂定交貨期限，俟到期時銀貨兩交。在成交時，買進客家先付定錢，賣出廠家即填成單據，雙方在單據上簽印後，各執一紙，約定期間達到後，買方先行付清貨價，向廠方換取棧單，即可憑單提貨。其交易即算完結。但有時亦做買空賣空交易，視到期時隨市價之起落，以計盈虧，繳款了結。其交易方法蓋無異於交易所也。民國十年，中國機製麵粉交易所成立，即該貿易所增資改組者。貿易市場亦因之而遷於交易所。

【上海雜糧油餅交易所】成立於民國十年二月。資本總額二百萬元。係陳子燾、蔡裕焜等所發起。其交易類品於米穀之外，凡屬於雜糧之豆、麥、油、餅、芝麻等貨品均可開做。定期買賣大抵以四個月為期。經紀人名額規定一百人。

【上海證券物品交易所】係上海巨商虞洽卿氏所發起。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全數收足。民國九年七月一日成立。原定交易類品七種。(A)有價證券、(B)棉花、(C)棉紗、(D)布疋、(E)金銀、(F)糧食油類、(G)皮毛。但至

民國十六年交易物品祇有：(A)標金、(B)棉花、(C)棉紗三種。至十八年六月，又停拍花紗，改做證券交易。經紀人數，規定每種物品五十名。買賣則紗花用競爭買賣，標金用相對買賣。證券一項，已有併入於上海華商證券交易所之議。

【上條】漢口錢莊發出之支票之稱，式爲三聯：第一聯由錢莊自存以爲核對騎縫之用；第二聯由出票人自存，作爲存底，以備查核；第三聯則爲正式上條，各聯騎縫中俱編有號數，加蓋錢莊圖章，其格式與上海錢莊所用之「聯票」大致相同。

【上票】南京長沙等地錢業中期票之一。惟此種票據與通常之期票不同，票上不列號數，不由錢莊蓋戳，錢莊僅負兌換之勞。其責任完全由出票人負擔。如到期前一日，出票人不將現款匯到莊，則到期時，錢莊不負支付責任，由持票人向出票人自行清理。上票之流用甚少，非由信用確實者發出，多不願收受。

【上單】上單爲行於浙江溫州錢業同行間之一種匯兌票據。又稱劃單，查取同行匯劃之意也。

【上訴】即不服下級法院之判決，請求上級法院變更或廢棄之謂。須於下級法院之判決未確定前爲之。提起上訴之人稱上訴人，上訴人不論爲原告或被告，在上訴審中皆處於原告之地位。管轄地方案件之上訴者爲高等法院，管轄高等法院之上訴者爲最高法院。一訴訟曾在兩級法院提起上訴者，不得再行提起上訴。上訴須以原判對於上訴人不利且屬不當爲理由。

【上訴人】即提起上訴之人，惟有上訴權者始得充之。所謂有上訴權者，乃第一審之當事人，承受訴訟擔當訴訟之承繼人，破產法中之承受訴訟人，獨立之參加訴訟人與共同訴訟人。

【上訴法院】或稱上訴審法院。爲受理上訴之機關，今爲第二審法院及第三審法院，第二審法院兼顧第一審法院在事實及法律方面之錯誤，而第三審法院則專顧法律方面之錯誤。

【上訴狀】謂上訴時所用之書狀。其內載有當事人之姓名住所，第一審判決之要略及上訴人對於該判決不服之聲明。其有新事實及新證據方法者，並應記明新事實及新證據方法。提起上訴時，提交與原審或第二審法院。

【上訴期間】指提起上訴之期間而言。在我國爲二十日。凡不於判決送達後二十日內提起上訴者，除送達前已提起上訴外，不得再行提起上訴。

【上訴駁回】民事訴訟法上有上訴駁回一語，其意乃指不准上訴而言。上訴人提起上訴後，第二審法院應就其所陳述之理由，加以審查。若認爲不合法，即可以裁定將其駁回。其原因分爲兩種：(一)因上訴期間已過，(二)因理由不充足，前者得爲抗告，後者不得爲抗告。

【上訴審】指第二審及第三審而言。其法院稱上訴法院。凡以地方法院爲第一審法院者，其上訴審皆屬於高等法院及最高法院，凡以初級法院爲第一審法院者，其上訴審皆屬於地方法院及高等法院。

【上訴權】即提起上訴之權，見「上訴人」條。【上業主】產業之買賣，由某甲售與乙，嗣後由乙售與丙，則乙於此時稱其前手甲爲上業主。

【下水】前清時河岸設有稅關，貨物通過關

卡者，定有上水下水之別，悉加檢查。上水經由開卡湖流而上之謂，下水則向下游行駛者。新造之船隻進水亦稱下水。

【下忙】田賦於秋季開徵者曰下忙。參看「上忙」條。

【下幾內亞地方】(Lower Guinea)自俾亞佛拉灣 (Bight of Biafra) 至南方夫里奧岬 (C. Frio) 各地之總稱。除海岸略有低地外，餘概屬高壘性。剛果河流域，有運輸利益。氣候酷熱，不適健康。人民多屬班圖族。全土分法屬赤道非洲，比屬剛果，葡屬安哥拉等地。

【下關】●南京城外之商埠。濱長江右岸，有京滬鐵路東通上海，對岸有津浦鐵路北達天津，有首都鐵路，達城內之中正街，握交通之樞紐，故商業甚盛。安徽蕪湖之米，恆以此為輸出地。清咸豐八年，中英天津條約開作商埠。清光緒廿三年，始自行開放。●即龍尾關。在雲南大理縣南三十里。商業夙稱繁盛。●即日本之馬關，亦稱赤間關，隔海而與門司相對，為日本之重要商埠。有煙草硯石等產。中日甲午之役，我軍敗衄，全權大臣李鴻章講和於此，所訂之約，名馬關條約。

【勺】我國度量衡法市用制容量之一種。即升之百分之一。合標準制之 0.01 公升。日本地積亦名勺，為坪之百分之一，合我國標準制三二·二八三方寸。日本容量亦稱勺，為日本升百分之一，合我國標準制一·七四二一勺。

【口岸】即水道各港口也。水路通商大埠，皆稱通商口岸。簡稱口岸。

【口頭擔保】簡稱口保，蓋別於信保而言。吾國商人素重然諾，向來多行口頭之擔保。嗣因法律觀念漸增，覺口頭之擔保不足為法，故今日商場上無論為人擔保，為物擔保，大都適用保信或製就之保單，至於用口頭擔保者，已不多見。

【土】●國家領土之簡稱。●國內之物產，或故鄉之物產，皆曰土。如土產土布之類。●鴉片之簡稱。

【土工】古代六工之一。曲禮：「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革工，典制六材。」註：「土工，陶旋也。」按即今日製陶器之工人。

【土司】明清時代西南蠻族（如苗、僳等族）酋長世襲之職名。其官由朝廷任命，為世

襲職，總名土司。此等蠻族，自古在中原黃河附近，與漢族對立，有相當文化，後漸次為漢族所逐，移住今之四川雲南廣西等邊境。漢唐宋代以來，國家對於蠻夷，均用懷柔政策，授各族酋長以官爵印綬，如漢之夜郎侯歸義公等。元明時代設宣慰、宣撫、招討、安撫等職，自清代迄今，皆用土司名稱，世襲其職。自明清以降，蠻族漸受漢人文化之薰陶，朝廷按其區域之大小，任命其部族中為知縣、知州等，而名之曰知土府、知土州、知土縣等。迨其職報罷，政府乃另派官吏治之，謂之改土歸流。清雍正以來上述方法，編入中央行政組織，各土司所屬之地，往往幅員甚廣。

【土布】為本國自織之布疋，約分三種：曰廠布，為本國紗廠機織之布，曰愛國布，柳條布等為本國染織工廠所製，曰手織土布，為鄉農村女手織織品。土布之名，乃別於輸入之洋布而言，每年產銷數量，無正確統計，難以考查。

【土地】(Land) 地球表面之陸地。為直接構成生產之要素，而一國經濟之資源也。其用途甚廣，如●動物藉以棲止享受自然之生活，●植物藉根於地面之下，吸收土中之滋

養料；③礦物蘊藏於地下，供人類之應用等。是然土地之面積有限，位置固定，人類不能增減之移動之，至其養殖之力，雖可因施肥灌溉而有增加，然有相當之限度。參看「報酬漸減律」條。

【土地抵押放款】詳「不動產抵押放款」條。

【土地法】規定水陸及天然富源之規劃測量，及所有權之法律也。諸凡土地之登記，使用，承轉，稅納等問題，均由土地法詳為規定之。我國土地法公布於民國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共分五編：第一編總則；第二編土地登記；第三編土地使用；第四編土地稅；第五編土地徵收，共計三百九十七條。

【土地信用】(Land credit) 銀行對於農村的土地為抵押品之放款，謂之土地信用。目的在謀增進農場之生產率，使農夫得收穫增加之助，按期攤還本息，佃農方面之唯一希望，即為得資金上之通融，以改善其灌溉，增高其生產，同時就事業改善後增進之收益，為還本付息之財源。

【土地管轄】詳「職務管轄」條。

【土地銀行】(Land Bank) 具農業銀行性質，亦有稱作押款銀行者。參看「農業銀行」

及「押款銀行」條。

【土耳其】(Turkey) 亞洲西部之共和國。歐戰以前，占有小亞細亞全部，並美尼亞 (Armenia) 山地及阿刺伯沿岸。戰時為協約國所敗，領土大為削減。美索不達米亞及巴勒士登 (Palestine) 歸英國代管。敘利亞 (Syria) 歸法國 (France) 代管。土麥拿 (Smyrna) 附近，暫歸希臘 (Greece) 管理。亞美尼亞自立為共和國。其後昂哥拉 (Angora) 政府戰敗希臘，土麥拿仍為土有。亞美尼亞之土地，祇限於舊時俄領之亞美尼亞。在歐洲割讓之地，仍為土有。地勢大部分為高原。西海岸多港灣島嶼。南北兩岸，屈曲較少。著名之幼發拉底斯河 (Euphrates R.) 底格里斯河 (Tigris R.) 現大部分在伊拉克區域之內。氣候山地寒冷，沿海溫和。人民多土耳其族，概奉回教，以牧畜業為重。產羊毛頗著名。地中海沿岸，產穀類及果實。昂哥拉在中島之中央，為新政府所在地。有鐵路與斯庫台里 (Scutari) 相通。

【土客】即牙人之類，湖北謂之土客，專周旋於賣戶與買主之間，亦有受賣戶委託於貨物，加以精選或裝潢而後出售者，實為居間商

之一種。

【土茶】河北昌平及其他各地常以棗樹葉及椰子之葉製成土茶。價較真茶為廉，供貧民階級飲用。北方各省之農民，用者亦多。

【土產】國產物謂之土產，東京夢華錄：「本土所產之物也。」唐書已有「物非土產」之語，與土貨意義略同。

【土貨復出口】國內貨物運至他埠後，再由他埠出口之謂。此項出口有兩種：①運往國外者，例如從國內另一口岸運至上海，已在原運口岸完納國內埠際出口稅之貨物，如復出口運往國外，報關人須用「土貨復出口報單」填明各項，檢同裝貨單及貨物進口時所領之派司，一併送交出口部之掛號檯，即往候單室等候。按土貨輸出國外與運往國內口岸，各有其專用之稅則，故土貨之復出口運往國外者，海關須查核其原來運來上海時所納埠際出口稅額，照土貨輸出外洋之稅率，算出此時應補繳若干，或退還若干。如係應該補繳，報關人在候單室將候得補稅繳納證，持赴收稅處繳納後，收據送還出口棧，再往候單室候取裝貨單下貨上船。如係應該退還若干，則報關人第一次在候

單室即可候得海關發出已經蓋印簽字之裝貨單，憑以裝貨，其應得之退還存票，或與裝貨單一起發出，或以後自往海關存票櫃接洽領取。運往國內口岸，亦不須納稅，報關時報關人須用「土貨運往通商口岸復出口報單」正副各一張，連裝貨單及所有之派司，一併送交出口部掛號櫃，其一切手續與上項同。

【土貨進口】國內貨物運至他埠銷售時之進口手續也。當輪船抵埠後，收貨人接得提單，即須進行報關，以便提貨。報關時用「土貨由中國各口進口」專用報單，填明起運口岸，進口船名，原來裝貨單號頭，報領之件數，貨包外之標記，貨物種類，數量及其價值等項，以至報關人所用候單室號頭，由報關人負責簽字聲明所報各項無訛，連同提單，派司等運交總務課，進口部進口貨物清單，權即至商人候單室等候。俟該櫃查出其起運口岸海關所寄來之副張，照章批註其貨物現在須否納稅，或如何納稅，送交驗估課驗貨，驗估課送令駐碼頭員驗貨既畢，復送還進口部，不須納稅之貨物，其報單經過各項手續後，提單即送至候單室鐵箱內。

發出時，報關手續即算完備。如其貨物係應納稅，則俟其取得繳稅證時，前往中央銀行收稅處繳稅，再將銀行收據送交進口部接收完稅收據櫃，復至候單室靜候提單。【土鹹】即驗之天然產生者，多作黑褐色，含有機物分解物甚多。

【士託夫】(Schott) 俄國量制中之液量名，等於我國標準制之一。一九九三公分。升。

【士敏土】即水泥。詳「水泥」條。

【士麥拿】(Smyrna) 亞西亞土耳其第二大都會，臨多島海之良港。商隊自內地匯集於此。各國船舶，往來頻繁，且與阿非安喀拉希薩爾爾間鐵路相通，貿易尤盛。羊毛，毛氈，絹布，果實等輸出甚多。然當地商權，多操於希臘人及歐洲人之手。

【夕市】周禮「夕市，夕時而市，販夫販婦為主」。按，即今日之夜市，多屬微細資本之小販資以謀生，故云。

【大人保險】或(Ins. for Adults)亦稱成人保險，詳「成人保險」條。

【大不里士】(Tauris)波斯第一商業地，位於國境西北部。聚商醫集，外國貿易多經其手。

毛氈，果實，棉花，橡皮等交易甚盛。【大火災危險】為測定火災危險標準之一。大火災之發生，雖為人為的危險，不能應用統計原理，以測定其危險之程度，但亦得據一般之過去經驗，考察其大火之時期，及容易發生大火之地方。

【大市】周禮有三市，朝時曰朝市，以商賈為主；日過中曰大市，以百族為主；夕時曰夕市，以販夫販婦為主。

【大企業】(Enterprise on a large scale) 以大量生產或大量販賣為目的之企業。詳「企業」條。

【大同行】為上海市最大規模錢莊之稱，或稱兌匯莊，又稱匯劃莊。參看「兌匯莊」條。上海綢緞銀樓等業，亦有大小同行之分。

【大西洋】(Atlantic Ocean) 五大洋之一。在美洲之東，歐非二洲之西，南接南冰洋，北連北冰洋。長約九〇〇〇哩。東自非洲撒哈拉海岸，西至北美墨西哥灣，凡五四〇〇哩。面積約三三，〇〇〇，〇〇〇方哩。深度平均一二，〇〇〇尺。水現藍色。主要海流為赤道流及灣流。風濤較太平洋為險惡。

【大西洋航線 (Atlantic Line)】即歐洲西岸諸港至美洲東岸諸港之航線也。其主要者爲自利物浦至魁北克計二六二五哩。自利物浦至哈黎法克斯二四九二哩。自利物浦至紐約三〇四三哩。自利物浦至牙買加四〇二六哩。自掃桑波敦至里約熱內盧五〇三四哩。大西洋航線爲轉輪旅客及貨物極類繁之幹線。占全世界大洋航線六分之一。

【大冶鐵路】由大冶鐵礦至江岸石灰窖港。長十八哩。另有至獅子山之支線。長二哩。爲漢冶萍煤鐵公司所經營。建築之目的專用以運輸大冶鐵礦之鐵礦。

【大冶鐵礦】爲湖北省大冶縣鐵礦區之總稱。廣巨十數哩。包括下陸山。康山。雌雄獅子山。象別山。龍洞砂。帽翅山。鐵門礦。陳家山。金山店等。其中以雌雄獅子山及鐵門礦產出最多。前者多運赴日本。爲日本八幡製鐵所所仰給之原料。後者則多供漢陽製鐵廠之需。鐵牀甚厚。有達一百五十尺以上者。全鐵量據德國工程師測定有一萬萬噸。日本工程師測定有七千萬噸。其鐵礦大半爲磁鐵礦。間含有赤鐵礦及褐鐵礦。據日本八幡製鐵所

之分析。含鐵百分率爲鐵六五。八〇。矽酸四。〇七。礬土一。一五。石灰〇。二九。黏土〇。六六。與現在世界最良之瑞典鐵礦比較。毫無遜色。每日出產約二千噸。每日需要工人約四千名。由大冶鐵路運輸至長江江岸。轉運於日本或漢陽。又本礦與萍鄉煤礦及漢陽鐵廠大冶鋼鐵廠均隸屬於漢冶萍煤鐵公司。惟近年漢陽大冶二廠均停工。故該公司所產鐵砂。遂盡全以日本爲尾閘。

【大批定貨 (Large order)】商店或工廠接受定貨之數額甚大者。當接受時。對於價格及交貨期。均宜有充分之注意。

【大豆】即黃豆。詳「黃豆」條。

【大車】(Chief engineer) 俗名老管。又名引擎師。江海各輪均有之。其職責爲管理及指揮引擎部份之職工。船啓碇後。大車與司機在引擎間內。與船面之領江相互聯絡。領江方面司理航線及輪行之緩速。大車則聽其指揮。管理引擎之速度及啓閉。船上除大車之外。尚有二車。三車等職員。類皆輔佐大車。管理引擎間之事務也。

【大阪】(Osaka) 日本之第二大商埠。位於淀

川之三角洲。河道縱橫。有水都之稱。明治維新以來。建築港灣。商況日盛。人口繁密。又因水陸交通。均甚便利。故關西貨物。悉以此爲集散場。匪特全國物價低昂。胥視大阪爲轉移。即受輸入之各口岸。亦以之爲指針。日本南部商業之中心也。輸出類以我國爲最。鉅工廠林立。有紡紗火柴硫酸鍊鐵等工廠。有鐵道通寶塚箕面。寶塚以溫泉著。箕面以動物園著。往遊者甚衆。

【大事記】記載公司商店關於營業或其他業務之重大事實。類以專冊書錄。以供參考與查閱。

【大東溝】在安東南。鴨綠江口。與安東同時開放。爲通商市場。街市整齊。夙以木材集散地著名。舊時東邊百貨。萃萃於此。近以港口淤淺。輪舶之寄碇頗感困難。木材貿易。多爲安東所奪。故此間商務。日形衰落矣。其西大孤山。瀕洋河口。港寬可泊巨艦。中日戰役。北洋海軍敗北於此。

【大沽】在沽河入海口之南岸。隔河與塘沽遙對。共扼海陸咽喉。爲平津門戶。往時兩岸築有堅固之砲台。兵備極嚴。後毀於庚子之亂。且自辛丑訂約不得再建。於是門戶洞開。國

防因之空虛矣。本港為天津之附屬港，其對岸塘沽，前臨沽河，後控北寧路，不獨為貨物集散地，且為航海者往平津之惟一要途。

【大屋子】東三省稱牙行曰大屋子。

【大洋洲】或稱海洋洲。為六大洲之一。亞洲東南太平洋諸島皆屬之。其地半在赤道以南，內有澳大利亞，為世界第一大島，亦稱澳洲大陸，全部屬英。其他各島，分屬英、荷、法、美、日諸國。

【大洋票】舊時我國東北諸省行用之紙幣，有日本正金銀行之金票，我國官銀號之奉票。至由中國交通等銀行所發出之紙幣，以大洋為本位者，則稱大洋票。大洋票因準備金充足之故，信用甚佳，惜流用之區域不廣，故勢力不如金票及奉票也。

【大洋貿易】(Ocean traffic) 對於河流貿易沿海貿易而言。即航行大洋推行貿易之謂。此種貿易隨航海術之進步，與造船術之改良，而日益發達。使商業為國際化。其功效在於介紹各地之物品，促產業之盛大，鼓勵國民之進取心，傳佈文化制度等，故所及於經濟上社會上之影響甚大。

【大英銀行】(The Peninsular and Orient-

tal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由英國輪船公司組織，倫敦設有總行，上海為分行之一，成立僅五六年，該行已繳資本計二百五十餘萬鎊。以其創設未久，公積金未臻豐厚。

【大班】(Manager) 洋行中經理之俗稱。

【大馬士革】(Damascus) 亞洲西部敘利亞 (Syria) 之城，為法國所代管。其地在貝魯特 (Beirut) 東南七十哩，據平原之西邊，地勢高度二二六〇尺。有城垣，周約六哩，為回教聖城之一，城內回教堂甚多。商業繁盛，與巴格達 (Bagdad) 歐商貿易甚夥。輸出品為米、穀、羊毛、木棉及絲織物等，所產李及葡萄尤為著名。

【大副】(Chief officer) 為輪船中重要職員之一，其位置僅次於船主。其職務除協助船主，值班監督舵手，指揮司機航行之外，凡全船裝貨，乘客等各部分之事務，均可管理，為船中事務最繁之人。船抵岸時，須協助船主，指揮停靠，以保持船體之安全。

【大商業】(Big trade) 與小商業相對而言，他國有以明文制定其資本數目者，我國則無一定標準，據習慣言，尋常稱為行棧莊號

等之商家，自向製造地或產地購入大宗貨物而批發者，可謂為大商業；向批發商轉購，而於門市零售者，可謂為小商業。

【大條近期】(Bar silver spot) 為外匯行情單上之一條目。假如單上開有「大條近期……三二·二五」即每盎司為三十二辨士又二五，乘以一·一八二（此數根據電匯推算法而得），即得電匯平價三十八辨士一一九五，合三先令二辨士一一九五；近期指一星期中須交割或隔日交割之意。參看「外匯行情單」條。

【大條遠期】為外匯行情單上之一條目。假如單上開有「大條遠期……三〇·三七五」即每盎司為三十辨士三七五，二個月內交割。參看「外匯行情單」條。

【大條銀】為外國輸入我國條銀之總稱。從紐約運來者曰紐約大條，或稱金山條。從倫敦輸入者曰倫敦大條，或稱紅毛條。紐約大條成色為九九九，倫敦大條成色為九九八。參看「紐約大條」及「倫敦大條」條。

【大清銀行】(Taiching Bank) 我國首創之中央銀行。清光緒三十年，戶部鑒於我國向無銀行組織，國用之益虛不足資以補助，

遂集資試辦，名戶部銀行。清光緒三十四年，度支部釐訂銀行則例，規定國家銀行應盡之義務，即通用國幣，發行紙幣，管理官款，擔任公債是。其時戶部已改爲度支部，前此所設戶部銀行乃改名大清銀行，自是大清銀行遂成爲國家銀行。設總行於北京。其組織依其資本分成國股商股兩種。國股方面之組織爲度支部奏派之總辦，正副監督，考察員及監理官。股東會則選舉理事及監事。爲商股方面之組織，此爲總行組織之大略。分行設經理協理各一人，擔任營業，設總辦一人，監察經理協理，其餘行夥若干人，由經理協理調度。此爲分行組織之大略。分行附近之地商業較繁，而營業收入未能設立分行者，乃設分號，隸屬於分行。分號設一經理人，管理號中一切事務。此分號組織之大略也。

大清銀行係股份有限公司。試辦時代定股本銀四百萬兩，分四萬股，每股銀一百兩。嗣後大清銀行則例公布，股本更增爲六百萬兩，另作六萬股，每股仍爲一百兩。共計新舊兩股，本銀一千萬兩。股本之支配，不論新舊，而國股商股各居其半。其發行之紙幣，種類

大別有三：(一)銀兩票，(二)銀圓票，(三)錢票。其時幣制紛紜，銀兩之平色，銀元之種類，因地而殊。於是大清銀行之銀圓票註明某地通用銀圓字樣者，方得爲該地通用之大銀圓。至於銀兩票，爲某行發行者，亦須註明該行所在地之平色，錢票之發行，則在救濟錢荒而已。參看「中國銀行」及「中央銀行」各條。

【大理石】以產於雲南之大理縣而得名。一名點蒼石，以其產於大理之點蒼山也。近則河北及江蘇鎮江之高資，亦發現此礦。惟所產有限，不敷建築之用。工程家多以水泥製造之，謂之人造大理石。其天然產者，係石灰岩之變性，有白色雜色二種。白大理石亦名寒水石，堪作造像碑坊之用。雜色大理石，含鐵及黏土等不純之物，有灰黑青黃等色，成爲種種紋理，最爲名貴，今多用於鑲嵌桌椅屏風等物。雲南大理所產者即屬於此種。

【大理院】清光緒三十三年公布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及宣統元年公布之法院編制法所組織，爲我國之最高法院。其管轄之案件爲：(A)不服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之上訴案件；(B)依照法令不服高等審判廳判

決命令之抗告；(C)第一審終審依照法令屬於大理院特別權限之案件。至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成立後，改其名稱爲最高法院。【大票】吾國發行之公債，每張票面多則萬元，少則十元，五元以至一元，如七年長期，續發二五，捲煙，軍需，津關二五，善後，金融，長期，關稅，續發捲煙等票面，俱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而裁兵及賑災之票面，有少至五元者。整理七厘及整理六釐有少至一元者。在證券市場中，凡票面爲萬元，千元，百元者，謂之大票；票面在百元以下者，謂之小票。萬元以上之票，因數目過鉅，不易分割買賣，百元以下，又因數目奇零，檢點甚費手續；故證券市場恆以千元至百元票面之債券爲交割最合格之債券。但亦有專做小票者，不過其價格比大票稍賤耳。

【大通銀行】(Equitable Eastern Banking Corporation)由美國銀公司組織，成立約十載，設總行於紐約，上海爲分行之一。資本計共美金二百萬元，盈餘暨未分利益合計美金一百萬元。【大連】爲遼寧之一大商埠。其港終年不凍，深而且寬，潮落時，能容吃水二十餘尺之大船。

津岸。清光緒甲午之役，被奪於日本。和議既定，復還中國。旋租於俄，租期二十五年。日俄戰後，又為日本續租。民國四年，中日新約協定，竟展二十五年為九十九年。日人對於鐵路、碼頭、工廠等，竭力經營，今日已成遼東半島貿易之中樞。輸出品以大豆、豆粕為主，輸入以棉紗、棉布、雜貨為主。南滿鐵路，由此經瀋陽而達長春，與中東鐵路相接。

【大連關】為海關之一，在遼寧大連，於光緒三十三年設立。分設旅順分關、大連、長春、煙台、所、貔子窩、監視所、普蘭店、監視所、金州、監視所。其每年徵收稅額，約關平銀八百萬兩，處中國海關第三位。

【大陸條例】西曆一八〇六年，拿破崙第一聯合歐洲大陸諸國，嚴禁與英國通商。凡英國船舶不許入大陸各港，若有英國貨輸入者，悉行沒收。謂之大陸條例。此條例頒布於柏林，故又稱柏林條例。

【大陸銀行】(Continental Bank) 於民國八年創辦。股本計五百萬元。公積金計一百七十萬元。總行設在天津；平、津、滬、漢、南京、杭州、青島等埠均設分支行。英、法、德、美、日本等國均有代理機關。一律通匯。民國十二年，並

聯合金城、鹽業、中南三銀行，組織四行準備庫及四行儲蓄會於上海。最近並於上海南京路大陸商場設立大陸銀行上海儲蓄信託兩部，營業日見發達。

【大麥】(Cereals) 禾本科植物。莖高三尺許，類小麥。莖中空有節，甚顯明。葉鞘闊而軟。初夏開花，集莖頂成穗，尖端有長芒，結子較小。麥大而皮厚，栽培區域甚廣，不擇土地氣候。其適應力之大，殊非他種穀類所能及。大抵依成熟之遲速，分早中晚三種。又依穗之多寡，分四種六種各種。中以六種大麥栽培較廣，惟種子黏性絕少，不能製麵與餅，僅可炊飯煮粥。其最大用途，為麥酒之原料，并供製造餡餅、火酒、酒精、澱粉等用。其稈可製草帽，或造紙。世界主要產地，首推俄國，約占世界總產額百分之三十二以上。美國次之，約占百分之十四。德意志又次之，奧地利、匈牙利、英、吉、利等均有多量出產。就貿易言之，以俄、美兩國及加拿大輸出為最盛。我國主產地為東三省及北部諸省，迄於長江一帶，無不耕種。全國產額，年約六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石。惟因人口衆多，僅足自給。輸出盛時為三十餘萬石，少亦二十餘萬石。

【大麻】(Hemp) 亦單稱麻，又稱大麻。學名謂之(Cannabis Sativa)。一年生草，略帶黃褐色。其纖維長二公尺乃至四公尺，有赤白兩種。赤者纖維強韌，品質稍劣，可織帆布、蚊帳及繩索；白者纖維柔軟，可以織布。以光澤柔韌耐水力強而纖維細長者為佳。以俄國為第一產地，我國次之。意、法、德、美、英、日、印度等國均有出產。意國產者色白而纖維細，且有光澤，其種頗良。我國產地，以西北各省為最。豐、川、陝、西、湖、北等省，亦有出產。以漢口為集散地；近來則東北及廣西各省亦有種植。每年輸出常達十餘萬擔，價值銀二百餘萬元。

【大景氣】(Boom) 市場用語。即需要增加，物價騰貴，市況繁盛之謂。

【大減價】(Sale) 大商店中多有定時之大減價，或按季節行之，或擇定期舉行。於此期間，貨價較平時為廉，以為招徠顧客之計。

【大湖或大江貿易保單】(Great lakes or rivers traffic policies) 為水險中船險保單之一種。就船隻航行之性質而分者，其所保之目的，為大湖或大江中商船所有之危險。

【大黃】(Rhubarb) 多年生草，爲藥用植物，葉大，開花如穗狀。歐洲之英、法、奧及亞洲之俄、土、中國、東印度羣島均產之。在中國則產於四川、甘肅、青海、山西、陝西、河南等省。經四川輸出者有灌雲及碧海二種。灌雲產於川北之潘松，碧海來自甘南之文縣。有「文黃」之稱。其根供入藥用，大苦、大寒，峻瀉疾利，中醫稱曰將軍。以其能瀉滯腸胃消化機關，故亦有開胃之功。其汁黃，可用爲染料。中國大黃輸出地，首推香港，次爲日本、臺灣、英、美、德、意諸國。

【大黑河】黑龍江商埠之一，濱黑龍江右岸，前臨大江，背負岡巒，形勢天成。自俄開黑龍江航路，經營海關泡輪船上下，醫集於此，爲中俄貿易之通衢，本省重要之門戶。清光緒三十年中日條約，闕爲通商場，與俄領地貿易頗盛。

【大新銅礦】係指湖北省大冶陽新二縣之銅礦而言，礦床範圍幾及百餘里，質佳量豐。大冶銅礦，在宋代已經開採，民國初年，湖北官礦局曾經營二縣之銅礦，並建有富池冶銅廠，有煉爐十八座，設備完美，然於礦床，未有精密之探勘，故雖耗七八十萬元，而一無成

效，乃於民國九年停辦，今惟陽新之牛首山銅礦有開陽公司開採，月產礦石數百噸，借富池煉鐵製成，績頗佳。

【大經營】(Management on great scale) 經營形態之區別，普通分爲大經營、中經營、小經營等，亦有但分爲大經營及小經營者。在產業上，有大規模之生產，中規模之生產，小規模之生產，在農業上，有大農、中農、小農之分。惟在工業上，則但有大工業與小工業之別，中工業則並不多。故於經營形態中，亦有主張採用大經營與小經營之別，而反對中經營者。蓋究竟如何爲大，如何爲小，已難下一確定界說，中經營則更無標準。惟德國之國勢調查，亦曾採取大、中、小三種區分法，茲列其區分如下，以資參考：●工商業之區別，以從業者人數之多少爲標準。在五人以上者爲小經營，六人以上五十人以下者爲中經營，五十人以上者爲大經營。更將大經營分爲三種：五十人以上至二百人爲第一種，二百零一至一千人爲第二種，一千人以上者爲第三種。屬於第三種者，又稱爲巨大經營。●農業上之區別，(每黑克他等於一百方公尺) 耕作二黑克他以下者爲小農，

二黑克他以上至五黑克他者爲小農經營，五以上至二十黑克他者爲中農經營，二十以上至一百黑克他者爲大農經營，一百黑克他以上者曰大地主經營。

【大葉樹】一稱白楊，屬楊柳科植物。產於河北、山東、河南、山西、陝西諸省，尤以河南伏牛山脈中及陝西渭河流域一帶所產者爲最佳。材質輕軟，可爲製紙原料及火柴之軸木。

【大農業】即經營規模最大之農業也。經營者，只任指揮監督之責，至於肉體之勞動，全由其雇工任之。更有時經營者對於指揮之責，亦有雇入他人爲之者，所謂大地主是也。

【大運河】爲我國古代著名大工程之一，自春秋之季，吳人濬邗江以通江淮，迄於宋、元諸代開鑿而成。縱貫我國河北、山東、江蘇、浙江四省，南起浙江之杭縣，北止北平，全長二千五百餘里。全河分通惠河、北運河、南運河、山東運河、中運河、淮南運河、江南運河、浙江運河八段。中國南北文化，藉以調和不少。餘詳「運河航路」條。

【大達公司】創於宣統元年，由張謇等所創立。先時資本僅七萬元，有大安大和二輪，設總公司於上海。其航線由上海至揚州，經吳淞。

崇明、海門、南通諸沿江港埠。嗣逐漸擴充，有船十餘隻，總噸數約六千餘噸。

【大對漁船】以漁船二艘相互聯合，每船乘漁夫十三四人，備袋狀網三四具，相聯出海撈捕魚類者，曰大對漁船。此法多行於浙江沿海地方。

【大管輪】船舶上管理輪機事務者。位於輪機長之次。

【大寫】洋行中之職員，俗稱寫字。其位置最高者曰大寫，次為二寫。大寫之職權，多為管理會計等事務。

【大數不變】(The law of inertia of large numbers) 意謂在社會中之各種現象，設某羣之一部向甲方變動，則同羣中常有勢力相等之另一部同時趨向相反之乙方，俾全部不至發生大影響。實言之，即謂一部現象之變動雖烈，而全部之現象常能固定不變。蓋多數現象集合之時，偶然發生之現象，皆互相抵消，互相平均也。例如某處之大麥產額年年增減甚多，但就全世界之產額言，則未有巨額之增減。某處之火災，今年或數十倍於前年，而就全國言之，則火災之數又往往恆如常態，故火險公司能在數年之前

預知未來之火災損失，是皆此種現象之特例也。

【大窩溝鐵路】自女兒河至大窩溝，為民有已成鐵路之一，係通裕煤礦公司所築，計長十九哩，民國五年築成通車。

【女工】女子之從事勞動者。因其生理與男子異，故工作範圍及工作時間皆受法律之特別保護。我國工廠法於女工之待遇，與童工相同，凡有害衛生生理之工作及夜工等均一律禁止。又於分娩前後，應停止工作共八星期，工資照給。工廠如違背上述之規定，當處五十元以上三百元以下之罰金。餘參看「童工」條。

【女性保險】(Insurance for Female Lives) 專就保險女子生命而言。保險業者對於女子之保險得較男子保險費酌量增加。

【子口半稅】見「子口稅」條。

【子口稅】我國對於輸入貨物，為免除徵收內地關稅及釐金之手續計，於完納關稅時同時徵收子口稅。該稅對於有稅品，照入口稅徵二分之一。無稅品照從價徵百分之二。五。完納子口稅之貨品，可自由輸運於國內各地，不再徵收釐金。亦稱子口半稅。自民國

二十年新稅則實行，子口稅已廢除。【子母】謂本利也。凡物之相生者曰子母，以本生利故亦曰子母。

【子母法】即百分法。詳「百分法」條。

【子油】即由烏柏實核榨取之油。詳「柏油」條。

【子金】謂利息也。詳「利息」條。

【子貢】春秋衛人，姓端木，名賜，孔子弟子。由學而仕，仕而商。料事多中，善貨殖，孔子七十餘弟子中，以子貢為最富。

【寸】十分為寸，十寸為尺。我國現行制有二種：一為標準寸，即萬國權度制之公分；一為市用寸，等於公分寸三分之一。又日本長度之寸，合我國市用寸一·〇一〇寸。

【小九九】即自一至九各數互乘所得數之歌訣也。其訣如下：一一得一，一二得二，一三得三，一四得四，一五得五，一六得六，一七得七，一八得八，一九得九；二二得四，二三得六，二四得八，二五得十，二六得十二，二七得十四，二八得十六，二九得十八；三三得九，三四得十二，三五得十五，三六得十八，三七得二十一，三八得二十四，三九得廿七；四四得十六，四五得二十，四六得二十四，四七得二十八，四八得三十二，四九得三十六；五五得二十

五、五六得三十，五七得三十五，五八得四十五，五九得四十五，五六得三十六，六七得四十二，六八得四十八，六九得五十四，七七得四十九，七八得五十六，七九得六十三，八八得六十四，八九得七十二，九九得八十一。

【小工】即苦力也，如碼頭小工是。工人工之技術幼稚僅能作副手者曰小工，其工資亦特低。

【小工業及手工藝獎勵規則】民國二十年五月十五日實業部公佈，同日施行。全文共十一條。其重要點爲本國人民經營之小工業（平日使用工人在三十名以下者）及手工藝，其製品合於下列各款之一者，得獎勵之。即：對於各種製造物品有特別改良者；能應用外國之成法製造物品確屬精巧者；擅長特別技能製品優良者。其呈請有自行呈請與地方主管實業機關轉送之二種，皆應具呈請書，載明姓名履歷製法成續及原料，連同圖式樣品等件，呈送實業部。經實業部查明認爲有獎勵之價值者，得給與：(一)獎金，(二)獎章，(三)獎狀，(四)扁額以鼓勵之。

【小月底】商業上以每月十五日爲小月底，往

來帳款，有依此爲結束期者。

【小毛】一角、二角之小銀幣俗稱小毛。皮貨業稱毛絨較短之皮貨，如珍珠毛，灰鼠銀鼠等曰小毛。

【小本書廣告】爲輔助日報廣告雜誌廣告有力之方法。即作成玲瓏精美之小冊，向各方宣傳，以引起其購買之慾望。此種廣告著作者，須洞悉宣傳目的物之要點，以靈敏活潑之思想，平易輕巧之筆墨，引讀者入於勝境。

【小件提單】爲海運業者運送小件貨物或貨樣時所發出之領收證。其內容記載之詳細，與船貨憑單同，但無除外條項之記載，僅於末端記有 (Subject to all the conditions of the company's bill of lading) 而已。

【小企業】(Enterprise on a small scale) 對於大企業而言。例如小量生產，小資本企業，定製生產，手工業生產等之企業，即屬此類。餘見「企業」條。

【小別子】一稱舢板，小船之謂也。以槳行舟之船爲別子。

【小同行】爲上海錢莊規模最小而以零兌爲其主要業務者之別稱。與大同行及中同行

相對。

【小米】即粟也。詳「粟」條。

【小呂宋】(Manila) 即馬尼刺。詳「馬尼刺」條。

【小均損】即小海損。見「小海損」條。

【小車】一稱二把手車，即以手推之獨輪小車也。此種車輛自昔全國皆有，尤以南部如江浙浙江湖南等省爲盛。而鄉村間路途狹隘不能通過大部車輛之地，更多用之。北方路多廣闊，故小車之利用較南方爲少也。

【小兒保險】(Infantile Ins.) 爲小兒所保之壽險。歐美各國常限定小兒達某年齡（如限定十五歲或二十歲）而死亡者，保險者交付其保險金；未達限定年齡而死亡者，保險者返還其保險費。餘與成人保險同。

【小押典】一稱押當舖，或稱小押當。日本謂之子實屋。其設立及營業之範圍因地而異，但其規模均較小於當典。在北平押典因規模之大小而分爲大押與小押。利率大約月息四分，期限大約三月。其規模最小者，常將押物轉押於當典，使資本得以流通。在上海，小押大抵期限爲六個足月，雖於當票稱明月息二分，實際上以十日爲一關，每月爲三關。

所謂月息二分者，乃謂一關二分，實際上則月息為六分。兩粵方面，大押為六個月，小押三個月。小押押入之物，概給以票面銀數之九折，如當物一元，實付九角。月息概為三分。【小倉】日本都會之一，在門司西南，為下關海峽南面之屏障。西北有若松商埠。

【小海損】(Accustomed average) 此即船舶航行中所需燈台稅、引水費、入港出港稅、曳船費、航路標誌稅等小費用之總稱。所以稱為小海損者，蓋往時悉視此等費用為一般海損，船主分擔其三分之二，貨主分擔其三分之一。但至近時，此等習慣已全廢棄，歸入於運費之計算中，不復用小海損之名稱矣。

【小租】原為賃屋時房客給與房主僕役之酒資，其後則漸成習慣，租屋必須交付小租，且多由房主或經租者受領。通都大邑人口繁密之區，小租之額竟有超過月租數倍或十數倍者。北平稱小租曰小租兒，兩粵則稱為批頭。

【小商人】資本不滿五百元之商人也。我國商人通例施行細則第三條：「商人營業資本總額不過五百元者，以商人通例第三條之

小商人論。」按，商人通例第三條：凡沿門或在道路買賣物品之商人，或手工範圍內之製造人或加工人及其他小商人，不適用本條例商號商業註冊商業帳簿各條之規定。」

【小商業】(Petty trade) 對於大商業而言。詳「大商業」條。

【小帳】(1) 商場上之會計結算稱每年年末所製之決算書曰大帳，而稱每月之結算曰小帳。(2) 即酒錢之別稱。如旅館酒樓菜館等之小帳，可視為例收之酒錢，除收小帳以外，有時仍須付以酒錢也。

【小票】(1) 公債票面額數在百元以下者之稱。詳「大票」條。(2) 為舊時錢莊發出之一種見票即付之票據。票面數額大概由錢百文至二三千文。

【小販子】(1) 上海及其他各地對於負販之零賣小商人，稱曰小販，或稱小販子。(2) 在重慶以自已資本開設店舖，而經營某一項貨品之仲介業者，曰小販子。例如某甲以自已之資本為水菓業之小販子，則以自已之店舖容納各生產者運來之水菓，代為發售，而從中取得手續費若干。若貨主不能候至購出

時取款，則可按照市價，并扣去代售手續費，先行墊支。此種規模較大資本較多者，稱曰大販子，其業務與小販子同。

【小麥】(Wheat) 小麥為麵粉之原料，亦即為饅頭、麵包、麵食、餅餌、醬油之原料。麥類用途，此為最廣。其種類據美國農部調查，全世界多至千種。我國有北方之白皮小麥，南方之赤皮小麥，僅就其皮色別之耳。其品質可分為二：曰軟小麥，子粒柔軟，皮色淡白，肉如粉狀，富澱粉質，宜於餅餌點心，取其鬆脆；曰硬小麥，子粒堅硬，皮色深暗，肉如玻璃狀，富於麩質，宜於製麵、饅頭、麵包等，取其富黏性而多孔，易收水分。小麥大都播種於深秋，穫於初夏，但各國氣候不同，播種之時頗不一律。我國各省皆產小麥，而黃河流域及東三省所產尤富。近年國內粉廠發達，糖果餅乾之業亦盛，華北人民更嗜麵食，小麥產量供不敷求，每年來自國外者，入超甚鉅。小麥除其實可磨粉外，其稈可用以編草帽，葦屋作燃料，充肥料，麥粒之麩皮，含蛋白質極富，可製麵筋、銅家畜等，每年輸出總額，常達銀一千二百萬元。自美、澳等洲輸入者，常達銀三千數百萬元。

【小麻油】產於我國東北各省之綠麻所榨之油也。屬於乾燥性油，帶暗綠色，有特異臭氣。其乾燥性較劣於亞麻仁油，比重〇・九四，三多用作食油，燈用，肥皂製造原料，塗料等。其滓可用作飼料及肥料。

【小經營】(Management on small scale) 產業經營之規模次於大經營者。詳「大經營」條。

【小數】數之小於整數一者。凡法大於實者，其餘之數謂之小數，又不整方數之方根，亦必有小數。或謂爲一〇或一〇之十進倍數爲分母之分數。而以便利方法記之者，如 $\frac{1}{10}$ 恆記爲0.3。恆記爲0.03。其首位之〇，以示整數之單位，其點謂之小數點。

【小樣高三分】爲商場中之慣用語。小樣即貨樣。所謂高三分者，以出售商人所持示之貨樣，必擇貨中之最好者，與其實在之貨品比較，其高下當有幾分差異之故。此種行爲，已成爲商場上之習慣。故看過貨樣以後，心理上仍存貨物較貨樣低劣之成見。

【小總會】錢業市場在下午三時至五時晚市開市交易之別稱也。錢業市場每日例有早午兩市，早市在上午八時，午市在十二時開

始交易；至於小總會，則在早午兩市交易後，從事於補買或售出之會集也。小總會之交易種類，可別爲(A)銀行劃頭，(B)獨天拆票，(C)互相拆借銀洋匯頭。此種交易，早午市固已行之，然其所以仍有小總會之會集者，大抵因早午兩市交易後有零星之不足，或有餘額之頭，須再行交易之故；有時或因往來之商號，在午市收盤以後，送來大批

銀行匯票(俗稱劃頭款)或即期莊票(俗稱同行拆票)因是受理之錢莊，驟增劃頭或拆票等頭，故須向小總會脫出，反之，錢莊素有往來之商號，在午市收盤之後，需要巨款，囑解銀行或代劃某莊，於是受理之錢莊，驟缺巨額劃頭或拆票等頭，故必須向小總會買入。故若無小總會之會集，則午市收盤以後之收解，將無法處理。小總會中之市價，如劃頭加水，獨天拆息等，在開盤悉依

照午市銀根之寬緊及未來之形勢而轉移。故其市價與早午兩市，常有低昂，若市面有意外事件發生，則與午市背馳者，亦常有之。故小總會市價之騰跌，常影響及明日之市價也。

【小額定貨】(Small order) 定貨之數額微細者，對於大批定貨而言。即特別活期存款，詳見「特別活期存款」條。

【小額往來存款】(Petty current account) 即特別活期存款，詳見「特別活期存款」條。

【小額暫時存款】即特別短期存款。詳「特別短期存款」條。

【小鑛業】鑛區之地面水平面積，煤鑛以十五公頃至五百公頃爲限，其他各鑛以二公頃至二百五十公頃爲限。河身計其長度以一公里至五公里爲限。如鑛區面積不及此最小限度者，爲小鑛業。小鑛業不得加入外國資本。其鑛業權以採鑛爲限。採鑛期以十年爲限。期滿後如與鑛利無妨害時，得呈准展限五年。

【山羊】與綿羊略異，額下有長鬃，牝牡均有角，毛直而底絨少，江浙及北方諸省均產之。肉味甚佳，冬令食之者多。其皮可製襪類。

【山羊皮】(Goatskin) 品質與價格均次於綿羊皮。毛頭長可三寸許，根無底絨襯護。綿羊皮之最優者曰灘皮，山羊皮亦稱充灘，毛頭短者名曰沙羔。產地首推陝西、甘肅等省之長城附近一帶，而河南之舊懷慶府屬及浙江等處亦有相當之產量。優者爲細花，次

爲粗花。最優之黑山羊皮產於陝北長城一帶之榆林。神木定邊及陝晉隴交界之處。出神木者色黑有光。出榆林者花最細緻。與綿羊皮之黑紫羔相似。皆上品也。自硝製之時。季官之有春皮冬皮之分。冬皮絨頭優於春皮。易於辨別。輸出國外者。分已硝未硝兩種。近年總輸出額。常達海關銀一千三四百萬元。

【山羊絨毛】絨毛與普通之羊毛不同。絨毛由羊體上抓梳而得。於三四月間以梳子抓梳山羊體上之叢生軟毛。質極溫柔。價較任何羊毛爲貴。爲羊毛之最上品。抓梳之後。再施剪取。是爲普通羊毛。亦稱套毛。質粗價次矣。我國主要產地爲黃河流域北岸諸省及青海內蒙等處。天津一埠爲產北山羊絨毛之輸出中心。每年輸出額常達銀三十餘萬元。

【山西省】一稱晉省。位居黃河流域中部。南界河南。東界河北。北界長城。與綏遠爲界。西以黃河與陝西分界。東北與察哈爾毗連。面積五十四萬三千七百餘方里。人口約一千八百三十萬。氣候純屬大陸性。出產以麥類玉蜀黍高糧爲多。動物有牛羊等。惟煤鐵礦遍於省內。號全國第一。並多池鹽。交通四達。夙

有模範倉之稱。省會曰陽曲（太原）。【山西銀行】爲舊時票號之別稱。詳「票號」條。

【山西幫】指山西人之經營商業者。山西人在商界中之特長。在於堅忍刻苦。勤無模實。故能以資雄於世。清代之票號業。多爲山西人所經營。惜乎墨守舊法。未能迎合潮流。故較寧波幫及廣東幫略有遜色。

【山芋】番薯之俗稱。詳「番薯」條。

【山東省】一稱魯省。位居黃河下游。南界江蘇。西南界河南。西北界河北。東部突出於黃渤二海之間。面積五十四萬四千五百餘方里。人口約三千二百五十萬。氣候溫和。物產豐富。野蠶絲。草帽。煤及花生均爲輸出大宗。工業亦稍發達。水陸交通。均稱利便。濟南。煙臺。周村。濟寧。濰縣。龍口等處均闢爲商埠。省會設於濟南。

【山東繭綢】(Silk pongees, Shantung) 爲絲織品之一。其原料卽爲柞蠶所吐之野蠶絲。四川。廣東。河南。遼寧等省均產野蠶。而以產於山東之昌邑。棲霞。牟平等縣爲最優。山東繭綢每年約出一百五十萬疋。其原料除本省外。三分之二仰給於遼寧南部。素地

無花。用作衣料。近年輸出額常達銀四百數十萬元。參看「河南繭綢」條。

【山海關】爲海關之一。在遼寧營口。因咸豐七年中英天津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稅額。約關平銀一百餘萬兩。卽古之榆關。在河北臨榆縣。爲河北長城之要隘。

【川漢鐵路】爲由漢口沿江長至四川成都之預定建築鐵路。全長約達一二三〇哩。清光緒三十一年。由部批准。後因路款事引起四川及漢口人民之糾紛。延至宣統三年。於宜昌舉行開工典禮。但實際上仍未興築。及民國成立。政府擬舉債建築。後復以故不果。至今仍未動工。

【川藏鐵路】爲由四川成都至西藏拉薩之國有擬築鐵道。計長一三五〇哩。民國二年。英國公使曾照會外交部。要求中英合資建築。未有任何確定。但我國至今尙未開工。

【工人】卽勞動者。詳「勞動者」條。

【工人手冊】爲由管轄官廳交付於各工人之一種勞動關係證明書。書中記載各持書人之姓名。住所。職業。年齡。身分等事項。及所締結之勞動契約之日期及期限。與夫關於契約終了後之詳細事實。以資確證者也。行此

制度之國家，凡工人受雇於企業家時，必須先將此項手冊呈出於該企業家，該企業家即將其使用中之勞動關係，詳為記入，俟解雇時，乃交還於工人，手冊中所記載諸事項，再由管轄官廳，加以證明，歐洲各國多行之，我國則無此制度。

【工人名冊】勞動法規之執行，應先了解勞工之狀況，所以調查與執行，恆相互為用，而工人名冊，即為調查勞工狀況之重要文書，其應記事項：①姓名，年齡，籍貫，住址；②入廠年月；③工作類別，時間及報酬；④技能品行；⑤工作效率；⑥在廠所受賞罰；⑦傷病種類及原因。此項名冊，工廠每六個月應呈報主管官署一次，倘違背不報，應處一百元以下之罰金。

【工人保險】工人於其職務上發生危險時，保險者須支給契約上所規定之保險金。此種保險，係基於社會政策之精神，費用多而負擔重，大都由國家經營之。

【工人保護制度】國家於勞動立法上所採制度，以保護工人之身體與經濟者，此項規定凡二：①為積極的規定，對於勞動者之一部分事實，由國家之力強制之，例如賃銀必須

以貨幣支付，機械使用須有豫防危險之設備等是。②為消極的規定，國家以公權對於某種勞動者所訂之工作契約，在一定條件之下，當禁止之，或於一般勞動者所訂之某種工作契約，全然禁止之，例如有害於健康之工業，禁止婦人童工之勞動，或於一般勞動者當星期日或紀念日禁止其勞動等是也。國家規定此等工人保護法，得以公力監視其實行，工廠有不服從者，則處罰，今試就我國工廠法之內容，其保護工人者約有數項：①自人的保護上可分為童工保護與女工保護。②自節勞保護上可分為工作時間之限制，勞動之限制，休息時間，與夜工之禁止。③賃銀上之保護。④危險預防之制度等是也。參看「工廠法」條。

【工人福利】勞工立法上對於工人最低年齡，最低工資，最長工時，工人教育，衛生設備，勞工介紹，勞工團體等之規定，皆屬於工人之福利。我國工廠法中，對於工人福利之明白規定者，有下列數種：①童工及學徒應受補習教育，并負擔其費用之全部；②女工分娩前後，應停止工作八星期，工資照給；③工廠在可能範圍內應協助工人舉辦工人儲

蓄及合作社等事，并提倡工人正當之娛樂；④工廠每營業年度終結時，如有盈餘，除提股息公積金外，對於全年工作并無過失之工人，應給以獎金或分配盈餘。

【工作契約】工人與僱主基於勞動目的而訂立之契約，一方供給勞力，一方給以相當之代價，今各國立法關於工作契約分三種：

①個人勞動契約，即工人與僱主間的法律行為，因地位有優劣，工人常處於不利之地位；②團體勞動契約，為工人團體與僱主所締結，成為保護勞工利益之重要方法；③法定勞動契約，即於民法上之普通契約外，為勞動契約而制定之法律，於性質上包括個人之勞動契約在內。我國工廠法中亦有是項之規定，其大要為：無定期之工作契約，如工廠欲終止契約時，應於法定之期間以前，預告工人，工人接得此項預告後，得於工作時請假外出，但每星期不得過二日之工作時間，其請假期內，工資照給。又工廠全部或一部之歇業，或因不可抗力停工在一個月以上時，或工人對於其所承受之工作不能勝任時，縱於工作契約期滿前，工廠亦得終止契約。若因工人屢次違反工廠規

則，或無故繼續曠工至三日以上，或一個月內無故曠工至六日以上時，工廠并可未經預告之手續即終止契約。又無定期之工作契約，工人欲終止者，應於一星期前預告工廠。若因工廠違反契約或勞動法令之重要法規時，或不按時發給工資時，或有虐待行為時，均可不經預告之手續而終止契約。

【工作時間】工人長時間之工作，易於發生意外之危險。因現代工業，其分工甚細密，所以動作單一，而工人身體上之肌肉運動，不免偏向於一部分，容易引起疲勞。時間長則疲勞增進，而為發生意外危險之因素。此項危險，足影響於工人之壽命。歐美各國均有統計證明。一九一九年國際勞工大會，始議決一日八小時一週四十八小時之原則，但頗多例外。我國工廠法規定成年工人，每日實在工作以八小時為原則，但因地方情形或工作性質，有延長工作時間之必要時，得定為每日十小時。（第八條）又遇天災事變或季節關係，亦得延長工作時間，但每日總工作時間，不得超過十二小時。延長之時間，每月不得超過三十六小時。（第十條）至童工每日之工作時間，不得超過八小時。

（十一條）又不得在午後七時至翌晨六時之時間內工作。（十二條）女工不得在午後十時至翌晨六時之時間內工作。（十三條）凡工人繼續工作五小時，應有半小時之休息，每七日中應有一日之休息。（四十五兩條）

【工作報告單】(Work reports) 事務繁多之公事室，管理員以一手一足之烈而欲管理全體職員，勢必發生困難，於是工作報告之必要。此種工作報告之文件，稱為工作報告單或工作報告書。其目的，一以便於管理及檢察；二則便於設計及改進。但實行此種辦法，而欲求其發生實效者，當應注意下列四點：①規定工作標準，務使職工行之不怠。②製作報告之普通規則，應作切實簡要之報告。③報告書應有一定之目的，務使製備報告者均能確切明瞭。④逐日報告，星期報告，及按月報告之分別製作。

【工作證明書】工人與僱主間工作關係終止時，工人得請求工廠給與工作證明書，工廠不得拒絕之。其內容應載事項為：①工人之姓名、年齡、籍貫及住址。②工作種類。③在廠工作時期及成績等。

【工事疾病組合】德語謂之(Bau-Kranken Kasse)為德國國立勞動保險中一種，藉疾病保險事業之機關，凡雇用多數勞動以行工作之際，即命設立此等組合。此等組合設立之必要，因每當往一處地方巨於數地方之巨大工作，監督往往困難，組合之出入報告，亦極煩雜，因而有此組合與事始，隨工事終，一種特殊之組合也。

【工具】工人製造物品之用具，如木工之斧、治工之爐、錘，皆為必不可少之物。引申之，一切物件而可藉以成事者，皆謂之工具。【工務局】我國市組織下行行政機關之一，其掌分為三項：①市內建築之檢查及取締，建設道路、橋梁、公園、市場等。②測量規劃，計、製圖等。

【工商同業公會】我國從前工商業之同業組織多稱公所，自國民政府成立後，於十八年八月公佈工商同業公會法之後，凡以前論稱為公所、行會、會館等工商業之各業體，均須依照本法規定改組為同業公會。法規定在同一區域之內，各種工業或商有七家以上之發起組織，經官署核准即設立（第一、三條）。其設立之目的在於

進同業者之共同利益，並矯正營業上之弊害。但在同一區域祇准設立一個公會，職制採用委員制，人數自七人至十五人，由委員中互選常務委員三人至五人，更由常務委員中選出一人爲主席，會中經費由公費支出之。

【工商同業公會法】規定工商同業公會之組織、職權及其與行政上之關係之法律也。此類公會，其主管官廳，在隸屬行政院之市爲社會局，在市爲市政府，在縣爲縣政府，公會之設立須經省政府或隸屬行政院之市政府之核准，並轉報工商部備案。

【工商同業聯合會】爲工商同業公會二以上之組織者。詳「工商同業公會」條。

【工商名錄】即記載一國或一地主要之工商業者之姓名、住所、營業所、職業之種類、資產及信用之程度等之簿冊也。

【工商訪問局】Bureau of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Information Ministry of Industry, Commerce and Labor National Governmen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隸屬於國民政府實業部之經濟調查機關，即繼承北京政府

時代之經濟討論處而設立者。刊行工商半月刊及經濟月報。英文(Chinese Economic Bulletin) Monthly 及 Chinese Economic Bulletin) 專門發表關於中國經濟之調查及研究，但大體上偏重於工商業。

【工商部】行政院所屬各部會之一，爲管理全國工商行政事務之機關。設部長一人，綜理部務。政務次長，常務次長各一人，祕書四人至六人，參事二人至四人，所屬有總務工業商業勞工四司及其他附屬各機關，今與農礦部合併，改稱實業部。

【工商業保護組合】德語謂 Schutzgemeinschaft für Handel und Gewerbe) 與商業保護組合有同一之目的。詳見「信用改良組合」條。

【工商管理協會】爲政府與實業團體之中間機關。其目的有四：①改良工商企業行政之組織；②增進工商事業生產之效率；③徵集科學管理研究之資料；④企謀工商業家交換意見之便利。我國工商管理協會，於民國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正式成立，係楊杏佛、王雲五、潘公展等所發起。

【工業品】(Industrial products) 工業上

生產物之總稱。我國工業生產，比較落後，故輸出多原料品，輸入多工業品，爲我國歷年入超之一大原因。

【工部局】(Municipal Council) 上海公共租界及法租界中行政機關之稱。其職權與市政廳同。其所以稱爲工部局者，蓋因外人初在上海租借土地以後，最先而最具體之工作則爲開闢馬路，建築橋梁與乎從事其他土木工事，當時國人以爲租界之行政機關祇從事土木之建設，故稱之爲工部局，而外人復沿用之，以至於今。上海租界於前清咸豐初年，公選董事，以爲行政之最高指導機關，其組織爲工務、警察、衛生、教育、監獄等課，以分掌市政事務。

【工場鎖閉】(Lockout) 爲企業家對抗勞動者同盟罷工之一種手段。企業家以其工場全部或一部停止經營，將勞動者停職或解雇，令其失卻工資，生活困難，而使服從自己所提出之條件。工場鎖閉方法，不但應用於工場，即鑛山、鐵路及其他工業，亦應用之，與同盟罷工相同，有僅限於一地方或一工廠者，或有及於全國者。其中並有同情之工場鎖閉，亦與同情罷工相同。

【工程師】築路、造屋、開鑛等主持其事之專門家，即技師也，詳「技師」條。

【工會】(Trade Union) 爲十八世紀工業革命後之產物。日本謂之勞動組合或職工組合。因勞動者與資本家利害不相一致，或且利害相反，於是聯合同一職業或同一階級者組織團體，以謀自身地位之增進與身體之安全經濟之改善等等。而往往以怠工罷工及同盟罷工諸手段，以達其上述之目的。歐美各國，此種團體頗發達，我國自民國以來，亦各地興起。政府特頒佈工會法以保障及限制之。

【工會法】(Law of Trade Union) 基於勞工團結之目的，賦與一定之資格，基於勞工團結之機能，賦與一定之保障之法律。我國工會之發生，較歐美各國爲晚，民國十三年孫中山先生爲大元帥時，始於廣州公布工會條例，第條文寬泛，未備具純粹之法律性。正式工會法之頒布，在十八年十月二十一日，共計五十三條。其於工會所下之定義，爲「同一產業或同一職業之男女工人，以增進知識技能，發達生產，維持改善勞動條件與生活爲目的，組織而成之社團法人」。

在從事業務之產業工人，人數在一百人以上，或職業工人人數在五人以上時，俱得適用工會法組織工會。又工會爲謀增進會員間之智識技能，發達生產，辦理互助事業，并得聯合同一產業或職業之工會組織工會聯合會。工會組織之時，須開創立會議，議定章程，其中載明下列事項：(一)名稱，(二)目的，(三)區域及會址，(四)會員之資格及其權利義務之規定，(五)會員入會退會及除名之規定，(六)職員之規定，(七)會議之規定，(八)會費及其他會計之規定，(九)互助事業之規定，(十)章程變更之規定。此項章程，須連同立案請求書，向主管官署呈請立案後，始得享受本法所規定之權利及保障。工會之職務如左：

- (一) 團體協約之締結修改或廢止，但非經主管官署之認可，不生效力；
- (二) 會員之職業介紹及職業介紹所之設置；
- (三) 貯蓄機關，勞動保險，醫院診所及託兒所之舉辦；
- (四) 生產消費，購買，信用，住宅等各種合作社之組織；
- (五) 職業教育及其他勞工教育之舉辦；

(六) 圖書館及書報社之設置；

(七) 出版物之刊行；

(八) 會員懇親會，俱樂部及其他各項娛樂之設備；

(九) 工會或工會間糾紛事件之調處；

(十) 勞資間糾紛事件之調處；

(十一) 關於勞動法規之規定，改廢事項得陳述其意見於行政機關法院及立法機關，以資諮詢；

(十二) 調查工人家庭生計，經濟狀況，及其就業，失業，并編製勞工統計；

(十三) 其他有關於改良工作狀況，增進會員利益之事業，工會如尙未舉辦，而主管官署認爲有舉辦之必要時，得派員協助辦理之。

上項職務之執行，由工會會員大會選出之理事任之。但有必要時，經主管官署之認可，得選非工會會員任之。惟關於工會章程之變更，經費之收支預算，事業報告，及收支決算之承認勞動條件之維持或變更，基金之設立管理及處分，會內公共事業之創辦，工會聯合會之組織及其加入或脫退，工會之解散合併或分立等事，均須經會員大會許

代表大會之議決。工會不得強迫工人入會及阻止其退會，對於會員所處之罰款，不得超過其三日之工資，入會費之徵收，不得超過一元，經常費不得超過各該會員收入百分之二。此外特別基金，臨時募集金或股金，須呈報主管官署核准後，方得徵收。至於勞工間之糾紛，非經過調解仲裁程序後，於會員大會以無記名投票得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不得宣言罷工。罷工之時，不得妨害公共秩序之安寧，及加危於雇主或他人之生命財產，違則均有罰則。至於雇主或其代理人，不得因工人爲工會會員或職員而拒絕雇用或解雇，及爲其他不利益之待遇，亦不得以不理工會職務，不入工會或退會爲雇用條件。又在勞資糾紛之調解仲裁期間內，不得解雇工人。餘參看「工會」條。

【工業】有家庭工業工廠工業之別。今之所謂工業，多屬於後者。即以人力或機器力變化原料之形態性質，製成物品，以營利益之事業也。其主要之分類有金工、土木工、染織工、造船、製紙、製糖、圖案、漆繪、窯業、機械、電氣、採礦等，需用技術之範圍，較商業爲甚。

【工業人壽保險】(Industrial Life Insu-

rance) 以職工及其他工業勞動爲主之人壽保險也。有診查之保險，則利用社會一般人爲投保，無診查之保險，則利用此等階級之人爲投保，故特名爲工業人壽保險。此項保險，亦有名爲小額保險，或簡易保險，或通俗保險者。

【工業司】實業部各司之一。掌下列事項：(一)關於國營化學機械冶煉及其他工業之籌設及管理事項；(二)關於民營化學機械冶煉及其他工業之獎勵保護監督改良及推廣事項；(三)關於製造品之徵集試驗及檢定事項；(四)關於工業之專利及特許事項；(五)關於國貨之證明及獎勵事項；(六)關於工廠之登記及考核事項；(七)關於工業技師登記及考核事項；(八)關於工業團體之登記及監督事項；(九)關於工業標準事項；(十)關於度量衡之製造檢定及推行事項；(十一)關於工業之調查及統計事項；(十二)關於其他工業事項。

【工業危險】(Industrial risk) 爲測定火災危險標準之一。如使用煤氣、煤油與其他之動力，及貯藏各種之原料、製品、機械等發生之諸危險，皆屬之。

【工業所有權】(Industrial property) 爲

專利、權新發明權、商標權等之概稱。工業上之物品及方法爲最先發明者，依特許處分獲得專利之權利，謂之專利權。凡利用他人物品或方法，在其專利權期內，再有發明時，亦得呈稱獎勵，但發明人應給原發明人以相當之補償金，或協議合製，原發明人如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此謂之新發明權。表示自己商品因註冊方法而得商標專用之權利，謂之商標權。工業所有權與著作家之著作權，只爲知能的財產權，爲精神的勞力之生產物，有財產權之性質。其權利可以繼承轉讓及爲抵押等事。

【工業政策】(Industrial policy) 國家爲促進國內工業發展之設施，維持其獨立精神及國民之經濟生活之向上，故對於影響國計民生之工業，須施行種種設施，除促進工業技術外，更須充足國民之經濟利益，使國富增加，生活改善，所以工業政策爲現代國家必有之政略也。工業政策之範圍可大別爲二：(一)關於工業企業問題，其中可細別爲四項：(A)關於工業經營方法問題，即對於大工業、小工業、手工業、機械工業等相互之關係，及因上列關係而發生及於經濟與對

社會之影響等，國家應採取之方策；(B)關於工業企業之組織問題，即對於個人經營公司組織，加特爾、托辣斯等之工業聯合及生產合作，同業合作等組織之統制方策；(C)關於工業金融問題，即對於工業資金之流動，及與金融機關之融通及其他關聯之方策；(D)關於工業之教育問題，即企圖

技術進步及機械發達等所需要而施行之工業教育。(E)關於工業企業家與工業勞動者之間問題，因近來工業資本家及勞動者相互間之利害不同，紛爭日多，以致工業生產不能順利進行，於全國工業發達之影響甚大，國家自不能等閒視之。在工業政策中第二項之重要設施為：(A)工廠法；(B)勞動保險之制定及其實施；(C)勞動團體之扶助或取締；(D)罷工及怠業之取締等。

【工業物品試驗所】列別工業物品之優劣，鑒定解交貨物與樣子是否符合，均為該所試驗之工作。我國上海有工業物品試驗所之組織，於民國十六年成立，受理各廠商委託試驗及研究事件。

【工業金融】工業為目的而投下或供給之資金，謂之工業金融。經營工業所必要之資金，

可分為(A)投於工廠地基房屋機械等之固定資金；(B)購入原料，支付職工之薪金之流動資金。固定者須經過一定時間始能收回，故須以長期之資金充之；流動者則收回較速，幾與商業金融同，故多以短期資金充之。

【工業信用】(Industrial credit) 工業企業家之信用關係，可分二種：(一)為工業生產所需資本之直接借入者，蓋企業之設立或經營，由他人借入資本，藉以購置工業經營上所必需之土地、建築物、機械及專賣特許權之讓受，或工資之支付等，所謂設備信用、起業信用，及經營信用等是。(二)為營業上有交易關係之工業家、商業家所供給商品代價之支付而生之信用關係，所謂支付信用是。

【工業革命】(Industrial revolution) 一稱產業革命，工業組織變更之謂。今世界工業國中，無一不遭此變遷。我國之經濟組織，自清代以來，亦諸多變革，特未知他國之甚。工業革命之最顯著者，首推英國，其於十八世紀之初，工業幼稚，未脫手工業及家庭工業之區域，至千七百六十年，乃漸變其家庭

工業之形式。十八世紀之後半，紡織業乃煥然一新，廢手工業而代以機械工業，新式工場逐漸加增，馴致形成新經濟之組織。當工業革命倡始時，生產者之銷路頓然加廣，使用機器之大量生產，猶不足以應付之，於是企業家任意解雇勞動者，或減少其賃銀，而女工幼童等，亦酷使之，以致勞動者間，怨聲沸騰，漸引起有識者提倡勞動者保護之論調，卒以法律之力，開始保護女工幼童，井及於一般勞動者之利益，此工廠法所由起，而勞動組合，亦以同樣之目的而產生。工業革命大量生產之結果，致貨物充斥市場，各尋銷路，遂引起國際之戰爭，而勞動階級與資產階級，又易釀成階級之爭鬪。故為利害，迄今尚無定論也。

【工業恐慌】(Industrial crisis) 如因新機械新技術發明之故，工業界大起革命，或因企業勃興之故，同種工業之產額，一時激增而發生恐慌是也。

【工業動員】(Industrial mobilization) 戰時國家以其權力驅使全國之工業家從事軍用品之生產之謂。此種動員發起於歐戰爆發之時，當大戰開始，德國即首先頒布

工業動員令，次將一切產業如運輸、農業、金融等亦統一於軍需之下，同時並新設宰相直屬之食料局，被服局，由節約國民消費之普魯士陸軍部戰時局統轄一切產業而實現其軍需化。英法在是時步武德國後，法國之班樂衛戰時內閣，除原有之各部外，增加兵器彈藥部，工務運輸勞動部，補給部，海運部等四部，更爲促進閣議之進行計，以少數閣員組織戰時內閣以執行戰時要務。當時歐洲各國所頒發之戰時工業動員，以其起於倉卒，均無詳細之計劃，惟美國因參戰較遲，故能參酌歐洲諸國之法令，頒布比較完整之工業動員法。

【工業區】在比較進步之都市中，多將工廠設立於一定之區域內，使與城市隔離，蓋工廠設立之所，因煙煤之飛騰，空氣必較惡濁，故設工業區，使各工廠設立其中，工人於工作後，亦得往往住宅區內休息是，亦公共衛生之道也。

【工業專門學校】以教授工業應用科學，養成專門人才爲主旨。其種類有鑛冶機械工程、電氣工程、化學工程、土木工程、河海工程、建築、測量、紡織、染色、造紙、製革、陶業、造船、飛機

製造等。修業期爲二年或三年，得由學校各依其種類分別自定之。

【工業發達順序】Development of industrial systems) 工業發達之順序，得分爲三個時代，即家族經濟的工業時代，手工業時代，企業制工業時代是也。其二，即所謂經濟自足（即自己生產）時代，其經營目的，僅在供給一家族所需要之品物，其二，所

工業之順序

工業組織之制度

家族經濟的工業時代

家庭工業

手工業時代

實作業
手工業

企業制工業時代

自由勞動之報酬制度
自由工銀之營利的工業

於此所謂分期，係就大體言之，非謂其間有截然之界限也，即在今日，猶有存續向來之制度者，惟其重要之形跡，日趨於新的傾向，所存舊日制度已漸次衰微矣。（第一）家族經濟的工業時代，其主要之生產在於農，農爲家族經濟之根本，工僅爲其附屬事業，農工不能獨立分離，即爲此時代生產之一大特色。此時代所生產之工業，謂之家庭工業，

謂都府經濟（顧客生產）時代，即待顧客之訂貨而後從事製造，而其目的亦惟在於工業者之自活生存，而不在于營利也。其三，所謂國民經濟（市場生產）時代，於此時代，始見企業的工業之成立，其手段在達於營利之目的。此三個時代，各有其特色，而工業組織之制度亦異，至其經營形態，亦有區分。今就各工業發達之順序，表示如左：

以之爲主之經營形態

家族經營

單獨經營
有助手之經營

家內作業
工場制經營

(House work) 家庭工業，惟各依其家族（包括奴隸婢僕）經營之，男女之間，含有一種分業制度。其在經濟上之特色，在於自足，絕不涉及於市場，當物物交換未起之前，此種工業亦已萌芽，及交換之制度稍開，農民雖尙力維其經濟自足之狀態，然已漸見產生家族必需品以上之製品，提出市場以行交換矣。（第二）手工業時代，交換之現象

既已興起，逐漸引起技術之發達，而現出手工業時代之曙光，蓋技術之進步，其特殊之工業，必須有特殊之身體與熟練，且習練至於純熟，中間亦須相當時期，從事練習者於此長期間，遂不免受自然之淘汰，其不致受淘汰者，乃本技術之能力，皆諸他人以爲生活，於是所謂工業勞動者起，依此勞動者以經營之工業制度，又分之爲二，即工資作業與手工作業是也。工資作業 (Wage-work) 者，即由自足經濟時代，移入於都府經濟時代中間過渡時所盛行之工業制度。其特色在於有特殊技術之勞動者，能爲他人所需求，優給工資而工作是也。工資作業，可分爲出外作業 (Store) 及宅內作業 (Home-work) 二種。出外作業，即工人赴顧客之家，爲之作業，或爲顧客補助其作業。宅內作業將工業原料持歸於勞動者之住宅而從事其工作，此二者之原料皆由顧主提供，勞動者惟受其勞銀而供其勞動，其出外作業之經營者，亦惟單獨個人爲多，其次爲手工業 (Handicraft) 爲都府經濟完成時至於極盛時期之工業制度，生產者備具原料用具作業場，待顧主之訂貨而從事製造或

利用其餘時，自行製造工業品，出而販賣於市場，此等手工業，比諸出外作業，技術上雖無以異，而經濟上則不同，蓋出外作業之原料，由顧客供給，而手工業則自備其原料也。因而出外作業所行者，受作業之工資而供其勞動，手工業則自供其勞動之物品，受取代價而爲之製造，故亦名代價作業 (Price-work)。此種工業，不但須有勞動技術之能力，及生產上必要之智識，並須有經營資本，可爲生產之組織者，又可爲其指揮者，買入賣出之事亦須有參加能力。而其根本則在於技術上之優良，換言之，即其目的在於自存而不在于於營利也。此等手工業，與企業有根本之差異，即其作業場，有全離乎住宅，亦有闢住宅之一部爲之者，其所行之經營，多雇助手，助手之資格，本爲同業者之子弟，與主人之個人關係特爲密切，不啻列爲家族之一員，與主方共起居飲食，初非如今日自由的工銀勞動者與主方爲二個階級之可比也。又手工業之團結，設種種之限制，或禁止的成規，藉以維持工業之顧主生產的狀態，而保持當時之社會關係，中世手工業之存續，與中產階級之維持，實與有力。惟

此等制限或禁止的成規，極足以妨害之進步，在交通不發達，販賣市場僅屬地方的，技術應用簡單之場合爲然，在貨物經濟普及，與個人主義盛行時代，漸次推此等狀態，於是促新的工業組織制度之起 (第三) 爲企業制工業時代。自市場生產起之後，生產組織之任，殆盡舉而入於企業者之掌中，技術的勞動者，不能直接依顧客之訂製以行其生產，惟對於特定之而從事於勞動，此兩個階級間，純然生出約之關係。此等傾向，其始依自宅勞動之酬制度而實現，其次則依自由工銀勞動營利的工業而發生，所謂報酬制度 (Wage system) 者，即企業者使用多數之勞動者，而將其工業的生產，統一於一組織內之制度。所以稱爲報酬制度者，以物未移於消費者之手之前，由企業者其原料或生產物之代價或勞銀於工也。此項家庭工業，以工業技術經過之入，或大部，行之於家內，或作場，行家庭工業人，如爲被使用於企業家之勞動者，則勞動者爲自宅勞動者 (Heimarbeit) 各個家庭工業大都散在於各地方，其

產之物，往往集於中央之一大設備，由此更分給於全國或世界之市場。蓋企業上之工業，至此始行發生，其經營方法尙未完善，交通發達及技術進步而後，乃終不得不移之於中央統一工場制之經營，是則報酬制度，在近時雖漸即衰頹，而於今日，尙有新行發生之工業以相替代，如捲煙製造業，使工人於其自宅爲捲紙工作是。又近時倫敦巴黎柏林等大都會，因交通之發達，及緣此所起居住關係之變動，與夫大規模之零售業，大都足以促家庭工業之發生，加之電氣及石油發動機之使用，日以興盛，小馬達得以隨時隨地爲之設備而易於供給其機械的動力於自宅勞動者之作場，遂致各依其職業，更促家庭工業之勃興。自十九世紀中葉以後，世界交通益形發達，工業家自由僱工，純從營利着眼以爲投資，故今日企業之目的不在一定技術之生產，但期足以爲達營利目的之手段，其製造場之設備，機械之適用，新技術之採用，勞動者之待遇方法，販賣之組織等，悉出營利主義以圖之，此種工業制度，可謂爲「自由僱工營利的工業」(Gewerkschaftsgeldvererb mit freier Lohnarbeit)。

其與從來制度相異之點，即在生產要具生產場所，多就企業者而供給，勞動者惟以其勞動視爲商品，而賣之於企業者；企業者亦以此爲最有利益之方法而利用之。此等工業制度之成立，非由個人權利思想與義務觀念之發達，且依交通之興盛，統一國家之成立，及商業政策之確立，財富充實，信用機關發達，技術進步，此種工業乃益盛行，工場制度經營之利益最大者，即在於得充分行其分業，容易養成熟練之勞動者，且監督容易，總經理費可以節省，機械及技術容易採用，而其生產及製品，復能多量而均一，由上之原因所生各種生產物之生產費自然減少是也。今則一方面同業競爭之壓力，促進集中之經營，他方則因人口之增加，與交通之發達，能於廣大之範圍中，統一人類之慾望，使百千萬人同求一種之品物，於是生產之大經營，愈見其盛矣。(第四)爲將來工業發達之趨勢。因各國交通之發達，其發達之傾向，將在於集中的生產之利益，此等傾向，已由北美合衆國漸次傳播於歐西諸邦，所謂托辣斯及其他之企業聯合，即可見之。所謂企業的聯合，即從許多獨立之企業

融合而統一之，舉從來之組織企業，變爲一大組織之局部，各依中央機關之命令而活動之。稱此等制度，謂之結合企業制度，其技術方面，在從來附屬於各企業之許多工場，亦將成爲資本的統一，稱此謂之結合的大經營 (Kombiniert er Grosshetrieb)。但如此之工業制度，與經營方法，尙非別劃爲一新紀元，所謂結合企業制工業，係爲自由工銀勞動之營利的工業制度之一種，而所謂結合的大經營，亦僅工場制經營之一種，至於工業制之將來，徵諸已往發達之大勢，必於上述結合的範圍，益加擴大，舉如蘇俄之制度，竟統一於政府之下，所謂國家的統制工業，已露其端倪。所以促其發達之最有力的原因，則又將在世界市場上競爭之壓力，其要件於一方不能不求實力之充實，及新技術之發明，他方則不能不須有身體精神俱臻發達之勞動者階級，而此中尤實重者，則爲須更有充實資本及能活用新技術，可以指揮大工程的勞動者之企業者階級是也。

【工業裁判所】德語稱爲 (Gewerbegericht) 爲雇主與勞動者之聯合組織。在兩者參加

協合之下，依訴訟手續之形式，解決某勞動者或雇主所提出勞動契約關係之事項，而為一種仲裁之機關。然與仲裁局異，前者常以裁判的機能以行其判決，後者則不過對於某時之可否得失，下合理的判斷而已。

【工業會計】(Factory account) 工業會計，在手工業時代，僅使用商業簿記上一種補助簿而已。其後工業發達，會計乃日益繁複而決不能以前此之單純方法為之整理。蓋工業所必需者為機械，且其所需房屋亦須特別構造，故必須為自己之所有，因而整理與計算，亦大感重要。故工業與商業其趣各殊，工業最重要者為固定資本，流動資本之需要極微，因而關於固定資本損壞磨滅之價卻問題，愈占其重要地位。工業會計，對於諸機械及原料品製造品等，非行特別之物品會計不可，而與商業農業等以營利為目的之會計，亦自有別。工業會計，不惟注重在財產之增減，且須附加其變化，不僅就金錢物品等有形財產之一部以為會計，即無形之資產以及負債財產，亦並含包之。換言之，工業會計不止於整理廣義財產之增減，凡有形財產變化為無形財產，無形財產變化

為有形財產，亦並須整理而計算之。大體可分為營業組所屬之會計，與計算組所屬之會計兩部分，屬於計算組所不可缺之部分，則為成本會計，歐美各國，對於此項會計，已成為一種新科學，養成此項專門之人才，蓋舊日製造者製造物品之際，皆採取各工分製之方法，是時之成本會計極易求得之。然其後因分業之進步，技術之發達，製造貨物之原價，漸謀所以輕減之法，尤其製造業者應用水力電力之時，欲製優良之品，皆賴技能熟練之職工，其製粗劣之品，亦須求節省時間，自不能不計算製造費之減少，以與同業相競爭。故成本會計，乃為製造販賣者必不可忽之事。參看「成本會計」條。

【工業會議】(Industrial conference) 一千八百九十八年，由澳大利亞政府所組織，以為代表工業全般利益之機關，除由商工會議所選出代表員三十五名及任意的工業組合選出代表員二十名外，更由政府指命委員二十名，合計委員七十五名。其職務為掌理國定關稅改正案，通商條約案，內國生產販路擴張方法，內國生產業改良案等之預備審查，及經濟上認為必要之各種立案

等。

【工業試驗所】(Industrial Experimental Station) 為我國工業上機關之一，由實業部管理之，掌理關於工業上之試驗分析及鑑定等事，徵收一定之手續費，得以應一般之委託。其所辦理試驗分析及鑑定之主要事項，分為化學及機械二組，列舉如下：(一)化學組之職掌為：(A)關於工業原料之分析及應用方法之研究事項；(B)關於化學業製造品之考驗審定及改良製法之研究事項；(C)關於化學上檢驗標準及其方法之研究及釐定事項；(D)關於其他化學試驗事項；(E)關於化學各種研究結果之統計編輯及推廣事項。(二)機械組之職掌為：(A)關於機械材料工程材料之考驗及改良製法之研究事項；(B)關於各種機械之考驗審定及增進效率之研究事項；(C)關於各種機械及工程材料檢驗標準之研究及釐定事項；(D)關於其他機械試驗事項；(E)關於機械各種研究結果之統計編輯及推廣事項。又凡請求試驗者，應具聲請書，連同試驗費送至該所，其聲請書中應行記載之事項：(a)物品名稱；(b)產地或製造地及

製造人姓名住址與經歷(c)如係自製品應詳細註明製法及所用之原料(d)請求試驗目的及事項(e)請求者姓名住址與職業等。

【工業監督官】(Factory inspector) 歐洲德法奧等國對於勞動者保護監督所設之官員。於其公平監督之下，履行關於保護勞動者所頒行之諸種法律，且關於實行手段及改良方法，可為政府及諸官署之顧問，謂之工業監督官。亦有稱爲工場監督官或工業參議官者。其職務亦因國別而略有不同。然大體上不外以下數種：(一)關於勞動者保護諸法律執行之監督，及選雜調查之協助；(二)制定勞動者保護法之際，則爲顧問；(三)關於工廠營業或建築之核准建議於當局者；(四)立於雇主與勞動者之間，爲雙方之顧問，關於法規之施行，予以雙方之援助；(五)關於勞動者狀況之報告，及行政上立法上建議案之報告等。

【工業銀行】(Industrial bank) 爲非商業銀行之一種。論其業務，專以承受或抵押有價證券爲主，而謀工業界資金之融通。工業銀行既專以動產爲業，故又可稱爲動產銀

行。(參看「動產銀行」條)按工業界水陸運輸各項偉大建設，工場機械之購置，在工場需鉅額之資金，工業銀行之天職即在融通投資家與企業家資本之供求，以助一國實業之發展。西元一七一九年法京巴黎之東印度公司及一七七二年普魯士之海業組合，實爲工業銀行之嚆矢。此二者均不發行債票。明治三十五年日本創辦日本興業銀行，以發展工業爲宗旨，具工業銀行之性質。我國中國實業銀行雖名似工業銀行，而於公司股票價票之買賣，全未明白規定。際此國民經濟枯竭之時，實業上之發展刻不容緩，工業銀行之創立，實爲當前之急務。工業銀行以從事有價證券之包銷買賣或抵押放款，同時參與各公司之創立合併或變更等項爲其主要業務，但日本興業銀行鑒於歐西動產銀行徒務投機，輒遭失敗，故其對於股票雖可充抵押之放款，然不准應募或包銷，蓋採取歐洲制度之長，而加以種種限制也。

【工業標準委員會】爲實業部組織之機關，以討論適合國情之各項工業標準，使國內工業趨向合理化爲宗旨。委員人選，由實業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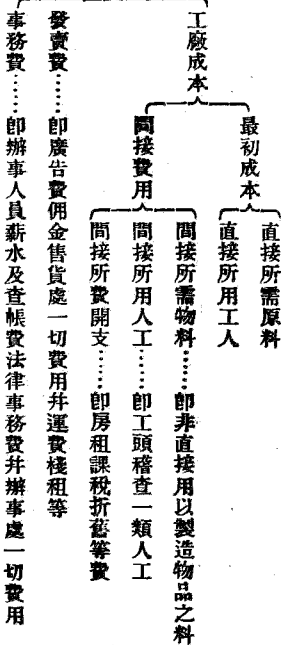
長呈請或派任。(一)中央有關係部院會之代表；(二)國內各工業機關廠所之代表；(三)國內各工業及學術團體之代表；(四)國內各項專門人才會中得分土木機械電氣染織化學鑛冶各組，爲討論便利計，并得分股研究。其議決之案由主任委員送請實業部長核呈國民政府公布施行。

【工業學校】舊分爲甲乙二種：甲種工業學校，有金工木工土木工電氣染織應用化學鑛業鑛業漆工圖案繪畫等科；乙種工業學校，有金工木工藤竹工染織鑛業漆工等科。修業期，甲種預科一年，本科三年；乙種三年。今此制已廢，而改爲初級職業學校及高級職業學校。又於初中設勞作科，授學生以土工木工金工漆工繪畫鑛業等技能。

【工業簿記】(Cost accounting) 簿記之應用於工商者。其與商業簿記相異之點，在於商業簿記，以販賣商品爲主旨，其交易變化之範圍常較小；工廠業以製造物品與供給販賣爲主旨，其所關係之方面則較大。蓋近代之工業，多屬製造與發售啣接，如僅備普通會計，損益固可計算，然損益之原因何在，則非所知。換言之，損益之發生，在發售上抑

在製造上，欲明辨之，非有賴於工業簿記不為功。工業簿記，亦稱成本會計，又稱工廠會計，用於記載廠中原料直接工資消耗費進行之工作，完工之貨物，以及資本利息種種。其目的在將製造中物品之所費，條分縷析，織屑靡遺，而予製造者以精確負責之報告，藉以作每種物品單位定價之標準，兼以考察原料有無耗費偷漏，成本是否低廉，藉以

總成本



以上所示係表明構成工業簿記之主要原因。茲再將普通工業會計應有之科目，依其性質，舉其綱目如下：

- (甲) 主要帳
 (一) 分錄帳

確定事業進行之方針。工業簿記之組織，不問工廠規模之大小及性質如何，其所備各帳除資本等主要項目外，不外下列五項：
 ① 原料費用
 ② 人工費用
 ③ 間接費用
 ④ 發賣費用
 ⑤ 事務費用
 綜此五者之總和，即為製成品之成本。再加以利益，即為製成品之售價也。茲將總成本所包含之各種項目，表示如下：

- (二) 現金出納帳
 (三) 總帳
 I 資產總帳
 (1) 現款 (2) 原料品 (3) 消耗品
 (4) 製造品 (5) 廣告品等科目

II 來往總帳

- (1) 固定科目 (A) 資本金 (B) 公司債 (2) 對內科目 (A) 工廠 (B) 發行所 (C) 分公司 (D) 分銷處 (E) 購料處 (3) 對外科目 (A) 代理 (B) 銀行錢莊 (C) 各號貨項來往 (4) 中性科目 (A) 收款期票 (B) 支款期票 (C) 未收股銀 (D) 未收股息 (E) 股份 (F) 公債 (G) 貸金 (H) 公積金 (I) 暫記等項目

III 諸項總帳

- (1) 營業費 (2) 關稅 (3) 棧租 (4) 搬運費 (5) 海上保險 (6) 佣金 (7) 手續費 (8) 息項 (9) 匯水 (10) 買賣利益 (11) 雜收入 (12) 雜損失等項目

IV 裝運總帳

- (乙) 補助帳
 (一) 固定資產明細帳 (二) 製造品明細帳 (三) 營業費明細帳 (四) 推銷補助費明細帳 (五) 廣告費明細帳 (六) 裝運品明細帳 (七) 職員名下計算帳 (八) 股東名簿 (九) 股份占有

數帳 (十) 股份讓受明細帳 (十一) 分紅總帳

【工業顧問所】(Engineering Adviser) 應各廠工事上之設計及其他委託而受其報酬之機關。如日本之工務所，建築事務所等，均屬此類。

【工資】(Wage, salary) 即勞動者服務於工廠或營利機關之代價。工資依勞動時間之短長而計算者名曰「計時工資」(Time wage) 如每日工資六角，每月工資十八元。若工資不依時間之長短而以勞動之結果計算者，名曰「計件工資」(Piece wage) 例如造鞋一雙工資一元，造二雙即得二元。在企業發達之地域，大抵採用計時工資為多。

【工資基金說】(Wage fund doctrine) 此說為邊沁 (J Bentham) 所首倡，意謂在一定之地域一定之時間中，工資之資本數量有一定之數量而不能超越其範圍；而此數量受自然法則所支配，非由人為者。其後亞丹斯密，李嘉圖，馬爾薩斯等亦主張工資基金在一定之地域與一定之時間中有一定之數量，至於工資之高低則視資本與

人口之比率而變遷，若人口對於資本之比率低則工資高，若人口對於資本之比率高則工資低。

【工團主義】(Syndicalism) 屬於急進社會主義之一派。其主張社會改良不從政治方面着手，而自經濟方面開始。實業之所有權及管理權由生產者直接指揮，而地方政務亦由生產者主持。其主張偏激，難於實行，故又有稱之為空想的社會主義者。

【工賑】國家於天災時，恆僱災民大興工程，藉所支工錢以代救濟之謂，即所謂以工代賑也。此種方法，最初行於清代。民國九年華北大旱災時，在災區之興築公路，民國二十年大水災後之築隄及築路等，均係採用以工代賑之法。

【工廠】(Factory; work house) 有通常意義及法律意義之別。通常所謂工廠，不問其工人多寡，作業有無危險性，凡僱用工人使用汽力電力或水力之發動機器，而從事於製造事業者，均可概括在內。至於法律上所謂工廠，則因各國立法而意義有不同，我國工廠法第一條之規定：「凡用汽力電力水力發動機器之工廠，平時僱用工人在三

十人以上者，適用本法。」換言之，即舊式手工業之工廠，或雖有汽電或水力發動機器，而工人數不滿三十者，均不適用工廠法也。凡合法之工廠，於工人身體上之安全設備，工廠建築上之安全設備，機器裝置之安全設備，及預防火災水患之安全設備，均不可稍有疏忽。至於空氣流通，飲料清潔，盥洗所及廁所之齊全，光線之充足，及防衛毒質等之設備，均為必要之條件，與上列之安全設備，同受主管官廳之監督也。

【工廠互保公司】(Factory Mutuals) 係各工廠聯合，互保財產之組織。即被保者，同時分負公司賠償損失之責任者也。惟其注重之點，不在賠償而在防患。故對工廠之房屋及設備，皆有一定之限制，且有精良防火器具之設備。損失既少，費用亦省。惟其缺點，則在負責繁重，災患偶臨，每足以制公司之生命耳。

【工廠交貨】即貨物於賣主之製造工場內交於買主之謂。換言之，即貨物於工場內交於買主後，則此後對於該貨物之一切責任，悉由買主負擔之。

【工廠法】政府對於私人所設工廠之法，為勞

動法中之重要法令。考我國之有工廠法，始自民國十二年北京政府頒佈之暫行工廠通則，其後於民國十六年再經修正，十二月乃公布工廠條例，但該法自宣布後，實行者少，等於具文。國民政府成立後，於十八年三月規定本法要綱，基此要綱起草詳細條文，至十二月而完成，乃於三十日公布之，延至二十年八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要點如左：●總則：述本法之適用範圍，凡用汽力電力水雷發動機器之工廠，平時雇用工人在三十人以上者，適用本法。如是則平時工人未滿三十人或工人雖有三十人以上，但不使用第一條規定之動力者，則不適用之。●官廳之監督：本法第四條規定「工廠每六個月應將左列事項呈報主管官署一次：(A)工人名冊；(B)工人傷病及其治療經過；(C)災變事項及其救濟；(D)退職工人及其退職理由；而工人名冊須將姓名、年齡、籍貫、住址、入廠年月、工作類別、時間及報酬、技能、品行、工作效率、在廠所受賞罰、傷病種類及原因等詳細敘明。」●童工及女工：不論男女，年齡在十四歲以下者，不許工廠雇用。十二歲以上未滿十四歲之男女，在本法公布前

已於工廠工作者，本法施行時，得由主管官署核准，寬其年限。至童工雖滿十四歲以上十六歲以下，祇准從事輕易工作。又為保護童工及女工之健康，禁止：(A)處理有爆發性引火性或有毒質之物品；(B)有塵埃粉末或有毒氣體散佈場所之工作；(C)轉運中機器或動力傳導裝置危險部份之持除上油檢查修理及上卸皮帶繩索等事；(D)高壓電線之銜接；(E)已溶礦物或鐵滓之處理；(F)鍋爐之燒火；(G)其他有害風紀或有危險性之工作。又工作時間童工規定每日不得超過八小時，且不得在午後七時至翌晨六時之時間內工作。一般女工工作時間與男工同，但不得在午後十時至翌朝六時之時間從事工作。關於女工之工資規定「男女同等之工作而其效力相同者，應給同等之工資」且規定「女工分娩前後應停止工作共八星期，工資照給。」●工作時間及假期：我國工人工作時間普通均在十小時以上，甚至於十二小時，其能實施八小時制之工廠甚為稀少。本法規定「成年工人每日實在工作時間以八小時為原則，如因地方情形或工作性質有必須延長工

作時間者，得定至十小時，又如遇天災事變季節之關係，可以延長時間，但超過時間每日不能在十二小時以上，又其延長之時間每月不得超過三十六小時。又延長工作時間時，其工資應照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給三分之一或三分之二。●休息及假日：在本法規定繼續工作五小時，應有半小時休息，而工作繼續至六日時，應有一日假日。又凡政府所規定應放之紀念日，均應給假休息，依本法給與工人之休息時間及假日，工資照給。如工人不願特別休假期者，應加給該假期內之工資。政府規定之假日為：

一月一日 中華民國成立紀念日

三月十二日 總理逝世紀念日

三月廿九日 七十二烈士殉國紀念日

五月一日 國際勞動節

七月九日 國民革命軍北伐誓師紀念日

念日

十月十日 雙十節

十一月十二日 總理誕生紀念日

此外更規定特別休假，凡工人繼續在廠工作滿一定時間，得享受下列休假：(A)在廠工作一年以上未滿三年者，每年七日；(B)

在廠工作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每年十日；(C)在廠工作五年以上未滿十年者每年十四日；(D)在廠工作十年以上者其特別休假期每年加給一日，其總數不得超過三十日，休假日工資照給。其不願休假期者，須加給該假期內工資。惟關於軍用公用之工作，主管官署認為必要時，得停止工人之休假。

⑥自工人之福利及撫恤安全及衛生而言，對於安全規定，工廠須有「工人身體上，工廠建築上，機器裝置上及工廠預防水災火患等之安全設備，對於衛生，工廠應有空氣流通，飲料清潔，盥洗及廁所，光線，防衛毒質等諸設備。若主管官廳如查得工廠之安全或衛生設備不完善時，得限令其改善，於必要時，並得停止其一部之使用。童工及學徒之補習教育亦有規定。至於紅利之分給，規定工廠每營業年度終結算，如有盈餘，除提股息公積金外，對於全年工作並無過失之工人，應給以獎金或分配盈餘。」關於撫恤，亦有明確之規定。但工廠資本在五萬元以下者，得早請主管官署核減其給與數目。⑦工廠會議為本法注重之點，其目的在使勞資兩方由工廠會議而解決工廠與工人間

之糾紛及關係之改善；至於安全，衛生，福利，能率等諸問題，均可由此會議協定解決，其目的欲使工廠問題由內部自行解決，不至惹起糾紛。此會議由工廠代表及工人代表組織成立，代表人數由五人至九人，廠工兩方人數相等，每月開會一次，如有事故發生，可召集臨時會議。

【工廠登記規則】民國二十年十二月十八日實業部公布，同日施行。全文十二條。其要點：凡中華民國境內之工廠，平時僱用工人在三十人以上者，應向所在地縣市政府呈請登記。其登記事項分甲乙二表：(甲表)一、廠名及廠址；二、廠長或經理姓名及籍貫；三、主任技師姓名及履歷；四、資本金額；五、廠內組織；六、公司或商號註冊號數；七、開工年月；八、造品種類及每年產量與價值；九、原料種類產地及每年需用數量與價值；十、原動力設備之種類產地及馬力數量與價值；十一、機械及重要工具之種類產地件數及價值；十二、廠址之面積及價值，廠屋之建築間數及價值；十三、製品銷行區域及每年銷售總額；十四、製造程序說明書；十五、成本會計或全廠預算決算；十六、備考。(乙表)一、職員

數目；二、工人數目(男女童分列)；三、最高最低工資(男女童分列)；四、工作時間及延長時間之規定；五、有無工作契約；六、工人獎勵方法；七、工人福利事業種類；八、工廠安全及衛生設備；九、備考。此項表式，各填三份(隸屬行政院之市填二份)呈請所在地政府轉呈實業部備案。

【工廠統計】(Factory statistics) 工廠統計為商業統計之一部分，即商業統計之屬於內部情形者。其目的專事研究及分析各種工作之有集中組織及確定標準者，故與銷售統計有絕對不同之點。因此種集中確定之工作，可施以精詳準確之紀錄，其用力之效果可以精密計算，不似銷售統計之僅能估其大略也。工廠統計之形式及應用工廠紀錄之種類，初無一定，當視其管理之方法而異。換言之，即視營業之性質及營業之規模而異。查工作有為連續不輟者，如紙業棉業之類；有為分部製造者，如自動車業之類；有為短期包攬者，如承造小件之機器廠等類。而制度之精粗，每隨企業之規模為正比例，即規模愈大，則統計制度愈精密也。工廠統計可分六種：即進貨統計，存貨統計，勞動

統計、機械統計、工作統計及成本統計是。分述如左：(一)進貨統計 (Purchasing statistics) 進貨統計之目的在分析各種購進原料或貨物之總數，俾進貨主任得比較歷年購進之類而知本年應購之數。此種統計之形式亦隨企業之性質及規模而異。在普通工廠中常視需要而進貨，如有一種簡單之紀錄，已足應用。若在大規模廠中，因其工作程序連續不輟，常在原料價落之時預購存儲，以供製造之用，則其所需之統計，決非進貨之紀錄爲已足。如紗廠之對於棉花收成之估計，生棉價格之變遷，以及各處供給之狀況，爲進貨主任者皆當預爲統計之也。

(二)存貨統計 (Store statistics) 存貨統計之形式，亦不一律。在舊式各工廠中所用者，其統計方式多缺乏嚴密組織。在新式各工廠中所用者，則較爲有系統有組織。此種工廠之各部中，常有進貨及存貨兩部，分別紀錄其貨物進出情形，故定貨紀錄進貨紀錄，及存貨紀錄，均甚完整。若在施行科學管理之法之各工廠中，其所用者常在其設計股 (Planning office) 中專任職員一人，記錄各種貨之購進，編製存貨差額記錄，而能

隨時瞭然於各種原料所在，及其他一切情形，實存貨統計中最精密之方式也。(三)勞動統計 (Labor statistics) 勞動爲生產成本中之最大項目，如無相當記錄，則生產之確數即莫由知之。勞動統計普通包括下列三項：(A) 雇用統計 (Employment statistics) 兼包勞工之進退率而言。換言之，即指一廠雇用工人之時間、人數、及性別之統計而言也。此種統計之中心特點既在分析比較全廠勞工之進退率，故關於每月初之勞工人數，每月中解雇勞工之人數，每月中進用勞工之人數，每月月終之勞工人數，以及各個勞工之選擇是否適當，全體勞工之意志是否滿足，勞資內部之情感是否調和等等，皆須詳加分析，以期將來減少此種解雇之現象。因越過一定定率，工廠即受無形損失也。(B) 生產統計 (Production statistics) 兼包勞工之效率而言。換言之，即研究勞工效率之統計也。其內容可分四項：即每個工人之生產紀錄，每組工人之生產紀錄，每個工人之用料紀錄，及每個工人之效率紀錄。以上所舉之第一第二兩項紀錄，雖有每個工人及每組工人之別，但其目

的相同，蓋皆爲登記工人工作成績及工作時間之紀錄也。第三項紀錄爲防止原料浪費之紀錄，如皮鞋廠須記載每個工人在每張皮革上所製皮鞋之數，機器廠須記載每個工人所出廢料之數是。此種紀錄除每日作成外，又須計算其累積之數，以察每個工人之效率如何。第四項紀錄亦可以統計之方法處理之，法於紙片之上分列五欄，每欄設標題一，一曰曠工日數，二曰服務勤惰，三曰個人習慣，四曰適合程度，五曰工作能力。而第一欄又可分爲四欄：一曰告假日數，二曰因病曠缺日數，三曰自動曠缺日數，四曰應扣工資日數。而後依種種預定之標準而分別紀錄之。至半年之後，乃由工廠經理以至工頭所組織之委員會共同審查，以定各個工人效率之等次焉。(四)機械統計 (Machine records) 機械統計之基本紀錄爲每機之生產額數，及每日之動作時間等項。此種統計之目的係在確知一機之力究能出品若干，俾與會計上機械折舊之計算互相參考，而得每單位出品之成本。蓋如是不惟銷售生產及管理政策上得一種重要標準，即成本會計之進行方面亦可得力

不少也。②工作統計 (Records of pro-

gress of work) 工作統計者，材料部、工人部及機械部所作紀錄之總括，蓋所以表示半製及已製貨品之數額也。此項半製貨品或已製貨品，均應每日或每星期分別作成統計，俾銷售經理或總經理腦海中，對於現存貨物之數量，均有一種清晰之印象，而得決定銷售之政策也。③成本統計 (Cost statement) 成本統計之目的，在分析各種貨物之製造成本，故關係至密。但此種統計與成本會計實根本不同。前者專研關於分析成本之原理及政策方面，而後者專研關於計算成本之技術及方法方面。二者只可互相表裏，而不可互相混雜也。至成本統計之編製，係於勞工、材料、機械、或機械時間之原素中，選擇若干單位，然後根據機械紀錄、材料紀錄、工資紀錄及生產紀錄等材料作成之也。

上列六種工廠統計，僅論述其梗概。此外工廠之出貨部中，對於應出未出貨物之統計，即業經允許顧客交貨之日期而到期猶未成交之貨物紀錄，亦應精密統計，否則雖售價較廉，亦難與同業競爭市場，因交貨不能

迅速故也。

【工廠會計】(Cost accounting) 即工業簿記，詳「工業簿記」條。

【工廠會議】為溝通勞資意見，消弭勞資衝突之機關。按我國工廠法之規定，此項會議，由工廠代表及全廠工人選舉之同數代表組織之，各以五人至九人為限，會議之主席，由雙方代表各推定一人輪流擔任之。至其會議之職務：①研究工作效率之增進；②改善工廠與工人之關係并調解其糾紛；③協助工廠契約及工廠規則之實行；④協商延長工作時間之辦法；⑤改進廠中安全與衛生之設備；⑥建議工廠或工場之改良；⑦籌劃工人福利事項。以上事項，關於一工場者，先由該工場工人代表與工廠協商處理之；如不能解決或涉及兩工場以上之事項時，由工廠會議處理之；工廠會議不能解決時，則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辦理。

【工廠檢查法】民國二十年二月十日國民政府公布全文二十條。規定：工廠檢查事務由中央勞工行政機關派工廠檢查員辦理之。檢查之事項如下：①關於工廠法第二章及其他勞動法規所規定之男女工人年齡及

工作種類事項；②關於工廠法第四章及其他勞動法規所規定之工人工作時間事項；

③關於工廠法第四章及其他勞動法規所規定之工人休息及休假事項；④關於工廠法第七章及其他勞動法規所規定之女工分娩假期事項；⑤關於工廠法第八章及其他勞動法規所規定之工廠安全及衛生設備事項；⑥關於工廠災變工人死亡傷害事項；⑦關於工廠法第十一章及其他勞動法規所規定之學徒年齡工作人數及一切待遇事項；⑧關於工廠法工廠法施行法及其他勞動法規所規定之簿冊及登記事項；⑨其他依法令應登記事項。工廠檢查員得為定期或不定期之檢查。

【工頭】即包工制度中之承包人。工廠以某種作業交給一人承包，承包人乃向工廠領取工資，招集勞動者從事工作。勞動者之工資，統由工頭發給，工廠不必直接支給，因此工頭乃得任意剝削，而勞動者之收入一部落於工頭手中。但近來因工人運動漸趨發展，工頭制度 (Number one system) 漸被工人所反對，其進行較急進之工人集團，已努力為廢除此種制度之運動。如上海日人經

管之紗廠及撫順煤礦等均已實行廢除。

【工藝品】(Wares)依工業製造而成之品物，蓋別於天然品而言。

【工藝學】(Technology)為研究工程藝術之學科。如舊日之手工業，今日之一切新式工業，無不包括在內。

【工黨】(Labor Party)由工人階級所組成之政黨，專以擁護工人利益者。歐洲各國多有之，而以英國為最發達。工人領袖之麥克唐納爾 (MacDonald) 曾經兩次組工黨內閣。

【已付支票】即已經付款之支票也。銀行於支票付款後即於其上記入已付之字句，另為保存。

【已付股本】(Paid up capital) 股份公司之股本，恆向股東分次徵收，簿記上對於收入之股本，謂之已付股本。未收者謂之未付股本。

【已約項】謂分數之分母分子，已約去其公約數而不能再行公約者。如 $\frac{1}{2}$ 約去其公約數得 $\frac{1}{2}$ ，即已約項。

【干貝】即江瑤柱，詳「江瑤柱」條。

【弓】舊時量地之數五尺為一弓，即一步也。量

地所用之器曰步弓。

【弓形】數學名詞。即一直線一曲線所圍成之形。由其直線之兩端各伸出直線，至圓弧上相遇成角，則謂之弓形角。

【弓長嶺鐵路】自遼寧遼陽之弓長嶺至遼陽縣止。因運弓長嶺鐵礦之礦產而敷設之鐵路也。

【弓長嶺鐵礦】在遼陽縣南七十五里，距本溪湖之安瀾線之橋頭站六十里，礦山高約一千五百尺。西北自陳家堡子，南迄河家堡子之溝，延長十三里以上，溝東復有露頭，延長三千七百尺，大部份為磁鐵礦，儲量至少有二六七七〇〇〇噸。舊時居民以土法開採，民國五年，日人飯田太郎與奉天省政府立約，組織中日合辦弓長嶺鐵礦公司，民國十年，經北京政府認可。資本總額日金一百萬元，省政府認股百分之四十，日本三菱公司認股百分之六十。

四畫

【不二價】一書作不貳價，言商人對於貨物之索價不二度也。現今商業上盛用之，取其時間經濟，營業增多。

【不力斯辦】(Brisbane) 英屬澳大利亞昆士蘭州 (Queensland) 之首府。在本東州海岸，距不力斯辦河口約二十五哩。西元一八二五年，英人以此為流放罪犯之地，至一八四二年，自由殖民，日益振興。與雪尼、墨爾、鉢恩等處及西部內地，均有鐵路相通。貿易繁盛。輸出品以金、羊毛、木棉、糖、皮革等為大宗。

【不丹】(Bhutan) 英保護國。在喜馬拉雅山脈東部。與我國之西藏、英屬之印度接壤。東西最長處三百六十五哩，南北最廣處九十二哩。產物以米、玉蜀黍、粟、織物、麝香等為主。

【不分利壽險】(Insurance without dividend) 對於分利壽險而言。保險者於保險契約上，僅約以有保險事故發生之際，支付其保險金，而於每期之利益金，不分配於被保險者。往時之營保險業者悉屬此類。參

看「分利壽險」條。

【不付票據】票據滿期日，執票人呈示兌現，支付人不為支付時，謂之不付票據。執票人對於出票人或前手，可行使其追索權。

【不代替物】又稱特定物，詳「特定物」條。

【不加勒斯多】(Bucharost or Bukharest) 歐洲巴爾幹半島羅馬尼亞之國都。在瓦拉幾平原之中央，臨多瑙河支流丹波維札河。土質膏腴，而無林木。屋宇雖多簡陋，商業尙稱繁盛，向為奧國與巴爾幹半島貿易之中心。商品以呢布、五穀、毛皮、五金、煤、木材、牲畜為大宗。

【不包稅價格】(Duty unpaid) 即貨物買賣時，關於貨物之關稅由買主支付，而規定買賣目的物之價值也。

【不可分物】法律名詞。謂因分割而即變其物之性質或須減損其價格，故不可分。例如牛馬等是。

【不可分債務】(Indivisible obligations) 債務之性質不可分者，稱為不可分債務。蓋債務之清償，性質上本為可分，而依當事者之意，亦得認為不可分，此則稱之為任意不可分債務。例如兩個債務人合負支付千

元之義務，此千元雖有可分之性質，而當事者同認為償卻債務之目的起見，則亦可認為不可分是。

【不可抗力】(Act of God) 保險用語。凡人力上無論如何注意，如何用心，不能豫見豫防之一種激烈而且直接之自然力，謂之不可抗力。例如暴風雨、震災及火山爆發等，皆非人力之可抗拒是也。

【不可爭條項】即不抗爭條項，詳「不抗爭條項」條。

【不平等條約】國際間不依平等待遇原則所訂立之條約也。中國自鴉片戰爭後，受列強帝國主義之侵略，強迫我國政府訂結種種有利於彼等之條約，如領事裁判、協定關稅、(今已取消)租界及租借地、內河航行權等，皆其大端也。結果不僅使中國獨立主權之虧損，而國家產業不能振興，因而國勢亦陷於不振。民國八年巴黎和會中我國有廢除不平等條約之運動，孫中山之三民主義中，尤以此為對外之政綱，故近年對於通商條約改訂期屆之國家，均以照會通知改訂平等條約。至於不平等條約之種類，略舉如下：

條約名	關係國	訂結年月	內容摘要
南京條約	英國	一八四二年(清道光二十二年)	割讓香港,賠償兵費二千一百萬兩,開放五口,租借上海。
虎門條約	同右	一八四三年(清道光二十三年)	最惠國條款以此為嚆矢。
中美條約	美國	一八四四年(清道光二十四年)	設定外人居留地及領事裁判權。
中法條約	法國	一八四四年(同上)	設定外人居留地及領事裁判權。
天津條約	英及法	一八五八年(清咸豐八年)	承認英國之領事裁判權,修改關稅及人民信教之自由。
璦琿條約	俄國	一八五八年	割讓黑龍江北岸全部與俄,黑龍江及烏蘇里江航行權限於中俄二國,又以烏蘇里江以東之地為中俄共管。
北京條約	英及法	一八六〇年(清咸豐十年)	賠償英法兩國各八百萬兩,開放八港,容四國公使駐京,允許外國宣教師至內地傳教,外國貨物免納釐金。
北京條約	俄國	一八六〇年(同上)	割烏蘇里江以東之地與俄,重行劃定中俄未定西北之國界。
天津條約	德國	一八六一年(清咸豐十一年)	承認領事裁判權及最惠國條款。
中比條約	比利時	一八六五年(清同治四年)	協定關稅,承認領事裁判權及最惠國條款等。
北京條約	意大利	一八六九年(清同治八年)	協定關稅,承認領事裁判權及最惠國條款等。
中日條約	日本	一八七四年(清同治十三年)	賠款五十萬兩。
芝罘條約	英國	一八七六年(清光緒二年)	賠款二十萬兩,外人犯罪由被告人所屬國之官吏審判。
伊犁條約	俄國	一八八一年(清光緒七年)	俄國交還伊犁於中國,由中國賠款九百萬盧布,容許俄設領事館。
中法新約	法國	一八八五年(清光緒十一年)	以東京為法領安南,認為法國屬地。
里斯本草約	葡萄牙	一八八七年(清光緒十三年)	永租澳門與葡,並承認中國所與各國權利亦與葡國。
馬關條約	日本	一八九五年(清光緒二十一年)	割讓台灣澎湖及遼東半島與日,承認朝鮮之獨立,賠款二億兩。
遼東條約	日本	一八九八年(清光緒二十四年)	賠款三千萬兩,收回遼東半島。
北京條約	德國	一八九八年(同上)	租借膠州灣與德,九十九年,承認德人辦膠濟鐵路及沿線之礦產採掘權。

北京條約	俄國	一八九八年(同上)
北京條約	俄國	一八九八年(同上)
匯豐借款條約	英國	一八九八年(同上)
北京條約	英國	一八九八年(同上)
北京條約	法國	一八九九年(清光緒二十五年)
租借九龍條約	英國	一八九九年(同上)

辛丑條約 俄德美日意 奧荷比諸國 一九〇一年(清光緒二十七年)

中日條約 日本 一九一五年(民國四年)

華盛頓條約 英美日法意 比荷 一九二一年(民國十年)

【不名數】謂數之無一定單位者。如言九、五、四、不知此九與五、十四所指者爲人數、爲里數、或爲斤數、故曰不名數。

【不在者】離向來之住所或居所一去不還者、謂之不在者。住所云者、即法律上認爲吾人所居住及永擬居住之場所是也。不在者之生死、十年不分明時、法院得因利害人之請求、爲失蹤之宣告、稱此受失蹤宣告之不在者、謂之失蹤者。故不在者、其生存當尙分明、或雖不分明、而猶未受失蹤之宣告也。

【不灰木】即石棉。詳「石棉」條。

【不兌換紙幣】(Inconvertible notes)不

租借旅順大連灣。
承認俄國建築東三省鐵路。
監督中國財政、承認揚子江一帶不讓與第三國。
租借威海衛二十五年與英。
租借廣州灣於法九十九年。
租借九龍半島及香港島與附近之四十餘島、兩海灣及附近海面與英國、租借期九十九年。
賠款四億五千萬兩、以常關歸稅務司管理、毀大沽砲台。

訂結二十一條。
將一切不平等條約加以保障。

兌換紙幣有從政府發行者、或由銀行發行者。當其發行之始、每出於政治上之作用、有開始即以不兌換紙幣發行者、如法國之亞西納 (Assignats) 及美國之綠背紙幣 (Greenbacks) 卽其例也。有以停兌命令、將兌換紙幣變爲不兌換紙幣者、一七九七年至一八二一年英格蘭銀行紙幣、及吾民國五年以後之北京中國交通二行紙幣、均其例也。大抵國家軍需孔亟、財政虛空之際、藉助於不兌換紙幣之發行、以爲救濟之策、如法國革命時代、英國大陸戰爭時代、美國獨立及內亂時代、法國德法戰爭時代、皆嘗行之。紙幣不兌換時、其性質實無異於無時期無利息而強制發行之一種公債。惟其弊害在於缺少彈力、不克自由伸縮、供給過度、則物價昂貴、貿易阻滯、財政方面則入少出多、公債下落、社會方面則民生凋敝、貽害國家社會甚大、而且極易濫發、致價格低落、如昔年德之馬克、俄之羅布、價格一落千丈、卽爲政府濫發之結果。故不兌換紙幣非至萬不獲已時、切不可輕易發行。既發行後、又須設法兌現、以回復金融市場之秩序、其整理之道 (A) 金銀平均法、於發行不兌換紙幣之際、須注意貨幣之價值與紙幣之價值

有無差異。如其價值低於實幣發行者非但停止發行，且於已發行之紙幣設法收回一部分，至金紙間之價格不生差異為止。(B) 外國匯兌平準法，發行不兌換紙幣即當注意外國匯兌之價格，使不致現逆價之謂也。因外國匯兌之現逆價，實為金紙價格有高下，惡幣驅逐良幣於國外之特徵，發行者亟宜停止發行，並設法收回，至匯兌達於平準價值為止。

【不完全支票】法定形式不完備之支票。銀行見之，必拒絕兌現也。

【不完全雙務契約】謂契約本身雖只規定當事人一造生義務，而結果他造亦生義務之契約也。為羅馬法上之一種名詞。例如無報酬之寄託契約是。無報酬之寄託契約，訂約時，雖只受寄託人負擔一種歸還其寄託物之義務，苟他日受寄託人支出費用，則寄託人亦不得不負擔一種歸還之義務，是雙方皆負擔義務也。故謂此種契約為不完全雙務契約。

【不利匯價】(Unfavourable rate)用正面計算法登記匯價時，如遇匯價昂漲，則外國貨幣價值高貴，本國貨幣價值跌落，結果匯

價不利於本國。例如以美國為本位，美金四・七三八元等於英金一鎊，如果匯價上漲，則英金一鎊之價值當不止值美金四・七三三元，故對於美國發生不利的匯價。參看「有利匯價」條。

【不成文法】法律之不備條文形式者。如自然法習慣法皆是。

【不抗爭條項】(Incontestability or indisputability clause) 保險契約者或被保險者違反告知義務或其他欺詐行為，保險者得停止其保險金之支付，而被保險者，不得提起抗辯；又保險者知其契約有弊端，在一個月內不行使其契約解除權者，亦不得提起抗辯。此兩條項，謂之不抗爭條項，各國人壽保險公司甚重視之。

【不來梅】(Bremen) 德國之自由城，在漢堡(Hamburg) 西南五十九哩。臨威塞爾河(Weser R.) 城分為二，有橋四座，以便交通。重要建築物有教堂、圖書館、觀象臺、博物院等。商業繁盛，為世界煙業之最大市場。工業以造船、冶鐵、釀酒及製造捲煙機器為主。
【不定住商業】即行商業。詳「行商業」條。
【不定期船】(Irregular liner) 對於定期

船而言。即航海無定期之船舶也。商業運送多企時日之正確，對於不定期船，多不願由之裝運，故今日之不定期船已日漸減少。

【不定價保單】(Unvalued policies) 其性質與定價保單相反。通常亦稱開口保單(Open policy) 即水險投保時不預定金額，待至危險發生後始計算其損失之實數，而定賠償之金額。

【不宜諾斯艾利斯】(Buenos Aires) 南美洲阿根廷國都，在拉巴拉他河(Rio de la Plata) 口之右岸，為本洲最大都會。城建於西元一五三五年。有鐵道六線，起點於此。商業極盛。製造品以雪茄煙、地毯、布疋、家具、靴鞋為主。

【不法行為】不法行為為民事上之犯罪，因過失或故意而侵害他人之權利是也。不法行為須負損害賠償之責，賠償須以金錢為支付，但被害者如有過失，則不能為全部之損害賠償，惟由法院斟酌而定之。名譽權侵害之場合，不易以金錢為計算，則可使為謝罪書及新聞紙上登廣告等。賠償請求者以被害者自身為原則，父母配偶者及其子女亦有請求權，乃屬於例外。又賠償義務者，須以

不法行為者之自身爲原則，術屬於無能力者，則由監督人代爲之。

【不客】即濫客。詳「濫客」條。

【不指名保單】(Floating policies) 一名流動保險單。此種保險單，在火險中，標的物雖經訂明保額名稱及種類，惟其存儲之地位未經確定，保險人對於此項保險恆嚴格限制，即不能以兩處截然不同地點，作爲一個保險論。在水險中，爲保險人與被保險人兩方便利計，以不指名保險單，約定至某航線內，依照某條件及其價格承保某種貨物，總額以若干爲度，而每次貨物裝船後，由被保險人向保險人投保之。如漏未具報而遭損者，除另有訂定外，保險人不負賠償責任。

【不要式契約】即無須依一定之方式而爲意思表示之契約，此種契約多關係於財產之契約，例如買賣贈與是。

【不限價】即貨物買賣時，對於其價格不加以限定，於買主所提出之價格中選擇對於自己最有利益之價格而與之締結買賣契約是也。此種辦法，除交易所中採用而外，普通之交易多採用之。

【不消費物】謂依通常之使用方法使用不致

消滅之物，例如書籍使用後依然存在是。【不特定物】又稱代替物，乃可以同質同量之物相交換者，例如米，麥，牛，羊是。

【不動產】(Immovables) 凡物之不能依自力或他力而移轉者，謂之不動產。苟移動之，即將變其實質形態也。此等抽象的標準，頗難與動產辨別，故當計及實際上之便宜，普通以土地及其固着物謂之不動產。故凡土地房屋及固着於土地之樹木之類皆屬之。餘見「動產」條。

【不動產抵押放款】銀行以資金貸出，同時將貸款人之不動產（如土地房屋之類）作爲此項放款抵押品之謂。

【不動產抵押保險】爲歐洲諸國所行保險之一種。即爲求安全之不動產爲貸款而行之保險也。抵押保險之公司對於被保險者所負之責任，即爲舉抵押物變賣之所得，有不足以賠償資本者，及債務者之怠於還本及利息之支付者，均由保險公司補償其損失。

【不動產金融】凡土地，房屋，森林等均稱爲不動產，以不動產爲擔保而融通之資金曰不動產金融。其性質與商業票據等完全不同，不容易處變賣。故先進國對於此種金融

另設制度管理，不與普通金融相混。尤其是商業金融與此絕不適宜。

【不動產登記條例】民國十一年五月二十一日北京政府公布，共爲五章：第一章總綱，第二章登記簿冊，第三章登記程序，第四章登記費，第五章附則。全文一百五十二條。其定義以土地及建築物爲不動產，以所在地之地方審判廳或縣公署爲管轄登記衙門，不同官產公產民產前清皇室私產旗產及其他特標名義之官公產，遇有下列權利之設定保存移轉變更限制處分或消滅，應爲登記。即：(A)所有權，(B)地上權，(C)永佃權，(D)地役權，(E)典權，(F)抵押權，(G)質權，(H)租借權。

【不動產登記費】依我國不動產登記條例所繳之費用也。其規定如下：(A)聲請爲不動產權利設定保存移轉之登記，應依下列規定繳納登記費：(A)因贈與或其他無償名義取得所有權者，不動產價值千分之三十。(B)因時效取得所有權者，不動產價值千分之二十。(C)因繼承取得所有權者，不動產價值千分之六，非親生子孫繼承者，千分之十五。(D)因前三款以外原因取得所有

權者，不動產價值千分之五。(E) 爲共有物之分割者，不動產價值千分之三。(F) 取得地上權永佃權典權質權者，該權利價值千分之五。(G) 取得抵押權者，該權利價值千分之五。(H) 取得地役權租借權者，該權利價值千分之一。民事訴訟條例第十條至第十二條規定，於計算前項第六款至第八款各權利之價值準用之。(I) 聲請爲所有權餘存之登記，其取得在本條例施行前者，應依不動產價值繳納登記費千分之二。(J) 聲請爲所有權以外權利之登記，其取得在本條例施行前者，應依該權利價值繳納登記費千分之一。惟前項規定於習慣相沿之物權準用之。(K) 聲請爲所有權變更或限制處分之登記者，應依不動產價值繳納登記費千分之二。(L) 聲請爲所有權以外權利變更或限制處分之登記者，應依不動產價值繳納登記費千分之一。(M) 聲請爲不動產權利消滅之登記者，應依不動產價值繳納登記費千分之一。(N) 聲請爲暫時登記者，每件應繳納登記費四角。(O) 聲請爲更正登記者，每件應繳納登記費四角。但按更正不動產價值千分之一計算多於四角者，應補納之。其更

正之原因，由登記衙門發生者免繳登記費。(P) 聲請爲回復登記者，每件應繳納登記費四角。(Q) 聲請爲預告登記者，每件應繳納登記費二角。(R) 聲請爲登記人標示變更之登記者，每件應繳納登記費二角。(S) 聲請爲塗銷登記者，每件應繳納登記費二角。(T) 不動產價值，應依聲請書及契約所載，其有不明不實或較時價甚爲懸殊者，應由登記衙門平允估計。如聲請人不願登記衙門所估價值者，得呈出證據分別聲明異議或抗告。(U) 登記費依不動產價值計算未滿銀圓一分者，概以一分計算。其總額不滿四角者，仍以四角計算。(V) 聲請書每分收費五分。(W) 鈔錄費每百字收二角，不及百字者依百字計算。(X) 閱覽費每次收四角。(Y) 官署或公立機關自爲登記權利人時，除爲營利事業取得權利外，概免納登記費。(Z) 未登記之不動產，因他事發見命爲登記者，照登記費加倍徵收。

【不動產銀行】(Mortgage banks) 爲一種股份組織以經營不動產抵押爲目的者。考其歷史，實萌芽於法國，其最初成立在一八二四年至一八三五年間。比利時亦相繼設立，但助成不動產銀行之發達并於其沿革

上發生重要關係者，當推西元一八五二年法國所創設之法蘭西不動產銀行 (Foncière foncier de France)。按該銀行非特爲德、奧、荷蘭等國不動產銀行之模楷，即日本之勸業銀行農工銀行，亦均取法於此。我國勸業及農工銀行條例，則又以日本之條例爲根據者。至於不動產銀行之種類，通常分成兩種，即上述之勸業銀行及農工銀行是。此兩種銀行相互間之關係，殊密，互相依輔，勸業銀行之唯一天職，在謀大規模農工業之利益，其規模頗大，其行址應設於首都，直接受政府之監督，而營業區域則遍於全國。農工銀行之天職，在謀中下等農工業之一般利益，其規模較勸業銀行爲小，其行址應設於各縣，營業區域則祇限一方，其資金上之援助，每得之於勸業銀行。說者每謂勸業銀行及農工銀行具總行與分行之關係，非過論也。蓋，苟無勸業銀行，則全國農工銀行之系統無由統一，農工銀行之信用無由鞏固，彼建立大事業者亦難得金融充分之周轉。反之，苟無農工銀行，則不克使各地方農工業均沾其利益，使中下等農工業者無可救濟，故勸業銀行及農工

銀行相助相需之關係，猶人之有左右手也。
【不動產銀行債票】不動產銀行之主要業務，在將農村中之不動產或都市中之不動產如土地房屋等，作為抵押，從事通融長期之資金，故一方面須發行債票，藉以吸收長期資金，此即所謂不動產銀行債票是。蓋不動產銀行營業資金之主要來源，皆由於債票一物，是故債票之發行，即為不動產銀行受營業務之一種。考不動產銀行發行債票之沿革，由於西歷一七七〇年德國之什勒森（Schlesien）地方「七年戰爭」後，田地荒蕪，資金失調，腓得烈（Friedrich）大王命該處大地主組織一「土地信用合作社」，由政府貸予巨額之資金，再以低利長期放款供給該社之地主。但融通資金時非以款送交於地主，須由之借款地主以土地為抵押，由合作社詳查土地價格後酌定適宜抵押金額，並由該地主自為債主，作成無記名式債票交於合作社，合作社簽署蓋章為其保證人，再行交還地主，地主即可出賣此項債票，以得資金。其後德國各地及奧丹俄等國先後摹仿是項組織。至於營利為鵠的之不動產銀行，則創始於十九世紀初葉，

最著者為一八五二年法國所創設之法蘭西不動產銀行（Credit foncier de France）。不動產銀行發行債票具有限制吾國勸業銀行條例之規定，「勸業銀行於資本金繳足四分之一以上時，得發行勸業債票，但不得超過資本金繳足額之四倍。」此發行債票以銀行資本金為標準者也。債票之保證既以不動產抵押權為主，則抵押品之評價尤須十分平允，蓋過高則債票之擔保不能確實，過低則借主未免受無謂損失。其在日本，土地則以永續確有收益者為限，房屋則以保險房屋為限，而放款比例則以銀行對於抵押物評價三分之二以內為標準，此發行債票以抵押物為標準者也。綜上以觀，不動產銀行債票之發行，目的在充作放款之資金，其性質自與放款內容互為表裏。但為方便一般農民起見，不動產銀行每從事長期放款而用分年攤還之法，此則與普通放款不同之處。且不動產銀行債票其基礎既屬確實抵押品，故堪與政府公債比擬，每可以低利發行，其價格亦鮮有低落，故須予以種種特權以利募集。
【不動產質】（Pledge of immovable）於

不動產上設定質權，謂之不動產質，不動產質權者，得於該不動產上有收益及使用之權，從而關於管理及其他擔負亦當任之，不得請求債權之利息，視其他質權，別有特殊之效力。

【不婚保險】婦人至相當年齡，不得配偶，保險者應支給其契約上之保險金。但訂立契約時，須有一定年齡之規定，如規定三十歲或四十歲結婚，屆期無配偶，即須支付保險金是。

【不淨貨】未經選擇不整齊之貨品。例如雜糧夾雜有不純之物，而以原狀出售者是。反乎此者謂之淨貨。

【不登記船】（Unregistered ships）船舶之母須登記者。按船舶之總噸數在二十噸以上，又容積為二百石以上者，在法律上必須向管海官廳登記，至於二十噸或二百石以下之船舶，其登記與否，是在船主之自由，在法律上無何等之限制。要之不登記船，雖不負何等之義務，但如遭海難時，亦欠法律之保護。

【不粥於市】謂不中法度及不合理之器物食物，均不得售之於市也。禮記王制篇「器

【不變期間】指法律上所規定之不得由當事人任意變更之期間。上訴之不變期間爲二十日，抗告之不變期間爲十四日。

【中人】中人意義有廣狹之分就狹義言，凡立於買賣雙方間而作仲介者謂之中人；至於廣義，則凡從事於仲介業，及作田地房產買賣說合者，皆謂之中人。

【中山港】原名唐家環，在廣東中山縣境。前臨大海，水量深闊，可棹巨舶。民國十九年，闢爲無稅口岸，以六十年爲期。

【中外合辦銀行】(Sino-foreign banks) 我國之有中外合辦銀行，實以上海華俄銀行爲嚆矢。西曆一八九五年西伯利亞鐵路委員會會長 (Kolonshine) 氏設計於東三省擴張西伯利亞鐵路，呈准俄政府創辦華俄銀行，翌年清政府出股四百萬兩，俄股六百萬盧布，訂定合夥經營條款，即日成立。日俄戰後，華俄銀行被累停業，嗣與俄國北方銀行合併，遂於宣統二年成立華俄道勝銀行。此後上海方面民國二年則有中法實業銀行之創設，民國七年則有中華匯業銀行，民國八年則有中華懋業銀行，華義銀行等之開辦，今則尙無繼起者。

就上海而言，已改組之中外合辦銀行則有中法實業，及華義兩行，清理中之合辦銀行則爲華俄道勝，中華匯業兩行；至於現存之中外合辦銀行則僅中華懋業一家而已。

就其利弊言之，中外合辦銀行之利有七：①中外商人合資創辦銀行，資本易於招集。②對內有華員之幫助，對外有外人之聯絡，得收中外合作之效果。③中外合辦銀行中西人員參半，利害切身，並不借助於買辦居間爲之周旋往來，可免一切弊費。④中外合辦銀行既由兩國人民出資，則由兩國政府保護，以兩國政府之保障爲銀行信用之後盾，其於銀行前途殊多益處。⑤中外合辦銀行在中國可謀外僑經商之便利，在外國可爲華僑聯絡之機關，其利均沾於雙方本國之僑民。⑥吾國國際匯兌本爲外國銀行壟斷，中外合辦銀行既謀兩國互助利益，故於國際匯兌每能與外國銀行並駕齊驅。⑦中外合辦銀行既有華人監視其間，則外資之吸收可免外人之操縱。至其弊害亦有六端：①外人受不平等條約之保障，於營業方面無形中受較優待遇，相沿成習，實權遂入外人之手，以我資本受人節制，間接輔助在華外

商金融界之發展。②外人辦事力行不怠，其智識經驗亦非吾國平常商人所能及，優勝劣敗之判，勢所必然。③管理上實權分配，側重外人，結果中外辦事員之待遇，不平等原則。④中外合辦銀行總行每設於國外，其管理得失與營業內容，中國股東無從考察，而虧累之際，中行反須受其節制。⑤外國大半採用金本位制，我國則仍用銀本位制，故於資金之繳納，利益之分配等項，必須受匯兌上之危險。⑥中外合辦銀行如果營業發達，每致利害衝突，如遇宣告清理則股金之分配，債務之料理，中外股東每不能守公平處理之原則。

【中央工業試驗所】即實業部中央工業試驗所之簡稱。詳「實業部中央工業試驗所」條。

【中央信託公司】(Central Trust Co., Ltd.) 成立於民國十年。資本原定一千萬元，先收四分之一。至民國十二年改爲實收資本三百萬元。股東以紹興幫錢莊居多，內部之組織分信託、銀行、保險、儲蓄四部。民國十四年上海北京路新屋落成，業務日益發達。

【中央專款】自民國成立後，由中央政府直接收入之稅金，曰中央專款。即鹽稅關稅以外如驗契稅，印花稅，菸酒稅，菸酒牌照稅，牙稅等。及民國十二年新憲法公布後，國家稅已有明確之規定，中央專款之名遂廢。自國民政府成立後，於民國十六年七月十九日，公布劃分國家收入地方收入暫行標準案，及劃分國家支出地方支出暫行標準案後，即日着手實施。據該兩案之收支，國家收入規定如下：●現行之各稅，為鹽稅，關稅，常關稅，煙酒特稅，煤油稅，釐金（二十年廢止），郵局稅，礦稅，印花稅，國有營業稅，禁煙罰款等。

●將來之稅，為所得稅，遺產稅，交易所稅，公司及商標註冊稅，出產稅，出廠稅，其他合於國家性質之賦課。

【中央造幣廠】直隸財政部，掌理國幣之鑄造銷燬及生產銀之精煉分析之事項。廠址設於上海。置廠長一人，副廠長一人，以下設總務會計，工務，化驗四科。另設監理委員會，關於議決本廠之規程設計，購置營造之審核，收支及預算決算之審核，技師之聘用等事，交由廠長及副廠長執行之。另有檢查委員會，關於新幣成色之化驗，重量之標準等檢

查事項，及檢查結果之公布事項。如檢查結果認為有不法法定之成色重量時，應即通知廠長或副廠長改鑄。

【中央農業實驗所】為直隸實業部之農業實驗機關。其任務為：●研究及改進發展中國森林蠶絲漁牧農藝及其他農業技術及方法。●就中外已知之良法加以研究及試驗，并推廣其成效之結果。●調查農業實際情形，并輸入有益農業之動植物。●調查及研究農村經濟及農村社會。●以科學方法研究農產品原料之分級。

【中央銀行】(Central Bank of China) 世界各國中央銀行之制度，以英法兩國為完備。比利時中央銀行之組織，亦為世所稱道。中央銀行之營業，專對各銀行為貸借，雖亦得與人民為貸借，然究係國家機關，不能與一般銀行作營業之競爭也。蓋中央銀行抱國家理財之宗旨，調劑全國之金融，除謀中央利益外，尤須扶植各銀行之發展而為金融界之中心，其地位在各銀行上，所謂銀行之銀行是。我國中央銀行制度，未臻完善，中國銀行雖有發行紙幣代理國庫之特權，但事實上猶未達中央銀行之地位。民國十

三年，廣州首創中央銀行。十五年十二月，漢口亦有中央銀行之設立。十六年春，國民軍抵滬以還，國民政府鑑於國家銀行為金融機關之領袖，即令籌備中央銀行，以上海道勝銀行舊址為基址。十七年十月，國府修訂中央銀行條例，並公布中央銀行章程。十一月一日，中央銀行正式開幕，設總行於上海。其分支行得於各地設置之。資本總額定國幣兩千萬元，由國庫一次撥足。其業務之方針有三：●統一全國幣制。●統一全國金庫。●調劑國內金融。內部組織採取立法、監察、行政三權分立制。立法之職由理事九人組織理事會擔任之。監察之職由監事七人組織監事會擔任之。行政之職由總裁副總裁各一人擔任之。總裁以下設發行及業務兩局，發行局對於業務局完全獨立，非有法定準備不得濫發一紙，發行數量由理事會審定之。準備金之稽核則為監事會之責任。所具特權：●發行兌換券。●鑄造及發行國幣。●經理國庫。●募集或經理國內外公債事務。業務方面為：●國庫證券及商業確實票據之買賣貼現或重貼現。●辦理匯兌及發行期票。●買賣生金銀及外國貨幣。●收

受各項存款，並代人保管證券票據契約及其他貴重物品。②以金銀及生金銀作擔保品爲借款。③代理收解各種款項。④以國民政府財政部發行或保證之證券作擔保品爲活期或定期借款是。

【中央銀行制度】(Central banking system) 爲世界各國銀行制度之一。英、法、德、日諸國均採此制，尤以英國中央銀行制度最爲著稱。中央銀行制度云者，謂由某一銀行居全國銀行領袖地位，其餘銀行在營業政策上受中央銀行之指揮，如遇緩急，由中央銀行通融調劑，以中央銀行乃全國銀行最後準備之所在也。

大戰以前，不列顛銀行制度爲全世界所推崇，謂爲銀行制度之最完美者。此制係於英格蘭銀行之下，組織許多強有方之銀行，於英格蘭經營普通商業業務，此項銀行概由無數小銀行合併而成，又設若干分行於各地，設總行於倫敦，是故英格蘭銀行居各大銀行之中。他若蘇格蘭及愛爾蘭亦有獨立大銀行，設總行於京城，其餘各地設有分行，而於倫敦亦設分行，俾便與英格蘭銀行交易或經營其他業務。英國全國銀行約有九

十，各處皆設分行，其中有五大銀行勢力雄厚，佔金融界重要地位。大戰而後，英國各小銀行相繼歸併，銀行數量大減。就戰前情形觀之，不列顛銀行制度確爲實行純粹中央銀行之組織者。

【中央銀行條例】於民國十六年十月廿五日公布，十七年十月六日修正公布，同日施行。全文二十條，規定中央銀行爲國家銀行，由國民政府設置經營之。此外關於資本、營業年限、特權、業務及其限制、理事會之職權、人數、監事會之職權、內部組織、結算期、公積金等，均有明白之規定。

【中央蠶絲試驗場】爲實業部直轄之機關。其組織法於場長之下分設以下各科：(一)養蠶課，掌下列事項：(A)關於品種之改進研究；(B)關於飼育上簇製種及其他生理之研究試驗事項；(C)關於蠶病及其預防驅除之研究試驗事項。(二)栽桑課，掌下列事項：(A)關於桑樹品種之改進研究試驗事項；(B)關於桑樹栽培之研究試驗事項；(C)關於桑樹生理之研究及試驗事項；(D)關於桑樹病蟲害及其預防驅除之研究試驗事項。(三)繭絲課，掌下列事項：(A)關

於繭質之研究試驗事項；(B)關於生絲製造之研究試驗事項；(C)關於絲質之研究試驗事項；(四)化驗課，掌下列事項：(A)關於桑園土壤及製絲用水之化驗事項；(B)關於桑葉及蠶之化驗事項；(C)關於繭絲之化驗事項；(五)推廣課，掌下列事項：(A)關於蠶絲業技術上之指導事項；(B)關於蠶絲業之宣傳事項；(C)關於蠶絲技術人材之養成事項；(D)關於蠶絲業之調查事項；(六)事務課，掌下列事項：(A)關於典守印信及辦理文件之撰擬收發保管事項；(B)關於款項收支保管及預算決算事項；(C)關於物品購買登記保管事項；(D)關於蠶絲產品之保管售賣事項；(E)關於其他不屬於他課事項。

【中立船證書】(Sea letter or ship papers) 國際戰爭時，證明爲中立國船舶之文件。此種中立船證書，由中立國政府發出，給與該國船舶保存。凡持有此項證書之船舶，交戰國無論何方，不能加以危害。【中行】爲上海未入關之第二流錢莊，所謂「挑打莊」之別名，其資本較大同行之匯劃莊爲弱，間亦有資本超出者，惟營業範圍不

若匯割莊之大，勢力不及匯割莊之厚；如有匯割，須請匯割莊在匯割總會清算，因其未入圍故也。

【中西木器業】製作中式西式木器傢具之事業也。通都大埠均有之。其所製木器，每每成套出售，如公事房傢具、客廳傢具、房間傢具等，并可接受定貨。

【中位數】(Median) 統計名辭。一羣人或一宗事物，必有可以衡量之質地，如身體之長短、工資之多少等。中位數者，即就此一羣人或一宗事物中選擇其間一定數目，以表明其全體，而歸簡捷。實言之，即一宗數目以大小為次序，先小後大，順序排列，而取其居中之數是也。例如有勞工五十一人，其每日所得之工資，二十五人均不足一元，一人恰得一元，其餘二十五人均超過一元，則一元即為中位工資。故如統計各種數目為單數，則居中之數即為中位數。但一宗數目倘可分之為四，其地位居總數四分之一或四分之三者，名曰四分位數，分之為十者，名曰十分位數，分之為百者，名曰百分位數。如統計數目為雙數，則中位數在中間二數之中。中位數比密集數更為確定，其利益約計有四：

①中位數與密集數類似，不論兩端數目或大或小，其中位數終不至受其影響。②求中位數時，祇須視兩端數目之大於此及小於此者分別排列，取其中間之數，無須多費數學上計算工夫。③統計材料即未微確實，或未及完備，而中位數仍能切實指定，例如政府徵收所得稅，對於人民之進款，每有無從調查之處，然某羣人民其進款之確數雖不得而知，而所得之數約計若干，或約在某兩數之間，要不難假定，既能假定之數，則中位數即可求得。④統計事件之不可以數目衡量之者，則中位數最為適用。例如有學生一班，計三十五人，其聰明才識不能用數學求其平均數也。但中位數將此一班學生，照其天資之高下，按次排列，而定其中一學生為中智之人，其兩端之學生則與此中智之人相比較，而謂某學生勝百分之若干，某學生遜百分之若干，均無不可。至其缺點，在遇有大宗數目時，中位數每不能表明其標準，且不與任何數目相近。例如有勞工二千人，一千人之工資均在十五元至二十五元之間，其餘一千人均在三十五元至四十五元之間，則中位數應在二十五元與三十五元

之間。但接之實際，則此二千工人之中，無一工人之工資等於此數或近於此數者。可見統計事件，遇有大宗數目時，中位數不能適用。其大部分數目相差甚近，而兩極端之少數無所影響者，則中位數最為適用。

【中位數指數】(Median index number) 或稱中數指數，係用中位數方法以求得之指數。換言之，即於各個物價與基數之比率內，擇其居中者作為指數也。其作法係先求各物價與基數之比率，次按比例之大小為次序，先小後大，順序排列，最後用求中位數方法，發現中點平均之指數。譬如一九一三年物價指數（如「等差平均指數」條第二表所示，參看該條。）為數九一·二，棉一一·二，燕麥八五·八，乾草七八·五，皮革一〇四·五，牛羊肉九五·四，猪肉一〇·一。按比率大小，先小後大，順序排列之，為（1）乾草（2）燕麥（3）穀（4）牛羊肉（5）皮革（6）猪肉（7）棉，則其中位數指數當為第四項或九五·四，不過實際上，物價項目不必盡為單數，有時亦有為雙數者，故吾人又當為之作一公式如下：

①當項目為單數時，則求中位數之公式為：

之十一 如上列物價項目爲七，則七加一爲八，除二得四。

當項目爲雙數時，則求中位數之公式爲：
之十一 $\frac{N+1}{2}$ 譬如物價項目爲八，則八

加一爲九，除二得四·五，又減·五爲四也。

【中字銀行】(Jinng Foo Union Bank) 民國五年創立。爲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二百萬元，設總行於天津，分行有滬行及平
行，近則滬行設有總管理處，該行業務爲辦理各種存款，國內外匯兌，貼現，買賣有價證券及現金銀代理收，款，堆棧，代募公司債及其他商業銀行業務等。滬地華商銀行中經營國外匯兌者以該行爲嚆矢。該行兼設儲蓄部資本計二十萬元，會計獨立，利息優厚。

【中亞美利加】(Central America) 形如南北亞美利加兩大洲之連鎖。西北隣墨西哥，東南連南美可倫比亞，地形狹長而多灣，西瀕太平洋，東臨加勒比海。中有英領地一名開都拉斯。小共和國六即危地馬拉，薩爾瓦多，耳，開都拉斯，尼加拉瓜，哥斯德爾黎，加巴拿馬等物產有棉花，咖啡，砂糖，染料，煙草。

甘蔗，柑橘，玉蜀黍，桃花心木，橡膠，皮革等。

【中亞細亞】蘇維埃俄羅斯在亞洲屬地之一部，位於亞洲中央，北界西伯利亞，(Siberia) 南界波斯，阿富汗二國。東與我國新疆省接壤，西臨裏海(Caspian Sea)。向分啓耳基茲草原部(Kirghiz Steppe) 四省，土耳其斯坦部(Turkestan) 四省，及外裏海省(Transcaspian Province) 面積共一·三六六·八三二方哩。又布喀刺(Bokhara) 基發(Khiva) 二屬國。俄國革命後，區畫多所變更。布喀刺，基發二國已併爲阿茲柏克(Uzbek) 共和國。其西之外裏海省，改爲土克曼(Turkman) 共和國，均蘇俄聯邦之一。啓耳基茲，土耳其斯坦均改爲自治共和國，直隸於勞農俄羅斯本部。惟疆界均多出入，有未畫定之處。地勢大都平坦，多沙漠，惟東南有帕米爾高原(Pamir Plateau) 及天山之脈，西北漸低而爲草原。阿母(Amu Daria) 色爾(Syr Daria) 二河流域，土脈最沃。氣候純屬大陸性，寒暑均烈。境內牧畜甚盛，產馬，羊，駱駝，農產以木棉，果品爲著。養蠶亦盛，故製造多絲織之物。

【中東鐵路】本路由中俄兩國合辦，初名東清

鐵路，後改中東鐵路，又改東省鐵路。今復稱中東路。清光緒二十二年，俄皇舉行加冕禮，清廷派李鴻章爲賀使，赴莫斯科，與俄國訂立密約。東清鐵路鋪設之計畫即成於斯時。同年八月，乃由駐俄公使許景澄，與華俄銀行訂立東清鐵路鋪設之條約，內有以路成後八十年爲期，所有鐵路及附屬財產無償還於中國。又經過三十六年後，亦得由中政府出資收回等語。約定，乃於二十三年起開工。自後貝加爾州之赤塔城，穿過黑省之西南部，吉省之東北部，復入俄境，與烏蘇里鐵路銜接，是爲幹線。迨二十四年，俄人強租旅順大連，是年六月，續訂鐵路合同七項，其路線北接幹路之哈爾濱站，貫連長春，奉天(今瀋陽)而達旅順。大連，是爲東清路支線。全線共長二千六百六十八公里。日俄戰後，俄割寬城子以南至大連，旅順之鐵路與日本，即今之南滿鐵路。其哈爾濱至長春一段，仍歸中俄經營，即今之中東鐵路是也。俄國革命後，我國派護路督辦，并收回護路軍權，對於路政亦有所整理。民國八九年，蘇俄內部黨爭甚烈，願將東路與帝俄侵略而得之一切特殊權利，無條件放棄，歸還我國。迨

至民國十一年，白黨瓦解，復及汗前言。十二年二月，中俄決定開一會議。至十三年五月，中俄解決懸案大綱及暫行管理東省鐵路協定，簽訂草案。九月奉俄協定告成，東路公司改名理事會，設理事十人，中俄各半。十月中俄雙方接管東路公司，為中蘇合辦之始。嗣俄人憑藉該路，宣傳共產，我國對東路執行緊急處置，實行絕交，俄即調動軍隊，派遣飛機，實行對我攻擊，我國組織防俄軍與之抵抗，相持至是年十一月，我方為和平計，派遣代表入俄，於十二月三日，在伯力簽訂草約，俄方根據該約，得派正副局長，中東路遂恢復俄國革命前之狀態。九一八以後，俄與日方亦屢起衝突，日嗾偽滿購入中東路，已與俄談判多次，尚未獲結果。

【中法工商銀行】(Banque Franco-Chinoise pour le Commerce et l'Industrie) 中法工商銀行係由中法實業銀行(Banque Industrielle de Chine)改組而成。先是我國辛亥革命後，政府曾向六國銀行團提出借款，屢議未成。時東方匯理銀行以提倡實業為名，力主中法兩國合組一銀行，藉以輸入外資，俾於我國財政有所

補救。民國二年，中法兩國遂締結組織中法實業銀行條款，該行因以成立。其資本法方認三分之二，我方認三分之一，設總行於巴黎，上海為分行之一，在我國有發行鈔票之特權。民國七年，總行以營業損失甚大，遽爾停業。至民國十年六月，總行令滬行停止營業，激成市面之恐慌。嗣由北平、上海兩地之內國銀行代兌鈔票，前後兌出洋二百零九萬餘元。至民國十四年七月，遂改組為中法工商銀行，始將我國銀行代兌鈔票，如數收回。但對於存款匯款，我國人損失頗巨。自是改組為中法工商銀行，乃為純粹之外國銀行。據民國二十一年六月報告，資本實收五千萬元，公積金三三、三五二、〇〇〇佛郎。資產總額六三八、九八九、四一八佛郎。

【中法儲蓄會】(L'Epargne Franco-Chinoise, Societe Anonyme Chinoise) 民國七年八月，中法合資創立。十五年改組為中國股份有限公司。法股完全收回。資本四十五萬元。總會設於北平，分會遍於各埠。專營有獎及普通儲蓄。

【中南銀行】(China and South Sea

Bank) 民國十年七月設立，為南洋僑商黃奕住氏及胡筆江氏所創辦。為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實收股本七百五十萬元。總行設在上海，分行設在北平、天津、漢口、廈門、南京、杭州、蘇州等處。民國十二年，會同金城、鹽業、大陸三銀行組四行儲蓄會及四行準備庫。除辦理商業銀行業務外，兼有發行鈔票之特權。據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報告，公積金一百五十五萬元，資產總額一〇三、〇四二、九四二元。

【中秋節】又名秋節，即夏曆八月十五日之仲秋節也。舊時人民多於是日休息，而商人則為年中結算期之一，與端午節同其重要。

【中英公司】(The British and Chinese Corporation) 為匯豐銀行及怡和洋行共同組織對華借款之團體。我國北寧、滬寧(今稱京滬)、滬杭甬、廣九等鐵路及其他中英政治借款等，均與之有關係。

【中國人街】日本德川時代為中國人設立居留地。與長崎對面，專為荷蘭人而設立之。出島相距不遠。於其附近，除檢查船舶外，復設有矢石等之防禦。當時中國人之貿易，僅限於此小區域。蓋德川幕府之鎖國政策，感覺

對於中國人亦有制限之必要也。自區域限制後，未幾日本以金銀輸出過多，又規定中國之貿易，不得過六千兩，每年入港之船舶不得過三十隻，此項貿易制限政策，行於德川幕府之三百年中，及至晚年，幕府之勢力衰微，此種限制乃無形消滅。

【中國保險公司】(China Insurance Co., Limited.) 民國二十年十一月成立於上海。係中國銀行撥資五百萬元所創辦，經營壽險、水火險、汽車險等業務，為華商經營最大保險公司之一。頗受國人信仰。

【中國信託有限公司】(The China Trust Company, Ltd.) 簡稱中國信託公司。民國十八年創立。資本一百萬元，實收四十一萬元。總公司設於香港，分公司設於上海。專營信託及銀行業務。

【中國建設銀行公司】(China Development Finance Corporation) 簡稱中國建設銀行公司。民國二十三年七月創立。實收資本一千萬元。公司設於上海。其營業方針：(A) 扶持公私之企業；(B) 發展農工商業；(C) 企業之投資與管理；(D) 經營信託業務。

【中國海】我國沿岸之海屬於太平洋。在揚子

江口以迄於朝鮮之西者名黃海而自山東半島以北有一大灣另名渤海。自揚子江口以南迄於臺灣海峽間名東海臺灣海峽以南以斐律賓羣島、婆羅洲島、交趾半島及馬來半島為界者名南海。內地海岸線長約六千四百五十里，加以港灣岬角半島等之出入而統計之，實達一萬三千五百里以至一萬五千里。全部海岸成一半圓形。

【中國航空公司】(China National Aviation Company) 發展民用航空而設立之機關。於民國十八年由國民政府組織。其目的為：(A) 發展全國商務郵務航空事業；(B) 投資經營全國商務上貨物運輸及郵務運輸為目的之航空事業；(C) 經營辦理其他商務郵務航空事業。嗣與美國拓展公司締結中美航空契約，十九年復加改訂，規定公司資本為國幣一千萬元，中國認百分之五十，美方認百分之四十五。技術部分由美方負責，業務行政之權操之於中國。路線有三：(一) 滬蓉線，(二) 平線，(三) 滬粵線。

【中國商業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宣統元年由陳志寅創辦。資本額定五十萬兩，其中發起人認二十五萬兩。總公司設上海，分公司設

煙台、寧波、海參威等埠。有龍裕信裕德裕立裕四輪，共四千一百二十一噸，行駛於上海、煙台、安東、廈門等處。

【中國國貨銀行】其設立之目的為維護國內工業及扶助發明家創辦新企業，圖謀國貨生產之發展。由政府認股提倡，更由國人集資組織者。於民國十八年成立，採用股份有限公司組織。資本國幣二千萬元，分二十萬股，每股一百元。分期招募。第一期先募五萬股，內官股二萬股，商股三萬股，股銀一次交足。將來視營業發展之狀況，分期繼續招募。其業務為：(A) 國貨生產事業之抵押放款；(B) 救濟工商業之抵押、分期歸還放款；(C) 承募工業生產事業之股票及公司債；(D) 收受各種存款；(E) 匯兌及押匯；(F) 貼現；(G) 信託事業；(H) 酌量業務之情形，得買有價證券；(I) 其他實業銀行之業務。該行設董事十五人，內官股六人，由政府委派，商股九人，由股東會就一百股以上之股東中選出之。監察員九人，內官股五人，由政府委派，商股四人，由股東會就五十股以上之股東選出之。董事中設常務董事五人，內政部委派二人，餘由商股董事選出，常務董

事更互選一人為董事長。

【中國國貨暫訂標準】民國二十一年四月九日實業部公布，所以明定國貨與外國貨及界於國貨與外國貨之間之參國貨之性質者。全文分二項：一為國貨原則，以資本經營原料工作以辨國貨與非國貨；二為國貨標準，分國貨為七等。未附參國貨及外國貨，皆確定其標準。

【中國條】在天津之外人對於本地錢莊所發出票據之總稱。內分為：(A) 銀條，洋錢條，(B) 存條，(C) 撥條，撥碼，(D) 取條，(E) 蕃紙，(F) 支票等。

【中國船舶】海商法上所稱之中國船舶，乃指一切能認為中國所有之船舶而言。舉凡中國官署所有者，中國人民所有者，以及依照中國法律所設立在中國有本店之合乎下述條件之公司所有者，皆為中國船舶。○無限公司其股東全體為中國人者；○兩合公司或股份兩合公司其無限責任股東全體為中國人者；○股份有限公司其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為中國人並其資本三分之二以上為中國人所有者。

【中國農工銀行】(Agricultural & Indus-

trial Bank of China) 民國七年十二月開辦，由大宛農工銀行改組而成。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計一千五百萬元，實收五百萬元，設總行於上海，營業種類為存款、放款、匯兌、代理收解款、各種儲蓄發行鈔票、倉庫事務、信託保管業務等。

【中國實業銀行】(National Industrial Bank of China) 民國八年四月前財政總長周楫之所創辦。為有限股份公司。實收資本計三百五十萬七千四百元。該行經政府特許，有發行鈔票之權，名為實業銀行。因我國實業幼稚，仍從事商業，專營銀行一切業務，兼辦各種儲蓄，並附設永寧水火保險行。總行設於上海，分行則有上海、天津、青島、南京、漢口、五處。據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報告，各項公積金九〇〇、五二〇元。資產總額一〇五、三二六、四二八元。

【中國銀行】(Bank of China) 為大清銀行改組而成。全部資本原定六千萬，至民國十七年初，已收官股商股總計一千九百七十六萬元。先設總管理處於北平，嗣移於上海，各處分行均隸屬之，而各處分號則又隸屬各分行，經營較小各地，並有匯兌所之

設立，其職權系統有如下表：

總行（總管理處）分行（分號）匯兌部

中國銀行既具備中央銀行性質，故有發行紙幣經理國庫之特權。該行所發紙幣在國內頗著信用。民國十七年三月中國銀行呈准國府組織發行準備檢查委員會，受公共之檢查，因此滙行須交足六成現金及四成有價值抵押品，方能發行紙幣，檢查公開，故紙幣之信用益著。又特設國庫部份，於上海設總庫，各地設分庫及支庫，所有歲出歲入概歸國庫收支，對於政府負有完全責任，財政部及審計院可隨時派員檢查。自中央銀行正式成立後，情形不無變動。民國十七年十月國民政府公佈中國銀行條例，一變前此中央銀行性質而為國府特許之國際匯兌銀行，資本總額減為國幣兩千五百萬元，受政府委託辦理下列各項事務：○代理政府發行海外公債，及經理還本付息事宜；○經理政府存在國外之各項公款並收付事宜；○發展及扶助海外貿易事項；○代理一部之國庫事宜，並仍有發行兌換券特權。至其內部組織，設董事十五人，監察五人，更由

董事互選五人爲常務董事，常務董事更互選一人爲總經理。董事長由財政部於常務董事中指派之。據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統計：實收資本二四、七一一、七〇〇元，公積金總數爲一、六一五、三九五元，資產總額八〇四、九九三、〇三六元。國內分行十處，支行三十處，辦事處及辦事分處一百有餘。國外有倫敦經理處及日本大阪分行。國外通匯處總數一六二處。全行員生二五二八人。

【中國銀行條例】民國十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行。全文二十四條。規定中國銀行爲國際匯兌銀行，得受政府之委託，辦理下列各項：(一)代理政府發行海外公債及經理還本付息事宜，(二)經理政府存在國外之各項公款并收付事宜，(三)發展及扶助海外貿易事項，(四)代理一部分之國庫事項。此外如營業種類、業務禁止、董事及監察人之人數、常務董事會之組織、股權之限制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中國機製麵粉交易所】簡稱上海麵粉交易所，由顧馨一榮宗敬等所發起，以上海機器麵粉公會貿易所改組而成。民國十年開幕，資本定額五十萬元。交易物品限於機製麵粉及麩皮，採用相對買賣方式，麵粉及麩皮以一千包爲買賣單位，契約期間定三個月，經紀人規定五十人。

【中產階級】凡享用俸給生活者，如下級官、下級技術事務員及其他自由職業者，皆爲中產階級。若廣義言之，則中產階級，即我國自來所謂小康之家，在生活上之經濟力量足以維持其常態標準以上者，均屬中產階級。

【中華民國】我國向稱中華，亦曰中國。自清室推翻，改立民主政體，乃稱爲中華民國。國都初在京兆，繼定於南京。行政區域分江蘇、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福建、廣東、廣西、雲南、貴州、河北、山東、河南、山西、陝西、甘肅、遼寧、吉林、黑龍江、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新疆、青海、西康等二十八省，西藏、外蒙古二地方，南京、上海、北平、青島、西京五市，濱江、威海衛兩行政區。人民有漢、滿、蒙、回、藏、苗各族。全國以農業爲主，惟西北部有從事畜牧者。輸出品有絲、茶、大豆、豆粕、綢緞、漆器、草帽、糖牛皮、雞蛋等，輸入品則以棉布、棉紗、石油、糖、紙、木材、機器爲大宗。

【中華民國政府國庫券】Chinese Govern-

ment Treasury Bill, or Marconi Wireless Telegraph Co. Loan of 1918) 又稱一九一八年馬可尼公司無線電話機借款。民國七年八月二十七日，北京政府陸軍部向英國馬可尼公司訂借英金六十萬鎊，內半數作購該公司行軍無線電話機二百架及運送保險各費之用，其餘半數歸政府收用。即由財政部如數發行。是項庫券交該公司委託英國國外貿易銀行(British Bank for Foreign Trade) 銷售。其發行總額計英金六十萬鎊，券面一百鎊者計一千五百張，五百鎊者計五百張，一千鎊者計二百張。年息定爲八釐。其償還期限原定十年，前五年祇付利息，自西歷一九二四年即民國十三年八月十八日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一次，每次償還全額五分之一，至一九二八年全數償清。抽籤日期定每年二月第一個星期二，在北平舉行。付息則爲每年二月二十八日及八月二十八日，還本則定八月二十八日。還本付息均委託倫敦北平中法工商銀行代理。但祇付息四次，自一九二一年起第五號息票未付，本亦未還。

【中華保險學會】爲宋漢章羅北辰等所發起，

於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創立，為研究保險事業之學術機關。

【中華海員工會組織規則】民國二十二年行政府公布全文十八條。規定會員之資格、人數、總會、分會、支部等之組織方法，及會員應行注意之事項與禁止之事項等。其主要目的在於增進航海之智識技能，發展航運利益，維持改善勞動及生活條件而已。

【中華商業儲蓄銀行】(Chung Hwa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簡稱中華銀行。成立於民國元年，由沈縵雲氏創辦。實收股本五十萬元，為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業務為各種存款、匯兌、貼現、買賣生金銀及外國貨幣、買賣有價證券及其他商業銀行應有之業務。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報告：除法定公積金外，各項準備金約達四百萬元，資產總額三、七九一、六五七元。

【中華勸工銀行】於民國十年十月十日開辦。實收資本銀一百萬元，為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其營業種類，為商業部、儲蓄部、地產部三大系。據民國二十一年年終報告：資產總額達一〇、三四四、二二四元。

【中費】田畝房屋之買賣，除買賣兩造外，例有

中見若干人，於簽訂契約時，中見人須署名於上，買賣雙方給予之中見費，謂之中費。

【中間判決】謂決定訴訟中之爭點而不以終結某級審為目的之判決也。例如於訴訟中原告主張原告曾借銀錢與被告是，訴訟之目的為請求法院諭令被告償還對於原告之欠款，證明被告有借款之事實，即所以便於能為終局判決也。

【中間貿易】為自國商人進而參與別國與別國間之貿易行為，不問其行為之為直接或間接，總謂為中間貿易。此種國際交易，倘由中間商人自己出面，負擔危險者，則謂自動中間貿易，倘受外國僱客之委託，由委託人負擔危險者，是謂之被動之中間貿易。

【中農業】其經營之規模稍遜於大農業，經營者雖雇入他人從事於肉體之勞動，但有時自己除負指揮監督之責外，亦從事於肉體之勞動，其經營者多半屬於小資產階級。

【中興煤礦】清光緒六年，北洋大臣李鴻章以山東嶧縣桑莊地方發現煤礦，乃集資設立中興礦務局，後加資本，擴充器械，光緒二十一年，山東巡撫李秉衡通令禁採，遂即歇業。後李撫以德國教案去職，德借膠州灣，張蓮

芬與德人集股開辦，由北洋大臣裕祿會同督辦直隸礦務，張翼奏派張蓮芬為總辦，改名為華德中興煤礦公司，並得准許於周圍一百里內開礦與建築鐵路以達運河之權。三十年以德股未能招集，遂由山東巡撫周馥咨明商部先招華股，三十一年呈由農工商部註冊，三十四年由北洋大臣楊士驤奏准註銷華德字樣，頒給關防，文曰商辦山東嶧縣中興煤礦有限公司。該公司在法律上完全為華商公司。宣統初年，僅有資本八十萬兩，嗣增至二百二十萬兩，後又增至三百二十萬兩。開採之堅井有八，民國十二年產七十二萬七千九百六十噸，數量之鉅僅次於開灤，故為中國第三產煤最多之礦，該公司辦法完美，中外稱道，為中國礦務管理上所僅見者。

【丹吉爾】(Tanger) 非洲摩洛哥之市。在直布羅陀海峽之西部，扼地中海之咽喉。摩洛哥外國貿易，多集中於此地。近因英法之競爭，已改屬國際管理。

【丹麥】(Denmark) 歐洲王國。由日德蘭半島之北部及百五十餘島嶼聯合而成。面積一六、六〇四方英里。國中生業，以農為主。近

海有世界聞名之漁場。貿易國之重要者，爲英、德、美、瑞、挪。輸出總額約三億二千八百餘萬元。輸入總額約四億二千七百餘萬元。輸出以牛酪、肉類、魚介、雞蛋、牲畜爲大宗；輸入以鐵器、穀類、材木、石炭爲大宗。

【互市】乃本國與外國互相以商品交易之稱。其名始於漢代，後漢書烏桓傳有「歲時互市」之語。其後歷代倣之。唐時設「互市監」以掌交易事務。宋神宗熙寧元年創設市舶，以行海外貿易。至元仍倣宋制，每年招集番邦船隻，交易珠翠香貨等物。迄乎明清所謂互市，已爲國際貿易之意義矣。

【互助儲蓄銀行】(Mutual Savings Bank) 互助儲蓄銀行爲一切儲蓄銀行之嚆矢。於西曆一八一〇年創始於英國。當十九世紀上半葉新英格蘭 (New England) 暨紐約等地，即有此項銀行之發現。據一九二四年六月發出統計，美邦互助儲蓄銀行存款總額，達美金六、六九三、三九五、〇〇〇元之譜。

互助儲蓄銀行之性質，大概由一般慈善家憫貧民生計之艱窘，欲謀其生活之改善，乃籌資設立此種銀行，故其目的在於慈善而

不在於牟利。經理行中事務者爲一班選出之受託人，至銀行能樹立基業而後，開辦費可由開辦人收回。故此種銀行之創立毋須用招股方法，即以收入之存款充作營業基金，存戶同時爲銀行之股東，存戶所得報酬名曰分紅。但以其支付確實，利率平穩，通常亦有稱之爲利息者。互助儲蓄銀行之存戶事實上雖可稱爲銀行之資本主，但對於行中用人行政絕無參預之權，誠以銀行管理之權操於受託人之手，其職責與商業銀行之董事初無二致。受託人分爲三種委員會：一財政委員會，司審議抵押品及決定買進證券之貴；二稽核委員會，審計行中之賬簿與出納；三人事委員會，則司職員任免之權。其高等職員與商業銀行同，即由受託人中選出行長一人，副行長一人或數人，以助行長之不及。互助儲蓄銀行之範圍較商業銀行爲小，存戶無須使用支票，故匯劃部無成立之必要。其主要業務在於吸收存款及對外投資，所需者即存款部、投資部、記賬部，及出納部已足。此種銀行之賬簿亦不若商業銀行之繁複。

【互保公司】(Mutuals) 由多數人或多數

同性質之團體相結合，以互相保險爲目的之組織。其屬於地方者，謂之地方互保公司；屬於一般者，謂之普通互保公司；屬於工廠者，謂之工廠互保公司。

【互相承兌】又稱「十字承兌」爲融通支票簽出方法之一。即出票人與付款人彼此互相簽出支票，由出票人承兌付款人簽出支票票面之金額。

【互惠關稅】(Reciprocal duties) 乃甲乙兩國相互訂定對於雙方之輸入商品予以特別減輕之稅率之謂。此乃由兩個立於同等地位之國家，謀相互間之利益而締結者。

【五一節】世界各國所規定之勞動者紀念日 (May Day) 是也。中國所謂五一節，自民國十一年始於上海，各地繼之。今已由國家列爲正式節日之一。

【五口通商】清道光十九年，林則徐督兩廣，憤英人輸入鉅量鴉片，聚而焚之。英人不服，戰禍遂啓。結果，我國慘敗乞和，訂結南京條約，除賠償損失及割讓香港外，並開上海、寧波、福州、廈門、廣州五口爲商埠。是爲外人在中國租地通商之始。

【五大洋】地球上海洋之水，爲各大陸所間隔，

分爲五區曰太平洋、大西洋、印度洋、南冰洋、北冰洋。各洋皆連貫不斷，其面積三倍於大陸。

【五大洲】地球上各大陸之總稱。即亞細亞洲、歐羅巴洲、大洋洲、阿非利加洲、亞美利加洲。亦有分亞美利加洲爲南北兩部而稱爲六大洲者。

【五分錢】古貨幣之一。通鑑漢紀「高皇后六年，行五分錢。」注謂莢錢。

【五均官】周時設市官於市場，使維持物價之公平者。王莽亦倣其制而設五均官。

【五板船】中國舊式民船之一種，航行於長江上游，船體普通作狹長形，軸艙突起，航行頗速，每艘可載貨自六噸至二十噸左右。

【五金】普通指金銀銅鐵錫五種言。白居易詩：「五金七寶相玲瓏。」但今不限於此五種金屬，實指金銀以外之一切金屬而言。

【五品取引所】大連日本國營交易所之俗稱。所謂五品者，即指大豆、豆油、豆粕、高粱、日鈔等五種交易品物而言。

【五倍子】(Nugalls) 蚜蟲刺破驢膚木之葉，藏卵其中，外周構成巢形，擴爲蟲瘤，即五倍子是也。亦稱驢膚子。其初色青如葉，繼轉

黃色，摘後呈灰黑色。用途有二：入藥則性能收斂，工業可爲染黑色及製造西洋墨水之原料。盛產於四川東南境之嘉定、三匯場、敘州、永寧綏定、綦江、涪州、湖北之蒲圻、嘉魚、沙市、湖南之津市、洪江，而廣西、貴州等省亦產之。自其產地分類言之：曰川倍，出四川；曰南倍，出湖南；曰河倍，出湖北之襄河（漢水）流域。就其形狀別之：曰肚倍，圓或橢圓形，以產於湖北荆河之肚河最佳，故名，富含鞣素，爲紅綠染料，曰角倍，長圓多角，爲形狀不一，產於川東鄂西，鞣素較少，價亦較廉。從其純雜分之：曰毛貨，雜有枝莖，日人收買最多；曰淨貨，枝莖已經剔除，爲歐美行商所搜羅。毛貨裝於竹篾，每篾自三四百斤至五六百斤不等，淨貨盛以麻布袋或木箱。貿易盛期在每歲春季，除本國自銷外，運往英、法、德、荷、比、美、日等國者，年約銀二三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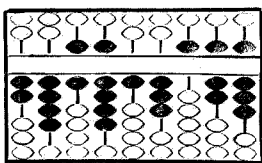
【五國善後大借款】即善後公債。詳「善後公債」條。

【五都市】漢書「王莽於雒陽、邯鄲、臨淄、宛、成都五都市皆爲五均，以此五都之繁盛，亞於長安也。」故今稱市之繁盛者，爲「五都市」。

【五穀】指米麥及雜糧而言。但有不同之說。數種：○周禮鄭注以稻黍稷麥菽爲五穀，○禮記月令以麻黍稷麥豆爲五穀，○管子以黍稷菽麥稻爲五穀，○素問以麥黍稷稻豆爲五穀，○楚辭王逸註以稻稷麥豆麻爲五穀。今已不限指五種穀類，而爲統指穀類雜糧之代名詞。

【五歸】珠算單位除法之一。其口訣爲：五一倍作二，逢五進一，逢五進一，逢五進一，逢五進一，逢五進一，逢五進一，逢五進一，逢五進一，逢五進一。

五歸算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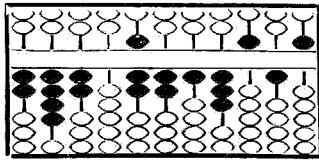


十五，三五改作一十五，一五如五，五九改作四十五，五六得三十五，五四得二十，二五得一十。

【五歸一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五除法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五一倍作二，二如除二，五二倍作四，一四如除四，五一倍作二，二如除二，五三倍作六，逢五進一，一七如除七，五一倍作二，

式除一歸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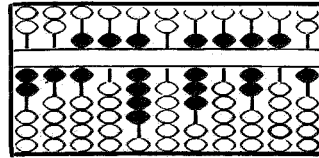
一二如除二，逢五進一，一一如除一，五一倍作二，逢五進一，一三如除三，五二倍作四，除三，五二倍作四，逢五進一，一五如除五，還原之口訣爲一五如五，五改作二十五，一三如三，三五改作一十五，一一如一，

一五如五，一二如二，二五改作一十，一七如七，五七改作三十五，一二如二，二五改作一十，一四如四，四五得二十，一二如二，二五改作一十。

【五歸七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五七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五一倍作二，二七除一十四，逢五進一，一七如除七，五三倍作六，六七除四十二，五三倍作六，無除起一下還五，五七除三十五，

見五無除作九五，七九除六十三，五四倍作八，七八除五十六，五三倍作六，無除起一下還五，五七除三十五，五四倍作八，無除起一

式除七歸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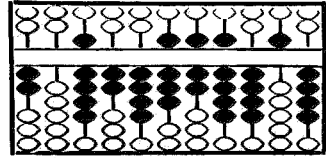
下還五，七七除四十九，還原之口訣爲七七四十九，五改作三十五，五七三十五，五五改作二十五，七八五十六，五八改作四十九，九改作四十五，五七三十五，五五改作二十五，六七四十二，五六改作三十一，一七如七，一五如五，二

十二，五六改作三十一，一七如七，一五如五，二七一十四，二五改作一十。

【五歸九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五九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五一倍作二，二九除一十八，見五無除作九五，九九除八十一，五一倍作二，二九除一十八，五二倍作四，四九除三十六，見五無除作九五，無除起一下還五，八九除七十二，五四倍作八，無除起一下還五，七九除六十三，

見五無除作九五，九九除八十一，五二倍作四，四九除三十六，還原之口訣爲四

式除九歸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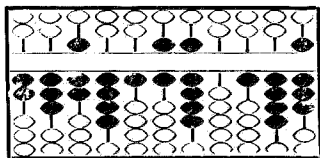


九三十六，四五得二十，九九八十一，五九改作四十五，七九六十三，五七改作三十五，八九七十二，五八改作四十四，四九三十六，四五改作二十二，九一十八，二五改作一十，九九八十一，五九改作四十五，二九一十八，二五改作一十。

【五歸二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五二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五一倍作二，二二如除四，五一倍作二，逢五進一，二三如除六，五三倍作六，逢五進一，二七除一十四，五二倍作四，二四如除八，逢五進一，一一二如除二，五三倍作六，二六除一十二，五四倍作八，逢五進一，二九除一十八，五一倍作二，無除起一下還五，一二如除二，還原之口訣爲一二如二，一五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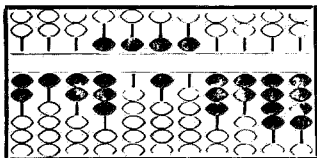
二如除二，還原之口訣爲一二如二，一五如

式除二歸五



五、二九一十八、五
九改作四十五、二
六十一、二五六改
作三十、一二如二
一五如五、二四如
八、四五改作二十
二七、一十四、五七
改作三十五、二三
如六、三五改作一
十五、二二如四、二
五改作一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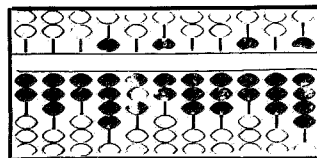
式除八歸五



【五歸八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五八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
一至九之實數也。
其口訣爲：五一倍
作二，二八除一十
六，逢五進一十一，
八如除八，五一倍
作二，二八除一十
六，五四倍作八，八
八除六十四，五三
倍作六，無除起一
下還五，五八除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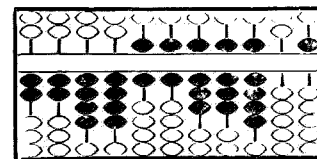
式除三歸五



【五歸三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五三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五一倍作二，二
三如除六，五一倍
作二，逢五進一十
三三如除九，五一
倍作二，二三如除
六，五四倍作八，逢
五進一十三，九除
二十七，五一倍作
二，逢五進一十三
三三如除九，五三
倍作六，逢五進一十

十、五三倍作六，六八除四十八，五三倍作六，
無除起一下還五，五八除四十五，一倍作二，
逢五進一十，三八除二十四，五一倍作二，二
八除一十六，還原之口訣爲：二八一十六，二
五改作一十，三八二十四，三五改作一十五，
五八得四十，五五改作二十五，六八四十八，
五六改作三十五，五八得四十五，五改作二十
五，八八六十四，五八改作四十二，二八一十六，
二五改作一十一，八如八，一五如五，二八一
十六，二五改作一十。

式除五歸五



【五歸五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五五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五一倍作二，二
五除一十，五一倍
作二，二五除一十
五，二倍作四，四五
除二十，五二倍作
四，四五除二十五，
三三倍作六，五六除
三十五，三三倍作六
五六除三十五，五四
倍作八，五八除四
十，五四倍作八，五

三七除二十一，五一倍作二，逢五進一十三，
三如除九，五二倍作四，無除起一下還五，三
三如除九，五四倍作八，無除起一下還五，三
七除二十一，還原之口訣爲：三七二十一，五
七改作三十五，三三如九，三五改作一十五，
三三如九，三五改作一十五，三七二十一，五
七改作三十五，三三如九，三五改作一十五，
三九二十七，五九改作四十五，二三如六，二
五改作一十三，三三如九，三五改作一十五，二
三如六，二五改作一十。

南部煤田約可分為五區。現由井陘礦務局及民興、正豐、寶昌等公司開採。有輕便鐵道接正太鐵路，井陘礦務局於民國十二年產煤六十餘萬噸。

【井富鐵路】自流井至富順之鐵路。計長十八哩，為我國民有擬築鐵路之一，蓋以自流井為川中產鹽最饒之區，因運輸不便，故於民國四年，創議建築此路，民國九年，與日本東亞興業會社，曾締借款之約，路已測竣，尚未建築。

【井鹽】地下之岩鹽層為地下水所溶解而湧出於地面者。我國之四川一省，為井鹽產地之中樞。華陽國志載：「秦孝文王以李冰為蜀守……冰穿廣都鹽井諸陵地，蜀於是盛有養生之饒焉。」是四川之有井鹽，遠在二千二百年前，今自流井及蓬溪、射洪等縣，鹽井達一萬以上。鹽井之附近，多產天然煤氣，可供製鹽。每年產額，併合雲南之鹽與寧海各縣之產額，不下八百萬擔。又湖南之武陵，亦多鹽井，而湘潭之石膏礦中，亦有鹽層，惟尚未聞有以之製鹽者。參看「鹽」條。

【什一】●田賦之制度。孟子「夏后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則，周人百畝而徹」，其實皆

什一也。●營利之方法。史記范蠡自謂陶朱公，候時轉物，逐什一之利。

【仁川】(Gensan) 一名濟物浦。朝鮮第一商埠。距京城二十五哩，通有鐵道。輸出以米、紅參、大豆、小麥、牛皮、毛皮、小豆、黍、砂金為大宗；輸入以棉布、毛布、雜貨為大宗。貿易額占朝鮮總貿易額之半。

【介紹書】(Letter of introduction) 將自己之顧客介紹於在內地或外國之自己支店或代理店，又或介紹於其他之顧客之書面，謂之介紹書。求介紹之人，須自持此介紹書，並添附自己之名刺，往求面會。介紹書所當述之事，第一為求介紹者之姓名、地位及與自己之關係，第二為介紹之目的，第三為表示感謝之意，此為通例。又介紹書宜開封交付於求介紹之人，若密封交付之，使求介紹者莫得窺其介紹之詞為如何，是謂不敬，俗例之所忌也。至於廣義之介紹書，則不僅行之於商人間，此又不待言矣。

【元山津】(Wusan or Gensan) 朝鮮商埠之一，在水興灣內。自開埠以來，貿易漸盛。輸出以豆類、魚、砂金、苧麻為大宗；輸入以棉

紗、棉布、石油、火柴為大宗。

【元字號莊】為錢莊之一種，即「未入圍」錢莊，又名挑打錢莊。其資本與營業均較遜於匯劃莊，但經相當手續，亦可加入匯劃總會，享收解匯劃之權利。在昔制錢收解往來，數量極大，商家需款皆由此項號莊令棧司挑擔運送，其時遂以挑擔錢莊為名，迄今訛傳，而曰挑打錢莊，故其營業專注現款，至於營存放款，則非其所好也。

【元年公債整理債票】簡稱元年整理公債。民國元年，政府所發行之公債，總額共計二萬萬元，其實際發行者計一萬三千五百九十八萬零五百七十元，抵押各銀行暨各機關所領者計六千四百零一萬九千四百三十元。北京政府除以整理六釐公債換回實際發行者外，於民國十年三月三十日續籌整理辦法，發行是項公債，收回抵押各銀行暨各機關所領者，即俗稱整理六釐公債之第二批。以舊債折合四成，掉換新券，計發行總額一千二百七十八萬元，票面分百元、千元、萬元三種。利息按年六釐。其擔保基金前十年以菸酒收入除撥第一次整理公債基金一千萬元外，另提二百二十萬元，作付息基

金。後五年以第一次整理公債償清後騰出之基金作還本付息基金。償還期限定十五年。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即民國二十一年）起，每年抽籤償一次，每次還發行額五分之一，至第十五年（民國二十五年）一月一日止，全數償清。惟自發行後因擔保基金不確實，僅付息二次，更未還本。抽籤日期原定每年十二月十月舉行，還本在每年一月一日，利息定每年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支付。還本付息概委中國交通兩行辦理。

【元寶】即元寶銀，俗稱馬蹄銀，因其形似馬蹄也。西人則以其形似中國女鞋，故稱之爲鞋銀。元寶銀之重量每隻約自四十五六兩至五十三四兩不等。其成色各地不同，在昔大貿易俱用之。此外尙有中錠之馬蹄銀，其重量自七八兩至十三四兩者亦有之。形狀不一，但以類秤錘者爲最多，亦稱小元寶。

【內力】送貨單上所用之名辭，爲送費由送方支付之意。反此其由對方收受者支付時，稱爲外力。

【內扣法】商場計算方法之一。凡錢業之存息，經紀人之佣金，皆用內扣法計算。如利息九五扣以五爲內扣，佣金九七扣以三爲內扣

之類。

【內行】商業習語。凡關諸一業中之事務者，謂之內行。反之則爲外行。

【內志】(Nizic) 亞洲阿刺伯之一國。在牛島之中央。地面有高厚，有沙漠。其間河道以乾涸之時居多。泉水頗多，間有沃壤。氣候燥烈。物產以羊馬駱駝爲主。歐戰前一部爲土耳其領土。其西海岸一帶，歐戰後成立漢志國。民國十三年漢志爲內志所併，於民國十五年宣布爲蘇丹國，現其政治中心，則在內志之利亞德 (Riyado)。

【內政部】隸屬行政院部會之一。爲管理地方行政、選舉、賑恤、救濟、慈善、感化、戶口、土地、警察、著作、出版、土木工程、禮俗、宗教、及衛生等事務者。舊名內務部。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始改今名。長官曰部長，有政務次長、常務次長各一人，祕書四人至六人，參事二人至四人，所屬有總務、統計、民政、土地、警政、禮俗六司。

【內河航行權】外國船舶按條約得航行於中國內河之權也。此爲清咸豐八年（一八五八）中英天津條約所創訂。英船按此約得航行長江通商，但當時長江沿岸土匪出沒

無常，故規定僅開放南京上游二港，而下游鎮江尙未決定何處開埠。至咸豐十一年，又按前約開九江、漢口，爲商埠，英船得以上航。是年九月，遂公布長江通商收稅章程，次年九月公布長江通商章程。然當時僅鎮江、南京、九江、漢口四港開放，航向上仍多不便。光緒二年訂芝罘條約，再開蕪湖、宜昌爲商埠。光緒二十一年中日訂結馬關條約，開蘇州、杭州、沙市、重慶四處爲商埠。其中沙市一地，爲光緒四年芝罘條約所定之船舶停泊港。自馬關條約訂後，而重慶亦漸開放。光緒二十二年中日訂定航海條約，開安慶、大通、湖口、武穴、陸溪口、吳淞六處爲船隻停泊所。光緒二十四年改訂長江通商規程六款，取締航行長江之本國及外國船舶。此即現行之改訂長江通商章程也。

右述各約，其中大通、安慶、湖口、陸溪口、蕪湖五處，關於對外貿易，因特別規定，不爲商埠，但許旅客上下及貨物裝卸而已。此外尙有限於爲旅客上下及手提輕便行李之攜帶之口岸，即光緒二十四年所公布之長江通商規程第二條，內有規定以蘄州、天星橋、江陰、儀徵、黃子崗、黃州、荊河口、新堤等八港爲

此等口岸民國二十年中國政府自動開放
 荻港二十一年又開蕪州華陽等港爲此等
 口岸。以上諸港係由長江通商條約及其他
 之規定而開放。光緒二十四年五月公布內
 河航輪章程九款。七月規定續補內河航輪
 章程八款。由該章程規定。中外船隻航行中
 國內地。須經特許及特定程序。即內河之規
 定。凡商埠港內及商埠與商埠間。商埠與內
 地間。或經中國官憲之許可。在內地與內地
 之間。得以航行。光緒二十七年。外人以爲外
 航航行內地之權雖經承認。而所規定尙未
 完備。故英國對華更改訂馬凱條約。次年與
 日本商訂。追加內地水路輪船通航之規定。
 自此日船亦與英船同獲內地航行權。

【內班】(In-door staff) 在海關內部辦事
 之人員。與外班相對而言。內班分下列各房：
 (甲) 大公事房 (General Office) 房內又
 分爲 (A) 大寫樓 (The Head Desk) 指
 導關於本房應管事務之處理。督率所屬員
 役簽發護照或准照 (Permit) 等重要文
 件。備各棧有疑義時之諮詢及指導。秉承稅
 務司之命令。准駁臨時發生或特許之事件。
 (B) 進口棧 (The Import Desk) (1) 受

理進口貨。轉口貨。入口船隻之報單。(2) 印
 發提貨單。(3) 出口棧 (The Export
 Desk) (1) 受理出口貨之報單。(2) 計算
 出口稅額。製發驗單。(3) 印發下貨單。(D)
 復出口棧 (The Re-export Desk) 受理
 華洋貨品復出口或轉口之貨單。(E) 結關
 棧 (The Clearance Desk) (1) 核對轉
 口及出口總單或船口單。(2) 發給船牌執
 照。船鈔執照或紅單 (即遵章出口證書)
 (No Objection Paper)。(3) 根據號收
 核計每日稅收總額。報告總核房。(F) 餉單
 棧 (The Duty Memo Desk) (1) 批定
 進口出口稅及噸稅之稅率。(2) 按照稅則
 鈔章分別徵收稅率或免稅。(3) 指揮外班
 查驗貨物。(G) 號頭棧 (The Numbering
 Desk) 登錄進出口船隻號數及分別填注
 於進出口貨報單。(H) 出口總單棧 (The
 Cargo Certificate Desk) 登記出口貨
 總單。(I) 核對棧 (The Verifying Desk)
 查核洋貨復出口之報單。(J) 同事棧 (The
 Enquiry Desk) (1) 備報關人對於通關
 手續之諮詢。(2) 催告商人完納關稅。(3)
 改正錯誤之報單。(K) 蘇杭棧 (The So-

Hong Desk) 處理蘇杭內河船隻之船貨
 報單。(L) 碼頭捐棧 (The Wharfrage
 and Conservancy Dues Desk) 計算及
 登記碼頭捐。滯浦捐及滯浦捐。附捐之數額。
 (N) 派司房 (The Pass Office) (A) 處
 理華洋進口貨物請領派司事項。(B) 查
 核土貨復出口貨單。(丙) 存票房 (The
 Drawback Office) 受理華洋貨物存票
 之發給事項。(丁) 關棧房 (The Bond
 Office) (1) 監督及指揮關棧。(2) 受理華
 洋貨物出入關棧之報單。(戊) 內地運單房
 (The Transit Office) 製發向內地輸送
 之洋貨稅單及土貨運單。並按期報告海關
 監督。(己) 綜核房 (The Duty Record
 Office) 按照驗單存根。計算稅收總數。(乙)
 丙丁戊己五房。仍隸屬於大公事房之大寫
 樓。(庚) 總結房 (The Return Office) (1)
 整理關於統計材料。(2) 編製本口貿易冊
 (辛) 文案房 (The Secretary Office) (1)
 典守印信。(2) 記錄職員之升降進退。(3)
 收發文件。(4) 處理不屬於各房文件之翻
 譯或屬稿。(5) 保存文件。(壬) 賬房 (The
 Pay Office) 處理出納事項。以上各房視

事務之繁簡，任命華洋幫辦爲主任。主任之下另設同文供事若干人，供事如有勞績，亦可擢升爲幫辦。

【內國公債】國債之向國內募集者，對於外國公債而言，其募集及償還諸方法，皆以國家法令規定之。他國近年募集之公債，多屬此種。參看「公債」條。

【內國支票】在本國內發出及在本國支付之支票稱內國支票，爲外國支票之對待語。

【內國商業政策】(Home trade policy) 詳「商業政策」條。

【內國期票】爲外國期票之對稱語。謂專流通於國內之期票。若在本國發出外國支付者，或在外國發出本國支付者，或在外國發出外國支付者，皆爲外國期票。

【內國債】(Internal debts) 見「公債」條。

【內國匯票】即在本國匯出且在本國兌付之匯票，謂之內國匯票。因而在本國發出，外國支付者，或在外國發出本國支付者，或在外國發出外國支付者，皆爲外國匯票。

【內國銀行】(Domestic banks) 清光緒年間，國人鑒於外人經濟壓迫，亟謀改進金融機關，樹振興實業之基礎。光緒二十三年上

海中國通商銀行創立，是爲吾國私立銀行之嚆矢。光緒三十年戶部銀行設立，於是吾國始有類似之國家銀行。光緒三十四年交通及浙江興業四明諸銀行成立。民國肇造，銀行業一日千里，迄今內國銀行總數，就一九三四年全國銀行年鑑所載，全國之內國銀行已有一百四十五家，茲將內國銀行之種類，營業，略述如下：種類有十種：即①中央銀行；②國際匯兌銀行；③中國銀行；④特許實業銀行；⑤交通銀行；⑥省立銀行；⑦商業銀行；⑧儲蓄銀行；⑨農工銀行；⑩分業銀行；⑪特殊銀行；⑫邊務銀行。自營業言之，有下列數種：①主要業務，即存款放款匯兌是。②特殊業務，即代理國庫及發行紙幣是。③附屬業務，即兌換，儲蓄，信託，貨棧，旅行，證券及生金銀買賣是。

【內國銀行團】(Domestic Banking Consortium) 爲國內各銀行所組織，以聯合放款爲主旨者。最大如造幣廠借款銀團，通泰鹽墾五公司借款銀團，及車輛借款銀團皆屬之。

【內帳房】商店內部所設會計之部分。反之，專司對外交易之會計，則稱外帳房。

【內蒙古】在外蒙古之南，滿洲之西，河北山西陝西之北，分六盟二十四部四十九旗。今已立爲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四行省。

【內盤】與暗盤同，即內部之市價，非公開之市價也。例如從前上海放款之利率，普通爲銀兩二三分至五六錢，值恐慌時，亦可高至七錢，惟上海公定銀拆不得高逾七錢，但事實上往往越此公定限制而由雙方協議定其息，其超過公定利率以外之價格，稱爲內盤或暗盤。

【內燃機關車】(Internal combustion or Diesel Engine) 爲近年德人達薩爾(Diesel)所發明之完全新式機關車。以油類用高壓力射入汽缸，燃着發生煤氣，煤氣膨脹，發生原動力。此項引擎，體質結實，不需汽鍋，耗費燃料較省，故水運業漸採用之。然因其成本之高，重量之大，機件之繁複，以及維持費之高，多數鐵路尙未採用。

【內櫃】公司商店之事務員，專掌內部之事務者。其職務大抵分爲文書，庶務，出納，會計各科。

【公尺】(Decime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長度之一種。等於一〇公尺，三〇市尺。

【公勺】(Centili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容量之一種。等於公升百分之一（即十公撮，市升之比例亦同）

【公寸】(Decime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長度之一種。等於公尺十分之一（即十分）市尺〇〇〇三。

【公分】(Centime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長度之一種。等於公尺千分之一，市尺〇〇〇三。●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一種。等於公斤千分之一（即十公釐）市斤〇〇〇二。

【公分子】算學上以諸分數各相同之分子，化諸分數之分子，謂之公分子。用此法可定諸分數之值之大小。

【公分母】分母由各分母之公倍數所成者。設分母為3與4，其公倍數12, 24, 36, 48... 皆得為其公分母，而以最小之12為最小公分母。

【公升】(Li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容量之單位（即一立方公寸）與市升之比例亦同。

【公尺】(Me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長度

【公尺】(Hectome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長度之一種。等於一〇〇公尺（即十公丈）三〇〇市尺。

【公文書】見「文書條」。

【公斗】(Decali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容量之一種。等於十公升及十市升。

【公斤】(Kilogramm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單位（即十公兩）等於二市斤。

【公司】為近代企業形態之一。考公司之名稱，始於中外交通之後，清光緒二十九年頒布之，欽定大清商科律，則公司一名已成為法律用語。其第一條規定，湊集資本，共營貿易者為公司，共分四種：一、合資公司，二、合資有限公司，三、股份公司，四、股份有限公司。至於公司之定義是否為法人團體，該律並無規定。民國三年由北京政府公佈公司條例，其第一條規定，本條所稱公司，謂以商行為營業而設立之團體，又第三條，凡公司均為法人。自是以後，公司之定義，始有明確之規定。國民政府成立後，於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再頒布公司法，其第一條規定：「本法所稱公司，謂以營利為目的而設立之團

司種類，按照第二條之規定。公司分為四種：●無限期公司，●兩合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兩合公司。公司之名稱，應標明其種類。至其設立，則規定（A）無限期公司之設立，應有股東二人以上，公同訂立章程，簽名蓋章，每人各執一份（第十二條）。（B）兩合公司以無限責任股東與有限責任股東組織之。有限責任股東以出資定額為限，對於公司負其責任（第七十條）。（C）股份有限公司應有七人以上為發起人（第八十八條）股東之責任，以繳其股份之金額為限（第一百二十二條）。（D）股份兩合公司之股東，至少應有一人負無限責任（第二十一條）至股份金額規定：「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本，應分為股份，每股金額應歸一律，不得少於二十圓，但一次存繳者，得以十圓為一股。」其餘參看「兩合公司」、「無限期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兩合公司」各條。

【公司代表】公司本為法人，自登記以後，即取得法人之資格，故有權利能力，有行動能力，並得為訴訟之主體。行使此項能力者，即為

同意，特定代表公司之股東，此代表之股東，關於公司營業上一切事務須有辦理之權，并須向官廳註冊。如公司對於股東代表權加以限制，亦不得對抗善意之第三人。若公司無代表特定者，則各股東均得代表公司。

【公司企業】即由二人以上共同經營之企業。換言之，即按公司組織法而集資企圖利潤者，謂之公司企業。公司企業其業務進行由於多數股東或董事會，不及個人企業行動之敏捷，其損益皆須分配於股東，責任之觀念較薄，惟其長處，在能集多數之財產及勞力於生產上之收效，較諸個人企業為大，其結果不但生產之量可以大增，且在技術上亦因財力充足，可使之進步，故從來難作之事業，因是竟成，而在不能自為企業之資本家，亦得其投資之道，故其發達日見盛大，而凌駕於個人企業之上。

【公司合併】公司之合併，為本公司併入他公司，或他公司併入本公司，或合併他公司與本公司而另成一公司，皆謂之合併。而被併合之公司，則謂之解散。凡公司合併，必須全體股東之同意始得為之。公司決議合併時，應即編造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并應即

向各債權人分別通知及公告，并指定三個月以上之期限聲明，債權人得於期限內提出異議。如公司怠於為之，或對於在其指定之期限內提出異議之債權人不為清償或不提供相當之擔保者，不得以其合併對抗債權人。至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其權利義務，應由合併後存續或另立之公司承受。按公司法第五十條：「公司為合併時，應於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分別依左列各款聲請登記：一、因合併而存續之公司為變更之登記；二、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為解散之登記；三、因合併而另立之公司為設立之登記。」

【公司成立】公司完成社團法人之手續之謂。公司成立，須在本店所在地主管官署登記之後，此時設立之手續已完，公司成為法人，始得謂為成立也。

【公司法】公司法為對於民法之特別法，我國民商事統一，商法部分已歸納於民法中，而公司則因特殊之性質，乃制定特別法。於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國民政府公布，二十年七月一日施行。全文二百三十三條。共六章：第一章為通則，為各種公司共通適用之法則；第二章為無限公司，內分設立，公司

之內部關係，公司之對外關係，退股公司之解散，清算等六節；第三章為兩合公司；第四章為股份有限公司，內分設立，股份，股東會，董事，監察人，會計，公司債，變更章程，解散，清算等十節；第五章為股份兩合公司；第六章為罰則。較諸以前之公司條例，益臻完善。

【公司法施行法】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一日國民政府公布，同年七月一日施行。全文三十三條。其第一條規定：「凡公司章程有與公司法抵觸者，除本施行法另有規定外，應於公司法施行後六個月內，依法改正，呈由主管官署報部備案。」此外各條，列舉公司法施行前已經發生事項及其改正法。又關於股東會之法定人數，股權，董事監察之被選資格，結算之呈報，發起人之備案，開創立會之呈報，發起人之認股數等，均有明白之限制與規定。

【公司保息條例】民國成立後，政府擬助長產業之發展，於民國三年一月十三日，政府以教令第五十一號公布公司保息條例，以一定金額貸與營業不盛之企業，以保證股東利息，間接獎勵國人對企業投資。其法令之要點為：(1) 目的助長實業發達。(2) 基金

發行公債二千萬元，存於中國銀行，由該行運用基金之利息，則用以貸借於各種企業，以助長其成功。(3) 本國人依照本國法律新設立之左列各種公司，得請求貸款。(4) 凡棉織業，毛織業，製鐵業，其實收資本金額達七十萬元以上者，可貸與資本金六分之一之金額。(5) 凡製絲業，製茶業，其實收資本額達二十萬以上者，可貸與實收資本額五分之一之金額。(6) 由開工日起，可繼續每年貸與，期限三年。(7) 由第一次貸與日起算滿六年後，每年償還貸與金額二十四分之一。此法公布後，因國內政變頻仍，未嘗實行。

【公司信託】(Corporation trust) 信託有個人信託及公司信託之分。蓋受託人(Trustee)不限於個人，股份公司亦可執行此項業務也。而股份公司之信託，較優於個人信託，其理由如下：(1) 公司辦理信託事務，較個人為安全，其信用亦較充足。(2) 股份公司為註冊團體，有繼續存在之可能，非若個人之辦理信託，難免疾病死亡及精神喪失等事。(3) 股份公司資力雄厚，足資保障，個

自豐，故其佣金及其他費用，較個人經理為低。(4) 公司具一定之營業場所及時間，而社會對於公司之制裁，嚴於個人。(5) 股份公司係一種大規模組織，較個人信託為經濟；且於營業方面具超然性質，不若個人之易受私人情感所牽制。(6) 個人兼理數業，力有所不逮，股份公司則規模宏大，能於法律、投資、機械各方面，僱用專家為之指導。(7) 公司消滅為公司解散後最終之程序。公司解散，尚須行清算之手續；在此範圍以內，實質上尚得視為未解散。必至清算完結，分派財產等手續已了，而公司始告消滅。

【公司財產】(Company property) 即公司所有之財產，凡一切消極財產，積極財產皆屬之。公司財產為公司成立之基礎，在有限公司，尤以財產為成立之要件，公司債權者唯一之擔保物也。故其性質與資本異，資本僅表示一定金額之數字，非依定章，不得變更，而財產則須隨價格之高下，或營業之成績，而時時變更之，其價額宜準確可靠。

營某種商業者，謂之公司商業。法律上之形式，公司與聯合有別，但自經濟上言，以得大企業之利益為目的者，則聯合與公司同。凡以獲得市場之獨占為目的而經營之「託拉斯」與「卡特」及「企業同盟」等，皆為公司進一步之組織。

【公司清算】公司解散以清算為原則，除因公司合併或破產而外，清算為必要之程序。所謂清算者，即清理款項，終結事務，處分殘餘財產之謂。解散之公司在清算中，尚認其法人資格之存在，於清算範圍內，視為未曾解散。至其清算之任務，則因公司之性質而有不同。在無限公司除經股東之決議定有清算人外，應由全體股東清算；兩合公司解散後，得由無限責任股東過半數之決議選任清算人，無前項決議時，由全體無限責任股東清算；股份有限公司，以董事為清算人，但章程另有訂定，或股東會另選清算人時，不在此限；股份兩合公司，應以無限責任股東之全體或其所選任之清算人與股東會所選任之清算人共同清算。但章程另有訂定者，不在此限。參看「清算人」條。

其內容因公司之性質而微有不同。無限公司應載明公司之名稱、所營之事業、股東之姓名住址、本店支店及其所在地、股東出資之種類及價額或估價之標準、訂立章程之年月日等六項；有限公司須載明公司之名稱、所營之事業、股份之總額及每股金額、本店支店及其所在地、公司爲公告之方法、董事或監察人當選之資格、發起人之姓名住所等七項。兩合公司較之無限公司多各股東之責任一項。股份兩合公司於股份有限

公司所載之前五項外，尚須記載無限責任股東之姓名住所，及其出資之種類或價值之標準二項。設立公司者，固可擴大其章程之規定，然不可不依法律之規定而訂立章程。上述各項皆法律所認爲不可少者也。

【公司設立】公司設立之程序，各有不同。無限公司應有股東二人以上，共同訂立章程，簽名蓋章，每人各執一份。訂立後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兩合公司之設立與無限公司同，惟有限與無限責任股東，應各有一人以上，共同訂立章程，簽名蓋章，每人各執一份。股份有限公司，應有七人以上，爲發起人，由發起人訂立章程，並認足或募

足股數，第一次股款繳足後，發起人應於三個月內召集創立會，選任董事及監察人。創立會完結後，十五日內由董事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股份有限公司，應由無限責任股東爲發起人，訂立章程，並負募集股份之責。惟開創立會時，只選舉監察人，無限責任股東無被選舉權。創立會完結後，應於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

【公司減債基金】(Sinking fund)以確保社債返還爲目的，而設備之基金是也。或每年以一定之額撥爲基金者有之，或以利益之幾成爲基金者有之，或以收益之幾分與純益之幾分爲基金者亦有之，其方法固不一而足，而認爲最好之方法者，則莫如依所發行公司債之全金額與償還期限，算出一定之率，每年公積之，而復依最良好之方法，舉此公積之基金，從事投資，行其利殖，或則舉此基金，俟公司債價格低落時，即爲之買入，以代償還，亦良策也。

【公司登記】公司將其事項呈報所在地官廳，以備發生事端時對抗他人之行爲，不論設立、解散、合併、增資、減資、設立支店及變更章程，皆須登記。登記時須具備呈請書，并附登

記費，由其代理人或全體股東依法呈請其所在之主管官廳（在省爲實業廳，在市爲社會局）轉呈實業部登記。登記核准後，由實業部發給登記證書，交公司收執。

【公司登記規則】規定公司應行登記事項之規則。民國二十年六月三十日實業部公布，同年七月一日施行。全文四十六條分通則、規費、呈請程序、附則四章。規定公司之設立、增資、減資、募集公司債、變更章程、解散、合併及股份有限公司改選董事監察人等事項，皆須登記。至於呈請之機關，各種登記之費率，應具之文件等等，皆有明確之規定。

【公司登記費】公司取得法定之資格，須經登記之手續，爲登記而繳納之費用，謂之登記費。其數額如下：甲、無限公司及兩合公司，五千元以下十五元，一萬元以下三十元，三萬元以下四十五元，五萬元以下六十元，十萬元以下七十五元，三十萬元以下九十元，五十萬元以下一百二十元，八十萬元以下一百五十元，百萬元以下一百八十元，一百五十萬元以下二百二十五元，二百萬元以下三百元，三百萬元以下三百七十五元，四百萬元以下四百五十元，四百萬元以上每多

一百萬元，加收七十五元。其不滿一百萬元者，亦按一百萬元計算。乙、股份有限公司及股份兩合公司，五千元以下三十元，一萬元以下六十元，三萬元以下九十元，五萬元以下一百二十元，十萬元以下一百五十元，三十萬元以下一百八十元，五十萬元以下二百二十五元，八十萬元以下三百元，百萬元以下三百七十五元，一百五十萬元以下四百五十元，二百萬元以下六百元，三百萬元以下七百五十元，四百萬元以下九百元，四百萬元以上，每多一百萬元加收一百五十元。其不滿一百萬元者，亦按一百萬元計算。

【公司債】謂公司經股東會議決後所發行之債券。其總額不得逾已繳股款之總額。募集時，應由董事預備一種聯單式之應募書，內載公司之名稱、債額、利率及公司之資產債務狀況。記名者，非將其受讓者之姓名住所記載於債券，不得轉讓。公司債之種類，就見地之異，得分為種種：(甲)自公司債發行之主體區別之，則有：(一)鐵路公司債，即公司債募集之主體為鐵路公司。美國此項公司債，常占公司債總額七成以上。(二)為工業公司債，即公

司債募集之主體屬於工業公司者。(乙)自公司債發行之擔保而區別之，則有：(一)以抵押權為擔保之公司債 (Mortgage bond) 即當公司債發行之際，設定抵押權於不動產上，以為公司債之擔保是也。此抵押權之效力，亦自有強弱之別。(A)第一抵押公司債 (First mortgage) 為抵押權之最強有力者，公司債至不能償還時，得先將此抵押財產處分之。(B)第二第三抵押公司債 (Second or third mortgage) 即對於第一抵押權者，已受償還所餘之部份，得以此項財產處分之。(C)一般抵押公司債 (General mortgage) 即以公司全部財產為抵押品。(D)包括抵押公司債 (Consolidate and blanket mortgage) 公司之某項財產，既已作為抵押品時，則并包括加入於全部財產內作為抵押品。(二)證券信託公司債 (Collateral Trust Bonds) 公司於募債之際，以自已所有之公司債券或股票等，預儲於信託公司，以為擔保權確實之保護者。(三)先取特權公司債 (Prior Lien Bonds) 公司債募集時不附何等之擔保品，債權者對於公司之一般財產，祇得

執行其為公司債權者的權利而已。(四)收益公司債 (Income Bonds) 關於公司債利息之支付，如在盈餘年分則支付利息，如無盈餘年分則不支付利息，以此為條件者。(五)減價基金公司債 (Sinking-Fund Redeemable) 此項公司債，以儲存償還基金為擔保而募集者，如鑛業家以鑛區為擔保而募債，惟鑛區因日日採掘，價值自然減少，乃為填補其價值計，特設減價基金，以為擔保也。(六)均霑利益公司債 (Participation Bonds) 擔保公司債之物品，如發生利益時，則可與公司均分之，如以股票為擔保品，股票利益分配金達至某程度以上時，得舉其利益之若干而均沾之，以此為募集之條件。(七)連帶公司債 (Joint Bonds) 發行公司債，至少有兩個以上之公司，關於社債之償還，及利息支付之義務，負有連帶責任者。(八)保證公司債 (Guaranteed or Endorsed Bonds) 某公司關於他公司之發行公司債，保證其本息之償還者，普通形式，多以裏書為之。(九)管財人證券 (Receivers Certificates) 破產管財之清算人，或繫爭財產之管財人，依審判廳之命令而發行之，

所以補清算事務費或繫於財產管理上所有必要之事業實行費等需用者也。(丙)就公司債發行之目的而區別之則有：●掉換公司債 (Refunding Bonds) 爲整理已發行之公司債或爲期滿償還而爲新債之發行與舊債券相掉換是也。因其方法之不同，尙可細分爲二種：(A)狹義的掉換公司債 (Refunding Bonds) 凡到期之債，或未滿期之債，變更其條件，另募新債，以充前債之償還，因而發行公司債是也。普通舊公司債所持人，多爲新公司債所持人，然苟不願爲之，亦得償還其舊債。(B)整理公司債 (Unified or consolidated Bonds) 此與整理公債同，凡公司債在數種相異條件之下而募集者，欲統一其期限，利率，償還方法，及抵押品等，乃發行一種新債，以免除舊債之複雜，而藉以整理者也。●發起人公司債 (Founders Bonds) 公司酬勞發起人而募集者，在某時期內可與股票之分配同。●改良公司債及擴張公司債 (Improvement Bonds and Extension Bonds) 爲謀改良事業而募集之公司債，謂之 (Improvement Bonds) 以擴張之目的而募

集之公司債，謂之 (Extension or Construction Bonds)。(丁)依公司債之形式而區別之，則有：●記名公司債 (Registered Bonds) ●附有息單公司債 (Coupon Bonds) ●附有息單記名公司債 (戊)依償還條件之異同而別之，則有：●爲金幣公司債 (Gold Bonds) 此爲在貨幣制度不同時而有此形式，所以約定公司債之本利，一以金幣支付者也。●爲任意償還公司債 (Redeemable Bonds) 對於公司債之償還，不定何等期限，不予債權者以期限之利益，任何時期，得以償還之。其償還方法多以掉換或公司債之買入爲之。●繼續公司債 (Bonds in Series) 當募債之際，定其發行之總額，在未達此限度之前，不論何時，不論次數，皆得發行之者。●連續公司債 (Serial Bonds) 公司債之償還期限，初無一定，惟順次償還之，各獨立之公司債，如有數種者，其償還期限亦逐次行之。●兌換公司債 (Convertible Bonds) 在某條件之下，得舉公司債與公司股票互換之。●雜種公司債 ●免除公司債及不免除公司債 (Exempt and Non-exempt

Bonds) 免除公司債有二：其一以免除租稅之擔負而起募者，其他則依減債基金而免除償還爲意義者。不免除公司債，即依減債基金所當受償之公司債是也。●加印公司債 (Stamped Bonds) 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將來如有變更時，其變更條件，以加蓋印章爲記是也。●補助公司債 (Subsidy Bonds) 地方政府或國家，關於營公益事業之公司之公債募集，有爲之直接補助或間接補助者，或則免除租稅以爲公司債之保證，或則自行募集公司債而轉貸於公司，皆謂之補助公司債。

【公司債包銷】(Underwriting syndicate) 公司債發行時，若干理財家結合團體，各定其分擔之數額，以爲債額全部之承受，舉而賣出於市場，若至不能充分賣出時，則當各承受其分擔之數額。此種組織在企業家方面，可依此而得該發行債券市場行情之公定，而包銷團體亦可有發賣上之便宜，而易於發賣，發行之公司，並可立時得其所需金額之全部，而免除發賣危險及事業複雜之煩勞。在投資者之一方，包銷團體雖不能爲公司債之保證，然本其知識及經驗，從法律

上技術上計理上，能測定公司企業之狀況，不輕於為危險公司債之承受，比較的得為安全之投資而在包銷團體方面因共同承受之故，可免單獨承受之危險，同時且得應募多數之公司債因而顧客之種類亦多，並且公司債之地理的分配，亦可廣求於市場，惟在發行小額之公司債時，自無組織此項團體之必要。

【公司債保證】公司債發行時，由本公司以外之公司或銀行，保證公司債本或利息及本利一併之支付，其保證之方法，有保證公司債之全部償還者，有保證公司債之一部償還者，有僅保證公司債本金之償還者，有僅保證利息之支付者，各視其保證之條款而異。

【公司債保護委員會】(Protective Committee) 公司債權者為保全自己之權利而組織之團體，關於債權者之集會，各國以法律規定之，並規定其權限及招集債權者之手續，議決之方法及其事項等，我國因公司債之不多見，故尙無此項組織。

【公司債信託】公司債之受託發行之信託事業，謂之公司債信託，此為信託公司主要業務之一。公司債為有價證券中之投資證券，故必視其擔保品是否確實，公司信用是否鞏固，此二者乃公司債信託之根本條件也。

【公司債信託】公司發行公司債，所當支付之利息，自始即須確定於一定時期，由年度之純益金中支付之，與股分之分配金由經常費中支付者性質迥異。

【公司債發行】以公司債券賣出於公眾之謂。此舉不可自由為之，須依公司事業之性質如何，或以得官廳之許可為必要，或雖不必得官廳之許可，而必當依據公司之定章，不得與法律之規定相抵觸。公司債募集時，其重要公告如下：①公司之名稱。②公司債之總額。③各公司債之金額。④公司債之利率。⑤公司債償還之方法及期限。⑥以前所募集之公司債，其償還未畢之金額。⑦公司債發行之價額或其最低價額。⑧公司之資本及所付入股份之總額。⑨依最終之貸借對照表，凡公司現存之財產額，須為公告。此外依信託契約而募集提供擔保公司債之時，尙有左列之規定：①委託公司及受託公司之名稱。②各公司債之總額。③公司債之金額。④公司債發行之價格或其最低價格。

⑤公司債之利率。⑥公司債之償還方法及期限。⑦利息支付之方法及期限。⑧若合同公司而發行公司債時，則其事實及各公司之負擔部份。⑨提供擔保之物。⑩信託證書之表示。⑪為使知擔保之價於必要之程度上，須將擔保之種類，目的物之次序，及次序之擔保金額，與夫其他得以對抗目的物之擔保權者所當有之權利等，概要表示之。⑫以其所募集之公司債其償還未終之總數。⑬公司資本及所付入股金之總額。⑭依最終之貸借表現存於公司之財產額。⑮信託證書或謄本，應供應募者覽閱之際，則其時期及場所須為公告。餘見「公司債」條。

【公司債發賣】發行公司債不得不從事發賣，其方法有四：①內部之分配 (Inside distribution) 分配於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或則使舊公司債權者為新公司債之所持人，亦有指定公司創立人為所持人者。②發賣於公開市場 (Direct appeal to the public) 此乃利用公司廣告之手段，或由經紀人直接發賣於公開市場之方法。③通知於公司債商經紀人或銀行而發賣者，公司債發行之公司，自行當發賣之衝，或則使

公司債商或經紀人或銀行承受其全部，而公司債商經紀人銀行等則依自己危險之計算而發賣之於市場，所謂「公司債之包銷團體」即指此種。流通於股票市場而發賣之。此種發賣多為投人之所好，而由團體共同承受之，如得銀行為之擔保，則更易實行。

【公司債零賣商】(Bond House)專以公司債之零售為業者。無論其有數千百之顧客，亦仍是小賣商。其經營方法常派遣推銷員於各地，在短時期內能為巨額公司債之售出，投資家對於有信用之公司債之零賣商，往往不究公司債內容之如何，而予以大量之交易。

【公司債認購書】由公司董事會製成之。其記載之事項為公司之名稱，公司債之總額，各公司債之金額，公司債之利率，公司債償還之方法及期限，公司債之付納方法，如分數次者，則每次所付之金額及時期，公司債發行之價額或其最低價額，公司之資本及所付入之股本總額，依最終之貸借對照表所現存於公司之財產額，以前不募集之公司債，其償還未了之總額等是。此項認購書凡

二通，由應募者記名其所認公司債之數額及其住所，並加署名，投入於公司，如定有公司債發行最低價額之事項，則並其應募之價額，記載於認購書中。惟依契約認受公司債全部者，或受公司債募集之委託者自行認受公司債一部時，則不適用上述之規定。【公司債證券】為銀行放款抵押品之一種。惟公司之信用極強，其信用終較公債為遜，然於發行之初，有一定之利率，價格之變動亦且於支付本利時對於公司股主常有優先權。故發行之公司基礎穩固者，亦不失為良好之抵押品。

【公司債證明人】(Certification of genuineness) 發行公司債券，率以提供抵押品為常例。為使抵押權之容易實行，當介於公司與抵押權者之間，設立抵押品證明人，使其於抵押權實行時，即為公司債權者之代理人。此種權限，習慣上恆委託信託公司任之，在於證明公司債券確為真正之債券，其發行依在限制金額之內，且為適法之發行等。信託公司為此證明時，須徵收一定之手續費。

【公司會計】(Corporate accounting) 公

司會計當以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為標準，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之原理與普通之獨資商店會計，合夥營業會計，或無限期公司會計等無甚區別。所不同者，惟資本帳與利益分配等之記帳手續耳。如股份有限公司須得官廳許可，始得成立，一切行動又須遵守公司規程，故帳務之設備及記載，不能如其他營業之簡單。股份有限公司資本以股份組織而成，其資本之募集與利益分配等之記帳手續較為繁雜。其特殊之點在於(甲)成立時關於股本帳之記法；(乙)成立後特殊帳項之處理法，如股票之轉讓，發行公司債券，與贖回公司債券準備金，以及分紅盈餘等項之記帳法；(丙)公司解散關於會計上手續及整理法。又至每一年度之終，應造具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損益計算書，公積金及股息紅利分派之議案等，皆為公司會計必備之手續。

【公司當局】(Executive Officials) 即公司重要職務者之謂。通常皆指兩合公司，股份兩合公司，股份有限公司之重要股東，及為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經理等之概稱。

【公司解散】為公司消滅初步之程序。公司得

因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而解散

●章程所定解散之事由發生

●公司所營事業已成就或不能成就

●股東全體之同意

●無限期之股東僅餘一人

●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僅餘七人

●兩合公司及股份兩合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或有限責任股東之全體退股

●與他公司合併

●破產

●解散之命令

以上各項除第七款外均應事前呈報主管官廳

除因合併或破產而解散外不可不履行清算之手續

參看「公司清算」條

【公平價格】即買賣時賣主所提出之價格與買主所提出之價格互相讓步而達到適中階段之謂

【公正證書】法律名辭。公證人受人民之囑託所作成之證書所以表示私權者此項證書從法律所定之方式作之為訴訟上完全之證據

【公用局】在市組織之下管理一切公用事業者如自來水電氣煤氣之經營車輛輪渡之交通及公共機關之設備等均屬其管轄之範圍

【公石】(Hectolitre)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容量之一種等於百公升(即十公斗)及

百市升。

【公示送達】即以公告之方法實行送達之謂於受送達人住所不明時為之或將送達文書繕本張貼於法院牌示之處而另以繕本或節本登載於報張之下以二十日為限受送達人應自行注意二十日後其效力與已送達同

【公示催告程序】法院依當事人聲明以公示之方法催告利害關係人令其呈報權利之程序也其次第為先由當事人聲請然後法院即於告示處張貼公告命利害關係人呈報其權利是時有利害關係者即應聲明其關係若經公示催告後利害關係人仍不呈報其權利則其權利即不為法律所承認例如遺失物經公示催告後無人認領債權人不於公告規定期限內呈報即喪失其權利是

【公立火災保險】(Government Fire Insurance)十六世紀之初德國諸都市時有火災發生引起政府之注意及入十七世紀德國商業都市有以家屋及其他建築物為抵押者因火災保險之故大予債權者以利益同時又頗有火災發生至一六七七年

政府遂有火災保險金庫之設置此金庫具有共同的性質可以強制保險業者之加入其後於一八一八年至一八三六年之間德國所設公立火災保險所有五十處之多故今日以火災保險為公營事業者實以德國聯邦為最早德國各聯邦中皆有國立保險所以強制保險業者之加入於國家監督之下經營不動產或動產之火災保險

【公企業】(Public enterprise)對於私企業而言凡公法人為企業家者謂之公企業其性質及特色大體與公司企業同惟其收益乃歸為國家或公共團體全部之利益而不歸諸各團體之私人公企業分國家事業(政府事業)與地方事業兩種近世社會政策之潮流勃興公企業亦進而為重要之企業形式大凡諸私業恐有獨占之虞者或於全國或一地方有統一之經營必要者或委之私人其事業不能與盛者與夫事業之性質上公私利益易為混同者皆得適用公企業

【公共汽車】有都市中之公共汽車與長途汽車之別前者多按本市之規定路線分別收費車式分一層兩層每輛能容數十人後者

則按站取費，車式亦有大小之別，大抵容乘客十餘人。我國各省市中，幾無不有之。

【公共保險】(Public insurance) 以國家或地方之公共團體經營之保險業，稱公共保險，或稱國家保險，或稱社會政策的保險。其區別得分爲五種：①就經營目的言，有以國庫收入之增加爲目的而經營者，及以圖謀保險事業之普及保護加入者之利益爲目的而經營者。②就經營之當事者言，有爲政府經營者，有國家制定法律并設定監督機關而其實行之責委之於職業組合，或地方行政團體，或自治團體等爲之者。③就組織言，有以經營者之獨斷處理及被保險者之自行經營，或許其參加者二種。④就權限言，有設立通行全國之總括的國立保護機關及按照戶口設立各地方獨立之保險所等二種。⑤就被保險者言，有國家強制保險及任意保險二種。

【公共信用】(Public credit) 爲信用分類之一種。指以一國國庫或地方收入爲擔保，而發行之公債票及其他各項債票而言，蓋不啻視信用爲一種墊信物也。參看「信用」條。

【公共疾病保險】公共疾病保險，大率以國家或各種組合執行，其業務亦惟對於從事特種職業之勞動者行之。至於一般之公共疾病保險，乃限於某數種特種勞動者以外之一般勞動者，由各地方城市鄉村之公共團體建設之。故其經營，惟在於此等團體機關各有其保險組合之財產，及其有保險費之請求權，又其對於債權者，則以公共團體之財產負其責任。

【公共準備金】爲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依照一地銀行公會定章，提出若干款項撥交該公會作爲公共準備金者，概歸此目。

【公共儲蓄制度】(Public savings system) 如我國郵政儲蓄金制度 (Postal savings system) 卽爲其一種。考郵政儲蓄金之目的在利用國有郵政機關，給予人民安全穩妥之儲蓄機會，養成整個社會節儉之美德。英、法、意、日本等四十餘國均已採用此制，著有成效。歐洲其他各國則以市立之公共儲蓄銀行代替郵政儲蓄金，同時德國因儲蓄銀行已遍於全國，故從未採用郵政儲蓄金。其在美國，雖此制肇原頗早，卒以郵政儲蓄金利率太低，難於吸收資金，又因商業銀行儲蓄部之

競相設置，對於儲戶條件，較郵政儲蓄金爲有利，故郵政儲蓄金制度漸呈衰退之象。

【公合】(Deili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容量之一種。等於公升十分之一，(卽十公勺) 與市升之比例亦同。

【公安局】爲維持公安寧消防火災，維持風化之警務機關。各縣市均設之。往昔我國多用巡警局、警察所等名詞，自國民政府統一後，一律改稱公安局。

【公式】算學名辭。凡定法之可以適用他處者，謂之公式。如代數術中已經演定之各方程式，凡同類之題均可適用是。

【公有財產】(Public property) 別於私有財產而言。凡財產屬於一般公共之所有者，卽謂之公有財產。

【公估二四寶】舊時流通於漢口每重五十兩之寶銀。在上海每寶一隻，可申水二兩八錢者，到漢口後祇申水四錢，實際上扣去二兩四錢，故名公估二四寶。

【公估局】鑑定銀錠之成色及保護其信用之機關。在昔使用生銀時代，各地所用之銀錠，其成色與重量，各地恆不能一致，故此地之銀錠，一至他處，必須由該地公估局鑑定，加

以載記，始能在該地通用，即該地銀爐所鑄之銀錠，其成色亦間有差異，故銀錠鑄就之後，亦須經當地公估局鑑定，證明其成色及重量，始准通用。故在使用生銀時代，公估局實為金融之重要機關。公估局之設立，須先經官廳准許，後由該地錢業公所承認，始能成立。一地祇許設一局，其內部職務，約分為看秤與看色兩種。看秤則以砝碼為標準，看色則祇恃耳目鑑別之。公估局收到銀錠之後，先辨其真偽，繼衡其重量，然後耳聽其音，目辨其色，參以平素之經驗，批定其成色之高下，增則升水，減則耗水，既得升耗數目之多寡，乃用特別字體，註明升耗於銀錠之上，加蓋戳記，如是則可流通市面。公估局之鑑定方法，雖祇本平素之經驗，以耳目辨其成色，然甚正確可靠，西人常以化學分析方法，化驗其估定之銀錠，相差常不及千分之一，故商人對之，異常信任。自廢兩改元後，此業乃廢。

【公判】於公開之法庭，審理判決案件者，謂之公判。蓋別於豫審而言。

【公告】(Public notification) 登報公告於衆也。見「商業登記」條。

【公里】(Kilome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長度之一種。等於一〇〇〇公尺。(即十公引) 三〇〇〇市尺。

【公事車】(Service car) 鐵路自備之車輛，專為運輸材料或特別用途者。其種類，有視察車 (Inspection car) 醫院車 (Hospital car) 發薪車 (Pay car) 秤車 (Weigh car) 行動起重機 (Travelling crane) 水桶車 (Water car) 煤車 (Coal car) 材料車 (Store car) 救險車 (Wreck car) 等。

【公事室】(Office) 即公司商店事務部之稱。見「事務部」條。

【公使】代表本國駐紮外國之使者，專於處理兩國交涉事件者。有公使，及代辦公使之別。其秩次於大使。

【公兩】(Hectogramm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一種。等於公斤十分之一。(即十公錢) 合於市斤〇·二。

【公定價格】即公定市價。從一日間經過之市價，用正確的方法計算而得，為市價真確之表示，以作統計之材料。一面報告之於官廳，藉以稽考。其計算方法，現實以一日間某種類某日期成交之總量，除其總價，期貨則以一日間某種類某日期成交之種類，除其總價，其計算公式為：

成交件數 × 約定價格 + = 總價

成交總件數

公定價格 =

例如：某日某月棉花之約定價格，共有三種。每擔二十七元者，計成交一千擔；每擔二十七元五角者，成交三千擔；每擔二十八元者，成交數四千擔。則其公定價格計算如下：

公定價格 =

27 X 1000 + 27.5 X 3000 + 28 X 4000

1000 X 3000 X 4000 = 27.66

【公所】商人組織同業團體之所在處，謂之公所。關於同業之行規、業務、行情上種種事項，皆於公所議決發布。如上海之錢業公所、洋布公所等，俱屬此類。同一區域之人組織團體之所在處，亦稱公所。性質與會館相類，為團結同鄉勢力之機關。除聯絡鄉誼維護公益外，往往兼營善舉事業。

【公法】即規定國家與私人關係之法。法律中有規定國家與私人之關係者為憲法刑法，有規定私人與私人之關係者為民法商法，前者概稱曰公法，後者概稱曰私法。

【公法人】謂國家政治組織之一部份之法人，國家地方團體等是也。

【公的信用】(Public credit) 指被信用者之公法人的信用而言，即公共信用。詳「公共信用」條。

【公乘】(Kilolit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容量之一種。等於一千公升，(即十公石) 及一千市升。

【公約數】亦稱公度數，又名公生數。凡各數可用某數除盡者，某數即為各數之公約數。如8與12皆可以2除盡，則2即為兩數之公約數。然以4亦能除盡，4較2之數為大，故

1 謂為最大公約數。

【公倍數】某數可以各數除盡者，則某數為各數之公倍數。如12一數，以2、3、4、6各數皆可除盡，則12即為上列各數之公倍數。

【公差】(Tolerance of the mint or remedy) 貨幣之成色與重量，各國悉以貨幣法定之。凡成分重量與法定不符之貨幣，概不得發行。然其間微細之差，則在公認之程度內，得視為無差而許發行。公差之種類有四：①成色公差 ②重量公差 ③每枚公差 ④大數公差。按我國銀本位幣鑄造條例，銀本位幣每元之成色及重量，與法定成色及重量相比之公差，不得逾千分之二；每一千元之重量，與法定重量相比之公差，不得逾萬分之三。是為我國貨幣法定之公差。

【公庫制】發行鈔幣準備金保管方法之一。我國當民國十年中法合辦之中法實業銀行停止兌換時，幣制局長張弼氏鑑於國內銀行發行紙幣其準備金並不公開，以致一銀行倒閉足以引起社會經濟之混亂，故當時得北京銀行公會之諒解，起草銀行公庫兌換券條例草案十二條，提出於財政部。但國內反對此制者頗不乏人，故公庫制終未實

行。但在局部地域如上海之四行準備庫，雖非公庫，然其組織大略與公庫制相同也。

【公庫證】為上海銀行業同業公會聯合準備委員會所收會員銀行間之準備財產而發給憑證之一。計占所繳財產折實價總額之四成。(其餘給公單四成，抵押證四成。)此證得為發行銀行發行兌換券及各銀行儲蓄存款之保證準備。

【公畝】(A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地積之單位。即一〇〇平方公尺。〇·一五市畝。

【公益法人】謂以社會之公益為目的而設立之法人也。

【公益信託】以增進社會間公共利益為目的之信託，稱曰公益信託。例如以慈善、學藝、傳教、救濟貧民等為目的，而以財產權歸屬於受託人，使其依據契約而執行管理及投資之處分。此種制度在歐美甚為流行。但英美兩國在習慣上以公營企業如自來水、電氣、煤氣等亦視為公益事業；因此關於公營企業之信託，亦稱公益信託。

【公益埠】廣東省南埠之一，位於台山縣之東北，瀕新寧鐵路之西，為回國華僑所建築，交通便利，屋宇壯麗，人民生活豪奢，有大陸

之風。於民國元年，自行開闢爲商埠。

【公砵平】銀兩平砵之差別。例如北平之公砵平，其重量爲九七·三〇，與天津之百兩相等。申公砵平一百兩，又等於北平公砵平一〇一兩。

【公務乘車證】(Service order) 其性質與免票同。京滬津浦各路，自國民政府成立後，改免票爲此種名稱。其形式大小與紙版票同，每張僅限於一人。路局員司因公乘車時，方得發給公務乘車證。又員司服務一年，或到差，或非因過失去職者，得發給其本人及家屬一次。所稱家屬者，以父母、妻子及未嫁之女爲限。

【公毒】(Centigramm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一種。等於公斤之十萬分之一。(即十公絲) 市斤〇·〇〇〇〇二。

【公理】世間一切爲吾人經驗所得而認以爲眞者，皆謂之公理。在數學中所謂公理者，係指某種理，可爲其他理之基本者之謂。例如「全量等於其各部分之和」，「相等量加相等量，其和相等」，「相等量減相等量，其差相等」之類。

【公票局】曩時航行長江各輪船公司之買辦

所組織之團體。其主要目的在爲各公司協定各種貨物之運費。運費雖由各公司直接徵收，但與報關行及洋棚等之接洽交涉及包辦均由買辦任之。於是買辦可在收運費與其包辦價額取其差值。表面上似對於輪船公司無甚利益，但事實上可避各公司對於客票及運費無謂之競爭，防止運費之動搖，於公司之營業上反爲有利。

【公許碼頭】爲稅關指定卸貨之埠頭。凡入口貨物，應全部卸於該地，受稅關吏之檢查。

【公頃】(Hecta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地積之一種。等於一〇〇公畝，一五市畝。

【公單】錢莊同業交換票據，以劃抵款項時所開出之清單。分「洋公單」與「小公單」二種。小公單之作用，蓋欲免收解現金途次之危險計。凡百元至五百元間，可用小公單行之。按照上海錢業營業規則第二十條丙項所載：「凡入會同業，收付銀兩或銀元，其數在五百兩或元以上，均取公單，當晚至總會彙總，多憑總會劃條向收，缺憑總會劃條照解。倘遇不測，當日所匯銀兩或銀元仍憑公單循序倒劃，不得將公單硬軋抵數。如自願掉換現銀或銀元者，作更現論。」銀行

業同業公會依照委員銀行所繳之財產，而給與之券類之一種。委員銀行可在其規定額之限度內，任意發行，其效力殆與支票同。

【公絲】(Milligramm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一種。等於公斤百萬分之一，市斤〇·〇〇〇〇〇〇一。

【公訴】觸犯刑法之人，由檢察官檢查畢，控訴於法院者，謂之公訴。

【公開市場】(Market over) 卽任一般公眾出入購買商品之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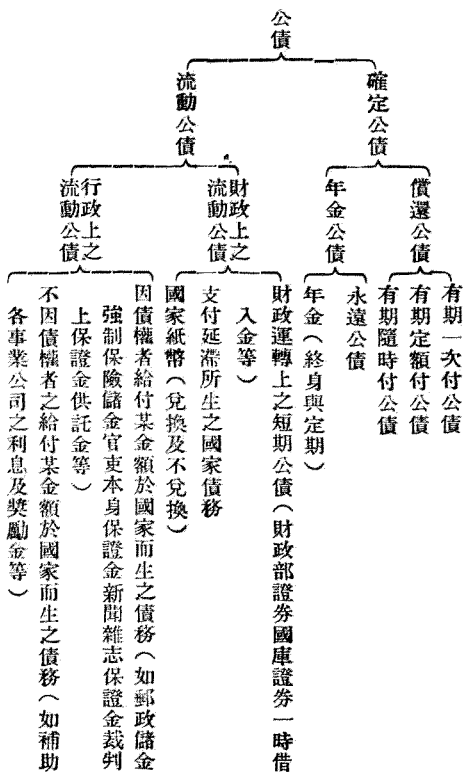
【公開投標】(Public tender) 個人或團體置辦物品或建築物，預開列需要之物及其條件，以公告方法招人標價者之謂。

【公開保管】卽露封保管。詳「隱封保管」條。

【公債】(Public debts or loans) 國家及地方政府發行之債務，謂之公債。而稱一國之債務，謂之國債。國債實占公債之主要部分，且其種類亦甚多，其起因雖屬多種，顧其重要原因，則依經常歲入應付國用之不足，而資爲臨時救濟之費用。此等費用，或屬於國家之私經濟的事業費，或屬於國家普通之政務費，前者之例，如鐵道之敷設及收買，與國營事業之創設資金等。後者之例，如行

政之改革，道路橋梁港灣之建築，與夫戰爭費，臨時軍事擴張費，戰後回復費，饑饉救助費等是也。一國債務之總額，應伴其國民之富力，故宜謹慎從事，蓋國家臨時之財源不出兩途，一為激增租稅，一為起募公債，在昔往往排斥後者，近則不然，國債之擔負，可分於後世，足以緩和租稅力之追求，且國家之事業，其效果不可遽期於目前，往往利之

於後世，則以此負擔於後世之人民，亦屬相當。公債依標準之不同約分為多種：①就行政上之見地而分類，則有行政公債及財政公債，前者由財務行政以外之行政機關所生之公債，後者則由一般財務行政所生之公債。②從財政上公債之分類如左表。



確定公債云者，其債額有一定，其義務之履行一依豫算，而資之以為經常費者。流動公債云者，其債額每依外國之事情而變動無常，其義務履行不必依乎豫算，縱令依預算行之，要不過資為臨時費耳。其屬於確定公債有二種：一為償還公債，國家於一定期內，負有償還之義務。一為年金公債，國家可不負償還義務，惟保留償還之權利而已。至其前者亦有種種約一定之期，一次支付其金額者，稱之為有期一次付公債；有一定之猶豫年限，經過其年限以後，於一定期限內，年償還一定之金額者，謂之有期定期額付公債；其經過一定之猶豫年限以後，於一定之期限內，隨國家之意思以定償還之額者，謂之有期隨時付公債。至於年金公債，亦分為二：一為永遠公債，一為年金。前者國家僅付利息，而無償還本金之義務；後者則國家年年惟支付一定之金額而已。以上諸多確定公債中，以永遠公債為最適於近世信用界之需要，而在國家亦得視財政之情形而隨時償還之，且得以中途掉換新債票，故甚便利。我國公債多屬此種。③從起債之原因而分類者有二：即非常期之公債及平時之公

債前者多因災變或戰爭而起募後者則就國內平常之費用而起募。由起債的債權者之意思狀態而分類者亦有二：即任意公債與強制公債。後者國家強制人民，不問何種階級一律認購；前者國家為充信用需要，依自由契約與資本家訂募國債，其條件一依當時之金融界情形為相當之締定，而不加強迫。依債權者之所屬國而分類者，則有內國公債與外國公債二種。外國公債如用途良好，亦於國家有利，惟當使內國生產不因此而紊亂為宜。由公債表示之形式而分類者，即為證書公債及帳簿公債。前者依公債證券而得證明其公債之額；後者則依帳簿之登錄而證明其公債之額。帳簿公債較證券公債尤為安全，且可省保管之勞，惟以此為買賣交換之目的物，則不免有手續之煩耳。從有息無息而分類者，則有有利息公債與無利息公債兩種。今以前者為通行，後者惟往昔行之。依有擔保與無擔保而分類者，則有擔保公債及無擔保公債二種。在缺乏支付能力之國家，多須指定一定之擔保品而後能起募公債，但今日文明諸國起債，多無須擔保也。因公債之用途

或起債之目的而分類者，則分為生產的公債及不生產的公債兩種。再就公債之起債變更義務履行等主要點言之，公債之賣出價格，常依利息之關係而定，而利息之高下，又常視其國家信用之程度。公債用途之性質，資本行情之景况等而異。國家確定該債金之用途，起相當之公債，且依時期為相當之比例，以定其利息者，則賣出價格，可與券面價格相一致，此謂之平價發行法。其異乎上述之比例者，即賣出價格恆與券面價格相異，稱此謂之呼價發行法。依前者而起之公債，一稱為低利公債；依後者而起之公債，謂之高利公債。至於公債付納之方法，分為一次付納，及分期付納兩種。前者謂之一次付納法，後者謂之漸次付納法。凡小宗公債，多依前者之方法為之；大宗公債，通例多依後者之方法行之。公債金額或以內國之本位貨幣表示之，或以外國之本位貨幣表示之。實行公債條件（如本利之支付及登記等）之場所，其屬於內國債者，通例於一國之首都為之，而各地方亦有設之者。其屬於外國債者，通例於外國交易所所在地行之。公債之起募，雖就一般為之，但因用途之

不同，亦有就利害關係所屬地方起債者，或則因募集之困難，由特定之銀行起債者，謂之特別起債法。蓋對於普通起債法而言也。起債方法有二：一為直接起債法，一為間接起債法。前者由政府直接起債，起債之危險及計算由政府自任之；後者則由特定之銀行或私人或組合起而承受國債募集之總額，再由彼等賣出於公眾，前者更分其方法為二：一為政府自任起債之手續者，一為由政府規定價格及利息諸條件，而舉其手續委諸銀行為之，而給與些少之手續費。公債變更其未來之條件與形式者，謂之公債之變更，如掉換、整理，及利息降低等，皆其變更之最重大者。所謂掉換，為變更既存之公債條件，一旦舉而償還之，而代以新條件之公債之謂。但在今日之國家，常避免此種強制之掉換，寧舉行永遠公債，或有期隨時付公債，而不濫行掉換方式，以顧全政府之信用。所謂整理即舉所有條件或形式異樣之各公債，使統一為同樣之條件與形式之謂。此乃出於辦理公債，求其簡便起見，多數亦與掉換相關聯，所謂「整理公債」者，即屬此種。所謂利息降低云者，乃不依掉換之方式，

單純舉未來之利息而減低之之謂。實際此種方法，乃由國家陷於悲境，違法而強制執行者居多。公債本金之償還方法亦有種種，依償還期限之有一定與否，而分爲義務償還法，及隨時償還法二種。後者更分爲有期償還法及永遠隨時償還法二種。又依償還之手續言之，可分爲抽籤償還法，分條償還法，直接現金償還法，買進償還法，證券交換償還法諸種。我國國債，多用抽籤償還法，但現代各國亦多採用買入償還法者，即公債市場價格，在券面金額以下時，則政府由市場購進，以代償還，至於公債償還之資金，或則募新公債以充之，或則新設租稅及增稅率以充之，除非常時期外，鮮有依賴外債者。蓋應財政之緩急，僅可年年爲一定之繼續支出，探漸次償還之方針爲最妥。亦有爲償還公債而特設基金之制者，於此起募公債時，存儲募集若干以爲基金，舉而利殖之，以達於本金之額爲止。或則以其他之收入，藉充償還，例如以特別之租稅，爲特別公債償還之基金者，或則以一般收入之一部撥充之者。以上諸法，不免須特別管理，而增加特別費用，故有非難之者，亦有倡緩還之說。

者，則曰起公債而辦之事業，率多利在後世，誠不必急速償還，免除後世之擔負。國家惟以有永久的信用以維持之足矣。此兩說俱含有至理，要之亦惟視國勢之盈縮，時勢之緩急，謀適宜之償還方法而已。

【公債司】財政部組織中之一部分。掌管關於公債募集發行事項；關於整理公債基金，及公債之還本付息事項；關於公債之註冊更名，及稽核地方公債事項；關於公債之預算決算，及其他調查統計事項；關於公債計算之調製，及簿籍登記事項；關於財政部證券，及取締證券買賣事項。

【公債利息】(Interest of public loan) 即國家或地方團體對於公債支付之利息。我國現行公債，其利息多以六釐爲標準，地方債之利息較大。歐美各國之公債利息多在三四釐之間，其支付方法，每年兩次，然至支付之月份，因公債種類之不同，而略有區別，其支息方法，即將公債所付之息單，截下持向中央銀行換取利息，或持至自己所交易之銀行，使彼代爲領取，亦無不可。如公債償還在利息支付期前，則依月份計算而付利息。

【公債利息帳】簿記用語。爲處理公債利息而設之科目，屬於損益帳。公債利息，常屬於收入之一方，故常記入於貸方之一切利益中。總帳簿之記入方法，與利息帳同。

【公債抽籤損益帳】簿記用語。爲處理抽籤償還公債所生之損益，而設於帳簿上之一種會計科目，屬於損益帳。統括於公債償還損益帳之下而處理之。

【公債股票帳】(Bonds and shares account) 簿記用語。爲處理公債證券及股票而設之帳項。此帳以綜合公債票與股票處理於一個會計科目之下。其記入法不以額面價格爲準，而以普通買賣之價格爲準，其受入者爲借方，賣却者爲貸方，依此方法，一與處理公債票買賣帳同。又無論借方與貸方，以買入原價處理之者，不能不就實卻程度，設公債票買賣損益計算處理之。

【公債息單交換】各公債及國庫債券息單之付息，多在六月與十二月，是時處理頗爲繁忙，以故由各支付之銀行，另爲票券交換所，專辦此項交換手續。其手續大率如下：由加入之銀行，提出於該交易所之息單，爲無記名諸公債票及國庫債券各裏面，須加蓋

明瞭之行印。①息單之種類及付息期，各有區別。並添附記明金額枚數之書面，俟利息支付屆期之前一月二十日，送致中央銀行領取預託證書。②加入之銀行，每當利息支付期，當將前項之預託證書，提出於交換所，請求中央銀行支付其利息。③已越第二項之期限，欲為公債及債券利息支付之請求時，其息單之種類及領款期，須各為區別，收容於一定之封袋中，加蓋票券裏書之印，以防散失，並於封袋表面差減交換額之欄內，蓋以交換方之圖印。迨至利息支付期，當提出於交換所。但有釐之單位者，在一袋合計金額中，可以捨之不計。④中央銀行，從加入之銀行領取之息單，經調查之結果，如發現有中籤及紛失盜雜等之報告，或發現不足之際，當依次通知並買現金填補之責。

【公債票】即公債證券。詳「公債證券」條。
【公債買賣損益帳】處理公債票賣出所生之損益而設立之會計科目，此屬於損益計算之一。其由賣出所生之利益，則記入於貸方，如為損失則記入於借方，而以貸方所殘餘者為其利益。當記此帳時，須舉公債票帳一切原價而處理之，而就其賣出情形，計算其

損益。其簿記法如下：
●以九十元買入之公債證書十枚而以九十三元賣出之。

借方
現金\$930—
公債證書\$900—

貸方
現金\$900—
公債證書\$930—

●依前例如以八十九元之賣出，則
現金\$890—
公債證書\$900—

依此轉記於流水帳，迨至結算期，然後將借貸雙方之差額，轉記於損益帳。

【公債償還損益帳】簿記用語。處理因償還公債所生之損益而設於流水帳簿上之一種計算科目，蓋亦損益計算之一種。其為利益者，則記入於借方，其為損失者，則記入於貸方。貸方惟以其殘餘為利益。假如以九十八元買入公債二十枚，償還額面為二千元，由中央銀行受入現金時，其利益金為四十元，其簿記法如下式。

借方
現金\$2000—
公債償還損益\$40—

貸方
現金\$19,60—
公債證書\$19,60—
公債應募力】(Subscription power)公

債可為起債之資源者有二種：其一為固定的資源，永久保有公債之應募力者。其二為流動的資源，即每年循環保有公債之應募力者。既發行之公債依前者而保有之，新發行之公債，依前者之餘力與後者之全力而應募之，所謂公債之應募力。●固定之資源。其最著者，則為金融資金（如銀行所收入之資本金，公積金，儲蓄金，保險公司之資本金及準備金等）之全部或一部，農工商業公積金之一半，官有儲金（如郵政儲金，及財政部儲金部儲金等）之全部或一部，公共基金（如罹災救助基金之全部，及城市鄉村基本財產之一部）及個人保有額等。●流動之資源。其最著者為固定資源之收益（如銀行之分配金，儲金，利息，及公積金之利潤，保險公司之收益金，郵政局及儲金部儲金之利息，災難救濟費，及地方基本財產之利殖金等）之全部或一部，事業資本之純益之一半，諸公債本利償還金之全部或一部，個人所得年額之小半，重要物產增收額之全部等。合以上兩資源，而除去其既發行公債之現在額，即為將來公債每年之應募力。

【公債證券】亦稱公債票爲銀行放款所收抵押品之一種，包括國債及地方債兩種，國債之中又有內國公債及外國公債之區別。地方公債較國債之信用爲薄，賣出亦較爲難，至於外國公債則以募集國財政金融之狀況爲斷，而信用有厚薄之分。公債之抵押，凡國家財政穩固，本利償還之方法完備，發行之額并不超過市場之需要者，則買賣上并無困難，爲最適當之抵押品。惟在交戰時期之國家，國債連年發行者，須預防市價之低落。有時國家財政政策着重維持國債之市價，使中央銀行對於公債爲抵押者，特予優待，或有國債之銀行如以之編入財產，可作市價以上之價格。例如日俄戰爭時，日本銀行對於國債抵押之放款利率及國債抵押之票據貼現率，特低於其他有價證券，該行並特定利率與商業票據貼現率相等，至今未渝。至於地方債原無政治關係，對於市價變動較優於國債，但其市場有限，供過於求，發賣亦不自由，故銀行對於此項抵押品，須加限制。

【公債證券買賣帳】爲處理計算公債票買賣而設之會計科目，以資產負債計算與損益計算併合而成。換言之，即包含公債票計算與公債買賣損益計算。以此計算而處理公債票買賣之際，屬於買入者，則將買入之價值記入於借方，其屬於賣却者，則記入其賣却價值於貸方是也。

【公債證券編號簿】銀行商店公司等，公債票收受頻繁，不能不編製號簿，使人一望而知，且並爲買賣記錄之便利而設。其形式爲：①買入之月日，②記號，③號數，④摘要，⑤額面，⑥賣出月日，⑦顛末等欄，每買入一枚，即按欄記錄之。

【公園】市政之一，爲供給民衆之遊賞而設立之公共花園。各大都市多設立之。

【公經濟】(Public economy) 國家及自治團體等公法人所營之經濟，稱爲「公經濟」。如都市經濟，國家經濟等是。此部門始與經濟政策學(Economic politics)及德國學者所謂實用經濟學(Practical economics)相一致，蓋皆論人類經濟生活表現於國家活動者也。故凡政府對於私企業之干涉，及國家經營之經濟活動，如各種租稅之徵收，國有物之管理等，均屬於公經濟研究之範圍。

【公路】由政府或人民團體所築成之長途大道，專於行駛公共汽車，以便利民衆之交通者。有柏油路、煤屑路、石子路、泥土路之別。

【公電】凡機關或團體發寄關於公共事件之電報，經交通部核准或發給執照認爲公益電報者，得由各局按照種類減值發遞。

【公稱馬力】(Nominal horse power) 機械製造者爲表示其機械算法所使用之名稱，與發動機所發生之馬力，或諸機械動作上所當使用之馬力，全無關係。在科學上雖無何等意味，技術上亦無大用途，但商業上猶多用之。

【公稱資本】(Capital authorized) 乃股份公司成立時，由政府認可之資本數額，而以此對外表示者，謂之公稱資本。股份公司不必照公稱資本額發行股票，可照公稱資本幾分之幾發行之。其取得之股本稱爲實收資本，其未發行股票之資本額稱爲未發行資本。又發行之股票亦可不照股票面定額收足，可先收其一部分，其已收者稱爲已收資本，未收者稱爲未收資本。

【公認平價】爲貨幣換算時根據貨幣成色之推算，蓋與法定平價同其方法及意義者。惟

法定平價係依據國家之貨幣條例規定成色之推算而公認平價則係因各地之慣例經大衆或銀錢業公議認可通用政府雖不加以法律規定，但可維持其地位者。如我國昔日各埠之通用銀元銀兩平砵成色各地互異，從各地相異銀兩之換算所得之平價即爲公認之平價。

【公撮】(Millili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容量之一種。等於公升千分之一，市升之比例亦同。

【公盤】由同業公所決定貨物之價格，稱曰公盤。我國各業之公會，對於同業具有相當之統制力，公盤決定之後，同業須依照實行。

【公賣】爲政府專賣之物，如歷來之食鹽公賣是。參看「專賣品」條。

【公噸】(Tonn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一種。等於一〇〇〇公斤，即一〇公擔。等於二〇〇〇市斤。

【公擔】(Quintal)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一種。等於一〇〇公斤，即一〇公衡，等於二〇〇市斤。

【公積金】(Surplus) 銀行或公司於每期營業終結時，依法應就其所得純益額中，提出

一部份之金額儲存以防不時之需，謂之公積金。我國公司法第一百七十條「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十分之一爲公積金。」此項公積金謂之法定公積金，在求基礎穩固之公司於公積金外，尚有提取各種準備金者。至於銀行之公積金尤爲重要。按美國國民銀行條例爲鼓勵銀行確定始業公積金(Initial surplus)計，曾規定每銀行例須於每半年營業淨利益中，提出百分之十充作公積金，直至累積至資本額百分之二十而後止。於是一般銀行於出售股票時將股票價格較票面價格提高百分之二十該項抬高數額即作必要的公積金。公積金之於銀行，利益甚多。●抬高股票價格，使新興銀行於最短期期中得聚必要的公積金，隨後董事會可依照盈餘發給紅利。●銀行增加資本，則須每年發給股息，如果增加公積金，則無須發給股息，而其運用與資本同。●增加公積金，同時股東之責任不隨公積金之增加而有變動。故銀行公積金數額常在資本總額之上，乃爲習見之事。●銀行公積金數額較高者，則際市場金融恐慌之時可以穩渡難關，反之公積金較低者，或不免於

危險。●公積金增加，足以表示銀行當軸之穩健及才智，誠以一銀行之公積金類與資本額相埒，則該銀行營業之發達，不難推測。

【公衡】(Myriagramm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一種。等於十公斤，二十市斤。

【公錢】(Decagramm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一種。等於公斤百分之一，即十分公分，等於市斤〇・〇二。

【公釐】(Millimetre) 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長度之一種。等於公尺千分之一，市尺〇・〇〇三。●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地積之一種。等於公畝百分之一，市畝〇・〇〇一。

五。●我國度量衡法標準制重量之一種。等於公斤萬分之一（即十公毫），市斤〇・〇〇〇二。

【公證人】(Notary) 受人民之囑託以作成關於民事之公正證書爲其職務之公吏，謂之公證人。公證人具有一定之資格，由司法部任之，而隸屬於司法總長之下，受地方裁判所之監督，至公證人所可執行職務之範圍，當限於一定之區域，與各級法院之管轄同。

【公議會】清光緒二十九年，商會條例未曾公

布，商人組織多稱為公議會，至條例公布以後，始改稱商會。在當時公議會為代表該地商人利益之最高組織，其勢力超乎各業公所及會館之上，且從事於商人間糾紛之仲裁。官廳對商人之命令常經公議會之手，以為之轉達，各商人如對於政府有所請求，亦經公議會以為之轉呈，無形中成為官廳與商人之聯絡機關。

【公權】個人對於國家之公共事務所有之權利。凡公法上所規定之人民對於國家之權利皆屬之。又稱政權，惟有本國國籍者始得享有之。例如選舉權及被選舉權等。

【六三紀念】民國九年六月三日，上海商界為援助北京學生五四運動而罷市。曹章陸三人因此而免職，嗣遂以此為紀念日。

【六工】古代御用工人之分類。禮記曲禮曰：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草工。此六工為殷朝制度，周代則屬之於司空。

【六材】六工所用之材料。禮記曲禮：「天子之六工曰土工、金工、石工、木工、獸工、草工，典制六材。」

【六河溝煤礦】位於河南省內。清光緒二十九年，由國人集資開採，三十二年擴充股份，並

借德款十萬兩，嗣無成效，虧本五萬餘兩。武昌起義後，由井陘公司德顧問介紹向華北銀行借款。比人覬覦此礦已久，遂聯絡華比銀行與六河溝煤礦公司經理吳懋訂立十年合同，比人因總攬管理權。民國八年，法郎匯兌價甚廉，吳懋等又設法償清比款，於是該公司始完全為華股。後資本增至三百萬元，設備完善，營業擴張，漢口之揚子機器公司治鐵廠，今已為該公司所收買。

【六法】古以規矩權量準繩為六法。為憲法、刑法、民法、商法、民事訴訟法、刑事訴訟法六種法典之統稱。

【六畜】我國日常所養馬、牛、羊、雞、犬、豕六種家畜之總稱。

【六陳行】售賣雜糧之牙行。商場以大小麥、大豆、稻、芝、麻為六陳，謂其可以久藏。然實際上所售賣之穀物，不以此六種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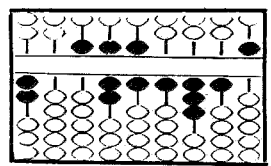
【六歸】珠算單位除法之一。其口訣為：六一下加四，逢六進一，六三添作五，六四改作六，十四，逢六進一，六三添作五，逢六進一，六三添作五，逢六進一，逢六進一，六一下加四，逢十二進二十，逢六進一，六三添作五，還原之口訣為：五六得三十，一六如六，

三六改作一十八，一六如六，六六改作三十六，六七改作四十二，五六得三十二，六改作一十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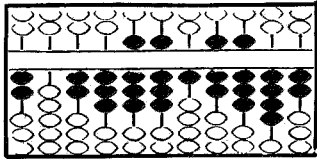
三六改作一十八，一六如六，六六改作三十六，六七改作四十二，五六得三十二，六改作一十二。

式算歸

【六歸一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六一之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六一下加四，逢六進一，一一如除二，六一下加四，逢六進一，一一如除二，六二改作三十二，一三如除三，六五改作八十二，一八如除八，六四改作六十四，逢十二進二十四，一八如除八，六一下加四，一一一如除一，六四改作六十四，逢六進一，一七



六歸一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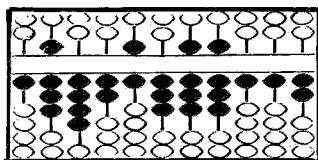


如除七，六五改作八十二，一八如除八，還原

【六歸七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六七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之口訣爲：一八如八，六八改作四十八，一七如七，六七改作四十二，一一如一，一六如六，一八如八，六八改作四十八，一八如八，六八改作四十八，一三如三，三六改作一十八，一二如二，二六改作一十二，一二如二，二六改作一十二。

式除七歸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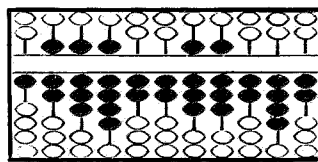


二，三七除二十一，六五改作八十二，七八除五十六，六四改作六十四，六七除四十二，六二改作三十二，逢六進一，四七除二十八，還原之口訣爲：四七二十八，四六改作二十

【六歸九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六九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四，六七四十二，六六改作三十六，七八五十六，六八改作四十八，三七二十一，三六改作一十八，六七四十二，六六改作三十六，二七一十四，二六改作一十二，四七二十八，四六改作二十四，七八五十六，六八改作四十八，一七如七，一六如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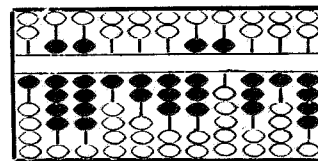
式除九歸六



一十八，六一下加四，逢六進一，二九除一十八，見六無除作九六，無除去一下還六，八九除七十二，六五改作八十二，八九除七十二，六一下加四，逢六進一，二九除一十八

【六歸二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六二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六一下加四，一一如一，一六如六，一八如八，六八改作四十八，一八如八，六八改作四十八，一三如三，三六改作一十八，一二如二，二六改作一十二，一二如二，二六改作一十二。

式除二歸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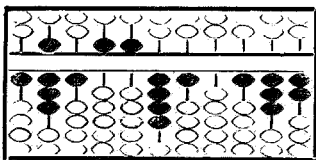
一十，二二如除四，六二改作三十二，二三如除六，六五改作八十二，二八除一十六，六三添作五，二五除一十六，六二改作三十二，二三如除六，還原之口訣爲：二三如六，三六改作二十

一十八，二五得一十，五六改作三十二，二一十六，六八改作四十八，二三如六，三六改作一十八，二二如四，二六改作一十二，一二如二，一六如六，二九一十八，六九改作五十四，二九一十八，六九改作五十四，一二如二，一六如六。

【六歸八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六八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六一下加四，一八如除八，六五改作八十四，二八八除六十四，六一下加四，一八

式除八歸六



之口訣爲：一八如八，一六如六，一八如八，一六如六，四八三十二，四六改作二十四，五八得四十五，六改作三十五，五八得四十五，六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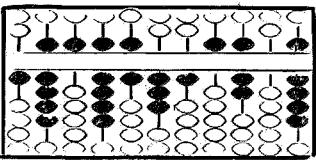
二八八除六十四，六一下加四，一八如除八，六三添作五，五八除四十六，三添作五，五八除四十六，二改作三十二，逢六進一十，四八除三十二，逢六進一十，一八如除八，還原

作三十一，一八如八，一六如六，八八六十四，六八改作四十八，一八如八，一六如六。

【六歸三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六三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六一下加四，一三如除三，見六無餘作九，六三九除二十七，六三添作五，三五除一十五，見六無餘作九，六三九除二十七，六三添作五，逢六進一十，三六除一十八，六一下加四，逢十二進二十，三三如除九，逢六進一十，二三如除三，六三添作五，三五除一十五，六四改作六十四，逢六進一十，三七除二十一，還原之口訣爲：三七

式除三歸六



改作一十八，三六一十八，六六改作三十六，三九二十七，六九改作五十四，三五一十五，五六改作三十五，三九二十七，六九改作五十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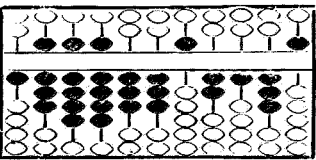
二一，六七改作四十二，三五一十五，五六改作三十五，一三如三一，六如六，三三如九，三六

四，一三如三，一六如六。

【六歸五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六五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六一下加四，一五如除五，六五改作八十二，五八除四十，見六無餘作九，六五九除四十五，見六無餘作九，六五九除四十五，六二改作三十二，三五除一十五，六二改作三十二，三五除一十五，六三添作五，五五除二十五，六一下加四，逢六進一十二，五除一十六，一下加四，一五如除五，還原之口訣爲：一五如五，一六如六，二五得一十，二六改作一十二，五五二十五，五六改作三十三，三五一十五，三三改作一十八，三五一十五，三六改作一十八，五九四十五，六九

式除五歸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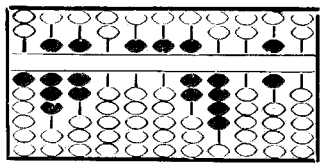


改作五十四，五九四十五，六九改作五十四，五八得四十四，六八改作四十八，一五如五，一六如六。

五九四十五，六九改作五十四，五八得四十四，六八改作四十八，一五如五，一六如六。

【六歸六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六六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六一下加四，一六如除六，六五改作八十二，六八除四十八，六四改作六十四，逢六進一，一六七除四十二，六三添作五，五六除三，六三添作五，五六除三十，六四改作六十四，逢六進一，十六

式除六歸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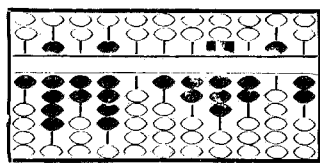


七除四十二，六三十二，逢六進一，十四六除二十四，還原之口訣為：四六二十四，四六改作二十四，六七改作四十二，五六改作三十二，五六改作三十五，六得三十五，五六改作三十五，六八改作四十八，一六如六，一六如六。

【六歸四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六四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為：六一下加四，一四如除四，六五改作八十

二，逢六進一，四九除三十六，六一下加四，逢六進一，二四如除八，六五改作八十二，逢六進一，四九除三十六，逢六進一，一四如除四，六一下加四，逢六進一，二四如除八，六二改作三十二，三四除一十二，六一下加四，逢六進一，二四如除八，還原之口訣為：二四如八，二六改作一十二，三四改作一十二，三六改作一十八，二四如八，二六改作一十二，二四如四，一六如六，四九三十六，六九改作五十四，二四如八，二六改作一十二，四九三十六，六九改作五十六，六九改作五十四，一四如四，一六如六。

式除四歸六



十四，一四如四，一六如六。

【六釐公債】亦稱七年長期公債，簡稱七長。民國六年終，中交兩行為整理其停兌京鈔起見，向財政部催索欠款。時適有庚款延付五年之舉，遂由財部指撥該款歸還該兩行之欠款。乃由政府發行短期公債四千八百萬

元，以延付賠款為基金。但此數額不足收回京鈔，乃增發長期公債四千五百萬元，並規定短期公債歸還兩行欠款及補助兩行之準備金。七年長期公債係續還兩行積欠及基本息之抵款。短期公債於十一年十二月底已還清。惟此項公債，償還期限較長，故迄今仍未全數清償。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萬元四種。利息按年六釐，以關稅內俄國賠款停付部份為基金，並交由總稅務司保管，按月撥交指定銀行存儲，以為還本付息之用。償還期限分二十年，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起（即民國十七年）用抽籤方法分十年償還。每年抽籤兩次，每次還發行額十分之一，即二百二十五萬元。至第二十年止（即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底）全數還清。抽籤日期在每年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還本付息則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此項公債基金，頗為充足，故能按本付息。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六釐京市平銀】為舊時北平平砵之一種。每千兩等於公砵平銀九百九十三兩。【分】我國度量衡法市用制長度之一種。等於

尺之百分之一即十公釐也。

【分子】謂分數中位於橫綫上之數。如 $\frac{3}{7}$ ，謂之分子。

【分工】(Division of labor) 爲勞動組織之一。因人類經濟生活之進步，有增加勞動能率 (Efficiency of labor) 之必要，乃將昔日一人之工作，分爲數部，使數人分擔之，以達增加勞動能率之目的。經濟學家亞丹斯密 (Adam Smith) 曾謂針之製造，一人爲之日不過二三枚，若分十八人爲之，有切者，有磨者，則每人日可得四千八百餘枚，是即分工之明效也。分工之種類，約可別爲下列四項：(一) 職業上之分工，上古之世，經濟自給，經濟之單位爲家族，家族之中，男女長幼，隨其自然之本能，各行所事，然自增進勞動之能力上言，不得謂之分工，其後經濟生活，逐漸發達，始有農工商業之別。(二) 專門業之分工，職業既分，又因生產品種類之不同，用途之各殊，於是在各種職業之中，又生分工，例如在同一工業之中，有紡織冶金等別，此時紡織者，取棉紡之爲紗，由紗織之成布，其所經過之一切生產手續，皆由一人爲之。(三) 生產上之分工，與前二者異，昔之一手經營

者，今則分爲數業，紡者專紡，織者專織，各成一業。(四) 工作上之分工，起於經濟單位之內，而從技術上分別者也。例如織布業中，有專司織者，漂白者，搬運者，各事所事，所謂分工而合作者也。至於分工之條件，約有下列三項：(一) 須有大市場。分工範圍之大小，隨市場之大小而定，蓋市場大則銷路廣，生產品必多，故分工得其用，反之，銷路既寡，若再分工盛行，勢必引起生產過剩 (Over-production) 之弊矣。(二) 須有繼續性 (Continuity)。無繼續性之事業，不能分工，有繼續性者，如工業，無繼續性者，如農業。(三) 須有大資本。此項對於工作上之分工尤爲重要。蓋今之分工，全賴機器，若無資本，則機械無由購辦，分工不得成立，故今之工商業，資本愈大者，分工亦愈精密。但分工有利有弊，茲舉其利益之點，則有：(A) 極複雜之生產事業，可分成無數簡單部分，使生產事業易於進行。(B) 工作既分，則各人之職務，極爲簡易，稍習即能。(C) 勞動者得各就其所長，選擇相當工作。(D) 工作既專，而又繼續不已，勞動者之熟練與專門智識，必能大進。(E) 分工愈細密，勞動能率愈大，勞動能力既增，則生

產品必多。(F) 工作既分，各製一物，各爲一部之動作，時間必可節省。(G) 工作既專，對於機械之使用，必甚熟悉，機械使用之年限，可以長久。(H) 綜合以上數端，生產率費自必減少。再就其弊害言之，亦有下列數端：(A) 工作既分，而又循環不已，則與無生命之機械無異，生活自必單調而無變化，與人生不宜，勞動者之痛苦，因之加劇。(B) 分工既精，技術必專，轉業因之困難，一旦失業，勢必無所歸依。(C) 分工愈精，其間之關係愈密，一旦一部發生變化，全部必受其影響，事業因之停頓。(D) 分工既精，工作必易，婦女幼童，皆能爲之，於是勞動者之人數加多，勞動界之競爭愈烈。

【分支行】銀行商店所開設之分號及支號之稱。(一) 爲銀行資產負債類共同會計科目之一。凡下列各項均歸入此科目：(A) 分行與管轄內支行之往來；(B) 支行與同一管轄內支行之往來；(C) 支行與總行及非管轄內支行之往來；(D) 支行與總行及非管轄行之往來。

【分卡】關稅之徵收機關也。其地位在分關之下。

【分尼】(Pfenning) 為德國貨幣之輔幣等，於百分之一馬克有五十分尼與二十分尼之銀質幣兩種，並有銅幣四種，為十分尼、五分尼、(均白銅幣)、二分尼、一分尼(均青銅幣)等是。

【分母】謂分數中位於橫線下之數。如 $\frac{1}{4}$ ，謂之分母。

【分立銀行制度】(Independent-charter banking system) 與不列顛中央銀行

制度相對待，為世界各國銀行制度之一。此項制度之代表為加拿大及澳大利亞兩地。該兩地有少數之大銀行，不相聯絡。其中雖有照特別條例組織而成者，終以限制嚴嚴，為數稀少。大多數銀行均為特許狀產生，有一定之權利義務。分行則遍設各地，故加拿大西部各州，銀行特多，但總行之數至今祇有十八。澳洲之銀行祇有二十五。同業聯絡則由各行經理交換意見，或由票據清算所傳達之，初無中央銀行總理全局，自無再貼現之方便。營業成敗，須藉同業轉貼現或售出票據以資周轉。最近加拿大政府組織聯合保證基金 (Joint Guaranty fund) 以濟緩急，澳洲政府亦組有澳地利亞共和銀

行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以吸收大量存款，此項辦法蓋皆有趨向中央銀行制度之勢焉。參看「中央銀行制度」條。

【分行欠款】(Due from branches) 為銀行會計上資產科目之一。本科目帶有固定性，蓋銀行於國內外之分行頗多者，則各分行之欠款，亦可代表該行固定資產之一部份。

【分行組織】(Branch banking organization) 銀行分行組織之繁簡，每隨營業之情形而定。通常重要人員，有經理一人，副經理協理若干人，會計出納匯兌主任各一人，其營業愈繁者分部愈多。茲將我國一般銀行對於分行組織列表如左：



【分利壽險】(Insurance with dividend)

保險者對於被保險者，除訂普通保險契約外，同時並訂分配每期利益金之契約也。在相互保險公司，對於保險契約者，以分配利益為當然之例。至於股分組織之營利公司，今亦多行之，尤其是生命保險行之者甚多。其故因相互生命保險之發達，不免有侵害於營利公司之營業，故不得不為此利益分配以期對抗之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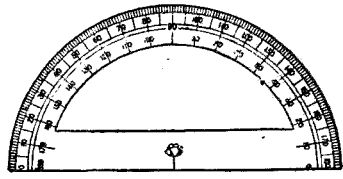
【分店】(Branch office) 對於本店而言，在本店指揮之下，行其業務之全部或一部者。凡設置分店大率以擴張業務為目的，苟非能得一定之利益，足以償分店設置之諸費用而有餘者，則無設置分店之必要也。參看「本店」條。

【分析計算法】(The analytical system) 火險保費圖表計算法之一種。創自美國第因 (A. F. Dean)。其法照防火器具之設備，而分城市為六等。第六等城中一層之平房，為此法計算之起點，然後依次確定各等城中同類平房與不同類層樓之保費。故此法對於各城無特定之保率者，得依各城中之房產，分別定費。

【分保險】(Co-insurance) 即對於同一物

件，同時或先後向兩家以上之保險公司締結契約是也。分保險之保險值，如超過物件之原質時，法律上不生效力，如有損失，其超過之保險價值部份，認為無效。此種保險，火險方面用者最多。如係同時締約，而其保險金額之總值，超過保險價額時，如有損失，即就各公司承認之數目，分別照百分數賠償，荷締約時期有先後，兩家公司並非同負責者，如有事故發生，則前之保險者應先賠償損失之全部，如有不足，再由後之保險者擔負。

【分度量器】測已定之角，或畫欲作之角所用之器具曰分度量器。恒以金屬作極薄半圓板，而於其半周刻劃界限，以示角之度數者，如下圖。



器 度 分

【分派紅利憑單】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時，如有盈利，應由股東總會議決其分派辦法。議決之後，即以分派紅利領取之期限，通告於各股東。且途達分派紅利憑單，使其在指定期間，向公司領取。此種紅利憑單，亦稱分配金證書。

【分派除去】(Ex-dividend) 此對於「分派」而論。當股票買賣之際，舉最近期分派利益除去出售者。此種股票之市價，較分派添附為低。

【分派添附】(Cum-dividend) 股票買賣之際，其股票已達利益分配期，或迫近分配期，願並舉其分配金之利益出讓於買主者，謂之分派添附。其股票市價，比之分派除去之股票為高。

【分派贖餘財產】公司解散後最終之手續。即以公司財產除去一切債務之清償而分派其贖餘者於各股東也。按公司法第五十八條清算人之職務規定，有「贖餘財產之分配」。

【分紅】工商業分配贏餘於股東員役也。紅為紅利之簡稱，即營業上所謂純益金。中國向所稱為官利或官息者，乃營業者對於出資

額之利息，不論營業上有無利潤均應照發。若紅利則不然，必須視營業上有贏餘時，方能分配。其分配之率，皆於章程中明定之。

【分特】(Funt) 為蘇俄度量衡制中藥權重量之單位，俗稱俄磅。等於我國標準制 〇・四〇九五公斤。

【分送電報】國際電報中特種電報之一。「詳特種電報」條。

【分配】(Distribution) 以一定社會之消費財，分配與社會各成員之謂。●公司商店以所盈純益按股均分於各股東之謂。

【分配平均準備金】(Reserve fund for equalization of dividends) 公司每至決算期，除去公積金外，其餘利益分配於股東。在盈餘旺盛之年，固可得相當利益；然至無盈餘時，則股東即無利可得。故求公司基礎穩固者，每於決算之時，除去法定公積金外，再提分配平均準備金，以備盈餘短絀之時，即以此款提出分配，使股東方面不致蒙不良之影響，而股票價格，亦可維持於不敝矣。

【分配保單】(Distribution) 詳「延期分利保單」條。

【分配責任】(Delegating authority) 管理員要務之一，即分配責任於其附屬人員也。在委派權力之際，須明白指定，使受權者得確知其行使權力之範圍，同時且使受權者之屬下各職工確切明瞭。如無充分理由，此種權力不宜收回。

【分款準備制度】銀行之準備金，不採聯合準備制度，而由各行自己存儲者。參看「聯合準備制度」一條。

【分期付款】(Payment on installment) 即貨價之分期付款者，如月結年結之類均屬之。金額支付之成數及支付之時期，各依契約之規定。

【分期付款保險】(Premium in installments) 保險費之全部，不於一次支付，或半年一年，或隔年，總分數次支付之謂。凡涉一年以上之損害保險，及一般之生命保險，大抵皆適用此法。

【分期票】為期票之一種。通常欠款一時不能全部支付時，乃立此票，分期支付。例如借款入到還款期限雖依原約一次清償，但後因某種理由不能如約，乃商得貸款人之同意，分為數期還清，並製作各期償還之票據，到

期時每次收回一張，至全部清償時，期票亦全數收回。

【分期賠償保險】(Installment policy) 人壽保險，無論其性質如何，皆得以分期賠償之法行之。其法在定期壽險或終身壽險中，被保險者身死，或在生死壽險中，被保險者到期不死，公司應賠之款，照約規定按年，按季，或按月分還，而不一次付清。

【分期繳納股款簿】(Installment book) 為補助認股簿之不足而設。公司中如認股者衆，或股銀規定分期繳納時，即將一切認

分期繳納股款簿

第 期 應 繳 股 銀.....00%..... 年 月 日 到 期

股東分戶 帳頁數	認 股 人		所 認 股 數	應 繳 股 款	收 款 日 期		收 款 額	現 金 簿 頁 數	備 考
	姓 名	住 址			月	日			

上式所列各欄中之第一欄，記載從此簿過帳於各股東帳戶時之股東分戶帳頁數，末

二欄記現金簿頁數。每日公司營業終了，應將此簿之總數過入現金簿之收方。其相對

之貸方科目，或爲股本帳，或爲已認股款帳，視公司開業會計之分錄而異。如公司認股人不多，則此簿即可不用。每期認股人繳納股銀時，直接記入現金簿之收方，然後分別過入股東分戶帳及普通總帳中之認股人帳 (Subscribers account)。

【分期繳納純費計算】分期繳納保險純費，其分繳辦法有按年按期計算者，謂之分期繳納純費之計算。

【分損】(Particular average) 卽單獨海損之別稱。詳「單獨海損」條。

【分損擔保】(With Average (W. A.)) 海損上擔保之契約，依其條項，而保險者填補之範圍有廣有狹。所謂分損擔保者，卽以負擔單獨海損爲契約，凡救助之費用，及共同海損分擔額等，亦皆負擔之。惟依保險證券訂定條約，遇由海難所生之損害，不予填補者，或在法律上保險者可免負擔者，則以免其填補負擔爲原則。然雖無特約，而亦有明定些小之損害不予填補者。若日本慣例，船舶保險，其損害在保險價格百分之五以下者，及每船貨物之損害在百分之四以下者，不須填補。餘見「單獨海損擔保」條。

【分業】(Division labour) 依人類經濟生活之進步，於提高勞動能率之必要上，將以前一人所做之工作，使多數人分作之，卽各人從事不同工作之勞動組織也。蓋人各專於經營唯一之分業，自然精通其工作，以增進其勞動之熟練及能率。故經濟愈發達之社會，其分業亦愈繁。今將分業之內容，就其要者分述如下：(A) 原始社會，男子從事戰爭或漁獵，女子從事耕織及家事，其後一部份男子專門從事戰爭，產業則另由一部份男子擔任，此時之分業稱爲「社會之分業」。(B) 隨生產事業之發達，農、工商、漁、各從專業，此時之分業稱爲「產業的分業」。(C) 自產業革命以後，機械發明日多，影響於工廠內部之作業，勞動者各任其中一部份之工作，此種分業稱爲「技術之分業」。(D) 農村以農產品供給都市，都市以製造品分配於農村，或某地適宜於種稻，某地適宜於種棉，行自然之分業，此種分業稱爲「地方之分業」。(E) 若中國適宜於生產絲茶，美國適宜於生產麥棉，英國適宜於生產紡織品，從世界全體觀察，不啻成爲一龐大之經濟組織，此種分業稱爲「國際之分業」。從

社會之立場觀察分業，利弊參半，就有利方面言之，則：(A) 勞動者各分擔生產過程之一部，在比較的短少時間內可以完成工作，節省生產時間。(B) 勞動者之工作限於一小部份，故容易熟練。(C) 在分業制度之下，可因勞動者之強弱及性別而給與其適宜之工作。(D) 分業制度之下之機械，可以同時運轉，不致發生休止，工場設備之利用，可以達至最高度。其弊則爲：(A) 作業範圍過於狹隘，勞動者終年累月僅任全生產過程之一小部，致容易發生厭倦。(B) 分業之技術簡單，容易熟練，卽婦女小童均可從事，因而勞動者數量增加，供給多於需要，工資下落，勞動者生活益感困難。(C) 因分業之結果，社會人類自然分成軍人、僧侶、大地主、資本家、勞動者等種種階級，於是由於身分不同，而經濟上之利益亦發生差異，以致社會各階級間常引起騷亂。

【分業銀行】爲偏重某一業之金融機關，乃我國銀行界之特色。例如鹽業銀行專注重鹽業投資，江蘇典業銀行專與典業往來，煤業銀行專爲煤業存放之機關是。此類銀行雖亦與外業往來，但其主要業務則以一業爲

依歸。

【分夥】即合夥解散。詳「合夥解散」條。

【分夥議據】即解散合夥時所立之協議證書也。

【分數】整數之對稱語。凡不足單位之數曰分數，亦曰命分。蓋以後除實不能得整數者，則以分數式表示之。如五除四不能得整數，則以 $\frac{1}{4}$ 表示之。此表示之式，即為分數。

【分數單位】算學名辭。例如 $\frac{1}{4}$ 乃表示將1等分為4之4倍。故 $\frac{1}{4}$ 為測度 $\frac{1}{4}$ 時之分數單位。換言之，凡將1等分為幾者，即為其分數之單位。

【分節】寫多位數字之時，於其間加點，以便讀出其數謂之分節。古以八位為一節，英國昔以六位為一節，我國曩以四位為一節，今皆改從法國制度，以三位為一節。如135、870、000數旁之、，即為分節之符號。

【分贖】東三省地方所謂分益農，別稱辦贖或稱分種，亦有稱分收者。即地主與佃農按照豫定之比率分配其收穫物也。此種分贖，其方法有二：(一)為地主貸與佃農以家屋農具種子肥料等，乃至日用品衣服食糧等。至秋收後佃農乃將所消費之日用品糧食，及衣

服等之代價償還地主，謂之裏贖。此種佃農居住地主家內，不惟耕耘，且地主家中無論何事，均為助理，故驟視之如雇用之佃農。(二)為辦外贖，地主僅貸與家屋，而佃戶自辦耕畜農具及其他一切，頗與普通佃戶相似，但分配定率之收穫物，因而有豐歉時，其佃租之分配亦有差異。

【分錄簿】一名區分簿，或稱日記簿。專記帳項之不能記入進貨簿銷貨簿及現金簿者。如應收及應付票據，銷貨退還，進貨退還，以及整理客戶帳之轉帳等。簡言之，即舉凡不能列入特別帳者，皆記入分錄簿中。在帳項繁多之公司，為節省時間與勞力，每將分錄簿依帳項性質之分類，設特別分錄簿。普通之分類有四種：(一)現金分錄簿。(二)進貨分錄簿。

分錄簿

年	會計科目	摘要	總頁	借方金額	貸方金額
月	日				

按上圖共分七欄，第一第二兩欄為年月日欄，記載交易發生之日期，第三欄為會計科

銷貨分錄簿；(三)普通分錄簿。以上分類係英美派式之分錄。若大陸派如德、法、荷、比及日本諸國僅用分錄簿一種，以記錄逐日一切往來交易帳項之用，雖當日全體情形一覽了然，惟每一交易須記二筆手續，頗為複雜，故英美派在實際上較為簡單便利也。分錄簿乃交易時所書之信實記錄，故在法律證據上具有莫大之價值，因其為交易發生後最初之記載，其他帳簿均由此簿轉記而來，換言之，乃依日期之先後，將每日營業各項交易記入借貸雙方，而後轉錄於總帳，藉以隨時查核，故總帳之記錄正確與否，當以分錄簿為根本。蓋總帳非記錄，乃摘要也。分錄簿式有多種，其最普通者如下：

目欄，記載借貸兩方之帳戶名稱；第四欄為摘要欄，記載交易之原委；第五欄係總帳頁

數欄，記載總帳之頁數，以備檢查；第六第七兩欄用以記載交易之借貸金額。於此應當注意者，即第三欄中所記載帳戶名稱之位置，應將借方科目先行記入，緊靠左線，再於次行接記貸方科目，但須向左略偏，約離左線半寸地位，以資識別。

【分關】(Branch of Custom House) 稅關之分署。見「關稅」條。

【分類計算法】(Interest method of account current) 為交互計算法之一種，亦稱為「金額各別計算法」。詳見「交互計算法」條。

【分類廣告】為報紙或雜誌上之小廣告。其製作方法，因受篇幅上字數上種種之限制，遂與別種廣告不同，成為辯論廣告中一種專門體裁。製作時注意之點有三：(A)至同類小廣告之中，確比他家為誠懇、明顯與經濟；(B)須時常注意他家廣告之變遷狀況，以確定更改自己之標題或言詞；(C)貴簡單、忌冗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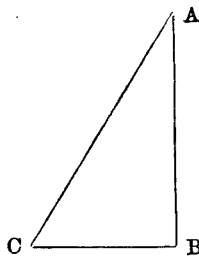
【分類櫥】商業上用以儲藏書函發票文件者。其種類甚多，大都用木質或五金質製之。其住者抽屜下具有滾輪，抽屜後有放長板，抽

屜前有圓沿等。

【切線】算學名辭。於圓周上之一點，作垂直於半徑之直線，此線即為其圓之切線。

【切點】算學名辭。謂切線與圓，或圓與圓相遇之點。

【勾】算學名辭。謂直角三角形中夾成直角二邊之較短者。如下圖中之CB是。



【勾引品】(Leadere) 即鉤引品。詳「鉤引品」條。

【匁】日本度量衡制重量之一種。即日本之十分。合我國標準制三·七五〇〇〇公釐。

【化分】算學名辭。凡變分數之式而不變其值者之謂。如化 $\frac{1}{2}$ 為 $\frac{2}{4}$ 或 $\frac{3}{6}$ ，其式雖異，其值不變。

【化出單位】即「輔助單位」。詳「輔助單位」條。

【化粧品】(Toilet requisites) 婦女化粧用之物品，如脂粉、雪花膏、香水之類。近年進口總額常達銀五百數十萬元。近年我國自製者多，輸入漸有減少之勢。

【化學工業】(Chemical industry) 工業之應用化學的方法者。包括應用化學製造化學而言。其主要者如化學藥品之元素酸類、鹽類等之製造；塗料品之油漆、瀝青等之製造；鹼性類之苛性曹達、炭加里等之製造；炭製品之木炭、骸炭之製造；顏料品之人造藍、洋紅等之製造；蒸餾品之煤膏、酒精、油精、醋酸等之製造；燒製品之三合土、水門汀等之製造；油脂品之蠟類、油類等之製造；以及化粧品、糖、酒、陶、磁器、冶金術等，皆屬化學工業之範圍。

【化學分析師】(Analyst) 專於研究化學分析，設立化驗室，為工廠商店及一般人民分析物質解決疑點者。

【升】我國度量衡法市用制容量之單位。等於十合。與標準制之公升同。

【升工】獎勵職工按時工作方法之一。凡職工

於若干日內，如無贖工或遲到情事，得加月薪若干成，名曰升工。

【升水】一稱申水，即兩種貨幣互相交換時，其價格高低不均，由一方加價於他方之謂。

【升降機】(Elevator) 樓房之層數較多者，人貨上下，常感不便，乃適用升降機。其式如方形之箱，多以電力發動之。懸以滑車，連以鐵線，操縱者使之升降，可以任意停止之。各大都市之銀行、商店、旅館、貨棧多有此設備。

【升級數】謂級數之各項，由小而大者。如 3, 5, 8, 11 是。

【厄瓜多爾】(Ecuador) 南美洲之共和國。即赤道之意。其地適當赤道之下，故名。國之東境為亞馬孫河流域，地勢平坦。西境有安第斯山，並多火山，時有地震之患。氣候東境炎熱，西境較為溫和。物產以椰子、咖啡、橡皮、煙草等為主。曠產開採未盛。森林繁茂，多金雞納樹及木材。首都曰基多 (Quito)。

【厄爾士倫】(Ezerum) 亞美尼亞之都市。為歐亞兩洲商業上之重要門戶。郭外建有勸工場，鋼鐵器甚著名。

【及爾】(Gill) 英美容量之一種。或作既而，略號為及。美國液體容量之及爾，合三二分之

一加倫，四分之一液體品脫 (Liquid pint) 計七·二一八八立方吋。等於我國標準制一八·二九二公撮。英國容量之及爾與美國不同，計八·六六四八立方吋。等於我國標準制一·四二〇六一公撮。

【及爾特】(Guilder) 荷蘭之本位幣。即福祿令。詳「福祿令」條。

【友邦】指締結條約互派使領之各國。

【友愛組合】(Friendly society) 集合一般公眾，行其互相救濟為目的之組合。英國最為盛行。依一八九六年英國制定之友愛救濟組合法，凡友愛組合，除承受組合員及其家族之死亡、養老、結婚、教育等所必要之資金外，並承受基於疾病、廢疾、生育、火災、船難等之損失費用，始有小規模的各種保險事業之觀。凡能依該法所規定之諸條件，向政府聲請為法人之登記，亦並許之。

【反比例】亦稱逆比例。比例之第一比等於第二比之反比之謂。例如合作一事，工人愈多，需時愈少，體之傳熱，相隔愈遠，熱度愈低。諸如此類，皆成反比例。

【反坐】法律上凡誣告他人者，其人應得何罪，即使誣告者服其刑，謂之反坐。

【反面計算法】(Indirect price method) 一稱反面討價法，為匯兌學上匯價登記方法之一種。即以本國貨幣作單位，記明外國錢幣若干枚等於本國錢幣一枚或百枚。例如就美國言，在一九一四年前美金一元等於五·一八法郎，更以我國論，如言美匯四十五元，即指銀元一百元等於美金四十五元。此為反面計算法。參看「正面計算法」條。

【反通貨收縮】(Anti-deflation) 金融膨漲政策如為無限制之行使，足使物價騰貴，於是一般薪水生活者，勞動者，以貨幣購買力低下之故，無異減少收入，以致生活困難。同時特銀行存款、公債、公司債利息及想俸年金等為生活之階級，亦有同樣之不利。反之，通貨收縮，貨幣之購買力增高，物價下落，使一切實業不數開支或周轉困難，而陷於停業或破產。美國總統胡佛於一九三二年春宣稱除去通貨收縮之弊害而又不陷於通貨膨漲之政策，名曰「反通貨收縮」。其政策即一方增加通貨，使金融寬動，使物價漸騰，招致企業界之景氣，同時與以適當之限制，不使其過於膨漲。實行之時頗收一部分之

效果。

【反訴】謂被告於訴訟關係繫屬中對原告起訴也。其事項不得為訴訟拘束中之事項，於言辭辯論前提起之。反訴之標的，不屬於原法院時不得提起。提起後前訴之原告居於被告之地位，前訴之被告居於原告之地位。

【反數】算學上凡整數之反數，為以其數為分母而以1為分子者。如3之反數為 $\frac{1}{3}$ 。分數之反數，為顛倒其分母分子之分數，如 $\frac{b}{a}$ 之反數為 $\frac{a}{b}$ 。

【天平】(Balance)亦稱天秤。衡器之一種，凡衡金銀寶物及藥品皆用之。其製中立金屬桿，兩端承小盤，桿之中點支於柱上，桿與柱相接處為堅銳之稜，使桿傾側靈活。衡物時以一盤盛物，一盤置砝碼，而如物之重量加減之，至中立之桿適平而止。

【天文時】(Astronomical time)亦稱太陽時。以一日作二十四小時算，不加午前後之別。今天文台、郵局、電報等機關多採用之。

【天津】(Tientsin)為吾國四大貿易港(天津、上海、漢口、廣州)之一。依清咸豐十年北京條約，闢為商埠。位於北緯三十九度，東經一百十八度十一分。舊為直隸省會，今為河

北省城。城垣毀於庚子聯軍之役，今就其遺址建築馬路，通行電車。舊城址之東南，沿沽河兩傍，河右岸為英、法、德、日四國租界，河左岸為奧、意、俄、比四國租界，街衢廣闊，設備整齊。歐戰以後，德、俄、奧三國租界收回，歸為特別區，而比租界因契約滿期，近亦收回。天津地當五巨川(白河、永定河、大清河、漳沱河、運河)之會合點，北至北平，南通江浙，東出渤海，有北寧、津浦鐵道，北抵北平，南達浦口，東至瀋陽，水陸交通均極便利。故為我國北

部貨物之總出口地，亦為外國貨物分銷我國北部之中心。惟通海之沽河，每年冬季結冰，近雖利用敲冰器，究不能容巨艦之出入。此孫中山先生計劃之北方大港，舍天津而取青河也。天津工業以紡織、麵粉、火柴、廠、硝皮廠為盛。其輸出品多為棉花、獸皮、地氈、皮革等。此外如豬鬃、草帽、繭、棗、落花生等，亦佔重要之位置。就中以棉花之輸出為最發達。而天津所產之地氈，亦甚有名。至於輸入商業，以棉製品居第一位，而煤油次之。其他如穀類、麵粉、木材、鐵路材料、紙煙、糖、紙、機器、安尼林染料等，亦佔重要之地位。

【天產】謂天然生產之物。如動植物等物之自然產生者，皆謂之天產。

【天然煤氣】蘊藏於地層中之煤氣體，而被引於地面者。洩出口，古稱火井。用鐵管聯接，可以引火，與普通煤氣無異。今四川之資中縣甚多，可充燃料及代替燈燭之用。煤氣足者一井可供數十處。其附近所產之井鹽，多用此熬煮而成。其在邛崃之火井，自後漢時已有，見後漢書郡國志。

【天圖鐵路】自吉林省之圖們江至天寶山，計長二百五十里。跨圖們江，與朝鮮之會清鐵路接軌。係輕便鐵路，一九二一年與日訂約，由中日合資敷設。一九二三年路成通車，是為國際已成鐵路之一。

【天龍寺船】日本由南北朝至足利時代，國內戰爭不已，海上則倭寇橫行，由外洋至中國之船，均被禁止。僅日本僧侶得出入中國境內。故當時之中日外交，亦由諸僧任之。日本天龍寺僧夢窗欲為後醍醐帝建立善提，創設天龍寺，其材料器具，悉向中國元朝募化，因得足利尊氏之許可，航行中國。每年以船二隻向中國通商，每次歸航獲莫大之利益。而天龍寺得以完成。當時由天龍寺航至中國之船，即名曰天龍寺船。其後至足利義滿

然產生者，皆謂之天產。

之世，始與中國正式通商，而天龍寺船實為其導線。

【天鵝絨】為南京之特產。即英文所謂 *Goose Hair*。清代流行甚盛。其最盛時期，僅南京一市中織製絨業者達三百八十戶，織機千數百架。多銷行於北方各地。其製品專由上海、北平之綢布商販運之。南京織造之天鵝絨，有建絨（南京絨黑色）舊式帽用之，亦有雜色者。漳絨（福建絨黑色）衣料用之，珠絨（雜色）衣料用之。縷絨較珠絨之毛絨為豐。西洋之絲織物。織時以銅絲納入緯線中，織成後拔去，故經紗成圈，毛絨甚厚。

【天蠶絲】即柞蠶絲。詳「柞蠶絲」條。

【太古洋行】(China Navigation Company) 創於一八六七年，設總行於倫敦，所謂中國航業公司是也。上海香港皆設分行。該公司資本約九千萬元，每年盈餘約二千萬元以上。在長江一帶，有絕大之勢力。現在船計七十四艘，共十六萬四千噸。江輪佔十七艘，餘悉為海輪，其間在千噸以上者約四十餘艘。其航業之行駛，計三大路線：①上海

線、②漢口線、③香港線。上海線計有六班，即港粵、汕廈、青島班，上海青島班，長江班，牛莊

大連班，安東班，寧波班等是。漢口線計三班，即湖南班，洞庭班，及上游宜渝班等是。香港線共八班，僅煙台、天津、威海衛一路與廣東專班在中國境內。餘六班悉行海防暹羅，及南洋羣島至澳洲雪尼(Sydney)之外洋班。

【太平洋】(Pacific Ocean) 五大洋之一。在亞澳二洲之東，美洲之西，南接南冰洋，北連北冰洋，南北約七、〇〇〇哩，東西約一、〇〇〇哩。面積六八、〇〇〇、〇〇〇方哩，在各大洋中為最大。平均深度三、八九〇呎。西部島嶼甚多，風濤比大西洋為靜穩，故名。

【太原】今山西省城陽曲之舊稱。因其舊為太原府治，故仍沿用其名。城瀕汾水東岸，當正太鐵路之終點，握本省公路線之中心，交通至便。附近農礦物產多集散於此。城垣周二十四里，市街以鼓樓附近為最繁盛。居民擅工藝，所製剪刀甚良，世稱「井剪」。

【尺】十寸為尺，十尺為丈。計長度者用為單位。

我國現行制有二種：一為標準制之公尺，合我國舊時營造尺之三·一二五尺。一為市用制之尺，等於標準尺之三分之一。又日本高度之單位亦稱尺，合我國市用尺一·〇

一〇一〇尺。
【尺牘】書信之謂。商業尺牘宜簡明條暢，而合乎法律。忌用冗蔓晦澀及古典之語句。參看「商業書件」條。

【屯併】(Dumping) 亦作探併或單評。即製造家將其貨物運至外國市場廉價出售之謂。其發生之原因，一則由於國內生產過剩，勢不得不運往國外作廉價之處分，或由於國內事業有託拉斯之組織，故傾銷商品於國外。生產過剩之原因，由於製造家誤於需要之測定，作盲目之生產，若以此過剩之商品，在國內銷售，勢必影響全體，而其價格必至低落於生產費以下，故向國外傾銷，雖價格低廉而不至影響於國內製造家之全體也。又經濟社會漸次發達，對於大規模之製造工業，其事業之生產費不依生產額之多少而有增減，故可大量生產，應用收益遞增之原則。以此過剩之製品，運往國外傾銷，雖作廉價之販賣，在共同計算上亦可得到相當之利益。同時在有競爭者之外國市場，並可壓倒其他之競爭者而擴張自己之銷路。防止屯併之唯一方法，可對於傾銷國家之貨品提高關稅，以保護國內製造家之市場。

同時有使國內製造家聯合作託拉斯組織之必要。

【屯溪】一名率口。在安徽休寧縣東南三十五里，率水與吉陽水會合處，新安江之上游也。水北岸有鎮，休歙各縣之茶市在焉。東浮新安江入浙，西臨徽浮婺水入鄱陽湖以達九江，故商業甚盛。

【巴巴利】(Barbary) 阿非利加洲北部之總稱，包括摩洛哥 (Morocco)，阿爾及利亞 (Algeria)，突尼斯 (Tunis)，及利比亞 (Libia)。諸地居民多巴巴人 (Berbers)，為其地命名之由來。物產有麥類，玉蜀黍，菸草，羊毛，果品，皮革等，并有阿爾法草之特產。輸入品以棉花，棉布，麵粉，器械為大宗。

【巴布亞島】(Papua Island) 為世界第二大島，一名新幾內亞 (New Guinea)。在澳洲之北，太平洋印度洋之間。島之西半部屬荷蘭，東南部屬英，東北部前屬德，自歐戰後由協約國會議委任澳洲聯邦管理。全島在赤道南熱帶中，氣候炎熱，雨量豐沛。植物以煙草，甘蔗，米，咖啡，椰子為主要。動物則有珍禽異獸，種類繁多。又沿海一帶，產真珠海參甚富，為本島輸出品之最要者。

【巴托拉斯】(Patras) 希臘之商港。在哥林都灣口，為葡萄乾之集散地。

【巴西】(Brazil) 南美洲之共和國。為本洲第一大國。南及西南與烏拉圭，阿根廷，巴拉圭三國接界，西與玻利維亞，祕魯，可倫比亞三國接界，北隣圭亞那及委內瑞拉，東北及東南一帶濱大西洋。國境西北部，為亞馬孫河流域，氣候濕熱。東南部為高原，溫和少雨。內地森林茂密，翳蔽天日，多未經探測之地。土脈肥沃，物產豐富。所產咖啡，占世界全產額五分之四，為國家第一財源。次則產甘蔗，煙草，木棉，茶葉，橡皮，木材，椰子之類。礦產亦富，但少開採。金及鑽石，自古著稱。牧畜繁盛，皮革之輸出亦富。

【巴拉】(Bara) 一名比列姆 (Belém) 南亞美利加洲巴西國南里約哥蘭的州 (Rio Grande do Sul) 之市，在伯爾多亞勒給勒 (Porto Alegre) 之南。支配本國北部商業，輸出橡皮及可可頗盛。

【巴拉圭】(Paraguay) 南美洲中部之共和國。北及東北，接巴西及玻利維亞，南及西界阿根廷。四面陸地，不接海洋。地勢東部為高臺地，西部則低平潤濕。生業以牧畜為主。農

產有甘蔗，煙草，果物等。所出之巴拉圭菜，尤著名於世，而為輸出品中之最主要者。貿易國首推阿根廷，恆占貿易總額一半以上。

【布拉格】(Prague) 歐洲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之都城，位於波希米盆地之中央，跨易北河支流摩德爾河之上。市中以寺院及殿堂為最多。附近為農礦產集散地，製造品以玻璃器為最著，其精巧稱歐洲第一。

【巴拉粉】即石蠟。詳「石蠟」條。

【巴唐】(Padang) 荷屬蘇門答臘島之市，在西海岸中部，咖啡之貿易甚盛。我國有領事駐焉。

【巴庫】(Baku) 蘇俄聯邦中之亞塞爾拜然之首都。在亞浦歌倫半島南岸。自四境石油發現以來，逐漸發達，遂為石油業之中心。商業繁盛，為波斯中亞細亞與高加索貿易之樞紐地。

【巴拿馬】(Panama) 中美洲之共和國。位於哥斯德爾黎加及可倫比亞之間，南北濱太平洋，大西兩洋。海岸曲折，港灣甚多，而以巴拿馬灣為最大。氣候不良，有礙健康。我國人民頗有從事商業，農業，及漁業於其地者。

【巴拿馬帽】上等之草帽，產於南美之可倫比

亞。其原料為棕櫚科植物，名德基亞，野生於亞馬孫河流域森林中，葉叢生直上，有長葉柄而無莖，取其嫩而未開舒者之纖維，由土人手工編之。編時宜於月夜，蓋觸日光則強硬，見燈光則有蟲污也。製上等帽一頂，須費時數月，其光澤如絹絲，能捲而藏，諸價價值甚昂，多由巴拿馬商人輸出，故名。

【巴拿馬運河】(Panama Canal) 為溝通太平洋與大西洋之重要運河。在可命與巴拿馬兩埠之間，計長四十七哩。先後由法美人士組織公司開鑿，多年未能成功，後於一九〇三年美國以四千萬美金收買之，乃注全力以經營，遂於一九一四年八月十五日鑿成。今由中國經此運河至美國紐約，較諸由蘇彝士運河前往者，可縮短航程三二〇八哩。

【巴格達】(Baghdad) 伊拉克之首府。在底格利斯河中流，扼巴格達鐵路之要點，水陸交通，均甚便利，商貿易頗盛。

【巴勒士登】(Palestine) 位於伊拉克之西，阿刺伯半島之西北，地中海之東岸。面積約七千七百萬方哩，人口六十萬。舊屬土耳其，今由英國管理之。以其沿地中海岸，土脈肥沃，

產穀類果實等頗富。

【巴透】(Batun) 蘇俄聯邦中之喬治亞第二都會。瀕黑海東岸。以輸出石油著，為農產集散地及海軍要港。

【巴斯拉】(Basra) 在波斯灣口。為英在美索不達米亞煤油事業之中心。土質肥沃，物產豐富。

【巴義亞】(Bahia or Sao Salvador da Bahia) 南美洲巴西國巴義亞州首府。在本州東海濱，為本國第二海口。其地分上下兩部，上部在二百七十呎高度之山上，風景極佳，下部臨海灣，為商業薈萃之區。輸出以煙草、咖啡、毛羽、橡皮、藥草、椰子、白蘭地酒、鑽石為大宗。

【巴達維亞】(Batavia) 通稱吧城。荷屬南洋羣島之首邑。荷道總督駐焉。地當爪哇島西北岸，商舶雲集，貿易繁盛。市內多運河，便於水運，鐵路以此為起點，往來主要各地。輸出以糖、咖啡、金雞納、煙草、靛青、茶、米、錫為主，居民中我國人約占十二之三。

【巴爾的摩計劃】(Baltimore Plan) 美國自經一八九三年金融恐慌後，銀行界對於國民銀行制度之是否完善，疑信參半。大概

推重加拿大銀行制度，由各銀行發起組織聯合保證基金 (Joint Guaranty Fund) 充作鈔票之準備。一八九四年美國銀行公會集議於巴爾的摩地方，採用一種與加拿大相類似之辦法，故稱巴爾的摩計劃，又稱幣制改造案 (Currency Reform)。

【巴爾塞羅納】(Barcelona) 西班牙巴爾塞羅納省之首府。在本省南海岸，製造以絹布、羅紗、棉布、線帶、花邊、草帽、軍械、鐵器等為主。貿易之盛，甲於全國，西班牙第一商埠也。

【巴爾幹半島】(Balkan Pen.) 歐洲南部三大半島之一。其位置最東，歐人多稱為近東。包括羅馬尼亞、南斯拉夫、布加利亞、阿爾巴尼亞、希臘等國及土耳其之一部分。高地盛牧畜，低地產穀類。南部各地，有葡萄、無花果等產物。

【巴爾斯頓頓】(Palmerston) 英屬澳大利亞南澳大利亞州北部之都會。瀕達爾溫港，港灣佳良。自一八七五年開放為自由港。當大陸橫斷鐵路之北端，北澳之門戶也。

【巴隣旁】(Palembang) 荷屬蘇門答臘島第一都會。在島之東南部，去海岸六十二哩。貿易以煙草、米、橡皮等為大宗。

【巴黎】(Paris)法國首都。建設於塞納河兩岸，及河中之一島，市街之繁華，建築之宏壯，世界罕有其匹。且氣候溫和，藝術繁興，娛樂場所，應有盡有，世界各國人士，來遊於此者，絡繹不絕。至其工匠精妙之工業品，裝飾品，以及繪畫雕刻，歌舞音樂等，尤名重於天下。故其地非特為法國政治及工商業之中心，亦為世界文藝及美術之中心。

【巴黎緞】天然絲及人造絲之交織品。為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南京國產絲綢展覽會中浙省所出之新製品。

【巴縣】即重慶。詳「重慶」條。

【巴羅治】(Broach) 英屬印度都會之一。在孟買之北約二百哩，為印度最良棉花之市場。孟買有力之歐洲棉花商，均設肆於此。

【引】我國度量衡法市用長制度之一種。等於一〇〇尺，三三・三三三公尺。

【引水】亦稱引港，或稱領港，為海員之一。汽船出入港埠時，必由引水者為之引導，以免危險。引水人員之資格，受主管航政機關之考核與監督。入港之船舶，須用引水人時，得請主管航政官署指派之，但須納一定之費用。參看「引水費」條。

【引水費】(Pilotage) 船長所給引水者之酬金。引水人引導船舶入港者，同時在二艘以上者，得分別對於各船舶主張其權利，惟請求之額，不得超於法定額以上。

【引水權】為領導船舶行駛港路之權利。中國之引水權，自前清同治七年海關總稅務司赫德(H. Robert Hart)制定各口引港章程，呈經總理衙門核准施行以來，引水一業，專由西人獨占之。上海一港，西人引水者多至五十人，華人之有此資格者不過數人。國民政府遷都南京後，急於收回此項權利，海軍部於民國十八年末制定收回引港權辦法，預定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一日以後，引港全歸華人自辦，外人引港，至民國二十一年為止。並擬派國人往歐美日本實習研究引水必要之學術。又擬於江南造船所中設引港事務所。

【引地】一稱引岸。為政府特准鹽商獨占販賣食鹽之一定區域。引地之起源甚古，蓋濫觴於計口授鹽之制。然引岸之規定，終未能就其範圍與戶口數之比例，往往非多即少。引制不能收其效，乃以「簽商攤銷」等法補助之。

【引票】鹽區產鹽之行銷，各有一定範圍，謂之引票。其制源於宋元之世，清代因之，民國亦沿用此制。其大綱為產鹽有定場，銷鹽有定地，運鹽有定商三種。歷代雖屢有因革，而大體無甚差異。最後行引票制者，計十一區：一、長蘆鹽區，銷於河北之大興等一百四十一縣及河南開封等四十六縣，歲額約三百六十萬擔；二、東三省鹽區，銷於關東三省及邊門附近之蒙古各地，歲額約三百七十萬擔；三、為山東鹽場，銷於山東之歷城等九縣，歲額約一百九十七萬擔；四、為兩淮鹽場，銷於湖北武昌等三十一縣，湖南長沙等五十九縣，江西南昌等五十七縣，安徽懷寧等二十八縣，江蘇江寧等十九縣，安徽鳳陽等十八縣（以上為淮南鹽引地），河南汝南等十四縣，江蘇睢寧等六縣（以上為淮北鹽引地），歲額約七百四十五萬擔；五、為兩浙鹽場，銷於浙江省，安徽歙縣等八縣，江西上饒等七縣，及江蘇舊蘇、松、常、鎮、太五屬，歲額約二百十五萬六千擔；六、為福建鹽場，銷於福建省五十四縣，及浙江舊溫州府屬，廣東舊潮州府屬，歲額約二百五十萬擔；七、為兩廣鹽場，銷於廣東南海等八十縣，廣西懷

【引港】即引水。詳「引水」條。

【引稅】即鹽稅。見「引鹽」條。

【引擎】(Engine) 機器之發動部分，凡機器之用蒸汽動力者皆有之。

集等七十五縣，湖南酃縣等十一縣，江西贛縣等十七縣，福建長汀等八縣，貴州荔波等十縣，歲額約四百五十萬擔；八爲河東鹽場，銷於山西長治等四十五縣，河南伊縣等三十二縣，陝西長安等三十五縣，歲額約一百三十萬擔；九爲雲南鹽場，銷於本省昆明等八十七縣，貴州盤縣等四縣，歲額約五十八萬擔；十爲四川鹽場，銷於四川本省及湖北恩施等三十八縣，雲南昭通等七縣，貴州貴陽等五十八縣，湖南石門等六縣，歲額約四百九十八萬擔；十一爲陝甘鹽場，銷於陝西膚施等五十四縣，甘肅平涼等二十五縣，歲額約五十萬擔。此外并有行銷於數省者，名曰通濟鹽，數量不多。又蒙古鹽除銷蒙古外，並銷山西舊冀寧雁門各道之屬縣，陝西舊榆林道之屬縣，甘肅舊甘涼安肅西寧各道之屬縣，惟種類繁夥，數額不多。以上十一區之引票制度，自政府鹽法頒布後，將來或有改革也。

【引類】即鹽票。鹽引上註明銷鹽斤數之定額。詳「引票」條。

【引鹽】引即運鹽之執照，清代以鹽若干斤爲一引，使商買納稅運銷謂之引鹽。引與稅之輕重因地而異，納稅以後即於指定區域內有專賣權，而其鹽謂之官鹽。反是，即稱私鹽。又甲引地之鹽運至乙引地販賣，謂之占銷，占銷亦與私鹽同罰。

【心的危險】(Moral hazards) 火災保險之用語。火災發生之原因雖多出於過失，然亦有時出於保險契約者，或被保險者之惡意，保險者對於被保險者之惡意或重大之過失，而肇火災之損害者，本以不填補爲原則，但此惡意或重大之過失有不能證明時，即不能不負損害填補之責，凡如此基於人內心的危險而難於證明，謂之心的危險。心的危險，不能如物的危險之情形可以定劃一的標準，故保險之經營者，當從各個之情形而視察之。

【心神喪失】法律用語。謂缺乏意思能力，不能合理的認識與合理的判斷者。

【心理學】(Psychology) 研究人心之感覺、情意、欲望等各種現象之學。商業上之廣告

員及營業員皆須研究之。

【心算】謂不用紙筆或計算器具，而以心計之也。

【戈比】(Kopeck) 俄國之補助貨幣。銀質，有五十戈比，二十五戈比，二十戈比，十五戈比，十戈比，五戈比等六種，亦有銅質者，如三戈比，二戈比，一戈比，半戈比，四分之一戈比等是。

【戶口】地方上之住戶。商業經營之始，多以調查其地戶口多寡爲唯一之要件。若戶口稀少，營業鮮有不失敗者。

【戶外廣告】(Out door advertising) 爲電桿廣告、街車廣告、招貼、看牌、空中廣告、年紅廣告及其他可以使用於戶外廣告之總稱。其地位選擇法，以引人矚目爲第一要件。文字最忌冗蔓，但擇發實論中強有力之一二語已足。圖畫當切合實際，與披露目的無關者，雖有美術之價值，亦不可用。

【戶部】清代掌財政之官署。後改度支部。辛亥革命後改爲財政部。今國民政府沿用之。

【戶部銀行】前清光緒三十二年所設之國立銀行也。該行資本金四百萬兩。三十四年改爲大清銀行，擴大業務，增加資本爲一千萬

兩。參看「大清銀行」條。

【月頭】銀錢業與顧客往來而開帳戶，謂之月頭。大凡新開戶頭概須經相當人介紹，而後可以開始交易。

【手巾】盥洗用之巾類。今多以棉紗之縐織物充之，稱為毛巾。詳「毛巾」條。

【手工印花布】即布疋之花紋以手工印染者。如舊式之被面布、包袱布等皆屬之。

【手工業】(Handicraft) 工業之不用機器製造者。我國舊式工業多屬手工業。

【手工業商業】(Handwork commerce) 對於商人商業及生產商業而言。工商業者以自已之生產，陳列舖內以行販賣，或於附近之處行其販賣者，是為手工商業。蓋以附近狹小之消費者為其目的，本為極好之經營形態。故在工場制發達之今日，而此屬於手工藝生產品之販賣，猶不至減少，職此故也。餘見「商業」條。

【手形】日本稱票據中之期票匯票，謂之手形。期票曰約束手形，匯票曰為替手形，而支票則稱小切手。

【手帕】(Handkerchief) 為男女攜諸身畔以供揩拭涕唾之方形織品，大小不一，棉織

絲織俱有。婦女所用者，上有花紋，或印或繡，實用之外，兼重美觀。外國輸入之手帕種類甚多，有印花、染色、抽絲、夾邊、刺繡，及有記號諸種，近年輸入總額常達海關銀一百萬兩左右。

【手套】(Glove) 為手之著物。有棉織、絲織、毛織、皮製、四種。短者僅護掌部，長者及腕臂。我國產品甚少，每年輸入額，常在海關銀一百五十萬兩以上。

【手摺】商家貿易往來用以計數之摺。俗稱經摺。又銀錢業存放款項之計數摺，亦屬此類。

【手藝】從事手工業之藝術。

【手續費】或稱佣金。商業貿易上報酬牙行或代理店者，其費用之多寡，或依契約所載，或依習慣規定，大率按照貿易額提出一小部分報酬之。銀行損益類會計科目之一，凡收付兩方各項佣金均屬之。

【支付命令】為法院命令債務人履行其義務之命令，於債權人請求時簽發之。其內容共包含四項：(一)當事人之姓名職業住所；(二)請求之標的並其數量及請求之原因事實；(三)求發支付命令之陳述；(四)法院。債務人對於法院得提出異議。

【支付命令書】(Order of payment) 政府當支付費用時，命一定金庫支付一定金額之證券，是謂支付命令書。此書由支付命令官發給，須記明債權者或其代理人之姓名，及應支之金額，支出之科目年度號數等。

【支付保證佣金】即保證佣金。詳「保證佣金」條。

【支付票據】簿記學上稱匯票期票為支付票據。因此兩種票據，皆具有支付之義務也。

【支付傳票】(Paying slip) 銀行傳票之一種，為銀行付出現金之記帳憑證。通常支付傳票係白紙印黑色，以別於收入傳票及轉帳傳票之顏色。如遇支款交易發生時，則由主管人員將關於該交易之會計科目金額及人名等項逐一登入，加蓋印章，呈經理簽核後，再送關係部分別記帳。其式列下頁。

【支出課】即「付款科」。詳「付款科」條。

【支店】商店為發展營業起見，而別設支部於各地，以號召顧客。我國習慣，凡規模大者曰分店，小者曰支店。參看「分店」條。

【支配權】法律用語，謂直接支配之權利，凡客體之權利、物權、無體財產權俱屬之。

支 付 傳 票 第 號

中華民國22年1月16日

摘 要	原 幣		本 位 幣	
	種類	定價		
往來存款 支票第3號 趙灼三	\$		200.00	
合 計			\$ 200.00	

【支票】(Check, cheque) 發票人用以提取

銀行活期款項之支付證券也。空白支票由銀行印就，交與發票人，發票人遇有需要款項時，可填寫支票，自向銀行提款，或交給他入向銀行取款。取款時，銀行審核出票人之印鑑，及其他手續，如無錯誤，即可付款。支票之種類有三：●普通支票，又可大別為三：(A)記名支票，記載收款人姓名，而將姓名下之「或持票人」四字塗去。此種記名支

票，須證明取款者確為收款人，銀行始允照付，故平素與銀行無往來者，多不願收受之。必須與銀行有往來者可將該支票存入有往來之銀行，由該銀行向付款行代收。(B)無記名支票，乃不記載收款人姓名，而僅指定付款與持票人者，持票人持該票到行領收，經銀行審核出票人印鑑或簽字無訛，即行付款。(C)記名持票人支票，此種支票除記載確定收款人姓名外，同時仍保留「或

持票人」字樣。該支票經收款人簽字後，無論何人執有該票，即可赴銀行請求付款，其效幾與無記名支票同。●劃線支票，凡在普通支票劃有兩條平行朱線者，其款須經銀行代行支取，名曰劃線支票。而劃線支票又分兩種：(A)普通劃線支票，此種支票非經任何銀行代收，不能取款。(B)特別橫線支票，此種支票除照普通橫線支票劃有兩條朱線之外，內朱線之中復寫明某某銀行，如是則非經該被指定銀行，不能取款。據法第一百三十四條規定：「發票人，背書人，或執票人，在支票正面，劃平行線二道，或於其線內，並記載銀行、公司、或其他同義之文字者，其支票僅得對銀錢業者支付之。發票人，背書人或執票人，於平行線內記載特定銀錢業者之商號，其支票僅得於特定銀錢業者支付之。」此項橫線支票雖手續較為繁瑣，但可免紛失、盜難及冒領之危險也。●保付支票，凡銀行因出票人或持票人之請求，於普通支票面上，加以「保付」字樣，該行必負有保證支付之責任。我國銀行大抵加蓋一保付圖記，並明記保付之支付日期。凡經過保付之支票，其付款之責任即由銀行負

擔，因此，銀行爲保障自身之利益計，於施行保付時，卽於出票人之存款項下，卽將款劃開，另入保付支票帳內，以便持票人之支取。至於錢莊之支票，其式樣係三聯式，有「坐根聯票」、「行根聯票」及「帶根聯票」三種。其第一聯爲上根，留存錢莊；第二聯爲正票，由出票人署名蓋印，卽錢莊所謂押脚圖章爲憑者；第三聯爲下根，備記出款票數。支票有卽期及遠期之分。按照上海錢業營業規則第十二條項之規定：「支票向以押脚之圖章爲重，倘到期不付，執票人仍向立票人追取，以杜借票取巧之弊。」依票據法之規定，凡支票應記載下列之事項：●表明其爲支票之文字，●一定之金額，●付款人之商號，●受款人之姓名或商號，●無條件支付之委託，●發票地及發票年月日，●付款地。支票上未載受款人者，以執票人爲受款人。又發票人約以自己或付款人爲受款人，并得以自己爲付款人。

【支票付款人】卽兌付支票所記載之金額者。我國票據法第一百二十三條：「支票之付款人以銀行業者爲限。」故此外人等，不能爲支票之付款人也。

【支票提示期】亦稱照票期限。持票人行使其支票上之權利時，有將支票提示於付款人前之必要。我國票據法之規定：「支票之執票人，在發票地付款者，應於發票日後十日內爲付款之提示，不在發票地付款者，在發票日後一個月內爲付款之提示，發票地在國外，付款地在國內者，應於發票日後三個月內爲付款之提示，如在期內不爲提示，對於發票人以外之前手喪失其追索權。」

【支票儲金】爲郵政儲金之一種，卽儲金之可以隨時以支票支取者。惟一次支取達五百元以上時，郵政儲金機關得要求先一日通知。

【支線】鐵路或公路分支之線。蓋對幹線而言。【文旦】柚之別種。閩浙等省俱產之。形似梨而大數倍，皮色黃，瓤作瓣狀，味甘而具香氣，亦稱香欖。其皮裏白而瓢淡紅者，曰朱欖。以福建長泰縣所產者爲最佳。

【文件保存簿】(Guard book)爲空白之簿，用糊或膠將文件貼入，而於卷首編一目錄，將所貼之號數註明，以便查檢。

【文件保管法】亦稱檔案制度，爲事務室工作重要之事項。蓋文件保管之失當，則尋覓參

考不免浪費時間，甚至發生商業上之損失；故其保管方法，不可不採取優良者，而能達到正確簡單經濟及具有伸縮性爲必要。今日通行之文件保管法，有字母檔案制度，數目檔案制度，字母數目檔案制度，杜威氏檔案制度，地名檔案制度，按時編製檔案制度，強記檔案制度數種，分詳各條。

【文件櫃】供儲藏文件之用。形式甚多，最普通者爲直立形，有數個直行并列之抽斗，儲藏之文件可以直立於斗中，斗之兩旁裝有狹長之木，可掩於抽斗之上而鎖閉之。

【文房四寶】指紙墨筆硯四項而言。

【文書】指以普通使用之文字記號表著吾人之意思，或思想之物而言。有公文書私文書之分。公文書爲官署官吏依法所作之文書，私文書卽一般人平日所有之文書。前者如命令，後者如平常之書札。公文書爲證據時不必證明，私文書須證明其爲真實。●司文牘職務者之通稱。其性質與秘書略同。惟機關之範圍較大者，普通稱爲秘書，其職務亦較繁，範圍狹小者，則稱爲文書，其職務亦較簡。

【文書廣告】以文書表示廣告之目的或目的

物之方法。如報酬廣告、雜誌廣告、營業目錄、廣告書、定價表、機關雜誌、書信、招貼等均屬之。

【文贖員】亦稱書記。任文書之起草及繕寫之職員。

【斗】我國度量衡法市用制容量之名。等於十升及十公升。

【斤】我國度量衡法市用制重量之單位。即十六兩。等於二分之一公斤。

【斤斤較量】商業用語。於微細之處著意計較之謂。

【斤量】包括重量容積而言。

【斤量明細書】(Packing list) 貨物買賣之際，賣主給與買主附於發單上書類之一種。記載商品之重量、容積者。其格式雖不一致，但皆於適當標題之下，列記摘要、噸頭及個數、容積、中間物、重量、價格等。斤量明細書多有稱爲 (Specification of shipment) 或 (Weight note) 者。蓋恐與堆棧業所用之此項書類相混淆也。

【斤量證明書】(Manifest of shipment) 爲報關時所用之書式，其樣式與「斤量明細書」同。所以記明商品之容積、重量等。凡

課重量稅之商品，於輸入之際，當由稅關精細秤量之，稅吏此時當本其秤量所得之額，與此證明書相對照，視其斤量有無差誤。參看「斤量明細書」條。

【方次】對某數任何幾次之自乘積而稱，亦稱乘方，又稱乘累。如 $3 \times 3 \parallel 3 \cdot 3$ 即 3 之二次方。

【方根】對某數任何幾次之自乘積，稱某數爲其方根。如 $3 \parallel 8 \cdot 3$ 爲 8 之二次方根，亦稱平方根。如 $3 \parallel 27 \cdot 3$ 爲 27 之三次方根，亦稱立方根。

【方陣】謂將最初若干個整數，列爲正方形，其縱、橫、斜之和恆相等者。最簡單之方陣，係將九個基數列之，其縱橫斜相加，皆爲十五，如下圖：

4	9	2
3	5	7
8	1	6

由此漸次推之，有最初十六個整數，二十個整數，三十六個整數，至一百個整數之方陣列法。爲中國明代程大位所發明。

【方單】田單之一種，證明土地所有權之憑單也。由縣署發給各地主收執，凡已經清丈之

地，並將土地形狀界線等詳繪於單上。

【方槌】變壓器之俗稱。

【方程式】代數學中書等號於兩代數式之間，以表兩代數式相等，謂之方程式。等號左右兩邊之式，謂之方程式之邊，亦謂之方程式之節。

【日內瓦】(Geneva) 瑞士日內瓦省之首邑。

在伯爾尼 (Bern) 之西南八十五哩，濱日內瓦湖。爲教育及工商業之中心。國際聯盟會設立於此。製造以鐘表、樂器、軍器、珠寶爲主。

【日月透字機】(Dating perforator) 凡有價證券、支票、期票、匯票、存款據等，作廢後而尚須保存者，防人竊取使用起見，則用此機印透字於上。此機一印可穿十紙，較之尋常之橡皮印，節勞而不患滅其字跡。

【日本】(Japan) 亞洲之立憲君主國。位於太平洋東部及亞洲大陸之一部，自東北至西南，爲一大弓形。東北臨鄂霍次克海，東及南臨太平洋，西隔黃海，對我山東江蘇、西北臨朝鮮海峽、北瀕日本海。漁業甚盛，爲世界三大漁場之一。工業亦甚發達，最重要者爲機械業，次則製糖、製紙、肥料、釀酒、漆器、陶磁器。

等。商業以東京、大阪爲二大中心。各地方都會，亦各有其中心。外國貿易總額，年達二十餘億日金。輸出以生絲、棉紗、絲織物、棉織物、石炭、茶、火柴、機械等爲大宗。輸入以米、棉花、砂糖、羊毛、大豆、油餅、靛青等爲大宗。每年輸出我國總額常達四億數千萬元。自我國輸入者僅可及其半數。

【日本郵船會社】創始於一八七五年，爲日本唯一之航業公司。政府每年補助四百萬元，業務發達，航路遍及全球。船舶計一百五十餘艘，載重八十餘萬噸。國外之遠洋航路共二十一線，最大之郵船，排水量超過二百萬噸以上。其經營我國航業之始，在清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年），其先收買英商麥邊洋行汽船及其航路，專從事揚子江航業。後逐漸擴充，船舶亦日增。其航路爲上海日本間、橫濱滿洲間、神戶朝鮮間，及神戶朝鮮東三省間諸線。

【日本銀行】(Bank of Japan) 日本之中央銀行。遠東各國銀行制度，以日本爲最完善。日本銀行具發行鈔票及代辦國庫收支特權，其業務與「銀行之銀行」(Bank of banks) 相彷彿。歐戰前日本採用單行本

位制，日本銀行鈔票可隨時兌現。歐戰以後，情形略改，另由國庫加發一種流通券。

【日本興業銀行】爲動產銀行性質，以融通資金於實業界爲任務。創立於清光緒二十七年（明治三十五年），其營業項目：①放款得以國債票、地方債票、公司債票及公司股票等作抵押；②買賣公債；③存款；④信託業務；⑤以公積金收買公債此外并有發行債券之特權。該行初成立時，受普通銀行之排擠，發展甚緩，日俄戰爭後，逐漸活躍。歐戰時更有長足之進步。在清宣統二年（大正九年）恐慌之時，營業極受影響，近年漸次恢復。其

資本額已由日金一千萬圓增至五千萬圓。

【日用開支】爲銀行損益類會計科目之一。凡通常日用一切費用，概歸此目。本科目有下
列各細目：①薪津，②工食，③房地租，④膳費，⑤保險費，⑥車馬費，⑦稅款，⑧書報費，⑨文具費，⑩燈炭費，⑪雜費。

【日計表】銀行中所用日計表，係根據總帳內各項科目之餘額填製而成。是故日計表一以科目爲主，總帳上收付各項與日計表收付各項相同，其收付兩方總數應各相等。銀行對於每日整個資產負債暨損益狀況，藉日計表而一覽無遺。其式如左：

日 計 表

中華民國廿二年一月廿六日

收 項	科 目	付 項
	類 額	800,000.00
	資本總額	20,000.00
	定期存款	25,000.00
	往來存款	
600,000.00	資產類	
20,000.00	未收資本	
20,000.00	定期放款	
8,800.00	往來抵押透支	
196,000.00	營業用器具	
	現 金	
	損 益	
	日 用 開 支	
	200.00	
845,000.00	合 計	845,000.00

【日息】(Daily interest) 利息之按日計算者。每日計息幾何，通常以幾釐幾毫表之，例如利息二釐五毫，則本金百元每日得利息二分五釐之謂也。又交易所於買方之股票交易，因不能提出現金而求其猶豫之時，由買方津貼賣方之損失，亦謂之日息。

【日記帳】(Day-book) 為營業紀錄之最簡

帳記日		金額	合計
三月一日			
張子良購去下列各貨	卅天期付款		
雙手牌府綢 8 疋	@20.00	160.00	280.00
單手牌府綢 8 疋	@15.00	120.00	280.00
三月二日			
收到張子良三月一日出票	卅期票一紙		
抵付三月一日帳款			

單者，或稱日記簿。乃依交易發生之日期為順序，不以交易之性質分類之帳簿也。一般會計學家以為日記帳僅為一種補助日日各戶帳項來往之記憶方法，若用之而再記入分錄簿，既費手續，而又無利益，故已多廢置不用。蓋分錄簿已為近世最進步之原始帳，若再用日記帳，則性質衝突混亂矣。茲將舊式日記帳之格式，并賬項記法列上，以便參考。

【日記單】為考察職員工作狀況之書類。其應列各項，因商店性質而異。由事務室發給各職員，按日記錄，交給人事科。

【日常意外保險】(Ordinary accident insurance) 即個人意外保險，如勞動者集合於工場，常有意外之事發生，即有此項保險之必要。

【日清汽船會社】創於一九〇七年，最初資金八百十萬元。一九一九年增為一千六百二十萬元。有汽船十五隻，共三萬四千五百零四噸。又小蒸汽船九隻，計二百五十三噸，合計二十四隻，共三萬四千七百五十七噸。其航路如上海漢口間八隻，漢口宜昌間二隻，漢口湘潭間二隻，漢口常德間二隻，小汽船

則航行於鄱陽湖贛江一帶，其餘無定。

【日清簿】中國舊式簿記之一。其性質與新式簿記之分錄簿 (Journal) 類似，各項帳項之月日係依照日曆次序記載，不能先後倒置，因總簿等帳之月日皆恃此簿為標準也。又整理來往一切帳項，分門而類別之，如某帳項為收進或為付出，在此簿上必當詳細記清，否則不能轉過總簿也。參看「分錄簿」條。

【日略則】亦稱札什倫布。在西藏拉薩西九百里。為後藏之首府。班禪喇嘛駐焉。附近沃野相連，農產甚富。

【日報】每日出版之新聞紙也。如我國著名之申報新聞報，皆為日報，蓋別於週刊月刊而言。

【日報廣告】日報每日出版，為出版物中宣傳最發達而最迅速之一種，因此為廣告宣傳之利器。日報廣告之效力，即在讀者多而普遍迅速，惟生存期間極短，一閱之後，即廢棄而無用，且當讀者正榮情於國家時事及社會新聞之際，忽有廣告橫插其中，苟其稿本之文學圖畫不足以動人，則該廣告之效力盡失，故日報廣告之結構，必求其智巧與精

警，在讀者時間催促中，文字尤不宜煩冗，務須簡潔淺顯，俾通俗皆曉。普通月報之紙張，紙質平常，印刷稍遜，圖畫當取簡單，不宜用精細之製版。日常須更換其形式或字句，以引入之注意，凡有可使人記憶之商標或商品式樣，又須次第加入，在雜列各種廣告中，尤當有競爭之精神，非是則不足以收其效。

【日期】(Date) 書類記入之年月日也。日常交易上所發生之證書、票據、證券等，悉應記入，以明法律上之關係。

【日增月盛簿】為錢業簿記中重要簿據之一，即「月總」或「月結」是。此為錢莊帳簿之樞紐，逐月之營業情形，此簿實具明確之記載。舉凡各往來商家全月存欠總數，本莊開支大小存欠數莊中積存現銀或上月盈餘，以及錢莊全部收付帳之總數，莫不一一備載之。

【日曆廣告】以紙片印刷月、日、星期、節令等，附以店號及營業要目順序聯綴，分贈主顧，懸於室中，或置諸案頭，為廣告方法之一種。

【日薪】(Daily wages) 對於年薪或月薪而言，所給薪俸不以年計月計而以日計者，商業上對於臨時雇用之員工，多採此制。

【月工】以月計之雇工。農家在農忙時多雇用之，其工期介在長工（年工）與短工（即日工）之間。

【月不過五】為我國當典業對於取贖貨品時計算利息之習慣。慣例即當物滿一月時須過期至五日後，方可收利兩月，若一月零四

月 計 表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一月卅一日

收 項		科 目	付 項	
總 數	餘 數		餘 數	總 數
		負 債 類		
		資 本 總 額	800,000.00	800,000.00
		定 期 存 款	20,000.00	20,000.00
5,000.00		往 來 存 款	30,000.00	35,000.00
		資 產 類		
		未 收 資 本		200,000.00
800,000.00	600,000.00	定 期 放 款		
20,000.00	20,000.00	往 來 抵 押 透 支		
20,000.00	20,000.00	營 業 用 器 具		
8,800.00	8,800.00	現 金 類		854,000.00
1,055,000.00	201,000.00	損 益 類		
		日 用 開 支		
200.00	200.00			
1,809,000.00	850,000.00	合 計	850,000.00	1,909,000.00

天，仍照一月之利息計算也。當典營業新則第十條規定：「當息准以月計，但經過第一個月以後，取贖逾期五日以內，不得取息。」

【月台】(Platform)車站為旅客上下及行李裝卸便利起見，築有高於軌道之平台，謂之月台。

【月份牌】以彩色仕女畫風景畫故事畫或實物寫真等，印成優美之掛軸或橫軸，附以日曆，令時期公司名稱營業要目等，分贈各處，為廣告方法之一種。

【月底】謂月杪也。商業上以月底為普通決算期，故甚重視之。又通稱每月三十日或三十一日為大月底，而以每月十五日為小月底。

【月計表】銀行中所用月計表，其製法與日計表同。所差者，即日計表只記各項科目之餘額，而月計表除記載各項科目之餘額而外，尚須將各該科目收付總數列入，務使每月營業狀況一望而知。月計表收付兩項總數，即為總帳上月杪收付之總數。同時，因表內現金科目收入之總數，等於其他各科目付出之總數；其他各科目收入之總數，即為現金科目付出之總數。結果收項總數欄現金總數，勢必與付項總數欄現金以外其他各科

目總數之和相等；而付項總數欄現金總數，又與收項總數欄現金以外各項科目總數之和相等。蓋現金科目以銀行為主，逐日詳列收付，而其他各科目則以對方為主也。表式如上頁。

【月息】(Monthly interest) 利息之以月計者，其計算方法，不問月之大小，僅以經過月份為計算之標準。

【月結】舊式簿記用語。一稱月結報告單統計一月中之營業總額而決算其損益之帳簿。

也。此帳自總清帳集錄而製作之。所記事項為月份，該項要目金額該兩項之合計及損益金額等，為經理用以報告股東者。

【月結認帳單】(Monthly statement) 俗稱水條，為尋常結帳之一種。其目的在於對內對外之小結。每於月尾將各客戶帳根據總帳所記，開具此單，送請各客戶核對。同時請其核付帳款。此項結單既純為核對帳項及催收帳款而設，故單中僅列各項交易發生之時日及數額已足。其式如左：

某某股份有限公司月結認帳單

總頁

客戶姓名 某某公司 民國24年4月1日

客戶地址 某地某路 開單員

月日	說明	細數	金額
4 1	借項		
	上月結餘	100.00	
10	商 品	90.00	
11	,, ,,	400.00	590.00
	貸 項		
5	現 金	200.00	
24	退 貨	40.00	240.00
	本月底結餘		830.00

核對單

茲收到 貴公司交來本年四月份月結認帳單經敝公司查核尚屬相符計本月底本公司結欠貴公司洋 元 角 分即希查照為荷此致

某某股份有限公司 某某公司敬啟 月 日

上示之核對單，應請客戶填好寄還，以作客戶認帳之憑證。本店收到上項核對單後，如果正確，即當妥為保存。如不符合，即應加以改正，以便切合實況也。

【月賣】每月舉行特賣一次之稱。或以滯銷品藉此脫售，或於期前決定何種貨物合於特別推銷者，編成目錄，預計本店存貨數量，一方購進廉價物品，削價特賣，為引誘顧客方法之一種。

【木耳】(Fungus) 菌之一種。生於朽木，其狀略如人耳，普通皆呈淡褐色，裏面色暗褐而平滑，大者二三寸，溼時為透明軟質，富彈力，中醫謂有清血之效，多作肴饌之用。其有黃色者，稱黃木耳，白色者稱銀耳，為補品之一，價值甚巨。輸出者多屬黑木耳，產地以四川東部、陝西南部及雲南、貴州、黑龍江各省為盛，多以漢口為集中地，出口旺盛之年，恆達關平銀八九十萬兩。

【木材】即取於林木之材，以供房屋及用具之製造。有輕木材及重木材之別。我國多山之省，俱富森林，福建之杉，各省需求最廣，湘、贛南之木筏，每年浮江而下，運銷沿江各省，粵江流域則多貴重之重木材，供細木工之

用。遼東鴨綠江沿岸及長白山脈內與安嶺山脈中森林更多，古木參天，摩雲蔽日，往往連亙數百里，稱曰「窩集」。世界產木材之國，除南洋各地外，當以歐洲之瑞典、挪威及美洲之美國、加拿大為盛。美洲開闢較晚，森林茂密，木材偉大，舉世無匹，我國各埠所用之材，多自美洲輸入。日本之北海道，木材產量亦富，常向我國傾銷。自其用途別之，有建築木材、家具木材、細工木材、火柴木材及鐵路枕木等。我國近年輸入者，常達關平銀三千萬兩以上，而輸出者，不足兩千萬兩。

【木炭】(Charcoal) 由木材燃燒而成，因別於石炭，故曰木炭。簡稱曰炭，為我國燃料之一種。近又發明為汽車之燃料，用途日廣。製法：取松杉雜木之粗枝，截為短段，堆置窯內，窯頂有孔，下燃以火，窯內薪木漸漸自底燃燒達頂，火光熊熊，透出頂孔，至相當程度封其口，火即熄滅，俟其冷卻，而炭成矣。裝以竹篾，運售於市。木炭產地，首推浙江，次為福建北部及宜昌、漢口、九江、大連等處。浙江木炭因集散地之不同，而分為二種：曰杭州炭，內分衢縣之囊表炭，建德之西江炭，餘杭之中篋炭，昌化之架炭、方炭、烏炭、平篋炭、花篋炭等，運售上海；曰溫州炭，產於永嘉、臨海附近各縣，經永嘉輸往上海。海外市場有蘇俄、朝鮮、日本、台灣等地，每年輸出約四五十萬擔。按歐美諸國之木炭製法，今已改用蒸餾法，以炭之原料入蒸餾器中蒸餾之。除發生氣體及木炭外，兼可產生醋酸、木精、黑油等物，列為新式大工業之一。

【木油酸】(Fresylic acid) 由煤膏之石炭油中蒸餾而成，為一種無色油狀液體，具折光性質。市場上所售者計有數等，通常觀其所含焦油酸含量之多寡，而定其值之高下。有甚強之防腐性，且較石炭酸為著，故用於消毒劑之製造。例如所謂來沙而 (Lysol)，即由木油酸與一種特殊肥皂各半混合而成者。

【木紗】(Sewing cotton on spools) 縫紉所用之棉紗線，勻捲於小木軸上，故名。亦稱捲軸縫線。每個線長四十碼，以十二個為一盒。木軸中心有直貫小孔，以便套入縫紉

機之小軸桿上機動則針引線木軸隨之而轉線即展延而出。另有一種捲於紙上者名紙紗。每年輸入總額常達關平銀一百五十萬兩以上。

【木業】經售木料之事業也。我國之木業有二種：一為專售建築用或製器用之木料者如普通之木廠是在通都大埠中此種木廠多兼售外洋之木材如洋松木麻栗木柚木之類一為專售棺材木之木廠多屬輕木材之杉木一類各地皆有之。木業最盛之埠為遼寧之大東溝福建之閩侯浙江之溫州江西之九江湖南之常德安徽之蕪湖等。

【欠帳】(Credit amount) 即除買或除賣時之貨款也。

【欠資票】未貼郵票或貼不足數之郵件經郵局查出時將其所欠之價用一種特製郵票補貼足數並加罰資持向收件人取費而後給以信件。此項特製郵票名為欠資票。

【欠資郵件】未付資費或郵票貼未足額之郵件謂之欠資郵件應按原來所短之資加倍向收件人索之。若未補付概不投交。欠資郵件之上貼有欠資之郵票其郵票式樣與普通異。

【欠債】(Short delivery) 指船貨憑單上之貨物之個數不足者。如非個數不足僅重量不足則不能謂之為欠債。欠債貨物之運費例須免除。惟收貨人不問其為個數不足或重量不足應於收貨前檢查之。如貨物一旦收領後而發見不足時則船主不負其責。【止兌】或稱止付。凡與銀行或錢莊往來者發出之支票中途發生故障或遺失時可向銀行或錢莊請求其對於該票停止支付謂之止兌。

【比】某數以同類之他數除之表以 a:b 之形式謂之比。

【比之值】a:b 意即 a÷b 所得之商謂之比之值。

【比利時】(Belgium) 歐洲王國在歐洲西北部南與西界法國東界德及盧森堡北界荷蘭西北臨北海西南諸省土質肥腴氣候沿海溫和北部寒暑頗烈礦產以煤鐵銑花崗石等為最富農產以麥類番薯蘿蔔麻燕菁等為最多製造品則以織物花邊麻布及顯微鏡玻璃鐵器軍械等為最著。商業繁盛鐵道密布。人口在歐洲各國中為最稠密。【比利時公司】為比國組織之對華投資機關。

一稱比利時財團其本國名為 (Societe General de Belgique) 創辦於一九一一年設支行於北平民國初年在各國投資團中甚為活動因而其名亦著。

【比沙】(Peso or Palacon) 為阿根廷之本位貨幣金質其輔幣為生他爾 (Centavos) 計每比沙等於一百生他爾。

【比例】謂兩比相等而以符號使其連結者。如 18:12=9:6 又如 a:b=c:d 是。

【比例分配法】(Contribution Plan) 即贏餘分配法詳「贏餘分配法」條。

【比例準備法】(Proportional Reserve System) 為發行鈔票銀行現金準備制度之一種即紙幣之發行總額須於準備之現金總額維持最低限度之比率若發行過多以致現金準備不及所定之比例時銀行不特不能增發紙幣且須依照比例率補充現金。民國九年八月十六日我國政府公布取締紙幣條例第七條「銀行發行紙幣至少須有六成現款準備其餘得以政府發行之正式公債票作為保證準備其有特別情形暫時未能照辦者須呈請幣制局暨財政部覈辦」。

【比例運費】(Pro. rata)或稱距離運費。凡船舶運貨中途被阻而不能達到目的地者，此時卸除貨物，貨主應視其所行航程之遠近，而負付給相當運費之責任。此為世界各國之通例。但英美兩國一般法律無此項規定，第船主與貨主，恆有此項特約耳。

【比重平均指數】(Weighted index number)統計學名辭。即以各項貨物對於消費者之重要度(Weights)乘各物之價格，而後以其積數為基數，與比較數比例之，而求得之指數也。例如下表所示：五種貨物在基

本時期之價格，米為每石十元，棉為每擔二十五元，煤為每噸八元，糖為每擔五元，鹽為每擔三元，而此各物對於消費者之重要度，為米五，棉四，鹽三，煤二，糖一。則此諸物之基數，當為米五十元，棉一百元，鹽九元，煤十六元，糖五元；今如本年之物價，米為十五元，棉為二十四元，煤為十元，糖為八元，鹽為四元，又按照重要程度化之，則米當為七十五元，棉為九十六元，鹽為十二元，煤為二十元，糖為八元；則物價增進之度，當如下表所示，即物價增加百分之三二·八六也。

貨物	原價	比重數	基數	百分率	本年價格	比重數	比較數	百分率
米(每石)	一〇	五	五〇	一〇〇	一五	五	七五	一五〇·〇
棉(每擔)	二五	四	一〇〇	一〇〇	二四	四	九六	九六·〇
煤(每噸)	八	二	一六	一〇〇	一〇	二	二〇	一二五·〇
糖(每擔)	五	一	五	一〇〇	八	一	一	一六〇·〇
鹽(每擔)	三	三	九	一〇〇	四	三	三	一三三·三
總數	五一	一五	一八〇	五〇〇	六一	一五	二二一	六六四·三
指數				一〇〇				一三二·八六

【比斯得】(Pisage de Commerce)為安南之本位貨幣，等於一百仙(Cent) 每比斯得含純銀 375.006 格令。

【比號】即比之符號，指「:」而言。如六比四，則記為 6:4

【毛巾】(Turkish towel)為土耳其所始製。一名面巾。織時使紗綑縮如毛之隆起，故稱毛巾。我國現能自織，舶來品極少。

【毛水】又稱去水或貼水。即兩種貨幣互換時，其成色較劣者須折去若干，此折去之數即稱毛水。

【毛冷】即毛絨線。詳「毛絨線」條。

【毛利】營業年度中所得之利益，凡未將公積金、股息、折舊費等除去者謂之毛利。易言之，即指總收益(Gross Profit)非指純收益(Clear profit or net profit)也。

【毛柿木】(Carnon wood)產於南洋一帶硬木之一種，以菲律賓羣島為最多。其嫩木多為白色，或帶淡紅色，老木則變為灰黑色，質甚堅硬，有比較的伸縮性及耐久力，且不易受蟲害。價格頗貴，因其質堅之故，製作頗為困難，多用以製著木器或裝飾品，又尚有類似毛柿木而質較輕軟者，通稱為烏木。

價比毛柿木為廉。除南洋羣島外，浙江亦有出產，但為數不多。

【毛荒】我國北方市場之用語，凡物價暴落時謂之毛荒。

【毛茶】(Tea leaf, unfired) 未經煉製之茶。近年輸出額常值關平銀一百數十萬兩。餘詳「茶」條。

【毛貨】未經精選之粗貨，如毛茶是。

【毛棉交織物】(Wool and cotton unions) 毛與棉紗交互之織品。其薄質者為羽紗；厚質者為呢，為法蘭絨，為毛棉呢，為氈毯，及衣裏等。亦有製作成套衣料者。其進口總值年約關平銀二千萬兩。多為英、日、美、法諸國之出品。參看「羽紗」「呢」「絨」「氈毯」諸條。

【毛棉呢】(Union shirting) 毛棉交織之呢。其所攙入羊毛量有多寡之別，品質亦因之而異。其種類有厚呢，印花厚呢，細呢，印花細呢，企頭呢，斜紋呢，平厚呢，條子平厚呢，單呢，皮呢，色厚呢等。其闊不超五十八英寸者；每年進口價值常達關平銀三百數十萬兩。闊度不越三十三英寸者，年祇二三十萬兩。

【毛棉質衣料】(Wool and cotton coar-

tings and suitings) 毛棉交織之物，專供作衣料之用者。佔我國進口毛棉織物之大多數，每年常達關平銀四百餘萬兩。其中英國貨最多，日本貨次之。

【毛筆】以狼毫兔毫及其他獸毛等製成之筆，為日常用品之一種。通稱筆，嗣因別於鉛筆，鋼筆言，乃稱毛筆。以浙江之吳興、安徽之舊徽州等處所產者，最為著名。

【毛絨線】(Woolen) 簡稱毛線，又名毛冷。以羊毛紡成，有粗絨線、細絨線、鬆絨線之別。染成種種顏色，可編織衫、褲、手套、帽、襪等。我國市上通銷，向以英製之蜂窠牌 (Bee Hive) 蜜蜂牌 (Bee Brand) 最著。每年進口價值常達關平銀二千萬兩左右。最近天津東亞毛絨紡織廠製有抵羊牌毛絨線，堪與舶來品匹敵，而價值亦廉。

【毛盤】對於淨盤而言，指貨價中包括一切費用者。

【毛噸數】即船舶總噸數之俗稱。

【毛織工業】以羊毛、駱駝毛等為製造品之工業。如呢、氈、直貢呢、大衣呢、薄花呢、羽紗、羽絨、毛絨線、毛絨毯、地氈、地毯等均屬之。從前我國各地除地毯與極粗之氈毯等以手工製

造外，其他毛織品純賴外國之輸入，每年輸入額常達關平銀五千萬兩左右。近年來以我國毛織工業始漸萌芽，上海、天津等埠均有毛織工廠工業之興起，惟因國產羊毛，尚待改良，故製造原料尚有取諸外國者。

【毛織物】以獸毛為原料所織成之物。我國市場所通行者，有企呢、平厚呢、哆囉呢、衣著呢、大衣呢、斜紋呢、小呢、花呢、薄花呢、粗細呢、直貢呢、旗紗布、地氈、地毯、毛絨線等。然除地氈地毯外，大半由國外輸入，年達海關平銀五千萬兩左右。

【毛邊紙】國產紙之一種。普通皆以竹製成，以福建為主產地。質堅耐用，色視宣紙略黃，書籍及舊式簿冊多用之。每二百張謂之一刀，十刀為一擔，約合七十斤。福建之長汀、連城、上杭、清流等縣，製造最盛。

【水】用以表示貨幣成色之高低。如以某一地方之貨幣與他處之貨幣相比較，成色高則申水若干，成色低則貼水若干，其所以稱水者，蓋取水平之意。區別貨物之品質。如頭水貨（最上等貨）、二水貨等。

【水力電氣】(Electricity by water power or hydraulic electricity) 電氣

工業上所使用之電皆由發電機 (Dynamo) 之旋轉而生。發電機之原動力有蒸氣力與水力二種。水力電氣即利用水力以轉動發電機而發生電氣，因不須燃料，故甚經濟。惟必在有水流處，且須利用高處有可能力 (Potential energy) 之水，最佳者爲瀑布，其次則擇河流於長距離間有相當高低之處，始可設置。

【水上警察】設公安機關於濱江海及沿湖通河之地，掌水上秩序安寧偵緝衛生等事項。

【水上飛機】(Hydro-aeroplane) 飛機能於水面上起飛或降落者。詳「飛機」條。

【水上滑艇】水上交通利器之一。其構造略如飛機，用推進器使艇前進，行駛之速率甚大，且極淺之河流，亦可通過。

【水口山鉛礦】在湖南境內，距常寧縣七十餘里，距湘水濱之松柏地方十餘里，距衡陽一百餘里。又有龍王山礦，距水口西北四五里。初德商禮和洋行欲購地開採，未成。後湘人籌款自採，迄今已二十餘年，採用新法，今歸湖南礦務局經營。該局曾與禮和洋行締結七釐息銀一百萬兩之借款契約，而所產之鐵石，遂由禮和洋行運往德國煉。民國三

年歐戰發生，德國銷路斷絕，乃思改運美國，終以運費過昂，不能獲利，遂止。民國五年，政府擬以此礦抵借日款，爲湘人所反對，今仍爲省有。

【水口山銻礦】湖南常寧水口山鉛礦，初開採時，祇知有鉛，不知有銻。後發現銻礦甚富，乃鉛銻並採。自清光緒廿二年起，至民國五年止，共採出鉛礦石七萬一千噸，銻礦石十八萬四千噸，銻之產量反多於鉛。水口山鉛銻礦所採之銻爲閃銻，平均含銻百分之四二，每噸含銀十盎司。開採之廠名松柏，提煉白鉛廠，屬湖南礦務總局。松柏距水口山十里半，通輕便鐵路，又瀨湘水，帆船可達衡州。衡州至長沙約一百五十五哩，交通頗便。

【水手】服務於船舶之勞工也。宋史「閩料角水勢湍險，必得沙上水手，方能轉運。」是宋時已有此名。今海輪上之水手皆屬於駕駛部，其上有水手長，以統轄之，參看「水手長」條。

【水手長】爲船舶上水手之領袖。其位次於三副。

【水木兩作】即埤工與木工之合，以爲業者。亦即包辦建築工程及製造木器業之規模狹

小者，江浙等省多有之。

【水里】(Sea mile) 卽海里。又稱涅。爲英美兩國權度制長度之名。美制一水里，合我國標準制一·八五三二四八七公里，英制一水里，合我國標準制一·八五一八七公里。

【水果】卽果實也。詳「果實」條。

【水果業】以販售水果爲業者。如梨、橘、蘋果、香蕉、甘蔗、桃、杏、枇杷、波羅蜜、葡萄、文冠之類，皆爲其主要之發賣品。

【水泥】(Cement) 譯稱塞門德，又有洋灰，士敏土，水門汀諸稱。爲近代重要建築材料之一。由石灰石和黏土製成，亦有用鼓爐中富於礬土或矽石之礦渣而製者。惟其混合均有一定之比例。石灰石原有入水自然凝結者，惟所產不多，故普通製造，仍取尋常之石灰石，以之磨成粉末，加入必要之成分，水調成糊，製爲磚形，入窯燒爲硬塊，然後以機器碾細即成。水泥用時，拌以細砂及水，乾後則堅硬如石，經水愈固。土木工程多用之。市場所銷售者，多盛以長圓形之木桶，買賣均以桶爲單位。我國建築上之用水泥，始於清光緒末年。其時輸入頗微，民國元年之輸入僅四十八萬餘桶，其後需要日多，輸入日夥。

而國內之水泥業亦應運而生。其起源，遠在清光緒二年河北開平礦務局，以唐山盛產水泥原料，乃設廠製造，嗣以虧耗而停工。三十二年改歸商辦，更名啓新洋灰公司。自後水泥之用途日廣，廣東、湖北、遼寧、江蘇等省相繼建設水泥廠。如湖北之華記、湖北水泥公司、廣東之廣州士敏土廠、山東之濟南水泥公司、香港之青州水泥公司、江蘇南京附近之中國水泥公司、上海之上海水泥公司、無錫之太湖水泥公司，均為其最著者。各廠出品年約四百萬桶，然猶不敷國內之需要，每年由國外輸入，仍達二百餘萬桶，多半來自德國、日本水泥，舊時輸入亦多，并在我國青島大連設廠製造，然不敵德貨之競爭，銷路已逐漸減退。

【水泥統稅】按統稅條例所徵之水泥統稅也。稅則如下：水泥每桶重量三百八十磅者，徵收國幣六角，但包裝或小桶之重量超過或不及三百八十磅，其差額在十分之一以上者，得按照其重量比例徵收之。凡已完統稅者，於運銷各省時，概不另徵其他稅捐，其係國內製造備供運銷國外時，免徵統稅。

【水股】(Watered stock) 基礎脆弱之公

司股票之稱。又吾國以乾股（亦稱紅股）贈人者，亦稱水股。

【水門汀】即水泥。詳「水泥」條。

【水面交貨】(Free of or strike) 為買賣條件

中決定交貨地點之一種。即買主於該貨移於駁船時，於此處接受之謂也。該項貨物，於離開所裝載船隻之後，關於該貨物危險負擔之責任，全由賣主轉移於買主。

【水產公會】即漁會。詳「漁會」條。

【水產品】海洋湖河所產之動植物均屬之。我國漁撈畜殖之術，未臻發達，此項商品，所產不豐。日常所供給者，以舶來品為大宗。參看「海產物」條。

【水產業】水產業為各國所重視，我國海岸線長達五千哩，沿岸均適於各種魚類及其他水產物之生活及繁殖，而渤海更為魚族之天然繁殖場。惜國人墨守成法，以致不能促進該業之發展。國民政府近年公布漁業法漁會法並置海洋漁業監理局，以獎勵指導之。至於淡水漁業在北部則有黑龍江、松花江、嫩江、呼蘭河等，中部有揚子江，南部則有珠江，概皆產量豐富。據日人推定我國全國水產額每年可達二十億元。

【水產學校】教授漁撈製造畜養一切水產物之學校，為實業學校之一種。詳「實業學校」條。

【水陸兩用飛機】飛機於水面及陸地均能起飛或降落者。詳「飛機」條。

【水陸聯運】水陸兩路之聯絡運輸也。如自南京火車運輸至上海，再由上海海輪運輸至青島，而運費之付給，僅作一次手續，直接運抵青島後，聯運事務始為完畢，是為水陸之聯運。

【水陸聯運提單】(Through bill of lading) 即水陸通川船貨提單。因此種憑單一方可作船貨憑單，一方可作鐵道之貨物提取證。例如由上海運貨至日本東京時，由船運至長崎或神戶轉換火車始能運至東京，而上海輪船公所發給之船貨提單，即可向東京車站提取貨物。因鐵路運輸之手續，已由輪船公司代為辦理也。

【水晶】(Rock crystal) 寶石之一種。結晶常作斜方合而體，透明似玻璃而硬度較高，可製眼鏡、印章、透光鏡、玩具等物。有無色、茶色、紫色、黑色數種，無色者較多。我國各地多有出產，惟採掘者少，常由印度、錫蘭等地輸入。

【水業】經營「水」之營業者曰水業。水業者從事自來水工程及鑿井等以供給飲料水或工業用水。上海市政府於民國十八年十月公布水業興業獎勵辦法以獎勵此業之發展。

【水牌】以光滑之木板敷以油漆而成。書上之字可以拭去。故舊式商店恆以之記載臨時帳項等。廣東人對於菜館菜單曰水牌。

【水經紀】為營口大豆交易所一種特權經紀人之稱。水經紀到內地各處購買大豆，以民船從遼河運至營口，至營口後，則各水經紀集合於固定地點，攜帶貨樣，於是油坊、糧行等遂派出外櫃與其議價交易。

【水腳】(Freight) 貨物由水道運送時所支付之報酬，蓋即船貨運費之別稱。

【水腳單】賣主或代理商於貨物發送之際，當將報運各項用款開列清單，連同發票等送致於買主，此項清單，謂之水腳單。式如下：

【水漬貨】(Wet) 即貨物由運輸中被水浸濡之謂。

【水漬險】海上保險條件之一。即保險人對於海上運送之積貨受水濡溼時，亦負填補損害之責。其保費視保平安險為大。

今代報 嘜頭 貨 件由 船裝運

代付各項運費開列於後

付水脚 付保險費

付關稅 付車力

付碼捐 付裝力

付驗關 付駁力

付報費 付扛力

共計洋

水脚單

【水管保險】(Water-pipe insurance) 此為一千八百八十六年，德國興起之保險事業。凡因水管爆裂所生之損害，(如建築物、動產、商品等)及水路之修繕等，予以損害填補之責。今多為火災保險業之兼業。

【水銀】即錄也。詳「錄」條。

【水碼頭】即能碇泊船隻之處。詳「埠頭」條。

【水線】即海底電線。詳「海底電線」條。

【水險】即海上保險之簡稱。詳「海上保險」條。

【水磨】又稱水車。即利用水力轉動磨之機括藉以磨米麵等物者。此種水磨多設於激流

之下，我國各地多有之，惜沿用舊法，收效不多。

【水証】即天然藍証也。詳「藍証」條。

【火夫】船舶輪機部之勞工也。專司添煤注水及輪機擦油等事。

【火夫長】船舶上火夫之領袖也。位於三管輪之次。

【火田法】農業原始的耕作法。即放火燒去森林而後播種於其地。今東三省各地尚有用此法開墾者。

【火災】(Fire) 保險學上之火災，須有燃燒狀態；且此項之損害，須因火災直接而生者，其隨乎必然的損害，例如因煤烟、火熱、及火氣膨脹力等所起之損害，亦包含於直接之中。

按我國保險法第四十七條：「由救護行為及拆卸房屋所致於保險標的物之損害，保險人亦應負賠償之責。」茲將保險學上火災之原則分述如下：(一)為失火失火云者，由暖爐爐間等處理之不慎，或各種燈火設備之不完全而起，與其他因過失而起等皆包含之。凡被保險人或契約者，苟無惡意之情形，保險人皆當填補其損害。(二)為放火。放火云者，即第三者放火於保險標的物之謂。保

險者亦當填補其損害。①為自然之發火。即因保險標之物之自行發火，而引起損害之謂。例如石油揮發油等因高熱而發火，生石灰與水飽和至達高熱而惹起火災，棉花受濕氣遇非常之壓迫時而發火等。此等損害，所謂屬於保險物之瑕疵，或自然之消耗者，保險者負損害填補之責與否，當視契約條款之所定。但為此之故，其損害播及於其他附近之物時，保險人就其損害，當負填補責任。又在火災進行中，引起火藥之爆發，或汽罐汽機及其他機關之破裂，因此而生損害者，保險人亦有填補之責。②因不法行為而起之火災。例如因保險契約者或被保險人之惡意，或重大之過失，所起之火災，或保險契約者被保險者違反法律之強制而起之火災，保險者全然不負損害填補之責任。且不得以特約而定此項契約。③因不可抗力而起之火災。如因觸電地震噴火暴風走電等所起之火災，苟契約中無免除責任之規定，亦當負損害填補之責。惟類似火災之天災，及因戰爭變亂而生之火災，則以不填補損害為原則。④原因不明之火災。各國多有保險者對此，當然負填補之責任。

【火災危險】(Fire hazard) 火災之危險，就其起因，又分為「心的危險」及「物的危險」兩種。(各見該條) 而危險之程度依其大小得分為四：①為最少危險。即為鋼骨水泥或土造石造磚造諸建物，其中無煙囪，或有之而屬於磚造者，其屋根為金屬品製成者，四隣無建物，或有之而為同樣之建築，又其中無危險物之儲藏，或危險物之營業者。其動產亦屬安全之物品者。②為通常危險。其建物雖屬於上述第一類，但其傍有木造建物，或則於最少危險之建物內，而有危險品或營危險的職業者，建物雖屬木造，而人家尚不稠密，並不儲藏危險品者，其動產為在於安全場所之物品者。③為二重危險。人家稠密之場所，而為木造建物，或人家雖不稠密，而貯有危險品，或營危險品之職業者，其動產為存於二重危險建物內之安全品者。④為特別危險。即於上述三項以外，而有危險之動產或不動產者。火災保險費，即憑此四項之分類，為綿密之查核而決定之。餘詳「火災保險費」條。

【火災危險測定】(Fire insurance surveying) 火災保險之保險人，當承受保險時

必先就所保之標的物，如房屋、建物、傢具、商品等行一度之詳查，乃能判定火災之程度，兼可基於統計以作成危險之階級，以製定保險費率表，決定徵收保險費額，倘其危險程度達於已甚者，亦可拒絕承受，是皆不可不有適當之處置，此項處置之法，謂之火災危險測定。

【火災保險】(Fire insurance) 此為損害保險之一種，以填補因火災而生之損害為目的之保險也。換言之，保險人對被保險人，約於一定期間內，就保險單上所記載之特定財產，因火災所受之損害，依保險金額範圍內，予以填補，而保險契約者，則依約以一次付納或分期付款之方法，而付納其保險費之契約是也。火災保險，實萌芽於一八一八年愛斯蘭(Iceland)設立(N. Hepps)組合，至於具有保險之組織者，則為一六六六年，英國倫敦市大火之後，所行之保險組織。近來則各國以種種之保險組織經營保險業務日益發達，至十九世紀之後，乃成為補助商業上必要之事業。火災保險之種類可分為二：(A) 依目的上，得分為建物保險、動產保險、家賃保險，而希望利益亦可以為保

險目的之一，例如商品上之希望利益，因燒失而損却其利益，乃預將此利益投保，以期有所填補之也。(B) 依保險之期間得分為普通保險，特別保險兩種。普通保險云者，就通常建物，投一年之保險是也。特別建物又分為三。(甲) 短期保險，即比之一年期間更為短速之保險，如一個月三個月或九個月等之保險是也。(乙) 臨時保險，即建物或商品等之投短時間保險者是也。此於商品之保險最常用之。(丙) 按日保險，多數之商品往往按日保險。此於出入無定之商店，或管堆棧業常見之。保險人之責任範圍，依契約而定，但亦有各種通則，普通所謂火災，為因戰爭或其他變亂而生之損害。為因保險目的之性質或瑕疵而自然消耗，或因保險契約者或被保險者之惡意或重大過失而生之損害。因地震或噴火而生之損害。存在於保險目的中，或附屬於其目的之汽罐汽機及其他機關之破裂，或火藥之爆發諸損害。凡屬上列四種損害，契約上往往明訂須行填補以為常。其因消防或避難所必要之處分而發生之損害，亦並在應行填補之列。(詳見「火災」條。) 至

於契約手續，由保險契約者先將火災保險申訂書類所記載之必要事項，按款填記，提出於保險人，或其代理店，保險人即行保險物件之檢查，協定其保險數額與保險費，而契約即以成立。由保險人交付火災保險單於保險契約者手續於以完成。日後如遇損害發生，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當於五日內，並添附火災狀況查驗書及損害計算書，連同保證人署名，具送於保險公司，或則記其必要事項於公司所發請求書中而提出。保險者即行調查火災及損害之實況，計算其損害額，而支付其相當賠償金。我國對於填補額，採比例填補主義，其算式如左：

$$\frac{\text{實際損害額} \times \text{保險金額}}{\text{保險總額}} = \text{應得賠償額}$$

建物依所在地之時價，商品則依其地之市價，損害填補之金額以通行幣為常例，然亦依情形之不同，有以現品交付或修繕再築等方法以代之者，但須註明於契約中，餘見「火災」條。

【火災保險單】(Fire insurance policy)

締結火災保險契約之際，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者之請求所交付之保單也。其內容所

當記之事項：(1) 保險之目的。(2) 保險者所負擔之危險。(3) 定有保險價額者，則記其價額。(4) 保險金額。(5) 保險費及其支付方法。(6) 定有保險期間者，則記其始期及終期。(7) 保險契約者之姓名或商號。(8) 保險單之作成地及其作成之年月日。(9) 保險建物所在與構造及其用途。(10) 保險動產所存放之建物所在地及其構造與用途。凡此皆法律規定所必當記載之者。惟實際上，保險建物之構造及用途，多已詳記之於保險申訂書中，保單上大都省略之。保險單雖非有價證券，但得為裏書之讓渡。

【火災保險費】(Fire insurance premium)

火災保險人負擔火災損害所得之代價，由被保險者支付之謂之火災保險費。保險人收入保險費，同預為火災損害之填補，且須除去一切費用及保險人相當之利益，故欲定其保險費額之多寡，不得不於火災之危險(詳見該條)詳為測定，然後得以計算之。顧此種測定，實際上亦甚困難，不得不隨保險人之所見而定，且隨供給與需要之理而上下之。然因同業競爭之結果，亦往往有特別減低其保險費者。保險費之支

付，除特別情形外，率以先付爲通例，第一次付納保險費，則交付保險單，第二次以後，則概以月末爲付納之日期，而每次給以收據費額之比例，以一年爲標準，其在一年以外之長期間，或一年以下之短期間者，則費額隨時增減，費率之高下，並視危險之程度如何，而定徵收之費額。

【火災救護】(Salvage corps) 卽我國之救火會。此種救護隊初行於倫敦市，凡市內之保險公司聯合同盟，組織倫敦消防隊，千八百六十五年，此消防事業，由倫敦市政府繼承之；同時火災保險公司另組織救護隊；其目的在使消防隊專從事於火災之消防，及救出人命，或搬出財產等。政府嘗贊許其計劃，邇來倫敦救護隊之名甚顯，現今組織此項救護隊之公司，已達數十處。

【火災準備金】(Fire reserves) 詳「責任準備金」條。

【火車】卽行駛鐵路之車輛。因其機關車係由燃料而發動，故稱火車。

【火車站】卽鐵路之停車場。站乃車輛停靠之意。站上須加示地名，如上海車站，南京車站是。

【火車煤】遼寧商場之用語。一稱火車豆。乃自火車運至營口，存於車站貨棧或貨場內之大豆。其買賣稱爲火車煤買賣。爲糧行與糧行間，或糧行與油房間，或糧行與出口商間行之，先看樣品，至契約成立卽交付現貨，成爲習慣。

【火燭四本】(Homespun) 卽花呢。詳「花呢」條。

【火油】卽煤油。詳「煤油」條。

【火柴】(Match) 亦稱洋火。江南謂之自來火，北平謂之取燈兒，爲日常用品之一。以白楊或赤楊製成之細木條，蘸取磷磺等易燃之物，裝入白楊片製成之小匣中，以梗端於匣邊磨擦，則因化學作用而生火。其種類有二：一爲紅頭火柴，隨處磨擦，皆能發火；一爲安全火柴，必於匣邊磨擦，始能發火。蠶以瑞典爲主產地，日本火柴業亦甚發達，均有大量輸入我國。自清光緒中葉以來，國人漸知製造，各省火柴廠陸續興起，今天津、上海、重慶、青島、廣州五埠，均爲火柴業之中心，國外之火柴，市場中已不多見。惟原料各項，仍多取諸於國外。近年進口之原料品，常達關平銀六千數百萬兩。

【火柴統稅】按照統稅條例所徵之火柴統稅也。其稅則如下：①長度不及四十三公釐或每盒枝數不過七十五枝者，每大箱徵收國幣五元；②長度在四十三公釐以上五十二公釐以下，或每盒枝數不過一百枝者，每大箱徵收國幣七元五角；③長度超過五十二公釐，或每盒枝數在一百枝以上者，每大箱徵收國幣十元。

【火食】烹煮物品而食之，謂之火食。中國火食之法，自饕人氏始。今商店中亦有稱膳費爲火食費者。

【火酒】卽酒精。詳「酒精」條。

【火船】卽汽船，俗稱火輪船，松花江流域則稱爲火船。

【火腿】卽大麻。詳「大麻」條。

【火腿】(Ham) 鹹肉腿之佳者。法以豬腿去所附之脂肪，不損其肉上之薄膜，以一定分量之鹽反覆摩擦之。置於有孔穴之木板上，遲數日，覆擦鹽，如是者數次，置於簷下，然後洗去其鹽漬，懸於有風無日處，卽成。其上者味鮮肉酥，雋美無比。市場有豬腿、宣威腿、野豬腿、醬腿之別，以產於浙江金華、雲南宣威者爲最佳。而江蘇之鎮江如皋等地，亦有火

腿出產。近年輸出額，常達關平銀一百萬兩以上。

【火險】即火災保險之簡稱。詳「火災保險」條。

【火險評價員】估計火災損失時，如投保人與整理人協議不成，照火險條款之規定，可由承保人與投保人兩方各舉評價員一人，再由此二評價員公舉一公證人，共同審核決定之。

【火險費協定率】(Fire insurance tariff rate) 火災保險，以難於應用數理統計，所定之保險費，不過僅從需給關係，約略預計而決定之耳。且因保險業競爭之劇烈，保險費日趨低減，火災保險業者，乃共同謀作保險之協定率，以公定一最低之保險費，此現今各國之所行也。日本亦設有火災保險協會，蒐集各保險家之經驗與材料，以數理的計出公平之保險費，以為承保標準，遇危險較大者，則另課附加率，其保險目的物之設備較完全者，則稍為輕減。此項方法足以促進建築法及材料之改良，雖然協定率之長處固多，而弊亦滋大，今保險費計算之最合乎科學者，莫如美利堅之協定保險率表，

(Standard universal schedule for rating mercantile risks) 此為 Moore

氏委員長積多年研究之結果，依火災統計及消防設備路幅等而設標準市，又依各建物之建築方法及其材料等而規定標準建物，標準市中標準建物之保險費為二十五仙。其保險之目的，視所在市之各種情形及建築狀態，而高下其標準，然後依詳細之表而課以附加率，凡各地方建築方法及水道之設備等較完備者，則有一定折扣。其他並依周圍之狀況，及共同保險之關係如何，與夫保險目的管理上之缺點如何，發火性燃燒性等之性質不同者，一一有基本率以為之對照而定其加減，故保險費之徵收率，能從客觀的內容而定。雖然，火災保險，固與其他之保險異，時有連帶之危險，亦時有巨大之火災為此協定率表所不能限定者。特此協定率表，在今日所存在之協定率中，固極合乎科學的，而且極其精細，足以資火災保險經營者之參考而有餘。此則可無疑義也。

【爪哇】(Java) 荷屬馬來羣島之一。在婆羅洲之南，西北以巽他海峽與蘇門答臘相隔。島形狹長，東西長六百五十哩，南北廣自四

十五哩至一百三十哩。為荷屬各島中之最重要者。島中多火山，北岸低平，南岸多絕壁。氣候海濱炎熱，腹地溫和。土質肥沃，物產豐富。其重要農產物為米、玉蜀黍、糖、咖啡、靛青、茶、金、錫、煙草、胡椒等，礦物以鹽為主，漁林業亦盛。

【片子銀】貴州省貴陽縣所通行之貨幣，稱片子銀。其銀以所謂爛洋或他種銀塊改鑄而成。其大為每塊一兩至二兩。從前日常交易用之。近年因銀圓普及，此銀之行使漸廢。

【片務契約】謂只一方發生債務之契約也。凡贈與、消費貸借、寄託、委任等皆屬之。此種契約訂立後，只一方有為某種行為之義務。贈與契約只贈與人負有移轉其贈與物之義務。消費貸借，只借主負有返還原主其所借物之義務。

【牙人】亦稱官牙。即買賣田地房產時官許之見證人，署名於買賣契約之上，而取一定之佣金者。

【牙行】我國對於牙行之名稱，因地而異。中部各省，多稱行棧。廣東各地多稱九八行，或平碼館。平碼行、東三省各地稱為大屋子，或發行家等。牙行在法律上之規定，即以自己之

名義代他人為物品買賣之謂，屬於商行為

之一種。其與代理商不同處，則在牙行以自

己之名義為商行為，而代理商以本商人之

名義為商行為。例如甲為牙行，乙為代理商，

丙若委託甲購物，甲則以自己名義與他人

訂約，丙若委託乙，乙則以丙名義與他人訂

約，故牙行與委託人之關係，純然屬於委任

關係，牙行與第三者買賣之關係，以牙行為

主體，而委託人不與焉。牙行之權利義務，對

於委託者從民法之規定，對於第三者從買

賣契約之規定，又如習慣者，則亦往往從

其地方之習慣。牙行給予商人利益，在於

●商人於分支店未經設立之處，得藉牙行

擴張販路，或於買入貨物時，利用牙行以節

費用。●委託人如有信用且往來繁密者，可

得牙行金融上之便利。至於牙行之資格，須

通曉商情，熟諳國內外各地之習慣，而又有

機敏之手段，活動之資金，方足以當之。參看

「委託販賣」及「委託購進」等條。

【牙刷】(Tooth brushes) 牙刷之供濼齒用

者，其柄率以骨類為之，毛則用白色之馬鬃

等，以毛質潔白穿紮堅固者為佳。上海天津

廣州等埠，均有製造之工廠，近年輸出額，約

達關平銀十萬兩。

【牙帖】即官廳給與牙行准其營業之執照。但

領有牙帖者，不皆自為營業，間有轉租他人

經營者。

【牙粉】(Tooth powder) 潔齒用之粉類，普

通多以沈澱炭酸鈣、綠酸鉀等加香料等製

成，以極細而不致傷害齒質者為良。曩時

國人所用者多為國外製品，日貨尤多。近則

自製者甚夥，且有輸出國外者。近年輸出額，

常在關平銀五萬兩左右。

【牙骨器業】以彫刻象牙、骨、角等為器之手工

業也。

【牙稅】牙行商之一種營業稅。牙行為政府認

可之特許營業，其所應納之一定稅額，即為

牙稅。納稅而得營業特許證，名曰牙帖，然後

可以開業。前清時每經五年牙行納稅一次，

迨至清末，此制已成具文，民國四年九月政

府定有整理牙稅辦法，分之為牙稅與帖捐

二種，帖捐有三百元、二百五十元、二百元、一

百六十元、一百二十元、八十元之六等。所謂

帖，即許可證，領牙帖時使其捐。牙稅亦有

六等，即一百六十元、一百三十元、一百元、七

十元、四十元、二十元。每年皆納一次。其證

書之掉換，按所納稅額之二成，為手續費。但

實際各地方政府每任意徵收之，故稅率不

一。

【牙買加島】(Jamaica) 西印度英屬之島。在

古巴羣島之南一百哩，島長一百四十四哩，

廣三十哩，英領西印度之第一大島也。東北

部多山，森林茂盛。西南部平原廣行，川流衆

多。地土肥沃，物產豐饒，惟時患地震，有溫泉

甚多。物產有香蕉、椰子、烏木、玉蜀黍、米穀、

牛、馬、魚、類、砂糖、咖啡、香料染料等。首府

曰京斯敦 (Kingston)

【牙膏】(Tooth paste) 濼齒用之軟膏。普通

多用沈澱炭酸鈣、綠酸鉀、蜜糖、甘油等製成。

以易去污垢而不傷齒質者為佳。近年用

者日多，銷數漸增。國內各工廠已多仿造，美

法等國皆有輸入，年達關平銀二十餘萬兩。

【牙釐】對於牙行按其營業所得之利益而課

稅，其稅謂之牙釐。可視為所得稅之一種。

【牛】(Cattle) 中國之牛，為反芻類之家畜，

種類甚多，毛色各異。自其用途分之，有農家

用之耕牛，與食用之菜牛。歐美人以牛肉為

常食之品。我國則多作耕地之用。回教區域

禁止豬肉，專食牛羊，故畜牛較多。中國之湖

北湖南、四川、廣東、山東、河南、山西、外國則澳洲、南北美洲均爲產牛最盛之地。中國之牛有三種：即黃牛、水牛、犛牛等，現在更有外國種輸入。黃牛性馴，角短，毛多暗黃色；水牛性強，角粗長而彎，毛多灰色，犛牛產於新疆、青海、西藏，毛長體大。凡牛之肉與乳皆爲滋養品，皮、脂、骨、角皆爲工業之原料。我國出口之牛，年只一二萬隻，約值關平銀六七十萬兩。而牛油、牛皮之出口者，則數量甚巨。分詳各條。●(Ball)英國交易所用語，即收買股票以便壟斷者之謂。

【牛奶棚】牛乳出售爲業者。中國向少食用牛乳，近年倣效外人，飲者漸加。其中以上海爲最著。上海市府衛生局定有牛奶棚管理規則，對於營榨乳業者之業務及衛生設備加以相當之取締。

【牛皮】(Cattle and his hides) 分黃牛皮與水牛皮二種。黃牛皮質緻密，製成物品，甚爲強韌。水牛皮則較粗糙。至其品質亦因地而異。湖北、湖南、蒙古等處所產或因氣候寒冷，全屬放牧或由地多沼澤，纖維過弱，皮質皆屬不良。惟山東、河南、四川等省因土地高燥之故，皮質厚而疵痕少，故銷行極暢。市場

上之分類多冠以產地名稱。如山東所產者名東皮，北平所產者名京皮。就製作上區分之，則有生皮、乾皮、鹽皮、乾鹽皮之別。其不夾砂土者曰淨板，品質最佳。以漢口、上海、青島、天津爲集散地，每年出口總額常達關平銀二千萬兩左右。

【牛皮紙】包皮紙之一種。色帶黃褐，如黃牛皮。故名，多作包裹物品之用。質較表古紙爲堅。參看「包皮紙」條。

【牛皮膠】(Glue, cow) 由牛皮熬製而成，富黏性，爲出口品之一。

【牛車】以牛力運輸之車。我國北方諸省多用之。

【牛乳】(Milk) 自牛體榨取之乳汁。色白不透明，滋養料甚富。其成分視牛之種類、飼料及季節而異，大抵含有脂肪百分之三・五〇，蛋白質三・四七，糖分四・八〇，鐵質〇・七三，水分八七・五一。我國各地榨乳業漸次發達，僅限於大都會有之。其牛多購自外國，惟煉乳之業，尙未發達。煉乳之輸入，常達關平銀二百數十萬兩。

【牛乳營業取締規則】民國十七年十月二十日衛生部公布，十八年九月一日施行。關於

販賣牛乳、脫脂乳以及煉乳、脫脂煉乳、乳粉等爲業者，加以取締，其重要之規定爲：●營業時須得該管官署之許可，●不得由病牛榨取牛乳，●不得使用銅器、銻器、鉛、鐵磁器及塗有有害性油藥之陶器處理牛乳，●不得以腐敗之乳及混合他物之乳出售。違者均有罰則。

【牛油】(Animal tallow) 牛之脂肪。爲造洋燭製洋皂之原料。我國長江上游各省及冀、豫、東三省均爲牛油主產地。長江之貨，集中漢口，山東之貨集中青島，冬春兩季，交易最盛。過此時期，市面收束。大多數售與洋行，由洋行提煉清潔，範爲方塊，每重三百磅，或裝以木箱，或盛以麻袋，再行運輸出洋。原牛油白色者爲上等，名老牛油黃色者次之，名嫩牛油。每年輸出額常達關平銀五十萬兩左右。●即牛酪(Butter)詳「牛酪」條。

【牛骨】我國市場上之牛骨，實不僅牛骨一種，乃以牛骨爲主，而雜有他種骨類者。此項商品各地皆有之。山東、河北、山西、河南諸省所產尤多。全國產量每年約有七八萬至百萬擔左右。其值自百萬乃至百六七十萬海關兩，而百分之九十輸往日本。牛骨用途有

細工用、肥料用、及製骨炭用三種：①細工用之牛骨，乃擇牛骨中最良部分之腿骨，每牛一頭不過數斤，其用途可製團扇柄、刷子、小刀柄、櫛、簪及其他各種小細工。②肥料用骨，視牛之大小而有重輕，如山東產之上等骨，每牛可得五十餘斤。此種骨料，含有多量淡氣，現時淡氣肥料尚無適當物品時，此物頗爲重要。其主要用途爲米及烟草之肥料。③骨炭用骨，乃用雜骨中大片者，其量不多。製法，以大骨薰蒸而後碎之，爲製沙糖時濾清糖液所不可少者。④除上述之外，尚有蹄角等供小細工之用，收買時分別選擇，惟其量極少。

【牛眼法】即射的法。詳「射的法」條。

【牛莊】原爲營口以北之小都會，惟外人習慣皆稱營口爲牛莊。詳「營口」條。

【牛酪】(Butter) 亦稱奶油或牛油。以牛乳精製而成，爲歐美人之常食品。國人之食西餐者，亦多用之。每年進口額，常值關平銀一百餘萬兩。

【犬橋】橋之以犬駕駛者。詳「橋」條。

五 畫

【不賽他】(Peseta)爲西班牙之本位貨幣。生的姆 (Centimos) 爲其輔幣。計每不賽他等於一百生的姆。

【世界動力大會】此係英人鄧祿普 (Dunlop) 氏發起，其目的在有一種國際之組織，討論及研究動力經濟各種重要問題。一九二四年，開成立大會於倫敦，各國電氣廠代表及科學家、技術家、經濟家均與會，對於動力之來源，及其在實業、交通、經濟上發展之過程，作概括之研究，對於整個之動力問題亦加探討，而尤注意於動力之分配，及使用動力之經濟問題，故所謂世界動力大會之重心，其所含機器之意義，實不若經濟原則之更重要也。

【世界貿易】一國之商業，以世界爲對象，而對外與世界各國發生貿易關係者，謂之世界貿易。

【世界經濟】(World or universal economy)自十九世紀以來，交通機關如汽船、汽車、航空、電報、電話等陸續發明，交通範圍益爲擴大，不特國內交易自由，即世界各國

間亦可以交易自由，國內市場漸轉化爲國際市場。散佈之國民經濟，亦因之而行分業，交換，相互間結成一大經濟組織。以其關係及於全球，故稱爲世界經濟。

【世界實業工人聯合會】(I. W. W. = The Industrial Workers of the World) 爲抱過激思想之工人團體。認勞資無合作之可能，專以總同盟罷工及怠工爲武器者。十九世紀末葉發生於美國，今其會員總數約二三十萬人。

【乍浦】即東方大港。詳見「東方大港」條。

【主任】主司某種事務者之通稱。如主司營業者，則稱爲營業主任；主司會計者，稱爲會計主任。其他如收發主任，廣告主任等是。

【主法】即本體法，乃規定權利義務之所在之法。主法與助法之區別，創自賓薩姆，其說爲凡規定權利義務之所在者皆爲主法，凡規定運用之手續者皆爲助法；憲法、行政法、刑法、民法、商法爲規定權利義務之所在者，故皆爲主法；民事訴訟法、刑事訴訟法爲規定運用權利之方法者，故皆爲助法。

【主物】法律名辭。因物之通用之目的，使他物附屬之者謂之主物，其附屬之物謂之從物。

例如鐘與鍵，鐘爲主物，鍵卽爲從物。又主物與從物須歸一人所有。

【主契約】與他物無關係，獨立爲一個契約者，謂之主契約。而稱伴隨他契約以成立之契約，謂之從契約。例如設定保證、抵當、及質物等之契約，卽從契約也。主契約無效時，從契約亦當無效，但從契約無效時，主契約仍得保持其有效。

【主計局】爲掌管國家財政之籌議、豫算之審查、財政文件之起草、編輯及保存、統計及其他事項之官署也。史記張蒼傳：「遷爲計相一月，更以列侯爲主計。」註：「謂改計相之名，更名主計。」蓋漢時已有此職。民國成立後，設主計局，隸屬於大總統府政事堂，局長，其下置參事、僉事，主事以分掌事務。國民政府成立後，此制遂廢。

【主要帳】(Main-books) 銀行簿記上有主要帳及補助帳之稱。主要帳包括銀行日記帳及總帳，所以統計全部財產之或增或減者也。參看「補助帳」條。

【主參加】見「訴訟參加」條。

【主幣】即本位貨幣，亦卽法定通貨也。我國舊時貨幣異常紊亂，卽銀元之種類亦有二十

餘種各地復有各地之銀兩平色，全國無一定之標準。民國三年政府始頒發國幣條例，以元爲法貨，二十二年政府頒布銀本位幣鑄造條例，復又廢兩改元，於是我國之主幣確定。

【主顧】亦稱顧客。商店對於來肆購物者之稱。

【他地付款支票】即付款地非出票地之支票也。按票據法之規定，「他地付款之支票，持票人得於一箇月內呈示銀行。」

【他地貼現票據】(Domicile discounted bill) 銀行簿記用語。非以銀行所在地爲支付地點之貼現票據，與以銀行所在地爲支付地點之當地貼現票據相對稱。然與他地支付票據不必相同，因前者以銀行所在地爲觀點而言，後者則以支付人住在地爲觀點也。此種票據，一銀行不得不與他行或分行發生往來，故需要若干手續費，有時且因匯水關係，致其貼現率往往比當地貼現票據爲高。

【他行科】爲銀行業之一分科。處理他行之匯兌、收款貼現等一切交易者。普通多屬匯兌科兼管之。

【他行票據帳】他行票據帳，記載銀行營業上

收進他行票據之一切事實，將該項票據視作現金收入，以備日後發生拒絕付現時，得將票據退歸原主。●收入票據時應將收票日期、票據來歷、種類、號數、出票人、抬頭人、付

款人、票面金額實際收款日期逐一記入各欄，務求詳盡無遺。●備考欄記載其他事項，例如因票據拒絕支付而予以之退歸原主時，須就備考欄中說明之。其式如左：

他行票據帳

22年	票之來歷		票據種類	票據號數	出票人	抬頭人	付款人	金額		收款日期	備考
	月日	科目						原幣	定價		
7 1	往來存款	瑞記	支票	48	瑞記	瑞記	交行	銀元	1,500.00	22 7 1	

【他拉】(Dollar) 美國爲跛本位制度之國，其本位貨幣爲他拉。有金銀兩種，但銀幣爲制限鑄造，故實際上僅金幣爲本位耳。金幣一他拉等於一百仙，其成色爲○·九○○，含純金·九八七四一二公分，銀他拉之用。

以十他拉爲法限。仙之應用，以二十五仙爲法限。金幣之他拉計有四種，即二十他拉，十他拉，五他拉，二他拉，半等是一他拉者係銀質。

【他益信託】凡委託人以自己之財產委交受

託人，而使其管理或處分，所得之利益非由自己取得而付與第三者之受益人者，曰他益信託。

【他造當事人】即對方之謂。原造稱被造爲他造當事人，被造亦稱原造爲他造當事人。

【付入股款】(Paid up capital) 股份有限公認稱股東已付入之資本金，謂之付入股款。蓋規模宏大之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分次付入者多，故稱其已付入之股金爲付入股款，未付者謂之未付入股款。餘見「股款」條。

【付出帳】付出帳爲銀行補助帳簿之一，記現金付出之事項，藉以查考現金每日付出之數額者。記帳時須載下列各項：①每日日期記於帳端，②號數欄記付款號數，③科目欄記傳票上之會計科目，④戶名欄記付款戶名，⑤金額欄記付款金額，如果原幣及本位幣價值相同時，則原幣欄可略而不記，否則原幣欄祇記原幣支出數額，再照定價折合本位幣，記入本位幣欄，⑥每天營業完畢應行總結一次，其法先將本位幣欄各款相加，記入頁末第三行，根據收入帳最後合計數，減去本日共付數目，得本日庫存數，用紅字

記入頁末第二行，乃行總結，使與收入帳總數相等而後可。參看「收入帳」條。

付 出 帳

中華民國 22 年 7 月 1 日

號數	科 目	戶 名	金 額	
			種類 原 幣	定價 本 位 幣
3	往來存款	趙順發	銀元	700.00
4	定期放款	合昌公司	銀元	1,000.00
5	暫時存款	錢前泰	銀元	800.00
6	往來透支	孫錦記	銀元	500.00
	今日共付			3,000.00
	今日庫存			12,000.00
				15,000.00

【付來人】支票上不指定收款人，僅於票面上記載付來人，此項無記名式之支票，即爲付來人或憑票即付之支票。

【付訖圖章】(Payment stamp) 凡金錢或貨物支付完畢時，即蓋此印於單據上，以表示銀物已付者也。此項圖章，型式宜大，并用

鮮明之紅印色爲佳。

【付款】即買賣目的物之代價，由買主交於賣主之謂。由付款之用幣 (Instrument) 不同，可區別爲現金付款及證券付款二種：①現金付款 (Payment in cash) 即用通用貨幣付款是也。②證券付款 (Payment

in commercial paper) 卽以通用貨幣之代用證券，如支票或期票等是也。在信用發達之今日，除零碎交易而外，以用證券付款者爲多。

【付款人】指票據之付款人而言。惟期票之當事者，僅爲出票人與受票人，出票人卽負付款之義務，無第三者。而匯票或支票之出票人，則係將付款之義務委託於第三者，故第三者爲付款人。但此種付款人，當票據簽出時，不可不將其確定。

【付款日期】卽到期日。但付款方法，略有不同：有 ① 定期付款，② 發票後定期付款，③ 見票卽付，④ 見票後定期付款四種。此付款之時間限制，卽所謂付款日期也。

【付款日期平均法】卽將數批付款日期各異之金額，於一時償清時，求出債權債務均無損益之平均日期之方法也。例如四個月後付款爲六百元，六個月後付款爲八百元，十二個月後付款爲一千元，其平均付款日期，算法如下：

$$\begin{aligned} 600 \times 4 &= 2400 \\ 800 \times 6 &= 4800 \\ 1000 \times 12 &= 12000 \\ \hline 2400元 & 19200 \end{aligned}$$

19200 ÷ 2400 = 8 卽八個月。

以上全額二千四百元中，將六百元於四個月間使用，卽等於二千四百元於一個月間使用。八百元於六個月間使用，卽等於將四千八百元於一個月間使用。一千元於十二個月間使用，卽等於一萬二千元於一個月間使用。故二千四百元卽等於八個月間使用。換言之，卽將全額於一次付款時，其平均期日爲八個月後，而債權債務者皆無損益也。詳言之，三批付款中之六百元則延長四個月之期限，八百元則延長二個月之期限，千元之付款則提早四個月也。故各批付款之平均期限均爲八個月，是爲付款日期平均法。

【付款交貨押匯單】爲押匯之一種。辦法有二：其一爲信用交貨，其一爲付款交貨。所謂信用交貨，卽押匯單於付款地由收貨人將其承認時，卽將船貨提單及其他之書類交於收貨人，卽可提取物品，但貨物提取後，銀行已失其擔保，故非信用昭著之商人難以做到。所謂付款交貨者，卽單據之付款人於滿期日，或於滿期日以前，將押匯單上之金額

交於銀行，始能得到船貨提單及其他一切之書類，而後辦理提貨或起卸事項。前者英文稱之曰 (Documentary acceptance bill or D/A Bills)。後者英文稱之曰 (Documentary payment bill or D/P Bills)。

【付款地】普通債務之償還地，不稱爲付款地，而稱曰履行地。付款地專指支票或匯票之付款地而言。持票人爲請求付款起見，將支票呈示於付款者之前，如被其拒絕付款，而作拒絕證書時，均於付款地爲之。匯票之出票人，如未記載付款地時，卽以付款人之商號爲付款地。又期票未記載付款地時，卽以簽出地爲付款地。付款之記載，係出票者之權能，持票人於簽字轉讓時，不得變更付款地之記載。

【付款取貨】(Document on payment) 爲商業長期押匯之一種，卽執票人須俟承受人 (卽付款人) 到期兌付款項後，方將抵押品全部交出。另一種長期押匯爲照票取貨 (Document on acceptance) 卽執票人於承受人對驗簽字後，卽將抵押契據交回承受人收執。按付款取貨方法，執票人

(指銀行)於票款未付清前,既不願將提單等抵押契據全部交出,則購貨人雖照票手續,貨物運到仍不能領貨,損失殊大,乃不得不採用契據交貨法。(Documents delivery)以濟其需要。即酌取照票取貨方法,由銀行暫時將提單等契據借於購貨人,履行貨物輸入之各項手續,經銀行允准始可出貨是也。其或購貨人不克等票到期,先行付款,贖回抵押契據時,則銀行對於該項預先付款給予相當回扣,其率往往較銀行存息高半厘。

【付款科】(Paying cashier)銀行業務分科之一,其處理業務之手續如下:(A)當支付現款時,先查察支款單或代用傳單之簽字欄等有無經理之簽字,如有經理簽字,則取出現款,將其種類記入傳票,令受款人交出付款票,核其金額是否與支款單符合,如符合即行照付,照付畢,付款者蓋章於傳單及付款票之上,並將付款情形記入付款帳簿,然後將傳票發給關係各科,而將付款票留下。(B)付款科對於未經經理簽字之傳單決不付款。(C)當接受收款科之現金時,須當面將數目點清,記入於付款帳簿之收

入欄內。(D)金銀兌換時其貼水依傳票上所載明者計算,屬於收入之部分,則蓋章於傳票,請收入科轉付現款,屬於付出之部分,則記入於付款帳簿,傳票應移送於會計科。(E)每日營業終了,須將付款帳簿結清,核對進出相銷所餘之數目是否與現金符合,如符合,即將餘款包封,蓋章其上,並請經理簽字後存入金庫。(F)以上手續完了後,將付款帳簿送交會計科,便其與日記帳核對。

【付款員】(Paying teller)銀行職員之一,掌理支付現金及金錢兌換事務。論其職責,適與收款員(Receiving teller)處相反地位,但較收款員負較大的危險,因收款員日常所接觸者祇限於銀行之正式顧客,交款者概係存戶,收款時雖有差誤,事後可謀糾正,至於付款員則不然,因存戶簽發支票後,既屬惡票取現,則付款員日常所接觸者,概為不熟識之一般民衆,對於支付支票時,一有忽略,則款已交付,勢難收回也。茲列其主要職務如下:(甲)兌現支票,付款員當兌付支票時,須注意以下各點:●簽字,出票人之簽署常須與印鑑票相符;●裏書,如遇收款人非出票人本人時,收款人須於支票背

面上加以裏書;●金額,支票上金額其亞刺伯數字須與正楷數字符合;●日期,支票上如因某種關係填一將來日期,則銀行方面須待支票到期方能付款,反之過期支票則可如數付現;●塗改支票上金額,查有否塗改情事;●透支,支票金額是否超過存款餘額,如遇透支,銀行得拒絕支付;●聲請止付,出票人如發有止付命令,則銀行對於此止付支票可拒絕支付。(乙)保證支票,保證支票往往用於不動產買賣等交易,其格式即在票面上由銀行付款員簽署,並蓋「保證」(Certified)圖章,此即表示銀行負有付款責任,為兌現支票之債務者。(丙)代發薪工,付款員有時受各大往來戶之囑託,發給職工薪金,該項支付通常可用現金付之。

【付款票據】簿記用語。不問其為支票或匯票,而本處有付款之義務者,皆依照付款票據名目之下辦理。如本店簽出之期票,承認付款之匯票,均屬於付款票據。

【付款提貨押匯單】(D. P. Bill)即 (Documents against payment bill) 略

付 款 彙 總 查 單

第 號 甲 張 年 月 日
(送會計部登帳)

本部付出款項開列如下即祈照登入帳為荷此上 出納部啓
會計部大鑒

乙張留存本部備查

五 畫 付

存 款	原經手者		收款者		款 項	付款原委或借方科目	本日餘額		連昨結餘額		備註	
	存摺	查單數號	名稱	憑單號數			名稱	地址	現金	票據		數目

付 款 憑 單 存 根

第 號 年 月 日

收款人	名稱
	地址
付款原委或借方科目	
款 項	現金
	票據
數目	
發票帳單或其他憑證	
備 註	
上列款項已由本人(部)於本日 向出納部領來並已轉交該收款人 取得收據第 號暫存..... (經手者)簽	

此聯由經手者存查

付 款 憑 單

第 號 年 月 日

收款人	名稱
	地址
付款原委或借方科目	
款 項	現金
	票據
數目	
發票帳單或其他憑證	
出納部付款彙總查單號數	
備 註	
上列款項已由本人(部)於本日 向 貴部照數收訖(附上該收款人之收據) 特此證明此上 出納部大鑒 (經手者)簽	

此聯由經手者送交出納部存查

爲 (Documents payment bill) 之謂。
【付款傳票】(Pay slip) 傳票之供付款用者。

【付款彙總查單】商店或銀行出納之部分, 每

詳「傳票」條。

日應將付出款項，用查單報告會計部，名曰付款彙總查單，式如上頁。

【付款憑單】商店一切付款，應由出納部付出。於必要時亦可委託其他部分代付。惟無論何人何部，及因何事請領款項，必須填付款憑單，并附以發票帳單等類或其他各種憑證。付款憑單式如上頁。

【仙濠鐵路】白江蘇江都縣之仙女廟至江邊六濠口，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代】商店公司等代理其主人或支配人署名，於書信而用此代字者。如我國之書某某代，外國之書(P. P. per Pns. Pro.)等之文字於代理者姓名之前，皆此類也。

【代日韻目】以詩韻韻目代替日期之謂。如以東代一日，文代十二日是。

【代用品】交易所用語。即經紀人成交以後須繳納證據金，但有不交現金而以公債票或棉花、生絲之棧單等繳付交易所，以代證據金，此種證券稱爲代用品，其價額稱曰代用價格。

【代用貨幣】爲一種法定貨，蓋用以代表實幣或輔佐本幣，公私交易，皆得流用與本幣無異者也。此種貨幣可分爲兩種：一曰鑲質輔

幣，如英國之先令辨士，我國之角洋銅元等是；二曰紙幣，如我國各銀行發行之鈔票是。前者以銀或鎳銅等鑄治而成，後者則用紙料印刷。鑲質輔幣與紙幣之發行權，先進國常屬之中央銀行，其他銀行則須政府特准，不許人民私鑄濫造也。

【代收貨價郵件】標價郵件及掛號包裹委託郵局於寄到時向收件人換取代價之制也。此項郵件於寄到時留置收到局中，而以其事通知收件人，待收件人交付代價而後領去，留置之期間爲十日。收件人收到此項郵件到達之通知後，得請求轉送。收款之郵局已收到此項郵件之兌價時，發寄郵局應通知寄件人，寄件人受通知後，按所定之時間出其通知書及寄件收條並郵件之寄費，而向發寄局領回郵件兌款。如此項郵件之寄發時郵局收據遺失時，寄件人得以記載其理由之證明書代用之，但須向郵局提出相當之擔保。若寄件人欲取消寄件兌款而請求原件寄回時，須預付寄回費，得請求其寄回。如欲變更郵件所免之價額時，亦按此例預繳變更郵件寄達之費。

【代收款項】爲匯兌中逆匯方法之一種。逆

匯方法中之押匯及購買外埠票據原有票據可憑，以取款項，惟代收款項則並無單據，僅由本埠商人，先向本埠銀行領用款項，然後通知外埠莊號，囑將貨款就地交付該行支行或代理店。同時本埠銀行亦發信通知該行外埠分行或代理店，囑就地向指定之莊號收款，兩信符合，交收即妥，故俗又稱之曰「兩信關照」。爲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外埠本行或顧客或同業將票據託爲代收時，均入此科目，雖屬銀行一種債務，然代收款項未收到前，銀行絕不負責，且逢付款人拒絕支付時，銀行可逕將票據退還存入者或委託人。

【代位】取他人地位而代之。如保險法規定：「被保險人因保險人應負保險責任之損害發生，而對於第三人有損害賠償請求權者，保險人得以給付保險金額後，代位行使被保險人對於第三人之請求權。」按，即保險人取得被保險人之地位，向第三者要求損害賠償也。餘可類推。

【代乳粉】鮮牛乳煉製成粉，代替人乳之用者。凡缺乏母乳之小兒多以此飼之。由澳洲、紐西蘭、香港、荷蘭等地輸入者爲較多。每年輸

入額，常達關平銀一百數十萬兩。

【代表】委託他人爲自己表示意見之謂。普通多以書面授與代表人，以爲憑證。受託者非必僅代表他人，有時於代表他人外，并代表自己，如股東會之代表是。

【代表紙幣】政府或銀行預存一定數額之金銀貨幣，然後發行無記名式見票即付之證券是也。蓋於兌換紙幣及不兌換紙幣外，又加以代表紙幣之區分耳。但兌換紙幣同樣爲無記名式見票即付之信用證券，與代表紙幣之性質無甚差異，故代表紙幣亦可視爲兌換紙幣之一種，所不同者則在發行準備之多少耳。

【代售商】(Sales on consignment) 受貨主之委託，代其販賣商品之謂。代售時，其商品之價格，有由代售商自由規定者，有由貨主指定一定之價格者。代售者於貨物賣完後，作一賣出計算書(Account sales) 凡貨主應得之金額，送交於貨主，而代售者所得之報酬，則由賣出之貨款中提出百分之若干以爲其手續費，或曰佣金(Commission)。代售商雖得貨主之佣金，但對於買主之貨款，須切實保證，如買主不付貨款或

倒帳時，代售者須自任其責。故貨主對於代售商，關於此點，亦須給以報酬，所謂信用保證費或實力保證費也。

【代理】他人以本人名義就法律行爲爲意思表示或受意思表示而直接對於本人發生效力之謂。其要件有三：(一)代理者所用之名義必爲本人之名義，(二)爲意思表示者必爲代理者自身，(三)代理之效力直接及於本人。又代理爲他人代本人而爲之行爲，故代理必須有代理權。代理權有因法律之規定而取得者，有因本人之意思表示而取得者。因法律之規定而取得時，其代理稱法定代理。因本人之意思表示而取得時，其代理稱法定代理。法定代理之代理權，依法律之規定而決定，法定代理之代理權，依受權行爲而決定。

【代理人】(Agent) 與經理同。詳「經理」條。

【代理交換】(Clearings for non associated banks by the representative associated bank) 票據組合銀行代理組合以外之銀行票據交換之謂。此種代理交換可使組合以外銀行之票據流通靈活。

代理交換如僅作爲代理者而行交換時，則關於被代理銀行之票據自不負何等責任，且當被代理銀行不履行關於代理交換之當然義務時，得拒絕辦理代理交換。

【代理保管收條】(Deehee receipt) 爲銀行對於商人未經結清票款時，交出抵押通融辦法之一。即商人之替進口者向銀行繕具代理保管收條，載明取出抵押品復由該商人代爲保管出售，但售得之貨價由買貨人直接交代銀行，不經該代理者之手，此爲銀行對於信用較薄之商人，一種權宜之計。此外尚有專注於商人信用而行通融辦法者，如「信託保管收條」是。詳見該條。

【代理背書】支票或匯票之持票人，爲委任他人行使其票據上之權利起見，簽字於委任書上，因此簽字人與被簽字人兩者之間發生普通委任之關係，故又稱爲代理背書。其益處甚多，例如他埠付款之支匯票，可委託銀行或票據經紀人代理收取票面之金額。不過此項委託之旨趣，須記載於票面。

【代理特許業】(Patent agent) 以關於特許之意匠、商標及實用新案等之代理爲營業者，謂之代理特許業。凡工業上物品或方

法之發明，與夫有實用之新案，欲得特許及實用新案權利之時，或欲表彰自己商品而得商標專用權，意匠專用權之時，須各依特許法，實用新案法，商標法，意匠法之規定，向特許機關，請求特許或請求登錄。又對於他人所得之特許及其他之權利，主張無效或請求確認之時之諸般手續，得由本人自爲之，或使代理人爲之。其可爲代理人者，非以特許代理爲業者，不能充任。在我國尙無此業，多由律師會計師等任之。

【代理商】(Agent)亦稱代辦商。受商號之委託於一定處所或一定區域內，以該商號之名義辦理其事務之全體或一部者，雖爲獨立之商人，然其營業乃爲特定之商號而爲之，故與爲自己而營業之普通商人異。代理商與商號之關係全然依其契約而定，代理商所當爲之業務，或僅爲代理，或僅爲媒介，或二者併爲，均依其契約之所定，而此契約又依場合之不同而異其性質，其僅訂爲代理者，則委任契約也，其僅訂爲媒介者，則履傭契約也，其效力則各依民法之規定而決之。故其權利與義務，亦不得不得首依契約，而次依法律之規定，依我國之民法，規定其權

利義務如下：●報酬請求權。報酬之額及其種類，如定有契約，則依契約爲原則，無約定者依習慣，無約定亦無習慣者，依其代辦事務之重要程度及多寡定其報酬。○代理商除有書面之授權外，不得負擔票據上之義務，或爲貸借，或爲訴訟。○代理商就其代理之事務應隨時報告其處所或區域之商業狀況於其商號，並應將其所爲之交易即時報告之。○代理商非得其商號之允許，不得爲自己或第三人經營與其所辦理之同類事業公司無限責任之股東。否則商號得請求因其行爲所得之利益，作爲損害賠償。○代理之契約中未明定期限者，遇有解約之必要時，當事之任何一方得隨時終止契約。但應於三個月前通知他方。惟因非可歸責於自己之事由致不得不終止契約者，得不先期通知而終止之。○代理商之代理權，不因商號所有人之死亡破產或喪失行爲能力而消滅。

【代理權】即爲代理之權。因法律之規定或本人之意思表示而取得，代理人死亡或喪失其法定代理人資格時歸於消滅。委任代理之代理權，於委任關係終結或於本人撤回

其代理權時，歸於消滅。

【代替物】又稱不特定物。詳「不特定物」條。
【代買貨物清單】(Account bought)代買商或經紀人，接到買主之定貨單，於貨物買定後，送交於買主時，必須另作一送貨單交於買主，此種送貨單即名曰代買貨物清單。其與普通送貨單相異之點，即其中多一手續費之計算而已。

【代當】爲當典規模中之最小者。多設於鄉曲小邑，領用典當之款，以作資本，押得之貨再轉押於典當，或須將貨運送至典當，或由典當派人監察，此則視兩方所訂之契約而定。
【代數】爲數學之一分科，即以數字與文字顯數，而推究數之關係與性質之學科也。其所用之文字，爲小羅馬字母恆以(a, b, c, x, y, z)等表已知數，(r, s)等表未知數。

【代數差】自甲數減乙數，不論甲乙兩數之孰大孰小，其差謂之代數差。如甲數大於乙數，其差恆爲正，甲數小於乙數，其差恆爲負。

【代辦商】即代理商。詳「代理商」條。

【代辦貨物發票】代理商於辦齊貨物之後，當開列發票，送致於委託者。如貨物代爲報運，

并當附以水脚單。發票之式如左：

發 票 存 根		客 今代辦	
價 計 洋	元	角	分
外 加 行 用 洋	元	角	分
共 計 洋	元	角	分
年	月	日	發 票 根

字 第 號

發 票 交 客 收 存		客 台 照 今代辦	
價 計 洋	元	角	分
外 加 行 用 洋	元	角	分
共 計 洋	元	角	分
年	月	日	(此發票交給客商)

【代營商業】受他人委託而代其運送，經營，買賣貨物者是，如運送業代售業等均屬此類。
 【令克】(Link) 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長度之名。美國一令克，等於我國標準制二〇・一六八四公分，英國一令克，等於我國標準制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分。

【以勒得里亞】(Eritrea) 意大利屬地。在非洲東北，東沿紅海，土質肥沃，居民多以農牧為業，產煙葉、棉花、蔬菜、香蕉、及果實等物。
 沿海產珍珠。首邑曰亞斯馬拉 (Asmara)。
 【冬菰】(Mushroom) 菌之採於冬季者曰冬菰，為園藝物之一種。有春菰、夏菰、草菰、冬菰。

之別，惟冬菰體大肉厚，香味雋美，入饌最佳。國產有南貨、北貨、關東貨之別。南貨以福建之浦城、崇安、松溪、政和、南平、順昌、將樂、沙縣為主要產區。論其品質，首推天津貨。近年輸出額，常達海關銀七十餘萬兩。

【出口免稅准單】(Export permit) 此為稅關准許免納出口稅之文件，交付於受免許者，附於出口聲請書中。其記載事項，殆與進口免稅准單同，即：①船籍 (Flag) ②積貨船名 (Name of vessel) ③聲請單號數 ④年月日 ⑤記號號數 (Marks and numbers) ⑥包裝之種類及個數 (Number and description of package) ⑦品名 (Name of articles) ⑧數量 (Quantity) ⑨聲請者姓名 (Declarant) 等是其裏面與進口免稅准單同，此等記載事項，由聲請者自行記入之。餘詳「輸出手續」條。

【出口信用證】(Export letter of credit) 信用證之一種。指信用證之承受人 (beneficiary) 即屬本國之同業銀行。參看「進口信用證」條。

【出口商】專以國內土產輸出國外貿易之商人。我國之經營此業者，大部分由洋商為之。

由本國商人直接經營者，尚不多見。

【出口貨】謂輸出之貨物與進口貨爲對待語。我國出口貨物，據海關貿易冊所載，爲動物及產品、植物及產品、織造品、鑿產物、絲、綉、絲、產品、木、燃料、紙、礦砂、五金、礦物及製品、雜貨等。實言之，多屬原料品及半製品。工產品加工製品均甚少，與進口貨之情形適成反比例。近年出口總額，常達海關銀十萬萬兩以上。

【出口稅】(Export duty) 卽輸出貨物時應納之關稅。詳見「關稅」條。

【出口準單】(Clearance permit) 外國貿易船，於開出港口之際，須呈出口請求書於稅關，得稅關之許可，給以出口準單，同時並將入港時所存於稅關之船籍證書，亦交還該船，始得出口。

【出口禁止】(Embargo) 當戰爭之際，一國之政府對於本國由某港船舶出口或商品之運出，以命令禁止之謂。

【出口違禁品】有平時違禁品及臨時違禁品二種。平時違禁品屬於稅關章則中規定之違禁品，至如貨幣及米穀等物亦有因地方情形而臨時加以禁止者，謂之臨時違禁品。

【出口聲請書】(Clearance notice) 外國貿易船，於開港之港灣出港時，須作成規定之「出口聲請書」，呈於稅關之監查課，以之換取出口準單。出口聲請書之記載爲船名 (Name of ship)、登記噸數又擔數 (Registered tonnage)、出口時日 (Hour and date of departure)、到達港 (Port of destination)、船長署名 (Signature of master)、國籍 (Nationality)、聲請書提出之年月日 (Date) 等。參看「出口準單」條。

【出井稅】清代課礦產稅曰出井稅。其定名之義，蓋以礦物從出產地之礦井取出故也。

【出水】上海錢莊簿記之一種。凡存款之戶登入此簿，如遇解款時則將解來之貨幣及其數目詳細記入，以備日後查考者。

【出生住所】卽依出生地而確定之住所。餘見「住所」條。

【出版】當事人約定一方，以文藝學術或美術之著作物爲出版，而交付於他方，他方擔任印刷及發行之契約也。交付者稱著作人或出版權授與人，擔任者稱出版人。出版權授與人對於出版人，有擔保其有出版權或者

作權之義務。著作人將其出版權交付於出版人後，其權利於契約實行之必要的範圍內，卽移轉於出版人。著作人曾以其著作物之一部或全部委託第三人出版者，應於契約訂定前告知出版人。而於出版人印行之出版物未發行之前，不得另行處分其著作物，致影響於出版人之利益。版數未定者，出版人僅得出一版。出版人依約得出數版或永遠出版者，如於前版之出版物賣完後，意於新版之印刷，則出版權授與人卽聲請法院，令其於一定期限內再出新版。其不服從者，其出版權卽完全喪失。出版人對於出版物無增減變更之權。出版人對於出版物之印行，推銷及登廣告應盡其義務。出版物之實價由出版人規定，但亦不得過高，致礙出版物之銷行。著作人欲修改其著作物者，得修改之，惟不得增加出版人之擔負，否則應賠償其損害。出版人不得將著作人之數著作物應各別出版者，合併出版。亦不得將其應合併出版者，各別出版。著作物之翻譯權，除契約另有訂定外，仍爲出版權授與人所。有著作物在出版人手中滅失後，出版人不能取消其給付報酬之義務。

【出版法】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行。全文分總則、新聞紙及雜誌、書籍及其他出版品、出版品登載事項之限制、行政處分、罰則等六章，共四十四條。關於出版品之定義，謂用機械或化學之方法所印製而供出售之文書、圖畫，謂之出版品。出版品分三種：①新聞紙，②雜誌，③書籍及其他出版品。新聞紙雜誌，應於首次發行期十五日前，呈所在地之主管官廳轉呈內政部聲請登記，有關黨義或黨務事項者，並應呈請地方黨部轉呈中央黨部聲請登記。書籍及其他出版品之發行，應於發行時以二分寄內政部，其涉及黨義及黨務者，並應以一分寄送中央黨部宣傳部。此外關於出版品禁止記載之事項，及發行人編輯人之限制事項，違反各款之罰則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出版業】專營圖書出版發行之事業也。或稱書業為文化事業之一種。我國以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等為全國出版界之領袖。

【出品】①謂商工業者製成之品物。②各地開博覽會時，商工業者應會中徵求，送物陳列者，亦謂之出品。

【出倉】銀行應解各同業或外業之款，例須由庫中提出，解交收款者，謂之出倉。又堆棧業者，對於顧客之提取貨物，亦名出倉。

【出納】(Cashier) 為銀行重要職員之一。其在美國，出納之職權直與經理相彷彿，規模較小銀行之出納，實為執行行務及營業方面最重要之人員。其職務甚多，除掌理文書、司庫管理現金及簽發支票外，有時並兼任董事會書記，從事執行董事會正副行長等決議政策，及整理記錄編輯報告等務。美國國民銀行條例對於一銀行行長，副行長，及出納認為銀行唯一的三種負責人員，又普通商店亦有出納，司銀錢出入保管之職務。

【出納科】司銀錢收支之部分。詳「出納」條。

【出推議據】合夥人退夥時所出推盤之議據也。其式如左：
立出推分夥議據某丙茲將
年與
某甲某乙合開 字號各出資本洋
元正至今 年今某丙因無意經營情願
讓中說合將自己名下認定股份出推於
某甲三面言明聽還資本洋 元正當日
如數收足自出推之後所有號中一切事務
以及進出帳目某丙均不與聞日後盈虧不

涉某丙之事此係兩相情願各無異言欲後有憑立此出推議據存照

再批附合同議據一紙交某甲手執并照
年 月 日立出推分夥議據某押
見議 某押

親筆 無代

【出票】即製作法律上規定形式之票據，任意交於對方之謂也。票據為形式之證券，如不具備法定之形式，則屬無效。

【出票人】(Drawer) 通常皆指發出匯票之人，即發出匯票支付委託之人也。為匯票票據當事人之一。

【出票地】即票據簽出時之地點也。

【出票後定期付匯票】此與見票後定期付匯票不同。蓋於發出匯票時即確定付款之期日也。其日期多寡，因各國習慣而不同。茲據英國倫敦所發出各國匯票之期限如下：①德國及荷蘭出票後一個月，②法國出票後三十日，③西班牙葡萄牙出票後二個月，④意大利出票後三個月，⑤紐約出票後七十五日，或見票後六十日，⑥瑞典出票後七十日。此外較遠之各國，因郵送日期難以確定，多用見票後定期付匯票。參看「見票後定

【期貨匯票】條。
 【出貨】謂製造之能力。如稱某物出貨若干；某月某日出貨若干是。

【出貨單】承攬運送人向商店出貨之知照單也。其式如左。

出貨單存根

名下	賣號	裝	貨	件
年	月	日	船往	

第 號 出貨單

出貨單

所	將	貨	件
名下	裝	船往	
年	月	日	出貨單

即交來人車下立候裝船是荷此佈

【出棧】棧乃堆棧，行棧，關棧之簡稱，出棧者，即從棧內將貨物提取之意也。其中出關棧之貨物，可別為下列三種：●該貨出棧之後，運入本口或長江各口銷售者，先完納應課稅額，連同號收，交出完稅銀，出關棧起貨報單。

於關棧事務所，經其核對無訛後，簽字於號單，交還商人，並發給出關棧准單。●該貨出關棧之後，運出別口或外國者，不必還稅，但須連同下貨單，提出未納稅銀，出關棧復出口報單於關棧事務所，經其核准之後，乃發

還經關蓋印之下貨單，並給發復出口准單。
 ●該貨出關棧之後並非銷售，而專供貨樣之用者，祇提出貨樣出棧報單於關棧事務所，經該所核准，發給出棧准單。
 【出超】國際貿易輸出超過輸入也。詳「入超」條。

【出資】(Contribution)大體可分為合夥店之合夥員出資，及公司之股東出資兩項。
 ●合夥員之出資，即各合夥員為營共同之事業，互出其所負擔之資本是也。出資之種類無限制，金錢或其他之物，以及權利或勞務等，皆得為出資之目的物。惟以姓名商號等之信用為出資之目的者，僅商法上認之。民法則不認為出資之目的物。其以金錢為出資目的者，合夥員如怠於出資，除仍付其利息外，當令負損害之賠償。●股東之出資，即供公司業務之進行，由股東釀出之資金是也。出資為股東必要之義務，與利益分配，股份發還諸權利相對待。惟因公司性质質之不同，而出資之制限亦有別。如股東以金錢以外之物為出資時，則其法如下：(A)無限責任之股東，以勞務或信用為出資之目的時，其勞務或信用之評價標準，當明定於定

章之中。(B)兩合公司有限責任股東之出資，惟以金錢或其他之財產充之，不得以勞務或信用為出資之目的物。股份有限公司亦然。(C)股份兩合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得為現金以外之出資，惟其種類及價格或評價之標準，須明記於定章之中。

【出廠稅】國內中外各工廠，凡用電力、汽力、水力發動機器等製造貨物，而僱用工人在十人以上者，其製品出廠時，均需繳納出廠稅。其稅率依製造品之性質及種類適用進口稅率，以國幣折合徵收之。

【出撥子】蒙古人對行商之稱。與蒙古接近之市場商人，每年於一定之季節派遺擅長蒙古語之店員攜帶貨物赴蒙古內地，以行交易者曰出撥子。從事出撥子者以張家口為最盛。其規模大者資本常有三四萬，小者亦有二三百元者。貿易期間通常在陰歷三月至五月或至九月，攜帶蒙古人所嗜好及日用品物，大班（即大規模者）用牛車三四十輛，小班用牛車二三輛，或用駱駝以為運輸，人數以數人或數十人為一組，備有食物、炊具、帳幕、被服等物，沿途設攤陳列貨品，或假該地土人之家以從事交易，大約四五日又

復他徙，間有長期駐在一地，但不多見。交易大抵用物物交換，用貨幣者絕少，蒙古盛產皮毛，故收入亦以皮毛為最多，其次則為牛羊。出撥子雖常為蒙古之官吏及喇嘛等所誅求，但獲利仍豐也。

【出盤】即推盤。詳「推盤」條。

【出關】謂市價超出整數也。如標金市價原為九九二元者，突然漲至一千元以上，則謂之出關。

【出關小工票】為減價車票之一種。專為運送貧民出關或出口工作而設，普通客商不得購用。我國北寧、津浦、平綏、平漢四路，均有此種車票發售。其發售時期無定，大抵多在春間，因春夏為墾荒時期，內地人民之往邊境各省從事於墾荒者，頗不乏人。票價大約照普通三等減半收取。工人行李，只准攜帶一件，重約二十公斤，其他物件概不得攜帶。

【出籠】交易所用語。即居於買方之多頭將其所購進之物，了結而轉賣也。

【加工】加工云者，加工於他人之動產，因此而作成新物之謂。例如雕刻他人之所有物，或以他人之木材而作為器具等是。此時所作成之加工物，其所有權當使屬於材料之所

有者為原則，惟因加工之價格，特超於材料之價格物，加工者當取得其所有權，若加工者並供材料之一部時，則一併將其所供之材料之所有權取得之。餘見「所有權」條。

【加工貿易】對於輸入輸出之原料或半製品，再予加工製造成為商品而後交易者，謂之加工貿易。倘從外國輸入原料品或半製品，在自己國內加工製造，再以製造品輸往外國，謂之加工輸出貿易；輸出原料品或半製品，在外國加工製造後，再以製品輸入者，謂之加工輸入貿易。

【加工輸入】此制在對於進口原料，再行加工而復輸出者，不課其原料進口稅。因謀加工而輸入之物品，大概如下：(一)施雕刻、鑲嵌、電鍍、珐瑯、塗漆、繪畫，或作模型而輸入者；(二)施以繪畫，或鍊製模型而輸入之陶磁品；(三)為精練、漂白、染色等而輸入之絲織布帛及布帛織品；(四)為施緯絲刺繡縫紉而輸入之布帛及布帛製品；(五)為鞣製或染色而輸入之毛皮獸皮等。凡此等物品輸入後一年內而復輸出者，免納進口稅，惟須提供相當之擔保。當輸入時，須將其旨記入於進口聲請書，而呈送於稅關，出口之際，當從原品輸入時

之港埠行之，並添附加工者所作之加工證明書於出口聲請書中，呈送稅關，以求擔保金之發還。

【加水】爲錢莊業務上術語之一，指因兌換所生之貼水而言。例如匯劃銀改劃頭銀因而加水收現是。

【加布爾】(Kabul) 阿富汗斯坦國都。在國境之東北部，當印度及中亞西亞交通之要路，貿易頗盛。

【加色】即升水。詳「升水」條。

【加拉架】(Caracas) 南美洲委內瑞拉之國都。在拉圭拉(La Guaira)之南六哩。氣候溫和，適於衛生。西元一八一二年，發生大地震，死者一萬二千人。

【加油夫】海員之一種。司船舶上機器加油之事項者。

【加法】將二個以上之數合成一總數之法。此二個以上之數，皆稱加數。亦有稱首數爲被加數，後者各數爲加數者。合成之總數，謂之和。

【加急電報】發報人如欲局壘將其電報特別提前傳遞及投送者，可在納費標識格內書一「急」字或D，並照尋常電報價目加倍

付費。此項電報即列作加急電遞寄。

【加重農業】亦稱強農業，即投下生產費較大之農業也。換言之，即在同一之面積上，其所用之資本與勞力，比較一般之農業所用者較多之謂。投下較多生產費之結果，其收益亦自然增大。

【加倫】(Gallon) 亦稱呀，爲英美兩國權度制容量中液量之一種。計英制一加倫，合我國標準制四·五四五九六三一公升；美制一加倫，合我國標準制三·七八五三三二公升。

【加拿大】(Canada) 北美洲之英國領地。在本洲北部，美國之北。北臨北冰洋，東濱大西洋，西與阿拉斯加相接，西南濱太平洋，英政府設總督督轄，駐鄂大瓦。地勢西部太平洋沿岸，有落磯山脈，南北縱列。東部多高原。北部寒冷，多不毛之地。南部森林草原相接。產松杉等良材，輸出甚多。中部多江湖，地勢平坦。居民什九爲白種。農產有麥類，玉蜀黍，麻豆，煙草，果品等。動物多貴皮之獸，如熊、狐、貂之類。水產極盛，世界三大漁場之一在焉。礦產則有金、銀、銅、鐵、鉛、錳、煤、石膏、石灰、水泥、石材等。鐵道連接東西兩岸，交通甚便。

【加特爾】(Cartel) 爲企業家限制相互競爭

之一部或全部，企圖獲得市場之支配與獨占之一種自由聯合之組織也。其組織要素可概分爲三：(A) 以獨占支配市場爲目的；(B) 獨立之企業家；(C) 任各企業的自由加入而結合。現在之社會制度爲自由競爭制度，企業之目的乃爲獲得利潤，供給社會之責任由企業家負責。然根據自由競爭之原理，在現在經濟組織下之企業家，完全以獲得利益爲目的，故對於有利潤獲得或能獲得較多量者，方從事於生產，否則棄而不顧。此種事實之結果，常致發生生產過剩，全體同業因是不免發生損失，與其豫期適得其反，同業間爲預防弊端起見，乃起而規定共同規約，將競爭之自由加以部分的或全部之限制，加特爾即由是而起之一種組織也。但其結合乃任意的，而非含有公法之性質，僅設定共同規約，協定業務之一部或全部之共同態度而已。故於性質及行爲上均與託辣斯(Trust) 有別。因其結合目的上可分爲二種：(一) 限制企業家相互間之自由競爭者，稱爲限制的加特爾(Beschrankende Kartelle)；(二) 實行企業家相互間

共同分配者，稱為分配的加特爾 (Verteilende Kartelle)。一之中又分為供給限制加特爾 (Angebots Kartelle)，販路劃分加特爾 (Sabschts Kartelle)，價格協定加特爾 (Preis Kartelle)，一之中又分為勞動加特爾 (Arbeits Kartelle)，原料購買加特爾 (Bezugs Kartelle)，需要分配加特爾 (Nachfrage-Kontingentierung)，利潤分配加特爾 (Gewinn-Kontingentierung)。總上各種加特爾結合之出發點，純由於企業者之營利心，對於勞動者，消費者，及一般商人均屬有害而無益。

【加第斯】(Cadix) 西班牙加第斯省之首府。西臨海岸。在塞維爾 (Seville) 之西南九十五哩。城建於雷翁島 (Leon I.) 上，風景絕佳。工業發達，製造以羊毛、棉布、麻布、漆箱、手套、草帽、煙捲為主。貿易與西印度最盛。航路通英、法、美諸國。

【加減消去法】謂二個以上之一組方程式，使其一未知數之係數相等，而依加法或減法消去其一未知數也。

【加號】指(+)而言。記此號於二數或多數之間，即所以表示二數或多數之相加。如 $4+2$

十五，讀為四加二加五。

【加爾各答】(Calcutta) 英屬印度第一大都會，且為第一貿易港。在恆河本流呼格里河東岸，距河口約八十里。舊為印度首府。總督駐焉。至西元一九一二年，移治特利 (Delhi)，另設巡撫於此。地當水陸要衝，有良港，帆船雲集，商業繁盛。輸出品以米、麥、苧麻、靛青、油子、皮革、鴉片為大宗，輸入以木、棉織物、金屬、沙糖、機械、鐵路用品、石油為大宗。市街壯麗，有大學校、博物院、植物園等。惟地勢低濕，每至夏季，疫癘流行，為其最大缺憾。

【加算機】(Adding machine) 即算出合計金額之機器也。器中備有記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〇之「波旦」，例如一次賣出金額為二角五分，一次為一角，一次為二角，則先按二與五之波旦，即表出二五之文字數，次再按一與〇，即表出三五之文字數，次再按二〇，即表出五五之文字數，依次累加，任至如何複雜之數，亦易計出。此種器械，大商店多購用之。

【加數】謂加於他數之數。參看「加法」條。

【加碼】市場用語。於已買或已賣之後，再行加買或加賣，謂之加碼。於市場物價有重大

變動時，投機者恆用此法，藉以扯平其價格。例如：購進棉花百包，市價為三十元，後忽跌一元，當損失一百元；此時若再加碼一百包，則扯平為二十九元五角，可以反敗為勝。又如購進一百包之後，市價又漲一元，此時若加碼再進二百包，則扯平為三十元〇二角五分，即較諸最初進價，每包已盈餘二角五分矣。買賣業者之增加價值之謂。上海錢莊存欠計息，凡往來戶概以每日拆息之高下計算。存款利息有「九五扣」，欠款利息則有「加碼」，亦稱加頭。所謂加碼者，乃除坐盤之外，再視往來商號之信用及交情，而酌加利息。如信用素著而有交情者，大概加碼三元，信用及交情稍次者，加碼約在四五元，然最高不能過六元。加碼之多少，由錢莊及商號雙方協定。加碼例須與拆息合計，如拆息坐盤為四元五角，加碼四元，如是則每千元之月息當為八元零五角。例如用錢莊款一萬二千五百元，一月清償，坐盤四元五角，加碼四元，則本利之計算式如下：

$$4.5 (\text{坐盤}) + 4 (\text{加碼}) = 8.5 (\text{息價})$$

$$8.5 \times 375 (12500 \text{ 元之三十天毛利})$$

$$= 3167.5$$

【包工制】通常巨大工作多採用此法以支付工資。其法即使包工人任全部分之工作，予以一定之代價，包工者得別以日工或月工之方法雇入若干工人工作，已則任監督之責。包工者不必為勞動者，惟須有購入材料或監督工作之一種技能。於其所包之代價中獲得若干之利益。

【包皮】即包裝商品之物，例如箱、捆、袋、桶、紙、繩帶等皆是。欲知商品之純重量，當由總重量中除去包皮之重量。故其種類計分實際包皮、平均包皮、習慣包皮、算定包皮、及附加包皮等。

【包皮紙】(Packing paper) 作書面及包裹用之紙張，有表古紙(Wrapping paper)牛皮紙(Kraft Paper)之別。表古紙一面光潔，多屬黃色，牛皮紙則二面光潔，多呈褐色。此外尚有用於包裹火柴者，有紫色、黃色、暗綠色之別。我國進口者多屬瑞典貨，其次則德奧、美、挪威等貨，近年日本亦有輸入。每年總輸入額，常達關平銀二百數十萬兩。

【包括運送貨單】(C. & F. invoice) 為對外貿易送貨單之一種。即於貨物之原價

內加入包裝費、鐵道運費、駁船費及其他諸種費用，更於達到目的地時，加入運費等之送貨單也。又此外應由買主負擔之費用，如由賣主代為墊付時，亦須詳細記入於送貨單內，向買主索還。

【包紙廣告】商店日常所用包裹商品之紙，含有流行性質，故宜刊印精美之廣告，如本商店開設地點、電話、電報號碼、及營業綱要或商品之目錄，一一刊印其上，可使顧客記憶不忘，引其下次之惠顧也。

【包退還洋】商店保證退款之習語。例如藥品廣告：「如無效驗，包退還洋。」蓋欲證實其藥之有效也。

【包稅交】(Duty paid) 一稱包稅價格。凡貨品在收受以前，一切捐稅及其他費用概由賣主負擔之謂。若由買主負擔者，則稱為不包稅交。

【包裝】(Packing) 商品出運之先之包裝也。【包裝費】(Packing charges) 貨物包裝所需之一切費用也。其主要者為包裝工資、包裝材料、充填材料等。

【包裝銷售法】推銷貨物方法之一。用包裝贈品，並登廣告，以資號召顧客者。普通包裝贈

品之銷售，咸較實際價格為低，且每包之物所值不同，或十包之中，置一包特精之物，以增購者之興趣。

【包運價格】(Cost and Freight—C. & F.) 即包含運費價格之謂，為買賣條件中決定價格之一種。所謂(C. & F. price)是也。換言之，即於貨物之原價內，加入包裝費、鐵道運費、駁船費、裝車或裝船費、及船貨憑單作成費，更將運至目的地之運費加入之價格也。

【包飯業】為商店住家包製伙食之事業也。通商大埠最為發達，其膳費率以月計，有一餐兩餐三餐之別。規模大者用汽車運送，取其迅速而便利也。

【包寧鐵路】包頭至寧夏之鐵路，即綏包鐵路之西展線。擬用比國借款築之，現尚未成事實。

【包裹】●郵政寄件之名稱。分國內包裹、國外包裹二種。貴重物品為包裹投寄時，其價格以五百元為限，寄包時並須填寫其價格。●係鐵路運輸上一種輕便而易於裝卸之小商貨。其與行李有別。因行李為旅客日常應用之物品，必須先購客票，方能託運，且多與旅

客同須列車運行；而包裹則無論何人均可照章託運，即係旅客託運，亦不如行李之必須與客車同行也。包裹之運輸，為鐵路一種附屬營業，以補郵寄包裹之不足。包裹之重量，每件以六十公斤為限；其容積，以三百立方公尺為限。其不便裝運者，鐵路得拒絕之。

【包裹郵件附單】(Despatch note)記載收主發主及重量價值等而附於包裹之單據也。郵局憑此單據，經覆驗後，即可寄發。

【包穀】玉蜀黍之別稱。詳「玉蜀黍」條。

【包銷證券財團】(Underwriting Syndicate) 公債公司債等之募集，出面承受之資本家團體（大率銀行為之）之稱。此即採用公債公司債之間接發行法所必要時之團體，在政府或地方團體或公司等信用未孚，金銀市場尚未發達之際，而欲求達得其預募之額者，則利用此項團體，可以有效。通常此項團體多照票面之定額打一折扣，作為包銷之手續費。

【包辦】(Contract) 當事者之一方，約以完成某種事業，而對方則就其所事為之完成，而受一定之報酬。此種契約，謂之包辦。其擔任

完成某項事業之人，謂之包辦人。其對手方謂之訂約人。包辦與僱傭不同，僱傭者對於當事者之一方約以勞務，對方則予以報酬，反是如包辦者，不以其報勞務為目的，而惟對於其結果，乃予以報酬是也。包辦之事業，如有瑕疵時，訂約者對於包辦人，得請求瑕疵之修補，或請求損害之賠償，且如因瑕疵之故，致有不能達契約之目的時，亦得解除其契約。此等訂約人之權利，為包辦人之義務。包辦人於所辦之事業，如不能完成時，則訂約者無論何時，得解除其契約。又訂約者受破產宣告，包辦人或破產管財人，亦得解除其契約。

【包頭】即包頭鎮。在綏遠薩拉齊縣西百里，東北通茂明安，西通烏拉特，負山面河，地當衝要。本作泊頭，俗稱西包頭，華語亦謂之大青山。前百餘年不過一小市鎮，清同治十年，始建築一極單薄之城垣，街市略具雛形。清末貽穀來此，放墾塞外荒地，民國初元，設晉西鎮守使於此，遂日形發達，市賈輻輳，街市日盛，綏包鐵路由歸綏縣直達於此，包寧鐵路亦擬由此西達寧夏及甘肅，自阜蘭而下三千里外之黃河，至此與鐵路銜接，由內外蒙

古、新疆、陝、甘來此之牛、羊、駝、馬、皮毛，平津運往之商貨，皆以此為總匯地點。民國十一年，我自闢為市場。

【北山煤礦】在山西榆次縣北。有煤田，東達壽陽，西接陽曲，共開鑿五處，曰乾泰、季麻、後龍岡、牛溝、豐泰。用十法開採，每鑿相距八里，日出煤一噸至三噸。北山以西尚有五掌、東西龍岡、東庫等鑿，與陽曲縣接界。在浙江江山縣東十五里。產煤及鐵，相傳清道光間採煤甚旺，今久廢。

【北方大港】為孫中山先生建國方略中實業計劃之第一計劃，即將河北省之青河口築為商港也。按其計劃，擬建此港於大沽口、秦皇島兩地之中途，青河、灤河兩口之間，沿大沽口及秦皇島間海岸角上，該地為渤海灣中最近深水之一點，若將該兩河淡水遠引他去，可免就近結冰，使為深水不凍大港，且遠勝於秦皇、葫蘆兩島矣。

【北平】原名北京，自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改稱今名。全國重要鐵路，以此為出發點，天津又相接近，水道交通亦稱便利。人口百餘萬，學校林立，為我國文化中心，出產以美術品為大宗。其尤著者，為景泰藍、紙花、銅器、刺

繡、毛毯等。

【北平證券交易所】成立於民國七年。爲我國交易所之最先成立者。資本額一百萬元。交易分現期遠期兩種。遠期又分爲：(一)本月、(二)下月、(三)再下月三種。買賣公債以額面五千元爲單位。股票以五股爲單位。經紀人額定五十名。

【北冰洋】(Arctic Ocean) 五大洋之一。在歐亞、美、三洲之北。環繞北極。西南與大西洋相接。東南經白令海峽通太平洋。面積約五百五十萬方哩。歐亞兩岸。水勢甚淺。約深三十八尋。惟斯聳次根及格林蘭間水勢較深。約達二千五百尋。入冬氣候嚴寒。洋水盡冰。北極圈四周三四千哩。雖當盛夏。凍亦不解。水中動物尙稱蕃殖。產鱈、鯊、獨角魚、海豹、海馬之類。

【北亞美利加】(North America) 亞美利加大陸之北半部。北界北冰洋。東濱大西洋。西臨太平洋。南以巴拿馬運河與南亞美利加連接。面積約二千四百萬方公里。中央有廣大之平野。東西兩部略有山脈。人口約一億三千萬。其中大部分爲歐羅巴之移民。及其後裔。美國南部多非洲之黑人。其固有之土

人爲印第安族。人口已漸次減少。加拿大之北部。則有埃斯基摩族。天產豐富。多金銀石油諸礦。北部多漁利。森林繁密。南部多農產。棉麥尤多。分爲北美合衆國。加拿大自治地。中美諸國。及格林蘭島諸地。

【北京】即北平之舊稱。詳「北平」條。

【北京條約】清咸豐十年(一八六〇)與英法所訂立。此約爲修正前此所訂之天津條約。因訂約地在北京。故名。北京條約其要點爲：(一)中國賠償英法兩國各八百萬兩。(二)割讓香港對岸之九龍半島於英。(三)發還中國所沒收之法國教會房產。(四)開牛莊、登州、潮州、瓊州及台灣、天津爲通商口岸。參看「天津條約」條。

【北京銀公債】(The Peking Syndicate) 一名福公司。爲英國系之對華投資機關。一八九七年設立。其資金爲一、五四〇、〇〇〇磅。本行在倫敦。支行設上海、漢口、北平、天津及河南之焦作等處。其主要投資爲中國之鐵路礦業等。而與各地此等業務關係亦頗深。該公司雖稱英國系。亦不過國籍屬英而已。其資本則大部分爲法比兩國所有。故近時改爲英法合辦。而改其名爲福公司。

【北京銀行公會臨時治安借款債券】簡稱治安債券。民國十五年五月間。因北京政府發生政變。由北京臨時治安會。會同財政部。向銀行公會借款。以支付軍警費。維持北京治安。遂由債權團依據債券發行條例。與財政部簽訂合同。發行此項債券。計發行額二百萬元。票面分千元、萬元兩種。利息按年八釐。以關稅內德國退還庚款餘額。每年十六萬元爲付息基金。又以十四年八釐公債還清後之德國退還庚款全部爲還本基金。并由總稅務司保管。按期撥交債權團定期十年償還。前九年祇付利息。第十年(民國二十四年)七月十日一次還清。付息每年分四月十日及十月十日兩次支給。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

【北洋】俗稱渤海黃海之區域爲北洋。如北洋航線。北洋大臣等是。

【北洋保商銀行】(The Commercial Guarantee Bank of China) 簡稱保商銀行。清宣統二年創立。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補行註冊。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一百十二萬九千五百元。如數收足。總行設於北平。分行設於天津。其他如鄭州石家莊等處。均設有

辦事處。專營商業銀行業務，兼營儲蓄存款。

【北洋銀元】北洋銀元，爲曩時直隸所設之造幣廠所鑄造。其廠名爲北洋銀元局，北洋造幣廠及北洋機器局。其中造幣最多者爲北洋銀元局。該局鑄造之貨幣，其流通之範圍頗廣。局所設在天津。所鑄銀幣上鐫有「北洋造」之字，背面爲團龍紋。北方用之最多，嗣漸推行於南方，政府雖命中國交通兩銀行以市價收回，然南方各省仍有行用之者。參看「銀圓」條。

【北美東洋航線】世界輪船主要航路之一。其航線爲北美終點之散地牙哥 (Santiago) 與舊金山 (San Francisco) 及溫哥華 (Vancouver) 而至日本之橫濱，再由日本經過中國沿岸諸港而達香港。此航線有經過爪哇與由日本之橫濱直航馬尼刺而達上海二線。

【北苑鐵路】自北平德勝門至北苑，爲擬築鐵路之一。

【北海】位於東京灣之北，廉江三汊港內，以海中突出之半島，抱成良港。港內水深浪靜，且無暗礁。清光緒二年，以煙台條約，開爲通商市場。港後有高四百尺之絕壁，夏時可挽回。

西南風，冬季可隔斷東北風，故無暴風之患。

北海之海運頗屬便利，與香港及廣東沿海各埠均有輪船可通。更藉廉江水利之助，又可與廣西、雲南、貴州各省貿易。當廣西未開商港以前，與邕寧之貿易甚盛。故雲南、貴州、廣西之貨物，咸萃於此。自西江沿岸，頗開商埠，又關廣州灣爲自由貿易口岸，商業之範圍，因之大縮。僅餘欽、廉、高、雷、鬱林之貨物，由此出口而已。近擬於北海與邕寧間建築鐵路，如果成爲事實，此港商業，可望發達。輸出品爲豬毛、牛皮、藍錫、糖、桂皮、亞麻仁油、落花生、桐油等，皆經香港而輸出於國內諸港。輸入品爲棉布、棉紗、羅紗、石油、毛織物、藥材、火柴、雜貨等。貿易額年不過三百萬兩左右。

【北海關】爲海關之一。在廣東北海。因光緒元年中英烟台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十餘萬元。

【北婆羅】(North Borneo) 爲英屬婆羅洲之一部。其主要產物，爲木材、西穀、米、橡皮、咖啡、燕窩、胡椒、煙草等，而以煙草爲最重要。貿易多經新嘉坡行於英國及其殖民地。

【北票煤礦】熱河之重要煤礦。分佈於朝陽、阜新、赤峯一帶，朝陽縣爲熱河產煤中心，所謂

北票南票煤田，在該區內尤爲著名。民國三年京奉鐵路局呈請開採，十一年改爲公司，名北票煤礦公司。礦區面積約七十五方里，儲量約四千餘萬噸。

【北貨店】買賣中國北部物產之店也。反之，凡經營閩廣等南方各省之產品買賣者，稱爲南貨店。

【北寧鐵路】舊稱京奉鐵路，爲連絡北平與遼寧之路線。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改稱之爲北寧鐵路。此路初爲開平煤礦運煤之用。光緒六年（一八八〇年）自唐山起至胥各莊長七英里。其後逐漸延長，光緒二十年，通至北京天津間，東延至山海關。然至二十四年，俄國經營滿洲之急進，英國爲謀對抗俄國南下之勢力，而與華訂結京奉線借款二百三十萬鎊之契約。其後英俄間爭論起，二十五年，經北方事變，均未受影響。至二十九年，乃通至奉天新民府。三十年，日俄戰事起，日軍在奉天新民間敷設狹軌鐵路，戰後以一百六十六萬元讓還中國。而京奉全線始通。此路計長五百二十四英里，支線九十七英里，外尚有煤礦路三十七英里。其支線爲通州線、黃村線、連山線、西沽線、營口線、錦朝

線，新丘兒炭山線，通遼線，秦皇島線，北戴河線，北陵線等。煤礦鐵路則有開灤煤礦線，大審溝煤礦線，柳口煤礦線等。

【北寧鐵路公債】(Chinese Imperial

Peking-Mukden Railway 5% Gold

Loan Imperial Railway of North

China) 亦稱關內外鐵路借款。前清光緒

二十四年，山海關內外鐵路督辦大臣胡燏

棻與英國中英公司(British and Chi-

nese Corporation) 訂立借款，於光緒二

十四年(一八九八年十月十日)八月二十

五日，簽定合同，以作延長天津，山海關間路

線，並建築至新民府，溝幫子，營口支線之用。

借約成立後，由該公司委託倫敦匯豐銀行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發售債票，由一八九八年

二月六日開始發行。發行額共計英金二百

三十萬鎊。票面為英金一百鎊。利息按年五

釐。以本路財產及收入為擔保。分四十五年

償還。前五年祇付利息。自第六年起，用抽籤

方法，每年償還一次。每次計英金五萬七千

五百鎊。至第四十五年，即一九四四年八月

一日止，共計抽籤四十次，全數償清。當時在

借款合同訂明：如欲提前償還，每百鎊應加二十鎊，並須於三個月前通知。抽籤日期定每年六月間，還本每年八月一日付息。每年分二月一日及八月一日兩次發給。所有還本付息，均由倫敦匯豐銀行辦理。自本路築成後，營業甚佳，歷年收入均有盈餘，所有本息均能依約撥付，未嘗有愆期也。

【牛生死合險】(Semi-endowment insur-

ance) 為人壽保險中生死合險之一種。即

被保者期滿生存，保險金之賠償，視期內死

亡之賠償減半之謂也。

【牛徑】為直徑之半，故曰牛徑。謂自圓或球之

中心而至於圓周或球面之直線也。

【牛貨船】(Semi-cargo boat) 即位於旅客

船與貨物船中間之船舶也。此種船舶，其速

力較純粹之貨物船為快，其貨載比較純粹

之旅客船為多。

【牛湯丁保單】(Semi-tonine) 同延期分利

保單。詳「延期分利保單」條。

【牛製造品】(Semi-manufactured) 大都

係已製成之貨品，以之與其他牛製成品相

集合，而成為一種出產品者。例如機器係由

許多之附屬品，如馬達、皮帶等零件集合而

成，汽車則由車胎、引擎等類集合而成，此種馬達、車胎等材料，即普通所稱為牛製造品是。

【占有】(Possession) 法律名辭。以自已所有

之意思，而占有其物之謂。法律上為保護此

事實之占有，與以一切權利，總稱之為占有

權。即占有者於占有物上行使其權利，推

定其為合法。善意之占有者，取得由占有

物所生之利益。以一定之時間或條件為

占有時，則因時效而取得其權利。占有者

返還占有物時，得使由回復者返還費用。

占有者得行使占有保持之訴權，占有保全

之訴權與占有回復之訴權。

【占有權】(Right of possession) 見「占

有」條。

【卡片容器】(Cabinet) 通常稱為「卡片

箱」為整理保存卡片簿記而設者也。此器

之大者形如衣櫃，抽斗多至數百個，抽斗前

面各標以內容名稱。美國俄古市來布來多

比羅公司所製造之卡片容器，其抽斗可以

增減自如，稱此謂之「Unit cabinet」。其抽

斗口又分有孔式與無孔式兩式，事務繁雜

之商店，以用無孔式為多。 (Filing sys-

tem) 此為卡片(Card)整理法之一。不將卡片繼入於容器而平置之謂之(Filing system)。此法便於整理以薄紙製成之卡片，蓋折衷於片特式與路朱里扶式之間而應用之者也。

【卡片僕】(Card boy)為卡片記帳之故，雇用僕役，立於卡片箱之間，搬運記帳材料者是也。有此專職僕人以爲之用，則可以省卻重要人員之時間與勞力。

【卡片簿】(Guide book)關於收進發貨單收據信件文件等之分類簿冊也。按其收進之日，次第黏貼於簿冊之上，以備查核。

【卡特爾】即加特爾。詳「加特爾」條。

【卡爾特期】(Chaldron)英國權度制容量之名。計三十六蒲式耳。合我國標準制一三〇九二三七公石。

【卡錢】舊時制錢供完納釐卡之用者。皆選制錢之大者充之。又蕪湖之卡錢，每千文中含有九百四十七枚良好之錢，二十六枚劣錢。

【去年上期總損益】為銀行資產負債共同類會計科目之一。指有分行之銀行在下半年開業日將本年上半年上期總損益科目餘額轉入此科目而言。

【去年下期總損益】為銀行資產負債共同類會計科目之一。指有分行之銀行對於下期決算未達帳清查後之前期損益及分行轉來之損益而言。

【去年全年總損益】為銀行資產負債共同類會計科目之一。指有分行之銀行除將全年總損益轉齊外，並將去年上期及下期總損益兩科目餘額轉入此科目而言。

【古巴】(Cuba)西印度之共和國。位於美國佛羅里達州之南，適當墨西哥灣口之加勒比海中，境內多高山，森林茂盛。物產以沙糖、咖啡、煙草爲主，大半輸至英、美、西班牙等國。糖尤著名，通稱古巴糖。

【古玩業】售賣金石書畫等古物之事業。

【古爾加的】(Coolgardie)英屬澳大利亞西澳大利亞洲之金田。在伯斯東北三百十五哩。有鐵路相通。當西元一八九一年以前，爲寂寞森林地，自是年發現金坑後，乃逐漸繁盛，今已建設街市。

【古謝夫】北滿方面報關業者之通稱。俗稱紅字兒。專於代理報關完稅及運輸貨物者。

【叫貨行】即拍賣行。詳「拍賣行」條。

【叫價單位】叫價者，即交易所開盤時於買賣

之際，對於物品之討價也。叫價單位即物品於討價之時所設之單位。叫價單位與買賣單位不同，買賣單位爲交易物品之最低數量，而叫價單位則指物品之單一數量之價格。如買賣標金時，買賣單位爲七條，而叫價單位則指一條。若當日之市價爲六百兩，乃指標金一條之價格爲六百兩也。

【叫攤】在店前叫賣者是。江南之舊衣鋪等將衣服展示過客而爲叫賣，即其例也。

【召頂】乙向甲所租之房屋，直接轉讓於丙租用。其行爲在乙則稱爲「召頂」或「出頂」，在丙則稱爲「承頂」。然丙須出資若干與乙，以償還其在房屋內之各種裝修費用，是謂之「頂費」。但若此種行爲出於丙之自動，設法向乙頂替者，則其頂費，亦稱爲「挖費」。蓋所謂挖者，含有勉強取得之義也。

【可分物】法律名辭。謂不因分割而變其性質或減損其價格之物。

【可可】(Cocoa)爲飲料品之一。產於亞美利加大陸及西印度熱帶下。屬喬木類，經冬不凋，高自二十英尺至四十英尺。葉與果實作卵圓形。花赤色。其實製成飲料品，有助消化之功用。

【可決】開會時表示承認之意者詳「表決」條。

【可倫】(Cologne) 即德國普魯士邦 (Prussia) 萊因省 (Rhine Pro.) 可倫郡 (Cologne) 首府。在萊因河西岸，昔爲海陸絕大市場，自十五世紀以來，日就陵替。至近今乃復發達。該省鐵路以此爲中心。有鐵道橋二座，跨萊因河而西，達於兌次 (Denz) 萊因河中舟楫上下，亦以此爲碇泊地。工業極發達，其著稱者爲棉紗布疋、陶器、化學、藥品、機器、麪酒等。

【可倫比亞】(Columbia) 南美洲西北部之共和國。東界委內瑞拉；西濱太平洋；南界厄爪多爾；北臨加勒比海；西北隣巴拿馬。安第斯山脈縱貫境內，河流以馬革達雷那河 (Magdalena R.) 爲最大。氣候沿海炎熱，高原溫和。礦產以「金」及「綠寶石」爲著。植物則以咖啡、煙草、木棉爲最盛。貿易國之主要者爲英美二國。首府曰波哥大 (Cotykata)。

【可倫布】(Colombo) 英屬錫蘭島之首府。位於西海岸，三面臨海，爲該島第一良港。港內水深可容巨舟，且當世界交通之衝，故船

舶輻輳，商業繁盛。物產以茶、錫、果品等爲著。【右傾】(Right, or right wing) 亦稱右翼。起源於德國保守黨，隸屬於該黨之議員，常坐於議場右側之議席。急進黨常坐於左側，故右傾言含有保守之意，左傾則含有急進之意也。

【司月莊家】上海錢莊同業所組織之錢業公會。於每年正月選出董事以外，並抽籤抽定輪流值月管理會務之錢莊。該被輪值之錢莊，稱曰司月莊家。

【司市】爲我國古代管理市政之官。周禮司市：「掌市之治教政刑量度禁令，以次分地而經市，以陳肆辨物而平市；大市，日中而市；朝市，朝時而市；夕市，夕時而市。凡治市之貨賄六畜珍異，亡者使有，利者使集，害者使死，靡者使微。」

【司克路步】(Scruple) 英美藥衡重量之名。爲克冷之二十倍。合我國標準制重量一·二九五九七八四公分。

【司法】法庭適用已定之法律，施裁判於特定事實之行爲。此行爲之權，謂之司法權。純然獨立，不受任何方面之干涉。司法上行政事宜，由司法院司法行政部管理。審判之最高

機關曰最高法院，亦隸屬於司法院。其職權得依法律審判民刑等事之訴訟。地方司法機關爲地方法院，其階級分高等、地方、初級三種。各級法院中除設院長及審判推事外，并配以檢察官司檢察之責，其職權爲獨立。【司法行政部】爲司法院所屬機關之一。管理全國司法行政事務，對於各地方最高級行政長官，執行本部主管事務，有指示監督之責。如認其有違背法令或逾越權限者，得請由司法院院長提經國務會議議決後，停止或撤消之。置部長一人，政務次長常任次長各一人，祕書四人至六人，參事二人至四人，分置總務、民事、刑事、監獄四司，各設司長一人，科長科員若干人，分掌部務。

【司法院】爲國民政府所屬五院之一。以司法行政部、最高法院、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組織而成。設院長一人，綜理全院事務。司法院院長經最高法院院長及所屬各廳長會議議決後，行使統一解釋法令及變更判例之權。會議時以司法院院長爲主席。設有祕書參事二處，分掌院內各事項。

【司法機關印花稅暫行條例科罰及暫行規則】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財政司法兩

部會呈備案，同日施行。全文共七條。第二條

「司法機關遇有訴訟人違背印花稅暫行條例時，除依該條例科罰外，不得停滯訴訟之進行。」第三條：「對於印花稅科罰之裁定，不得聲明不服。」第五條「司法機關依印花稅暫行條例處之罰金，得酌定期限，命受罰人繳納，逾期不繳者，得強制執行之。」

【司門】為周時市官名目之一。掌授管鍵，以啓閉國門，而察出入者之邪正。

【司客潑】即司克路步。詳「司克路步」條。

【司庫】(Treasurer) 為銀行職員之一。與出納(Cashier)之職務具同樣性質，以管理庫存為其主要之職務。

【司務】商店所僱雜役之稱。

【司碼秤】亦稱司馬秤。舊日衡量食鹽之官秤也。重量十六兩八錢為一斤，一百斤為一擔。十六擔等於一英噸。司碼秤由最高機關之鹽務署分發各省，自民國三年一月起，實行鹽稅一律以司碼秤為標準。又舊時上海絲業棉業所用之衡量，亦為司碼秤。

【司稽】周代市官名目之一。專司市中犯禁者之巡察。其有衣服觀瞻，不與衆同，或所操之物，不如品式者，皆得而取締之。其職務頗與今日之「稽查員」相仿。

今日之「稽查員」相仿。

【司贖】周代市官名目之一。專掌一市之禁令。凡鬪鬻者，暴動者，出入相陵犯者，或屬遊飲食於市者，皆得而禁止之。其職權頗與今日之公安局同。

【司閹】司守門之職者之通稱。銀行商店常以武裝之警察掌管門禁，稱為司閹巡捕。

【司關】周代市官名目之一。掌國貨之節，司貨賄出入，掌其治禁，與其征應。所謂征廢者，謂關下有邸舍，商人於關停止則稅之。

【四大鎮】我國著名之大鎮，即河南朱仙鎮，湖北漢口鎮，江西景德鎮，廣東佛山鎮。今惟河南朱仙鎮，繁盛稍遜於昔時。

【四川地方銀行】(The Local Bank of Szechuen) 民國二十三年一月創立。為官營事業。資本五百萬元，實收資本一百二十五萬元。總行設於重慶，分行設於成都、專營存款、放款、押款、貼現、押匯、匯兌、保管、信託等業務。

【四川省】簡稱川省。一名蜀省。位居長江上游。東界湖北，西界西康，東南界貴州，西南界雲南，東北界陝西，西北與甘肅毗連。面積約二百三十八萬方里。人口約四千五百餘萬，為我國人口最多之省分。氣候溫和，物產富饒，絲及藥材為大宗出產。而自流井之鹽，西昌之鹽，亦為本省富源。惟北部山路崎嶇，東部險灘重疊，故有「蜀道難」之諺。商埠有重慶、萬縣。省會設於成都。

我國人口最多之省分。氣候溫和，物產富饒，絲及藥材為大宗出產。而自流井之鹽，西昌之鹽，亦為本省富源。惟北部山路崎嶇，東部險灘重疊，故有「蜀道難」之諺。商埠有重慶、萬縣。省會設於成都。

【四川美豐銀行】民國十一年四月創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五十萬元，全數收足。總行設於重慶，上海、漢口、成都均設分行。專營存款、放款、匯兌、貼現、兼營儲蓄及買賣有價證券、貨幣、生金、生銀等業務。

【四川商業銀行】(Szechuen Commercial Bank, Ltd.) 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創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六十萬元，如數收足。總行設於重慶，分行設於萬縣，並於上海、漢口、宜昌設有辦事處。專營各種銀行業務，並代辦客商委託買賣、報關、轉運及保險等業務。

【四日市】為日本商港之一。東面伊勢灣，控四日市港，當東海道及參宮鐵路之要衝，水陸交通，均極便利。實日本中部之良港也。商業頗盛，有陶器、洋紙、棉紗等出產。

【四平街】在遼寧黎樹縣東南三十里。舊本一荒村，南滿鐵路經其地，四洮鐵路亦以此為起點，遂日臻繁盛，為東蒙之著名商業地。旅

客之往來者甚多。有新舊兩街，新街爲鐵路開通以後居民移住而成，較舊街尤繁盛。

【四至】爲表示土地境界之謂。清六部成語註解：「四至，地略之四面也。」凡田地買賣契據，必明記四至，如東至某處，西至某處，南至某處，北至某處是也。

【四行準備庫】爲上海之鹽業、金城、中南、大陸四銀行聯合組織之共同聯合準備金庫也。

【四行準備庫】爲上海之鹽業、金城、中南、大陸四銀行聯合組織之共同聯合準備金庫也。管理中南銀行之鈔票發行。據該庫章程規定，發行銀幣現金準備最少六成，保證準備爲四成，規定四行代表爲稽核員，與會計師每週檢查一次，並公布紙幣發行額及準備額於社會。其第一次報告在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其時鈔票發行額二千四百五十五萬二千四百十三元，準備金總數二千四百五十五萬二千四百十三元，內現金準備一千四百九十七萬一千零七十九元，保證準備金九百五十八萬一千三百三十三元餘。

該準備制係依照一九一三年美國聯邦準備銀行之制度。

【四行儲蓄會】(Joint Savings Society)成立於民國十二年，由吳鼎昌氏聯合鹽業、金城、大陸、中南四行所創辦。各出資本二十五

萬元，合計一百萬元，設總會於上海，兼設準備庫，平津漢各埠設有分會分庫。總會設正副主任各一，依二十一年年底報告，各項儲蓄已達五千餘萬元。

【四季結帳日】(Quarterly Trade Accounts) 英美商家，每於三月六月九月十二月之末日，有總結買賣帳款之習慣，故謂之四季結帳日。簡稱爲(Quarterly)。

【四明商業儲蓄銀行】(The Ningpo Commercial and Savings Bank, Ltd.) 簡稱四明銀行。清光緒二十八年四月創立，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二百二十五萬元，如數收足。公積金結至二十一年底止，達一百二十九萬元。總行設於上海，分行設於南京、寧波、漢口，近更分設支行於上海南市，專營商業銀行及儲蓄業務。政府特許發行兌換券。

【四明儲蓄會】(The Savings Society of the Ningpo, C. C. S. Bank) 民國二十二年四月由四明銀行董事會議決設立。資本五十萬元。總會設於上海，各埠四明銀行爲其代理處，專營儲蓄各種業務。

【四則】爲算術中加法、減法、乘法、除法之總稱。

因此四法爲一切算法之基礎，故亦稱四基法。

【四柱清冊】爲前清時代根據四柱銀之方法造成之歲費決算書也。參看「四柱銀」條。

【四柱銀】四柱銀爲我國習慣上之會計法。據清會典戶部及六部成語註解：「四柱銀即以銀錢之收支分列爲四項，即一舊管、二新收、三現存、四開支。舊管爲前決算期或上期撥入下期之數目，新收即本期之收入，現存指除支出外之現存額，開支即指支出也。」

【四洮鐵路】有幹支兩路。幹路自四平街至洮南，計長一百九十六哩。民國七年通車。支路自鄭家屯至通遼，計長七十二哩。於民國十一年築成。該路在鄭家屯四平街間，早於民國七年開通。民國十年鄭白支線竣工，十二年全線通車。爲日本要求建築滿蒙五路之一。該路雖屬國有，但其築款悉借自日本。蓋民國二年，日本要求建築此路，訂借日金五百萬元，七年又借日金二百六十萬元，八年又借日金四千五百萬元，故爲完全日本借貸建築之鐵路。

【四海通銀行保險有限公司】(The Sze Hai Tong Banking & Insurance Com-

pany, Ltd.) 簡稱四海通銀行。清光緒三十三年一月創立。資本叻幣二百萬元。如數收足。總行設於新嘉坡。分行設於網咯香港。專營存戶透支。定期及無定期儲蓄。匯兌及保險等業務。

【四國幣制借款】清宣統三年清廷擬改革全國幣制。企圖劃一國法。向英、美、德、法四國銀行團訂定幣制借款一千萬鎊之契約。擬於借款全交之後。即改革幣制。適其時辛亥革命勃發。已經交付之四十萬鎊移作軍費。及清帝退位。民國成立。該借款亦停止交付。而改革幣制之企圖。遂成泡影。

【四基法】詳「四則」條。

【四捨五入法】商業上計算銀幣。數在小數第三位或第四位者。因其過於微細。往往達四以下之數則舍之。不計。達五以上之數。則進入上位而計之。是謂之四捨五入法。

【四等客車】為普通客車中之取費最廉者。其車身之構造。車內之設備。極為簡陋。車身多由舊貨車改造而成。每車所乘旅客。有多至一百三十人者。

【四項製表法】(Quadruple Tabulation) 統計名辭。即將總數分成四項。每行各結一

總數。即三項作表法推廣之也。例如三項作表法內所示之游民年齡別。男女別。與地方別之分類表。如再行推廣。可將游民教育別列入。并求其百分數。但此種作表法。太形複雜。如非欲將各種事實作成密切之關係。則不如捨此法而分為兩表或多表為適當。參看「三項作表法」條。

【四腳帳】中國舊式簿記之複式簿記。俗稱四腳帳。又名天地合。即以一項貨款分記於上下二格。上格記來帳。(如各戶來貨或轉來之帳及資本等均屬來帳)下格記去帳。(如各戶欠帳公司產業營業費以及現存款項等皆屬去帳)而此上下二格所記數額必當符合。否則必有所遺漏或錯誤也。例如某甲來白米百擔。價銀每擔十二元。貨銀一千二百元。某乙去白米百擔。價每擔十二元五角。貨銀一千二百五十元。在四腳帳記法則於帳簿之上格記某甲來米百擔。銀一千二百元。又兌貨集(集字用意乃舊式簿記用以分開帳項科目與帳項說明)記某乙白米百擔。銀一千二百五十元。下格記某乙去白米百擔。銀一千二百五十元。又採貨集。記某甲白米百擔。銀一千二百元。如是上格之

共數。必與下格之共數符合。故稱為天地合也。根據上述原理。可知與新式簿記之複式簿記原理無異。即無論何種帳項來往。兩方必有相等之代價。而性質則相反也。

【四標期】中國各地市場商人結算帳項。普通均為三節。即端午節。中秋節。年關等三期。惟張家口之皮貨商人之結帳期。則採用四標期。所謂四標期。即指春標。秋標。冬標。年標四種。春標為舊曆三月末。秋標為七月末。如遇閏月則在六月二十左右。冬標為十月初。年標在年暮。亦即年關也。

【四鄭鐵路債券】此路為四洮鐵路之一段。由鄭家屯起至四平街止。計長約五十餘里。為遼寧蒙古間交通要道。前清時代曾與日本預約修築東三省鐵路。此路為滿蒙五鐵路借款大綱中所指定與築者之一。於民國四年由北京政府向日本橫濱正金銀行訂借。並於於是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簽訂合同。總額日金五百萬圓。票面分日金一百圓。五百圓。一千圓。五千圓四種。由正金銀行在日本發售。利息按年五釐。以該路財產及收入為擔保。分四十年償還。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起每年用抽籤方法償還一次。至第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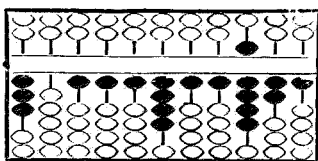
十年（一九五六年五月一日）止計抽籤三十次全數償清。在借約中並訂明自一九二六年五月起至一九三六年五月止在此期內中國可隨時於六個月前通知提前償還借款之一部或全部惟每百應加二釐半至一九三六年五月以後則不必加息抽籤定於每年二月間還本則在每年五月一日利息每年分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兩次給付。此路收入年有盈餘本息均能按期撥付還本付息均由東京及大阪正金銀行辦理。

【四聯票】為錢業中通用「行根聯票」之一種。按四聯票通常分爲：①出票人之存根，②支票，③行根，以及④錢莊存根四部份。此種四聯票須將行根聯附行使，否則不能向錢莊收款。故於支票右角註明「此票帶根無根不付」字樣。出票人發票時，須將數額用途及票期等一併錄入存根，以資查考。例如持票人甲將此票付與有往來之安裕莊，該莊即在甲帶來之摺上註明收初十銀五千元，並在票上加蓋「本莊親收圖記」。到期向安裕莊照票，該莊即將行根與存根加以核驗，在後錄入安裕莊戶內，同時將出票人

送來之摺上付初十銀五千元，並入該號之帳。

【四歸一除】珠算單位除法之一。其口訣爲：四一二十二，逢四進一十，四三改作七十二，逢四進一十，四二添作五，逢四進一十，四一二十二，逢八進二十，四二添作五，逢八進二十，還原之口訣爲：四七改作二十八，四九改作三十六，一四如四，四四改作一十六，四六改作二十四，四八改作三十二，三四改作一十二。【四歸一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四一法

四歸一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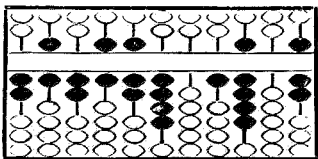
一，逢四進一十，一一如除一，四三改作七十二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四一二十二，逢四進一十，一三如除三，逢四進一十，一一如除一，逢四進一十，一一如除一，四一二十二，逢八進二十，一四如除四，逢四進一十，一一如除一，四三改作七十二

二，逢八進二十，一九如除九，還原之口訣爲：一九如九，九九改作三十六，一一如一，一四如四，一一如一，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一如一，一四如四，一一如一，一四如四，一三如三，三四改作一十二。

【四歸七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四七法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爲：四一二十二，二七除一十四，四二添作五，逢四進一十，六七除四十二，四一二十二，二七除一十四，四三改作七十二，無除去一下

四歸七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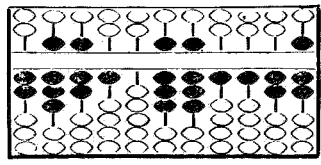


六。一七如七，一四如四，四七二十八，四四改

還四，六七除四十二，四三改作七十二，七七除四十九，四一二十二，逢八進二十，四七除二十八，逢四進一十，一七如除七，見四無除作九，四七九除六十三，還原之口訣爲：七九六十三，四九改作三十三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四一二十二，二三如除六，四三改作七十
 二，逢四進一十，三八除二十四，四三改作七
 十二，三七除二十一，逢四進一十，一三如除

四歸三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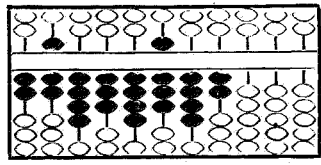


三四改作七十
 二，逢四進一十，三
 八除二十四，四三
 改作七十二，逢四
 進一十，三八除二
 十四，逢四進一十，
 一三如除三，逢四
 進一十，一三如除
 三，還原之口訣爲
 一三如三，一四如
 四，一三如三，一四

如四，三八二十四，四八改作三十二，三八二
 十四，四八改作三十二，一三如三，一四如四，
 三七二十一，四七改作二十八，三八二十四，
 四八改作三十二，二三如六，二四如八。
 【四歸五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四五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四一二十二，二五除一十，四三改作七十
 二，五七除三十五，四一二十二，逢八進二十，

四五除二十，四一二十二，逢四進一十三，五
 除一十五，四二添作五，無除去一下還四，四
 五除二十，四三改作七十二，逢四進一十五，
 八除四十，四一二十二，逢八進二十，四五除

四歸五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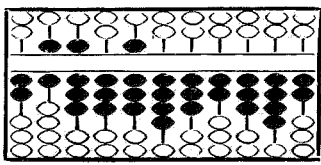


二五除一十，還原
 之口訣爲：二五得
 一十二，四如八，四
 五得二十，四四改
 作一十六，五八得
 四十，四八改作三
 十二，四五得二十，
 四四改作一十六，
 三五一十五，三四
 改作一十二，四五

得二十，四四改作一十六，五七三十五，四七
 改作二十八，二五得一十，二四如八。
 【四歸六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四六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四一二十二，二六除一十二，四三改作七
 十二，無除去一下還四，六六除三十六，四三
 改作七十二，逢四進一十，六八除四十八，四
 一二十二，逢四進一十，三六除一十八，四三

改作七十二，逢四進一十，六八除四十八，四
 一二十二，逢八進二十，四六除二十四，四一
 二十二，逢四進一十，三六除一十八，四一二
 十二，二六除一十二，四一二十二，逢四進一
 十，三六除一十八。

四歸六除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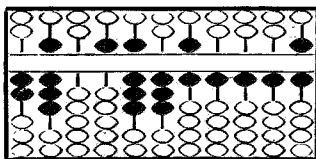


還原之口訣爲：三
 六一十八，三四改
 作一十二，二六一
 十二，二四如八，三
 六一十八，三四改
 作一十二，四六二
 十四，四四改作一
 十六，六八四十八，
 四八改作三十二，
 三六一十八，三四

改作一十二，六八四十八，四八改作三十二，
 六六三十六，四六改作二十四，二六一十二，
 二四如八。
 【四歸四除】珠算二位除法之一。即以四四法
 數除算盤上所列一至九之實數也。其口訣
 爲四一二十二，二四如除八，四三改作七十
 二，逢四進一十，四八除三十二，四二添作五，
 四五除二十，四三改作七十二，逢四進一十，

四八除三十二，四一二二，逢四進一十三，四除一二二，四二添作五，逢四進一十，四六除二十四，逢四進一十一，四如除四，逢四進一十一，四如除四，還原之口訣爲：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

式除四歸四



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一四如四。二十四，四六改作二十四，三四改作一十二，四八改作三十二，四五得二十，四八三十二，四八改作三十二，四二四如八，二四如八。

八。

【四邊形】謂以四直線所圍成之平面形。

【外切】數學名辭。一圓在他圓之外，而相遇於一點者，謂之外切。

【外申法】爲內扣法之對待語。如貨幣平色佳良之升水，附屬於貨物之上下力等，皆按其數額申出謂之外申法。

【外交部】國民政府行政院所屬各部會之一。

管理國際交涉及關於在外僑民居留外人中外商業之一切事務。外交部長綜理本部事務，監督職員及各機關。其下設政務次長，常務次長各一人，置總務、國際、亞洲、歐美、情報五司。司置司長，設秘書四人至六人，參事二人至四人，科長科員各若干人。於必要時，并得設置各委員會。

【外洋航路】海外航行路線之謂。我國之外洋航路，計分六線，即歐洲航路，美洲航路，非洲航路，澳洲航路，西伯利亞航路，及南洋航路等是。

【外班】海關署內分科之職名。掌理外勤事務，英文爲(Out door staff) 略之則稱(Out door) 屬於總巡房(The tide surveyor office)。其所掌之事務如次：①船舶進出口時間之登記，②貨物之開閉，③貨物及船上用品之檢查，④貨價之評定鑑定，⑤貨物查驗員駐在所之分配及監督，⑥駁船裝卸貨物之管理，⑦調查並報告違反海關規則之事件及處分，⑧覆驗總公事房及理船廳所登付之准許證書類，⑨與其他海關共同處理之事項。

【外高加索】亦稱南高加索(Trans Caucasia)。

在亞洲境內。歐洲之高加索，爲蘇俄之一部。亞洲之高加索，已自立爲佐治亞(Georgia) 亞塞爾拜然(Azerbaijan) 亞美尼亞(Armenia) 三共和國，惟仍爲蘇俄聯邦之一地。勢南部山脈綿延，成爲高原。惟除山外，土質甚肥。北部則反是，氣候南部溫和，北部寒冷。物產南部甚盛，葡萄、棉花、菸草產額尤豐，近更從事茶之栽培。礦產以煤油爲著。人民以高加索族爲主，容貌美秀，重農牧，奉回教。第佛里斯(Tiflis) 爲佐治亞首邑，商業頗盛，有鐵路西達黑海岸之巴統(Batum)，東達裏海岸之巴庫(Baku)。巴庫爲亞塞爾拜然首邑，稱煤油產地之中心，產額居世界第二位。埃里溫(Eriwan) 爲亞美尼亞首邑。

【外國公債】(Foreign bond) 亦稱外國債。見「公債」條。

【外國支票】(Foreign cheque) 外國銀行發出之支票，以外國文字記載者。其性質作用與內國支票同。在歐美各國，此種支票流通甚廣，有時且代匯票之用。

【外國定貨】(Foreign order) 來自外國或發向外國之定貨，別於內國定貨言。當定貨

單發出時，其最注重者，即字體宜清楚，文義宜明瞭，關於商品之種類、品質、代價及買賣等條件，須明確規定，以免對方發生疑問，延誤時機，其發出之信必須掛號，尤須留底存查。

【外國書信記錄簿】記錄發往外國之信稿，以與內地交易之書信存底簿區別者。此項記錄簿附有A、B、C順序檢查法，每當複寫一信，即將其頁數寫出，記於欄內，以便知悉何人何地之信複寫於何頁之中。

【外國船】(Foreign ships) 即屬於外國國籍之船舶也。見「船舶」條。

【外國貨】別於國貨而言。按實業部公布之中國國貨暫訂標準，規定外國貨有三種：(一)外國資本，外人經營，外國原料，外人工作；(二)外國資本，外人經營，外國原料，國人工作；(三)外國資本，外人經營，中國原料，外人工作。皆視為外國貨，不得適用國貨之諸條件。

【外國貨幣票據】即票面金額用外幣表示之票據也。當國外匯兌時，在普通習慣上，本以記載付款地之貨幣於票面上，但因契約或習慣上之關係，亦有記載內國之貨幣者。

【外國郵政】詳「國際郵政」條。

【外國則票】即國際間所用之則票。此種則票，間或行使於鄰近國與國之間，而遠隔之國，則不能行使，故近日國際間之匯兌，皆用外國匯票。

【外國貿易船】不問船籍如何，但為與外國貿易起見，而往來於外國之船舶，名曰「外國貿易船」。

【外國匯兌】(Foreign Exchange) 匯兌款項至國外之謂。以款付入銀行，易取匯票，或由自己或寄他人向國外付款他之銀行支取現款。

【外國匯兌換算法】(Foreign Exchange Calculation) 此為依匯兌市價以己國一定量之貨幣，換算外國貨幣，或以外國一定量之貨幣，換算己國貨幣之方法也。可分兩場合：(一)用於領取時之計算有二：(A)以己國貨幣，換算外國貨幣時，則以己國貨幣乘匯兌市價，例如我國一元，為法國貨幣二·五四法郎，則我國百元 $100 \times 2.54 = 254$ 即為二百五十四法郎是也。(B)以外國貨幣換算我國貨幣時，則以匯兌市價除外國貨幣，例如前例之二百五十四法郎 $254 \div 2.54 = 100$ 即合我國百元是也。(二)用於支

付時之計算亦有二：(A)以己國貨幣換外國貨幣時，則以匯兌市價除己國貨幣，例如英幣一鎊，合我國九元七角五分八釐，則我國百元 $100 \div 9.758 = 10.1410$ 即合英國十鎊四先令十辨士也。(B)以外國貨幣換算我國貨幣時，則以匯兌市價乘之，即如前例之百鎊 $100 \times 9.758 = 975.80$ 即為九百七十五元八角是也。其他尚有間接匯兌計算法，此為極繁雜之方法，普通多用連鎖法，要之亦不外應用上述之原則而已。實際上依匯兌市價換算之方法，能製定匯兌換算表，最為利便。餘參看「匯兌市價表」條。

【外國匯票】對於外國銀行所簽出之匯票也。其性質與作用，與國內匯票同，在國際間交通不便之國家，無此種匯票之需要，然在歐洲諸國，則甚流行。

【外國銀行】(Foreign owned banks) 就上海一地而論，自西曆一八四二年開為商埠後，外商雲集，遂漸設立外國銀行，以為擴充營業之計。一八五三年分設英商麥加利銀行，以雅片、棉花商之貼現押匯等交易為其主要業務。一八六七年匯豐分行亦設立

於此，探國際合作原則，發起人爲英、美、德各國商人，其後因利害關係衝突，大權漸落於英人之手，今則各邦在我國經濟發展之競爭日烈，外國銀行觸處皆是矣。截至民國二十一年終，上海一地有二十五家重要之外國銀行，其中英商銀行有五，即麥加利、匯豐、有利、大英、新沙遜等銀行是；法商銀行有二，即東方匯理及中法工商銀行是；日商銀行有七，即正金、朝鮮、台灣、住友、三菱、三井、正隆等銀行是；美商銀行有四，即美豐、花旗、運通及大通銀行是；荷商銀行有二，即荷蘭、及安達銀行是；其餘屬於俄商者則有遠東銀行，比商則有華比銀行，德商則有德華銀行，義商則有華義銀行各一家，由法比合資者則爲義品中央銀行，他若非列實銀行因倒帳而停閉，德華銀行因大戰以致沒收，中法銀行又因虧折而停歇，但最近均先後復業，美商友華銀行因買賣生金銀損失，於民國十三年歸併於花旗銀行。外國銀行所具特點有六：即①推廣外國勢力範圍，②壟斷外匯，③聯絡他業，④外債之借貸，⑤稅款之存放，⑥及買辦之任用是。

【外埠同業存款】爲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

一。凡外埠銀行錢莊存入本行款項隨時可以提取者均屬之。

【外埠同業透支】凡外埠同業之存戶，向銀行訂定契約透支款項者，名之曰外埠同業透支。在銀行會計中，上項透支悉外埠委託之信件而收付，其收付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外埠推銷員】(Commercial traveller or travelling salesman) 又稱巡回販賣員。蓋爲特定之商人，或製造業者，旅行各地訪求顧客，勸其訂定貨物是也。其本務一方在於舊販路之維持，一方爲新販路之擴張，而其附帶之職業，並在於帳款之收取，及顧客內容之調查，商况之視察等，其報酬有以月給者，有以佣金者，亦有兩者兼予之者，在歐美各都市之大商店，恆遣派多數之商業推銷員於國內外，以販賣部長 (Sales manager) 當指揮監督之任，組織巧妙，紀律嚴密，宛如軍隊，藉此以與其他同業相競爭。故外埠推銷員，必須通旅行地之語言，然後可以接應顧客，受人歡迎。其應行攜帶之物，則爲商用名片價目表、商品目錄、樣本、訂貨帳簿等是。外國商業推銷員之入國，有主放任者，有主略加拘束者，各國之規定，殊不一致。

【外率】算學名辭，亦稱外項，比例首尾兩率之稱。如 1:2:3 中 2 與 3 謂之外率。

【外債】(Foreign bonds) 卽外國債，見「公債」條。

【外匯行情表】(Rates of exchange; exchange quotations) 國際匯兌每因供求變動，貨幣互異，故每日須有外匯行情表之露佈，以爲計算買賣匯票等之根據。匯兌時，祇須照當天行情，換算金額卽得。匯水亦包括於行情之中。考上海外商銀行每天接有倫敦銀價電報，根據銀價計算對英電匯，根據對英電匯，計算各國電匯，根據各國電匯，計算卽期遠期匯價，通常由匯豐銀行於每晨將各項匯兌價目公布之。(卽上海匯票經紀公會每日印發之外匯行情表。) 然匯兌行情，瞬息萬變，切不可拘泥掛牌行情一成而不變也。是故各銀行爲便利計，於每晨開始交易時，規定一標準時價，供商人之參考，是爲開盤行情表 (Opening quotations)，由各大銀行公布之，所以示大槪行情之準繩而已。

【外資輸入】(Importation or investment of foreign capital) 卽內國創立企業或

企業增資時，所需之資本由外國輸入之謂。然外國雖有財貨輸入本國，然用之於非生產者，不能稱爲外資輸入，例如戰債等。習慣上所謂外資輸入，則指從國外輸入之生產資本而言，不問其爲機械等之固定資本，抑貨幣等之流通資本也。

【外道】卽門外漢之意，指不同道及同業以外者而言，亦稱外行。

【外蒙古】位居我國極北境。東界黑龍江，南隔沙漠界察哈爾、綏遠、寧夏及甘肅之一角，西與新疆毗連，北與俄屬西伯利亞接壤。面積四百十八萬八千餘方里。人口約五百三十萬。氣候純爲大陸性。以畜牧牛羊馬等爲大宗。礦產豐富，但未採掘。庫倫爲其首邑。

【外櫃】一稱跑外。視公司或商店之大小，雇用數人乃至數十人。其職司通常爲與銀行間之金錢接洽，出席交易所，巡行市內，調查出入貨物，凡帳房以外之事均承辦之。但彼等本身無權決定買賣交易之事，每須報告經理，聽其指揮而後行事。

【外灘銀子】卽劃頭銀之別稱。乃錢莊與銀行彼此應收應解之現款也。餘詳「劃頭銀」條。

【失業保險】是爲勞動保險之一種，係以救濟勞動者非以自己之責任，而遭遇失業之情形，給予經濟上之補助爲目的。但因期節變換之失業，如泥匠碼頭工人之冰凍失業等，均不屬於失業保險範圍之內。他如以勞資爭議，勞方負有爭議責任而失業時，亦不得受失業保險之維護。

【失蹤者】失蹤者之意義，我國與日本不同。日本所謂失蹤者，乃不在者之生死不明，已連續經過若干時間受法院之宣告者，而我國所謂之失蹤者，則與日本之不在者無異。換言之，亦即離去從來之居所而生死不明之謂。失蹤者失蹤滿十年後，法院得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爲死亡之宣告，失蹤者爲七十歲以上之人時，法院得於失蹤滿五年後，爲死亡之宣告。失蹤者爲遭遇特別災難之人時，法院得於失蹤滿三年後，爲死亡之宣告。宣告後，其權利卽視爲消滅，其承繼人，卽可取得其權利。但於未宣告其爲死亡之前，則不可無人代其管理財產。現行對於此點無規定，而第二次草案則規定依非訟事件之規定。

【奴隸】(Slave) 爲屬於一定主人所有，服從

主人命令，以從事勞動之勞動者。奴隸爲所有者之一種工具，所有者之財產，可以自由買賣，可以視爲貨物與人交換，並可以自由殺戮。古代羅馬人分財爲三種：(A) 不說話之工具，鋤與織等。(B) 半說話之工具，牛與馬等。(C) 說話之工具，奴隸是。原始社會時代，部落分散於山間或平原，因糧食之奪取，常與其他部落發生鬪爭，在鬪爭中所獲得之俘虜，初皆施以殺戮，因當時個人之生產祇足供個人之消費，並無剩餘。殆後農業日漸發達，個人生產足供個人而有餘，於是在鬪爭中所獲得之俘虜，則不加殺戮，而使其從事勞動。所有者取其剩餘以爲供奉此種制度行於古代之希伯來、希臘、羅馬等民族。此時爲世襲之奴隸，當時奴隸之子仍爲奴隸。如欲爲市民，須繳納多金，一切勞動均由奴隸擔負，故稱此時之勞動爲奴隸勞動。此時之經濟稱爲奴隸經濟。此種制度傳至十九世紀美國南北戰爭以後，始行消滅。

【奴隸勞動】(Slave labour) 參看「奴隸」條。

【奶酥】(Cheese) 亦名乾酪，又稱奶餅。爲凝結之牛乳壓去水分而成者。

【尼加拉瓜】(Nicaragua) 中美洲之共和國。在闕都拉斯之南，哥斯德爾黎加之北，東臨大西洋，西濱太平洋。地勢多山，氣候分乾濕兩季。物產以農、礦及木材為主。香蕉、咖啡、甘蔗之出產最多。境內金礦，多由英美人所經營。銅、煤、石油、寶石之產額亦富。

【尼泊爾】(Nepal) 亞洲國名。在喜馬拉雅山脈之中央，東連悉乞密，北界西藏，西南接印度。南北最廣僅一百六十五哩，東西凡五百十二哩。名爲獨立國，然英政府特派駐劄官，率少數軍隊，駐於首府卡曼圖，參與一切外交，已無異於英之保護國矣。

【尼哥細亞】(Nicosia) 英屬塞普浦斯島之首府。爲本島第一商港。

【尼德蘭】(Netherlands) 卽荷蘭。詳「荷蘭」條。

【左傾】(Left or left wing) 左傾或稱左翼。參看「右傾」條。

【左錢】又稱左掉。爲四川省金錢借貸之一種。借貸時債務人不必立出契約，全以雙方之口頭協定，不須保證人，又不須付以利息。照慣例左錢借貸多爲短期，絕少超過半年以上者。

【巧格力糖】(Chocolate) 一譯朱古律糖。大抵以可可製成。多爲英美等國之產品。我國仿製者已漸多，故進口總額已形減少，然猶常達銀三十餘萬元。

【市】(Market Fair) 規定一定之場所及時日陳列各種貨物，使易於互相交易，卽謂之市。在古代經濟生活幼稚之時，人人皆營其自然經濟，及後人口漸次增加，各業分立，有無相通，於是有所謂之產生。然當時市內無一定之商人，且無交換媒介物（貨幣）之故，縱有交換，亦非成爲有組織之商業。我國所謂「日中爲市，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者」實卽物物交換之方法也。古代市之場所多建於寺廟之附近，蓋以此等地方人民易於集合，且宗教祭典有一定之時日，因而市期亦得利用之，成爲定期市場。徵之歐洲，亦有祭市、年市、週市之存在，如希臘之阿林比亞祭禮，商業史上最爲有名，是日各國人民集會於希臘，互換其奇貨珍品，此利用祭禮之祭市，竟成爲大範圍之買賣中心。各種商業習慣，及一切信用制度之發源，皆於此祭市發達之。年市週市則爲地方交換之中心，中世歐洲都府經濟時代，實以此爲重要貿易

機關，週市應日常都會之需要，往往由近傍田舍集合食料品爲販賣之物，年市則爲衣服傢具等之買賣。春秋二季，則於國內營其貿易。其在東方，如阿刺伯之麥加，印度之哈爾多阿亞等，亦有盛大之祭市。至於我國市制，發達尤早，周禮地官所掌之各種市政制度，已備今日市政之規模。而祭市風俗邊鄙及內地各處迄今尚有存在者。我國政治區域之名稱有二種：一爲直隸於行政院之市，限於首都所在，或人口百萬以上之都會，或在政治上經濟上有特殊情形者，如今日之南京市、上海市、北平市、青島市均屬此類。二爲隸屬於省政府之市，限於人口在三十萬以上之都會，或人口在二十萬以上，而其所收營業稅、牌照稅、土地稅每年合計占該地總收入二分之一以上者，如廣州市、漢口市、濟南市均屬此類。參看「市組織法」條。

【市井】謂市也。昔人以爲列貨於井旁，或因井爲市，或謂入市者必先就井洗濯令潔，或謂立市必四方若造井之制，其說不一。

【市日】(Market day) 卽開市之日也。其定期者，我國俗稱「集」，或稱「墟」，其不定期者，則爲都市之商業。詳見「市」條。

【市牙】即牙行也詳「牙行」條。

【市布】(Shirting) 市場有輕布、原布、粗布、細布諸名稱，皆視其分量而別之。在棉織物中銷路最廣。有「本色市布」、「漂白市布」、「染色市布」之別，各詳本條。

【市平】為舊日商業上及民間通用衡量銀兩之標準。蓋除庫平、漕平、關平等為政府所規定號稱官平外，其餘皆謂之市平。各地慣用之市平名目繁多，不遑列舉。自廢兩改元後，其制始廢。○平市中之物價也。漢書食貨志「諸司市，嘗以四時中月，實定所掌為物上中下之賈，各自用其為市平。」

【市况報告】(Market report) 與「商况報告」同。詳「商况報告」條。

【市官】周代管理市政之官。其名目，有司市、質人、廛人、胥師、賈師、司穡、司稽、胥肆長、司門、司關等十一種，各詳其條。

【市政】推行於市區範圍內之政務。依據市組織法第八條：市於不抵觸中央及上級機關法令範圍內，辦理下列事項：○戶口調查及人事登記事項；○育幼養老濟貧救災等設備事項；○糧食儲備及調節事項；○農工商業之改良及保護事項；○勞工行政事項；

○造林墾牧漁獵之保護及取締事項；○民營公用事業監督事項；○合作社及互助事業之組織及指導事項；○風俗改良事項；○教育及其他文化事項；○公安事項；○消防事項；○公共衛生事項；○醫院菜市屠宰場及公共娛樂場所之設置及取締等事項；○財政收支及預算決算編造事項；○公產之管理及處分事項；○公營業之經營管理事項；○土地行政事項；○公用房屋公園公共體育場公共墓地等建築修理事項；○市民建築之指導取締事項；○道路橋樑溝渠堤岸及其他公共土木工程事項；○河道港務及船政管理事項；○上級機關委辦事項；○其他依法令所定由市辦理事項。

【市政府】亦稱市政廳。一市之最高行政機關。除掌理行政事務監督所屬機關及自治團體外，并得發布市令，制定市單行規則。於市長以下，置社會、公安、財政、工務四局，必要時得增設教育、衛生、土地、公用、港務等局，并設秘書處，及參事二人。其他僱員可酌用之。

【市政會議】討論市政興革之行政會議。由市長參事局長（或科長）市參議員秘書長（或秘書）等組織之。以部長為主席，凡下列事項均應於此會議議決之：○關於秘書處及各局或各科辦事細則事項；○關於市單行法規事項；○關於市預算決算事項；○關於整理市財政收入及募集市公債事項；○關於經營市公產及公營業事項；○關於市政府各處局或科職權爭議事項；○市長交議事項；○其他重要事項。

【市長】官名。漢時已有之。史記太史公自序：「昌生無澤，無澤為漢市長。」民國之設市長職，始於民國十六年，以丁文江為上海市長。國民政府奠都南京後，於各大埠各都會之繁盛者，設為市，市有市長。在隸屬於行政院之市，市長為簡任職，隸屬於省政府之市，市長為薦任職。參看「市組織法」條。

【市參議會】為參預市政之法定團體。由市民選舉之市參議員組織之。會中設議長副議長各一人，每年開常會兩次，凡市政會議議決之各項，均須由本會議決。在閉會期間，除市單行規則預算決算及募集市公債外，得由市政會議議決執行，再交市參議會追認。參看「市政會議」條。

【市票】湖北沙市商人所發行之一種兌換券。券分二種：一為角票，一為沙票，兩種均以銅

元爲兌換者，因發行者實力薄弱，常有商店倒閉而致無從兌現者，故其價格常低於銅元之市價。

【市組織法】於民國十九年五月二十日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行。分總則、市職務、市財政、市政府、市政會議、市參議會、區民大會、區公所、區民代表會、區監察委員、坊民大會、坊公所、坊監察委員會、閭鄰附則等十五章，共計一百四十五條。

【市舶使】官名。掌管貨海舶征權貿易之事。猶今日之海關監督也。唐始置市舶使於廣州、泉州、杭州三處。宋人增置於各處，歷代因之。至清初而始裁撤。

【市場】商人集合於一定場所，分別部居行其貨物買賣是也。我國都市中多有此組織。

【市場生產】(Production for market) 即非爲自己需要，亦非爲需要者預定而生產，是企業者觀察市場之狀況，估量社會之需要而生產之謂也。此種生產純出自營利心，其生產之提供於市場亦純欲獲得利潤爲目的，故學者稱此種生產曰「商品」，因而市場生產亦稱爲商品生產。

【市場利率】(Market rate) 卽市場貼現利

率。詳「市場貼現利率」條。

【市場商業】(Trade market) 卽行於市場之商業之謂。詳「市場」條。

【市場貼現利率】(Market rate) 爲中央銀行以外之銀行及票據經紀人等對於最良票據之貼現利率。與「公定利率」相對待，故亦稱私定利率。此種利率既由中央銀行以外之金融業者依供求之關係而決定，故以利益爲目的，而公定利率則中央銀行制定，與私定者不同。有嚮導市場貼現率及操縱金融之能力，而其利率大抵較低於市場貼現率，蓋因市場資金未臻豐富之故；如果各銀行存款增加，平時卽無中央銀行援助，亦有餘力供應貼現，放款時市場貼現率勢必低落無疑。最近日本已呈此種趨向，漸與歐洲各國相同，蓋歐洲各國中央銀行之利率，同常較市場利率爲高也。

【市場價格】(Market value) 卽一貨物於

一市場交易成立時之價格。市場價格雖變動無常，若觀察其一定之期節及其接近之一定點，則可知其大概。例如米價某日爲十五元一石，又某日降至十二元，則一年中之市場價格多半爲十三元左右。

【市街鐵路】(Street railway) 爲十九世紀隨都市之發達而建造之一種鐵路，以便都市住民之往來者。此項鐵路除普通在地面敷設者外，尙有高架鐵路、地下鐵路等均包括之。又敷設區域亦不限定在都市以內，卽供都市與近郊之往來而設者，亦稱市街鐵路。此種鐵路之特質，不惟在路線之短，且以專運乘客爲目的，而輸送貨物郵件乃其例外。又其運輸之數量亦不能與鐵路比，其敷設之地域，以通過熱鬧場所，故運輸方法有特種之限制。市街鐵路普通分類法以動力分者有馬車、蒸汽、電氣、鐵路三種。此外尙有鋼索式鐵路各種之中，以馬車鐵路發達最早，近自電力應用推廣後，市街鐵路乃以電力爲唯一動力。因其距離較短，車中多不分等級，卽其車費亦有採用距離遠近分價者，與採用遠近均一價者，現今各國採用一種制度，較爲顯著。

【市債】(City bond) 詳「地方債」條。

【市語】商業上所用之隱語。對於數目貨品及買賣條件各項，恆用之以爲暗號。有利用反切者，有縮去末尾一字者，有以他語替代者，總以避免外人稔悉爲唯一之目的。

【市銀行】以活動市財政發展市內工商業金融機關。多由市政府直轄管理。

【市價】市中售物之價值也。其變動無定，隨時漲落。故商業發單上每印有「早晚市價不同」字樣，即聲明下次買貨，不能以發單上所定之值爲例也。

【市價表】(Price current) 爲銀行交易所，新聞紙雜誌等所發表之物價行情也。如各國貨幣匯價，及價格常有變動之商品，就其每日之市價，報告於顧客，或揭示於公眾，俾知其行情之漲落。一名行情單。又名商况報告表。

【市儉】即牙儉，商業上所謂居間商人。今世俗皆以刁詐牟利者，謂之市儉，蓋鄙視之辭。

【布】●爲棉織品之總稱。我國一般社會服用之常品。國內所產土布不敷應用，每年進口數額甚巨。據海關貿易冊所分之種類，爲原色棉布、漂白棉布、染色棉布、印花棉布、他類棉布及棉製品等。其中細別之，又分爲市布、斜紋布、標布、棉羽綾、棉法絨、巾、帕、線毯之類。每年輸入總額，常值海關銀二萬萬兩左右。而各種土布之出口者，僅及進口數額十分之一。●貨幣之別稱。布爲泉，泉與錢同。周禮

司市職有云：「國以荒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鄭玄註云：「金銅無荒年，因物貴，大鑄泉以饒民。」即錢以布爲名也。因錢流布民間，通行如泉，故亦稱泉布。

【布世爾】(Buzaire) 波斯第一商埠。在波斯灣東岸，有內外兩港，內港距海岸三哩，吃水二十尺之大船，當滿潮時可以出入，外港亦便於停泊。輸出品以毛織物、絹布、葡萄酒鴉片爲主要。

【布耳】(Pole or rod) 一稱樂德。英美度量衡制長度之名。爲哩三百二十分之一。英國一布耳，合我國五·〇二九二一九公尺。美國一布耳，等於我國五·〇二九二一〇公尺。

【布利德佛德】(Bradford) 英國英格蘭約克郡 (Yorkshire) 之市。在黎芝 (Leeds) 之西九哩，約克 (York) 之西南三十四哩，爲製造絨線之中心。

【布推黑略】(Bochka) 有二種：我國一稱瓶 (Bottle) 一稱酒瓶 (Bottle of wine) 爲蘇俄度量衡制液量容量之名。每瓶合我國標準制〇·六一四九六六公升，每酒瓶合我國標準制〇·七六八七〇八公升。

【布達佩斯】(Budapest) 歐洲匈牙利國都。在維也納東南百三十哩。臨多瑙河 (Danube R.) 兩岸。由布達 (Buda) 佩斯 (Pest) 二城合併而成。布達居右，佩斯居左，架橋梁以便交通。街道寬廣，建築宏壯，製造以機器、農具、舟車、金銀器皿、玻璃、麵粉、煙酒等爲主。商業稱盛，大宗五穀由此輸出。

【布爾喬亞】(Bourgeois) 有產階級之意。即據有社會的生產機關者，指近代之雇用工資勞動者之資本家階級。

【平】●爲無偏輕偏重之意。我國衡貴重之器多用天平，故簡稱爲平。昔日用銀兩時，有庫平、關平、漕平及市平四種。庫平在納租稅時用之，關平納關稅用之，漕平爲民間所用之標準平。此三者皆爲政府所定。市平爲民間通用之各種複雜平之總稱，各地不同，種類多至百種以上。●地名。即今北平市之簡稱。詳「北平」條。

【平方】●正方之平面。計面積時用之。●數學上凡某數之二次自乘，謂之平方。或名二次方。如2之平方爲4，3之平方爲9是。【平方布耳】(Square pole) 又名方桿。爲英美度量衡制地積之名。等於三〇又四分之

一平方依亞。英國一平方布耳，合我國標準制二五·二九三平方公尺。美國一平方布耳，合我國標準制二五·二九二九五平方公尺。

【平方因制】(Square inch) 通稱平方英寸或方吋。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地積之一種。等於一二九六分之一依亞。英國一平方因制，合我國標準制六·四五一六平方公分。美國一平方因制，合我國標準制六·四五二六平方公分。

【平方依亞】(Square yard) 又名方碼。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地積之單位。英國一平方依亞，合我國標準制〇·八三六一二六平方公尺。美國一平方依亞，合我國標準制〇·八三六一三〇七平方公尺。

【平方阿爾申】(Square archine) 又名方愛。為蘇俄度量衡制地積之單位。合我國標準制〇·五〇五八〇五平方公釐。

【平方根】對某數自乘之數，稱某數為其平方根。如 $5 \times 5 = 25$ ，5即25之平方根。

【平方幅地】(Square foot) 亦稱平方英尺或方尺。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地積之一種。等於九分之一平方依亞。英國一平方幅地，

合我國標準制九二九·〇三平方公分。美國一平方幅地，合我國九二九·〇三四一平方公分。

【平方維耳索克】(Square vershok) 又名俄方尺。為蘇俄度量衡制地積名之一種。等於五五二九六〇分之一俄頃。計合我國標準制〇·〇〇一九七六公釐。

【平方維耳斯他】(Square verst) 即俄方里。為蘇俄度量衡制地積之名。等於一〇四又六分之一節斜齊納。合我國標準制一三·八〇六二二四公頃。

【平方薩仁】(Square sene) 又名方晒。為蘇俄度量衡制地積之一種。等於二四〇〇分之一俄頃。合我國標準制四·五五二二四九公釐。

【平水茶】浙江省所產茶葉之一種。出紹興東南之平水市及其附近各地。因河流之方便，多集中於曹娥鎮，由滬杭甬鐵路運至寧波，再由寧波運至上海，故名寧波。其別道則由民船運至杭州，再由滬杭甬鐵路運至上海。此茶年產額不過一萬擔內外，為出口綠茶中之最上品。

【平包鐵路】為平綏鐵路展延至包頭後之名

稱。詳「平綏鐵路」條。

【平民金融】現代金融機關之組織，大抵供資產階級之往來，不能為平民階級所利用。蓋平民階級信用較為薄弱，又缺乏擔保品之能力。銀行為本身利益計，自不願作往來之融通。所以我國平民階級遇有緩急，除質典、集會及利息重大之印子錢外，別無他法。【平安險】海上保險之一種。其費較水漬險為廉。參看「水漬險」條。

【平行四邊形】謂四邊形之相對兩邊各平行者。如正方形、矩形、菱形，皆為平行四邊形。

【平色】平為重量，色為成色。舊時國內匯兌多用銀兩，因各地平色異其標準，故甲地銀兩匯至乙地，先有折算平色之必要，以定升水或貼水之數目。例如北平銀一千兩，當上海九八規元一千零五十四兩四錢七分。同時與他處兌匯，亦照此例計算。兩地間之平色，作為兩地間之匯兌市價，再視銀兩需要之多寡，匯兌供求之情形，現銀運費之高下，而定匯兌之價值。

【平行直線】二以上直線，在一個平面上，任意引長其兩端，而處處之距離相等者，謂之平行直線。有時略稱平行線。表示二直線之平

行，恆以 \parallel 號記之。

【平均】統計名辭，以同種不等之數量若干個，取其和數，而以若干個除之，所得之數量，即平均之數量。換言之，即以多數之數量，而祇求得一個數量以代表之之謂。

【平均包皮】為算定包皮方法之一種。即對大多數貨物之包皮，其大小重量，認為無大差異時，乃擇其中一隻或二三隻衡之，而推定其全體包皮之重量。

【平均吃水】(Average Draught) 即船體之中央部分吃水量也。

【平均地權】為三民主義之民生主義中最重要之政策。其實施方法可分三項：(一)政府照地價收稅，地價由地主自行規定，報告於政府，政府則按值百抽一之率而課其稅。(二)政府照地價收買土地，如上所述，若地主之地價以多報少，則政府可照價收買之。(三)增價歸公，土地報價之後，如嗣後其地價高漲時，則上漲之價額收歸公有。按此法迄今尙未實行。

【平均保險費】(Average Premium) 即保險者向保險契約者所徵收之保險額皆屬均一之謂。在生命保險上，對此頗有持反對

之說，蓋謂年少之人，瀕於死亡危險者較少，年老之人，瀕於死亡危險者較多，若老少俱課以同一之保險費，未免失其公平。但在某種階級，或某種範圍之下，以國家保險者，強使該階級範圍內之民悉為被保險者，例如從事鐵道業務職員之傷害保險，雖各職員所行之職務有不同，必使之負一定同一之保險費，固又一種平均保險費之主義也。

【平均指數】(Index number) 詳「指數」條。
【平均重量】裝運貨物時由總重量中計算其每件之重量，謂之平均重量。例如運貨二百件，其總重量為一千噸，則每件平均之重量為五噸，對於各件之超過五噸，或不及五噸者，均不之計。

【平均費】(Average Rate) 火險公司根據其已往之經驗，將財產損失之和，除以保險額之和，其所得之結果，謂之財產平均費。此種平均費，多交付於特別代理人之手，由其考核，以定保費之高低者。

【平均價格】(Average) 交易所用語。於結帳期間平均各期限買賣價值及數額，分賣出平均與買進平均兩種，前者屬於賣方，於

現常損失之際，因市場之景况，而仍復發賣，其後乃平均其損失如何。後者屬於買方，仍復承買，其後乃平均其損失如何，為平均之計算。

【平均數】數之均一者。二數之和，以2除之；三數之和，以3除之，所得之商，即二數或三數之平均數。

【平角】二直線適成反向所成之角。即自頂點引出之兩邊，合為一直線，而等於二直角之角也。

【平車】(Flat car) 即鐵路局所用之無邊車。將車底板放置於車樑之上，以為裝運木料鋼鐵之用者。平車之架以裝桶者，謂之桶架車；平車底板上橫置木頭以裝長木者，謂之長木車 (Log car)。

【平金繡花】於絲織品之表面用金線盤結成各種花紋者。其手工甚細。舊時官吏之禮服，演劇用之衣裳及簾幕等常繡之。

【平面】取面上任二點，連成一直線，此直線常密合於其面而無間隙者，謂之平面。簡言之，即面之平坦而絕無凹凸者。

【平面三角法】見「三角法」條。
【平面角】自一點引二直線，如時計之兩針，其

中間所夾之平面，即平面角。恆簡稱角。

【平面幾何學】研究平面上圖形之形狀大小位置之科學，謂之平面幾何學。

【平面檔案】檔案度置用平置法者之謂。法以一切檔案平面安放於抽斗之中，無須用摺紙具，只須插一標記片卡以分別檔案之各部分。參考時無須妨礙其他檔案，即可查出參看「垂直檔案」條。

【平面繪寫機】(Flat Duplicators)此機之應用，將印底蠟紙附着於木框上，空白紙張則置於印底蠟紙之下，當油墨輪軸滾過此印底時，字跡即印於紙上，惟不能印多量稿件耳。

【平通鐵路】自北平正陽門車站至通縣之鐵路，北寧鐵路之一支線也。計長一五·三英里。

【平匯】舊時銀兩匯兌之平價也。例如上海九八規元銀五十三兩四錢六分九釐，當洋例銀五十二兩一分四釐，故洋例銀百兩當上海九八規元銀一百零二兩八錢，上海九八規元銀一百兩，當洋例銀九十七兩二錢之類是也。

【平準保險費】即平均保險費，見「平均保險費」條。

費」條。

【平滂鐵路】自察哈爾之集寧縣，迄於外蒙古之滂江，長約四二〇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即張庫鐵路之一部也。

【平綏鐵路】自北平市之豐台，經張家口至綏遠省之歸綏，凡一千二百一十里。支線有四：一自西直門至門頭溝，計長四七里；一自下花園至鷄鳴山，長四里；一自宣化縣至水磨，長一六里；一自大同至口泉鎮，長三二里。其始由中國自營，清光緒三十一年開始動工，宣統元年築至張家口，名京張鐵路；二年築至綏遠省境，民國七年借入日本東亞興業會社三百萬元，十一年四月達綏遠城，更進展至綏遠城西之包頭鎮。故又名平包鐵路。豫定逐漸西進，經寧夏而至甘肅省之蘭州，並於綏遠分支北上至蒙古之庫倫。本路沿線礦物有煤，農產物有亞麻仁及糜子等。

【平綏鐵路包寧段購料國庫券】(Sew Treasury Bonds for Material Purchased for Pao-ning Section 1922) 民國十一年北京政府交通部擬展築從包頭至寧夏之鐵路，乃向比國營業公司(Société Belge d'Entrepreises en Chine)

進行借款以為購買本段所用材料之需。若有餘款則撥付他處應用。於一九二二年十月二日訂立借約，計總額英金三百三十萬鎊，由該公司委託不魯捨爾銀行(Banque de Bruxelles)發售第一期庫券共英金八十萬鎊，合比金四千八百萬佛郎，票面每張英金二十鎊，利息按年八釐。以北平至包頭及包寧段之建築物車輛房地及收入，並平漢路可撥餘利為擔保。分十年償還，前五年祇付利息，自第六年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一次，每次計英金十六萬鎊，至第十年為止，全數還清。還本定每年十二月一日，利息每年分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兩次發給。惟此債一部份流用於軍政費，餘則用作購買隴海路材料及利息折扣匯兌虧耗等之用。故自一九二五年起，利息無法撥付本亦未還。

【平漢鐵路】最初為蘆漢鐵路。中日戰爭以前，中國提倡建設鐵路，然之大宗資金，清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年）盛宣懷任蘆漢鐵路督辦大臣，與美國商權築路，光緒二十三年由美國人測量本路路線，旋借入比利時借款。（比國以有俄法之後援與我國訂

借款條約)乃為英國所不滿,命駐華英公使麥克杜納氏向清政府要求上海南京間,上海杭州寧波間,廣東九龍間及河南江西間之四鐵路之數設權為交換,此路之比國借款,凡一億二千五百萬佛郎,年利五釐,償還期限三十年。光緒二十五年着手興工,三十一年築成。今其本線計長二四二六里,支線十三。●為蘆溝橋至豐台長一六里,●為良鄉至坨里長三四里,●為琉璃河至周口店長三二里,●為高碑店至梁格莊長八四里,●為清苑至府河一〇里,●鴨鶴營至臨城煤礦長三二里,●為豐樂鎮至六河溝長六五里,●為馬頭鎮至彭城鎮長七四里,●為鄆城自周家口長一〇〇里,●為和尙橋至禹縣長六〇里,●長辛店至大灰廠長三〇里,●望都至唐縣,●蕭家港至安陸則在建築中。全路鐵橋凡八百七十五座,暗渠一千二百八十五條,建築費銀四千二百五十八萬七千兩。該路為比國公司所經營,至光緒三十四年(一九〇八)止,中國按約收回。其款則由英法借五百萬鎊償還。比國時公司,本路途歸中國所有,稱京漢鐵路。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將北京改稱北平,故此線

亦改稱平漢鐵路。

【平價】(Par of Exchange) ●指貨幣原有或天然之價值而言。貨幣不受市面之影響,不為供求所操縱,而得應有之天然價值者謂之平價。各國貨幣之平價今分為三種:

(A)理想平價(B)法定平價(C)公議平價。參看各該條。●公債股票等之票面金額與市價立於水平線上,又匯兌之行市,保持其平均之標準者,均謂之平價。

【平價發行法】見「公債」條。

【平熱鐵路】自北平至熱河之民業豫定線也。此線與洮南熱河間之洮熱路線聯絡,為開發內蒙古之重要路線。

【平碼館】亦稱平碼行。廣西省西江流域所設牙行之名稱。參看「牙行」條。

【平澤鐵路】自山西之臨汾迄於本省之晉城,計長三二七里,為國有未成鐵路之一。

【平衡】(In Balance) 試算表之借貸兩方應常常相等,然各個帳戶之借貸,則或等或不等。帳戶兩方合計相等,則此帳乃稱為平衡。如應付期票借方六百元,貸方亦為六百元是也。

【平餘】衡器之賸餘也。舊日中國民間所用之

容器,較官器為小。田賦納穀,民斗一石須較官器加一斗五升。因之納賦時,其換算徵收之銀兩亦按庫平銀加一成五計算,其名為平餘,亦稱平水。

【平壤】(Phyeng-yang) 朝鮮都會之一。一稱西京。位大同江北岸。商業繁盛,輸出以沙金、大豆、小豆、米、牛皮、煙草為大宗,輸入以棉紗、棉布、紙煙為大宗。

【平糶法】此法創自戰國時魏之李悝。豐年儲粟,遇荒散之,用以濟平民者。歷代相仍,為備荒之良法。

【弗】即他拉。詳「他拉」條。

【弗石】(Fluorite) 即螢石,亦作氣石。天然產生者多與鈣鋁等化合而成。用為搪瓷及玻璃之原料,其主要產地為遼寧之海城蓋平復縣一帶,山東之博山膠縣,浙江之紹興,德清新昌,嶧縣等處。每年輸出地,以日本及德國為主。

【弗打】(Volt) 電壓力之單位。於一歐姆電阻力之導線上,通以一安培之電流,則得一弗打之電壓力。

【打包】貨物付運之前,其包裝事項,須付專門家捆紮停妥,俗稱打包。我國通商口岸如上

海、天津、漢口、廣州等地，均有以此為業者。
【打孔支票】為英國所盛行，即於支票發出時，將其存款之最高額用打孔透字表明，依照其存款額發出相當之金額不同之支票，以防透支及塗改等弊。

【打字員】(Typist) 為新式商業事務部內工作人員之一，即以打字機司各項文件打字之職者。通例，凡具有打字技術而能達到正式職員標準效率百分之七十左右者，即可位置於事務室內從事正式工作；否則，經錄用後，尚須經過若干訓練之時間。打字員速率之最高者，每分鐘可打英文一百四十餘字。華文則在六十字左右。

【打字機】(Typewriters) 活寫之印器。有華文英文二種。華文打字機，為留美學生周厚坤所發明，由商務印書館經售，其構造為字盤滾輪列表綸等數部分，同時可以複寫紙印至六份以上。日本亦有製作者。英文打字機因其字體甚少，構造較便，種類甚多，並有無聲打字機、電力打字機、自動打字機數種。以耐用迅速不費力者為佳。保存打字機之法，不外時時揩拭及加油，機上之字宜時時刷之，每星期以油加入輪軸中，流於外面之

油，用軟布拭去，不用時，以罩加機上，使灰塵不致入內。

【打狗】臺灣西岸第一商埠。但港水過淺，不便通船。附近之鳳山，為製糖業中心。

【打洞線】證券及收據等，於其左方與存根分界之處，軋有小孔之線一道，以便於發出時，與存根裁取分離。此小孔之線即名曰打洞線。

【打票】錢業中所謂打票，即商家向錢莊打取莊票之意。(按莊票又名本票) 各商家一方面將逐期收下另數票據，按期解至錢莊；一方面如遇支款時則開支票應用。但支票祇能代表出票人之信用，如出票人信用未孚，錢莊到期即可停止付款。本票則由出票之錢莊負責照付，其信用可靠，堪與現金相匹，是故收款人皆願收入本票。在此種情形之下，付款人須備摺附條開明所打銀數及期限，向錢莊打取本票，錢莊則在摺上錄入屆期負責照付。

【打船漁業】為廣東省沿海各地之一種撈魚法。集合該地大漁船二艘、小漁船四五十艘，採取艦隊編制，分為指揮船、傳令船及驅逐船三種，命令一下，則四方張網，綿亙三四里，

各船均向海岸前進，驅魚羣集於網中，此種撈魚每次可得魚十餘萬斤。

【打通鐵路】自打虎山至通遼，計長四五八里。於民國十九年築成，為北寧鐵路之第九支線。將來且擬延至洮南，為國有已成鐵路之一。

【打價】即還價，賣主所提出之價格，而任顧客之意旨，將其減低之謂。

【打樣】土木工程機械工程，於製作開始時必先製成圖樣，然後依式製造，俗稱打樣。

【打箭爐】即康定。詳「康定」條。

【打蘭】(Dram) 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容量之一種。因適用於液體，故名液體打蘭 (Fluid Dram)。英國一液體打蘭，合我國標準制三·五五一五三公撮；美國一液體打蘭，合我國三·六九六一公撮。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重量之一種。英國一打蘭，合我國三·八八七九三五一公分；美國一打蘭，合我國三·八八七九三五一公分。

【未付股利】為銀行商店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每逢盈餘分配時所提出之股東官利紅利，皆入此科目。
【未付紅利】(Unpaid Dividend) 簿記學

上之用語，前期結算終了爲止，尙未付清之紅利也。紅利之支付，原則上大抵當結算終了時，經股東請求即行付清，惟有若干股東不來請求，因而紅利未付，此種未付紅利，即成爲公司對股東之負債，即以此科目處理之。

【未付開支】(Accrued Expenses) 銀行會計科目之一，即應支付而未支付之款項，在帳冊中書入貸方欄內。

【未收利息】簿記學上未決算帳目中的一科目。本期應收而未收之利息也。當決算時，其利息滿期日跨於兩營業期間，則本期應收部分，亦得於下期滿期時一次收入。嚴格言之，本期之利息，自應作爲本期之營業利得處理，然因其在下期收入，故又可看作下期資產之一部分，而同時亦不妨列入本期營業利益帳項中。

【未收帳款一覽表】商店營業上之除放款項，未經收訖者，多列表登記之，以爲到期收取之準備，並可作對外放帳之統計，以定營業之方針。

【未收資本】(Unpaid up capital or uncalled up capital) 公司募集資金，於

開始業務之際，至少須有資本四分之一以上之付入，以資業務執行之費用。其未經請求付入之資金，即謂之未收資本，或曰未付資金。自公司言之，此即爲公司之權利。(即債權) 凡認股之股東，無論何時，遇有請求，均有次第付入之義務。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股東認定未繳之資本均屬之。

【未成年入】未滿二十歲者之謂。有滿七歲與未滿七歲之別。滿七歲者爲限制能力人，得爲法律行爲，未滿七歲者爲無行爲能力人，不得爲法律行爲。滿七歲者爲法律行爲時，其法律行爲若爲只享權利不負義務之法律行爲，不須取得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若爲須負義務之法律行爲，則須取得其同意。事後取得者謂之追認，追認後之法律行爲，依然有其效力。又未成年人之滿十六歲者，得不經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自爲遺囑，取得法定代理人之許可後，得在外經商。

【未到貨物】指在運送中或準備運送中之商品而言。其到達之事實與到達之時期，得據測知者，名之曰未到貨物。以未到貨物爲買賣時，賣主必對於原產地或發送地發送之事實，不可不有確實之證明。

【未到貨物買賣】(Optional cargo) 在海外之貨物未運到以前，得以船貨憑單彼此轉賣，恰與堆棧之存貨單相同。此項商品，其運費較普通爲高，因其裝載手續較煩故也。例如由南美輸入咖啡至倫敦，該貨尙未到着而收貨人將船貨憑單出賣與他人，而他人又將其轉賣，最後該貨物之船貨憑單所持有人，欲以裝載該貨物之船碇泊於倫敦以外之港灣，即將此旨用電報通知於該船，故運費較高。

【未到期保險費】未到期而先付納之保險費，與公司之決算期間恆不一致，故公司至決算期對於此項保險費，當另行存儲，以備到期發生危險時有所應付。此時期之保險費，謂之未到期保險費。生命保險之責任準備金，即由保險費公積金與未到期保險費合組而成，損害保險之責任準備金，則惟以此未到期保險費充之。餘見「責任準備金」條。

【未定買賣】即締結買賣契約時，其內容有某種條件未經確定之謂。換言之，其買賣契約雖然成立，如某種事件發生得解除之，或由某種事件發生，而契約始得成立。此種買賣，

多半用於未到貨物之買賣及貨物須經檢查之買賣。

【未知數】算學名辭。謂其值雖不知，但可由已知部分而決定之者。其意義有時與未知量同。通例以英文二十六字母之終部字母 Y, Z, U, V, W 等表之。

【未納】交易所用語。其義為在同一計算區域以內，同盤或不同盤，凡屬於同種類，同月期，同數量之買進賣出，互相能使其抵銷之意。例如甲號經紀人，在前市開盤買進九月期之捲烟公債票面一萬元，又在後市三盤中，以同月期賣出之，如是則買進與賣出可互相抵銷，稱之曰未納。惟未納之抵銷必須為同一委託人始能運用。

【未納差額】交易所用語。所謂未納差額即在上一計算區域之內，同種類，同日期同數量之物品，以前買進，以後又復轉賣；或以前賣出，又復買回，兩個價格相差之數目也。如某號經紀人受顧客委託，在本日前市二盤買進本月期標金七十條，在該盤內約定價格每條七百兩。後市顧客再委託該經紀人，將買入之標金七十條復行賣出，該盤約定價格每條七百零一兩，即每條差額為一兩，委

託人獲利七十兩，此七十兩即稱為未納差額。

【未納稅銀出關棧復出口報單】海關文件之一。凡貨物入口未完關稅而先存於關棧，再由關棧可將貨提回，出口轉往別處，此時須向海關提出此單，請求其許可，始能將貨再運出口也。

【未起卸貨物】(Goods afloat) 船舶到達港埠，所裝貨物，未經起卸者之謂。

【未裝餘貨】(Short shipment) 臺北之貨於裝船時，船舶雖盡量裝滿，尚有剩餘，此種剩餘之貨，謂之未裝餘貨。

【未達帳】銀行簿記帳目之一，即銀行總分行帳簿上不能相和之結數也。蓋銀行之總分行間平日記帳根據於互相寄發之通知，每因兩地阻隔，致雙方記帳日期相差，此種帳項，謂之未達帳。銀行當製具全體決算表時，為精算損益起見，對於未達帳項，事先得不得有嚴密之查核，蓋當決算以前，總分行往來存欠之數，須求其平，同時各種損益，雖詳算無訛，然後期帳目或有關及前期損益情形，以之歸入於下期帳中，則該期損益即無由準確，故未達帳之核算極為重要。當未達

帳發生時，傳票上須蓋「未達帳」圖記，因此項傳票除記載當日帳目外，同時須記以前各帳也。

【本】本有二義：(A) 為原本之意，如稱資本金為本錢是。(B) 為該地該處之意，如本地貨本地幫等是。

【本人】代理人之對稱。例如甲為乙之代理人，乙即為本人。餘見「代理」條。

【本大利寬】商業用語。資本多則獲利厚之謂。
【本尼懷脫】(Penny weight) 又名英錢，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金銀權重量之一種。等於二四克冷，合我國標準制一·五五五—七四〇公分。

【本地發貨單】(Local invoice) 亦稱當場交貨單。為外國送貨單之一種。其記載之事項，為貨物之生產地或輸出地依現在之原價計算，至關於應由買主負擔之費用，由賣主墊出者，亦須詳細記入，計算其總額。

【本年上期總損益】為銀行資產負債類共同會計科目之一。指有分行之銀行其上期決算未達帳清查後之前期損益，及分行方面轉來之損益而言。故統計總分行全體之總損益者，謂之本年上期總損益。

【本色市布】(Shirting & sheetings)市場有輕布原布粗布細布市布之名稱。約言之，每疋七磅以下爲輕布，八磅半以下爲原布，皆寬三十八吋長三十八碼半，八磅半以上不及十二磅者爲市布，十二磅以上爲細布，皆寬三十六吋長四十碼。此項貨品，國內出產日盛，進口之英日貨，逐漸減少，惟近年輸入者，仍達海關銀一千數百萬兩。

【本色仿土布】即外國做照我國固有棉布之棉織品之一種。質地類似粗布而較狹，海關稅則以二十四吋爲限。以日本做製者爲最多，東三省一帶，銷行最巨。

【本色洋標】(Grey J-cloth)平紋之棉織物，比之市布紗劣而較重，爲土布市布之中間品。用途日削，惟中國北部略有銷場。幅闊有三四、二六之別。長度每疋爲二十四碼。近年進口數額，常達海關銀一百餘萬兩。

【本色斜紋布】(Grey Jeans & Drills)市布之織斜紋者，供衣服被單之用。市場有粗斜細斜之分，視質地爲準，初擬一定之區別。普通多爲經面斜紋，每疋寬三十吋，長三十碼或四十碼。年來國內出品日多，輸入量日漸減少，年僅海關銀六七百萬兩。

【本色粗布】即本色市布之一種。每方吋不及百十線。現在本國製品增多，舶來品日趨減少。

【本色細布】即本色市布之一種。每疋重在十二磅以上，大都長四十碼，闊三十六吋。參看本色市布條。

【本色精法絨】精法絨之未經漂製者，詳「精法絨」條。

【本色棉紗】(Yarn grey)棉紗之未經漂染者，爲布疋之原料。從前我國進口甚多，嗣以紗廠發達之故，進口日減，每年約值海關銀一千六七百萬兩。中以英國日本印度貨爲多。每年輸出之棉紗亦達銀二千數百萬兩。輸出地爲香港日本英國印度等地。參看「棉紗」條。

【本色絨布】(Grey cotton Flannel)大都係單面刮絨之斜紋棉織品。質量美貨較重，日貨較輕。每疋長三十碼，幅面有中尺二二與二四及二六之分。

【本位幣】(The standard of monetary)亦稱本位貨幣。其種類重量成色，國家皆以法律定之。行使之時無數目上之限制，且在一國之內，不得拒絕收受，故亦謂之主幣。

今多數國家，皆以貴金屬定爲主幣，而以較賤之金屬，定爲輔幣，以補助主幣之不及。其行使之數目，則加限制。例如美國以金爲本位幣，而以銀銅等爲輔幣。金幣之行使無限制，銀銅等幣至若干以上，受者得拒絕之。本位幣之制度，各國不同，學者之主張尤多。其大要有單本位制、複本位制、金匯兌本位制、跛行本位制、不換本位制、及合成本位制，均其最著者。(參看各本條)我國本位幣制，歷來未經確定，古代雖有金用三品之文，然鑄爲幣者實祇銅錢一品，故歷代幣制，甚爲簡單，無所謂本位。自清代中葉與各國通商以後，洋圓通行，漸有銀銅兩品之幣。然初無法價隨市上落。宣統二年始釐定幣制，國幣單位定名曰圓，分銀幣爲(一圓五角二角五分一角)四種，銀幣(五分)一種，銅幣(二分、五釐一分一釐)四種，以一圓爲主幣，五角以下爲輔幣，計算均以十進。乃未及實行，清室已墟。民國三年，北京政府頒布國幣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國幣之種類，略與清代相同。惟銀幣中之二角五分一種，改爲二角。二十二年國民政府公佈銀本位幣鑄造條例，銀本位幣定名曰元，總重二六。

六九七一分。銀八八銅一二，即含純銀二三·四九三四四八公分。銀本位幣一元，等於一百分，一分等於十釐。鑄造之權屬於中央造幣廠。於是我國本位幣為銀元，至是大定。為銀行商店記帳之本位幣。我國在幣制紊亂時代，銀行商店收入之資本以及交易往來，其本位無定，故其帳簿上之記載亦不統一。通常之方法有三種：●分帳法，選定某種貨幣作本位幣，此外各種貨幣依類分立帳冊，各按時價分別折算本位幣，加入總結。●分位法，此係謀分行計算之便利而設，任分行將所在地之貨幣定為本位幣，至決算期，由總行將各分行之報告表上所列貨幣之數額，依照時價折合總行所選定之本位幣，以備造具總報告表之用。●定價法，將國幣定為本位幣，其餘貨幣設一假定價格，折合本位幣之數。自廢兩改元後，各銀行商店間，皆多採用定價法矣。

【本利】(Principal and interest) 所謂本，乃指資金或借金之原本，所謂利，即其利息，商業上皆子母相權，故合稱為本利。

【本身保險】(Fidelity Insurance) 亦稱為保證保險，在日本稱之為「信用保險」，詳

見「信用保險」條。

【本身保證金】(Guaranty money for Acc-ident) 為保證其本人之確實，寄託一定之金額，遇本人萬一有不正當之行爲，致受寄者蒙受損害時，可將其寄託金沒收作為賠償，此今日大工商業家及社會銀行等所實行者也。本身保證金，本來出於契約，其額初無限制，法律上不生問題，但本身保證金，在法律上之效力，又至爲重大，可爲將來所生債務之保證。

【本店】公司及商店，有時組織上只有一店，有時組織上則有若干店。在只有一店者，其一分店即為本店，其有若干店者，則以其總事務所所在地為本店，其他為分店。本店為統轄分店之機關，本店不存在時，分店不能單獨存在。

【本股票】假股票之對待語。即票面金額全部已付入公司之股票謂之本股票，未全付者，則稱假股票。當股票買賣時，此兩者最爲重要。

【本契約】謂當事人心中所欲訂之正式契約。與預約爲對立之名詞。

【本洋】即西班牙銀幣，在十六世紀中葉輸入

我國，爲外幣之最先流入者。於沿海各省，尤其是浙江安徽等地，信用甚佳。民國初年曾禁止流通，後多被鑄化改鑄，近已絕跡於市場。

【本案判決】謂對於關乎訴訟標的所下之判決。判決中有與訴訟標的無關者，是爲無關本案之判決，前者如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判決，宣示原告敗訴之判決，後者如以原告之訴爲不合法而駁斥之類是也。

【本案判決請求權】當事人求訴訟之有無理由，加以調查裁判之權。亦稱具體判決請求權。參看「判決請求權」條。

【本國商業】以國內貿易爲目的之商業，爲外國商業之對待語。

【本埠同業支票】在銀行會計上，用現金科目，并不另列本埠同業支票科目，因支票可以代現金故也。

【本埠同業存款】爲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凡本地銀行錢莊存入款項得隨時提取者均屬之。

【本埠同業透支】爲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本地銀行錢莊經銀行允准往來透支時，適用此科目。

【本埠推銷員】(Town Traveller)亦稱跑街。通常攜帶貨樣，訪尋顧客，接受訂貨，同時並兼任收帳之任務。參看「商業旅行人」條。

【本票】(Cashiers checks)為銀行自行發出向本行取款之支票也。銀行於大宗款項之支出，不便解現，往往即開具本票。有時亦應顧客之請求而發出，以代現款之解付者。其在我國商業上，流通最廣，效力亦最強大。幾與現款相等。設遇發票商號或有倒閉，則以本票最先受償為通例。其發行及款式，與匯票大略相同。所異者：●本票為出票人自己約付之證券，故無委託文句；●本票發票人即為付款人，故不列付款人之記載；●匯票之付款人，必須先經過承兌之手續，本票則不必承兌。銀行因顧客之請求而發出本票，大抵須該顧客預有款項存放該行，於本票發出時，銀行即將數額預為扣除，以便支付。本票分期與遠期兩種。凡遠期本票須註明付款日期，其期限照民國九年上海銀行營業規程，規定至多不得超過十天。至於收款之人，有記名與不記名之別，記名者須收款人簽名蓋章始可收款；不記名者持票

人即為受款人，其流通性與莊票同。

【本溪湖煤礦】在遼寧省之本溪縣。其地有小河與太子河相匯。煤礦位於河西，河道之外又有鐵路，交通極為便利。煤礦地帶，東西長約十餘里，煤層共有十八層，可採者僅得其半，厚約四十尺。面積共為八十九方里，分為三區。東曰本溪湖區，中曰柳塘區，西曰新洞區。儲量約為二百二十五兆噸。其中以本溪湖區為最富，約一百十八兆噸。礦質為烟煤，頗合煉焦。現歸中日合辦之本溪湖煤鐵公司經營，設備完善。每日可出煤一千二百數十噸。大半運銷日本。

【本溪湖煤鐵有限公司】本溪湖煤礦，於清乾隆時由民人龍標探掘，至道光咸豐同治間事業鼎盛。嗣坑道漸深，探掘不易。日俄戰爭後，日商大倉喜八郎在其關東總督保護之下，着手開採。奉省當局與之交涉，始改為合辦。並將廟兒溝及附近三鐵礦牛心臺煤礦等合併經營，改名為本溪湖煤鐵有限公司。有一百四十噸鑄鐵爐二基，二十噸鑄鐵爐二基，製鐵能力約有十二萬噸，以歐戰時之產量為最高。迄今煤鐵產量，並稱豐富。

【本證據金】交易所用語。買賣雙方成交後，交

易所之經紀人須令雙方各納記帳價格百分之三十以內之款項，謂之本證據金。蓋物價下落，則恐買者毀約物價昂騰，又恐賣者不交貨。故令其各繳款項，以為交割之保障。

【札幌】日本北海道之最大都會。在石狩平野西部。交通便利，貨物輻輳。製麻、製粉、釀造麥酒等業頗盛。附近出產林檎。

【札蘭諾爾煤礦】在我國黑龍江省之贛濱縣。東與札拜阿爾分之鐵脈相連。距東省鐵路阿爾洪站僅三十里，交通甚便。蘊藏量達二億二千餘萬噸。若以每年採掘四十萬噸計，至少可採一百二十年。礦區煤層如船底形，脈線極長，煤層極勻，平均約厚三丈，傾斜平均僅十度左右。一經採掘成坑，兩壁出煤如牆，故露天掘最易。清時即歸東省鐵路公司開採，今仍之。

【正三角形】算學名辭。謂三邊相等之三角形。亦稱等邊三角形。

【正三補二】即買三賣二。詳「買三賣二」條。【正大鐵路】自河北省石家莊起，至山西省太原止之鐵路。長四百八十六里。此路之建築，本以運輸山西煤為目的。清光緒二十四年，先由山西巡撫向俄國道勝銀行借款二千

五百萬佛郎，復於光緒二十八年締結正式契約時，再借四千萬佛郎，以從事建築。光緒二十九年興工，至三十二年完成通車。至該借款條件爲：①年利五釐；②償還期三十年；③最初十年祇付息不還本；④自一九一一年以後，無論何時可以償還借款。

【正太鐵路公債】(Chinese Imperial Government 5% Gold Loan of 1902) (Shansi Railway) 前清光緒二十八年山西巡撫岑春煊與華俄道勝銀行 (Russo-Asiatic Bank) 訂借此債，於光緒二十八年九月十四日 (即一九〇二年十月十五日) 簽訂合同，此款用以興築從正定 (石家莊) 至太原間鐵路之用。後道勝銀行於光緒三十年將關於本路所有權利轉讓於法國承辦中國鐵路公司 (Société Francoise de Construction et d'Exploitation de Chemins de fer en Chine)。債票由巴黎俄國道勝銀行 (Banque Russo-Asiatique) 巴黎荷蘭銀行 (Banque de Paris et des Pays-Bas) 巴黎國民貼現銀行 (Comptoir National d'Escompte de Paris) 法國工商銀公司四家發售。於

一九〇三年十二月十四日開始發售，總額四千萬佛郎，折合英金一百六十萬鎊。票面每張五百佛郎，折合英金二十鎊。利息按年五釐，以本路財產及收入爲擔保。分爲三十年償還，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即一九一三年三月一日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一次，至第三十年即一九三二年三月一日止，計抽籤二十次，全數還清。利息每年分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兩次發給。還本定每年三月一日還本付息，均由巴黎道勝銀行辦理。本路築成後，以其盈餘撥付還本及利息，從未愆期。

【正方形】謂四邊形之等邊等角者。
【正比例】謂比例之第一比與第二比相等者。例如購物愈多，其值亦愈大，體積增大，其重量亦增加，諸如此類，皆成正比例。

【正民商業儲蓄銀行】(Cheng Ming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簡稱正民銀行。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創立，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總行設於上海，專營商業儲蓄銀行業務。
【正式交割】爲合意交割之對待語。詳「交割」條。

【正金銀行】(The Yokohama Specie Bank, Ltd.) 原名株式會社橫濱正金銀行。成立於一八八〇年，由日人中村道太等發起，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爲日金一億元，公積金計日金一二一、二五〇、〇〇〇元。依民國二十二年報告，資產總額十四億四千七百四十萬元，在華投資在三億元以上，其於吾國金融界所佔勢力，可見一斑。該行設總行於橫濱，我國上海亦設分行。業務方面原以專營國外匯兌，貼現爲宗旨，中日戰爭之後，遂一變其營業方針，伸張金融勢力於中國。日俄戰後，更屬意於東三省方面，竭力擴充其實力，並於東三省發行鈔票。其於上海發行之鈔票，則因抵制風潮，迄今收回未發。

【正則投貨】(Regular jettison) 船舶航海時，如遇危險，欲求一船之安全起見，乃將裝載貨物之一部投棄於海中。在昔稱此爲唯一之「共同海損」。當投棄貨物時，不依船長一人之獨斷，而得全船貨主之同意者，名曰「正則投貨」。
【正面計算法】即正面評價法，詳「正面評價法」條。

【正面討價法】(Direct price method) 亦稱正面計算法，爲匯兌上匯價登記法之一法，以外國錢幣作單位，記明外國錢幣一枚或百枚等於本國錢幣若干，例如以美國作本位，美金 100 等於英金一鎊。又如以我國國幣作本位，銀元九十八元三角八分等於日金一百元是。在昔美國外匯市場對於正面及反面匯價計算法同時並用，無分軒輊，嗣以計算不易分明，一九二一年紐約經紀人決議一律採用正面討價法，以資明確。自是而後，美國對外匯兌率咸以美金之數表示之。

【正倉】詳「常平倉」條。

【正貨】正實之貨幣。對於紙幣及有價證券等而言。

【正貨支付】(Specie payment) 卽以金屬貨幣實行支付之謂。與現金支付 (Cash payment) 略異，因現金支付，亦得用紙幣支付之也。

【正貨流出流入】(In-and-outflow of specie) 一國正貨之流出流入，依國際貸借之關係而定。國際貸借上，外國所有之債權，超過於所負之債務時，則正貨自海外流入，反

之，債務超過於債權時，則正貨向海外流出。國際債權債務之消長，其原因如下：●由於國際貿易。輸入品之價值，皆屬於其國之債務，輸出品之價值，皆屬於其國之債權。●由於國際期之貸借。凡外資之借入，在契約期間內，則借入之國，立於與債權者同樣之地位，放資之國，則立於債務者之地位，而有促使正貨流出之傾向。然至債務國本利返還時，則又足使債權國正貨之流入。●由於僑民之匯款。今日國際間之關係，日益密切，留居外國之僑民，或警事業，或就職務，同時國內之外僑，處同樣之境遇，亦甚多。此等僑民，由事業職務所得之利益，未必全部消費，至少必有留其一部分，分匯送於本國，則其本國在國際貸借上，屬於債權者之地位，而被居留之國，則屬於債務者之地位。●由於船舶運貨及各種手續費。一國以自己之船舶，輸送外國之旅客或貨物時，必常收其運費，在國際貸借上，居於債權者之地位，反之，附外國船舶，輸送內國旅客或貨物時，則居於債務者之地位。又凡一國地方，具有世界商業上之優勢，各種貿易，多於其地行之，則關於交易之手續費，足增其國之收入，故在國

際貸借上，亦可以爲債權者。●由於匯外之公費。政府匯往外國使領館或派出駐在官吏等之公費，及官私留學生之津貼，皆爲一國之債務，而匯達之國，則爲其國之債權。●屬於戰敗國之賠款。如歐戰後德國之付出賠款，庚子後我國之付出賠款，德國與我國均爲債務者，而受納者均屬於債權者。●由於各國旅行者之費用。內國人旅行外國之際，其所消費之部份，卽爲其國之債務，而被旅行之國，則歸於該國之債權。以上數種，僅就國際貸借上重要之項目而言，視此等項目之變動如何，而一國之正貨，時或流出海外，時或流入海內，其變動足以左右經濟社會之狀態者甚大。此等變動，雖無一定之規律可見，惟其間尙可從經濟上演繹二三原則。●貿易之差額。無論輸出輸入如何，傾向經濟上俱不必深慮。舊日之經濟學說，以爲輸入超過於輸出時，經濟上必不利益，蓋以處此形勢之下，內國之正貨，多流出於外國，發生經濟社會不測之變動。不知一國固有逐年入超，而仍支持於不敵者，實以輸出入外，尙依國際貸借之他種關係事實，足以促正貨之流入者，以填補之也。●國際貸借，

必保持其全體之均衡。蓋正貨之流出流入，立即影響於物價，而生國際貸借上有最大關係之輸出之消長。換言之，即正貨流入時，物價必騰貴，勢必獎勵輸入，同時并抑制輸出，其結果正貨易於流出，流出之後，當然發生相反之結果。⑤貸借關係密切之國家，受正貨流出入之影響極少。蓋此等國家，與他國金融上素有連絡，因此在國際貸借上有債權時，不僅可留於他國以資利殖，同時其正貨有流入之傾向者，並得處分其在外國所有之債權，以其代價應債務之支付。由此得以減却因正貨流出所生經濟上之變動。歐洲諸國間，其代表對外債權之公債，及其他之有價證券，恆足為供調劑國際貸借之具，而與正貨有相同之作用，要之亦不外利用此項公債等避免伴隨正貨流入之變動而已。

【正貨準備】指現金銀實幣之準備，為發行紙幣時兌換準備之一種。惟正貨儲藏過多，頗不經濟，太少又有準備不足之危險，故在今日發行紙幣之銀行，多以一部分正貨準備，一部分保證準備，使現金運用不失於呆滯。參看「保證準備」條。

【正貨輸送點】即現金輸送點。詳「現金輸送點」條。

【正稅】與雜稅相對而言。凡地丁、關稅等屬於國家歲入之主要財源者，曰正稅。又為附稅之對待語。

【正量】(Conditioned weight) 羊毛綿絲、生絲、麻絲等纖維質之商品買賣時所用之重量。此等商品如含水量過多時，則有變質之虞，若無水分，則又恐其摩擦損傷，故對於其純粹之重量於定買賣價值時，由其水分之多少，而不能作公平之交易。在歐美諸國，對於此等纖維質之商品，研究其一定必要之水分，將此等貨物中之水分全部除去後，再加以一定比例之水分，此一定比例之水分，即名曰「正量」。以此正量為基本而定其市價。

【正隆銀行】(The Seiyun Bank, Ltd.) 創立於西曆一九〇六年，為日本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日金一、二〇〇〇、〇〇〇圓，實收資本日金五、六〇〇、〇〇〇圓，公積金五〇〇、〇〇〇圓，資產總額日金一、二〇〇〇、〇〇〇圓。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大連。

【正號】指代數學中之(+)符號而言。某量之前，記有正號者，其量為正量，然正號有時亦可略而不加。

【正德鐵路】國有擬築鐵路之一。自河北省正定縣至山東之德縣，計長三百二十二里。

【民生主義】見「三民主義」條。

【民孚商業儲蓄銀行】(Ming Foo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簡稱民孚銀行，民國二十二年八月創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總行設於上海，專營商業儲蓄銀行各種業務。

【民事信託】以民事為信託目的之信託，曰民事信託。如賣却抵押，遺言執行，其自體，非絕對的商行為或非相對的商行為者，皆屬之。若帶有商行為性質之信託，則稱為商事信託，而不能稱為民事信託。

【民事訴訟】民事訴訟乃國家確定私權之審判程序，為國家司法事務之一。提起此種訴訟者為兩種利害相反之當事人，當一造之私權受他造侵害時，此種訴訟始行發生。

【民事訴訟主體】乃指當事人及法院二者而言。民事訴訟為當事人間之事，故當事人為民事訴訟之主體，法院為確定當事人之私

權之機關，故法院亦爲當事人之主體。

【民事訴訟法】爲規定民事訴訟之程式之法。有廣義與狹義之別，廣義之民事訴訟法，包括民事法院之組織及權限等各種規定，而狹義之民事訴訟法，則祇及於民事訴訟之程式。我國舊時無民事訴訟法，遇有民事訴訟時，則採用刑事訴訟之規定。直至前清末季，始有民事法院及民事訴訟之各種法規。民國十年時，北京政府頒布民事訴訟條例，卽民事訴訟法未頒布前，我國民事訴訟所實行之法規也。革命軍在廣東未北伐時，軍政府曾頒佈民事訴訟律，但行之未久，卽改用民事訴訟條例。民事訴訟法頒布於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乃係以民事訴訟條例爲根據而制定者，都五編六百條。

【民事訴訟條例】爲民事訴訟法未頒布前所用之訴訟法規。因其爲司法部所制，未曾經立法機關之通過，故不稱法，而稱條例。

【民事訴訟執行規則】關於執行民事訴訟之規則也。地方審判廳設民事執行處辦理關於強制執行事務，並對於動產與不動產之執行，加以法律之規定。我國民事訴訟執行規則，全文共六章，凡一百三十八條，係民國

九年八月三日北京司法部令公布，十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及十一月四日北京司法部令修正，依十六年八月十二日國府令暫准採用。

【民事調解法】民事訴訟事件，及初級管轄民事事件，除經其他調解機關調解不成立，或調解主任認爲不能調解者外，非經民事調解處調解不成立後不得起訴。其他民事訴訟事件，當事人不得請求調解。民事調解以推事爲調解主任，兩造當事人各得推舉一人爲調解人，協同調解。凡中華民國三十歲，有正當職業及識中文者均得爲調解人，但現任法官及律師不得爲調解人。褫奪公權者，禁止治產者，受破產宣告尚未復權者，亦不得爲調解人。凡不能當時爲調解者，得由調解主任定之，但自聲請日起，不得超過十天。當事人無正當理由於調解日期到場者，得科以十元以下之罰鍰。調解不得徵收費用，調解人不得收受報酬。我國民事調解法，全文凡十六條，於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日由國民政府公布，二十年一月一日施行。

【民法】(Civil law or civil code) 民法一語，乃自法文 (Droit civil) 轉譯而來。其

語根發源於羅馬之 (Ius civile) 按卽市民法之意。羅馬法本有所謂萬民法與市民法之分，市民法卽羅馬之國法。依羅馬制，羅馬人犯罪，皆依市民法治之，是市民法實含有近代公法與訴訟法之性質。惟以羅馬法對於後世民法有極大之影響，故後世各國遂稱其民法爲 (Jus civile)。然近世民法與羅馬時代之市民法不同，羅馬時代之市民法，實含有公法及訴訟法之規定，近世民法則純爲規定人民私權之條文。又近世民法，在私法中，爲實體法與普通法。我國古無單行之民法，我國單行之民法以民國十八年國民政府公布者爲始。前此我國所有者僅爲草案，而實用者則爲大清現行律之民事條文。清宣統時，我國雖延日人松岡義正起草民法，然始終未曾公佈。民國肇興後，我國因沿用大清現行律之故，積有許多判例解釋，故民國十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國民政府公布之民法，卽係以該判例解釋例爲參考而制。成者都五編，一千二百十八條，於同年十月十日施行。

【民法之淵源】民法之淵源一語，其意義有數種，有時指形成民法法規之原動力而言，有

時指形成民法法規之機關而言，有時指構成民法法規之材料而言。通常所指者，乃為構成民法法規之材料，分為直接與間接二種。直接淵源者，乃其本身即具有民法之效力者也。如命令、自治法、法典及其他單行法等，間接淵源者，其本身雖不為法，若經過一定之手續，則可變為法律。例如宗教習慣道德條約等皆是。

【民信局】簡稱民局。我國郵政未成立以前，官家文書由驛站遞送，民間信件均託民信局代送。此種信局為私人所設立，不但遞送函件，有時且代寄包裹貨物及銀錢匯兌等。各地郵局成立後，民信局始被淘汰。

【民族主義】見「三民主義」條。

【民船】以權檣帆篷等為主要運轉方法之船。其種類有夾板船、杭船、碼頭船、拖駁船、舢板、小划之別，其大者則以桅桿計，其名稱則因地而異。船員不必受檢査出入港埠之手續，亦與輪船稍異，惟須舉行登記之手續。（參看「船舶登記法」條。）航行或營業時，須呈請交通部核准註冊給照。參看「輪船註冊給照章程」條。

【民船船員工會】以謀民船船員智識技能及

公共福利之增進為目的。凡服務之船員，集合一百人以上，得組織之。四十人以上得組織分事務所。在同一區域，僅得組織一個工會。其主管官署為所在地之省市縣政府，最高監督機關為交通部。

【民團局】為我國民間武力自衛之團體。民國十三年廣東設「全省民團統率處」，其下各分為縣、區、鄉三級，其任務為防禦盜匪及保護地方治安，今則改為保衛團，參看「保衛團」條。

【民營公用事業】公用事業之特許人民經營者。依據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第二條，凡電燈、電話及其他電氣事業；自來水；電車、公共汽車、或長途汽車、煤氣、航運、航空；其他依法得由民營之公用事業等。除由中央或地方公營者外，得許民營。惟須呈請監督機關之許可，並受主管機關之監督。參看「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條。

【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民國二十年三月七日國民政府修正公布，同日施行。全文十七條。關於民營公用事業之種類及監督之機關、登記之聲請、營業之呈報、盈利之限制、收歸公營之辦法等，均各列專條規定之。

【民營廣播無線電台取締規則】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交通部所公布，全文二十八條。規定凡用無線電話發射機廣播言語及音樂者，稱為廣播無線電台。設立時須先向交通部請領許可證，工程機件經部派員查驗認為合格後，給以廣播電台執照。其呼號由交通部定之，所用之週率，不得逾指定數量千分之二，天線上之諧波電力，當力謀減少。此外關於播送之取締、業務之取締及罰則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民營鐵路】鐵路之以人民資本與築者，謂之民營鐵路。如南潯鐵路、蕪乍鐵路等是。我國鐵路為官營事業，限制人民經營，故重要之民營鐵路，尚不多見。

【民權主義】見「三民主義」條。

【永久市場】此為商場商業之一種。詳見「市場」條。

【永久信用證】(Irrevocable letter of credit)為信用證之一種，所以別於暫時信用證而言。即指發行信用證之銀行，尤於某一時期間不斷的兌付出口商人所發匯票之謂也。參看「暫時信用證」條。

【永久購票證】(Irrevocable authority to

(2) 爲銀行購票押匯交易上所用購票證之一種，即該票上之條件一經訂定，即附有固定性，銀行不得隨時取銷或變更之。商人請求永久購票證時，須另給票面金額八百分之二之佣金。參看「購票證」條。

【永不加賦】清康熙時代，中國人口數僅二千萬，至二千四百萬，尚不及明季之半。地方官吏隱瞞丁數，私吞租稅，弊端極重。康熙五十年，以地租代丁稅，立永不加賦之制。時全國墾地六億七千八百萬畝，以之分配於二千四百六十餘萬人，此後不論人口如何增加，不再增稅。自此人口之隱匿漸減，乾隆六年計二千七百萬戶，人口爲一億四千三百餘萬，至五十九年則爲三億一千三百萬，咸豐元年增至四億三千餘萬人。

【永吉】清順治十五年，俄兵來寇，嘗設船廠於此，故一名「船廠」。爲吉林省舊時亦稱吉林。城踞長白山餘脈之中，龍潭山橫障於東南，玄天嶺聳峙於西北，成天然之屏障。清光緒三十一年，依中日東省善後條約，開爲通商市場。其地有松花江水運之利，又當吉長吉敦濟吉諸路之中心，故交通頗便。又以地質肥沃，沿江貨物，均以此爲集散地，故人

煙稠密，貿易繁盛。境內金、銀、鉛、鐵、石炭等礦，埋藏甚豐。

【永新鐵礦】一稱瑞昌萍鄉永新鐵礦，以該三縣均爲江西省產鐵之區，故合稱之。瑞昌縣鐵礦在九江之西七十五里，鑛石大部份爲赤鐵礦，儲量約四十萬噸。鑛權現屬揚子機器公司。萍鄉縣鐵礦在萍鄉鐵路峽山口車站南四十里許之上株鎮，鑛質爲赤鐵礦，儲量約達三百萬噸。永新縣鐵礦離縣治西北五十五里，鑛質爲赤鐵礦，易採之鑛至少在一千萬噸以上。

【永嘉清溫州府治，在杭州東南八百九十里。類甌江南岸。人口約八萬。街衢寬闊而清麗。甌江自此東流，可通巨舶。與上海、寧波、海門、福州均有水程聯絡，交通頗形便利。前清光緒二年，依芝罘條約，開爲通商口岸，爲增開五口通商之一。輸出品以竹木、雨傘、藥材、柑、橘類、烟草、獺皮等爲大宗。甌江沿岸所產之竹木，皆自麗水結筏而下，萃聚於此。輸入品以石油、芭蕉團扇、綿布、綿紗、染料、火柴、糖、雜貨等爲大宗。貿易額甚少，年僅三四百萬元。【永遠公債】(Funded Debts; Permanent Debts) 此爲確定公債之一種。對流動公債，

及年金公債而言，亦就公債形態上之區別而言。此項公債爲確定公債中之最富有屬伸力者。不豫定支付之時期，一俟規定之年限經過後，無論何時，得償還之。英法諸國，今頗盛行。而非難之者，謂其支付期限未經確定，徒留後世擔負之弊，及不能予債權者以期限上之利益，有令債權者受害之虞。

【永遠出租基地文契】略稱永租契，在中國境內各外國租界地產多用之。如上海法租界及公共租界內，並其附近地方特定之地域，有條約國之外國人，以其名義欲永租土地時，土地所有者之華人，對租地者之外國人，給以此項憑證，謂之永遠出租基地文契。

【永遠絕賣契】俗稱賣契或絕賣契，乃不動產之賣主給與買主之過戶證書，保證其與出賣之產業，永遠斷絕關係之文件。

【玉門山油鑛】甘肅石油鑛之分佈頗廣，而以玉門爲最著。鑛在縣治東南一百七十里之石油河地方，附近俱爲沙地，車馬雖易通行，人烟則甚稀少。本鑛現經赤金堡居民，用法採挖，每年約產二萬斤，夏日產油最旺，所得之油用驢車載售於酒泉，玉門一帶，以爲膏車之用，貧民用以燃燈，因未經精煉，故煙

大光暗。

【玉蜀黍】(Maize) 亦稱包粟包穀，并有玉米珍珠米等稱。莖直立，高五六尺。葉如箭鏃形而大，有平行脈。花單性。實以巨苞裹之，其形如筍，有黃紅白等色。世界農業國均產之；本國首推河南、河北、東三省，次為新疆及江蘇北部。玉蜀黍在河南之地位，次於本省之粟、粟、豆、麥，有種地二千一百萬畝，產額二千七百八十萬擔；河北之土質氣候均適於此，種地佔八百六十餘萬畝，產額四百八十餘萬擔；東三省種地七千七百餘萬畝，產額二千八百餘萬擔；新疆種地三百四十餘萬畝，產額五百三十三萬擔；江蘇北部徐、海等屬種地四百四十餘萬畝，產額四百六十餘萬擔。對外貿易以蘇俄、太平洋沿岸、日本、台灣為最鉅。近年輸出之額，常達海關銀二百數十萬兩。

【瓜子】(Melon seeds) 瓜類之仁，有西瓜子甜瓜子之別。出口者以西瓜子為多。產地以山東、河南、安徽、江蘇等地為最盛。輸出於香港、澳門、暹羅、新加坡、俄羅斯、日本等處。每年輸出額常值海關銀一百數十萬兩。

【瓜他】(Quarter) 英國度量衡制容量之一

種。等於八蒲式耳，合我國標準制二·九〇九四一六公石，又為重量之一種，等於二八鎊，合我國標準制一·二·七〇〇五八八公斤。

【瓜清鐵路】自江蘇江都縣之瓜洲鎮迄於淮陰縣，計長四〇〇里。為國有未成鐵路之一。

【瓜脫】(Quart) 亦稱夸特。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容量之名。在英國乾量與液量不分，均等於四及爾，合我國標準制一·一三六四九公升。在美國分乾量與液量，乾量等於三分之一蒲式耳，合我國標準制一·一〇一一九八公升。液量等於四分之一加倫，合我國標準制〇·九四六三三三三公升。

【瓦特】(James Watt) 為英國之技師，發明蒸汽機關。其始在格拉斯哥大學為製造數學器械工人，偶見水沸而靈蓋動，因悟汽力之理，由是專心研究，西元一七六四年，遂改良紐昆曼之蒸汽機關，施諸實用。

【瓦器】即陶器之較次者，詳「陶器」條。

【瓦薩】(Vasa) 亦稱華沙，為歐洲波蘭共和國首都。在維斯杜拉河左岸，居歐洲中心。有大學校及工商業之偉大建築，居民三分之一為猶太人。輸出品以木材油類為主。

【甘松香】敗醬科顯草屬植物 (Nardos chinensis) 之根。乾時有一種香氣，與苦味，蒸溜之而探出香油，可為防臭驅風，及興奮藥劑之用，亦供化粧品之香味原料。其主產地方為雲南及四川西部與陝西各處。

【甘油】(Glycerine) 即洋蜜糖。亦有就其音譯而稱為各里司林者。以脂肪質橄欖油等製作之，為澄明稠厚之液體。醫藥上用為治皮膚病及灌腸之用，工業上用為防燥塗擦之類。此外用途甚多。每年進口數額，常達海關銀六七十萬兩。近年國內已有製造甘油之工廠。

【甘草】(Licorice) 為多年生草本，羽狀複葉，花簇聚如穗狀，色淡紅，花冠如蝶形，開於初夏，藥用植物也。入藥之部為其地下莖，味甘，故名甘草。性中和，能調和諸藥。盛產於東三省、外蒙古、河北、山東、山西、甘肅、浙江、福建、廣東等省，新疆、西藏亦產之。天津一埠輸出最盛。全國輸出額常達海關銀一百萬兩左右。

【甘肅省】一稱隴省。又名甘省。位於我國之西北。東界陝西，南界四川，西南與青海毗連，西

與新疆相接，北與東北皆界寧夏。面積一百三十五萬七千餘方里。人口約五百七十六萬餘。氣候完全為大陸性，寒暑俱烈。物產以小麥、豆類、草、牛、羊、馬、驢為大宗。本省交通不便，隴海鐵路今已積極建設。省會曰蘭州。

【甘肅煉銅廠】甘肅銅礦之分佈頗廣，惟質量如何，則尙無定論。光緒三十四年，總督升允與比人訂立合同，購比國機械，聘用比技師探哈西灘之礦，因礦山狹隘，距煤礦又遠，遂改採礦伯縣之礦。宣統二年，遷礦於平番縣。次年，大規模之新廠建築竣工，添聘英比技師，開工化煉，每晝夜鑄鑄石二十四萬斤，煉淨銅二萬斤，旋以革命事起，鑛廠停工，後司徒穎長甘肅實業廳，將廠屋機件售去，熬費經營之大煉銅廠，遂告消滅。

【甘蔗】(Sugar cane) 爲禾本科多年生植物。莖直立，有節如竹，大者高丈許，中葉似箭鏃形而長，花單性，莖可生食，爲甘涼之品，又爲製糖原料。喜繁殖於熱帶及亞熱帶之地，故主要產區爲印度、爪哇、澳洲、菲律賓、臺灣、美國、南美洲、墨西哥、古巴等處，我國首推福建之泉州、漳州二舊府屬及廣東省東南部。

與海南島、浙江、江西、湖南、四川諸省之南部亦有栽植，惟數量不多。全國所產不足供製糖之需要，故蔗糖多由外國輸入，爲我國一大漏卮。甘蔗之出口者，年達海關銀三四十萬兩。

【甘藏鐵路】自甘肅之蘭州迄於西藏之拉薩，爲國有未成鐵路之一。

【生存平均豫期年數】(Expectation of Life) 卽舉某國之死亡率爲材料，以考知若干歲之人中，有若干人死亡，由此以推求現今某人若干歲，今後當尙有若干年之生存，就數學上之論理，以計出人生存平均之年數是也。其計算法，當一依死亡表以爲準，例如有年滿二十歲者六千六百零五人，於此經過一年間，死亡五十三人，則欲確知二十歲之人，至翌年尙能生存者，其計算法，卽爲 $6605 - 53 = 6552$ ，今從六六〇五中，求其關係，卽爲 $\frac{6552}{6605} = 0.992$ 。此〇九·九二卽爲生存平均預期年數，或稱之爲「生存或然率」。通常多以 (P) 字表之，而以 (x) 字表其該當年齡，以 (6x) 字表其年齡中生者之數，以 (6x) 字表死亡之數，其式爲 $\frac{6x+1}{6x}$ 。

(6x+1) 爲 x 歲之生存者。此等計算法，實爲生存保險事業之指南針，而作成死亡生存表所不可缺之要素也。

【生存保險】(Survivorship Insurance) 此對於死亡保險而言。卽於一定之年限，例如經過十年、二十年或四十年等一定之期間而尙生存者，當支付其保險金，如教育資金保險、年金保險等，卽屬此類。大抵生存保險視爲年金而支付之者最多，其年金額有一定者，謂之定額年金，依特約而順次增加者，謂之順增年金，其順次減少者，謂之順減年金。

【生死合險】(Endowment Assurance) 爲生命保險之一種。其契約之內容，若被保險者於契約成立後，或數年內死亡時，當即支付其契約上所訂之金額，若直至契約期間滿了而尙生存者，亦同樣支付其保險金額。自表面視之，生存與死亡，皆得受領保險金之支付，是蓋生存保險 (Endowment) 與死亡保險 (Assurance) 混合而成，英語謂之 (Endowment Assurance)，從德法兩國原語字義，亦謂之「混合保險」，卽生存死亡兩者混合之意義也。此項保險制之

實行於一八三九年發端於英國，以前之保險，其屬於生存保險者，在一定期間死亡，則損失其保險費其屬於死亡保險者，非至其人之死亡，雖年老力衰，不能營業，亦不得享有其過去犧牲之結果。今之生死合險，則能取雙方之長，故大為世人所讚賞，今各國皆盛行之。

【生利】即發生利益之意。與現代經濟學所謂生產無殊。

【生命保險否認說】此係認生命保險在理論上不能成立之一種學說。其理由以保險法上所謂危險，以不確定之事故為要素，人皆有死，生命保險之所謂危險，原為確定之事故。又以生命保險，並無損害可以賠償，不得謂為保險。此外尚有四說：①貸借說，謂生命保險，乃由一方貸與他方以一定之金額，至一定時期，加利返還於本人，不過一種借貸之契約。②儲蓄契約說，謂生命保險，猶銀行之儲蓄。保險者次第受領儲金而保管之，至一定時期，加利返還於本人，是原一種儲蓄之契約。③儲保混合說，保險之一部雖有儲蓄之性質，但其預定之一部仍含保險之意義，例如今日付費，明日死亡，而儲金之目的

即達，是原以生命為保險之目的，兼收儲金之效果。④買賣說，謂被保險者以繳納之保費，買入保險之金額，而保險之金額，成為買賣之目的，保險之費用，成為買賣之代價矣。又謂保險者年年買入保險之費用，至被保險者死亡時或一定之時期，賣却一定之資金，亦為一種買賣，不得謂為保險。以上各說，均已成為過去之學說，因現今世界各國之法例，皆認人壽保險為保險之一種矣。

【生命保險承認說】此係承認生命保險為保險之一種學說。其說有二：①生命危險之發生，往往引起經濟上之損失，故可認為損害保險之一種。②生命損害，雖無填補之可言，然保險之原則，本不必拘定於損害賠償之觀念，祇須對於一定危險之發生，支付一定之金額，即可矣。

【生放】又稱放債，以自己之金錢貸與他人以取利息之謂。

【生金】用以鑄造金貨幣或金飾品之原料也。其狀有如棒形者，名曰金條。如磚狀者，名曰金塊。如板狀者，名曰金葉。

【生金入境起運點】即現金輸入點，詳「現金輸入點」條。

【生金出境起運點】即現金輸出點，詳現金輸出點」條。

【生金銀及外國貨幣】生金銀及外國貨幣為銀行放款所收抵押品之一種。此種物品因與一國本位貨幣為同類之金屬，可稱為最完善之抵押品，因其具備適當抵押品之四條件，即價格平穩，易於脫售，保存不費，便於鑑別，是銀行方面收到此項抵押品後，秤定其重量，檢定其品位，如無錯誤，即可依貨幣法所定造幣公價結算抵押價格，如是銀行即使不得收到債務，亦可出售其抵押品，或運送造幣廠改鑄本國貨幣，是故以金銀塊為抵押者，無異以貨幣為擔保。法蘭西銀行對於生金抵押，不論當時公定貼現率之高低，每以一釐最低利率出借於人。

【生金銀起運點】(Specie points) 匯兌上所稱生金銀起運點，其涵義頗廣，凡對匯兩國均係採用金本位者，則有一「生金入境起運點」及「生金出境起運點」之分，凡對匯兩國一為金本位國，另一為銀本位國時，則有一「生金銀起運點」之稱，參看「現金輸送點」條。

【生命保費】(Life Insurance Premium)

費。詳「保險費」條。

【生前行為】生存時所爲之行爲也。除死後行爲外，一切普通通行爲皆爲生前行爲。

【生活程度】(Standard of Living) 在某

一地方，某一時間，維持最低度生活所必需之生活資料之價格，爲該地該時之生活程度。在戰前美國經濟學者調查，在美國每年最少限度之家庭生活費爲八百金元。但在當時各種主要產業之勞動者，男工有四分之一，祇得四百元以下者，有五分之二，每年進款在八百金元以下。其收入實不與生活程度相適合。

【生財】謂生利之意。大學「生財有大道。」

指營業上所有之傢私及器具而言。其意謂利用其設備足以生利也。

【生產】(Production) 乃變更天然物之形態位置或性質，使其適合人類之慾望，增加財之效用者也。例如陶工以黏土造成陶器，(變更其形態) 鑛工採掘煤炭，(變更其位置) 農人播種企以收穫穀物，(變更其性質) 等均是。

【生產力】(Productivity) 卽生財之力，亦卽生產上「物質的製出力」。在社會之立場

言，則生產力爲一定時代「富」之生產所用之要素，勞動與自然物之總量。換言之：在該時代生產力乃社會之自然資源、勞動手段、機械之發達程度及交通運輸之力等所構成者也。

【生產加特爾】見「加特爾」條。

【生產合作社】由小產業者所組織，卽將社員之生產品加工製造，以增進其利益之合作社，故又稱爲製造合作社。此種組織在歐美國多盛行於小農業者間，而小工業者間較難盛行。其特色有三：①統一小資本爲大資本；②推銷社員間之一切原料；③直接增進生產能力。參看「合作社」條。

【生產形態】(Forms of production) 依步

喜亞(Karl Blicher)之說，生產形態可分爲三種：(A) 自己生產，(B) 定貨生產，(C) 商品生產(又名市場生產) ①自己生產，亦卽自足經濟，爲自己之消費而生產之經濟。在此時期之經濟，自己非專指一人，而含有一家族之意味，蓋當時以一家族爲經濟單位。一家族之生產，供一家族之消費，生產與消費，同在一處行之，一家族爲一個生產單位，同時亦爲一個消費單位，此乃人類初期社

會所行之生產形態。但因人類技術進步以後，分業發生，此種經濟形態，已不能存在矣。②定貨生產，所謂定貨生產，換言之，卽因受他人委託然後生產之謂。實言之，卽非爲自己而生產，乃爲別人而生產也。此種生產形態，盛行於中古及近古時代，然至現代仍有此種形態存在，如成衣店、翻砂廠等是。總之此種形態，生產者須待消費者或商人之約定而後始生產者也。③商品生產，所謂商品生產是不待需要者定購而後生產，乃生產者根據自己之計劃與自己之創意，豫期社會之需要，生產物品，作爲商品，供給市場，此種生產形態，既非自己生產，自己消費，亦非受人委託從事生產，純爲供給市場之需要而生產，且其商品製出之後，必須運至市場，不能由生產者直接交與消費者之手，中間必先有人爲之介紹，換言之，必須經過商人之手，然後能轉達於消費者，故生產者當其生產時，必當預測其生產品能否適合於市場之需要，而且常被市場之情況所左右，因是之故，商品生產，又稱爲市場生產也。上述三種之生產形態，乃專就歷史之發達而劃分，此三種形態，在現在社會雖依然可以並

立，然其重要之程度，已有差異，自己生產，已甚式微，雖農村間有此種形態存在，然已渺乎其小，幾不足齒數。定貨生產，已退居於補充地位，現在之生產形態，實為商品生產之形態也。

【生產的消費】(Productive consumption) 生產為消費之結果，而消費未必為生產也。然以生產為目的之消費，謂之「生產的消費」，例如燃煤以運轉機械，運轉機械以製品，則煤之消費為生產而消費也。以米製酒，則米之消費為製酒而消費，故其消費為生產而消費也。故凡為第二生產而消費第一生產者，均謂之「生產的消費」。

【生產信用】(Productive credit) 信用者，是授者對於受者信認其確能遵守關於貨幣及有貨幣價值之物之約言，其被信用者以其所得之信用用為生產及營利手段，則此種信用稱為生產信用。而生產信用，更依其用途如何，而別為二種：●設備信用，即以借入之信用購買地基、機械等企業上設備之用者，易言之，即供固定資本之信用也。●營業信用，即以借入之信用，提供為日常運轉之資本，易言之，即供流通資本之用也。

【生產者商業】(Producer's commerce) 生產者營市場生產，自行販賣其營利生產品，而各自有其店鋪者是也。如手工業者自行販賣其生產之手工業商品 (Handwork commerce)，及營器械生產者所為之工場制商業 (Factory commerce) 等，即此類也。餘見「商業」條。

【生產要素】(Elements of production) 生產要素者，是參加生產以為其用，而構成生產之結果者也。生產要素實為生產所不可缺，然何為生產要素，學者不一其說，依通說區別之有三項：(A) 土地 (B) 勞力 (C) 資本。人類無論經營何種經濟行為均須土地，同時人類因取原料化為財貨，必須加以勞力，始能行其生產，自私有財產制度發生以後，除日光、空氣、水等自由物以外，其他一事一物，均各有其主，凡欲取得一物，必須給以酬報，以行互相授受。土地必須代價，工人必須工資，購買機器、建築房屋、事事均須金錢，故在私有制度之下，資本為生產行程中不可缺乏之要素。惟馬克斯派之學者主張，生產要素祇有二：即勞力與自然，其說謂在原始社會中，雖無資本仍有生產，將來社會主

義社會中，資本雖被廢除，仍可繼續生產，因生產要素祇有自然與勞動力，或生產機關與勞動力已足，不需要資本也。

【生產原地證明書】(Certificate of origin) 與「原產地證明書」同。詳「原產地證明書」條。

【生產恐慌】(Production crisis) 即生產過剩而發生之恐慌，參看「生產過剩」及「恐慌」條。

【生產財】(Productive goods) 財之供生產之用者，如種稻之土地、肥料、農具等，製衣之布、針、線、織機、染料等是。但生產財有時不供生產之用而供消費者，如同一家屋，以之自住則為消費，以之作工場則為生產，又如米用以養家族則為消費，用以養工人則為生產，此則純視使用者之意思而轉移其作用者也。

【生產率】(Birth rate) 每年生產嬰孩數與人口之比率也。在統計學上通常以人口一千人作比，如今年上海之生產率為二三。○則平均每千人口中，生產嬰孩二十三人也。

【生產稅】又稱出產稅，即由生產者對於其生

產物直接繳納之課稅也。遼寧省於民國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由財政廳公布「各種貨物在產地發賣時併徵生產稅及銷場稅」若貨物售出於省外或他埠，而非在本區域內為銷場者，則徵收生產稅。若生產者在同地域內發售轉移其物權於他人者，則生產及銷場兩稅併收。」

【生產費】(Cost of production) 易言之，即成本也。生產某商品所用去之機械、原料、補助原料、工錢等一切費用之總和，謂之生產費。

【生產資本】(Productive capital) 專供生產使用之資本也。故凡供生產使用，不論其為自己生產，抑商品生產之資本，均謂之生產資本。然在近世，生產資本則指企業者因進行生產之故而用以購買勞動力 (Labour power) 及生產機關 (Means of production) 之資本而言。

【生產過剩】(Over-production) 乃市場上之生產物供過於求之謂，與供給過剩及商品過剩為同一意義。然所謂過剩乃指個人之消費量為購買力所限制，雖似消費而不可得，以致商品堆積，不能脫售，並非謂生產

超過全社會之消費量也。一方面生產過剩則其價格自必低落，價格低落則消費量隨之增加，由是則生產與消費得其平衡，同時生產者以獲得利潤為目的，如生產品價格低落過甚時，則必自動節減生產額，或竟致停止生產，如是則社會因價落而增加消費，生產者因跌價而減少生產，市場上漸感不足，價格自然回復，生產過剩之恐慌自然消滅，故絕對的生產過剩，在事實上可不發生也。現在社會制度下之生產，本非因社會消費而生產，乃欲獲得利潤而生產，故生產者當其生產時祇是以市價之高低豫測市場之需要，故當市場價格高昂時，從事生產可以獲得更多利潤，由是生產者以其能獲利，乃羣趨於某商品之生產，其結果足使生產品超過市場之購買力，以致生產過剩。生產過剩有時並非如上所述，祇限於某種商品，因為現在社會生產，各自為政，不相統屬，故常有發生社會全體之生產過剩，其原因則以資本之蓄積日漸增大，投下生產之資本往往隨之增加，假使生產力擴大，而購買力不能隨之增加，則足以誘致生產過剩。或生產力並未增加，而社會之購買力減退時，亦

足以引起生產過剩。此種現象發生之時，足以使全社會之經濟發生紊亂，而誘起恐慌。餘參看「恐慌」條。

【生產獎勵金】國家或地方團體，對外圖競爭，維持其國內某種產業，特加以獎勵，對該項產業給與一種補助金，是謂生產獎勵金。例如建造船舶者以噸數為標準，而給以造船獎勵金，或對於捕漁者，按其所獲數量，而給以漁業獎勵金是。

【生產簿】登記生產物品之簿冊也。此項生產簿，可作統計之參考，並示生產量之多寡，以作發展業務之根據。

【生貨】貨物未經加工或精煉者曰生貨，已經加工或精煉者曰熟貨。如生鐵、熟鐵、生漆、熟漆、生毛、嗶嘰、熟毛、嗶嘰等是也。又未煮者曰生貨，已煮者曰熟貨。

【生絲】(Raw silk) 別於熟絲而言。凡蠶絲之繅成者皆名生絲，有肥絲與細絲二種，細絲之負盛名者，莫如浙江湖州之七里絲，有清末年，輸出甚鉅，然自廠絲興盛後，七里絲之銷路逐漸低落，今與杭州細絲、海寧細絲、德清細絲，猶稱名產。肥絲產地為嘉興平湖、海鹽諸縣，又有界於肥絲細絲之間者，名曰

中乾。江蘇絲業集中於無錫、蘇州、鎮江等處，上海市尤為全國絲業之中心。粵省之絲每有質勻色黯之弊，然佳者則性質柔軟，色澤光彩，便於織造。柔薄綢、縐、絨等。川省繅絲業集中於重慶、潼川、保寧、成都等地，年產約十八萬擔。湖北絲業有沔陽、黃州、鄂之別，皆以漢口為中心。河南繅絲均用舊法，所產白絲較多，以許州為集散地。山西省所產生絲，以白絲、黃絲為最普通。贛口、夏縣、高平為本省三大產絲地。山東之絲向分小樞絲、大樞絲、機器絲三種。周村、青島、益都均有新式繅絲廠。此外如廣西、安徽、江西、湖南、福建、河北等省，無不有生絲之出產。惟因蠶種改良未能猛進，繅製方法未能改良，故國際貿易每不能與日本絲媲美。加以絲價跌落，銷路呆滯，出口總額有逐漸退步之傾向。參看「蠶絲條」。

【生漆】Varnish; Laquer (crude) 生漆為採自漆樹而未經提煉之液汁，用以髹器，農家副業也。漆樹性喜肥沃乾燥之土，栽植六七年後幹圍五六寸時，即可採液。樹液流動盛期大都為自五月至十一月，而七月中旬至十月中旬之間樹液尤富。九月以前所採

之漆，稀薄易乾，品質最良。漆樹為東亞原產，盛栽於中國、日本。中國產漆區域有湖北之竹谿、鄖縣、陝西之安康、平利、商縣，均經老河口輸出。漢口，曰老河口貨；有湖北之施恩、建始、巴東、四川之奉節、萬縣、合川，均經宜昌輸出。漢口，曰宜昌貨；有貴州之鎮遠、銅仁，經常德輸出。漢口，曰常德貨；有湖南之平江、臨湘、經岳陽輸出。漢口，曰岳州貨。各貨集中漢口，貿易頗鉅。產東南者有福建、長汀之建漆、浙江金華之金漆、嚴州之嚴漆等。國外輸出，年約一二萬擔，大都運往日本。

【生銀】即用以可製造貨幣及其他之物品之原料之銀也。其狀與生金同。

【生鐵】(Pig Iron) 亦稱銑鐵，由鐵礦石鑄解而成。除鐵外常含種種雜質，如炭、矽、錳、磷、硫、黃等。其中炭量達百分之二·六以上，熱至攝氏一千一百度至一千二百度時，鑄解

為流動體，容易注入鑄型，造成任意之形狀，但不能鍛鍊，不可展延，並因質中含有各成分之多寡而名稱有不同，例如含矽多者謂之矽鐵，含錳多者謂之錳鐵，或錳鐵，含矽矽俱多者謂之矽錳鐵，又有由用途分類者，如貝色麻 (Bessemer) 生鐵，湯姆斯 (Tho-

mas) 生鐵等，又為製造鍊鐵之原料者，謂之佛吉 (Forge) 鐵，供鑄物原料之用者謂之翻砂鐵 (Foundry pig iron) 作鑄物者謂之鑄鐵 (Cast iron) 亦有以生鐵全部統名鑄鐵者。生鐵自鑄型凝結，多一面為半圓形之穹隆狀，一面為平坦長片之塊，每塊重量約一百二十磅內外，其斷面雖呈灰白色，而外表為大氣所酸化則呈黯鼠色，故亦稱鼠鐵 (Gray pig iron) 質柔而韌，為鑄物工場之重要材料。其有斷面呈白色，質堅而脆者，謂之白鐵 (White pig iron) 係化鐵爐底部低溫時產出，含白墨甚少，含矽錳常多，用途不多，僅製鋼時作附加品，參看「錳」條。

【用戶】商場用語，即消費者之意。有時則為使用者之意，如電話公司及自來水公司之用戶是。

【用物採購單】工廠商店購置日用物品之單據，普通皆排成橫格，分為品名、數量、用途數項，填就後，由主任或經理許可簽字。

【用度】意義有二：一為個人或團體於一定期間經常之用款；二為國家行政上必要之支出。宋史職官志「戶部掌軍國用度以周知

其出入盈虛之數。」

【田地】即田產。近世法律所謂不動產也。史記蕭相國世家「君胡不多買田地。」

【田賦】土地之租稅。詳「丁賦」條。

【甲板】軍艦商船之上部，概須被以裝甲之板，謂之甲板。二層以上之船，并有上甲板中甲板下甲板等稱。

【甲板交貨】(Free on Board F. O. B.) 買賣條件之一。即賣主運貨至裝貨船舶之甲板上交付與買主也。

【甲板載貨】(Deck cargo) 船舶之甲板，通

某某商店收條

第 號(Receipt) 年 月 日

茲收到
寶號先生 下列款項合填收條為憑

科	目	
款	現金	
	票據	
項	數目	
來信及附件		
備註		
出納部經手人		簽 簽
部長		

此聯交付款人收執

例不設載貨之場所，惟危險物有時裝載於甲板上，此時所生損害，通例歸貨主負擔，船主不任其責。我國海商法第一百三十一條：裝載於甲板上之貨物，經投棄者，不認為共同海損，但其裝載為航運種類或商業習慣所許者，不在此限。

【甲種收條】商店出入款項，自應出具收條為憑。收條有二種：甲種為出納部直接收款時之用，乙種為其他部份間接收款時之用。如左式，并參看「乙種收條」條。

【申水】即升水。詳「升水」條。

【申請】(Offer) 亦稱要約。契約成立上一方意思表示之謂。契約之成立，必有一方申請，他方予以承諾，而後始能完成，故申請實為契約成立所必要之意思表示，受法律行為之支配者也。欲求申請之有效，其意思與表示必須一致。申請之方式，得任意為之，不問明示暗示，或面商或通信，及使者代理人使用人等俱可為之。惟其要件則有二：(一)其申請必須通知於對方。對於隔地者之申請，以其通知達到於對方之日起，發生效力。若為面商者，則以對方能了解時，發生效力。(二)申請不必對於特定人為之，對於一般人，亦得行其申請，例如懸賞廣告或陳列之商品，附以價目表是也。但此時其承諾者，則必須特定人。耳蓋契約之為物，乃對特定人發生關係者，故為契約當事者，必為特定之人。以上兩項實為申請上意思表示之要件。此外尚有以下各要件：(A)其申請得對方之承諾，須使之發生契約關係，倘僅如日常談話中之意思表示，不得謂之申請也。又止於引起他人之申請者，亦不能發生申請之效力，謂為申請之引誘(Temptation of offer)。例

如房屋出租之招紙，商品之陳列於店堂，汽車行之揭示租車價目等，僅得謂之申請之引誘。故意思表示與申請及申請之引誘，其區別頗難，要當歸着於表示者之意思解釋。如上述諸例，不能絕對的判斷其果屬於何者，有時其實事雖止於為申請之引誘，而終不能不認其為申請者亦有之。要之對於申請之引誘，雖得有同意之表示，然欲契約之成立，當必更求對方之承諾也。(B)其申請須有成立契約之性質，即其申請須確實，並包含可為契約之必要條件。(指契約之種類及目的等而言)苟得承諾時，即可以成立契約是。所謂契約成立者，理論上在未得對方承諾其申請之前，自然不發生拘束力，申請者無論何時，得取消之，而被申請者，於受申請之後，未為承諾之前，往往尚須為特別之調查，或須為一定之準備，若申請者得隨意取消，則被申請者不免受損，故近世諸國立法之趨勢，使申請者於某期間內，受申請之拘束，不得自由取消。⊙定有承諾期間之申請，此申請不得取消，以待對方之答覆。對於隔地者之申請，自申請達到日發生效力，故申請未曾達到以前，或申請達到，其取

消亦並達到者，則其取消認為有效。被申請者經過承諾期間，不為之承諾時，申請者固當失效，然於承諾期間內，雖已發承諾之通知而尚未到達者，則申請者以其期間已滿，其承諾仍認為失效。故契約之成立，不以已發承諾之通知為足，必於規定期間內承諾之通知已達到於申請者，然後始發生效力也。至於隔地者之意思表示，其原則雖以通知達到於對方時發生效力，但隔地者間之契約，則以已發承諾之通知為發生效力。要之，凡定有承諾期間以行其申請之契約，於期間內未受承諾之通知者，其申請當然無效，即使期間經過，得到承諾之通知而契約亦不得成立。惟當承諾通知達到時，申請者應即向對方發送承諾遲到之通知，若申請者意於為之，則承諾通知當視為未曾遲到而契約可以成立矣。惟實際上申請者雖經過期間後，仍有申請其契約成立之意思者，故多數國家之法律恆就當事者之意思為解釋，凡延遲之承諾，申請者得視為新申請也。⊙不定有承諾期間之申請，不定承諾期間，或於面談時所為之申請，在我國民法上，不別設規定，其結果申請者無論何時，得取

消其申請，且無論何時，得對方之承諾，即可以成立契約，此於實際交易上，殊感不便，故近世之立法例，多不採此，凡面談時，受契約之申請者，如不即為承諾，即失其申請效力。(瑞債四德民法一四七)不定承諾期間，對於隔地者所為申請之效力，頗有兩個主義，依英法兩國所行之主義，凡申請者在未得承諾之前，無論何時，得自取消其申請，德國及其他近世立法例之趨勢，則取反對之主義，限於某期間內，其申請當受拘束，英法兩國近代之判例，亦頗認此主義。我國亦然，規定凡申請者於應受承諾通知之相當時間內，不得取消。依近世立法之例，凡申請者，相當期間滿了後，當然失其效力。日本民法，則於申請失却效力之際，以列舉法明示之，即：⊙對方表示拒絕之時，⊙定有承諾期間所行之申請，其期間滿了時，⊙不定承諾期間所行之申請，其申請自行取消時，⊙申請者之死亡，或能力喪失之時，⊙對方之死亡，或能力喪失之時等是也。

【申請人】(Applicant)亦稱要約人。以契約成立之目的，請求對方承諾之意思表示，而為此意思表示之人，謂之申請人。其於法律

上之關係，見「申請」條。

【申請信】(Request note) 記載契約申請之函件，例如買賣契約，其欲為買主者，則以此函件申請於賣主，欲為賣主者，則以此函件申請於買主等是。

【申請書】(Request Form; Request

Blank; Request Sheet) 即申請上所用之文件也。內中記載申請之條件，其形式雖不一，而其印刷所附之點則無不相同，例如新公司之設立，其欲為股東之人，則使用認股申請書，以行其申請，其在保險公司，則用保險申請書，其在堆棧寄託，則用寄託申請書等是。此類用紙通常銀行公司等無不備之。

【疋】布疋數量之單位。

【疋頭】布疋綉綴等之總稱。經營此類之商店謂之疋頭業。

【白方糖】(Sugar white, cube) 亦稱塊糖，即以車白糖製之成塊者。進口貨以爪哇日

本產為最多。年達銀六百萬。參看「糖」條。

【白圭】春秋時人。善觀時變，人棄者我取，人取者我與，生平居積，以此為目的。常曰：吾治生產，猶伊呂之謀國，孫吳之用兵，故言治生者

皆祖之。

【白豆】即大豆之一種。大如綠豆而較長，色白，亦有土黃色者。其為用與他種大豆同，可造醬、榨油、製豆腐。主產區為東三省，銷路首推日本及朝鮮。

【白金】即鉑也，詳「鉑」條。

【白金三品】漢代行用之一種貨幣。以銀、錫、白金三物合鑄者。有下列三種：①錢面刻龍為龍紋者，當銅錢三千文。②錢面刻為馬者，當銅錢五百文。③錢面刻為龜者，當銅錢三百文。

【白契】不記載要件於上之契約也。又關於賣買土地房屋之契約，未經官廳認可蓋印者，亦稱白契。蓋與紅契為對待語，參看「紅契」條。

【白借】上海錢業市場，於銀根鬆動，供過於需之時，釐拆下落，以致同業間之拆款，不取利息者，稱曰白借。

【白酒】別於黃酒而言，為燒酒之一種。其著者有牛莊高粱酒、汾酒、洋河酒等，因其原料為高粱，故又名高粱酒。味甚辛烈，佳者有香氣。北方諸省及長江上游各省人民多嗜之。國內消耗甚多，每年輸出國外者，常達關平

銀三十萬兩。米酒之未加麴者曰白酒，一稱老白酒，長江流域多有之。

【白毫】紅茶之一種。葉白色而柔軟有細毛。以之與各種香花混合，即冠以各該花之名，而稱某某白毫。香花以茉莉花為最上等。

【白煤】即無烟煤，詳「無烟煤」條。

【白經絲】(Silk, Raw, White Re-reeled) 經絲之白色者，為我國農家之製品，絲商收買之，加以再繅，改為洋裝，故又名洋裝絲。其價格與品質足與機器絲相頡頏。多產於江浙兩省，分大經口經兩種。蘇省震澤所產多大經，浙省南潯所產多口經。大經絲專銷歐洲，口經絲多運銷美國。兩者裝束各異，運銷歐洲者，多疊絲縲為一，兩端繫以棉線，以二十五個為一捆，約重六七磅，捆之一端，覆以絲棉，二十捆為一包。運銷美國者以捻造器捻之，四十五本乃至五十本為一捆，約重八九磅，用紙包裹，每包約重百斤。黃經絲多產於四川湖北山東等省，四川絲商多設專廠以製之。每年輸出額，白經絲約值海關銀九百萬兩，黃經絲約五百餘萬兩。參看「絲」條。

【白鉛】即銻也。詳「銻」條。

【白銅】即銅與鎳銻合者，可供各種器具及貨

幣之用。我國雲南盛產之，俗稱雲白銅，餘詳

「銅」條。

【白糖】(White sugar) 糖之色純白者。市場多以荷蘭標本第十二號以上者，謂之白糖。然今日最佳之白糖，有較荷蘭標本二十五號為尤白者，故僅依荷蘭標本，實難區別之。今普通鑑別法，每依其製法而定，凡用骨炭濾過法者，謂之車白糖，用亞硫酸瓦斯漂白法者，曰白糖，而爪哇最佳之白糖，不經過原料糖，直接由甘蔗製出，可以代車白糖之用。我國進口者，亦以爪哇糖為最多，日本糖次之，俄國朝鮮菲律賓及美國檀香山之產品，亦有進口。白糖銷路占糖之第一位，進口數值，常達銀四千數百萬兩。參看「糖」條。

【白蠟絲】(Silk Raw, White steam Filature) 即廠絲之黃色者，多產於江蘇廣東等省。以上海製者為佳，因其色澤佳良，織度齊一，類節不多，強力甚大，富於伸展諸優點。四川產者次之，廣東產又次之。銷路以法國最盛，次為美意二國。每年輸出額常達海關銀一萬一千數百萬兩。參看「蠶絲」及「廠絲」等條。

而成，亦可以蘋果桃玉蜀黍等之汁釀造之，為強烈性之酒類，含有酒精成分最多，功能祛寒辟邪，并可作興奮劑，醫家多用之。另有高月白蘭地 (Cognac) 其性質略同，均以法國貨為多。我國煙台等處，亦有製造者。每年輸入額，常值海關銀一百數十萬兩。參看「酒」條。

【白蠟】蠟蟲分泌之物。其主要產地為四川貴州及浙江省之一部份，其中以四川樂山所產為最有名。採集白蠟之方法，須飼養蠟蟲於冬青樹上，凡九十日至百日，蟲之黏液分泌樹枝上，堆積甚厚，乃割取其枝，剝下蠟塊，入水溶煮之，蠟既溶解，遂浮於水面，掠而取之，加以牛油或柏油等，可以製燭。唐宋以前，用蜂蠟，元代始發明此法，後此飼探乃日盛。近年至有輸出國外者。又蜂蠟之精製者，色純白，俗亦稱白蠟。

【皮帶】(Belting) 一稱調帶。綴合其兩端為圈狀，置於機器之車輪，相連於其他部分，以供機器之運轉者。其材料有革製、橡皮製及麻布製之別。長者達數百尺，其幅闊無定。以英德美三國出品為最著。

【皮蛋】(Eggs preserved) 鴨蛋之以石灰、豆粉、灰、稻殼等物製成者。宜蛋白色如琥珀，而透明，蛋黃不乾燥者為佳。北平製者名曰松花蛋，味最佳。河北江蘇浙江等省出品較多，每年輸出額，常達海關銀二十餘萬兩。

【皮博帶】(Geo. Peabody) 為美國著名商人及慈善家。於一七九五年生於美國麻撒州丹佛斯城，而於一八六九年死於英國倫敦。幼時家甚貧，而事父母極孝。年十一，服務一小雜貨肆中，工作四年，無日或輟。年十五，改就其兄所設之雜貨肆，未幾肆燬於火。其父又相繼逝世，氏有一叔，憫其窘，招至喬治城 (George Town) 居住。時有大雜貨商名李格斯 (Lester) 者，嘉其謙恭自重，願與合夥經營，而不令出資。七年之間，任銷貨之職，不辭勞瘁。後李格斯倦於商，此肆遂歸氏一人經營。勤勞擊劃，日臻發達。但未幾，氏改就銀行事業於倫敦，樸實無華，時人重之。一八

五一年，英人舉行世界博覽會於倫敦，氏特捐五萬金以助。同年又發起美國共和紀念大宴會，備邀英美領袖人物參加，藉以增進兩國之交好。一八五二年，其故鄉但佛斯城舉行百年祝典，氏捐金二萬，爲建設學院與圖書館之用。嗣後陸續捐助，數達二十五萬金。未幾，氏又於波爾迪摩爾城建立音樂美術學校，給費至百萬之巨。又見倫敦貧民之多，與其至好，籌設貧民住所，取租低廉，貧民受其惠者數萬人。此外氏之捐金於教育及慈善事業者，不可數計。英后維多利亞嘉其功績，授以男爵，但氏辭而不受。氏抱獨身主義，無妻子，迨其卒也，尙有遺產四百萬，皆分給其親戚。

【皮筏子】黃河上游不通船隻之處，用牛皮或羊皮造船以利交通，名皮筏子，亦稱混鈍。在上流之五佛寺蘭州循化西寧等地險多難之處，資以運輸。種類有羊皮筏及牛皮筏二種，其製法取牛羊皮切斷其頭足尾等部，切斷處用繩繫縛，以防漏水，其狀如袋，即由頭部塞入羊毛使之膨脹，以七八隻爲一排，以棒編縛使牢固。每十八個爲一列，九列成一筏，每袋塞入之羊毛自一百三十斤至一百

五十斤，一皮筏能運四萬斤以上。運到目的地後，羊毛取出售賣，皮袋亦作皮貨賣去，或曬乾再由驢馬駱駝載回原地。此種皮筏子春秋使用，夏季則否，因酷暑時羊毛藏袋內易於腐壞故也。

【葉絲烟】以烟皮鑲成細絲以供吸食者。我國內地盛行銷之種類甚多，最著者爲福建之皮絲，蘭州之水烟，及廣東省內潮陽，揭陽，饒平，大埔等地之出產之黑烟絲。除供國內消費外，兼銷行於南洋羣島一帶。或用爲製紙烟之原料。

【皮幣】漢代所行用之一種貨幣也。武帝時國家財用匱乏，乃以自鹿皮爲幣以補救之。皮幣之大爲一方尺，以績爲緣，其值銅錢四十萬枚，當時其用雖未必如今日之紙幣，但在經濟上之作用，則大致相同。

【皮鞋】覆之以熟皮製作者，因其堅固耐久，銷行日廣。其種類式樣均甚多，曩多由歐美輸入，近則自製者夥，故輸入銳減。

【目的港】(Port of Destination) 爲船舶所欲達到之港灣也。

【目的稅】國家或地方政府欲支付一般經費之需要，必先有一定之收入租稅，即爲構成

收入之大部分，故租稅之主要目的，即爲獲得財政之收入。但亦有舍其他目的者，如保護稅有保護國內產業之目的，奢侈稅有抑制奢侈之目的，惟究爲租稅之副目的耳。

【矛盾條件】見「假裝條件」條。

【石】爲我國度量衡法市用制容量之名。等於百升或十斗，合標準制之一〇〇公升。

【石子路】馬路以石子砌成者，謂之石子路。爲市政建築上土木工程之一種。

【石印】以石製成之印刷版，故一名石版，又謂之點石或落石。法以原稿攝成影片，覆於數動物膠之紙，而移所攝之影於上，再置紙於光潔之石上緊壓之，其影即留於石面，然後塗以松香油墨膠等物，則其痕益著。於是水溼之，其無影之處受水之反撥，即不受油墨，有影處則反是。其所印之物，與原稿形狀逼肖，是其特色。

【石灰】(Lime) 由石灰石燒製而成。燒灰之窯多位於石灰岩之附近，製成之後分生熟二種。生者亦名養化鈣，即由灰石煨得爲白色之塊，加水則發熱，爲建築上所必需，又可製造肥皂及種種鈣化合物之原料。若加水使成粉末，則成熟石灰，亦名輕養化鈣，以之

和水可以消毒，并能製造漂白粉水泥等。

【石扶鐵路】自吉林之石頭城子迄於本省扶餘縣，亦稱扶石鐵路。計長一九四里，為該地商會擬集資建築之鐵路。

【石油】即煤油。詳「煤油」條。

【石油脂】(Vaseline)一稱凡士林。蒸餾石油於330。以上所取得之物。純者為白色，無味無臭。不純者為黃色或琥珀色之油膠狀半透明之無定形半固體。體質視溫度而異，為多種炭輕化合物所組成。醫藥上及製鞋油鞣革製香料均用之。

【石油腦】(Caphtha)蒸餾石油於低溫時，所得之炭輕化合物之混合物。就沸點及比重之不同，分為數種。低沸點者稱曰氣油。用於氣油機中及作燃料。高沸點者用以製油漆。又自煤焦油及煤氣中亦有製得石油腦者。稱曰粗製石油腦。又有重石油腦溶劑石油腦等大都用作溶劑。

【石油膠】(Petrolatum)石油蒸餾時所留存於蒸餾器中之物質。濾過後，為白色或琥珀色半透明之半固體物。微溶於酒精，甚溶於醚中。此物不致酸敗，故外科醫術上常以之代尋常脂肪之用。內服時，有療治咳嗽及

傷風之功效。亦可用作機械潤滑油，並可用以塗鋼之磨光表面，以防生鏽。

【石花菜】(Agar)一名鷄脚菜。藻類植物，生於海中砂石間，為洋菜之原料。莖高四五寸，枝多而細如珊瑚狀。色紅紫。我國沿海各省多產之。日本輸入較多，年達海關銀十餘萬兩。

【石炭】即煤也。詳「煤」條。

【石炭酸】(Carbolic acid)由煤膏之石炭油蒸製而成。有粗石炭酸純石炭酸化學純石炭酸之別。粗石炭酸為液體，純石炭酸與化學純石炭酸皆係結晶物質，為無色針狀晶，有特殊氣味。凡人造染料中之銘機，銘綠，尼格洛辛黑，茶紅，石黃，橘黃等色，俱為此物製成。在醫藥上有防腐消毒之特性，并製阿

斯匹靈(Aspirin)及其他之人造藥材。香料中之人造冬青油，香豆精等，亦為石炭酸所造，又為炸藥之原料，故煤膏工業上極重視之。

【石家莊】在河北省獲鹿縣東南，即古石邑。漢置石邑縣於此。地當井陘之口，向為要道。今平漢鐵路經此，正太鐵路亦以此為起點。西達太原。俗名枕頭。市面繁盛，有米，粟，麥，豆，高

梁，棉花，落花生等物產。

【石料】建築物之一種，如屋基，橋梁，水閘，陸岸，道路，坊柱，墳墓等均需之。佳者并可作印章，硯石，模型，碑碣，偶像，及一切用具玩具等。石料依岩石性質可分三大類。一為火成岩。二為水成岩。三為變質岩。用途亦因其性質而異。我國石料之產地，遍於全國，惟所採用者，大抵限於交通便利之地。業此者亦規模狹隘，多屬暫時之職業。工程興則招工採集，工程畢則遣散之。石料之著者，如雲南大理江蘇鎮江之大理石，福建壽縣河南南陽之印石，遼寧復縣之石印石，均極名貴。將來交通便利，則內地之石礦發現當更多也。

【石棉】(Asbestos)亦稱不灰木。有二種：一稱石絨(Amiantus)角閃石之一種，為纖維狀，色白或為綠色灰色，有彈力。光澤如絹。質軟如綿。以之織布，謂之火浣布。一稱溫石棉(Chrysotil)由蛇紋石變成。形色略同石絨，惟質尤柔。耐火之性稍遜於石絨。然為火浣布及燈台之台心，引力極強之繩類，則較石絨為優。世界石棉產地，為德法英日美及南洋各國。我國則遼寧，山西，湖北，湖南，熱河，綏遠等省，均有出產。僅陝西之平利一處，年

產額已達十萬斤。每年所進口之石棉塗料 (Asbestos Boiler composition) 石棉絲及夾金紗石棉包皮 (Asbestos Fibre and metallic packing) 石棉紙等常達銀三十餘萬元。

【石度鐵路】自廣東博羅縣之石灣村，迄於廈門市，計長九三七里又二分之一。爲人民擬築鐵路之一。

【石膏】(Gypsum) 礦物之一種。多產於紅綠砂岩層中。而與鹽層相上下。結晶成菱形，或作燕尾狀。硬度甚低，作纖維狀。曰纖維石膏，亦有細作粒狀而具五色者。均可作肥料用，並可作顏料或入藥。取白者用火微煨之則成白色粉末，可用以作各種模型及塑像。若本來無水分者，謂之硬石膏，多與岩鹽同產。石膏產地以湖北之應城，湖南之湘潭，產額爲最大。應城石膏礦，廣袤數十里，厚約二尺餘，年產四萬餘噸。湘潭產額，年約六千餘噸，均以漢口爲集散地。一部分運往廣東，供工藝上之需用。此外如黑龍江、河南、安徽、雲南等省亦均有出產。

【石墨】(Graphite) 亦稱黑鉛。爲純粹之炭素。以火蒸之而不燃。其質無變化，故可作鑄

壺及鐵器防鏽之用。又爲鉛筆之原料。及塗於車軸以減摩擦。主產地爲烏拉、南西伯利亞、錫蘭、日本等地。我國產於河南、綏遠、察哈爾、江蘇、安徽、湖北、湖南、廣東等省。分晶體石墨及非晶體石墨二種。晶體石墨以河南商城爲主產地，年產約五百噸。非晶體石墨，以湖南耒陽之馬水鄉爲主產地。統計儲量可得二十萬噸，爲我國有數之大石墨。

【石蠟】(Paraffin) 一稱巴拉粉，爲提煉石油時所殘餘之物。煤炭蒸溜時亦有之。爲白色固體，柔軟似蠟，用以製造洋燭，又塗於木石及瓶塞紙類之上，以防溼氣。我國工商需用極廣。每年自南洋羣島、美利堅、香港、英國等處輸入者，常達銀一千餘萬元。

【石鹼】即鹼之堅硬如石者。又日本人亦稱肥皂爲石鹼。

【立山鐵礦】在遼寧省遼陽之南方。礦量據稱有一億六千萬噸，其種類以赤鐵礦爲多，褐鐵礦甚少，探出鐵砂成色甚低。現由南滿鐵路公司及遼寧省政府合資組織之振華公司所經營，製鐵規模宏大，祇以鐵分含量甚低，故成績不佳。

【立方】或名三次方。謂某數之三次自乘。如 $4 \times 4 \times 4 = 64$ 卽 4 之立方。

【立方根】對某數自乘再乘之數，稱某數爲其立方根。如 $5 \times 5 \times 5 = 125$ ，5 卽 125 之立方根。

【立方體】謂由六個相等之正方形所圍成之立體。亦謂之正六面體。

【立陶宛】(Lithuania) 歐洲共和國。舊係俄國領土。於一九一八年因歐戰中俄國革命而獨立。東南界波蘭，北界拉脫維亞，西界波蘭及東普魯士。地勢卑低，農業頗盛，主要產物爲麥類、番薯、森林廣衍，鋸木業亦稱重要。

【立體】謂在空間所占之有限部分，卽有長、有闊、有厚者是也。

【立體幾何學】謂研究立體各部關係之科學，亦卽研究空間點、直線、角、曲線、平面、曲面所成圖形之科學也。

六畫

【交子】宋代所發行之紙幣名，與今匯票鈔票相似。蓋當時所用鐵錢，攜帶不便，蜀人遂私自爲券，名曰「交子」。當時發行者，凡十六戶，每三年交換清算一次，經六十餘年，其中有倒閉破產與其他原因失其支付能力，因而紊亂金融，遂禁民間發行。天聖元年，益州設交子務，改由官署發行。後漸自河南行於南方各地，實爲中國紙幣之濫觴。

【交子務】宋代發行交子（紙幣名）及辦理紙幣事務之官署也。神宗時改稱錢引務。參看「交子」條。

【交互計算】(Account current) 商人與商人間，或商人與非商人間，平時互相交易，至一定時期內，彼此由交易所生債權債務之總額，互爲相殺，各以其殘額相授受，以此爲結束計算之目的，謂之交互計算。所當注意者有四點：①何種債權債務可以入於交互計算？此在當事者如定有特約時，當從其特約，如無特約時，則通例皆入於平時交易之中。②債權債務之雙方，入於交互計算之後，仍保有其本來之性質，例如附於某種債

權之擔保，其債權雖已入於交互計算之中，而擔保固仍然發生效力。惟交互計算本屬於一定時期爲總括之總計算者，故當事者於其時期之前，不得將各個債權，各自分離行使或出讓，或爲抵押之目的。③關於餘額之承認，當在計算期日，雙方將債權債務互爲相殺，如有餘額，須求對方之承認，已得承認之後，則不得以計算書所記載之各項目，主持異議。④交互計算除依滿期而終了之外，各當事者，亦得以任何時期解除之。

【交互計算直接法】(Direct method of Account current) 對於交互計算法之各交易，依自交易之日起，至精算日止之日數，以求計算利息之方法者也。有金額各別計算法，與積數計算法二種。金額各別計算法者，先將自貸借雙方所有各交易日期至決算日之日數計出，然後以之乘各交易金額而求其積，再以利率乘之，便得其利息。各別交易，皆適用此法。積數計算法者，對於各交易之全額，不復各各計算其利息，而於積數計算表中，別設於積數欄，以全額與月數相乘，求得其積數，記入於表中，再以利率乘積數之和，以求算出其利息。其手續與第一法

無少異，而其計算之迅速，則比第一法爲優，故銀行關於儲金積算利息時多用之。

【交互計算間接法】(Indirect method or Inverse method of Account current) 此法乃因直接法有種種之不便，故以貼現積數計算法，(Discount numbers method) 代替利息積數計算法，(Interest numbers method) 從而交互計算爲直接求利息之一法 (Interest method)，而交互計算間接法，則爲應用貼現之方法。其利息之計算，可別爲分類計算法，(金額各別計算法 Separate capital method) 與積數計算法兩種。分類計算法，如「交互計算直接法」項下所說明者，每一金額，須算出其利息及貼現額，其煩雜莫可名狀。故實際上仍採用積數計算法。但在各項目所附利息有不能一律之處，乃不得不依分類計算法，此法計算手續有五種：①須作成計算書，舉貸借各項目轉記之。②各日期內最前之日，或在其前一定之日，爲假計算日 (Assumed Setting Day)，亦稱之爲焦點日 (Assumed Focal Date)，當從各項日期滿之日起，以迄假計算日之日數先

行算出以之乘各金額而求其貼現費之積數。④求貸借雙方金額合計之差（除雜費諸項）是謂假差額（Provisional Balance）從假計算日起，迄於決算之日數，乘此假差額，以求其決數，而記入於金額較少之積數欄內。⑤求貸借兩積數合計之差，記入於積數較小之積數欄內。⑥就其積數之差，計算利息（以利率乘積數之差，而以一年之數三百六十五日除之），記入之於積數較小之金額欄內。⑦求貸借金額總計之差，推延於後期，與簿記總帳之終結同。間接法優於直接法之點如下：①直接法於期日未到來之數，亦得編入於計算中，而生朱記（朱色作記號）之積數，間接法則不在此。②直接法之貸借明細簿，不能於決算之先行其計算，如欲於豫定時日先行計算，則必生計算上之困難，而多致謬誤，間接法則否，在決算日未確定之前，無論何時，有預為計算之便利。

【交市】即互市。通鑑隋煬帝大業三年，「西域諸胡多至張掖交市」，按，張掖即今甘肅之張掖縣也。

【交易】(Exchange) 交換之意。易：「致天下

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是謂買賣即交易也。蓋人類之慾望，隨社會之進化而複雜，自己所生產之物品不能滿足其慾望，於是發生分工，即人各從事一種或數種之生產，然後以自己生產品易取他人之生產品，以滿足自己之需要，此種相互移易之行為，謂之「交易」。迨至貨幣經濟時代，交易二字，不限於物物交換，而兼含有買賣之意味矣。

【交易所】乃買主與賣主及中介者，在一定之場所，一定之時間，根據一定之習慣及規定，而從事於有價物（如貨幣、證券、公債貨物等）之多數交易，或一定替代之標準商品而行交易之集會也。其類別可從其交易物品之種類或組織方法之不同而區別之：(甲)從交易物品上而區別之，即交易之商品也。在大體上可分為證券交易所及物品交易所兩種，所謂證券交易所者，即專從事於公債、股票及其他有價證券之交易，亦即一切有價證券之市場，所謂物品交易所者，即從事適合於交易所交易市場之商品。照今日市場中之商品，適合於在交易所從事交易者，約有棉花、棉紗、布疋、金銀、米穀、豆及

豆餅、油類、麵粉、煤鐵、皮毛、糖、絲、繭等。交易所專營上列物品中之一種者，如上海之「麵粉交易所」是有兼營兩種以上者，如上海之「紗布交易所」是此外尚有「貨幣交易所」及「運輸交易所」兩種貨幣交易所，吾國除東三省日人設立之「取引所」經營日金小洋鈔票等買賣外，各地尚無設立，而「運輸交易所」則國中尚未有出現也。(乙)從組織上分別之，交易所之組織可別為：(1)會員組織；(2)股份組織；前者為英美兩國所採用，對於買賣取無擔保責任；後者則為我國及日本各交易所所採用，負有買賣上完全責任。至於官廳對於交易所組織上，英、美、比、荷、蘭等國多採取放任主義，歐洲大陸諸國及東方之我國及日本，則均採取干涉主義也。

【交易所法】為規定交易所之營業範圍組織及禁條之法。交易所原為買賣大宗商品之常設市場，其作用可調節貨物之供給與需要，使價格得公平之標準，及貨物流通之便利，並減免企業上之危險，其影響於社會經濟甚大，故各先進國均有交易所法之公布，以為監督交易所法律上之根據。我國政府

於民國三年十二月公布證券交易所法三十五條，四年五月公布證券交易所法施行細則二十六條，十年三月又公布物品交易所條例四十八條，同年四月又公布物品交易所條例施行細則三十三條。後以從前公布之條例缺點頗多，在十八年八月國民政府復明令公布交易所法五十八條，十九年三月復公布交易所法施行細則四十條。對於物品交易所及證券交易所為概括之規定，該法採干涉主義，對於交易所之設立，交易所之買賣方法，交易所經紀人或會員之資格，交易所違法行為之處分等，均有嚴密之限制及規定。

【交易所清算處】在交易所方面，同期同物品之買主賣主，互相於相當之時，將每一交易之貨款全部交付，是為歷來之慣例。但此種方法極為迂遠，且交易當事者，須有多額之資本始能週轉，因此不能作大批之交易。故近年來發明清算之方法，凡交易所之買賣者，均利用清算法，授受其交易之差額與銀行之支票交換所同，設立一清算處，賣主或買主其賣出或買入之價格與結算時價格之差額，彼此均向清算處收取或交付。

【交易所稅 (Tax on Bourse)】此於交易所每期結帳之贏餘總額內所課之稅也。交易所每月須將買賣交易數量及其所得經手費金額作成報告書，於翌月五日前呈報於財政部錢幣司，由司長依所呈報核定應納之稅額，如呈報虛偽或怠於呈報均有罰則。

【交易所稅條例】民國十七年三月財政部修正公布，共八條。規定於各所每期結帳之贏餘額內，按下列定率征收之。即一萬元以內者免稅；超過一萬至五萬元以內者，課百分之七·五；超過五萬元至十萬元以內者，課百分之一〇；超過十萬元至十五萬元以內者，課百分之一二·五；超過十五萬元至二十萬元以內者，課百分之一五；超過二十萬元至二十五萬元以內者，課百分之一七·五；超過二十五萬元至三十五萬元以內者，課百分之二〇；超過三十五萬元以上者，課百分之二五。關於贏餘總額之計算，得扣除其營業費（營業費，指營業一切必需費用而言，其他股息紅利公積等，均不在扣除之列）。

【交易所會員】同業會員組織之交易所從事於買賣者之稱。其資格權利義務之規定，均

與交易所經紀人同。惟其額位，非得全體會員四分之三之同意，不得轉讓。

【交易所經紀人】擔任交易所之買賣事務者，謂之交易所經紀人。應由交易所呈請實業部核准註冊。經紀人之資格限於中華民國國籍之人民或法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為經紀人。即：(一)無行為能力者；(二)受破產之宣告者；(三)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四)處一年以上之徒刑，在執行完畢或赦免後，未滿五年者；(五)依本法第四十五條至五十條之規定被處刑罰，在執行完畢或赦免後，未滿五年者；(六)在交易所受除名處分後，未滿五年者。倘為法人，則須：(一)無限公司兩合公司或股份兩合公司，其無限責任股本與執行業務之職員全體為中華民國人民；(二)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額過半數，及議決權過半數，並其董事監察人三分之二以上均為中華民國人民。合夥組織之商號，准用前項第一款之規定。經紀人對於交易所應負由買賣所生之一切責任，並應繳存保證金於交易所。交易所對於經紀人，得照章程所定停止其營業，或課以一千元以下之罰款，或予除名。

【交易所監理官】北京政府於民國十五年九月，由農商部公布交易所監理官條例，規定監理官職權。關於稽核交易所買賣帳目等事項。關於徵收交易所稅收事項。關於交易所其他一切事項。監理得委派駐所委員一人於該管各交易所，以代表執行各項事務。國民政府成立後十六年十一月在上海設置金融監理局，同時將交易所監理官裁撤，由金融管理局兼理其職權。始十七年財政部設錢幣司以代金融管理局之職權，而交易所監理事宜乃移於該司辦理。參看「交易所監理員」條。

【交易所監理員】由實業財政兩部派充，以監理交易所營業者。其職權為承實業財政兩部部長之命，依照交易所法及交易所監理員暫行規程之規定，執行交易所之監督檢查事項。

【交易拒絕同盟】(Boycotting) 即經濟絕交或抵制某國貨物之意。亦稱杯葛。因其方法為愛爾蘭杯葛氏所創，故名。參看「杯葛」及「抵制」等條。

【交易銀行】(Banks with whom the Credit is opened) 即自己與其開始立

戶往來之銀行。商人當選擇交易銀行時應從種種方面詳細調查其內容，因銀行不啻為自己之金庫及出納櫃也。

【交易價格】即締結買賣契約時，所決定之商品價格也。

【交易機關】(Means of Exchange) 交易機關者使交易手續上趨於簡易之手段也。通常概分為四項：(一)度量衡。(二)貨幣及信用。(三)交通機關。(四)商業及市場。

【交涉使】曩時駐在商埠辦理對外事務之外交官也。前清時中央設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又於南北洋置通商大臣，辦理關於通商外交事務。後因商埠增闢，各省外交事務日繁，遂於各省設置洋務局或交涉局以處理各省督撫轄內所有外交事務，以布政司兼任總辦。光緒末年置盛京及吉林交涉使，宣統二年，又於直隸、江蘇、湖北、廣東、福建、浙江、雲南、奉天、吉林各省外交事務較多之地各置一司，其長官由外務部選定，稱交涉使。國民政府成立後，仍存此職，至民國十八年始廢。

【交貨】即將貨物交付於對方之謂。換言之，交貨者放棄其占有權而讓渡於對方也。

【交貨付款】為買賣時決定付款方式之一。即

一方交付貨物，一方交付代價之謂。在此條件之下，如賣主不交貨物，買主得拒絕付款。反之，買主不付貨款，賣主得拒絕交付貨物。故賣主宜根據契約於一定之時日，一定之場所將其買賣目的物交於買主，買主須於接到貨物後，立刻將貨款交付於賣主。當此之時，如買主不履行其付款或提貨之義務，賣主須與以警告，如再不理，則賣主得將該項買賣目的物拍賣之，如有不足之數，仍得向買主請求補償。

【交貨地點】為協定買賣契約時，決定交貨之地點也。賣主將貨物送至交貨地點後，則此後關於該項貨物之一切處置，得免除責任。故交貨地點，對於買賣目的物，為買賣當事者責任之分界點。貨物運送至交貨地點後，買賣當事者，須會合於該處，調查貨物有無損害，以明責任之所在。交貨地點，計分下列種種：(一)當場交貨 (Loco)。(二)堆棧交貨 (ex ware house)。(三)店頭交貨 (Franco)。(四)車站交貨 (at station)。(五)車上交貨 (on rail)。(六)港口交貨 (Free on Board)。(七)船側交貨 (Free alongside)。(八)碼頭交貨 (ex quay)。(九)稅關交貨 (ex custom yard) 等等。

【交貨時期】買賣契約締結時，決定貨物交付於買主之期日也。賣主須於是日將買賣目的物送至交貨之地點，而交於買主，否則因此而發生損害，則賣主須負賠償之責。尤其是季節物品，逾期即不易銷行者，尤宜確守交貨之期日也。

【交貨港】(Port of Delivery) 即卸下船貨之港埠也。交貨之港埠有在最初即規定者，亦有不加規定者，因現時貨物之買賣，多半在貨物未運到以前行之，而且在價格較高之地賣却之。例如由上海運至漢口之貨物，漢口自屬交貨港，但如南京價格超過漢口時，則商人即改南京賣却，而南京亦可稱為交貨港也。貨物如運至交貨港交於收貨人時，則船主之對於貨物責任亦移交於收貨人。倘貨物損傷屬於船主之責任者，於移交之際，收貨人如不提出交涉，則事後喪失其請求賠償權。

【交趾半島】為亞細亞大陸南部之半島，西人稱為印度支那，亦稱後印度半島。為本洲三大半島之一。西北界印度，東北與我國雲南廣西廣東三省相接，東及東南瀕南海，西南瀕孟加拉灣，馬爾達般海灣。面積約八十七

萬五千方哩。中部為暹羅獨立國，西部之緬甸為英屬地，東部之安南為法屬地。我國華僑在此者甚多。

【交通】普通所謂交通者，即人或物或音信之地點轉移，所謂運輸及通信是也。故地點之轉移，為交通必要之條件，交通之原因或目的，有因社交，有因政治，有因軍事，有因商業，又有欲求精神或物質之滿足者。依交通之主體，可區別為人之交通，物之交通，及音信之交通三種。交通之方法，依交通之機關如何及通路動力等，而又有區別。通途有陸路水路空路鐵道及電線等。動力有人力，獸力，水力，風力，蒸汽力，煤氣力，電力，壓力等。交通器具有人及獸類車輛汽車，電車，火車，船舶，氣球，飛機，電信機，電話機等。古代之交通甚為幼稚，而我國及羅馬之驛傳制度之完成，為後世交通之模範，但其目的專供政治上之用，一般人民沐其恩惠者甚少。及乎十九世紀，交通之進步，為自古以來所未有，蓋因發見亞美利加大陸及好望角之航路，而歐西諸國之社會上經濟上，亦因此而發生變化，而各國皆於此時欲完成國民之經濟，於是改良鐵道，統一郵政制度，開鑿運河，撤去

國內交通之限制，而又作殖民地貿易上大洋航行，其目的專在經濟上，社會上，而與古代之交通全異其趣矣。其發達之原因由於應用蒸汽力及電力，而呈空前之盛況。交通事業之發達，其對於社會上國民經濟上之利益甚大，蓋交通發達之現象，貨物之運費減少，運送時日縮短，危險減少，且能作大量之運送，因運費之低廉，而一般產業之生產費減少，因此得以擴大其販路，而生產品又容易運至最有利益之市場，因貨物轉移之迅速容易，於是產業者間發生激烈之競爭，因此促產業之改良，及公平之價格，而消費者亦受交通發達之賜也。然因競爭之結果，而小規模之企業者，均為大規模之企業者所吞併，在國內發生貧富懸殊之象，在國際間促成貧弱國之滅亡，不得謂為美中不足也。其次交通發達，其影響於社會生活者，為旅行容易，轉移自由，因此都會人口增加，鄉村人口減少，國民之生活皆成都市化，都市為文化之中心，促成知識之進步，學術之研究，但都市因人口增加，常發生種種之弊害，而下層階級窮困之狀，實為近日大都會之不良現象也。就政治上觀之，交通機關之發

達，助成國家之統一，漸次擴張政治團體之基礎地域。現今政治之組織，中央政府之命令實有迅速達達之必要，且國民對於政治之意見，亦得隨時傳達。至於通訊事業，其性質上適於政府經營，因有維持書信秘密之必要，其機關統一，達到最低廉之目的，而可助文化上之發展。

【交通政策】(Communication policy) 國家對於交通上施行之手段，須依照環境之需要，而施行保護或干涉者也。交通政策分水陸交通，鐵路交通，通信交通，航空交通等種類。其範圍約分為：(一)以公共利害為標準，配置通路，成統一之事業。(二)依政治的，經濟的需要程度之輕重，使通路階級為有秩序之規定。(三)以公共利害為前提，給與交通機關之特權或獨占權。(四)使交通事業之經營歸於統一及集中。(五)規定技術上之設計。(六)使利用交通方法之得到公平。(七)設置交通警察。(八)規定運費。(九)設定國際法規，使國際交通之聯絡，得以統一。(十)直接或間接補助私營交通事業。又關於交通經營制度政策，可別為：(A)公營制度，(B)私營制度，(C)公私營混合制度。至於交通手段之財政政

策，可別為：(A)營利主義，(B)免費主義，(C)手續費主義。

策，可別為：(A)營利主義，(B)免費主義，(C)手續費主義。

【交通部】民國以來所設之中央官廳也。其長官稱總長，管理全國鐵路郵政電政及航政，監督所屬各官署及全國交通電氣事業等。設總務廳，及路政，郵政，電政，航政，四司。國民政府成立後，於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八日公布交通部組織法，於中央政府下設交通部，長官稱交通部長，增設航空司。其後鐵道部獨立，而交通部乃將鐵路一部分行政劃出，改歸鐵道部管轄。

【交通部借換券】北京政府交通部因以前所借各債亟需清理，然因庫款支絀，無法清付，乃於民國十四年六月月底呈准政府發行此種借換券。發行總額八百萬元，內六百五十餘萬元按九折抵付各債款，其餘一百四十萬元則用以變售，作其他支銷。票面分百元，千元，萬元三種，利率按年八釐，以交通部路電，郵，三項餘利為還本付息基金。由交通部總務廳廳長，路，郵，電，三司司長，郵政總務局局長，及各債權銀行代表一人組織委員會，共同保管。償還期限原定十年，第一年祇付利息，自第二年（即民國十五年十二月）

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第一次還百分之七，第二第三次還百分之八，第四至第九次還百分之十四，第十次百分之八，至第十年底（民國二十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全數還清。但後因基金無着，利息僅付三次，還本則第一次雖已抽籤，惟未還本。原定抽籤日期為每年十二月一日，還本定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付息則每年分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兩次支給，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國交通兩銀行總分行辦理。

【交通部海員管理暫行章程】詳「海員管理暫行章程」條。

【交通稅】即對於利用運輸及交通機關者徵收之稅金。其徵稅率之多少，對於產業上通商上，有莫大之影響。故歷來政治家多注意及之。

【交通統計】交通方面之統計也。其目的為關於交通之研究，國內交通之現狀，各國交通之調查，彼此比較而詳其究竟。其範圍分公路，水路，航路，鐵路，船舶，郵政，電報等。按本國之面積人口，及其他各項以爲比較。例如公路，分國道，省道，縣道，鄉道等；水路則分海洋，河川，湖沼及有無舟楫之利等，航空則區別

其線路及用途等，郵政則分郵政局所，郵路郵件等，電報電話則分有線無線等，鐵路則分其已成未成單軌雙軌線路里程等。

【交通銀行】(Bank of Communications)

創辦於清光緒三十四年。除管理交通部所轄之路電郵航四項收付外，並受政府之委託分理國庫，及受政府之特許發行紙幣，更得兼營國內外匯兌及跟單押匯。民國五年春袁世凱稱帝，奉令停兌，滬行至六年始行復業。十七年十一月財政部改訂交通銀行條例，特許為發展全國實業銀行新條例並明定設總行於上海，減原定資本總額國幣二千萬元為一千萬元。十七年十一月新頒交通銀行條例，規定交行受政府之委託，得經理下列各項事務：(1)代理公共實業機關發行債票及經理還本付息事宜。(2)代理交通事業之公款出入事項。(3)辦理其他獎勵及發展實業事項。(4)經理一部份之國庫事項。(5)經財政部之特准得發行兌換券。交通銀行之業務，為(1)國家地方或公司債票之經理應募或承受。(2)國家地方或公司債票及確實股票為擔保之放款。(3)實業用動產不動產，及實業繁盛地域不動產可

擔保之放款，但放款總額，不得超過已繳資本二分之一。(4)商業確實期票之貼現。

(5)收受存款。(6)信託業務。(7)代理收解各種款項。至於內部之組織，亦與中國銀行同。設董事十五人，監察人五人，由財部指派董事三人，監察人一人。其餘董事十二人，以上之商股股東中選任之。常務董事五人，由董事互選之。總理則由常務董事互選。董事長由財部於常務董事中指派。董事任期四年，監察人任期三年，期滿得連舉連任。該行業務據民國二十一年終報告，實收資本八、七一五、六〇〇元，公積金二、三一六、七二四元，資產總額三二三、〇六九、五〇九元。

【交通銀行條例】民國十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行。全文二十三條。規定交通銀行為發展全國實業之銀行，得受政府之委託，經理下列各項：(1)代理公共實業機關發行債票及經理還本付息事宜。(2)代理交通事業之公款出入事項。(3)辦理其他獎勵及發展實業事項。(4)經理一部份之國庫事項。此外如營業種類，業務禁止，董事

及監察人之人數。常務董事會之組織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交割】(Delivery) 即買賣兩方銀貨兩交之

謂。交割之方法有二種：(1)為正式交割，又曰法定交割。(2)為合意交割，又曰略式交割。正式交割由賣主將現貨以記名委託書交付交易所買主繳納現金歸交易所決算而執行之。至於合意交割，乃由買賣當事者雙方直接交割，而報明於交易所，此種方法概由經紀人相互間之信用而行之，交割時間絕無限制，在處理現品方面可以省却許多手續。在已做押匯或銀行之擔保品之貨物，以此種方法交割，尤為便利。法定交割之手續，應於約定或規定之期間，即到交易所或交易所之倉庫，或交易所指定之地點實行交割。交割時，賣者將交割之物品，繳於交易所之場務科，由該科發回收據，即可到會計處領款。買者按照計算科所計算應繳之代價，繳交會計科，會計科給與收據。買者即可持據到場務科領取其買得之物品。

【交割日】(Prompt Day; Pay Day) 交易

所內履行約定物件交割之日也。因交易之種類不同，其交割之時間亦異，例如「直接

交易」(現貨交易)成交後,買賣兩方須

立時交割,或在最短期內交割;「長期交易」

(約期交易)有價證券以不逾三個月為

限;棉花棉紗棉布金銀雜糧米穀油類皮革

絲糖等,以不逾六個月為限;「定期交易」

以每月最終營業日為限。若遇月底為休假

日時,則以月底前一日為限。參看「交割條

【交割物品檢查】交易所對於交割之物品,除

證券外,均應負物品之檢查責任。檢查由場

務科聘請專門人材負責檢查,如屬無訛,買

賣兩方即可交割清楚。若檢查時發現交割

品物不足或超過,或品質不合格時,可按下

列情形分別處理:①總數量不足或超過,不

滿百分之三者,可按照價格結算交割。②總

數量缺少或品質不合格,不滿百分之三十

時,由交易所通知賣主,由通知日起,限四日

補足,如逾期不理,即可認為違約,由所執行

處分。③總數量缺少或不合格,在百分之三

十以上時,即可認為違約而處分之。④通知

後賣主所補足之物品,如再不合格,可再限

三日,著其調換,如逾期尚未調換或經調換

而換來之物品,仍有百分之十以上之不合

【交割差額】即成交時所折合之記帳價格,與

交割時所折合之標準價格之相差數。目交

易所因謀計算之便利,另定標準價格,然實

際仍應用當日之記帳價格,所以必常另外

計算交割差額,使買賣雙方應收者收,應付

者付,然後雙方即不因標準價格之規定而

受影響。

【交割標準價格】交易所用語。即交割日前一

日之登帳價格也。若遇交割前一日無登帳

價格時,則依序遞交交割前日之登帳價格而

定,凡定期交易之交割,皆依此種交割標準

價格辦理。參看「登帳價格」條。

【交單】商店代送貨品所附之證單也。顧客

居住較遠時,商店代為送貨,作成此單隨貨

附送,單中記明貨品名稱,數量,及運費,或舟

子車夫之責任等與其他要件,使顧客照單

收件,同時亦使清償開列各費,但貨物之價

格等則另有帳單,與交單無關。①合嗣之別

稱。

【交換尾數】票據交換所中各組合銀行所持

票據交換後之差額也。參看「票據交換所」

條。

改變被加數之次序,其和不變,為加法之交

換定則,施乘法時,改變因數之次序,其積不

變等是代數學中多用之。

【交換息單】見「公債息單交換」條。

【交換財】(Exchangeable goods)經濟名

辭。財之用以供交換者,如貨幣是。然普通商

品於未入於消費者之手時,仍帶有交換財

之性質,如「米」當其未被用戶購去而存

在米店時,固交換財也,苟被用戶購去後,則

成為消費財矣。

【交換票據】廣義而言,即一切在票據交換所

行交換之票據,及交換結果由他行換得之

票據。然通常專指後者,前者另名曰「交出

票據」。

【交鈔】金代之紙幣。金於貞元年間做宋代四

川「交子」辦法始設交鈔庫,發行交鈔,以

便交易之用。其種別有大鈔,小鈔,二種大鈔

分一貫,二貫,三貫,五貫,十貫,五種小鈔分一

百,二百,三百,五百,七百,五級。貫須令吏簽押

姓名,至元明兩代,此種鈔法益見盛行。

【交際員】商店稱出外任往來交際之人員,謂

之交際員。

點。

【交織物】織物本只棉織、絲織、毛織、麻織、四種，後因工業進步，花樣翻新，乃用兩種以上之不同原料交織成物，是曰交織品。名目繁多，難以悉舉。

【亥市】所謂市，洪氏隆興職方乘有云：「嶺南村落有市，謂之墟，以其不常會，多虛日也，西蜀日，言如痲疾，間而復作，江南惡以疾稱，因止曰亥。」又徐筠水志云：「荆吳俗以寅申己亥日集於市，故名。」

【仰光】(Rangoon) 英領印度支那之大都會，臨依拉瓦底江分流，附近為大三角洲，大船出入自由，為政廳所在地，亦商業之中心也。輸出以米為大宗。

【仲裁人】(Arbitrator) 關於商事之當事者間，發生爭議之際，由關係當事者舉一人或數人之不相關係者，指名薦舉，付以裁決之任，稱此謂之仲裁。其人即謂之仲裁人。仲裁人之判定書，在英國怡與法院之判決書，有同一之效力。此等仲裁判決之可為調解法，已經過數十年之歷史，昔時須煩法院裁判者，至現時則多依此私裁判而決定之。我國商工業中如勞資爭議處理機關之調解

委員及商事公斷處之處長評議員等，亦皆具有仲裁人之資格也。

【仲裁條款】(Arbitration clause) 火災保險之補償損害，保險人與被保險人間常因評價問題，釀成種種之爭議，故各國於保險證券中，常主張所謂仲裁條款者，關於損害之當事者發生異議之際，由雙方各選定一人為評價員，評價員之意見不一致時，則更選任仲裁人使裁斷之，規定條項於保險證券中，是謂之仲裁條款。

【任意手工業聯合】手工業者為增進營利及經濟利益而組織之團體。因手工業強制制聯合之制度盛行以後，欲並促進其共同之經濟行為，蓋亦兼強制聯合之意。如澳大利之「工業條例」即本此旨而成者也。我國法律上所謂工商業同業公會為強制之聯合，而此則為任意之聯合，種類甚多，舉其重要者如下：
●信用聯合 (Co-operative society of credit) 謀低利借款之方法，使原料得易以現金買入，及作業設備之改良易於進行，而緩和原料商人及批發製造品人之束縛為其目的者也。
●原料買進聯合 (Raw material store union) 以共同之力量

謀大量之購入，且圖得品質良好而價格比較低廉，使聯合員得受此等利益為其目的之聯合是也。
●器具共用聯合，小企業者大抵資本缺乏，即使有之，亦不易利用，故組成此團體以多數人之力量共同購得大機器及其他完善之設備以謀利益之聯合是也。

●販賣聯合 (Co-operative society of sales) 多數手工業者聯合設一共同販賣店，各自供給其製造品，販賣於公眾以圖利益，而謀矯正企業家販賣上所予手工業者各種不利益之影響。
●生產組合 (Co-operative society of production) 即舉各聯合員資本勞力，全然合同之，以經營一種生產業者，此為一種特別之組織，其創設及維持，皆比上述四種之聯合，略為困難。

【任意代理】即代理之依當事之意思表示而生者。參看「代理」條。

【任意住所】即以人之意思決定之住所。餘見「住所」條。

【任意坐確】(Voluntary stranding) 保險學名辭。船舶為避免沈沒，或被敵人海賊之捕獲，或為船內火災之消防手段，故意將船舶坐於岩礁上，謂之任意坐確。任意坐確

基於人爲之事實，與不可抗力不同，故對於損害賠償方面，有議論之餘地。然船舶如遭難沈沒，或被吹至海濱或礁石之上，其任意坐礁爲必然之事實，至於由其他之事由而任意坐礁，則照共同海損辦理。

【任意信託】(Express Trust) 任當事者之意思設定之信託，曰任意信託。若信託之形成，在初時即已完成者，曰管理信託 (Executed Express trust)。若更須設定某種行爲，以補充形式上之不足者，曰處分信託 (Executory express trust)。參看各該條。

【任意條件】條件之成立，由於當事者一方之意思而定之，謂之任意條件。得分爲普通任意條件，單純任意條件兩種。前者於當事者意思之外，欲費寶貴之時間，出莫大之費用，以成就其條件，在當事者爲不利之行爲，例如「我若於何時旅行外國則……」云云是也。此種附條件之法律行爲本爲有效，後者則其條件全然爲當事者一方之意思，若其條件在債權者一方之意思時，例如「汝若欲之……」云云，其法律行爲亦爲有效。反之若爲債務者一方之意思時，如「余

若欲之……」云云，則其法律行爲爲無效。蓋此不能見其表示爲真出於受法律行爲拘束而然也。惟於解除條件則尙爲有效，故若係債務者意思之單純任意條件時，惟停止條件之法律行爲，乃爲有效。

【任意登記】登記事項，有依法律不能不登記者，稱此謂之強制登記，如愈於登記，當受罰金之處分，商法內所規定之登記事項，大概屬此。所謂任意之登記者，則登記與否，一任當事者之自由，不行登記，亦不蒙何等制裁。惟對第三者，不能主張權利耳，例如他人使用同一之商號，自己苟未登記，則不能禁止他人之使用是也。

【仿土布】(Imitation native cloth) 與市布中之粗布相似，惟尺幅較狹，不逾二十四吋。每年輸入額，常達海關銀五百萬兩左右。東三省內銷行最多。

【仿造】模仿他人之製作物，如被仿造者爲發明品，則爲犯罪之行爲。按獎勵工業技術暫行條例第二十四條，「仿造發明品或竊用其方法，損害他人之專利權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三千元以下罰金。」又二十五條，「明知偽造或仿造之物品而販賣，

或意圖販賣而陳列者，處六月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一千元以下罰金。」

【仿單】商品之說明書也。如藥品包置中所夾之印刷品，說明藥物之效力及其使用法者，即謂之仿單。

【企業】(Enterprise) 企業者，乃經營事業而以營利爲目的，脫離家族經濟而圖自己獲得利潤之一種經濟上之組織也。所謂營利，是指因生產或買賣，借貸等而獲得利潤爲其最初及最終之目的。所謂脫離家族經濟，乃指脫離家族之勞動，家內之設備及家產等，而其從事生產之目的，乃爲營利而生產，非爲家族之消費而生產，同時由他方面雇入勞動者，借入土地及資本，注目市場之需要，以從事生產。一切責任及危險均由自己負擔，作出比較所費更多之貨幣價值，亦即所謂獲得利潤。凡商業、工業、銀行業、運輸業、農業等均爲企業。以其主體作標準，可區分爲：(一)個人企業，即以一人獨力所經營之企業；(二)公司企業，即二人以上共同經營之企業；(三)公企業，即由國家或公共團體經營之企業。分詳各該條。

【企業利潤】(Profit of enterprise) 企業

者就所生產之貨幣價值中，照契約支付地代，工錢，利息等之後，其所剩餘者名曰企業利潤。

【企業所得】(Profit) 見「利潤」條。

【企業家】(Enterpriser) 立一定之計畫，組織企業，以求達其目的，從而經營之統一之監督之者，其人謂之企業家。凡為企業家，必須通曉一般經濟社會之大勢，能審察人類欲望之所在，及其欲望變化所成之風俗習慣，以及其嗜好之轉移，藉以知生產及消費之傾向，然後能乘其機以求達其營利之目的，故其所立之計畫，須得資本為有效之使用，又須支配適當之勞動者於適當之地位，時常決定足以提供於市場之商品，藉以獲得相當之利潤。約言之，凡企業家之資本與勞力，須得為最經濟之活用，在法律上經濟上均負有全責，能指揮監督企業所必要一切之經濟行為為宜。

【企業家加特爾】(Enterprisers Cartell) 企業家加特爾有二種：一為購買者加特爾，一為販賣者加特爾。分詳各條該。

【企業家組合】(Syndicate) 與「新迪加」同。詳「新迪加」條。

【企業獨占權】某種企業經國家特許其經營，此外不論何人，不得為與此同種類之事業之謂。

【企業聯合】(Combination) 於生產之經過上，舉其種類不同之兩個以上之企業，結合於一個企業之下，是謂企業聯合。例如炭鑛業與製鐵業之結合是。蓋原料或半製品之供給者，皆組織聯合企業，抬高其供給品之代價，使購入者（即製造工業家）經濟上置於不利之地位。而製造工業家之資力雄厚者，乃起而舉自己所用原料或半製品，所出產之企業，與自己本來之企業相結合，由是乃發生此種企業聯合之制度。此種組織，在諸工業中，不乏其例，而鐵工業中為尤多。

【伊拉克】即歐戰前之土屬美索不達迷亞之地。東連波斯，北界土耳其，西臨敘利亞，南接阿拉伯之處，沙漠浩瀚，尚無明確國界。面積十四萬三千餘方哩，人口約二百八十餘萬。戰前本土其地，戰後歸英委任統治，英人乃為立王。一九二七年，英國與伊拉克締結新條約，英國承認伊拉克為完全獨立國，并介紹其加入國際聯盟。然既擱其石油之採掘

權，又要求留駐航空隊於摩蘇爾等處，仍為英勢力下之半獨立國。位於美索不達迷亞平原。底格里斯，幼發拉的二河自西北東南瀉流境內，成西亞之唯一沃壤，惟西部為敘利亞沙漠地，與東部平原，肥瘠不能同日語。氣候亦屬大陸性。住民以阿拉伯人為主體，占全人口大多數。北部多古爾特人，以常受阿刺伯人之凌虐，積不相能。此外尚有土耳其人等。宗教多奉回教。政體君主立憲。產業以土地尚肥，農業頗盛。產大麥，小麥，棉花，蠶等最多，均為輸出大宗。畜牧業盛於西部，有羊，馬，駱駝等。礦產最多石油，摩蘇爾附近，及沿波斯之處，為世界著名油田之一。英，美，法，土諸國因之相爭不息。其採掘權今歸坎納京，土耳其其煤油公司所有，大權均在英人掌握。貿易以對英土波斯為盛。

【伊施巴汗】(Ispahan) 為波斯國之舊都。位於今都城德黑蘭之南方，沿梳德爾德河，以製造毛氈圍巾著於世，為國內商業之樞紐地。

【伊犁鐵路】又名伊蘭鐵路。自新疆省之伊寧縣（伊犁）迄於甘肅省城之蘭州市（皋蘭）。

【伊寧】清曰寧遠縣，土名金頂寺，番名固爾扎。爲伊犁九城之一。南瀕伊犁河。物產豐富，商業興盛，爲西陲一大都會。清咸豐元年與俄訂約，開爲商埠。輸出品以麵茶紅茶爲大宗。

【伊爾庫次克】(Irkutsk) 俄屬西伯利亞第二大會。在貝喀爾湖西岸。當莫斯科海參崴之中央，而爲西伯利亞鐵道之大驛。貿易以毛皮爲最盛。貴金屬亦集散於此。市街華麗，開市以來，已二百七十餘年，稱爲古市。實爲西伯利亞商業之中心。

【伊羅伊羅】(Iloilo) 斐律賓羣島中之帕奈島之市。在本島東南海岸。土質腴沃，盛產甘蔗，菸草，米，玉蜀黍等。糖之輸出尤盛，爲重要口岸之一。貿易之類亞於馬尼刺。

【伊蘭】(Iran) 亞洲西南之高臺地。西起伊拉克，東迄印度，南濱阿刺伯海，北接土耳其斯坦。包括波斯阿富汗俾路支三國。

【伊蘭鐵路】自新疆之伊犁迄於甘肅之蘭州。亦稱伊犁鐵路。長一九三五哩，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清光緒三十三年，曾與英商寶林公司，議訂合同，但迄未成立。

【伏爾脫】(Vol) 電氣壓力之單位。

【休息及休假】工人工作時間過長，易引起身

心之疲勞，故應酌量休息，以回復工人之體力。我國工廠法規定，凡繼續工作至五小時，應有半小時之休息，每七日中，應有一日之休息。至於休假日期，則按在廠工作之時間而定。凡繼續工作一年以上未滿三年者，每年七日；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每年十日；五年以上未滿十年者，每年十四日；十年以上者，其特別休假期，每年超過一日，其總數不得超過三十日。此項休假期內，工資照給，如工人不願特別休假期者，應加給該假期內之工資。

【休爾特利志人民銀行】(Schulze-Deiters Bank) 爲人民銀行之一種。於十九世紀中葉由德人名休爾特利志者首創，其營業範圍頗廣，舉凡中等以下之農工商人均得加入爲組合員。此項銀行一方面可以利用短期存款以集合外資，他方面又可營抵押放款及票據貼現，此爲與普通商業銀行業務相同之點。人民銀行之目的，既在裨益小民，給予告貸之機會，從事生產，故各個組合員須認定所有股份，務求本組合之資本逐漸增加，銀行之已收資本由組合員作確切之擔保。此項銀行推行於中等以下手

工業區域，尤爲盡利，誠以小工業者於買貨時，既可受銀行融通資金之惠，收現金購貨之利益，更於定大量貨物時，可免資金枯竭之弊。參看「萊費生人民銀行」條。

【充斥】指貨幣物品之供過於求之謂。

【先付貨價】買賣時於提取貨物之先，對於貨款或全部交付，或一部交付之謂。

【先令】(Shilling) 爲英國銀質輔幣之一。計有不同之價值者四種，即五先令，二先令半，二先令，一先令，等是。先令之應用，以四十爲法限。普通以 50 爲略號。每二十先令等於一鎊。

【先取特權】(Benefitum Division) 先取特權，因民法或其他法律之規定，就債務者之財產，有先受返還自己債權所當有之權利。對於債務之先取特權有三：一、一般之先取特權；二、動產之先取特權；三、不動產之先取特權。其中復有種種之區別。

【光】香港稱金銀曰光。如於本地銀幣稱香港光。上海銀元稱舊板光等是。

【桐油】桐油之一種。乃以桐油入鐵鍋中，另用桐油一斤加入酸化鉛及酸化鐵各一盞斯，混合調勻，加熱製成。其色黑褐，乾燥性甚強。

為聚漆中重要原料。

【光洋】廈門對於墨西哥銀幣之稱。

【光華商業儲蓄銀行】(The Kiang Hwa Commercial and Savings Bank,

Ltd.) 簡稱光華銀行。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創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總行設於上海，專營銀行業務及儲蓄事宜。

【全國火災保險業會議】(National Board of Fire Underwriters) 美國因一八三

五年紐約之大火災，及一八四五年第二次大火災，火災保險業者大遭損失。自是火災保險業者，乃以真摯態度從事其業務，并求同業之勢力集中，因而同業聯合，組成全國火災保險業者之會議，設立全國火災豫防調查會及其他各種同業之機關。凡建築上裝置上，及化學上可為火災之豫防，與夫心的危險之防止，及消防救護，火警組織等之力求完備，防火材料，塗料之研究，自動消火器，輕便消火器，氣體消火器等之發明，凡所以講求火災危險之減少，保持保險事業之安全者，皆予以充分之努力。

【全國火災豫防調查會】(National Fire Protection Association) 見「全國火災保險業會議」條。

【全國度量衡局】掌理劃一全國度量衡事宜之機關，隸屬於實業部。設局長一人，下置總務製造檢定三科，各設科長一人，科員九人至十二人，事務員三人至六人，承長官之命，分任文書會計庶務等事務。另置檢定員技士各六人至八人，承長官之命分任檢定技術事務。該局於全國度量衡依期劃一後，即行撤銷。

【全國財政委員會】為中央政府機關之一，直屬於行政院。其設立之目的，在促進財政改善，及實現財政之公開。對於行政辦理事項，如整理財政，審核收支概算，審核公債之發行，稽核報銷，公告收支帳目等，該會得行使審查及建議之職權。其組織方法，以行政院長任委員長，另設委員三十五人至四十五人，由行政院長提出，呈請國民政府聘任之。

【全國財政會議】國民政府於十七年七月一日舉行之。其目的在決定統一後之新財政經濟政策。出席議員數共一百三十四人，先開財政、國費、稅務、公債、金融等五審查委員會，隨將審查案提出大會討論。此會決議之

內容可分為：(一)財政政策，及(二)經濟政策。關於財政政策，決議國稅與地方稅之劃分，恢復關稅自主及實施國定稅率，廢止釐金，劃一全國鹽稅等。關於經濟政策之決議，為廢兩改元，確立金匯兌本位，設立國立銀行，設立農工銀行，充實海陸空軍三部之交通，統一紙幣發行權，實行裁兵，採用保護貿易政策，獎勵國產貨物，於重要口岸設置貿易局，以管理指導及監督對外貿易，派遣商務參贊於各國，實行鐵路國有政策，實行鐵礦國有政策，建設鋼鐵工廠，煤油礦及特殊礦，以國有或為社會所公有為原則。獎勵漁業，森林及牧畜事業，振興全國農田及水利等。

【全國菸酒商登記規則】民國二十年十月十五日財政部公布全文二十三條。其目的在於考察全國菸酒產銷實況，俾資改良徵收登記時分於酒兩類，各分製賣商，販賣商兩種，前者指製造於酒商而言，後者則係指整賣或零賣商而言。凡於登記時，製賣商之登記應載明商號地址，店主或經理人姓名，資本額營業狀況，製造種類行銷數量，行銷價格，行銷區域，製造方法，原料來源等。販賣商之登記應載明商號地址，店主或經理人姓名

內容可分為：(一)財政政策，及(二)經濟政策。關於財政政策，決議國稅與地方稅之劃分，恢復關稅自主及實施國定稅率，廢止釐金，劃一全國鹽稅等。關於經濟政策之決議，為廢兩改元，確立金匯兌本位，設立國立銀行，設立農工銀行，充實海陸空軍三部之交通，統一紙幣發行權，實行裁兵，採用保護貿易政策，獎勵國產貨物，於重要口岸設置貿易局，以管理指導及監督對外貿易，派遣商務參贊於各國，實行鐵路國有政策，實行鐵礦國有政策，建設鋼鐵工廠，煤油礦及特殊礦，以國有或為社會所公有為原則。獎勵漁業，森林及牧畜事業，振興全國農田及水利等。

【全國菸酒商登記規則】民國二十年十月十五日財政部公布全文二十三條。其目的在於考察全國菸酒產銷實況，俾資改良徵收登記時分於酒兩類，各分製賣商，販賣商兩種，前者指製造於酒商而言，後者則係指整賣或零賣商而言。凡於登記時，製賣商之登記應載明商號地址，店主或經理人姓名，資本額營業狀況，製造種類行銷數量，行銷價格，行銷區域，製造方法，原料來源等。販賣商之登記應載明商號地址，店主或經理人姓名

內容可分為：(一)財政政策，及(二)經濟政策。關於財政政策，決議國稅與地方稅之劃分，恢復關稅自主及實施國定稅率，廢止釐金，劃一全國鹽稅等。關於經濟政策之決議，為廢兩改元，確立金匯兌本位，設立國立銀行，設立農工銀行，充實海陸空軍三部之交通，統一紙幣發行權，實行裁兵，採用保護貿易政策，獎勵國產貨物，於重要口岸設置貿易局，以管理指導及監督對外貿易，派遣商務參贊於各國，實行鐵路國有政策，實行鐵礦國有政策，建設鋼鐵工廠，煤油礦及特殊礦，以國有或為社會所公有為原則。獎勵漁業，森林及牧畜事業，振興全國農田及水利等。

名，資本額，營業狀況，銷售種類，銷售數量，銷售價格，銷售區域，貨物來源等項。由財政部印花稅務事務總所及各省分區事務所辦理於酒商登記之手續。

【全國經濟委員會】隸屬於行政院。爲促進經濟建設，改善人民生活計，調節全國財政而設立。其職務分二項：●凡國家一切經濟建設或發展計劃，其經費由國庫負擔或補助者，應經該會審定之。●施行建設或計劃時，該會得審查其工作及費用。至其組織以行政院正副院長，內政財政鐵道交通實業教育各部部长及其他有關經濟建設之中央各機關主管長官爲當然委員，此外委員得由當然委員推選，呈請國民政府任命之，但不得超過十一人。該會並得組織各種專門委員會，研究各項專門問題，或派專門人員視察及指導各種計劃之實施。

【全國經濟會議】國民政府成立後，財政部欲整理戰後之財政，確立國家預算，振興國內產業，增進對外貿易，並確定國家之經濟政策，乃於民國十七年六月二十日舉行全國經濟會議，出席委員八十人，其中除政府方面二十人外，其餘六十人則聘請國內金融

界，實業界之巨子及經濟專門學家。開會十一日，議決重要議案多起，並隨即舉行全國財政會議，以解決國家財政之施政方針，實爲我國近代最重要之會議也。開會時由財政部長宋子文氏提出關於金融，公債，稅務，貿易，及國家財政五項之重要議案，經過詳細之討論，不特對於單獨之國家收支問題，即於全國之經濟問題，亦有重大決定方針，以爲建設計劃之基礎。此會議之結果，對於我國之外債及裁兵問題及其他關於幣制改革，國貨之保護及獎勵，廢止釐金及恢復關稅自主，整理國內外公債等，均有重要之決議。

【全部支付】又稱全額支付。即支付借款或貸款全部之謂。

【全部保險】(Whole Insurance) 被保險者就自己所欲保護之利益價格全部付諸保險之謂。換言之，即保險金額與保險價格完全相同是也。此蓋對於一部保險而言。參看「一部保險」條。

【全部海損擔保】(Total Loss Only) (T. L. O.) 與全損擔保同。詳「全損擔保」條。
【全部租船】租有船舶之全部以供運輸者參

看「一部租船」條。

【全部虛損】詳「全部損失」條。

【全部損失】(Total Loss) 海上保險用語，對於一部損失言。凡船貨沉沒，打撈無望，或船貨失火，毀損淨盡者，謂之實際全部損失，簡稱全部實損。又或船貨因全部損失之不免而實行拋棄，或因救護未損之船貨，其費用損失之程度，超過於實際之損失者，謂之推定全部損失，或稱全部虛損。

【全部實損】詳「全部損失」條。

【全等形】算學名辭。二形之大小式樣完全相同者，曰全等形。以全等形疊置，則互相密合。【全損】即全部損失之簡稱。詳「全部損失」條。

【全損及救助費保險】(Free all Average and Salvage charges) (F. A. A. & S. O.) 此爲海上保險業者所承受保險種類之一。即全部損失（見該條）時及擔保救助費所爲之契約是也。

【全損擔保】(Total Loss Only) (T. L. O.) 在海上保險契約中，規定全損與夫限於委棄之際，保險者即填補損失全部之謂。此等海上保險契約，其保險目的利益之全部喪

失，或損害特甚。完全失卻其固有之用途，可
以視之爲全損者，保險者當任其全部之填
補。此惟於海船保險上行之，堆棧保險，行此
擔保者則甚少。此項全損擔保契約，對於共
同海損之分擔額，單獨海損及救助費用等，
除特有反對之規定或約束外，保險者以不
予填補爲原則。加之此項契約，如被保險物
未歸全損，保險者亦不負填補之責。

【全體解雇】(Lock out) 卽工廠鎖閉。詳
「工廠鎖閉」條。

【共用船舶】(General ship) 卽海運業者與
各貨運送人，締結個別之運送契約，從事運
送之謂。

【共同代理】卽二個以上之代理人聯合代理
一人之謂。

【共同市場】卽共同販賣商品之所。小者如菜
市場，大者如勸業場，各國皆以政府力量或
地方團體設立之。

【共同生產法】(Industrial Partnership)
爲企業家獎勵工友之一種方法。卽於工資
之外，給與獎金，或規定該企業贏利之幾分
之一給與工友，但不給現金而給以該企業
之股票，使工友亦爲股東之一，俾工友與該

企業發生利害關係，此種法則，卽名曰共同
生產法。

【共同企業】(Associated Enterprise) 見
「公司企業」條。

【共同保險】(Co-insurance) ①以同一之
目的對於同一被保險物由多數保險者共
同承保之謂。各保險者之責任祇於其承保
之部分互負連帶之責任，而各保險所承保
之數亦無一定例。如十萬元之保險契約，有
承保五萬元者，有承保三萬元者，有承保二
萬元者，則各依其當時所定之契約及其所
承保之銀數各發出保險單。共同保險之發
生，蓋由保險者承受巨額之契約，其危險集
中於一所，設有不測將蒙非常之損失，故寧
共同承保以減輕其危險。②爲狹義信用保
險（卽本身保險）契約法中之一種。所謂
共同保險者，卽以五人以上共同投保信用
險，其保險費及保險金額，不就各個被保險
者分別定之，縱使其其中一人有不能顧及信
用之行爲，但使其行爲不超過於保險之金
額，保險者卽當支付之。餘見「單獨保險」
「集合保險」各條。③爲重複保險之別稱。
詳「重複保險」條。

【共同保險條款】(Co-insurance clause)
美國於締結火災保險契約之際，常有就保
險價格百分之八十，明定於契約中者，稱此
爲共同保險條款，蓋以保險金額如超過於
保險價格時，恐往往有故行放火之弊，招致
人爲危險故也。歐洲之公立火災保險，亦往
往有就被保險物之查定價格，規定就其四
分之三，預爲填補者，日本亦規定就保險價
格之七成或八成爲保險金額，皆所以防上
述之弊害。

【共同海損】(General average) 船長爲避
免船舶及積貨之共同危險，所爲處分之結
果，而直接發生損害及費用，謂之共同海損。
例如避船舶及貨物之危險，或避既遭危險
之有害的結果，因而入於避難港，或舉貨物
而投棄之，或搬運上陸以減輕船舶之重量，
因此而有加於船舶或貨物之損害，與夫爲
避沈沒或搶掠之故，故意坐礁或擱淺，因是
而生之損害及費用等皆是也。在共同海損
之時，所得保存之船舶及貨物，乃由於此等
共同海損之損害及費用之故而後能保存
之，以故當依民法不當得利之原則，舉由船
長實行此等處分所生損害及費用，使所有

者亦分擔之，否則此等所有者，反為無正當理由，因他人之損害而轉獲其利益也。按我國海商法所規定共同海損，應以所存留之船舶積貨之價格與運費之半額與共同海損之損害額為比例，由各利害關係人分擔之，雖因船舶或貨物固有瑕疵，或因利害關係人之過失所致之損害及費用，其他關係人仍應分擔之。但對於固有瑕疵或過失之負責人得請求償還。又凡以下各物如經投棄，不認為共同海損，即：●裝載於甲板之上之貨，不為航運種類或商業習慣所許者；●無載貨證券，亦無船長收據之貨物，或未記載於屬具目錄之屬具，均不認為共同海損。但

●●兩項之貨物，如經撈救，仍應分擔共同海損。惟船上所備糧食，武器，海員之衣物，薪資，及旅客之行李，皆不分擔海損，如被投棄，其損害應由各關係人分擔之。

【共同海損分配法】(Apportionment of

General Average) 海損精算人，先定共

同海損所應有之損害費用，次就各關係者所當擔負之標準測定之，而後以之分配是也。試舉一例以明之，今由船主及貨主提出共同海損之損害額及費用，合計三千元，而

假定其當擔負之船舶及運費與積貨之價格如左

船舶原價 二千七百五十五元。
運費(總額二分之一) 四百五十元。
屬於甲貨主之積貨價格 一千一百元。

乙 又 八百元。
丙 又 六百元。
丁 又 一千四百元。
戊 又 一萬二千九百元。

合計 二萬元。

共同海損額三千元中，對於可為負擔標準價格之二萬元，恰當百分之十五。於是確定如下：

船主之負擔

船舶原價二千七百五十元之百分之十五，即四百十二元五角。

純運費收入額四百五十元之百分之十五，即六十七元五角。

合計四百八十元。

貨主之負擔

甲 一千一百元之百分之十五，即百六十五元。

乙 八百元之百分之十五，即百二十

元。
丙 六百元之百分之十五，即洋九十元。

丁 一千四百元之百分之十五，即二百十元。

戊 一萬二千九百元之百分之十五，即千九百三十五元。
合計二千五百二十元。
總計三千元。

即船主當擔負四百八十元，貨主共五名，擔負二千五百二十元是也。共同海損發生之際，精算人須將其為共同海損之供託費預為徵收貯置，由其中除去右列之數，如尚有剩餘則返還於各人，不足則再追徵。倘訂有保險契約者，則此分配額當令保險者填補之。在積貨上，不問其為分擔擔保，或分損不擔保，凡共同海損之負擔保額，必當歸保險者負其責，因而此項之保險者，自須預提供託費以為負擔之保證也。

【共同海損分擔額】(General Average

Contribution) 共同海損之負擔，依我國海商法二百三十五條之規定，「共同海損，應以所存留之船舶積貨之價格及運費之

半額，與共同海損之損害額為比例，由各利害關係人分擔之。」船舶貨物運費三者之損害額，尚可細分如次：(一)船舶及貨物之價格，按海商法第一百三十七條，「共同海損之損害額，依到達地到達時之船舶價格，或卸載地卸載時之積貨價格定之，但關於積貨價格應扣除因滅失或毀損無須支付之費用。」(二)運費，按我國海商法一百三十五條之規定，「以運費收入額之二分之一為標準，其可免共同海損之負擔者，則為不發行船貨證券之貨物，以及旅客或船員之行李，船上所購食糧武器，海員之衣物薪資及未經報明船長之貨幣，有價證券及其他貴重物品等。」

【共同海損供託費】共同海損發生後，由利害關係人提供之費用，以供海損精算人之分配者。海損發生以後，船長於船舶達上陸港之際，當使鑑定人，對於船舶及積貨為損害之評價，製成鑑定書，送於海損精算人，並將共同海損所起之事由，以書面通知受貨主或以新聞公告之，而使海損精算人預計各貨主共同海損分擔額之一部，使其提出供託費而領取貨物。如受貨主不能承認其分

擔額，則船長對於引渡之貨物，得留置之，惟受貨主有確實銀行為之保證，或其貨物既付保險時，保險人能代受貨主簽字於海損契約書，則不在此限。再自受貨主方面言之，既得船長之共同海損通知後，即須送致精算人所指定之海損供託費，然後得提取其貨物。若貨物附有保險，則將此旨通知於保險人，使之代為簽字於海損契約書。若海損供託費業已支付，則將收據交付於保險人，以求供託費之填補。

【共同海損計算】(Adjustment of General Average) 即算定共同海損當有之費用及損害之額，與夫各關係者所應負擔之類是也。此等計算法，若在租船契約結有特約者固從其特約，如無特約，則以從海損精算地之法律習慣為原則。但現今無論何國，對於共同海損之精算率，皆基於「約克安特瓦普」之規約而行，明載之於船貨證券或保險證券之上。共同海損之計算，為困難之事，非專門家不能任之，故歐洲各國皆規定精算人之資格，受一定之試驗，或得政府之許可。英國雖不明設規定，但以有海損精算協會之組織，欲為該會會員者，非有相

當之資格不可。餘詳「共同海損分配法」條。

【共同海損精算地】共同海損實行精算之地域，以保險證券中締有特約者為普通。然自海上保險與共同海損之關係言之，共同海損當依其保險契約地之法律習慣以行精算，而一方亦依被保險者運送契約，所載明之精算地。否則當依共同海損之原則，從船舶到達地之法律習慣。而他方則依運送契約中所特定「約克安特瓦普」之規約，以為共同海損之精算。此項規約保險證券中亦得準用之。若在外國行共同海損之際，當從其精算地之法律，而其通例，多於船舶到達之地為之。

【共同海損精算書】(Statement of General Average) 即記載共同海損時，依精算人所行精算諸事項之書面是也。其體裁頗多，中以航海日記為最精粹，首揭遭難之顛末，次錄鑑定人對於船舶及所載貨物之報告書，然後入於精算之數額。換言之，即先記其出費，後記其船舶及貨物之損害，於損害出費之內，舉屬於共同海損者合併之，以定各關係者之分擔額，而為船主與貨主分

擔額之計算。

【共同海損精算條款】發生共同海損之際，計算損失，當據何國之法律習慣以爲標準，預定其根據之條項，即謂之共同海損精算條項。各國對於一體之共同海損，其法律習慣多不一致，在甲國認爲共同海損歸船主與貨主擔負者，在乙國則或認爲單獨海損僅由船主擔負者有之，其不便孰甚，故於共同海損之精算時，當記載其應依「約克安特瓦普」之規約爲便，因而乃有此等條項之設定。我國歷來所使用之船貨證券，其屬於共同海損者，即依一八九〇年「約克安特瓦普」之規定而記載之也。

【共同商業】Co-operative trade，以合同或契約之效力，集若干人共營一業，其營業上之資本，責任，行爲等理論上雖在共同團結之法人，實際仍屬於集合之各個人者，謂之共同商業，亦稱共營商。換言之，即公司之組織也。

【共同販賣所】同業爲共同販賣各自之生產品而設。蓋有此共同販賣所，即可免除同業之競爭，價格之減削及跌落，並得相互監督精選商品品質，以防粗製濫造之弊。

【共同訴訟】二原告共同起訴，或二被告共同被訴之謂。因下列之事由而發生：①訴訟標的之權利或義務爲數人所共同；②訴訟標的之權利或義務本於同一之事實及法律上之原因；③訴訟標的之權利或義務係同種類而本於事實上及法律上同種類之原因。但若由於第三種原因而發生，則被告之普通審判籍，必須屬於同一法院。共同訴訟在形式上雖爲一訴，實爲數訴，其所以得合併者，爲節省時間計耳。共同訴訟中一人之行爲，或他人對於一人之行爲，或關於其一人所生之事項，其效力除民事訴訟法中有特別規定以外，不及於其他共同訴訟人。

【共同訴訟人】即共爲原告或同爲被告之人，詳見「共同訴訟」條。

【共同損益聯盟】此爲企業上利益協定之一種。即二人以上，各自獨立權其資本，獨立行其營業，而在一定規則之下保持其存續，由此所得之損益，則由組合員間分擔之是也。如鐵道業者，海運業者等所行之運貨同盟（Pool）及生產者所爲之「加特爾」等，即大規模之共同損益聯盟也。此聯盟爲避免互相競爭故，或則協定其販賣區域，或則

使賣價劃爲一致，其損益則依資本額或販賣額而分配之。

【共同儲金】(Co-operative savings) 共同儲蓄款項於郵政局，以免零星匯兌之煩而設。其法設代表一人，以其名義，處理多數人之儲金，如有願儲者，即將「共同儲金」字樣，書於儲金存入聲請書，送至郵政局，得其承認，郵局則將儲金付入證之用紙交付於儲款人，使記入相當之事項，然後連同儲款一併再送於郵政局，由局轉付於匯業儲金局。儲金局則以代表人名義之儲款，登記於儲款簿中，再以儲入票送於代表人，代表人即持票至儲款局，使記入儲金摺中。如此則代表人與共同者，雖隔遠地，亦可免現金送付之煩。倘共同儲金組合解散之際，即將儲金返還之。至於儲入用紙，不妨私製，但須與郵政局所發行者同樣。

【共有】法律名辭。數人共同有一所有權之謂。有公同共有與分別共有之別。公同共有者，各個人對於共有物之全部，皆有所有權而無一人對物之某部有完全所有權，分別共有則反是。

【共和紀念幣】民國元年紀念革命成立所鑄

之貨幣有臨時大總統之像與共和紀念幣之文字鑄於其上。此幣鑄造不多，復被人收藏，故流通頗殊鮮。

【共產主義】(Communism) 共產主義乃社會主義之一，主張生產機關共有，廢除國家，實現各盡所能各取所需之社會。在其主張上更分為兩派：(A) 無政府派之共產主義，主張推翻社會之後，廢除國家及一切權力，實行各盡所能各取所需之制度。(B) 馬克斯共產主義，主張從現社會到共產社會中間，須經過過渡時期及社會主義時期，在過渡時期中，需一無產者獨裁之政府，將一切生產機關歸之國有，然後實行各盡所能各取所需之制度。

【共濟保險】(Mutual Insurance) 即相互保險。詳「相互保險」條。

【再出口准單】當退回貨物之際，通例須簽字蓋章於再出口准單送交檢查課，請求發給再出口准單。此外手續與一般輸出無異。惟該貨物如回送於輸入港以外之地之關棧時，當附最初由稅關取得之退回准單，連同再出口准單，呈送於出口地之稅關。

【再投資】(Re-investment) 如賣却現有之

股票，而另買入其他新股票之類，謂之再投資。

【再保險】(Re-insurance) 保險者舉自己所承受契約責任之全部或一部，而使其他之保險者轉承之，或則舉他人所承受之保險，而歸自己承受之，此謂之再保險。換言之，保險者就保險契約上負擔之債務（損害填補義務）自為被保險者，而與他人締結保險契約，是謂再保險。保險學者稱再保險為責任保險之一種。得區別為：(一) 保險者預定其所當承受之最高保險金額，其超過此類以上者，則付之再保險，豫定契約（詳見該條）上所行之再保險契約，即屬於此類。(二) 舉自己所負擔危險之全部或一部，而付之再保險。第一種之再保險，多於海上保險行之，專靠同業間之道德確實，方見其效。英國嘗濫用之，結果大生弊害。第二種之再保險，又分兩種：一為一部再保險，一為全部再保險。全部再保險，失却再保險之本旨，甚至有僅求保費差額利益而行之者。至於再保險費，有比原保費率較高，亦有較低者，未能一定，在含賭博性之再保險，其保險費之差額，往往比原保費率加增數倍，或則異

常低廉，初無一定。再保險契約之訂立，須以原保險之契約為前提，原保險終了，則再保險亦終了，原保險無效，則再保險亦無效。因兩者契約之本身，雖各自獨立，而其關係，則不容分離者也。

【再保險條項】(Re-insurance clause) 為海上保險契約條項中特別條項之一。當訂立再保險契約時，應根據再保險約款之規定，而履行其保險上之權利與義務。

【再送電報】(R. F.) 收信人住所有變更時，須將電報再送於其新任所者，收信人或收信處，得請求收電之電報局為之再送。為此項請求者，又得請求刪除記載於電報上之指定事項，或除去指定事項而加記必要之指定事項。再送電報時，電局加上再送電報之符號，視請求人為再送電報之發信人，其費須再收作為新發電報，向收信人徵收之。

【再貼現】(Rediscount) 銀行利用放款貼現等方法，運用其資金以收利益。是故放款及貼現之交易愈多，則獲利愈大，但銀行資金不能無告罄之期，如果坐待資金收回，方能應付放款或貼現之請求，常為勢所難能，故有再行貼現之手續，即將已貼現之原據

持往其他銀行請求再貼現，而以票據轉讓以得現金。此種方法，多行於資金不豐之小銀行間，而承受其票據者則為大銀行，其貼現利息，自較個人貼現為低，委託銀行方面，不啻以低利借款，高利貸出，從中收取利潤。同時被託之銀行對於此項放款雖較普通貼現利息稍低，但因有委託銀行之背書，債權較為安全，故大銀行亦常歡迎此項之再貼現。以其比較直接收買工商業家之票據較為穩妥也。

【再進口准單】(Bill of store) 經一度輸出之貨物，而欲再行輸入時，當請求稅關予以關稅免課之特許證。詳「再輸出入」條。

【再進口報單】(Import Entry) 普通多無一定之書式，唯當最初輸出之際，對於出口報單中預記其係以如何目的而輸出及大約何時再行輸入等，送呈稅關，得其許可而已。此等貨物欲再進口時，亦僅依普通之手續，證明其為復進口品，請求其無稅通過。餘詳「再輸出入」條。

【再審】撤銷確定判決而就其訴訟更為辯論判決之謂也。其目的在變更已確定之判決，為形成之訴之一種。其程序分為三大段落。

●再審之訴提起時，先調查其訴之是否合乎法定要件。所謂法定要件者，即(甲)須合乎程式，(乙)須為法律所許，(丙)須未過提起再審訴之期限。若合法法定要件始准提起，否則應將其駁斥。●於法院認其為合法後，應調查其有無再審之理由，所謂再審之理由者，即指關於訴訟程序或判決基礎之重大疵累。經法律認其為再審理由之情形而言，例如為判決基礎之證據係出之於偽造是。●於法院認其為有理由後，本於其訴將原判決撤銷，而就其訴訟更為審理。其原因為判決不能有當然無效者，若不設再審之制，有重大疵累時，無法補救。又對於訴訟上之私解，亦得提起再審之訴。

【再輸出入】(Re-exportation and Re-importation) 既經輸出或輸入之貨物，在一定時期內，復行輸入或輸出者，謂之再輸出入。從前我國稅關對於再輸出之貨物，原課以子口稅及復進口稅，照正稅數額之半。自民國十六年七月二十三日國民政府公佈裁撤國內通過稅，故今已一律免稅。普通稅關對於再輸入之貨物，如屬國產，准其於一定時間，再由外國輸入，其性質形狀與

輸出時不相變者，(但煙酒除外) 欲求免稅，當與入口報單同時註明其為國產字樣，且註明輸出之年月及其性質形狀於輸出之時，未嘗更變。重復進口之貨物，如因修繕之故而輸出者，當於出口報單中，載明其輸出之目的，再輸入之地及期限，以期得出口之許可證，及至再進口時，並當證明其為修繕之原件，又關稅定章對於下列各種類之貨物，自輸入之日起，於一定時間再行輸出者，往往免其進口稅，但須將進口之目的及輸出港記載於進口報單中，同時並提供與進口稅金相等之金額或擔保以為保障。即(A)為修繕之故一時輸入之物，(B)為學術研究或旅行者使用之故，一時輸入之物，(C)屬於商人工業者或訂貨物者集取之樣本，而為暫時進口之物，(D)為演劇及游藝用之故而一時輸入之物等是。至於輸入原料加工而輸出者，亦有不課原料進口稅之例，所謂「加工輸入」是，但加工輸入其目的自始在於加工，與此處所說再輸出入之制不可混，惟其手續則類似於再出口。【冰】水遇寒而凝為冰，可以防止物品之腐敗，故供冷藏之用。夏令食物之貯藏，用者尤多。

有天然冰與人造冰二種。天然冰係於冬令貯藏，夏日出售，人造冰則用生寒劑奪去水中之熱度而成，其質甚潔，故人樂用之。

【冰其淋】(Ice cream) 亦稱冰結凍。為夏令之食品，在歐美等國幾於終年食之。製法以牛乳雞蛋加入果汁等物，和勻入冰筒中，運機轉動，漸凝成冰，佳者可以紙包之。食之甘美，涼沁心脾。外貨輸入者，多為美國品，如美女牌冰其淋，即其最著者。

【冰凍蛋】新鮮雞蛋置冷藏箱或冷藏庫內冰凍之，謂之冰凍蛋。此項作業，須有特別之設備，且輸送時又須有設置冷藏室之交通器具，其運費亦甚鉅，故從事者不多。今中國製造冰凍蛋者，有漢口之英商和記洋行等數處，其輸出地以南京、漢口及上海為多。其凍蛋之製造，以罐盛之。運美國者，每罐重達五十磅或百磅。運英國者，每罐重達五十六磅或一百十二磅。

【冰島】(Ice Land) 歐洲國名。舊屬丹麥，於一九一八年獨立。地當大西洋之北部，英吉利之西北。地土礮确，不生樹木，亦不能耕種。一般居民，多從事於牧牛及漁業。

【冰碱】蒙古所產之天然碱。產處為碱湖或碱

池。冬令嚴寒時水淺冰結，冰上皆為天然碱之結晶，故名冰碱。

【冰糖】(Candy sugar) 糖之鍊製成冰塊狀者。我國福建、廣東等地，向有出產，近則由爪哇方面購原料糖以製之，質味甚佳，頗負聲譽，而「建冰」尤著名。其由香港、日本新嘉坡、德意志及比利時諸國輸入者，每年恆值海關銀四百餘萬兩。參看「糖」條。

【冰藏車】冰藏車專為夏季運輸鮮魚、蝦、鮮肉、牛乳、鷄卵等之用，以防其腐敗者。普通在內部裝置二個以上之冰桶或冰籃，並設置冰水溝渠。車門及車閘等處，則裝以不透氣之物。吾國鐵路，曾向比國購辦此種車輛二十輛，分佈沿海各路，試運鮮貨。然今因各路受軍事之影響，用者甚少。

【划子】一稱划船。兩端翹起，以槳划行。其積載量較小，多作短程航行之用。

【划船捐】划船所納之捐稅。沿海沿江各都市多徵之。

【列日】(Lige) 比利時列日省之首府。臨讓司河 (Maas R.) 左岸。製造業最盛。產物以兵器及機械為大宗。

【列車】鐵道車輛之組織成列以機車引之前

進者，謂之列車。

【列車組合廠】(Classification yard) 即許多鐵道 (Loop) 組成之調車場。設上下行兩廠，一為列車到達廠，一為列車出發廠。凡列車到站，解下機車，即由調車機車掛往到達廠，按各貨車之到達站或方向或貨物之種類，分別組成列車，再掛往到達站。出發列車之組合，則由調車機車將各貨倉或岔道已裝待發之貨車，按其種類或到達站或方向，分配於各鐵道，俟其噸位充足，然後組成列車，附掛機車及守車，離站出發。

【列寧格勒】(Leningrad) 初名聖彼得堡，後改彼得格勒，自蘇維埃政府成立後，改用今名。地臨波羅的海東灣芬蘭灣之東隅，跨尼瓦河口，距今二百年前，俄皇彼得大帝築城建都於此，曾為俄國第一大都會。其街市共分十三區，道路整潔，有壯嚴之各宮殿，宏大之寺院，及大學、博物館、圖書館、植物園、兵器廠等。又為貿易港，港內水淺而有運河，汽船得自由出入，故商業亦盛。然自遷都墨斯科後，繁盛已遜於前。

【劣比】算學名辭。甲數比乙數，甲小於乙，謂之劣比。甲乙相等，謂之等比。甲大於乙，謂之優

機械也。大抵用人力汽力電力煤氣或煤油等為原動力。種類甚多，視印刷之底版而異。其製精巧者一小時可印一萬五千紙以上。

【印姓名地址機】(Addressing Machine) 此機用以印刷受信人之姓名地址，並可印其他商業記錄如總發帳目紅利通告之類。機形大小及速率不一，最慢者以手撥動之，最速者則運用電力，每小時可印信封三千至四千。如姓名地址之印底有用印底機

(Stencill cutting machine) 製成印底卡片者，有用浮凸飾機 (Embossing machine) 刻製金屬之凸字姓名地址片者。

【印泥】亦稱印色。商業上蓋章用之。製法搗艾葉如綿，用蓖麻油加硃砂調之，佳者并加珍珠粉等，使其顏色鮮豔，歷久不變。又有範馬口鐵為盒，中置木棉，覆以紗布，用印色油調於其上，亦稱印色。多供商店中普通蓋印之用。

【印花市布】(Printed shirtings and sheerings) 亦稱印花色丁，即市布之印花者。海關貿易冊每與印花細洋紗，軟洋紗，稀洋紗，及洋標布等為一類。近年進口總額常

達海關銀一百二十三十萬元。

【印花布】(Cotton piece goods, printed) 亦稱印花棉布。其重要者為花標，印花斜紋布印花洋紗印花羽綢印花羽繭雙面印花布特種印花布等。其質地價值多視底布為轉移，花色所趨，時有消長。每年進口總值，常達海關銀約三千數百萬元，以英日貨為多，美俄次之。

【印花羽綢】(Printed Italians) 即羽綢之印花者。凡羽綢，緞布，格布，泰西緞，羽絨，羅緞，水雲緞等之印花者，海關貿易冊上均包括為一種。寬不過三十二英寸，長不過三十碼。

近年進口總額，常達海關銀二百萬元左右。

【印花羽繭】(Printed Satin) 亦稱印花沖直貢呢，乃經面緞紋織品，有五線粗八線粗之分，皆屬無光織品。直貢緞亦屬此類，較泰西緞較粗。普通幾全為日貨，進口數量佔全體印花疋頭五分之一。蓋昔日通用寧綢羽綢等有光織品或斜紋呢者，今多改用羽繭。故印花一種亦甚暢銷。近年進口總額，常達海關銀七百萬元左右。

【印花色丁】即印花羽繭布。詳「印花羽繭布」條。

【印花斜紋布】(Printed Drill and Jeans)

亦稱印花色丁。底布之質料不若普通漂染等斜紋布之厚重。市場之分類，以顏色之深淺計，如白底沖深，深色條子等，至染淺色底而印花者，謂之「雪妃湖」。其套色之多寡，以單色二色三色居多，四色以上甚少。海關貿易冊包括羽布為一類。每年進口總額，常達海關銀八百萬元。參看「印花布」條。

【印花粗條子布】(Printed cords) 為細經粗緯之席紋織物，不若羅緞之有絲光，多漂色，無鉅量之輸入。

【印花稅】(Stamp Duty) 依印花稅法之規定，就一般足以證明財產權之創設，移轉，變更，消滅等之證書，帳簿，及作成關於財產權之追認，承認等之證明書類，按件數或事件之大小而徵收之租稅也。其制度創始於荷蘭，中國則自清光緒三十三年廢止鴉片釐稅時，度支部擬以此稅為代，公布印花稅則十五條，辦事章程十二條，翌年試行於直隸，未能推行。民國二年八月，公布人事憑證貼用印花條例，歸入國家租稅之系統。十六年國民政府財政部公布印花稅暫行條例并於部中設立印花稅處，列為中央收入租稅之一種。

【印花稅票】其種類有五：一爲一分緒色，二爲二分綠色，三爲一角紅色，四爲五角紫色，五爲一元藍色。均由各地方印花稅局及其分銷處發售，另有一種印花，專供特種商品（如化妝品汽水之類）之用者，名特種印花，由各省印花稅處發售之。

【印花稅處】財政部直轄機關之一。掌理：一關於印花稅之監督及考核其成績事項；二關於釐訂印花稅率事項；三關於監製保管發行印花事項；四關於編製印花統計預算及造報收支數目表冊單據事項；五關於稽核印花稅款表冊事項；六關於其他印花稅事項。

【印花稅暫行條例】民國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國民政府財政部公布，同日施行。全文共九條。分貼用印花之文件爲四類：第一類十五種，第二類十四種，第三類四十五種，第四類四種。應貼印花之各件，均於交付或使用前，依本條例貼用印花，同時就印花適當處加蓋圖章或畫押。如應貼不貼，或貼用時未蓋章畫押者，每件處以一百元以下十元以上之罰金。貼不足數者，每件處以五十元以下五元以上之罰金。業經貼用之印花，不

准揭下再貼，違者處以百元以下十元以上之罰金。偽造或改造印花稅票者，按照刑律偽造紙幣例處罰。至於各類各種文件之稅率，參看附錄中印花稅暫行條例全文。并參看「司法機關依印花稅暫行條例科罰及暫行規則」及「違反印花稅條例案件審查委員會簡章」各條。

【印花嗶嘰】(Printed Serge, etc.) 有毛織、棉織二種。花色不一。棉織之四線組斜紋者曰細嗶嘰，歸染色斜紋布類。納稅六線組斜紋者曰素嗶嘰，左右形六線組斜紋如人字者曰人字嗶嘰，八線急斜紋者曰雙線嗶嘰，十二線闊斜紋者曰斜條嗶嘰；以其他種種經緯變化織成斜紋者俗稱線呢。綢紋呢亦爲線呢之屬。經緯組織日新月異，增減靡定，名目繁多，實同類耳。市上多日貨，近因棉直貢呢起而代之，本國亦能自製，外貨進口者漸見減少。

【印花蓆法布】(Printed Reppe) 簡稱花蓆法，做襯衫及被單布之用。市上對於質地又分數種名稱。其有額外經緯線者曰膠布，織爲燈芯紋者曰燈芯蓆法，雙層織品曰被單布。進口之數額不多。

【印契】土地之買賣，抵當權之設定等，所製作之契據。經官廳登記蓋有官印者，普通稱紅契，亦曰印契。

【印度】(India) 亞洲南部之半島，突出於印度洋內，全部幾屬英國，故稱英屬印度。英王自兼印度皇帝，故又有印度帝國之稱。北以喜馬拉雅山脈與我國接壤，東連印度支那半島，西北接阿富汗國，東南臨孟加拉灣，西南濱阿刺伯海，面積計有一、八〇二、六二九方哩。在英京有印度大臣，東印度由印度總督統轄全境，有直轄部及藩部之分。直轄部分凡十五省，各置官長治理，藩部雖各有藩王或受鄰近直轄部之監督，或置駐在理事官輔佐之，亦分爲十七處。地勢爲一大三角形，北部爲喜馬拉雅山地，山脈綿亙，中央爲平原，恆河流灌其間，土脈最沃，南部爲得坎高原，高止山夾峙其間，地質皆肥。氣候大率炎熱，雨量充足，惟面積廣大，土地起伏，故變化甚多，以時期言之，約可分爲三季，自三月至六月爲乾熱季，自六月至九月爲濕熱季，九月以後至翌年三月爲寒季，雨量以阿撒姆、孟加拉及馬拉巴海岸等地方爲最多。物產豐富，農產以米、麥、木棉、黃麻、鴉片、茶

葉，咖啡，靛青爲主，鑛產多金，煤，煤油，鉍，鎳，硝，鉛，錫，雲母石，寶石等。動物除家畜外，有虎，豹，獅，象，鹿，猿，犀牛，野豬等獸。復多毒蛇，爲害最烈。河中多鱷魚出沒。山中有柚木，麻栗等良材。工業以棉絲二業爲最盛。人民種族複雜，階級甚嚴，言語種類亦多。宗教以婆羅門教，回教，佛教爲盛。首邑曰特里。

【印度支那】(Indo-China) 卽交趾半島。詳

「交趾半島」條。

【印度帝國銀行】(The Imperial Bank of India) 印度帝國銀行爲印度之中央銀行，業務與中央銀行之性質同，但無發行紙幣之權。

【印度洋】(Indian Ocean) 五大洋之一。東

以馬來羣島及澳大利亞與太平洋相隔，西以非洲與大西洋相隔，北界亞洲，南達南極圈。(地理學家亦有以巴斯峽至好望角劃一直線爲印度洋之南界，而以其南爲南海者。) 北岸多大彎曲，因成印度支那印度阿刺伯三大半島。西北部有波斯灣及紅海二大海股。島嶼甚多。季候風盛行。而在南緯五〇與四〇度之間，多起颶風。洋之深度平均一一〇〇〇呎。

【印度綢】絲質品之一種。質輕薄柔軟，印花者多。婦女之服裝喜用之。原產地在印度，故名。

【印時器】(Time stamp) 本器卽記時機之簡便者。其功能雖僅印時日，然其用途實至廣大。如重要書件電報函札往來之時日，職員辦公之時間等，均可記載，且甚簡便而確實。其與記時機之異處，在彼以數字表示時間，此則以圖表示時間，至其形式共有十餘種。大要則均裝有時鐘機件，能自動分別午前午後與時分秒，更能與年月日及居址姓氏與必要之語同時自動落於墨盤上，沾墨後再印於所欲印紙件上。而其清晰固與普通之橡皮印刷無別。

【印書紙】(Printing) 細別之有數種，卽光道林紙 (Calendered and sized) 毛道林紙 (Uncalendered and unsized) 他類印書紙 (Unclassed) 等。皆以「令」計。每令普通爲五百張，亦有四百七十二張五百零四張五百十六張不等。厚紙以五令乃至十二令爲一捆。薄紙二十令乃至二十五令爲一捆。兩面有板，加以鐵箍。又有捲筒者，則捲於直徑二吋許之木棍上。闊度多爲四十三吋，直三十一吋。每令重自三十餘磅至

二百餘磅不等。多爲美德瑞奧日諸國之產品。日本輸入者亦甚多。

【印發票機】(Billing Machine) 此係打字機與複寫機併合製成，亦有附加計機者。其受紙處爲一平面板，字輪之配置按於頂上，發票等件均需直行數字，尤爲此機之特長。當第一行用畢時，則移動其平面板換第二行空白處，發票下來置之。炭紙同夾於平面板上，每次可得複寫稿十頁至十五頁，其附有加計機者並可將每行數目之總數加入。此機採用卡片法 (Card system) 散頁簿者，兼可記帳，凡須登記十餘次之帳目，僅須一次手續已足，而同時並可核准數目，故又稱爲簿記機。

【印稿夾持器】(The copy-holder) 爲便利打字所用之附件也。此器安置於打字機之背面而略偏左方，用一金屬之橫樞 (Metal bar) 以標明速記員記錄或其他抄寫材料之行數，撥動此橫樞之凸口 (Arm) 裝置於打字機字輪 (Keyboard) 之旁，一按即可動作。此種簡單之機件 (device) 能使在謄寫工作時不致有漏行之誤，同時且能增加工作之速率。

【印鑑】(Impression of Legal Seal) 即私人所使用於文書上之印章，以其式樣，提出於銀行或公司，或官署，名為印鑑，以便往來時憑以支付款項，或作證據用者。在日本關於表示擔任法律行為全責之印鑑，須向主管官廳登記，以證其真偽，普通用縱五寸橫一寸之厚紙，書其姓名住址，而加印鑑於上，呈請官廳備案。我國則不然，僅須向往來之機關，送請存查，多採簽名之方法，而我國於簽名之外，加以蓋印章為合法。至於銀行公司等，欲求知交易者之筆跡與印鑑時，亦有徵求印鑑書者，其彙集各印鑑之冊子，謂之印鑑簿。參看「印鑑簿」條。

【印鑑簿】(Seal Book) 銀行對於儲金交易開始之人，須使提出其使用於票據上之印鑑，而集之於一冊，謂之印鑑簿。簿中有：①於印鑑欄內，使簽字或書花押等。②除印鑑欄外，更設姓名，住所，職業，戶主，及代筆者之筆跡等。③於筆跡欄，並使以本人親筆或代筆者之筆跡書寫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百千萬元角分釐等之字形以資辨認。蓋所以防流弊者也。餘見「印鑑」條。

【危地馬拉】(Guatemala) 中美洲之共和

國。東界與都拉斯；西及北界與墨西哥；南臨太平洋。西南境多火山；北部卑濕。物產以咖啡為主，芭蕉，香蕉，米，穀，甘蔗，豆，麥，山薯等次之。又有桃花水及染料木之特產，輸至美國銷售。畜牧頗盛。礦產則有銀，金，銅，鐵，鉛，雲母，石貿易以與美國為主，英，德，法，等國次之。其首都曰新危地馬拉，為中美洲最大都會。

【危險】(Risk) ①民法上所稱危險，即於雙務契約當事者之一方，其可供義務履行之目的物，因天災而致滅失或毀損之謂。②保險法上所稱危險，則以遭遇一定之事故而言。如心的危險物的危險及其他關於損害及生命各種危險是。③經濟上所稱危險，則以有應得一定利益之機會，而同時亦有不知其可失而失之者，稱其不知其可失而失之者，謂之危險。凡得大利益者，必隨之以大危險，此事勢之必然者也。

【危險計算差異法】(Select and ultimate method) 壽險應用之死亡表，其危險率之計算，有照契約成立後五年以內之死亡率而編製，有照五年以後之死亡率而編製，五年以內之死亡率，常較五年以後之死亡率為低。因投保者受過嚴格檢查，五年以內，

當無大變，五年以後，則較難逆料矣。故保費之計算，恆以根據何種死亡表為標準而有差異。

【危險準備金】在生命保險業上，一旦遇時疫流行，或忽起戰亂，損害人命獨多之際，保險公司遂致要實現其保險金支付之責任，故欲求資本金或基金不致因此受何等影響，必須平時於所得利益中，勿為全部之分配，舉其一部存儲之，以備不測，此項存儲之款，謂之危險準備金。

【危險擔保運送】運送人或轉運公司，於運送貨物時，擔保該項貨物在運送途中之不致發生危險之謂。故貨主或發貨人於運費外，又須支付是項危險擔保之保險費。

【吃水】(Draft) 船體浸於水中之深度也。當裝貨時，對於船身吃水須特別注意，如吃水過深，航行時其甲板易為風浪所沖激，吃水過淺時，船身又有傾側之虞。現今造船術進步，凡較大之船，其吃水之深，有達至五十呎以上者。

【合】我國度量衡法市用制容量之一種。等於升及公升十分之一，即十勺。

【合同】雙方或多方協議某種事件，訂立契約，

各執一份，而各須遵守者。此種契約，謂之合同，亦稱合同據。

【合同企業】(Trust)即「託拉斯」之義也。詳見該條。

【合同行爲】由數個不同之意思表示而成立之行爲，又稱協定行爲。

【合作社】(Co-operation)合作社爲經濟上之弱者，對於經濟上之強者，爲保存及發展自己之產業及生計，以合力協作共用共享爲目的，結合其資本及勞力，以爲經濟的活動之團體也。蓋現代之經濟組織爲資本主義發達之時期，社會上純以自由競爭及私有財產爲主要目的，於此發見二大趨勢，即資本雄厚者日趨於旺盛，資本微弱者日趨於衰微。此二大趨勢向反對之方向進行，而前者必至蠶食後者而後已。例如產業同盟可以操縱市場之一切，而小企業者各個分立，互相排擠以至於倒閉，而爲大企業家所併吞，即其一例也。此種弊害，在使經濟社會上發生資本家及無產者兩大階級，互相對立而仇視，以致妨害全社會之健全發達。合作社之組織，即集合經濟上之弱者，互相團結，合力協作，成爲中產以下有力之團

體。以其力量，擁護相互之利益，而挽回上述之趨勢，使國民全體之經濟，不致相去懸殊。至其種類則有「信用合作社」、「購買合作社」、「販賣合作社」、「生產合作社」、「利用合作社」、「製造合作社」、「職工合作社」、「住宅合作社」、「消費合作社」等，各詳該條。世界合作事業之成績，當以法國爲標準。法國現有消費合作社三千五百所，社員二百餘萬，每年營業額二十九萬萬餘佛郎。生產合作社約五百餘所，社員一萬五千餘，營業額三萬萬餘佛郎。農業合作社一萬五千餘所，社員一百萬餘，營業額中僅牲畜保險一項，達四萬萬佛郎。(全法所有商業保險公司牲畜保險總額僅七千萬佛郎)信用合作社五千餘所，社員三十四萬餘，資本六千萬佛郎，公債金五千餘萬佛郎，存款二十六萬萬佛郎。此外制度完美者，如英國之消費合作社，德國之信用合作社，丹麥之農業合作社，均其最著者。而比利時俄羅斯合作之事業，亦日趨於發達。我國合作事業，肇端於民國七年之上海復旦大學，自是上海廣東各處，相繼設立消費合作社及合作商店等。然因人民未能了解合作之

意義，故發達甚緩。民國十三年間，華北之華洋義賑會設立農村信用合作社數百處，成效頗著。十七年九月三十日，上海市社會局訂定消費合作社通則。近年如上海張壽鏞丘漢平諸氏所辦之經濟信用合作社，亦頗有發展之傾向。

【合作長期】合作長期爲吾國錢莊業放款之一種。其性質屬長期放款，殆與銀行團之組織相似。法由一主管錢莊彙集其他各莊組成銀團，合作長期各莊認墊巨額資金，貸與某項企業，一方徵集該企業之資產契據作爲抵押。是故款額雖鉅，但抵押確實可靠，是其特長。至於已入銀團各莊，各須量力認墊，遇有不足，則由主管莊籌劃之。利息照每月欠息計，三九月爲交割期。

【合作組合】(Co-operative association)合作組合爲美國儲蓄機關之一種。種類繁夥，其最著者即「建築放款組合」(Building and loan association)及「信用組合」(Credit union)是，各詳該條。

【合作銀行】(Co-operative Bank)即平民銀行。詳「平民銀行」條。
【合成物】法律名辭。謂由數物結合而成一物

之謂。例如鑲寶石之戒指，即由金與鑽石相合而成也。

【合股土地銀行】(Joint Stock Land Bank)合股土地銀行之設立，在補助放款合作社之不足，蓋農民散居各地，中有未能加入合作團體，收通力協助之效，於是具有合股土地銀行之組織。此項銀行直接辦理農民抵押放款，農民祇須具可靠抵押品，即可得資金之融通，其長期放款有達四五十一年者。

【合金】(Alloy)二種或二種以上之金屬永久鑄合之謂。合金之種類甚多，主要者有銅與錫、銅與錫、鐵、亞鉛之混合，及在磷、素、錳、鉛中鑄入鋼等。

【合金鐵】(Alloy Iron)合金鐵係具特別目的而鍊者。即以炭以外之元素為主要成分。大別為合金生鐵與合金鋼二種。合金生鐵無可鍛性，其含有之元素，加於他鋼中以改良鋼質，故製造之。合金鋼一名特殊鋼(Special steel)有可鍛性，製造時，各視其用途而加入錳、鎳、錳、矽等質於鋼鐵內，以電氣爐鍊製之。參看「鐵」條。

【合計】算學名辭。合多數而總計之之謂。

【合計差額試算表】(Trial Balance of Totals and Balances)以各戶借貸總數及差額均為詳列為合計與差額兩試算表并列之表式。詳「試算表」條。

【合計試算表】(Trial Balance of Totals)即總帳中各項總帳之借方數目合計金額與貸方合計金額相等之謂。詳見「試算表」條。

【合併】甲公司與乙公司合而為一之謂。見「公司合併」條。

【合意交割】見「交割」條。

【合意管轄】謂依當事人雙方之意思決定之管轄也。僅限於第一審，其條件為關於一定法律關係之訴訟，或由一定法律關係而生之訴訟，並應以文書證之。

【合資公司】兩合公司之舊稱。詳「兩合公司」條。

【合夥】即按照契約，二人以上出資以經營一種共同事業之謂。其出資不以金錢為限，出資後其一切財產，即為合夥人所共有，合夥人除有契約規定外，無增加資本之義務，因損失而致資本減少者，合夥人亦無補充之義務。惟合夥財產不足清償合夥之債務時，

各合夥人對於不足之額應負連帶之責任。合夥之事業，由合夥人以契約規定之，規定以後，非經合夥人之全體同意，即不得更改。合夥之事務，由全體共同執行，其以契約規定由數人執行者，其他合夥人對其事務及其財產狀況，亦有檢查之權。合夥人受委任後，無正當事由不得辭去其執行之責任，被委任人之解任，亦須得其他合夥人全體之同意。一定之事務，如約定應有合夥人全體或一部份之過半數決定者，其有表決權之合夥人不論其出資之多寡，推定每人僅有一表決權。合夥之損益，依契約分配，無契約時始依出資之比例分配。合夥清算前，合夥人不得請求分析，分析財產前，應先提存合夥所負之債務。

【合夥之效力】(Validity of association)

●由合夥員出資所成之合夥財產，屬於總合夥員所共有，故於將來合夥解散之時，欲收回自己所出資而復歸於自己之手，則於最初不可不以特約定之。又此項出資，如欲讓於他人，當適用民法關於轉讓之規定。●合夥員各因其資格之不同，而發生義務與權利，即(A)議決權。關於合夥契約之變更，

或不屬於合夥契約內容之事項，必須得合夥員之同意。其定有執行業務之合夥員者，亦同。其次則苟非訂有特約，合夥員當然有參預業務執行之權利，如以特約委任某合夥員或非合夥員為業務執行員者，當以合夥員過半數決定之。(B) 監察權。各合夥員雖不能盡有執行業務之權利，然於合夥之業務，及合夥財產之狀況，固得有檢查之權利。(C) 利益分配之權利。利益分配，為合夥之要素，關於參加利益分配之合夥員，如有特約，則從特約，如無特約，則依出資之價格，如僅定損失分配之比例者，亦當確定其利益分配之比例。(D) 損益分配之義務。其分擔之比例，與利益分配之標準同。(E) 對於債權者之無限責任。凡合夥財產不能清償對外債務時，則當以各合夥員自己固有之財產而清償之。

【合夥員】(Members of association) 營共同事業而出資者之謂。其權利義務及資格之喪失，詳「合夥效力」「合夥解散」各條。

【合夥財產】(Property of association)

合夥員為營共同事業，而集成之財產也。合

夥本無法人之資格，故合夥離合夥員，即不得有其財產。合夥財產，實為各合夥員所共有，各合夥員各有其財產上之股份 (Share)。因而合夥財產，與各合夥員之關係，及各合夥員對於合夥財產上所有之股份，概從民法上共有之規定。但其股份之處分，不得以之對抗合夥及與合夥交易之第三者。又合夥員於清算前，亦不得請求合夥財產之分割。

【合夥會計】(Partnership Bookkeeping and accounting) 吾國合夥組織，為數甚多，以社會情形推之，至少占我國事業之半數，如金融上占有勢力之錢莊，其營業組織，亦純為合夥式。合夥會計之原理，與獨資商店會計原理無甚分別。所不同者，則在關於記載營業主之事項。蓋個人營業以一己為主，而合夥營業則二人或二人以上之夥員各為其主，故資本帳項與人名帳之加增，是為合夥總帳之特色。會計上重要事項，為設立期之記帳法，結帳期，夥員退出時利益之分配，新夥員加入時，會計上損益分配及解散時之清算等。實言之，乃為整理各夥員資本帳與其利潤分配之諸問題者也。

【合夥解散】合夥組織，得因下列事項之一而解散：(一) 合夥存續期限屆滿者；(二) 合夥全體同意解散者；(三) 合夥之目的事業已完成或不能完成者。合夥解散後，其清算之執行，由合夥人全體或由其所選任之清算人為之。數人為清算人時，關於清算之決議，應以過半數行之。其合夥財產，應先清償合夥之債務。其債務未至清償期限，或在訴訟期中者，應將其清償所必需之數額，由合夥財產中劃出保留。如剩餘財產不足返還各合夥人之出資者，按照各合夥人出資額之比例返還。如清償債務及返還各合夥人出資後，仍有賸餘者，則按各合夥人應受分配利益之成數分配之。

【合夥解散證據】即合夥解散時所立之證據也。式如左：

立分夥議據某甲乙某丙某丁 年
月立合夥議據 紙在 地方合開 字號
某甲出資本洋 元 某乙出資本洋 元
某丙出資本洋 元 某丁出資本洋 元
合成資本洋 元 正每屆年終分給官利無
誤今因同人事項不能兼顧店務 (或云不願合開) 故此立議分夥所出資本各照原

【吉敦鐵路】爲吉會鐵路之西段。由吉林至敦化，計長一百三十五哩。係國有鐵路之一。當我國建築該路時，於一九二六年，曾向日本借款一千八百萬元日金，在未償還期內，會計主任應用日人，嗣於一九二九年築成通車，該款尙未清償，故日本勢力甚大。九一八以後，該路已與天圖路接軌，完成日本吉會路之計劃。

【吉開鐵路】自吉林之永吉至遼寧之開原，計長二百二十三哩，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吉黑鐵路】自吉林虎林縣之團山子至本省之依蘭，計長七四〇里。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吉會鐵路】自吉林之永吉至朝鮮之會寧，計長三二五五里。清宣統二年，日本要求建築此路，未予許可。民國七年，與日本興業臺灣朝鮮三銀行，訂立預約墊借一千萬元，故日人亟謀吉敦天圖兩路接軌以完成此路，我國不允。自九一八後，日本已積極築成。

【吋】卽英寸。詳「因制」條。

【同人】卽同事也。詳「同事」條。

【同仁】卽同事也。詳「同事」條。

【同功絲】(Silk Raw, Reeled from Don-

non) 蠶之雌雄并作一繭者，謂之同功繭；以之繅絲，謂之同功絲。每年輸出額，常值銀一百餘萬元。

【同名數】謂名數之單位相同者。如3里與5里，8斤與6斤，皆同名數。

【同行】同業之意，屬於同一公會組織者相互間之稱。

【同成鐵路】亦稱晉川鐵路。自山西大同經陝西西安而達四川之成都，爲國有擬築之鐵路。此路縱貫山西全省入陝西，越秦嶺及大巴山脈，全長三千九百二十五里。民國二年中國與比法俄諸國資本家訂借二億五千萬法郎之款，以築此路。值歐戰起，未能實現。

【同事】在同一機關、公司、或商號中服務者之互稱。

【同胞組合】(Fraternal order) 以互相救濟爲目的之保險也。北美合衆國盛行之，國家對之，不加強制，卽傭主亦不強制職工加入，全由公衆自行糾合，互行救濟，故與保險事業大略相同。各州此項組織雖微有異處，要其定章與規則之類，皆須呈報保險監督廳，每年並須報告其事業狀況，受其監督。

同數相乘，以同數相除之謂。

【同乘異除】商業算術中運算方法之一。卽以同數相乘，以異數相除之謂。

【同時保險】在共同保險或重複保險中所締結之數個契約，均同時（稱同時）行之之謂。參看「共同保險」「重複保險」條。

【同時設立】當股份有限公司設立之際，其股份不由公衆募集，而由發起人全部承受者，該公司卽可立時成立，稱此情形，謂之同時設立。參看「公司設立」條。

【同密鐵路】自吉林省之同賓縣至寶山縣，計長五四〇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同業】卽同行也。詳「同行」條。

【同業工會】此爲勞動組織之一種。蓋結合從事同一事業之各種勞動者而爲一個組織（卽勞動於同一經營下之一切勞動者之組織，俗稱「工會」）例如糾合印刷業工人所組織之工會則稱印刷業工會。糾合造船業工人所組織之工會，則稱造船業工會是。

【同業存款】(Net amount due to other banks) 同業存款爲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此款大概由外埠銀行存進，用以應付

匯票之支付者。

【同業協社】歐洲中世紀時同類商業所組織之團體。一方測定消費者之數量，他方避免同業者之競爭。顧其後因工商業之發達，漸變其性質為加特爾(Cartel)之組織，甚至強迫同業入社，壟斷市面等行動。自產業革命後，此種制度遂歸於消滅。

【同業拆放】錢莊業放款之一種。又稱拆票。指多銀之同業將款貸於缺銀同業而言。雖亦有長期拆放者，但普通拆放只有一天及兩天二種。參看「拆票」條。

【同業組合】(Staple trade guild)即工商同業工會。詳「工商同業公會」條。

【同盟罷工】(Strikes)某地方或某國勞動者之一部或全部，同時停止其工作之謂。蓋自中世紀以來，因大企業之勃興，勞資兩方常立於對峙之地位，同盟罷工即為勞動者對於企業家一種非常之手段，企以達到其某種目的。此種舉動自國民經濟全體上論之，足以使生產減少，及機械停止，小而一地方之同盟罷工，足使經濟競爭上之契約不果履行，或新契約所訂製訂購者，不能實現，於是使該地方之事業，悉為他地方所吸

收；大而一國之同盟罷工，即足以助他國產業之振興，致已國產業頹於衰替。然因此而可防資本家之暴橫，強固勞動者之組織，故自西元一八二五年經英國政府承認以來，

世界各國，多相繼承認之。我國工會法第二十三條：「勞工間之糾紛，非經過調解仲裁程序後，於會員大會以無記名投票得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不得宣言罷工。」

「工會於罷工時不得妨害公共秩序之安寧及加危害於雇主或他人之生命財產。」
「工會不得要求超過標準工資之加薪而宣言罷工。」

【同盟罷工保險】勞動者同盟罷工，資方必蒙受重大損失，故資方得預向保險業者為此項之保險，遇有同盟罷工發生，資方得以所得之保險金填補之。

【同盟罷工條款】(Strike etc. clause)為海上保險契約條項中之特別條項之一。凡受同盟罷業者，解僱勞動者，或因勞動運動之暴亂而發生一切之損害者，海上保險業不承受此種之保險，故有此條項之規定。

【同蒲鐵路】自山西大同至永濟縣之鐵路，長一千七百二十里。為晉省鐵路公司擬築，後

以此路為同成鐵路中之一段，乃收為國有。【同懷鐵路】自山西大同縣至本省之小馬營計長六〇里。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名古屋】(Nagoya)日本都會之一。在濃尾平野南部，因其地適當東京西京之中，故或稱為「中京」。市內要區，通電車鐵道，製造以織物、漆器、陶磁器、七寶燒、扇扇等為主。商業次於東京大阪，居日本第三位。

【名目帳】(Nominal account)一名非實物帳，即表示商品買賣及營業損益之各帳。換言之，即永不代表實體之物質之帳戶也。凡有實質者，當為財產科目如現金是；而財產變化之說明，則當於名目帳項中覓得之。如利息等是。至名目帳結算方法與實物帳大有區別，在結算之前，應先設一損益帳戶，將商品買賣及營業損益各帳之差額，經轉帳手續彙歸於此損益帳戶之中，而不再轉記於次期，蓋名目帳之差額，僅為該期間內營業統計之資料，並無實物之存在，一經結算，使全期損益之數有匯總之表示，不必再滾入下期也。

【名義人】(Nominal person)實際上無利害關係，惟姓名准其使用而止者，謂之名義

人，如名譽會長之類是。

【名稱貨幣】(Token money) 貨幣之名稱價格在實價以上之貨幣者，即名不符實之貨幣也。

【名稱買賣】即依照貨物名稱或標本買賣之謂。與「標本買賣」同，參看該條。

【名數】凡數之有一定單位者之謂。如言五斗，十六斤，此五與十六，各有其所指之單位，故謂之名數。

【名譽支付人】(Referee in case of need; Payer for Honour) 即參加付款人。詳「參加付款人」條。

【名譽合夥員】(Nominal partners) 為合夥員之僅出名義者。其名之有無代價當視雙方之協商而定。

【名譽保險單】(Policy proof of Interest or Honour policy) 依法律之規定，舉無效之保險契約，引為保險目的，以賭自己之名譽與地位，而發出之名譽保險證券是也。此為依一種賭的保險契約，外國市場，多盛行之。如英國魯意保險公司，即為顯著之一例。其中有所謂「失踪保險」對於行方不明之船舶而結保險契約是。此等在法律

上本全無效果，不過賴保險者之名譽而締結之而已。此外火災保險亦有以特約締定，一旦遭罹火災，當不問其損害如何，須舉保險金額之全部以為填補者，惟美國盛行之。此種所發行之保險證券，亦可名之為名譽保險單也。

【名譽獎勵】名譽獎勵用於工商業者有二種：一工商業者根據各種規程其所營事業或所出商品，得實業主官廳或博覽會之主持者之獎章獎狀匾額及其他含有褒獎意旨之文件等，謂之名譽獎勵。二工商業者所僱之職工對於職務上有特殊之勞績，給以褒獎意旨之文件，同時宣示於眾者，謂之名譽獎勵。

【名譽領事】不置領事之處，委託本國僑民或第三國人代行領事之職權者，謂之名譽領事。

【吐絲行】中國蠶業中心之蘇浙等省，其所產之雜蠶絲如蠶吐經吐之類甚多，買賣此等雜絲為營業者謂之吐絲行。亦有兼營羊毛業者。上海等處多有之。

【吐魯番】清吐魯番廳治，民國改為縣。在哈密縣西北，當天山南麓，為古時湖沼之地，所謂

魯克沁低地，其高度尚在海平面之下。有漢回二城，漢城曰廣安，為官署局所在。回城曰吐魯番（回語都會之意）為百貨聚散之區。人口約二萬。清光緒七年依中俄伊犁條約，開為與俄通商市場，俄人設有舖店於此。北出迪化，西南向焉耆，於此分道。縣境土壤肥沃，若灌溉得宜，可得廣大之農耕地。果蔬棉桑之屬，隨處繁植。葡萄木棉產額尤鉅，多輸往俄國。名勝古蹟頗多。城東南八里有唐之安樂城，高昌舊蹟之故城，及其北之南山麓之古回寺（為回部王祖先阿都拉汗之布教靈地，稱新疆第一靈地）斯孔達等。蓋此地昔為回鶻中心，佛教盛行，當時回鶻文明，頗有可觀，誠東洋史上有名之地也。其地之工藝品以蠶絲、棉織物為有名，又為釀酒之區。

【吐魯番棉】吐魯番平原一帶所產之棉。其種子為美棉，由中央亞細亞地方俄人栽培成功而傳入於新疆。其纖維佳者，細長能達一寸又四分之一，純白有光澤，售於天津等地，為棉花中最高品。但有時纖維短弱，乃由地方土人混入赤棉所致。

【向日葵】(Oil of sun flower) 即向

日葵子所榨出之油。葵子有白色灰褐色黑色等種，供買賣者其主要品爲黑色。油清澄帶淺黃色，有香味，屬乾燥性油，較亞麻油桐油乾燥稍遲，可爲油漆肥皂等原料，亦可供食用。其主產地爲東三省，多輸出於日本。

【回扣】上海爲居間業者之經手費，俗稱回扣，亦有稱行用，用金價錢等名目，均與回扣同義。經手費爲代理經營之報酬，其金額因各地之習慣，營業之種類，及時期等關係而有不同，大抵按照貨價取其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爲中度。

【回航通知單】(Return order) 輪船公司代作來回船要用之證單也。甲地輪船公司發行船票者，作此項通知單與旅客上陸地之輪船公司，通知以甲方已受旅客回航船費若干。旅客自乙地乘船回甲地時，可以此通知書換取乙地輪船公司之船票，發行船票之公司，發行此項通知單時，應向乙地輪船公司另作通知，此兩種通知單中，皆須載明回船之船費，有效期間，船票號數，旅客姓名，乘船地上陸地及月日等。

【回航裝貨介紹費】(Address commission) 船舶於卸貨後，對於回航之貨物，請託收貨

人或船貨經紀人代爲介紹，而予以介紹費者之謂。

【回單】爲收到貨件之憑證，由發送方面製出，收貨人蓋印後仍返還於原主。

【回單簿】貨物交易頻繁之際，爲求雙方之便利起見，用帳簿記載所送貨件之名稱件數及送達處所，並年月日等，隨貨送至收受人處，由收受人蓋印發還，此項簿冊名曰「回單簿」。又在市內近處亦有用摺本式者，名曰摺摺，其性質亦同。

【回復原狀】謂廢除遲誤之效果也。當事人因不可歸責於己之事由，致不能按期爲訴訟行爲時，應聲請法院允許回復原狀。其方法爲將其聲請書狀提出於有權審判之法院，而於其中載明回復原狀之事實，及遵守不變期間之方法，追復遲誤之訴訟行爲。裁決後，生回復原狀之效力。是時當事人即得補爲前此未爲之行爲。

【回絨】(Velvets) 亦稱絲絨。每疋長二十碼，闊二十二吋。銷路多元素二種，次爲印花絨及燈芯絨。

【回跌】跌爲市價下落之意，回跌爲一時昂騰之市價復行下落之意。例如謂「金價漲勢

無回跌之望」，即言金價一時不能下落也。

【回數車票】(Commutation ticket) 爲減價車票之一種。即於一定時期之內，限有一定之次數，而往返於同一區域之間之車票是也。我國各路之回數票，多印訂成冊，分爲十回及二十回兩種。其等級有頭二三等之分。有效期間，自發行之日起算，十回者，以兩個月爲限，二十回者，以四個月爲限。票價，則十回者按普通票價八五折計算，二十回者七折計算。車票上須記持用者之姓名，並粘貼照片，以便查對，而杜借用之弊。

【因子】同因數。詳「因數」條。

【因利局】一稱借錢局，可視爲慈善事業之平民金融機關之一種。即貸款與販小商等俾充資本，其法但須有保證人，即借與若干銀錢，其本利用按日或按月償還，若到期不還，則着保人賠償。今上海北平及其他各地，間有辦之者。

【因制】(Inch) 亦作吋。爲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長度之一種。合於三十六分之一依亞。英國一因制，等於我國標準制二五·四〇〇〇公釐。美國一因制，等於我國標準制二五·四〇〇〇五公釐。

【因數】對於某某幾數相乘之積，稱此某某幾數為因數。如 $3 \times 5 \times 2 = 30$ ，3, 5, 2 皆為 30 之因數是。

【在外正貨】乃以本國之貨幣存置於外國，以為國際借貸上之清償之準備，而免現金之輸送者。國際借貸之清償，普通本特匯兌，惟最後匯兌之差額，則須正貨以為清償。若在外正貨，則清償時不必輸送現金，而以外正貨清償之。在外正貨之目的，不在利殖而在清償國際借貸，故在性質上，與對外投資有所差別；但在外正貨有時亦用以利殖，然不過為一時之附隨作用，非在外正貨之目的也。在國際借貸上，立於債務國地位之國家，自然須有在外正貨，即立於債權國地位之國家，在現實之清償上，暫時亦有支付之差額，故債權國亦須有在外正貨之準備；但債權國可用對外投資，以充清償差額之用，而債務國則不能，故其在外正貨之必要，比諸債權國尤為迫切。在外正貨既以清償國際借貸之差額為目的，故須有三個重要條件：(A) 在外正貨須置於清償國際借貸之中心市場；(B) 須保持一種狀態，以便隨時支付，易言之，須保有現金，於必須時能隨

時收回之處理；(C) 須作為外國銀行活期存款或外國政府公債，須屬於政府或中央銀行以公益為目的，而不以利殖為目的之機關。

【在事】在事一稱司事，為廣東商場之慣用語。在事於商店中之地位，與上海之經理，漢口之管事，北京之掌櫃相等。

【圭亞那】(Guiana) 位於南美洲之北境。分屬英荷法三國。土性肥美，可供耕作。惟地勢卑下，有低於海面者，每屆雨季，輒成澤國。內部多山嶺，森林蔥鬱，尚多未經開採之地，各處礦業亦甚盛。產物之主要者，為米咖啡，可

【地丁】地丁乃田賦之一，國家之主要收入財源也。我國昔日有地賦丁賦之分，後因人口調查不能明確，清康熙五十五年以地賦丁賦同時徵收，改稱為地丁。先從廣東施行，後推及各省，沿用至今，未嘗改制。參看「丁賦」「田賦」等條。

【地上權】為物權之一種。在他人土地上有建築物或其他工作物或堆積竹木等物為目的而使用土地之權。

【地中海】(Mediterranean Sea) 為夾於兩大

陸間海洋之稱。今正式稱為地中海者，為歐非兩大陸間之海。東北通黑海，西通大西洋，東南經蘇彝士運河而通紅海，最長處二三〇〇哩。最闊處四九五哩。面積一、〇〇〇、〇〇〇方哩。深度平均四五〇〇呎。

【地方互保公司】(Local mutual) 一地方之市民或農民，相約組織公司，聯合互保財產者，謂之地方互保公司。公司之成立，必須依照法律規定之條件，而法律對於其營業之範圍所保財產之種類，以及開業前保險資額之限制，各國均有相當之規定。公司中負完全責任者，多為委員會或董事會。而書記之職務，則為保單之簽發，保金之收付，此類人員，多係義務職，或略受微薪，而為公司同人所推選者。投保人須經委員會或董事會之審查許可，其對公司之債務，或負完全責任，或負有限責任，恆依公司之章程或契約而定。

【地方法院】為我國司法機關之第二級法院。管轄不屬初級法院及高等法院之第一審案件，及不服初級法院之判決之上訴案件。有民刑庭及獨任推事各若干，各庭置庭長一人，獨任推事兼庭長。凡屬第一審之訴訟

皆由獨任推事審判之，凡屬第二審之案件，皆由三人組織之合議庭審判之。院長總攬全院事務。

【地方消費】(Local consumption) 卽一地方對於貨物消費力之謂。凡一地方之貨物購買力大者，卽所以示其消費力大。一地方消費之增減，與他地方之增減，有比例之關係，故消費力盛大之地方，卽可以知其地方經濟界所處之潮流爲順境也。

【地方康健組合】此爲德國所行國立勞動保險中關於疾病保險業務執行之組合，而爲保險法上所不可不組織之保險團體也。此項組合，亦稱爲職業疾病組合，在奧匈英俄荷蘭波捷日本等國亦甚多，凡一定之區域內，使一種或數種之職業主組織之，而令其所服役之職工及事務員等，強迫加入爲被保險者，其組合員，卽爲此被保險者之使用人，業主於擔負業務執行之經費，及參與其經理等之權限上，乃不列爲組合員。

【地方稅】由各地方政府徵收之稅課。如房租、屠宰稅、廣告稅、車照捐、渡船捐、划船捐、貨菜攤捐等等均屬之。

【地方債】(Local Bond) 卽地方團體所起

之公債，如省債、縣債、市債、鄉村債等是。地方團體所起公債，與國家所起公債，其權限大相差異，蓋地方團體之起債，必須遵國家法令之所定行之，而在我國凡省市之起債，必經立法院之通過，至其起債原因，多限於建設費用，如交通機關及其他設備所需費用，爲額甚鉅，非尋常歲入所能支辦故也。就其發行而言，與國債無大異，惟國家立於其中間地位，而爲間接發行。此在歐美諸國，已有最良之成績，而世界各國亦漸仿行之。

【地皮】卽土地之俗稱。

【地名檔案制度】此爲事務室中分類歸檔方法之一。其制係按地名次序排列者，先按省分，省下有縣區鄉鎮之域，文件來自各處者，卽依之排列，如自杭州來之信件，卽應依浙江杭州列入檔案也。

【地役權】利用他人土地，以便利自己土地之物權。例如造屋時，須假他人土地，以供出入是。

【地契】官廳給與地主證明其土地所有權之證書也。其種類因土地之種類及領主爲本國人或外國人而區別爲四：(A) 方單，(B) 田單，(C) 升科單，(D) 地券。前三種均爲給

與本國人之土地，領有主者，第四種則給與外國人在租界區域內證明其有永租權者。

【地峽】亦名地頸。以細長之土地，連絡兩大地者，如蘇彝士地峽、巴拿馬地峽是。

【地租】(Rent) 使用土地自然力之酬報也。今之土地，非盡自然之產物，往往已有人爲之開墾施肥，與政府之築隄開渠，故已含有資本與勞力在內。經濟學上之所謂地租，則專指土地生產力自然之酬報。土地之自然生產力不能盡同，故各地之地租亦不能一致。

【地理學】(Geography) 研究地球表面上之自然現象與人生關係之科學。而適用於商業上者，則爲「商業地理學」與「經濟地理學」等，分詳各條。

【地產公司】爲經營地產買賣，抵押，代人管理不動產，或自行或代理計劃建築房屋，經租等業務之企業組織也。我國近年因各都會漸次發達，人口向都會移動，地價日增，故地產公司之組織，亦逐年發達。

【地產業】如以田地、宅地、林野、住宅、堆棧等，不動產之買賣爲營業者之謂。今以此種買賣爲專業者，多由不動產銀行地產公司或建

築公司經營之，或由介紹人辦理之。

【地毯】為毛織物之一。以羊毛駱駝毛等紡成之線編織鳥獸花草風景等圖案，鋪於地上，為室內之裝飾品。我國地毯業由元代自西域輸入，經明朝至清代乾隆間最為隆盛。因宮廷及達官貴人多聚於北京，故該業以北京為最發達。嗣漸多輸出國外，至光緒末葉輸出漸多。而天津上海等地，現亦有地毯業之組織，天津今有五百家，北平約三百家，其他如南昌、山西、包頭、鎮歸、化城、漢口、濟南、上海等地均有之，但不如平津之盛耳。其原料最重要者為羊毛，次為山羊毛、駱駝毛、牛毛等，但後者使用甚少，祇占全數百分之二十。近年出口之額，常達海關銀六百數十萬兩。

【地價冊】為根據土地法規定記錄土地價格之簿冊也。民國十九年公布之中華民國土地法第二百七十一條規定：「地政機關備地價冊，以記載該主管區域內土地之呈報地價及評定地價。」

【地賦】即田賦。詳「田賦」條。

【地震保險】(Earthquake Insurance) 此為損害保險之一種，以填補因地震所生之損害為目的者也。此種保險，至今尚為一部

分學者之考慮，未曾確實成立，蓋關於地震之知識尚未充分發達故也。日本恆患地震，其保險公司，例不因地震所生之火災，而予填補。歐美各國，則徵收增減費，而負有填補之責。

【多】交易所用語。多頭或多額之簡稱。

【多元方程式】謂方程式之含二個以上未知量者。聯立方程式，恆為多元方程式。

【多利】(Doll) 為蘇俄度量衡制常權重量之一種，等於九二一六分之一分特，合我國標準制〇・四四四三四九四公釐。

【多倫】即多倫諾爾，俗稱喇嘛廟。在獨石縣東北，本察哈爾牧地，縣署瀕上都河岸，無城。當內外蒙古四達衝途。民國三年，自行開放為商埠，商況之盛，與張家口相伯仲，為漠南一大都會。人口約三萬，半為蒙古人，馬匹之貿易頗盛，東蒙古方面之穀物牲畜集散於此。市內有清康熙帝所建之葉宗善因二大喇嘛寺，規模宏大，住僧徒五千餘衆，除西藏布達拉外，罕有其匹。每逢祭日，數千里外之蒙古人奔走膜拜者，絡繹不絕。

【多倫多】(Toronto) 英領加拿大安別釐阿州首府。位於安別釐阿湖西北之小灣。加拿

大主要之港市，工商之中心，第二之大都會也。貿易以與美國為最盛。其東南有尼亞瓦拉大瀑布。附近所建不少之工場，均利用其水力。

【多哥蘭】(Togoland) 非洲西部海岸之商埠。在英領黃金海岸法領達荷美之間。海岸線長三十二哩，占奴隸海岸之一部。人口百萬，戰前屬德，今歸英法分管。

【多頭】交易所用語，與空頭相對而言，在交易所中有簡稱為「多」者。(北方謂之「長」) 在廣州、香港則謂之「好」) 所謂做多頭者，對於交易之目的物，預測其漲價，或冀其漲價而預為購入，待其價格高漲，又復賣出，在此一買一賣之間獲其差額之利益者，稱曰「做多頭」。(北方稱曰「長貨」) 港粵稱爲「看好」) 而稱此做多頭之人，則名曰多頭。

【夷場新】舊時上海計算之標準銀為九八規元。其通用之元寶，名曰七二寶。稱其寶樣曰夷場。蓋中外互市後，寶銀在租界鑄造，當時目租界為夷場，其寶又為新鑄，故名曰夷場新。

【字母數目檔案制度】(The Alphabetical)

Numerical Filing System) 爲進出口商文件分類法之一。其制以字母爲綱，數目爲目，如由 (W. S. Chang) 君處來文一件，先依據記卡片上之 (Ch) 字樣，次就 (Ch) 類中依字母次序查出 (W. S. Chang) 又於其來件上同給一特定數目如 450 檔案，取出後再行歸檔，如 (Ch) 字母所有數目爲 400-500 者，即就此數目，亦即 (Ch) 類找出 450 之位置，而將所有 450 數目字之文件 (即 W. S. Chang 之文件) 統入其中。

【字母檔案制度】(The Alphabetical Filing System) 進出口商文件分類法之一。其制係按文件上發文人姓名或案由之羅馬字母依次編入排列，例如收到從杭州 (W. S. Chang) 來函一件，申訴所定貨物遲到原因，依人名之字母排列，則應歸入 C 字母或 (Ch) 字母內，若按案由則應依申訴而編入 (Complaints) 字項下歸檔。

【字號】即商號。商店應有一定名稱，且不能與同業者相同，此名稱即謂之字號。故商店招牌，多有某某字號之樣。又如開設店鋪者，謂之開設字號是。

【字據】以文字書寫之憑單及證書也。如借款訂定之證書稱曰「借款字據」，如租借土地房屋之證書曰「租賃字據」是。

【存入券】爲發行紙幣之銀行關於兌換券會計科目之一。凡代爲保存及兌入聯行各兌換券，均入此科目。

【存入保證金】爲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凡收入一切之保證金，如出租房地產時所徵之押租及代客買賣期貨證券貨幣證金等均屬之。通常保證金以不給利息爲原則。

【存入款項】銀行錢莊及其他儲蓄機關對於各種存款之概稱。

【存入準備金】爲發行兌換券之銀行會計科目之一。凡由聯行存入之準備金均屬之。

【存戶】銀錢業對於存款者之稱。

【存出券】存出券爲發行兌換券之銀行會計科目之一。凡寄存聯行及由聯行代爲兌換之兌換券，均入此科目。

【存出保證金】爲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付存款項如買賣期貨保證金及房地產押租等均屬之。

【存出準備金】爲銀行發行兌換券時關於準備金會計科目之一。凡寄存聯行之兌換券

準備金均屬之。

【存局候領郵件】郵件之無法投遞者，以之存儲於局中，待收件人到局領取，謂之存局候領郵件。依郵政章程之規定，候領期間，由外國寄來之郵件存局兩個月，國內者一個月，如無人領取，則或封存，或寄發回信之郵局。

【存放】即銀行將現款存於錢莊，作爲代理收解之用，介乎存款及放款之間，故名。

【存放他行】爲銀行會計科目之一。亦稱他行放款，即存放於同業之款項也。

【存放外埠同業】爲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將多餘款項向外埠各銀行錢莊作爲一種活期存款者均屬之。

【存放本埠同業】爲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將多餘款項向本地銀行錢莊作爲活期存款者均屬之。

【存放國外同業】爲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將多餘款項向國外各銀行作爲活期存放者均屬之。

【存查貨樣】(Reference pattern) 買賣契約成立後，賣主應將契約上所定之貨物取出小樣若干交與買主，以爲他日收受該貨時查對之用。此交與買主之小樣，即謂之存

查貨樣。

【存息】銀錢業用語。即往來存款利息之簡稱。該項存息按月由錢業公會召集同業公決。上海錢業曩時之習慣，每存銀千兩，最低之存息爲二兩均九五扣計算。

【存根】發出證券票據等之存底，留備將來之查考者。一切票據，大抵均爲聯票式，正票與存根中之騎縫，通例登記號數與加蓋印鑑。凡正票之文字，存根上均作同樣之記載，不僅備查，且爲後日驗對票據真偽之用。

【存條】爲天津錢莊及其他各地銀錢業者，發出票據之一種。爲見票即付之票據，持票人

有隨時要求兌現之權。

【存票】爲錢莊發給定期存款人之定期支付票據也。存款人於屆期時，可以憑票提回所存之款項。

【存票存款】(Certificate of deposit) 銀行存款種類之一。大抵存戶以現款之授受爲不便，故存諸銀行易取此票以資授受者。有現票期票之不同，現票多無利息，期票則於規定期間內須給利息。凡現票之存戶或其指使人或持票人以存票向銀行要求付款時，均當立刻支付。

【存貨】(Over stock; Inventory) 即現有貨物之謂。商店每屆結算期，均應點查售剩之貨物，謂之查存貨。

【存貨過剩】貨物因供給之激增，與需要之遞減，致市場商品囤積不動者，謂之存貨過剩。存貨簿，爲結帳時期點存貨件之帳簿。我國舊式簿記多設此附屬帳，新式簿記則不用之。

【存單】銀行對於存票存款發出之存票，普通亦稱存單。又商業上以貨物存放別家商號者，該商號發回之收據，普通亦稱存單。

【存款】(Deposit) (甲) 銀行之存款爲銀行最要之業務，以其爲他種營業之基礎也。銀行受存款後，一方予存戶以提款之便利，一方又予各項營業以資金之通融，而存戶之所以樂於存入之原因，蓋貨幣保管難免盜賊之虞，且收藏轉運，頗感不便，以之存入銀行，則以上之責可由銀行負之。至於各項存款之來源，不外下列數種：(一) 資金須隨時支用，而不勝保存檢點之劇者，此活期存款所由生；(二) 資金之所有者，以目前商務狀況之不佳，無良途可以運用，此通知存款所由生；(三) 資金不敷一事之用，或足用而乏相當事業

或希望得安全之存儲，並博相當之利息，此定期存款所由生；(四) 通常職工所得盈餘，希得存儲所在，可以隨時支取而得低額利息者，此特別活期存款所由生；(五) 以現款授受之不便，希得存票以便交付者，此存票存款所由生；(六) 票據到期自己無暇取款，而託銀行代爲兌取者，此暫時存款所由生。可參看「活期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特別活期存款」、「存票存款」、「暫時存款」諸條。(乙) 錢莊之存款。錢莊於每年陰歷年關過後，例將存摺分送素有往來之商號或殷實富戶徵求存款，作爲一年開市之準備。誠以錢莊舍資本而外，所恃以周轉者，厥爲存款，故其重要亦與銀行中之存款同。存款之種類有下列數種：(一) 浮存，即往來存款或活期存款是；(二) 長存，即銀行中之定期存款是，但得以隨存隨付；(三) 同業存放，即錢莊對於同業或銀行方面互爲存款是；(四) 定期存款，期限及利息咸預先確定，未屆滿期不得提取者是。

【存款利息】(Interest on Deposit) 銀行向上級銀行存款所得之利息也。其利率視金融情況之變動而變動，然一般總較市場

利息爲低。參看「存款」存款利息結算一條。
 【存款長期】亦稱長存。爲上海錢莊存款之一

種。此種存款通例爲六個月，每年三九兩月
 結束一次。例如本年三月存入之款則於九

月結算。本年九月存入之款則於翌年三月
 結算。

存款存單存根

存款存單

第 號 年 月 日 第 號 年 月 日

下列各款已於本日送存 銀行莊
 入存款帳矣 出納部註

茲送上下列各款即乞檢收登入敝
 公司存款帳內爲荷此致
 銀行大鑒
 錢莊
 某某公司出納部啓

款項		存款帳			存摺	備註
種類	數目	活期	定期	其他		

款項		存款帳			存摺	備註
種類	數目	活期	定期	其他		

【存款存單】以印就之單據，存款時附送於銀行或錢莊以備其查對者謂之存款存單。式如上。

【存款準備金】銀行往來存款，數額既巨，支付頻繁，而銀行放款勢難隨時收回，爲應付存款者起見，不得不有相當之準備，此種準備之款，謂之存款準備金。存款準備金之數額初無一定，惟過高過低其弊相同，總以能應付存款不測之提取，而不致妨礙銀行放款之利得爲原則。全在銀行家因地因時斟酌存款及顧客之種類，國外匯兌市價之高下，金融市場之緩急等等，而定存款準備金增損之限度。至於存款準備金之保管，其法有二：一集中準備制，各銀行將其準備金均存入中央銀行託其保管，遇有急需時提取之，如英、法、德諸國之銀行準備是。二分散準備制，各銀行自行保管準備金，如美國各銀行是。但美國自聯合準備銀行創立後，亦有集中準備之趨勢矣。

【存款銀行】存款銀行專重存款業務，以從事短期信用之業務爲其營業中心者。蓋任何

銀行，無不將存款列入重要業務之一，故無一銀行不可稱為存款銀行，而存款銀行以專注重於存款業務為其唯一之標幟，故特稱為存款銀行。考此種銀行收入存款，既以短期存入者居多，故其放出時亦每關於短期票據之貼現，活期透支以及短期放款等

為限，他若不動產抵押放款有固定資金之虞，有價證券之買賣難免資金之喪失者，自以絕對不替為宜。按存款銀行與儲蓄銀行不同之點有三：存款銀行兼收巨額存款，儲蓄銀行則祇收小額存款，此其一；儲蓄銀行所收存款雖亦隨時兌出，但提取之額皆屬

較小之數，而存款銀行則不然，此其二；儲蓄銀行之存款不必盡用之於短期貼現放款，有時亦可投資於確實之有價證券或不動產抵押放款，此其三。
【存款簿】一稱解款簿，又稱送金簿。存款於銀行時所具之回單簿也。其式如左：

某某銀行		今收到	往來帳
存款	現款計		
簿	期莊票劃條計		
留	支票匯票計		
根	共計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存入票據未經收到不得抵用

某某銀行		今收第	往來存款
存款	現款計		
簿	期莊票劃條計		
留	支票匯票計		
根	共計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付來遠期莊票或支單請將號碼抬頭各項詳註如到期日不同須分每日一頁

【存款證書】包括存票存單存摺而言，銀錢業者發給存戶資為憑證者。

數目金錢種類、日期等，由收款人蓋章後，交存摺人收執以為證據。近年銀行因業務發達，對於活期存款均發給印就之存款簿，凡存款或支取時可由存戶依式填就，以省手續。

【存箱】典當業者對於押進之綢緞毛皮等貴重衣服，如與普通衣服一律存置，則將損其品質，故於受押時，恆由典質者給與小費，請

【存摺】為存款摺之簡稱。以款存入銀行或商店時，收款者即登記於存摺之上，記明存款

者發給存戶資為憑證者。

續。蓋亦存摺之類也。

其存箱，并在當票上加蓋存箱圖記。如是則典當業者對於該物實有妥慎收藏之責。

【存簿儲金】郵政儲金之一種。每次存入時須滿國幣一元，其未滿一元者，應先向郵政儲金機關領取儲金格紙，陸續購貼郵票，俟貼滿時存入存簿儲金。每戶存入總額以三千元爲限，逾限之數，不給利息。但此項限制，於政府機關自治團體或公益法人不適用之。

【安】爲法國度量衡制地積之一種。即阿爾(Are)之略號，與我國標準制公畝同。參看「公畝」條。

【安正鐵路】自安徽省之安慶至淮河岸之正陽關，計長五百四十里，爲民業擬築之鐵路。此路係民國五年與日本興業會社訂借一千萬元之契約以謀興築者，嗣因英國之抗議，指爲浦信鐵路之競爭線，遂爾中止。其後屢有再辦之計畫，終未實現。

【安全基金法】(The Safety Fund System) 銀行兌換券準備法之一種。由發行兌換券之各銀行共同繳納現款，作爲基金以維持之。此種基金名安全基金，存於財政部或幣制總裁處。如有某銀行不能以現銀兌換其兌換券時，即以此基金兌換之，如某基金因此

減少，當再令各銀行繳納補充。此種基金之籌劃，可令各銀行每年繳納兌換券發行稅，根據美國經驗，每銀行年納兌換券發行額千分之二已足，故稅率甚少，容易推行，而同時兌換券之發行額，可與市面之需要相呼應，銀行得以自由運用之。

【安吉鐵路】由吉林之永吉至中東鐵路之海林站，全長六〇〇里，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安奉鐵路】即安瀋鐵路之舊稱。詳「安瀋鐵路」條。

【安東】瀋陽南六百三十里。清光緒二年析大東溝以東至靉河設縣，名曰安東縣。城據鴨綠江下游，俗稱沙河子，又名沙河鎮，前臨鴨綠江，與朝鮮之新義州隔江對峙，不僅爲中韓要衝，尤遼寧省南境之第一門戶也。西北一帶，岡巒起伏，尤以元寶山佔重要形勢，山頂平坦，足敷砲臺位置，西北兩面，峭壁陡絕，惟東南有盤道可通絕頂，山下適當安瀋鐵路要衝，誠天險也。惟日人關爲公團，且派兵駐守焉。甲午中日戰役，縣城爲日軍所占，領日俄戰役，日本亦佔據之，爲其兵站監部及軍政署所在地。後以中美中日通商條約，開爲通商市場，其地之交通，有安瀋鐵路直抵

瀋陽，鴨綠江南北貫流，日人於江上建橋，以溝通朝鮮境內之鐵道。故商業之發展，大有蒸蒸日上之勢。人口約二萬。鴨綠江沿岸之貨物，與長白山一帶所產之木料及礦產，多以此爲集散之中心，野蠶絲與大豆之貿易亦甚盛。境內礦產頗多，有湯池，大沙河子之金，銅礦，裂樹等地之銅礦，銅瀆，太河峪等地之鉛，均其最著者。

【安東關】爲海關之一。在遼寧省之安東縣。因光緒二十八年中英通商條約，及中日通商航海條約而設立。分設鐵路分關，火車站分卡，大東溝分關，鐵橋分卡，渡口分卡，東尖頭分卡，三道浪頭分卡。其每年徵收銀額，常達三百餘萬元。

【安南】(Annam) 法領印度支那之一州。在東京州之南，交趾支那州之北，東臨東京灣及中國海。昔爲我國藩屬，於西元一八八四年歸法保護，法置長官，監察國政，國王僅擁虛位而已。物產以米、玉、蜀黍、糖、木棉、果品、木材、煙草、蠶絲等爲大宗。沿東京河一帶，貿易甚盛。

【安南銀元】(Indo-China piastre) 中國南方鄰接安南諸地所通行之「安南幣」

從前在貴州一帶頗有信用。自國幣流通後，今已漸少。

【安哥拉】(Angola) 即葡屬西非洲。在剛果河及喀乃奈河之間。海岸線達一千餘哩。而少風曲。地勢沿海低平，內部俱係高臺地。物產有咖啡、橡皮、蠟、砂糖、菜油、椰子、實象牙、牛、魚等。(Angora) 土耳其首都。在亞那多利亞高原。撒喀利亞河畔。輸出以駝毛為最著。且為有名安哥拉羊毛集散地。

【安培表】(Ampere meter) 即電流表，亦稱電錶。安培為計電流力量之單位，為法國物理學家安培氏所創。製表以示安培之數目者，謂之安培表。

【安陽鐵路】自河南安陽縣之豐樂鎮至同縣之六河溝，計長六十餘里，係安陽煤礦公司所築，為我國已有成鐵路之一。業於一九〇七年通車。

【安源錫礦】在湖南宜章縣境內。又名銀子敦錫礦。現歸裕成公司用土法開採，每年約可出錫二三十噸。

【安達銀行】(Nederlandsch Indische Handels Bank) 安達銀行由荷蘭商人所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總行設於荷京，上

海為分行之一。於一八六三年創立，已繳資本計五千五百萬盾，公積金計二千五百六十九萬一千一百二十盾，其業務為存款放款，匯兌投資等。規模雖較荷蘭銀行為小，但前途發達，正未有艾。近年南洋及上海各地交易日繁，分行業務亦日見進展。

【安慶】清安慶府治，民國改懷寧縣，為安徽省會。城瀕揚子江北岸，江水三面繞城，上溯武漢，下航京滬，均為腰膂之地。自古長江有事，常為戰守之所。江表之屏障也。惟以省內交通不便，對於廬、壽、鳳、宿、陸道數百里，則鞭長莫及。對於寧國、徽州、重山十數疊，則攀跋為難。故其地形實未足以雄視全皖。加以逼臨江岸，地勢卑濕，一遇淫雨，輒至暴漲，而附近山水，易滿易涸，更無足用。故雖於清光緒二十八年，依中英重議商約，為增開五港之一，而商業未能十分發達，僅為滬漢航行寄泊之處而已。名勝有迎江寺之塔，大觀亭，史可法書之石碑等。

【安實母尼】(Antimony) 銻之譯音，詳「銻」條。
【安徽省】一稱皖省。為長江下游之省分。東界江蘇，東南界浙江，南界江西，西南界湖北，西

北與河南江蘇毗連。面積四十六萬八千餘方里。人口二千一百餘萬。氣候溫和，土壤肥沃。祁門六安之茶，歙縣之墨，涇縣之紙，均有名於世。米糧甚豐，而銀魚及長江之鱔，尤為名貴。蕪湖、蚌埠等地，工廠眾多。商埠有懷寧、蕪湖二處。境內水陸交通俱暢。省會設於懷寧(安慶)。

【安徽墨與浙江湖州之筆並稱。文人所愛好者。其主要種類有：清煙墨(最上等)、松煙墨(普通上等)、頂煙(中等下等俱有之)、老煙(同上)、藏煙(有上中下三等)等。此類名稱，亦由製造者販賣者隨時所定，欲辨墨質之良否，常按輕重而分。佳墨不易龜裂，劣墨反是。安徽製墨原料之產地，僅休寧、祁門、歙、婺源、績溪、六縣，製墨地同之。其中原料之佳者稱黃山煙。

【安瀋鐵路】自遼寧省之瀋陽至本省之安東縣，計長五七〇里。日本南滿鐵路公司資本所築。為南滿鐵路支線之一。
【帆布】(Canvas and Duck) 種類有二：粗帆布以本色粗紗緊織成，質厚量重，細帆布供製西衣之用，為漂白或染色之並線織品。

【帆船】船之特帆以行者，謂之帆船。爲民船之一種。

【帆船保單】(Sailing vessel policies) 爲水險中船舶保險單之一種，就船隻之種類而分者。其所保之目的，爲帆船本身所有之危險。通常尙有大帆船保單與小帆船保單之分。

【年利】(Yearly Interest) 利息之以年計者。年利之計算每年以十個月計，與月利之計算不同。譬如年利一成，即每百元得十元之利息。凡銀行定期儲金、公債票、公司債票等利息計算，無不依年利法者。年利計算法之公式如下：

原本 × 過數 = 利息

【年金】(Annuity) 每年領取一定之金額，或支付一定之金額，謂之年金。其每月或每半年領取者，通常不稱之爲年金而稱之爲定期金。年金分爲終身年金及定期年金兩種。前者對於某特定之人，年年支付若干金額，迄於其人死亡而止；後者則定數年或數十年之期限，於期限內，年年支付若干金額是也。年金得別爲有償與無償二種。無償年金者，不須得何等之報酬，直是一種恩惠之給

付，如因戰功或勳勞而得年金者是也。反是，則爲有償年金，須預先付入相當之原本，而年年給付一定之金額，是也。商業上最有關係者，則爲有償年金，普通多以一定之金額買入年金之債權，爾後年年得領受對此原本之一部及其利息，凡年老不堪勞動者，得賴此一定之收入，以安度其餘生，或則資以爲父母若近親，養生送老之費用，又或資以爲子弟年年教育之費用，此制度固甚利便，是亦不外人壽保險之一種耳。今日之人壽保險公司及各儲蓄銀行皆有年金保險及年金存款之辦法。

【年金公債】公債適用年金辦法而募集者。其法即發賣年金債權於人民，每年發還本金之幾成及其利息，較一般之抽籤方法及定期還本法尤爲便利。參看「公債」條。

【年金保險】(Annuity Insurance) 人壽保險之分類中，對於資金保險之用語。此項保險，於生存保險（詳見該條）之部分爲多，所謂定期年金 (Deferred annuity) 卽於約期滿後，不於一時間盡數支付，而分爲多次支付之。就其種類，可分之如下：●終身年金 (Life annuities) 卽終身間行一定

金額之給付者。●短期年金 (Temporary annuities) 卽限於領取者生存中某期間，爲之給付者。●卽時年金 (Immediate annuities) 卽被保險者舉年金原本一次付納，自其年起，卽受年金之交付是也。●定額年金 (Level annuities) 卽年金額之有一定者。●順增年金 (Increasing annuities) 卽年年順次遞增其數額者。●順減年金 (Decreasing annuities) 卽年年順次遞減其數額者。其後三種，蓋以年金額爲標準而區別之也。

【年金純費計算】人壽保險之年金有卽期與延期兩種，對於此等年金之計算，謂之年金純費計算。卽期年金又得分爲定期年金、終身年金、定額年金（又名保證年金）數種。（參看年金保險條）延期年金，卽年金之給付，不於契約成立之年始，乃約定自購買年金之費用付給後再過若干年始行給付，例如於三十歲時購買，於七十歲時起付是也。其純費之計算方法，亦因卽期與延期而不同。如前述之●定期年金，例如有八年七十歲向公司購買，年給一百元之卽期年金十年，卽當以其生存危險之或然率，乘年金

之數額與一元，按照息百分之三折算之現值，則一次付入者，當爲五六·八·九三四元。
 終身年金亦與定期年金同，不過無一定期間之限制，至於老死而後已。倘亦於七十歲時訂定契約，則按照死亡表之統計，須至九十五歲方能全死，故除照前項繳款五六八·九三四元外，須再照上項算法加十五

第一年之純費 $1 \times 100 \times 270874 = \$97,0874$

第二年之純費 $1 \times 100 \times 942596 = \$94,2596$

第三年之純費 $1 \times 100 \times 915142 = \$91,5142$

第四年之純費 $1 \times 100 \times 888487 = \$88,8487$

第五年之純費 $1 \times 100 \times 862609 = \$86,2609$

④延期年金純費之計算，如前述於四十歲時付款，七十歲時起付，公司按年給付年金一百元，及至老死而後止。公司於購買者達到七十歲時之一年，共需款項若干，先行求知，然後再按照年息百分之三折現三十年。此與前述即期年金之算法實屬相同，所差

$38,569 \times 766,55 \times 411987 = \$155,94734$
 $78,106$

年之純費，即六六·六·五四六五元。⑤一定年金，已爲生死合險之一種。如購買年金時與公司特約，於開始五年間無論購買者之死亡或生存，公司皆須給付年金每年一〇〇元。則此時計算之純費，當可適用定然律。其算式如左：

者在於年金第一次之給付，一爲七十歲，一爲七十一歲，故應於六六·五五元之數另加一百元。此數既得，然後再進而計算其三十年之現值，其得數之一百五十五元五角，即爲購買年金者之代價。其算式如下：

止之列。

【年金證書】(Annuity Bond) 此爲年金支付人(例如保險業者等)給與年金領受

者之證書，每年年金盡此支付者也。參看「年金買賣」條。

【年息】錢莊業用語。即一年中之利息也。錢莊業之年息，與銀行中之年利異，以每年十二個月爲計算之標準。

【年租】按年繳納之租金。多應用於土地方面，由地主給與租戶之地役權，租戶則按約繳納年租是。

【年結】一稱結報報告單。每年年終工商業者損益結算之報告書也。我國會計制度，其決算之方法，作成月結報告單時，其最後一月之月結即與年結同。但如不爲月結時則必由總清帳轉騰一過。此項帳單之形式爲摺疊式，標爲「結彩」二字，用紅紙爲之，故又稱紅帳。年結之性質略與複式簿記之貸借對照表相當。然自其實質上觀之則爲一種餘款試算表之性質。

【年費】即按年給付保險費之簡稱。爲人壽投保人於契約成立時付給公司之保費。其性質與年金異，參看「年金」條。

【年總】即年結也。詳「年結」條。
 【年齡承認】(Age Admitted) 人壽保險中，被保險者之年齡，由保險者承認之，而載

【年金買賣】即將年金受領之權利，舉而買賣之之謂。此種制度已盛行於十五世紀之頃，今英國及其他各國，亦盛行之。日本則在禁

其旨於保險單之謂也。人壽保險上，被保險者之年齡最爲重要之條件，影響於保險費甚大，故此項年齡，須依戶籍冊，求保險者之承認，倘不得其承認，則保險之效力，不能發生。

【式老夫】爲英語(Shroff)之譯音，即在商店中從事出外招攬生意及調查市情之俗稱「跑街」。

【托辣斯】即託拉斯。詳「託拉斯」條。

【托穆斯克】(Tomsk) 俄屬西伯利亞第三大都會。瀕多木河。有支線連西伯利亞鐵路。市街整潔，商業繁盛，各種製造所甚多，實工商業之中心也。

【扣押】法官於審理案件上有關係之證物，以強制力扣留之，謂之扣押。

【扣船】地方官吏因政治上或軍事上之需要而將管轄內船隻扣留以供運輸之謂。餘參看「船舶扣留」條。

【扞手】稅關中查貨人之一。常以所持鐵扞等物，扞取貨樣，以供鑑別。謂之扞手。

【扞樣】商業用語。凡包裝裝置之貨物，以鐵扞拆出貨樣少許，以供鑑別，謂之扞樣。稅關上多用之。又上海米業之買賣，買主先往船上

或倉庫中看貨，俗稱扞樣。如與賣主議定價格，即就全部米中抽取一袋歸店，而其交易乃成立。

【收入】(Income) 見「所得」條。

【收入帳】銀行補助帳簿之一。記載現金收入事項，以表示每日現金收入之數額。其記帳方法：①每日日期記於帳端；②號數欄記收款號數；③科目欄記傳票上之會計科目；④

戶名欄記收款戶名；⑤金額欄記收款金額。如果原幣及本位幣價值相同時，則原幣欄可略而不記，否則原幣欄祇記原幣收入數額，再按定價折合本位幣，記入本位幣欄。⑥每天營業完畢，應行總結一次，其法先將本位幣欄各款相加，記入頁末第三行，復將昨日庫存數額加入，再行總結，使與同日付出帳總數相等而後，可參看「付出帳」條。

收 入 帳

中華民國 22 年 7 月 1 日

號數	科 目	月 名	金 額	
			原 幣	本位幣
2	往來存款	李沛記	銀元	1,000.00
3	定期存款	周文興	銀元	900.00
4	特別往來存款	陸茂	銀元	500.00
	今日共收			2,500.00
	昨日庫存			12,200.00
				15,000.00

【收入傳票】(Receiving slip) 爲銀行使用傳票之一種。係白紙印紅色，凡現金收入時適用之。其式如左：

收 入 傳 票

中華民國 22 年 7 月 1 日 第 號

摘要	原 幣		本 位 幣	
	種類	定價		
定期存款 合盛公司	銀元		1,000.00	
合計			\$1,000.00	

附 屬 單 據

【收支】款項之收入支出也。掌其事者謂之收支員，其部謂之收支課。今商界多改收支爲出納，詳「出納」條。
 【收支課】亦稱出納科。即從事於銀行公司商店官廳等司銀錢之出納者。
 【收文簿】收發處所備簿記之一，專供收入文件之登記者。其式如下。

【收益】(Revenue) 見「所得」條。
 【收益帳戶】即用以記載由業務進行上間接發生之收益，而非買賣商品之直接收益也。如收入之利息回佣兌換利益等項均屬之。此種收益帳戶在損益計算書上常歸入「其他收益」項下，以別於營業上直接之收益。

【收益權】凡貸款及典押等事，債權者應有收益權。如貸款應收相當之利息，典押土地應取其所有之穀類等是。

收 文 簿 正 頁

備註	信 覆	發 交	信 資	由 回	本 埠	郵 局	來 件	附 件	人 件		來 件
									字 別	地 址	
註	號 數	何 部	或 補 貼 欠 資	單 或 專 足 送 來	掛 號	原 號	摘 要	或 款 項	姓 名	姓 名	別 號 數

【收帳】帳款到期之應收取者。普通應備收款日期簿，分外埠本埠兩種。外埠之帳，須按期發出收款信，第一信去後，若無匯款及回答，再發第二信，辭句較第一信爲切迫，倘仍無消息，則發第三信，第四信言辭次第嚴重。如信函無效，再出匯票託銀行代收 (Bill of collection) 或委託律師起訴追償。至於本埠客戶之帳款，當按期派員往收，其言語與態度，宜和婉而堅決爲宜。

【收帳員】(Collector or money scrivener) 卽往來於賒銷顧客之間，專於收集帳款者。此等收帳員，須性質誠實，有機智，且又善於交際，乃足以當之。

【收條簿】爲收據之一種。有兩聯式與三聯式之別。一聯給付款人，填明收到金額之種類數目日期，最後則簽名於上。其餘一聯作爲存根，如有第三聯者，則以之交於會計科。

【收貨人】收取運送中之貨物者。在運送契約上，通例皆爲第三者，但發貨人亦可爲收貨人，運送人或轉運人同時亦可爲收貨人，當依運送契約之規定。

【收貨付款】(Cash on delivery) 商業匯兌上不用押匯支付貨款之一種方法。卽貨

物送交買主後，立將貨款付清，大概由銀行或郵局代收代匯，祇須由售貨人出具委託收款證，不必由付款人購買匯票也。

【收款人】(Payee & Remitee) 收款人通常指享有收取票據上所開金額之人，爲

票據當事人之一。

【收款日期簿】此簿專爲收款而設。關於應收之帳款，按照本埠外埠分別登入，本埠則交收帳員，外埠則知照文書科，出信催解。其簿式如左：

收 帳 日 期 簿

12345678910111213141516171819202122232425262728293031				
姓名		住址		
帳款總額				
催收次數	催收日期	處置方法	備註	
1 催信	一月二日			
2				
3				
4				
5				
6				
7				
8				

* (說明) 第一行爲日期如第一次收帳信係一月二日發出第二信應一月九日寄發恐有遺忘預先在9上作一符號

【收款回單】甲店送款至乙店，在乙店如數收訖時，應蓋正式收訖回單圖記於其送款簿上，謂之收款回單。

【收款科】會計系下之一分科，專任現金或票據之收入者。此惟大規模之公司有之，在普通商店，款項之收付，皆歸納於一科。公司創設期間臨時成立之部分，專於徵集各股款者。

【收款員】(Receiving teller) 商業銀行職員之一。其職務為收納現金及票據，將收進之存款逐一記入傳票，並於收入匯票支票期票上加以背書。收款手續以敏捷為貴，如遇收進款項不及一點驗，可任助理員以分責任。通常收款員所收現金匯票，往往交與付款員，支票期票則交與收解 (Collection) 部。近有一種單一制度 (Unit system) 即將收款部及付款部事務合併，其法將收支員之窗櫃按號排列，顧客認定號碼，可在一處辦理收付事宜，頗為節省時間。參看「付款員」條。

【收款帳】銀行出納科或收款科所備之補助帳簿，為明瞭現金（包含他行之票據）收入情形而設。小規模之銀行及商店普通與

付款帳不分開，而以出納帳記載之。收款帳之形式如次：

收 款 帳
年 月 日

應 收	應 付	備 註	姓 名	暫 時 存 款	其 他
1,220			吳 誼	1,700	
1,800	500				1,800
500	500			1,700	1,720
3,520		租 金	詹 德 弟		35,20

【收款通知書】為商店各部經收款項之文件。係將收到款項之數目原委，通知有關係之部分者。式如左：

第 號

收 款 通 知 書
第 號 年 月 日

付款人	名稱	
	地址	
收款原委或貸方科目	現金	
	票 據	
款 項	數 目	
	來信及附件	字第 號
收 條	字 號	號
備 註		
上列各款已於本日解送出納部檢收矣即希台洽為荷此致 部大鑒		
啓		

此聯由經收者送交有關係之部備查

【收款彙總清單】出納科應用之文件。其於收到款項，除分別登記入冊外，并須作成收款彙總清單通知會計部記帳。單式如左：

第 號 甲 張 (送會計登帳)

本部本日收入款項開列如下即祈照登入帳爲荷此上

會計部大鑒

出納部啓

直接收入收條數	原經收者	付款者	款項	收條數	原委或	來信或附件	備註
憑單乙種號數	名稱	地址	票據	或	方科目	號	
收條號數	名稱	地址	現金	數目	第		

乙張留存本部備查

【收款憑單】爲各部分以收下之款解交出納科之文件，以資出納部與款項核對，并於單上簽字，以爲收款之憑證者。單式如左：

收款憑單

第 號 年 月 日

名稱	地址
付款人	
原委或	方科目
收款	貸方
款項	現金
	票據
	數目
來信及附件	字第 號
收條	字第 號
出納部收款彙總清單號數	
備註	

茲轉解上列各款即請查收並於第二聯簽字蓋章歸還爲荷此致

出納部大鑒 經收者啓

此聯由經收者連款送交出納部存查

【收款機】(Cash Register)是機能自記收入現款之數。祇須按機上收款鍵與收款人鍵，并旋左方之柄一次，機中同時即發生十一種作用。(A)機之上部顯出所售現款之數。(B)左方顯出經手收款人姓氏之第一字母或符記。(此須豫先認定，用時按認定之鍵乃不致誤。蓋機上收款人之鍵不止一枝。)(C)下方置款之抽屜自開。(D)機內發尖銳聲音示記錄已畢。(E)機內應有之各種記錄同時自動記成。(F)擲出印成之收款清單以備付與顧客。(G)機左蓋下顯出各收款人經手所收總數。(H)顧客人數及總數亦分別顯出於各收款人名下及器蓋之上。(I)機上蓋下顯出各收款人共售現款總數。(J)顯出各種交易次數。(K)機中將交易時之各種自動作用悉詳細印於豫備之紙上。此機有大小數種，小者於上述各種自動作用未必能悉備，然凡製作精密者則無不具之。大者則於此十一種自動作用外，更有種種之輔助作用。

【收發處】一切文件收受或發送之處所。收發處例須將各種收發文件，摘錄案由分別門類，登記於收文簿及發文簿上，以備查考。

【收發部催詢單】收發部於各部未覆之信件，頁有稽查之責。宜將收文發文二簿，逐日檢

收發部催詢單

No. 年 月 日

移送日期	來件字號	來件人姓名及地址	答覆月日	答覆字號	未覆未辦緣由	上列各件臨時已久尚未辦竣應請查明並祈答覆爲荷此致	
						收發部啓	部啓
						承詢各節已經查明分別填註印希台洽此覆	收發部大鑒

查，并將來去信之號碼，互相軋銷。如來信號碼久稽未銷，即當開單向各部查詢。其單式如上。

【收解】銀錢業間對於應收應解之款項，統稱收解。多屬於同業關係中手續之一種。

【收盤】收盤之意義有二：(一)交易所未場之價格；(二)商店自行停業之謂。

【收據】亦稱收條。即於貨物或金錢收到時，所發給對方之證據也。

【收據電報】國際電報中特種電報之一。詳「特種電報」條。

【收穫】農業上對於所種植之物，達於成熟期，從而收集之謂之收穫。

【收穫保險】亦稱農業保險。其主要者，可分損害保險與霜害保險兩種。其保險之收穫物如因上述災害而致受損時，保險業者即當補償之。

【早稻】稻之於七八月成熟者。

【曲尺】度量器之一，米直角所用者。縱長橫短，以木或金屬物製之，上刻度數爲工程師所必需。

【曲線】別於直線折線而言。即線之方向無一處相同者。例如圓周線拋物線皆是。

【曲線】別於直線折線而言。即線之方向無一處相同者。例如圓周線拋物線皆是。

【有主物】謂屬於人或法人之物。例如某人之房屋，或某公司之生財是。與其相對者，爲無主物，即不屬於某人之物，如河中漂流之物。有主物不得爲先占之標的，無主物得爲先占之標的。

【有光紙】即油光紙。詳「油光紙」條。

【有名契約】謂法律上設有特別名稱及規定之契約，例如買賣契約，貸借契約。

【有因契約】謂以原因之存在爲必要之契約。此種契約欠缺原因時，即不能成立。反是者稱無因契約。

【有行爲能力】民法上所謂有行爲能力者，乃指其行爲在法律上能生效果而言。其要件有二：一、必須達於成年，二、必須有識別力。我國成年爲滿二十歲，故我國之有行爲者，必滿二十歲，否則必須業已結婚。又有行爲能力者之法律行爲完全有效。

【有利息公債】詳「公債」條。

【有利匯價】(Favourable rate) 一國貨幣價值因匯兌發生變化而增加價值，使本國獲利之謂。按匯價之有利或不利，即「匯兌順我」(for us) 或「匯兌逆我」(against us) 之謂。就一般而論，匯兌市價較高於法

定平價則發生不利匯價，匯兌市價低於法定平價則發生有利匯價。此思想實脫胎於重金主義時代，以爲一國現金流入即爲增加國富而有利益，反之，現金流出，必爲減少國富而不利益。姑不論此項思想之價值如何，惟一國現金流出過甚，則人心惶惶，利息高漲，銀行擠兌，準備減少，金融恐慌，此爲不利匯價之明證。反之，現金流入，金融舒緩，利息下落，中央銀行增加準備，加發紙幣，此又有利匯價之明證也。參看「不利匯價」條。

【有利銀行】(Mercantile Bank of India, Limited) 創立於西歷一八九二年，爲英商股份有限公司。據一九三二年之結算報告，資本總額爲三、〇〇〇、〇〇〇鎊，實收資本爲一、〇五〇、〇〇〇鎊，公積金一、〇七五、〇〇〇鎊，資產總額爲一六、二一一、六八九鎊。經營銀行信託等業務，兼有發行兌換券之權。總行設於倫敦，上海設有分行。

【有形物】有形之財物，且具有金錢之價值者；即動產與不動產之總稱。

【有形財產】對於無形財產而言，乃簿記學上現金、房屋地基商品等有形物之總稱也。餘

見「財產」條。

【有形資本】(Material capital) 如金錢、土地、房屋等，凡由有形物構成者，悉爲有形資本。

【有抵押票據】通常所謂押匯票據，皆有貨物抵押而發出票據者也。然票據本係以對人信用爲基礎，並非對物信用，尤以票據附有抵押品者，萬一不能兌款，雖可變賣其抵押品償還票款，然變賣抵押品，每有種種之困難與不便，且或有處分抵押品時，正值金融緊逼貨物滯銷之時，而竟無法變賣，故此種票據之信用，往往比較完全對人信用之個人票據爲尤劣。

【有限公司】即股份有限公司之簡稱。詳「股份有限公司」條。

【有限制承兌匯票】(Qualified acceptance) 承兌匯票之一種，所以別於無限制承兌匯票而言。即付款人對於票面下所載收款人，付款時間、地點及金額等項，未能全部同意而有所變更之謂。參看「無限制承兌匯票」條。

【有限責任】(Limited Liability) 對於無限責任而言。債務者對於其債務，以全財產

為保證者，此所謂負無限之責任也。有限責任，則於一定之限度以上不負其責，如有限公司之股東，於其所付之股本外，不負其他責任是。歐美之公司，有稱為保證責任者，即出一定之資額以外，更限於一定之額，負有其責，此亦可視為有限責任之一種。

【有限責任公司】一八九二年，德國設特別法所認許之特種公司也。其始由家族間組成有限責任之股份公司，而形成此種制度。至今此組織雖已發達，而社會間猶沿用家族設立之語，如科洛布製鐵所，即本此制度而成之大公司也。英國有所謂私公司 (Private company) 者，亦類似之，其業務執行真為公司之重職，一九〇八年之公司法公然許之。此私公司亦稱一人公司 (One man company) 其經營者雖為一人，而其名義則以股東設立之，依英國法律，其設立手續雖比普通公司為簡，然必限於股東為少數人，而股份之讓渡並加限制，且不許由公眾募集資金。英國此種公司之應用極多，日本之三井、大倉、貝島等公司之組織，亦即仿此而成。法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設立手續極為簡單，始如英國之私公司，無

公告貸借對照表之責務。

【有限責任股東】(Partner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我國公司法，有限責任股東，惟存在於兩合公司及股份兩合公司之間。至於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實際上雖亦為有限責任股東，而公司法特稱之為股東。蓋因兩合公司由無限責任股東，與有限責任股東而成，有限責任股東，實為兩合公司之要素，故其責任亦鄭重明定之。參看「兩合公司」及「股份兩合公司」各條。

【有限責任組合】見「產業組合」條。

【有息票據】外國匯票之一種，票面所載之金額限於出票地之貨幣，票據支付人付款時，除按當日匯兌市價換算其應得之金額外，並應照票面金額付以相當之利息。

【有期一次償還公債】見「公債」條。

【有期支付生死合險】見「養老保險」條。

【有稅品】(Taxable goods) 對於無稅品而言，即於通過稅關之際，依照關稅稅則繳納關稅之貨物。

【有診察保險】(With medical Examination) 對於無診察保險而言，即人壽保險締結契約之際，保險業者手施行身體檢查，

然後決定承保與否之謂。為普通人壽保險應有之手續。

【有獎券】即獎券。詳「獎券」條。

【有獎儲蓄】儲蓄券上附有獎金或獎品者。如我國由外人所辦之儲蓄會，恆用此法以吸最儲金。此係迎合儲蓄人之僥倖心理，但實際利息甚薄。

【有價證券】(Securities) 一券面所表示之權利，與其券有不能分離之關係，其讓與或行使之時，在法律上必須占有始能生效之證券也。如公債票、公司債票、股票、匯票、期票、支票、提單、提貨單之類均屬之。(甲) 有價證券之種類。●絕對的有價證券及相對的有價證券。前者於權利之利用時，必須占有之，如支票是也。後者僅於權利之行使時，必須占有之，如股票是也。●設權的有價證券及證據的有價證券。前者屬於支票等，後者屬於提單或棧單等。●主體的有價證券及附屬的有價證券。前者有獨立之性質，如支票等是也。後者為主體之附從，如公債之利息單是也。●就其形式上之區別言之，有記名有價證券及不記名有價證券。●就發行之主體上之區別言之，有國家或公共團體之

有價證券及私人之有價證券。就權利之內容性質上標準言之，有團體的有價證券，如股票是也。有物權的有價證券，如棧單提單是也。有債權的有價證券，如期票支票匯票是也。證券的有價證券及非證券的有價證券。前者之持券人得依證券之記載，絕對主張其權利，而債務者須依證券之文言之記載，絕對履行其義務，如支匯票是也。後者則反之，如股票是也。就發行之方法言之，有個別的有價證券，及合併的有價證券。就債務履行上言之，有自己履行之有價證券，如期票是也。有他人履行之有價證券，如匯票是也。就發行之原因上言之，有要因的有價證券，如棧單是也。有不要因的有價證券，如支票之取得是也。(乙)有價證券之特色：(一)證券之善意取得者，即取得依照票面所記載之絕對的權利。(二)立於債務之地位者，須善意履行其義務，無檢查持票人與票面所記載之人是否為一人之必要。(三)權利者從行使其權利時，須於債務者之所在地行之。(四)為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買賣各項股票匯票及其他有價證券均屬之。

【有價證券保險】保有有價證券者，顧慮出售之時不足抵其購入之價值，因而投保填補此項相差之損失為目的之保險，即為有價證券保險。歐美諸國多行之。

【有價證券損益】為銀行損益類會計科目之一。凡關於買賣有價證券所生之損益均屬之。

【有線電報】電報之必依線路始能發報者。從前電報皆屬此種，自無線電報發明後，乃稱此項電報為有線電報。參看「電報」及「無線電報」條。

【無線電話】別於無線電話言。即掛線於桿，連絡各地，藉以通話者。參看「電話」條。

【有償行為】當事人雙方皆須以對價相給付之行為。如普通買賣是。

【有償契約】謂當事人兩造以一定對價而取得利益之契約。例如買賣契約，借貸契約是。

【有權代理】即有代理權之代理，對無權代理而言。為代理之一種。

【有體物】謂於人類之外，占領一空間，而得為財產權之目的之物。其要件有三：一、須具有一定之形態；二、須存於人類之外；三、須為得服從於財產權者。故人類非有體物，日月空

氣亦非有體物。

【朱仙鎮】在河南開封西南四十五里。宋岳飛大敗金人於郟城，曾進軍於此。地濱賈魯河，水陸交通，俱稱利便，商業之盛，甲於全省。與漢口景德佛山，并稱我國四大鎮。今因形勢遷變，商業已漸減。

【朴資茅斯】(Potsmouth) 為英國之有名大軍港。臨英吉利海峽，前控威脫島，東有斯不脫海特 (Sillhead)，西有索倫脫 (Solent) 長四哩，寬二哩。設有堅固之砲臺，防禦嚴重。造船業亦甚盛。美國紐罕羅爾州之海濱都會在波士頓北六〇哩，為海軍要港。西元一九〇五年八月，日俄定和約於此。

【死亡或然率】保險學用語。人壽保險業者所依據之死亡人數作成比率，而為營業上之標準者。死亡或然率之計算法，例如有滿二十歲者，凡六千六百〇五人，經過一年間，死亡五十三人，則二十歲之人，一年間死亡之計算為 $\frac{53}{6605}$ ，即為 0.008，稱此為死亡之或然率。亦稱死亡近真率。通常以「O」字表之，而以該當年齡為「X」，以其年齡生存者

之數爲「 L_x 」死亡者之數爲「 d_x 」而演算之其式如下： $Q = \frac{d_x}{L_x}$ 此項率式，爲製死亡生存表所不可缺之要素。

【死亡表】(Table of mortality) 爲人壽保險業者參考之資料，以死亡之人詳爲統計，以資營業上之借鏡者也。自十七世紀以來，各國之數學家迭欲製成切近事實之死亡表，然至今猶未達其目的。英德法及其他生命保險最盛之國，嘗各自就其過去實驗上所得之統計爲基礎，參酌各種事情，製爲最適切之死亡表，稱此謂之經驗表 (Experience Table)。例如英國之十七公司表，二十公司表，新經驗表 (New Experience) 美國之亞美利加經驗表 (American Experience Table) 等，皆屬此類。惟我國之生命保險業因本國之人口統計，尙未完全，大保險公司仍然多用外國之死亡表也。死亡表製作之方法，分直接間接二種，直接方法即於一年間所出生之人數，從實際觀察其逐漸減少之情形，如此頗得正確，但期限甚長，結果亦往往無效。間接方法，即以短歲月之觀察爲基礎，而計算之，更大別爲四：

爲祇依死亡者之年齡別而作成之者；
 爲祇依現存者之年齡別而作成之者；
 爲依出生者之年齡別而作成之者；
 爲依死亡者之年齡別，與現在者之年齡別而製成之者。
 第四之方法，即合併第一第二兩方法而成，採用者甚多。普通算出生死之法，應用下列公式。

$$\frac{x}{y + \frac{x}{2}} = \text{死亡者}$$

x 爲死亡者年齡別中之某一定年齡。 y 爲現存者年齡別中之同年齡。死亡表之大別，更有國民表及經驗表兩種。國民表者，就一省一市一縣之住民死亡生存之統計爲材料而製成之者。實驗表者，即以一個或數個人壽保險公司之被保險者爲材料而作成之者。又國民表中更分爲內國表及外國表兩種。前者以國民之死亡生存統計爲材料而作成之；後者以外國人之死亡生存統計爲材料而作成之。

【死亡保險】(Mortality Life Insurance) 被保險者死亡時，始支付其所保之金額。餘見「人壽保險」條。

【死亡疾病財團】此爲昔時德意志及奧地利所行之組合，不依法令之強制，隨一般公眾自由組織之，以互相救濟爲目的者。凡組合員及其家族因疾病死亡等所生之損失，由組合員間互相救濟，務使可以減少其損失。此項組合，殆爲今日保險事業之嚆矢。

【死亡率】(Death Rate) 每年死亡人數與生存人口之比率也。在統計學上常以人口一千人作比，如今年某地死亡率爲五〇。〇，則每千人中死亡爲五十也。

【死後行爲】謂因行爲人之死亡而發生效力之行爲，亦稱死因行爲，例如遺囑是。

【死量】即運輸用具自身之重量。例如運貨車之車，備貨船之船是。

【死債】(Dead Loan) 卽呆帳。詳「呆帳」條。

【死資本】(Dead capital) 卽未供生產或營利之用而放置之資本。例如投資建築工廠後不能開工，批貨後因交通阻礙不能送，至目的地銷售，其所投之資本卽爲死資本。

【汕石鐵路】自汕頭至石龍墟。長約五一〇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汕樟鐵路】民業鐵路之一。由汕頭至樟林，長

二〇哩。採用輕便鐵路建築，一九一六年興工，經三年完成。

【汕頭】在廣東潮安縣南海岸之三角洲上，背負懸崖，前臨大海，港灣深廣，便於停泊，粵省東部之第一大埠也。清咸豐八年，與英訂天津條約，開爲五港之一。附近土地豐饒，民力富厚，且頗多經商於南洋羣島者，往往子身而往，滿載而歸。地臨韓江下流，距海約十五里，江水深遠，貨物出入頗便利。凡韓江所經，廣東東部，福建南部，及江西東南隅之出入貨物，均以此爲轉輸之樞紐。惟內地多丘陵起伏，且又密邇香港，故一切貨物，多仰香港之供給，由海外直接輸入者甚少。然與南洋之貿易特盛，年額達六千萬兩。自潮汕鐵路告成，商業益增發達。輸出品以沙糖爲大宗，菸草、藍靛、夏布、落花生、樟腦、柑橘類、海產等次之。錫器亦有名。外國輸入品以洋布、棉紗、石油爲大宗。而國內輸入品則有豆餅、豆米、穀等。

【汗衫】爲夏季所用之內衣。多屬棉織，輕鬆而有伸縮性，易吸收汗液，故曰汗衫。自昔多進口貨，近年國內針織廠增加，外貨已不多觀。

【江西建設銀行】(The Reconstruction

Bank of Kiangsi) 簡稱建設銀行。民國十九年三月創立，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一百萬元，實收五十萬元。由江西省建設廳一次撥足。總行設於南昌，分行遍設贛省重要城鎮，專營本省建設事業之收付款項及一切銀行業務。

【江西省】一稱贛省。爲長江中部之省分。東南界浙江福建，南界廣東，西界湖南，西北界湖北，東北界安徽。面積約六十萬〇五千餘方里。人口二千六百餘萬，氣候溫和，出產以米、茶、麻、木紙爲大宗。而景德鎮之瓷，尤著名於世。九江之廬山，爲夏日避暑勝地。省內交通，日漸暢達。省會設於南昌。

【江西裕民銀行】(The Yu Ming Bank of Kiangsi) 簡稱裕民銀行。民國十七年一月創立，爲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一百萬元。總行設於南昌，分行遍設於贛省重要城鎮，專營商業銀行業務。

【江孜】一作季陽。則在日喀則東南之年楚河畔，位於高出海面一萬三千尺之地，扼藏境交通要衝。東至拉薩(計四百零六里)，南通亞東，不特爲著名之商業地，亦西藏南部之險要也。清光緒二十九年，英兵壓境，開爲

商埠。對於不丹之貿易頗盛，爲貨物集散之中心。次於拉薩，日喀則，而爲西藏第三大商業地。輸出品以金沙、藏香、麝香、紅花爲大宗。手工製造品亦盛，有毛織物、毛氈、馬鞍等。

【江門】位於西江南支之右岸，適當珠江三角洲之中心，水道四通八達，交通極便。清光緒二十八年，與英重訂商約，開爲通商口岸。人口約五六萬，貿易頗盛。所產雞卵、蔬果、鮮肉等類，均爲香港所仰給。其西南新會縣，以產新會橙及葵扇著名。

【江門關】我國海關之一。在廣東江門。因光緒二十二年中英緬甸通商條約而設立。有甘竹分卡、崖門分卡、橫門分卡三處，其每年徵收銀額，約自三十萬元至四十餘萬元。

【江浙商業儲蓄銀行】(The Kiangsu-Chiang Commercial Savings Bank, Ltd.) 簡稱江浙銀行。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創立，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三百萬元，實收一百五十萬元。總行設於上海，專營存款放款儲蓄及買賣證券等業務。

【江浙絲業公債】民國十九年上海浙江無錫三地絲業公會因絲價暴跌，實業財政兩部核准招募之公債，規定爲救濟蘇浙滬絲業

工廠及改良設備之用。總額八百萬元。以八分之四為獎勵生絲出口，八分之二改良絲廠機器，其餘二分用以改良蠶桑。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萬元四種，利率年息八釐，由財政部令江海關於江浙二省黃白絲出口時，每擔征收特稅銀三十元以爲基金。其基金由實業部派二人，財政部審計部各派一人，江浙絲業推舉代表二人，江浙金融業各推代表一人組織基金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

定期七年半償還，自民國二十年起每六個月抽籤償還一次。第一年還發行額百分之十，第二年及第三年之上半年百分之十二，第三年之下半年至第七年之上半年百分之十四，第七年之下半年至第八年之上半年百分之十六，至民國二十七年十月半止，全數還清。抽籤定每年四月及十月。還本付息定每年四月十五及十月十五日支付。還本付息事務，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

【江浦鐵路】自福建福溪縣之江東橋，至漳浦雲霄兩縣之浦南場。計長三〇里。爲民築輕便鐵路之一。

【江海銀行】(Mercantile Union Bank, Ltd.)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創立，爲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一百萬元。總行設於上海，專營銀行業務兼理儲蓄。

【江海關】海關之一。設於上海。依道光二十一年中英江寧條約而設。有南卡、北卡及天生港分卡三處。每年徵收銀額約四千餘萬元，居我國海關第一位。

【江華錫礦】亦稱上伍堡錫礦。在湖南江華縣南一百二十里。錫礦所在爲白砂，散佈於山谷溪流間，亦有在石灰岩者。含純錫百分之六十九，常與方鉛礦、黃鐵礦、鉍礦及黑色電氣石等相結合。礦區甚大，在百里以外。自清代由商人數家集資開採，民國元年官設礦務局成立，各商大都合併。所採之錫，每運銷於廣州。

【江寧鐵路】即京市鐵路。詳「京市鐵路」條。

【江漢關】海關之一。在湖北漢口，因咸豐七年中英天津條約而設立。分設石灰、薯、分關及漢陽南關。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七百餘萬元。處我國海關第四位。

【江瑤柱】(Comboy) 亦稱干貝，爲珍肴之一。屬於蚌屬之雙殼類，殼長而薄，爲直角三角形，殼頂在其尖端，面有鱗片排列爲放射狀。

以足根之絲附著於近海之泥沙中。捕得後用大釜煮之，出其肉，分柱耳、臟腑三部分。其柱味最美，須置於籠蒸之，再入乾燥室中以炭火焙乾。我國沿海各省皆有出產。自國外輸入者，年達銀二百萬元，多數爲日本品。裝以木箱，容量自八十斤至五百五十斤。

【江輪】行駛於長江之輪船也。蓋別於海輪而言。

【江輪護照】(River Steamer Pass) 航行長江之定期航輪，須向江海關領取通航之證書，此項證書，謂之江輪護照。其有效期間爲一年。

【江蘇省】簡稱蘇省。爲長江下游之省分。東瀕黃海，東海，西隣安徽，南接浙江，北界山東，西北與河南毗連。面積三十四萬五千八百餘方里。人口三千數百萬。氣候溫和，土壤肥沃。米棉蠶桑之利，甲於全國。工業發達，無錫、南通、蘇州等地，工廠衆多。商埠有鎮江、無錫、蘇州、連雲港等處。

【江蘇省農民銀行】(Kiangsu Farmers Bank) 民國十七年七月由江蘇省政府設立。實收資本二百二十萬元。總行設於鎮江，分行遍於蘇省各重要城鎮。專營存款、放款。

立實收資本二百二十萬元。總行設於鎮江，分行遍於蘇省各重要城鎮。專營存款、放款。

立實收資本二百二十萬元。總行設於鎮江，分行遍於蘇省各重要城鎮。專營存款、放款。

立實收資本二百二十萬元。總行設於鎮江，分行遍於蘇省各重要城鎮。專營存款、放款。

立實收資本二百二十萬元。總行設於鎮江，分行遍於蘇省各重要城鎮。專營存款、放款。

匯款、倉庫、儲蓄信託等業務，並有代理省金庫之特權。

【江蘇銀行】(Kiangsu Bank) 簡稱蘇行。民國元年一月創立。爲江蘇省立銀行。資本額一百萬元，實收八十萬元。總行設於上海，分行遍設於蘇省各重要城鎮，除營商業銀行業務外，兼理儲蓄。依據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報告，法定公積金及特別公積金，共達八十一萬餘元，已達實收資本之一倍以上。

【池鹽】由湖沼鹹水製成鹽者，亦爲岩鹽之一種。所含鹽分因長年代蒸發之故，往往變爲極濃，如美國烏台 (Utah) 州之鹽湖與巴力斯坦 (Palestine) 之死海，所含之鹽量均富，爲著名池鹽之產地。我國則山西陝西甘肅寧夏新疆蒙古各省區，亦產池鹽，以山西省之解縣爲第一，鹽池長約五十里，寬約十五里，池水晒製成鹽，質甚佳，名「河東鹽」，年產額約四十萬擔。陝西產池鹽之區有四，甘肅寧夏之池鹽區十有四，多用晒製法。煎製者僅二三處。併計產額年約三十餘萬擔。

此外黑龍江之呼倫蒙古之馬珠穆沁，亦產池鹽，產量併計約數十萬擔。參看「鹽」條。
【灰鼠皮】(Squirrel) 一名青鼠，背作深灰色

或褐色，腹白色，尾毛鬆散，性靈敏，善跳躍，吉林甘肅新疆各地多產之，而以吉林爲尤盛。其皮可製外衣及袍褂等用，價值頗昂，以毛厚光澤色灰白而略帶紅色者爲佳。其純以背脊製成者，市場上謂之「灰背」，價值尤昂。每年灰鼠皮出口總額，常值銀數十萬元。

【灰繅絲】(Silk Raw wild. Filature) 亦稱灰廠絲，即廠絲之灰色者。銷路略遜於黃繅絲，每年輸出額，常達銀一千四百萬元。參看「蠶絲」及「廠絲」等條。

【百工】製作民生日用器具者之稱。周禮考工記：「國有六職，百工與居一焉……審曲面勢，以飭五材，以辨民器，謂之百工。」

【百分法】(Percentage) 亦稱百分算，又名子母法，折成法，爲算學方法之一。乃以奇零小數顯兩數之比，推算大數中之小分，故又名分釐法。其法以本數爲母數，本數之小分爲子數，母數除子數所得之奇零小數爲乘率，母子兩數之和爲總數，母子兩數之差爲較數，推算之例有七，而爲用甚廣。

【百分率】(Percent) (%) 猶言百分比。如利息或手續費等，凡指示一切比例計算者皆用之。以百分爲單位，如稱爲百分之一，百分

之二等是也。

【百草蕩】又名白草蕩。在吉林延吉縣北約百里。清宣統元年，中韓界務條約，開爲商埠。

【百貨公司】即百貨商場。詳「百貨商場」條。

【百貨商場】(Department store) 亦稱百貨公司。略似我國之勸業場，而具有大規模之零售店也。其集合多數之商品，連合各方面之顧客，與勸業場同，但其特異處，則在勸業場別有場主，各個獨立之零售店，均爲之租戶，至營業上之計算，各處零售店與場主間毫無關係，反之若百貨商場，則其所陳列之無量商品，悉屬由店主之經營，其當販賣之任者，皆爲其雇員。此項營業在十九世紀之前，各國已著着進步，我國各大都市近年亦相繼踵行，如上海之先施公司永安公司，及中國國貨商場均其最著者。推其所發達之由，約有數因：(一)因其資本豐富，信用亦因而增高，凡百貨物集於一處，能使買客之勞費小，需時短，而取得其所欲購之物；(二)因大量銷售之故，所有貨物可直接由生產地售入，或與生產者訂立特約，使於業務閒散之時期，爲廉價的生產，或則遇有遭難之貨物，及其他拍賣之際，零售商人不能致者。

亦得買進；因販賣額較大之故，營業費之擔負較輕；能為顧客謀種種便利，如設送貨部，郵購部以免費等條件為顧客運送貨物是；多種商品同時販賣，可行損益相殺之作用，甲種商品之虧蝕，得以乙種商品之盈利補之；能設冷藏庫等，於商品保管上之設備較全，論其沿革，約於一八三〇年之頃創始於法國，其後逐漸發生於歐美各埠，今則東方各國如我國及日本等百貨商場之組織，均日見其發達。

【百貨統稅】舊日釐金稅改良之制度，貨物自出產地運到地僅課稅一次是也。普通釐金稅法凡過一卡均須抽稅，而此則不然，凡一次徵收後，此外各卡僅查驗稅單，不再抽稅，蓋釐金稅之統一徵收者，自釐金廢除外，此稅亦停止徵收。

【竹】(Bamboo) 多年生植物，高者四五丈，中空有節，性堅韌，供建築製器造紙之用。為亞洲熱帶亞熱帶溫帶植物，產於中國南部，日本，安南，暹羅，緬甸，印度等地。種類頗繁，中國產者已多至六十餘種。江蘇產竹之區為常州，揚州，江寧，太倉，松江等地，以常州最著。浙江全省產竹，有毛竹，淡竹，石竹，紫竹，筴竹，篠

竹，籬竹，雞竹，木竹，水竹，珠簾竹，燕竹，龍鬚竹，鳳尾竹，梅綠竹，種種安徽之竹，盛栽於皖南各縣。江西之宜豐，高安，臨川，鄱陽，上饒，九江為竹及竹器之生產中心。湖北，漢口，四川亦以產竹名。廣東有工用之毛竹，黃竹，撐篙竹，離娘竹，食用之甜竹，甘竹，苦竹，麻竹，藥用之單竹，淡竹，玩用之佛肚竹，觀音竹，崖州竹，托竹等。廣西，福建亦為多竹之省。近年全國輸出額，常達銀一百數十萬元。

【竹山銅鑛】在湖北竹山縣境內，光緒三十三年湖廣總督張之洞曾經營此鑛，煉銅鑄幣。至民國十一年，改歸五豐公司開採。鑛區面積約二百畝，惟鑛脈之尋求，頗為不易。

【竹布】即漂布之光潔細緻者。我國上海廣東等地，均有出產。惟英美日諸國輸入者仍甚多。參看「漂布」條。

【竹紙】(Bamboo paper) 用竹之纖維為原料而製成之紙張。多產於我國福建及江西兩省，其質較劣於宣紙，但價亦較廉，用途甚廣。

【竹票】一稱竹錢，又名竹籤或竹籤票。曩流行於江蘇之崇明，山東各地及芝罘等，於竹籤之上端書明制錢幾文，下書發出之錢舖或

當舖，其文字均係火烙，於該店之兌換店可隨時兌換現錢，取攜較制錢便利，昔日各地流用甚廣，今以銅元之勢力日增，行使竹票者已不多見。

【竹器】以竹製成之器具，如竹榻，竹椅，竹几，竹籬，竹箱之類均屬之。其產地為江浙浙江湖北湖南廣東等省，每年輸出額，常達銀一百餘萬元。

【米】(Rice) 稻之實也。稻為一年生之禾本科植物，莖中空有節，根叢生如鬚，葉細長而脈並行。頂上為複總花序之稻穗，由穗軸生出多數枝穗，小穗，即開花結實之部。實外有殼，殼內即米，其成分含有蛋白質，脂肪，澱粉及灰水等質，惟蛋白質較少，是其缺點。用途分食用釀造工業用三項。而在亞洲東南各部，均以之為常食品。大體分為粳米糯米兩種。若細別之，則種類極繁，依印度加爾各答博物館所陳列者，多至一千一百餘種。至欲鑑別其良否，殊難確定。大抵以粒堅而肥大，外皮薄，味甘美者為佳。其產地以亞洲為最盛，中國，日本，印度，安南，暹羅等地無不產米，此外惟歐洲之意大利，美洲之美利堅，亦略有出產。我國以長江流域之蘇，浙，皖，贛，鄂，湘，川

粵江流域之閩、粵、桂諸省爲盛產區域；陝西、省渭水沿岸及漢中平原產米亦豐；東三省南部，昔惟旱稻，今遼河及松花江沿岸水田日闢，米之產量歲有增加。因爲我國主要民食，歷來禁止出口，惟因國內災患頻仍，米之產量大減，不敷需要，近年由國外輸入之洋米，常達銀一億數千萬元。

【米市】米之重要集散地也。我國以湖南湘潭之易俗河，安徽之蕪湖，江蘇江都之仙女廟，爲全國著名之三大米市。

【米突】(Meter)亦譯適當，密達，略號爲呎。法國度量衡制長度之單位。爲地球子午線四千萬分之一。即我國標準制之公尺，合市用制三尺。

【米業】售米之事業也。米爲人民之主要食品，故其取利甚薄，當米價飛漲時，所定市價，往往受主管官署之取締。

【米寧】(Minim)爲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容量中藥量之一種。等於六〇分之一液體打蘭。英制一米寧，合我國標準制〇・〇五九一九二公撮，美制一米寧，合我國標準制〇・〇六一六一〇二公撮。

【米藪】爲米之表皮。我國南部產米諸地多有

之。其大部份爲法屬印度支那及暹羅等處所需要，通常輸出香港，其用途與麥麸同，可供飼養家畜，亦可充食物。

【米蘭】(Milano)意大利威尼西亞部(Veneta)威尼斯省(Venice)之市。在威尼新之西北十一哩。其地爲養蠶之中心，製造絹布甚盛，街衢繁華而清麗，歐人稱爲意大利之巴黎。有著名白大理石所造之大寺，其音樂學校，亦甚著名。

【羊】我國羊類通分四種，即緬羊（一作綿羊）山羊，中古羊，及羚羊。主要產地爲河北，山西，陝西，甘肅，河南，四川，山東，東三省及內蒙各省，綏遠省之伊克昭盟所產緬羊最有名。兩湖多山羊，角短毛淺，肉味甚美。瀏陽慈州一帶，尤爲特出。南部江浙兩省，間亦產羊，爲農家副業。廣東亦多畜羊，俗有「種薑養羊」之諺。青海產羚羊，爲他省所少見。東三省及外蒙古均產緬羊，肥嫩而無腥膻氣，乳量亦多。在內外蒙青海等處，羊肉爲人民主要食品，故飼養尤多。各省產羊數，除青海外，未經調查，其餘各省不下五千萬頭。

【羊毛】(Wool of goats and sheep)我國市場所稱羊毛，係緬羊毛，山羊毛二者之

統名。緬羊山羊之毛各省有之，惟最優產地首推蒙古、青海，次爲甘肅、東三省，又次爲河北、山東、河南、山西、陝西、四川、西藏等省區。內外蒙人自昔盛行畜牧，今更注重羊毛之生產。其品質雖高，但不及澳洲所產遠甚，是有待乎羊種之改良。因剪採時期之不同，有春毛、夏毛、秋毛、寒毛之異。春毛品質優良，夏毛、秋毛較劣，寒毛產於冀豫等省，乃三四月間採自山綿羊，纖維細長，富捲縮性，爲國產羊毛之最良者。抓毛以鐵鈎抓梳而得，套毛以剪刀刈取，脫毛爲自然脫落之毛，皮抓毛係取自羊皮或死羊體上。採後聚成團者曰球毛，搓成繩者曰捻毛。長城一帶羊毛以天津爲總輸出地，產川康者經重慶、漢口輸出，產外蒙者多往恰克圖或海拉爾而集散，哈爾濱、瀋陽、營口、大連爲東三省羊毛之總匯所。中國羊毛年產額據美國商埠之報告冊估計，一九二六年爲七千三百萬磅，而是一九二七年世界全產額爲三、〇六〇、七三〇、〇〇〇磅，是中國羊毛產額，僅占世界全產額百分之二・五而已。至近年輸出額，約值銀一千零數十萬元。

【羊皮】包括緬羊及山羊之皮毛而言，以蒙古

及張家口庫倫等地出產者為最佳。其中分細皮毛及粗皮毛兩種，前者多為縹羊皮，後者則為山羊皮，縹羊之毛長一寸餘者為最普通，二寸長者稍佳，長約四寸為最優種。其短者分三毛四毛平毛等。又有灘皮、宰皮、羔皮、黑紫羔皮、宰羔皮、抱羔皮、索羔皮諸名目。山羊之皮，亦分充灘皮、沙羔皮、黑羊皮、青種羊、珠羔皮數種，各詳該條。皮之鑿別，除毛以外，皮板亦甚重要。因製皮時所用之方法不同，而分為亮板、泥板、沙板、灰板及撐板，其品質以亮板為最良，撐板為最劣。又從毛色上區分，以黑色為最好，白者次之，更以夏季剝製之皮毛因脂肪分較少，質量較輕，故價值亦較高。羊皮集散市場以天津為最大，上海、牛莊等處次之，每年輸出國外者常值銀一千八九百萬元。

【羊皮紙】(Parliament paper) 一稱白塔紙。又稱硫酸紙。以未經加黏料之紙，溶於硫酸之淡溶液及阿摩尼亞中而成。為半透明羊皮狀之物質，甚為堅韌，富於耐水力。多用於黃油、奶酥、各種食品、藥劑、肥皂等包紙，及罐頭食物果品等包裝之用。從前由德國進口最多，英法美瑞挪等國次之。

【羊絨】山羊毛之細者曰羊絨，其採集以鐵製之梳從羊體梳出，故比之縹羊套毛，纖維尤細，最適於織製絨類。價值為羊毛中之最貴者。

【羊駝】(Alpaca) 駱駝科動物。產於南美洲安達斯山中，形似羊，體長約四尺。耳長而尖，頸部甚長如駱駝。毛色黃褐，長而有光澤，富彈性，若不剪取可達一尺餘。為半野生之動物，土人豢養之用以運輸。其毛值甚昂，可製上等毛織物。每年輸入英國甚多。

【羽紗】(Sicilians) 為毛棉織物之一。普通多用以製春夏之服裝，取其質疏而爽。其種類有條子羽紗(Alpacas)、光羽紗(Lustrés)、羽紗呢(Orleans)及斜地羽紗(Florentines)數種。每年進口總值常達銀二百數十萬元。

【羽綢】(Italians) 與沖西緞異名同實，緞紋有光，玄素品居多，次為色素品，又次為花織品。市上以英日貨居多。

【羽綾】(Lastinge) 棉織品之一。市場亦混稱直貢呢，實即無光之寧綢，與橫工布(Diamond Twills)亦相類。組織多八綫組緯面緞紋，亦間有五綫組者。地甚重，是為特

點。多作冬季外衣之用，以玄素及織花者居多。進口以日本貨居首位，年達銀二百餘萬兩。近來國內各廠亦多仿造，故輸入漸減。

【羽緞】(Cateen) 棉織物之一。多為衣服冠履之原料。其顏色雖多，而以玄色者銷行最廣。另有一種名羽綢(Italians)或沖西緞(Imitation)者，其質料亦相近，多由英日兩國輸入，每年進口總額，常達銀四五百萬元。

【羽織物】如羽紗羽繭羽綢羽綾羽緞均屬之。多屬棉織品，或棉毛交織品，謂其光澤美麗如鳥羽之毛，故名。

【羽繭】(Satin Drills) 即沖直貢呢，海關稅則曰羽繭。詳「沖直貢呢」條。

【老司務】或簡稱司務，兩粵則稱為大司務，為商店工役之一。其職責或運送貨物，或從事炊事及雜務等。

【老本息】兩粵地方對於官利之稱。因股本無論盈虧，均須按章支付官利也。

【老板】商場中稱股東，經理，掌櫃曰老板，又舟子稱其船主，亦曰老板。

【老河口】即光化。位於襄陽之西北，濱漢水東岸。地當秦隴豫蜀交通要衝，商賈雲集，為漢

水沿岸一大市場。前遭白狼蹂躪後，頗形彫落，今始漸復舊觀。

【老股】別於新股而言。凡公司增添股份，即稱所募者為新股，而原有者為老股。

【老票】曩時行用於重慶銀錢之一種。該地銀兩票向分三種：一稱新票，一稱老票，一稱套漕。凡新票經金融業者之手而流入商場者，即稱老票；老票若復歸於金融業者之手時，每百兩須貼水二錢，故在商場中老票價值，每百兩常值九十九兩八錢。

【老廢保險】(Old age and Invalidity Insurance) 為社會保險之一種。工人年老力衰或因工作而喪失其謀生能力時，得受保險金支付之契約也。蓋就社會政策言之，對於老廢之人，勢不能坐視其凍餒，而不設法以救濟之，於是此項保險之發生。其種類有三：(一)自動老廢保險制，由工人或工人團體自動向保險業締約契約者；(二)國家津貼計劃，即國家於工人所保數額外，加以若干之補助，以為鼓勵者；(三)強迫保險制，由國家制定法律，強迫工人之工資在某種數目以下必須保險者，此制濫觴於德國，而荷奧意葡美西班牙瑞典羅馬尼亞及捷克斯拉夫

等國均次第踵行。今則此制最為發達。

【老邁】(Laos) 法領印度支那之一州。其地狹長。東北接東京及安南，南臨安南，東埔寨，西南阻湄公河，西北與我國雲南接壤。地土肥美，產白米、木棉、靛青、煙草、果品及貴重木材，多自湄公河運至西貢。礦產有金、錫、鉛及寶石等。

【老頭票】其種類有二：(A) 北方稱日本銀行發行之舊兌換券曰老頭票；(B) 東三省稱流用於該地之橫濱正金銀行發行之銀本位兌換券曰老頭票，或稱鈔票。查流通東三省之老頭票，乃日俄戰爭之後，日本正金銀行於明治三十九年，以牛莊支行發出銀本位兌換券以換回戰時所發行之軍用券，以日本舊一元銀幣為發行準備者。

【老關】即老板。詳「老板」條。

【考勤簿】即事務室管理人，本其平日對於職員之觀察及各職員之日記報告所製之表，其目的在考察職員之勤惰，以為賞罰之標準。

【肉】(Meats) 出口品之一種。包括牛肉、羊肉、豬肉而言。分鮮肉、凍肉與製過肉三種。製過肉之中，又包括家禽獸味在內。每年出口總

額，約達銀七百萬元以上。

【肉眼鑑定】商品鑑定之不用機械或化學分析，而僅由肉眼觀察之者。

【自己生產】(Self production) 即為自己而生產，亦即自行生產其所需要之物品之謂也。在遠古社會，絕無所謂分工，人之從事生產，亦非為與人交換，是時生產專為供給自己消費，既無所謂買賣，而生產品亦不具商品之性質。生產消費，合而為一，故學者稱此時代為無交換經濟時代，(Period of Non-trade Economy) 稱其行為為自己生產。

【自由尺】(Flexible steel ruler) 繪簿記上直線之用。以純堅而能柔之純鋼製成，按之則隨紙為起伏，釋之則平直如初。

【自由心證】即憑推事之經驗採取證據之謂。為證據法上名詞之一。證據法上本有兩種主義，其一為法定證據主義，其一即自由心證主義。所謂法定證據主義者，乃對於何種證據應行採用，對於何種證據不得採用，皆有法律規定，而推事非依之以為判案之根據不可之主義也。自由心證主義則反是。英美系各國，採法定證據主義，我國採自由心證主義。

【自由心證主義】見「自由心證」條。

【自由市府】歐洲於十字軍興後，中歐諸市府如意大利之威尼斯熱那亞佛羅薩斯德意志之盧卑克漢堡等，因從事東方貿易之故，概致富強，漸次脫離君主之束縛，而成爲自由市府。

【自由交通時代】國民經濟時代之狀況，由交通之範圍區別之，則可分爲非交通經濟時代，及自由交通經濟時代。所謂非交通經濟時代，即自給時代，無交通之發生，嗣雖漸入於城市經濟時代，然交通之範圍甚小，限於一地，迨入國民經濟時代，因輪船火車電報電話等之發達，而交通之範圍漸次擴大，由一地而至一國，由一國而至數國，更擴充而至全世界，造成一大交通網。故此時代之前半期稱爲國內交通時代，後半期稱爲自由交通時代，或曰世界交通時代。

【自由所得】(Independent Income) 詳「所得」條。

【自由放任主義】(Laissez Faire; prinet-rie) 亦稱個人主義。乃國家對於個人企業勞動條件等完全不加干涉，任其自由發展之謂。故又稱爲不干涉主義。參看「個人主

義」條。

【自由信託】(Voluntary trust) 爲信託公司業務之一，即根據信託合同於受託期間就信託人人生存之日爲限，將其財產盡保管責任之謂。其種類有二：(一) 固定的。所謂固定形式之自由信託，乃信託合約之存廢，條件之增損，非徵得受益人之同意，不克有絲毫之變動，不論何方，皆不得違約。(二) 非固定的。所謂非固定形式之自由信託，乃信託當事人有隨時修改各項條件之權，甚至臨時將已定之合約撤消，亦無不可。

【自由航海政策】(Free navigation policy) 詳「海運政策」條。

【自由財】(Free goods) 詳「經濟財」條。

【自由造船政策】(Free ship building policy) 詳「海運政策」條。

【自由港】(Free port) 限於港之全部或一部內所輸入之貨物，不徵收一切關稅，且並得於其內自由改裝修理或製造等，此等港埠謂之自由港。貨物由自由港運入內地之際，當徵收關稅，若由此地運出於外國，得免徵之。故凡有自由港設備之處，商人得自由致送其貨物於此，爲適宜之加工，或修理貨

物之損壞，而輸入於內地，或內地商況難於推銷時，又可以運出外國。故凡一國有因地之利而設此自由港者，往往成爲貨物集散之一大市場。惟其區域，不能過大，範圍以能容貨物之修理加工製造等爲已足，並須與普通街市隔離較遠，以防漏稅。今日各國皆公認自由港制度之利益，惟以監督設施之不易，每多顧慮。如德意志之漢堡自由港，經多年之建設，費鉅額之資本，始克完成者，良有以也。

【自由發行法】(Free issue method) 銀行紙幣發行額不加限制之謂。惟紙幣之發行，係利用確實之短期信用，其發行額應視社會之需要伸縮之。若任意濫發，勢必惹起物價高騰，事業勃興，投機流行，終至發生經濟恐慌而後已。故今日各國皆取制限發行法。參看「制限發行法」條。

【自由稅率】關稅由國家自由規定以課進口之外國貨物之謂。

【自由貿易主義】(Free trade system) 乃主張國際間貿易，任其自由而不加干涉之謂也。其精神與保護貿易主義相對立。自由貿易主義之基礎，在建築於個人主義之上。

其成立直接受法國重農主義所影響，而提倡最力者為英國大經濟學家亞丹斯密，大意謂國家發展之根本，在於尊重個人之自由，則個人可以各自發揮其利己心，而求最大之利益，如是則需要供給自起調節作用，資本與勞動亦能調和，各個人可獲得最大利益，亦即國家之最大利益，故個人利益與國家之公益，由是而能調和一致，反對保護貿易主義之學說，此後李嘉圖、馬爾撒斯、穆勒等學者相繼提倡，在十九世紀中葉，成為支配一時之經濟思潮，但同時適德國採取保護貿易主義，次第得勢，一八八〇年以後，保護貿易政策漸為各國所採用，自由貿易主義遂日漸衰落矣。

【自由貿易港】(Free port) 詳「自由港」條。

【自由債票】(Liberty bonds) 為政府發行公債票之一種，盛行於美洲，即當國家發生戰爭時，銀行為愛國表示而自動買進者。

【自由經濟】自由經濟為強制經濟之對待語，凡各人之經濟活動，國家不加限制，一任各人之自由意志而行，自由經濟之基礎，為私有財產制度與契約之自由，使個人經濟趨

向於自然發展，除戰爭時期或非常時期外，不加以任何制限。

【自由農業】(Free Agriculture) 無一定之作物順序，自由選擇認為於當時最適當之作物以從事之，實輪栽農業之更進一步者，然地土氣候適宜，產物販賣便利，資本豐富，此三者為其必要條件。

【自由銀行制度】(Free banking system) 國家於銀行之法例，規定甚寬，資本額甚小，便於人民自由經營者，亦稱國民銀行制度，為美國所採用，參看「國民銀行」及「聯合準備制度」條。

【自由輸入】(Free Import) 對於外國貨物之輸入，不設何等限制，亦不課以進口稅者，謂之自由輸入，但近今無論何國，依對外貿易政策，於自由輸入之中，仍有特種品之限制，其為產業保護上，或財政上關係者，仍設嚴正之法規，徵收輸入稅為其常例，參看「進口稅」及「國際商業政策」諸條。

【自由輸出】(Free Export) 對於內國貨物之輸出，不設何等之限制，且不課以出口稅者，謂之自由輸出，方今文明諸國，除貿易政策上特種貨物，另設規定徵收關稅外，率皆

採取自由輸出主義，餘見「出口稅」及「國際商業政策」諸條。

【自由鑄造】社會流通之實幣，政府得應人民之請求為之鑄造，其數額多寡，不加限制，謂之自由鑄造，我國銀本位幣鑄造條例第十條：「凡以可供鑄銀類或舊有銀幣，向中央造幣廠請求代鑄銀本位幣者，依下列各款之規定：●銀類成色為百分之九九九者，每元納純銀二三・四九三四四八公分，加納鑄費一元之百分之二・二五；●舊有之一元銀幣合原定重量成色者，以銀本位幣同額兌換之，免納鑄費；●銀類成色不及百分之九九九或舊有銀幣之不合原定重量成色者，應按其實合純銀數量中合每元，并加納鑄費一元之百分之二・二五。」

【自行交割】交易所中定期或現期交易，當交割之時，不假手交易所，而由經紀人買方與賣方直接交割者，稱為自行交割。

【自行保險】(Self Insurance) 即以要保之目的物自行保險之謂，換言之，即對於自己所欲保險之物，依一定之保險費，自行提存，一旦遇有禍患時，即以此款填補之是也，此與商業上之「折舊公積金」大致相同，此種

保險免除利權之外溢，即比之互相保險，亦較有利。但必有數個以上之目的，如船主有船數十艘或商人有分店若干處方可行之。今各大輪船公司之船舶保險，多用此法。日本之日本郵船會社、大阪之商船會社等，則專依此方法而爲自行之保險也。

【自足經濟】(Self-sufficient economy) 詳「家族經濟」條。

【自足農業】即爲自己之消費而耕耘，不將其生產物送於販賣或營利者之手之農業也。古代之農業概爲自足農業。

【自來水】引江河之水，以潔水器濾之，埋鐵管於地中，用巨大壓力迫水由上而下，流通於各地，可以隨時取用。大都會中俱有之。

【自來水筆】(Fountain pen) 文具之一。桿圓形，下有金屬之筆尖，長約五寸至八寸。桿中置機括，并有橡皮袋，按其機括，則吸入墨水於袋中，可隨意寫字，不必另備墨水。最初發明者爲美國，以派克(Parker)牌爲最佳。近來，我國亦能自造。我國大中華自來水筆廠，即爲製造此種貨物之第一家。

【自來火】煤氣之別稱。詳「煤氣」條。即火柴。詳「火柴」條。

【自益信託】與他益信託相對而言。凡委託人以自己之財產委之受託人管理或處分，而將所得利益概歸委託人自身者，易言之，自己一方爲委託人，同時爲受益人，此種信託行爲稱曰自益信託。惟自益信託有時委託人爲受益人，而同時更有第三者之受益人，例如某甲以其一定之金額，委託某受託人，囑其於一定期限中，代理其管理或經營，在一定時限中，所有收益均交付委託人，再經一定年期後，即將現存財產歸屬於第三者受益人。如是則委託者自身爲信託上之受益人，第三者則爲原本之受益人。此種信託既不能稱爲純粹之自益信託，亦不能稱爲他益信託，必至收益原本歸屬於第三者受益人時，始能稱爲他益信託也。

【自動打字機】(Automatic Typewriter) 爲新式騰寫機之一種。其動作與自動鋼琴之原理相同。機上一部分即係打字機，其上各字輪有皮管相連。而皮管則以一種如琴簧狀有洞之紙條節制之。紙條上之洞另有特別機械鑽之。此機適用電力動作之先，宜製成印底蠟紙，附於機上，然後用電力動作之。可以打至任何次數，其速率及準確，且遠

勝打字員之上。如再填明地址及簽署姓名，則各項通函竟與私人信札無異。

【自動信託】(Active Trust) 凡受託人不須依受益人之指揮命令，單依信託行爲之趣旨及法律之規定，採用爲受益人最有利之方法，積極的行使託財產之管理及處分者，曰自動信託。

【自動電話】不須中央局接電，僅由發電話人，就電話機上所裝之號碼輪，撥動對方號數，即能因機械自動而接通對方。此種電話爲電話中之最新者，在用戶繁夥之城市中，可免遲延與誤接之弊。現在南京上海等處均用之。

【自動編號機】(Automatic numbering machine) 簿記文件之類，須編號者，舊時均用帶形編號器(Brund numberer)爲橡皮所製，該器每印一號，須以手指移動一次，其號數方不至重複，故不便仍多本機則不然，能自動變更號數，其變更之號數，普通所用者爲下列之三種：①連數，例如1 2 3 4 5 6 7 8 9即逐號變易者；②雙數，例如1 1 2 2 3 3 4 4即每兩號變易一次者；③多數，例如1 1 1 1 1 1 1 1 1 1即一號連

續至多次者。本機近時所改良者，其號數之變更，則有七種，即一連數，二雙數，三三數，四四數，五，六數，六十二數，七多數是也。此種式者，其名曰巴掃式 (Ball)。同時但移動機上之指針，其號數即隨所欲用，自能變動矣。

【自動繪線器】(Automatic Ruling Pen) 即自由尺。詳「自由尺」條。

【自然人】謂備具一定人類之形體，而為權利之主體者，又謂之有形人。其出生須備具一定條件，即一出生完畢，二生體分煖，苟有一胎兒分煖後即死，則其分煖後死亡前亦得被視為自然人，而取得其權利。

【自然坐礁】(Stranding) 船舶誤駛航線以外，或遇暴風，以至船舶坐於礁石之謂。

【自然經濟】(Natural economy) 經濟學者指人類生產技術最幼稚時期，至物物交換時期，為自然經濟時期。其時人類之經濟，謂之自然經濟。

【自然獨占】(Natural Monopolies) 即因產地關係而發生獨占市場之謂。例如智利硝石，打箭爐麝香，西藏紅花，皆係因他處無此種產物，而得獨占於市場。

【自衛】他人侵犯吾人之權利時，吾人因危險

急迫，不請求官廳援助而自行保護之謂。對於他人所加之必要損害，不負賠償之責任。與自助不同，自衛為危險發生時所為之行爲，自助為事後之行爲。

【自營商業】為代理商之對立語。即一切之買賣行爲，完全為自己經營，而非為他人代理者。

【色水】即升水。詳「升水」條。

【色澤】顏色與光澤，為商品鑑別上重要條件之一。

【血親】謂有血統關係之親屬，有直系血親及旁系血親之別。所謂直系血親者，乃指己身所從出或從己身所出之血親而言，父子是也。所謂旁系血親者，乃指非直系血親，而與己身出於同源之血親而言，叔姪是也。

【行化銀】(Hanging Hwapoo taels) 舊時天津通用公砵平銀之名稱。成色計千分之九百九十二，行平每兩重五百五十七克，蘭姆又十分之四。上海公砵平一百兩，合天津公砵平一百另二兩。

【行市】即市面之行情也。詳「市價表」條。

【行市委員會】為上海銀行公會全體會員根據民國九年十月八日議案所組織。其目的

在謀會中各銀行營業上之統一。查上海各銀行洋釐銀拆之行市皆以錢業公會掛牌之行市為標準，大條先令之漲縮，亦以外國銀行掛牌之行市為標準，甚至國內匯兌之行市，亦以各埠各行來電為標準，各行極不統一。銀行公會組織此會，其目的即在劃一行情，以便各行遵守。現在該委員會每日皆派員赴銀行公會集議，並設有行市委員聯益會，以聯絡同人友誼，互相研究業務上一切主要事項，及調查各埠金融市況為宗旨。

【行市廣報機】(Stock tickler) 為美人愛迪生所發明，用以傳遞美國金融機關之行情者。凡每日金融市價變動時，僅須按其總樞紐，則各商家所備之行市廣報機之上，即有細紙條抽動，而行情之報告顯露，故於數秒鐘內，即可傳遍於全國各大都市。

【行行】謂各行業也。俗有「行行出狀元」之諺。

【行佣】即佣金。詳「佣金」條。

【行李】(Baggage or Luggage) 謂旅客在旅行期內所必需之日常用品。如衣箱、皮包、網籃、手籃、鋪蓋等是。行李之輕便細小，不致妨礙他客者，旅客得隨身攜帶，否則必須

交由鐵路運送。行李免費重量，按旅客之等級而異。我國鐵路規定：頭等八十公斤，二等六十公斤，三等四十公斤。孩童半價票，按其等級，照上列各數減半。行李之重量超過上列規定時，則以每二十公斤每公里二釐遞進計算運價。旅客抵到達站後，應即憑起站行李房所簽發之行李票，提取行李，否則，每過二十四小時，每件須付囤存費一角。若逾六個月不往提取，鐵路得拍賣之。所有變賣之款，除扣去囤存費及其他一切費用外，登入帳冊，仍待旅客之領取。行李如有遺失或損壞情事，其咎在鐵路者，其賠償辦法，規定如下：(A)皮包皮箱或箱，每只最多以一百元為限；(B)鋪蓋每捆，最多以三十元為限；(C)網籃每件，最多以十元為限；(D)保險行李，照保險數目賠償。●海路航行之旅客，於船中得攜帶相當之行李，唯依其所乘之等級，而限制其攜帶之重量，此種限制，輪船公司預先皆有公告，示知旅客所攜帶限制內之行李運費，自包含於旅客運費內，但超過其限制時，自須另付相當之運費。

【行李包裹房】(Baggage & Parcels Office) 車站收發旅客行李包裹之處所。其位置恆

與售票房相近，行李與包裹，在小站內，常於同一室內辦理。在大站則分別設立。

【行李車】(Baggage car) 客車之一種。即車之為旅客裝載行李，而附掛於旅客列車者。其兩邊有大門，以便行李之裝卸，或有窗，以便行李員之辦公。我國鐵路，多以鐵棚車為之。

【行車時刻】旅客列車及定期貨車在各站之開行到達均有一定之時刻。國有鐵路均有規定行車時刻表，並常登載於新聞紙上。

【行政法院】司法部所屬機關之一。專司行政訴訟之審判事宜。參看「行政訴訟法」條。

【行政訴訟法】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國民政府公布。全文二十七條。規定人民因中央或地方官署之違法處分，致損害其權利，經依訴願法提起再訴願而不服其決定，或提起再訴願三十日內不為決定者，得向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行政訴訟應以書狀為之。行政法院就原被告之書狀裁定判決，但認為必要，或依當事人之聲請，得指定期日傳喚當事人及參加人到庭為言詞辨論。行政訴訟判決之執行，由行政法院呈由

司法部轉呈國民政府訓令行之。

【行長】(President) 銀行經理之稱。即英文 N (Governor) 或 (General manager) 其職務為總理行內外一切事務，統轄行中全體人員。其與董事部不同處，在董事部雖具有監察全行事務之權，而事實上並不管理行內事務。行長則操實權，其對內責任為奉行董事部之計劃及方鍼，其對外責任則為綜理一切業務之執行。故其地位極為重要。為行長者多兼董事。惟董事長與行長往往由二人分別擔任之。

【行紀】謂以自己之名義為他人之計算，為勸產之買賣或其他商業上之交易，而受報酬之營業。其人稱行紀人。行紀人自享權利，自負義務，與他人無涉。遇對方不履行義務時，由行紀人負其責任。

【行員酬勞金】銀行由盈餘中提出一部分之款以酬勞行員者。為銀行會計上負債科目之一。凡盈餘分配時提出之酬勞行員之款項均屬之。

【行員儲蓄金】為銀行會計上負債科目之一。凡依章程提出之儲蓄金而係行員本來應得之薪金及酬勞金者皆屬之。

【行息】即利息。詳「利息」條。

【行棧聯票】錢業中聯票之一種。有「三聯票」及「四聯票」之分，各詳該條。

【行商】(Drummer)詳「行商坐賈」條。

【行商坐賈】謂行動而經商，坐定而為買賣也。

【行情表】即市價表。詳「市價表」條。

【行規】即同業公議之規章。凡有同業公會之商事機關均有之。其會員須一律遵守，行規以不違悖政府法令為原則，有時且須先行呈請主管官廳核准。

【行貨】貨物之普通者為定貨之對待語。

【行販】謂行商也。又資本微細向批發處轉批貨物者亦曰行販。

【行為】本於人之意思所為之動作而言，有作為及不作為之別。其成立必須具備兩種要件：即一必須出於行為者意思之作用；二必須依於行為者之意思表示。缺此兩要件之一者，在法律上不得謂之行為。

【行為能力】得為法律行為之能力。換言之，亦即依自己之意思表示能使其行為發生法律上之效果之謂。分為廣義的與狹義的兩種。前者包括行為能力與不法行為能力，後者則專指不法行為以外之法律行為能力。又有意思能力者，始有行為能力。行為能力

不得以契約而對於法律之規定有所變更。餘見「有行為能力」「無行為能力」各條。

【行為稅】(Taxes on Transaction)亦稱

財產移轉稅。凡有形無形之財產及財產價值之移轉，或移動而生偶然利得者之課稅也。其特色在財產或財產價值於可交易之時機課之，以補充直接稅或間接稅之不足。在納稅者常不感其負擔之痛苦且徵收之數極微，故隨社會之進步而頗見其利。然其缺點在於不能及於一切財產行為，都市人民，擔負較多，農村地方，負擔必少，且有利益之交易行為，與損失之交易行為，皆被課稅，不同社會經濟景象之如何，此為本稅之莫大缺點也。行為稅之種類，極其繁雜，加以各國制度不同，或則與手續費混而為一，或則其一部與他項稅相混同，不能依一定之標準為明顯之分類。凡關於財產或財產價值之移轉移動之課稅，就各重要之點而類別之，可分為三：(一)為關於財產權利移轉或移動之登記稅；(二)為關於移動所需方式之簽證稅；(三)為關於財產物移動之運輸稅是也。第一類之權利移轉，普通更有依行為之移

轉與自然之移轉，故又分此為普通登記稅及繼承稅二種。第二類之移轉方式，又得依民事與商事之種別而分為普通簽證稅，票據稅，市場證券稅等三種。中國於此等稅，皆屬現行，如普通簽證稅，票據稅合之而為印花稅，市場證券稅，即為交易所稅，運輸稅即為通行稅是也。

【行業】即職業。詳「職業」條。

【行當】即職業。詳「職業」條。

【衣食住】謂衣服飲食居住也。三者為人類生活所必需。孫中山先生并加交通一項，謂之衣食住行。

【衣料】(Clothing)服裝之原料。為進口品之一種。有棉布衣料，毛織物衣料，毛棉織物衣料，及成套衣料，衣裏料等。每年進口額，約達銀五百萬元左右。

【衣莊】亦稱估衣店。專售典當業押滿之衣物者。但今亦售新製之衣服，統稱衣莊業。

【衣牌】上海錢業市場之所謂衣牌者，乃指每銀幣一元兌銅元之數。昔時由估衣業(一說謂因南匯縣下之大鎮周浦，衣莊甚多，各衣莊間有劃定銀錢幣之兌換價，故附近各地作為標準)開出，故名曰衣牌。其公式及

計算方法如下：

$$\frac{\text{銀元行情}}{100} \times \text{洋釐} = \text{兌換銀元}$$

$$\frac{384.50}{100} \times 0.721625 = 2774.648 \text{文}$$

【西口貨】從蒙古之歸化至包頭鎮一帶，通稱曰西口，西口貨即係由此等地帶運來之土貨。蒙古之畜產品如羊毛駱駝毛等均屬之。

西口貨對東口貨而言，東口貨則為由張家口至庫倫一帶運來之土貨，亦曰北口貨。如皮貨羊毛之類，普通皆以西口貨為佳。

【西光銀】為安南銀幣之別名。南方又稱為刺頭銀，或七角番銀。

【西印度羣島】(West Indies Is.) 一名安提耳 (Antilles) 羣島。合大安提耳羣島 (Greater Antilles) 小安提耳羣島 (Lesser Antilles) 及巴哈馬羣島 (Bahamas) 而成。位於美洲中部之大西洋中。土質肥沃，物產豐富，其出產以香蕉及甘蔗為最盛，其香蕉品質之佳，尤稱絕於世界。此外咖啡、椰子、煙草、棉花等，產額亦豐。

【西江】為粵江之西源。在廣西之梧州以上，為柳江黔江鬱江桂江諸水，入廣東省境，始稱

西江。經封川德慶高要三水諸縣，與北江合。在三水縣南，別出一支向東南至江門，分兩道注於海。

【西江航路】詳「粵江航路」條。

【西西里】(Sicilies) 為地中海最大之島。面積一一二八九方哩。屬於意大利。氣候溫和，地味肥沃。橄欖油、果品、硫磺等為其重要產物。首邑曰巴勒摩 (Palermo)。

【西伯利亞】(Siberia) 俄屬地。占亞洲北部。物產以森林、畜牧、水產為最富。內地商業，因地廣人稀，不甚發達。各地皆設年市，每年於一定時期及地點，集合商旅，以歐洲之精製品，與土產互相交換。商港之主要者，為海參崴及尼哥拉夫斯克二港。輸出以穀類、麵粉、脂類、毛皮、魚類為大宗。輸入以精製品、酒、茶為大宗。與俄本國貿易，近年逐漸發達，與我國貿易，以皮毛為主要輸出品，以磚茶為主要輸入品。

【西伯利亞航路】自芝罘或天津起航，經朝鮮之仁川元山釜山而至海參崴 (Vladivostok) 之航線。

【西利】即上海錢業市場所稱之銀行銀拆。以每年三百六十五天計算，而與以月計算之

華利不同，故其利率較輕於華利。每日由錢業市場，於早市做定轉帳行情及銀拆後規定之。凡外商貿易之銀價，皆以此為標準。其定例，與華利中之銀拆行情，為十與四之比。例如今日之轉帳銀拆為四錢，則掛牌即為一錢六分。參看「銀行拆票」條。

【西沙羣島】在廣東陵水縣榆林港東南，為我國海防之要地。舊稱七洲洋，西名派拉塞爾羣島 (Paracel Islands) 為往來香港與南洋羣島間必經之道。海水頗深，而多暗礁浮沙，故稱險道。島分東西兩會，東曰阿非特里特羣島 (Amphitrite Groups) 西曰尼尼先島 (Ginnes Island) 該島有燐礦、鳥糞層及磷酸鹽等產，均甚著名。但此島在商業上之意義，實不若在軍事上之意義為重大。

【西法鐵路】自遼寧之西豐縣至本省之法庫縣。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西洋參】人參之由西洋出產者，簡稱洋參。輸入我國之物多屬美國北部之產品。以參皮橫紋細密，直紋稀少，參條直而碩大，重量適中者為上品。分類方法，以支數之多寡別之。如十支為一斤者，則曰十支參。有一斤多至

八百支者。其箱內用鉛皮，外用木板而加以鐵皮釘之。重量有一百磅二百磅遞增至五百磅不等。參看「人參」條。

【西苑鐵路】自北平西直門至頤和園，係輕便鐵路。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西原借款】段祺瑞任內閣總理時，向日本所舉之外債，以為政治之活動者。因其由日本銀行家西原龜藏居間，故名。包括參戰借款、滿蒙四鐵路借款、吉黑鐵路借款、濟順高徐鐵路借款、有線電報借款、及吉黑林鐵借款。其總額無確數，亦無擔保品，國民政府未予承認。

【西特里】(Seattle) 一名西雅圖。美國西部之都。在秘熱德撒威多灣東部。北太平洋鐵路之終點也。與東洋貿易甚盛。

【西班牙】(Spain) 亦稱日斯巴尼亞。歐洲之立憲王國。位於南歐亞平寧半島之東部。面積一九四·七八三方哩。國內多山，寒暑俱烈。住民多凱爾脫條頓及摩爾族。以農業為主。北部森林多牧地，物產有小麥大麥玉蜀黍葡萄軟木塞等。并富鑛產，有水銀（世界第一）銅鉛等。工業僅棉絲紡績稍盛。輸入品有棉花棉製品器械木材化學品等。首都

曰馬德里。

【西貢】(Saigon) 為法領印度支那交趾州之首府。在湄公河三角洲之西貢河下流。西貢米著名於世，輸出額甚鉅。

【西康省】簡稱康省。原為川邊特別區域，近年始改今名。東界四川，南界雲南及英屬緬甸，印度，西界西藏，北界青海。面積一百三十萬方里。人口一千三百八十餘萬。氣候寒冷，物產有麥類青稞、玉蜀黍藥材等，動物有犛牛、羊、豕、野獸亦多。交通不便。省會初設康定，今移於（巴安）。

【西崽】(Boy) 外商洋行中僕役之通稱。其性質與茶房同。

【西雅圖】即西特里。見「西特里」條。

【西漢鐵路】自陝西之長安至湖北之漢陽。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西穀米】即沙谷米。詳「沙谷米」條。

【西幫】即山西幫之簡稱。詳「山西幫」條。
【西藏】位於我國之西南部。東界西康，南隣英屬印度，不丹，哲孟雄，尼泊爾，西界印度克什米爾，北界新疆，東北界青海。面積約二百五十萬方里。人口約五百二十餘萬。氣候為大陸性，惟東南部氣候溫和。地質礫薄。植物以

青稞為大宗。鑛產有沙金岩鹽等。有前藏後藏之別。前藏首邑曰拉薩，後藏首邑曰日喀則。境內雖擬設亞東關，但未實行。

【西藏銀幣】為流通於西藏之銀幣。簡稱「藏幣」。藏幣有兩種：(A) 為西藏自行鑄造者，在前清時代正面刻道光或光緒通寶，反面刻藏文，入民國所鑄者兩面均為藏文。(B) 為英國人專為在西藏行使而在印度鑄造者，一面刻英皇像及英文，他面刻藏文，以其在印度鑄造也，故又稱「印幣」。

七畫

【串】運貫之意。曩時制錢一貫亦稱一串錢。謂以繩索連貫之錢也。

【串票】官廳給付人民之錢糧收帖也。

【亨字號莊】亨字號莊為上海錢莊之一種，又名「關門挑打」。其資本及營業較「元字號莊」又遜一籌，遇收解現款能力不夠時，則轉託「匯劃莊」或「元字號莊」代理，已則每至傍晚關門安歇，故名。

【亨奪來懷脫】(Hundred weight) 又名英擔，為英國度量衡制重量常權之一種。合我國標準制五〇・八〇二三五一九公斤。

●美國度量衡制重量常權之一種。有長短之別，長亨奪來懷脫，合我國標準制五〇・八〇二三五一九公斤；短亨奪來懷脫，合我國標準制四五・三五九二四二八公斤。

【亨德】(Hand) 為英國度量衡制長度之名。合我國標準制長度〇・一〇一六〇〇公尺。

【伯力】(Khabarovsk) 即哈巴羅夫喀。詳「哈巴羅夫喀」條。

【伯耳發斯特】(Belfast) 英國北愛爾蘭安

得靈郡 (Antrim) 之首府。臨伯耳發斯特灣，愛爾蘭第一大城也。工商甚盛，製造以麻布為最著。有造船所及各種學校。

【伯明罕】(Birmingham) 英國英格蘭窩立克州 (Warwick) 之城。在本州西北境，距倫敦一一二哩又二分之一。地當鐵道中心，製造五金業之盛，冠於世界，小如縫針筆尖，大如軍械機器，無不具備。有大學校圖書館等。●美國阿拉巴馬州 (Alabama) 之城。在本州北境，建於西元一八七一年。地勢高度五九六尺。工業以製造鋼鐵為主。

【伯斯】(Perth) 為英屬澳大利亞西澳大利亞州之首府。在本州西南海岸斯汪河口上流十二哩。其外港有斯汪河口之佛里曼特爾，為本州著名之貿易港，港與首府，有鐵路相通。

【伯爾尼】(Bern) 瑞士國都，亦為伯爾尼州首府。在日內瓦 (Geneva) 之東北八十哩，臨阿耐河 (Aar R.) 街衢寬闊，屋宇宏麗，有大學校、圖書館、教堂等。萬國郵會及版權公會在此。其他世界協同事業之國際機關，亦大都設立於此。商務繁盛，有織物及裝飾品等出產。

【伯爾格來得】(Belgrad) 歐洲南斯拉夫國都。本為塞爾維亞 (Serbia) 之都城，在多瑙河與撒夫河會流之處，維也納與君士坦丁堡往來之要道也。都中有各種工廠，商業亦尚發達。

【伯爾能不各】(Pernambuco) 一名列西匪南美洲巴西國之都。在東北海岸，為南美洲距歐洲最近之處。小河縱橫於市街，橋梁連貫，風景絕佳，輸出以棉及沙糖為主。

【估衣店】即衣莊。詳「衣莊」條。

【估兌現銀】(Surrender value) 與保費退還同一意義。因人壽投保者，在一定年限以後，不願續繳保費，在其限內，得將保單向公司估兌現款，故名。

【估計價格】貨物之估價，計分三種：●按值估價 ●按原價估價 ●以前二者為折衷之方法。貨物當決算時，以市價為標準，雖無錯誤，但該項貨物之市價，萬一於決算後下落，必至影響次期之利益，而且於次期賣出時，亦須相當之費用，故決算時之估價，必須較時價為低也。

【估稅】我國從前課於商品之賦稅曰估稅，晉書「估稅悉除，市無二價。」

【估算包皮】(Computed tare) 即算定包皮。詳「算定包皮」條。

【估價】即估計價格。對於品物評定其價值者。曰估價。唐書陸贄傳：「物估價宜視月平。」

【估價單】(Memorandum) 乃顧客對於商人定製貨品之前，由商人出具關於製品所使用之材料、工資及其他一切需要等清單，以為雙方進行交易時，商定價格之張本者。

【伸水扣水法】(Premium and discount method) 為匯價登記法之一種。國內匯兌市場習用之。例如南京匯洋五百元至上海，每千元加匯水二元，計匯價洋五百零一元。此即伸水法。同時新加坡匯洋二百元至香港，匯價為九五扣，即祇需新幣九十五元，可匯港幣一百元，計二百元之數祇需匯新幣一百九十元，扣水半成，此即扣水法。參看「匯價登記法」條。

【伸縮發行限制法】(System of Elastic Limit) 為發行兌換紙幣銀行準備制度之一種。即由法律規定，有保證準備得發行紙幣之最高額，超過此額，立須設正貨準備。但若銀行保證準備已無發行餘力，一時又缺乏現金不能增加發行，而金融市場需要供給

正貨之時，則銀行可以有價證券及商業票據等為準備，而增發紙幣。但此種發行須納稅若干於政府，在此制度之下，如銀行所納之稅，與市面利率高低一致，則當金融恢復常態，利率下落之後，銀行可立即收回增發之紙幣，以免負擔賦稅，故限外發行決無長久繼續之患，而於金融緊迫之時，亦可以供給通貨以應市場之需要。至於限外發行有由政府所許可者，有由銀行自身觀察市場之需要而決定者，各國之規定不一。

【佣金】(Selling commission; Factorage) 即代理店或經紀人所受之報酬也。佣金之多少，依照買賣之難易，或地方之習慣，或契約之規定，往往因地因事而不同。參看「行用」條。

【佃】(●) 為耕作之意，又用為田獵。易云：「以佃以漁。」(●) 承耕田地之佃戶之意。宋史云：「川陝豪民多旁戶，以小民從屬者為佃客，使之如奴隸。」

【佃戶】一稱佃客。本身無田，租人之田而耕佃之戶也。

【佃客】即佃戶。詳「佃戶」條。

【佃租仲裁條例】為解決佃租糾紛，各省之單

行法規。浙江江蘇兩省已公布(尚未實行)。其要旨為由省縣政府省縣黨部組織佃租仲裁委員會，以當仲裁爭議之任，仲裁決定時，交由該管行政機關執行之。

【佃農】即佃戶。詳「佃戶」條。

【佃農保護法】保護承租官私田園山場湖地森林牧場等佃農之法規。其要旨為佃農繳納租項，不得超過所租地收穫量百分之四十。租項應在收穫時繳納，所有租項外之苛例，以及押金或預繳租項等例，一概取消。并廢止包田及包租制。如遇歲歉天災戰事等，佃農得按照災情輕重，有要求減租或免租之權利。全文共十條，於民國十六年五月十六日國民政府公布，尚未施行。

【但書】法律條文中含例外之意者。恆於句首冠以但字，以示異於上文之旨。謂之但書。

【但澤】(Danzig) 歐洲波羅的海沿岸之城。在維斯杜拉河(Vistula R.)口。近但澤灣。舊為德國西普魯士省首府。一九一九年，凡爾賽(Versailles)和約規定是城與附近約五七九方哩之地，建設但澤自由城(Free City of Danzig)，由國際聯盟管轄。港口佳良，商業繁盛，貿易以五穀為主，糖

及木材次之。近年工業進步甚速，煉糖、造紙、及製造化學藥品甚發達。

【住友銀行】(The Sumitomo Bank, Ltd.)

創立於一八九五年，為日本商辦股份有限
公司。總行設於大阪，上海為分行之一。資本
總額七千萬圓，實繳資本計五千萬元，與日
本之第一安田三井三菱四銀行同屬五大
商業銀行之一。當昭和二年金融大恐慌之
際，該五銀行匪特不受任何影響，而且存款
日增，信用日著。按本行一九三二年年終報
告，存款總數計日金七三五、一八七、一
六六元，放款總數計日金三八六、一五一、
四三〇元，資產總額計日金八七七、一八
二、八七二元。

【住宅合作社】職工合作社之一種。即以建築
住宅或購買租賃住宅而供社員之居住為
目的者。

【住宅區】市政之一。在比較進步之都市，均有
住宅區之規劃，即將市民之住宅，劃為一區，
使與市場及商業區工業區相隔離，蓋避免
城市之繁雜，而求生活之清靜也。

【住址】即住所。詳「住所」條。

【住所】(Domicile) 又稱住址。乃法律上所

認為吾人居住之地。吾人居住之地，有暫時，
有永久，暫時不能稱為住所，而永久始可稱
為住所。所謂永久者，非事實上永久住於該
地之謂，乃有永久住於該地之意思之謂。住
所為決定吾人之法律地位之準據，故各國
法律皆甚重視，我國法律規定凡人不可無
住所，蓋即有重視住所之意。其個數因國而
有不同。德國許人民同時有兩個住所，英國
只許有一個。我國亦只許有一個。以出生地
而定者稱為出生住所，以人之意思而定者稱
任意住所，以法律而定者稱為法定住所。成年
人有行為能力人之住所為任意住所，無行
為能力人有限制行為能力及事實上無
住所之人之住所為法定住所。我國之法定
住所有二：即無行為能力及限制行為
能力人，以其法定代理人之住所為住所，
住所無可考或在中國無住所者，以其居所
為住所。

【佐世保】(Sasebo) 日本軍港之一。位於大
村灣口西門。港水深廣，可通巨艦。日俄戰役，
以此地為海軍根據地。有造船廠。其西北之
平戶島，為與我國通商最早商埠之一。鄭成
功之生地也。

【佛山鎮】即今廣東南海縣，為我國四大鎮之
一。(餘為朱仙鎮、景德鎮、漢口鎮) 跨珠江
兩岸，有鐵路東達省城，西通三水，交通便利，
商業發達，工業尤興盛。富產繭、繭絲、一業
可與江浙媲美。

【佛手油】即枸橼油。由佛手柑之皮蒸溜或壓
榨而得。油味芳香，色帶黃，比重為〇・八四
〇乃至〇・八六〇。以用於香料或加味為
主。我國南部多產之。

【佛江鐵路】廣東南海縣至江門之擬築鐵路，
長約三百華里。

【佛郎】(Franc) 法國係跛行本位國，以佛郎
為本位貨幣，有金銀兩種，銀幣已停鑄。實際
上亦金本位國也。金幣一佛郎之成色為〇
・九〇〇，含純金〇・二九〇三二二五四
克，合四・四八〇三格令。其略號為 (Fr.)
銀幣除五佛郎外，皆純粹之補助貨幣，普通
以用至五十佛郎為法限。

【佛琅克佛爾】(Frankfort) 德國普魯邦
(Prussia) 勃蘭登堡省 (Brandenburg
Pro.) 之城。在庫斯特林 (Küstrin) 南十
九哩。柏林 (Berlin) 之東南四十七哩。臨
奧得河 (Oder R.) 工藝以製造機器、汽鍋

軍械、樂器、捲煙、及糖類爲主。並爲世界大銀行都府之一。

【佛羅稜薩】(Florence) 意大利多斯加納部 (Tuscany)。佛羅稜薩省首府。在羅馬西北一百四十哩。製造以絲、草帽、磁器、玻璃器爲主。其美術院所藏名畫之多，稱歐洲第一。

【佛蘭絨】即法蘭絨。詳「法蘭絨」條。

【作坊】工人相聚工作之地也。詳「工廠」條。

【作洛特尼克】(Zolotnik) 爲蘇俄度量衡制常權重量名，一作洛特尼克。計合我國標準制四·二六五七五四公分。

【作場】工人相聚工作之場所也。詳「工廠」條。

【作頭】工人之首領，與工頭同。詳「工頭」條。

【克】爲法國度量衡制重量之一種，與我國標準制公分同。參看「公分」條。

【克什米爾】(Kashmir) 英屬印度之土州，爲藩部之一。在極北境，與我國西藏接壤。全境皆山地，風景絕佳，氣候溫和，物產有米、麥及果品。製酒養蠶亦盛。以羊毛所織之領巾，尤見稱於世。

【克公釐】(Gram centimeter) 工作標準之

一種。凡以一克質量之重之力加於物體上，使之移動一公釐者，謂之一克公釐。以此爲工作之單位。

【克存信義】爲上海錢業一種簿記之名稱。其中所登之帳項爲各往來商號或個人之呆存，而不甚進出之銀洋款項也。其每年三九兩月之長期存款亦悉載於是，故欲知該莊營業範圍之廣狹，及其基礎鞏固與否，祇須一視此克存信義之簿記即可明瞭。

【克冷】(Grain) 又名喱，爲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常權及藥權重量之名。合我國標準制四·〇六四七九八九公分。

【克利斯浦公債】(Chinese Government 5% Gold Loan of 1912 (Crisp Loan)) 民國元年善後大借款中途停頓，當時因撥還前借外債及整理政務與辦實業等需款孔亟，故北京政府遂向倫敦克利斯浦商借外債。一九一二年八月三十日訂立合同，由倫敦之魯意銀行 (Lloyds Bank) 京鄉銀行 (Capital and Counties Bank) 倫敦西南銀行 (London and South Western Bank) 麥加利銀行 (Chartered Bank of India, Australia and China)

等代英國國際投資托辣斯 (British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Trust) 發售債票，總計英金五百萬鎊。票面分二十鎊、一百鎊、五百鎊、一千鎊四種。於一九一二年九月二十六日開始發行，利息按年五釐，指定鹽稅爲還本付息擔保。償還期限分四十年、前十年祇付利息，自一九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起用折籤法每年償還一次，至一九五二年九月三十日止，計抽籤三十次，全數還清。還本定每年九月三十日，利息每年分三月三十日及九月三十日兩次發給。所有還本付息均委託倫敦麥加利銀行代理。

【克洛里】(Calory) 爲熱量單位之稱。以攝氏零度之純水一格蘭姆使昇至攝氏一度，其所需要之熱度爲一克洛里，又名爲格蘭姆克洛里 (Gramm calory)。若以同樣之水一千格蘭姆使昇至攝氏一度者，稱爲 Kilogramm calory)。

【克倫】(Kroner or crown) 克倫爲瑞典、挪威、丹麥等國貨幣同盟之金幣名稱。每一克倫合純金四·〇三二二五克令，二四四四二格令，等於一〇〇奧 (Ores) (Krone) 奧匈國所用之主幣。計含純金

四·七〇四九八格令，等於一〇〇海拉 (Heller)

【克萊武】(Robert Olive) 英人。幼年至印度，為東印度公司之書記。西元一七四六年，英法在印度之駐軍發生戰爭，克萊武率兵破法軍，并征服印度各地，為英取印度之首事者。

【克慶素特油】(Creosote oil) 為煤膏於攝氏二百五十五度與二百七十五度間所產之蒸溜液。乃煤膏所產各部分蒸溜物中之產量最多者。其中含有多量之駢困及焦油酸，其比重常在一·〇一與一·〇六五之間，常呈紅棕色，含水須不逾百分之三，并須不含塵埃及一部分鏽解之煤膏或其雜質。此油用途甚廣，全世界之需其大，大部分用於羊毛洗滌液及消毒藥之製造，及木材防腐劑。而分析出之純潔駢困，則用以製造煤膏染料，舉其重要者，有駢困黑駢困醇黑駢困酸黑，布猩紅染料，布紅染料，駢困綠，駢困黃，二個經基棕，二個銜基紫，及二個銜基天青等種種。而尤重要者則為人造靛青之原料，今其製法已達四五十種，致我國及印度等處所產之天然藍靛盡歸淘汰。此外如

假漆人造樟腦人造象牙等，亦多以駢困為原料也。

【克魯倫】在外蒙古車臣汗之東，又名烏爾托地。額克倫河。東至呼倫，西至庫倫，皆通汽車。南至多倫，北至俄屬之赤塔，皆有大道，為東蒙扼要之地。克魯倫河上游有東庫倫，亦為庫倫赤塔間之衝途。

【克薩鏽款】我國外債之一種。是款為償還日本第一次賠款之用。於清光緒二十一年向英商怡和洋行借成。其條件如下：①原本英金一百萬鎊，②利息六釐，每年正月一日及七月一日分付，③折扣九五·五，④償還期限，分二十年，前五年付利，後十五年間，每年償還本利六萬七千七百鎊，⑤擔保以海關稅課作抵。對於後來以關稅抵借之款有優先權，並以海關價票作加保之用。

【兌赤】兌赤為北平鑄造之標金，每條重漚平十兩，成色千分之九八五。上海標金一條等於兌赤一·〇一八三條。

【兌現】兌換券兌換現金之稱。兌換券之信用，以能兌換現金為基礎，苟準備金不足或有不足之虞，即可以引起兌現之風潮，而發生擠兌事件。

【兌換】(Exchange) 即以一種貨幣與他種貨幣交換之謂。例如以十元紙幣與一元紙幣五張及五元紙幣一張交換，是即名曰兌換。為銀行資產負債共同類會計科目之一。關於各種貨幣之兌換均屬之。

【兌換市價】主幣與輔幣互換之價格也。我國輔幣一項，尚未能與主幣有一定之比率，故兌換時價每有升降。此種升降之行情，謂之兌換市價。

【兌換券】亦稱鈔票，為紙幣之一種。有政府發行及銀行發行之別。在政府發行者，謂之兌換紙幣；由銀行發行者，謂之銀行兌換券。今日各國多採銀行發行之制度。由政府賦予銀行之特權，使其發行。故可流通於市場，而充交易之媒介。其最大之效用有三：①節省現金。兌換券之發行，雖須現金準備，然不必與發行總額相等，可節省貴金屬之實幣。②流通金融。因兌換券之發行，使銀行得增加放貸資金，而社會金融得流通無阻。③調劑商業。在商業興旺時則放款額增，結果須多發發行紙幣以應需要；如果商業衰落則放款額減，結果紙幣發行額亦因之而減。故對於經濟社會之利益至深且大，誠以社會經

濟愈形進步，則貨幣流通之速率愈高，貨幣流通愈速，若必限於金屬，則毀損磨滅耗費原料之虞，姑置不論，即其取得上之勞費及利息之犧牲，亦屬整個社會之不利，故由銀行發行兌換券以救濟之，誠為經濟社會之進化一大動力也。

【兌換券製造費】兌換券製版印刷之費用也。為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印刷兌換券各項費用均屬之。

【兌換紙幣】即紙幣之可以兌換現金者。對不兌換紙幣而言。詳「兌換券」條。

【兌換損益】為銀行損益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屆決算時期，各項貨幣折價後兌換科目中實際盈虧之數，須轉入此科目。

【兌換業】(Trucker; Exchanger) 即以銀錢之交換為業者。我國在幣制未統一時代，各地貨幣紛雜，業此者頗有餘利可得，故風行於各地。其規模稍大者，並兼營放款及匯兌，又關於金銀市價之變動等業務。惟自銀行設立後，其一部之營業見奪，及廢兩改元，其業務乃根本搖動，漸至不能成為專業，而有完全歸併於銀行之趨勢。

【兌匯莊】即匯劃莊。詳「匯劃莊」條。

【免行錢】為宋代租稅之一種。凡在京師市上陳列貨物出售者，均須繳納宋史王安石傳「又有免行錢者，約京師百物諸行利入厚薄，皆令納錢，與免行戶祇應。」按即今日之營業稅也。

【免除】有義務之責而被消滅者之謂。如債權人允許債務人不履行其債務，債權關係亦因之而消滅是。

【免除保險】(Exemption clause) 火災保險之目的物，不問其為全部損失，或一部損失，保險者皆許填補以為常。但亦有於保險證券中，記明小額之損失，不任填補之責者，稱如此之約款，謂之「免除約款」。美國稱為「五分免除約款」，即對於百分之五以下之損失，不負填補之責任也。

【免票】(Free pass) 為鐵路給與國家高級官吏及路局員役等免費乘車之憑證。其種類有二：一為一次用免票，普通用薄紙式，人數可填寫五六人之多，來回程則於票面臨時註明一為長期免票，其限期為一年，普通用硬壳複摺式，或卡片式，以便攜帶。京滬津浦各路，自國民政府成立後，廢除免票，改用公務乘車證。詳其條。

【免稅】(Duty free) 因某特種之事情，得免除稅金付納之義務，例如因凶年天災等而免除地租，對於特殊之輸入品，而免除進口稅等皆是。

【免稅口岸】即自由港。詳「自由港」條。

【免稅品】關稅定率中規定，對於某種貨物，特免除其輸出入稅之謂。免稅品可分為條件免稅品，與絕對免稅品兩種。絕對免稅品者，不附何等之條件，而免除其輸出入稅者是也。我國免稅品之規定，因曩與外人協定之關係，其範圍至為廣泛，如外國米穀類、穀粉、金銀塊、金銀貨幣、印刷書籍、水陸地圖、新聞雜誌等，均免納稅。此外更有：①由外國輸入之駐華公使館用品。②外國駐軍用品。③外國政府送致領事館之官用文具。④我國政府之官用物，而有免稅護照者。⑤鎗礮子彈、火藥、爆炸物及其他一切軍械在內。⑥有特別契約之鐵路建築材料及用品。⑦非賣品之少數樣貨。⑧商店商會分發之非賣品。⑨印刷物。⑩旅客之手提包。⑪非賣品之自用舊服物及舊傢具。⑫為賑恤而購入或寄贈之物品。⑬已輸出之本國物品，在三年內復輸入而未變性質及形狀者。⑭由本國出港

船舶所載之物品因該船舶遇險而載回者；此外為加工而輸入之物品經核准有案者為修理而輸入之物品，為研究學術而輸入之物品，以及為作試驗而輸入之物品，在一年內復出口者，免徵進口稅。祇須於進口時繳存與進口稅相當之保證金。至於出口免稅品則約為：①金銀塊外國貨幣；②中外書籍；③水陸地圖新聞雜誌教育所用圖畫；④少量之樣品以及各種仿製外貨之國貨出品等。

【免稅品起卸單】(Landing order for free goods) 此單由船上之稅關監督員發出，由收貨人呈於稅關，經稅關與其同時呈出之進口報單核對無誤，始簽字於後，還於收貨人，由收貨人呈於船上之稅關監督員，始得辦理起卸事宜。

【免稅品進口報單】(Entry for free goods) 免稅品之進口報單，與普通之進口報單同，但該貨物之品名，須與稅關所定進口稅率表之品目相一致，所以便於統計之用。此單須填寫兩頁，其一稱之為保證書(Warrant)，其一稱之為目錄書(Bill)。保證書係以文字表貨物之數量，目錄書則以數字

表之，此兩書類，皆當提出於稅關。保證書由該主管官吏署名後，送與監視貨物起卸之關吏，以供貨物對勘之用，目錄書則送付於稅關內之統計課，以供編纂輸出入貿易統計表之用。

【兵險】發生戰爭之時，對於動產或不動產付諸保險，謂之兵險。倘因兵災而致所保之物損壞或毀滅，則保險者應負填補之責。

【冷貨】一稱陳貨，即滯銷之貨也。其所以名為冷者，蓋取冷淡冷落之意。

【冷藏庫】商品儲藏設備之一種。凡商埠都會及水陸舟車之設備完備者均有之。因微生物於冰點之下不能滋生，故設此庫以供魚肉蛋類水果等物之儲藏，藉以保持其鮮潔。

【初次進口報單】(Prime Entry) 此為自由港埠所行進口之手續，與普通進口報單相輔為用者。例如香港為自由貿易港，其進口貨物，無稅通過，手續簡便，惟少數之有稅品，如茶酒烟草等之進口，當先存入於關棧，以待檢查其重量及價格，核定課稅之額，向進口者徵收之。其所用之進口報單，即所謂(Entry for warehousing)是也。此項進口品如已有買主，為求避免存入關棧之

時日及費用起見，乃用一種特別報單，謂之初次進口報單，單內記載有稅品積貨之船名及何日入港，並依船貨證券等之記載，自行認定大體之數量，價額，付納相當之進口稅，俟本船入港，貨物卸下時，乃依確定之數額補納其所不足，然後掉換正式之進口報單。

【初級審判廳】為司法衙門中之等級最低者，管理簡易案件。民國初年我國曾設立之，後因經費關係，遂以地方法院之簡易庭代之。

【判決】指以確定當事人之權利義務為目的之法院所為之意思表示而言。以分類標準之不同，而有本案判決，無關本案判決，給付判決，確認判決，形式判決，終局判決，中間判決，缺席判決及對席判決等名目。其文書稱判決書，判決書內記明當事人之姓名住址，其代理人之姓名住址，判決之主文事實理由，及為判決之法院。未經過言詞辯論之判決，在第一二審不能生效力，審判長未參與全部言詞辯論者，應從新更審。

【判決主文】即判決中說明何人勝訴之部份，在當事人之姓名住址之後，事實及理由之前，其字句極為簡單，例如原告之訴駁斥之

類是也。其內容須於宣告之主文相符，否則當事人得以之爲上訴之理由。

【判決書】即記載判決之文書。其內容共分六部：(一)爲當事人之姓名住所，(二)爲判決之主文，(三)爲判決所根據之事實，(四)爲判決所根據之理由，(五)爲法院之名稱，(六)爲其日期。於其中推事須簽名蓋章，其正本須送達於當事人。

【判決請求權】即當事人請求法院對其訴訟予以裁判之權利也。爲人民對於國家之公權之一。原告被告皆有之。原告有請求法院於法院認爲原告之主張合法時，予以有利判決之權；被告有請求法院於法院認原告理由不充足時，予原告敗訴之判決之權。

【判爭人】(Arbitrator)商業上有紛爭之際，如用法律所定之訴訟手續以解決之，須費多數之金錢與時日，所失不少，故商法上有許設判爭人之制，受紛爭當事人之委託而爲之調查，以判決其是非。當紛爭之起，即由當事人協議，雙方各選出一人爲代表，代當事人審議，是非作公平之裁判，兩造均當服從，此等代表，即謂之判爭人。若判爭人各持一說，判爭不下時，則以判爭人之合議，再舉

一人爲審判者，(即最後之判爭人)以其意見爲最後之判決。此法在歐洲商業者間頗盛行之，日本近亦仿行，世稱此法謂之私設判爭法。我國之商事公斷亦近似之。

【別耳課維次】係蘇俄度量衡制常權重量之名。每別耳課維次等於十普得，計合我國標準制一·六三八〇公釐，共一六三八·〇四九六公斤。

【別除權】法律名辭。(甲)債權者，就破產財團所屬之特別財產，有先於破產債權而受歸償之權利，是謂別除權。詳言之：(一)別除權者，常在破產債權者之先，故不列入於破產債權者，其權利之行使，亦不依破產手續。(二)別除權之權利，須在破產宣告以前成立，蓋至破產宣告後，則與破產財團上之財產發生關係，其權利不能對破產債權者主張有效也。(三)別除權對於破產財團所屬之財產，與所謂收還權當有區別，收還權對於破產財團所不屬之財產而行使者，別除權則就破產財團所屬之財產而行使者，故別除權行使之結果，財產猶有殘餘時，當然歸屬於破產財團。又別除權爲對於破產財團中特定之財產而行使者，故亦可行使對於抵押權

質權及其他動產不動產之權利。(乙)別除權利者，在私法上即爲有優先權者，今就關於共有的債權之別除權者而述之，共有者之一人(或數人)當破產時，其他共有者，關於共有之破產者，就分割上應行歸屬於破產者之部分，有別除權；蓋因共有財產之分割，應屬於破產者之部分，即當爲共有債權扣算以後之殘餘部分故也。於此當注意者，上述之共產關係，必須現存於破產宣告之當時，苟在分割終了以後，則不適用。如繼承債權者，及受遺者有別除權，則下列兩條件當認爲必要：(一)破產者須於破產手續之終局時，依單純之承認取得繼承財產。繼承人若爲限定承認之際，繼承債權者或受遺者，決不能與繼承人之債權者相競爭。故繼承財產，如能清償各繼承之債務，當無何等問題，若不足清償，則當就該財產，開始其破產手續，以期繼承債權者及遺贈者間，得有平等分受之滿足，故此時無認別除權之必要。反是，繼承人爲單純之承認時，繼承財產與承繼人之固有財產混淆爲一，更無繼承債權者與繼承人固有債權者之區別，於此時如繼承人從自己固有之財產中，擔負多額

之債務，則繼承債權者及受遺者，必蒙非常之不利，此繼承人於破產之際，所以當予以別除權，以免其不利益也。②繼承財產須為現存者，蓋非繼承財產，則不能行使其別除權。(丙)別除權非破產債權，故別除權不因破產手續而行使，乃對於破產財團中之管財人而行使也。別除權之目的物，受強制執行時，則以對破產管財人之債務行之，(不能以對破產者之債務行之。)蓋破產財團悉存於破產管財人一切處分權之下故也。又此別除權之行使，屬於權利者之自由，無論何時，得以為之，惟無限制破產管財人處分權之效力，故別除權當因一定之事由而消滅，在未消滅間，不可不行之。(丁)別除權以破產所屬之特定財產為目的，故其消滅原因，得分為二：①別除權無妨礙管財人換價處分之效力，破產管財人得自由舉特定之財產為換價，有此換價以後，別除權當然消滅。蓋因換價而別除權目的之財產即失其為破產財團之性質故也。既因換價而消滅，其別除權之權利，則別除權者，即為破產財團上之權利者，於換價之後，得優先的償還，惟其與此殊異者，則在權利未消滅之

前，別除權利者，對於第三取得者(買主)尚得以行其權利，此權利之行使，普通皆基於因於物權之效力，毫無破產的關係，故決非不能行使別除權，此時結局，亦不外消滅別除權。管財人於此，不能不將應辦均償於別除權者之部分而為之供托，苟不供托，則分配於債權者時，當負賠償之責。③破產手續終了時，別除權即因而消滅。若破產手續既終了以後，其為別除權原因之權利乃始消滅者，則因別除權者，應否向受分配過分之各債權者，請求償還不當得利，此須視別除權者有無行使其權利以為斷。苟已不行使其別除請求權，則管財人為正當分配，破產債權者當毫無不當得利，當然不得有返還請求權。(戊)準別除權。依民事訴訟法為強制執行而禁扣押之財產，不得加入於破產財團中，此項財產上有優先權者，(例如質權抵押權)得準有別除權。例如於其權利之目的物，先受歸償之外，如有餘額，得就其餘額之豫定額，使破產債權者，行使其權利之類是也。

【利子】即利息。詳「利息」條。
 【利比錫】即萊比錫。詳「萊比錫」條。

【利牙】(Riga) 歐洲拉脫維亞共和國之首都。在利牙灣頭，為寶納河重要港口。貿易以麻為大宗，輸出以木材為主品。

【利尼亞】(Lina) 為蘇俄度量衡制長度之一種。每一利尼亞計合我國二·五四公釐。

【利市】貿易獲利之謂。易有「為近利市三倍」。

【利用合作社】即由合作社設備機械或器具或其他生產要具，而供社員利用之合作社也。以各社員單獨之計算，從事於生產，而合作社方面，僅設備生產要具，供其使用。社員利用合作社之設備時，須納相當之費用。此種合作社，以日本為最發達，但其利用合作社，類多包括於生產合作社名稱之下，故其生產合作社，什九為利用合作社也。

【利用時季廣告】時季有變動，人民之需要亦有變動。廣告者往往揣摩讀者之心理，利用時機，作相當之宣傳。時季廣告不能常用，祇能於短時間用之。流行之廣告，有利用春夏秋冬四季時期者，有利用新年、聖誕、國慶、國恥紀念、和平紀念、勞動紀念、端陽、重陽、中秋等特別時期者，亦有利用發刊物之紀念日，或地方之清潔運動，或鐘點運動，安全運動，及其他特別事項者。

【利字號莊】爲吾國錢莊之一種，又名「拆兌錢莊」專做批銀洋輔幣交易，故以「拆兌」爲主要業務。有時亦兼做「零兌」於莊前即標明兩種掛牌行情，拆兌則兌換角洋銅元，其單位爲銀幣百元零兌亦兌換角洋銅元，其單位爲銀幣一元。

【利有攸往簿】爲錢業簿據中重要簿據之一。「利有攸往」取放款獲利之義，錢莊營業之臧否一視放款取息以爲衡，利有攸往簿即放款取息之簿據，除活期往來之欠款而外，專記各往來商家之長期放款以及貨物不動產之抵押放款。此簿記帳手續與「克存信義」簿相似，即根據「匯劃」「日流」兩種簿據而來，例如某商家做長期放款八千元，其登帳手續先登匯劃帳，次登日流帳，最後過入該簿貸方，俟此項長期結束時則過入借方，並將應得利息一併收入。

【利拉】(Lira)爲意大利之本位幣，意爲跋本位制國，其補助貨幣爲生的西美 (Centesimo) 每一利拉計一百生的西美。
【利物浦】(Liverpool) 英國英格蘭耶卡郡 (Lancashire) 之城。在倫敦之西北二百哩濱麥爾西河 (Mersey R.) 爲英國第二

海口。帆船雲集，與美洲貿易最盛，其往來貿易額，駕乎倫敦之上。有船渠，綿亙六哩半輪。出品以棉貨爲大宗，麻布、呢絨、鐵器等次之。
【利息】(Interest) ①使用資本之酬報也。資本乃營利爲目的之私有財產，利息實爲使用此私有財產而得之收入。有原有利息 (Original Interest) 與轉借利息 (Derivative Interest) 之別。原有利息者，使用自己之資本而得之利息，轉借利息者，貸資本於他人而得之利息。前者爲純粹利息，後者往往與利潤或工資地租等混合，不易區別之。又有約定利息 (Contract Interest) 與法定利息 (Rate of Interest) 之別。約定利息者，由當事者雙方之同意以契約定之，國家不加干涉。法定利息者，利息之大小由國家之法令定之。大抵利息之高下，其原因有五：①視資本供給之豐儉；②視國家之治亂；③視借款入信用之高下；④視法制之疏密；⑤視金融機關之良窳。爲銀行損益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各項存放款上利息之出納均屬之。

【利息法】(Interest method of Account current) 見「交互計算法」條。

【利息計算法】(Calculation of Interest) 有單利法及複利法兩種。又依年利月利日利之計算不同，而手續上有多少之異。當計算利息之際，須先知下列各用語：(A) 原本 (Principal) 略之爲 P，即產生利息之基數也。(B) 利率 (Rate of Interest) 略之爲 R，即對於原本所得利息之比率也。通常皆定每年間之利率爲幾成或幾分之幾 %。有時或定每月幾何或日幾何。(C) 期限 (Term) 略之爲 T，即借貸期限之謂，以年數月數或日數定之。(D) 利息 (Interest) 略之爲 I，以利率乘原本所得之子數之謂。(a) 本利合計 (Amount) 略之爲 A，原本與利息合計之謂，我國及歐洲各國，大率皆以年利率 (即一年) 爲單位，銀行錢莊則有以日利計算者，如百元日利幾釐等是也。日利在我國稱爲「日息」，多以一千元爲單位，例如日息三角，即爲月息九釐。至於期限以一個月爲三十日計算之。一年之日數，則依各國慣例，我國以三百六十五日爲一年，有時亦定爲三百六十日，歐洲大陸，不依曆年 (例如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 以三百六十日最普通，於計算上頗

爲便利美國則不問如何情形，悉以一月爲三十日，一年爲三百六十日計算，惟公債證券則爲例外，以三百六十五日爲一年。●單利法 (Simple Interest method) 惟就原本生利息，至支付時，則與原本同一比例而計算之。其公式如左：

1. 利息 = 原本 × 利率 × 期限
 2. 原本 = 利息 ÷ (利率 × 期限)
 3. 利率 = 利息 ÷ 期限 ÷ 原本
 4. 期限 = 利息 ÷ 原本 ÷ 利率
 5. 本利合計 = 原本 + 利息 = 原本 × (1 + 利率 × 期限)
 6. 本利合計 = 原本 × (1 + 利率 × 期限)
- 由第五公式更可演爲
- A. 原本 = 本利合計 ÷ (1 + 利率 × 期限)
 - B. 利率 = (本利合計 ÷ 原本 - 1) ÷ 期限
 - C. 期限 = (本利合計 ÷ 原本 - 1) ÷ 利率

●複利法又稱重利法 (Compound Interest method) 即將一個期限之本利合計，作爲次期之原本，而算出其利息，順次迄

於支付期之終了爲止。是項原本得於每期增加，所謂利上生利是也。此方法於儲金上，最常應用，今以原本爲 (P)，利率爲 (R)，利息爲 (I)，期限爲 (N)，本利合計爲 (A)，而定其公式如左：

1. $A = P \times (1+r)^n$
 2. $1 = P \times \{(1+r)^n - 1\}$
 3. $P = A \div (1+r)^n$ 或 $P = 1 \div \{(1+r)^n - 1\}$
 4. $r = \sqrt[n]{A \div P - 1}$ 或 $r = \sqrt[n]{\frac{1}{P} + 1 - 1}$
- 求右諸式內之 n 方根或 n 幕，可用開平方或開立方，但其手續頗繁，故通常用對數表以計算之，求期限之時尤然。(Log 者對數之意也)
5. $n = \frac{\log(A \div P)}{\log(1+r)}$ 或 $n = \frac{\log(\frac{1}{P} + 1)}{\log(1+r)}$
 - A. $A = P \times (1+r)^n$
 - B. $P = A \div (1+r)^n$
 - C. $P = 1 \div \{(1+r)^n - 1\}$
 - D. $1 = P - \{1 \div (1+r)^n - 1\}$
或 $1 = \frac{1}{(1+r)^n - 1}$

【利息帳】(Interest account) 簿記會計上

處理收支利息之帳項，屬於損益帳，包含借入金之利息，放款之利息，及有價證券之利息等。此項利息屬於支付者，則記入於借方，屬於收入者，則借入於貸方，而以利息戶之貸借合計之差額，屬於貸方時，則入於利益，屬於借方時，則入於損失，以行其結算。

【利息條件】(Interest Clause) 爲商業匯票上附帶條件之一，用以註明利息之計算方法者。大凡英屬西印度羣島及遠東各地匯票，皆有此項條件之聲明。

【利息單】(Coupon) 公債票及其他有價證券所附取利之小票，以備支付時期代替聲請書及收據之用者。此項息單，印刷時連附於本券，其分界處以機器打成細孔，至支付利息期，則擊下一張，向支付機關領取利息。

【利息禁止】此爲宗教習慣所承認者。古代巴勒士登禁止對於貧民爲有利之借貸，及一般公衆之有利借貸。羅馬帝國亦禁止民間借貸，收取利息，然未能奏效。嗣夏士狄里安帝限定最高之利息，又規定利息無論如何遲延，不得超得一本一利，略與我國唐律之規定同。中世紀時依教會法，亦不得爲有利之貸借，至十六世紀始解除其禁。自是僅於利

息之期限及利率加以限制而已。

【利益】(Profit) 無任何之代價而增加資產之謂。企業上所生之利益有種種：(一)自營業上發生者，則有買賣上之利益或手續費等；(二)非自營業上而生者，則有廢置物賣却之利益，存貨漲價之利益，及決算期估價之利益；(三)自資金運用上發生者，則有放款利息、貼現費等。簿記學上利益金為資本之增加，在股份公司中當分配於股東，或作損失之填補及供各種準備金之提存等。

【利益分配法】(Profit sharing system)

(一)為實行之利益分配法。即雇主於職工所得工資之外，給以企業上所得之利益之謂。有廣狹二義：(一)廣義的利益分配法，在使職工覺悟事業之消長，勞資雙方有利害關係，於其普通工資之外，使為利益之均霑。包括下列諸方法：(A)從價工資伸縮法 (Sliding scale)；依生產物代價之高低，行工資之增減；即於雇傭契約上不確定工資之數額，僅列其分配方法，以為普通工資支給之代用制。此種方法，驟視之似不在利益分配法之列，顧就其實際考察，實為簡單的利益分配法。此多用於生產物代價漲落與經

常費有絕大影響者，及以工資支出為主要開支者，如煤礦業之類，先於生產物標準代價之下，定一適當工資額，然後隨生產物市價之升降而增減其實給之工資。此項方法，在外國礦業製鐵業及一般工業界曾經採用，但因非難者多，今已漸廢。(B)生產物分配法 (Product sharing)；此法亦為普通工資給付之代用制。即於職工不給工資，而以生產物給與幾分之幾，以為報酬。此種方法，於農場及捕漁事業等多採用之。(C)利益增給法 (Gain sharing)；給與職工工資以外之利益。其法有獎金制、升工制、花紅制種種。各視其職務性質而定增給之辦法。

(一)狹義的利益分配法，於普通工資以外，視其成績如何，分配利益之一部分。其方法有：(A)對於所得純益與以一定成數，并按各人工資之比例而發給者。(B)定期以現金分配之，或為長久雇傭計，提出疾病衰老等等扶助金者。(C)使職工以所得之分配金加入股本，或為特別儲蓄者。各隨其雇主之目的而行之。參看「職工待遇」條。(二)為理想的利益分配法，即一八八九年國際協同組合在巴黎開會時所通過之議案。其大意

為勞動者與資本家訂立自由契約，分配其純利益百分之七十五以上。其分配方法分為：(A)在一定時期交付現金；(B)在一定時期以銀行存款為共濟基金；(C)在一定時期以公司之股票給與勞動者。

【利益金】(Amount of profit) 即利益金額。而簿記學上之利益金，視作增加資產之原因，與「利益」之意義同。參看該條。

【利益保險】(Profit Insurance) 亦稱希望利益保險。即保水火險之貨物，除貨價外，並以應獲之未來利益而付以保險是也。此項保險，實附隨於貨物保險，惟以其屬於將來不確之利益，性質近於賭博，應在禁止之列。但近時海上保險之學說日形發展，漸認此可為保險之目的。保險方法，得視貨物之保險金額超過於保險價格者，即為其利益之保險。例如原價值二千元之貨物，須保險費等三十五元，而希望利益之估計可得二百元，則合此三者，統計凡二千三百三十五元，作為投保之額，非別以希望利益之二百元另附保險也。

【利益增給法】(Gain sharing) 詳「利益分配法」條。

【利益讓先股】(Deferred stock or shares)

公司分配利益於普通股東及優先股東之後，若有餘利時，始得受利益分配之股票，謂之利益讓先股。此項股票，遇公司利益減少時，則以不受分配為原則。我國向無發行此項股票者，惟在外國則恆見之。凡公司創立之際，發起人等所承受之股票，常有屬於利益讓先股者，蓋以此項發起人，恆謀公司之發達，願將所得之利益儘先分配於一般股東，因其資本豐足，恆苦無投資之途，確實之公司，嘗有以利益讓先股為條件而招致股東者，惟其價格比較低廉耳。此項股票，不必年年落後分配，實際上能達一定之年限，即得分配利益，或以公司利益達至某種程度時，即當分配之。英國某鐵道公司且有規定在一定條件之下，依公司之便利，得將普通股票，與全部優先股，及利益讓先股相交換者。又利益讓先股，亦有對優先股稱之為

(A. stock)者，而謂之(B. stock)

【利馬】(Lima) 南美洲祕魯國都，亦為利馬部之首府。在喀拉歐(Callao)之東六哩。城有六門，建於西元一五三五年，南美最名勝之地也。近郊土質肥沃，畜牧甚盛，氣候溫和，

多霧露而少雨澤，殊不適於衛生。此城久為南美西海岸之大商埠，至今商業尙盛。輸出以銀、銅、樹皮、肥皂、毛皮、硝石、糖等為夥，輸入則以絲酒為大宗。

【利國驛鐵礦】在江蘇銅山縣東北七十里。與津浦路相近。運河在其北僅數里，鑛質為赤鐵礦，夾有黃銅礦，風雨所侵，變為綠色，銅山之名殆由此起。中以鐵山、羊山等鑛為較大。鐵山鑛牀延長六百四十尺，平均闊一百六十尺；羊山鑛牀長三百八十尺，寬七十尺，含鐵成分平均在百分之五至六十。本鑛自漢以來即已開採，今地面易採之鑛不過五十萬噸左右。然估計地下儲量，則尚有五百萬噸。

【利率】(Rate of Interest) 利率有四種：①為約定利率，②為法定利率，③為銀行利率，④為市定利率。利率普通以百分率表示之。但有時亦適用日息，每百元以月息幾分幾釐計算，日息以外，則多以年息為標準。

【利潤】(Profit) 經濟學名辭。企業所得餘利之謂。凡企業家結合企業之要素（土地、資本、勞力），依一己之計算及所負擔之危險，以經營企業，一方收入自企業而生之總收

益，同時亦負擔總生產費。若能於總收益中除去總生產費而猶有剩餘時，是即企業之所得，謂之利潤。亦即商業上所謂之利益。參看「利益」條。

【利潤限制法】與利益分配法同。詳「利益分配法」條。

【利權】謂享受利益之權。他人之利權不可侵犯。已有之利權亦不可放棄。

【助役錢】協助役之費用也。宋史食貨志「其坊郭等第戶寺觀品官之家舊無色役而出錢者，名助役錢。」

【助法】法律名辭。亦稱從法。對主法而言。例如民法為主法，民事訴訟法則為助法。謂協助主法保護權利義務之程序也。

【君士坦丁堡】(Constantinople) 斯塔木堡(Stamboul)之舊稱。為土耳其之大城，建於巴爾幹半島上，三面環水，臨瑪摩拉海(Sea of Marmara)及博斯福魯峽(Bosphorus Strait)，而扼黑海之咽喉。其北有灣曰金角港(Golden Horn)為良好之停泊所，帆檣輻輳，貿易繁盛。惟其事業多為外國人所操縱，出口貨多生絲、羊毛、獸皮、氈毯、刺繡鴉片之類。

【否決】會場表決時表示反對意見多於贊成意見者。其議案爲否決。詳「表決」條。

【否認權】法律名辭。即破產管財人代破產財產行使之權也。當破產宣告之際，審判衙門應即選任破產管財人，保持及管理屬於破產財產之財產。斯時破產者如故意爲有害破產債權者之行爲，或清償債務或供與擔保，及其他有償行爲，破產管財人得行其否認權。而其相對人所受之反對給付或利益，應負償還於破產財團之義務。此項否認權，自破產宣告時起，二年內不行使者，當然消滅；自行爲時起，經過十年以上者亦同。

【吳淞】位黃浦江入長江之口，爲由江入海之孔道。在上海東北三十餘里，有滬滬鐵路與上海相聯絡，交通極形便利。前清光緒六年，因中德條約允許外國船舶泊於此，至光緒二十二年自行開爲商埠，設有江海分關。近因上海市區確定，已併入上海市之範圍。其北南石塘獅子林均築有堅固之砲台，謂之吳淞砲台，爲控制長江口之要塞。學校以國立同濟大學爲最重要。工廠以紡紗廠規模最大。

【吳縣】卽蘇州。詳「蘇州」條。

【吳興】通稱湖州。位於太湖南岸。若溪流其間，河港紛歧，蠶桑之利，甲於全國。物產以湖縐湖筆最著名。今京杭國道經過之，交通甚便。其西南潯鎮，爲輯里絲之名產地，富庶冠全省。與其西之菱湖鎮，同爲商業繁盛之區。

【呂宋】(Luzon) 馬來羣島美屬斐律賓羣島之一。東濱太平洋，西臨中國海，北與臺灣島相望。面積四〇九八三方哩，爲本羣島之大者。地勢多山，沿海多良港。土地豐沃，產有菸草、砂糖、米、麻等。住民爲馬來人及中國人。首邑曰馬尼刺，在本島西海岸。

【呂宋烟】雪茄烟之由呂宋輸入者。詳「雪茄烟」條。

【呂宋麻】亦稱馬尼刺麻，產於呂宋島及馬尼刺等處，由野生與芭蕉同種之 (Palatua pusa sechell) 植物，剝取其莖以取得者。其纖維極強韌，入水更爲強固，不易朽爛，故多用以製繩纜、鎊練及其他船用繩索網具等，有時用以替代馬毛製造刷子等物。

【呆帳】(Bad debts) 爲銀行損益類會計科目之一。凡放出之款，追索無着，及抵押放款經沒收抵押品後，而猶不足清償其債，其餘數屢催不還者，經過一定期間後，照例應入

於呆帳，而以呆帳準備金填補之。特仍歸納於普通貸款帳視爲資產部分，則不僅處分不當，且有欺蔽公眾之嫌。

【呆帳準備金】爲防止呆帳之損失，於每年贏餘中提取準備金額以備抵補者，爲銀行會計科目之一。

【呷】亦稱英尺。卽幅地，詳「幅地」條。

【吧城】巴達維亞之簡稱。詳「巴達維亞」條。

【吧嗎壟】爪哇中部北岸之都會，爲華僑之薈萃地。

【囤積】積米之小廩曰囤，今以儲物待善價者，謂之囤積。

【均一稅率】關稅自主之國，有時與第三國締結「協定稅率」者，則於一般關稅之徵收，皆採用協定稅率，無論對於何國，皆應適用之，此之謂均一稅率。

【均田法】後魏孝文帝用李世安之議，行均田法，所謂「以天下之田均給人民」。此法大意，分田爲露田與桑田，人民男丁至十五歲，給露田四十畝，桑田二十畝，奴婢準良丁制，有牛者給桑田三十畝，露田乃種穀之田，民年七十或死亡者，返其田於官，桑田則爲種植桑棗榆等之田，雖老死不必還官，凡土地

之受與還，以每年正月調查人口一次而實行之。

【均損】即海損。見「海損」條。

【均輸平準法】此法為漢武帝時桑宏羊所創。武帝征伐四夷，財用匱乏，乃行此法以斂商人財。所謂均輸者，於各郡置均輸官，令遠方各以其物如異時商賈所轉販者為賦，而互相灌注與輸送。所謂平準者，大農諸官盡籠天下之貨物，貴則賣之，賤則買之，使萬物不得騰躍。此法之行大為商賈之害。

【均輸法】宋王安石所行新法之一。於各地置均輸官，賦其地之物產而納於上，又視物地之宜，將其物產轉賣於需要地方，而可以貢於朝之物輸京師，蓋兼行商業之賦課法也。漢武帝時之均輸平準法，即為此法之先河。參看「均輸平準法」條。⑨九章算法之一。以田地之多寡人口之上下求賦稅以道路之遠近負載之輕重求脚費，以物價之參差求均停，以人物之隱互求顯現，皆包於此法。參看「九章」條。

【坊子煤礦】此礦在山東省濰縣東南約四十里，膠濟鐵路坊子站附近，距青島約三百九十里。德國經營山東之第一步即從事於此。

礦，於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〇）開始採掘。礦區面積約二十平方公里，儲煤量約一萬萬噸。惟不能煉焦炭，遜於博山所產之優良。每日可出煤六百噸。當歐戰時期，日人攻取青島時並獲得此礦，至華盛頓會議後，始與青島同時交還中國，改為中日合辦。此礦煤層自四尺至十二尺，有三層，炭質含揮發分百分之三十左右，灰質百分之九至十五，硫黃一分左右。餘為固定之炭質。

【坐根聯票】即三聯票詳「三聯票」條。

【坐商】即坐賈。詳「坐賈」條。

【坐莊】商店派遣職員長駐於產銷地點，以備隨時採購貨品，或銷售貨品者，名曰坐莊。

【坐椅】事務室中用具之一。其精美與否，足以影響辦事之能率。普通坐椅，應置皮墊，使坐者輕軟舒服，不感疲勞，能用彈簧墊者尤佳。打字員所用之椅，尤宜靈動自如，以利工作。【坐賈】設立店肆，常居其地以營商者之謂。為行商之對待語。參看「行商」條。

【坐盤】(Minimum quotation) 為上海錢莊活期往來利息之計算法。譬如坐盤為四元五角，以逐日錢業市場所開之銀拆行市，按月統批，如不及此數，仍應以四元五角

計息，如超過此數，則按超過額計息。坐盤者，為基本之行情，亦即最低限度之利息標準額也。②交易所最低限度之貨價之稱。

【坐礁】(Stranding) 船體觸撞於海底岩石或其他堅固物件之謂。分「自然坐礁」及「任意坐礁」二種。（各詳該條。）若船體觸於灘瀾之上，則稱為「膠沙」。船當坐礁膠沙時，其海上保險契約如為單獨海損不擔保者，則其擔保物所受之損害，不論其額多寡，均應由保險者填補之。所謂倫敦條約者 (London Clause)，即此之謂。

【夾角】算學名辭。由一點引二直線，此二直線中間之尖端，即二直線之夾角。

【夾板船】航海最大之船。汽船未發明前，荷蘭人至中國沿海所用者，船身極大，其舷側恰如二重木板夾成，故名。海上紀略謂：「其船最大，用板兩層並不削斷，製極堅厚，中國人目之為夾板船，其實乃圓木所造，非板也。」【夾帶】謂私帶貨物希圖漏稅也。例如公事之船隻而夾有私人之貨物，冀免稅關之查驗納稅者，即謂之夾帶。

【夾鉛】銀幣中夾有鉛質者，為偽幣之一種。

【完全企業】企業之經營，有技術上之危險及

經濟上之危險二種，前者亦名生產危險，即物品之能否如所豫期而生產是也；後者亦稱營利危險，即得依其豫期而生產，又果能否如所預期而販賣之是也。凡屬完全企業，皆應負此兩種危險，倘僅負第一種危險者，謂之不完全企業，例如訂貨生產，顧客生產，即屬於前者，市場生產，商品生產，即屬於後者。

【完全承兌】對於一部承兌而言。票據爲呈示手續時，承兌人承諾支付票額之全數者，謂之完全承兌。對於簡易承兌而言，即其承兌須記明承兌之旨，承兌之年月日，承兌人並加署名，若僅有承兌人之署名，而不記載他項者，則謂之簡易承兌也。

【完全背書】(General Indorsement) 即記名式背書之謂。詳見「記名式背書」一條。

【完全商】除法中商數之全部之稱。例如 $\frac{1}{2}$ 之商，其商之百位爲 5，十位爲 1，一位爲 5，此 300, 70, 2 各爲部分商，合之爲 372，即完全商。

【完成稽核】(Completed Audit) 帳項之稽核，無論何時，得行計算完了之稽核，最低限度，亦當於作成試算表之後，予以稽核。餘見

「繼續稽核」條。

【完納稅銀出關棧起貨報單】(Withdrawal from Bond to Import) 此爲付稅提貨所用之文件。報關人須用此單兩紙，(正副各一) 及出關准單一紙，逐項填明，送交進口部關棧。

【尾款】帳款之尾數也。

【局子街】即吉林延吉縣治，一名延吉岡，在省治東南八百里。清宣統元年，中日間島協約開爲商埠，縣西四百四十餘里，有天寶山，以銀鑛著名，日出銀八百餘兩。嗣以日人垂涎，屢起交涉，遂封閉之。此外有七八道溝，洒金溝西北岔等處之沙金鑛，均蘊藏豐富，與朝鮮及海參崴通貿易。

【岔道】(Siding) 與鐵路銜接之道路，所以裝卸貨物者。普通有三種：(一) 公用岔道，爲一般客商裝卸貨物之用，連同裝卸月台、木板、堆地等設備，概不徵費。(二) 租用岔道，乃由鐵路租與客商一家專用者，每年須按岔道之長度，付給租金。(三) 私有岔道，因客商之要求，由鐵路建築而售與者，私有岔道之較長者，亦稱專用鐵路或實業鐵路。

【希望利益保險】即利益保險。詳「利益保險」

條。

【希擊】(Heaving) 減少企業危險之一種方法。如向內地辦貨，運至上海，轉往紐約，除購價外，須加保險、運輸、關稅等費，而將來賣價多少，未能預知，設使運至紐約時，適遇該貨價格下落，勢必至於虧折，而「希擊」即所以減少此種危險也。其法如現貨大豆一千擔，計洋一萬元，保險運輸等費，共洋五百元，若賣價爲一萬元，則常虧折五百元，於是商人爲減少其危險起見，乃利用交易所爲保險之行爲，即向交易所賣出遠期(凡遠期須加上各種費用，故價值常比現期及近期爲貴) 洋一萬一千五百元，同時又復買入近期，假如爲一萬零五百元，於是其差益爲一千元，貨至目的地後，設使市場跌落，表面似乎虧折，實際運出地之市價亦必同一趨跌，而商人乃可以買回獲利。此法雖獲利微薄，但可減少危險，故運用者甚多。

【希臘】位於巴爾幹半島南部，稱爲半島中之小半島。又依哥林多地峽，全土分南北二部。極北之地，與保加利亞、塞爾維亞、阿爾巴尼亞接界，爲割自土耳其之新領土。南部木利耶，形如手背，四指突出，稱爲「希臘半島中

之小半島，一沿岸富屈曲，為他處所罕匹，且多島嶼。巴士戰爭之結果，干地亞與小亞細亞西之數島亦歸於希臘，於是多島海之勢力，幾盡入其掌握中。世界大戰後，於舊面積四萬六千餘方里之外，復增至七千三百餘方哩，人口亦達至八九百萬。就中以希臘族最多。阿爾巴尼亞人，次之。氣候溫和，地味肥沃。產業雖重農牧，穀物尚須仰給於他國。以葡萄乾為其第一輸出品，鑽石次之。國民多從事商業。其商船往來於黑海及地中海東部者甚多。交通漸次進步，尚未繁盛。通哥林都地峽之運河，頗著名。國都曰雅典。

【延吉】即局子街。詳「局子街」條。

【延長石油礦】陝西煤油田甚多，而以延長礦為其中心。清光緒廿九年，陝人某私與德商世昌洋行訂約開採，後改為官辦，每日出油三四千斤，可煉成煤油二千斤。日商三井物產社亦堅欲租辦，未成。民國三年，政府與美孚行訂立合同，因礦量無多，故將合同取消。延長官油廠共有四井，於民國六年產原油七十五萬斤，鍊出煤油二十八萬斤。惟迄今并未認真採鍊也。

【延期分利保單】(Deferred dividend) 或

稱累積保單，又稱分配保單或半湯丁保單。為人壽保險中分配年金之一種方法。創自意大利人湯丁 (Lorenzo Tontine)。其法以若干人分納年金，如有死亡，則其所遺年金，攤派於未死之眾人，以此遞推，其最後死者，得年金之全部。

【延期交易】(Back variation) 交易所中交易方法之一種。殆與展期相類似。在美國交易所中，買賣雙方或一方不能照期交割，則可要求延期，惟要求者須貼與被要求者以拆息，蓋用以賠償其損失也。拆息之擔認，在買者方面無款出貸，而要求賣者延期時，則由買者出之；反之，賣者無貨交出，而要求買者延期時，則由賣者出之。此種交易美國交易所中視為平常，即英、德兩國亦頗通行也。

【延期交貨決定日】(Carrying over day or contangs day) 延期交易至交貨之日，當事者對於交割既不可能，故普通須於交貨實行日之先一日，由當事者會商是否延期，是日即為延期交貨決定日。

【延期年金】(Deferred Annuity) 此為年金之一種。最初付入若干金額以後，儘數存

置勿動，經過一定之期間，乃每年支付若干。是謂延期年金。在延期年限後，直至領受人之死亡，得以年年繼續支付者有之，或以一定之年分為限，或以某事件之發生為條件，以後則支付中斷者亦有之。悉依最初之契約而定。此項延期年金，為充衰老後之休養費，或子女教育費，於自己壯時，或子女出生之際，先付出一定之金額。至其後，自不勞於休養費或教育費之張羅。故其性質，屬於人壽保險，而以生存為條件者。

【延期年金純費計算】見「年金純費計算」條。

【延期條項】(Continuation clause) 為海上保險契約條款中特別條款之一。被保險船舶，雖保險期間已滿，而船舶尚在海上或躲避於避難港，被保險者與保險者，得訂月納保險費之契約，延長其保險期間。此條項，常載明於期間保險單中。

【快車】(Fast train) 亦稱尋常快車，或郵政車。速度較特別快車稍慢，每小時約行三十哩。凡各大站及中等站均停車售票。除掛頭二三等車外，亦有附掛飯車臥車者。

【快信】即快遞郵件之簡稱。詳「快遞郵件」

條。

【快遞郵件】(Express) 較普通郵件為迅速。

凡國內外重要之處均可投遞。寄費較掛號郵件略增。交寄時須將完全姓名住址通知郵局，并向郵局所得寄件人收執，作為收據。如欲向收件人索取回執，照章須另行加費。

【成人保險】(Insurance for Adult) 即大人保險。詳「大人保險」條。

【成文法】對於不成文法自然法習慣法而言。由立法機關之決定而成為具備形式之法律也。

【成本】商品購入之原價之謂，在商業上之成本，包括貨價運費，稅項資本之利息，店中費用等，以製成之件計算之，以為定價之標準者，謂之成本。

【成本會計】(Cost accounting) 亦稱工廠會計，亦即工業簿記也。詳「工業簿記」條。

【成本會計股】(Cost accountant; Cost man) 一稱原價計算股。掌工廠中原價計算之事務者。此為製造業者資產中最關重要之事項，萬一洩漏為同業所悉，則貽害甚巨，故對於此科之人選，不可不慎。

【成本簿】成本計算之結果，以其確數登記於

簿冊，以為各貨定價之用者。

【成交】即交易確定成立之意。又在交易所方面，指每盤收盤決算本盤交易之總額，稱曰成交。

【成年】人類智識發達至某一年齡，即為成熟。此年齡，法律上稱為成年。凡達於成年者，法律上稱為成年人。成年人得獨立享其權利盡其義務。丹麥之成年年齡為二十五，奧國為二十四，荷蘭西班牙為二十三，英美德法皆為二十一，我國為滿二十歲。

【成年人】為達於成年之人。餘見「成年」條。

【成年工】即已超過童工年齡之勞動者。因其已可具有工作完全之能力，故不必受法律特別之保護。參看「童工」條。

【成色】指貴金屬之成分與色澤也。成分純則色澤佳，不純則色澤劣，二者有相連之關係，故稱成色。

【成行訂貨】(Open order) 即於買賣價值買賣時期等，不附條件而訂貨之謂。

【成衣】製衣之工匠，亦稱裁縫，蓋謂其一切工作，不外剪裁與縫紉也。

依法律手續，此種成單，本應詳載品物名稱、種類、數量、交付日期、價額、地點、方法、買賣者姓名、住址、介紹者姓名，及約定不能依契約履行時之義務等。惟因我國商場素重信用，故成單亦異常簡單，我國成單有時祇記貨名、數量、價格、交付日期等項，詳略毫無一定之標準。

【成渝鐵路】自成都至巴縣（重慶），長約七百里，為國有擬築夔成鐵路中之一部。

【成都】四川之省城。地據涪沱間之平原，支渠交錯，物產豐饒，為川中第一繁盛之區。近已築有汽車路數支，分達各處。城瀕錦江西岸，周二十餘里，分皇城、少城、太城三部分，居民稠密，市肆林立，絲織業尤盛。城西漢橋，為附郭之貿易場。

【成嘉鐵路】自成都至樂山縣，長約三百里，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成灌鐵路】自四川成都至灌縣，為省有擬築輕便鐵路之一。

【成瀘鐵路】自四川成都至西康康定，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扯平】交易所用語。凡買進之貨已形虧折，復以低價加碼購進，使前批之貨扯價較小者。

名曰扯平。

【扯因】(China) 又名鎖。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長度之名，等於二二依亞。英國一扯因，合我國標準制二〇・一六七八公尺；美國一扯因，合我國標準制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扯價】為在某一期間內綜合各種價格通扯而得之平均價格也。例如本月棉花每包扯價六十元，則指此月內之棉花價格漲落於六十元左右，以每日價格之總和而以日數除之所得之平均價格也。

【扶榆鐵路】自伯都納（扶餘）迄榆樹縣，約長三九八里。

【批】○曉示之意。上級官署對於下級官署及官署對於人民之陳請，無論准駁皆用之。○一起亦曰一批。凡彙宗貨物，分次運送者，亦曰批。如分批裝船是。○大宗買賣亦曰批，如批貨是。

【批發】(Wholesale) 即彙宗買賣之義。為零售之對待語。

【批發商】(Wholesale merchant; Wholesale dealer) 立於製造商與零售業之間，一方大宗購進，一方零售批出，以供普通小商店之

批發者。其營業所在，多稱批發所。招牌上亦有批發或抄發字樣。其商品頗單純。不若零售業之繁複，故貿易之類，亦有遜於零售業者。

【批進販賣】即代理店接受委託主之販賣品時，將委託販賣品自行購入之謂。此在代理店兼營批發者，往往行之。惟此種商品之市價，須依交易所中所定之行市，庶無害於委託者之利益也。

【批驗所】前清時代鹽務機關之一，即檢查「鹽引」（發賣官鹽之執照）之官署。其檢查範圍不僅官鹽，凡經政府特許事業之執照，皆受其檢查。

【技士】民國於有關技術之各官署，均設此職位。在技正之下。參看「技正」條。
【技正】清末有關技術之各部，置藝師一官，掌專門技術事務。民國改為技正，位在技監之下，技士之上。外省官署亦置之。

【技巧】工人之技藝巧妙者。三國魏志「罷尙方御府百工技巧靡麗無益之物」

【技師】擅長技術之人。有農業技師、工業技師、鑛業技師之別。而農業技師中，又分農科、林科、農藝、化學科、蠶桑科、水產科、畜牧獸醫科、

及其他關於農業各科等；工業技師中，又分應用化學科、土木科、電氣科、機械科、紡織科。其他關於工業各科等。鑛業技師中，又分探鑛科、冶金科、應用地質科。其他關於鑛業各科等。凡執行技師業務者，必先向官廳行登記之手續。

【技師登記法】民國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國民政府公布，十月十日施行。其要旨凡願充當農工鑛業之技師者，均須依法向主管官署呈請登記。有下列資格之一者，得為技師登記之請求：○國內外大學或專門學校畢業，修習農工鑛科，並有二年以上之實習經驗者。○考試合格者。○有技術之改良發明或有專門著作者。倘經審查合格，應即發給證書。但須繳納登記費證書費各十元。其要求補發者，須繳補發證書費十元。其經登記合格者，設立事務所，執行業務。

【技術】指專門藝事。有廣狹二義。廣義之技術，凡具一藝之長，如古代所謂祝史射御醫卜及百工，皆謂之技術。狹義之技術，僅指合於科學之藝事，而得政府之許可執業者。如今日之技師會計師律師醫師之類均屬之。【技術人才】即具專門之藝事者，為經濟時代

及建設時代最切要之人才。參看「技術」條。

【技術分業】(Technical Division of Labour) 見「分業」條。

【技監】民國實業交通鐵道等部所置。爲簡任職。位在技正之上。以有實業製造諸專門學術者任之。指揮監督所屬技術官。

【把根】爲蘇俄權度制常權重量名。每把根等於三別耳。課維次。合我國標準制〇・四九一四公釐。

【投保單】(Application Slip or Request Note) 凡欲訂立保險。必先就欲付保險之目的物。詳細通知其要件於保險者。此要件之通知。雖得以口頭或電話爲之。但爲便於保險者日後參照起見。自以使用保單爲佳。保單爲一定格式之單式。按照其應載之要件分別填入。加以署名蓋印。送致於保險者或其經紀人。

【投票】於選舉或表決時用之。卽以自己所願舉之人。或贊成與反對之意見。以書面表示之之謂。有記名投票與無記名投票二種。各視其宜而用之。

【投票販賣法】以投票選定某種目的物。藉此

以吸引顧客者。爲販賣法之一種。其法卽凡顧客購物達某項數目者(數不宜大)給予選舉票一紙。請其按照指定之範圍投票選舉。選中者以物酬之。此種方法宜設想周到。既可推廣本店之銷路與名譽。而又不傷各方面之感情爲宜。如以本地優伶或明星等爲選舉之目標。則對於不中選者往往有結怨之處。不可不慎。

【投貨】(Tethon) 航海之船舶。依正當之理由。將貨或船具投棄於海中。之謂。其理由不外下列數種：①船舶在航海中如遇暴風雨將沉沒時。或坐礁時。爲使船體上浮。故將貨物或船具之一部或全部投於海中。以便出險。②船中如裝有帶濕氣之穀物大麻棉花等。在航海途中發生熱氣。恐其發火。因而投入海中。③如遇敵船或海賊時。恐船上貴重之物品爲其所得。因將貨物投於海中。具有正當理由之投貨。船主不負損害之責。而應由各貨主或保險者分擔之。此爲各國所公認者。

【投資】(Investment) 亦稱投銀。以預想將來之利益。或以一定之歲入爲目的。支出其資本於某種事業之謂也。因經營業務而放

資。爲公司之股東。或買入公債等。皆投資之一例。投資者必伴乎資本。金錢雖爲重要之資本。金錢以外之物。亦尚不失其爲資本。如物資勞力等。皆可稱爲資本。但此類資本。普通不名之爲投資也。當投資之際。於所投之事業。最當選擇。最當慎重。其大略當注意於下列各項：①宜擇安全之事業投資。②投資當圖其利率之大者。③須擇其收益可得恆久者。④無論何時得變更爲金錢者。⑤附帶費用須較少者。⑥須少市價之變動者。⑦須多投數處。以圖損失之分擔等是也。

【投資信用】信用分類之一。又名長期信用。所以別於過渡信用及短期信用而言。例如某甲請求二十年長期借款作採礦建築或其他事業。永久資金之準備。其告貸資金之時間。既較短期借款爲久。而使用目的。又非周轉金融於目前。而爲永久的投資事業。自不可與短期信用等量齊觀也。參看「信用」及「短期信用」條。

【投資信用工具】投資信用工具。爲信用工具之一種。大概均由公司發行。包括債票股票及短期票據數種。略述如下：①債票。債票及期票具有同樣性質。卽出票人須於一定時

期清償本息，債票泰半由政府或股份公司發行，因出票期限往往若干年，不適於個人或合夥之企業，其發行總額又以鉅萬計，為私人財力所不及也。●股票。股票為代表某種企業一部份之主權，股票之持票人祇作發行公司之主人而非債權人，因達公司破產時，持有股票者須按其股額之大小，分任公司之損失，職是之故，股票並非一種適當之信用工具。●短期票據。公司發行短期票據之目的，在於周轉目前資金之呆滯，寬裕市場金融之緊縮，是故短期票據之利率每較長期債票為高，債額較小，期限較近，蓋其發行動機既屬應付一時之需要，自與長期債票各異其趣也。

【投資託拉斯】(Investment trust) 投資託拉斯肇端於歐西大陸諸國，為國際金融界貸借雙方之居間者。專營長期放款法以公司所發行債票售諸投資家，將售得資金重行買進其他政府或公司債票，例如英國之投資託拉斯，每以大宗資金投於國外有價證券是。

【投資銀行】(Investment Bank) 投資銀行發生於中古時代，其時歐洲君主每向漢

薩商人(Hansa Merchants)借入長期借款，而以交付堅確之擔保為條件。迨至今日，投資銀行乃為資本家及借長期資本者之居間人，如英國之倫敦，美國之紐約，皆為投資銀行之中心。一八二五年後，美國向西部開拓，其建設費用，蓋泰半出自歐洲之投資家也。投資銀行之種類茲以美國為準：●批發行(Wholesale house) 全美計有十餘個，以承銷鐵路債票及各國政府公債為其最大業務，大抵該項證券，整批轉售於零賣號，故其購進部之組織，規模獨巨。●大零賣行(Large Retail houses) 為數極多，設總行於紐約，支加哥等地，以推銷證券為其主要業務，故其推銷部甚為重要。達大批買賣時，每糾合同業合組銀團(Syndicate) 共負包銷之責。●小零賣號(Small Retail houses) 與大零賣行之分支行，在營業上處相對地位，其組織與大零賣行相若，但規模較小有買賣各項證券者，有買賣一種證券者，其劣點在一切利益較厚之證券，每為大零賣行所操縱，不克與之分潤之。

投資銀行之組織，概係無限公司，其夥員由二人以上至二十人不等，內部分下列各部：

●購進部(Buying department) 調查其他公司送來計劃書是否可靠，以為購進之標準。平時恆與各種有關係之企業界相接觸，同時考核該業之利弊，以報告於本部。●推銷部(Selling department) 其下有推銷員及分店，由推銷員就指定地段內，將各項證券四出兜銷，並須按時將推銷情形報告推銷部經理。●統計部(Statistic department) 各地推銷情形及購進證券，製成統計以示眾。凡顧客發生質問時，亦由該部作答。又可根據各方面之材料，向公司作各種建議。●會計部(Treasury department) 會計部掌理一切金錢事宜，如向銀行借款及催收顧客欠款是。投資銀行之業務如下：●調查建議。在未承受或推銷某公司發行證券以前，必先調查其建議書，例如有某鐵路公司欲發行證券，則調查範圍頗廣，即須請律師以考察特權及以前發行證券在法律上之地位，工程師以調查財產情況，會計師以稽核該公司營業報告等是。第就一般而論，投資銀行之營業率以買賣市政公債，公用事業債票，及鐵路債票為限，各種私人企業之債票則多不承辦。●組織

薩商人(Hansa Merchants)借入長期借款，而以交付堅確之擔保為條件。迨至今日，投資銀行乃為資本家及借長期資本者之居間人，如英國之倫敦，美國之紐約，皆為投資銀行之中心。一八二五年後，美國向西部開拓，其建設費用，蓋泰半出自歐洲之投資家也。投資銀行之種類茲以美國為準：●批發行(Wholesale house) 全美計有十餘個，以承銷鐵路債票及各國政府公債為其最大業務，大抵該項證券，整批轉售於零賣號，故其購進部之組織，規模獨巨。●大零賣行(Large Retail houses) 為數極多，設總行於紐約，支加哥等地，以推銷證券為其主要業務，故其推銷部甚為重要。達大批買賣時，每糾合同業合組銀團(Syndicate) 共負包銷之責。●小零賣號(Small Retail houses) 與大零賣行之分支行，在營業上處相對地位，其組織與大零賣行相若，但規模較小有買賣各項證券者，有買賣一種證券者，其劣點在一切利益較厚之證券，每為大零賣行所操縱，不克與之分潤之。

銀團負包銷責任，而取相當之佣金。遇發行額過巨，一銀行不敢包銷時，乃聯合各銀行組成銀團爲之。至於各團員分擔額之多寡，不必相等。③推銷證券銀團既將調查及包銷手續辦理完竣，乃進行推銷工作，先做一說明書說明發行證券之詳情，如發行額、擔保品、利息及歷年之純收益是。當銀團存在期間，各團員有維繫約定價格之義務。防止團外人低價出賣，在規定時期中證券不克悉數出售時，則惟有延長銀團存在時期，或由各團員分別承銷之二法。故投資銀行一方供給借入款人低利之流動資本，他方使投資之公衆有安全可靠之出路，至於因營業失敗從事改組之公司，尤得其甚大之助力。營業之方純純以保障顧主利益與安全爲目的，故遇某種債票之發行公司營業不佳時，立即忠告顧主將該項債票脫售，當發行公司拖欠利息時，投資銀行爲保全其令譽計，有時代付利息於顧客，實爲輔助各種實業發展之事業也。

【投標保證金】當投標買賣之際，買方或賣方對於其對手所付納之保證金也。詳見「投標買賣」條。

【投標買賣】(Tender; Bidding) 意猶投標，我國俗稱「出暗碼」，可分爲二類：①爲普通投標，即指定貨物之承受，代價之支付，發送之日期及其他條件，由一般公衆通知其買賣價格之方法是也。此種投標買賣，大抵皆屬於官廳或公司等之大團體，需要購入多量之物品，或拍賣其廢置品時，爲此公買或公賣之方法。又製造業者，需購入大批原料品或燃料品時，亦有行之者。大抵投標買賣，率指定其對手方者爲多。此稱之爲「Private Tender」，其使公衆投之者，稱之爲「Public Tender」，其方法乃就某物品使申投其價格 (Bid) 從多數投標者 (Bidder) 之中，就所投標 (Tender) 價格最低者買入，或價格最高者賣出，其受投者 (Highest Bidder or Lowest Bidder) 當付納保證金及訂買賣之契約書，乃於一定之日依投標條件，交納其物品或支付其貨價。對於官廳之投標，多於一週或二週以前，將該投標所附之事項，及契約書式所當表示之場所，擔任締結契約之官吏職名姓名，投標之場所，日限時刻，與夫受投之保證金額等，一一揭示之。或公告於官報及新聞

報。投標者對於該物品之供受，往往須有資格上之限制，並將所定保證金呈繳於官廳，於此豫定其物品價格，封書以備開投。及開投之際，其投標價格，如在豫定價格以上，或付款之時，如在豫定價格之下者，不妨再行投票。②交易所之投標買賣。此爲交易所即時交易或延期交易之一種買賣方法。須將現物樣本及其數量等揭示於市場中，並指定其即時交易或延期交易之期日，迨至豫定投標之時刻，則以記名投票行之。其屬於投標賣出者，則以最高價者爲確定之買主，其屬於投票買進者，則以最低價爲確定之賣主。

【投機】(Speculation) 此語原採自日本。其廣義爲冒險獲利之行爲，狹義爲利用市場之變動而獲得利益也。

【投機恐慌】(Speculation crisis) 指市場非因消費之增加而促進生產，乃由人氣所造成之好況而促進生產，一旦因投機過度，生產過剩，致引起社會經濟恐慌之謂也。本來在現代社會生產者觀察市場價格，豫測社會之需要而生產，然有時因一時好況，投機者競爭購入，物價從而騰昂，物價愈騰昂，

而人氣愈盛，漸由現貨之競爭，轉到期貨之競爭，投機愈大，則商品之需要漸次超過生產力以上，於是生產者以有利可圖，乃擴張其營業，同時商品市價昂騰，企業利潤增大，股票價格亦隨以上騰，企業者乘此時機，或擴張業務，或組織新企業，迨至生產力超過市場人氣之假需要，於是商品堆積，市況沈滯，而恐慌遂爆發矣。又有關於證券或企業因人氣之誘致，而發生經濟恐慌者，如光緒三十四年時，有西人到滬發起橡皮股票公司，商人眩於厚利，紛紛投資，其股票因需要增多，價格暴騰，各錢莊亦以橡皮股票為最可靠之放款抵押品。迨至宣統二年創辦之西人一去不返，票價亦一落千丈，商人紛紛破產，錢莊乃大受打擊，匯劃莊因此倒閉者達二十餘家，市面金融為之紊亂，全市受其影響，以致發生恐慌。此種恐慌為投機所誘發，故亦稱為投機恐慌。

【抗告】即對於裁定聲明不服，請其上級法院將其變更或廢棄之謂。與上訴不同，上訴係對於判決聲明不服，非對於裁決聲明不服，而抗告則對於裁決聲明不服。除再審抗告外，應於確定前為之。普通一切裁定皆得為

抗告，但法律上寫明不得為抗告者，不得為之。不合法之抗告，應予以駁斥。抗告經允許者，由直接上級法院裁決。

【抗告人】即提起抗告之當事人，及提起抗告之其他訴訟關係人。其對方稱對手人。

【抗告狀】即抗告時提出之書狀。其中須寫明不服之裁定及不服之理由，送交原審法院。

【折】減少其成數也。如貨價減去十分之一者，謂之九折，減去百分之十五者，謂之八五折。是。○虧損之意，如折本折閱是。

【折水】凡實幣或紙幣，在市場上價格低於法定價格時，向兌換業者貼費以易他幣，謂之折水。

【折扣】○照原價減少百分之幾或十分之幾之謂。如照碼九折即按原價而收九成也。○銀行於抵押放款時對於借款人之抵押品為市價以下之估價，亦稱折扣。

【折帛錢】宋制，春荒時貸庫款於民，夏秋則輸絹於官，謂之和買。至高宗時復定和買之絀，絹歲為一百七十七萬匹，每匹折納錢兩千，以助國用，謂之折帛錢。為有宋一代之弊政。

【折衷保護政策】關稅保護政策之目的，不在謀關稅收入之增加，而在謀國內產業之發

展，故與自由貿易論者之「輸入稅完全廢止」之主張絕對相反。另有折衷主張者，不取保護政策之高築關稅壁壘，亦不從自由貿易之開放門戶，而取適中之關稅制度。此種主張，謂之折衷保護政策。

【折漕】漕糧之折銀解京者。清舊制永折漕糧，止三十六萬餘擔。後因軍興，乃折價徵銀，價自一兩餘至三兩餘不等。今江浙兩省所完之漕糧，本此制。但自廢兩改元之後，又改折銀元矣。

【折價代用貨幣】(Depreciation unproductive money) 指發行紙幣者拒絕兌現，失卻代表實幣性質之貨幣而言。其結果發行額愈增，價值日漸下落，馴至紙幣發行法日就敗壞，於流通授受，須加貼水，其於市面之影響，即使物價昂騰，為必然之結果。

【折閱】原為貶價出售之意。今對於商業經營虧損資本者，亦謂之折閱。

【折舊】不動產或傢私生財等每年於製定貸借對照表時，按其使用程度予以相當之折扣，謂之折舊。

【改正送貨單】(Corrected or Amended invoice) 送貨單發出後，發見其記載中有

錯誤或脫漏事項，爲改正起見而另繕單據者，謂之「改正送貨單。」

【改航條項】(Deviation Clause) 爲海上保險契約中特別條款之一。海上保險契約，普通於一定航路中發生損害時，保險者須負賠償之責。若船舶無預定改航約款而任意變更其航路，則所發生之損害，保險者不負賠償之責任。

【改寄他處郵件】對於發出或收到之郵件而欲改寄他處者，其辦法如下：(一)甫發之郵件，可以向投遞之局索取特印之單式，繕寫該郵件之正確姓名地址，懇請郵局改寄，惟祇可於投遞之局截留，不得在中途各局辦理。此項截留郵件，郵局視情形可能時，始能照准。如未能辦到，寄件人不得藉詞爲難。(二)改寄郵件性質複雜者，郵局可令聲請之人將該郵件領收，或將該件照常退回寄件之人。(三)郵件上書有某人代收字樣者，除由寄件人或所書之代收人具函聲請外，概不能截留改寄。又凡屬一行機之郵件，若無本機主之字樣，一概不能截留。(四)信函明信片新聞紙書籍刷印物貿易契約貨樣等類，投遞後交回郵局改寄，不另索費。然改寄之國，倘其郵

費重於原付之資例者，則仍須照改寄之國之資例另行加補。(五)已經投到之件，而欲改寄他處者，應於投到之次日交回郵局改寄。(次日若爲放假之期或星期日不計)如已逾次日，或交回之件露有開拆痕跡者，即按未付資費之件另行交納。(六)截留改寄之郵件已經付足資費者，均毋庸再納。惟包裹之改寄，必須另行納費。

【早路】爲水路之對待語，即陸上之通路也。【早碼頭】陸路商埠之別稱。詳「陸路商埠」條。

【更正】法律名詞。意思表示發生錯誤，而設法改正之，謂之更正。更正之方法，如原以言詞爲意思表示者，固可仍以言詞更正之；如原以文字爲意思表示者，亦當以文字更正之。以文字更正之法甚多，或以函件，或登報聲明，各視其宜而用之。

【更拆】更拆者，即錢莊同業中向同業拆進劃頭，而不於即日清償，劃頭之謂。俗稱帶根，又稱「更拆」。所謂更拆，即進其劃頭復拆進，其匯頭也。以匯頭更進劃頭，例須另行加水，而拆進匯頭例須俟次日清償，則日期又更多一天，以是更拆行情通常較「劃頭加水」

之行情爲高。惟其行情之高下，常以當日銀拆之高下爲轉移。參看「劃頭」條。

【杉】常綠喬木。多產於福建、湖南、江西、安徽、浙江及吉林、遼寧等省。其幹端直，高至數丈，宜於建屋及製器之用。葉似松而短，花單性，至秋結繖果，其大如指。杉木用途甚廣，每年輸出國外者，常達銀一千八九百萬。元參看「木材」條。

【杏仁】(Almond Seed or Almond) 有苦杏、甜杏二種。苦杏爲國產藥材，功能消痰利氣，甜杏味甘，可製糕餅佐筵席。以色澤別之：曰白杏，色青紅，皮薄，肉厚，味甘；曰水杏，色紅黃，粒略大，味甘而多水分；曰麵杏，色黃，粒較小，肉厚，味苦而少水分；曰土杏，味酸苦，形最小，肉薄。杏仁產於山東、河北、河南，以山東最豐饒，而天津爲其集散中心，對外貿易年達銀二百二十三十萬元。

【材用植物】木材之可供建築及製器之用者。如我國之松、杉、榆、柳、楠、木、紅木、紫檀、陰沉木之類，輸入品中之麻栗、毛柿、木柚木之類均屬之。

【材料】工業製造之原料也。

【材料房】儲藏原料品之貨房。爲工廠重要部

分之一。

【村圍門鐵路】自河北宛平縣之門頭溝，至本縣村圍之鐵路，長六里，係通興煤礦公司所築，為民有已成鐵路之一，於民國五年通車。

【杜松燒酒】(Gin) 為強烈性酒之一種，略與白蘭地相近，多為荷蘭產品，係以杜松子實之蒸溜水，與麥芽湯混合釀造者。參看「酒」條。

【杜威氏檔案制度】(The Dewey System) 此為分類歸檔方法之一，本制所據之原則，即為杜威氏圖書館分類法，每一標題(Subject matter) 之劃分，限於十個部分(Divisions)，每一部分限於十個小部分(Subdivision)，每一小部分限於十個段(Section)，餘類推。例如 300 代表賣品，但賣品之種類繁多，若以 340 代表文具，則 340 一數即指賣品中之文具，但文具之品類不一，故若以 342 代表中國文具，則 342 一數即指賣品文具中之中國文具而言。惟中國文具亦頗繁雜，若以 342.5 代表毛筆，則 342.5 即指賣品中中國文具之毛筆而言。蓋其制度，以整數代表範圍較廣之項目，若條分縷晰，則整數以下，可接以小數，小數位則可依分

析之項目而定繁簡。

【步】乃步測之單位。我國舊以二步為一弓，即營造尺之五尺也。

【步跌】詳「步漲」條。

【步漲】交易所用語。言市場物價之繼續增高也。反之，如價格逐漸低下，則曰步跌。

【武穴】鎮名。在湖北廣濟縣南七十里，當皖鄂贛三省之交，外江內湖，最為險要，居民稠密，商業繁盛，長江汽船於此停輪，上下客貨。

【求匯】即逆匯。詳「逆匯」條。

【求新製造廠】清光緒二十九年，朱志堯所創立。設於上海市，占地七十餘畝，設備完美，能製造及修理各種汽機、內燃機、鍋爐、各種機械及用具、輪船、橋梁等。

【汪清】即百草溝。詳「百草溝」條。

【汴】河南省之別稱。詳「河南省」條。

【汴洛鐵路】為隴海鐵路中間之一段。自河南之開封(古汴京)至本省之洛陽，計長一百十五英里。於清光緒三十年(西元一九〇四)興工，至三十四年十二月築成。

【汴洛鐵路公債】(Chinese Imperial Government 5% Gold Loan of 1903 and 1907 (Pien-to Railway)) 清光緒二十

九年鐵路督辦盛宣懷因建築開封至洛陽鐵路與沿路支線，乃與比國鐵路電車公司(Compagnie Générale de Chemins de fer et de Tramways en Chine) 借款項，計比金二千五百萬佛郎(Belgian Francs)，於光緒二十九年九月二十四日簽約。嗣以工程費不敷，再借比金一千六百萬佛郎。前後兩次共計四千一百萬佛郎，由巴黎荷蘭銀行(Banque de Paris & des Pays-Bas) 本立德、茹利羅斯基公司(M. M. Bernard & Jarilowsky) 及不魯捨爾恩培公司(M. E. L. J. Empain) 發售債票，由一九零四年開始發行，共計比金四千一百萬佛郎，當時合英金一百六十四萬鎊。票面每張比金五百佛郎(合英金二十鎊)，利息按年五釐，以本路之財產及收入為擔保。此債分三十年償還，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即一九一五年七月一日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至第三十年，即一九三四年七月一日止，計抽籤二十次，全數償清。但在一九一五年七月一日第一次還本之時，我國以財政支絀，無力撥付，乃由隴海路督辦施肇曾與比國鐵路電車公

司商妥，展期五年，至一九二十年七月一日開始還本，抽籤定於每年四月間舉行，還本在每年七月一日，利息每年分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兩次發給。惟此路因路綫過短，築成後，併入隴海鐵路，營業不佳，故自一九二七年七月一日起，本息均未撥付。

【決算】會計科於一定期間之末，舉行收入支出之總結，以規本期內之損益，謂之決算。

【決算日】(Settling; Account or pay day) 英國股票交易所至定期交易之日

實行授受，該日謂之決算日。倫敦交易所於實行授受前，須有二日之準備，其第三日謂之決算日。在此日，最後之證券承買人向最初之賣出人支付金款，其中間人祇授受差額金款，於是交易即爲終了。柏林、巴黎等之交易所，事先亦須經四五日之準備，其授受金款之日，謂之決算日。

【決算表】銀行公司商店工廠等，於每年年度終結時，應編造決算表，以示營業之實況。決算表分下列數種：①營業報告表，②資產負債對照表，③損益表，④資產及負債目錄。

【決算報告】(Report of closing Accounts) 將決算當時之財產狀況及損益原

因報告於資本主事業關係者，以及一般公眾之謂。普通包含三項表式，即貸借對照表、財產目錄、損益計算書。對資本主及事業關係者報告時，須精細詳盡；對一般公眾作報告時，損益計算書宜簡括明瞭即可，而財產目錄與貸借對照表則應詳細無漏。

【決議】會議時經與議決者表決通過之事項，謂之決議。例須記載於議事錄，由主席簽字，以備執行。

【決議錄】股東會議決事項之記錄。其所記載之事項有四：①會議日期，②會議場所，③主席姓名，④議決事項。此項記錄，由主席簽名後，普通皆印刷多份，送致各股東備查。

【汽水】(Aerated waters) 亦稱荷蘭水。爲清涼飲料之一種。以碳酸氣酒石酸檸檬酸加糖及他種果汁製成。吾國初稱西洋貨品，多曰荷蘭，故亦稱荷蘭水。實非荷蘭所產。近年國人自製者漸多，外貨進口者每年約值銀三十餘萬元。

【汽車】(Motor car) 亦稱摩托車，又名氣車。日本謂之自動車。爲現代交通之利器。式樣甚多，就其動力分之，則有用揮發油之漲力，煤炭或木炭之蒸氣力，及電力等三種。蒸

氣汽車發明最早，略與蒸氣機關之發明時期相同。油漲力之汽車，則爲一八六二年法人魯訥亞所創。電力汽車，則爲一八七七年和爾克所發明。近年我國湯仲明發明以木炭代汽油，益便實用。汽車速度，曩日每小時可行百餘里，但迭經改良之後，今已可達三四百里，惟須道路平坦，設備完善，其交通功用，駕諸火車之上，因其不藉軌道，任便通行，僻壤遐陬，無往弗屆也。故我國各省近已廣闢公路，即思利用汽車，以便運輸。惜我國無製造汽車之廠，純恃外國之輸入。其輸入之額，與年俱進，有載貨汽車(Motor-trucks)及載客汽車(Passenger-car)之別。進口總額近年已達銀二千數百萬元，大部分來自美國，餘爲英法日諸國之產品。①(Tram) 即鐵路所用之機關車，俗稱火車頭是也。

【汽車保險】(Automobilers, motor cars ins.) 對於汽車之破損，或完全不能行駛，與不幸撞傷行人而生之損失，加以保險之謂。爲動產保險之一種。

【汽油】即揮發油，詳「揮發油」條。

【汽船】(Steamer) 俗稱輪船或火輪船。又因

船身之大小，而有小輪船與江輪海輪之別。其最大者曰郵船，新式者多裝內燃機，普通多用蒸氣機，用推進螺旋機以行於水面。參看「船舶」條。

【汽船保險】詳「船舶保險」條。

【汽輪機】(Steam turbine) 為汽機改進之機械。雖以蒸氣為原動素，但使高速度之蒸氣入於汽輪，發生運轉作用，變汽機之動能為機械能，故效率高，燃料省，手續簡，凡今日新式蒸氣動力廠皆用之。其主要部為汽輪輪葉輪盤三項，輪葉裝於輪盤周圍，蒸氣經汽嘴射於輪葉，藉其衝動或反動作用以旋轉輪盤，其式樣頗多，大別為衝動汽輪機反動汽輪車，及衝動與反動汽輪機三類。

【汽機】(Steam Engine) 為蒸氣發動機。其製係由一密閉之圓筒形汽桶，中設轉軸，藉蒸氣之力推動使往來者也。汽機之大別有陸上汽機，及輪舶汽機二種。按裝置方法區別之，可分為定置汽機，機關車，及易搬機關三種。按其構造區別之，可分為單汽桶，二次膨脹，三次膨脹，及四次膨脹機關四種。按形式區別之，可分為直立式，橫臥式，及斜臥式汽機三種。按動作區別之，可分為凝汽汽機，

及不凝汽汽機二種。此外特殊應用之汽機，並皆有各種特殊名稱。總之，汽機乃利用蒸氣之熱力以推動活塞而為機械工作者也。汽機之馬力，有指示馬力與實在馬力二種。指示馬力乃包括汽桶中蒸氣之熱力未嘗耗去，及機械未曾摩擦時所發生之總共馬力而言，實在馬力則除卻耗損而僅指汽機上所能利用之動力也。以指示馬力除實在馬力，其得數即等於汽機之能率。

【汽機鍋爐保險】(Engine and Boiler Insurance) 蓋合汽鍋保險，與汽機保險

為一者也。凡工場內所設置之汽機及汽鍋之破壞，與夫因此破壞而及於附近建築物機械器具諸損害，保險業者皆當償補之。

【汾酒】產於山西舊汾州府境，故名。以釀於汾陽縣（舊汾州府城）者為最佳，而以縣境東北文峪新河西岸蓋善堡申明亭所造者為絕對上品，羅城鎮及三泉鎮所造者亦為佳釀。其名著於全國。以高粱為原料，與江蘇之洋河酒，營口之牛莊酒，均為高粱酒中之上品。

【Founding】如為坐礁或膠沙容易出險時，名曰 Submarine

【沈沒或衝撞保險單】(Stranding and collision policies only) 為船舶保險

單之一種，就危險之種類而分者，此單所保之目的，即為船隻遭罹不幸而沉沒及與他船衝撞所發生之損害，悉由保險業者填補之。

【沈貨】(Jettison) 海上保險用語。即船舶在航海中遭遇危險時，為求船體輕減之故，舉所載貨物而投棄於海中，此項投棄之貨物謂之沈貨。飄浮於海面者，謂之浮貨。參看「浮貨」條。

【沒收押品】為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對於無法收回之抵押放款，其所有押品經銀行沒收者均屬之。

【沒藥油】沒藥油 (Myrrh) 由植物樹皮蒸溜而得之芳香油。有淡黃色，淡綠色，紅色等。比重一·〇一九，多用作化粧品之原料，或醫藥用。

【沖】●充抵之意。如簿記所用沖銷是。●與充通如沖直貢呢是。

【沖西綵】(Venetians) 為八線組或五線組

經面之緞光紋織品。有玄、青、灰、藍等色，多素地。織花或深印者極夥。參看「泰西緞」條。

【沖直貢呢】即羽繭。詳「羽繭」條。

【沖銷】舊式帳簿誤記帳項之時，恆於其另一方面再記同樣之帳項，而於其上加蓋沖銷之圖章，表示對銷之意。或稱沖回。

【沙戶】居於海濱沙灘上，從事農業或漁業之住民也。蘇軾詩有「時有沙戶祈春蠶」之句。

【沙木】為重木材之一。產於我國南部各省。高約八九丈，屬常綠喬木。葉狹長而尖。花單性，結實為圓形。其材極堅緻，國人用為上等之棺木，俗稱沙枋。

【沙市】在湖北江陵縣城南十五里，瀕長江北岸，一名沙頭市。地本沙渚，每當長江漲溢，輒至氾濫。自宋鄭獬來守是土，始築長堤以為捍禦，以後漸為商賈輻輳之地。西接巴蜀，北通襄陽，實沿江之重鎮也。人口約八萬。甲午以後，依中日馬關條約開為商埠，遂為湖北中部貨物與川鹽總匯之處，俗有「小漢口」之稱。輸出品以棉花、土布、胡麻花生、穀物、繭絲、菸草、毛皮等類為主。輸入品為麻布、毛織物、石油、沙糖等類。

【沙市關】海關之一。在湖北沙市。因光緒二十年中日馬關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自五十萬至六十萬元。

【沙田】沿河流或海邊由沖積而成之耕地也。廣東新語：「在海邊由沙堆積而成之田曰沙田。」

【沙谷米】(Sago or sarkin) 為一種棕櫚科植物所含之粉也。其樹名沙谷椰子，產於馬來羣島、印度及其他熱帶等地。高達十五呎，以至二十呎，取其幹中所含之黏液物敲碎之，俟其有如澱粉之物沈澱，乃於水中洗滌之，計一樹所得可七百餘磅。以牛乳羹汁調和成粥，食之味甚美，西餐中常用之。亦稱西穀米。

【沙河棉】為產於湖北孝感、雲夢、黃陂，及沙河等地棉花之總稱。其品質較劣於湖北產之家鄉棉，在紡紗方面祇適用十六支紗以下之原料。

【沙金】從沙中淘取之金。詳「金」條。

【沙羔皮】山羊毛之短者，即為沙羔。浙江省與北方陝西甘肅諸省產量甚多。其中細花者為優品，粗花次之。

【沙棉】為江蘇南通所產棉花之總稱。在品質

上區分為上沙棉、中沙棉、及下沙棉等。

【沙糖】即糖。詳「糖」條。

【沙興鐵路】我國計劃建築之鐵路，由湖北省之沙市，入湖南，沿沅江、恩州、鎮遠等地，再經貴州省城以達興義。全路長二〇〇〇里。其支線有二：一常德至長沙，一沙市至荊州。民國三年，我國政府向英國寶林公司訂借一千萬鎊修築此路。因歐戰發生而停頓，迄今此路尚未興築。

【沙錢】制錢之薄小粗糙而無光澤者。

【災害保險】(Accident Insurance; Casualty) 此為奇災保險，傷害保險，負傷保險等之統稱，屬於人壽保險之一種。凡因旅行或營業中，偶然遭遇損害而負傷者，即當支付其保險金。此項保險之發生，在西元一八四九年，英國倫敦所設立之倫敦鐵道旅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此公司不惟對於因鐵道事故之負傷者與之締保險契約，即因航海中之災害而負傷者，亦許為之保險。且不必赴該公司投保，凡鐵路車站俱設置保險契約器，但使投入一定之保險費於該器中，即能排出保險證券，其手續至為簡單。今歐美及日本等國，均有此項保險公司之組

織。

【災害賠償法】為德意志、奧地利、英吉利、瑞典等國所施行之特別法。凡勞動者因工作上發生災厄而負傷者，本法規定予以賠償。此法於普通法上，擴張企業主損害賠償之義務。

【災難保險】身體傷害之保險。詳「災害保險」條。

【牡】動物之雄者為牡，如牡牛、牡雞是。

【牡丹】落葉灌木，為吾國之特產。莖高二尺許，葉為複葉，分裂甚深，夏初開花，徑三四寸，有重瓣單瓣之別，色有紅白紫等數種，在花中為最豔美，古無牡丹，統稱芍藥，自唐以來始分為二，以其花似芍藥而幹為木，又謂之木芍藥，且有牡丹花玉芍藥花相之說。以河南之洛陽為其主產地。

【牡蠣】軟體動物，一名蠔。右殼小而薄，左殼大而凸，外面硬而平，腹緣為波狀屈折，色淡黃，內面而滑潤，足漸退化而失其用，常以左殼附著於岩石，連綴至一二丈，巉岩如山，俗稱蠔山，產淺海泥沙中，肉味美，富有養料，易消化，謂之蠔黃，殼可燒灰，功用與石灰同，謂之蠣粉。

【狂跌】市價之物價驟然降落甚多者，謂之狂跌。

【男性保險】即惟就男子之生命而行保險事業者。因男女生理上之異同，而死亡率有別，故關於保險費之徵收，亦自相懸殊。業此者純為一特種之保險公司也。

【町】為日本度量衡制地積名，每町合我國標準制〇・九九一七三六公頃。

【秀油】桐油之產於四川者。其品質與產於湖南之洪油相類似。成紅紫色或帶黑色，有極濃厚之粘着性，輸出甚少，大抵均在國內消費。

【私力救濟】即以自己之力，保護自己之權利，或恢復自己之權利之謂。分自助與自衛二種，餘見「自衛」條。

【私公司】即個人公司。詳「個人公司」條。

【私文書】見「文書」條。

【私企業】(Private enterprise) 指私人或私法人之企業，與公企業相對而言。前者如個人或一家族之企業，後者如公司組合等是。

【私有財產】(Private property) 私人或私人團體之財產，或雖為國家或地方自治

團體之財產，而亦視同私人資格者，皆謂之私有財產。私有財產之制度，歷史甚久，迄於今日，已至發達之頂點。其特色在於承認各私人為其財產權之主體，有絕對的使用收益及處分之權，除有害公共秩序及善良之風俗外，別無何等之限制。故私有財產，為現代社會組織之基礎，而為經濟活動之根幹。企圖改革此項制度者，則有社會主義，參看「社會主義」條。

【私定利率】(Private rate) 參看「市場利率」條。

【私定貼現利率】(Private rate) 與市場貼現利率 (Market rate) 同。詳「市場貼現利率」條。

【私法】對公法而言，直接關於私人之法律也。如民法商法之類。參看「公法」條。

【私法人】對公法人而言，凡以公益或營業為目的，與國家公務無關係，純為私人事業者，皆為私法人。私法人有二種：(一)為社團法人，(二)為財團法人。

【私法人企業】見「私企業」條。

【私的信用】(Private credit) 信用是指一方對於他方信認其確能遵守關於貨幣

或有貨幣價值物之約言。其被信用者爲私人或私人，即稱爲私的信用。例如私人借款，要據貼現，公司債等均爲私的信用。

【私益信託】凡以自己或第三者之私人利益爲目的而設定之信託，曰私益信託。例如投資信託，管理信託，股票信託委託，及以事業之合同統一管理爲目的之信託，而純以私人利益爲出發點者均屬之。

【私產】私人所有之財產，別於公產而言。

【私經紀人】(Coulisse) 法國股票交易所中私營經紀人之專稱。專於從事有價證券之交易，接受他人之委託，同時兼營自己之買賣。原語係屬下之意，往時彼等羣集於交易所之外廊經營買賣，本非法律所應許，故曾屢受政府之取締，及官許經紀人之迫害，然始終不能絕其跡，迄今已成爲默認之事實矣。

【私經濟】(Private economy) 農工商業私人或私人所營之經濟。私經濟中個人所營之經濟，謂之「個人經濟」(Individual economy)，多數人共同所營之經濟，謂之「共同經濟」(Collective economy)。

【私錢】舊時民間私鑄之錢，有沙錢、灰板、鵝眼。

剪邊、廣片諸名目。自銅圓暢行後，始絕跡於市場。

【私營保險】(Private Insurance) 對於官營保險言。凡私人組織或私人組織之保險事業均屬之。蓋保險種類之無大弊害者，得任人民經營，即有危險，亦可有法律之制裁，或加以監督爲之補救。惟爲一般利益之增進，及保護特種階級所必要之保險事業，例如勞動保險等，在社會政策上求其統一，普遍起見，得由國家自行經營之。

【私證書】見「證書」條。

【私權】各人於私法上應享之權利。如私有財產之保護及私人身份之確定等。分爲國民權及個人權二種。國民權者，惟本國人民始得享有之權利也。個人權者，各國人民皆得享有之權利也。昔日國民權之範圍甚廣，近則漸縮。

【私鹽】食鹽之未經許可或納稅而從事製造，運輸或出賣者之稱。其在鹽場以私行製造而冒稅者曰私場，以船舶私運者曰船私，由鹽場私運於隣境者曰隣私，匪類私販曰梟私，商人與官吏勾結走漏者曰私商。鹽法上均應處罰。

【斗】爲法國度量衡制容量之一種。與我國標準制公斗同。參看「公斗」條。

【見票付】(At sight or on Demand) 日本謂之一覽拂。即見票時立即付款也。

【見票付票據】即即期票據。詳「即期票據」條。

【見票即兌票據】即即期票據。詳「即期票據」條。

【見票後定期付匯票】(Bills Payable on a fixed day after sight) 亦稱定期兌款票據。有短期及長期之別。普通以見票後十日以內兌款者爲短期票據，十日以外者爲長期票據。而因習慣上，各國皆有其一定之期限，故發匯票時不可不知。茲據英國倫敦所發出各國匯票之期限如下：●中國日本及印度，見票後四個月或六個月。●南美國見票後九十日。至於倫敦之票據，期限以三個月兌款者爲最多。參看「出票後定期付匯票」條。

【見證】法律上以在旁目視一切行爲之人，謂之見證，亦稱證人。今商業上訂立合同時所請之見證人，蓋亦含見證之意。

【見議人】●合夥組織訂立議據時，例須延請

一二人共同署名於訂約者之後，謂之見議人。蓋即見證之意也。●新設立之錢莊於股本招足後，例應請一素負聲譽之老前輩，作為見議會同議定牌號，官利作成議單，劃股本。同時再報告錢業公會，請求加入。

【角】數學名辭。謂自一點引二直線所成之形。恆以(∠)記之。例如A角，則記為∠A。

【角子】即銀角也。詳「銀角」條。

【角坯】坯與胚通。上海錢業市場以銀角兌換銅元之謂。

【角度】為計算角之單位。以直角九十分之一為單位。曰度。以一度之六十分之一為單位。曰分。以分之六十分之一為單位。曰秒。表度之記號為(°)分之記號為(')，秒之記號為(")。例如54.3247，讀為五十四度三十分四十七秒。

【角幣】即角子。詳「角子」條。

【言詞辯論】民事訴訟法上所稱之言詞辯論一語，其意義本有廣義與狹義之別。廣義之言詞辯論，包括法院當事人及第三人於辯論日期所為之一切行為，法院之宣判屬之。狹義之言詞辯論，則不包括宣判。此外尚有專指當事人之辯論者，乃最狹義之用法。以

當事人聲明應受裁判之事項為始，有一次即終結者，有數次始終結者，各視其事項之簡繁而定。其陳述非但須及於其所主張之事實，且須及於他造所主張之事實。其有不適當或不完足者，審判長應令其敘明或補充之。其有對於對方之陳述有疑問者，許其向審判長聲請為必要之發問。經審判長許可後，並得自行發問。以一訴主張數項標的者，得命其分別辯論。辯論之語言須為審判長及對造所了解，否則須請通譯官繙譯。

【言詞辯論筆錄】言詞辯論應作筆錄，以備他日證明之用。此種筆錄稱言詞辯論筆錄。其內須記明下列各項：一辯論之處所及年月日；二書記通譯官之姓名；三訴訟事件；四到場之當事人法定代理人訴訟代理人及輔佐人。至於辯論是否公開，及各次之言詞，亦皆須分別而記。言詞辯論筆錄須當場作成，不得事後補作。作成後書記官須向當事人朗讀或令其閱覽，始為完畢。

【豆】(Beans and Peas) 為豆類之總稱。細別之有黃豆(大豆)白豆赤豆黑豆綠豆蠶豆扁豆豌豆等，其中黃豆一項，為我國輸出主要产品之一。在民國十九年以前，連同

豆餅豆油等之總輸出額，約達海關銀二億四千萬兩左右。佔每年出口總額四分之一。自大豆主產地之東三省為日人強占後，來源頓少，輸出亦銳減矣。分詳各該條。

【豆油】(Bean oil) 以黃豆壓榨之油為食品之一。以東三省為主產地。因東三省之油房不下五百家，並多以機器壓榨者，集中於哈爾濱、大連營口安東等埠。日俄戰後，日人挾其雄厚之資本，為大規模之製造，豆油豆餅之業，已大受影響。然每年輸出，猶達海關銀一千數百萬兩。自一九一八後，乃並歸於盡。今國內產豆油之地，雖有湖北河南山東及蘇皖之北部，如上海青島漢口鎮江海州阜陽汕頭各地，均有豆油榨廠，惟僅供國內之需要。至於出口之額，已大為減色矣。

【豆粕】(Bean meal) 大豆製油後之渣滓，而不成豆餅形狀者。以東三省為主產地，九一八以前之輸出額，常達海關銀一百數十萬兩。

【豆單】大豆賣出之憑單。於遼寧省之安東地方行之。買賣者於該地之交易所先期交易，作成契約，且登記於商務會之帳簿，賣主將賣貨證單交與買主，買主則以現金與之。循

例至翌年四月一日依是日之市價爲雙方之交割。

【豆餅】(Bean cake) 黃豆榨油後所餘之渣滓，經壓搗手續而成餅狀者，供肥田或飼畜之用。豆油榨廠發達之處，卽爲豆餅盛產之地，如東三省之哈爾濱、瀋陽營口、安東、大連、湖北之漢口、山東之青島、煙台等地，皆產此餅。有大形小形二種：大者重四十六斤至四十八斤，小者重九斤內外。東三省所出僅有大形一種，漢口則大小俱備。大者賣時外無包裝，小者則有之，或加包裝，或附以乾蘆，再縛以繩，運銷南方。在民國十九年以前，豆餅輸出額常達二千數百萬擔，值海關銀五六千萬兩。其中運往日本者，約占輸出額之半數以上。

【貝子】軟體動物中之腹足瓣腮二類，今皆稱貝類。其殼爲石灰質，頗堅硬，古人以爲貨幣。元明時如雲南等省猶用貝類代錢，謂之貝子。

【貝專納】(Bechuanaland) 位於三比西河、鄂蘭吉河上游之高原，爲英國直轄殖民地。大部爲喀刺哈里沙漠，土質乾燥。羊毛、皮革、穀物等，亦略有出產。其南部已并入南非聯邦。

邦。

【貝貨】卽取貝類之殼以代貨幣也。漢書食貨志：「以大貝壯貝，小貝及不盈寸二分漏度，爲貝貨五品。」至元代時，猶以貝類爲通貨。元史：「定雲南稅賦，以金爲則，以貝子折納，每金一錢，直貝子二十索。」嗣明代亦採用之。

【赤木】卽紅皮書。見「紅皮書」條。

【赤字公債】卽紅字公債。詳「紅字公債」條。

【赤安鐵路】自廣東遂溪縣之赤坎埠，迄於廣東廉江縣安鋪市，長約一八〇里，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赤豆】一名赤小豆。爲豆科植物。莖高二寸餘。葉爲複葉，夏日葉腋開黃花。實成莢，長二三寸。子亦可供食及漿粉之原料。近年輸出額常達銀一百四五十萬元。

【赤金】成色十足之黃金也。銅之別稱。

【赤峯】舊爲直隸省之赤峯州，民國改赤峯縣，隸熱河。蒙語曰烏藍哈達。因縣東北有精峯，聳峙故名。民國三年開爲商埠。地居熱河省之中心，當英金河與老哈河之會口，扼朝熱、洮熱諸鐵路之交點，當內蒙東部之衝，車馬絡繹，貨物雲集，爲天然之商業區域。貿易品

以牲畜、藥材、羊毛、皮革爲大宗。其東北英金河南岸，有金花溝金礦。其北烏丹城，有赤峯分縣署。人煙稠密，爲漢蒙互市之場，產甘草頗多。

【赤特維里克】(Tschet Werka) 爲蘇俄度量衡制乾體容量之名。每赤特維里克，合我國二六·二三八五六七公升。

【赤特維爾齊】(Tschet) 爲蘇俄度量衡制乾體容量之名。每赤特維爾齊，合我國標準制二·〇九九〇八五公石。

【赤塔】(Chita) 俄屬西伯利亞後貝加爾州之首邑。與我國外蒙古克魯倫有大道可通。西伯利亞鐵路經過之，爲黑龍江上流通航之起點。西元一九二〇年，遠東共和國曾建都於此。輸出有毛皮、牲畜油脂等。

【赤銅】卽紅銅，或稱紫銅。詳「銅」條。

【赤糖】(Brown sugar) 紅褐色之糖，卽白糖之未經濾色者。市場上以不及荷蘭標本第十一號者，則謂之赤糖。產於爪哇、菲律賓、暹羅、新嘉坡、印度、朝鮮等處。我國各省產品亦多屬此類，係以舊式方法製造者。每年進口總值常達銀三千萬元以上。參看「糖」條。

【足色】十足之成色也。對於純金純銀而言。

【足赤】爲「足赤金」之簡稱。即純金之意。爲金市場銀樓業之常用語。

【身分】個人於社會上或親族間所有之法律上之地位也。有成年，未成年，親子，養子之區別。與能力異。能力乃享有權利或行使權利之資格，與身分無若何之關係。同爲有權利能力者，有行爲能力者，其身分未必相同。

【身分保險】即誠實保險。詳「誠實保險」條。

【身分保證金】以金錢保證身分之確實。謂之身分保證金。凡公司商店對於其使用之人往往徵收之，以備其人有不正當之行爲致受損害時，作爲賠償之用。其數額無定，大抵視其職掌之輕重，而定保證金之多寡。

【身股】亦稱身分，即力股也。詳「力股」條。

【車力】(Carriage) 搬運貨物所支出之車馬費，爲運費之一。在代理業者，多由結算書或賣出計算書中之雜費中報銷，有時將其金額作個別表示之。

【車白糖】(Sugar, Refined) 糖之經機器精製顏色潔白者。市場上以荷蘭標本二十五號以上者，謂之車白糖，簡稱車糖。銷路僅遜於白糖。進口之貨，曩以香港貨爲最多，近

則日貨充斥，已駕於香港之上。每年進口總值常達銀六千萬元左右。參看「糖」條。

【車豆】又名火車豆，產於河南省之明港，確山，駐馬店，漯河，新安店等地。以其均由平漢鐵路運赴漢口，故稱爲車豆。其品質比湖北產者爲佳，含油量豐富，故其價格常比湖北豆稍高。

【車捐】地方稅之一。即向市內交通之車輛徵收捐稅之謂。

【車站】(Station) 包括火車公共汽車公共電車各站言。車站爲車輛開行與停止必要設備之場所，所以便旅客貨物之上下也。細別之，有出發站，(Starting station) 即火車開始啓行之站。有到達站，(Arrival station) 即火車最後終止之站。有通過站，乃車輛過而不停之站。有中途下車站，乃旅客未到目的地之中途暫時下車，其後更乘往目的地之站。有換車站，(Change-car station) 乃一路線連接他路線，乘客須於此換車之站。有中繼站，如換車站然，自一方車中起卸貨客而載於他方車中之站。有極端站，(Terminal station) 或稱終點站，一路線極端之車站。有中間站，(Interme-

station) 乃居兩站中間之站。有接續站，乃兩線路或兩線路以上接續地點之站。又有無站員之站，(Junction station) 乃平常不置站員，火車停止時以車上之管車員充站員之用者也。

【車站交】(At station) 即賣主以貨物於停車場交於買主之謂。車站交貨，計分賣主營業地車站交貨，及賣主營業地車站交貨二種。

【車站交貨價格】即車站交貨條件之下，而決定貨物之價格也。換言之，即貨物運至買主或賣主所在地之車站，一切費用，加入計算之價格也。

【車票】(Ticket) 陸上運送業者載運旅客於某到達地之契約性質之憑票也。持此票者即爲乘客。車票之種類，有火車票，電車票，汽車票等。

【車渡】(Train Ferry) 即購置特別輪船，將客貨原車渡過江河，以免換車裝卸之煩也。我國之南京浦口間，即有車渡之設置。

【車牌】(Train Destination Board) 旅客列車每日開行次數既多，其經過路線及終點站亦多不同，故爲防止旅客誤乘客車起

見，乃於車之兩旁上端，懸掛車牌，書明起訖站，以資識別。

【車輛借款銀團】民國九年北京交通部以各鐵路車輛缺乏，轉運爲難，就商京津銀行公會擬發行購車公債，增加京漢、京綏、津浦、滬杭甬四路車輛之用。嗣京津銀行界約同上海銀行界相繼參加，組織車輛借款銀團，民國十年一月十五日與交通部簽定車輛借款合同，由交通部發行八釐短期公債六百萬，歸銀團承募，計京滬銀行加入投資者凡二十六家。但自銀團與外國車輛公司訂立合同按期交貨付款後，交通部即不履行條件，亦未能按期交款，而銀團對於承辦車輛公司車價之墊款，愈積愈大。民國十二年上海銀行公會提出解決車輛借款辦法四條：①減少債額，②本團直接派員向上述四路收款，③清付車價，④收回已發行債票是。

而直接售於消費者。其所得利潤依照比率，而分與加盟之各企業。

【辛亥銀行】(Sing Tai Bank) 創立於民國二十二年，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一百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倉庫儲蓄信託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巡工司】爲直屬於總稅務司之職官。在各口執行職務，得以其官署名義與稅務司會銜對外行使職權。上海設巡工司 (Coast Inspector) 一人，副巡工司 (Deputy Coast Inspector) 一人，鎮江、九江各設巡工司 (River Inspector) 一人，漢口設巡段江工司 (District River Inspector) 一人。其職權爲指揮所屬各巡船及華洋職員，管理燈塔、浮樁、維持航路、梭巡江海等項。

【巡回販賣人】(Travelling salesman) 詳「商業旅行人」條。

【巡迴勸誘員】爲推廣營業方法之一。僱用擅長交際之職員，向各顧客間作巡迴勸誘之工作，俗所謂兜銷是也。如汽車、機器及大部書籍，或其他代價甚大之商品，須分期付款者，多適用之。

【巡捕房】(Police station) 上海稱外人租借地之警察曰巡捕，其公安局所則稱巡捕房。俗亦謂之「行」。

【那不勒斯】(Napolee; Napoli; Naples) 意大利那不勒斯省之首府。在羅馬之東南一百六十一哩。濱那不勒斯灣。意大利第一大城市也。風景優勝，建築物多教堂。貿易與英法兩國最盛。輸出以酒、橄欖油、麻、香料、化學器具等爲大宗。

【挪威】即挪威。詳「挪威」條。

【里】我國度量衡法長度之名。有標準制市用制之別。我國標準制之里，謂之公里，等於法國之啓羅米突；市用制之里，等於公里之二分之一，即一五〇〇尺。日本度量衡制長度之名。等於我國三九二七·二七三公里。

【里士滿】(Richmond) 美國東部都會之一。在勿吉尼州 (Virginia) 東部，以煙草製造著名。

【里子】(Leeds) 英國英格蘭約克郡 (Yorkshire) 之市。在倫敦之西北一百九十六哩。製造以毛織物爲最多，鐵工業、鞣皮業亦發達。

【里比利亞】(Liberia) 非洲西部之共和國。

東界法屬象牙海岸(Ivory Coast)西界英屬塞拉勒窩內(Sierra Leone)南濱大西洋北界法屬幾內亞(French Guinea)其國民先隸美國為奴後經歐美殖民社會遣送至此於西元一八四七年成立共和國一切政制仿效美國地勢海岸平坦內地漸高河流縱橫森林蒼鬱土質肥沃所產咖啡甚多

【里昂】(Lyon, Lyons)法國龍省(Rhone)首府在巴黎東南二百五十哩為法國第三大城地處塞納河(Saone R.)與龍河(Rhone R.)匯流之口距地中海百六十哩製造業極盛尤以絲業為最發達每年出口之生絲及絲織物價值數萬萬圓此外出品則有草帽書籍珠寶紙張機器香料等商業繁盛為歐洲南部與內地貿易之中心

【里約熱內盧】(Rio de Janeiro)南美洲巴西國都在東南海岸臨里約熱內盧灣灣內風景絕佳與意大利之拿坡里澳洲之悉尼稱世界三景都中市街宏壯人口稠密南美洲第二大都會也近郊農產甚富故貿易極盛製造則以絲貨煙草織物等為主

【里斯本】(Lisbon or Lisboa)葡萄牙國

都據退加斯河(Tagus R.)北岸距河口九哩一七五五年地震全城大半被毀今城之西區係災後所建街衢廣潔屋宇宏敞有皇宮議院博物院軍械局等輸出品多酒軟木魚畜類油鹽果實等工業以製造金銀及珠寶飾物為主要

【里數車票】(Mileage ticket)為減價車票之一種為便利商人或常時旅行者來往乘車而設在外國鐵路最為通行里數有一千英里或五百英里數種裝成小冊每冊各有號碼列車長依旅客之旅行里數而驗扯之旅客於本路路線內不問何地均可隨意來往時期亦無限制

【防水布】即雨衣布詳「雨衣布」條

【防水紙】即羊皮紙詳「羊皮紙」條

【防水設備】(Prevention)測定火災危險標準之一凡消防龍頭消火器火災警報器自動消火設備等皆屬之凡有此等設備之都古地方火災自然減少建築物內有無此種設備即足以決定其是否容易發生火災故保險業者以此列為承保標準之一

【防波堤】(Quay; Wharf)以三合土或石塊建築突出於海中之陸岸以防止波浪之

沖激謂之防波堤但普通所謂防波堤往往指沿海之港灣或港隄之地可以資船舶載卸客貨之場所而言之

【防波隄交】(Ex Quay)買賣上交貨條件之一即於港灣之防波隄交付貨物之謂受此約束者之賣主須將貨物由船舶運至到達港卸於防波隄上即為一切責任終了以後運輸等費用則由買主負擔之

【防波隄稅】(Wharfage Quaygo)使用官築防波隄時所完納之稅

八畫

【事】職務也，爲也。物一件，俗亦稱一事。

【事由】事實之原由也。商業書信文件之摘要記錄，謂之摘要由。

【事件】猶言事務。

【事】事猶言辦事。

【事官】掌百工之事之官也。周禮稱各官爲事官。

【事務】事之通稱。

【事務室】商業上辦理事務之所在。

【事務室規則指南】(The Office Rule Book) 一稱職工待遇規則。詳載職工僱用

升擢一切規則及章程，辦公時間，請假及給假，花紅，津貼，恩俸，僱工保險，醫藥事務，保安

規則，同樂會圖書館及休息室章程各項者。

事務室必須備置，以供職員服務之參考。

【事務指南】(Office manuals) 卽事務室規則指南。詳其條。

【事務部】(Office) 爲商業組織中制度之一種。凡經營商業，收發郵電，保存檔案，及其他

答復信札之責均屬之。餘如私人之接洽，議

事，集會，附屬人員領受指令或呈遞工作報

告等，亦多在事務部內舉行。普通多設置主任一人，恆以經驗豐富熟悉商業事務者任之，而隸屬於總經理之下。至於事務室實際之工作，大致有三：(一)供給適當之事務室傢具及設備；(二)供給有辦事經驗之事務人員；(三)計畫委派及監督事務上之工作。

【事務部職務組織表】爲顯示事務部各項職務之表格。管理者可按其所列事項，而爲分科之組織。其表式載於下頁。

【事務進行程序表】商業管理上對於雇用人

事務進行程序表

(總經理或經理適用)

九時—十時	接見屬員
十時—十一時	批閱來信
十一時—十二時	辦理業務
二時—三時	各項會議
三時—四時	接見賓客
四時—五時	辦理業務

附註 每項事務不能按時了結者則移於次日爲之

或於本日抽暇補作之以不延擱爲唯一之要義

員每日事務進行之表格由各部編製妥善，交人事部存案者。此表之用，在使各職員於每日應辦之事預定程序，循序進行，以免顧此失彼之弊。例如某部長之表中，規定每晨九時至十時接見屬員，凡應與各員接洽之事件，均齊集安置一處；十時至十一時批閱來信；十一時至十二時辦理某項工作，如此則職務內之事項，均可準此表以進行，自無遺漏凌亂之虞。其表式如上。

【事務管理】(Business management) 無義務而為他人管理其事務之謂。其人稱為管理人。有下列之要素：●管理人須為本人管理其事務。●管理人須為無義務而管理其事務。●管理人須為無義務而為他人管理其事務。要之，事務管理須無法律上或契約上之義務，而為他人管理其事務，乃始得謂之事務管理。且管理人須從事務之性質，依最有利於本人之方法以為事務管理。若管理人知本人之意見或推知其意見之際，當從其意見為之管理事務。管理人開始其事務管理時，宜即行通知本人。管理人若為本人支出有益之費用時，得向本人請求償還。又管理人為本人之身體名譽財產免受

急迫危害起見，而行管理其事務時，苟非有惡意或重大過失，當不任賠償因此所生之損害。商業上所以認有此事務管理之制者，誠以近世貿易有時當以無義務為他人管理其事務為便利，不寧唯是，且對本人以取得有益之結果為必要。

【事務管轄】詳「職務管轄」條。

【事業疾病組合】德意志謂之 (Beriebs-Krankenkasse)，乃國立勞動保險中一種疾病保險之組合也。此種組合當依疾病保險法強制其設立，大抵由大規模之事業主為一種或數種之事業而設立之。依該國規定，凡自己事業使用至五十人以上，有被保險義務之勞動者時，即有設一事業疾病組合之權利。

【事業財產】亦稱為營業財產。詳見「營業財產」條。

【亞丁】(Aden) 英屬地。在阿刺伯之南隅，臨亞丁灣。面積僅七十五方哩。其地為自由港，不徵關稅，故阿刺伯內地之咖啡、橡皮、煙草、食鹽，均由此港輸出。輸入則以棉紗、雜貨、穀類為主。

【亞列波】(Alerppo) 法屬敘利亞北部商埠。

一名哈列布。亞美尼亞及伊拉克之貨物，均集散於此。

【亞克拉】(Akela) 法屬西非洲之區域。在撒哈拉沙漠中，有橡皮、象牙、木材、椰子油、椰子咖啡等產物。

【亞姆斯特丹】(Amsterdam) 荷蘭國之都。會臨德爾海 (Zuider Sea) 為重要商港。城建於亞姆斯特河 (Amstel R.) 口，運河交錯，分為九十小島，建橋三百餘座，以聯接之地勢卑下，出產品多絲、緞、麻布、帆布、機械及各種儀器、琢磨鑽石等。又製糖、造船等工業，亦甚發達。

【亞東】一名芽屯。據西藏南境突出之一小角，介不丹、哲孟雄之間，為春丕峽谷南方之門戶，而藏印之咽喉。清光緒二十九年，藏印條約，定為通商市場，輸出品以羊毛、麝香、犛尾、羔皮等為大宗。輸入品為米、茶、果品、呢布等。茶本來自內地，由西康輸入，今印藏鐵路直達亞東，交通較便，於是印度茶及其他貨物競銷甚烈。

【亞東商業儲蓄銀行】(The Oriental Commercial and Savings Bank, Ltd) 創立於民國二十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

總額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亞松森】(Asuncion or Assumption) 南美洲巴拉圭國都。在巴拉圭河左岸。與阿根廷之不宜諾斯艾利斯 (Buenos Aires) 港，有汽船相通，并有鐵道聯絡之。附近各處，土味肥沃，物產饒富，多以本埠爲集散地。

【亞美利加式決算法】(American system) 簡稱亞美利加法，與大陸法相對。其方法詳「決算」條。

【亞美利加洲】(America) 西半球之大陸，爲五大洲之一。簡稱美洲。分爲南北二部。南曰南亞美利加，北曰北亞美利加。以巴拿馬地峽連繫其間。(自墨西哥以南迄於巴拿馬，亦稱中美洲。) 南北二洲地形皆北廣而南狹，成爲不等邊三角形。北亞美利加洲，簡稱北美洲。北臨北冰洋，東濱大西洋，西濱太平洋，南臨墨西哥灣，并以巴拿馬地峽與南美接界。西北挾白令海峽與亞洲相望。面積與島嶼合計約九、〇〇〇、〇〇〇方哩。地勢中部爲一大平原，東西兩部皆爲高原，山脈皆南北縱列，以西部之落磯山盤互最廣。海岸曲折多良港灣。中部在溫帶之內，氣候溫

和，北部隣寒帶，南境中美洲又在熱帶下。礦產蘊藏豐富，以煤鐵煤油五金爲大宗。動物

多，畜養并有野牛鹿熊等植物。除麥玉蜀黍外，棉花甘蔗煙草亦爲主產品。居民約一億三千萬人。以白種佔多數。南亞美利加洲，簡稱南美洲。在太平洋之東，大西洋之西，北臨加勒比海，西北以巴拿馬地峽與北美分界。南北四、六〇〇哩，東西三、二〇〇哩，面積約七、七五〇、〇〇〇哩。地勢西部爲山地，安第斯山縱貫南北，成水洲之脊。東部爲高原，中部爲平原。地域闊大，南北皆草原，中部多森林。海岸整齊無大港灣。惟西南沿岸較爲複雜。森林極茂，占地約及全洲三分之二，因而禽獸蟲多，蕃息特甚。咖啡橡皮，出產甚夥。礦產多貴金屬，玻利非亞及智利以銀礦著稱，智利產銅尤旺，金礦頗多。巴西多煤鐵礦，并產鑽石，可倫比亞及委內瑞拉產翡翠。居民約四千六百萬，多西班牙人之裔。惟巴西則多葡萄牙人，非洲之黑人亦夥。

【亞格拉】(Agra) 英屬印度城市之一。在特里東南一百一十哩，沿朱木拿河。舟楫便利，鐵路四達，爲商業之中心。貿易以木棉、煙草、鹽、米、糖爲大宗。製造品以鞋、煙管、金帶等爲

主，而鑲嵌細工尤爲著名。

【亞得來得】(Adelaide) 爲英屬澳大利亞南澳大利亞州之首府。在本州東南境，西北距亞得來得港口七哩。市建於平原之上。東南皆山，成爲天然屏障。有河橫貫其間，因分爲南北兩部。建有鐵橋四座，以通往來。北部衡宇相望，多係住宅。南部則爲商業薈萃之區。公共建築物中以植物園爲最廣大，占地凡一百二十英畝。製造品以毛織物、皮革、鐵器、瓦器爲主。輸出品之重要者，爲羊毛、酒、麥、麵粉及銅等。

【亞細亞洲】簡稱亞洲。爲各大洲中之最大者。東臨太平洋，南臨印度洋，北臨北冰洋，西南以紅海及蘇彝士地峽與非洲分界，西以烏拉嶺界歐洲，東北隔白令海峽與美洲相望。東西最廣處七〇〇〇哩，南北最長處五三、五〇〇哩，面積約一六、〇〇〇、〇〇〇方哩。與附屬島嶼併計，可一七、〇〇〇、〇〇〇方哩，約占全球陸地三分之一。地勢中央隆起，漸傾於東南。南方諸半島，地形亦高。北方爲一大低原，東西橫列，其西部向南擴張，至波斯，阿富汗北鄙之山脈爲止。氣候大致南部酷熱，北部凜寒，中部以居於溫帶，較爲溫和。

然除東方近海及小亞細亞外，純屬大陸氣候，寒暑相差甚大，物產豐富，凡世界有用之物，多產於此，五穀、棉花、絲茶，為農產大宗，以中國、印度、日本、印度支那、小亞細亞為主產地。內地之草野及高原地方，盛產畜類，皮毛、油脂，輸出頗多。北部及東北部森林茂密，材木不可勝用，林中且多野獸。滿洲及西伯利亞，產魚極夥，礦物種類繁多，烏拉嶺、阿爾泰山，及西伯利亞富金、鐵、朝鮮、日本、蘇門答臘及高加索山產金沙，銀多產於西伯利亞，銅多產於日本、印度，及西伯利亞，錫多產於馬來半島、馬來羣島，水銀多產於日本，鐵則各地山中幾皆有之，中國多廣之煤田，統計其面積，佔地不下五十萬方哩，第開採未盛，至印度之鑽石、錫蘭、緬甸等處之五色寶石，皆甚有名。石鹽層散布甚廣，鹽池、鹽井尤多，莫海濱之石油井，可與美利堅相頡頏，居民總數約在八五〇、〇〇〇、〇〇〇以上。

其子可榨油，名「亞麻仁油」，詳另條。

【亞麻仁油】亞麻產於中國、印度等處，其莖皮纖維可供紡織，其子仁可以榨油。中國盛產亞麻之地為內蒙古、河北及山西之北部，此外四川、陝西、浙江各地亦產之。其油多集中於張家口，而自天津輸出。此油用途除供食品與燃料外，並輸出外國為製造假漆、油墨、油畫布、人造橡皮及混和顏料之需，亦用以為潤腸劑。

【亞鉛】即銻也。詳「銻」條。

【亞爾巴尼亞】(Albania) 歐洲巴爾幹半島之國。東北與南斯拉夫、連南與希臘接壤，西濱亞得里亞海。地勢多山，內部無大河，氣候佳良，土質肥沃，惟農業不振，地多荒蕪，各地山民，多從事牧畜。山中森林茂密，產良材甚富。

【亞爾班尼】(Albany) 英屬澳大利亞西澳大利亞州之市。在伯斯東南二百四十五哩，有鐵路相通，為西澳緊要船埠。英國海軍貯煤所在地。

【亞爾然丁】即阿根廷。詳「阿根廷」條。

【亞歷山大利亞】(Alexandria) 非洲埃及之海口。在開羅(Cairo)之西北一百十

二哩，濱地中海。據半島之上，為西元前三二二年所建，昔為埃及商業首要之城市，亦為士子攻學之所。西南之舊港，頹廢已久，近復靡費鉅款修築。東北已另闢新港，置有燈塔，光射十八哩外，為地中海船舶必經之處。近來鐵道工竣，與內地交通尤便。

【京市鐵路】南京上海間京滬路之一支線。該路自南京之下關車站為起點，經城北之獅子山迂迴入城內中央街之南京車站。長八哩半。

【京湘鐵路】為計畫中之鐵路。自南京至湖南之株州，長五百六十哩。初政府與英國訂約，擬自南京經安徽之寧國、徽州，出江西、南昌，經清江、宜春、萍鄉、株州、達湖南、株州。嗣以歐戰未克進行，後交通部又有自辦之計劃，路線改由南京經蕪湖、池州、饒州、南昌、瑞州、萬載、萍鄉而達長沙。為實行此種計劃起見，我國政府曾於民國三年，向中英公司，訂借英金八百萬鎊，現已墊付二百四十六萬餘兩。

【京粵鐵路】為計畫中由南京至廣州之鐵路。其路線擬自南京起，經江蘇、浙江、福建、廣東，以達廣州。鐵道部積極計劃建築，民國十八年曾經派員切實調查沿線情況。

【京都】(Keoto)爲日本舊國都。又稱西京。三面環山，地勢雄壯。分上京下京二區。賀茂川貫流市中，市街縱橫，道路整齊。舊時宮殿，今猶存在。日皇卽位，多行大典於此。其物產如西陣織、友禪染物等，自古有名。產額冠於全國。銅器、清水陶器、七寶陶器、紅白粉等，亦頗有名。爲關西學藝工業之中心。

【京滬鐵路】國有鐵路之一。其幹路自上海至南京，計長一百九十三哩。敷設於一九〇八年。支路自上海至吳淞，長十哩，早成於一九〇八年。又京滬滬杭甬聯絡線，計長八哩，於一九一六年通車。

【使用借貸】法律名辭。當事人之一方，以物無償的貸與他方使用，他方於使用後返還之契約也。屬於不要式契約，無償契約。借與人對於借與物之瑕疵，有不得故意隱瞞之義務。借用人對於借物，有善良保管之義務。借物有一定之用途者，借用人不得移作別用，如未得借與人之同意，不得將所借之物轉借第三人。

【使用毀損】(Wear and Tear) 海上保險用語。凡船隻因使用之結果而發生損害者，例如因載貨過多而遭沉沒，又如因誤駛航

程而遭衝撞或觸淺等皆屬之。質言之，卽危險因人事而發生，而非屬於天然者，皆爲使用毀損。

【使用與占有保險】(Use occupancy insurance) 此種保險，泰牛爲經營工商業者，因恐其建築物焚燒，致礙進行，因而先期預防者。有時商店雖停止營業，但如房租及一部份職員之薪水，仍須繼續付給，如無保險，損失或須加倍也。

【使用權】法律名辭。以己有之物或貸自他人之物爲自己利益可以隨意使用者，謂之使用權。例如住居之家屋，代步之車輛，閱讀之書籍是。

【使館】大使或公使在所駐國之官署。在國際法上，應視爲本國之領地，在所駐國主權範圍之外，所駐國不得侵犯之。

【來人】票據用語。一稱持票人。凡票據上書有「來人」或「持票人」者，卽爲表示任何人皆可付款之意。故付款人對之有付款之義務。

【來回票】卽火車輪船於一定期間內，對於同一路線往復之旅客所發行之乘車或乘船證也。普通來回票較單程票爲廉，故作短

期旅行者恆樂於購用。

【來回船票】(Return order) 亦稱復航指圖書，爲輪船公司用以代替來回船票之書類。例如甲地輪船公司當旅客購買船票至乙地時，已將旅客由乙地至甲地復航之運費收訖，故將此旨通知於乙地輪船公司，旅客卽可持此通知書至乙地輪船公司換取至甲地之船票。故此回航指定書上，須記明復航運費之金額、船票之號碼、旅客姓名及等級、上船地、登陸地、有效期間等。

【來回郵片】卽雙明信片。詳「雙明信片」條。

【來回遊覽票】(Return tourist ticket) 爲減價車票之一種，爲便利旅客遊覽各著名勝或消夏而設者。其發售以頭二等爲限，普通多按兩次單程票價七五折收費。其有效期間之長短，視起訖站之距離遠近而定之。

【來翁西斯敦】(Launceston) 英屬澳大利亞達斯馬尼島(Tasmania I.)之市。在哈巴特(Hobart)之北一百哩，跨他馬爾河爲本島第二要城。水陸交通稱便，商業日漸繁盛，貿易以羊毛及各種礦物爲主。

【例假】職工照例之休假期日也。如星期日及由政府規定之例假日均屬之。此種例假，多

視地方及業務情形而異，除政府規定放假日外，企業者可自由伸縮之。

【例假規則】職工待遇章程之一。詳載例假之日期及請假續假之各項手續者。

【供託金】提供一定款項付託他方保管者，謂之供託金。例如海損精算時，各貨主或保險者提供款項於船主，以便領回貨物，又如美國之信託公司，有對於該管官廳提供定額之現金，或特定之有價證券，藉以擔保委託人受益人及一切債權人之利益者，此項提供之款，均謂之供託金。

【供給】(Supply) 對需要言。一方需要，他方供給，因而發生交易之行為，自古代之物物交換，迄於今日之市場交易，皆不外此理。需要超過供給時，則物價上騰，反之則物價下落。參看「生產過剩」條。

【供給契約】(Contract of supply) 當事者之一方供給他方動產不動產或勞力之契約也。商業上如供給電氣煤氣自來水以及包工者之供給勞力等，皆屬於供給契約之範圍。惟嚴格論之，可解為一種之承攬，似較適當。

【依亞】(Yard) 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長度

之單位。我國通稱為碼，等於三英尺。英國一依亞，合我國〇·九一四三九九公尺。美國一依亞，合我國九一四四〇·一八公尺。

【依蘭】在吉林東北九百四十里。城瀕牡丹江入松花江之會口。清光緒三十一年開放為商埠。製造品有土布繩索。輸出品有豆、麥、小米、高粱、燒酒、獸皮、魚類等。

【兒童生死合險】(Child Endowment Policy) 為人壽保險之一種，專為兒童而設者。公司對於此種保險，常有下列諸條，任人自擇：①滿期生存，賠以保險定額期內死亡，還以已繳保費。②滿期生存，公司給以保金。期內死亡，則沒收其已繳之保費。③因通常為兒童購買保單者，皆係家長，故又特別規定，設購買保單者死亡，保費立即停繳，作為已經繳足，契約到期，給與生存者以保金。

④對於極幼之兒童，訂明壽險之有效日期。始自兒童達於某年齡。惟此種保險，對於未及滿期而死亡者，其保費尚有退還與否之分。按我國保險法禁止對於兒童保險，保險法第六十三條：「以十二歲以下之未成年入或精神喪失之人為被保險人而訂立死亡保險契約，無效。」保險人要保人故意違

反前項之規定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或五百元以下之罰金。

【兔皮】(Skins Hare and Rabbit) 兔之皮也。毛多白色及黃褐色，可製筆。皮可作衣領等用。世界產地除我國外，以澳大利亞最有名。我國兔皮輸出額，年達銀二百餘萬元。

【兩皮】拆票之別稱。詳「拆票」條。

【兩合公司】由有限責任股東與無限責任股東合組之公司。其所異於股份兩合公司者，乃在後者得因無限責任股東全體之退股而改為股份有限公司；而前者則得因有限責任股東之退股，而改為無限公司耳。此種公司之有限責任股東，對於公司，僅就其出資之定額負其責任，餘者概歸無限責任股東負擔。但有限責任股東之行為，有可令人信其為無限責任股東時，對於善意之第三人，應負無限之責。此種公司凡執行業務之權，及關於經理人選任及解僱之權，皆歸無限責任股東擔任。有限責任股東則有查帳之權。其所有股份，非得無限責任股東全體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不得轉讓於他人。退股時亦然，或聲請法院准其退股。又如不履行

出資之義務或有不正當行為妨害公司之利益者，得經全體無限責任股東之同意，將其除名。

【兩造】訴訟上之原告與被告也。

【兩替】日本語爲兌換之意。我國大都會中兌換銀錢之商店，其市招上多有此語，蓋爲招徠日本顧客也。

【具結】簽名或畫押於結文之謂。除享有拒絕證言之權者外，證人於陳述前皆應具結。其辦法爲審判長先將具結之意義，畫押及偽證之處，罰諭知於證人，然後命證人於結文後簽名畫押或捺印。其有不知應否具結者，得於訊問後行之訊問前具結之結文，應證明必爲真實之陳述，決無匿飾增損等語，訊問後具結之結文，應證明已爲真實之陳述，並無匿飾增損等語。法院書記官於必要時，應朗誦結文語。如再有必要，尙應說明其意義。未成年人在滿十六歲以下者，得不具結。精神病人不解具結意義者，亦得不具結。有拒絕證言權利之當事人之配偶或七等親內之血親，五等親內之姻親，或曾有此等姻親關係之人，不拒絕證言時，不得令其具結。當事人之受僱人同居人與就訴訟關係有

利害關係之人，亦不得令其具結。

【典業公會】典當業同業所組織之公會也。今江蘇省已有之。參看「同業公會」條。

【典業銀行】專供典當業資金之融通，兼營商業銀行之業務。今浙江及松江等處均已設立。

【典當業】爲平民之金融機關。受抵衣服首飾及有價品物，以爲金錢之融通者。此項業務東西各國均有經營者。我國典當業之發生，據老學庵筆記所載，宋時已有之，謂之長生庫。金史有「聞民間質典利息重至五七分」，所謂質典，卽典當也。今則各地俱有之。其受押各物，成交後須掣付收據，謂之當票，載明所當之物及其抵押之價額，交押款者收執。利息因地方面不同，抵押期限，自十餘月至二十餘月不等。過期不贖，則沒收變賣。爲中級以下人民唯一之金融機關。其規模小而取利重者，謂之小押典，代客轉押者名代當，各詳其條。

【典權】以押款方法，占有他人之不動產以供自己收益使用者，謂之典權。例如當事者之一方，貸與他方以一定之金錢或糧穀，他方乃提供土地以爲保證，雙方訂立契約而典

主則占有此地，以供利用與收益，對於所貸出之金銀糧穀，不再取息，此爲典押之原則。如債務到期，地主不爲清償，則土地乃歸典主所有，或設法變賣之。然有典契雖到期而典主不爲沒收之請求者，地主仍得隨時備價取贖，償還債務，取消典權。按我國民法第九百一十一條：「稱典權者，謂支付典價而占有他人之不動產，以爲使用及收益之權。」又第九百一十二條：「典權之約定期限，不得逾三十年，逾三十年者縮短爲三十年。」又第九百一十三條：「典權之約定期限不滿十五年者，不得附有到期不贖，卽作絕賣之條款。」又第九百二十三條：「出典人於典期屆滿後，經過二年，不以原典價回贖者，典權人卽取得典物所有權。」

【函件整理器】詳「信件整理箱」條。

【函售店】(Mail-order House) 專恃通函售貨之商店。卽通信販賣業。詳「通信販賣業」條。

【函電登錄簿】(Letters & Telegram Inward Registered Book) 爲收發部分應備之簿冊。於逐日到來之函電，順次一一登記之，信件并分別中文西文，登錄後分送於

各部，如爲掛號或快信，則收件人簽名或蓋印於簿上，以便稽考。

【函電摘要簿】(Letter and Telegram Register) 信函電報收到時，於其開封後，即一附以號數，印月日戳，摘記其文內要點，以便檢查之簿也。

【函數】(Function) 數學名辭。有一數與他數不變化前數，則不能使後數之變化。如是者，則前數爲後數之函數。例如方程式 $y = x^2$ 則 y 爲 x 之函數，而 x 爲 y 之函數。 y 爲 x 之函數，通例以 $y = F(x)$ 表之。 x 爲 y 之函數，以 $x = F(y)$ 表之。又 x, y 有如此相互之關係，則以 $\phi(x, y) = 0$ 表之。

【函館】日本商埠之一。臨函館灣，扼北海道咽喉，全境貨物集散於此。輸出以魚類爲大宗。

【制服】商店店員制定之服裝。外國多用之。我國除公司僕役常著制服外，店員著者尙少。

【制限發行法】(Limited issue method) 銀行發行紙幣方法之一種，爲自由發行法之對稱語。紙幣自由發行之弊害，不僅易致經濟之恐慌，且萬一停兌則一般民衆將受無辜之損失。故今日各國多採制限發行法。其方法甚多，今所採用者，大抵爲下列數種：即 ① 最多額制限法，② 保證準備發行額直接制限法，③ 保證準備發行額間接制限法，④ 比例準備制限法，⑤ 資本額制限法等。參看「鈔票發行法」條。

【制幣】卽法定貨幣。詳「法定貨幣」條。

【制錢】爲民國以前之法貨。多由銅鉛合金製成。其重量、成色、形色等，各代不同，卽一朝代中，亦前後各異。迨至清代，錢法較前代爲佳。自太祖太宗以來卽有鑄錢之令，自入關後設「寶源」、「寶泉」二局，令河南、直隸、陝西等省鑄鑄，並定錢制，更定錢值。自後復定錢與銀之比率，但銀銅比價常有差異，故定制亦屢改。因其輕重較爲得當，故終清之世制錢流通如一，而私鑄者亦無前代之多。前清末葉已開始鑄造銀幣及銅元，通都大邑，漸次流用，制錢之用途乃漸減。今在繁盛都市中，雖有仍沿用十文百文千文等名稱者，但實際上制錢已絕跡矣。

【刷子】(Brushes) 種類不一。其毛用豚毛、山羊毛、鯨鬚、金剛線、或橡皮線等爲之。其柄板有用竹木製者，有用象牙骨料製者。總之其形狀及材料視其用途而異。刷子爲日本重要輸出品，年產額達數百萬元，大半輸入美、英、加拿大等地。我國所產之刷，種類亦多，惟輸出之額尙未顯著。

【卑拉】(Beira) 法屬敘利亞第一商港。在大馬士革之西北海岸。商業繁盛，輸出以葡萄酒及果品爲最著。

【卑爾根】(Bergen) 挪威西海岸之商港。港水終年不凍，船舶輻輳，商業繁盛。輸出以魚類及木材爲大宗。

【協力】(Co-operation) 對於一種工作，一人之勞力所不能舉，而更增其勞力以相調協者，謂之協力。協力有調動及合力之分。調動者，以單獨一人之勞動，不免發生厭倦，即使不然，亦恐不能多得勞動之效果，乃集合多數同類之勞動者，使其同一動作，同一聲調，發生相當興趣，而忘其氣力之疲倦，是曰調動。例如作屋基時，播籽者共同作「哼青」之聲，是合力者。一人之力所不能勝，合他人之力以助成之是也。

【協同零售商】(Co-operative Department-store) 見「勸業場」條。

【協定包皮】(Computed tare) 需要包裝之貨物，買賣時彼此豫先協定爲若干重量。

之謂。

【協定關稅率】(Conventional tariff) 一

國與其他通商國間所締結之通商條約，對於國際進出貨物之一部，特設一定關稅稅率，其效力不獨行於協約國間，且依最惠國之條款，亦得適用於其他通商國間，苟非通商國作改定之協商，不得更變者，是為協定稅率。其與國定稅率相異處，即在國定稅率係依國家自主之權，對於進出貨物，自行設定其關稅率，且得以任意變更之，絕對不受通商國之羈束者也。蓋關稅稅率有兩種制度，即單一稅率制，與複合稅率制。單一稅率制，即對於同種類之輸入貨物，不依輸入國而區別，惟依輸入稅表所揭之定則而均一徵收之，簡稱之為國定稅率制。此制之優點在於無他國掣肘，及得自由上下其稅率，然其弊在遇他國互締低率關稅條約時，我不能參與其利益，勢必至於輸出之貨物，銷路狹隘，故亦當進而與關係較密之國，互訂關稅低率之特權，以與他國相抵制，此項制度，即謂之複合稅率制。複合稅率制又得分為二：(一)為國定及協定稅率制，如本條開始所述，即國家依法權，對於輸入貨物，設定一

般稅率，均一賦課，同時對於一部之貨物，依輸入國而另設區別，即依通商條約，或最惠條款，而設特別稅率是也。一為最高及最低稅率制，舉一般輸入品，以法律制定其最高或最低之率，對於一般輸入國，適用其最高率，對於協約國，則適用其最低率是也。二者皆各有其利弊。至如我國在關稅自主前，亦與各通商國為協定稅率，對於進口貨物，一律抽稅百分之五，而他國之對於我者，並不作互惠之行為，而仍按其國定稅率，是謂之片面的協定稅率。參看「關稅自主」條。

【協理】(Assistant manager) 位於經理之

次，輔助經理而主持業務者。經理不在職時，得代經理行其職權。

【卸貨】(Unloading; Discharge of cargo)

船車裝載之貨物於達到目的地時，卸於港埠之碼頭，謂之卸貨。卸貨之方法，如無特約之規定，則須依照起卸地之習慣而為之。起卸時由船長或站長通知收貨人作起貨之準備，如經過相當之期間，而該貨尚未提取者，則該貨存儲於倉庫。若久不來領，則照章登報公告後，得將該項貨物拍賣之。

【卸貨口岸】即卸貨地。詳「卸貨地」條。

【卸貨日期】(Lay Days) 即船貨卸載日也。

見「船貨起卸期間」條。

【卸貨地】運送貨物之目的地也。包裝貨物時，須於貨印之下部，附以起卸地名，以便於承攬運輸者之起卸。

【卸貨故障報告書】運輸業者於船舶卸貨之時，發現裝載貨物之錯誤，或數量不足等事項，因而向各方提出報告，謂之卸貨故障報告書。此種報告，例須指定責任人，蓋故障之發生，有由於發送地者，有由於本船者，有由於駁船者，因之責任亦有不同。惟被指定之責任人，如承認其指定為正當，則須為貨物之賠償。若有異議時，則當詳其理由，送致報告者以改正之。因之卸貨故障報告結束之時，復當為故障願未報告 (Claim Report) 以明其結束。結束之時，多以賠償金支付之，故亦謂之「賠款報告」。

【卸貨重量】(Landing weight) 貨物裝船

至外埠時，依照卸貨時之重量為真正重量之謂。此為避免運費之輕重而設，即不依裝船時之貨物重量為標準，而以到達港起卸時之重量為標準，如是則運費之支付，可於貨物之重量絕對符合。

【卸貨費】(Landing Expense or charges) 卸貨時所費之費用。例如駁船費起重機租用費扛力等均屬之。在會計學上應列入貨繳之科目。

【卸貨准許證】(Landing permit; Landind order) 貨物輸入之際，輸入者應先提出卸貨申請書於稅關，船舶則呈檢單，記明貨物之數量，記號等要件，稅關核准後，即發給卸貨准許證。如不在稅關辦公時間而欲卸貨者，則由稅關發給特別卸貨准許證，但須納一定之費用。

【卸貨監察員】即碼頭經理。詳「碼頭經理」條。

【卸貨碼頭】(Landing pier) 船舶入港後卸貨之地段。須預向海關領得卸貨特許證，方可起卸。如欲用幾個碼頭分別起卸者，亦當按照碼頭數目各領一卸貨特許證，並須於碼頭經理監視之下行卸貨之手續。

【卸貨證明書】(Landing certificate) 稱受貨人證明書，為美國出口貨退還關稅重要證明之文件。即貨主於輸出貨物時，(可返還關稅之物) 記入噸頭數量及其他要件於證明書之上部，發送於受貨人，受貨人

則記入裝貨之船名，到達之時間，并簽名於上。使海關員記入發送地到達地報關月日貨物價格等，并記明噸頭數量各要件及入港之月日，以便檢查與出貨人之記載是否相符。其次則裝載該貨之船長船員，以其發送地及時間與到達地及時間，於美國領事之前宣誓，由領事為之證明，無領事時，則其他之美國官吏或美商二名，或外籍商人二名，均可代為證明。然後以此證明之文件由受貨主寄交貨主，於到達後，即可請求關稅之返還。

【取引所】日本對於交易所之稱。

【取回權】破產財團之財產，如不屬於破產財團而應歸屬於第三者，此第三者有請求取回之權利，謂之取回權。依據破產法案之條文分載如下，破產法案第四十九條：「賣主將買主所買之目的物送於買主，買主未將價銀全數清償而受破產宣告者，以其目的物所送到地方未歸買主或其代理人所占者為限，買主得將原物取回。」第五十條：「前條規定凡受委託買賣辦之牙行，其賣主將貨物送於委託者時準用之。」第五十一條：「破產者之妻於婚姻中取得之財產併

入於破產財團者，其妻得請求取回，但非證明其非依破產者之財產而取得者，不在此限。」第五十二條：「破產者於破產宣告前，將取回權之目的物讓與別人時，其所受反對給付之物品，現在破產財團中者，取回權者得請求將其原物給付。」「前項情形其所受反對給付物品已不存在，其利益尚存破產財團中者，取回權者得請求將其利益給付。」第五十三條：「前條情形，讓受人向未為反對給付時，取回權者當然有代讓與人受反對給付之權利，讓受人明知取回權之存在，而對於讓與為反對給付者，對於取回權者不得免其義務。」第五十四條：「前二條規定，凡破產管財人於破產宣告後，將取回權之目的物讓與他人者，準用之。」

【取消】即撤銷。詳「撤銷」條。

【取得時效】(Acquisitive prescription) 見「時效」條。

【取締役】日本對於公司董事之稱。

【取締紙幣條例】民國九年八月十六日公布，國府令暫准援用。全文十四條。規定凡官商銀錢行號發行紙幣，除國家銀行外，均須依

本條例辦理。凡印刷或繕寫之紙票，數目成整，不載支取人名及支付時期，憑票兌換銀數銀元銅元制錢者，本條例概認爲紙幣。此項紙幣，新設立之銀錢行號，或現已設立而未發行紙幣者，皆不得發行。業經財政部依法令核准有案者，仍准發行，但以後不准逾額增發。發行紙幣之銀錢行號，應負隨時兌現之責，至少須有六成現金準備，其餘得以政府發行之正式公債票作爲保證準備。每月製成發行數目報告表，現款及保證準備報告表，每半年製收支對照表，財產目錄表，呈送財政部。更換新票時，亦須先期呈准幣制局，然後印刷，并按照更換新票之辦法，分批向幣制局具領發行。

【受信主義】隔地間意思表示之發生效力時，約別爲五個主義，即表白主義，發信主義，受信主義，折衷主義是也。表白主義，單以意思已表於外部之時，即爲發生效力。從此主義者，其意思究已表示與否，甚難明瞭。了解主義者，以對方已了解意思表示之時，即爲發生效力，然而對方果已了解與否，亦殊難知。折衷主義者，對於表意者，以發信之時生效力，而於對方則以到着之時生

效力。然而同一意思表示，而有兩個發生效力之時間，亦屬短處。故在今日惟在於受信主義及發信主義而已。●受信主義，以意思表示達到對方之時發生效力，對方能了解與否不問也。●發信主義，以意思表示發信之時發生效力，不以表白主義之單以意思表白爲已足，更須對於對方之發信手續完了，乃爲有效。我國民法對於隔地間意思表示，採受信主義，惟於契約承諾之通知，則爲例外，採用發信主義。

【受信整理法】即檔案保存法。詳「檔案保存法」條。

【受益人】(甲)人壽保險受益人，即取得保險金額之人。人壽保險以死亡爲標的，故被保險人不能取得其保險金額，而取得者必另爲一人，因保險金額不能算爲被保險者之遺產，故受益人非繼承人也。比如甲以其自身向乙公司買人壽保險，苟甲與乙約定甲死其保險金額歸丙，則丙即爲受益人。此時甲縱另有繼承人，其保險金額亦不歸其繼承人也。但受益人有此權利，同時亦負下列之義務，即●保全之義務，即不使被保險利益，發生損害增加之謂。從消極方面言，凡足

以促進損害發生增長之情事，受益者應竭力避免之。從積極方面言，凡足以防止損害發生增長之方法，受益者應努力實行之。●通知之義務。受益者知有事實發生，應即從速通知保險者。但被保險者與受益者二人中已有一人盡此義務，其他一人可不必同時履行。●保費支付之義務。被保險者受破產宣告時，受益者須接受保險者之請求，代被保險者支付未繳之保費。(乙)●信託上受益人，有享受由信託行爲所產出一切利益之權，故受託人因欲達成此種目的，對於受託人有監督權。對於信託財產之狀況，放資之情形，計算之實狀等，有清查權，有要求報告權。若受託人有違反信託行爲時，或認其不適任時，有解任權，及從新選任權。再對於違反信託行爲時，有追從權及代位權。對於發生損害時，有請求賠償權。他如受託人執行其權限外之行爲時，有阻止權。且由裁判所之認定，受益人得自行其職務。但他方面亦負有種種之義務，今試列舉如下：●受益人不得侵害其他共同受益人之利益。●受益人不得妨礙受託人職務之執行。●受益人須使受託人不得陷於違反信託之行

爲；②對於由信託事務執行上所生之正當費用須支付之；③對於協定或法定之報酬須支付之。

【受益者生存年金保險】(Survivor ship-annuity policy) 爲人壽保險分期賠償之一種。公司與受保人約定，受益者若先受保人而死亡則契約完成，公司即沒收其所繳之保費，若受益人後於受保人而死亡，則受益人在生一年，得享公司之年金一年。

【受託人】(Trustee; Fiduciar) 信託基礎權(Basis Right)之歸屬者。換言之，即承受信託人財產之管理投資及其他經濟上社會上必要之各種事務執行之人，謂之受託人。其權利義務如下：●義務方面：(A)受託人不得將其職務委任於他人；(B)對於信託財產須謀適當之保管經營及其增殖；(C)不得濫用基礎權而謀由信託財產以獲得利益；(D)不可行使利害相反之行爲；(E)爲信託財源之整理；●權利方面：(A)請求報酬權；(B)請求費用賠償權。

【受動信託】(Passive Trust) 凡受託人祇爲形式上的基礎權之名義人而不許有何等積極行動，單依信託行爲之規定與受益

人之指揮命令，而執行財產之管理及處分，實際上屬於代辦事務之性質，此種信託曰受動信託。受動信託在英國已無行之者，而美國已有明文禁止，故現在除二三特別信託以外，均屬於自動信託。

【受訴法院】謂受理該訴訟之法院也。民事訴訟通常雖皆由被告普通審判籍之法院受理，然有時亦由其他法院受理。如關於不動產之訴，有時即由不動產所在地之法院受理。此種事實上受理該訴訟之法院，即稱受訴法院。

【受盤】凡商店以其裝修生財讓渡於他人，以取得相當之代價者曰推盤；其承受者曰受盤。

【呢】爲寒季服用用品之一，西服尤須之。純毛織者有單面斜紋呢(Gaberdines) 大衣呢(Overcoatings) 小呢(Spanish stripes) 花呢(Jweeds and Homespuns) 直貢呢(Venetians) 毛細呢(Vionnas) 毛平厚呢(Beavers) 毛厚呢(Meltons) 哆囉呢(Broadcloth) 上企呢(Superfine) 冲衣着呢(Medium) 中衣着呢(Habit) 薄花呢(Worsted suitings) 等。其進口數

額與年俱進，常達銀三千數百萬元。其原料爲棉毛交織者，謂之「毛棉呢」，詳另條。【呢帽】以呢爲原料製成之帽，謂之呢帽。有禮帽、便帽之別。我國自製者多，輸入之外貨爲數甚微。

【周三徑一】數學名辭。謂圓邊與圓徑比例之率。即徑之一等於周之三也。但實際之比例爲徑之一實等於周之三·一四一六。

【周村】位於濟南之東，近山東長山縣之西南，當水陸交通之要衝。地濱小清河，又當膠濟鐵路之中樞。清光緒三十年，開爲商埠。豫晉燕趙之商，雲集於此，商務之盛，超過濟南，自津浦車通，商業乃逐漸減色。附近遍植桑柘，比戶青蠶，精緻工業極爲興盛，故貿易以絲及絲織物爲大宗。毛織物、草帽、玻璃器、土布等輸出亦夥。

【周角】數學名辭。一直線以其一端爲樞而迴轉之，以至於原位，此所成之角，謂之周角。簡言之，即三百六十度之角是也。

【周長鐵路】民業鐵路之一。自河北房山縣之周口店至本縣之長溝峪。計長三哩。爲運煤而築，係輕便鐵路，於民國四年通車。

【周家口】在河南商水縣東北。翻買魯河與潁

水之會，當皖豫往來要衝，代朱仙鎮而興之大鎮也。漢口鎮江之商賈羣集於是。全鎮因河道間隔，分南北西三區，以南區爲最盛。惟自平漢津浦隴海三鐵路築成後，貨物往來多改趨鐵路。周家口商業乃大減。今築汽車路東聯津浦路之蚌埠，西聯平漢路之漯河，北聯隴海直接省會，交通既便，商業或有復振之望。

【周圍】幾何學中圓形界線之稱。

【周襄鐵路】爲我國擬築鐵路之一。自河南之周家口至本省襄陽，長約二百二十五哩。

【周牌算經】爲我國算學之古書，佚作者之姓名，其算法爲旬股之祖，其推步即蓋天之術，共二卷。

【味素】調味之品。爲白色之粉末，屬於蛋白質成分之一。植物體中多含之。今多於小麥或豆類中析出，有弱酸性，溶少許於百倍之羹湯中，味即鮮美。初由日本輸入，自我國靛音粉味精等出，日貨乃絕跡於市場。

【味精】吳蘊初氏所發明之味素也。繼之而起者尚有味母味宗等多種。參看「味素」條。

【呼倫】土名海拉爾，清光緒三十四年升府，民國三年改縣。城瀕海拉爾河岸，當中東鐵路

線上。昔爲蒙古人之一小村落，祇有總管衙門。自中東鐵路通車後，視爲重地，於其附近設新市街。清光緒三十一年，中日東省善後條約開放爲通商市場，由是人煙漸密，而商業亦漸盛。貿易品以牛羊爲主。

【呼海鐵路】民業鐵路之一。自黑龍江呼蘭縣之松浦鎮至海倫，共長一百二十五哩。係黑龍江官民合辦，爲運輸呼蘭河流域農產而築，於民國十八年完成。

【呼喚電話】與未裝電話之人通話，請電話局呼喚通話人，到局接聽是也。其手續爲先通電話於對方電話局，並將自己電話之號數，居所姓名，及被呼喚人之姓名，居所與應到電話局接話之時刻，通知該局，對方被呼喚人接電話局之通知後，乃赴局通電話，此種呼喚電話之費，例須由呼喚電話者付出。在長途電話常行之。

【呼嫩鐵路】自黑龍江呼蘭縣之馬家船口迄於本省之嫩江縣，約長二四〇里。官商合資建築，爲濱黑鐵路之一部。馬家船口至海倫一段已成，餘在興築中。

【呼價發行法】見「公債」條。

【呼蘭】位於呼蘭河下游。南瀕松花江，呼嫩鐵路經過之。四圍平原彌望，皆膏腴之地，爲本省農產物最豐富之區域，向有滿洲穀倉之稱。本省食糧，多半仰給於此。大豆則皆轉輸至營口出口，暢銷於上海及日本各處。舟車路綽，不絕於途，商業之盛，爲本省各縣最。北境曠野之地，尤適宜於畜牧，所產良馬，自古著名。縣南馬家船口，濱臨松花江，爲呼嫩鐵路之起點，隔江對吉林省之濱江縣，江岸帆船如林，爲水陸交通之衝途，貨物轉運之樞紐。

【命分】卽分數算法之通稱。詳「分數」條。

【命令航線】船舶受政府之命令，於一定日期航行於國外之港埠，此項航線，稱爲命令航線。命令航線之設置，大抵因貿易上或僑民往來之便利，及因航業競爭之故，政府往往給與補助金以補償之。

【命數法】立有一定規則之數位以計數，其法謂之命數法。現在世界所通用者爲十進命數法。

【和】謂諸數相加之總數。

【和昆信託股份有限公司】(Woo Brother Trust Company, Ltd.) 簡稱和昆信託公司。民國十九年一月創立。資本五十萬元。

如數收足。專營信託公司各種業務。總公司設於上海。

【和買】宋制春荒時貸庫款於民，至夏秋令輸絹於官，謂之和買。本為便民之舉，其後抑勒苛索，成爲弊政，終至變和買爲折帛。參看「折帛錢」條。

【和解】法律名辭。即兩造合意互相讓步以止息其間爭執之謂。民法上之和解與訴訟法上之和解不同。所謂民法上之和解者，乃指兩造成立和解契約之事實而言。與訴訟法上之和解，則爲當事人於訴訟繫屬中在受訴法院或受命推事或受託推事前因止息訴訟或其中之某爭點所爲之和解。民法上之和解不生訴訟終結或某爭點之效力，訴訟法上之和解反是。

【和較法】算學名辭。爲混合法之一。詳「混合法」條。

【和賣】亦稱和售。謂以平價相買賣也。

【和興鋼鐵廠】在上海浦東周家渡西，對面即

高昌廟之江南造船廠，與上海之交通頗便。

該廠成立於民國六年，最初祇有鼓風爐一座，每日能煉鐵十二噸，當時生鐵每噸可售

洋三百五十元，故開爐後三個月，已將所投資本，完全歸還。於是復建較大之鼓風爐一座，每日能出生鐵三十五噸，即每月約一千噸，二爐皆爲德國工程師所計劃，而材料則完全在中國自製。歐戰告終，世界鋼鐵市場不振，該廠之進行亦暫爲停滯。但至近年又復擴充，添設馬丁式煉鋼爐二座，小者每七小時出鋼十二噸，大者每十小時出鋼三十五噸，合共每月能出鋼一千三百噸。磨鋼廠能作鋼條、鋼板，及二十六磅之輕鋼軌等，亦能作造船用之鋼板及鋼管等。磨鋼廠所用之電力一千基羅瓦達，係由南市華商電氣公司供給，鑛石來自安徽當塗之益華公司鐵礦，及浙江長興鐵礦。

【和諾魯魯】(Honolulu) 一名檀香山。美屬夏威夷羣島之首邑，爲太平洋內第一大商埠。交通便利，商業繁盛，街市整潔，屋宇清麗。我國僑民甚多，並設有領事館。

【咖啡】(Coffee) 爲飲料之一。產於南美洲及非洲等熱帶地，尤以南美之巴西所產爲世界第一。其每年生產額有占世界總產額四分之三。其耕作地宜於丘陵，樹高二丈許，葉

橢圓形，對生，九月開小白花，生於葉腋。至翌年四五月結實，大如胡椒，焙研爲末，可爲飲料。歐美人尤嗜之。

【固有商業】(Commerce proper) 即貨物買賣業之謂，又稱爲本來商業。詳見「商業」條。

【固定信用證】亦名指定信用證書。即甲銀行之總行及分行對於其他分行之一，或分行對於總行發行者。當發行之時，必由逆匯兌委託人，將兌款基金預先存入銀行。如由第三者充作逆匯兌票據之兌款人時，雖不必預先存入兌款基金，然須交入抵押品或押款，或全憑信用關係以請求發行亦可。前者即以發行信用證書之銀行爲兌款人，後者則以發行信用證書委託人之第三者爲兌款人。而指定逆匯兌之出票人，在一定之期間，以一定之金額爲限，由發行信用證書之銀行，爲之介紹，爲之擔保，而收買其票據者也。

【固定負債】(Fixed Liabilities) 卽長期之負債。其期無一定之解釋，有主張一年以上者，有主張三年以上者，有主張五年以上者，

實則視各種事業之實在情形，以及商業上之特性而定之。屬於固定負債之項目如應付押款，長期票據，應付債票，以及其他負債，均應各設帳戶以記載之。設各項目有再行區分之必要時，亦可酌量分設各個帳戶也。

【固定費用】凡屬比較固定之營業經費，均屬此科目。如書報費，紙張筆墨費等，在銀行會計中屬於損益科目之一。

【固定資本】(Fixed capital) 對於流動資本 (Circulating capital) 言，即資本使用於一種生產上，其效用之全部未失，可屢次使用於同一之目的，必經過長久期間，乃見其漸次減損者是也。例如工場內所使用之諸般器具，機械，建築物，及其他施於土地之改良，如道路，鐵道，運河，水道等，以及乘用家畜，耕用家畜等物，皆屬之。生產之諸原料，燃料，商品，貨幣及勞動者之維持費，食用家畜等，則皆屬於流動資本也。但因各人觀察點之異，同一種類之物，亦有或視為固定資本，或視為流動資本者，即如機械製造廠所販賣之蒸汽機關，在製造主視之則為流動資本，在購買主而備諸製造廠場者，則為固定資本也。固定資本常依流動資本而作成，且

亦恃流動資本以維持之，經迭次使用之後，復歸為流動資本。生產者當其預算事業利益之際，必先將其生產物之賣價內，扣除因製造所消費之資本及勞銀利息等，然後以所餘之幾何為利益。此處不得不分出流動資本與固定資本以各異之方法而概算之。即流動資本一經利用，即行消失，須將其全價額在生產物賣價內扣除之，而固定資本則反是，雖僅一度使用，未即消滅，故不須將其全價額在生產物價內扣除，惟於充修理保存諸費用之價額，及為此等資本原價償還等，扣除其少許之價額而已。固定資本與流通資本宜互相權衡，此為國家經濟上最重要之事，所謂互相權衡者，即謀固定資本，須先實有十足運轉之流動資本，而謀流動資本，亦實先有十足使用之固定資本；若固定資本比流動資本增加急激，則反生危險，例如美國於一八七〇年至七二年三年間，敷設一萬九千五百哩之鐵路，其長過於英國全國鐵道，為此之故，經濟上大生動搖，頗經許多艱困，始克安定，即其例也。

【固定資產】(Fixed assets) 資產類之一種，係供給業務進行而購置，不以買賣為目的。

其使用年限比較耐久，而種類及數量在事業經營之各項資產中，亦較少變動，除非破產或改組或陳舊拍賣不能即時賣出，即賣出亦甚艱難，如生財，器具，房屋，機器等是也。惟一商店所常備之固定資產，並不止上述幾種，如為事業經營所必需者，均可酌量購進，並各設帳戶以記載之，如地產招牌裝修等是，如上述項目有詳細區分之必要時，亦可用同一原理再行區分各個帳戶，例如生財器具之項目，可分列運貨用具，辦公處器具，發行所用器具，製造廠工具等戶，推而至於房屋，土地機器等項，其法亦同。

【坡賽】(Port Said) 埃及第二重要港。據蘇彝士運河北端曼賽萊湖 (Lake Menzaleh) 與地中海之間，煙草與棉花為其輸出大宗。主要輸出地為英、德、印、日、等國。輸入品之主要者為煤、棉花、煙草，大抵由土耳其、英、法、中、意等國輸入，通過該港後，再行輸出各埠，故該港之消長，實大有關於蘇彝士運河通行船隻之增減也。

【坦葛尼略】(Tanganyika) 在非洲東部。舊屬德，大戰後，和會委任英國統治。植物在沿海地方，有拜阿拜樹，椰子樹，曼格洛夫樹

等極爲繁茂。動物有羚羊、水牛、麒麟、獅子等。尚有白蟻、烏蠅等昆蟲極有害於人畜。農產以米、玉蜀黍、甘蔗爲主。輸出以鑿、咖啡、象牙、皮革等爲大宗。

【坪】又名步。爲日本度量衡制地積名。每坪合我國標準制〇・〇三三〇五八公畝。

【垂直線】直線置於橫直線之上，其所造成之兩角，均爲九十度之直角時，則此直線爲垂直線。

【垂直檔案】即直立檔案。詳「直立檔案」條。【垂線】二直線相交，其所成之角各爲直角者，稱其一線爲他線之垂線。

【夜工】工廠夜晚之工作也。此與工人身體甚有妨害，故今日歐西各國，如瑞士、荷蘭、捷克等國，均禁止工人夜間工作。至禁止童工、女工之夜間工作，已成爲勞動立法之一般趨勢。我國工廠法亦採用之。

【夜市】夜間營業之謂。東京夢華錄：「中秋節，夜市闐闐，至於通曉。」此爲令節之夜市。按今日大都會中之飲食等商店，其營業時間固往往至深夜者，亦稱夜市。

【夜銀庫】銀行工作有定時，設值假期或辦公時間以後，商肆之銀錢即不能存入銀行因

有夜銀庫之設。其庫裝置於銀行門前，如郵箱然，存戶均得租用。無論何時，承租者可將存款投入庫中，翌晨候承租人來取出，行入帳之手續。

【奇邑】土名古城子，亦稱故城。城爲唐時李靖所築，清光緒七年，依中俄伊犁條約，開爲與俄通商市場。大路四出，北通科布多，東達哈密，西接迪化，西北至承化塔城，貿易之盛，比擬省會。迪化之唇齒也。口外茶商多由歸綏城運貨至此銷售，易米麵等物，以轉銷烏里雅蘇臺等處。其茶又由此運至天山南路各城，多獲厚利。其他又有自內地輸入糖、茶、磁器、絹布、雜貨等，而輸出毛皮、玉及其他寶石等於內地。

【奇羨】商人所贏之利也。史記：「中國委輸，時有奇羨。」

【奇零】零頭之數也。晏才傑田賦芻議：「最可異者，奇零折算，轉轉增重，或以市平合庫平，或以花銀折紋銀，轉折愈多，奇零愈夥。」

【奇數】凡整數之不能以2整除者，如1, 3, 5, 7, 9, 11, ……等是。

【奇贏】計數之餘也。又謂商人之餘利。贏即盈餘。漢書：「商賈大者積貯倍息，小者坐列販

賣，操其奇贏。」

【妻】謂業已結婚之女子。其行爲能力因時因地而有不同。日耳曼古法，英吉利普通法，北歐諸國古法，皆不承認妻有行爲能力。法國、日本、西班牙、葡萄牙之現行法，皆承認妻有行爲能力。俄國則除票據行爲外，承認妻有完全行爲能力。我國民法草案承認妻爲限制行爲能力人，現行法則承認妻爲有完全行爲能力人。

【姊妹船條項】(Sister ship clause) 爲海上保險契約條款中特別條款之一。被保險船舶與同一船主所有之船舶相衝撞時，此船舶亦視同他人之船舶。其有損害發生，保險者仍負契約上之責任。

【始業公積金】(Initial surplus) 公積金之一種。爲美國所盛行。美國國民銀行條例，獎勵銀行確定此種始業公積金，曾有每一銀行每半年必須須淨利中提百分之十充公積，直至公積累積至資本百分之二十爲止之規定。因此各銀行變通其規定，即於發售股票時，輒將售價較票面價額抬高百分之二十，以此超出數額充作始業公積金。

【姑蘇行】爲廣東行中七十二行之一。姑蘇行

所製食品，以美味著稱，於是乃成爲美味食品之代名詞。今在廣東方面出售江南食品之商店，輒稱姑蘇行。

【姓氏住址印刷機】(Addressing machine) 又名劃字機 (Diagrop)。初用於印刷新聞雜誌郵寄之人名地名，近則通信繁複之商店亦用之。外形略似縫紉機，其印刷人名，異於尋常印刷機之處，即彼爲同一人名之連續印刷，此則連印各個不同之人名，每紙互異，故較普通機尤便利。用法甚簡，僅用足力或電力運轉之，即自旋轉機上原板 (Stencil) 依次向前推移，落於蘸墨版 (Plate)，然後印於紙上。文字鮮明似打字機所印。印刷甚速，每一小時普通能印紙件三四千枚。其旋轉機上之原板，爲橡皮所製，功用與尋常印刷機之石版鉛版相同。所異者，惟其在機中之位置上下仰覆耳。原板上本無字，購者須自以原版彫刻器 (Stencil cutting machine) 刻其所欲印之人地名於上，而後裝置機中印之。彫刻原版手足踏或使用電力均可，每小時中能成原版六十枚至八十枚。

【委內瑞拉】(Venezuela) 南美洲北端之共

和國北臨喀立皮安海，東界圭亞那，南接巴西，西隣可倫比亞。地勢東南多山地，東部爲高原，中央爲平野。物產以咖啡、可可、穀類爲主要。礦產則有金、銀、銅、鉛、鐵、石油、岩鹽等。沿海漁業頗盛，並有海棉、珊瑚、真珠貝之出產。

【委付】(Abandonment) 猶委棄也。有二種：(A) 爲船舶所有者之委付。船長爲船主之代理人，其權限內所爲之行爲，或船長與其他船員行其職務之際，有加損害於他人，船舶所有人應擔負賠償責任之際，而欲免其責任，當於航海之終，將船舶價值運費 (包括旅客要價) 其他附屬費 (指船舶因受損害所得之賠償) 委付於債權者，而免除其責任。委付本爲船舶所有者之權利而非其義務，故委付與否，一聽船舶所有者之自由。如以委付爲不利，則依普通之原則，行其賠償。惟有下列之情形，則不認其有委付權：(A) 本於船舶所有人之行爲或過失所生債務；(B) 船長在船籍港外以其職權因保存船舶或繼續航海之實在需要所爲行爲，或契約所生之債務，經船舶所有人之允許者；(C) 本於船員及其他服務船舶之人員之僱用契約者之同意，而爲新航海等是也。

(B) 爲海上保險之被保險者所爲之委付。被保險者，因受保險金額之故，就自己保險目的所有一切權利，移於保險者，使爲單獨行爲。是謂委付。依我國海商法所規定，除 (A) 船舶被捕捉或沉沒或破壞時；(B) 船舶因海損所致之修繕費總額達於保險金額四分之三時；(C) 船舶不能爲修繕時；(D) 船舶行蹤不明或被官署扣押，已逾四個月間仍未放行時之外，不許爲委付。

【委付呈報書】(Notice of Abandonment) 委付爲一種變則權利之移轉，故非由法律之認定或契約之結果，所必當成立者，必待被保險者，有委付之意思，通知於保險者，乃能行之。保險公司於此種委付，備有一定之書式，依此書式，使爲委付之呈報，是即所謂委付呈報書也。惟以委付非要式之契約，故亦不妨以口頭爲之。又依當事者之行爲，亦得視爲呈報。應爲委付之期間，在我國海商法，則自被保險者已知其事由之時起，四個月內，如不行委付呈報，即當失其權利。餘見「委付」條。

【委任】(Mandate) 民法上所謂委任，乃當事者之一方，專法律行爲，委託於其對方，對方

承諾，即為成立，蓋一種契約行為也。承諾委託之人，謂之受任者。委任之效力，依委任契約而定，其大意有五：①受任者處理委任者之事務，須為善良之管理者，換言以明之，即比普通知識之人，而更有一層注意較深之程度，適委任人之本旨而處理之謂也。②受任者遇委任者有請求報告時，宜將處理情形，隨時報告。若處理終結，並宜即報其顛末。③受任者當處理委任事務之時，凡所收受金錢或利息以及其他果實之物，當隨時送交委任者。其為委任者之事而用自己名義取得一切權利者，亦當移交於委任者。④受任者非有特約關係，不得對委任者請求報酬，即使訂有應受報酬之契約，亦當以事務完結後而始請求為原則。⑤處理事務所必需之費用，得請求先行支付，並得請求代支之費用及支出以後之法，定利息。至於委任終了之特別原因，可有下例四項：①當事者一方之任意解除，②當事者一方之死亡，③當事者一方之破產，④受任者受禁治產之宣告等是也。商法上之委任，應特別注意之事，亦有二：①商行為之委任者，於不肯委任本旨之範圍內，得為不受委任之行為。②

依商行為委任之代理權，不因本人之死亡而消滅。此蓋為商業經營上之便利計也。

【委任狀】(Letter of attorney; Power of attorney) 即受任者由委任者得來之證書，用以證明其為真正之受任者。在法律上不過屬於一種證據書類，可不須具嚴格之形式。

【委吏】古時掌倉庫之官吏，即今之掌會計出納者。孟子萬章篇：「孔子嘗為委吏矣，曰：會計當而已矣。」

【委拉古盧斯】(Vera Cruz) 在墨西哥 (Mexico) 首都墨西哥之東二百六十三哩濱墨西哥灣，乃墨西哥之第一貿易港也。人口約二萬，氣候不良，雜以污穢，為黃熱病之巢窟。

【委員】(Committee) 凡官廳公司銀行等，

為某事項之調查整理設計等，由特命或囑託或推舉為臨時或常川之職員者，均稱之為委員。其為臨時設置者，為臨時委員，其為常置者，為常務委員。

【委託公司】依附有擔保公司債信託法，締結信託契約，以發行附有擔保公司債之公司，謂之委託公司。公司之募集，有為單獨募集之時，有為數家公司聯合募集之時，各依公司債募集之手續而異，見「附有擔保公司債信託法」條。

【委託收款票據】即銀行接受顧客或其他銀行之票據委託其收款之謂。此種票據之權利不屬之於銀行，不過代收到之金額，不外為銀行之存款。而在持票人對於他地付款之票據，委託銀行代收，可省去手續及其他費用，彼此均屬有利也。

字號 號 委託收款證

年 月 日

筆數	摘要	付款人	付 款 日 期		金 額	附 屬 種類	備 考
			年	月 日			
上列款項請收井於收訖後用收付款項報單填報為盼此致							
銀行							

【委託收款證】委託收款之證明文件也。其式如上。

【委託品總帳】(Consignment ledger) 牙行或特約店因受託品之收進或賣出所立之明細記入帳，爲補助帳之一種。與委託品收進帳委託品賣出帳併合者也。貨主皆各立戶頭，分別貸借，借方記墊款代墊用費利息手續費等，貸方則記賣出之帳項。因用爲委託帳之明細帳，故借貸兩方之金額不可不與本帳相一致。

【委託書】股份公司開股東會之際，往往致送入場券時附有空白之委託書，以備股東不克親身出席，委託他人代表到場。但所委託之人須限於本公司之股東，並由本人簽名蓋章，(用存於公司之印鑑)以資證明。如公司不附空白委託書者，亦得備函以證明之。

【委託販賣】(Consignment) 商人交貨於代理店或特約店，依自己之計算與危險，請其銷售之謂。送致貨物之人，名曰販賣委託人，或曰貨主 (Shipper or consigner)。

其對方則稱爲代理店，或稱爲販賣受託人 (Consignee)。受託人將委託品售出後，可徵收一定之手續費，惟對於販賣之費用，務須節約，以增加貨主之收入。對於委託品賣出之價格，能在貨主希望以上，如是爲盡委託人之責任。當委託品全部或一部售出時，即須報告其販賣之情形，並將結算單連同賣出之款送交於委託人。但因契約關係，有至一定期限始行付款者，得按約辦理。或委託人已預支若干者，得於貨價中扣除之。

【委託販賣品】(Consignment goods) 牙行或特約店依貨主之委託，而爲之販賣商品是也。

【委託販賣品發單】(Consignment invoice) 委託販賣時，貨主送貨於受託者所附之發票也。

【委託販賣帳】(Consignment account) 牙行受貨主賣貨之委託，因而處理與貨主所生貸借關係之帳項也，爲分錄帳之一種。此帳普通皆冠以貨主之名，爲戶名分錄帳，如同一貨主屢屢委託者，則編號區別之，別設補助帳以明瞭其計算。

【委託買進】(Indent) 亦稱購買委託，即牙行或特約店接受買主之委託，代爲購買貨物，關於貨物之一切損益，均由買主負責之謂。易言之，即受託者，僅取一定之手續費，用自己之名，代客購入貨物之謂也。購買委託，多半行之於外國貿易，蓋當外國品買入時，外國製造商因購買者遠隔他方，不知其信用如何，不肯將製造品直接運送，故購貨人往往委託與製造商接近之牙行，請其代爲買入。當委託時，須先將製造商之貨品目錄 (Catalogue) 貨樣 (Sample) 大體價格表 (Price current) 選定，遇有無貨樣可供參考，且貨價之變動不常者，得先用電報詢問，俟一切決定時，即作成「定貨單」送交於代買者，如有商品目錄時，須註明第幾頁第幾號，如有貨樣時，亦須註明貨樣之號數。如無目錄或貨樣時，則於定貨單外另作一詳細說明書 (Specification) 送交於代買者。又關於貨款，包裝方法，運出時及其場所，到達時及其場所，貨款交付之條件等，須詳細記入於定貨單內，務期代買者無迷惑不明之處。受託者，攬到買主之定貨單

時，即向製造商定購，俟定購之契約及條件成立後，即另繕一份寄交於買主，此時所寄交於買主之書款，即名曰「購買報告書」。

(Purchase report or bought note) 至於貨款及其他費用，由代買者暫時墊出，俟貨物運出時，另作一送貨單，送交於買主，並將貨款及其諸種費用，詳為記入，其總金額或基於最初之契約，或用提貨單向銀行押匯，貨到後再由買主備款向銀行提取。

【委託買進品】(Indent goods) 即牙行特約店根據買主之委託，買入商品之謂。此項商品由委託者觀之，即為「定貨」是也。

【委託買進品發單】(Invoice of indent) 即受託者將委託者所指定之貨物買入後，以之送交於委託者時，同時附去關於該項貨物之詳細帳單也。

【委託買賣】(Sales on commission) 商

人經牙行之手或特約店，依自己之計算與危險，為商品買賣之謂。凡牙行特約店應貨主之委託為商品之賣出者，謂之賣出委託

(Consignment) ；商品之買進者，謂之購

入委託 (Indent) ；其買賣之價目時間方法由委託人加以限制者，謂之有制限委託

(With limit) 反之，任受託者自行酌量買賣者，謂之無制限委託 (With out limit) 其委託受託之權限與關係，除依民法中規定外，又當依雙方締結之契約而定之。受託人對於指定價值買賣之貨物，除應得佣金外，又常取得其差額之利益。參看「牙行」條。

【委託貿易】(Commenda) 即第十世紀時，意大利諸市府勃興時所發生之商業經營

法也。即一方由資本主 (Commendator) 將商品或金錢委託於輸送之船舶，一方由經營者，即受託者 (Altor) 受其商品與金錢，專作海上之經營。其後復經營於陸上

蓋當時金錢之借出，禁止取利，有資本者乃以此為放資之目的，較為有利，以故該項事業漸次發達。其後受託經營者亦加入資本，而當買賣之衝，因此種制度而產生後世之

代理店。至十八世紀法國之 (Accommoda-tion) 制度，及今日之兩合公司，均由此種事業之發達而產生。

【委託電報】收電報時，即委託送報人發回電者之謂。此種委託電報辦法，僅以豫付回電費電報，特差專送電報，發電人留局候回電

之電報，與舢板船發送電報四種為限。收電人於接到電文之五分鐘以內，即須發給回電。

【委託證券】即票據之發行者，不由自己付款，而將付款之事委託於他人之謂也。

【委棄】(Abandonment) 即委付。見「委付」條。

【委棄申請書】(Notice of abandonment) 即委付呈報書。詳「委付呈報書」條。

【委棄全損】(Constructive total loss) 即「推定全損」。詳「推定全損」條。

【委棄呈報書】(Notice of abandonment) 即「委付呈報書」。詳「委付呈報書」條。

【委輸】即運輸。說文：「以物置於車上曰委，轉運至他處交卸曰輸。」

【孟買】(Bombay) 在印度西海岸中央，為印度第二大都會，亦第二貿易港。地當水陸交通之要衝，貨物輻輳，商業繁盛。輸出以木棉、麥、鴉片、咖啡、胡椒、象牙、樹膠為大宗。輸入以棉織物、沙糖、鐵器、絹織物為大宗。工業之主要者，為染色、硝皮、及金類製品數種。

【孤立經濟】(Isolate economy) 即家族經濟。詳「家族經濟」條。

【孤立義務】義務有與權利相對者，有不與權利相對者，前者稱對立義務，後者稱孤立義務。孤立義務多由國家行使主權而發生，如納稅之義務，服兵役之義務，此種義務皆無相對之權利。因義務多與權利相對立，故稱此種無相對權利之義務為孤立義務。

【孤寡保險會】(Society of Assurance for Widows and Orphans) 英國於一六九九年間，創設此會。當時人壽保險僅及於孤苦無告之孤寡，嗣後漸次推廣，乃始有今日人壽保險業之發達。

【官外合辦】政府與外國資本家合辦之事業也。計有二種，即因條約而合辦者，與非因條約而合辦者。若華俄合辦之道勝銀行，中德之山東鐵路（今已收回），中日之鴨綠江探木公司等，乃前者之例。又如中法之實業銀行，中日之本溪湖煤鐵公司，即其後者之例。若按出資之比例，與經營人各點視之，則上述之道勝銀行，山東鐵路合辦僅其名耳。前者殆純為俄人之事業，後者則德人所專有，中法實業銀行法人出資三分之二，中國政府出資三分之一，重要職員亦照此比例而選任之。鴨綠江探木公司及本溪湖煤鐵

公司，出資額雖明定中日各半，然因內部種種關係，中國實無現銀出資，職員雖雙方均數，實際上之權限，則全操於日人也。

【官有鐵路】(Government Railway) 即鐵路之數設與經營由政府辦理之謂。為官營事業之一種。蓋一國鐵道之多寡，與政治上文化上，公安上，公益上，與乎國民經濟上均有密切之關係，倘使由私人獨占其利益，則不惟有妨一般之經濟交通，即於財政上之徵收，亦不免使人民負擔過重，故必以國營為宜。且鐵道交通，宜期普及，自非由國家規劃，謀所以貫通而四達之不為功，倘一任民間之自辦，其事業必簡陋而圖近利，於此目的難期完成，故鐵道之宜於官設，此又一因也。然此等事業，固有鉅大之利益，而同時亦須有鉅額之資本，倘使政府對此，亦如郵政、電報等之獨占，則因財政之關係，其普及或較稽遲。且收益較多之路線，與收支不能相償之路線，結果不能不互相平均，於是一般運費，或不免比較的高昂，此鐵路民有論之所主張也。要之官有民有各有弊害，官有之弊害，在於：(一)在國庫支絀之國，其鐵路若為官業，將有害於鐵路之普及，與一國之交通

而阻滯經濟之發達。(二)一般運送事業予諸人民，而獨鐵道事業應歸官有，實無理由。(三)官有鐵路之所置人員，恆束縛於規律之下，對於大事業之經營所必須之正實與努力，常因之缺乏，致勞費多而收效少。(四)政府之權力，有過大之虞，等是也。至於民有之弊害，亦殊不少。(一)鐵路若占有一定之路綫，則不如其他事業之可以自由競爭，故以營利為目的之公司，往往不顧公益，任意高下其運費，且關於特定之運送事業，易陷於偏頗，使經濟上不能健全發達。(二)私設鐵道，如處於互起競爭之時，終不免引起同業之競爭，因而擾亂經濟社會，卒復仍歸於獨占為止。(三)關於運賃，及其他管理監督等，必不似政府自行經營之嚴密認真。(四)以多數公司，經營同一事業，必不如大公司之合一而行之為更有利益，一旦有大公司起而吞併各公司之時，則又不惟發生與國家對等之經濟主體，擾亂經濟秩序，抑且危及政治，美國可為前例。(五)於軍事上有必要時，未易延長路綫，且當有事之秋，私設鐵道之利用，究不及官有之便。(六)鐵道之設備，必缺乏一之精神，缺彼此貫通之便，合此等理由，故今日多數國

家，仍主鐵路應歸官有，獨英國、合衆國、及西班牙等，則仍屬執其「民有主義」也。參看「鐵路」條。

【官利】不論所營事業之有無收益，其對於投資額，必分配一定之利息之謂。此爲我國甚久之習慣，故凡出資者視利息與企業利潤乃截然有別，前者爲官利或股息，後者爲紅利或稱餘利，營業自利潤以內扣除官利，其盈餘即餘利或紅利，皆視爲出資人所應得而不知公司爲法人，如無盈餘，絕對不能分配官利，前清光緒二十九年十二月公布之欽定大清商律第一百十一條規定：「工商無贏利時，不得分配利益」，但實際上無違行之者。其次民國三年公布公司條例，其第三條規定：「公司爲法人」，又其第一百八十六條規定：「公司於開業以前，不得分配利益」，農商部對於分配官利之公司，一一指令停止分配，並廢止新設之公司之分配官利制度。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國民政府新頒公司法，其第一百七十一條規定：「公司非彌補損失及依前條之規定提出公積金後，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又第一百七十三條規

定：「公司依其業務之性質自設立登記後，如需二年以上之準備，始能開始營業者，經主管官署之許可，得以章程訂明於開始營業前分派股息於股東。前項股息之定率，不得超過周年五釐。」經此規定，歷來官利之制度始漸廢除。

【官帖】前清時戶部所給與牙行商人之營業許可證，稱爲官帖。舊時兌換券之以制錢一千文爲單位者，吉林黑龍江等省官銀行所發行，故有吉林官帖與黑龍江官帖二種，前者由永衡官帖局發行，後者由黑龍江廣信公司發行之。

【官股】官民合辦事業，政府方面所出之資本，亦即政府股本，稱爲官股。反之，民間股本則謂之商股。

【官段山鉛礦】在湖南省臨湘縣境，去湘水及粵漢鐵路均甚近。明代曾經開採，民國六年湘礦務局招商合辦，面積共爲三方里十畝零五釐。

【官商合辦】政府與人民協同經營之事業。中國企業中，初有所謂官督商辦之組織，其名爲商辦，實則多用官資，而其事業由官憲干涉，經營上頗感不便。後乃有官商合辦之制。

蓋其蛻變者也。此法官民各出相等資本，其權利亦皆相同，重要職員由官民雙方股東中各別選出，事業之經營以商人任之，政府但派員爲監督，其俸給即由合辦事業中支出，其組織上較少官營色彩。此項事業，例如今日之中國銀行及舊日之招商局等，皆官商合辦者也。

【官業】(Government Industry) 國家以公益或營利爲目的，經營某種事業者，謂之官業。我國屬於官業之事業有二大端：(甲)基於公益之官業有三：(一)爲整理交通機關使公共交通得利便之郵政、電報、電話、鐵道等之通信運送諸事業。(二)爲維持貨幣制度之信用，依貨幣行政而設施之造幣及其他事業。(三)依軍事上特殊之目的，而設立海陸空軍諸工廠之製造業等是也。(乙)基於財政上之官業有二：(一)專賣事業，不得由私人經營者，如食鹽專賣是。(二)專賣事業，個人亦得經營之者，如實業部經營之製鐵造紙等工廠是。餘詳「官業收入」條。

【官業收入】(Revenue of Government Industry) 依官有地及森林以外之經濟設備所生之私經濟收入之謂。其事業爲礦

業工業商業或運輸通信等企業，是屬於狹義的名稱。此項收入，依各業之方法及目的，得區分為三種：(一)為由非獨占的官業所生之收入，所謂非獨占的官業云者，國家不排除其個人之同種企業，例如鑛業、工業、銀行、鐵道事業等是也。(二)為不以收益為主之獨占官業。此項官業，國家禁止個人之經營，惟國家得以經營之，此點與第一類異，但其目的，亦在於期副公益，故不必定以國庫之收入為目的，如郵政、電信及貨幣事業之類是也。(三)為以收益為主之獨占官業。國家自始認為國庫收入之一種，獨占而經營之者，雖有奪個人企業之嫌，顧國庫收入之利較大，故亦認為有存在之理由，惟其價格，常以不予需要者以痛苦為必要耳。例如我國之食鹽官賣等，即此類也。餘詳「官業」條。

【官督商辦】在官方監督之下，由商人經營之企業也。其企業資本通常為政府所出，即所謂官股是。參看「官商合辦」條。

【官運官銷】政府收買民間之生產物，自行運輸而販賣之之謂。如今官鹽商運鹽至各口岸售賣，即為官運官銷，亦即國家專賣之一種。

八畫 官

【官運商銷】官營事業及政府自外國或民間收買而交人民販賣者，謂官運商銷。

【官銀號】亦稱官錢局。大體為前清遺制，創始於光緒年間，各省為辦理省金庫事務而設之金融機關。專司行政官署之金錢出納，銅元之兌換，紙幣之發行等。清宣統間浙江直隸四川等省銀行營業勃興，官銀號有改為銀行組織者。民國元年，廢官銀號於江蘇安徽江西湖南等省設立銀行，但因地方之需，官銀號仍存續者亦不少，其中多有濫發紙幣並兼營他種事業者。民國二年頒官銀號監理官章程十三條，加以取締。民國三年復禁止官銀號兼營他業，一時稍改舊觀。然至民國七八年間，中央政令不行於全國，於是官銀號復呈紊亂狀況，如奉天官銀號所發之奉票，價值暴落，流毒不已，即其顯著之一例。

【官價】(一)官廳規定之價格，例如限制米價及其他物價不得超於某數是。(二)舊時官署購物，皆有官價，較時值為廉。續通考「官司以官價購物，以時值計之，什不得二三」。

【官鹽】對私鹽而言。中國自古對鹽採專賣制，漢武帝時置鹽鐵官，募民間製鹽者，給以官

器，使製鹽而販賣之。此後各朝鹽法，雖不盡同，但總以由官特許之商人售賣為常，謂之「官鹽，稱私售之鹽為「私鹽」。

【官廳會計】(Municipal accounting) 國家之歲入歲出，根據會計法規，及財務行政上之一切法令，設定各種簿冊登記，以實行預算并供審計院之查察者。其帳簿科目之組織，依據會計組織為標準，今據其性質得劃分為二類：(一)以收支現金為唯一之職務，如向納款人收取現金及支付現金，與領款人就其收支之現金組織種種通常帳簿以整理之，而以確知現存金額為目的，如現金出納官吏及金庫等所用之帳簿是也。計學家稱此為現金會計整理法。(二)不經管現金之出納，僅依據授受之憑證書類，分別款項性質，登記於適宜之帳簿，以為整理會計之方法，例如歲入徵收命令官支付命令官等所用之帳簿是也。計學家稱此為科目會計整理法。茲將重要帳簿之統系，表列於左：

主要簿
徵收簿

轉入類整理簿
徵收官之帳簿

補助簿
土地分册
各種國稅分册

(此種分册之多少，隨國稅之多少而定。)

【定住商業】依營商者之有無一定之營業所為標準，而分商業之種類為定住商業及行旅商業，猶吾國舊說之分「行商」與「坐賈」是也。定住商業，已為今日最發達之商業形狀，蓋因人民居所有固定，都市貨物之需要大為增加，生產者之貨物得以專供所需要之消費者為營業，而於都市中設立一定之營業所，遂成為定住之商人。定住商業所辦理之貨物，其始種類頗多，其後隨經濟生活之發達，對於同一之貨物，其需要大增，乃有專以販賣同一種類之貨物為專業者，又其始則惟招徠附近之顧客，其後因經營方法之進步，直可擴張其銷路於世界市場。參看「移動商業」條。

【定作人】即預約製作貨物之人。民法債篇第一百八十九條，不法侵害項下謂「承攬人，因執行承攬事項，不法侵害他人之權利者，定作人不負損害賠償責任，但定作人於定作或指示有過失者，不在此限。」

【定車皮】當貨物由鐵道運送時，鐵道業者應貨主或轉運公司之請求，於一定之距離間內，許其使用貨車之謂也。借用人依其使用之噸數及哩數而給以相當之使用費，其裝卸費均由借用人負擔，且有一定之時間，如超過此時間時，須給以相當之留置費。貨車皮如約定後，轉運業者或貨主，因他種事故不使用時，須受違約之處罰。

【定泊港】(Port of Definite Anchorage) 舊為海軍之用語，今則稱「船籍港」(Port of Registry) 亦為定泊港，即船舶登記之港灣也。詳「船籍港」條。

【定金】(Earnest money; Bargain money; Hand money; Handsel) 預付之定錢也。與定銀意同。定金在法律上之性質各國慣例不一致，吾國民法債篇第二百四十八條，「訂約當事人之一方，由他方受有定金時，其契約視為成立。」蓋古來習慣，凡口頭契約例須先付定金也。定金買賣，可作為有價契約，買主將定金交付於賣主後，欲破棄其契約，即失其定金，賣主欲解除契約，則須加倍償還也。

【定時設立】(Ordinary meeting) 即創立

會(Ordinary general meeting)之別稱。見「股份有限公司」及「股東會」各條。

【定航保險單】(Voyage policy) 由某港到某港一定航程中發生之危險，由保險者填補其損害額之證書也。普通商人對於裝送中之貨物，多為此項之投保。保險者之責任，自貨物裝船之初，迄於到達港之起卸完畢為止。然在普通保險單中，則為自發航時起，錨解纜時起，迄於到達港拋錨後二十四小時止，為保險者之保險期間。

【定率稅】對於賦稅單位課以一定之稅率也。

【定章】見「公司章程」條。

【定貨】(Order) 即預約某種物品之供給是也。定貨得按相距遠近，以口頭或電話或郵政或派員行之，然必繼之以書面，確定其一切條件，以免後日之爭論。通常皆用一定之用紙，謂之定單，舉凡品名、數量、代價及交貨日期等一切要件，均詳細記載於上。其在外國定貨者，尤當留意於完全周到，否則對方懷有疑義，再函詢問，則徒耗時日，致失商機，或因條件不明，致發送之品與所定之品不同，因此而受損失者，亦不乏其例也。在法律

上定貨亦爲一種之申請行爲，須得對方之承諾，其契約始得成立，而其定貨乃謂之完備。今將定貨者所當注意之要件列下：①凡定有承諾期間之定貨，不得取消之。又於承諾期間內未接受承諾之通知者，定貨當失其效力，但雖定有承諾期間，如附有期間內仍可取消定貨之旨，或於期間後受承諾之通知，亦爲有效者，當不在此限。②不定承諾期間，對隔地者行定貨之際，定貨者於受承諾之通知後，相當期間之內，不得取消其定貨，所謂相當期間，即於接受承諾通知所必需之期間外，更加以多少考慮之時間是也。③定有承諾期間之定貨主，如於期間後接受承諾之通知，須檢查該通知係由何時發送，若係由於寄遞延遲者，便可視爲非延遲到達，因而契約可以成立。惟確係逾期者，宜即發延遲到達之通知。④延遲承諾，雖爲無效，但定貨主於期間經過後，仍不變更其意思者，亦得以延遲之承諾，繼續行其定貨。⑤如受定貨者，以與定貨相異之物品或數量發送時，定貨主可不負收受之責，但其錯誤之原因，如屬於定單記載之不明，或定貨方法之不完善者，則其損失宜歸於定貨主擔

負之。⑥如基於出貨人之過失，發送與定貨相異貨品之際，定貨主如仍欲收受之，當將其旨通知於對方，照該物品之實價支付之。如不欲收受，亦當將其旨通知，待對方之意旨以爲之處置，如待相當期間內，仍無何等處理，則附之競賣，所需倉庫費及其他費用，得請求對方償還之。若其商品易於損壞者，則不妨即行賣却，舉其價額暫存儲之，以待對方之處置。⑦定貨主對於自己所定之商品，不能不支付其代價，代價支付之方法，當先與顧主訂定之，以免臨時周折。若別無訂定，則當於賣出之場所，與貨物接受同時支付其貨價，如或未訂定其代價，則於賣出之際，依市價行之。此皆定貨者所當知之事也。至於受定貨者所當注意之要件，並列如下：①口頭電話接受定貨之時，如不立即予以承諾，則此定貨當失其效力。②隔地者間，不定有承諾之期間，而接受其定貨者，於相當期間內，不發承諾通知，其定貨自當無效。如所接受之定貨，認於自己爲有利，而欲從事承受時，則當即發承諾之通知。③平常相交易者，就自己之營業部類所屬之商品（或業務）爲定貨，苟已接受之後，當即行發出

諾否之通知，若怠於發出，當視爲承諾。④接受隔地者間之定貨，當自發通知之時起，視爲契約成立，既已發出承諾通知之後，如又以電報求取消之，此取消之通知，雖先於承諾通知到達，願其契約，早已因發承諾通知而成立，其後來之取消通知，在法律上不能生效。⑤接受定貨取消通知時，雖在已發承諾通知之後，但該取消通知，亟宜檢查。若其取消通知在受貨主未發承諾通知前，既已到達，則其取消當認爲有效，而其契約即不能成立。

【定貨成單】定貨時買賣雙方所立之單據也。我國普通商店所使用者式如左：

今向 字第 號

寶號定辦左列之貨該貨限於 月 日運到後即於十日內將銀付清
取貨如十日內不出其銀利棧租均歸買主
承認以三個月內出清爲限倘再逾期不出
須將定拍賣如有虧耗不敷原價仍歸原買
主補足所有裝箱水脚關稅等項均歸買主
自理該定貨共計價洋 千 百 十元正
今先付定洋 百 十元正並約定 月

日始可付款也詳「見票後定期付匯票」條。

【定期付票據】(Bills payable on Fixed day) 於一定期日支付之票據也。見「期票」條。

【定期付款】(Payment on term) 貨價支付方法之一。即購入物品時不付現金，而約一定期日付款之謂。其期日之長短，由當事者以契約定之。然現金購貨，常較定期付款為廉，商人側重於利益，自當以現購為得計。惟在一般零售業者，每感資本不足，故利用餘帳以取得周轉上之圓滑，又以定期付款為有利也。

【定期刊物】(Periodicals) 規定一定時間發行之印刷物。有年報 (Annals) 月刊 (Monthly) 周刊 (Weekly) 等之區別。廣告機關多利用之。

【定期市】市場買賣之有定期者。詳「市」條。
【定期生死合險】養老保險之一種。即以契約訂定保險期間，待期間滿了，而後付納保險費，以供養老之用，謂之定期生死合險。若被保險者在期間之前死亡，保險者即須支付其保險金，而失却其後之保險費矣。此項保

險又別稱之為有期付納養老保險。

【定期交】(Delivery on Term) 買賣條件中交貨期間決定法之一。即決定一定期限交付貨物之謂。

【定期交易】交易所用語。又名限月交易，或稱期貨交易。即在預定月份之月底，互為銀貨授受，實行交割者也。期貨可於未到期以前，有轉賣或買回之自由。按交易所法之規定，證券定期買賣之時間，不能超過三個月。上海華商證券交易所業務規則第十條：「定期買賣分本月份，下月份，再下月份三期。前期買賣，當用陽歷，以屆該月底為交割日。如遇休息日，即以前一日為交貨日。至交貨時間，以上午十二時前為限。」在市場不安定之時，交易所為預防意外起見，亦有臨時特訂定期交易規則者。北平證券交易所，有期貨辦法簡章，第三條：「本證據金，每額面

萬元預繳現金六百元代用品四百元合計千元。照發買賣票，憑票登帳。」第四條：「每一經紀人，每月份期貨交易餘額，以二十萬元為限，如欲逾額，應先繳特別證據金，每萬元現金二百元，每過十萬，遞增二百元。」是則規定經紀人買賣雙方之差額，各以二十萬元為限。若逾此數，則須另交特別證據金，以防止投機之過度。此項定期交易，於未到期前，可以自由轉賣或買回，所謂轉賣，即買主已買進之期貨，在尚未到期之前，即以原貨轉賣，而不為到期貨物之領受。所謂買回，即賣主於未到期以前，將從前賣出之期貨照數買回，則不為到期貨物之交付。如是則買賣雙方，不必有物品之受授，僅為一度差額之交付，即可了結從前之買賣矣。
【定期存單】商店定期存款之單據也。式如左：

第	年	字第	號
今存到			
某人	銀	元正訂明	為期
某號			息以
交還此據			釐計算
年	月	日立單	屆期備齊本利
年	月	日期	
		經理人某加蓋圖章	

【定期存款】(Fixed deposit) 存款存入銀行時約定支付期限，非俟到期不得任意支取者也。按定期存款之由來，泰牛出自稍有資本而乏投資經驗者，存入銀行以權子母，雖所得無幾，而折本破產之險可免，同時銀行於所訂期限之中，不必為支付之準備，可運用全部以廣利殖，故就銀行利益而論，定期存款較活期存款為優，因之銀行對於定期存款必須起息。定期存款期限之長短，根據各國經濟狀況略有不同，例如英國通常以六個月或二年者居多，以三個月為期者殊不多見。吾國則以三個月六個月或一年為限者居多。存戶設於所存期限內有所急需，銀行規例，本無允付之必要，但為通融顧客計，每予支付，利息則較低於原定利率，或竟不予付息。銀行收入定期存款時，發給證書以作憑證，名曰「定期存款存票」(Time certificate)，此票不能互相授受，祇付給於本人。

●定期存款到期付之處理；○定期存款轉帳之處理。

【定期年金】亦稱卽期年金。卽於契約成立以後，保險者卽須按年給付年金之謂。例如有七十歲之老人，向保險者購買卽期年金十年，則自第一年終，保險者卽須付給一百元，迄於第十年年終為止。其付費之方法，與一般壽險之方法大致相同，卽以其生存危險之或然率，乘年金之數額與一元，按照息百分之三之現值計算，卽為投保者購買卽期年金之費用。參看「年金」條。

【定期車票】(Periodical ticket) 為減價車票之一種，卽於一定時期內，往返於一定區域間之車票也。有頭等、二等、三等三種。期限有一月、一季、半年、一年四種。票價則依照各路普通票價酌量情形，分別時期久暫及路程遠近，給予折扣，由路局呈部核准施行。定期車票之使用，除國家機關外，均以記名為限，不得轉借，故旅客於購用時，須開明姓名、職業、年齡、住址，並附照相兩張，送交發售站或車務處，其照相一張貼於票上，一張存路局備查。如有借用情事，經鐵路查出後，得將該票沒收，並得罰持用人依票價三分之一之罰金。

【定期定額償還公債】詳「公債」條。

【定期放款】俗稱長款。對活期放款言，為銀行放款最普通之方法，卽預定幾個月期或何月何日為期而放出之款項也。●為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放出口項有一定歸還日期及利率者，概歸入此科目。

【定期股東會】(Ordinary meeting) 為股東常會之別稱。詳「股東常會」條。

【定期保險】(Time policy) 詳「海上保險」條。

【定期租船】(Time charter) 分為定期航海租船 (Voyage charter) 及定期租船 (Time-charter) 二種。前者豫約一定航路之租船期限，後者則規定六個月或一年之定期限。然在法律上實無大差異，於契約上加以說明即可。至於定期租船之運費，每一個月或一定之期內，規定總噸數每一噸為若干。

【定期租船契約書】船主因自己之船舶發生故障，或感不敷調度時，向其他船主租借船舶，約定一定之期間，以為運送貨物或旅客之用，因而訂定之契約書也。應作二通，由各

【定期存款存票】(Time certificate) 卽存票詳「存票」條。

【定期存款科】銀行處理定期存款事務之一科。其職掌如下：●定期存款存入時之處理

●定期存款到期付之處理；○定期存款轉帳之處理。

【定期年金】亦稱卽期年金。卽於契約成立以後，保險者卽須按年給付年金之謂。例如有七十歲之老人，向保險者購買卽期年金十年，則自第一年終，保險者卽須付給一百元，迄於第十年年終為止。其付費之方法，與一般壽險之方法大致相同，卽以其生存危險之或然率，乘年金之數額與一元，按照息百分之三之現值計算，卽為投保者購買卽期年金之費用。參看「年金」條。

【定期車票】(Periodical ticket) 為減價車票之一種，卽於一定時期內，往返於一定區域間之車票也。有頭等、二等、三等三種。期限有一月、一季、半年、一年四種。票價則依照各路普通票價酌量情形，分別時期久暫及路程遠近，給予折扣，由路局呈部核准施行。定期車票之使用，除國家機關外，均以記名為限，不得轉借，故旅客於購用時，須開明姓名、職業、年齡、住址，並附照相兩張，送交發售站或車務處，其照相一張貼於票上，一張存路局備查。如有借用情事，經鐵路查出後，得將該票沒收，並得罰持用人依票價三分之一之罰金。

【定期定額償還公債】詳「公債」條。

【定期放款】俗稱長款。對活期放款言，為銀行放款最普通之方法，卽預定幾個月期或何月何日為期而放出之款項也。●為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放出口項有一定歸還日期及利率者，概歸入此科目。

【定期股東會】(Ordinary meeting) 為股東常會之別稱。詳「股東常會」條。

【定期保險】(Time policy) 詳「海上保險」條。

【定期租船】(Time charter) 分為定期航海租船 (Voyage charter) 及定期租船 (Time-charter) 二種。前者豫約一定航路之租船期限，後者則規定六個月或一年之定期限。然在法律上實無大差異，於契約上加以說明即可。至於定期租船之運費，每一個月或一定之期內，規定總噸數每一噸為若干。

【定期租船契約書】船主因自己之船舶發生故障，或感不敷調度時，向其他船主租借船舶，約定一定之期間，以為運送貨物或旅客之用，因而訂定之契約書也。應作二通，由各

【定期存款存票】(Time certificate) 卽存票詳「存票」條。

【定期存款科】銀行處理定期存款事務之一科。其職掌如下：●定期存款存入時之處理

●定期存款到期付之處理；○定期存款轉帳之處理。

當事者署名於上，各人分執一過，誓內載明下列之事件：①契約期間，②運費支付之方法，③運駛之航路區域，④船艙所有者及租船者之負擔費用，⑤關於契約期中船艙之進退事項，⑥船舶所有者之除外事項，⑦關於共同海損之規定，⑧契約之完了，⑨對於違反者之罰則等。

【定期航線 (Regular line)】船舶於一定期間往來之航路之謂。詳「航路」條。

【定期票】(Commutation) 交通機關發出之乘坐證，在票面所訂期間以內，可以隨時使用者。如鐵路所發出之公務員乘車證，電車所售之月票是。

【定期貨車】(Scheduled Train Service) 貨物列車，原按託運貨物之多寡，而定列車之行走。但在商務發達之區域，運貨激增，鐵路乃應客商之要求，行駛定期貨物列車，即將貨車開到時刻，預先規定，不論貨物之足量與否，悉準時開行與到達者。

【定期郵船】(Regular Mail Liner) 定期航行之郵船，例如每週若干次或每月若干次，以一定時日往來於一定區域間，以運送郵件為主要目的之輪船也。定期郵船，通常

皆受政府之補助費，亦常乘載搭客，運送貨物。船之速率大，開行與到達之時日正確，故運費不免高昂。

【定期給付契約】(Contract of annuity)

當事者之一方，於定期中，約以給付金錢或其他品物之一種契約也。稱此定期給付之金錢或他物，謂之定期給付，而稱受此之對方及第三者，謂之定期給付債權者。稱應行給付之一方，謂之定期給付債務者。給付之目的，不限於金錢，凡於定期給付金錢以外之物，亦不妨稱之為定期給付契約。其不以金錢及其他之物為給付，而以為不作為給付者，不得謂之定期給付契約。受給付之人，稱之為對方。定期金得分為有償無償二種。因定期金之給付，由對方支給報酬於定期金債務者，謂之有償契約，而稱定期金報酬，謂之元本。定期給付之期間，以年月日定之。定期金債權由最後之償還期起算，十年內不行，即當消滅，自第一次之償還期起，二十年間不行，即當消滅。又視定期給付之期間如何，得區分定期給付為有期定期給付與無期定期給付兩種。有期定期給付，中對於某人終身間應行給付者，謂之終身定期給付。

期給付。

【定期買賣】詳「定期交易」條。

【定期匯票】即定期付票據。詳「定期付票據」條。

【定期壽險】(Term Insurance) 人壽保險者與被保險者訂立一定時期，以為保險有效之時間，在此時間內被保者若死亡，則保者即給予其家屬或受益人以保險金，若過期不死，則契約即失效，而公司遂完其賠償之義務。

【定期隨時償還公債】詳「公債」條。

【定期儲蓄】郵政儲蓄金之一種。即存入時定有支取之期限者。參考「郵政儲蓄金」條。

【定期儲蓄存款】為儲蓄存款中之一種。但其存入金額數目，須在一定限度以上，其存款期限，大約分三個月、六個月、一年及二年以上者。大抵期限愈長，利息愈大。而其利息之定率，悉較普通存款為優。此項存款在銀行會計中為負債科目之一。

【定置廣告】對於移動廣告而言。即廣告設立於一定之處，所以達其目的者。如空中廣告、道路廣告、廣告揭示場等皆屬之。

【定製券】為銀行發行兌換券會計科目之一。

凡規定之券數，並已印就及簽署之兌換券，概歸此科目。

【定價表】詳「價目表」條。

【定盤】確定之市價也。

【定額保險】凡預約以一定事故發生時，當支付一定之金額者，即謂之定額保險。在損害保險，苟非財產上之損害，不應支付其保險金。定額保險則反是，凡因保險事故之發生，不問其損害之如何，惟按其預訂契約之一定金額支付之。人壽保險，即可為此類保險之代表。

【宛平煤礦】在宛平西境之齋堂地方，距北平約百里，在衆山之中，交通不便，儲量在五萬萬噸以上，煤質遍地皆是，惟無大規模之組織，用土法開採，營業不振。

【宜昌】湖長江北岸，當三峽之口，川蜀之門戶也。清光緒二年，依煙臺條約開為商埠。為漢口與重慶間之中繼港。城西北二十五里有西陵峽，江水過此，始出險就夷，俗名「平喜壩」。

【宜昌重慶敘州線】自湖北宜昌迄於四川宜賓（敘州）之長江上游航線也。由宜昌至重慶計三百五十哩，上水凡四日，下水僅二

日。重慶至宜賓之航線，近年亦日趨發達。行駛此航線之船隻，除招商局及國內船公司七八家外，外商方面則有英商之太古怡和，美商大來，日商日清等。宜昌重慶間往來之船隻，一年中不下千艘，共計三十餘萬噸。自重慶上溯之船隻，一年中為七百數十艘，共計十三萬數千噸。參看「長江航路」條。

【宜昌關】為海關之一。在湖北宜昌。因光緒元年中英煙臺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二十餘萬元。

【宜賓】清敘州府治，民國改為宜賓縣。城瀕岷江與金沙江會流之處，下臨巨川，形勢挺秀，為長江淺水汽船航行之終點，而長江流域極西之商埠也。人口約五萬。清光緒三十一年，自行開放為商埠。貨物輻輳，商業頗盛。

【宜興陶器】江蘇宜興所產之陶器也。其窯在縣西南之蜀山鼎山二地。原料則產於附近之銅官山等處，有紅泥紫泥嫩泥夾泥天青泥綠泥豆沙泥等之別。紅泥最可貴，紫沙泥則採取殆盡。所製之具，為盆盞瓶碗杯壺之屬。以壺為尤著，通稱「紫沙壺」。式樣古雅，雕刻優美。每年運輸各地，常達銀百萬元。國外則南洋羣島及日本俱有銷路。

【居奇】囤積可以博得厚利之貨品也。為投機買賣之一種。昔呂不韋見秦太子謂：「此奇貨可居也。」今約言之為居奇。如米價高時，商人囤積以取利，普通亦謂之居奇。

【居所】(Residence) 為吾人事實上所居住之地。住所所有為住所者，有不為住所者，有一人備數個之居所者，苟吾人無永久居住之意，即為非住所。

【居間商】(Broker) 通稱經紀人，又名掮客。即受他人之委託為物品買賣，而周旋於買賣交易之對方，謀交易之成立，以獲一定之報酬者也。詳言之即：居間商之所為者，悉為媒介之事，例如受賣主之委託而訪求買主，或受買主之委託而訪求賣主，或勸誘他人為商行，傳達當事者各方之意見等皆是也。其性質與牙行及代理商（詳見該條）均有區別。蓋牙行之為業，係以自己名義販賣貨物或買入貨物為業者也，而居間商之買賣則以不用自己名義為原則。至於代理商雖亦有媒介之性質，但必為一定之商人為之，且與之有繼續的關係，而居間商之委託者，不必盡為商人，且不必有持續之關係，此其不同之點也。居間商所媒介者，乃商

業買賣也。故於法律上屬於商行爲，惟不妨爲附屬的商行爲之媒介耳。①居間商所媒介之買賣，乃屬於他人，自己不得爲一方之當事者。至於居間商之權利，係以媒介他人間商行爲之故，依此而有請求報酬之權利，其報酬不必定以金錢爲目的，又此項報酬由商行爲當事者雙方平均負擔爲原則，但亦得以契約之訂議，歸任何一方擔負之，當事者有此負擔之際，而其一方當事者有數人時，但使其其中有一人或數人藉賴居間商之行爲者，自當數人皆連帶負其支付報酬之義務。此項連帶關係，全然依民法之規定。惟居間商非完了下列之條件時，則不得請求報酬耳。即②須依居間商之行爲，乃能成立其契約者。③居間商於契約成立時，須記載契約要點之書面，送付於雙方當事者，其一方當事者，則須將受領該書面，或拒絕該書面之旨，通知於其他之一方，藉以證明契約之成立與不成立。④居間商之義務，依商法上規定者如下：(A) 負契約提要書作成之義務。此書面純然爲作證之證書，以契約之成立爲前提，非契約成立之形式也。(B) 有登載日記之義務。(C) 有交付帳簿謄本

之義務。(D) 有保存樣本之義務。所以使其負此義務者，防他日之有爭議，或爭議已起之際，足以供證據故也。故非俟契約成立後，可不負此義務。其保存樣本期間，大抵以已明確其決無紛爭之事實發生時，保存之義務當然消滅。(E) 爲自行履行其責任。此義務本非居間商當然負擔者，惟居間商不開示其當事人之姓名或商號於對手方之時，乃負此義務耳。然此時亦不必居間商自爲契約上之當事者，居間商於對手方有請求履行時，乃行之。爲此履行之後，契約當事者即不能取得權利，故此項責任全然屬於義務。至於居間商之種類，亦甚繁雜，舉其重要者，則有商品居間商，票據居間商，船舶居間商，船貨居間商，保險居間商，交易所居間商，報關居間商等。商人得此項居間商之存在，可以覓得適當之交易者，且商業買賣上亦得敏速而無失算之虞。

【居間商業】(Intermediary commerce) 立於商人間或商人與非商人間，爲買賣交易之代理或媒介，期得一定之報酬，以爲勞務之代價者，謂之居間商業。有以他人之名義爲委託交易之居間商，有以自己之名義

爲委託交易之居間商，此種特殊商業之發達，隨市場之範圍而擴大。蓋一般商人每因覓對方之不易，往往利用此種商業者，以資交易之發展，及銷路之擴大，且又可節省營業上之費用。其非商人者，亦可藉此項商業者，爲之求確實而適合於自己條件之交易對方也。

【居賣】即坐買也。白虎通：「居賣曰買。」

【居積】論衡：「子貢善居積。」後世因以經營事業積蓄財產謂之居積。

【岡山】日本都市之一。跨旭川下流。花席，紡紗，熊野染，爲其附近名產。花席輸出美國最多。綿紗總產額亦甚巨，多輸向我國傾銷。

【岡特獎金制】(Gantt premium system) 以工作單位計算工值之制度，係變通戴樂爾(Taylor)之制度而成。蓋戴氏之兩率制，標準太嚴，不及格之職工，多長難不肯上進。此制則對於不及格之職工，亦有享受獎金之機會，蓋於計時制度中而加以特別之酬勞者。例如每小時之工資爲三角五分，及格之酬金爲工資之百分之二十，假使一職工於六小時間完成一規定五小時之工作，則爲不及格，其每日工資僅可得一元五角，每

日八小時所得工資為二元，然若能於五小時即完成者則為及格，其五小時所得為 5 X 50 CENTS X 20 = 1.00 每日可得二元四角。若於四小時完成，則所得為一元五角，一日所得為三元。

【岳州】即岳陽。詳「岳陽」條。

【岳州關】為海關之一。在湖南岳州。於清光緒二十五年設立。每年徵收銀額約三十餘萬元。

【岳陽】清岳州府治，民國改為縣。城瀕洞庭湖入長江之口，三面臨湖，自揚子江而東，自洞庭湖而南北，皆以此為樞紐，湘省之重要門戶也。粵漢路復通過於此，是以交通稱便，市肆頗盛。城西婁樓為岳陽樓舊址，下臨洞庭，一覽無際。前清光緒二十四年，自行開闢為商埠，設有岳州關，航行長江及洞庭之輪船，必寄碇於此。所產竹茶尤著名於世。輸出品以茶為大宗，金屬及煤亦夥。輸入品為洋紗、棉紗、菸草等類。惟以密邇漢口及長沙，商業範圍，不甚廣闊，貿易年額僅達三四百萬元。【底票】長沙銀錢業所使用票據之一，即定期之本票也。凡與錢業有交易之商店，要求給發底票時，則錢莊即發行之。又甲錢莊與乙

錢莊間行貸借，亦常與以半月至一月為期之底票。亦有展長三個月至六個月者，故在長沙市中，底票與匯票，上票，收條等，為四種通用之票據。

【底貨】即存貨也。如謂存貨不多者，則稱「底貨缺乏」。

【底碼】(Lowest quotation) 商品之最低價格也。其標準即於買賣時將原價加最低限度之利益，以為售價之謂。為吾國上海銀錢業核算利息之標準。即對於活期長支之利息，每銀千元以四元五角為底碼。如每月折算之銀拆，有未及四元五角者，仍以四元五角核計之。

【底邊】算學名辭。三角形頂角所對之邊曰底邊。然三角形之任一角，可作頂角，而三角形之任一邊，亦皆可作底邊。

【店】(Shop; Store Hong) 與「店舖」同。商人營業之所也。英國謂之(Shop)，美國謂之(Store)，中國謂之店，而英語則以(Tio)表之。店設立之處，宜向所在地官廳行登記之手續。

【店主】(Principal; Head) 即商店主人之謂也。店主有親執義務之勞者，有委託經理

為之者，要宜具有商業常識與知人善任為主旨。

【店底】店中存貨之稱。即包括一切售餘之商品言。

【店舍稅】後魏明帝時，國家商稅之一種。約等於今日之房租。

【店前交貨】為買賣條件中決定交貨地點方法之一。即貨物運於買主之店前以交付之之謂。

【店面建築法】在資本充裕之營業，或特種之營業，以租賃店屋不適用於用者，乃出於自行建築之一法。其應行注意點如下：(一) 建屋之資金以不害於營業上之流動資本為限。(二) 房屋之式樣與色彩，宜不與隣屋混淆，以保持本店之個性。(三) 房屋之面積及設計，宜可敷將來之擴充。(四) 材料及採光通風等設備，宜取最新之方式。

【店基選擇法】店其良否關於營業之盛衰，故宜立一定之標準選擇之。大要如下：(一) 地點之選擇，例如營巨大事業，必於通都大埠，售特種商品，宜就特產產區。(二) 地段之選擇，例如營零售事業，須在商業中心區域，營批發或製造事業，不妨在次要地段。(三) 同業之

選擇，商店宜以類相案，以便顧客之光臨；例如上海一埠，銀行多聚於外灘，紐約一埠，銀行多聚於垣街是。交通之選擇，交通便利之地則人烟繁盛，交易之機會多，反之則人烟冷落，交易之機會少。此外如店隣之選擇，環境之選擇，以及地價房租等，皆宜事先立一標準，然後設法求得之。

【店堂】(Sales Room) 即商店內之物品販賣室，乃別於帳房或事務室而言。在一般小賣店，其店堂構造常注意於商品陳列法，以便於顧客之出入及物品之處理為宜。

【店夥】(Clerk) 為商業使用人之一，於商人之營業，或某種類事項，或特定事項之受委任者也。店夥所受委任之事項，其一切行為自有權限，法律上不加限制，其所當受委任之種類及特定事項，一任當事者之隨意增減，惟不許概括將營業全權付與之耳。惟經理則有代表主人為關於營業一切裁判上之行為及裁判外之行為之權限，主人所加於經理人代理權之限制，不得以之對抗善意之第三者。店夥之代理權，則惟限於所受委任之事項，其權限比經理人為狹，我國歷來習慣，經理之名稱有種種，如掌櫃管事諸

名，然其代表店主之權限，則一在商法上悉以經理視之，不設區別，惟名稱上區別之耳。凡狹義之使用人，概推定其無代主人為法律行為之權限，故狹義之使用人，自當無代理權也。

【店夥保單】進用店員時由其保人所立之保單，其式如左：

店夥保單	一式書證保夥店
立保單	今保散友
執業自經手日起如有	至
銀洋貨物錯誤短少由保人如	
數賠繳欲後有憑立此保單存	
照	
年 月 日保人	

店夥保單	一式書證保夥店
具保證書	今願保
公司辦理	事宜一切悉
依公司辦事規則並遵照貴公司章	
程倘發見沾染嗜好及不守規則敗	
壞公司名譽甚至舞弊等事惟保證	
人是問並聽憑公司隨時辭退其經	
手銀錢帳目設或舛錯及影射侵挪	
虧空等弊保證人擔其責任照數賠	
償須至保證者	
年 月 日保證人	

【庚子賠款】略稱庚款。清光緒二十六年庚子（即西曆一九〇〇年）慈禧太后獎拳匪仇殺外人，激起各國之公憤，遂釀成八國聯軍之役。明年辛丑和約成，賠償各國軍費之損失，共七千七百五十萬鎊，按當時銀價每銀一兩合金鎊三先令計算，共為四億五千萬海關兩。因肇釁於庚子，故稱庚子賠款。茲將各國應得之鎊數及化為海關兩之數列表於下頁（即二六八頁）

辛丑和約履行未久，美國一方覺各國索賠之款太巨，一方覺中國財力不及，倡議減少以求各國之同意，未果。一九〇八年美國毅然退還庚子賠款於中國。其後各國漸仿倣之，惟皆附有條件耳。

【府綢】別名絹綢。以野蠶絲為紡織之原料者。其產地為山東河南及東三省等處，因其皆盛飼柞蠶故也。山東河南之產品，尤為著名。分詳「河南府綢」及「山東府綢」條。

【弦】算學名辭。自圓周上任意兩點連成之直線，即為其圓之弦。弦之最長者，即其圓之直徑。又直角三角形與直角相對之邊，亦謂之弦，又稱斜邊。

【弦高】春秋時鄭國商人。秦涪師襲鄭，弦高遇

之於滑邑，慮祖國之無備也，亟以十二牛託
言受國君之命迎而犒之，秦以鄭有備，遂引

師還。蓋為古代熱心愛國之商人。

【弧】算學名辭。圓周之一部，謂之弧。有時亦稱

圓弧。

國名	金	鎊	海關兩
----	---	---	-----

俄羅斯	一九，五四〇，六六八		一三〇，二七一，一二〇
-----	------------	--	-------------

德意志	一三，五二〇，五七七		九〇，〇七〇，五一五
-----	------------	--	------------

法蘭西	一〇，六三一，七三六		七〇，八七八，二四〇
-----	------------	--	------------

英吉利	七，六〇六，九一九		五〇，七一二，七九五
-----	-----------	--	------------

日本	五，一二八，九六五		三四，七九三，一〇〇
----	-----------	--	------------

美利堅	四，九四〇，八五八		三二，九三九，〇五五
-----	-----------	--	------------

意大利	三，九九二，五五〇		二六，六一七，〇〇五
-----	-----------	--	------------

比利時	一，二八七，六五一		八，五八四，三四五
-----	-----------	--	-----------

奧地利	六〇〇，五八八		四，〇〇三，九二〇
-----	---------	--	-----------

荷蘭	一一七，三一五		七八二，一〇〇
----	---------	--	---------

西班牙	二〇，二九七		一三五，三一五
-----	--------	--	---------

其他	三一，八七六		二一二，四九〇
----	--------	--	---------

總數	六七，五〇〇，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	------------	--	-------------

【往來存款】(Current account) ①即活期存款，亦稱無定期存款，詳「活期存款」條。
②為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可用支票支取之活期存款均屬之。

【往來抵押透支】①活期透支之有抵押品者。此種放款，銀行常與抵押放款為同樣之注意。其金額不宜過大，並須明瞭其信用之概況，以及其資金如何利用，始能應允之。②為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具有抵押品之往來透支均屬之。

【往來抵押透支契約】往來抵押透支契約為透支人將其抵押品抵押與銀行透支款項，雙方訂立之契約也。契約中之要點約有下列數端：①透支人切實聲明所有抵押品完全為透支人自有之物產，如發生糾葛致銀行受有損失者，透支人應負完全賠償之責。②透支數目不能超過契約上規定限度。③在訂定透支契約期間之內，銀行如欲收回透支之款，無論何時，得先期知照透支人備款歸還。④透支到期或在未到期前，銀行方面通知限期歸還時，透支人若不將本利歸清，銀行有權將抵押品完全變賣，無須知照

透支人透支人不得以未經同意而申異議。其變賣後淨得之款即以之抵償透支本利。如仍不足仍向透支人追償。有餘則交還之。但透支人除此項透支借款外如對於銀行尚有他項債務時銀行得將此款扣存備抵。②抵押品或因天災及人力所不能抗之事而致價格低落銀行爲不敷抵押時透支人應立即將抵押品增加足額或交納現金如

延不履行銀行得隨時收回透支借款之本利。透支抵押借款倘透支人不將本利歸清時雖有抵押品爲之擔保保證人自願放棄先訴抗辯之權立即履行保證義務如數代爲償還。

【往來借款約定證書】締結往來透支契約時所立之證書也。式如左：

往來借款約定證書

一往來存款之外用支單暫時透用以
一以上透用之抵當送存各件開列如下

存

計實價

圓

圓爲限應請照付

一所有透支利息以日拆

計算每一個月繳還一次本條利率視銀根鬆緊如何隨市改定從

貴行通知之日即照起算

一以上透支款項以 月 日爲限如數歸還若有遲滯即將前記抵當品出售相抵倘或不足由本人或保人即行清償決不稍誤恐後無憑立此存照

年 月 日

住址

本人

住址

保人

銀行台照

【往來透支】●錢莊業務之一，即指超出原存款項而向錢莊透支之謂。與普通所謂透支具同一性質。透支款項至某一極度時，則稱「透支極度」。●爲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往來存款者經本行允准來行透支者均屬之。

【往來摺】爲商場通用之手摺。如爲買賣業，則用以登記取貨如爲金融業則以之登記款項之往來。

【怡和洋行】創於一八七七年。總行在倫敦，但其航業中心在上海，係 *Charline Matheson* 商會所經營。香港設有分行，資本約三千萬元，每年盈餘約四百萬元。上海分行之職員，居總理次席者爲主任，其下置助理員三人，機關部監督一人，皆係西人。共有輪船四十餘艘，多在千噸以上，其大者爲吉星南生金生定生麗生福生安生瑞生茂生永生顯生財生廣生德和隆和吉和瑞和平和公和諸輪，均分配於各航路。大約上海漢口間十九隻，上海天津間九艘，上海營口間四艘，漢口湘潭間七艘，餘則分配各埠無定。

【法尼亞】(Kenia Colony) 英國之殖民地及保護地。舊稱東非洲保護地 (East Afr-

ia Protectorate) 在非洲東部。內地有寶貴之森林及良好之牧地，南境及東北境土質肥沃。主要物產為玉蜀黍、米、椰子、麻、咖啡、小麥、貴重木材、駝鳥羽、及綿羊等輸出。以象牙、橡皮、獸皮、棉花、椰子乾、煙草等為大宗。

【房山鐵路】為平漢鐵路民有之支路。自河北房山縣之琉璃河至周口店，計長十哩，係周口店煤礦公司所建造，於清宣統元年築成。

【房地產提存款】(Land and Building Sinking Fund) 銀行會計科目之一。即提存準備金以爲土地、上建築物折舊之用者。

【房捐】住宅稅也。其性質為地方附加稅。徵收手續多按房租或估價數目而定之。或每月徵收，或按季徵收，或一年一次徵收之。

【房租保險】(House Rent Insurance) 建築物之所有者，因建築物之燒失，再行建築或修葺，在未完竣之前，失却應有房租，以之為契約之目的而投付保險者，是謂房租保險。英國之例，凡建築物之所有者，縱使建築物燒失，而於契約期間內之房租，亦當照付。故建築物之所有者，於斯情形，對於所應有之房租，不能不付諸保險也。

【所有權】法律名辭。即於法令限制之範圍內，自由使用收益處分其所有物，並排除他人之干涉權。方式有二：(一)先占，(二)契約。

【所非】(Sophia) 歐洲保加利亞國都。濱伊開爾河，當交通之要衝，以溫泉知名，且有薔薇油之名產。

【所得】(Income) 在一定之時間一定事業之生產額或營利額，名曰「收穫」。個人或法人在一定期間所有之各種收穫之總得，名曰「收入」。而個人或法人在一定期間之純收入，即除去生產費或營利費，名曰「所得」。所得，即個人或法人之純收入也。

【所得稅】(Income Tax) 經濟學上稱為所得。通例分屬於土地、資本、勞力、企業、四生產源，及地主、資本家、勞動者、企業者之四生產者。此等各生產之關係者，由其共同生產之結果，各依其生產源之所得，以為報酬，謂之所得稅。然各個人經濟之實況，來源不一，其每年所得恆為諸種連鎖之收入，自各個人經濟全體觀察之，此等報酬，實由收入經濟之一部而成者。故舉個人經濟為納稅主體之學理上言之，此等報酬，實非真正之所得，只可稱為收入或收益而已。租稅學上之稱，為所得，乃計算其個人經濟所賺得之收入，

所謂全所得；全所得並非企業上之純收入(收益)乃指個人經濟上之純收入。依此意義，其可稱為所得稅者，在各種租稅中，獨有一般所得稅而已。一般所得稅，係對於特別所得稅而言，所謂特別稅，自廣義言，即上面所述各種分配報酬之稅，其中如課於土地收益之地租，課於房屋收益之房租，課於營業之營業稅，統為收益稅類，別成統系，其為狹義特別所得稅者，不過課於資本收益之資本利息稅，課於俸給勞金及其他職業收入之勞金俸給稅等而已。然此兩稅，亦有使之屬於收益稅類，或則以資本利息稅屬諸收益稅類，而以勞金俸給屬諸特別所得稅者。(一)資本利息稅，亦稱為資本稅，貸出利息稅，或資金稅。蓋以資本之收益為稅源，而賦課於資本家之稅種者也。此稅既賦課於資本結果的收入，則是屬於債權者及債務者之對人關係，且其負擔不必在於物上，故可屬於對人稅。惟其常例，往往課之於有價證券之收益，故又可稱為對物稅也。屬於此稅之物件，即為私的證書，及由抵押債權證券所生之利益，並內外國之公債及股票利息，或分配金等，故又得稱為動產收益稅。徵稅

之方法，有直接法及間接法之分。直接徵稅法者，即直接向收益取得者之資本金（即債權者）徵收之，謂間接徵稅法者，則向債務者徵收之，按其利息之成數，使轉嫁於債權者是也。後者關於公債及股票，並不課其紅利，前者則由政府或公司（債務者）從決算上徵收之。所謂勞金及俸給稅者，以勞役職業之收入為其稅源，而課諸勞役者之租稅是也。其收入乃屬於人身的產源，由其生產源之效用而受取之者，故可謂之對人稅。屬於此項課稅之物，即為勞金、俸給、歲費、賞與金及公務上私務上之報酬，以及所謂高等職業（醫師、律師、公證人、書記、技術者）之規費報酬一切事務之收益金是也。故亦名為職業所得稅。所謂一般所得稅者，以個人經濟為課稅物，而計算個人經濟的全體之所得，以為課稅標準，賦之於個人經濟主體之租稅是也。此稅之特色，第一，在以個人經濟為單一不可分之納稅體，就其個人經濟所屬之人的及物的經濟要素綜合之，而行課稅，故有稱之為對人稅，惟其標準乃在於所得也。第二，在以個人經濟之純收入為標準，即就個人經濟之所得，去其共

通之負債利息，及災厄等費外之純收入而言。更詳言之，個人經濟之純收入，乃於個人經濟中，依各種生產及設備所得之總收入中，除去因此所耗費之一切費用及租稅負擔外所餘者。第三，在能課之於一般，其所得皆從個人之全經濟觀察之，不問其為地主，為資本金，悉課之於其個人。至若法人所得稅，雖就其為法人的個人經濟之全計算上而賦課之，然其課稅法，亦獨限於法人體，不可謂之一般所得稅也。然一般所得稅，在今日猶未能為單獨供給給國家所必需之確定歲入，故仍不得不依收益稅或財產稅以補充之。所得稅定率，各國稍有異同，在日本為累減課稅法，十萬元以上，為絕對之比例稅。自此以上，每加幾千元，則加稅若干分之一。

須要承兌，則因出票人以支付之義務委託於付款人之時，付款人非即有付款之義務，換言之，付款人非僅依出票人記載其姓名而即負支付之義務也。故欲確定支付之義務，受款人必以所有之票據呈示於付款人，請求其承兌。原來匯票與本票不同，匯票在發出之初，債務者（即付款人）對於匯票之金額不負若何義務，必須得其承兌後始成爲法律上之債務者，亦即持票人之債權始得保障而鞏固，然後可在市面轉流通而無阻。此匯票之承兌所以爲必要也。然如即期票匯（見票即付者）則承兌與付款同時行之，實際上無須承兌，斯則不可不辨者也。至必須請求承兌之匯票，有二種：一見票後定期付款者，此種匯票其到期日須付款人於承兌時定之，故承兌手續必不可省。付款人於承兌之時應載明其承兌日，以定期日之起算點，若出票人於預將呈示期間載明於票面，則持票人之承兌請求必於期間以內行之。若本無期間之限制，則呈示雖不妨稍遲，惟距出票之日至遲不得逾六個月。二出票時將該票應承兌之意載明票面時，例如匯票之付款地與付款人住址不

在一處，而出票人又不將擔當付款人載明時，勢必由付款人於承兌時定之，故出票人特將應求承兌之旨書諸票面，以便持票人請求承兌。除上述二種匯票而外，出票法定期付款之匯票及定期付款之匯票亦皆以承兌為通例。執票人於到期日前，不論何時，得向付款人為承兌之提示。承兌之方式，大抵由付款人在匯票正面簽名，並記載承兌之事由與日期，但付款人僅簽名於匯票正面者，亦視為承兌。承兌之種類有二：●單純承兌，即普通之承兌，依票上之記載而承兌，別無條件者；●非單純承兌，即變更票上之要件，或附記條件而承兌者。此種承兌原為無效，但票面金額一部之承兌，法律上亦認為有效。據英美法律所規定，票據承兌亦分為二種：●普通承兌，●附有條件承兌。其普通承兌約與日本商法上所謂「單純承兌」相同，即於票面僅書「承兌」字樣，再加付款人簽名與到期日，已足表示付款人對於出票人之支付委託予以無條件之同意。至於附有條件之承兌，則不然，除承兌二字外，往往附加其他之語句，如關於金額者，（例如承兌金額以五百元為限）關於付款期

者，（例如承兌金額限於三個月內來取；又如承兌有效期間為五個月，逾期須更新承兌）關於付款地者，（例如承兌金額，限在中國銀行付款）或關於付款方法者，（例如承兌金額，俟船貨提單保險單等交到時，方可付款）又如承兌金額每月攤付十五鎊，等等。在英美等國皆具有法律上之效力。據日本商法第四六九條所規定：「付款人對於票據之金額得為一部之承兌，除前項外，（即一部承兌）如付款人不為單純承兌時，即與拒絕承兌同。」然如前舉數例，其在英美祇須出票人與背書人同意，法律皆認為有效，而照日本商法之解釋，除一部承兌外，（即第一例）其餘一切有條件之承兌，皆以拒絕承兌視之。我國票據法以承兌附有條件，有妨票據之流通，故做日本之成規，規定付款人承兌時，經執票人之同意，得就匯票金額之一部分為之，除一部分承兌外，其他附有條件之承兌，視為承兌之拒絕。但承兌人仍依所附條件負其責任。

【承兌人】要據上承認付款之人。詳「承兌」條。

【承兌交貨匯票】略號為 (D. A. Bill) 即

(Document against Acceptance Bill) 略為 (Document Acceptance Bill) 之謂。見「貨匯」條。

【承保單】(Covering notes) 海上保險契約於保險目的物之價格或船名積貨之數量等未能判明時，乃不即填寫保單，而使用一種承諾狀以代替之，謂之承保單。俟其所當記載之要件確定後，乃始引換正式之保險單，此種在被保險者方面，頗為利便，且可免貼印花，故海外各國依此承保單以代保險契約者頗夥。其關於法律上之效力，學者間雖有說，但以此項承保單之書式，不過省却普通之保險單，通常認其與海上保險單有同一之效用。

【承頂】詳「召頂」條。

【承發吏】初級地方法院及各縣承審處所設置。司發送文書，通知催傳，執行判決及沒收物件等事務者。

【承照】即承兌。詳「承兌」條。

【承當訴訟】訴訟參加人於取得兩造之同意後，代其所輔助之當事人為訴訟行為之謂。該當事人是時若不脫離訴訟，將來之判決對之，仍為有效。當事人脫離訴訟，法院應以

判決書判決之。

【承審員】未設法院之縣分，設置人員辦理民刑訴訟之初審案件者，謂之承審員。

【承德】為熱河省治，以熱河亦名熱河。其地無城，而四圍皆山，形勢天成。市街在熱河西岸，長十餘里，商業繁盛，貿易品以及皮毛綢緞，高粱，小麥為大宗。清初所築之避暑山莊，在市之西端，雉堞繚繞，周十六里，左湖右山，風景絕勝，有水座三十六，山座三十六，世稱七十二景。

【承銷人】(Consignee) 或稱受託人，為寄售會計通用名詞之一。即受人之貨，代人脫售者。換言之，即接受寄銷人貨品之人，謂之承銷人。

【承銷品】(Consignment-in) 或稱寄售貨，為寄售會計通用名詞之一，即承銷人對其所代售貨物之稱。

【承諾】對於他人之意思表示，表示同意之謂。為契約成立之要件。其方式甚多，有用談話者，有用通信者，亦有用電報者，完全以契約之性質而定。要約定有承諾之期限者，須於其期限之內為之，否則契約應不成立。遲到之承諾，與變更原有條件之承諾，皆視為新

要約，此時非再承諾，不可謂契約業已成立。

【承繼人】承受繼續他人之權利義務者。

【承繼公司債】(Assumed bonds) 凡一公司與他公司併合，或數公司互相併合之時，對於前公司之所有債，悉行承繼之，而負擔其債上所有之義務是也。

【承攬】當事人約定一方為他方完成一定之工作，他方俟工作完成後，給付報酬之契約也。其報酬之額，或先定之，或不定之。不定報酬額者，依價目表上所定之數額，無價目表者依習慣。工作須無瑕疵，苟有瑕疵，則定作人即有請求承攬人於某時期內修補之權，承攬人不得拒絕。若承攬人不於規定時期內修補者，則定作人即得解除契約，惟其瑕疵，係由於定作人之材料及定作人之指示不當而生者，不在此限。工作遲延者，視其契約是否以如限完成為要素，而定定作人有無解除契約之權，因可歸責於承攬人之事，而致工作遲延時，定作人得請求減低報酬，但於受領工作時，不為保留者，不得請求。工作毀損滅失之危險，於定作人受領前發生者，由承攬人負之。受領後由定作人負之。承攬人對於因定作人之過失而發生之不能

完成工作，得要求損害賠償。

【披露法】謂廣告以種種形式引起公眾注意之方法。分為兩大部：一為普通披露，一為直接披露。普通披露乃廣告之憑藉各種途徑與媒介而播傳其關於發賣貨品之消息，其目的在創造銷場於消費者之間，而供給此銷場者，則為發行代理人。至於直接披露，藉廣告而直接售貨於消費者，無涉於躉售零售等商之居間人。其中又可以兩種廣告法表顯之，一曰郵定廣告，二曰分類廣告。

【抱羔皮】為綿羊皮中之最次者，浙江之石門，硤石，長安等地出產最豐。

【抵制】謂以抵抗手段以制服之也。如國際間兩國失和時，此國不用彼國貨物，亦即抵制之一種。

【抵押沒收】抵押放款債務者不履行債務時，抵押權者將其所供抵押之動產或不動產改歸債權者之所有，謂之抵押品沒收。抵押權者於此，大都付諸拍賣，以其代價為抵償。但當事者恆訂特約，對於抵押不動產，歸抵押權者之所有時，拍賣與否，隨抵押權者之自由。

【抵押往來透支】即抵押放款之第二項。詳

「抵押放款」條

【抵押放款】銀行放款業務之一。對於有抵押品及擔保品之放款也。遇借主不歸還時，得賣却之，以充應還之款，故抵押品之性質宜加注意。(A)須易於出售者，(B)須市價無甚變動者，(C)須便於保管者，如土地房屋難於買賣之物，又如家畜等費飼養之手續及其他易腐敗變色及價格常有變動之商品，皆不適於抵押也。如國債票地方債票等，最安全而適當。若確實之公司股票及公司債票，比之土地商品雖較良好，然亦有市價變動之弊。錢莊放款業務之一，亦稱抵押貸款，分定期活期二種。出抵人須將有價值之抵押品或保險單全權過戶交存，另立押據訂定期息，抵押品須照市價折扣估算，到期不贖，錢莊得變賣抵押品備抵，倘抵押品發生糾葛，如未付貨價及挪借等，錢莊不負責任。設變賣抵押品所得之款不敷抵償，則出抵人另有之存款，錢莊得扣留抵償。抵押貸款中，有抵押長期者，其性質迥異，普通押款數額，以抵押品之價值而定，且期限有伸縮性，以出抵人之信用為依歸，而抵押長期必在陰曆三九月為交易期，蓋必以六個

月為一期，非如普通押款期限可以隨時約定。且抵押長期之數額，非絕對以抵押品之價值而定，有值十五萬元之押品，而僅做四五萬者，亦有超過押品價值，而做二十萬者，恆視債務者之信用而決定之。

【抵押品】(Collateral securities) 即債務

人於其個人債務之外，所備之有形抵押物也。其所取格式或為一獨立之合同 (Cof. parage agreement)，或為附着原有借據之契約，或為有價值之個人產業，其價值足以充抵所押之款項者。如遇債款無着時，債權人可自由處置之。蓋銀行之放款有二種，即抵押放款及信用放款是，蓋資金之通融全在乎債權者對於債務者之信用為轉移，商業社會，瞬息萬變，雖信用素孚之商人，一旦貿易失利，竟遭破產，累及銀行，故對於信用不足者之放款必須徵收與貸出金同額以上抵押品。抵押品之適宜條件有四：價格平穩一也，易於脫售二也，保存不費三也，便於鑒別四也，其種類有八：即生金銀及外國貨幣，公債證券，財政部證券，股票，股票，商品，公司債票，及不動產是。以上各種抵押品，凡遇債務者不清償債務

時，得變價充其所負，如果擔保之後市價變動，以致抵押品價值大跌，竟有不足抵償貸款額者，銀行得令債主添出抵押品以補不足，不能增出抵押品者，得令先償此相抵不足之額。是故放款之額祇限在抵押品價值百分之八十以下，以防市價之變動。

【抵押品保險】抵押品處分之時，如價額下跌，不能達其債權額時，由保險者填補其損害之保險也。

【抵押品記入帳】銀行於抵押放款處理抵押品而設之帳簿，形式有年月日摘要，(如票據貼現，往來透支放款等)押款人，抵押品價格，(記其品名，數量，成分等)銀數，放出的數，及備考諸欄。

【抵押品騰清帳】為分戶記載抵押品之明細帳，與記入帳有相互之聯絡，故以載明記入帳之號數為必要。

【抵押借據】貨主向銀行行抵押借款時所立之借據也。式如左：

立抵押借券某 今將自置某貨 件抵押借到 銀行 銀 兩整訂明 息按每百元 起息準於 個月期本利清還 如有拖欠任從 銀行將貨物變賣抵償

如有不足仍須向某 追補各無異言恐後無憑立此抵押借券爲據

年 月 日立抵押借券人某加印圖章

保人某加印圖章

見證某加印圖章

貨件存貯 棧值銀 元保險單並存銀行

【抵押貸款】詳「抵押放款」條。

【抵押貼現】通常所謂票據貼現或以票據關係人之信用爲其基礎其優劣之差卽以此信用之厚薄爲衡；但對於信用不厚票據之貼現，例須徵收抵押品如公債股票商品等是，以備不能履行債務時之保障，此卽所謂抵押票據貼現是也。按此項貼現就其實質而論，不啻爲以期票代借據之一種抵押放款，在我國及日本頗爲通行，日本銀行之保證品票據貼現實係推廣放款之一種手段，且其金額大有超軼真正票據貼現而上之勢。英國之地方銀行對於期票之貼現，固常徵收抵押品法蘭西銀行對於祇有二名關係人之票據亦須交存相當抵押品他若美國之商業銀行亦多有行之者，抵押貼現通行之原由有五：①銀行可先期收入利息，②出票人可減輕印花稅之負擔，③銀行可受

票據律上之保護，④手續簡易有督促上之便利，⑤既經貼現之票據，有再貼現之方便。雖然，抵押貼現票據每爲商人自出之期票，並無保證人或讓與人，故爲單名票據（single name paper），既不足徵信，而抵押品若有跌價之時，則出票人或竟至屆期而無力償付，且貼現之票據本可再貼現者，然有抵押品之期票，反不若他種票據之有信用，欲再貼現勢必困難，故此種貼現方法雖兼有動產抵押放款與貼現兩種利益之長，同時不免併有貼現與放款之弊，銀行方面自須格外留意也。

【抵押證】爲上海銀行業同業公會聯合準備委員會所收會員銀行之準備財產而發給憑證之一，計占所繳財產折實價總額之四成（其餘給公單四成，公庫證二成），此證得爲委員銀行間借款之抵押品，亦得爲發行銀行發行兌換券及銀行儲蓄存款之保證準備。

【抵押權】（Hypothecation）不移動債務者或第三者之占有，惟就其所供擔保之不動產上，有先於他債權者而受債務履行之權也。詳言之：①抵押權之目的限於不動產，

不動產上之所有權，無論其爲地上權，永佃權，典權，皆得爲抵押權之標的物。②抵押權之效力及於抵押物之從物從權利。③抵押權設定者，普通多爲債務者，但第三者亦得設定之。④抵押權非爲移動之占有，與質權無大異。⑤抵押權爲債務之擔保，故無債務則無抵押權。⑥抵押權爲物權，有發生追索權之優先權的效力等是也。

【抵埠報告】（Ship's report）我國亦稱輪單。卽船舶於達到某港埠時，由船長用書面將應報告之事實呈於所在地之稅關，此種書面卽名抵埠報告。須於船舶抵埠後二十四小時以內爲之。在我國凡外國商船抵埠之後，如該船所屬之國籍，在該地駐有領事者，則以船中應備之文件送交領事館，由領事館繕發所謂「領事報告」（Consular report），交與該商船之代理人，送呈海關總務課進口部之輪單收進樓。報告上載明該進口船之國籍名，船之種類，噸位，船主姓名，所載貨物之性質，以及收貨人之姓名，同時該船之代理人，更須呈進該船之輪單及船中所有專爲警衛而預備之軍械軍火清單。諸件呈進之後，海關將該船編予一個

號數。是即通稱之船號頭 (Vessel number)。進口商船所交之報告，必須由船長簽字其上，開列提單號頭、件數、各批貨物之性質，每件貨物包裝外面之標識等等。如該船執有中國海關所發給船鈔憑證 (Tonnage dues certificate)，其代理人亦須一併呈進。至由中國口岸開來之船隻，更須繳呈該口岸海關所給之貨物清單。至於本國之船，或外國之船在該埠無駐劄領事者，抵埠之後，則該船之船主或代理人逕赴海關。在倉單收進後，呈繳該船進口之文件。海關即編予號頭，本國商船進口應繳之文件如下：① 倉單，② 船鈔憑證，③ 所載貨物之清單，④ 交通部發給之登記證，⑤ 海關監督發給之登錄證，⑥ 專為自衛而備之軍械軍火清單，⑦ 測量憑證及旅客憑證，⑧ 該船尺寸憑證等。如因船主或代理人之怠忽，船隻進口後於四十八小時內不至海關報告者，則船主將被處每天國幣五十元之罰金。但罰金最多不得超過二百元。進口商船所繳之抵埠報告，歸船主負責，如所報不正確，船主將被處罰金。其已經繳進之倉單，如發覺有錯誤時，可於二十四小時內改正之。

【抵當權】即抵押權。詳「抵押權」條。

【抵押】二人互為債權者債務者時，消滅雙方之債務之謂。以意思表示向對方為之，不得附有條件。其要件有三：① 給付之種類須相同；② 須均屆清償之期；③ 債務之性質許抵押者，若為清償地不同之債務，主張抵銷者應賠償他方因抵銷而生之損失。

【押店】為我國當舖之規模較小者。貨物期限亦較短而利息則較大，其中又分大押及小押二種，其大小之分并無明確之界限，大抵資本較大取利較輕者稱大押，反是則稱小押。

【押契】抵押之證書也。所擬條款，除由當事人雙方署名蓋章外，并須請中人或見議人證明之。參看「抵押契據」條。

【押租】① 墾地之租價由政府徵收者；② 商店或住宅等所預付之租金，以為房租之擔保者。

【押乾裸】債務者對於債權者，約定以稻麥等為利息之支付是，為四川東部借貸習慣之一種。其借款方法，並不取得債務人之土地，但取其地所產之穀類耳。

【押貨乘客】(Super cargo) 即商船上之貨

物管理人在昔交通不便，雖短距離之航海亦需要長久時日，如發生事故時，一一通知於貨主，自感困難。又在今日關於海員之惡行，亦不時發現，為預防此等起見，由貨主中選出總代表一人為該船之押貨乘客，如遇投貨時，由押貨乘客與船主協商以後，方得舉行，但在今日，關於船上之一切責任，均委之於船長，故此種押貨乘客，已不多見矣。

【押單】(Warrant or Instrument of pledge) 為堆棧發行棧單之一種。與存單并行，所以供存貨者作為抵押之用，故名。詳「棧單」條。

【押款】抵押放款之簡稱。詳「抵押放款」條。

【押款銀行】(Mortgage bank) 押款銀行亦有稱為土地銀行或農業銀行者。指通常以不動產充抵押品，專做長期放款之金融機關也。其營業方法以受抵押之產業向投資者發行債票，能使長期借貸資金供求兩方面調劑而聯絡之，乃為此項銀行最大效用，蓋非特為一般農民唯一告借資金之所，即不動產抵押借款（以地產為多），亦適應於城市中一般需要也。參看「農業銀行」及「不動產抵押放款」條。

【押匯】(Documentary draft) ①自銀行

方面言之，即對於貼現放款，以貨物爲抵押之要據也。自商人方面言之，即對於發售於他地貨物之金額，先向銀行借用也。譬如天津甲商發送貨物於上海乙商，甲商因欲先行領收貨物金額之全部或一部分，於是作成發與買主乙商之匯票乙紙，並將其貨物作抵押品，而向銀行請求貼現，銀行視其貨物之性質，及交貨人之信用，而定其放款與否，如果承諾之後，即將其票據及貨物致送於上海之往來銀行，託其向受貨人索取票面金額，是曰押匯，但此項抵押貨物，并未實交銀行，銀行只收入委託人向轉運公司所取之貨物提單，即將此提單郵寄上海行作爲收貨人取貨之憑證。此項匯兌，甲商既可從速收回貨價，又可利用資金以供周轉，庶資本不致有固定之虞，同時上海乙商，若不從速付票款於銀行，則不克從銀行領到貨物，如果匯票拒絕承受，或延期付款，則銀行有權將抵押貨物出售作抵，所以押匯方法，買賣雙方及銀行均不致受損也。②爲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發貨於外埠時，售主按貨物價值開具逆匯票，連同提貨單，保

險單等來行請求貼現時，概歸此科目。

【押匯信用證】(Documentary credit) 輸

出押匯時所用之信用證也。凡營國際貿易之商人，如臨時向外國商人定貨，除非信用素厚者外，須先付定價，然後交貨，欲辦理押匯，銀行不易允許。故商人往往先向本國銀行提出相當之擔保，或訂相當之契約，從銀行取得信用證，與定貨單一併寄與外國商人，使至交貨之時，即可對於發行信用證之銀行，簽立匯票，并附提貨單（亦有不附者），隨意賣與其地之銀行，取得現銀，此種匯票，以銀行爲付款人，故其信用厚，而匯兌行情亦可適宜。參看「信用證」條。

【押匯副證書】商人押匯時須將其船貨憑單

（提單）保險單交付於抵押之銀行，同時更另外作一保證書，將此項支票及擔保品之要略記入，又須載明如收貨人不付款時，得將擔保品隨意變賣之文句，以之交與銀行。此種證書即名曰押匯副證書。

【押匯票貼現】(Documentary draft) 即

押匯也。詳「押匯」條。

【押匯票據】凡賣貨人對於買貨人所發出匯票，及所附之提單保險單等名曰押匯票據。

押匯之重要票據，計有下列數種：①匯票，②

提單，③保險單，④抵押證書，⑤領事證書，⑥發票，⑦其他必要之單據如衛生檢驗證書等。

【押腳】發寄電報及銀錢匯兌時，依雙方預約之暗號，押於電文之末尾，以示發電者之無誤，謂之押腳。

【押價】抵押品受抵之價值。普通慣例，多依時價減去三四成，亦有減去四五成者，因當事人之情形而異。

【押頭】即抵押品之意。

【抽分】即抽稅。詳「抽稅」條。

【抽稅】課稅之意也。抽即提取之意，謂由貨價中提取若干也。

【抽解】爲宋代對於互市交易之貨物，照其貿易額抽收百分之若干之商稅也。大學衍義補「孝宗隆興二年臣僚言熙寧創立市舶，以通貨物舊法抽解有定數，而取之不苛，納稅寬其期，而使之待價，懷遠之意實寓焉。」

【抽籤附】(Cum drawing) 公債或公司債券買賣時，有所謂「抽籤附」價值者，即由抽籤所生之利益，均以歸於買主爲條件，而定其代價之謂。

【抽籤除】(Ex drawing) 公債及其他有價

證券買賣之際，附以條件，凡由抽籤所生之利益，歸賣主保有之，證券面之債權，則移轉於買主，是謂之抽籤除。故抽籤除之買賣價格，比之抽籤附 (Cum drawing) 之價值為低。

【抽驗】凡關卡及官署檢查時，從多數貨物之中或同一貨物之中，抽出一小部分，以為檢查者曰抽驗。

【拆戶簿】為上海錢莊所用簿記之一種。此種簿記乃用以登記同業間票款互拆之數目者。借方登記本莊之借入款項，貸方記載本莊之拆出款項。

【拆放】上海銀行業同業公會聯合準備委員會為委員銀行（即銀行同業）間所行資金融通之方法。由會收受委員銀行之公單，以現金拆放之，或代委員銀行以現金拆放與其他委員銀行。拆放期間為一日，其利息由該會定之。并由利息中提取一釐為該會之經費。

【拆股】合資經營之工商業，股東中一人或一部分人，無意繼續經營，自願退出，或以其自己之股份盤與合股中他人者，名曰拆股。而繼續經營之一方，則稱拆股者曰「退股」。

參看「退股」條。

【拆息】銀錢業用語，即核計利息之謂。通常以市面供求之緩急，於公會中公議相當利率，每日分早午市二次掛牌公布，其最高限度為七角，即每銀千元，一日之利息為七角是。按拆息既為存放銀元利率之通稱，故又名曰銀拆，曩時銀拆之漲落，與洋釐市俱具有密切關係，而市場上金融之緩急，亦為其漲落主要之原因。

【拆秤】舊時上海等處南北貨業通用之衡器。每斤合漕平十五兩三錢。

【拆票】錢莊同業間資金融通之方法。即每天於公會中早午兩市互相貸借之一種短期借款也。凡多銀者拆出，缺銀者拆進，其期限均為兩日，俗稱「兩皮拆票」。到期時缺方要求繼續轉期者，則行轉帳手續，各須在匯劃簿上記載，謂之「轉帳拆票」。又有即日拆票者，大抵多銀之錢莊每日除老戶轉帳外，所有餘款須再拆與他莊，亦謂之「獨天拆票」。并有預料市場之需求狀況而從事「拋多」「拋空」以冀獲利者，亦與交易所之「多頭」「空頭」之意同。

【拆夥】即合夥解散。詳「合夥解散」條。

【拆頭店】自己一方經營零售業，同時並營少量之躉售業之商店，謂之拆頭店。普通規模較小之零售商店，資本不多，售貨有限，若直接與躉售商批貨，不特無此資本，抑且無此銷路，為應付此種要求，乃有拆頭店之發生。拆頭店先向躉售商人購入躉批貨品，復以購得之貨零批與零售商人，以取其餘利。在上海之拆頭店，大抵置內批一人或二三人，專與客商交涉，貨品發出後有按月清給者，有兩月一結者，有四月一結者。在習慣上凡期內之結算或現批，均酌給回扣，其回扣額，由雙方事先約定之。

【拉巴拉他】(La Plata) 南美洲阿根廷國不宜諾斯艾利斯省東南之都會。近郊多農牧地，市況尚盛。

【拉巴斯】(La Paz) 南美洲玻利維亞國拉巴斯部之首府。在本部南境提提卡卡湖 (Titicaca) 之東南。市內有壯麗之禮拜堂，物產有銅、羊毛、金雞納之類。

【拉司他】(Lash) 為蘇俄度量衡制乾量容量名。每拉司他等於九六赤特維里克，計合我國標準制二五·一八九〇二五公石。

【拉合爾】(Lahore) 英屬印度都會之一。在

特里西北拉微河畔。爲本若州之首府。有廣大之鐵工廠。當商業交通之要衝。貿易甚盛。

【拉各斯】(Lagos) 西非洲英屬尼日里亞

(Nigeria) 殖民保護地之首邑。位於喜達(Wyhdah) 以東一百哩之小島上。爲幾內亞(Guinea) 一帶最重要之商埠。凡海船取道非洲西岸者。必於此下碇。城內街衢寬廣。建築宏壯。並有鐵路與亞伯庫大(Abekuta) 相通。

【拉脫維亞】(Latvia) 歐洲共和國。東界俄羅斯。南界立陶宛。北界愛沙尼亞。西瀕波羅的海。於一九一八年脫離俄國獨立。地勢大致平坦。間有窪陷沙地。小湖極多。無慮千百。人民多以農爲本業。工商亦盛。林業特別發達。森林地約占全境三分之一。

【拉薩】一名布達拉。西藏首邑也。地據高出海面一萬二千尺之高原上。依山臨河。形勢雄壯。市街雖長而仄狹。店肆櫛比。商業繁盛。居民五萬餘。一半爲僧侶。達賴喇嘛即駐於此。市西有布達拉寺。爲達賴喇嘛坐牀處。其屋爲十三層之高塔。高至三百七十七尺。頂上飾以金色。外觀極爲壯麗。又有別蚌宮。亦爲拉薩大建築之一。喇嘛教設大學於此。學僧

達七千以上。

【拋出】交易所用語。於市場中賣出定期貨物之謂。

【拋多】錢業市場用語。指拆票交易中拆出者預期待之利益。大概多銀之莊除老戶頭轉帳而外。如再有餘款。則須再求新戶頭交易。例如逆料本日午市銀拆勢須高漲。而將餘額於午市拆出。卽爲拋多。

【拋空】交易所用語。又稱軋空。卽商人預料某種貨品行將低落之時。自己雖無貨品在手。然欲賺取將來之利益。照現價售與他人。約定期間交貨。到交貨期貨價果跌。則可賺相當利益。此種賣買。稱曰拋空。錢業市場用語。卽拆票交易中拆進者期望之利益。大凡缺銀之莊。除轉帳做進外。尙有不足者。希望午市銀拆跌落時。將缺款重行拆進。名曰拋空。

【拋棄】法律名辭。或稱棄權。卽應有權利而任意不執行之謂。權利之爲不爲。爲各人之自由。故無論何時得任意不執行而拋棄之。

【拋棄條項】(Waiver clause) 爲海上保險契約條項中特別條項之一。而與損害預防條項相關聯之約款。凡保險或被保險者對

於遭海難之船舶或貨物。爲防止其損害及其相似之行爲。因而保險者當承認被保險者之委付。而被保險者亦當承認其投資之行爲。

【拋盤】指拋空之價格也。參看「拋空」條。

【拍板】主持拍賣者所用之具。凡每宗交易認爲已達成熟所謂落盤時。則拍其板一下。以示拍賣價格之確定。

【拍賣】(Auction) 亦稱競買。卽集合多數之購買者對於拍賣之物各出價格。由拍賣者擇其出價最高者則拍板售與之。拍賣就拍賣之場所言之。有交易所拍賣與叫貨行拍賣。叫貨行拍賣必須現貨。交易所之拍賣可就賣主之貨樣爲之。於買賣成交後定期交貨。或卽刻交貨。或延期交貨。就拍賣之性質言之。則分普通拍賣與法律拍賣二種。其方法與目的雖無若何之差異。但法律上拍賣之當事者。則限於審判官或地方法院。而普通拍賣之當事者。則限於交易所或叫貨行。普通拍賣。係將拍賣物先登廣告使人知其條件與內容。至拍賣之日。購買者將拍賣品詳細觀察後。由拍賣人使其評定價格。俟各購買者之價格評定後。拍賣者卽與出價最

高之購買人訂立買賣契約，所謂落盤是也。拍賣之物如不能維持相當之價格時，拍賣人亦得加入於購買者之列，以便自己買入。但此種方法，須預先約定之。購買者於落盤時，須交付一定之定錢，普通於二週內將貨款付清，以便提出拍賣物，不然，則沒收其定錢以再行拍賣。

【拍賣人】(Auctioneer) 拍賣人不一定為賣主，亦有受賣主之委託而舉行拍賣者。例如拍賣行或賣方經紀人是。彼等營業之唯一收入，全在乎手續費之取得。參看「拍賣行」條。

【拍賣公告】(Auction sale notice) 拍賣人當舉行拍賣之際，必須先以拍賣條件，公告於購買人，謂之拍賣公告。該公告中，應將拍賣之年月日，時間，場所，貨物之種類，交付期限，拍賣方法，拍賣條件等揭載之。

【拍賣手續費】即拍賣佣金。詳「拍賣佣金」條。

【拍賣行】亦稱叫貨行。專以拍賣貨物為業務者。凡保險業之水漬貨，家庭中之器具，及其他一切物品等，均可託其拍賣。於拍賣之總值中，酬以一定之手續費。

【拍賣佣金】(Lot money or commission) 即賣主所給拍賣人之手續費也。

【拒絕承兌】即執票人於票據滿期日，將票據呈示於承兌人之前請其承兌，而被其拒絕之謂。拒絕不兌之票據均稱之曰「退票」。執票人應作成拒絕證書，向出票人或背書人請求其償還。

【拒絕證書】即證人不為陳述之謂。為證人之一種特殊權利。證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時，得實行之：(一)證人為當事人之配偶未婚配偶或親屬者；(二)證人所為證言於證人或與證人有前款關係之人，為生財上之直接損害者；(三)證人所為證言，足致證人或與證人有第一款關係，或有養親養子，或監護保佐關係之人，受刑事上訴追或蒙恥辱者。在配偶或親屬，其婚姻關係消滅後亦同。(四)證人就其職務上或業務上有秘密義務之事項受訊問者。(五)證人非洩漏其技術上或職業上之秘密不能為證言者。審判長知證人有拒絕證言之權時，應於訊問前通知證人，以免證人受不應受之損害。惟證人不得不於訊問日期前以書面或言詞陳述其理由。

【拒絕證書】為保全票據上之權利起見，由執

票人使付款人或公正機關所作成不照兌之證明文件也。蓋票據上之債權者，遇承兌人不付款時，為迅速行使其追索權起見，不可不作成此項證明書，以證明其拒絕之事實。不然，則不得行使其追索之權利。此項證書，由執票人請求拒絕承兌地或拒絕付款地之公證人或法院商會銀行公會作成之。

應記載下列各款：(一)票據謄本及黏單上記載之一切事項；(二)拒絕者及被拒絕者之姓名或商號；(三)對於拒絕者雖為請求未得允許之意旨，或不能會晤拒絕者之事由，或營業所住所或居所不明之情形；(四)為前款請求或不能為前款請求之地及其年月日；(五)於法定處所外作成拒絕證書時當事人之合意；(六)有參加承兌時，或參加付款時，參加之種類及參加人並被參加人之姓名或商號；(七)拒絕證書作成之處所及其年月日。將上列事項記入後，須得作成簽名并蓋作成機關之印章。

【拖船】(Towboat or tugboat) 利用他船之力而推進之船曰拖船。又附於拖船之後之船，亦名曰拖船。凡行於江湖河沼之汽船多用之。蓋自交通方法發達後，拖船初於邊

匯之急流區域見之。惟自汽船發明，拖船之利用日多，然其應用限於平流區域。倘能聯絡重要之海港或貨物集散地之大都會，則拖船在交通上亦得占重要之地位。此即近日諸國拖船公司之所以勃興也。

【招股簡章】(Prospection) 即公司設立之計畫書。由發起人於設立前擬定者。其中詳載公司之種類、名稱、設立之目的、資本金額、募集股數、及價格、收股期限、發起人所擔受之股數、發起人之姓名、公司事業所關一切之方針及其他公司設立所屬之一切必要條件及其旨趣，詳細記載於書冊，謂之招股簡章。蓋舉此以公佈於公眾，期以誘導應募股分者，或以印刷分發，或登新聞廣告，皆所常見。

【招商局】為輪船招商總局之簡稱。詳「輪船招商總局」條。

【招項】即招項。詳「招項」條。

【招牌】(Sign board) 即店前之廣告也。凡欲廣告其商店或店名，以此為最初之手段。即舉商號及營業之種類、商品之名稱等，一彫刻圖畫等表示之，揭於店頭或屋頂，易於引人注目之場所。有時或作為一種裝飾，

配之於其商店建築之一部，且為使人對於其商品有強烈認識之印象，亦製為特種之招牌。因招牌技術之進步，足使廣告效用遍及於建築物之全體，並有擴及通衢大道中而不損乎美觀者。然形象文字及一切圖案如或誤其用法時，亦足以影響於該商店之信用。要之招牌之色彩宜調和，其圖案亦宜與該店之油漆相近，使與接近之商店及招牌等，易於對照，而印象始強。至於惡俗之招牌，則為商店所大忌。

【招貼廣告】(Poster advertising) 以招貼方法達廣告之目的者。凡馬路之旁、公園之附近、車站碼頭、交通機關之內部，及一切繁盛之區，均可貼之。惟在大埠及都會，多有政府指定之廣告場所，而不准任意黏貼者。招貼之文字，宜簡單而扼要，較廣告牌可以詳細說明其物品之功用。色彩之配置，則宜引人注意為主。參看「戶外廣告」條。

【招領郵件】(Poste restante) 收信人遷移，或信面所書住址有舛錯因而投遞不到者，郵局將信函留局揭於門外公眾易見處，招人認領，至一定日期尚無人領取時，即予退還原寄人，或照「無法投遞郵件」辦理。

【招盤】商店因故不願繼續營業時，以其所有裝修生財貨物等定價招他人承受，謂之招盤。

【放行單】與三聯單同。當我國釐金未撤時，凡進口貨物，按海關所訂稅額繳付後，即由海關發給一種通過內地稅局之命令書，或通單性質之憑證，名曰「放行單」。

【放帳】即賒帳。詳「賒帳」條。

【放棄船】(Ships abandoned) 保有海險之船舶，如其行方不明，或被賊捕獲時，船主將船舶之所有權，全部放棄，委之於保險者，而收全部保險金額。此種船舶，即名曰放棄船。

【放款】(Loan) 即銀行除票據貼現方法外，以款貸與他人之方法也。銀行所有之營業資金，既不克全部運用於貼現方面，其勢不得不以放款之形式通融顧客。放款之種類極多，有按擔保品之有無而分類者，有按期限之長短而分類者，但從事實而論，約有六種：即①不動產抵押放款，②動產抵押放款，③信用放款，④保證放款，⑤活期透支，⑥通知放款是。(各詳專條) 就中除不動產抵

押放款係長期而外，其餘大概屬於短期，而尤以活期透支期限最短，性質又極流動，即使其他各種放款，銀行方面苟能運用得宜，則不特銀行不受損失，並取得相當之利殖，同時社會上一般有爲之士，更可得金融周轉之便利，從事於事業之開展。反而言之，如果銀行放款草率從事，則足以引起投機事業，擾亂金融，其結果馴至不能及期收回放款，呆帳 (Dead loan) 及過期放款 (Overdue debt) 之日增無已，足使銀行倒閉而後已，故銀行對於放款務須熟慮而審慎出之。

【放款利息】(Interest upon loans) 借款者對於所借之款向放款人所付之報酬也。通常係指銀行所受借款者之利息。詳「放款」條。

【放款利息帳】簿記用語。銀行爲整理放款利息而設之帳目也，屬於損益帳目。在正帳簿往往作爲貸方之利益看待。本利以現金同時收入時，應記入進款傳票，並由日記帳轉記於正帳。本利收入如係匯票等，則應記入匯兌傳票，然後記載於其他帳簿。參看「放款帳」條。

【放款利率】(Loan rate) 銀行放款所取之利率。一般慣例，放款利率每高出於貼現利率。蓋因債務者以借款方法融通資金，其運用之途頗多，雖有用於改良或擴張其事業，或補充收支之不足，待將來事業之收益而歸還者，但事業前途不能預料，及至返還期限，或有請求銀行另易證書延期者，故銀行放款方法不著貼現之確實可靠，故利率亦較高。其中又因種類而異，例如通知放款利率最低，變動亦最烈，不動產抵押放款利率較高，變動亦較少。且同一種類之放款，每以抵押品之種類，放款期限之長短，其利率亦有高低，至於對人信用放款，又因債務者信用程度之高低，其利率亦相差異。

【放款科】(Loan teller) 銀行辦理放款事務之部分，屬於放款課或放款貼現課。往往因銀行事務之繁簡及分課方法之不同，有將貸款及貼現事務均歸諸放款貼現課辦理者。其分掌之事務亦視規模大小而有差異，普通貸款事務作爲臨時透支或擔保品事務辦理之。參看「放款」條。

【放款銀行】(Loan bank) 以放款爲主要營業之銀行也。此種銀行除以營利爲目的

者外，亦有以慈善爲目的者。以慈善爲目的之放款銀行制度，創始於十五世紀意大利市府，在於供給貧民以所需之資本，免其受高利貸之剝削。十八世紀以後，法俄愛爾蘭等國亦相繼仿設此種銀行。今日上中下之農工商各界均有特殊之金融機關。惟一般貧民祇有貯蓄機關而無借款機關，有之唯當舖耳。故在此時，我國金融界亟應仿設此種以慈善爲目的之放款銀行，以恆促進貧民金融之流通。

【放債】民間貸放銀錢計算利息之謂。一稱生放。又稱放出。容齋隨筆云：「今人出本錢以規利入，俗語謂之放債，又名生放。」

【放資】(Investment) 一稱生放。即投資之規模較小者。有臨時的放資，與永久的放資二種。前者如臨時購入有價證券，或不動產之類，待市價昂貴之際，則舉而賣出之，獲其差額以爲利潤者是也。後者如買入股票、公債、土地、家屋之類，以期獲得分配金，或利息地租屋租等確實之歲入，比較的爲期較長之放資者是也。

【放寬日】(Days of Grace) 一稱恩惠日。或曰猶豫日。即爲票據之債務者之利益起見，

於票據之滿期日外復寬假以若干日之謂也。故以法律承認放寬日各國之票據，其票面所記載之滿期日，非真正之滿期日，必須加入放寬日，始爲真正之滿期日，即我國俗稱曰「寬放若干日」是也。票據之承認放寬日之國家有英、美、荷蘭等。其不承認放寬日之國家有我國、日、德、法、瑞士、意大利、丹麥、比利時等。

【放盤】減價出賣之意。例如「放盤三十天」，即謂大發賣三十日也。

【放關】對於進出口之貨物施以檢查，然後放行之謂。

【政府公債】即公債。別於公司債而言。政府常度支不能平衡，或因特種關係如發生戰爭與辦國有事業等向公衆募集者。有國債地方債之別。國債爲國家所借入，地方債則地方政府所借入也。吾國公債大別之有二種：一爲內國公債，一爲外國公債。吾國銀行業多買賣公債以期獲利，此實非銀行運用資金之正策。惟當金融閑裕時，運用餘金，購買政府公債，亦無不可。因政府公債之償還有一定之期限，市價變動較少，而買賣亦極容易也。在銀行會計中，政府公債多半併入有

價證券，爲資產科目之一。參看「公債」條。【政府紙幣】紙幣由政府發行者。中國宋元明朝代之交會關鈔，有清順治年間之鈔貫，咸豐年間之寶鈔，皆屬政府紙幣。政府紙幣有兌換者，有不兌換者。兌換之政府紙幣大體雖與銀行紙幣相彷彿，但其不同之點有三：一、政府紙幣爲支付而發行，銀行紙幣供放款而發行；二、政府紙幣有一定之數額，銀行紙幣則隨時變動，並無一定之額；三、政府紙幣以國家爲債務者，銀行紙幣以銀行爲債務者。

【政治經濟學】(Political economy) 即經濟學之別名。名之爲政治經濟學者，乃因政治與經濟有極密切之關係故也。最初採用此名者爲法人蒙歇丁氏 (Antoine de Montchreien)。一六一五年時，蒙氏曾著一書題名爲政治經濟學。後人遂沿用之。餘見「經濟學」條。

【政記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創業於宣統二年四月。總公司在煙臺，分號設於安東。係張本政張木才二人合股開辦。最初資本總額僅爲銀十二萬元，其後營業日臻發達，添置多輪。航線則夏秋爲煙臺、天津、秦皇島、營口、大

連、安東、仁川、青島、威海衛、海參崴 (Vladivostok) 等埠，冬春爲煙臺、上海、廈門、汕頭、香港、廣東等埠，又兼來往長江各口。民國六年中，推廣航線行駛於海口、海防 (Hanoi)、曼谷 (Bangkok)、新嘉坡 (Singapore)、西貢 (Saigon)、爪哇等處。九年四月經理張本政因資本不敷擴充，將所有財產輪船，(大小共十五艘一萬六千六百八十九噸) 鋪底，完全賣與政記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共計銀五百十二萬元。於是政記遂由無限一變而爲有限。現在公司輪船與租用之輪船，大小共有二十八艘，總噸數爲三萬一千七百餘噸。民國十三年奉直之役，雙方扣留船隻多艘，以供運輸軍隊之用。因此公司損失至五十萬元之多。主持者爲免除將來徵發起見，擬售與日本大連郵船會社，幸軍事當局最後補助二百萬元，乃仍屬於中國航業。

【政務電報】所發電報之關於政務者。我國交通部規定之電報章程：凡中央黨部，中央執行委員會，中央政治會議，各省省黨部，中央直轄各省市黨部，國民政府中央五院及所屬各部會，軍事委員會，各省省政府，中央直

轄各省市市政府，各省級靖主任，各總指揮，各軍長，各師長，各海軍司令，及各國駐華大使，公使領事等，均得發寄國內政務電報。凡中央黨部，中央執行委員會，中央政治會議，國民政府主席，中央五院院長，及所屬各部會部部長委員，軍事委員會委員長，暨各國駐華使領等，均得發寄國際政務電報。至政務電報之覆電，亦得列作政務電報，惟須將原來之政務電報交局台查閱。

【政權】乃個人對於國家所有之權利。依我國約法之規定，其數有四：即選舉權，罷免權，創制權，複決權。

【旺月】商業用語，即生意繁忙之月分也。月之旺淡，各業不一，如汽水業以夏令為旺月，而皮貨業則以秋冬之交為旺月是。

【昆明】清雲南府治，民國改昆明縣，為雲南之省會。位於高出海面六千尺之高原，城濱昆明湖北岸，故名。人口約十萬，光緒三十三年與法國結通商條約，於光緒二十四年開為通商市場。今英法兩國皆設領事署於此地。當全省四通八達之衝，外控緬越，內蔽黔蜀，屹然為西南一大都會，而本省政治商業上之中心也。滇越鐵路，以此為起點。商業以

城內各大街為最盛，城外地亦頗廣，市肆櫛比。商埠闢於城南火車站附近，道路寬廣，建築軒敞。而南門內之金馬碧雞兩坊間，商務尤形繁盛，百貨雲集，商賈絡繹，全市精華所在也。城內居民，工於雕玉及刻象牙，業銅器者亦頗不少。

【明瓦】為蠟殼磨成之薄片，因其透明如瓦狀，故名。昔日多用於窗櫺，以透光亮，今則玻璃盛行，除鄉僻外鮮有用之者。

【明信片】即以通函語句書於其上之卡片也。有三種：一為就地投送界內寄用者，一為各局互寄者，一為國外寄用者。每種又分單雙兩類，雙者係兩片連合一片，由寄者書寫一片，另一片由收片人答覆者。此片亦可由私人製作，加貼郵票，其尺寸至大者長不得逾十五公分，寬不得逾十公分；至小者須長及十公分，寬及七公分，且必須露寄，不得裝入包皮或封筒之內。郵票須貼於正面之上端右角，片上不得黏附貨樣。惟各種圖解照相印花地址小條，或專寫住址之條，以及各種剪下之件，均可黏貼其上，亦可照章掛號與信函類一律辦理。

【明華商業儲蓄銀行】(The Ming Hwa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創立於民國九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實收資本二百七十五萬元。經營銀行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明盤】即為市場上之公開協定價格也。我國市場上尤其是躉售業者，每日於交易地點，由買賣兩方協定價格，在此市場上公開決定者，曰明盤；反之，由買賣兩方秘密協定者，曰暗盤。

【明礬】即礬。詳「礬」條。

【杭九鐵路】自浙江杭縣至江西九江，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亦名浙贛鐵路。

【杭州市】即杭縣。為隸屬於省之市，詳「杭縣」條。

【杭州關】為海關之一。在浙江杭州。因光緒二十年中日馬關條約而設立。有嘉興分關，並在開口火車站設有檢貨處。其每年徵收銀額，約達三十餘萬元。

【杭江鐵路】為浙江省有之鐵路。由杭州對岸開口為起點，經蕭山臨浦諸暨義烏金華衢縣江山而達江西之玉山。於民國二十三年全線築成，計長三十七公里。另由金華築至蘭溪，為本路之支線。軌度取標準制，將來延

長爲浙贛鐵路。

【杭福鐵路】自浙江杭縣至福建閩侯。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杭廣鐵路】爲國有鐵路之一。爲京粵鐵路計劃線中之一段。路線自杭州至廣州，長約一千一百五十哩，包括浙閩寧福閩粵諸路。清末時，日人曾要求建築，嗣列於二十一條中，爲我國東南沿海鐵路之一部。

【杭縣】清爲杭州府治，民國改縣，爲浙江省會。地瀕錢塘江下流，大運河之南端，控滬杭甬鐵路之中樞，戶口殷闐，商旅輻輳，物產富饒，工藝興盛，爲東南一大都會。城周三十五里，又一千尺，開十門，人口約三十五萬。街市繁華，與蘇州共爲全國勝地，所謂「上有天堂，下有蘇杭」是也。商業興盛，自古以來，與外國貿易已繁，阿刺伯波斯之商賈，屢往來其間，爲古書所類見者。城中有吳山之勝，城西有西湖，爲全國風景之佳地。城之西部闢新市場及湖濱公園，城北三四里許爲拱宸橋，外人居留者頗多。清光緒二十一年依中日馬關條約，開爲商埠，有杭州關亦稱大關，及日本租界，商輪汽車，輻輳於此。出品以生絲、絲織品、茶、藥材、扇等爲大宗。輸入品以綿紗、

綿布、紗、棉織、石油等爲主。【杯葛】(Boycott) 爲英語之譯音，含有經濟絕交及抵制之意。其手段有同盟不買，拒絕買賣，拒絕僱傭，皆消極之抵抗方法也。參看「抵制」條。

【東三省】我國東北部之區域，即遼寧、吉林、黑龍江三省之總稱。東界俄領沿海州，南隣朝鮮，瀕黃海渤海，北界俄領外貝加爾州，遼寧省之金州牛島之南部，薹爲日本租借地，其東多大森林，西部西遼河西，沃野相連，彌望豐腴。其地山林蒼鬱，多煤鐵金銀礦。黑龍江省最北，面積最大。嫩江呼蘭河附近，亦稱沃野。惟未開墾者甚夥。居民以釀酒製油爲業，產物以大豆最著，麥類、高粱、玉蜀黍、菸草、柞蠶絲、木材、人參、貂皮、獸皮等，出產甚饒。氣候寒暑並烈。商埠甚多，其重要者爲營口、安東、大連、哈爾濱。鐵路之密，在全國稱第一。有北寧、四洮、山通、鄭通、吉長、吉海、吉敦、開海、瀋海、齊克、南滿、安瀋、中東等線。

【東川銅礦】雲南爲吾國銅礦分佈最廣之地，而以東川爲中心。千餘年來開採甚盛。清初由雲南省政府經營，獲利頗豐。乾隆二年歸中央政府獨占，而每年由雲南官吏運粗銅

四萬四千四百擔赴北平，以爲鑄錢之用。後增至六萬三千三百十四擔。咸豐八年，大理回教徒起事，各礦因之停頓。同治十三年雖已恢復，而範圍則縮小甚多。每年所產，不過五千擔，後增至一萬擔。辛亥革命後，省府招商合辦，組織東川礦務公司，近年以來，產額漸減。

【東口貨】詳「西口貨」條。

【東方大港】爲建國方略中實業計劃之第二計劃，乃將杭州灣中乍浦正南之地築爲大規模之商港也。民國初年，在華外人有將上海築爲世界商港之議，且有多種之計劃。惟孫中山先生認爲在乍浦築港，實遠勝於上海。蓋在乍浦與激浦之間，相距約十五英里，於兩岬間築一海堤，而於乍浦一端離山數百尺之處，開一缺口，以爲港之正門，並將海堤分爲五段，每段長三哩，不必同時興築，可先築一段，以供應用，至商務發達後，再行逐段加築。一旦功成，不須浚深。蓋其近旁並無挾泥之水，且其平均低潮水深四十尺，左右最大航船亦得出入，可謂一等海港也。

【東方信託公司】(The Eastern Trust Company) 民國十九年十月創立。爲股份

有限公司。資本五十萬元，實收二十五萬元。總公司設於上海，分公司為南京、寧波、專營信託保險等業務。

【東方匯理銀行】(Banque de l'Indochine) 創立於西歷一八七五年，為法國股份有限公公司。資本總額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如數收足。公積金一〇二、〇〇〇、〇〇〇、佛郎，資產總額二、五六八、九四七、七〇〇佛郎。經營一切銀行業務。兼發行兌換券。總行設於巴黎。上海設有分行。

【東北四省】指遼寧、吉林、黑龍江、熱河四省。詳

【東三省】條。

【東北航務局】係民國十四年由戊通航業公司改組而成。該公司創始於民國七年，資本總額二百萬元，先收四分之一。所有船舶，悉向俄商收買，其行駛航線，為松花、黑龍、烏蘇里三江，及嫩江額爾古訥河 (Argun R.)。總公司設於哈爾濱，分公司設富錦、黑河、伯力 (Khabarovsk) 等處。輪船計鋼質者十艘，鐵質者四艘，木質者十艘，拖船二十隻，共四十五艘。總噸數為一萬二千二百九十一噸。民國九年，加入官股一百五十萬。該公司航路，地近寒帶，冰期甚早，航行之便，不過

五六月，加以日本船舶競爭劇烈，及管理不得其人，以致虧累甚鉅，遂至無法維持，幸歸破產，其中債權之最大者為交通銀行。故其財產旋為交行所收，轉售與東三省政府，價值一百六十萬元。曾經三方在奉天定約。十四年九月一日，遂由奉天督辦公署實行接收。改組為東北航務局。內部整頓，營業遠勝戊通時代。至十六年盈餘約三百餘萬。該局為發展業務並免除同業競爭起見，遂聯合奉方之江運部及各航業公司，組織東北聯合航務局，航業愈臻發達。

【東印度公司】自一四八六年葡萄牙人法斯科達伽馬 (Vasco da Gama) 至非洲南端好望角 (The Cape of Good Hope) 後，始發現由歐洲至東洋之新航路。於是首由葡萄牙人及西班牙人，從事印度貿易之競爭。葡西政府亦知印度貿易之有利，特與以保護或獎勵。此外如荷蘭人及法英各國人民，亦爭印度之富源。當時在印度設立公司經營者，計分下列各國：①荷蘭東印度公司 (Dutch East India Company) 一五五一年西班牙王飛立浦 (Philip) 二世，鎖閉里斯本 (Lisbon) 港，

與荷蘭人以不便，然自直接通印度之航路發見後，又有由印度歸來之荷蘭人林斯克登者，著書盛道印度之富源，於是荷蘭商人組織外國貿易公司，至一五九五年，由賀德滿率領四船航至印度。其後一六〇二年三月二十日，由國會允許，組織荷蘭東印度公司。對於該公司，與以宣戰權和之特權，且有兵備行政司法等之設備。其後起之英國東印度公司及法國東印度公司，均倣效其組織。其根據地為加拿托。至一六二一年，建立夏加特拉市，當時之勢力不僅壓倒葡人，而英人亦為其壓倒。②法國東印度公司 (French East India Company) 法國

之殖民事業，結果往往失敗，而於印度亦然。其於一六二四年所設立之東印度公司，及一六三四年對於蓬德里之殖民，與葡國遭同一之運命，不出一世紀，即被英人壓倒。③英國東印度公司 (The East India Company) 一六〇一年二月十三日，英國始派遣船長耶加斯他，率五艘小船駛赴印度。一六一二年得政府之許可，先設一公司於司拉德。一六二一年遭荷蘭人之暴舉，而公司事業日益擴大，壓倒荷蘭東印度公司。

一七四八年與法國構難東印度公司之書記克萊武沈勇絕倫解法兵之圍。一七五一年經略加爾各答市，挫法國之勢力。一七五七年布那基之戰，逐法人於印度之外，自是東印度公司之勢力大振於印度。一七六八年，英國變更該公司之組織，以海斯丁爲首任之印度總督。一八五八年十一月一日，維多利亞女王併吞印度。一八七七年加印印度女皇之稱號。

【東亞銀行】(Bank of East Asia, Ltd.) 創立於民國七年，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港幣)一千萬元，實收資本(港幣)五百五十九萬八千六百元。經營銀行、儲蓄、國內外匯兌等業務。總行設於香港。

【東京】(Tokyo) 日本國都，爲世界第六大都會。臨東京灣，跨隅田川兩岸，東西凡六哩，南北凡七哩餘。諸鐵道線集中於此，而通四方，爲日本工商業之中心。紡紗、毛織物、洋紙、製革、製糖、機械、火柴、雜貨等製造甚盛，近郊諸地，多大機械之工場。法屬印度支那之一洲(Tongking)占印度支那半島東北部。東瀕東京灣，南接安南，西隣老撾，北及東北與我國兩廣雲南接壤。前爲安南領地。清

光緒十年中法之役割讓於法。其主要物產爲米，多輸出於香港。次爲甘蔗、絹棉花、各種果樹及煙草等。此外更有良質之銅鐵礦。石炭產額亦富。

【東河棉】一稱小集棉，河北產棉之一種。順化一帶種之。此棉纖維長一英寸以上，我國紡紗用之，集中於天津。

【東南信託股份有限公司】(The South-Eastern Trust Company, Ltd.) 簡稱東南信託公司。民國二十年四月創立。資本一百萬元，如數收足。總公司設於上海，並設辦事處於浙江吳興南潯等地。專營信託公司各種業務。

【東洋車】人力車之一種。其旁有二輪，輪外包以橡皮，以人力挽之而行。亦稱膠皮車。又名黃包車。其式創始於日本，故名。

【東洋航路】(Oriental line) 卽由歐洲西南諸港，與北美之東海岸，經過蘇彝士運河而至印度、中國、日本之航路也。初蘇彝士運河未開鑿前，東洋與歐洲間之航路，利用帆船迴繞好望角，但一八六九年蘇彝士運河開鑿後，始由汽船通過蘇彝士運河。北美合衆國之東海岸之一面與加拿大歐洲之一面

及印度中國菲律賓澳洲之全部全在東洋航路包括中。然自巴拿馬運河開鑿後，由大西洋北美諸港至日本及中國北部之船，則利用此運河，如至印度及新嘉坡以西之諸港時，則依然利用蘇彝士運河。至於由紐約至馬尼刺之貿易船，亦可利用巴拿馬運河，亦可利用蘇彝士運河，因其距離無大差異，不過須視通行稅如何而決定耳。

【東洋貿易船運貨單】(Eastern trade bill of lading) 關於運送契約，因各國法律及習慣之不同，故其式樣與體裁均不一致。至一八六四年以來，各國均有統一之企圖。所謂東洋貿易船運貨單者，卽自蘇彝士運河開通以來，英國與東洋貿易有關係之船公司，共同作成之運貨單也。

【東省鐵路】卽中東鐵路。詳「中東鐵路」條。【東海】清海州治地。民國改東海縣。城濱流河(卽蓄薇河)南岸，近黃海。縣東北臨洪口。於前清光緒三十一年已自闢爲商埠。自隴海鐵路通車後，交通極形便利。隴海東段已經此築至連雲港。縣北二十二里有青口，頗便停泊。縣東北有新浦鎮當流河運鹽。河及隴海路之衝，與青島有輪船來往，爲東海之

外港。出產以魚鹽為大宗，高粱稻麥玉蜀黍，落花生，紫菜等次之。

【東海關】為海關之一，在山東煙臺。因咸豐七年中英天津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達銀五六十萬元。

【東萊銀行】(Tung Lai Bank) 創立於民國七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三百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倉庫、儲蓄、信託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東匯】東即東洋，指日本而言。上海地方與日本間之匯兌，稱為東匯。

【東寧】清東寧廳，民國二年改縣，城瀕綏芬河南岸，土名三岔口，與俄領毗連。人口約六千。清光緒三十四年，俄國自行開放為通商市場，與俄領互通貿易，商務頗盛。稱塞邊一大商埠。其北綏芬河，據中東鐵路要站，當海參崴入境之衝，形勢扼要，省境東邊之門戶也。

【松花江航路】沿松花江之航線也。松花江長二千七百里，為關東之巨川，其航業頗稱發達。近十年來，是江航運可別為三期：第一期在民七以前，中東鐵路公司設有航務處，以輪船十三隻，拖船二十九隻，橫行於三千里航線內。至華商經營者，資本既少，下游又與

俄接界，不能直接下駛，江航利益，遂不能不坐視他人專利。故民七以前，可謂為東鐵專利時期。第二期在民七以後，交通部與東北當局，組織戊通航業總公司於哈爾濱，設分公司於沿江各碼頭，收買俄羅斯遠東商船

公司舊船四十五隻，同時東鐵航務處，亦竭力追逐，故可謂為戊通與東鐵競爭時期。第三期在民十以後，蘇聯遠東委員會封鎖邊境，下游禁止通航，商民因俄境封鎖之故，多停止輸出貨品。戊通與東鐵皆相繼不克支持，輪拖各船，下駛不能逾虎林，航線減短，營業衰落。直至十四年九月，戊通公司改組為

東北航務局，奉方沒收東鐵輪拖船十三隻，組成江運部後，航權始歸統一。蓋中俄邊境業已弛禁，航業乃復臻發達也。十五年度江航大小公司，無不獲有厚利。東北航務局盈餘達二十餘萬。日人經營之東亞公司，亦獲利十餘萬。因之年來投資航業者，大為踴躍。

東北航局以同業既多，競爭難免，乃謀妥協辦法，組織東北聯合航務局。凡江運部東亞公司，以及奉天航業公司並其他私人輪船，先後加入，該公司以輪船營業之成績為單位，盈虧公平分配，關於客貨價目，航行規則，

均詳細釐訂，共同遵守，業務益形發達。民國十八年因江水充足，載貨迅速，竟獲利三百餘萬。此為九一八以前松花江之航業概況也。

【板紙】(Paper board; Card board) 我國亦稱紙板。以稻草破舊布等為原料而製成。分黃色與白色二種。主要用途為供糊製紙盒及書面之用。日本向有出產，價格甚廉，惟品質不及美國貨遠甚。我國近年亦有製造，每年輸出額常達銀三四萬元。

【板期匯票】為我國錢莊業通行匯票之一種。與支票之性質同，以押腳圖記為重者。如到期不付，持票人亦得與支票為同樣之處理。

【林產物】包括下列數者而言：曰木材，林產物如松、杉等是也；曰纖維林產物，如桑、棕櫚等是也；曰膠漆林產物，如橡樹、漆樹等是也；曰飲料林產物，如茶、咖啡等是也；曰藥用林產物，如杜仲、厚朴等是也；曰香料林產物，如茴香、檀香等是也；曰染料林產物，如蘇木等是也；曰益蟲林產物，如桑、柞等是也。

【林墾墾】實業部直轄機關之一，司全國森林墾殖之事務者。

【果品】即果實也。詳「果實」條。

【枝程票】(Side trip ticket) 爲中日聯運票之一種。凡購中日單程或來回票或週遊票之旅客欲於選定路徑以外，順便參觀其他區間，得購買之。其購買地點，可在最初之起程車站，或在枝程區間之起站，憑已買之票購買。惟必須連同聯運票一併使用。枝程票之價目，如係連同來回票或週遊票發售，得照原價核減二成。

【武夷茶】紅茶之一種。產於福建崇安縣之武夷山者，其中可分「巖茶」、「包種茶」及「蓮心茶」之大別。岩茶之上等者，有所謂岩色、單攏、奇種等小類，而其平常之等次又有所謂若種小種小焙等。此等巖茶原出武夷山岩石間，每年換土栽培，所產數量極少。而價值甚昂，年產約三四十萬元。次包種茶較巖茶稍粗，武夷山附近桐木關、貓竹關、分水嶺附近及溫陵關產之，產額年約十餘萬元。蓮心茶爲武夷山及建甌縣政和縣等處所產，年產額約四十萬元。主要輸出地爲法屬印度支那。武夷茶因生產關係，茶商多購買土地，自種自製，其製茶職工多江西人，其製法祕不示人，惟該茶雖著名，然尙不能與臺灣茶競爭也。

【武昌】清武昌府治，民國改武昌縣，今爲湖北省會。位於江漢二水會流之南岸，與漢口漢陽，勢成鼎足。山岡環峙，形勢雄壯。總納江漢四通八達，爲全國內陸最重要之區。古來南北用兵未有不以此得失而爲成敗者。城內有蛇山，上建礮臺，與漢陽大別山（卽魯山，亦名龜山）礮臺，隔江相峙，最扼武昌形勢。城西南蛇山（一名黃鶴山）巔，有黃鶴樓，以壯麗稱，憑軒四望，極目千里，洵爲名勝古蹟之最著者。其下漢陽平湖門間之城垣，已拆毀闢作馬路。城北武勝門外，已自闢爲商埠，道路寬廣，市廛頗盛，而沿江岸一帶，多紡紗織布繅絲之工廠。清光緒二十六年於城北十里橋定爲外人居留地。粵漢鐵路即由此處之徐家棚以輪渡與平漢鐵路聯絡。

【武都鐵路】自河北武安至邯鄲縣，長約六十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武豐】日本商埠之一。位於知多半島。港內水深，可泊大船，水陸運輸，均極便利。百貨輻輳，商業繁盛。輸出以麥酒、啤酒、醬油爲主，輸入以大豆、豆粕、棉花、石油、米、麥等爲大宗。

【河口】位於馬關縣之西南境，當南溪河與元江之會流點，爲滇越鐵路入境之首衝，形勢

重要。市街在元江畔，隔南溪河與東京老開相對。有紅河之水運，粵省南部之貨物，均由此輸出。市況日臻繁盛。滇越鐵路告成後，其貿易更爲發展，遂代蠻耗開爲通商市場。並設立河口分關，以事稽征焉。自此上溯元江至蠻耗，爲自越入滇之水路要衝，曾擬闢爲商埠，後滇越通車，乃以河口代之。

【河工稅】對於進出船舶所課之稅，以充修治江河之費用者。上海、天津等處皆徵之。在上海稱爲濟浦捐 (River Conservancy Tax) 以充修濬吳淞口以上黃浦江之經費。

【河中運貨保單】(River cargo policies) 爲水險中船險保單之一種，就船隻航行之河道而分者。其所保之目的，爲河船運貨所發生之危險。

【河內】法領印度支那及東京州之首府。在紅河右岸，占三角洲之要點。水陸交通便利，街市繁盛，百貨雲集，商業之中心也。

【河北省】簡稱冀省。位居黃河之北。東瀕渤海，西隣山西，北憑長城，西界熱河察哈爾，南聯山東河南，東北一隅與遼寧接壤，面積約五十四萬餘方里。人口約三千一百二十四萬。

人。氣候除濱海一帶外，均屬大陸性，寒暑俱烈。出產動植礦等均豐。天津一埠工場林立。省內交通便利。天津秦皇島均已闢為商埠。省會設於天津。

【河北省銀行】(The Provincial Bank of Hope) 創立於民國十八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六百萬元，實收資本一百四十四萬八千六百元。經營銀行等業務，總行設於天津。

【河豆】湖北漢水流域及長江流域所產大豆之總稱。由民船運輸於各口者。其名稱有下列各種之區別：①泥豆，帶灰色，產額少，人民多拌入飯中煮食之。②夾板青，荆河一帶所產，含青色較深之黃色，適於榨油。③透骨青，一名透口青，產南邊河一帶，其量甚微，皮肉皆青色，供作食品之用。④猴子毛，即毛豆，嫩時供食，熟則可供製豆腐之用。⑤暹黃豆，俗稱暹水，適於榨油製醬及肴饌之用。⑥榨豆，一名榨子，性質與暹黃豆略同。⑦早黃豆，質極佳，含油量甚豐。⑧唐豆，漢水上流唐河一帶多產之，用為榨油原料。⑨暹青豆，與早青豆同，有種種用途，皮青而肉黃。此外尚有溝豆，乃黃豆中之最上者，亦稱黃豆，產於南邊。

河一帶，又稱山豆，上海商人購之，以製造醬油。漢口集散之大豆，其量實有相當之鉅。除東三省外，中國各地，殆無其匹。品質則遜於東三省產，且顆粒小，不整齊，色澤亦欠佳。普通總稱黃豆，但因輸出徑路之不同，乃有車豆、沙豆之三大別。

【河岸使用費】(Quayside) 凡貨物在河岸裝卸之際，使用河岸所當付納之費用，以之為報酬者，是謂河岸使用費。

【河底錢】一稱「下鋪錢」，埠頭捐稅之一種。遼河之鄭家屯碼頭貨船到埠時，徵收河底錢二吊，納於蒙古達賴罕親王旗下者。

【河泊所】明代官署之名。明制，江海沿岸之地設河泊所，以監督漁業，徵收漁稅為目的。其漁稅自所轄之漁戶征收之。至清初，獎勵產粟，澤梁無禁，河泊所除江西二處廣東三處外，悉行裁撤，後並江西廣東之河泊所，亦一律廢除。

利，工業發達，鄭州、彰德、洛陽均已闢為商埠。省會設於開封。

【河南農工銀行】(Provincial Bank of Honan) 創立於民國十七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實收資本一百二十五萬元。經營銀行、儲蓄、押匯、倉庫等業務。總行設於開封。

【河流貿易】(River trade) 即利用河流以行貿易之謂。在昔交通機關未發達時，除由陸地貿易外，他方面亦有利用河流，依舟楫以運送貨物者，遂漸使大河近旁，成為都會，貿易之事，益以盛行。故當時不問何國，其都會之興起，莫不在於河流之兩岸，且貨物之運送，依水路亦較遼陸為節省勞費。例如亞細亞洲之幼弗拉底河，底格利斯河，中國之長江黃河，皆因水運之利，而致沿岸貿易之興盛。於此可知河流貿易之大有助於文化之發達矣。

【河南省】簡稱豫省。位於黃河流域中部。東界江蘇安徽，南界湖北，西界陝西，東北界山東。河北，西北與山西接壤。面積約五十七萬六千一百方里。人口約三千一百四十餘萬人。氣候南北各異，出產動植礦物均豐。交通便。

【河港】(River ports) 於河口或其上流所設之港埠也。如英國之倫敦，德國之漢堡，不來梅，美國之紐約，中國之上海，均其最著者。河港為利用河川或海水之港，河之幅深緩急潮汐之差等，皆關係於河港之良否。河區

寬闊之港河岸便於碇泊船隻潮汐之差若利用之，可於上流岸旁設閘門，開船渠，於滿潮之際，駛入卸貨。故河港多為貨物集散地，因其便利於運費之節省也。

【河圖】古數辭。河出圖，洛出書，八卦是生，九疇是敘，數學於是肇焉。

【河僦交易】營口大豆交易之一種，自遼河運來之河僦豆所行交易之謂。由一種居間人號為「水經紀」者經營之。

【河僦豆】遼河中槽船或牛船（民船之一種，普通容六十石至八十石量）裝運而集於營口之大豆，稱河僦豆。自鐵路運輸者稱火車豆。其豆之實質雖同，顧因運途需時之故，其間或因天雨或由他種原因自然吸收水分，或船戶希圖增量，摻加水分，故其品質較火車豆為劣，買賣價格亦因而較低。

【油光紙】(M. G. cap.) 俗稱洋毛邊，亦稱有光紙。供印刷書籍及日常雜用。以「令」計，每令五百張。普通縱二十五英寸，寬四十四英寸，約重十七磅，以瑞典貨為最多。每年進口總額，常達銀五百數十萬元。

【油灰】為在廣東及福建等地特製石灰灰之一種。用石灰、小砂、桐油等調合製成，用以修補

船舶及供油漆工業嵌補等用

【油房】東三省榨油工廠之稱。東三省所產之大豆特別豐富，漸次輸出歐美諸國，其滓名豆粕，為價廉而有效之肥料，多輸出於日本及我國之南部。因輸出旺盛，油房事業亦隨之而勃興，其生產方法漸採用新式機械，合計不下一千家，南滿沿線即有三百數十家，而其中四分之一，則集中於大連。

【油麥】即燕麥。詳「燕麥」條。

【油漆】(Oil paint) 塗料之一種。為油或假漆相混和而成之製品。其中含有燥劑及稀薄劑，塗於物上，成一牢固之薄層顏料，并不滲入裏層，故能收保護與着色二種效用。顏色甚多。我國近年有自製之出品，惟每年進口者仍達銀二三百萬元。

【油漆牌廣告】戶外廣告之一種。須擇定繁盛之埠，人煙稠密之區，往來必由之處，無論街衢道旁，屋頂牆角，及各種適宜於行人目光所達之地點，用木作框，蒙以鐵皮，製成大牌，髹以彩色油漆，繪成各種廣告，或以印就之彩畫貼上，以引大眾之注意。其作用即使人記憶其商品，感覺其需要，而引起購買之慾望。凡閱此等廣告者，大概均在息促之間，故

文字圖畫必力求簡單明白，醒目動人，且吸引之能力，使人留一印象。至於牌之大小，並無一定，因地制宜，亦不在乎設立之多少。總之地方適宜，廣告文字與圖畫之得體，顏色配合之得法，即能收效。此等油漆牌廣告之四週，在晚間若再映以電光，又可增加其時間上之效用，日夜均為人所見，收效尤宏。參看「戶外廣告」條。

【油墨】(Printing ink) 印刷機器所用之墨。普通製法大抵皆用脂麻油與烟煤等調和而成，或加以香肥皂之類。其上者須勻潔細膩，色澤鮮明，而用於彩色印刷之油墨，須選其尤佳者。

【油餅】亦稱油粕。植物種子榨油後所餘之渣滓，而範之成餅狀者。有豆餅（大豆製）棉餅（棉子製）菜餅（菜子製）麻餅（芝麻製）花生餅（落花生製）之類。最宜飼畜，兼可作墾田之肥料。

【油蠟】即石蠟。詳「石蠟」條。

【治外法權】不受所在國法權管轄之謂。享受此種權利者，遇犯罪時，所在國司法機關，不得加以逮捕。代表國家之元首、大使、公使，及軍艦等均享有此權。

【治安債券】詳「北京銀行公會臨時治安借款債券」條。

【治權】即國家治理人民之權。在三權分立說盛行時代，為立法司法行政三權。現時我國因採用五權憲法之故，增為立法司法行政考試監察五種。

【沿岸貿易權】外國船舶在中國有沿岸貿易權。其訂於條約者，始於清同治二年（西元一八六三年）之中丹通商條約。其前外國船舶雖事實上在中國沿岸從事貿易，各地官憲但徵收稅款許之而已。迨其後外船漸多，一面須統一稅則，取締航行船舶，於是締結該項條約，公然認可外國船舶之沿岸貿易權。邇來各國均援最惠國條款，以獲得沿岸貿易之權利，以至於今。

【沿海航路】我國沿海五九四三海里，以上海為中樞，其北為北洋航路，其南為南洋航路。兩岸港灣紛歧，停泊稱便。如安東、大連、營口、天津、煙臺、威海衛、青島、上海、鄞縣、永嘉、閩侯、思明、汕頭、番禺均為沿海要港。故大小船舶常集中於此。北洋航路，可區分下列數線：
(A) 上海煙津線，(B) 上海青島線，(C) 上海營口線，(D) 芝罘大連天津線，(E) 大連

津滬線，(F) 秦皇津滬營口線。經營此路航業主要者，國內為輪船招商局，政記公司，三北公司，肇興公司，寧紹公司等十餘家；國外為怡和洋行，太古洋行，日本郵船會社及大阪、南滿、大連、川崎諸公司等八九家。南洋航路，可區為下列數線：
(A) 上海香港番禺線，(B) 上海郵永線，(C) 上海閩侯線，(D) 上海思汕線，(E) 上海晉江線，(F) 廈門石碼線，(G) 廈門泉興線，(H) 廈門金門線，(I) 閩侯三都線，(J) 閩侯莆田線，(K) 番禺赤坎線，(L) 番禺澳門線。經營此路航業之主要者，國內為輪船招商局，寧紹公司，三北公司，政記公司，肇興公司等二十餘家。國外為怡和洋行，太古洋行，禪臣洋行，和順洋行，大阪公司等數家。

【沿海貿易】(Coasting trade) 在一國內諸港間所行之貿易，謂之沿海貿易，即對於外國之海外貿易而言。如殖民地與本國間，或殖民地相互間所行之殖民地貿易，在往時亦恆與沿海貿易相區別，但近時因各國獎勵航海保護政策之影響，今亦舉殖民地貿易，認為沿海貿易之一種矣。日本商法，凡非日本之船舶，不得寄碇於日本各開港場，及

在日本各港間運送貨物及旅客。其他各國亦同此例。蓋沿海貿易，全然取排斥外國船舶主義也。

【沿海碇泊港】(Roadstead ports) 即原屬海邊之陸地，而由人工所設之港灣也。如阿非利加之開普敦 (Cape Town) 及南美之里約熱內盧 (Rio-de-Janeiro) 等，即其例也。

【法人】謂人類之團體或物之團體，為法律所承認，其有權利能力者也。以其不備一個人之形體，故又謂之無形人。以其由法律上之擬制而存在，故又謂之擬制人。其所享之權利與自然人不同，自然人所享受之以身體之存在為前提之權利，不能享受。自經官廳許可時始，至解散時止，為其生存時期。有責任能力，舉其種類如下：(一) 公法人，(二) 私法人，(A) 社團法人，(B) 財團法人。社團法人為人之集合體，財團法人為財產之集合體。社團法人又分為有經濟目的之法人，無經濟目的之法人。餘見各該條。

【法定公積金】(Legal reserve) (一) 公積金之依法提存者。我國公司法第一百七十條：「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十分之一為

公積金但公積金已達資本二分之一者不在此限。」又「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應全部作為公積金。」按，股份有限公司純然為資本的集合，資本不足，必致動搖公司根本，直接影響於債權人之利益，間接影響於社會經濟。為鞏固公司之基礎起見，故命其提存公積金，預備將來公司有虧損年度時，藉以供資本填補之用。至其提存方法，則於每次分派盈餘時，就盈餘總數提出十分之一作為公積金，例如盈餘一萬元，應提存一千元是也。惟此所謂十分之一，係最少之比例，若股東決議提存五分之一，或三分之一，固無不可也。●為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分配盈餘時按法定成數提存之公積金，概歸此科目。

【法定代理人】非由於本人之意思表示而有代理權之人。此種代理人由法律規定之。我國法律規定行親權之父母及監護人為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監護人為禁治產人之法定代理人，股東為無限公司之法定代理人，董事為有限公司之法定代理人。法定代理人有代本人為意思表示及受意思表示之權，惟為訴訟行為時，有時需得第三人

八畫 法

之同意。

【法定平價】法定平價者，依各國貨幣條例之規定，以兩國間本位貨幣所含金銀之純量，互相比例，求得其相等之價值者，謂之法定平價。例如英國幣制條例規定每一金鎊之含金純量為萬分之九一六六，一金鎊重量為七、九八八〇五公分 (Grammes)；又美國貨幣條例每金幣十元，重量一六、七一二八公分，內含純量十分之九。如是，則英美兩國貨幣，互相比較，求得法定平價如左：

16.7182 × 80% = 13.0464 公分
美金十元純金
1.50464 公分
美金一元純金
7.98805 × 91.6% = 7.32238 公分
7.32238 = 4.8665 美金一鎊與美金
1.50464
4.8665 元，此即英美兩國貨幣之法定平價也。

凡平價之算出，須兩地間貨幣所用之本位相同，始能求得換言之，即金幣與金幣，銀幣與銀幣，始可求得法定平價；至於金幣與銀幣，則因生銀市價時有漲落，生金與生銀互

換，無一定不易之比例，故無法定平價也。

【法定住所】即由法律而定之住所。餘詳「住所」條。

【法定利息】(Legal rate of interest) 法律上所定之利息。吾人通融款項有時約定付給若干利息，有時則不約定。不約定時，不可不有付給利息之標準，此種標準，即法定利息。我國之法定利息分兩種，依當事人之身分而定，當事人為非商人者，其法定利息為百分之五，當事人為商人者，其法定利息為百分之六。日本亦然。德國法則民事定為每年四釐，商事定為每年五釐。

【法定信託】(Implied or Constructive Trust) 凡依據法律之規定，推測當事者之意思所發生之信託，謂之法定信託。而法定信託又可分為二種：●推定的法定信託，●強制的法定信託。所謂推定的法定信託，即依交易時所用之言語及其他情況，以推定當事者之意思，而使其依法律上之規定，以發生信託關係。例如某甲以某乙金錢購入某種有價值物，而自己佔有之，在此時若無代理權等之特別關係，則為信託關係，某甲即為某甲之受託。至於強制的法定信託，

乃根據公平正義之觀念，依法律上之強制的解釋所發生之法定信託，可不問當事者之意思，而強制其發生信託關係。此種法定信託對於由欺詐，錯誤，不法行為及偶然事變而獲得他人財產時，則強制取得者為法律上之受託人，蓋所以限制社會上以不正當之手段，而謀得他人之財產也。

【法定貨幣】即法貨。詳「法貨」條。

【法定證據主義】見「自由心證」條。

【法拉第】(Michael Faraday) 一七九一年生於英國之倫敦。幼時為書店學徒，生活至苦。然喜研究科學，曾作流電之試驗，後充英化學家達雅之助手，潛心科學，發明電感作用，後世電報電燈之發明，皆根據於其所定之原則。

【法律】指一國之強行規則言，凡規定一國民之生活正軌者皆屬之。有憲法刑法，民法，商法，行政法，訴訟法之分。成文者固為法律，不成文者亦為法律。英國憲法即為不成文者，吾人固不可以其不成文，而不認之為法律也。法律不可不具有強制性，否則，只可謂之習慣或規則，不可謂之法律。法律意義有時應明白確定之，此種確定法律疑義之行為，即稱曰法律之解釋。法律之解釋有下列各種：(一)公解釋，(二)私解釋，(三)立法解釋，(四)司法解釋，(五)行政解釋，(六)學說解釋。公解釋優於私解釋，立法解釋優於行政解釋，以其近乎立法之本意也。

【法律本位】即法律之中心觀念。實言之，亦即法律之立腳點之謂。法律若如自然法派所云，純粹為自然發展之物，則實無中心觀念可資討論。實則各時代之法律，皆各有其時代之中心觀念。最初因人類有犧牲小己之必要，着重義務，故其時代之本位為義務本位。後因強者跋扈過甚，不提倡自保其權利，則一般人皆將為強者所蹂躪，故後來之法律本位為權利本位。今社會思想逐漸發達，吾人已知人類之生活非獨力之生活，社會利益之不保，個人更無以為生，故今日之法律本位，已由權利本位移於社會本位矣。我國民法處處顧及社會之利益，即為此種思想發達之結果。

【法律行為】(Juristic action) 即以私權得失變更為目的之各種行為也。此行為即為求生私法效果之意思表示，故法律行為須為求發生私法效果之表示。此表示不問其為關係財產或關係身分也。(一)須以使生私法效果之意思為之。非此則不得謂之法律行為。至於私法效果之發生，亦不必盡副當事者之欲望，有時不僅發生效果，蓋當事者意思之所需，在使成立法律行為，及由此而生之自然的法律關係，苟既發生法律關係，更當生如何之效果，固不必惟依當事者之意思也。又法律行為，不必以直接發生法律效果為目的。(一)例如催告及契約之承諾等)不必僅以發生法律效果為目的。(一)例如占有之取得，及因繼承之取得等是)不必以發生法律效果為主目的。(一)例如住所之設定或廢止)且亦不必為一私人之意思表示，即國家之意思表示，亦得為發生私法效果之目的。例如國家與私人締結之財產契約，亦得謂之法律行為。今舉法律行為之種類如下：(一)一方行為及雙方行為。一方行為者，依一人之意思而成立，通常多對一定之人行之，例如遺贈，催告，取消，拋棄，追認，及契約之承諾或解除等是，民法上稱之為單獨行為。單獨行為，亦有不對何人而行之者，例如寄附行為是也。如此之單獨行為，即依一人之意思而成立，其或須他人之意

思以期發生完全效力，例如遺贈，即仍不失爲單獨行爲也。雙方行爲，民法上謂之契約，依二人以上意思之一致而成，故契約，不限以發生債務關係爲目的，以發生物權關係爲目的者亦有之，例如交付是。以發生親族關係爲目的者亦有之，例如婚姻及養子是。●生前行爲及死後行爲。生前行爲當在生前時發生效力之行爲也。死後行爲當在死後發生效力之行爲也。各種契約及其他行爲，皆屬生前行爲。死後行爲之最著者，莫如遺囑。二者無一非關於財產處分者，故亦稱爲生前處分及死後處分。●有償行爲及無償行爲。有償行爲，受一定利益以爲報酬之行爲是也。例如買賣、貸借、雇傭、及附有負擔之贈與等是。無償行爲，不受報酬以爲利益之行爲也。例如使用、貸借、無負擔之贈與、遺贈之承諾等是。●要式行爲及不要式行爲。要式行爲，即凡法律行爲之成立，或法律行爲之效力，俱以依方式爲必要者。其不然者，則謂之不要式行爲。羅馬法及日耳曼法，凡單純之意思表示，不生法律效力，必以依方式爲主。中世以後，交易頻繁，乃漸次變形式主義爲意思主義，一般以不要

方式爲原則，其須方式者，乃例外耳。●管理行爲及處分行爲。管理行爲，以保存利用其目的物爲目的之行爲，例如履行之請求，時效之中斷，清償之受領，與夫貸借修繕等，使不生權利之喪失，諸行爲皆是。處分行爲，即應生權利喪失之行爲，中有拋棄及轉讓二種。民法上爲避其範圍，明分爲無行爲能力之範圍，及代理人之權限。至於法律行爲成立之要件，苟有缺欠，即爲無效之行爲，今詳述如下。●當事者之意思表示。法律行爲之當事者，不可不有權利能力及行爲能力。法律行爲之本質爲意思表示，即表示欲使某法律行爲成立之意思之謂。凡意思表示，必以意思與表示爲必要，未經表示之意思，不認爲有效力。未有真意之表示，亦無效力。意思與表示不一致之場合有三：(A)對於對方故意隱蔽真意之時。(B)對於對方，俱爲無真意表示之時。(C)不慮其爲無真意表示之時等是。●目的。法律行爲之目的，即在於欲依法律行爲而發生之權利關係，其目的須適法，所謂適法之目的，即不妨害於公共秩序及善良風俗爲準，否則其目的爲無效。

【法律事實】構成法律要件之各個事實也。例如契約中之要約，即爲法律事實之一。

【法律的獨占】(Legal monopoly) 法律的獨占者乃經法律之規定而取得獨占之權利也。如著作權、特許權、商標權等是。

【法律要件】發生一定法律效果之事實的全體也。例如契約是。

【法律關係】即法律所規定之生活關係。人類之生活中有爲法律規範之對象者，有不爲法律規範之對象者，前者即法律關係，後者即單純之事實關係。二者最大之差異，即在法律上之效果。

【法律顧問】(Legal adviser) 銀行公司或大規模之商店，關於營業上之法律問題，恆聘律師爲常年顧問，以供諮詢。大抵按年給以一定之酬金。其有特殊案件，則另致酬報。

【法限】輔幣使用之限制也。如我國民國三年之國幣條例規定，五角銀幣每次授受以合二十元以內，二角銀幣每次授受以合五元以內，銀幣銅幣每次授受以合一元以內爲限。即法限也。

【法庫】清之法庫門廳，民國改法庫縣。初係柳邊一門，扼遼吉與內蒙交通之要衝，爲邊牆

十一門中最盛之地。及南滿鐵路告成，商賈改道，貿易太受影響。清光緒三十一年，依中日東省善後條約，與通江子同時開為商埠。然商業不盛，景况寂寞，僅有滿蒙之互市而已。出口貨以豆油、豆餅為大宗。

【法國東印度公司】見「東印度公司」條。

【法國郵船公司】(Messagerie maritime) 為法國之唯一郵船公司。世界到處均有其航路，以法國郵船 (French mail) 之名稱，在世間作廣大之宣傳。此郵船公司於西歷一八五一年，開始與法國政府締結運送意大利、希臘、埃及及西里島等處郵件之契約。其範圍益見擴大，營業漸次隆盛，為法國海運業之代表。其資本金為六千萬法郎。

【法貨】又謂法幣 (Legal money or Legal tender)，一國之通貨也。其單位、種類、重量、成分、公差、鑄造等等皆宜絕對的統一，故近世各國皆以其鑄造之權收為國有，而以法令規定之，故謂之法貨。普通法貨有兩種：一為本位貨幣 (Standard money)，二為補助貨幣 (Subsidiary money or Token-money)。補助貨幣之使用，法律上加以制

限，謂之法限。

【法尋】(Furthing) 英國補助貨幣之一種。銅質。四法尋合一辨士。通常以 (far) 為略號。

【法爾巴來索】(Valparaiso) 南美洲智利國之商港。在國都散地牙哥 (Santiago) 之西北九十哩，為本洲太平洋岸最大之港。港成半圓形，可容大艦隊。通阿根廷國境之鐵道，起點於此。

【法數】乘法中之乘數與除法中之除數，皆為法數。或簡稱法。

【法噸】(Tonne) 即公噸。詳「公噸」條。

【法蘭西】(France) 歐洲西部之共和國。東及東北與意大利、瑞士、德意志、盧森堡、比利時為鄰，西南與西班牙接界，南濱地中海，西北隔英吉利峽而望英吉利，西瀕比斯開灣。面積原為二〇七、〇四四方哩，自大戰後，亞爾薩斯、洛林由德國歸還，乃增為二二二、六五九方哩，海外屬地達五、三八三、〇三五方哩，大於本國二十餘倍。本土氣候良好，土質肥沃，雨量豐富，故農業發達，耕種地及草地佔全面積百分之六十。北方及中部產多類番薯，東北產糖、蘆葦、麻產於北方，

絲產於倫河流域，布根底、香賓二處及波爾多附近盛產葡萄。牧畜漁業亦稱重要，鑛產本不富足，煤鐵而外，有銅、鉛、鋅、岩鹽等出產。大戰時北部諸鑛均遭德軍之破壞，損失不貲。幸戰後富於鑛產之亞洛二州已由德國歸還，薩爾流域之採煤權復讓於法，於是法國鑛產反佔優勢矣。工業首推紡織，絲、棉、麻等織物，均以精細著稱。葡萄酒尤為有名。肥皂、乳餅及糖，亦為重要製成品。國都曰巴黎 (Paris)。

【法蘭西銀行】創立於西曆一八〇〇年，最初資本計三千萬法郎。雖具發行紙幣特權，但受政府監督至嚴。其營業範圍須由政府規定，其業務如下：①發行紙幣特權，②收受存款，③票據貼現及再貼現業務，④發行短期證券，⑤經營抵押放款等。自另一方面觀之，法蘭西銀行因常與大眾做直接之交易，故其地位不若英蘭銀行之尊嚴。嗣該銀行資本增至一億八千餘萬法郎，紙幣發行額曾達三七、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法郎，結果政府無法援助，紙幣價值一落千丈。延至西曆一九二八年國民會議，始通過安定法郎價值案，釐訂新法郎純金量，同時法蘭

西銀行存款及紙幣總額須具百分之三十五以上之金幣準備額。

【法蘭絨】(Flannel or Flannellette)絨之一種，多作襯衣裏及被褥之用，有棉織毛織棉毛交織之別。棉織者謂之棉法絨(Cotton Flannel)，其中分四種：①素棉法絨，乃平絨織品，緯紗粗鬆，雙面刮絨，為棉法絨之主要品；②漂白絨，為單面斜紋絨，平紋者數量極少；③彩條絨，即前類之有彩色織條者；④印花絨，即雙面棉法絨，有印花絨黑花絨條格絨月華絨諸種，又有雙面印花單面印花之別。顏色以二色者為最普通。進口總值年約三百餘萬圓，多屬日貨，美英貨次之。近來上海廣州各地，亦有斜紋絨布及條絨布之出產，惜為額不多。毛法蘭絨為英日二國之產物，毛棉交織之法蘭絨則以英國貨為多，有細法蘭絨(Vivella)法蘭呢(Clydella)之別，每年輸入約值銀二十萬元。

【泡因脫】(Point)為美國度量衡制長度名。每泡因脫，等於七十二分之一因制，計合我國標準制〇·三五二七七七公釐。

【波士頓】(Boston)美國馬薩諸塞州(Massachusetts)之首府在本州東境紐約城

之東北二〇七哩，濱波士頓灣，為美國第五大城。共有鐵路八線，以此為中心，交通便利，商業極盛。輸入以苧麻、棉布、蔗糖、羊毛、皮革為大宗。輸出以木棉、煙草、牛羊肉、食、麵食為主，且為木棉、羊毛、革履等製造業之中心。

【波哥大】(Bogota)為南美共和國可倫比亞(Columbia)之首都。在中央山地，為世界最高都會之一。商港有巴蘭給拉，為其唯一貿易地。

【波馬】(Boma)非洲比屬剛果之商埠。在剛果河右岸，離河口約五十哩。港口良好，可泊巨艦，為通商要地。

【波斯】新改名為伊朗，位阿富汗斯坦西，占伊蘭高原大部。南面波斯灣，北瀕裏海，南北廣凡七百哩，東西長凡九百哩，面積約六十二萬八千方哩。地勢南西北三方多山嶽，自中至東，沙漠性高原，互全土三分之二。高原西部，土地肥沃，適於耕作。氣候為大陸性，寒暑並甚，海岸地方，空氣常乾燥，夏期甚熱，有昇至華氏百四十五度者。全土多沙漠，富鹹湖而無大河。住民為伊蘭種白人種之一派，北部及東部多黃種，人口約九百五十萬。內四分一為遊牧之民，信奉回教，多以回教經典

課讀，火教基督教亦有之。風俗重禮儀，嗜詩歌音樂，有優美之風，然不免流於奢侈。有穀物、絹、橡皮、鴉片、羊毛等。波斯素為要產，用途甚廣。波斯灣真珠有名於世，羊產自昔，番息毛氈被肩等諸工藝品，頗極精巧。為君主立憲政體，國王曰沙，有無限權力。國都曰德黑蘭。

【波森】(Posen)波蘭國之市。位於荷得河(Oder)支流瓦聚河(Wathe)之濱。為羊毛集散大市場。

【波爾多】(Bordeaux)法國吉倫特省(Gironde)之首府。在巴黎之西南百三十九哩，臨加倫河(Garonne R.)左岸。為法國第三海口。自古以釀酒著名，貿易之盛，徧於世界各埠。輸出品以酒、魚類及果實為最多。歐戰時，德軍逼近巴黎，法警遷都於此。

【波蘭】(Poland)歐洲共和國。昔為中歐王國，自十八世紀經俄、普、奧三次分割，完全覆滅。歐戰中俄國革命，德奧敗北，始乘機而崛起。其境域當舊俄之波蘭部，加以德國遷附之波森省、西普魯士省、上西里西亞之一部，及奧國割讓之加里細亞地方，總計一四九〇四二方哩。人口二千六百八十餘萬。物產

有麥類，馬鈴薯，甜菜，菸草，麻等。畜牧富於羊，豬，馬，牛等家畜。木材之輸出甚多。工業有紡織，冶金，採礦數種。國都曰瓦薩。

【泥水匠】手工業工人之一種，亦稱瓦匠。即於建築上任堆磚疊瓦，圻牆刷灰以及開溝築路等工作者也。

【泥煤】(Peat) 亦稱泥炭。此為植物之埋於地中，腐爛而將變褐煤者。多為纖維狀細密之塊。色作褐或深黑。燃時火力較弱，灰分中含泥土等雜質。生成之時期最晚，尙顯草木之形狀。所含炭質僅百分之五十餘，氮氣成分為二十餘，氫約百分之六。其生成甚緩。一世紀中僅積二英尺。礦牀深淺不一，淺者僅數寸，深者至三丈餘。礦牀之層累非由一種植物而成，且常隔林木層於中間，有高地泥炭與低地泥炭之別。多產於氣候寒冷之地。西伯利亞到處見之，而熱帶則甚少。我國山東之登萊濟青各地，儲藏亦多。

【牀位票】(Jeoper ticket) 火車客票之一種。旅客需要牀位時，除購尋常車票外，須另購此票。

【牧地】謂牧場也。周禮牧師掌牧地。清朝以直隸(今河北)山西邊外牧廠之餘地召種

升科，皆稱牧地。

【牧場】我國古來為好肉食之國，故畜牧之事甚為注重，牧場到處有之。至清代益注重，於蒙古及察哈爾各地設置官有牧場，其中屬於太僕寺管轄者專飼馬匹，以供軍馬及驛馬之需，每羣約有牝馬一百匹至二百匹，騾馬五十匹至二百匹，其管轄之羣數約有一千，平均一羣百匹計，常有十萬匹左右。其屬於上駟院管轄者，則專供內務府之需，除馬匹之外，更分飼牛羊，駱駝等，每地約有二三百頭至千頭之譜。至民間牧場則除沙漠以外，各地均有，惟以烏里雅蘇台附近為最盛，每羣有達一萬頭以上者。其他在東三省西北部由三姓至白楊木沿松花江一帶二百餘里，由呼蘭城之北廂至齊齊哈爾一帶約有五百餘里，由海拉爾以至蒙古邊境約有面積一萬五千餘里，均有規模宏大之牧場。蓋各該地方牧草豐富，最適於畜牧業也。

【物】有二種意義，其一即物理學上之意義，其一即法律學上之意義。物理學上之所謂物者，乃指能佔據空間之有體物而言，權利無與焉；而法律學上之所謂物，則實包含一切無體之權利。又法律學上之無體物，物理學

無體之權利。又法律學上之無體物，物理學

不認之為物，物理學上之人，法律學上亦不認之為物。參看「有體物」、「無體物」各條。

【物上保證】(Real security) 以物的信用，擔保他人債務謂之物上保證。如債務者以外之第三者，提供實物或抵押品以擔保他人之債務是。稱此為他人擔保而設定質權或抵押權之人，謂之物上保證人，此物上之保證人，代債務者履行債務之際，與通常之保證人同，對債務者仍得求償權。

【物物交換】又名曰直接交換。為上古交易方法之一。係以物與物交換而不用貨幣之謂。然此種交易缺乏價格之標準，需要供給適合之困難，及分割手段之缺乏，因有此三大缺點，故後人用貨幣交易之法以救濟之。

【物的危險】(Physical hazards) 火災之危險，得別為心的危險與物的危險。物的危險，即客觀的外界現實之危險。其危險之程度不因時而變動，得以外界一定之標準而律之。可分為基於外部事情之危險，保險目的自體之危險，及其內部狀態之危險等三種。所謂外部之事情者，如有延燒可能之危險，是蓋指保險目的之所在，消防之設備，

人家之密度，及鄰接房屋之狀態等而言之。所謂保險目的自身之危險者，依各建物而異其影響，危險之度，大抵視建物之材料及建物之構造而測定之。所謂內部狀態之危險者，即依建物使用之目的，及建物中之燈火、取暖器、爐竈、消火器等之設備及商品種類等而測定之者。

【物的擔保】債權者對於債務者特定或一般之財產，得先於他債權者而受債務履行之擔保權利。如留置權，先取特權，質權，及抵押權等，此四種物的擔保，皆有物權的效力，且有不可分的性質。

【物保險】除人體外，凡以物體投保者，皆謂之物保險。其種類如下：(一)火災保險 (Fire insurance)。(二)不動產火災保險 (B) (動產火災保險)。(三)運輸保險 (Transport insurance)。(四)海上保險 (A) (運送保險)。(五)農業保險 (Agricultural insurance)。(A) 雹害保險 (B) 霜害保險。(六)家畜保險 (Live-stock insurance)。(七)玻璃保險 (Glass insurance)。(八)即保險一切窗用玻璃及其他玻璃器等，因破損而受之損害者，歐美諸國之六都會，盛行此項保險。(九)盜難保險 (Bur-

glary insurance)。(十)暴風雨保險 (Storm Insurance)。(十一)水管保險 (Water-pipe insurance)。(十二)汽鍋保險 (Boiler insurance)等，為其最重要者。其他如車輛保險、屋頂保險、定期乘車券之紛失保險，及一切物體保險等，均可聲請保險業者保險也。

【物品代替工資制】(Material wages) 即以日常用品如柴、米、布、帛、煙、酒等物作為工資者也。按工資例以現金為標準，(詳見「工資」條)，以物品代替工資，今僅有鄉曲行之。如東三省之「分贖」，即其一例也。參看「分贖」及「工資」條。

【物品本位制】此為理想本位制之一種，而未曾實行者。此制欲以同量同質之物品為貸借之標準，實行清償時，亦以同質同量之物品為之，或以異物同效之物品為之，均無不可。然時日牽延，消費物品之償還，即雖有同質同量之物品，亦常不能有一之效用，同一之價值，萬一價格變動，則同種物品之歸還，亦不能使債權者與債務者得同樣之利益也。

【物品交易所】為重要物品之投機市場。民國

十年三月所公布之物品交易所條例第一條云：「凡為流動貨物，平準市價，及增進同業利益而設之大宗物品交易市場，稱為物品交易所。」此種法令，即為物品交易所之定義。至於交易物品之種類，則在交易所創立時，自行規定之，並須經過實業部之核准。各物品交易所名稱之上，類皆冠其交易物品之名稱，以資分別，例如交易金類者，稱為金業交易所，交易麵粉及麩皮者，稱為麵粉交易所是。

【物品編號簿】公司商店所有應用物品，均應編號登記，以防遺失。登記時，凡何處應用，交付何人，均應註明，如損壞至不能使用時，則應轉帳作廢，而以添置者加編新號，以資統計。

【物產陳列所】物產陳列所，有省立縣立市立村立種種。其設立經費之所出雖不同，然其目的不外促進該地產業之發展，網羅該地各種出產之標本，作有秩序之陳列，以供一般民衆之觀覽。

【物稅】即屬物的租稅，而與人發生關係者，如貨物稅成交稅等是。

【物價】(Price) 即商品之市場價格 (Mar-

ket price) 參看「價格」條。

【物價指數】(Index number of commodity prices) 為商業統計之一部，蓋商業

統計之屬於外部情形者，在三十年以前，物價指數僅有批發物價一種，今則兼有零售物價指數，生活費指數，工銀指數，股票指數等。而股票指數之中，又有股票價格指數，與股票買賣之數量指數。他若生產製造，農產輸入輸出，以及國民收入，商情預測，亦無不利用指數以示變化之一斑。且指數之作，不僅為探索商情，察往知來，作營業之測候器，即工銀問題之爭議，得物價指數而解決者，亦不乏其例。究其功用，即計量一般物價自甲時至乙時之量的變遷，及闡明此種變遷對於各級人民之影響，實惟指數是賴。綜其功用實含有普遍性，鮮有固定一隅而不影響其他方面者。如表明金價之低落，生計之提高，企業之盛衰，及價格之變遷，對於國富之影響者是。又物價指數，亦可用以證明工資應否提高，運費應否增減，移民應否鼓勵，幣制應否改良，及獨佔價格對於公共福利之利害，變更稅率對於生產消費之影響等問題。他如公債價格之低落，市面利率之提

高，國家歲出之增加，社會不寧之發現，農民生活之痛苦，失業情形之變動，現金現銀之流動等等情形，亦殆無一不可以物價指數而解釋之也。至於物價指數之編製方法，約可分為下列七種：(一)審定編製之目的。物價指數之目的，與編製方法大有關係，目的不同，則編製方法亦異，有為觀察一般物價之趨勢而作者，有為測驗貨幣之購買力而作者，有為消費而作者，有為生產而作者，有為勞動而作者，有為資本家或職業家而作者，故當預備物價指數之時，當視其特殊之目的而定各種方法之取舍。(二)決定商品之數目及種類。指數之目的既定，次當注意指數中所包含之物品當有若干，當為何物，以理論言之，凡指數所包商品之種類及數目愈多者，則其結果亦愈善，但事實上仍以不濫取為貴，因項目過多，有非普通編製機關之財力所能應付者。觀我國財政部駐滬調查貨價處公布之物價指數表，仍僅包主要輸出入商品及日用品等三項，內計分類八項，目九十三，子目四十有七。茲將其分類內容列表如次：

分類名稱	商品項目數	商品子數
糧食類	一〇	一四
其他食物類	一九	二六
疋頭及其他原料	一三	二七
金屬類	八	一一
燃料類	六	一二
建築材料類	九	一四
工業用品類	一一	二一
其他物料類	一七	二二

(三)商品之比重 (Weighted importance of commodities) 物價指數所用之商品，苟能分別輕重而異其計算，則所得結果，似必較為完全。但依統計家之研究，在事實上無論有無比重之指數，指數之結果，上下相去甚微，故比重手續究為必要與否，仍須視指數之目的而定。米恰爾教授曾有言曰：「荷指數之目的，欲測定生活費之變化，則物品之價，當取材於消費品之零售價，而各

上海物價指數分類表

物日常消費之比例乃即最適宜之重量荷指數之目的爲研究農民進款之變遷，而所搜集者爲農產物之價格，則即須根據各種農產物之貨幣進款而定各物之重量。荷指數之目的爲預測企業情形之變遷，而搜集者爲批發貨物之價格，則即須根據商人投資之目的，而定各物之重量。荷指數之目的爲欲推求各類物價變化之同異，或金之生產與不換紙幣之發行，對於物價之影響，則所求指數，以簡易算術平均數爲宜。反之，如指數之目的，不過在昭示普通價格之情形者，則比重問題即難解答矣。一要之，此項問題，各家學說不一，此其大略也。◎實際物價之搜集。指數之可恃與否，全視所得價目之正確與否以爲斷。物品之等級不同，或買賣之分量不同者，價固不同，即等級分量均同，而物品之價，猶隨人與地而異。然則此種種不同之價目中，究將以何者爲準？以理論言之，零售價格與輸出入價格，似可用爲計算之標準，因前者爲消費者所實付之代價，後者爲一國人民實際所付或所受價格之變化，不若批發價格之僅僅表示特種品級之物價也。但事實上零售價格因地而殊，每難

搜集而輸出入價格亦祇能測定所付或所受平均價格之變動，而不能確定其中品質之變化。若批發價格，則常爲若干大批發商店所公布，其各地差異之率，每不至甚大，而且又能隨競爭之勢力而消長升沈，故若以爲標準，必不難與實際情形相差甚少也。例如上海物價指數，即係根據批發價格而編，其物價消息，除牛肉、羊肉、豬肉、雞卵、牛乳、燃料，係由工部局衛生處供給外，均係得自實際從事本業者二人以上之報告也。◎價格之平均變量與價格之總數變量。指數之形式，當爲各項物價之平均變化，抑爲實際價格之總合變化？在編製指數時，此項問題亦甚重要。價格之平均變量者，係將某時某物之價格，化成基本時期同物價格之百分率，換言之，即將某年或某月每種商品之價格，均化成基本時期同種商品價格之百分率，而後求其總和之平均之數。價格之總數變量者，係將基本時期各物價格之總數作爲百分，而後再計他時同類物價之總數對於百分之差異，換言之，即將某時各種商品價格之總數，比較基本時期同類商品價格之總數，而以後者爲百分，而計前者爲其百分

之幾。此兩方法實以前一種爲優蓋如專計價格之平均變量，則每種商品所用之單位，因其皆爲百分之故，無論爲斤、爲擔、爲斤、均不至有畸輕畸重之弊。反之，如專用價格之總數變量，則應用較大單位之商品，在各項商品中，將有重大之勢力，應用較小單位之商品，將僅有輕微之影響，而使指數之結果常較小於其原來應得之結果也。◎基本時期或基數之選擇。基本時期之選擇，要以能代表經常之情形，而非非常之變動者爲宜。普通多以某年或某月之物價爲固定基數，而與其他各時期同樣之物價與之相比，而得百分率，此外尚有將各時期物價疊爲基數而求其遞次之比率者，所謂連鎖基數(Chain system)是也。◎應用平均數之選擇。指數所用之平均數甚不一致，有爲等差平均數者，有爲等比平均數者，有爲比重平均數者，有爲中數者，有爲衆數者，全視其指數之性質而異。要之，任何二指數，其構造絕對相同者，可謂絕無僅有也。至於各種平均數之形式及計算方法，分詳各該條。

【物證】以物爲證據之謂見「人證」條。

【物權】(Real right) 直接支配某物而可

以抵抗一般之效力者，稱此權利，謂之物權。

【狐皮】(Fox skin) 古所謂狐貉之皮也。狐似犬而小，頭尾皆長，以蹠行，穴居山野，種類甚雜，舉其要者如下：①玄狐，為狐皮之最上品，毛片有光澤，作黑色，背部有銀針鬚，下有白領，捕獲不易。②營黃狐，產於蒙古之庫倫一帶，色黃而亮，毛鋒頗厚，價值稍遜於玄狐。

③紅狐，色帶淡紅，產於俄國千木卻斯省者為最佳。我國東三省之吉林三姓等地，亦多產。④烏刀狐，毛呈褐色，毛鋒稍短，亦為名貴之品。⑤白狐，毛色純白，毛鋒極細，與紅狐等。⑥隔山狐，產於長城以南各地，毛色黃，鋒稍粗，尚經久耐用。⑦西路狐，產於陝西甘肅諸省，毛大空鬆，不甚經用。西藏產者狀相似，頗耐用，惟不甚悅目。⑧草狐，產於浙江溫台各地，品質不佳。⑨沙狐，產於蒙古及新疆沙漠中，其腹皮潔白，名天馬皮，頗珍貴。狐皮用途，除作衣裏及大衣用外，并可作婦女圍巾之用。市場上就狐之各部，分為狐狄、狐背、狐腿、狐頭，諸名稱。每年出口總額，常達銀二百餘萬元。

【狗牙洞煤礦】位於湖南宜章縣與廣東乳源縣交界處，約有煤田六千畝，可煉焦煤。

【狗皮】(Dog skins) 產於山西陝西甘肅新疆青海內外蒙古各地。毛長鬃厚，多作墊褥之用。以色澤光潤無臭氣者為佳。每年出口總額，常達銀二三十萬元。

【的黎波里】(Tripoli) 意大利屬地，為非洲北部巴巴利地方之一部。居民多業農牧，產物有穀類、果物、煙草、棉花等。首府與本地同名，濱地中海，為隊商之出發點。

【直立式文件收藏器】(Vertical desk file) 本器為整理案上未決文件之具。器上標有月日及A B C等字母，并附有紙夾及索引等。凡散雜未清理之文件，可一一分別時日及該文件關係人之姓名等，依次夾入紙夾中，即能一覽無餘。

【直立檔案】為普通商業事務部檔案方法之一。即將檔案直立於抽斗中者。處理簡易，且所佔地位較小，可以隨時抽出及歸入。

【直角】一直線立於他直線之上，其兩旁成相等之角，此相等之角之一，即直角。

【直角三角形】三角形之一角為九十度角者，謂之直角三角形。其兩旁成相等之角，此相等之角之一，即直角。

【直徑】謂經過圓或球之中心，而其兩端止於圓周或球面之直線也。有時簡稱徑。

【直貢呢】(Venetians) 毛織品之一面較暉

曦光滑，堅緻耐著，多作外衣及冠履之原料。亦有一種棉織者，名棉直貢呢，形式相似，惟幅積僅及其半。國內均有出產，惟產量不多。每年進口者，常達銀六七百萬元。

【直接工資】即與工作上直接關係之工資。其他如管理方面之工資，名曰間接工資。皆為計算成本會計之要素。

【直接代理】別於間接代理而言。即所代表之人，係直接受其委任者。參看「間接代理」條。

【直接交易】交易所用語，一稱相對買賣。為買賣當事者直接訂約為現貨之交易或訂期之交易。今日本除大阪證券交易所中之公債現貨交易或東京證券市場內之非常現貨交易尚沿用此法外，其他交易所已不甚通行。我國證券標金等交易所尚採用此法。參看「相對買賣」條。

【直接起債法】見「公債」條。

【直接稅】(Direct taxes) 對於間接稅而言。法律上之納稅義務者，直接為經濟上租稅之擔負是也。例如地租、房屋稅、營業稅、礦業稅、所得稅等是。收益或所得之課稅，可為行為課稅中之繼承稅，而亦屬於消費課稅之中，故皆得謂之直接稅。

【直接貿易】國際或國內之貿易，由買賣雙方直接談判者。換言之，即不經牙行或經紀人之轉折，而由買賣雙方直接為貿易之行為者，皆謂之直接貿易。

【直接匯兌裁定】即負有債權債務兩關係中間，當結清貸借關係時，須比較兩國間之匯價而決定如何匯兌之謂。蓋兩國間之匯兌方法，一為直接匯款(Direct remittance)，一為發出匯票(draft)，兩者之間孰為有利，不可不審察之。此謂之直接匯兌裁定。例如日對美即期匯價，為日金百圓合美金四十九元半，美對日即期匯價，為日金百元合美金五十元，就上列匯價，假定日本須付美金一千元，則由日本購入對美匯票依每百元合四十九元半計，須給日金二千零二十元零二角。 $(1000 \div \frac{49.5}{100} = 1000 \times \frac{100}{49.5} = 2020.21)$ 日。但美對日之匯價，既為日金每百元合五十美金，則不若使美對日發出兌款二千元之票據。 $(1000 \times \frac{100}{50} = 2,000)$ 日元。即可在美收得美金一千元。故在美國發出票據，較在日本買入匯票，可減省二十元零二角。再就美對日本匯兌觀之，照上

列匯價，如在美兌交日金二千元，則需美金一千元，始能買入在日兌款之匯票，設使改為發出在美兌款之票據，則日金二千元祇須九百九十元美金，已足相抵。 $(3000 \times \frac{49.5}{100} = 990)$ 元美金。比較由美寄款，可得美金十元之利益。此即直接匯兌之裁定。前例以美對日發出匯票為有利，後例以日對美發出匯票為有利，但裁定時之前提，必須相對國之匯價高，本國之匯價低，方可有利益。則此種裁定方法仍不克實行也。

【直達通車】(Through train) 火車由本路起點，直達本路終點者之謂。其由本路起點直達於他路之終點者，謂之聯運直達通車。通車多係特別快車，然亦有屬尋常快車者。

【直線】謂二點間最短之線。或謂線之方向始終不變者。故直線取其任何一部分，疊置於任何他部分，必相全合。

【社員】社團之一員也。社團法人之構成分子，皆謂之社員。

【社員總會】為社團之最高議決機關。其議決案除違法者外，不論對於股東或社員中之

任何人，皆發生效力。

【社員權】社團法人之社員所具之權利也。例如表決權選舉權是。

【社會主義】(Socialism) 企圖改革現代社會之主義，欲使社會各現狀歸於平等者。從其行動中可分為急進派與緩進派；從其思想上可分為空想的社會主義及科學的社會主義。其派別有無政府主義、工團主義、國家社會主義、社會改良主義、社會民主主義、共產主義等參看各該條。

【社會本位】即以社會為法律之中心觀念之謂。近日因社會學經濟學發達之結果，知人類不可離社會而獨立，於是注重社會之共同利益，故法律之本位亦有社會本位之稱。以社會為本位之法律不論於條文中解釋上立法上，皆應顧及社會全體之利益。例如在權利本位時代，有土地所有權之人，不得不耕種其土地，然在社會本位時代，此種行為即為法律所不許，蓋因此種行為違反社會之利益也。

【社會民主主義】(Social democracy) 以馬克斯之理論為出發點而從事於社會改革運動者。在大戰前曾成立社會民主黨，戰

後分裂為二左派改稱共產主義。右派仍稱社會民主主義其主張為在民主政體之下，施行社會主義，而反對獨裁政治。

【社會立法】(Social legislation) 為解決社會問題各種立法之總稱。在初期社會立法本從平等主義之立場出發，迨後社會運動漸有組織，其勢力亦日漸強大，於是社會立法便帶有階級間之交戰法規或休戰條約之旨趣。國家於此僅有立於勞資兩階級間之仲裁者或調停者之地位。勞動問題為社會問題之中心，故社會立法中勞動立法佔最大位置。此外並有市民階級社會化之立法。并因含有產業上之監督規定，社會衛生及保健上之規定，社會運動取締等之規定，所以在行政方面亦佔相當地位。

【社會政策】(Social policy) 有廣狹二義。廣義的社會政策，指改革社會上認為不良制度之政策；狹義的社會政策，指以改善勞動者之生活為目的之政策。如制定高度之累進稅，徵收重額之遺產稅，施行所得稅，增大資本家之負擔而使勞動者間接受其利益。同時設立職業介紹所，勞動醫院，勞動保險，共濟組合等，以直接救濟勞動者。

【社會的分業】(Social division of labour) 社會愈進化，職業愈複雜，社會之分業亦由是而起，從來屬於一個經濟單位所經營者，得分而屬於數個或數十個經濟單位所經營。其中可分為職業的分業，專業的分業，生產的分業三種。

【社會問題】(Social problem) 指現存經濟組織之社會制度下所發生之種種矛盾及弊害，而講求適當方法以謀解決者。有廣義及狹義兩種解釋：廣義之社會問題，是與社會制度全體有關係之一切問題，包括婦女問題，勞動問題，農民問題，青年問題等狹義之社會問題，專指產業中之勞動問題而言。

【社會經濟學】(Social economics) 為研究社會經濟現象之科學，又稱政治經濟學。參看「經濟學」條。

【社團】以二個以上之社員，乘一定之目的而集合為團體者。有營利與公益之別。營利如公司，公益如商會工會農會漁會等。設立前應先取得主管官廳之許可，成立時並應將事項在主管官廳登記，然後始可取得法人之資格。

【秈米】或稱秈米，有赤白兩種。我國產者以白者為多，形長而尖，有時亦稱尖米，質佳，故上海糧食市場以尖米為標準米。秈米以湖南安徽等地產額為最多，次如浙江之一部及兩粵均適於種植，惟產量不多。

【奸】為法國度量衡制容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秉同，參看「公秉」條。

【料】為法國度量衡制長度名。與我國標準制公丈同，參看「公丈」條。

【空中廣告】(Sky sign) 即廣告牌之一種。普通多位於房屋之高處，或架設於屋頂及其他無障礙之處。牌上之文字或圖畫，宜仿戶外廣告之構造法，引起公眾之注意。一至夜晚，則利用電燈或霓虹燈，亦有加時鐘於上，以引人注視者。更有用條明條熄之燈光者。參看「霓虹廣告」及「戶外廣告」條。

【空白支票】(Blank cheque) 即支票簽出時，因其金額未確定，僅由出票人簽字，於其上，交付於受票人，俟金額確定後，由受票人將其記入，是謂之空白支票。此種支票之危險性極大，除受票人之信用確實而外，決不能使用。

【空白委任狀】(Power of attorney in

Blank) 於委任狀上，不記載其委任之要件，僅於白紙上簽字署名，其文言之記載，由受託者爲之。例如商業上之股票，公債之買賣，擔保品之授受，於委託時，多有附帶交付此種空白委任狀之習慣。

【空白承兌】(Acceptance in blank) 又稱「簡易承兌」，即票據付款人僅署名於票據上而承認付款也。

【空白信用匯票】爲使國外匯兌之圓滑，或圖商業上金融之調和起見，不由實際交易而簽出之匯票也。故此種匯票，不外一種融通匯票。或曰「空匯票」，因爲銀行家所發行，決無若何危險，故最爲人所歡迎。且於匯兌上，金融上有莫大之便利。蓋一國之貿易，其輸出與輸入不平均，而匯兌之行市因以激變，或者達於現金輸入之點，或者超過現金輸送點，而匯兌行市因以不能圓滑，一國之金融因以紊亂。然一國之輸出入，其國內之銀行界大半預知其出超或入超之情形，於是簽出其外國顧主照兌之期匯票，此種票據，亦可由出票地之出票銀行照兌，故其實際上，爲一種之融通匯票也。

【空白背書】(Blank endorsement) 亦稱

不記名式背書，爲票據背書式之一種。與交來人票據具同樣效力。付款人到票據期滿時，不論持票者爲誰，概須照票付現。其票據背面只有背書人之簽署，至於轉讓入及年月日各項皆略而不書。

【空白票據】(Blank bill) 即出票者，故意不記載支票上之要件，使他人補充之之票據也。依票據之原則，凡要件不完全時，在法上即屬無效。然依意大利法國德國之學說及判例，則承認此種空白票據爲有效。因補充之效力依雙方意思之表示，可以溯及既往也。

【空票據】即空頭票據。詳「空頭票據」條。

【空運費】(Dead freight) 貨物之運費在普通習慣上，當然依照實際裝載之噸數計算，但有時貨物雖未全部裝載，而其運費須照全部計算，此種多支出之運費，即名曰空運費。空運費支出之原因，大概不外下列三種：①租船人當貨物尚未裝載完畢，因某種便利，請求船長開船時。②租船者或送貨人，與船主所約定之船舶，其應裝貨物，尙未能完全準備時。③共用之船舶，送貨人接到船長之通知，即時不準備裝船，以致船舶不能

等待而開行時。

【空盤】拋空買賣之價格也。參看「拋空」條。

【空賣】即拋空也。詳「拋空」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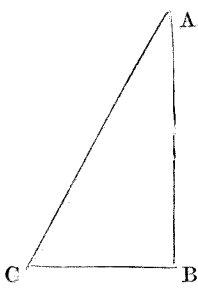
【空頭】爲多頭之對稱。交易所中對於拋出之賣主曰空頭。

【空頭抵補】交易所用語。謂賣主買進貨物，以抵補其所拋出者。

【空頭票據】(Accommodation bill; Kites, or Windmills) 或稱融通票據。因出票人並無實際交易，爲一時融通起見而簽出，以圖貼現之便利者。投機商人利用之，雖可收一時之效，然多出於不正當之行爲，故接受者須加注意。其識別之方法，約有下列數種：①票據付款人爲逆行者，多爲空頭票據。所謂逆行者即由製造家簽票與賣商，由賣商簽票與零售商是也。②無交易上之關係，如親戚朋友主從及異種職業商人間所授受之票據多爲空頭票據。③向銀行貼現時，願出最高之折扣者。④票據簽出後，即行請求貼現者。⑤付款期限較長者。上述各條，並非完全屬於空頭票據。惟須以豐富之經驗，機敏之觀察，及調查關係人之品行資產等而判別之。

【羌帖】一稱盧布。即帝俄時代其國家銀行所發行之金鷹布兌換券，以全俄國有財產國課、租稅為擔保者。一八九六年華俄道勝銀行成立，取得代表國家銀行代理之發行權。羌帖在我國東三省流行漸廣，幾成爲主要貨幣。歐戰發生時，其在東三省之發行價額已達一萬萬元，其流行於津滬及南部者，尚不在內。歐戰中俄國濫發紙幣，價格暴跌，俄國革命後，蘇維埃政府不承認帝俄時代之負債，羌帖乃淪爲廢紙。我國商民之持有羌帖者，受累甚鉅。

【股】算學



名辭。謂

直角三

角形中

夾成直

角之二

邊較長

者。如下圖之A、B是。

【股本】即資本之意，指各項營業之基金而言。嚴格論之，股本兩字祇得用於股份公司之資本也。

【股份】(Share stock) 公司之資本，應析爲

若干股，各股東就其承認之數而出資，謂之股份。每股金額應歸一律，不得少於二十圓，但一次全繳者，得以十圓爲一股。股東之責任，以繳清其股份之金額爲限，如遲延繳納，應加算利息。如章程定有違約金者，公司得請求違約金。繳足之後，由公司發給股票，記明其股數，以爲行使股東權利之憑證。此項股票，可以自由轉讓於他人，并按其所載之股數，行使股東權利。倘一股而爲數人共有者，其共有人應推定一人行使股東之權利。

【股份分配廢棄證書】(Letter of reannunciation)

凡股份之應募者，對於發起人股份之分配額，如有不服，得拒絕之。此時呈出之證書，即謂之股份分配廢棄證書。惟在我國，此分配方法已先預定，應募者能承諾而後應募，故無此等證書之必要。

【股份有限公司】凡公司之資本析爲若干股，各股東僅就其承認之股份金額負責者，稱爲股份有限公司。此種公司設立時，應有七人以上之發起人，訂立章程，召募股份。認股者不必一次將其股款全數交出，只須交出二分之一，即可成立。其最高權力機關爲股東會，股東會之開會次數爲每年至少一

次，股東會開會時應舉出董事，董事負執行業務之責。公司非經股東會議決，不得募集公司債，公司至資產與債務不相抵時，應補充未交股款。公司每股之股款不得少於二十元，一次全數交足者，亦不得少於十元。且不得以債權抵充股款。

【股份兩合公司】爲股份有限公司之有無限責任股東者。無限責任股東至少須有一人，設立時，由無限責任股東出頭招股。無限責任股東退股時，得改爲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責任股東。退股時，亦得改爲無限公司。

【股份承認】詳「認股人」一條。

【股份指定額】(Allotment of shares) 決定股份聲請人之股份數額也。公司設立之際，募股之事由發起人任之，如爲增加資本而發行新股之時，則募股之事由公司爲之。當募集之時，如公司信用偉大者，其應募額往往超過募集額。斯時僅可以增多之額，使之按比例而減少，由招募者通知於應募者，謂之股份指定額。

【股份組織保險】同營利保險。詳「營利保險」一條。

【股份過戶聲請書】即轉股證書。詳「轉股證書」。

【股份過戶簿】(Stock transfer book) 爲股東股份轉讓他人時之用。凡股東以股份轉讓他人時，先應填具轉股證書，然後公司即爲之登入股份過戶簿。其應記事項，如新舊股票號數，股數，銀額，轉股人與受股人之姓名，及住址等，然後以此過入股東分戶帳。但規模較大之公司，有時並設置股票轉

讓登記簿(Register of transfer) 卽爲股份過戶簿之輔助帳也。然此種簿冊，須公司之股票於市場上售賣甚形活動，轉股帳項繁多時設備之，否則無設置必要也。股份過戶簿應於每次開股東會之前一個月先行結束，斯時停止過戶，所以防止公司職員或股東於選舉之前借股選任下屆之職員也。

股份過戶簿

轉讓	民國	姓名	股數	由	止	股票種類	股票號數	股東分戶頁數	姓名	股東分戶頁數	股票種類	股票號數	經理蓋印	考證蓋印
	年													
證	書	號	數											

【股份申請人】(Subscriber) 爲承受股份之意思表示，而投入股分申請證者，謂之股份申請人。應作成股份申請證二通，記入其可承受之股份數及住所，並署名蓋章於上。在申請證記載之股數以內，不論公司所示

股份數之多少，不可不承受之。蓋股份申請須從發起人之指定，申請證所載之股份數，爲承受之最高限度，負擔片面之義務者。故雖不使爲全部承受時，亦不可不服從之。

股份公司之發起人，不承受股份種類，向他入募集股份時，應募者對之發出之申請證也。此證作成二通，記載其承受之股份數及住所，送致於發起人。一方表示應募之效力，他方有應募而爲股主之效力，其作成二通之故，係一則供公司保存，一爲公司設立登記之用。至於其他應行記載之事項：(一)章程作成之年月日，(二)公司之目的及商號，(三)資本總額，(四)一股之金額，(五)董事應有之股數，(六)本支店之所在地，(七)公司公告之方法，(八)發起人之住所姓名，(九)各發起人承受股份之數，(十)第一次付入股銀，(十一)一定時期內公司不成立時，股份之申請得取消之，(十二)定章應記載之法定要件，爲額面以上之發行時，申請人應記入承受之價格。

【股份儲蓄銀行】(Stock savings bank) 爲儲蓄銀行之一種。其創立宗旨在營利而不在慈善事業。其內部組織一如通常公司。除營儲蓄存款外，不兼一般商業銀行業務。此項銀行以美國西南各州爲最發達。

【股利簿】(Dividend Book) 爲股份公司特種簿冊之一，用以記載每期股東應得股息及紅利之簿冊也。普通均每期設置一冊，或

用製訂本，或用散頁式，格式甚不一致，茲示其最普通者如下：

民國 年 第 期 股息 (及紅利)

股票號數	股東姓名	股數	每股應得		共得	支付	備考
			股息數目	紅利數目			
字 號			股息數目	紅利數目	股息數目	紅利數目	年 月 日

上列格式，其記載須將某年分第幾期股息及第幾期紅利等一一標諸帳頭，然後分別將應記事項一一記入各該相當欄內，凡簿中未付股息及紅利之合計，應與總帳內應付未付股利帳之同日結餘相等。此外尚有應注意者，即公司之股利，經股東會議決發給後，公司即將發給額記入應付未付股利帳之貸方，及損益帳或公積帳之借方。其支付方法，或用銀行支票隨時支付，或將發給額悉數存入銀行，託代支付，初無一定也。

【股東】謂出資經營公司營業而對公司之債務負責任之人。有有限責任股東，與無限責任股東之別。前者認股若干只負若干責任，後者則直至自身破產為止。股東對於公司之帳目有稽核之權，對於公司之盈餘有分配之權。最後至公司解散時，并有分配股餘財產之權利。

股東入會憑單正面式

有限公司		
臨時股東	入會憑單	股東
年 月 日	會場在	

注 意

一 此單於入會後繳銷作廢

一 此單如有遺失入會時須照驗

股票或收據可以補給

【股東分戶帳】(Stock book or Stock Ledger) 又名股票總帳。此簿以各股東為主體，每一股東應設立一戶籍，以記載各股東股票之轉移，及現在持有之股數者也。此簿為補助總帳之一，由普通總帳內之股本帳戶統轄之，故股東分戶帳，各戶結餘之合計應與股本帳之結餘相等。此簿之記帳方法，先將股東之姓名、職業、住址，一一標諸帳頭，次將各股東所獲得之股票、股數，及票面金額分記於讓受欄內，以後某股東讓出股票時，即將其股數及票面金額分別記於讓出欄內，兩欄相抵之差額，則記於其餘欄內。此簿各戶餘額欄之合計，應與普通總帳內股本科目同日之結餘相等。茲列通用之格式如下：

股東入會憑單反面式

股東分戶帳
職業 住所

姓名	年 月 日	業	業		業		業	
			業	業	業	業		
			業	業	業	業	業	業

【股東名簿】即記載股東姓名住所之簿。依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條之規定，其內容須記載下列各項：(一)各股東之股數及其股票號數；(二)各股東之姓名住所；(三)各股份已繳之股款及其繳納之年月日；(四)各股份取得之年月日；(五)發行無記名股票者，其股數號數與發行之年月日；(六)發行優先股者優先字樣。凡股東名簿皆應備存於本店，如因債權者之請求閱覽時，苟在營業時間均可允許之。

【股東常會】別於股東臨時會而言。例於每個營業年度終了時行之。餘詳「股東會」條。

【股東會】(General meeting of shareholders) 公司組織之股東集會也。有二

種：一為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會；一為股份兩合公司之股東會。(甲)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會，為該公司之最高機關，以總股東組織之。因而其他機關如董事會等，均須服從其決議。股東會分為臨時會議及常會兩種。

●股東常會 (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依公司法之規定為每年至少一次，其任務為討論業務進行，審查財產目錄，貸借對照表，營業報告書，損益計算書，法定準備金，及利益，以及關於利息分配諸議案。

●股東臨時會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遇緊急重大之事項，須行決議時召集之，其重要之時期如下：(A)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B) 有資本總數二十分之一

以上之股東請求召集之時，(C) 監察人認為必要之時，(D) 公司資本已損失半額之時等是。其有召集股東總會之權利者如下列：(A) 董事，(B) 監察人，(C) 清算人，(D) 有資本二十分之一以上之股東等是。召集股東常會須自會期一個月前，以書面記載召集目的諸事項，通知於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式股票者，則自開會日前四十日公告之。股東會之決議，以出席股東議決權過半數決定為原則，但亦有例外者，即如公司章程之變更，公司債之募集，及解散或合併之決議等，須有資本過半數之股東出席，而出席股東之表決權過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方能決議。股東會應議之事項，為關於條例之變更，董事及監察之選任，公司之解散與合併，財產目錄，貸借對照表之承認等，所謂專屬於股東會之事項者，必待股東會之決議，自不待言。(乙) 股份兩合公司之股東會，惟以有限責任股東組織之，不為該公司之最高機關，此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東會大相懸異。故凡須總股東議決之事項，必待無限責任股東與股東會之一致，始可執行。惟監察人之選任，為專屬於股東會之事項，無限

責任股東不得干涉。其他皆準用於股份有限
限公司之規則。

【股東臨時會】公司遇有必要事件發生而召集者。詳「股東會」條。

【服務科】為總務部分科之一。專司徵收股銀、分配股東紅利及股票之轉讓掛失等事者。

【股票】(Stock; Share; Share certificate)

為證明股份之證券。其式樣為一種證書，由董事五人簽名蓋印。須內載公司之名稱、股票之號數、設立登記之年月日、資本總額、股數、每股之金額。其為分期交款者，須載其每次分繳之金額。其為優先股者，須證明其為優先股。股票股東權之區別，得分為普通股票 (Ordinary share) 與優先股票 (Preferred share) 二種。依形式區別之，得分為記名式股票 (Registered share or Inscribed share) 及無記名式股票 (Share to Bearer) 二種。所謂記名式者，即該股票記明股東姓名或商號之謂。無記名式者，即無此記載是也。無記名式股票，非俟股本全額付入之後，不得發行。其發行額不得超過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依股票發行時期，可得分為新股與老股二種。老股為

設立之際所發行，而新股則為增加資本而發行者也。無論新舊股票，公司非經登記之後，不得發行。股票每張一股為原則，是謂單一股票，但亦有數個股權併為一券者，此謂之合併股票，如所謂五股股票十股股票百股股票等是也。股票為銀行放款抵押品之一種。其抵押上之價值遜於公債票及財政部證券等，因較難於出售也。銀行受押之時，須視出票之公司營業之盛衰，與其信用程度，以及股票票面金額是否完全繳清，如僅繳納一部股本者，則不可充作抵押品。因銀行或須負擔繳股本之責任。且股票交易所亦多不准以繳納未完之股票登載於其所製之行情表也。如倫敦股票交易所特定繳納額不滿三分之二之股票不得作為定期交易目的物，所謂「不列入抵押品」(un-listed securities) 即此類也。

【股票市場】(Stock market) 證券買賣交易之市場，而設置於證券交易所之內者。又抽象之意味，則為股票買賣之當事人，經紀人，及其他關係人，於交易所或其他處所為買賣讓渡之總稱。

【股票拍賣】公司股票買賣時，周旋於買者賣

者之中間，為其交易之媒介而取一定之手續費者。

【股票買賣】(Dealing in stocks and shares) 經股票經紀人之手，於證券交易所中所行之買賣也。任何地方之股票，皆有記名式與無記名式二種。無記名式之股票，交割時即為所有權之移轉；而在記名式之股票，則須添附股票轉讓書，及股票過戶保證書，以備買主過戶之用。

【股票過戶證單】股票買賣過戶時所用之證單也。式如左：

股票過戶證單				
原	名	今	名	今
籍	實	籍	實	實
股	數	股	數	數
銀	數	銀	數	數
開	計	開	計	計
附	日	附	日	日
月	日	月	日	日
年	月	年	月	日
住址		住址		保
保證		保證		證

附說 本公司章程凡銷換股票息單者整股每套收費 角零股每套收費 角

【股票遺失證單】股票遺失時及領取補給之新股票時所具之證單也。式如左：

股票遺失證單式(一)

(損壞照遺失例)

開計		份股		東 股		
數銀	數股	址住	貫籍	名	姓	
要記單息票股						
處遺	月遺	月附	數號	種	票	單
所失	日失	日股		類	類	
要記報登						
次期登刊	日	月登刊	名	館		
由事失遺						

年 月 日

股東某押

股票遺失證單式(二)

開計		份股		東 股		
數銀	數股	址住	貫籍	名	姓	
要記單息票股						
處遺	月遺	月附	數號	種	票	單
所失	日失	日股		類	類	
要記報登						
次期登刊	日	月登刊	名	館		
由事失遺						

八畫 股

右據廣東某某開報遺

貴公司章程由遺失人先將號數登 各報須二份以上詳細聲明俟滿一個月照章邀同妥保准予換給如有他項情事由保
 證人擔其責任除由遺失人先具證單外立保證單是實
 公司大鑒

年 月 日 住址
 保護人某押

【股票轉買證單】股票買入時之過戶憑單也。式如左：

股票轉買證單

開 計		原 股 戶			轉 買 戶		
姓名	籍貫	住址	附設 月日	姓名	籍貫	住址	
數股	數銀	種類 股票	股票 號數	買入 股份	數銀	買入 月日	

年 月 日 轉買人某押

附說 本公司章程凡轉買股票人應將原股東之股票息單帶繳本公司報明姓名籍貫俟由本公司查無違背章程轉買人再
 邀同妥保方准註冊過戶換給股票息單如有他項情事憑保證人是問本公司不任其責

【股票轉讓】(Assignment of share)即股

票因承繼贈與買賣等，而讓與他人之謂。公
 司之股份，非於設立登記後不得轉讓，發起
 人之股份，在公司開始營業後一年內，不得
 轉讓。記名股票之轉讓，非將受讓人之姓名

住所，載於公司名簿，並將受讓人之姓名記
 載於股票，不得以其轉讓對抗公司及第三
 人。

【股票簿】(Stock Certificate Book) 為股
 票之分戶帳，即對於每一股票，在帳內均應

設一帳戶以詳記之，俾便檢查。股票簿附有
 存根，股票及存根須載明公司名稱及住址，
 認股者姓名，股票種類，股數，股本總數，每股
 銀額，并由公司總理及司庫簽名，蓋以公司
 圖章，方為合法。茲列其普通格式如左：

股票簿

股票 字第 號 計 股

民國			讓受人	讓出人	備考
年	月	日			

掛號	民國			掛號限期						取消			備考	
	年	月	日	起			止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掛失	民國			掛失限期						補給新票			備考	
	年	月	日	起			止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上列格式中之掛號一格，記載該項股票抵押時，債權者請求掛號之事實。掛失一格，則記載該項股票遺失，股東請求掛失之事實。至股票之股數及號數，須一一標明於帳頭。【股銀】公司發行股份之每股銀數。詳「股份」條。

【股權】股東之權利。詳「股東」條。

【肥田粉】化學肥料之名。例如硫酸銨、磷酸銨等皆是。中國農民使用金屬肥料者，今尚不多。外國肥料商如卜內門公司曾投巨資，調查中國農業之狀況，竭力求其普及，其所售之硫酸銨，已有二十年之成績，銷數頗大。每年海關進口者，約達銀一千五六百萬元。

【肥皂】(Soap) 亦稱石鹼。又名洋肥皂。為鹼類中之苛性鉀苛性鈉，與油類中之牛油、胡麻油等煉製而成者。其加以香料及甘油者，名香肥皂；加入克慮索油者，名藥肥皂；所用鹼類為苛性鉀者，質軟，名軟肥皂；加入苛性鈉者，質硬，名硬肥皂；我國普通肥皂，多屬自製，惟香肥皂則進口者多，近年進口總額，約達銀三百數十萬元。

【臥車】(Sleeping car) 客車之一種。即車之備有臥具，以應旅客長途旅行之用者。其式

有二：美國式臥車，利用日間乘坐之客車，做成許多臥舖，分上下兩種，最著名之一「布爾門臥車」(Pullman car)即屬之。歐洲式臥車，將客車分成許多房間，每間有上下鋪二個或四個，臥車牀舖，備有毛毯被單枕頭等臥具，我國臥車皆為此種，有頭二三等之分。頭二等之設備較為精美，三等普通分上下三鋪，舖以木板，旅客須自備鋪蓋，或租用毛毯。

【臥車票】為鐵道乘車票之一種。凡購此票者，可至臥車安睡。參看「臥車」條。

【芝加哥】(Chicago) 美國中部大都會。在伊里諾斯州(Illinois) 東北境，濱密執安湖(Michigan)。其繁榮僅亞於紐約，為全國第二大城。國內鐵道線三分之一，以此為中心。街衢整潔，屋宇壯麗，穀類貿易，甲於全球。製造物品，各類完備。每歲所宰之牛、羊、豕，多至一千萬頭以上。一八九三年，曾開博覽會於此，以為探得新大陸四世紀之記念。

【芝罘】本福山縣一小島，孤懸海中，後以沙洲淤積，遂與大陸相連而成半島。明代曾設烽火臺於此，以防倭寇，故又名煙臺。三面環山，一面臨海，芝罘半島環抱於西北，煙臺山雄

峙於東南，崆峒島緊鎖其港口，形勢良好。清咸豐十年，由天津條約，開為商埠。光緒二年，與英國所結芝罘條約，即此地也。煙臺山上，市肆環列，馬路寬平，各國領事署在焉。氣候溫和，避暑避寒，均極佳良，然因羣山圍繞，其後與內地交通阻隔，又無運河鐵道為之轉運，妨害其商業之發展。自青島勃興，大連發展以來，商業乃漸為所奪。芝罘港水甚深，自二十尺達四十尺，其入口處則達四十五尺，故可停泊巨艦。芝罘附近之人民來往於東三省海參崴之勞動者，年達數萬人。就中赴安東縣大連灣實居過半。歐洲戰後赴法之華工，亦由此地招往者為多，蓋以其人民習操作而耐勞苦也。輸出品以絹綢、野蠶絲、大豆、豆粕、落花生、豆油、牲畜、鷄蛋、帽、桐油等為大宗。輸入品棉紗、棉布、石油、沙糖、石灰、鐵器、麥粉、火柴、紙類，以及各種雜貨為大宗。工業則以野蠶絲業為最，設有紡績工廠。

【芝麻】(Sesamum seed) 亦稱胡麻。或稱脂麻。油麻。為穀類植物。莖方，葉圓，秋日開白花，結寸許之角。子有黑白二種，皆可製食品。壓油。其產地首推河南，年達二百十餘萬擔，次為湖北，年產一百餘萬擔，再次為河北，江

蘇、新疆、安徽等，合全國各省計之，共約五六百萬擔。每年輸出者，約值銀二千萬元左右。海外消費國為德、意、荷、比、法、丹、日本等國。【芬蘭】(Finland) 歐洲共和國。於一九一七年離俄羅斯而獨立。地當俄國之西北，西臨波的尼亞灣及波羅的海。南顏芬蘭灣與愛沙尼亞相對。人民以運動著名。境內多沼澤，不適於農作。惟富於水產及森林。製紙業亦甚盛。

【芭蕉布】葛布之一類。以芭蕉之纖維織成者。廣東福建等處產之。

【花生】(Groundnut) 俗名長生果。莖長尺餘，蔓延地上，葉為複葉，夏秋間開蝶形黃色花。花後子房在地中，一、二寸處結實，故亦稱落花生。除供食用外，為榨油原料。其油曰花生油，可供烹飪。西人在工藝上用代橄欖油。廣東、福建為我國落花生之原產地，其後移種於黃河流域。土性含沙，尤適栽培。農人漸棄其他作物而改植花生。今山東、河南、湖北及蘇皖北境均有廣大之栽種面積。尤以山東為最發達。昔有美國教士攜美國種落花生入魯，試種後，品質及收穫量均較優良，於是產額大增，年產約八百五十萬擔，豫省約

七百萬擔，江蘇約六百萬擔，湖北約四百萬擔，河北約三百萬擔，連浙、皖、贛、閩等省，合計之年達三千三百餘萬擔。出口地點為青島、煙臺、天津、漢口，或經津浦路運往上海而輸出歐美、日本。據民國十六年統計，出口帶殼花生九十餘萬擔，約值銀七百數十萬元。

【花生仁】(Groundnuts kernels) 卽落花生之仁，可榨油及利用以製鹼。歐人更以之製粉，調和咖啡，攪入麵包。吾國生產量以山東最盛，次爲豫、鄂、蘇、皖等省。每年輸出額約一千五百萬擔，值銀一千萬元。

【花生油】(Groundnut oil) 簡稱生油。卽落花生仁所榨之油。爲國人調羹之主食品。主產地爲山東省，次爲青島、天津、上海，又次爲廣東之汕頭、北海等處。每歲輸出額約值銀七八百萬元。

【花生餅】卽花生仁榨油後所餘之渣粕壓成餅形者。富滋養分，用以飼養家畜，兼可肥田。每年輸出額約值銀八十萬元。

【花行】棉花批發之行。產地之都會均有之。

【花衣】卽棉花之去子者。

【花押】以姓名或其他文字書寫變體，簽於一切契約文件之上，以表示負責者，謂之花押。

【花紅】年度之末，由純益金中劃出若干分，以爲使用人之獎勵金者，名曰花紅。

【花席】以綿紗或麻爲經，以蘭草爲緯，織成之鋪席也。別取長達三尺以上之蘭草，於日光中曝乾，行漂白及染色諸法。用綿紗或麻爲經，經之多寡依製品之良否，少則八十線，多至三百八十線，甚有至四百線以上者。織製之機有橫豎二種，豎機織普通貨，橫機織花樣貨。以幅闊一碼長四十碼者爲最普通。另有小形一種，幅一碼，長達二碼者，或幅闊二尺五寸長達五尺者。種類頗多，花樣亦異。日本輸出最多，年達一二千萬圓。我國則廣東、江蘇等省亦有出產。

【花席法布】(Bedbord cords etc.) 棉織物之一，供被單與襯衣之用。其質地皆雙層織品，或有額外經緯織者。市場之名稱如膠布 (Quilings)，乃有額外經緯織者；燈芯夕法，乃燈芯絨織品；被單布，則雙層織品；尙有水浪布 (Vestings) 亦屬此類。皆闊不過三十吋，長不過三十碼，每年進口價值常達銀一百數十萬元。

【花捐】妓女捐也。爲市徵捐稅之一種。我國各都市間有徵之者。

【花帳】店員虛構帳目以欺蔽雇主者之謂。

【花絨】絲絨或回絨之燙花者。多作婦女外衣之用。

【花當】(Fathom) 卽疇。係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長度之一等，於二依亞。英國一花當，合我國標準制一·八二八八〇公尺。美國一花當，合我國一八·二八八〇三六公尺。

【花旗】美國國旗，繪爲叢星與條紋圖式，國人見而異之，因呼美國爲「花旗國」。後乃推用於其他方面，如花旗布、花旗銀行等是。

【花旗布】(Grey sheeing) 卽平織之市布也。參看「市布」條。

【花旗皮】熟皮之一種，以應用植物單寧法 (Vegetable tanning) 製造之鞋底皮，俗稱花旗皮。尙有稱爲法藍皮者，乃以 Chrome tanning 法所製者。

【花旗銀行】(International Banking Corporation) 花旗銀行爲股份有限公司，係美人所創辦。西歷一九〇一年設立，爲補助美國擴大東亞經濟勢力之唯一銀行。民國十六年一月該行歸併紐約國家銀行，改爲紐約國家銀行之上海分行。各項業務一仍其舊，華文行名不改，英文原名 The

National City Bank of New York 嗣改今名。實收資本計美金一萬二千四百萬元。據一九三三年報告，公積金美金五千五百六十九萬五千四百九十九元，資產總額計一億十四億七千五百八十七萬零一百四十四元。設總行於紐約，上海為分行之一。該行營業，日臻發達，誠以中美間往來貿易，咸與有密切關係。嗣又代表美國加入列強對華投資之銀團，至是上海分行，益形重要。其營業範圍及業務之行使，一依普通銀行條例辦理，但美國對華貿易，以火油洋布為大宗，彼此匯兌貼現期票等項，均屬該行獨家經理，故利益頗豐。總之，除一般商業銀行，證券銀行及不動產銀行業務而外，並兼營商工業介紹，土木工程之承攬，及海陸運送業之權能，在我國發行之鈔票，為數亦夥。

【花銀】雪花銀之簡稱。言銀之潔白如雪花也。

【花標】(Printed shirtings) 花布之一種。多作衣服被面窗簾等用。其底布與普通本色市布及漂白市布異，英人所謂 Calico 質地較為輕薄。以日貨為最多，俄貨圖度較狹，故銷路亦遜。市場之分類，以顏色之深淺計，如白底沖深，深色，條子等，至染淺色底而

印花者謂之「雪妃湖」，近年已不多見。套色之多寡，以單色二色三色居多，四色以上甚少。參看「印花布」條。

【花銷】耗費之意。有時商人給與買主用之報酬，賓客給與主人使用人之賞金，賣買居間者之手續費等，亦稱花銷。

【花邊】(Lace, Trimming) 亦稱鑲空花邊，於布帛上抽去絲縷，或加以絲繡作成種種圖案者，多用作衣服裝飾之用。花邊之生產中心在山東芝罘一帶，其次則為天津，江蘇之上海，及南京等地，其他則江西之九江，湖北之宜昌，福建之廈門，漳州，廣東之廣州，汕頭，九龍等均有出產。初為教會傳教婦所傳授，視作教會學校功課之一，後因販路甚佳，遂成為家庭工業，惟近年以來，輸出甚微。印刷文件，將文字四周繞以有花紋之邊線者，亦曰花邊。

【花邊錢】清初葉至中葉外國流入之銀幣也。文獻通考：「至於福建廣東近海之地，又多行使洋錢，其銀皆范為錢式，來自西南二洋，約有數等，大者曰馬錢，為海馬形，次曰花邊錢，又次曰十字錢。」

【軋】互相清算之謂。

【軋公單】吾國錢莊彼此收付款項，均使用公單，欠人則發出公單，人欠則收進公單。所有公單至晚全在匯劃總會互軋，彼此抵銷，然後憑總會劃條以事收解，缺則向他莊拆進彌補，多則拆與他莊以便軋直。故軋公單等於各銀行之在票據交換所交換票據也。

【軋空】即拋空。詳「拋空」條。

【軋花廠】即軋棉工場也。其個人經營規模較小者，在天津稱曰軋戶，在湖北稱曰軋花戶。

【軋洞機】(Perforating seal) 已消滅效能（如已付款之支票）之票據，尚須為日後查考或作證據之用者，即將票據放入軋洞機軋出針孔小洞，證明其為已廢之票據。

【軋龍門】舊式簿記方法之一。商店對於進出貨物，銀洋帳目，按期結算，務使其收支相符，謂之軋龍門。究其用途，可別為四種：●銀洋方面，商店帳款進出，對於收付數目，難以各種收付之摘款（不登帳而暫挂宕者曰摘款）互相抵軋，使其上下相符。●貨物方面，購入新貨，及舊存之貨，照原本估計銀額，再將出售各貨，併計銀額，應盈餘若干，並將店櫃中之存底，及寄存洋棧，或自己棧房之貨，又將未出之定貨而巳付定銀者，均須列入

統盤籌算，亦使存付相符。錢莊方面之總結，即每逢月底，將全部存放款項，彙集一處簿中，攏統核計。投機市場之場帳，即交易所市場上，每市之買進賣出，由場上登記場帳，凡有賣出，必有買進，自必收付相埒，若有不符，則必有一方失記，或錯誤，一經軌龍門，即不致錯誤。

【近日交】(Near delivery) 關於買賣條件，中交貨時期條件之一，雖較當場交貨之時日稍長，然須於最近日期中斷然交付之。

【近因主義】為海上保險契約之原理，即保險人所負填補之責任，須以所受損害直接由海難而發生。若損害之遠因雖基於海難，而其近因與海難無關，則保險人不負損害填補之責。

【近東】對於遠東而言，歐洲人以巴爾幹半島一帶為近東，而以亞洲東部為遠東。

【近海航路】(Coasting course) 在遠洋航線與沿海航線之間者，詳「航路」條。

【近海航線船】(Coasting home-trade or Short sea going vessels) 航行遠洋航路與沿海航路之間船舶也。其航行路線之制限，各國皆有一定之距離。在此距離之

間，可以自由行駛。其船有汽船與帆船二類，設備構造皆須適用於近海之航路。經航政局檢驗後，給以合格之證書。

【近期交易】(Near delivery) 為買賣條件中關於交貨時期之一種，較之「即日交貨」(Prompt delivery) 之時期略長，即決定較期貨為短，即期為長之時期，中交貨之謂也。此種買賣，祇北京證券交易所所有之，以一星期為限，在本星期無論何日，如雙方同意，可以隨時交割。

【近期交割】交易所用語。近期交易之交割也。參看「近期交易」條。

【返還支票】(Re-hrind cheque) 即支票發出後，因某種事故，仍返還於出票人之手也。

【返還稅】(Drawbacks) 見「關稅」條。

【金】(Gold) 即黃金之專稱。為不銹之貴金屬，光澤鮮麗，熔點極高，質柔軟，富於延展性，引之可為絲，擊之可成箔，與銀銅等製成合金，可製各種飾物。今世界各國多以之為本位之貨幣，故其價值日昂。市場上金之交易品，曰標金，每條重十兩至五十兩，含有純金百分之九七·八，為市場交易之標準品。此外不作標準者曰條金，含純金百分之九十

——九十五不等；曰瓜金，大如米粒，由西藏等地而來，其成分不一；曰葉金，為二寸五分平方之金葉，每枚重量由一分——四分；曰金箔，大一方寸，以成都產為最有名。金之純度，以開(Carat)表示之。二十四開者為純金，一切金細工物以十八開為最普通。各國所用之金幣，則常為二十開或二十二開。至品位之鑑定，普通磨金於試金石上，視其光澤而判其優劣。或於試金石上所磨之金，注以硝酸，如色不消滅，即為真金。全世界黃金之產額，據一九二八年之統計，約合美金四〇八、七八六、〇〇〇元。中以英國為最富，約占全額百分之七十二，蓋其屬地中如南非、澳洲、加拿大、澳洲、印度等處，均為著名之產金地也。次為美國，約占全額百分之十二。次為俄國，占全額百分之五，次為墨西哥，占全額百分之四。次為日本，占全額百分之二·六。二至我國產額，僅占其中百分之〇·六而已。

【金匠票據】(Gold smith notes) 為十七世紀時英國倫敦金匠所發行之存款票據。在當時社會上，得輾轉流通，為英國銀行紙幣之嚆矢。金匠之事業，初僅為金錢之兌換，

因當時商人無存款之地，乃接受商人之存款，並以其經驗，以一部分作為準備，以一部分借出，生利，純然經營銀行之業務。其發行之票據，即所謂現金票(Cash note)是也。其中有類似期票者，即金匠票據是也。持票人不一定兌取現金，於轉讓與他人時，類似現金自由使用之，有與即期支票同樣之效力。

【金門鐵路】自金沙窩至門頭溝，長約一四〇里，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金城銀行】(Kinchenng Banking Corporation) 創立於民國六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一千萬元，實收資本七百萬元。經營銀行倉庫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天津，與中南大陸鹽業三銀行，組織儲蓄會及準備庫，稱為四行之一。

【金庫】(Treasury) 處理官庫現金之保管出納事宜之機關。有國庫省庫縣庫之別。多由中央銀行或省銀行經理之。

【金庫制度】(Fiscal system) 金庫組織之制度也。金庫為國庫之機關，為處理國庫金之出納保管之所。蓋時各地方皆營其獨立之經濟，自中央集權之發達，公共財政預算制度等集中合一，今則國家財政上一切收

支，多為合一之金庫制度。所通行者有三種：(一)合一的金庫制度，對於行政各部之全體，以總括出納為原則。以二系之金庫制度，為一切行政方面及各地方金錢命令之執行。(二)行政金庫，此為處理特種行政事項收支之金庫。蓋特別行政，每為獨立之制度，今行此制度之處，概因遺地之企業行政，例如官營鐵道、國債、行政專賣事業等是。(三)官署金庫，官署每設一系之金庫制度，各自獨立，而執行金錢命令分三級，即國庫省庫縣庫是。我國之國庫事項，由中央銀行處理之，省庫及縣庫，則由各省之銀行處理之。殆取合一組織之制度者。

【金針菜】一名黃花菜，屬百合科，採摘時取花連莖，曬乾，成淡褐色之乾菜。此菜各地俱有，河南黃河一帶所產者最良，湖北荊州產者次之。此外四川省及長江沿岸，江西，安徽，山東省之濟南，泰安，河南之陳州，汝寧等處與江蘇北部，所產亦佳。金針菜與木耳，為素食者看饌之必須品，每年輸出額，約值銀七八十萬元。

【金票】又名日金，乃朝鮮銀行發行之金本位兌換券，而流行於朝鮮及我國東三省者也。

朝鮮銀行在一九〇九年設立時，即在朝鮮境內發行與日金為同等價值之兌換券，其後漸次流入東北，初行於安東及其附近，繼則傳播於安瀋鐵路沿線，至一九一三年，朝鮮銀行擴張其營業於東三省時，金票之流行於南滿各地者，更為增加。該年正金東省支行除發行銀兌換券外，更發行金兌換券，與朝鮮銀行之金票，同其效用。後日政府為統一事權起見，令正金發行銀兌換券，而朝鮮銀行則發行金兌換券，今日東北所流通之金票，均為朝鮮銀行所發行者。

【金陵關】為海關之一，在南京下關。於光緒二十五年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三十餘萬元。

【金單本位制】(Golden monometallism) 以金為唯一之主幣，而與以無限法幣之資格，且許其自由鑄造之制度也。參看「本位幣」條。

【金華實業儲蓄銀行】(Kin Hwa Industrial & Savings Bank) 創立於民國二十二年一月，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港幣一百萬元，實收資本四十萬元。經營銀行，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香港。

【金象鐵路】自浙江金華縣至象山縣，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金匯兌】金本位國互通匯款之謂。如英美德日等國之生來匯兌是。

【金匯兌本位制】一稱虛金本位制。此制雖以金爲價值之標準，然不鑄金主幣，單依對於金幣國匯兌作用，而維持金幣之本位。此制適用於銀單本位國，免除銀單本位制之不利，而不別鑄金主幣，唯廢止從來銀主幣之自由鑄造，對於經濟上有重大關係之外國金幣，使其價值至一定比率，彼此同爲無限之法幣而併用之。參看「本位幣」條。

【金塊輸出禁止令】國民政府於民國十九年五月十六日公布，同時並公布銀幣輸入禁止令。緣近年銀價暴落，爲有史以來所未有，其反面即金價之暴騰，政府欲調節金融，故有此令。

【金福鐵路】南滿鐵路支線之一，自遼寧之金縣至城子驢，共長六十三里，係大連中日商人合辦，但資本以日人爲多。

【金號】(Gold house) 金塊交易中之最有勢力者。其起源由於黃金之騰貴，乃自內地購入金塊輸出外國，居經紀之地位，並在各

地買賣生金及金幣、寶石等類。其後漸次趨於投機，組織金業公所，擴大交易，由外國輸入金塊及金元，乃成爲偉大之營業。

【金銀代用證】(Gold and silver certificates) 美國現行紙幣之一種。有十足現金銀存於聯邦政府之國庫，以爲準備。

【金銀合成本位制】爲理想本位制之一種。倡自馬勒爾 (Marshall)。謂金銀兩幣互相獨立之流通，既不能維持其比價，則可發行一種之紙幣，代表兩者一定之重量，作爲一種本位。如英國當時幣制，一鎊紙幣可兌純量一三三克冷〇〇一之金貨，則以馬氏之意，一鎊紙幣可兌純量五六克冷。五並二十倍銀之純量，即一三〇克冷。惟金銀之比率，變動無定，故其效果，仍與複本位制無異。

【金幣】即以金爲主要成分之硬貨幣 (實貨貨幣)。凡金本位國皆鑄之。

【金幣本位制】單本位制之用金者，即金單本位制。詳「本位幣」條。

【金澤】日本北陸第一大都會。在厚川淺野川之間。出產品以毛織物、絹織物、象牙細工陶器、銅器等爲最著。

【金融】經濟名辭。指貨幣流通之形態而言。實幣及代用幣均包括之。故凡現金票據凡一切有價證券等均可視爲金融之要素。及

【金融市場】(Money market) 與普通市場相對言。普通市場指貨物在同一時間及同一價格所支配之抽象區域。金融市場則指資金借貸在同一時間及同一利率所支配之抽象區域。普通市場以貨物供需及價格漲落爲主體。金融市場則以資金之供需及利率之漲落爲主體。金融市場資金之供需大致集中於銀行或錢莊，蓋其以存款方法收集市場之資金，以放款方法貸出於一般工商界或投機家之缺乏資金以經營事業及賣買者。借貸兩方如屬平衡，則利率固定供給多，需要少，則利率下降；需要多，供給少，則利率上升。此則與普通市場貨物供需關係同一原理。然所謂市場云者，則純指抽象之區域而言。如紐約金融市場，上海金融市場，實則無任何地點上之限制或規定。至如紐約之華爾街 (Wall Street)，上海公共租界之外灘，雖爲兩埠金融機關之集中點，然究不能指爲具體之金融市場也。

【金融長期公債】即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詳

「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條。

【金融恐慌】(Financial crisis) 多由於生產恐慌之牽動而發生。如一九二九年美國之金融恐慌，日本昭和二年之金融恐慌，皆由生產恐慌之結果。金融恐慌發生時，銀行擠兌，信用收縮，週轉不靈，金融界異常紊亂。其時期之久暫，胥視政府與社會補救力量之強弱。

【金融短期公債】國民政府財政部於十七年十月發行是項公債三千萬元，以二分之一撥充中央銀行資本，並撥付二百萬元為完成上海造幣廠之經費。票面分百元，千元，萬元，三種。利息按年八釐，以關稅內德國退還賠款(除應付十四年公債及治安債券外)餘額為擔保基金。分七年償還，自民國十八年起用抽籤方法，每年還本兩次。第一年至第三年每年償還百分之七，(即每次還百分之三·五)第四年至第六年每年還百分之二十，(即每次還百分之十)第七年還百分之十九，(即第一次還百分之十，最後一次還百分之九)抽籤定每年三月十日及九月十日舉行。還本付息則定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支付。基金由江

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則委託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金融業者】從事於金融業務之人。如銀行業者，證券經紀人，信託業者，兌換業者，金銀買賣經紀人等是。

【金融經濟學】從現在之國民經濟上，觀察金融現象，而研究關於金融之各種問題者也。金融經濟學之內容，縱分之有二：(A)關於金融之作用研究，(B)關於金融之組織研究。前者為研究金融活動之狀態，及其因果和相關之理法，故又稱為金融動論；後者則研究金融機關之機能及體系，故又稱為金融靜論。若橫分之，則金融經濟可別為(A)關於金融現狀之研究，(B)關於金融之理想研究。

【金融逼迫】(Money being dear or scarce pressure on money market) 金融市場通貨減少，需要增加，利息騰貴之時，謂之金融逼迫。我國為銀本位國，故有時稱金逼迫為銀根短絀。

【金融監理局】隸屬於國民政府財政部。監理全國關於金融行政上一切事宜。於局長以

下，分為三課：第一課，關於銀行章程則例之審核及註冊事項；第二課，關於檢查銀行業務及財產事項；第三課，關於監察銀行紙幣之發行及準備事項；第四課，關於銀行之其他一切事項。第二課，關於交易所、保險公司、信託公司、儲蓄公司、儲蓄會及交易所經紀人之註冊，及其業務審核事項；第三課，關於檢查前項各種金融機關之財產事項；第四課，關於徵收交易稅事項；第五課，關於本條例第一項各種金融機關之其他一切事項。第三課，關於釐定一切金融法規章程事項；第四課，關於調查國內外金融狀況事項；第五課，關於編製金融各項統計事項；第六課，關於編譯及報告事項；第七課，關於其他調查事項。

【金融緩漫】(Money being cheap; Money market being dull) 金融市場積存通貨過多，而需要減少，以致通貨無法運用，利息低落，謂之金融緩漫。

【金融機關】(Financial organ) 與金融事業有關係者，共三種：一、金融監理機關，凡屬政府之官署及司貨幣之流通或調節者均屬之；二、造幣機關，凡鑄造貨幣或印刷紙幣之機關均屬之；三、流通機關，如銀行、錢莊，或

類似銀錢業之業務者均屬之。監理機關及造幣機關，吾國自古已有設立，然因信用制度尚未發達，祇可視為財政的金融機關，而非金融的金融機關也。迨前清光緒二十九年駐俄公使胡維德氏奏請整理幣制，於宣統元年開始設局調查，二年採用銀本位制度，釐定幣制。入民國後幣制局屢有興廢，及民國十六年革命軍底定東南，為監理全國金融起見，特設金融監理局。十七年八月又將金融監理局改為錢幣司，以監理一切金融事項。至於造幣廠以機器鑄幣始於光緒十五年之廣東造幣廠，其後各省相繼設立。惟全國金融中心之上海尙付缺如，故民國十年財政部擬於上海設立造幣廠，發行上海造幣廠特種庫券二百五十萬元，認購者

超出原額一百五十萬五千元。自庫券發行後，即設立籌備處，由部派人主持，惜內戰屢起，而主持者又屢易，以致延擱數年，始開廠鼓鑄。至於經營銀行業務之機關，舊式之票號錢莊，均起自清代以前，其次為外國銀行之麥加利銀行 (Chartered Bank of India, Australia and China)。該行成立於西曆一八五三年，本國人經營之新

式銀行，則以光緒二十三年設立之中國通商銀行為權輿，其後國人之組織銀行，日見增多，至今已達一百餘家矣。

【金錢債務】以金錢之給付為目的之債務也。例如買賣貸借及其他依當事者之意思，以金錢給付為目的之債務皆屬之。金錢債務之目的物，須為法幣（即通貨）。債務者得於一切之通貨中任選擇一種以為給付，債權者不得有異議。惟債務者不得以外國通貨為給付，如其債權額為由外國通貨計算者，乃屬於例外，又其給付，不得違背支付限制之規定，例如一元以上，不得以銅幣支付。一度支付二十元以上者，不得用補助幣等。是如債權之目的，須以特種之通貨為給付時，債務者當依其特種通貨以為給付，特種通貨至償還時，如已失其強制通用力，則須以其他通貨代之。又如以外國通貨為債權之目的時，在本國原未視為通貨，不過視為一種物品，以此給付為目的之債權，不得謂為金錢債務，直可視為物品供給之契約。惟在經濟上交易媒介，外國通貨亦可為價格之標準，故仍得視與內國通貨無異，可以準用於金錢債務之規定。

【金錢債權】即受金錢之支付為目的之債權也。詳「金錢債務」條。

【金嶺鎮鐵礦】距膠濟路金嶺鎮站十一里。面積約廣一千三百方里，儲量甚豐。德人估計約為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噸。日人估計，尙超過此數。該礦開採頗早。清光緒二十三年，德人佔據青島，逼我尤其在山東築路採礦。德政府組德華鐵務股份公司 (Schantung Bergbau Gesellschaft) 經營之。民國三年十一月青島為日人所據，繼續經營此礦。民國十年日交還青島膠濟路後，此礦亦歸中日兩國資本團，今歸雙方所組織之魯大公司經營之。

【金鈔四釐公債】(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al 4% Gold Loan of 1895) 清光緒二十一年甲午賠款第一期償付之用。俄國邀其同盟國法蘭西聯合出面向我承借，由俄法各銀行舉出法國之萬國商務銀行為代表，與吾國駐俄公使於一八九五年七月六日在聖彼得堡訂定借約，以我國關稅為擔保。即由該銀行發行債票，一八九五年開始發售，其發行總額共法金四萬萬佛郎，當時折合英金一千五百八十二萬鎊。

票面分法金五百佛郎，一千五百佛郎，一萬二千五百佛郎三種。按年利息四釐，分三十六年償還，自一八九六年七月一日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至一九三一年七月一日止還清。

【金鎊公債】(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al Gold Loan of 1908 Anglo-French Loan) 我國外債之一。清光緒三十三年張之洞因興築平漢鐵路，向比國借款四百五十萬鎊，因此築成二千六百三十里之鐵路。但條件甚苛，並引起英國之抗議，清廷迫而轉向英國之匯豐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法國之匯理 (Banque de l'Indo-Chine) 兩銀行訂借，於一九〇八年成立借款合同。以借款之八成償還比款，以二成與辦實業。債票由倫敦匯豐、巴黎匯理平均發售。發行額英金五百萬鎊，票面分英金二十鎊（當時折法金五百佛郎）一百鎊兩種，於一九〇八年十月十二日開始發行。利息在發行日起，在十五年間，（即至一九二三年）十月五日以前，按年五釐。自第十六年起，（即一九二三年）十月五日以後，按年五釐半。

償還期間分三十年，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即一九一九年）十月五日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一次，每次償還英金二十五萬鎊。至第三十年（即一九三八年）十月五日全數償清。惟借約訂定，自一九二三年十月五日至一九三一年十月五日，在此時期之內，中國可隨時於六個月前知照提前償還借款全部或一部，但每百鎊應加二鎊半。在一九三一年十月五日以後，則不必加價。此項借款以江浙燕三省及鄂省川淮鹽斤加價及房酒當契等捐為擔保。抽籤日期定每年八月間，還本在十月五日。利息每年在四月五日及十月五日分二次發給。是項債票本息，前由北京政府交通部令平漢路在盈餘項下劃撥；但該路因歷年被政府提用過巨，無力照付。故近年均由鹽稅項下撥抵。一九二八年本息愆期未付。所有還本付息，均委託倫敦匯豐銀行、巴黎匯理銀行辦理。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al 4½% Gold Loan of 1908) 清光緒二十四年春，甲午賠款第四期達償付之期，照馬關條約規定，如該期內賠款能全數償清，可免計利息，並可從速撤去威海衛成

兵。清廷命總理衙門向匯豐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及德華 (Deutsch Asiatische Bank) 兩銀行商定借款。於一八九八年三月一日由倫敦匯豐銀行及柏林德華銀行平均分售債票，其發行額共英金一千六百萬鎊，以關稅及蘇淞滬九江浙東之貨釐、宜昌鄂岸皖岸之鹽釐為擔保。票面分二十五鎊五十鎊一百鎊五百鎊四種。按年利息四釐半。分四十五年償還，自一八九八年三月一日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一次，至一九四三年三月一日止全數償清。其抽籤日期，每年在一月間舉行。付息則每年分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兩次發給。所有還本付息，均委託倫敦匯豐銀行辦理。

【金雞納霜】(Quinine) 亦譯幾那。為熱帶之植物，南美之可倫比亞及祕魯等國出產甚多。含於樹皮之中，為白色結晶體，作鹹狀。醫藥中用為解熱補益之劑。

【金屬貨幣】貨幣之以金屬鑄成者。在社會文化幼稚時代，交易則以物易物，嗣因物品之種類複雜，交換不便，於是特定某種貨物為交換之媒介，用以為貸借之標準。例如狩獵

時代以毛皮爲貨幣。農業時代以穀物爲貨幣。漁業時代以貝殼爲貨幣。此後文化進步，始選金屬物以爲貨幣。蓋貨幣之主要條件：①爲社會所尊重，受授自由；②攜帶運輸便利；③品質堅固，不易破損；④有適當之價格；⑤容易分割，不至減損其價格；⑥價格確實；具備以上之要件者，捨金銀而外，別無他物。此金屬貨幣之所由來也。

【金礦】(Gold pyrite) 指產金之處而言。有山金砂金之別。山金爲游離狀態，天然存在於岩石中及銀銅鐵礦中，砂金則因岩石崩解，與砂混合流出於河流者，故沿產金砂之河流，往往發見山金。之鑛砂金之採取，先作縱長之木槽，張麻布或絨布於其底面，佈金砂於上，以急流淘汰，則砂隨水去，其留者悉爲金粒。由山金採金法，將鑛石搗碎，使成粉末，加銻其中，以器拌之，則鑛石粉溶入水，銀成爲金銻混 (Amalgam)，其後用鹿皮壓榨之，復熱之以火，則水銀化氣蒸散而得金銀分，復加以濃厚之硫酸而熱之，則硫酸與銀合成硫酸銀，其餘者爲金，此謂之混銻法。至一八九一年孝克奧及福萊斯德更發明青化法，即將前項鑛粉加以青化鉀

千分之三之水溶液，則金即被溶，然後用亞鉛使之還元，成績甚良，自此世界各地金之產量，乃迅速增加，年達美金至四五億元。至於金鑛之著名者，首推南非洲之德蘭士瓦 (Transvaal) 及羅德西亞 (Rhodesia) 二地。美國之科羅拉多州 (Colorado) 加利福尼亞州 (California) 次之。加拿大之新不倫瑞克州 (New Brunswick) 澳洲之維克多利亞 (Victoria) 新西蘭 (New Zealand) 昆士蘭 (Queensland) 新南威爾士 (New South Wales) 日本之鹿兒島，北海道，新瀉縣等處，亦甚著名。吾國金鑛之地質可分五種：一爲古生界之石英脈；二爲鎂脈中之金質；三爲新生界之含金砂礫岩；四爲新期沖積層；五爲古代沖積層。金鑛之分佈以東三省之北部爲最著，黑龍江沿岸開採之金鑛已甚多。吉林之夾皮溝金鑛尤爲有名。此外甘肅新疆外蒙古西藏河北山東湖南四川熱河各地，金鑛均甚富。惟歷年產額乏確實統計，且東北各鑛，時因匪患而停頓，故產額殊難估測也。

【長方形】四邊形之各角相



等，而其相隣二邊不等者，謂之長方形。亦稱矩形。如上圖。

【長生果】卽花生。詳「花生」條。

【長生庫】典當之別稱。詳「典當」條。

【長存】長期存款之簡稱。詳「長期存款」條。

【長江流域】長江源出青海巴顏喀喇山麓，東南流折而向東，經西康、雲南、四川、湖南、湖北、江西、安徽、南京、江蘇、上海十省市，注於東海。計長九千四百餘里，爲我國第一大川。南嶺以北，北嶺以南，諸水靡不匯納於此。水勢浩大，宜昌以東，暢通大輪，宜賓以下，暢通小輪，爲我國中部交通之主要水道。支流紛歧，密如蛛網，其較大者曰在雲南有普渡河，龍川江，四川有岷江，沱江，嘉陵江，涪陵江，渠江，鴉江，湖南有湘水，資水，沅水，澧水，湖北有漢水，清江，江西有贛江，信江，鄱江，修水，安徽有皖水，濡須水，青弋江，江蘇及上海市有滁河，吳淞江，黃浦江，婁江等。

【長江航路】長江流域爲我國物產最富之區，而航路亦最長。本流主要航線有二：一曰滬漢線，自上海至漢口，長凡一千八百里，中間於丹徒、江寧、蕪湖、懷寧、九江等處，皆設有臺船，一曰宜漢線，自漢口至宜昌，長凡一千一

百十里中間於岳陽沙市亦皆有躉船之設備。以上二線均屬大汽船之線也。小汽船可由江口達宜賓凡六千四百餘里。帆船可由江口至川邊土司凡六千七百餘里。綜計長江之長為九千四百餘里而可航者已佔三分之二。此外支流如岷江、沱江、嘉陵江、漢水、湘江、贛江及洞庭湖、鄱陽湖等均可航行小汽船。二三百里。帆船數千里。長江水運之便利實東亞所罕見也。長江汽船航運濫觴於清咸豐七年（一八五七年）美商公正洋行始由吳淞上溯長江航行。至同治七年（一八六八年）美商有旗昌洋行者分配數船開長江、天津及廣東之航路。同治十二年（一八七三年）創辦招商局收買該洋行之船隻而代營其全線之航務。翌年有中國航業公司之創立其代理店為英商太古洋行。復後二年即光緒二年（一八七六年）英商有麥邊洋行其明年有印度中國航業公司其代理店為英商怡和洋行相繼加入中國航運界。續有中英合辦之鴻安公司設立從事長江航業。法國亦於光緒二十三年（一八九七年）與辦東方輪船公司至光緒二十四年日本大阪商船會社亦奉該政

府命令加入此航路。清光緒二十六年（一九〇〇年）德國瑞記洋行及美最時洋行又加入。及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年）日本郵船會社成立收買麥邊洋行汽船及航路。用英國旗航行長江一帶。明年日本又於湖南航路新創湖南汽船會社。至此日本在長江航業之勢力益形膨脹。日本汽船為聯合經營因與各國競爭起見遂於光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年）將大阪商船及日本郵船之長江航路與大東湖南兩汽船會社合併而為日清汽船會社。日本在華航業陡然與英商並駕齊驅。歐戰期間中日貿易增進日清之發達愈盛。雖後經數次排日風潮一時不免損失然不久即行恢復。近年更有蒸蒸日上之勢。現在長江班內已佔有勢力之輪船為六公司。其中以太古為首怡和招商日清次之。三北鴻安寧紹又次之。六公司在同一航線上其營業雖各自經營然於水腳一層為限制彼此自由競爭起見則須經六公司合組之公會釐定一種標準價目一致遵守不得私自增減。美商大來洋行在宜渝間經理航業已歷十餘年獲利甚鉅。原有大來喜大來遊各五百噸之江輪二艘自

十三年大來遊失事以後該行未嘗補造新輪僅留一船行駛。嗣乃放棄此班航業將大來喜售與太古洋行並將宜渝線之航行權亦一併讓渡焉。

【長江專照】為通商條約中規定航行鎮江上流船舶之一種牌照。英名 Special River Pass。其他更有一種所謂江輪專照亦為長江通商約章所規定牌照之一。此種牌照發給於長江各埠間及上海長江間從事貿易之船舶者。英名曰 River Steamer Pass。

【長江通商章程】(The Yang-tze Regulation) 為清光緒二十四年我國與通商國對於通商外國船舶特別對於長江沿岸經營貿易之協定也。

【長亨奪來懷脫】(Long Hundred Weight) 為美國度量衡制常權重量之一種。與英國之亨奪來懷脫相等。合我國標準制五〇・八〇二三五一九公斤。

【長扶鐵路】自吉林長春縣至扶餘縣止約長二七八里為民有擬築鐵路之一。

【長沙】清長沙府治民國改縣今為湖南省會。南達嶺表北望荆鄂左控章貢右扼黔中據

湘省之衝要，據南北之樞機。自古南部有事，長沙在所必爭，以成席捲之勢。城瀕湘江東岸，與瀏渭河入湘江之處，又當粵漢鐵路之衝，以故舟車四達，戶口殷繁，商賈雲集，貨物輻輳，富庶冠於全省。清光緒三十年，與英日訂立商約，闢為商埠。凡湘江之米，瀏陽之麻，安化之茶，皆萃於此。尤以米市為盛，其額僅次於蕪湖，居全國之第二位。年來拆毀城垣，修築馬路，汽車四達，由是益增繁富。若粵漢全路通車，握廣州與漢口之樞紐，其工商業之繁榮，更未可量。人口約五十萬，工業器具、紙、金、細工等，頗有可觀，佔全省貿易總額三分之一。輸出品重要者為米、茶、麻、布、紙、桐油、木材、石炭等。輸入品重要者為海產物、棉織物、沙糖等。租界在城外，英、美、德、日均有領事駐紮於此。

【長沙關】為海關之一。在湖南長沙。因光緒二十七年中英通商條約而設立。有株洲分關，並有岳州正關。其每年徵收銀額，約八九十萬元。

【長春】土名寬城子。清長春府治。民國二年改縣。地當松花江遼河兩流域之間，溪谷廣闊，沃野雲連。當前清嘉慶以後，移民墾殖漸就

繁盛。迨清光緒末葉，中東、南滿、吉長三鐵路交會於此，與吉林同時開放為通商市場。地當遼吉黑三省之衝途，且交通極形便利，故其貿易範圍，幾及關東三省全部，而其商況之盛，實駕乎省會之上。遂為滿蒙間一大都會。人口約十三萬。地為日俄勢力接觸之區。日俄戰後，名其北曰北滿洲，其南曰南滿洲，視為日俄兩國勢力之鴻溝。附近土地膏腴，物產豐富，為東三省五穀第一產地。有滿洲金庫之稱。輸出品有大小豆、小米、蕎麥、玉蜀黍、高粱、粳米、大小麥、煙草、麻、豆油、豆粕等。輸入品以棉紗、棉布、沙糖、雜貨、石油等為大宗。

【長洮鐵路】自吉林之長春至遼寧之洮南之鐵路。計長一百八十哩，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長城鐵路】長城煤礦公司所築。為自鑛山至跨線橋之鐵路。長十九哩，為運煤之輕便鐵道。於民國十四年工竣通車。

【長缺】上海錢莊業用語，意即長期放款也。此種放款，期限不一，有三個月或六個月者，利息則按照臨時之銀拆行情由雙方協定之。

【長崎】(Nagasaki) 日本大商埠之一。臨長崎灣內水深，可通巨舶，為九州第一良港。

亦為日本商埠之最古者。工業以造船為最盛。三菱造船所即在其地。輸出品以煤、米、樟腦、煙草、鹹魚等為大宗。

【長涪鐵路】自湖南長沙至四川涪陵，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長途汽車】汽車往來於長途，以供客貨之運輸者。我國凡公路建設之各地，均有汽車駛行，以補助鐵路輪船之不及。其通車區域，日益擴大。

【長途電話】距離遙遠之兩地，藉電話機之力而通話者。大抵我國行於國內者，皆為有線之長途電話；通至國外者，皆為無線之長途電話。國內通話之法，先通本地之電話局，使其接某地之線，受通知之接局，則通知該地指定之人，使其來局接談。通話費用，則由發電者納之。

【長期存款】錢莊存款之一。簡稱長存。略與銀行定期存款之性質相同，存戶設於未到期之前提回，如非金融緊迫，亦可通融存款利息。常因人因時而異，並無規定，惟大體上較浮存為高。

【長期保險】(Long term insurance) 此為定期保險之一種，在通常保險期間為最

長者。各國所通行之養老保險，往往至六十歲或七十歲，訂十年或二十年長期保險之契約。

【長期信用】(Long credit) 又名投資信用。參看「短期信用」條。

【長期票據】對於即期票據而言。如六十日票，九十日票等是。

【長期匯票】銀行匯票之屬於長期者。有下列三種：●銀行籌款所需者 (Finance bill)，其功用在於籌集款項，大抵由本國銀行發出，請求外國銀行照兌。●得之款，每用於代銷股票公債票兌換券等。●外國放款所需者 (Loan bill)，用於向外國支借款項，以免運送現金之勞。其法由本國銀行出一長期匯票，售於他人，將售得之款貸給商人，票據到期時由商人支入即期匯票抵償之。●通常商業上所需者。此項長期匯票，在謀商人收解款項之便利。

【長噸】(Long Ton) 又名重噸。為美國度量衡制常權重量名。與英國之噸相同。每長噸合我國標準制一·〇一六〇四七〇四公

噸，計一〇一六·四七〇四公

【長興煤礦】位於浙江長興縣城西二十里之

合溪鄉，及城西南之下瀾溪，合溪鎮之西北二十七里。合溪鄉煤田之儲量，據德國技師畢象賢 (M. Brueher) 之估計，為七四、〇〇〇、〇〇〇噸。煤質為有煙煤。今由長興公司開採，故名。礦區為南奉、四畝墩、南寶村、張家澗、趙家村、干井灣等處，面積共廣五十方里。開採用新法，有豎井三，由礦場至五里橋，敷有輕便鐵路。每月出煤約在一萬噸以上。下瀾溪之煤田，面積不大。據農商部地質調查所之估計，設可掘地三百公尺，則可得煤六、四八〇、〇〇〇噸。

【門戶開放宣言】(Open door policy) 美國對於中國問題所發表之宣言。前清末葉，列強在華各劃定勢力範圍，中國全局異常危險。美國大總統麥荊來以第三者地位，謀世界之和平，於一八九九年 (即光緒二十五年) 八月至十一月間，命國務卿赫伊向關係中國之英、德、俄、法、日、意六國宣言，開放中國門戶。其要點為：●各國對中國所獲之利益範圍，或租借地，或別項既得權利，互不干涉。●各國範圍內之各港，無論對於何國入港商品，皆遵中國現行海關稅率賦課。

(自由港不在此例) 其賦課關稅，歸中國政府徵收。●各國範圍內之各港，對於他國入港船舶，不課本國船舶以上之入港稅，各國範圍內各鐵路，對於他國貨物，不課本國貨物以上之運費。

【門占】(Mukhen) 德國巴威略邦首府。在多憐河 (Danube R.) 支流伊撒河畔。德國南部穀物之貿易以此為中心，所產麥酒甚有名。

【門司】(Moji) 日本商埠之一。臨下關海峽，為本國九州交通咽喉。港內水深，可通巨艦。市況繁盛，亞於長崎。輸出以石炭為最多。市內有製鐵所。

【門市】門市之意義有二：●周禮「司關掌國貨之節，以通門市」，所謂門，指國門；市，指司市。司市乃准許往來貿易之官。國門關門則貨商貨出入檢查之責。●指店頭售賣言。例如「本店門市大減價」等。有時又稱門莊，或門莊部。然稱門莊者，大抵為批發業，零售業則稱門市。

【門票】有二義：●我國北方，以包裝貨物之招牌紙謂之門票。●我國南方稱入場券曰門票。

【門牌】每戶門口所釘之小方形牌，書明號碼，

用以標識其戶在某路或某里中之次序者由各地警署編定之。

【門齋鐵路】由北平之門頭溝至宛平之齋堂長約二〇〇里。爲民營鐵路。蓋專爲運輸齋堂鑛之煤而築者。

【門檻帳】爲錢莊會計方法之一種。長江各埠錢莊除上海外概用是種方法。在舊式簿記中其組織方法及會計手續較稱完備。故有門檻之稱。

【阿比西尼亞】(Abyssinia)位於以勒得里亞之南。爲東非內部之獨立國。境內山嶽重疊。達森 (Dashan) 高峯聳峙於中部。有「非洲瑞士」之稱。達那一湖。有青尼羅河之源。氣候因地勢而異。有溫寒熱三帶之別。雨量充沛。畜牧繁殖。農產有咖啡。棉。麥。甘蔗等。象牙。獸皮。金鐵之屬。產量亦豐。住民多閃族。夙奉基督教。公元一八八九年。此國曾受意大利之保護。旋於一八九六年獨立。今爲專制王國。首邑巴亞的斯亞貝貝 (Addis Ababa)。

【阿片】即鴉片。詳「鴉片」條。

【阿刺伯】位亞洲西南。爲世界第一大半島。東臨波斯灣。南瀕阿刺伯海及印度洋。西面地

中海西南隔紅海而對阿非利加沿海諸島。大抵爲英屬地。或保護領地。勢周圍皆山。內地概爲沙漠。北曰敘利亞沙漠。南曰阿刺伯沙漠。無湖沼。無長年積水之河流。亦無朝海之大河。間有雨水。皆爲沙所吸收。氣候炎熱。屬無雨帶。空氣常乾燥。沿岸尤甚。中央高地。四時溫暖。稱爲樂土。西南山地。頗肥沃。富葡萄。無花果。咖啡。橡皮。波斯棗等產。動物有馬。驢。馬。駱駝等類。而馬爲古來特產。波斯

灣西岸多產真珠。住民爲阿刺伯族。奉回教。業遊牧。各部均有酋長。統轄部下。西部海岸一帶。黑札斯地方。當大戰前。舊屬土耳其領。爲回教起源地。歐戰後。合數省成立漢志新王國。今則爲內志所併。南部海岸。有亞丁。與其近傍小島。爲英領土。受印度孟買州管轄。當亞歐兩大陸交通要衝。貿易甚大。

【阿刺伯碼】阿刺伯人所用之數碼也。其筆畫甚簡。故數學上均用之。其碼卽 1 2 3 4 5 6 7 8 9 10 等字是也。亦稱阿刺伯數字。

【阿拉斯加】(Alaska) 美國領土。在北美洲西北境。東界加拿大。西隔白令海峽與西伯利亞相對。南濱太平洋。北臨北冰洋。西曆一八六七年。美以金元七百萬向俄購得

之氣候寒冷。漁利極盛。海狗。鮭魚。鱈魚。鮭魚。之產最多。鑛產則有金。銀。銅。鉛。等。森林亦富。多松柏等良材。

【阿非利加洲】(Africa) 五大洲之一。簡稱非洲。在大西洋印度洋之間。北隔地中海與歐洲相望。東北以蘇彝士地峽及紅海與亞洲分界。縱約四九〇〇哩。橫略如之。面積一、五〇〇、〇〇〇方哩。約當亞洲四分之一。稱世界第二大陸。地勢齊整。統觀南北。不啻成二大高原。南半稍高。北半稍低。高度自三〇〇〇呎至六〇〇〇呎不等。海岸線延長僅達一六、〇〇〇哩。徑直而稍彎曲。沿海每有帶山排列。故交通不便。開化阻滯。土質多瘠。撒哈拉沙漠橫亘赤道之北。黃土數千哩。稱世界第一大沙漠。南方有喀刺哈里沙漠。在三比西與奧倫治二河流域之間。亦廣袤數百哩。罕有人煙。統計砂嶺荒蕪之地。佔全洲五分之二。草原占三分之一。有森林及可種植之地。不及四分之一。本洲大部處於熱帶。氣候炎熱。冠於各洲。而以撒哈拉蘇丹兩地爲最。雨量稀少。惟赤道地方及東南沿海一帶。雨澤霑足。所產動物。種類繁多。大都雄偉奇異。植物多生於溼之沿岸及多

雨之區，赤道地帶有大森林，菁密暢茂，綿延不絕。鑛產殊富，脫蘭斯五爾之金鑛，度伯利之鑽石鑛，最有名於世。居民計一七、〇〇〇、〇〇〇種族頗多，可大別為高加索種及黑種。

【阿根廷】(Argentine) 南美洲之共和國。北界玻利非亞，東北界巴拉圭、巴西、及烏拉圭。西界智利，東南濱大西洋為本洲之第二大國。地勢西部高峻，漸向東南傾斜，所有河道，因皆東流入海。中部及北境多草原，宜於畜牧。氣候北部溫和，南部極寒。物產除牲畜外，有麥、麻、玉蜀黍、木棉、甘蔗、煙草等。

【阿迷】即開遠縣，舊為阿迷州，位於蒙古之西北，本極荒涼，自滇越通車，商況遂盛。西北一帶多火山，以建水縣境之火陟山為最著，熱度甚高，履之灼足，內含硫磺氣，可療瘋溼之症。其北有鎮曰婆兮，盛產甘蔗，居民多以製糖。

【阿富汗斯坦】位印度西北，波斯之東。幅員最廣，處南北凡五百里，東西凡六百哩，面積約二十五萬方哩。興都庫什山脈於其域內自東北至西南，地勢高峻為沙漠性，而河流區域，地味肥沃，果穀豐熟，畜牧蕃昌，多羊毛之

產，工業發達，鳩達哈爾之絹絨氈等，頗極精巧。人口約四百萬，全國自大小四百餘部族而成。人民多信奉回教，而業遊牧。政治為世襲一系君主政體，惟各部族多有獨立之態，故其權力常視人而變易。國王曰亞米，駐加布爾，為此國首府，位於拔海六千尺之高地。臨加布爾河，當通印度要衝。哈烈德為西部貿易要區，往來中亞印度等處之商隊，以此為中心。堪達哈爾在本國南部。鐵道自此達於印度，交通貿易，均為要地。阿富汗斯坦古時曾貢獻於我國，一度為英俄勢力所籠罩，今則仍為獨立國。

【阿爾及尼亞】(Algeria) 非洲北部之法國殖民地。介於突尼斯 (Tunis) 及摩洛哥 (Morocco) 之間。南連撒哈拉沙漠 (Sahara)，北濱地中海。北部多山嶺及耕植之地。中部多高原草野，宜於畜牧，南部為沙漠，間有沙漠田。自法人經營後，農業進步甚速。沙漠田多植果樹，出口貨之主要者，為五穀、羊毛、粗皮、牲畜、果實、蒲草、軟木、及銅鐵鉛等礦質。其中約三分之二輸往法國。進口主要貨品，則為棉製物、粗麻、麻布、絲織物、羊毛織物、糖、皮紙、酒、五金及木料等。中有四分之一，自

法國輸入。
【阿爾申】(Archine) 蘇俄度量衡制長度之單位。亦稱愛徒。每阿爾申計合我國標準制〇・七一一二公尺。

【阿爾法草】(Alfa) 為禾本科多年生植物。歐洲之西班牙及非洲北部之阿爾及耳均產之。可製造各種紙類及粗布類，又可為漁網及繩索之用。

【阿摩尼亞】(Ammonical) 為煤膏蒸餾廠及煤氣廠中之副產物。初為一種淡黃色之液體，兼有壞蛋及阿摩尼亞惡臭。其比重約為一・〇四五，係數種阿摩尼亞鹽之混合溶液，加石灰於液中而以蒸汽蒸餾之，則得氣體阿摩尼亞，使之通過硫酸中，則成硫酸銨。用石灰之目的，在於使液中之銨鹽當煮沸時，本不能分解者得以分解。銨鹽在商業上概分為二類，其與水沸煮時能起分解者謂之遊離阿摩尼亞，不能分解者謂之固定阿摩尼亞。前者可製硫酸銨、硫化銨、及硝化銨。後者可製硫化銨、氫化銨、硫磺酸銨、亞鐵、硝化銨等。硫酸銨可用為人造肥料，水化銨可製人造珠、漂白粉、染料等，并可用於醫藥。氫化銨可用於洋布印花及鍍藥，亦用於醫

藥、碳酸錳可製噴嚏、烤粉、化妝品染料等，溴化銦用於攝影術及醫藥，氟化銦用以蝕刻玻璃，硝酸銦用於製造笑氣及炸藥，磷酸銦製人造肥料，鈳酸銦製黑色墨水，亦用於布類印花術及染色術等。

【附加包皮】當算定貨物重量之際將包皮之重量除去後，更減少若干之謂。此種方法於包裝過大之貨物時常用之。

【附加保險費】除純保險費外所收得之保險費，稱之爲附加保險費。保險業者以之爲其事業費及其利益之源泉，其金額雖不能如純保險費有確定之標準，但其事業於相當發展後，自必就附加保險費之收入，定其抵補公司用度之標準。此項標準，依保險之種類而異其比例，通常比純保險費附加二成以上四成以下，故投保者所出之保險費，實爲純保險費與附加保險費之合計。餘見「保險費」條。

【附本】一稱護本。即附加之資本也。中國固有之企業組織原爲合夥營業，此項組織，有時股東在普通資本之外，再加股份以擴張業務，以補成本之不足，稱爲附本。但其出資之形式，概作存款，須付一定利息，與正式成本

異，且與股東之責任不生影響。
【附件】(Enclosure) 當發送書信之際，舉其與書信有關係之文字書類，或參考資料，附入一個封筒內發送與受信人是也。歐洲商業書信，例於書信本文末端附記附件之件數種類等，猶我國於書信之末，附以計附某某等字樣是也。

【附有擔保公司債信託】爲信託公司業務之一。即公司債發行前所預定之擔保物，以其信託基礎權歸屬於信託公司，至公司債發行時，使信託公司依信託證書所記之條件而發行，以增其信用者。

【附息期票】附有利息之期票也。有二種：●票面之金額除應付之金額外，又加由出票日起至滿期日止之利息，作總額之記載者。●僅記載應付之金額，而另將由出票日至付款日之利息，作分別之記載者。

【附帶上訴】即當事人一造已提起上訴，其被上訴人亦提起上訴之謂。茲分別說明如左：
●須他造當事人已提起上訴。即於第一審法院之判決途達後，在二十日內雙方當事人皆有獨立提起上訴之權。是時若提起上訴，乃獨立之上訴而非附帶上訴，故必於一

造已提起上訴後，再行提起，始得謂爲附帶上訴。●須由被上訴人對於上訴人提起。即在同一訴訟當中，除上訴人與被上訴人外，其與訴訟有關係者，尚有所謂從參加人及共同上訴人，此等人有時爲上訴人，有時則非上訴人，此等人若不提起上訴，被上訴人即不得對之提出附帶上訴。●須係對於上訴人所上訴之第一審判決聲明不服。即第一審判決除上訴人所上訴者外，尚有其他獨立之判決，被上訴人不得就其他判決提起附帶上訴，而必須就該判決爲之。●須在關於上訴之言詞辯論終結前爲之。因上訴有期限，附帶上訴亦有期限，附帶上訴雖可於上訴期限已滿後爲之，然不能不在此期限之中爲之。●須非對於附帶上訴之附帶上訴。附帶上訴制之設立，原所以與被上訴人以保護其權利之機會，上訴人既已提起上訴，若在許其提起附帶上訴之附帶上訴，則其權利未免過大，故只許被上訴人提起附帶上訴，而不許上訴人再提起附帶上訴之附帶上訴，又附帶上訴視爲獨立之訴。
【附條】(Allonge) 凡足以爲本文參考之資料，或經訂正之事項，另用紙張記載而貼附

於本文之末者，謂之附條。

【附條件船貨提單】(Foul or conditional bill of Lading) 即「附條件船貨憑單」。參照「附條件裝船通知書」「船貨提單」各條。

【附條件裝船通知書】(Foul or conditional shipping order) 貨主欲將貨物裝船時，須向輪船公司提出運貨請求書，輪船公司將運貨請求書記載之事項與貨物互相對照後，同時作成「裝船通知書」，使貨主將貨物送交本船，然後由本船之事務員將貨物與裝船通知書對照後，再作一船員收領證交與送貨人，以便向公司換取船貨提單。此際如貨物發現故障時，(例如潮溼貨不足等)，亦須記入於裝船通知書中。此種通知書，即名曰「附條件裝船通知書」。根據此種通知書所得到船貨提單，即名曰「附條件船貨提單」。

【附屬保險】見「保險」條。

【附屬貨印】(Counter mark) 附屬於貨印之貨印也。例如  其即 M K 附屬之貨印也。詳「貨印」條。

【雨衣布】(Waterproof cloth, Rubber)

布之著水不漏者。法以印度樹膠溶於扁陳油中，以塗絲或綿布，俟其乾燥，再以硫化質緣化硫黃混合液塗之，即成。我國進口者有數種，更有純橡皮製成者，其輸入額年達銀一百二十三十萬元。

【雨傘】別於陽傘而言，一稱紙傘。即專供出外時避雨之用者。其傘骨多用竹為之，糊以皮紙，敷以清油，價值較陽傘為廉。雨傘產地，我國中部南部均有之。尤以浙江之杭州、寧波、福建之閩侯所產者為著。每年輸出額，常達銀二三百萬元。

【青豆】豆之青色者。用途與黃豆同。詳「黃豆」條。

【青油】即子油。詳「子油」條。

【青苗錢】①古代租稅之一。唐書：「唐大曆元年，詔天下苗一畝，稅錢十五，市輕貨以給百官，以國用急，不及秋，方苗青則征之，號青苗錢。」②古代農村之救濟法。宋史：「宋熙寧二年，王安石創青苗法，官預出錢以貸民，納時加息二分，正月散而夏斂，五月散而秋斂，亦號青苗錢。」

【青島】(Tsingtao) 為我山東沿海之第一良港。水深可容巨艦出入，以勞山脈尖端之

團島嶼與靈山衛角相對環抱而成。廣袤百餘里，中藏外衛，安若堂奧。清光緒二十三年，德人籍口曹州教案，派軍艦來華佔據該地，以其北可窺平津，南可睨長江流域，乃慘淡經營，各種設備極為完全，分為軍港與商港兩部，而且於商港方面，又分輪船碼頭、帆船碼頭、前海碼頭三處。又闢市場，建鐵道，以達歷城（即濟南）是名曰膠濟鐵路。在商業上軍事上，均佔重要之位置，華北之第一大港也。及至民國三年六月，歐洲大戰開始，日人乘機於同年十一月七日，佔據該地，及太平洋會議後，日人始將青島交還於中國，而膠濟鐵路亦由中國備款贖回。當日人占據青島時，復於各碼頭建築鐵道，以通大港車站，以故運輸益形便利。其對於各大商埠，如上海、香港、天津、大連、日本、朝鮮，以及歐美各國，均有航路可通，倘我國能寬德人未完之計劃，完成高徐鐵路以銜接龍海，築濟順鐵路以聯絡膠濟，則我國北部及黃河流域之貨物，將均集於此，其商務之繁盛，將駕津滬而上之矣。本港輸出物，為落花生、生油、煤、鮮蛋、及皮蛋、煙葉、肉類、棉花、草帽、縷等，其輸入方面，則以棉製品、棉花、煤油、糖、人造鹼青等

爲大宗。

【青島公產鹽業債價國庫券】(Treasury Note in Japanese Gold Yen for the Compensation of Public Properties and Salt Interest of Tsingtao) 亦稱青島鹽田庫券。在華盛頓會議時，中日兩國代表簽定交還青島協定，日本在青島經營之公產鹽田，由我國備款收買。是時我國財政支絀，於魯案第一部細目協定(民國十一年十二月一日在北平簽字)訂明我國發行國庫券，交付日本政府，作爲償價。此項庫券祇由政府收執，不向公衆募集。訂約後於民國十二年即日本大正十二年三月發行，共計日金一千四百萬圓，票面分日金十萬圓，五十萬圓兩種。利息按年六釐。償還期間爲十五年，第一年祇付利息，自第二年九月起，每年償還兩次，每次日金五十萬圓，至第十五年(即一九三八年)三月止，全數還清。並訂明中國隨時可於三個月前通知提前償還庫券全部或一部。此項庫券，以鹽餘及關稅爲擔保。還本付息原定每年三月十三日及九月十三日，由日本橫濱正金銀行辦理，惟自庫券發出後，祇付息四次，自

一九二五年九月十三日起，本息未付。

【青海省】位於甘肅之西南。西界新疆，西北與甘肅接壤，東南以一隅界四川，南與西康毗連，西南界西藏。面積二百五十六萬二千餘方里。人口約四百五十九萬餘。氣候純爲大陸性，寒暑俱烈。出產因本省爲遊牧之區，家畜頗盛，牛羊馬駱駝均極蕃殖。鹽亦爲出產大宗。交通不便，現正積極建設公路矣。省會設於西寧。

【青黃不接】指陳穀已罄，新穀未收之季節而言。如春之二三月，夏之六七月皆是。爲商業減退之時期。

【青稞】即燕麥也。西藏一帶，名曰青稞。詳「燕麥」條。

【青種羊】珠羔皮之一種。產於甘肅。毛蜷曲如珠，稍呈白色，根帶青色，一稱草上霜。

【青銅】即銅與錫熔合者，可鑄砲鐘等物。餘詳「銅」條。

【非固定信用狀】亦名活用信用狀。與普通信用狀大致相同，惟具有更新與更換性質。可分爲四種：①發出匯票數目，須與信用狀數目相等，而匯票一經付現(乃輸入商付還貨款)該狀即可更新。②輸出商發出之匯

票，不論何時，不得超於信用狀上所載之數目，惟請求人付入銀行一部或全部款項，該狀即更新一部或全部以備下次之用。③隨匯票更新之信用狀，狀上載明一定限額，發出匯票之數目，須較狀上之數目爲少，然信用狀於發匯時而加以更新。④輸入商請求之信用狀，限定輸出商於一定期內發出若干額匯票，在此指定期內，應發之匯票額如未曾發出，可在下期內併發。

【非流通支票】(Not-negotiable cheque) 即禁止轉讓流通之支票也。

【非勒特爾非亞】(Philadelphia) 美國東部都會之一。跨地蘭華河。距海岸一百九十里。航海巨舶，可達其地。人煙稠密，貿易繁盛。美國第三大會亦第一工業地也。附近產石油及石炭甚富。石油貿易爲世界第一。

【非商業銀行】(Non-commercial bank) 對商業銀行而言。其種類則有農業銀行，工業銀行，儲蓄銀行，投資銀行，人民銀行，信託公司等數種。商業銀行以商爲樞紐，迭爲貸借，收受存款而貸出短期放款；非商業銀行則不然，其職務在有價證券，而供給商人或政府長久之資金，其資本則由長期資本投

資家而來，例如政府有某項急需，公司將與一業，勢必發行股票或債票，使投資銀行承銷，恃其堅強之信用不難悉數出售，是故商業銀行所以異於非商業銀行者，乃在放款期間久暫之別，而後者實負開發財源振興實業之使命，其組織特不若商業銀行之繁複耳。

【非常公債】見「公債」條。

【非常特別稅】於定額稅之外，因戰爭或國家事故之發生，祇靠定額，不足支持國家之財政，乃於本稅之外，加課若干成，以為非常特別稅是也。日本於明治三十七八年，因日俄戰役起此項稅法，所得稅除本稅外，加課百分之十五，此稅性質應隨戰爭事變之終止而次第廢止之。

【非訟事件】乃指私權亦已確定，而使其得收實效之行為而言。例如人事登記強制執行是。

【非通商港】(Unopen port) 為通商港之對立語。即禁止外國貿易船出入之港灣也。船舶除遭海難或其他不得已之事由外，不得出入於非通商港。

【非單純承兌】又稱限制承兌。即支票之承兌

者，對於票面之金額付款日期及地點有變更增減之謂。

【非斯】(Fes) 非洲摩洛哥都城之一。在美畿內斯之東偏北三十六哩，有大回教堂一所，中設大學校及圖書館，回教徒視為神聖之地。商業尚盛，商人專事販賣歐貨，行銷內地。輸出以果實、樹膠、金銀、摩洛哥皮、呢帽、及陶器為主，帽尤著名，通稱「非斯帽」。

【非融通船貨提單】(Not negotiable bill of lading) 早於稅關之船貨提單，有發數張者，為表示僅供稅關之用，而蓋以禁止融通之橡皮印。此種船貨提單，即名曰非融通船貨提單。

【非營利法人】即不以營利為目的之法人，而為社會公共利益而設立之團體也。例如依法人組織之慈善團體，或各種教育機關，商會等是。此等法人之設立，可認為獨立人格之活動者，不須如普通法人之附商號 (Incorporated) 之文字，但用 (Incorporate) 之文字為已足，此英國之例也。

【非轉讓支票】(Non-negotiable check) 乃於橫線支票之線下，註明「非轉讓」(Non-negotiable) 字樣，凡遇遺失或盜

竊之時，其所有權並不隨之而失去。此制盛行於英國，但亦非絕對不可讓與，祇受讓與者每多不利耳。例如甲將非轉讓支票與乙，乙乃為丙盜去，丙交付於丁以清債務，丁則兌取現款，其時不論丁之取得正當與否，乙對於丁要可追償，丁雖可回溯至丙，丙如逃亡，丁即須負償還之責，况銀行對於此項支票拒付之際，丁對於甲亦不可要求償還，因此項支票丁固非直接受之於甲故也。

九畫

【侵權行為】法律名辭。民法上之不法行為也。民法上之因故意或過失不法侵害及他人權利之行為，皆謂之侵權行為，當發生賠償問題。

【便帽】別稱小帽，即我國尋常所用之帽。多爲瓜皮式，以數瓣褶成。其原料多用南京所產之玄色緞，亦有用直貢呢或素羽綢製作者。

【便期交易】北平證券市場特有之交易方法。其性質與約期交易相似，期限大都爲一星期，期內可由賣主之便，無論何日均可交貨。交貨之時，雙方即可實行交割。若已逾一星期而不能交割時，則被違約之一方可按約折價，使違約者擔負其損失。

【便箋】(Memo; Memorandum) 商業上通信所用之信牋也。

【便錢務】略似今日之匯兌方法。便錢者取錢便利之意。宋太祖時，設便錢務之官，商人如存錢於左藏庫者，官發予證券，記明所付入之金額，各州即可收受此項票據以代現金。

【俄法借款】即金鎊四釐公債。詳「金鎊四釐公債」條。

【俄羅斯】於大戰前，號稱六大強國之一。地跨歐亞，歐洲之俄羅斯當未分裂時面積頗廣，其天然之境域，北面北冰洋，東依烏拉山脈，烏拉河裏海，與亞細亞俄羅斯爲界，南接高加索，面黑海，西接羅馬尼亞，奧地利，匈牙利，德意志等，西北隔波羅的海，而對斯干第那維亞半島。面積約二百萬方里。約占歐羅巴全土二分之一而強。全境地勢，三面臨海及大湖，海岸雖多屈曲，而海岸線之長，不過五千哩。全土自大平原而成，故地形甚簡單，自東境之烏拉山脈外，殆無高山。至於內地，大抵平坦，湖沼頗多。其最北部爲凍土帶，僅生蘚苔及灌木，中央高地以南，成爲低地。裏海沿岸，其地面較地中海海面尤低，河川甚多，流緩而長。且分水界低平，水源地方，均可通舟。又依運河之助，自裏海或黑海得至波羅的海。歐羅巴河系之特色，實於此國見之。氣候爲大陸性，寒暑並甚，夏期降雨雖多，而黑海裏海沿岸，雨量頗少。人口凡一億三千萬，約占歐羅巴人口三分之一。其最有力者，爲斯拉夫族，居總人口六分之五。自大革命後，民族各謀獨立，除芬蘭波蘭等國外，已組成蘇維埃聯邦共和國。蓋自世界大戰後，惹起

國內之革命，俄帝退位，政改共和。乃由波爾塞委克黨代握政權，建蘇維埃政府，簡稱蘇聯。舊時領土與西伯利亞併計，總面積爲八百五十萬方哩，占世界陸地六分之一。今則國土分裂，小國蜂起，波羅的沿海爲愛沙尼亞，拉脫維亞，立陶尼亞諸國。小俄羅斯地方，爲烏克蘭，而芬蘭波蘭則於舊壤復興。惟勞農政府成立後，積極整頓，西伯利亞今已合併於蘇俄。我國之新疆外蒙滿洲，實有偏處之患。全國荒地甚多，然窩瓦河西之南俄羅斯地，有極豐饒之廣野，自黑土而成，稱爲歐羅巴之穀庫。其他麻，沙糖，煙草等產，亦甚多。農業爲俄主要產業，國民大都從事於此。牧畜亦頗蕃滋，產有名馬。礦產烏拉山中富金，白金及鐵礦，寶石。至於國內，煤，廢鹽等產亦多。近來工業大爲發達，一切新式工業，殆無不舉辦。外國貿易亦漸興旺，重要輸出品，爲穀物，亞麻，煤油，煤炭，木材，花標布，卵等。重要輸入品爲機械，棉花，毛織物，煤，茶等。其與我國貿易，輸出於我國者，以皮革，煤油，花標布等爲大宗。自我國輸入者，以茶，絲綢，緞等爲大宗。河及運河，聯絡裏海黑海及波羅的海，水利頗巨。惟當冬季，每患冰結，鐵道邇來

日見延長。然以比邦土面積，未甚發達。冬季河身成坦平，河道交通亦無窒礙。國都曰莫斯科。

【保人】即保證人。詳「保證人」條。

【保付支票】導源於美國。存款人發出支票，請求銀行簽字蓋章，書明保付字樣，以便流通。保付以後，銀行即負支付之完全責任。故須於出票人存款額中劃出相當金額，另行存儲，以備付現之需。此種支票使用至廣，如於距離較近之地需要匯款時，并可遞寄收款人，以代匯票之用。為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存戶開具支票，來行請求保付時，概歸本科目處理之。

【保加利亞】(Bulgaria) 在羅馬尼亞之南，中以多瑙河相隔。東濱黑海。南部之地，本直達多島海；因為協約國所戰敗，將沿海之色雷斯(Seres)大部，割與希臘。西部與南斯拉夫接界處，亦略為退讓。境內有巴爾幹山脈橫亘中央，南部之氣候，較北部為溫暖。雨量亦較多。產業不甚發達，以農牧為主業。所產小麥、玉蜀黍之類甚豐，栽種薔薇甚盛，製成之油，占世界產額之半。人民多屬保加里人及土耳其人，性情好戰。國都曰所非(Sofia)。

(B) 當鐵道之要衝，為商業重地。以產薔薇油著名。瓦那(Varna)與波格斯(Bourgas)均為黑海岸要港。

【保全程序】指保全強制執行之假扣押及假處分而言。其目的在乎使日後之強制執行不致無有結果。其中假扣押與假處分微有不同。假扣押為就金錢請求或得易為金錢請求之請求，為保全強制執行之程序；假處分為就非金錢之請求，為保全強制執行之程序。二者皆須由債權人聲請，皆非有不能強制執行，或在外國為強制執行，或有不能執行之虞時，不得為之。

【保安公積金法】(Safety-fund method) 為發行兌換券準備法之一種。由發行兌換券之各銀行，釀出一定數額之現金作為保安公積金，以為兌現之準備。此種公積金集成整數後，通例送交官設之監督機關存儲。例如美國銀行之保安公積金皆存放於貨幣監理官處，遇出資行中任何一行不能兌現時，則以此款代為支付，不足則由各行分攤，不使持券者有所損失。此種制度足使兌換券確保安全，而增社會之信仰力。

【保定】即清苑。詳「清苑」條。

【保息】政府獎勵實業之方法。對於指定之某種工廠，由國家每年保付其相當利息，以資扶助者。參看「公司保息條例」條。

【保息債券賠償保險】(Guaranteed interest bond) 為人壽保險分期賠償之一種。公司保留保金之全部，基此保金，發行債券與受益人。受益人憑此債券，可年向公司取息。受益者若死亡，則公司收還債券，償以保金。

【保留價格】(Reser price) 拍賣人對於其拍賣之物，在某種價格以下不願放棄者，則豫將其價格通知於拍賣之代理人。此豫先通知之價格，即名曰保留價格。

【保馬法】宋王安石施行富國強兵策之一。凡保丁欲養馬者，官貸與馬或給以馬價，使購養之。每年驗視其肥瘠病死，分五等償還。【保單】保證所用之單據也。有貸款保單、雇用人保單、學徒保單之別，各詳該條。【保稅倉庫】即關棧。詳「關棧」條。【保稅倉庫入庫准單】即進關棧准單。詳「進關棧准單」條。【保稅倉庫入庫請求書】即進關棧報單。詳「進關棧報單」條。

【保稅倉庫交】(Ex Bond) 決定交貨地點條件之一。即賣主以保稅倉庫中之貨物，交於買主，買主為報關手續後，即可領取其貨物。

【保稅堆棧】即關棧。詳「關棧」條。

【保稅貨物】(Bonded Goods) 存儲於關棧未納進口稅之貨物也。

【保管】●法律名辭。對於受寄之物所負之責任也。保管寄託之物，應與處理自己事務為同一之注意；其受有報酬者，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為之。受寄之物，非經寄託人之同意，不得自己使用，或使第三人使用，除另有習慣或有不得已之事由外，并不得使第三人代為保管。又保管方法經約定者，不得輕予變更。旅館飲食店浴室，對於客人通常攜帶之物，應為保管，如有毀損喪失，須負賠償責任。惟金錢、有價證券、珠寶或其他貴重物品，非經點交保管，主人不負責任。●銀行或信託公司業務之一。受寄他人之金銀有價證券及其他貴重物品等，為之保管，而取相當之手續費者。詳「保管信託」條。

【保管收據】銀行或信託公司對於顧客委託之保管品所發之收據也。

【保管信託】(Custodian trust) 信託公司業務之一。受寄他人之貴重物品文件證券票據等代為保管，以取其手續費者，與銀行所附帶經營之保管業務大致相同。但就廣義言之，信託公司對於受託財產負如數保管責任，而無自由轉變之權者，亦莫非保管信託。蓋財產所有人以其財產委託公司管理時，公司對於信託人之財產，除有時代為收取利息或代付所得稅外，須將該項財產妥藏保管庫中，負絕對安全之責。其受託業務之性質，固至為純粹也。

【保管庫】(Safe deposit vault) 即銀行或信託公司貯藏寄存物品之所。普通多以上等之保險箱為之，或附設於銀庫之內。但在規模闊大者，每有特置之保管庫。如法國巴黎之 Credit Lyonnais 銀行，建有不燃物之四樓倉庫，內置救火機二十架，并有多數之看守人，輪流看守，以防火災盜難之危險。設遇火警，能於一分三十秒內，將四樓全部，用水貯滿，設備甚為周密。

【保管寄託】(Deposit for safe custody) 銀行附屬業務之一。接受一般公眾所寄託之古金銀、貴金屬、有價證券及其他貴重物品，負責保管而酌收其手續費者，有原封保管、露封保管、保管箱之別。各詳該條。

【保管寄託收據】銀行受主顧寄託之物品，於點收後，應給付寄託人之收據，填明寄託品名件數及寄託方法等，此項收據，即謂之保管寄託收據。

【保管寄託費】(Charge on safe deposit) ●銀行為主顧保管其寄託物，由寄託者付納相當之保管費，謂之保管寄託費。因寄存品種類之不同，收費不能一律，有按月定其比例徵收者，有照票面之金額計算者，有照其件數或容積之大小計算者，均由各行酌量規定，無一定之通則。

【保管貨物】為倉庫業者之責任。商法上對於貨物保管，雖無若何限制，但非倉庫營業性質上之商品，亦可拒絕寄存。例如易於腐敗、爆發或放惡臭之貨物，除冷藏庫及石油庫而外，其他倉庫概不寄存也。

【保管貨物通帳】堆棧接受存貨當手續完結時，貨主如不需堆棧發給單據時，則僅記錄帳簿中，將來任貨主之請求，發給存單押單或棧單。亦有發給收條及保管物通帳者。此帳詳記貨物之種類品名數量價格存入之

期間等，出貨時以此帳連同收據並交於堆棧而後領取貨物。

【保管箱】(Safe or Treasor Depo.) 銀行或信託公司保管寄存物品之用具。係準備一種箱篋或抽屜，借給存戶，由存戶將寄託品裝入，託銀行代為保管。并備印鑑存入，付給保管費，由銀行付以收據及箱鑰，即以其箱置於保管庫中，此箱機關極祕，當閉開時，由銀行會同存戶，另用暗鎖鑰之，故安全而確實。凡田房契據借據遺囑保險單等，用此種寄存法最為適當。參看「保管寄託」條。

【保衛團】為人民自衛之軍事集團，以補助軍警力量所不及者。其編制以每團為一牌，以閭長為牌長，每鄉或鎮為一甲，以鄉長或鎮長為甲長，每區為一區團，以區長為區團長，縣為總團，以縣長為總團長。

【保險】(Insurance) 保險者，就多數人所自覺之同一危險，而此危險，乃由偶然發生，被其損害者，亦為少數人，因此多數人謀分擔其經濟上之損失，而組織團體或公司，徵集要保人等加入，此保險事業所由生也。故保險之成立，可析為數個意義：①須有由偶然危險所發生之實在損害。蓋保險學上之危

險，乃指地震、風災、雷火、洪水等天災之事故，及死亡老衰疾病等之天人間自然或人為之事故，與夫盜難、放火、車輛之衝突、債務者之逃亡、使用人之私誘拐帶等之人為事故，子女之教育、婚姻、或應徵兵士之臨時支出擔負等之事故而言。此等危險，其損害及於生命或財產，徒以此等危險屬於偶然，難於預防，且其發生之時期與程度，皆不能確實預測，故不能不謀有以救濟之。②須以有自覺同一危險者之存在。③須多數人互相分擔其損害。三五人之少數者，雖未始不可互保，但此少數人，設同時遭遇危險，則不能收保險之效，故必須多數人為之。④保險為善後之圖謀，其功用非所以鎮壓防禦危險之來，乃於其發生後之損害，謀分擔而輕減之也。如上所述，凡欲經營保險事業者，必組成一定之順序，以求得組織之中心，即須有擔當其調度之責任者（即保險人），與提供負擔額受保險利益者（即被保險人），兩相結合，然後可稱之為「保險經營」；而因之以為營利之目的者，則稱之為「保險業」。保險業關於公益甚大，故各國法令對於其經營上，皆設為種種限制與干涉，今試

就法律方面說明其各個之主體。其約以損害填補之當事者一方，謂之「保險人」。其對此約與以報酬之一方，謂之「要保險人」。被保險利益而受保險人損害之填補者，謂之「被保險人」。或稱之為「保險金額領受人」。要保人與被保險人不必同為一人，即要保人不必為有被保險利益者。要保人無被保險利益之際，係為有被保險人之故，而締結保險契約，亦不必於二者之間有法律關係也。所謂被保險利益，即保險契約之目的，而為發生損害之客體關係是也。被保險利益，乃從締結契約之時，由被保險人現有財產上之利害關係遇有特定事故之發生，能影響及其利益而招財產上之損害者，故被保險利益，不可不以金錢計之。又有所謂保險價額者，即以被保險利益之價額為保險價額。依保險價額與保險金額之關係上，得區分為一部保險全部保險多數保險重覆保險等。所謂「保險金額」者，即保險者所約與為損害填補之金額是也。保險價額（即被保險利益之價額）為定保險金額之最高限度。其稱保險契約者所約與之報酬，即謂之「保險費」。至於保險之種類，

依社團之方法以達其目的者，稱之爲「相互保險」。其不依社團之方法而依保險媒介之方法而保險者，與多數人之各個間相締契約以達其目的者，謂之「營業保險」。各見該條。按我國保險法，及海商法大別保險之種類爲損害保險，與人身保險二種。(甲)損害保險，得分爲火災保險，責任保險及海上保險三種。而在習慣上依保險之目的，又得分爲單一保險，集合保險，特定保險，包括保險，單一保險者，以單一物或單一財產爲被保險利益之客體而找付保險是也。集合保險者，其客體爲多數同種或異種之物而保險是也。包括保險者，平均其客體之數量或價格，以確定其保險費，保險者依此無論何時，對於被保險利益，如發生損害，即行予以填補，蓋集合保險之一也。特定保險云者，保險之目的屬於特定物，如房屋或船舶之保險是也。又依保險目的之性質如何，而分之爲通常保險，及再保險。再保險之目的，即因其他之保險契約而使另一保險人負擔損害填補之義務是也。反是，若通常保險之目的，則負保險契約上損害填補義務以外之一切財產上之利害關係是也。再保險即

前述之責任保險之一，以前提保險者所負之契約責任，爲被保險人利益，而與某保險者締結保險契約是也。再保險與前提保險利益雖相異，而所以爲被保險之事故（即危險）則同。損害保險，又依保險價格與保險金額之關係，而別爲一部保險（不足保險），全部保險（全額保險），超過保險，共同保險，重複保險等，各見該條。(乙)人身保險，分人壽保險與傷害保險二種。即當事者之一方（保險人），關於對方或第三者（被保險人）之生死或傷害，約以支付一定之金額，而對方（要保人）則與以報酬，因此而互訂契約，互生效力之謂。故保險契約之要件：第一爲當事者，即基於壽命或傷害之保險，因對方或第三者之生死傷害之關係，而給付一定之金額是也。反此而稱約與報酬者，謂之要保人。從保險者領受金額之人，謂之受益人。其生死或傷害與保險人所訂給付之時間有關係者，謂之被保險人。但一人可兼爲被保險人及要保人，或爲受益人。蓋人身保險契約，得爲他人締結之，故被保險人與要保人非爲一人亦所常有。此時要保人對於被保險人，須負保險費之義務。受益

人，亦得以他人爲之，但必須得被保險人之同意。人身保險契約第二要件即爲被保險者之生存或死亡。被保險者約於一定之年齡而尙生存者，由保險人支付其保險金額，是謂生存保險。被保險者約以死亡之時期，支付其保險金額者，是謂死亡保險。分爲二種：其一爲定期保險，即單期保險是也。其二則爲終身保險。定期保險云者，於某一定之期間內，如被保險者死亡，則當支付其保險金額是也。終身保險云者，不定其期間，無論何時，被保險者一旦死亡，即當支付其保險金額是也。定期保險，與生存保險相併合，則成養老保險。養老保險云者，雖於一定期間內死亡，仍與經過其期間而尙生存者，同受保險金額之支付是也。要之，被保險人之生存或死亡，實爲人身保險之要件。從保險技術上言之，雖與損害保險之危險無異，但人身保險上之死亡，或已達於特定之年齡者，尙不得視爲發生損害之原因（危險），毋寧視之爲保險金額支付之滿期較爲妥當也。人身保險契約之第三要件則爲要保人之給付。保險人對於約以支付之保險金額，自當求得一定之報酬，此報酬即爲保險

契約者所當給付之費，所謂保險費是也。保險費由營業費及純保險費兩者合構而成。純保險費者，其一部分預爲其他被保險者之生存或死亡時作爲保險金，由保險者支付之，其他部分，則由保險者積儲之，以爲該被保險者之生存或死亡時，得以充當保險金額而支付之者也。故又稱此爲責任準備金。自經濟上觀之，亦不外貯金而已。又人身保險第四要件則爲保險人之給付。保險人之給付，即保險金之支付是也。保險金額，須於契約訂定之時決定之，方可據此以定保險費。人身保險中之人壽保險，亦爲定額保險之一種，無損害填補之性質，因而亦無如損害保險之爲分類。又人壽保險上，保險人所擔負之契約責任（即保險金支付義務），得以之爲被保險利益，與其他保險人締結再保險。而人壽保險中，有二人以上之生存或死亡，而後定保險人之給付者亦有之。例如約以甲或乙死亡之際，當支付其一定金額，或約以甲如於乙生存中死亡時，保險金額，當對乙而支付，乙如於甲生存中死亡時，保險金額，當對甲而支付等是也。稱此謂之關聯合保險。又人壽保險上，保險人依

保險金支付之方法，得別爲資金保險，及年金保險。資金保險，即保險人一次支付其保險金額。年金保險，即於一次付入其保險費，而於年年支付其保險金額之謂。保險上其他分類，尚有所謂「物保險及人保險」，此二者區別，在視其危險是否關於人體或關於物體抑其他財產，以爲標準者。損害保險及人身保險之區別，在以損害之事故是否屬於人之生死抑屬於物之損害以爲標準。例如疾病保險之類，則屬於人保險而非人壽保險也。「損害（賠償）保險」及定額保險，損害保險，以損害之填補爲目的。定額保險，以契約所定之特定金額之支付爲目的。如人壽保險、疾病保險、徵兵保險等，皆屬於定額保險也。

【保險人】保險事業之經營者。我國保險法上謂之保險人。爲保險契約當事人之一。

【保險公司】(Insurance company) 即經營保險事業之公司也。各國保險法，多規定非股份公司或相互組織不得經營保險事業。僅英國曾意組合中，有一個人保險者，而在他國則甚少。其理由因保險事業爲互於長期之契約，其事業經營者之存續期間，勢

不可不永久，若許以一個人爲保險者，其存續時間有限，他人即不敢爲安全之投資，至於經營之資本務須雄厚，以基礎鞏固爲最要條件。如日本保險法，規定保險公司之資本金不得在十萬元以下，并由主管官廳，嚴厲監督之，無論何時，得使報告公司之業務，或檢查其財產，若認其事業繼續困難時，即令其停止營業，或則限其變更業務之執行，及計算之基礎，並隨時爲保護要保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之權利而發必要之命令。至於利益之分配，在普通之股份有限公司，得提純利百分之十爲公積金，有餘則分配於股東，而在保險公司則非抵補開辦費，及營業費之全部後，不得爲利益之分配。而於所謂責任準備金，亦並使之預爲存儲，總之無論或隱或顯，對於保險公司之監督，固無微不至也。我國保險事業，近年日漸發達，大抵以上海爲中心，其保險種類有「人壽保險」、「海上保險」、「火災保險」、「運輸保險」及「汽車保險」等，分爲國人自營之公司及外國保險公司之支店，並其遠東之總代理店等。據民國二十三年銀行年鑑所載，國人自營之保險公司已二十八家。雖集中

於上海，然其大部份則為全國重要各商業地所利用。中國人壽保險之事業，發生於光緒末年。當時此業之經營非常努力，以期普及，但被保者殊少。其故由於一般對於人壽保險之效果，甚乏相當之認識。至於近年，此業始稍發展。人壽保險之種類，分為「終身保險」、「養老保險」、「生存保險」、「死合險」及「教育保險」五種。海上保險及火災保險各公司，亦以上海為最盛。此等公司，有為英美有力團體聯絡之海上火災保險協會會員，一九二九年，登記於 The Shanghai Marine Underwriters Association 中者凡六十七家。

【保險支付證明書】(Policy retaining memo.) 英國關於保險單之發行，與他國不同，無論輸入其本國之貨物付保險，或由其本國輸出之貨物付保險，其保險金額之支付地，均定於倫敦。其保險單僅發行一紙，祇須運送人將保險契約上必要之書類交於倫敦銀行，該行受入此項證券，即作成保險支付單，送於卸貨港之交易銀行，以代保險支付之證明。若一旦貨物遭遇海難，則由受貨人申請於卸貨港之保險公司代理店，

以定填補之額。再由該代理店通知倫敦銀行，銀行即將保險單發出於保險公司，履行其損害金支付之手續。

【保險代理店】(Insurance agent) 為保險人營業上之代理人，或為締結保險契約之媒介者。依保險之種類，而有火災保險代理店、海上保險代理店、運送保險代理店、人壽保險代理店等之區別。在英國亦有為被保險人之代理者。海上保險得設償金支付代理店、海難代理店等。代理店之業務範圍，一依契約書而定，例如關於被保險人被保險物之周旋、檢查、及契約之締結、保險費之徵收、保險單之交付、被保險物之損害調查、保險金之支付，皆有受委託之權限也。

【保險估計員】(Actuaries) 人壽保險業關於保險費之計算等，須由專門之學者任之。蓋人壽保險與其他之保險異，必須應用統計及數學上之技能，非普通商人所克勝任。其擔任此種估計職務者，謂之保險估計員。又名精算師。詳「保險估計學」條。

【保險估計學】(Science of actuary) 凡經營人壽保險，及類似於此之事業，所必不可缺之專門學問也。欲求收支之相抵，而得以

永久繼續其經營者，不能不以此種學問，加諸精確計算基礎之上。昔時救濟團體之類，屢興屢仆，每歸失敗者，無非缺乏此學之故。後世之人壽保險事業，所以能繼續發展者，皆由有名之數學家保育而蕃殖之也。十九世紀之終，多數學者本統計上及數理上，以指導組織此項之事業。世人乃漸着眼於其應用。十八世紀中葉，此方面之研究益臻發達。學者爭製完備之死亡表，發明數學上巧妙之應用，遂於無意間，成立一種人壽保險學。所謂保險估計學者，即指研究此種學問者而言。而舉其堪任此學術者，謂之保險估計員 (Actuary)。今保險估計員之根據地為英國，一八四八年，設於倫敦者，謂之倫敦保險估計學會 (Institute of Actuaries for Great Britain and London)。其目的在研究保險估計之方法，以圖其學術之進步。其後英美各國相率組織之。日本亦於明治三十二年十一月，在東京組織保險估計學會，招集保險估計之職務者，及與此方面學問有關係之人，從事研究其重大問題。其在德國，不稱之為保險估計學，而稱之為保險學。一八六八年，欲於柏林開設人壽保

險學講習所，而竟中輟。至一九〇〇年，乃重新設立保險學會，專於研究人壽保險的數理統計之外，並網羅其他關於一切必要之學術，以發行刊物。日本亦在明治二十七年十月，在東京創設保險學會，發行月刊曰保險雜誌，大有貢獻於斯學。故保險估計學，將隨時代之進步，以國際力量完成之。一八九五年，九月二日至六日，在布蘭雪大學所行之「萬國保險估計會議」，即為其嚆矢。此後更以布蘭雪大學為根據地設立常會，每三年一屆，由各國政府及民間主辦之，自是倫敦、巴黎、紐約、柏林諸地，悉有此項學會之設立。

【保險估計學會】見「保險估計學」條。

【保險估價人】(Insurance surveyer) 保險公司所承保之目的物，如房屋、建築物、什器、商品、貨物、船舶等，加以檢查，以判定其於危險之程度，兼依統計之基礎，作成危險階級，以資徵收保險費之參考，并藉以決定保險金額，及承保或拒絕，皆為保險估價人之任務。

【保險佣金】(Insurance commission) 保險居間人於誘導顧客締結保險契約成功

後，保險公司酌其勞力，常以保險金額之若干支給之，謂之保險佣金。故保險居間人，能多締保險契約即可增多其一己之利益，往往有願以其利益之一部，分與被保險人，以圖加增保險契約之數額者。又凡以貨物付保險時，於保險費外，被保險人所支與保險人或保險居間人之費用，亦謂之保險佣金。

【保險局】紐西蘭政府於一八七〇年開始官營之人壽保險事業，設保險局以當經營之任。業務之執行為保險局總裁，由勅令任命之。其下有部長及屬吏，由保險代理人募集被保險人，與商辦之人壽保險公司亦無大異。惟每年收支如有剩餘時，則舉其全部分配於被保險人。

【保險法】謂法律之屬於保險事業者。其起源已無從查考，然據一般學者之意見，皆以意大利為起源地，而以十二世紀為發生期。蓋西元一一八二年間，猶太民族被法國放逐於意大利者，對於其財產之運送，皆行保險方法。是為意大利保險事業勃興之嚆矢，亦為海上保險之濫觴，即今所謂互保組織者是也。至十八世紀初期，營利組織成立，保險事業遂益發達。火災保險、人壽保險，以及其

他特種之保險皆相繼而起，遂成今日之局勢。故依保險業之發生而推論保險法之制定，自當肇始於意大利。日本保險法規，始創於明治二十三年。厥後發布保險業法，是為保險單行法之始。至於我國則公布於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乃一種單行法。

【保險金額】依損害保險與人壽保險之不同，而保險金額亦有異。在損害保險之保險金額，即為保險者填補義務之最高額；在人壽保險之保險金額，即保險者關於對方或第三者之生死所當支付之金額也。故此項金額，實為保險契約之要素，苟契約上不定保險金額者，其契約即為無效。

【保險信函】信函之付保險者，凡通郵處所集內，標有已(一)之各局，均可寄遞。寄信時先向郵局購入保險信封，將信件納入，用明淨火漆於各封口騎縫處封誌之，并加蓋自用圖章於火漆之上。收件人之姓名住址，須書寫明確，不得交收件人以外之何人，或收件人同居之何人。保險價值，至多以一千元為限。所保之價，不得超過內裝物品價值之數。保險費用於郵費及掛號費外，另行徵收。

【保險契約】(Contract of insurance) 即「保險單」詳「保險單」條。

【保險契約當事人】保險契約之當事人有三：一為相約賠償者，即所謂保險人；一為相約與以酬報者，即所謂要保人；一為獲得賠償利益者，即所謂被保險人，又稱受益人。要保人與被保險人，往往有由一人兼之者。

【保險契約器】此為保險業者於旅館車站等繁華場所設置之容器，其始僅為損害保險公司均用之。此器之右端上部，有僅足以投入保險費之小口，左端下部，則有排出保險證券之小口，其中間亦有一口。凡旅客途中，恐遇汽車或電車之肇禍致遭災害而欲預投保險時，即走進停車場前，向設置之保險契約器，自上口投入一定金額以為保險費，同時下口即排出保險單一紙。此紙為一厚紙片，備書契約條項，及公司之署名，與夫其他一切形式。且排出之際，凡日期、時間、號數，無不押印精確。保險單之一端有打孔線，可扯下以記載要件，復由中間之小口投入，俟公司之巡視人開器取去。

【保險堆棧】(Safe deposit) 亦稱信託倉

庫(Safe deposit vault) 即代寄存物主保存有價證券及貴重物品之堆棧，性質同我國銀行內所設備之保險箱。在歐美各國有專營此種業務者名曰 Safe deposit company (信託公司)。貨物寄存者，須有相當之介紹人，又本人之照片及簽名或印鑑均須交於銀行，並須給付相當之保存費。

【保險條款】(Policy clause) 詳「保險單」條。

【保險通知書】即投保單。詳「投保單」條。

【保險單】(Insurance Policy) 此為保險人交付於要保人或被保險人之契約書。詳記關於保險人與要保人或被保險人間所訂結保險契約之條項，以為雙方之證據者。此項保險單依各種保險之不同，而記載之條項亦異，各國依其自國習慣法律社會之宜等，而約款亦不一致，大體得分為普通約款及特別約款二種：前者即保險單中所印刷本文之部分，無論如何情形，皆得適用者。後者則除印刷之約款外，對於當事人特別契約之條項，或則變更約款中一部分，為一般情形所不適用者。若特別約款與普通約

款有抵觸時，則應從特別約款。在我國凡保險法上之強制規定，不得以契約為不利於被保險人之變更也。保險單得為背書或轉讓，一與其他之證券相同。亦有於單上不指定保險金受領人，故不認保險金支付於持單人之事，因此欲為轉讓，必須得當事人之承諾，且須通知保險人，使為承諾之背書。海上保險單，火災保險單，人壽保險單，運送保險單等之法定記載，皆各有別，今試分述於下：①海上保險單，我國海商法中，嘗列舉其事項，並得插入條款，惟如法國之 Policy Francaise，或比利時之 Police Anvergoise 等，皆使約款劃一，採用與各公司相合之海上保險單。此單隨保險目的之種類而各有差別，日本及歐洲各國，關於船舶及貨物，則使用別種之單，對於希望利得及運費等，不別設單據，而以貨物或船舶之證券代之。②火災保險單，除法定事項外，與海上保險單無異。各保險公司，得於保險單上設為種種約款，以補法律所未備，兼以保自己之權利。火災保險單，亦有特種者，例如以保險價格之一部投保時，保險人之責任，依保險金額對保險價格之比例而定之，不出

損害保險之原則。但火災保險固亦有其特例。(A)英國所謂 Specified policy 依此契約，保險目的所被之損害如未達於保險金額時，按其實際填補，既達損害保險金額以上時，則以保險金額為限度而行其填補。(B)所謂 Average policy 者，以保險價格之一部付諸保險時，保險者則約所擔負之保險金額，惟對於其價格以為比例，此今日諸國所通行也。此外尚有所謂 Valued policy 者，保險目的罹於火災時，不問其損害如何，悉支付保險金額之全部，但此辦法，未免有失條理，故法律上不承認之。又有所謂 Floating Policy 者，凡儲入堆棧之品，以其出入頻繁，對於此等火災保險之金額，時常變動，故於一定期間內，規定保險者所當擔負之最高責任額，時時由被保險者報告存棧貨品之確數，以資計算其保險費，與銀行所計之日息無異。

【保險單回復效力】人壽保險費過展限期不繳者，其保單即失效。但投保人如於保費到期之日起，一定期限內向公司所指定或認可之醫生請求覆驗體質，取具證書後，仍得將所欠保費及其過期利息，補行繳足，而回

復其保單之效力。吾國人壽公司通常規定二年以內，得以回復效力，美國則有規定自一年至五年者，亦有不定回復效力者。

【保險單押款】人壽保險契約訂立後，如投保人無力續繳保費，此為其救濟之一法，其法投保入祇需繳納現金半數或三分之一，其餘額可出保費票據抵付。此票據訂有利息，且以保險單為抵押品。在公司以有保單作抵，自不虞票據之無效，而在投保人則以經過一定之時期，公司終須分給其紅利，所得之數，或能清償此票據之本息。故此法之利，在於能救投保人一時之急，然其弊亦不免，近世行之者日少。

【保險單保有者】(Policy holders) 即保險單所持人。英國法律，承認為保險契約當事人之一。其保險單上，初不明定保險金之領受人，僅發行一空白之證券，而任最初締保險契約者之自由移轉，得轉讓於第三者，其讓受人，即謂之保險單保有者。依此，其後即為保險契約當事人之一，得一方納付保費，一方承受保險金，法律上予以保護。

【保險單價值法】(Valued policy laws) 美國威斯康省於一八七四年間所頒布之

法律。各處嗣亦相繼仿行。其目的，在規定保險數額之大小，須視保險公司與經理人之意志而定，不准火險保單有四分三損失之限制。所謂四分三損失限制者，即公司對於全部損失四分之三以上之損失，不負賠償責任之謂也。

【保險期間】即危險負擔期間之謂。詳言之，即保險者自開始其填補責任，以至於責任消滅為止，謂之保險期間。此保險期間，不但為保險契約之要素，其期間之長短，亦有關於保險者損害填補義務之拘束，故於訂立契約之時，即須將此期間先行確定。期間之長短，得依當事者合意定之。惟其始期及終期，須記明於保險單上。此外亦有由法律上推定之保險期間，如關於運送保險，除有特約外，當以運送人接受運送品之時起，至交付於受貨人止為推定之保險期間。其屬於海上保險者，每次航海投保船險之時，自貨物上船時起，迄於到達港卸貨終了時止，為推定期間，如貨物上船之後，其船舶始投保者，則保險者之責任，當自契約成立之時為始。如以載運之貨物投保，或以該貨到達時所當得之利益或報酬為保險目的時，則以

該貨離陸之時爲始，迄達上陸港起卸終了之時止，爲推定保險期間。

【保險費】(Premium) 爲保險人向被保險人徵收之費用，以爲契約之報酬者也。此項費用在損害保險上，爲保險人擔負損害填補義務之代價。在人壽保險上，則爲保險金額支付之代價也。營利保險之保費，純然屬於保險人之利益，相互保險之保費，在法律上雖應歸爲保險者之利益，但從經濟上言之，則當分配於社員。蓋相互保險之保費，不外社員之分擔額，而非危險擔負之對價，故學者對於保險費，認爲存在於營利保險上，而不存在於相互保險者之間也。保險費額決定之標準，依保險價格保險金額與危險程度而定之，危險程度之大小，又依被保險物危險之性質如何，及足影響於危險之一切事情如何以爲標準。所謂保險費乃包括純保險費，附加保險費，有時並以其可爲責任準備金之部分而構成之。純保險費即基於保險價額（及保險金額）與危險之程度而計算出來之金額，合併其所取爲營業費之附加保險費，乃稱之爲保險費或營業保險費。人壽保險之保險費，則由營業費及

純保險費兩者而成。純保險費之一部，則以備被保險者之生存或死亡時，由保險人支付之，以爲保險金。其他一部，則積儲之以充被保險人之死亡或生存而支付之之保險金額。謂之責任準備金。保險費爲保險人擔負危險之一種報酬，危險負擔義務不能分割，故同時其權利亦不能分割，蓋危險程度包括計算，危險既不可分，保險費亦不可分也。惟契約之全部或一部爲無效，保險人因而對於危險擔負之責任，亦得爲全部或一部之減輕或免除，被保險人，得向保險人請求保險費全部或一部之返還。但此際保險契約人及被保險人，須以屬於無意且無重大過失爲要件。又保險契約成立後，保險人未開始其保險責任之前，保險契約人得解除其契約全部或一部，但保險人亦得扣除其保險費之半額，以彌補其契約締結費，報酬佣金等費之損失。又保險人責任開始之前，不因保險契約人或被保險人之行爲，而保險目的物已有全部或一部遭罹損害，不應歸保險人負擔危險時，則保險人當返還其保險費之全部或一部。至若保險期間中，保險價額已顯著減少，保險契約人對於

保險人之保險金額，亦當請求減少，而同時請求減收其保險費。惟此項減費之請求，係對於後來發生效力，其既付納之保險費，則不得請求返還。此亦依危險不可分之原則所生之當然結果也。又保險契約之當事者，因特別之危險，而定特別保險費時，例如人壽保險，對於戰爭危險，而定特別保險費時，在保險期間中，其危險若不發生，則保險契約者，得請求將來保險費之減額，惟既付之保險費，不得請求返還。保險費支付義務，由保險契約者擔負之，保險契約人與被保險人如爲兩人，則保險費支付之義務，當不屬於被保險人，而屬於保險契約人，因而保險費減少之請求或返還之請求，亦當由保險契約人爲之。惟保險契約人與被保險人爲兩人時，保險契約人受破產之宣告時，則保險人得對被保險契約人請求保險費，若保險契約人既受破產之宣告，保險人無從取得其保險費，契約之效力自當消失也。保險費支付之方法時期及場所，本依契約上之條款而定，但支付之場所，如約款上無特定習慣上又無常例者，則從衡法之原則，向保險人之營業所支付之。外國之保險業，常派

出收款人，就被保險人收費之習慣。至於支付之時期，以危險測定期間內，先行支付為通則。由第一保險費之支付，為契約成立，此為普通習慣，但如有特約，則後期支付，分期支付（半年付，三月付，每月付）亦無妨。契約期間，比較短促之時，或當事者間信用素孚之時，固往往有後期支付者。惟於期日之到來而無以應付，便足為契約失效之原因，故保險者通常亦設定猶豫之期間，雖經正當期日，而能於所猶豫之期間內，支付其保險費，則其契約仍屬有效。猶豫期間之長短，隨保險者之意思定之。我國保險法，為一個月，逾期不付，則停止保險契約之效力。惟既經停止之後，保險契約人將保險費及其他費用清償時，則至翌日正午，仍可恢復其契約之效力。另有「保險費不可分」、「保險費不退還」、「保險費退還」，各詳該條。

【保險費不可分】保險人所承受之危險，原為單一不可分者，而對此危險承受之報酬，所謂保險費，亦當然有不可分之性質。故對於一種危險，所訂定之保險費，不問其事發發生之時間如何，不能不支付其全部，例如一年分三次支付之保險費，於第一次支付以

後，即行發生事故，該年度內之保險費，仍不能不照數支付，其性質即謂之保險費不可分。

【保險費不退還】(Insurance without return premiums) 保險金支付原因之事故未發生以前，因他項事故而致契約歸於終止時，既付納之保險費，不予退還是也。例如教育資金保險，被保險人未達所定年齡之前而已死亡，則既付之保險費，例不退還，只可全然歸於該被保險人之損失而已。此時保險人，得以該保險費之全部為利益。惟契約中止後之保險費，如已給付者，應由保險人返還之。

【保險費同盟】(Tariff association) 火災保險業發達之後，所組織保險費之協定同盟也。同盟之公司，互為再保險之受授，或共同行危險之測定，或損害之調查，以防保險費率之暴落。同時亦實地研究諸種有用之學問，以求斯業之進步。英國於一八二〇年至一八五〇年前後，投機熱之保險公司，起仆不少，至一八五八年，乃由有力之公司協議，創成此項保險費同盟，共圖鞏固其事業之基礎。

【保險費協定率】(Tariff rate) 由火災保險公司之同業或同盟，協定保費之定率也。在保險業發達之國家，常由該業組成團體，以協定保險費。其法舉危險之要素而分類之，集合多類同一之危險，以求發見一定之率，於中酌量加減。但此項協定率，當非可以短歲月中謀其精確，須集多年之經驗及材料，以謀作成最後之協定。其率皆定某種危險之最低限度，其危險成分之較大者，則另課以附率，此其大較也。

【保險費退還】(Surrender value in cost) 人壽保險多為費續之長期保險，故保險期間，保險契約者之經濟，恆不免發生變化，因此於人壽保險約款上，不得不認契約者無論何時，得為契約之解除。例如保險人受宣告破產之際，契約者即得為契約之解除；保險人於責任開始之前，無論何時，亦得解除其全部或一部；凡此情形，被保險人俱得請求責任準備金之返還。而在保險人，須將解約價格返還之。然實際上多有折扣，其折扣之計算，亦有規定於保險條款中者，此項退還之金額，謂之保險費退還。

【保險費帳】(Premium account) 此為處

理保險費支付而設之科目也。普通商店對於保險費，僅有收入而無支出，故此項帳目，惟屬於損失方面，故常記入於借方。凡遇保險費有鉅額之支付者，乃用此科目處理之，其小額之支付，多包括於貨繳費或營業費之內。

【保險費累加保險】(Increasing premium Plan.) 人壽保險自契約成立之日起，所應納之保費，於其一定期間，按年遞加。例如第一年為二元，第二年則為三元，此於一般青年依俸給收入以支付保費者，最為適宜。

【保險費期票】(Premium note) 貨物之海上保險，及火災保險，人壽保險等，其保費數額不多，例屬一次付給。惟船舶之海上保險，其金額每非常鉅大，被保險人難於一次支付，故有分期支付之習慣。然分期支付，保費較高，不免有不利之處，故外國制度，有使船主於最初付納之日迄於期滿，發行期票，數紙以代保險費之分期，保險人領受此票，即作為保費已付。

【保險費遞減保險】(Decreasing premium plan) 此為保險費累加保險相對之名辭。人壽保險自契約成立之年起，於其一定期

間每年遞減其所應納之保險費也。此種保險適於年齡漸老之人，其生產力漸薄弱，故其支付之保費亦漸減。

【保險進口交】為買賣貨物條件之一。售貨人以其貨物保險運送至買主指定之商港，交付與買主也。

【保險集金主義】保險金額賠償事故發生時，舉所當支付之金額，由保險加入者分配而徵收之。此為保險事業原始之形態，此主義之短處，在於集金之困難，加入者出資額之不能一定，徵收期之無定則，保險人易行其不正之行為，被保險人之所得不能一定等弊端。在營業保險上，殆無採此主義者。各國法律亦置諸保護範圍以外，視為別種制度之一。

【保險業】(Insurance business) 見「保險」及「保險公司」條。

【保險準備金】(Insurance reserve fund) 即責任準備金。詳「責任準備金」條。

【保險經紀人】(Insurance broker) 為海上保險媒介之人。其職務則為關於保險契約之申訂，保險費之取付，損害償還金之請求，及受領，保險人與被保險人間所需之一

切手續之代辦等是。經紀人之地位，不僅有利於被保險人，即在保險業者亦可省卻一與被保險人交涉之煩勞，因而經紀人之佣金，例由保險人擔負之。凡欲從事於保險經紀業者，不惟須精通海上保險之業務，且須知各國慣例，兼能體察保險人營業之態度等，始克勝任。保險經紀人向被保險人代收之保險費，不必每次繳付於保險人，通常俟與保險人總計算之時，乃繳付其保險費之總額，而一方與有信用之被保險者間，亦得為同樣之總計算。是故經紀人在保險人與被保險人間，固與雙方以便利，而於保險業上，誠為不可缺少者。然遇狡猾之徒，使保險人蒙其意外之損害者亦有之。蓋在共同保險之際，經紀人往往結託有信用之保險人承受比較低率之危險，而使他保險人盲從之，一旦支付賠償金之際，其承受低率危險者，毫無責任，而惟有其他盲從者須負支付之責任。此等手段，常所不免。今將經紀人於「魯意」團體中，辦理保險之諸手續略述之，被保險人先將其申訂之要項，通知於經紀人，經紀人則記其要項而送交於保險人，使記入各自承受之金額，然後發送承

諸證於被保險人，再將詳細要件，備記於魯意營業所中所備之保險單，其裏面則記各保險人之名義及所承受之金額，各自署名完訖，送付於被保險人，其手續乃告完成。

【保險價值】(Valued policy law) 在火災保險上，凡當事者間所定之保險金額至損害發生時，保險人設能證明其價值有失之過當者，得請求填補額之減少。然保險人行使此項權利時，實際上常有困難，同時保險人亦有藉此以行其詐欺者。勢必損害被保險人利益，故我國保險法第三十九條：「除契約別有訂定外，保險人對於要保人或被保險人，為避免或減輕損害之必要行為所生之費用，負償還之責。其償還數額與賠償金額合計，雖超過保險標的物之價值，仍應償還。」此為限制保險人任意企圖損害填補之減少者。惟要保人所保之金額，亦宜合於實際，如過多過少，亦均受法律之限制。如保險法第三十四條：「保險標的物之價值，超過保險金額者，除契約別有訂定外，保險人之負擔，以保險金額對於保險標的物之價值者比例定之。」又第三十二條：「保

險金額超過保險標的物價值之契約，係由當事人一方之詐欺而定者，他方得解除契約。如有損害，并得請求賠償。無詐欺情事者，其契約僅於保險標的物價值之限度內為有效。」故保險金額，宜深合標的物實際之價值，則當事人間自無爭議發生矣。

【保險箱】(Fire-proof safe) 為儲藏貴重物品之具。普通皆以鋼板製成，門有堅固而祕密之鎖。箱內復有鐵門及抽屜等，以備分儲各件。鋼板之夾層中，實以禦火之物，故遇火時所儲物不致毀滅。然惟佳者始具此功效耳。

【保險箱匣】貴重物品向郵局遞寄時，可用一種保險箱匣。按郵局章程，須至少以板厚八公釐之堅固木箱或金屬之箱裝寄之。此項箱匣，長不得超過三十公分，寬不得超過十公分，重量不得超過一公斤。其遞寄之局及納費方法保險方法等，均與保險信函同。參看「保險信函」條。

【保險營業費】(Loading) 人壽保險之徵費，分純保費與營業費兩種。凡契約之訂立，身體之檢查，保費之徵收，投資之費用，職員之薪俸，以及其他一切供給營業上之耗費者，

均屬於營業費，須與純保費連帶徵收之。

【保險醫師】見「保險醫學」條。

【保險醫學】人壽保險訂約之前，有使醫師診察被保險者身體之必要。惟此項之診查，於鑒別身體之強弱，疾病之有無，必須具有特種之知識與技能，故從事於保險事業之醫師，往往皆有專門之研究。此近世有「保險醫學」之名稱也。保險醫師之職務，不僅於被保險者之加入時，診斷其能否允許其加入，即許其加入，亦須對於各個之體質、健康、遺傳及其他關係，一一各為種類等級以別之。又如何而能使彼等於普通人壽保險中被拒絕者，而仍可以其他方法獲得保險之機會。至於疾病保險或傷害保險，當事故發生之際，其損害程度如何，亦由保險醫師參與決定也。

【保險簿】(Insurance pass book) 當保險契約成立，保險費納付之後，保險公司應交保險單於委託人，此為常例。但大公司業務頻繁，對於契約之申訂，難於一一交付保險單，於是交付一種保險簿記入其申訂之要件及保險費等，以為保險單代用之件。但通例應將保險約款印刷於此簿之上。

【保險證券】即保險單。詳「保險單」條。
【保證】(Guarantee)有保證人與保證金之別。各詳其條。

【保證人】謂當事人約定一方於他方之債務人(即主債務者)不履行債務時由其代負履行責任之契約。謂之保證人。其所保證之債務除契約另有訂定外包含主債務之利息、違約金、損害賠償金及其他從屬於主債務之負擔等。此等保證之債務對於主債務則為從。故主債務無效時從債務亦無效。茲再舉其重要點如下：●主債務人就其債發生原因之法律行為有撤銷權者保證人對於債務人得拒絕清償。●保證人於債權人未就主債務人之財產強制執行而無效果前對於債權人得拒絕清償。●保證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保證人不得主張前項拒絕清償之權利。即(A)保證人拋棄前條之權利者(B)保證契約成立後主債務人之住所營業所或居所有所變更致向其請求清償發生困難者(C)主債務人受破產宣告者(D)主債務人之財產不足清償其債務者。●約定保證人僅於一定期間內為保證者如債權人於其期間內對於保證人

不為審判上之請求保證人免其責任。●保證未定期間者保證人於主債務清償期屆滿後得定一個月以上之相當期限催告債權人於其期限內向主債人為審判上之請求如債權人怠於為之保證人得免其責任。

【保證支票】(Cashier's check)一稱保付支票乃出票人或持票人將支票請求銀行簽字並蓋印於其上註明保付字樣俾其確能兌付并得藉以流通者也。銀行既為保證之後於是兌款義務完全歸銀行負擔故與本票之性質大略相同參看「支票」條。

【保證佣金】(Del credere commission)一稱資力保證費。又稱支付保證佣金或買主保證佣金。貨主委託販賣時受託人對於貨款須有相當之保證但貨主對於此種保證須加給佣金之數名曰保證佣金。收受保證佣金之受託人對於一切貨款無論買主倒帳或遲延不付時須負完全繳納之責任。

【保證放款】(Cash credit)銀行對於有二人以上保證之借主就約定貸款範圍以內准其隨時支付並令出具隨時應銀行之請求償還本利之證書而貸之以款之謂也。按此項放款隨時取償並無歸償定期殆與

活期透支無異。其不同之點約有三：活期透支基於平素存款之關係此則於放款之先曾無存款之往來此其一。活期透支以有抵押品為原則此則絕對不須抵押品此其二。活期透支不論保證人之有無此則以保證人為成立之要素此其三。蓋活期透支不過為商業家一時之協濟而保證放款以獎掖有為之青年促進工商業之發展此項放款方法肇端於一七二七年時蘇格蘭銀行 Royal Bank 為振興工商業起見間接推廣其發行紙幣額遂首創保證放款制度使缺乏資金而具有才能之企業家可以經營獨立事業蘇格蘭工商業之日臻發達此制與有力焉。

【保證股票】(Guaranteed share)公司於一定之年限間不問事業盛衰如何均得享受一定分配額之股票謂之保證股票。此項股票所屬之事業大抵為國家所經營而以保護獎勵為目的者故以一定之分配率誘掖人民之投資耳。

【保證金】●以金錢保證本人之信用也。詳「本身保證金」條。●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之交易所對於買賣違約所生之損害負擔

償之責，應繳存營業保證金於國庫。而交易所之經紀人或會員，則應繳存保證金於交易所，遇有違約事項，交易所有優先之處分權。

【保證保險】(Fidelity insurance) 即本身保險。詳「本身保險」條。

【保證書】對於他人之行為或資力，負保證之責，而以書面記其意旨以爲證據者。商店對於普通使用人，多令其保證人填寫此書，由文書科保存，俟其退職時發還之。參看「僱用人保單」條。

【保證基金銀行】(guaranty-fund bank) 爲儲蓄銀行之一種。盛行於美利堅 New Hampshire 州，其組織係兼採互助儲蓄及股份儲蓄銀行之優點而調和之。蓋在營業方面一如互助儲蓄銀行，然除祇收儲蓄存款充銀行之資金外，不營其他商業銀行業務，其特點將存款分成普通與特別兩種，普通存款有固定利率，與互助儲蓄銀行以盈餘計算利息之方法大相逕庭，但較之股份儲蓄銀行付給定率之利息，轉相彷彿。申言之，保證基金銀行之普通存款，猶如其他公司之優先股，其股息每有定率，分得利

息後，則將盈餘額全數分給特別存款戶。故普通存款戶之利息不受若何影響。同時特別存款戶與其他公司之普通股股東同一待遇，其分紅每隨營業之興替而增損。有時雖因銀行盈餘甚大，享住厚之報酬，但一旦銀行純益不敷，支付普通存款本利時，勢又不得不移用特別存款以支付之，其所負危險亦較大。

【保證責任組合】即產業組合，負有保證責任之謂。詳見「產業合作社」條。

【保證債務】詳「保證人」條。

【保證準備】(Documentary reserve) 紙幣兌換準備法之一種，所以別於正貨準備而言。指以公司債票、公債票及短期商業票據等各種有價證券充兌換準備是也。參看「正貨準備」條。

【保證資本】(Guaranteed capital) 銀行公司爲債權者作保證而保留之資本金也。蓋對於運轉資本而言，如銀行公司之「未付入股金」及保險公司之「責任準備金」即屬此類。

【保鏢】一作保鑣。曩時中國北方之保護行旅安全之營業也。南方亦偶有之。其團體稱爲鏢局，按鏢爲兵器，形如矛頭，古有賴擲擊之

精以退盜者，故名。其擔任保護之人名鏢客，或稱鏢師。鏢局中僱用此等鏢客護送行旅貨物而徵收相當之費用。

【保護手】交易所經紀人伸出左手之謂。伸此手之意義，即將以前所約定之買賣，以之轉賣或買回，使前此之買賣兩相抵銷。

【保護貿易】(Protective trade system) 國家因保護其自國工業起見，對於外國輸入貨品，課以高度之稅率，使外國品之價格高出本國貨品之價格，因而將外國輸入品逐出於本國市場，故稱爲保護貿易。保護貿易原爲施行於產業後進之國家，以哺育其幼稚之工業，但今則變爲產業先進國之國際經濟爭鬥之武器，如歐美先進國之關稅壁壘是。

【保護關稅】(Protective tariff) 見「關稅」條。

【信用】(Credit) 信用者，信任他人有實踐許諾之能力及志願是也。假如甲信用乙，將其貨物除賣於乙，而乙之付款義務延至日後，此甲乙兩者之關係，名曰信用。信用成立之要件，即者信用者有付款之能力及履行義務之善意。如被信用者，不履行其義務或拒

絕時，信用者得依法強制之。社會上之信用發達，可以充實商工業之資本，使人民道德之進步，法律制度之觀念增強，及經濟上政治上之自由發達等。信用之區別繁多，茲擇要略述於下：①依保證之種類，有對人信用及對物信用。對人信用者，即確信債務人之付款能力，不須若何擔保之謂；對物信用者，即債務人提出財產之一部以爲擔保之謂。②依貨物之使用，可別爲消費信用及生產信用。所謂消費信用者，即利用信用而得到生活上之物質是也；生產信用者，利用信用，得到生產或營利之資料是也。信用之發達，其於國民經濟上之影響，即：①依信用之關係，可以鈔票、支票、匯票爲付款之工具，比較使用現金更加一層之便利，而信用證券之流通，可以作巨額之支付，又可遠隔他方，而能節省時間與勞力，又可利用節省之現金以供其他之生產用途。②具有企業才能之無資產者，由信用之關係，得利用資本家之資本，以從事於生產之用。③由信用之關係，得吸收小額之資本而成爲大資本，使用於有利生產方面。④因零碎資本，可作有利之投資，因此提高一般人之貯蓄心，以作將

來之失業或疾病或急需時之準備。⑤又信用基於相互之關係，其普及之結果，使經濟關係之一般利害關係者互相密接，更進而增加一般道德之進步。至就其弊害言之，即：①收入不豐者，利用信用以增加其消費。②企業家利用信用圖謀不安全之企業，與夫挑撥投機心。③因資本家之信用較無產者爲大，益助成貧富之階級。又凡立於希望存款希望借款者間，而以各種信用媒介爲職業者，名曰信用機關，方今信用機關之最重要者，則爲銀行與錢莊，故信用使用之程度如何可以收益，如何可以避害，是在銀行與錢莊之措置如何耳。

【信用工具】(Credit instruments) 卽信用憑證。爲信用於商業實際運用上一種特定的形式，亦卽交易當事人的一種債務證據也。例如匯票、期票及帳冊各項，稱曰商業信用工具；債票及短期票據等項，稱曰投資信用工具是也。

【信用交易】(Credit transaction) 卽未經完成之商業交換，雙方依賴信用之行爲也。例如甲方以貨物賣與乙方，而乙方於經過一定時期後交付貨款；又如貸借關係，一方

以金錢借與他方，他方於他日返還；又如提供勞力之工人，先行作工，而於日後收取工資等，皆屬於信用交易之範圍。

【信用交換所】卽同業者對於怠慢不道德之主顧，互相報告之機關也。例如某主顧在甲商店倒帳若干，其後又欲向乙商店請求賒貨，乙店得信用交換所之報告，知其舊惡，故拒絕其請求，再往丙店，或丁店皆遭同樣之拒絕，因此不良之主顧自可絕跡，而倒帳之事件亦自減少也。又信用交換所除互相報告顧客信用之程度而外，亦掌逃亡者之搜索及欠款之追還等事項。

【信用合作社】亦稱人民銀行 (People's bank)。一般平民依信用爲基礎，共同組合之經濟互助團體也。其業務爲貸放社員以生產事業上必要之資金，並使社員得儲金之便利，同一目的之合作社，可組織合作社聯合會。其組織限於保證責任或有限責任二種。按信用合作社發源於德國，十九世紀中葉，是項組合已漸萌芽，其進展極速，不旋踵間已推行於全球。其組織之規模不必宏大，但組合員間相互扶助爲其最大之目的，其存款分組合員及其家族之存款，及非組

合員之存款兩種。非組合員存款，限於市外之信用組合；其放款祇限於組合員，以信用放款爲原則，而不重視物的擔保。是故組合員雖無相當擔保品，祇須具償債能力，即可無擔保而得金融之融通。但實際上如街市信用合作社，則以有擔保之放款居多數；而與農村信用合作社之情形不同。參看「合作社」及「人民銀行」條。

【信用改良組合】即信用交換所之一種，德語謂之 *Kreditreformverein*。對於怠於還款之債務者，爲債權收取之代理，及防止詐僞行爲之一種組合也。此組合爲債權收取之代理，如債務者不予付納時，則記入於其所發行之黑表 (*Schwarze List*) 中，則該債務者之信用將爲之全然消滅，許多債務者皆不欲其爲此，故於債權之收取，比債權者自己爲之，其效力特大。

【信用制度】(*Credit system*) 信用制度，指不用貨幣爲媒介，而使貨物交換推行盡利之一種制度也。今日商業組織日臻發達，完成信用制度之重要工具，厥惟銀行制度，因信用與銀行關係至切也。故銀行制度之規則適宜，則信用制度亦將受其良好之影響。

參看「銀行制度」條。

【信用協會】(*Credit Union*) 爲合作銀行之一種。宗旨在激勵會員儲蓄之儉德，故其放款之利息甚輕，放款之期限甚短，重對人信用而不重對物信用，因會員個人信用固已詳悉，所需要者在以商業信譽作放款之張本，而不重其他抵押品也。

【信用放款】(*Fiduciary loan*) 銀行放款之一種。對於借主既不徵求擔保品，復無須保證人，憑借主個人之信用貸以款項之謂。蓋銀行之目的原在運用資金，苟借主信用可靠，固不必有抵押保證等繁瑣之手續。我國在海通以前，錢莊放款奉半全憑信用，其時爲農業時代，社會貧富之變化未臻劇烈，信用放款尙無大礙，惟至今日工商業漸次發達，無論個人及公司組織，其資產之盛衰變化，極不固定，故信用放款殊非易事。歐美各國有鑑於此，對於信用放款謹慎戒備，不嫌其詳，非特銀行自設信用調查部從事調查一般顧客之信用，尤復利用「與信所」(詳見專條)，以補不足。蓋以債務財產狀況之調查，殊難詳盡，每有調查之事未竟，而財產價格發生變動者，此銀行所以終不能

不以擔保放款爲原則也。參看「放款」條。

【信用長期匯票】凡匯票不附以提貨單保險單等單據，而其期間在三十日以上者，名之曰信用長期匯票。

【信用保險】信用保險含有兩種意義：其一爲 *Fidelity Insurance* 有譯爲「本身保險」者，惟在習慣上多以信用保險名之。卽爲保證人身信用之專門保險組織，如英國所盛行之本身保證公司 (*Guarantee company*)，卽屬此類。凡信用保險公司大抵以異於普通之本身保證人之本身保險爲營業，故其調查頗爲縝密，而制裁亦極嚴重，自非確有信任之人物，不容易得公司之保證，以故於人物經濟上，不惟可得非常之利益，縱使一旦有損害發生，亦不致有糾紛之弊，其於雇主及保證人，不失爲一最便利之機關。信用保險可分三種：(一)爲單獨保險。卽每一雇用人，各訂一個保險契約是也。(二)爲集合保險。卽同一之雇主，一次將多數之雇用人交付保險爲省去每人分訂契約而以每五人以上合訂一保險契約是也。惟保險金，則各就每名定之，保險費亦各就每名而定其額，其內容蓋與單獨保險無異。(三)爲共

通保險。此與集合保險同，以每五名以上之雇用人，合訂一個契約，惟於保險金則不按名而定，只就總人數合定其幾何，雇用人中不問何人，苟有妨於屋主，保險人可隨時以所承受之保險金額支付之。其保險費各人平均，對於共通保險金額，就各個人之分數合算徵收。取費亦甚廉，苟於中途增減，亦極自由。有多數雇用人時，則以十名或二十名爲一組，分組保險，亦甚簡便。信用保險費分二種：①爲有發還之保險費。當保險公司決算之際，保險費如有剩餘，當公積其一部分，對於繼續付納保險費滿三年以上之保險契約者，每三年發還一次，其比例每保險金百元，每年貼還一元至三元。②無發還之保險費。此爲不以三年一次發還者，而代以折扣百分之幾，其比例每保險金百元，每年折扣七角至二元。至於多數雇用人一時投保保險，或雇用人全體投保保險，及前述集合保險或共通保險之時，則各依人數爲相當之扣還者亦有之。保險費之付納期間，普通自契約之時起，以一年內爲限，依契約情形，有半年或三個月者，亦有得向公司之本店支店及辦事處，每月結算者。然保險金額在單

獨保險及集合保險，每人自五十元以上三千元以下，在共通保險，每組自五十元至五千元以下。保險期間，以一年爲度，至滿期之日，如續納次期之保險費，仍得以繼續其契約。既投保保險之雇用人，萬一有以不利之事損及於被保險者（即屋主），被保險者，可於二十四小時內，以電報電話或書面通知於保險人，並作成加害者姓名，損害之種類，預計之金額，被害前後之狀況，保證人或本身保證品之有無等之書面，使保證人署名蓋印，限三十日內提出於公司，公司則於被保險者手續完成之日起，三十日以下，不問其保險價額與保險金額之比例如何，就保險金額爲限以填補其損害。③爲實力保險（Credit Insurance）之一種，以負擔除帳帳款或匯票等之不能支付之危險之專門保險也。實力保險，晚近最爲發達，在美國已有數十年之歷史，英美德法之商業界，且視爲一種重要之機關。最得其利便者，厥惟批發商及製造商，其所保險之範圍，不在顧客之破產或所生損失之全部，而惟限於保險者擔負所謂超過損失（Excessive or Unusual Loss）換言之，即超過既知之損

失額，乃謂之超過額，得由保險者負擔之。所謂既知損失（Known Loss or Field）者，即由除帳實出所生之每年損失額，依年度中商人損失之記錄，平均損失之統計，及參照其他種種影響之事情而計算之，此爲美國所行之方法，在英國則以純損失額之半額歸保險者負擔之，或則剔除保險金額之四成爲純損失額，以其餘額歸保險者負擔之。被保險者之顧客得分爲二種：第一種在與信所有特等一等二等之「有格者」（Rated），第二種則爲「無格者」（Other Rate）。保險者依之與被保險者作成協定，而規定被保險者所給與各顧客信用之高下，稱此謂之 Coverage。被保險者可於此限制以上之信用，自由給與顧客。但於此時，保險者對於其超過額，則不予保險。工商業者物品之售賣，普通多予以一個月至一年之除帳，往往使其資產上達於半數左右，爲計算未收之帳目，懸諸帳簿之上，經濟界之事，常易陷於旦夕不測，此信用保險之所以認爲必要也。若工商業者一切交易，俱利用信用保險，則事實上殆與現金買賣無異。且商人以除帳投保，則銀行及製造業者

對於自己之信用，亦得而加厚，蓋商人營業上之危險，因保險之故，而得減小故也。

【信用保證】銀行保證商人之信用也。凡國際貿易上，最難而最重要之事，厥為調查買主與賣主間之信用。蓋買主與賣主相去遙遠，消息隔絕，信用程度無從偵悉，於是賣主非收到貨款不願發貨，在他方之買主，於貨物未收到之先，亦決不允將貨款匯往，因此交易不能進行，而雙方均蒙其損失，於是銀行出而為兩者間之媒介，由銀行用信用證或他項單據，保證買主之信用，賣主即憑銀行之保證，將貨物裝運前往。國際貿易乃因而發達。

【信用票據】即匯票、期票、支票、本票等之總稱也。各種票據，有為貸者所發出，有為借者所發出，又因其流通力之廣狹及其一定形式之條件而有不同，但其為一種證據，一方面表明債務，一方面表明債權，且能用以貼現而取得貨幣。蓋其基礎係於信用之上，故稱為信用票據。

【信用組合】即信用合作社。詳「信用合作社」條。

【信用匯兌】凡不以貨物提單保險單等等單

據作為匯兌之擔保，而全憑信用請求銀行開出匯票者，謂之信用匯兌。

【信用經濟】(Credit economy) 為信用交易之經濟狀態也。現世信用機關發達，銀行成為經濟之中樞，其所發出之支票、匯票、信用證等，可作為貨幣之代用品，流通市面，以為交易受授之需，同時盛行各種借貸。此種經濟狀態，與以物物交換及以貨幣為媒介而行交換之經濟狀態，顯有分別，故學者稱此種經濟狀態，曰信用經濟。

【信用銀行】(Credit bank) 亦稱農業信用合作社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 Credit Society) 英國對於一般農民，與以金融之便利為目的而設立者。此種銀行或合作社，在英國有數百處，專於融通農民生產上之資金。其資金係借至地方銀行或信用合作社，社員負擔無限責任，發出期票為合作社之保證，而向地方銀行或合作社行借入資金。其他之業務，大體與信用合作社同。

【信用調查科】(Credit man) 銀行公司商店擔任調查其顧客之信用，兼任收款職務者，謂之信用調查科。我國及日本特設此科

者甚少，歐美諸國則盛行之。凡平日遇有新求信用交易者，即以其事移諸於信用調查科，諮詢其可否，調查科即就請求信用者之性格、素行、輿論、資產、信用等之實況，以及營業之健否、支付買賣能力之有無等，本其經驗與熟練，從各方面調查之。如認為可予以信用時，則署「C」字樣於查詢書而答復之；不可予以信用，則署「Cand only」字樣於查詢書以答復之。公司商店對請求者之信用交易，允許與否，全聽此科之裁斷。至於收款任務，則注意平日顧客營業上之概況，美人某嘗列舉下列之事項，足資參考：①凡閱每日新聞宜特注重於經濟方面。②有價證券穀類等市價之高下宜注意。③關於商業及法律之事，如判決、轉讓、破產、質押等事，宜注意。④將近期滿之票據，宜時時調查。⑤每日滿期之票據，宜製成一表，舉發票人、背書人、擔保、金額、承兌等事，詳細記入，而舉其謄本送於出納科，俾資參考。⑥與信所之報告，宜熟讀而整理之。⑦新聞紙之記事，中關於與顧客有關係之銀行，及與工商業者有關聯者，則剪取而整理之。⑧顧客每月交易之類，時加研究，以知其信用最高之限度。⑨

每年至少須有一次向顧客徵求其詳細之資產負債表，藉爲精密之調查。④顧客之生活及癖性，宜調查之。⑤票據之性質宜時加鑑別。⑥每年一次將每顧客之 History of Account 製作之，記載各顧客上一年平均殘餘之額，最大貸付之額，及顧客所記入之純財產，與信所所調查之等級，及顧客之營業組織員役契約等之摘要，以資比對。⑦關於顧客信用之一切報告，顧客所提供之記錄，與信所之調查報告，及其他書類，均當鄭重保管之。

【信用調查員】(Credit man) 專任銀行公司商店調查顧客信用之職者。詳「信用調查科」條。

【信用調查機關】詳「徵信所」條。

【信用證】(Letter of credit) 亦曰信用證書。爲發行信用證之銀行，對於一定之金額發行信用證，交給所持人，介紹於遠隔地方之銀行，以保證信用證所持人之信用者。無論爲銀行或商人，如在遠隔地方有須對於發行信用證之銀行，或特指定之兌款人發出票據，如持有信用證，則遠隔地方之銀行在一定之期間內，以一定之金額爲限，可承

認收買其票據。有「通用信用證」、「押匯信用證」、「旅行信用證」之別，各詳其條。

【信用證券】(Credit papers) 具體的信用證書之稱。有二種：其一以代替物爲目的者，銀行兌換券、票據、支票、普通之金錢借用證書、公債票、公司債票等屬之。其二以不代替物爲目的者，爲借據、倉庫證券、貨物交換證、船貨提單等屬之。就中爲貨幣之代表者，爲銀行兌換券、票據、支票等。又信用證券有流通與不流通二種：普通之債券證書，依民法之規定，讓渡時須通知債務人，非待債務者之承諾，不能得讓渡之效。至於流通證券，則不待告知或債務者之承諾，即得以之讓渡他人。分詳各該條。

【信件整理箱】(Pigeon holding) 爲整理信函之用具。外來函件，按寄發人之姓名，分爲順序，納此箱中，通常一箱有二十四檔，形如鳩巢，故亦名鳩巢箱。

【信孚商業儲蓄銀行】(Sing Poo Commercial & Saving Bank) 創立於民國十八年。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一百萬元，實收資本五十萬元。經營銀行、倉庫、儲蓄等事業。總行設於蘇州。

【信局】以寄遞信件爲營業者，亦稱民信局。詳「民信局」條。

【信差】郵政局中司送信事務之工役也。

【信託人】(Trustor or Fiduciary) 爲信託關係當事人之一，亦稱委託人。即以信任爲基礎，行財產權之設定移轉，而同時在其內部關係上，則成立信託行爲，以圖自身或受益人之利益計者。

【信託公司】(Trust company) 以作信託事業之受託人爲目的之營利公司也。易言之，即從事經營以信託爲基礎之各種信託業務之營利公司也。從實際觀察之，除經營受託人之業務外，對於直接間接有關係之他種業務，苟不與信託法規相抵觸，而爲社會上之所需要及經濟上有利益者，皆在經營之列。雖間有因國情之不同，公司種類之特異，而僅經營固有信託業務之信託公司，要之亦屬稀有之例外。普通所謂信託公司，大都兼營代理業務、保險業務、保證業務、銀行業務、有價證券之買賣等，在經濟活動上，佔有極廣泛之地位。至於固有之信託關係，由法理上解釋則甚簡單，即因達到某種社會上經濟上之目的，與當事者間成立信託關

係，超過其所欲達到之本目的，而實行信託基礎權之設施移轉，且具有種種形式，應用於各方面，例如遺言執行者，破產管財人，清算人，放貸信託金之受託，一般財產之管理，等其出發點皆以屬信託關係為基礎，加之如一般代理人及經紀人承受等之業務，若依信託關係，而為合縱連橫之經營，則更為有利，蓋其業務之複雜多岐，實如一大百貨店，此在美國所以有金融百貨公司 (Department store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 之稱也。本來信託之觀念，起源於英國，北美合眾國之信託法，亦淵源於英吉利，惟美國始則將信託中受託人之資格擴張其範圍而為法人，繼則更進而謀信託法人之設立，於是業務方面，進展神速。至一九二一年間，其資本總額已達美金八億二千餘萬元，公積金八億五千餘萬元，存款九億五千餘萬元，而以賓夕爾法尼亞州之公司數為最多。英國之信託公司，自二十世紀以來，始有顯著之進步，然純屬官營之受託所，其執行事務之範圍較為狹小，而且受各種條件之限制，故不及美國之活潑。此外如德意志、印度、墨西哥、澳洲、加拿大、新西蘭諸地，亦

均有此業之經營。日本於明治三十五年，日本興業銀行依法律之規定經營關於有價證券之信託事務，是為日本信託公司之起源。該行復於明治三十八年開始經營一般信託業務，就中擔保附公司債信託業務，始為該行所獨占。自東京信託公司出，始為純粹之信託公司，其後逐漸發達，迄於昭和初年，已達四百八十八家之多。我國信託公司之設立，係在民國十年，其時上海交易所之組織，風起雲湧，而信託公司之成立，亦達十家之多。未幾即釀成「信交風潮」，逐一倒閉，僅餘中央信託公司及通易信託公司二家。其後又增上海東方東南和昆國安通匯華僑中級諸公司，及上海市興業信託社等，事業始逐漸鞏固，而有趨向發展之勢。

【信託存款】凡存入定期款項，其所訂之期限，較定期存款為長，利率亦較大，於其期限內，得以分期取息，不取本者，名之曰信託存款。在銀行會計中，所有訂明較長期限之存款，不論分期付息與否，其本金收付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信託行爲】法律名辭。亦稱假託行爲。表意人所爲之意思表示，與其目的不相一致之行爲也。與虛偽表示不同，虛偽表示無使其行爲發生效力之意思，而信託行爲，則內部之目的，與外部之行爲不合，我國因注重意思之故，前者在法律上為無效，後者為有效。

【信託倉庫】(Cafe Deposit Vault) 一稱安全倉庫，即我國所謂保管庫。詳「保管庫」條。

【信託商】(Commission agents) 此種商人與代理商相似，惟代理商僅代表買賣之一面，及介紹之事，已之名義，不過代理而已。此則買賣俱可代表，而無代理權。故信託商在受人委託後，無論為買為賣，皆不得私自增減價值，從中取利，買賣既畢，乃得請求法定之報酬，其酬率由當事人同意商訂之。

【信託基礎權】(Basis Right) 信託人對受託人所行之財產權也。蓋信託之成立，乃在當事者之內部關係，以信任為基礎，受益人與受託人之間，成立一種特約，發生一定限度之債權關係，委託人為圖受益人之利益計，對於受託人，則行信託基礎權(財產權)之設定移轉，由是以達成其經濟上社會上之重要目的。

【信託業】即以受人信託為業務也。詳「信託

公司」條。

【信託機關】(Mechanism of credit) 卽圖信用之發生，及發達之機關。依其性質，得分爲信用給付機關，及信用媒介機關兩種。前者以自己之資金爲融通，充對方之需要，如典當業及貸金業等，卽此類也。後者由公司一方所取得之資金融通於他方，以爲資金上需要及供給間之媒介，如銀行卽其例也。

【信託證書】信託人與受託人間所訂立之契約，藉以證明信託基礎權之移轉者。

【信通商業儲蓄銀行】(Sing Tung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創於民國十年，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收執。

【信譽】(Good will) 謂商人在營業上有信用及聲譽也。

【杜】爲法國度量衡制重量之名。與我國標準制公錢同。參看「公錢」條。

【冒牌】冒用他人之商標牌號之謂。

【冒險借款】(Loan on bottomry or Respondentia) 又名「海上貸借」。卽以船舶或由船舶運送之貨物爲擔保而借款也。如船舶或貨物在中途消滅時，而債權亦隨之消滅。債權者冒此危險，而行借貸，故利息自較他種之債務爲大，所謂海上利息是也。此種利息，不受利息制限法之支配。現今文明進步，海上保險制度發達，因之前述之辦法，已不適用於今日，卽冒險貸借之債權者，對於放出資金，亦可享有被保險之利益。

【冒險借款證書】(Bottomry bond) 卽冒險貸借之證書也。此種證書係記載冒險貸借之事實，目的、船名、航路、抵押品及其價格、利息償還期間等。在普通習慣上，此證書多作成二份以上，依債權者之請求，有時爲指定式樣者。指定式之冒險貸借證書，依簽字之效力，得彼此轉讓。

【削鉛筆器】(Pencil sharpness) 商業用具之一種類甚多，最新式者可不必藉人力而自行削成。

【削價競爭】商戰之一策也。同業競爭而不顧成本，削價賣出，藉以吸收顧客者。此種競爭，易招同業之妬忌，每致自蒙其害，故宜運用得當。

【前手】指依背書而讓與票據之人。例如甲爲依背書而讓與乙之人，乙爲依背書受讓與之人，此時甲卽爲乙之前手。又前手並不限於一人，凡乙爲他人之前手時，甲亦爲其前手。凡前手對於後手，負保證付款之責。

【前市】交易所清晨開市後至正午以前止之交易時間，稱爲前市。

【前期支票】(Ante dated cheque) 卽當支票簽出時，其月日爲實際付款期以前者。此種支票恰等於出票人向受票人通融資金，盛行於商人間。

【前期交易】卽延期交易。詳「延期交易」條。

【前期結存金】(Amount brought forward) 以一會計年度之餘利，除去各種公積金、股利、獎勵金之餘額，或一切不除，以其利益金之全部移存於次期，謂之結存金，或稱滾存。

金簿記學上以結存金帳前季結存金帳前
中期結存金帳諸科目處理之。此種結存金
為利益金之變體，屬於負債方面。將來以之
填補損失，或作償還金之用。所以為財政之
鞏固而設也。

【前期損益】前期損益，為銀行資產負債共同
類會計科目之一。凡每屆決算期後所有純
損或純益金額，概歸此科目。

【前結】(Brought forward) 計算之結果移
於次期之謂。發生前結之場合有種種：①自
前頁移於次頁之總計數額，②決算期之結
額，③變更新帳簿，④截止計算之時，⑤紙面
無餘白記入次頁之時，以其紙面之合計金
額在摘要欄計入「次頁」「次」等字樣，
次頁之開頭亦於摘要欄計入「前頁」「前」

「前頁結計」等字樣，⑥決算期之前結，詳
該條，⑦自舊帳簿移入新帳簿，當與決算時
同，在舊帳之摘要欄，記移入新帳何頁，或次
期結算等字樣，在新帳之摘要欄，記入前結
又前期結算或自舊帳何頁移來之字樣，⑧
現金出納帳截止時，如每日每週每月終之
截止，其結數於次日時亦用之。

【前項】謂數之位於比號(·)之前者。如 3:4

3 謂之前項。亦稱前率。
【前橋市】日本市場之一屬。屬馬縣。廣瀨川貫
流市內，利根川在其西境。生絲貿易甚盛，且
為日本鐵道要站。

【南方大港】為孫中山建國方略中實業計劃
之第三計劃，即將廣州黃埔築成一世界商
港之計劃也。與其計劃中之北方大港，東方
大港，為我國之三大商港。

【南平銅礦】在福建南平縣境內。巖石極佳，儲
量豐富，並含金銀鑛區約為一千三百〇九
畝。民初閩廣商人組寶華公司經營之。現正
力圖擴張。

【南冰洋】(Southern Ocean) 亦稱南極洋。
包圍於南極洲外與太平洋、大西、印度三洋相
連。面積一一，五〇〇，〇〇〇方哩，平均
深度三六一二公尺。支海有二：一為羅斯海，
在維多利亞地之東，今之往南極探險，多由
此道，一為威德爾海，在格蘭漢地之東。洋中
浮冰充塞，冰山漂流，所至之處，平均達南緯
六十度左右。洋中產鯨魚，及海豹海狗，鰓鮑
獸等。

【南沙棉】浙江蕭山縣出產之棉花。亦稱北市
棉，以上海北市為其集散地。此棉為浙產之

纖維最佳者，較之大倉棉稍遜。色純白無光
澤，含水量少，但入市場則亦有種種品質之
不同，南沙棉之收穫期，常較上海棉早二星
期，故此棉能先時出售。

【南亞美利加】(South America) 占有亞美
利加大陸之南半部。以狹長之巴拿馬地峽
而與北亞美利加相接。南北四五〇〇哩，東
西最廣一七〇〇哩。面積凡六百八十五萬
四千方哩。地勢略作三角形。西部有安第斯
山脈，直貫南北，東部平坦。氣候大半在熱帶
下，植物繁盛，花木之美，世無其匹，有幾那樣
樹、桃花心木等產品。農產如咖啡、小麥，產額
亦豐。多森林。鑛產尤富，有金、銀、銅、錫、諸鑛。居
民以白人為主，黑人約占十之一，有國凡十
皆用共和政體。

【南京】(Nankin) 我國首都。其名稱始自明
初永樂遷都北平時，對北京而言，故名南京。
三國孫吳都建業，東晉元帝都建康，明太祖
都金陵，均在此地。南朝之宋、齊、梁、陳及南唐
徐氏，太平洪氏亦先後都此，為我國五大都
城之一。清為江寧府治，兼江蘇省會。民國改
江寧縣。自國民政府遷都於此後，縮小縣區，
另設南京市。地當長江南岸，位於蘇湖鎮江

大宗。

之中，論其形勢居東西財富之區，扼長江腰
臂之地，實足指揮四方，睥睨中外，擬之北平
實有過之。城周七十六里有奇，雄偉廣大，為
世界各城冠。鍾山雄崎於東，長江蜿蜒於西，
雨花臺障蔽於南，幕府山綿亙於北，秦淮河
莫愁湖玄武湖映帶其左右，中央則為寬平
弘衍之區，城內更有北極閣清涼山，誠如古
人所謂龍蟠虎踞者也。惟以地當東西重心，
每為戰爭所集，洪楊亂後，屢遭兵燹，南都文
物，六朝金粉，邈不可追。今則市政建築，日新
月異，其發皇光大，當未可量。中山門外，鍾山
東麓，為孫中山先生陵墓所在，規模宏大，建
築莊嚴，其前有中山陵園，花木幽勝。南城居
民萃聚，商賈雲集，為商業繁盛之地。城西北
之下關，前臨大江，前清光緒二十二年闢為
商埠。南京之交通，以下關為重心，由上海至
南京以上之長江各埠，均不得不經由此地，
且為京滬鐵路之終點，與浦口隔江相望，京
滬與津浦兩路，即以汽船於此相銜接，實舟
車交會之樞紐。并有京市鐵路與江南鐵路
相銜接。該埠之輸出物，多為本地之製造品，
以牛皮、胡麻、棉花、羽毛、生絲、絲織品為大宗。
輸入以棉布、石灰、石油、沙糖、火柴、洋貨等為

【南京市民銀行】(The City Bank of Nan-
jing) 創立於民國十七年，為市政府公款

所經營。資本總額一百萬元，實收資本五十
萬元，辦理銀行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南京。

【南京條約】不平等條約之一。清道光二十二
年(西曆一八四二年)中英鴉片之戰，中

國敗北之結果，兩國間在南京訂定條約，割
讓香港島於英，賠償兵費二千一百萬元，並

開上海、寧波、福州、廈門、廣州五口為通商口
岸，撤廢以前對外通商之限制。此約英以戰

勝國之立場，所要求俱極優厚，自此列強漸
次侵華，訂結條約，皆以此約為藍本，為不平

等條約之濫觴。

【南昌】古曰豫章，亦曰洪州。清時與新建縣同
為江西省治，南昌府亦治此，民國廢府仍為

省治。城瀕贛江東岸，沿江而下可由鄱陽湖
通長江，陸路有南潯鐵路直達九江，將來接

浙贛鐵路可與沿江各都市相聯絡，交通便
利，地勢平坦，為本省政治商業之中心。凡本

省著名產物，如鄱陽湖沿岸之米穀，萬載、宜
春一帶之夏布，贛江上游之木材，信江沿岸

之煙草，藍靛，河口鎮之連史紙，景德鎮之瓷

器等，靡不以此為集散場。城周十二里，城內
街市以翠花街、中大街、洗馬池、佳山廟等處

為最繁盛。城外沿江一帶，為輪船及大小帆
船所輻輳，帆檣如林，尤見興盛。名勝以滕王

閣為最著，在章江門外，為唐滕王元嬰所建，
今已燬於兵火。次日百花洲，在城內東湖中，

宋時習水戰於此，亭臺掩映，桃柳成行，亦一
勝地也。

【南非航路】(South African Line) 卽由
歐美大西洋之沿岸諸港而達到南阿非利

加之開普敦(Cape Town)之航路也。

【南非聯邦】(The Union of South Africa)
由好望角、納塔耳、鄂蘭吉、德蘭士瓦四省組

織而成。由英皇簡總督統治之。為好望角
(Cape of Good Hope) 位於非洲之最

南端。海岸雖單純，然有好望角之突出。當蘇
彝士河未通以前，為歐亞交通之要道。全境

氣候溫和，物產豐富，金剛石之產額，為全球
第一。以金泊利(Kimberley)為產地中心。

羊毛、駝鳥羽、獸皮等，產額亦盛。首邑曰開普
敦(Cape Town)。臨推拔耳灣(Table

Bay) 當交通要衝。為南北聯邦議會所在
地。●納塔耳(Natal) 位於聯邦東部，為階

段狀之高原，海岸稍低，境內綠野彌望，故畜牧業極盛。獸皮、石炭、五金之屬，輸出甚多。首邑曰比得曼斯波格 (Pietermaritzburg)，在達二千尺高阜之上。風光明媚，氣候溫和。外港曰德班 (Durban)，交通頗便利，有南非洲之稱。① 鄂蘭吉 (Orange Free State) 在納塔耳西，占有瓦爾河 (Vaal R.) 與鄂蘭吉河中間之高原。氣候溫和而乾燥，有畜畜、石炭等產。金剛石亦著名。首邑曰布羅伊木方丁 (Bloemfontein)，當聯邦鐵路中心，交通甚便。其東南有卵形地，曰巴蘇陀蘭 (Basutoland)，為英人直轄殖民地。土壤肥沃，有小麥、家畜等產。② 德蘭士瓦 (Transvaal) 占有林坡坡河與瓦爾河間之高原地。人民盛行畜牧，金礦尤富，產額為世界冠。以約翰納斯堡 (Johannesburg) 為產地中心。首邑曰比勒陀里亞 (Pretoria) 有鐵路東通海口，貿易頗盛，南非聯邦政府所在地。

【南美航路】(South American Line) 此航路以南美之聖羅克角為中心，沿北部之海岸，經過巴西烏拉乖而至智利，從事於南美諸港之沿岸貿易之航路也。

【南常鐵路】自南昌至浙江常山。今改為玉萍鐵路，即浙贛鐵路之一段，已開工興築。

【南通】舊名通州，改稱南通。位長江北岸，乃棉、米、魚鹽之名產地。江北唯一之實業區。工廠林立，棉織業尤發達。近更舉辦墾植公司，擬將附近濬斥之地，盡闢為棉田，而市政教育之設施，又極完備。固有模範自治縣之目。城南江濱有狼、軍、馬鞍、黃泥諸山，與常熟之福山隔岸對峙，為沿江要害。近擬建築礮臺，以資控守。城西江濱為天生港，有汽車路直達。長江輪船往來，寄泊於此，乃南通之出入要埠也。

【南斯拉夫】(Jugo Slatina) 歐洲聯邦王國。占巴爾幹半島西北部，而為大戰後所新興者。土地半多荒廢，故產業未能發達。大概河畔多植麥類，山地則植玉蜀黍。林業以松、樅等良材為主，為國家主要之財源。牧畜以羊為最盛，為數約四百萬頭。

【南洋鐵路】自江西西南昌至萍鄉，長約七百里。本為民業，今已劃歸國有，擬築寧湘鐵路中。

【南寧】即邕寧。詳「邕寧」條。

【南寧關】為海關之一。在廣西邕寧。於清光緒三十三年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數萬元。

【南滿鐵路】分幹路與支路兩種。幹路自長春至大連，計長四百三十六哩，於一九〇三年築成通車。支路分五條：自臭水子至旅順計三十二哩，大石橋至營口計十二哩，煙台至房身堡計十哩，蘇家屯至千金寨計二十八哩，陶家屯至石碑嶺計二十三哩。此外尚有安瀆鐵路線，係自瀋陽至安東，計長一百六十二哩，於一九一一年築成通車，是亦南滿鐵路之一部分。

【南滿鐵路株式會社】為日本在華經濟侵略之最大企業。自明治十年開始營業以來，各種事業積極進行，除鐵路外，又經營船舶、倉庫、港灣、碼頭、鑛山、冶鐵、電氣、旅館、學校及其他地方設施等，幾盡握南滿經濟之大樞。

【南韶鐵路】自江西西南昌至廣東曲江，長約一千零五十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亦名贛粵鐵路。

【南潯】鎮名。在浙江吳興縣東運河濱，以潯溪所經而名。水陸四達，有輪船通上海。元時張士誠築城於此，明初城廢，今為巨鎮，為有名輯里絲之主產地，繁富冠於吳興。

【南潯鐵路】自江西九江至南昌間七十九英里之鐵路。由江西全省鐵路公司敷設。清光

緒三十三年（一九〇七）向日本興業銀行借款一百萬兩，民國二年（一九一三）由東亞興業會社借入五百萬圓，民國三年（一九一四）又由該會社借入二百五十萬圓以興築，聘日本技師經營。於民國四年竣工，將來與浙贛鐵路相銜接。

【即日結算】為交易所中結算方法之一。大體上與循環結算相類似，惟不必到期，隨時可以結算。例如某甲昨日賣出關稅公債五萬元，而今日買入十萬元，互相抵銷，實際上祇買入五萬元，而買賣自行抵銷之五萬元，即可依照市價而計算其損益，其結算由交易所直接行之，此種方法通行於中國與日本之交易所。

【即時交貨】為貨物買賣時交貨條件之一。即買賣契約成立時，同時將貨物交付於買主之謂。

【即時抗告】即須迅速提出之抗告也。通常抗告之期間為十四日，即時抗告之期間為七日。

【即票】即期票據之簡稱。詳「即期票據」條。
【即期支票】一經呈示即須付款之支票也。
【即期交割】(Prompt delivery) 為國外匯

兌上，銀行買賣匯票按期分類之一種。即匯票之賣主須立時將匯票成交者為即期交割。參看「近期交割」條。

【即期年金】(Immediate annuity) 詳「生存保險」條。
【即期票據】(Sight bill; Demand draft) 即見票即付之票據。此種票據所持有人，將其呈示於付款人之前，即可收取款項。至於期票則無此效力，在簿記上如接受即期票據時，可照現金處理之。

【即期匯票】(Sight draft) 一經呈示即須付款之匯票也。

【吞根】錢莊用語。即「吞照票根」之意。四聯票帶根行使，錢莊備有存根，付款時祇須將附在支票之根與存根之騎縫驗對，不必再受出票人之吞照。三聯票如非預先吞照錢莊，則拒絕付款。出票人當出票時，須將三

聯票左方之票根裁下保存，至到期前一天備摺送交付款錢莊，作為吞照換言之，即將存根吞照付錢莊也。至於坐根聯票吞照方法，當出票人向錢莊領坐根聯票簿時，約定將來支取銀兩滿一百兩吞照，或滿五百兩吞照，錢莊就約定數額內必須照解。至於

透支則非俟接到出票人之吞照，錢莊決不付款。

【咸興】(Hamheung) 朝鮮都會之一。瀕君子河。產梨有名。

【咸豐銅鑄】在湖北西境咸豐縣內。延長約二百里，居民向以土法開採，就中以袁家溝開挖較深，係袁姓所經營。

【品目買賣】(Sales by Description) 買賣時僅依商標或名稱而決定其買賣之謂。換言之，即不須樣本或雛形之參考，而即決定成交者。

【品脫】(Pint) 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容量之一。英國乾量液量相同，每一品脫，計合我國標準制〇・五六八二四五公升。美國一乾體品脫，則合我國〇・五五〇五九九公升。一液體品脫，合我國〇・四七三一六七公升。

【哈士蟆】形狀與蛙相似。生於吉林之池沼中。喜食人參葉，腹中有數小塊膠質，蓋為保卵之用。具滋補力。土人捕捉之，風乾出售，其價頗昂。

【哈大洋券】當歐戰之末，在滿洲「羌帖」而發行之中國銀元兌換券也。民國八年冬，

由中國交通兩行之哈爾濱分行採取無限制兌現制度而發行者翌年東三省銀行及邊業銀行相繼成立與黑龍江之廣信公司三行均取得發行權十三年東三省銀行與奉天官銀號興業銀行合併改組爲東三省官銀號然所發之哈大洋券仍沿用東三省銀行名目十六年哈大洋券約共發出三千八百萬元其發行額各行本有一定限制惟東三省官銀號常有超過其法定限制之發行故嗣後哈大洋券曾經一度慘跌由東三省長官勒令發行之五銀行各收回其發行十分之三同時籌措現資抑平匯水乃逐漸增漲達現幣九成左右哈大洋券有元票與角票兩種元票分十元五元一角票分五角二角一角五分流行區域以哈爾濱爲中心兼及東鐵沿線各城市

【哈巴特】(Hobart) 爲英國澳大利亞達斯

馬尼州 (Tasmania) 之首府在達斯馬尼島東南海岸港口甚佳可容巨艦碇泊與來翁西斯頓 (Launceston) 有鐵路相通街市清麗氣候涼爽夏間至此避暑者甚衆輸出品以蘋果爲大宗羊毛小麥及金之貿易亦甚盛

【哈巴羅夫略】(Khabarovsk) 一稱伯力。又稱廟街爲俄屬西伯利亞都會之一有烏蘇里鐵路通海參崴已成商業地點

【哈瓦那】(Havana) 古巴國都在島之北岸西印度諸島中第一都會也市況繁盛製糖製煙等工廠林立糖之貿易居世界第一位農產物亦多集散於此

【哈烈德】(Herd) 阿富汗斯坦商業地之一位於國之西北隅漢黎 (Heri-Rud) 河中流北岸當中亚細亞波斯印度間交通之要路通行伊蘭中亚細亞及印度沙漠之駱駝隊商以此地爲中心貨物輻輳商業繁盛

【哈勒發】(Halifax) 英國加拿大諾法斯科細亞省 (Nova Scotia) 首府在本省南海岸城建於西元一七四九年礮臺環列爲軍事上重要之地輸出以魚類爲主附近有石炭礦

【哈密】清哈密廳在鎮西縣之南民國改縣地當天山南北兩路與本部交通必由之點爲關外第一要衝附近沃野廣衍泉甘而氣暖繁華富庶冠於本省東部有城凡三(原有哈密城六)一曰漢城土築牆垣頗稱整齊置兵戍焉一曰回城在漢城南回民及哈密

扎薩克回王居之河水環流喬木蔭鬱一日新城在漢城西北周僅里許漢回雜居之人口共約一萬五千漢城爲通內地孔道明代迎接使臣於此行人絡繹不絕清光緒七年與迪化同時開爲商埠市場均在回城外西北隅貿易尙盛本地特產以哈密瓜最有名

【哈爾濱】又名濱江在松花江沿岸爲南滿中東兩鐵路之聯絡點吉林西北部對俄羅斯及外蒙古貿易之中心人口約十二三萬而俄僑約佔半數以上日人亦多所有松花江流域上游一帶所產穀類牲畜雞蛋皮毛大豆油酒等多半經此由中東鐵路輸至俄國銷售其每年海關課稅銀額約三百數十萬元

【契刀】王莽所鑄貨幣之名與大錢錯刀等同一形與五銖錢並行於世其環如大錢其形如刀長二寸錢文爲「契刀五百」四字且契字本作契字

【契尾】即田契房契等末尾所附貼之證明書也前清時典賣田宅爲保障其效力起見使當事人納契稅而給以此證附黏於原契之末有證明之效力契尾紙由布政使豫付於地方官吏凡納契稅者即爲之貼於原契後

附加號數，其前幅詳記所有者姓名土地之面積價格等，後幅蓋主管官署之印。

【契約】(Contract) 有二人以上意思之合一，以法律上之效果爲目的者，謂之契約。從種種見地而區別契約種類，得分爲雙務契約與片務契約，有償契約與無償契約，諾成契約與要物契約，要式契約與不要式契約，實定契約與射倖契約，有名契約與無名契約，(各見該條。)契約之目的雖不問爲如何事項，惟契約亦爲一種法律行爲，苟爲違反公共之秩序及善良風俗之事項時，其契約當無效。其次則契約爲雙方意思之合一，自不能無申請與承諾，必此兩者相合，而後契約乃能成立。契約成立之時期，在對諾者，間之契約，則以發送承諾通知之時爲成立，申請人定有承諾之期間者，不得取消之。申請者於期間內，尙未受承諾之通知，則其承諾當失效力。不定承諾期間之申請，則申請人於當受承諾所必要之相當期間內，不得取消之。又承諾者既發承諾通知之後，亦不得取消，縱有取消之通知，亦屬無效。

【契約自由】(Freedom of contract) 民法上關於契約有一種原則，稱曰契約之自由。

即不論何人與何人，皆可自由訂立契約，其內容一依當事人之意思。此原則爲十九世紀之產物，蓋因十九世紀注重個人之自由也。及二十世紀，因社會主義發達之故，此原則不能不稍受限制。

【契約利息】見「約定利息」條。

【契約效力】(Validity of contract) 契約之效力，所以發生當事者之一方或雙方之權利義務，負有義務者當從契約之本旨履行之，若不履行，即爲違反契約，與違反法律同受制裁。雙務契約當事者之一方，於對方未提供其所當履行之債務以前，得拒自己債務之履行，此謂之同時履行之原則；但對方之債務如不履行，亦謂之違反契約。

【契約解除】(Rescission of contract) 消滅契約之效力，使與未訂契約時之原狀相同，是謂契約解除。發生解除之時機有三：●契約上之解除。即據於契約上定有解除之期間者，或於契約上保留解除權者。●法律上之解除。有二種：一因某事實之發生，當然解除者，一爲待行使解除權而後解除者。●不履行義務之解除。此項解除，最宜注意，契約上之債務者，不履行債務時，債權者得訴

諸法律及以其他方法，以保護自己之利益。民法上固可保護此等債權者之利益，然終不如債權者自行解除契約，爲尤得充分之保護。故法律亦承認因債務不履行而行使之解除權。解除方法有數種：不履行時，當然被解除，謂之當然解除主義。訴之法院以解除之者，謂之法庭解除主義。以當事者之意思表示而解除之者，謂之意思表示主義。三主義中，以意思表示爲最穩當。債務者不履行債務時，債權者不得即解除其契約，必先定相當期間爲履行之催告，於催告期間內，猶不履行，乃可解除之，但於未到一定之時間，而當事者之目的已不能達，則不須再爲催告，直可以解除之。契約被解除時，各當事者，有回復對方原狀之義務。

【契約價格】(Contract price) 契約價格即依買者與賣者相互間之競爭而自由訂定之價格也，故謂之競爭價格。此價格如各種市場之物價，交易所之行市等，均契約價格也。

【契約證書】(Document of contract) 即當事者間交換之證書也。詳見「契約」條。【契稅】爲我國地方登錄稅之一種。土地房屋

賣買或出典之際，登記於官署時所課之稅也。其起源遠在東晉時，其時凡賣買奴隸牛馬田宅等，不論製作契約與否，均徵契稅，謂之徵估。唐時契紙由官頒發，人民繕製，稱為公驗或市券。宋太宗開寶二年，始課民印契錢，凡典賣田宅兩個月以內繳納契錢，崇寧三年，賣買牛畜田宅者，其契紙由官司印賣。

元時有契本之制。明洪武二年，令凡賣買田宅牛馬等，除繳納正稅外，徵收官契代錢四十文。清初土地家屋之賣買及典當亦課之。

其後專課正稅，免除契稅。契稅於登記時繳納，官廳即給以蓋有官印之稅證，黏附契末，稱曰契尾。普通無官印及契尾者，稱曰白契。有官印及契尾者，曰紅契。現行法即民國三年一月部頒之契稅條例，稅率過重，受人非難，至四年三月，制定辦法大綱，其稅率規定凡賣買者課百分之四，典契課百分之二，其後復增至賣六典三。惟因國內行政不統一，各省區徵收殆無一定。大抵最多者賣九典六，最少者賣四典二。

【姪姻保險】為婦人分娩之保險。有安全姪姻保險及危險姪姻保險之分。在英德兩國，多屬勞動婦人產期之保護，故由國家經營之。

此外尚有雙胎保險，即產生雙胎兒時，特別支付其較高之保險金。
【姻親】謂血親之配偶，配偶之血親，及配偶之血親之配偶，及妻兄嫂是也。
【威尼斯】(Venice or Venezia) 意大利之市。在北海北端七十二島上，運河縱橫相通，全市如浮於水面，稱為世界之奇市。商業甚盛，有廣大之造船所，製鏡及寶玉亦頗著名，又產線帶。

【威海衛】位於山東半島北岸之東端，距芝罘東一百四十九里，與遼東半島之旅順口，南北遙峙，為渤海鎖鑰。明代設衛於此，以防海寇，故名。其地三面負山，前扼劉公島，港內面寬水深，冬不結冰，盛夏涼爽，宜泊巨艦。有東西二口，船舶出入多從西口，東口雖寬以水淺而多礁，往來不便。劉公島周三十里，高五百餘尺，島北懸崖絕壁，高不可登。昔與旅順共為北洋艦隊之軍港，清光緒十四年於島之兩端建築堅固之砲臺，與對岸沿海砲臺相對峙，誠為我國之重要軍港。於清光緒二十年，二十一年曾為日本所攻陷，允償兵費始復歸中國。至光緒二十四年俄租旅大，英人藉口防俄，強租威海衛及附近沿海一帶。

【威靈吞】(Wellington) 為大洋洲英領新西蘭首府。在北島之西南隅，科克海峽之北岸，尼科孫灣之西岸。毛織物及肉罐頭之製造甚盛，貿易亦甚興旺。

【客戶信用等級表】商店銀行等根據徵信所之報告，及自己之經歷，而將往來之客戶製成信用等級之表格，以便交易時之參考者。

【客批館】汕頭地方辦理南洋華僑之送款事務者。汕頭人民移殖南洋者甚盛，每年匯回之金額亦甚巨，而為之擔任送款之事務者，名曰客批館。凡僑民由新嘉坡暹羅安南等處匯來之款，悉由客批館之分局致送現金於各移民之家族。此等分局，凡澄海、潮安、潮

三十里，為彼之東洋海軍根據地。內含劉公島及其餘諸島，面積二千五百六十五方里，人口約十五萬，繼此又有勢力範圍地帶，面積一萬三千五百方里，灣內主要之港，即為威海衛。港口南北五海里，港內海岸延長七十二里，英人名為愛德華港 (Pord Earl Park)，水深四十五尺，停泊甚便。與煙臺上海天津均有定期船來往。英國租借期為二十五年，至民國十二年期滿，我國已照約收回。改為特別行政區。

【客批館】汕頭地方辦理南洋華僑之送款事務者。汕頭人民移殖南洋者甚盛，每年匯回之金額亦甚巨，而為之擔任送款之事務者，名曰客批館。凡僑民由新嘉坡暹羅安南等處匯來之款，悉由客批館之分局致送現金於各移民之家族。此等分局，凡澄海、潮安、潮

陽揭陽惠來普豐大埔梅縣等均有之。送金之外，又為移民之家屬代寫文件等事，而徵收其手續費。

【客車】車輛之用以載客及客之行行李者，均謂之客車。其種類有四，即普通客車、臥車、飯車、行李車是也。普通客車，又有頭等車、二等車、三等車、四等車之分，各詳其條。

【客車包座票】於特別快車或特別指定之列車中，包一車廂者，謂之特別包車，此外稱普通包車。特別包車係對於一列車或一間車廂按座位定額徵收普通車費（需要睡車或特別快車票時，其費照加）。普通包車則僅收一車或一車廂之額定座位三分之二之車費。

【客商】為負販之一種。以舟車運載貨物，往來內地與都會之間，往復販運銷售以企獲得利潤者，謂之客商。

【客票】(Passenger Ticket) 詳「旅客車票」條。

【客船】(Passenger steamer or liner) 即搭載旅客之船舶也。其速力比之貨物船為大，因此需要大量之馬力，故船身亦隨之而增大。在今日航行於太平洋二十節以上之

高速力船，皆為一二萬噸以上之大船。

【客貨混用船】(Cargo and passenger steamer) 此種船舶為運載旅客及貨物，有時亦作移民之用。多半不用煤炭而用煤油，航海費須節省，航海日數須預為規定。因旅客之傍，為貨物堆積之所，故對於旅客之設備不能充分完全。至其速力依航海之遠近而定，普通為十二節乃至十六節。船之大由五千噸以上至二萬噸為止。此種船近來多為定期航海兼運載郵件之用。

【客幫】對於本幫而言，凡非本地土著而從事工商業者之稱。例如上海一埠之廣東幫寧波幫是。

【宣判】謂將判決宣示於衆也。於言辭辯論後行之地點為法院之內，有辯論後當時即宣判者，亦有另定日期，屆時不論當事人在場與否，均發生效力。宣判後當事人得本於該判決為訴訟行為。未到場者不得聲請回復原狀。其程式為朗誦主文。法院認為應將其理由論知當事人時，並應朗誦其理由，或口述其要領。惟捨棄判決認諾判決時，得不朗誦主文，而於主文未作成以前宣判。

【宣紙】安徽宣城所產之一種上等紙張，適於

書畫等用者。以其產於宣城，故稱宣紙。但實際此種紙張實產於涇縣，不過以宣城為散集市場而已。原料為檫樹皮及竹材，用舊式方法製成，其長有四尺者，有五尺者，亦有六尺者，以九十四張為一束，夾宣紙則以一百張為一束，以重一擔半為一括，盛於竹簍，除供本國用之外，每年輸出額約值銀一百數十萬元。品質大別為四等，以皮夾為最佳，皮單次之，草夾更次之，草單則為最下，然草單之下更有接半、長扇、短扇、羅紋等，其品質愈低劣，販路亦較狹。

【宣龍鐵鑛】位於河北省宣化、龍關、懷來三縣之間。主要之鑛區有四，以龍家堡及煙筒山二區為最著。煙筒山距平綏鐵路約十數里，有支路聯絡各區儲量共計在六一、一九〇、〇〇〇噸以上。鑛石為赤鐵鑛，質至優美。今為龍煙公司所有。

【室內現款輸送器】(Cash carrier) 為零售商人所備之器。店內設帳桌於室之中央，置零售櫃於四面，由帳桌至各零售櫃上，室中架引鐵絲，每一鐵絲上懸此器，一人手牽之，藉彈簧之力，此器自能即將現款送至帳桌，或由帳桌將發票送至零售櫃。

【封條】以印就之紙條用以封貼門戶箱篋等物者。官署法院學校及私人俱用之。法院之封條又常以封閉房屋店鋪產業等為扣押時之一種手續。其撤去時謂之啓封。

【封筒式書類整理法】與 Envelope 式書類整理法同。即先製厚紙或其他質地堅固之封袋其表面記載各書類之名稱或保存書類之名稱以收容各種書類。列甲乙丙丁等之順序於其中分列存置。檢查甚便。

【封緘機】(Sealing machine) 此機今日凡有三類一為最小形者。使用極簡易。曰手壓封緘機 (Hand sealer) 二曰自動封緘機 (Automatic sealing machine) 三曰自動封緘粘貼郵票機 (Automatic Envelope sealing and stamping machine, or long meching machine) 其功能大要別之如下：①手壓封緘機。本機封緘以封釘為之。無須封蠟或膠水。其堅固且過之。而使用法極易。封緘甚速。故近日歐美商店。凡外觀之書函。均用此機封緘。②自動封緘機。本機較前機構造繁複且較大。為通信販賣業者所不可缺之物。其封信速力較之尋常人工封緘者。約增十倍以上。製機之

材料。以銅鋼橡皮三者為主。使用之際。則以人力旋轉。或以電力旋轉。用人力旋轉者。每小時可封三四千封。用電力旋轉。則每小時能封萬通以上。③自動封緘粘貼郵票機。本機構造較前述二種更精巧。同時能封緘且粘貼郵票。亦能分別為之。故亦可代封緘機。及粘貼郵票之用。其運用或藉人力。或藉電力。封緘之信。至大以潤五英寸長十二英寸為度。厚則無限制。惟此機皆準美國郵票印刷制度製成。我國用之。稍有不便。蓋美國之印刷郵票。均每五百枚或一千枚相連成一長條紙卷。我國則每百枚印刷之為一小張。縱橫各有十行。每若干小張又連為一大張。故用此機粘貼時。一行郵票瞬即貼完。又須增添。未免稍嫌煩瑣。

【封繪】(Hatch sealing) 稅關對於外國貿易船輸入貨物之起卸。須在晝間行之。故已經着手起貨之船。及未經着手起貨之船。於日沒時。稅關監察人。即將船舶之繪口鎖閉加印。名曰封繪。故船貨如為有稅品時。須待納稅手續全部完了後。方能免去封繪也。

【封關】海關遇放假日或休息日均停止辦公。謂之封關。海關之休息日。除通常星期及各

假期外。值基督降生日。賽馬日。亦皆放假。不辦事務。

【帝國主義】(Imperialism) 即擴張政治經濟諸力量於他國領土以內者。蓋自產業革命後。以機器之力代替人力。致生產激增。一方工人之失業者多。一方則生產品過剩。在此種條件之下。勢不得不向外擴張殖民地。及尋覓過剩商品之販賣市場。但欲達此目的。非有強大之海陸軍以為後盾不可。故凡用武力為後盾。欺凌弱小民族。擴張殖民地。擴張過剩生產之販賣市場者。均稱之曰帝國主義。

【度支部】為前清末葉時之官署名。其職權等於現在之財政部。度支部原稱戶部。屬於內閣中六部之一。光緒末年。始改稱度支部。其製出之國家豫算表。亦稱度支表。

【度量衡法】民國十八年二月十六日公布。十九年一月一日施行。以萬國權度公會所製定鉅鈹公尺公斤原器為標準。採用萬國公制為我國度量衡標準制。並暫設輔制名曰市用制。標準制長度以公尺為單位。重量以公斤為單位。容量以公升為單位。一公尺等於公尺原器在百度寒暑表零度時首尾兩

標點間之距離。一公斤等於公斤原器之重量，一公升等於一公斤純水在其最高密度七百六十公釐氣壓時之容積。輔制亦稱市用制，乃以公尺三分之一為市尺，公斤二分之一為市斤，公升一升為市升，參看附錄中度量衡比較表。

【建設委員會】為中央政府機關之一部分。該會設立之目的有三：(一)遵照實業計劃擬製全國建設事業之具體方案，(二)指導國民建設事業並為之設計，(三)辦理經國民政府核准試辦之各種模範事業。該會組織，除行政院各部會長官為當然委員外，更由國民政府聘定若干人充任，就中任命委員長副委員長各一人。

【建設委員會電氣事業長期公債】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國民政府建設委員會因收辦江蘇常州戚墅堰電廠事業，於十九年一月一日所發行總額一百五十萬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三種。利率年息五釐，以首都及戚墅堰兩電廠房地產機器營業盈餘為擔保，並在該兩廠營業收入項下按月撥付本息。其基金由債權人代表三人及銀行公會、商會、建設委員會代表各二人，組織基金保

管委員會負責保管。分十五年償還，第一年祇付利息，第二年（民國二十年六月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兩次，最初八次，每次還本五萬三千五百元，第九次以後，每次還本五萬三千六百元，至第十五年底（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數還清。抽籤日期定每年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還本付息則分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

【建設委員會電氣事業短期公債】民國十九年一月一日國民政府建設委員會因擴充首都及常州戚墅堰兩電氣廠所發行之公債總額二百五十萬元。票面分五元、十元、百元、千元四種。利率年息八釐，以首都及戚墅堰兩電廠房地產機器營業盈餘為擔保。並由該兩廠營業收入項下，按月撥付本息。基金由債權人代表三人及銀行公會、商會、建設委員會代表各二人，組織基金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分八年償還，第一年祇付利息，自第二年（民國二十年六月）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兩次，最初四次，每次還本十七萬八千五百元，第五次以後，每次還本

十七萬八千六百元，至第八年底（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數還清。抽籤定每年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舉行。還本付息則定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兩次付給。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

【建設廳】國民政府省府之一部。其掌理事務如下：(一)關於公路鐵路之建築事項，(二)關於河工及其他航路工程事項，(三)關於不屬土地之行政事項，(四)其他建設行政事項。

【建窰】福建之窰業或窰貨之稱。建窰與江西之景德窰（一名饒窰）、江蘇之宜興窰及廣東之廣窰同屬有名者。以德化為中心，其製品以純白細緻為其特長，其出品以不施花彩純素佛像為得意之作。其地窰數約五六千座，每年產額約一二百萬元。

【建築協會】(Building Society) 此為增進共同利益而設的一種組織也。其組合員各按一定比例之額出金錢以為利殖，以供他日建築住宅目的之用者。外國此類之組織甚多。

【建築放款組合】(Building and Loan association) 為組合式儲蓄銀行之一。其

性質與互助儲蓄銀行相彷彿，美國頗稱發達，以吸收零星存款及經營不動產抵押放款為其主要業務。該項組合之組合員，即為該組織之主人，享受放款之利益。其與儲蓄銀行相異之點如下：(一)儲蓄銀行放款範圍大而數額小，放款組合之放款在供個人購買房地產之需，故其數額常大。(二)儲蓄銀行與借款人之關係，不加詢問，每放於與銀行無關係之借貸者，而放款組合借款只限於股東。(三)儲蓄銀行資金來源，全靠零星存款，放款組合之資金，則存款而外，又常發行股票。參看「信用協會」條。

【建築物保險】(Building insurance) 建

建築物之所有者，以其建築物為保險之目的，而訂保險契約是也。此為火災保險內最普通之保險。建築物中之重大者，則為住宅、商店、堆棧、學校、病院、劇場、集會所等，隨工業之發達，而工場之保險亦漸多；其建築物愈大者，保險金額愈巨，以故又有共同保險及再保險等之組織，以圖分擔危險。其保險期間，大抵為一年。建築中之建築物，亦有時得為火災保險之目的，但此等尚不得視為建築物，惟可視為建築物用之材料保險而已，故

比之建築物保險，其保險費特高。又有時製造中之船舶及入塲修理之船舶，亦可為火災保險之目的。餘見「火災保險」條。

【律師】受當事人之委託，或依法院之命令辦理訴訟案及非訟案件為職業之人。須具有下列資格：(一)須為滿二十一歲以上之中華民國人民。(二)須依考試令考試合格，或有免試資格。所謂免試資格者，律師章程中列有四種：(一)為依司法官任用法令具有司法官之資格者。(二)為經甄拔律師委員會審議合格者。(三)為依律師章程充律師後經其請求登錄或有律師章程第十三條第十四條之情形撤銷登錄者。(四)為在律師章程施行前領有律師證書者。律師不得兼任官吏兼營商業，但與職務無礙而得律師公會許可時，得兼營商業。律師對於法院之命令有服從之義務，對於當事人，不得借端敲詐，否則律師懲戒委員會得懲戒之。

【律師公會】為律師所組織之職業團體之機關，於地方法院或高等法院附設地方法院

分庭所在地均得設立。受所在地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之監督。律師非加入公會，不得執行職務。律師公會

之會則，應規定下列事項：(一)會長或副會長常任評議員之選舉方法及其職務。(二)總會常任評議員之會議規則。(三)維持律師之德義方法。(四)公費之最高額。(五)其他處理職務之必要方法。又於下列事項外，不得提議決議：(一)法律命令及律師公會會則所規定之事項。(二)司法部或法院所諮詢之事項。(三)關於法律修改或司法事務或律師共同之利害關係，建議於司法部長之事項。

【律師章程】民國十六年七月二十三日司法部公布，同日施行。共七章，第一章職務，第二章資格，第三章證書，第四章名簿，第五章義務，第六章公會，第七章懲戒。全文三十八條。

【後手】指依背書而接收票據之轉讓者而言。遇票據不能承兌時，對於前手有要求承兌之權。餘見「前手」條。

【後市】交易所每日在午後之交易，稱曰後市。【後門貨】商業上稱來路不明之貨，謂之後門貨。

【後期支票】(Post dated cheque) 即當支票簽出時，不記載簽出之月日，俟將來實行支付時，再行填入之謂。此種支票，商人間多

用之等於延期支付之票據

【後項】謂數之位於比號(·)之後者。如 3:4 謂之後項，亦稱後率。

【思明】即廈門市。在清為廈門廳，民國改思明縣。縣治設於廈門島，嗣又改為廈門市。(或名嘉禾島，又名鷺島)上距閩侯西南五百七十里。全島周圍凡一百二十里，巉巖屹立，僅南一隅闢為市場，負山臨海，頗擅形勢，清初即有歐人互市於此，嗣與國人時起齟齬，曾下令驅逐之，然仍有潛踪來往者。迨鴉片戰後，以清道光二十二年之南京條約闢為商埠，與上海、寧波、福州、廣州同時開放，為五口通商之一。人口約十一萬四千，外國人居住者甚少，臺灣人最多。港灣良好，為福建省沿岸最便停泊處。思明之海運交通，不特行於上海、閩侯、廣州、汕頭間，且遠至南洋諸島，亦有直通之航路。漳廈鐵路由對岸之松嶼通至漳州，交通便利，港內水深浪靜，利於碇泊。葡人曾經營此地，英人繼之。開港後貿易頗盛，廈門汀漳一帶之物產多集於此。然自臺灣割讓以來，前此由本港輸出之臺灣茶，今直由臺灣輸出，故本港之貿易較前衰落。輸出品以茶、煙草、甘蔗、磚瓦、麻袋、雨傘為主。

輸出品以棉紗棉布毛織物石油米麥火柴等為主。又此地之水仙花最為著名，輸出於美國者甚多，每年輸出額約達銀數十萬元。

【思茅】在昆明南一千三百六十里。地據瀾滄江支流猴梭河流域，往時轄境，包有南烏江及湄公河一帶之地，夙為控制藩屬重鎮。自緬越相繼淪亡，又以迭次劃界疆土日蹙，遂與緬越接連，而為英法競爭之點。故其地之重要，不獨關係滇省西南門戶，亦國防上之要隘也。依清光緒二十一年中法通商追加條約，於光緒二十三年開為通商市場。然以地多瘴癘，交通又甚不便，故商務未見發達。人口僅九千(或云一萬五千)，貿易額甚少。輸出之總額不過數十萬元。設有思茅關，輸出品以茶葉棉布為大宗。

【思茅關】為海關之一。在雲南思茅。因光緒十二年，中法通商追加條約而設立。分設東關查卡、永靖查卡、猛烈分關及易武分關四處。其每年徵收銀額，僅一二萬元。

【怠工】(Sabotage) 工人於工廠中相約停止工作之謂。此外亦有照常工作而使生產速度銳減者，有不罷工而全體退出工廠者，總使資本主聽從其條件為目的。

【急行車】即快車詳「快車」條。

【急電】即快速電報。詳「快速電報」條。

【恆利銀行】(The Shanghai Mercantile Bank, Ltd.) 創立於民國十七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七十五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信託、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恆等方程式】方程式無論其所含文字之值為何，其兩邊恆相等者，謂之恆等方程式，亦簡稱恆等式。

【恰克圖】(Kiahta) 西伯利亞貿易場之一。與我國之買賣城相接，輸出以皮毛為大宗，輸入以茶為大宗。

【恰庫鐵路】自外蒙古首邑庫倫至恰克圖，長約八百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亦有與張庫鐵路合稱張恰鐵路者。

【括弧】指() {} 三個記號而言。二以上之數或式，經此種括號之使用，可視作一數或一式。又文字中遇有夾註之文字，亦加括弧。

【括線】引一線於諸數或諸式之上，以代括弧之作用者，謂之括線。例如 $a + b + c$ 等於 $a + (b + c)$ 等於 $a + b + c$ 等於 $a + (b + c)$ 。

【拱北關】為海關之一。在廣東拱北，因光緒二十三年中英條約而設立。分設馬溜洲分口。

前山分口、芒洲分卡、銀坑分卡、東澳分口、香洲分口、白石角分卡、關關分卡、吉大分卡、九洲分卡、石角分卡、蠟田分卡、泥灣門分卡。其每年徵收銀額約四五十萬元。

【拷貝印刷機】(Copy press) 有新舊二種。事務室中多用新式者。其機器用法，係將原信插於兩輪軸之間，正面向下，當該函行動時，其貼着者，為一極薄之拷貝紙，此紙先用水灑溼而捲於卷絲筒上，俟此拷貝乾燥後，即可用檔案法貯藏。

【拷紗】即香雲紗之以拷皮染色者。詳「苧縐」條。

【持票人】(Holder of bill) 支匯票無論轉讓若干次，而最後之保有者，即名曰持票人。凡正當之持票人，得於滿期日將支匯票呈示於付款人之前，請其付款。

【指示馬力】(Indicated horse power) 即供給汽機之蒸氣力，在熱力之損耗及機械磨擦停止時所發生之馬力也。汽機在實際上因汽管等不免放散熱力，故以指示馬力 I. H. P. 記之。茲以 P 為每平方英寸汽筒內蒸氣之絕對平均壓力(磅數)，L 為一分鐘內活塞之速度(英尺計)，A 為汽

筒之面積(平方英寸計)，其指示馬力如左：

$$I. H. P. = \frac{L \times P \times A}{33,000}$$

又各活動部分常有磨擦，故汽機可得利用之實在馬力，稱為實馬力，通常以 B. H. P. 表之。汽機之能率，即以指示馬力除實馬力之商數是也。其式如左：

$$\text{汽機之能率} = \frac{B. H. P.}{I. H. P.}$$

通常柯爾匿式汽機之值，自 35% 至 60%。船舶用汽機、機關車、煤氣發動機、石油發動機等則自 15% 至 25%。

【指示證券】謂指示他人將金錢，有價證券，或其他代替物給付第三人之證券也。其指示之人稱指示人，被指示之人稱被指示人，受給付之人稱領取人。

【指名投標】(Private tender) 與公眾投標(Public tender) 為對立語。即選擇適當之數商人，使之投標之謂。指名投標多半用於商品之購入或數量較為重大之交易。參看「投標」條。

【指名債權】一稱記名債權。於債權發生之初，

對特定人定直接履行之債權是也。指名債權，為非契約債權，即非以契約之占有，為權利行使之必要者。縱使作成契約，而亦與契約債權之契約異其效用，不過僅作證明之具而已。指名債權，以可轉讓為原則，其不可轉讓者，則如扶養權及當事者有反對意見之時(但不得以之對抗善意之第三者)乃為例外。指名債權之讓渡，依當事者間之契約而完成，如欲以之對抗第三者，須別具條件，即對債務者須為債權轉讓之通知，得其承諾，如欲以之對抗債務者以外之第三者，則須以有確定日期之證書，通知其轉讓之事於債務者。待其承諾，依債權轉讓契約，轉讓人須將其權利移轉於受讓人。又除債務者無條件表示承諾之外，債權之轉讓，不影響於債務者之權利。

【指使式支票】(Check to order) 即指定式支票。詳「指定式支票」條。

【指定人】依指定式文字之記載，由債權者指定之人也。

【指定式支票】(Cheque to order) 或稱記名式支票。即當支票簽出時，於其票面記載請付款於某某或其指定人。通常作下列之

記載：Pay to S. Nakamura, Esquire or order. 此種支票，不問被記名人與被記名人之指使人，均可前往兌現。

【指定式背書】(Indorsement to order) 當要據背書轉讓時，於其背面記載「將票面金額付交於某某或其指定人」之文句，是謂指定式背書。

【指定式匯票】(Bills to order) 或曰「記名匯票」即記載有指定文句之匯票也。例如 Three months after sight pay of messrs A. & Co., or order the sum of (右金額請於照票後三個月爲限，交付於A商店或其指定人。)參看「匯票」條。

【指定收主要據】(Bills to order) 票面載有請付款於某某或其指定人之匯票或期票也。

【指定港】(Named port; Said port) 即船舶當發航之際，爲船貨之起卸或改裝其他之貨物起見，被指定之「裝貨港」或「卸貨港」之謂也。

【指定價格】(With limit) 商人算出指定價值之計算法，謂之限度計算(Limit calculation)。

限度計算者，即由某市場買入之價值，至其他市場賣出時所需要之諸費用加入計算，以之作該地賣出之價值，并算出其利息。或者以賣出之價值除去一切費用及其他之利益，而算出其買入之價值。此處所謂諸種費用者，即堆棧費，搬運費，包裝費，保險費，運費，出口或進口稅，手續費，駁船費，裝船或起卸費，領事證明費，佣金，資力保證費，檢查費，折扣，郵電費，及利益等是也。

【指價定貨】(Limited order) 交易所用語。豫先指定若干之價值，而委託買賣之謂。

【指價買賣】(Consignment or indent with limit) 即指定價值買賣之謂也。關於商品之買入者或販賣者，將其事務委託於代買或代賣之牙行時，先指定自己所希望之價值，如爲委託販賣時，則規定某種價值以上，如爲委託購買時，則規定某種價值以下。但此種買入之價值或賣出之價值，與指定價值之差額，多半不歸於貨主而歸於代理人。又指定價值委託買賣，在交易所中之定期交易亦多採用之。

【指價續定貨】交易所用語。即指定價值繼續約定定貨之謂。

【指數】(Index number) 指數者，以某年或某月爲基本年月 (Base year or month)，以基本年月之總數或平均數爲基數 (Base)，而比較逐年或逐月之總數或平均數，因而計得之相對數目 (Relative number) 也。實言之，即表示此時與彼時某種數目平均百分率之變遷而已。基本數常爲一百分，而以他年或他月之數目折算，當於基數百分之幾，其目的在使各種不同現象下之數目，化成共有之分母，以便爲歷史之比較。舉凡物價、工資、地租、商業銷售、及其他所有之社會現象，殆無一不可應用之。至其形式，則有爲歷史的級數者，有爲常數的級數者，二者原理初無歧異之處，所不同者，則第一項係一物在各時間之縱的比較，第二項係各物在同一時間之橫的比較耳。編製指數應採何種方法，循何種原則，各統計名家，言人人殊，極難爲概括之論斷。惟據英國統計學家瓊司 (Toose) 氏言之，則有五端。茲列舉如下，以便參考：●凡選擇基年或時期，而以其貨價爲標準之際，不可用經濟狀況變動劇烈之時，●宜用經濟狀況平常 (normal) 之時，●其所選擇之貨物，須

爲一般消費之貨物，其範圍愈廣愈妙，^①有許多統計名家以爲較量數之於指數無大利益，惟假如用較量數時，則貨物之愈重要者，其較量數應愈大；至於各種貨物重要程度，則可視其消費額之多寡而區分之。^②因零售價之不易搜羅，故不得不借鏡於批發價，苟能將重要市場各貨之批發行情繼續觀察，則亦可編成完善之指數，而知物價之盈虛消長焉。^③編製指數時所用之模型數，雖亦有人主張用中位數等（另詳專條），然普通所用，則以數學平均數與較量平均數爲多。^④於某數之右肩，記小數字，以示某數自乘之次數，謂之指數如 $3 \times 11 \times 5 \times 10$ ，⁵ 卽指數。

【按分比例】同配分比例。詳「配分比例」條。

【按日保險】保險方法之一。卽對於出入倉庫之貨物保險，按日而計保險費是也。蓋倉庫品之出入頻繁，一一定以短期保險，誠不堪其擾，於是從一一定期間中，豫定保險者所當擔負之最高責任額，於此期間內，將實際之保險金額通知於保險者，卽以其通知額，迄於下屆通知期間以前之保險金額，按日計算其保險費，卽謂之按日保險（Floating

policy）。

【按月保險】保險費按月計算者。詳「動產保險」條。

【按年分配】相互之人壽保險公司，以每年所得剩餘金分配於股東，股份有限保險公司，則每年以其利益之一部分分配於保險契約者，其方法謂之按年分配。卽於每營業年度之終，舉所得純利或剩餘金，分配於保險契約者也。

【按年攤還】（Yearly installments）每年於一定之期間，支付一定之金額，以履行其債務者，謂之按年攤還。蓋對按月攤還而言。

【按值抽稅】關稅納稅法之一，亦曰從價稅，按物價而徵稅者也。反之，按物之件數抽稅者，謂之按件抽稅，亦曰從量稅。

【按時檔案制度】（The Chronological System）爲檔案分類方法之一。其制係依文件之收到日期或發出日期或原署日期分類編列者。

【按價增稅】孫中山先生平均地權辦法中所用之語。卽土地因時代之進步而自然增高其價格，則其所增之價不爲土地所有者個人所獨享，政府從而按地價增加其稅率是

也。

【挑打】上海錢莊業用語。地位次於匯劃莊之第二等錢莊之稱。無匯劃總會之資格，故不能加入票據交換所而互易票據，而自己所出之支票類，須由自己支付。

【挑筭擔】上海錢莊業用語。爲轉託他莊拆款之俗稱。此種辦法，危險性頗大，非至親戚友或兩莊同一股東者，多不願爲之。例如甲莊股東素著信用，可向同行拆款，但乙莊信用薄弱，設遇所缺頭額甚大時，如不拆進，勢必攔淺，於是不得不向素有交情或至親戚友之甲莊大股東經理，請其協助，然甲莊信用雖著，而拆票頭額適無餘款可以拆出，於是不得已以甲莊名義向丙莊拆進，付與乙莊以資週轉，而一切責任均由甲莊負擔，如乙莊倒閉，則甲莊須負對丙莊償還之責。此種輾轉借貸，有如莊販之販運然，故俗稱爲挑筭擔。

【挖費】詳「召頂」條。

【故意】法律名辭，其意卽指對於所發生之事實，明知並有意使其發生者而言。例如甲知若以刀殺人，其人必死，而甲仍以刀殺之，卽爲故意殺人。

【故障記載船員收貨單】(Foul mate's Receipt) 一稱故障記入船員收領證。貨物當裝船之際，如發現包裝破損內容露出等，則由船長記入其情形於書面內，交於送貨人。送貨人送於船公司易取提單，船公司亦須載明故障之意旨，以明日後責任之所在。此項提單，謂之故障記載提單。

【故障記載提單】(Foul bill of lading) 詳「故障記載船員收貨單」條。

【施行法】(或施行細則) 凡公布一種法律，同時或施行時必公布一種施行法。施行法之功用，在乎解決新舊法交替時之適用法律問題，法律不溯既往，此乃確定之原則，新法既經公布，則舊法當然作廢，然有時有非引用舊法不可者，例如在舊法之下甲曾爲某種行爲，而其效果則直延至新法頒布之後。此種事件，即非引用舊法不可。施行法即規定何時用舊法，何時不用舊法之法律。

【星期來回票】(Week-end ticket) 爲減價車票之一種。專爲星期末尾旅行遊覽沿路名勝之用。如滬杭甬路之滬杭段，即有此種星期來回票發售。其有效期間，定自星期五起至下星期一止。票價約照普通七五折。

核收。

【昭信票】又名昭信股票。爲我國第一次發行之內國公債。清光緒二十四年因欲償還俄法，及英德兩借款，由右中允黃恩永奏請發行。最初稱「自強票」，按官吏俸給之多寡，並量人民家計之厚薄，而施以強制發行，但當時人民不知國債之意，不願承購，於是賄賂該管官吏藉以逃免。此種公債，原定發行一萬萬兩，內分百兩爲五十萬張，五百兩券六萬張，一千兩券二萬張，利率週息五釐。先十年不還本，由發行後十一年起在十年內攤還，招募之結果，祇得四百萬兩左右，與原來之目的相差遠甚，不得已而停止。

【服務規則】被僱職工服務之定則也。凡公司或商店均有之，所以便利於管理，而資職工之恪守者。

【服賈】即經營商業之謂。

【柏林】(Berlin) 德意志之國都，兼普魯士邦首府。在漢堡(Hamburg)東南一七七里。萊比錫(Leipzig)東北一〇一里。地處平原之中，臨斯普累河(Sprea R.)兩岸，爲全國鐵道之中心點。水陸交通，均極便利。自十九世紀以還，發達甚速，今已成爲工商學術

之中心。建築華美，設置完備，銅像石碑，遍立都中。貿易以五穀、牛羊、種類、羊毛爲大宗。製造繁盛，機器爲主要出品，呢絨、瓷器、化學藥品、電氣材料、印刷物、煙捲、香水、啤酒等次之。

【柏林令】法皇拿破崙打破歐洲諸國之聯合軍，歐洲全土風靡。英國欲以封鎖海上政策困之，於一八〇四年，在北海封鎖法國諸港。又於一八〇六年，由樞密院發布封鎖拿破崙同盟國荷蘭西班牙並法國全部海岸之宣言。英國欲以此宣言重困法國，故於一八〇一年布告其事於柏林，所謂柏林令是也。

【柏油】即煤膏。詳「煤膏」條。

【柏油路】爲土木工程中土工程之一種，乃於馬路之建築，敷柏油於路面者，謂之柏油路。平坦光滑，雖遇載重之車輛，不致損壞，我國大都市多用之。

【染色洋標】(Dyed J-cloth) 洋標之染色者，以紅色者銷路較多。幅闊三十吋，長二十五碼，英貨祇十之一，餘多屬日貨。其五線粗緯面緞紋之有光織品，稱密綢，有捲花密綢素寧綢之別。其中亦有四線粗緯面斜紋者。大抵質地較重，顏色以元素者爲多。每年進口額常值銀一百餘萬兩。

【染色素布】(Dyed shirtings) 市布之染色者多作衣裳之用。可分兩類：一爲沖素綢，乃染色研光織品，質地甚輕，多屬日貨，每疋寬二十八吋，長三十碼；一爲無光織品，其闊度尺碼與沖素綢同，每年進口額，常值銀一百數十萬兩。

【染色斜紋】(Dyed Jeans Drills) 斜紋布之染色者多作服裝表面之用。分四類：一爲四線斜紋之織品，名細嘍嘍；一爲三線斜紋研光織品，名絲光斜紋，其中元色者，乃元素羽綢之代替品；一爲無光斜紋，俗稱毛斜，亦爲三線織品；一爲四十碼斜紋，多黃色，爲軍裝用品，進口數量極少，約占本類全額百分之五。

【染料】爲世界重要商品之一。其種類繁多，外國染料計有阿尼林染料 (Aniline) 人造靛青，天然靛青，硫化染料，栲皮 (Mangrove Bark)，蘇木膏 (Logwood Extract)，佛頭青 (Ultramarine)，國產染料，計有藍靛，五倍子 (Nut-galls)，薑黃 (Turmeric)，紅花 (Safflower)，栗殼，礬，花果，槐米，丹黃，茜草，蘇方木，薯蕷，紫草等是。

【染織業】染織之工業也。普通染織兩業均合

併經營，我國現有最大之染織工廠，如上海之達豐染織廠，光華染織廠，鴻章紡織廠，啓明染織廠，上海印染公司，大昌染色精練公司等是。無錫之麗新染織廠，天津之豫豐民益工廠，永和染織公司，聚義染織工廠等，均爲我國染織業較著者。

【查耳喀】(Tscharky) 爲蘇俄度量衡制液體容量名。每查耳喀計合我國標準制〇·一二二九九三公升。

【查帳】有自行查帳與會計師查帳二種。我國舊日制度凡爲商店之股東者，本有隨時查閱帳目之權。在規模較大之商店，亦有派遣專員查帳者。惟自股份公司事業之勃興，會計制度之組織日趨繁複，查帳一事，非普通人員所能勝任，故除特設稽核部分外，復有聘請會計師擔任查帳，以期保障股東及公眾之利益者。會計師之查帳，以首席查帳員及助理員書記等組成之，其人數之多寡，視帳簿組織及時期而異。查帳時之重要點：①爲銀行往來帳現金出納帳及有價券據帳之查核，②爲過帳時有否誤謬之查核，③爲帳簿上各項票據登入確否之查核，④爲各項基本資產及存貨之查核，⑤貸借對照表

之查核，⑥表冊及報告書之編製。此外又因公司之組織，而查帳上各有其注意之點，例如合資公司與股份有限公司，其查帳要點即有不同也。

【查帳員】(Auditing) 就各種事業上之財政處理，爲之監督稽核，藉審帳簿之記錄計算等有無詐僞曖昧情弊，以期會計整理之正確者，是謂查帳員。凡所謂稽核科監察人公許查帳員等，皆爲公私會計之監督機關，所謂監察人者，乃股份有限公司，及股份兩合公司之會計監督機關也。我國公司法監察人由股東選任之，人數多爲二人或三人，任期一年，公司之營業，絕不干與，惟專司公司財政之狀況，及決算報告是否正確等。公許查帳員 (Public auditor) 在歐美各國，最爲社會所依賴，受一定之手續費，以其嚴密之會計方策，代他人檢查，專以是爲營業者也。此等查帳人，對於會計事務，宜精通簿記學，具有特定之資格，受政府之特許，而後可以充任之，因而一般信用較厚之查帳員所行之檢查，常爲世人所公認，故各種營業者及各種公司，往往以經受此項查帳人爲會計之檢查，就其結果廣告之於社會。

公衆，以增其信用焉。餘詳「會計師」條。
○(Controller)各種公司之決算報告，如涉於虛偽，則妨害公司之債權者實大，予社會以不良之影響，故歐美各國政府，特行派出查帳員，使檢查其計算之正確與否。我國尚無此項制度，惟各銀行交易所等，亦祇間有監理員而已。

【查帳提要手冊】(Audit note book)此為查帳員所攜帶之備忘錄。其中所記載者為關於某種計算時所設施之性質，其擔任者之姓名，以及時日等等，或則記入特別注意之事項，為將來參考之資料，如有應行特別稽查之必要時，亦可依此以為基礎之計畫也。

【柬埔寨】(Cambodia)法屬印度支那之一州。在交趾之北。昔為王國，於西元一八六三年，國王認歸法國保護。法置長官，監察國政。其地平坦肥沃，物產以米、煙草、靛青、甘蔗、咖啡、胡椒、玉蜀黍為大宗。

【柳江鐵路】自河北臨榆縣西北之柳江村至湯河，計長三十五里。係柳江煤礦公司所築，於民國五年築成，為民有鐵路之一。

【柴】我國烹飪上燃料之概稱。為日常必需之

物。其種類有木柴、蘆荻、禾桿及一切雜糧之莖幹等。

【柴油】(Liquid Fuel)即煤油中之重油也。可以提煉煤油。每年進口價值常達銀一千萬元左右。

【柴炭業】專售薪柴與炭類為業者。所售之柴因地而異，有木柴、蘆柴、禾稈之別，亦有兼售煤者。參看「煤業」條。

【段】為日本度量衡制地積名。每段合我國標準制九·九一七三五五公畝。

【泉】錢之古名也。說文「古者貨貝而寶龜，周有泉，秦廢貝行錢。」又以貨幣之流通有如水泉，故稱錢曰泉。

【泉安鐵路】自福建晉江縣至安海城，長約六十里。係輕便鐵路，為福建鐵路公司擬築鐵路之一。

【洋不過手】我國商場慣例，凡銀洋授受，須當面看明，一經收受之後，即不負責換之責。所謂洋不過手者，即過手以後，不負責任之意也。

【洋毛邊紙】詳「洋連史紙」條。

【洋火】即火柴也。詳「火柴」條。

【洋布】即市布之概稱。詳「市布」條。

【洋灰】即水泥。詳「水泥」條。

【洋行】外人在我國所設之商店也。凡通商大埠均有之。因外人在我國之領事裁判權未經撤廢之故，外商每利用其特殊勢力，以與我國商人為營業之競爭。其中專營國際之居間商業或代理商業者，為數甚夥。

【洋行定貨】商號向洋行之定貨，與直接定貨不同。當所定之貨進口時，驗關手續完竣，應納之稅餉單，即由海關發給洋行。洋行遂連同定貨發單，送交商號。商號接到此項單據後，可檢出定單，核對商品數量、定價、到期等規定，如無錯誤，即應依海關稅餉預限章程，直接或委託洋行，按照稅餉單上開列之稅額照數繳納。其期限為兩星期，逾期一次，罰款十兩。若商號核對定單與貨品不符，應立即與洋行交涉，如事件交涉，不能在預限期內解決者，須向洋行聲明，不負稅餉到期責任，或逕將稅餉單送回洋行，否則逾期被罰，洋行例不負責也。稅餉完納之後，即可向洋行出貨。但當時須注意貨物有無水漬破損，倘發現上述事項，可暫緩出棧，立即報告洋行，由洋行要求船公司賠償。

【洋杏仁油】又稱扁桃油。由甘扁桃核仁壓榨

而出不乾性之油也。色淡黃，無不快之氣味。比重〇・九一至〇・九二。攝氏五至五十四度，風折率在攝氏二五度為一・四六八四至一・四六七二。攝氏二〇度則凝結為固體。其用途多為橄欖油之代用品，應用於醫藥上製造軟膏、緩和劑、肺病藥及香料原料、製皂原料。市上出售之品，常混以罌粟油、棉實油或落花生油等，不可不注意也。

【洋例平】曩時外商與中國商人因交易而受授銀兩，所用之秤曰洋例平。但各地因習慣上之不同，其重量成色亦有差異，如漢口之洋例平則用估平，福州之洋例平則每千元折算為七百七十七兩等是。

【洋例平足紋銀】為曩時漢口通用銀兩之一種。每千兩等於漢漕平九八六兩。凡與外商交易，尤以買賣外國雜貨、棉布、牛皮、煤油、茶、煤、人參、豬毛、鹹脚等，均以洋例平足紋銀為標準。

【洋例銀】詳「洋例平足紋銀」條。

【洋房】上海錢莊業用語。即出納員也。所司者為現銀之出納，在昔有稱為錢房或銀房者。其位置在帳房之下，但其職責則甚重，舉凡(A)巨額銀洋鈔票，均由洋房一人掌管對

同行及往來各商號銀洋鈔票之收解，須親自檢點，如有錯誤短缺，須負賠償之責。(B)收入銀洋，須親自估看，劣者當即掉換，否則一經收受，對於錯誤，負賠償之責。(C)收入巨數鈔票，須親自檢點驗看，否則收入偽票，須負賠償之責。(D)本莊同事中如有宕欠，巨數款項，由洋房經手，而未得經理同意者，如有損失，亦由洋房負責。

【洋板綾】(Lumbries) 為外國輸入棉織品之一，質薄而細緻，多為衣裏之用。

【洋紅】為西洋紅色染料之俗稱。產於西印度羣島及墨西哥，為一種紅色芽蟲所製成，即阿尼林紅 (Anilin Red) 也。

【洋紗】(Yarns etc) 為輕薄棉織品之總稱。多作蚊帳窗帘及夏季衣服之用。有細洋紗、軟洋紗、稀洋紗、維多利亞格子紗、瑞士格子紗、拉白紗布、華爾紗、麻紗之別。總之皆為輕薄織品，因粗細厚薄花素之不同而異，其名稱耳。幅濶自二十八吋至三十六吋，三十八吋不等。長有十二碼、三十碼、四十碼之別。并有編花洋紗、繡花洋紗、花紗織品等，種類繁夥。以英日貨為多，國產甚少。每年進口價值，常達銀三百數十萬圓。

【洋紙】別於本國紙而言。我國進口之洋紙，年達五千萬元以上。其重要者有印書紙、捲筒紙、烟紙、模造紙、牛皮紙、洋連史紙、寫字紙、羊皮紙、有光紙等，各詳其條。

【洋素綢】即染色素布之一。詳「染色素布」條。

【洋酒類稅】中國境內設場製造洋酒應納之稅則也。其稅率按值百徵三十，於駐廠開徵時按照躉售市價為標準，估訂各種洋酒每一容量單位應徵之稅額，分別等級，覈實徵收。每屆六個月得照當時躉售市價，重估修訂之。納稅之後，於瓶頸黏貼印花，蓋驗訖戳記，執有驗單，行銷國內各地，不再徵收其他之捐稅。若運銷於國外及大連、澳門時，除海關稅仍照向章辦理外，其已納之洋酒類稅，如數退還。

【洋乾漆】(Shellac) 為寄生於臘克 (Lac) 樹上之臘脂蟲分泌物所製成，為塗料中之主要原料。色帶微黃，能溶解於酒精中，其形如鈕狀者，俗稱「鈕樹膠」(Button Lac)，形如粒狀者曰粒膠 (Grain Lac)，其透明無色者曰白膠 (White Lac)，品質以白膠為最佳。

【洋莊】從事外洋貿易之莊客也我國可以出口之貨，其從事採辦者，謂之洋莊。

【洋貨入關棧】洋貨抵埠，暫時不納稅提貨者，須報請將貨物存儲於關棧。報關之時，須用「入關棧報單」及「准入關棧憑證」

(Permit for entry in bond) 各一紙，逐項填明，連同提單一併呈關，遞交至總務課進口部之過期棧，報關人即至商人候單室，靜候海關發出准入關棧憑證及其提單。

過期棧核對船單後，將報單交與關棧棧編列號頭，并在准入關棧憑證及提單上加蓋「准移入關棧」(for transfer to bond) 字樣，簽字其上，註明日期發還報關人。(准入關棧憑證之存根，隨即由關棧送與駐關棧之海關驗貨員，以備貨來時核對。) 報關人既取得入棧准許證及提單，當即查照駐關棧驗貨員預備起貨入棧。准入關棧之貨，在任何碼頭均可起卸上岸，但在甲碼頭起卸之貨，如須入乙碼頭之關棧，則用海關登記之駁貨船駁送，并由關員一人隨船監送。(貨物極少時，或有其他特別通融辦法，) 甲碼頭之驗貨員，并繕具駁船單 (Boat note) 交其帶去。

【洋貨出關棧】洋貨出關棧時之程序或付稅提貨，或未納稅銀出關棧復出口，二者手續不同，分述如次：(一) 欲付稅提貨者，報關人須用「完納稅銀出關棧起貨報單」兩紙(正副各一)，及出關棧准單一紙，逐項填明，送交進口部關棧棧該棧將報單編列號頭送交驗估課批稅，報關人在候單室候得進口稅繳納證，即往中央銀行收稅處繳稅，完稅收據繳進後，再往候單室，靜候海關發出蓋印之出關棧准單，持赴貨棧，交與駐棧之驗貨員核對無訛後，即可起貨出棧。(二) 即未納稅銀出關棧復出口，詳「洋貨復出口」條。

【洋貨復出口】洋貨復出口時通關之手續也，分別如下：(一) 未納稅銀出關棧之復出口 (Shipment in Bond) 即未經納稅銀之洋貨，仍由關棧運出復出口者，報關人須用此種專用報單一紙，如係運往國內另一口岸，須加一副張，及出關棧復出口准單一紙，填明各項，連同裝貨單與提單，一併送交關棧棧。(該棧將報單編列號頭，出棧復出口准單，及裝貨單，分別加蓋稅務司關防。) 報關人在候單室候得出棧准單，裝貨單，與提單後，持赴關棧，交駐棧驗貨員核對無訛後，即

可起貨出棧移往出口之船(移貨時應員每隨船監視，或嚴加封印)。(二) 出關棧復出口之貨物，如因故未裝出 (Shut out) 者，務須從速移回碼頭，其裝貨單須由原出口船之負責職員簽字證明，報關人再將裝貨單送交關棧棧存案。此後手續與處置普通退關貨物同，無論重入關棧，或仍然復出口，或改爲付稅提貨，均須另具新報單。(三) 已納進口稅之洋貨，仍運回外國者，報關人須用洋貨復出口報單一紙填明各項，尤須註明進口之日期與船隻名稱，檢同裝貨單及進口時所領派司，一併送交總務課出口部之掛號棧，即運往候單室，靜候海關核對報單，與派司相符後，將裝貨單簽字蓋印發出，憑以運貨裝船。

【洋貨進口】輸入外貨時通關之手續也。收貨人於接得提單後，俟輪船抵埠，即可報關。其手續用洋貨進口報單正副張各一，及進口細目摘要 (Import particular paper) 一紙，填明進口載貨船名，提單號頭，請領之件數，貨包外之標記，貨物種類，數量及其價值等項，以至報關人所用候單室鐵箱號頭，由報關人負責簽字，聲明所報各項無訛。

(報關行及商家之報關代表均有簽字式樣留存海關以備核對。)連同提單、購貨發票、并附進口稅繳納證收據等四聯單一紙、(此四聯單由報關人自備、或向海關購買、或照規定格式自印俱可。)一併送呈驗估課、即至商人候單室等候。俟驗估課將所交細目摘要送交碼頭驗貨人員檢驗所報貨物、得其報告後、由主管之股批明應納稅率、將報單送交總務課進口部、再由稅單樓算出應納稅額、填註於進口稅繳納證、送至候單室報關人鐵箱時、報關人即持此證赴海關指定之中央銀行收稅處繳納稅金。繳稅以後、即以銀行加蓋「付訖」印之繳納證(實即銀行收稅之收據)送交總務課進口部、接收完稅收據(如請領派司者、亦須一併交入)。再至商人候單室、靜候海關做完一切手續後、再將簽字提單由候單室鐵箱發出、報關人取得提單後、報關手續即告完畢、可以提取貨物。

【洋貨落地稅】對於舶來品所徵之消費稅也。本稅創自清末、凡商人買入子口單貨物、運至消費地時徵稅若干、其稅率因省而異、無確定之標準、如蘇屬(即江蘇)二分五釐、

浙江二分五釐、湖北日用品為二分等、今已廢除。

【洋連史紙】為印刷及其他日常雜用之紙類。其與洋毛邊紙之差別、在於尺寸不同。洋連史紙、縱二十五吋、橫四十四吋、以九十六張為一刀、十五刀為一包(一扛)、二包或四包為一捆、一捆重百二十磅乃至百五十磅。洋毛邊紙、縱二十二吋半、橫五十一吋、百九十二張乃至百九十六張為一刀、六刀半為一包、二包為一捆。自西洋貨減少後、以日本貨為多。僅長江一帶、有上海龍章華章等廠之出品。

【洋傘】即陽傘。詳「陽傘」條。

【洋銀】即銅與銻鍍合者、以製一切食器、或與金銀及鉛熔合而製美麗之飾品。餘詳「銅」條。

【洋廣雜貨】凡廣東生產、或經由廣東而轉運於他地之商貨、通稱曰洋廣雜貨。廣東新語：「東粵之貨、其出於九那者曰廣貨、出於瓊者曰瓊貨、出於西南諸番者曰洋貨。」

【洋標布】(J. cloths Gray) 似細布而紗略粗、幅寬自三十四英寸至三十七英寸、長不過二十五碼。有本色染色之別、多作襯衣及

被單之用。銷路視市布為狹、以英日兩國貨居多。近年進口總額、常值銀一百數十萬元。另有一種印花者、名「花標布」、詳另條。

【洋盤】洋盤之意義有三：①中國商人與外國商人交易時所開出之貨價曰洋盤。②交易上支付款項時經嚴格計算之市價曰洋盤。蓋與毛盤對稱者。(參看「毛盤」條)。③事之不經濟者之稱。

【洋錢】銀幣之俗稱。因從前之葡洋墨洋等皆來自海外、故名。

【洋釐】為曩日上海金融市場銀元折合規元之行情也。其所以稱為洋釐者、以其上落之數、總以釐位為限也。故洋釐又有稱作釐價。洋釐市價定率、以每一元為單位、一元銀幣之重量、等於庫平七錢二分、合規元平約在七錢三分之譜、故其市價恆盤旋於七錢三分、從過去之統計、最高不能超過八錢、最低亦不能至七錢以下。其漲落之單位、常在釐位以下、其升騰下落、大都以一毫二忽半為單位、換言之、即其上落均以八分之一釐為單位也。自廢兩改元後、凡銀兩折合洋釐皆以七錢一分五釐為定率。

【洋羅】(Tencos) 質地與洋紗無異、而組織為

羅紋，用作帳幔，甚為涼爽。有三絲五絲七絲之別，普通以七絲為多。尺碼為二十八吋，長二十四碼，英貨居多。每年進口數額，常值銀三十餘萬元。

【洛林科馬貴斯】(Lorenco Marquez)葡屬東非洲之首府。在德拉瓜灣 (Delagoa Bay) 之西北，臨印度洋。於一五一四年，闢為商埠。港口極佳。有鐵路通至比勒陀利亞 (Pretoria)。輸出以豆、果、獸皮、金、銀等為主。

【洛書】古數辭。參看「河圖」條。
【洛特】為蘇俄度量衡制常權重量名。每洛特等於三作洛特尼克。

【洛潼鐵路】由洛陽起至潼關之鐵路。長共一百三十四哩。清宣統三年開工，近已落成通車，為隴海鐵路之一段。

【津浦鐵路】為由河北天津至江蘇浦口之鐵路。與北寧平漢兩路，共稱為我國鐵路之三大幹線。長凡六八七哩。沿線經江蘇、安徽、山東而至河北。宣統二年開車，自天津至韓莊。民國二年黃河鐵橋竣工，即全線通車矣。資本自天津至韓莊段為德國借款，韓莊至浦口段則為英國借款也。支路有五：一自良王莊至陳塘莊，二自德縣至運河，三自濠口至

黃白橋，四自滋陽至濟寧，五自臨城至棗莊。

【津浦鐵路公債】(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5% Tientsin Pukow Railway Loan) 津浦鐵路計劃興築之時，擬向英美進行借款，而德使抗議，以有礙其在山東方面既得之特權，並使德國資本家擔任承借，在進行中英使又力爭，遷延至清光緒三十三年各方始商妥共同投資，乃於光緒三十三年十二月初十日（即一九〇七年一月十三日）簽定合同，借入英金五百萬鎊，其中德國方面之德華銀行 (Deutsche Asiatische Bank) 占百分之六十三，英國方面之華中鐵路公司 (Central Chinese Railways Co.) 占百分之三十七，並分本路為兩段，由天津至韓縣為北段，歸德國承築，由韓縣至浦口為南段，歸英國承築。債票金額為英金五百萬鎊，其中三百十五萬鎊由柏林德華銀行發售，其餘一百八十五萬鎊由倫敦匯豐銀行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ondon) 發售。發行分兩期，第一期為一九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第二期為一九〇九年六月十五日，票面分每張英金二十鎊，一

百鎊兩種。在德國發行者，為二十鎊及一百鎊二種。在英國發行者，祇有一百鎊一種。利息按年五釐，以本路收入及燕魯兩省及江寧釐稅與淮安常關（裁釐後由增收關稅抵補）為擔保。定三十年償還，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即一九一一年四月一日）起，用抽籤方法，年還一次，每次計英金二十五萬鎊，至第三十年（即一九三八年）四月一日止，計抽籤二十次，全數還清。簽約時並訂明自一九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二八年四月一日，在此期內，中國可隨時於六個月前通知提前償還借款之一部或全數，但每百鎊應加二鎊半，在一九二八年以後，不必加價。抽籤定每年十月一日舉行，還本則定每年四月一日，利息每年分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兩次發給。本路於一九一三年（即民國二年）建築完成，以種種設備及改良，需費甚巨，且受時局影響及水運競爭，收入款項不足償還到期本息，故在德國發行之債票自一九一七年十月一日起，在英國發行之債票自一九二六年起均未付本息，所有還本付息均歸倫敦匯豐銀行辦理。【津海關】為海關之一。在天津。因咸豐九年

英法北京條約而設立。設有塘沽分卡，秦皇島分關，及新開辦公船。其每年徵收銀額，約自一千一百餘萬至一千三百萬元。處中國海關第二位。

【津貼】補其不足之謂也。例如在一定之薪俸或經費之外，更以特別之名目，加貼若干者曰津貼，或稱津貼銀。

【洪油】桐油之以湖南省之洪江鎮為集散中心地者。其實甚佳。

【洮昂鐵路】自黑龍江之昂昂溪至遼寧之洮南，計長一百六十哩。係借南滿鐵路會社款，由日人承築。與四洮鐵路銜接。民國十七年興築，翌年竣工，為國有已成鐵路之一。

【洮法鐵路】自遼寧之洮南縣至法庫縣，約長六八〇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洮南】清洮南府治，為內蒙古科爾沁右翼前旗地。本為沙漠，僅少數蒙古土人居之。自前清末葉設置荒務局後，滿洲人民，多來此墾荒，遂臻繁盛。清光緒三十年設府。民國二年改縣，在省治西北五百六十里。縣治稱雙柳鎮（雙流鎮）。據洮南河中樞，復以洮昂四洮鐵路告成，控扼水陸，遂握本省北部之重要關鍵，而為盟旗一大都會。於民國三年，自

行開闢為商埠。

【洮索鐵路】自洮安至索倫縣城之上木局子之鐵路。長一百七十公里。民國十八年八月興工，同年九月經東北四省交通委員會之許可，正式成立洮索鐵路工程局，着手建築事宜。

【洮熱鐵路】自遼寧省之洮南縣至熱河之承德，長約一四一〇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活支匯票】又稱支匯憑信。為匯款人擬旅行各埠，或赴別埠辦貨時免除攜帶貨幣之不便，先將款項交與出發地點之銀行，同時指在某埠某埠須支款若干列為清單，交與銀行者。如是則到達目的地時，可向該行之支行或聯行支取款項。其手續匯款人於交款時，須簽定印鑑票多紙，銀行一面給匯款人以證明信用之信，信內註明可以支取款項類數，同時通知有關之支行及聯行，並附帶印鑑票，以便檢對。旅客達到銀行指定支款之埠，即可到該處分行或聯行，開出支票，領用款項。

【活支匯款申請書】由申請活支匯款人填具，為一銀行收受該行匯款手續上一種必要文件。其式如下，參看「活支匯款」條。

活支匯款申請書

金額	
用款地點	
用款期限	
取款人姓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申請人印鑑格式：

印 姓 名	
鑑 職 業	
票 簽章式樣	

【活版印刷】即為鉛鑄之活字印刷之方法。活字印刷之機械及其印刷，雖有種種不同，大別之，有將活字檢成平版印刷者，有於活字之上壓取紙版轉澆鉛版印刷者，此種印刷，概於平台機上印之。又有製成半圓形之紙版，再於紙版上製成鉛版而於轉輪機上印刷者。此種印刷，概供新聞印刷之用。因其速度甚快，在最短時間內可印刷許多印刷之

良否，雖以機械之良否爲轉移，然職工之手腕如何，亦有甚大之關係。不過印刷時須用新鑄之鉛字，及良好之油墨，務期印出之字顯明。

【活契】我國如山西等省之習慣，地主賣出田地後，不論何時，可以照原價買回。故田地之買賣契約上，原地主未對新地主聲明無買回之權利時，即保留其隨時可以買回之權。此種可買回之契約，名曰活契，反之已聲明不得買回之契約，稱爲死契。

【活期存款】(Current account) 即無定期存款，亦稱往來存款，經存戶與銀行約定之後，可以隨時存入或支出者也。其所以爲存戶便利者有二：不自司保存之輪可供隨時之取求，一也；不自操檢點之勞而可爲債務之清償，二也。故活期存款發達以來，銀行無異司公衆庫藏，而其發生之原因，有由現款而來者，有由轉帳而來者，如商人向銀行貼現所得之債權，不即提取現款，即以之存入銀行，又如甲乙兩人有存款在同一銀行，甲將支票償乙之債務，乙即以交之銀行，作爲存款。方今經濟發達，轉帳存款較現交存款尤爲重要，因銀行以資本與現交存款爲基

礎，同時特轉帳放款之轉入活期存款，而能營數倍以上之貼現放款。活期存款應否付息，各國情形不一，英格蘭銀行對於活期存款，如無定約概不給息，美國因活期存款多由貼現及轉帳而來，故多不給息，歐洲大陸因活期存款大半由繳納現金而來，故略付利息，吾國各銀行囿於錢莊舊習，對於活期存款均付利息，誠以吾國資本端蹶，窖金之習尙存，非酌給利息不足以招攬存款也。

【活期透支】(Over draft or over drawn) 活期透支者，即銀行應活期存戶之請求，支款時可以超過存款額，並締結透支契約，徵收抵押品，於協定範圍之中，使隨時以支票支取，且可隨時償還之放款方法也。此項放款普通以一年爲限，其性質爲供給一般商人一時資金的通融，故銀行對於顧客平日之信用以及透支款項之用途，均應有詳密之調查。凡此項一時的需要，銀行方面對於信用可靠之顧客，未嘗不可允許，如果期限較長，即須利用其他放款方法。非然者活期透支將不易收回，結果成爲呆帳，爲害非淺，所以透支之限度須使之極低，顧客方面如需極大之款項，則應提出確實之抵押品請

求借款，或依貼現方法請求周轉資金，斷無專用活期透支之方法者。

【活期儲蓄存款】活期儲蓄存款具特別往來存款性質，其存入數額，除有最高限度外，每較特別往來存款爲小，但存款利率較優，收付悉憑存摺，大概從一元起即可存入，其最高額則以五千元爲限。

【活期儲蓄存款申請書】活期儲蓄存款申請書，由存款人填具，爲開立該項儲蓄存款戶手續上必要文件。式如左：

活期儲蓄存款申請書	
姓名	
住址	
職業	
簽章式樣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活期儲蓄存款摺】活期儲蓄存款之收付憑摺也。式如左。

活期儲蓄存款摺

民國年	摘要	收款數	付款數	收付淨數	經理蓋章	記帳員蓋章
日月						
日月						
日月						
日月						
日月						

【派司】(Pass) 即通過之意。凡通行證鐵路免票之類，皆稱派司。

【流水帳】舊式簿記之一。又稱流水簿。此種帳簿將每日金錢之收支，貨物之購入或售出，順次登記，然後將各項帳目，轉記入分類帳簿及流水正帳，故流水帳亦稱流水草帳也。至規模較大之商店，則常置金錢及貨物出入流水帳各一，關於金錢者曰銀錢流水帳，關於貨物者曰貨物流水帳。

【流民】又稱流氓，即無一定住所漂流四方以爲糊口者之稱，實爲貧民之一種。後來因流氓常滋生事端，或爲盜竊，爲政者乃設法救濟，或設棲留所，從事收容，或送還原籍，俾免

擾亂社會秩序。

【流動公債】爲補救國庫一時不足，而發行之公債也。票面對於其發行總金額、利息、用途等重要事項，均無明確之規定，而悉憑政府之自由。至於償還日期，間有規定，但無規定者亦所常見。

【流動負債】(Current liabilities) 爲負債類之一種。在短期內即須清償之債務也。其種類及數量之變化，在事業經營之各項負債中，較爲繁瑣，故以流動負債之項目，有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未付利息、未付工資、未付股息，以及他項未付等帳戶。而每種之中，又可詳細區分多個帳戶，蓋帳戶之繁簡，純視

需要而增減之也。

【流動資本】(Circulating capital) 即僅供生產一次之用，而即失去其使用形態之資本。如原料、勞動力、與及附屬用品等，均稱爲流動資本。換言之，流動資本者，當其執行生產之職務時，立即失去其使用形態之資本也。

【流動資產】(Current assets) 乃資產類之一種，具有時收時付之流動性質，在短時期內可以變成現金之資產也。流動資產之種類及數量之變化，在各項資產中最稱繁瑣，換言之，即在帳簿記錄上亦最頻繁，如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商品等，均具有隨收隨付之性質，故均稱爲流動資產，惟事實上商店所有之各項流動資產，決不止此，如將現金存入銀行投資，應收利息，預付保險，以及他項應收之款亦均屬流動資產，因是規模較大之商店，關於流動資產各項目，恆設立若干帳戶以記載之，如有詳細區分之必要時，亦可用同一之原理再行區分多個帳戶也。如糧食店之商品，則可分爲白米、粳米、小麥、大麥、大豆等戶是。

【流通中止票據】即背書禁止票據。詳「背書

禁止」條。

【流通券】為銀行發行兌換券會計科目之一。凡流通於市面之兌換券概歸此科目。

【流通證券】即依簽字之形式，得自由將權利讓渡轉流通之證券也。如提貨單棧單支匯票之類是。

【流質】見「質權」條。

【炭精】為墨煙或炭素粉之通稱。(A)墨煙即英語所謂 Carbon black，由植物或動物之角焚燒時，採其煙滓而成，用作印刷墨之原料。(B)炭精為該炭研細者，即英名之 Carbon powder。其製成棒狀者曰炭精棒，俗稱電心，英語所謂 Carbon rods 者是，兩者均為製造乾電池原料。

【牲畜車】(Stock car) 運輸有蹄牲畜用之車輛也。車上有頂，旁有鐵條之欄，并有邊門，有單層與雙層之別，亦有單層與雙層可以隨時更換者。單層牲畜車，為裝運大蹄動物，如牛、馬之用；雙層牲畜車，為裝運小蹄動物，如豬、羊之用。裝運無蹄動物，如雞、鴨之車，則須有頂，有鐵絲網之邊，且須設置木架，以放雞籠，並留隙地，以為飼餵人及存貯飼物水料之用。

【牲畜場】(Live stock yard) 專為裝運牲畜而設。另有裝卸月臺，飼養設備。

【牲畜運送規則】鐵路運輸牲畜，每批至少按五十公里計算。運費每批至少二角五分。所有牲畜在運輸中之危險，概由物主自行負擔，且必須派人隨行照料。至於牲畜之飼料，鐵路不負供給之責，如商由鐵路代辦時，須另收費用。

【牲畜運輸】為對於運輸之特別規定。蓋牲畜運輸，為人道及保全牲畜之體質起見，鐵路均給以優待，如供給車輛，附掛列車，無不儘先辦理。且長途運送牲畜，必規定於中途下車，以便飼養飲水或休息。牲畜運輸時間之飼養，有在車上及站上兩種，多由客商自行負責經理。派押車人攜帶飼物，隨時分發，或在下車站臨時購買，路方不負責任。其必須由鐵路方面代理者，得徵收飼養費。現在我國對牲畜運輸尚無此種規定。

【狩獵法】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國民政府公布全文十九條。規定凡以獵具或鷹犬捕取鳥獸，謂之狩獵。傷害人類之鳥獸，得隨時狩獵之。有害牲畜禾稼林木之鳥獸及可供食品或用品之鳥獸，其開獵及閉獵

日期，每年由該管市縣政府分別定之。至於有益禾稼林木之鳥獸，除供學術上之研究，經特許者外，不得狩獵。狩獵之人，須於狩獵地之市縣政府核准登記，發給狩獵證書。無證書者，不得狩獵。獵具之種類名稱及限制，由內政實業兩部按各地方情形定之。凡炸藥毒劇藥陷阱等，不得應用。遇有特別情形時，亦應呈請市縣政府及警察機關核准，并先期布告及牌示狩獵之處。又遇有下列情形之一時，得停止狩獵：(一)宣布戒嚴時。(二)發現盜匪時。(三)准許狩獵之鳥獸有保護之必要時。(四)准許狩獵之地有禁止狩獵之必要時。

【玻利尼亞】(Polynesia) 為大洋洲五大部之一。為多島之義。即在密克羅尼西亞、美拉尼西亞兩羣島之東方海上，赤道南北四十餘度間，所散布之無數島嶼之總稱也。其重要島嶼，有董噶(友愛諸島)、薩摩阿、吐喀勞(猶尼翁)、羣島、費匿克斯、科克、馬尼希基、社會羣島、澳大爾、羅島、羣島、馬實薩斯、羣島及北方之夏威夷羣島等。然地理學者有時亦用玻利尼亞之名詞，以稱太平洋上所散在之一切島嶼。

【玻利維亞】(Bolivia) 南美洲之共和國。東北界巴西，南界阿根廷，西鄰祕魯及智利。西南境多山嶺，地勢在北美洲為最高，故有「南美帕米爾」之稱。東及北地面低平，多森林草原。氣候炎熱多雨，不合衛生。礦產豐富，有銀、銅、錫、鉛，而錫占世界產額四分之一。農產有麥、玉蜀黍、番薯之類，並產橡皮、咖啡、椰子、金雞納等。輸出之畜類亦盛。首都曰蘇克里(Sucre)。

【玻璃】(Glass and glass ware) 亦作玻璃。日本謂之硝子。種類甚多，約言之有窗玻璃(Windows glass)、板玻璃(Plate glass)、玻璃製品三種。自原料言之，又分鉀玻璃、鉛玻璃、鈉玻璃三種。鉀玻璃以碳酸鉀石灰白砂等製之，質堅難鎔，不受藥劑侵蝕，宜作化學器具及裝飾品用，是為上等品。鉛玻璃以鉛丹碳酸鈉石灰白砂等製之，折光力頗強，宜作光學器具及假寶石之類。鈉玻璃以碳酸鈉碳酸石灰白砂等製之，熔化不難，并受藥劑侵蝕，平板瓶管之屬多由此製，微帶綠色，為最普遍之品。製法以玻璃砂(Batch)配合後，入於耐火之坩堝中，加以強熱則熔融如飴，乃以鐵製長管之一端，插入熔液，即

黏附其上，取出由他端吹之，入模為器，可作一切燈罩瓶罐等。又製玻璃板者，亦先吹成大圓筒，後切開以製平板，或先流入鐵製平板上，轉重大之圓輪壓之，即成適當厚度之玻璃板。通常皆透明如水，浸以氫化鉍等腐蝕藥則不透明，俗稱毛玻璃。至若着色玻璃，係加酸化金屬於通常原料之內而成。檢定玻璃以無色透明，光足而表面平滑，絕無搖痕水泡及砂礫者為佳。其以模型製或壓形製者，則以形狀整齊為佳。板玻璃於上述諸點外，更須面部均一，無高下厚薄之弊。玻璃之包裝有箱裝籠裝葦裝三種，箱裝之大小，每依製品而定，其製品甚巨者，則先包以葦草，然後納入箱中。板玻璃於箱之中央嵌入薄板，四周實以葦籠裝之物，多於近道運輸時用之。大抵為圓筒形，其內部周圍亦以葦實之。葦裝則以葦包裹裝品，外部復以葦縛之。玻璃之製造，首推比利時，其厚板玻璃，窗用玻璃，出品最佳。銷行於各國。歐美各國之玻璃工廠技師，亦多聘自比國。法奧二國則以玻璃製品著名。此外德英美日諸國，出產亦多。惟皆以玻璃製品見稱，不足與比國媲美。我國玻璃之原料，極為豐富，惟玻璃製造

業未臻發達。今其製造地為山東河北遼寧江蘇四川廣東湖南等省，每年所產價約二百餘萬元。由國外輸入之玻璃及其製品不下三百萬元。其中以日本產為最多，約佔全額三分之一。其輸入之品物，不外板玻璃瓶洋燈燈罩杯盆膜盒玻璃球等瓶之中更分蠟燭瓶、平形瓶、角形瓶、瀾口瓶、牛乳瓶、啤酒瓶及化妝品用之瓶類鏡之中亦分銅邊鏡角花鏡、摺花鏡及附有木臺或Zaisel臺等。洋燈分為金屬臺及全玻璃製兩種，其他如拍燈手提洋燈柱掛洋燈人力車用之角燈等項，需要亦多。燈罩一項，我國製造日多，外貨日減。洋杯多用日本品，花瓶亦然。膜盒多為青白二色，刻有花紋。玻璃球有菱錘狀及球粒狀二種，普通僅帶有青紅藍黃銀等之色彩，其他如電燈泡熱水瓶等，近年輸入亦多。大半為日本品。參看玻璃業條。

【玻璃保險】關於一切建築物之門窗及花房之屋頂等玻璃之破損而投保者。如遇雷害風災致玻璃受損時，保險者須負賠償之責。參看「物保險」條。

【玻璃業】從事於玻璃之製造者。據農商部第一次農商統計表所載，全國製造玻璃業，已

有七百七十一所，分佈於山東河北江蘇四川廣東湖南及東三省諸省。其中規模稍大者如左：①山東之博山玻璃公司，清山東巡撫胡廷幹所創辦，資本銀一百萬兩，機械購自德國，經營未久，即以虧累休業。宣統元年復開，旋又停業，民國四年農商財政兩部繼續開辦，并擴張販路於天津北平上海香港各處。博山境內之黑山產石英砂石及礮石甚富，玻璃之製造久爲土人之家庭工業，工廠多密集於顏神鎮，以舊法製造小件玻璃器者，仍有百餘家。而以新法製造者，亦有四五十家，中以啓明玻璃公司較爲著名。歐戰期內，各廠每月出品價值多至八萬元，種類有板玻璃玻璃絲玻璃棒玻璃器等。②河北秦皇島之輝華玻璃廠，成立於民國十年，爲開灤礦務局所經營，資本銀一百二十萬圓，爲國內最大之玻璃廠。有天津北平保定三處，亦有規模較小之玻璃製造廠。③江蘇宿遷之耀徐玻璃公司，創立於清光緒三十四年。後因革命事起，地方屢經軍事而停頓。惟該縣之白馬洞出產石英砂極豐，故玻璃製造不難發展。又上海吳縣南京等埠，玻璃製造廠不下二百餘家，製品以燈罩瓶類爲主。

惟多屬日人經營，中國人之廠中，亦多用日本技師。④四川之巴縣，盛產河寶石，爲製玻璃之極佳原料。故玻璃製造亦甚發達。惜出品窳劣，以小件用器爲多。除供本省用外，多行銷雲貴等省。⑤廣東之廣州及汕頭二埠，廣州所產玻璃器，舊以燈罩及瓶類爲多，近日手鋤流行，遂占重要地位。并產赤色或紫色花玻璃，極爲美麗。⑥湖南之長沙醴陵等處，現有工廠約三百家。資本皆微，故發展有限。醴陵產玻璃原料之砂石甚富，本省各處所用，均仰給於此。本省玻璃製品以燈罩胰盒爲多，出產不多，僅可供本省之用。⑦東三省之玻璃製造業，多在大連，大半爲日人經營。黑龍江之一面坡，有中俄合辦之玻璃製造廠。製造厚板玻璃及燈罩。吉林省之興革玻璃公司，規模亦大，主製洋燈燈罩及盆碗器具。⑧湖北武昌有林某者，於咸寧發見硅砂，清光緒三十年，集資六十萬兩，設耀華玻璃公司廠，爲德技師所設計，規模甚宏。可製板玻璃。惜林氏逝世後，其事業亦停頓。此外山西浙江福建等省，亦有玻璃製造，但皆規模狹隘，無足稱述。

【珂羅版】(Collotype) 美術印刷之一種。以

之印刷書畫等物，纖悉逼肖，與真蹟無異。

【珍珠】即真珠。詳「真珠」條。

【界地綢】江蘇盛澤所織之綢，一名界地綢，俗亦稱腳踏綢。有紋而薄，以用於衣裏爲多。

【畏十忌酒】(Whisky) 爲強烈性酒之一種。美國以黑麥小麥或玉蜀黍釀造之，蘇格蘭及愛爾蘭則用大麥芽製之，所含酒精，自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五十四，以英國貨進口爲較多。參看「酒」條。

【疫港出口准許書】(Foul bill) 卽由傳染病流行港地之稅關或官廳，交於將發航船舶之書類也。該書係記明該港地在傳染病流行中，故持有此項書類之船舶，於到達他港時，由官廳命其遮斷交通，舉行檢疫。

【疫病強制保險】爲使家畜之免於疫病，對於已罹疫病之家畜設法撲滅，由國庫賠償相當之金額於家畜之所有者而強制一般之家畜飼養者，釀金以補國庫之損失，是謂疫病強制保險。故此項保險之主要目的，在救濟罹病家畜之所有者，以安全其家畜之保護，原無保險事業本身之利益。此制度惟歐洲盛行之。

【盈餘滾存】爲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凡

歷屆決算純益，依法分配後之餘數，謂之盈餘滾存，概歸此科目。

【盈虧表】即其營業期間各種交易之損益表也。詳見「損益計算書」條。

【相互承兌】(Mutual or gross acceptance) 一稱十字承兌，為融通票據出票方法之一種。即出票人與付款人雙方互發票據，出票人即為所發票據之承兌人，以圖金融上之便利。

【相互保險】(Mutual Insurance) 為不以營利為目的之私設保險，凡有同種之危險者，如欲享有保險之利益，自行互結其團體，互相分配其損害，及行其他必要上之行爲，是謂之互相保險。蓋對於營業保險而言也。此項保險，對於一定期間內所生之危險而支付其保險金，其所剩餘者，則以之分配於團員，若遇損失，如為無限責任或保險費責任者，則由被保險者（即團員）填補其不足，若為有限責任者，或則變更計算之基礎，或則減少保險金額，以之間接使被保險者任其擔負，故就其實質言，利害上之關係，固亦與營利保險無異，從而此項團體，可得有法人之人格。又相互保險，非屬於商行爲，

商法上所列舉之保險，皆為營利保險，此項互相保險，不包含於其中，相互保險，實以保險關係之設定為實質上之目的，不啻一種公司契約，故其本質，不外公司加入為契約而已。凡業相互保險者，惟限於相互公司。餘見「相互保險公司」條。

【相互保險公司】(Mutual Insurance Company) 此為相互保險之社團，依例須有十萬元之基金，百人以上之股東。股東責任之關於公司債者，一、股東全體，須負無限責任。二、全股東以保險費為限度而負其責任。三、全股東於保險費之外，又以一定之金額為限度，而負其責任。故相互保險公司，實不外此項限制內之法人也。營利保險之保險者，乃屬於股份有限公司或其他以營業為目的之商人，而被保險者，則為瀕於同種危險之多數人，故於其間，須結訂各個之契約。若相互保險，則於此兩者間之關係，不外以保險關係為其實質上之目的，而成一種之公司契約。故相互保險公司，實為私法上之社團法人，惟其目的，究為公益抑為營利，尚未易一時確定，要之或可稱為特種之社團法人，在保險法上，未嘗課其營業稅，其登記

之際，則使之與營利社團法人同樣繳納登記稅，以故相互公司，可與股份有限之公司同以人壽保險為目的，而同時可以損害之分配為目的。在日本法律則只認其以人壽保險為目的。凡欲設立相互公司，其發起人須作成公司條例，得農商務省之許可，股東應募達百人以上者，得開創立會，選出董事及監察等，再受登記上之特許。凡相互公司之股東，往往散處全國，當開股東會以為意思決定之際，往往不易召集，所以各處得設總代會，召集所選出之總代表，以代全體股東之集會。又凡相互會社，僅依保險費以為股東之出資，決不足以使其業務之圓滿，故亦有由公眾募集基金，對此發行基金證券者。

【相似形】二形之式樣相同，而其大小不同者，為相似形。亦即二形之角相等其邊成比例者。

【相當價值】即貨物買賣之價值，與其市面之行情相當者，易言之，凡高出或低於市面行情之價值，則不能謂之相當價值。

【相對行情】交易所用語，成立相對買賣時之貨物價格也。

【相對買賣】又稱繼續買賣。即買賣雙方依交易所之貨物品名，相對約定成交之一種交易。凡買賣雙方貨物之數量或價格相合之時，交易即能成立，如此繼續進行，關於每一月期之買賣，有一次成交，即有一個價格，有十次成交，即有十個價格。當時即在市場上公布。故相對買賣皆由買賣雙方自尋主顧，各自約定，並不由拍板人視供求情形，代定價格標準。繼續至若干交易成立以後，買賣雙方之呼價，相差漸多，漸無成交可能之時，拍板人則拍板一下，而一月期貨之買賣即此結束。如標金證券交易，皆採用此種買賣方法。

【相對匯兌】為匯兌方法之一。由債權者與債務者在異地之間，不為現金輸送，僅用一紙票據以清償債務，并省却現銀輸送之危險與勞費之方法也。例如上海某甲有香港某丙之貸款，而上海某乙有香港某丁之貸款，此際乙代現銀之輸送，買取甲對於丙所出之票，以之送交於丁，丁乃從同地之丙收取票銀，此甲乙丙丁四人之貸借，乃全行算清，此謂之相對匯兌。參看「匯兌」條。

【相對價值】即相當價值。詳「相當價值」條。

【相對數】同一之數，附以性質相反之符號，曰相對數，亦曰相對值。其數之本身曰絕對數。例如十與一，為相對數，而十為絕對數。

【相對權】即可以對抗一般人之權，又稱對世權。凡人格權物權皆為相對權，與絕對權為相對之名辭。

【盾】荷幣名。南洋羣島通用之一稱。及爾特(Guldo)華僑取其尾音，故名曰盾。參看「福祿令」條。

【看穿破綻】交易所用語，謂推測對方之買賣力量也。例如交易所內交易居空頭(賣方)地位者，推測多頭(買方)之能力至已乏，購買力時，更大批賣出，再如居多頭地位，俟空頭已乏拋售力時，然後大批買進，是皆謂之看穿破綻。他如乘勢急速拋賣以壓小行情，或急速購買以擡高行情，亦皆看穿破綻之處置。

【看棧】(Ware house keeper or Godown keeper) 即堆棧內保管貨物或監督貨物者。

【砒】(Arsenic) 非金屬之礦物，一名砷，又稱信石。形態不一。自然產生者為灰色之結晶，或黑色透明之塊。多與硫黃及各金屬物化合。

合，可為染料及入藥，性劇毒。我國含砒礦物重要者，有雄黃雌黃毒砂三種，前二者昔時多採作藥用，產於湖南雲南四川等省。毒砂為煉砒及氯化砒之原料，湖南產之最多，如彬、常寧、臨武、石門、慈利等縣，均盛產毒砂，以漢口為集散地，間有輸出國外者，惟所謂白砒，則大部分銷於國內。

【禹貢】尚書篇名，置於夏書之首。禹於即帝位之前，費時約十年，遍歷中國全境，勘治洪水，劃野分州，正其境界，而作是篇。其所記皆山川地質物產等，實為研究中國古代財政經濟及地理等最有力之典籍。貢為貢獻之意，中國租稅制度最古之資料也。禹於冀州以外令其他各州貢其特產物，青州貢鹽，海產物，及山繭絲，揚州貢金、銀、銅、竹、木、皮革、羽毛，橋州貢膠、鐵、銀、錫、犀、熊、狐、狸等，冀州不定貢品者，則以人民納田賦於官故。各州貢品，皆由各州牧之諸侯進貢於天子，當時冀州為帝都，因而其地之田賦，繳納於直轄之官府，其他八州之民，先納貢物於當地之牧吏，諸侯則以人民所納之田賦，大部分充地方經費，以其一部分取土產物進貢朝廷。此種稅法，實為近世歐洲財政學者所主張。

之公正課稅法則，能力均等主義之最古實行者，以其因地設為區別而徵收貨物也。且禹貢之為地理說，自帝都至各州之水陸交通路線甚詳，因當時之交通，指示百貨交易之經由路線，遂能考察當時之經濟發達之情形。

【科布多】外蒙古都會之一。額伊克拉克湖之西岸，為高出海面四千三四百尺之高臺地，西枕阿爾泰山，東濱哈拉泊，當俄境及新疆之咽喉，為邊防重地。昔時本為一荒山，至清初準噶爾部之亂，嘗為官兵駐地，雍正八年築城於此（先曾於其附近築舊科布多城），名科布多城，乾隆間更增修焉。光緒七年，開為商埠，俄設領事於此。民國二年，中俄訂約，中國承認外蒙之自治權，而我政府遂暫失設官行政權矣。城外有買賣城，內地商賈，設店舖於此，與蒙古貿易頗盛。貿易品以羊及獸皮為大宗，內地商人購之，由歸綏城輸入內地。商賈有纏莊（回人所設，西口莊（山西人所設）京莊俄莊等。科布多之附近一帶，不僅牧畜繁盛，土壤亦頗肥沃，富產穀物蔬菜，稱西北邊陲之樂土。

【科長】一科中最高級人員之稱。官立機關及

商業機關凡取分科辦事之制度者均有之。普通商業機關大抵有文書科科長，會計科科長，出納科科長，營業科科長，廣告科科長，庶務科科長，稽核科科長等，亦有不稱科而稱部者。

【科學的統計】(Scientific statistics) 為應用統計之一部，實一最進化之統計也。其特點在能應用統計方法及統計材料以發現心理上或物質上之各種法則，如生物學家常欲以記述之材料，證明遺傳之理論，氣象學家常欲追研太陽黑點與溫度之關係，即其例也。參閱「應用統計學」條。

【科學管理法】(Scientific management) 乃提高勞動者之能率，增加生產額，減少生產費，改善工場管理之方法也。此制度可以使勞動者發揮全量之能力，增大生產額，不特使勞動者多得工資，即企業者亦可多得利潤，於勞資兩方均受其益。此法為美國工程師及科學家泰勞氏 (F. W. Taylor) 等所發明，其內容包含時間研究，動作研究，工資制度改良，材料供給之準備，工具器械等之標準化，經營幹部之分業組織等。科學管理法最重要者為：

●基礎時間研究 以科學方法精確計算一件商品或商品一部份之時間，名曰基礎時間。其法，先分析某部份品之完成，勞動者及機械各有多少之基礎動作，然後計算全部之完成，例如關於截斷一片鑄鐵之表面時間研究。

(A) 所費之勞動力
鑄鐵片從床上運上截鐵機 分 秒
在截鐵機上修正使平滑正確 分 秒
合計 分 秒

(B) 所費之機械動作
粗截斷厚四分之一寸，長四尺，幅二寸五分。
完成截斷，長四尺，幅二寸五分。
合計 分 秒

追加不可避免之遲滯時間。
時間研究有左列諸要點。

- (A) 分解一個工作使成爲單純化之部份。
 - (B) 用極準確之時表，計算各部份之完成時間及勞動者之勞動時間。
 - (C) 合計各基礎時間爲總時間。
 - (D) 附加休息時間及其他必要時間。
- 標準時間由整個之工作經詳細解剖研究，

得到生產時間之精確結果。

①工具及設備之標準化 規格統一，對於決定工資可從此而得精確之答覆。如同工作，同一工人，每因機械之不同而發生不同結果，故工具設備等必須標準化，然後能提高效率及工資給與之公平。

②決定作業順序 內可分為：

(A)安排勞動，即將工作送給機械或勞動者之一段動作，選定最適宜之機械，及機械之位置，而配置適當之勞動者，此法可以防止時間之浪費，并可規定工作之先後及緩急。

(B)分配時間，即規定何時工作，亦即時間之安排，與(A)同是一事之兩面，蓋此種安排，後之動作同時實行也。此種工作之安排能使勞動者不致中途停工，如是則生產可以增加，工資亦可增加，工作可以迅速。

③作業指示單 作業指示單上詳記工具之性質，種類，工作之詳細方法，及工作標準時間，管理部依此管理，勞動者依此工作。

④動作研究 將過去所有之動作，加以詳細之解剖，研究其結果及疲勞之程度，從此

可以發現疲勞最少而效率最大之動作，然後使勞動者依照研究之結果而從事工作。

⑤勞動者之選擇 欲科學管理法行之有效，必須選擇適當之勞動者。

⑥材料供給之確切 科學管理法本以使勞動者完全發揮其能力為目的，故材料供給不得其當，足令工作半途而廢或發生故障，故須設置給品部，將應用品物貯藏充足，依生產之需要而準備妥當。

⑦記號 關於製品之各部，即貯藏品，工具及其他一切品物均以符號替代之，此則足以使手續及工作趨於簡單而敏捷。例如 M. R. C. B. 即代表 Cylinder division of the base group of the ramming type of molding machines

⑧管理部之組織 實行科學管理法，須設置分業之辦事員，泰勞氏主張設置下列各員：

- (1) 準備主任 (Gang boss)
- (2) 作業主任 (Speed boss)
- (3) 檢查員 (Inspector)
- (4) 修理主任 (Repair boss)
- (5) 作業次序監察員 (Order of work

clerk)

(6) 作業指示單員 (Instruction card

clerk)

(7) 時間及成本員 (Time and cost

clerk)

(8) 監視員 (Shop disciplinarian)

以上八主任，前四主任屬於工廠，準備主任負責機械及原料等之準備及用品供給責任；作業主任負責作業中一切事情，並選擇適當工具，機械速度之調整等責任；檢查員負責檢查作業時一切員役之工作；修繕主任負責機械之清潔，注油等之管理及監督。後四主任屬於計劃課 (Planning room)，作業次序監察員負責監察各部作業是否依照正確之次序；作業指示單員負責指示勞動者及機械之最有效作業方法製成指示單；時間成本員負責關於勞動者之作業時間與工資率關係之事項；監視員負責檢查工人作業之勤惰，記錄勞動者之功過等。將上述各點，列表如左：

科學的管理法

科學之研究及規則之建設

規則之實施與維持

- 1 基本之時間研究
- 2 運動及微細運動
- 3 標準化
- 4 疲勞研究
- 5 適性檢查
- 6 記憶的記號法

- 1 作業的計畫 手續之決定
日程之編次
- 2 技能之移轉 作業指導單
運動準程之運用
- 3 機能之組織 機能之職長
計畫部之設置
- 4 標準之維持 原料倉庫管理法
工具室管理法
- 5 工資之合理化 保證工資
能率報酬

能率 原價計算 非能率監查

物資潤澤 原價減少 工資增加

【科羅】(Callao)南美洲祕魯科羅省之首府。

在利馬 (Lima) 之西七哩。臨太平洋。為本國重要海口。舊城毀於地震，今城在其北。製糖、製鐵、鋸木等業甚盛。輸出以羊毛、糖、銀幣、銅、木桶、軟木、皮革、鳥糞等為大宗。

【突尼斯】(Tunis) 法國保護國。在非洲最北境。北及東濱地中海。西接阿爾及尼亞。

(Algeria) 南界的黎波里 (Tripoli) 土地肥沃，產物有麥類、阿列布、亞爾法草、葡萄、皮革及各種果物。貿易與法最盛。輸入以各項器械、澱粉、木棉織物為大宗。其首府與國同名，商業頗盛，有鐵路通阿爾及尼亞、斯底布等處。

【蚘】為法國權度制容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撮同。參看「公撮」條。

【蚘】為法國度量衡制容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升同。參看「公升」條。

【蚘】為法國度量衡制容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合同。參看「公合」條。

【杆】為法國度量衡制長度名。與我國標準制公里同。參看「公里」條。

【紀念日】如國慶日元旦日之類。商店工廠。假期俱應放假。至其日期及日數。當按政府所規定。

【約分法】算學名辭。分數之分母分子。含有公生數者。若母子同以公生數除之。則所得分數。必比未除時爲簡約。此之謂約分法。如八分之四 $(\frac{4}{8})$ 。同以公生數之四約之。則得二分之一 $(\frac{1}{2})$ 。

【約定利息】(Conventional interest) 依當事者意思表示而定利息之謂。蓋對於法定利息言。利息爲使用金錢或其他物品之對價。應主債務之數額而支付於債權者。民法對於債權。本非當然使生利息。惟當事者有此意思。或法律明有規定者。乃許生利息耳。約定利息云者。即基於當事者意思之利息。其意思不問爲明示或默示。其利息有表示利率之際。謂之約定利率。原則上雖許當事者自定其利率。然亦有利息限制法之規定。不可以超過之。(日本利率限制額。百元以下二分。百元以上千元以下一分半。千元以上。不得過一分二釐。民法上債權利率。年息五釐。商行爲所生債權。年息六釐。中國利息一年中不得超過本金百分之二十。)

【約定利率】(Conventional rate of interest) 見「約定利息」條。

【約定價值】即締結買賣契約時。雙方所約定之價值也。例如交易所之期貨之價值。即屬於約定價值。

【約期交易】(Forward contract) 又稱立限交易。即買賣兩方於一定限期以內。自行約定交割日期之一種買賣也。至於約定日期之限度。須不與法律上及交易所規程上所規定之範圍相抵觸。按交易所法第二十八條規定。一有價證券以三個月爲限。棉花紗布等以六個月爲限。一國內之交易所。如上海證券物品交易所。對於棉花。紗布。糧食。油類。皮毛等交易。上海雜糧交易所。對於各種雜糧。油餅等交易。濱江糧食交易所。對於各種糧食。均以六個月爲限。即買賣兩方於六個月內。自由約定交割日期。以實行交易也。

【約數】凡數之能除盡某數者。謂爲某數之約數。如2與4。皆爲8之約數。

【紅木】爲產於兩粵雲南之一種重木材。葉成橢圓形。端尖。木質堅緻。沈實。略帶紅色。價值頗昂。多用作家具。

【紅皮書】商業上之所謂紅皮書者。即一千七

百九十三年。反對魯意組合。其同盟之船主之船名錄也。因其用赤紙印成。故曰紅皮書。蓋因魯意組合之船名錄。稱爲綠皮書(Green Book)故也。按。Lloyd組合(魯意組合)。係英國魯意輪船公司。除以自己船舶加以檢查分成等級外。復依照各國所定之規則。派人檢查他國之船舶。以完成其等級。而發給檢查之證書。紅皮書。即係反對此項檢查之同盟船主之船名錄也。

【紅字公債】簿記上登記之慣例。凡不數之數。均用紅字標明。引申之。凡各國預算案之結算。其支出多於收入時。均不免發現紅字。欲填補紅字。使收支足以相抵而起募之債。即謂之紅字公債。亦稱赤字公債。

【紅字兒】黑龍江吉林一帶稱代理報關之報關行。謂之紅字兒。

【紅利】(Dividend) 股息以外之利益也。凡股份組織之銀行公司。從營業純利中分配若干於股東。以爲其出資之酬勞者。我國謂之紅利。日本謂之配當金。紅利之多少。視所付入之資本以爲準。依一定之率。由股東會之決定行之。但營業未必一往順利。如遇虧損之年。則無紅利分配。依廢公司法。凡股份

有限公司非彌補損失及依法提出公積金後，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違反此規定而分派股息及紅利時，公司之債權人，得請求償還。即在合夥組織，亦不宜多分紅利，致減損本店之基礎。

【紅股】合夥組織或公司組織之發起人，對於該公司或商店有勞績之人，不須出資而給與股票者，謂之紅股。其出資之股謂之銀股。

【紅花】(Safflower) 其學名稱 Carthamus Tinctorius 原產於歐洲、波斯、南美等地。我國之安徽、西藏、四川、河南亦有出產。尤以四川西藏所產為最佳，以河南產者為最劣。含有貴重之紅色物質，為植物性之紅色染料之最佳者。其製法先將未開之小筒花摘，下，浸於流水中，俟兩三日取出，壓去水分，置於日光中曝乾，再壓榨成小塊。可為絲、棉等織物之紅色染料。昔日需用甚多，但近年人造染料陸續輸入，漸奪取其地位，故紅花種植及製造者已陷於式微。

【紅契】田房契紙之已經納稅，於其契尾，蓋有主管官廳之鈐記者，謂之紅契，又名印契。其未經登記及未經蓋印者，則謂之白契。

【紅茶】(Black Tea) 茶葉泡出之茶作紅色者。其製法將採取之芽葉，俟其萎凋後，曝日光中，約經若干時間，置於蒸葉室，使葉內所含水分蒸發，並篩去其不潔物，加以搓揉，置於桶中，上蓋以布，迨其發酵，即呈赤褐色，有香味散出時，再於日光下曬一二小時，入爐依法焙乾。

【紅帳】又稱年結，或稱結彩報告單。即舊式商店每年之決算書也。又分派紅利之決算書，或稱為大清帳，由經理負責造出，加以印刷，分送於各股東，其規模較小者，則可將紅帳存諸店內，備股東之查考，而不必分派。

【紅球運貨車】此為捷運貨車之一種，盛行於美國。即在列車兩旁貼出紅球卡片，註明其到達之站及車號，此種紅球列車，必須在指定車站方可起卸貨物，其他各站如有貨物，亦應先運至指定之車站，再行裝入。每紅球站以字母代表之，並依其平常起運次數，給予連續之號碼。

【紅票】流通於江蘇之揚州及四川成都之一種錢莊票據之稱。行於揚州者，有見票即付及期票兩種，又分記名式或不記名式，若發出紅票之錢莊票據到期而無法付款，須由

同業共同負責，故紅票實為揚州最有信用之票據。行於成都之紅票，由銀行或錢莊發出，多為見票即付而無利息，在習慣上認票不認人，收款人持票到莊，即行交付，幾無異於兌換券。

【紅船】又稱雜船，為一種從事救助遭難船舶而設之官船。

【紅船貨單】即紅提貨單。詳「紅提貨單」條。

【紅提貨單】(Red bill of lading) 即紅提單之別名。詳見「紅提單」條。

【紅提單】(Red bill of lading) 紅提單者，即附帶保險之船貨提單，因其用紅色印刷，故有是名。運送業者，為省去貨主之保險手續，故於運費外，收若干之保險費，擔保海上之危險及卸貨後若干日之火災。此種辦法，盛行於保險觀念薄弱之東洋沿岸諸港。然在保險業競爭激烈及保險費低落之今日，一般商人多作經濟上之計算，故採用紅提單者漸少。

【紅盤】我國舊時商業習慣之一種。於夏歷正月初五日為迎接財神日，是日祭神之後，同赴本業公會開做物品市價，該次開盤稱曰紅盤。其意義，無非希望獲利之吉祥語。

【紅錢】爲舊日通行之一種制錢。銅質極佳，前清時銀幣未流通以前，納稅須用紅錢，近年多被鑄，已絕跡於市面。

【缸照捐】爲酒稅之別名。當政府未以酒稅劃爲國稅以前，地方已有抽收酒稅之例，當時不稱爲酒稅，而名曰缸照捐，蓋當時徵稅以缸爲計算單位，故名。

【美利堅】美利堅合衆國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位於北美大陸之中部，北接加拿大，南鄰墨西哥及墨西哥灣。面積凡三百五十萬餘方英里，合屬地并計，略與歐羅巴全洲之面積相等，爲亞美利加第一大地。地勢太平洋岸有低小之山脈，西部有落磯山脈，此山脈次第降低而成中部大平原，爲世界著名之沃野。河流有哥羅拉多河 (Colorado R.)、格蘭得河 (Rio Grande del Norte) 及密士失必河等。而密士失必河爲世界著名長流。湖泊大者，爲與加拿大接界之五湖。西部高原之中部，亦有鹹湖 (Great Salt L.)。因境域闊大之故，氣候不一。平原北部與西部高地，爲大陸性。東海岸之北部，因受寒流影響，氣溫甚低。太平洋岸最爲溫和。至墨西哥灣沿岸，則有熱帶性之傾向。本

國富源饒厚，人民勤勉，故產業逐年增進。且規模濶大，善於經營，尤非他國所能企及。產業之最盛者爲農業，凡耕耘收穫等事，多用機械，故農產極豐。小麥、玉蜀黍、棉，俱占世界第一位。小麥產於平原中部，占世界總產額十之二。棉盛產於南部，占世界總產額十之七。東部原野，畜牧蕃殖，多牛馬羊豕之屬。西部之加利佛尼亞，以果實及巨樹著名。東北一帶，森林茂密，且多水產。鑛產之蘊藏尤富。中部平原及阿拉巴山脈之煤，蘇必利爾湖附近之銅鐵，皆占世界第一位。銀產於落磯山脈，石油產於干薩斯 (Kansas)。俄克拉哈馬 (Oklahoma) 二洲。西部之加利佛尼亞與東部之賓夕爾法尼亞 (Pennsylvania) 州之附近，亦占世界產額之大部。此外如金、水銀、鉛、亞鉛等，均爲世界之主要產地。工業如製鐵、機械製造、造船、紡織、製紙等業，俱甚發達。商業亦盛，國際貿易額占世界第一。且輸出遠過於輸入。主要之輸出品，爲鐵類、穀物、棉、肉類、銅、煤油等。主要輸入品，爲沙糖、革類、橡皮、生絲、咖啡等。交通機關，悉臻完善，爲實業發達之一大原因。國內鐵路達二十四萬英里。商船噸數，亦歲有增加，足與

英吉利媲美。人口約一億二百萬。以面積比例，密度甚小，而西部之密度，又遠遜於東部。主要民族爲英國移民及其裔，非洲之黑人占人口九分之一以上，多羣居於南部諸州。我國之僑民亦甚夥，次於日本人。惟近年受移民律之束縛，亞洲勞動者之入境，非易事矣。

【美孚煤油公司】(Standard Oil Company) 美國著名之煤油公司，於北美合衆國之煤油事業，殆占十分之九。西元一八七〇年爲羅則非拉之兄弟及佛蘭格爾德所組織，資本爲美金百萬元。至一八八二年，成爲煤油界之託拉斯。但至一八八九年，美國各州反對託拉斯之法律公布後，至一八九二年將其解散。至一八九九年，在紐加錫州法律之下，再組織美孚煤油公司，凡從前之持有股票者，均得掉換新公司之股票，自是合併其他若干之公司，資本增至一億一千萬元，每年分四成乃至五成之紅利。其他如銀行、鐵道、汽船、鐵管、鋼鐵等，凡與煤油有關係者，無不設法併吞，而掌握其關鍵。對於美國之法律政治上，亦不無多少之影響。遂於一九一一年，再被解散。其後復再成立，以至於今。

【美拉尼西亞】(Melanesia)大洋洲五大部之一。在太平洋中，澳大利亞之東北。包括巴布亞島(Papua I.)、畢斯馬克羣島(Bismarck Archipelago)、所羅門羣島(Solomon Is.)、新赫布里底羣島(New Hebrides Is.)、聖大克魯斯羣島(Santa Cruz Is.)、新喀利多尼亞羣島(New Caledonia Is.)、羅雅耳特羣島(Loyalty Is.)等。

【美金】(Dollar)為美國之主幣。等於一〇〇 Cents。重量為 .987412 公分，含純金 88.8671 公分。以紐約為匯兌之中心。

【美金公債】(Chinese Republic 5% gold loan of 1925 (Banque Industrielle de Chine)) 民國十四年中國政府與法國政府訂定退還庚子賠款餘款協定，即自一九二四年十月一日起，至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償法國之庚款，由法退回我國。我國按純金等價折合美金，由中國逐年墊借與業已停止之中法實業銀行(Banque Industrielle de Chine)以為該行發行此種債票之基金。其用途規定 (A) 換回遠東債權人所持之該行從前發

行之無利證券；(B) 辦理中法間教育及慈善事業；(C) 代繳中國政府已認而未繳之該行股本；(D) 代中國政府償還所欠該行之借款。是項公債總額共美金四千三百八十九萬三千九百元。票面每張五十金元。年息五釐。分二十三年償還。自一九二六年一月十五日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至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五日全數償清。還本付息均以關稅內法國退還賠款為擔保。抽籤定每年十二月一日，付息則定每年一月十五日及七月十五日分兩次發給。還本則定於每年一月十五日。所有還本付息，均委託上海中法工商銀行(Banque Franco-Chinese Pour le Commerce et l'Industrie, Shanghai) 辦理。(Chinese Republic 6% gold loan of 1928 (Belgian)) 民國十六年十二月間中比協定，訂明比國庚子賠款之餘額，由民國十七年四月一日起至民國二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月撥交於華比銀行，以為此項債券基金。由華比銀行發行。其用途規定為：(A) 百分之四十用為展築隴海鐵路；(B) 百分之三十五建築其他中國國有鐵路；

(C) 百分之二十五辦理中比間教育及慈善事業。此項債券總額美金五百萬。每張票面美金一百元。利息按年六釐。以關稅內比國退還賠款為擔保。於一九二八年七月一日開始發行。分十三年償還。自一九二八年七月一日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兩次。至一九四一年一月一日止，全數償清。抽籤日期定每年十二月一日及六月一日。利息分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兩次發給。所有還本付息，均委託上海華比銀行(Banque Belge pour l'Etranger, Shanghai) 辦理。

【美索不達米亞】詳「伊拉克」條。

【美國式決算法】(American system) 略稱亞美利加法。為決算方法之一。有別於大陸法。參看「決算」條。

【美國第一銀行】(Bank of the United State) 美國銀行為美國第一次成立之重要銀行，係依照英格蘭銀行之規模而創立。有國家銀行與國民銀行之性質。於一七九一年接受公司特許狀，期限為二十年，於費勒特爾非亞開始營業。該行資本為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每股四〇〇元，其中

八、〇〇〇、〇〇〇元。係屬商股，尚有二、〇〇〇、〇〇〇元，則由政府籌撥，該行非但爲政府擔保之銀行，而且各邦中之其他銀行，亦均存款於該行。其發行之鈔票，則認爲美國之唯一法幣。該行於國內各州設立分行，以代公家徵收稅款。於一八一一年公布報告表示該行存款總數爲八、〇〇〇、〇〇〇元，鈔票流通額爲五、〇〇〇、〇〇〇元，貼現額爲一四、〇〇〇、〇〇〇元。但屆特許期滿，該行請續特許權，未蒙核准，在衆議院及參議院中，均以一票而致失敗於一八一二年宣告清理。

【美國第二銀行】(Second Bank of the United States) 美國自第一銀行宣告清理後，於是組織所謂第二銀行。該行於一八一六年接奉政府特許狀，核准經營銀行業務，期限爲二十年。該銀行董事部，由股東推選二十人，由美國大總統特派五人，國會并且同意在法定期限內，不再核發他家銀行特許狀。該銀行募集股本美金三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所發行之鈔票，每張不能少於五元，與國庫券及現金，同爲法幣，總行設於費勒特爾非亞，并在紐約、波士頓、巴提摩

爾及其他城市內，設立分行。該銀行在成立期內，乃肩負國民銀行或中央銀行之任務，以應付政府之借款需要，代理徵收賦稅，并在必要時，代理國庫支付一切款項。該銀行并且設法應付各市鎮內之地方銀行要求兌現，俾其鈔票發行，可在相當範圍內，維持其價格。銀行對於國家雖有許多貢獻，但不

久罹政治之厄，一如以前第一銀行，政府存款，不久均提出，另存於各邦內之地方銀行，結果，地方銀行數目增多，同時鈔票發行增加，遂致造成通貨膨脹時期。迨至一八三六年，該銀行特許狀期滿時，政府并不核許繼續，於是遂亦如第一銀行同樣停止營業。同年三月，該銀行重新呈准特許狀，而開始經營爲美國潘雪文尼亞邦立銀行。在一八三九年金融恐慌期內，當時各邦許多銀行均停止現金兌付，該行亦於是年十月暫時停止兌現，嗣恢復營業，惟結果因鈔票執票人繼續擠兌，遂卒於一八四一年二月倒閉。

【美國運通銀行】(The American Express Co., Inc.) 瓶立於西曆一八四一年，爲股份有限公司。據一九三二年報告，資本總額爲美金六、〇〇〇、〇〇〇元，如數收足。公

積金美金一、七一八、九八〇元，資產總額美金二七、二七九、八九〇元。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紐約。上海及內地各大商埠設有分行。

【美幣票據】(Gold dollar bill) 票面記載之金額，其貨幣種類爲美金者。凡與美國爲國際貿易者，常有此項票據之發出。

【美豐銀行】(The American-Oriental Banking Corporation) 瓶立於西曆一九一七年，爲美國股份有限公司。據一九三二年報告，資本總額美金七、三一〇、〇〇〇元，實收資本美金三、八九五、五〇三元，公積金美金二、三二六、三〇〇元，資產總額美金一九、一三六、一三〇元。經營銀行一切業務。總行設上海。一九三五年倒閉。

【耶松船塢】(The Shanghai Dock and Engineering Co., Ltd.) 清同治元年，爲英人所創辦。資本金五百五十七萬兩。時江南造船廠尚未製造商船，故上海造船修船之業，由該廠獨占。光緒三十一年，與數家船廠合併，改成今日之組織。有船渠所四處，并有完備之機器工廠及造船臺，散在上海浦東各地，最大者，能容一萬噸之船。

【耶路撒冷】(Jerusalem) 在英屬巴勒司坦中部。為世界最古之都府。昔猶大之國都在焉。且以耶穌基督之墓地及謨罕默德之升天處。聞名於世。耶回教徒尊為聖地。巡禮者絡繹於途。

【背書】(Indorsement) 一稱裏書。票據上之債權者。為行使其票據上之權利起見。將票據背書後。轉讓於他人。所謂附屬的票據行為是也。其簽字者稱曰背書人。由簽字後取得票據者。名曰被背書人。票據所有者。名曰持票人(所持人)。票據取得人。再將其簽字轉讓於他人。名曰後背書人。持票人稱其以前背書之人。謂之「前手」。以後之背書人。謂之「後手」。簽字為票據行為之一。故必須施於票據之上。雖以口頭或其他證書表示背書擔保之意思時。在票據上不發生何等效力。如票據無空白地位。可以背書時。得用謄本或複本代用之。名曰「黏單」。惟必須前後手之次序連續。不得紊亂。票據因背書始得彼此轉讓之性質。此種性質。稱曰票據之背書性。但背書非票據之要素。不過為其流通而已。故出票人及第一次背書人。得記載禁止背書轉讓之文句於票據上。

即名曰禁止背書票據。背書之式樣分二種：一曰記名式背書。即記載被背書人之姓名或商號。背書之年月日。及背書人之署名等。二曰空白背書。其要件即僅由背書人署名。不記載被背書人之姓名。至於背書之效力。則分下列二種：●票據接受人。因背書之效力。將票據所有權取得。換言之。即取得票據上之權利也。學者稱曰轉移力。●背書人須負擔保之義務。蓋因背書人與出票人同。其對於接受人須擔保付款之責。學者稱曰擔保力。票據既彼此轉讓。而背書亦無間斷。依其連續背書之原則。其公式如下：

被背書人 背書人

第一背書 乙 ↑ 甲

第二背書 丙 ↑ 乙

第三背書 丁 ↑ 丙

上表即係由甲背書讓於乙。由乙背書讓於丙。由丙背書讓於丁之謂也。換言之。丁即為票據上權利之取得者。背書之種類。計有指定式背書。記名式背書。無記名式背書三種。自其目的別之。則有委任取款背書。抵押背書。一部背書。轉背書。逆背書。背書禁止背書。無擔保背書等。

【背書人】(Indorser; Endorser) 或曰「簽字人」。即簽字於票據之背面或黏單上。以之讓與他人之謂。背書人將票據讓與他人時。須記載被背書人之姓名或商號及背書之年月日。由背書人簽名於上。轉讓以後。如付款人不照付時。背書人即負票據上之債務。即當對被背書人提供擔保。一方向其前手或出票人索取擔保。就要面金額之一部分所為之背書。或將匯票金額分別轉讓於數人之背書。不生效力。背書附記條件者。其條件視為無記載。

【背書接受人】(Indorsee or Endorsee) 亦稱被背書人。關於票據之接受者。詳見「背書」及「背書人」條。關於商業證券之接受者。詳見「背書轉讓」條。

【背書禁止】(Prohibition of Indorsement) 背書係使票據發生流通性。本非票據之要素。故發票人及背書人。均得記載背書之禁止。此項記載。由於發票人者。謂之背書禁止。由於背書人者。謂之流通中止。票據既經禁止之後。一切背書均屬無效。但背書人所禁止者。以後之背書人仍可轉讓。不過為禁止之背書人。祇對於直接之被背

書人負其責任。

【背書禁止要據】(Non-negotiable Bill)

禁止轉讓之票據也。其票面之上，記載「背書禁止」或「禁轉」之字樣，使其失去流通性。

【背書轉讓人】(Indorser; Endorser) 即

加背書於證券而讓於他人之謂。如提單棧單押單等，皆可依背書而轉讓於人，轉讓以後，其所有權即當歸諸於被背書人。

【胡麻】即芝麻。詳「芝麻」條。即亞麻。詳「亞麻」條。

【胥】周代市官名。其職掌為「執鞭度而巡其前，掌其坐作出入之禁令，襲其不正者。」

【胥師】周代市官名。二十肆則設一人。平貨賄，憲刑禁，歸其掌理。

【舢板】即划船也。又謂脚船。海舶巨大不能靠岸時，多乘舢板往返，大輪上均有備置，以備遇險時救急之用。

【苛捐雜稅】苛細擾民之捐稅也。我國此項捐稅，各省甚多。民國二十三年經全國經濟委員會之議決，裁撤苛捐雜稅，嗣經國民政府行政院通令各省，一律廢除。

【苦力】(Porter; Coolie, Lumper) 凡搬

運船舶載卸之貨物，鐵道載卸之貨物，出入堆棧之貨物等之下等勞動者，悉謂之苦力。

【苦力費】(Coolie Hire; Portage) 即支

付於苦力之工資，通例皆為日給制。

【苧麻】(Ramie) 為多年生草本。莖獨立正直，所謂蓬生麻中不扶自直是也。當春夏之際，刈其莖，剝其外皮，及內梗，取其內皮，浸於水中，分其纖維為絲，製線織布，為夏布原料。在雨量適宜之地，苧麻一歲可刈三次，產於湖北湖南江西廣東者最著。他如江蘇浙江山東河南遼寧吉林等省亦有出產。集散地首推漢口，次為岳陽九江，每年約二十餘萬擔，值銀五百餘萬元。品質高下之鑒定，以纖維之長短粗細色澤彈力吸溫性及純雜為標準。買賣區別名稱，白麻貨曰頭莊，貨身粗硬，長逾三尺八寸；曰二莊，長在三尺左右；曰三莊，長不及三尺；曰粗莊，最長；曰脚莊，最短。毛把貨曰頭字，長逾三尺；曰二字，長不及三尺；曰下莊，貨身極粗。以刈取時期分之，有春麻月麻，嫩麻，頭麻，二麻，三麻之名。月麻，纖維最長，白色光澤；嫩麻，三麻，色純白，纖維較短。自形狀方面別之，則有盡麻，線麻，青麻等名稱。川麻出四川之雙流，灌縣，溫江，達縣，重

慶等地；武穴麻出湖北之武穴，陽新，大冶，黃岡，黃石港等地；沅江麻出湖南省，纖維堅柔，淡褐色，為最上品。

【英尺】英國長度之一種。等於我國標準制○三〇四八〇〇公尺。參看「幅地」條。

【英文商業函件】(English commercial correspondence) 即商用函件之以英文記載者。詳見「商用書信」條。

【英吉利】(British Isles) 為歐洲西部之

島國，猶亞洲之日本然。北與西均臨大西洋 (Atlantic Ocean)。東隔北海而遙對挪威丹麥德意志荷蘭比利時諸國。南隔英倫海峽 (English Channel) 與法蘭西相對。二國最近之處曰多維爾海峽，近年有建築海底隧道之議。境內由大不列顛 (Great Britain) 愛爾蘭 (Ireland) 二大島及附近五百餘小島聯合而成。近年南愛爾蘭建設自由國，其政治制度，與加拿大 (Canada) 相同。不列顛島分蘇格蘭 (Scotland) 英格蘭 (England) 威爾士 (Wales) 三部。蘇格蘭北部多高地，有格蘭扁山 (Grampian Mts.) 斜亘其間，南部一帶陷為低地。英格蘭西北多山嶽，東南部則概為平野。威爾士

三面臨海，亦為山地。愛爾蘭島隔阿爾什海 (Irish sea) 而與大不列顛相對，四圍為山嶺，內地則低窪，海岸線皆屈曲，內地不論何處，距海岸無及五十哩者。西境港灣尤富，河流無長大者，以英格蘭之泰晤士 (Thames R.) 檣文 (Severn R.) 恆比爾 (Humber R.) 等為主要之川流，河口多成三角洲，上流復有運河以溝通之，頗獲水利。愛爾蘭之善農河 (R. Shannon) 亦然。氣候雖在北溫帶之北部，因在大洋之中，概屬溫和，且受大西洋暖流之影響，較同緯度各地，尤為溫暖。雨量亦足，惟西海岸空氣溼潤，往往濃霧蔽天，晴日殊少。物產農業不盛，麥類雖產，不足供國內之需要，牧業因氣候宜於牧草之生長，近頗發達，馬牛羊豬均產。漁業極盛，以亞比爾頓 (Aberdeen) 為中心，從事漁業者十餘萬人。礦產富於煤鐵，工業以紡織及鐵工業造船業為尤著，造船業居世界第一。其他化學品盜器玻璃造紙製革釀造等業亦盛。商業為世界冠，出入額達十億鎊以上。航海業最發達，商船之噸數，亦為他國所不及。鐵道則密如蛛網，并有建築於地下者。人民多數為條頓族，西部及北部有少數

之塞勒特族。人口之稠密，則以英格蘭為最。宗教以基督為主。不列顛人多信奉新教，愛爾蘭人多信奉舊教。教育近取強迫主義，小學大有進步。著名大學亦多。政體為君主立憲。對大不列顛羣島言，稱大不列顛愛爾蘭合眾王國 (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ish Is. and Ireland) 合印度 (India) 及各洲之屬邦屬地言，稱英吉利帝國 (The British Empire)。立法權屬於上下兩議院。行政權雖在君主，實際屬於內閣。國都曰倫敦。

【英里】英國長度之一種，等於我國標準制一六〇九三四公里。參看「買爾」條。

【英法借款】詳「金鎊公債」條。

【英格蘭銀行】(The Governor and Company of the Bank of England) 為英國之中央銀行。創立於公元一六九四年，其時英法構釁，軍用浩繁，於是國會特准該銀行為特許公司，今則為世界中最古而且最有力之銀行。其資本總額為一千四百五十萬三千鎊。為股份有限公司之組織，純然為私法人之性質。有發行同額紙幣之權。及其他普通商業銀行業務，是為現代銀行。舉

凡近今德法美意日本以及我國之銀行制度，雖各歧異，但溯厥源流，類皆脫胎於英格蘭銀行也。初英國經濟界曾發生多次恐慌，英格蘭銀行等濫發紙幣，激成巨變，一八四四年始以法律規定其紙幣兌換準備制度，是年由國會通過披爾條例 (Sir Robert Peel's Act) 為英格蘭銀行奠定基礎。按此律分該銀行為兩大部：一為營業部，專掌實際銀行業務如存款、放款、貼現；一為發行部，專掌發行紙幣，兩部不能互相干涉。其時該銀行出借政府金一千四百萬鎊，營業部即將此項債權作為準備，向發行部易取同額紙幣。過此數額，不得擅行增發。此外該銀行保證準備金額逐年增加，計一九〇三年增至一千八百四十五萬鎊，後以發鈔銀行全部消滅，一九二三年增至一千九百七十五萬鎊。按英格蘭銀行保證準備所以毋須正貨者，實因通常國民所需金額必無減至此數之下，可免遭遇擠兌危險。如超出此額則需十足正貨準備，方能發行紙幣。職是之故，披爾條例雖已達保障兌現目的，對於預防經濟恐慌，仍屬一籌莫展。計一八四七年十月，一八五七年，一八六六年及一九

一四年屢次發生恐慌，概由政府勒令停止條例作用，特許該銀行從事額外之發行，市場恐慌，始告平息。該行營業部與普通銀行不同，受國庫金之寄託，運用為營業資金。又因金融上為中央機關，廣收無利之存款，因而與市內各銀行免除放款及貼現上之競爭。歷來慣例，其貼現利率常比市內各銀行為高，一旦市內金融逼迫，各銀行之貼現利率逐漸高漲，則英蘭銀行即顯出中央銀行之特色，從公定利率融通各銀行之資金，以為全體之後援。故其地位，為全國金融中心。市內各銀行必與之開戶，各以其準備金存於該銀行，已為慣例。因而該行之準備金，為單一準備金，以維持全國金融上之信用。其或增或減，於金融市場有重大關係。該行之營業部依歷年慣例，其準備金額不許在二千萬鎊以下。迨至一九二八年，由國會通過通貨及紙幣條例，特定該銀行準備額，得增至二億八千萬鎊。準備金近於此額，則貼現利率提高，以防遏正貨向海外流出，并以吸收海外現金為唯一目的。該行設總裁副總裁各一人，理事二十四人，成理事會議，處理業務之進行。其理事之人選，政府不加干涉。

【英畝】英國地積之一種。將於我國標準制○四〇四六八公頃。參看「愛克」條。

【英國水險條例】(British Marine Insurance Act) 為規定特別沖損之基本原則。詳「特別海損」條。

【英國東印度公司】(The East India Company) 英國於西元一六〇一年二月十三日，委任蘭加特為船長，率小船五十艘，航行印度。一六二二年得政府之許可，於司納德設一公司。一六二一年雖於安比亞受荷蘭人之暴擊，然公司事業益益擴張，壓倒荷蘭之東印度公司。一七八四年與法構釁，因英國東印度公司之書記克萊武之英勇，解特里啓諾勃尼之圍。一七五一年略取加爾各答，挫法國之鋒，遂起劇烈戰爭，終逐法人於印度之外。自是注意於東印度之貿易。英政府亦加意保護，又鑑於西班牙荷蘭諸國在印度內地之失敗，乃深結土人之歡，自印度政府獲得若干專賣權。東印度公司之勢漸振。一七六八年英國變更該公司之組織，以海斯丁為第一任之總督。英相比得發布種種條令，謀該公司之隆盛。遂於一八五八年十一月一日維多利亞女皇併合東印度。

八七七年加印度女皇之號。

【英國整理公債】即英蘭銀行所發行三釐利息之整理公債也。英政府為其財政上之整理起見，於一七五〇年以前，曾募集數次公債，由歲入中支出利息及償還年金，但於同年為整理統一起見，故發出三釐利息之公債。整理公債之買主，雖持有收據，然必於英蘭銀行登記後，始發生效力。至於該項公債之買賣，有由英蘭銀行直接交易者，亦有向相當之代理人交易者。於每年之一月四月七月十月之各五日支付利息。

【英商公會】(British Chamber of Commerce) 英商在滬所組織之公會，受英領事直接管轄。現設會所於上海外灘十七號。

【英幣票據】(Sterling Bill) 即票據上記載之金額為英國之通貨者。此種名稱，係區別票面記載金額之種類而言。發出英幣之票據，多以倫敦為付款地，縱為歐洲大陸之英幣票據，亦載倫敦支付 (Payable London) 之字句。又阿非利加或土耳其諸國發出之票據，亦多為英幣。英國倫敦，居世界商業之中心，同時又為世界金融之中心，無論何國之銀行，均於此處設有支店，而國

際之貸借，多於倫敦決算，因此英幣票據，其信用甚厚，隨時得以相當之市價賣出之。

【英德洋款】清光緒二十二年春（西元一八九六年）日本第二次償款之期已迫。政府磋商借款於外國，初向匯豐、德華兩銀行提議，年息五釐，八九五折扣，當局以較諸俄法借款，吃虧過鉅，乃向他處秘密籌商，法使運動是項借款，提出條件有二：（A）中國各海關收稅事宜改託法人經辦，（B）將桂粵滇三省特別權利讓與法國總署正思謝絕，而總稅務司赫德氏，恐議成而法人之奪其席也，與匯豐、德華兩銀行代表人協商，曉以利害，於是年二月十日訂定合同，其條件如下：

（A）元本，英金一千六百萬鎊，（合庫平銀一萬萬兩）（B）利息，年息五釐，（C）折扣九四，（D）償還期限為三十六年，自第一年起，每年四月一日，合併本利償還九十六萬六千九百五十二鎊，分三十六年償清，（E）擔保，以通商口岸各關之稅銀為擔保，對於後來抵借之款有優先權，並發給海關債票，以便聯環作保，（F）附加條件，至金額償清止，中國不得變易海關經理。

【英德續借款】詳「金鎊公債」條。

【英噸】較美噸為重，計二二四〇磅。合我國標準制一〇二六·四七〇四公斤。參看「噸」條。

【英擔】英國常權之一種。等於我國標準制五〇八〇二三五·一九公斤。參看「亨魯來懷脫」條。

【英錢】英國金銀權之一種。等於我國標準制一·五五五·一七四〇公分。參看「本尼懷脫」條。

【范蠡】春秋時人。精於計學，仕越，佐越王滅吳，功成而退之陶，為朱公，故後世亦以陶朱公稱。時陶為天下之中，貨物薈萃，朱公銳意經營，十九年中，三致千金。然富於公德，所積之金，一再散之於貧困者。雖屢散屢聚，子孫亦以富聞。

【茉莉油】為從茉莉花採取製成之香油。我國雖有茉莉生產，但無茉莉油之製造，故多由外國，尤以法蘭西輸入為最多，油帶淡褐色，有強烈之香氣，多用作化粧品之原料。

【茉莉花】（Jasmin）原產於波斯，後移植於我國，為常綠灌木，花白色，有強烈之香氣，所產於福建廣東等地，其花可作薰香茶葉之用，如香片茶香末等，均係用茉莉花薰製者。

【表決】開會時經過討論程序，而為最後之決定者。表決法有二種：一為起立表決，由在場人起立或舉手表決之；一為投票表決，用預為備就之表決票表決之。商業上如股東會議等，對於鄭重議案，多用投票表決法，以為他日法律上之根據。

【表決票】備投票表決之用。法以兩種顏色之紙張，一印可決，一印否決，均具名於上。如在股東會議中，井應填寫自己之權數。表決之時，每人各發一張，任其表決可否，納入票櫃，然後計算可決或否決之權數。

【表決權】公司股東在會議時決定事項之權限之謂。通例每股有一表決權。一股東有十股以上者，則其表決權另以章程定之。但每股東本人之表決權及其代理他股東所行使者，合計不得超過全體股東表決權五分之一。至若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特別利害關係於其本身者，不得加入表決，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表差】謂對數表，或三角函數表，或三角函數之對數表等所載相鄰二數之差。

【表意主義】以書信電報為意思表示時，應自何時起發生效力，各學者之主張不一。有以意思表示之外形具備之時，為其發生效力

之意表示之外形具備之時，為其發生效力

之始期者，是謂表意主義，例如以書信表示意思時，自其封緘之時起，即發生效力是也。有以表意人將其意思表示置於自己管理之外時，爲其發生效力之始期，是爲發信主義，例如以書信表示意思時，書信投入信櫃發生效力是也。有以意思表示之通知達於相對人之時，爲其發生效力之始期者，是謂受信主義，例如以書信表示意思時，書信已達到相對人，始發生效力是也。此外則尙有所謂了解主義者，了解主義，則非待領受人了解意思表示之內容，不能發生效力，未免太不合實際。我國則採受信主義。

【要式行爲】行爲有須遵一定之方式者，有不須遵一定之方式者，前者謂之要式行爲，後者謂之不要式行爲。贈與爲不要式行爲，婚姻遺囑爲要式行爲。

【要式契約】即須當事人依一定方式表示意思之契約。此種契約不依法定之方式者無效。婚姻契約即屬於此類。

【要物契約】指非交付其標的物，契約不能認爲成立之契約而言。羅馬時不承認其豫約，近世則僅須雙方意思合致，標的物雖未交付，其豫約亦爲有效。餘見「諾成契約」條。

【要保人】即投保之人。乃向保險者締結保險契約，交付保險費，而於規定之事項發生時，由自己或被保險人取得其保險金額者也。人壽保險之要保人，不必即爲受益人，僅爲保險契約當事人之一。

【要約】一稱申請。詳「申請」條。

【要約人】一稱申請人。詳「申請人」條。

【訂留金】(Confinement money) 凡雇用有名之職工或技師完成某種作業後，因同業競爭之故，或將來再有使用之故，恐爲其他同業所雇用，乃由僱主先給以金錢而訂留之，謂之訂留金。

【訂貨】即定貨。詳「定貨」條。

【計件支給法】即工資按所製之物之數量計算者。詳「工資」條。

【計時工銀制】(Time wage) 詳「工資」條。

【計時支給法】工資按照工作鐘點計算者。詳「工資」條。

【工資】條。

【計時機】(Time clocks) 此爲記時機器最著之一種。用以紀錄職工到班之時間者，其形爲鐘式，下有缺口，插姓名卡片於內，復按機上之槓杆，凡日期鐘點時刻，悉數記錄於上。毋須簽到簿之手續。

【計然】春秋時人，計學家之巨擘也。以無財不可以養戰士，乃進商業政策於越王勾踐，勾踐用之，卒報吳仇。其論商之道，大旨有四：一、察好尚；二、貴流通；三、尙平均；四、戒停滯。

【計算尺】(Slide rule) 計算器之一種。依對數之原理製成。凡數學代數幾何三角種種之計算，頗爲便捷。工程家及技師多用之。

【計算日】證券交易所中清算日之一，即交割日之前一日。經紀人應於此日編製買主姓名住所等記錄，以交付於買主，依之作成轉讓之證書。

【計算包皮】與協定包皮同。詳「協定包皮」條。

【計算界限】又稱計算區域，即交易所計算上之時間範圍也。但其規定各交易所微有差異，如北平證券交易所以前一日之後市與當日之前市爲一計算界限，而上海紗布交易所，寧波棉業交易所，及濱江糧食交易所，則以當日前後兩市爲一計算界限。

【計算書】(Account note Bill) 亦稱結單，爲金錢受授之明細分錄。正式之計算書，須記入貨物之細數，代價貸借之關係，及有無貼現，白交貨之地點日期及運送諸

費，(四)年月日，(五)關係當事人之姓氏住址，佣金之受授等。計算書之種類甚多，因用途而異，例如商業上結算之帳項，謂之計算書，銀行與匯兌交易人之貸借結算，亦謂之計算書。普通之賣出計算，買入計算，皆冠以種類之名表示之。

【計算區域】即計算界限。詳「計算界限」條。
 【計算貨幣】即交易時，用以爲計算價值者。例如我國交易多用銀元，此銀元即計算貨幣。

【計算貨幣制度】(System of currency by taler) 古代貨幣之使用，狀至不一。至於今日，凡文明各國貨幣之鑄造，皆以便於使用，便於流通爲目的。故皆有一定之純成分，備一定之分量，鑄造一定之狀態，表示一定之價格等，於授受之際，不用秤量，僅計算其個數，此種貨幣制度，即名曰計數貨幣制度。

【計算課】即會計科。詳「會計科」條。
 【計算器】(Calculating machine) 本器最初發明者爲法國人，其器名算數表 (Arithmometer) 後各國均有改良之製，或能加，或能減，或能兼加減乘除，其種類之繁，直不可勝計。即以美國而論，近日有專利權者已約五百種，若再合各國計之，則其多

可知。因此之故，其名稱亦種種不同，其中較爲主要而且靈巧者，其名如下：一、算數機 (Arithmachine) 二、算數器 (Calculator) 三、算數表 (Calcometer) 四、合計表 (Comptometer) 五、合計器 (Comptograph) 六、計算表 (Mathemeter) 七、結算機 (Mechanical accountant) 八、計算器 (Calculating machine) 九、加算機 (Adding machine) 十、加數器 (Addograph) 十一、加算表 (Addometer) 上述諸器構造不同，功用亦異，在今日使用最廣者，則爲加算機加數器加算表等。而此諸種所用之器，又各分爲記字式與不記字式 (Listing machine and non-listing machine)

二大類。記字式者，除顯出答數外，併將所答之數自動印於紙上，不記字式者，則僅將顯出答數，不將所答之數更自動印於紙上也。其次今日應用最廣者，則爲計算器，蓋能兼加減乘除四種作用於一器之中者，亦爲記字式之一種。又近日最新發明者，加算器之中有一種名打字加算機 (Typewriting adding machine) 爲同時加算且能打字之機械，用之於記載散頁式簿記，至爲便利。

此外鐵路公司，保險公司，以及製造公司等，乘除之計算多者，又特有乘除機 (Multiplying and Dividing machine) 以供其用。爲計數之器，亦稱計數器。大都用多數球形之物，使初步習算者，藉實物之指示，得真確之觀念，故多用之於小學校低年級。我國之算盤，亦計算器之一。

【計劃經濟】(Planning Economy) 爲調節整頓消費和生產，確定防遏現社會之不調和與不平等之經濟制度，先由國家以社會爲中心，樹立整個計劃，再根據此計劃，統制國民之一切經濟生活，是謂計劃經濟。計劃經濟是從人類的意識之活動爲出發點，認定人類生活之社會化，故以消費爲目標，使產業能有適合之生產，而爲約束產業之企圖。

【貞字號莊】爲上海錢莊之一種，又名「現兌錢莊」，爲未入圍者。俗稱煙兌店而懸錢莊招牌者是。

【負販】(Peddler) 無一定營業所之商人也。曩時其地位頗爲重要，今則惟於未開通之地，或負販不甚重要之商品耳。如叫賣商 (Hawker) 及隊商 (Caravan) 等，卽屬此

類。凡販與商業旅行人 (Commercial Traveller or Travelling-salesman) 比，雖同一周遊各地，從事販賣，惟前者則為獨立之商人，後者則為定住商人之使用人，其性質截然不同。

【負債】(Liabilities) 凡可以貨幣數量表示之義務，(Pecuniary obligation) 簿記上概稱負債。例如某甲欠人抵押借款銀一千元，又欠銀行往來借款銀五百元，是某甲之負債總額共為一千五百元，又如買進商品一千元，則發生一千元之債務，俟此一千元付清，方可消滅此一千元之債務。是知負債云者，為各項債務之總稱也。

【負債一覽表】(Statement of debit account) 支付他人債務之一覽表格也。其製作方法與普通表式同。須記載債權者之姓名、商號、支付期日、金額、利息及其比較等。此表凡銀行公司及交易盛大之商店多用之。

【負號】指代數學中之「-」符號而言。某量之前記有負號者，其量為負量。

【軌間】(Railway Gauge) 即鐵路軌道之中間濶度也。自鐵軌頭部內邊測量之，稱標準軌間 (Standard Gauge) 從前為四英尺八英寸半，歐美各國除俄之軌間，為六英尺，西班牙為五英尺六寸外，皆用前述之標準軌間。日本明治初年採用三英尺六吋之軌間，至今猶然。我國之標準軌間亦與日本同。

【軍事公債】(War Loans) 國家當交戰或兵亂之際，籌謀軍費所發行之公債也。各國公債中，此項最占多額。餘詳「公債」條。

【軍需公債】民國十七年四月國民政府舉兵北伐，需款孔亟，為補充軍需起見，由財政整理委員會議決發行。公債額一千萬元，分兩期發行，第一期於是年五月一日發行六百萬元，第二期六月一日發行四百萬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萬元四種，利息按年八釐，以全國印花稅全部收入為擔保，分十年半償還。自民國十八年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二次，每次還發行額二十分之一，至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底，全數還清。抽籤定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十五日，還本付息。則定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基金由財政部全國印花稅處按照還本付息規定每月撥交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保管，所有還本付息亦歸該三行辦理。

【迪化】清初置烏魯木齊副都統於此，嗣改迪化府，民國改迪化縣，為新疆省會。乾隆三十一年始築城於紅山側，在北緯度四十三度四十五分，東經度八十七度五十九分，俗稱紅廟子，城瀕烏魯木齊河東岸，周十里有奇，舊分漢滿兩部，今已合併為一。人口約稱四萬（或稱二萬五千），住民中漢人、東干人（雖屬土耳其種族之一派，然頗同化於漢族，故內地人呼之為漢回）、土耳其人雜居，漢人中以河北人最多，甘肅、陝西、湖南等省人次之，此外俄人及中亞細亞之商賈亦不少。當東干人之亂，焚掠殆盡，近來漸次恢復。清光緒七年伊犁條約，許俄人通商，彼此之間，互行貿易，俄人設有領事署於此。大路有三，東通哈密，北通伊犁，西北通塔城，憑山帶水，扼交通之樞紐。市肆喧闐，商賈輻輳，貨物雲集，繁盛遂甲全省。輸入品之主要者，為四川省之絹織物，甘肅省之水煙、糖、雜貨，天津北平方面之外國雜貨、棉紗、絹布、海產等，及自俄國輸入之棉布、紗絨與西洋雜貨。輸出品以羊皮、虎皮、鹿角、石炭、石膏、硝石、鹽等為主。

【重分數】同繁分數。詳「繁分數」條。

【重利法】(Usury Law) 各國政府限制銀行及私人放款利率之法則。通常於市場利率立一標準，為任何貼現或放款利率，一概不得超過該法定限制。我國限制為年利不得超過百分之二十。

【重油】(Heave Oils) 即原油提取燈油後之餘殘液體。詳「煤油」條。

【重金主義】(Mercantile system) 詳「重商主義」條。

【重保險】對於同一之目的，締結二個以上之保險契約，謂之重保險。重保險之有效與否，恆以保險金額之總額是否超過於保險價額為定準。但重保險契約之締結，是否同時，尚須研究。其同時締結者，遇損害之發生，各保險者之賠償負擔額，應從各人之保險金額平均分配之。例如有入將價值一萬元之家屋，投保兩家火險，其一保險金額為八千元，其一為五千元，如果發生火災，則保險者之賠償，應先將二個保險金額合併計算，是則其總額為一萬三千元，較保險價額超過三千元。此三千元，應認為無效，然後再將一萬元分為十三分，保八千元者，應負十三分之八，保五千元者，應負十三分之五。至於同

時之標準，一般立法者為便宜計，祇須其日期相同而已，一日中之先後，則勿論也。其係異時締結者，遇損害之發生，則前之保險者，應先賠償其負擔額之全部。賠償不足，然後再歸於後之保險者所負擔。即如前例，保八千元者應賠償八千元，保五千元者，除超過之三千元認為無效外，只須賠償二千元足矣。保險法之所以認超過額為無效者，蓋用以防止被保險者或受益者得兩重之利益，使保險性質與賭博相若也。

【重要收據保管書】即將收據中之特別緊要者，另為封存保管之簿冊也。

【重要物產同業組合】詳「同業組合」條。

【重要輸出品同業組合】詳「同業組合」條。

【重商主義】(Mercantile system or Mercantilism) 為繼承歐洲中世紀經濟思想而起之一種經濟主張。此主義各國之政治家因各國國情之差異，而有不同之主張，故無統一之中心點。在英國之重商主義與法國之重商主義變為(Colbertism)，在德國則變為(Kameralism)。英國重商主義之代表為許爾德(Josiah Child)及繆痕(Thomas Mun) 均以削弱當時封建諸

侯之勢力，而伸張王權為目的。國王因對抗或制裁各方勢力，必須國庫充足，於是金銀之集積，成為當時最重要之政策。為要集積大量之金銀，故禁止金銀塊輸出，貿易關係則置於本國有金銀可儲之範圍以內。對外建立關稅壁壘，促進內國產業之發達。在英國重商主義，除施行上述政策外，並計劃保護國內農業，防止外國穀物輸入，依賴一六一五年格林威爾之航海條例，奪取荷蘭之海上霸權，及以武力佔取殖民地，國內商品向殖民地輸出，而竭力壓止殖民地工業之發展。在法國則將國內之關稅撤廢而移於國境，以圖交通機關之進步，規定商品質料，並促其精美，祇企圖工業發達，而置農業於不顧，所以當時農業陷於不振地位。在德國(Kameralism) 其重視金銀與英法並無差異，其對於國際貿易祇求其均衡，惟竭力開發國內之農業，森林，鑛山等。

【重質】(Dead weight) 貨物之運費，多半以該貨物之容積重量或價格為比較，依其最高者計算，故重量甚大之貨物，則謂之重貨，依其重量而收運費。通例以一噸(二千二百四十磅或二千磅)為單位，而定其運費

之率。

【重量不足】(Short weight; Lazy weight) 運送中之貨物，因消耗漏損破損等之故，於運至目的地時其重量較裝船時減輕之謂也。

【重量平均法】見「重量平均數」條。

【重量明細書】即碼單。詳「碼單」條。

【重量法】(Dead weight) 輕量品之對待語。即商品之體積甚重者。

【重量貨幣制度】(Currency by weight) 為貨幣制度中最古而最單純之制度。即政府只規定貨幣之制而不製成現貨，人民惟秤量貴金屬以流通之。蓋在太古時代，貨幣無定量，人民交易，惟舉金塊或金砂等之重量，或其他代用之貨幣以為交換。迨文化稍進，始用度量衡，此即單純之重量貨幣制度也。此等制度，至今猶有存者，如緬甸之金銀鉛塊，及交趾支那之銅錢，尚有以秤衡其輕重以為交易者。即今國際上之支付，亦依重量制以為交易，則知重量制，固為自然之制度，誠有未能盡廢者。

【重農主義】(Physiocracy) 即以農業為經濟中心之主義也。蓋別於重商等主義言。我

國自來以農立國，生產要素向屬於農業，國民生活上之必需品，多恃農業供給，占國民經濟上極重要之地位。即工業上之原料，不論其為動植礦等亦無不與農業有關，近年農村經濟枯竭，全國乃受重大之影響，故重農主義，我國實有奉行之必要。

【重複支票】(Duplicate cheque) 發出之支票遇有遺失，立即再發同樣支票，紅筆書一 Duplicate 於票面，並具一遺失通知書送交於銀行。此種支票即名曰重複支票。

【重複保險】(Double Insurance) 即重保險。詳「重保險」條。

【重複裁定匯兌】(Compound arbitration of Exchange) 對於單一裁定匯兌(Simple arbitration of Exchange) 言。欲圖匯兌行情之有利，為二國以上匯兌之裁定之謂。詳「匯兌裁定」條。

【重複轉帳】轉帳之記帳法。即假定現金先支出而後收入，或先收入而後支出，以合乎轉帳之手續者。

【重慶】即巴縣，四川省唯一之大埠。地當嘉陵江與大江會口之西岸。運輸甚便，為川東之鎖鑰，不僅為全省貿易之總匯，而且陝甘滇

黔康藏商品之出入長江者，咸以此為轉運總樞。清光緒二年中英煙臺條約，光緒二十一年中日馬關條約，均允開為商埠。輸出有羊毛、豚毛、雞鴨、毛蠟、麝香、麻藥材、糖、菸、草鹽等。境內蠶桑甚盛，所出之織品曰巴綫，頗見稱於世。

【重慶川鹽銀行】(The Salt Industry Bank of Szechuen) 創立於民國十九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二百萬元，實收資本一百零九萬零五百元。經營銀行鹽稅等業務。總行設於重慶。

【重慶市民銀行】(The Citizen's Bank of Chungking) 創立於民國二十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等業務。總行設於重慶。

【重慶關】為海關之一。在四川重慶。因光緒元年中英煙臺條約及光緒二十年中日馬關條約而設立。有唐家坨分卡一處，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一百萬元左右。

【重噸】(Ton of weight) 亦名曰英噸。又名長噸，與輕噸(美噸)為對立語。每噸等於二千二百四十磅。

【降級數】謂級數各項之由大而小者。如一，

8,5,2 是。

【降雹保險】(Hail Storm Insurance) 爲農業保險之一種。凡因降雹之故，以致穀類果實及其他農作物遭遇損害時，由保險者填補之。

【限制行爲能力】即一人之行爲非無法律上之效力，特須受其限制之謂。滿七歲以上之未成年人之行爲能力即爲此種。此種人爲法律行爲負擔義務時，應取得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否則即不生效力。

【限制委託】(Consignment with limit) 委託買賣於貨價及其他條件而加以限制者，謂之限制委託。受託者須於其限制範圍內以執行之。如超過其限制而發生損害時，則受託者須負其責任。

【限制承兌】(Qualified acceptance) 即支票承兌時，不作單純之承兌，而對於票面之金額，付款地，滿期日等與以增減變更之謂也。英國之支票，如限制承兌時，往往插入 (By monthly instalments of \$..... on condition of a month payable Accepted for \$..... only payable in three months.) 之文句，但持票人對於

其插入此種文句，得拒絕之。中國票據法對於附有條件之承兌，除一部承兌外，悉視爲承兌之拒絕。

【限制保費】爲人壽保險中按年給付保費之一種。即自契約成立之日起，約定若干年份爲保費付給之時期。期滿，保費即爲付足，雖被保人仍舊生存，此後不必繼續付給，契約完成之時，投保人或受益人坐領保金可也。

【限制背書】即背書之禁止也。詳「背書禁止」條。

【限制裝載】船舶裝載貨客，其容量多寡，均有一定。由航政官署規定之。其裝載量大抵視其噸數吃水尺度年齡等加以規定。載明於船舶檢查證書中。其最高重量之裝載，即爲限制裝載。

【限制營業】營業之種類經國家法律規定須加限制者。例如交易所業，一地不得設二所，及食鹽菸酒等物，不得任意販賣是。

【限制鑄造】貨幣之鑄造權爲政府所有，而不許人民私自鑄造之謂。

【限度計算】(Limit calculation) 指定價值之意。即自某市場買入之價值，加入運至目的地出賣時所需要之諸費用，據以計算

該地之實價并其利益；或以目的地之市價除去其一切雜費及利益，算出其可以購買之價值。參看「指定價格」條。

【限界效用】(Marginal utility) 經濟學上所謂「物」之效用是，指該物能滿足人類慾望之能力而言。然人希望某物品之效用，則隨其增加量而逐漸減少，例如人類每日需水一升以維持生活，此時得水若不足此數，則必極其寶貴，充作飲料等用，若超過此數，或可用以洗濯，若再增多，則可以噴灑道路，再多則無所用之。如是則水之供給愈多，效用愈薄，對於某程度以上之供給，則幾可以視作絕無效用。世上各物，殆無不受此法則所支配。其最後被使用之部份稱爲「限界效用」。所以凡物供給至某一限度以上，其效用程度必致減少。

【限時保險單】(Time policy) 此爲海上保險於訂立一定期間之契約時所交付之保險證券也。專就船舶之本身行之，而非行於積貨，運費者。其期間或以月定，或以年定，在實際上，率以一年爲最大限度。船舶之定期保險契約，與其他略異，保險者於締結契約之前，須行船舶之檢查，或經技師檢查，但事

實上，亦常有省略此等手續者。當締結契約時，於其期間內所載之貨物，所駛之航路，全然委之契約者之任意，除有特約外，保險人皆應負其責。惟於航路之區域中，以特種危險之航路為除外者亦有之。至於保險費之付納，亦可分為兩次四次六次以至十二次付納。又此項定期保險，其保險人保險責任之終始，普通自訂立契約之日起，為保險者責任之開始，至滿期日之正午，為保險者責任之終結。被保險之船舶若在航行中滿期者，習慣上則以航海之終點或期滿後所到達第一港之日為止，按其逾期之日數徵收保險費，以延長保險之責任。

【限期繳費保險】(Limited payment policy) 是項保險，關於保金之賠償，一如以死亡為標準之終身保險。惟其保費之繳納，則有一定之限制，例如投保者，預定以二十年為其繳費之期限，限滿即可不必再繳。然此非較終身壽險為少繳，不過將終身壽險應繳之費，提前於此二十年間繳清而已。

【限程保單】(Voyage policies) 係保船舶在一定航程內發生危險之保單。其對時間之長短，則不加限制。

【限價拍賣】即拍賣時，拍賣人對於買主所提出之最低價格之謂。此種辦法，係防止拍賣物之價格過於低廉及浪費時間之故。

【限盤】(Limited rate) 亦稱限價。即營業者限定市場買賣之價格也。例如謂「蘭業協會議決之限盤為每擔五十元，而實際售價竟超過三十元」故限盤，亦即最初之定價也。

【面】算學名辭。立體與空間分界之處謂之面。面，有長，有潤，有位置，而無厚薄。

【面交電報】發報人因電文祕密，欲令收報局將其電報交與收報人親自開拆者，應加（面交）或(M. P.)二字標識於收報人姓名住址之前。收報局遣信差投送時，應於封面註明面交字樣，以免誤投。

【面驗】即驗也。詳「驗」條。

【頁數索引】(Cross Reference) 發信簿上所黏貼之各信，為使各人迭次信件連續之故，乃於發信簿之角上畫以橫線線上標明前面所貼同一人之信之頁數，以便檢查，名曰頁數索引。

【風船】我國松花江流域帆船之俗稱。

【風網漁業】渤海黃海捕漁法之一種。尤以旅順境內為多。通常以載重約一百四十石，可乘漁夫十六七人之船，船頭裝網，游弋海面以捕魚。其所捕之魚類，以石首魚為多。

【飛子】遼寧等省行使類於短期支票之證券。與各油坊糧行所發行者。開原地方所行使之期票，均稱飛子。銀行對於飛子可為定期三個月乃至六個月之放款，如有擔保品，亦許酌量延期。

【飛船】(Air-ship) 又名飛艇。為德國所發明，乃飛行器之有氣球者。係由軍用氣球日漸改製而成，氣囊為長橢圓形或梭狀，長百數十呎，下有筐如艇，以置機乘人，用螺旋推進機，藉空氣之浮力，以行於空中，速度每小時一百數十哩。囊形長，可減空氣抵抗力，且取直行之勢，囊中有設支架者，架以鉛為之，即遇烈風，不至變動，謂之硬式飛艇，不用支架者，謂之柔囊飛艇。今各國製造此器，其式甚多，以德國齊伯林為最著名。

【飛匯】航空匯兌之稱。民國十九年北平郵務管理局始行飛匯。其交匯地以上海南京漢口各大商埠。此種匯兌，匯款人須於匯單上硃書「飛匯」二字，以別於普通之匯兌。其匯費視普通匯費稍昂。

【飛機】(Aeroplane)亦稱飛行機，即飛行器之不設氣球者。以螺旋推進機，平帆，前後帆，輪軸等構成。速度每小時行一百數十哩。有軍用機水陸兩用機水面飛行機之別。大者能容數十人，供商業運輸及國防等用。我國無製造之所，每年由歐美各國輸入者，已自銀數十萬元漸增至數百萬元。

【飛錢】唐代所行一種匯票方法也。一名便換。此制起於唐憲宗時，商人之在京師者，每將錢託付於各路進奏院及諸軍諸使富豪等，而領取其所出票據，於是輕裝以趨各地，將券向領錢處合符而取現金，此即飛錢之制也。唐嘗食貨志：「憲宗以錢少，復禁用銅器，時商賈至京師，委錢諸道進奏院及諸軍諸使富家，以輕裝趨四方，合券乃取之，號飛錢。」

【食用農產物】農產品之可供食用者。我國之食用農產物，有米、麥類、高粱、粟、豆類、玉蜀黍、蕎麥及其他蔬果，其中尤以南方之米，北方之高梁、麥類、玉蜀黍為主要品。

【食貨】人類生活上最必須者曰食曰貨。嘗經洪範篇八政：「一曰食，二曰貨。」又漢書食貨志註：「食乃農殖嘉穀可食者之謂，貨乃

布帛之衣，及金刀龜貝之財，可以通有無者。

【食鹽】即鹽之供食用者。詳「鹽」條。

【香水】化妝品之一種。一種花露水。即以香料溶於酒精中而成。種類甚多，用以濯染巾服，馥郁襲人。每年進口額，連同粉類牙膏等，常值銀四五百萬元。

【香市】佛寺開放時所起之集市也。

【香油】(Oil of Essential)包括芬芳之油類而言。如八角茴香油、桂皮油等，皆屬香油。廣義之香油，兼包括麻油、花生油、豆油而言。為我國烹調上主要之原料。

【香肥皂】(Toilet and Fancy)即加入香料之石鹼也。有透明與不透明之別，種類甚多。每年進口額，常達銀一二百萬元。參看「石鹼」條。

【香花嶺錫礦】在湖南臨武縣境內。明萬曆時已開採。現有鎮湘、百鍊等公司，用土法開採，成績不佳。

【香洲】在澳門之北，中山縣之東南，當水航之衝途。清宣統元年，我國自行開放之商埠也。

【香港】(Hongkong)為粵江口外之小島。澳港深廣，形勢天成，昔時僅為漁人棲息之所，

當清道光二十年，因鴉片之役，割讓於英，於是英人乃闢為自由港，設置總督，以辦理一切事宜。又英人以非拓展地界難資保衛為辭，向清政府索租香港對面九龍地方，以十九年為期。一八九八年復擴張九龍租地面積，共達三百五十六方里。慘淡經營，遂臻繁盛。市設於島之北岸，街衢修整，與歐美都市殆無差異。今則各國商人，五洲船舶，咸集於此，貿易額之鉅，與商輪出入之多，為世界各大商埠所罕見，而握遠東各埠之牛耳。其交通方面，有廣九鐵道，直達番禺省城，而此地又當南洋航路之衝，為我國西南諸省貨物出入之中樞港，以故貿易發達，其輸出入貿易，除米類外，即推糖，而進口之煤油，以美國為最佔勢力，英法波斯暹羅等國次之。其他之進口貿易，為棉製品、藥材、海產物、人參、椰子油、茶、粉、絲、錫塊等，亦佔重要之位置。

香港主要貿易國在輸入方面言之，以法屬印度支那最佔勢力，中國次之，荷屬東印度又次之，英美暹羅非列賓等又次之。至於輸出方面，則首推中國，法屬印度支那日本暹羅等國次之。

【香港國民商業儲蓄銀行】即國民商業儲蓄

銀行。詳「國民商業儲蓄銀行」條。

【香港銀圓】(British trade dollar) 爲流通於香港之法貨。其鑄造之目的，專爲對華貿易之用。廣東廣西固甚流行，即北平天津方面，亦能通用。重量七錢二分一釐五，純銀含有量爲六錢五分零六毫。

【香港糖】即在香港製造之糖之總稱。香港糖廠最大者爲太古 (Butterfield and Swire) 所經營之太古糖行，次爲怡和 (Jardin Matheson) 所經營之渣甸糖行。其原料均由由暹羅輸入而再加工精製者。所有產品，均向中國推銷，由自己所屬之輪船直接運輸各地，其銷售取委託販賣制，數十年來獨霸中國糖業市場。自日俄戰爭後，日糖出產日多，漸有勢力敵之勢，而互相角逐於我國之市場。

【香菌】(Mushrooms) 亦稱香蕈。有傘狀囊狀各體。爲寄生植物。有香氣，今人多種植之。爲製肴佳品。有北貨、南貨、東三省貨三種。天津出口之北貨最高，福建所產之南貨最多。採於冬季者，曰冬蕈，形大肉厚，味濃香清，採於春季者，曰春蕈，肉較薄。紅蕈野生色紅，味略帶苦，冬末及夏日採之，集散地首爲福州。

次爲九江、天津、大連、廣州、梧州。近來日貨進口爲數亦鉅。

【香雲紗】絲織物之一。其花紋多作雲狀，故名。爲夏日之衣料。其經緯絲有生熟之別，織成後加以拷皮染色者，名曰拷紗。參看「拷紗」條。

【香賓酒】(Champagne) 香賓爲法國古代之邦，其地所產之酒名香賓酒，以葡萄汁釀成。用壓器壓入無水炭酸，故清涼可口，宜於夏日飲之。凡國際外交之締約及船隻下水、飛機初航等，亦取此酒以爲禮。值頗昂貴。每年輸入我國者，常值銀五六十萬元。參看「酒」條。

【香賓票】(Champion) 亦譯香檳票。爲賽馬賭彩之有獎券也。上海北平諸埠賽馬時，均有出售。

【香膠】乃香膠樹之皮。主產地爲四川、湖南、湖北、廣東、廣西各處。樹身頗大，直徑常至二三尺。其用途，可研末和香料以製線香及避蚊香，因此樹有黏液，故樹皮用製線香能使牢固不易折，且燃着後亦不易熄滅，故甚珍重。又其木刨爲薄片，有液體流出，可爲婦女理髮之用品。此物輸出以日本新嘉坡及安南

諸地爲多。

十畫

【乘方】算學名辭。又稱方次，亦稱乘羈。詳「方次」條。

【乘法】算學名辭。求出一數若干倍之法也。其一數曰被乘數，另一數曰乘數，亦有同稱爲因數者。倍得之數謂之積。例如求五之六倍則得三十，此五爲被乘數，亦爲乘數，三十爲積。

【乘法表】詳「九九數」條。

【乘客】運送中之旅客也。

【乘客手提行李】詳「行李」條。

【乘號】算學名辭。指 \times 而言爲二個以上之數相乘之記號。例如三乘四，則以 3×4 記之。然多數連乘，無他種記號混雜時，有以 \cdot 代之者。例如四與三與二之連乘積，可以 $4 \cdot 3 \cdot 2$ 表之。

【乘數】算學名辭。謂以一數乘他數之數。參閱「乘法」條。

【乘羈】算學名辭。又稱方次，亦稱乘方。詳「方次」條。

【俾路芝】占伊蘭高原東南之一部。以蘇里曼(Sulaiman)乞兒塔(Kithar)兩山脈

隣英領印度。北連河富汗斯坦。西通波斯。南阻阿刺伯海。面積十三萬一千八百五十五方哩。人口甚稀。國之大部分爲赤山沙漠，及礫礫不毛之地。適於農牧者，惟接近印度地方而已。宗教之著者爲回教，亦有信仰印度教者。土地礫礫，不適耕種。然產麥類、黍、粟、米、玉蜀黍、馬鈴薯、果品、藍等，輸出於印度。牧畜亦盛行。其外國貿易，多行於阿富汗斯坦及波斯與印度之間。輸出品之重要者，爲芥末、粗羊毛、棗、地席、藍絨織物、沙糖等。輸入品，爲印度織物、果品、羊毛及小馬等。英國直轄部，道路開闢，且有鐵路支線，以通北印度西北鐵路。郵務電報等設備亦頗完全。都會曰快得(Kneta)，爲英領俾路芝斯坦首府。曰基拉(Kalat)，爲俾路芝斯坦土邦之首府。

【併合股票】公司合併後之股票也。此種股票往往由合併後之新公司另給新股票。

【倉坵】政府於鹽場附近所築之倉庫，以備儲鹽之用者。凡製鹽人所製之鹽，悉數存儲政府指定之倉坵，不得私自存儲。其由私人建築之倉坵，亦應歸政府管理，或給價收爲國有。

【倉庫】即堆棧。詳「堆棧」條。

【倉庫契約】即棧單。詳「棧單」條。

【倉庫營業】即堆棧業。爲補助商業之一種。

【倉單】即棧單。詳「棧單」條。

【個人公司】(Private company) 亦稱私

公司。爲英國特有之公司。即以一個人或名義上之股東所創成，或於親族間集合股份而組織者也。即所謂一人公司(One man company)。此項公司，在法律上當限制其股份之轉讓，並限制其股東之數須爲少數，且不得向公衆行資金之募集。惟此種公司應用頗廣。英國股份有限公司中，有三分之一屬於此種。日本之貝島、三井兩家，由合名會社(無限公司)變爲株式會社(股份有限公司)者，亦屬此類。

【個人主義】(Individualism) 個人主義之屬於商業範圍者有二種：●政治上之個人主義，係以自然法則爲基礎，承認人類自然之權利，各人立足於權利上，國家乃爲個人權利而存在之組織。故國家須保護個人自由權利及財產權利，及其他出版言論、結社、集會等自由。●經濟學上之個人主義，乃

主張個人在國內之經濟生活上，苟與私法制度不發生衝突時，須承認個人之完全自由，並排斥一切經濟政策之干涉。對外商業政策上，要求完全的經濟自由，撤廢保護關稅，輸入禁止及限制，輸出獎勵金等之內國保護政策。此種主張重農學派及亞丹斯密等提倡最力，十八世紀曾風靡歐洲大陸，當時各國之採取自由貿易主義之經濟政策，即受其影響者也。

【個人企業】(Individual enterprise) 詳「企業」條。

【個人信託】(Private trust) 信託行為之屬於個人者曰個人信託。例如個人之投資信託，個人委託財產管理或處分等是。此等之個人，有時祇為委託人，而由第三者之受益人取得利益，但亦有委託人而同時兼為受益人者。又第三者之受益人屬於多數時，亦依然為個人信託，至若遺言執行等，更屬於個人信託，蓋委託人定為個人也。

【個人商業】(Sole trade) 此為商業組織中之最簡單者，即個人企業（即一個之經營者）是也。此項商業，由其事業上所生之利益，可以獨占權利，但損失亦獨自任之，其

責任殆屬於無限。凡此個人商業之組織，雖不得謂之適當之商業，然苟得其人，則可無他人掣肘之虞，而有應機迅變之便，於事業之擴張伸縮或變更等俱得自由，且業務之盛衰，皆繫於經營者之一身，以故熱心與注意，均較公司組織為優。然以資本及信用有限之故，事業之範圍不免狹小，從而大企業經營之組織，不能適當。又經營者之盛衰存亡，即可影響於其事業之本身，此其短處也。惟大體上能發揮個人企業之所長，而防其短，亦有足存在者。餘詳「公司商業」及「企業」條。

【個人要據】(Private bill or Mercantile Bill) 又稱曰商業要據。乃對於銀行要據而言。即由某商人簽出，由銀行或其他之商人照兌之要據也。此種要據，計分三種：●銀行承兌之商業要據，如承兌銀行之信用確實者，可以圓滿流通。●押匯要據，即以貨物為擔保簽出之要據也。●普通商業要據，此種要據，無貨物擔保，又無信用保證書，純由私人發出，除其關係人外，於買賣上不易流通。

【個人經濟】(Individual economy) 即個

人主義之經濟組織也。通常與社會主義經濟組織相對而言。個人經濟，乃各個人對於自己之物質生活，由各人自己負責；社會主義經濟，則社會對於各個人之物質生活負責保證。前者之個人之經濟活動，不受社會機關之束縛，而後者則須受社會機關所支配也。

【個人權】即私權。詳「私權」條。

【倍給制生死合險】養老保險所應支付與被保險者之金額，於保險期間完了後，加倍付給是也。餘詳「養老保險」條。

【倍數】某數能被其他數整除，則某數為他數之倍數。如8為2或4之倍數。

【倒店貨】又稱關店貨，係倒店時將存貨拍賣之也。零售店中有藉收買倒店貨以做生意者，進價非常低廉，賣出仍照市價，往往獲利倍蓰。第買進時須具特別眼光，熟悉市場情形，方免危險，否則買易賣難，致使現資闊淺，亦演倒店之慘劇，不可不慎。

【倒帳】商店放出之帳，因債務者之發生事故，以致無收回希望者之謂。

【倒閉】即商店停止營業之謂。

【倒匯】又稱逆匯，或稱退匯，為銀錢業匯兌用

語。參看「逆匯」條。

【候車室】(Waiting room) 旅客候車之處。所。小站多以入空間兼用，大站則另行設置，有頭二等與三等分設者，有男女分設者，亦有依上下行之路線而分設者。候車室之在車站之內者，謂之站內候車室，其在月臺之上者，謂之月臺候車室。

【借入公債票】即銀行因特殊情形，向其他金融機關，借入公債票以爲周轉者。今則此種情形發生甚少。各銀行會計科目中鮮有用之者。

【借入款】爲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向外界借入之款項均屬之。按銀行遇金融緊急之時，難免發生提取存款情事，同時未到期之放款又不克收回，乃向同業借入款項，付以薄利，俾資挹注。自另一方面觀之，銀行間彼此有同舟共濟，維繫信用之義務，故銀行界中借入款項，頗爲習見也。

【借入資本】(Borrowed capital) 在事業經營上，或經營之開始，其資本有由他方借入者，是謂借入資本。其以自己之財產爲資本者，謂之原來資本。公司所起之公司債，即借入資本之最著者。借入資本有多少永久

的意味，與臨時通融而借入者，其性質自不相同，故其資本當爲經營事業，或擴張事業之用，非應用於不能生產之事業者也。餘見「公司債」條。

【借方】(Debit side) 亦名收方，英文名簡書爲(Dr.)，乃貸方(Cr.)之反對。在簿記法上無論依何理由，凡入於自己之手者皆爲借，記於借方欄，我國舊式簿記，每將帳簿分爲上下兩格，上格記收，謂之來帳，其名雖殊，其意義正同也。

【借方財產】(Positive form of property) 屬於事業會計上之資產之謂。對於貸方財產言，即貸借對照表上屬於資產部分之財產也。詳「營業財產」條。

【借主】(Debtor Dr. Borrower) 簿記學上之借方也。與貸主爲對待語。詳「貸借」條。在民法上有消費貸借之借主，貸主，使用貸借之借主，貸主；消費貸借時之借主，自當事人之他方，有償或無償受取金錢或其他之消費物，而由貸主交付之者，使用貸借之借主，自當事者之他方，無償受取非消費物，而亦由貸主交付之者也。

【借本處】即由政府設立對於小本經營之商

人，借與資本，貧農借與種子、肥料、錢之金融機關也。此種借本處，有時由地方慈善團體組織，如北平之借本處是。但以政府設立者較多。一九二九年九月上海特別市政府公布「鄉區貧民借本處細則」施行貧民借款。規定借款分兩種：(A)一般貧民借本；(B)農民借本。一般貧民貸款以五元爲最高限度，分十期攤還，以五日爲一期，利息八釐；農民借款，其借款入祇限於耕種五畝以下之貧農。其借款多少以其所耕地之多少爲比例，規定每畝最多借款一元五角，限五個月內分二期攤還，第一期利息六釐，第二期利息四釐。凡欲借本者須先行填寫借款證書，詳填姓名、住所、用途、金額、家庭狀況，如係農民，並須填明上期收穫狀況，審查後，邀同保證人具保借款。

【借券】一稱借據，或名借票。即借錢時所立之字據也。此種字據，僅爲債務者對於債權者，確認其債務存在之證書，不得輾轉流通，式如左：

式一 銀行貸款借券

立借券某人 今憑保人某向(某處)

銀行借到銀 元整訂明 息按每百元 起息準於 個月期

屆時本利清還如有拖欠歸保人某賠償恐後無憑立此借券為據

年 月 日

立借券人某 加印圖章
保人某 加印圖章
見 證某 加印圖章

式二 私人借券

立借券某今因正用借到

某某先生銀 元整按月 起息準於 年 月 日本利如數歸

還決不延誤特書此借票為憑

年 月 日

立借票某 押
見中某 押
親筆無代 押

【借差】(Debit balance) 試算表中借方

之和大於貸方之和，其差額當在借方之謂也。如現金借方合計五千元，貸方合計四千元，其差額一千元，即借差也。

【借商錢】政府向商人借貸也。唐德宗時，兩河

兵費不支，從陳京之請，行借錢令。大索長安商賈所有貨，意其不實而加撈捶，民不勝苦。有被迫縊死者。長安如被寇盜。又搜括儼櫃(即今日之當舖)質錢，及蓄積錢帛粟麥者。百姓因之罷市。

【借款利息】(Interest payable) 與放款利息為對待語。即對於借入金支付之利息也。詳「利息」條。

【借貸價值】同現金價值。詳「現金價值」條。

【借項】即借方也。詳「借方」條。

【值】謂價值也。

【值百抽五】為我國關稅自主前與各國協定之稅率也。凡進口貨物之從價者，皆每百元抽稅五元，謂之值百抽五。

【倫敦】(London) 英國都。跨泰晤士河(R. Thames)兩岸，距河口六十哩，為世界第一

大城。河上有大橋十餘座，最著名者為倫敦橋，長九二八呎。河下並築隧道數處，以便交通。中以泰晤士隧道為最有名，長一千二百呎。全市可分內外二大部。內部為倫敦城及城區，即國都所在。外部為近畿各市鎮環集之區。總計占地可七百方哩。內部又可分東西二段。東段市肆繁盛，為商業中心。西段為俱樂部、劇場、官署、議院、貴邸及王宮所在地。近畿左側，泰晤士河之北岸，則為工廠區。造船所及船渠等甚多。各處街道整齊，行人如蟻。各種建築物，無不堂皇富麗。工業發達，藝術益精，各種物品，均有出產。尤以製造布疋

衣服、機器為最盛。鐵道交錯，有如蛛網，中有數線，築於地下。其交通之便，可以想見。

【倫敦大條】即倫敦銀市所發售之條銀，上海稱為紅毛條。作長塊磚形，其重量約在九八〇至一一九〇盎斯之間。其成色大都為〇

九九八，即每千分中包含純銀九百九十八分及雜質二分也。倫敦大條，其表面上均有款式，辨別甚易，例如 A 100, oz. 1120, F 998, 最先之 A 字為起首字母，1〇〇

為號碼，oz. 1120 即重量一千一百二十盎斯，F 998 為成色，即該條之純銀含量為千分之九百九十八，故每磅二四〇英錢

(Penny weight) 中，應含純銀二三九·五英錢，較之倫敦標準銀每磅高一七·五英錢。餘參看「倫敦標準銀」條。

【倫敦市銀行】(London City Bank) 倫敦個人銀行及股份銀行之總稱。此等銀行均係存款銀行，存款額與放款額幾相等，故行中現金甚少。

【倫敦金融市場】(London money market) 與美國之紐約金融市場同，為世界金融市場之中心。國際交易之大部分，均集中於此，以行其交換決算等事。此世界市場之

資金經英蘭銀行市銀行票據經紀人及票據交換所之手，以行其融通周轉之狀態。參看「英蘭銀行」、「倫敦市銀行」、「倫敦票據經紀人」及「倫敦票據交換所」各條。

【倫敦商業會議所】(London Chamber of Commerce) 其目的在發展該地製造工業及商業貿易之運輸，並圖殖民地貿易之進步，製作商業貿易運輸及製造工業之統計，並蒐集各種報告並頒布之。該會議所計

分四十餘部，如麵包及糖果製造部，釀造業部，加拿大貿易部，水門汀部，化學工業部，煤炭部，咖啡及可可部，金鋼鑽及寶石業部，電氣部，東印度中國貿易部等，均其最著者。

【倫敦條款】(London clause) 在海上保險中，締結特別海損不擔保之契約時，非全損或共同海損之特別海損，保險者，本以不負其責任為通例。但在今日，各國皆於保險單

中訂以特約，凡遇船舶之沈沒、衝突、坐礁、及火災等四種之損害，雖屬特別海損，亦仍負填補責任。此項之特約填補，即謂之倫敦條款。

【倫敦票據經紀人】(London bill broker) 從來之票據經紀人，係立於銀行與持票人之間，從事於票據貼現之介紹，而收取手續費。但現今之票據經紀人，則較為進步，除介紹貼現外，並將持票人之貼現票據自行買入，以己之背書，使之轉讓流通，成為票據

上之關係人。亦常背書轉讓於銀行，銀行因收買票據由經紀人之手者，較為優良可靠，故往往將自己所取得之利益，分若干與經紀人。

【倫敦標準銀】倫敦銀市之標準成色，每千分含純銀九二五，餘七五為雜質。故標準銀每磅二四〇英錢 (Penny weight) 中，應含純銀二二三英錢，其計算式如下：

$$\frac{222}{348} = \frac{37}{40} = 925 \text{ 或 } 0.925 \times 240 = 222$$

凡銀條之成色，較優於標準銀者，即須升水。大條銀成色為千分九九八，每磅二四〇英錢中，應含純銀二三九·五英錢，較之標準成色，每磅高一七·五英錢，其計算式如下：

$$\frac{222+17.5}{240} = \frac{239.5}{240} = 0.998$$
$$\text{或 } 0.998 \times 240 = 239.5 = 222 + 17.5$$

標準銀為倫敦官場銀價，故大條銀價，尚須以

該日官價折算也。

【保麥】即大麥也。詳「大麥」條。

【妊】為法國度量衡制重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斤同。參看「公斤」條。

【兼業】(Combination)兼業，可分為二：一、為經濟上之兼業。如因事務簡單力有餘裕之際，兼治其他職務是也。此中又可分為勞動兼業及職業兼業二種。前者可稱之為一時的兼業，例如造貨之際，暫時幫助工頭或其他夥伴而為之勞動是也。後者可稱之為繼續的兼業，例如農家之以養蠶、養雞為副業，或鄉間之瓦匠兼以煉瓦為副業等是也。二、為商業上之兼業。即併各種商業而兼營之，蓋對於專業而言，兼業與專業之利害得失，未易遽判，今先就專業言之。(A)專業者因專心於其事業，竭全力以赴之，可使其事業精通，多得成功之機會。(B)因事務單純，損益之由來易於明白，事業之方針亦容易認定。若為兼業，則一事之損失，足以妨害他事之信用，法律之禁止人壽保險與損害保險之兼業，職此故也。(C)凡為兼業者，顧客於其事業，往往各別視察，如關於甲事業之顧客，往往欲受乙事業之特典，致事業之成果，

不容判別。此其大較也。兼業之利益亦不無可言。兼業可以互補其損益。例如甲事業之損失，得舉乙事業之利益以補之，使年年之收獲，可以均一。一、事業互有閒忙，一方面在繁忙期者，可以利用他方面優閒之餘力以補充之。二、資本經費並可節約。蓋兩事兼營者，不必需兩倍之資本，兩倍之經費也。三、可以有得顧客之利益。四、事業之執行上，利便亦較多，如火災保險公司之兼營倉庫公司，倉庫公司之兼營銀行業等，即其例也。

【兼職】於一種職務外又兼他職之謂。
【凍石】蠟石之別名。我國謂之壽山石，因福建壽山所產最有名故也。為彫刻圖章之用。
【剛白渡】(Compradore)又名康白渡。即買辦之譯音也。參看「買辦」條。

【原支票】(Original cheque)對副支票而言。支票遺失時，出票人往往補發金額相同之支票一紙，名副支票。而稱第一次所遺失之支票，謂之原支票。

【原有資本】(Invested capital)對於「借入資本」而言。凡當營業開始，以自己所有之財產為資金，謂之原有資本。然有時亦可，以勞力或信用為原有資金者，例如兩合公

司之無限責任股東出資於公司時，亦謂之原有資本。

【原告】即提起訴訟之人。每一訴訟中皆有一提起訴訟之人，與一被訴之人。前者稱曰原告，後者即為被告。原告與被告皆為訴訟之當事人。在民事訴訟中，當事人可以不親為訴訟行為，而委託他人代理。此種代理人，稱曰訴訟代理人。訴訟代理人多以律師充之，非律師而為訴訟代理人，法院得以隨時裁定禁止之。

【原來發票】(Original Invoice)代理店接受委託者之定貨時，如由其他地方或其他商人買入貨物，賣主須給一發票，代理店以此發票與自己所作成之購買計算書，一併送交於委託者，其所附由他方給予之發票，即名曰原來發票。

【原始生產】詳「生產」條。
【原始單名票據】即未經背書轉讓之票據也。其信用常不及轉讓票據之堅固。參看「原匯票」條。

【原物】指產生孳息之物而言。例如樹木能結果實，果實為孳息，樹木即為原物。
【原封保管】(Verschlossene Depot)銀行

或信託公司保管寄存品方法之一。由寄託人將寄存物品，打成包裹，或裝入箱篋，加鎖貼封，而委託銀行保管者，銀行既不知其內容，故亦不負擔何種責任，當存戶要求償還時，銀行祇須以同一狀態交付之。參看「保管寄託」條。

【原料】為供給製造一切物品之統稱。

【原料購買聯合】(Raw Material and Store Union) 即狹義之購買聯合也。詳「產業組合」條。

【原產地證明書】(Certificate of origin) 即證明貨物之原產地或製造地之證書也。輸入者受協定稅率利益之時，當添附此項證明書於進口報單中，而呈送於稅關。此種證明書，當由貨物出產地製造者或出口地所在之領事館或貿易事務館作成之，如無此等公署，則由稅關及其他官署公署或商會作成之。其記載之要件，如貨物之碼頭、號數、品名、個數、數量及產出地、或製造地域等，其以小包郵寄進口之貨物，或課稅價額未滿百元者，可無須此項證明書，而仍得適用協定稅率。

【原貨復出口準單】不問水路陸路，凡將碼頭

或關棧間進口手續，尙未辦妥之貨物，而欲再運出口者，謂之復出口。其報關手續，須先作成出關棧復出口報單二通，填明各項，連同裝貨單與提單呈出於當地之稅關關棧，權受其檢查，而請領「原貨復出口準單」。將此準單送於關棧驗貨員核對後，即可起運出棧。

【原匯票】(Original bill) 即匯票發出後，即行貼現，未曾一次簽字轉讓之謂。凡匯票之信用堅固者，可作多次之轉讓，故未經轉讓即行貼現之匯票，大抵信用薄弱使然。故其價亦較廉。當匯票發出之時，另作同樣之副匯票，以備匯票遺失時之用，而稱其前發之匯票，謂之原匯票。

【原業主】設定典權或抵押權時，指不動產之原有人，謂之原業主。

【原價】(Cost) 本來之價值也。有二種：一商業上之所謂原價，即購入貨物之本值，參看「買入原價」條。二工業上之原價，包括原料工資固定費等之謂。參看「成本」條。

【原價計算】(Cost accounts) 即成本計算。詳「成本會計」條。

【原幣】為銀行簿記用語之一。指未經折合本

位幣之各種貨幣而言；因以原有之幣價記帳，故稱原幣。如舊日之銀兩是。

【原輸入報單】(Post entry) 英國對於進口外國貨之報關手續，如為先入關棧之貨，可毋須付納稅金，惟欲付進口稅領取貨物之際，乃須於本船入港之前，為輸入報告之手續。此時如難知其正確之件數、重量等，不妨依船提單等之船積書類，記載其重量容積之大體，繳納進口稅額三分之一。俟本船入港，貨物卸陸之後，再核其秤量之確數，作成正確之進口手續書，再繳付稅金之餘額，而後領取貨物，前此之輸入手續書，謂之初輸入報單，此次之進口手續書，謂之原輸入報單。

【原權】即依法律當然發生之權利。此種權利不俟他人之侵犯即已存在，又稱第一權。例如所有權是救濟權，即原權受損害後發生之權利也，又名第二權。例如甲有房屋一所，為乙所毀壞，甲對於乙有要求賠償權，即為救濟權之一種。又救濟權非俟原權受損害時，不能存在，此其所以稱為第二權也。

【哥平哈經】(Kopenhagen) 丹麥國都。在西蘭島東岸，臨三達海峽，為該國之第一都會。

第一軍港，亦第一工業地也。出產物以陶器與手套爲最著，陶器清麗雅致，尤爲世所稱道。商業亦頗繁盛。

【哥斯德爾黎加】(Costa Rica) 中美洲之共和國。在尼加拉瓜之南，巴拿馬之西北，西臨太平洋，東濱大西洋。西元一四九三年，爲哥倫布(Columbus)所發現。地勢西北及西南有二半島及二海灣，西部爲高原，多火山，森林茂盛，東部低卑，河川交錯，農產豐富。輸出以咖啡、香蕉爲主，椰子、玉蜀黍、甘蔗、米穀、番薯、木材等次之。礦產有金、銀、家畜多牛馬。

【唐山】山名，亦稱堯山。在河北唐縣北豐潤縣東南，當開平之東，產煤有名。

【唐奉行】日本古代之對華外交官。足利義滿之世所設，專掌外藩之贈遺通信貿易等事務。自我國明代統一後，有筑紫商人肥富者，由明返日，說以明日修好之利益，義滿聽之，遣使贈賄物，明帝封義滿爲日本國王，與以入國許可證百枚，獎勵進貢通商，此後中日交通頻繁，貿易大盛。足利氏委大內氏專掌對明貿易事項，當時日本之進貢船，除進貢品而外，兼營輸出貿易，其當時輸入我國之

主要品爲倭刀、扇子、屏風、漆器、瑪瑙、銅、硫黃等。其首先任唐奉行之職者，爲飯尾氏。

【唐家環】卽中山港。詳「中山港」條。

【埃及】(Egypt) 爲非洲古國。位於北非東部尼羅河之下游。此河發源於維多利亞尼亞安撒湖，沿途併合各支流，縱貫埃及中部，注入地中海。上游有定期之洪水，每於夏秋之交，水量驟漲，泛溢於下游兩岸，遺多量之肥土。冬季水退，卽成豐沃之原野，棉穀、沙糖、菸草之屬，出產極盛，故希臘史家謂「埃及文化出於尼羅河之賜」洵不誣也。近年又於埃斯汪(Aswan)設閘，調節水量，灌溉尤便。惟河岸以外之地，多屬不毛，僅沙漠中有波斯棗、香蕉等產品。本國人民，約千二百五十萬。以含族中之埃及人，與閃族中之阿刺伯人占多數。含族中之埃及人，卽手創「上古世界文明中心」一者之遺裔。與其他各族，悉住於尼羅河之沿岸，多奉回教，事農業或畜牧，教育尙鮮進步。舊爲土耳其之屬國。歐洲大戰時，改爲英吉利之保護國。未幾，卽獨立。今爲君主立憲國，都城曰開羅(Cairo)。

【城市放款銀行】城市銀行之專以供給抵押借款及減少投資者之危險爲職責者。其宗

旨爲●供給抵押借款，舉凡一切不動產或抵押品均徵集之，其放款種類亦至繁夥，所收抵押品則交信託公司保管，然後用銀行名義發行債票，換進巨額之資金；●減少投資者之危險，城市放款銀行，既將巨額抵押品存諸信託公司充作基金，發行債票，則投資者買入此項債票時，非特有穩固可靠之抵押品爲之保證，並可借發行債票公司之信用爲第二保障，故對於投資者危險之減少，誠非淺鮮。

【城市銀行】(City bank) 爲商業銀行之一種，專於城市間經營一切商業銀行業務者。其所在之地，往往與該地商工業發生密切關係，可以互相利用，迨至今日，城市銀行遂有傾向專門化之趨勢。

【城門山鐵礦】距南昌西南三十五里，去南潯鐵路三十里。鐵質成分佳者約在百分之六十以上，儲量約六百餘萬噸，其中有一部分爲漢冶萍公司所有。

【夏布】(Gaza cloth) 亦稱麻布。以苧麻、大麻、黃麻等爲原料織成布疋，專供夏季衣服之用。夏布織造全恃手工，屬於家庭之工業。凡湖北、湖南、四川、江西、江蘇、福建、廣東諸省

均產之；其最著者當推福建、廣東、江西、湖南、四川五省。福建之南安、安溪、永春三縣，乃閩省夏布織染中心，每年出品約十五萬擔。廣東之夏布出汕頭附近各縣，尤以揭陽、潮陽二縣最著，品質推為第一。有抽絲夏布者，細巧且似花邊，他處無之。臨川、崇仁、萬載、宜黃、廣昌為江西夏布主產之區，輸出上海各埠，為數頗鉅。而萬載夏布，宜黃夏布，久享盛名。湖南夏布業分佈於湘資、沅、三江沿岸各地，歲產五十萬疋，集中於瀏陽、醴陵、長沙、衡州、常德，原料良好，品質自高。四川夏布產於彭水、重慶、內江、江津、大邑、榮昌、隆昌等縣，以川麻為原料，輸出長江下游及國外。論其品質，分粗細、漂白三種，細而漂白者為上品，粗而淡黃者價廉。夏布消費最大之國首推朝鮮，次為日本，新加坡等地。

【夏曆】即太陰曆。夏朝用之，故名。我國於北京政府時代已用新曆，因習慣難除，未能一律奉行。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始厲行新曆，今用夏曆者已不多見。

【套利】交易所用語。意與「套利」同，參看「套利」條。

【套利】交易所用語。即先買現貨，同時賣出期

貨，以取其差額利益之謂也。例如證券市場，其定期交易，因有墊款關係，於同一時間同一種類之貨，其遠期之價格，恆比現期或近期之價格為高。例如五月一日本期之市價為六十元，下月期（即六月期）之市價則為六十二元，現貨則為五十九元，則有餘資者可為套利之買賣，即立時以五十九元之市價買進現貨，同時以六十二元之市價賣出六月之期貨。買進現貨後，收藏至七月底，即將此貨交出，照成交時價格，收入六十二元，交割了結。此種買賣，不受市價漲落之影響，雖無大利可圖，但亦無虧損之累，且有相當之利息可得，為投機市場之最穩重方法也。

【套進】(Hedge) 交易所用語。預先賣出之物，恐其價格將來騰貴，復將其買入之謂。

【套頭】交易所用語。意即先進後出也。在金屬交易所中之所謂套頭，乃指「套買」或「套賣」標金及外匯之買賣者。例如套做標金及日匯，照該所交易規定，得以日金四百八十元作標金一條，以當日匯豐外匯掛牌日

隨市價為標準，折合國幣，另加鑄鑄費銀二兩，以作了結。若遇此項折合與當日標金市

價不相符合時，則可套做以圖獲利。依當時相差情形，或出賣標金，買進日匯，或買進標金，賣出日匯，於日匯與標金兩者之間取其差額，以為收益。此項買賣稱曰套做，為套做交易者稱曰套頭。

【宮市】皇室之購物也。唐德宗時，凡宮中市物，以宦者為使，謂之宮市。先是，宮中市外間物，由官吏主之，隨給其值，迨以宦者為使，恆白取其物，不還本價。商賈有良貨，皆深匿之。每勅使出，則皆撤業閉門。

【宮津港】日本商港之一。在北海宮津灣內，水深而無風浪，航行北海之船隻，常寄泊於此，商業頗盛。

【宰羔皮】羔皮之一種。產於甘肅一帶，亦為綿羊之皮，惟宜在冬月長足後殺而取之。宰羔之毛粗而長，且多花紋，皮板有如桔皮，以堅結者為優良。

【家宅危險】(General or dwelling risk) 凡家宅中之洋燈、漏電等，足以引起火災之危險者，皆稱為家宅危險。承保火險者，以此種危險為測定火災危險標準之一。

【家庭工業】工業之範圍狹小，僅以家族或少數之職工從事者，謂之家庭工業。例如婦人

利用裁縫之技能，而為縫工之勞動；有餘暇之男女，利用其特有技能從事於各種手工業皆屬之。

【家庭簿記】(Household book-keeping)

即家庭所用之簿記。通常一家經濟之變動不大，故無須使用複記法，用單記法或折衷法之紙片式簿記最為便利。每家置備三種即足應用。○為有年月日摘要，計算科目，收入支出，剩餘六欄之金錢出入帳。○為有年月日摘要，金錢出入帳頁數，進出五欄之分類帳（作為正帳）。○為收支一覽表。

【家畜保險】(Livestock insurance) 家畜

之疾病或死亡，於農業者之損害甚大，以填補此項損害為目的之保險，謂之家畜保險。法蘭西、德意志、瑞士、比利時、諸國俱行之。日本及我國尚未通行。家畜保險有下列種種：○家畜生命保險。即保險家畜之死亡，或於必要時撲殺之，而填補飼養者所蒙之損失。○家畜災害保險。即所以保險家畜之因災害而死傷者。○家畜火災保險。即保險家畜之因火災而燒死者。○家畜運送保險。即所以保險家畜在運送中受傷害者。其他尚有關於種馬或賽馬之馬匹，因不堪使用而至

損害者，保險者予以填補。又有所謂屠殺保險者，即因供人類食料而屠殺之家畜，經衛生警察檢查，認為不合格，因而受損害時，保險者予以損害之填補。

【家族共產體】(House community) 指營

共產經濟之家族而言。原始時代，一大家族中包含多數夫婦子女以至奴隸而組成一大家族，每家人口常有數十人乃至數百人，家族成員共任勞動，以其生產行共同消費。此種形式在俄國之南部及日本之北部尚有存者。

【家族經濟】(Family economy) 為最古之

經濟狀態，以同一血統之家族為一經濟團體，無論動產與不動產，均為家族所共有，而其所需要之物，自為生產，自為消費，雖家族之內因老幼男女之分而分行業，但其消費仍歸於共同。在此時期內各經濟團體不相往來，交換行為自無發生，故學者稱此時期為孤立經濟時代。又以其自給自足之故，又稱為自足經濟時代。

【家產目錄】(Stated) 私人之財產目錄。簿

記法上記載私人土地、建築物、傢具、公債、股票等之一覽表也。其效用不惟藉知資產額，

且於承繼讓渡，或為借款之抵押時，大有用處，惟必須預先向官署登記，始能發生法律上之效力。

【家蠶】家庭中飼養之蠶，別於野蠶而言。通常

以桑葉飼養之。家蠶盛產之地，為江蘇、浙江、廣東、四川等省。

【容許法】設以一定之條件，容許個人各自定

其關係之法也。至於入此法律範圍之與否，則一聽其人之意，但既入範圍則必遵守其一定之規則，不復能聽其自由矣。例如不結婚者，固有不受法律之限制，既結婚則必依法律之儀式舉行婚禮。公法帶強行性質，私法帶容許性質。

【容量】謂某器物內部之容積。

【容積】同體積。詳「體積」條。

【射的法】廣告文字創作上之重要方法。即就

貨物披露之旨，按人類之常識與其理會力，以適當之辭藻善為推演，俾深入於讀者之心，發生信服之念，而入於購買之途。此項推演之辭藻，須因物而施，例如所售為食物，則當述其原料之有益於人，製造之清潔，味美之適口等，擇其一端而申述之，以為正體，亦可另擇一二點以為陪襯烘托，惟須數陳事

理，善爲警說，最忌大言炎炎及怪僻淺陋之文字。

【射線】算學名辭。任意位置之立體，自其一切之點，向眼引諸直線，此諸直線謂之射線。

【差】(Balance) 凡金額或長度重量等之數量，有兩個存在之時，兩者比較，由大數量減小數量，所餘之額謂之差。

【差別關稅】(Differential duty) 見「關稅」條。

【差額】(Balance) 或稱尾數。凡帳戶借貸兩方合計不等，則兩者之間必有差數，此項差數即差額也。

【差額交易】爲交易所中主要之交易，即契約當時之價格與契約履行當日之價格之差額，彼此授受之謂也。此種差額之授受，計分三種：①最初以現物授受爲目的，但於履行日，買方或賣方如不履行時，對於其差額須以現金賠償。②不以現物授受爲目的，而以差額授受爲目的者。③或以現物授受，或僅以差額授受，任對方之選擇者。

【差額商業】一稱投機商業。德語則謂之 Differenzgeschäft。我國譯爲此名。詳「投機商業」條。

【差額試算表】(Trail Balance or Balance) 即總帳中各項總帳之借方總額與貸方總額相減之差額之謂也。餘詳「試算表」條。

【帶】詳「幫」字各條。

【座位票】(Place Ticket) 爲客票之一種。旅客需要特別座位時，除購尋常車票外，須另購此種座位票。

【庫平】乃前清康熙時所定衡量銀兩重量之標準，以便於收納課稅者。當時規定十黍爲錢，二十四錢爲一庫平兩，在中日條約中規定每一庫平兩等於三七·三一二五六格蘭姆。庫平標準衡器前清時爲戶部所保管，入民國後則移於農商部。民國四年一月權度法公佈後，規定庫平一兩等於〇·三七〇一公兩。

【庫存券】爲銀行發行兌換券會計科目之一。凡逐日兌換券收付總數及庫存款數，概歸此科目。

【庫存簿】銀行簿記之一。每日將收支之金額，兩相除去，所餘之存庫現金額則記於庫存簿，俾知每日所存金額爲若干。

【庫金緞】花邊之一種。爲南京之特產，多用爲

戲裝及帽子之邊緣。因需用不多，故此業不甚發達，其製法以絲爲緯，以金銀線爲經，交織而成，故甚悅目。

【庫頁島】即樺太島。詳「樺太島」條。

【庫倫】地名。外蒙古之首邑，濱圖拉河傍。蒙古人以此爲聖地，或稱達庫倫(大市街之義)，又稱蒲合德庫倫(聖市街之義)。所謂「庫倫」者蒙語城圈之義也，或書爲「苦另地」。踞土謝圖汗北部，圖拉河流灌其間，汗山屏列其南，帶水懸險，形勢雄勝。曩時蒙古最尊之喇嘛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活佛)居之外蒙之首邑，而政治宗教之中心也。市街在邱陵上，分爲三部：一爲宮殿區，有活佛宮殿、俄國領事館、兵營、教會等。民國初年活佛抗命，率蒙古王公組織政府，宣佈獨立，自稱爲全蒙古之主權者，即以此區爲全蒙政廳所在地。二爲喇嘛區，位於宮殿區之西，有諸寺院，喇嘛住此者極多，內地人在此開店鋪者亦不少。此地又稱西庫倫，或西營子。三爲買賣城，即商業區，又稱爲東庫倫或東營子，與西庫倫之間，約隔十五里。位於宮殿區之東，商店林立，物產屯集，華商多集居焉。地當張庫汽車路與庫恰汽、鐵路之衝，驛道縱

橫，交通四達，南至張家口，北至恰克圖，均有汽車相通，將來張庫庫恰二鐵路交會於此，內外交通，當更便利矣。清咸豐十年，依中俄續約，允俄人在此貿易，貿易品以牛、馬、羊、駱駝及內地之布帛、茶葉、雜貨為大宗。清時設辦事大臣於庫倫，總理通商外交等事，後以蒙古獨立被逐，至民國四年，取消獨立，政府始派都護使於庫倫。民國八年，蒙古活佛願撤銷自治，於是改設籌邊使，於民國九年，又改為庫烏科唐鎮撫使。嗣以活佛又不受命，旋即獨立，今已無我國官員之存在矣。

【弱農業】為強農業之對立語。即在同一面積上，其投入生產費，比較少數之謂。投入較少之生產費，其收益亦當然減少，自不待言。

【弱體保險】(Insurance for impaired lives) 人壽保險公司，通常多選取健全的被保險者，而於虛弱或已罹某種病症者，則拒絕之。惟弱體之人，使其向隅，亦非得策，乃以適當方法，對於羸弱者或疾病者，就其危險程度，定以相當之保險費，使彼等亦得入壽保險之利益。今弱體保險，雖尚未能一般成立，固已有一部之實行，如以保險費之增加，契約年限之縮短等，保險其平均體格以下

之被保險者是。

【徐州】地名。清徐州府治，今為銅山縣治。城瀕舊黃河，為南北來往之要道。自津浦鐵路二鐵路交會於此，遂握魯豫蘇皖之關鍵，而為淮北之第一重鎮。從來南北有事，必於此一決勝負。民國十一年，自行開為商埠。東北有賈汪，產煤極多，有專於運煤之輕便鐵道，接津浦路之柳泉站。江蘇省之惟一大煤礦也。名勝古蹟頗多。縣城東門樓，蘇東坡所謂黃樓也。城南戲馬臺，為宋高祖賦詩之故地。城北有九里山，相傳為劉邦與項羽爭雄之戰場。

【徑】為直徑之簡稱。詳「直徑」條。

【徒弟學校】(Apprentice school) 以教授關於職工所必要之教育為目的，而設立之學校。其修學年限，大抵為二年以上，四年以下，入學年齡，為十二歲以上，其所教授之科目，為關於職業有直接關係之科目及修身實習、圖畫、數學、理科、國語、體操等。

【恐慌】(Panic; Crisis) 恐慌可別為二：一、指災荒而言，如饑饉、地震、海嘯、颶風、瘟疫、蝗災、戰爭等。二、指經濟界之恐慌，前者之恐慌，乃偶發之事件，且多出於天然，非人力所能

挽救。後者之恐慌，則由於現代經濟制度中之矛盾所發生，其進行及期間，宛如有一定之規律。關於恐慌之解釋，經濟學者各持異說，然普通皆以恐慌之發生，乃由於生產過剩，及資本固定而來。在現代社會之生產，純由企業者觀察價格競爭間探知市場消費之種類、分量、變動等，以從事生產，此種探索常含有投機性質，不免發生誤測，且生產競爭上常以利用新的生產方法以取得勝利，而新生產方法之使用，往往不能預測，所以在社會全體關係上常發生生產品突然之增加，其結果致生產量超過消費量，因而發生生產過剩之現象。在自由競爭制度之下，技術之發明及進步，乃必然之現象，因當生產者相互競爭之際，除資本之大小及管理巧拙之外，須利用更為進步之工具或機械，使能費較少之勞力，獲更大之結果。換言之，即欲以勞動力及生產力之發展，直接使成本低廉，間接即打倒競爭之對手也。然投下於機械或工具之資本，成為固定資本，生產者利用機械愈多，則固定資本愈大，因而致失卻生產伸縮之自由，雖市場沈滯亦難於縮小其規模，蓋放置機械而不用，無異

固定資本變為死資本，殊與營利之目的大相違背。故在此種形勢之下，生產者不特不能縮小範圍，且或擴大其規模，利用薄利多賣之方法，打倒其競爭之對手。故投下固定資本愈大，直接足以發生生產過剩，間接則足以誘起恐慌也。生產過剩，產物滯銷，金融緊迫，於是工場停工，失業增多，商店倒閉，農村生產之原料堆積，購買力大為退減，全社會之經濟為之紊亂，而陷於恐慌狀態。餘詳「恐慌周期律」一條。

【恐慌周期律】(Periodicity of crisis) 現代社會之經濟恐慌，常依一定之階段進行，學者名之曰恐慌周期律，其進行如下圖



恐慌發生之後，工場停工，勞動者失業，商店倒閉，農產物堆積，物價下落，購買力減退，全

社會之經濟陷於不安，在此時生產者不敢冒險從事競爭生產，更或縮短生產至最低限度，金融界不敢輕易放款，小企業倒閉，市況入於異常蕭條，此即所謂沈滯期，沈滯期逐漸推移，生產者因在恐慌期限制生產，過剩生產品，逐漸銷罄，創痛漸平，購買力漸次恢復，依照供給需要之法，物價逐漸騰漲，生產者以有利可圖，乃開始復行種種競爭，貿易頻繁，生產品需要增多，由是勞動者失業驟減，同時因生產物激增，原料漲價，農村之購買力回復，更或因勞動 force 被雇主所爭購而致工資上騰，全社會之經濟表現活潑圓滑狀態，此即所謂繁榮期，既入繁榮期，生產者又復競爭生產，生產量超過消費量之時，又復發現生產過剩現象，而誘起恐慌。

【恐慌點】(Panic point) 兌換紙幣之信用，與正貨準備額成正比例，準備金中之正貨金銀塊，有價證券之數愈多，則紙幣之信用愈固，若準備金中之正貨金銀塊，有價證券愈少，則紙幣之信用愈薄，如準備金中之正貨金銀塊，有價證券減至某一限度，即能引起恐慌現象，此種限度謂之恐慌點。
【恩惠日】即放寬日。詳「放寬日」一條。

【息單】(Coupon) 此為附於公債證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為充支付利息用之小券，到達支付時期，可以免除支付請求書或收據等之煩勞者。預行印刷於證券之中，至支付期日，乃按紙截下，送於發行者或代理支付者，便於收受現金。至如股份公司之紅利，因無一定支付金額與支付之時期，自無附此息單之必要。即利息摺也。存款於銀行或合股組織之商店，每年分派利息，持往領取之手摺，謂之息單。

【扇】(Kind) 夏季納涼之具。普通應用者，分紙扇、團扇、葵扇、羽毛扇、蒲扇數種。其中葵扇、紙扇二項，并有輸出國外者。每年輸出總額，常達銀二十萬元左右。

【挨森】(Easen) 德國普魯士邦 (Prussia) 來因省 (Rhine Province) 之市。在本省東北境，杜塞爾多夫 (Düsseldorf) 之東北十九哩。為煤礦富饒之地。世界最著名之克盧伯 (Krupp) 鋼廠，即設於此。

【挪威】(Norway) 歐洲王國。在斯坎第那維亞半島之西部。以斯坎第那維亞山脈與瑞典分界。其地雖處歐洲之極北，然因大西洋暖流之調劑，氣候夏涼而冬溫。國中漁業，稱

世界第一，漁夫十一萬人，漁舟三萬隻，魚類之主要者，爲鱈、鯧、鯖。主要漁場，多在西海岸。秀特、斯尼斯與塞爾和峽灣間，鱈產以銀爲最著。林產亦盛。工業則以製造火柴爲主。全國商船，達七千三百餘艘，以與人口比較，實居世界之最多數。以噸數論，亦僅亞於英美德三國，而居世界第四位。蓋以國內木材及水產物之輸出最盛，不可無多數船舶供其使用也。

【捐】稅之一種。原有義捐之意。如普通所謂捐款是。漢文帝時，邊地納粟拜爵，爲捐之起源。其後納費捐官，常爲國家財政窮乏時救濟之策。清咸豐時，復設一種特別稅，名曰捐釐，亦稱釐金。例如米一石捐錢五十文，其稅率甚低，在人民視之爲小額，而政府集之所得頗鉅，甚爲便易，故行之。其後推而至於房捐、旅館捐、戲劇捐、筵席捐、妓捐、豬捐等，層出不窮。乃由義捐而成爲強制徵收，人民苦之。自民國二十三年經濟會議後，政府始通令各省，實行廢除苛捐雜稅，今各省已有實行者。

【捕獲不保險】(Free of Capture and Seizure) (F. C. S.) 此爲記載於海上保險單條項之一規定。凡船舶被捕獲或扣留

之時，保險業者不負其責任也。

【效用】(Utility) 指功效也。經濟學上所謂效用，係指財之效用，能滿足人類之慾望。參看「價值」及「效用漸減律」諸條。

【效用漸減律】(Law of diminishing utility) 經濟學上之一種法則。其意義即效用常因量之增加而減少之謂。換言之，即某物之增加量與其效用適成反比例也。如人類於饑餓時，與以食物一盂，則其味彌甘，再與之則其味漸減，若三四與之，且不能下嚙矣。故其量愈增，其效愈減。此種定律，即經濟學上所稱爲效用漸減律也。

【效用廣告】與獎許廣告相似。惟其目的則在歷舉貨物的用途，而不在言詞上之獎許，故多用極整齊的字句，或將效用分爲一二三等項，以醒眉目。效用廣告的標題，常用幾大特色，特點、功用、主治、特徵等字樣。

【旁提安那克】(Pontianak) 爲荷領婆羅洲之首府。在本島西岸卡浦亞斯河之下流。係自由港，船舶出入甚多，貿易繁盛。附近有金剛石產地。

【旅行互助社】(Traveller's Aid Society) 爲美國各地慈善婦女所組織之會社。其目

的，在於保護無經驗之旅行者，解決貧窮婦女之困難，以及保護幼童及私逃者之旅行。對於外國移民婦女，必要時，護送至到達地點，代覓棲身處所。

【旅行支票】(Travellers cheques) 銀行專爲旅行者之便利而發行之支票也。旅行者於首途時，將其旅費存入於與各地有連絡或設有支店之銀行，由該銀行發給是項之支票，以免去攜帶現金之笨重與危險。

【旅行社】(Travel Service) 應旅客之需要，而代爲解決旅行上困難諸點之業務也。凡代售客票、預定牀位、搬運行李、發行旅行支票、代辦護照、嚮導、計畫路程、發行旅行刊物等事，均爲旅行社之重要業務。旅行社之在歐美各國，多由鐵路、輪船公司，及政府協助而成。情形至爲發達。然在我國唯一之旅行社，僅中國旅行社 (China Travel Service) 耳。該社設總社於上海四川路，而於各大商埠設立分社。

【旅行保險】此項保險，以對於旅客身體上之損傷而支付一定之保險金爲目的者，亦傷害保險之一也。十四世紀之頃，歐洲人士，崇奉宗教之熱烈，頗達極點。隻身長途赴聖都

耶路撒冷而參拜者，不可勝數。途中恆有遇土耳其人或阿拉伯人之襲擊殺害，或被捕為奴隸者。是陸海上保險事業，方當盛行，海上保險業之保險者，遂亦一併承受此等危險，使旅客於出發前，先交付保險費，倘遇被捕等危難，當即給與賠償金，如或遭死亡，則給其遺族扶養之金額，此等保險，實為今日人壽保險，或旅行傷害保險之濫觴。詳見「傷害保險」條。

【旅行信用證】(Circular letter of credit) 一名遊歷信用證。發行之銀行以此信用證交與所持人，介紹於其國外目的地之銀行，并保證所持人之信用，可收買其根據此證發出匯兌之票據者也。故持有此信用證者，任憑遊歷何國，苟信用證上有指名之銀行，即以一定之金額為限，發出票據可在該行兌取現金。於旅行者極為便利。參看「信用證」條。

【旅行員日記】公司商店遺派之旅行員，或係推銷貨品，或係調查市場，要必具有一定之目的，故任此職者，應將其目的所在，製作日記，以為他日作旅行報告之藍本，謂之旅行員日記。

【旅行客票】即輪船公司或鐵道業者為旅客參觀博覽會或遊覽名勝所發行之客票也。同時為旅客之便宜計，另有領導者以便指明一切，如近日之遊杭專車之車票，或遊普陀專船之船票是也。

【旅行票據】(Circular note or circular check) 亦稱國際支票。即於旅行時至任何大埠，均可付款之票據也。其法即於銀行發行旅行信用證時，同時領取與支票相似之票據，將來如須用款，即可隨時兌取現金，較之信用證之發出票據，尤為便利。此項票據，常分十鎊十五鎊二十鎊多種，儘其所有之金額分為若干紙，需款時祇須任意裁下，行簽字蓋章之手續，即可售與所到地之銀行，易取現金。參看「旅行信用證」條。

【旅行費用清單】職員因公外出時旅費之報銷也。凡職員旅行之前，通常先向會計科領取旅費，歸來時應將領取之旅費核實報銷，并黏附可以證明用款之收據等。在規模較大之公司，職員外出，大抵按其身分規定每日旅費若干，故開清單時，不可不依此為標準。

【旅行業】凡代旅客謀旅行上之便利，經售國

內外各種車票船票航空票，代客運送行李，或兼營與旅行有關之銀行業，及其他關係旅行上一切事務之商業，均為旅行業。

【旅行業註冊暫行章程】民國十九年九月公布全文十八條。凡營旅行業者，須照本章程呈請註冊，資本總額至少須國幣十萬元以上。發行旅行支票，國內外小額兌之銀行業者，其資本總額，至少須二十萬元以上。經售船票、航空票及兼營與旅行有關之銀行業者，應將註冊事項備具副本，呈經鐵道部咨商交通部及財政部核准註冊。

【旅行經紀人】周旋於船主與旅客之間，為之接洽購票等事，而取其手續費者，謂之旅行經紀人。凡各大商埠多有之。

【旅行護照】即旅行證。由自國官廳發給，用以證明旅行者之身分及其旅行之目的者。若作國外旅行時，則須由該國駐於出發國之領事發給護照，以便到達後之呈驗。

【旅客列車】列車之專載旅客者。鐵路規定旅客列車次數之多寡，恆視沿途人民之需要，及旅行人之繁簡為標準。依其行駛之速度，有特別快車、尋常快車或郵政車、慢車及混合列車之別，依其行駛之區間，則有區間車、

直達通車之分。

【旅客名冊】我國海商法上所稱之旅客名冊，乃船舶上應備文書之一種。內中記載旅客之姓名，於到港時交與主管官署者。

【旅客行李】詳「行李」條。

【旅客車票】(Passenger ticket) 簡稱客票，為旅客付價乘車之憑證。其種類，隨運輸之發達情形而異，大別為本路車票 (Local Ticket) 及聯運車票 (Through Ticket) 之分，而聯運車票，又有國內 (Domestic) 與國外 (International) 之別。本路車票之起訖站，均在同一路線之內，多用單張硬紙票，聯運車票為自此路之一站至他路之一站之車票，有單張硬紙票，及聯票本兩種。

【旅客船】即客船。詳「客船」條。

【旅客運送】詳「運送契約」條。

【旅客運費】詳「運費」及「鐵道運費」條。

【旅費】(Traveling Expense) 旅行時需要之費用也。在簿記上屬於營業費帳，以之為獨立之會計科目，列入損失帳而處理之。

【旅順】地名，在遼東半島之南，黃海北岸之第一軍港也。港口兩山交抱，門戶天成，港內水大而深，能泊多數軍艦。清光緒二十四年，與

大連灣並租於俄，日俄戰後，又為日本續租。今租期已滿，仍為占領。南滿鐵路直達於此。

【旅館住宿證】(Hotel coupons) 旅行者，於每達一地時，輒須付給旅館之宿費，恆有不便之感。於是於出發之前，預付款於各地旅館，有特約之輪船公司或鐵路局或旅行社，由其對於有特約之旅館發行一種證券，以謀旅行中手續之簡約，是項證券，即謂之旅館住宿證。

【時效】即依時之經過及法定之條件而取得或喪失權利之謂。分為取得時效及消滅時效二種。取得時效者，因時間之經過而取得權利之謂也，如以所有之意思公然和平繼續占有他人之不動產者，二十年取得其所有權。消滅時效者，依時間之經過喪失其權利之謂也，如債權三十年不行使消滅其債權是。又時效中尚有所謂即時時效者，乃指一有行為即生效力而不需經過若干時間而言，原非時效之一種，惟因學者間有承認之者，故亦得稱為時效。

【時效中斷】即因法定之原因，使其發生前所經過之時間，歸於無用之謂。其發生之原因，為起訴、請求及承認三者。中斷之時效，與未

進行之時效相同，將來若再計算時，應不將其計算在內。

【時效停止】即因法定之原因，一時停止其時效之進行之謂。與中斷不同。中斷者，不再繼續計算之謂也。停止者，則於停止之原因消滅後，仍應繼續計算。例如時效因起訴而中斷，則訴訟撤回後，即應從新計算。若因不可抗力之妨礙而停止，則於不可抗力消滅後，仍應繼續計算。

【時價】(Quotation) 市面商品之價格由於供給與需要之經濟法則而決定，供給多需要少，則價格低落，需要多而供給少，則價格昂騰。其所謂時價者，即指市場價格因時而異之意也。

【書信夾】(Bill Book or Book File) 亦稱置信具。為臨時保存書信之用，俟答復以後，即可歸檔。

【書信號數】(Letter reference number) 商用書信之左方，往往編列號數，此種號數，有按自己發出信件之順序一貫編號者，有按來信之人分別編號者，各視其性質定之。井於各頁上綴以阿刺伯碼，使其次序不致凌亂。例如發出信件所編之號為天字五號

複寫於複寫簿之第二頁時，則於該書信記入「天字第五號第二頁」之號數，受信人對該書信如有覆答，亦並記明覆答第幾號來書之旨，此為通例。

【書信摘要】(Docketing) 摘錄書信中之提要也。蓋商業書信，往來繁多，當局若一一檢閱，將不勝其煩。於是收件者先將每信之大意摘要記錄之，而將該書信折疊為同等之大，封面除摘要外，並記發信者之住址、姓名及發信之年月日，以便於檢查，是謂書信摘要。

【書信摘要簿】(Schedule Book) 即由外部發來之書信摘要其要項之簿冊，為書信整理法上所必要者。簿內於書信之號數、發信者之姓名、住所、書信之目的及內容，皆當記載之。

【書信複寫簿】(Letter copying book) 即收藏複寫信件之簿冊也。在用壓控複寫器之時，不能不用雁皮紙，但用最新複寫器者，則不需之。惟近來多用華文或英文打字機，此簿用者漸少。

【書信整理法】(Letter filing) 商業書信，動輒牽涉法律問題及利害問題，故有嚴重

整理之必要。整理收發書信之方法有種種：(一) 依到着時日之順序而整理之，迨至多量時，則編綴之而附以目錄，歸入檔案，此一法也。或就各顧客分別整理，或不如區別而概括整理。依後者方法，當適用所謂 Cross Reference 之方法，即將來信附以號數，就各顧客之來信順序，編列號數而存置之。此法頗簡單，亦極通行，惟其不便之處，則在於日後難以檢查，在書信繁多者，不能適用。(二) 為依 Pigeon Holes 之方法，即用無抽斗之木箱，中以 A B C 或甲乙丙等區為數部分，就來信各依區別折疊而存置之，上面加以白紙，附記來信之摘要，如發信者之姓名、發信管轄之郵局名，以及受信月日，與夫書信內容之要旨、回信之發送等，稱此謂之 Pocket。依各姓名之頭一字之筆畫順序為之整理。此法比諸第一法較為進步，但遇書信衆多時，於整理上仍感不便。(三) 為記入書信簿之方法。此方法並非將書信原件整理之，必併用其他方法，乃克有效。(四) 為依 Filing Cabinet 整理之方法，此向來所稱為 Channon System 式者，即此是也。此式用具之主物，為一種特殊之器具

施以適宜之裝置，中有許多抽斗 (Cabinet File Drawers) 并有附屬之穿孔器 (Perforator)，各將來信之一邊，軋穿兩小孔，插入於抽斗中，此等抽斗，附以索引表 (Indices) 及包皮 (Cover)，前者為記入要件之空白紙，如每一抽斗中，收存每一顧客來信之際，即記其種類及要件於空白之上，如一抽斗中收存數顧客來信之際，則各為索引，以便檢查。後者則為一厚紙所製者，以為書信之保護，同時將書信移於 Binding Case or Transfer Case，并記明其自何年何月日迄於何年何月日，及箱匣 (Case) 之號數，以便搜檢。此法比較進步，惟其用器價殊不廉耳。又近來檔案方法，日新月異，如最近之垂直字母檔案、杜威氏檔案、字母檔案諸法，為數甚多，是在運用者各視其宜而採用之。其他尚有所謂書信收發簿 (Letter Record)，亦為必要之件。至於書狀之複寫，從來皆用壓控複寫器 (Copying Press)，惟近來則更有簡便複寫器 (Copier) 及新式打字機之發明，益形便利。

【書信簿】(Letter Book) 記錄所發送之書信電報等之簿冊也。凡書信之號數、日期受

信人發送者，並摘錄其內容，以供後日參考之用。

【書面擔保】以正式書面通知對方，承認保證之責任者，謂之書面擔保，蓋別於口頭擔保而言。我國商人素重信用，向來盛行口頭之擔保，今則法律之觀念漸深，凡為保證人者，例須以書面承認擔保，而用口頭擔保者已不多見。

【書記】商業事務室工作人員之一種。凡打字、速記、擬稿、繕寫等，均為其所司之職務。

【書證】謂以文書為證。文書之於訴訟程序進行中作為證據方法，而有證據力者，稱曰證書。證書有公證書私證書之別，所謂公證書者，乃官署公署及官吏於職務上依法定式樣作成之證書，而私證書則為公證書以外之證書。舉證時應將其提出。原本之證據力最大，繕本節本亦可提出，惟必須釋明不能提出原本之理由。

【栗】(Chestnut) 為落葉喬木。幹高四五丈，葉作箭鏃形。初夏開花。實有殼甚大，殼外有硬刺，其仁可食。各省均有栽植，盛產於河北之良鄉為最佳。山東之滋陽，安徽之寧國，以良鄉所產者色、香味最佳，惟真良鄉栗因求過

於供，每不能運銷鄰省。

【校對】(Proof) 即於印刷品排好後，考查其有無錯誤之手續，通常於文稿印出後為之。凡廣告文件及一切印刷品，皆須行校對之手續。

【校對電報】(Collated Telegram T. C.) 發報人欲知所發電報，是否正確無誤，以傳送於受報人，得請求電報局校對其電報。此時電報局通信時，發收兩局間應將全部電文，反覆校對，校對費為通常電費之四分之一。

【株欽鐵路】自湖南之株州至廣東之欽縣，計長八百哩，為我國擬築鐵路之一。民國五年，曾與美國裕中公司訂約借款，建築衡州至南寧，豐鎮至寧夏，寧夏至蘭州等路，英、法、日等國以與其權利衝突，遂易原約，並以此一路之權予之，測量既竣，終以歐戰中止。

【拷紗】以南洋所產之一種拷皮染成之香雲紗，色黑如漆，或略帶褐色，有光澤。夏日製作襯衣，涼爽宜人。參看「苧綢」條。

【核對】即「核對」條。【核對】謂對正文文件之錯誤也。文件中最忌有錯誤，故於作成後必核對一次，而由負責核

對之人簽名蓋章。其有錯誤者，應改正之，若不幸而於核對後發現，負核對之責者，即應受相當之處分。

【根號】指 $\sqrt{\quad}$ 而言。如 \sqrt{a} 之平方根，書作 \sqrt{a} ； $\sqrt[3]{a}$ 之立方根，書作 $\sqrt[3]{a}$ 。左肩之小數字，謂之根數。

【根德】(Gand or Ghent) 比利時東法蘭斯德省 (East Flanders) 首府。當斯刻爾德河 (Schelde R.) 及立士河 (Zys R.) 合流處。地面支離，分為二十六島。上跨橋梁二百七十座。製造以棉布、麻布、肥皂為主。種花業亦甚著名。

【格耳聶次】(Garnets) 俄升。係蘇俄度量衡制一乾體容量名。每格耳聶次計合我國標準制三·一七九八二一公升。

【格拉斯哥】(Glasgow) 英國蘇格蘭拉罕爾克郡 (Janark) 之城。在愛丁堡之西南四十七哩餘。臨克來德河 (Clyde R.) 兩岸。英國第二大城。蘇格蘭工商業之中心也。建築整齊，街道寬廣。其教堂在歷史上最有名。格拉斯哥大學，創於一四五年。附近多煤鐵礦，造船為極大之工業。製鐵業亦極重要。出品有汽管、汽鍋、機關車機器等。他如紡織

化學品、紙張、玻璃、瓷器、染色、釀酒等業亦甚盛。

【格林蘭】(Greenland) 丹麥屬地，在北美洲東北部。除澳大利亞外，為世界最大之島。其最長處約一六五〇哩，最廣處約八〇〇哩。內部皆厚冰，成為高原，向東西傾斜，形如冰山。氣候嚴寒，自十月至五月間，交通恆因冰雪而阻止。海岸灣汊衆多，中部皆不毛之地，人跡罕至。東海岸居民，多係哀斯、波摩族 (Esquimos)。動植物概與北極相同。以麝、銀鼠、狼、狐、白熊、獐、鹿、香牛、北兔等為最著。穀類僅南部有之，產有麥及馬鈴薯。居民村落僅略見於西海岸，多業漁，捕獲海豹業亦盛。

【格倫】(Medical Grain) 為蘇俄度量衡制藥權重量名。每格倫計合我國標準制六二〇〇八九一六公絲。

【格納法禮券】(Gella system) 商人應顧客之請求，接受其貨款，而發給以無記名式之禮券，以便其用以購貨物，此種禮券即稱之為格納法禮券，亦可稱之為貨物購買證，類似我國近日商店所發行之禮券。持券者於購買貨物時，隨購買時之物價計算，且又

為無記名式，得彼此轉讓贈與。但我國商店禮券之使用範圍，只限於發行之商店，在歐西諸國，如德國、意大利、瑞士等，其發行貨物購買證之商店，彼此同盟，彼此代為兌換貨物，於是貨物購買證之效用增大，而使用之範圍益廣。但同盟之各商店，或一月一回或一月數回將代收之購買券彼此交換結算，此種方法，即名曰格納法則。

【格蘭姆】即克冷。詳「克冷」條。

【桂全鐵路】自廣西桂林至全州黃沙河。長約三百〇六里。宣統元年，曾集資設局籌辦，嗣以革命中止，為省有擬築之路。

【桂郴鐵路】自廣西之桂林至湖南之郴州，約長四百五十里。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桂梧鐵路】自廣西之桂林至蒼梧，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桂邕鐵路】自廣西之桂林至省城邕寧（南寧），計長約八六〇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桂貴鐵路】自廣西之桂林至貴州之貴陽，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桂圓】一名龍眼。中醫定為溫補之品。盛產於福建之莆田（興化）、廈門、晉江（泉州）、

龍溪（漳州）及廣東省，而以莆田所產者最著。樹為常綠喬木，宜植於亞熱帶，果實殼黃色，鮮者肉白如水晶色，乾者變黑色，中有巨大之圓核。近年輸出額，常達銀十萬圓左右。

【桂圓肉】桂圓去其皮核，剝下其肉，色黑味甘，有溫補之效。

【桃沖山鐵路】由安徽繁昌之桃沖山至荻港，計長七哩，係民有已成之鐵路，專為運輸桃沖山鐵礦之用，建築於民國六年。

【桃沖山鐵礦】在安徽省繁昌縣蕪湖上流荻港南五哩之山中。民國三年發現，翌年得部許可，開掘一部，五年更擴大採礦區域。鐵質大部分為赤鐵礦，一部分為磁鐵礦，其品質與大冶鐵礦相做，埋藏量約五六千萬噸，現為裕繁公司所經營，有四十年之開採權，曾與日人之中日實業公司締結買礦契約。其礦石供給日本之八幡製鐵所。

【案羔皮】為病羊之皮，毛頭甚佳，惟圍茸無力，不耐久著。產地為甘肅寧夏大廟五佛寺新堡子永昌縣及新疆巴里坤地方。

【案頭日曆】(Loose-leaf calendar) 日曆可置於案頭者，事務室中應備之。其上附有

備忘錄 (Memorandum) 者，係供高級職員寫字樓上之應用，無備忘錄者，係供書記員司事等所用。

【桐油】(Wood oil) 油之一種。其原料為桐樹之果實，入釜焙之，以搾取其液體者。桐樹係落葉喬木，屬大戟科植物，高約二丈，葉潤，春時開淡紅花，果實綠色，至秋成熟，狀似瓶壘，曰箱子，外皮內殼，色暗黑，殼內含子約六七粒。有梧桐、白桐、海桐油桐之別，惟油桐之實可搾油。桐子皮色深者油量足，淡者油量少。主產區為四川、湖南、湖北、貴州、廣東、雲南、江西等省。以產地言，有川油、襄油、南油三種。川油品高，出四川及川黔界上，其中集中於萬縣者曰萬篋，涪州者曰涪篋，合川、達縣、三匯場者曰合篋，敘州者曰敘篋。襄油品質最低，出漢水（襄河）上游陝鄂交界之處，經老河口輸出下游。南油更分南河、北路、中路、雜路四種，均出湘西及湘黔川三省邊境。又自其品質分之，有秀油、洪油、光油、黑桐油、白桐油五種。秀油出四川省秀山縣，洪油因產於湖南省沅江上游之洪江（今會同縣治）故名。油濃質黏，冬不凝凍，上品也。光油之色褐黑，品質燥強，黑桐油，即老油，色黝黑，品質

稀薄。白桐油，即金油，淡黃色或淡褐色，輸出海外頗鉅。桐油用途，在國內以塗抹船隻農具、器具、門窗，並製油衣、油布、油紙、雨傘、雨鞋等外人利用其價廉物美，製造假漆、防水材料、橡皮代用品及種種化學工業。在市場上，運銷各國幾成獨占，無競爭者，而美國為最大需要國。每歲輸出海外約八九十萬擔，值銀二千餘萬元。

【桑港】(San Francisco) 即三佛蘭西斯哥。

詳「三佛蘭西斯哥」條。

【桓寬】漢汝南人，宣帝時，累官廬江太守。博學善文，著有鹽鐵論十六篇。

【柏油】(Vagetable tallow) 為烏柏實搾取之油。烏柏為落葉亞喬木，屬大戟科植物，高可二丈餘，葉潤如卵形，端為尖形，夏月開小花，呈黃白色，實秋熟，其油分皮油、子油、木油三種。皮油為烏柏實之白皮，蒸出之油，為白色乾質之結晶體，熱至華氏表百十五度則溶解，含有 Glycerine 及脂肪酸，可製肥皂蠟燭、子油（一名青油，又名梓油）為由核中搾出之油，在常溫度為黃褐色液體，用以燃燈，內地消費最多。木油為由皮核混合，搾出之油，色淡黃，為不乾質之柔軟結晶體。

熱至華氏九十度則溶解，亦適於製造蠟燭及肥皂之用。產區為湖北、四川、貴州、湖南、廣西、安徽、浙江等省。每年輸出歐美各洲者，年達銀三百餘萬元。惟近年之輸出，漸有衰退之象。

【氣象電報】各地天文臺報告氣象之電報也。須經交通部核准發給執照，方可拍發。

【氦】(Helium) 讀如亥，非金屬原質之一。一八六八年簡生 (P. J. C. Janssen) 於日球光帶中檢知之，故又名為氦。一八九五年蘭舍 (Ramsay) 研究鈾礦中之氣體有氦，始設法製成，為無色無味無臭之氣體。原子量三·九九，質輕僅亞於氫，其沸點為攝氏表零下二六·七度，最難液化，與氦差同，一九〇八年恩來斯 (H. K. Dewar) 以攝氏零下二六·八度始以之變為液體，空氣中所含之氦，為二十五萬分之一，具孤僻性，不與他物化合，通過電光則放鮮黃色，又天然煤氣之井中，亦常含氦氣，今美國所產之氦，即由是搜集。氦之最大用途，為用於飛船之氣球，以代氫，其優點有三：一、不受空中雷電之影響，而致飛船之隕落；二、與飛船發動機發出之氣體接觸，而不致有危險；三、較氫氣之

擴散力弱，不易走漏，上升時之持久力，約比氫多三分之一。今美國軍用之飛艇，已一律用氦代氫，將來製氦增多，并擬用於商業飛行之事業。

【泰儀鐵路】自江蘇之儀徵至淮陰縣，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浙江地方銀行】(The Chekiang Provincial Bank) 創立於清宣統元年，名浙江銀行。民國十二年改組，始更今名。資本總額三百萬元，實收資本一百萬元。經營銀行倉庫、信託、儲蓄等業務，兼有發行兌換券之特權。總行設於杭州。

【浙江建業商業儲蓄銀行】(Chekiang Kien Yieh Commercial & Saving Bank) 創立於民國二十二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信託、倉庫、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杭州。【浙江省】簡稱浙省。古名越。位於長江下游之南。北濱太湖，與江蘇接界，南接福建，東瀕東海，西與安徽、江西二省毗連。面積三十一萬七千九百餘方里，人口約二千一百萬，為我國幅員最小之省分。氣候溫和，雨澤時行。出產豐富，絲茶尤著於世。交通四達，杭州、寧波、

溫州均已闢為商埠。省會設於杭州。

【浙江實業銀行】(Chekiang Industrial Bank) 原名浙江銀行，前清宣統元年所創立。初係官商合辦，民國四年改組為浙江地方實業銀行後，股本定為一百萬元，分作一萬股，官六商四，仍係官商合股之局。民國十一年官商分離，為純粹商辦。現在實收資本已達國幣二百萬元，總行設於上海，內設總管理處。該行原有發行鈔票權，民國四年與中國銀行訂立領券合同，將自己發行鈔票收回銷燬。近年增設國外匯兌部，并附設儲蓄處，完全獨立，歷年盈餘，悉充公積。據民國二十一年終報告，公積一項，已超過資本額以上。資產總額，合計四三、九七〇、一六五元。

【浙江興業銀行】(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創立於前清光緒三十三年。由浙江鐵路公司發起，股本原定一百萬元，先收四分之一。民國三年，浙江鐵路公司收歸國有，該行即將鐵路公司所附股份招請他商承受，現在股份已收足四百萬元。經營銀行、儲蓄、信託、保險等業務。原設總行於杭州，上海為分行之一。民國三年移總行於上海原有

發行鈔票特權，辛亥革命，滬漢不寧，兌現提存應付裕如，故信用日著。民國四年，與中國銀行訂立領券合同，並將該行發行鈔票悉行收回消滅。嗣因領券未能照約領足，至民國十年，業務日臻擴充，遂向財政部呈請繼續發行，其發行制度與營業完全劃分，係極端獨立制度。該行除辦理一切銀行業務外，兼設儲蓄部，資本另撥，會計獨立。據民國二十一年終報告，公積金達二百二十六萬餘元，資產總額達八六、六六五、四一二元。

【浙海關】為海關之一。在浙江寧波。因道光二十一年中英江寧條約而設立，有鎮海分關一處。其每年徵收銀額，約自五十餘萬元至七十萬元。

【浙皖鐵路】自杭州迄於浙皖交界處之昱嶺，關約長二五里，為浙省擬築鐵路之一。

【浙贛鐵路】自浙江之杭州至江西之九江，共長四百七十哩，為國有擬築之鐵路，今已開始建築。

【浚浦捐】詳「濬浦捐」條。

【浦口】地名，位於津浦鐵路終點，臨揚子江北岸，與南京隔江相望。有汽船聯絡京滬鐵路與津浦鐵路之交通。民國元年自行開為商

埠，倉棧林立，市區整齊。惟以貼近南京，僅爲商旅過路之地，實南京之外港也。市肆之盛，未能與下關頡頏。其地有韓信臺，爲著名古蹟。

【浦延鐵路】自浙江之浦城至福建之南平縣，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浦東商業儲蓄銀行】(Poo Tung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創立於民國十九年，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經營信託、儲蓄、銀行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浦東製鐵所】製鐵業工廠之一。爲上海和興公司所經營。有三十三噸熔鐵爐一基，每年所產銑鐵約一萬數千噸。

【浦東鐵路】自江蘇南匯縣之東溝口，至金山縣之金山衛，亦名滬金鐵路。現有有軌汽車道二：一由周浦鎮至南匯縣，一由慶寧市至川沙縣。

【浦信鐵路】國有計劃中之鐵路。由津浦南端浦口起，至河南信陽接平漢路，長三百五十英里。其起點在浦口北約二十英里之烏衣鎮，西北行貫通各重要地方，實爲有希望之線路。民國二年十一月英國系之華中鐵路

公司與交通部訂立三百萬鎊之借款契約，一部已動工開築，後復因事停頓。

【浦寧鐵路】自江蘇之淮陰縣至江寧縣，長約四百五十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浩罕】(Kokand) 俄屬中亞細亞商市之一。當達什干之東南，據西爾河上流要地。製紙織絹業甚盛。

【滙】即海里。詳「海里」條。

【浮存】錢莊業用語。即往來存款之謂。按浮存佔錢莊存款之大宗，猶往來存款之謂。通常各錢莊每屆年頭，就原有及新開可靠戶頭分送存摺，開始往來，以便商家憑摺存款，取款時亦可使用支票，利息最低以三元計，並以九五折算。

【浮缺】錢莊業用語。即活期放款之謂。按是項缺銀佔錢莊放款之大宗，其放款於各商家也，得隨時增損其金額，或竟索回已放款項，雙方可無糾紛。至於放款利息，按往來存息照加，並以四元五角爲底碼。

【浮船渠】(Floating dock) 見「船渠」條。

【浮貨】(Flotsam) 所投之貨，飄浮於水面者之謂。即船舶在航海途中，遭遇海難之際，爲共同利益之故，舉所載之貨物一部或全部

投諸海中，而浮漂於海上者之謂。惟外國所稱爲「特列里克」(Derelict) 者，則不僅指浮漂於海上之貨物而言，凡船舶或舢板等之浮漂亦皆包括之，其在英國凡發現海上浮漂之船舶，須即報告於所謂「魯意會」(Lloyd's) 而使各船船長負其責。

【浮標】(Buoy) 俗稱浮木。通例以薄鐵板作成之，漂浮於海上，內部空虛，外部施以種種采色，以爲某種之標準。依其用途，有航路浮標 (Warning Buoy) 與繫船浮標 (Anchoring) 之別。前者所以使航海者知航路之危險，後者所以知繫留船舶之處者也。航路浮標，通常多用鋼索，連結於暗礁淺灘或沈沒船之所，以資指示之用。爲內外航路一般之標的，爲航海中最重要之物。繫船浮標，設置於如何位置，當依港灣之狀況及船舶出入之多寡而決定之。其使用惟限於定期船，對於使用浮標之代價，當付納一定之浮標使用費。

【浮標使用費】(Buoyage Fee) 見「浮標」條。

【浮標稅】(Buoy Dues) 此爲交通稅之一種，對於航路浮標所課之稅也。航路浮標，本

爲航海之安全計而設立，爲一種公用物。凡享受其利益之船舶，於入港之際，自當分擔其設備用費。此項課稅法，通例按船舶之噸數而徵收之，其爲額極微。餘見「浮標」條。

【海上人壽保險】(Maritime life insurance) 此爲十三世紀時，歐洲所行人壽保險之一種。當時造船術及航海術均尙幼稚，航行時不僅有風浪等危險，且有海賊劫掠之危險，故海員從事航海，幾等於以生命作孤注。當時之作海上保險者，不僅保險船舶及貨物之遇海損等事，且並兼理海員之人壽保險，以爲副業。

【海上危險】(Perils of seas) 海上發生風浪或其他變故，致被保險之船隻受損，擱淺或沈沒，皆屬於海上危險。若因使用關係而遭損失，則以使用毀損論，承保海上危險者，不負賠償之責。實言之，海上危險係指危險之屬於天然，而與人事無預者。

【海上委棄物】(Derelict) 漂流於海上之物，不能知其爲何人之所有者，此爲航行船舶當危險之際，所有者投棄其貨物於海中，故隨波浮沈，他人莫能知其爲何人之所有者，悉謂之海上委棄物。詳「浮貨」條。

【海上法】(Maritime Law) 亦稱海法。卽關於海事一切法律規則之總稱也。分之爲公海法，私海法，及國際法三種。其占私海法之大部分者，卽海商法也。公海法爲關於海事之公法的法規之總稱。國際海法，卽規定各國在海上捕獲封鎖等相互間之關係者。世界之海法史中，其最初已具法典形式者，厥維呂底亞海法 (Lex Rhodia)，此海法蓋編之於地中海中一小島名呂底亞者，集當時之海上習慣，行之於地中海一帶，能使羅馬皇帝有「朕，支配陸地者也，呂底亞法，支配海上者也」之言，卽此法也。今其原本已亡，惟散見於羅馬法及其他各處而已。其次如孔塞拉多特謀 (Consolato delmare) 爲記述中世紀地中海一般海商習慣之書籍，關於捕獲之規定，最爲完全，惜不詳其編纂之時期及場所。再其次若羅爾德奧列昂 (Role de Oleron) 則在大西洋中之奧列昂小島所編，廣集當時行於大西洋之習慣，並採用行於地中海之習慣而纂成。又若威士比海法 (Wichy) 則爲第十五世紀之頃，在波羅的海中，瀾特郎島之威士比地方所編纂者，蓋集北海波羅的海所行之習慣

及判例而成。其他在意大利，則有阿馬爾希法 (Tabula Amalfitana)，在法蘭西則有庫頓多拉買爾法，在德意志，則有漢薩同盟法，皆所以統一關於海事之法令。現今各國海事法令之模範，卽爲一六八一年法國路易十四所成之海令 (Ordonnance de Marine)，其公法的規定，至今尙有效力。在英國則自施行克倫威爾航海條例以來，隨貿易主義之變遷，屢經改廢。至一八九四年，乃以商船條例爲現行法，蓋公私混合之大法典也。德國現時之海商制度，僅仿英法兩國之制度耳。日本關於海商法，前在商法第五編規定之關於海事諸種行政法規，逐漸完備。其主要者爲船舶法、船舶檢查法、船員法、引水人法、海上衝突預防法、航路標識條例、船舶信號法、救命具取締規則、開港規則、航海獎勵法、造船獎勵法、造船規程等，均爲海法之主要法。我國今日則有海商法、船舶法、船舶載重法、船舶登記法、商港條例、商辦造船廠註冊規則、交通部海員管理暫行章程、交通部商船職員證書章程、交通部船員證書章程、交通部船員檢查章程、船員檢定暫行章程施行細則、交通部航政局船舶碰撞

糾紛處理委員會章程、交通部航業公會章程、中華海員工會組織規例等。至於海上法之法典尙未編纂也。

【海上保險】(Marine Insurance) 卽海上運送保險，關於航海中發生事故而填補其所遭損失之一種保險契約也。英國對此意義之解釋較廣，其所謂海上保險，包有造船中之危險，新造船進水之際之危險，碇泊於港灣川河中所起之危險，而陸上之危險，如與海上之危險相關連者，亦當填補之。惟他國所謂海上之危險，則與此等危險全然區別，須準用法律關於海上保險之規定，或準用保險證券之約款，惟各就此等危險設詳細之特約以行之。海上保險所當有之目的，爲貨載、船舶、運費等利益上希望之較大者，其他如冒險借款、海損債權、船員報酬及薪給等，不能爲其目的。海上保險業者，所當擔保之危險種類，各國之規定不一，習慣上多列舉於普通保險證券之上。船舶保險 (Insurance on Hull or Block) 則爲保險船體、機關及船員等，分定期保險 (Time policy) 及航海保險 (Voyage policy) 兩種，定期保險，不逾一年之期間，航海保險，

則就每次之航行而訂立。至船舶保險金額，中國惟依習慣，舉其價格，由五折至八折爲限度 (詳見船舶保險證券條)。貨載保險 (Insurance on goods) 則爲保險載運之貨物，依貨載情形而定其保險價額，蓋船當危險之際，或不免於投貨，其價額難於證明，或因包裝不完全，亦易發生損害，故其價額當以裝船時其地之價額，與該船貨載及保險所需之費用等而定之。其保險金額，率以保險價額之全部付之。運費保險 (Insurance on Freight) 卽運費後付之保險，依今日一般習慣，則舉總運費及爲此而投保所必需之費用等併合而保險之，以爲常例。尙有所謂預期利得 (Imaginary-profit) 者，乃預計貨物安然到着於目的地，賣出後所當得之利益之預算額之謂。通例多與貨物一併保險，但亦有單獨訂爲契約之目的者。至海上保險所有當行填補損害之種類，約有三種：①爲單獨海損保險 (With average—W. A.) ②爲單獨海損不保險 (Free From-particular average—F. P. A.) ③爲全損保險 (Total Loss Only—T. L. O.) 等是也。各詳其條。保險

者所應擔負之危險，可分爲兩種：①因天災及不可抗力者，②爲非如上述者。前者當屬於保險者所擔負，後者則依法律之規定，或依保險證券之約款而負其責。前者所屬，如暴風雨、破船、坐礁、膠沙、衝突及出於不得已之航路變更、火災、爆發、投貨等皆是。至於冒險借款 (詳見其條) 一種，可謂關於海上事故之賭博，其肇端雖不知於何時，但在十四世紀之頃，已行之於意大利之威尼斯、佛羅裡薩諸地。當時惟以貨載之保險爲主，其後至十七世紀之頃，漸見發達，荷蘭及他國漸有保險公司之設立，惟其時交通機關及海運術尙在幼稚，故類多危險，因而爲賠償損害之故而致破產者甚多，至十八世紀之初，英國倫敦所設立之 Royal Exchange 及 London Assurance 兩公司，乃得保其命脈。然而真正之業務，直至十九世紀，乃見發現。

【海上保險公司】(Marine Insurance Company) 卽海上保險爲營業之公司，是也。詳見「保險公司」條。

【海上保險公司代理店】(Insurance Agent) 此卽保險公司之代理人，接受要保

人之投保是也。保險事業發達，此項代理店亦隨之而擴張，分設各地，不僅接受保險契約者之投保，且於適當時機，亦為自己所代理之保險者，將其承受之危險，投保於其他之保險者而為再保險，如在倫敦之代理人，而為外國保險者之代理人，即常為此種再保險。或則單以保險支付之目的，擇重要之地設立保險金支付代理店 (Pay agent) 又其保險之目的，在援助救護遇難，及盡力防止其他危害，而設海難代理店者亦有之。營此業者，必須富有經驗，且平常多準備潛水器、救助船、救助唧筒等。保險者普通對於代理店之報酬，皆從代理店所收總保險費項下，撥出百分之七左右，作為酬金。其他諸費用，亦歸本店支付。其在外國，亦常與此比例上之手續費，其比例如屬不多，則分利益之一部與之。代理店收受保險費時，須即送交於本店，但亦可每月或隔月付與，在外國則以一年匯送三次為常例。代理店之權利義務與代理商之規定略同，如欲置復代理時，須得本店之許可。

【海上保險手續】 (Process of effecting

marine insurance) 海上保險經過之手

續，可分為兩種：●為海上保險與要保人直接訂立契約時，其手續頗簡單。(A) 積貨保險，要保人須將品名、貨物件數、碼頭、保險金額、填補之種類及船名，提出於保險人而協定其保險費，如契約成立，即由保險者將保險證券交付於保險契約者。若為預定保險，則當聲明保險時，所當明示之事項，如為積貨，則須將其名稱、件數、保險金額、船名、航路等之一部或全部（雖尚未詳，儘可先行訂約），若此時，要保人之貨物在出口港裝載時，及在進口港或他地接到裝載通知時，即將關於裝載詳細之事項，通告於保險人。貨物希望利得及運費之保險，皆屬於每次航海之保險，雖在預定保險時，保險人所應負擔之保險金額，亦常有增減，故每次變更（即每一次航海）皆須通知之，俾可計算其保險費。至於船舶保險，多以時訂立，當締結契約時，保險人預先為船舶之檢查，而後可以商訂契約。(B) 船舶保險，所應申告於保險人之事項，為船長之姓名、船之製造年月、日、保險價格、保險金額、航路區域 (Flying limit)、保險費付納之次數等。其保險期間，普通為一年。●由保險經紀人訂立保險

契約時，則視各國保險經紀人權限之大小而異。在英國保險經紀人於履行其介紹之手續，先依保險契約者之目的，及其他保險契約之要件，以口頭或書面 (Broker ship) 為通知，即將 Broker 書於紙片上，自行署名，持之於保險人，得其允諾，即與保險人協定其保險金額，記入於該紙片，使保險者署名其上，稱此即謂之 Broker's slip。保險契約即於是成立。被保險之物，如遭難時，被保險人或其代理人，有將此旨通知於保險人之義務，其應領之保險費，當依遭難之種類而異。在積貨保險，(一) 罹難後，到達目的地者，當於交易之前，將其旨通知於保險人或其代理人，請求認定其損害，雙方合議其損害額（在外國多以專門之鑑定人使測定之，或依被害之程度而附諸公賣），由此以請求保險金。其填補額算定之方法，約有四種，其最通用者，則為 (A) 將被害貨物之賣出價，比較卸載地之時價，以認定其損害額，依此以定保險金額之比例，其公式如下：

不詳價格：保險金額：時價：賣出價

(B) 船長於航海中途，因貨載易於腐敗故

或爲關係者之利益故而賣卻者，卽由保險金額中，除去被害貨物賣出價額之外，而填補其差額，稱此謂之 Salvage loss system。其差額則謂之 Salvage loss in its formula 如左。

海難險之種類

(C) 積貨如屬於共同海損者，則設鑑定人而精算之，見「共同海損」條。(D) 載貨保險之船舶，中途遇難時，其手續分三種。(子) 積貨全損者，普通皆依委付之手續行之。(詳見委付條)。(丑) 雖非全損，而船舶已陷於不能修繕，以致航行中斷者，被保險者固不能免損害防止之責任，而船長以之公賣時，卽可受 Salvage loss 之填補，被保險者於此時以其他船舶到達目的地時，得請求保險人支付其一切費用及其運費。(寅) 船長或運送者以其他船舶，將貨載送致目的地者，被保險者毋須別種手續，其被損害之積貨，可依(一)項(A)之方法計算之，如中途被賣卻者，可依(B)之方法而計算之。貨載之遭難，其損害防止之責任存於被保險者及保險人之雙方，但保險人爲減少被保險者之損害起見，而將貨載公賣時，須與被

保險者協議行之，而船長亦得以職權行其公賣手續。(二)船舶保險。如蒙損害，須卽通告於保險人，由技師檢查損害程度後，作成損害核算書，被害調查書等，提出於保險人，乃得請求保險金額。(1)如船舶單獨海損，當其舉行精算時，其手續當分兩部分。(A)在船舶修繕以前，習慣上除新船外，其他則由技師之核計額中除去三分之一，以爲新舊交換費。(B)船長在避難港加以必要之修繕時，惟由實際之修繕費中除去三分之一之金額以爲補填(此際所需之曳船費或救助費等，不須除去三分之一，概由保險人擔負之)。(2)如在共同海損時，詳見「共同海損」條。(3)在一部保險時，則依一部保險之原則，詳見「一部保險」條。(4)如在委付之場合(詳見「委付」條)被保險者請求保險金，當提出船長之海難報告書，惟事實已特著者，則無須乎此。要之海上保險之手續，較爲煩雜，以故多委託保險經紀人行之，其計算亦委諸專門之精算者(Adjuster)爲多。其餘關於保險費，另見「海上保險費」條。

【海上保險法】此法爲英國曼斯非爾德爵士

(Lord Mansfield) 在一七五六年所訂立。非特爲英國海上保險法之濫觴，卽後此世界各國之海上保險，亦多採取此法。

【海上保險契約】(Contract of marine insurance)

此爲雙務契約，亦爲承諾契約，而非書面契約，故可以口頭或電話爲之。探此主義者，爲英國及日本，英國則因印花稅之關係，採用書面主義，因此在一般海上保險契約，雖爲不要式契約，而實際各國，則根據所謂保險單之一定書式而爲之。我國亦作成保險單，由保險者交付於保險契約者。海上保險契約之成立，有三要件，即(一)被保險利益，(二)危險，(三)保險費是也。被保險利益(詳見該條)須不爲法律上所禁止者，換言之，卽不可不爲有一定之價格，否則涉於一種賭博之類，弊害卽從之而生。危險者，卽指明將來足生危險之事，而屬於危險之已發生或危險之已經過者，經雙方之同意，仍得以訂立契約，保險費則爲保險人之契約代價也。凡此三要件，苟缺一，卽不可以成立契約，因而凡有下列各種情形，契約卽爲無效。(A) 超過保險金額者，其超過之部分(B) 結保險契約時，不陳述其重要之事

實。(C)不受他人委任而訂立之契約。(D)被保險者因舉其保險之目的讓於他人，因而致危險程度有顯著之增加者。(E)因應歸責於保險契約者或被保險者之事由，其危險有特著之變更或增加者（如應歸責於保險契約者或被保險者時，則保險者得解除之）。又航海之變更，在保險者責任開始之前者，亦當然失其效力，即使責任開始之後，對於變更以後之責任，亦不擔負，惟因不當歸責於保險契約者或被保險者之事由者，不在此限。又被保險者因不即發航，因怠於繼續航海，或為航海之變更等，而生危險之變更或增加者，保險者對於其變更或增加以後之事故，不負責任。特其變更或增加，與事故之發生無關係，或因不可抗力及正當之事由者，不在此限。又就積貨或希望利得訂立保險，而變更其船舶者，保險者對於事故之發生，除不應歸責於被保險者或保險契約者外，不負責任。

【海上保險貨物細目】 (Memorandum

clause) 海上保險保單中，恆有物品細目

一條。照魯意會保單規定，大抵分貨物為三類，每類之於承保者，皆有一定責任之限制。

大抵對於魚、穀、鹽、粉、果一類，承保者僅負一般海損之責，而不負特別海損之責。糖、煙、麻皮一類之損失，如在百分之五以內，承保者不負海損之責，其餘一切貨物，包括運費在內，其損失如在百分之三以內，承保者亦僅負一般海損之責，而不負特別海損之責。至於美國之海上保險單，有將貨物之類別，分至一百餘種者，其分類之標準，大抵視貨物之易損與不易損而定。

【海平保險單】 (Marine insurance policy)

此為保險者依被保險者之請求而交付之證券也。保險契約，本非要式契約，原無須乎保險單，惟歷來習慣上，各國皆發行此項保險單，今仍行之。保險單上所記載之約款，通常分為二種，即普通約款與特別約款是也。普通約款，為印刷於保險單上之契約，特別約款則於印刷的約款以外，就所契約之事項，或所印刷的約款之一部，載明其有變更之謂。有時亦屬追加於保險單中者，若於兩者之間，有意義相反之處，則從特別約款。我國海商法，所指定應行記載之事項，略與損害保險所記載之事項相同，即①保險之標的，②所保危險之性質，③保險金額，④

保險費及其支付方法，⑤保險責任開始之時日及其保險期間，⑥保險契約者之姓氏商號及住所，⑦訂約之年月日，⑧保險單之製作地，⑨船舶之名稱、國籍、種類及船長之姓名，與夫發航港到達港，及應寄泊之港名（船舶保險之處），⑩船舶之名稱、國籍、種類、載貨港、上陸港（積貨或預期待得及運費保險之際）等條是也。此外事項，仍不妨記載之。保險單之種類有三：①依保險之目的而區分之，為船舶保險單 (Insurance policy on Hull or Block) 及積貨保險單 (Insurance policy on goods)；②依保險金額之確定與否，而區分之，為確定保險單 (Valued policy) 及預定保險單 (Unvalued of open policy)；③依船名之確定與否而區分之，為船名確定保險單 (Named policy) 及船名未定保險單 (Floating policy) 等（各詳其條）。又海上保險單，為一種流通證券，故得依背書讓渡其保險之目的物及一切之權利。

【海上保險提單】即紅提貨單。見「紅提貨單」

條。

【海上保險費】 (Marine insurance pre-

mium) 海上保險業者對於損害填補之報酬，而向被保險者或保險契約者領取之費用是也。海上保險業者所當受保險費之種類，如對於損害填補之報酬(純保險費)、經營費(附加保險費)、及一定之預期待利益皆包含之。保險者之純保險費以海上之危險為主，依其所能意料者而測定之，惟此水上之危險，亦頗難於預測，當就過去之成績或統計或算數以爲基礎，而同業者之競爭亦不能不加考慮也。保險費之高下，大抵皆以供給與需要爲原則，保險者之供給少時，則保險費必高，反是則低。其他則因再保險共同保險(各詳其條)之存在，費率略有一定。保險費所定之額，依被保險者所可擔負而定，而保險者亦依此而定其危險之填補及經費之支用。至於保險費支付之時期，本以締結保險契約之時立即支付爲原則，但歐美各國習慣至今日尚有可緩諸兩月之期間者。如英國通例，居間人與保險人之間，在一個月間應行支付者，常緩至下月之八日始相授受。船舶保險等以定期間而立契約者，則可使分數次支付，又保險費雖以不返還爲原則，但保險者責任開始之前，

或已斟酌危險程度徵收特別之保險費者，尙可以返還其殘部。保險費支付之地，在保險法上之規定，本當向保險者之本店或代理店爲之，但實際上對於一定之顧客，則往往送與請求書而求其支付，或派收款人往收之。又對於定製品之保險費，則於買主之居住地行其支付。保險費之計算法，以每百元取費若干爲通例，而在我國則作成保險費比算表，送致於顧客，蓋依此表，對於每百元應付幾何，容易對照而計算之故也。英國則每金百鎊而定費若干，對於保險經紀人，則付以百分之五之手續費，每月抄更就其餘額，以一成之折扣付之。(5%, 10% Discount) 經紀人於其中提出一盤，給於被保險者，以爲常例。

【海上保險經紀人】海上保險之媒介者，乃就海上保險之締結，任爲專業而代理之，或任媒介之勞，如保險居間人或保險處理人等是也。我國此等之經紀人尙不多見，更少以此爲專業者。往者所謂船行或於本業中兼代貨主辦理海上保險之投保手續，或與海上保險業者預訂其期限，以自己所處理之貨物而附保險時，僅領受保險費百分之五

之佣金而已。歐洲大陸，以此種媒介爲專業者，則甚多，如彼稱爲 Insurance broker 者，雖類似於我國之保險經紀人，惟此項經紀人或辦理人，不僅取一定之手續費而止，兼負保險契約者之責任，實際與我國不同也。

【海上保險憑摺 (Pass Book)】海上保險公司與顧客締立保險契約之際，爲便利計，亦有一作成一保險單，只用一種憑摺者，謂之海上保險憑摺。其內容於第一頁上列海上保險應行記載之條款，次頁以下，則記入契約成立之各種要件。且此等契約，係依初頁所記載之條款而訂定者。保險者當於此署名蓋印。其爲用即與連綴若干頁之保險單成爲一冊者無異。海外之預定保險，即爲用此憑摺者。總之，此種憑摺之使用，全爲便利顧客所以省卻契約上一一爲確定之申請及發回承諾信等種種之手續也。

【海上旅行災害保險同盟】此爲旅行災害保險之一種。德意志、奧大利、瑞士、比利時及荷蘭等國之保險公司，往往聯合行之。其所發行之保單有二種：一爲海上保單，所以擔保海上旅行，及與此聯絡之陸上及江河上之

旅行中發生災害是也。一為萬國保單，不論海上、陸上、江河上之旅行，或滯留在某國土地中，遭遇災害之時，被保險者皆得受保險金之給付是也。

【海上商業】(Maritime commerce or trade) 即從事於海上之貿易也。詳「海上貿易」條。

【海上條例】一六八一年由英國所頒佈，包括海上保險條例在內。前此一切海上保險契約，皆根據於一般商業之習慣，自此條例頒布後，世界各國海上保險契約之訂立，皆以此為範本。

【海上貸借】(Bottomry; Respondentia) 詳「冒險貸借」條。

【海上貿易】(Maritime trade) 與陸上貿易為對立語。即由海路從事於貨物之買賣也。當昔日交通不便時代，內地與海岸甚少通商，僅在沿海地方，由船舶將貨物作運送貿易之行爲，然而彼時航海及造船術均甚幼稚，又有海賊之襲擊危險，故必先有海商隊或武裝商船隊之組織，然後甫能作沿海之貿易。自後文明進步，陸上貿易與海上貿易同時發達，迄於今日作純然之海上貿易者，已不多見。

者，已不多見。

【海上運送】詳見「海運」及「運送」條。

【海上運貨合同】即船主與貨主關於貨物之運送，雙方所約定之證書也。此合同爲日後之證據，故作成三份，由雙方簽名蓋印，各執一紙，其約定記載之事項，雖有若干條，其最重要者，則爲船舶之運費及貨主之義務。依據本合同對於積貨發行船貨提單。本合同以外之條款，皆根據船貨提單之記載。

【海上衝突】(Collision) 詳「衝突」條。

【海上轉運公司】(Shipping agent) 即立於海上運送人與發貨者之間，就運送人觀之則爲發貨人，就發貨人觀之則爲運送人，以自己之名義經營運送之業務也。

【海上權】(Command of the sea) 亦稱制海權 (Control of the sea) 謂一國之海軍力優於他國海軍力也。有絕對的海上權 (確定權) Absolute or assured command) 與一時之海上權 (Temporary command) 二種。前者不問平時戰時，確保一國海軍力之優勢，充實自國領海之海防，保障領海內之交通，并使本國遠洋船舶之貿易確保安全狀態之謂；後者則僅實行一時之海上權之謂。

【海口保單】(Port policies) 爲海上保險中船舶保險單之一種。其所保之目的，爲船隻停泊海口時所有之危險，至於造船保單所保之危險，雖爲海口危險之一種，但僅屬於造船與修船時之危險，其範圍較狹。

時之海上權之謂。

【海牙】(S. Gravenhage) (The Hage) (The Hague) 荷蘭國都，兼爲南荷蘭省首府。在本省西境，鹿特丹 (Rotterdam) 之西北十四哩。距北海二哩。出產品以金銀製作物、銅鐵及陶器爲著。宮室壯麗，有皇家圖書館，及各種銅鐵製造廠。西元一九〇七年，曾開萬國和平會於此。

【海外郵件截止日】(Mail Day) 郵局對於發往外國之書信包件等物，必定一收件截止日期，使凡從事外國貿易之商人，常加注意，不致貽誤。此種收件截止日之時刻，可於日報上見之。

【海地】(Haiti) 西印度羣島中第二大島。西元一四九二年，爲哥倫布氏所發現。島作狹長形，南北多高山，河流四達。天氣分乾溼二季，因適在熱帶下，空氣不潔，有礙健康。物產以烏木、咖啡、木棉、沙糖等爲主要。島分東西

兩部；東部爲三都明各共和國；西部爲海地共和國。

【海里】(Sea mile)亦稱浬。爲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長度之名。英國一海里，等於我國標準制一·八五二八七公里。美國一海里，等於我國標準制一·八五二四八七公里。

【海防】(Hai-fong)法屬印度支那東京州最要之海口。在河內東南，滇越鐵路發軔於此，扼水陸交通之要衝，商業繁盛。以米輸出爲最多。

【海味行】即專售海產品之商行。凡魚翅、海參、干貝、蝦米、海帶、紫菜之類，均爲其主要販賣物。

【海底電線】(Submarine Telegraphic Cable)電線之布設於海底，以便隔海通信者也。自一八一五年以來，世界各國莫不以此爲最重要之通信具。一八八四年三月十四日，歐美二十六國開會於巴黎，訂結萬國聯合保護海底電線條約。中國於一九〇八年，葡萄牙所開萬國電報公會時，曾派員旁聽，不久亦即加入。現在中國通往世界各國之海底電線，中國自辦者有三支：●徐口海線，自廣東徐聞通瓊州海口。●滬煙沽正水

線，自上海經煙臺至大沽，初由大北公司裝設，拳變後清政府始贖回。●煙沽副水線，由煙臺至大沽之雙線也。以上三線，皆由大北公司代管。此外中國繼承德國所設電線有二支：●青島煙臺線。●青島上海線。此兩線爲歐戰前德國在華所裝設，後爲日本佔去。

華會結果，始照約交還中國。此外中外合辦之海底電線，亦有二支：●青島佐世保線之一部，此爲日本佔領青島時所設，後議定佐世保一端歸日本，青島一端歸中國。●煙大水線，自煙臺至大連，原係俄國所敷設，日俄戰後爲日本所佔領，其後我國交涉，改爲中日合辦。約明自中國領海以內七英里之線爲中國所有，餘歸日本。又外人在中國所辦之海底電線有大東公司之五線：●自香港至廈門線。●自香港至福州上海線。●自香港西貢新加坡線。●自香港大南島線。●自香港海防線。大北公司之四線：●吳淞古勢長崎線。●吳淞馬鞍長崎線。●吳淞廈門香港線。●廈門大南島海防線。太平洋公司所有者二線：●吳淞馬尼刺線。●香港馬尼刺關島舊金山線。法國在華經營者一線，自廈門至海防。日本電報局有五線：●大連佐世保線。●

旅順煙臺威海衛線。●吳淞長崎線。●福州淡水線。●吳淞那普島線。其中大東及大北公司之線，今已由我國收回。

【海底撈月帳】爲上海錢莊所用之會計方法。其目的在避繁而就簡，故於一部份帳目不經過流水簿而逕記入清帳，以省手續。每月月結，對於損益帳，僅作一概數，以爲盈虧之計算，如至年終總結時，與月結不符，則轉正之，故名爲海底撈月。

【海拉爾】即呼倫詳「呼倫」條。

【海軍鐵路】自吉林之海林站至寧安縣東京城，長約一百五十里。爲民有擬築鐵路之一。

【海河公債】詳「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條。

【海洋洲】即大洋洲。詳「大洋洲」條。

【海洋漁業管理局】隸屬於實業部。管理海洋漁業之事務者。海洋漁業我國分爲江浙區、閩粵區、冀魯區、東北區四區。每區設一海洋漁業管理局。各局內部設立總務保安改進三科。并因執行保安事務，設置巡邏若干艘。【海軍支票】(NAVY BILL)支票之一種。僅於英國用之。分二類：其一爲軍艦或製造廠爲買入食料品及其他必要品起見，由海軍部

發行者；其一為發給海軍等之薪餉支票，由軍艦碇泊地發出之短期支票也。如向英國匯款時，購入此種支票，最為簡便。

【海軍補助金】(Admiralty subvention) 關於船舶之構造，在平時可為商船或郵船之用，在戰時可為巡洋艦之補助。關於其特別構造費用，多由政府給與一種補助金，此種補助金，即名曰海軍補助金。

【海員】(Crew; seaman-ship) 指服務於船舶之船長及船員而言。分駕駛部與輪機部二類。駕駛部之海員有船長、大副、二副、三副、舵工、水手長、水手等。輪機部之海員有輪機長、大管輪、二管輪、三管輪、機匠、加油夫、火夫、火夫等。此項海員，依交通部商船職員章程之規定，應領證書者，非領有證書不能服務。在初次被雇為船舶服務者，應於聲請船籍港航政局認可時，同時聲請發給海員手冊。其雇傭之契約，應具三份，除當事人雙方署名蓋章各執一份外，其他一份，連同海員名簿，請船籍港之航政局認可。引水人及航海見習生，亦得視為海員。海員之國籍雖限於本國人民，但在人材缺乏時，為獎勵航海起見，亦得以外國人充任之。

【海員工會】海員所組織之團體。以增進知識技能，發展航運利益，維持改善勞動條件及生活為宗旨者。凡服務於以機器運轉在海上航行，或在與海相通水上航行之商船，年滿十六歲以上之海員，集合五十人以上者，得依照法定程序，組織工會。惟船長、代理船長、大二三副（但內河小輪之大副不在此限）、輪機長、大二三管輪（但內河小輪之老軌不在此限）、無線電員、醫師、其他業務人員等，不能加入。海員工會於最繁盛之商埠，得組織分會，於各商埠或該商船公司輪局所在地，組織支部，支部之下得劃分小組。每組以會員五人至三十人為限。

【海員工會組織條例】詳「中華海員工會組織條例」條。

【海員手冊】由航政局所發給。海員聲請時應按定式填寫，附呈本人相片二張。其領有商船職員證書者，并須呈驗證書，然後由局發給之。

【海員名冊】(Master roll; Crew list) 即記載船舶之海員人數姓名、職務之文書，為船舶必備之書類。海員僱入之時，即填入此簿，連同雇傭契約送請船籍港之航政局審

查；到港時，船長有將其提交主管官廳之義務。海員解雇時，應將此簿送請船籍港之航政局分別註銷。

【海員雇傭契約】海員雇傭所定之契約。依據交通部海員管理暫行章程所規定，應載明下列各項：①契約之有效期間，②航行之種類，③職務之規定，④工資之額數，⑤其他待遇，⑥處罰之事件及其方法等。雇傭契約其期限於航海中屆滿者，以船舶到達第一港後，經過四十八小時為終止。惟船長在航海中，縱其雇傭期限已滿，亦不得自行解除或中止其職務。

【海員管理暫行章程】民國二十年十月一日交通部公佈，同日施行。規定海員之資格、海員手冊之領取、海員受雇及解雇之手續等。全文二十七條。

【海峽殖民地】(Straits settlements) 新嘉坡、卑南、麻刺甲之總稱。為英國直轄殖民地。其行政權，由新嘉坡知事掌之，另有參事會以為議事之機關。

【海參】(Beche de mer or Treping) 海產品之一。屬於棘皮動物。體長數寸，圓而軟滑，背肉突起，腹下有足。性靜穩，棲止於海礁

上。

或海藻之間，產地頗廣，近如日本沿海以及朝鮮俄領沿海州，遠如英領亞美利加沿海及南洋羣島無不產之。尤以菲律賓羣島及馬來羣島為最有名。我國產海參之地為南方沿海及遼東半島之沿海，惟產量不多。每年由日本及南洋輸入者，常達銀三百數十萬元。其種類為黑刺參、黑光參、白海參三種。凡以海貝製海參，宜先去其腸以鹽水煮之，時時去其釜面之泡沫，約至一小時或五十分間，即撈取鋪席上，使之冷卻，藉火力乾燥之，更曝於日光中二三日，再以蓬汁煮之，約一小時後，復曝諸日光中，俟其乾燥，乃藏之於貯器，以體大肉厚，形狀整齊，色黑而腹無泥沙者為上品。若屬於刺參，則以刺稜銳利，細而叢生者為上。另有一種赤海參，品質最劣，海外輸入之海參，普通皆裝以箱，一箱之容量自百斤以至二百斤。國內之產，多以蕪草包之，其容量不一。

【海參崴】(Vladivostok) 為俄屬西伯利亞之商港。在太平洋岸彼得大帝灣內，當大鐵路之起點，而為西伯利亞及滿洲之門戶。前為我國屬地，於一八六〇年，根據北京條約，割歸俄領，俄人竭力經營，商業日漸發達，貿

易總額，年約八億七千三百四十萬羅布。輸出品以木材、礦物、油、大豆、麥類、魚類為大宗。輸入以茶、機器、果實、罐頭、麵粉、釜鍋、衣服為大宗。惟氣候不良，冬季港內結冰，船舶不通。

【海商】(Maritime commerce or seafaring commerce) 指從事於海上商業而言，即航海業之謂也。我國與日本高麗之通商，實始於漢，其他各國，則始於唐，而盛於宋。海商之組成，計有下列三種要素：第一為船舶之所有 (Ship-owning)；第二為船舶之運航 (Navigating ships)；亦即船員之養成；第三為貨物之蒐集 (Procuring Freight)。約言之，海商之要素，即資本、海員及商機之敏活是也。世界之海商國，英國為第一次，為美國，再次為日本、德意志、挪威、法蘭西、意大利、蘇俄、瑞典。至於我國之海商，雖進步遲緩，亦有繼長增高之勢。

【海商法】為規定海運業者之權利義務之法律。我國海商法頒布於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施行於民國二十年一月一日，共八章，一百七十四條。計通則一章七條，船舶一章三十一條，海員一章三十一條，運送契約一章四十三條，船舶碰撞一章八條，救助及

撈救一章八條；共同海損一章十六條；海上保險一章三十條。舉凡船主之義務、船長之職權、運送契約之內容，以及保險責任之範圍等等，皆有詳細之規定。

【海商隊】(Flotilla) 古代保護海上運送之武裝團體也。詳「海上貿易」條。

【海帶】(Sea weed) 日本謂之昆布。產於寒流通過之海洋中，附巖礁而生。以日本之北海道及西南海岸三陸沿岸及俄領亞細亞沿海所產獨多。我國產品，肉厚而色赤，品質較劣。惟各地人民多以之為食品，需用甚鉅。每年由日俄等國輸入之海帶絲、海帶片等，常值銀約三百萬元，大抵日本產品多輸入南部及長江各省，俄國產品則行銷於北部關東等省。海帶採集之期，約在七月中旬以至九月下旬。漁夫以棹絞取之，運往陸地曝之，俟乾燥適度，納諸倉庫，數日後復曝之，並略沾夜露，即網束之。至於海帶絲製法，須以海帶納鹽水中洗滌，乃以沸水一釜投入，精藍置海帶於其中煮之，約二十分鐘取出，舒展平正，以極重之力壓之，再飽削而為細絲。海帶品位，以色澤鮮麗，乾燥充分，而結束均一者為佳。其有混入赤葉、枯葉、斑紋葉或長

短參差者爲劣，至於鹽氣強弱及其肉之厚薄，則因地而異其嗜好，然普通皆以鹽味強而肉薄者爲貴。日本輸出之海帶，大抵有五尺、四尺、三尺、五寸、三尺數種，約二十六斤爲一束，并六束爲一大束，以蓆包之，海帶絲則五十斤爲一蓆包。

【海清鐵路】自江蘇之東海縣至淮陰縣，長約二百五十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海產物】即產於洋海中之動植物，如鯨、鯨、鱈、鱈、鱈、蚌、蛤、昆布、苔菜、珊瑚、海綿、海蜃、海豚、鰩、胸獸等是也。紐芬蘭、挪威及日本沿海爲世界三大漁場，山東、浙江及廣東沿海爲中國三大漁場。

【海船】航駛於海洋中之船舶，謂之海船。有帆船、汽船之別。今遠洋航海，皆用汽船，其重噸排水量均較大，專爲適應於海航者也。

【海損】(Average) 即因海上之危險，船舶或貨物所被之損害，及爲此之故所需之費用等是也。但船舶或積貨全部失滅之時，則別稱之爲「全損」，與海損異。海損有單獨海損 (Particular-Average) 共同海損 (General Average) 兩種。又有所謂小海損 (Accustomed Average or Petty

海損 (Accustomed Average or Petty

Average) 者，日本舊商法嘗行之，近則此制已不存在。詳見各該條。

【海損存款】即海損供託金。詳「海損供託金」條。

【海損供託金】(Average deposit) 亦稱海損存款。受貨人當海損發生時，不待精算完畢，即行提貨。同時提供概算金額之謂也。此項供託金爲船主及其他關係者之共有物，存於銀行，待精算完了時，不足則追徵，有餘則退還。但受貨主確有信用者，或海上保險人代爲簽字於海損契約書者，可免提供此款之手續。餘詳「共同海損」條。

【海損契約書】(Average bond) 船舶遭遇海損後，受貨主待其精算之決定，恐不免需時過久，因謀便利計，先將積貨提取。此時船長或船主，於已付運費者，領取其提供金額之後，即可准其提貨。各貨主於領取積貨所當擔負之共同海損，或單獨海損，以及其他諸正當之分擔額，應歸船舶或積貨主之負擔者，各當認定支付之責任。關於領取積貨時開具之正確計算書，及積貨之貨印品名、號數、數量等等之明細書，提供於船主或船長，船長當爲各貨主署名，承認其積貨之取

提對各關係者互換證信，謂之海損契約書。書中應記載之事項如下：①海損鑑定精算人之選定，及精算之方法等事項；②關係人對於精算人之義務諸事項；③現有貨物評價諸事項；④船舶代價決定之事項；⑤關係人擔負額支付諸事項；⑥海損負擔供託金諸事項。

【海損精算人】(Average adjuster) 即精於海損計算之專門學者。海損之精算，其方法極形複雜，必須有周到之注意，與熟練之技能，始能勝任。且須熟諳法律與習慣，而有實際之經驗者，精算方能整然而正確。單獨海損之精算，其方法尙屬簡單，共同海損之場合，則雖專門家，猶有苦於解決者，故發生海損之際，不能不委託於能任精算之人。精算人依此委託，舉共同海損之分擔額或保險者之填補額算出之，製爲精算書 (詳見該條)。共同海損之精算，畢竟非普通人所能爲，必當委託於精算人。在十八世紀之頃，精算之任，多由保險辦理事人或船主或關係人行之，迨世運日進，船舶日見其巨大，貨物種類日見其加增，貿易發達之國，遂有以共同海損之精算爲專門之職業，收支能得充

分之相抵，共同海損精算人各國之資格互異，有須得政府許可者，有可自由營業者，探許可主義之國，除法國外，其他歐洲大陸諸國皆是；以一定之試驗，限於及格始准營業。探自由營業主義之國者，英美法等國是，絕無何等之限制，無論何人，皆得爲之，然實際上因其設有「海損精算人協會」(Average Adjusters' Association) 凡加入者須受一定之試驗，故執此項業務者，亦非確具有數年經驗，能考試及格者不可，因而此項精算之事，依賴協會以外之人者甚鮮。

【海損精算人協會】(Average Adjuster Association) 詳「海損精算人」條。

【海損精算書】(Average Statement) 有二種，其一爲「單獨海損精算書」，其一爲「共同海損精算書」，各詳其條。

【海蜃】(Sea Blubber) 一名蛇，又稱水母，腔腸動物也。我國近海各省多產之，尤繁殖於浙江之寧波海中。普通者張舒如嫩，柔軟平滑，色白，略帶淺藍色；曰薄皮子，亦呼海蜃皮，其下爲淡紅色，八腔，緣如雞冠狀，曰雞冠海蜃，新蜃色紅，甚韌，價廉；陳者色褪白，性脆，價昂。網捕期在夏秋之際，捕後，漬以鹽浦，略加

明礬，可以久藏，但海蜃皮不能醃製。

【海賊】(Pirate) 國際法上之定名，即無國家及政治集團之命令，於公海內從事掠奪之行為，妨害海上之自由交通者，其行爲謂之海賊行爲 (Piracy)。不論何國之軍艦皆可逮捕，而歸本國審判之。海上保險者對於海賊危險，不負擔保之責任，爲保單上條款之一。

【海路商埠】當海道交通之口岸而闢爲商埠者，謂之海路商埠，如我國之上海、大連、青島等是。

【海路運輸準單】(Permit for sea transportation) 船舶當運輸貨物時，提出海路運輸申請書於稅關，由稅關給以許可證，謂之海路運輸準單。

【海運】(Shipping or carriage by sea) 海上運送之簡稱。凡船舶攬載貨客行於內海或外洋之間，以運輸爲目的者，皆謂之海運。

【海運同盟】(Shipping ring or Shipping conference) 船主欲避同業競爭之弊害，謀經濟上共同之利益，乃互相聯合，組織團體，協定航路、航行次數、運費率等，其所得利

益多，按各船噸數分配之，依種類分別，則有運費同盟、運輸同盟、計算同盟諸名目，以地域分別，則有南非貿易海運同盟、南美西海岸貿易海運同盟、澳洲貿易海運同盟等。

【海運政策】(Shipping policy) 海運政策計分航海業之政策、造船業之政策、海員政策等三種。關於航海業之政策，又分自由航海政策及保護航海政策二種。所謂自由航海政策者，即不需要政府之特別補助金，由船舶業者自由獨立經營，如英國、瑞典、挪威等是也。所謂保護航海政策者，船舶或者航路在合乎某種條件之下，由政府給與以獎勵金或補助金，如日本、德國、法國等是也。又對於運送郵件之船舶，由政府規定其速度與噸數，與以一定之補助金，爲文明各國之通例，如英國之比亞郵船公司、德國之魯意郵船公司，及法國之 m. m. 郵船公司等，爲其最著者。又對於運送之郵件，往往依其重量，而給以一定之運費，所謂「船舶書信主義」(Ship letter) 是也。此外又有由政府之補助，規定船舶之建造，在平時爲商船，在戰時爲海軍之補助船者，所謂海軍助成金 (Admiralty subvention) 或補助

巡洋艦助成金(Armed cruiser subvention)是也。如德國及日本則爲此種政策。而英國於千八百八十年以來，亦實行之，雖甚著效果，但於一千九百零五年即行廢止矣。關於造船業之政策，亦分別爲二種，即自由造船政策，及獎勵造船政策是也。自由造船政策者，即稅關對於船舶之材料，不加何等之限制，英國則採用此種政策，獎勵造船政策者，如德國之對於造船材料，無稅輸入，又日本及法國對於製造船舶之噸數或馬力等，給與以一定之獎勵金等是也。關於海員之政策，養成海員人材，當有事之日，供海軍之用，如日本商船之商船員，均有海軍預備員之資格。至於海員之國籍，英國及德國，則不設若何之制限，而美國、意大利、西班牙、荷蘭、俄國、奧地利、匈牙利、挪威、瑞典、丹麥等國，對於海員之國籍，則設有制限，在日本海員之國籍，雖有以外國人充任者，但以經過試驗後，得有許可證者爲限。

【海運提單】即船貨提單。詳「船貨提單」條。

【海運業】(Sea carrying trade)從事於海上運送之商業也，爲重要補助商業之一種。蓋今日交通之發達，爲海陸空三項，而海上

運送，實占商業上之主要部分；因貨物運送，必須有賴於船舶，故重商政策之國家，對於造船海運諸業，無不力加扶助，以冀海上運輸勢力之增殖，而謀國際貿易之便利。否則，海運不發達，貨物運輸之權操於他國之手，其運費之損失固不可勝計，而值國家有事之秋，無海上商船以補助軍艦之不及，與經濟國防均感不便也。吾國人民知海運之利，已有悠久之歷史，惟海外航業之發展，則至隋唐而始盛，當時航路多由爪哇、蘇門答臘而至印度之錫蘭島。逮後航線日益延長，由錫蘭航至波斯灣，或沿阿刺伯海岸而達亞丁(Aden)。政府更置諸路市舶使於明州、泉州、廣州各地。降至宋元，船隻之與海外交通者，亦至頻繁。明永樂間鄭和、馬歡、費信等通使西洋，伸張國威，前後七次，航線遍南洋諸國。所造大造修四十四丈，廣十八丈者，凡六十二艘，能容士卒二萬七千餘，則當時匪特航海事業稱盛一時，即造船業之進步亦足驚人。清代以來，海通情形益臻發達，而同治十一年設立之輪船招商局，爲我國現代海運業之嚆矢。惟該局於五六十年中，遠洋航業固未發達，即國內航業，亦因不平等

條約之束縛而受外輪之競爭，故營業不振。今沿海沿江之外輪公司，多至四五十家，國際貿易乃受重大之影響。據近年統計，我國商輪之經營沿海及遠洋航業者，約三十家，經營沿海者約六十家，經營內港航業者計四百〇三家。然皆資本薄弱，船舶甚少，業務未臻發達。僅招商、政記、三北、鴻安、寧紹、東北航務局諸公司，稍可與外人頡頏而已。

【海運業公會】(Chambers of shipping)海運業者爲增進互相之利益計，所設立之會議所也。此種公會，在英國尤爲發達，其職務係蒐集關於海運業方面有益之材料，作成統計，以之分給於同業者，並矯正同業者之惡習慣及弊害，以及裁判同業者之紛爭等。

【海運營業】(Management of shipping)海運業之經營，計分收入與支出二種，屬於收入方面者，如旅客及貨物之運費，將剩餘船舶租於他人時之租金，政府之補助金及由資產所生出之利息等是也。屬於支出方面者，如碇泊費、燃料費、膳費、租船費、船員月薪、保險費、旅客及貨物之設備費、損害賠償、金入港費、本店及支店之維持費、建造費、船

柏折舊準備金，修繕費及船鈔等是也。因此海運業與鐵道業同，需要多額之固定資本，且其支出浩大，而流動資本亦須充足。

海運業之經營，與個人經濟相同，須量入爲出，但在競爭時，須增加船舶，而同時又受收入之制限，故對於船舶之運用方法及運費之決定，頗屬難事，自必需要專門之知識也。

【海運聯合】(Conference pool) 海運業者爲免去競爭之弊害，由兩個以上之船主共同協議，或求運費之一致，或謀運輸條件之協定，或以運費之共同計算，更有進而作共同之經營者，所謂海運聯合是也。此種聯合須由各公司之代表，集合協商共同條件，對於重要之事件，必商定而後執行，所謂Conference 是也。詳言之，關於運費率之協定，名曰運費聯合 (Tariff Agreement)；關於運輸條件之協約，名曰運輸聯合；關於共同計算，名曰 pool。

【海運聯合書記】(Pool secretary) 即海運協同計算之書記，其職務爲處理關於海運聯合上之事務，製作各輪船公司運輸之統計，及檢查各輪船公司所提出之帳目等。參看「海運聯合」條。

【海圖】(Chart) 卽航海地圖，係標明指示航線、暗礁燈臺等所在地之圖也。

【海德拉巴】(Hydrabad) 英屬印度第四大都會，在奎坎高原中部，海德拉巴國之首府。其地回教寺院頗多，爲回教之靈地。

【海關】(Custom House) 亦稱稅關，又稱洋關。設於海港或陸路扼要之點，專於徵收貨物稅之政府機關也。清康熙中我國始設浙、閩、江、粵、四海關。道光末年，與英國締南京條約，開廣東、廈門、福州、寧波、上海五口，遂稱舊有之關爲常關，而專稱新設之關曰海關，或曰新關以別之。自是沿江沿海及各陸埠，均照條約次第設置。海關稅之經徵，屬之稅務司管理，常關稅之經徵，在海關五十里以內者，歸稅務司并管五十里以外者及內地常關，統歸我國官吏管理。自民國十九年關稅自主，二十年海關新稅則施行後，決定裁釐，并廢除常關，故現在之稅關制，乃爲單一之海關制矣。海關管轄之權，前清時歸總理衙門執掌，各關監督，概由所在地之海關道兵備道分巡分守道充任。自光緒三十二年設立稅務處，管理全國海關，總稅務司以下職員，亦歸稅務大臣節制。民國成立後，財政部

設稅務處，統轄各地海關。國民政府變更官制，以海關事務隸於財政部之關務署。各關監督均係中央簡放，爲專任職。今全國海關共有四十處，卽濱江關、瓊春關、安東關、大連關、山海關、津海關、東海關、膠海關、重慶關、宜昌關、沙市關、江漢關、長沙關、岳州關、九江關、蕪湖關、金陵關、鎮江關、江海關、蘇州關、杭州關、浙海關、甌海關、福海關、閩海關、廈門關、潮州關、粵海關、九龍關、拱北關、江門關、三水關、梧州關、南寧關、瓊海關、北海關、龍州關、蒙自關、思茅關、騰越關等。

【海關尺】海關所用之尺，等於營造尺一。一八七五尺，合公尺千分之三百五十八，合英尺十四吋又十分之一。咸豐四年與各國訂通商條約，以此尺爲標準。

【海關出口稅則】由國定稅則委員會擬定草案，由財政部長提交國民政府核准施行。現行之出口稅則，係民國二十年五月七日國民政府所公布，計分六類：(一)動物動物產品及魚介產品類，(二)植物產品類，(三)竹燃料藤木材及紙類，(四)紡織纖維及其製品類，(五)金屬礦物及其製品類，(六)雜貨類。所列商品共計二百七十項，分從量從價兩種從價之

瑞典挪威野 一四九二 克羅納

惟右述比率常視平時匯率之變動而時有上下。其變更時至少須由海關於三日前發表。

【海關道】前清官名。受督撫之委任而監理海關事務者也。

【海關監督】為稅關最高之長官。綜理一關之收稅事務者。

【海難】(Maritime perils; Perils of the sea) 亦稱為海上危險。其事故分天災與人為二者。如沈沒坐礁爆裂等即屬於前者。

戰爭捕獲扣押盜難及船員之不行行為等即屬於後者。航海所發生之事故其範圍及種類依時勢如何及其國之狀態而異。誠難一一列舉。外國之立法例有將可以為海上

保險之事故而列舉之者。或有獨示其例者。我國商法則無何等之規定。船員之不行行為 (Barratry) 得視為保險之事故與否

在德國則視為保險事故。法國中國及日本則排斥之。英國則承認其一部。保險之有效無效不能不依其國法而決定。故同一事故

甲國之保險契約認為有效。而在乙國則又

認為無效。兩國戰爭中打破封鎖輸入貨物或破外國之稅法而為秘密之輸入等。在日本則認為違法。凡保險此項事類之危險者當為無效。而在英國則不然。故其保險認為有效。海難之種類亦隨商業之進步與保險之發達而日益增加。日益變遷。英國之海上保險案。凡國內之水上損失。或陸上危險。亦視為關於航海。由航海所生之事故。得認為海上保險契約之目的。且在構造中。或行進水禮式時之船舶保險。亦視為海上保險之一種。得準用於法案之條項。日本則如此之保險。不視之為海上保險也。

【海難證明書】(Captain's protest) 船舶罹海難之後。貨物數量不足或被損害時。得向受貨人要求損害賠償金額。與免除船主責任之證明文件也。蓋海難之發生。關於船長及海員之不怠於處理貨物之行為。與夫損害之原因。或由包裝之不完全。或由送貨人之過失。或因貨物本身之瑕疵。皆不可不

有以證明。惟是此等證明。實際甚為困難。僅可證明係不可抗力而已。船舶之在航海中。如遇暴風或其他海難。船長應於最近之寄港地。請求官廳證明。而發給其證明之文件。

謂之海難證明書。我國於內地之海難。其證明文件。手續簡單。僅就其遭遇海難地之官廳。陳述情形。官廳認為真實。即可發給。惟在國外之時。則手續稍為繁瑣。須就其港埠之領事。或自國之公證人。陳述遭難之狀況。并於二十四小時內。請求其證明。而發給海難證明書。此外如本船之航海日誌。亦為海難唯一之證據。

【海難證明費】(Protest fee) 當船舶遭罹海難之際。申請該管海官廳如航政局之類。求其證明。同時照章付納之手續費也。餘見「海難證明書」條。

【海藻類】(Sea-weeds) 海產植物之可為商用品者。有乾製海藻。及加工海藻二種。前者如海帶。石花菜。紫菜等。後者如帶絲。洋菜等。各詳其條。

【海關鐵路】即隴海鐵路之別稱。詳「隴海鐵路」條。

【海鹽】海水含有鹽物甚多。其最富者為鹽。各洋海中所含之鹽分。自百分之一。三四。至百分之三。一〇九。若以海水所含之鹽類

併計。其量約在四五四〇噸。故世界產鹽之大部分。皆為海鹽。製法。先將海水設法

濃縮，使其鹹度加厚，然後直接或間接加熱蒸去其水分，分析結晶而成鹽。吾國沿海七省均產海鹽，其劃分之地段，謂之「鹽區」，與政治區域不同。在河北沿海者曰長蘆鹽區，有三場，鹽質頗佳，年產額約三四百萬擔。在遼寧省者，曰東三省鹽區，有官灘民灘之別，官灘屬國有，民灘屬民有，年產額約四百萬擔。而日本租借之金州半島，向亦產鹽，并為天日製鹽法之發源地，因其含鹵汁較少，以之製造醬油最佳，每年產額約二百餘萬擔，大部輸往日本。山東鹽區有六所，煎曬二法并用，製成之鹽，含鎂稍多，不適於製造醬油，年產額多達五百餘萬擔，少亦二百萬擔。又青島方面，在德日二國佔領時，獎勵製鹽，鹽田逐漸增加出產，有原鹽、精鹽、粉碎鹽、洗滌鹽數種，年產額達五百餘萬擔。大部分輸往日本。江蘇產鹽區域在淮水之南北，故名兩淮鹽區，其中產於東海一帶者，名淮北鹽，淮安縣以南揚子江口以北者，名淮南鹽。鹽場共二十三所。淮北用天日法，品質純白，淮南用煎製法，質稍遜，年產額約六七百萬擔。揚子江口以南及在浙江沿海之鹽場曰兩浙鹽區，共二十四所，在江蘇境內者七所，浙

江境內者十七所，煎曬二法并用，年產額二百餘萬擔。福建鹽區為舊福州興化泉州漳州各府之沿海，共有十四場，多用曬法，年產額六百萬擔，惟品質不良。廣東沿海之鹽場，曰兩廣鹽區，共十所，七所在福建界，三所在新寧至北海間，煎曬二法並用，品質甚佳，年產額約四百五十萬擔。併計各省鹽區之總產額，年約三千餘萬擔。參看「鹽」條。

【消防器具】防禦火災之器具也，為工廠及旅館、公寓、酒樓、劇場及一切公共場所所必備。其種類甚多，最普通者為太平龍頭、滅火機、滅火砂、消火唧筒、消火器等。

【消約法】除法之被除數與除數，或分數之分子與分子，有公因數時，則消約之之法也。亦稱對消法。

【消耗】(Friction) 貨物消耗磨損，減少其重量之謂。凡計算貨物純粹價格時應除去之。昔日海外貨物之進口，有每百磅中除去四磅消耗量之習慣，但今已不用。

【消耗品】用過一次不能再用之物品之稱。如食料、燃料、紙墨之類是。

【消費】(Consumption) 人類運用物品以從事生產或滿足自己之慾望者曰消費。例

如以樹皮製紙，以紙製成信箋，以信箋寫信等。然消費有生產之消費與非生產之消費，例如樹皮製紙，樹皮雖消費，而有紙之存在，故樹皮之消費乃生產之消費。以信箋致書於朋友，則非生產之消費矣。復有同為一物，祇使用之差別，而有生產與消費之別，譬之米，用以養遊手好閒不事生產之輩，則非生產之消費，若用以養豬，則又為生產之消費矣。故財貨常有因用途之不同，而有生產與消費之差，不可不辨。

【消費合作社】(Co-operative Store or Co-operative Society of Consumption) 此為購買組織合作之一種，以共同購入日用品（飲食物、衣物、家具、雜貨等）舉而賣之於社員為其目的者。其種類甚多，今以英國所行工人之消費合作，及德國所行農民及手工業者之消費合作，為其主要者。消費合作起始於英國千八百二十年，經羅巴提阿因氏之提倡，此項組織勃興，其後偶爾衰落，至一千八百四十四年，復有著名 Rochdale 之消費組織，為英國及世界上消費合作中興之祖。此蓋由於當時受產業革命之影響，陷於非覺悟迫之工人，各出

金一鑄而成之者也。顧其最初之社員，不過二十八人。邇來此種組織，不僅普及於英國全部，且延於大陸諸國，至於今日遂成爲世界最有力之社會改良政策焉。消費合作不必定以從事於同一職業之工人組織之，苟居住於同一地域內之各種工人，亦可組織，或在同一工場之工人亦得組織之。其組織方法均由社員出一定且平等之金額，其權利亦以當無差等。又其出資之額，每份自有一定，其承受份數，可無限制，由此集合之資金，卽向生產者或批發商購入其販賣品（如食物衣服家具雜貨等日用品），設店售賣。其較大者，則自設販賣品製造所，凡所售賣均以現金交易，決不賒帳，此爲鞏固是項組織之基礎也。至於規定實價之方法，有三種：一爲舉合作社組織經費，加入於購入原價（卽買價）中，以爲實價，其出賣之利益，不合計在內。此種販賣法，其購買者不得限於其社員。二爲與零售市場爲同一之價格，其所得利益，除社員出資應得之一定利息，及營業費與公積金外，倘有盈餘，乃分配之於社員。採此種販賣方法者，則雖社員以外，亦許其購買也。第三種則折衷一二兩

種之法以爲販賣，卽不以第一種之原價販賣，亦不以第二種之依市面價格販賣，惟擇其比市面價格稍廉而販賣之，其購買者不拘於社員。此法能使一般買客不向普通之零售商以求物，而寧趨赴於消費合作社以求之，結果足以增加合作社之賸路，從而對於社員之利益分配，亦自然增加，誠可謂一舉兩得之策。但依此方法所得之純益，其分配方法亦有二種，第一種之分配法，卽按社員之出資額而分配，與股份有限公司同，英國之消費組織，大概多行此分配法。近以此項組織，到處勃興，從而有謀統一之法，以增大其利益之新組織者，卽由各地地方之消費合作社出資爲之，在各社代表監督之下，就中央利便之地點，設立中央消費合作社，受各消費合作社之委託，以營委託買入之業，一方面使買入之價格更爲低廉，他方面則省卻各社購入之經營及費用，且可舉自行販賣之品，從事於大量製造，圖收得大企業之利益。綜觀消費合作之利益凡五：①可以廉價購入日用品之故，則貨金之增高，不至迫切，而勞動之收入，無形增加，足以寬裕其生計。②因對於合作社之出資，合作社之公

積金，及物品買入，消費上可不須節省，保有從前同一之生活程度，而無形中且可使勞動者有所貯蓄。③就物品及度量衡言之，可免零售業者不正當之手段，而得良好公平之買入。④可免除帳拖欠之弊。⑤可資以涵養及發達共同一致之精神。惟其組織與維持，亦頗不易，當其成立，須具下列之條件：①社員之額數須多，員數多則利益亦從而增大，若人數不多，則其需要額必不大，而商品買入之際，所可享受之折扣亦必甚微，因而消費組織之效用，亦不能顯著。②合作社之業務擔當者，實與大商店之經理人相同，須具有商業上之知識，且其行爲不可不正直，凡消費組織之始盛而終衰者，其主因多在於業務擔當者不得其人，其知識與經驗，不足以維持之故也。③社員以永久之利益爲目的，一致共同之觀念須甚強，各員咸當以全體之利害爲主，而以部分之利害爲副。凡此種組織之破裂，要由於缺此要件者爲多。【消費物】謂依通常之使用方法，使用可以消滅之物，例如米、麥、油、酒等，使用後卽不復存是在。

【消費信用】(Consumption credit) 乃授

者與受者間信認其能遵守關於貨幣及有貨幣價值之物之約言。其受者——即被信用者以其所得之信用供自己之生計及其他用途者，謂之消費信用，如通常之記帳，典質，高利借款等是。

【消費者】(Consumer) 以物品滿足自己慾望者也。

【消費稅】(Tax) 有廣狹二義：從其最廣之義言，統稱之為消費課稅，凡個人經濟上所消費之物件及勞力，或所使用之事實及分量，皆當課稅，其目的乃窺測個人所消費之事實及分量如何以見其負擔力也。在此廣義之消費稅中，包含關稅及國內消費稅二種，而國內消費稅又有兩種分別，其一為直接消費稅，即所謂使用物稅是也，其一為間接消費稅，即最狹義之消費稅也。間接消費稅，亦得稱為消費物稅，消費物稅得隨消費物之轉移而轉嫁其負擔，如飲料稅日用品稅（消耗稅及享樂稅）等是。反之，如就消費使用物而課稅，其性質不能轉移，直接向消費者之課稅，如住宅稅及家具稅奢侈稅是也。使用物稅直接以其物之所在為稅源之所屬，其徵收手續頗簡，而間接消費稅

（即消費物稅）則不然，其課稅方法，須分兩種：●為生產課稅法，即貨物存在於生產手續中之時，即予課稅，此中更分為原料課稅，製造課稅，製品課稅三種。（A）原料課稅法，所以課生產品之原料，從原料之重量、數量或性質，或其製出之多少，設備用地之廣狹等而異其稅額。但此種方法，往往使課稅之負擔不適轉嫁於消費者之目的，付稅人徒然負擔而莫可回復，且其負擔須依原料製出之多少，技術之巧拙，企業規模之大小，而各不相同，未免失之於公平。其甚者則有以代用原料以圖免稅者。（B）製造課稅法，於產物之數量及性質易於查定，按其原料使用額，及製造量之多少，以為課稅標準，依此方法，可以防前述原料課稅法使用代用品之弊，但因此而企業者於業務及技術上，常受不斷的限制，政府方面，亦須非常監督，其不便之處，亦不減於前法。且對於企業之大小，成功之差別，無斟酌之餘地，仍非公平之制度。如欲使負擔公平，則於其他方面又有妨礙技術進步之虞，終不可謂為良善之制度也。（C）製品課稅法，從產物實際所生之數量，斟酌其品位與代價，以為課稅，其課

稅物，乃就生產完成之一定數量而核課之。此方法比較前兩法為勝，蓋企業者之地位集中，製造場之監督，易於施設，自不虞妨礙其生產，監督費用既可節省而負擔亦極公平。惟其製品距消費之途尚遠，企業者計及其稅金之利息，不免稍使物價提高耳。●為流通課稅法，就貨物之移轉販賣或再販賣以徵收課稅是也。此法最接近於消費者方面，易於測定其負擔力，能合於消費稅之性質。此中細別，更分二種：一為運輸課稅，一為販賣課稅。運輸課稅者，即自生產場所運輸於消費場所時，或移入於一定場所時，課之以稅是也。如出倉稅，入倉稅，落地稅等俱屬之。出倉稅及入倉稅，即自生產場所或製造場所移儲於倉庫中，及運出銷路之時，或移入於消費市場之倉庫時，加以課稅者也。故必有稅金支付證，始能運出或移入。落地稅者，自生產地移入於販賣之都市中，在其地徵課之稅也。奧法、意諸國以此為國稅，其他則以此為地方稅。販賣課稅者，例如歐洲之酒稅等，由販賣者或零售者為納稅義務者，而付納之，然以販賣者能連接近於消費者，亦不啻歸消費者之負擔，故此項稅法，誠能

使租稅行為與租稅移轉相連結，是其長處，且從其性質而分為等級課稅，依自用之製造時，又得為無稅批發，此販賣課稅之所以獨優於他稅也。⑤為預定課稅法，即推定其一定期間內生產額及販賣額之總額，使之預納租稅，可以免計數及監督之煩，我國謂之包稅是也。此法缺點在欠實際上之統計，為今日新法所不取。⑥為專賣課稅法，即國家自為課稅物件之企業者，而舉包含企業費及稅租收入之代價等，悉入國庫，蓋課稅之變體法也。此等方法，用之得當，頗多利益（詳「專賣品」條）。⑦為特許課稅法，即關於一定貨物之生產或販賣之特權，予以一定資格之個人時，一次或每年所徵收之課率，是為特許課稅法。此法頗近於粗劣，只可採為方法之一種而已。至於狹義之消費稅，即所謂間接消費稅（亦即消費物稅），又得區分之為飲料稅，及日用品稅兩種（A）菸酒稅。為消費稅中之主要稅類，以各種菸酒為課稅之物件，我國今已行之。（B）日用品稅。即學術上所謂消耗費及享樂稅之併稱，對於日常所消耗享用之消費物，而課之以稅也。例如穀物及肉類、火柴等稅是，惟此

等課稅，及於生活上之必需品，未免有壓抑生活之嫌，即使稅率求其低下，要亦為普及之負擔。惟其不屬於滋養品之物，或者侈之物，則不妨課以高率之稅也。

【消費貸借】(Loans for consumption)當事者之一方，以同種類品等及同數量之物為約，受取對方之金錢或其他之物，因而發生效力，此等契約，謂之消費貸借。借主依此規定，其後致不能返還時，則須以其時物價返還之。若附利息之消費貸借，其物隱有瑕疵時，貸主當易以無瑕疵之物，而不妨後來為損害賠償之請求。無利息之消費貸借，借主得將有瑕疵之物的價額返還之。但貸主知其為有瑕疵，而不告知於借主，得準用前述之規定。當事者如不定返還之時期，貸主得於相當時間，為返還之確告，借主即宜返還消費貸借之預約，爾後當事者之一方，受破產之宣告時，即失其效力。在民法之原則，金錢消費貸借，雖不得為利息之請求，但在商人間之消費貸借，得請求法定之利息。

【消費資本】工場資本用於機械原料補助材料方面者，謂之生產資本；用於各種消費方面者，謂之消費資本。此為理論上之界說，實際并無此區別。

【消費權】法律名辭。任意使用其物，或破毀遺棄以消滅之之權也。

【消極條件】法律名辭。其意義即以某種事實之不發生為條件，例如「明日汝苟不來，余亦不往」之類是。

【消極義務】即不為某事之義務。換言之，亦即不行為之義務。例如不得侵害他人之義務，即為消極之義務。

【消滅時效】見「時效」條。

【烈山鐵嶺】在安徽省，距津浦鐵路之符離集車站二十五公里，離宿縣四十二公里。鐵之埋藏量約有八百萬噸。

【烏木】為重木材之一。屬於常綠亞喬木，葉尖長平滑，花單性淡黃。木極堅實，老者則純黑質甚脆，入水則沈，我國兩粵俱產之，海南島尤多。可作箸及几杖等用。

【烏氏僕】秦人。畜牧衆多，斥而賣之，因致富。秦始皇令比封君，以時與列臣朝請。

【烏瓜鐵路】自安徽之烏衣鎮至江蘇之瓜洲鎮，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今擬并入浦信線中，改浦信為瓜信，惟未決定。

【烏同鐵路】為自北滿烏雲縣至同江之鐵路，

民國十九年東北交通委員會決定由民間經營組織股份公司，工事預算爲三千萬元，與是年之青黑鐵路大略同時興工。

【烏白木】蠟樹之別名，取其質榨油用爲洋蠟等原料。詳「柏樹」條。

【烏克蘭】(Ukraine) 蘇維埃聯邦之一。其疆域占有舊俄領之小俄羅斯區域，及南俄羅斯之一部。全境土質肥沃，農產豐富，有俄國穀倉之譽。

【烏里雅蘇臺】以其附近之山而名，蒙古語多柳之義，因其地多植楊柳故也。創設於清代初葉，當時爲蒙古政治上之首邑。其先爲一曠野，當準噶爾亂時，清兵駐此，雍正年間，始行築城，乾隆時又增築之，咸豐年間，回匪之亂，此地曾經兵燹，後加重修，始成今狀。地當三音諾顏之西北部，杭愛山屹立於東，匝盆河繫帶其南，自此西行，北控唐努烏梁海，西制科布多，軍臺相接，爲蒙古軍政重鎮。光緒七年伊犁條約，許俄通商，俄人爭來徙居，外僑陡增，民國二年，以俄人要求，遂廢屯兵之制。市場在城西六七里，市況之盛，次於庫倫。其東推河畔，元代所建喀喇和林城，迦堅茶寒殿，及園林之故址存焉。

【烏拉圭】(Uruguay) 南美洲之最小共和國。在本洲東南隅一大半島上。西連阿根廷，東北界巴西，東南濱大西洋。地勢平坦，氣候溫和，農業畜牧甚盛，森林水利俱豐。農產以小麥爲主，玉蜀黍其他麥類亞麻煙草葡萄等次之。畜牧以牛爲主，全國約達八千萬頭，羊及馬次之。貿易以與英、法、德、阿根廷等國爲最盛。又北部多金礦。全國鐵路，計長千四百哩。

【烏拉飛】(Urugay) 爲巴西南面之小國。東濱大西洋，南面巴拉他河口之灣，在南美洲中爲最小。地勢爲低陸地，并多平原。畜牧繁殖，肉類羊毛均爲主要輸出品。并因雨量適度之故，農產亦盛。首府曰蒙得維的亞(Montevideo) 爲重要之商港。

【烏拉草】滿洲產之蘆葦類。吉林各地甚多，黑龍江次之，俗以此與人參、貂皮、共稱關東三寶。該地居民取以置入靴鞋及他物之中，用以禦寒，且每年輸出俄國及蒙古華北各地。【烏金紙】一稱鉛。爲極薄之金，色黑如漆，而有光澤，法以藥紙隔金屑錘之，金已薄，紙不損，紙初爲褐色，久則色似烏金，用以包裹藥品，可隔溼氣。

【烏敢大】(Uganda) 英領東非洲之一部。境內動植物種類之繁多，於非洲中爲最。土質大都肥沃，產象牙、皮革、木材、橡皮等，鐵礦極富，遍於全境。中央州產銅及金，貿易頗盛，惟其權多操於法、德人之手。住民有土人三百五十萬，歐人四百，土人以芒果(Mango) 爲首府，英駐在官在恩脫比(Entebbe)。

【烏魯木齊】即迪化。詳「迪化」條。

【烏龍茶】介於紅茶、綠茶之間，而在稅則上視爲紅茶。製法與紅茶綠茶略有不同，將第三次第四次所摘鮮葉放入蒸籠蒸後，即以冷水浸之使冷，因未發酵故仍保存葉內所含之油分，與綠茶同。迨葉呈淡藍色，乃自水中取出，依法烘焙，即成參看「茶」條。

【烟】與煙通。詳「煙」字各條。

【特克諾克拉西】(Technocracy) 技術主義或技術統治之謂。爲哲學上之新學派，惟今已侵入社會之範圍，而有政治之意味。其主張爲建設技術政體，由技術人材或技術之本身組織政府。一方面以能力(Energy) 爲研究之中心，同時主張改變現存之價格制度。

【特別公積金】(Special reserve) 爲銀行負

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又稱任意公積金，對於法定公積金而言。蓋銀行為穩固其基礎計，於提出法定公積金外，再由純益中或決算前於盈利項下提出金額若干，以為特別公積，用以平均每期股息或彌補非常之損失，或用以擴充營業等等。其所提成數，一視盈餘之多寡為準，不受法律之規定，故名。

【特別代理人】有二種：①特定權限或指定某事之代理，如律師之訴訟代理是。②法院代無訴訟能力者選定之代理人。此種代理人之選定，乃因無訴訟能力者既不能自為訴訟行爲，而又無法定代理人代其爲訴訟行爲。法院爲保存無訴訟能力者之利益計，故不得不選一人爲其代理人。惟此種代理人不得爲捨棄、認諾及和解三種行爲，故其權限較之法定代理人爲狹。

【特別存款】(Special deposit) 卽暫時存款。詳「暫時存款」條。

【特別佣金】(Special discount) 普通佣金之對稱。訂立大批買賣契約時常用之方法也。例如某種商品之佣金，爲百分之十，推銷人能努力推銷超出某限度時，則對超出部分另酬以百分之五之佣金等是。實爲獎勵

推銷貨物之良法。

【特別利益】別於一般利益而言。例如股份有限公司之發起人，或發起人本人以外之受益者，除其應得之股利而外，并就每年公司盈利中，提出若干作為酬勞，謂之特別利益。但利益之種類、數額，以及享有者之姓名，不可不記載於公司章程中，否則無效。

【特別快車】(Express Train) 旅客列車中之行駛最快者。僅於各主要大站，停車售票。其票價較快車稍昂。所加數目，則按客票等級及每一百公里計算，其不及一百公里者，亦以一百公里論。特別快車之設備，最爲完善，除掛頭二三等客車外，並附掛飯車、臥車、客廳車等。

【特別快車加價票】(Express extra ticket) 爲客票之一種。旅客購有尋常車票，而欲改乘特別快車者，須加價補購。其價恆依每一百公里計算，不及一百公里者，亦以一百公里論。

【特別定貨】與普通定貨爲對立語，卽於定貨條件之下，附以特別條款是。

【特別往來存款】爲銀行負債類會計科目之一。凡活期存款憑摺收付，祇存不欠並不使

用支票者，概歸此科目。

【特別往來存款申請書】由申請特別往來存款人填具，爲銀行收受該項存款時一種必要手續，茲舉其格式如下：

特別往來存款申請書

敬啓者茲擬向

貴行開一特別往來存款摺卽希

賜予照辦爲荷此致

中國銀行 台照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姓 名	
住 址	
職 業	
簽字或蓋章	

【特別法】適用於一地一事一部分國民之法，如兩廣政治分會組織法，懲治盜匪法，銀行法是。

【特別活期存款】(Special current account) 又名小額往來存款 (Petty current account) 其出納並無一定時期，與普通

活期存款無異所不同之處即普通活期存款悉憑支票支取；而此則出納均憑手摺，並無使用支票權利。蓋特別活期存款泰半爲職工之儲蓄，其出納無活期存款之類數，銀行可利用其資金；至於普通活期存款多係商業上流動資本，其額自巨，故特別活期存款利率雖較定期存款爲低，但較普通活期存款爲高，銀行方面又恐侵入儲蓄業務之範圍也，則於存入之時每定一最少之限制，例如日本以五元爲最少額，小於此者須遵照儲蓄銀行條例之規定，未可以商業存款目之，我國銀行以十元爲最少額，亦此意也。

【特別紅利】(Special Dividends or Bonus) 公司在一定期間中之利益金，因種種情形超出通常利益之上時，股東於分配普通紅利之外，另有剩餘之利益金可以分配，此即特別紅利也。

【特別個人災害保險】凡在乘船騎馬諸特定行爲間所起之災害，如損傷死亡等，保險者當支付其保險金之一種保險是也。

【特別准許證】(Custom House Overtime) 在海關停止辦公時間，准許下客卸貨之證書也。海關普通辦公時間爲上午六時至下

午六時，逾此時間，船舶如欲下客或卸貨時，必請領特別准許證，且須照章納費，無此證者，不得於普通時間之外下客卸貨，違則處罰。

【特別海損】(Particular average) 海上危險所生之損害，原分爲特別海損共同海損二種。共同海損者，爲援救船舶貨物之共同危險起見，所發生之人爲的損害也。除此以外，悉爲特別海損。特別海損者，因自然的危險，致貨物單獨蒙其損害，非若共同海損之損害，應由利害關係人分擔責任，此則只貨主一人擔任之，故亦稱單獨海損。苟與保險者結特別海損擔保之契約，當可請求其填補也。餘見「特別海損不擔保」條。

【特別海損不擔保】(Free from particular average) 海上保險者所應擔負之損害，中關於特別海損不任其責之謂。此等契約，又有稱之爲「特別分損不保險」或單稱「分損不擔保」。特別海損不擔保者，對於特別海損擔保而言，凡結海損不擔保之契約，惟對特別海損不負填補之責任，此外之損害，如擔保目的物之爲全損，或共同海損之分擔額，救援救助之費用等等，保險者當

擔負之。又雖締結特別海損不擔保之契約，而因船舶坐礁、沈沒、火災及衝突等所起之災害，不論其金額如何，保險者仍有負擔之慣例。此種習慣，自十八世紀之中葉始行於倫敦，最初惟坐礁時始能適用，其後則凡沈沒、火災、衝突等，保險者亦並負責，往往明記載之於保險契約中，稱此謂之倫敦條款 (London Clause)。此類習慣的條款，其始雖行於英國，漸亦及於他邦，至於今日，一切海上保險單中，殆無不見有此等約款者。惟於茲所當注意者，英國與其他各國關於前記坐礁、沈沒、火災、衝突等所起損害時，保險者填補情形，尙有多少條件上之差異，如英國，則不問損害之近因，惟以船舶有無坐礁及罹其他災禍，即以之判明保險者責任之有無，反是如在他國，則以損害之近因，是否存於坐礁及其他海難爲必要條件。換言之，即英國爲稍寬緩，而他國於此則稍嚴格焉。例如某貨物受損害時，其裝貨之船舶，在航行中遭遇一度坐礁、沈沒、火災、衝突等之災禍，貨物之損害，實際并非爲此等災禍所致，而屬後起之災禍，在英國慣例，保險者仍當填補，而他國則不然，保險者不負填補之責。

故特別海損擔保，雖較特別海損不擔保之責任稍重，然因此倫敦條款，凡船舶之坐礁沈沒、火災、衝突等所起之損害，不問其為特別海損擔保或不擔保，保險者皆負填補責任，已成慣例。故二者相較，保險者責任之廣狹，亦實無大差。故其保險費之差額，亦不甚大。況船舶保險，於特別海損不擔保者，尚有所謂衝突條款 (Running Down clause or Collision clause) 即於船舶衝突之際，得將加害者所支付賠償金之一部以為填補，故特別海損擔保與不擔保，事實上殆無甚差異。

【特別起債法】見「公債」條。

【特別堆棧】(Special warehouse) 對於一般堆棧而言，言其設備上有特異之處，或保管物有一定之限制也。今將美國之特別堆棧略述於下：①冷藏堆棧 (Coldstorage) 專為保管肉類、果實、野菜、雞蛋等而設。②器具堆棧，專為保管家具及農具等而設。③鐵道堆棧 (Railway & wharf storage) 鐵

路局因其運送之貨物如須經過一定之時，間始行交易，即存於此種堆棧內，而收相當之費用。或有時將此種堆棧租與管堆棧業

者。④物產堆棧，只限於穀類、棉花等重要之物品。⑤耕作物保管 (Field storage) ⑥散貨保管 (Bulk storage) ⑦交換寄託 (Deposit for exchange) ⑧私有堆棧 (Private warehouse) 在美國如煙草、羊毛、火酒、沙糖等製造業者，多存於私有堆棧，而日本之石油及礦業者，亦多存於私有堆棧。

【特別船】(Special steamer) 運載獸肉、冷肉、青菜、果子、油類、穀物等特種貨物之輪船也。其他貨物如交普通船隻裝運，嫌其不經濟時，亦可交特別船裝運。

【特別提單】謂水陸聯絡之貨物提單也。即由輪船卸貨於某港，更由鐵路運至目的地所需之單據也。其陸上運輸之費已由輪船公司併收之。

【特別短期存款】(Petty current deposit; special current account; Savings deposit) 又稱小額暫時存款或稱短期存款。以不侵犯儲蓄銀行之營業範圍為度，吸集零星之存款，依一般之習慣，每次存款限在五圓以上，又因此種存款，非如普通短期存款之出入頻繁，故銀行常付以稍高之利

息，其存入支出，不用支票而用存款摺。短期存款之出入，有一日多至數回或十數回者，對於存款之數若干，始計利息，各銀行之標準不同，今示其一二例於下：①對於每日最少結餘數而計利息者。②對於每日平均結餘數而計利息者。③對於每日最終結餘數而計利息者 (此為普通之方法) ④每日在一定之最少結餘數以下者，不計利息。又在最高結餘數以上者，亦不計利息。⑤交易分午前午後，比較午前之最終結餘數，與午後最終結餘數，取其少者而計利息。又起利之日數，亦有種種之計算法。一、從存款之當日起，至付款之前日止者。二、從存款之翌日起，至付款之當日止者。三、從存款之翌日起，至付款之當日止者。四、從存款之翌日起，至付款之前日止者。五、在每月五日以前存入者，則照全日計算。在十五日以前存入者，則從十六日起算。在十六日以後存入者，則自翌月一日起，至付款之前日為止。又付款，每月在十五日以前者，其利息以前月為止，在十六日以後者，則以本月之上半月為止 (此方法多用之於特別短期存款)。今依普通之方法，示利息計算

之實例。

月 日	支出	存入	一日結	最終數	計日數	積數
6-5		1,000-				
6-5	200-					
6-5		100-	900-	× 2.....		1,800-
6-7	500-		400-	× 3.....		1,200-
6-10		200-				

【特別訴訟程序】不屬於普通之訴訟程序，換言之，亦即民事訴訟上第二篇至第五篇所規定以外之程序也。綜言之共有四種：①為督促程序；②為保全程序；③為公示催告程序；④為人事訴訟程序。其中雖有為非訟事件者，然因民事訴訟有時亦能適用之於其

他非訟事件之故，故立法者仍將其列入民事訴訟法之中。

【特別貿易港】(Special trading ports) 貿易港依原則上，本屬自由，無論何港，均得自由輸出與輸入，但間有一二國家，因其國內之經濟與出產，及對外貿易之關係，規定某港只限於某種貨物之輸出或輸入，此種港灣，則名曰特別貿易港。

【特別開支】為銀行損益類會計科目之一。凡以特種事故而交付之費用，概歸此科目；即如：①特別調查費；②行員教育費；及③捐款等是也。

【特別審判籍】指被告就特種之訴，得受或應受某法院判決之權利義務而言。特種之訴，得於特別審判籍之法院提起。所謂特種之訴者，乃指民事訴訟法中有特殊規定之訴，例如：契約履行之訴是。

【特別銷售法】亦稱投機銷售法。此種販賣策略，常以銳敏之手段，趁一機會，而為特別之銷售。其種類頗多，不過小異其名，其最著者，如慈善販賣、不二價販賣、比較販賣、聯絡販賣、某某日販賣、幾點鐘販賣、一星期販賣等是。要之此種銷售法其最終目的，乃在促

進其物品之暢銷而已。參看「銷售法」條。

【特別橫線支票】(Special crossing check) 特別橫線支票於票面上劃有紅色兩平行線，並於線內註明特定銀行或特定商號之名稱。故此項支票僅有被記載之銀行或商號，方得持向付款銀行兌款，即有遺失，但拾得者非經特定銀行或商號往取，仍不克得款。況特定銀行或商號每與受款者有往來，故防衛之道較普通橫線支票尤為嚴密。

【特別證據金】在市價變動激烈之時，交易所向買賣之一方或雙方徵收本證據以外之證金也。此項證據金之徵收，不必盡屬於損方，即對於益方亦多徵收之。蓋因市價變動既烈，則或漲或落，原無一定。交易所為免除交割期之妨礙，不得不徵收之，必俟市面平靜，方可發還。

【特里】(Delhi) 英屬印度首都。在朱木拿河畔，嘗為莫臥兒帝國之都城，遺蹟猶在。一九一二年，印度政府移治於此。鐵路四通，商業繁盛，貿易以小麥、棉花為主，製造以金銀、寶石、細工、領巾及貴重織物等為最著。

【特定物】(Special Things) 特別認定之物，在交易上不得以他物代替之謂也。例如第

幾號之土地，某種之商品，單以種類數量而定其物。交易上可以同種同量之他物代替之者，此為不特定物。特定物者，當有不許替代之性質，故又謂之不代替物，因此其得代替之物，則謂之代替物。特定物不特定物之區別，固視其代替性之有無，而亦繫乎當事者之意，舉性質上特定之物而視為不特定物，或舉不特定物而視為特定物，亦屬無妨。例如窖金或棧內之米，原為不特定物，而視為特定之物，亦無不可。多數立法例，不規定消費貸借之目的物為代替物，惟規定消費貸借由當事者一方約以同種類品等數量之物返還，即由對方受取金錢或其他之物，即可以發生效力。消費貸借之目的物，惟隨性質上或當事者意思認為代替物亦可，認為不代替物亦可，固不必強制規定也。

【特定保險】見「保險」條。

【特定背書】(Pay Messrs Inagawa & Co., only) 特定背書之形式，與指定背書或記名背書略有不同，即於指名之外，又加以不許簽字轉讓之記載。

【特約交易】(Option or Privilege) 此為定期交易之一種，即就當事人之同意，支付

一定之扣算金，於一定之時期，以一定之價格，得有契約目的物買進之權利，或賣出之權利，其為買進或賣出，一任自己之選擇，并訂明於契約上，此項交易，是謂特約交易。約言之，凡在目的物受讓之前，買方或賣方對於其對手，但能支付一定之扣算金，即得解除其契約。蓋通例凡交易上當事者，於市場變動之危險，恆負無限責任，倘能於一定範圍內，可以減折計算，自可不致有巨大之損失，此特約交易之所由起也。歐洲各國交易所，證券方面盛行此等交易，惟紐約之股票交易所，則嚴禁之。

【特約販賣店】(Sole Agent) 製造業者欲推廣其銷路於各地，乃與其地之商人特約，以其製造之品委託其一家販賣，被委託之店，謂之特約販賣店。特約販賣之權限，由委託人與特約販賣人自由規定之。其銷售區域，大而一國至數國，小而至於一市一縣一區。其製品之銷售，有使特約販賣人自行銷售者，亦有使其居批發人之地位者，惟在特約區域之內，不得另委特約販賣人。應使其獨占其營業，製造業者，并不得與特約代理店範圍內之顧客為直接之交易，此為常例。

【特准營業牌照】(License for sale of goods) 販賣某種特殊之商品，由官廳發給之許可證也。在營業自由之今日，此種准許證，本可取銷，但對於特殊之物品，如不加以限制，勢必防害社會之治安，例如度量衡毒藥或槍械彈藥等販賣時，必須得官廳之特准，又如我國之菸酒販賣亦須具領營業牌照。

【特殊工人】(Special labour) 有特殊技術之勞動者，如西裝裁縫師、美術工匠、機械職工、各種工程師等，即特殊之工人也。

【特殊經濟】(Sonderwirtschaft) 一國之內有多數私經濟與公經濟，并有無數個人經濟與共同經濟，在國民經濟中一面為全體中之經濟單位，一面又各自營其特殊之經濟。學者稱此各個之經濟為特殊經濟，稱國民經濟為綜合經濟。綜合經濟與特殊經濟，其性質含絕對的差異，綜合經濟為經濟組織而非經濟單位，特殊經濟乃經濟單位而非經濟組織。

【特殊銀行】(Special bank) 銀行中具有特殊性質者，如前此上海之日夜銀行，則具時間上之特色，最近女子商業儲蓄銀行，則具經理者性別上之特色，皆為顯著之例。

【特留分】法律名辭。或稱特留財產。指法律特
定繼承人應得之部分言。被繼承人以遺囑
處分財產時，不得違反特留分之規定。我國
民法：「直系血親卑親屬之特留分，為其應
繼分之二分之一；父母之特留分，為其應繼
分之二分之一；配偶之特留分，為其應繼分
之二分之一；兄弟姊妹之特留分，為其應繼
分之三分之一；祖父母之特留分，為其應繼
分之三分之一。」

【特許】詳「專利」條。

【特許經紀人】(Grown broker) 法國及歐
美諸國，有所謂特許經紀人者，限於具有一
定之資格，得為競爭買賣之受託者。拍賣時，
歸此等經紀人所獨占。

【特許碼頭】(Suffenance wharf) 海關指
定之碼頭也。凡進口貨物於船舶卸下時，應
照海關所發卸貨准許證，所指定之碼頭候
關吏檢查鑑定其品質數量價格等，以定其
應行課稅與否，不得擅移他處。又凡進口之
有稅品，一時無交易之人，或因他故，致不能
即時支付進口稅者，當將該貨存置於稅關
指定之場所，此場所亦稱之為特許碼頭。
【特許權】(Right of patent) 最先發明者

之專利權也。特許權為一種無形之財產，亦
得讓渡或承繼與他人，或與他人共有之。詳
「專利權」條。

【特惠關稅】即片面優待之稅率。此約之訂立
由於非對等地位之國家，以其威力脅迫另
一國家，對於其輸入商品徵收最低稅率是
也。從前我國對於列國所定之協定稅率，即
屬此種。又殖民地對於宗主國之輸入品，亦
有予以特惠稅率之待遇者，如英國使其殖
民地執行所謂英帝國特惠關稅政策是也。

【特種工業獎勵法】獎勵國人興辦特種工業
之法也。其重要規定：凡國人所辦工業，合乎
下列各款之一，確著成績者，得依本法呈請
獎勵之。(A) 創辦基本化學工業、紡織工業、
建築材料工業、製造工業、機器工業、電料工
業及其他重要工業者。(B) 製品能大宗行
銷國外者。(C) 自己發明或輸入外國新發
明，首先在一定區域內製造者。(D) 應用機
械或改良手工製造洋貨之代用品者。獎勵
之方法如下：(一) 准在一定區域內有若干年
之專製權，但至多以五年為限。(二) 准減若干
年國營交通事業運輸費，但至多以五年為
限。(三) 准免或准減若干年材料稅。(四) 准免或

准減若干年出品稅。全文共七條，於民國十
八年七月二十一日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
行。

【特種消費稅】現行商稅中間接消費稅之一
種，簡稱特稅。中央或各省政府指定某種物
品徵收之稅則也。例如財政部於民國十六
年所公布之化粧品特稅，及民國十六年六
月財政部特准江蘇省政府徵收之煤類特
稅，以及財政部徵收之麥粉特稅、煤油特稅
等均屬之。

【特種船】(Special treatment) 別於普通船
舶言。即運輸獸肉、冷肉、野菜、果實、油類、穀物
及其他贖物等特種貨物之船也。至於其運
費較普通船為廉，因而由普通船裝載之貨
物，亦有作經濟之打算，而利用此種特種船
裝載者。

【特種電報】為普通電報之對待語。國際電信
同盟各國，為謀國際電信傳遞及分布之安
全敏捷起見，曾協定各種特種電報之方法，
分述如下：(甲) 緊急私電。委託電局立即拍
發者，緊急私電之發報人，須在收主姓名之
前加註 Urgent 或 D字，且支付較同一傳
遞同一長度之普通電報報費之三倍。(乙)

預付回報費電報。發報人須在收報人姓名之前加註 *Response payee* 或 *R. P.* 字樣。得於電報發出之同時預繳對方回電之電費。收報局即於遞送電報之同時製給收報人以回電費業已預繳之憑單一紙。收報人持此單得在發行後四十二日以內充回報電費之用。但如收報人並無何等理由而不用此單或拒絕收用者。發報人所預繳之回報費。得由發報局退還於發報人。(丙) 校對電報。發報如恐電文錯誤。請求發報局轉知收報局。將收到之原碼逐字發回校對者。即為校對電報。此項電報。發報人應於電文收報人之姓名前加註 *Collationnement* 或 *T. C.* 二字。以為指定其電報費視同一經過同一長度之普通電報報費。加收四分之一。如為暗語記載之官報或局報。得以職權為免費校對。(丁) 收據電報。發報人欲知所發之報於何日何時送妥者。得由收報局用電或函知照之。此種電報。發報人應於寫收報人姓名之前。加註 *Accusé reception postal* 或 *P. C. P.* 字樣。並付二角五分之費。則電局將收電之通知單。由郵寄與發報人。若用回電關照者。每一電

照原報費加收五字。此項電報以 *P.C.* 為標識。(戊) 跟送電報。發報人如恐收報人住址無定。故寫第二處以上之住址。以便電報局依次跟蹤遞送者也。此項電報。應依發電人所指之地查送。發報人應於電文上收報人姓名之前。加註 *Faire suivre* 或 *F. S.* 標誌。電報局即為照辦。若跟送不到。即將電報保存。並將不能投遞之原因。速用事務電報通知發報電局。(己) 轉遞電報。此乃照收報人之通知而為再送之報。凡收報人他往而知有電報到來者。可由本人或其代表與收報局接洽。遇有致彼之電報。轉電所往地方。電報局若證明無誤。并轉電費可靠時。亦可照辦。並添書 *Reexpediende*。若收報人並未與電報局接洽。而其寓處要求轉電某處。願付轉電費者。亦可照辦。若收報人並無此項請求者。電局應將電文抄錄。由郵轉送。(庚) 分送電報。同一電報局於擔任地域以內。發送同一本文之電報。於有數處住所之收報人。或分送與二人以上。同在一埠。或分居數埠。但係同一電報局管轄內者。為限。者。發報人於收報人姓名前加註 *Nachdrueses* 或 *T. M. X.* 標誌。電局即為

照辦。此項電報。發報稿紙上。將若干之收報人姓名連書之。而其電費每字須包括抄寫費計算。此法較之一種電文分拍作若干通者。省費甚多。(辛) 專送電報。發報人如欲將所發之報。由收報局專差投送者。電局可為照辦。此係寄投未有國際電報局所之地。由電局代轉郵局遞送。或派人夫專送。其送費按原則須向收報人徵收。但發報人欲先繳此費。且發電局能指示此項應收之費額時。亦得預收之。此種電報。須於收報人姓名之前。加註 *Express payee* 字樣。若發報人不知送達之費額者。於每同一電報到達地。由同一線路拍電者。加付五字之電報費。或二十五仙之價。得免收報人之專差費。其由郵局送遞之電報。須加郵費如下：(一) 收電國疆域內送遞之電報。註有 *Posterecommandee* 或 *P.R.* 標誌者。收費二十五仙。(二) 應轉送收信國以外之國家者。其收報人姓名前註有 *Post* 或 *Post recomman-dee* (或 *P.R.*) 者。收費二十五仙或五十仙。(三) 海上電報。由信號局或陸上以及碇泊之船隻上所設置之無線電報局為媒介。與海上輪舶交換之電報。謂之海上電報。下列

各項，不得為海上電報：①預付回報費電報
 (拍寄海上船舶收報人之信號電報，不在
 此限) ②匯款電報 ③校對電報 ④收據電報
 (拍致海船上收報人之電報線上經過者
 不在此限) ⑤跟送電報 ⑥收電費事務報
 (但關於經過電信線上者不在此限) ⑦緊
 急電報(但關於電線上經過者不在此限)
 ⑧專差或郵轉之電報(A)信號電報須在
 電報紙額上載有 *Semphoriane* 之局用
 記事，信號電報須以設置信號局國家之國
 語或萬國信號書文字之集合記載者，由信
 號局之媒介以與海船上交換電報，其報費
 每通電報照普通電報加一法郎，此項費用
 在拍致海船上收報人之電報，則向發報人
 收取，如係由船上所發，則向收報人收取。
 (B) 關於無線電報(見國際無線電報
 條)。特種電報之處理，因發報人或收報人
 之請求，得將二種以上併合辦理，尚有關於
 「電匯」及「新聞電報」參看各該條。

則由財政部令鹽務稽核總所每月在放回
 可撥之鹽餘項下，提取現款七十萬元，以為
 支付還本付息之用。分二十個月償還，自民
 國十一年二月起，至十二年九月止，按月攤
 還七十萬元，但實際上祇還十五個月，共一
 千零五十萬。自十二年五月起，因放回鹽餘
 不敷支配，最後五次，迄未償還，還本之事委
 託北平中國交通兩銀行辦理。

【狹軌鐵路】(*Narrow gauge railway*)
 因軌間之廣狹，區別鐵路為廣軌與狹軌二
 種。我國軌間以一公尺四公分三分五公
 釐為標準軌間，寬於此者稱廣軌鐵路，狹於
 此者稱狹軌鐵路。參看「標準軌間」條。

【珠江】即粵江。詳「粵江」條。

【珠江航路】又名粵江航路，詳「粵江航路」
 條。

【珠羔皮】產於陝西、甘肅等省。即普通所稱之
 珍珠皮。河北辛集鎮所產，即為普通市上之
 珍珠皮。該皮多屬寒羊皮，市價頗廉。

【珠算】別於筆算而言。係撥動算盤之珠而計
 算也。我國北齊時代已有之。宋人有盤珠集
 走盤集等之刊刻，是珠算已盛行於宋。其算
 法皆用口訣，視筆算為簡，而應用便利，勝於

筆算。故一般商業多採用之。參看「筆算」
 條。

【珠算法】算盤計數之各種方法也。以上法
 (即加法) 退法(即減法) 因乘法(即
 乘法) 歸除法(即除法) 為四基本法，略
 與筆算同。各法皆用口訣，便於記憶。算具僅
 一珠盤，便於運用。并有方田、粟布、差分、少廣、
 商功、均輸、盈朒、方程、句股、難題諸法，為商界
 所通用。

【班拿勒斯】(*Banares*) 英屬印度城市之一。
 在加爾各答西北三百九十哩。濱恆河。寺院
 古蹟甚多，為婆羅門教中心，印人視為最神
 聖之地，至此巡禮者，年約三百萬人，商業因
 而甚盛。

【班遮邁森】(*Banzarasin*) 為荷屬婆羅
 洲第一都會，亦第一貿易港。在本島南部，跨
 巴里托河之支流馬大捕拉河。附近有金剛
 產地。

【畜產業】飼養家畜之事業也。我國農牧并重，
 西北東北諸省，皆有廣大之牧場，故畜牧事
 業，為我國一部分人民生計之所繫。述其大
 要如下：①黃河流域北部之畜產，以內蒙為
 盛。黃沙蘆草中，人民皆逐水草而居。察哈爾

之錫林郭勒盟爲內蒙古畜牧中心，就中烏珠穆沁部，水草豐肥，主要畜產爲牛、羊、駱駝。所產之馬，尤爲著稱。熱河、綏遠皆以產牛著。此外甘肅、陝西、山西、河北北境，皆適宜牧畜。甘肅兩少偏寒，山地瘠瘠，而牧草繁茂，如隴西之首陽山、臨潭之卓泥土司、岷縣之馬塢、文縣之馬廠、隆德之關山、西北溝、涇川之川河莊及平涼、固原一帶，均爲著名牧地。陝西北部一帶，均爲高原，深流尙多，野草叢生，極宜畜牧。其中馬、牛、羊三種，蕃殖甚盛。山西爲產羊名區，惟改良甚少，進步不易。河北北部一帶，畜牧業亦甚，惟較之熱河、察綏未遜遜色。

④閩江粵江流域之畜產亦可發展，雲南山脈縱橫，水草豐肥，頗適牧畜。貴州、廣西、福建諸省，各種畜牧均有生產。廣東畜牧，年來亦逐漸發達，馬、牛、羊、豬、兔等均有生產。⑤長江流域之畜牧事業，至爲不振。江蘇產量極少，浙江、安徽多產水牛，湖南則產牛、羊、豬，四川則畜牧盛於西部及北部山地，出產尙多。⑥黑龍江流域之畜牧，日臻繁殖，僅次於黃河流域各省。黑龍江牧草叢生，民務畜牧，恆視牲口之多寡，以定家產之貧富。旗民及蒙人之畜牧牛、羊者，往往千百成羣，不可數計。吉

林則以農家飼養爲多，遼寧長白山麓周圍千里，盡爲森林，野生牲畜頗多。⑦青海、新疆、西藏、蒙古一帶，均爲著名之畜牧地，青海產馬、羊等畜，民多以游牧爲業，新疆牧場亦極多，如能精選良種，注意牧法，以我國地積之廣袤，畜產業之前途，固未可量也。

【畝】我國市用制地積之單位，等於六千方尺。合我國標準制六·六六七公畝。⑧爲日本度量衡制地積名。每畝合我國標準制〇·九九一七三六公畝。

【留交電報】即留局交送電報之簡稱。漢文符號曰「電留」英文曰 TR。

【留置權】即占有屬於債務人之動產於不受清償之前，拒不交還之權。民法上之留置權與商法上之留置權稍有不同，民法上之留置權僅限於債權，與占有物有關係時，始得行使。商法上之留置權，則無此限制。

【留聲機】(Phonograph) 爲美人愛迪生所發明，中有轉動機械，上置著音片，使機頭擴聲器之針尖與片相擦，即能發音。

【荷幕斯克】(Omisk) 俄屬中亞西亞都會之一跨也兒的石河中流，爲西伯利亞鐵路之一驛，商業甚盛。

【疾病扶助金】職工待遇方法之一。凡職工有疾時，由雇主給以日薪一部或全部，作爲扶助金，使其減輕生活之顧慮。參看「職工待遇」條。

【疾病保險】(Insurance against sickness) 人身保險之一種。亦稱爲病災保險。蓋職工罹疾之際，不僅需用醫藥等費，且因職業而衣食之資停頓，家族之贍給每有不足之慮。對此救濟之方厥惟疾病保險。此項保險有自己投保者，有由雇主代保者，而在注重勞工福利之國家，亦有由國家代保者。參看「康健保險」條。

【益凡爾斯】(Antwerp) 亦稱安特衛普 (Antwerp) 比利時益凡爾斯省首府，在布魯塞爾 (Brussels) 北二十七哩。臨斯刻爾得河 (R. Scheldt) 距海岸五十二哩。比國第一商港也。輸出品以苧麻、糖、鐵、羊毛、貨金、類、玻璃、獸脂爲主。城周圍以礮臺，一九一四年大戰時，比政府曾遷都於此。

【盎司】(Ounce) 即英兩，又名囉，爲英國權度制常權重量名。合我國標準制二·八·三四九五二六七公分。

【真分數】謂分子小於分母之分數。如 $\frac{2}{3}$ 、 $\frac{5}{9}$

上等是。

【真珠】蚌及珠母所生之珠也。因別於假珠而言，故曰真珠。或稱珍珠，謂其價值之可珍也。生於蚌體中，色白如銀，具有五彩之光澤。以形圓粒大者為佳。我國廣東合浦，為有名之產珠地，東三省之吉林，亦甚著名，謂之東珠。今世界各國，亦有以人工蓄養蚌類而使其產珠者。

【真實票據】由實際交易所發出之票據也。與融通票據為對立語。參看「融通票據」條。

【破產】(Bankruptcy) 即俗稱傾家是也。凡以所有之財產全部，猶不能清償債務時，即謂之破產。法律上破產之要素有四：①損失之分擔。即因債務者財產不足之損失，使由多數債權者分擔之，以減輕少數債權者之負累是也。②非訴訟手續。學者雖有稱此為訴訟手續，但通說則為非訴訟手續。③債務不能清償。此為破產之最大要件也。關於不能清償之觀念，有三個主義：(A) 支付停止。即債務者表示其不能支付也，此由主觀定之。(B) 支付不能。即債務者已陷於不能支付之狀態，此由客觀定之。(C) 無資力。即債務已超過於財產額之上是也。此為財產上

之觀點。以上三種觀點，各有不同，亦以其性質之差異有以使然。關於財產相續上之破產，當以無資力為原因。法人中當置重於人的信用。兩合公司、合資公司等，以支付不能為破產原因，置於物的信用。其為資本財團之股份公司，則以無資力為破產原因。支付停止，不必即為破產，但多數場合，其支付停止時，即與支付不能為一致，而構成破產之事實矣。(D) 多數債權者之存在。破產之成立，必須多數債權者之存在，為共同強制執行，方今對於破產有三大主義：其一，為商人破產主義。此主義惟適用於商人，法蘭西、比利時、意大利、日本等國屬之。其二，為一般破產主義。商人與非商人無區別，同樣適用於破產法。德意志、荷蘭、瑞士等屬之。其三，為折衷主義。商人與非商人，雖合併適用破產法，但手續上二者設有區別。丹麥、西班牙、匈牙利、俄羅斯等屬之。我國之破產法案，則取一般破產主義者。

【破產分配】即將破產財團分配於破產債權者之謂。其要點如下：①破產宣告。本以公平滿足債權者為目的，故此項分配，即為破產之終局目的。通常以金錢行之，故必須將破

產財團換價而後可，但得債權人之同意時，亦得以金錢以外之財產為分配。②分配之性質。有兩種，即通知分配與最後分配是也。通知分配，不為破產手續之終局，最後分配，乃以分配為破產之終局也。③何人分配。若千，應立分配表，此表應記事項，即為破產債權者之姓名或商號名稱，與夫分配金額，通知分配額，未償金額等，主務官廳署名其上，並公示之。自公示日起，十四日內，倘無人提起異議，即為確定，倘有異議，則以異議落着為確定。提起方法，得以口頭或書面為之。④分配案。既已確定時，破產管財人即當實行分配之事，通告各破產債權者，使提出債權證書，各為分配，並記入每次之分配額。⑤最後分配手續。將破產財團分配終了時，審判衙門即行召集破產債權者開會，由破產管財人在會中作終局之計算，債權者則舉其有無欠缺、錯誤、遺漏等而討論之，該管法院，則依審判衙門之申述，決定破產之終了。此項決定，以使利害關係人知破產宣告效力之消滅為目的者，故仍以公告為必要，且當以職權達之。

【破產法案】債務者於不能清償其債務之時，

應宣告破產。規定何時宣告破產，如何宣告破產之法，即爲破產法。我國之破產法案，於民國四年，北京法律編查會編輯。十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北京司法部依呈准指令。及十六年八月二十日，國府令暫准參酌採用。分三編：第一編爲實體法，第二編爲程序法，第三編爲罰則法，共三百三十七條。按照該法案，則不論自然人法人皆可宣告破產。蓋探一般破產主義。破產後法人即視爲解散，自然人即不得爲親屬會會員。法令清算人及破產管財人。按今立法院已另立破產法矣。

【破產宣告】(Sentence of bankruptcy) 審判衙門依破產之聲請而決定宣告者也。破產之聲請分爲債權者之聲請，與債務者之聲請，債務者之聲請中又分爲破產者之聲請，法人之聲請，繼承人之聲請。破產財團不足以償破產程序費用時，得駁回破產之聲請，惟聲請預納足償費用之金額者，不在此限。破產之宣告，須待法院決定聲請而後行之，對此決定，得爲即時抗告。聲請之原因，如爲支付停止者，則由支付停止之本人（如爲公司則擔營業務股東、董事或清算人）自支付停止之日起，五日內，向營業所

或住所所在地之法院聲請之。法院決定其爲破產以後，即行公告手續。若只爲本人或債權者之聲請，又而止爲支付停止者，則不必爲破產宣告。由破產宣告所生效果如下：

●對於債權者之效果 (A) 各破產債權者非依破產手續，不得行使請求權，故破產債權者，不能獨立提起訴訟，或爲強制執行之事。(B) 破產債權者之債權，雖未至返償期，而可以視爲已至。(C) 破產債權者之利息，與宣告同時停止。(D) 破產債權者發生相殺權。(E) 破產債權者發生解除權。●對於破產債權者之效果，一面爲破產債權者之利益，而有保存破產者財產之必要，又一面足以使人慎於行動，冀減少破產不幸之發生。(A) 破產者因破產宣告而失卻財產占有管理處分之權能，此爲保全破產債權者之利益。各國立法於其效力發生之期日，雖互有不同，而固無不認爲有此效力也。(B) 上項所述，爲財產上之破產效果，至身分上之破產效果，則爲停止公權私權之行使，申言之，非至復權，則不能爲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不得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清算人、破產管財人、商業會議委員與衆議員之選

舉權及被選舉權等。(C) 對第三者之效力，已有破產宣告時，對於第三債務者（即破產者之債務者），不得履行自己之債務。苟履行之，則對於破產債權者，認爲無效。惟限於對破產財團得以行之，其他則凡破產者對於破產財團，已視爲無能力者，故破產者及第三者對破產財團所爲一切行爲，皆爲無效。

【破產者】(bankrupt) 債務者之財產，歸入於破產財團，受破產程序之開始者，即謂之破產者。今再分析其意義如下：●破產者即破產程序上之債務者，單純民事上之債務者與民事訴訟上之債務者有別。●破產者所受之破產程序，由破產財團執行之，但破產者仍不失其財產上之所有權，不過無占有管理處分等權能而已。●破產者之權利義務：(甲) 破產者之義務。破產者對破產財團，不負何等義務，因破產財團之管理及處分，當然移於破產管財人故也。然破產程序，重在能將財產公平且充分的分配於債權者，則破產者於破產程序上關係，自當負種種義務。即所呈出破產財團所屬之財產，決不許有隱匿。提出於債權調查會之債權，有

發表意見之義務。蓋凡確定某債權爲破產債權，必與其他債權者之利害有重大關係，以故有當陳述意見之必要。其他有編製財產目錄等，其義務不一，此義務非爲債務者之自身，乃爲債權者之利益，不得任意減免履行，非經法院之許可，亦不得遷離住所，或不履行法律上之義務，否則法院得隨時拘攝之。(乙)破產者之權利。上述之義務，原所以保護債權者，然使破產者於破產程序絲毫不得參與，則因債權者之集會，或債權者之調查會，及其他破產管財人之行爲，不免受不當之損失，故又不得不使破產者有以防衛其利益，例如於債權者集會或關於管財人之行爲，當有陳述意見之權利，又於債權者調查會，而有提出異議之權利是也。

【破產財團(Bankrupt's Estates)破產財團者，依破產程序，舉破產者所屬財產歸爲一團，以圖分配於破產債權者之謂也。破產者所屬之財產全部，不必盡爲破產財團，破產者之財產如在外國，則以不屬於破產財團爲原則。又法律上之禁制品，爲當然沒收之物，亦不屬於破產財團。破產財團之財產，爲宣告破產時，已歸屬於破產者之財產，爲

組成破產財團之主要部分。又破產宣告後，破產程序進行中，已歸屬於破產者之財產，亦爲組成破產財團之要素。然若下列四項，則其性質，又非可歸屬於破產財團者：(一)破產者於破產宣告後，由勤勞得來之財產。(二)破產者一身專屬之財產。(三)不能扣押之財產。(四)財產以外之權利，被人侵害，所有損害賠償之權利等是也。至於一身所專屬者之財產，示例如下：(A)商號權，(B)專利權，(C)工匠權，(D)受扶養之權利，(E)著作權，(F)工業權漁業權，皆一身專屬之權利也。(G)故受破產宣告之破產者，雖失卻破產財團之管理權及處分權，而尚不失其所有權也。

【破產財團換價】破產程序之目的，原使總債權者得平等之清償，故終局的手續，自當將破產財團實卻之，以換金錢。此項手續，稱之曰破產財團換價。此職責當屬於管財人，惟於某場合，則須受審判衙門之認許。屬於動產，付之拍賣，雖爲通例，但受審判衙門之許可，亦得以相對的而實卻之，若屬於不動產，當然採用競賣主義，不得任管財人之自由。凡此不動產之競賣，動產之相對的買賣，悉

當受審判衙門之許可。若管財人任意行之，則全然出乎權限以外之行爲，當視爲無效。管財人對於動產不動產之競賣手續，當從民事訴訟法關於競賣之規定。

【破產財團管理】破產者受破產之宣告，即不能於其財產爲占有、管理及各種處分，苟有必要時，須俟破產程序終了後，乃得使他人管理。此管理之人，當由破產管財人任命之。破產管財人，於自己之權限內（或聽審判衙門之指揮），管理破產者之破產財團。其主要之管理行爲如下：(一)管財人於破產宣告後，須即行占有財團。(二)在破產程序進行上，破產財團之狀況，亟須明確，以故管財人於占有財團後，即須製成財產目錄，此項製作，爲求公平維持起見，須使法院人員及警察官吏作見證人。(三)管財人當於主任官所定之期間以內，製成由破產者所具之呈報書及貸借對照表，送於主任官。若債務者不呈出對照表，當自行製作之。連同報告書一併提出。(四)破產者因受破產之宣告，結果致不能營業，但破產者可有資產回復之望時，能預見協諾契約之成立者，仍許其續行營業。爲破產者及破產債權者之利益起見，於

此等許可中，須有下列之準則：(A)貸方超過於借方已顯明者。(B)能預見協諾契約之成立者。此種管財人得代破產者從事於營業，擔任一切貿易。(C)管財人於破產者所有之債權，既至清償期，當收回之，編入於財產中，其他並須依時效中斷等之方法，以保全其權利。以上五者，不過示管理行為主要之例耳。其他苟可以防禦財團之減少，及為破產債權者與破產者之利益所應行之管理行為，尚須應時而設施之。惟下列各項，必須徵同破產者之意見，及受主任官之許可：

(A)訴訟之提起，(B)和解或結仲裁契約，(C)質物之贖回，(D)債權之移轉，(E)繼承或遺贈之拒絕，(F)消費貸借，(G)不動產之買入，(H)權利之拋棄，(I)於財團中使擔負新義務等是也。

【破產程序】即破產經過之次序也。一稱破產手續。破產程序從債務者之財產中，求其公平分配，使債權者得以滿足。程序之進行：

(A)依本人或第三者之聲請，以法院之決定為破產宣告。(B)既有破產宣告，凡加入於破產程序之債權者，須要明瞭債務者之聲請，以資債權之調查。至於破產程序之停

止，破產者是否已無再有歸入破產財團之財產，抑止於能償破產程序之費用為已足，此當以法律決定之。對此決定，得為即時抗告。(C)破產程序中，之終局程序，一為分配。一為協諾契約，分配者，即以破產財團為之換價，以分配於各債權。其不足之類，由債務者負之。惟如此結果，不免使破產者難期經濟之回復，而於債權者亦未必盡利於此。可訂協諾契約，由債權者債務者同意行之。

【破產債權呈報】破產人之債權人呈報其債權於法院也。破產程序依支付停止之商人之聲請，或繼承人之聲請，或債權者之聲請，此為宣告破產前一定之手續。其效果在使對於受破產宣告之債權者之總債權上，得平均之清償，以故凡債權者，各當就其債權，於破產程序上，表示其主張之請求，換言之，即各當為破產債權之呈報也。否則對於破產財團所請求之種類與數額，無從而知，將妨礙破產程序之進行。其呈報事宜如下：

呈報之通告。各債權者欲將債權呈報，不可不先知債務者已否受破產宣告，故法律於此，特設通告之方法，使債權者有以知之。其方法即於破產宣告之決定中，對於破產之

總債權者，揭示應行請求權之通告，令於三個月至六個月之期間內，應呈報於審判衙門。該破產宣告之決定書，即時貼出於法院之揭示場，及其他新聞紙上，以為廣告。破產總債權者，即當視此決定之廣告為債權應行呈報之通告。或法院如知債權者之所在地，亦不妨以書面通告之。但未受書面送達者，不得請求因此而生之損害賠償也。

呈報之手續。債權者當將債權在法律上及事實上之原因，請求之金額，與夫優先之權利，並可資證明之證據書類原本或謄本，以書面呈送於審判衙門。如欲用口頭呈報，則當使法院書記筆記之，令作成調查書。

呈報之期間。債權呈報之期間，由法院定之，最短期間三個月，最長者不得超過六個月。其期間之起算，以由廣告破產宣告決定之日起為當。

呈報之效果。(A)債權已有呈報，則審判衙門當命書記將其呈報附以順序上之號數，別為普通債權，及有優先權之債權，而製表以揭載之。即以此債權表備送於法院，供公眾之展閱。呈報債權者，以後當出席於債權調查會，基此債權表而參與於債權之調查。(B)債權者若怠於呈報，則(1)生不

能參加於破產程序之結果，惟追加呈報，尙得參加其後之程序。(2)至破產程序終局，而猶不呈報者，則不能受破產財團之分配，惟以其初非拋棄債權，故尙得依普通之方法，對破產者主張自己之權利而已。

【破產債權者】(Creditor of bankrupt)破產債權者，自形式上言，則爲參加於破產程序，求於破產之財產中，受公平之分償者。若就實質言，破產債權者，卽於破產宣告前，既已發生財產上請求權之人也。今分析其定義如下：(1)凡負債務時，其責任爲無限，此無限責任之債權者，乃可爲破產債權者。此外則爲物上擔保權者，例如抵押權者，質權者，此等可稱之爲別除權者。得先由擔保之物，受其清償，對於清償不足之額，乃可爲破產債權者。(2)不能以金錢計算之債權，不能謂之破產債權，但以履行作爲或不作爲之義務爲目的之債權者，於下列三項情形，得爲破產債權。(A)若其義務，在第三者可代爲之者，則以其費用之請求權爲破產債權。(B)破產宣告前，未經履行，今乃以之爲損害賠償之請求權，且爲金錢上之債權，此亦得爲破產債權者。(C)破產宣告之際，未至

清償期之債權，雖不能以之爲損害賠償請求權而請求之，但因此際債務者不得主張期間之利益，因而可以轉爲損害賠償請求者，仍得爲破產債權者。(3)未滿期日之票據債權，如票據之債務者已破產時，亦不妨於期滿日之前行其權利，且得對背書人請求擔保。債權之順位，以平均分配爲原則，有優先權者，當爲例外，如一般之先取特權是。

【破產債權者集會】破產債權者集會，所以爲共同債權者之利益，而集合爲一個之決議機關者也。其組織及招集，當於審判衙門指揮之下，由破產債權者及破產者組織之，但不必定以破產者爲構成分子，分臨時集會與通常集會二種。通常集會，於法定時，必當有二次之召集，第一次之召集，爲破產之決定，於指定日期，由審判衙門召集之。第二次之會議，則爲財團之換價與分配，以及關於管財人計算之事項等是也。所有決議事項，雖須債權者之一致，但實際上仍以服從多數爲原則。今各國通例多以過半數爲決議。【破產債權調查】卽對於破產者之各債權者，使各就其債權之存在及債權之數額種類等，舉而呈報於審判衙門，俾有破產之執行

力，而非以此爲分配破產財團之標準也。破產債權之呈報，本隨各債權者之任意，然使其中有利於自己，或利於破產者之不正當之呈報，而圖損害其他之正當債權者，亦不乏其例。例如與債務者共謀以虛偽之債權或既消滅之債權，爲之呈報，或則本無惡意而不免有爲誤解之呈報，故破產手續上，必當對於呈報之債權者，調查其能成立與否，數額有誤算與否，優先權之存在，果爲確實與否等，而後使有破產之執行力，此所以有破產債權調查之事也。財團分配及其他手續進行上，不可不確定債權者應受之利益，謂之破產債權之程序。債權之調查手續，由債權調查會行之。審判衙門於受債權呈報後，由呈報期滿後，十日至十五日間，須召集債權調查會(債權者得派代表人參加)，討論破產管財人及各債權者所呈報之債權之實在與否，而各自證明之。此時管財人及債權確定之債權者，與夫貸借對照表所揭出之債權者，得依調查之結果，各就其他呈報之債權，表示承認或異議，同時將其結果記於調查書，並附記於債權表及所呈出之債權證書，舉以通知各債權者及其代理

人，以限定其承認或提出異議，以免其他呈報債權者妄為無責任之陳述，妨礙破產進行之程序。

【破產管財人】(Bankruptcy administrator) 凡為破產宣告，一方為剝奪破產者財產上之管理及處分之權能，他方則禁止破產債權者各別之行為。故破產債權者，須為共同的執行，但事實上舉財團之管理及處分共同一致為之，為不可能之事，因而乃設置破產管財人之機關。管財人在法律上之地位，其學說大別有二：(甲)代理說。(A)債權者代理人說。(B)破產者代理人說。(C)公機關說。此說謂管財人為國家之公的機關，其所為職務乃公的職務，甚至自管財人為法院之吏員者有之。此二者究以破產者代理人之說為當。破產管財人選擇之範圍，立法上亦有兩大主義，其一為自由主義，不附何等限制及條件。其二為限制主義，應地方之狀況，常設一定之管財人，由其中選任之。我國破產法案，破產管財人由審判衙門選任之。依日本之破產法，則破產管財人由法院選定後，不得輕自辭退，惟有正當理由者，則須提出其理由於法院。至管財人之責

任，與代理人同一負責，如管財人有數人者，須連帶負責。管財人之職權，可以占有破產財團而管理之，更可以之換價，惟須受審判衙門之指揮監督耳。破產財團，首須支給管財人之報酬，其額由法院定之。蓋管財人之行為，悉為保存破產當事者總體之利益而行之故也。

【破產管財官】(Accountant in bankruptcy) 為破產程序及破產者財產之管理，由法院任命之官吏，是謂破產管財官。在歐美特設公共會計師，以當破產程序及清算之任。

【破損減量】貨物運輸中之損失也。例如玻璃、陶器、瓷器及其他容易破損之商品，欲知其純粹之數量，須減去其總量中之破損之量。數然不能作精密之減除，普通習慣上，多半作大槪之估計。例如由滿洲運至日本之豆餅，均作九折計算，即以一成作其破損之減量也。

【神】即祗也，詳「祗」條。

【祕書】商業機關中之重要人員。即管理人之貼身助手，得替代其處理任何工作者也。析其職務，約有以下數種：①依郵件性質之輕

重，直接或秉承管理人之意見處理之；②為管理人準備演說辭或報告；③編撰或譯述電報；④記載要據文件等備忘錄；⑤保存檔案，管理圖書；⑥代表管理人，接見賓客，收聽電話；⑦預備商業旅行；⑧料理管理人私人事務。

【祕密公積金】公司無形中之提存款項也。公司辦事人，常故意設法減輕資產表面上之價值，或增高債務方面價格上之虛額，以便暗中積成巨額準備金。惟在帳簿中，並無此項款目，故名祕密公積金。此項公積金之設置，意在維持每屆股息分配平均率，使不致過高過低，而免股票在市場上呈劇烈之變態。原則上固無可訾議，惟從公司理財正當方針上言之。此法實有若干之流弊，即：①公司內幕中人，常借重祕密公積金，抑壓股票市價使其不克上漲，以便從中取利；②公司之董事，藉內幕消息之靈便，每屆年終，營業報告書發出通告後，即行從事收買股票，藉以取得非法之利益。故祕密公積金之提存，設有上述之弊端，查帳者應設法校正之。【祕密佣金】非公開之報酬費。此在股份有限

【秘魯】(Peru) 南美之共和國。在厄瓜多爾之南，亞馬孫河之上游。雨量甚富，森林茂密，以幾那，可橡膠等產爲最豐。西岸則雨量甚少，地土荒瘠，然當安達斯山冰雪融解之河流近旁，每有種棉甘蔗葡萄等物者。安達斯山中多金銀銅鐵。海岸多島，巖層爲墾田極佳之肥料。本國土人，古代曾建應加帝國 (Inca Empire)，開化甚早。嗣因受西班牙移民之壓迫，遂至式微。今僅餘故都克斯科 (Cuzco) 之遺址。而移民所建今日之國家，自爲智利戰敗，國勢不振。近年我國及日本人民移居此國者，逐漸增加，并爲與我國締約國之一。首府曰利馬 (Lima)。

【神戶】(Kobe) 爲日本第五大都會。據大阪灣北岸，內外船舶輻輳於此，貿易繁盛，與橫濱相敵，而輸入額尤過之。樟腦、棉紗、洋紙、火柴、造船各大工廠林立市內。三菱浮船渠，稱東洋第一。重要輸出入國，爲我國及印度。

【租市房據】租賃市房之契約也。式如左：

立租市房據某今因營業乏屋，懇中租到

地方 記市房一所計門面樓房 間

坐落 省 縣 都 圖 里

言定每月租價銀 元正當日先付定洋

元正嗣後憑摺按期交付決不遲延短少。租價如欲增減須憑市面盛衰臨時再邀原中妥議恐後無憑立此租市房據存執爲據。

年 月 日 立租市房據人 某 押

中人 某 押

【租地造屋據】定租地期爲若干年，以備造屋之用者。其式如左：

立租地據某今因營業需用房屋特洩中人

某說合租到

某府基地一方坐落 都 圖計地 畝

分 釐議定每年租價銀 元正按 交

付不得延宕短少 年爲期租定之後即日

酌定式樣自建房屋地主不得干涉期滿後

如願續租或拆卸及結價併歸地主以及租

金或照原數或須增減等情臨時邀同原中

再行妥議恐後無憑立此租地據存照

年 月 日 立租地據人 某 押

中人 某 押

【租金】(Rent) 卽對於使用土地之報酬也。

其他對於土地如開墾施肥排水灌溉道路

隄防等所投入資本之利息，亦包含於租金

內。

【租界】中外交通以後，因外人之風俗習慣與

我不同，故各國在我國通商各港劃定界限，以爲居留及通商之地，謂之租界。在界線以內各國僑民，得租定地，建屋居住及建築行棧，以行交易，並得設立禮拜堂、醫院、墓地等。界內治安由各該租借國自設機關管理之。頗礙我國之主權。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已收回九江、鎮江之英租界，然此外各地之租界，尙未實行收回。

【租借地】我國自清代末葉，各國在華均確立其勢力範圍，凡險要之區，多爲列強所租借。訂有租借若干年之約。期限以內任其管理設防，今除青島及威海衛收回外，尙有日本租借之旅順、大連、法國租借之廣州灣、英國租借之九龍半島，未能收回。

【租船人】(Charterer) 爲貨物之運送起見，與船主締結租船契約，關於船舶之一部或全部，而取得其使用權者，謂之租船人。租船人不限於個人，亦有數人聯合者。又不限定自然人，亦有爲公司或法人者。亦不限定裝載自己之貨物，在經濟之立場，以所租之船舶一部或全部，用以裝載他人之貨物者，亦所常見。在英國租船契約書上，無何等之規定，僅將船艙之使用權暫時讓與他人而已。

又租船人雖得隨意規定運費，爲他人運送貨物，但船貨提單上之運送總額，須與租船契約書上之總額相符，不然，則船長可拒絕簽字。因此租船時之船貨提單，租船人欲求總運費額與契約相符，不可不慎重決定之。

【租船契約】(Contract of affreightment by charter party) 以船舶之全部或一部出租與人之協定書也。所租出之船舶如僅一部分，則其餘部分，船主仍得自己從事於貨物之運送，若爲全部租借時，自當將船之全部交與租船人，因之船長及其他之船員，則成爲租主之雇用人，而航海中一切費用，均由租船人支出。關於權利義務，與船主同一地位。今再將租船契約之重要點，分述於下：(一)經濟上之規定：即所租之船，可以隨意裝載，又得航行於自己所欲至之港灣。(二)租船契約之種類：凡租借船艙之全部時，即名曰全部租船契約，租借一部時，名曰一部租船契約。有一定之航路者，名曰定航租船契約。有一定之期限者，名曰定期租船契約。(三)租船契約之內容：(A)航行之擔保：船主對於租船人，擔保其船舶之航海安全。(B)通告義務：船主將裝載物必要之準備整理

完善後，須即刻通知於租船人，以便着手裝載貨物。(C)船長之發航權：船舶之碇泊期完了後，不問租船者之貨物是否裝載完畢，船長有即刻發航權，如因裝貨遲滯，所發生之一切損失，均由租船人負擔。(四)租船契約之解除：(A)發航前，如解除契約時，租船者須付運費之半額，又貨物如已裝船時，其他一切之費用亦由租船者負擔。如爲往復航海，在歸航發航以前解除契約時，租船者須支付運費三分之二，同時如有共同海損及救助費等項發生時，亦須負擔。(B)發航後，在原則上自不能解除契約，但租船者，如負擔全部之運費共同海損及其他一切費用時，亦得解除契約。(C)契約自然消滅：即船舶之沈沒，船舶之修繕不可能，船舶被敵人捕獲，運送品由不可抗力消失等，皆當然爲契約之解除。

【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在租船契約成立，船舶發航之際，因須購用煤炭及其他航海所必須之貯藏品，船長得請求租船者先行支付若干金額，以資備辦，是謂預付金。租船人得以此項預付金額爲保險目的而投保。預付金之多少，一以運費爲準。英國習慣以此

爲貸與船長之金額，與海上危險，爲無關係之債權，不能加入於海上保險之內。

【租船費】(Freight) 根據租船契約所付之租費也。租船契約，有定期租船及定航海租船二種，因之租船費亦各不同，即如爲定期租船時，則費用規定一噸若干，或一月若干，或每期內，關於總噸數一噸若干。若爲定航海租船契約時，其費用，則規定關於送到之貨物每噸爲若干，所謂一噸者，在英國輪船公司爲四十英寸，如爲帆船時，則爲五十英寸。又有規定由甲港運至乙港之費用若干者，即 Lump sum 是也。租船者對於船艙之容積雖不能裝載滿足時，亦須負擔其運費。

【租船費先付】(Freight advanced for charter) 定期租船契約，其租船費普通以每月末日支付爲原則。但在日本設有每十五日先行交付之規定，如在此期間內契約消滅時，則此先付之租船費依照日數計算退還。另有所謂租船費先付者，係用之於定航海租船契約方面，即將租船費先付於船長，用以買入該船之煤炭及準備發航等之費用。在今定航海租船契約之租船費，其一

部分多半先交，其餘之部分則於達送到地後，始行交付，但一般大輪船公司，多半不先收費用。

【租船費保險】租船契約成立時，船主將租船費保險之謂，其投保之額，有以雇船契約期內之總額計算者，有以每航海一次各別保險者。然每航海一次，不得不另訂新保險契約，而保險費之計算，自須依航線船貨及季節而變更。故租船費保險金額，以租船契約期內之總額投保者為多。

【租棧】即堆棧出租。詳「堆棧出租」條。

【租稅】(Rent) 租稅之定義甚多，或以之為一種對價，或以之為一種犧牲，或以之為一種共同擔負，或以之為對利益而言。其最妥之定義，則為租稅者，對於共同團體所需之共同費用，由其團體分子共同負擔之金額，而非交換的支付之金額也。大別之，分為國稅、地方稅兩種。國稅者，如直接稅、地租、所得稅、營業稅、關稅、消費稅（如捲菸稅、火柴稅、菸酒稅、諸種印花稅之類）、特種營業稅（如交易所稅、鈔票發行稅等）是也。地方稅者，為各地方所徵收，如房租附加稅等是也。

【租稅保險】(Fiscal insurance) 歐洲於某

種情形之下，對於租稅之擔負，有投保之例。例如翌年度租稅之擔負額，恐生變化，或則租稅有增加之虞，不免蒙受損害，乃與保險者締結此項保險之契約，謂之租稅保險。

【租稅原則】(General principles of taxation) 國家設定租稅之定則也。英國亞丹斯密 (A. Smith) 以平等、確實、便宜、最少徵稅費為徵稅之原則。嗣德國經濟學者瓦格涅則主張下列之數項，即：(一) 財政政策之原則，(A) 充分之原則，(B) 彈力之原則，(C) 國民經濟之原則，(A) 稅源之選擇，(B) 稅種之選擇，(C) 正義之原則，(A) 普遍之原則，(B) 平等之原則，(C) 稅務行政之原則，(A) 確實之原則，(B) 便宜之原則，(C) 最少徵稅費之原則。迄今經濟學者仍根據此說。

【租稅擔負人】(Bearer of tax) 即實際負擔租稅者也。蓋租稅有直接、間接之別，納稅之人，不必即為負擔之人，例如我國之酒稅，政府雖向釀酒者課之，其實釀酒者高其價以出賣，實際仍歸飲酒者負擔其稅是。

【租稅轉嫁】(Shifting of tax) 租稅之負擔者，不問其為何人，惟求事實上租稅負擔

之歸宿，是謂租稅之轉嫁。分為前轉、後轉、及消轉三種。前轉即租稅支付人舉所納之負擔移轉於他人，後轉即租稅支付人依立法者之預定，不移轉其負擔於他人，惟逆轉於最初之支付人，仍使停留其負擔之謂消轉，即自始使租稅支付人負擔之。轉嫁之問題，係求租稅之公平正確而設，為財政上之重大問題。

【租銀保險】房東或地主恐房租地租被人延欠之保險也。亦有房東恐其出租之房屋，遭罹火災或其他損害，以致房租不能如期預期之收入，藉此保險以填補之。

【租廠據】租賃工廠之契約也。式如下：

立租廠據某今因開廠製造央同保人某
說定租到 廠全座計房屋 幢機
器全副以及一切應用器具開具清摺壹
扣當場交割無誤每年租金議定 元
正按 交付不得延宕短少房屋機器
器具如或損傷遺失情願由承租人自行
賠修 年為期滿期內無論開設與否不
得退租亦不得轉租與人滿期後如願續
租租金或照原數或須增減屆時另議恐

後無憑立此租廠據存照

年 具 日 立 人 某 押
保 人 某 押

【秣陵關鐵礦】在江寧縣南秣陵關與陶吳鎮之間。沿溧水河行五十里即達南京。西距當塗鐵礦僅六十里。就中以鳳凰山為最重要。屬赤鐵礦。含鐵在百分之五五左右。此礦昔雖已開採。然自民國以來。始引起世人之注意。民國三年十月北京農商部曾派員測勘。估計礦量為四千萬噸。日人曾欲與我合資開採。未成。民國十年。北京地質調查所派專家詳勘。始知礦量僅有四百三十萬噸。而易採之礦則又較此減少一半。

【秤】我國曩時衡器之一。有大秤。小秤。盤秤三種。大秤自五十斤至五百斤。小秤自十斤至五十斤。次者自一兩至十斤。盤秤亦自數兩至十餘斤。大秤小秤均為木製之圓桿。一端穿以繩索。謂之秤系。桿上嵌入銅星。以示重量之多寡。謂之秤星。另有鐵製之墜如砝碼。然謂之秤錘。其前端繫以鐵鉤。謂之秤鉤。至於盤秤。係於秤鉤之部位。更以銅盤以盛其所衡之物。故名盤秤。

【秤手】(Weigher)專衡貨物重量之人。如堆

機諸機關皆有之。

【秤手酬金】(Weighing commission)賣主或買主所給秤手之費用。所以酬其衡重之勞者。

【秦皇島】為突出於渤海灣之半島。相傳以秦始皇曾行幸於此。得名。地形三面環海。為渤海沿岸不凍良港。昔時僅為一荒寒孤村。俗呼「深唐子」。嗣因冬季沽河封港。天津貿易轉移於此。故於清光緒二十四年自行闢為商埠。建築長隄以禦風浪。敷設鐵軌以聯北寧路。遂有河北第二港之稱。開灘之煤。由此輸出。此地與大連密邇。故冬期貿易之一部分不免為大連所奪。然遼河以西之貿易。則不得不經由此地也。且港內水深。雖入水十七尺之船舶亦得停泊於其碼頭。故本港貿易將來或可望發達。

【站人銀幣】又稱站人洋。或稱杖洋。係香港之一圓銀幣。重庫平七錢二分二釐。成色略遜於墨洋。而其市值常較墨洋為高。其匯市比國幣之行情為高。近以香港改用墨洋為本位。而站人洋反見低落。此幣表面鑄有持杖而立之人像。故名。

【粉】物質之研細成末者。如鉛粉。米粉之類。

●化妝品之一。如脂粉是。●法國度量衡制特西米突之略號。與我國標準制公寸同。參看「公寸」條。

【粉條】(Vermicelli and macaron)一稱粉絲。以綠豆或小豆為原料取其澱粉製之。通常充為副食品。需要頗廣。中國各地雖皆製之。然以山東省所產為良。如招遠。黃縣。福山。寧海等縣皆甚著名。輸出地為芝罘。龍口等埠。近年日本盛行中國烹飪。故輸日之量亦頗不少。

【耗】為法國度量衡制密理米突之略號。與我國標準制公釐同。參看「公釐」條。

【枳】為法國度量衡制米突之略號。與我國標準制公尺同。參看「公尺」條。

【紋銀】即純銀也。其所含之純銀量為千分之九八六·八。但據印度造幣廠化驗之結果。每千兩祇含純銀九三五·三七四兩。

【納稅人】(Tayer of tax)即法律上之租稅付納者。如地租營業稅之納付者是。納稅與租稅擔任人不必同為一人。參看「租稅擔負人」條。

【納費公電】電報之發報人或收報人於電報之傳遞已畢。或正在傳遞之時。請求電報局

發電爲查詢、更正、補送、註銷等事，電報局可以照辦。此項電報由甲局與乙局往還，謂之納費公電。用 ϕ 之符號。其電費由請求者繳納。如須覆電，並須預付覆電費。惟收報人對於收到電報有疑義時，向發電局發出查問電報，可免註 Rp 字樣，僅按查覆字數收取報費。此項電報如係因電報局之錯誤，其費當由電報局退還。如屬查問，而其原電係由電話傳到發報局者，經該局與發報人覈對與原電不符，則由該局將更正之字電知查詢之局，並加註 ctp ，或「報費留存」字樣於電末，其報費不能退還。

【紐芬蘭】(Newfoundland) 英自治殖民地。在加拿大新不倫瑞克省 (New Brunswick) 之東北。聖羅稜灣之口。其地不與加拿大相統屬，另由總督統轄之。島略呈三角形。地勢東部平坦，西部多山，海岸參差不齊。內部多小湖窪地。海中鯊魚最多，海豹、龍蝦、鱒白魚、鱒魚等次之。漁業極盛，爲世界三大漁場之一。鑛產以銅爲主，氣候溫和，宜於攝生。海濱常有北極寒溜南來，與暖溜遇，故雲霧終年不散。

【紐俄爾連斯】(New Orleans) 美國墨西

哥灣第一貿易港。地處密西西比河下流。沙糖貿易甚盛。棉花輸出之多，甲於世界。

【紐約】(New York) 美國紐約州之城。在本州東南，大西洋岸之哈得孫河 (Hudson) 口。爲美國財政商業之中心，北美洲最大最重要之都會也。其繁富僅亞於倫敦，居世界第一。全城包括滿哈坦 (Manhattan)、李隆克司 (Bronx)、布魯克林 (Brooklyn)、昆司 (Queens)、里士滿 (Richmond) 五區。面積三〇九方哩。沿岸有良港，曰紐約灣。東望歐洲，爲新舊大陸交通之門戶。本國貿易貨物，大半由此港出入。工業極盛，製造極多，而以棉布、印刷物、罐頭食品、烟草爲最要。建築物之宏壯輪奐，無與匹倫。崇樓大廈，世罕其比。城之中央有公園，名曰中央公園。港口有自由神像 (Statue of Liberty)，以銅鐵所鑄，重三二五噸，爲其名勝之最著者。

【紐約大條】即由美國運來之大條銀。俗稱「金山條」，係由舊金山出口運華者。其成色以千分之〇·九九九爲標準，含量實較倫敦大條爲優。市場價格亦以〇·九九九爲根據。市況上所謂每益斯德美金若干角

者，即以含有〇·九九九標準銀之大條計算也。

【紐喀斯爾】(New Castle) 亦稱新堡。英屬澳大利亞新南威爾斯州 (New South Wales) 之市。在雪尼北漢塔河口，與雪尼有鐵路相通。附近地方，採掘石炭甚盛。西部盛畜牧輸出，以石炭及羊毛爲大宗。雪尼以北之主要貿易港也。

【純正經濟學】(Pure economics) 參看「國民經濟學」條。

【純正數學】論數學之原理者，對於應用數學而言。

【純利潤】(Net profit) 在總利潤中除去企業家自身土地之地租、資本之利息、勞動者之工資等，所剩餘之利潤，曰純利潤。

【純所得】(Net income) 見「所得」條。

【純保險費】(Net premium) 簡稱純費。保險公司所徵收之保險費，須使之能供給保險金之支付而無過不及，且對於多數之契約者，須定以公平之金額。故保險者不能不基於營業基礎的死亡生存表之所示，依各人死亡生存之近真率，而計算之，依此算出之保險費，稱爲純保險費。其餘參看「保

險費」「責任準備金」「保險公司」各條。

【純保險費算法】(Net premium system) 此為保險費公積金計算方法之一。其計算之基礎，置於純保險費之上，而不加入附加保險費之最單純方法也。保險契約種類中，其屬於一次付納保險費者，保險者將來再無收入之煩，其責任之計算方法甚為簡易。例如某被保險者加入之際，為 x 之年齡，締結終身保險契約，已一次付清其保險費，迨經過 t 之年齡後，其保險公積金即為 V_t (如下式所記)。已受保險費之保險人，其義務之現價，即為與 V_t 之年之被保險人加入於終身保險所當支付之一次付納純保險費 $Ax + t$ 相當，而其權利則如上所述，既無何等遺存，得依下列之算式 V_t 發現之。

$$V_t(Ax) = Ax + t$$

【純益】商工業於每年盈餘中，除去法定公積金及特別公積金等所餘之利益也。

【純益分配加特爾】販賣加特爾之一種。依加特爾內各工廠之產出力而定各該工廠應得之純益。此種加特爾之售貨方法有二：

為許加特爾內各員將各自之出品直接出售，而將純金繳集於中央金庫，然後按比例分配於各組合員。一為設立一中央販賣局，對各廠出品盡其限額販賣之，其純益亦按比例分配之。參看「加特爾」條。

【純益金】(Net profit) 營業上總利益金超過總損失金之差額也。如係個人企業，此種純益金往往轉化為資本，即使資本額增加。如係公司企業，則以之充當紅利公積金、賞金等。若分配後尚有餘額，則轉入下年會計。

【純理經濟學】(Pure economics) 參看「國民經濟學」條。

【純循環小數】謂小數之全部循環者。如：

$$\frac{3}{11} = 0.272727\cdots \text{自第一位起即循環。}$$

【純量】即淨量。詳「淨量」條。

【純損金】(Net loss) 營業上之總益金少於虧損金時所生出之差額也。發生此種純損時，可由上年撥下之剩餘金或公積金以填補之。若個人企業乃至公司企業並未備有此等款項，則前者即轉化為資本之虧損，後者因不便使資本即時減額，遂不得不臨時將此等虧損加以整理，然後設法妥為彌補。

補。

【純運費】海上運送業者於其所得之總運費中，除去諸種費用所餘之額也。所謂諸種費用者，即船舶價格之利息、船舶價格之償還、修繕費、保險費、船員薪水、價與金、煤炭費、常用品費、港費、裝船費、貨物損害賠償金、煤炭費、對於船客之費用，及公司費用等是也。

【純粹統計學】(Pure statistics) 亦稱方法統計學 (Statistical method)。實可視為算術之別派。因其有一定規則，用以整理一羣不同之材料也。實言之，即在為統計學制定法則 (Laws)、發現規則 (Rules) 及創造方法 (Methods) 以備觀察自然界或社會上之大量現象，并供整理不同材料之標準，蓋即研究如何觀察現象，如何蒐集數字，如何整理材料，如何編製圖表，如何發表結果之科學也。故其在學術界之地位，實同於其他一切之純粹科學 (Pure sciences)。

而純粹之統計學家，常為變相之算術家也。【紗】紗有兩種：①棉製之細絲，用以織造棉製品者曰棉紗，或簡稱曰紗。②為輕薄而美麗之絲織品，其地縷空，宜作夏日之服裝。有香雲紗、蠟雲紗、實地紗、芝麻紗諸名稱。本為我

國中古時代官吏之公服，如六朝時規定皂紗、絳紗等爲官服，官帽則用烏漆紗後來此制既廢，民間亦用之矣。

【紗錠】卽紡錘，詳「紡錘」條。

【紙】(Paper)爲一切紙類之總稱。其上者供印刷書畫之用，次者供祭祀包裹之用。國內所產之紙，舉其重要者有宣紙、連史紙、毛邊紙、竹紙等，國外進口者有印書紙、寫字紙、捲筒紙、烟紙、油光紙、模造紙、黃板紙、包皮紙等各詳其條。

【紙片】(Card)紙片式簿記所用之紙片也。形式分有孔式與無孔式二種。有孔式用於附棒之紙片箱，其長處在不易散失，然抽插殊不便，無孔式檢取便利而易於散失。用者可依各自之情形任選一種。

【紙片式簿記法】(Book-keeping by card system)其方法與原理與普通簿記無異，惟一則用帳簿，一則用紙片爲記帳工具之別耳。

【紙片式簿記藏納器】(Card system cabinet)簿記之裝訂式樣有多種，而近世採用最廣者則爲紙片式。因之收藏之器亦有種種，其中最利實用者，則爲自由拆訂式能

按姓名居址之字母，分別收藏。

【紙板】卽板紙，詳「板紙」條。

【紙版】一稱紙型。活字版欲永久保存，乃以紙版覆於鉛字之上，以物捶之，使其字形嵌入，謂之紙版。用時轉澆鉛版，卽可付印。凡商業上之廣告，每多用之。

【紙傘】卽雨傘，詳「雨傘」條。

【紙業】紙之製造及販賣之業也。我國製紙一業，淵源甚早，西曆紀元前二十五年後，漢代之蔡倫已發明以麻及木皮之纖維製紙，其後製紙業漸次發達，經中央亞細亞而傳於歐洲。迨至唐代，已甚發達，以四川出產者最優良，其原料多用桑皮，至宋代則製紙方法漸次普及於長江下流，尤以江西、浙江、福建等省最爲發達，多以竹爲原料。惟歷來視爲農家之副業，墨守舊法，絕少改良，殆中外交通之後，印刷業日見興盛，而洋紙遂源源而來，若再不求改進，恐將愈爲衰落矣。國產紙張之稍著者，列之如下：(A)毛邊紙乃一種粗紙用作包物者。(B)連史紙用作印刷、帳簿、信箋等。(C)宣紙供書畫及製封筒等用。從製造原料之不同，可分爲：(A)竹紙，以竹爲原料，產於江西及福建。(B)宣紙，以楮樹

皮及葛爲原料，以安徽涇縣所產者爲最佳。(C)薄皮紙以桑皮、楮皮爲原料，產於安徽、浙江等省，其中分爲銀紙、春紙、東陽紙、皮棉紙，均大同而小異也。(D)原皮紙以麻屑及舊麻繩爲原料，產於吉林省。(E)草紙以稻藁爲原料，產於浙江杭州及廣東北部。但海關稅率表之分類，其稅率表分爲上等紙、次等紙、下等紙、紙箱、廠製紙（卽機器製品）、黃板紙等（卽紙板）。至於新式之機器製紙工業，則以上海倫章紙廠之設立爲最早，該廠創業於一八九八年，以經營不善之故，中途休業，其後一八九九年英人於浦東設立華昌紙廠，一九〇六年，復有官商合辦之龍章造紙廠之成立，後以原料騰貴，及外國紙之競爭，損失甚大，以致縮小範圍，除上海以外，一九〇五年，廣東設立之增源造紙廠，及廣東官紙印刷局，同年四川省於重慶設立富川紙廠，一九〇六年，濟南成立濼源公司，而上海又成立龍華造紙廠，其後於一九〇一年（宣統元年）在南昌創立官商合辦白沙洲造紙廠，翌年度支擬撥於漢口之謀家磯設置專門製造鈔票用紙及其他洋紙之工廠，未成立而革命軍起，事遂中止。是

年在廣東有江門商人創立之江門製紙公司成立，一九一三年上海之華昌公司與俄人合辦，更名華章紙廠，迨一九一五年，則出售於日本之三菱合資會社；一九一七年倫華紙廠改名為寶源造紙公司，後以營業不振，於一九二〇年，又售與日本之三菱，遂改名為寶源東廠。今上海一埠，如龍章等紙廠，營業俱有發展之趨勢。實業部所辦之溫州造紙廠，亦在積極進行中。

【紙煙】即捲菸也，詳「捲菸」條。

【紙幣】一稱鈔票，亦稱為兌換券。為一種攜帶便利之證券。其特點為（A）其所表示之金額絕對不許有零數。（B）同一金額之紙幣，有大量之發行，且全部以印刷印成，授受之後，即生資本上之轉移。（C）通例發行紙幣之銀行，對於持票人有所請求兌現，須即行兌付本位貨幣之義務。（D）通用時間甚長，且不付利息。（E）流通便利，且常具法貨之能力。而紙幣又可大別為銀行發行及政府發行兩種。政府發行之紙幣，有可以兌換者，有不可兌換者，而銀行發行之紙幣，在先進國多統一於中央銀行，或政府特許之發行銀行，在原則上必須兌現，故紙幣之發

行，以銀行發行者比較政府紙幣為優，即使兩者均負責兌現，仍以銀行發行較為合宜。蓋政府紙幣多因政府支付各種費用而發行，除持票人請求兌現或繳納課稅應募公債以外，不再復歸於政府；而銀行發行者則不然，蓋銀行通常發行紙幣，多因放款及貼現之故，當債務者還款或票據到期之日，則紙幣自能復歸於銀行，否則銀行必可收回同額之金屬貨幣。至若調劑社會金融，則政府紙幣遠不如銀行紙幣，蓋政府紙幣純為其支出而發行，紙幣則因經濟界之狀況而隨時增減其數量。當商況甚佳，需要資金緊急之時，則向銀行請求放款及貼現者必多，如是則紙幣流通額自必增加，若商況衰沈，金融緩漫之時，則向銀行融通者自必減少，而紙幣流通額即隨之減少。由此以觀，銀行紙幣實較政府紙幣有適應於經濟界之伸縮力也。考紙幣之發行，在現在各先進國已極發達，然此種制度在我國早已為之，在南宋有所謂交子，會子，元則有絲鈔，錢鈔，銀鈔，現在鈔票之稱，即起源於此。明代鈔鈔仍極盛行，及清順治間以其流弊太多，曾禁止流用，但至咸豐時又復盛行，至光緒三十年

正月，戶部銀行成立，其銀行章程，對於鈔票之發行，曾有規定，我國發券制度之採取現代法則者，實以是年始。

【紙幣發行】(Note issue) 紙幣之發行，不論其為國家銀行或商業銀行，皆應視其國家金融市場之需求而定發行額之多寡。紙幣缺少，求過於供，則市場通貨過轉不靈；若濫發紙幣，在政府方面，或為特殊費用之支出，或為求收支之平衡，在私人銀行方面，或祇圖目前自身之利益，而其影響恆使物價騰貴，獎勵不健全之投機熱，紊亂信用，甚或停止兌現，使持票人受損，貽害經濟界甚大。故不得不根據市場情形限制發行，增厚其信用也。今日各國對於紙幣之發行，自為一種特權，而加以嚴重之限制，更因國勢之不同，有祇許國家銀行發行紙幣者，或因歷史關係，特准多數銀行發行紙幣者。中國則採取後者之制度。此外更有特定一銀行為中央銀行，使之發行大部分紙幣，以冀集中發行於該銀行者。美國及加拿大本採自由發行制，美國最近改正自由發行之方式，祇限入家至十二家銀行能發行紙幣，故自由發行制在今日祇加拿大一邦耳。是故發行紙幣

既限於少數銀行，則紙幣發行業務，當非一般銀行之普通業務可比。至於發行之方法，不外下列數種：(一)最高額制限發行法，(二)部準備發行法，(三)伸縮制限發行法，(四)比例準備發行法，(五)資本額制限發行法，(六)最小準備發行法，及(七)證券存託法等。

【紙幣發行稅】(Tax on bank note) 發行紙幣之銀行，對於發行紙幣之準備金額，應納政府之稅則也。此項稅額，由發行紙幣之銀行，照財政部所定旬報表式，將發行數額，分別據實填報，由財政部登記後，屆滿一年，以十二個月平均計算之。按其實際準備數額，課以百分之二·二五之稅率。以後於每會計年度開始時，使銀行按照上年度之平均數，一次繳納之。如有隱匿漏報情事，除責令補繳發行稅外，并處以五百元以上三千元以下之罰鍰。

【紙幣發行銀行】政府依據法律賦與某銀行以發行紙幣之特權也。

【級數】大小各數，依一定之規則，循序排列之，成爲級數。有算術級數幾何級數調和級數等之別，各詳其條。

【素因數】同質因數。詳「質因數」條。

【素約數】同素因數。亦稱質因數。詳其條。

【素數】同質數。詳「質數」條。

【紡綢】一種絲織物之名。我國浙江杭縣所出者品質最優，普通謂之「杭紡」。又吳江縣之盛澤鎮產者亦頗有名，俗稱「盛紡」。皆素地之綢料，又一種質薄而輕者，謂之素綢，通常用作衣裏。

【紡錘】(Spindle) 紡紗之錠子也。詳「錠子」條。

【紡績工業】紡紗織布之工業也。我國紡績工業發生甚早，男耕女織，歷代皆然，惟皆祇用手工，缺少進步。海通以後，外國機製棉紗與棉布源源輸入，我國固有之紡績業乃悉數摧毀。前清末葉，政府始於上海楊樹浦設立洋布局，從事紡紗及機織，而英日兩國之商人亦多在我國設廠，紗業漸有發展。歐戰發生，外洋紗布輸入銳減，國內紡績益形進步。一八九六年全國紗錠祇有四十一萬七千錘，一九〇一年約五十五萬錘，至歐戰以前達一百萬錘，一九二一年有一百六十萬錘，至一九二九年已有一倍之增加，總計三百五十二萬錘，一九三〇年一月復增四十萬錘，總錘數增至三百九十六萬九千錘。惟其

中一部係日商經營。據一九三〇年一月調查經營者之國籍，及領有錘數如下：

中國人經營 二、一〇七、〇〇〇錘
 日本人經營 一、六五二、〇〇〇錘
 英國人經營 二一〇、〇〇〇錘
 總計 三、九六九、〇〇〇錘

至於棉花之消費量，每錘約比英國本土之消費量增至六七倍，其生產力之偉大，不難想見。又據一九三〇年一月華商紗廠聯合會調查華商工廠之棉花消費量及紗布生產額，有如下表：

棉花消費額 九、一三〇、〇〇〇擔
 棉紗生產額 二、三五六、四三三捆
 棉布生產額 一四、七七九、五三八疋
 至於錘數、機織數、工人數其調查數字爲：

錘數 三、九五九、〇〇〇錘
 紡紗機 二三一、六八四台
 織布機 二九、三二二架
 工人 二五二、〇三二人

【索引】(Index) 凡書籍上之記載諸題目，或帳簿上之各項卡片等，按其筆畫多寡，編定次序，而將頁數屬於第幾頁附列其下，以便於檢查者，是謂索引。其地位在本國書籍多

附索引於卷首，而外國書籍，則多附索引於卷末。

【索謀里蘭】(Somaliland) 地名。在非洲東北部，地成尖形，分屬法、英、意三國。法領在索謀里蘭之北端，臨達求拉灣，輸出品有象牙、畜類、蜜蠟等。首邑曰若補底(Zudur)。英領臨亞丁灣，輸出皮革、駝鳥羽、橡皮及牛羊等。首邑曰伯爾伯爾，商業甚盛。意領自倍奈幾爾海岸及內部而成。意政府每年給與補助費，以圖其發達。

【缺】缺貨之簡稱。

【缺席判決】即本於當事人一造之陳述而為之判決，對於對席判決而言。對席判決為本於兩造之辯論而為之判決。當事人一造遲誤辯論期日時，法院得本於一造之言詞為判決。此種判決即稱缺席判決。缺席判決只於民事訴訟中為有效，若於刑事訴訟，則非待被告出為辯論，不能為判決。

【缺貨】存貨售罄，新貨未到，謂之缺貨。市場上凡缺乏某貨時，則某貨之價必漲。

【缺貨簿】為進貨方面補助簿之一種。凡已進之貨，銷售將罄，即登記於此簿，通知進貨部分。在貨物種類繁夥之商業，此簿尤不可缺。

通例使管貨房者執掌之。

【缺單】(Deficit) 銀行用語，流動資金全部貸出時，其不敷之額向他銀行融通者之謂。

【缺銀】吾國錢業界放款或放帳，稱曰缺銀。按缺銀分「長缺」及「浮缺」兩種，各詳其條。

【缺額】貨物運到時之數量較少於送貨單所載之數量也。此種不足之數量之責任人，有依商業之習慣而規定者，有依契約而規定者，如屬於賣主之責任時，例如包裝不完全，以至實際上數量減少等，買主得於貨款內扣除其損失費，或逕解除其契約。如不屬於賣主之責任時，則由買主負責。如屬於運送人之責任時，則買主得向其請求賠償。

【羔皮】為小羊生後一二月間所剝製之皮。毛短有光澤，富於捲縮性，全面絨毛叢密而勻。產甘肅者以毛色光澤著，產蒙古前營後營者，以堅固耐用著。毛色有黑、白二種。白者即普通之羔皮，黑者曰黑紫羔。最優之黑紫羔，出外蒙綏遠，價值甚貴。普通品出陝甘二省，袍料每襲亦須數十元。老羊皮亦羔皮之類，出山東之濟寧、河北之邢台，以東三省及蘇浙為最大市場。宰羔皮為冬季所剝之皮，毛

粗，有花紋，長約三寸。案羔皮為病羔之皮，殺於未死之先，毛頭薄弱，不能久穿。出寧夏、新疆二省。抱羔毛極粗，長一二寸，品質不良。出浙江、滬杭甬路沿線之崇德、硤石、長安，近因需要增加，價值已非昔比。沙羔為小羊皮，即充雜之毛頭較短者，出浙江及陝甘。花羔毛粗者曰大鷹爪，能耐久；細者曰小鷹爪，頗美觀，各有其長。參看「羊皮」條。

【耕地】即耕作經營之土地，在農地中占主要之部分。蓋農業方面，其資本與勞力，多費於耕地方面。在耕地栽培之作物中，其主要者為穀類（米、麥、豆類等）、菜根類（馬鈴薯、甜菜等）、飼料作物（供畜類飼料之用者）、油料作物、紡績作物、香料作物及園藝作物等。

【耕地整理】即以增進耕地之利用為目的，耕地之所有者，或彼此交換或分合，或變更區劃之形狀，或變更道路、龍畦、溝渠等之謂也。蓋迂曲道路、溝渠等之改正，可以減少田畦之數，而增加耕地之面積。又耕地過小或形狀不規則，則不能使用機械力，故宜改正區劃，便於使用機械而節省勞力，增加生產。此外關於耕地之整理，如水利之講求，害蟲之

除去，空氣之流通，對於生產上亦有莫大之利害也。

【耗羨】前清時地租附加稅之名。其命名之由，係以現銀或穀類納稅，由地方政府送於中央，必生若干之損耗，乃計算一定之損耗額，而附加於正稅。例如徵穀為有雀鼠竊食之損害，故其損耗稱鼠雀耗，以現銀納稅者，一旦改鑄，而以銀塊解送時，則亦生若干之損耗，故稱火耗。此項損失皆向納稅人加徵之。

【能率增進法】此法創行之淵源，起於美國泰拉氏管理多爾製鋼所之法，乃謀增進工作能率之辦法也。今各大公司大工廠，多應用此法，且得有相當之成績。此法不僅可應用於工廠或公司，即對於小規模之工商業亦頗適宜，惟實行時有基本條件凡七：①須具有明確之理想目的；②須養成其常識；③須為精詳之商議；④須為相當之訓練；⑤須為公平分配之報酬；⑥須了解時間與機械力之關係；⑦須合於適宜之標準。參看「科學管理法」條。

【臭藥水】即石炭酸。詳「石炭酸」條。

【脅迫】法律名辭。故意表示加害之意，使他人生恐怖心之行為也。被脅迫而為之意思表

示，我國民法允許表意人撤銷。

【航政局】交通部所屬處理航政之機關。司船舶丈量，載標標識，船舶之登記及發給牌照，船員及引水人之考核，監督造船，船舶出入查驗證之核發，航路之疏濬，航路標識之監督等事項。

【航空】航行於天空也。如飛機飛船之行駛，皆謂之航空。

【航空公司】從事航空交通之事業也。中國之航空公司已經成立者，一為中國航空公司，由中國政府與美國拓展公司合資所創辦；其所經營之三線：①由上海經漢口而至成都；②由上海經青島而至北平；③由上海經寧波福州而至廣州。二為歐亞航空公司，由中國政府與德國漢沙航空公司所創辦。其所經營之二線：一為由上海經北平沿俄境西伯利亞而至柏林；二為由上海經新疆而至柏林。然第一線以日佔東北而停止，第二線因新疆路梗，亦僅開至蘭州。今則成立為四線：①為由上海經南京鄭州西安而達成都；②為由上海經南京鄭州西安而達迪化（今祇通至蘭州）；③為由北平經鄭州漢北長沙而通廣州；④為由包頭經寧夏

到蘭州。三為西南航空公司，其路線有三：①由廣州經梧州南寧而達龍州；②為由廣州經茂名而達瓊州；③為由南寧經北海而達瓊州。滬粵一線，與中國航空公司之滬漢線相啣接。

【航空安全電報】凡因關於航空安全而發寄電報者，得在去電底上標明「航空安全」四字，並不計費。刊作航空安全電報。此項電報按尋常電報收費，并提在其他各種電報之前傳遞及投送。

【航空保險】航空旅行時發生之危險，由保險者負其責任，謂之航空保險。惟探險航空之人員，以及飛機駕駛員，不得投保航空險。

【航空信函】由飛機遞寄之信件也。須用郵政局特製之信封，或自製信封而其尺寸之大小與航空信封相近者。所納之費，視快遞信件為昂。如須掛號，仍須加掛號之費用。

【航空站】簡稱航站。航空交通停留之場所也。須有廣大之面積及特殊之標識，以備飛機起飛及降落之用。

【航空郵票】黏貼航空信之郵票。其式與普通郵票異。惟普通郵票，亦可貼用於航空信也。

【航空提貨單】由航空公司製給貨主，寄與收

貨人提取貨物者。其格式略與鐵路提貨單同。詳「鐵路提貨單」條。

【航海】(Voyage) 即船舶於海上行駛某地之謂。凡由一地至目的地後，再由目的地歸航於原處，名曰「一次航海」。由一地至目的地，名曰「往航」。由目的地至原處，名曰「復航」。

【航海日誌】(Log book) 即船舶於航行中，船長每日所記錄之日記也。關於航程、風位、氣候，以及航海中所生之事故，無論巨細，均須記入。如遭海難，製作海難證明書時，此航海日誌為重要之證據。

【航海政策】(Navigation policy) 見「海運政策」條。

【航海法】即航海條例。詳「航海條例」條。

【航海條例】(Navigation acts) 係英國所制定，用以排斥外國船舶之競爭者。英國為保護本國之船舶海員及商業起見，由西元一三八一年，至一八五二年，四百五十年間，在英國法律上曾有是項之規定。其最著名者即克林威爾 (Cromwell) 及查理斯 (Charles) 二世之航海條例。是一八五四年容許外國人從事於英國之沿岸貿易，而廢

止此項條例，其對於外國船，在名義上雖不加以此何之制限，但受一八五三年他國之關稅法之制限，故在英國領土內之外國船舶，加以報復之制限，在實際上實與航海條例同一結果也。然而航海條例，至一八五三年而後，其不適用之事實已甚彰明，今將其重要條款，揭載於下：①一八三一年之條例，「英國貨物不得搭載於英國船舶以外之船舶。」此種法律足使運費騰貴，不但害及消費者之利益，而且航海業者自身所得亦少，加之航海業者既有此種保護，其他產業之有害關係者，亦同樣要求保護，因此促成十四世紀後半保護制度之勃興。②一六四六年之條例，時英國殖民地之人口與生產物次第增加，與英國競爭之荷蘭商人之在英國經商者，與英人享受同一便宜為不可能。其時英國公布法律，即「如不由英船運送，不許英國境內之商品及其他農產品輸出至英國之殖民地及英國之各港。」此即英國限制荷蘭航海業之嚆矢也。③一六五〇年及一六五一年之政策，即外國船舶不得從事於英國及英國屬地之貿易，但於翌年（五一年）又頒布新法律，即為世人所

共知之克林威爾航海條例也。此種條例，一方欲奪取荷蘭之商權，一方欲緩和國內政黨之傾軋，其主要之記載為：「在英國內製造之船舶，為英國臣民所有，且船長及船員須四分之三為英國國籍，非然者，則不得將亞細亞、阿非利加或亞美利加之生產或商品或製造之貨物輸入於英國及其屬地。」此條例之目的，係欲將世界之商業為英國商人獨佔，然其對於殖民地之利害如何，立法者未顧及也。④一六六〇年之條約，為英查理斯 (Charles) 二世所頒布，所謂英國海上大憲章是也，在英國航海條例中，最著名者。此條例之大意為：「外國貨物輸入英國及其屬地時，須由英國之船舶，或貨物產生國之船舶，或為貨物產生地之船舶，非然者，則外國貨物不得輸入於英國。」右條例中所列舉之品，僅適用於俄國及土耳其之貨物。其對於運送物品之全種類雖網羅無遺，然在實際上與克林威爾之條例無大差異也。⑤喬治 (George) 三世三十九年所頒布法律之六十八號，其大意為：既登記之英國船舶，或可登記之英國船舶，須由英國臣民航行，非然者，則不得從事於貨

物之輸出或輸入。至一八五三年，他國對於英國之船舶亦加以關稅法之限制，以圖報復，然而今各國之沿岸貿易，多半由自國船舶，英國之沿岸貿易在事實上已成英國獨占之區域矣。

【航海獎勵法】(Navigation encouragement law) 即獎勵航海之法律。詳「航海獎勵金」條。

【航海獎勵金】(Navigation subsidy) 航海獎勵金者，凡本國之船舶，具有一定之資格，從事於本國與外國或外國諸港間貨物及旅客等之運送，以其航路里程為標準，由政府給與之獎勵金也。

【航海證】(Sea letter) 航海證者，係戰時中立港之船舶，於武裝之港灣所收到之書面也。其上係記有船貨航路及其他重要事件等。

【航業公會】從事航業者組織之機關。以謀同業間之聯絡，并規定運駛章程及水腳定率等。

【航業獎勵政策】為獎勵航業發展之政策。如設置協助金獎勵金（造船獎勵金及航海獎勵金）及海軍補助金等辦法，均屬航業

獎勵政策之範圍。我國除一部分航業國營外，此項政策尚未實施。

【航路】(Line) 船舶航行之一定路線也。分為定期航路與不定期航路二種。定期航路(Regular line)在一定期間為一定諸港之航行，有每日一次，每週一次，每月一次等之分。不定期航路(Occasional line)一名臨時航路，其意義適如其名，即航行無一定期間者。航路以地理分類，有內國航路與外國航路之別，以行政分類，有遠洋近海沿海，及平水航路四種。平水航路即湖川港灣內某一定地點至其他一定地點之航行也。

【航路補助金】(Subsidy) 獎勵航業界航行某特殊之航路而給與補助金也。歐美日本諸國多行之。日本自明治二十九年航海獎勵法發布以來，新船舶噸形增加，又於三十年一月，對於歐美二大航路，給以特別之補助金。至於獎勵金與補助金之區別，即為對於獎勵法合格之船舶，其航路得以自由因其主要之目的為船舶，而補助金之主要目的為航路。故受補助金之船舶，不許航行於指定以外之航路也。

【航線】(Line) 即船舶航行，一定之路徑也。

航線由其航行期日，分定期航線，及不定期航線二種。由地理上，分國內航線及國外航線二種。再由行政方面，又分遠洋航線近海航線，沿海航線，平水航線等四種。因此其使用之船舶亦各有一定之限制。參看「航路」條。

【航線外航行許可證】船舶被保險者，如作航路以外之航行，須增加保險費，請求保險者繼續保險，而由保險者給以證書，謂之航線外航行許可證。蓋因保險者對於船舶航路以外之航行如發生損害時，不負賠償責任故也。而船長依船貨提單之規定，本可作航路以外之航行，故被保險者為求安全起見，如知船舶作航路外之航行，立即通知於保險者，增加保險費，請求契約繼續有效。如船舶航海完了時，須即刻用電報或書面通知於保險者，否則仍須按日繳付保險費，至通知達到之日為止。

【航線外航行條款】(Deviation clause) 為船貨提單或運送契約書中例外記載之條項，輪船公司對之，不負一切之責任。但船舶作航線以外之航行，有時亦為法律所認許

者，例如船舶於航海中遭暴風雨或為避難等出於不得已之事故而變更其航線是也。然在英國僅認為救助人命可以變更航線，若為救助船舶或船貨而變更航線，則為法律所不准。然為救助遭難之船舶，乃海員應有之道德，故在歐洲大陸，如救助人命於必要時，亦有認為出於不得已之事故而變更航線也。所謂出於不得已之事故而變更航線者，例如船舶發航後，戰爭發生，若航至目的地，則有恐為交戰國之軍艦捕獲之虞，故變更航線，或中止航海。又如港口被封鎖，港口結冰，以至入港不可能等是也。在一般船貨提單上，航線外航行條款之記載為「本船為避難，或救助生命財產及其他之船舶，或為裝載必要品等不得已之事，由得作航線以外之航行或變更航海之順序。」

【航線相當額運費】(Pro-rata Freight) 運費如約定達到目的地交付時，船舶當航行中，由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不能繼續航行至目的地，將船貨起卸於某地，其運費之計算，以全航路為比例，徵收相當之數額，故名曰航線相當額運費。此種運費在日本法律上，已有詳細之規定，即船舶沈沒時，或修繕

不可能時，或被捕獲時，得依運送之比例而徵收運費，但以不超過貨物之價格為限。

【航線標識】(Bacon) 為使航海者知危險之點，所設之信號浮標、燈塔等之謂也。參看「浮標」條。

【航線變更】(Deviation) 於一定之航海中，原來預定至甲地，而變更至乙地之謂也。其原因多半由於氣候之不良，或出於不得已之事故，其在運送或海上保險契約上，為重要之記載。

【荔枝】(Sapindaceae) 為屬於無患樹科 Nephelium litchi 之果實。產於廣東福建及四川省之一部。葉為羽狀複葉，有透明之小點，幹高達三四丈，果實似龍眼而稍大，外皮赤色，形如初生松毬，有皺甲紋，肉白味甘美而多汁，有特種香氣。蘇軾詩：「日啖荔枝三百顆，不妨長作嶺南人」之句，可知其風味之佳。全國以廣東產額為最多，其種類僅就廣東一省言，已有掛綠（增城縣產者為最佳）、糯米糍、桂味、黑葉、尚書懷香、荔枝、妃子笑、三月紅、晉奉、糯米欄、水浮子、犀角、子宋家香、亞娘鞋、甜巖、琥珀光、水晶球、明月珠、鳳尾、將軍荔、孩兒拳、馬口鈴、山枝、狀元紅

大荷包等。又荔枝除我國、國外、臺灣、安南、菲律賓等地均產之，至美國太平洋沿岸亦有產之者，但香味均不如我國產者之佳。美國稱為 China nut，意即中國果也。

【荔枝乾】荔枝之除去水分者。其肉乾燥，殼變暗褐色，肉呈淡黑色，味甘而滋芳不及鮮者，但可久藏，且可運致遠地。

【芙蓉布】布之以芙蓉染製者。凡以綿布染曬者謂之芙蓉布，以紗染曬者謂之芙蓉紗，或曰拷紗，乃廣東一種特別染製品，適於夏季製衣之染物也。其染製之法，先採類似莧蘭薯之植物，名曰芙蓉（產於廣東之肇慶及祿步一帶），榨出其汁，用布濾過，去其殘滓，將汁加水五倍，張布於地上，以掃帚將芙蓉汁塗於布上曬乾，然後復塗之，如是者至十餘次，復以黑色之泥土塗之，約經半小時，曬諸日光下，俟其乾，又以清水漂之，即成。

【茴香】屬玉蘭科植物，常青樹 (Anise tree) 之果實也。果房褐色，狀若星形，分裂為八歧，一稱八角或八角茴香。此物為中國特產，產地為中國南部，而以廣西省東南之龍州、鎮南關、百色及越南東京之諒山等處為其主產地。其主要用途為化粧品肥皂之香料，

及製造香油等，亦為中藥之興奮劑，健胃劑，洗眼藥等用，每年輸出一二萬擔內外，又有一種名大茴香油八角茴香油或八角油 (Aniseed oil) 者，乃以茴香蒸溜通過水蒸氣而製成，每年輸出額約一萬四五千擔，價值銀一百五十萬元左右。

【茶】(Tea) 屬於山茶科之常綠灌木，學名 *Thea Sinensis* 或稱 *Camelia Thea*，原產於印度，後傳至緬甸之北部，及我國南方，後再傳至日本，以至歐洲方面。由茶樹之嫩葉製成，流入我國已久，周之職官中已有「茶掌」之名。茶之種類可分為五：即茶、檉、茗、荈等。茶古稱苦茶，唐代以後以茶入白搗碎製成固體磚形，迨及後世，則有種種製茶之法，名稱甚多，但大別之，則可分為紅茶、綠茶及磚茶三種。茶為適於溫帶之植物，我國南嶺山脈一帶之山地上最適於栽培，故湖南、湖北、江西、安徽、福建、及浙江等省，所產最多，此外如雲南、貴州、四川、江蘇、廣東、廣西等均有相當產額，惟北部則出產甚少，蓋土地氣候均不適於培植也。現更將各省之著名產地，列舉如下：①福建省：沙縣、崇安、建安、甌寧、政和、永安。②浙江省：杭州、山陰、會稽、

上虞、嵊縣、新昌、蕭山、諸暨、餘姚、平水。③湖北省：崇陽、通山、咸寧、蒲圻。④湖南省：安化、長壽、益陽、安縣、彭澤、休寧。以上各產地，每年產額甚多，為我國近代重要輸出品之一。最初於一六六三年，由東印度公司轉運於英國，從此輸出額遂日漸增加，每年輸出價值自二千六百萬元至八千萬元。但在二一八八六年之後，其輸出量則逐漸減退，蓋印度茶逐漸增多，與華茶漸立於競爭地位。至近年則更有努力改良之日本茶、台灣茶、爪哇茶等加入競爭，茶之輸出乃大減退，近年輸出價值約達五千數百萬元，如國人仍墨守成法，不思改良，則將來世界市場恐無華茶之立足地矣。至於茶之種類，依海關稅率表之分類，有如下表：(甲)紅茶 (Red tea) 工夫茶 (Confu) 白毫茶 (Pekoe) 橙花白毫 (Orange pekoe) 雙龍 (Caper) 小種茶 (Son chong) 彩花白毫 (Flowerly pekoe) 花香白毫 (Scented pekoe) 珠蘭 (Scented caper) (乙)綠茶 (Green tea) 小珠茶 (Green powder) 大球茶——元珠茶 (Imperial) 熙春茶——海滋茶 (Hyson)

上虞、嵊縣、新昌、蕭山、諸暨、餘姚、平水。③湖北省：崇陽、通山、咸寧、蒲圻。④湖南省：安化、長壽、益陽、安縣、彭澤、休寧。以上各產地，每年產額甚多，為我國近代重要輸出品之一。最初於一六六三年，由東印度公司轉運於英國，從此輸出額遂日漸增加，每年輸出價值自二千六百萬元至八千萬元。但在二一八八六年之後，其輸出量則逐漸減退，蓋印度茶逐漸增多，與華茶漸立於競爭地位。至近年則更有努力改良之日本茶、台灣茶、爪哇茶等加入競爭，茶之輸出乃大減退，近年輸出價值約達五千數百萬元，如國人仍墨守成法，不思改良，則將來世界市場恐無華茶之立足地矣。至於茶之種類，依海關稅率表之分類，有如下表：(甲)紅茶 (Red tea) 工夫茶 (Confu) 白毫茶 (Pekoe) 橙花白毫 (Orange pekoe) 雙龍 (Caper) 小種茶 (Son chong) 彩花白毫 (Flowerly pekoe) 花香白毫 (Scented pekoe) 珠蘭 (Scented caper) (乙)綠茶 (Green tea) 小珠茶 (Green powder) 大球茶——元珠茶 (Imperial) 熙春茶——海滋茶 (Hyson)

兩前茶 (Young Hyson) (丙)烏龍茶 (Oolong tea) 烏龍茶及包種茶 (Pao-chong) (丁)磚茶 (Brick tea) (戊)華茶 (Stalk tea) (己)香茶 (Scented tea) 又茶磚一類，又可別為：

茶葉磚茶
紅茶葉 以國產茶葉製成。
綠茶葉

茶末磚茶
紅茶末：以國產或錫蘭爪哇茶製成。
綠茶末：以國產茶製成。

小京茶磚
綠茶末：以國產茶製成。

【茶子】即茶樹之實。可以泡茶。兼可榨油。
【茶引】即我國自宋至清對於茶商賦課之商業牌照費也。此制祇施行於江蘇、安徽、江西、浙江、湖北、湖南、甘肅、四川、雲南、貴州。其他各省，則不設茶引，准許茶商自由營業。

【茶引局】為清代設於施行茶引地方之官署，掌頒發茶引及徵收茶稅事務。
【茶戶】經營茶之買賣業者曰茶戶。元史：「存

留茶引二三千，本以茶引消乏為名，轉賣與新興之戶。」

【茶片】(Tea-siftings) 茶之碎片，較茶末為粗者。每年輸出額約達十萬元左右。

【茶市】茶之重要集散地。我國以上海市及湖北之漢口，福建之福州，為全國著名之三大茶市。

【茶末】(Tea dust) 製茶時篩下之粉末也。有粗末細末之別。每年輸出額約達銀五六萬元。

【茶房】公司或商店中僕役之通稱。其服役於西人所開之公司或商店中者，恆稱為「西崽」。

【茶油】茶樹之實壓榨之油，在湖南江西等省，此油亦供烹飪之用，兼可作為燃料，用途略與豆油同。

【茶食店】專售糖果餅餌之商店也。

【茶梗】(Tea stalk) 茶之細枝也。亦可供飲料之用。

【茶棧】為商業機關之一，屬於行棧類，性質上與茶行同。惟其組織則有差異，茶棧接受內地客商之委託，將運來之所謂路莊茶，經其再製，名曰上莊茶，由茶棧之手，再介紹於外

國商行，成交之後，從中收取若干之佣金，蓋外商習慣與茶棧交易，客路茶莊必須倚賴茶棧為中介也。

【茶會】為商人就茶肆中集合，以談判買賣之一種會集也。國人品者，沿習成風。商人假借茶肆於暇若之餘，從事買賣之商洽，在事實上甚為便利。此風流行於中國中北部，尤以上海為盛，南部港粵等地，則殊鮮此種會集也。

【茶禁】即茶歸國家公賣，禁止私人販售之禁令也。此制起於唐朝建中時代，至宋茶禁益為嚴重，違者重罰之。

【茶葉檢驗規程】為實業部商標檢驗局檢驗出口茶葉之定章，無論箱裝、袋裝之茶，應於裝運包捆前，填寫檢驗請求單，連同檢驗費（每擔一角）請求所在地商標檢驗局檢驗。檢驗局即派員行採樣之手續，每百件採樣四筒，每筒一斤，採樣後發給採樣憑單，並將各件眼同封固，加印火漆。此項樣茶，如檢驗合格後，除留存必要之試驗品外，餘悉發還。檢驗時發現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為不合格：①品質低於標準茶者；②着色及利用黏質物製造者；③摻入雜質纖維質或粉飾

物者；④有敵蒸煙臭或腐敗品者；⑤綠茶紅茶花薰茶用一公分具六十三網之篩（即一英寸具十六網眼之篩）篩出，粉末超過百分之五者；⑥同號貨物品質參差不勻或混有尾箱者；⑦包裝不良或有破損者。

【茶葉檢驗標準】民國二十年七月十七日實業部公布。即茶葉輸出時商標檢驗局所定之標準也。①紅茶以湖南次紅為標準茶；②綠茶以浙江紹興平水二茶八號珠茶為標準茶；③茶葉灰分標準量不得超過百分之七；④茶葉水分標準量不得超過百分之八·五。

【茶館】為我國民間消閒之所，而兼社交之機關。無論都鄙皆有之。惟通都大邑之茶館，有時因商人聚集，常用作買賣交易之場，故於商場習語中，有所謂茶館市價，或茶館行市等。在上海此風甚盛，昔日證券交易所，及金業交易所未成立以前，其實買多在茶館，口頭成立契約而後交易也。

【草合同】(Ad. Referendum contract) 即合同之草案。凡訂立合同在正式簽定正約以前，先以議定條款由當事雙方簽字蓋章於上者，謂之草合同。又商業上締結買賣契

約時，關於契約內容，有某項事件不能確定時，亦有先訂草合同之習慣，例如運輸中商品之重量噸數，雖於裝船時已知其確數，且又記載於船貨提單及發票之上，但船艙達到目的地之日，於起卸時，往往其重量發生增減之變化，故於最初不能作正確之計算，因此作成是項草合同，俟未知之事項確定後，再作成正式之買賣合同，草合同作成之日，其買賣契約即行成立，不得任意取消，不過其內容須待將來之補充而已。

【草紙】紙之以禾稈為原料者，供包裹物品及廁所中拭穢之用，普通售賣皆以捆計，亦有每數十張為一刀，以供零售者。

【草簿】中國舊式簿記之一，其性質與新式簿記之日記帳 (Day-book) 相同，可以任便記載以各種往來帳項，暫記於此簿，然後整理次序分門別類後，再轉入日清簿，但一般司帳員以為徒多手續，而無利益，故採用者少，參看「日記帳」條。

【草帽】為麥稈及其他草類所編之瓣，而製成者，為夏季遮日之用，世界最良之草帽，為巴拿馬帽，惟價值甚昂，今一般所用為麥稈或金絲草所製者，我國近年之輸出者，以金絲

草帽為稱盛，年約三百數十萬元。此外如麻夾金絲草帽，年約一百萬元。蒲草帽及草帽年祇三十四萬元。而進口之金絲草等，年達六百萬元以上。

【草帽瓣】以麥稈編成之瓣，以供編製草帽之用者。我國此項工業之興起，在清末葉，福建有外人傳授製法，為該省水師製軍帽之用，其後擴張至浙江、江蘇、河南、山東、河北等省，今以山東為最盛，因我國北部所產之麥稈，較良於南部也。製法刈取麥稈，薄鋪於高燥之地曬之，不可損傷其上三節至適當之時，入薰蒸室以硫磺薰蒸之，遇陰雨連綿時亦然，使不失去其光澤，然後置於高燥之屋內，可以久貯。用時以鋏逐節剪斷，自穗梢之節數起至第三節為止，勿見日光，將每節各別成束，列成數等，以鐵篩篩之。其上者行漂白法，次者或漂白或染色，並將各節切齊，分別剖開，即可編成。然後用榨光器使之平整，曬乾儲藏。出口之草帽瓣，以長百二十碼為一把，用捲疋器捲之，二百四十把為一包。鑑別之法，以編紐精密，幅度一律，角度齊整，無斑點損破者為佳。日本及英法等亦有草帽瓣之出產。我國出口總額，極盛時達一千萬元。

近來已銳減矣。

【草蓆】(Mat) 產於江蘇之蘇州，浙江之寧波，溫州，廣東之西江流域。其原料為蔞草，亦稱蔞草，又曰燈芯草，亦有以蒲草為原料者，曰蒲蓆。蔞草為多年生草，莖圓密生，有粗細二種，宜於水田莖色綠，長自四五尺至一丈左右，盛夏開花，黃褐色。莖之內部有白髓，長而輕鬆，可為油燈燃帶及入藥用，是曰燈心。種於寒露節，對於翌年仲夏，凡栽蓮藕荸薺之水田，均得兼種之，其利甚溥。在蘇州太湖附近之地，種蔞面積頗廣，上等者青藍色，中等者青黃色，下等者黃白色，以滄墅關為總市場。有草行多家，織戶在其附近之望亭、黃埭、金市角等鎮，有織機萬餘，農民重要副業也。寧波、台州、黃姑嶺為浙江產蔞草編蓆著名區域，且有改良織法之實施。溫州之花蓆，軟蓆以仿日貨而織，有機織廠數家，出品精良，運銷隣省。廣東蔞草產於東莞縣之石龍、虎門、厚街，太平質優量富，珠江三角洲諸縣及高要、羅定為粵蓆主產地。近年輸出額草蓆約一千五六百萬條，地蓆十萬餘條，共約值銀四百萬元左右。

【草銷簿】為典當業簿記之一種，凡一日間之

取贖各票，以其號數及本利等分錄簿內，收市後結一總數，以與櫃友之草帳核對，其摘錄之號數，用以與掛號簿上之號數沖銷。

【草蕪】書信文件等未經贖正之蕪也。此項草蕪，於文書科擬就後，須送交經理或主管人閱看簽字，然後或交打字機，或付印刷，或付繕寫。俟核對無誤後，即與所留之底(Copy)一併保存。

【苜蓿】即蕎麥。詳「蕎麥」條。

【荒年】即因水旱偏災或風雹害蟲而致禾穀不登之年分也。商業如遇荒年，其營業必減，即宜於開支置貨等行緊縮之策。

【蚌埠】在安徽鳳陽縣西北五十里，相傳古時曾採珠於此，因名蚌埠集，亦作蚌步集。地濱淮河，南岸屬鳳陽縣，北岸屬靈璧縣，交通便利，形勢亦勝，為縣重鎮，今津浦鐵路經過之。商業頗盛。

【訓令冊】為事務室文件之一。係經理或上級職員對於下級職員所發之訓令，特為製冊保存，以便查核者。

【託收款項】為銀行資產類會計科目之一。凡將票據委託各分行或外埠各同業代為收款時，概歸此科目。

【託赤克】為蘇俄度量衡制長度名，每託赤克等於二八〇〇分之一阿耳申。合我國標準制〇・二五四公釐。

【託拉斯】(Trust)為獨占性質之企業。因防物價之低落，保一定之利潤，以其業之經營權，收攬於數同業者之手，以謀在全國市場壟斷其市價之組織也。就其組織言之，原為企業上之秘密結社，暗圖掌握市場獨占之實權，其組織內容，頗難於精確說明。大抵先以產業界之富有資力者數人相集合，組成

託拉斯事業之議案，勸誘或迫脅其他同業者加入，設立總機關，以富有經驗，具有信用之人主持之。稱之為託拉斯提(Trustees)，在其支配下諸公司之股份，無條件收歸其掌握，形成大合同之新企業，原有各公司，即失卻其獨立之資格。託拉斯提有絕對之統御權，舉其可賣出之製品，劃定其一定之價格，獨占於市場。一方以合同公司之股份，一依市價為之評價，而舉數倍於評價價格之託拉斯股票，付與各公司之股東，同時力謀其所豫期之成功，使股票額面之價格，確可保持，各股東既有大利可圖，遂冒險於其信用之下，而悉數加入矣。託拉斯之利益，可

以免除自由競爭之弊害，使業務經營敏捷，受大企業之利益，又可以使物價特別低廉。但其弊害，則使小企業者無立足之餘地，而物價之高下，操於其手，杜絕生產物之改良，及事業之發達。甚至收買議員官吏，賄賂司法，為種種之弊端。惟此種組織，在經濟發達之國家，為自然發生之現象，欲阻絕之，亦有所不能，惟有從適當之政策，以除其弊害，明認其公司之組織，使其會計公示於衆，課以果進之所得稅，以圖矯正之。

【託運單】為代客運輸業者給與貨主之收據也。民法債權篇第六百二十四條：「託運人得因運送人之請求，須作成託運單交付之。」

【記入故障之船貨提單】(Foul bill of lading) 船舶裝載貨物，如發現貨物之瑕疵時，則於船員收領證(Mate Receipt)上一一記入，交於送貨人。送貨人持此項船員收領證至輪船公司請其發給船貨提單時，輪船公司亦於船貨提單上記入同樣之記載。此種船貨提單，即名曰記入故障之船貨提單。例如雨中裝船貨物所受之潮溼，又英文之 Wet & Loose Rained 等

之記載是也。此種船貨提單，爲明瞭日後船主之責任而發行，但對於送貨人因不便於抵押，殊不利也。

【記名式】爲債權票據式樣之一。卽於票據上將對於某某或其記名人應當付款之意旨，記載之謂也。例如記名式債權，記名式匯票，記名式支票，記名式證券等均爲此意，而背書亦有記名式者。

【記名式公債票】(Registered bond) 公債票面上記明所有者姓名是也。如有轉讓，須登記於發行此票之機關，或行政團體之公債原簿，取領名義轉換書，故假令有盜難，或紛失之際，仍不虞失其所有權也。

【記名式支票】開支票時將「或來人」三字劃去，記入付款人之姓名是也。此項支票不僅非本人不得持向銀行兌現，并須得素有往來銀行之保證而後可以兌現。故流弊甚少。

【記名式或持票人式支票】此種支票最爲通行，爲記名式與無記名式混合而成。例如請付某某君或來人若干金額，則由被記名人簽字蓋章後，不論何人均可持此票前往兌現。

【記名式股票】票面載明持有者姓名之股票。此種股票之轉讓，必須經過一定之手續，非若無記名式股票之可以任持有者之自由轉讓流通也。

【記名式背書】卽記名支票背書轉讓時，記載被轉讓人之姓名商號之謂也。此種背書，必須記載背書之年月日。

【記名證券】卽債務者將其證券上之債務，對於證書上之債權者，或債權者之指定人償付之謂。例如匯票、期票、支票、棧單、押單均能適用此例。記名證券，有基於當事者之意旨者，有基於法律之規定者。

【記明包皮】卽包裝時，衡其包皮之重量，用符號或文字表示之。當算定貨物純量之際，由總量中除去所記包皮之量卽得。

【記述統計】(Descriptive statistics) 爲應用統計學之一部，專記述現在事實或過去史料繼續不斷之數字說明其目的在示人以自然界或社會上各種大量現象變遷之跡，或進退之序。如美國之戶口統計，富於各種表紀，根據此項表紀，可以比較同時國內各部之人民生活狀態與富源，或以現時之狀態，比較前十年之狀態，卽其例也。參看

「應用統計學」條。

【記時打印器】(Time stamps) 係由時計及打印器合製而成，爲用至廣。此機能防止事務室工作上之遷延，實勝於其他任何方法。如收到一信，若利用此機，直至經過各部而至發寄回信爲止，信上連續打印時記，足以確切表明此信逗留於每部所費之時間，因之職工工作上自動的加一約束，而於防止事務之遷延，大有裨助。

【記時牌】(Comptocard) 此係一種極簡便之記時紙，用以記作一事，自始至終共需若干時間者。此牌最初專供製造廠中記收受定貨單後，至發出貨物爲止，共需幾何時間。近來公事室中，亦用以記發寄廣告謄寫書函等所需時間之用。

【記時鐘】(Time Register or time Recorder) 此鐘初爲自動記錄工人及下級職員到公退公，記載時間之用。近則凡多人辦公之事務所均備之，不問爲公家機關或私人營業也。機之形式，外觀有種種，均隨製造所而異，而內部機件則大概相同，爲一時鐘之下，附有許多之鍵，鍵端附有槓桿(lever)，按鍵則槓桿自動牽引他機件，遂卽將按鍵時

之時刻，印於所備之別紙上，極其準確可信。

【記帳員】即會計員。詳「會計員」條。

【記帳價格】又名登帳價格。乃求計算統一，記帳便利，以一計算區域內之約定價格酌定之而成爲一種價格，此種價格，交易所謂之記帳價格，記帳價格於記帳之外，固無他用。因約定價格，在一計算區域內，不止一種；如相對買賣於一盤之中，即有多數約定價格；而競爭買賣，於一盤之中，亦有一約定價格；若不以此記帳價格使之一律，則不特記入時計算複雜，即將來交割時，亦不勝其繁。記帳價格之酌定方法有二：一以計算區域內之約定價格求得其總平均，以爲記帳價格；一以計算區域內最近一市之開盤價格與收盤價格平均之，以爲記帳價格。前法不常應用，後者則較爲普通。至所謂最近一市之開收兩盤，以計算區域爲標準，如以昨日之後市，與今日之前市，爲一計算區域者，即以今日前市之開收兩盤之約定價格平均之；如以今日之前市與後市爲一計算區域者，即以今日後市之開收兩盤之約定價格平均之；前者於計算方面較爲簡便，而後者則對於市價方面較爲穩妥也。

【記帳憑證】即傳票也。銀行事務繁雜，每一交易發生，須經歷數課，記入數種簿冊，方能畢事。爲便於稽考及資準確起見，於是傳票制度，乃以一種特定格式之紙片，遇交易發生時，由各該主管人員將會計科目、人名、數額、各項逐一填入，送經理簽核後，分發各關係股爲記帳之憑證。參看「傳票」條。

【記號】代數學中之文字與符號之總稱。所謂符號者，即指 $+$ 、 $-$ 、 \times 、 \div 及 $\sqrt{\quad}$ 等而言。前者謂之運算符號，後者謂之關係符號。

【記數器】(Tally Register) 本器均爲錄製，其形似時表，用時以拇指壓柄頭，則器中之數字，自跳躍更易，一壓一躍，數字亦一易。自一至九千九百九十九永無訛誤。數字現於盤面上，無論何時，苟不觸動柄頭，亦永不更改。其記數之確實，較之口數籤記者，殆不可同日語矣。此器之主要用途，爲堆棧船舶等上下進出貨物記取件數，及多人集會時記取人數，最爲便利。

【豹皮】爲皮貨之一種。有金錢豹與艾葉豹之別。金錢豹產於東三省，艾葉豹產於外蒙古西營。此外如山西、河南、湖南、貴州等山岳地帶，亦多產之。豹皮以有斑紋者最貴，長江沿岸產者斑紋不甚完全，價格亦較賤。此等皮貨以漢口爲集散市場。歐戰前出口年達三四千張，後減至一千張左右。豹皮之價小者平均四五十元，其大者自六十元至百元。

【財】(Goods) 構成富之物體。可分爲自由財與經濟財兩種。不須勞動生產而可以獲得者曰自由財 (Free Goods)，如日光、空氣、水等是，其必須勞動而後能生產者曰經濟財 (Economic Goods)，如布、米、麥以至一切製品等是。在應用上又可分爲三種：即享樂財、生產財、交換財 (enjoyable goods) 爲可以直接享樂而消費之財，故又稱消費財 (Consumable Goods)；生產財 (Production goods) 爲用以生產別一種財之財，如以棉花紡紗，則棉爲生產財；交換財 (Exchange goods) 爲用以爲財與財交換之媒介，即現在之貨幣是。貨幣無論何時，不入於生產界，亦不入於消費界，而永遠流通，然其在現在之經濟社會占極重要之地位，蓋今日之社會，以貨幣爲價值之尺度也。

【財主】古意爲有貨財之人。周禮注：「財主出債與生利。」又世說：「陳仲弓爲太丘長，有

劫賊殺財主」，是則所指的是爲資財之主，至近代則轉爲富豪之意。

【財政】(Finance) 國家爲公共團體，其維持與增進領土中人民之安寧幸福，不可無政費之分配，且不能不取得充此政費之經濟手段，括而名之，是謂財政。蓋國家之自身亦爲一個經濟人格，此經濟人格在世界經濟社會經濟或國民經濟之中，實立乎各經濟之上，至少亦與之相並而存。故於共通理法之外，對於財政，當須具有別個之特殊性質，稱此爲財政之特質。分析之，則爲：(一) 財政在公共團體之生活中，爲從的生活。而個人之經濟，在個人之生活中，則爲主的目的。(二) 財政是計支出以制定收入。蓋公共團體，以行公共職分之目的爲生活者，故其所需經費，惟限於公共團體乃能開支，而其收入亦不能不謀適應於此者以定計畫。反此，若個人之經濟，則常以收入(卽生活之資)制定其支出，此公共經濟，所以與個人經濟不同之點也。雖然，此原則本來亦屬互相關係的原則，而非絕對不相連者，恆視職分之緩急與夫國情民力如何而後決定之，苟惟以公共職分所必當行爲理由，而妄行濫用，不問

收入如何，一時或未見其害，要不可以爲財政上之永久原則也。蓋支出不外視收入以爲度，國家雖爲最高之公共團體，收入之限度，亦不能不加省察，不然因收入之多，而任意支出，此大不可也。(三) 財政者，以非交換之方法計其收入，而在個人經濟，則以交換之方法而取得收入者。(四) 財政之方針，須視社會經濟上政治上及道德上之要求而定。(五) 財政之期間甚永久，且範圍亦甚廣汎，蓋個人之經濟生活，以死亡而消滅，公共團體則反是，其存續甚久遠，故有特種之信用，能發行私人所不能爲之無期公債，加之公共財政之範圍，比之個人或社會亦甚廣大，故經濟之收入，率皆鉅額，影響常及於社會經濟，對於物價，對於金價，對於生產，對於分配，對於消費，均有莫大關係。又在公企業之部分，得適行大規模大分業之組織也。

【財政局】爲各市所設之財政機關，其職掌與財政廳同。參看「財政廳」條。

【財政委員會】詳「全國財政委員會」條。

【財政部】爲一國財務行政上之最高機關。我國財政部直屬於國民政府，設部長一人，政務次長，常務次長各一人，總管全國財政事

務。負有監督指示各地方最高級行政長官之財政主管事務之責。關於主管事務對於各地方最高級行政長官可指令其執行或處理，如認有違背命令或超越權限之時，可申請行政院，由該院提出於國務會議，依據議決案以處理之。財政部內設置關務署、鹽務署、總務司、賦稅司、公債司、錢幣司、國庫司、會計司、烟酒稅處、印花稅處、捲烟、煤油特稅處，以分擔該管事務。

【財政部庫券】(Treasury bills) 甲) 爲填補國庫臨時之不足而發行之融通證券是也。此爲流動公債之一種。本來政府歲計之收入與支出，每年度末須彼此相償，惟收入率有定期，而年度進行中，時或有支出先於收入者，此時即須發行此項證券，以爲國庫出入納金一時之融通，此亦各國之慣例也。此項證券爲無記名式，其利息依一定之利率，於還本之際，同時支付，或則折額賣出，其利率與折額依市場狀況及政府現金周轉情形而定。此種證券就本金支付之確實及短期之點言之，誠便於一時資金之放出。其額面小者，可爲紙幣之代用品，且爲調和金融市場起見，額面金額不宜過大。其支付期，則以

其所發行之會計年度內(即十二月內)行之爲通例。然亦有因特別會計而發行之者，則於翌年度或數年內償還之。現行之財政部庫券有三種：(一)爲一般會計上之所發行者，即普通所稱爲財政部庫券是。(二)爲因臨時軍事費用而發行之者，如我國編遣庫券是。(三)爲專賣或官業等之資本而發行者，其後二種，償還之期限較長。(乙)財政部庫券，爲銀行放款所收抵押品之一種，即國家因暫時彌補國庫之不足，而將日後可收入之賦稅爲根據而發行之證券也。銀行作爲抵押品而放款者，此乃國家所發行之一種期票，短期者通常不過三個月，長期者在會計年度中亦可清償，故非特與公債同其確實可靠，即其價格亦絕少變動，因其償還期間既如此之短，銀行方面雖不賣出亦可坐待取現，而無固定資金之慮，故爲優良之放款抵押品。

【財政部銀行稽查章程】民國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財政部令公布。共四章。第一章總則，第二章稽查方法，第三章稽查責任，第四章罰則。全文十八條。規定銀行稽查，由財政部派員專任或派主管司員兼任之。稽查應分兩

種：甲、定期稽查，於每年二八月派員辦理之。乙、臨時稽查，遇下列情形時派員辦理之。即：(一)銀行各項表冊短期不報部或所記帳項數目，屢次舛誤，及一切帳項之有疑問者。(二)經財政部訪聞所得或被人指控者。(三)各銀行董事會或官立銀行之主管機關爲表示信用充足起見，請部派查者。(四)遇發生特別事故時與各銀行有關係者。銀行稽查由部派往各銀行時，凡有照章應行稽查事項，各銀行不得拒絕或遲延，違者得由銀行稽查呈請財政部分別處罰，或停止其營業。

【財政學】(Science of finance) 即研究財政之學科，亦即政府經濟之學，又可謂之關於公共團體經濟生活之學。換言之，即公共團體爲支配所需之政費，取得必要之經濟手段，同時講求關於公共經濟之原理及政策等之學問也。故財政學實以研究政府經濟爲目的，而就其關於公共經理所需要之經濟手段上諸事實及問題，隨時地之異宜，綜合比較，以爲研究上之材料。同時並將此項材料歸納將來之結果，整理之，以建設一般原理，而依之以解決公共生活所起之各種實際問題，使歸於適當，且以爲財務經

理之實際的準備者也。財政學之研究範圍，原不限於國家財政，國家以外之政府，或在國家之下位，如省縣市鄉等，又或在國家之上位，如合衆國聯邦等，亦各自有其公共之經濟，而其性質且顯然相異，故近世財政學之範圍，勢不能不大加擴充。在十八世紀以前，財政學上之論理，獨限於國家經濟，其後乃擴充共同經濟的需要，於必要之共同團體，亦試行學理上之研究，故至近世之財政學，則以關於國家之經濟生活爲研究之中心，而研究及其他，故亦有稱之爲公共經理學。至關於財政問題，形成科學的研究者，乃始自十七世紀以後，至十八世紀，遂純然成爲科學化，十八世紀之後半，財政學者相繼而出，至今日財政學遂成爲獨立之一科學。

【財政關稅】(Financial tariff) 見「關稅」條。

【財政廳】受中央政府財政部之指揮而掌理各省地方政府財務行政之官廳也。據民國十七年四月國民政府頒布之修正省政府組織法而設立，掌理省稅及省公債事項，省政府預算、決算事項，省庫收支事項，公產及

其他省政府關於財務之事項。

【財東】合夥組織之僅出資本而不管事之合夥員謂之財東不出資或出資較少而任管理業務之勞者謂之領東。

【財產】(Property) 能滿足人數經濟慾望之物曰財，財之集合體曰富，而財或富屬於一定人所有者曰財產。換言之，財產者屬於私人或法人財之集合體之總稱也。因財產之所有者可區分為私有財產與公有財產，惟不論其為屬於公有或私有，其主體均有售賣贈與消費之權。

【財產目錄】股份有限公司表冊之一種。內載公司之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財產，並載明各種財產之價值，於每營業年度終了時，提出報告於股東常會者。是項目錄之編造人，為公司中董事。例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先交監察人查核，再由監察人報告其意見於股東會。

【財產所得】對勤勞所得而言。以個人之肉體勞動或精神勞動而獲得報酬者，謂之勤勞所得，如工人之工資，農人之收穫物，俸給生活者之薪水等是。至若房主之房租，地主之地租，放款之利息，其收入不必費及勞力者，

謂之財產所得。

【財產稅】(Taxes on property) 租稅之課於財產者有二。其一基于財產所有之事實而課之者，其二基于財產轉移之事實而課之者。前者即財產稅，後者謂之交通稅。財產稅有二。其一以財產為稅源者，謂之真正之財產稅，或曰事實上之財產稅。其二則惟以財產為課稅之標準者，謂之形式之財產稅，或曰名義上之財產稅。形式之財產稅，即以替代所得稅或補充所得稅之不足為目的。分述如下：(A) 形式之財產稅替代所得稅之時，因各人所得額之計算，頗感困難，寧就其所有財產為評價，課稅較為便利。此時，各人之財產，並非作為租稅之直接稅源，惟就其所有財產之多寡，以推定其所得之大小，為賦課之標準，使租稅收入之額，有所比例，亦不外應各人之負擔力而已。然為達此目的，欲以財產稅代所得稅，固亦非常困難，故今日多數國家，多不依此法，惟直接將各人之所得額計定之而已。(B) 形式之財產稅補充所得稅之時，謂之補足的租稅 (Supplementary) 由財產而生之所得，及由勤勞而生之所得，其額雖同，其租稅之

負擔力則不同，蓋由勞動而生之所得，比之由財產而生之所得，恆不及其安全，往往被其人之生命健康所左右，故若認為有同一之租稅擔負力，則財產之所得為較易，而勞動之所得為較難。且各人之所得，往往有由財產與勞動相協力而生者，若只依所得稅而應用一定之稅率於各種所得，則負擔力未免失其公平。是故財產之所得，除依普通所得課稅外，對於為基本的財產所有之事實 (所謂真正的財產稅)，再附加以少額之租稅，庶可得其平允。其次則現供營利用之財產，不能生所得，故無由課其所得稅。可以補其缺者，亦惟有財產稅而已。要之財產稅自外觀上言之，與真正的財產稅雖似無所區別，但自其目的言之，惟以補所得稅之缺而止，非欲課其財產之本身，故未嘗不可視為一種變態之所得稅也。真正的財產稅者，即為真正意義上之所得稅 (Taxes on possession) 也。其目的在顧到財產所有之事實，資以為稅源，而不在推定其所得額。換言之，即在徵其財產之一部，以供國家之用而已。今日文明諸國，真正的財產稅，殆將絕跡，惟國家一旦有事，無其他之收入，則

恐危及國家之生存，乃不得已而用非常之手段，依此種~~法~~財產稅而賦課之耳。

【財產權】吾人對於物或他人之行爲而有之權利，通常得以金錢估計。分爲絕對的及相對的二種。絕對的財產權又名物權，乃對世權之一種。相對的財產權又名債權，乃對人權之一種。前者之客體爲物，後者之客體爲他人之行爲。然不論其標的如何，未有不可讓渡與人者，此其所以與人身權相異也。

【財貨】(Goods) 即財也。詳「財」條。

【財團】(Foundation) ①民法上之財團，乃屬於財產之集合團體，而爲財團法人設立之基礎也。又集合屬於一定事業之財產全部或一部，法律上得視爲一個物者，亦可謂之財團，如鐵道財團、工場財團、續業財團等是也。②破產法上之財團。詳「破產財團」條。③金融業者結合團體承受某項之巨大借款者，亦謂之財團。

【財團抵押】即以財產爲物體而行抵押之謂。此爲鐵道抵押軌道抵押工場抵押續業抵押之總稱。此項財團抵押，頗類於英美法所謂 Floating mortgage 法律所以承認之者，爲使其易得事業之資金故也。此於

經濟上亦大有利益，倘使承認每個質權之設定，則於事業之發達及進行，不免有妨礙也。

【財團法人】無社員而僅以有固定目的之財產爲中心之法人。設立時應有設立人。得爲財產之主體。

【貢緞】一稱京緞。爲南京所特有之絲織品，素緞黑色，光澤鮮明，舊時之馬褂禮服均以貢緞爲之。其原料以本地絲爲緯線，以浙江塘灣及硤石所產之絲爲經線，故品質精良無匹。今惟以之作帽履之原料，服用者較少。

【起卸重量】(Landing weight) 爲運費計算方法之一。即積貨運至卸貨港，對於起卸時所有之重量而計算運費也。

【起卸費】(Landing expense or charges) 即貨物起卸時所需之一切費用也。俗名「起力」。

【起重機】(Winch) 以轆轤爲之。牽引重物之器械也。港灣、船埠及關稅中大抵有此種設備。向稅關或碼頭公司繳納相當租金，即可借與使用。

【起重機交】(Under ships tackle) 爲締結買賣契約時，決定交貨地點條件之一。即

貨物於達到目的港後，用起重機將貨物由船艙掛起時，其交貨之手續即完了之謂。因之關於貨物之一切責任，由起重機將其掛起以後，均由買主負擔。

【起重機租費】(Crane) 即裝卸貨物時使用起重機之租費也。貨物當裝船或起卸之際，因碼頭之關係或因貨物之種類，而本船所設備之起重機不能應用時，須借入其他之起重機裝卸之，而給與租費以爲報酬。

【起貨迅速退還金】(Dispatch money) 即貨物之起卸或裝積之時間，速於豫定之時間，因之節省船舶碇泊之日數，由船主將運費之若干分退還於使用船舶者之金額也。

【起貨單】(Landing certificate) 即收貨人於貨物起卸後，發給運貨人之證明文件也。

【起貨逾期碇泊費】(Days on demurrage) 貨物裝卸貨物超過碇泊期間尙未完畢時，則按日數計算，向貨主徵收碇泊費之謂。船主對於裝貨而碇泊之期間，本以不徵費爲原則，但對於超過規定之日期則應徵收費，是爲常例。

【起貨機交】詳「起重機交」條。

【起訴】謂有訴權之原告請求法院對其爭執加以審判之程序也。有一定之程式。其聲明書稱訴狀。訴狀中應表明：(一)當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之姓名住址。(二)訴訟之標的及原因。(三)應受判決事項之聲明。(四)所用之證據及法院之名稱。

【起債】謂公債之起募也。見「公債」條。

【起碼】謂最低之數量或最低之品質也。例如起碼草帽每頂一元是。

【追加定貨】(Additional order)商店於定貨單發出後，猶有追加購入之必要時，於是更作一定貨單送交於賣主或代理店，以增進其數量。此項追加定貨單送出之時期，與首先定貨單送出之時期，不能相隔太久。

【追加證據金】別於本證據金而言。交易所對於買賣兩方，按買賣成立日之記帳價格，與每日記帳價格相比較，其差額達到本證據金半額時，交易所須向損者方面，令其照額補繳，倘物價繼續高漲或步步趨落，尙可有二次三次之追徵，此種補繳之數額稱爲追加證據金。

【追求法】(Follow-up systems)以有層次而不間斷之通信，用以追答因廣告而來函

詢問之顧客者。凡直接披露廣告多用之，而尤適於直接披露中之郵定廣告。其法卽於收到閱讀廣告者之詢問函後，卽復以揮寫有法之書札，至再至三，必俟其人購貨而後已。此項書札，其措辭宜簡潔婉妙，書寫宜規矩鄭重，所述意旨宜劃分段落，而以一頁爲限，惟四發之後，尙無效果者，卽應終止。

【追述】(Post-script)商業書信用語。卽書信之追加部分也。開始時多用「再者」「再有陳者」等字樣，大抵另加於書信之末。

【追索權】執票人兌款被拒絕時，以債權人地位，向其債務地位之發票人，追索其應得之權利，謂之追索權。行使追索權時，不可不有拒絕證書。參看「拒絕證書」條。

【追認之催告】卽與限制行爲能力人訂立契約時，使其契約發生效力之行爲。分爲二種：一種爲請求限制行爲能力人之法定代理人之催告，一種爲於限制行爲能力人有完全行爲能力後，請其本人追認之催告。二者皆得限定一月以上之時期，苟於此限定時期內，不予追認，則前此所訂之契約卽爲無效。

【追窮勸誘員】對於商店之本店特約店及代理店所在地之顧客，派遣店員，攜帶樣本或說明書爲之說明一切，勸誘其購買，謂之追窮勸誘員。凡價目昂貴之物，或可分期付款者，追窮勸誘員往往收效。

【退法】珠算名辭。卽減法。詳「減法」條。

【退股】股東依法聲明與公司脫離關係之謂。其方式或聲明，或以其股票轉讓於他人。退股後，其權利義務卽隨之消滅。公司爲無限公司者，除有不得已之事由外，若不於六個月以前先行以書面聲明，不得退股。退股後對於未退股前公司所負之債務，於二年之內仍負其責任。

【退股據】退股時與其他合夥員所訂之據也。其式如左：
立退股據某某前與某某三位在 地
方合資開設 字號當時共分四股各
認一股每股資本洋若干元今因另有他
圖情願退股仍遵集原中見議將號中進
出款項公同核算清楚應退股本洋若干
元卽刻如數收回當將所執合同一紙當
場付還此次退股之後所有 字號聽
憑某某三人管業將來或全盤出項或

添招他人以及生意盈虧一切等情永與某無涉除登報聲明外恐後無憑立退股字據存執為據

年 月 日 立退股據某押

原中某押

原見議某押

代筆某押

【退票】持票人將支票呈示於付款之銀行或由出票人無活期存款或由其他事故而銀行拒絕付款皆謂之退票

【退票理由】銀行拒兌之支票所附之理由也

凡下列各項銀行有印就之單附於退票之後將其退票之某種理由用筆劃出令執票人知之其理由如下：①請與發票人接洽 (Refer to drawer) ②存款不足 (Insufficient fund) ③此戶已結清 (Account closed) ④請再來收 (Please present again) ⑤已經止付 (Payment stopped) ⑥發票人託收款項尚未收到 (Drawn against uncollected items) ⑦尚未到期 (Post dated or not yet due) ⑧日久失效 (Out of date) ⑨須填寫日期 (Date missing) ⑩日期不全 (Date in-

complete) ⑪簽章不全 (Signature incomplete) ⑫簽章有誤 (Signature irregular) ⑬須發票人簽章 (Signature missing) ⑭發票人簽章與印鑑不符 (Signature does not agree with specimen on file) ⑮簽章不清 (Drawer's signature illegible) ⑯須填寫戶名 (Title of account missing) ⑰數碼不符 (Words and figures differ) ⑱數目已被更改 (Amount has been altered) ⑲數目未寫 (Amount in words missing) ⑳須撞頭人背書 (Endorsement missing) ㉑撞頭人背書有誤 (Endorsement irregular) ㉒撞頭人背書無從核對 (Endorsement not on file) ㉓請擔保背書 (Endorsement to be guaranteed) ㉔劃線支票須由銀行或錢莊來收 (Crossed cheque payable to bank only) ㉕外埠支票祇可代收 (Out-port cheque for collection only) ㉖特別劃線支票須由指定銀行代收 (Specially crossed must be collected through the bank crossed to) ㉗更

改之處須發票人證明 (Alterations to be confirmed by the drawer) ㉘須銀行背書 (Bank's endorsement required) ㉙字跡模糊 (Cheque illegible) ㉚支票撕碎 (Cheque mutilated) ㉛票根未到請再來收 (No advice, please present again) ㉜支票塗壞 (Cheque defaced) ㉝匯劃票隔日收現 (For "wait" only, cash on the next day) ㉞字母拼錯 (Wrong spelling) ㉟簽字權未會通知銀行 (Authority to sign not received) ㊱未寫貨幣種類 (Currency not specified) ㊲數目字未用大寫 (Amount not in capital writing) ㊳須用墨筆或墨水筆寫 (Cheque not written in ink) ㊴非該戶領用之支票 (Please use your own cheque book) ㊵字用橡皮擦過 (Words erased) 【退票通知書】(Notice of dishonour) 又稱償還請求通知書持票人以到期票據付款被拒絕時須立即將被拒絕之事實通知於出票人或背書轉讓入請求其償還而簽字轉讓入於接到此項通知時亦須順次通

知前手請其償還。此種通知書，即名曰退票通知書。

【退貨】(Returned goods on cargo) 即前途退還之貨物也。或以品質之粗惡，或以

退貨存單

No.

年 月 日

訂貨之誤期，或為寄售剩餘之貨物，而退還於原貨主者。

【退貨存單】棧房退貨時，存照進貨科之單據也。式如左：

配單	號數	日期	售戶發票		退貨	數量	退回理由	已驗收數量
			號數	日期				
上列貨物已經退回售戶，交請填蓋照此致								
進貨部			大慶			蓋章日期		

售戶發出之貨與本店配單不符，或與原樣品不符，即應拒絕接收，同時填製退貨單，咨

照進貨部，與前途交涉掉換，減折付價，或要求賠償損失，發票上蓋「憑第 號退貨存單餘驗收訖」戳記。

【退單】即退夥之議單也。詳「退夥」條。

【退匯】即逆匯。詳「逆匯」條。

【退夥】凡合夥組織之商店，合夥中之一人或數人，願脫離合夥關係者，曰退夥。據民法第六百八十九條：「退夥人與其他合夥人間之結算，須以退夥時之合夥財產狀況為標準。」又荷遇有下述之情事，合夥人亦得視

其為退夥：●合夥人死亡而契約又未規定其繼承人得繼承者；●合夥人受破產或禁治產之宣告者；●合夥人被開除者。合夥人退夥後，對其退夥前合夥所負之債務，仍應負其責任。又退夥人之脫離關係證書，稱曰退單，又曰拆夥議據。

【退職金】受雇人員退職時，雇用者所給與之金額也。為職員待遇條件之一種。其數額之多寡，按照章程之規定，有按平日所得薪水之總額而給予百分之幾者，有按薪水及年資而比例計算給予者，有僅給以薪水一月或數月者。大抵因商店規模之大小，而其待遇有不同。

【退關貨物】已經過報關手續，領得裝貨單而未曾裝出之退關貨物也。此項貨物，須於三日內交其他船舶運出。輸出時，且須重行報關。報關人須備一新報單（出口復出口或轉船），填明各項，連同新裝貨單與已蓋印之舊裝貨單（如退關之貨物，僅為上次報運之一部份，則以船主收條代），一份交至出口部之退關貨物棧，隨報單更須附呈一說明單，報告貨物退關之日期，原報裝之船隻，以及原裝貨單之號頭，即赴商人候單室

等候海關發出新裝貨單，憑以運貨上船。

【送交】(Fanco) 為買賣交貨條件之一種。即賣主須將貨物送至買主之店舖之謂。

【送金簿】即存款簿。詳「存款簿」條。

【送信回單簿】(Chit book) 飭役送達之書信，須備一種簿冊，令向受信人請求署名或蓋印，以為收到之證，謂之送信回單簿。凡銀行公司等發送諸種通知或票據於市內諸顧客之際，往往用之，該簿通例備有四欄，即年月日，送達處，件名，受件人簽字等是也。

【送清單】錢莊每屆月底，將各戶收支情形所開息價及毛利實利數額開列清單，令棧司挨戶分發各往來商家，以資查對之單據也。一般商店於每月杪亦出清單，乃向債務者索取貨款之通知，而錢莊所發清單祇為一種月結，並無索債之意，惟年終時必須結清。

【送貨通知書】貨物運出時，通知收貨人之報告書也。書內須記明品名數量等，如為外埠貨物，則連同運貨提單一併附去。

【送達】即法官書記官按一定之程式將某事項通知於當事人或其訴訟關係人之謂。通常皆命令執達吏或交由郵務局為之，但亦得囑其他受送達地之法院代為之。其方法

將應行送達之文書交與受送達人，受送達人不得無故拒絕接受。否則送達人得將文書置於送達處，以為送達。受送達人為無訴訟能力人時，送達人應以其法定代理人為受送達人，受送達人為非法人之團體時，送達人應以其代表為受送達人，受送達人為在中國有分店之外國公司時，送達人應以其在中國之代表為受送達人，受送達人為囚人時，送達人應以其監獄長官為受送達人。送達人應作送達證書，記明命行送達之法院，應受送達人，應送達之文書，送達處所及年月日時，送達方法等五項，並命受送達人在其上簽名蓋章。

【送達人】謂投送送達文書之人。通常多為執達吏及郵務局。間亦有法院書記官自己充之者，惟限於受送達之人在法院之內。

【送達證書】即送達人所作之證明文件。其內記明下述各項，即：行使送達之法院，應受送達人，應送達之文書，送達處所及年月日時，送達法院。送達時須使受送達人簽名蓋章。

【送摺子】錢業用語。所謂「開戶頭」是。依舊例常在每年陰歷正月初五日至二十日間

行之，其時由跑街逐戶贈送摺子，表示繼續往來之意。此項摺子為錢莊與商家往來收解之繩錄，除長期借款外，一切往來收解事項，咸須隨帶摺子，使錢莊即時錄入也。

【逆比例】即反比例。詳「反比例」條。

【逆背書】對於曾使用票據上之權利者，一旦將票據上之債務使之負擔，名曰逆背書，亦曰倒簽字。以出票人或承兌人或背書人為被背書人之背書，均屬於逆背書。

【逆票據】(Re-draft) 即逆匯之票據也。詳「逆匯」條。

【逆匯】Advanced exchange 一稱退匯，又稱倒匯。即銀行或錢莊先付款於請求人，再向請求人指定之他埠之銀行或錢莊，取回其款項之謂。此種匯兌，在銀行或錢莊為先付後收，故稱逆匯。有普通逆匯及押匯之別。Recourse or Re-exchange

匯票所持有人經付款人拒絕承兌時，乃發出匯票，請求出票人付款之謂。

【逆匯兌計算書】(Recourse account or Re-exchange account) 發出逆匯兌票據時，附與付款人之計算清單，其中除償還請求額外，所有利息諸費用等，當一併計入

【逆數】同反數。詳「反數」條。

【邕寧】即南寧。廣西省會。城類鬱江右岸。握全省中樞。自安南歸法。邊防日亟。邕寧形勢遂愈重要。故自桂林移省會於此。清光緒三十三年。自行開闢爲商埠。其他佔交通上良好之位置。來往於鬱江之船舶。常輻輳於此。輪船東航潯州。梧州。直下廣東。汽船西達百色。龍州。以至雲南。運輸廣東方面之米及其他日用品。又自廣西西部及雲南輸出種種之土產。商旅之繁。與夫貿易之盛。僅次於蒼梧。爲廣西之第二大商埠。與北海貿易頗盛。西江流域之貨物。多集散於此。輸出品以米。麻。煙草。爆竹。茴香。油。靛皮。爲大宗。線香。牛油等。次之。輸入品以綿紗。綿布。石油。藥品。雜貨等。爲主。礦產以錫爲最有名。工業無甚可觀。

【配合部分】貨物分配而成之一類也。百貨商場每用之。例如汗衫襪類爲一部類。帽傘爲一部類是。

【配車員】鐵路上司配各種車輛之責者。關於各段站車輛。爲適當之分配。使無缺額溢額之弊。均屬配車員之責任。

【配貨】即添配貨色之謂。

【配貨單】商業文件之一。爲配置貨物之憑單。

用時載明貨物種類。數量及其價值等。向往來之工廠或批發所使其照配。

【酒】(Wines, Spirits) 爲烈性飲料之一種。用穀類或馬鈴薯果汁等。加麴蘗釀造而成。因其釀造之原料或加製方法之不同。得分別爲種種。計輸入酒類之重要者。有香實酒。葡萄酒。啤酒。白蘭地。威士忌等。每年總輸入額。常值關平銀八百餘萬兩。輸出方面之重要者。計有酒。啤酒。藥酒。燒酒等。每年總輸出額。僅敵進口十分之一。各詳其條。

【酒專賣】以酒爲政府專賣之事業也。惟舊日之俄羅斯及今日之瑞典。挪威二國行之。

【酒精】(Spirits of wine or alcohol) 一稱火酒。爲澄清無色。而能自燃之液體。沸點七八。四度。比重〇。七九。爲酒類中之要素。商業上係自穀類或馬鈴薯之澱粉或蔗糖發酵而製成。易溶於水中。大部分用作溶劑。又用於製造爆發藥。化學藥品。香料。油漆。藥劑及藥酒等。亦用作燃料。及保存解剖標本。皮膚消毒。每年進口總額。常達關平銀二百數十萬兩。

【酒類營業牌照稅】凡以售賣華洋機製酒類爲業者。謂之酒類營業。經營斯業者。應依法

呈領牌照。始得開始營業。由財政部頒發各省菸酒事務局。分別發給。營業牌照分批發零售兩種。各分兩等。批發一等牌照每季納費五十元。二等每季二十元。零售一等十元。二等五元。悉按國民政府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所公布之華洋機製酒類營業牌照章程之規定。

【釜山】(Fu-san) 朝鮮商埠之一。臨朝鮮海峽。商業繁盛。我國僑居商人甚多。輸出以米。豆類。海參。牛皮等爲大宗。輸入以棉紗。棉布。火柴。鹽。煙草。陶器。石油。雜貨爲大宗。

【針織品】針織之品物也。以襪類爲主要物。其他如汗衫。衛生衫袴。毛織衫袴。手套。圍巾。羅宋帽等。亦包括之。分手搖機織品與電機織品二種。全國所產不僅自給。且有輸出南洋印度等處者。

【閃緞】一名提花緞。爲絲織品之一種。產於江浙等地。其經緯各用不同之色澤。故織成之後。成爲彩色。或橫看與直看時。發出不同之閃色。故名。

【陝西省】簡稱陝省。一名秦省。位於黃河上游。東以黃河界山西。東南與河南湖北接壤。南界四川。西界甘肅。西北與寧夏毗連。北以長

城界綫遠。面積五十八萬七千五百餘方里。人口一千一百六十八萬餘人。氣候以秦嶺之隔。南北各異。動植物出產尙豐。有待開採之礦甚多。棉之種植頗著名。交通自汽車路興修後。尙稱利便。惟陝南棧道崎嶇。行旅視為畏途。省會設於西京市。

【陝西省銀行】(The Provincial Bank of Shensi) 創立於民國十九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實收資本一百二十五萬元。經營銀行、倉庫、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西京市。

【除皮】即貨物除去包裝物重量之謂。如茶及棉花等。於秤量之時。將箱袋等之重量除去。而以純量計算謂之除皮。

【除法】求一數中含有他數之若干倍之法。前者曰被除數。後者曰除數。求得之結果曰商。其不能除盡之數曰剩餘。

【除號】指 \div 而言。被除數恆記於此號之左。而除數記於其右。例如 $3 \div 2$ 以 3 除之。則記為 $1\frac{1}{2}$ 。又 \div 有以橫線或斜線代之者。則書

被除數於橫線之上。或斜線之左。書除數於其下。或右。如前例。記為 $27\frac{1}{3}$ 或 $27\frac{1}{3}$ 。

【除數】謂數之用以除他數者。即以之乘商。其

積與被除數相等之數。參看「除法」條。

【馬】中國之馬。其原產地為阿剌伯。後由印度經四川雲南。又由西藏西域各處入中國北部。今乃分為二種。在中國中部以南之馬屬前者。謂之「川馬」。北部及蒙古諸地之馬則屬於後者。謂之「口馬」。全國馬匹之數。不下五百萬頭。蒙古地方以騎坐用者為主。本部內地以農耕負載為主。馬之主產地以內蒙古多倫諾爾地方為最。次為張家口方面。

中部則四川西部之西康。及新疆之巴里坤。哈利沙爾。伊犁等處。蒙古東部有馬約百萬頭。每年由外蒙古輸出國外者約達數萬頭。

【馬口鐵】(Tinned plates) 亦稱洋鐵。即薄鐵之表面鍍錫者。可作瓶罐等物。用處甚廣。有花素兩種。除英美外。世界各國無製造者。每年進口總額。常達海關銀八九百萬兩。

【馬加薩】(Macassar) 為荷領西里伯島之商港。港口島嶼羅列。無風浪之虞。世稱第二新嘉坡。輸出有咖啡果品等。為自由貿易港。

【馬尼刺】(Manila) 一稱小呂宋。美屬斐律賓羣島之首府。在呂宋島西南海岸。馬尼刺灣之東方。跨巴西克河。其地當南洋交通之要衝。百貨雲集。商業繁盛。輸出以馬尼刺麻。

馬尼刺煙草為最著。糖及咖啡次之。我國人居此者頗多。

【馬市】買賣馬匹之市場。中國舊時內地商人以金帛茶葉等往塞外易馬。謂之馬市。唐玄宗時始見此名。其後宋明各代亦有之。明永樂時於開原南關。開原城東。及廣寧等處設馬市。後改為南關一處。今則張家口殺虎口等處均有之。為口馬之集散地。

【馬耳塞】(Marseille) 法國部士度倫省(Bouches-du-Rhone) 首府。在本省南岸。為法國第二大城。地當歐亞非三洲之要衝。地中海旅客貨物。概由此港出入。為法國之第一貿易港。輸出以織物。葡萄酒。果物為大宗。輸入以穀類。油類為大宗。工業則以製造肥皂為最有名。造船。製粉等業亦頗發達。

【馬克】(Reichsmark or Mark) 德意志本位貨幣名。為金質。重量九·一四五八九四八格令。合我國·三九八二三八公分。成色為千分之九百。每馬克一枚。合該國輔幣一〇〇芬尼(Pfennigs)。

【馬來羣島】一名馬來西亞(Malaysia)。其住民之大部為馬來人。故歐人以是稱之。又羣島最舊之住民。稱為印度尼西亞(Indene-

...

(Pala) 故亦曰東印度諸島。爲散在亞細亞洲東南、澳大利亞西北之無數羣島。其位置約自東經九十五度至百三十三度，南緯十一度達北緯二十度。全部在熱帶中。最北者曰斐律賓羣島，屬北美合衆國。其西南之大島曰婆羅洲，屬於英吉利荷蘭二國。西由蘇門答臘爪哇二大島，東至西里伯摩鹿加諸島，概屬荷蘭（內底勿島之東半部，屬葡萄牙）。面積合計七一二四九四方哩（新幾內亞以屬於大洋洲，尚不在內）。火山甚多，尤以爪哇島爲最。蘇門答臘次之。斐律賓羣島亦不少。然婆羅洲面積甚大，而無一火山，實爲可異。住民有屬於馬來西亞人種之馬來人，印度尼西亞人，及屬於黑色人種之巴布亞人，尼革利特人。馬來人占大多數。文化稍高。印度尼西亞人次之，住於內部之山間，尙有尼革利特巴布亞人，爲數甚少。

【馬來聯邦】在馬來半島南端，爲貝拉克 (Perak) 色倫古爾 (Selangor) 芙蓉 (Negeri Sembilan) 彭亨 (Pahang) 四邦聯合而成。其間雖諸酋分立，而政權則仍爲英人所握。聯邦之外，尙有柔佛 (Johore) 丁噶奴 (Tengganu) 吉連丹 (Kelantan) 吉德

(Kedah) 濠立司 (Perlis) 五州，亦歸英國保護。色倫古爾有夸刺隆普爾 (Kuala Lumpur) 爲聯邦中最大都會。有鐵道通至略蘭 (Klang) 商業繁盛。

【馬孫】(Sir Josiah Mason) 爲英國貧家子，生於一七九五年，幼時售餅爲生，又學製鞋，鍛鐵，年三十猶甚貧苦，不久發明一斜切戒指機，獲利一千鎊。後改良鋼筆尖，用工人千餘，每星期出筆尖五百萬枚。晚年經營電版，亦獲厚利。彼乃設一老婦贍養所及孤兒所於伯明罕，助銀三百萬元，又以二百五十萬元建一馬孫學院，免費教養貧家子女。

【馬達】(Motor) 卽電動機。詳「電動機」條。
【馬達加斯加島】(Madagascar I.) 非洲東南部之島，爲法蘭西之殖民地。在印度洋西部，隔莫三鼻給峽 (Mozambique) 與葡屬東非洲相對。面積約二萬三千方哩，最長處凡九百七十五哩，最廣處僅三百五十哩，爲印度洋第一大島。島中央之高原，佔全島地面之半，高度三千呎至五千呎不等，周圍之低地，高度亦達六百呎，東南有山嶺，巍然而峙，土壤肥沃，植木甚多，東部居民尙稱稠密，南部則仍荒蕪。西北海濱有良港，東部有湖

泊，氣候炎熱，雨澤霑足，河渠多向西流，民族紛雜，類多信奉耶教。礦產有五金石、鹽、硫磺及各種灰石，農產有花果、米、穀、煙草、咖啡之屬。首邑曰安塔那那利巫 (Antananarivo)。

【馬鈴薯】(Potato) 或稱洋山芋。北方謂之山藥蛋。爲蔬類植物，富滋養料。味略同甘藷。莖高二尺許，羽狀複葉。春末莖端開花，色白或紫。地中生圓形塊莖，可食。我國諸省多產之。世界產地，以南美洲之智利所產爲最著。
【馬德里】(Madrid) 西班牙國都，兼爲馬德里省首府。在本省中部，高度二一四〇呎。一八六八年，拆毀城垣，開拓舊址，街衢廣潔，屋宇軒敞，北及東北隅，皆新闢之地。王宮、官署、大學校、博物院、藏書樓、牛場在焉。工業以製煙、印書爲最盛。其他製造品，有火藥、繡貨、陶器及金銀器等。

【馬鬃】(Horse hair) 馬頸及馬尾之毛也。用途爲製刷及作飾布、濾袋、手囊、靴鞋襯層等。次貨僅用以填塞椅、牀及車座等之內心。其主產地爲蘇俄之西伯利亞，次爲德國、澳洲及南美洲。而在我國則盛產於蒙古、東三省一帶，每年出口計一萬數千擔，約值關平銀二百數十萬兩。

【馬關】(Shimonosiki)即下關。詳「下關」條。

【骨炭】即骸炭。詳「骸炭」條。

【高加索】(Caucasus)地名。在裏海黑海之間。與高加索山脈之北。屬蘇俄。其南部曰外

高加索。今分爲三國。東爲亞塞爾倍然。西爲

喬治亞。南爲亞美尼亞。內高加索。土性瘠薄。

氣候不良。而外高加索則氣候溫和。土質肥

沃。出產茶。麥。葡萄。等甚豐。其最著名之天

產爲石油。全世界兩大產地之一也。

【高次方程式】謂方程式之高於二次者。即至

少含有未知數之三乘幕之方程式。

【高良薑】或稱薑薑。又名草豆蔻。爲我國植物

Alpinia Offinarum 之根莖。普通長約

二吋。直徑約半吋。有薑及胡椒相混和之一

種香氣。產於廣東。尤以海南島出產最多。該

地出產約占全國產額百分之七八十。多用

爲飲料之加香料及藥用。蒸溜之可採良薑

油。其種子稱良薑子。或稱紅豆蔻。用途與良

薑同。

【高徐鐵路】自膠濟鐵路之高密站至江蘇徐

州二百四十哩之未成鐵路線。一九一四年

中德訂立借款築路契約。歐戰時日攻青島。

強行繼承德國權利。嗣因華盛頓會議之結

果。此項借款權利。遂由四國銀行團繼承之。

【高等法院】一省之最高審判機關。有民刑庭

及分院各若干。在刑法方面。有內亂罪外患

罪及妨害國交罪之第一審管轄權。及不服

地方法院判決案件之第二審與終審管轄

權。在民法方面。有上訴管轄權。

【高粱】(Kaoliang)一稱紅糧。又稱秫。稷

之黏者。在中國農產物中爲僅次於米豆之

產物。東三省及北部諸省產量甚多。最佳者

產於四川。稱「蜀粱」。其主要用途。爲釀酒

之原料。又與小麥同爲北方各省之主食品。

可以久貯。以備荒年之需。其禾桿與梢可製

掃帚。莖可織席。

【高粱酒】爲燒酒之一種。以高粱發酵加麴蒸

溜而得之酒也。東三省盛栽高粱。故高粱酒

之出產亦盛。尤以牛莊爲最著名。遼寧全省

產量據美人估計每年約一百六十萬加倫

游酒。出山西長治縣(游安)。汾酒出山西

汾陽縣(汾州)之盡善堡。申明亭及羅城

鎮。洋河酒產於江蘇泗陽之洋河。皆無色透

明。味烈氣香。若貯於甕中。埋之地下數年。則

爲醇醪。味尤純厚。

【高價品】就物品之容積及重量上。其價格比

較高貴之謂。如貨幣。有價證券。生金銀。寶石

鐘錶。美術製作品是。

【高價發行法】見「公債」條。

【高壓】交易所用語。即行情應行漲落而由空

頭或多頭竭力加碼壓小或增大。致行情升

降不能順其自然之趨勢之謂。

【高麗】(Korea)即朝鮮。詳「朝鮮」條。

【高麗參】人參之產於朝鮮者。其品質次於我

國之遼東參。分支方法。以一斤爲標準。例如

一斤十支者。則曰十支參。市上所通行之貨

以十五支。二十支。二十四支。三十支。四十支

五種爲最多。包裝方法。先入小木盒內。重量

分一斤與五斤兩種。然後裝以大箱。箱外加

鐵皮釘之。其品質優劣。則於盒上以字標明

之參看「人參」條。

【高麗銀行】爲朝鮮之中央銀行。於一九一〇

年(明治四十四年)三月。根據高麗銀行

法改組前韓國銀行而成立。有發行紙幣之

特權。歐戰時匯款及放款業務極爲發達。自

一九二〇年(大正九年)恐慌以後。巨額

定期放款陷於不能收回狀態。幾瀕於危。後

經日本銀行之整理。始漸恢復。其資本在一

九二五年由日金八千萬圓減至四千萬圓。

十一畫

【乾一企業銀行公司】(Kien Yeh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簡稱乾一銀公司。民國二十三年春創立。資本五十萬元。總公司設於上海。專營銀行業務。信託。地產。保險。貿易等業務。

【乾果】果類之乾燥者。如胡桃。白果。葡萄乾等。均爲乾果。

【乾量】(Dry measure; dry weight) 對於液量而言。如穀類器量之升斗合等。即乾量也。英美等國之量器。均有乾量液量及藥量之別。我國之度量衡法尙無此規定。

【乾飽】(Dried awabi or abalones) 即飽之乾製者。詳「飽」條。

【假分數】謂分數之分子大於分母者。如 $\frac{7}{4}$ 、 $\frac{11}{10}$ 等是。

【假奶油】(Margarine) 卽人造之乳酪也。(Artificial butter) 詳「人造乳酪」條。

【假皮】卽模造紙也。詳「模造紙」條。

【假扣押】爲預防將來強制執行無結果起見。對於被告之財產所爲之一種暫時的處分。與假處分稍有不同。假處分乃係就金錢請

求以外之請求而爲之處分。而假扣押則爲金錢請求或可變爲金錢之請求而爲之處分。聲請時由債權人將其理由釋明。其不釋明或法院認爲必要者。應提供擔保。不到期之債務得聲請假扣押。聲請假扣押之原因消滅後。債務人得聲請將其撤銷。

【假住所】卽臨時住所。乃當事人爲特定行爲時所選定之處所。關於該行爲。與住所同一之效力者。也。此爲法日二國之制度。例如甲住於東京。在橫濱與訟時。卽可以橫濱爲假住所。委任訴訟代理人。

【假定科目】簿記名辭。記錄某帳項時。不能確定歸入於何科目。或無特設一種科目之必要者。或臨時發生事項而必要記錄之者。或專記錄交易進行中之各事項者。均可以假定科目處理之。因其有支付與收領之別。及資產與負債之分。定爲假受金與假付金兩種。蓋亦分資產與負債也。

【假定送貨單】(Provisional invoice) 尙未到達之商品預行賣出之發票也。貨物皆依數量而定其價格。例如棉花羊毛等。其重量須在貨物到達後秤定之。但欲於未到達前賣出。則須作成假定送貨單。與船貨提單

同時交與買主。此時只能按假定送貨單上金額之百分之八十或九十。向買主收取。俟貨物到達以後。再作成一種「確定送貨單」(Definite invoice) 送交於買主。向其收取不足之金額。

【假契約】詳「草合同」條第二項。

【假冒】以偽亂真之謂。例如假冒商標。假冒牌號等皆爲欺詐之行爲。當受刑事處分。

【假執行】法律名辭。民事案件在判決確定以前。法院爲保護債權者之利益。先行對於債務者執行。謂之假執行。

【假處分】爲就金錢請求以外之請求所爲之一種保全程序。其目的在乎保證將來之強制執行不致毫無結果。由債權人聲請法院爲之。其方法或選任管理人管理其財產。或命令債務人爲某種行爲。或禁止債務人爲某種行爲。其標的物爲不動產者。並應囑託登記機關將其裁定登記於不動產登記簿。非有特別情事。不得允許債務人提供擔保而將其撤銷。

【假象牙】卽人造象牙。詳「人造象牙」條。

【假董事】卽臨時董事。乃董事缺額時。由法院選任以代行董事之職權者。

【假裝條件】謂雖有具體之形式，而實際上不生效力之條件。其主要者有法定條件，既定條件，必成條件，不法條件，不能條件，與矛盾條件之別。法定條件者，乃依法律之規定，或法律行為之性質，當然應有之限制，為內容之條件。既定條件，乃以業已確定事實為內容之條件。必成條件，乃以將來終必成就之事實為內容之條件。不法條件，乃以反乎強行法規有傷風化之事實為內容之條件。不能條件，乃以客觀不能發生之事實為內容之條件。矛盾條件，乃以與法律行為相衝突之事實為內容之條件。此數者皆不能成為法律上之條件者也。

【假漆】(Varnish) 別於漆而言，為美觀而易於乾燥之塗料。以樹脂或乾性油製成，為透明膠黏性之溶液，有揮發性，分為油漆、松油漆、亞麻油漆數種。如加入顏料，即為不透明之油漆。

【假證券】即臨時收據之稱。凡有價證券中，如公債、公司債、股票等，當證券尚未印就，或股分未曾繳足時，先行給予應募者臨時收據，以備他日換取正式證券之用。此種收據，謂之假證券。

【假競賣】(Mock auction) 即當拍賣之際，預使人於競賣場中，故意呼出高價，以期競買者提高價格，是謂假競賣。實一種不正當之手段也。

【停止條件】依其條件之成就，而發生法律行為之效力之謂。換言之，即此條件若不發生，其法律行為即不生效力，例如「汝若於今年高等文官考試及格當贈汝以貴重品。」高等文官考試及格，即為贈與貴重物品之停止條件。

【停付紅利股票】(Deferred stock) 股票應受利益分配之權利，亦有規定於某一期間停止分配利益者，或對於股票所持人，僅與以少數之分配者，謂之停付紅利股票。此等制度，我國尚未行之。

【停付票據】亦稱止付票據。即票據當遺失或遭盜難，或其他理由，由出票人通知銀行，請其停止付款之謂。

【停兌】銀行對於發出之紙幣，因某種事故而止兌現金者，謂之停兌。

【停車處】(Parking space) ①市政之一於空濶場所，或交通適當場所，規劃界限，以備車輛停留者，謂之停車處。②車站前面，恆

設大廣場，以便各種車輛之停留，謂之停車處。凡旅館客棧所備之汽車馬車，及在站營業之車輛，恆須購用車站停留執照，以資限制。

【停泊港】(Port calling) 詳見「寄航地」條。

【停業】(Closing business; winding up business) 或稱關店。營業目的終了之時，因機宜之便而停止經營，或因受破產宣告而廢止營業，又營業期間之終了，不加繼續，皆謂之停業。亦謂之閉業。

【健康保險】對於身體健全者，乃許以保險之謂。人壽保險公司通常均選擇健全之保險者，而除却現有疾病或虛弱者為常例。蓋弱者易於死亡，故不能使其加入，而增加危險之成分。①即疾病保險。詳「疾病保險」條。

【健康證明書】(Bill of health) 由惡疫流行地或其附近之灣港開出之船舶，由該地稅關或領事給與船長之證明書也。如由無惡疫流行之港灣開出之船舶，其所發給之證明書，稱曰「Clean bill」。在惡疫流行中所發給之證明書，稱曰「Foul bill」。當惡疫雖未流行，但恐其發生時，所發給之

證明書稱曰「Suspected bill」船舶所持之證明書，如屬於後二者，於達到目的港時，須受檢疫檢查，並在相當期間內，禁止貨客上陸。

【偶成條件】即條件之成否，無關於當事人之意思之條件。換言之，亦即條件之成否，乃以外界之事物為斷之謂。例如以落雨為條件之類是。

【偶數】整數之能以2整除者。如2, 4, 6, 8, 10, 12……等是。

【偷運】●秘密運輸以偷關稅者。●違禁品物不敢公然運送者。

【尅】為法國度量衡制重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釐同。參看「公釐」條。

【尅】為法國度量衡制重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絲同。參看「公絲」條。

【剩餘】甲數不能被乙數整除，其所餘之數，謂之剩餘。例如11被4除，商為2，剩餘為3。

【副支票】(Double cake cheque) 與原支票要為對立語，其形式與原支票同，為備原支票紛失起見而發行。各有獨立之效力。
【副本】正本之副也。凡呈文狀紙等，皆須另繕一份或二份，並呈於官署，謂之副本。

【副名索引】當使用卡片 (Card) 式之索引時，為求檢出之便利起見，而設小科目之索引是。

【副產物】正產物以外之產品，其價值有僅及正產品百分之幾者，如稻穀副產品之禾稈是，亦有超過正產品價值者，如煤氣副產品之煤膏是。

【副稅務司】其地位次於稅務司。詳「稅務司」條。

【副經理】其地位亞於經理。經理不在職時，可委任其代行職權。

【副領事】職任亞於領事。依中國駐外使領館組織條例，副領事館設副領一人，總領事館設副領事一人或二人。遇必要時，領事館亦得添設副領事。參看「領事」條。

【副總裁】(Vice-president) 為總裁之助理，如總裁不在行時，得代理其職務。

【副總經理】(Vice-president) 即總經理之次位，為代理或輔佐總經理執行事務者。

【剪絨】即絨織之天鵝絨也。

【勒弗爾】(Reval) 愛沙尼亞國都。在芬蘭灣西方，一重要之港口也。輸出品以麻及木材為大宗。

材為大宗。

【動產】(Movable) 不損害客量或外形，而可以轉移之物也。與不動產為對立語。換言之，凡不能依自力或他力而移動之物，皆為不動產，反之皆為動產。然以他力可使轉移之物，而其轉移甚難，或附於不能轉移之物者，亦可謂之不動產。如土地之上固着物是也。土地之固着物中，有與土地成爲一體者，如地上及地下水與鑛物等是。有僅存於地面或埋於地中之物，如地上之植物地中之寶石等是，皆非動產也。又或於地上作其根基，與土地密接着者，如樹木果實等，或以人工物密接於土地，例如建物及建物之固着物，以及橋梁、防牆、籬、露店、小屋等等，皆非動產也。土地之附着物，因有附着於土地之關係，故為不動產，若能分離之，則為動產矣。故土地之附着物，當以附着於土地且為現時附着之物。稻麥等必須待一定之季候，乃能刈穫，同時其性質亦變此動產也。又以賣却之目的而培植之花卉草木，但倘無買主，與夫不定期間之栽植，其種植時期待諸若干年者，此可以謂之不動產，但已有買主之草木，一時培植栽種者，則又不能不視為動產也。即如無記名債權之爲物，亦得視

爲動產，蓋無記名債權，倘無該證書之所持人，不但不能行使，且其讓渡及質押非以證書爲授受，亦不能生效力。故無記名債權與證書，有始終不離之關係，實際上無記名債權之證書，直可視爲無記名債權，以故法律亦直以無記名債權視爲動產，使從動產之規定，與動產同樣辦理。因此動產不動產始終爲有體物，當無何等例外，其所區別，不在價格，而在其本質也。換言之，即不動產者，有一定之所在，不容易變更者是。動產則極易輾轉，一息之間，可由甲手而移於乙手，不絕的異其所在，故二者不能強使之從同一之規定。今若就二者價格而論，不動產亦常比動產之價格爲高，故民法基此主旨，關於權限及能力，不免有多少輕視動產，而側重不動產之觀念；但在立法論上言，究能以價格區別二者與否，今尙有議論之餘地也。

【動產抵押放款】(Loans or advances)
動產抵押放款，即銀行以其資金放出，而以動產作爲抵押品，到放款期滿之時，如果不克收回，銀行即可變賣其抵押品，藉充償項之清償也。動產抵押放款大概皆爲短期放款，但不若貼現之能迅速收回，因此項放款

屆期不還，雖在銀行方面有權處分抵押品，但出賣等事亦非易易，有時市價跌落，所得或不償所失，況動產本身之性質，既屬極其複雜，即其價格種類繁多，調查不易，如係商品尤須保管，設爲其他動產，亦不免有缺點，恆不及貼現營業之穩妥也。

【動產抵押放款銀行】即專以動產抵押放款爲主要業務者。其對於特定貴重金屬有價證券及商品等動產爲抵押者，隨時兌給一定之金額，或使該主顧將所貸出金額化爲存款，遇必要時再發支票取用，或使有往來主顧先將一定動產存入銀行，化爲透支抵押品，在一定範圍內應其需要，該主顧有時不論存款有無，亦可發出支票從事活期透支。上列三項，以第二項最爲通用。

【動產保險】以動產爲保險之目的，而訂立保險契約者，謂之動產保險。此項保險，比諸建築物保險，發達較遲，至工商業發達時期，凡商品及倉庫品之所有者，始感動產保險之必要。此外如家庭中什器、家具、工廠中之機器生財，亦皆投保。惟如貴重骨董品之類，通常無一定之價格，故不含於其內。動產物危險之程度，比建築物爲大，保費亦比建築

物爲高又。因其可以移動價格之上落亦無定，故「心的危險」之成分較大。當損害發生之際，被保險者須有充分證明其罹災之必要。分普通保險及總括保險二種，普通保險多用於家具、商品、機器、生財等。保期多爲一年。至於倉庫品之類，因其出入頻繁，保險金額時有變更，若於每度皆訂定短期契約，勢將不勝其煩，於是規定於一定之期間中，預定保險者所當擔負之最高責任額，從一定之時間，舉其保險金額通知於保險者，自通知日起，至下次通知之日止，按額徵收其保險費，此等方法，商界最爲盛行，此即所謂總括保險(Floating policy)也。我國動產保險，亦行此方法，其保險費按日計算，俗稱「按日保險」；按月計算者，則謂之「按月保險」。

【動產銀行】(Credit mobilier institution) 動產銀行性質略與普通銀行同。其特異之處則爲包銷各公司股票、債票，以及買賣各項有價證券等。工業銀行(詳見專條)專以動產爲業務，故亦稱爲動產銀行。其業務之行使，頗含有投機性質，非特限於受信範圍，即對於初創之工業公司、鐵路公

司以及股份組織之公司等，均得先由動產銀行承買其全部之股票，然後售之於公眾，是故動產銀行營業之盛衰，實繫於各公司營業之隆替及有價證券市價之高下也。如

比利時之興業公司 (Societe Generale Favoriari, Industrie Nationale) 為近代動產銀行之嚆矢，該行曾發行鉅額債票，以助各種工業公司之發展。一八五二年

法國巴黎設動產銀行 (Societe Generale de Credit Mobilier) 亦有發行債票之特權，今則德法諸國大規模之動產銀行，資本雖巨，並不發行債票，推究其故，蓋以巴黎

動產銀行當其草創之初，即以公眾存款資金及發行債券之所得，運用於工業為目的，同時為獎勵公司之創立起見，承受新設公司

股票與債券，其時銀行資本計六千萬法郎，發行十倍債券充作營業資金，經濟上之勢力頗稱雄厚，但以一銀行而兼營金融、產

業、買賣股票各項業務，終難見其成功。當創辦時期適值社會經濟旺盛，股票市價昂騰，

銀行承受之債券，較之市場承受之價格且可高價發行，故一時利益豐厚。然從一八六〇

年以後，市況日見衰微，營業遂一落千丈，

今且於金融上毫無勢力，故今日各行對於以股票投機為主要業務，皆以該行為殷鑒也。

【動產銀行債票】動產銀行債票之業務，當以比利時之興業公司 (Societe Generale Favoriari, Industrie Nationale) 為

第一，其發行鉅額債票之目的，在援助各種工業公司為鵠的。一八四八年發行債票額約計二十萬古龍，一八五二年法國比列

(Pereire) 兄弟於巴黎創立動產銀行 (Credit mobilier) 亦有發行債票特權，但其營業完全帶有投機性質。此後各國之

動產銀行乃引以為鑒。迨至一八五五年奧國設立之動產銀行始發行期限一年以上之債票。動產銀行債票之利率、期限及償還

方法等之規定，實與不動產銀行債票相彷彿。願擔保品之確實程度則遠遜之。例如日本興業銀行有發行債票，可達其資本金十

倍之特權，頗具歐洲動產銀行之雛形，然亦因危險過多，幾經失敗。今其主要業務，為國債證券、地方債證券，及公司債票之應募或

包銷，凡股份公司之設立、合併及單純之股票買賣，而本為動產銀行所應為之業務，反

不克經營。然其發行之債票較歐洲 (Credit mobilier) 債票為確實，蓋因其發行類具兩重限制：以銀行已繳資金之十倍為限，又以現在放款貼現票據額及其所有國債證券、地方債證券、公司債票、股票及生金銀等折合時價之現在額為制限故也。

【勘驗】法院於訴訟程序進行中，因觀察某事實而查驗某物體之行為，謂之勘驗。於物證有疑義時為之。其標的物稱勘驗物或勘驗之標的物。當事人得聲請法院為勘驗，法院亦得自為勘驗。為時應會同鑑定人到場。

【勘驗證書】證書中所記載之事項為某人之意思表示或其他陳述者，曰勘驗證書。其命名乃對於報告證書而言。報告證書係以他人之觀察結果製成之證書，而勘驗證書則不包含觀察之事實，因其不包含觀察之事實，故法院仍得再行觀察。其性質如勘驗，故曰勘驗證書。其中有以記載吾人以某法律上之效果為目的之意思表示者，曰處分證書，如契約書、遺囑書、票據書是。

【匿名合夥】即隱名合夥。詳「隱名合夥」條。
【匿名股東】(Dormant sleeping silent partner) 即隱名合夥。詳「隱名合夥」條。

【區分簿】即分錄簿。詳「分錄簿」條。

【區別關稅】爲對於同種類之貨物，因其對手國之不同，而設立輕重不同之稅率，謂之區別關稅。在區別關稅之中又可分爲：(一)凡對某國家輸入之貨物施行減稅者，曰折減關稅，簡稱減稅。(二)與(一)相反，施以增加稅率，曰增高關稅，簡稱增稅。此種區別關稅，乃以保護貿易爲根據，已於十七世紀之重商主義及十九世紀自由貿易主義時代次第廢止，及十九世紀末，入於後期資本主義時代，於是伴着獨占保護政策，而復現區別關稅。但在今日各國間多已締結通商條約，協定關稅，即使勉強定立區別關稅，祇足以引起對手國之報復，在事實上爲有損無益。

【區間車】(Local train)爲一路各段間之客車。有係慢車者，有係尋常快車者。

【參加人】即參加訴訟之人。餘見「參加訴訟」條。

【參加付款】即票據拒絕付款時，由預備付款人或參加承兌人或第三者付款之謂也。參加付款，係阻止持票人行使其對於前者(出票人或背書人)之追索權，因恐傷害債務者之名譽，故由第三者參加付款，因此亦

稱榮譽付款(榮譽支付)。但至遲不得逾拒絕證書作成期限之末日。參加付款不問何人均得爲之，但執票人之票面載有預備付款人或參加承兌人者，須於付款拒絕證書製作期內，將該票據呈示於預備付款人之前，或參加承兌人之前，非然者，則不得向出票人或背書人請求付款。參加付款應就被參加人應支付金額之全部爲之，請爲參加付款者有數人時，其能免除最多數之債務者有優先權。又參加付款應於拒絕付款證書內記載之。參加付款人，如將該項票據取得時，其對於前者或被參加人或承兌人，均可將一般執票人之權利取得，但不得再爲轉讓。

【參加付款人】詳「參加付款」條。

【參加承兌】票據之付款人，如不爲單純之承兌時，又承兌人宣告破產時，預備付款人或純粹之第三者爲維持票據之信用起見，而將其承兌者，謂之參加承兌。其參加承兌之原因，係阻止持票人行使其追索權，以免有傷債務者之名譽，故又名榮譽承兌。票據如拒絕付款或不承認時，持票人須作成一承兌拒絕證書，如有預備付款人須向其請

求承兌；不然，則不得向前者(出票或背書人)行使追索權。如預備付款人亦不承認時，執票人即將此種事實使其記載於承兌拒絕證書內，倘承兌拒絕證書內，記載有參加承兌人時，即付以拒絕證書之作成費用，以之交於參加承兌人。參加承兌人須即刻將拒絕證書送交於被參加人(指出票人或背書人及其他之債務者而言)。但參加人既爲票據上之義務者，而又無被參加人或其後繼者，則參加人須負完全之義務。參加承兌須得執票人之同意，將其承兌意旨載於票據上，并須參加承兌人署名及填明年月日始得成立。參加承兌時，如未定被參加人，則參加承兌人之地位與出票人同。參加承兌如有數人時，持票者得選擇一人爲承兌人。

【參加承兌人】詳「參加承兌」條。

【參加書狀】即參加訴訟時所提出之書狀。其中含有下列三類：(一)本訴訟及當事人(二)參加人於本訴訟之利害關係(三)參加訴訟之陳述。

【參加訴訟】第三人於兩造之訴訟有利害關係，因輔助一造參加該訴訟之謂。有從參加

及指名參加之別。從參加者有利害關係之第三人自動參加之謂。指名參加者，因占有被訴之被告，主張係謂第三人占有時，法院傳喚該第三人，使之為陳述之謂。參加訴訟，得於訴訟拘束中隨時為之，且得與上訴抗告合併為之。參加訴訟時須提出書狀。參加訴訟者雖得為一切訴訟行為，但不得與其所輔助之當事人之行為抵觸。

【參市】甲乙間於買賣之際，第三者加入，高下其價格，混亂當事者之買賣而從中取利者，曰參市。唐律中之雜律有「買賣不知較故」之專條，訂有「參市而規有入者杖八十」註解云：「人有所買賣，在傍高下其價以惑亂者。」

【參考貨樣】(Reference sample) 即商業交易上取以代表貨物品質，供參考之用者。謂之參考貨樣。取此貨樣以後，實際上買賣之契約能否成立，固非所問。餘見「貨樣」條。

【參因油】(Anthracene oil) 亦稱綠油。為煤膏被熱於攝氏二百七十五度與三百二十度間所得之蒸餾液。呈黃綠色，略具粘性，其比重恆在一·〇六五與一·一一〇之間。

使其與液體分離，再除去其中固體諸雜質，可製各種染料。其最著者為土耳其紅（即茜草色精紅）及參因棕，參因藍，參因雙爾紫，參因靛藍，參因靛褐，參因靛淺紅等種種。此外又用以製造療治皮膚藥，其瀉劑之油，可為木材防腐劑，及燃料油，洗滌羊毛油等，有時又為藍磚之製造。參看「煤膏」條。

【參國貨】界於國貨及外國貨之間者。依照中國國貨暫訂標準，謂之參國貨。其類有三：①中國資本，外人經營，中國原料，國人工作；②中外合資，外人經營，中國原料，國人工作；③外國資本，外人經營，中國原料，國人工作。

【售現價格】(Cash price) 買賣貨物以現金為標準所定之價值也。通常售現價值較除帳之價值為廉，因無倒帳或其他損失也。

【售票房】(Booking Office) 車站發售旅客車票之所。其位置恆設於旅客最易辨認之處。車站之較大者，多分設頭二三等售票窗口，聯運站另設聯運售票窗，亦有另設月台票窗者。窗外則有木欄或銅欄之設置，指定出入口，並置崗警，使旅客順序購票，不紊秩序。其外並設崗警，以防偷竊。

【售貨日記表】每日售出貨物之一覽表，以為

統計之用者。此項表格宜與進貨日記表作詳確之對照，藉明營業之真相。

【售貨員】(Salesman) 即直接應對顧客，掌商店之販賣事務者也。售貨員有臨時雇入者，有常雇者。常雇之售貨員，均係按月薪金，臨時雇入之售貨員，有按日給酬者，有以販賣之金額為比例給酬者。

【商】(Commerce; trade; business) 有物品交換之義，我國謂之買賣，以買賣為事者謂之商。今日之所謂商，其含義固甚廣，詳「商業」條。①商人之簡稱。②算學名辭，甲數以乙數除之，其所得之結果，謂之商。

【商人】(Trader or merchant) 為商業主體之人，須年滿二十歲及有獨立訂立契約負擔義務能力者。其不滿二十歲或無此能力者，不得為商人。如欲經營商業須由其法定代理人代理。惟取得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者，不在此限。然其法定代理人仍得隨時限制其行為。依法，現任推事及律師，皆不得經營商業，故亦皆不得為商人。又商人須依商人通例註冊，預備商業賬簿，以備官廳之考查。

【商人能力】經營商業之能力，通常凡有行為

能力之人皆有商人能力，惟有時因特別身份而暫時不得為商業者，如審判長律師是。然不能謂其為無商人能力。我國商人通例本以為妻無商人能力，其故蓋因我國舊民法，不承認妻為有完全行為能力之人，今民法中既無此規定，則商法中之此種規定，當亦無效矣。

【商人通例】民國三年三月二日北京政府公布。同年九月一日施行。共七章：第一章商人，第二章商人能力，第三章商業註冊，第四章商號，第五章商業賬簿，第六章商業使用人及商業學徒，第七章代理商。全文七十三條。

【商人通例施行細則】民國三年七月十九日北京政府公布。同年九月一日施行。全文十四條。規定商人資本額，註冊機關，未註冊之商號，經理人之地位等。

【商功】九章算術之一，商量用力之法也。如以廣潤高深求城隍河渠之積，以用力之難易求人工之多寡，以奔走之迅速求路程之遠近是也。參看「九章」條。

【商民協會】商人以保護其權利，增進其相互間之幸福為目的，依據國民政府所制定之商民協會章程所組織之商人團體也。其會

員包含商店店員，職工（工廠之工人除外），小商人，如同業加入者有五十家以上，可組織同業分會，有三分會以上可派出代表組織市商民協會，並准許各協會聯合組織縣省，特別市商民協會等。自工商同業公會法公布後，此項組織遂取消。

【商用信箋】(Memo; memorandum) 即信箋之印有自己姓名或商號營業所，營業種類，電報號數，電話號數等者也。

【商用書簡】(Business letter) 與「商業函件」同。詳「商業函件」條。

【商用略語】公司銀行之慣用語，將文字縮短或省略大部者。例如現款提貨 (Cash on delivery) 略為 (C. O. D.) 是也。此種略語，可以節省時間，容易明瞭，故一般商人均須注意及之。參看附錄中「商用略語」。

【商行爲】(Commercial transactions) 以營利之意思，為財產轉運之行為者，謂之商行爲。此為商行爲之學理的定義，不必含著商法上一切實際之規定。商行爲與非商行爲，各視其情形，異其法律之適用，例如某行為為商行爲時，當先適用商法，商法無規定，始適用商習慣法，商習慣法又無規定，乃適用民法是也。我國之商行爲，依據商人通例之規定，凡買賣業，貸貸業，製造業或加工業，供給電氣煤氣或自來水業，出版業，印刷業，銀行業，兌換金錢業，或貸金業，擔承信託業，作業或勞務之承攬業，設場屋以集客之業，堆棧業，保險業，運送業，承攬運送業，牙行業，居間業，代理業，均為商行爲也。其次所謂附屬的商行爲者，凡商人為營業而為之行為，皆謂之商行爲。商人行為，均推定其為營業而為之者。

【商行爲法】即規定商行爲之法。國民政府未曾頒布此法，現所有者，仍為北平司法部所公布者，餘見「商行爲」條。

【商况報告】(Market report) 董事會對於股東，經理對於合夥員，分店對於總店所作之營業報告。凡需要之品類，供給之多寡，市場之情形，運送額之多少，現存品之價額，是年買賣與前一年同期間之比較，或每週間賣額之比較，及其品位等級等，悉行記載之謂。批發商經紀人或商業補助機關報告商行情市面概況於顧客或商店之謂。

【商事】(Commercial matter) 關於商的法律關係，謂之商事。換言之，即商行爲及件

乎商行爲一切事項之總稱也。餘見「商行爲」條。

【商事公斷處】附設於商會內，爲調解商業糾紛之機關。其權力祇爲調和糾紛，成立和解，如和解不能成立，當事人仍可另向法院起訴，以求法律上之判決。

【商事信託】以商行爲爲目的之信託行爲。例如發行附有擔保之公司債信託，又如關於動產、不動產，有價證券等買賣之信託，均屬此類。考信託之發軔，最初以民事信託爲多，其後因社會經濟日漸進步，迨至現代，則商事信託殆占信託事業之大部分。

【商事裁判處】凡關於商業訴訟之事件。雖由民事法院所決定，但商業各同業者間，有種種之習慣，僅憑理論或法律之判決，往往爲不可能。於是不得不依賴於該業中實業家之鑑定或其證明書，或由深明商法之法官，與通曉內外商業習慣之實業家，共同會議，作聯席之判斷。此種裁判商務之特別機關，即名曰商事裁判所，歐美各國恆有之，較我國之商事公斷處權限爲大。

【商業調查處】爲金融機關所設之商業調查之部分，對於比較偏僻之城市，調查其商業

及金融狀況，以作運用資金及開設分行或辦事處之準備也。

【商帖】又名帖子，爲流通於遼寧錦縣一帶之信用票據，即銅元票之類也。由信用較廣之商店或當舖、堆棧等所發行。

【商店】即商人之營業所。應向主管官廳註冊。其店基之選擇，門面之裝潢，櫥窗之佈置，皆須按照新式之學理爲之。以具有個性引人注意爲唯一之要素。商店有兼爲事務部者，有僅作發行機關而另設事務部者，其規模不一。

【商店日誌】(Business diary) 一稱營業日誌，通例由任簿記者記載之。其要項即就每日買賣交易，及與此相關聯之事項，詳細記述，以資日後遇有種種紛議發生時，藉爲唯一之證據物。如有非編纂不可者，則由各部分供給材料而使文書科編輯之。

【商法】商法有廣狹二義。廣義之商法，爲商事法規之主體，包括商公法、商私法及商國際法，舉凡私法上關於商之規定，刑法中關於商之規定，以及國際私法、商事訴訟法皆屬之。狹義之商法則專指商法典中所含之法，律而言。法國之商法共四篇，六百四十八條。

其中有海商法之破產法之規定；德國之商法共四篇九百零五條，無票據法、票據之規定；日本之商法共五篇，其第一篇爲總則，第二篇爲會社（即公司），第三篇爲商行爲，第四篇爲票據，第五篇爲海商。我國無商法典，從前我國雖有以商人通例、公司法、商行爲法、破產法、海商法，編爲商法典之提議，嗣因中央政治會議決定編製民商法統一法典，以致至今未行。現在我國所已頒布之商法，計商人通例、有公司法、票據法、保險法、海商法、銀行法等。商法之於民法爲特別法，故商法中無規定之部份，仍可採用民法。

【商品】商業交易之目的物。有廣狹二義：廣義之商品，凡可以因之爲買賣行爲者，不問其爲動產、不動產、有形物、無形物，均可謂之商品。狹義之商品，則指買賣上可以移動之貨物而言，故如田地、房屋、證券等，不能因買賣而即時移轉者，即不可謂之商品。商品之類別，就生產地言之，則有農產品、畜產品、林產品、園藝品、礦產品、水產品、海產品、狩獵品、工產品、家庭工藝品等，就製造之程度言之，則有原料品、半製品、粗製品、精製品、加工品等，視其品質如何而各異其名稱也。●商品

爲銀行放款抵押品之一種，其種類不一，其價時有變動，故不得爲優良之放款抵押品。如不得已而爲抵押品時，銀行對於其種類之選擇最宜審慎，使其合於「抵押品」之條件爲宜。（詳見抵押品條。）否則債務者不克到期清償，或商品質地毀損，或價格暴跌，不易脫售，則銀行即不免損失。如以代表商品之各項證券，存貨棧單，押款棧單，及運貨提單等充作抵押品，則較優於商品，因其便於保存，且大半代表行將脫售之商品也。在英國英格蘭銀行融通資金之抵押品，決不取倉庫證券以及商品之類，即一般銀行所徵收之抵押品，亦祇限於茶及咖啡之類，因其銷路最確也。其所以爲此者，蓋以英格蘭銀行及普通銀行之本質，一則爲發行紙幣銀行，一則爲存款銀行，其營業方針有以使其然，就一般而論，仍須參酌銀行所在地之情況，隨機應變也。

【商標代表證券】即代表貨物之證券，於買賣上常用爲商品轉讓之憑證。如船貨提單、棧單、鐵路提單等，即此類也。商店所發之禮券，亦爲其中之一種，各詳該條。

【商品包裝法】商品之包裝法，因各地方之習

慣，商品之性質種類而各有不同。其必須注意者有七端：①須因商品之性質，爲適宜之包裝，例如對於易致潮溼之貨物，裝罐或錫包是也。②須從各地方習慣以爲包裝。此點苟不注意，於運送及買賣上，多有不便。③務求容積之小。容積既小，則運費可以節減。④須以防水材料包裝外部。⑤包裝必須堅固。⑥須謀包裝費之節約。包裝費鉅，則商品代價不得不因之而增。故包裝之際，務期巧而不費。⑦須求其便於轉運。

【商品目錄】(Catalogue) 商人於販賣之商品，及其交易條件，印成專冊或傳單分送於顧客或可爲顧客者，謂之商品目錄。完全之商品目錄，則凡營業之方法，所售商品之種類，及其用途、代價、折扣、重量、容積、運費及其負擔法、定貨及其送達法、定貨之暗號、支付及送款之方法、商品售罄，及商品不足時所行之處置、定金之有無等，悉以簡明文字，摘要記載，插以鮮麗之圖畫，並附以物品索引，使便於檢閱。歐美各大商店，尤其通信販賣業及百貨商店所發行之商品目錄，往往積至數千頁，裒然成一巨冊，可謂之商品辭書。其圖解之精巧，印刷裝訂之完美，雖專籍不

遠也。且時時加以補遺之小目錄，爲廣告印刷物中最重要之物，尤以通信販賣業，特別注重之。

【商品交易所】即物品交易所。詳「物品交易所」條。

【商品折扣】爲進貨折扣及銷貨折扣之統稱。將進貨銷貨二折扣合併記入一個帳戶，即商品折扣也。惟在會計原則上，凡性質相似之損益，不應使其互相沖銷，故普通仍分別爲二個帳戶，即進貨折扣及銷貨折扣是也。各詳該條。

【商品掉換券】即禮券。詳「禮券」條。

【商品陳列所】即蒐集各地之商品，作有秩序之陳列，以供公眾之觀覽，藉以促進產業貿易進步與發達之機關也。有專以供給關於商品之認識爲主者，有專爲擴充販路爲主者，國內之陳列館則屬於前者，國外之陳列館多屬於後者。至於其設立，有爲官設者，有爲公設者，有爲商業會議設立者，有爲特殊營業聯合所設立者，雖不一致，然其目的，不外對於商人爲有利益之企圖，貿易業者，依此可以選擇輸入品改良輸出品擴張新販路等。參看「國貨陳列所」條。

【商品陳列室】(Show room) 商工業者爲便於顧客觀覽起見，在店內或工廠內所闢陳列貨樣之專室也。吾國通常稱爲樣子間。

【商品陳列窗】(Show window) 卽飾窗，詳「飾窗」條。

【商品陳列櫥】(Show window) 用意與商品陳列室同，惟以各種玻璃櫥代之，並着重裝飾與布置有序，藉以挑動參觀者之購買心。

【商品檢驗局】爲實業部附屬之機關。設立於貿易主要之商埠，依商品檢驗法執行檢驗事務者。各局設事務處與檢驗處，但有特殊情形經所在地商會之請求，得就集散市場，設立分檢驗處。該局設局長一人，各處設主任一人，事務員自十人至二十人，技正二人至十人，技士四人至十四人，技佐七人至二十人。分處設主任一人，由技正兼任，下設技正一人，技士一人或二人，技佐一人至三人，事務員二人至四人。於必要時均得酌用僱員及練習生。

【商品檢驗法】檢驗進出商品之法則也。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行。全文共十九條。凡輸出輸入之商品，有屬偽之情弊者，或有毒害之危險者，或應

鑑定其質量等級者，皆由實業部指定檢驗，并規定合格之標準。凡指定檢驗之商品，非經檢驗領有證書，不得輸出或輸入。商人應於輸出入之前，向所在地之商品檢驗局報請檢驗。檢驗時於局揀取樣貨，并徵一定之手續費，其數額不得超於貨價千分之三。檢驗合格時，發給證書，其不合格者，應附抄檢驗單通知原報驗人。倘有匿註情事，科以五百元以下之罰鍰。倘於檢驗後有擅改數量，或混入劣品者，科以三百元以下之罰鍰。倘已檢驗之商品，未經商品檢驗局核准，私自變更包裝者，應重行檢驗。

【商品鑑定法】商品之品質之良否，價格之高低，及其嗜好用途之適否，皆不可不確爲識別。此識別之法，謂之商品鑑定法。有經驗的鑑定法與機械的鑑定法二種。●經驗的鑑定法，此種鑑定法又可分爲六：(A)肉眼鑑定法，就商品之形狀色澤等外部所表現之諸點而觀察之，以別其品質之良否之方是也。(B)音響鑑定法，由音響之良否或清濁以鑑別之是也。(C)嗅味鑑定法，例如絲棉交織之品，驟見頗難識別，燒其一端，即可辨其何者爲植物性，何者爲動物性。又如

食品飲料等，則可因其味之如何，而辨其良否者也。(D)試用鑑定法，就實地試用之結果，以判斷之是也。(E)標識鑑定法，例如就商標以別其真實是也。(F)感觸鑑定法，以指或掌之感觸，判別品質之精粗是也。●機械鑑定法，此種鑑定法又可分爲五：(A)秤量鑑定法，定各種商品之標準重量，以衡器稱其輕重，而定其品質之良否之方法是也。(B)藥品鑑定法，例如試滴硫酸於印花布上，以驗其變色與否是也。(C)特設機械鑑定法，卽使用特設機械，以爲鑑定之方法也。(D)顯微鏡鑑定法，肉眼所不能見者，得使用顯微鏡以識別之。(E)分析鑑定法，以化學之智識，分解物體，檢查其成分，以判斷商品良否是也。

【商律】關於商事之法律也。清時曾頒布商律，僅有商人通例、公司律兩篇，餘詳「商法」條。【商科大學】商業學校之最高級。專於教授高等學術養成商業專門人才爲宗旨者。修業年限四年。其入學資格須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或同等學校畢業，經入學試驗及格者。學科分銀行、會計、統計、國際貿易、工商管理、交通管理及其他各學系等。參

看「商業教育」條。

【商約】國際間通商關係由兩國外交當局締結條約之謂。凡互派使領關稅待遇等等皆載於此約之中。

【商旅】即行商也。詳「行商」條。

【商埠】通商之港埠也。中國商埠凡一百十二處。有與外人約定開放者，如五口通商是有自行開闢者，如無錫、西連島等埠是在江海口岸謂之水路商埠，如上海、大連等埠是在邊腹陸地謂之陸路商埠，如伊寧、迪化等埠是。

【商情報告】●稱商况報告。詳「商情報告」條。●指新聞雜誌等之商業欄報告各種商業行情者。

【商情預測統計】(Statistics for business forecasting) 為商業統計之一種。蓋商業統計之屬於外部情形者。商人投資營業目的在於獲利，然人事無常，市場多變，非預測商情，不能減少其危險，而欲行之有效，非深知商情變幻之原因不可，惟有藉各種商情統計指數，以闡明將來之趨向，庶可應付將來之市况，其統計指數如下：●物價指數，●煤票據交換指數，●鐵路收益總額指數，●煤

炭需要指數，●生鐵產額指數，●未交鋼鐵定貨指數，●鐵路未用車輛指數，●失敗企業指數，●失敗企業負債總額指數，●農業物收穫指數，●證券行情指數，●每人貨幣流通指數，●銀行準備比率指數，●外國匯兌指數，●現金流動指數，●商業票據貼現市率指數，●通知或活期放款利率指數，●其他。以上各項指數，所以能作為商情預測之標準者，實由於因果律 (Law of causality) 之作用，蓋據是律之說，凡事有前因者必有後果，今各種指數，既示人以商情變動之前因，則得其因者，自不難由之以推測其後果也。

【商略】(Higgling) 經商之策略，即見機而進，見機而退，猶兵家之兵略，政治家之政略也。

【商習慣】(Commercial usage or custom) 關於商事之習慣也。分兩種：一為事實的習慣，一為法律的習慣。事實的習慣，惟依當事者之意思而認其效力，法律的習慣，則不然，不問當事者之意思如何，而祇問其合於法律與否。又事實的習慣，既依當事者之意思表示而生效力，故得以變更法律之規定。若法律的習慣，則不問其為命令的，或法令規定中之任意的，俱不得違反法律之規定。餘詳「商習慣法」條。

【商習慣法】(Customary commercial law) 商事之習慣法也。其成立之要件及其拘束力，雖與一般習慣法異，而自其效力言之，則凡商法未經規定之商事，皆得適用商習慣法，無商習慣法則適用民法。實際商習慣法成爲一種所謂事實的意義之商法，對於商法有補充的效力。商法之規定，不問其爲任意規定或命令規定，皆不得與之抵觸或變更之。即對於商法以外之關於商事特別法令，亦不得與之違反，故商習慣法，對於商事成文法，可謂有補充之效，而無變更之力。對於民法及民法以外關於民事諸特別法令，有先於其規定而受適用之效力。故商習慣法對於民事成文法，則有違反之效。

【商船航線】(Mercantile ship's route) 即商船往來於海上之航線也。商船之航線

有極度之限制，雖航行於廣汎之海中，亦有一定之範圍，蓋欲使無論何人，能作安全之航海也。商船與軍艦及其他之船舶不同，須往來於商業港間，故連絡兩個以上商業港之航線，即名曰商船航線。

【商船學校】其目的在養成高等船舶職員。所教授之科目，除公民、地理、歷史、作文、數學、物理、外國語、圖畫、體操而外，有下列之學科：①航海科，包括運用術、航海術、機關術大意、海上氣象學大意、造船學大意。②機關科，包括機關術、機械製圖、力學、應用力學、電氣學等。【商港】國際貿易之江海口岸也。外國商船可以自由出入，與軍港不同。

【商港條例】規定外國通商船舶出入商港之條例也。凡商港區域及船舶停泊地點、航行規則、出入禮節、船舶信號、起卸貨運、鳴放汽笛等，均規定於本條例之內。民國二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國民政府公布，全文二十九條。

【商會】我國商會法上所稱之商會，乃以圖謀工商業及對外貿易之發展，增進工商業公共之福利為宗旨而成立之團體。其性質為一種法人，設於各市及縣，設立時，須有五個

工商同業公會為發起人，其無工商同業公會之地，則由商業的法人，或商店五十家發起。發起後，應召集設立大會，並應依據商會法第七條之規定訂立章程，呈請市政府或呈由地方主管官署轉呈省政府核准轉報實業部備案。其章程中載明左述各款事項：①名稱區域及事務所所在地。②關於事業及其執行之規定。③會員入會出會及除名之規定。④職員名額權限及選任解任之規定。⑤關於會議之規定。⑥關於經費及會計之規定。其事務所設於本區域之內，遇必要時，經會員會議之議決，得設立分事務所，以執行分事務所區域內之事項。其會員得分為公會會員及商店會員兩種，其經費分為事務費及事業費，事務費由會員比例分擔，事業費則由會員籌募之。

【商會法】為規定商會之設立組織及解散之法律也。我國商會法之公布，雖始於民國四年，然在前清末葉時，已有一「奏定商會簡明章程」。各地亦有依據之而組織商業公所、商務公會等機關。迨後復改稱為商務總會或商務分會。商務總會或商會認為法人，設於各最高行政長官所在地或工商業繁盛

之都會，其設置之目的為：研究發展商業之方法，建議關於商工業法規之制度修正或廢止，答覆行政長官關於商工業事項之諮詢，調查商工業狀況發表或製作統計，受商工業之委託調查其指定事項，證明商品之產地或價格，調停商工業者之爭議，經營關於商工業之公共事業，如商品陳列館、商工學校等，或該地突發事項有關於商工業利益者，陳述其意見於長官請求施行等。自國民政府成立後，於十八年四月復公布商會法十四條，十九年三月三日，又修正公布。其關於商會之職務如下：①籌議工商業之改良及發展事項。②關於工商業之徵詢及通報事項。③關於國際貿易之介紹及指導事項。④關於工商業之調處及公斷事項。⑤關於工商業之證明及鑑定事項。⑥關於工商業統計之調查編纂事項。⑦得設辦商品陳列所商業學校或其他關於工商業之公共事業，但須經該管官署之核准。⑧遇有市面恐慌等事，有維持及請求地方政府維持之責任。⑨辦理合於第一條所揭宗旨之其他事項。其於會員資格方面，規定較為明確，即會員分為(A)公會會員，(B)商店店員兩

種均規定：「為中國國籍人民，年齡在二十五歲以上而經營商業者。」並規定各市縣均得設立商會，即使各區鎮如商務繁盛者亦許設立。在某一區域欲組織商會，須有當地五個以上之商工同業公會發起，若該地尚無同業工會，則須有商店五十家以上之發起人，始准設立。商會之職制，採用委員制，由會員大會選舉執行委員及監察委員，前者不得超過十五人，後者不許超過七人。在全體執行委員互選常務委員若干人，復由常務委員中推出主席一人。任期執行委員及監察委員均為四年，但每二年須改選半數。又工商業者為謀共同之福利為目的計，並准許在同一省區內之各商會組織全省商會聯合會，又許各省商會聯合會及各市商會聯合會，共同聯合組織中華民國全國商會聯合會，在商會法附則中並規定准旅外華商亦得依照本法之規定，設立旅外華商商會。此外關於會議方面解散及清算方面，亦並有明確之規定。

【商會聯合會】為商會之聯合機關，一省有一省之商會聯合會，一國有一國之商會聯合會。我國商會法規定商會為圖謀增進工商

業之公共福利起見，同一省區者得組織全省商會聯合會，組織時，須有該省商會五分之一之會員為發起人，得該省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訂立章程。各省商會聯合會，及特別市商會，得聯合組織中華民國商會聯合會，應有各省商會及特別市商會四分之一以上為發起人，得各省商會聯合會及特別市商會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訂立章程。

【商業】(Commerce) 商法中所稱之商業，與通常所稱之商業微有不同，通常所稱之商業，範圍較廣，實包括沿街叫賣之小商業及手工業言，商法所稱之商業則為商人通例第一條所規定之十七種營業。列舉之，即
 ①買賣業 ②借貸業 ③製造業 ④供給電氣煤氣或自來水業 ⑤出版業 ⑥印刷業 ⑦銀行業 ⑧擔承信託業 ⑨作業或勞務之承攬業 ⑩設場屋以集客之業 ⑪堆棧業 ⑫保險業 ⑬運送業 ⑭承攬運送業 ⑮牙行業 ⑯居間業 ⑰代理業。
 【商業尺牘】即商業書信。詳「商業書信」條。
 【商業史】即記述古今商業之趨勢，經濟之狀態，交通機關之變遷，兼及政治上之事變，地理上之知識者也。

【商業司】實業部所屬各司之一。其所掌事項如下：①關於國營商業之設計管理事項 ②關於民營商業之獎勵保護監督改良及推廣事項 ③關於商品陳列展覽事項 ④關於商品檢驗事項 ⑤關於商號及商標登記事項 ⑥關於商業團體之登記及監督事項 ⑦關於商業金融及國際匯兌之調查及其調節之研究事項 ⑧關於交易所之登記及監督檢驗事項 ⑨關於保險公司及特種營業之核准登記及監督事項 ⑩關於會計師之登記及監督檢查事項 ⑪關於調節物價及出品銷場事項 ⑫關於商約商稅之研究事項 ⑬關於發展國際貿易事項 ⑭關於商埠商港之經營事項 ⑮關於駐外商務官之指導監督事項 ⑯關於商業之調查及統計事項。

【商業地理】又稱經濟地理，為地理學一分科。生產者及商人，由自然的人文的以研究地理學者也。即當財貨之生產交換分配消費之時，因地理的關係，有助長其發達者，有妨礙其發達者，舉凡如農工商業及交通之狀況，地勢氣候等，苟有關係於商業之盛衰者，皆在研究之範圍。

【商業沈滯】(Commercial depression) 經濟恐慌進行中之現象也。此時物價暴落，國民所得銳減，生產停滯，存貨山積，工人失業，金融緊迫，事業衰頹，市場蕭條，全社會之經濟非常枯窘，形成恐慌之狀態，此時期謂之商業沈滯時期。參看「恐慌」及「恐慌周期律」條。

【商業使用人】(Trade assistants) 凡從屬於商業主人以助其營業者，概謂之商業使用人。經理人夥友勞務者皆屬之。經理人有代商業主人辦理關於營業上之一切事務之權；夥友於其所受委任之範圍內，有代商業主人辦理一切事務之權，惟勞動者無代理權。

【商業承照票據】(Trade acceptance) 爲賣貨人發出之匯票，而由購貨人照兌者也。屬於長期匯票之一。其票額即爲貨價總額，由購貨者允於特定時期及地點兌付之。此種票據初盛行於歐洲，嗣美國亦採用之。此種票據亦可視爲實際買賣貨之證據，執票者可俟其到期時兌現，或可貼現於其往來之銀行因而得款，不過其貼現率須較隨常期票貼現率爲低。商業承照票據在一般

情形之下，不需重出新票，雖於運貨或發貨時容有遲延，在發生此種特殊情形時，可用以新票易舊票之方法。

【商業政策】(Commercial policy) 爲國家或其他公共團體，促進本國商業發達之方策。在一般上分爲國內商業政策 (Home trade policy) 及國外商業政策 (Foreign trade policy)。前者爲國產

業教育之完備，商業上設施之利便，及商業者之保護與不正競爭之取締，其目的則在於促進國內商業之發達。後者則爲調整貿易，以期國民經濟之發展，如通商條約及輸出獎勵等，均爲國外商業政策之一部。

【商業金融】融通於商業經營之資金也。其特點在於收回迅速及利率較高，不似農產及工業之長期及固定，成爲現代銀行之主要業務。其運用資金之方法，多採取活期放款及票據貼現等。

【商業保護組合】(Trade protection) 爲商人信用調查機關之一。各同業者爲自衛起見，互相聯合，設立對於顧客之信用財產調查機關。如歐美各國此項制度極爲發達，對於不付或遲付貨款之顧客，拒絕與之交

易，可以減輕倒賬之危險。

【商業信用】(Commercial credit) 商業上所具之信用也。如商店之除賬，銀行之放款，一切票據之發出與流通，皆憑信用而爲之。此項信用，皆謂之商業信用。參看「信用」條。

【商業信用工具】(Commercial credit instrument) 爲一種有法律根據之證件，允於將來清償此證件，可以交換經濟財貨，及可以償還債務者。自另一方面觀之，即債權人與債務人訂定之契約，如鈔票、期票、支票、匯票等是。

【商業恐慌】(Commercial crisis) 商品因流行嗜好之激變，或市况佳良時，企業者各自大量生產，致發生過剩或其他弊害，亦有因輸出地(即銷貨地域)重課輸入稅或禁止輸入，或受民衆排貨之影響，以致資金不能流轉而生經濟界之混亂者。謂之商業恐慌。

【商業書信】(Business letter) 商業交易上應用之函件。其文字之構造須注意下列各點：①意義宜明瞭。②語句宜簡潔。③事實宜正確。是爲商用書信之三大要素。易言之，即自己之意思，勿令對方誤解，避文字之冗

長，以節省讀者之時間，受信者亦易知其要點之所在。至於錯誤之處，宜絕對避免。在規模較大之商店發出之書信，皆用打字機印成，無打字機者，其所書字體宜端正明確。普通信件用行書最佳，在文義易陷於誤解之處，不妨略加句讀。鄙詞俚語，切不可用，因書信措辭之雅俗，不但可窺見其人格，兼可以估計其信用也。若有引用外國語者，非必要时亦宜避之。至於保持信箋及字體之清潔，摺折之合法等，亦為形式上必不可少之注意。

【商業區】市政之一。有商店薈萃自然形成商業區域者，有開闢港埠預為規定商業區域者，中國狀況則以屬於前者為多。凡商業區域，宜於住宅區毗連，以便於一般顧客之購買，又須與工廠區接近，以便於貨物之添置，而一切運輸交通，設備完整，尤為必要之條件。

【商業專門學校】以教授應用科學，養成商業技術人才為宗旨之所。修業年限為三年。入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或同等學校畢業，或具有與高級中學畢業同等學力，經入學試驗及格者。分為銀

行、保險、會計、統計、交通管理、國際貿易、稅務、鹽務及其他關於商業之專科等。校中備有商品陳列室、商業實踐室等以資實習。參看「商業教育」條。

【商業教育】即關於商業方面知識之教育也。我國高等商業之教育，有商科大學及商業專門學校。中等商業之教育，有商業職業學校之高級及初級。初等商業教育機關，在日本有小學程度之商業學校，我國曩時亦有乙種商業學校，今已廢止。特殊商業教育機關，則有職業補習學校等。分詳「商科大學」「商科專門學校」「商業職業學校」「商業補習學校」各條。

【商業票據】(Commercial paper) 商業票據包括一切流通證券。因商業交易而發行以替代現金之使用者，如匯票、期票等均屬之。有由信用之保證而簽出銀行付款之支票，有用貨物擔保而簽出之押匯單，有無擔保品而由他人付款之匯票，此項種種票據多由一般商人或經紀人貼現於市場，以其所得購置流動資產以利製造，或作其他之用。其貼現時期普通不得超過九十日，務使資金運用靈速，所得結果宏大，為主要之目的。

的。

【商業票據所】(Commercial house) 為票據經紀人之機關。以賣入票據周轉於商人間為其業務，並不收受存款。其與貼現公司相異之點有三：即①商業票據所每係個人或無限公司之組織，而非有限公司之組織；②商業票據所運將買入之票據直接出售，而非如貼現公司用自已名義出售票據；③商業票據所當出售票據時，並不實行背書，如果票據到期無着，不負法律上保證償還之責，但為保持信譽起見，亦不願經售不確實票據，致受銀行界之輕視也。參看「貼現公司」條。

【商業票據保險】法語稱為 (Assurance contre la perte des effets de Commerce) 蓋即所謂信用保險 (Credit insurance) 之一種，以商業票據之不兌現而受損害為保險之目的者。餘詳「信用保險」條。

【商業習慣】(Commercial usage or custom) 即商習慣。詳「商習慣」條。并參看「商習慣法」條。

【商業通信】(Commercial correspondence)指商用電報電話及商業書信而言。凡商情之報告，市價之通知，商略之指導，貨物之買賣，恆恃通信為傳達之工具，尤以書信一項，為商業通信上之主要者。詳「商業書信」條。

【商業循環】(Business cycle)即商業情形或狀態之輪流變遷，由盛而衰，動而靜，盈而虧，嗣復由衰而盛，由靜而動，由虧而盈之周流不息者也。其間亦可分為若干期：有主張分為興旺與衰落兩期者，有主張分為興旺、恐慌及衰落三期者，有主張分為興旺、歇業、衰落及復原四期者，亦有主張分為興旺、金融、吃緊、危急、衰落及復原五期者。其循環之期間，至不一律，有十年一轉者，有七八年一轉者，有五六年一轉者，甚至最近之歐美商情，亦有二三年一轉者。其原因由於：①企業家之不相連絡，②生產之數量與種類不能根據於估計之需要，③各個企業之購買力決定於生產力，④企業家之冒險行動與物價之上下。至於補救方法，屬於事前者：①在物價方面宜使之不暴漲暴落，②在金融方面，則當商業興旺物價上漲時，銀行界應聯

合的限制放款，使企業家購買力減少，商人估計不致錯誤，物價上升不致太速，當商業衰落物價下跌時，銀行界應聯合稍稍放鬆放款，使恐慌與衰落之程度得以減少。③在政治方面，當商業興旺時，政府宜限制國庫券之發行，俾通貨不致膨脹，物價不致提高，當商業衰落物價下跌時，政府之營造物及一切工程應從速進行，或提前進行，使物價得稍稍上漲，至少亦不再下跌，事後補救之方法有二：①減輕人民失業之痛苦，為消極（如失業保險）或積極（如舉辦工程）之救濟；②研究恢復市面之政策。參看「恐慌周期律」條。

【商業統計】(Business statistics)統計方法之應用於商業方面者，為應用統計之一部。其範圍較普通統計為狹，若以嚴格標準言之，則其研究所及之領域，殆祇以一切內部材料及外部材料之可以用為決定營業方針及供為營業之研究者為限。但商業狀況與社會上之經濟情形，處處有密切關係，若言商業統計而忽視經濟統計，則對於商情轉變恐慌，將來之前因後果，每有難以明瞭者。故商業統計，僅包含商業循環，商情預

測，及銷售，廣告，管理，貿易，及工廠各種統計而言，而經濟統計方面如物價指數，勞工，財政，交通，運輸等，亦須注意及之。如是，始能以科學的統計方法，分析比較各種商業內外部固有或搜羅所得之良好材料，而藉以觀察過去或現在之事實，俾明將來之趨勢，因之在生產上，管理上，及銷售方法上，亦得以確定一種費力最小而收效最大之策略也。商業統計普通可分為五類：①銷售統計，為商業統計之兼屬於內外部情形者，曰工廠統計，曰管理統計，為商業統計之屬於內部情形者，曰物價指數，曰商情預測統計，為商業統計之屬於外部情形者。以上五種商業統計，其為用甚宏，一般統計學家，多有盡力於商業材料之搜集，繪成圖表，製為說明書，預測商業界之趨勢，以為工商業家座右參考之資，所謂商業測候器是也。企業家利用之藉以決定營業之方針，節省無謂之浪費，與乎避免不測之危機，而考其發展之由，實為美國統計學家之苦心探討所致，其最著名者有三種：①倍勃遜氏之混合圖 (Bardson's composite plot) 每月發行一次，係根據十二種之經濟材料所製成，如 (a)

外僑遷入之數，(b) 新建築之數，(c) 失敗實業者負債額之總數，(d) 除紐約市以外銀行票據清算額，(e) 勃來特斯屈利 (Bractstreet's) 報所發印之物價指數，(f) 紐約票據清算所會員銀行之公積金數，(g) 外國金融之利率，(h) 本國金融之利率，(i) 棉穀等收穫之狀況，(j) 鐵道空車數，(k) 政治狀況，(l) 證券交易所之狀況。前四者為表示商業之狀況，中四者為表示金融市場之狀況，末四者為表示投資市場之狀況。勃洛克馬耶之圖，其圖有三，係根據商業索引股票市場索引，銀行索引等而製作者，其根據之材料，雖不及倍勃遜氏之多，但亦甚精確。

【商業補助機關】補助商業之發展與改良之機關也。屬於政治方面者，如實業部財政部交通部及其所屬之各機關屬於社團方面者，如商會，工商同業公會，徵信所，商品陳列所等。

【商業補習學校】為職業補習學校之一。為補充職業之知識技能，并予以公民訓練為宗旨之所。學科為打字，速記，簿記，匯兌，保險，廣告，廣告圖案等。參看「商業教育」條。

【商業註冊】(Commercial registration)

商業經營時向主管官廳行登記之手續也。起源於中世紀之頃，歐洲商人已有此種註冊之制度，其後公司之制度勃興，於是並有公司之註冊。近世諸國對於未成年者，及妻等之屬於能力限制者，如欲為商人須行註冊。商業註冊之完備，莫如德國，由德意志而傳於奧地利，匈牙利，瑞士諸國，我國亦襲用之。今關於商業註冊之法令，有商業註冊暫行規則，其註冊之種類，有公司註冊，商號註冊，商標註冊，礦業註冊數種。又未滿二十歲者之商人，經理人，法定代理人，皆應行註冊之手續。各地市政府及縣政府，皆有註冊所。呈請時應載明下列各款：(1) 呈請人姓名住址，(2) 由代理人呈請者其姓名住址，(3) 註冊之目的及其事項，(4) 註冊費及公費銀數，(5) 註冊所，(6) 年月日，並納一定之費用，送致註冊所。註冊所自接受呈請之日起，應於五日內將註冊事項辦理完竣，發給證書，並於公告場所揭示之。凡呈請事項，如屬於添設支店者，應呈明商號，營業，本店及支店所在地，行用商號者之姓名住址，如為未成年之人自營商業者，應附法定代理人之證明書。如

為經理人選任者，應呈明經理人之姓名住址，所代理之商業及所用之商號，設置經理人之地點，皆應詳細聲述。又商店變更及消滅，亦須行註冊手續。商業註冊之用意，在古代理專着眼於商人自衛之利益，而今則於商人利益之外，並着眼於社會公眾之利益，故商業註冊，亦可視為一種監督商人之工具也。參看「公司登記」及「商標註冊」各條。

【商業註冊費】商業註冊時應繳之費用也。其數額如下：(1) 商號創設之註冊，每件應繳註冊費十元。(2) 商號轉讓之註冊，每件應繳註冊費八元。(3) 經理人之註冊，每件應繳註冊費五元。(4) 未滿二十歲者營業註冊，每件應繳註冊費五元。(5) 法定代理人營業註冊，每件應繳註冊費五元。(6) 其他事項之註冊，每件應繳註冊費二元。

【商業匯票】(Commercial bill) 商業票據之一，即商人對商人，或商人對銀行發出之匯票也。種類有「匯票」「押匯票」「信用匯票」等，各詳其條。

【商業資本】(Commercial capital) 商業經營之實力也。蓋商業經營恃勞力者為少，恃資本者為多，近來因商業補助機關之發

達，商人之固定資本日見其減少；又因通信制度發達之結果，市場日以擴大，郵送及通信大爲利便，其營業費因之漸形減少。故商人得迅速買賣，以小額之資本，爲巨額之貿易，加以信用制度之發達，可以增加流通資本之效用。惟因一般商業之發達，資本仍爲絕對之需要，凡資本大者，信用亦大，不僅得以壟斷獨占的利益，而商務之設備，可以助長事業之敏捷也。商業資本之種類，有流通與固定之別。流動資本，爲貨幣、商品及代表貨幣商品之有價證券等。固定資本，分交通用、保管用、及店舖用三種。保管用之固定資本，如倉庫等是也。交通用之固定資本，如各種之貨車、駁船、電話等是也。店舖用之固定資本，如店舖用具、櫥窗貨架、起重機械、及各種之實務機器、電燈、熨斗、椅棹等是也。此等設備之完善與否，並其運用之巧拙，亦爲一種技術，與商業上之成敗大有關係。要之其爲資本，則決不可少也。今再舉商業資本之特色如下：●商業資本，宜取流動資本之形態，固定資本比較宜少，商人之平均資本額，實比其他事業爲少。蓋商業之經營，需固定資本者不多，商業資本可以節約，設備容易

完成，如零售商等，人人皆得易於開業，而爲小規模之營業，但其結果亦易生競爭，其爲商人之地盤，比之他業恆不安定，且欲使資本爲集中的或獨占的利益，亦非容易也。●商業資本之運轉，至爲迅速，其中以批發商之資本運轉，比零售商爲速。純粹商人之資本運轉，比工商兼營之商人爲速，可以豫測銷路之商品，而設備簡單者，其資本之運轉，當加一層迅速也。●用於商品之資本，多爲不規則的，蓋從其資本轉運迅速所生之效果而視之，雖比農工諸業爲大，惟因商品需要之轉變，流行品之推移，往往有反乎所期而蒙意外之損失者。然而同時亦可博意外之利益。近時投機商業之隆盛，尤足使冒險性之增加，且商界之自由競爭，日形激烈，有爲之人不惜盡其力爲資本之運轉，因而所收利益之厚薄，乃視手腕之如何，不免大生差別矣。

【商業算術】(Commercial arithmetic) 卽就平時所熟練之數的計算法應用之於商業計算上之一種技術也。我國商業算術，在一般商店多採用珠算，其方法多屬加減乘除之基本法，惟特種商業始有應用高深

之數理者。

【商業銀行】(Commercial bank) 以便利商業爲目的之銀行也。其業務方面，一方面收受存款，另一方面貸出短期放款，蓋存項爲其資源，放款爲其歸宿，並以匯兌爲往來，負周轉金融振興商業之責之金融機關也。【商業銀行儲蓄部】以商業銀行爲主，而以兼辦儲蓄業務爲輔者。在外國有專門儲蓄銀行之設立，普通商業銀行兼營儲蓄業務者，間或有之。我國自民國八年美國友華銀行（現已併入花旗）創設儲蓄部以來，其他銀行均模仿設立，兼營儲蓄業務，對於儲蓄之辦法，以資本言，可分二種：●將儲蓄資本與普通資本劃分者，●資本兩相混合者。但近來以年因儲蓄銀行法規之公布，各行於儲蓄部之資本，多爲獨立之性質。

【商業學】研究商業之學科也。今之所謂商業學，僅爲形成片斷之知識，其組織系統，尙未達於適當科學之途。其名稱之來源，始於德國，英國大學教授孔拿氏，於其經濟學辭典中，對於商業學之定義，謂「商業學者，爲經濟學之一部門，各個人由經濟之動機，而研究增進富源及節省勞力以從事商業之學

間也。」英美之商業大學，課程中并無商業學名目之存在，關於經濟學中研究商業之關係，則稱曰商業經濟學(Economic of commerce)。關於研究實務之事項，則稱曰商業實踐(Commercial practice)。

雖在德國之商業學校之課程中，有用商業學之名稱者，亦有不不用商業學之名稱者。在商業學方面，有所謂複數者，將商業算術，商品，商業地理，商業史，統計，商業政策，商法，商業要項，商業經營學，簿記，商業通信等科，全行包括在內。而商業學之單數，雖稍具學問之形態，然其內容亦不過組合經濟學，商法，商業習慣等，不能謂之為完全有系統之學問也。在比利時及法國之商業學校內，除商業實踐，商業算術，商業通信，簿記等科目外，無所謂商業學。日本於明治三十八年，當東京商業大學改正科目之際，將從來用慣之「商業要項」名目廢除，而用商業學之名目。然商業學之內容，與商業要項相同，其所研究者，亦不外商業通論，買賣，銀行，保險，海運，鐵道，稅關，堆棧，交易所等。幾與商業要項完全相同。此外復將經濟思想及法律等科包括之。對於學者雖增片斷之知識，而於學

問之系統上益形複雜矣。或謂關於商業之各部門，宜就理論，實務，歷史，政策之四部分分別研究，而期商業學之大成。或者又謂商業學者，係表示關於商業社會的活動及個人經營法之原則，並可明瞭國家對於商業之政策，即合併商業經濟學及商業經營學，及商業政策學等而為商業學。此兩種意見，不過係將從來由經濟學研究之商業論，及最新組織之商業經營學使之並行，而亦非商業學之大成。要之，關於商業學之各部門，由理論上考查之，皆為各種之企業，為農工

業及其他之新聞，雜誌，通訊，旅館，劇場，菜館等，均為企業之經營，此種企業，亦為商業範圍之一部，當不能另為區別也。故完全之商業學，宜以研究之企業為對象，蓋農工及其他之業務，具備企業之體裁時，其在經濟方面，必帶有商行為之特色，當然受商行為之支配，而將研究此種企業活動之學問，稱為商業學，實為至當。若為此解釋商業學，有疑商業學為經濟學以外之學科者，不妨作下列之解答：

廣義的經濟學

國民經濟學

(由經濟組織之立場研究)

財政學(研究國家之經濟)

家政學(研究家族之經濟)

商業學(研究企業之經濟)

經濟學

(由經濟單位之立場研究)

由上表觀之，商業學者，為經濟學之一分科，而非法律經濟學之混合物，又經濟單位之

經濟學，與國民經濟學雖有密切之關係，決非國民經濟學之一部分。又財政學及家政

學，各有獨立之地位及資格，故秀模爾氏謂現時國民經濟學組織之要素，即國家、家族、企業是也。然而家族之勢力漸次縮小，而家政學無發達之可能，但國家及企業之組織却日益擴大。關於此項之學問，亦隨之而增大。而且國家之財政學，亦含有企業之性質，例如森林經營、農業經營、銀行、工業等經營，皆其最著者也。

【商業職業學校】以教授普通學科養成一般技術人才為宗旨之所。須設於商業繁盛之區域。分高初兩級。高級須初中畢業之學力；初級須小學畢業之學力。高級之學科，為銀行、簿記、會計、速記、保險、匯兌等；初級學科，為普通商業簿記、會計、速記、打字、廣告等。修業年限初級為三年，高級為五年或六年。參看「商業教育」條。

【商業簿記】(Commercial book-keeping) 簿記之適用於一般商店及公司者，質言之，專就商業上財產之增減變化而討論其明瞭記錄之方法與精確計算其營業損益及資產負債之現狀之法也。在各種簿記之中，商業簿記比較易於了解而為各種簿記之基礎，有單式與複式之別，欲求事業

有良好成績，整然不紊，必須採用複式記帳法，單式記帳法乃一種不完全之記帳方法，非如複式記之有系統有組織有精確計算，故不可採用之。

【商業證券】由商業之交易關係所發生之有價證券也。凡商行為之目的物分二種，其一為其自體有價格者，即商品是也。其一為自體無價格，僅為表明其價格之證券，即有價證券是也。關於商業證券方面，有船貨提單、貨物提單、棧單、押單等，恰如代表債權之證券，惟無公定之行市耳。關於商業證券之行為，屬於絕對的商行為，其行為之主體，不問其為商人與否，而其行為之本質上，已屬於商行為也。又保險單雖僅證明保險契約之成立，亦為商業證券。

【商業競爭】(Commercial competition) 即為求達商業上同一之目的，而共同競爭之謂。此種現象，在人類社會所有各方面，皆不能免，而於商業上為尤甚，其種類亦特多，或存於生產者與商人之間，或存於商人與消費者之間，或存於資本勞務及其他需要供給之間，而就中最重要者，則在於商品販賣上之競爭，(即銷路競爭) 普通

所謂競爭者即指此。此等競爭，凡在商人慎毋忽略，蓋競爭之勝敗，即其商業之勝敗也。分述如下：(一) 競爭之範圍。商人之競爭者為銷路，願一則有實質上之限制，各種營業界限本極明確。批發商固不能免同業之競爭，而在零售商，亦因貨物部類之繁夥，其與各種商人競爭，尤為激烈；二則為場所上之限制，在批發商因交通之發達，販路上可以自由，且可以行國際貿易，零售商則不然，拘於其狹小之地域，以為活動之範圍，範圍內之顧客，終不可以永久維持，乃不得不擴展其業務，向他方活動。近來因交通便利，對於遠地消費者之商品運送，及訂貨書信之接受，比較容易，而費用亦廉，於是遂生遠地交易「通信販賣」等之特殊零賣業。(二) 競爭之方向。商業競爭固從各方而行，其最著者一為商品價格上之競爭，以低廉售價，壓倒同業為手段。批發商與零售商常行之。在不明真相之消費者，往往歡迎此等減價之事，其實商店藉減價之名，以招徠顧客而已。二則為商品品質上之競爭，此競爭買賣於雙方，似各有利益，然一般消費者往往不顧品質之良窳，惟廉價是圖，卒使商人不得不粗

製造，以謀成本之減輕。三則為關於販賣條件之競爭。如減折、賒賬、商品調換、贈品及其他供給顧客之種種便宜等，俱足以行其競爭。零售商於此尤甚。批發商於此等條件雖無一定，然在競爭激烈之際，亦往往有超脫常規而各走極端者。四為訂貨及送達之競爭。此項競爭，最盛行於零售商間，或派夥友到處引誘訂貨者，或則發送訂貨用之郵局明信片，或則於街衢大道上，設接受訂貨箱，計劃無所不至。於所訂貨物之送達，尤力圖其迅速。故歐美都會之消費者，可安坐而購其所欲，凡墨守舊習，待顧客之來訪者，在此競爭場中，已無插足之地矣。其他關於貨物裝包、店鋪裝飾、商品陳列法、廣告牌、商品目錄及價格表等，亦無不行其競爭。其中最當注意者，當在店鋪之構造，務使其一無遺憾。蓋情態狹隘不潔之商店，而喜入寬敞清麗之商店，此為人情之常，故小商店之裝飾有時反壓倒資本豐富之大商店也。◎競爭之條件。競爭之勝敗，亦有繫於商人對於競爭條件之充實與否。若商人於一定之個人條件或物質條件，具備無遺，則必能博得成功。個人條件中最主要者，則須具有充

分之普通教育及專門教育。惟一般小賣商人，能具有此種條件者尙稀，故其結果，一遇學養有素之人，地盤輾為其所奪。至於批發商中，不無專門素養之人，惟於必要之普通教育，又不免等閒視之。在競爭者之教育程度相等時，其成敗有相懸殊者，此則緣於個人資質之相異。於此有當注意者，商人須有實際上之經驗，熟練、敏活、伶俐、活潑、精神、忍耐、正直等，有時且須具有冒險之精神。其次於物質條件中所最主要者，第一為資本之充實，第二為信用之運用。資本之大小，信用之厚薄，實與商業之成敗有關。大資本者，必漸次壓倒小資本者；小資本者無論如何努力，總不能抗大資本者。其次所當注意者，則為資金運轉之迅速，營業費與販賣額比例之大小等，此等作用，最為百貨商店（Department-store）及消費組織之特長。普通零售商所不得而抵抗之也。其他如商品保管之難易，顧客招徠之難易，顧客消費上之習慣，與夫支付能力及其靈活如何，亦有若干之關係也。◎競爭之結果情形。商業競爭之結果，大抵成功者少，失敗者多，欲期必得良好之結果，不可不與競爭者用同一

之力量，在同一條件之下，為公平之競爭；惟事實上，則往往適得其反，零售商之競爭，尤覺其難。因此之故，遂有濫用不正當之手段者。批發商綽可為公平之競爭，然近因同業者之競爭激烈，遂至失却批發商自身之本分，如利用行商、商業旅行人、小包郵售等，試行零售，自一方視之似為斯業之進步，實則此種行為，徒然侵略零售之領域而已。零售商之競爭上，所以往往生不良結果者，其果有四：（A）因有多數不健全之同業者，混入其間，致與競爭條件相背馳。（B）因零售商處理繁多之商品，應付非易，難以對付各方之競爭。（C）因競爭者之數日益增加。（D）因定住商以外之商人，致受劇烈之競爭等。是凡行商、商業旅行人、生產者、批發商、消費組織、百貨商店、通信販賣業等，何莫非侵蝕零售商人之領域，因此零售商所被之不利，益實難僕數。况零售商人相互之間，其競爭亦毫不讓步，結果所生之弊害，莫如代價之騰昂，一般不知其底細者，以為零售商互相競爭，互示低價，實於消費者有利，詎事實上適得其反。零售商因競爭過度，其所損失之費用，莫非轉嫁於顧客，因其競爭之過度，足

以危害穩實商人之生存，而資不正商人之所得，不可謂非一大弊端也。要之競爭之爲物，其本身雖不惡，而競爭過度之弊害，終不可以不防。(七)競爭過度之防遏。防遏競爭過度之方法，有公私兩種。前者依國家之公力行之，其效果非屬於直接。其直接之方法，不能不委之於商人及消費者之自衛。消費者爲謀對抗此等弊害，而有消費合作社(詳見該條)之組織，次則爲零賣商自衛之策。其一即對於同種之零賣商，須整理競爭之準備，即先自行具備普通或專門之知識；其使用人亦須從受充分教育者之中選任之。商業教育，固隨各人性能之所適，然而教育制度，亦須時加改良，或設有益之教育機關，此雖不能不依乎公力，然而使其實行，則有待於商人社會之一致之努力也。其次則宜慎於信用交易，避不正當之手段，不爲無意識之減價，此亦有得於協同之力者。其三則零賣商對於百貨商店消費組織之異種競爭，不可不自鞏固其地盤，此亦有得於共同之協力。如此一方自結團體努力於自願，一方得公力限制其競爭條件，則零賣商之前途，亦非絕無可望也。餘見「零賣商」條。

【商號】(Trade name or firm name)

即商人於營業上，表示其自己之名稱者也。商人以外之人，雖有用類似商號之名稱，然而不得謂之商號。商人爲數種營業之時，得各就其營業而用各別之商號，或用同一之商號，但一種營業中不得用數個商號也。凡商號必以文字記載之，若繪畫徽號，或文字與圖畫相結合者，只可以之爲商標，不得用爲商號。我國商法，採用營業自由之原則，商人得以任何之名稱爲其商號，不必名實盡相符也；然亦有三種之例外：(一)獨資商或合夥商，在商號中，不得表示其爲公司之字樣。(二)如爲公司，其商號必從其所屬之種類，如用兩合公司無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兩合公司等字樣是也。(三)商人於自己同一市區內，不得用及自己營業相同或既已註冊之他人的同一商號。公司之商號，本爲定章中之事項，原可不必登記，個人的商人，亦得自由選定商號。中國商法，於此俱無強制登記之必要，惟商人欲得商號專用權，則以登記爲宜。商號專用權之效果如下：(一)商號專用權，惟限於同市區內行使之。(二)商號專用權，限於同一營業之商店。其營業不相

同，雖在同一市區內，無專用之效。(三)有商號專用權者，對於以不正當之競爭爲目的，而使用同一或類似之商號者，得請求禁止其使用，並得請求賠償損害。此權利不限於同一市區內，實廣而至於全國亦可行之。至於商號之繼承，商法上雖無規定，顯其繼承爲財產權之當然結果，商法固無須明文表示之必要也。商號之轉讓，屬於一種諾成契約，依其契約，當然可以移轉，惟爲對抗第三者起見，則不可不行註冊耳。

【商號專用權】商號註冊之後，他人即不得採用，謂之商號專用權。有專用權之商號，可以視爲財產，而轉讓於他人。餘詳「商號」條。【商號註冊】爲防止他人用同一商號名稱而註冊也。

【商號註冊費】商號之設立變更，轉移，及續展，均應註冊，其所應納之費，謂之商號註冊費，其徵收之標準，凡資本自一千至五千元者，註冊費十元，五千至一萬元者二十元，一萬至三萬元者三十元，三萬至五萬元者四十元，五萬至十萬元者五十元，十萬至三十萬元者六十元，三十萬至五十萬元者八十元，其在五十萬元以上者，按照無限及兩合公

司條款遞增。

【商電】商人之電報也。別於官電而言。今電局所發之四等電，即稱商電。

【商團】爲商人互相保衛之武裝團體也。凡商業繁盛地多有之，常與地方保衛團相聯絡，以安靖地方，保護商業爲其主要之目的。

【商標】(Trade mark) 製造者或販賣者爲表彰其製造，加工揀擇，批售或經紀之商品起見，使用各種之文字、圖形或記號，於其製造品之上，謂之商標。又製造者，求自己之製造品，得與他人之製造品有所區別，藉以維持自己商品之價值，而防其他粗製濫造品之混同者，亦以此商標爲最要。自消費者一方言之，品質良好之製品，恒期有以識別之，以免誤購劣製品之危險，自以有商標之認識爲宜。商標之沿革極古，其始惟見於陶器工業，中國古代之陶磁器等及日本之工業，早已使用商標，希臘人之紀念像，貨幣，及寶石細工，皆附以製造者之姓名，更進而於陶器細工，除附製造者姓名之外，並附以神杖、蜜蜂、獅頭等圖形之商標。羅馬人於商標之使用，尤爲廣播，所謂姓名商標、圖形商標、製造標、販賣標等等，相並而流行於市

場。自中古之末，商標使用，益見流行，就中以陶器爲第一位，顯此等多屬於製造標，而販賣標之使用尙未盛，至近世因交通機關之發達，世界各地無不聯絡，商業貿易之發展，爲前古所未有，因而商標之使用，乃益見宏大。於是各國且有商標保護法之製定。西元一八八三年三月二十日，警互締萬國工業所有權保護同盟，對於商標，且擬而爲國際上之保護。我國於民國初年，亦制定商標法，即加入同盟。商標之選定，固隨各人之自由爲原則，然亦略有限制，依中國商標法第二條之規定：(一)相同或近似於中華民國國旗、國徽、國璽、軍旗、官印、勳章或中國國民黨黨徽者；(二)相同於總理遺像及姓名別號者；(三)相同或近似於紅十字章或外國之國旗、軍旗者；(四)有妨害風俗秩序或可欺罔公眾之虞者；(五)相似於同一商品習慣上所用之標本者；(六)相同或近似於世所共知他人之標章，使用於同一商品者；(七)相同或近似於政府所給獎章及博覽會勳業會等所給獎牌一部分時不在此限；(八)有他人之肖像姓名商號或法人及其他團體之名稱者；(但

已得其承認時不在此限) (九)相同或近似於他人註冊商標失效後，未滿一年者；(但)其註冊失效前已有一年不使用者不在此限) 以之爲商標，均不得註冊。商標之專用權，因註冊而始發生，專用權以二十年爲度，自登記於原簿之日起算，惟尙得以續用而呈請續展。至於商標之註冊，我國採審查主義，由商標局審查官審查之，許予註冊者，須繳納註冊費五十元。商標權爲無形財產之一，自積極方面言之，則爲專用商標之權利，自消極方面言之，則爲防止他人使用此項商標之權利。商標權爲財產權，故得以移轉，惟須與營業一併行之。商標之轉讓，非經註冊，不得以之對抗第三者。又商標不僅受民法之保護，且受刑法制裁之保護，凡有下列各種，均受制裁：(一)意圖欺騙他人，而偽造已註冊或未註冊之商標商號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三千元以下罰金。(二)明知爲偽造商標商號之貨物，而販賣，或意圖販賣而陳列，或自外國輸入者，處六月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或易科一千元以下罰金。但此等之罪，必待告訴而後論之。商標必須註冊於簿冊，其已經註冊之商標，當以商

標公報公示之。商標簿冊，無論何人，苟足明其利害關係，得隨時於執務時間內請求閱覽。至於商標之使用與否，屬於商標權者之自由，並得依商品之種類，及種種方法使用之，且不拘其附於商品中之任何部份。惟商標權當依營業之廢止而消滅，及因拋棄而消滅。又指定之商品有數個時，得任就一個而拋棄之。商標權在一定之時間，得因利害關係人請求評定之結果而歸於無效者亦有之。商標既已註冊於簿冊之後，對於證主須給予其註冊證。該註冊證須貼附商標樣本，並記明指定用品，註冊號數，證主姓名，及審查官所許予註冊之旨，由商標局長署名蓋印。如證主因轉讓、繼承、共有及其他權利發生異動而請求註冊之時，須連同此註冊證，送由商標局予以背書。商標本具世界性質，有萬國工業所有權保護同盟條約之關係，已如前述，今參加於此項同盟條約者，已達數十國，各同盟國之官民人等，在同盟國內，凡有發明專利、工業意匠或難形，及關於製造標或商標等，各受該國內法律之保護，由該國現行許與利益，及將來許與利益，一例視之。惟實際上，各國之平等主義猶未能

充分實行，就若干同盟國之法律視之，受商標權之保護者，率以國內須有住所為前提，故事實上得受保護者，仍限於國內人。在外國已經註冊之商標，中國亦許其註冊，惟須委託在國內有住所者為代理人耳。

【商標局】為根據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國民政府公布之商標局組織條例而成立之公署也。屬於國民政府之實業部，統轄全國關於商品註冊等事項。局內設審計課、註冊課、審議課、編輯課及總務課，以分掌該局之事務。

【商標法】商人因表彰自己所生產製造加工揀選批售或經紀之商品，往往用一種文字或圖畫為其商標，以免與他人之商品相混。規定何種字畫得為商標，及如何取得專用權之法，即為商標法。我國商標法公布於民國十九年五月六日，二十年一月一日施行，凡四十條。其中規定商標製作上之限制，呈請之程序，專用權之效力，審查之方法，請求評定之事項等。餘詳「商標」條。

【商標法施行細則】規定商標呈請註冊時之手續，附件，聲明事項，應繳之註冊費，及公費，商品之類別等。全文四十條，於民國二十

年一月六日實業部公布，二十一年九月三日修正第三十七條之條文。

【商標註冊】(Registration of trade mark) 將自己所用之商標，向商標局為註冊之手續，藉以獲得該商標之專用權者。餘詳「商標」條。

【商標註冊費】凡關於商標專用權之移轉、變更，或展續等，均須呈請商標局註冊，分二種：一為註冊費，一為公費。其註冊費用(A)商標專用權之創設，或商標專用期間之續展，每件銀五十元。(B)商標權之移轉，分甲乙兩種：(甲)因於繼承之移轉，每件銀二十元。(乙)因於讓與或其他事由之移轉，每件銀二十五元。(C)註冊事項之變更或塗銷，每件銀五元。前項各款註冊費，聯合商標均減半數。其應繳納之公費：(一)呈請商標之註冊，每件銀五元。(二)呈請商標移轉之註冊，每件銀五元。(三)更換商標呈請註冊，原呈請之名義，每件銀五元。(四)請求補給註冊證，每件銀五元。(五)呈請商標權專用期間續展之註冊，每件銀五元。(六)商標專用期滿前，已逾定限呈請展期之註冊，每件銀十元。(七)對於審定公佈他人之商標提出異議，或請求異議再

審查，每件銀二十元。①請求評定或再評定，每件銀二十元。②請求補發審定書，每件銀五元。③請求再審查，每件銀十元。④請求發給證明，每件銀五元。⑤請求摹繪圖樣，每件銀一元至二十元。⑥請求抄錄書件，每百字銀五角，不滿百字者亦同。⑦請求查閱案件，每案銀二元。⑧請求參加，每件銀十元。前項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及第五款之公費，聯合商標均減半數。

【商標買賣】(Sales description) 即認定商標而為商品之買賣者。例如欲買入蜜蜂牌之葡萄酒，僅示以蜜蜂牌若干打便足，不必再取樣本或檢點現物，可以省却手續之煩。

【商戰】喻商業競爭，如兩軍之決勝負也。
【商辦】純粹商人資本所辦之事業也。蓋別於官辦或官商合辦而言。

【商辦造船廠註冊規則】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九日交通部公布，同日施行。全文計九條，規定有機器設備之商辦造船廠，依本規則之規定，聲請主管航政局查核後，轉呈交通部註冊，發給執照。聲請書應填寫下列各項：①資本數額。②工程師資格。③船塢設備。④機

器廠設備。請領執照之繳費如下：①能造一千噸以上之船舶者四十元。②能造百噸以上之船舶者二十元。③能造百噸以下之船舶者十元。換領或補領執照，依上列規例減半繳費。

【商營保稅堆棧】(Private rounded warehouse) 與保稅堆棧同。但商營保稅堆棧之棧主，對於保稅堆棧內所藏貨物之輸入稅或輸出稅須完全負責。至於其他之責任，如貨物之紛失盜難，在契約未解除以前，亦須代為負責。

【啞板】銀圓之不良者，叩時其聲短濁而不清脆，故云。

【啤酒】(Beer) 亦稱皮酒，其原料以大麥為主，故又名麥酒。味甜而兼苦，功能興奮滋補。普通啤酒含酒精百分之二或三，最高亦僅百分之八。我國市上所銷啤酒向多舶來品，或為外人在華設廠製造之物。近年國人亦能自釀，東三省、河北、山東均有本國釀造公司。夏日銷路頗大。

【啤酒稅】中國境內設廠製造之啤酒應行完納之稅也。其稅率暫定按價值徵百分之二十，於駐廠開徵時按照躉售市價為標準，估計

每一容量單位應徵之稅額，覈實徵收。每屆六個月，得照當時躉售市價重估修訂之。納稅之後，於瓶頭黏貼印花，蓋驗訖戮記，執有驗單，行銷國內各地，不再徵收其他之捐稅。又凡運銷外洋及大連澳門之啤酒，除海關出口稅仍照向章辦理外，其已納之啤酒稅如數退還。

【問事處】(Inquiry) 銀行公司等收受處理郵件雜物，或供顧客及一切人等諮詢之部分也。多以下級事務員任之。

【國工】謂一國之良工也。

【國內支票】(Inland cheque) 與國外支票為對立語。出票人與付款人均在國內之支票也。

【國內交際電報】凡慶賀為新年、耶誕、結婚、添嗣、壽誕、開張、升遷及弔唁喪亡、慰問災病、暨答謝上述來電之國內電報，均減價收費。稱為國內交際電報。以X I T為納費標識。

【國內票據】(Inland bill) 即票據關係人同在一國之內者。

【國內郵轉電報】凡設有郵局之處，欲發電報，至設有局台或郵局或郵寄代辦所各處者，可將電文交郵局收轉鄰近之局台拍發。又

在設有局台之處，欲發寄電報至未設局台而有郵局或郵寄代辦所者，可將電報交局台拍至距收報地點最近之局台交郵局投送之。此項電報以國內各處往來者為限，除照國內報價收費外，應照郵局章程加收快信及回報之郵費。

【國內發票】與國外發票為對立語，係發送內地貨物時，隨同貨物或附於信函所用之發票也。

【國內期票】(Inland note) 期票性質之屬於國內者，至於國際期票之流通，在我國目前尚屬不可能，故凡屬期票，純然為國內期票。

【國內貿易】(Home, inland or domestic trade) 商業經營之範圍限於國內各地者，與國際貿易為對立語。我國一般貿易，多屬此類。

【國內週遊票】(China circular tour ticket) 為減價車票之一種，專為旅行人士週遊中國之用，其路線有二：一自北平出發，經由漢口乘輪達上海，再由鐵路折回南京，經由浦口天津回平，一由北平出發，經天津，浦口，南京而達上海，於是乘輪至漢口，再

由漢口回平。南京上海間之一段，乘船乘車聽便，如欲乘車，可向輪船公司索取憑單，到站換票。國內週遊票之發給，僅限於頭二等旅客。其有效期間，以自發售之日起，至兩個月末日之前半夜止。其票價在鐵路部分，按照普通票價七折收取；在輪船部分，則照上海漢口間之特等艙位普通票價全價核收，外加印票費三角。長江輪船公司加入此項週遊辦法者，有招商太古，怡和，及日清四家。至於此項週遊票之後面，尚附有減價憑證，以供旅客往遊週遊線以外各名勝地點之用。其辦法即由旅客持此憑證及週遊票，到站購買來回車票，亦照普通票價減收三成。但發售此項週遊票之鐵路，對於本路之支線，無減價憑證之附給。

【國內匯兌】(Domestic exchange) 銀行匯兌之行於國內者，參看「匯兌」條。
【國內匯票】(Inland or domestic bill) 與國外匯票為對立語。即匯票之流通於國內各地，純然受本國票據法之支配者，參看「匯票」條。
【國內電報】即國內各地方互相往來之電報也。

【國內聯運】國內各路之聯接運輸，謂之國內聯運。我國國有鐵路正式創辦聯運，始於民國二年，前此各路雖偶以接軌之關係，有互相聯絡之舉，亦僅限於兩路或一段之間，且辦法參差不一。民國二年十月，北京交通部鑒於聯運之需要，乃召集北寧，平漢，平綏，津浦及京滬五路局各派出代表，開會於天津，當經議定旅客行李包裹聯運各辦法，於次年四月一日實行，為我國國內聯運之嚆矢。

【國外市場】商業買賣場所之在國外者，其市況如何，國際貿易者應有深切之明瞭。餘詳「國際貿易」條。
【國外同業存款】(Foreign banks or correspondents deposit) 國外同業存款，即外國銀行平時存於本國銀行之款項，以備國際匯兌上及其他需要運用之存款也。

【國外同業透支】(Overdrafts by foreign banks or correspondents) 國外同業之存戶，向銀行訂定契約透支款項者，名之曰國外同業透支。在銀行會計科目中，上項透支憑國外同業委託之信件而收付，其收付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國外快遞郵件】快遞郵件之寄往外國者，有

掛號與不掛號之別，不掛號之快信，僅須於普通寄費外加貼一定之郵票（日本朝鮮臺灣及關東租借地減為半費）並於書面以大號字母註（Express）字樣，字下加劃橫線，至於掛號快信，其手續亦與國內同。

【國外定貨】(Foreign order) 即向國外之定貨，或外國顧主之定貨。當定貨書發送之際，宜注意於所定之貨物種類，品質，代價，及關於買賣條件等，務使其文義明晰，毫無疑問，以免書信往復，有失商機。對於外國顧主之答信，亦宜同此注意，且所發信件皆應掛號，否則一有遺失，即不免受重大之損害。至於定貨信底，以妥慎保存為宜。

【國外商業】參看「國際商業」條。

【國外商業政策】(Foreign trade policy) 參看「商業政策」條。

【國外要據】(Foreign bill) 要據關係人之一方在國內，一方在國外者之謂。

【國民所得】(National income) 即國民經濟之經常收入也，亦即從國民經濟之總收入中除去國民經濟之總費用後所剩餘之數額也。國民經濟之總收入由於（A）內國之新生產額（B）向外國投資或對外

國之債權所收得之利息（C）自外國收入之運費或保險費（D）移住外國之僑民匯回本國之金額（E）外來遊客之消費及攜帶品（F）商品輸入及正貨輸入之超過額。國民經濟之總費用，由於（A）內國新生產之純費用（B）對外國之債務及外國資本之利息（C）對外國支付之運費及保險費（D）外國之寓民匯回本國之金額（E）本國人往外國遊歷之消費及攜帶品（F）商品輸出及正貨輸出之超過額。

【國民商業儲蓄銀行】(National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創立於民國十一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實收資本二百五十七萬四千元。經營銀行信託等業務。總行設於香港。

【國民經濟】(National economy) 國民經濟者，乃以多數之私經濟與公經濟，無數之個人經濟與共同經濟，於統一國民之基礎上，依生產交換，結合而成一經濟組織也。蓋自交通機關日益完備，國內各都市間交易頻繁，從前以都市為經濟單位者，今則以全

國為一經濟單位，故國民經濟亦即全國之經濟也。

【國民經濟政策】(National economic policy) 政府就國民在社會中所有各種利害關係上，最與全體利益相合者，以施行其促進國民經濟向上之主張，謂之國民經濟政策。

【國民經濟學】(National economics) 以研究國民經濟為主點之學問也。日本學者有單稱為經濟學，亦有稱為社會經濟學，英國稱為政治經濟學，德國則稱為國民經濟學。又有稱為純理經濟學，一般經濟學，純粹經濟學等。國民經濟學之內容可大別為二：(A) 國民經濟學原理，以研究經濟上一般原理為目的。(B) 國民經濟學各論，又名經濟政策，以研究各種職業之方策為目的。

【國民銀行】(National bank) 有二種解釋：(一) 在歐洲則指國家之銀行，如瑞士中央銀行 (Swiss National Bank) 是。(二) 在美洲則指美國自一八六三年國民銀行條例通過後，美國人民按照上項條例所組織之鈔票銀行，統稱之為國民銀行。

【國民銀行鈔票】(National bank note) 美國國民銀行條例規定：國民銀行發行鈔票，應以美國國家所發之公債爲擔保。按其繳存於政府之公債數目，發行鈔票。自一九一三年聯合準備銀行條例通過後，准許聯合準備銀行享有鈔票發行特權。自是國民銀行之鈔票，漸漸減少，現時僅佔全美國鈔票發行額百分十二之上下。

【國民權】爲私權之一種，例如土地所有權是。【國立勞動傷害保險金庫】意大利於一千八百八十八年五月三十日，以法律設立國立勞動傷害保險金庫，使負有救濟勞動者責任之工業主，舉其所雇之勞動者付諸傷害保險。或與私立保險公司締結保險契約，或任意組織同業組合，自行其自治的救濟，亦無不可。此等組合，爲基於法律之救濟組合之一種。

【國立銀行】即國民銀行。詳「國民銀行」條。【國安信託公司】(Kohlan Trust Company) 民國十七年六月創立。資本國幣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總公司設於上海，專營信託、銀行、儲蓄等業務。

【國有荒地承墾條例】民國三年三月四日公

布，三年十一月十二日修正。全文三十條。規定江海山林新漲現舊廢無主之地，皆爲國有荒地。除政府有特別使用之目的外，均准人民按照本條例承墾。不問個人或法人，凡屬中國國籍者，均有承墾權。呈領手續，須指定該荒地之地形、面積、部分、方位、境界、種類、土壤、水利、規劃方法、經營事項、開墾費及墾墾年限等。俟核准後，即繳每畝一角之保證金，領取承墾證。然後由該管官署協定地價，按每年竣墾畝數使承領者繳納之。

【國有鐵路】(State ownership or nationalization of railway) 鐵路爲國家所經營者。各國鐵路之制度，有私有民業，公有官業，公有民業，私有官業數種。國有鐵路即公有官業，其與私有鐵路唯一不同之點，在使政府之權力增大。蓋因國家經營鐵路，則需用貨物及勞工甚多，且發揮其交通上勢力至大，此種傾向，使國民經濟之發展達於高度，運輸之進步因而益著。現時政治上中央集權之必要，多數國家均傾向鐵路國有政策，但政治上之事實與此相反之國家，亦可採私有鐵路政策也。我國鐵路制度，屬於國有，國內各路幹線均爲國家所建築，惟次

要之路，近亦有歸於民業者，如建築中之蕪乍鐵路是。

【國有鐵路管理局】直轄於鐵道部之鐵路管理機關。統轄所管道路之各種事務，如全線之運輸、營業、會計、新路之興築及路線之修理等事務，又因其所管路線之長短、事務之繁簡而分一、二、三等局，三等局三種局內分：(A) 總務處，(B) 工務處，(C) 事務處，(D) 機務處，(E) 會計處，(F) 材料處，(G) 其職員分爲局長、副局長、處長、(總管)、副處長、(副總管)、總工程師、副總工程師、總稽核、總查賬助理員、秘書(各處)課長、總段長、副段長、醫院院長、分段長、副分段長、所長、副課長、站長、車隊長、工程師等。【國定稅則委員會】爲國民政府財政部直轄之機關。專於擬定國內進口稅則事項，修正現行出口稅則事項，籌備互惠協定事項者。該會設委員長一人，副委員長一人，委員五人。由財政部長函聘或委派之。爲調查研究之必要起見，得設專門委員若干人。由委員長就國內外稅則專家聘任之。議決之草案，由財政部長提交國民政府核准施行。

【國定稅率】(General tariff) 別於協定稅

率言。一稱「一般稅率」即依國家權力而任意規定之稅率也。換言之，即國家依主權而設立之稅率對於一般輸入貨物，皆得適用，其因條約關係另有訂議者，認為例外是也。今日文明諸國，與新通商諸國協商關稅之際，惟以國定稅率為其基礎標準，而各國關係條約或最惠國條款，終以適用協商稅率為多，故國定稅率又轉為例外。國家於必要上，得任意變更其國定稅率，而依條約以協商者，則常不能變更也。餘見「協定稅率」條。

【國定關稅委員會】即國民政府國定關稅委員會之簡稱。為實行關稅自主而組織者。該會設委員若干人，除由國民政府任命財政外交、實業、交通各部長、審計院長、關務署長為當然委員外，並得聘請國內外稅務專家若干人為專門委員。其中設委員長一人，由財政部長兼任之，下設秘書長一人，秘書若干人，辦事員若干人，均由委員會任用之。

【國家社會主義】(State socialism or national socialism) 國家社會主義其類別有二：一、指集團主義(Collectivism)而言，即(National socialism) 為德相俾

斯麥採取社會政策之別稱。一般又稱之為(Bismarkian state socialism) 其主張為(A)一切生產機關收歸國有，一切產業由國家管理，而國家是無產者獨裁之國家。(B)則以現社會之私有財產制度與家族制度為基礎，藉國家之權力施行保護與干涉，以匡正極端之自由競爭所釀成之弊害，維持階級間之調整與和平，以求國家之繁榮與安寧之一種主張。

【國家保險】(State insurance) 以保險為國營事業也。雖有營利的與非營利的，相互的與總括的，強制的與任意的種種之主義，但國家以人民為對象，就保險性質之事業而營利，在社會政策上不應為之。惟苟為增進人民之福利起見，於救濟不時之災害所必要之保險，固無不可，且於社會上及國家上亦有利益。就保險學上及社會政策上所稱為善良之政治經濟諸設施者，要以法國所行之強制的勞動保險，及聯邦所行之強制或任意之火災保險，及家畜電害等保險，與夫澳洲所行之生命保險等為主。其為近世官營保險之嚆矢者，實以一八六四年創始與英國郵務局所營之保險也。

【國家專賣業】(Public or Government monopoly) 貨物之製造及販賣，嚴禁人民為之，而惟歸政府之獨占者，是謂國家專賣業。依其目的，得分為行政上之國家專賣業，及財政上之國家專賣業兩種。前者依貨物之種類，若舉其製造販賣之權，於個人經濟，恐不免妨礙治安或危害衛生風紀等，故歸政府經營之，例如法國所行之火藥專賣，英領印度及日本臺灣所行之鴉片專賣等，即屬此類。行政上之國家專賣業，本極為稀有之例，以其目的本在取締專賣貨物之消費，故而有此限制，政府對此之收入亦極微。反此，若財政上之國家專賣業，輒近各國日益增擴其範圍，從而收入亦特著。所謂財政上之國家專賣業，實不外課稅法之一種變態，以之代替人民製造販賣貨物之比例稅，而歸政府獨占，自行企業，高其專賣貨物之價格，以充政府之收入。學者對於國家專賣業，有主張反對者，謂國家專賣業之範圍愈擴，則人民之製造販賣愈不能自由，因而成為阻絕產業發達之原動力，足以招致一國產業之衰落，且發生政治上之危險，故當加以審慎。審慎之意，一、國家專賣之貨物，常為

非必需品。蓋政府獨占某貨物之製造販賣權，高其價以增收，與貨物之製造販賣歸諸人民之自由，而高其課稅以增收者，結果相同，惟若必需品亦歸諸國家專賣，則不啻徵收身稅，負擔失其公平，貧民之痛苦，因而更大。中國日本，法蘭西，意大利，諸國所行之食鹽專賣，實為惡劣之制度也。◎國家專賣業，須以不得課比例稅者為限。依比例課稅法，流弊滋多，難期負擔之公平，若必圖其負擔之公平，則政府之手續又過於煩數，於營業自由，恐有過事干涉之虞，乃不得已而歸諸國家專賣業，如此方無大害。◎國家專賣業，須擇其容易經營者為之。凡複雜之事業，須要機敏之手段處理之者，則其經營必較困難，受規則束縛之官吏，究不能自由行動。且既受有一定之俸給，則其圖利之心，不若商人，遂不免有處置失宜，釀成損失之危險，故經營複雜之事業，實非所宜。◎國家專賣業，須擇其收入額較巨，而宜有永久性者。苟非如是，徒然多置官吏，投巨大之資，而收入甚微，則亦何貴其為國家專賣業也。

【國家經濟學】參看「財政學」條。

【國家資本主義】(State socialism) 亦

稱保守社會主義，即對於現社會之困難各問題加以解決，而不根本改革現社會之制度，其主張以一切生產機關，收歸國有，由國家管理其產業，干涉生產而限制競爭，且調和勞資之爭鬥，漸次將生產和分配的權利，收為國有，蓋即節制資本之政策也。

【國家銀行】即中央銀行。詳「中央銀行」條。

【國庫】謂國之庫藏，即一國收入支出之總機關。我國經理國庫之權屬於中央銀行。而中國交通兩銀行，亦有經理一部分國庫之權。

【國庫司】財政部各司之一。掌下列事項：◎關於國資之運用出納事項，◎關於發款命令之稽核事項，◎關於國庫之出納計算書之編製事項，◎關於國庫簿之登記事項，◎關於政府各種基金及其他一切事項，◎關於

第一等 國人資本
 國人資本
 國人經營

第二等 國人股本
 國人股本
 國人經營

第三等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第四等 國人資本
 國人經營

國庫之出納管理及其他一切事項。

【國庫債券】(Exchange or treasury bond) 為臨時需要經費而發行之短期公債證書也。此項證書，與英國所謂 (Exchange bond) 美國之 (Treasury bond) 相同，我國財政部亦嘗發行。

【國庫債券整理公債】(Loan for conversion of exchange bonds) 國家為將國庫債券整理償還之故，舉此以掉換已發行之國庫債券之內國債是也。

【國貨】為國內生產品，凡屬國民皆應提倡者。我國自海通以來，外貨充斥，年年入超，故今日政府人民莫不提倡國貨。實業部為確定國貨之標準起見，於民國二十一年四月九日公布中國國貨暫訂標準，分國貨為七等：

- 完全本國原料 國人工作
- 大部份本國原料 國人工作
- 大部份本國原料 外國技師
- 完全本國原料 國人工作
- 完全本國原料 外人技師
- 大部份外國原料 國人工作

〔國人資本〕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國人股本借用外款〕 國人經營

大部份外國原料 外國技師

大部份本國原料 國人工作

大部份外國原料 外國技師

大部份外國原料 國人工作

大部份外國原料 外國技師

完全外國原料 國人工作

完全外國原料 外國技師

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國債〕見「公債」條。

〔國道〕中央政府通達各省之大道也。前清時稱爲官路，或稱官大馬路，其最長者有六道：①由北京經山海關通奉天以達東北各省。②由北平經太原西安越秦嶺大巴山而至四川省。③由北平經開封岳陽常德沅州貴陽以達雲南。④由北平經河南漢口長沙衡州而至廣西之桂林。⑤由北平經山東安徽江西越梅嶺經韶州而達廣東省城。⑥由北平經山東江蘇浙江越仙霞嶺而至福建省。此等國道大抵爲比較的直線，幅寬約二十至二十五碼，路面鋪石板或木材，每約十里設一信號，在四五信號設一驛官，備兵士飛脚，馬匹等，以備傳遞文書及便於官吏之往來。民國成立，此制遂廢，且因年久失修，道路之破壞日甚。自國民政府成立後，始積極進行國道之建築，其主要計畫，以蘭州爲中心，而敷設支幹各路，行駛公共汽車。今各省已成之路，日有增加。

〔國稅廳〕民國初年於各省設置國稅廳。各省徵收之關稅，均由國稅廳彙解於中央政府。尋改爲財政廳。

〔國華銀行〕(The China State Bank Ltd.) 創立於民國十七年，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四百萬元，實收資本二百五十萬五千三百元。經營銀行，信託，儲蓄，倉庫

〔國境通過稅〕關稅之一種。他國貨物通過本國境內時，向之徵收稅款之謂。

〔國際公法〕(Public international law)

〔國貨審查委員會〕審查國貨之機關，爲實業部所組織。委員自十一人至十五人，由實業

【國貨陳列館規程】民國十七年五月公布，全文二十一條。規定館址設於首都，直隸實業部。內置館長一人，技術員事務員各若干人。設總務出品編查三股，各設股長一人，股員以技術員及事務員充之。該館除規定每年定期徵集出品一次整理陳列外，并得隨時徵集出品，於每年十月舉行展覽會一次。會期一個月，但於會期外遇有特別大宗出品，得臨時徵集展覽。在會期中組織審查出品委員會審查之。審查合格之國貨，得分別給予獎勵。

【國貨審查委員會】審查國貨之機關，爲實業部所組織。委員自十一人至十五人，由實業部遴派部員兼充，但工業司司長及商業司司長爲當然委員。召開會議時，以工業司司長爲主席。

詳「國際法」條。

【國際支票】(International check) 卽旅行票據。爲美國所盛行，凡持此票任到何處，皆可向其聯合之銀行領取款項。參看「旅行信用證」條。

【國際回信郵票券】發信人欲向外國收信人索取回信者，以此券寄與收信人，俾可換取回信郵票之用。緣外國郵局皆售其本國郵票黏貼寄發，故欲自外國索取回信，勢不能不先行封寄該回信國所通用之郵票與收信人。然此種辦法殊屬困難，故郵局特製售回信郵票券以出售，凡以此券封入信內寄往居住外國之收信人，其人即可持此券向該國郵局掉取與該國相當價值之郵票，作爲回信郵費。此種郵票券，中國郵局除郵票代辦所外，各中華郵局均行出售。每券售銀元一角二分。此項郵票券不得代作郵票黏貼於郵件之上，蓋祇作爲兌換郵票之具而已。又國際回信郵票券按其名稱以表示，大旨雖可用於國際郵務之間，然該券亦得在中國以額面價值銀元一角之郵票收回之。又回信郵票券由加入兌換此券之聯郵各國發行者，亦得在中國郵局兌換，惟郵寄代

辦所不在此例。每件回信郵票券可兌換郵票一角。

【國際私法】(Private international law) 詳「國際法」條。

【國際法】(International law) 一名萬國公法(Law of nations)。此爲規律國家與國家關係之法，而非規律私人關係之法。然以在主權國家之上，再無更高之權力，學者乃謂萬國公法爲存於列國間之法，而非加於列國上之法。換言之，萬國公法爲列國公認之法，而非從上級權力加諸列國之法。所以從邊沁(Bentham)以來，皆稱爲國際法(International law, droit international)。

定名似較爲確切。國際法爲法學之一支，其研究雖已歷數世紀，然而學者對於斯法之研究方法及其內容性質，所見迄未一致。所下之定義亦甚多。其比較明確者，卽國際法者，爲「一部習慣及協定之規則，世界文明國家所認爲在相互關係上，對於該法有法律之拘束力者。」簡言之，國際法爲規律文明國家相互關係之行爲之規則。從邊沁以來常區別國際法爲國際公法(Public international law)與國際

私法(Private international law)。實則惟有國際公法爲國際法，而國際私法則尙不能謂之國際法。蓋國際法爲規律國家間相互關係之規則總體，而所謂國際私法之規則，僅在指導國內法廷，遇有特種之案件應當適用何國法律。此爲國內法之特殊部分，與國際關係全不相涉，當無取得國際法稱號之理由。故英美學者，已有全拋棄國際私法之名稱，而名爲「法律之衝突」(Conflict of laws)。嚴格言之，凡稱國際法，卽爲專指國際公法而言。今屬於所謂國際私法之規則，將來依習慣及條約之作

用，固亦可以取得國際法之性質也。

【國際金融】當經濟情形未甚發達時，資金之融通祇限於國內。但近百年來，以國際間交通之頻繁，經濟關係亦日益密切，資金之融通遂由國外而擴大於國際間。如匯兌銀行對於發出國外匯票，購賣外國證券，與夫舉借外債以發展國內產業等。其資金之融通，由某一國而輸出於另一國。此種資金之融通，皆謂之國際金融。

【國際借貸】國際間之借款與貸款也。多由國際之匯兌而生，蓋外國匯票，係命令在外國

支付款項之票據，販賣商品與外國之商人，作成其願主付之匯票，而賣與外國有支店之匯兌銀行或總行，此等匯票之買賣，亦如國際貿易中之貨物買賣然，其匯兌行情，則應輸出入之相對額而變動，假使某時期中二國間之輸出入貨物互相均等，則匯兌行情謂之平價，倘輸入超過輸出時，則因買外國之債，匯票之需要即行增加，因之匯兌行情，亦必騰貴，是謂匯兌超過平價如輸出超過輸入，則匯兌行情必致跌落，是謂匯兌跌下平價。凡此種超過與跌下之關係，即由於國際借貸之關係。

【國際恐慌】(International crises) 亦稱世界恐慌。現代國際間之交通便利，經濟關係亦日益密切，故一國發生經濟恐慌，恆足以影響全世界，此種恐慌稱為國際恐慌。參看「恐慌」條。

【國際書信電報】減費電報之一種。發報人如欲節省報費可發寄書信電報，此項電報往來地點以交通部規定各處為限，並以 DLT 為納費業務標識。(發往斐律賓書信電報用 NLT 標識，其餘各處用 DLT 標識。) 每電以二十五字起碼投送，按尋常電價目三

分之一收費。惟收報局台留至自發報日起第三日或第二日上午投送。

【國際海上法會議】(International Maritime Conference) 因海運業之發達，其衝突事件不時發生，加以船主責任之制度，各國不能一致，國際海運業者，為免去同業間之衝突及統一船主責任之制度，故於一八九九年開國際海上法會議於倫敦，又於一九〇〇年開會議於巴黎。此會議之內容，為英國船與外國船舶間所起之衝突，其船價與運費，為責任之限度。英國船與英國船間所起之衝突，按英國法以每噸八磅或每噸十五磅，使加害之船主負擔之。惟此議未能通過。嗣規定為「由不正當之航海，使海上或陸上之財產喪失或損害，加害之船主欲免去責任，須放棄其船舶或運費，或依船舶之噸數計算，而給以一定之金額」依此修正而成立法議案。

【國際破產】破產者債權債務之雙方不屬於同一國籍，或同一國籍而破產財團不屬於一國，因而生一國以上國際法之關係。此種破產，謂之國際破產。

【國際商標本陳列會】此與博覽會之性質

相仿。所需之經費不多，而可誘致大量之交易，故為國際貿易上之重要機關。蓋歐戰以後，各國工業之繼續發展，為戰爭所毀之商工業亦迅速恢復，再加以物資之調節及國內產業合理化，商品生產有過剩之慮，故各國政府，為擴充本國產品在海外銷場起見，乃支付補助費於有力之都市或團體，使之開辦國際商標本陳列會，結果使領土相接之歐洲各國，各發揮其特徵，完成其貿易上之目的，此在發展對外貿易誘致外國客商，振興工藝各方面為有力之供獻。

【國際商業】即輸出入之商業也。詳「國際貿易」條。

【國際貨幣】為統一國際貨幣之主張，而未見諸實行者。此種主張，在一八六〇年至一八七〇年間，提倡最力，意欲發達交通機關，減低各國關稅，避免國際間貨幣價值換算及匯兌之折算，企圖便利國際間貨物之輸出入，以推廣國外貿易。當時以法國提倡為最力，萬國本位制度之議論，異常澎湃，而拉丁貨幣同盟，亦成立於是時。但一八七〇年至七一年因普法戰爭之後，國家思想勃興，國際思想低落，而法國又為戰敗國，對於國

際地位，已經低落，故其一向提倡之國際貨幣制度說，亦隨其國勢而低下。加以是時各國多採用保護政策，各國之利益極不一致，故此種主張未能實現。

【國際郵政】(International post) 一國與

他國間按照國際郵件交換條約，而收發郵件者，稱國際郵政。但一國與其保護國或殖民地間收發之郵件，及一國與其自設在他國之郵局間收發之郵件，不稱國際郵政，而稱爲殖民地郵政，亦即廣義的內國郵政也。其次一國領土內兩局間收發之郵件，或一國與其保護國或殖民地等收發郵件借用他國船舶鐵路而傳遞者，亦爲內國郵政，惟純然兩國間通郵始得爲國際郵政。國際郵政關於通商交通，雖起戰爭而仍不失其條約之效力，關於郵政之國際協約，英法比西意各國已於一六三〇年成立，然當時各國各別訂約，無共通之原則，至一七六三年，歐洲各國始按共通之原則，以郵政業務之通行爲目的，開萬國郵政會議於巴黎，嗣於一八七四年，又在瑞士伯爾尼開會，議決萬國郵政條約，結合二十二國爲現時各國聯郵之基礎，其後更開會數次，日本於明治十年

加入聯郵，我國於民國三年亦正式加入，並在舊奉天省及天津、上海、廣州、哈爾濱、滿洲里以及其他數處郵局內，設有交換國際郵件之郵局。又在北寧及津浦鐵路上設行動郵局，以辦國際郵件，而外國設於我國境內之各郵局，亦漸次交涉取銷矣。國際郵政之種類，可分爲二種：即按萬國郵政聯合條約與依據特別條約之國際郵政是也。萬國郵政聯合條約有七種：①關於一般郵件者，②關於標價信函及箱匣交換者，③關於包裹者，④關於現金徵收之事件者，⑤關於帳目者，⑥關於新聞紙預約者，⑦關於郵政匯兌者。自第二以下之各條約，皆根據萬國郵政條約第十九條而締結。特別條約爲萬國郵政條約第二十一條第二項所認許者，如日美郵政條約，日英香港郵政廳協定等，即其例也。萬國郵政普通郵件之範圍，乃聯合國之一國發交他國收主，並爲聯合國內二國以上之業務，或聯合國內之一國與聯合外

之一國，其間所收發之書信明信片、印刷件、貿易契類，及商品樣本之送遞是也。我國郵政章程中載：「凡各項郵件往來外洋郵會各國者，均按第六資依類納費。」又「凡寄

往日本朝鮮及關東租借地，以及臺灣之各項郵件，均按第七資依類納費。」又「凡各項郵件往來香港澳門者，均按第八資依類納費。」此等寄往外國郵件，重量尺寸均有定限，但外國發信之郵費，因國而異，由外國寄到之郵件，其欠資不能按上述之定額補收者，亦有之。

【國際勞工局】根據凡爾賽和約所成立之國際勞工組織之機關。一九一九年開首次會議於華盛頓，次年成立該局於倫敦。並於意大利之熱那亞，開第二次會議。嗣與國際聯盟會同設立於瑞士之日內瓦。每年召集年會一次，規定關於勞工方面之公平草案，改革各國勞工狀況，增加各國工人之福利。其職務及規約載於和約之第十三節。規定凡國際聯盟之會員國，須承認下列各條根本原則：如勞工不得作爲商品，有合理的自由集會權，工資須足以維持各當地當時之生活，每日八小時工作爲標準，禁止童工及虐待幼年工人，男女工人同樣工作，須得相同的工資等。

【國際無線電報】(International radio-telegraph) 利用無線電報以爲國際通信

者，謂之國際無線電報。凡國際間直接用無線電交通消息者，均屬無線電報，即其傳遞之全部或一部可用無線電方法之國際電報，悉可稱為無線電報。無線電報之交通，計有三種：①陸地與海船間，②海船之相互間，③陸上兩地間之通電是也。無線電報法為最近的創始，現時其主要用途為海船上與陸地之通信，其在海船上互相通信用無線電，尚未被認為國際無線電報。無線電報局有各種區別，陸上或常時碇泊之船上，其所設之無線電報局，稱為海岸局；不固定之船舶上，其所設之無線電報局，稱為船舶局。國際無線電報，由一九〇六年柏林所開之萬國無線電報會議，訂結國際無線電報條約，及特別國際條約後，始行通用。關於國際無線電報之辦理，除為無線電報上所特異之事件外，殆皆襲用萬國電報條約及其附屬業務規則之原則。國際無線電報之業務規則，在不違反其明文之限度內，均應依據萬國電報條約之業務規則之意思而制定。茲將國際無線電報中特異之點，舉其重要者如下：①無線電報須附載（Radio）之局用記事於眉端，其發於海船上收報人者，務須

完全記載收報人姓名及處所。②無線電報報費之總額應向發報人徵收之為原則。③由船舶局所發之無線電報以傳遞於最近之海岸局為原則，但船上發報人得指定某一海岸局。船舶局所發之電，若不能達於收報人時，應為不能達之通知。到達船舶局之電不能為達時，應通知於發電報之本局。④締約各國計算電報費之方法如下：（A）依照萬國電報計算，除海岸費及船舶費外，分別與關係國政府直接清算之。（B）對於由電報線上經過之費用，依照萬國電報條約之業務規則計算之。（C）關於由船舶所發之無線電報，船舶所屬之主管機關對於海岸局所發之主管機關，負擔海岸費及普通電報之債務，關於拍寄船舶上收報人之無線電報，其徵收電報費之國家，對於海岸局所屬之主管官廳，直接負海岸費及船舶費之債務，而海岸局所屬之主管官廳，對於船舶局所屬之主管官廳，負船舶費之債務。（D）關於無線電報特別計算應用之月份計算書，須自其關係之月起，六個月內製成之。（E）下列各種特別電報，除由線上經過者外，不得收發。甲、豫付回報費電報。乙、

匯款電報。丙、校對電報。丁、收據為報。戊、跟送電報。己、收費事務電報。庚、緊急電報。辛、專送電報。餘見「無線電報」條。

【國際無線電報】設立電報以與國際間通訊者，富有線電報時代，我國國際通信事業，向為外商水線公司所經營，每年出洋報費，損失甚鉅。迨民國十五年北伐軍興，我國短波無線電事業，乃隨軍事之進行而發展。十七年國民政府奠定南北，亟謀對外通信主權之獨立，於是交通部暨建設委員會先後籌建國際無線電報於上海。十九年三月上海楓林橋發報臺落成，十一月上海真茹發報臺及劉行收報臺建設工竣，十二月六日正式與歐美直接通報。二十二年二月國際電報組織成立，其各部組織：一為中央控制室，設於上海外灘仁記路沙遜大廈內，蓋取遙空制度，凡收發各報臺皆歸此處控制。內部分總辦事處及報房、電力室、播音室、收發處等。二為真茹發報室，內分美機發報室、英機發報室、法機發報室、發電廠、天線網等。三為楓林橋發報室，內分發報室、發電機室、天線木塔等。四為劉行收報室，內分收報臺、發電廠、電池室、天線網等。該電報成立以來，對於

直接通報線路，逐漸擴充，已有下列諸線：①上海柏林間，②上海巴黎間，③上海日內瓦間，④上海莫斯科間，⑤上海舊金山間，⑥同上，⑦上海馬尼刺間，⑧上海巴達維亞間，⑨上海西貢間，⑩上海香港間，⑪上海倫敦間。

【國際貿易】(International trade) 商業

推行於國與國之間者。此所謂國係指人類經濟政策上有同一利害關係，結合於同一政府之下者而言；使無經濟上之利害關係，縱令事實上結合於同一政府之下，而以經濟學之立場觀之，仍認為別一國，故其往來之貿易，仍視為國際貿易也。貿易之所以推行於國際者，其原因有三：①基於成本之比較。凡貨物之生產費，各國互有不同，例如草帽一項，在英國之成本為二元，而在中國則僅須半元，假定其質地相等，市面供求之情形無甚變動，又假定英人華人對於其國產無重視之觀念，而兩國關稅亦不為排斥之障礙，則華製草帽，因其成本低廉，自必侵入英國市場，而英國之銷耗者，因華貨之質美價廉，亦必欣然購買，華英間之國際貿易關係，即可於以成立。②基於互利之行爲。國際貿易如祇利於一國，則亦無存在之可能，必

須買賣兩國互受其益，而後始可有永久之性質。所謂互利者，即一方向其輸出，而同時亦向其輸入，雖其雙方之數額或不能抵銷，而其原則則確然不拔。且在出超之國，其進款提高，購買外貨之能力亦必然提高，而入超之國家，情形適相反，與經濟方面無甚差異，故互利之說，實為國際貿易之基礎也。③基於屯併之手段。蓋今日生產之過剩，幾為工業先進國之普通現象，各國製造家為求減少國內供給，穩定貨價起見，因將過剩貨物傾銷於鄰國，其售價轉較國內為低，因此外國之生產者，受其廉價之影響，往往起仇視之念，此亦國際貿易之一因也。至於國際貿易之職務，至為繁複，自工廠以至消費，其中經過之手續，不知凡幾，舉其大者有三類：①為交換職務，買賣是也。此為貿易上之主要點，最宜重視。惟國際貿易中之買賣兩方相距甚遠，交通之阻隔，語言之隔閡，幣制之複雜，往往有賴於經紀之手。至於交易之物，除必需品與已標準化而定有等級者，必須利用有力之販賣術與廣告術，以引起購者之需要。②為分配職務，即運輸貯藏與改裝是也。國際運輸較國內為繁複，運費之漲

落，容量之大小，皆非賴於專門家不可。運到以後，每不能立時出售，則必存於堆棧以待時機，且因此而取得棧單，便於抵押，為金融上之周轉。至於改裝一項，本非獨立之職務，然在販賣程序中，每至一階段，往往必須改裝，以便於輾轉授受。③為附屬職務，即危險之避免，財政之圓活，物品之嚴整是也。在貨物移動之中，常不免有損壞之損失，可以移諸保險公司；各物之市價無常，恆有低落之危險，可以因定貨合同移之於買者，或由買賣雙方移之於第三者之商人。至於圖財政上之圓活，則多用押匯之方法，如買賣雙方與銀行缺乏往來者，尚可倚賴於經紀人或委託行以爲押匯。惟其發售之貨物，務使其合於標準，使交易手續趨於簡單與便利爲必要。國際貿易之營業方法，有間接方法與直接方法二種：由委託之外國商行或外國販賣商爲之媒介或經理者，是爲間接方法，如我國運銷外洋之土貨，多半在內地售與中國人，或外國人所開設之貿易公司，再轉售於外國之生產者或消費者，此種方法，即爲間接之方法。於生產者恆有不利，因於價格方面受其剝削，且其經理之貨物大抵不

止一種，不能專心致力於一家貨物之推銷也。是以大規模之生產者，不欲以其貨物之推銷全權委託於中間人，於外國自行設置銷售機關，并派遣幹練之勸銷人，與消費者及零售商直接接洽。惟在財力不厚，或僅以出口貿易為嘗試者，固仍以取直接方式為佳也。國際貿易發展之方法，不論其為直接與間接，要在注重增加對外貿易之容量，及國外市場之開發。今歐美各國，咸注重於對外貿易容量之擴大，政府商會及商業團體，皆注全力於此目的。私人之參加者亦甚多。惟欲達此目的，首在於貨物成本之低廉，如生產力之旺盛，工業之集中，物產之特出，交通之便利，均為成本低廉之主因。而在購買者之一方，又必具有高度之購買力與關稅率之不高，始能暢銷而無阻。至於個人之努力，與商戰策略之研究，商況調查之周到，顧客心理之研究，勸銷之方術，廣告之技能，國際貿易人才之訓練，皆為發展國際貿易之實際工作也。國際貿易既處處以外國為對手，自不得不需要政治之力量。今各國政府莫不重視對外貿易，而充分援助之。有運用政治力量，與商業上以良好組織者，有施行

武力，使其獲得海外市場者。有直接於國庫與以津貼，而寬舒其經濟困難者。有高築關稅壁壘，使外貨不易輸入者。要之國際貿易受國家之保護，已超越經濟之界限，而入於政治之範圍。因國外市場之競爭，而為戰禍之導火線，始為習見之事，此不啻以互利行為，而變為片面主動，故賣者有利，而買者則有害，強者有利，而弱者則有害。從事出口貿易之國家，一變而為侵略剝削之國家，容納入口貨之國家，一變而為被侵略剝削之國家。故今日國際貿易之勝負，實以政治力之強弱為依歸也。我國國際貿易，周代已見其端倪，漢武帝遣使通西域，中西五市之孔道乃通。東漢時羅馬人挾其象牙玳瑁等物，經由海道而來中國，是為歐洲商貨輸入我國之始。其後希臘人、波斯人、阿剌伯人、土耳其人來華貿易者，絡繹不絕。唐時中國國際貿易，則操之於猶太人之手，其通商之途徑有二：一由中亞西亞而達長安，一由印度洋而至南海。而華人之往海外貿易者，亦以錫蘭為中樞。宋時外人之來華者愈多，政府所收國際貿易之稅款，為數亦鉅。元時意大利人馬可波羅之來中國，及明代鄭和之奉使

游南洋印度諸國，皆足為當時國際貿易之助力。清時歐人之與我國通商者，以葡萄牙人為最先。葡商來華，約達一五一〇年。以廣州為互市場。繼葡商而起者為西班牙人，於一八六四年與清政府訂立通商條約。其次來華者為荷蘭人，惟未達其目的。中英兩國之通商，始於一六三七年，其互市地點為廣州。主持英人之貿易者，為英國東印度公司。中英商人之間，時生齟齬，最後乃有鴉片戰爭。法人來華貿易，在一六六六年三十年後，法人更組織擴大之公司，與中國貿易。美國自一七八四年，始有船隻來華，泊於廣州。至於貿易物品，初時進口方面僅有歐人輸入之呢絨、五金皮貨、棉花、鴉片等，出口方面則為茶、生絲、綢緞等。進口貿易中，以鴉片為大宗，出口貨之大部分，運銷於英美兩國。當時互市方式，以商行為中心，一八四二年，行之制度始根本廢除。其後進口出口，繼續增進，近數年來，進口貿易，在十四萬萬海關兩以上，而出口貿易，亦達九萬萬海關兩以上。惟年年入超，其數自民國十六年之九千餘萬兩，遞增至五萬萬餘兩。進口貨中之重要者，以棉貨居第一位，約佔總額百分之十三，以

上。其次爲米麵等物，佔百分之九以上。其次爲糖與棉，佔百分之十以上。其次爲金及礦物，煤油，毛織品，化學產品，紙，燭，皂，機器，木材，菸，海產等。棉貨等之輸入，以日本貨居多，英貨次之。米糧多來自交趾半島及澳洲間。有由日本朝鮮輸入者。煤油則爲英美兩國所獨占。俄貨雖有進口而勢力甚微。海產品以日貨爲多。惟機器之進口者，爲數甚弱。以日本紗廠所用者佔多數。染料及化學品多來自德國。出口貿易，首推大荳及其產品，自東三省見奪於日，輸出已銳減。絲之輸出，日漸減落，僅佔百分之十六。其次爲蛋及產品，約占百分之五。皮貨及生熟皮，約占百分之四。餘茶占百分之四。五金百分之三。餘爲子仁，子餅，棉花，糧食，桐油，髮毛，綢緞，棉紗，棉貨，木材，花生及產品，紙烟，豬鬃，鹽等。就現狀觀之，雖貿易總額繼續增大，而年年入超數迄不衰降。以進口言，外人爲其主力，貨物之來，挾其雄厚之資本與不平等之條約爲其武器，故無往不利。而出口方面，亦爲外商居。中操縱，壓迫剝削，華商僅處於被動之地位。故我國國際貿易，實屬害多而利少，非一方振興國內之工商業，一方增強政治力與經

濟力，甚難有健全發展之希望也。

【國際貿易局】爲實業部直轄之機關。掌調查中外商情，促進對外貿易，以發展國民經濟諸事項。設總務，指導，統計，編纂，四處。指導處之職掌：①海外直接貿易之提倡指導事項。②輸出物品之指導改良及獎勵事項。③中外商人旅行考察之指導事項。④國際貿易團體之保護監督事項。⑤海上航運及海上保險之提倡指導事項。⑥國際博覽會及國內展覽會之徵品參加事項。⑦進出口商納稅之指導事項。⑧預防外貨在華之傾銷事項。⑨其他指導事項。統計處之職掌：①各國對華貿易之商情調查及統計編製事項。②對外貿易之調查及統計編製事項。③各地出口業之調查及統計編製事項。④中外商情金融及物價指數之調查及統計編製事項。⑤關於貿易統計資料之徵集事項。編纂處之職掌：①關於國際貿易出版物之編譯事項。②關於國際貿易論文之徵集及審訂事項。③關於國際貿易年鑑之編輯事項。④其他關於國際貿易刊物之編審事項。該局置局長一人，副局長一人，中西文秘書各一人，每處置主任一人，置編纂專員統計專員

各二人至四人，指導專員稅則專員各二人，調查專員四人至六人，科員八人至十六人。並得酌用雇員十人至二十人。

【國際貿易政策】政府爲圖國際貿易之擴張而確立其政策也。詳「國際貿易」條。

【國際電報】(International Telegraph) 中國電報收發規則中，亦稱爲國外電報，乃異國間或異國籍之電報公司間，根據國際條約，或一國與他國電報公司間所訂之契約，由其設置之機關，傳遞國際間之電報是也。萬國電報公約，並得適用於國際無線電報。國際電報之創始，先於國際郵政制度九年，即一八六五年由法國提議，開萬國電報會議於巴黎，而議決此案。遂成國際電報會議之肇端。但先乎此者，在一八五八年，歐洲已有數國訂結國際電報交換條約於比利時，惟尙有多數國家并不按約辦理。自巴黎會議後，至第二次萬國電報會議後，於一八六八年開於維也納，始能使歐洲各國與歐洲以外各國間開始傳遞國際電報。至一八七二年，開第三次會於羅馬，日本亦參加。自後一八七五年開第四次會於俄京，關於國際電報之條款，殆完全議定。自是增訂公約

以成現行之國際電報公約。

【國際電報處理法】處理國際電報之方法也。
 (甲)電報用語，即電文之辭語，用以組織電報本文者，用語之種類不同，故取費亦異，而其收發方法亦有差別，電語有明語與密語二種，密語又有暗語與隱語之別，但此等電語，得在同一之電報中，單記之或混合計之，明語則係國際電報所准用之一國或數國語言，其字語貫串意義顯明者也。各國電報主管機關，就其本國領土內所通行之國語中，可用於電報者，始可指定為明語，若隱語則雖由日耳曼、英吉利、西班牙、法、荷、意、葡或拉丁語中之一國語言拼成可讀之字，然而其與字句意義完全不能明瞭，須另覓解釋之書翻譯而後知之，此種語解，依摩爾斯字號每字不得超過十個字母，反此則為密語，如聯集反於國語用法之明語二語，或二語以上而為電語者，電局不准為之收發。密語有二種：①用阿剌伯數字之集合或連續，以代表隱秘之字句，或用有秘密意義之文字集合或連續之者。②不合於明語或隱語之條件之辭句、文句、名稱、或文字之聯結者，凡祕語為數字與文字混用而成者，不得拍發。

(乙)電報字數之計算法，甚為複雜，按原則凡發報人所欲傳與收報人之電文寫於電報紙上者，概應算費，但在實際上不如是之嚴格，凡在電報紙上僅用以分開各別之辭語或集合體之橫線，不算字數，亦不傳送，其句讀點、略號及連續點，若非有發報人之請求，不為傳送，故亦不算字數，但如因發報人請求而為傳遞，則仍計費。又發報局局名、電報號數、發報之月日時分、與線路之指定（即發報人指定擬由何線轉遞字樣）及構成類表之辭語、數字、符號等，傳到收報局因而抄錄於紙，交與收報人者，此等記載文字亦不算字數，不另計費。下列各字均以一字計算：(a)收報人為一人者，按照萬國電報總理局局名錄第一欄上所定之事件為記載，且因情形之必要，以該欄所定之事項記載之，以為補充者，如收電局局名或關於該局名錄之事項，又或按照其序文上所載之其他名稱而為記載時，其各別之地方區域名或國名。(b)匯款電報其發匯局名、兌付局名、及收款人之住址。(c)合於萬國電報收發細則第八條所規定之一切隱語。(d)孤立之各種記號文字數字。

因發報人之請求而傳遞之句讀點、略號或連續點。(e)字下線。(f)括弧之兩面。(g)引用符。(h)指定以收發細則第十條所許之略號及記載者，其指定之文字。③僅以明語記載本文之電報，其各單語或集合語按照摩爾斯之字號，每十五個字母作一個文字計費，逾十五個字母者，加算一字，雖不及十五個字母者，亦作一字計算。④隱語，以十五個字母作為一個文字計費，但若(a)以明語及隱語混合而作電文者，其中明語每十個字母作一個文字計，逾此則多算一字。(b)混合電報僅包含明語之章句及密語之章句，不包含隱語之章句者，其明語之章句以每十五個字母為一個文字，密語五個字母作一個文字計。(c)本文全部或一部以隱語記述者，其收報人姓名每十五字母作一個文字算。⑤以略號分離或以連續點連續之辭語，皆一一作為孤立之文字算。⑥數字或文字之集合，每五字作一字，終點、支點、重點、連續點、及歸除線，在其記載之集合中，以之作一個數字或字母計。⑦不得以反於國語用法之辭語為聯結或變更，但在萬國電報業務中，亦有例外。

規定者。發報局字數之計算，在傳遞上及國際計算上，原有確定之辦法。但電報以收電國國語或發電國以外之國語，其語辭之聯結變更，反於各該國國語之用法者，收電報局有權將不敷之電費向收報人徵收之。

【國際價格】國際間物品價格之決定，謂之國際價格。此種價格之漲落，多直接影響於國際貿易，惟其價格之決定，一則視需要與供給之各國是否相等，二則視生產與消費之數量是否平衡。如某國出產某品，為他國所不需要者，其國際價格必低，反之則必高。或某種物品之生產量過多，或一時供過於求，則其國際價格必低，反之則必高也。

【國際遲緩電報】減費電報之一，發寄國際電報，願在全價電報及新聞電報之後傳遞者，得照尋常電報價目減半收費。此項電報稱為遲緩電報，應以 I.C. 為納費標識。

【國際聯運】國與國間對於客貨之聯接運輸，謂之國際聯運。我國現有之國外聯運，計有中日聯運，成立於民國二年十一月一日，為我國國際聯運之始。民國二年間，中俄亦曾成立聯運，並於民國五年改為中日俄聯運，

嗣因俄國忽起革命，西伯利亞鐵路交通中斷，三路聯運，亦遂終止。一九一二年，西伯利亞鐵路管請我國加入歐亞聯運，次年五月一日，我發售歐亞聯票，但自歐戰以後，聯運即告中斷。自中日聯運成功後，日本鐵道管與太平洋之日本美國及加拿大各輪船公司接洽，擬創中日美聯運，旋以參與聯運之各輪船公司，尚持異議，未果施行。民國十五年，雖有一度提出討論，迄今未曾見諸事實。

【國幣】即一國之貨幣也。我國現行之國幣，以銀圓為主幣，銀角及銅元為輔幣。餘詳「法貨」條。

【國幣條例】於民國三年二月由北京政府所頒布。規定主幣以庫平純銀六錢四分八厘（即二十三格蘭姆又九七七九五零四八）為價格，單位名曰圓。鑄幣之權屬於政府。國幣分三種，即銀幣、鎊幣、銅幣。國幣計算均以十進，圓之總重量七錢二分，內含純銀百分之九十，銅百分之十。圓為無限法償，公差不得逾千分之三。以生銀託政府鑄造，每枚收鑄費庫平六厘。自銀本位幣鑄造條例公布後，本條例已失效。

【國慶日】國家慶典之日也。我國國慶日為紀念武昌起義之十月十日，亦稱雙十節。工商業應輟業慶祝之。

【國營工業】(Government manufacturing industry) 歐洲各國於十八世紀之際，以保護工商業為目的，同時政府亦經營之。其最重要者，為織物、陶器及玻璃等工場。此等國營工業，在國民工業未發達之際，國家為之率先提倡，以圖技術之進步，因而自行經營；或則國家以之附屬於政務，自製其原料及用具，其所生產之物，固有若干供給民用，而得為一種之收入，惟其本來之目的，固非望收入之多寡，而在工業之提倡也。依此理由，各國至今雖有若干處國營之工業場，但因一般工業思想及資本力發達之故，國家已無經營之必要矣。中國國營工業之著者，向有財政部印刷局，近年又有國營造紙廠、機器廠等計畫，惟皆為提倡之性質也。

【國籍證書】為船舶登記後所領文件之一種。證明該船為何國所有者。無國籍證書之船舶，通常皆不准航行，但法令另有規定時，亦得航行。

【埠稅】亦稱碼頭稅。借用碼頭時所納之捐稅也。前清時代，凡河岸港灣等停泊船隻及起卸或裝貨處之碼頭，運貨人對於其碼頭所有者，應繳一定之稅額，謂之埠稅。今稱爲碼頭稅或港稅，其稅額之多寡，各地不同。

【埠際出口稅】即土貨運往國內口岸之正稅。其所徵稅則爲百分之三・七五。易言之，即較出口正稅百分之七・五減收半數也。

【執務時間】(Business hours) 見「營業時間」條。

【執票人】保有票據之人，爲票據上之債權者。依票據法之規定，●票據債務人不得以自己與發票人或執票之前手間所存抗辯之書面，對抗執票人。●執票人於票據喪失時，應即爲止付之通知，并得爲公示催告之聲請。●執票人爲行使或保全票據上權利，對於票據關係人應爲之行爲，應在票據上指定之處所爲之。無指定之處所者，在其營業所爲之。無營業所者，在其住所或居所爲之。票據關係人之營業所住所或居所不明者，因作成拒絕證書，得請求公證人法院商會或其他公共會所調查其人之所在。若仍不明時，得在該公證人事務所法院商會或其

他公共會所作成之。●爲行使或保全票據上權利，對於票據關係上應爲之行爲，應於其營業日營業時間內爲之。●票據上之權利，對匯票承兌人及本票發票人，自到期起算，三年間不行使者，因時效而消滅。對支票發票人一年間不行使者，因時效而消滅。匯票本票之執票人，對前手之追索權，自作成拒絕證書日起算，一年間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支票之執票人，對前手之追索權，四個月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其免除作成拒絕證書者，匯票自到期日起算，支票自提示日起算。票據上之債權，雖因時效或手續之欠缺而消滅，執票人對於發票人或承兌人，於其所受利益之限度，得請求償還。

【執貼】爲吉林金融市場上，銀錢業對於存款者所發行之一種見票即付之票據。

【執業證明書】此爲曩時法國及奧大利兩國手工業者所行之制度。即凡爲一業之主，須有一定資格，以防粗製濫造及爲不正當之競爭，並預防未嫻熟之手工業者製造之輕率。以求手工業所產物聲價之提高，而安全其經濟上之地位。然此制度未能廣行，僅奧大利國於一八一三年，以法律規定，凡欲經營手工業者，須具一定期限學習其職業，或證明其嘗爲某職業之助手。此外則須職業學校徒弟學校，或其他工業學校畢業者，方許營業，但未能有良好結果。德國亦實行類此之制度，然反對者多，嗣亦未能實行。

【執照】即持有之以爲證據者。凡因捐款，註冊完稅，入籍，營業，轉運等。由官廳發給文件以證明取得權利或已盡義務之憑證，謂之執照。

【執照票】爲四川省金融市場上，由錢莊發行之一種無利息之定期支付票據。俗稱執票，通票，或稱轉票。其支付期在半月至一月之間，間有定至兩三月者。執票爲無記名式，可隨意轉讓，惟轉讓時照例須向出票人聲明，并得其許可，因有此等手續，故流行不廣。

【基本單位】計算長短大小多寡輕重時原定之標準，謂之基本單位。如計長時以尺爲標準，則尺即爲基本單位。由此標準發生較大之步與丈，或較小之寸與分，皆爲補助單位。

【基本準備金】(Basic Reserve) 公司以提存基本金之目的，由決算期之剩餘金中，按成提積者，謂之基本準備金。各項事業類有此積備，而於人壽保險之相互公司所稱爲

基金償還準備金，或基本公積金者，尤足以當之。

【基本價值】(Basis price) 即物品價值之基本單位也。

【基多】(Quito) 地名，為南美大陸厄瓜多爾 (Ecuador) 共和國之首邑，位於基多高原，氣候和煦，四時如春，其西之瓜亞基爾 (Guayaquil) 貿易發達，為南美太平洋岸有名之良港。

【基金】(Capital) 有與公積金 (Fund) 同其意義者，係對於政府財政上之公積金而言，如國債償還基金，教育準備基金等是。指設立相互保險公司之際，經營上所需之基本金也。等於股分公司之資本金。但基金乃公司為經營事業之故，對於與公司並無關係之人而募集者，總額有一定之限制。其付入不得以金錢以外之物，且不得分期付入，但實際上，仍有分付之例，自第一次至第四次，規定於公司條例中。至基金之性質，不得認為公司之財產，實為公司之債務，每當事業年度，如有餘金時，當償還之。又相互保險公司解散之際，非先將債務償清，並支付社員之保險金額及應償社員之金額外，

不得為基金之償還。

【基金證券】相互保險公司，於資金之釀出時，求其容易招募起見，將每股金額分為若干小股，應募者各給與基金證券一張，票面記載公司之名稱，基金之總額，一股之金額，基金釀出者之姓名，基金證券之號碼及其記載董事會之記名蓋印等。

【基隆】臺灣商埠之一交通便利，商業繁盛。附近有金及石炭產地。清時，日本侵略臺灣，軍隊由此上陸。今設有要塞，臺灣之門戶也。

【基輔】(Kiev) 蘇維埃聯邦之烏克蘭都城。占第聶伯爾河流域，為俄國舊都之一。宗教文學，自昔有名，希臘教徒，尊為神靈都會。商業頗盛，工業以製革及製糖為主。

【基數】謂自一至九之九個數。因一切數目，皆由此九字所出，故曰基數。有時亦用以別於第一第二第三……之序數而言。

【堂不代貼】商場用語。為概不除欠之意。堂指本店，代貼為代客支付，意謂本店不能代客支付銀錢也。

【堆花銀子】為錢莊同業中酬應之一法。凡新莊開幕，有友誼之同業，各送存款，俾其於第一日上市時，即能在錢業市場拆出大宗拆

款以表示資本充足及手頭靈敏之。堆花銀子，贈送愈多者，新莊愈為榮幸。他日歸還原贈莊家，例多送致酒席若干，以為酬答。

【堆貨通知單】(Ware house entry) 即貨主欲將其貨物存入堆棧，而向堆棧方面所提出之通知單也。此種通知單，由堆棧豫先備置，貨主只須記入下列之記載：①種類，②數量，③記號，④包裝，⑤入棧日期，⑥保管期限，⑦保管費，⑧估計價額，⑨貨主之住址姓名及商號等。

【堆棧】(Ware house) 一稱倉庫。為保管貨物所建築之棧房也。堆棧建築之地址甚為重要，須在商業之中心及通商之市場，其他之附屬設備，如起重機，裝卸器，樣子間，拍賣場等之設備，亦須完全。堆棧因使用之不同，得分為種種：凡供農工商各業堆積貨物之用者，謂之保管堆棧。有一般堆棧及特別堆棧之別，前者供一般貨物保管之用，後者供特殊貨物保管之用。例如保管肉類、蛋類、野菜類，防其腐敗乾枯之冷藏堆棧。保管家具，或農具之器具堆棧。保管穀物之穀物堆棧。保管棉花之棉花堆棧等是。至於

保管未納關稅之貨物者，謂之保稅堆棧。或稱關棧。詳「關棧」條。

【堆棧入貨】貨物存棧之手續也。貨主先將各要件記入於存棧清單，與貨物一同提交。由堆棧者驗明貨物與清單相符，如屬可以保管之貨，則自進棧以後即交付棧單，或欲由堆棧業者代保火險，當於清單之摘要欄內記明其旨。然亦有不必要發行棧單而代之以收條者，或有不給收條者，或有依貨主之便宜，僅發押單或存單一種者。

【堆棧出租】亦稱租棧。即堆棧業者，以棧中之空屋，預計時期，受一定之棧租而出租於他人者之謂。此際預定租借之期間，與存貨之種類，區畫棧房，以其鎖鑰授之租棧人。在契約期間內，無論何時，其約定之貨物得以自由出入。然在租棧之際，堆棧業者並非保管者，不過受取棧租，故不發棧單，且不負一切之責任。在堆棧中之貨物，或有散失損傷，或腐爛變質，概不賠償。但進棧之貨，發見有變性腐敗蟲蛀等弊，堆棧業者，應即通知租棧人，使速行出棧。又棧房有損傷之時，租棧人應即告知堆棧業者。若其損傷由於租棧人之不注意，並因此而害及他之存貨，租棧人

於此應負賠償之義務。

【堆棧出貨】貨物出棧之手續也。貨主應先記明出棧清單 (Delivery order)。堆棧業者收清棧費墊款，及此外關於存貨之各種費用，當憑棧單交貨。但存單押單並行時，須兩單同交，方許出貨。故已經抵押之貨，而欲出棧，存單之所持人應向質權者清償債務，收回押單，以交於堆棧業者。然或存單上僅載第一質權者，而押單之移轉自由，當出棧之時，往往不知押單現在何人之手，此際貨主可將抵押之銀數，及到期之利息，提存於堆棧業者，請求存貨之出棧，亦一便法也。若欲於存貨之內先出一部分，則於出棧清單上記明欲出之貨，並於存單及押單亦記明其要領，則堆棧業者，依出棧貨物之比例，收取相當之棧費，其他墊款及費用，並蓋章於棧單出貨摘要欄內，與貨物併交與存貨人，或存單所持人。但押單若在質權者之手時，則存單所持人當與質權者支付所出貨物之抵押銀數及利息，若不能知質權者之時，可以前之銀數提存於堆棧業者，而後出貨。若存貨已逾保管期限，尚不出棧，又不訂繼續之約，則於滿期以後當徵收過期之棧費。

又貨物在保管期內有損傷及變性之恐，則發通知書於存貨人，或登廣告於新聞紙，使從速出棧；若因念於出棧而害及於棧房，或他種貨物，則當使貨主賠償之，並擔負其費用。或將存貨付諸拍賣。堆棧業者應取之棧費，以棧房之使用及貨物之保管為主，不連保險在內，故保險費當另行計算。且或因貨物保管之結果，有種種必要之費用，則視其情形以徵收實費及利息，此亦計算之一法也。至徵收棧費之時期，雖有在進棧之時者，然棧費亦為一種之報酬，自應於保管行為既終貨物出棧之時受取之。其他費用亦同。

【堆棧交】(Ex. warehouse) 賣主以寄存於堆棧內之商品交於買主也。此種買賣方式，採用者極廣，即賣主僅以貨樣兜攬交易，俟買賣成交後，即就堆棧內之存貨，移交於買主，買主點收後，如不需要，仍得寄存於原堆棧中。

【堆棧業】(Warehousing) 以棧房為人保管貨物之營業也。在昔商業未發達時代，商業之區域既狹，商品之數量有限，故商人各就自己所有之棧房貯藏少數之貨物。至近世商業發達，貿易之範圍日以擴張，若必將

大宗之商品自爲儲藏，遇市場交易又自爲搬運，不特於勢不便，且耗費用與時日，其結果於經濟上頗不利。於是遂有一種專門之營業，選擇便利之地，廣受他人之委託，爲之保管貨物，謂之堆棧業。其與商業上之利便如下：(一)資本之節減及活用。商人若因儲藏大宗商品，必須自設堆棧，則有使資本固定之不利。又若借地租房，以作貨棧，則不得不出較高之租價。至若堆棧業者所收取之棧費中，不過含極少額之地租房租而已。(二)勞費之節省。商人以貨物寄存於堆棧業者，則既無整理、監守之煩，又可徑以寄存之商品爲買賣，省市場運搬之勞費。(三)危險之擔保。寄存物品若有損害，則依法律之規定，堆棧業者類須賠償。且堆棧業者與保險業者訂特約之低廉保險費，將物品保險，故商人出少數之報酬，即可得巨大損害之保證。(四)交易之增進。堆棧業者所發之棧單，因可自由讓與，故商人得以棧單代現品，使交易歸於簡便，因而商品之移轉甚易，遂使商人行動愈益敏活。且堆棧之所在地，因貨物輻輳之故，能使全般之商業日就繁榮。(五)金融之流通。堆棧業者所發之棧單，既可自由讓與，

故可以之供買賣或抵押之用，因而商人無停滯資本之損失，且無缺乏資本之不便。至於堆棧業者之業務，雖僅保管物品，然有因商業之進步，兼營種種便利之業務。今所通行者有七種：(甲)主業，(一)保管貨物，(二)發行棧單，(乙)從業，(一)租棧，(二)代收貨價，(三)存貨之轉地，(四)代保火險，(五)周旋押款。即堆棧業者將貨物存入棧房，而收取其棧費。對於寄存之貨發行棧單，以便利商人。又空棧之時，可以棧房之一部或全部出租，以補保管費之損失。若存貨有交易時，則可爲賣主代收貨價，或應賣主之請求，將存貨轉送他地；或代貨主將存貨保險，或預與銀行特約，爲貨主疏通金融之路。各業務內，棧單之發行不過爲保管貨物之結果，然現今堆棧業者視此爲主要之業務。至於貨物之保管，爲堆棧業者保管寄存之貨收入棧費之唯一目的。惟堆棧業者於事業經營上，凡可以寄存之貨物，有一定之制限，或認爲可以保管者，或認爲不能保管者，或視當時商業狀況以可寄存之貨名，揭示於外。今舉堆棧業者拒絕寄存之貨物，以示普通之標準：(一)危險之物，(二)易消耗或易腐敗者，(三)放惡臭者，

(四)性質不明瞭者，(五)違背法律規則者，(六)有傷損棧房及他貨物之恐者。堆棧業者既經承諾保管之後，對於保管之貨物，當負責任。妥爲經理。若因雨漏、竊盜、散失等事，而所保管之貨物蒙其損害，則堆棧者必須證明非自己或使用者之過失，否則當負賠償損害之責。若其散失或毀損，因於天災地變、兵亂、強盜等不可抗力，或因貨物之性質及包裝不完全，此外因平氣候變遷而受鼠、蠹、蟲、蟻、性等等事，即當通知貨主，以便着手出棧。貨物保管之期間，通例從貨物進棧時至出棧時，以六個月爲一期，如過此期間而欲繼續者，則當續訂契約。在以上期間內，堆棧業者負保管上之義務，非有不得已之事由，不得退還存貨。

【堆棧營業者】(Ware house man)即經營保管貨物者。其在法律上之權利有下列四種：(一)得收保管貨物之報酬，(二)得請求代付之費用，(三)保管物拍賣時，得收拍賣費，(四)保管之貨物得請求貨主搬出其對存貨主所負之義務，亦有下列四種：(一)寄存物須善爲保存，(二)須給棧單於貨主，(三)對發出證券之所持人，在營業時間內，須允許其點驗貨物。

或摘出貨樣，^①返還寄託物。

【堆棧證券】即堆棧業者發給貨主之棧單。詳「棧單」條。

【婆羅洲】(Borneo) 馬來羣島之一。南部屬荷，北部屬英。為世界第三大島。地當斐律賓羣島之西南。東隔馬加撒海峽與西里伯島相對，南隔爪哇海與爪哇島相對。南北長約八百哩，東西廣約七百哩。山脈自東北傾向西南，斜貫中部。河流分布，舟楫便利，氣候低地濕熱，北境高地溫和，主要物產為木材，米，咖啡，煙草，橡皮，果品等。礦物蘊藏亦富，有金，煤，鎳，金剛石等，並有猩猩，象，犀，熊，虎，猿等動物及燕窩之名產。

【寄附行為】(Act of endowment) 為公益之目的，將自己財產，無償的處分之，以設立財團法人之單獨行為也。是故取得寄附財產之人，即法人設立後，亦不發生對手方，其為單獨行為而且無對手方之點，與贈與異，亦與遺贈異，惟其為無償而影響於債權者繼承人利害之點，則與贈與遺贈又無殊也。以故^①以前前處分為寄附行為時，當準用關於遺贈之規定，^②以生後處分(即遺囑)為寄附行為時，當準用關於遺贈之規

定。此等寄附，不能以設立財團法人而即可自由為之，仍當視其所欲設立之法人為如何目的，及寄附財產之主要項目，與夫表示寄附之證書，提出於主管官廳，得其許可而後可行。於是寄附行為在生前處分者，則於法人設立之時發生效力，在死後處分者，則週諸遺囑者死亡之時發生效力，其所以然之故，蓋普通寄附者，多生存於法人設立之時，故寄附財產得視為自法人設立之時，即為組織法人之財產。若為死後處分，俟法人設立之時，始為法人之財產，則自寄附者死亡以至於於法人設立，其寄附財產，必先移轉於繼承人，其間果實及其他利益亦當歸之於繼承人，未免違反乎寄附者本來之意思，故當週諸死亡時，即發生寄附行為之效力也。

【寄航地】船舶中途之碇泊所，藉以下貨上煤者。

【寄託】(Deposit) 民法上所謂寄託，乃當事者之一方，為對方託其保管或受取某物時所成立之契約也。商法上所謂寄託亦同之。商人於其營業之範圍內受寄託時，縱令不受報酬，法律上亦命其為善良管理者之注

意。凡旅店，飲食店，浴室，及其他以客人來集為目的之場屋主人，受客人之寄託物品，而有滅失或毀損者，不能免損害賠償之責。但其滅失或毀損因不可抗力而生，而可有證明者，得免其責。又凡客人帶來之物品，雖未特向場屋主人寄託，而因主人或其使用人之不注意，致生滅失或毀損時，場屋主人縱經公示對於客人攜帶品，各當自理，本主人不負責任之旨，仍不能免責。尤其對於貨幣有價證券及高貴之物品，經客人明告其種類及價額而請為寄託者，更宜負完全責任。場屋主人之責任，須經過一定之時效始可消滅。

【寄託金】(Deposit money) 當事者之一方，寄納金錢於他一方，以為契約履行之保證者，是謂寄託金。又存貯國幣於國家銀行者，亦稱為某銀行之寄託金。

【寄託者】(Depositor) 在寄託契約上，約為對方保管某物者，謂之受託者，亦謂之保管者，而稱其對方，即謂之寄託者。餘見「寄託」及「保管」條。

【寄售】(Consignment) 即商店或個人以其貨物委託本埠或外埠之商行請其代銷，

而不列入於往來貨款之內，受託者以售出之貨款，付還於本人，謂之寄售。

寄售貨物銷存表

【寄售貨物銷存表】對於寄售物品戶之報告表也。式如左。

貨物 種類	甲				乙	
	寄售	賣	銷	回	用	除存
某甲						
某乙						

【寄售會計】(Consignment accounting)

謂甲之貨物託乙代售，而一切損益帳項，仍歸甲負責之會計也。此種售賣發生兩方面之關係，即寄銷人與承銷人是。此兩者之關係，如主東 (Principal) 與經理 (Agent) 無異，故承銷人不啻為寄銷人之一種特殊經理人也。寄銷人與承銷人間，常訂立契約，規定寄售之貨品及方法，承銷人之佣金數額，承銷人之職權與義務，以及貨價匯解之

日期等項，蓋所以防止將來之爭執者也。寄銷人雖將寄銷品 (Consignment-out) 發出，但仍握有所寄貨品之所有權，承銷人收到承銷品 (Consignment-in) 後，雖實存此項貨品，但無貨品之所有權，不得與承銷人自有之商品相混入帳。如承銷人既將承銷貨品售脫，即當具一銷貨清單 (Account sales) 詳載貨物件數、售價及所兌貨銀，以及代還運費、保險費、關稅，及客戶回

扣等項，必須一一列明，寄送於寄銷人登帳。(列清單式於下頁) 至於記帳方法，在寄銷人方面當貨品發出時，即在分錄簿內借寄銷品貸進貨戶，其借貸兩方之金額，即係該項寄銷品之原價。但一商號寄銷品次數甚多，且不止一家者，當於寄銷品上附列某某商號之名稱，或某某商號第一次寄銷品字樣，以便隨時考查。其因某次寄銷品而支出之各項費用，應即記入該次寄銷品戶，俟收到承銷人報告清單後，即將銷貨數額，貸入該次之寄銷品戶，同時將承銷人所代付之各項費用及佣金借入該戶，其差額則借入某某承銷人或現金帳戶。過帳後該寄銷品戶之差額，即表示此寄銷品之淨損益額，如係貸差，即示利益，反之，即示損失。此項損益，應即轉入寄銷品損益科目，而於期末將該戶之結數轉入期末特設之損益科目。至於承銷人方面之記帳，當收到寄銷人所發來之寄銷品後，即根據寄銷人所開之發單數目，分別記入分錄簿內，借承銷品而貸寄售戶。然此兩帳戶亦可省略，因係備忘性質也。承銷人代付各項費用及售出貨物等事項，則應貸入或借入寄銷人戶。如承銷品售脫，

南京平民消費合作社承銷京滬鐵路運來
上海協豐水菓公司第一次寄銷貨品報告清單

22年 月 日	摘 要	價 格	細 數	總 數
7 1	收到下列貨品：	元	元	元
	蟠桃 300 籃	200	600 00	
	梅子 150 籃	180	270 00	
	蜜橘 250 箱	400	1000 00	1870 00
	銷 貨			
10	蟠桃 200 籃	280	560 00	
	梅子 90 籃	220	198 00	
	蜜橘 150 箱	450	675 00	
15	蟠桃 100 籃	290	290 00	
	梅子 60 籃	240	144 00	
	蜜橘 100 箱	500	500 00	2367 00
	應扣之款			
	代付運費及車力		70 50	
	佣金 5%		118 35	188 85
	匯上之餘款數額			2178 15

各費亦清算後，寄銷人戶所示之差額，即承銷人欠付寄銷人之帳款，應按約續匯寄銷人，而於分錄簿內借寄銷人貸現金如數以清結寄銷人帳戶，同時並應與收到寄銷品

時所記之寄售戶及承銷品戶對核，以便繕具報告清單，以清結此次寄銷品之各帳。此外在期末結帳時，如寄銷品尚未售出，或僅售出一部份，則此未售出之寄銷品，亦多列

入資產負債表之存貨項下；因寄銷品在未售出以前，其所有權仍屬諸寄銷人也。

【寄貨人聲明書】(Consignor's note) 同貨物報運單。詳「貨物報運單」條。

【寄匯】即順匯。詳「順匯」條。

【寄銷人】(Consignor) 亦稱委託人。即以貨物寄出託人代銷者之謂。換言之，即寄售貨之貨主也。

【寄銷品】(Consignment-out) 或稱寄售貨。即寄銷人寄出託售之貨品也。

【密列斯】(Milreis) 為葡萄牙之本位貨幣。葡萄牙為金單本位制，其補助之貨幣為里(Reis)。每一密列斯含純金一·六二五七〇八三克等於一百里。

【密克羅里西亞】(Micronesia) 大洋洲五大部之一意即微小島嶼也。由多數小島嶼組合而成。散布於太平洋中。包括馬利亞納羣島(Mariana Is.)、喀羅林羣島(Caroline Is.)、吉爾伯特羣島(Gilbert Is.)、馬沙爾羣島(Marshall Is.)、拍盧羣島(Palew Is.)等。

【密達】即米突。詳「米突」條。
【密爾】即買爾。詳「買爾」條。

【密碼用語】節省電文與電費之密碼，其文字或數字，總稱密碼用語。密碼有二種：即文字密碼 (Words code) 與數字密碼 (Figure code) 是也。前者以文字，後者以數字爲之。按萬國電報會議議決密碼用語，以用英德法荷意葡及西班牙拉丁八種語言爲限，文字密碼以十字爲一語，數字密碼以五字爲一語，地名人名固有名詞等不得爲密碼。

【密碼書】(Code book) 即電報密碼書。海外電報，價值甚昂，故欲以最少之電費，傳達最詳之意思者，可以密碼爲之。密碼之本，以用自己特製之私用密碼書 (Private code) 爲最善，惟編製困難，苟非大規模營業之商家，則常用印行密碼 (Printed code) 印行密碼書亦有種種，普通商業上行用最廣者爲 (A I code) 及 (A B C code) 此外尚有里白斯密碼集 (Tiebers code) 淮羅密碼集 (White Law code) 等，但不

如前兩種之通行。此等印行密碼書，皆由編者數十年實驗之結晶所成，凡商業貿易上必要語句之密碼，收羅殆盡，詳「電報密碼書」條。

【密碼註解】(Cipher key) 交易上所用之符號暗號加以譯註者也。此亦如電報密碼，不能明瞭，故設註解。交易者間以其暗號通信，取其註解而譯其意義者也。

【密碼電報】(Code message) 爲圖節省電文與電報費起見，而用密碼拍發電報之謂。緣電報通信，較郵政通信費用爲大，而海外電報，報費尤昂，如用密碼拍發，則其費可以節省不少，因而事業上經營費用，得以輕減。有此利益，故從事外國貿易者，常樂用之。密碼電報，尚可用私製密碼 (Private code) 以防秘密之洩洩。欲用密碼拍電者，交易者雙方必須知悉密碼書 (Code book) 之種類，若爲私製密碼者，尤必預先與對方約定其解釋，或通知其用法。若用西文電報，則須先將自己姓名或商號製一略字，交電報局掛號，將來發報時僅納一略字之費，即通知對方爲之，亦因此而省字省費也。

【宿海鐵路】自江蘇之宿遷至東海縣，長約一百九十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專用列車】亦簡稱專車，專爲國家高職官員之員有特別任務者而開之車也。需要專用列車時，須預向車務處長或車務段長或站

長接洽或函商，倘與運輸情形無礙，可爲照辦。

【專用鐵路】專供某種運輸所築之鐵路。例如軍用鐵路，即用途著重於軍事。運煤鐵路，即目的專在於運煤也。

【專利】專有之利益也。發明之物品得呈請政府獲得專利權。即在一國之內，惟許專利者製造出售，不許他人仿製之。參看「專利權」條。

【專利局】即各國所立核准專利之機關。日本謂之特許局。專管工業產品之專利事項者。我國則由實業部之工業司主管之。

【專利法】(Patent law) 係指專利權法規之全體而言。有實體法 (Materielles) 與手續法 (Prozessualles P. R.) 之分。前者係對專利權對象之發明，專利者之發生內容，移轉，消滅與專利發明之實施權及專利請求權等實體規定之法也。後者乃專利付與之手續，及專利局對於專利之爭訟，以及裁判所手續等之總稱也。

【專利證】(Certificate of patent) 專利機關之審查官，審定應給專利權者，即登記簿冊，發給專利證。證內載明經審查官審定，

並已登記於專利簿冊，由該機關長官署名，證之背面，兼記載專利證主應行注意之事項，例如專利權之發生年限，公費之納付，及專利之取消等是。專利權不必待證書而始發生，但使專利事實已登記於簿冊即可發生，此為通常之專利證。此外尚有追加專利證，及專利之共有轉讓抵押等，非向專利機關登記，不足以對抗第三者。專利權消滅之際，如已有改訂登記或分割登記之許可者，專利證主當將專利證複本繳還之，無效之審決確定時亦同。

【專利權】(Right of patent) 最先之發明者，有專用其發明之權利，且限於呈請人或其繼承人享有之，此種權利謂之專利權。換言之，凡專利權者以外之人，皆當排斥或禁止，不得利用其發明是也。專利權亦財產權之一種，固得以轉讓，共有或繼承，但不須轉讓而許與使用者亦有之。但須為關於工業物品或方法上最先發明之事，須曾受專利，依登記而發生者等是。專利權之效果如下：●屬於物品發明之專利權者，有製造、販賣或擴布其所發明物品之權。●屬於方法發明之專利權者，有使用其方

法或擴布之之權，依同一方法而製造之物品，並有此項權利。此外凡專利權者對於利用自己之專利發明，而更為之發明者，得受「追加專利」。追加專利，隨原專利而轉移或消滅。如利用他人物品或方法，在其專利權期內再有發明時，得呈請專利。但新發明人應給原發明人以相當之補償金，或協議合製。原發明人如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專利權之年限，我國為五年或十年，但專利權之分割，或追加專利權已為獨立專利權之際，其存續期間，當自以原專利權發生之日起算。又專利權得為附限制或不附限制之轉讓，共有，並得為質權之目的，惟非經註冊，則不足以抵抗第三者。

【專業銀行制度】為銀行設立之目的，在專與某種職業之主顧為受授信用者。如商業銀行專為供給商人通融資金之機關，農業銀行為從事農業者通融資金之機關是。【專解本票】即特別橫線支票之俗稱。此種支票，於票面劃平行橫線二道，在兩線之間，註明收款銀行名稱，如指定交通銀行，則除交通以外，無論何人不能支款。【專賣局】(Monopoly Bureau) 辦理專賣

事務之官署也。

【專賣品】即國家專賣之物品也。國家為充裕其財政起見，往往舉國內一部分之商品，由政府經營，以其收入，充實國庫。如我國之食鹽等是。政府從事於專賣，其利有五：①國庫之收入增加，②生產費用比較可省，③無競爭之損失，④以平價便利於人民，⑤拒絕市場之投機。惟如運用失當，或管理不得其人，亦足致害。

【專屬審判籍】乃不容他審判籍之審判籍。例如某種訴訟只應歸某處法院受理。凡專屬審判籍，法律中皆有明文規定。

【專屬權】權利之專屬於某人之一身者，謂之專屬權。此種權利不得轉讓，例如夫權是。

【帳戶】(Account) 一名會計科目。凡各種性質不同之資產負債損失收益，均應各別設立會計科目，以資統一記載者也。但資產負債損失收益之分類，其性質既視營業之性質而不同，其繁簡亦因營業之種類而互異。普通有分設十餘帳戶，即已數應用者，有因營業繁複，帳戶設立至數十或數百者。茲將通常應用之帳戶，條列於下：

(甲) 資產類 (Assets)

- (A) 流動資產 (Current assets)
- ① 現金 (Cash)
 - ② 零用現金 (Petty cash)
 - ③ 商品 (Merchandise goods)
 - ④ 應收票據 (Notes receivable)
 - ⑤ 應收帳項 (Accounts receivable)
 - ⑥ 投資 (或外業) (Investments bonds)
- (B) 應收或預付資產 (Accrued, prepaid or deferred assets)
- ⑦ 應收利息 (Interest accrued)
 - ⑧ 預付保險 (Insurance prepaid)
 - ⑨ 他項應收 (Other items accrued)
- (C) 固定資產 (Fixed assets)
- ⑩ 生財裝修 (Furniture and fixtures)
 - ⑪ 機器 (Machinery)
 - ⑫ 房地產 (Real estate)
 - ⑬ 招牌 (或名商譽) (Goodwill)
- (D) 負債類 (Liabilities)
- (A) 流動負債 (Current liabilities)
- ⑭ 應付票據 (Notes payable)
 - ⑮ 應付帳項 (Accounts payable)

- (B) 應付或未付負債 (Accrued or Deferred Liabilities)
- ⑯ 未付利息 (Interest payable accrued)
 - ⑰ 未付工資 (Wages accrued)
 - ⑱ 未付股息 (Dividends payable)
 - ⑲ 他項未付 (Other items payable)
- (C) 固定負債 (Fixed liabilities)
- ⑳ 應付押款 (Mortgages payable)
 - ㉑ 長期付票 (Longtime notes payable)
 - ㉒ 應付債票 (Bonds payable)
 - ㉓ 其他負債 (etc.)
- (D) 資本類 (Capital)
- (A) 個人或合夥企業用
- ㉔ 資本金 (Capital a/c) 各人分別立戶 (Proprietors capital)
 - ㉕ 自用帳 (Withdrawals) 各人分別立戶 (Proprietors, Personal)
- (B) 公司用
- ㉖ 股本 (Capital stock)
 - ㉗ 公積金 (Reserve)
 - ㉘ 去年滾存 (Undivided prof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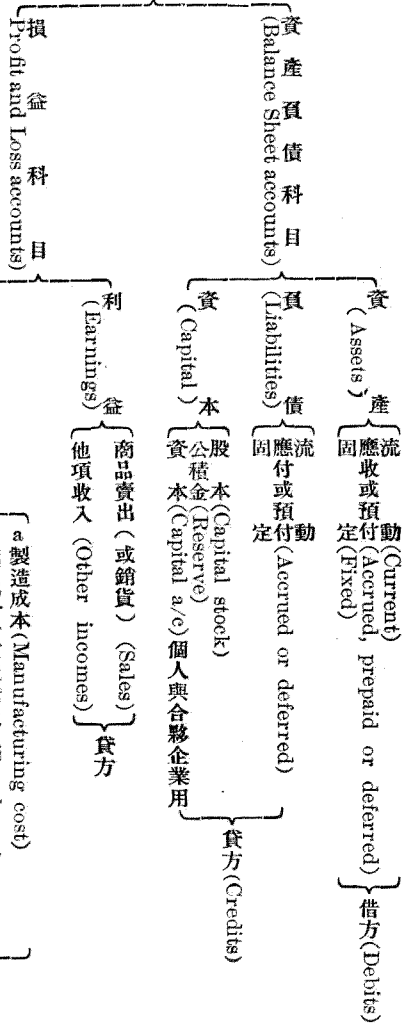
- (E) 利息 (Earnings)
- ㉙ 商賈賣出 (Sales)
 - ㉚ (減去) 商賈退還及折讓 (Sales returns and allowances)
 - ㉛ 他項收入 (Other income)
- (F) 開銷或成本 (Expenses or costs)
- (A) 製造成本 (Manufacturing cost)
- ㉜ 材料 (Material)
 - ㉝ 工資 (Labor)
 - ㉞ 工廠一般用費 (Factory overhead)
- (B) 進貨成本
- ㉟ 上期存貨 (Initial inventory)
 - ㊱ 商品買入 (Purchases)
 - ㊲ (減去) 付退貨及折讓 (Purchases returns and allowances)
 - ㊳ 進貨運費 (Inward freight and cartage)
 - ㊴ 年終存貨 (Final inventory)
- (C) 販賣營業費 (Trading expenses)
- ㊵ 收帳員薪金及回佣 (Salesmen's salaries and commissions)
 - ㊶ 收帳員旅費及交際費 (Salesmen's traveling and entertainment)

- expenses)
- ① 包裝運費 (Delivery and packing expenses)
- ② 銷貨運費 (Outward freight)
- ③ 營業部薪水及費用 (sales management salaries and expenses)
- ④ 廣告費 (Advertising)

- ⑤ 營業部房屋生財等折舊 (Depreciation on sales room, equipment, etc.)
- (D) 一般用費 (或總務費) (General expenses)
- ⑥ 薪水
- ⑦ 法律費
- ⑧ 文具費
- ⑨ 印費

- ⑩ 電報費話費
 - ⑪ 雜費
 - ⑫ 房屋生財裝修折舊
 - ⑬ 自來火電費
 - ⑭ 房租
 - ⑮ 保險
 - ⑯ 稅項
 - ⑰ 利息
- 茲再由上列分類提綱製成一表，以明借貸關係。表解如下：

會計科目



【帳房】(Accounting house) 專司會計簿記之部分也。在工商各業之組織中此為重要之辦事部份，非以富有會計知識之人才當之，不克勝任。蓋帳務之組織，非人人所能通曉，即稍有研究之人，亦每每限於營業時間之迫促，與夫事情之隔閡，不能綜括帳務為一有系統之組織，是以規模稍備之商店，莫不有帳房之設立，使之專當會計之任，眼目既周，用心亦專，能預察各部份辦事情形而為之設立相當之帳簿，并能將每日之營業情形用數字組成一極有系統之記錄，使日後檢查極其便利，實言之，在能因勢制宜，覺察錯誤，計算損益，舉凡營業上之複雜事務，均能分門別類，以記載之也。

【帳單印刷機】(Billing machine; charging machine) 為類似打字機與複寫器合製而成之機械，亦有置加算機於其中者。凡送貨單及帳單，須縱行書寫而其字數又過多，為打字機所不能適用者，用此等印刷機，可以減其困難。

【帳簿】(Book of accounts) 為記錄計算交易之工具也。易言之，凡各交易影響於財政上之增減變化藉此得以正確明瞭，因而

計算其資產狀況與營業之成績。普通帳簿種類繁多，今所通行之會計，其所採用之帳簿，可大別為二種，分述如下：①主要帳簿 (Main books) 乃統括資產負債損失利益諸科目而記入之以表示營業結果之帳簿也。商業簿記上最普通之主要簿，分為二類，即按日記錄與分類紀錄，按日記錄為原始紀錄簿 (book of original entries)，如舊式日記簿 (Day book) 及現今各國採用之分錄簿 (Journal) 均屬之。大陸派各國僅採用分錄簿一種，英美派則由分錄簿別設特別分錄簿，如現金分錄簿 (即現金簿) 進貨分錄簿 (即進貨簿) 銷貨分錄簿 (即銷貨簿) 普通分錄簿 (即分錄簿) 是。分類紀錄為終結紀錄簿 (Book of final entries) 即總帳 (Ledger) 或稱分類帳，通常由分錄簿過入依人名效力及財產之性質而分類，實包括一切帳目之帳簿。實言之，主要簿中最主要者也。②補助簿 (Auxiliary books) 用以補助主要簿，而詳載特殊交易之帳簿也。主要簿統括一切帳目之主要事實，對於各交易所有之事實，不能纖悉靡遺，而補助簿者，即為解此

缺點而設，換言之，乃為補記關於主要記錄交易顛末各帳之總稱也。惟補助簿之分類多少，不可一概而論，應視營業性質及範圍而定之。

【帳簿公債】詳「公債」等。

【帶分數】謂整數與分數混成之數，故亦稱混數。例如 $3\frac{1}{2}$ 即 $3\frac{1}{2}$ 。又如 $2\frac{1}{4}$ 皆為帶分數。

【帶徵】即代理徵收之謂。六部成語註解：「此官經徵未竣，以事他去，後官代為經徵也。」又地方如遇災荒，則該地賦課，准下半年或分年攤繳，以後每年徵收賦課之時，兼收延繳之賦課，亦曰帶徵。六部成語註解：「一年中交不足額之款，分年帶徵以補足之。」

【常平倉】漢宣帝時，耿壽昌請於邊郡皆築倉，穀賤時，增價以糴，貴時減價而糶，名曰常平倉。後漢明帝改稱常滿倉，後又改用原名。唐置常平署，令掌倉糧管輸出納糶糴。凡天下倉廩和糶者，為常平倉。正租為正倉，別稅為義倉，宋明清仍其制。

【常平鹽】唐劉晏定鹽法，於江嶺去鹽遠者，置常平鹽。商人不至，則減價以糶民。官收厚利而民不知。

【常玉鐵路】自浙江之常山至江西之玉山。長約八十里。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今已為杭江鐵路之一段。

【常年稅】曩時北平地方每年由典當業者所繳納之一種賦稅。年約百元。並繳內外城報銷抵息銀兩。(此項銀兩。另有習慣上之規定。多寡不等。)凡當舖開業。先行向官廳領繳納帖稅。每帖規定一百元。無論繁盛偏僻。均須一例繳納。完納之後。再繳常年稅。即可開業。

【常務董事】(Managing directors) 董事之長期執行業務者。詳「董事」條。

【常德】清常德府治。民國改為縣。在省城長沙之西北四百五十里。城瀕沅江北岸。距河口八十里。與長沙。岳陽。漢口等埠。均有輪舶來往。黔省全部及沅水流域之貨物。咸萃於此。市肆喧闐。貿易興盛。屹然為湘西第一都會。而在滇越鐵路未通以前。又為雲南出入及貨物轉運之衝途也。輸入自湖北而來之棉布。雜貨。外國轉輸貨於貴州。輸出於湖北及湘江。各處鹽。油漆等。而尤以四川。貴州。湖南三省之桐油。多集於此。輸出於長江下流商業之盛。為湘西冠。清光緒三十一年。開放為

通商市場。僅許外人由此上下輪舶。轉運貨物而已。

【常數】對於變數而言。其值為一定不變者。例如三角形之底邊。為圓之一定之弦。頂點移動於其弧上。雖三角形之面積消長變易。而頂角恆一定不變。故為常數。此消長變易之三角形面積。則為變數。

【常關】一稱鈔關。又稱舊關。為我國舊有之稅關。其制度之規定。遠在前清雍正。乾隆時代。初設時由該管官員直接監督。其後海關設立。為國境稅關之性質。常關即改為內地稅關性質。嗣改常關徵稅。在五十里以內之常關。屬之於稅務司管理。五十里以外者及內地常關。統歸我國官吏管理。常關稅則因地而不同。並無一定標準。且於規定稅率之外。復有若干附加稅。如辦公費。單費。蓋印費。書吏津貼。書吏飯銀補水等。常多於正稅數倍或數十數倍不等。前清宣統年間。度支部擬着手整理稅務處及常關。並修改稅則。並擬參酌津海。山海關等之先例。以制定稅額。規定常關稅率為海關稅之半額。其折半稅額。若不及海關稅半額者。則照關稅半額徵收。未及改正而革命軍起。事遂中輟。迨民國三

年四月。北京政府復着手改革。規定常關之稅率。概照海關稅率之半額為標準。自民國十九年關稅自主。二十年海關新稅則施行後。決定裁撤釐金。并廢除常關。

【常關稅】為我國設立海關以前固有之關稅。其稅率初無一定標準。附加稅尤重。民國三年以後。始有遵照財政部通令按海關稅率之折半徵收者。其內容分為貨物出入之正稅。帆船船鈔。附加稅及手續費等。徵收機關分四種。①內地常關稅。②海關五十里內常關稅。③海關五十里外常關稅。④沿邊常關稅。(即張家口。殺虎口。多倫。及伊犁等)稅是。

【康乃爾】(Cornell) 為美國農家子。生於一八〇七年。幼隨父學製陶器。然對於木工建築之術。頗有興趣。年十八。出外謀生。後在綺色佳城。為人修理棉花機器。曾任麵粉廠之經理。後遭失業。乃苦心研究。發明農具及掘土機。從孟斯教授習電學。發明電線。代管電氣管。創西方聯合電報公司。每年賺七千五百萬美金。故成為美國之富翁。以六萬餘美金。創康乃爾圖書館。復以鉅資。創康乃爾大學。為美國著名大學之一。其工科設備甚佳。

【康定】即打箭爐。詳「打箭爐」條。

【庶務科】掌理器具購置、交際費用、零用雜支等之一科也。普通商店或不設之，若銀行公司事務繁雜者，則不可少。其任務亦視銀行公司等之大小而有不同，通常則多掌理地基、家屋等之購入、修繕及營業上之必需品，貯藏品之購入保管，以及員役之俸給旅費之付給，使用人之取締等。

【庶務員】司一切雜務之責者之通稱。凡關於零星物品之購買、臨時場所之佈置，以及一切生財器具之編號、僕役之管理等等，皆為其職務之範圍。

【張多鐵路】自張家口迄於多倫，長約四百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察哈爾省政府曾有募債五百萬元，充該路興築經費之計畫，惟未實行。

【張家口】即萬全縣，別名東口，亦稱張垣。本清內務府太僕寺及察哈爾之牧場，清雍正三年設廳，民國二年改縣，為察哈爾省之首邑。其地北蔽長城，南環洋河，東西高山屹峙，夙為內地諸省北通蒙古之要口，軍事商業之重地。在昔直隸口北道未劃入察哈爾時，已為察哈爾之首邑，今正式定為省會矣。人口

三萬，市街長十餘里，東西四五里，分為上下二堡，北曰上堡，南曰下堡，二堡之間，廬市連接；其東有河環之，其北小山嶺繞，坡陀起伏，長城橫互其上，就山峽中啓門，以通行旅，號曰禁門，旅肆櫛比，商况繁盛。雍正十年，與俄訂恰克圖通商條約，此為通蒙古軍台及恰克圖陸路商埠往來要道。民國三年復自行開放此地為通商市場。地扼平綏鐵路之衝，更有汽車路東北達多倫（即多倫諾爾），西北通外蒙古之庫倫，故交通頗便。將來張庫鐵路（由張家口至蒙古之庫倫）告成，其交通當更形便利矣。新闢商埠及平綏車站，在河東，繁盛冠察哈爾，熱河，綏遠三省。貿易品以牲畜、皮毛、胡麻為大宗，多數來自外蒙古。羊毛尤夥，由此運往天津者，年約四千萬擔。茶磚一項，亦為該地出口貨之大宗。昔我國茶葉之輸往俄境者，必先集中於此，今多由海道運往海參威矣。

【張庫鐵路】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自張家口至庫倫，長約一千二百七十哩。民國成立後，與庫倫政府商議興築，擬定資本六千萬。支路有三，一自歸化至托克托，一自恰克圖至庫倫，一自張家口至熱河，但未實行。

【強行法】法律有設定一定範圍，而於其範圍之內容許個人自定其關係者，有不設此種規定者，前者謂之容許法，後者謂之強行法。強行法分二種：其強制為某種行為者，謂之命令法；其禁止為某種行為者，謂之禁止法。

【強制公債】見「公債」條。

【強制引水】(Compulsory pilotage) 引水之目的，係領導船舶由危險之區域入於平安之碇泊所。所謂強制引水者，係指定之引水區域，船舶航行於此區域時，必須由引水人領導之謂也。

【強制和解】法律名辭。破產者於最後分配之許可前，對於償還之方法及可供擔保之品物種類，呈報於審判衙門，得為強制和解之提示。

【強制拍賣】(Forced sale by auction) 債務者怠於債務之履行時，債權者請求於法院或執達吏，強制的拍賣其財產，是謂之強制拍賣。在民法上，當不問其目的物為動產或不動產，在民事訴訟法上，則惟以不動產或船舶之拍賣為一種強制執行之方法，稱此為強制拍賣。對於不動產或船舶強制執行之方法有二種：即強制拍賣，及強制管

理是也。前者則為滿足債權者之請求，將債務者之不動產供船舶拍賣之以換價之謂。後者則不以之換價，而單取其收益，以滿足債權者之權利之謂。此二者，得任債權者選擇之，或同時二者合併行之。

【強制保險】(Compulsory insurance) 國家為求生存之繁榮，及人民福利之增進，於必要上得強制人民加入某種保險，或則令地方團體共同組合或工業主等，強其住民及組合員被僱人投附保險，凡此基於國家權力而強使保險者，即謂之強制保險。此項保險，可藉以企圖自治團體之利益，又可以豫防貧乏及增進生產力之發達，其裨於貧民扶助勞工保護等社會之設施者甚大，故國家對於此種保險，必予以保護或給以補助金，以扶植其經營。歐洲所行之強制火災保險、勞動保險即其例也。

【強制流通力】(Compulsory circulating) 政府所鑄之貨幣，謂之法貨。在一國之內，不得拒絕收受，謂之強制流通力。

【強制執行】強制執行一語，乃指法院基於法院之判決所為之處分被告人之財產之行為而言。此種行為不須徵求被告之同意，但

必須於判決確定後為之，若被告尙欲上訴尙能上訴，則不得為之。其方法不外三種：一為查封，二為拍賣，三為管理。對於動產只可用前二種，對於不動產則三種可以並用。辦理時，由法院簽發命令，交由書記官指揮承發吏辦理。

【強制登記】對於任意登記言。參看「登記」條。

【強制管理】詳「競爭買賣」條。

【強制履行】(Compulsory performance) 債務者任意不履行債務時，法院依債權者之請求，強制的使履行其債務，是謂強制履行。強制履行之手續，當依民事訴訟法之規定。債務者任意不履行債務時，債權者得請求法院強制履行，惟於性質上所不許者，乃為例外。或採用其他方法，以代強制執行，或則請求其損害賠償例如債務之目的，以作為不作為，或法律行為之目的時期是。今就各種債權所行之強制履行方法列舉如下：①以金錢經付為目的之債權，當行扣押，或強制管理，或強制拍賣。②以金錢以外之有體物之引渡或明渡為目的之債權，則以引渡或明渡之命令行之。③以行為為目的

之債權，則以債務者之費用，使第三者代為之。④以法律行為為目的之債權，則以裁判代債務者之意思表示。⑤以不作為為目的之債權，則以債務者之費用除去其結果，使為將來之適當處分等是。

【強制釀金組合】以救濟組合員遭遇不虞之災害為目的之組合也。此等制度，原以保護勞動階級為之，而為強制的設施者，即強制儲蓄亦須出資，或由國庫加以補助。所謂不虞之災害者，乃限於組合員疾病負傷老廢等，或因此而至於死，或至喪失其工作能力。其關於火災盜難等之救濟，當不在內。此項制度，德意志、佛蘭西、英吉利、意大利、北美合眾國、日本等皆行之。

【強迫】強迫云者，對於某人欲加以重大之危險而脅嚇之，使生畏怖之念，然後使之表示行某法律行為之意思是也。換言之，即為使他人人生恐怖，因其恐怖而使之決定其意思之表示，此為一種惡意之通知，已現實其結果者，是謂強迫。因如此強迫而為之行為，得取消之。

【強記檔案制度】(The Mnemonic Filing)

(System) 此爲分類歸檔方法之一。其制大
致與字母制度相同，所徵異者，即每一字母
代表一特定之題目。例如 D 代表 Depre-
ciation, DE 代表 Depreciation of
Equipment, DEF 代表 Depreciation
of tools used in the plant 等。惟目
遞分，雖具有系統而不宜過繁，繁則易致差
誤也。

【彩票】(Lottery) 犧牲小額確定之出資，而
希冀得不確定之鉅額財產之一種冒險行
爲也。例如投五元以購賽馬場之馬票，企俾
獲鉅萬金之頭獎是。彩票與保險不同，保險
上之被保險者，非求僥倖自己之佳遇而獲
取利益者，乃謀不幸遭際損害之際，而有所
填補者。彩票則不然，則欲一舉而博奇利，爲
一種射筭冒險的行爲，以賭幸運爲目的者，
此實爲兩者最重要之區別。彩票之制，有害
於個人及社會者頗多。其方法可參看「獎
券」條。

【彩蛋】即松花彩蛋之簡稱。爲皮蛋之最佳者。
又名變蛋，其卵白呈透明之琥珀色，卵黃則
呈深綠色，味鮮美，爲肴饌之佳品。其製作方
法及產地等均詳「皮蛋」條。

【得有權】指以現在爲特定有體物爲目的而
得於將來取得之權利而言。又稱爲能權或
可能權。例如私生子之認領權，及追認權等，
屬之。

【得拉赫馬】(Medical Draehme) 爲蘇俄
度量衡制藥權重量名。每得拉赫馬計合我
國標準制三·七三二五五分。

【得數】加法之和，減法之差，乘法之積，除法之
商，均爲得數。蓋經計算，無論何種方法，其最
後所求得之數，謂之得數。

【從物】因物之通用之目的附屬於他物之物
而言。分析之，其要件有四：①從物爲獨立之
物；②從物之使用乃由於爲達到主物上之
經濟上之目的；③附屬於主物供其使用；④
供主物之常用。此處所謂常用乃日常之義，
非永無間斷之謂。故從物縱暫時與主物相
離，仍不失爲從物。

【從契約】謂以他法律關係之存在爲前提而
成立之契約。

【從參加】就兩造之訴訟，有法律利害關係之
第三人，因輔助一造起見，而參加於該訴訟，
是爲從參加。

【從量稅】(Specific duty) 課稅貨物以重

量爲標準，而定其稅率者，謂之從量稅。即就
其重量容積尺度面積及其他一切數量而
計其稅額是也。從量稅優於從價稅之點，在
於課稅標準常有一定，而徵稅手續亦非常
簡便。然亦有不適宜之點在，即如：①爲負擔
失於公平，蓋依從量稅者，於同種類之品物，
不拘品位之高下，悉課以同率之稅，而其容
積或重量較大之物，其稅金往往臻爲多額，
結果不免輕於上等品而重於下等品，高價
之物則課以輕稅，廉價之物，轉課以重稅矣。
②爲稅額不能隨物價而變動。用從價稅者，
得隨物價之變動而爲伸縮，而從量稅率則
課以一定之稅而無所變通，故其課稅之適
當，惟限於定稅率之初，其後所稅或致比貨
物價格爲高者，或比貨物價格爲低者，俱未
可定，此所以見其標準之不適當也。欲除此
不適當之弊，惟有對於同種類之物，當依其
品位而設等級，各異其稅率，但其等差如設
之過粗，則又難達其目的，而設之過密，則又
陷於煩瑣，此又不可不知也。其次則不如於
適當之時期變更其稅率，蓋一定之稅率，永
久行之終不可能也。要之從量稅其手續甚
簡單，英法德奧諸國皆採用之。其適用從價

稅之原則者，惟比利時美利堅諸國而已。故關稅定率法，爲避免其不適宜於同價，得以從量稅代從價稅，依物品各定其細別，按輸入貨物六個月以上以平均價格算出之，再按從價稅換算從量稅。輸入物品之從量稅目，即基此而定者也。

【從價稅】(Ad. valorem duty) 關稅賦課以貨物之價格爲標準，而定其稅率者，謂之從價稅。我國關稅定率法，其課稅價格，依貨物之販入地，或產出地，或製造地之原價，而加上包裝費，運送費，保險費，及其他到達於輸入港時之諸費用之和，以爲課稅之標準。價格之大小爲課稅之正比例，自表面視之似甚公平，但細考之，不惟不得公平之結果，且其徵稅之手續，亦感種種困難。如：難於確定公平之價格，通常不得不依輸入者之報告以定其價格，而此報告者未必可以置信，苟有爲豫防而欲矯正之，其手續甚繁雜，有如此缺點，故又不能不依從量稅以補救之。詳見「從量稅」及「關稅」條。

【捲筒紙烟紙】(Cigarette on bobbing) 紙烟捲外殼之用紙，以「令」計，每令重六磅乃至八磅，寬二十三至三十三公毫，長達

千五六百公尺。以易於著火且燃燒均勻者爲佳，昔時多由歐美輸入，近則日貨亦頗活躍。每年進口之總值，常達銀二三百萬兩。

【捲筒新聞紙】俗稱三角報紙，即新聞紙之以軸捲成者。其價較普通新聞紙爲廉。

【捲菸】(Cigarettes) 加香料於菸絲，以紙裹成紙捲形，故名。其法創自西洋，須經過種種手續，規模偉大之捲菸廠，設備完善，有配葉，加香，切葉，焙煙，捲煙，包煙，罐盒，裝箱諸部爲主，再以印刷部爲副。法先以購置之菸葉，經配葉部之揀選，去其壞葉，用其黃嫩之片，再折除煙葉之骨莖，次經加香部以噴機噴射香料於葉中，又次由切葉部切成菸絲，又吹冷之，又次由捲煙部捲成長圓條切短而焙乾之，又次由罐盒部或裝以罐，或包以盒，或封以玻璃紙，或納於大盒，終經裝箱部裝入木箱，即可上機出廠，運銷市上，供商肆之發售。若以小本經營，僅備捲煙等必要之部外，可約縮併合，人工較少，輕而易舉。我國人口衆多，生活狀況日高，水煙旱煙漸被摒棄，盡淨捲煙之銷行，侵入窮鄉僻壤，需要甚廣。在國內經營捲菸者，昔惟西人所設英美煙

公司一家，幾全佔中國市場。今則國廠興起，頗爲發達，如南洋兄弟煙草公司，華成煙公司等，皆爲斯業之領袖，挽回利權殊不少也。

【捲菸專賣】(Tobacco monopoly) 以捲菸販賣之權，爲政府專有者。今日日本政府行之。我國則惟有統稅而已。參看「捲菸統稅」條。

【捲菸登記暫行章程】民國十八年四月二十九日財政部公布，全文二十九條。規定捲菸統稅施行區域內，舉行國內製造捲菸之登記，及由國外輸入捲菸之登記。商人在國內設廠自製或委託他廠代捲之煙件，概認爲國內製造之捲菸，其應行登記事項爲：(一) 菸廠(稱菸公司而設廠者同)，(二) 牌名(稱商標者同)，(三) 稅等(捲菸統稅等級)，皆須報由捲菸統稅處核准登記。其由國外輸入之雪茄菸，或其他捲製之菸件，概認爲國外輸入之捲菸，其應行登記事項爲：(一) 廠名(應敘明國籍及其總分廠所在地)，(二) 牌名(應將中文洋文字一併列明)，(三) 售價(雪茄每千枝普通小枝捲菸每五萬枝之批發價格)，(四) 稅等(捲菸統稅等級)。報由捲菸統稅處核明登記。違則處罰。

【捲菸稅庫券】一稱捲煙稅國庫券。簡稱捲煙庫券。以捲煙稅作抵，發行之國庫券也。有下列數種：●十七年四月所募集者，總額一千六百萬元，月息八釐，已於十九年十一月月底全數償清。又十八年四月所募集者，名曰續發捲煙庫券，總額二千四百萬元，月息八釐，於二十一年一月底全數償清。●民國十九年四月間，國民政府所發行，庫券總額二千四百萬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萬元四種。利息按月八釐。以捲煙稅除撥付第一次捲煙稅庫券及續發捲煙稅庫券本息外之餘款為擔保。分三十六個月償還。自民國十九年四月起，至二十一年一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二；自二十一年二月起，至二十三年三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四。按月付息一次，利隨本減。還本付息均在每月月底，基金交由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民國二十年一月，中央政府所發行，充辦善後，週轉國庫之用。總額計六千萬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萬元四種。利率按月七釐，以捲煙稅除撥付續發捲煙國庫券及十九年捲煙稅庫券息外之餘款

為還本付息之擔保。分七十八個月償還。第一年（二十年一月起至十二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二，第二年每月還本百分之二，第三年每月還本百分之二，第四年每月還本百分之二，第五年每月還本百分之二，第六年每月還本百分之二，第七年第一月至第五月，每月還本百分之二，第六月未次還本百分之二。按月付息一次，利隨本減。還本付息定每月月底發給，基金交由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捲菸統稅】捲菸商人應繳之國稅也。凡一切捲菸及菸葉製成之貨品，除國內工廠製造之煙葉煙絲外，均應完納捲菸統稅。一切進口之捲菸，及以煙葉製成之貨品，除繳納海關稅進口稅外，亦應按照海關估價，另納捲菸統稅。在本國境內設廠製造之貨品亦然。又銷售捲菸之箱上，并應照財政部規定，黏貼印花。

【捲菸統稅處】為財政部所轄之機關，管理全國捲菸統稅一切事宜者。設處長一人，副處長二人，祕書二人，分一二三科，各設科長一

人，科員書記官若干人，視察員稽核員各若干人。

【捲軸縫綉】縫綉之一種，即木紗。詳「木紗」條。

【捷克斯洛伐克】(Czechoslovakia) 歐洲中部共和國。於一九一八年離奧匈而宣布獨立。地形狹長如帶，佔舊奧領波希米亞(Bohemia) 摩拉維亞(Moravia) 西利亞(Silesia) 諸省，及舊匈領斯洛伐基亞(Slovakia) 地方。地面多山，饒有森林沃野，煤鐵甚富，並有銅、鎳、水銀、煤油等礦。實業振興，以波希米亞為製造業之中心，所出玻璃器，尤精美有名。農產以麥、蕃薯、糖蘿蔔為主。

【掉票】亦稱「更換新票」。即支票至滿期日而付款人不能付出，得到收款人（兌票人）之同意，而另換新支票之謂也。此種辦法，雖於匯兌上不常見之，但期票則所恆有。如付款人為有信用者，則可收其更掉之新票也。●上海商人一種冒險週轉之方法。例如甲以自出之支票，恐不能取信於人，乃轉向素有交情之乙，掉同數之票，（如數量有多寡不同，則俟清償時，悉數撥還）甲乃持

乙票，更掉錢莊之本票，或股買大商號之支票，故稱曰「掉票」。如是輾轉授受，設不幸乙票發生止解危險，則錢莊或大商店必與甲發生糾葛，故近來錢莊對於此項支票頗加警戒。

【掉期】交易所用語。定期賣買之期貨於期前交易，至期限已近而相抵銷，又與較遠期之貨為賣買者，謂之掉期。

【排水噸數】(Ton of displacement) 表軍艦之噸數也。依船體在海中之排水量計算之，以海水三十五立方呎之重為一噸。凡船體輕而排水之量小者，則排水噸數必少。

【掛失】遺失之證書單據或印鑑等物，失主通知銀行或出票人後登報公告遺失作廢，並取具保證經過一定時期，可以另領新證書單據，並可掉換新印鑑也。

【掛失票】典當物件，憑當票取贖故有認票不認人之稱。如其票，則失票人先將典當月日及所當物件之詳細花色數量當價等報告當舖，且覓一當舖所認可之確實舖保，以為保證，謂之掛失票。當舖視上述條件具備時，須索取一定之手續費，可以另發新票。

【掛帳】即除帳。詳「除帳」條。

【掛牌】(Official quotations, nominal quotation) 銀行公布匯兌行情之謂。

【掛牌價格】(List Price) 即貨價表上所記載之價格也。在實際交易時之價值與貨價表所載之價值，常有多少之差，不過貨價表所記之價值，可稱為標準價值。

【掛號郵件】(Registered mail matter) 為使郵件確實送達，而向郵局索取收信單據之制度也。凡掛號郵件，於送交郵局時，繳付一定之掛號費，由局製給收條，有單掛號雙掛號之別。雙掛號之郵件，可以得到收件人之回執，如掛號郵件不能寄到時，因郵局之過失，致書信或包件毀損或遺失者，郵局應賠償其損害，其賠償之數如在國內互寄之郵件，每件照所失之價值計算，惟至多不逾銀元十元。若係往來國外者，每件至多不逾逾二十元。(或五十佛郎。)但必證明能使郵局滿意，實係在中國郵局手內遺失者，始允照章賠付。如為外洋寄到之掛號郵件，查係在中國郵局手內遺失者，必與原寄國間有互允一律賠償之辦法者，中國郵局始能賠償。凡郵局賠償之款，係交給寄件人收領，若寄件人欲將該款交給收件人者，亦無

不可。

【探拼】(Dumping) 即屯併。詳「屯併」條。

【接受定貨簿】(Inward indent book) 商人或製造業者接受定貨之際，必將定貨書轉記於定貨簿，使各種不同之定貨書類，得歸納於一處，此種帳簿，謂之「接受定貨簿」。其所記入者固當與定貨書所述者一一相同，若其定貨時日指定貨物到達期間者，則其日月并須註明。又製造業者於相當期內，尚不能將製品完成者，亦宜并其督促之事實記入簿內，其已完成或已發送者，則注明之，凡所以便於檢查也。

【接盤】一稱受盤。即商店以其貨物生財轉讓與人者，曰出盤，承受者曰接盤。

【推事】即審判官之謂。其職權為審問及裁判案件。充當推事者，必須經過兩次考試，凡在大學或專科學院畢業，而學習政治經濟法律三年以上者，得應第一次考試。及格後司法行政部得派其往各法院學習，稱學習推事。學習推事期滿後得應第二次考試。若及格，則為候補推事。候補推事可實補推事之缺。

【推事之迴避】即推事就特定之訴訟事件，不得執行職務之謂。有自行迴避與因聲請而迴避之別。凡遇應自行迴避之原因發生，推事不待聲請即應迴避，否則其所屬之法院應依職權爲迴避之裁定。遇應聲請而迴避之原因發生，推事仍可執行職務，直至當事人聲請之時爲止。前者之原因有七：(一)爲推事或其配偶爲該訴訟案件當事人，(二)爲推事爲該訴訟事件當事人七等親內之血親，或五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姻親關係者，(三)推事或其配偶，就該訴訟事件與當事人有共同權利人，或共同義務人償還義務人之關係，(四)推事爲該事件當事人之法定代理人，或曾爲法定代理人，(五)爲推事於該訴訟事件爲訴訟代理人，或輔佐人，或曾爲訴訟代理人，或輔佐人，(六)爲推事於該訴訟事件曾爲證人或鑑定人，(七)爲推事曾參與該訴訟事件之前審裁判或公斷。後者之原因有二：(一)爲前者之原因發生，在推事不自行迴避，(二)爲推事有前者以外之情形，足認其執行職務有偏頗之虞。設若當事人聲請迴避之理由，爲推事應自行迴避而不迴避，則不論訴訟進行至何種程度，當事人皆得隨

時聲請，若爲有偏頗之虞，則當事人一經就該訴訟有所聲明或陳述，則不得再行審判，但迴避之原因發生在後，或知悉在後者，不能一概而論。當事人聲請時，應以書狀舉其原因，向被聲請迴避之推事所屬之法院聲請，該法院於接到書狀後，應爲裁定，但被聲請之推事不得參加。被聲請之推事對於該聲請得提出意見書，聲請被駁回時，當事人得爲即時抗告，惟對於以聲請爲正之裁定，不能聲明不服。

【推定】乃指有無其事不可知而法律上認其爲如此者而言。例如失蹤滿若干年後，法律即推定其爲死亡是。

【推定全損】(Constructing total loss) 此對於全損而言，一稱爲準全損。蓋在事實上，所付保險之目的物雖非屬於全然滅失，而以損害之程度非常重大，確已難期回復，或則保險目的物所有者，無論如何，皆不得以有其物者，於此得視爲全損，得請求保險金全部之填補。然惟限於無反對之意思表示者爲然。至於締結全損擔保契約者，保險人當然負推定全損之責任。惟推定全損在事實上既非真正全損，則保險目的物之

所有者，不能不行「委付」，故得爲委付之際，則其目的物亦可爲推定全損，兩者有不可離之關係也。餘見「全損」及「委付」條。

【推銷】商品之推廣銷路也。其方法有數種：一爲廣告，二爲飾窗，三爲商業旅行人或巡迴推銷員，四爲銷貨法。此四者互有其連帶之關係，宜各視其情形而運用之。分詳各條。

【推銷員】爲推銷某種商品，或某種事業者，如廣告推銷員，保險推銷員是也。推銷員之報酬，當視其推銷結果之高下，以爲增減，是爲通例。

【推銷員記錄】推銷員考察銷路情形與顧客接洽經過之記錄也。此項記錄，即爲報告營業部長之材料，故爲推銷員重要之文件。

【推銷區域】被推銷之地域也。或以全國爲對象者，或以一省一縣一鄉爲對象者，而推銷計劃，即因區域之大小而有不同。餘詳「推銷」條。

【推銷統計】營業部長或總經理，根據推銷人按期繳進之推銷報告，而作成之銷售記錄，所以藉以比較本期銷售總數，各部銷售總數，及個人銷售總數，與前期同項記錄之總

額而定將來營業之方針也。餘詳「銷售統計」條。

【推銷銀團】即公司債包銷團體。詳「公司債包銷團體」條。

【推盤】以營業之基礎及生財裝修等出讓於他人之謂。詳「受盤」條。

【捐客】即經紀人。詳「經紀人」條。

【捐客佣金】詳「經紀人佣金」條。

【敘利亞】西臨地中海，北界土耳其，東鄰伊拉克，南連巴勒士登及克拉克。面積約六萬方哩。人口二百八十餘萬。本屬土耳其地，戰後歸法代管，以法於敘利亞在戰前已有商業文化之特殊勢力也。地勢大低高亢，惟沿海地方，及黎巴嫩山脈間谷地，與幼發拉的河中流為平原。氣候全屬大陸性。人種極複雜，多數為阿剌伯人，其餘有土耳其人，古爾特人，亞美尼亞人，波斯人，猶太人，及少數之歐洲人等。敘利亞為農業國，農產頗豐，小麥，大麥，玉蜀黍，橄欖，蠶絲，棉花，煙草等，均盛產之。畜牧以羊為最多，礦物殊鮮，僅產少量之石油，鋼鐵等。工業尚微，僅繅絲，麵粉，肥皂等廠，散見於大城市中。

【教育年金保險】此為人壽保險（詳見該條）

之一，以積儲子女之教育費用為目的者。即於子女一定年齡之前，每年或一次付納若干保險費，迨既達一定年齡之際，即支付若干保險金，惟子女未達一定之年齡而死亡者，則保險業者不負責支付保險金之責任，而保險費亦不返還。

【救助協會】(Salvage Association) 船舶遭遇海難之際，應利害關係人之委託，立於救助者之間，處理關於救護一切事項為目的之團體也。

【救助契約】(Employed or engaged salvage) 即依船舶遭難者之請求，而為之救助者也。在外國有專門從事於遭難船之船體及貨物等救助公司之組織。關於蒸汽，唧筒，潛水器及其他必要之器具，常為設備。一旦海難發生，應遭難者之請求，立即前往救助，不問其救助之結果如何，請求者須支付最初約定救助費之金額。但救助費如失之公正時，得減為正當之數目。對於此點於一九〇〇年在巴黎所開之萬國海上法會議時曾有較詳之規定。

【救助費】(Salvage expenses) 船舶貨物之全部或一部，遭遇海難之際，無救助義務

之人出而為之救助者，得請求救助費。其費額尚無特約，不得出於被救助部分價格之外。倘於費額有所爭議，當法院就危險之程度，救助之結果，救助所需之勞力費用，及一切事情斟酌而判定之。如有數人共同救助，則就所得救助費比例而分配之。從事救助之船舶，如為汽船，應收救助費三分之二；如為帆船，應得救助費三分之一。均由船舶所有者支付之，以其餘額，支付與船長及船員。貨物所有者，亦得以被救得之貨物，作為救助費之支付。救助者，如有下列情事，則不得請求救助費：①因正當之事由而不為救助，必強之而後從事者；②隱匿救助品或濫為之處分者；③因故意或過失而引起海難者，等是也。救助費之請求權，自其救助之時起，經過一年則時效消滅。

【救助損失】(Salvage loss) 為海上保險一部損失之一種。船貨發生危險，由第三者出而救助之，此救助者應得之酬勞，即為物主方面之損失。惟其數額，恆視其所救之財產與所費之勞力與費用如何而定，其額之多寡有不同，應作為海損而由保險人填補之。【救援救助】(Assistance salvage) 救援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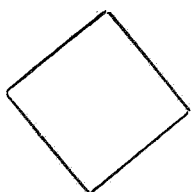
稱救助，二者皆指遭遇海難之船舶貨物，幸得遇救而言。此兩語亦有區別以用之者，如德意志、荷蘭、意大利、葡萄牙、法國、西俄羅斯等是也。兩語用為同一意義者，則為英、吉、利、美、利、聖、丹、麥、瑞、典、挪、威、西、班、牙、比、利、時、等、國、英、美、兩、國、亦、廣、用、(Salvage) 之、義、包、含、救、援、救、助、而、言、大、陸、諸、國、則、以、(Assistance) 為、救、援、以、(Salvage) 為、救、助、就、二、者、之、區、別、言、之、救、援、云、者、乃、船、舶、在、遭、遇、海、難、之、中、第、三、者、出、而、為、船、員、之、應、援、畢、竟、船、舶、與、貨、物、尚、在、船、員、占、有、之、中、不、過、在、其、處、分、權、內、之、船、舶、或、貨、物、救、得、之、而、已、此、際、謂、之、救、援、救、助、云、者、海、難、之、遭、遇、已、甚、船、舶、及、貨、物、離、乎、船、員、之、占、有、由、彼、等、委、棄、之、或、則、全、失、其、處、分、能、力、由、第、三、者、出、而、救、得、之、此、際、謂、之、救、助、我、國、海、商、法、於、此、二、者、則、分、救、助、與、撈、救、以、區、別、之、餘、詳「救、助、費」條。

【救得薩】(Odessa) 蘇俄商港之一，在黑海北岸，貿易之盛，居本國第一位。輸出品以穀類為主，羊毛、亞麻、木材等次之。

【斛】量器之一，說文謂「斛十斗也」。儀禮之聘禮篇「十斗曰斛」今度量衡法已無斛之規定。

【斜三角形】同不等邊三角形。詳「不等邊三角形」條。

【斜方形】四邊形之各邊相等，而其相隣二角不等者，曰菱形。亦曰斜方形。如下圖。



【斜羽縐】(Beatrice twills) 羽縐之織成斜紋者。紗細，身分輕，以色素兩種為主，乃五線組緯面斜紋縐織也。

【斜角】謂不等於直角之角。即銳角或鈍角。

【斜紋布】為次於市布之服用用品，銷路甚廣，有粗斜細斜之別。分詳「本色斜紋」、「斜深紋」各條。

【斜縐】一直縐不為他直縐或平面之垂縐，此縐即斜縐。亦即與他直縐或平面成斜角之直縐也。

【斜邊】謂直角三角形與直角相對之邊，又稱弦。

【旋光度】(Randman) 為測驗糖所含糖分之器械。其使用法，例如旋光度八十八級 (Grade) 則為百公斤糖中含有糖分八十八斤。歐洲各國以八十八級為標準糖。普通以九十四·八級為純糖分，而以二十六·〇四八公分為單位。例如於二十六·〇四八公分中，欲知含有若干糖分，則如左式：

$$94.8 \times \frac{26.048}{100} = 24.69.3504 \text{ 公分}$$

依此檢查沙糖達於某種程度，例如含有百分之〇·〇五五其他物時，則不計入，謂之 (Inverted sugar)。惟所含灰分達其五倍時，則扣除之，如左式：

$$\left. \begin{aligned} P &= P - 5a \\ P &= P - 10a \end{aligned} \right\} \begin{aligned} P &= \text{Randman} \\ P &= \text{Poligation} \end{aligned}$$

a = 灰

又 (Inverted sugar) 達於二倍時，亦當扣除，如左式：

$$R = P - 5a - 2e \quad (I = \text{Inverted sugar})$$

旋光度法與荷蘭標本比較如次：

荷蘭法 No. 7 以下為 80% 旋光度
荷蘭法 No. 7-10 間為 80% 旋光度

荷蘭法 No. 10—15 開鑄 88% 透光度
荷蘭法 No. 5—18 開鑄 94% 透光度
我國稅關對於糖之課稅，凡不過旋光度八十六度之糖為最低級，稅率亦最低，以上則每增一度，稅率漸加，迄於過九十八度，則稅率為最高。參看「荷蘭標本」一條。

【旋轉體】謂一面以一直線為軸而迴轉之所生之立體。例如半圓，以其徑為軸而迴轉之，則生球。又如直角三角形，以直角傍之一邊為軸而迴轉之，則生圓錐。故直角三角形與圓錐，皆為旋轉體。

【晚報】日報之於每晚發行者。如上海之大晚報是。

【晨報】別於晚報而言。即日報之於清晨發行者。

【曼谷】(Bangkok)暹羅國都。跨湄南河兩岸。

距暹羅灣僅三十公里。船舶出入既繁，鐵路交通又便，是以百貨輻輳，成爲暹羅商業之中心。輸出以米爲主，麻栗次之。輸入以棉織品、煙草、食料品等爲大宗。其重要貿易國，爲我國、英、美、荷、日以及安南、印度、緬甸、新嘉坡、香港等。而其商權，多操於我國僑民之手。

【曼徹斯特】(Manchester) 英國英格蘭蘭

開夏郡 (Lancashire) 之城。在利物浦 (Liverpool) 之東三十一哩，倫敦之西北一百八十七哩。工廠林立，製造棉貨業之盛，居世界第一位。有橋梁十六座，通於對岸之索爾福德 (Salford)。

【桶車】(Tank car) 鐵路車輛之一種。專爲裝運油料，或其他流動物之用。普通於板底上裝置銅桶，桶底設置平安洩氣閘，以便卸油。桶頂有鐘形孔，以便裝油。此外亦有裝置玻璃桶以裝飲水，鉛桶以裝鹽水，水桶以裝水鹽，不透氣桶以裝煤油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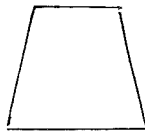
【梓油】即子油。詳「子油」條。

【條件】對某種不確定之事件，欲使生法律行為之效力，附加於其行為所表示之意思，謂之條件。無論如何之法律行為，皆得附有條件，但於若干確定的意思表示之法律行為時，則不許附有條件，例如婚姻、私生子之承認等是。條件之種類可分爲四：(一) 停止條件及解除條件。停止條件者，依條件之成就，而使之發生法律行為之效力也。例如「汝於今年高等文官考試能及格，當贈汝以貴重品」是。解除條件者，依條件之成就，而使之消滅法律行為之效力也。例如「汝雖將貴

重品贈予，奈今年文官考試不及格，則其贈予請解除之」是。(二) 積極條件及消極條件。積極條件者，因條件之成就而變更其現狀也。例如「汝若爲商人則當……」是。消極條件者，因條件之成就，而不變更其現狀也。例如「汝不爲商人則……」是。(三) 偶成條件，隨意條件，混合條件。偶成條件者，以自然界之現象，或第三者之行為爲條件，其成否不關於當事人之意思者。例如「降雨則……」是。隨意條件者，以依債務者意思而得左右之事實爲條件，例如「我願意時則予汝金錢」是。混合條件者，其條件之成就，繫於當事者一方之意思與第三者之意思也。例如「汝如與某甲結婚則……」是。(四) 過去或現在之條件。條件如在法律行為之當時已成就，而其條件爲停止條件時，則其法律行為爲無條件，若其條件爲解除條件時，則其法律行為爲無效。條件如在法律行為之當時，已確定其爲不成就，而其條件爲停止條件者，則其法律行為爲無效，若爲解除條件，則其法律行為即爲無條件。(五) 不法條件及不能條件。不法條件者，以反乎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或違反其他法令上強制的規

定之事項爲條件者也。例如「汝若竊某物則……」是。不能條件者，決不能成就之條件之謂。如於不能條件中，爲附停止條件之法律行爲，則爲無效。附解除條件之法律行爲，則爲無條件。效果條件之成否，在未定之間者，雖未發生似條件成就應有之效果，而於當事者間，當有一種義務權利之關係，即當事者依條件之成就，負有不害其由法律行爲所發生對方利益之義務，又依條件之成就，受不利益之當事者，不得妨礙其成就。若當事者故意妨礙其成就時，則對方得視爲其條件之已成。條件成否未定間，當事人之權利義務，得從一般原則舉而處分之。繼承之，保存之，或擔保之。至於附條件之法律行爲，其效果當依條件成就時而始發生，即於停止條件之法律行爲，由其條件成就之時而生效力，若爲解除條件之法律行爲，則由其條件成就之時而失其效力。條件成就之效果，惟向將來發生，不溯其既往，但當事者表示其欲溯諸既往者，則亦得從其意思。餘詳「附條件法律行爲」條。

【梧州】即蒼梧。見「蒼梧」條。
【梧州關】爲海關之一。在廣西梧州，因光緒二十二年中英緬甸通商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一百萬元左右。
【梧寧鐵路】自廣西之蒼梧縣至南寧縣，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梯形】謂四邊形僅有二邊平行而其他兩邊各斜向一方者，如下圖。



【欲望】(Wish) 經濟學名詞。人類一切活動之動機也。飢思食，寒思衣，皆出於欲望。世界愈進步，人民之欲望愈甚，大抵可分爲二類：一爲物質之欲望，如金錢、衣食、工作等；一爲非物質之欲望，如道德、政治、學問等。物質之欲望，屬於經濟學，爲經濟直接研究之對象。
【毫】廣東以十仙銀幣爲毫洋，簡稱曰毫。
【毫子店】一名收找店，爲汕頭地方舊式金融機關之一。以兌換各種貨幣爲主要營業，並發行一種紙幣（七兒銀票），其資本較錢莊爲小，普通自四五千元至二三萬元間。
【毫洋】即毫也，詳「毫」條。
【毫買單】即以廣東之毫洋買香港貨幣之市價之謂。

【氫】(Hydrogen) 一稱輕氣，非金屬化學原質之一。在萬物中除電子外，無有較其更輕者。其化合物如水及石油等天然存在者甚多。製法之最簡單者，以稀硫酸注入鋅中，加熱即成，爲無色無臭無味之氣體，燃之發淡青色之火，熱度甚高，白金水晶等遇之皆能鎔化。與氧氣合則成水，故又稱水素。工業上以爲還原劑及燃料等。飛行界用以充實飛艇之氣囊，惟遇雷電易於爆裂，不及用氫之安全。

【液量】別於乾量而言。量之容積液體者。英美兩國俱有之。英制以加倫(一呎)爲單位，其下曰品脫，等於八分之一加倫；曰溫司，等於一六〇分之一加倫；曰打蘭，等於一二八〇分之一加倫；曰司克路步，等於三八四〇分之一加倫；曰米寧，等於七六八〇分之一加倫。美制亦以加倫爲單位，其下曰瓜脫，等於四分之一加倫；曰品脫，等於八分之一加倫；曰及爾，等於三二分之一加倫。
【液體司克路步】(Fluid Scruple) 爲英國度量衡制容量(藥量)名。每一司克路步計合我國標準制一·一八三九四公撮。

【液體打蘭】(Fluid Dram) 爲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容量(藥量)名。每一司克路步計合我國標準制一·一八三九四公撮。

量衡制容量(藥量)名,英國每打蘭計合我國標準制三·五五一五三公撮,美國每打蘭,等於我國三·六九六六公撮。

【液體盎司】(Fluid Ounce) 即英兩,又名兩,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容量(藥量)之名,英國每液體盎司,計合我國標準制二·八四一二三公勺,美國每液體盎司,等於我國二九·五七二九一公撮。

【淞滬鐵路】即吳淞鐵路,為京滬路之支線。由上海市至吳淞長十哩一九。建築於前清光緒二年(即西元一八六年)為我國鐵路之最先興築者。此路初時係英國資本,採取輕便鐵路形式,但當時民智閉塞,不知鐵路之有利,人民羣起反對,結果由人民收買,並將鐵軌拆除,後又復為修築,自民國十九年起,此線以路線甚短,往來頻繁,改駛蒸汽火車。

【淡水港】臺灣第一商埠,與我國貿易甚盛。其東北之大屯山,有硫磺產地。

【淡菜】(Dried mussels) 為我國海產品之一,屬於軟體動物中之瓣鰓類。殼為三角形,外黑色,肉真珠色,長二三寸,足根有絲狀茸毛,附着於岩石。產近海,捕捉後以鹽水煮之。

曝日光下,使其乾燥即成,我國以福建浙江出產為最多,每年產額達百萬斤以上。自日本等處輸入者,亦值銀數十萬元。以味淡色明形狀整齊者為良,運輸之時裝以木箱,外束鐵箍,每箱重量自九十斤以至百斤。

【混合列車】(Mixed Train) 貨物車之掛有客車者,謂之混合列車。

【淨重量】(Net weight) 即「純粹重量」。又稱曰「純量」。係指貨物自身之重量也。淨重量係由總重量中,除去包皮(tare),消耗(used),減損(Drap),不足(ulage),漏損(Leakage)等,普通計算貨物之運費時,依照總重量計算,計算價格時,則依照淨重量計算。

【混合保管】為南滿鐵路堆棧堆貨制度之一種,即對於同一品質之同類貨品採取混合保管之方法也。各存棧人以其貨物堆放堆棧,堆棧管理人即發回該貨數量之棧單交貨主保管,將來出棧則以同一數量同一品質之貨品交回貨主,手續即畢。此種保管方法簡稱混保。其收存貨物有如下之規定:

【淨量買賣】即貨物買賣時,對於其重量依照淨量計算之謂也。

(A) 大豆在滿鐵及中東鐵路沿線於有堆棧之站悉採用混合保管;(B) 豆粕分為大連貨,營口貨,內地貨三種,各貨分別混合保管;(C) 小麥祇在大連碼頭堆棧行混合保管;(D) 對於混合保管貨品之品質有嚴密檢查之方法。

【淨價】(Net price) 即無折扣之價格也。商人同業間,對於自己製造之商品,多半記載某種商品若干折,如非自己製造之商品,則無折扣之餘地,因此用純粹價格表示之。即除去各種費用之價格也。

【混合計算】(Alligation) 關於混合之計

【淮河】即淮水,為古四瀆之一。源出河南之桐柏山,東流入安徽境。瀦於江蘇安徽間之洪

澤湖,其下游本由江蘇連水縣入海,金元以來,黃河自淮陰縣西南清江入淮,淮水下游遂為黃河所佔。清咸豐初,黃河北徙,下游亦淤,其幹流遂自淮陰縣合於運河。

算有二種：(1)爲知各原料之價格及混合之比較，而求混合物之價者。(2)爲預定混合物之價，而求得知價之各原料所當混合之比較爲如何者。此等計算，在穀物、酒類、沙糖、茶葉等商業最爲廣用。例如每斤價銀三角之酒，與每斤二角五分之酒，爲適當之比例而混合之，以造出每斤二角七分之二酒，共二斤，則每混廉價之酒一斤，可得銀二分，每混高

種類	每升之價	得	損	比	價
廉價酒	25	得 2		3	
混合酒	27				
高價酒	30	損 2		2	

關係之謂。我國民法對之無特殊規定，只規定債權爲他人權利之標的時，或法律另有規定者，不得爲混同而已。

【混循環小數】謂小數之僅有一部分循環者。如 $\frac{1}{3} = 0.329546454 \dots$ 自第四位起始循環。

【混數】謂由整數與分數混成之數，亦曰帶分數，例如 $3\frac{1}{2}$ 、 $4\frac{1}{10}$ 之類。

價之酒一升，當損銀二分，故其比例法爲 (3分：2分：1分) 對於廉價酒一斤，可混高價酒 2/3 斤，即廉價酒 3 可以混高價酒 2 矣。試示其簡便之法如下：
【混合條件】條件之成否，係於當事人及第三人之意時，此種條件稱混合條件。例如以「汝若與某女士結婚」爲條件之類是。
【混同】債權與債務同歸一人時，消滅其債之

【混凝土】即三合土。詳「三合土」條。

【清化鎮】地名，在河南沁陽縣東北四十里，京漢鐵道未通時，此爲由京入陝之孔道，道清鐵路以此爲終點，清孟鐵路以此爲起點，山西商貨之南下者，皆出於此，居民十萬，商賈輻輳。

【清孟鐵路】自河南清化鎮至孟縣，長三十七哩，爲道清鐵路之延長線。曾於民國九年，政

府與北京銀團公司，訂立借款擬興築之。

【清涼飲料水營業者取締規則】民國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衛生部公布，十八年九月一日施行。全文共十五條，規定販賣用之汽水、果實水、曹達水及其他含有炭酸之飲料水，均謂之清涼飲料水。凡從事製造者，須受該管官署之認可。其調製之容器，不得以銅或鉛及其合金爲之。製造之原料，不得使用有害性色素、有害性芳香質或防腐劑，并不得以下列之水爲飲料：(1)水質混濁或酸敗者。(2)有沈澱物或固形之夾雜物者。(3)含鹽酸、硝酸、硫酸及其他遊離礦酸者。(4)含砒素、鉛、銻、銅、錫、鎊者。(5)含有害性芳香質，或防腐劑者。其製造清涼飲料水之場所，應保持清潔，製造之人，不得任癆瘵、癩病、梅毒及傳染病人爲之。違則均有罰則。

【清通鐵路】自江蘇蘇州陰縣至南通天生港，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清算】(Liquidation) 清算有二：一爲民法上法人之清算，一爲商法上法人之清算。(1)民法上之法人清算，於法人解散之時，實行其解散前之權利及義務，將現務終了之，所餘財產則引渡之，稱此種手續謂之清算。(2)

商法上公司之清算。與民法上之法人清算。有同一或類似之規定。今舉其重大之點述之：(A) 無限期公司之清算。無限期公司。得以章程或各股東之同意。定處分其財產之方法。此時。本毋須清算。其在公司合併之時。權利義務。俱由合併後存續之。或因合併而新設立公司。承繼其權利義務。亦無須清算。(B) 解散公司在清算中於清算範圍內視為尙未解散。(C) 兩合公司之清算。適用關於無限之規定。(D) 股份有限公司之清算。公司解散時。除合併及破產之時外。不能不行清算。非可如無限公司之得以自由處分其財產也。其可為清算人者。除章程別有規定。或由股東會選任外。當以董事為清算人。是為原則。法院亦得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而選任。清算人。清算人之任務如下：(一) 現務了結。(二) 債權之收回及債務之履行。(三) 殘餘財產之分配等是。清算人既被選任。(A) 十五日內將其姓名住所及就任日期向法院呈報。(B) 就任後應即檢查公司財產情形。造具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送交各股東查閱。(C) 清算人應於清算完結後十五日內。造具決算報告書。送交各股東請求其承認。

(D) 清算人有數人時。關於清算事務之執行。以其過半數決之。但對於第三人。各有代表公司之權。(E) 代表公司之清算人。有代表公司為一切行為之權限。惟所加於清算人代理權之限制。不得以之對抗善意之第三人。

【清算人】謂公司解散後之處分財產者。詳「清算」條。

【清算事務】清算事務種類繁多。其主要者則為法人之解散。破產事件及各種債權執行事件等。破產事件。本為解散中之一種。但現今各國對於此項。皆有特殊之規定。要之類屬此種之一切事務。皆為清算事務。

【清算所】即整理多數商人債權債務之抵銷機關也。例如票據交換所。物產貿易交換所等是也。

【清澤鐵路】自河南清化鎮至山西晉城。長約一二〇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清深鐵路】民有。自山東濟南之濼口至黃台橋。計長六哩。係山東商務局所築。於一九〇四年工成。

【淺多惠克】即赤特維耳齊。詳「赤特維耳齊」條。

【犀角】犀牛之角也。為解熱之劑。犀產於熱帶各地。如印度非洲均有之。印度之犀為一角。非洲之犀為二角。質極堅緻。可以製器。入藥時皆切之成片。或磨之成粉。價值頗昂。

【猶頓】春秋時。魯人以鹽鹽起家。富比干侯。所謂鹽鹽者。出自鹽池之鹽也。

【猜度法】為銷貨法之一種。此法種類不一。或置瓶於案。而使顧客猜中其所貯之豆數。或出一南瓜而猜其中之子數。或指一小表而猜其停止之時間等。均為猜度之方法。要其目的。無非欲銷售其貨物而已。

【猗猗孫】猗猗為棲息新疆天山山麓及東三省外蒙古森林中之肉食動物。常捕獲雉鷄兔等以為食料。其形體及習性界乎狼與狐之間。纏頭回人呼為「摩加」。漢人則謂為狼狐之雜種。實則為一特種之獸類。與狼狐之血統無關也。猗猗皮概為白色。惟背上有黑筋及黑色斑點。腹部及腳之兩側則有茶褐色之斑點。其毛較長於狐。柔軟而濃密。出產甚多。故其價甚貴。以蒙古貨為最上品。新疆皮毛市場以迪化為中心。但每年上市者數量不多。

【現付貨價】(Præpt cash) 為貨款支付方法。

法之一種，即於取貨時，交付現金之謂。

【現交買賣】(Spot sales) 即當場交貨之買賣。與現貨買賣同。詳「現貨買賣」條。

【現交匯款】即匯款人將應匯之款項及匯水在請求匯款時，如數交給匯出之銀行一俟外埠付款銀行接到匯出銀行之通知後，即行付款於收款人。現交匯款之匯水較之電匯及其他滙兌爲小，蓋在現交匯款之時，銀行自發出報單或匯票之日始，至到期日爲止，有不付息而用資金之利益，有時並可了結兩行間滙兌尾數之便利，故對於熱心之顧客往往有不收滙水者。參看「電匯」及「對交匯款」條。

【現交價格】(Local price) 亦稱「門市價值」。即以當場交貨之條件，而決定其價值之謂也。

【現有貨額】(Fund in Hand) 即工商業者現存商品之數量也。

【現住所】現在之住址也。有以居所爲住所者，有不以居所爲住所者，例如一時旅行他國者，其住所雖在本國，而於他國，亦有其居所或現住所也。

【現物商】以買賣公債股票及其他古金銀等

現物爲營業之商人，謂之現物商。現物商與經紀人不同，經紀人受買賣雙方之委託，媒介於交易所與顧客之間，使成買賣交易，其資格所當備之條件，則須有本身保證金之提供，實業部之認可。現物商則不然，有以單獨商人對顧客自爲買賣當事之一方者，亦有自爲辦理現物之牙行者，皆不須有資格上何等條件，惟與顧客交易，當以現物相受授而已。

【現金】現金爲銀行營業之目的物。不僅通行貨幣，得稱爲現金，凡每日收入之他行支票，他行存款票據，以及到期之公債息票等類，均可作爲現金計算也。

【現金分配】(Cash Dividend) 相互人壽保險公司，舉剩餘金分配於社員，或股分有限保險公司，舉利益之一部，分配於保險契約者，皆謂之現金分配。當其分配之際，或則以現金付之，或則與每次應付之保險費相抵，均無不可。

【現金出納帳】(Cash Book) 亦稱金錢出入帳。或現金收付帳，記載每日金錢收支之帳簿也。借方記載收入金額，貸方記載付出金額。此貸借兩方之差，須與手邊現金符合。

同時與正帳之金銀帳目一致。不惟現款，即支票及即期匯票之出入亦須登記。此項帳簿有時與銀行存款簿合併爲一簿。

【現金交易】(Sales on cash) 現金交易與除帳買賣爲對立語，即於商品賣出時，同時收到現金之謂。現金交易，雖有若干之優點，但亦難免種種不便不利之處，故大批貨物交易時，用現金者極少，不過一般零賣商人與消費者間之交易多用現金，但亦有除帳者，如近來歐美諸國之百貨商店 (Department store)，無論何種貨物，均以現金交易爲標榜，此不過係一般之原則，而除帳之事仍所不免也。

【現金式】(Cash method) 簿記用語，亦稱現金分類登記法 (Cash Journalizing method) 即對一切交易均視作現金出入之記帳方法也。例如除賣，記帳時視作其貨款已於當時貸與買主。採用此種記帳法之帳簿，謂之現金分類帳 (Cash Journal)，分成貸借年月日，計算科目，正帳頁數，轉帳金額五欄。實際上並無現金收付之交易金額，記入轉帳欄，實際爲現金收付之交易金額，則記入金額欄。

【現金折扣】(Cash Discount) 即商品折扣，換言之，即進貨折扣與銷貨折扣也。此種折扣，為提早清償帳款之交換條件，即能於某限期內將帳款清償無誤，而於實價上特別減除之百分數也。一般商號，寧予主顧以現金折扣者，蓋因現金為商業進行上之唯一命脈，缺乏現金，即瀕於周轉不靈之危境，故為免除現金缺乏，減少倒帳及利息之損失計，實有誘主顧早日清償帳款之必要，此誘掖主顧早日付款之方法，即現金折扣也。

【現金值】(Cash Value) 為終身保險繳足一定年限之保費所溢出實值之數額。投保人需於此，可向公司提取，或根據此數向公司借款，故又稱為借貸值(Loan value)。

【現金準備金】以現金為準備而發行紙幣也。發行機關有此準備，則當要求兌換時即可照付，因而保證紙幣兌換之確實，并增高其信用。惟如十足準備，則發行紙幣之效力，僅可使運輸攜帶便利，及因其流通市面，藉以防止現幣之磨滅，而不能使一國之資本，有增大效果之作用。且紙幣之要求兌換者，斷無同時并至，故可不必比照發行紙幣之總額，保管同額之現幣準備金，祇求維持紙幣

之信用而已足。我國今日定現金準備額為發行額之六成，殆亦本此經驗也。

【現金輸送點】(Specie point, Gold point) 謂匯兌行情至某一程度，人即不願承購，而寧以現金輸送之謂。蓋匯兌市價，隨其中心點之平價或高或低，動搖無定，然究與他種經濟財不同，雖有漲有落，自有一定之範圍。如匯價上漲，因對於外國負債過多，購買匯必要以寄於債權者增加，故匯價上漲其上漲之部，固屬債務者之不利，然對外匯款，不定用匯兌，倘匯價過高，則徑送現金於外國，亦無不可。故匯價雖漲，終不能漲至法定平價，并輸送現金之費用以上也。反之，若匯價下落，則凡以匯票出賣者，如售價若不及直接以現金運送之合算，則必無人發出匯票，而不知以現金運送回國，故匯價雖落，終不能落至法定平價以下，并現金輸送費以下也。此即匯價變動之最大制限，此或上或下之最大制限，即名曰現金輸送點。更區分之，其上漲之制限點，為關於現金流出者，可名曰現金輸出點(Exporting gold point)；其下落之制限點，為關於現金流入者，名曰現金輸入點(Importing gold point)。

【現金簿】(Cash Book) 或稱現金出納簿，或稱現款簿，為原始帳簿，(即分錄簿)補助簿之一種。專於記載現金出入之交易者，實言之，此種現金出入之交易，既記入現金簿中，則不再記入普通分錄簿或其他原始簿，其與現金無關各交易，則不得記入此簿。蓋凡交易登載現金簿者，必與現金有關也。通常現金簿之格式，分為二部，佔帳簿之左右兩方，現金收入，記於左方，現金付出，記於右方。二者常訂在一處，以便於稽查及結算，若以頁數表之，即左方之現數為偶數，如4,6,8,10……。(第一頁多不用)右方之頁數為奇數，如1,3,5,7,9……是現金簿之通用格式，共分六欄。(收方與付方欄數相同)第一欄記交易發生之日期，為年月日欄。第二欄為帳名欄，記交易對方應借應貸之帳名，即總帳帳目。第三欄為摘要欄，記交易之重要事項。第四欄為總頁欄，記各項帳目過入總帳帳戶之頁數。第五欄為金額欄，記借或貸之金額。第六欄為合計欄，於結算時記其總數。但間有省略此欄不用者，在此簿上端正中之處，書現金簿字樣，并於左上方端註收方，右上方端註付方字樣。

茲示其格式如左：

現金簿

(收方)

(付方)

年 月 日	帳 名	摘 要	總 頁	金 額	合 計	年 月 日	帳 名	摘 要	總 頁	金 額	合 計

至於記帳方法，凡收入現金記入現金簿之收方，現金二字概省略之，僅將貸項各科目記入帳名欄類，以此項帳目之成立，乃因收入現金也。反之，其於付方頁中，亦同此辦理，即略去現金二字，僅記借項各科目於帳名欄而已。現金簿之過帳手續有四端：①借貸兩方各帳目，過入總帳內，各該科目之對方，即在現金簿借方之科目，應過入總帳內該

科目之貸方，反之，貸方科目則應過入借方。②在總帳之摘要欄內註現金簿過入該帳項之頁數并冠以「現1」「現2」字樣。③在現金簿之頁數欄內記入該科目在總帳內之頁數。④現金簿之收付兩方總額過入總帳現金帳戶時，其現金帳戶之頁數，亦應照樣註於現金簿收付兩方合記行之總頁欄內，以資對照。現金簿之結算法係先求借貸

兩方現金欄之差額，此差額應與庫存現金實數相符，當差額求出時，再將差額用紅筆書於較小之一方（即付方）蓋現金付出，決不能超過其收入數目，次加總數而平結之，然後將差額轉入次期收方第一行之合計欄內，以示其為上期滾存。惟應注意者，即現金差額不能並行轉帳，因此項差額已包括上頁或上期所收入之數內也。營業複雜，

交易類繁，為節省時間及勞力計，對於常發生之同類帳項，多在現金簿內設一欄或數欄，以記該種同類交易，不必每日將各條過入總帳，可至月底只將該欄之合計金額過入，如此可省不少手續，現金簿最當發生之

帳項，以「營業費」「應收票據」「進貨折扣」「銷貨折扣」為最多，而記帳手續亦最繁複，若因其需要各添設特殊欄，如營業費特殊欄，應收期票特殊欄，進貨折扣特殊欄，銷貨折扣特殊欄，其與銀行往來者，

尙有銀行特殊欄之設置，各視其需要而定之，茲再舉一特殊欄較多之現金簿格式於下，以資參考。

(收方)

年月日	帳名	摘要	總頁	現售	應收票據	雜項

現金簿

(付方)

年月日	帳名	摘要	總頁	現進	應付期票	營業費	雜項

特別欄 (Special column) 對普通欄而言，用以記載特殊科目之格欄也。實言之，乃為節省時間及勞力而設，對於發生頻繁之同類事項，常在普通格欄內另設一欄或數

欄以記載之。例如新式簿記中之分錄簿，現金簿，進貨簿，及銷貨簿，均設置特別格欄，以省記帳及過帳之手續，因每月僅須轉帳一次，且對於某項同類帳項之狀況，得彙總考

察也。
【現貨】(Stock on hand) 某種商品，無論其存於店鋪，或自己所有之倉庫，或寄託於堆棧，如需該品之供給，即可隨時為現品之

提供者，謂之現貨。

【現貨買賣】(Spot sales; Spot transaction) 與期貨買賣爲對立語。因有買賣目的物之存在，故當買約成立時，同時可以履行交貨手續，或履行交貨期限極爲接近。此種買賣，無論能否獲利，然大體上比較安全。

【現期交易】交易所名辭。一稱現物交易，又稱立時交易。即在買賣契約成立後立即實行交割之一種買賣也。現期交易成立與交割之手續，大約先依貨物之品名或標準，雙方約定價格，預備日以內，雙方約定日期，到期實行交割。蓋大宗貨物，如須立時交割清楚，在事實上，有種種困難，故有預備日之規定。預備日之規定，各交易所互有出入，有爲七日者，有五日者，有二日者，亦有當日者，亦有檢查或過磅關係，另定延長日期者。現期買賣，不能轉賣或買回。

【現期免力本票】爲上海錢業票據之一種。此項票據，隨時可以兌現，無須票力，惟僅限於付解現銀之銀行，他業則不在此例。因各莊與外國銀行所做電匯款項，均須立刻解現，如付莊票，則照例隔日付款，且須付票力，所以出現期免力本票，以備當日解現之用，但

錢莊例須按照出票日期追前一天記帳，以免與莊票之成例有所抵觸。

【現款計數機】(Cash Register) 即收款機。詳「收款機」條。

【現款提貨】即賣主將貨物交於買主，同時由買主將貨款交於賣主之謂。

【現象齊一之法則】(The law of statistical regularity) 統計名辭，謂凡完全之統計，對於某羣之現象，不必浪費繁瑣之手續，而能表示該羣相當精確之現象也。例如欲明瞭某地某廠全體勞工之平均工資，祇須能得到一部分工資概數，可以代表全體之勞工工資狀況，而以合法手續估算之，平均之則某廠勞工實際上所得之工資，與此估算所得者，雖稍有參差，而大數甚近。蓋此種法則，實脫胎於數學理論中之所謂機率定律 (Law of probability) 即在一羣數量之中，隨機 (At random) 擇選其適當之若干數，而合法計算之，則所得結果，即與全體平均數相差甚微也。

【現買】現款購貨之謂。與除買爲對待語。

【現賣】(Cash on Delivery—C. O. D.) 所謂現賣者，即賣主一方將貨物交於買主，

同時由買主將貨款付清之謂。

【現購】簿記用語，亦稱現進，即以現金買進之意。

【球】謂以球面所成之立體，而自其中心之一點，至其面上之任一點，爲等距離者也。

【理由廣告】理由廣告，爲辯論廣告中最浮泛之廣告。例如講諸善理由，他儲蓄銀行亦可使用之，某保險公司所言之保險理由，他保險公司亦可使用之。理由廣告最易動人聽聞，因爲內容浮泛之故，所以製作亦最不易，其文字貴清醒，忌深奧及無謂之鋪張。

【理事】此爲公益法人之業務執行人，其機關謂之理事會，於內部則執行法人一切之業務，其對外則爲法人之代表。蓋法人依法可與以權利能力，法人本無意思，關於其權利之行使，不可不有其可謂代表之機關，故公益法人必置一人或數人以爲理事，組織理事會，法人之事務，須取決於理事之過半數。理事則就一切法人之事務，爲法人之代表。爲理事者，不得違反章程之規定，及寄附行爲之旨趣。理事因死亡或解任，或其他事由，而缺額時，須添補遲滯，即有發生損害之虞，法院即當依利害關係人之請求，選任臨時

理事。法人與理事有利害相反之際，則理事不得有代理權，於此場合，法院當依利害關係人之請求，選任特別代理人。至於社團法人之理事，至少每年須開一次社員總會。於必要時，則無論何時得召集臨時總會。至關於理事任免之事項，則又為章程或寄附行為所常規定之必要事項也。

【理財代理店】(Fiscal agent) 美國之私立銀行家，每與工廠公司締結契約，於其發行公司債之際，公司為之承受人，或為承受理體之主腦，使公司債券發行容易，或於公司債券發行之後，使之容易分配。凡為此等商行為者，謂之理財代理店。

【理想平價】即兩地貨幣之原有價值於互換及匯兌時不受供需之影響，而互以平價交換之謂也。但此種平價甚難實現，蓋匯兌之供求，常為商業銀行業務及幣制之影響，永不能使一地匯往之款項即等於他地匯來之款項，故匯兌之供給數，絕無與需要數量相等之機會也。

【理想本位】為經濟學者理想中之本位。約言之，有下列數種：①萬國複本位制，②新複本位制，③金銀合成本位制，④計表本位制，⑤

單純物品本位制，⑥勞力本位制，⑦限界效用本位制，⑧全部效用本位制，⑨買主贏餘本位制，⑩紙幣本位制等。

【理論經濟學】見「經濟學」條。

【理藩院】為前清時代掌管蒙古及藩屬之封授，朝覲，貢獻，黜陟，徵發等事之官署。以尙書侍郎為總裁，但清末時則改為理藩部。民國成立後，五族共和，無所謂藩屬，乃設「蒙藏委員會」以掌管各該事項。

【琉球】在日本大島羣島西南及臺灣間。大小凡五十餘島嶼，向為我國藩屬。光緒五年，日本突廢其王，清廷抗議無效，遂割歸日本。置沖繩縣，海岸曲折，但多珊瑚灣，無良港。氣候溫和，產甘蔗，芭蕉，榕樹，蘇鐵等植物甚富。住民以蕃薯為常食，盛養豚，產額占日本產額之半。工業品之重要者，為琉球綢，芭蕉布，及漆器等，黑沙糖出品亦甚多。

【琉璃】琉璃有二義：①為類似玻璃之透明玉石之稱。②為以藥料混於扁青石燒成之物。清代所製之琉璃瓦，琉璃磚等，以供皇室之用者，均此物也。色有黃及綠色兩種。

【瓷土】(Kaolin) 亦名陶土，俗稱白土。各地所產，每異其質，多由正長石分解而成，成分

為矽酸礬土。有白黃紅諸色，白色者最佳，為製陶瓷器必須之原料。

【瓷器】(Chinaware) 以陶土加釉燒製之器也。瓷器之製造以我國為最早，潘岳宦賦：「傾碧瓷以酌釀」，自晉代已有此物。其原料為瓷土(Kaolin) 黏土或長石石英等，

研細沈澱，製以為坯，入窯燒之始成。粗瓷質脆而有氣孔，不適於用，尚須敷以釉藥，入窯重燒，器之表面乃有光澤，形如玻璃狀之薄膜，亦有於粗瓷之上加以彩繪者，其法有二：一施於釉藥之上，謂之上繪；一施於釉藥之下，謂之下繪。其所施之色素多以酸化金屬為之，鑑別之法，以質堅釉淨彩繪精巧為佳。其於運輸時，近道則用蘆包，遠道則加以箱，更用蘆實其間隙，箱之容量，以便於運輸為度。世界產瓷之地，我國而外，當推日本，其愛知，岐阜等縣，均為著名產地，出品則式樣精巧，饒有別趣，惟質料脆弱，白色不純，是其缺點。產地本以意大利為最古，然近年德國瓷器，頗為發達，英法俄諸國亦多出產。至於我國產地，首推江西之景德鎮，燒瓷之窰共百餘座，廣東南海之石灣有廣窰，福建德化有建窰，亦甚著名。此外如河北之磁縣，山東之

博山、河南之禹縣、山西之平定，均有出產。每年全國產額，約在一千萬元以上，景德一鎮之產額，約占六百餘萬元，所產各品，質堅色白，聞名世界。惟式樣彩繪，墨守陳法，國外市場，乃漸為日瓷所奪。清季以來，景德鎮及湖南之醴陵、浙江之龍泉、福建之廈門、廣東之廣州，均有新式窯業，從事改良，成績甚佳，輸出亦盛。民國十年之國外輸出值銀四、六一〇、九九二兩。近年又減至二百數十萬兩。（除陶器）與進口瓷器之價值，大略相等。

【產行】乃河南開封一帶經營土地、商店、住宅等不動產之買賣介紹業之稱。

【產物貿易交換所】與貨物精算所相同，為堆棧業者之特別設備，欲使貨物交易時，避去現金之授受也。即以堆棧業者發出之棧單將堆存之貨物彼此輾轉買賣於每次交易成立時，須簽字於棧單上，由買賣當事者，將其買賣事實均登記於交換所，及至最後之權利取得人，如不再轉賣時，即行結算，而各方之買賣損益者，或以現金或以支票，或由存款之銀行撥帳，雖巨額交易，亦絕不須現金之交付也。參看「貨物精算所」條。

【產業】(Industry) 從廣義言之，是以人類之勞動使天然物變為商品之過程。從狹義言之，是指一國中產業活動之單一的專門領域部份——如鐵路產業、鋼鐵產業、造船產業等。人類種種產業可分為(A)產出的如農業、鑛業、木材業等。(B)分配的如商業、運輸交通業等。(C)製造業。(D)自由之勤勞業。如官吏、教員、女僕等之自由職業。

【產業民主制】民主主義，為人民直接參加政治，而產業民主主義，即為勞工參與產業之統制管理。蓋一切產業之經營，歷來為資本家所獨占，勞工非惟不能參與事務之管理，甚至絕無發言之權。自歐洲大戰以來，各國所設立之工廠委員會產業會議經濟會議等產業代議機關，始實現產業民主制之精神。一九一六年，英國確定產業會議之範圍，嗣德國更進一步，以勞工與僱主之平等關係，規定於憲法條文中。我國工廠法，則僅有工廠會議為產業民主制之先聲。

【產業休戰】(Industrial armistice) 一九一五年歐戰發生以後，英國是時已加入戰爭漩渦，英政府為緩和勞資糾紛起見，與勞

動組合幹部協定，該協定即世所稱為「產業休戰條約」，其內容之重要事項為：(一)在大戰期間，為求增加生產計，勞動者放棄勞動條件上既得之權利。(二)限制資本家之利潤。(三)勞動者代表加入內閣。(四)戰爭停止後，恢復勞動者於勞動條件上既得之權利。

【產業合作社】(Co-operative Societies or Provident and Industrial Societies) 此為十九世紀前半英德法及其他諸國所興起之一種經濟的組合，其組合員概屬於中下層階級之人，各出其小額資本，共謀組合員所圖產業及經濟上之發達者也。此項產業合作社，與股份有限公司異無一定之資本，故組合之基礎，不在於資本之結合，而在社員(即人)之結合。且又與無限制公司異，擁有多數之社員，惟擔當業務者，則限於少數之社員，其多數之社員，惟於開會時，有議定事業方針之權利而已。故此項組合，在以人的結合之精神而言，則有類於無限制公司，以業務施行之形態而言，則類似於股份有限公司。我國今日尚無合作法之公布，僅有農村合作社暫行章程。在日本有產業組合法，規定產業合作之意義，凡產業合

作員爲企圖其產業或經濟上之發達，得以該法所列舉者爲目的，而設立產業合作，認爲社團法人。普通之企業，係營利之主義以經營之，如商業公司等，各以積極的謀利益之增進，爲一種人與資本兩相結合之組織。若產業合作，則依社員之共濟 (Cooperative) 作成鞏固之團結，相與從事經濟上競爭，而排除社員在競爭上所蒙之不利。故產業合作之動機，實基於自由競爭之主義，爲對現時國民經濟之一種反抗事業；其根本觀念，殆與社會主義相同，欲排除經濟社會之競爭，然而產業合作之作用，固與一般社會主義及國家社會主義不同，蓋社會主義當實行其主義之際，必須國家之援助，而產業合作社，則不欲國家之干涉，惟欲本各人意志之自由，一以社員之精神爲其基礎，凡得小額實銀以營生計之工場勞動者，苦於負債過重之小農民，因市場大量生產，而虞其截斷販路之手工業者，各因感受貨幣及信用等經濟之危險，自不期而構成此項合作，以防衛自己之利益。現在產業合作之發達，各視其國民經濟之狀態而不同，其類別亦頗不易分析，要其大體，得分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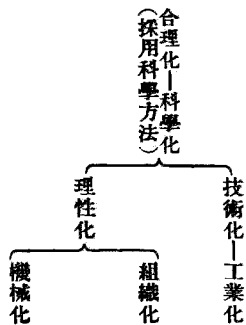
如下：①以經濟的技術之改良爲目的之合作。此種合作乃直接向生產消費者間或批發商消費者間聯絡，以代從來之中間商業。其最著者，厥維「消費合作」(Consumers' Store) 其目的在於供給消費者以廉價日常消費品是也。②對於與大經營者之競爭，以維持小經營者爲目的之合作。此種合作，在排除因小經營所生種種之不利，依社員之團結，謀得與大經營者同樣之生產條件，如所謂信用合作，販賣合作，原料購買合作，榨乳酪業合作等，即此類也。③以能使勞動者得經濟界上之獨立爲目的之合作。此種合作，專以團結勞動者，使得有獨立企業家之地位，以謀脫離資本家之抑壓者也。所謂狹義生產之合作，即屬於此種。產業合作，依其目的，得分爲四種：④信用合作，即貸與合作員以商業上必要之資金，且使得貯金之利便爲目的者。⑤販賣合作，以合作員所生產之物，或加工或不加工，而賣却之爲目的者。⑥購買合作，以購買產業或生計所必要之物，而賣却於社員爲目的者。⑦生產合作，以加工於社員所生產之物，或使社員使用產業上之物爲目的者。以上四種之

中，除信用合作外，得兼爲兩種或三種之合作等。日本組合法所謂生產合作者，非勞動者共同於生產事業之謂，乃止於令社員使用產業上必要之器物耳。以故與歐洲各國之生產合作異，頗帶有加工合作之性質。是則日本之合作法，純然不認生產合作之原則；該合作法中所認定之四種合作，其第三種之購買合作中，除購買生計上必要之物，轉賣於社員之消費合作外，其他概在使中等以下之階級，得與大規模之企業相競爭爲目的。信用合作，在供給低利之資本，販賣合作，在收入增加，購買合作（除消費組合外）及生產合作，在減少生產費，改良中下層階級之地位者也。現今各國產業合作之責任，均須明記於合作之定章中，並令其登記。按我國農業合作社暫行章程規定，社員爲無限責任，有限責任，及保證責任三種。產業合作事業之執行，與一般法人同，分爲社員大會，理事，監事，各機關。當合作業務執行之任者，爲理事，及有給無給之職員，蓋凡從事於組合規模較大之社員，未必盡通曉合作品務之全體，其增加理事及職員之權力，自不能免。於是合作中，共同的自治的管理，

遂不免感其困難，結果致有不得不依勝任者之理事在其指揮之下，以經營之。此亦產業合作最困難之點也。故理事之得失，及其選任之方法，在職之年限等，往往有討論之必要。其次就產業合作制度之得失言之，現今之經濟組織，尙未能全以共濟主義之組合，代營利主義之企業，苟欲排斥營利主義之私利心而除去其競爭，代以同胞相愛之主義，固非大舉現今人類之心理的基礎而變更之，恐終不能實現。然今之產業合作，實爲對營利主義諸中下層階級之防衛手段，且爲其訓育陶冶之機關，在今日公司爲必要之組織，當無可疑。過去歐洲諸國之經驗，產業合作所當行之範圍，固嘗示以一定之界限，國家對於產業合作，亦努力於排除足以障礙其發達之原因，務使合作得自由活動爲原則。如認合作社有人格，予以定章之許可，並於所得稅及營業稅予以免除，皆爲援助合作事業之發達也。

【產業合理化】(Rationalization of Industry) 產業合理化者，乃應用科學方法排除一切浪費，應用基於技術上與計劃上之秩序而發生之方法，使經濟向上，生產增

加，生產費低廉，貨品改良爲目的之一種產業管理法也。產業合理化過程中應用之方法甚多，茲列一簡表如下：



其組織化內容可分爲：①「全體化」避免部份與部份間之衝突或浪費，全體採取一致行動。②「綜合化」事無巨細，將所有一切材料，作成正確統計，以爲實施參考。③「統一化」集中指揮，避免各部份機能差異所發生之浪費。④「強制化」以強有力組織統制分散之部份，使運用圓滑。⑤「高度集中化」將一切企業經營，工業組織，金融機關，構成一強有力之中心勢力，以促進合理化運動。⑥「結合化」將有關係之各業相互間作密切之結合。⑦「協力化」主張協力協同，以增進經濟的結果，減少自由競爭之弊害。

⑧「簡單化」諸事項傾向於簡單，避去重複與反覆之浪費。⑨「平均化」除貧富問題外，各事均使其均衡，他如事物之形態，大小，速度等均使其漸趨於平均化。⑩「安定化」努力使經濟方面安定。⑪「制度化」重視章則制度，注重嚴肅紀律。⑫「指導化」在經濟中心地域設置經濟指導機關，爲事業界之指導者。⑬「計畫化」對於事業經濟預定計畫，依照計畫進行。⑭「機械化」內容爲：①「分析化」對於業務效用之分析。②「個別化」於經濟各部門，在計畫上採取獨立之立場，辨別其自由與責任，使明瞭各部份費用與效用，表出其明確之比率。③「比率化」以比率爲各事物比較之標準。④「特殊化」在經濟活動中，使技術入於專門化與特殊化，收增加效率。⑤「集合化」使同一時間同一空間多種事物要素之集合。⑥「秩序化」在作業進行中，使一切事物秩序井然，以減少浪費。⑦「大量化」使經營規模擴大，從事大量生產，以減低生產費。⑧「均一化」防止差別之發生，不使有不勻整之事。⑨「標準化」從多種之同類商品中，制定標準形式及構造。⑩「規格化」

對於商品形式、數量、種類等，使其遵一定限度，整齊劃一。①「單調化」除去複雜浪費之作業，使其速率加快。②「普通化」可節省生產費。③「自動化」節省人力，為機械化之本質。④「同型同列化」節省虛耗，使技術方面進行加速。綜上所舉各項，歸類而分之，不過為「技術化之合理化」、「機械化之合理化」、「組織化之合理化」三種。然合理化之結果，足使生產過剩，失業增多，國際市場競爭加劇，反而使經濟界發生不合理之事態，故現在各國學者及國際聯盟均從事研究補救之方法，使合理化能施行而無害。

【產業自由】(Freedom of Industry) 在法律制度限制內，對於生產事業無限制，是即為產業自由。①土地財產之自由。若干國家，於產業成立所必要之土地財產，皆許以自由為原則，凡買賣轉讓，分割，抵質，使用等，皆包含在內。②資本之自由，資本貸借之自由亦包含在內，古代不認資本之自由，實為產業不能進步之一大障礙。③市場之自由，凡內外國供給及需要之自由，產物販賣之自由俱包含在內。④企業之自由，凡私人或

依公司組織創立諸種公司，得於法規範圍內為企業，此實近世經濟組織之一大特色。詳言之，凡生產力之結合或使用之自由，事業創設之自由，適應種類及範圍以形成業務之自由等，皆屬企業之自由。⑤勞動之自由。此自由有三種，人身之自由其一也。凡排除身上不平等之權利關係，及變更位置場所之自由，(即隨人所好，定其居住，隨人所欲，從事產業。)法律誠無特別之拘束，其次則為勞動契約之自由。即雇者為被雇者間之勞動契約，在法律上當為平等是也。產業自由之經濟的作用，並舉如下：①產業自由，可以促進生產手段之進步，及生產物類之增加。蓋欲使生產方法加以改良，或使之有所發明與利用，必當承認產業之自由，且有以刺激於企業者，在古代以特種權利予於特種之人，誠不足以養成自立之風尚。②產業自由，自消費者方面言之，亦屬利益，蓋使彼等容易取得需要上價廉且便利之財貨，而產業家自己亦為圖其販路之確實安全。不能不計及消費者之便宜適應，是亦兩利也。③產業自由，最適於近世文明國之正義，蓋此種制度，能使各人平等相待，故賦予

此項自由也。雖然產業自由之裏面，亦非絕無不良之點，詳見「產業制度」條。
【產業行動】(Industrial action) 即工人對廠主因勞資關係之直接行動，如罷工，怠工等是。

【產業革命】(Industrial revolution) 指十八世紀因機械之發明，以英國為中心，而發生產業之大變革而言。在產業革命以前，歐洲之生產，純為手工業生產，因航路已有相當之開拓，輸出旺盛，工場生產已逐漸代替家庭工業，然其所用工具，仍為手工業之工具也。嗣於一七六〇年英人哈利遜發明紡織機械，一七八〇年瓦特發明蒸汽機，於是從前之手工業生產遂為機械生產所消滅，手工業工場因而敗亡。資本主義之生產大為躍進，生產力愈激增加，其結果：①使獨立自營之手工業者變為工資勞動者。②家庭生產變為大工場生產。③貧富階級愈加懸殊。④生產力增大，市場由國內進而為國際。因此需要供給不能調節，以致常有恐慌之發生。參看「恐慌」條。

【畢資堡】(Pittsburg) 美國東部都會之一。在阿海阿河上流地方，出產鋼鐵、玻璃等物。

製鐵業之盛，甲於全國。著名之加內基製鋼所在焉。

【略式保險證券】(Rist Note) 此與保險承諾狀之書式大同小異，爲預定保險時所發行者。預定保險事項經確定後，即以之記載其要件，全然用以代替普通之保險證券。其與承諾狀相異者，承諾狀之主點，在用於預定之際，俟要件確定後，即舉以掉換普通之保險證券。略式保險證券者，其目的則全爲普通證券之代用物，日後不必再有掉換之手續，而契約即以此成立。因此於保險契約中，更加一層簡便，其有利於被保險者之處頗多。

【皋蘭】清代爲蘭州府，今改爲蘭州市。詳「蘭州」條。

【盜賊保險】(Diebstahlvers, burglary, ins.) 爲損害保險之一種。即遇盜賊劫奪時，由保險業者與以填補之謂。蓋今日社會因貧富階級之懸殊，具有財產者常不免被盜匪之垂涎，平時既防不勝防，而暴客之來，其損失不可測，故惟有付諸保險，使萬一遇災害時，由保險業者負擔填補之責。惟我國此項保險，尙不多見。

【票】(Ticket) 票有證書、證券、票條、紙幣等種種意義。商業上用之極廣，如錢票、銀票、鈔票、莊票、匯票、(爲寄匯款項) 期票、支票、股票等，實言之，凡現行紙幣及有價證券等，皆多數稱之爲某某票也。

【票力】亦謂之力錢。凡向錢莊請求付款時，錢莊交付現銀，其運送費稱爲票力，向請求支付之戶索取之。此項票力有單力雙力之別。同業者間則取單力，外業則取雙力。

【票面價格】國債票地方公債票公司債票股票等票面所記之金額，以表示公共團體或公司之負債額者。平時債票股票之價格，應需求之情形，及經濟之變動，價格或超於票面，或低於票面，其價格至不一定，買賣流通時，得以其當時之市價爲準。惟政府及公司還債之際，則以其票面之價格爲準，謂之票面價格。

【票面餘額】凡證券中之公債或公司債，其用抽籤法償還者，每經一次中籤，本金一次還清，該券即行收回註銷。惟政府所發之庫券，則不然，所謂票面餘額乃指庫券按月還本之數，逐漸減少。如初發行時，票面爲百元，次月還本一元後，其票餘額遂減爲九十九元，

又次月再還本一元，其餘額則爲九十八元，但無論票面餘額，尙有若干，交易所買賣時，仍以票面原額稱之。

【票現簿】錢莊同業者間附有滙劃之收支銀款帳簿也。其記載方法，上方爲收某莊銀若干元，下方記付某莊若干元。如此計算其上下之金融之差以結之。

【票莊】即票號。詳「票號」條。

【票貼】津貼票據之印刷費也。上海錢莊每月開與往來商號之清單中，有所謂付貼若干，此貼乃票貼之簡寫，而票貼乃錢莊向用銀之商號徵收之一種手續費也。向例商號向錢莊取用現洋或鈔票，須納票貼，然商號以票據向錢莊兌現時，已付雙力，在取用現洋或鈔票時，似不應再付票貼，但商人以牟利爲目的，故每月結算時，錢莊之清帳員，不問商號曾否取用現款，例列票貼若干，往來商號，以其所耗甚少，遂亦聽之，由是而積習成風，視爲慣例。票貼每千元最多三角，少則一角，月終付入該往來戶，與本銀利息一併計入清單，開與往來之商號。

【票滙】即以滙票寄送國內各地之滙兌也。蓋別於電滙而言。

【票號】亦稱票莊，又稱滙兌莊，爲在銀行業發達以前之滙兌機關。此業幾爲山西幫所獨占，故有山西銀行之稱。以利便各地滙兌爲其主要業務，當選清未業票號最盛，滙埠一地較大者有二三十家，分號徧於全國，營業之廣遠非錢莊所得比擬。其內部組織，極其簡單，既乏規章，又無一定辦法，其資本絕不一定，因營業範圍之廣狹而有多少，其確實數目又祕而不宣。用人均以山西人爲多，號中大權操於大掌櫃之手，即票號總經理是。但號中紅利分配極爲均勻，管事人員類能竭力從事，誠以票號之盛衰與自身痛癢相關，此爲票號發達之主要原因。原票之主要業務既爲滙兌，自以滙水爲其唯一利源，滙兌方法，每由起滙地票號出給支付票據，滙款人即持票至所滙地之該莊分號，如數兌取現銀，滙款時依各地銀色之高下，數目之大小，滙兌之順逆另加滙費，此爲票號滙水上之利源。他若銀兩進出，鑄銖必較，存放利息，尤擅贏利之能事，故票號之利源豐富，爲滙埠金融界之先驅，惟自官銀號（詳見專條）及內國銀行規立之初，即爲票號衰落之始，當袁世凱爲北洋大臣時，曾招晉商辦

直隸官銀號，嗣又擬辦戶部銀行，招晉商入股，晉商均拒命，及大清交通兩銀行相繼成立，官款統由兩行存滙，票號終以眼光不遠，不識時務，大受打擊，加以鼎革而還，官場瓦解，票號與官場往來各帳多半呆滯，其放款方法除一紙借票而外，並無任何抵押物品，以資保障，營業準備全無，金融周轉不靈，種種缺點不一而足，是故票號營業之在今日，已成一蹶不振之勢，誠以其滙兌數額之多少，不及銀行之方便，滙水較銀行爲高，通達區域反較銀行爲狹，民國以來，票號除倒閉關淺外，大半已自動清理矣。

【票據】票據者，即表示將一定之金額，可於一定之時間，一定之地點支取之有價證券也。票據之起源，係始於歐洲意大利諸都市勃興時代，當時之票據，不過專供滙款之用，蓋因當時幣制尙未統一，兌換甚感困難，且現金輸送容易遭遇盜難，於是用票據代之。一般商人遂用此項票據流通於市中，以之換取現金，因此票據遂成爲付款或交易之用具。因信用之發達，而票據更進而代表一切之金錢，其使用上之利益，即免去現金輸送之不利及危險與費用。貨款之交付方

便。①依背書之效力得讓與他人。②依貼現之方法可得到現款。③計算貯藏便利。又票據在法律上之地位，即票據者，形式證券也。即票據依其種類，須具備一定之形式，不然則失其效力。④票據者，金錢證券也。換言之，即以支取金錢爲目的之證券也。⑤票據者，設權證券也。即票據上之權利義務者，不僅依票據上之記載而發生，此則與傳作證明用之證券相異之點。⑥票據者，呈示證券也。即至滿期日須呈示於付款者之前，請其付款，不然，則債務者不負遲滯之責。

【票據文句】即於票據上表示其種類之文句也。例如支票匯票等，皆用文字以表示之，惟期票則無須此項之表示。

【票據付款】即以貨幣代用品之證券而付款也。欲免去現金付款之煩與不便及危險，故以證券代之，盛行於現今文明之實業界。然因其便利，故容易陷入濫用之弊，而紊亂一般經濟之秩序，以至招致恐慌者，亦屬不少。

【票據交換所】(Clearing house) 即各銀行每日營業所收支支票或其他票據，派人送往一定地點，在一定時刻，各出票據互相清算，以便抵銷彼此貸借關係之場所也。票據

交換所之效用一方面爲其所屬各會員銀行收解票據，另一方面又爲會員銀行付清票據，其清算手續則從事抵銷各銀行應收應付之數，而以現款結清其差額，是故交換所雖爲銀行以外之機關，其實無異於各會員銀行之聯合收解部與支付部也。詳言之，票據交換所主要功用有六：節省各銀行票據收付之手續，此其一；票據授受手續既省，則票據授受所需通貨數量亦隨之節省，此其二；因有票據交換所之設立，每銀行可以免用若干信差及書記，對於其他各銀行可不作單獨之清算，此其三；支票之收付及貨幣之使用既然皆得節省，則各銀行各自準備金之支付額當亦隨之節省，此其四；當金融界發生恐慌時，票據交換所每發行放款證券以應一時資金之需要，此其五；票據交換所每制定種種條例，規定會員銀行對於存款利率兌換率及收解費採取一致行動，此其六。至其清算手續，各國制度無大差異，茲分爲清算及結算兩項：●清算，清算時每一銀行有一交票書記 (delivery clerk)，其職務爲交支票於各發出支票之銀行書記，復有一結算書記 (settling clerk)，其

職務爲收受本行所發出之支票，並計算及登錄各項計算清單，結算書記各照該行一定數字之席次而坐，各銀行交票書記則排列成行，立於桌前，手執各銀行支票之封套若干及空白收據若干，將前者交付其他銀行之結算書記，後者則經其他銀行之結算書記填寫後再行收回。如是各銀行所欲收解之支票均已交於他行，同時他行所欲交本行支付之支票均已交於本行，交換工作因以完畢。●結算交換工作既畢，乃進行結算工作，即將本行應收應付之詳數，按各行之名下而登記於結算書記之清單，單之第一行借方爲本行應向各銀行收解之數，第二行貸方爲本行應付各銀行之數，借貸相差額，即本行欠交換所之數或交換所欠本行之數，此項差額之結算，在採用中央銀行制國家，則由中央銀行執行，其在美國則由聯合準備銀行執行，蓋各銀行在中央銀行均有相當存額，而此項差額之結算，即所以增損其存款額也。【票據存款】即以票據存入銀行，託其收款以存儲也。【票據形式】●滙票。(A) 簽出滙票時，須於

其上記載滙票之文句，以示與其他證券之區別。(B) 金額。須於滙票上記明其金額，以便債務者知其負債之程度，而權利者知其所得之權利爲若干也。至於金額所附隨之利息，英國法律認爲有效，奧國法律則認爲無效，而德國法律，其利息雖不記載於票內亦視爲有效也。(C) 付款人之姓名及其商號。滙票之出票人，將其簽出滙票金額之支付，委託於第三者，故不可不將承受委託付款者之姓名記於票上。又出票人於付款人而外，得記載預備付款人於其上。出票人亦得定自己爲付款人。(D) 受票人之姓名及商號。即立於能收領支票金額之地位者，爲支票第一次之接受人，故必須將其記入。(E) 無條件支付之委託。滙票之出票人，對於票面之金額委託第三者付款時，不可不請其作完全之支付，如有特別契約之關係者則不在此限。(F) 出票之年月日。月日之記載，不但可以知出票人當時之爲能力者與否，或破產與否，且依票據之種類有記載月日之必要，例如照票後若干日爲滿期日，或由出票日起，經過若干日爲滿期日，以及法律之規定經過滿若干日則

失其效力等等，均以票據上之月日為根據，故有記載必要。(G)滿期日。滿期日者，為滙票上金額支取之日，即債權者，可於是日作付款之請求，而債務者須於是日履行其義務也。(H)付款地。即支取滙票金額之地址也。付款者如拒絕時，而拒絕證書須於此地作成，以便向前手(出票人)請求擔保。如未記載付款地時，可以付款人之營業所為付款地。(I)出票人之署名。出票人為滙票之發行者，故不可不署名於其上。署名雖以出票人之親筆為原則，然在不得已之時，亦得請他人代為署名。(J)本票。本票之簽出，對於其記載，如出票人金額滿期日，出票人之署名等等與滙票同。出票人如未委託第三者付款時，則出票人自身為付款人，所以謂之為本票也。本票簽出地之記載，為其要件，而付款地則無記載之必要，因可視出票地為付款地也。(K)支票。支票係有活期存款於銀行者所發出，而付款人則為存款之銀行也。其記載條款與滙票同。如未載執票人者，以執票人為受款人，發票人得以自己或付款人為受款人，並得以自己為付款人。

【票據防弊機】(Check protector) 票據防弊之機器也。本機形式甚多，有用不減墨水印字於票據上者，有用鋼針印透空之字於票據上者，種類不下數百種。

【票據法】為規定發行滙票支票本票者之權利義務之法，屬於商法之一種。我國票據法公布於民國十八年，都五章，第一章總則，第二章滙票，共為十二節。(A)發票及格式，(B)背書，(C)承兌，(D)參加承兌，(E)保證，(F)到期日，(G)付款，(H)參加付款，(I)追索，(J)拒絕證書，(K)複本，(L)謄本，第三章本票，第四章支票，第五章附則，全文共一百三十九條。

【票據效力】滙票。滙票之出票人，依其發行之關係，對於受票人或被簽字人，須負擔滙票上之債務。其擔保付款之義務，依法律之規定，當然產生。出票人不問其是否願意負擔義務，除票據之行為消滅而外，不能免去其責任。雖簽字轉讓，人得於滙票作不負責任之記載，而出票人則無此權力也。執票人將滙票提示於付款人之前，請其承諾照兌，如遭拒絕時，得使付款人作成拒絕證明書，以便向出票人請求其擔保。又付款人於滙

票提示後，承諾付款時，其後雖然宣告破產，持票人亦得向出票人請求其擔保。(B)本票。本票之出票人，為主要之債務者，須直接負擔票面金額之支付，本票之出票人，即為適當滙票承兌人者之地位。(C)支票。支票之出票人，與滙票之出票人同，亦須負擔償還之義務。

【票據時效】即票據因時間之關係，而限制其效力也。按我國票據法第十九條之規定，(A)票據上之權利，對滙票承兌人，及本票發票人，自到期日起算，三年間不行使者，因時效而消滅，對支票發票人，一年間不行使者，亦因時效而消滅。(B)滙票本票之執票人，對前手之追索權，自作成拒絕證書日起算，一年間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支票之執票人，對前手之追索權，四個月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其免除作成證書者，滙票本票自到期日起算，支票自提示日起算。(C)滙票本票之背書人，對於前手之追索權，自為清償之日或被訴之日起算，六個月間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支票之背書人，對前手之追索權，二個月間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D)票據上之債權，雖因時效或手續之欠缺而消滅，執票人

對於發票人或承兌人，於其所受利益之限度，得請求償還。

【票據商】(Bond House) 專以買賣票據為業務者。大抵一方為有價證券之經紀，同時亦為公司債類之批發商或零售商。日本之現物商，概營此種之業務。美國此種營業尤為隆盛。國債公司債全部殆皆經票據商之手。其業務之中心，大抵為公司債之購入，銀行公司財務之代理，及公司債之販賣等。

【票據喪失】票據因遺失或其他情形而致喪失者，執票人應即為止付之通知。我國商場習慣用掛失止付之辦法。票據法第十六條之規定，亦得為公示催告之聲請。其公示催告程序開始後，聲請人得提供擔保，請求將據金額之支付。不能提供擔保時，得請求將票據金額提存於法院，商會，銀行公會或其他得受提存之公共會所。

【票據提示】票據到期日呈示於付款人也。●見票即付之滙票，以提示日為到期日，執票人應於到期日或其後二日為付款之提示。●見票後定期付款之滙票，應自發票日起六個月而為承兌之提示。●付款經執票人之同意，得延期為之，但以提示後三日為限。

●執票人在到期日或其後二日內不為付款之提示時，票據債務人得將滙票金額提存於付款地之法院，商會，銀行公會，或其他得受提存之公共會所，其提存費用由執票人負擔之。●滙票無從為承兌提示時，執票人應請求作成拒絕證書證明之。●拒絕承兌之證書，應於提示承兌期內作成之。此書作成後，無須再為付款提示，亦無須再請求作成付款證書。●見票後定期付款之本票，應由執票人向發票人為見票之提示，請其簽名，并記載見票字樣及日期。其提示期限，以六個月內為限。未載見票日期者，應以所定提示見票期限之末日為見票日。發票人於提示見票時拒絕簽名者，執票人應於提示見票期限內，請求作成拒絕證書。●支票之提示，應以下列期內為限：(A) 在發票地付款者，發票後十日內，(B) 不在發票地付款者，發票後一個月內，(C) 發票地在國外付款地在國內者，發票後三個月內。執票人如怠於為之，對於發票人以外之前手喪失追索權。

【票據貼現公司】即證券經紀人所組織之公司，專於收兌未到期或他號付款之支滙票者也。

【票據準備金】即票據付款人，接受出票人或其他票據義務者之款項，為之準備承兌者也。當票據簽出時，出票人有先將資金交付於付款人者，有付款人於兌票後，向出票人請其償還者。如出票人先將資金託付款人保管，為他日支付票據之用，謂之票據準備金。

【票據經紀人】(Discount broker; bill broker) 票據經紀人以票據之貼現為業務者，創始於一八一〇年之英國，初不過周旋於銀行與銀行或銀行與工商業者之間，代謀票據貼現，以得佣金。時至今日，票據經紀人之業務，益形發達，除介紹票據貼現而外，每用自已之名義與計算，經營貼現，且為再貼現於銀行，取其貼現率之差額以為利。不啻惟是，票據經紀人並能受銀行或公司之活期存款及通知放款，推原其故，因普通銀行對於活期存款概不付息，而票據經紀人則能打破此項習慣，對於活期存款概行付息，對於通知放款亦可隨時償還，故票據經紀人之在今日，不復如曩昔僅以居間為業，即稱為票類賣買人 (bill merchant)。

或貼現銀行亦無不可。按票據經紀人之天職，在利用甲方過剩資金以彌補乙方資金之缺乏，從而聯絡金融，調和緩急，故銀行分業最盛之英國，而票據經紀業亦最發達。戰前之德國則反是。其在日本，獨立銀行之資金尙欠豐富，票據經紀業亦不發達，歐洲各國近且盛行銀行之集中，獨立銀行制已漸變爲分行制，行見一銀行可以全力調節各地資金之贏縮，是故票據經紀人欲維持其固有之地位，須持有極大資金，全以自己之計算，專致於貼現銀行業務，以適應經濟界之趨勢。●票據經紀人對於請求貼現者之利益（A）對於經濟社會之利益，有二點：持有票據之商人請求貼現時，如無介紹，勢必親自奔走於各銀行間，磋商交易，時間與勞力兩費，有票據經紀人以代其勞，商人得以專心營業。（B）銀行視顧客信用定貼現限度，過此不得通融，於是商人如果需款孔急，不能不向他方磋商，阻力之來自所難免，有票據經紀人周旋其間，祇求商人所持票據適於貼現，即無限度之可言。（C）各地利率不均，假如甲地利率高，乙地利率低，有票據經紀人周旋其間，則甲地所出之票據

可在乙地貼現，因之甲地商人可免本地銀行之高率，而享乙地輕利之利益。●對於貼現銀行家之利益（A）銀行如果直接貼現於顧客，屆期每多繼續貼現，不能如期歸款，若票據經紀人購來之票據，則出票人大半非其顧客，不難如期收款。（B）有票據經紀人介乎其間，則鑑別票據真偽，大半由經紀人任之，而票據人因背書關係，可負保證之責。（C）銀行運用資金，其收回期間之長短，每根據於商業情況而不同，如果與請求貼現者逐一磋商，則需求之間不能適相符合，今有票據經紀人以搜羅貼現票據爲其唯一業務，則銀行如需要票據，不論長期短期祇需授以意旨，不難如願以償也。至於票據經濟人之種類大別有二：即「票據貼現公司」及「票據商」等，分詳各條。

【票據複本】即與票據正本具有同樣效力之票據也。複本僅應用於滙票之流通，以備遠途持票人之便利者。例如滙票，有在甲國發票而在乙國付款者，則其一切提示手續，必在乙國行之，因其寄往之地甚遠，爲預防遺失錯誤而使受款人延誤影響起見，故以同一文字作成滙票兩紙，分別寄遞。但以權利關係言，二票實祇一票，因一票已付款者，他票即失其效力，故在複本滙票上，均有一「在同一文字及日期之第一紙未付時」之記載也。

【票據鑑定法】銀行或票據商貼現時，鑑別票據之信用是否可靠之方法也。票之順序，大半由製造家簽出，由躉買商收兌，由躉賣商簽出，由零賣商收兌。如反此順序而逆行者，多爲不真實之票據。除此而外，尙有下列數點：●無交易之關係及職業不同商人間所授受之票，據●向銀行貼現時，而願出最高之折扣者。●付款期限較長者。●於票據簽出後即向銀行貼現者。上舉各端，多半係不真實之票據，於收授時須注意及之。

【移出移入】(Transportation of Tax object) 移出及移入之字義，其主旨見於租稅及專賣法規中。有兩種意義，其一從法律上對於土地之效力言，凡法律所行之土地，與法律所不行之土地之間，關於課稅目的物件之出入者，謂之移出移入，其二則單就課稅品存在之場所關係而言，甲場所與乙場所間，課稅品之移轉，亦謂之移出移入。【移本分派】即移其本金而爲分配之意。我國

歷來有官利之規定，即不論利益之有無，均須按官利定額對出資額爲一定之分配。自公司法頒布後，此項行爲亦已禁止。凡公司組織之企業，非彌補損失及提出公積金後，不得分拆股息及紅利，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惟如公司依業務之性質，自設立登記後，如需二年以上之準備，始能開始營業者，經主管官署之許可，得以章程訂明於開始營業前分派股息於股東。但其定率，不得超過週年五釐。

【移民】●凶年時救濟災民之一法。移飢民於他處，以其地之餘穀賑濟之。孟子所謂「河內凶則移其民於河東，移其粟於河內」，即指此。●國家政策之一種。移稠密地方之人民於人口稀薄之處，使之開闢墾殖，發達地方。或指殖民於海外而言。國內移民之例，如山東河北等省之農民移於東北三省開發農業，又近日所倡移民西北是。至於中國之移民海外，遠自宋代，初以南洋爲始，漸散布世界各地。據民國二十年中央僑務委員會統計我國海外之移民，共計一、一三、三五、五〇〇人。

【移民車票】即美國對於外國移來之移民，爲

使其運費比較普通運費低廉起見，由鐵道業者所發出之廉價車票也。如我國曩時之關外小工車票然。

【移民政策】(Emigration policy) 國家對於移民所持之政策，不外獎勵移出，禁止移出，獎勵移入，禁止移入數種。在人口衆多或工商繁盛之國，恆喜其民移殖於他國，藉以擴張本國之勢力，吸收他國之經濟；反之，人口稀疏，地待開闢之國，即禁止人民移殖於他國，蓋欲充實國力，斷不能使人口減少也。至於被移殖之國，當人口不多，勞力缺乏之時，則歡迎移民之遷入，人口蕃殖，工商發達，則禁阻移民之遷入，蓋純就國家利益之立場，而確定其政策之基礎。

【移住民】即移民。詳「移民」條。

【移動商業】對於定住商業及市場商業而言，乃依商業形態而區別之一種。即商人自行攜帶其貨物樣本巡行各地，兜顧客之買賣，所謂行旅商業是也。此種商業形態在人口稀少交通不便之時代，頗盛行，時至今日，交通機關日形發達，販賣方法日見完全之際，已不感此種商業之必要。惟於偏僻所在，尙有行之者，如我國蒙古等處之隊商是。

【移動博覽會】一稱流動展覽會。即以博覽會之物品載於舟車之上，巡回各地，使一般民衆，能普及觀摩者。

【移動廣告】爲定置廣告之對稱語。即廣告效用能移動於多數人之間，以達其目的者。如新聞紙廣告雜誌廣告等均屬之。

【妬】爲法國度量衡制容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石同。參看「公石」條。

【符號時日透印機】(Cryptographic Printing Perforator) 用於藥品酒類及其他瓶罐裝置之品，以此機印符號時日於其所附之紙籤上，以明製造之真確者。

【第一商業】即普通商業。詳「普通商業」條。

【第一審】謂初審也。我國採四級三審制，凡訴訟皆得經過三審，第一審蓋即指最初次之審判而言。

【第二商業】即輔助商業。詳「輔助商業」條。

【第二審】即第一次之上訴審，乃係爲糾正第一審之錯誤而設者，法律事實兼顧。

【第三人】乃指當事人以外之人而言。其對於當事人間之關係不知情者，稱曰善意之第三人。

【第三審】又稱法律審，又稱終審，乃係爲不服

第二審之列決而設者，專究法律問題。

【第夫利斯】(Tiths) 蘇俄聯邦中之喬治亞首都。在麻爾河上流河畔。市況繁盛，為交通要點。有鐵路由西海岸之巴透經此地而達於東海岸之巴庫石油地。

【粒銀】曩日用銀時名稱之一。即小粒之銀塊也。形圓如粒狀，故稱粒銀，或稱滿珠，每粒重量大抵在一兩以下，其最小者約在三四錢之間。

【粗石腦油】(Crude naphtha) 粗石腦油與輕油同為煤膏最初之蒸餾物。依法處理之，可得粗困，粗一燒困，粗二個一燒困，數等溶劑石腦油，石炭酸，木油酸，駢困，羰困，鹽基，及甚微量之克慮索特油等。商業純困一燒困，皆為製氫基因染料，炸藥及人造藥料之重要原料。可自粗困，粗一燒困，及粗二個一燒困，精製而得。化學純困，一燒困，及二個一燒困，則自商業純品精製而成。自粗石腦油與輕油中提取此種物質，須經種種洗滌，蒸餾及分餾諸手續。參看「煤膏」條。

【粗條子布】(Cords) 條布之用粗紗者。多屬細經粗緯之席紋棉織品。不如羅緞之有絲光，多深色，用作襯衫內衣之用。

【紫菜】海藻之一種。產於淺海，長一二寸，闊五六寸，其色深紫。曬乾後可作羹湯。以質純潔而不雜砂礫者為佳。

【累計】(Amount) 許多數字分部依次合計之謂。與「合計」、「總計」相似而實異。

【累乘法】謂求某數任意乘方之運算，乃開方法之逆也。其法可直接累次行乘法求之，然恆有用二項例式公式求之者。

【累乘積】同連乘積。詳其條。

【累除法】同因數除法。詳其條。

【累減稅】(Regressive Taxes) 含有累進稅之意義，故又名為累進之累減稅。即對於一定之水平線以上之所得，其所得額漸大時，則稅率反漸低下。如一般之所得稅是。蓋各等級間，若悉為同程度之累進，以加大其稅率，結局非至盡奪其所得全額不止，故必於某定點以上，則當停止其累進，或於此點以上，為極小率之累進，庶可保此稅率於無弊也。餘見「累進稅」條。

【累進稅】(Progressive Taxes) 此為對於比例稅 (Proportional Taxes) 而言。即對於同一之課稅標準，就其類設為差等，而成不均一的稅率之一種稅類是也。累進

稅有二種：一為累減稅，(詳見另條) 二為狹義之累進稅 (亦稱為累加稅)。此狹義累加稅，隨所得額之加增，而依一定之標準，加至無限之稅率，茲所云累進稅，蓋又一種之累進法，即對於各種課稅標準金額，不為稅率之累進，惟限於超過一定之額時，乃漸次累加其稅，一般之繼承稅，每採此法，故分稱普通之累進稅為全額累進稅，稱此之累進稅為超過額之累進稅也。

【累級】為我國絲織品之一種。以蘇州南京及杭州出產者為最有名，分平織及絞織兩種，質較次於南京之貢級。

【累積保單】(Accumulation) 同延期分利保單。詳「延期分利保單」條。

【細洋紗】(White Lawns, etc.) 乃輕薄之細棉紗織品，在稅則上有細洋紗軟洋紗之別，其實無異，僅就比較言之，非有正確之標準存乎其間也。蘇紗及華爾紗等亦同其類，但如織花洋紗，繡花洋紗等，則形質顯然不同，又當別論。

【細絲】乃織度甚細之絲，以海寧產為最多，其集散地則在浙江之硤石，主要消費地為南京及其他織業集中地。細絲多用作緯糸，從

前頗有輸出，近來輸出甚少，殆均在國內消費也。

【紹興酒】(Shiaoshing wine)產於浙江紹興府屬一帶，所用之水係汲自鑑湖，若耶溪水質含有特殊成分，與他處不同，故所造之酒別具風味。其色為類似深紅色，紅黃色或綠色，故有狀元紅、竹葉青等名稱。並有京莊陳陳諸名。其曰花雕者，因品質優良之酒，甕外繪有彩色花紋故也。經年之酒曰老酒，今則凡紹興酒概呼老酒，而名多年之酒曰陳酒，愈陳愈佳，價亦愈貴。現在各埠所銷紹興酒，未必盡為紹興所產，蘇州、無錫、上海附近之南翔亦有釀造，雇用紹興釀工，悉依紹興方法，但其風味終不及也。紹興酒純以糯米為原料，浸於缸中，每缸少則一石五斗，多則二石，水高米面數寸，米不可露出，約浸三十六小時或二三日左右，然後將米以清水沖清，置木甕中蒸熟，取出，盛以籬筐，淋以清水後，以酒藥（發酵物）拌飯中，將飯及淋過之水一同傾入缸中，攪勻蓋好，缸之四周及上面以稻草及麻袋厚護之，緊閉窗戶，不使冷空氣吹入，如此隔二三晝夜，即有酒香溢出，揭去缸外所護之物，再隔數天或一月，

榨去糟粕，置錫鍋中煮熟，盛於甕中，泥封其口，即成。又一法將清水淋過之熱飯，并以酒藥和以麥麩，傾入缸內，於飯之中央留一圓孔，再散酒藥少許於其上，覆以蓋，護以稻草或麻袋，經一二晝夜，飯盡成爲酒釀，加入清水攪勻，仍以稻草等覆其四周，過三數日，覺有酒香，揭開護物，以把直入缸心舉出，則酒液與糟粕能循環上下，氣足者且上騰如沸，再隔數天或一月，用上法榨煮，亦成。紹興一處產額，年約一億六千萬斤。

【終局判決】即以結束某一級審爲目的之判決，例如准許一造脫離訴訟之判決是。

【終身年金】(Life Annuity) 年金保險之一種。契約者預以一定之金額繳納於保險人，保險人即於被保險者之生存中，每年供給以一定金額，直至死亡而後止，是爲終身年金。此項年金，實爲最適切之投資方法之一。例如以之供養年老父母或近親之養老費，或以之爲遺產而畀諸子孫，以及無近親者，又或以之節約一生涯中之消費，供納其餘，以爲日後死亡計等，皆適於此種保險。凡受年金者，使不幸而早逝，則年金支付者，得意外免却其支付義務，反是，若受年金者長

命，則年金支付者，不能不爲按年支付之，因此終身年金證書，不得轉讓於他人，與有期年金可以自由買賣轉讓者不同。至終身年金現價之計算，則基於生命保險所必要之生存死亡表，依此表作出之不同，而終身年金價額即生差異也。

【終身定期金契約】謂當事人約定一方於自己或他方或第三人生存期內，定期給付他方或第三人金額之契約也。例如甲約定每年付乙一千元，至乙死亡之日爲止。

【終身保險】(Whole Term Insurance) 此以被保險者死亡爲條件之一種人壽保險也。即自保險契約締結日起，至被保險者死亡之日止之生命保險，謂之終身壽險。自一度締結終身保險之契約，約以納付一定壽險費以後，無論被保險者何時死亡，即得受領其保險金。終身保險依納付保險費方法之不同，得區爲數種，一爲尋常終身壽險，即自締約之時起，每年納付一定之保費，迄於被保險者之死亡而止，現今所廣行之人壽保險，大部分屬於此類。其壽險費以每年一次納付爲原則，然亦隨被保險者之便宜，分爲數次，每季一次，或半年一次，亦未

誓不可。惟分納之次數愈多，壽險費率比較亦愈高耳。①為一時納付之終身壽險。即於締結保險契約之時，一次完納其保險費是也。雖然，自保險費供納者（即保險契約者）方面觀之，一次完納其保險費，或不免感其困苦，故此類納費方法，今日甚少行之。②為有期儲金終身保險。保險契約者，於一定之年內，每年供納保險費，逾此以後，即不須供納，其期間通常為三年、五年、十年、十五年、二十年，各當完納，在供納期間內，被保險者死亡時，保險者即當支付其壽險金，同時並不須再行收納以後之保險費，此方法我國廣行之。除上述外，更有利益分配之終身壽險，無利益分配之終身壽險兩種，其他行於外國者，今並略述二三如下：③為遞加人壽保險。即被保險者愈長命，而保險金愈加，或每年遞加，或於一定之年遞加，而所納付之保險費，則依然不變是也。④為關於壽險費之遞加或遞減之方法。前者即自締結約年起，按年所納付之保險費，每屆三年或五年，按比例數遞加其保險費是也。此方法自長命的被保險者言之，須納付多額之保險費，未免有多少不利，然為發展海外之青年者

計，對於儲金收入間而訂此契約，蓋多預計其將來收入，必較增加，不妨結此冀得鉅大保險金之壽險契約，是亦未嘗不利也。後者即為保險費遞減之方法，自訂約之年起，每年或若干年遞次減收其保險費。此方法對於有一時收入豐厚之職業，至於老後，希望保險費之日漸減少者為最適宜。⑤二人或數人之連合保險。此於夫婦間，尤其是共同經營生計之夫婦間，為最便利。即合二人之被保險者，而定一定之壽險金額，於以結保險契約是也。其中如一人死亡時，保險者即發生其支付保險金額之義務。投保者不限於夫婦之間，其他營共同事業者，亦多行之。⑥生殘者終身保險。即二人或數人相連合而訂一定金額之保險契約，其最後生存者之死亡時，即得領受其壽險金額是也。⑦保險費半額貸與終身保險。即被保險者對於一定之保險金額，每年應供納保險費若干，由保險者減收半額，其餘之半額，即作為貸與被保險者而收其年利，以重利法計算之，至其後支付被保險者之壽險金額時，乃統合計算而扣除之方法是也。

【組合法】為幾何學上推理法之一種。其法為解析法之逆，自公理、定義及已知之定理推論之，而得結論之法也。初等幾何學之推理法，多用組合法。在組合法，則由特別者推及普通者；在解析法，則由普通者推及特別者。

【組織的生產】(Organized production) 組織的生產可分為二：①在私有財產制度下之企業者相互聯合，先計量社會之購買力，然後決定生產量，使生產與消費平衡，使不致發生生產過剩及供給不足之弊害。②在國家統制下之生產，如現今之蘇俄，其生產量以社會之必要量而決定，使生產與消費平衡。

【羚羊】為新疆青海等省野生獸類之一。多棲於虎豹豺狼所不易攀登之地，形與山羊同，毛作黑褐或炭灰色，角比山羊小，長約五寸，作鉛色，其角性涼，國醫用為解熱劑，價甚貴。

【習慣】人類為有模仿性之動物，故一人之所為，他人往往隨而模仿之，模仿既久，則在同一場合之下，即無二種之行爲。此種共同行為，即為習慣。習慣有好壞，好習慣為法律所承認，壞習慣不為法律所承認。為法律所承認者為習慣法。習慣法者即德國學者所謂之事實的習慣也。餘見「習慣法」條。

【習慣包皮】(Customary tare) 即以一定之比例除去包皮之謂也。此種包皮之重量計算法，最爲普通，由同一地方，或同一市場所運出之商品，其包裝時所用之包皮材料大半相同，當交易時，不秤量各個包皮之重量，僅依習慣上包皮之重量爲若干，以之乘包皮之總個數，由貨物總重量中除去之。

【習慣折扣】(Customary discount) 即各種商品於買賣時，依照習慣而折實其貨價之謂也。如以賒賣之價格爲買賣之標準時，復用現金交貨在習慣上，亦有一定之折扣，此種折扣，名曰習慣之折扣。

【習慣法】即習慣之爲法律所承認而有法律上之效力者。習慣有爲法律所承認者，有爲法律所不承認者，我國民法第一條所稱之習慣，即指法律所承認者而言。凡習慣成爲習慣法，必須具有四個要件，即：(一)有內部要素，換言之，亦即人人有確信以爲法之心。(二)有外部要素，即於一定期間內就同一事項反復爲同一之行爲。(三)係法令所未規定之事項。(四)無背於公共之秩序及利害。因法律以維持公共秩序善良風俗爲目的，法官不得任意引用習慣。

【習慣價格】(Customary price) 即貨物價格之決定，依照習慣之謂。

【脫手】貨物售脫之謂。

【脫來溫司】(Troy Ounce) 即稱。爲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金銀權及藥權重量名。每脫來溫司計合我國標準制三一·一〇三四八一分。

【脫來磅】(Troy Pound) 即磅。爲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金銀權及藥權重量名。每一脫來磅計合我國標準制〇·三七三二四一七七公斤。

【舵工】船舶司舵之職工。船舶行駛時所以司進行之方向者。

【舵手】(Quarter Master) 舵手，或稱谷德姆斯，蓋從其音譯也。江海輪船，每船均置四人，其職務專司舵機，在海輪受值班或船長之指揮，在內河船則聽引水之指揮，四人輪流值班，其動作均聽他人命令而行，處於被動地位，船有意外，苟非出自其違反命令之外，不負任何責任也。

【船力】即民船之實金也。俗又稱曰「水脚」。

【船上交】爲買賣時決定交貨地點之一。即買賣目的物運送於船舶上時，而賣主之一切

責任即爲終了。貨物於船上交於買主後，此後之一切責任，則由買主負擔之。

【船上交貨價】(Free on board price) 即貨物運移至甲板上，一切之費用如包裝費，搬運至輪出港之運費，船渠費，駁船費等，均包含於貨價內，而由賣主擔任價格也。近來此語不僅用於買賣及船舶方面，其他運輸方面亦多用之。

【船主】即船舶所有人。詳「船舶所有人」條。

【船主代表人】(Ship's husband; managing shipowner) 即「船舶經理人」。詳「船舶經理人」條。

【船主代理店】(Shipowner's agent) 此等代理店，由海運業者之委託，設於船舶之碇泊地，對於旅客之照料，船貨之介紹，運費之徵收，以及代爲報關及其他手續，完全爲船主之服務者也。

【船用品購買准許證】(Remit for ship's store) 船用物品之購買准單也。船用物品以其異於貿易品，故稅關容易通過，但因其任意通過，常不免有秘密輸出或輸入之弊害發生。當船用品購入時，由船長將物品之種類數量價格作成書面，提呈於稅關，如無

稅關，則呈於警察，以求其許可。應此種請求所發給之證書，即名曰：「船用物品購買准許證。」

【船用煤】(Coal of for marine use) 適於輪船用之煤炭有六種：一為無烟煤，二為乾性烟煤，三為溶合烟煤，四為燭烟煤 (Cannel, Boghead) 五為褐炭，六為煉炭 (即煤磚之類) 視輪船之性質而定之。

【船名未定保險單】(Floating policy) 此即裝載貨物之船名尚未確定時，所發行之保險單也。此種保險單發給後，被保險者已將船名確定，則須即刻通知保險者，再由保險者換給「船名確定保險單。」

【船名確定保險單】(Named policy) 即裝載貨物之船舶之名稱確定時，所發行之保險證券也。此種保險單，因既知船名之故，保險費亦可算出。否則船名未確定，日後再將船名及其他條件通知時，則保險者須又發給船名確定保險單，手續上不勝其煩，故海上保險者，多以此種保單為標準。

【船名錄】(Register Book of Shipping) 即 (Lloyd) 魯意船名錄。詳「魯意船名錄」條。

【船行】●經營民船轉運業之牙行也。其職務大抵對於貨主負責擔保船戶運輸上之責任，貨主以貨物交付船戶，同時通知船行，船行點驗無訛，即發出承攬單交給貨主收執。貨物如有遺失，則由船行負責賠償，但如遇天災或非人力所能挽救之盜難災害，則不負賠償之責。交付轉運之貨，中途所需繳納之一切費用及課稅等，習慣上先由船戶代繳，俟貨物達到目的地時，再向貨主結算取回。●在東北各省沿河各地設立之商行，專於代客租雇船舶，包運貨物，代理關稅，及介紹貨物等業務，稱曰船行，亦稱船店。營此業者須領牙帖，甚少單獨經營，大抵附設於糧棧之內。

【船員商】(Ship Chandler) 即專事供給船舶所需之諸器械及帆布類，網索之類者也。在各大商埠間，每有此專門業者，其業務恆發達。

【船長】為船舶所有者僱員之一種。在航海中，匪特代理船主，並可代理船貨之關係人。就公法上言之，為求船內之安全，得指揮監督懲戒船員及旅客，船長對於船上之犯罪者，有執行司法警察之權。對於船上之出生或

死亡，又有戶籍調查報告之責。其任務既如此重大，因此其資格必須經過試驗後，所得合格證書之必要。當其指揮船舶之航行，除非有事變或不可抗力外，無變更船舶之預定行程之權。船舶到港後，應於二十四小時內向官署呈遞船舶文書，其為中國港口者，應呈送於該地之主管航政官署，其為外國港口者，應呈送於該地之中國領事署。在呈驗前，不得與他船或陸上交通，及卸載任何貨物，除非必要，亦不得開槍。船舶遇意外時，應作海事報告，且須有船員及旅客之證明，否則不發生裁判上之證據力。惟船長獨身脫險後所作者，不在此限。航行中，得為維持船上治安之緊急處分。未到岸前，其與船舶所有者之僱用契約，縱已期滿，不得自行中止其職務。遇險後，非商得各重要船員之同意，不得放棄船舶。放棄船舶時，非將旅客船員救出，不得離船，並應將船舶文書郵件金錢以及貴重貨物，盡力救出，否則須受刑事處分。船舶所有者不在場時，得代其僱用船員，訂立航海所必要之契約。惟船舶在船籍港或在續裝港，而船舶所有人或其代理人亦在該港時，應徵得其同意。被解僱時，得因

無正當理由而要求損害賠償，有過失時，應負責任。

【船長收貨證】(Mate's Receipt) 貨物交到甲板點收後，船長所發出之收貨證也。在習慣上，收貨證與載貨對照書共同發行，運送者於貨物領取時，記入載貨對照書內，交與本船，由本船貨物股將所載之貨物與載貨對照書互相對照，如無錯誤時，即將載貨對照書留存本船，而收貨證由船長或其代理人署名後，交與貨主。

【船長借款】(Advance to captain) 即租船契約訂立後，船長向租船者所借之款項也。此種款項即為先付之運費，將來如貨物損滅時，雖無返還之必要，然如船舶沈沒，貨物全滅，僱船人亦得收回前借之款額。

【船長副本】(Captain's copy) 輪船公司應貨主之請求，發給船貨提單，但普通只發給三紙，另作成一紙連同其他之書類交於船長，此種書類名曰「船長副本」。

【船長遇險報告書】(Captain's protest) 船長遇船舶沉沒、擱淺、意外事故強制停泊，或其他有關於船舶、積貨、船員、或旅客之非常事變時，應作成海事報告，載明實在情狀，

並須經船員或旅客之證明，呈送主管官署。是項海事之報告，謂之船長遇險報告書。

【船長酬勞金】(Primage) 貨主給予船長保管貨物之酬金也。蓋貨主對於貨物之運出之貨，莫不希望特別處置，而委託之於船長，成秘密於運費之外，再給予船長酬勞金。此風在英國為最著。凡運費中不包括此種酬勞金者，則稱曰(In port)。其後時勢進步，船長之此種津貼，由船主給與，而酬勞金一項則改屬於船主。

【船客】(Ship passenger) 即乘船之旅客，與其他旅客之性質略有不同。其權利義務略如下：①得享受由船上給與食料之權利。②得享受由船上給與床舖之權利。(三等乘客除外，每人須給一床舖) ③行李及提包、衣箱等不收運費。④契約解除權。當船未開動以前，旅客如因事故不克乘搭時，可將已購之船票照九折退還。⑤旅客須在規定開船時刻以前上船。⑥旅客須服從船長之指揮。

【船客目錄】(Passenger list or arrival list) 船客目錄計分二種：① Passenger list 此種目錄係由旅客乘船地之輪船公司所

填寫，而送於旅客登陸地之輪船公司也。其內容係記載旅客之等級、人數、票價、運費等。② (Arrival list) 此種目錄，又名為到達船客目錄。係於船開動後，由船上所填寫，於船到達目的地時，交於該地之輪船公司也。其內容係記載旅客之姓名、等級及上陸地等。

【船室分配表】(Berth list) 於船艙各室分住旅客之登記書也。蓋船艙內之艙室構造不同，因旅客之等級而分配亦異，故不得不以此種分配表以表明之。

【船員】謂船上服務之人，有按航給薪及定期僱傭二種。不論何種，其在受僱期內死亡者，自死亡之日起，船舶所有者，皆有比照原薪加給三個月薪金之義務。若船員之死亡，係由於執行職務，則船主尚有予以一年薪金之義務。在船上，船員關於其職務應服從船長及上級船員之命令，不可私載貨物，擅自離船，否則應受相當之制裁。患病或受傷時，苟非由於船員之重大過失及不守紀律，則船主即應負擔其醫藥費用。定期僱用者，其契約若於航行中滿期，則非至船舶到達第一港後經過四十八小時後雙方仍受契約

之拘束。被解僱時，船長須將其送回原港。又凡駕駛及輪機之船員，非領有航政局之證書，不得服務。

【船員過失條項】(Inchmaree clause) 爲海上保險契約中特別條款之一。凡船長、船員、技師及引港者之過失，或因船長或船長之代理人，未及注意於船身及船內機關潛存之危險，致船舶或船內機關發生損害者，保險者應負賠償之責。

【船員檢定章程】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十六日交通部公布全文十八條。凡在本國輪船充當駕駛員或輪機員，均須經交通部檢定合格，發給證書，始得服務。但在不滿五十噸之輪船服務者，其辦法另定之。船員檢定，分原級檢定與升級檢定二種。原級檢定，應依照其資歷辦理，升級檢定，船長輪機長各級船員，領有證書，曾充證書上所列職務滿二年，執有服務證明書者，均得受升級檢定。但大副須服務三年，方得受升級檢定。檢定不合格，得審核其學術經驗品性，酌結低一等或低二等之證書。

【船員證書】船員檢定合格後，由交通部發給之證書。證書分駕駛員證書及輪機員證書

二種。駕駛員證書，又分下列三項：①甲種證書，凡受檢定合格，充遠洋輪船駕駛員者發給之；②乙種證書，凡受檢定合格，充近海輪船駕駛員者發給之；③丙種證書，凡受檢定合格，充江湖輪船駕駛員者發給之。輪機員之證書分下列二項：①甲種證書，凡在學校卒業，領有卒業證書，并在機械工廠輪船輪機室實習期滿，領有證明者，經檢定合格，充輪機員者發給之；②乙種證書，凡在機械工廠或輪船輪機室實習期滿，領有證明書，經檢定合格，充輪機員者發給之。乙種證書，凡領有輪機員乙種證書者，不得充當輪機長之職務。

【船捐】對於船舶所課之捐稅也。上海係按月徵收，凡海船江船渡船划船，均須徵捐，對於輪船之課徵，不在此例。

【船隻貨物抵押借款】(Loan bottomry) 即以船隻貨物爲抵押而借款取息之謂。此制在西曆紀元前五百年盛行於羅馬，而爲今日水險之嚆矢。惟今日保險，恆保費先付，保金後償，而此制則約定船貨抵埠後，始付還本息於債主。若中途失事，不獨利息無着，即原本亦沒收。

【船隻運費合險保單】(Vessel and freight policy) 爲水險中船險保單之一種。其所保之目的，爲船隻及運費所有之危險，而共同聯保者。

【船票】各國船舶之船票，均係旅客在未登船時，先行購入，且爲記名式，不得轉讓於他人。船票計分「普通船票」、「往復船票」及「世界一週船票」三種。旅客之運費，係將旅客由某地運送至某地之運送報酬，但旅客與貨物之運送不同，故須供給食料，然無特約或無此種習慣時，船長得免去供給食料之責任。至於旅客之行李及小件貨物之運費，均包含於旅客運費內，但以不超過公司之限制爲原則。又船票須向輪船公司或其支店購買，在特殊之情形，向本船購買時，須照定額多付若干。

【船舶】海商法上所稱之船舶，異於通常所稱之船舶，通常所稱之船舶，包括一切船舶而言。海商法上之船舶，只能爲海上航行及在與海相通能供海船行駛之水上航行之船舶。如總噸數不及二十噸或容量不及二百擔之船舶，與專用於公務之船舶，及以權權爲主要運轉方法之船舶，均不能適用海商

法之規定。船舶之分類有種種，由甲板分析之，有單甲板船及二層甲板船。由材料分析之，有木船、鐵船、鋼船等。由船桅分析之，有單桅船、雙桅船等。由原動力分析之，有汽船、帆船等。此外又視登記之有無，而有登記船及不登記船之別。又因航行區域之不同，而有遠洋航船、近海航船、沿岸航船、平水航船之分。船舶在我國為動產，但因其價值之大，及其他之關係，故在其他各國亦有視為不動產者。

【船舶入口通知書】(Ship entry) 即「入港通知書」。依稅關法，所謂外國貿易船，不論其國籍之如何，凡開入商埠之港灣時，於二十四小時以內，應由船長作成入口通知書，連同船貨目錄、船用品目錄、旅客名簿、國籍證書，及出發港之出港允許證等，提交於稅關。如不然，則不得辦理一切關稅手續。入口通知書，係記載船名、國籍、登簿噸數、出發港名、入港時日、船員之數目等。如為不須起貨或載貨之船舶，於入港後二十四小時內，即出港時，毋須提出此項書類。

【船舶出口】商船之出口者，必先取得海關發給之結關證。海關之發給結關證也，必須查

明該船各種工作俱已完畢，各種應納之稅捐費均已繳納，或有其他保證之辦法。(通常對於常年繳有保證金之船隻，不必俟其最近一次進口時所載進口貨物全部繳清進口稅。)總務課出口部結關檯即可為之辦理。結關時，該船須付清船鈔、裝載該船之出口貨物須已繳清出口稅，並須呈驗該船所執有之未滿六個月之消毒證 (Disinfection certificate)。本國船隻更須呈驗測量證 (Survey certificate) 及港務長核准之該船重要職員名目。總務課結關文件送交監察長室後，該船代理人一經交到退關貨物報告，監察長室即發給結關證。結關手續即算清楚，船可離埠出口。開往沿海沿江各口岸之船隻，在當日下午二時以前，必須報請結關。由該船代理人至總務課結關檯交進口清單。出口裝船單必須船主簽字負責，依裝貨單號頭之次序，詳列各貨之種類、數量、標識，及出口人之姓名或字號。結關時間將屆，在最後之數分鐘內，船隻代理人應來結關檯查出應納而未納出口稅各貨之報單取銷之，代理人在清單上，結關檯在出口貨物清單上各分別註銷，然後兩

者核對，如有不符，代理人須將清單改正，結關檯查得各項手續完備，驗得各種證書齊全，即可為此船結關。將下列各種文件送至監察長室：① 清單 ② 船鈔 ③ 消毒證 ④ 出口貨物清單 ⑤ 船隻登記證 (本國船或無領事代表之洋船用) 或認可證 (No. of Junction Paper 有領事代表之洋船用) ⑥ 特別長江派司 (River pass 往長江鎮江以上之船用) 等。開往外埠之船隻，如向結關檯用書面聲請 (其措辭有一定之格式) 可於未交到出口清單以前結關。若在該船進口尚未抵埠之先，已向海關掛得船號頭，先行料理出口貨物，則須預備大略清單一份與結關聲請書一併交進，其餘結關手續與開往沿江沿海同。祇清單俟船已結關後始行核對。結關文件，既由結關檯送至監察長室，出口船隻代理人須交到退關貨物報告與該處之結關關員，換取結關各證，始得開船。

【船舶出租】(Hiring of a ship) 即船舶所有者，以其船舶租與他人，而租船者對於船舶所有人付給租金之謂也。租船人應負付租金之義務，而船舶所有者亦應負修繕之

義務。至於租借權不得任意轉讓於他人等，須依照民法之規定。

【船舶共有】(Co-owner of ship) 即船舶之保有由於共同出資者。蓋船舶之建造為數巨大，個人不易負擔。又因海運業者，恆有遭海難及其他危險之事，由多人負擔之，則較為輕減。船舶所有人多半屬於輪船公司，亦有屬於個人者，然為數人或數十人，所共有者亦有之。在外國關於船舶股份之數設有制限，例如英國為六十四股，法國在習慣上為二十四股。至於共有者，就一般法律上之關係言之：(一)各共有者關於船舶之利用，依照其所持股份之比較而負擔費用。(二)於利用船舶所發生之債務亦須按股分擔。(三)關於船舶之利用有議決權。(四)得依其所持股份之價格而分配利益。(五)反對新的航海及大修繕之議決者，其所持股份得請求其他之共有者收買。(六)共有者所持之股份得自由處置。依我國海商法之規定：(一)共有船舶之處分及其他與共有者共同利益有關之事項，應按各共有者應有部分之價值，以其過半數決之。(二)船舶共有者出賣其應有部份時，其他共有者得與以同一價格儘先

承買。(因船舶共有權一部份出賣，致該船舶喪失中國國籍時，應得共有者全體之同意。)(三)船舶共有者以其應有部份供抵押時，應得其他共有者多數之同意。(四)船舶共有者為船長而被辭退時，得退出共有關係，並請求返還應有部份之資金。(五)共有關係不因共有者中一人之死亡破產或禁治產而終止。(六)船舶共有者應選任船舶經理人，經理其營業。如經理人為共有者以外之人時，應經共有者全體之同意。

【船舶扣留】(Embargo) 即一國對於他國之船舶，作一時扣留之謂。船舶扣留之原因不外下列種種：(一)防止一國之政治或軍事之機密洩漏於外國，故將本國領海內停泊之船舶停止其發航，所謂 (Arresto prince) 是也。(二)如警察之檢疫或法院之逮捕犯人等，對於外國船舶有檢查之必要時，亦得將其扣留。(三)交戰各國，對於敵國之船舶，加以扣留或沒收。(然現今文明諸國殊無此種行為，僅對於交戰國之船舶，其停泊本國港灣者，給以猶豫期間，令其撤退而已。)

【船舶折舊費】(Depreciation fund of ship) 海運業者之營業不以國界為限，故其競爭甚為激烈，海運業者為避免競爭起見，一方作共同經營，或共同計算，他方又對於修繕及其他種種之費用，於收入之利益中，提儲若干成，以為準備金。且船舶除海難以外，每經使用一次，即老舊一次，以至於不能使用。故船主不得不除去利益之一部，以為準備金。此種除去利益之一部，即名曰船舶折舊費。折舊費之比例，有以旅客為標準者，有以貨物為標準者，依地方之情形而定。至於船舶減價率，須徵求船主、船舶鑑定人、檢查人之意見，務期正當與公平。

【船舶所有人】(Shipowner) 一稱船主。以商行為之目的，將船舶供於航海用者之謂。船舶雖視為動產，而其所有權之取得與動產同。所有權之取得，如為買賣或其他之法律行為時，必須登記而載於國籍證書內。又船舶如轉讓時，其附屬物亦轉移於他人。依我國海商法之規定，船舶全部或一部之讓與，非作成書面，并依下列之規定，不生效力：(一)在中國，應呈經讓與地或船舶所在地主管官署，蓋印證明。(二)在外國，應呈經中國領事官署，蓋印證明。又船舶所有權之轉移，

非經登記，不得對抗第三人。船舶所有人，對下列事項所負責任，以本航海之船舶價值，運費及其他附屬費為限。即：①船長，船員，引水人或其他一切服務於船舶之人員，因執行業務所加損害於第三人之賠償。②交付船長運送之貨物，或船上其他一切財產物品所受損害之賠償。③本於載貨證券所生之債務。④在履行契約中所犯航海過失之賠償。⑤船舶所加於海港，倉庫及航路之工作物之損害所應修理之義務。⑥關於除去沉輪，漂流物之義務，及其從屬之義務。⑦救助及撈救之報酬。⑧在共同海損中，屬於船舶所有人應分擔之部分。⑨船長在船籍港外，以其職權因保存船舶或繼續航海之實在需要所為行為，或契約所生之債務，而其需要非由發航時準備不足，船具缺陋或設備疏忽而生者。

【船舶保險】(Marine Insurance on hull or block) 以船舶為海上保險之目的物也。如不違反特別規定時，關於船體機器及其一切附屬物品均須記入。至於保險之價格，當保險契約成立時，雖應規定，但船舶與其他之物品不同，市場無一定之行市，至損

害發生賠償時，須依雙方當事者之談判定之。大抵依照保險價格賠償百分之八十。又船舶保險於航行中已屆滿期時，則保險公司得向被保險人徵收其最初所達到港灣時為止之保險費。

【船舶保險單】(Insurance policy on hull or block) 即關於船舶保險之證券也。船舶保險單，係區別船貨保險單 (Policy goods) 而言。詳「海上保險證券」一條。

【船舶保險聲請書】船舶當舉行保險時，被保險者所提出說明投保事項之書類也。海上保險業者，對於所提出之書類，如認為適當時，於保險費收到後，即發給保險單。此種書類所記入之重要事件，即船名，種類，船籍，總噸數，製造年月，製造地點，價格，保險金額，保險費之比較，保險費填補之種類，航線期限，損失金支付地點，及船長姓名等。

【船舶重要文件】(Ship's papers) 船舶航海時，必須備置之書類也。即船舶國籍證書，船舶登記證書，海員名簿，屬具目錄，航海記事簿，旅客名冊，運送契約，船貨書類，及由海關所交來之書類。此外如船舶檢查證書，船舶噸位證書，檢疫證書，及戰時之航海認

許證書，亦須備置。

【船舶國籍證書】(Certificate of ship's nationality) 即船舶所屬國籍之證明書也。國籍之存在，雖僅限於人民方面，但國家為保護海上之人民起見，亦將船舶作為人格之看待。保持船舶之安全，在戰時尤為重要，故國家對於自國所屬之船舶與以證明文件以便於有事時之保護。船舶所有者欲得國籍證明書，須先作成登記聲請書及登記簿本，呈於航政主管官署，俟核准登記後，即給以國籍證明書。此種書類之記載，除國籍而外，大旨為船舶之種類，船名，船籍港，製造地，及其年月日，所有者或共有者之姓名等。

【船舶登記法】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五日國民政府公布。共六章。第一章總則，第二章所有權登記程序，第三章抵押權及租賃權登記程序，第四章註銷登記程序，第五章登記費，第六章附則。全文六十八條。

【船舶登記證書】(Certificate of Registry of ship) 亦稱船牌，即證明船舶亦已登記之證明文件也。在英國以其書類為國籍證書，日本則無此種書類，我國則以此種證書

爲船舶必備之文件。於船舶登記後，即給以國籍證書。

【船舶等級】(Classification of ship) 船舶有依其建造之材料，構造，年齡之多少等之關係，故其堅固之程度不一，因此有是否適合於航海之分級。當船舶買賣，僱船契約，抵押及保險時，欲知船舶之實質如何，實爲重要之條件。故各國船舶，須經航政局之檢查以定其等級。如檢查合格者，始允其作航海之用。在外國有所謂私設船舶檢查所，如英國(Nilloyd 法國(N Bureau veritas)及德國之(Germanischer Lloyd)等，均甚著名。船舶等級約分四等，即第一級船曰遠洋航船，二級船曰近海航船，三級船曰沿海航船，四級船曰平水航船。此種等級之分，係由特別檢查而定，但亦有由定期檢查或臨時檢查而變更其資格者。

【船舶進口】商船進口之手續如下：①外籍之船舶，在我國駐有領事者，則以船中應備之文件送交領事館，由領事館繕發報告交與該商船之代理人，送呈海關總務課進口部之「輪單收進棧」。領事報告單載明該進口商船之國籍，船名，船之種類，噸位，船主姓名，

所載貨物之性質，以及收貨人之姓名。同時該船之代理人更須呈進該船之輪單及船中所有專爲警衛而預備之軍械軍火清單。

諸件呈進後，海關將該船編予一個號數，是即通稱之船號頭(Vessel Number)。進口商船所交之輪單，必須由船長簽字，開列提單號頭件數，各批貨物之性質，每件貨物包裝外面之樣識等等。如該船執有中國海關所發給之船鈔憑證(Tonnage Dues Certificate)亦須一併呈進。②中國口岸開來之船舶，除繳上列各件外，更須繳呈該口岸海關所給之貨物清單。③本國船隻或其國無駐領事之外國商船，抵埠之後，則該船之船主或代理人逕赴海關。在輪單收進棧呈繳該船進口之文件，海關即編予船號頭。本國商船進口應繳之文件如下：①輪單。②船鈔憑證。③所載貨物之清單。④交通部發給之登記證。⑤海關監督發給之登錄證。⑥專爲自衛而備之軍械軍火清單。⑦測量憑證。⑧旅客憑證。⑨該船票之尺寸憑證。——末三項可留存船上不必交來——等如因船主或代理人之怠忽，船隻進口後四十八小時內不至海關報關，則船主將被處

每天國幣五十元之罰金，但罰金總額不得超過二百元。

【船舶進口卸貨手續】商船進口之手續如下：船將到埠之先，由其代理人至海關總務課預先請領普通卸貨准許證。①(General Discharge Permit) 始得卸貨下船。②由外洋進口之船隻，每次進口所領之卸貨准許證，祇限該次有效，下次再來，須重新請領。③航行國內之船隻所領之卸貨准許證，有效時期爲三個月。④進口之船，一經領到卸貨准許證，即可卸貨。至該證所言之碼頭，如欲於普通時間以外卸貨，必先領得特別准許證。⑤執有普通卸貨准許證者，可以卸進口輪單上開列之各種貨物。至該證所指定之碼頭，但不得擅移至他處。違禁品以及危險品或輪單不載之貨物，不許起卸。⑥進口船隻如欲起卸該船上之壓艙物(Ballast)者，須至各碼頭海關監察長辦公室請領是種准許證。起卸時，如有關員稽查，須隨時將該證交驗。⑦欲起卸軍火或其他危險品者，船隻代理人或收貨人須至總務課，請領起卸軍火特許證。⑧船中所有之箱籠行李，而不載於輪單者，起卸時，用普通

進口貨報單報關。各種手續完畢後，即可由總務課之准許證檯 (Permit Desk) 領得起貨上岸憑證 (Permit to Land) 但來自外國之旅客行李，不在此例。船中所

擬份，藉免混亂。船中之轉口貨物，擬由本船開傍另一船隻直接移載者，或運用海關登記駁船輸送至另一船者，均須由代理人請得特許證。

【船舶進口報告單】船舶進口時，呈於海關或航政局之書面也。通例船舶進口，須掛其本國國旗及信號，除國慶日及星期日外，應於二十四小時內將船舶進口報告單提出於海關。其式樣如左

號碼 船舶進口報告單
No.

船名 Name of ship	
船種 Kind of ship	
國籍 Flag	
登簿噸數及石數 Registered tonnage	
載出港 Port of Departure	最初 First 最後 Last
出帆年月日 Date of last Departure	
海員數 Number of crew	

【船舶債權者】(Ship's creditors) 船舶債權者，指優先受償權及抵押權而言。所謂優

先受償權者，依海商法之規定於下：①訴訟費，及為債權人之共同利益而保存船舶或標賣，並分配實價所支出之費用，噸稅，燈塔稅，港稅及其他同類之捐稅，引水費，拖船費，自船舶開入最後港後之看守費，保存費及檢查費。②船長船員及其他服務船舶人員，本於僱傭契約所生之債權，其期間未滿一年者。③為撈救及救助所負之報酬，及船舶對於共同海損之分擔額。④船舶所有人或船員之過失所致之船舶碰撞，或其他航海事變，旅客及船員之身體傷害，積貨之滅失或損壞，加於海港，倉庫，航路之工作物之損害賠償。⑤船長在船籍港外，依其職權，為保存船舶或繼續航海之實在需要所為之行為，或契約所生之債權。⑥對於託運人所負之損害賠償，凡為以上各個債權之一者，對於船舶及其屬具及未取得之運費，有優先受償權。至所謂抵押權者，即船舶所有者，以船舶為目的物，向銀行或其他方面抵押利用之資金也。業經登記之船舶，自得為抵押權之標的物，抵押權之效力，為船舶及其屬

入港日期 Date and hour of entry	
噸稅效用期間 Tonnage dues valid for	
船長署名 Signature of master
國籍 Nationality
出 年 月 日

具，雖船船在建築中，亦得以此之抵押也。

【船船礙泊日期】(Lay Days) 船船礙泊所以供卸貨之用。船船之礙泊期間，關係於經濟甚大。故裝貨人與船主間，須豫定一期間，船船在此期間內不取礙泊費。礙泊期間，雖有候契約或依法律或依港灣之習慣等等，其或長或短以不影響於經濟為原則。大抵以十五日為最普通。在此期內，如有星期日及國慶日時，應當除去計算。

【船船碰撞糾紛處理委員會】交通部航政局為處理船船碰撞糾紛起見而設置。委員人數五人至七人，除航政局局長航政局第二科科長航政局考核股股長為當然委員外，餘由航政局就當地管轄區域內聘請一港務長或同等職務之人員，具有資望之船

長或引水人，具有資望之保險公會會員充任之。依航政局長之命，處理下列事務：①關於船船碰撞糾紛之調查證明調解公斷事項，②關於賠償價格之鑑定事項，③關於核議船船碰撞後之撫恤及善後事項，④關於船船避碰之計畫事項。

【船船經紀人】(Ship broker) 即船船掮客。代委託者辦理船船之買賣，僱船之契約，關於履船契約條件之整理，貨物之介紹，船長船員之僱入及其他之收支費用等。委託主為省去上述事務之煩，而委之於此等專門家，深稱便利。船船經紀人受委託主之報酬，代表一方或雙方，以調和上述事項之需要與供給。

有人，關於管理船船上之事務，所選出之經理也。船船經理人除特別情形外，必須作船船共有者中選出之。船船經理人，即船主之代理人，故得執行船主之權限，及負船主之責任，但關於大修繕保險借款等重大事項，如無特別之委任，則不得自由執行。船船經理人須將關於船船利用之事項記入帳簿中，於航海完了後，報告於船船共有者，使其便於審查。

【船船載重綫】為船船最高吃水綫，船船所有人或運送人應聲請主管航政官署測定後，遵照劃明於船身之兩旁，船船航行時，其所載之重不得超過該綫。凡各船船均應有載重綫之測劃，但總噸數未滿一百噸或容量未滿一千擔之船船，以及軍艦漁船游艇及非用於運送客貨之船船，不在此限。

【船船遇險報告】(Ship's protest or captain's protest) 船船航海中遇有海難，對於船體或船貨發生損害時，由船長查明其損害之程度，報告於其地管海之官廳，或其他之官署，請其證明，此種請求書類，名曰「船船遇險報告」。

【船船遇險證明書】(Captain's protest)

【船船經理人】(Ship's husband) 船船共

亦稱海難證明書。船舶遭遇海難致貨物船舶受有損害時，船長爲免除責任起見，不可不有以證明之。此等證明，由船長於其最近之寄港地行之，倘在國內可向航政主管機關或警察署請其證明，將船舶遇險情形之證明呈報之，官廳核准後，即與以海難證明書。若在海外則其手續較繁，當呈報於該港所駐本國之領事，請其於二十四小時內爲之證明，並付下船舶遇險證明書，此外足以爲唯一之證據文件者，則爲船長之航海日誌(Log Book)是。

【船舶檢查】各國由航政主管官署委派檢查員於船舶碇泊地施行之。船舶之檢查分四種：①特別檢查，即檢查船體機器及屬具之構造現狀，旅客用室，船員用室，及對於旅客與船員之設備等是否完備，而船舶之等級亦由此定之。②定期檢查，汽船於三個月以上一年以內，帆船於六個月以上三年以內，須舉行檢查一次。③臨時檢查，即航政官署及檢查員於船舶航線之變更，旅客船員之變更，船體受損，及修繕後，認爲有舉行臨時檢查之必要時，亦得檢查之。④移民船檢查，以上各種檢查如認爲合格時，應將指定航

路，搭載人額，汽壓限制，及航行期間，呈請主管官署給予船舶檢查證書。

【船舶聯保公積金】(Reserve for Insurance on ship) 船主有船舶多艘時，不用一保險，而將每次之收入，提出一部儲存之，以備船舶沈沒或破損時之費用，所謂自己保險是也。此種存儲之款謂之「船舶聯保公積金」。

【船舶證書類】船舶應具備之證書，以供航政官署之檢查及入港通關之證明者：①船舶國籍證書，②船舶登記證書，③船舶檢查證書，④船舶噸位證書，⑤海員證書，⑥海員名冊，⑦旅客名冊，⑧運送契約及關於裝載貨物之書類，⑨屬具目錄，⑩航海記事簿等。又臨時所備之書類，則有中立船證明書，健康證明書，及備船契約等。

【船舶屬具】(Equipment) 即船舶內所附屬一切器具之總稱。船舶用具爲航海必要之物，故在法律上有一定之規定。船舶用具大體之區別爲：桅帆，錨，操舵具，救火具，救命具，船燈，信號，海圖，汽笛，接續桿，動瓣機，給水吸筒，冷汽器，汽台機，操舵機等。

【船舶屬具目錄】(List of equipment) 即

記載船舶屬具之帳簿也。此帳簿之表面，須將船名，船籍港，丈量，航路，船主及船長之姓名記入。當共同海損時，屬具之記載如不完全而發生損傷時，則不得作精密之計算。又屬具爲航海之重要物，故官方檢查時得令船長將其屬具帳目呈出，以便檢查其設備之是否完善。

【船舶鑑定人】(Ship valuer) 船舶鑑定人，即船主因船舶遭遇暴風雨，致船體受損，或因船舶年齡過老，而不堪使用，故託鑑定人估其價格，以便出售者。鑑定人受此委託可領一定之報酬。

【船舷交】(Delivery Free along ships side) 爲買賣時決定交貨地點條件之一。即將買賣目的物運至船舷之旁而交付於賣主也。此後關於貨物之裝船，及運送中之責任，均由買主負擔之。

【船貨受損鑑定書】船舶航海中遭遇風雨，於達到避難港時，其船貨之損害程度如何，須由鑑定人鑑定之。即由鑑定人交付鑑定之文件，以爲憑證，謂之鑑定受損證明書。

【船貨委棄通知書】即貨主對於海上保險者，因船舶坐礁破碎，船貨無救援之希望，於是

依保險單條項之記載，將船貨委棄，通知保險者，賠出全部保險金額之書面也。此種通知書內，須記入運貨之名稱、數量、船舶之名稱、保險金額及保險單之號碼。貨主如將此種委棄通知書提出後，則運貨之所有權，即轉移於保險人，而由保險人隨意處分之。

【船貨副提單】(Sub Bill of Lading) 輪

船公司對於果品及其他之特種品，將裝載貨物之全量，悉記入於一紙之船貨提單，不另記明貨印及個數，僅記明某某貨印若干個，以之交於送貨人。此時送貨人將其裝出之貨物，每種之個數及貨印，詳細記入於書面，依貨物之種數而作成若干紙，以之寄給收貨人，此種書面，即名曰「船貨副提單」。收貨人收到後，對於未到達之商品，即可隨意買賣，俟本船到達後，以之與船主所發行之船貨提單相對照，即可提取該項之貨物。送貨人發行此種船貨副提單之原因，因裝運數種或數十種之貨物，若一一分別發船貨憑單，則船主不勝其煩，而且提貨時，對於原品貨印之調查，亦須費不少之時間，故此方便之法也。

【船貨移交手續】船裝運貨物，如輪船公司

未發船貨提單時，則貨物由船主送交收貨人，或將船舶到達日期通知於收貨人，即可移交。惟已發出船貨提單者，則移交手續較為複雜，即收貨人須將船貨提單持至輪船公司，請其簽字後，再持至本船或碼頭，以便提取貨物。船員再將船貨提單上所記載之貨物與運貨目錄相核對，以查其是否符合。又船貨憑單如未寄到，或運費未付或不足時，收貨人須提出保證書，方得提取貨物。在實際上，船抵港後，貨物之移交，因其手續複雜，故多委託於報關行或傭客辦理之。在海外輪船公司，多半與堆棧業者訂有特約，請其辦理運貨之起卸及移交等手續。

【船貨提單】(Bill of Lading B/L) 為貨物

於運到目的港時，向船長提取貨物之證書，此證書為流通證券之一種，依簽字之效力，得轉讓於他人，與匯票性質相同。其轉讓方法，有普通及特別二種。●普通。即提貨單所持有人得提取貨物，在海外多為無記名式，僅一 (Order) 已足。●特別。即為純粹之流通證券，如船長在提貨單上，無禁止簽字之記載，則依簽字之效力，得轉讓於他人。此種證書為貨物之收領證，故對於一批貨物，僅給

一張已足，但在今日，因一張不能足用，依送貨人之請求，有發行至三四張者。一張交於船長，一張呈於稅關，一張寄交於收貨人，一張送貨人自為保存。發行此數張之原因，因無論何張，均有同一之效力，不致有作偽之虞。如船上之貨物，已向銀行抵押時，則此數張之提貨單，除船長自己保存外，其餘均須交於該抵押之銀行。嚴格言之，上述數張之提貨單，收貨人如未全收到時，則對於未到之商品，不能作買賣之行為，但在海外，因該收貨人信用之關係，於第一次提貨單收到時，對於未到達之商品，即可作買賣之行為。提貨單之種類：有普通提貨單，紅提貨單，水陸通用提貨單，故障記入提貨單，無故障提貨單等之別。至其記載之事項，則為船長之姓名，運送品之詳細記載，送貨人之姓名或商號，收貨人之姓名或商號，裝船地，起卸地，運送費，提貨單之張數，提貨單之作成地及其年月日等。

【船貨經濟人】(Freight broker) 即「船

貨傭客」。海運業者利賴之，介紹所裝之貨物也。

【船貨憑單】即船貨提單。詳「船貨提單」條。

【船殼險】即船舶保險也。詳「船舶保險」條。

【船渠】(Dock) 製造或修理船舶之船塢也。皆設置於港灣河岸等船舶出入頻繁之地。

周圍設以牆壁，裝置開門，使河水容易出入，藉以供船舶繫留，修繕，及貨物載卸之便者也。有乾船渠濕船渠二種，乾船渠於潮漲之時，將船駛入，至潮退時即無水積儲，即鎖閉開門，或依其他方法使渠內之水盡去，以便於船舶之修繕。濕船渠與乾船渠相反，潮漲之時將船駛入，即閉鎖開門，使水不得出，而船常浮於水上，雖至退潮，亦無影響，所以便貨物之載卸者也。

【船渠使用費】(Dockage; Dock dues; Dock charges) 即船渠所有者，對於使用船渠之人，令其繳納用費也。

【船牌】海關發給輪船登記證明書之俗稱。領取此種證明書，當繳納相當之手續費，據一九三一年一月一日海關公布之改正發給船牌手續費，有如下之規定：①六〇噸以下之船銀七五兩。②六〇——一五〇噸以下之船銀一五〇兩。③一五〇——三〇〇噸以下之船銀二五〇兩。④三〇〇——五〇〇噸以下之船銀三五〇兩。⑤五〇〇——

一、〇〇〇噸以下之船銀四五〇兩。⑥一、〇〇〇噸以上之船銀五〇〇兩。以上所列之兩數皆為海關兩。

【船鈔】即對船舶徵收捐稅之稱也。按其船之大小，每年繳納捐稅若干。除汽船以外之民船，其捐稅之多少，以船之長度為比例。至於汽船則由海關另訂稅額，以為徵收之準則。【船會】船戶所結之團體也。我國沿海民船甚多，此業富於危險性，故從事船業之船戶，皆聯合同業者，以相互扶持擁護共同利益而組織一種團體，謂之船會。如營口天津有公利船會，同志船會，在上海，廣州等有駁船公會等。

【船號頭】(Vessel number) 詳「抵埠報告」條。

【船艙】(Ship hold) 即船舶所備裝置貨物之場所也。郵船為求速力之快，故其艙位較狹，客室較多，而貨船則相反。船艙之位置，以船首及船尾為主，如船有數層時，則下部載貨多，而上部載貨少，因重心在下部，可減動搖之危險也。又船艙因掃除不便，須常保持清潔。又裝載散貨時，須用隔板劃分，以免混雜。

【船艙課】貨船中職員分部之一。掌監督裝貨卸貨，發給船貨收據，及其他必要書類之記載等事者。

【船頭行】廈門總管海上轉運業者之總稱。其業務為代雇船內苦力，代雇船舶，代理洋面保險，并受理貨物買賣之委託。此種營業，大抵與船上之賣辦互相結託，故並代售船票，其回佣約為百分之五。

【船釐】為航行於揚子江上游及嘉陵江一帶民船繳納之釐金之稱。其抽收不依年期及船舶之大小，而估計船舶所收之運費，以為抽收之標準。在習慣上，每收入運費一千，抽船釐二十四文，但空船、輪船、客船則不必繳納。

【船籍港】(Port of registry) 船舶舉行登記之港也。

【船籍證書】(Certificate of nationality) 即「船舶國籍證書」詳「船舶國籍證書」條。

【舶來品】(Foreign Goods) 海外輸入之貨物總稱。我國俗稱洋貨。

【荷蘭】(Holland or Netherlands) 歐洲王國。東界德意志，南界比利時，西北濱北海。

地面低平，大部較海面為低，全賴陸防，以阻海水。東北多濕地，西南海岸縲曲折，出產多麥類，荷蘭薯、煙麻、各種果品及牛、羊、青魚等。鑛產以泥炭為最著。

【荷蘭水】即汽水。詳「汽水」條。

【荷蘭拍賣法】(Dutch auction) 即由賣方先提出最高價格，再由買方將其減低之方法也。賣或買均由買方之任意，如貨質及價格不合買方之意時，則不得請求其買入，故此種方法對於買方多有不和，在大規模之拍賣時，用者極少。

【荷蘭東印度公司】詳「東印度公司」條。

【荷蘭銀行】(Netherlands Trading Society) 創立於西曆一八二四年，為荷蘭政府銀行。資本總額 NF 80,030,000，如數收足。公積金 NF 20,015,000，資產總額 NF 446,968,740。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荷蘭亞姆斯特丹。上海設有分行。

【荷蘭標本】(Dutch Standard) 就糖之顏色區分等級之標本也。由荷蘭政府所定，故名。此項標本，每二年規定一次，由一號至二十號，第一號為黑沙糖 (Raw sugar) 其

色赤而帶黑，以上則漸次由赤而白，而至於

精白。我國出口之糖，海關以十一號以下者為粗製糖，十一號以上為精製糖。惟外國之糖每有着色者，海關對於輸入之糖，另以旋光度測定其糖分以別之。參看「旋光度」條。

【莊客】即工廠商號公司所派往各埠推銷或採購貨品之職員。又稱為水客。職權極大，責任亦重。舉凡貨物之進出，款項之收付，均經其手。故莊客皆須信用卓著，而有豐富之經驗，俾能辨別貨物之真偽。其類別可分為辦事絕對自由，與辦事完全須受經理指揮二者。前者職權既大，責任亦重，故須富有經驗而能得經理之信託者，方可勝任；後者則否，故後者多為經理之親屬或有力者所薦舉，而經驗較淺者。其下或置助手，或不置助手，以公司商店之大小而定。至其任期之久暫，則完全以當地之情況為準。

【莊票】錢莊因放款之關係，或商人之請求，所發出之無記名式付款與持票人，用以代替現款之票據也。其性質及效用與銀行之本票同。其種類有二：一曰即期莊票，一曰遠期莊票，即期莊票，見票即須付現，遠期莊票，須到票面所記明之日期方能付現。上海商號，購貨付款，常運用之。其期限各幫長短不同

或十天，七天，五天。照錢業公會營業規程，遠期至多以十天為限，惟遲就時，聞有開至半個月者，因其信用素著，故未到期者，於市面亦得輾轉流通。其流通對於錢業之信用，有莫大之關係。故凡執有莊票者，均可視為現款。錢業公會前為保持莊票之流通力起見，曾在其營業規程第十三條規定：「倘往來戶，向莊家立出莊票，或已付莊，或已買賣，或已貼現，查明確實，有帳可稽，有貨可指，或自受愚騙，票入人手，或監守自盜，或另有別種關係，不論何時，不得向莊家掛失止付。」惟莊票如確因水火、盜竊，或確已遺失，則錢業亦有規定掛失止付之辦法。其法由失票人出具證書，向莊家請求掛失止付，並登中外著名報紙各一份，聲明作廢，一面向地方官廳存案，得暫時止付，即由莊家將款送交公會，暫為保存。過一百日後，毫無糾葛，失票人可覓股實保證人，或股實莊號，立出保證書，再行付款。但保證者須莊家所信託，倘另有糾葛，被莊家查出，雖請求掛失止付，不生效力。

【莊園見「莊園經濟」條。

【莊園經濟】(Manorial economy) 歐洲封

建社會初期生產，幾全為農業，農業生產手段之土地，全為王，貴族，武士，僧侶，教會所私有，其餘人民，均為隸農，隸屬於地主。地主以其所有之土地，以下述之條件，貸與自己之隸農，而給與土地之使用權及收益權，其最重要之條件為：(A) 貢租 (B) 賦役 (C) 貢租以外不規則之賦課。此種制度稱為莊園制度，或莊園經濟。地主稱為領主，其領有之土地稱為莊園，隸屬於領主之農民稱為隸農或農奴。農民對於土地祇有使用權及收益權，無領有權。而其使用及收益權，最初為暫時或一代，隨後則成為世襲。農奴對於土地不能轉讓或分割，惟於人格上比較古代之奴隸為自由，且勞動收益，除一部份繳納地主以外，其餘可收為己。然在實質上農奴完全束縛於土地，有被強制額外之義務，故莊園制度愈發達，領主之誅求亦愈多，而農奴生活亦愈加困難。

【荳綱】一名涼布，為廣東之特產品，俗稱廣東布，布面經用薯蕷塗染，薄而透涼，作黑紫色，最宜於製夏天衣服，故南方人甚愛用之。

【莫斯科】(Moscow) 蘇俄國都。在列寧格勒東南四百里，鄂喀河支流莫斯科河畔。國

內各大鐵路線，多聚集於此，交通便利，工商之盛，甲於全國，為蘇俄政治之中心。市中又有世界之第一巨鐘。工業品之重要者，為棉毛，絲，革，機器，煙草等。

【處分信託】由委託人委託受託人，以執行處分之信託行為，謂之處分信託。如某甲以其指定之不動產委託某某，於適當時間內賣却之，以其售價購入有價證券或其他不動產，此種處分在某一定期間中，可以反覆執行，藉以獲得利益，並約定經過某一期間後，該項財產仍歸屬於自己。此種信託，受託者當依照委託者意旨行之，不得超過其約定而濫用財產權。又此種信託其性質在於投資以為利殖，故又稱為投資信託 (Investment trust)。

【蛋】(Eggs) 鮮蛋，包括未經人工醃製之雞，鵝，鴨等而言，就中以雞蛋富滋養質為最重要。我國農家利用餘穀飼養家禽，以為副業，卵與肉可食，雖乏大規模之提倡，然農人無戶不養，最為普遍，故各省多產之。尤以江蘇，浙江，安徽，湖北，河北，山東，河南，東三省等處為主要區域。上海，天津，青島為總輪出港。鮮蛋運輸海外，易受破碎腐敗，乃有防

腐之乾燥法使之久藏，又發明以機器乾製蛋白，蛋黃，便利更甚。現在我國鮮蛋主產地多有蛋粉廠之設立，收買鮮蛋後，隨即製成蛋粉，運出國外。分乾蛋白，凍蛋白，乾蛋黃，濕凍蛋黃，機製乾蛋品，濕凍蛋品，鮮蛋等，近年輸出入，常達銀七八千萬元。

【蛋粉業】以雞卵白卵黃設法乾燥之或減少其水分之營業，謂之蛋粉業。蛋粉較天然雞卵易於保存及搬運，其用途以製造糖果餅乾等食品為大宗。又可為棉織物之媒染劑，製造某種攝影之原料，充油及液體之澄清物，與生石灰混合以為玻璃容器之黏補物等。吾國之有蛋粉業，始於清光緒時，德人在漢口所設立之蛋粉廠。厥後外人之經營斯業者日多，華人亦爭相製造，迄今全國蛋廠，不下五六十所。各地所設採辦雞卵之機關，多至百數十處。惟國人經營之廠，皆以資本薄弱，方法陳舊，不敵外人之規模雄大也。

【蛋廠】製蛋業之工廠，詳「蛋粉業」條。

【被上訴人】即上訴人之對手方。如上訴人為第一審之原告，第一審之被告，即為被上訴人。如上訴人為第一審之被告，第一審之原告，即為被上訴人。惟訴訟參加人不得為被

上訴人。

【被加數】謂自此數加上他數之數。參閱「加法」條。

【被告】見「原告」條。

【被保險人】(Insured) 此為保險契約關係者之一人。可分為損害保險契約之被保險人，與人壽保險契約之被保險人。●損害保險之被保險人，即指契約中得受保險利益者之謂。換言之，即當損害發生之際，應受保險金支付之人也。其中有對於自己之利益，而訂立保險契約付納保險費者，有為他人之利益，(如受益人)而訂立保險契約，付納保險費者。今將被保險人之權利義務分述如下：(A) 被保險人，不問其為自己之利益而投保，或為他人之利益而投保，俱有受損害填補之權利。(B) 被保險人有種通知之義務，即遇有危險特著之變更或加增時，以及損害已發生時，當速即通知於保險人，倘不通知，保險者可不負其責。(C) 被保險人，須保護被保險之利益，且須力圖防止損害其利益。(D) 被保險人，有納付保險費之義務。(E) 被保險人須擔負損害計算上所必需之費用，如屬於火災保險，

被保險人所提出之損害計算書，須以被保險人之費用作成之，若關於損害額互有異議所需之仲裁費用，則保險人擔負之。●人壽保險契約上之被保險人，即指附於人壽保險契約上之生命者而言，其中有分為自行為保險契約者，保險金之受領者，以及全異乎此者。惟於死亡保險，則保險金之受取人，不妨為別人。被保險人有誠實告知之義務，否則契約無效。又因職業之變更而遇有危險上特著之變更或增加時，須即通知於保險人。又自行為契約者，當有付納保險費之義務。餘見「保險」條。

【被保險利益】(Insurable Interest) 此即保險契約之目的物也。當遭遇一定之事故時，所當發生之損害關係，得稱為被保險者之利益。例如以一所房屋，投付火災保險，被保險人於將來因火災之發生，所當蒙受之損害，得由保險人負擔之，即為被保險利益。【被保險物】(Subject Matter of Insurance) 即損害保險契約之目的物，所謂被保險之利益實為保險之要素，被保險者對於被保險物之利益關係，即在於此。參看「被保險利益」條。

【被背書人】即票據之由背書取得者，或提取貨物之提單棧單等，以背書轉讓時之讓受者，均謂之被背書人。被背書人即取得票據上之權利者，如匯票之被背書人，得向付款人請求其付款，如被拒絕，得向前手(背書人)請求其擔保。如屬棧單提單等，則其代表之貨物之所有權，即屬於被背書人。又被背書人亦得將其所得之權利轉讓於他人。

【被乘數】謂被他數乘之之數。參看「乘法」條。

【被除數】謂被他數所除之數。參看「除法」條。

【被減數】謂自此數減去他數之數。參看「減法」條。

【被覆船】(Sheathed ship) 即以鋼鐵之甲板護於航海之船體，於其吃水面以下，覆以木板，更於木板之外敷以黃銅或純銅板。蓋因鐵與銅之間，如不隔以木板，恐因電流作用，有腐蝕船體之危險。又船體之外部既為銅，則每因海水之浸漬而生出銅綠，得避免海藻及牡蠣附着於船尾之虞，因此不致減少其速度，又可省去不少之掃除費。船被覆

之耐航年齡，如外層爲鐵時，則爲三十五年，外層爲銅時，則可延長至三十六年。

【規元銀】銀兩未廢時上海地方作爲計算標準之銀兩。一稱「上海兩」。錢莊商號及銀行以之爲計算之標準，卽元實一個之重量，加入補水，以九八除之，其所得之商數，卽爲上海通用銀兩之價格。例如元實一個，重量五十二兩，附加以二兩四錢之補水，以九八除之，得五十五兩六錢，卽爲上海銀兩之標準。蓋五十四兩五錢化爲上海兩乃五十五兩六錢也。緣是而取名九八規元。但此乃虛數，實則並無此項實質之銀幣也。溯規元銀制之起源，有謂因當初牛莊與上海交易頗繁，而現銀缺乏，故悉收現銀而以九八除之，此項習慣留傳至今遂成市例，確否殊不可知。但其計算法之起源，有謂自上海南市豆麥業創始，其時上海尙未設租界，一切交易均在南市，貿易品種類較爲簡單，大豆爲其大宗貿易品，而豆行之計算方法，悉以九八規元爲標準，因而有九八豆規元之稱。其後租界開闢，上海貿易日益繁盛，此項九八規元之算法，遂流入租界，成爲慣習。

【規費】法律名辭，卽依法付與承發吏之費用。

【設立】卽公司設立。詳「公司設立」條。

【設立費】在公司發起組織以後，創立會開會以前，所有一切之籌備費用，謂之設立費。實言之，卽在設立期間之費用也。此項費用之數額，須受主管官署檢察員之檢查，如有冒濫，得裁減之。創立會之檢查人，亦得爲同樣之裁減。

【設治局】前清末葉，鑑於邊省地方之未設縣治者，先設設治局，以管理一切事務，並爲縣治之籌備。民國成立後，仍因其制，今東北及西南等省常有設治局之設立。

【設計師】(Systematizer) 應他人之懇託，考驗其事業經營之方法，指摘其病根之所在，代謀救治之方案。或則自行當整理之任，以爲職業。凡此皆稱之爲設計師(Systematizer)。有時亦稱爲「免許會檢查人」(Public auditor or chartered accountant) 或稱「原價計算系」(Cost accountant) 爲(Systematizer)。

【設備資本】爲商業上資本之供營業設備之用者。

【貧民教養院】收容老幼廢疾不能自養者之處所。前清時只北京設有此種教養院，今各

地多設之。

【貧民習藝所】收容貧民使練習工藝之處所。清末遼寧省城設有一所，曾收容十三歲以上四十歲以下之貧民達三百名。後各地亦皆設立此種習藝所，經費由官廳發給。

【貨】①謂財貨。②謂貨物。

【貨主】貨物之所有者。又發貨人謂之發貨主，收貨人謂之收貨主。

【貨布】漢貨幣之名。漢書食貨志：「天鳳元年罷大小錢，改作貨布，其文右曰貨，左曰布，重二十五銖，直貨泉二十五。」

【貨印】(Mark) 一稱嘜頭。商店運貨時於包件外面所加之符號以資識別者。此項貨印有用文字或西文組成者，有用花紋表示者，大抵以簡單而易辨認爲宜。

【貨印號數】(Marks and Number) 無論發送國內國外之貨物，如有貨印及號數者，其於送貨單亦必設貨印及號數一欄，照樣記入，使收貨人得與送貨單相對照，而知到達之貨物有無錯誤，及數量之有無不足，所謂號數者，指貨物之個數而言，如包數捆數箱數等是也。例如於貨單之下，記有「100」之符號，卽所以表由一以迄八十，卽有貨八

十件之意也。參看「貨印」條。
 【貨色】貨物之品質也。

【貨車】鐵路爲載貨用之車輛。普通分棚車及敞車兩種。棚車亦稱有蓋車。敞車亦稱無蓋車。

【貨車交】(On rail; in track) 爲買賣時決定交貨條件之一種。即其貨物由鐵道運送。由賣主運至貨車後。交付於買主之謂。

【貨到付款】即貨物由賣主之手運送至買主之手時。即刻交付貨款之謂。但貨到付款。須以運到之貨物而不發生故障者爲限。

【貨到交】爲買賣時。決定交貨條件之一。即於買賣目的物。運到之時。交付於買主之謂。此項買賣。不規定交貨之日期。僅以貨物到着之日爲限。故賣主之責任甚輕。若有固定之時期。倘船舶遲到無法交貨。而買主蒙受損失時。則賣主不免於賠償。但締結此種契約。於貨物裝船以後。賣主須即刻通知於買主。使買主得預計到達之月。可以先行處理。倘裝載之貨物。於途中發生損害時。其責任由賣主負擔。故賣主之責任須俟貨物達到目的港後。始得免除也。

【貨物】(Goods) 商品之總稱。不問原料品。

半製品。天產品。凡有一定價格。以爲買賣之目的物者。統謂之貨物。餘見「商品」條。

【貨物分別保險】(Verisio of Lot) 在海上保險公司。締結特別海損保險 (With average) 之契約時。保險者原有最少責任額 (Franchise) 之規定。其損害未達於此額。例不填補。此種習慣。利於保險者。而不利於被保險者。今欲於被保險者方面。使得最少責任契約。而仍不致於遇例不填補之弊。其所取手段。即爲貨物之分別保險是也。貨物分別保險之方法。即以躉宗貨物分別投保。例如由孟買輸入棉花一千二百包。至上海。其總代價爲九萬六千元。以之投海上保險。則以每百包爲一宗。其一宗之代價則爲八千元。照例損害不達百分之四。保險者不負其責。今該棉花到達上海時。其中棉花有七十包之損害。損害程度每包百分之二十。計損害額一千六百元。若使不採用分別保險之方法。儘此鉅額投保。則保險總額九萬六千元之百分之四。爲三千八百四十元。而此損害額僅一千六百元。當在最少責任額以下。保險者可免損害填補之責。今依分別保險方法。以一千二百包棉花分爲十二

宗。每宗使負各別之危險負擔。則其價額八千元之百分之四。即其損害已超過三百二十元。應各得受其填補。此貨物分別保險方法之足以補救於被保險者之一方面也。雖然。用此方法。其保險單。對於每宗或全部。須明示損害賠償之責。無論每宗或全部。皆照損害之比較以計算之。故有時被保險者依分別保險方法。亦有蒙其損失者。此貨物分別保險方法。最初行於法國。漸次及於其他。今已無不採用之。惟其方法各國略異。英美兩國。則依貨物上之順序而區別。以若干個爲一宗。調查損害之有無。在歐洲大陸。則依貨物之順序而區別。以若干個爲一宗。調查其損害之有無。例如依貨物之號數。自一至十爲一宗。自十一至二十爲第二宗。又於同一之保險單。而分爲若干種類之貨物。以投保險時。則以其各種類之貨物爲一宗。每宗所含貨物數量之多少。或依貨物之種類及保險者與被保險者之契約而定。或依載出港之習慣而定。其例不一。例如爪哇之叻排。在倫敦以二十五包爲一宗。而在亞洲印度地方。以五十包爲一宗。在荷蘭亞姆斯特丹地方。則以四十包爲一宗是也。

又有依貨物之種類者，不問以一個爲一宗，或以數個爲一宗，凡價格高者則以其價爲標準，而定若干數額爲一宗者亦有之。至由每宗所生之整數，例如每十個爲一宗，其餘數尚有七個時，亦作爲一宗編入，稱此謂之 (Tail Series)。

【貨物代表證券】有價證券之實體爲物權，證券之保持可使發生物權之作用。故凡提單、棧單、押單、貨物提取證，均可謂之貨物代表證券也。

【貨物出門概不退換】商場用語，言貨物既爲買客攜出店外，即不能退回或掉換他物也。商場習慣，大抵不能退換之物，皆爲難於辨認或易於損壞者，前者如藥品，後者如瓷器書籍等。至於正頭之類一經剪斷，照例亦不能退換也。

【貨物包裝】託運之貨物，必須加以堅固之包裝，設使包裝不固，則貨物裝卸之際，必多遺漏損壞，且易被偷竊，甚至因包裝不固，中途不得不設法改裝，貨物既受損失，又必延誤運輸，間接之損失亦大。我國商人對於包裝，向不注意，而在運輸機關，又往往無一定標準之規定，故貨物之大小輕重，其包裝是否

堅固純視一時之判斷而定，在歐美各國，訂有包裝之章程，客商均須依照包裝，否則即拒絕運送也。

【貨物目錄】(Manifeste) 見「商品目錄」條。

【貨物交付通知書】即提貨通知書。貨物起卸時，收貨人依船貨到達通知書，前往輪船公司或其代理店領取提貨通知書，以便往貨物保管之地提取貨物，但提貨通知書爲一種流通證券，故收貨人須以船貨提單與之交換。當提取貨物時，並須簽名於提貨通知書上。

【貨物交付證】(Railway Acknowledge-ment) 運貨人接受貨主請求，所發給之物權的有價證券也。此種交付證，運貨人不得發行二張以上。依背書而實行讓渡時，與運送品讓渡之效力同。因證券所有人已成爲運送品所有權人，即運送品尚未到達目的地，亦得實行買賣讓渡，其在商業上之效力，實與船貨證券相等。證上所載之要旨如下：
① 運送品之種類、重量、容積及其包件之種類、件數、記號；
② 到達地；
③ 收貨人之姓名商號；
④ 貨主之姓名商號；
⑤ 運費；
⑥ 證券作成

地點及年月日。此外亦得記載雙方所特約之事項。證分三聯，一聯運貨人保存，一聯爲交給貨主之正券，一聯爲交付證發行通知書送交到達之埠頭或收貨人。

【貨物交換】(Cash on Delivery—C. O. D.) 貨款支付方式之一，即賣主將貨物交出，買主即將貨款支付之謂。

【貨物列車】鐵路局爲運貨物而備之車輛。有定期貨車、臨時貨車之別。定期貨車之開行，恆有一定之時期，且大率在夜間行駛，使於早晨到達市場，以便貨物之銷售。臨時貨車，大約爲在某種營業最旺之時期而設。此外尚有貨物快車，專爲運輸新鮮應時之物品，以及其他物品之不能遲延者之用。

【貨物收據】(Goods Receipt) 爲鐵路承運貨物給與客商之收據，亦即在到達站領取貨物之憑證與輪船提單爲同樣之重要。此種收據，可向銀行抵押款項，爲貨運票據中之最重要者。票面須載明運送日期、寄貨人與收貨人之姓名或商號，及住址、收據號碼、貨物包數、重量、運費等項。參看「貨物提單」條。

【貨物房】(Goods office) 爲鐵路員司辦公

之所，所以爲客商計算運價，填發運單，及承詢貨運等事者。

【貨物保險提保單】締結貨物保險之際，所提出於保險公司之一種聲請投保之書式也。保險公司通例謀被保險者之便利，將聲請投保之要件，印成一定之書式，分配於各商號，俾其投保時，得依之爲適當之填記，送交於公司，公司視其所填書式，認爲合式明瞭者，保險契約即行成立。此投保單所當記入之要件，卽爲被保險者之名稱及種類，船名，航路，駁船危險之有無，填補之種類，保險金額，損失金支付之場所，及船舶開行之月日等是也。餘詳「海上保險」條。

【貨物起卸手續】(Landing process) 起卸船載之程序也。就普通言之，船舶達到目的地後，由船長通知於收貨人，所謂「專送」(Express) 是也。然而近來船貨之買賣，多在貨物未到以前行之，故船貨提單，彼此轉讓，而最初之收貨人，已與實際之收貨人不同，實爲常事，因此當船舶到達目的地時，船長卽將到達消息登載於新聞之廣告欄內，以便收貨人前來提貨。如已發出船貨提單之貨，自須憑單提取，但船貨提單如抵押於

載出港之銀行時，收貨人自須向卸貨港該銀行之代理店或支店償清押款，取出船貨提單。如未發給船貨提單之貨，僅由船主將該貨物送達於收貨人，或用船貨到達通知書通知於收貨人，其提貨手續至爲簡單。又

凡船舶開出時，輪船公司應將船貨作成詳細目錄，送於船貨目的地之支店或代理店，使收貨人注意，收貨人得知船舶之到達，凡運費交清之貨物，在船貨提單上蓋一運費領收之印，由輪船公司命令船長，准其提取貨物。在西洋方面則於船貨憑單之後面書寫 (Please deliver upon endorsement) 之字樣，由輪船公司之代表者署名，所謂 (counter-sign B/L) 是也。在日本輪船公司設有「荷捌所」或「陸揚部」，在西洋輪船公司亦有起貨人，專門辦理起貨事宜。起貨人對於起卸費，於提取貨物時，可向收貨人請求。起卸貨物如有損傷，應由船主負擔，當在未經提取以前，須與輪船公司交涉，由公司之職員與貨主會同檢查。倘於提取後再行發見時，貨主卽無請求賠償權。

【貨物商業】(Commerce proper) 依自己

之計算，轉賣貨物以求得利益者，是謂貨物商業。所謂狹義商業，亦卽所謂固有商業也。餘詳「商業」條。

【貨物船】(Cargo boat or steamer) 運載貨物之船隻也。此種船隻須儘量求其積載力之增大，及經費之儉省。

【貨物報運單】(Goods Declaration) 卽客商託運貨物時所填寫之單，又稱寄貨人聲明書 (Consignor's note)。其上載明貨物之種類，重量，容積，包裝種類，件數，號碼，到達站，收貨人姓名，住址或商號日期等項，並須簽名，連同貨物交與站長或貨物員檢驗過磅後，方可起運。

【貨物提取證】卽貨物提單。詳「貨物提單」條。并參看「貨物交付證」及「貨物收據」條。

【貨物提單】(Bill of Lading) 或稱提貨單，外國鐵路承運貨物，不用貨物收據，而用此種提單，爲客商與鐵路之運輸合同，兼爲貨物損失賠償之根據，並爲押匯之擔保，兌現之契券也。其中又有直接交貨提單與特許交貨提單之分。直接交付提單，不可轉讓，必由寄貨人直接寄交收貨人，持往領貨。特

許交貨提單，則規定貨物應先得寄貨人之許可，方可交貨。並規定必將原提單經過正當之簽押交出，方准提貨；且除法律所許，或由寄貨人特別聲明外，不准檢查。直接交貨提單與特別交貨提單之記載事項均同。收貨人之姓名或商號；貨物之種類重量或容積，及包裝之種類並標記；運價等級及運貨；寄貨人之姓名及商號；起訖站；運送路徑；貨車號數及標記等。

【貨物毀損】(Damaged Goods) 海上保險用語。凡船舶在航行中遭遇海難，或依其他事由，變化貨物固有之形態而致破壞毀損者，即謂之貨物毀損。視其原因如何，保險者或任其責，或不任其責。即使當任其責，又視原因如何而區分為特別海損，與共同海損，而分別其應行填補之事項。貨物因毀損之故，至失去其價格時，所有者得予以之委棄於保險人，要求其保險金額全部之填補。至於毀損貨物之處分，類多付諸拍賣。又有因在陸地所起之災害而變化貨物之形態者，亦謂之貨物毀損。

【貨物運送】別於旅客運送言。為鐵道業及海運業者等主要之業務。

【貨物運送規則】(Regulations Relating to Carriage of Goods by Goods Train) 鐵路當局所發佈運輸貨物之規則，謂之貨物運送規則。我國鐵路多係外款建築，其初多由外人握管理之權，故各路運輸制度，不相統一，客商無所適從，嗣後迭經會商聯運規則，至民國十年一月一日，國有鐵路始一律施行。自國民政府設立鐵道部後，國營鐵路之管轄，更有秩序，而貨運規則，亦較前健全矣。

【貨物精算所】即商人利用棧單將堆棧所存之貨物轉賣，而為應付此種精算之責任起見，所設立之商業補助機關也。例如甲乙丙丁四人，甲將原價一萬元之貨物存於堆棧，由堆棧給以棧單，此時甲將該貨物以一萬零五百元賣與乙，於是甲將棧單交於精算所，由精算所將該項事實及付款日期乙之姓名，記入帳簿內，另給賣出證於乙。倘乙又以一萬一千元之價格賣與丙時，亦如同上之手續給一賣出證與丙。倘丙以八千元賣與丁，而丁再不轉賣，將由丙得來之賣出證及該貨款八千元同時交於精算所時，則作一結算。由帳簿之記載，知甲乙為利益

者，丙為損失者，於是向丙徵收其損失費三千元，合丁交出之貨款八千元，共計為一萬一千元，除應付甲之一萬零五百元外，其餘之五百元則為乙之利益，於是精算即告結束。此時倘丁欲即時提取貨物，即向精算所領取棧單，如欲繼續存放時，可將該項棧單用自己之名義存於精算所。此種方法，毋須現金授受，又能節省貨物之使用，於商人，於堆棧，均有莫大之利益也。

【貨物標誌】即託運貨物將收貨人姓名、地址、噸頭、號數，及運出地點，詳晰標明，以便貨抵到達站時，備收貨人之核對，其不能以普通方法標明者，須繫以牢固之牌籤等物，將上列各項標明之。參看「貨印號數」條。

【貨真】古代賦稅方法之一。由各地貢納貨物，以供國家之財用者。周禮：「太宰以九貢致邦國之用……曰貨貢。」註云：「貨貢金玉龜貝也。」

【貨清簿】中國舊式簿記名稱之一，即每日貨物採兌帳項記載之帳簿也。營業繁者有分採貨簿與兌貨簿之記載，其性質與新式簿記之進貨簿(Purchase Book)及銷貨簿(Sales Book)相類似。若營業簡單者，

則多以採兌帳項混合記載於貨清簿，而不分別記載，甚至有將採兌帳項直接記入日清簿，由日清轉過貨總而不用貨清簿者。亦有除貨清簿外，尚有貨物流水簿，及存貨簿者。前者專以考查每日存貨之用，後者為結帳時點查存貨記載之用，但二者為附屬之帳簿，須視營業之性質而定期需要與否也。

【貨船】(Cargo boat or steamer) 船舶專供裝載貨物之用者。其載重力務求巨大，而經費又不可不求其減少，惟運載之貨物常因種類不同而運費亦異。故船舶雖同一滿載時，因貨物之不同，而收入各異，在世界無論何國，當船舶構造時須預計即使裝載運費最廉之重量品，尚求其收支相抵。因此貨船之構造，大半為八節以上，以至十二節左右。又貨船對於貨物之起卸，務期方便，如出入於設備不完全之港埠時，其吃水不宜過深。又貨船因搭載貨物之不同，例如運送穀類、煤炭、家畜、獸肉、茶葉、棉花等，亦各宜作相當之設備。

【貨棧】(Shed) 即貯藏貨物之建築物。詳「堆棧」條。

【貨棧股】(Shed Keeper) 為掌管儲存於

堆棧內之貨物部分也。

【貨款】貨物買賣時，由買主給與賣主之金額也。參看「買賣」條。

【貨款支付保證佣金】(Deal Credere) 為特別佣金之一。即代理商受貨主委託販買其

【貨款收條】收到貨款時發出之收據也。式如左：

收	條	存	根
今收到第	寶號	先生	款
次由			
交來			
年	月	日	
號			
甲	字	第	
簽	整		

收條重要請勿遺失

收	條
今收到第	寶號
次由	
交來	
年	月
日	
號	
甲	字
簽	整

已照登入
尊冊勿念此請

花印
台鑒

【貨款保單】零售商與批發商往來時，發出貨款之保單也。式如左：

保單	立保單	與
	公司訂購貨款言明往來欠洋	元為限其款每逢
	月底如數歸楚倘逾期不清由保人照數清償嗣後如欲退保須於	
	一月前開照即將所欠之款歸清一面收回保單恐後無憑立此保	
	單存照	
年	月	日
		保人

【貨款清單】(Account bill) 商業上至結算

時期，為收款起見，將平日往來貨款商品名稱列入於貨款清單內，通知於欠款者之謂。

【貨殖】居積財物藉以獲利之謂。

【貨匯】即押匯。詳「押匯」條。

【貨滙兌科】銀行貼現課中之一科。其辦理貨

滙兌事務之手續如下：當接到貨滙兌之申請時，先調查申請人之信用如何，商品之種

類價格亦須精細調查，如認為適當則要求

經理許可，許可後即令交出滙票，滙票副約

定書，保險單，貨物交換證（貨物交換證須

今保

與

白地背書者）如認為無不合之處，即將貼

水及手續費算出，開成滙兌傳票，經精算科

復算後，將全部文書及傳票送呈經理簽字。

然後將已簽字之文書分別處理，而傳票送

交存款科，其工作即告完畢。

【貨價表】為廣告之一種。揭載各種貨物之價

值，以便於買主選購者。參看「定價表」條。

【貨價表價格】依商品之種類或各地商業之

習慣，以貨價表所揭載之價格為基本價格，

實際交易時而作若干折扣計算，謂之貨價

表價格。列如英國之同業間之折扣 (Bilt

min cham trade Discount)，依照折扣之多少，而定其正價。故交易時表面上之定價，依照貨價表價格，無絲毫之變動，但對於同業者之折扣，或依照百分之若干，而定其正價。例如貨款於十日以內付交，其折扣為百分之三，若付以現款，則其折扣為百分之四。是也。

【貨價款先付】即交貨以前，將貨款之一部或全部由買主交付於賣主之謂。貨價先付，或由買主之信用不足，或係初次之交易，依此辦法，賣主對於貨款無損失之虞。但買主雖先付貨價，其所締結買賣契約之條件，自較後付者為優，其得失亦足相償也。

【貨載保險擔保證】船舶在航行中遭遇海難之際，其所被之損害額屬於共同海損，此時貨物已付保險者，保險人多就便利上為貨主蓋印於海損契約書（詳見該條）或海上保險者與貨主連同署名，以保證海損負擔之義務。此項擔保證，即為由海上保險公司對船主請求貨物提取時應用之書面。貨物提取之後，當即對於該貨物之船貨提單所記載之號數，個數，原價，及提取之個數與夫評價額等，一一記入於本證末尾之各該

欄內，以完成其手續。

【貨幣】(Money) 爲交易媒介物之一種。雖交易媒介物非盡屬貨幣，例如要據亦可爲交易媒介物，能流通於一時。然其流通之範圍，限於數人之間，不足爲一般交易之媒介物。故一般交易所能共通之媒介物，實爲貨幣。貨幣有正貨以及紙幣。然紙幣不過貨幣之代表，若無貨幣爲之保障，紙幣即失其流通力，不足爲一般交易之媒介物。且紙幣雖有貨幣爲之保障，而仍有兌現之必要。此則紙幣雖能充支付之用，而仍不足爲最後支付之具。最後支付之工具，仍屬於貨幣也。故貨幣之功用，爲下列四種：(一) 爲交易之媒介物，(二) 常物物交換時代，交換物之種類與數量，須完全互相一致，交易始能成立，因無他財爲之媒介故也。今有貨幣爲之媒介，則昔之不能交換者，或不易交換者，今皆藉貨幣而成立矣。(三) 價值之尺度。二物交換之比，可顯價值之大小，例如甲物一個，易乙物三個，則甲物之價值大於乙物之價值三倍。故交換之時，每次必須比較之後，始知二物之價值，手續之繁，不可言喻。既有貨幣，則物之價值之標準，皆可由貨幣測定而表現之。例如甲物

值三元，乙物值一元是。(四) 貸借之標準。物物交換時代，貸穀者還穀，貸布者還布，似甚公平。然現在之貨物，與將來之貨物，價值不同，設貸時貨物多，價值小，還時貨物少，價值大，則借者受損。反之，則貸者蒙其害。今有貨幣，其弊立除。(五) 價值之儲蓄。貨幣既爲一般交易之媒介物，有貨幣即可易得其地一切貨物。是以欲儲蓄貨物者，儲蓄貨幣可也。且儲蓄貨物，有腐敗毀損之虞，儲蓄貨幣則無之。貨幣材料歷來所用種類甚多，自獸皮而進至金銀，其原因雖在經濟發展，而金銀性質之最適於充貨幣材料，亦爲其主要之原因。蓋能充貨幣材料者，須具下列數條件：(一) 有公認之價值，易於攜帶，(二) 量小而所代表之價值大，(三) 質地堅固，不易毀損，(四) 分割易，而不損其價值，(五) 質地均一，價值不變，易於鑄造，產量須繼續發展。此數條件，惟金銀銅等可以具備也。貨幣既以個數爲價值之計算，故形式分量必須統一，而以其鑄造之權，歸於國家所獨占，其利益有四：(一) 貨幣之重量形式，可以統一，各種貨幣間之多少之比，可以調和。(二) 可藉經驗改良貨幣，使偽造不致發生，以收流通上之便利。(三) 國家大規模之

鑄造，較私人小規模之鑄造，可節省鑄造費。(四) 國家可鑄實質以下之貨幣，限制其供給，而以額面價格，流通於市。國家獨占鑄造貨幣之權，而欲收以上四種之利者，須實行以下三種方法：(一) 對於貨幣之鑄造及其流通，以法令統一之。(二) 嚴禁私鑄及有意之毀損。(三) 禁止外國貨幣流通於國內。以上爲國家實行獨占鑄造貨幣之特權，名之曰鑄造貨幣之最高權 (Royal attributes of coinage)。至於鑄造方法，又分爲自由鑄造 (Free coinage) 與限制鑄造 (Limited coinage)。所謂自由鑄造，即國家之造幣廠應人民之請求，即可代爲鑄造，不加限制，如本位幣是也。而限制鑄造，即不受人民之請求，國家獨自鑄造，其供給有一定限制，如輔幣是也。前者爲一國貨幣之單位，如我國之銀元是。後者爲單位之一部分，如我國之銀角銅元及制錢是。參看「本位幣」條。

【貨幣本位】貨幣制度基礎之規定，爲一國貨幣價值之準繩，其種類繁多，研求採擇，當按國情。今所通行於各國者有四種：(一) 單本位制，(二) 複本位制，(三) 跛行本位制，(四) 金匯兌

本位制各詳其條。

【貨幣同盟】挪威瑞典丹麥三國關於統一貨幣之協定也。此三國最爲銀本位國，當一八七三年德國幣制改革時，該三國同盟，爲防止銀幣暴落起見，將銀幣賣出一千萬圓，更於一八七五年締結貨幣條約，採用金本位，其貨幣及鑄造法三國均相一致。其本位貨幣稱爲可龍 (Krone) 一百 (Ore) 等於一可龍 (Krone) 此外有銀銅輔幣六種。金幣許人民自由鑄造，輔幣則在禁止之列。

【貨幣制度】一國主幣與輔幣之制度也。詳「貨幣本位」條。

【貨幣換算法】 (Conversion of Foreign money) 一國之貨幣，與他國貨幣相比較時所起之換算法也。普通不外乘除二種，而貨幣換算之際，所採之比例則有三：其一爲外國匯兌市價，即依國際間貸借之差，金利之關係，及貨幣制度互異所生比價之變動，凡有關係之諸國間，各該國貨幣之比例率亦生變動，恰如物品市價之時時變動。其市價之列表謂之外國匯兌行情表，諸大銀行皆逐日公佈之。其二爲法定平價，各國之貨幣法，皆公定其所含之純分，比較此純分者，謂

之法定平價。依法定平價而換算，最爲純粹而且絕對的，故實際於商人交易所需之正確計算，多用此法。茲略將各國貨幣之純分

之法定平價，表示於左，但於貨幣制度相異之國，因有比價之變動，則不能有此法定平價也。其三爲概略算，即依大體之計算爲已

國名	幣制	貨幣單位	純分	分	法定平價
日本	金本位	圓	〇、七五〇〇	格蘭姆	一、〇〇〇圓
英國	同	磅 Pound	七、三二二四		九、七六三
德國	同	馬克 Mark	〇、三五八四二三		〇、四七八五
法國	複本位	法郎 Franc	〇、二九〇三二二五		〇、三八七
美國	金本位	弗 Dollar	一、五〇四六四		二、〇〇六
俄國	複本位	盧布 Rouble	〇、七九九二四五		一、〇五二一
意國	複本位	利拉 Lira	〇、二九〇三二二五		〇、三八七
瑞士	同	法國			
比利時	同	法國			
西班牙	同	法國			
印度	金本位	羅比 Rupee	〇、四五九六八		〇、六五〇
巴西	同	密列司 Milreis	〇、九八六四八		一、一九五

墨西哥同	比沙 Reso	〇、五四九一七八	〇、七三一
秘魯同	利布拉 Libra	與英國之磅相同	
荷蘭同	福祿令 Florin	〇、六〇四八	〇、八〇六
奧地利同	克倫 Krone	〇、三〇四八七八	〇、四〇六五
瑞典同	同	〇、四〇三二二五	〇、五三七六
挪威同	同	同	同
丹麥同	同	同	同
葡萄牙複本位	密列司 Milreis	一、六二五七八	二、一六八
土耳其同	利拉 Lira	六、六一四七	八、八一九六

足。例如英幣一鎊作拾元計算，美幣一弗作二元計算，法幣一佛郎作四角計算，印度幣一羅比依六角計算，俄幣一盧布作一元計算等是也。如以銀幣換國幣，則或依市價表，或依概略算，要不出於此二者。

【貨幣經濟】(Money economy) 人類社會經濟之發展，從交換形態方面觀察之，最初為物物交換時代，嗣因物物交換之困難，於是以前以媒介物之貨幣以行交易，經濟學上謂

之貨幣經濟，降至今日，票據之功效大著，又入於信用經濟之時代矣。

【貨幣銀行】(Gold Bank) 十六七世紀之交，意大利荷蘭、德意志等國銀行家將所存內外國貨幣實價總額，登記於簿冊，限存款人在此金額內互相轉帳，不得超出，以便貸借兩方之對銷。華格納氏研究各國銀行史，作銀行之分類時，名此種銀行曰貨幣銀行。而威尼斯銀行實為貨幣銀行之先驅。

【貨幣價值】貨幣為物，不同他財，非供消費，但為他物交換之用，故貨幣使用之價值，即為交換之價值，亦即貨幣購買能力之謂。

【貨幣價格】(Value of money) 貨物由生產者移於消費者時，而為之交換媒介者，厥為貨幣，市場上貨物量增多，貨幣量減少時，幣價必昂貴，而物價必行下落，反之，則貨幣價低而物價昂騰。故幣價與貨價以反比例互相升降。即貨幣之需要與供給發生變動時，必影響及於物價之變動，且其變動之方向適與貨幣相反。於是可以用證明貨幣價格乃由貨幣之定量與需要間所生之關係而決定者也。

【貨幣購買力】(Purchasing Power of money) 以定量貨幣購定數量貨物之能力也。換言之，貨幣具有一種支配一般貨物之能力。在此貨幣經濟時代，一般貨物價格皆以貨幣表明之，故貨幣價格跌落，則物價騰貴，貨幣之購買力減少；反之，貨幣價格騰貴，則物價下落，貨幣之購買力增加。而其購買力之增減不能由一二種物價中看出，蓋物價常依貨物自身之種種特殊原因而起漲落，欲知貨幣購買力之增減，不可不以一般

平均物價爲標準。

【貨樣】貨品之雛形以呈示顧客者。廠家常派員攜帶貨樣，旅行各地，以出示於顧客。此項貨樣，須妥慎保存，以保全原來之顏色之清潔，故有責任之販賣人，雖各地兜攬生意，而以始終保管貨樣，使其不失原狀爲能事。

【貨樣出棧聲請書】(Pattern Sampling order) 從寄存堆棧之貨物中，取出一部分爲樣本時，當由貨物所有者致書於該堆棧業者，使其取出之，其通知之書面，謂之貨樣出棧聲請書。

【貨樣郵件】(Pattern Post) 商品樣本及模型之郵件也。按郵政章程所載，商品樣本每件重量不得逾五百公分，長度不得逾四十五公分，寬不得逾二十五公分，厚不得逾十公分。若係成捲，長不得逾四十五公分，徑寬不得逾十五公分。寄費之規定，每重一百公分，按地之遠近分爲五等，國內自一分至三角，國外二分，最重以五百分爲限。國內自六分至九角，國外一角五分。

【貨樣買賣】即依貨樣之號數種類爲買賣也。貨樣爲現物之一部，故以貨樣買賣時，其所供給之實物，不可不純粹與貨樣相同。若供

給之物與貨樣不同，買主得請求解除契約，並請求賠償之損害。但須立即通知於賣主。貨樣買賣之利益，可使交易簡單敏捷，節省時間，尤其是海外物產買賣時，若欲一一考查現物，爲絕不可能之事，在商業發達敏捷之今日，故貨樣買賣居重要之地位。

【貨量議家】商場用語。謂貨品賣與議貨之人也。

【貨積容量】船舶滿載時之重量，指船內純粹之容積而言也。

【貨總】中國舊式簿記之一，用以記載各貨採兌之用，即各貨之採兌先分門別類記之日清簿而後通至貨總也。詳「總簿」條。

【貨櫃】(Dow case) 爲陳列商品之用，其構造形態，各有種種意匠，除特種品外，多用玻璃爲之，蓋既防塵埃之侵入，又便顧客之觀覽也。

實合作之業務，即關於社員所生產之貨物，仍由社員或非社員購買之。關於販賣事業之執行，組合中所辦理之貨物，大抵社員非得理事之承諾，不得不委託於合作而徑自出賣，且不得將所欲賣卻之貨物，指定代價，或賣出之時期，惟將貨物交付於合作社後，則無論何時，得請求代價之暫付，其額當在時價十分之八以內，由理事定之。對此暫付金，使付以相當之利息。販賣合作之效果如下：①免除商業機關剝奪利益之弊害，②使生產價值增多，銷路擴大，③調節物價，④使生產者容易獲得資金，可待優價以出售其生產品，⑤能對生產物再加以製造，⑥能使生產品改良。餘詳「合作社」條。

【販賣計劃】即販賣戰之方策也。詳「販賣戰」條。

【販賣旅行人】即商業旅行人。詳「商業旅行人」條。

【販賣商略】即銷貨法。詳「銷貨法」條。

【販賣價格】即貨物販賣時之價格，其構成之要素，即於原價內加入諸種費用及利益。但販賣價格，由買主與賣主交誼之關係，或由買入之多少，而有折扣，又販賣價格，如不順

應市上潮流，必歸失敗。

【販賣戰】(Sales campaign) 商場用語。謂彼此競爭販賣，如戰場之決戰也。此乃商界最新之傾向，其實際之方法，不外經營上之活動，或以一定之時間，特殊之方法，進取之精神，從事販賣一定之商品，而取一種有組織之競爭的運動，以收其效果，實為一種有生氣有效力之促進販賣手段也。

【責任保險】(Civil Responsibility Insurance) 對於因偶然事故，致損害及於他人，以致負賠償之義務者，而使保險者有以填補之，謂之責任保險。例如犬之飼主，因其犬咬傷他人，當負其賠償損害於被害者之責，今乃將此應負責任所可發生之危險，而投諸保險等是也。

【責任能力】即對於侵權行為能負擔法律上之責任之資格而言。凡人皆有責任能力，然事實上亦有無責任能力者，如未滿七歲之未成年及無識別力之人。我國新舊民法草案均規定此種人因故意或過失侵及他人之權利時，皆可不負責任。新民法則規定，為侵權行為時以無識別力為限，不負責任，而由其監護人負責，但以監護人有疏忽之

虞者為限。

【責任準備金】保險公司對於被保險者之責任，如保險金之支付，或解約返還金之支付等，其所準備之金額，謂之責任準備金。公司當決算期之際，即須將責任準備金計算編入於公司財產中，構成假設之負債。此項責任準備金，乃由未經過之保險費，及保險費積備金兩者所構成，在損害保險尤以未經過保險費為唯一之構成物。今試就兩者分言之：①保險費準備金。在人壽保險上，以人之死亡為比例，大抵年愈高者死亡之度愈近，保險費率亦不得不隨而增加。更詳言之，死亡之保險，往往互於長期，保險費之納付，不得不從其年齡之年年增高，而並增加其保險費率。但年年增加保險費率，在保險契約者實所難堪，蓋保險契約者，其初為少額保險費之納付，其後老境日臨，而反致須為鉅額保險費之擔負，未免不宜。而保險公司，於年年增加保險費之計算上，亦感其煩，故有用保險準備金之方法，以調劑於契約者年年負擔之重，及保險者年年計算之煩。即於某人當訂終身保險契約之際，對於一定之保險金額，使年年為同額之付納，例如被

保險者二十歲時，應納五元，三十歲時，應納十元，四十歲時，應納十五元者，今改為自始均納十元，以保持其平均保險費，如此則保險者於被保險者少壯時代，特為多徵其保險費，迨被保險者陷於老境之際，保險公司對於危險相當之保險費中，已由十五元減為十元，而公司對於本身填補損失之危險，亦已由平均保險費中，先期徵納，即減收十元所差之五元，已於被保險者少壯之際，為過額之徵收，於茲得移為填補矣。於是公司將平日保險費所浮徵之金額，年年積貯，以備後日填補之用，是即所謂保險費準備金也。②未經過保險費。自保險費之收入與公司事業每年度決算期之關係言之，保險費對於決算期前之危險甚少，例如公司每年十二月末日為決算期，自一月至十二月間，各保險契約者之投保保險，或有六月起付納其保險費者，或有自九月起付納其保險費者，公司對於危險負擔之期間，亦當自來年六月或九月為止。今有於七月起付納一年保險費之契約者，則公司於決算時，所存六個月份之相當保險金額，不能即遽認為利益而劃入於公司利益之中，不然，認為利

益而行分配之後，來年發生危險，則保險金將無從撥付，故保險未經過費，亦為構成責任準備金之一部分也。

【跑街】即本埠推銷員。詳「本埠推銷員」條。

【軟木塞】以木塞儲之樹皮製成。此樹產於中亞美利加及南美各地，其皮極厚，以重壓力加之，去其粗鬆之部分，即成。以堵瓶口，可以隔絕空氣之流通。

【軟洋紗】參看「細洋紗」條。

【透支】銀行會計科目，所謂長支(Overdraw)或超出限制以外之支付之意。例如往來存款透支之類是。

【透支外埠同業】即向外埠他銀行銀號錢莊訂立契約，於規定限度內，得以隨時透支款項者，名之曰透支外埠同業。在銀行會計中，銀行向外埠同業透支款項及歸還透支，其款項收付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透支本埠同業】即向當地銀行銀號或錢莊訂立契約，於規定限度內，并得隨時透支款項者，名之曰透支本埠同業。在銀行會計中，銀行向本埠同業透支款項及歸還透支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透支國外同業】凡向國外他銀行，不論為本

國籍或他國籍所設立，而與之訂立契約，於規定限度內，得以隨時透支款項者，名之曰透支國外同業。在銀行會計中，銀行向國外同業透支款項及歸還透支，其款項收付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透支票】(Perforated check) 支票之一種，於每頁支票之上，以針孔連綴支款最高限度之數字，藉防存戶支取超過其存額者。此制盛行於英國，用以代替信用狀。例如有存戶存款千鎊，銀行乃與以空白支票十頁或十五頁或二十頁不等，如係十頁，則每頁最高限度為百鎊，如係二十頁，則每頁最高限度為五十鎊，有時並可將百鎊五十鎊十鎊湊成千鎊，凡此支票最高限度之數字既有透字連綴，則存戶出具支票時斷不至超過存額，而輾轉流通時，亦可杜絕改竄塗抹之弊。參看「支票」條。

【透視圖法】謂將映入眼簾之形狀，定於平面上之方法。以任意位置之立體，自其一切之點，向眼引諸直線，若眼之位置一定，則此諸直線即所謂射線者成圓錐狀，今將此圓錐狀以與其軸成直角之任意平面截之，則得取之為畫面。而此畫面截光線之點，表立體

之影於畫面上。所謂透視圖法者，即寫此影之真象之法也。亦稱遠近圖法。

【逐日攤還】(Daily payment or installment) 即每日償還金額之一部。如我國之印子錢是。

【通分】化各分數之分母使之相同之謂。例如 $\frac{2}{3}$ 與 $\frac{3}{4}$ 化為 $\frac{8}{12}$ 與 $\frac{9}{12}$ 是也。

【通用信用證】(Circular letter of credit) 信用證之一，為旅行者之便利而發行。即由銀行委託各地之分行或往來銀行，依信用證所持有人請求之數付款者也。此種信用證，在各地指定之銀行，均可通用，如需各種通用之貨幣，又可照當日匯兌行情，以信用證所載之銀數，換算其地之通貨，以為授受。參看「信用證」條。

【通用運貨單】即聯運提貨單。詳「聯運提貨單」條。

【通江子】地名。位於開原與康平之間，於清光緒三十一年，依中日親善條約，開為商埠。據遼河東岸，為遼河航運之終點，凡遼河上游之大豆及其他雜糧多先萃集於此，以轉輸營口，為全遼商貨之樞紐。每當冰融之際，轉運糧食及其他貨物之船舶，往來於營

口問者，往往以數千百艘計。

【通行稅】(Toll on Transit) 利用運送機關所課之貨物或人身稅，謂之通行稅。如乘汽車、電車、汽船等，除運費外，所附加之稅，即通行稅也。

【通易信託股份有限公司】(Tung Yih Trust Company, Ltd.) 簡稱通易信託公司。民國十年七月創立，資本二百五十萬元，實收一百三十六萬元。公積金達二十萬元。總公司設於上海，設分公司於北平、廣州。專營信託銀行、保壽保險等業務。

【通知】(Communication) 法律名辭。於一定之對方表示其意思之謂。欲表示於一定的對方之意思為有效，必須行此通知，且須使對方能了知此通知為必要。對話間之意思表示，欲使有效，亦以對方能了知為必要。隔地間之意思表示，即依書面電報等通信方法。其發生效力之期間，各國學說及立法例皆不一致，有單取已具外面形式之時者，所謂表白主義是也。有取發送意思表示之時者，所謂發信主義是也。有取意思通知達到於對方之時者，所謂了知主義是也。是三者，要以最後之主義為穩當。

【通知存款】(Deposit at call or at notice) 即取付時先行通知銀行之存款也。其通知期限大率三日或七日前為通例。銀行因此項存款非經通知不能支取，故在通知之先，不妨安心運用以厚利殖，故其利率較活期存款為優。但因存款之多少以及通知日數之遲早，故雖同為通知存款，其利息亦有高下。至於出納之法，或用摺據，或用憑票，概由銀行定之。

【通知放款】(Call loan or call money) 即銀行對於借主徵收抵押品，並訂立隨時應銀行之請求償還本利之契約，而以低利貸與款項之謂也。此項放款盛行於歐美各大市場，其借主大半為「股票經紀人」或「票據經紀人」之富有財力而信用較厚者，抵押品限於票據、股票、公債、證券，及公司債票，並得應借主之希望，隨時更換新抵押品。其利率通常較低於他種放款及貼現，其變動則頗劇烈，有周日之間而高低不同者。其原因在此為最短期限之放款，受金融市場之支配亦最速。紐約市場上請求通知放款者，每將抵押品藏入封袋提出於銀行，銀行對之並不深究其內容，平均給予八折之

放款，期限以一日最為普通；蓋紐約市場之借主大半係股票經紀人，借款以備投機之用者。其在倫敦借主則以票據經紀人為主。總之此項放款雖為銀行貸出實力有餘之運用，其性質極形敏活，當市面平靜之際，乃為支付準備金利殖之良途，而借主方面可得一時之低利通融，於商界亦多利益；但在金融緊急之會，此項放款雖為隨來隨還而實際常不克立即付出，於是銀行所負危險殊大，故當貸款之初，銀行方面須審察金融界之趨勢以定從違，未可草率從事也。

【通知書】(Letter of Advice; Advice Note) 商業上通知對方之文件也。大抵皆關於送貨之到達，出貨代價之受領或支付，匯兌票據之發出等。其他則或於交易完結或將行完結之際，有使對方知悉之必要時，亦有發此通知書者。開業閉業等時亦多用之。

【通知廣告】通知顧客或公眾事項，不附其他作用之廣告也。

【通信委託業】(Correspondent) 即與遠地商人，以電報信件委託為商業之交易者也。

【通信社】以通各地新聞消息為事業者。世界

通信社之規模最大者爲路透社 (Reuters Telegraphic Agency) 爲德人路透所創辦，一八五一年設於柏林，其後事務發達，遷於英國，一八六五年以來，組織股份公司，至今派遣通信員於全世界各處，使迅速報知消息，又因其通信確實而有信用，更爲世界特約通信之業務。近年哈瓦斯社，亦爲世界通信之有力者。此外如日本之電通社，日聯社，亦甚發達。我國通信事業，亦有逐漸進展之勢，如中央社申時社等，均其最著者。惟通信範圍多限於國內。

【通信販賣業】(Mail Order Business) 爲德國首創之業務。即利用郵政之通信，以勸誘顧客之訂購貨物也。通信販賣業之要素，不論顧客所購何物，即非自己之產品，亦當轉購以寄之，以滿足購買者之慾望，而使其感覺通信之便利，此發達斯業之唯一要件也。此等買賣方法之發生，實由交通機關發達後之產物，凡地方消費者，苟有以郵函向都市之販賣者訂購貨品，則販賣者，即用郵件包裹寄出，其物品之較大者則由鐵道輪船寄出，故與交通機關有莫大之關係。又通信販賣業亦可稱爲時代之新職業，其營業

且極有利，而復有趣，今試詳言之：①無須多備貨物及資本，而得以開業。蓋通信販賣，所需之資本，以廣告費占大部分，使顧客能多知其店名及訂購方法，即此已足。②爲陳列現貨之商店，可以兼營通信販賣。可以無須因通信販賣而特加經營費，苟有來函訂購貨物者，則就所適合之商品付之，苟爲本店所無，則轉購以付之，來函所購之物，爲該店向來不備者，其法亦同。③無特來店內之顧客，其販入商品，可以任意。且所購入之物，因時間從容之故，可擇其價廉物美者。④物品亦較廉平穩當。顧客匯來之款，可以利用之作爲資本，購入大幫貨物，比諸零賣商業，利益自大。⑤無賒貨之慮，其所販賣之物，皆爲顧客之所定購，自無殘餘之商品留存。⑥商品之買入，不必全需現金。凡商店之有信用者，大抵皆按月算帳，或付期票，均無不可，而已之所得則現金也。⑦可免顧客選擇商品之煩。其營業範圍以全國爲對象，可以儘量發展。至其營業之要點：①爲新聞雜誌之廣告。登廣告於新聞雜誌，凡百商業皆利賴之，而通信販賣業爲尤要。蓋通信販賣業之目的地，在於各地，尤其不近都市之地方，新

聞雜誌無遠不達，故其廣告實爲最要。②通信 (Circular) 新聞雜誌之廣告，乃屬於一般的，而通信則屬於個人。蓋讀新聞雜誌者未必即有向我訂貨之意，而行此通信之法，使人讀之，可以起其一試之心，美國通信販賣者通信說明之妙，能使人驚嘆不置，其效力至大。③目錄 (Catalogue) 或定價表 (Price List) 利用通信機會即附以目錄或定價表，使知物品之名稱、品質、價值，然後可引起其訂購之心，通信販賣業之處置貨物，亦宜注意。④須確守交貨之日期。例如某地訂購椅子，則必委託木匠製造，當與之確訂交貨時日，此爲最要，不然，則與某地方訂寄之日期相背也。⑤顧客退還貨品處置之方法。在有特約者，則貨物無論如何，率皆承受，惟不能滿足顧客欲望之時，得退換他貨，如所換者全不適用，或當再行退換，亦未可知，此際營通信販賣業者，對於退還之貨如何處置，當先行協商，又退還時運送途中之損壞及褪色等，損失應歸何人負擔，此不可不與製造者豫爲協定也。⑥裝貨手續視其場合，得由製造者爲之，蓋通信販賣業所售之商品有多種，對於包裝未必盡有其技

能也。④製造者之製造品目錄或樣本等之供給，視其場合，或當由製造者一併分配於顧客，或依顧客之請求而後發送，亦當與製造者豫行協商。除上列諸事外，如關於貨價支付之日期，訂購之方法，價格之議定，均須詳細協定為佳。故通信販賣之物，亦不可不加以甄別。⑤宜於高價而不宜於低價。蓋通信販賣，所需之勞力，不因價格之大小而異，若徒受取低廉品之訂購，不免勞多而利少，反是，受高價之訂購品，其手續同等，而獲利獨多也。⑥粗大品或重量品，比之貴重品輕量品，其運送恆感不便，故不適於通信販賣業。例如接受廚房用具等，運送時必多費手續，反是如鐘表戒指等貴重品，容積小而運送易也。⑦不適於易腐易壞之商品，如魚類之易腐者，玻璃類之易於損壞者，運送中最多危險。於接受訂貨時，不可不先行考慮之。凡危險較多之物，自以不為訂購為上策。⑧品質須有一定者為佳。例如書籍依目錄而購寄之，自無不合。若骨董書畫之類，因各人意趣之不同，與價格之不一，自無法為顧客購置也。至於目錄或信件之分發，宜寄與曾有交易之顧客，但為擴張業務計，應就其將

來可為顧客者而分配之。⑨舊有之顧客經一度光顧之後，不免具有情感，由是常通信，使其生連鎖之關係。⑩未來顧客之資格，平時當加以研究，例如於電氣機械方面，則訪求使用電氣之人，官吏禮服之製造方面，則求諸職員錄所記高等官以下，皆不難於調查。即其他有索取目錄或來函詢問者，亦大有可望其為顧客之動機。此時適用追求法 (Follow-up system) (詳專條) 以取得其光顧。至於顧客名錄之整理，亦自有法，大凡廣告用之各種印刷物，送付之方面雖多，就中有不可不分配者，即為曾經一度購貨之顧客，無論其金額多少，皆宜常分配其目錄及通信，以增進其情感而起其購買之心。歐美諸國之大商店，尤其是通信販賣業者，能講求此等吸引顧客之法，其所用方策之最上者，則為人人所知之追求法，不時向目錄請求者或訂貨商詢者發出書信，希其購買，或則代以印刷物，亦無不可。行此追求法之樣式，以用左列之卡片式為便，茲列其雛形如後：遇有請求目錄者，除即寄送外，同時按此卡片所載諸項而登記之，窮日窮年，追記不輟，久則可為自己之顧客矣。又業通

信販賣者，以不收現金為原則，凡一切訂購，必使付以現金，此於販賣者之計算及發送固極其利，但此仍為舊式之商業法耳。現金支付，在販賣者為利，在訂購者為不利，蓋現金支付，其手續多煩累，在訂購者方面，於必要時，雖可向銀行或郵局匯付，似無不便，但實際上却有不然，往往有匯付之機關相隔甚遠，或有其他困難者，在訂購者視之，即感不便。⑪在價格確定之貨物，亦有寄費等之附屬費用，在價格不確定之物，則代價更無從捉摸。故訂貨者之寄款多少，亦感困難。⑫若必請求支付現金，而後許與購辦，亦足以減少顧客之購買力。蓋現金支付，不惟有如上述之不便，苟不支付現金，則不發送貨物，亦將使人懷疑信用之薄弱，而失其訂貨之機會。若反此，不須先付現金，則彼求貨者，今日雖無現金存在，而猶可先行訂購，一俟貨物送到時始行付其代價，尙未為遲。或則於貨品未售罄之前，欲採購其尙未合用之物，以無須先付現金，亦樂得函詢訂購，凡此皆所以挑動購買力之方法，理甚易明，此亦普通現金買賣，不及除帳買賣出類之多之原因也。⑬然亦有必須現金支付之時，

第 二 式 整 理 用 卡 片

姓 名												
住 所												
職 業												
目 錄 送 付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特 刊 書 函 發 送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訂 購												
原 因												
年 月												

例如其購買品須特製者，或其金額特鉅者，或訂購之品難於移作他用者，則非先付現金而後送貨不可。訂購品之發送方法，亦應研究。凡受訂貨之際，當計及如何發送，現今最稱利便者，則為郵政包裹，其次則鐵道小貨物，又其次則委託運送公司，然當發送之際，所當注意者，則該商品之代價既已收受與否，而辦法有不同。●現金已付之商品之

發送。當以運費最廉者為佳，且令其最安全最迅速送到於受貨者之手，或以普通之郵便小包，或以鐵道之小貨物，或以運送店之寄送，俱無不可。●若貨價未付之商品，其發送則分別下列情形行之。(A)如訂購者向有信用，則雖現金未付，可以記入帳簿，待商品送到，然後使付代金。(B)使郵局代收貨價亦無不可。若對於訂貨者之信用尙未確

知，則以現金互換為宜，然亦在信用調查系(Credit men)未發達之國為然耳。然則代金收取之法當不外依代收貨價之小包郵件者，有依匯付運送方法者，前者物體之容積與代價之金額俱有限制，惟適於小形包裹之郵件，後者則大容積之物，可以運送，代價金額亦無限制，惟運往之處交通不便者，較為難行，須視發送時情形，從其所宜而已。至於各地方送付貨價代金之方法，普通皆自商品送到以後，即行支付，現今所最通行者，多依現金換取包裹郵件之方法，準備代價，向郵局同時取貨(C. O. P. system)所損耗者，僅須付納若干之郵費耳，其次則為我國郵政儲金之免費匯兌法，凡有儲金者，通信及送金俱可免費，近來我國又有託銀行免費匯款之方法，亦甚便利。大宗貨物之送付，如分配寄貨單者，則以國內轉運公司，或其他之運送機關之送貨單，向銀行匯付，或代理店匯付，此又商業上所常行，無待贅言矣。至於訂貨用紙之分發，亦為通信業者所常行，所謂訂貨用紙(Order Blank)者，或則將適應於業務之事項，詳為印刷，或則單簡印刷，有時亦可用郵片，或私製郵片

分配之，或則以普通用紙加封分配，亦無不可。要之總以便於訂購者之用，使之訂購容易，以求加增訂購之數為有效耳。通信販賣業務室之手續，尚有種種不可不知。●為書信之收受。書信分為普通書信及掛號書信兩種。業務大者，每日不下千數百通。處理收受信件，不可不慎，否則有紛失錯亂懈怠之虞。故宜一一登入於受信簿。●為書信之開封。書信中屬郵政匯兌者有之，屬銀行匯兌者有之，屬於支票或郵票者有之，屬於現金者亦有之，倘經由無責任者之開封，將必陷於不可收拾。美國之大商店，數千通之書信，皆經一人之手，成一專門家之業務，或則用書信開封機，(Letter Opening Machine)同時又用數號機，(Numbering Machine)將信函信箋附以號數。(此號數依接收之順序，故其開封之號數，亦與受信號數相一致也)交付於來信處理科，來信處理科再將各信分別其由各地方來者，及屬於訂購品者，別為部類。●為來信之分配。先將來信登錄於來信簿，凡發信者之姓名，開封之號數，及該函屬於知照人者，或屬於訂貨者，均一一詳記之。其屬於訂貨者，則

送於訂貨科，其屬於知照者，則送於推廣科。●為訂購品之彙集。凡訂購品大抵皆註明價格，如不指定貨品者，則按商品之目錄，中有無其物，或其價格之高下，但於此彙集中，訂購品，甚非易事耳。●為訂購品發單之製定。訂購品漸次彙集之時，即當舉其品目代價等註明之，而並計其總數。其他如因售罄或其他事故，併須說明之，蓋訂購者苟不得其物，必深以為憾，此項說明，尤宜叮嚀懇切也。●訂購品發送。第一着手之事，則為記錄於人名帳戶中，蓋通信販賣業，以不需現金為原則，類多以郵包交換之方法，發送貨物，故送品合計，宜記入於賣出人名帳之借方一欄，其記入方法，亦極繁雜，易於錯誤，即記入於某日之金額，即為該日之賣出額，此時須將訂貨發單之底紙保存之，且視其合計金額，與該日之賣出額，(即記入於人名帳之借方一欄之金額)有無差異，為最要之事。●為訂購品之發送。此蓋使有以知前所登記於來信簿之事件，經過情形為如何也。翻來信簿之號數，即可以見某訂購者之姓名，即行將某月某日發送貨物之旨，記入之，如為知照者，則某月某日發送回答之

旨，亦可記入。荷來信簿不如此隨時整理，則難保無遺漏也。此等場合所記入者，以用卡片式為最便。●訂購品發單，與現品之檢查。此亦為最要之事，訂購品發送之時，其物品有無損壞，其數量有無差違，其代價與送單上所書代價有無不同，苟不一一檢查，將必令訂購者有種種疑難之申述也。●為送品之包裝。包裝送品為一種專門技術，如何能以低廉之費用，為安全之包裝，此為最大要求。倘包裝費過大，則殊減通信販賣之便利。包裝方法，依貨物之性質及其容積之大小而有不同，而運送地之遠近，其方法亦異，誠非專門技術不能辦也。●為訂購品之寄出。得以前政包裹發送，前已言之。其他則惟謀極利便之方法行之。美國通信販賣業者，所分配於顧客之訂貨用紙，於發送物品之場合，用如何最便捷之方法發送，並皆以印刷證明之。以上十項，為受訂貨以後迄於發送貨品諸手續之大概。今更就其他關於事務室之手續再略言之。●推廣科之答信。此依來信簿所登記者之來函，予以滿足之答覆是也。主任者口頭述明答覆之大意，由打字機述記之，每日數百覆函，本非易事，若在中

國，更須起草則尤覺其難也。②封面中訂貨現金或定金之記入。書信開封科須舉此先送於簿記科，待其記入，然後再送於來信簿科者有之，或則來信簿科先舉此記入於來信簿，然後送於簿記科者亦有之。要皆所以防其遺漏也。開封科開封後，即於封袋上簽押現金封入之字樣，簿記科則於記帳單同時簽押「記帳單」字樣，苟非如此，恐於訂購品發送之際，不留心於現金之已付入，以致再有請求貨價之錯誤也。③收款經手之始末。收款如係屬於郵局匯票之類者，當送於收納科，或以之付入銀行，如係交付於收納科，則通信販賣科以有收款之傳票爲已足。若在獨立會計之時，則收款當直付於銀行。以上三項，爲交付訂貨時，其貨物集得於自己店中之際，所須手續之大要。若當貨物售罄時，或與其他之製造家有特別訂貨之必要時，則更有其他之手續。

【通信部】(Communication Department) 專辦通信事務之一獨立部分也。凡通信頻繁之商家，每日電報往來無慮數百通，且其電信除普通所刊行之密碼外，尙有私用密碼等，翻譯送達，輾轉費時，欲求此等事務辦

理敏捷而正確，故特設通信部專司其事，實事務分科上之一重要部分也。

【通信購貨部】商店分部之一，專司顧客由郵政或銀行匯款以購貨者。今日內地銀行添設日多，郵政區域開闢日廣，匯兌方法日益便利。而在較大之商店，常與銀行接洽，免除顧客匯水以廣招徠，故通信現購，有日趨發達之勢。

【通信簿】即將複寫之書信，編號貼入，以便於保存者。該簿卷首，列爲(A)(B)(C)(D)等之順序，依姓名之首一字，以排列受信人之先後，其下則列記複寫書狀之頁數，以便於索引，例如發送張某之書信，其始寫在第十五頁，其次寫在第二十五頁，又其次寫在三十頁，則於第五頁記以(0-25)之符號，於二十五頁記以(5-30)之符號，於第三十頁則記以(25)之符號等是也。

【通訊處】即收受郵件之地址 (Mail address) 也。例如團體或個人因郵件或電信等之寄遞而設定一地址，謂之通訊處。【通訊業】新聞事業之一種。採集各地消息，以供新聞界之發表者。有國內通訊，國外通訊之別。參看「通信社」條。

【通商口岸】即通商港。詳「通商港」條。

【通商條約】爲兩國間因通商關係而成立之協定，通商條約成立，必發於國際友好精神條件之下。蓋各國國際間之合意，具有一定之商業政策，確立彼我國民通商上之關係，且賦以繼續的性質，始有通商條約之成立。我國與各國所定之通商條約，在清代所訂立大都爲不平等之條約，自民國以來，與各國所訂之約，始漸爲純粹之通商條約，如最近之中土商約，即純依平等原則而成立者。【通商港】一稱商埠。又稱通商口岸。即指定港口與外人通商之地也。清代鴉片戰爭以後，與英人締結南京條約，開上海寧波福州廈門廣州五港爲商埠，爲我國通商港之始，自是陸續開闢，今全國通商商埠，已有一百十二處。

【通票】即聯票。詳「聯票」條。

【通貨】流通之正貨。包括金屬貨幣及兌換券等。

【通貨膨脹】(Inflation) 謂通貨之增加超過市場所需要也。蓋通貨之發行與市場之需要須成正比例，苟發行增加而市場並不需要，自不免發生膨脹之現象。而使一切交

易之進行過於圓滑，結果足使物價騰貴，而發生經濟之恐慌。

【通開鐵路】自遼寧省之通遼縣起，迄於熱河省開魯縣止，約長二〇五里，為四洮鐵路擬築路線之一。

【通匯】為甲乙二地互通匯兌之謂。其條件必須甲乙二地均有金融機關之設立，且事先訂定互通匯兌之約者，方可從事匯兌也。

【通滙信託股份有限公司】(Tung Wei Trust Company, Ltd.) 簡稱通滙信託公司。民國二十年七月創立，資本一百萬元，實收五十萬元。總公司設於上海，專營信託及銀行業務。

【通關】即報關。詳「報關」條。

【速力】(Speed) 於二十八秒同行四十七呎餘之力，謂之一力(Knot)。速力，即計算船車等之速度也。

【速記】(Stenography) 以簡單之符號記錄人之語言也。商業上一切事務，多屬繁忙，尤其負有重責者，其處理之事須力求敏捷，故凡答信演講等事，多使速記員記錄之。其初僅有英文速記，近年華文速記之發明，應用亦漸廣。

【速記學】(Shorthand) 一稱速寫，以符號代替文字，以記錄人之語言與演辭者。西洋之速記學，發明於西元前八十餘年之泰洛(Tiro)，後人繼續研究，逐漸改良，今歐美所通行者，達二百數十種。我國之速記學，始於清季之蔡璋，其後研究者頗多，卒未通行。近年以來，有人取國音聲韻，代以線形，以求斯學之進步，成效漸著。

【速記機】(Stenograph machines) 為實務用具之一。其能從事速記，猶之打字機之代寫字也。凡用此機則一切速記之事，均藉此機為之，不必用筆書於紙上。是機有各種符號輪二十二枚，符號印出後，凡熟知此類速記符號者，皆能悟其意義，故與手書者法正相同，可以譯為文字也。是機利益有三：以是機速記，較之手書靈捷，一也；印出符號，較手書者為準確，二也；手書之速記字，旁人不易讀悉，機上所印出者，凡熟讀此類符號之人，一覽即悟，三也。手書速記大都以一符號代表一字，此機則以兩符號代表一字，即使第一符號有誤，仍可自第二符號尋譯其意義，較之手書者為準確。平時司機者每分鐘可記一百五十字，若精熟者，則每分鐘可記

二百字。

【速寫部】為事務室組織之一部分。即擔任速記事務者，亦為書記事務之一種。凡演說辭之記錄，事務室內口述事件之默寫，均屬之。其法先以簡單易記之符號，記成各種之記錄，然後再譯為文字。普通速寫之速率，每分鐘約自一百字至一百二十字。

【造冊處】為財政部稅務處之附屬機關，因處理事務之便宜，故設於上海，主管徵集、覆核、編製及印行各種貿易冊等事項。內置總辦(Statistical Secretary) 一人，關於冊務事項，得以(Printed note) 指揮各關。

【造林】人工培植之森林。我國振興林業，列為重要實業之一種。實業部設有林墾署，政府頒布森林法，并定每年三月十二日為植樹節。自中央迄於各地行政首領，於是日均行植樹禮。

【造船保險】(Builders' risk insurance) 為水險之一種。其所保者，為造船或修船時所有之危險，故亦有以此歸入於船隻保險者。然因此種保險，營業發達甚速，預計將來必占重要之地位。至其保險期間，一般均定自安置龍骨日午刻起，至船隻完成交付時

止。然亦有特約延長其時間者。所保之目的，則凡船身、錨、纜、機器、用具等。凡與該船有關係者，一概包括在內，保費之給付，多在契約開始有效之日。

【造船渠】(Ship building dock) 即為建造船舶而設備之船渠也。詳「船渠」條。

【造船獎勵政策】(Bounty system on ship building) 見「海運政策」條。

【造船廠】(Dock yard) 即從事於船艦之建造及修繕之場所也。

【造船簿記】即船舶之建造或修繕之造船業者，為處理會計應用之簿記，為工業簿記之一種。

【造幣廠】鑄造貨幣之工廠，掌理貨幣之鑄造、銷燬，及生金銀之精鍊分析等事。我國中央造幣廠設於上海市，行使上述之職權，直隸於財政部。

【造幣廠借款銀團】民國十年三月二日上海銀行公會合同銀錢兩業組織上海造幣廠借款銀團，由財政部發行國庫券二百五十萬元，歸銀團擔任發售。此項借款專充上海造幣廠購地、建廠及購機械等項之用。由該會推派代表赴京與財部及京銀團接洽，簽

定合同十三條。自借款銀團成立後，議定借款全數內提出五十萬元，依照合同原價讓售與華商銀行及錢莊，是為在會銀行及非在會銀行及錢莊三方面合同大規模之組織。籌辦未久，預算不敷，銀團不敢再行投資，以致半途擱淺。延至十七年十月財政部改名該廠為中央造幣廠，即由銀行公會移交。

【造幣權】鑄造貨幣之權。在文明各國，此權皆為政府所專有，大抵對於本位貨幣，得應人民請求而代為鑄造；對於補助貨幣，則行限制鑄造。參看「自由鑄造」及「限制鑄造」條。

【連工帶料】包工方法之一。即將一切工錢及原料概由一人以一定價格承包之意。我國南方又稱為連工包料。

【連比例】亦稱連鎖比例。為多數比例連疊而成者。例如鷄四隻換鴨三隻，鴨七隻換鵝二隻，鵝九隻換鵪五隻，今鷄每隻價值五角四分，鵪一隻應價值幾何一類之算題。

【連史紙】又名頁紙。面光滑，最適於印刷之用。我國除以印書之外，多用以製帳簿、信箋及用於書畫等，上等貨色純白，次等貨微帶黃色。

【連乘積】第一數以第二數乘之，其積又以第三數乘之，謂之三數之連乘積。四數五數……之連乘積，準此推算。

【連家店】商人經營店舖，以家人充店員，以一部為店，一部為住宅者，俗稱連家店。此種店舖多屬個人經營，合股或合資經營者絕少。

【連記投票】選舉時於一票中連帶數人之謂。如股東會之選舉董事監察人是。

【連帶保證】見「保證債務」條。

【連帶責任期票】即二人以上署名於票面，負有連帶責任之期票也。其他記載之事項，與其他期票大體相同。如為英文時，有記載 (We jointly and severally promise to pay) 之必要。

【連帶債務】(Joint obligation) 法律名辭。數人負同一債務，明示對於債務人各負全部償還之責任者，謂之連帶債務。例如無限公司之股東，對於公司債權者，負擔連帶無限責任，即其一例。分述其法律點如下：(一) 連帶債務之債權人，得對於債務人中之一人或數人或其全體，同時或先後請求全部或一部之償還。連帶債務未全部履行前，全

體債務人仍負連帶責任。因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為清償代物，清償提存，抵銷或混同而債務消滅者，他債務人亦同免其責任。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受確定判決，而其判決非基於該債務人之個人關係者，為他債務人之利益亦生效力。債權人向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免除債務，而無消滅全部債務之意思表示者，除該債務人應分擔之部分外，他債務人仍不免其責任。前項規定，於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消滅時效已完成者準用之。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對於債權人有債權者，他債務人以該債務人應分擔之部分為限，得主張抵銷。債權人付於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有遲延時，為他債務人之利益亦生效力。就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所生之事項，除前五條規定或契約另有訂定者外，其利益或不利益對他債務人不生效力。連帶債務人相互間除法律另有規定或契約另有訂定外，應平均分擔義務。但因債務人中之一人應單獨負責之事由所致之損害及支付之費用，由該債務人負擔。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因清償或其他行為，致他債務人同免責任者，得向他債

務人請求償還其各自分擔之部分，並自免實時起之利息。前項情形求償權人於求償範圍內，承受債權人之權利。但不得有害於債權人之利益。連帶債務人中之一人不能償還其分擔額者，其不能償還之部分，由求償權人與他債務人按照比例分擔之。但其不能償還係由求償權人之過失所致者，不得對於他債務人請求其分擔。前項情形他債務人中之一人應分擔之部分已免責者，仍應依前項比例分擔之規定，負其責任。連帶債務者 (Joint Debtors) 見「連帶債務」條。

【連絡船】普通所謂連絡船者，為連絡鐵道與鐵道之運送起見，於一定期間航行之船舶之謂也。然運送旅客及貨物補充船舶，亦稱為連絡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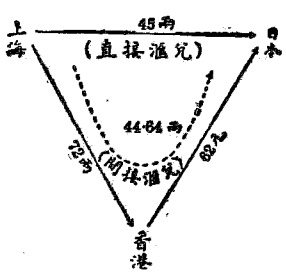
【連雲港】為我國黃海新闢之良港，在江蘇東海之墟溝，與其對岸之西連島。自民國二十一年着手興築，港埠設備均為新式，建有甚長之防波堤，以備碇泊船隻。隴海鐵路之終點已展延於此。將來我國中部西部之貨物，可由此輸出。

【連線】謂連結二點之直線。亦稱連結線。

【連環店】(Chain store) 為多數商店聯合而成之一種組織。各店僅司售貨之事，進貨則專歸於領袖機關。當地若有何種需要，各店只能條陳總部籌辦，不能自行採購。此種組織之優點，在於貨物無停滯之虞。蓋各店林立，此處不能銷售，可移銷於彼處也。

【連環匯兌】(Arbitrage) 即裁定匯兌或間接匯兌之謂。匯票之為物猶商品然，各商家每因各地匯價之互異，從中取利，資金周轉既速，得利亦不在少。況能逆料一切，趨利避害，其營業自非投機性質者所可比擬。茲將連環匯兌方法詳述如下：

連環匯兌圖



假如日金乙百元，滙上海銀元六十二元五角。(直接滙兌) 港洋乙百元滙上海銀元一百元再日金百元，滙港洋六十二元，則經香港間接滙至日本，其滙價爲六十二元，而由上海直接滙至日本其滙價反需六十二元五角，二者相較，間接滙兌，可得利五角。

【連鎖法】(Chain Rule) 以比求未知數之計算法，由多數相關連之比數，對第一之某數量，以算出其最後之數量，商業上常用之。其計算法則，先將各比排列，以X爲未知數，例如米三升之價等於麥六升之價，麥九升之價，等於大豆一斗二升之價，求米一石，得換大豆幾何，則其演式如左：

$$\begin{array}{r}
 X = \text{米 } 100 \text{ 升} \\
 \text{米 } 3 \text{ 升} = \text{麥 } 6 \text{ 升} \\
 \text{麥 } 9 \text{ 升} = \text{大豆 } 12 \text{ 升} \\
 \hline
 100 \times 6 \times 12 = 266 \text{ 升 } 66 \\
 \text{即 } 3 \times 9
 \end{array}$$

【連鎖基數】(Chain system) 連鎖基數者，係將各時期物價疊爲基數而求其遞次之比率。此種辦法，既能表示前後兩時期物價升降之實況，又能推測各時期間循環之趨

勢，亦自有其特長之處。然仍不如固定基數之普遍採用也。

【連鎖商店】(Chain store) 爲同時開設許多商店，銷售同樣貨物，而受總店之管理者。其方法爲擇各衝要地方開設支店，經營方法，門市裝修，陳列布置，往往完全相等，一切管理進貨等，則由總店主持。吾國舊式商店中，形式類此者頗多，惟管理方法，則不相同耳。其優點爲：(一)管理劃一，營業標準化，效率增加，成本減輕；(二)支店分設各處，店名可以各方傳播，廣告少而收效大；(三)支店分配平均，銷售能力增加。缺點爲：(一)事權集中於總店，一切事務，須秉承總店意旨，或總店預定標準辦理，惟各地情形，究有不同。總店難免隔膜或不適需求之弊，事實上反不能收因地相宜之功；(二)總店與各方顧客之接觸機會較少；(三)進貨與銷貨兩方不易聯絡；(四)進貨集中，大量購買之後，雖能減少進貨成本，惟同時須在各地多設棧房，費用仍須增加。

【連續查帳】(Continuous Audit) 檢閱期間中，對於會計監查，每週每月行之，或則事前通知爲正式之訪問，或則事前不發何等

之注意，且其訪問，不必十分正確者亦有之。大抵查帳人行此檢查，固已在計算完成之後，或試驗表作成之後矣。其優點：(一)其有謬誤得訂正之。(二)在未陷於謬誤之前，得早爲發現。(三)於決算期後，行概括的檢查，較爲容易實行。雖然，對於此等檢查之最大反對，則爲數字及其他記入，經查帳員檢查之後，而爲不法之改易是也。

【部分商】除法中商數之局部之稱。參看「完全商」條。

【部分被除數】謂除法中各次被除數之部分。例如下列運算中之89, 274, 287, 即6800, 2740, 287皆爲部分被除數。

$$\begin{array}{r}
 41 \overline{) 6847 (167.} \\
 \underline{41} \\
 274 \\
 \underline{246} \\
 287 \\
 \underline{287} \\
 0
 \end{array}$$

【部分積】謂二數相乘之積之一部分。例如以4乘32，其4乘一位數2與4乘十位數3，即120，均爲部分積。

【部尺】即營造尺。詳「營造尺」條。
【部長】一部中最高級人員之稱。例如營業部

部長，事務部部长等是。

【郵庫天平】清代官署出納所用之天平。權物之重，可至千兩。

【郭縱】春秋時人。以鐵冶起家，富埒王侯。當時業鐵冶者，尙有卓氏孔氏，其子孫均以此致富。

【郵定廣告】利用郵政之宣傳與遞寄而售其貨物者。採此方法之商家有二種：①專以郵遞直接售貨於銷耗家者。②除項目之外，而同時由各店鋪發售其貨者。此項方法，以美國最爲風行，蓋以書報雜誌之銷路廣闊，人民之識字者多也。郵定廣告之主要條件，除普通廣告須兼用小本書提要冊，及行層次不斷之追求法，其間孰重孰輕，在廣告專家所見各有不同，大抵郵定廣告之撰著，須着重於引起有主顧之詢問，否則小本書與提要冊等結構，縱使盡善盡美，亦將無從施其功用。參看「追求法」及「小本書廣告」。

「提要廣告」各條。
【郵政】(Post) 傳遞信件之官營事業也。爲交通部行政之一部分。郵政事業其便利於人民之特點有八：①一定不移。②確實。③敏捷。④價廉。⑤便利。⑥守書信之秘密。⑦廣布全

國及全世界。⑧與其他交通機關相依爲用。

各國郵政殆無不爲官營事業，我國亦然。當未設郵政以前，以驛遞爲官中文書投寄之方法，各省官路之扼要地段，均設驛站，養馬匹，僱人夫，以爲傳遞文報之用。遞信匯款寄物等事，則委託民信局爲之。其寄遞費用，鉅而延緩，自郵局創設後，民信局日漸淘汰。

我國郵政之創辦，在前清光緒二十二年，其時政府命海關稅務司赫德兼領總郵政司，至宣統三年，始將關郵劃分，別設郵傳部於京師，以專其事。現時郵政所辦事務，爲寄遞信函，包裹，匯兌款項，及關於電報之轉遞等郵件之分類，按中國現行郵政章程，分爲普通郵件，掛號郵件，快遞郵件，保險箱匣，匯兌包裹等六種，歷年業務，發展奇速。據民國十七年交通部發表之郵政統計，全國郵政局所，一二一六處，郵路里程四五八、〇五一里，郵件數六三六、五四六、三四〇件，包裹件數六、一七〇、五五三件。匯兌開發額一〇一、二五五、〇〇〇元。職工人數二七、七七七人。營業收入三一、一三〇、八二九、九五元。營業支出二九、八九〇、六五七、二〇元。盈餘一、二四〇、一七二、

四五元。

【郵政司】交通部各司之一。掌下列各項：①關於監督考核全國郵政事項。②關於監督郵金及匯兌事項。③關於管理經營國營郵政航空事項。④關於監督民營航空承運郵政事項。⑤關於改善郵務職工待遇事項。

【郵政局所】寄遞郵件之機關也。其最高機關爲郵政總局，設於交通部內。次爲各省市區之郵務管理所，多設於省會或大埠，全國共計二十四處。次爲一等局二等局三等支局代辦所城邑信櫃鄉村信櫃村鎮郵站代售郵票處等。據民國廿一年交通部編之中國郵政統計專刊所載，截至民國十七年止，全國計一等局三十五處，二等局一〇三七處，三等局一〇五八處，支局二五三處，城邑信櫃一一〇八處，村鎮信櫃六六九六處，村鎮郵站二〇一六六處，代售郵票處一五七九處。
【郵政車】(Mail car) 卽郵局自備郵車，專爲運送郵件之用者。郵車之設置，方法不一，或由郵局備車，由鐵路運用除照付管理費及修理費外，祇付拖車費。或由鐵路代爲備車，除核收拖車費外，每年更另付車租若干。

或在行李車內特留郵政專欄 (Mail compartment)，郵局按立方容積付費。

【郵政信箱】Post Office Box; P. O. B. 交易頗繁之商家，每日收付郵件爲數甚多，爲避免每件收發之煩，可於郵局內租定信箱，按一定之期間，徵收一定之租費，在有效期間以內，凡其私信悉行投入，箱之鎖鑰，由郵局按照所配號數給之，不論何時可以自往開取。欲用信箱者，須作申請書，得郵局之許可後爲之，二人以上，不得以一人名義租用一個信箱。

【郵政區域】簡稱郵區，亦曰郵界。乃郵政總局所管轄之遞信區域也。中國郵區之劃分，與行政區域不盡相同，最初劃區以通商口岸爲標準，第二期以各省行政區域爲標準，但上海獨爲一區，他省亦有合併數縣爲一區者。至民國十四年，全國郵務區域共二十四區，卽江蘇、上海、北平、河北、山西、河南、陝西、甘肅、新疆、遼寧、吉黑、山東、東川、四川、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浙江、福建、廣東、廣西、雲南、貴州等。

【郵政條例】民國十年十月十二日北京政府公布，國府令暫准援用。全文四十七條，規定郵政局之業務、職權、交通機關運送郵件之

義務、郵政人員遵守之事項、偽造或變造郵政之處罰等。

【郵政匯兌】分國內國外二種，當初辦國內匯兌時，在極小範圍以內，發行一種以現金購買郵票之法，權當匯款，今則郵務管理局及一等郵局均辦匯兌，二等郵局亦大半均可辦理，此外數處三等郵局，亦可辦理。匯兌局分四類：①開發匯票及兌付等均以銀元五十元爲限者。②以銀元一百元爲限者。③以銀元二百元爲限者。④可向香港英國及荷屬印度各郵政局，開發匯票並兌付各該郵政開發之匯票者。凡匯票不准帶有一分之畸零數，此與銀行相異之處。

【郵政禁寄品】託郵局遞寄之物，其性質能漬污或損壞郵件或傷害郵政人員者，皆不准寄遞。又鴉片、嗎啡、高根、海洛英、麻葉等毒物、麻醉藥劑及各該物所需之器具、硫磺、硝石、白鉛、硝酸、食鹽、制錢，與凡爆炸物、危險物、軍火軍械等，亦皆禁寄。

【郵政運具】運輸郵件之交通用具也。其所用種類，大抵因地而異，如交通便利之處，多用火車、郵船及飛機等，郵件運搬上下，則用郵政汽車。郵差遞信則用腳踏車。交通不便之

處，在北方則用騾車馬車，在江蘇福建等省則用手車大車。陝西則用牛車，東三省則用冰車，黑龍江用橇，甘肅用滑車。此外騾馬駱駝帆船民船划子舢板等等，皆爲郵件運輸之具。

【郵政認知證】此證每紙售價銀元二角，祇准由各郵務管理局向中華民國年在二十以上，且有公權者發售。此項證券，祇有加入郵政認知證事務之聯邦國家承取用。

【郵政儲金】人民積儲金錢於郵政機關也。各國多盛行之。中國之郵政儲金，在清末已認爲必要，徐世昌爲郵傳部尚書時，曾派學生留學歐洲，以調查研究各國制度，後因革命，其事中斷。民國二年交通部有儲金委員會之設，至民國五年開交通會議時制定郵政儲蓄暫行章程，翌年交通部派員至日本蒐探關於儲金之一切書式，七年派遣留學生數人在日本郵便貯金局實習，同年十一月大總統令公布郵政儲金章程，八年七月始於北京、天津、太原、開封、濟南、漢口、南昌、南京、上海、安慶等處開辦儲金事務，其後逐漸增加。國民政府成立後，更即改革，其儲金特色如下：①儲金包括存簿儲金、支票儲金、定期

儲金，劃撥儲金及零存整付，整存零付，整存整付，存本付息等項。①國內辦理儲金局所，共有二百餘處。儲戶可將儲款隨時移存任何一處，免耗利息。②通儲存款，在通都大埠無論何局開立存簿儲金，可在本埠任何郵局隨時提存款項。③匯兌，國內通匯地點共有二千一百七十六處，數目不論多少，並可承匯電匯信匯及商業匯款。④凡在國幣一元以上十元以下之匯款，可購小匯票，憑票兌款，兌付敏捷。⑤國外匯兌，聯邦各國均可匯兌，數目不拘多少。⑥放款，定期，抵押放款，貼現放款，抵押透支，及房地產押放款等，辦理以後，儲蓄事業甚為發達。至民國十七年辦理儲金郵局數計二〇六，存戶數五四、七六六，存款總數達七、六四八、一八〇、〇九元。

【郵政儲金法】民國二十年六月二十八日國民政府公佈，同日施行。全文十九條。大致規定郵政儲金得分存簿儲金，支票儲金，定期儲金，及劃撥儲金四種。每一人或一團體僅得為一存戶。及規定存款之限制，支取劃撥之方法，儲金本息之擔保等。

【郵政儲金匯業總局】為交通部直轄之機關。

管理全國郵政儲金及匯兌事務者。設局長一人，副局長二人，設總務營業會計儲金匯兌劃撥保險七處。另設監察委員會，其委員由國民政府特派三人，及交通部部長財政部部長審計部部長交通部郵政司司長充任之。其對於郵政匯業總局之職權：①各項帳目及報告之審查。②預算決算之審查。③各項投資之審查。④現金之檢查等。

【郵花廣告】一稱印花廣告，藉以查檢廣告之效力者。即於廣告之一隅，留有印花或空格一方，專便索閱提要書或小本書者，繕填姓名剪以付郵，而於所登之書報雜誌，每種各異其形式，或花樣微異，或字面不同，而使閱者不注意為主，藉此可知何種書報引起函索較多。且因此而得將索者姓名編排成序，以便行使其追求之法。參看「郵定廣告」條。

【郵亭】古時傳送官文書者之止息處也。

【郵信時刻表】記明郵信收發時刻之表格也。事務部中備此表格，可供辦理文書者以一種工作之標準，使其寄發文件，得有定時，不致因不明時刻而有貽誤也。

【郵差】郵局所用之收信寄信人夫也。郵差每日按收信一定之時刻，向各郵筒收集信函。

繼於所轄郵局，更按所指定地點寄發之，郵差在職務上，依法可通行各地，其遇道路梗塞無法通行者，得穿行牆壁，欄柵，宅地，田畝，及其他場所。又遇渡頭，運河，道路，橋梁，通行時，得不付代價，並不論何時得要求開船。

【郵務生】郵務之練習生也。位居郵務員之次，可投考郵務員。

【郵務佐】佐理郵務員之辦理事務者。包括郵務生揀信生而言。

【郵務官】為郵政總局高級職員。次於郵務長，贊襄郵務長訓練並督察員屬及各分局所辦郵務。

【郵務長】為各郵區之首領。即各區郵政總局總辦之負責代表。其職務為：①郵區內發生之各重要事項，使郵局總辦得以洞悉。②郵區內之公務使之辦理完善。③訓練屬員。④對於各官吏保持親善之交際。其對於郵務應躬自監察，並籌辦法，使郵件投遞穩妥，款項保存安全。

【郵務員】為郵局辦理事務之人員。分四等三級。由郵局考選曾受高等教育者充之，或由郵務生考升。

【郵務管理局】各郵區內統轄各郵局之總機關。

關也。全國共計二十四處，詳「郵政局所」條。

【郵售販賣業】(Mail Order Business) 即通信販賣業。詳「通信販賣業」條。

【郵售業】(Mail Order Department Store) 大都會中百貨公司 Department Store) 經營法之一。利用郵售以販賣物品者。

【郵票】納付郵資之憑證也。郵票之發行，始於前清光緒四年，有一分三分五分三種，一套銀數僅有九分。第一年銷售，其數不逾數千枚。迨至民國十六年，普通發行之郵票共計二十二種，分半分、一分、一分五釐、二分、三分、四分、五分、六分、七分、八分、一角、一角二分、一角半、二角、三角、五角、一元、二元、五元、十元、二十元，一套銀數為三十九元九角二分。在民國十年中，全年銷去四億七千六百萬枚，約合銀數八千八百萬元。近年郵票之種類，除普通郵票外，尙有新疆省通行之普通郵票，加印賑捐郵票，航空郵件專用郵票，紀念郵票，欠資郵票，儲金郵票數種。

【郵票防弊機】(Postage Stamp Perfector) 郵票雖非紙幣，然其用實與紙幣相近。

歐美諸國法令皆許人於郵票之上加以符記，以保護私人之所有權。本機即專爲此而設者，使用時將郵票上穿爲各種符記之孔，既不肯污損郵票之法令，又得保其所有權。機中符號可隨人任意定製，至其用法則更簡易，即左手將郵票連續推入機中，右手按機之柄，符號之孔，即自穿成於郵票之上。且每次不止穿一紙。

【郵票簿】(Stamp Booklet) 乃袖珍式夾置郵票訂成之小冊也。由郵政局出售。每冊郵票之總數悉爲一元，惟其每枚拚成之數則各冊或有不同。

【郵船】(Mail Boat) 由國家之命令指定搭載郵件，往來於一定航線之船舶也。政府對於郵船有補助金之給與，在戰時或改爲運送船，或用以代替巡洋艦。在平時，不僅搭載郵件，亦從事於普通貨物之運送。郵船之速度，較貨物船爲快，運費亦較高，故非急需之貨物，則利用貨物船，但貴重品及急需之貨物，則多利用郵船。

【郵傳】即按郵遞送之謂。正字通云：「按六書故以車曰傳，以驢曰驛。」但後世如郵驛或驛遞等，俱作爲普通郵務之名稱使用。清末

效西法，設郵務機關，稱管理之部曰郵傳部。【郵傳部】官署名，清末郵政鐵路漸興，設置郵傳部管理之，民國改爲交通部。

【郵資】郵件之寄費也。其納費之多寡，按郵件之種類與夫交通之利便與否而定。資費大致分中國境內與外洋各國二種。中國境內又分爲蒙古新疆以外之各行省，及蒙古新疆省二項。共別爲八資：第一資爲中國境內蒙古新疆以外之各行省之各局就地投送界內；第二資爲以上各省分局之互寄；第三資爲中國境內蒙古及新疆省各局就地投送界內；第四資爲以上各局兩地互寄；第五資爲以上兩地與各省之互寄；第六資爲外洋各國部分郵會各國；第七資爲日本朝鮮關東日本租借地；第八資爲香港澳門。其資費數目時有變更。

【郵路】(Mail Route) 我國郵路可分五項：①鄉間舟車不通之區域，專賴人力遞送者，是爲郵差郵路；②江河或沿海區域，由郵局與各種船舶訂立郵運合同，代運郵件者是爲水路郵路；③其已敷設鐵路之區域，由火車代運郵件者，是爲鐵路郵路；④其已通長途汽車之區域，由郵局與訂合同，託運郵件

者，是為汽車郵路；其利用飛機運送郵件者，是為飛機郵路。據近年調查，我國郵路近年已達四十五萬餘里。

【郵運航空處】為交通部所轄機關之一。承交通部之命，掌理全國郵運航空事務。其職權如下：一、規劃全國郵運航空線。二、經營郵運航空事業。三、籌辦國際郵航聯運事項。四、核准或指定航空公司承辦郵運事項。五、管理或監督關於郵運航空事業必要上之設備事項。六、檢定承辦郵運航空公司之航空器及技術人員。該處設處長一人，其下設總務業務工務三科。科置主任各一人。科員九人。至十八人。技術員若干人。由交通部遴派充。遇必要時，得酌用僱員，其名額由交通部核定之。該處為郵運交通之便利計，得附設各航空線管理局及航站與航空器修理廠等機關。

【郵製信箋】(Letter-cards) 乃一種包封信片，由郵局製成出售者。凡普通信內可封入之物，此均可封入，其重量如超過普通第一種郵便之第一單位時，須加貼郵票。此項信箋加付必需之資費，并可掛號或在辦理快遞之局，按快信寄遞。

【郵遞廣告】平時調查各機關團體各人士之地址，藉郵政傳遞之各種廣告物，即謂之郵遞廣告。有直接吸引顧客之能力，故商界多利用之。凡閱廣告者，若費一明信片，以示其好問之情，則廣告家必有種種之廣告物及書札陸續寄來，務使其有購買之表示而後已。此類廣告物之種類，不一而足，如小冊子，提要書，目錄，畫片，及有層次不間斷之通信等種。小冊子之撰法，須用縝密靈敏之思想，淺顯明白之筆墨，使讀者心悅而誠服。例如撰一口香糖小冊廣告，其第一頁與第二頁，用香豔口吻之語句，不必遽表商品之名目，為含蓄其勢，以引讀者喉舌之液，至此讀者亦恨不得立知此商品以解其饒，於是口香糖之名目，忽呈露於第三頁。如是讀者既心悅此口香糖，即須購求餉其慾望。至於印刷務求豔麗而精美，紙張須挺拔，封面須雅麗，此皆郵遞廣告所重者也。提要書與畫片，印刷亦務必精美，文字圖畫，求其簡潔雅緻，俾閱者不致一閱之後即行棄棄。書札式之廣告，言辭必婉曲動人，文義必切實丁寧。例如儲蓄銀公司用有層次不間斷之通信法，勸人儲蓄。可備書札共五通，第一信即詳述

儲蓄之利益，及人人必當儲蓄之理由，以引起其儲蓄心而索取章程。此信寄後，若不得受者之回音，再寄第二信，即將儲蓄章程一併寄去，勸其即日研究儲蓄。受者不復，再寄第三信，措辭仍為勸導，極言本公司儲蓄之利益與特色，受者仍無答復，則再寄第四信，問其地位如何，勸其量力儲蓄，本公司甚為通融。如此四信去後，仍杳無回信，即寄最後之第五信，勸告勿復固執一己之成見，如有疑難之處，儘可通函商量，隨時仍盼加入儲蓄，或代為介紹等情。如是實行第一信發後，即得受信者之復信，索取章程，以後第二第三第四第五信寄出後，每次均有答復，有即加入儲蓄者，有來函聲明待財力稍豐再為儲蓄者，此等方法，極有功效。蓋所費不過印刷費與郵費而已。惟分寄時，須調查收受者之情形，不可濫寄，否則徒然耗費，當審慎行之。信封信箋及明信片等，亦有流行性質，可加印簡單之廣告於其上。

【郵轉電報】發報人因收報人住址距電報局較遠，欲將電報由收報局轉交郵局寄遞者，謂之郵轉電報。
【郵驛】為郵與驛之合稱。大清律例兵律郵驛

籍載「一步遞曰郵馬遞曰驛步。遞之郵，乃以役人遞送官文書，馬遞則以馬匹遞送官吏往來或遞送官物者也。

【野雞】原爲毛羽文采優美之野禽類。今商場習語，每以非正式者謂之野雞。如臨時僱用之勞動者，謂之野雞工；無定期開班之船，謂之野雞船。又爲對於下等妓女之稱。

【野蠶】我國稱在室內養育之蠶曰家蠶，在露天野外自然育成之蠶曰野蠶。家蠶以桑葉爲食料，野蠶以柞櫟樺櫟等樹葉爲食料。後漢書光漢紀「野蠶成繭」被於山阜，人收其利焉。其絲稱曰野蠶絲或柞蠶絲，由舊式機械繅出者，通稱灰絲。參看「野蠶絲」條。

【野蠶絲】野蠶繭所繅之絲也。野蠶結繭有春秋之別。春蠶在清明前後出蛾產卵，經十二三日孵化，視柞樹等茁芽之遲早而放置於樹上，任其自然食葉，至夏至前後結繭。秋蠶於初伏之候出蛾，即放樹上，生子於枝葉，經十一二日孵化，至寒露前後結繭。其所繅之絲，略與家蠶絲同，並爲繭軸之原料。第光澤美麗，質地柔軟，均遜於家蠶絲耳。我國野蠶絲產地範圍頗廣，如四川之南境，貴州之北境，山東之東境，河南之西南境，陝西之南境，

遼寧之東南境，熱河之東境等處，俱爲野蠶絲主產區域。貿易集中於四川之重慶，山東之煙臺，遼寧之安東各商埠。

【釣絲】乃柞樹上之野蠶繭所繅之絲也。亦稱梓蠶絲。廣西省之南寧平樂等處爲其主要產地。廣東海南島亦產之。

【閉口貨物保單】(Closed Cargo Policies) 爲閉口貨物保單之相反性質者，亦稱統括保單 (Blanket Policies)。其對船舶裝貨

之性質，航程與時間之限制，以及損失之受益人，皆須備載於保單。其保費之計算，則視預記期內投保貨物之數額而定。決定後，須先繳納而後清算，不足補繳，有餘返還。

【閉市】即每日交易完結之謂。閉市之遲早，須視市場交易之多寡，無一定之制限。交易所每日停止交易時，亦稱閉市。

【閉業】即停業也。詳「停業」條。

【閉關】不與國際相通之謂。

【陶土】土性之宜於陶者。詳「瓷土」條。

【陶朱公】即范蠡。詳「范蠡」條。

【陶器】(Pottery and Earthenware) 製法略與瓷器同，其原料之瓷土稍次，產地以江蘇之宜興最著名，相傳爲春秋時范蠡

所創。鑿廠在縣治東南之蜀山及鼎山二地，蜀山以製造茶具爲主，鼎山以製造盆缸爲主。原料多來自附近之銅官山等處，種類甚多，有紅泥、紫泥、嫩泥、夾泥、天青泥、綠泥、豆沙泥之別。紅泥最可貴，紫泥今採取殆盡。每年所產約值銀百萬元。全國每年陶器輸出國外者，約值銀一百二十萬元。

【陸上保險】保險之目的物在於陸地者。蓋對於海上保險言。詳「保險」條。

【陸上商業】商業經營於陸上者，如鐵道業長途汽車業等是。

【陸上電線】設置於陸地之電報線也。別於海底電線言。據民國十七年交通部統計年報，我國陸上架定之電線，共長九萬九千七百九十八公里。

【陸路商埠】當陸路交通要衝之地，而闢爲商埠者，謂之陸路商埠。如我國庫倫張家口洮南滿州里包頭等埠是。

【陸路貿易】又稱旱路貿易。即不假船舶以爲憑，遷交易之業也。我國古代航業未發達，貨物均以人畜之力，由陸地轉運。現在北部之外蒙古及西北諸省，凡無鐵道之處，均行此法。

【陸路轉運聲請書】即貨物由陸路轉運時，通知於轉運業者之文件也。其式樣略與鐵道運貨聲請書同。

【陸遊票】(Overland Tour Ticket) 為中國日本聯運票之一種。歐美人士遊歷日本後，多即乘輪直赴上海，香港，折回本國。如此失掉遊覽華北及朝鮮之機會。故由橫濱上海間各輪船公司，發售橫濱上海間之頭等陸遊車票。凡持有各該輪船公司外洋船票之旅客，欲取道朝鮮及華北，以代替橫濱及上海間之一段輪船路程者，可購用之。其路徑有二：①橫濱——東京——釜山——安東——遼寧——北平——漢口——上海。

②橫濱——東京——釜山——安東——遼寧——北平——漢口——上海。

【新西】(Sydney) 為英屬澳大利亞新南威爾斯州 (New South Wales) 之首府，亦澳大利亞第一大都會。地當本州東海岸中央，市街臨爪克孫灣，有天然良好之碇泊地，船舶往來輻輳，商業因以繁盛。英國澳洲艦隊，以此為根據地。太平洋中各島航船，亦多集中於此。西方有羊毛及金礦著名之產地。

【雪茄菸】即呂宋煙。詳「呂宋煙」條。
【雪橇】似車之構造而無輪，以狗或鹿曳之，行於冰雪之上，俗謂之冰床。為北方寒地交通之具。

【頂身股】一名身股，又名西股。為我國向有之商業組織。即經營某項事業者，自己無暇兼顧，或於該業並無經驗，另請熟習其業務者代為經營，於是其一方出資，一方出力。出力者不必繳出資本，以其勞力代替資金，而成為股東之一。其所有之股，謂之頂身股。

【頂費】即承頂房屋之所出費用也。詳「召頂」條。

【頂點】謂角之兩邊所由出之點。

【頃】地積百畝曰頃。今市用制之一頃，等於六六六、六六七公畝。

【魚肚】(Fish maws) 肴饌之一種，為魚類之鱠製成，產於浙江之寧波及福建沿海，由國外輸入者產於波斯海及印度羣島，為動物膠質，略帶黃色，可為食品及工業上之用。每年輸入之額，常達二十餘萬斤，約值銀三十四十萬元。

【魚肝油】即魚油。詳「魚油」條。

【魚油】(Fish oil) 為自海獸或魚類之皮肉

肝臟所煉之油之總稱。種類甚多，主要者為鯨油、海豚油、海馬油、海豹油。(自各海獸之脂肪肉採取) 鰵魚油、鯊魚油、(自各魚類之肉採取) 鱈魚肝油、鱈魚肝油、(自各魚類之肝臟採取) 等。亦有自其他

種種之骨類採取者。製法概以大釜煮清水，投入海獸或生魚等，視其油分上浮，即取出壓榨。此種油質極不純淨，俟澄清後採取其上部純油，是為粗製魚油，其色濃濁，臭氣甚重。須再加清水徐徐攪拌，以火力蒸之，俟其沸騰，即去其火，於是清魚肝油浮於水上，可採取之。若欲去其油中之蠟分，則當曝曬於

冷處，以壓榨器榨去其蠟，即成魚油之色澤。依原料而異。鯨頭油色白，鯨肉油色淡黃，海豚油色淡青，鰵魚油色赤，鱈魚肝油色金黃。其用途亦各有別，大抵粗製魚油多為燻燈製造肥皂油漆鞋油等用。精製魚油，多為膏軸鞣革製皂與藥品之用。其品位以色透明而少臭氣，且凝結點低者為良，又供製燭用者蠟分宜多，供膏軸用者，蠟分宜少，供製肥皂用者宜乾燥性弱，供製造藥品用者宜

不含臭味。運輸時貯以桶或馬口鐵之罐，一罐之容量多為四加倫，亦有用裝置油槽之

船而輸送者。魚油產地以挪威爲最多，其沿海盛產鱈，而又經營捕鯨之遠洋漁業，故魚肝油及魚油均甚豐富。次爲俄領之亞洲沿海，亦爲著名之漁場，產鮭鱒等最夥，多用以製油。其鄰近之日本，魚油之產量亦旺，惟品質較劣，不敵挪威產。又北美合衆國捕鯨捕魚之事業發達，製油甚夥。我國產魚油之地，爲東海南海沿岸各省，惟產額不多，自國外輸入者，年約十餘萬斤。

【魚翅】(Shark Fins) 爲我國珍肴之一。日本謂之鰩鱈，我國沿海之廣東福建浙江等省均有出產。日本之沿海亦無不產之，尤以長崎宮崎鹿兒島茨城一帶爲最多。朝鮮沿海亦多產之。我國每年由日本等處輸入者，常值銀二百數十萬元。魚翅爲鯊魚之翅，沙魚種類甚繁，有白沙、藍沙、虎沙、鯨沙、雙鬚沙之別。製成之品有謂之魚翅者，有謂之堆翅者，製法各別。製魚翅時，乃以新鮮沙魚之翅自根部切下，細爲洗滌，曝諸日下乾燥之。堆翅製法，於切斷洗滌之後，更煮熟之而去其皮，并除其膠質，再曝於日光中而乾燥之。翅有黑白二種，白者爲上，又有背翅胸翅尾翅之分，以尾翅爲最佳。鑒別之法，以味淡而鹽

味少，質燥光潤，色白明淨者爲佳。若根有肉或含鹽分者皆爲劣品。上等魚翅，運輪時皆裝以箱，容量在百斤左右。劣等品則以二重之蓆包之，容量自百五十斤至三百斤。

【魚稅】政府對於漁業者所課之稅是。又稱魚賦。魚課魚租等，歷代皆有之。明清之際，設河泊所之官使掌其事。民國以來改爲漁業稅。參看「漁業稅」條。

【魚膠】以魚鱔或海鯪鱧皮鯉魚皮等熬製之膠。黏力極強，精細之木器接合處多用之，爲細木工業之必需品。

【魚鱗冊】官廳所備登記土地權利關係之帳冊也。然大半爲徵收田賦之根據，故實際爲地稅之帳冊。

【鹵汁】海鹽製造時遺下之殘液。其主要所含之成分爲氯化鎂，此外更含有硫酸鎂氯化鉀氯化鈉氧化鎂等。至含量之百分比，多寡不一。在商工業上之用途，可製作肥料，豆腐，及冰之冷卻用，陶器瓦煉瓦等釉藥用，魚類貯藏用，以及除草用等。今更利用之以提取氯化鎂，氯化鉀，芒硝，及溴素等。

【鹿特丹】(Rotterdam) 荷蘭第一商港在海牙東南十六哩，濱來因河下流之來克河。來

因河地域之貨物，多集散於此。市中溝渠縱橫，舟楫便利，附近有造船所，煙草工場，及製糖場等。

【鹿茸】爲鹿角解脫後初生之芽角。國醫謂其乃骨血之精華，功能補血，壯陽，強腎，填精，益髓，種子，爲治高年腎衰，婦人血虧之聖藥。其名稱自芽角生長上言之曰血包，爲家鹿初芽狀如銀杏，繼如梨形，又如核桃形，此第一期也；曰冠子，自血包歧生兩凸，如茄如鞍，再經數日，即取用之，野鹿取茸，功效尤偉，此第二期也；曰毛角，冠子逾期不取，即成叉子，此第三期也。又自鹿茸之部分別之曰蠟片，瑩白如蠟，爲鹿茸之頂端；曰血片，全屬血液所貫注，色黃白，爲茸之次層；曰風片，色暗紫透孔，有蜂窩，爲茸之後層；曰骨片，爲茸之再後層，與骨相連，狀亦似骨。鹿茸以產於東三省者爲最著，故關東鹿茸，人人知之。上等品頂者，如饅頭，色光潤紫紅，新疆之拜城焉耆所產者亦佳。他如青海，康藏，川，陝等省亦產鹿茸。獵時，須先取其茸，後斃其體，使茸之血液集中，不散不破。茸太嫩則營養未足，血氣未充，效力薄弱；太老則時期已逾，血液已散，功能亦減。老嫩適時之茸，形如馬鞍，長四五寸，頂

端紅潤如瑪瑙，此上等貨也。

【麥】(Wheat, Barley) 爲麥類之概稱。麥之種類頗繁，大別爲大麥、小麥、燕麥、蕎麥、黑麥六類，中以小麥最著，而爲用亦最廣。小麥又可分爲一粒麥、二粒麥、硬粒麥、軟粒麥、密種麥、波蘭麥、斯丕爾麥。我國對於大麥小麥之栽培，偏於各省，惟主產區則在華北及東三省，小麥居多數，次爲裸麥，又次爲燕麥，黑麥惟外國有之，各詳其條。

【麥加】(Mecca) 內志王國都邑之一。西元一五七一年，回教祖穆罕默德生於此，其教徒視爲最神聖之靈地，特駐兵以衛之。每年巡拜者達十萬人。

【麥加利銀行】(The Chartered Bank of India, Australia & China) 創立於西歷一八五三年，爲英國皇家特許銀行。資本總額三百萬鎊，一九三二年報告資產總額達五千八百萬七千二百四十三鎊。經營商業銀行一切業務，兼有發行紙幣之權。總行設於倫敦，上海及內地各大商埠設有分行。

【麥地那】(Medina) 內志王國都邑之一。在阿拉伯西海岸，回教祖穆罕默德之墳墓在焉。教徒之巡拜者，終歲不絕。

【麥粉】即麵粉。詳「麵粉」條。

【麥酒】即啤酒。詳「啤酒」條。

【麻布】即夏布。詳「夏布」條。

【麻打拉薩】(Madras) 英屬印度第三大都會。在臺坎高原東部，爲麻打拉薩州之首府。舊爲村集數處聚合而成，沿海岸長九哩，廣約三哩。商業繁盛，輸出以咖啡、木棉、茶葉、米穀、油子、顏料、糖、牛角、皮革爲大宗。

【麻油】(Oil, Sesamum seed) 芝麻榨出之油。曰麻油。供烹調及工業製造之用，爲半乾性油，於空氣中放置，則其表層漸成粘稠，色帶微黃，絕少臭氣，其味緩和，不易變壞。良油之遊離酸在〇·五%以下。比重十五度左右，凝點則在零度以下。產地以揚子江以北，尤以河南及安徽北部爲最著名。其次則爲山東湖北（漢水流域）、湖南（洞庭湖附近）、江蘇（北部平原）、江西（鄱陽湖附近）出產亦多。芝麻及麻油之集散地以漢口爲中心，製油多在各地地方小規模之油坊，利用機器者甚少。

【麻刺甲】(Malacca) 英屬地。在新嘉坡及卑南之中間。有米根粉、胡椒、果物、及錫等出產。其港昔甚著名，自新嘉坡發達後，繁榮漸減。

【麻雀船】航行於長江上流民船之一種。專爲通行於流急灘多之處者，船體狹而長，約五六丈，闊一丈，深約八尺或一丈，其舵特別強固，船首復有伸出之長樁，以佐舵之運用。載重約在一千擔至二千擔之間，逆流上駛時，軸部運用槳數十挺，其中更有大樁四挺，每挺用數人合力搖曳，航行時其形恰如麻雀，故稱麻雀船。

【麻黃】(Ephedra vulgaris) 爲屬於麻黃科 (Gnetales) 植物莖之經過乾燥者。形狀與木賊相類似，其中心空洞作小管狀，節多呈黃色，在醫學中用爲發汗劑。產於我國中部各地，尤以四川河南爲最著。近年有人提煉麻黃精輸出外國，供製作藥劑之用。

【麻餅】爲芝麻經過榨油後所餘之滓，用以製成餅狀者，又稱麻粉，多作肥料之用。

【麻織物】乃以苧麻、大麻、亞麻、波羅麻、葛等爲原料之編織物，如夏布、葛布、漁網、麻製繩索、麻製地毯等是。

【麻織業】我國古代衣服原料爲麻與絲，故麻織業發達甚早。元代從印度輸入棉花，致麻

布之需用漸次減退，更因清末外國貿易勃興，外國棉布源源輸入，麻布業愈受打擊，僅有夏季衣服及蚊帳等用途。我國內地之麻織業仍用舊法，多係採用家庭工業制，至於新式經營者僅有麻袋工業，從前武昌曾設立製麻局，廣東有麻紗製布公司，均屬官營事業，後以經營不善，相繼倒閉。今上海有日本人經營之「東洋製麻株式會社」，遼陽有「奉天製麻會社」，從事麻織業之經營，至於國人之經營者，尚不多見。

十二畫

【傘】為傘類之概稱。有「陽傘」「雨傘」之別，各詳其條。

【備忘帳】(Memorandum Book) 即一種備忘錄。凡商店公司等於營業時間內所生一切之事項，悉登記於此帳簿中，以備再由此帳簿擇其必要之事項，另記入於正式帳者。

【剩餘財產】(Residue) 當法人解散之際，清償債務後所剩餘之純財產，謂之剩餘財產。剩餘財產之算出及處分，屬於清算行為之一部分，而為法人現務終了，債權取出，債務完償以後之終局行為也。剩餘財產之處分，依法人之種類而辦理不同。①為民法上之法人。凡公益法人解散後之剩餘財產應歸屬於章程寄附行為(寄附猶云捐助)但法律上稱為寄附行為，與普通所云捐助，略有不同，所指定之人，如或寄附行為未有指定權利歸屬者，又未指定其歸屬方法時，則理事者當依主管官署之許可，就類似於法人之目的者而處分其財產。但在社會法人，則須經總會之議決。依以上第一第二兩方

法所不能處分之財產，即當歸諸於國庫。②商法上之法人。即商業公司，無限期公司解散之際，可依章程或股東會之議決，為自由之處分，不必嚴格施行清算手續。若依章程或股東會議決，仍未能指定方法，則當依法定之清算手續將債務償清，而將其剩餘財產分配於股東。(依其出資額以為比例)兩合公司得準用無限期公司之規定，若股份有限公司則不然，須強制行嚴格清算之手續，不認財產之自由處分。依清算手續算出有剩餘財產時，即以之分配於股東。其分配方法，依條例上之股類為比例，若有優先股分發行者，則有優先權之股東，可另依其所規定。股份有限公司與兩合公司辦法同。

【割批頭】為商場中之一種取巧賺利之方法。例如專跑客幫生意之棉紗捐客，本身稍有信用，能向洋行開貨者，在自己此次開來之貨，本已售與客幫，因無裝船機會，暫行擱置，而是時適逢漲價，乃將已售與他人而未交付之貨，轉售於急需者，一面向同業或再向洋行開貨，以為填補日前售出之貨，在此一轉移間，獲得利益者，稱曰割批頭。自交易所發生以後，割批頭更為增加，在看漲時買進，

看跌時賣出，其結果亦足以取賺利益。此種割批頭方法，表面似與搶帽子相同，實際上則有差異，參看「搶帽子」條。

【創立會】股份有限公司於股份招足第一次股款繳齊後，應召集認股人之會議，謂之創立會。其要點如下：①創立會大體與股東會相同，關於召集之程序，及表決權之限制，準用股東會之規定。(參看股東會條)②創立會召集之後，發起人應將關於設立事項詳細報告之。③在共同設立之場合，董事及監察人由發起人選任；次在募集設立之場合，董事及監察人則由創立會選任。④董事及監察人應調查下列各款報告於創立會：(A)股份總數已否認足，(B)各認股人第一次股款已否繳足，(C)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收到之股款，應歸公司負擔之設立費用，及發起人得受報酬之數額。⑤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報酬，或設立費用，如有冒濫，創立會得裁減之。又抵作股銀之財產，如估價過高者，創立會得減少其所給股數，或責令補足。⑥創立會得修改章程，或為公司不設立之決議。⑦股份總數募足後，逾六個月而第一次股款尚未繳足，或已繳納

而發起人不於三個月內召集創立會者，認股人得撤銷其所認之股。

【勞工司】實業部各司之一。其職務掌下列各項：①關於勞工團體之監督事項，②關於勞工生活之改良及保障事項，③關於工廠衛生設備之指導監督及檢查事項，④關於工人智識之增進事項，⑤關於工人失業及傷害之救濟事項，⑥關於勞動保險及工人合作社之促進事項，⑦關於工人與雇主間糾紛之調解及勞資協作之指導事項，⑧關於工人或工會相互間之糾紛事項，⑨關於工人工作能率及服務狀況之考查事項，⑩關於勞工移植及國外僑工保護事項，⑪關於國際勞工事項，⑫關於勞工統計事項，⑬關於其他勞工事項。

【勞工局】以代表勞動者之利益為職務之一種機關。專以調查勞工之實際狀態，及調查各種弊害，且對此謀所以改良之方，亦為一種協力機關。歐美諸國多採此等制度。勞工局除以上所述外，更可補助國家行政官廳參與關於勞工關係諸法律命令之運用及執行，或於法律命令之委任權限內，自為執行各種行政職分。即此一點，勞工局與勞動

組合及工會等自有不同，勞動組合及工會，雖亦代表勞動者，或代表一企業內所有各種勞動者之利益，然無非為純然私設之利益代表機關，反是若勞工局，則帶有官署之職分，此其所以為特色也。至於組織，則因時與地不能盡同，故其形式亦極複雜，即有時則獨行其職，有時則基於選舉與企業家之同種機關，聯合共同以行其職，或則協力贊助於國家機關之下，然要之依勞動者之選舉以成機關則其共通之性質也。若此等勞工局單由勞動者之代表員組成者，則稱之為勞動者會議所，若勞工者與企業家同出代表者，則稱之為勞工會議所。參看「國際勞工局」條。

【勞工教育設計委員會】為實業教育兩部所組織，故全名為實業教育兩部勞工教育設計委員會。以促進勞工教育，增進工人知識為目的。委員暫定五人至七人，由實業教育兩部各派主管人員二人，并由兩部會同聘任熱心贊助勞工教育事業或具有專門學識或經驗者一人至三人。每月開會一次，其事務為：①關於勞工教育之建議事項，②關於規畫調查勞工教育狀況及改進事項，③關於

於擬訂各項勞工教育章程之推行提倡事項，④關於實業教育兩部交談之勞工教育事項。

【勞工衛生委員會】為實業衛生兩部所組織，故全名為實業內政部勞工衛生委員會。以提倡工廠衛生，并增進勞工之健康為目的。委員暫定九人。實業內政兩部就主管人員中各派四人，由兩部會同聘任熱心贊助勞工衛生事業或具有專門學識者一人至三人。每月開會一次。其事務為：①關於工廠衛生之建議事項，②關於籌劃勞工衛生狀況之調查及改善事項，③關於擬訂各項勞工衛生章程則標準事項，④關於勞工健康保險之設計事項。

【勞動】(Labour) 即指勞動力 (Arbeitskraft) 之實現者，乃概括其得為人類經濟行為（除其他行為）之心力與體力而言。故勞動自身，可以謂為有生產者，其實際所生之效果，則隨國或人而互有不同。其足以左右勞動功程之原因者有二種：一因勞動力之多少，二因勞動心之多少。所謂勞動力，即概括人類經濟行為之精神的體力智力及體力而言，所謂勞動心，即實現此勞動

力之意向，所謂精神的關係是也。故無論有如何之勞動力，苟無勞動心，則勞動力不能實現，從而勞動之事實不能起，故勞動效果（即勞動功程）之大受其左右者，不得不第一歸於勞動力之多少，第二歸於勞動心之多少也。今試就引起勞動力多少之原因而研究之，有兩方面：一為左右個人勞動力之原因，一為左右全國勞動力之原因。大體上集合個人勞動力之多少，即以構成全體勞動力之多少，故研究第二原因，可以推知第一原因。一國國民勞動力之多少，實由下列原因而起：①一國人口之數多者，其國之勞動力亦多。②一國人口有老壯幼之別。幼年者為勞動力之養成期，壯年者為勞動力之成熟期，老年者為勞動力之衰弱期，故幼年與老年，皆為勞動年齡前後之歲月，不惟無獨立勞動之力，且須壯年勞動者之助力，是故一國人口中，如幼者老者比壯年者為多時，則其國全體之勞動力必大加減殺；反是，若其比例較小，則其國全體之勞動力必大增加也。③為一國人口男女之比例。女子天性比男子為弱，且因生理上產育小兒，有維持家庭快樂增進家庭興味之天職，故古

來女子，皆在內主持家政，處置消極經濟，使男子無內顧之憂，男女之間自然發生社會的分業，女子在內，主消費經濟之任，男子在外，主生產經濟之事，一則專為消極的經濟行為，一則專為積極的經濟行為，二者判然生其區別。在男子之數較多之國，其勞動力亦自多；反是，女子較多之國，其勞動力則較少。然至今日女子亦漸富於生產能力，其故由於（A）因人類欲望之增加（B）因生存競爭之日趨於劇烈，從而家政上所必需之女子，亦迫被出而輔助其男子（C）則因機器發達之故，分業上特形進步，各分業內之勞動，亦漸次單純，女子不獨行其職內之勞動，而工場之勞動，亦可得而從事焉。（D）因女子之身體之發達及教育之發達，遂增女子勞動之功能，有此四因，故婦人勞動，遂逐年顯著，竟至引起婦人勞動之一大問題。④為一國國民體力之強弱，亦足以左右勞動者之增減。凡體力健全者，勞動力必大，反之，勞動力必低。至於體力之強弱，又係乎衛生之如何，例如傳染病之有無（如遺傳病遺傳的體格等）風土氣候之適否，體育發達之程度（如學校體育及崇尚運動之一國

國風如何），衛生思想及衛生事業之發達程度（如傳染病預防汚物掃除衛生設備飲食物取締等）工場取締法之程度（如勞動年齡之遲早，勞動時間之長短，女工童工勞動之限制等等）其大概也。⑤為國民心的勞動力之大小，心的勞動力之大小，其原由有三（A）勞動慾之大小，此根據於經濟觀念而生，凡頹廢及下等之民族，皆不願多所勞動，考求其故，有因風土氣候者，如熱帶地方，天然之恩惠物過富，即不甚勞動，亦無衣食不足之虞，溫帶地方天然恩惠之物比較為少，人人須謀維持其自己之生活，不能不與天然奮鬥，故其勞動之慾念盛大。有因歷史之關係者，如歐洲人民之文化進步，良以歐洲地狹人稠，疆土相接，不得不為生存競爭，乃能習與性成，形成一種喜於勞動之性格。有政治法制之關係，即法律上對於人民財產生命，能保護完全與否，亦足以左右國民之勞動慾。在政治修明法律完備之國家，人民之勞動慾強，因其私人經濟，得受充分之保護也。在壓制政府下之人民，或身丁亂世之人民，其生命財產，無所保障，則於勞動結果，恐無完全享受之望，於是勞動之觀

念薄弱矣。(B)尊重勞動之程度，亦爲勞動慾盛衰之一因。在賤視勞工時代，以勞動者爲賤工，以商人爲末業，故其時國民之勞動心極不興奮。今日則不然，在文化進步之國，無不視勞工爲神聖，故勞動爲人類之天職，已浸漬於人心，故勞動慾望頗有日漸強固之趨勢。(C)對於勞動利害關係之厚薄，即就其勞動結果之利害關係，因其厚薄如何，亦足以決定其勞動心之大小，在昔奴隸制度盛行之時，一部分人因迫於淫威而勞動，因非出於自由意志，即在勞動待遇苛刻之時，亦不能引起勞動心之盛大，惟基於勞資對待之勞動契約，爲勞動力適當之報酬，苟能多所勞動則多所收入，故其勞動心自然而強，而其效程亦特大。綜上所述，故欲測一國國民勞動力之如何，當就其人口之多寡，壯年者之消長，男女之比例，體力之強弱，與心的勞動力之大小而考察之。再就勞動者之心理分析，則除必具之利己觀念外，此外他愛心或道義心，亦足以左右其勞動力也。

【勞動介紹】爲企圖勞動之需求供給之平衡，減少失業者求謀工作之困難與維持其地位之安固爲主旨者。蓋失業之勞動者雖

可由自身尋求工作，然往往費力甚多，而成功不易，往往急不能待，發生社會之危險。故近來多數國家，悉有勞動介紹之組織，其種類有六：(一)私人營利之勞動介紹，即以勞動介紹爲營利之目的者，其佣金既多，且不顧工人之利害，故各國多禁止之。(二)爲勞資合組之勞動介紹，如共同勞動介紹協會之類，惟其範圍狹隘，未能盛行。(三)同業組合之勞動介紹，爲企業家所組織，雖亦有用公平態度介紹工作者，惟常不免以操縱或抑制之方法，使勞動供給超過需要，以圖一己之便利。(四)勞動組合之勞動介紹，由勞動者自身團結，依互助精神而介紹工作者，惟其介紹或只限於會員，或不爲資本家所喜，亦不免發生弊害。(五)公益團體之勞動介紹，以公益之集團而爲介紹者，如我國上海之職業介紹所，及青年會職業介紹部之類，亦有一部分之效力。(六)國家經營之勞動介紹，以國家力量而爲工人謀工作之便利，故能公平而普及，弊害最少。

【勞動手帳】即工人手冊。詳「工人手冊」條。
【勞動立法】關於工人方面之法律也。大別爲三種：(一)一般之立法，如契約職業，居住言論

之自由是。(二)關於勞動組合之立法，如工會法是。(三)關於勞動條件之立法，如工廠法中之最低工資，最長工作時間，女工童工之保護，及工人福利等事項是。其他如養老，失業，疾病災害等保險法規之訂定，亦屬於勞動立法也。

【勞動協約】規定勞動之工作時間，薪金待遇，工作規則，獎勵保護等等條款，由勞資雙方同意而訂立，或資本家訂定而勞動者承諾者之契約，謂之勞動協約。參看「工作契約」條。

【勞動委員會】各種企業上勞動者全體之代表，關於處理勞動關係之事項，與該企業家協議或決議，而溝通雙方之意見者，稱之爲勞動委員會，實即類似我國今日之工會也。一八〇六年頃，始見於德國，嗣漸傳播於歐美東方各國，顧其名稱各有不同，其目的則以使企業家對於勞動者疾病基金之管理，各種幸福增進設備之經營，工場作業規則之評議，各種罰則之適用等，能聽從勞動者之意見，或參照其希望，其便宜之處亦甚多，尤其在大企業之組織，指揮者極鮮，直接與各勞動者相識，有此委員會之組織，則得藉

以聽取勞動者之意，見而知其希望，且為勞動者而設之各種設備，亦得委之勞動者自身之管理，實際上亦足以喚起企業家之自求進步也。此勞動委員會之組織，其委員之一部，由勞動者選出，他一部則由企業家選任，其有被選權者，須於工場上有一定期間之勤績，且限於達一定之年齡。又此等勞動委員會，由企業者所予之權限雖無一定，要之勞動委員會之效力，可以為一種媒介之機關，及管理經營之機關，則亦極著其效。委員會方面之希望，可以提出於企業家，使企業家於勞動者未發出其不平之前，得以研究其原因，為適宜之處置。此外關於工場內勞動者行為之工場法，所規定關於勞動場合之手續法，休業方法，工場圖書館，消費合作社等，以迄於材料機器及其他作業進行上所關諸事項，凡向例屬於企業家權限之許多職分，皆得以該委員會執行。參看「工會」條。

【勞動保險】(Labourer's Insurance) 政府或私設之公司，據一定之保險率，由國家代勞動者投保或強迫勞動者自行投保而保護其由疾病負傷災害老廢，及其他由勞

動所生之一切危險，損害之填補，誠為勞動階級保護救濟之最有勢力之機關。分詳「健康保險」、「失業保險」、「疾病保險」、「傷害保險」各條。

【動紀念日】即五一節。詳「五一節」條。

【勞動者】(Labourer) 亦稱工人。即以勞力易取工銀，以資生活之階級也。勞動者階級之顯著，實為近世工業制度之特色，與手工業時代之家庭與助手之關係全然不同，而

立於契約關係之地位，官吏銀行公司職員店員教師等等，則稱之為「自由勞動者」，

與此單稱勞動者有別。

【勞動者補償保險】為義務保險之一。勞動者職務上正當之損傷，僱主負賠償責任。若在職務以外，或因重大過失而傷及身體，僱主不負賠償之責之保險也。

【勞動時間】(Labor Hour) 詳「工廠法」條。

【勞動紙幣】(Arbeits-Papiergeld) 此為社會主義者之政策。即一切之生產使歸公有，全體人民悉為國家之勞動者，國家則統轄此無數勞動者而區分之，指揮之，監督之，供給其一切資本，使從事於生產，而以其所

生產之一切財產，悉歸國有，國家為之設公立倉庫，且應其必要，在國內各地開公設店舖，舉所生產而陳列之，販賣之，同時對於人民，則按其勞動之數，給予「日券」或「星期券」以代貨幣，勞動者憑此給券，向公設店舖購買其所需之物，此等給券謂之勞動紙幣。

【勞動問題】(Labour question) 為文明諸國社會問題中最重要之問題。此項問題，尚非關於勞動者之全體，僅就仰給於企業者之下取其工資，而供給其勞動之一部勞動者所關之問題而已。此問題種類之最重要者，則為工業勞動問題，與農業勞動問題兩種，前者於大工業之勞動問題中，又有小工業之勞動問題，大工業勞動問題，有關係之勞動者，又有下列四階級：(一)為工場職工。換言之，即彼等於住宅以外，羣集於一定製造場內，同時活動，且使用機械，以取求工資之勞動者。(二)為多數在自己住宅製造生產物，由大企業家一手訂購，成為公司需要之商品，該生產者所需之資本，則由需此商品之企業者豫付之。凡此二者俱屬於大企業之工業，惟一則集中於一處，一則分散於各地。

【勞動問題】(Labour question) 為文明諸國社會問題中最重要之問題。此項問題，尚非關於勞動者之全體，僅就仰給於企業者之下取其工資，而供給其勞動之一部勞動者所關之問題而已。此問題種類之最重要者，則為工業勞動問題，與農業勞動問題兩種，前者於大工業之勞動問題中，又有小工業之勞動問題，大工業勞動問題，有關係之勞動者，又有下列四階級：(一)為工場職工。換言之，即彼等於住宅以外，羣集於一定製造場內，同時活動，且使用機械，以取求工資之勞動者。(二)為多數在自己住宅製造生產物，由大企業家一手訂購，成為公司需要之商品，該生產者所需之資本，則由需此商品之企業者豫付之。凡此二者俱屬於大企業之工業，惟一則集中於一處，一則分散於各地。

第一種之企業者，無寧謂之工業家；第二種之企業者，無寧謂之商人。今就此兩種所屬之職工而區別之，則第一種之工場職工，可稱之爲家外的大工業之職工，第二種之職工，可稱之爲家內的大工業之職工。或曰甲種家內職工，茲所謂甲種家內職工者，所以別乎小工作之乙種家內職工也。①爲從事於採礦、冶金、製鹽、及隄防、漕運等大工之勞動者；②爲從事建築工程之勞動者；第三與第一種，亦與第一種同爲家外的職工，故以第一種爲甲種，第二及第三則爲乙種，丙種之家外的大工業，如此區別，乃就其便利者而分之耳。以上所舉關於工場職工問題，實占社會問題最重要之地位。所謂社會問題者，即現代經濟社會之資本主（或企業主）與勞動者（尤其是取履傭的工資之勞動者）利害衝突之問題也。此問題非僅由此兩階級發生對立，及地位懸隔而發生，凡一階級自覺其所得享受之經濟的手段，即所謂財貨及社會的政治法制未得正當充滿其欲望，同時且覺與其他階級經濟的社會的政治的懸隔特殊，故社會問題即於是乎起。蓋現今社會階級之差別，比之古代

爲甚，如日本古代有族制良賤之別，近古土農工商之別，印度埃及之族制，羅馬希臘之奴隸制，歐洲中古之家隸農奴（Hörige, Leibeigenschaft）等，其時社會上猶認此等階級爲正當，而各亦安於其階級之自然，所謂社會問題，未之起也。其後社會上之劣階級受優階級之壓抑過甚，漸有認其行爲爲不正當，而信自己之能力可與之抗，而後社會問題乃勃然興起。至於解決之途徑，不外藉公力與私力兩種：以私力解決勞動問題者，又分爲二，一爲起自企業家資本主之側者，一爲起於勞動者之側者；如利潤分配方法（Profit-sharing）即屬於前者，產業工會職工會（Trades union）勞動者互相共濟保險組合等即屬於後者。其以公力解決勞動問題者，①如社會民主黨或共產黨等所企圖，由社會公權之力而行之者；②由現在國家之力量而行之者；③由現在國家多數協同之力而行之者；④依現在隸屬於國家之地方自治之力以行之者，於是勞動問題解決之方法，有採社會的或共產的政策者，有採國家社會主義之政策者，有採國際的社會政策者，有採自治體的，

尤其是都市的社會主義政策者。其由國家社會的主義之政策，解決勞動問題方法之主要者，則如強制的勞動保護法之實施，即其一也。勞動者保護法律中，尤其是工場法之勵行，即其二也。

【勞動組合】即工會。詳「工會」條。

【勞動證明書】勞工解雇之時，由雇主給以作工證明之文件，謂之勞動證明書。往時惟行於礦山業，今則對於一般勞動者皆行之。惟有奸黠之企業者，於此項文件上常有秘密記號，暗示該勞動者不良之所在，或其作業不滿意之處，致勞動者持此證書，不易求職。今則此弊已除，除記明服務文字外，而不及其他，且一方許勞動者有請求此項證明書之權利。

【勞資仲裁委員會】根據勞資爭議處理法而組織，爲裁決勞資紛爭之官立機關。其召集之官署，在市爲市政府，在縣爲縣政府，在國營事業爲其主管機關。委員人數額定五人，主管行政官署派代表一人，省黨部或該地縣市黨部派代表一人，地方法院派代表一人，與爭議無直接利害關係之勞方及資方代表各一人。凡勞資爭議之當事人應經過

調解程序，未能成立之事件，得請付仲裁。聲請仲裁時，應向主管行政官署提出仲裁聲請書，應記明：(一)當事人之姓名職業住址或商號廠號，如為團體者其名稱及事務所所在地。(二)調解不成立之事由。(三)請求之目的。如爭議當事人雙方聲請逕付仲裁者，并當記明與爭議有關之勞工人數，及爭議之要點。爭議當事人對於仲裁委員會之裁決，不得聲明不服。參看「勞資爭議處理法」一條。

【勞資協調】謂勞工與資主調和協作，而不發生爭議之謂。

【勞資爭議處理法】民國十七年六月九日國民政府公布，為規定處理勞資爭議之單行法。適用於僱主與工人團體或十五人以上之工人間發生爭議之時，其中規定以調解委員會為調解機關，仲裁委員會為仲裁機關，而於調解仲裁期內，僱主不得停業，工人不得罷工。全文共四十條。

【勞資調解委員會】根據勞資爭議處理法而組織，為調解勞資紛爭之官立機關。其召集之官署，在市為市政府，在縣為縣政府，在國營事業為其主管機關。委員人數定為五人或七人，主管行政官署派代表一人至三人，

爭議當事人雙方各派代表二人。主管行政官署於勞資爭議發生時，經爭議當事人一方或雙方之聲請，應召集調解委員會調解之。如主管行政官署認為有付調解之必要，雖無當事人之聲請亦同。調解成立時，視同當事人間之契約，如當事人之一方為工會時，視同當事人間之團體協約。調解委員會已經召集開會，而委員拒絕出席，致調解無從進行者，以調解不成立論。

【博山】當張博支路終點，夙以工業發達見稱。製造玻璃及料器，名馳全國。瓷器出產亦夥。外觀雖不若景德瓷之精美，然頗堅固耐用。其北淄川縣，有豐山煤礦，與張店西之金嶺鎮鐵礦，舊皆由德人經營，膠澳收回以後，改為中日合辦。

【博益公司】(Americ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美國之國際企業公司。一九一五年，由萬大力普氏提倡設立。其宗旨為聯合美國之電氣事業，造船業，機械業，製鐵業，煤油業，及鐵路輪船業等諸公司與銀行財團互相提攜，以為對遠東經濟行動之基本集團，尤以對華營業為主要之目的。

【博覽會】(Exhibition) 亦稱賽會。蒐集一

地方或一國或全世界之農工出品，陳列之以供眾覽，所以比較優劣，以為勸工之用者也。西元一七九八年，拿破崙一世始創設於巴黎，自是各國踵行之。或按期舉行，或於國家慶典時舉行。前清末年，我國亦於南京設南洋勸業會，為中國開博覽會之始。今各國所開博覽會名目甚多，有全國博覽會與萬國博覽會之別，并有專門性質如衛生博覽會美術博覽會是。

【博覽會銷售法】利用博覽會或展覽會之名，用廣告之方法，設立種種展覽會，使顧客於參觀博覽會之際，用商品之暗示，藉以銷售其貨物，所謂博覽會銷售法。採用此法之商店，常得良好之成績，故近來種種展覽會皆競開而不已。

【喀什噶爾】詳「疏勒」條。

【喀布爾】(Kabul or Cabul) 為伊蘭高原阿富汗王國之國都。在喀布爾河畔，高出海面六千四百呎，產氈氍，絹布，棉布等，與印度通商甚盛。喀布爾河發源與都庫什山，入於印度河，全長二百七十哩，有舟楫之便。

【喀喇蚩】(Karachi) 英屬印度都會之一。在印度河口三角洲，內外船舶輻輳，且為三

大鐵路線之連結點，商業繁盛，貿易額年達二億盧比以上。輸出品百分之七十五爲小麥及棉花。輸入以日用品爲主。

【喀新鐵路】自新疆省之吐魯番縣至疏勒縣，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渣打銀行】(Chartered Bank) 卽麥加利銀行。詳「麥加利銀行」條。

【善行酬勞法】卽「節約酬勞法」。詳「節約酬勞法」條。

【善後公債】(Chinese Government 5% Reorganization Gold Loan of 1913)

亦稱五國善後大借款。清代末葉，政府曾向英美德法四國銀行團訂借幣制實業借款一千萬鎊，但僅墊借十萬鎊，而清室已倒。民國成立後，改爲大借款，加入日俄兩國成立六國銀行團，先後收到墊款一千二百萬兩，後因事故屢經停頓，至民國二年，美國銀行團退出，遂變爲五國銀行團，其份子爲英國匯豐銀行、德國德華銀行、俄國道勝銀行、法國東方匯理銀行、日本橫濱正金銀行。當時北京政府因需款償還中央及各省外債與籌付軍政等費，乃與該銀團重訂合同，於民國二年四月二十六日經對方簽押，以設立

鹽務稽核分所等爲條件，連前合借英金二千五百萬鎊，由該銀行團在英之倫敦、德之柏林、法之巴黎、俄之彼得格勒、比之不魯捨爾 (Brussels) 於一九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開始發售債券，共計英金二千五百萬鎊，內分德金五萬一千一百二十五萬馬克，法金六萬三千一百二十五萬佛郎，俄金二萬三千六百七十五萬盧布，日金二萬四千四百九十萬圓，票面分英金二十鎊，一百鎊兩種，利息按年五厘，分四十七年償還，前十年祇付利息，自一九二四年七月一日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一次，至一九六〇年七月一日止，計抽籤三十七次，全數償清。合同並訂明自一九三〇年七月一日起，至一九四五年七月一日止，在此期間內，中國政府可將借款提前還清，惟每百鎊須加二鎊半，並須於六個月前通知銀行團，惟在一九四五年以後照票面償還，不必加費。此項借款，以鹽稅及以除去應付四釐金鎊公債五釐金鎊公債，四釐半金鎊公債，及庚子賠款外之關稅爲擔保，付息每年分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兩次發給，抽籤在每年三月間，還本則在每年七月一日舉行。還本付息均能按照

原定日期履行，惟自一九一七年以後，本息概由關稅撥付，還本付息委託倫敦匯豐銀行、巴黎東方匯理銀行、日本橫濱正金銀行、柏林德華銀行辦理。

【善後借款】(Re-organization loan of 1913) 卽善後公債。詳「善後公債」條。

【善後短期公債】民國十七年六月六日，國民政府准財政部呈請發行。此項公債，因當時北伐業已告成，訓政開始，一切建設亟需進行，故決定發行是項公債四千萬元，以應急需，第一期於六月開始發行二千萬元，第二期於十二月一日發行二千萬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萬元四種，利息按年八釐，原定以煤油特稅全部收入抵撥，十八年二月改定在增收關稅項下，由稅務司按月儘先撥足，分五年償還。自十七年十二月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兩次，每次還發行額十分之一。抽籤日期每年定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舉行，還本及付息則定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基金由江海關二五兩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則指定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及國外匯兌之殷實銀行，或華僑合法團體辦理。

【善後短期庫券】十九年秋季國民政府所發行。總額五千萬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萬元四種。利率按月八釐，以關稅增加收入為擔保。分六十六個月償還。第一個月至第六個月（自民國十九年十一月至二十年四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一，第七個月至第十六個月（二十年五月起至二十一年二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一。二、自第十七個月至第五十個月（廿一年三月起至二十三年十二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一。三、第五十一個月至第六十四個月（二十一年一月起至二十五年二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一。四、第六十五至第六十六兩個月（二十五年三月四日）每月還本百分之一。二、並按月付息一次，利隨本減。還本付息定每月底發給。基本金由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善意】(Bona Fide) 法律名辭。即不含有惡意之謂。參看「惡意」條。

【善意之第三人】即不知情之第三人。例如甲有書十本為乙所盜，乙以之價賣於丙，丙不知其為甲之書，丙為善意之第三人。

【單一物】謂形體上為獨立一體之物，例如玻璃杯是。

【單一保險】對於集合保險言。即被保險者之利益，為單一之物，或單一之財產也。

【單一稅】(Single tax theory) 有稱為土地單一稅，主張除土地以外，對於各種租稅均應免除，主旨即僅徵稅於土地之純收入也。持此說之學者，可分兩派：一、重農學派之經濟學者，其主張單一稅之理由：(a) 世之報酬之多於生產費者，祇有土地，至於工資及利潤，常因競爭之影響，而降至最低限度。(b) 一切租稅最終負擔，皆歸土地，故不若直接徵收之土地，以省手續而節糜費。

(c) 租稅轉一次，則多一重負擔，故應向土地直接徵收。二、社會改良學派欲以單一稅以解救社會之弊病，其中主張最力者為亨利喬治 (Henry George)。其說為：土地之於人類，其重要與空氣等，然有限之土地被私人所佔有，其價值隨人口增加而上騰，人口漸多，地價漸貴，而此騰貴之地價，悉為不勞而獲之地主所得，故有土地者日益富裕，無土地者日益貧困，貧富懸殊過甚，則社會發生糾紛，欲去此弊，須廢去一切課稅而

獨留土地稅，且將地稅逐漸增高至與土地因人口之增加而騰昂之地價平衡，如是則一方面可以減輕一般人之負擔，一方面可以防止貧富之懸殊，而社會之糾紛亦因是而減少矣。

【單一稅率制度】(Simple Tariff System; General Tariff System) 為關稅稅率之一，對於同種類貨物輸入，不依輸入國而設區別，惟依輸入稅法所揭之均一稅率而賦課之。詳「國定稅率」條。

【單一匯兌裁定】(Simple arbitration) 為間接匯兌裁定之一種。詳「間接匯兌裁定」條。

【單力票】上海錢業同業間送銀之腳力也。此費由錢莊老司務所得，每千兩例收大洋一角，所謂單力票者，即同業間付款之單票也。

【單方長期契約】人壽保險之契約，常較水火兩險之契約為長，其保費之多寡，亦皆定之於保險之時，公司無論如何，不能單方撤銷也。據美國保險業之調查，被保險者百分之八十至八十五為終身之壽險，否則亦為至少二十年之長期壽險，而據近今之統計，則三分之二之保險，皆為終身之壽險。因之，公

司計算其保費，最少亦須根據二十年來人口死亡率也。

【單比例】比之各項皆爲一數者，謂之單比。比例之成自單比者，謂之單比例。單比例又有正比例與反比例之分，各詳其條。

【單本位制】(Monometallism) 僅有一種主幣之制度，謂之單本位制。然因所造幣材有金銀銅鐵之不同，此制遂亦分爲金銀銅鐵四種之本位。古代羅馬以銅爲主幣，斯巴達以鐵爲主幣，近代各國，則各以金或銀爲本位。所謂金或銀單本位制者，以金幣或銀幣爲唯一之主幣，而與以無限法幣之資格，且許其自由鑄造之制度也。然爲日常零星交易之便利計，又別以銀銅白銅或鐵鑄發輔幣以通用之。英國正統學派創單本位制最早，該派對於一切經濟行爲，均主張放任主義，遂以貨幣亦當適用是說。貨幣之鑄造流通，國家所能干涉者，但能指定一種金屬以爲本位貨幣，而限定其成色與數量而已。於是乃竭力主張單本位制之施行。且因單本位制有無限法幣之資格，故其交易之目的，非常確定，其結果對於國內，能助長信用交易之發達，對於國際，則能吸收外國之投資。英

國自一八一六年施行金單本位制以來，雖當他國幣制紛更之時，獨能維持其貨幣之本位，使英國爲國際金融之中心，皆行單本位制之力也。

【單本位幣】(Single metallic standard) 貨幣本位之一，即祇取一種主幣之制度也。今所通行者，有金單本位制與銀單本位制二種，各詳其條。

【單名票據】(Single-name paper) 爲通常貼現票據，依記名人數分類之一。約言之，有下列三種：即●賣戶票據，●買戶票據，及●背書或融通票據是。

【單名數】對複名數而言，一數之僅有一個單位者之謂。如言38元，08人等是。

【單因數】同質因數。參看「質因數」條。

【單式簿記】(Single-entry Bookkeeping) 爲一種不完全之記帳方法。無一定原理，僅照普通會計常識以作成之。對於一切交易，僅就其收付之一方面記帳，例如向利源號

除入頭號米一百包，記帳時僅記收利源號洋若干元，至如收入之米，則不爲記載，又如除賣與泰來號二號米五十包，記帳時僅記泰來號欠洋若干元，至如付出之米，則不爲

記載。故在單式簿記除銀錢一項記其出納外，僅有對於人名往來各帳之記載。簡言之，只是複式簿記總清帳上人名項目之一部份而已。茲將單式簿記優點與缺點分述於下：●優點 (A) 單式簿記帳簿分類既少，記帳手續較複式簿記爲簡單；(B) 個人家計下級官廳以及資本較小之個人商店，其收支既非常簡單，自無用複式簿記之必要，且多因用單式簿記節省記帳人員之費用。●缺點 (A) 單式簿記不用借貸平均原則，記帳時常生錯誤而不自覺；(B) 帳簿組織太簡單，營業較繁即感不能統馭之苦，總清帳上僅記對人的債權債務關係，其缺點甚大；(C) 在全體帳簿中無總括全體之主要帳，於編製決算表時，有檢查全體帳目之麻煩；(D) 簿冊中之記錄，有錯誤，極難察覺，因之舞弊詐僞等事，亦較難發覺。

【單位】選定一定之量，以爲計算長短大小多寡輕重之標準，謂之單位。如言某物長四尺，尺即計長之單位，某物重十斤，斤即計重之單位。

【單位價格】(Unit price) 即就貨物價格中計算其單位之價格也。

【單利】(Simple Interest) 見「利息」條。

【單利法】(Simple Interest method) 見「利息計算」條。

【單純承兌】(General or clean acceptance) 票據照票時，承兌人依照票面之記載完全承受之謂。

【單純準備法】(Simple Deposit System) 發鈔銀行準備制度之一種。即銀行之現金準備數額與發出鈔票數額相等之制度也。此種方法自兌現保證方面言之，自屬最良制度。但在發行政策方面而言，實為不當。蓋銀行發行紙幣，原為增大金融之效用。若悉以現金作為發鈔準備，則匪特不獲發行之益，而且轉負擔現金之利息及鈔票印刷費之損失。且銀行發行紙幣之目的，欲以減少現金之使用，使其數量易於伸縮。若以十足現金為發行之準備，則現金之使用既不能少，而亦無法伸縮，以調劑市面金融之需供也。故此種準備法今已不為人所採用。

【單掛號】信函之僅由郵局掛號，妥慎遞寄，而無收信人之回執者。參看「雙掛號」條。

【單獨行為】由一方表示而成立之行為也。亦稱一方行為。例如私生子之認領是。

【單獨保險】(Simple Insurance) 此對於集合保險，共通保險而言。即對於一團體之人而共同投保時，就其團體員中之各員，分別訂保險契約是也。此於信用保險上多行之。詳「信用保險」條。

【單獨海損】貨物損失不屬於一般海損者。蓋一般海損，其損失之行為由於自動，而單獨海損，其損失非由於自動，乃出之於意外也。保險業者於此有單獨海損擔保，與單獨海損不擔保，及全損擔保之別，各詳其條。

【單獨海損不擔保】(Free from Particular Average F. P. A.) 為海上保險契約之一種。保險者僅對於保險目的所被之單獨海損不負擔保之責任是也。故在全損之場合固應賠償，即關於救援救助之費用，及共同海損分擔額亦當在填補之列。且此種單獨海損不擔保之契約，在習慣上，凡屬列於契約項中之船舶坐礁，沈沒，火災，衝突等場合所遭之損害，不問其額之多少，皆當填補。故遇此等損害，雖屬至少額，亦不得不負填補之責也。

【單獨海損精算書】詳「共同海損精算書」條。

【單獨海損擔保】(With Average W. A.) 亦稱分損或分損擔保，乃英美二國所行之語。歐洲大陸則無此特別名辭。蓋歐洲大陸諸國於各保險證券多設綿密之約款，詳載保險者所當填補之損害程度及種類，而英美兩國普通保險證券則極其簡單，不一詳記保險者之責任，以故當締結保險契約之初，不能不先定保險者所應承受填補之種類。換言之，即付保險之貨物，如單獨海損者，當不填補，(稱此謂之單獨海損不擔保) 或當貨物全損之場合乃行填補，(稱此謂之全損擔保) 等是也。單獨海損擔保，亦為保險者所應承受填補之種類之一，付保險之貨物，凡由海上所起一切損害，皆當填補之，無論其為全損為共同海損，或對於貨物所起之單獨海損，悉任填補之責。惟依法令或保險契約中之約款所當除外者，乃不在此限。例如戰時之危險，航路外航行之危險等，保險證券中常訂明不負損害填補之責。如欲保此危險，須另增加保險費，方可受其填補。故此場合又謂之全危險擔保 (All Risks)。單獨海損填補之契約，從貨物上言之，被保險者對於不常遇海損

之貨物，締結此項契約者甚少。自保險者方面言之，通常惟就海損較少之貨物而承受契約者爲多。因而對於裝入不完全之船舶之貨物，或市價不定之貨物，往往不承受單獨海損擔保之保險。又有易受損害之貨物，保險者亦不願結單獨海損擔保契約，因易於發生損害填補之責任也。又如甲板積貨，

遭遇海難之際，不惟首供投棄之犧牲，且常爲海水所漂洗，亦往往有易於毀損之恐，其不能任單獨海損之擔保，亦理之當然。惟歐美各國，因保險業競爭之劇烈，亦不容保險者有如此嚴格之規定，雖包裝不完全之貨物，仍許與結單獨海損擔保契約，不足爲奇。要之自被保險者之一方言，凡一切保險，皆以結單獨海損擔保之契約爲最安全，惟比之其他之「單獨海損不擔保」或「全損擔保」等，其費額自不免較高耳。

【單獨匯票】(Sole Bill) 卽一枚匯票。詳「一枚匯票」條。

【圍尺】量木材圓周之尺。竹製，木材自溪流浮下沿途徵稅時用之，亦名灘尺。

【報告】記載經過事實陳述於上級人員之前，謂之報告。如工作報告成績報告調查報告

等是。

【報紙】新聞紙之概稱。有日報晨報晚報之別，各詳其條。○紙之一種。卽無光之印書紙，專供印報之用者。

【報單局】天津地方報關業之稱。與上海之報關行同，承受貨主之委託，而代爲報稅通關之營業也。

【報復稅】(Retaliatory duties) 國際間之課取關稅互相報復之謂。例如甲國對乙國輸入之商品，課以超於其他國家輸入商品應納之稅率，則乙國亦採取同樣手段，對甲國之商品輸入本國時，特別賦以高稅率以爲報復；若兩國間均採用報復手段，互相歧視，各徵重稅，卽成爲關稅戰爭。

【報關】(Clearance) 貨物進出口之際，按照規制所定之手續，以求通過稅關之謂。其手續甚煩瑣，有專營此業之報關行，代爲商人報稅；但在進出口頻繁之商工業，必須自設報關部，以期省費而迅速。至於報關手續，分爲「洋貨進口」、「土貨進口」、「洋貨入關棧」、「洋貨出關棧」、「土貨出口」、「洋貨復出口」、「土貨復出口」、「轉口」、「過期報關」、「派司」、「退關貨物」

等項，各詳其條。

【報關行】(Custom broker) 以代人辦理通關裝船等手續而取費用爲業務者。蓋海關爲一事務紛繁而辦事又需敏捷之機關，設使商人不諳規程，發生謬誤，則不特有礙關務之進行，卽商人本身亦蒙損失，故歐美各國均有一種以自己名義或貨主名義代人報關之營業。我國自設立海關以後，以客卿從政，所有例行文件，多以西文爲準，加以華商多不了解稅則，故多隔閡。前總稅務司赫德援引英美兩國成例，於同治十二年申請總署，由貨主親身赴關報貨，或倩人持有貨主憑據代爲赴關報貨，其代報之人，須呈明貨主之行號姓名，並將貨主所交之憑據查驗，若無貨主行號姓名，卽以此報貨之人，作爲貨主，一切爲報貨人是問。自得總署核准後，各口報關行遂先後創立，但本國無法令可據，稅務司乃損益英美成例辦理，其要點如次：○報關行必須呈關註冊，經稅務司核准後，方可開始營業。○凡以代人報關爲營業者，無論爲商店或各種公司，皆得認爲報關行。○所有中國商民經呈請稅務司指定在某口經營報關業務，並經該管稅務司認

【報關行】(Custom broker) 以代人辦理通關裝船等手續而取費用爲業務者。蓋海關爲一事務紛繁而辦事又需敏捷之機關，設使商人不諳規程，發生謬誤，則不特有礙關務之進行，卽商人本身亦蒙損失，故歐美各國均有一種以自己名義或貨主名義代人報關之營業。我國自設立海關以後，以客卿從政，所有例行文件，多以西文爲準，加以華商多不了解稅則，故多隔閡。前總稅務司赫德援引英美兩國成例，於同治十二年申請總署，由貨主親身赴關報貨，或倩人持有貨主憑據代爲赴關報貨，其代報之人，須呈明貨主之行號姓名，並將貨主所交之憑據查驗，若無貨主行號姓名，卽以此報貨之人，作爲貨主，一切爲報貨人是問。自得總署核准後，各口報關行遂先後創立，但本國無法令可據，稅務司乃損益英美成例辦理，其要點如次：○報關行必須呈關註冊，經稅務司核准後，方可開始營業。○凡以代人報關爲營業者，無論爲商店或各種公司，皆得認爲報關行。○所有中國商民經呈請稅務司指定在某口經營報關業務，並經該管稅務司認

【報關行】(Custom broker) 以代人辦理通關裝船等手續而取費用爲業務者。蓋海關爲一事務紛繁而辦事又需敏捷之機關，設使商人不諳規程，發生謬誤，則不特有礙關務之進行，卽商人本身亦蒙損失，故歐美各國均有一種以自己名義或貨主名義代人報關之營業。我國自設立海關以後，以客卿從政，所有例行文件，多以西文爲準，加以華商多不了解稅則，故多隔閡。前總稅務司赫德援引英美兩國成例，於同治十二年申請總署，由貨主親身赴關報貨，或倩人持有貨主憑據代爲赴關報貨，其代報之人，須呈明貨主之行號姓名，並將貨主所交之憑據查驗，若無貨主行號姓名，卽以此報貨之人，作爲貨主，一切爲報貨人是問。自得總署核准後，各口報關行遂先後創立，但本國無法令可據，稅務司乃損益英美成例辦理，其要點如次：○報關行必須呈關註冊，經稅務司核准後，方可開始營業。○凡以代人報關爲營業者，無論爲商店或各種公司，皆得認爲報關行。○所有中國商民經呈請稅務司指定在某口經營報關業務，並經該管稅務司認

【報關行】(Custom broker) 以代人辦理通關裝船等手續而取費用爲業務者。蓋海關爲一事務紛繁而辦事又需敏捷之機關，設使商人不諳規程，發生謬誤，則不特有礙關務之進行，卽商人本身亦蒙損失，故歐美各國均有一種以自己名義或貨主名義代人報關之營業。我國自設立海關以後，以客卿從政，所有例行文件，多以西文爲準，加以華商多不了解稅則，故多隔閡。前總稅務司赫德援引英美兩國成例，於同治十二年申請總署，由貨主親身赴關報貨，或倩人持有貨主憑據代爲赴關報貨，其代報之人，須呈明貨主之行號姓名，並將貨主所交之憑據查驗，若無貨主行號姓名，卽以此報貨之人，作爲貨主，一切爲報貨人是問。自得總署核准後，各口報關行遂先後創立，但本國無法令可據，稅務司乃損益英美成例辦理，其要點如次：○報關行必須呈關註冊，經稅務司核准後，方可開始營業。○凡以代人報關爲營業者，無論爲商店或各種公司，皆得認爲報關行。○所有中國商民經呈請稅務司指定在某口經營報關業務，並經該管稅務司認

【報關行】(Custom broker) 以代人辦理通關裝船等手續而取費用爲業務者。蓋海關爲一事務紛繁而辦事又需敏捷之機關，設使商人不諳規程，發生謬誤，則不特有礙關務之進行，卽商人本身亦蒙損失，故歐美各國均有一種以自己名義或貨主名義代人報關之營業。我國自設立海關以後，以客卿從政，所有例行文件，多以西文爲準，加以華商多不了解稅則，故多隔閡。前總稅務司赫德援引英美兩國成例，於同治十二年申請總署，由貨主親身赴關報貨，或倩人持有貨主憑據代爲赴關報貨，其代報之人，須呈明貨主之行號姓名，並將貨主所交之憑據查驗，若無貨主行號姓名，卽以此報貨之人，作爲貨主，一切爲報貨人是問。自得總署核准後，各口報關行遂先後創立，但本國無法令可據，稅務司乃損益英美成例辦理，其要點如次：○報關行必須呈關註冊，經稅務司核准後，方可開始營業。○凡以代人報關爲營業者，無論爲商店或各種公司，皆得認爲報關行。○所有中國商民經呈請稅務司指定在某口經營報關業務，並經該管稅務司認

【報關行】(Custom broker) 以代人辦理通關裝船等手續而取費用爲業務者。蓋海關爲一事務紛繁而辦事又需敏捷之機關，設使商人不諳規程，發生謬誤，則不特有礙關務之進行，卽商人本身亦蒙損失，故歐美各國均有一種以自己名義或貨主名義代人報關之營業。我國自設立海關以後，以客卿從政，所有例行文件，多以西文爲準，加以華商多不了解稅則，故多隔閡。前總稅務司赫德援引英美兩國成例，於同治十二年申請總署，由貨主親身赴關報貨，或倩人持有貨主憑據代爲赴關報貨，其代報之人，須呈明貨主之行號姓名，並將貨主所交之憑據查驗，若無貨主行號姓名，卽以此報貨之人，作爲貨主，一切爲報貨人是問。自得總署核准後，各口報關行遂先後創立，但本國無法令可據，稅務司乃損益英美成例辦理，其要點如次：○報關行必須呈關註冊，經稅務司核准後，方可開始營業。○凡以代人報關爲營業者，無論爲商店或各種公司，皆得認爲報關行。○所有中國商民經呈請稅務司指定在某口經營報關業務，並經該管稅務司認

【報關行】(Custom broker) 以代人辦理通關裝船等手續而取費用爲業務者。蓋海關爲一事務紛繁而辦事又需敏捷之機關，設使商人不諳規程，發生謬誤，則不特有礙關務之進行，卽商人本身亦蒙損失，故歐美各國均有一種以自己名義或貨主名義代人報關之營業。我國自設立海關以後，以客卿從政，所有例行文件，多以西文爲準，加以華商多不了解稅則，故多隔閡。前總稅務司赫德援引英美兩國成例，於同治十二年申請總署，由貨主親身赴關報貨，或倩人持有貨主憑據代爲赴關報貨，其代報之人，須呈明貨主之行號姓名，並將貨主所交之憑據查驗，若無貨主行號姓名，卽以此報貨之人，作爲貨主，一切爲報貨人是問。自得總署核准後，各口報關行遂先後創立，但本國無法令可據，稅務司乃損益英美成例辦理，其要點如次：○報關行必須呈關註冊，經稅務司核准後，方可開始營業。○凡以代人報關爲營業者，無論爲商店或各種公司，皆得認爲報關行。○所有中國商民經呈請稅務司指定在某口經營報關業務，並經該管稅務司認

為股實可靠，皆得准其註冊。④報關行得僱用正當夥友，代為報關及請領存票，但僱用及解僱時均應呈報海關，此項夥友，如有作弊漏稅情事，仍惟該報關行是問。⑤報關行呈請註冊，須由同業兩家，出具具有弊認罰甘結。⑥報關行如有舞弊情事，稅務司照章處罰，情節重大者取消註冊，勒令歇業，並不准充他行夥友或代理人。

【報關發票】(Custom Invoice) 此為通關用所作成之發票。輸入者於輸入之際，使輸出者作成此發票，俾提供於稅關，作為納稅之標準。惟有時輸入者特使輸出者於作成此發票時，故意減低其實際之價值，企圖減輕賦稅者，亦往往有之。

【場務科】交易所分科之一。掌一切市場買賣及交割上之重要事務，如開市閉市之執行，市場秩序之維持，交易時之拍板，登帳等事之分任，交割前檢查存堆之處理，交割時收貨交貨等，皆為場務科之責任。

【場商】鹽商之就場收鹽者，別於運商而言。【場帳】交易所中登錄各經紀人所做交易物品之種類，價格，數量及賣買兩方當事者商號等項之帳目也。

【場課】鹽務範圍內所徵之土地租課也，如兩淮之折價，兩浙之水鄉及電課，福建之坵折，兩廣之丁課及漏餉，河東之地租等是。以每年七月一日至翌年六月末日為徵收年度，由鹽場公署徵收之。

【奢侈稅】華貴階級所用之物，非日常所必需者，如化妝品裝飾品之類。海關所課之稅率，每較其他物品為高。

【奢侈稅】非必要之消費品所課之稅也。如菸酒化妝品等是。各國對於此稅，多取重率主義。

【媒介商業】即居間商業。詳「居間商業」條。【富】(Wealth) 充裕之謂。經濟學家之所謂富與普通之所謂富各別。一般之所謂富，常指財之集合而言，而經濟學家之所謂富，則指能予人類以福利之物而言。例如空氣之於人類，得之則生，弗得則死，水之於人類，亦不可一日或缺，蓋均直接予人類以福利者，故均可謂之富，不僅指貨幣等有價物也。

【富賀錫礦】在廣西富賀縣西北，長八九十里，儲量甚豐，向由居民用土法開採，售錫砂於省府，用土法化煉，每年所產之錫，約值銀十餘萬元。

【富滇新銀行】(The New Fu-tien Bank) 創立於民國二十一年。為雲南省政府所設立。資本總額滇幣二千萬元，實收資本為滇幣一千六百一十一萬一千九百八十七元八角五仙。經營一切銀行業務，兼有發行兌換券之特權。總行設於昆明。

【富爾耶】(Furlong) 即浪。英國度量衡制長度名。每富爾耶合我國標準制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富勵】(Enron) 為託拉斯禁止後之產物，即大公司聯合而為新企業之組織也。美國自託拉斯組織解散後，表面為各自獨立之公司，實際仍為準備中之託拉斯，其形式之改變亦極簡單，各託拉斯先設委員，發起一股份有限之公司，一方則解散從來之託拉斯(Hold)而舉以前之託拉斯蒂為新公司之董事，託拉斯之事務員為新公司之事務員，託拉斯之證券，則與新公司之股票相掉換，其掉換之手續，即以託拉斯蒂及託拉斯證券所有者之委員，與新公司三者之間，互訂契約，由新公司按託拉斯證券之金額而交付新股票於其所有者之個人或公司。餘詳「託拉斯」條。

【尋常快車】(Fast Train) 簡稱快車。爲旅客列車中之次快者。其在大站及中車站均停車售票。除掛頭二三等車外，亦有附掛飯車臥車者。

【尋常車票】(Ordinary Passenger Ticket) 即鐵路所售之普通車票也。共有六種。●本路紙版票(Local Card Ticket) 即習常吾人所用之車票。●薄紙票(Paper Ticket) 係軟質紙張製成，專爲往來旅客過少之車站，不足使用普通連號之紙版票者而設，用時視票價高低，隨時剪出，剪餘部分，繳回會計處核對。●尋常聯運客票(Ordinary Through Passenger Ticket) 詳另條。●床位票特別快車加價票，或座位票(Sleeper, Express Extra or Place Ticket) 旅客原有尋常客票，欲換乘特別快車，或預定座位或床位，則須分別補購各項車票。●孩童票(Child Ticket) 我國規定凡四歲以下之孩童准免全價，四歲以上至十二歲以下者半價，但免購車票之孩童，不得佔用座位。●站台票(Platform Ticket) 即俗謂之月台票也。凡欲至站台有事者，均須購備站台票。

【尋常電報】無論中外人民均可發寄之電報也。其電文即由普通電報書譯成號碼，收費亦按普通定章計算。

【尋常聯運客車】鐵路上之車輛，供普通聯運之用者。此項客車，因行程較遠，時間較長，故其設備亦較爲完善，凡臥車餐車娛樂車等均備。

【尋常聯運客票】(Ordinary Through Passenger Ticket) 爲自本路之一站至他路之一站之客票。其票價，由本路及他路之票價總加而得。

【屠宰場】以供食用爲目的，屠宰獸畜之場所也。其屠宰之獸類，多爲牛羊豬等。設立之時，須經該管官署許可，并須遵屠宰場規則之限制。參看「屠宰場規則」條。

【屠宰場規則】民國十七年八月十五日衛生部公布，同日施行。全文十八條。規定屠宰場所宰之獸類，登記之手續，檢查之辦法，營業者之資格，及公立屠宰場之設立等。

【屠宰稅】營業稅之一種。民國四年一月由北京財政部頒發屠宰稅簡章，令飭開辦。原定課稅物件以猪牛羊三種爲限。計猪每頭收大洋三角，牛每頭收大洋一元，羊每頭收大

洋二角。前項稅額由宰戶完納，不分牝牡大小，無論冠婚喪祭年節宰殺者，一律照徵。嗣以屠牛課稅，妨害農事，且牛稅收入不多，民國五年復將章程修改，刪去牛稅一項，於猪羊兩項，每頭酌增一角，以資抵補。

【屠宰業】屠宰牲口之事業也。包含經營牛豬羊等獸肉之販賣者而言。我國除上海，青島，廣州外，多未設置新式之屠宰場。

【帽】冠類之概稱。我國通行之帽，有草帽呢帽便帽之別，各詳其條。

【帽業】製售帽類之業。有草帽呢帽便帽之別。關於售賣方面，多屬兼業，如鞋店襪廠及百貨商店等，常於夏季兼售草帽，冬季則兼售呢帽。惟便帽則專業者多。

【幅地】(Foot) 即英尺，又名呎，爲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長度名。英國一幅地計合我國標準制○·三〇四八〇〇公尺，美國一幅地計合我國標準制○·三〇四八〇〇六公尺。

【幾何級數】級數中任何一項，爲前項之一定倍數者，謂之幾何級數。亦稱倍級數。如 $3^0, 3^1, 3^2, 3^3, \dots$ ，後項均爲前項之二倍。

【幾何學】爲數字之一分科，研究空間一切形

狀之科學也。例如田畝成方，河流成帶，星辰如點，日月如球，概屬於幾何學上之圖形。此種圖形，有平面立體之分，故幾何學亦有平面幾何學與立體幾何學之別，各詳其條。

【幾何體】謂空間有限之部分，與立體同。幾何體與物體異，蓋物體為實質體，如石塊，如木段，幾何體係指物體在空間所占之部分，係抽象而非實質者也。

【幾那】即金雞納霜。詳「金雞納霜」條。

【彭縣銅礦】位於四川彭縣之大寶山。宋時即已開採，宣統元年川督趙爾巽參用西法開採。民國以後，歸彭縣銅礦公司經營。

【復出口】輸入貨物重復輸出也。有下列數類：

●洋貨復出口運往外國者。即已納進口稅之洋貨，如再運往國外，報關人須用洋貨復出口報單，填明各項，尤須註明進口之日期，與船隻、檢同裝貨單及進口時所領之派司，一併送交總務課出口部之掛號棧，即運往候單室靜候。海關核對報單與派司相符後，將裝貨單簽字蓋印發出，憑以下貨至出口之船。●土貨復出口運往國外者。即從國內某口岸運至另一口岸，已在原運口岸完納國內埠際出口稅之貨物，如欲復運出口，或

運往國外，報關時須用土貨復出口報單填明各項，檢同裝貨單及貨物進口時所領派司，一併送交出口部之掛號棧，即往候單室等候。按土貨輸出國外與運往國內口岸，各有其專用之稅則，故土貨之復出口運往國外者，海關須查核其原來運來時所納埠際出口稅額，照土貨輸出外洋之稅率，算出此時應補徵若干或退還若干。如應補徵，報關人在候單室將候得補稅繳納證持赴收稅處繳納後，將收據送還出口棧，再往候單室候取裝貨單，下貨上船。如係應該退還者，則報關人第一次在候單室即可候得海關發出已經蓋印簽字之裝貨單，憑以裝貨。其應得之退還存票或與裝貨單一起發出，或以後自往海關存票棧接洽領取。●洋貨復出口至國內口岸者。凡洋貨復出口運往國內口岸，一概免稅，報關時報關人用出口報單正副各一張，填註各項細目，連同裝貨單及進口時所領之派司，一併送至出口部掛號棧，運往商人候單室等候。海關發出已蓋印簽字之裝貨單，即可移貨上船。●土貨復出口運往國內口岸者。亦不須納稅，報關時須用土貨運往通商口岸復出口報單正副

各一張，連裝單及所有之派司，一併送交出口部掛號棧，其一切手續與上項同。●未納稅銀出關棧復出口者 (Shipment in Bond) 即未納稅銀之進口貨，欲運貨出棧復出口者，報關人須用未納稅銀出關棧復出口報單一張（如係運往國內另一口岸，須加一副張），及出關棧復出口准單一張，填明各項，連同裝貨單與提單，一併送交關棧。該棧將報單編列號頭，出棧復出口准單及裝貨單分別加蓋稅務司關防，報關人在候單室候得出棧準單裝貨單與提單後，持赴關棧交駐棧驗貨員核對無訛後，即可起貨出棧，移往出口之船。（移貨時關員每隨船監視，或祇嚴封加印。）出關棧復出口之貨物，如因故未裝出 (Shutout)，務須從速移回碼頭，其裝貨單送交關棧存案。此後手續與處置普通退關貨物相同，無論重入關棧，或仍然重行復出口，或改爲付稅提貨，均須另具新報單。

【復出口貨】即輸入之貨物，起卸於海關關棧或私設之關棧，或移入於臨時置貨場，其輸入手續未經完齊，復將該貨物輸出者，謂之復出口貨。此時須填明復出口貨報單，送至

稅關，一方繳納保稅堆棧之租金，獲得其出棧準單，待經過出棧手續後，再須受裝貨之船之許可，然後得稅關之核准，即可裝船。參看「復出口」條。

【復進口】(Re-Enter) 既經輸出而復輸入也。有二種：(一)貨物之復進口，即土貨輸出未經售脫，重復進口者。須用復進口報單，填明輸出日期，船名，貨名，數量，納稅數額等，由海關核准後，給予卸貨準單，並給以存稅之收據，留備下次輸出時，抵充稅款之用。(二)已經結關之船隻，如未裝貨，可在碇泊港內逗留四十八小時。但如逾限期，則須呈報復進口，并繳納船鈔。

【復進口稅】為我國關稅自主以前出口稅之附加稅。即商船載運內國土貨，自此商埠往他商埠所課之稅也。其稅率與子口稅相同。即有稅品照出口稅之半，無稅品按從價之二五。凡本國貨物，經過海關，運往沿岸之商港，與輸出外國課同額之出口稅。而其貨物在輸出外國之先，運入他處商港時，應納出口稅之半額，謂之復進口稅。今此稅已廢者。

【循環小數】除不盡之小數，如將其點後各位之數，一一寫出，必有相同之一數或幾數循環出現，如 $1 \div 0.3333 \dots$ ， $1 \div 0.272727 \dots$ 。

【循環小數號】即表示循環小數之符號。其形為一點，冠於循環數或循環部分首尾數之上。如 $0.3333 \dots$ 記為 $0.\dot{3}$ ， $0.369584584 \dots$ 記為 $0.36958\dot{4}$ 。

【循環冊】又稱循環簿。為前清時稅收機關對於每日稅收，及納稅者姓名等詳細記載之簿冊也。其稱為循環，蓋取週而復始之意。

【循環結算】交易所中結算方法之一種。例如甲乙成交，乙求甲結算，而甲不願意，則乙不能計算，以致盈虧難定。於是乙乃商諸甲以外之丙或丁，如有願結算者，遂置甲於不問。其所以能如是者，乃因交易所之買賣，全係統盤計算，即使自己買賣，亦可利用抵消方法，以為結算。如某甲自己買入關稅公債五十張，同時並賣出一百張，達到交割之時，可將買賣抵消，實際上祇賣出五十張而已。至於與何人結算，可在帳上一查，則可向買入超過之一方行之。記錄買賣帳簿及發表結算結果，均在交易所內之清算處辦理也。

【惠州】即惠陽，清惠州府治。城賴東江南岸，東江流域之最大都會也。而江貢山，形勢極險。人口約三萬，舟車交會，商業繁盛，東江貨物之出入，咸以此為集散場。清光緒二十八年中英條約，以此地為增開五埠之一。

【惠潮鐵路】自廣東化縣之石灣墟，迄於饒平縣之黃岡，長約九〇〇里。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惡貨幣】(Bad Coin) 即劣幣。詳「劣幣」條。

【惡意】此就法律上言，非道德上惡意之謂。即凡關於法律之發生消滅，及影響於法律效力諸事實，初不知其存在者，謂之善意；知其事實之存在而故為之者，謂之惡意。例如明知為他人之物而取之是。因惡意而生之效力，當受對抗，換言之，即其行為之結果，當負法定之責任，蓋不知其事實之人，常因此蒙不當受之不利益故也。

【掌櫃】北方對於經理之稱。一稱管事。合股組織之商店，由股東推舉經驗豐富或出資較多者為掌櫃，如股東中推舉不出，則聘請信用素著而對於該業富有經驗者為之。掌櫃總理一切營業事宜，股東託以全權，蓋與平

常之僱傭關係不同也。掌櫃無論對外對內有處理之全權。但每年或每二年須製出紅帳交付股東查考，並發給官利。如營業有盈餘，掌櫃亦可提取幾份之幾，其企業較大者，掌櫃往往聘請數人，必分為大掌櫃、二掌櫃等，惟人數不論多少，大權則操之於大掌櫃也。

【揀信生】郵局職員之一。其班次在郵務生之下。凡年在十八歲至二十七歲之當地人皆得充任。其職務為信函之分類。

【提示】票據呈示於付款人之前，以請其承兌也。詳「票據提示」條。

【提取一部貨物通知書】(Weight note) 即貨物寄存者根據堆棧所發出之棧單，向堆棧方面請求發出一部份貨物之證明書，以便拍賣或作抵押之用。

【提花布】即機織棉布（手織亦多）之有花紋者。與愛國布相似。

【提花緞】即閃緞。詳「閃緞」條。

【提金】由元寶中提取金質也。曩時各地銀爐業，對於改鑄之元寶均將其所含金質提出，以爲利益，其成色高者，謂之提金。每寶可獲利五錢左右。

【提貨通知書】即貨物交付通知書。詳「貨物交付通知書」條。

【提貨單】爲船舶提貨單及鐵路提貨單等之概稱。分詳各該條。

【提單】(Bill of Lading) 即提貨單之簡稱。由運輸業發給貨主，寄與收貨人提取貨物。有鐵路提貨單、船舶提貨單、航空提貨單之別，各詳其條。

【提單買賣】(Cash Against Documents) 即賣主將貨物裝船後，向輪船公司將船貨提單及其他一切書類取得後，交與買主買主同時將貨款交付賣主之謂也。一般輸出輸入業者，多採用此法，所謂船側交貨或船上交貨是也。

【提單價格】(Invoice price) 即原價內加入提單上所記載之各種費用之價格也。例如提單書面之原價內再加入運費、保險費及其他所記載之各種費用，即爲提單價格。

【提閱文件單】公司商店或機關，其往來文件悉有專司管理者，其他部分欲參閱時，即需向其主管部分提取，但爲其保管之責任起見，例應開具提閱文件單方得調取參閱，式如下：

提 閱 文 件 單

茲提閱下列各項文件約 幾日內歸還 此請

某某台照 提閱人 簽 年 月 日

姓 名	地 址	文 件 號 碼		件 數	卷 夾 數	備 考
		來 文	覆 文			

【插具】乃行於遼寧南部農人協作方法之一。其法甲乙兩農家，各人以其馬牛及農具人力等共同耕作，如甲家出馬一匹，農夫二人，乙家出騾一匹，農夫一人，犁一把，以共同耕作。此法盛行於瀋陽以南之各地，以北則絕少行之者。

【揚子江】即長江。詳「長江流域」條。

【揚子江公司】(The Yangtze Valley Co. Ltd.) 爲英商對華投資機關之一。一九〇〇年由揚子江銀公司及揚子江上流銀公司併合改組者，資本總額五十萬鎊，行址設於上海。

【揚子機器廠】清光緒三十三年由李維格等所創立。資本銀一百萬兩。製造發動機、鍋爐、鐵路車輛、鋼橋、鋼梁、房屋、水塔、煙囪、鐵鑄品、船隻等。全廠分化鐵廠、機器廠、電機廠、翻砂廠、橋梁廠、造船廠六部分，成績甚佳。其原料用象鼻山之鐵與六河溝之焦煤，有一百二十噸鑄鐵爐一座，每年鐵之生產力約四五萬噸。

【換債】詳「公債」條。

【換債計劃】政府在財政緊迫之際，發出之公債，利息過高，足使政府負擔加重，間接即使

人民之負擔加重，故政府財政經過整理之後，常有所謂換債計劃之施行，例如英國於一九三二年因欲彌補預算不足，乃由財政大臣提出換債計劃 (War Loan Conversion Scheme)，此計劃之目的，乃將歐戰時英政府向國內募集之戰時債券而現在尚未還本者，另發一種新券，以換回舊券，同時將原定年利五釐減爲三釐半，但持有舊債券人，不願調換新債券者，則可請求政府還本。

【換算】(Conversion) 在度量衡及貨幣制度相異之場合，欲加比較，須行換算之法。例如美國之一哩，等於我國一·六〇九三四公里，法國一佛郎，等於日本〇·三八七一圓。普通換算法，率以乘除法行之。

【換算表】(Exchange table) 即舉各國度量衡及貨幣之單位，製成比較對照表，以便於換算之用者也。

【揭由稿本】(Reason-why copy) 廣告用語。謂能於廣告稿本中揭述所以發行之理由也。邇來擬撰此類稿本者，多漸趨於近似短幅文字，或類似故事等之敘述。蓋廣告而不述發行理由，即不得謂之廣告，亦無披

露之價值。苟僅以貨物名稱高揚於牌，或用大號字刊載新聞紙中，不得謂之揭由稿本。例如以上等雪茄煙每枝銀五分，則公衆之爲所動者，僅限於財力祇能購吸每枝五分者流，若改曰最上等雪茄煙純潔哈佛那葉所製，每枝銀五分，則爲揭由稿本之較健者。總之適合該貨最有希望之主顧，無論文字與圖畫，皆足以變動其購買心理，即爲揭由稿本之最佳者。

【揭單】銀錢業每月與往來戶之結算通知單。亦稱結單。

【揮發油】(Gasoline) 即輕油，亦稱汽發油或汽油。係原油以低溫度蒸餾而得者。爲無色透明之液體。引火點甚低，不能用作燈油，多之以之洗滌衣服油漬，或揩拭機器，或混入樹脂製成油漆。其最大用途，爲供汽車飛機飛艇及潛行艇之用。民國初元進口價值僅十萬兩，近則突增至四五百萬兩，蓋汽車飛機需用日繁，故此油之前途方興未艾也。參看「煤油」條。

【揮幫】一名揮店。代客搬運貨物，而保證其安全者。性質與過鹹行相似。

【散地牙哥】(Santiago) 南美洲智利之國都。

位於安達斯山麓之沃野。市況繁盛，為沿太平洋岸之第一都會。

【散頁裝插器】(Loose leaf inserter) 為裝插散頁式文件簿記等用者。凡散頁之物，恆易遺失，普通所用之紙夾雖亦能夾持，然嫌彈力過強，插入為難，至數紙同夾時，往往無法夾入。至開合不便，尤為人所熟知。本器則專為矯除此種種不便而設，普通均以兩手裝插之，每器可插百紙，且裝插迅速，尤非普通紙夾所能及。以兩手裝插，更無破損之虞。插入以後，每頁隨時皆可移動其位置，完全與餘頁無關，不似普通紙夾，往往移動一頁，遂致牽亂全冊也。

【散頁藏納器】(Loose leaf file) 本器無穿穴裝訂之煩，凡文件未裝訂成冊屬於散頁者，可儘散頁之原形插入。器上附有 A B C 等字母，插入時依字母之次序，自無難檢之患。一器既滿，合而藏之，外觀有如一書，亦甚悅目也。

【散貨】(Bulk cargo) 即未經包裝而載於船上之貨物也。多為煤炭、礦石、木材等。

【斐律賓】(Philippin) 美屬地。合大小三千餘島嶼而成，而為馬來羣島之一部。東臨太

平洋，西瀕南海，北對臺灣，南對摩鹿加，西里伯，婆羅洲諸島。全部位於熱帶之中，土質肥沃，以麻、糖、煙草、乾椰子為四大農產，就中以麻為最。內地商業，無足稱道，外國商業，自美占領以來，漸次隆盛。輸入品之重要者，為棉織物、米、鋼鐵製品、家畜、麥粉等。重要貿易國為美、中、日、英、及印度、夏威夷等處。近來美國已許其獨立。

【斯匹次琴琴】(Spitzbergen) 歐洲極北之羣島。富於煤鐵等礦。歐戰後，歸挪威管理。

【斯冬】(Stone) 為英國度量衡制常權重量名。每一斯冬計合我國標準制六·三五〇二九四公斤。

【斯特拉斯堡】(Strasbourg) 法國亞爾薩斯勞蘭之首府。在來因河西岸，為世界最堅城塞之一。地當交通之要衝，商業頗盛。

【斯德哥爾摩】(Stockholm) 為歐洲瑞典國都。北臨波羅的海，跨麥拉爾湖多數島上。達翁島居市中心，王宮在焉。工業以造船為最著。糖、煙草、織物之製造亦盛。貿易國之重要者，為俄德兩國。

【普洱茶】茶之一種。性溫味厚，有消食健胃之效。產於雲南普洱縣之普洱山，為壩夷所種。

蒸製時以竹箬成團，產於易武倚邦者為尤佳。

【普得】(Pood) 蘇俄度量衡制常權重量名。每一普得計合我國標準制〇·〇一六三八〇公釐或一六·三八〇四九六公斤。

【普通互保公司】(General Mutuals) 互保公司之屬於一般者。其營業範圍較地方互保公司為廣大，而其性質則大致相似。公司恆設經理機關以廣招徠，有特別人員以司其事，故其保費亦較地方互保公司為大。

【普通分期賠償保險】(Ordinary Installment policy) 為分期賠償人壽保險之一種。例如保單額面一千元，約分十年償還。若公司每年賠償一百元，須經過十年，方足千元，然此千元，乃契約履行後第十年之價值，而非契約開始履行時之保險價值，故公司必將此契約履行十年後之千元，按一定之利率折扣之，使成為契約開始履行時之價值，而後計算其保費。設公司定利率為百分之三又三分之一，則十年後千元之現值為八百六十元七角七分。

【普通支票】(Open cheque) 即照普通格式所記載之支票也。詳「支票」條。

【普通包皮】即習慣包皮。詳「習慣包皮」條。

【普通快信】即普通信件加快速送者。應於信封上端劃二線，書明普通快信信封之下端加劃一線，並多貼郵票五分。郵局即按快信處理，惟不給收據耳。

【普通法】為普通適用於各地各人各事之法，乃對特別法而言。特別法為專用於一地一事一部分國民之法，其適用範圍不若普通法之廣。例如民法為普通法，商法即為特別法。又英美法之判例之全部，亦稱普通法。

【普通股票】與優先股票為對立語。不附以何種特別權利之股票也。英國分股票為(Preference; Ordinary; Deferred)三種。第一等之股票於利益分配時有優先權，而第二第三則其次也。

【普通客車】謂載客車輛之最普通者。別之有四，即頭等客車，二等客車，三等客車，四等客車是也。各詳其條。

【普通匯票】(General advanced exchange) 即債權人託銀行照普通手續發出逆匯票，由債務者承兌，而以現款償之也。

【普通商業】買賣上直接為財貨之轉換者，謂之普通商業。此種商業，發生最早，故又稱之。

為固有商業，亦稱第一商業。

【普通堆棧】(General ware house) 即保管堆棧。僅堆存普通之貨物者。

【普通終身壽險】(Ordinary Whole Term Insurance) 即投保終身壽險也。詳「終身壽險」條。

【普通郵件】別於掛號郵件言。共分七種：①信函類。不論封固及開露，凡寄件屬於事實及個人之性質者，不論全文或一節，係用筆所書，或由打字機及他項相同之法所繕，凡非明信片之類均屬之。露封或無封之件，如為賀柬、廣告、通知書、報告書、請帖等印刷之件，如作為印刷物寄者，照以下第四第六兩類辦理。②明信片類。有(A)就地投送界內寄用者，(B)各局互寄者，(C)國外寄用者。而此三種又皆分為單雙兩種。③新聞紙類。乃報紙或雜誌等定期刊物，經郵務管理局郵務長准予掛號，認為新聞紙類者，其表面印有名稱，發行日期，號數，期數，發行年月日，及郵政局特准認為新聞紙類之字樣。否則應照印刷物辦理。新聞紙類，又分為平常新聞紙，立券新聞紙，及總包新聞紙三種。④印刷物書籍類。此等郵件，多為助長學術技藝及

商工業之品，如各項書籍、音樂譜、凸版書、圖畫、照片、地圖、貨品價目冊、通啓、通知單、通告等，又凡手抄或打字之稿，須有二十分以上字句盡行相同者，亦可照印刷物辦理，減輕郵資。⑤貿易契類。係各項紙張文件，或半書寫半刊印，或全書寫所敘皆非已身私事，又未能列入印刷物類者，如帳單、空白支票簿、空白匯票簿及空白存款收付簿等，已經書寫之銀行存款收付簿、期票、提單、房地契、詞訟案卷、保險單、發票、學生課本等屬之。⑥各類傳單。乃不註明收件人之通告，須為印刷，而各張語義不相同者，不得註定姓名住址，或裝於封套之內，可由郵局分發之。⑦貨樣類。以實係商品之標樣為限，不得具有可售之價值，且須裝於袋內匣內或開口之信封，其屬於玻璃物件，須裝箱匣，油水類須先裝玻璃瓶，再裝木匣，油膩物須裝布皮或紙袋，再裝木匣，乾粉須裝於皮袋或膠布袋，活蜜蜂須裝於匣內。

【普通費用】(General Expense) 亦名各項開支。凡屬營業經常費，均入此科目。亦可用營業費之名目。其細目甚多，例如薪水、交際費、運送費、車馬費、印刷費、廣告費、書籍報

紙費，紙張筆墨費，繕費，工食等一切雜費均屬之。在銀行會計中，列入損益科目。

【普通運送】別於特別運送言。即運送業者收到之貨物，隨同其他貨物一律裝送，不作特別運輸之謂。

【普通銀行】即商業銀行。以存款放款貼現匯兌為主要業務者。詳「商業銀行」條。

【普通審判籍】指被告就一切之訴皆應受某法院判決之權利義務而言。通常皆以被告之住所定之；被告若在中國無住所或住所不明，則以其居所定之。若再無居所，則以其最後在中國之住所定之。若為享有治外法權之人，則以外交部所在定之。普通審判籍者，不但可以決定自然人之訴訟管轄地，且可以決定法人之訴訟管轄地，故法人之普通審判籍，亦有關係民事訴訟法規定。國庫之普通審判籍，以代表國庫為訴訟之公署所在地定之，其他公法人之普通審判籍，以其公務所所在地定之，私法人及其他團體之普通審判籍，以其主事務所所在地定之，即係為此。

【普通養老保險】(Ordinary Endowment Insurance) 從保險費之供納上，而區別

養老保險種類，為普通養老保險，及有期待費養老保險二種。此普通養老保險，即於保險期間內，限於被保險者未死亡之前，須繼續供納其保險費是也。餘詳「養老保險」條。

【普通橫線支票】(General crossing cheque) 於支票面上劃有紅色兩平行線，並於線內註明「銀行」字樣者。此項支票，限於經營銀行業務者，方得持向付款銀行兌現。如此則支票雖遇失竊等事，而取得之人因與銀行素無往來，仍不能向之取款，危險因此可免。

【普通關稅】(General Tariff) 對於協定關稅言。凡對於各國輸入之貨物，未締結協定關稅之約，而按國定關稅之率徵收者，謂之普通關稅。餘詳「關稅」條。

【普爾門臥車公司】(Pullman Car Co.) 為世界兩著名鐵路臥車公司之一。在美國資本雄厚，規模宏大。置有臥車九千輛，美國及加拿大全國鐵路均租用之。

【普爾錄】新疆省喀什噶爾地方所用之錢。以黃銅鑄之，重二錢，小而無孔。五十文錢當銀一兩，初名騰格，自乾隆時平定回疆，乃改

鑄有方孔者，俗稱之為普爾錄。

【普羅】即禮禮詳「禮禮」條。

【普羅列塔利亞】為仰工資及勞力而自費之平民階級。原由法語之 (Proletariat) 音譯而來。日本譯為無產大眾或無產階級，我國亦有稱為無產階級者。

【景氣】(Trade) 市場情況活躍之謂。反之，市況消沉謂之不景氣。

【景泰藍】(Cloisonné) 我國美術工藝品。產地以北平最著名。日本謂之七寶燒。產於東京京都大坂名古屋等處。製法先依意匠而製圖，以銅板為素地，嵌以金銀絲，填以彩繪，入窯燒之，再研磨其表面，使發光澤。繪畫之色有多至數十種者。原料大抵以珪瑯質混和適量之炭酸鉛與硅酸，更加有色之酸化金屬，蓋以珪瑯質之融解之點較低，熱之窯中易溶解而附於素地也。窯之形狀，大概為高二尺直徑二尺許之圓筒形，井於其中置素燒之匣，匣與窯之圓，盛置炭火而燒之。惟火力過強則繪具膨脹而變為輕石狀，有害於製品者非小。又有一種無線者，僅巧施繪色，藉顯畫象。至製品種類如花瓶香爐等是。惟其品位為美術的，故注重意匠而以

表面平滑色澤黴麗爲上。如或生有氣泡，則爲劣品。裝載之法，當盛以箱於其間隙，實以蘆草或木屑以防損破。主要需用地，以美國爲最。英吉利次之，法蘭西比利時等國間亦有輸入者。參看「玻瑯業」條。

【景德鎮】即江西浮梁縣之舊稱。宋景德中置鎮，因以爲名。爲我國第一產瓷之區，聞名於世界。有柴窑九十九座，陶工數萬人，全國瓷商，輻集於此。前清時有御窑，工作最精，其最上者專供內庭之用，近有盜業公司，仿造西式瓷器。

【暹羅】(Chieng Mai) 暹羅北部都會。在湄南河支流湄濱河上流。與緬甸交通貿易甚盛。附近地方麻栗木產額甚富，以此爲集散地，而由水道輸出於曼谷。

【智力測驗表】估量人之智慧學力之表格也。公司商店在招考職員時，常預定各項問題，作爲智力測驗，以考察應考者之合格與否。

【智利】(Chile) 南美洲之共和國。在本洲西南境。東界阿根廷，西濱太平洋，東北接玻利非亞。境內多山地，勢高峻，並多火山，時有地震之患。氣候各處不同，北方炎熱少雨，多成沙漠。中部土脈較腴，宜於農事。南方多森林。

物產輸出，以硝酸、碘、金、銀、錳、皮革、羊毛、麥類爲大宗。而銅之產額佔世界第一。

【智利硝石】(Chilian Saltpetre) 一名硝酸。以南美洲之智利國爲其主產地，故名。善收濕氣，略同於火硝。可以製造玻璃，硝酸火藥等，兼可作肥料之用。智利每年產額，常達一億五十萬圓。

【智利硝石】(Soda nitre, Chili Salpeter) 一稱硝酸鈉或鈉硝石。爲南美洲智利共和國之特產，故名。美國之新墨西哥亦略有出產。爲硝酸鈉之礦物屬。六方結晶體，暴露空氣中久則自碎而成粉末，光澤作玻璃狀，色爲無色、灰色或黃色，性脆，透明以至微透明，成獨立鑛層產出，而與岩鹽石膏等相伴用。途大宗爲供製造肥料硝石硝酸等用。我國近年進口數額，約達銀五六十萬元。

【替工】長年僱傭者，因自身有事不克工作，而倩人應代其職務者，謂之替工，或稱替手。

【最上級信用要據】(Gilt-edged security) 即可供貼現之上等信用證券也。

【最大公約數】公約數中之最大者。如12之約數爲1, 2, 3, 4, 6, 12。約數爲1, 2, 4, 8。其中之4，爲12, 16兩數之最大公約數。

【最小公分母】公分母中之最小者。參看「公分母」條。

【最小公倍數】公倍數中之最小者。如2與3之公倍數爲6, 12, 18, 24……而以6爲其最小公倍數。

【最小限度準備法】(The Minimum Reserve Method) 爲銀行發行紙幣準備法之一種。不論發行額之多寡，無論何時，須具有若干之現金準備也。此種規定，不切事實，今無採用之者。

【最小責任額】(Franchise) 締結海上保險契約時，若以分擔擔保 (With Average) 條件而投保者，就其保險之目的物所生之損害，無論如何小額，保險者不能不負填補之責。因此保險者凡屬發生些微之損害，亦不能不爲之填補，是未免太酷。故法律往往規定於某比例以下之損害（例如百分之二），無論因何事由，俱不任填補之責；此等比例，名曰最小責任額。其比例之數，當依貨物之種類及保險者之習慣而異，大抵易於毀壞之貨物，其最小責任額之比例較高，否則較低。最初由美國行之，今各國殆皆仿行，謂之「倫敦條項」。此等最小責任額之

制度，從保險方面言，頗為有利；而自被保險者方面言，則又為不利。被保險者欲避此不利，可適用「貨物分別保險」法。詳「貨物分別保險」條。

【最少限度年金】(Minimum number of annuity payment) 為壽險年金之一種。保險者與受保者規定一至少之年度，作為年金必付之期限。如最少之期為十年，則十年之內，無論受保人生死，公司皆須按年付以約定之數額。十年之後而猶生存，公司仍須繼續付給，以至死亡為止。

【最多額發行法】(Maximum Issue method) 政府對於發行紙幣之銀行，將發行總額加以規定，銀行不得超過此額而發行。謂之最多額發行法。此雖可防濫發之弊，然紙幣之需要，如忽然增加，殊難應付，非非推翻原定額不可。蓋定額為人為的，而通貨需要乃自然的，需要之變化倏忽，欲使法令與自然變化相符合，相呼應，殊屬難能。故採用此制者少。

【最低工資】(Minimum wage) 即工人最低限度維持生活之費用也。現代國家之實施社會政策者，皆以法律規定一切產業勞

動者之最低工資率，僱主給與勞動者之報酬，無論如何，不能給與此最低率以下之工資。

【最低運費】(Minimum Fare) 運輸之定章中，多規定最小運費之額。不問貨物之數量若何微小，或路程距離若何接近，皆須向發貨人徵收此最低之運費。依各國習慣，大抵十哩以內百斤以下之貨物運送，皆須按百斤數量與十哩距離，而收一定之最低運費。

【最低運費額】(Minimum Freight) 即海運業者所測定之基礎運費。亦即海運業者，由其經營所得之運費，僅足以開支諸種費用，最低限度也。最小運費額算定之要素，為造船費之利息 (Interest)、船舶修繕費 (Repair)、煤炭 (Coal)、船員之薪金及津貼 (Salaries and allowances)、應酬費 (Provisions)、船裝品費 (Equipments) 需要費 (Running stores)、港費 (Port charges and Dues)、貨物費 (Cargo expenses)、船客費 (Passenger expenses)、貨物請求費 (Claims)、退還之佣金 (Return commission)、事務所費 (Office

expenses) 等。故海運業者，對於上述各項，須作充分之計算，與精密之調查，然後始有把握。

【最低價】(Bottom price; Reserve price) 即貨物出售之最低價格也。賣主若於此價格以下賣出時，則必受損失。故不可不預為計算之。

【最後生存年金】(Last survivor annuity) 為壽險年金之一種。有如聯合保險，二人共訂一約，兩皆生存，則公司按年付給年金；其一死亡，則年金由生者獨得。此人又死，其付乃止。行此法者，以夫婦居多。

【最後生存壽險】(Insurance on Last Survivor) 詳「終身保險」條。

【最高及最低稅率】(Double Tariff System) 詳「關稅」條。

【最高法院】為全國之最高審判機關。置於首都，有民刑庭各若干，專管不服高等法院判決之第二審及第三審案件，與非常上訴案件。不開庭，只糾正高等法院之法律錯誤，不審理事實。事實有不明瞭時，得發回重審。每庭有推事五人。

【最高發行法】亦稱最多額制限法。為政府限

制紙幣發行方法之一種。即規定發行紙幣之最大額，無論何時，均不得超過此限制。此法爲一八四四年弼爾 (Pail) 改正銀行條例時，對於英蘭銀行以外之地方發行紙幣銀行所採用。此外如歐戰以前法德之銀行亦採用此制。法國以六十八億佛郎爲最高發行額，德國之巴利亞銀行以七千萬馬克，保丁布希銀行以二千五百七十一萬四千二百八十五馬克，巴丁銀行以二千七百萬馬克爲最高額。惟規定此三銀行，均須備有三分之一之準備金耳。最高發行法之優點，在於防止紙幣之濫發，於其制限以內，可使銀行自由伸縮；然其缺點，則在標準金失之過高，平時即有濫發之顧慮，過低則金融界略感恐慌，即不能增發紙幣以救其急，故運用時不可不慎。

【最惠國條款】(Most Favoured Nation Clause) 一國對他國訂定認許其均沾全部或一部對於第三國所得利益之條約也。關於特別事項之最惠國條款曰特別條款；如關於居住權、財產所有權、輸入稅率等是。關於一般事項者曰一般條款；如關於通商航海之一切事項等是。

【最優先股】(Preference Share or Stock) 比之普通優先股更多一層之特權者，因而其利益分配，亦比普通之優先股而先受之。但此項股票，市場上頗不多見。【朝赤鐵路】自熱河省之朝陽縣，迄於赤峯縣長約四百四十里，爲錦朝路之西延線，即錦赤路之北段。

【朝鮮】亦稱高麗，在滿州之東。本爲中國藩屬，民國紀元前三年被併於日本。內國商業，因物產不豐，無足觀者。外國貿易，日人竭力經營，日益進步。

【朝鮮銀行】(The Bank of Chosen) 創立於西歷一九一一年，係日本吞併朝鮮後，改組韓國銀行而成者。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日金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實收資本日金二五、〇〇〇、〇〇〇元，公積金四、九〇一、〇〇〇元，資產總額六五一、一五六、三八元。經營一切銀行業務，並發行兌換券。總行設於朝鮮京城，上海設有分行。

【期日】民事訴訟法就當事人及其他訴訟關係人爲訴訟行爲之時期，設有種種規定，期日即其中之一。期日意義爲訴訟關係人與

法院共同爲訴訟行爲之時期，以該事件之點呼爲始，除別有規定或有重大理由外，法院不得變更或延展之。當事人可得合意變更者，只有最初之言詞辯論期日一種。

【期付款項】銀行訂有對期或遲期之應付各款，除有匯款之性質應用期付匯款科目外，其餘於到期前皆先用此科目轉帳，名之曰期付款項。在銀行會計中如買入期貨幣，買入期證券等，或訂定遲期交付之款，必須先轉帳者，當成交及交割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期付匯款】凡買入匯款，或外埠期票訂明對期或遲期付款者，名曰期付匯款。在銀行會計中，遇有此項交易，當成交或交割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期末回扣】(Bonus) 保險目的物得安全通過於危險之際，發還其保險費一部之謂。例如火災保險，在契約期間內，不致遭罹火災，或如海上保險，於航海中安全渡過，則通例保險者當完全取得其保險費。但因保險事業日以隆盛，同業間競爭劇烈之結果，常有將其應收之保險費，返還其一部分，以博願主之歡心者。無論何種保險業，今皆行之。

尤其爲人壽保險，因近時相互保險之隆盛，普通保險公司，亦欲與之頡頏，亦年年返還其保險費之一部，殆已成爲習慣，所謂「利益分配保險」是也。損害保險，雖未盡行此保險費返還之例，而於海上保險契約者，亦有期末回扣之事實。

【期末返還金】(Bonus) 商人對於永久之顧客，於每期營業終了，就該期內交易額，撥出少數返還之，作爲酬答，謂之期末返還金。此法爲今日商人所廣行，如汽船公司爲運貨之返還，倉庫業者爲倉庫費之返還，保險業者爲保險費之返還，此爲最普通之例。其在外國製造業者亦有對於顧客行此方法者，而介在製造業者與消費者，或小賣商人之間，爲批發買賣業者，亦得受此返還金。人壽保險業之返還方法，計凡七種：①依每年付入保險費額之多少，比例而分配者，爲英德諸國所盛行；②依保險金額之多少，而比例返還者；③依保險金額及從事分配之利益，合計而比例返還者；④預訂達一定之率，而後返還者；⑤依被保險者加入年限之多少，而加增其返還率者；⑥經過一定年限而生存者可返之；⑦以保險單之號數由抽籤

法抽出者得返還之。又在海上保險業，此項返還數額，謂之期末金，爲中國英國東洋澳洲各地所通行。依保險費之總數而返還其相當之數額，但限於所保之物平安經過者。近年亦有不問有無出事，而皆給與之習慣。

【期收款項】凡訂有對期或遲期之款項，及顧客委爲代收之遠期票據，到期時應行照收者，名之曰期收款項。在銀行會計中，當成交及交割或受託及收到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期收匯款】凡賣出匯款，或本埠期票須對期或遲期收款者，名曰期收匯款。在銀行會計中，遇有此項交易，當成交或交割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期限】(Term) 表示法律行爲之始期或終期，謂之期限。例如貸借契約上所稱至某年月日當行償還，或稱至某年月日當給付某物等之意思表示是也。凡示某年某月某日應行完債務之意思爲期限。法律行爲之附以期限者，或則爲債權者之利益，或則爲債權債務者雙方之利益，然率以爲債務者之利益爲多。法律於一般的期限，推定爲債務者之利益而爲之。有期限的利益者，亦得

拋棄其期限，例如附利息之貸借，債權者即有付利息期限之利益，苟非得雙方之承諾，則不得拋棄其利益，而於期限之前請求履行。債務者如受破產宣告，或債務者毀滅減少其擔保，或債務者負供擔保之義務，而不供擔保等，則債務者期限之利益，當被視奪。

【期帳】商用賬簿之一種，爲東三省經營特產物之商人，用以記錄先期交易之帳項者。

【期票】(Promissory note; p/n) 係以一定之金額，於一定之地點，一定之時日，交付於他人之無條件之付款證券也。換言之，即以一定之金額，於將來期日之到來，交付於指定人或指定人之指定人之票據，其與匯票相異之點，即匯票之付款人，係由出票人委託第三者付款，而期票則例由本人付款，故亦稱本票，餘詳「本票」條。

【期貨】(Prompt sale) 即買賣契約締結時，規定將來一定之時日，賣主提交貨物，買主交付貨款之謂也。倘得雙方之同意，於所規定之期日前，亦得交付貨款與提取貨物。要之買賣期貨非現品交易，係約定將來履行契約，當約定之期日到來，賣主須負提交貨物之義務，買主須負交付貨款之義務。

【期貨買賣】交易所用語，一稱「定期買賣」。即買賣時規定一定之價值，並規定以後一定交貨之期間之謂。在未至交割時，買賣當

【期款存票】普通商店發出定期存款之存票也。式如左：

憑票計存國幣	元正
言定	月期月息
寶莊	壹滿期一併支取此照
票號	台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此處加蓋圖章經理簽字	

事者得自由轉賣或買進填補（俗名曰套進）參看「定期交易」條

【期間】謂訴訟關係人單獨為訴訟行為之時。期也。有裁判上之期間與法律上之期間兩種。裁判上之期間者，法院或審判長以裁判所設定之期間也，亦稱法定期間。法律上之期間者，法律上所定之期間，亦稱法定期間。裁定期間法律上無有若何之規定，法律期間，則分為通常法定期間，與不變期間兩種。通常法定期間可因事變更，不變期間則非依訴訟程序之中斷，或中止外不可變更。前者如催告提出附屬文件原本及閱覽本聲

請補充判決之期限等是；後者如上訴期間抗告期間等是。

【梨】果品之一。為喬木類，葉作卵形，端尖，夏初開五瓣之白花，甚美麗。實至秋成熟，形大而略圓。液汁甚多，為果類中之佳品。我國以河北山東兩省為其著名之產地。安徽、河南、山西、陝西、甘肅、江蘇等省亦有出產。而山東之萊陽梨，河北之河間梨，甘肅之冰梨，尤為名貴。每年除本國消費外，其輸出於國外者，約值銀三四十萬元。

【葉九法】算術中將某數諸位相加，滿九棄之，以測驗得數是否正確之法，謂之棄九法。如 81346 數中 8+1=9, 3+6=9 皆棄之。所餘之 1，謂之九餘數。此法係用以檢驗加減乘除各法之有無錯誤者。

【棉】(Cotton) 有草本木本二種。常用之棉花悉為草本。莖高二三尺，葉為掌狀分裂，花色黃，作五瓣。結實如球，熟則綻裂。其纖維稱棉花，為綢緞紡紗織布之原料。本產於印度、埃及等地。唐宋時，始由交趾西域傳入我國。至明代則國家獎勵種植，視與桑麻等。清代更努力獎勵，嘉慶時朝廷推授衣廣訓，以說明棉花之用途，朝野對於棉花，非常重視。但在今日，在全世界棉業市場中，我國不若美國、印度、出產之多，每年消費，仍有一部須仰給於外國也。至以品質而論，以美棉為第一。埃及棉亦佳，印度棉產量雖豐，而品質較次。我國各地關於氣候土質均適於棉花之栽培，尤以中部為最適宜。近年山東試種美棉，品質良好，可紡細紗，惜產額不多耳。我國棉之產地甚廣，因之各冠以產地之名稱。今就國內各市場，棉之種類如下：(A) 通州棉（通州、海門、崇明），(B) 上海

棉(上海寶山南匯奉賢華亭金山川沙松江青浦婁縣)(C)太倉棉(太倉鎮洋)(D)常熟棉(常熟)(E)寧波棉(蕭山紹興上虞餘姚慈谿鎮海等)(F)漢口市場(A)上邊江棉(朱河監利京河新堤龍口)(B)下邊江棉(武昌蕪店巴河黃存峽龍坪武穴)(C)內荆河棉(公安石首藕池)(D)外荆河棉(宜都松滋宜昌琿河江口)(E)襄河上流棉(老宮樊城新野東場環潭)(F)襄河下流棉(黃家場沙潭潛江)(G)老河棉(H)漢陽木廠棉(I)府下棉(雲夢長江津孝感尙家港郭家灣三叉埠花園黃坡沔陽仙桃鎮)(J)家鄉棉(東門宋埠麻城中鎔驛新州西河孔家埠李家果陽運倉子埠金臺關)(K)天津市場(A)西河棉(中西河溇沱河滄陽河)(B)御河棉(C)小集棉(小集楊村及其他)(D)濟南市場臨清棉南宮威縣棉夏津棉聊城堂邑冠縣棉方唐棉吳橋棉(E)鄭州市場彰德棉武安棉邯鄲棉洛陽棉偃師棉鞏縣棉陝州棉靈寶棉閔植棉(F)陝西省市場有渭南棉北北棉(G)山西省有解州虞縣新絳汾縣候馬驛韓城榮河之棉(H)其他各省如安徽

江西湖南遼寧吉林熱河廣西廣東四川雲南無不產棉。鑑別之法。以纖維細長。強而耐用。色純白。身骨乾燥。無塵芥雜物。混合品者為佳。埃及之棉。纖維細長。稱為最良之品。美國之海島棉。產於大西洋沿岸五十英里之地。柔軟有光澤。為世界優品。其陸上棉纖維細長。色潔白。惟略遜於海島棉耳。印度棉可紡較細之紗。惟色澤不良。產額居世界第二位。日本產棉數額有限。品質亦尋常。我國產棉之額居世界第三位。顏色合選。惟纖維短弱。是其缺點。至就產量而論。亦以美國為第一年。產約一千八百萬包。我國產額因無完備統計。難得其確數。但因近年紡織業漸次發達。產額逐年增加。此則可以推想而知者。近來政府機關及專門家方面之推算。其數量有如下表：民國五年農商部棉業調查所為六、六〇四、八〇三擔。一九一五年美國商務部統計局統計為六、七五〇、〇〇〇擔。(B)日本農商務省臨時產業調查局統計六、〇〇〇、〇〇〇擔。至六、五〇〇、〇〇〇擔。(C)華格氏推定額為八、〇〇〇、〇〇〇擔。(D)中國棉業統計會推定額民國十七年為八、八三九、二七四擔。

民國十八年為七、五八七〇二一擔。民國十九年為八、八〇九、五六七擔。民國二十年為六、七九三、二四一擔。民國二十一年為八、〇九四、八六三擔。較諸美國僅約及其二十分之一。每年輸入美棉及印度棉。常達銀一萬萬元。其輸出者。僅約及輸入額之半。故改良棉種增加產額。實為棉業當前之急務也。

【棉子油】(Cotton Seed Oil) 俗稱花油。

係用棉花之子為原料而榨取其液。為半乾性之定質油。上者可供食用。或代替豬油。或代替棕欖油。或製造假乳酪。如供食用。須以鹼性物質加石灰燒鹼。藉石等使之提清。除去油內雜質而沉澱之。次等貨可為製造蠟燭。肥皂等之原料。中國棉子油多數集中於上海。漢口二地。海外市場首推英國。次為日本等國。每年輸出盛時約百萬擔。常達銀三四百萬元。

【棉子餅】(Cotton Seed Cake) 為棉子榨

油後所餘之渣滓。用以肥田。出品之富。首推上海。次為漢口。南通。寧波等埠。上海貨銷洋莊者。每袋約十五六餅。重百二十五斤。南通貨每袋在百二十六斤以上。

【棉布】即棉織物之總稱，詳「棉織物」條。

【棉紗】(Yarn, Cotton) 爲紡織業主要之原料。海禁未開以前，屬於家庭工業之一種。自西洋機器紡織業興，棉紗之製造，勻細光澤，遠非手工紡績所能及。國人樂於採用，故進口日多。清光緒十六年，清廷始設機器織布局於上海，資本四十萬兩，是爲中國紡織工業之嚆矢。此後各地紗廠相繼設立，迄今不下一百數十所，紗錠三百數十萬枚，線錠十餘萬枚。其中華商約佔五分之三，日商佔五分之一。八五餘爲英商所有。紗之製造，爲首將棉中不純物除去，復經混棉開棉、梳棉、練條、粗紡、精紡、捻合、揚框等工程而成。粗紗以棉延長成紗狀，用始紡機、間紡機、練紡機紡績之。若施捻於已經粗紡之紗，卽成細紗。其施捻於二股或二股以上者，謂之合股紗。普通多二股三股者，四股以上極少。支數之準標，通行英制，有八支、十支、十四支、十六支、二十支、三十二支、四十二支、六十支、八十支等，在二十支以下皆稱粗紗，自三十支至五十支稱爲中紗，五十支以上則名細紗。其中又有本色、漂白、染色、絲光之別，皆以色白、光澤、質韌、毛少、組織均一而富有伸縮力者

爲良。世界產紗之國，以英爲第一，美次之，法德、印度、日本，產量亦多。我國紗廠自民國以來，頗有進步，當歐戰告終之際，各廠皆有利益可圖，惟至最近數年，棉價日昂，紗價反形低落，益以機器方面，舊式者多，成本較重，故恆受外紗傾銷之影響。國內之日本紗廠，尤爲勁敵。每年外紗之輸入，約達銀關平銀兩千萬兩。視十年前，雖減少三分之一，惟國內之日本紗廠，產量亦不在少，至於本國紗之輸出國外者，年達二千餘萬兩，輸出國爲香港、印度、日本、臺灣等地。

【棉紗統稅】按統稅條例所徵之棉紗稅也。稅則如下：●本色棉紗在二十三支以內者，每百觔徵收國幣二元七角五分。●本色棉紗超過二十三支者，每百觔徵收三元七角五分。●其他各項棉紗，照海關估價徵收統稅百分之五。

【棉紗業】機器紡紗之事業也。我國紡紗織布，乃舊時家庭工業之一，其每年出產，原可敷國內之消費。惟因吾國棉種自印度傳入以來，不加改良，品質日趨於劣，纖維粗短，益以紡績之技術及設備簡陋異常，不求進步，故產品粗糙。自海通以後，外國棉紗之輸入，勢

如潮湧。因其光澤勻細，以之織布輕軟適體，故國人競相購用之。光緒十六年，北洋大臣李鴻章鑒於外洋棉貨輸入額之鉅，爲挽回利權計，乃設立機器織布局，及紡織新局於上海。吾國之有紗廠，此爲權輿。至於外人之在吾國設立紗廠，始於光緒二十一年，其經營之地點，均在上海。如美商之鴻源廠，德商之瑞記廠，英商之怡和老公茂廠，日商之東華廠，均成立於此時。自光緒十九年至光緒二十五年之七年間，合上海、武昌、無錫、寧波、杭州、蘇州、南通、華洋各廠計之，爲廠十五，錠數五十六萬五千。自是以後，略形頓挫。自光緒三十一年至民國五年之十二年間，又呈發展之象，計增二十六廠，錠數五十八萬。加以民國三年歐戰開始，吾國紗業界之局面爲之一變，素以世界紡織業見稱之英國，竭全力以事戰爭，平日從事紡織之人，多從軍遠征，產額銳減。而進口棉貨以英產爲大宗之我國，其棉貨價格，勢不得不因來貨驟減而日形昂貴。民國五年以後，全國新設之紡織工廠成立甚多。至民國十三年，國內紡織廠增至一百二十九所，錠數三百五十三萬七千。以上海（包括寶山）無錫、通、崇、海

(包括南通、崇明、海門、)武漢(包括武昌、漢口、)青島、天津、爲吾國六大紡織業中心，就中尤以上海爲最重要，其錠子枚數，占全國錠子枚數百分之五十五。國內紗廠錠子枚數，既以華廠爲最多，日廠較遜，英廠最少，自以華廠爲最占優勢，日廠次之，英廠又次之。然而揆諸事實，則不盡然，蓋華廠自民國十年以還，形勢日趨不利，至民國十三年迄於二十一年間，則窘困已達極點，或減少工作，停止工作，或暗借日款，或公然將廠售諸日人者，幾比比皆是。故就實際而論，華廠之運轉，錠子雖較日廠之錠子爲多，而在此期內之蹉跌，備受金融疲滯，棉貴紗賤之苦況，而主持者之缺乏遠大眼光，及企業才能，亦爲不可諱言。吾國今日之外籍紗廠，惟日廠發展甚速，英廠則保持常態，無甚變遷。其餘各國之廠已盡消滅。至於日廠增多之原因，則以民國七年吾國修正關稅，前棉紗進口，僅徵單一從價稅者，改依紗之粗細定徵稅，多寡之從價稅，於是日本國內之紡績業者，乃陸續來華設廠製造，冀以免除進口稅。故自民國七年以後，日人遂在我國竭力增設紗廠，其進行之猛，大有排山倒海之勢。民國

七年日廠錠子枚數僅二十九萬四千餘，至民國十年，遂增爲八十六萬七千餘，至民國十三年，復增爲一百十六萬三千餘，二十一年增至四十一萬，資本總額達日金三萬三千四百七十萬元，錠數一、七五七、二七八枚。華商錠數雖爲二、五八九、〇四〇枚。顯資本總額僅一萬三千三百餘萬元，僅敵日資十分之四，故一切新式設備與生產能力，既遠遜於日廠，而流通資金尤感缺乏，且購買原料，販賣貨品，同業均無團結之力，故日商之貨，得以操縱市面，而使國內紗廠，無法抵禦。再就中國之錠數而論，除日廠而外，僅及英國錠數二十二分之一，美國十四分之一，德法二國四分之一，印度三分之一，日本二分之一。以四萬八千萬之人口，而衣之原料大半仰給於人，殊非經濟之道也。

【棉業試驗場】爲實業部直轄之機關。所掌事務如下：①關於種類改良試驗事項。②關於栽培管理事項。③關於病蟲害防治事項。④關於氣候測驗及土壤肥料試驗事項。⑤關於推廣及指導事項。⑥關於產品展覽及品評事項。⑦關於調查統計事項。⑧關於其他棉業試驗及研究事項。

【棉線】以棉紗絞成之線，供縫紉等之用。有二股、三股、四股不等。

【棉織物】織物之以棉紗爲原料者。就現行稅則之規定，有數十目之多，大抵依紗之粗細，及漂白、染色、染紗、織、印染、絲、光、軋、光、本色、平紋、斜紋、提花、及材料之純雜而定。其等次，而普通商業上之名稱，又往往與稅目名稱不同。今略依二者之規定，大別爲本色市布 (Grey Shirtings & Sheetings) 本色斜布 (Grey Jeans & Drills) 本色洋標 (Grey J-cloth) 仿土布 (Imitation Native Cloth) 本色絨布 (Grey Cotton Flannel) 漂布 (White Sherting & Sheetings) 竹布 (White Irish) 漂洋標 (White J-cloth) 花蓆法 (Bedford Corda Etc.) 洋紗 (White Lavins ect.) 洋羅 (Lenos) 染色洋標 (Dyed J-cloth) 縐縐 (Mercerized Crimps) 縐呢 (Oatmeal Crapes) 縐布 (White Crapes) 啤噠 (Serge etc.) 羽縐 (Italians) 羽縐 ((Fastings) 斜羽縐 (Beatric Twills) 沖直買呢 (Satin Drills) 洋板縐 (Warp-faced Satens)

羅緞 (Poplins) 泰西緞 (Venetians) 棉法絨 (Cotton Flannel) 洋毛呢 (Spanish Stripes) 回絨 (Velvets) 帆布 (Canvas & Duch) 印花布等。其中本色棉布與粗細斜紋，本國產量日豐，外貨漸少。其餘各項，則多為英日兩國之出品，大抵日本佔三之二，英佔三之一。他如美之花旗布，荷蘭之竹布，德之羽綢，俄之花標，皆數量渺小，無足重輕。每年棉織品之輸入者，約計二萬萬元以上，土布之輸出者，僅及進口貨十分之一而已。

【棒香】又稱棒銀或雜銀。為福州地方對於各省所鑄之銀元及打字印甚多之墨西哥銀幣之稱。此等雜銀為福州通用銀及錢莊發行之七兌香票之基礎，各錢莊之發行香票皆以此銀為準備。

【棗】(Date) 落葉喬木。高約二丈，葉形如卵而互生，開黃色小花，結實橢圓可食，有紅黑二種。就其產地分之，有南棗、北棗之別。南棗生於浙江舊金華府屬，色紫紅，形圓而長，甜微帶酸味。北棗出河北、山東二省，每年產額頗鉅。出口之額，約值銀七八十萬元。

【棗古鐵路】自山東嶧縣之棗莊至古兒莊，計

長三十二哩。係中興煤礦公司所築，成於清宣統三年，為民有已成鐵路。

【棚車】(Box Car) 有蓋貨車之通稱。棚車又有普通與特別之分。前者四面有邊，且有頂兩邊或四邊均有門，所以裝運須防避天氣之貨物者。後者裝置特別，所以運輸特種貨物者。如汽車貨車，專為運輸汽車之用，器具貨車，專為運輸器具之用，其他如裝運鮮貨

棧 存 一 覽 表

之冰藏車，裝運牲畜之牲畜車，及裝運油類之桶車等皆屬之。

【棧力】一稱棧銀，又名棧租。參看「棧租」條。【棧主】(Warehouse man) 以堆棧借與貨主存放貨物，藉以收取費用者。

【棧存一覽表】由貨棧部長所編製，以各貨存數按期列表，以報告於營業及進貨二部，以便添配或處置者。式如左：

貨物	商標	單位	銷售率		每月平均數.....	棧		問		梁	補	進	點
			最高	最低		存	額	現	存				
購	配	驗	收	發	售	備	售	現	存	現	實	存	註
日期	數量	數量	日期	數量	日期	數量	日期	數量	日期	數量	日期	數量	日期
票數													

(說明) 備售為已經由買戶先期指定尚未發運者

【棧租】(Storage) 即堆棧業者對於保管貨物之報酬也。此種費用，雖以租棧費為主，但若兼營代保火險，介紹押款，及其他之處理搬運等項之費用，亦得向貨主徵收之。

【棧租計算法】(Calculation of storage) 核計棧租之方法也。堆棧業者於貨物之起租，有以重量計算者，有以容積計算者，有以

【棧票】——堆棧業者出給貨主之收據也。式如左：

一個為單位計算者。又對於時日之計算，有以一月或半月為單位者，有以十日或一週為單位者，大抵以全月或半月徵收棧費一次為最普通。

【棧租帳】(Storage account) 即堆棧業者計算保管貨物及處理貨物所得報酬之帳也。

棧	存
本棧酌定劃一棧規每 除給付棧票外合立印票存棧此願	本棧酌定劃一棧規每 除給付棧票外合立印票存棧此願
字號	字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棧	票
本棧酌定劃一規條每月廠租 隨上隨下作一月餘月滿八日作半月二十日作一月憑票付貨其 貨聽客封鎖遇有雨雪由客到廠察看如有霉爛以及蟲傷鼠咬輕 耗破壞等情概與本棧無涉合給印票為憑此照	本棧酌定劃一規條每月廠租 隨上隨下作一月餘月滿八日作半月二十日作一月憑票付貨其 貨聽客封鎖遇有雨雪由客到廠察看如有霉爛以及蟲傷鼠咬輕 耗破壞等情概與本棧無涉合給印票為憑此照
字號	字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棧單】(Warehouse Receipt) 為堆棧業者保管貨物之證據，依存貨人之請求而發行者也。此為寄存貨物之代表，故得抵押或買賣，在金融上有莫大之便利。當貨物存入時，貨主或請堆棧發給分為若干部之小棧單，或發給一張棧單，均可任存貨主之便。惟棧單之形式不同，有含存單 (Weight Note or Warehouse Receipt) 及押單 (Warrant or Instrument of Ple-

dg) 兩種而成者，亦有僅發行存單一種者。依各地之習慣而異。要以存單押單兩種並行者為正式。皆所以代表貨物，而其為用則大異，存單於存貨買賣之時用之，押單於存單擔押之時期用之。如存單依背書之法，付與買主，即與交付現品有同一之效力。若押單依背書之法，授與質權者，亦與抵押現品有同一之效力。蓋以一種棧單而具兩種之使用者也。存單及押單既以代表所保管之貨物。故所持有人可析分之，以其一供買賣之用，又以其一供抵押之用。然押單之所持有人，至押款滿期而尚未清償，得請求拍賣寄存之貨。若堆棧業者，僅憑存單即行交易，恐以後不能應質權者拍賣之請求，故須兩單一併

收回，始行交易。因此棧單所持人，在未抵押以前，而欲轉讓其存貨，須將押單及存單一併讓與，不得各別讓與。若先行抵押，須於押單上記明債權額，利息并清償期，以交於質權者，質權者並須於押主所持之存單，記明前項之事項，簽名於上，以表明存貨之已經抵押。存單及押單記載之事項如下，堆棧業者須簽名蓋章，并記明於帳簿。

- 存貨之種類，品質，數量及包裝之種類，并記號（煙頭）。
- 存貨者之姓名或商號。
- 保管之地方及棧費。
- 定保管之期間者，記其期間。
- 存貨若已保險，則保險期間銀數及保險者之姓名或商號。
- 棧單作成之年月日。
- 棧單之號數。
- 堆棧發行存單及押單，對於一宗之存貨，不限於一通，存貨若分數起存入，得對於其各部份，請求分給棧單數通。若其初係一起存入，迨後因買賣之便宜上，而請求分割，亦無不可。惟堆棧業者允許分割之時，其初發行之押單及存單必當繳還，另納費用，方發行數通之新棧單。若依買賣之便宜，雖賣去一部分，無須另發新棧單者，則於存單之背記明其旨，即可為一部分之出棧。存單或押單之所持人，遺失證券之時，不惟不

能將存貨買賣抵押，且屆保管期滿，無從提貨出棧，故所持人應提出相當之擔保，以請

棧單並存根

求新棧單之交付。而在堆棧業者，可於此時另取發行新單之費用，一面於帳簿上記明

面 正 單 棧

棧 單 存 根	
名 下	年 月 日
	存 到
本棧存根	

某 處	中 華 銀 行
今 存 到	寶 號
年 月 日	本棧章程載明於後
棧 單	

字 第 號

關於交付新棧單之要領，以備他日之查考。存單之所持人，對於押單之所持人，償清押款以後，方准收回押單為存貨之出棧。若押款滿期而尚未清償，質權者可依票據法之規定，作成拒絕證書為償還之請求，倘仍不清償，迨過一週後，得向堆棧業者請求將存物拍賣。其拍賣代價之分配，堆棧業者先受之。以其餘數與押單交換，付與其所持人。我國各商埠通行之棧單，除存單押單兩種兼備外，亦有僅發存單以為買賣及抵押之用者，惟此種簡式之棧單，於抵押以後，存貨之買賣頗形不便，不如正式棧單，一面可以押單疏通金融，一面可以存單訂立交易，尤為便利也。

棧單背面

銀行棧單簡章 按此係附印銀

本行發給棧單有經理及本棧執事簽字

為憑以昭慎重

二 本行既經發給棧單無論何時准貨主憑

單出貨如欲零星來出可以隨時憑條照

收回棧單註銷

三 貨主如將棧單遺失或被火損滅等事須

速知照本棧將貨止發一面登報聲明作

廢以一月為限若其中果無轉讓可覓殷

實舖保向本行另補棧單

四 本棧單如來本行抵押銀洋本行可以格

外克已惟出貨時必須付銀不得照第二

條辦理

五 貨主如將本棧單在外抵押銀洋受抵之

家務必先來知照本行過戶換單否則本

行仍憑原主來條出貨將來如有轉讓不

涉本行之事

六 貨既入棧如有短少等情歸本棧擔任惟

包封或箱面未動而內有短少者不在此

例

七 火險歸客家自保倘有不測不涉本棧之

事如欲本行代保可以臨時面議除棧租

外另加保費若干本行當發給紅紙棧單

以示區別

八 貨物既入本棧自應格外照顧勿致損壞

惟原來受潮以及貨中含有霉性因而受

損者本棧不擔責任

九 貨物如遇地震大水一切天災以及蟲傷

鼠咬等事與本棧無涉

十 客家起貨時如驗有短少破壞等情須當

揚知照本棧驗看屬實自當承認若貨既

出棧即與本棧無涉

十一 存棧之貨有成本甚輕或易於受損者

如久不來出（或延期不出或貨主他往

無人承管）本棧當登報聲明限期催出

如到期仍不來出則本棧有權將該貨拍

賣所得之金除棧租及使費外淨餘若干

代存本行再登報聲明准貨主憑棧單向

本行領取以一年為期過期即將該棧單

作廢

十二 本行既經發給棧單如有別人與貨主

因錢債轉讓請本棧將貨扣留必先取到

原主棧單方能照辦否則未便照行

十三 棧租另訂以每逢月底向收

【棧橋】(Pier or Jetty) 在遠出於港灣之

海中造成突出之橋梁，以備船舶入港，即礙

泊其傍，以起卸貨物及上下旅客者。普通皆

屬於稅關或市內公共團體所造，有時亦為

個人或公司所設，凡借用者，須徵收其使用

費。

【森林局】爲各國所設管理森林之機關。其所掌理之事務，如林業之指導獎勵，森林之監督，林業講習所之設置，國有林業之處分，調解關於林業訴訟之紛爭，製材場及貯材場等之設置，林業及林產物利用之試驗高等。

【森林法】關於森林之法律也。於民國二十一年九月十日國民政府公布。共分九章：第一章總則，第二章國有林及公有林，第三章保安林，第四章林業合作社，第五章土地之使用及徵收，第六章監督，第七章保護，第八章獎勵，第九章罰則。全文七十七條。

【森赫勒拿島】(St. Helena I.) 在非洲大陸西南之海洋中，爲火山質之孤島。絕世英雄拿破崙，曾被放逐於此，因而著名。當蘇彝士河未開鑿前，此島當交通要衝，商業頗盛。今猶爲英國艦隊儲煤之要地。

【棕櫚】又稱棕櫚，爲椰子屬植物，其葉如團扇，故英名曰扇棕 (Fan Palm)。我國中南部均產之，以四川產者爲最多，從漢口輸出各地，其次輸出地則爲烟台，青島，杭州，上海等。可製繩毯，刷子等物。

【欺詐】(Brand) 使他人陷於錯誤，因其錯誤而使之決定表示其意思，實則自知其虛

偽，或故意虛陳其不確知之事實，現已發生結果者，謂之欺詐。欺詐成立要件，有下列諸項：●事實須爲虛示。例如無支付之意思，而偽示爲有支付之意思之類是也。●須有故意。因之陷於錯誤，以決定法律上行爲之意思。●此等欺詐須已發生結果。以上三項爲欺詐成立之要件。至其效力即爲因欺詐而表示之意思，得取消之。對某人表示意思，而第三者行其欺詐時，限於對方知其事實，得取消其意思表示。其意思表示因詐欺而取消者，不得對抗善意之第三者。其欺詐若用爲騙取財物之手段者，則又構成犯罪之事實。

【欺詐破產】(Fraudulent Bankruptcy) 欺詐破產爲有罪破產之一種。受破產宣告之債務者，不問其爲支付停止，或宣告破產前後，凡有下列兩項情由，得處以欺詐破產之罪。●擔負無意履行之義務，或擔負自知不能履行之義務。●以予債權者蒙受損害之意思，舉借方財產之一部或全部而藏匿之，轉匿之，脫漏之，或則於貸方之現款，爲過度之借出，或則毀滅其商業帳簿或藏匿之，又或偽造之變造之等是。

【欽渝鐵路】自廣東欽州至四川重慶之豫定鐵路。起欽州，經廣西之梧州，北進出貴州湖南而達重慶。長一千一百四十三英里。一九一四年法國獲得此線之建築權，但其施工計劃，一時殊難實現。

【款】有數種意義。●科條。條陳意見，分條陳述者，稱曰列款。●條文之科目。如第一條下第一款是。●一切經費亦曰款。

【殖民】移殖人民於目的地也。由殖民活動方面觀察，或由殖民靜止方面觀察。在英語中，由外國移入者，稱曰 (Immigrant) 由國內移出者，稱曰 (Emigrant)。蓋前者多見之於新開之土地，或工業國，或富於天然之農產國而缺乏勞動者，後者則多見之於人口過剩，或工資低廉之國家。然一國之人口移出或入，其利益如何，自不可不詳加計算也。如一國人口過剩之結果，移住他國，於經濟上，國民之生計上，雖較爲有利，然自國人向他國殖民之結果，勢必至自國勞動缺乏，尤其有減少農業勞動者之憂。又外國人口移入之國家，藉外國勞動者開發自國之富源，接受低廉勞動之供給，雖較爲有利，然對於自國勞動者，必與以不利之影響，故多

設入國制限法，以防止不潔或有傳染病之人種移入。此種又有所謂內地殖民者，即國內人口稠密處之人民，移至國內人口稀少之處，為一國經濟上必要之事。

【殖民地商業】貿易於母國與殖民地之間，以本國之生產，供殖民地之消費，兼以吸收殖民地之富力，入於母國。此類商業謂之殖民地商業。

【殖業銀行】(The Cultivation Bank) 創立於清宣統三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一百零八萬一千元，如數收足。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天津。

【毯】(Blankets) 為臥具之一。用以鋪張於床榻之上，溫軟舒適，夜間兼可替代被褥。有純棉織者，有毛綿交織者，有純毛織者，棉織品中又分無花毯、老虎毯、及毯布等。又有絨毯、線毯之別。毛綿交織及全毛織者，則視其毛量之多寡，及毛質之優劣而定其品質。我國棉毯進口，常達八九十萬圓，曩以法國貨為最多，日英印荷奧德諸國次之，歐戰以後，幾為日本所獨占。毛綿交織之毯，以英日輸入最甚，法美諸國次之。進口總值僅值銀二三十萬元。毛織毯向自俄英法德等國輸入。

俄國之駱駝絨毯，尤為名貴。惟自俄亂以後，輸入銳減，而以英日美之貨為多。每年進口總值約達銀四五十萬元。

【濰博煤礦】位於山東之濰州博山兩縣境內。有輕便鐵路與張博鐵路聯絡。礦層有一部份為石英岩，博山製造玻璃之材料悉仰給於此。儲量本部煤田為四萬一千餘萬噸，又黑山煤田六千一百萬噸，西河煤田二千五百萬噸。舊時用土法開採，清光緒二十三年，德人佔據濰州濰以後，組織華德礦務公司(Schantung Bergbau Gesellschaft) 經營北部之靈山煤礦，民國四年，濰州入於日人之手，而山東鐵路礦產之權，亦遂為其所攫取。後濰州由我收回，而靈山及濰縣坊子煤礦均改歸中日合辦之魯大公司經營，每年產煤一百三十萬噸。

【減水】舊時錢莊慣例，每對於存入之銀元化或一二五。而取出時，亦照當日釐價加上二毫五或一二五，為錢莊進出間沾潤之手續費。

【減法】自某數取去一較小之數而求其差之法。某數曰被減數，取出之數曰減數，求得之差即曰差，或曰較。

【減息延期案】民國二十年九月，我國九一八事件發生，市場公債券價格暴落，二十一年一月，滬變又發，金融益陷危困，稅收亦復奇絀，遂有公債券減息延期之計劃，由持票人會發表宣言，迭經財政部與各團體協商，就原頒公債條例，重擬適當標準，並經決定每月由海關稅撥出八百六十萬元，作為支配各種債券基金，所有利率，概改為長年六釐，還本期限，亦按照財政部擬定程表，分別展延，於二十一年一月二十四日，由國民政府明令公布，永為定案。其重要之變更，約有四端：(一)所有公債券，一律改為年息六釐，還本期限，除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仍舊外，餘均延長年限，約為從前規定者之一倍。(二)取銷從前以關稅、鹽稅、印花稅、統稅為擔保之辦法，此後概以關稅為擔保。(三)每月由海關稅項下撥出六十萬元，為償付所有債券本息之基金。(四)設立國債基金保管委員會，替代從前之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

員會。

【減除濕量】貨物於運送中吸收濕氣，計算時於全重量中減去此濕量，以所餘之純量，以爲代價之支付。其減除方法，或對總重量計算，或對每袋計算，各隨其便。

【減債基金】(Sinking Fund) 從國庫受取一定之金額，設立特別會計，以收買政府發行之公債，積儲其利息，依重利法之計算，經過一定年限以後，就本金之增加，以清償公債是也。日本嘗於日俄戰後，每年由國庫受取一定金額，設立特別會計，以謀清償內外國債，卽此減債基金之辦法也。

【減號】指(一)而言。記此號於二數之間，卽所以表示由左邊之數減去右邊之數。如 $80 - 10$ 讀爲八減五。

【減價】大批交易，或用現金付貨款時，依照其原來之價格，而作若干折計算之謂也。在海外之習慣，如用現金交易，必有一定之折扣，因普通交易，均以除帳爲原則故也。

【減價日】(Bargain Day) 大規模之百貨商，被服商，綢緞商等，擇一日廉賣其品物於公衆，稱此日謂之減價日。每月常行一二次，或每週以一定之日行之。但在我國多用比

較長期之減價用減價日者甚少。

【減價出賣】卽商店爲招徠顧客計，或因自己所存商品，漸次不利，或遷移地址，或閉店時，將其所存之商品，照從前出賣之價格，作若干之折扣，便宜出售之謂參看「大減價」條。

【減價車票】(Reduced Fare Ticket) 照原定票價扣減若干之謂。如來回遊覽票，定期車票，回數車票，里數車票，星期來回票，國內週遊票，團體減價票，學生團體旅行減價票，出關小工票等均是。各詳其條。

【減價廣告】減價并非折本售出，僅利益較薄，實行「薄利多售」政策而已。減價廣告，不宜濫用，每年舉行二三次，而價目爲真實之核減，頗能奏效。

【減數】謂自某數減去此數之數，參看「減法」條。

【渝行】爲重慶宜昌方面轉運公司之稱。渝行之設，遠在數十年前，以美國商人斯寶特(Spartan)在重慶宜昌間創立公泰渝行，經營運輸業務爲權輿。其後招商局，太古及怡和洋行做其制，設立渝行以從事漢口宜昌間之運輸，最後立德，大阪，美最時等公司復相

繼設立，於是渝行共有七所，而每所冠以公司名，如屬於太古者稱太古渝，屬於怡和者稱怡和渝，以爲區別，各渝行雖冠以各該公司之名，然均爲獨立經營，不受各公司之支配，其關係祇有將託運之貨交由直屬公司之船舶轉運，而各公司之渝行初行設立之時，以低利借與款項以爲資本而已。但在十年前招商，怡和，太古三公司之渝行相互聯合，共同計算，所有代運之貨亦可以隨時交三公司所屬之任何船舶載運，故於運貨比較其他渝行較速，事務亦頓形發達。至於渝行之資本金大抵由銀數萬元至二三十萬元之間。

【渝柳鐵路】自四川之重慶至廣西之柳州之鐵路，預計築長約五百哩，民國八年貴州省政府與美商訂草約，合資興辦。嗣因政府未予許可，未成事實，故爲省有擬建鐵路之一【渡】日本語交付之意。如交付謂之引渡，轉讓謂之讓渡是。

【渡船交】卽駁船交。詳「駁船交」條。

【渡船捐】地方捐稅之一種。卽對於渡船營業而課者。例如上海有官渡客處，皆按月納捐是。

【測量】求地面之高低，面積之大小，及河流之深淺，河幅之廣狹，依測量之儀器測定之，謂之測量。凡市區之規畫，河道之開闢，皆須先作測量也。

【港】為商港軍港之簡稱。

【港界】即劃定商港範圍之界線也。

【游資】浮游之資金，即社會上無所存儲之款項也。銀行利用之，吸收以為存款，而資以為金融上之活動。

【游歷信用證】即旅行信用證。詳「旅行信用證」條。

【湖中貨船合險保單】(Lake cargo and vessel policies) 為水險中船險保單之一種，就船隻航行之性質而分者。其所保之目的，為湖中船隻及貨物兩者所有之危險。

【湖北省】簡稱鄂省。據長江中流，東界安徽，南界湖南，江西，西界四川，北界河南，西北與陝西接壤。面積五十七萬六千餘方里。人口約三千一百四十餘萬。氣候溫和。物產以米棉最盛。豆麥次之。交通暢便。實業發達。如冶鐵紡織等廠規模闊大。漢口宜昌沙市等處均闢為商埠。省會設於武昌，為中華民國發祥之地也。

【湖北省銀行】(The Hupuh Provincial Bank) 創立於民國十七年，為湖北省政府所設立。資本總額二百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業務。兼有發行兌換券之特權。總行設於漢口。

【湖州】即吳興。詳「吳興」條。

【湖南省】簡稱湘省。位於長江流域中部，東界江西，西界貴州，北界湖北，東南界廣東，西南界廣西，西北一隅，毗連四川。面積六十九萬九百餘方里。人口三千一百五十三萬餘人。氣候溫和，物產豐富。米、茶、尤為大宗。礦產亦多。錦興鉛尤為豐富。境內交通尚便。長沙、湘潭、岳州、常德均已闢為商埠。省會設於長沙。

【湖南省銀行】(Hunan Provincial Bank) 創立於民國十八年，為湖南省政府所設立。資本總額二百萬元，實收資本一百五十萬元。經營一切銀行事務。總行設於長沙。

【湖南華昌公司】宣統元年，湘人梁鼎甫所組織，引用海蘭希密特氏 (M. Herren-schmidt) 方法，開採湖南錫礦。民國以後，設華昌貿易公司於紐約。歐戰期間，獲利頗豐。民國八年以後，營業銳減，不久即停辦。

【湖筆】湖州所產之毛筆。料純修工良。書家嗜

用之。

【湖廣鐵路公債】(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5% Hukwang Railway Sinking Fund (Gold loan of 1911)) 亦稱漢粵川鐵路借款。粵漢一路，自清末收歸國有後，其時北京郵傳部曾訂借贖回粵漢鐵路債款，後因短少尚多，遂續向匯豐銀行進行貸借，而德華銀行 (Deutsch Asiatisch Bank) 亦要求承借。英國公使亦邀同法國東方匯理銀行 (Banque d'Indo-chine) 加入，美國後亦插足其間。遂成立四國銀行團，共同承借，即於宣統三年四月二十二日 (即一九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簽訂借款合同，總額為英金六百萬鎊。債票在一九一一年六月十五日交由倫敦之匯豐、柏林之德華、巴黎之匯理銀行、紐約之摩根公司 (Messrs J. P. Morgan & Co. other in New York) 各發行債票四分之二。票面分二十鎊、一百鎊兩種。利息按年六釐。以湘鄂百貨釐金鹽捐及賑糶捐 (裁釐後由增收關稅抵補) 為擔保。分四十年償還。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 (一九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起，每年用抽

籤方法償還一次至四十年（即一九五一年六月十五日）全數還清。當時並訂明自一九二一年六月起至一九二八年六月止，在此期間內，中國隨時可在六個月前通知提前償還一部份或全部，但每百應加二釐半。在一九二八年以後，不必加價。抽籤定每年十二月間，還本在每年六月十五日，利息每年分六月十五日及十二月十五日兩次發給。還本付息，均委託倫敦匯豐及巴黎匯理二銀行辦理。惟在德國發行債票，自一九二五年六月十五日（與英美法發行者，自一九二六年六月十五日）起，本息兩項均未撥付。

【湖縐】縐綢之出產於湖州者，質緻密耐著，為上等之衣料。

【湘省】即湖南省。詳「湖南省」條。

【湘潭】位於長沙之南，瀕湘水之曲，與漣水會流之點。湘江水量至此極宏，小汽船上通長沙漢口，民船下通衡郴諸地，軸轆相接，帆檣蔽天。沿河街市，長達十五六里，倉棧櫛比，街衢宏偉。凡湘江上游之貨物，無不萃集於此，以轉輸長沙或漢口。故人煙稠密，商業繁盛，湘省各都會，除長沙常德外，罕有其匹。於清

光緒三十一年，自行開為通商市場。惟只准外人上下乘客，蓋尚未完全開放也。貿易以米市為大宗。其南之易俗河，為著名之產米地，因之米市頗盛。湘潭之東為株州，為萍株鐵路與粵漢鐵路交會之點，萍蕪之煤，即由鐵路運輸至此，改裝輪船，輸往漢陽。貿易亦頗興盛。

【湘縐鐵路】自湖南之湘潭縣起，迄於雲南騰越之銅壁關止。約長三二〇〇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湯丁分配法】保險公司分配利益於保戶方法之一種。即每當事業年度之終，從利益金或剩餘金中，支付於保險契約者之分配額，但不即支付，仍儲存公司中，使締結與此項契約同種類之被保險者，組成一個餘生團體，待至一定之高年齡，如迄八十歲等，或則至契約滿期而猶生存者，乃將此項儲金之總額舉而分配之。其在此以前死亡者，或解約者，則無何等利益，此實一種關於利益分配上之餘生競爭也。

【湯丁法】(Tontine plane) 此種保險之意義，即集合同年齡者若干人，各出若干之儲金，其後經過某一定之年限，而尚彼此生

存者，則舉此儲金而分配之是也。此為十七世紀之頃，意大利國(Larent Tontine)氏所發明之方法，依此方法，凡長命能經過其期間者，可得利益之分配，但短命而在期間之內死亡者，即不能得何等之利益，故此方法，惟益於長命者。十八世紀法國政府應用此等方法，以募集公債，公債之應募者中，如有在某一定之期間內死亡者，即不償還，惟經過其期間而尚生存者，得受償還之利益。如此以生存者間之互儲金額，而俟死亡較遲之人，分配其利益，實以生存為唯一條件，可以稱之為人壽保險之一種，亦無不常也。然在純粹之(Tontine)方法，經過一定之年限以後，而尚生存者，乃得分配之，其分配之金額不豫定，惟視其期間內死亡者之多少，而定儲金之高低。此等保險，與普通保險略異其趣，在歐洲抱獨身主義之人，於一定年限之經過後，得藉此款，以樂其餘年者固多，但不能為子孫之繁榮計，或死後之準備計，故苟非獨身者，找此項保險者較少。且近來養老保險之方法，已信任於社會，無論生存與死亡，皆得受取契約上之保險金，而此項僅以生存為條件之(Tontine)法，

乃不爲人所注意。

【湯蘄】爲上海生絲市場之用語，卽蘄層之一種。

【無主物】謂不屬於任何人或法人之物。此種物得爲先占之標的。例如遺棄之物。

【無名契約】契約有在法律上設有名稱及規定者，有未在法律上設有特別名稱及規定者。此種未在法律上設有特別名稱及規定之契約，卽謂之無名契約。無名契約苟與公共秩序善良風俗不相違反，法律亦不認其爲無效。例如余與某君訂約，規定二人同時赴京，此種契約，卽無名契約。

【無因契約】見「有因契約」條。

【無因管理】乃指未受委任並無義務而爲他人管理事務之行為而言。管理者對於本人有**四種義務**：①有於管理開始時通知本人之義務；②有依本人明示或可推知之意思，以有利於本人之方法管理之義務；③有將其管理事務之狀況報告於本人之義務；④有將其所收之金錢物品及孳息移轉於本人之義務。

【無行為能力】卽絕對不具有爲法律行為之能力之謂。關於何種人有行為能力，何種人

無行為能力，各國立法例向分二種主義：卽一、劃一主義。主張凡達成年之人皆視爲有行為能力，凡未達成年之人皆視爲無行為能力。二、階段主義。主張未成年者應分爲有限制行為能力及無行為能力二種。我國民法探階段主義，規定未滿七歲之未成年入無行為能力，禁治產人亦無行為能力。

【無利息公債】(Non Interest bearing Bonds) 卽不附利息之公債。此種公債，惟當戰爭等非常特別之時募集之。全出於國民之愛國心，初無政治上經濟上之意義。近已不常行之。以此項公債絕無利息，未免太不合理，決非財政上吸集資金之良策也。餘詳「公債」條。

【無形利益保險】保險之目的，非爲有形之物，而爲無形之利益之謂。此等利益，對他人而有確定債權之場合，謂之債權保險。分下列各種：①抵押保險。(Mortgage Insurance)

此因抵押物權之價格下落，或反平常時預料，致價格不能達於債權額之時，就其損害而保險之謂。②信用保險。(詳其條) ③借料保險。(Insurance of rent) 因房租與地租等之延遲或不付所生之損害而保險

者。④差額交易保險。國家地方債證券，或公司之股票債券等，因市場行情之變動，而生買賣上之損害者，就其損害而保險是也。此項保險，多爲銀行家所兼營。其次尚有以吾人所有之希望利益爲保險之目的者，謂之「希望保險」。有下列數種：①失職保險。有一定職業之人，一旦失職，例如官吏或公司職員之免職，職工之解僱等之場合，予以相當之支給是也。②同盟罷業保險。因雇入職工等之同盟罷業，而傭主或事業主，所被之損害，而付保險者。③與行保險。(Sporting Insurance) 某種預期之興行，例如賽馬豫定期而遇天雨之場合，保險其損害之類是也。最後尚有吾人對於他人不能不負之債務保險，稱此謂之「義務保險」。亦得分爲下列各種：①責任保險。(Liability Insurance) 詳其條。②再保險。Re-Insurance) 詳其條。

【無形財產】(Nonvisible Property) 簿記學上各種債權，財產權中之意匠權，專利權，實用新案權，商標專用權等均屬之。

【無形資本】(Immaterial capital) 資本在形體上而加以分別，可分爲之有形資本

(Material capital) 及無形資本二種。所謂有形資本者，即有形財產之貯蓄，以供生產營利之用者也。如貨幣紙幣，有價證券，土地，家屋及有形財產等是。無形資本者，即無形財產之貯蓄，以供生產營利之用者也。如債權，物權，專賣權，商標，商號等是。約言之，有形資本為純粹財之集合體，無形資本則準財之集合體也。

【無政府主義】(Anarchism) 從其行動主張可分為兩種。(A) 個人主義之無政府主義。主張以和平方法實現個人絕對自由之無政府社會。始倡者為哲學家史蒂內爾 (Stinner) 及文學家托爾斯泰 (Tolstoy)。(B) 共產主義之無政府主義。主張自由聯合主義，反對有組織之政治運動，而要以一時之暴力以實行絕對自由之共產社會。始倡者為巴枯寧 (Bakunin) 等。現代之所謂無政府主義乃屬於第二派者。

【無法投遞郵件】無法投遞之郵件，郵局可按以下三種方法辦理：●封面上書有寄件人詳細姓名住址者，郵局即可拆閱，如係國內互寄之件，即逕行退還寄件人，若寄自國外者，退還原寄局。●若封面無寄件人之詳細

姓名住址者，郵局即就近送交天津上海或廣州之無着郵件處拆閱，如能查出寄件人之姓名住址，即可加封寄還。●無法投遞之包裹，即由郵局致函詢問，如寄件人欲將該件退回者，應即照付退回之郵費，如欲轉寄他處或交他人代收者，須另行納費。

【無故障船貨提單】(Clean bill of lading) 船貨提單上不載貨物瑕疵之文字者。蓋貨物裝船之際，船員如發見貨物有包裝不全，或其他缺點之處，例須記載於收據，船公司憑此收據，亦將其瑕疵載於船貨提單中，以明責任之所在。惟此項提單不便於抵押買賣，故貨主遇此情形，皆另立保證書於輪船公司，而不於提單上記入故障之文字，故普通之船貨提單，皆為無故障之提單也。

【無限小數】亦稱不盡小數，謂小數之無窮盡者，循環小數即其一種。

【無限公司】凡於公司破產時，所有之股東皆負無限連帶責任者，概稱為無限公司。此種公司設立時，應由股東訂立章程，載明公司之名稱，所營之事業，股東之姓名住所，其本店支店及其所在地，股東出資之種類及價額或估價之標準，訂立章程之年月日，而於

訂立後十五日內，持赴主管官署聲請登記，其有規定解散事由，或代表公司之股東者，並應將其事由，或姓名一併登記，否則其執行業務之股東，便應受五百元以下之罰金之處罰。破產時，各股東皆負無限責任。有盈餘時，依章程或出資之多寡分派其盈餘。股份不得其他股東之同意，不得轉讓，除有特約外，執行業務之股東，不得索取報酬。凡股東皆有質詢公司營業情形及查閱財產文件之權，不得未經其他股東全體之同意，擅自經營與公司同類之營業。違反此種規定者，其他股東得以過半數之決議，認其所為之營業，為公司所經營之營業。凡無限公司，特定代表公司之人時，其代表所加之限制，不得以之對抗善意之第三人。公司中任何股東有不得已之事由時，皆得隨時退股，否則章程中苟無公司存續期限之規定，則限於在每營業年度之終，股東有不繳應出之資本，或為不正之行為，妨害公司之利益者，其他股東得將其開除，但不論何人，對於退股前二年内，公司所負之債務，皆不得負責任。股東退股時，應在主管官署登記，登記二年後，其責任即視為終了。公司解散時，

全體股東應選派清算人清算，其不能選派時，由法院依法指定。清算人之職務有三：(一)爲了結現務；(二)爲收取債權；(三)分派剩餘財產。清算人不得舞弊，舞弊者，法院得處以一年以下之有期徒刑或二千元以下之罰金。公司經清算後，即視爲消滅，但其營業文件、清算文件，則須保存十年。公司解散時，應爲解散登記，登記後五年，股東之責任始視爲終了。

【無限制承兌】銀行對於其願主發出之票據，不限制其數額，而悉爲之承兌之謂。此惟對於信用極充分之願主爲之，普通多不適用。【無限定貨】即定貨時不附以條件之限制之謂也。與指定價格定貨爲對立之語。

【無限責任】(Unlimited Liability) 即不以出資額爲責任之制限也。如無限公司之股東及兩合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是。

【無限責任股東】(Partners with Unlimited Liability) 此爲無限公司兩合公司股東之一種。對於公司之債權者，就公司之債務，負有連帶無限責任是也。詳見「兩合公司」、「無限公司」各條。

【無限責任組合】產業組合中就其組合內之

債務，負無限責任之謂。詳「產業合作社」條。

【無效主義】法律上有所謂無效主義者，乃指某種法律對於某種事實一律認爲無效之主義而言。爲法律上之一種政策，例如日本對於有錯誤之意思，表示一律不認其爲有效是。

【無烟煤】(Anthracite) 又稱白煤，爲地球產煤之最古者。深黑色而有光澤，觸手不污染，含揮發分之物質極少，灰分亦少，不易燃燒，惟火力最強，故多用於海軍之魚雷潛水諸艦，及煉鐵之工場。我國山西出產爲最多，遼寧之復縣次之。

【無記名式】(Blank or General) 票據及有價證券之作成，不指示特定之人，對於一般而發者之謂。例如無記名式股份，無記名債權，無記名有價證券，無記名支票，無記名匯票等是。

【無記名式支票】即支票簽出時，不記載收款人之姓名商號，只記祈付持票人 (Pay to the bearer) 字句者。【無記名式背書】不將被背書人之姓名載明於票上之背書也。此種背書成立後，其票據

即行轉授受。參看「背書」條。

【無記名式債券】(Blank Bond) 詳「債券」條。

【無記名式匯票】即匯票簽出時，未指定收款人之姓名或商號，僅記載「付來人」之字句者。

【無記名股票】即只有號數無有持票人之姓名之股票。持此種股票之股東，於開會時，須將其股票交存公司，方取得股東權。因公司認票不認人也。餘見「記名股票」條。

【無記名債權】債權證書中，不記債權者之姓名，謂之無記名債權。債務者惟向持有此借據之人履行其債務。凡無記名公債證書，公司債券，無記名式之商品票單等，皆屬此類。理論上債權與證書，本爲個別之物。惟無記名債權，則二者合併，在交易上可視爲動產。故法律對於此項債權，適用動產之規定。無記名債權之轉讓，須將證書交付，不然則不能以之對抗第三者。若以之爲抵押，亦依交付而後發生質權設定之效力。

【無記名證券】謂持有人對於發行人得請求其依所記載之內容爲給付之證券。此種證券之發行人，除知持有人無權處分其證券

及受有遺失被盜或滅失之通知外，於持有
人提示時，有爲給付之義務。發行人於發行
後，喪失能力者，此種證券仍不失其效力。

【無產階級】即普羅列塔利亞。詳「普羅列塔利亞」條。

【無稅口岸】即自由港。詳「自由港」條。

【無稅品】(Non-taxable goods) 國家爲
財政上之收入，或爲保護國內生產及生產
者之利益，原則上對輸入品課以輸入稅；此
即學理上所謂財政的關稅或保護的關稅
是。然以某種輸入品大有關於國內產業之
興隆，或國內教育之普及，或其他原因而有
獎勵其輸入之必要者，則免其輸入稅，此等
免稅之輸入品謂之無稅品。而無稅品得分
爲免稅品與無稅品二類。此處所謂無稅品，
係指在輸入稅表上揭明者。例如栽植或接
木用之植物枝幹莖，根種子等是。參看「免
稅品」條。

【無稅品入口報單】(Entry for Free Goods
Bill) 無稅品輸入時申告於稅關之貨單。該
項報單須製保證書與目錄書二頁 (Ware
rant and Bill) 保證書上貨物數目以文
字表之，目錄書上則以數字表之。二頁同時

呈送於稅關，保證書爲當地官吏監視貨物
積卸時之用，目錄書爲稅關內統計課編製
輸出入統計表之用。

【無償契約】見「無償契約」條。

【無蓋車】(Open Car) 卽露頂車輛，亦稱
敞車。普通分有邊無邊兩種，有邊者又分高
低邊兩種。高邊車爲裝運煤、鐵、礦、砂、土之用；
低邊車爲裝運石渣、鋼鐵、木料之用。有邊敞
車爲便利裝貨起見，其構造各異。運煤敞車
之最普通者爲漏斗車 (Hopper Car)，
其構造以設置二個或二個以上之斗形活
底 (Hopper Drop) 可使煤自行起卸。無
邊車亦稱平車。

【無線電台】拍發無線電報之電台，多設於交
通便利之處。有短波長波二種。并按電力之
強弱，有國內通電與國際通電之別。設在邊
陲要塞，或沿海口岸，專爲鞏固國防，以及保
障航行之用。雖間有收發商電，但組織簡陋，
效用不著。民國十七年後，以電信交通之重
要，乃積極建設，在國內商業繁盛之區，先後
成立短波電台數十所，專於傳遞電報，與有
線電報相輔而行。因通信迅速之故，業務乃
突飛猛進，就中尤以滬渝、滬漢、滬粵三路，管

業最爲發達。自上海真茹國際通信大電台
成立後，并實行與歐美南洋各地直接通信
參看「無線電報」條。

【無線電報】(Wireless Telegraphy) 爲意
大利人馬可尼氏所發明。藉電浪之作用，以
與各地通訊者。發信處用感應圈發火花以
生電浪，傳於空中之以脫，而起波動，擴散於
四方。其受信之處備有凝屑器 (Coherer)，
爲貯有銀屑之玻璃管，與受信器銜接。所有
印字器及電報號碼均與有線電報同。當凝
屑器感受電浪，銀屑黏合，電流所連接之電
鈴，即輕擊其上，銀屑散開，電即停止。待發信
處火花再發，復又感應，因此而生通訊之作
用。初時發電之台均爲長波，今則多用短波。
其通信距離，亦漸次擴大地球之上，無往弗
達。美國芝加哥開萬國博覽會時，馬可尼氏
於歡迎席上，拍發之訊號，僅須三十秒鐘已
環繞全球。故今日世界大城，及軍艦飛機等，
無不有無線電報機之裝置。

【無線電話】(Wireless Telephony) 不藉
電線而兩地交通語言也。其利用電浪波動
以脫之原理，與無線電報同。用高週之電波，
自一振動器或發電器中發出，受信處受此

等電浪即生振動而影響於受話器。

【無錫】位於太湖之東北，臨運河西岸，當京滬鐵路之中心，東望蘇滬，南指吳興，舟車上下，均極便利，工商之盛，亞於上海。絲米輸出最盛，每年於繭出時，則開繭市，各地商賈雲集於此。又有麵粉、蠶絲紡織之工廠，不下數十家，亦極形發達。繁華富庶，冠於本省各地。於民國十一年自行開闢為商埠。城西惠山、瀨太湖之北，風景甚佳，山有泉曰「惠泉」，清冽甘美，可以製酒。

【無價契約】謂一造當事人捐出之物，而相對人取得利益之契約。如贈與使用及貸借之類。

【無聲打字機】(Noiseless Typewriter) 此為最新式之打字機。其構造與舊式之機大致相同，惟字杵有節，敲時字杵向前平移而落於紙上，與舊式者之自上下向直落於紙面者不同，故發聲較微，可免機聲之煩擾，價值較舊式者為昂貴。

【無權代理】即無代理權而為代理之謂。有廣義狹義二種。廣義之無權代理，包括表見代理。狹義之無權代理，則將表見代理除外。所謂表見代理者，指表面上若有代理權而實

無之之代理而言，有下列三類：(一)本人對於第三人表示已與代理權與他人時，於其代理權之範圍之內，就其他人與第三人間之行爲，負其責任。(二)代理人爲其權限以外之行爲，如第三人有理由信其爲有權代理時，本人應負其責任。(三)代理權消滅後，代理人所爲之代理行爲，苟第三人爲善意之第三人，本人亦應負其責任。

【無體物】謂無物理上之形態，但依人類之智能而認識之物。例如身體權、名譽權、自由權等皆是。

【無體財產權】謂以無形的利益爲目的之權利，例如著作權、特許權是。

【焦作煤礦】在河南省修武縣。煤層甚富，其附近常口、柏山、沙河、白作、桐樹溝等地，有無數之炭坑，以焦作出產者爲最有名，故統稱焦作煤礦。此爲英國福公司所經營，有自設道清鐵路，由新鄉至清化鎮，以爲運輸之用。在焦作車站二哩許，有二號至六號之豎坑，尤以第三坑深達數百尺，炭層有二十二尺。礦夫共數千人，每日出產量約二千噸，供給天津、北平、漢口、上海等地，俗稱河南烟煤者，卽焦作煤也。

【焦煤】(Coke) 亦稱焦炭，炭或枯炭，爲製造煤氣時所得之副產物。煉時取烟煤搗成粉末而和水，然後投入爐內，封閉燃燒，則煤炭因蒸溜作用而生煤氣，經二十四小時即化爲焦炭，燃之無烟，火力最強，供製鐵之用。煉焦之爐有土法爐及副產爐二種，外國於三十餘年前多用土法爐，近則漸改用副產爐。中國僅撫順煤礦與井陘煤礦設有副產爐，餘則概爲土法爐。煉焦之火力宜用最

高之溫度，今有擬用低溫度者，惟煉出之焦炭不化鐵之用，僅家常燃燒及發蒸氣可用之，其所以用此法者，目的蓋在多得一種副產品而已。煉焦之產品，固以焦炭爲大宗，然副產品甚重要，爲煤膏、輪質 (Benzol)、硫酸銨、煤氣等。煤膏又可製成顏料、機器油、藥品、香水、臭藥水、炸藥等九百餘種之物品，稱爲煤膏工業，在國家實業上經濟上關係甚大。世界堪以煉焦之煤，儲量日減，中國堪以煉焦之煤亦較別種煤爲少。今著名者爲河南六河溝、河北之開灤、江西之萍鄉、山東之濰縣等處。六河溝之煤，一噸可煉出焦炭一千七百磅，煤膏四加倫半，硫酸銨十八磅半，輪質一·六加倫，煤氣九千五百立方呎。

而英美之煉焦其煤膏之產出均較我國爲多，煤氣亦然，惟焦炭略少耳。

【爲己商業】即代理商業。參看「代理商業」條。

【猶豫】(Dolay; Hesitate) 商業上所謂猶豫，係指債務償付及貨物授受等所訂定期之延長也。

【猶豫日】即放寬日。詳「放寬日」條。

【珞珈業】珞珈又稱發藍，乃以矽酸質等鍍於金屬物上，使其光潔美麗，且可保護金屬免受氧化作用。吾國珞珈製品有景泰藍及搪磁器二種。景泰藍爲美術工藝品，創始於明景泰年間，故名。其時皆由官吏御製，外人不

悉底蘊，迨清乾隆中葉傳諭做造，斯藝始復興。所製之器，分金銀銅三等，盤縷花紋，配置顏料，與今無異。嘉道以降，此藝復失傳，嗣北平有賈玉華者，既研究做製，復得珞珈質之製法，自此出品漸多，斯業漸盛。今北平景泰藍之工廠，約有十餘家，以全興成德興成老天利等爲著。所出各品，迭獲各國賽會之獎勵，故國外亦略有銷路，惟爲額不多。搪磁器

具爲日用品之一，向來由外國輸入，近則上海松江福州天津北平博山等處，皆設廠製造，惟珞珈原料國產尙不多。

【番禺】即廣州。詳「廣州」條。

【番薯】有甘藷山芋等名。莖細而長，葉作心臟形，皆作紫褐色。花似牽牛而紫。根作塊狀，形狀不一。肉紅味甘，可作糧糶。又有一種皮灰色肉白者，味不甚甘，爲番薯之變種。

【畫押】亦稱花押，或稱簽字。票據法第三條規定：「票面之署名得以蓋章畫押代之。」

【畫會】金錢集會之一種。屬於此種集會，其名稱上必冠以所祀之神之名，例如鄉民共同所祀之神於祭日之前，由會首招請三十二人約使各出一定之資，儲蓄生息，以充祀神之費。至次期祭日更招集會友舉行投標，其投標取金額最少者爲得標人，中標者即得該期之會款，此後每期即須出初次付出一定之資額，其未得標者，各出得標人所投標之金額而已足。此種集會，會期多爲每四個月舉行一次，以三十二期爲滿。最後之得會者，不必投標而可得其全額。

【番客】又稱余民。相傳爲盤瓠之遺族，由廣東移住於浙江溫州處州及福建北部地方，多

居山中，以從事農業。

【異名數】謂名數之單位不同者。如3斤與5里，6元與5人，皆異名數。

【異乘同乘】爲商業算術中運算方法之一。即先以異數相乘，繼以同數相乘之謂也。

【異乘同除】爲商業算術中運算方法之一。即先以異數相乘，再以同數相除之謂也。

【異除同除】爲商業算術中運算方法之一。即先以異數相除，再以同數相除之謂也。

【異議】即對於受命推事或受託推事之裁定不服而請其將原裁定廢棄或變更之謂。由受訴法裁判，裁決後若仍不服，則得提出抗告。此種抗告爲初次之抗告，非再抗告。又對於書記官之處分，亦只得提起異議，不得提出抗告。

【疏勒】土名喀什噶爾，清爲疏勒府治，民國二年改爲縣。在新疆省治西南。城有二漢城，即新城，名徠寧，乃疏勒縣治。回城在其北，即疏附縣治。城瀕於喀什噶爾河南岸，北負天山，西憑葱嶺，爲天山南路一大都會，新疆省極西之門戶也。人口約十萬。其地與俄國、英領印度、阿富汗等國接壤，互通貿易，故五方雜處，衣服離奇，狀貌各別，不啻亞洲人種之博

覽會也。官署特設九種語言之翻譯員，以理交涉。清光緒七年依中俄之伊犁條約，開為通商市場。北門外地方有俄國總領事署，英國貿易事務官署。街市繁盛，商業發達，為西域最繁富之區。輸入品自內地來者有茶磚，自俄領來者，有布疋鋼鐵器，食器等，自英領印度來者，有天鵝絨，金鋼鑽寶石，珊瑚等。

【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亦稱海河公債。民國十八年四月，財政部因河北省整理海河委員會需要疏濬河北省海河工程，所發行之公債。總額四百萬元。票面分千元，萬元兩種。利息按年八釐。由津海關附征之收入以為基金。基金交由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分十年償還。自民國十八年十月十五日起，每年用抽籤方法償還兩次，每次還總額二十分之一，（即二十萬元。）至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十五日止，全數還清。抽籤定每年之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舉行。還本付息則定四月十五日及十月十日支付。所有還本付息，委託北平、天津之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辦理。

【登記】(Registration) 即將一定事項記載於國家公簿冊之謂。大要如下：一、登記

制度之目的。(A)非專法律關係，或法律上之事實。公告於第三者，不能博當事者之信用。他方面亦恐生意外之損害，故登記實所以表示公告方法也。(B)登記不但表示公告之精神，凡法律關係之成立，亦以此為形式的要件。(C)登記，始可以發生權利效果。(D)登記之效力。上述三種，為登記之實質的效力。今更舉其最著者而列舉之。(A)登記為對於第三者之要件。使第三者不致蒙不測之害。(B)登記可以完成某效果。例如婚姻之登記，即所以完結婚姻之成立是。又就登記形式之效力言之。(A)登記者事實之記錄，故無事實則不生何等之效力。(B)登記無確證事實真偽之效力，故登記官吏只有審查實質之權利，而無審查實質之義務，因而登記當無確證其事實真偽之效力。

登記官吏認登記申請書為不合法時，當付以理由而却下之，如當事者不服，得即時抗告。(C)登記之公示。登記以使其前述之事實為目的，故無論何人，得請求登記之閱覽，如再欲明其利害關係，並得閱其附屬之書類。又依登記規則，分為強制登記與任意登記二種。前者如公司登記，後者如商號登記是。

【登記公債】即政府募集公債時，將債權者之姓名登記於國立銀行之公債簿上，對於債權者，除給以公債票外，又給以登記之證書。此項登記證名義之轉讓，與公債票之轉讓，生同一之效果。證券交易所對於此種公債，每每厭其繁瑣，惟其長處，則在遇有災患時，得有相當之保證耳。

【登記船】向主管航政官署曾經登記之船舶也。即總噸數為二十噸以上或能載二百石以上之船舶，必須向船舶所在地之主管航政官署舉行登記。因船舶登記後，雖負各種之義務，但在遭難或其他場合，比較不登記之船舶，受各種保護之利益。登記船之管轄權，屬於航政官署或航政局。不登記船之管轄權，則屬於地方官廳也。參看「船舶登記」條。

【登記稅】因財產或財產價值之移轉移動等及特殊資格之確定等，登記於官廳簿冊時，所納付之租稅，謂之登記稅。所謂轉移或移動者，即權利之得喪，保存，移轉，消滅，及種類之變更等。所謂特殊資格之確定者，即技能學術特權等之證明等。前者以基於個人之交易行為為主，故行為稅之一種。後者則

爲規費之一種。今將登記之種類列下：①爲戶籍登記。即關於人事之公證的記錄。②爲土地及抵押之登記。即關於土地房屋之所有權抵押權等之公的證明。③爲商業登記。即關於商業公司之設定變更等之證明。④爲特許登記。即關於發明及意匠商標版權等公的證明。⑤爲組合登記。即關於商事公司以外各種法人組合之設定變更等之公的證明。⑥爲船舶登記。即關於船舶之所有及抵押諸權利之移轉須爲公證之記錄者。⑦爲貴族登記。即關於貴族之姓名及特權事項須爲登記者。⑧資格登記。即具備一定職業所需之資格及其變更須行登記者。⑨爲公債登記。即公債債權者之記名及必要之事項須行登記者。至於登記之立法例登記稅實爲租稅制度中之一種獨立稅類。登記稅最發達之國莫如法國。我國登記稅。今亦漸次發達。除國有不動產登記外。如公司登記。商店登記。船舶登記。商標登記。律師會計師藥劑師醫師技師登記。海員登記。著作權登記等是也。

【登記噸數】(Register Tonnage) 即註冊淨噸數。參看「註冊淨噸數」條。

【登記總噸數】(Registered Gross tonnage) 即註冊總噸數。詳「註冊總噸數」條。

【登帳往來】爲吾國商業上除帳交易之方式。例如顧客向商店購物若干。而不付現款。由商店將其價格記入帳冊。待至日後收款。此項交易商店對於顧客必相知有素者。始可行之。參看「除帳」條。

【發文簿】寄發文件之底簿也。凡有文件發出。均摘由記入此簿。以備他日查核之用。

【發行】製造業或批發業將其貨物批售與零售商人之謂。

【發行所】批發貨物之場所也。凡工廠營業。每分製造與營業爲二處。製造處謂之工廠。營業處謂之發行所。

【發行紙幣銀行】銀行發行紙幣。有「集中制」與「分散制」二種。採用集中制度之國。其發行紙幣銀行每以發行紙幣爲主。而存款副之。其在分散制度各國。則發行紙幣銀行多以存款爲主。發行紙幣副之。近年以來。採用集中制度發行紙幣之各國。對於銀行之業務莫不特別釐訂法律。加以嚴謹之規定。蓋以紙幣性質。以隨時兌現爲主。發行紙幣

銀行之業務完全屬諸短期信用。其自動業務亦當以票據貼現等短期信用爲限。凡一切不動產抵押放款。足使資金固定者。概在禁止之列。蓋紙幣比諸存款。於社會發生更重大之關係。因此發行紙幣之銀行較之存款銀行。不得不愈加審慎也。

【發行鈔票】爲銀行特種業務之一。在多數國家皆以統一發行鈔票爲原則。吾國自中央銀行成立後。亦漸有統一發行之趨勢。在有發行特權之銀行。對於鈔票之推廣使用。不遺餘力。一面消極限制他行之發行力。一面積極擴張自己之發行力。於是銀行銀莊。典當領券之辦法因之而生。今日最通行者爲下列數種：(A) 遲期交現換領鈔票之辦法。即以遲期本票莊票而換領鈔票。例如上海銀錢業之通例。可以五天期之本票。向發行銀行換領鈔票。典當亦然。如領用之數目甚大。除七成以五日期莊票或本票作抵外。其餘三成井可以日期較長之期票代現。(B) 現洋換領鈔票辦法。(A) 由發行銀行撥存當地銀行號鈔若干。作爲寄存準備金。免計利息。由該行號照開本票交存發行之銀行爲憑。遇必要時。得隨時提回。(B) 每日以現金兌

換鈔票，並將所收雜票送交發行銀行作爲往來存款。(C)前項逐日換領鈔票之現金，如該行號往來存款項下足數支付時，亦可劃抵。(D)放用鈔票之辦法。此法隨地而不同，(A)鈔票放款之辦法。例如某地典當若干家，聯環擔保，向發行銀行領取鈔票作爲放款。各家所領鈔票，在合同內訂明以若干元爲度，各典商各開一往來戶，隨時支用，并訂明放款期限爲若干日，利息若干，按日計算。各典商於放用期內，可以隨時歸還領用之一部或全部，惟所歸之款，須用現洋，或他行通用之鈔票，或匯劃莊票，但不得純以原領之鈔票歸還。各典商於歸還領鈔票後，仍得照數向銀行補領鈔票，總以所領鈔票不逾合同內所訂之數爲限。每年終結算一次。(B)同業領取開訂往來戶。規定所領鈔票在額定以下，不計利息，過此則酌給利息。非遇特別銀根緊急時，不向取現。(C)流通數額給息之辦法。卽對於領用鈔票之戶，使其先繳現金，由發行銀行照數發給鈔票，於券面加蓋某字號之暗記，一面以其發行同日字號記於發行帳。凡每日收回是項加記券，卽按發行額與收回額之比例，記入其收回帳。每月

底結算其流通平均數，給以半數月息若干釐。其計算法，以某字加記券，上日流通額，加本日發行數，爲是日發行數，減去是日收回數，卽爲是日流通數。每月終將領用戶之逐日流通數相加，而以日數除之，卽得本月該戶之平均流通數。按此數之一半給以月息若干釐。如是則流通數愈大，所得息金愈多，故領用之戶必設法促鈔票之推行盡利也。(D)用商業匯票領券之辦法。卽與領用之銀行訂立領券條件，其應繳準備，例如規定現金六成，整理案內公債四成，按市價十足計算。如公債不足，得搭交商業妥實之匯票，至多以若干成爲限。如匯票不足，并得搭交貨物押款之單據，或自有之本埠債權期票等，至多以若干成爲限。此項匯票單據及期票等，均須先由發行銀行審查認可後，方得搭用。其搭交貨物押款單據或債權之期票，同時并應照數出立發行銀行抬頭活期存摺，一併交與發行銀行保管，遇必要時，發行銀行得將活期存摺向銀號提取現款，補足現金準備成數，其所交現金六成，不給利息。(E)用現金及保證準備領券之辦法。此爲發行銀行減少同業或錢莊業領用鈔票五天期

之本票莊票之危險而設。使其領用鈔票之時，繳納現金數成，餘爲保證準備。其缺額得以莊票補足。至於保證準備除公債等確實證券外，得以本地習慣公認之確實擔保品作抵。例如上海錢莊業，曾有搭用房產消費契爲保證準備是。

【發行鈔票準備金】有發行鈔票特權之銀行，提存現金準備兌現之用者，謂之發行兌換券準備金。在銀行會計中，當發行鈔票提出上項準備金時，先付此科目，以後收回時亦以此科目處理之。

【發行債票銀行】卽不動產銀行。詳「不動產銀行」條。

【發明】謂由自己獨得之發見也。凡工商業發明之物，可依獎勵工業技術暫行條例呈請實業部，獲得專利之權。

【發信主義】表示發生私法效力意思之時期問題主義之一種。卽以意思傳達於對方爲必要之行為。其行爲完了時，意思表示，卽發生法律上效力之謂。

【發信整理法】發信發信整理法有種種：(甲)贈寫法，此爲整理欲發送諸書信之方法，可分爲三：(A)手寫，(Transcription) (B)

【發信整理法】發信發信整理法有種種：(甲)贈寫法，此爲整理欲發送諸書信之方法，可分爲三：(A)手寫，(Transcription) (B)

複寫 (Press copying) (C) 打字機等是也。(乙) 檢查法 (Indexing) 凡當發送之書信，若從所附月日之順序而檢查之，頗不簡易，此檢查法者，即為免除其不便而造出之方法也，可分為普通檢查 (Simple Index) 字母檢查 (Vowel Index) 概要檢查 (Precise Index) 擴張檢查 (Extension Index) 小札檢查 (Card Index) 前後檢查 (Cross Reverence) 等數種方法。參看「檔案」條。

【發信整理架】(Letter Sorting Rack) 為謀書信投遞之便，及防書類封入時之誤謬脫漏，於複寫之後所放入之書架。其式頗類於所謂「格子棚」(Pigeon-Hole) 之物，各依受信人之姓名，或姓名之頭一字，或依書類封入之種別而區別之。

【發信簿】(Forwarding Letter Book) 亦稱書信發送簿。即記入發出對方之書信要點，以資他日參考之簿記是也。

【發起人】(Promoter) 事業團體組織之提倡設立者，總稱為發起人。茲所謂發起人，乃對於股份有限公司之創立者而言。按公司法所規定，股份有限公司應有七人以上

為發起人。①發起人應訂立章程。②發起人認足股份時應即按股繳足第一次股款，並選任董事及監察人。③發起人得受報酬，但須經主管官署檢查員之檢查。特別利益或設立費用，亦不得冒濫。④發起人不認足股份者，應募足股份總數。⑤發起人應備聯單式之認股書。餘詳「股份有限公司」條。

【發起人股】股份有限公司創立之際，發起人所購買之股份之謂。

【發起人股票】(Founder's Share) 凡股份有限公司之設立，其發起人於公司設立之際，或多勞瘁，或以難於評價之財產，例如專賣權等為出資之具者，均當有以酬庸之，普通多酬以股票。此種股票所受利益分配之權利，通常均在普通股東之次位，又當公司解散之際，其剩餘財產之分配，則不能及於此項之股東也。

【發起人報酬】此為對於股份有限公司發起人之一時的報酬，與股東資格得受繼續的特別利益異。我國公司法亦明定此項報酬，惟不定其報酬之方法，各發起人之報酬，均得享平均分配之權利。

【發送營業】(Mail Order Business) 即

通信販賣業。詳「通信販賣業」條。

【發票】(Invoice) 即發貨單。詳「發貨單」條。

【發票原價】(Invoice cost) 即送貨單之原價。由發票總金額中，除去諸種費用之餘額，蓋商品之原價也。參看「發票價格」條。

【發票價格】(Invoice amount) 即發票上之金額。於商品原價 (Invoice cost) 外，將運費保險費及其他一切諸費加入計算之金額也。此種發票為稅關課輸入稅時之標準。

【發貨人】即與運送人締結運送契約發送物品者。①發貨人對於運送人之義務：(A) 發貨人如有貨物運送時，須給運送人以運送通知書。(B) 發貨人須負償還運費及墊款之義務。②對於運送人之權利：(A) 運送人給發貨人以貨物提取證，或曰提單。(B) 運送人或轉運人，如不能證明非由自己或使

用之過失，對於貨物如有遲延或損害，則不能免去其賠償之責任。(C) 發貨人對於運送品有處分權。

【發貨清單】亦稱發貨知照單，即零售部或批發部通知貨棧發出某種貨物也。如為運出

之物，則當同時知照運輸部，告以包裝寄運

之方法。單式如左：

發貨查單

No.甲..... (送堆棧部) 年 月 日

茲有某處(某客戶或某代理處)向本店購配下列
某銷售員某分號

各貨即請照數檢齊點交運輸部寄發為荷此致

堆棧部大鑒

銷售部簽

定號	貨		單期	貨物	數量	備註
	數	日				

No.乙——留存本部備查

於船舶或火車，及投付保險之事，運費之規定，報關之手續等，無不任之。其關於提貨單及運送單，保險單，發貨單，與其他之必要書類，則交付於通信科，以完成其手續。

【發貨計數單】(Bill of parcel) 即發貨單之一種。詳「發貨單」條。

【發貨帳】(Invoice Copying Book) 即記載發出貨物之日月，號碼，品名，數量，貨款及其他一切發貨記載之簿冊也。

【發貨通知書】(Advice of Shipment) 賣主於定貨裝出完了時，即刻將搭載之船名通知於買主，同時亦將發票(Invoice)附夾於內，此種通知，即名曰發貨通知書。如運出之貨未向銀行抵押時，則須將船貨憑單，海上保險證書，及其他之重要書類，及此種發貨通知書，均須即刻寄交於買主。但運出之貨，如已向銀行抵押時，則上述之書類，僅除發票之副本寄交於貨主外，其餘之書類，均須交於船貨抵押之銀行。此種發貨通知書，如用於外國貿易方面，則須譯成英文。

【發貨單】(Invoice) 或曰「發票」。係記載關於販賣或委託販賣之商品之諸種條件，由貨主送交於收貨人者也。其記載之事項，

【發貨科】(Shipping clerk) 亦稱運輸

科，掌管發送物品之事務者。凡貨物之附載

爲貨物之數量說明，貨價，當事者之姓名商號住址，包裝之方法，貨印，號碼，時日，運送之方法，及貨款之支付方法等。又送貨單可大別爲下列數種：①國內送貨單(Inland Invoice) ②外國送貨單(Foring or shipping Invoice) ③領事送貨單(Consular Invoice)等。由商務交易之關係上分析之，

發貨單

又有假送貨單(Provisiona Invoice) 改正送貨單(Corrected or amended Invoice) 概算送貨單試算送貨單(Proforma Invoice) 製造者送貨單(Manufacturer's Invoice) 販買委託送貨單(Consignment Invoice) 買進委託送貨單(Indent Invoice) 稅關送貨單(Cu-

發 奉

各貨寄出之後倘遇關稅以及損傷遺失均由貴客自理各貨時價早晚不同並不退換

花印

寶號台照
先生

不准支取銀錢貨物
號發票
往來貨款收條爲憑

Stoin Invoice) 等等。各詳其條。上列單式爲最簡單者之一種。

【發貨單副本】(Invoice Duplicate) 對外貿易之發票，多半作成正副二紙，或發送時日之不同，或航路之不同，如一紙發生遺失之事，而其他一紙亦可安全達於收件人。如該送出之貨物已向銀行抵押時，則此項發貨單之副本，亦須交與受押之銀行。

【發單】即發貨單之簡稱。詳「發貨單」條。

【發賣廣告】以發售貨品爲目的之廣告。其創造方法，當於所售貨物之品名，商標，特質，使人有充分之記憶，並披露強有力之發賣論，引起購閱者購買之動機。如爲新出品，更宜有具體之披露法繼續行之，以強固社會之印象。

【皖】安徽省之別名。春秋時，在安徽潛山縣之北有皖國，故名。

【盛紡】爲江蘇吳縣盛澤鎮所產紡綢之總稱。其中可細分爲四八紡，小紡，四八花紡，線羅紡，橫條線羅紡，絲線羅紡，絲羅紡，格紡，花羅條紡，素緞條紡，點子緞條紡，斜紋縮紡，廣紗，花濮院，花界綢，素綢，素綾，秋羅，花尺，四羅等，均爲該地著名產品。

【短工】臨時雇傭之勞動者。如城市間之目工。鄉村間於春秋農忙時臨時雇請之忙工是。三餘餘筆「吳中田家凡久傭於人者謂之長工，督傭者謂之短工，插蒔時曰忙工。」

【短本】又稱通莊，對於長本而言。凡股東經營商業之資本曰長本，其因事業經營臨時向銀行、錢莊等融通之款曰短本。

【短亨齊來懷脫】(Short Hundred Weight) 爲美國度量衡制常權重量名。每短亨齊來懷脫計合吾國標準制四五·三五九二四二八公斤。

【短除法】例如 $4350 \div 6$ ，如下之運算，謂之短除法。 $\frac{4350}{6}$

【短期支票】爲短期票據之一種。詳「短期票據」條。

【短期存款】(Current Account) 得隨時支取之存款也。在銀錢進出頻繁之商人，最爲便利。但銀行當依金融之狀況，預計存款之支取，常爲幾分之準備，不能收全部運用之利益。故各國銀行，對於短期存款之利息，皆加以制限，有全無利息者，或有利息而定存款數目者。我國多數銀行，則視每日之結存款數在百圓以下者，不起利息。今述存款之

辦法於下：●短期存款之開始，通例須銀行素有信用之人之紹介，由存戶書明短期存款知照單，以證明筆跡及圖章，銀行乃給以存款單 (Deposit Slips Book) 存款摺

(Pass Book) 或支票簿，以供存入及支出之用。存款之手續，雖因各銀行而異，通例先記其銀數於存款單，與所存之現銀或支票，同交付於銀行。如所存係現銀及他銀行之支票，則交於出納科，由出納科於存款單上蓋收訖之章，持至短期存款科，使記入於存款總帳。如所存係現銀及本銀行之支票，則先將現銀交付於出納科，次以蓋章之存款單與支票，同交於短期存款科。●支取短期存款則用支票，於支票上記其銀數，及收款人之姓名，或憑票兌付之旨，以之授於收款人，收款人持至銀行，即行背書，交於存款科。如出票人有存款之時，則從支票科收取現銀。若支票之收款人，在銀行有短期存款者，欲以支票之銀數，推收於自己之存款中，其存入辦法如前。銀行對於存戶所出之支票，有爲付款保證者，蓋證明付款之確實，使支票易於流通行用，或由出票人於付給他人之前，持向往來之銀行，請爲保證。若持票人

欲證其付款之確實與否，亦可就票面所開之銀行，請爲保證。惟銀行自爲保證以後，須照付支票之銀數，故即時於帳簿上減出票人之存款，另轉入於付款保證項下，備後日之付款。但轉入於保證項下之銀數，不起利息，近來匯款之時多用之。又短期存款摺，證明存款出入之帳摺也。存戶得隨時持交存款科，與銀行之存款總帳對核，記其存入與支出之數。

【短期放款】(Short Term Loan) 長期放款之對稱。其時日無一定標準，大抵商業銀行以一個月乃至一年內謂之短期，超過此期限曰長期，而不動產抵押銀行因放款性質不乏在二十年五十年以上者，故其短期放款較長，約在二五年內。

【短期長期】上海錢莊放款，以六個月爲長期，所謂「短期長期」則係長期中之較短者，如三、四個月之期款也。惟「短期長期」之利息，大概較固定長期爲昂。

【短期保險】(Short Term Insurance) 此爲定期人壽保險之一種。定期保險多分一年、三年、五年、七年等，其他則爲隨意，例如一時之海外旅行，或因特殊行動而投保者，此

即所謂短期保險，蓋其契約期間通常多爲短期故也。

【短期信用】(Short credit) 與長期信用爲對待語。長期信用，債權者給與之信用時間長，短期信用則反是，而因期間之久暫，利息遂有高低之差。蓋長期信用，債權於長期中不能利用其資金於他項事業，而債務者得長久使用之。且期間愈長，風險愈多，而短期者則危險較少，收回之期間亦短，故利息亦較低減也。

【短期票據】(Short Bill Shortdated bill Short Exchange) 爲長期票據之對立語。短期票據多爲見票付，又十日以內滿期票據之總稱。其性質確實安全，爲銀行投資之目的物，以此項票據承受貼現，可使資金爲多次之周轉，而無固定之虞。

【短期匯票】即短期票據之一種。詳「短期票據」條。

【短噸】即輕噸。詳「輕噸」條。
【短錢】我國宋代，以錢一百曰陌，凡實數一百者曰長錢，其不足者稱曰短錢，宋史食貨志：「民間八十爲陌，謂之短錢，官用足陌，謂之長錢。」

【硝】(Salpêtre) 礦物之一。結晶透明，燃之發鮮麗之紫色，天然成塊者甚少。熱帶產者多散布於地面，或爲動物之尿糞所成。製火藥及玻璃多用之。其成分以硝酸鉀爲主要，自百分之六七十至百分之九十以上不等。餘爲水分及氫氧化鈉。吾國產硝之地，各省均有。惟皆就地刮取，隨刮隨結，亦隨結隨刮，並不成爲礦牀。清季河南產硝一百餘萬斤，民國七年則增至二百萬斤，以鄭縣夏邑開封出產爲最多。

【硝酸】(Nitric acid hno) 爲化學工業上必需之品。一名硝強水。以硫酸加入硝酸鈉或硝酸鉀之中，由蒸溜法製成，爲無色之液。市肆售者多帶黃色，則因受熱或日光而起化學作用之故。味酸，觸空氣則發白煙，有異臭及收溼性，皮膚觸之則劇痛而生黃斑，又能腐蝕木質及金屬，每年進口之硝酸，常值銀七八十萬元。

【硫酸銨】(Sulphate of Ammonia) 即硫酸阿摩尼亞也，爲工業用藥品之一。

【硫磺】(Sulphur) 硫磺與火山相表裏，凡有火山之處，無有不產硫磺者。而溫泉區域亦產硫磺。亦有與他金屬化合而存在於黃

鐵礦黃銅礦之中，經提煉而出者。世界天然硫磺之主產地，爲意大利與日本，意大利尤多，產額達一億二千五百萬斤。日本產額不敵意國之半。法德美奧希臘諸國亦均有出產，惟數量不多。我國天然硫磺甚少，僅熱河之赤峯略有發見。國內所用之硫磺大半取諸於黃鐵礦。據近年之統計約爲二千餘噸。多產於北部諸省，尤以河南山西二省爲最盛。南方如湖北湖南四川浙江等省亦有之。惟所有出產，多爲官礦局收買。商業上之硫磺，普通分精製硫磺昇華硫磺沈降性硫磺三種。精製硫磺爲黃色八面形結晶粉末，昇華硫磺爲檸檬黃色細微之粉末，沈降性硫磺則爲帶黃白色無晶形之粉末。質皆堅脆，具特異之氣味，至攝氏百十四度即熔解爲液體，四百四十八度則沸散，摩擦之則生消極電氣，燃之則放青焰。可供製造火柴、硫磺醫藥橡皮等用，又可製造火藥，故於軍事上有重大之關係。

【硬】市場用語，即市價向上之意。
【硬印】(Hard) 用於票據或商標等，不用印色而以器械夾成凹凸之圖文，使難於偽造者，謂之硬印。

【硬幣】(Hard money) 軟幣(紙幣)之對稱，鑄幣之總稱也。參看「貨幣」條。

【稅】(Taxes or Duties) 賦稅之簡稱。詳「租稅」條。

【稅本】(Tax Fund) 即稅之本源也。租稅出於稅源，而稅源則出於稅本，稅本者，即指個人經濟上之勞力資產及營業之類而言。

【稅則】即稅率也。詳「稅率」條。

【稅務司】海關管理關稅之員。昔時多以外人任之，今亦間以華人充任。位次居於總稅務司之下。

【稅務署】(Custom Bureau) 清代所設總管海關徵稅之官署。直轄於總理衙門。民國以來改為關務署。詳「關務署」條。

【稅率】(Rate of Tax) 即依租稅單位為標準而定其稅額高下之度者，謂之稅率。如地租則從地價而定其租稅率，關稅則依價格或數量而定其租稅率等是也。

【稅簡單】海關給予納稅者之憑證也。紙質薄劣，版用木雕，所填稅額數字亦從簡寫法。現行稅簡單，進口者為白紙紅字，出口者為白紙綠字，紙質為次號毛邊，長約十五英寸，寬約二十英寸。

【窗飾】(Window Dressing) ①即飾窗。詳「飾窗」條。②銀行當公揭其貸借對照表之際，舉表中項目臨時裝飾，以衛其營業之隆盛者，是謂窗飾。例如當決算期之末日，就銀行現存之額略增加之，而着色於貸借對照表，揭示於公眾者是。此等手段，為各國銀行界所常行。

【童工】未成年之勞動者。因其工資廉而富順從性，廠家恆樂於僱用之。十九世紀初歐洲各國常以兒童入廠工作，一八一九年，英國議會通過改良工人待遇之法令，禁止九歲以下之童工。一八三三年又規定童工最低年齡為九歲。但在十二歲以下者，每日祇准八小時工作。一八七四年之英國工廠法，童工年齡提高為十歲，直至一九一九年，國際聯盟始定童工年齡為十四歲。翌年英比奧日諸國均實行。我國工廠法亦規定童工年齡為十四歲至十六歲。惟俄國則定童工年齡為十六歲。童工之工作視成年工為輕，我國工廠法第七條禁止童工為下列之工作：①處理有爆發性引火性或有毒質之物品。②有塵埃粉末或有毒氣體散布場所之工作。③運轉中機器或動力傳導裝置危險部份之掃除。④油檢査修理及上卸皮帶繩索等事。⑤高壓電線之銜接。⑥已鑄鑄物或鑄滓之處理。⑦鍋爐之燒火。⑧其他有害風紀或有危險性之工作。

【童吏無欺】市場用語。意謂雖於老人或小兒亦以誠實對待之也。

【筆】寫字用具之概稱。我國曩時皆用毛筆，自歐風東漸，乃有鉛筆鋼筆之輸入。今則自來水筆盛行一時，因其省時便利故也。

【筆鉛】即石墨。詳「石墨」條。

【筆算】對於珠算而言。即算術之以筆計算，不用其他算具者。

【等比】某數比相等之數，謂之等比。參看「劣比」條。

【等比平均指數】(Geometrie indexnum ber) 等比平均指數者，乃用等比平均之方法以求出之指數。換言之，即將各種物價與基數之比率相乘而求其N次之根也。其作法係先求各物價與基數之比率，次將各物價與基數之比率連乘，然後求其N次之根，至所謂N者，即物價之項數也。例如民國十七年正月米價為每石十五元，棉價為每擔二十五元，二月米價較正月漲三角，棉較

正月漲二元，則二種價格之比率，一爲一五與一五·三或一〇〇與一〇二之比。一爲二五與·二七或一〇〇與一〇八之比。換言之，即米價漲百分之二，棉價漲百分之八，而其等比平均指數當爲二乘八或一六之二次根即等於四，亦即二月之指數較正月漲百分之四也。

【等比級數】(Geometrical Progression) 有許多之數順次排列時，其一個之數與其後之數相比，悉皆相等者，謂之等比級數，例如 2:4:8:16:32 等是也。

【等差平均指數】(Simple arithmetic index number) 一稱簡單指數。用等差平均方法以求出之指數也。如左表

貨物	每 年 價 格 百 分 率 數		
	一九二二年	一九一三年	一九一四年
穀(每斗)	一〇〇	九一·二	一〇一·五
棉(每磅)	一〇〇	一一·二	一〇五·二
燕麥(每斗)	一〇〇	八五·八	九五·七
乾草(每噸)	一〇〇	七八·五	七六·八
皮革(每磅)	一〇〇	一〇四·五	一一一·五
牛羊肉(每一〇〇磅)	一〇〇	九五·四	一〇三·二
豬肉(每一〇〇磅)	一〇〇	一一〇·一	一一〇·一
百分總數	七〇〇	六七六·七	七〇四·〇
平均百分數(指數)	一〇〇	九六·七	一〇〇·六

【等差平均數】(Simple arithmetic average) 爲平均數之一種。其意義如下：凡一羣項目之總和皆曰總數，(Aggregate) 等差平均數者，級數之項數 (Number of items) 除級數之總數而得之商也。譬如某級數之項目爲四五六，則總數爲十五，而等差平均數爲三除十五或等於五是已。至如欲得常數表之等差平均數者，則應於求得總數之前，即須先將常數乘各項數目，而後方可以項數除之，如各項數目仍未精確，其

項 目	假定平均數	差 額
747	740	+7
742	740	+2
735	740	-5
738	740	-2
730	740	-10
736	740	-4
	總和	-12

組距離較短者，祇須乘每組之中點亦可得

之此外如各項數目相差遠者，則尚有一簡易之法以求之。其法係先假一定平均數，

次乃求各項目對此平均之差額，多者附以正號，少者附以負號，再求此差額之總和，即以項數除之，而以前所得者加於假定平均數之上，則真正之等差平均數即可求得之矣。

如上述項數為6，以6除，12等於12，以12加於7.93等於13.88，即真正之等差平均數也。

【等差級數】(Arithmetical progression) 一個之數與其次之數之差，謂之通差。各數之數之通差如屬相等，即稱之為等差級數。例如 3:6:9:12:15……等是也。3之數，稱之為初項，15之數，稱之為末項。

【等級保險費】依危險之程度而徵收保費有差等是也。例如人壽保險，年少之人，瀕於死亡之危險較少，年老之人，瀕於死亡之危險較多，故對於老年人之保險費率亦自較高。又如火災保險，鋼骨水泥之房屋，較為安全，而木造茅葺之房屋，易瀕火險，故其保險費率亦自較高是。

【等級價格】(Class price) 商人於訂定賣價之際，對於購買力較大之階級，則其價

格較高，反是而購買力較小之階級，則其價格較低之謂。

【等腰三角形】同二等邊三角形，亦稱等腳三角形。詳「二等邊三角形」條。

【等號】指「=」而言。用以表示二數或二式相等符號。例如 9 + 5 = 14 則記為 9 + 5 = 14

【筍】(Bamboo Shoot) 筍為新竹之萌芽。植竹之地皆產之。如福建、浙江、廣東、江西、湖南、四川等省俱以產筍著。福建尤富，以泉州、建寧為主產地。浙江產額僅次於福建，以浙西之餘杭、臨安、武康、安吉、孝豐等縣栽培最廣。

四川之筍，首推長江南岸之江安縣，為川筍產地中心。採於冬者曰冬筍，其時筍之芽端尚在土中，或微露地面，寬而掘之，味最鮮美，價亦最昂。採於春者曰春筍，其時筍芽怒茁，滿布竹林，為盛產之期。採於夏秋者曰鞭筍，即竹之地下根之嫩尖，產量最少。若晒為乾，或醃以鹽，可久藏運之遠方。市面名稱繁多，以價值順序言之，有上頭尖、揀雀、上角尖、行頭尖、大片、二片、上中、二角尖、厚次長、短中筍、行二尖、小雀、薄長、二尖、次頭尖、短山蓋、繡尖、山蓋花、次中、提角尖、三雀、花筍、上路片、上路、拖尖、角拖、短拖、花雀、拖水、筍衣、三號、紅筍、大

老頭、小老頭等。近年出口之額，常達銀十萬元左右。

【粟】(Millet) 亦稱小米。又名穀子。乃我國重要農產品之一。北部諸省多產之，尤以東北為大宗，至稱為穀中之王。供食用或為製酒原料。種類甚多，其中以黃穀子及紅穀子出產最多，品質亦最佳。產地互於河北、山東、山西、河南、東三省、熱河等地，每年出口額常達四五百萬擔，約值銀三百數十萬元。由安東大連運輸朝鮮者佔多數，其次則由哈爾濱運往俄國。其幹稱穀櫟，可為家畜之飼料，或作編物之用。

【粵】廣東省之別稱。

【粵江】為我國南部之大水。其上流為西江。至番禺縣東，與東江、北江合，乃稱粵江。又名珠江。因江中有沙洲曰海珠而得名。分數道南流，注於南海。

【粵江航路】粵江為南部第一大川航運之利，亦為嶺南冠。自香港至番禺凡二八十里，番禺西行上溯至蒼梧又六百六十里，並通大汽船。更有支路由厓門入口，經孔門、甘竹，而達三水。凡數百里，蒼梧以上經邕寧至三江口又二百里，並通小汽船。帆船航路亦有

二千餘里。此其幹流也。至其支流之通小汽船者，東江凡五百三十八里（江口至惠陽），北江二百四十里（三水以上），柳江四百三十里（桂平至馬平），其通航民船者，東江二百六十里（惠陽至龍川），北江八百四十里（上溯至宜章），桂江六百六十五里（桂林至蒼梧）。經營珠江之航業者，爲志安、兆安、源安、紹安，及西江航業等公司，招商局則無船舶往來其間。粵江大輪船，按民國五年統計，有三十餘艘。近年以還，私人所開之商號輪船來往於港省及支渠者，不下百餘艘。外商之經營粵江航業者，爲數亦屬不少。

【粵海關】爲海關之一。設於廣州。因道光二十一年中英江寧條約而設立。有黃埔分卡一處。每年徵收關平銀額約自三百萬至四百萬兩，處中國海關第六位。

【粵漢鐵路】自廣州至漢口，長約二千四百里，爲國有鐵路之一。今已築成者，北段自湖北之武昌至湖南之株洲，南段自廣州至樂昌，共約一千二百里。餘限四年內築成。

【箱】爲法國度量衡制長度名。與我國標準制公引同，參看「公引」條。

【結冊】中國舊式簿記名稱之一。爲每期或每年整理結出一切帳目記載之謂。普通分爲二種：(一)將該期或該年之各種得利及各種費用或損失，分列於上下二格，兩相對減，若上格較下格多者，即爲純利，反之，即爲虧損。其性質實與新式簿記之損益計算書相同。(二)將各號存項歷年盈餘及資本等列於上格，各號欠項所存現金以及公司在帳之產業等列於下格，再將本期結得之純利加於上格（若損失即列下格），上下格之總數必等，否則必有錯誤，與新式舊式簿記之借貸對照表相似。

【結存單】(Part up policy) 人壽保險費繳足一定年限後，被保險者已有應得準備金之分配。若遇投保人不能繼續繳費，而又不願退還時，則公司當准結存，即以結存準備金之數額，作爲一次付足之保費，而核換一保費付足之保單。

【結婚費保險】(Marriage Fund Insurance) 此爲生存保險之一種，凡子女達結婚年齡，使得有結婚之費，因而使之爲被保險者，而訂立保險契約，是爲結婚費契約。被保險者，若於保險期間內死亡，保險者所既

經收取之保險費，本以不付還爲原則，但現在內外國皆許返還其保險費之一部分以爲常。餘詳「生存保險」條。

【結帳】(Closing the Books) 簿記之最大目的，在能將財政之現狀及營業之結果歸納於一目瞭然之會計報告（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內，欲報告之能一目了然，其最重要方法厥爲結帳。誠以結帳之意義，不僅爲帳目之結束，實爲總帳各戶之整理，因各帳自分錄而過帳，自過帳而試算，倘使歷時已久，自然爲一度之結算，以資結束，蓋結束之後，方能明白表示各項營業之結果及財政之現狀也。結帳有兩種：(一)尋常結帳。其目的爲對內與對外之小結束，例如客戶帳按月結一次，以備開具結單 (Monthly Statement) 逐一催收欠款。又如進貨帳及銷貨帳亦應月結一次，俾知每月進出之總額。此外現金帳亦大都每日結算一次，以便於稽查存款，惟此項結帳，不能確知營業一切真實狀況，僅結算其合計而已。(二)會計期間結帳 (Fiscal Period) 其爲一年或半年或一月概無一定，常視商業習慣及公司之大小與所定規則而斷，但普通以年終結

帳為多。會計期間結帳，手續較之尋常結帳為繁難，不過手續雖有不同，其重要原理仍一也。今分述之：(A)實物帳 (Real account)

之結算。會計學家稱資產負債各帳為實物帳，如現金生財用具應收應付帳款票據等在結帳之日，體質上雖有有形無形之分，仍表示實際上存在之物品，故結帳之時，非天然借貸平均之帳戶，往往將借貸雙方之差額加於較小之一方，而人為的使之平均，然後再結轉。此餘數作為下月之收項，或新帳之第一筆帳，但資產負債之實物帳戶結算後，僅能知結帳時之財產狀態，對於營業上或損或益，則非結算總帳中名目帳戶不得知也。(B)名目帳 (Nominal account)

一名非實物帳。會計學家稱買賣損益各帳為名目帳，因其在結帳之時已無該項事物之存在，不過將經過情形一為統計耳。名目帳之結算方法，與實物帳戶大有區別，在結算之前，應先設一損益帳戶 (Profit and Loss account) 將所收之利益及所受之損失，逐項將其差額經轉帳手續彙歸於此損益帳戶之中，除將損益帳戶之差額過入資本主帳項，表示一期內營業之結果，不再

轉記於次期，蓋名目帳之差額僅為該期間內營業統計之資料，並無實物之存在也。如營業費回佣商品房租收益倒帳損失折舊等均為名目帳。不過在結帳時尚應特別注意，即商品盤存用品盤存生財器具折舊等等，例應精密計算評價，否則資產負債或損益之真實情形仍難符合也。

【結帳日】一般商人之結帳日。換言之，即債務履行債權行使之日也。結帳日因各地習慣之不同，有月半結算者，有月末結算者，而年末則為總結算日。在我國則以陰歷年關為商業總結算日。外國商人因結算日過於忙碌，往往延長期限，如結帳日為月末時，則由二十八日起至來月三日止，而假以數日之寬限。(Ticket Day) 為英國證券交易所之用語，即定期交易交割日之前日。是日證券最後之買主，將其交易之有價證券之種類價格及轉讓人之姓名住所詳細記入結單內，以之交於賣主，賣主更簽字於其上，以之交於前之賣主，順次溯交，至最初之賣主為止，因此賣主可知向何人收取賣出證券之代價也。

【結彩】營業上一年總決算之謂。

【結彩報告單】又稱鴻單或紅帳。參看「鴻單」及「紅帳」條。

【結單】往來戶結算期間之清單也。

【結算書】即發貨單。詳「發貨單」條。

【絕對的全損】(Absolute Total Loss) 詳「全損」條。

【絕對權】不可與一般人對抗之權，亦稱對人權。例如債權是。

【給付】即將債權之標的物，交付於債權人之謂。此後債之關係，即行消滅。債務人因標的物毀滅致不能給付者，以無過失為限，得免除其責任。不完全之給付，苟於債權人無益，債權人得拒絕接納。

【給付之訴】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訴訟。此種訴訟判決後，被告即應履行義務。

【給付判決】即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判決。例如被告欠原告款項若干，原告向之索取，被告不理，原告起訴，法院命被告償還。此種判決即為給付判決。又給付判決與確認判決不同，確認判決只確定某種法律上之效果，而不命被告履行，例如婚約為不可強制履行者，確定婚約為有

【給付之訴】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訴訟。此種訴訟判決後，被告即應履行義務。

【給付判決】即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判決。例如被告欠原告款項若干，原告向之索取，被告不理，原告起訴，法院命被告償還。此種判決即為給付判決。又給付判決與確認判決不同，確認判決只確定某種法律上之效果，而不命被告履行，例如婚約為不可強制履行者，確定婚約為有

【給付之訴】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訴訟。此種訴訟判決後，被告即應履行義務。

【給付判決】即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判決。例如被告欠原告款項若干，原告向之索取，被告不理，原告起訴，法院命被告償還。此種判決即為給付判決。又給付判決與確認判決不同，確認判決只確定某種法律上之效果，而不命被告履行，例如婚約為不可強制履行者，確定婚約為有

【給付之訴】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訴訟。此種訴訟判決後，被告即應履行義務。

【給付判決】即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判決。例如被告欠原告款項若干，原告向之索取，被告不理，原告起訴，法院命被告償還。此種判決即為給付判決。又給付判決與確認判決不同，確認判決只確定某種法律上之效果，而不命被告履行，例如婚約為不可強制履行者，確定婚約為有

【給付之訴】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訴訟。此種訴訟判決後，被告即應履行義務。

【給付判決】即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判決。例如被告欠原告款項若干，原告向之索取，被告不理，原告起訴，法院命被告償還。此種判決即為給付判決。又給付判決與確認判決不同，確認判決只確定某種法律上之效果，而不命被告履行，例如婚約為不可強制履行者，確定婚約為有

【給付之訴】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訴訟。此種訴訟判決後，被告即應履行義務。

【給付判決】即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判決。例如被告欠原告款項若干，原告向之索取，被告不理，原告起訴，法院命被告償還。此種判決即為給付判決。又給付判決與確認判決不同，確認判決只確定某種法律上之效果，而不命被告履行，例如婚約為不可強制履行者，確定婚約為有

【給付之訴】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訴訟。此種訴訟判決後，被告即應履行義務。

【給付判決】即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判決。例如被告欠原告款項若干，原告向之索取，被告不理，原告起訴，法院命被告償還。此種判決即為給付判決。又給付判決與確認判決不同，確認判決只確定某種法律上之效果，而不命被告履行，例如婚約為不可強制履行者，確定婚約為有

【給付之訴】認原告之請求存在而命被告履行其義務之訴訟。此種訴訟判決後，被告即應履行義務。

效之判決即爲確認判決，而非給付判決。

【統制經濟】又稱計劃經濟，蓋與無政府之個人主義經濟——即資本主義經濟——相對而言也。統制經濟主張對於各種實業爲有計劃的指導與管理。個人主義經濟雖有計劃與聯絡，但其目的在於利潤之增加，並不以社會之生產與消費之調節爲對象，且其聯絡爲個別的而不能統一；而統制經濟則反是，使一切經濟組織均統制在一個全體的計劃之下而活動也。在經濟學上，統制經濟有兩種不同之意義：●在大戰後之德國企圖實業社會化，在一九一九年根據經濟部所擬方案，對於生產手段之所有權本身原則上承認屬於當時之所有者，但對於經濟計劃之實行則由於包含企業家、勞工、商人、消費者及國家之代表所組成之機關負責處理，其作用則將國民經濟之全體，使成爲一個有意識的有計劃的組織，此種計劃祇有計劃而已，至今仍未見諸實行。●即俄國已經實行之馬克斯主義之計劃經濟。舉凡一切重工業、運輸、交通、土地、農業、銀行、對外貿易等重要企業均歸國家所有，均在有計劃之下活動，如現在之五年計劃及新

五年計劃均爲此制度下之產物。

【統括保單】(Blanket policies) 同閉口貨物保單。詳「閉口貨物保單」條。
【統計】(Statistics) 以同一範圍內之大量事物集於一處，用算式比較而藉以觀察其一般的狀態之數量之學術也。實言之，乃一種數字的報告，所以分析大量之現象，確定個體對於全羣之關係，比較各羣之同異，繼續各種事實之紀錄，以爲比較之根據也。
【統計年鑑】專計一年以內之政治、教育、軍事、工業、人口等統計之書，謂之統計年鑑。
【統計表】各項調查事件以類相從而立爲表格，以資比較者也。凡關於各國面積、人口、宗教、財政、軍備、政體、貨幣、權度等，凡可以數字表示其增減升沈，無不可以此表統計之。如各國面積比較表、人口統計表之類是。
【統計器】(Statistic compiler) 選擇一定的事實記錄於紙片，然後將此等事實製成圖表，用以製作此等圖表之器械曰統計器。美國使用最早，其鐵道公司有一種加算裝置，於重量運費等之計算上，甚稱便利。
【統計學】(Statistics) 統計學者，乃依大量觀察之方法，從搜集之材料或推算之數目加

以整理或解劑，闡明其全體之特色，研究其推移及變化之學問，即一方爲一種科學，而同時又爲研究之方法也。統計學依最近一般統計家之主張，可以類別爲二：曰純粹統計學，(Pure Statistics) 曰應用統計學，(Applied Statistics) 凡普通講統計之性質原理方法者，爲純粹統計學，就各種統計材料說明特別之意見，注意之事項者，爲應用統計學。應用統計學以性質言，又可以類別爲二：曰科學的統計 (Scientific Statistics) 曰記述的統計 (Descriptive Statistics) 記述統計爲記載現在事實或過去史料，繼續不斷之數字說明其目的，在示人以自然界或社會上各種大量現象變遷之跡，或進退之序，如氣象統計，人口統計，國富統計等，即爲其例。科學的統計，爲研究自然界或社會上或物質上之各種法則，如近代生物學家常欲以統計方法研究動物遺傳之法則，經濟學家常欲以統計事實證明貨幣數量之理論等，即其例也。

【統原商業儲蓄銀行】(China United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創立於民國二十一年，爲股份有限公司。資

本總額一百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統稅】舊日釐金稅之一種。在某一區域內用統捐之名，繳付一定稅額之後，則在該區域內任至何處，不再課稅。

【統稅短期庫券】民國二十年財政部所發行。以統稅署所徵收捲菸稅餘款及棉紗麥粉等稅為應付本息之用。定額八千萬元。月息八釐。券面定為五千元、千元、百元、十元、四種。分爲七十八個月償還本息。自民國二十年六月起，第一年每月還本百分之一，第二年每月還本百分之一，以後逐年遞加，至二十六年十一月底止，全數償清。指定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爲還本付息機關。

【統馭帳】(Controlling accounts) 一名統括帳，或稱統轄帳。爲便利稽查帳目，并爲客戶帳作成系統之組織也。凡規模較大營業複雜之商店，其總帳中所列帳戶，或將多至數百或數千以上，翻閱檢查每感不便，其弊一過帳工作難於分任，其弊二欲悉某類帳項之概況，不能簡捷呈出，其弊三編製貸債對照表時，勢須將總帳內各帳戶一一列出，則極其繁雜，其弊四在此情形之下，宜將

同類中性質之帳戶自原有總帳中劃出而分設幾個補助總帳(Subsidiary Ledger)以記載之，即將進貨客戶逐一記入進貨客戶總帳(Purchases Ledger)；銷貨客戶逐一記入銷貨客戶總帳(Sales Ledger)；其屬於進貨銷貨兩總帳以外之各

帳戶，則仍過入原有總帳內，即所謂普通總帳(General Ledger)也。惟總帳分組而後，僅能免除上述一二兩項弊端，至於第三第四兩項弊端，仍難盡免。統馭帳之最重要目的，即爲解決上述困難而設，即於普通總帳內設應收帳款(Accounts Receivable)及應付帳款(Accounts Payable)兩帳戶，應收帳款戶所以代表全部之銷貨客戶，應付帳款戶所以代表全部之買貨客戶，於此則普通總帳不因銷貨及進貨各客戶之劃出而失去一部分之記載，實言之，即借貸兩方不致失去平衡是也。普通總帳中既添設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兩戶以後，則凡各原始帳簿內所列各銷貨客戶及各進貨客戶，均應過帳兩次，即銷貨客戶帳項一次過入銷貨客戶總帳，一次則過入普通總帳內應收帳款總戶中，而進貨客戶帳

項，一次過入進貨客戶總帳，一次則過入普通總帳應付帳款戶內，在分錄簿列作借項者，則過帳時均入借項，列作貸項者，則過帳時均入貸項，則上述之第三第四兩項弊端，可以免除。即編製貸借對照表時，可將應收或應付帳款戶之總結數列入資產或負債項下，毋庸詳列銷貨及進貨客戶，而應收或應付帳款之借貸總額及差額，亦得隨時由此戶內查悉，無須將各部之結數一一相加。應付帳款之總數，即等於進貨客戶總帳兩方總數之合計，應付帳款戶之貸差，亦必等於進貨客戶總帳各戶之貸差之合計也。根據以上所述，即可知普通總帳中應收帳款總戶，足以統括銷貨客戶總帳內各分戶，而應付帳款一帳戶，足以統括進貨客戶總帳內各分戶，此種足以統括其補助總帳內各戶之帳戶，即統馭帳之唯一目的也。不寧唯是，即過帳之有無錯誤或遺漏，亦可藉以查對參考，蓋各原始分錄簿內所列進貨銷貨各客戶之帳項，均同時過入總帳應付或應收帳款戶及進貨或銷貨客戶總帳內，各該戶之同方換言之，即應收或應付帳款戶之借貸總數與銷貨或進貨客戶總帳之借貸

合計必定相等，倘不相等，即有錯誤也。惟於此有應注意者，即普通總帳設置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兩統取帳後，雖有上述之利益，然每一帳戶過帳兩次，在規模較大商店，仍感繁瑣與不經濟，故可用省略方法，應加劃特殊之格欄。例如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兩項特繁，則在各分錄簿內可以添設專欄，即應收帳款欄或應付帳款欄，然後過帳工作可以簡省，因關於進貨客戶及銷貨客戶之帳項，過入進貨客戶總帳及銷貨客戶總帳時，雖仍須逐項分別過入各該客戶，但於過入普通總帳之統取帳戶時，則僅須於一期之末（如週末或月底之類）將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兩欄之結數過入而已足。故設置何項統取帳，則各分錄簿即應為之特設專欄，而該帳項之詳細帳戶，則設補助總帳以記載之。要之統取帳及補助總帳之適用範圍甚廣，如果某項交易數量繁多，借貸甚繁者，均應酌設統取帳，而將各詳細分戶登入特設之補助總帳，如開支一項，其詳細數額均有隨時考查之必要者，亦可立一各項開支帳戶，於普通總帳中，另設一開支總帳，以資分類登記，如是各項開支之狀況，每

日可查，餘可類推。

【絲】（三）絲為我國農家重要副產物，及對外輸出重要物品之一，歷來與茶葉並稱，謂之絲茶。絲有生絲，野蠶絲之別。生絲為家蠶所吐，質純而細，野蠶絲為野蠶所吐，質較粗糙，而產地亦各有不同。中國生絲產地，為江蘇之太湖流域，浙江之杭嘉湖，紹興四舊府，屬安徽之皖南各縣，湖北之漢水下游及沙市，黃岡附近諸縣，四川之成都，叙州，嘉定，雅州，寧遠，順昌，保寧，重慶，夔州，綏定，各舊府，屬湖南之洞庭湖，西岸數縣，廣東之西江，東江，下游，廣西之梧州，南寧附近，山東之鐵路沿綫，河北之天津附近及大名舊府，屬山西之長治，陽城，陝西之南鄭，遼寧之蓋平及瀋安鐵路沿綫，各省之絲，以江浙所產最富，品質亦最優。絲之原色，有白，黃，灰三種，白色居多。數生絲分座縲絲，機縲絲，再縲絲三大類。座縲絲係指內地農村以舊法木車所縲之絲，而稱機縲絲乃新式工廠所縲，有廠經廠絲等名稱，再縲絲亦稱經絲，品質價格與機縲絲同，係絲廠收買內地之座縲絲而再加重縲，以便輸出海外者。野蠶絲盛產於山東及遼寧之蓋平縣，青島，烟台為野蠶絲業中心，

求過於供，往往仰給於遼寧。絲之輸出，因墨守舊法未能改良，海外市場，每年受日絲之壓迫而被侵奪。自人造絲興，價值低廉，華絲銷路遂一落千丈，雖經團體之救濟，政府之保護，亦難挽頹勢。絲業前途殊可愛也。輸出數額，近年常達銀二億數千萬元。

【絲光棉紗】（Mercerized cotton yarn）以棉紗浸入苛性鈉之濃溶液中，則緊縮而質堅韌，再以機伸展之，則光澤鮮明如絲，謂之絲光棉紗。

【絲吐】絲之屑物之稱。俗名下腳。其中又分為絲廠貨（新式機器絲廠）及野貨（各地方之製絲廠之屑物）二種。絲廠貨中又分絲廠長吐，雙宮，繭衣，繭繭，穿頭，薄皮，四號，湯繭，絲頭，湯繭，滯頭，蠶蛾等。野貨又分為蠶吐一號，蠶吐二號，蠶吐三號，及白經吐等。

【絲棉】（Silk wadding）為育蠶業者之副產品。即蠶作繭時其旁所組織之亂絲，收集之以代棉絮，溫軟異常，以湖州產者為最佳。惟出口甚少，年祇值銀數萬兩。

【絲棉交織物】以絲及棉紗為原料攪和交織而成。較近機械工業日臻進步，織物方面之新出品亦愈益新奇。絲棉交織物，取絲之美

觀及棉紗之低廉，以求適合某種階級之購買力。惟此類織品，在我國市場上多屬外貨，國人紡織者甚少。

【絲絨】絲織物之有絨面者。光澤柔滑，或素或花，如南京蘇州之金銀絲絨，福建之建絨，漳州（福建龍溪縣）之漳絨等是也。又外貨之絲絨尺幅較狹，並非純絲之織物。

【絲業銀行】(The Silk Bank, Ltd.) 創立於民國十九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毫銀一百萬元，實收資本毫銀五十一萬三千元。經營銀行儲蓄信託等業務。總行設於廣州。

【絲織品】我國為產絲之國，絲織品之種類素繁，大別之有綢、緞、綾、羅、縐、絨、錦、紗、縐品等。綢有南京、杭州之寧綢，浙江之綿綢，山東河南之府綢，濟南之汴綢，魯山綢，山西之潞綢，澤綢等；緞有南京之貢緞，福建之漳緞，四川之巴緞，浣花緞，江浙之花緞，閃色緞，元青緞，摹本緞等；綾有花綾，白綾，汴綾等；羅有生羅，熟羅，秋羅等；縐有線縐，湖縐等；紗有官紗，春紗，實地紗，鐵線紗等；絨有金銀絨，建絨，漳絨等；錦有四川之蜀錦，荊州之方錦，溫州之甌錦等；縐品有上海之顧縐，湖南之湘縐，杭州都

錦生啓文公司之絲繡山水人物花鳥屏聯堂幅等。近年花樣翻新，絲織品之名目愈出愈奇，華絲葛，湘妃縐，明星縐，蟬翼紗等不一而足。葛之種類尤多，物華葛，中山葛，毛葛，絲錦葛等，隨意定名。至於印度縐，巴黎縐，喬其紗等，或為舶來貨，或為國產品，名目甚夥，不可究詰。而自人造絲進口後，純絲絲品已日漸減少。

【絲繭運輸】絲繭為貴重物品，運輸必須迅速，故在絲繭產銷區域之京滬、滬杭甬鐵路，均有客車運送絲繭之辦法。例如無錫為產絲要鎮，每晚各絲廠將出廠之絲，按照包裹章程，裝就包件，送至車站，由次晨早車掛掛專車，於四小時內運抵上海，再以汽車轉送各洋行，以便輸出外洋。客車運送之價目，按照普通包運價，在京滬加兩倍又半，在滬杭甬加倍。繭絲則照包運價加倍核收。

【絲襪】以絲織成之襪類也。其種類有四：(一)為純絲襪，(二)為絲夾棉襪，(三)為人造絲襪，(四)為人造絲夾棉襪。以上海出產為最多，每年輸出額，共約銀十萬元左右。

【菜子】(Rape Seed) 蔓莖之子，俗稱菜子，長江流域各省及黃河下游多產之。以上海

漢口、蕪湖為三大集散地。市上對於菜子之名稱頗不一，上海有黃子、黑子、雜子三類。黃子產於蘇州、崑山、太倉等縣，品質最佳；黑子為浙省嘉興、平湖所產，雜子來自常熟。花子為黃子、黑子摻合之品，視其摻合之成分有一成花、二成花、對成花等名稱。其中含油最富者當推蘇州常熟貨，次為平湖及蘇州之同里貨。集中漢口者有黃菜子、油子、辣子三種。黃菜子粒小，出四川，每百斤可榨油四十八斤，上等品也。辣子色略紅，粒細，每百斤榨油僅三十餘斤。油子之含油量與辣子同。蕪湖菜子名稱較多，有金花子、大烏子、中烏子、小烏子、大花子、中花子、小花子、大辣子、小辣子等。金花子為黃菜子之上等貨，大烏子為黑菜子之優等品。菜子為菜油之原料，每年輸出頗鉅，常達銀一百數十萬元。

【菜子油】(Rapeseed oil) 簡稱菜油，即以蔓莖子為原料而榨取者。蔓莖子所含油量約百分之三十六，多產於蘇、皖兩省，華北及浙、鄂、湘諸省次之。品質為半乾性之定質油，烹調用之，並可燃燈，製肥皂及機器滑油，鍛鍊鋼鐵之油，洋硬化法，亦利用之。每年出口為數不多。

【菜子餅】(Rapeseed oil) 菜子榨油後所餘之糟粕壓之成餅狀者。簡稱菜餅。有毛餅、光餅二種。毛餅附有乾糞，光餅無之。毛餅出杭州、蕪湖、漢口等埠，光餅出上海、蘇州一帶。每塊重量，分三斤、九斤、十四斤三種。上海附近多三斤餅，漢口、蕪湖、鎮江以及沿江諸埠多九斤及十四斤餅。三斤光餅自產地運到上海，須加裝麻袋，再轉輸出口。毛餅外繫草繩，重約九十四斤。漢口所產九斤毛餅，每袋約十五枚。蕪湖約十三枚，重自百三十五斤至百四十斤。又十四斤毛餅或光餅，每袋約十一、二枚，重可百四五十斤。菜餅可供飼畜及肥田，每年出口數百萬擔，值銀二百餘萬元。日本銷路最廣，估貿易第一位。

【菜蔬執照費】上海菜蔬一項，投行買賣，須先經行販經秤，在屋內經秤者為行，在露天經秤者為攤。凡以經秤菜蔬地貨為營業者均應繳納年捐或季捐，並須領具執照，方准營業。

【菜館捐】又名筵席捐，對於菜館出售筵席所徵之捐也。今各地多已裁廢。

【華工】外人呼中國勞工，以及中國移民為勞工者之稱。所以區別外國勞工也。

【華比六年美金債票】即美金公債。詳「美金公債」條。

【華比銀行】(Banque Belge Pour l'Etanger, S. A.) 創立於西歷一九〇二年，為比國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實收資本一五八、四二四、一二五佛郎。公積金一三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資產總額二、四〇三、八六五、四三三佛郎。經營銀行一切事務。並發行兌換券。總行設於比國不魯拾爾。上海設有分行。

【華北救濟公債】全名華北救濟戰區短期公債。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因辦理賑濟補助農村而發行。總額四百萬元，以鹽稅及附徵為擔保。票面分萬元、千元、百元三種。年息六釐。至二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利還清。

【華利】上海錢莊業用語。即華人存放款項之利息也。對於西利而言，參看「西利」「銀拆」等條。

【華東商業儲蓄銀行】(Bank of East China, Ltd.) 創立於民國十九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七十五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華洋訴訟】國人與外人發生之訴訟也。我國因治外法權未經收回，及領事裁判權之存在，故遇華洋訴訟案件，除近年締結平等條約之各國人民，一切訴訟案件，均在我國法院進行外，至於締結不平等條約之各國，如為原告而控訴華人時，雖歸我國法院審理，但若為被告而被華人控訴時，則歸該國領事審理。故此項案件，皆稱之為華洋訴訟。

【華洋機製酒類營業牌照】為出售機製洋酒及火酒之特許執照也。分批發售兩種：各分一二兩等，牌照實亦多寡不同。如同時兼營批發及零售者，當另別領照。此項牌照，不得轉賣讓與或貸用，違則處罰。

【華商紗布交易所】由中國棉紗棉布商人及紡織業所組織。於民國十年七月成立。資本金二百十六萬元，實收一半。凡上海之中國棉紗棉布及棉花之市價，均以此交易所之價值為標準。該所股東以中國人或上海華商棉業公會會員為限，經紀人凡八十人，其中同業者約居十分之六。

【華盛頓】(Washington) 美利堅合眾國京城。在美國東部，臨波達摩河。市街整潔，屋宇壯麗。中央政府、國會、議事堂、大總統官舍

(白宮)各國大使館在焉。西歷一九二二年，曾開太平洋會議於此。

【華業銀行】(Hwa Yih Bank, Ltd.)創立於民國二十三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一百萬元，如數收足。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華義銀行】(The Italian Bank for China) 創立於西歷一九二〇年，為義國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為美金一、〇〇〇、〇〇〇元，如數收足。公積金美金一八五、三二六元。資產總額美金五、八九〇、七八二元。經營銀行一切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華僑】中國之海外移民與居住海外者之總稱。中國之移民海外，有謂遠自唐代，或云在其前已有之，然當時人民一部分係出國經商者，而外國人來居中國者其情形亦同。迨至元世祖遠征南洋，關於南洋之聞見始廣。播於國內，元末明初，華人之居南洋者漸衆。明永樂年間，鄭和南征記中西洋朝貢典錄，爪哇國條有云：「其國人惟三等，回回人，唐人，土人。」注云：「唐人皆廣漳泉人窟居者。」此足見當時移民之大概。又當明未避世移

居海外者，亦不在少數。道光二十二年，(西歷一八四二年)，南京條約及一八五八年天津條約締結以後，各地開闢商埠，中國人民移居海外者日盛，其人多為閩粵人，而廈門汕頭福州等處，設有若干移民之公司，及專為運載移民之輪船公司，其處理移民，恰如歐美之販賣黑奴，稱被移之民曰「猪仔」。其受凌虐可想。今中國移民之分布地為南洋羣島，南北美洲，太平洋羣島，遠至非洲之南。因其作事勤勉，多數皆於僑居地積資致富，尤以在南洋及馬來半島各地者，握有該地經濟上之霸權，勢力甚大。彼等身在國外，愛國之觀念殊強，輒近國內革命運動，得華僑之資助甚力。惟以祖國勢力式微，不免受外人之虐待。至其人數，據民國二十年使領館之統計如左：

- 香港 三一四、三九〇
- 澳門 七四、五六〇
- 臺灣 二、二五八、六五〇
- 朝鮮 二、二〇〇
- 日本 一七、七〇〇
- 越南 一、八五五、四〇〇
- 馬來羣島 一、九〇九、七六〇

- 新加坡 一、三〇〇、〇〇〇
- 澳洲及紐西蘭 三五、四六〇
- 南太平洋羣島 二〇、〇〇〇
- 南非洲 一三、二〇〇
- 毛里求斯島 三、一五〇
- 檀香山 二七、〇〇〇
- 西伯利亞一帶 三七、〇〇〇
- 歐洲 一、七六〇
- 北美 一六五、〇〇〇
- 西印度羣島 一〇〇、〇〇〇
- 南美 七二、〇〇〇
- 總計 九、二〇七、二三〇

【華僑回國興辦實業獎勵法】民國十八年二月二十七日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行。為獎勵華僑回國興辦實業之法。凡華僑興辦關於建築交通製造農織等事業，得呈請僑務委員會轉請主管機關核准，予以特別保護，對於需要材料及出產物品給以運輸上之便利。如其所興辦之事業確有成績時，由國民政府給予獎章褒狀，以資鼓勵。

【華僑信託公司】(Overseas Trust Company, Inc.) 民國二十二年七月創立。資本一百萬元，實收五十萬元。總公司設於上

海。專營信託，銀行，地產，證券，保險等業務。

【華僑銀行】(Oversea-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創立於民國八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叻幣四千萬元，實收資本叻幣一千萬元。經營銀行儲蓄信託等業務。總行設於新加坡。

【華僑與辦農礦事業委員會】為隸屬實業部機關之一，為提倡華僑回國與辦農礦事業而設。由實業部長聘請或委派熱心實業華僑熟悉僑務人員，並指定部員若干人組成之。由各委員互選三人至五人為常務委員。遇必要時得設文書會計業務交際調查等各組，各設組長一人，由委員兼任之。如遇需要，並得任用僱員。

【菸酒借款】民國八年十一月杪，中國政府與美國太平洋拓殖公司 (Pacific Industrial Development Co.) 締結五百五十萬元借款契約，其目的以充解散軍隊及其他各費。以管理菸酒公賣稅作擔保，并以菸酒所得之收入為償付此款本利之用。此借款規定一九二一年十一月為償還期，其後中美兩方當事者商議改訂繼續，但美國方面提出依鹽務稽核所辦法設菸酒稽核

所，聘外人會辦與以整理菸酒稅之特權之條件，且改訂借款金額一點，雙方意見不合，進行困難。嗣美國代表阿卜德願意讓步，結果決定締結臨時契約，由芝加哥大陸銀行一家貸於中國三千萬元美金。

【菸酒稅】煙草酒類之課稅也。酒稅之制始於漢武帝，煙草徵稅則為清代乾隆以後之事。常關始將煙酒兩品，同列開徵。咸豐同治間釐金制起，光宣間制定菸酒稅捐，民國四年復公布煙酒公賣之制。今則改為菸類營業牌照稅，及酒類營業牌照稅，各詳其條。

【菸酒稅處】為財政部直轄機關之一。掌下列事項：①關於監督菸酒稅收及考核成績事項。②關於考察菸酒製造產銷事項。③關於釐訂菸酒稅率事項。④關於編製菸酒稅收預算決算及造報收支數目表冊單據事項。⑤關於其他菸酒稅事項。

【菸絲】(Tobacco prepared) 以菸葉切製成絲，名曰菸絲。中國著名菸絲有福建漳州之皮絲煙，甘肅蘭州之青條煙，浙江杭州之旱煙，廣東潮州之潮煙，各省之土煙等。其消費全在國內。

【菸葉】(Tobacco, leaf) 我國煙葉，各省均

有栽植，種類不一。其製煙絲者有蘭州之青條煙，漳州之皮絲煙，潮州之潮煙，浙江及吉林之旱煙等。至於可供捲煙之葉，素乏。上選民國四年，上海英美煙公司鑒於中國菸葉之不宜製造捲煙，特在山東膠濟鐵路坊子站附近租地六十畝，試植美國菸種，結果良好。遂勸農民廣栽，指導種植培壅收穫方法，評其品質而收買之，較諸購自美國者廉。後南洋兄弟煙草公司亦效其法。於是種植面積愈廣，坊子附近各縣及魯西一帶遂成爲菸葉重要產地。山東菸葉每畝收穫可二百磅，每磅市價約四角，故純利甚厚。除山東外，吉林、甘肅、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四川、廣東、廣西等省亦爲產菸區域。

【菸類營業牌照稅】售賣華洋菸類之營業者，應依法呈領牌照，方得開始營業。此項牌照由財政部頒發各省菸酒事務局分別發給。該業分整賣與零賣兩種。其稅率亦各有不同。整賣牌照之廠商公司或分銷處每季百元，製賣土煙及煙草行每季四十元，經理批發店每季二十元。零售牌照之發售商每季十二元，他種商店大都兼營一切菸類者，每季八元。零售一切菸類者每季四元，設攤零

售者，每季二元，零售於類之買販者，每季一元。

【萊比錫(Leipzig)德國薩克森邦(Saxony)

萊比錫省(Leipzig Province)之首府。在里薩(Riesa)之西，為本邦第一大城，工商薈萃之區。書肆林立，可數百家。鐵路四達，商賈輻輳。有大學，著名於世，為人文淵藪。城頗壯麗，古宮尤多。最著者為中古之噶臺及王宮。

【萊費生人民銀行】為德意志人萊費生

(Ranfee'son)所創辦。在一八四六年至一八四七年德國發生飢荒，農民無以為生，萊氏睹此情形，遂提倡農村信用合作社，以改善農村經濟，頗著成效。由合作社之推進，後設立銀行，以融通資金於農民為主，人民為紀念萊氏之功績，遂定名為萊費生人民銀行。

【萍株鐵路】一名萍潭鐵路。自江西萍鄉縣產

煤地方之安源(安源煤礦即萍鄉礦務公司所在地)至湖南湘潭縣之株州，凡二百五十華里，為運煤之鐵路。清光緒二十四年興工，三十二年通車。其建設費共計三百二十萬兩。其西段與粵漢鐵路之武長段聯

絡，萍鄉所煉之焦煤，由此鐵路及汽船送致漢陽，並載運普通乘客。今此路將與浙贛鐵路聯絡。

【萍鄉煤礦】中國南部著名煤礦之一。在江西

萍鄉縣東南之安源地方，煤層綿亙至數十英里，其藏煤數量雖未有正確之測定，然每年已可採掘一百萬噸。據稱可繼續採掘五百年，其富可知。萍煤之質為古生代石炭紀之煤，光澤強而揮發分少，有黏結性，宜於製焦炭之用。該礦之經營，由清光緒二十二年張之洞氏設立漢陽鐵廠時，用開平及馬鞍山(大冶附近)及日本煤，因價值太昂，故謀自辦煤礦，就長江流域各地調查之結果，而開萍鄉煤礦，最初盛宣懷以一百萬兩資金着手開辦，光緒二十八年又自德商禮和洋行借入四百萬馬克，至光緒三十四年與漢陽製鐵廠，大冶鐵山合併成爲漢冶萍鐵公司。其所煉之焦煤大部供給漢陽鐵廠冶鐵之用。

【虛金本位制】(Gold exchange standard system)一稱金匯兌本位制，即以金為價值之標準而不必鑄金幣，僅於國際貿易時用金是也。金匯兌本位制之要點如下：(一)

金為價格之標準；(二)銀幣有法定之比率，而無無限法償之資格；(三)銀幣不准自由鑄造；(四)於外國金融之中心地置準備金以爲清償之需；(五)國內仍通用銀幣。此制與銀以無限制支付之效力而任其流通，且本位貨幣爲有限制之鑄造，因此本位貨幣價值高至實價以上，其上漲之程度，必使與外國金幣保持一定之比例，此在缺乏產金之國，不能實行金本位制者所採之過渡辦法，近時印度即採此制。中國當銀價暴落時，亦有甘末爾計議採用虛金本位制，以爲救濟之策，然未實行。

【虛偽拍賣】(Mock auction)即拍賣時，拍賣人與其共謀者，雜居於購買者之間，不時呼出高價，以煽動真正購買者之心。此種行為固屬不正當之手段，然在法律上亦不能禁止，惟真正之買主須注意耳。在英國爲防止此種虛偽拍賣起見，凡拍賣之物，必須委託於政府特許之拍賣經濟人，以示公平。

【虛偽表示】即表意人與相對人通謀所爲之假裝意思表示之謂。爲心中保留之意思表示之一種。其目的或在欺罔第三人，或在

乎某種違法行為。在我國法律上不生效力。例如債務人爲免除其財押，而僞將其財產讓與他人是。

【虛價】(Overcharge) 較實際之價值多報若干之謂。昔日商人喜說虛價，自歐美商業思想輸入以來，不二價之風盛行，說虛價之商人已漸次減少。

【虛數】負數之平方根，謂之虛數。例如 $\sqrt{-3}$ 。因數中含有虛數者，謂之虛因數。例如 $\sqrt{10+1-1-3}$ 與 $\sqrt{1-1-1-3}$ 爲 $\sqrt{2+2}$ 之虛因數。

【街車廣告】以特製之廣告牌，懸掛於各城市之電車或公共汽車者。凡公衆銷耗品爲人每日或每星期所應用之物皆適用之。此項廣告宜簡明，適如分際，且大概以採用動人觀瞻之圖畫爲宜，所用文字宜取白話體，字跡須較大，以求清晰，恆有連用廣告牌若干張，於每張之中，各述其一二要點，所用字體，皆極濃巨，並輔以有味之圖畫最爲適合。

【裁衣尺】略稱裁尺，又名鈔尺。一尺等於〇・三五五二公尺。有竹製及木製兩種，本用爲裁衣之用。故名。

【裁兵】裁兵公債之簡稱。詳「裁兵公債」條。

【裁兵公債】十八年春，國民政府以裁兵編遣而發行。總額五千萬元。票面分五元、十元、百元、千元、萬元五種。利息按年八釐，以關稅增加收入爲擔保。分十年償還。自民國十八年七月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二次，每次還總額二十分之一，計二百五十萬元。至民國二十八年一月底止，全數還清。抽籤定每年一月十日及七月十日舉行。還本付息則定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七月三十一日支付。基金交由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裁定】舊稱裁決。乃法院於訴訟進行中對於訴訟程序所爲之意思表示。不必作成文書。無須經過辯論。下裁定者，不限法院。審判長受命推事或受託推事亦得爲之。裁定不當，當事人得於法定期內抗告，但民事訴訟法明定不准抗告者，不在此限。

【裁定匯兌】與連環匯兌同。參看「連環匯兌」條。

【裁釐加稅】即廢止釐金而增加關稅之意。清光緒二十八年中央馬凱條約規定中國政

府須將釐金裁去，若中國裁釐之後，關稅可增至值百抽十二・五，此後中日、中美條約亦有此項商定，然中國以裁釐之後，恐對於國庫收入有所影響，卒至久未實行，迨國民政府統一，始於二十年撤廢釐金而同時實行關稅自主。

【訴】民事訴訟法中所稱之訴，乃指當事人求爲利己判決因而開始判決程序之聲明而言。有給付確認形成之別。開始時當事人以訴狀向法院爲此種聲明。法院於接到訴狀後，開始調查原告之訴是否合法。如法院認原告之訴爲不合法，應將其駁斥。如認爲合法，應使其進行。

【訴狀】即原告起訴之聲明書，內載有原被告之姓名住址，訴之標的，訴之聲明等。有兩種寫法。一種爲呈文式，一種爲表格式。前者以呈爲某某事起首，後者則將各項列其名稱之下，例如訴之種類下寫給付之訴，訴之標的，下寫請求被告償還原告洋五千元之類是也。

【訴訟中斷】即因法定之事實發生，訴訟停止進行之謂。訴訟開始後有一發生某種事實，即不能進行者，有發生某種事實後仍可進

行，非待法院之裁定不得停止者，前者稱訴訟中斷，後者稱訴訟中止。訴訟中斷之原因有五：(一)爲當事人亡故。(二)爲當事人受破產宣告。(三)爲當事人失訴訟能力。(四)爲無行為能力人之法定代理人之故。(五)爲法院因天災或其他事務不能辦事。訴訟中斷後，法院及當事人不得爲關於本案之訴訟行爲，否則他造得主張無效。

【訴訟代理】他人依當事人之委任，而以當事人之名義爲訴訟行爲及受訴行爲者，謂之訴訟代理。訴訟代理須有訴訟代理權，訴訟代理權由當事人以委任狀賦予之。訴訟代理有包括委任及特定委任兩種。包括委任者，不限定訴訟行爲，全部訴訟行爲皆委任之之謂。特定委任者，只委任某種訴訟行爲之謂。商業經理人及船長雖未特受訴訟委任，而依法律所規定，因其經理人或船長之資格，當然有代其主人爲審判上行爲之權。此種代理人謂之法定委任代理人。訴訟代理人關於訴訟事件有爲一切行爲之權，但非有特別委任，不得爲捨棄認諾撤回和解提起上訴提起再審之訴，以及關於強制執行之訴訟行爲，領取所爭物等行爲。

【訴訟代理人】即代表當事人爲訴訟行爲之人。餘見「原告」及「訴訟代理」條。

【訴訟代理權】爲訴訟代理之權。餘見「訴訟代理」條。

【訴訟行爲】謂可生訴訟法上之效果之一切行爲。凡訴訟開始後終結前，法院，當事人，當事人之代理人，證人，鑑定人之一切有關該訴訟之行爲皆屬之。

【訴訟行爲之遲誤】凡於應爲訴訟行爲之時期不爲訴訟行爲者，皆稱曰訴訟行爲之遲誤。有一部與全部之別。一部遲誤者，僅遲誤某日，或某期限所應爲之訴訟行爲之謂。全部遲誤者，所有之一切訴訟行爲皆遲誤之謂。已遲誤之訴訟行爲，不得再爲，但法律別有規定者，不在此限。聲請廢除遲延之效果之行爲，稱爲聲請回復原狀。聲請回復原狀，須以遲誤乃由於天災或其他不應歸責於己之事故爲理由，於障礙停止以後十四日內爲之，其方法爲將其聲請回復原狀之書狀，提出於有權審判之法院，而由法院裁定之。

【訴訟卷宗】謂關於訴訟事件之一切文件。內包含當事人及其他關係人之書狀，筆錄，裁判之原本或正本，被聲請迴避之推事之意見書，送達證書等，存於法院，由書記官編號保管，當事人於付費用後得索取閱覽或抄錄。

【訴訟委任之解除】當事人雖委任他人代爲訴訟，而其本人則仍有過問之權，故於認爲不勝任時，得收回其爲訴訟之權，此種行爲稱之曰訴訟委任之解除。解除訴訟委任須通知他造當事人，否則不生效力。解除訴訟委任後，其代理人於十五日以內，仍應爲防衛本人權利之必要行爲，蓋爲保護當事人之利益與防訴訟之淹滯也。

【訴訟委任書】代理權之授與，必有一種文件以資證明，訴訟委任書，即爲此種文件之一種。當律師最初爲訴訟行爲時，即須將此種證明書提出，否則當事人須以言詞爲委任行爲，而經書記官記明筆錄。訴訟委任無一定格式，但當事人須有委任代理之意思表示。

【訴訟拘束】訴訟繫屬於法院之謂也。自訴訟提起後，訴訟即繫屬於法院，而法院與當事人亦即發生訴訟之法律關係。自此以後，除非得有被告之同意，原告即不得變更訴訟

或追加新訴。

【訴訟法】乃規定訴訟之程序之法。餘見「民事訴訟法」一條。

【訴訟能力】謂有爲訴訟行爲之能力。換言之，即其所爲之訴訟行爲在訴訟法上得生效果之謂。能獨立以法律行爲義務者有訴訟能力。未成年人不得其法定代理人之同意無訴訟能力。禁治產人無訴訟能力。法人亦無訴訟能力。無訴訟能力者，其訴訟行爲，應由其法定代理人爲之。無法定代理人，或其法定代理人不能行使代理權，恐致久延而受損害者，受訴法院之審判長，得因聲請選任特別代理人。特別代理人於法定代理人或本人承當訴訟之前，代理當事人爲一切訴訟行爲，但不得爲捨棄承諾或和解。至其所需費用，則得命聲請人墊付。

【訴訟救助】世有因經濟能力不足，而不能伸張或防衛其權利者，法律對於此種人之權利，即無法保護。民事訴訟法爲解決此種問題起見，特設備具某種條件時，當事人得暫不支出某種費用之規定，是之謂訴訟救助。【訴訟終結】即訴訟歸於消滅之謂也。其原因有四：一爲終局判決確定。一爲終局判決於

訴訟標的之一部裁判脫漏時，當事人不於法定期限內聲請補充。一爲當事人就訴訟標的爲訴訟上之和解。一爲當事人撤回訴訟。

【訴訟程序】訴訟有民事、刑事、行政三種，性質各不相同，其程序亦異。民事訴訟以將訴訟提交於法院爲始，於法院認爲有理由後，由法院通知被告，命其答辯。法院接到答辯狀後，定期開庭，開庭時雙方各得提出證據，爲言詞辯論。其有於言詞辯論日不到庭者，法院得本於一造之辯論逕行判決，但有時亦須准其再行辯論。刑事訴訟分自訴及公訴二種：自訴由自訴人提起，公訴由檢察官提起，公訴應先行偵查，而於認爲證據充足後始得提起。不服從第一審之判決者，不論民事刑事，皆得上訴。上訴有上訴期日，過期不上訴者，剝奪其上訴權。

【訴訟費用】即訟費。乃指訴訟費用規則及司法印紙章程中所規定之費用而言。通常皆由敗訴之當事人負擔，但遇被告對於原告之請求逕行認諾，並能證明其無庸起訴時，原告撤回其訴時，應由原告負擔。

【訴訟輔佐人】訴訟輔佐人者，於言詞辯論日

期或其他日期偕同當事人或法定代理人到場輔助人爲訴訟行爲者也。因其與當事人或法定代理人同來，故非代理人，因其無利害關係，故亦非從參加人。任何有訴訟能力之人，皆可爲訴訟行爲，但非律師而爲輔佐人者，法院得以裁決禁止之。其所爲之行爲，除當事人或法定代理人即時撤銷更正者外，視爲當事人所爲。

【訴訟標的】即訴訟之請求，通常多爲給付與確定權利二事。

【訴訟擔保】即當事人或參與訴訟之第三人，於法律有特別規定時，提存現金，或經法院認爲相當之有價證券，以供訴訟費用，或因訴訟而生之損害之擔保之謂。於原告在中國無住所事務所營業所之情形之下行之，其類數不得超過被告在第一審所應支出之費用總額。若原告不於裁定所定供擔保期間之內提供擔保，其訴訟即視爲撤回。【訴訟關係人】謂當事人及法院訴訟行爲，爲原告被告及法院三方面之行爲，故法院亦爲訴訟關係人。

【訴訟法】爲規定人民之權利，因中央或地方官署之違法處分或不當處分而受損害時

提起訴願之法。全文共十四條。規定不服從縣市政府之處分者，得向省政府主管官廳提起訴願。不服從省政府各廳之處分者，得向省政府提起訴願。不服從省政府之處分者，得向中央政府提起訴願。如再不從，仍得為再訴願。

【訴權】原告依訴得求利已判決之權利也。原告必先有訴權，而後始能受有利於己之本案判決。訴權之要件共分三類：一為關於訴訟標的之法律關係之要件，例如被告實欠原告款項。二為關於保護之必要之要件，例如債務業已到期。三為關於當事人資格之要件，例如當事人皆有訴訟能力。第一類有二種：一為法律關係存在或不存，二為法律關係可受保護。在積極之訴，法律關係必須存在，在消極之訴，則法律關係必不存在。例如在給付之訴，須私法上之給付請求權存在，在消極之訴，原告所否認之法律關係不存是在是。

【註冊】即登記之意，參看「登記」條。

【註冊淨噸數】(Registered net tonnage)

船舶於計算噸數時，輪船則從總噸數中，減去機艙室及船員用室，帆船則減去掛帆之

室及船員用室所計之容積，謂之船舶淨噸數。如完納船鈔，即依此噸數計算。通常謂某船幾噸者，則指總噸數而言，非淨噸也。

【註冊費】公司商店關於營業上一切呈請註冊所繳之費用。參看「登記」及「公司登記費」、「商業註冊費」、「商號註冊費」各條。

【註冊資本】(Registered capital)亦稱公稱資本(Nominal capital)或稱有權資本(Authorized capital)即公司規定之資本額，與實收資本為對待語。

【註冊銀行】即已向財政部登記之銀行。詳「銀行登記」條。

【註冊總噸數】(Registered gross tonnage)謂船體之總容積也。本國輪船應在交通部註冊，其註冊之噸數，照船體之總容積計算，故稱註冊總噸數。計算噸數之法，則從英制，以百立方呎為一噸。

【註期票】為票據之一種。凡見票後若干日付款之票據，於呈驗時由付款人，簽入見票時日，以便依照若干日後要求付款。謂之註期票。

【註銷】已經登記之事項，而請官廳削除之

謂。

【評價人】(Appraiser)為專任財產及其他品物評價之一種專門家也。此項評價人，應事實之需求，任物品評價之責，例如關於貨物發生損傷，俟於到達港上陸之時，要求保險公司填補損害金，保險者與投保人，倘有發生糾紛，即延此評價人為公正之評價。又如共同海損精算之時，延此評價人為貨物價格之評定。此項評價，無非使利害關係人各得其滿足，故任此職務者，須具有充分之經驗與學力。英國對於此項評價人，須官廳之特許，東方各國尚多缺乏此等制度。凡貨物之評價，及共同海損上貨物之評價等，悉由保險者內部之人任之，故時有不得其平之感，近以商業之進步，此種評價機關，已漸感其必要矣。

【象牙】象上頸之二門齒也。牡者長六七尺，牝者長尺餘，堅細潔白，供雕刻細工之用。產於亞洲南部及非洲東部及南部。中國廣東一省，輸入最多，製成各種裝飾物及簪等。

【象牙海岸】(Ivory Coast)非洲西部之法國殖民地。東界英屬黃金海岸(Gold Coast)，西界里比亞國(Liberia)，南濱

大西洋北接法屬蘇丹 (Sudan)。昔時產象牙甚富，故名。首邑曰彬基爾維利 (Bingerville)，在南海岸。格蘭巴薩母 (Grand Bassam) 爲商業中心。附近有金鑽。物產以穀類、香蕉、波羅、咖啡、椰子、橡皮等爲大宗。

【象限】謂圓周之四分之一，即等於九十度之弧。

【象鼻山鐵路】自湖北大冶縣之象鼻山至吳王廟，計長十六哩，係輕便鐵道，專爲運輸礦煤之用。於民國九年築成，爲我國國民有鐵路之一。

【貂皮】貂鼠之皮也。貂亦稱鼯鼠。大如獺，毛長寸許，色黃或紫黑。紫貂爲最貴。清制，非有品位及身任大吏者不得服用。庶民雖豪富，亦在禁止之列。分紫鞞、青鞞二種。紫鞞出吉林省敦化之牡丹嶺及依蘭縣（三姓）東之山中，察哈爾省之萬全縣（張家口）青鞞出吉林省敦化、延吉兩縣間之哈爾巴嶺。

【貫】爲日本度量衡制重量名。每貫合我國標準制三·七五〇〇〇〇公斤。

【貴州省】簡稱黔省。位於長江及粵江流域之上游，東隣湖南，南接廣西，西界雲南，北連四川。面積約五十五萬六千八百方里。人口約

一千一百萬人。氣候溫和而有濃霧。出產動物多野獸，家畜亦不少。農產以地土關係，僅足自給。礦產甚豐。惜多未開採。省內交通因山路崎嶇，一時未能暢達。省會設於貴陽。

【貴重品保險】此種保險，爲萬國聯合之保險事業。運送或郵寄珠寶、貴金屬、其他珍品，及有價證券之類，遭失損害時，保險者須填補其損害之額。

【貴陽】清貴州陽治，今建爲市，本省省會也。城瀕清水江支流南明江北岸，山岳四繞，中間平原，自高處俯瞰，宛如鉢底。有新舊二城，皆用石砌，頗稱堅固。二城相抱成橢圓形，範圍視其他省會爲小，然以地居本省中央，大道四馳，形勢衝要，故握政治軍事交通之樞紐。城內街道修潔，有織造、繅絲、製革、火柴等工廠，工業漸見振興。

【買入】(Purchase) 商品或原料購入之謂。商人販賣之商品，除由自己製造者外，其餘均向他人買入，故買入與販賣相輔而行，爲商人重要之業務。關於商品販賣利益之多少，均以買入之巧拙爲依歸，故須察知市場需要與供給之狀態，在可以買入之時機內，須優先買入，買價務求低廉，商品務求精良。

在製造業方面，亦須注意於原料之購入，因出品之優劣，價值之貴賤，多視原料買入之如何而定也。

【買入代理店】(Buying agent) 代理採辦商品之商店也。與販賣代理店相對稱。參看「代理店」條。

【買入原價】(Prime cost) 即於所購之物，不加上述種費用及利益，僅照最初買入時價值之謂。

【買入帳】(Invoice book or Bought book) 爲明瞭關於商品買入情形而設之補助帳簿。記載買入之年月日，對手、品名、數量、價格、付款等情形。或有與賣出帳合併而名之曰「商品買賣帳」。參看「商品買入帳」條。

【買入報告書】(Bought note) 即代買店或經紀人對於買主所發出之報告也。其內容之記載，爲品名、種類、數量、代價、交貨折扣之有無、包裝、貨印、貨款之支付方法、代買之手續費等。

【買入期貨幣】凡買入期貨幣訂有期日收貨者，名之曰買入期貨幣。在銀行會計中，買入期貨幣於訂定及到期交割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買入期證券】凡買入證券訂有期日收貨者名之曰買入期證券。在銀行會計中買入期證券於訂定及到期交割時，以此科目處理之。

【買入匯款】凡銀行買入國內之票匯、信匯、電匯及外埠期票等，均名之曰買入匯款。在銀行會計中，當買入上項匯款及收到款項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買入償還法】見「公債」條。

【買三賣二】北方諸省亦有謂之正三補二者。為我國一部分地方買賣地產房屋給與介紹者（一稱中人）酬勞之稱。即於買賣成交後，由買主按照買賣價格給與介紹者百分之三，賣主給與百分之二之酬勞費。

【買戶票據】為單名票據之一種。按買戶有時以為發出期票不如交現之為經濟，即可向票據經紀人發出期票請求貼現，再將貼現所得現款清償貨價，此項付現交易並可得折扣之優待，此為買戶票據。

【買方】(Bull buyer) 拍賣時立於買進方面者之謂。與賣手為對立語。在交易所中所謂買方 (Bull) 者，即立於買入方面之經紀人或會員也。

【買方經紀人】(Buying agent) 交易所之經紀人受買主之委託，代為買入貨物或證券，而收一定之報酬者。

【買主】(Buyer vendee) 與賣手為對立語，即買入者之謂。買主常希望買入廉價之商品，而賣手則希望以高價賣出，其利害適相反對。故買主須有鑑定商品良否之能力及能預察將來市價貴賤之經驗與智識。

【買主代理人】(Buying agent) 受買主之委託買入貨物，而求對於其勞務予以一定之報酬，為其專門事業者，是謂買主代理人。如受買入委託之牙行，或受買主之委託買入商品或證券之經紀人等，皆買主之代理人也。

【買主保證佣金】即保證佣金。詳「保證佣金」條。

【買回】●出賣人於買賣契約上，保留復行購回權利者之謂。詳「買賣」條。●即補進。詳「補進」條。

【買米支票】為蕪湖錢莊對於廣潮幫駐蕪購米之米號所出之支票。其形式為三聯式，票面銀錢數如係交米價者，按九九七兌，以米行字號抬頭為標準，如非米行字號抬頭，仍

照票面兌付。

【買空賣空】一稱空盤。不照現貨，但依市價之漲落而為投機買賣是也。此種買賣，我國自昔懸為厲禁。清道光時上諭有「奸商開設太和字號，邀羣結夥，買空賣空，懸擬價值，轉相招引，空有錢期，未期循環，互易行中，藉以抽分，價隨意長，以致權價日貴。」

【買進】●即買入。詳「買入」條。●交易所經紀人之買進也。按交易所規定，當買進時，應高舉其右手，掌心向內，口呼「買」字，以表示其買進之意。

【買進成單】(Contract of bought) 買賣成交之際，由當事者訂成契約，謂之買進成單。亦稱買入證或買進證書。普通定貨多用之。記入商品之種類、品質、數量及貨款之支付方法、交貨地點、運輸方法、納稅保險方法等。亦有僅由賣主交與買主之證書，稱曰買出成單 (Contract of sale) 者。悉憑當事者意旨決定之。其單式各有不同，茲舉例如左：

買進成單式

立買進成單某今購進 寶號 貨 件言明每件計價值洋 元
正所有交易條款議定於下恐後無憑立此成單簽字存照

計開

- ①買進之花色及名目
- ②定銀有無(及付過定銀若干)
- ③出貨日期(或遠期或近期或分期出貨)
- ④付銀日期(或五天莊票或十天莊票)
- ⑤收貨地方(送到船上收貨或棧房內收貨)
- ⑥關稅(進口出口或歸買主完納)
- ⑦樣貨(註明有無小樣如交貨與原樣不符應即退換)
- ⑧到期不出貨(如因市價跌落到期不能出貨聽憑賣主照市面另售所有虧折如數賠償賣主)
- ⑨扣用(價內有無扣用)
- ⑩保險(如途中遇險保險行認賠因而遲到賣主早有確據者不擔遲誤之咎棧房內保險未到期歸賣主既到出貨期後歸買主)

年 月 日

立買進成單某押
中 人 某押

【買進股】(Buyer) 即進貨料。詳「進貨料」條。

【買匯票】(Buying exchange) 與賣匯票

為對立語。係以銀行為主體，自銀行方面觀之為銀行買進之匯票也。銀行買進之匯票不外個人發出之商業票據賣與銀行，自銀

行觀之為買匯票，自個人觀之則所謂賣匯票也。國外匯兌既有匯兌市價，故匯票大概有一定之價格，銀行即可照其市價買進，因而銀行買進之匯票雖稱為買匯票，其實質仍與國內匯兌之貼現無異，即國內匯兌以一定利率購買者，稱為票據貼現，其實質即不外銀行之買進票據也。此種買匯票，普通又稱之曰逆匯兌。

【買爾】(Mile) 即英里也。為英美兩國長度之一。英國一買爾，等於我國標準制一·六〇九三四公里。美國一買爾，等於我國標準制一·六〇九三四七二公里。

【買賣】(民法上之買賣) 買賣之觀念。當事者之一方，將某種財產權移轉於他方，他方於此即支付其價金，此等契約，即謂之買賣契約。(1) 此種契約為諾成契約。由當事者意思之一致而成，不必定須物之移轉與代金之支付，且其始亦不必以書面為之。(2) 買賣之一方其目的在財產權之移轉，財產權不限於所有權，凡以地上權地役權等之設定，亦得為買賣之目的。(3) 買賣之他一方，其目的在代價之支付，代價須以金錢定之，此點即買賣與交換相異處也。(B)

買賣之預約。買賣預約，即以締結將來買賣契約爲目的之一種契約也。此項預約，自純理上言之，可分爲二：其一，則由將來可爲買主或賣主相互間之合意而成者，（兩方皆發生義務，如賣主交貨，買主付錢，）稱此爲雙務契約。其二，則爲片務的預約，買主或賣主之一方，對於他方，將來當賣某項財產權，或當買之，以此相約，而他一方不因之負何等義務是也。（C）買賣之定金。參看「定金」條。（D）買賣契約之費用。此等費用，由當事者平均分任之，苟當事者另有合意，則依其合意所定亦無妨。（E）買賣之效力。即當事者間所生之權利義務，並第三者之關係是也。分言之：（1）對於第三者之對抗力。買賣契約之效力，當然直接發生於當事者，惟以之對抗第三者，則不可不注意一定之條件，例如以動產物權轉讓爲目的者，則必須轉讓。其爲不動產物權之得失變更者，則必須登記之類是也。（2）當事者間之權利義務。買主之權利，即讓受其契約目的之權利也。買主之目的，如爲不特定物，則買主當有讓受中等物品之權利。今試從種種權利細述之：（子）賣主以輾轉他人之權利爲目的之

際。不能即舉他人之權利而移轉於買主，則當買有取得其權利而移轉於買主之義務，如賣主不能履此義務時，買主得解除其契約。買主於立契約之當時，已知其權利不屬於賣主時，則不得請求損害賠償。賣主於立契約之當時，不自知其所許賣之權利，已不屬於自己，因而不能取得其權利移轉於買主，則賣主當賠償其損害以解除契約。反是，若買主於立約之當時，知所買受之權利不屬於賣主，則賣主得將不能移轉其許賣之權利之意旨通知買主，解除其契約。（丑）數量不足或一部失滅之場合。買賣目的物之數量不足，得請求減價，又依情形，且得要求契約之解除。物之一部在結約當時已失滅者亦同。（寅）目的物有負擔之場合。買賣之目的物，爲地上權、永佃權、地役權，或質權之目的，而買主不知之，則限於不能達契約之目的時，買主得解除契約。否則但請求損害賠償。（卯）債權之出賣人，對於債務人之支付能力除契約另有訂定外，不負擔保責任。（辰）目的物瑕疵之擔保。目的物如隱有瑕疵時，買主可有解除契約或損害賠償之權利，但強制執行之時，不在此限。至於賣主

之權利。在於受代價之支付。支付之時期，得以當事者之特約隨意定之。如無特約，賣主得隨時得請求給付。如已有請求，而買主不爲價金之支付時，則買主當發生所謂延滯之責任。至於支付之場所。原則上凡爲支付，須於債權者之住所（即賣主之住所）行之，惟買賣之目的物爲有體物，其代價當與轉讓同時交付者，則可於轉讓之場所支付代價，苟有特約，亦不妨依特約行之。例如物品在漢口交付，而代價在上海支付，固亦無不可也。（F）買賣之解除。以解除條件爲買賣之際，其條件成就時當生解除之結果，故買主或賣主至不履行之際，對方得解除其契約。其他之買賣效力，如發生追奪擔保問題之際，亦得爲契約之解除。（1）買回特約之要件。民法關於不動產之買賣，認有買賣契約之解除權。民法於買回特約設有種種之限制：（子）賣主之返還義務，限於返還其所受領之原價及契約費用。（丑）不得超過規定之期限。（寅）如欲對抗第三者，必須登記。（卯）承買人爲改良標的物所支出之費用，及其他有益費用，而增加價值者，買回人應償還之，但以現存之增價額爲限。（辰）

買受人對於買回人員交回標的物及其附屬物之義務。如因可歸責於自己之事由，致不能交付標的物，或標的物顯有變更者，應賠償因此所生之損害。(已)買回雖為契約解除，但其標的物之果實，與價金之利息，可以互相抵銷。因是價金之利息，可以毋須支付，而果實亦無須返還。(B)商行爲之買賣，商法上之買賣，稱移轉其財產權之一方當事者，謂之賣主 (Seller) 稱其應支付價金之一方當事者謂之買主 (Buyer) 商事上之買賣，以商行爲爲必要之元素。買賣即爲商行爲最重要之事，可以謂爲商業全體之中心，買賣以外之商行爲，不過爲買賣之準備或買賣之補助而已。是故往時在法律上，不謂之商行爲而謂之商事買賣，所謂商業者，亦不過以買賣爲業，迨其後更有製造、加工、運送、匯兌、保險等行爲，乃悉括之爲商行爲。商行爲中之買賣，依種種標準，得列爲種別如下。(A) 依買賣目的而區別之者 (如動產之買賣，不動產之買賣，有價證券之買賣等) 動產之買賣，行之最古，所謂販賣者，即移轉動產所有權之一種名稱也。其後又有動產所有權以外之物權的買賣及

不動產有價證券之買賣等。有價證券之買賣，現時各國行之最繁，視爲物權之買賣有之，視爲債權之買賣亦有之，要之視爲二者混合爲最便。例如要據之買賣，得視爲債權之買賣，倉庫證券、船貨提單之買賣，可視爲物權債權之買賣是也。(B) 依買賣之履行期而區別者 (如現金買賣，掛帳賣現物買賣，供給買賣) 即依價金支付之時期爲買賣，如自契約成立之時起，或自所有權移轉時起，經過若干時期以後而始支付者，遂生現金賣與掛帳賣之區別。現金賣即與物品交付同時行價金之支付，掛帳賣則買者付款有一猶豫之時間。又依財產權移轉之時期如何，而生現物買賣及供給買賣之區別。現貨買賣者，即立時履行買賣之契約，供給買賣者，即後日履行之買賣契約。交易所之買賣，即供給買賣之一種，爲買賣中之特別者，難依一般原則之規定。附有期限之商事買賣，即確定期買賣，而爲確定期契約之一種，當事者一方或雙方之履行，依買賣之性質，及當事者之意思而定，非於一定之期間爲買賣，則不能達契約之目的。例如當一定之喜事或喪事所需用之衣服食物等之買

賣，即屬此類。此等確定期買賣，如當事者一方不履行，以致過期，對方非即請求其履行，則視爲契約已解除者。在民法上，此等確定期契約，對於對方不再爲催告，直可解除其契約，蓋不再爲請求，即是認爲契約之解除矣。(C) 其他商事買賣中特種之買賣 (1) 樣品買賣。即以商標、樣本、雛形或試品爲買賣者。賣主之物品，須適合於其樣品之義務，此等買賣之成立，屬於無條件，惟賣主所負義務，不能不合於其樣品耳。(B) 檢點買賣。買主於檢點或嘗試之後，認爲適合於自己意思時，即購其物品，是謂檢點買賣。此等買賣性質，不外依當事者之意思而定，當事者之意思，多數是認爲附停止條件之買賣也。(C) 試驗買賣。因試驗之故而買受某物品之買賣，是謂試驗買賣。蓋買主於適合自己之際，往往購求同一之物品，純爲買主一己之條件，在法律上認此等單純買賣，爲特種買賣之一，未另有何等規定，只於商人間買賣之買主義務，略有規定而已。(D) 物品受取之義務。賣主負物品交付之義務，則買主當負物品受取之義務。買主對於領受義務，如有遲滯時，賣主得行供託或拍賣之救

濟方法。即買主不願受其目的物或不能受取時，賣主得供託其物，或定相當期間為催告之後，即行拍賣是也。惟此際須立即通知於買主，其易損敗之物，則得不為通告而拍賣之。拍賣之後，當供託其代價，但亦不妨以其物之全部或一部充當價金。(丑)物品檢查之義務。商人間之買賣，買主於目的物受取之際，須即檢查，如發現瑕疵或數量不足，宜即通知賣主，否則不能以瑕疵及不足為辭，請求解除契約，或減少價額，或賠償損害也。若買賣之目的物有不能即時發現其瑕疵者，則此等規定，即不適用於賣主有惡意之場合。(寅)物品保管之義務。商人間買賣之買主，因目的物有瑕疵或數量不足而解除契約之後，對該目的物，仍須以賣主之費用為之保管，或寄存此買賣之目的物，如恐其物有滅失毀損之虞，得經法院之許可而拍賣之，保管或寄存其代價。但當拍賣時須通知賣主。以上所述買主之物品保管義務，乃限於異地買賣者乃適用之，若同地方之買賣，則不適用。蓋同地方之買賣，易將物品退還於買主故也。同地買賣云者，賣主及買主之營業所，(無營業所則其住所)同

在一個城市鄉村之謂。又凡賣主交付於買主之物品，如與原定之物品不符，可準用上述之規定。又其物品之數量，超過原定之數量者，於其超過之額，亦準用之。(B)就買賣重要之條件言之，即品質、數量、貨價、提貨、及付款五項。今更詳述於下。(A)關於決定品質之方法有下列四種：(1)現品買賣。此種買賣，為零賣商行之，即買主詳細檢查物品而後始行買賣也。(B)依貨樣。即以全部貨物之一小部分代表其全體，以之呈示於買主與之締結買賣契約也。(3)標準品買賣。即以同種類之商品呈示買主，而締結買賣契約。未到着商品或未完成熟穀類買賣時多用之。(4)說明買賣。不用實物，依商標或名稱而舉行買賣之謂也。(B)關於數量之條件。數量之計算，有依個數者，有依重量者，有依容積者，重量之計算，以磅斤兩等為標準，其包裝之物，如袋桶桶等則稱曰包皮。包皮及貨物之合計，則稱曰總重量。由總重量中除去包皮及其他雜物之重量，則稱曰純重量。(C)關於貨價之條件。貨價者，係買主給與賣主之報酬，於買賣契約締結時，所確定之條件也。表示貨價之數，則稱曰市價，或曰行

市。買賣時，除貨價而外，於買賣契約履行時，所生出之諸種費用，由買主或賣主負擔，則有下列之區別，例如：當場交貨價格。車站交貨價格。車上交貨價格。運費加入價格。運費保險費加入價格。諸種費用由賣主負擔價格。諸種費用由買主負擔價格。關稅由買主或由賣主負擔價格等等。買主希望賣價減少，便與其他之商人競爭，故於購入時，不得不求買價之低廉也。(D)關於交貨者，交貨之地點，則又分當場交貨、堆棧交貨、車站交貨、貨車上交貨、碼頭交貨、駁船交貨、船艙交貨，即時交貨、定期交貨、貨到交貨等等。(E)貨款交付條件。貨款交付計分三種，即買主無信用，於貨物未交與以前須先付貨款。又買主信用昭著，於貨到後付款者。又有賣主於貨物送出境後，用提貨單向銀行抵押，由買主備款前往取贖者。(四)就買賣之手續言之。(A)買入。以轉買為目的，而將貨物買入之謂。於買入後，當販賣時，須作販賣之準備，顧客之招徠，及價格之決定。但價格構成之要素，須注意下列各點：(1)商品買入之價格。(2)買入時之雜費。(3)販賣時所需要之費用。(4)資本之利息。(5)營業費。(6)利益。

至於買賣契約之締結，有由賣主請求買主者，有由買主請求賣主者，如得雙方同意時，而契約始得成立。如賣主與買主在同一之地域內，則用口頭交涉後，如契約成立時，須略記於書面，彼此交換，以防日後之紛爭。如賣主與買主不在同一之地域內，則以書面交涉之。關於貨物之送出，第一須注意包裝及貨印，因包裝及貨印，對於貨物之安全及到達之正確與遲速，有甚多之影響。如包裝及貨印不完全，在運送時如發生損失，貨主須負相當之責任，故不可不慎也。又關於貨物送出手續，有由海道運送者，有由陸路運送者，有請求運送業運送者，有託轉運公司運送者，當貨物運送，須作一送貨單（即發票）以之送交於收貨人，關於運送事項，須詳細記入。倘貨物發生故障時，收貨人須即時報知於賣主，非然者，則日後不得請求損害賠償。又運送人如因重大過失，給貨物以重大之損害時，須負一切損害賠償之責。又關於貨物之出棧與入棧手續，亦作簡單之說明，貨物如託堆棧業者保存時，須首先約定保管期間及保管費，將必要之事項，一一記入於保管通知書內，俟得到堆棧業者

之允許時，再將貨物存入，而堆棧業者，即給貨主以棧單，以便憑此買賣或為日後提貨之用。如提出貨物時，須作一出棧通知書，與棧單交與堆棧業者，並須算清保管費，方得提取貨物。又關於貨款之交付方法，有用通用貨幣者，有用支票者，於交付時，收領人須給與以收據，以防日後之紛爭。

【買賣人】即商人也。詳「商人」條。

【買賣手】經紀人於買進買出之時，均應伸出右手，因稱其手為買賣手。

【買賣合同】(Contract note of sales) 即買賣當事者間所締結之合同。其記載之事項為品名、數量、提貨日期、貨款交付方法等，由雙方署名，彼此各執一份以爲將來之證據。

【買賣城】在庫倫之北，蒙古及西伯利亞境上，蒙人稱恰克圖。清初以來，爲中俄兩國之貿易地。清雍正五年，勘定中俄邊界，以舊市街全部劃入俄境，華商別建新街於邊境上，圍以木柵，即爲今之買賣城。故兩國之街市相連，建界牌於中間以區劃之。貿易以茶磚爲大宗，布疋、礦砂、獸皮次之。邇來內地之茶，多由海參威直接運往俄境，買賣城之市況遂

漸形衰落矣。

【買賣時價】(Quotation) 當商品買賣時，對於買主所欲買之商品，如價格不時變動者，必於未買之先，將其價格通知於買主，此種通知之賣價，即名曰買賣時價。

【買賣條件】(Terms, Conditions of sales) 即買賣契約締結時，關於交貨之方法、場所、時期、貨款交付方法等，由買賣當事者所提出之特別要求也。

【買賣單位】係交易所規定買賣最少之數額。例如金業交易所以標金七條爲一個買賣單位，華商紗布交易所以棉花一百擔爲一個買賣單位，棉紗五十大包爲一個買賣單位，棉布每十大包爲一個買賣單位是。

【買賣業】(Commerce proper) 見「商業」及「買賣」條。

【買賣價格】即證券在交易所買賣時之價格。單位證券票面，雖有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十元以至一元之分，但交易所開價格，均以百元爲單位。

【買賣證券】(Sale warrant) 英國貨主將貨物存入棧房時，爲賣出便利起見，得要求劃分爲若干部分，分立存貨證，即已接受整

張之存貨證，事後亦得請求分立若干小張之存貨證。此等小張存貨證，專供市場買賣之用，名曰買賣證券。

【買辦】(Comprador) 商業使用人之一種。

為中國所特有。其職務乃代外國商人以與中國人為一切貿易，外人所開洋行公司商館等大抵皆特設一部，謂之「買辦間」。買辦間之職員，悉由買辦雇用，外人不加干涉。而每月薪水，則由外人供給之。此外則有交易上之手續費與利息為目的，亦類似一種居間營業也。中國之所以有此制度，緣我國自海通以來，外人入境貿易者不諳中國國情，言語迥別，故用買辦為助。七八十年來，雖因外人漸通中國情形，中外商人直接交易者亦漸多，因而買辦之效用漸形薄弱，惟其職務仍不能廢。買辦之資格，皆為華人而通曉外國語，尤以英語為必要，並須熟諳中國商情習慣，與有相當之財力，交遊廣闊，具有相當普通之信用者為合格。又因所屬商行之大小而分等次，上海香港第一流之商行，其買辦亦為當地第一流之中國人充之。買辦在外人商行如銀行輪船公司等，常當各種交際之任，買賣時立於直接支配人之地。

位。交易貨物，使用員役，會計收支，鑑別貨幣等，事實上與經理同。不僅為商行中之代理人也。在規模巨大之洋行，買辦之收入甚鉅，但有時因觀測市況有誤，而招損失者亦有之。

【貸方】(Credit side) 一名付方，或名支方。英文名簡書為 (Cr.)，乃借方 (Dr.) 之對稱。在簿記法上不論因何理由，凡由自己之手而支出者，皆記錄於貸方欄。我國舊式簿記每將帳簿分為上下兩格，下格記付，謂之去帳，其意義與新式簿記之右方記付，其原理亦相同也。

【貸方金額】(Amount of creditor side) 簿記用語。簿記法上貸方所載之金額。為借方金額之對稱。貸方金額之總數須與借方金額總數一致。參看「貸借」條。

【貸方帳】(Amounts of creditor side) 簿記用語。借方帳之對稱。即簿記上貸方所載之帳目，事業會計上負債 (Liability) 之帳目也。參看「計算科目」及「貸借」條。

【貸主】(Lender creditor-cr.) 普通指將金錢或物品貸借他人之人，而作為簿記上

之用語時，則一切與借主相對之人或物均

屬之，亦稱貸方。參看「貸借」「借主」條。【貸金業】(Carnibiz) 俗稱放利債。為民間之金融機關，以貸付金錢，收一定之利息為營業者。貸金業之範圍極廣，常在數種名義之下行其營業。如信用貸金業，動產，不動產，有價證券抵押貸金業等皆是也。貸借之方法，如立有連帶保證之借券及擔保品者，當提供關於處分擔保品之委任狀，利息多屬高率。詳「高利貸借」條。

【貸借對照表】(Balance sheet) 或稱資產負債表 (Statement of assets and liabilities) 以現有之資產與所負之債務對照而記載之，使一定期間內營業上之狀況以及純益純損額，可藉此而明瞭者也。此表劃分貸方借方性質相反之二欄，以資產分列於借方，負債分列於貸方，如資產超過負債，其超過額即為純益，或資本增加額，倘負債超過資產，其超過額即為純損，或資本減少額。於此應須注意者，即資產負債表中所列各項均為總帳中實物帳 (Real account) 各戶在結帳後所餘之差額，故有名貸借對照表為「總帳表」者 (General ledger sheet) 即此意也。貸借對照表與

損益計算書有別，貸借對照表係橫斷面之表示，損益計算書係縱剖面之表示，前者表示年底（一定之期限）之財產狀況，故其性為靜，後者所以考察一年間營業之狀況，故其性為動，兩表必須相輔為用，方足以表示營業之全部狀況。無損益計算書則雖知有盈虧，而不知盈虧及耗損之所由，無貸借對照表則現在（結帳之時）之人欠人之數亦無由得知。商人通例，定商人於開始營業及每屆結帳時，有造具貸借對照表

之義務，凡營業之結果與現在之資產負債狀態，常據此表而知之，且與前年度之貸借對照表相比較，則知本年度之財產變化及增減額，以觀察業務之盛衰消長。又各國公司條例（中國亦然）多規定股份有限公可須公布貸借對照表，若記載有不盡不實者，則須科以罰金也。貸借對照表之格式有兩種：●將資產各項（Assets）列於左方，負債各項（Liabilities）列於右方，此式大陸各國多用之，故謂之「大陸式」；●將負債各

項列於左方，資產各項列於右方，此式英國多用之，故謂之「英國式」。然理論上自以大陸式為正當，蓋造具貸借對照表之主要目的，在明示某時期內營業上財產之狀況，若何，其結帳時借差既在左方，則資產仍以在左為便，貸差既在右方，則負債仍以在右為宜也。茲就以上所論之兩種表式，并列其格式如下：

(英國式)

貸借對照表

年 月 日

(借方) 負債之部	
資本金
公積金
上年滾存
本年純益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合計

(貸方) 資產之部	
現金
有價證券
應收票據
商品
生財器具
應收帳款
合計

(大陸式)

貸借對照表

年 月 日

資產之部	
現金
有價證券
應收票據
商品
生財器具
應收帳款
合計

負債之部	
資本金
公積金
上年滾存
本年純益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合計

上述兩種格式，係將一表分為左右兩方，類似總帳之格式，故謂為帳戶式 (Account form)。如一表分先後數部，先列資產，次列

負債，由資產中減去負債，其差額為資本，則稱爲報告式 (Report form)。茲列其格式如下：

報告式
貸借對照表
年 月 日

資 產		負 債	
現金	\$.....		
應收帳款		
生財器具		
商品存貨		
預付房租		
資產總額	\$.....		
負		應付帳款	\$.....
債		應付票據
		應付未付薪金
		應付未付租稅
		應付未付利息
		負債總額	\$.....
		資本淨值	\$.....
		其君資本	\$.....

上列報告式之貸借對照表，係爲普通商人對於簿記學並無相當瞭解者而設，因編製計算均甚簡單，宜於普通商人之應用也。

【貸差】 (Credit balance) 試算表中貸方之和大於借方之和，其差額當在貸方之謂也。如商品借方爲五千元，貸方爲五千五百元，其差額五百元，即貸差也。

【貸項】 (Credit items) 凡帳項之計入貸方者，名之曰貸項。易言之，即記入右方之帳項也。我國舊式簿記分帳簿爲上下兩格，下格記去帳，凡帳項之記入去帳之方者，亦貸項也。

【費克斯飛機借款】 (Chinese Government-ment-8% Tenth year Sterling Treasury notes of 1919, or Vickers Treasury notes) 民國八年十月一日，北京政府陸軍部因訂購維梅式飛機一百輛，並籌備建築機場，地面設備及組織，向英國費克斯公司 (Messrs Vickers Ltd.) 訂借，並商由財政部核准，發行是項庫券，由該公司委託倫敦魯意銀行 (Lloyds Bank) 代售本債券。由西歷一九一九年十月開始發行。發行額共計英金一百八十萬三千二

百鎊票面一百鎊者九千零八十二張，五百鎊者七百五十張，一千鎊者二百二十張。年息八釐。償還期限原定十年，前五年祇付利息。自西歷一九二五年（即民國十四年十月一日）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至一九二九年全數償清。其還本由第一次至第四次，每次還本三十六萬零六百鎊，第五次還本三十六萬零八百鎊。抽籤每年七月間在倫敦舉行。付息分每年四月一日及十月一日兩次發給。還本則定每年十月一日。所有付息還本，亦均委託魯意銀行辦理。但自發行後，祇付息四次，自一九二二年四月一日第五次息票起，逾期未付，本亦未還。

【貼水】上海錢業市場所謂貼水者，乃指小洋一角合大洋一角時應加銅元之數。其折合乃根據該日銅元市價及角坯市價算出，其算式如下：

$$\begin{aligned} & \text{兌換銅元} \quad \text{角坯} = \text{貼水} \\ & \frac{2775}{10} - 242 = 35.5 \text{文} = 0.036 \text{千文} \end{aligned}$$

參看「角坯」條。

【貼現】(Discount) 即將未到期之票據打

一折扣。扣去從貼現日或次日起至票據滿期日止之利息，而以現款兌給持票人或撥入顧客存款項下，依背書(Endorsement)方法承受其票據之謂也。我國所謂貼現有謂之折現者，更有謂之拆息者。考其利益有二：(一)對於銀行本身之利益(A)由貼現所得之債權不致固定，較放款為流動。(B)由貼現所生之債權，較之放款其期限每短而確實。(C)票據關係人原非一人，即使付款人到期不付，銀行可追溯其他，本金不患無着。(D)貼現利率即使與借款利率相等，但實際上貼現利息因於貼現時即行扣除，仍較放款利息為厚。(二)對於社會經濟之利益。商業銀行之有貼現，所以周轉商人不時之需，而工商業因以發達。蓋生產者之貨品出售時不能即得現金，則在應交未交之間，製造者惟有將買主所給期票向銀行貼現，俾繼續其製造，其裨益生產誠非淺鮮。工商業有貼現周轉其間，則全國消費品之價格不致過於昂貴，因此奢侈品及日用品均易措置，此貼現之利於消費者也。貼現之利益雖如上述，但此就確實之票據言之，如果票據不確實，則銀行非特不能收貼現之利，反受

貼現之損失，故銀行方面對於票據貼現，須注意下列數端：(一)票據性質上之注意。商業上最佳之貼現票據為根據實在貨物交易之票據，即(A)製造商出給批發商之匯票或批發商出與製造商之期票，(B)批發商出與零售商之匯票，或零售商出與批發商之期票。是以其期限決不過長，銀行基金不致停滯。至於(C)零售商出與消費者之匯票，或消費者出與零售商之期票，其數額既細，消費者之信用又皆非可靠，況濫予貼現，適足開消費者浪費之門。至於商業以外者之匯票期票，信用未能可靠，銀行自應拒絕貼現。(D)空票或融通票，本無貨物之買賣，以生債權債務之關係，不過相約為一時通融，苟到期日，則更出新票向他銀行貼現，以資舊票之履行，周轉循環，至為危險。銀行須善避之。(二)貼現期限之注意。票據貼現分長期短期，長期貼現之別，在銀行方面收入貼現息較高，在貼現者則因有多數資金，可供事業之發展，但銀行仍須從事短期貼現，因(A)短期票據期限既短，則票據關係人財產上變動較少，因上述理由，資金不致固定。(B)短期貼現興盛，則資金之回轉迅速，計

算利息之結果多屬複利。(C) 濫用信用者亦較少。⑤ 票據關係人之注意。不論匯票期票如果到期不付，則最後持票人可向出票人讓與人或保證人追款；是故票據信用之威否與票據關係人之多少為正比例。但票據關係人之信用財產尤須審慎調查，如稍有疑問，即使票據之期限短而關係人多，銀行仍不應通融之。吾國貼現事業漸臻發達，自票據法頒布後，一般商人漸知票據上之權利與義務。惟銀行對於貼現業務，尙未敢放手進行也。不寧惟是，吾國之票據經紀人 (Billbroker) 詳見專條，僅一、二大商埠有之。中央銀行 (Discount house) 之對於貼現，亦未充分進行，故一旦收受票據，不易脫手，通融緩急之道無由，欲求資金之不固定，其事甚難。至於貼現之種類有「雙名票據」一「單名票據」一「抵押貼現」及「押匯票貼現」數種，各詳其條。

【貼現公司】 (Discount company) 票據經紀人之一種。其職務在為貸借雙方之居間人，並不收受存款。此種公司每以貼現或買進帳項，(按此種帳項係自商人處移轉可以取得之債項，隨後由其代收、商業承

照票據，(另詳專條) 及其他各種票據之債權為基礎，以自己名義出售自己票據於銀行。至於商業票據所則運將買入之票據直接出售之。參看「商業票據所」一條。

【貼現市價】 (Discount market) 貼現利息之市價也。其升降基於供求之原則。票據供給貼現者多，則貼現市價降低；票據在貼現市場者少，則貼現市價增高。參看「貼現利率」一條。

【貼現利率】 (Discount rate) 銀行對於貼現票據所取之利率也。歐美各國貼現利率每用年息計算，其在我國則逐日計息，就事實論，真正貼現利率常較高於名目上之貼現利率也，且時刻變動，其高低之原因則視銀行或其他貼現業者資金之供給之豐澆及票據所有人貼現需要之程度時有上下。而其上下足以影響於市場。貼現利率一朝低落，可引起資金之需要，如果供給不相應，則貼現率因之漸漲；反之，貼現率過高則商業利潤減色，企業家收小範圍，而資金需要漸減，並因貼現率之提高，其在國外可促進現金之輸入，在國內可獎勵儲蓄，如此又可增加資金之供給，使貼現率漸趨低落，是故

貼現率一高一低，周而復始，與金融市場無不息息相關也。

【貼現政策】 (Discount Policy) 當一國通貨膨脹時，物價自必騰貴，物價騰貴則貨品之輸出必致減少，因輸出減少致惹起輸入增加，對外貿易遂成逆勢；而在國內社會之中小階級，亦因物價騰貴之故，使生活陷於困難。國家為避免此種現象之發生，恆令國家管理之中央銀行施行貼現政策，如金融界漸見通貨膨脹之兆，即刻抬高金利，吸收市面浮資，如是則通貨收縮，物價下落，輸出自然增多，反之，市面通貨收縮，企業流動之資金發生減少或停滯之現象，足使國內物價大跌，致減縮生產，國家遂用貼現方法，減低金利使流通金融增加，調劑企業界之困難，此種政策稱為貼現政策。

【貼現息】一名折扣現息。即商人持未到期之票據，赴收買票據之銀行，請求貼現，而銀行視票據期日之遠近，扣除利息，而以餘款付之。其扣下之息，謂之貼現息。為銀行會計中損益科目之一。

【貼現商】 (Discount houses) 經營長期匯票貼現與售賣長期匯票等業務之商人。

其性質爲有限公司或爲無限公司，有時亦兼營銀行業務，惟不用銀行名義耳。發生於倫敦，故以倫敦爲最著，業務亦最大，勢力雄偉，常足左右金融市場。歐洲大陸間有之，惟不若倫敦之發達。美國則因歐戰後，世界金融中心有由倫敦轉紐約之趨勢，故近年亦有貼現公司之組織，營業亦頗發達。貼現商之購入商業票據，如去貼現利息付以現款，或俟票據到期到銀行支取，或將票據售與銀行，販賤鬻貴，利益甚多。同時因有貼現市場之故，匯票得以隨時貼現，對於金融市場及商務均有絕大補助，固不祇爲牟利已也。又英國及歐洲各國銀行庫存充裕之時，常投資於長期匯票以求利息，倘急需款項仍可隨時售出，實爲運用庫存之最良方法。惟銀行多不知出票人及承受人之經濟狀況，而貼現商則因專事此業，消息極爲靈通，既知外國匯票之信用，常願爲付現之擔保，故銀行家願以較高之價向貼現商購買票據，而不願以較廉之價向持票人直接貼現也。英國之貼現商，除買賣長期匯票外，並代各國政府發行公債及支付利息等業務。

【貼現票據】或曰「折現」。卽未到期之支匯

票，欲於期前託銀行或票據商兌款，及外埠付款之支票而欲於本埠兌款時，均須依照票面金額折去若干以易取現金之謂餘詳「貼現」條。

【貼現票據期日帳】爲明瞭貼現票據期日而設之銀行會計帳簿。樣式與「收款票據期日帳」同。參看其條。

【貼現票據經紀人】卽貼現商。詳「貼現商」條。

【貼現媒介商】卽票據經紀人。詳「票據經紀人」條。

【貼現費】(Discount) 票據貼現時，依日數在票據金額中扣去之利息也。又票據以外之債務，如在期日前支付，依支付日至期日之日數，在本金中扣去之利息，亦稱貼現費。

【貼現銀行】(Bank of discount) 以票據貼現爲專業之銀行也。今日之商業銀行(卽存款銀行)在其資金運用中，將票據貼現置於第一位，就銀行自身言，必如是，資金之運用始靈活無滯，獲利亦優厚而安全。然今日專營貼現之銀行殆已無有，所謂貼現銀行，不過商業銀行存款銀行之別名耳。

【貿易】(Trade commerce) 產物在相異之

兩地行交易買賣之謂。在國內者曰內國貿易，在國際間者曰國際貿易或外國貿易。

【貿易年表】記載一年間關於一切貿易事項之數字表。爲船舶出入表，輸出入品價格表，輸出入金銀價格表，輸出入品價額類別表，輸出入品價額港別表，輸出入品價額國別表，輸出入重要品逐年累計表，收稅額港別表，輸出入金銀價額國別表，外國往來船貨價額表，輸出入品港別表，各港輸出入品價額國別表，輸出入品國別表等之總稱也。

【貿易均衡】(Balance of trade) 表示輸出與輸入之關係者也。十六十七及十八世紀之重商主義者，就貨幣之價值及機能，恆有一種謬誤之見解，欲以立法而使輸出超過輸入，俾其間之差額得以貨幣支付之。此種差額，卽謂之爲貿易之好均衡 (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如輸入超過輸出，則必使自國貨幣流出，以支付其間之差額，謂之爲貿易之惡均衡 (Unfavorable balance of trade)。故所謂貿易均衡，常含有好惡兩種之意義。

【貿易契類】商業用之書類，不含私信者。然亦不與印刷物同樣辦理。例如匯票，送單等各

種交易用書類之外，凡訴訟用書類及原稿等皆歸此類。

【貿易商】(Merchant) 間接或直接從事輸出入貿易之商人也。專營輸出者曰輸出商 (Export merchant)，專營輸入者曰輸入商 (Import merchant)，兩者兼營者曰輸出入商 (Export & import merchant)。

【貿易匯票】即商業匯票。詳「商業匯票」一條。

【貿易管理】最近經濟政策之一。即對於國外貿易匯兌，由國家統制之謂。蓋現代之社會經濟組織，商品之輸出輸入，匯兌之處理均，由私人任之，然自世界經濟恐慌發生以後，如為無限之放任，足以影響於一國經濟，使之陷於混亂狀態，蓋無論貿易或匯兌均足波動全國之經濟領域，尤其以現在各國欲圖自國脫身於深刻恐慌之中，常欲阻遏輸入，促進輸出，在經濟國防之意義上，自須由國家通盤籌算，統制調節。考貿易管理，各國均以西班牙之國家獨占為設施之典型，大抵以特定商品之輸入由政府獨占，或以法令限制商品之輸入。匯兌管理在德國由中央銀行集中管理，非經當局許可不得購買

匯票。現在各國除法美兩國以外，大都施行貿易管理。此種統制方法，在學理上言之，乃資本主義漸轉變到國家資本主義化之一種方式。

【超越支票】國外匯兌為超越匯款起見，當匯兌行市變動激烈時，甲乙兩國間之銀行，由協定上之關係，由一方銀行簽出之支票，由其對方之銀行付款，是曰超越支票，乃融通支票之一種也。

【超過保險】保險之數額超過於實際價格之稱。水險業者遇此，得認保險契約其超過額為無效。火險業者遇此，則仍按公正人所估實際損害數額賠償之，亦不受保險契約之拘束。

【跑街】即商人雇請之對外推銷員也。至若錢莊銀行之跑街，則專司承攬生意，為借貸往來之居間人，兼任信用調查之職。

【跛行本位制】自復本位制或銀單本位制進為金本單位制時，所採用之準備制度，謂之跛行本位制。此制雖有金銀兩種之主幣，而禁止銀主幣之自由鑄造，限制流通額，然仍與金主幣同為無限法貨。此即所謂跛行金本位制也。

【距離運費】(Distance rate) 同比例運費。詳「比例運費」一條。

【週息】週年之利息，即每年以十個月計算利息者，詳「年息」一條。

【進口】(Arrival at port) 與進港同。詳「進港」一條。

【進口信用證】進口商人所用之信用證也。凡商人往國外或他埠採辦貨物時，請求銀行發出此項信用證，以代現銀之攜帶。參看「信用證」一條。

【進口商】專以輸入外貨為業務目的者。其性質與牙行略同。進口商有向洋行定貨者，有向外洋直接定貨者。其向洋行約定期貨之方法，分現品約定與豫約兩種。前者即對於現存於洋行倉庫中者，而訂立購買契約，後者即對於已行輸入而尚未至之物品，所謂未着品 (Goods to arrive) 者，而先行訂定契約是也。於此場合，惟就其樣本或商標等，以測知其品質數量，而定其數量價格，與收貨期日，付納其購買之約定金。至其期日，則以現金換取貨物。其他交易上之要件，如至期日而尚不取貨者，常對於商品原價，付以相當利息，及貨棧費等。

付以相當利息，及貨棧費等。

【進口貨】由其他口岸或外國輸入貨品之總稱。

【進口貨物原產國標記條例】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國民政府公布。規定進口貨物及其容器與包裝，均應於顯著處用顯明中國文字，標記原產國名。該項標記并應具有耐久性質。如無此標記，應由海關監製補施，其不補施標記者禁止進口。有濛混情事者，應由海關沒收之。惟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得免施原產國標記。即：(一) 容器或包裝與貨物連同售賣，其容器及包裝已施用標記足資辨別者。(二) 照貨物性質不能施用標記者。

【進口貨登記簿】(Landing book) 進口貨物卸陸之際，稅關將應課稅物之容積重量及其他明細事情記於帳簿中，此簿名曰「進口貨登記簿」。

【進口稅】(Import duty) 入口貨物應納之稅率也。詳「關稅」條。

【進口違禁品】詳「違禁品」條。

【進出口商業】(Import and export merchant) 即兼營進出口貿易之商業也。

【進出口郵包稅】關稅之課諸於輸出輸入之郵包者。其徵收機關多附於郵局之內，由海

關派員主持之。所徵稅率，與一般關稅同。

【進倉】意義有二：(一) 普通貨品運入堆棧存貯者曰進倉或稱進棧。(二) 銀行以現款存入金庫曰進倉。

【進貨九知】商店進貨，若得其宜，則獲利自易，致此之術，須知下列九項：(一) 知當地銷路。(二) 知同業競爭情形。(三) 知市價。(四) 知來源。(五) 知貨物本身情形。(六) 知促進銷貨方法。(七) 知本店各種情形。(八) 知普通商情。(九) 知廠家及顧客情形。

【進貨日記表】每日進貨多寡之記錄也。按進貨種類及數量製成表格，作為統計，以便查核及參考等。

【進貨折扣】(Discount on purchases) 進貨折扣者，乃本店於購進商品後，將貨款於某限期內清付而得享受之特別折扣也。本店取得進貨折扣，即係減少進貨成本，足以增加營業上利益，其所表示者，為付出現金而取得報價，故為貨項，因損益帳戶之貸方項目為利益也。例如本店於五月一日向某麵粉廠購進麵粉價洋一千元，定明在三十日內付清貨款，得除貨款百分之二之特別折扣，若過三十日即在六十日限期以前還

款，須照貨價全額清付，不折不扣，設三十日以前本店付還貨款，僅須付現金九百八十元，即可了結一千元之債務，此差額二十元，即為折扣，因其為進貨帳款中扣除，故謂之進貨折扣也。進貨折扣結算方法有二種：(一) 如認進貨折扣為進貨成本之減少，則其差額常分別轉入進貨帳戶，而結束折扣帳戶，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進貨帳戶」字樣。(二) 如認進貨折扣為營業上純利益之增加，則其差額當分別轉入損益帳戶而結算之。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損益帳戶」字樣。以上兩種結算方法，孰優孰劣，尚無定論，是在司帳員之習慣和便利也。

【進貨存單】此單由堆棧或銷售部填製，送交進貨部，進貨部接收後，即為配貨單之準備。堆棧有棧存一覽表，每日現存若干，從表中一索即得。又棧中最高存額與最低存額，皆有規定，如發覺存貨將罄，距最低存額不遠，即須從速填單，咨照進貨部，銷售部深知某物暢銷於某時，某物為淡節，某宜多購，某宜少購，故存單可由填發也。經理遇有特別優益

款，須照貨價全額清付，不折不扣，設三十日以前本店付還貨款，僅須付現金九百八十元，即可了結一千元之債務，此差額二十元，即為折扣，因其為進貨帳款中扣除，故謂之進貨折扣也。進貨折扣結算方法有二種：(一) 如認進貨折扣為進貨成本之減少，則其差額常分別轉入進貨帳戶，而結束折扣帳戶，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進貨帳戶」字樣。(二) 如認進貨折扣為營業上純利益之增加，則其差額當分別轉入損益帳戶而結算之。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損益帳戶」字樣。以上兩種結算方法，孰優孰劣，尚無定論，是在司帳員之習慣和便利也。

【進貨存單】此單由堆棧或銷售部填製，送交進貨部，進貨部接收後，即為配貨單之準備。堆棧有棧存一覽表，每日現存若干，從表中一索即得。又棧中最高存額與最低存額，皆有規定，如發覺存貨將罄，距最低存額不遠，即須從速填單，咨照進貨部，銷售部深知某物暢銷於某時，某物為淡節，某宜多購，某宜少購，故存單可由填發也。經理遇有特別優益

款，須照貨價全額清付，不折不扣，設三十日以前本店付還貨款，僅須付現金九百八十元，即可了結一千元之債務，此差額二十元，即為折扣，因其為進貨帳款中扣除，故謂之進貨折扣也。進貨折扣結算方法有二種：(一) 如認進貨折扣為進貨成本之減少，則其差額常分別轉入進貨帳戶，而結束折扣帳戶，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進貨帳戶」字樣。(二) 如認進貨折扣為營業上純利益之增加，則其差額當分別轉入損益帳戶而結算之。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損益帳戶」字樣。以上兩種結算方法，孰優孰劣，尚無定論，是在司帳員之習慣和便利也。

款，須照貨價全額清付，不折不扣，設三十日以前本店付還貨款，僅須付現金九百八十元，即可了結一千元之債務，此差額二十元，即為折扣，因其為進貨帳款中扣除，故謂之進貨折扣也。進貨折扣結算方法有二種：(一) 如認進貨折扣為進貨成本之減少，則其差額常分別轉入進貨帳戶，而結束折扣帳戶，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進貨帳戶」字樣。(二) 如認進貨折扣為營業上純利益之增加，則其差額當分別轉入損益帳戶而結算之。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損益帳戶」字樣。以上兩種結算方法，孰優孰劣，尚無定論，是在司帳員之習慣和便利也。

款，須照貨價全額清付，不折不扣，設三十日以前本店付還貨款，僅須付現金九百八十元，即可了結一千元之債務，此差額二十元，即為折扣，因其為進貨帳款中扣除，故謂之進貨折扣也。進貨折扣結算方法有二種：(一) 如認進貨折扣為進貨成本之減少，則其差額常分別轉入進貨帳戶，而結束折扣帳戶，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進貨帳戶」字樣。(二) 如認進貨折扣為營業上純利益之增加，則其差額當分別轉入損益帳戶而結算之。但於過入總帳進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損益帳戶」字樣。以上兩種結算方法，孰優孰劣，尚無定論，是在司帳員之習慣和便利也。

之場合，亦可囑進貨部購買，即進貨本部亦未嘗不可提出購買之議。例如收到出售人之請求書，其貨品新奇特異，而價值公允。又

如探悉市場將有變動，或銷路將有起色，即呈報經理，請其核准。進貨單式如左：

進貨單

Purchase Requisition

甲張

No..... 送進貨部 年 月 日

貨名	摘要	數量	前次購進		運交何棧
			價格	折扣	
上列各貨煩請從速購配為荷此致					
進貨部 大鑒		某某部 簽			

乙張——留存本部備查

上列各貨已咨請進貨部購配矣

收某號 貨 五百擔 計銀三千九百兩
 收又 水脚捐費等 計銀一百十四元二角
 收某號 貨 三百擔 計銀 九百元
 收又 水脚指費等 計銀四十五元七角

收某號 貨 三十函 計銀八百七十元
 收又 貨 十 函 計銀 四百元
 收又 水脚零費等 計銀 五十六元

收某號 貨 三百擔 計銀二千四百四十元
 收又 貨 二百擔 計銀 七百元
 收又 貨 十 函 計銀 二百元

「進貨流水帳」我國舊式簿記之一。又名貨源簿、進貨簿、進貨簿、進貨日記簿、進貨草簿等。即購入商品之登記簿冊也。簿內每項詳記購進日期、賣主姓名或商號、貨物名稱、貨物數量、總金額、運費及雜費等七項。若現金購入之貨品則不記賣主姓名或商號而代以「現購」或「現進」。此種帳簿除現購者外，均記入於進貨總清簿，而現購者先記於銀錢流水簿，然後贍入進貨總清簿。其式如左：

進貨流水簿式

收又 水脚零費等 計銀九十六元三角
 (附言) 此簿祇收貨件。先查貨票相同，然後入帳，並無銀洋出入。應將此貨過入清簿。如付銀洋，亦須過入清簿，然後加蓋兩訖圖章。

【進貨科】為公司或商店內管理進貨事務之一部。主持者須熟諳中外市場之情形，與鑑別貨物之知識，并有敏捷手腕，利用時機，進得廉價適銷之貨品為尚。參看「進貨九知一條」。

【進貨退出簿】(Purchases returned book) 或稱退貨簿。凡商號購入商品，因其

貨色不合，退還原來之貨主，謂之進貨退出。原應記入普通分錄簿，記應付帳款各該客戶貨進貨或進貨退出帳戶，但規模較大貨物較多之商號，進貨退出之交易時常發生，如記入普通分錄簿，則記帳過帳俱甚繁瑣，故設置專簿以記載，謂之進貨退出簿。此簿格式完全與進貨簿相同，至於過帳方法，亦與進貨簿相似，惟簿內所列各應付帳款數項，應逐一記入各該應付帳款客戶內，於每期終了時，將進貨退出總額一次貸入進貨退出帳戶。至於進貨退出，不記入銷貨簿者，誠恐與真正銷貨相混，將末由直接明瞭進

進 貨 簿

第一頁

貨總額及進貨退出額也。

【進貨簿】(Purchases book) 亦稱進貨分錄簿，或曰貨源簿，或曰商品買入簿。又稱採貨簿，為原始簿之一。即由普通分錄簿劃出，其性質與分錄簿無異，用以記載關於除進之商品，至於買入商品時，則不記入之。其記錄事項，如買入日期，債權人姓名，付款條件，商品名目，數量，及單位價格等，均須逐項記入簿內各欄中，若債權人並非素識，應并附詳細住址，以備考查。茲將通常所用之格式，表列如下，并假定潤豐商店各項交易之中，有下列四項進貨記入之。

二十二年 二月 日	總頁	摘	要	價	格	類	數	類	數
3	1	6	潤豐號 5/10, 2/80, 實160						
			特號煙葉	15包	40 00		600 00		
			頂號煙葉	20包	35 00		700 00		
			二號煙葉	40包	80 00		1500 00		2800 00

2	7	三義合號 21/0, 實/30	40 00	1600 00	2350 00
		特號煙葉 40包	00	00	
		二號煙葉 25包	30 00	750 00	
5	8	蘭記號 2/10, 實/30	35 00	1400 00	1400 00
		上海七浦路裕慶里八十號 頭號煙葉 40包	00	00	
4	9	晉生裕號 5/10, 2/30 實/60	40 00	2400 00	4150 00
		特號煙葉 60包	00	00	
		頭號煙葉 50包	35 00	1750 00	
	2	進貨(借)總額			10700 00

按上式第一欄為年月日欄，記載各交易發生之日期，第二欄為總頁欄，記載各帳項過入總帳各該戶之頁數，第三欄為摘要欄，記載債權人姓名，即應貸帳戶之名稱及付款條件與商品之名目及數量等，第四欄記載各項商品之單位價，第五欄記載各項商品

之價額，即商品之數量與其單位價之乘積。第六欄記載每項交易之總額，查列入本簿之交易，均為進貨之交易，則其借方帳戶當然為進貨無疑，故借方之進貨一戶均行從略，僅將各貸項之帳戶即債權人記入摘要欄，以明商品買入之由來至進貨簿之過帳

手續，通常每日過入總帳一次，即將簿中各貸項過入總帳內，各該債權人或其他相當帳戶之貸方，並互註頁數，即在進貨簿中總頁欄應註明總帳內各該帳戶之頁數，總帳中各戶之頁數欄，則應註明該帳項在進貨簿之頁數，並於頁數前註一「進」字，以表

示該帳係由進貨簿上過來。至於進貨總額，則於各期之末總結一次，過入總帳內進貨帳戶之借方。至於以現金買入商品，則其記法略有不同，凡現金交易僅須記入現金簿一次，不必再入其他原始簿，惟為便於檢查進貨之總額，應在二簿并記之。不過為欲免除重複過帳，須於二簿之總頁欄內互註一「✓」記號，以示不必過帳。其現進交易甚

多者，則可在進貨簿上另設一現進欄，或竟另備一現進簿，以記載現進各交易，而於每日收市時，將現進總額轉入進貨簿內，一面更記入現金簿之付方。進貨簿亦得應事實之需要，如現金簿等，酌設特殊欄，以節省時間及手續。在規模較大，商品較多之商店，如現進繁多，可設現進及除進兩欄，欲洞悉各種商品之進貨狀況，及各部所進商品之

數額，可按照商品名稱及各部名稱，分設若干欄，以便分別計算其損益情形。惟進貨簿對於每種貨品既特設專欄，則總帳內進貨一項亦須照樣分別設相當帳戶，俟各欄總數結出後，再逐欄記入其相當帳戶內。至於各債權人帳項，則分別貸入其人名帳戶內，以便借貸平衡。茲根據上例潤豐商店進貨交易，再舉一例如下。

進 貨 簿

發 票 號 數	二十三年 月 日	總 頁	債 權 者	付 款 條 件	貸 金 方 額	借 方 各 戶 金 額			其 他
						特號煙葉	頂號煙葉	二號煙葉	
1	3	1	潤豐號	5/10, 2/30, 實/60	2800.00	600.00	700.00	1500.00	
2	2	7	三義合號	2/10, 實/302	2850.00	1600.00	1400.00	750.00	
3	4	8	蘭記號	2/10, 實/305	1400.00		1750.00		
4	5	9	晉生裕號	5/10, 2/30, 實/60	4150.00	2400.00			
	31		特號煙葉(借)	總 額		4000.00			
	31		頂號煙葉(借)	總 額			3850.00		
	31		二號煙葉(借)	總 額				2250.00	

上式之進貨簿中，對於商店之名稱價格等概不註明，因此等事項均可於編號保存之發票內一一檢閱之也。

【進港】(Arrival port) 外國貿易船舶進口時，當於一定時間內，報告海關，並呈繳載貨清單，以明所運之貨物，否則不得卸貨上岸。又因防止船舶遠規，不經呈報而自由出口，故須使船舶呈繳必要書類於海關，如船籍證書之類，否則海關得扣押之。此外船之開行亦須呈經許可，夜間並不得起卸貨物。凡此種種，皆設有制裁，船長俱當負其責任。此等制度之規定，乃為徵收關稅與噸稅之便利而然，並以防止漏稅之弊。我國船舶進港時，須於二十四小時以內呈繳進口報告書，同時須繳貨品清單，船上用品目錄，旅客表等。又於出口籍前須預繳船舶圖證書，開航地出口准許證於海關，又在日出前日沒後及休息日禁止起貨，載貨清單為關係最大之憑證，若所載貨品與實際不符時，海關當拒絕其卸貨，即進口商人之運貨船票及發貨單與船主載貨清單不符，亦不准通過海關，必須詳細查對，如係載貨清單之錯誤，則使船長改正之，如為運貨船票有錯誤時，

使輪船公司改正之，否則不准起貨也。所謂進口商人，即船上所載貨品之受主，彼於船舶進口時，即須呈繳進口呈請書及發貨清單於海關，由關檢查，徵收進口稅後，發給貨品進口核准單，方得取貨。大概貨物運送，乃屬於輪船公司之起運人之事，與受主無關。貨品抵埠時起卸，先置海關圍場以內，但大宗貨品亦得許受主直接由水道運去。直接水運時，須預繳關稅，與輪船公司交涉，得其許可後，用舢板駁船起卸之，但須迅速了事，不得延誤船舶之碇泊期。又凡貨物由木船改裝他處者，如先起卸海關棧內，再下舢板，

則費用必鉅，故此時亦可使受主就船上運去，而海關員吏到船上檢查放行之。

【進港報告單】(Entrance notice) 外國商船進貿易港時遞入海關之報告單也。船舶進港須揭船舶所屬國之國籍旗及信號，(定期郵船則懸其公司之旗幟)，除星期及其他例假日外，須於到港二十四小時以內，遞到港單於港務部。船長為上述之到港報告後，於進港二十四小時以內至海關監查課，按規定之書式遞入進港報告單。其如式左。

進 港 報 告
Entrance Notice
號數 No.....

船名 Name of ship		
船種 Kind of ship		
國籍 Flag		
註冊噸數 Registered tonnage		
開出港名 Port of departure	最初 First	最後 Last

開行年月日 Date of last departure	
海員人數 Number of crew	
進港日期 Date and hour of entry	
噸稅有效期間 Tonnage dues valid for	
船長署名 Signature of master	
國籍 Nationality	
遞單年月日 Date	

【進港稅】(Harbour dues Port dues) 船舶當進港時，所應繳納港口設備之各種費用也。例如港口用費，堆貨起貨場用費，碇泊處費等皆含其中。其名稱如船鈔浚浦附捐等是。皆按船舶之噸數大小而高下其稅額。

【進價】(Cost price) 即購入價值。包含商用品之原價運費及其他一切之費用等。

【進關】為表示價格跌落至整數價值以內之語。例如今日標金狂跌進入八百元關口，即表示今日標金價格已跌至八百元以下也。

【進關棧報單】亦稱進棧報單。貨主欲將進口

貨物存入關棧時，必經稅關之許可。當進棧之時，必具進棧報單，提交於稅關，經檢查之後，乃領取進棧准單，始能存入。單式如下頁

【都市】都市名辭，見於漢書，有一商賈大者積貯倍息，小者坐列販賣，操其奇贏者，日遊都市。此指商人聚集之所也。我國舊時都市，除帝都外，皆在江河沿岸或陸地邊境與隣國互市之處，近世海禁大開，乃有若干通商口岸，而新都市乃勃興。例如上海天津青島等處皆與舊都市不同。

【都市統計】都會為人造之物，其政治、經濟、社會、道德之現象千變萬化，如都會人民之衛生、死亡、犯罪等事項均與鄉村大異，故有施行調查統計，探求其原因之必要。都會統計上所調查之項目範圍可廣可狹，在巴黎所

開之萬國統計會所決議之一般調查事項如下：①地勢 ②面積 ③公私建築物 ④道路 ⑤人口 ⑥公衆衛生 ⑦消費 ⑧商工業 ⑨市政組織 ⑩市財政歲出入 ⑪公共娛樂 ⑫救恤 ⑬人生之預備 ⑭警察 ⑮民事及刑事 ⑯教育 ⑰宗教。

【都市經濟】經濟組織發展於都市也。為經濟組織發達之第二階段，位於家族經濟時代之後，國民經濟時代之前。家族經濟時代，消費者即為生產者，而都市經濟時代，消費者對於勞動力或勞動生產物為直接購買者，同時並以都市為分業之基礎，使技術進步，生產力增進。

【都柏林】(Dublin) 英國愛爾蘭自由邦之首都。跨利非河(Liffey R.)，臨都柏林灣。其東南部係住宅，至主要商舖，多在中部。屋宇整齊，街道寬廣，城外多別墅，風景清麗。出品以陶器、麥酒、棉綢等為大宗。

進關棧報單第 號

裝載船名	載出港	最初起貨日	入棧允許證號碼	入棧允許證交付日	數量		保管場所	保管期日	入棧日
					總量	一個平均			
				年 月 日	評 總價	保管費	私設保稅堆棧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價 單價				
要 摘		關 稅 額							

【鄂大瓦】(Ottawa) 英領加拿大之首府。位於鄂大瓦河岸。英派總督駐此。其地為木材集散之中心，有絕大之製材所。附近有沙底登爾 (Chanderal) 瀑布，甚為著名。

【鄂城鐵礦】鄂城接隣大冶，同為湖北產鐵之區。其中靈鄉鐵石，成分極佳。大部份為漢冶萍公司之鐵區。小部份為湖北官鐵公署所有。

【釉藥】我國舊稱釉灰。為施於素燒瓷表面之

藥品，所以杜塞細孔，使其光彩者。往昔所用釉藥，多用天然產之上等石料為主要品，有寶石光澤。惟須以強火熔之，工作較難。近時所用者多為玻璃之原料，如矽酸、碳酸石灰等，而配以鉛丹、硝石、硼砂、硼酸各物，研末和水成濃汁，以素燒瓷浸入，即時提出，俟乾入窯燒之，光澤如玻璃。次等瓷之釉藥，僅用長石、石英等末，調成濃汁敷之。

【量地尺】為明代制定測量土地用之尺度。蓋

明代有尺三種：即鈔尺、曲尺、量地尺。鈔尺一稱裁衣尺，曲尺一稱營造尺，量地尺一尺等於鈔尺九寸六分，等於曲尺則為八寸。

【量電表】即電表。詳「電表」條。

【鈍角】謂角之大於直角而小於二直角者。即其角度在九十度以上，一百八十度以下之角也。

【鈔引】宋以後稱紙幣曰鈔引，或稱楮貨。宋史謂「女真氏以銅少，宋循交子法以造鈔引」。鈔引分大小二種：大鈔分一貫、二貫、三貫、五貫、十貫五等；小鈔分一百文、二百文、三百文、五百文、七百元五種。現代稱兌換券曰鈔票者，其原即起於是。

【鈔票】即銀行發行之兌換券之通稱也。考宋代稱紙幣曰鈔引，鈔票之稱即起於是。餘參看「紙幣」及「兌換券」條。

【鈔關】為曩時內地常關之舊稱。我國自海關設立後，將內地舊有之關及鈔關改稱常關，但人民因沿用已久，故仍有稱常關為鈔關者。民國三年，經政府通令常關不准復稱鈔關，於是公文上鈔關二字遂不復用。

【鈕扣】為用具壳及其他物質製成之衣衫紐扣也。昔日多由外國輸入，今則國人設廠自

製輸入漸少，其製造之鈕扣種類大別如下：
●玻璃珠控。原料以玻璃製成，形如珠，附以銅製之圈，其色分乳白及紫青磁兩種，多作華服鈕扣。
●料珠控。原料由料磁製成，形如珠，作淺黃色。
●鑲珠控。原料用青礬石膏混合製成，形如珠，附以銅圈，色乳白。
●鉛珠控。原料以亞鉛或其他合金製成，形如珠，外鍍黃金色，為鄉村間所樂用。
●骨控。原料以牛骨或他種獸骨製成，圓而薄。鈕扣交易最少單位為一排（即三打）或以一羅（十二打）計算。

【鈎條】為行用於江蘇鎮江地方之一種票據。由錢莊發出，券面有署名印記之條，持票人可以隨時要求兌現，為錢業者間及商業上最有信用之證券。

【開】(Carat) 亦譯「加拉」。為黃金所含純度表示之稱。以二十四開為純金。至於工業上金細工物則為十八開 (18K) 即二十四分之十八。其下者為十四開以至於九開。

【開口保單】(Open policy) 同不定價保單。詳「不定價保單」條。

【開口貨物保單】(Open cargo policy) 係保船舶上貨物在一定航程內發生危險之

保險單。此種保單，今最通行。據保險學者之統計，在海洋貨物保險中，約占百分之九十。其保險之期限，或一定，或無定，然以無定為多。其保費之大小，則視所保貨物之數量大小而定。

【開元通寶】唐高祖武德四年所鑄之錢。其重量二銖四累，當時於洛、并、幽、益諸州置錢監（造幣廠）使鑄造之。其錢上之文字，有篆隸八分書三種，關係歐陽修所書，為唐以後歷代鑄造貨幣之標準。

【開戶】●銀錢業等與客戶開始往來之稱。●從前奴隸賤民因某種功績而編入普通平民者，亦稱開戶，即獨立開創一戶之意。

【開支】會計名辭。商店經常之費用也。

【開方】由某數目之自乘羈，以求某數之法。亦即求一數之根之法。

【開市】●新設商店開始營業之謂。一稱開幕。●交易所開始交易之謂。上海各交易所通常於午前九時三十分開市。

【開平方】由某數之二次自乘羈，以求某數之法。例如 $25 = 5^2$ ，由 25 以求 5 ，謂之開平方。

【開立方】由某數之三次自乘羈，以求某數之

法。例如 $27 = 3^3$ ，由 27 以求 3 ，謂之開立方。

【開兌】銀行發行兌換券中途停兌而後復開兌之謂。

【開拓鐵路】自遼寧之開原至西豐。計長四十二哩，成於民國十四年，為我國民有鐵路之一。

【開信器】(Letter opener) 本器為二根軸所聯成。用時左手持信函納之二枚棍軸之間，右手則持其柄以搖之。信函之端，即截去少許，函中之信略無損傷，用熱後，每千函不過二十分時至二十五分時即啓畢，即在初用時亦較用刀剪啓封者可速三倍以上。

【開兗鐵路】自河南之開封迄於山東之兗州（滋陽）計長一百八十哩。民國二年，魯人請願修築，一名兗豫鐵路，又稱濟汴鐵路。但今未興工，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開封】河南省會。五代及北宋都此。號汴京。地屬平原，四通五達。隴海鐵路經過之，東接津浦，西聯平漢，交通頗便。城周四十里，雉堞雄偉，街衢寬廣，尚不失故都遺制。北距黃河岸五十餘里，惟地勢卑溼，歷經河患，古代川流，填塞殆盡。城北之舊滿洲城，即北宋大內，有龍亭，高廣數十丈，蓋古殿遺留之片影，今改為中山公園。東北隅有鐵色琉璃塔，用磁磚

砌成，高十三級，登臨北眺，金隄千里，黃河如帶，歷歷在目。

【開凌豆交易】河流解凍後之大豆交易也。乃安東地方商業之習慣，起源於光緒十九年。其時鴨綠江上游之大豆商與安東商人間相約為翌年鴨綠江開凌時收受現貨之預定交易，當時稱為開凌豆交易。其後漸變其性質，不僅當地人之交易為然，竟成為市內各商販投機之名稱。今則純以圖利為目的，而實行買空賣空矣。

【開凌豆油】遼寧省之安東地方所行之豆油。先期交易，雙方約定俟鴨綠江冰溶後收受貨物是也。此法乃油坊（榨油廠）先期出賣其生產品，以取得現金為收買大豆之資本，以前皆在油坊內行之，後自銀市交易興盛後，舊時交易方法，遂有漸次衰微之勢。

【開凌豆餅】遼寧省之安東地方所行之豆餅。先期交易，即相約至鴨綠江冰溶後而收受貨物也。此項交易不似開凌豆交易之盛行，買空賣空，到期多實收現貨。

【開徐鐵路】自河南之開封迄於江蘇之徐州，（銅山）長一百七十二英里之鐵路。即為隴海路之一段。

【開海鐵路】自遼寧之開原縣迄海龍縣。長約三百六十里。為國有鐵路之一。借日款建築，已將竣工。

【開陳責任】(Duty of declaration) 訂立保險契約時，被保險者須就契約之目的物，詳細陳述於保險者，稱此義務謂之「開陳責任」。此蓋為保險者，得以豫測其危險之程度如何而設。普通多由保險者，將開陳責任上所應開陳之事項，印刷為保險申訂書，使欲為被保險者，易於記入。又於此保險申訂書以外，尚有危險之慮時，得由保險者行種種之訪查，使被保險者，不得為隱匿或不實在之申述，苟有隱匿或不實在等情弊時，其契約當為無效。按我國保險法第十六條：「訂立契約時，要保人對於保險人以書面所為之詢問，應據實聲明。要保人故意或因重大過失遺漏或為不實之聲明時，如其遺漏或不實之聲明，足以變易或減少保險人對於危險之估料者，保險人得解除其契約。縱其危險已發生後亦同。」

【開普鎮】(Cape Town) 亦稱好望角市。為英領南非洲聯邦之重要都會，且為聯邦立法部之所在地。當好望角市之北三十哩，枕

棹山 (Table Mt.) 而臨棹灣 (Table Bay)。形勢險要，墩台堅築，各鐵路多發軔於此，並築有船塢水隄。電車自來水等，亦多設備完全。工藝甚發達。

【開期】商店對銀錢業之欠款，年終不能償清，而須遞加入次年度之帳者，謂之開期。

【開業】商人著手於營業之時，謂之開業。故如商人之開設店舖，公告其營業之開始，亦可謂之開業。惟商法上之開業，則非經一定之手續（即登記）以後，不得謂之開業。律師會計師等執行業務之始，亦謂之開業。

【開義羅】(Cairo) 埃及國都。為非洲之最大都會。在尼羅河 (Nile R.) 右岸，北距三角洲五哩。城建於西元九七〇年，後又重建四次。今舊城遺址尚在。街衢狹隘，宮室古奇。新城則街衢寬廣，屋宇整仿歐式。有鐵路與亞歷山大利亞 (Alexandria) 及波特塞得 (Port Said) 相通，交通便利，商業繁興。尼羅河上築有鐵橋數座，其最長者為一二六〇呎。城西之尼羅河左岸，有金字塔及女面獅身像，其工程之浩大，尤著名於世。

【開幕】商店之開業，會場之開放，均謂之開幕。鄭重其事者，恆敦請名流舉行揭幕典禮。參

看「開市」條。

【開徵】租稅開始徵收也。如謂：「本邑上忙錢糧業已開徵」是。

【開盤】交易所用語。謂每日開市時最初所定之市價 (Opening quotation) 也。

【開辦費】商店銀行未開業以前所用之一切籌備費用。均入此科目。以示與開業後之營業費有所區別。開辦費之支付，仍作為損失記帳。至決算時，則提出利益若干，以與此損失抵銷。至抵銷盡而此科目遂不存在。然巨額之開辦費，不能由一次之利益金抵銷，可將其餘額暫時轉記於資產科目之內，以便逐漸抵銷。

【開灑鐵路】自河北開平至灤縣之鐵路。共四線，計長七哩，係開灑煤礦公司所築。

【開耗銀】清時遇有閏月份，則行政費用因而增加一月，政府為填補此不足計，每逢閏年則於徵收租稅時，加徵開耗費若干，以為抵補。

【間】為日本度量衡制長度之一種。每周計合我國標準制一·八一八—八一公尺。

【間接三角匯兌】詳「間接匯兌」條。

【間接工資】即管理方面之工資，不列於直接

工資以內者。為計算成本要素之一。參看「直接工資」條。

【間接代理】以自己之名義，代他人為法律行為之謂。對於直接代理而言。其負責者，非本人而為代理人。

【間接消費稅】消費稅直接使納稅人負擔者。詳「間接稅」條。

【間接起債法】見「公債」條。

【間接連環匯兌】詳「間接匯兌」條。

【間接稅】(Indirect tax) 直接稅之對立語。租稅間接歸着於租稅之負擔者之謂。即轉嫁之租稅也。直接稅為直接徵課，例如人稅，所得稅，營業稅，一般所得稅，一般財產稅等，其稅源所屬，得以預定，而其課稅之標準，則依後來特別之收入，或分配所得，或一般不可分之所得，其負擔極少轉嫁於他人者，即屬於直接稅也。反之，例如消費稅，(除使用稅) 關稅等，稅源所屬不能預定，其課稅標準，恆隨交易物之價格或數量而移轉者，其性質上與交易物同轉嫁於他人，此即屬於間接稅也。然自事實上之結果視之，亦有本屬直接稅，却不直接歸着於他人，轉嫁於他人者，或則本屬於間接稅，而不必轉嫁於他人。

儘固着(稱為逆轉)於當初之支付人者，故兩稅之區別，有不能盡就事實上之歸着而言。又如登記稅，證券印花稅等之行爲稅，其性質屬於財產權之移轉變更，雖不得違謂之屬於直接稅，然如繼承之登記稅，公司或職業登記稅等，固又當屬於直接稅也。至於其他詳細分別，須依當事者訂立契約時之經濟狀況，支付者殆難一定，大多由兩方平均分之，未能明定其果為屬於直接稅，抑間接稅也。間接稅劣於直接稅之點如下：(一) 直接稅在查定租稅負擔人之負擔能力，按之以課稅，間接稅則偏重於平民之傾向。(二) 直接稅收入年額及付納時間俱有一定，間接稅則為隨時不定之收入，有不能預料收入幾何之虞。(三) 直接稅其始雖多耗調查費，但其後之檢查費及徵稅費却甚少，反之如間接稅，則於收稅上時常須行嚴密取締，從而而不免妨礙於產業及交通。(四) 直接稅之增設，自有限制，而間接稅則隨時可以增設之，凡此皆間接稅劣於直接之點也。直接稅劣於間接稅者亦有五：(一) 獨特直接稅，不能為充分之收入，間接稅則有補充收入之利。(二) 直接稅不能及於一般間接稅則能之。(三)

直接稅無伸縮力間接稅則有之。④直接稅恆令納稅者感其痛苦間接稅則感其痛苦較輕。⑤直接稅恆須施行滯納處分間接稅則行此者甚少凡此又間接稅優於直接稅之點也。要之兩稅雖各有利害顧近世國家究不能僅取其一一以圖充分之收入必賴兩者互相補給而後能完成租稅制度且間接稅因立法容易並具有伸縮力近時益見其效力加大各國多恃其收入以圖財政之圓融其種類有依消費物之移動而課之者及依資本物(收益源)之移動而課之者其課於消費物之移動乃真正之間接稅也其就國內移動而課稅者謂之國內消費稅(詳消費稅條)其就國境移動而課稅者謂之關稅(詳關稅條)至於依資本物之移動而賦課之者其性質上不惟一時難定其果為間接之負擔與否且自始有已定為直接負擔者故不得不別稱之為準間接稅如登記稅印花稅等之行爲稅(詳行爲稅條)即屬於準間接稅也。

【間接貿易】(Indirect trade) 見「直接貿易」條。

【間接匯兌】(Indirect exchange) 即兩

國間款項往來須經過第三國或多數國轉匯兌然後清理或支付之謂蓋各國匯價於一時間之內互有高低故間接匯兌常較直接匯兌爲廉但其間手續較繁費用較大惟因其有利可圖故金融界樂於爲之凡欲從事間接匯兌業務須有兩種準備(A)在重要市場皆須存有現款俾能任意調撥(B)電報傳達務求靈速隨時可知各處匯市之變動蓋有此準備始能措置裕如也此種匯兌共分三種(A)三角匯兌(B)繼續匯兌(C)連環匯兌三角匯兌其手續僅經過三國市場爲間接匯兌之最簡便者繼續匯兌須經過四國以上以匯到最後一地爲終止而不匯回原處者至於連環匯兌則須匯回原來地點其經過市場或三處四處五處不等所獲利益均以連環法(Chain rule)推算即由數國之匯價連環推算以求得其結果也此法將各國貨幣依匯價已知之相等數量或比例分別如方程式再求其未知數例如上海對倫敦電匯爲二先令巴黎對倫敦爲二十佛郎紐約對巴黎爲五佛郎柏林對紐約爲三馬克可用連環算法求得上海銀元百元等於若干馬克。

【間接匯兌裁定】對直接匯兌裁定而言其種類有二即單一匯兌裁定及重複匯兌裁定各詳該條。

【間接繼續匯兌】詳「間接匯兌」條。

【陽傘】亦稱洋傘因其最初由西洋輸入也傘骨爲鋼製以羽綢或綢爲衣柄上或有機括能自撐自落陰晴均可適用近來我國自製者多輸入已漸減。

【隊商】行商之一互相連絡成隊預備武裝而向偏遠各處經商者此種方法係於交通不便而法制不完全之場合行之有陸上隊商(Caraban)及海上隊商(Frotilla)二種古代商業種族間之交易各種族互相從事貿易其防禦險惡之道路及海上之危險之方法係由多數之旅行經商者作軍隊之組織陸上之隊商係游牧民族行之因其有多數之駱駝故適宜於此種制度如阿非利加中亞細亞西伯利亞我國蒙古等地域之商人貿易均係採用此種方法海上隊商之組織係由從前航海術造船術幼稚更加當時海盜橫行欲超越海洋貿易勢必有組織武裝商船之必要如荷蘭從前之擁有強大

海軍，及最初之來東洋貿易，均籍海上隊商之力也。

【階乘】謂自一始之自然數之連乘積。亦稱逐乘。例如 $1 \cdot 2 \cdot 3 \cdot 4 \dots n$ ，恆以 n 或 $n!$ 記之，讀爲階乘。

【雅典】(Athens or Athenai) 希臘國都。兼爲阿提喀省 (Attica) 首府。在省之東南境亞的加半島上，爲世界有名之都邑。當上古時，學術技藝家輩出，開創文明，冠絕一世。物產以木桶、棉紗、布疋、絲綢、及摩洛哥皮爲大宗。

【集中準備制】(One Reserve system) 與分散準備制爲對立語。即銀行對於存款之準備金，不自行保管而以之存入於中央銀行。實行此制者首推英國，英國各銀行除自行保管其日需資金外，所有餘款皆存於英蘭銀行，遇有急需方提出應用。此制發生之原因：①英國諸銀行之票據交換差額，悉利用英蘭銀行轉帳劃撥，以了結其債權債務之關係，故不得不以其準備金存於該行；②當金融緊迫時，各銀行缺乏資金，非向英蘭銀行融通，不能化險爲夷，然而平素與該行結有活期存款之契約者，方肯加以援助。

有此二因，故英國之銀行，多爲集中準備制也。因此制利害少，今日各國已踵行之。

【集市】即臨時市場之一種。於一定時間一定場所而爲買賣之謂。北方諸省盛行之。尤以東北買賣大豆及各種穀類之市場，多爲集市。除照規定時地外，甚少交易。各集市並無自建場所，多借糧棧前之空地行之。

【集合災害保險】(Collective accident insurance) 對於從事某一定事業之多數人，包括的而保險其災害，是謂集合災害保險。多於一定企業之勞動者行之。其他如對於船俱樂部，或練武俱樂部等之部員，行包括的保險之場合，亦屬此類。餘詳「集合保險」條。

【集合物】即物之集團。此種物非一權利之客體，例如羊羣是。

【集合保險】(Collective insurance) 對於單獨保險而言。凡事情相類似之多數利益，依同一之目的訂立保險契約，是謂集合保險。例如使役於同一工場之多數職工，合爲一個團體，而訂一枚之保險證券契約是。

【集金公司】(Collecting company) 關於保險費徵收之方法。在統計材料蒐集集團

難，學理上研究未甚發達之時代，凡所使保險契約者付納之保險費，果可以爲將來支付保險金之資，而無過不及與否，究未易明。故保險者往往不向公司保險，而自行設立此項公司，向被保險者徵集其保險費，略如課稅方式，稱之爲集金公司，或名之曰同胞合作社，蓋小規模之相互保險業也。

【集產主義】(Collectivism) 主張一切生產機關集中於國家，而反對生產機關爲個人所有之主義也。

【雲母】(Mica) 花崗岩中之主要成分也。亦雜於各岩石與細砂中，爲礦物之一種。金屬性有光澤，成疊葉狀，裂紋完全，擊之片片如紙，性柔有彈力，折之至有痕而不斷，色白者爲白雲母，薄者可代玻璃，用於提燈燧爐門及窗板，并可供光學實驗之用。其粉末可供塗飾，另有黑雲母、紫雲母二種，皆能耐火，用途甚多。世界主要產地，爲印度之班拿勒斯、麻打拉薩、加拿大之鄂大瓦及巴西北美合衆國等。我國則新疆、蒙古、東三省、山東、湖南、安徽、福建、廣東、西康等省均有出產，惟此類礦林，頗爲散亂，在採礦業上不甚重視之。

【雲南省】簡稱滇省。位於長江、粵江之上游。東

界貴州廣西，北界四川西康，東南毗連法屬安南，西與英屬緬甸接壤，西南一隅緊隣印度。面積一百九十五萬方里。人口一千〇五十六萬人。為我國邊疆之省份。氣候溫和，惟有瘴氣。出產動物種類甚多，惟象為本省特產。穀物產量，僅足供本省所需。礦產大理石著名於世。交通尚不暢達。昆明大理蒙自思茅騰越河口均已開闢商埠。省會設於昆明。

【雲南錫務公司】成立於清光緒三十四年，係官商合辦。用新法開採舊之錫。近年收入甚為發達，錫之售出年達二千萬元以上。

【順次保險】對同時保險（即共同保險或重複保險中，數個契約同時締結之謂，詳見該條）而言。即數個契約依次締結，不必同時也。詳「同時保險」條。

【順背書】(Natural endorsement) 背書按其順序而為之者。詳「背書」條。

【順減年金】(Decreasing annuities) 詳「生存保險」條。

【順匯】(Remittance) 對於逆匯而言。即銀行受債務者之請託而匯款於債權者也。其法有「票匯」「電匯」二種，各詳其條。

【順路碇泊】(Call on the way) 即船舶航

行於一定之航路中，碇泊於豫定之港灣之謂。船舶順路碇泊於豫定之港灣，為事理之當然，但有時因不得已之事故而碇泊於豫定港灣以外之時，因此發生航路外碇泊之問題。例如途中遭遇暴風雨時，倘嚴守豫定之港灣，則全船將發生危險，為求安全起見，不得已而碇泊於豫定以外之港灣，縱令發生危險，自由保險者負責，船主不負若何之責任。反之，如船主為裝貨起見，作豫定航路外之碇泊，是則出於船主之利己心，倘因此而發生損害，則由船主負責。但船貨提單如有「航路外碇泊自由」之特約，則可免去其責任。此種特約本屬不當，但在契約自由之今日，亦不得不認為有效。

【順增年金】(Increasing annuities) 詳「生存保險」條。

【須要擔保票據】銀行貼現之票據，多半為純粹商業之關係而發出者。其來路正當，且有確實之背書人，因此其信用較高，於貼現時，不須其他之擔保。然有時非由商業之關係而簽出之支匯票，其性質不過為供融通資金之用，其向銀行貼現時，銀行因其信用薄弱，故須提出相當之擔保品，方可接受。此項

支匯票，即名曰須要擔保票據。【黃包車】即人力車之用橡皮輪者。詳「人力車」條。

【黃羊】羊之一種。產於新疆，沙漠沙島近處常見之。狀極似鹿，好疾馳，狼追之且莫及其角。如山羊角，惟端尖稍灣。其毛呈茶褐色，腹部呈白色。

【黃豆】為大豆之一種。乃搾油，造醬，製豆腐等主要原料。盛產於東三省、河北、山東、河南等省及江蘇、安徽之北部。有金元豆、白眉豆、黑膊豆之分。金元豆亦名金黃豆，圓勻如玉，黃潤如金，含油成分最富；白眉豆即白斑豆，粒大，臍白，表皮黃白色，黑膊豆之臍黑如貓眼，故亦有貓眼之稱。皮厚肉少，油質成分最稀，然易蕃殖，雖土性瘠薄之地，亦能生長。

【黃板紙】亦稱黃紙板，以草類製成之紙而壓成板形者。為書面及糊製匣盒之用。因厚薄而分別號數，以平正勻稱歷久不走樣者為佳。近年中國已有工廠製此紙，但品質尚不甚精。蘇州杭州均設立此種紙廠，以製紙原料較多，工資亦廉，故尚發達。近年且有輸出國外者。

【黃河】以水色黃濁，故名。或省稱河。蒙古人稱

曰黑水。全長八千一百十里，中國第二長流，世界第七大河也。自來與長江並稱。黃河之上流，深急湍悍，或爲險灘，或爲懸流。河底河岸，岩石矗立，故可航部分甚少。發源於青海之巴顏喀喇山脈北麓，初稱阿克達河，合諸小溪注於札凌海，復匯入鄂凌海。自此向東南與積石山脈並行，而流至岷山山脈西麓，會東南來之德特坤都崙、杜爾大杜坤多崙、多拉坤都崙三大流，爲岷山所阻，折而北流，抵青海南方，至西傾山山脈與大通山脈之間，復轉折而東至甘肅西寧。河廣六百五十尺，自此以下，繞廣大谷地，經皋蘭縣北，沿長城東北流，過寧夏縣東，入內蒙古境。此河在甘肅界雖多支流注入，最大者僅有西寧河。（大通河卽烏蘭木倫河爲其支流）洮河。此外有祖厲河山水河（卽清水河）在寧夏道中衛縣以下，擅航運之利。其他雖有數處能通小舟，然概多望礙。惟灌溉之利甚溥，沿邊各地人民，將黃河與其支流導入溝渠，供灌溉田畝之用，使乾燥之沙土而變爲膏腴之農耕地。自出甘肅界以至河北洛陽縣北之流域，謂之黃河中流。當其初出寧夏道境，自高海面三千三百尺之地流下，沿阿拉

善山脈東北流，尋爲哈那林山脈所阻，折而東流，經吳喇特部之南，鄂爾多斯部之北，過薩拉齊縣西南，更折而南，南下山西與鄂爾多斯部之中間，其自寧夏道至此中，有所謂「河套」者，卽鄂爾多斯部，三面爲黃河環繞之部分也。其北爲套裏，南爲套外，極盡灌溉之利，俗有「黃河百害，惟富一套」之說。黃河自此至潼關稱西河，中有龍門之險。及至潼關，阻於華山，東經舊河洛道北境，就中又有底柱山之險。自此以下則爲下流矣。其河身高度當出寧夏道境，在高度面三千三百尺之臺地，至潼關附近，爲一千三百尺。河幅在西寧縣附近爲六百五十尺，在薩拉齊縣西南河曲可一千二百六十尺。水運以寧夏道中衛縣至薩拉齊縣西南河曲之間爲最便，可通汽船。比國人某試行實測，曾有開闢汽船航路之計畫。而冬季河水結冰，則可以冰撬代舟。西河非無航行之區，因多險灘急流，不便實甚。其支流之匯於黃河者，在綏遠道界有圖爾根河，由是南下有無定河、延水、汾水、洛水、渭河，就中汾渭二水最大，最便水運。黃河出河洛道北境後，漸入平原，東流而下，至開封之北，轉向東北流，至山東西北端，春

大清河故道，注渤海。下流之支流惟洛河（以伊水爲支流）沁河二流稍大。入山東省後，與運河作交叉形，水運之利獨在開封北部，約長七十五里間，是爲通航之處。此外航線極少。蓋因夏季水漲，勢同激矢，冬季水退，又易淤淺，沙洲沙堆，所至橫亘，有礙航運故也。黃河之氾濫爲災，自大禹治水告成以來，史不絕書。一旦潰決，淹沒人畜無數。歷代政府籌重帑設專官以治之，而終不能以除其害。推其潰決原因，厥有數端：①河身高於沿岸平野數尺至數十尺，②每年自上流流下之泥沙，堆積河底，遂至逐漸增高，③河之兩側無大河爲之調節，河身如是之高，乃全恃隄防以禦水勢，且此等隄防，材料既不堅固，工程又復粗劣，一遇洪水泛濫，卽成災患。今國民政府設有黃河水利委員會，爲治此河之唯一機關。

〔黃河水利委員會〕爲直隸於國民政府之機關，掌理黃河及渭洛等支流一切興利防患施工事務。設委員長一人，副委員長一人，委員十一人，至十九人，其下設總務工務二處，并得聘任水利及森林專家爲顧問或專門委員。會址設於西京。

【黃油】一稱乳油，蒙古語稱爲「薛爾道夫」。蒙人早餐，以茶沖炒米嚼食，以黃油佐饌。一切食品中俱用此油，亦偶有供燃燈用者。製法，當四五時搾取牛乳，至次日晨，乳面即生油層，掠而取之，入一布袋中（約可容二十斤之袋），懸置空中，如是日日掠取，俟其充滿，傾入鍋中，先以冷水洗滌，再生火溶之，取傾他器，去其下沉之雜質，以油之澄液置冷，約十小時而成。

【黃金】卽金也。詳「金」條。

【黃金海岸】(Gold Coast) 非洲西部之英國屬地。在法領象牙海岸及德領達哥羅之間。其於英國商業，頗關重要。椰子、椰子油、橡皮木材等輸出品，逐年有增。金鑛幾遍地皆是。首府曰亞克拉 (Akra)，亦重要之港也。

【黃埔】卽南方大港。詳「南方大港」條。

【黃狼皮】(Weasel) 黃鼠狼之皮也。黃狼一名鼬鼠，一稱鼬鼠。體長尺許，赤褐色，四肢短小，出入隙穴如蛇類。善捕鼠，常夜入雞塢中，吸取雞血而不食肉。若爲人追逐，則由肛門放出惡臭而遁。鄉人多以捕鼠機捕之。其毛可製筆，并可澱色，作其他用途。每年輸出額

常達一百數十萬隻，約值銀三百餘萬元。

【黃麻】(Jute) 田麻科植物。似大麻 (Hemp) 類而粗糙，適於炎熱溼潤之氣候。印度爲主產地，幾於到處叢生，故亦稱印度麻。我國南部所產亦豐。近年亞美利加大陸亦間有栽培，纖維粗硬而脆，色赤或黃，不能織布，故價格廉。其最大用途爲麻屬麻袋、麻繩及包裝等之材料。每年我國由南洋輸入新舊之麻袋（海關貿易冊謂之麻麻袋）恆達銀二千數百萬元。而每歲輸出黃麻之價值，僅值銀數十萬元。

【黃經絲】(Silk raw yellow re-reeled) 經絲之黃色者。詳「白經絲」條。

【黃銅】(Brass or yellow metal) 爲銅、錫之合金。郭蘭德 (Gowland) 謂羅馬之製黃銅爲最早，然書經呂刑「其罰百鍰」鍰卽黃銅，是中國之製黃銅已在羅馬以前矣。黃銅成分因用途而異，普通混合方法，大抵銅爲三之二，錫爲三之一。商業上之品類有條 (Bars) 竿 (Rods) 片 (Sheets) 板 (Plates) 管 (Tubes) 絲 (Wire) 及碎黃銅舊黃銅（供複制之用）之別。合計進口總額約值銀三百萬元左右，大半來

自英國。製造船艦，爲其主要之用途。

【黃纈絲】(Silk raw yellow steam tire) 卽廠絲之黃色者。多產於四川、湖北、山東等省，每年輸出額約達銀二千三百萬元。以法國銷路爲最盛，意美印度次之。餘詳「白纈絲」條。

【黑羊皮】 羶羊皮之黑色者。產於陝西之榆林、神木、定邊一帶者，推爲上品。且有冬皮與春皮之分，冬皮之絨頭較足。榆林所產之黑羊皮，花極細，頗似黑紫羔，神木產者色更黑，且呈光亮，惟花紋則不如榆林貨之細，定邊又次之。

【黑豆】一名烏豆。有大小扁三種，大者皮黑肉青，油質最富，北方農民每與高粱同煮而食。小者及扁者均外皮黑色，內部黃色。產地與大豆同。

【黑桐油】 普通稱爲黑油，或稱老油。蓋其原料之桐子於乾燥時稍帶黑褐色，再經焙過壓榨取油，則呈暗褐色矣。若以他種雜油攪混，甚難辨別，故品質與價格次於白桐油。我國輸出外國之桐油多爲白桐油，黑油祇銷於國內，輸出者較少。

【黑紫羔】 羔皮之帶黑紫色者。其品質亦有不

同，以庫倫西包頭一帶所產者較佳。次者名紫羔，產於陝西、甘肅諸省，老羊皮則產於山東、濟寧與河北之順德，而順德產量最豐。銷路以關東三省為長，江浙諸省次之。參看

「羔皮」條。

【黑煤】印烟煤，詳「烟煤」條。

【黑鉛】即石墨，詳「石墨」條。

【黑龍江】又有烏龍江、烏江、黑水諸名，滿洲語稱為薩哈連烏拉，俄人名之曰阿穆爾河。上源有二：一曰鄂嫩河，一曰音果達河。鄂嫩河出外蒙古肯特山之東麓，音果達河出俄境外貝加爾省，二源東流而合，曰石勒格河，又東納額爾古納河，始名黑龍江。屈曲東趨，至鷗浦縣北，折向東南，成一大彎，左岸為俄境，右岸為本省境，為中俄兩國一大界水。伊勒呼里山脈以北諸水，小興安嶺山脈以東諸水皆入之。江流至綏濱縣東，與松花江合，而名混同江。又東會烏蘇里江，折向東北，入俄境，注於韃靼海峽，長約八千里。

【黑龍江省】為我國最北之省，簡稱黑省。東北以黑龍江界俄之阿穆爾省，南以松花江界吉林省，西南與遼寧省接壤，西接外蒙古，西北以額爾古納河界俄之外貝加爾省。面積

約二百二十九萬二千餘方里。人口約三百四十二萬人。氣候嚴寒，耕種之時不多。出產動植礦三者俱豐，交通尚便。齊齊哈爾、滿州里、海拉爾、環璦、大黑河、均已闢為商埠。省會設於龍江縣（齊齊哈爾）。

【黑龍江航路】黑龍江為我國四大流域之一。

東三省北部唯一之航路，中俄交通之樞紐。西接哈巴羅夫斯克（Khabarovsk）即伯力，東接尼克拉夫斯克（Nikolaevsk）即廟街，而直通太平洋。又有松花、烏蘇里等江之灌注，中東諸路之聯絡，故形勢頗為重要。此江雖為中俄二國之天然分界，而曩時俄國常起侵略之野心，清咸豐四年（一八五四年）俄之穆拉比岳夫（Muraviev）伯爵乘汽船沿江而下，達馬林斯克地方，至此航線之基礎始定。其後兩岸地方移民漸多，開採金鐵，商業日形旺盛，黑龍江之航路漸為世所重。及至咸豐七年，乃有個人之輪船公司，同治九年則往來江上之輪船共有二十五艘。翌年俄政府復力圖發達，乃以獎金給與其餘輪船公司，促其進展，並訂立一定船費，命該公司經營郵政旅客等各種營業，且訂有一定之航期。自此以後，逐年擴充，

致有今日之狀況。然迄至俄國革命，共產黨大佔優勢，遂將航業收回國有，民間所有之輪船亦均充公。一年之後，其營業乃陷於不良之狀況，非復往日之盛。此時吾國乃與俄再三交涉，始得收買俄國商船，如戊通公司、先登公司、振興公司、鏡波公司、通源公司、三江、芝陽、順風諸輪局，皆當時發起組織者也。故自俄國革命後，黑龍江之航權（在吾國境內者）已完全收回吾有，而松花江上已無俄輪之隻影矣。當遠東共和國設政府於赤塔（Chita）時，曾設黑龍江水路管理局，該局設於布布，並有變更旅客船費、貨物運費、締結條約及輸送軍隊等特權。又中俄間關於黑龍江之航行問題，極為複雜，當俄國未革命前，俄人曾設有黑龍江流域水路局，每年關於整理航路標識燈火及其他費用須達二百五十萬盧布。俄政府為救濟起見，對於貨物民船，徵收特別之稅，我國輪船之往俄境黑龍江者，亦照例徵收。民國十二年間，俄人棄於該江兩岸之輪船，已達四十六艘之多，大半皆係布布管理局（該局共有九十七艘）之船舶，蓋當春季流冰時，所被撞壞者也。因此種種關係，輸運貨物，極

爲衰落。故黑龍江沿岸之住民，極感困難，而復返於後運時代之苦況，顧其所以如是者，誠由於附近產業之荒廢，與下列之直接原因：①資本缺乏，②修理船舶技師及助手缺乏，③向船舶所在地之航行甚屬困難，④訓練之工人甚少，⑤管理船舶事業之人才及指導者甚少，⑥水量減少時，船舶易於損壞等是也。設能逐項補救，力圖發展，則該江航權之確立，不難與內地各大河媲美也。

【黑簿】(Black book) 爲魯意損失統計之別名。詳「魯意損失統計」條。

十三畫

【催子】一名催甲。佃戶延付地租時，地主專人催收，謂之催子。江浙等省行之。

【催收票據款項】銀行自己收入之票據，或受顧客委託代收之票據，屆票據滿期日，經票據交換所或向支付人營業所支取其款項者，收到之款項，如為顧客委託之票據，則收入其活期存款帳，而隨時報告之。

【催收款項】凡銀行放出之款項逾期不能收回，應另行提出，向原借款人催索者，名之曰催收款項。在銀行會計中，銀行對於逾期未還之款項，先轉入此科目，以後向原借款人索回時，亦可以此科目處理之。

【催告】(Call) ●股份有限公司每屆收取股款，例於一個月前向各股東提出催告及公告。股款屆期不繳者，公司得再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分別催告與公告之。故所謂催告者，即催各股東於一定時期內繳納股款之通告也。●即債權者為使債務者履行其債務所發之通知，發出後，債務者若置諸不理，債權者即有起訴之必要。

【傭工】受僱於人為之工作也。詳「僱傭」條。

【傭工介紹所】即介紹僕役為職業者。一稱薦頭店。或媒頭。其任務不僅居介紹地位，并負保證責任。其手續費多向僱主及受僱者雙方取之。

【傳票】銀行交易上最初記錄之單據也。銀行之事務繁雜，每一交易發生，必經歷數股或數人，并記入數種帳簿，始克畢事。其交易經過之處，用紙片傳遞之法，由最初之辦理某項交易者，先將該交易之科目金額等項，記入一定形式之紙片，依法傳遞於有關係之各處，俾照此記入於各帳簿，是即所謂傳票也。傳票分有三種，分述如下：●收入傳票，凡收入現金時用之。(通常用白紙印紅墨)●支出傳票，支付現金時用之。(通常用白紙印藍墨)●轉帳傳票，於轉帳交易時用之。

(通常用白紙印藍墨)轉帳交易，可分為次列之二種：傳票有全部轉帳及一部轉帳之別。全部轉帳，例如將貼現票之純所得金，轉入請求貼現人之存款內，其收支金額，全係科目之轉記，并無現金之收付是也；一部轉帳，例如收入本行存款之支票若干元，及現金若干元，均作定期存款，是為轉帳入金交易。又如將貼現票之純所得金，一部撥入

存款內，一部支付現金，是為轉帳出金交易。

【傳單】●以之為通告之用者。詳「通告」條。●以之為廣告之用者。詳「傳單廣告」條。

【傳單廣告】係一單片小紙之廣告，載明本號之出售何物，或新到何項商品，用簡單淺顯之說明，或稍點綴以美術圖畫，在繁盛之區分散，以吸收多人之注意，而引起其購買者也。此等廣告，最合於小商業之應用，因所費較別種廣告為廉。至於廣告之體裁，尺寸之大小，紙張之優劣，均無一定，一任利用者之如何設施，但無論文字或圖畫，要皆以能動人為貴。

【傳遞機器】(Carrying machine) 有兩種：●氣管傳遞機(Pneumatic tube)。其中數設鐵管，先將所欲傳遞之信件包裹置於氣筒內，次將此筒納入鐵管，藉空氣之壓力輸送至其目的地。●高懸傳遞機(Over-head carrier)。架於懸掛空中之線上，藉拉動彈簧之反動力，撥動機身前進，以傳遞銀鈔發票至會計處。

【傳聲機】(Dictograph) 此與通常電話機不同之處，即發言者不必觸傳聲筒置近口旁，其發音與通常對坐面談者無異。聽者亦

不必將傳聲筒置近耳旁，即距離聽筒十五呎，亦仍能清晰。倘各室均置此類聽筒，而與發聲機關有電線連接者，同時皆可聽取發言人之言語，不啻晤談於一室之中也。

【傳觀議案】(Circular resolutions) 官署或銀行公司遇有新發生之問題或事件，無須特開會議以解決之者，則由主任製成決定案，傳於各主管者或重要人員，或與該事項有關係者核閱之，請其承認，此為普通之例。例如銀行對於請求放款者，其可貸借與否，即作成議案，送與負責者取決之是也。

【債券】(Debiture) 法律於債券二字無一定之意義。自廣義上言之，則凡證明債權債務之書面者，悉可稱為債券。惟通常使用債券二字，如所謂國庫債券、勸業債券、貯蓄債券之類，純然指金額債權證書而言。至如貸借證書等，雖不得謂非債權證書，然而不聞稱之為債券也。所謂純然金額債權之證書者，即指可為證明一定金額請求權之書面，其證明金錢以外之物品請求權，例如倉庫證券、船貨提單之類，不入於債券之中。債權之為物，必須具有流通性質，足以為交通之目的物，得轉轉於多數人之手者，從而其

債券須為有價證券，自不待言，即其證券上之權利行使，亦不可不有其持券人也。至於債券之種類有二，即記名式債券，無記名式債券，各詳其條。

【債務人】即對於某特定人有為某特定行為之義務之人。例如某甲對於某乙有每年給以二百元之義務，某乙即為債務人。

【債權】以特定人之特定行為為目的之權利也。凡得要求他人作為或不作為者，皆為債權。

【債權人】對於特定人有要求特定行為之人稱債權人。例如甲欠乙二百元，乙有要求甲給付於乙二百元之權，乙即為債權人。

【債權契約】契約以發生債權為目的者，稱債權契約。以發生物權之移轉為標的者，稱物權契約。買賣契約就其使賣主發生對於買主有履行債務之義務之一點觀之，為債權契約。就其使賣主移轉其所有權於買主之一點觀之，為物權契約。

【債權會議】法律名辭。由破產債權人集合而成，為破產事務議決之機關。此項會議，或由審判衙門之命令，或由破產管財人或監查員之呈請，或由破產債權五分之一以上破

產債權人之聲請，而召集債權會議之日期，及應行議決之事項，皆由審判衙門指定公告之。

【債權價落保險】持有國家債票、地方債票，或公司債票者，恐債票時價下跌，蒙受損失，因保險以填補之。普通銀行多兼營是項保險，火災保險公司，亦有兼營之者。

【傷害保險】(Accident insurance; Casualty insurance) 災害保險，奇災保險等，均稱為傷害保險，為人身保險之一種。今舉普通之保險規則如下：(甲)為普通傷害保險。即以年齡十五歲七個月起，至六十歲七個月未滿者為被保險者，對於此被保險者之從事職業間，或步行休息睡眠，以及其他一切動作中，偶然遭意外之事變，致身體內外受傷或被震盪壓迫，窒塞，中毒等而死亡，或成廢疾不具，或亟待治療者，即當依契約支付其保險金是也。保險費額，依被保險者之職業而異，得分為六級：(一級)教員、僧侶、法官、醫師、內勤官吏、公司職員等。(二級)技師、工場監督、行旅商人、俳優、農夫等。(三級)鑛山監督、警察署長、船長、郵差、木材商等。(四級)建築職工人夫、警察、船員。

汽車夫、馬夫、電車司機、車掌等。(五級)運木工、打石工、獵夫、司機、巡查消防夫等。(六級)輕業師、鑛夫、造船職工、兵器火藥職工等。其他尚有依職務之性質及他種事情而有多少之差異。保險金額，凡級數最高者，保險額最大，以下各級，循次遞減。保險金之支付，自死亡或自罹難之時起，六個月內死亡時，即當支付全額。①兩眼之視力失明，兩腕兩手兩腰兩脚或片腕片手片脚失其用者，支付全額。②右腕或右手失其用者，支付保險金額百分之六十。③片脚片足失其用者，支付百分之五十。④左腕左手失其用者，支付百分之四十。⑤一眼失其視力者，支付百分之三十。⑥右手之拇指失其用者，支付百分之十五。⑦左手之拇指失其用者，支付百分之十。⑧失其他之一指者，支付百分之五。⑨足之一趾失其用者，支付百分之三。(乙)旅行傷害保險。即以年齡自九歲七個月至六十五歲七個月之人為被保險者，於其旅行中，無論在汽車、汽船、電車、馬車，以及其他交通機關遇有衝突、顛覆及其他遭遇事變，有與普通傷害保險中同樣之傷害者，當支付其保險金額。保險金額自一千元至一萬

元。保險費之繳納，分二日為最短期間，一年為最長期間。二日間者多數為一角，四日間者一角五分，依此類推，期間愈長者，保費愈增。保險金支付之標準，即自死亡或罹難後，六個月以內死亡時，當支付全額。且①如兩眼之失明等，與普通傷害保險之場合之第一項相同。②片手片腕片脚片足失其用者，支付百分之五十。③一眼之視力失其用者，支付百分之三十。④左右手之拇指失其用者，支付百分之十。⑤與普通傷害保險之第八第九兩項相同者，亦為同一之支付。以上兩種保險，得一人加入兩方保險，如因傷害之故不能就職業者，自傷害之時起，閉百五十日間，以決定其是否死亡，抑或殘廢不具，或幸全癒，每日支付保險金千分之二。除此等制度外，復認團體之契約，凡在使用許多職工使用人勞動者之公司或工場，得以使用主為保險契約者，而締結一團體之普通傷害保險契約，此亦極便利之保險方法也。餘詳「災害保險」條。

【傾銷】即探拼。詳「探拼」條。

【傾銷貨物稅法】防止他國貨物傾銷於我國之立法也。民國二十年二月九日，國民政府

公布，同日施行。規定外國貨物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視為傾銷：①較其相同之貨物在出口國主要市場之躉售價格為低者。②較其相同之貨物運銷中國以外任何國家之躉售價格為低者。③較該項貨物成本為低者。④進口貨物直接或間接受有各種獎勵金或其他特殊利益，與中國相同貨物發生競爭，並對於中國實業足加危害者。經傾銷貨物審查委員會審查確定後，得呈請實業部財政部核擬稅率，呈請行政院咨請立法院議決徵課之。

【題】為法國度量衡制重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兩同。參看「公兩」條。

【募工承攬人取締規則】民國七年四月二十七日北京政府公布全文二十條。以取締募工承攬人之行為為目的。所謂募工承攬，即以代募僑工為業者。不問其為個人或公司，均須於營業之前，呈請該地僑工事務局或僑工事務經理員轉請僑工事務局核准給照，並須繳納一萬元之特許保證金，及每次之營業保證金（最低五千元）每次募集僑工時，應開具下列各款呈請主管機關核准，即：①募工承攬人之姓名或公司之商

號。募工之地點。僱工國之國名及僱工之地點。僱工之種類。募集僱工之總數。募工承攬人與外國僱主所訂合同之繕本。外國僱主與應僱工人所訂合同之繕本。募工承攬人除合同所定報酬及必要之費用外，不得向應僱工人需索。工人出發日期，應預行公告，如逾期不能出發，除天災地變及其他不得已之事由外，應僱工人所實受之損害，得要求其賠償。又不能履行合同時亦然。如承攬募工人有違反法令或妨害公安虐待僱工等行為，即撤銷其核准并追繳執照。以詐欺誘惑方法募集工人或無執照而私自招募者，均以刑事處罰。

【勤勞所得】此對於財產所得而言。財產所得如地代、利息等，依財產信用而生者。勤勞所得則反是。由勤勞而生之所得是也。由勞動所得之工銀固勿論，就如醫師、律師、教師等自由職業之所得，亦屬此類。

【匯水】匯水及稱匯費，即請託金融機關匯款時所繳之手續費也。

【匯出匯款】為銀行會計負債科目之一。凡銀行收顧客之匯款，代為匯往外埠或外國時，在對方銀行尚未付給收款人以前，銀行對

於匯款人，仍負一種債務。匯出匯款之科目，所以代表匯款人之權利者也。將來接到對方銀行付款之報告，則銀行對於匯款人之債務消滅。對於對方銀行發生債務，此種權利義務之移轉，均依貸借分錄方法行之。

【匯兌】(Exchange) 銀行業務之一。即隔地者間並不輸送現金，僅利用匯票以了結其債權債務之方法也。試舉例說明之。有A地之甲，向B地之丙，購入價格千圓之商品，是甲對於丙負有千元之債務，丙對於甲握有千元之債權也。此時若就A地與B地之關係觀之，即A地對B地負有千元之債務，B地對於A地則握有千元之債權也。若A地與B地祇有甲丙兩人之債權債務關係，則A地之甲對於B地之丙，即不可不償還其千元之債務也。此時若非甲對於丙再寄送相當之貨物，必無由償還其債務，有斷然者，且即令可以輸送貨物，亦未必一時即可賣出，變成現金，於是甲雖因輸送現幣，儘有運費危險利息等種種損失，亦不可不輸送千元之現幣兌交B地之丙也。然此時若有B地之丁，從A地之乙，買入千元之商品，於是B地之丁對於A地之乙，負有千元之債

務。A地之乙對於B地之丁，握有千元之債權，此時若更將前揭之A地並B地之甲丙之關係互相結合，則A地雖因甲負有千元之債務，而乙則握有千元之債權；B地雖因丙握有千元之債權，而丁則負有千元之債務。是A、B兩地間各有其千元之債權債務也。於是既有此等關係，A、B兩地間竟不可不輸送現金，祇須用一紙匯票，即可了結其債權債務關係。即先由B地之丙，對於A地甲發出千元之匯票一紙，賣與B地之丁，寄送於A地之乙，即可以了結自己所負之千元債務。A地之乙收到此項匯票，即可向A地之甲，索取票面記載之金額千元，此即甲以買入商品代價千元，本應先交丙者，乃轉而兌交與乙，即為履行其債務。乙係以商品賣與丁者，本應從丁受代價千元，乃既從丁收受票據，復從甲兌回現金千元，就乙言之，取之甲者與取之丁者既無不同，自然可以滿足也。而丙本應從甲兌回現金者，乃因發出票據賣之於丁，即從丁收入現金千元，就丙言之，亦自可以滿足也。丁本應以現金兌交與乙者，乃因收買丙之票據，兌結千元，隨即以其票據寄送與乙，而得履行其義務焉。

如此則甲乙丙丁之間，祇憑B地之丙發出匯票一紙，則A地與B地之間，全然可不輸送現金，而二千元之交易，皆因之完全了結，此即謂匯兌也。上述匯兌之意義，祇說明握有債權者對於債務者發出匯票，由他之債務者購買之，再寄送於他之債權者以了結債權債務之關係也。其時並未有銀行介於其間，故謂之相對匯兌。顧相對匯兌實有下列種種之不便：①債權者並債務者互不相識，②票面之金額不必與需要之金額一致，③匯票兌款之期限與需要之期限，其長短亦多不合，④不知票據關係人之信用程度，⑤不易知票據關係人之住處，故相對匯兌，無論其有若何優點，總之望礙而難行。如欲排除其不便，即不可不講究如何發展匯兌，使有十分之效用之方法，於是銀行與匯兌之關係，乃因之而發生。即銀行介於匯票之賣主與買主之間，對於賣出匯票者，不問其金額之多少，信用之高低，兌款期限之長短等，各各以其相當之價格收買之，更對於需要匯票者則應其金額期限，並一定之兌款處賣與之。故欲購買匯票者，隨時可赴銀行購買其所要之金額期限並一定兌款處之

匯票，而不必如收買相對匯兌時，必須探查發出票據之賣主也。即票據之賣主，亦不必一一探查收買票據之買主，隨時可赴銀行以發出之票據賣給之。買主及賣主所受之利便，可以想見。尤以自買主方面觀之，銀行之信用，本與個人不同，其信用之深厚，又恆為人所共悉，故購買銀行發出之匯票，無論寄送何處，均為人所樂受，而非若相對匯兌有種種不便者之可比。此銀行所貢獻於匯兌交易之最要者也。至於銀行以一方收買之商業票據，寄送至該兌款地之分行或分號代理處，或有特約之銀行，託其代收；此代收票據之款項，即暫存於該處作為存款，而亦即構成匯兌之基金。銀行即可對此匯兌基金，發出票據，再以發出之票據，賣與需要匯票者。銀行如照票據貼現方法收買商業票據，其實質亦即與此無異。銀行當收買貼現票據時，固可以得利益，同時又對於此票據之代收金額發匯票，而賣與需要匯票者。匯票必須經過若干時日，方始兌款，而在賣出匯票當時已將匯款收清，則銀行於匯票未兌款前，即可利用其資金以供運用，則不啻不付利息，而利用他人之資金；此又銀

行中巨大之利益也。匯兌在經濟上有如何之效用，使社會上有如何之利益，已說明其梗概，茲為便於了解計，更將匯兌之效用，舉其大略如左：①不必輸送現金也。匯兌之作，全係代替現金，而以一方之債權供給他方償還債務者，故不僅可免由於輸送現金之種種不便及危險，同時并可節省費用，此固匯兌之本質，無庸詳述者。②可減少商品之代價也。匯兌既可免除輸送現金之不便與危險，並節省費用，即可以減少生產費，而使商品之賣出代價，有可減少之效果。③使資本之運轉迅速也。匯兌祇憑一紙匯票，了結債權債務，既可節約現金之使用，即使資金容易周轉，其迅速之效用，尤為卓著。④使商業上之交易敏捷也。商品實價愈低，則對於商品之需要愈大，而又因資本之周轉迅速，更使商業交易愈加敏捷，此匯兌及於經濟上之效益之最大者也。但匯兌事業，其基礎全在信用，如欲謀匯兌交易之發達，即不可不先謀信用之鞏固。同時更知信用之在經濟上，無論就何點觀之，均有甚重大之關係也。

【匯兌公所】為汕頭市大錢莊之交易機關。除

爲買賣交易之場所外，兼作票據交換之會。凡欲爲會員者，須經全體會員同意，入會費凡有錢票發行之錢莊繳一千元，無者繳五百元。不入會者，其錢票不能在會內交易，但仍可做其他買賣，不過須購入場券，每店最多限購三張，若一張者每年八十元，兩張者一百二十元，三張者一百五十元。其交易每晨八時開始，會員各莊派人前往買賣，上海及香港匯票期限大抵爲十日。又各莊將收入別莊之錢票於每日下午四時分別整理，交到「換紙值理莊」互爲交換，並記載其差額，其差額即於常日起息，若本莊有款可即日解現，或以上海、香港、廣州之匯票抵札。

【匯兌市價】(Rate of exchange) 匯票買賣之價格也。例如由某地寄匯或求匯以至某地，對於匯票之金額應收或應付幾何，又如由某地電匯至某地，對於電匯之金額應付幾何，此即匯兌市價是也。考匯兌市價發生之原因，實緣於兩地貨幣法律及商業習慣等之不同，若於行匯兌時逐一計算，則手續煩瑣，錯誤孔多，不若預定一匯兌市價，以爲匯兌時之標準，若貨幣法律商業習慣等相同，則匯兌時計算簡單，不必預定匯兌市價，僅須收相當之匯水及扣息而已。故外國匯兌，以有兌匯市價爲其特徵。唯吾國各地間之匯兌，亦有匯兌市價，標明匯至甲地須若干元，乙地須若干元，有外國匯兌之性質，非熟悉各地之貨幣，不能經營匯兌之價值，視匯兌之種類而異，匯兌之期限，則有定期，即期，電匯三種。定期匯票，須到後經過一定之期日，方能收得現金，故其價最廉。即期匯票，票到後即能收得現金，故其價較昂。又電匯當日即可收得現金，故其價尤昂。匯兌之方法，有寄匯求匯兩種，因之市價亦有兩種。寄匯爲銀行賣出匯票，故其價曰賣價。求匯爲銀行買進商人匯票，故其價曰買價。買賤賣貴，乃商業之常例，而銀行匯票與商人匯票，信用不同，市價亦微有差異焉。需要供給之增減，爲凡百市場變動之原因，而匯兌市價亦然。匯票之需要供給相等，則市價平，若需要過於供給，或供給過於需要，則市價即生高低。惟匯兌市價之變動，有一定之範圍。蓋匯兌所以避現金搬運之勞費，而設此簡便之方法，若匯兌市價超過於現金搬運之費用，則人將捨匯兌而輸送現金矣。匯兌市價期限之長短，需供之關係，時有變動，

故其價可由銀行與顧客隨時定之，然欲圖商業上之便利，各銀行每日午前開始營業時，酌定一標準市價，以供商人之參考，亦爲常例，是名曰開盤市價 (Opening quotation)。不過表示其標準之大概而已。實際上商人欲寄匯或求匯時，仍一一向銀行商定其市價，不但時時變動且視商人與銀行之關係，或票據額面之多寡，而其價時有高。低焉。開盤市價，各銀行均可公示之，然一市場中，如有勢力極大之銀行，其他銀行自爲其勢力所壓倒，市價之高低，不免爲大銀行所操縱，故開盤市價，可任大銀行公示之，較爲便利。英國之英倫銀行 (The Bank of England) 日本之橫濱正金銀行，中國各埠之中央銀行，皆各地匯業銀行之領袖也。故開盤市價，皆由此等銀行公示之。

【匯兌市價表】國際匯兌行情之報告單也。此種市價按日之公示，或由銀行自行之，或由匯票經紀公所 (Exchange Brokers Association) 代印分送於商人。市價表之外觀甚簡單，然非熟悉匯兌事情者，不易了解其意義，故研究市價表，亦要事也。今特舉上海之英文市價表譯成漢文如左：

Rates of Exchange

匯 兌 市 價 表

Shanghai, Wednesday 3rd, October, 1917

民國六年十月三日星期六

Bar Silver.....47½

倫敦六條銀 每盎斯合四十七辨士二分之一

Wax Dollars..... 72.1125

英 洋 每百元合規銀七十二兩一錢一分二釐五

Native Interest.....0.05

銀 拆 每千元日利五錢

H. & S. B. C. Opening quotation.....9.30 a. m.

匯豐銀行上午九點半鐘開盤市價列左：

Banks Selling Rates:—

銀行賣價

London..... T/T4/2½

倫 敦 電匯 四先令二辨士

London..... Demand412½

倫 敦 即期票匯 四先令二辨士八分之一

London..... 4m/S4/2¼

倫 敦 四月期票匯 四先令二辨士四分之一

India..... T/T293

印 度 電匯 二百九十三羅比

France..... T/T574

法 國 電匯 五百四十七佛耶

New York..... T/T99

紐 約 電匯 九十九弗

Hongkong..... T/T 67

香 港 電匯 規銀六十七兩 合港洋一百元正

Japan..... T/T51½

日 本 電匯 規銀五十一兩二分之一 合日幣一百元正

Batavia..... T/T 235½

巴達維亞 電匯 二百三十五福祿令二分之一 合規銀一百兩正

Banks Buying Rates:—

銀行買價

London.....	4m/S L/c.....	4/4
倫敦	四月期信匯	四先令四辨士
London.....	4m/S Docs.....	4/4½
倫敦	四月期押匯	四先令四辨士八分之一
London.....	6m/S L/c.....	4/4½
倫敦	六月期信匯	四先令四辨士二分之一
London.....	6m/S Docs.....	
倫敦	六月期押匯	無市
France.....	4m/S D/ocs or L/c	596
法國	四月期信匯或押匯	五百九十六佛郎
New York.....	4m/S L/c.....	102½
紐約	四月期信匯	一百〇二弗四分之三
New York.....	4m/S Dyes	103½
紐約	四月期押匯	一百〇三弗二分之一
Shanghai Exchange Brokers Association		

上海匯票經紀公所印發

【匯兌市價表示法】匯兌市價之表示，有應收與應付兩種，凡以外國貨幣之一定數為標準，而表示其可以換成本國貨幣幾何者，謂之應付市價 (Rate of giving account or giving quotation)。凡以本國貨幣之一定數為標準，而表示其可以換成外國貨幣幾何者，謂之應收市價 (Rate of receiving quotation)。應收市價與應付市價，均用以表示匯兌市價之高低，惟在日常計算，有便利與不便利之別，用應收市價表示，將本國貨幣換算外國貨幣，甚為便利。若將外國貨幣換算本國貨幣，則不便矣。例如上海市價，每銀二百元合美幣九十九弗，則一千元合四百九十五弗，極易計算。然若問五百弗相當於銀元幾何，則計算較為煩難矣。用應付市價表示，將外國貨幣換算本國貨幣，則甚便利，若以本國貨幣換算外國貨幣，較為煩難矣。例如上海市價每一百香港洋等於銀元九十元，用二百香港洋相當於一百八十元，計算甚易。然若問二百元合香港洋幾何，則稍費思索矣。今試列市價之換算法如下：●用應付市價表示時，欲求本國貨幣總額，即以市價乘外國貨幣欲求外國

貨幣總額，即可以市價除本國貨幣。●用應收市價表示時，欲求本國貨幣總額，即以市價除外國貨幣，欲求外國貨幣總額，即以市價乘本國貨幣。兩種市價之換算法，適相反對，故應付市價之價目大時，以應收市價表示之則小，應收市價之價目小時，以應付市價表示之則大。凡表示貨物之價值，通例對於目的物之定數量，而謂需貨幣若干，故由價值之真義言之，應付市價爲真市價，若應收市價，不過因便利及習慣上而生之別種市價表示法耳。兩者之意義，常易混同。市價之數字增大，未必爲匯兌市價之騰貴，數字減小，未必爲下落。故此特以價值二字表示市價數字之大小，列表如下，以免兩種觀念之混淆。●用應付市價表示時，價目大則匯兌價值貴，價目小則匯兌價值賤。●用應收市價表示時，價目大則匯兌價值賤，價目小則匯兌價值貴。匯兌市價，貴則賣者利而買者不利，即求匯者利，寄匯者不利是也。價賤則利害亦相反。寄匯者爲輸入商，（寄匯款項以償還輸入商品之代價）求匯者爲輸出商，（發出匯票以索取輸出品之代價）其利害得失之關係，又如左表。●用應付市價

表示時，價目大則輸入商不利，輸出商利；價目小則輸入商利，輸出商不利。●用應收市價表示時，價目大則輸入商利，輸出商不利；價目小則輸入商不利，輸出商利。由銀行觀之，寄匯爲銀行賣出匯票，求匯爲銀行買進匯票。買賤賣貴，乃商業之常例，而銀行即於此圖營業之利益也。故●用應付市價表示時，賣匯務增大其價目，買匯務減小其價目；●用應收市價表示時，賣匯務減小其價目，買匯務增大其價目。又自匯兌之期限言，則定期匯票，收得現金最遲，即期次之，而以電匯爲最速。故其價目●用應付市價表示時，定期小於即期，即期小於電匯；●用應收市價表示時，定期大於即期，即期大於電匯。又自匯票之信用言，則附有信用證書（*Letter of credit*）及隨貨匯票（*Documentary draft*）較優於其他之普通匯。故●票用應付市價表示時，附有信用證書及隨貨匯票之價目較大，普通匯票之價目較小。●用應收市價表示時，普通匯票之價目較大，附有信用證書及隨貨匯票之價目較小。匯兌價值與價目，固當如此區別，但世人平常所稱今日匯兌行情漲落者，並非言價值之

貴賤，乃價目之大小耳。例如上海往倫敦之匯兌市價昨日爲四先令二辨士半，今日爲四先令三辨士，世人恆直呼曰行情漲高，而其實乃價目增大，或銀價增貴，至於匯票價值反跌落也。又輸入商之利益，即輸出商之不利，銀行之利益，即顧客之不利，其意義全相反對。觀匯兌市價之上下，不能驟然斷定其有利與否，當顧及市價表示方法與自己所處之地位，方可確實判斷之。否則未有不貽失言之誚也。一國匯兌市價，往往對於某國用應付表示，對於某國用應收表示。考其發生之原因，實出於計算便利及商業習慣。蓋匯兌市價表示之方法，與一切商品同，以應付表示爲原則，於寄匯及求匯時計算均甚便利。例如上海往日本之匯兌市價，日幣百元合銀元九十元，則欲寄匯或求匯一千元時，甚易計算。如市價定爲每銀元百元合日幣一百十五元，則欲寄匯或求匯一千元時，計算較難。故該地對於某國之寄匯或求匯多者，其市價率用應付表示。簡言之，即貧國（債務國）對於富國（債權國）之匯兌市價，多用應付表示。如比國安都活（Antwerp）對於英國倫敦用應付市價，稱

每磅合二十五佛郎四十五生丁。倫敦對於安都活，則用應收市價，亦稱每鎊合二十五

佛郎四十五生丁。蓋便對照故也。今列倫敦匯兌市價表如左。

On Amsterdam	(荷蘭)	3m/S 12	Flarins 3 $\frac{3}{4}$	Silvers
On Antwerp	(比國)	3m/S 25	Frs.	45 Centims
On Paris	(法國)	3m/S 25	Frs.	37 $\frac{1}{2}$ Centims
On Venice	(意大利)	3m/S 26	lira	12 $\frac{1}{2}$ Centesimi
On Berlin	(德國)	3m/S 20	marks	51 Pfennigs
On Copenhagen	(丹麥)	3m/S 18	krones	40 are
On Petersburg	(俄國)	3m/S 22 $\frac{1}{4}$	Pence Per ruble
On New York	(美國)	90 d/S 40 $\frac{1}{2}$	Pence Per dollar
On Yokohama	(日本)	60 d/S 2	Shilling 0 $\frac{1}{2}$	Pence..... Per yen
On Shanghai	(中國)	60 d/S 2	Shilling 6 $\frac{1}{2}$	Pence..... Per tael
(註) 3m 卽 Three months after sight	(見票後三日期支付)之			
略書。 90 d/S 卽 Ninety days after sight	(見票後九十日期支付)之			
略書。 60 d/S 卽 Sixty days after sight	(見票後六十日期支付)之			
略書。 Per lb. 卽合一鎊，下做此。				

觀右表可知英國匯兌市價表，除俄美中日四國外對於其他各國，多用應收表示，以便

相對照。故富國之匯兌市價，多用應收表示。英美匯兌關係甚為密切，債權債務，亦不相

上下，而習慣上以一達拉為標準，以達拉表示市價，互用應付表示法，同日兩處之執高執低，非細算不能知。故兩國商業家往往預訂應付應收市價對照表，置諸座右，以供比較，其不便可知。然習俗相沿，不易遽改。又對於中國日本及印度等東方諸國，用應付表示，蓋昔日本東方諸國，皆以銀為本位貨幣，匯兌市價變動甚大，倫敦商人對於此等國家，多以本國貨幣為票面金額，而自行寄匯或求匯，故以用應付表示為便。其後日本印度改用金本位，倫敦商人，亦不必自行寄匯或求匯。然昔時習慣相沿已久，不能驟然更改，故仍以應付市價表示之。匯兌市價，無論其屬於應付應收，而表示其每種價目之增減變動，通用一定分數，例如上海匯往倫敦之市價，每元合四先令二辨士八分之一，或四先令二辨士十六分之一，此八分之一與十六分之一，所差之十六分之一，即匯兌市價變動之級數，英語名此分數曰(Points)。如言上海匯往倫敦之市價漲(One point)者，即昨日市價為四先令二辨士二分之一，今漲為四先令二辨士十六分之九是也，又明日如跌為四先令二辨士十六分之七，則

稱曰跌 (Two points)。市價變動級數之大小率，以兩國匯兌關係之疎密而定，當兩國匯兌關係尚未密接時，市價變動之級數甚大，以二分之一或四分之一為一級數，迨關係漸密，則以八分之一為一級數，或以十六分之一為一級數，一國對於其他各國之匯兌關係，各有疎密，故市價變動級數之大小亦各國互異，但決無以三分之一，五分之一，六分之一，七分之一等分數，為市價變動之級數者。此蓋由於商業上相沿之習慣，或計算便利之目的，非有強固不拔之理由也。

【匯兌平價】(Mint par of exchange) 指兩國同用金本位制或均用銀本位制，以本國之本位貨幣與他國之本位貨幣，各按純量互相比較，兩者平衡之點，謂之匯兌平價。如英、法、日等國，均係金本位制，彼等外國匯兌，皆有平價。中國、安南採用銀本位制，其匯兌亦有平價。但在金本位國與銀本位國，則無匯兌平價可言，因金銀比價時常變動也。

【匯兌交易】(Exchange transaction) 銀行應公眾之要求，而辦理匯兌事務也。可分二種：一為公眾寄款於外地，先在銀行交付一定金額，銀行開出支付地所在支行或往來銀行之匯票，與匯款人，匯款人將匯票寄與收款人，再由收款人接得匯票後即可持票向所指銀行要求付款，此即通常所謂寄款匯兌。一為欲向外地收回某種債務，而將支付人之票據售與銀行，銀行再將票據寄往支付人所在地支行或往來銀行，令其前往收款，此即所謂逆匯兌。兩銀行間關於匯兌交易之約定，謂之匯兌交易約定。外國匯兌大別為二：一為直接匯兌 (Direct exchange)，一為間接匯兌 (Indirect exchange)。直接匯兌即兩國間直接之匯兌關係，其中又可分為寄款與逆匯兌二種。間接匯兌為進行兩國間之國際匯兌時，須經過若干國之轉手者。間接匯兌非單純之寄款匯兌或逆匯兌，在其過程中時為寄款匯兌，時為逆匯兌，遠較國內匯兌為複雜，參看「直接匯兌」及「間接匯兌」條。

【匯兌尾款】(Balance of exchange) 銀行與他行或支行由匯兌交易所生之差額也。

【匯兌商】(Exchange Broker) 匯兌商係代為周轉內地銀行在外國無代理匯兌機關之匯款也。此種匯兌所用之匯票 (形式

與普通週殊) 由匯兌商供給內地銀行，在票上將內地銀行之行名印上，然後裝訂成冊，每頁註以號數，裁分四張，此外匯兌商須製一表，詳載內地銀行發匯之行名及住址，并每日寄上匯兌行市表，該行當照表內所定匯價發賣匯兌。

【匯兌莊】即票號。詳「票號」條。

【匯兌換算表】(Exchange table) 依國際匯兌市價表將外國貨幣換算為自國貨幣，或將自國貨幣換算為外國貨幣時所用之表格也。

【匯兌裁定】(Arbitration of exchange) 即逢直接匯兌不利時，可取第三國匯票甚或購買第四第五國匯票，以料理債權債務之方法也。假定美國對於中國有輸出而乏輸入，則匯票徒有供給而無需要，同時中國對於美國有輸入而乏輸出，則匯票徒多需要而無供給。今有日本介乎中美兩國之間，與兩國交易頻繁，足使中美兩國之債權債務，以之為間接抵銷之中心，於是美國匯票支付，遂舍中國而就日本，中國匯票之售賣，亦舍美國而就日本。更如美國對於中國匯兌行情不利時，亦可由日本轉匯而損失得

以避免，必要時更可繞道其他各國，轉轉匯劃，以達有利之目的，均無不可。此即謂之匯兌裁定。凡行此裁定匯兌之交易，一方當減少匯兌之需要，他方當促進需要之增加，於是高價匯兌因之下跌，低價匯兌因之上漲，是故裁定方法，實有調節匯價之功效，左右匯兌供求之關係，蓋係支配匯價之一種勢力也。匯兌之裁定分「直接匯兌裁定」

「間接匯兌裁定」兩種，詳各該條。

【匯兌裁定行情】(Arbitrated rate of exchange) 資金寄送外國，經第三國轉送時所用之匯兌行情也。

【匯兌買賣損害計算法】銀行於計算買賣損害之際，一方為買匯，他方則為賣匯，又其票據之金額種類及期限等，各有差異，亦遂依場合而有不同。●買匯額面總額與賣匯額面總額相等時。

買匯總額 = 賣匯總額
 買匯總額 - 賣匯總額 = 差
 買匯總額 + 賣匯總額 = 總額

●賣匯額面金額與買匯額面金額之間有差異時，則從一定之規則(A)匯賣額面總額較多之時，當就其所知匯賣之平均市價，

以算出與匯買總額相當之賣價可也。即如：
 買匯總額 = 賣匯總額
 賣匯總額 = X

X為相當於匯買之賣價，兩者比較，以見其損益，匯賣所高之額，即為其利益，匯買所高之額，即為損失。(B)匯面額面總額較多之場合，當就其所知匯買之平均市價，以算出與匯賣額面總額相當之買價可也。即如：
 買匯總額 = 賣匯總額
 買匯總額 = X

X為相當於匯賣之買價，兩者比較，以見其損益是也。平均市價之算出有二法(A)收取計算時，以換算之本國幣，除外國幣之總額。(B)支付計算時，以外國幣總額，除所換算之本國幣總額，即得。

【匯兌經紀員】我國匯兌經紀商之稱。以代理銀行行號買賣國內外匯兌，以賺取佣金為業務者。中國上海一埠計額定十六人。其資格須身家殷實，行為公正，兼有商業經驗，經匯兌經紀員公會之通過，並經銀行公會之核准者，始得充任。其業務上應得之佣金，歸賣主付給。定率如下：●銀行與商號，千分之一二五。●銀行與銀行，千分之零六。

二五。●1/16掉期(Change over)及金幣互換(Cross)千分之零三一二五。●1/32參看「匯兌經紀商」條。

【匯兌經紀員公會】上海匯兌經紀員所組織，其宗旨係為贊襄上海銀行公會約束，規定本埠營業之華人匯兌經紀員。其業務則為代理銀行行號買賣國內外匯兌，擷取佣金。民國十七年十二月止，由銀行公會通過匯兌經紀員計十六人。

【匯兌經紀商】(Exchange broker) 各國匯票經紀商之通稱。專於代人接洽買賣各種匯票，從中取得佣金者也。該商人往來奔走於各匯兌銀行及貼現商之間，探知供求之多寡，價格之高低，為之紹介撮合或代為買賣，有時並為外埠銀行或出口業商人之匯兌經理人。上海匯兌經紀人從前均為外人，數約二十家，近則國人亦有匯兌經紀員(詳另條)但人數不多，且每不能與外國商接洽耳。經紀商之佣金，從來習慣皆由售出者支付，上海為票面八百分之一，美國則為二千分之一，歐洲各國為六千四百分之一，英國則為一千六百分之一。倫敦經紀商平時對於各處信用均經細心調查，故買賣

當事人之經濟狀況均甚明瞭，故能擔保所紹介之匯票，不致發生拒絕支付或逾期之弊，故銀行向經紀人購入匯票，願較他人貴八百分之一，以爲擔保之報酬。有時經紀商人代理人購買時要先行代爲墊款，故常有吸收他人存款，或以公債票、票據、銀行匯票等向銀行押款，以資週轉者。參看「貼現商」及「票據經紀員」條。

【匯兌價格】即匯兌市價。詳「匯兌市價」條。

【匯兌豫約】(Foreign Exchange contract) 將應在某一定期間買賣之匯兌金額及市價預先訂定契約之謂。

【匯兌豫約書】(Exchange contract note) 匯兌豫約爲匯兌中間人獨有之行爲。當成立票據買賣契約時中間人所交與商人或銀行之證書，即謂之匯兌豫約書。

【匯率】亦名匯兌市價。即各種匯票買賣之價格也。

【匯業銀行公司】(China Finance Corporation Ltd. inc. D. S. A.) 簡稱 (Mortbank) 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五百萬兩，實收三百萬兩。總公司設於上海。專營各種抵押借款等業務。

【匯票】(Bill of exchange or Draft) 票上載明一定之金額，委託一定之人，無條件付款之有價證券也。匯票之形式，各國不同，依我國票據法所規定，必須載明下列各項：

即：(一) 表明其爲匯票之文字，(二) 一定之金額，(三) 付款人之姓名或商號，(四) 受款人之姓名或商號，(五) 無條件支付之委託，(六) 發票地及發票年月日，(七) 付款地，(八) 到期日是也。凡未載付款人者，以發票人爲付款人；未載受款人者，以執票人爲受款人；未載發票地者，以發票人之營業住所或居所所在地爲發票地；未載付款地者，以付款人之營業住所或居所所在地爲付款地；未載到期日者，視爲見票即付。發票人得自己或付款人爲受款人，并得自己爲付款人。發票人於付款人外，得記載一人爲擔當付款人，記載擔當人之付款匯票，遇付款人不負款時，應由擔當付款人支付。匯票支付日期，有即期與定期二種。即期匯票，所謂見票即付是也；定期匯票，又分二種：一爲發票後定期付，一爲見票後定期付。例如正月二十日發出之匯票，於二月一日接到收款人，即於是日收得款項者，謂之即期。於三月一日收得者謂之

見票後一個月期。於二月二十日收得者謂

之發票後一個月期，是皆匯票發出時之要件也。匯票於收到時，必須呈驗於付款人，請其承兌 (Acceptance)。此時之付款人，亦稱承兌人 (Acceptor)。即期匯票於呈兌時即可收款，故承兌與收款同時行之，而定期匯票則須先經承兌，匯票方得自由流通。隨時轉讓於他人，惟記名式之匯票，須將由某某轉讓於某某等字句注明於匯票之背面，是謂背書 (Endorsement)。而此時之轉讓者，謂之背書人，受轉讓者，謂之被背書人 (Endorsee)。到期收款時，亦須將收得款項之事實，記明於背面，以爲該票作廢之證。倘付款人因宣告破產或其他事故而不付款時，則收款人須會同證人作支付拒絕證書 (Protest)，持向背書人或發票人請求償還 (Recourse)，是皆匯票發出後之手續也。匯票因通匯地之遠近而份數亦有不，同國內之匯兌，普通皆爲一份，國外之匯兌，則須在一份以上，蓋因地方之距離較遠，郵寄匯票時，難免有遺失盜難等虞，故往往用聯份匯票 (Bill in set or Set of Bill) 發出二份以上同樣之匯票，各爲原票，而異

其船舶或郵路寄送之，各份分爲第一號 (The first) 與第二號 (The second) 英商呼各份曰 (Via) 或 (Part) 我國票據法上名曰複本，其份數無定，可隨意行之。惟通例見票即付者二份，定期者三份，近來定期者亦漸改爲兩份。聯份匯票之文句與普通匯票同，惟有相互關係，而成一匯票之性質，故每份必須插入「某份某未經支付」之語句，其發出方法，例如上海發向倫敦時，第一份經由西伯利亞鐵道，及俄德法之路線，而達於倫敦。第二份由海路從溫哥華 (Van Conver) 金門港 (San Francisco) 達於鐵道，橫斷美國，出紐約，再越海而達於倫敦。如是則海道之匯票，如有遺失，陸路之匯票仍可送到，決無兩者同時遺失之虞。聯份匯票不獨郵寄時可以安全，且承認轉讓時，亦可迅速，蓋匯票必須經過付款人之承認，方得自由轉讓。若付款人距離甚遠，執持匯票者，欲得其承認轉讓他人，則往返郵寄，極費時日。而聯份匯票，可先將其一份寄送於付款人，請其承認。復於其他一份上註明之，轉讓於他人。如是則資金之運用，可以敏捷。聯份匯票，有互相關係而成一票

之性質，故一份受支付時，其餘各份均歸無效。付款人於付款及呈驗時，不可不注意之。若無意而承認兩份以上同一之匯票，則支付時不得不負兩份之支付，收買轉讓時亦然。若收買其中一份已經支付之聯份匯票，則將來請求支付時，必遭付款之拒絕。故銀行或商家經理此種匯票，宜特別注意，必全份各備，或已經承認者，方可收買之。匯票之種類，因關係人所在地之不同，而分國內匯

匯票式

票與國外匯票；因期限之長短，而分長期匯票短期匯票及即期匯票。因特定人之有無，而分記名式匯票與無記名式匯票；因信用之高下，而分其實匯票與融通匯票；因份數之多少，而分單本匯票與複本匯票；因金融之大小，而分大額匯票與小額匯票；因出票人之不同，而分個人匯票與銀行匯票；因貨幣之不同，而分英幣匯票法幣匯票日幣匯票德幣匯票等。

憑票匯付

寶號 銀

元整議定票至

見票遲 日照數兌付無誤此向

照兌 月 日

分號票

匯票並存根式

存 號 數

根 種 數

付 款 分 號

請匯人

受款人

期 日

月 日

第 號

某 莊

憑票匯付

言定匯至

此向

倘經遺失別人
拾去作為廢紙
驗兌

見票

無利交付

覓保付銀

年 月 日

第 號

計 號

請匯人

受款人

見票後

年 月 日

匯票並票根留根式

票 根

年 月 日 匯到

其銀到 見票後 天向

照兌 經匯

票根

字 第 號合同匯票

匯 票 式

憑票匯兌

其銀到

見票後 天向

照兌不誤

年 月 日 匯票

字 第 號合同匯票

留 根

年 月 日 匯到

其銀見票後 天向

兌

匯票存根

字 第 號合同匯票

式票匯期定國英

茲列英國定期匯票之形式如左：

十三畫匯

Bill of Exchange

No. 10 Floo.

London, 1st January, 1917

Three months after date pay to our order the sum
of One Hundred Pounds. Value Received

Andrews & Co.

To Messrs Brown & Sons, London.

Bill of Exchange

No. 10 Exchange for £ 100

Calcutta, 1st January, 1917.

Six months after sight of this first of Exchange(second
and third unpaid) pay to the order of Mr. John Charles
One Hundred Pounds.

Value received, and charge the same to account of
Messrs Smith & Co., Against your letter of credit No. 1.

James Andrews

To Mr. J. Brown, London.

八五二

【匯票付款人】擔當匯票票額之付款責任者，謂之匯票付款人。我國票據法第六十六條「匯票上未載明付款人者，以發票人爲付款人。」

【匯票付款地】支付匯票票額款項之指定地點，謂之匯票付款地。匯票未載明付款地者，以付款人之營業所住所或居所所在地爲付款地。

【匯票到期日】指定支付匯票票面金額之日，謂之匯票到期日。匯票之到期日，應依下列各式：①定日付款，②發票日後定期付款，③見票即付，④見票後定期付款。

【匯票承兌人】爲匯票之付款人，因承諾支付之委託，負票面金額支付之義務，並將其意思表示於票上之法人或自然人也。付款人承諾支付之後，即謂之承兌人，對於執票人應負付款之責。

【匯票保證人】保證匯票之債務，藉以維持票據之信用者，謂之票據保證人。此項保證人，除該票據債務人而外，任何人均得爲之。但須於匯票上載明保證之意旨，被保證人之姓名及年月日等。保證人之責任如下：①保證未載明保證人者，視爲承兌人保證；其未

經承兌者，視爲爲發票人保證。但得推知其爲何人保證者，不在此限。②保證人與被保證人負同一之責任。③二人以上爲保證時，應連帶負責。④保證得就匯票金額之一部分爲之。⑤保證人清償債務後，得行使執票人對被保證人及其前手之追索權。

【匯票發票人】簽發一定金額之匯票者，謂之匯票發票人。該項發票人，應於發票時記載下列各項於匯票之上：①表明其爲匯票之文字，②一定之金額，③付款人之姓名或商號，④受款人之姓名或商號，⑤無條件支付之委託，⑥發票地與發票年月日，⑦付款地，⑧到期日。

【匯票號】(Exchange Dealer) 匯票號者，以自行買賣匯票爲其正當營業之商號也。其駐在地點大都爲各國之商務中心市場，如英之倫敦，美之紐約，法之巴黎，德之柏林，我國之上海等。其經營匯兌或先行購進而後賣出，或先行賣出後再補進，或同時一方購入一方售出，或於一地收進，而於他地放出售，或零購零售，或零購零賣，審察人氣及市場之變易以購進或賣出；經營是業者多爲銀行，信託公司，銀公司，轉運公司等。但亦有

●用個人名義者。其資本雄厚，力量充實者，多於國外重要市場設分號或委託他人代理。交易之數量甚大，故對於匯兌市場有莫大之影響。此種買賣多由銀行電話傳達，或由經紀人接洽，除倫敦有皇家交易所外，各地均無固定市場，但倫敦之交易所每星期於二四兩日每日舉行交易一次，每次亦僅歷一小時，其交易由各人私相接洽，非若證券交易所之拍板叫賣也。現因電報電話傳達之便利，此交易所亦有閉歇之趨勢矣。

【匯款發出通知書】即匯票之發票人，將其出票之事實通知於付款人之書面也。出票人爲使收款人不致受損，故於發票之時，同時咨照付款人得早爲準備，故有通知之必要。其書式無定，茲舉外國之通行者如下頁。受此通知書之付款人，當以票據承兌及支付之經過，答復於發票人。

【匯源信託公司】爲英國在華設立銀行之一。英名 (The Cathay Trust Ltd.) 一九一〇年成立，資本一百萬鎊，總行設於上海，以抵押放款爲主要業務。【匯劃莊】一稱兌匯莊，爲上海錢業中勢力較大之錢莊也。別稱大同行。其已加入錢業公

匯款簽出通知單

LETTER OF ADVICE.

London, 18th. Sept, 1910.

Messrs, C. Brown & Bros.

Liverpool.

Dear Sirs: We beg to advise you that we have drawn on you this day for £ 400, at 3m/S. to the order of Messrs, A. B. & Co., Which we commend to your kind protection.

Faithfully yours,

Barter & Co.

會者又稱之爲「入圍」。蓋匯劃莊須入圍始能加入匯劃總會，一切匯劃票據收解款項，均可用公單行之，未入圍者不能享此權利也。

【匯劃間】爲上海錢莊內部組織之一。其職務等於銀行之營業科，掌理會計事務，專任考核存欠，記錄帳目，管理出納，查核及保管票據等事務。

【匯劃總會】爲上海錢業界同業組織之一。其性質與銀行之票據交換所相同，爲匯劃各莊彼此清算公單之機關。惟匯劃總會之會員，限於本埠匯劃莊及「元」字莊、「亨」「利」「貞」等莊不能直接參與，故所有票據須託匯劃莊或元字號莊代爲清理。而各銀行之收解匯劃票據者亦同此辦理。至於匯劃手續按照上海錢業營業規程第二十條丙項規定：「入會同業，收付銀兩在五百兩以上，銀元在五百元以上，均取公單，常晚至總會彙總，多憑總會劃條向收，缺憑總會劃條照解。」至於軋公單則每日下午自二時起，各錢莊互送票據互送公單，至下午四時，各莊公單均已繳齊，遂由辦事人軋算，匯劃總會附設於上海寧波路錢業公會內。

【匯銀】凡兩地間之銀匯以各地純銀量計算之銀兩單位者，名之曰匯銀。

【匯價】(Rate of exchange) 匯兌市價之簡稱。詳「匯兌市價」條。

【匯價相差級數】各國匯兌價目，相差有一定級數，僅限於同一日期同一方向。(即買匯或賣匯) 同一目的地之匯兌。蓋此種匯兌價目之有差異，實因期限與信用之不同，期限短者必較長為貴，信用薄者必較厚者為低，然其貴賤高低確有一定之限度，即長期與短期之匯票，以其間之利息保險費及印花稅等為其價目相差之標準。印花稅由國家法律規定，利息及保險費各銀行多有一定，故其價目相差，亦有一定之級數。銀行收買匯票，對於票據上關係人之信用，有一定之標準，非漫然不加選擇也。故其價目之相差，亦有一定之級數。倘匯兌之日期不同，方向不同，目的地不同，則貨幣法律各異，利息亦不一律，其價目變動無常，不能以之為比例也。銀行買價與賣價其間亦有一定之級數。然在金本位國與銀本位國間，因銀價之變動甚大，故無一定之標準，例如民國三年六月二十五日，銀價極為穩定，銀行賣價，即

期者，為二先令六辨士十六分之五，四月間信匯之買價，為二先令六辨士十六分之三，其差為十六分之八，即八級數 (Eight points) 同年十月十四日，因歐洲戰事，銀價變動甚烈，即期票之賣價，為二先令三辨士十六分之五，四月期信匯之買價，為二先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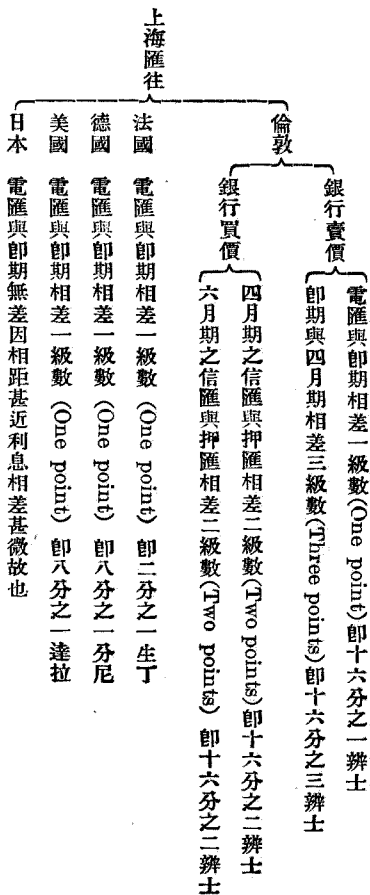
四辨士四分之一，其差為十六分之十五，即十五級數。又如即期票匯為四先令二辨士八分之一，四月期信匯為四先令四辨士，其差為十六分之四十七，即四十七級數是也。上海對於各國市價變動之級數如左：

上海匯往

- ① 倫敦之市價以十六分之一辨士 (Penny)
 - ② 法國之市價以二分之一生丁 (Centime)
 - ③ 德國之市價以二分一分尼 (Pfennig)
 - ④ 美國之市價以八分之一達拉 (Gold \$)
 - ⑤ 日本之市價以八分之一兩 (S. H. Tael)
 - ⑥ 印度之市價以四分之一羅比 (Ruppee)
 - ⑦ 香港之市價以八分之一兩 (S. H. Tael)
 - ⑧ 荷屬巴達維亞之市價以四分之一福祿林 (Florin)
- } 為一級數

此皆由於匯兌關係之疎密而生之習慣，關係變動則級數亦隨之更改。故往往有對於某國，昔用四分之一者，今改八分之一，昔用

八分之一者，今改為四分之一。再列各種匯兌價目相差之級數如左。



【匯價條件】匯價之決定，條件甚多，分述如下：

● 供求法則。供給多，需求少，則匯價跌，供給少，需求多，則匯價漲。但在常態之下，亦不失平衡原理。即價格漲求者少，求者少，價格落價格落，供者少，價格漲，互漲互落，而趨於平準地位。● 國際貸借。國際債權債務，直接影響國際匯兌，如在本國貸出外債則增加匯票之供給，而對於匯價必跌，暫趨於現金輸入點，反之，在本國借入款項則增加匯票之需要，而對方匯價必漲，暫趨於現金輸出點。● 票據性質。匯票之期限長，匯價廉，

反之，期限短，則匯價貴。故電匯最貴，因其期限最短也。● 貼現率高低。貼現率低下，匯價上漲，貼現率騰高，匯價下跌。● 利息高低。放款利率高，則外資乘機流入，或輸入匯票，或求匯票，皆足使匯價下跌。反之，放款利率低，銀行資金必外流，賣出匯票，則匯價上漲。此外各種非常變動，如戰爭、內亂、經濟恐慌及實業衰頹，亦足影響於匯價也。

【匯價登記法】匯價之登記方法有三：(A) 伸水扣水法 (B) 正面討價法 (C) 反面討價法。伸水扣水法多用於國內匯兌，且兩地流用之貨幣相同者，如上海南京間，由南京匯洋一千元至上海，匯價為洋一千零零三元。即用伸水法，每千伸水三元也。又如新加坡匯洋至香港，匯價為九折 (Hongkong 10% Discount)，即由新加坡付九十元匯至香港，得港幣一百元，此即扣水一成也。正面討價登記法，以外國貨幣為單位，記明本國貨幣若干等於外幣一枚或百枚，如日匯九十八元三角六分，即中國銀元九十八兩三角六分等於日金一百圓。反面討價登記法，以本國貨幣為單位，記明外幣若干等

於本國貨幣一枚或百枚，上海匯兌市場，以銀元計算，故反面討價法即外國貨幣若干等於一元或百元，如倫敦電匯一先令七辨士，即英金一先令七辨士等於銀元一元，又美匯三十七元六二，即美金三十七元六二等於銀元一百元也。

【匯錢莊】為遼寧省以匯兌為主要業務之錢莊也。其營業異於普通錢莊，除匯兌以外，兼作外國貨幣之投機買賣，及放款於中小商人及農人。

【匯頭】匯頭亦稱劃頭，指錢莊彼此往來收解款項可用公單抵札者而言。因上海錢業慣例，匯劃銀須隔一日方可持票取現，若欲於當日收款者，稱曰匯頭，匯頭照例須加收申水，其性質則無異於貼現，當銀根寬裕時，匯頭甚賤，反之，則較高。按上海錢業營業規則，第二十條戊項規定：「銀拆劃頭加水，不論星期日假日至大不得過七角，多銀者或拆或收現或還次日劃頭，須聽多家之便。」

【匯頭對同】上海錢業對於往來之同行間，各將相互借貸各項詳列清帳對照查驗之一種手續。各莊皆立有對同之蓋印簿，並刻有某莊匯頭對同圖章，以備此種收解匯頭匯

項蓋印之用。例如甲號欠乙號初十期貨款五千兩，甲號與子莊有往來而乙號又素與丑莊有往來，於是甲乙雙方為免除出票手續起見，經雙方之同意，各向往來莊持摺吞照，丑莊接吞後即取「對同」之蓋印部，書錄「子莊欠初十期元五千兩甲下」等字樣，向子莊查對，如無錯誤，子莊即在簿上蓋「子莊匯頭對同」之圖章，作為認可。到初十日期屆丑莊再向子莊取打公單，以為清理，並同時將乙號之摺中記入，交來人攜去，如是甲號欠乙號五千兩之貨款，不必相互間直接授受，而由子丑兩錢莊以公單了結之。

【匯豐金款】清光緒二十一年一月八日，李鴻章為議和全權大使，往日本馬關議和，因軍費之用，又向英國匯豐銀行借款，此以金鎊計算，故名曰匯豐金款。其契約之內容如下：元本英金三百萬鎊，利息年利六釐，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兩期付償，折扣九八，期限定為二十年，前五年付利，自第六年起，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還本二十萬鎊，分十五年償清，在債務期內，我國政府有隨時按照該債平價償還之權。

但必須於六個月以前知照銀行，方可照行擔保，除以前已將關稅作抵而未清償之各債外，即以關稅之餘款為擔保，並以海關債票為副擔保。

【匯豐銀行】(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原名香港上海銀行，為英商怡和仁記及德美波斯商家數人發起，招募華股，在香港開辦者。蓋其初為中外合辦銀行，第一任總理為法人，董事之中，亦有德商洋行代表在內，嗣因各股陸續退出，至於今日，大權遂入英商之手，前總稅務司赫德為該行大股東之一，從前之小借款及關餘等項，多由該行經理，故獲利甚豐。實收股本已過二百三十萬鎊，計港洋二千萬元，按民國十四年該行營業報告，該屆淨利計港洋一千二百四十餘萬元，為英國在東方最有勢力之銀行，亦即對華投資之機關。辛亥革命之役，吸收存款尤巨，是故資力十分雄厚，執我國金融界之牛耳。據一九三二年報告，公積金港幣一四、〇〇〇、〇〇〇元，資產總額港幣一、二、三、八五〇、〇七八元。總行設於香港，上

但必須於六個月以前知照銀行，方可照行擔保，除以前已將關稅作抵而未清償之各債外，即以關稅之餘款為擔保，並以海關債票為副擔保。

海及我國內地各大埠設有分行。

【匯豐銀款】清光緒二十年(西一八四九年)

朝鮮事起，戰端驟開，餉糈浩繁，款無所出，乃向匯豐銀行借款，因借款以銀兩計算，而經理之機關，為匯豐銀行，故名曰匯豐銀款。其契約之內容如下：●元本，上海規銀一千零九十九萬兩(合庫平銀一千萬兩)；●利息，年息七釐，每年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分兩次付償；●折扣九八，即每百兩實收九十八兩；●期限定為二十年，前十年付利自第十一年起，分十年償清；●擔保以海關債票作抵，又以各通商口岸之關稅為海關債票之擔保。

【圓】為我國銀元之簡稱。●算學名辭。為一曲線所圍成之平面形，自其中心點至曲線上任何一點，其距離皆相等。

【圓心】即圓面積之中心點。

【圓作】製桶類木作之稱。

【圓函數】同三角函數。詳「三角函數」條。

【圓周】即圓面積之界線。

【圓周率】謂圓周與徑之比，恆以π表之。其值

約 3.1415927

【塊糖】(Sugar white, Loab) 即白方糖

之一種。「白方詳糖」條。

【塊鐵】(Ingot Iron) 即生鐵，詳「生鐵」條。

【場車】係木質附以雙輪之人力車，上海謂之場車。車身平坦，上無頂蓬。前有繩，遇重載時以數人曳之，車後有槓木，以一人推之，並司方向，其負重之力，亞於運貨之汽車。

【塔什干】(Tashkent) 俄屬中亞細亞都會之一，在西爾河中流區域。古來中亞內地貨物，以此為聚集地，且為印度伊蘭地方貨物輸入歐洲俄羅斯之要衝。故貿易之盛，稱中亞第一。工業以絹布及製革為最著。

【塔城】清塔爾巴哈台廳。本成吉思汗窩闊台分封地，元初海都據之。有漢滿二城，一曰綏靖，為漢城；一曰楚呼楚，亦稱北雅爾，為滿城。塔爾巴哈台嶺之南，額牧爾河之北，突出邊壤與俄境犬牙相錯，東南通省會，北通承化，為西北極邊陲之軍政要區。清咸豐元年，許俄經商，光緒七年，准俄免稅貿易。俄商寓此者甚多。哈薩克人張幕而居者，多至五六千。今縣之與俄境界，係據清咸豐十年之定界條約及同治三年之北方界約而定者也。然俄人對此地，竭力經營，自市街以及各種事業，頗受俄國影響。邊界有馬路達俄之跑

扒擊福。井與俄領悉密巴拉廷斯克甚近。由也爾的石河航行而下，則可至荷基斯克，實對俄北邊之要衝也。其地出產，以水獺冰魚著名於世，而東北哈圖山之金，菁華外露，尤為一大利源。惜或作或輟，未能盡量開發耳。

【塔城鐵路】自新疆伊犁之西湖站，迄於本省之塔城，約長六〇〇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塔斯馬尼亞】(Tasmania I.) 在澳大利亞東南，隔拔斯海峽(Bass Strait)與維克多利亞相對。境內多山嶺，中有湖泊，風景殊佳。「有澳洲瑞士」之稱。湖濱平野，耕地與牧場相接，兼之氣候良好，產業甚盛，原有土人，今已滅絕。英人為主要民族，共約十餘萬。華僑亦多，首邑曰哈巴特(Hobart)，為便於碇泊之良港，風景清麗，稱避暑佳地。

【塔爾巴哈台】即塔城。詳「塔城」條。

【塞門德土】即水泥。詳「水泥」條。

【塞浦魯斯島】(Cyprus) 英屬地。地中海東方之大島。生業以耕種畜牧為主。產大麥、小麥、棉花、羊毛、葡萄酒、皮革、乾酪等。輸入品以木棉、毛織物、煙草、雜貨、米、鐵、石油、糖等，為大宗。

【填倉貨】(Broken storage) 船舶爲免

使所裝之貨物受損，以物件或零貨填於貨物之旁，蓋防止船舶開行時，貨物發生搖動以致損害也。其法有將大小貨物配合者，有用其他物品填塞者，船底部分如裝載重貨時，恐其浸水有損傷貨物之虞，則應敷以適當之木板，是亦名曰填貨。填貨之材料，或用席、藤、籐等，概於裝貨港買入，至於填貨所用之木，以舊者爲宜，而綠竹、煤炭、骨類等，絕不可用。藤、竹、蘆等輕量品，雖適於用，但裝載重量品時，又有壓縮之虞，故不可不注意也。

【奧地利亞】爲中歐之共和國。東界匈牙利，南

界巨哥斯拉夫，意大利，北鄰捷克斯拉夫，德意志，西連瑞士列支敦士登。爲一完全內陸國。面積三萬二千三百六十九方哩，人口六百五十三萬餘。阿爾卑斯山脈自瑞士入境，蟠結於國之西南部，構成全國四分之三之山地。山勢雄偉秀拔，多逾萬尺以上之高峯，巔戴白雪，嶺懸冰河，風景至美。多瑙河自德

境西來，掠國境東北部，入匈牙利。其流域附近地勢稍平，維也納附近擴爲平原，地味最沃。惟藉多瑙河規定爲國際公河，得利用之以出黑海。氣候屬大陸性，雖較北方德國爲

溫和，而較南方意國甚寒冷。阿爾卑斯山地雨量頗充足，東北部較少。農產發達，以多瑙河流域爲主產地，多麥類、馬鈴薯等。惟民食尙仰給輸入。畜牧多牛馬，饒乳酪。森林以阿爾卑斯山地頗繁密，林制完備。木材爲主要輸出品。礦產以岩鹽最著，煤、鐵、銅、鉛亦饒。工業自波希米刺入捷克，今惟維也納尙多烟草紡織機械家具等工場。貿易對捷德匈波蘭最盛，輸入穀類、麵粉、燃料爲主，輸出木材、礦石、果實、家具爲主。每年多屬入超。

【奧克蘭】(Auckland) 大洋洲英領新西蘭

奧克蘭省之首府。在北島海岸，港口寬深，巨艦出入無阻。且地當澳洲、美國航路之要衝，故貿易甚盛，近郊一帶，風景極佳。

【奧國賠款擔保二四庫券】北京政府於民國

十五年十二月所發行之庫券，全額二百四十萬元，票面分千元及萬元兩種。利息按年八釐。以關稅內停付奧國庚子賠款爲擔保，基金交由總稅務司保管。分十一年償還，第一年祇預付利息，自第二年(民國十七年)下半年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二次，至第十一年(民國二十六年)上半年止，全數償清。抽籤原定每年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

日二次，但自第二年至第五年，每年僅於十二月一日抽籤一次，還本付息均定每年六月二十日及十二月二十日支付。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

【廈門市】詳「思明」條

【廈門關】爲海關之一。在福建廈門。因道光二

十一年中英江寧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一百數十萬元。

【廉州鐵路】自廣西之橫縣至廣東之合浦，爲

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廉價貨】特賣貨品來源之一也。有因廠家收

歇急於收存貨售脫而賤賣者，有因貨物式樣之不入時，非賤賣不得脫手者，有因貨物

遭遇損害，不能作新貨出售而賤賣者。買者得以極低廉之價格買下，而再舉行特賣。凡

廉價貨之買入，要以統算能獲得對本對利爲標準，蓋以廉價貨於舉行特賣時，亦未必

能完全脫售也。

【廉價售底貨法】各種店肆每年賣出底貨一

次或二次，此風行之已久，各國亦多如此。尤

以美國爲盛。銷售底貨之目的，一則欲將賣

剩，陳舊損傷，流行已過，及其他滯銷之貨物，

一切掃除淨盡；二則擬以所得現金購入易

於脫手之新貨。故銷售底貨，不特足以疏通貨物，且於營業上有補救之功。假令值生意清淡之凡，或銷售不如願望之時，則以行施此法為最宜。

【彙解】將若干物件或款項彙集併合移送之謂。

【微積分】數學之一分科。為積分學之逆。即自一函數，推求其微分之他函數，而常應用之於代數學，幾何學及力學者。

【微積分】即指微積分學及積分學而言。各詳其條。

【意大利】(Italy) 為突出於地中海之半島國。地形頗與長靴相似。東濱亞得里亞海，西臨第勒尼安海，北與奧地利亞瑞士法蘭西南斯拉夫接界。南端與西里島逼近，更有撒丁島則在西境海中。此國扼地中海航路之要衝，本為歐洲強國，近年戰敗德奧，割奧之的羅爾洲南部，的里雅斯得伊的里亞半島，招爾索島，盧新島，薩拉港等處，疆域擴張，勢益強盛。國內地勢大部分為高原，屏列於北者，有阿爾卑斯山脈，縱貫其中者，有亞平寧山脈。此外復多火山，以維蘇威為最著，為歐陸惟一之活火山。河流以地勢狹長，中

有山脊之故，均甚短促。惟北部倫巴底平原，集諸水而成波河，既便舟楫，又利灌溉，為著名沃土。海岸線簡直，然以全體由半島島嶼而成，延長達四千餘哩，境內無距海岸在七十哩以上，故海上貿易之要港亦多。人民屬拉丁族，政體為君主立憲，氣候北部稍含大陸性，寒暑均烈，半島部最溫暖，島嶼部殊炎熱，天氣多晴朗，稱「歐洲樂土」。惟由非洲吹來熱風，間有熱病流行，是其缺點。產業以農產為主，穀物及葡萄阿列布等，收穫均豐，蠶業尤居歐洲首位，牧畜業亦盛。礦產以硫黃為多，大理石尤著。惜煤之出產甚少。工業以絲織品為首，葡萄酒，阿列布油，麥桿，細工雕刻等亦著。商業因當歐亞航路之衝，甚為發達。國都曰羅馬。

【意大利市府】(Italian towns) 由十一世紀至十五世紀，獨占地中海通商，掌握國際貿易為歐洲商業中心之機關，其最主要者，則為亞馬非 (Amalfi)，比薩 (Pisa)，佛羅倫斯 (Florence)，威內薩 (Venice)，熱那亞 (Genoa)，米蘭 (Milan) 等處。自羅馬帝國滅亡以前，即行存在。當十字軍經過意大利而至巴勒斯坦 (Baretine)

時，此等市府忽然興旺，蓋其為久經隔斷之歐亞交通之中心，而將東洋物產輸入至西洋，其商業之繁盛，一時無比。尤其是意大利人，供給十字軍之兵器糧食，並將其所有船隻供其運輸之用，不僅多得益，並可依附十字軍深入敵境，締結有利之通商條約，建設商館，開闢殖民地。由其企業所產生之貨物，均輸入歐洲，因此民富兵強，壓倒其他諸市之競爭，而握地中海之霸權。此等市府，均為共和主義，其商業雖以國際貿易為主，然自己亦經營織物，染物，紙，皮革，鑄造品等，以之輸出。然自十六世紀發現好望角航路後，此等諸市府因失其地利之故，乃逐漸衰落。

【意大利當典】(Montes pietatis) 由十五世紀之末，意大利所發起之制度，為對於中流以下之社會，以低利之金錢出貸之金融機關也。當時一般貧民苦於猶太人之高利放債，故創設此種金融機關以抵制之，借款者以物品為擔保，如不返還，得任意處分其擔保物，與近日之當典同一制度。

【意匠】(Design) 意匠者，工業品上關於形狀，模樣，色彩之美術設計也。意匠乃以趣味美觀為目的，與以實用為目的之新發明新

設計不同。又工匠在實現之初步先製成雛形，然後依此雛形應用於工業品上，以達其目的。故各國法律皆對雛形加以保護，即所以保護工匠也。關於此點，工匠與製品發明之直接情形為工業品者不同，與繪畫彫刻等美術品設計之直接達其終局目的者亦有異。又與以識別製造者為目的之商標亦異其性質。

【意思主義】意思與表示不一致時，畢竟應以意思為準，抑應以表示為準，法律上向有兩種主義，有以為應以意思為準者，其理由為意思表示，乃根據當事人之意思而發生，表示不過使人知其意思之方法而已，故必須以意思為準。有以為應以表示為準者，其理由為意思乃藏於心中者，他人不得而知，他人所得而知者，只其表示，故必須以表示為準。此外則尚有折衷二說者，第一種稱意思表示，第二種稱表示主義，第三種稱折衷主義。

【意思表示】(Declaration of intention) 法律名辭，以發生法律上之效果為目的，舉心中無形的考慮發表於外面之謂。意思表示是否正當，為法律行為成立與否之最大

要件，欲使意思表示為有效，得成立其法律行為，當具下述要件：①須有意思。②須有表示。表示云者，依身體之動作，舉心的意思表之於外部，例如對於請求者，以言語動作，明示其承諾或不承諾之意思是也。倘其諾否，不依言語動作之表示，而依其他方法，亦得明其意思者，稱此謂之默示，或謂之暗默之意思表示。凡意思表示，在法律上應具一定之方式者，謂之要式表示，例如法人之設立，或私生子之認知以及結婚離婚遺囑贈與等皆是。其不須具一定之方式者，謂之不要式表示。例如買賣之事是也。③意思與表示須要一致。例如承諾某種申請之事，須有真正之意思表示，若以不承諾之意思而貌為可承諾之表示者，決無效果。此等情形，即稱之謂意思之缺乏，法律行為即不得成立矣。④凡為意思表示，須基於本人意思之自由。其受他人強制，非本意所願表示者，法律上當不認為有效。意思表示之成立時期，視其須否對特定人而異。對於不特定人為意思表示，即以其意思已表示於外部之時，認為成立，例如先占拋棄、寄附行為、或懸賞廣告等是也。其須對特定人為意思表示者，則不

僅以有意思表示為已足，更須具備下列三要件：①須以對手方能得充分明瞭之方法表示其意思。②對於對手方確有表示之意思。③對於對手方須具有方向，例如使僕役投函於郵局之類是也。能具備此三要件，其意思表示之時期，即可以成立。

【意思能力】見「行為能力」條。
【愛克】(Acre) 即英畝，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地積名。英國一愛克計合我國標準制○四〇四六八公頃。美國一愛克計合我國標準制○四〇四六八公頃。

【愛沙尼亞】(Estonia) 歐洲東部之共和國。在芬蘭灣之南。於一九一八年離俄獨立。境內地勢低平，多湖沼。生產以農業為主，次業畜牧。物產以多類番薯牲畜木材為主。因占俄國出海之道，通過貿易極盛。國都曰勒佛爾(Reval)，為芬蘭灣之要港。

【愛迪生】(Thomas Alva Edison) 美國著名發明家。一八四七年生，一九三一年死。專研究電學。今日之電燈、電話、留聲機、活動影戲等，皆為其所發明。綜計生平所得之專利權，在美國者有九百餘種，在國外者有一千二百餘種，世皆以電氣大王稱之。及其臨

終之前數年，尚有人造橡皮之發明。

【愛國公債】清光緒末年，內憂外患紛至沓來，國用日鉅，而庫藏告乏，度支部奏請發行鈔票，為資政院所否決，乃修正籌募內債案以代之，故有宣統三年十月九日愛國公債章程之議決，奏經裁可公布發行，即所謂愛國公債也。是債總額為三千萬元，然未幾即值辛亥革命而發行無成。但北方應募債額一百四十四萬元，與前南京政府所發行之軍需公債，並於革命後，由國民政府繼承之。

【愛爾計算法】(The I. and L. Schedule) 為計算火險保費方法之一種。創於一九一五年。其要點：(一)基本保費及其餘保費，照所保財產對於防火之設備如何而分等。(二)分城鎮為十級。(三)分磚木建物為三類。

【愛爾蘭】(Ireland) 英吉利之一部，在大不列顛之西。南北西三面臨大西洋，東濱愛爾蘭海。其大部分於一九一九年建為愛爾蘭自由邦，處於英國自治領土之列。地勢南北境稍有山嶺，中部為平原曠野，土質膏腴，農產豐富，出產以煤鐵、大麥、小麥、蘿蔔及水產為多。首邑曰都柏林。

【戥】衡物之器，俗稱戥子，小者可衡釐分以至

十餘兩，大者自一兩至一百兩。其桿上刻有星點名戥星，下有一盤名曰戥盤。

【損失清單】保險遇災後開列損失之清帳也。我國保險法之規定：「損害之估計因可歸責於保險人之事由而遲延者，應自被保險人交出損失清單一個月後，加給利息。」

【損害】(Damage) 因他人或天災致使財產上名義上或實質上受損害之謂。

【損害保險】保險分為兩種，其以賠償損失為保險之目的者，謂之損害保險，其以人身為保險標的者謂之人身保險。損害保險之金額，不得超過原物之價值，其有超過者若有詐欺情事，應認為無效，若無詐欺情事，應將其數及保費減少。人身保險依保單之所定。損害保險分兩種：契約中規定對於由火災而生之損失負賠償之責者謂之火災保險，例如甲與乙約定，荷甲房屋被焚，乙須付與甲二千元是也。契約中規定被保險人對於第三人負賠償之責時，須付清償之責者，謂之責任保險，例如甲與乙約定，甲若須賠償丙五千元時，乙須賠償甲五千元是也。

【損害賠償】(Claim for damages) 對於予他人以損害者，使依金錢或其他手段為

之賠償之謂。法律上本有種種之場合，今姑省略，惟就關於賠償者述之，賠償以金錢定其額者，謂之金錢補償，以他物回復原狀者，惟限於有特約之場合為然。所謂回復原狀者，債務者當履行債務時，將欲回復原有狀態，惟已失滅指定物，乃以其他同種之物代之是也。名譽毀損之場合，民法有特別之規定，法院惟待被害者之請求，命代以損害賠償，同時並為回復名譽之適當處分，如使之登謝罪廣告之類是也。

【損害賠償條項】Lost or not lost clause) 為海上保險契約條項中特別條項之一。

一保險契約一般原則，危險非於訂立契約之後發生，保險者不負損害賠償責任。但海上保險，貨主於船舶出發後，與保險者訂立保險契約，而保險者或在保險期間，復與其他保險者，訂再保險契約，此等契約之訂立，若為善意的，縱令在危險發生以後，仍為有效。

【損益】(Profit and loss) 為營利上或損或益之會計科目也。蓋經營商業之目的在獲利，而利益對方即為損失，買賣買賣為經營商業之常情，故損益為惟一要件。例如值

銀千元之商品，買出時得銀一千二百元，此相差之二百元，即買賣之利益，又如值銀千元之商品，因市價劇變，不得已以九百元售出，此相差之一百元，即為買賣之損失。此外尚有種種開支，如薪水房租等項，亦為損失，故損益一項，為商業會計之重要科目也。

【損益計算書】(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一名損益表，又名盈虧表。乃將會計期間由營業上所生各利益及損失等帳列舉其總數，以為報告之用者也。換言之，即將所有進貨銷貨營業開支及收益等非實物帳戶，均列入之，而知其究係損失或利益，以表示營業盈虧之結果者也。損益計算書中，所列各項，為便利閱覽起見，分為收益之部及損失之部，在收益項下，詳列商品買賣各帳項，以表示買賣利益之所以發生，其順序首列銷貨總額，自此總額內減去銷貨退還額，即為銷貨淨額，次列進貨總額，自此總額減去進貨退還額，即為進貨淨額，同時如以前購入商品尚未賣完，則應從進貨淨額中減去存貨，方為銷貨原本，再從銷貨淨額中減去銷貨原本，即為本期內賣買商品之利益，更加他種收益，即為全部利益之總計。至

於損失項下，則列記營業各項及其他損失，自總收益中減去總損失，假使有餘，即為純

益，反之，即為純損。茲根據以上說明，列舉損益計算書表式如下：

損益計算書
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收益之部		元	分	元	分
銷貨總額	\$0,000.00				
銷貨退還	\$ 00.00				
銷貨淨額		0,000	00		
進貨總額	\$0,000.00				
進貨退還	\$ 00.00				
進貨淨額	\$0,000.00				
存貨(二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000.00				
銷貨原本		0,000	00		
買賣利益				000	00
回佣				000	00
共計				0,000	00
損失之部					
營業費					
房租				000	00
薪工				00	00
文具用品				00	00
純益					000

【損益帳戶】(Profit and loss account)

表示損失或利益帳戶之總稱。此種帳戶雖手續甚簡，而關係乃至為重要，其帳位之貸借差類若生於貸方則為利益，若生於借方則為損失。故損益帳戶者，實所以計算所有財產價格增減之帳戶，而為一年中營業成績之綱要也。會計制度中，未有能遍設各種科目以記載所有收入之來源及損失之原因者，欲分別損益原因之為普通與例外，在事實上亦非易易，故當普通之時，雖甚願分別其收入損失之不同原因，但損益帳戶所列者，僅為例外之普通事件，如帳戶之破產等損失，則流入此帳戶內也。損益帳戶內各項帳戶，均為名目帳，即非實物帳。實言之，即商、品買賣及營業損益之各帳項。此帳戶之結算方法，係至每屆年終總結算時，將總帳內各項損失及收益各個帳戶之差額，均一一結入此帳，不必轉記於次期，蓋損益帳戶之差額，僅為該期間內營業統計之資料，並無實物存在，如商品買賣，所買入者業已全數賣出，結帳時已無存貨，不過代表進貨數量與銷貨數量而已。又如營業費帳戶所表示者，為一期間受他人勞務或效用之供給，

但此項勞務或效用，均已於相同期間內消耗，無存，不過代表實物之損失而已。他如回佣，進貨折扣，銷貨折扣，利息等帳戶，其性質均相同也。至此有當注意者，即損益帳戶上苟有借差，則應將其轉入資本主帳戶之借方，以示資本之減少，苟有貸差，則應將其轉入資本主帳戶之貸方，以示資本之增加。換言之，即將損益帳戶內所示純益或純損，過入資本主帳戶，並將損益帳結清也。

【搖會】金錢集會方法之一。發起集會者，俗稱會頭，或名頭子，先期發出請柬十份，數十份於素所嗜好，聚於酒樓，此宴會之費用，由會頭先行支付，(亦有由其作東道主者)應招赴會者，將宴會費及所募之會款，繳付會頭。加入者以十人為常例。舉行會期為每月一次或數月一次。第一次會款，由會頭收用，第二次起，由會頭付出十分之一及其利息。(亦有不附利息者)會員十人則以骰子六顆，及紙捲十份各按抽取之紙捲以定次序，次搖骰子將骰子入盤，覆以茶杯，每人按序搖三次，揭視之，以得點數最多者，取得該次所集之會金。迨既得會錢之後，次會即可不到，僅須將會款及利息送到而已。

【搜集廣告競技法】為銷貨法之一種。登報使公眾搜集本店前二三個月間以至現在所登報紙雜誌之廣告，及發過之傳單。(雖重複若干紙無妨)期滿送交本店。其數量最多者為頭等，依次為二三等，各贈物品。如此則公眾於該店之廣告，均充分注意於保存，日久可獲盛大之效益。

【搪瓷器】(Enamelware) 為珫瑯器之一種。製法略與景泰藍同，惟以黑鐵皮為素地，範成各物，鍍以珫瑯質，入窯燒之，耐用如瓷器而不易破損。如浴缸面盆碗具痰盂招牌及醫療器具之類多用之。參看「珫瑯業」條。

【搬夫】一名擺夫，即扛搬貨物之苦力也。為旅客運搬行李，或為商人運搬貨品。其人各以地方組織為團體，凡他處到埠之貨品行李，必由彼等運搬，若其運途中，貨品行李有遺失時，習慣上彼等應負賠償之責任。

【搬場汽車】以運貨汽車供遷居人之僱用者。業此者多備有搬夫，為僱主上下雜物，不另取費。上海天津各大埠均有之。

【搬運費】(Drayage; Haulage) 即貨物上下車船搬運費之統稱。

【搶帽子】上海投機市場上之一種經營法，而恃以贏取利益者也。今試就證券市場以示例。證券市場之買賣，通常分現貨及期貨兩種，現貨為即期授受者，故不能運用搶帽子之方法；至於期貨則不然，如某甲依自己之觀察，本日整理六釐公債價必上漲，在早市開盤時即行買進該項公債五萬元，假定該晨是項債券每百元票面實價為六十二元，嗣即漲至六十四元，某甲是時慾望已足，即可將自己買入之五萬元債券，轉賣了結，而收進一千元利益，其算式如下：

$$50,000 \times 6400 - 50,000 \times 6200 = 31,000 = 1.00.$$

若某人買進之後，該項債券，不特不漲，反跌下二元，至下午收市，仍無回漲希望，是時轉賣了結，必至虧折一千元，若不甘虧折，除付出現據金（交易所規定，每票面萬元，需現金六百元，代用品八百元）由交易所入帳，作為正式期貨外，別無辦法。

【搞把】北方稱有冒險性之投機買賣之謂。其意義與南方之「拋空」「買空」略同。

【新民】清為新民國二年改縣。城瀕遼河西岸，沿北寧鐵路，扼水陸交通之要衝。日

俄戰後，日人擴充滿蒙商務，以東省善後條約開闢此地為商埠。人口繁密。凡熱河東部之貨物，咸萃於此。遼河河畔，有遼州舊城，其古塔至今尚存。其東北巨流河，緊傍遼河，帆檣蟻集，倉庫櫛比。遼河水漲之際，小汽船可直達碼頭，即新民之外港也。

【新西蘭】(New Zealand) 英殖民地，在澳大利亞之東南。由南島 (South I.) 北島 (North I.) 斯條亞島 (Stewart I.) 及多數小島組合而成。地面多山，氣候溫和，森林茂盛，農產以麥類為重要。鑛產以金、銀、煤等為主。

【新沙遜銀行】(E. D. Sassoon Banking Co., Ltd.) 創立於一九三〇年，為英國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一、〇〇〇、〇〇〇鎊，實收資本五〇〇、〇〇〇鎊，公積金一二五、〇〇〇鎊，資產總額七、三四九、一〇八鎊。經營銀行一切業務。總行設於香港。上海設有分行。

【新奉鐵路】自瀋陽起至新民縣止之鐵路。東連南滿路，原為日本軍用之輕便鐵路，清光緒三十三年時，我國以一百六十六萬元向日本購回，現為北寧路之一部。

【新法鐵路】自遼寧之新民縣至法庫縣止。約長一六〇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新股】(New share) 股份有限公司，於增加資本之場合所發行之新股份是也。若稱舊股為親股，而稱新股則為子股。凡新股非已待股金全額付入之後，不得發行，但特別法亦認有例外，如保險業是也。新股之發行，須由股東會決議其數額及時期，為此決議，須有總股東半數以上，資本半數以上之股東出席，而其議決權又在過半數方得為之。新股發行之際，得並發行優先股，此為公司設立之時不同。如發行優先股，須將其旨記載於公司章程中，新股票除依公司法規定，股票各項外，並須記載增資登記之年月日，如為優先股者，並記載其優先權。發行新股之際，所有增加資本之總額，資本增加決議之年月日，各股所付入之金額，如為優先股者，則其種類及各種股票之數，皆不可不登記也。在公司本店所在地，未行此項登記之前，不得為新股之發行及新股之轉讓，或轉讓之契約，此外新股之發行，得準用關於公司設立時之規定。

【新邱鐵路】自北寧鐵路家窩至新邱兇煤

礦計長五十哩，由北寧路餘利撥築，乃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新金山】(Melbourne) 卽墨爾鉢恩。詳「墨爾鉢恩」條。

【新契】根據民國十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國民政府財政部公布之「驗契暫行條例」發給新證書曰新契。國民政府自十六年四月建都於南京後，鑒於國內土地買賣及抵押契據雜亂，擬加整理，且欲施行土地政策，故欲以迅速手段，整理一切土地據，該法公布後，卽任用驗契專員分赴各地，協同該地方官及地保，於三個月內檢驗完竣，在各縣市區域內命各土地所有者呈出其賣契，與契上手契據及一切證書，如驗明無訛，則另發新契，交土地所有者收執。新契內容填明土地號數，所有者，面積價格境界等，由該管地方官蓋印，并由官廳將上開各項填入存查簿以備查考。

【新迪加】(Syndicate) 有下列諸意義：①

以增進共同之利益，而獨占市場爲目的，聯合企業家，行其事業之一部或全部是也。此卽一般所謂產業同盟之一，與德國所謂「卡爾特」，英美所謂「浦爾」異名而同

體者也。②爲債券募集保證組合 (Under-writing syndicate) 卽一國之政府自治體或公司，臨時欲募集巨額公債公司債股票之際，因與金融界不接近，或其募集者對於金融市場未有信用，或則募集之結果有必期於確實，乃欲避免直接募於市場之危險與煩勞，於是先通知募集之意於信用較大，且其業務之性質上能精通金融市場之狀況者之銀行數家或十數家，該銀行等卽組織一個「新迪加」，時時以之計度金融狀況之弛張與募集者信用之程度，而定以一定之承受條件。在該條件之下，開始向一般公眾募集之，其結果縱令不能募集所期之金額，而可以由組合承受之，無須煩累於募集者。③爲事業承受組合 (Undertaking syndicate) 者卽如鐵道、運河、鑛山開採諸大事業，由數個或數十個之資本家，構成組合，以承受而經營之是也。

【新重商主義】(New mercantile system)

歐洲十九世紀後半期，各國間關於國民經濟之活動不許個人自由，使與外國競爭不致立於失敗地位之一種經濟政策。其所以稱爲新重商主義者，以其主要目的雖與重

商主義不同，然在表而則有類似之點也。重商主義注重集積貨幣於國內，所以一方面探掘本國或殖民地之鑛山，同時禁止貨幣流出，由是遊金過多，物價騰貴，新重商主義則不然，祇欲對外貿易出超，高築關稅壁壘，防止外貨輸入，國內消費須由本國生產對於貨幣之輸出，不加禁止，同時以剩餘資本輸出於產業後進國，以取得較高之利息，開發殖民地，以調劑過剩人口等。

【新堡】(New Cattle) 英國都會之一。據德

哀河左岸，多石炭輸出，造船業之盛，爲英國

第一，且爲一大外國貿易港，附近之愛爾斯

維克，有造船兵工場，規模極大，著名於世。

【新幾內亞】(New Guinea) 卽巴布亞島

(Papua I.) 詳「巴布亞島」條。

【新華信託儲蓄銀行】(Sin Hwa Trust & Savings Bank, Ltd.) 概立於民國三年，

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二百萬元，如數

收足，經營銀行信託儲蓄倉庫等業務，總行

設於上海。

【新經濟政策】(New economical policy)

俄國實行共產後，因生產衰頹而實行者，其重要點，卽對於農民的收獲，除徵收定率的

單一現物稅外，所有剩餘產物，仍歸農民自由處分。工業上除重要企業仍屬國有國營外，小工廠與製造所亦許私人投資經營，對於勞動者之酬報，亦恢復賃銀制度。至商業一項，國內商業亦許國民私自經營，一九二五年又頒布新商業政策，減輕私人商業的稅率等，皆根據新經濟政策而實施者也。

【新嘉坡】(Singapore) 朝鮮商埠之一。瀕鴨綠江。爲滿洲與朝鮮交通要地。

【新嘉坡】(Singapore) 英屬地。在馬來半島南端之小島。長二十七哩。氣候炎熱。全島森林蒼鬱。產鳳梨胡椒甚富。街市在島之東南。爲東西交通之咽喉。大船巨舶輻輳於此。商業至爲繁盛。貿易以錫、米、棉製品、胡椒、乾鹹魚、鴉片、沙糖、椰子膏等爲主。

【新寧鐵路】爲我國商辦鐵路之一。由廣州西南方新會縣屬之江門起。至台山縣屬斗山止。全長七〇哩。爲廣軌之輕便鐵路。建築計劃由陳宜禧氏起草。并任建築時之監督。民國三年開始通車。

【新聞紙】亦稱報紙。即印書紙之一種。普通皆以「令」計。每令五百張。幅闊四十三吋。長三十一吋。每令重量以三十七磅至五十磅

爲最普通。亦有五十磅以上者。近年自外國輸入者，多爲捲筒新聞紙。輸入後加以截斷。其價較廉。

【新聞紙類運輸】新聞紙關係各項重要消息之傳佈，必須以最敏捷最方便之方法運輸之。如報館例將每日報紙交由最早開行之各車運送各站，轉交各派報所。其運送方法有二：一爲經由郵政局及郵政車運送。按照郵局章程納費，報館與鐵路，並無直接關係。此爲一般運送之辦法也。一爲將報紙直接交由鐵路運送。填用新聞紙標籤，貼於報紙上，按照包裹核收半價，起碼運價亦減半數。此爲各大商埠銷售大宗報紙之運送辦法也。

【新聞電報】即以登載於日報爲目的所發之電報也。此種電報，除逾時不爲收發之電報局外，凡各電局，均不論何時代爲收發。凡報館或通信社欲收新聞電報者，須具申請書。由該管電報管理局呈報交通部核准後，給發新聞電報發信憑單及收信憑單之必要張數。電中僅得用通常言辭，不得拍廣告及私信之類。但通信之繼續始終號數，或示其種別之錯字，又類此性質之略字，不在此限。

新聞電報如一年中每日發收之新聞電報發信局收信局發信人及發信時刻一定者，得爲豫約辦理。此時發信人及收信人連名由付款者遞申請書於所轄管理局呈交通部，而後通知於繳電費人。爲豫約電報者應用紅印預約二字之電報紙，并繳納豫約電報之豫定數電費四分之一。

【新複本位制】爲理想本位制之一種。複本位制，即同時並用金銀兩種之主幣，兩幣之間，設定比率，准其自由鑄造，且許爲無限法幣，清償債務，而不加限制也。所謂新複本位制，則不用金銀兩主幣，但以金銀爲基礎，發行紙幣，用資流通，惟人民需用金銀之時，得憑票支取金銀而已。此制實行，則凡紙幣使用之利益，無不具備，而同時對於複本位制之作用，又無若何障礙，不過對於金銀兩幣之鑄造，不主比率之設定，但任其變動而已。惟採用此制，政府對於市價之變動，既須有繼續之調查，而對於商業之實況，亦必有確實之知識，否則毫無把握，成效難。

【新機器時間比率】亦稱出品區間率。工廠中分配消耗費方法之一。例如動力方面，則以機器馬力爲分配計算之單位；此外房租工

資與其他費用，則以出品區間為分配之單位。

【新疆石油礦】在迪化、沙灣、烏蘇、庫車、溫宿、莎車、塔城、疏勒等處。迪化之石油礦，在西境四十里之四岔溝，昔曾開掘七井，現僅存二井。油沫浮積不厚，日祇取油七八斤至十餘斤。沙灣石油礦，每日湧出之油，約七十斤。烏蘇附近產油甚多，清光緒三十年間，地方官長購械於俄，着手經營，而官吏因事更調，其事遂止。庫車石油礦，油泉有五，旺時每日可得油約一百二十餘斤，附近又產石蠟，色白而稠，居民採之，售於俄商，此蠟不經精煉，即可製燭，熔點甚高，經熱不易彎曲。溫宿石油礦，每日可得油百斤左右，莎車每日可得七八十斤。塔城石油礦，在東南境之黑油山地方，油泉多被砂土堵塞，現僅存九泉，每日可取油二百數十斤。疏勒西境，亦有石油礦，民國七年，該地鎮守使，欲向俄購械開採，後以變亂停頓。據外人考察，新疆一省，煤油田極富，足敵美國賓夕爾法尼亞州之蘊藏量也。

【新疆省】簡稱新省。位於我國之極西，東北界外蒙古，東與甘肅青海兩省毗連，南界西藏，西南界印度，西界帕米爾，西北與俄羅斯接

壤，面積約五百四十九萬九千九百餘方里。人口約二百六十七萬餘，氣候純為大陸性。南北不一，物產中之動物，以羊為大宗。植物以小麥為最。礦產豐富。迪化伊寧塔城哈密及天山南北路各城，均已闢為商埠。省會設於迪化。

【暖氣車】(Heating Van) 車之裝有暖氣掛於客車之後，用以補助機車蒸汽之不足者。因冬日行車，天氣寒冷，用此方法，藉以保持車廂內之適宜溫度也。

【暗示】為販賣方法之一，即不直接勸顧客購買，而用種種方法以動其欲羨之念與必得之心理是也。

【暗投人】匿名出資者之稱。凡其身分不得營業，又或不願出名營業者，對於特有之合股事業，藉他人名義而出資者是。

【暗股】即暗投人之股。為中國固有企業組織制度之一，即以他人名義而認股份者也。

【暗碼】商人對於數字以符號或別語以代表之之謂也。各業所用之暗碼，類多獨特之數碼，非本行中人多莫名其妙。其中更有不用暗碼，而以數手指骨節以為交易之暗號者。在交易之時，買賣兩方，於衣袖中互捏手指

節，表示各方之買賣價格，由是可不用言語而成交。此種情形，以從於特種商號或同行為多，外行非澈底明瞭，則不能貿然從事也。暗碼有一業中互相通用者，有甲商與乙商所用互異者，蓋暗碼應用之主要目的，在便於夥伴之記憶，而其實價若干，不易使購者明瞭，所以暗碼有通用於本行或某一商店之差別也。例如滬上米業中之暗碼，以一為勺，二為排，三為川，四為桌，五為香或動，六為輪，七為促，八為顯，九為欠，十為夕。在其交易時如米價之零數為二角四分，則曰排桌三角五分，則曰川香或川動。故米業中人相互對話，他人聞之，茫然不知其何所指也。

【暗盤】市價及其他商業交易上非公開之價值之稱。在市價市場上即所謂潛勢之意。在普通商業交易上，即其實際交易價值 (Actual quotation) 之謂。例如上海南貨海味之交易習慣，在批發商等處依公開之拍賣市價 (明盤) 以外，亦恆為各個之交易。此時其實價值數量等，對第三者絕端秘密，此項交易價值，亦稱暗盤。

【暗虧】由他項間接影響所遭之損失之謂。例如銀幣價值暴落之結果，船舶公司從來以

銀本位計運費者，其收入必減少，此項損失，即暗虧之一種也。

【會】中國各地皆有集錢爲會之法，其目的爲周轉資金，互相輔助，在平民金融上頗有重要之功用者也。會之名稱各地不一，有銀會、錢會、義會、派會、標會、搖會、集會、合會、畫會、公積會、八仙會、七星會、召公會、縮資會、縮錢會、壽會等。此等名稱差異之原因，略述於下：

①銀會：錢會、公積會等，乃以金錢爲中心而組織者，故以金名。

②義會：乃以救助會首爲目的者。

③集會、合會：乃以團結會員爲用意而成立者。

④縮資會、縮錢會之取名，乃每次付費逐漸減少之意。

⑤八仙會、七星會，乃以會員人數而定名者。

⑥壽會，則爲人壽保險之變相。要之，中國之會，以會員間互相扶助，有無相通爲目的，且收獎勵儲蓄之效果，爲勞動者及下層階級之金融機關，效用頗大。其組織先由發起爲會者（俗稱會頭，又名會首）邀集會員加入，定期須出一定之金額，用抽籤投標或其他方法而取得會錢。此種會員，其組織之分子，多屬親友近隣等，其人數按會約有至七八十名或百名者，但大概人數均在十名左右。會員所出之

資，其數額由會約定之，每人所出不多，每期付款常有依會約逐漸減少者。中籤之會友，該期之會款可不必支出，而向會首及其他會友收集全部金額之習慣。會期亦無定例，有一月一次者，有三個月四個月半年十個月甚至一年一次者。其滿會普通在八年至十一年以下，長於此者殊少。會款之給予會友，於每會期行之，其應給之次序，有由立會之初，抽籤或協議定之者，亦有由各會期投標而得之者；前者其得款人稱輪值人或輪收人，後者稱得會人、買會人或中彩人。其未得款者稱白籤或輕包。用投標法而得款者有二例：①出標會錢（與利息同），最多者得之。此項標會錢，俗稱拔頭、買頭錢、標貼、利息，或畫銀等。②會友到期投標，標取最小額之會款者得之。此項中彩（或稱買會，進會等）在第一之情形下者，此後按所定之會款以外，每期須多出標會之息，在第二之情形下者，僅收取投標額，以後每期僅按所定應出之會款交付而止。凡一經投標之後，將來即失其投標權。如是會友一一中彩，至全部會員悉收會款後，其會乃滿期解散。凡已中彩或輪值到序者，乃稱此會爲「死會」，或

稱「飽會」。未中彩者，稱其會爲「活會」，或稱「餓會」。③法定團體之一種。如商會、農會、工會、漁會等是。

【會丈局】辦理土地登記及發給地契等事務之官立機關。凡欲得完全土地所有權或承租權者，必須經會丈局登記，並發給地券。其爲外人須發給道契者，尚須由交涉員蓋印。

【會子】宋代紙幣之一種。高宗末年所發行。初行於兩浙，後通行諸州。

【會友】亦有會員、會人、會脚等稱。即被邀爲會之諸人也。除按期繳款按約得會外，別無何等權利義務。參看「會」條。

【會金】金錢集會每次所付之款也。并有會費、會錢、會款諸名稱。

【會客室】(Reception room) 官署、銀行、公司、商店等，每爲便於與來訪者接洽起見，特設一室，謂之會客室。我國及日本於會客室內，每施以相當之裝飾，使便於與來訪者接談。外國則除大規模之事業有此設備外，其餘殊少見之。以外國於營業時間，除關於營業之事外，其來訪者甚少也。

【會約】金錢集會發起時所訂之約章也。凡屬會友，每人各執一份，餘詳「會」條。

【會計】(Account) 管理財物出納事務之稱。今則凡關於計算方面之事，總稱會計。爲處理帳項之部份，謂之會計課。掌計算人員，謂之會計員。帳項名稱之決定，謂之會計科目是。

【會計司】宋代之審計官，爲三司之一。熙寧七年，中書省內設此官，以宰相韓絳爲其長官，號提舉，是爲會計之最高長官，猶今之審計院長也。財政部各司之一，掌下列事項：
 ①關於總預算決定及支付預算事項，
 ②關於特別會計之預算決算事項，
 ③關於編製歲入歲出現計書事項，
 ④關於審核預備金之支出事項，
 ⑤關於歲入歲出之統計事項，
 ⑥關於金錢及物品之會計事項，
 ⑦關於主記簿之登記及各種計算簿之檢查事項，
 ⑧關於所屬各官署會計之稽核及整理事項，
 ⑨關於其他會計一切事項。

【會計年度】(Fiscal or Financial Year) 商工業者之營業年度，謂之會計年度。在國家財政上，亦稱歲計年度，或豫算年度。其期間通例爲一年，但開始時期各國不一，有從四月一日起者，有從七月一日起者，而在商界中，則以一月一日或七月一日起始爲最

普通。

【會計科】(Accounting) 在公司商店等當會計整理之部分也。主其事者須有冷靜之頭腦，誠實之德性，長於簿記之記錄整理及檢閱，尤其對於營業交易之事，宜極精通，方可勝任。

【會計科目】區分交易之際，凡構成交易之要素，當付以名稱，而謀計算上之便利，此等名稱，卽所謂會計科目也。詳「帳戶」條。

【會計員】(Accountant) 會計員與簿記員不同，以學術上言之，會計員富有會計學理，知其真理而應用之，使其增加效能，於會計上諸問題均加以高深之研究，無論公司設立解散，以及與會計有關之種種法律問題，皆有關係，而簿記員則否。以職務上言之，會計員負有改良簿記之責，整理帳項及組織格式與次序等項，將簿記員平日之記載，提綱挈領，分門別類，調製表冊及圖解等，使一切帳項獲得最正確最明瞭之結果，簿記員則純爲記錄簿記機械之工作而已。

【會計師】(Accountant) 會計師事業，在英國最盛，其歷史亦最古，考其萌芽時期，係在十八世紀以前，至十九世紀中葉，因工商

事業漸漸勃興，會計師業之地位乃相與並進，及至二十世紀物質與學術益臻文明，其發達亦較前更甚。實英國會計師事業歷史之大盛時期也。今世界各國會計師事業，除英國外，當推美國爲最盛，其次爲法意德比等國，日本號稱後進，迄至最近，亦有良好進步。至我國會計師事業，因工商業未臻興盛之故，尙未爲社會所注意，故此項事業極爲幼稚。自民國七年，農商部公布會計師暫行章程十一條後，會計師職業方正式確定，十四年會計司公會在上海成立，始有正式組織。但直至目前實際上執行會計師業務者，除上海較多外，他處尙不多見，蓋尙在發軔時期也。會計師須有學識技能經驗及相當之人格，且受官廳之許可者，方得爲之。蓋會計師對於企業界之重要程度與律師等平常凡創始之設計，普通之檢查，及收束之清理，皆有賴乎會計師爲之擘劃，因其處於超然地位，常能本其獨立不倚之精神，證明財政機關諸般之真相，以堅社會之信用，而供一般投資者之參證，其影響所及，不止於關係個人之利害，此各國所以對於會計師之資格學識限制甚爲嚴密也。會計師之業

務每有特殊的分業，如成本計算專門會計師，及經營設計專門會計師等是。然由大體言之，其業務雖往往依各會計師之職務區域關係及才能專長關係而有種種之差別，但其業務之種類及重要之程度，亦得概括分別如下：(甲)主要業務：(一)各種工商會計章程之編訂及帳簿組織之規畫。(二)查核各種帳目并出證明書或報告書。(三)整理各項會計并爲規畫會計改革事項。(四)清算各種

商工機關之改組合併解散及破產事項。(五)鑒定各種動產及不動產之估價事項。(六)規畫公私機關之內部組織及事務管理方法。(七)編擬公私機關之會計文件及統計表冊。(八)各種商工機關遇有會計下發生爭議時，爲之和解，并爲之清算整理。(九)答覆關於會計上之諮詢事項。(乙)附屬業務：(一)編訂關於商工事項之規約合同章程及其他一切文件。(二)撰擬銀行公司立案或註冊文件及商標註冊文件，并爲註冊代理人。(三)辦理各種利息計算及保險計算。(四)調查或計畫關於投資及企業事項。(五)調查或計算關於國外匯兌事項。(六)調查各種證券之實質及其市況。(七)調查國內外之商品市況及其需給

情形。(八)編製或搜集關於商工事項之研究資料及統計表冊。(九)答覆關於商工業上會計法律等項事情之各種諮詢。

【會計師公會】(The 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會計師共同組織之團體。其目的以聯絡感情，交換知識，圖謀會計師地位及信用之向上，促進經濟界之健全發達，由另一方面言之，並足以匡助政府法律之不逮，實一法定機關也。考各國會計師公會之組織，其歷史最久聲譽最著在社會上有特殊之地位者，厥爲英國英倫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在一九二三年時，該會已有會員五千八百三十二人，該會定有嚴重規則，以限制會員之知識技能及其行爲，故其會員在社會上有特殊之聲譽與權威，目前英國會計師之不能爲該會會員者，即不能稱第一流會計師，可知其聲譽之隆矣。其他各國會計師公會除美利堅會計師公會能媲美英倫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外，多無特殊盛名，我國會計師公會於民國十四年經農商部核准，正式在上海成立，定有會章五十二條，設置理事，監事評議員等職員，并組織各項特別委員會以辦理各

種會務，因會計師業在我國尙在發軔時期，故公會會務尙未充分發達也。

【會計監督】監督會計是否正確之人員也。在國家則有審計院，股份有限公司則有監察人，又經政府特許之會計師，受委託人之委託，亦爲檢查公私簿記之人員。會計監督之職務，在於正失正誤正弊三項：正失即指漏帳而言，正誤即更正其錯誤，正弊在發覺各項弊端，而糾正會計人員所有不正當之行為。

【會計監察人】(Controller)各種公司之結算報告，設有虛偽，則有害於公司之債權者，而使一般社會發生若干之弊端。在歐美各國有政府特派之會計監察人，使檢查各公司帳目之正確與否。此外各國，亦有特設公許會計監察人之制度者，我國尙無此制度。【會計學】(Accounting)乃以科學的計數方法而爲系統的整理，即關於記帳原理之分析，會計科目之分類，帳簿格式之規劃，以期記載整理之結果，即營業之成績與財政之狀態，皆能獲得最正確最明瞭最適當之顯示之學科也。昔日各種企業未發展，工商簿記規模狹小，組織簡單會計之整理，因無

複雜難解問題發生，而會計學術無研究必要。今則企業發達，資本集中，公司之資產負債以及資本損益等極複雜，權衡計算之輕重，審核出納之得失，統籌會計事務之計劃，非僅以簿記學識而能盡知者。故通常言之，會計可稱為簿記之研究，而簿記則可稱為會計之應用。吾人常言簿記為術 (Art) 會計為學 (Science)，亦由是耳。會計之分類，其制度有中外之分，單複式之別，就商業組織方面，會計之分類有個人營業會計，無限公司會計，股份有限公司會計，掌管公司會計，合併公司會計，就營業性質之分類，如鐵路業有鐵路會計，銀行業有銀行會計，製造業有成本會計，其分類雖因營業之組織及營業之性質而殊，然其原理則一也。

【會計檢查人】即檢查會計會人。詳「會計監督」條。

【會首】集錢為會之首領也。第一次之會款，例為會首所得，而召集行會等事，亦由會首任之。遇會員欠款，應負責索取，其職務甚為繁雜。并有首會、會都會主、起會人、請會人等名。參看「會」條。

【會票】即古時匯票之稱。宋時稱飛錢及會子。

明時始稱會票。陸世儀著錢幣論有云：「金與錢又俱有所不便，於是乎又代之以楮。楮者如唐之飛錢，今之會票，又所以通金與錢之窮也。必欲行楮幣之法，須知唐飛錢之制然後可。今人家多有移重貲至京師者，以道不便，委錢京師富商之家，取票至京師取值，謂之會票，此即飛錢之遺意。」會票與唐之飛錢同，與今日之匯票性質亦差相似。

【會審公廨】審理華人與外人訴訟之機關。其制起於清咸豐八年，根據天津條約而來。至同治八年始設公廨，訂定章程十條。會審時以知縣為審判長，外國領事為陪席審判員，審理案件，至民國十六年中國要求收回法權，始廢此制。

【會館】同省或同縣人在他鄉所集合之團體也。含有俱樂部性質，今多改稱同鄉會，亦稱會所。其職業為集合各同鄉，聯絡感情，救濟貧困及失業者，又為死者營公共墓地，築造寄柩殯舍，有時因職業上之關係，共謀營業上利益之保護，弊害之矯正等。

【椰子油】由成熟之椰子榨取之油也。椰子為常綠喬木，產於熱帶，南洋羣島及非洲各地多產之。幹高五六丈，形如棕櫚，葉為羽狀複

葉，叢生幹頂。實長尺許，徑數寸，瓤白色，核約三寸許，中空有液味甚甘美。榨油可供烹飪及製肥皂之用。每年輸入額，常達銀一百二十三十萬元。

【榆太鐵路】由山西之榆次縣至太谷縣，約長七五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業主】亦稱業戶，尋常解為土地所有人。往昔封建思想盛行時，東西各國均乏公法與私法之區別觀念，因而領土與人民之土地所有權觀念互相混淆。中國所謂「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即其一例。其在英國，即今之普通法 (Common law) 對於土地之意義，嚴格言之，猶以國王為最高之土地所有人 (Supreme land owner)。國王以外，無論何人亦不能有之。臣民不過得王之允許而領管土地，在法律上認為一借主之意。此種思想可謂英國支配其土地之特異性。凡為借主之臣民，對於其土地之所有權，稱為 (Estate)，其種類亦有若干分別，最強大者稱 (Estate in fee simple)，有之者謂之 (Tenant in fee simple)，實際上其權益無異所有權，而其權利上與所有者亦無以異也。此項觀念與

中國古時思想，若合符節，中國向以王者爲全國土地所有人，私人所有土地之權利不稱所有權，但云業主權，有此權者不稱所有者而稱業主，或業戶，現存之地契（執業田單）上所記載者也。又自昔最通行之土地買賣契約，所謂賣契者，其上恆見有「賣主某某，今出賣其土地與買主某某世世爲業」等文句，此非一地方之俗語，大清律中戶律第二章田宅項下各條多有此種法律用語也。業之一字，抽象言之，乃土地所有權之使用收益及處分等經濟的行爲，及享有因此而生之生產的利益爲其實質也。最近國民政府所制定公布之土地法，根據孫中山三民主義之平均地權原則而成，極關重要。土地法第七條規定：「中華民國領域內之土地，屬於中華民國國民全體，其經人民依法取得所有權者，爲私有土地。」其本意即中山所言：「土地第一次歸屬於國民全體，私人依法取得其所有權之部分，爲其私有土地，因而私有土地以外之地，屬於國民全體。」此觀念在中國一般關於土地之法規及習慣之解釋上，宜常注意者也。

【業務科】亦稱營業科。凡關於營業上之一切

事務均屬之。其職務大概如下：(一)存貨數量之稽查，(二)應銷貨物之添配，(三)批發及門市價目之考察，(四)銷貨員及推銷員之監督，(五)廣告之編製，(六)窗飾之佈置等。

【業務執行】(Execution of business) 乃於公司內部執行業務之謂，與代表公司而立於公司之外，與第三者發生法律關係者（即外部關係）判然兩途。實際上業務執行者，雖恆兼任公司代表以爲常，但公司代表權，與業務執行權要不可混，其執行公司之業務者，可稱之爲業務執行員。無限公司之業務執行，爲各股東之權利，亦其義務，此權利非依公司條例所定，不能限制或剝奪之，又其義務方面，亦依民法合夥之規定而解決。兩合公司之業務，以無限責任之股東執行之爲原則，惟得以章程變更之，無限責任股東有數人時，則以過半數取決其執當執行，義務方面，與無限公司之場合同。有限責任股東，雖規定無業務執行權，然得以章程左右之。(一)股分有限公司之業務，則以董事執行之，雖不稱爲業務執行員，實際上仍與業務執行員無異。餘詳「董事」條。(二)股分兩合公司，無限責任股東相互間之

關係，及無限責任股東與其他股東之關係，概從兩合公司之規定，故業務執行之權利義務，無限責任股東皆當有之，其他事項，亦準用兩合公司之規定。

【業務執行股東】(Executioner of business) 詳「業務執行」條。

【歇家】即邊遠地方之牙行也。如蒙古青海等地，凡土人欲銷售貨物者，大半先投歇家，容其免費歇宿，並受其付託爲之販賣，一面供給以所需物品，交易之際，其清帳後有餘賸之物，即併入次年度計算，因此勢力甚大，長年與顧客相交易。

【溫司】(Ounce) 爲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常權名，一稱兩，合我國標準制二·八·三四九五二六七公分。

【溫司亞】(Medical Ounce) 爲蘇俄度量衡制藥權名，每溫司亞計合我國標準制二九·八六〇二八〇公分。

【溫尼伯】(Winnipeg) 在溫尼伯湖之南，扼加拿大太平洋鐵路及吉爾德多倫克路(Grand Trunk Railway)之會點。交通極便，爲農產家畜之集斂地，產木材及小麥等。

【温州】即永嘉。詳「永嘉」條。

【溫福鐵路】自浙江之永嘉縣迄於福建閩侯縣。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準死】(Mort civil, Civil death) 事實上並未死亡，而法律上認其為死亡，因而喪失其權利能力之謂。古代法律有此種規定，今則無之。

【準備金】(Reserve) 通常所謂準備金，包括發行紙幣準備金及存款準備金兩種。紙幣準備方法頗多，詳另條。活期存款具隨時支付性質，實與紙幣無異，故銀行方面須有相當之支付準備。至於定期存款之支付義務雖有一定期限，但亦不能全無準備，所以準備金不能供諸活用之物，如果金額過大，則營業資金減少，銀行利益因而微薄，反之，金額過小，則利益固可增加，但遇意外需要，勢難清償債務，過猶不及，其弊相等。蓋以全社會之利害論，存款準備金失之過少，則信用無穩固之基礎，失之過多，則空藏多額之資金，而無裨於實際，是故銀行之準備金須高足以應付不測之提款，低足以不妨放款之利殖，方足盡銀行家之能事。至於準備金如何始得謂高，如何始得謂低，則因時因地

而不同，非可執一而論，尤須斟酌社會金融狀況之盈虛消長，國外匯兌市價之高下，票據清算所之有無，存款及顧客之種類，以及銀行本身營業關係及信用程度等各項情形，加以銀行當局之智識及經驗而決定之。如果準備金因提款而減少，則補充之道在吸收新存款，或圖再貼現與放款之收回，如此法無補，則須提高存款利率。準備金之種類分現款、生金銀及存於其他銀行之存款。●現款如鑄幣及紙幣是，●生金銀之價值原與現款無大出入，但在銀本位國家，生金不克作現款計算，●存於其他銀行之存款，嚴格論之不得作為準備金，如果必欲充作準備，則其價值之高下，亦復不同，倫敦各銀行存款準備金，其內容性質頗多差異，價值亦高下不同，故各銀行營業報告每將存款準備金分作現款、英格蘭銀行資金、並短期及通知資金數種。準備金之保管由各自行行儲存者謂之分散準備，集中於一銀行者謂之集中準備，二者相較，則以集中為宜，其利有四：集中全國準備金於一個銀行，以其卓立各行之上，可以圓活全國金融，一也；全國準備金可以節省，其節省之額可用於生

產業業，二也；中央銀行可隨時調節利率，並執行貼現政策，三也；當國庫收支相差過遠之時，中央銀行可利用集中準備金從事調和，使國庫收支均衡，四也。綜上數端，所以英德法之銀行準備成集中於中央銀行，美國現行之聯合準備銀行制度亦有集中準備之趨勢。

【準備貨】普通存額外之購進也。其用意，在預防生意極盛時，貨色賣缺，一時添配不及，故定貨時酌加數成，以備臨時之需用，然亦不可溢於購備，既防多所儲存，又有資本固定之慮，不可不慎。

【準間接稅】即稅之性質近於間接稅者，如登記稅印花稅是。詳「間接稅」條。

【準禁治產人】謂心神耗弱者。噁者盲者，浪費者之經法院宣告而付諸保佐人者。此種人非無行為能力，特以處理重大財產之行為，不能不得其保佐人之同意耳。我國民法草案有此種規定，民法無之。

【溢出】輸出之意外，如「禁止金銀銅錢不許溢出」。

【溢價】(Premium) 招募股本時以票面上之價額發行其超過部分，謂之溢價。依國

民政府所公布之公司法，凡溢價應以全部作為準備金。

【溢額銀】一般租稅有一定之預算額，實際徵收額若超過預算額時，其超過額謂之溢額銀。

【溪城鐵路】自遼寧省之本溪至城廠，計長七哩，係輕便鐵路，供運輸礦煤之用。於民國三年築成，為民有鐵路之一。

【滄石鐵路】為民國二十年五月國民會議通過之實業，六年計劃中預定興築之鐵路。並預定於民國二十一年中完成。由河北省之滄縣起，至平漢鐵路之石家莊止，計長一百八十五哩。今尚未興工。

【滇百鐵路】自雲南省之昆明至廣西之百色，計長六百三十英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滇桂鐵路】自雲南省之昆明迄於廣東之三水，長約三千一百一十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滇邕鐵路】自雲南省之昆明迄於廣西之邕寧，長約二千一百八十六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滇欽鐵路】自雲南省之昆明迄於廣東之欽縣海口，長約一千七百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之一。

【滇越鐵路】法國佔領安南後，擬敷設自安南之東京海防至我國雲南之鐵路。該路自海防至雲南之老開，計長三百八十二公里，自老開至昆明，長四百六十五公里，與我國訂立條約，資本金全部由法國支出。該路全部之管理權由法人掌之。八十年後，無代價讓還中國。建築鐵路之地畝，則由中國給與法國。法國根據此約組織印度支那雲南鐵路公司，建築工程委交印度支那建設公司，於一九〇四年（光緒三十年）開工。該路經行山嶺溪谷頗多，工事困難，且當地人工不肯應募，遂轉由山東、河北各處招募興建，然氣候不良，時值雨期，疾病死亡者甚多，故雨期則工程中止。如是以地勢與氣候之障礙，奮勉進行，終於一九一〇年（宣統二年）通至雲南省城。全線開隧道一百五十八處，橋梁三千四百二十四座，地勢自高出海面九十公尺之老開，上至二千公尺之地。工程費用凡一一六・二五〇・〇〇佛郎，每哩平均工事費四百零三萬六千佛郎。開車以後，營業成績不良，每日僅來往一次，近來每日至兩次以上。

【滇蜀騰越鐵路】自四川省之重慶至雲南省之騰越，全線長約二千七百里。為築該路而組之滇蜀鐵路公司，設立已久，嗣以籌款無着，未能開工，為民有擬築鐵路之一。

【滇緬鐵路】自英領緬甸之八莫，入雲南經騰衝至大理，更達雲南省會之豫定鐵路線也。該線全長六百哩，為英國在華計畫之一重要鐵路。一九一四年（民國三年）英國得敷設權，為印度至西亞大鐵路之一部。

【滇藏鐵路】自雲南省登壇土司之片馬至西藏之拉薩，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滑準工資制】(Sliding scale of wages) 以生產品之價格為工資標準之制度。即工人與僱主於生產某物品之前，協定生產品之價格，如該生產品之價格高於原訂價格時，則依照比例增加工資，該生產品價格低落時，則亦依比例減少工資。

【煉乳】(Condensed milk) 為已消毒之牛乳，置入真空器內，煉至原量十分之四，加以蔗糖，每煉乳半公升，約加糖二百公分，裝於抽出空氣之罐中。易於久藏，即開罐後亦可數日不壞。惟其所含糖分太多，脂肪及蛋白質殊貧乏，無機鹽亦少。雖可充嬰兒代乳，

但久服則頗滋流弊。

【煉煤】(Brquette) 煤炭依塊狀之大小，可分為塊煤、雜煤、粉煤三種。粉煤質雖稍劣，但可去其不純潔之物，加入煤黑油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和以膠水，使成液體，移於模型而壓榨之，更加熱而成固體，即成各種形狀之煉炭。重量由半磅至二十磅，視用途而異。燃燒時發煙甚少，着火易而火力強，不特軍艦多用之，即大都會之工場亦可用為燃料。

【煙】●煙類之概稱。亦名菸。(詳「菸」字各條。)又名淡巴菰。我國曩時製法，有水煙、旱煙之別。自歐美煙捲輸入後，國人爭仿倣之，近則紙煙捲盛行，其勢力駕諸水旱煙之上。分詳「水煙」、「旱煙」、「煙捲」各條。

【煙台】即芝罘。詳「芝罘」條。

【煙兌業】為零售煙紙雜貨兼營錢幣兌換之業。俗稱煙紙店，亦曰煙紙錢莊。上海等埠多有之。

【煙草】即菸葉。詳「菸葉」條。

【煙捲】一種紙煙，又名捲菸。以煙葉鏢碎加以香料，用紙捲成細管形，裝以紙匣或馬口鐵盒，雪茄煙則用木盒，為日常消耗品之一。

我國漳州蘭州之煙業多用製煙絲，吉林煙葉多製旱煙，成都平原煙草多製雪茄煙，山東濰縣一帶煙草則均為煙捲之原料。參看「菸葉」條。

【煙煤】(Bituminous coal) 又名黑煤。種類甚多，有水散煙煤(Miosvolite) 高散煙煤(Hiervolite) 上散煙煤(Hivolite) 中散煙煤(Midvolite) 下散煙煤(Lowvolite) 低散煙煤(Loervolite) 之別。高散煙煤，易燃而有長焰，滓多灰分。上散煙煤，光力較高散煙煤尤強，燃時放有長焰，滓為餅塊，為製煉煤氣之原料。中散煙煤，煤氣較少，燃時成爲餅塊，而膨脹作海綿狀，多適於煉焦之用。下散煙煤及低散煙煤，燃時放極熾之光，而發少許之焰，雖燃燒較難，破壞甚易，而其熱度最高。以上數種，普通均爲黑色，惟高散煙煤與上散煙煤，其黑不汚手，揮發性之炭氫化合物極豐富，其他則反是。用途以輪船鐵路工場及室內暖爐爲最多。

【煙葉】即菸葉。詳「菸葉」條。

【煙灘鐵路】自山東半島北岸之芝罘港(即煙台)至濰縣之鐵路。長一百七十英里。支路一，由煙台至龍口。民國四年日本獲得此

線之優先借款權，至民國十二年交還青島時，此路權利亦歸還中國。本路爲發展煙台所必需，在經濟上極關重要之線路。而與青島之繁盛，亦有多少之影響。

【煤】(Coal) 亦稱石炭。爲太古植物經地層之變動，沈埋於地中，受地熱與壓力之作用，遂漸化爲煤。依化學家之分析，其主要成分爲炭、氧、氮、硫、磷及造鹽素(Halogens)等，其灰內亦常含有金、鉻等質。當其於地下逐漸變化時，其間各元素或化合物，亦必相應而遷，水分沼氣、二氧化碳及揮發分之散失愈多，則固定炭之比重亦必增加不已。惟灰分則始終無甚大變動。據喜爾士之律定(Hies Law)，煤以陷地愈深，其變化爲愈甚，揮發分亦愈少，因壓力大故也。多數煤田，可依此律釋之，惟亦有少數例外耳。煤爲工業上之重要品，因其發生原動力也。德國某專門家推算世界所用之原動力，得之煤、石油、煤氣及水力等，共爲一七、七、六〇〇、〇〇〇馬力，而得自煤者居十分之九，故其產額之多寡，價格之高低，影響於一國工業之盛衰甚大。英美二國之所以能稱霸於工業界，實以產煤豐富爲主。因世界各地煤之

儲藏量約共七、三九七、五五三、〇〇〇、〇〇〇噸，以今日用煤程度推之，約足供世界七千年之用。各大陸間煤之儲藏量，當以北美洲爲最，歐洲僅及其六分之一，而強，亞洲僅及歐洲之半數，澳洲非洲又次之，而以南美洲爲最少。至於各國儲藏之量，當推美利堅爲第一，加拿大次之，英德法及俄屬西伯利亞，澳洲之新南威爾士省又次之，中國居世界第八位，諸煤量約一千萬噸。然中國煤礦未經發現者，不知凡幾，據美人德拉克 (Drake) 估計我國煤之儲量，實爲一萬一千萬噸，居世界第三位。亦有謂中國煤之儲藏量僅次於美國者，當較可信。日本僅及中國十二分之一。以探掘量而論，原以英國居世界首位，惟自千九百年以降，美國一躍而駕於英國之上，今其產額幾得全世界產額百分之四十五。據美國統計表，一九二一年煤價占一切礦產百分之五十七，又一九二四年之鐵路運輸噸量，煤占百分之三十八。美爲世界第一富國，煤之關係於一國經濟，從可知矣。英之產額雖遜於美，然輸出頗盛，常達八千餘萬噸。德煤輸出常達四千餘萬噸，然自亞爾薩斯羅來因

二州割給法國後，產額銳減。比利時之煤輸出亦盛，約七百萬噸。東亞產煤之國，昔以日本爲第一，近則中國產額漸超於日本之上。合新式舊式各礦併計，年產約三千餘萬噸。惟出口之煤殊不敵日本之盛，凡新嘉坡以東之市場，殆視日本爲主要供給國。我國進口煤價，年約三千數百萬元，其中日煤約佔十分之七八，餘則來自安南等處。至我國出口之煤，近年僅四千萬元左右。緣國內需要孔多，探掘未盛，故無多額輸出。耳煤之分類名稱，西人擬定者甚多，然不失之於太繁，卽失之於太簡，今以美國阿士力 (Ashley) 新定之法較切於實用，其分類方法有三種：一依形式分類法，如油煤 (Cannel) 片煤 (Splint) 黏結性煤等，因成煤時原質與地位之不同而形式以異也；二依品質分類法，如所含灰質及硫黃之或多或少而分別其名稱；三依變化分類法，如泥煤、褐煤、煙煤、白煤等是。此因地層壓力與熱度之不同而生變異者也。今我國商場皆用此種分類，并有冠以礦名或產地名者，如開灤煤、井陘煤、山西煤、河南煤等是。檢定煤之品位有二法：一自學問上爲之者，一自實地上爲之者。前者

多用分析之法，先試其於百度至百十度之遞減量，以計其石炭中所含之溼氣，次則檢其於赤熱時揮發物之量，而驗其併爲餅塊抑併爲焦炭，再次則驗其灰之定量，與所含之硫黃量。磷之定量，其火力之強弱則依熱度表而驗之。至於實地上之檢定，先視其光澤及硬度，凡質青黑而質堅者概爲良品。燃燒之時，當審其富於蒸發力與否，易於燃燒與否，以及黏質之強弱，灰分之多寡，火燄之狀態。又凡煤塊中含有光輝物者，保存時有自然破壞或自然發火之慮，亦宜注意及之。煤炭之買賣，普通多以噸計。比利時則以立方公尺爲單位，日本則以一萬斤爲單位。餘詳「煤業」「煤礦」及「褐煤」「泥煤」「煙煤」「白煤」「焦煤」各條。

【煤車】(Coal car) 爲有邊敞車之一種，專爲運煤而用者。其最通用者，稱爲漏斗車 (Hopper car)，內裝二個或二個以上之斗形活底 (Hopper drop)，可使煤自行起卸。

【煤油】(Oil kerosene) 一名石油，又稱石腦油。蘊藏地中，爲茶褐色液，或帶黑色，或無色透明，亦有體質濃厚而成半固體者。乃

炭素及水素之化合物，并含有少量之芳香屬及酸素等。採法掘井於產油之地，以唧筒吸出，謂之「原油」貯之於儲油池，使其土砂及水等自行沈澱，并掠去浮於上面之塵埃，然後注入釜中，徐徐加熱而蒸溜之。在攝氏百五十度以下所得者為揮發油，百五十度至三百度間所得者為燈油，釜中所餘者為重油。揮發油 (Kerosine) 亦稱輕油，又稱汽發油或汽油，性揮發易燃燒，不宜燃燈，惟供汽車飛機發動之用，并用以防腐及洗滌器械布帛之垢膩。燈油須加入硫酸及苛性蘇打洗之，消滅其煤煙及臭氣，方可燃燈。市場所售之燈油引火點 (Flashing point) 有高低之別，此係根據各國法律之規定，與市場之習慣而異。美國燈油向分三類，輸往亞洲各地者謂之輸出油，引火點為四十五度；輸往英國者謂之水白油，引火點為五十度；供本國消費者謂之日光油，引火點為六十五度。檢定之法，即將煤油徐徐熱之，以寒暑表視其度數，時時攪拌，並以燐燂點火燃燒，以視其發火與否而定之。至於色澤之濃淡，光力之強弱，亦宜注意，而比重尤重。

重則光力弱，又其黏力薄弱者，燃時上昇之力不足，必致炭化為煙而黑暗，凡此皆宜於引火點之高低而三致意焉。重油色暗綠或呈黑褐，含有多量之巴拉粉 (Paraffin)，低溫時即凝結，為製洋燭之原料。最後殘餘者可製機械油及人造石等。煤油自產地運出時，水道則用裝置油槽之船，鐵路則用裝置油槽之車，入於市場出售時，多盛以馬口鐵製之長方罐，容量為五加侖，計重三十四磅半。上等之油兩罐裝一木箱，以釘固之。煤油採取製造，始自美國，距今不足八十年，而其需要之廣，為任何商品所不及。除供燈火燃料而外，工業上之機械運轉亦多利賴，近則新式軍艦皆裝煤油發動機，而汽車飛機悉需汽油，故列強對於油礦，重視異常。至有「一滴煤油一滴血」之說。世界出產煤油最盛之國，當推美國為第一，英國及俄羅斯次之。他如澳大利、匈牙利、加拿大、秘魯、墨西哥、印度、日本、德意志、南洋羣島等地，亦多有出產。美國自十九世紀中葉以降，掘井採油方法日臻完善，今其產額約占全世界產額百分之六十五，如銷行我國之美孚公司之

屬地及各小國中搜得之油礦甚夥，故其輸出亦盛。今銷行我國者亞細亞公司 (Asiatic Petroleum Co.)、英荷公司 (Royal Dutch) 與英波 (Anglois Persian) 殼牌 (Shell) 之煤油等。俄自一八七二年許人民探掘煤油，其主要產地，為東海沿岸之高加索，所謂「巴庫油田」之產額，約占世界產額百分之十六。自蘇維埃政府成立後，輸出之途視帝制時代為尤盛。一九二六年之輸出額，已超過一九一三年之噸數，並有資本雄厚之俄油公司 (Russian Oil Products) 以與英美諸國之油商競爭焉。吾國煤油礦區域，起自新疆之北部，沿祁連山而東行，至甘肅之玉門燉煌，經甘肅之東境，陝西之北境，轉而向南，復過秦嶺，而入四川之中部，適繞西藏高原之半，區域不可謂不廣，其已經開採者，為陝西延長縣之煤油田，面積約三千萬方呎，油井不下數百處。前清光緒時曾開採數處，品質甚優，惜以運輸不便而停頓。四川之富順、巴縣、潼川、蓬萊等地，亦產煤油，惟尚無大規模之採掘。新疆境內，油礦尤多，外人調查，謂可匹敵美國賓夕

熱河等省，雖亦產煤油，然多爲油頁層，而非尋常之油田也。我國輸入之煤油，與年俱增，民國初元僅值銀二千餘萬兩，近則增至六千七百萬兩，其中美國煤油約占五分之三，與英荷英波等公司之油同銷行於中部及南部各省。俄國煤油專銷東三省一帶，近有日貨與之競爭，惟日油品質甚劣，規模亦狹隘，非終英美俄諸國之敵也。

【煤屑路】市政學名辭。即以煤屑築成之道路也。築時，先將天然土或煤渣與碎石用力打實，除去洶土，上用極淨之沙或粗沙散播一層，約二公分厚。此種鋪法，修理既易，而價值又賤。每年修理二次，修理時期，宜於春秋二季，將土地輕輕鋤鬆，刪除野草，並去不淨之物。刪平之後，則用細沙或粗沙一層，散播其上。

【煤炭搬運費】(Labour for shifting coal and goods) 即船舶所雇運煤或貨物之苦力工資也。長距離航行之船舶，在便宜上裝載一部分之煤，卸於其他碇泊處，或爲貨物之裝載，便宜上，起卸貨物之一部分，故須雇入此種苦力，以便隨時工作。此項工資，謂之煤炭搬運費。

【煤氣】(Coal gas) 煉焦炭時煤因蒸餾作用而生煤氣。無色，有特臭，含毒氣。接管通於各處，可供發光生熱與動力之用。今大都會中亦有專供煤氣燈、煤氣爐、煤氣引擎之用，而蒸製煤氣者。凡製煤氣之煤，必須乾燥，揮發質高至百分之三十二或百分之三十七者爲佳。確實不能過百分之一·五。每煤一噸，應得一萬至一萬一千立方呎之煤氣。此外尙可得浮焦炭約一千二百磅，此外尙多副產物。參看「焦煤」條。

【煤氣汽車】又名木炭汽車，不用汽油而以木炭爲原動力之汽車也。爲我國湯仲明氏所發明，湖南及廣東公共汽車，已多用之。

【煤氣油】即汽油。詳「汽油」條。

【煤氣機】以煤氣發動之機械也。其製與汽機同而較爲簡單。參看「汽機」條。

【煤氣燈】俗稱自來火燈。即煤受蒸餾發出之氣體，以管通至各處，於其管端置機組，可以啓閉，以火點之則燃。覆以白紗罩，光明如電燈。

【煤球】即煉煤之範成球形者。詳「煉煤」條。

【煤焦油】即煤膏。詳「煤膏」條。

【煤結】亦稱煤基。即煉煤之範成圓筒形者，詳

「煉煤」條。

【煤黑油】即煤膏。詳「煤膏」條。

【煤業】以售煤爲業者。普通多兼售其他燃料如薪炭之類，惟在規模較大者則僅限於煤。亦有煤礦家兼營發售事業者。斯業之狀況因地而異，大抵商埠愈大，斯業亦愈發達。蓋煤之用途細分之可得十項：(一)發蒸氣用，(二)輪船動力用，(三)家常用，(四)製造廢動力用，(五)煉焦用，(六)製煤氣用，(七)煤氣機用，(八)化鐵爐用，(九)製煤磚煤球用，(十)雜用。而此等用途，以各商埠占多數，故煤之銷路亦廣。至就各用途之需要分別之，則視國家產業發達之狀況而異，在產業興盛之國，皆以各大工廠輪船鐵路出口等去路爲最多，家常用者較少，惟我國幅員遼闊，人口繁庶，北方產煤諸省，人民多以煤爲燃料，故家常用項，約占全產額十分之四，而礦工業上之需用僅占十分之四，而弱，因工業不振故也。至於鐵路輪船之消耗併計不足一成，出口方面約得百分之八，此爲一九二三年中國煤業之大略統計也。中國進口之煤大概五分之二到上海，五分之一到香港，五分之一到廣州。餘則均分沿海各處。出口之煤以六連青島秦皇島

諸港為多，將來隨海粵漢兩鐵路築成，則海州廣州亦當為重要之出口港。惟進出口相較，逐年恆入超於出耳。中國煤價無甚起落，其故有四：①無礦工大罷工之風潮，②煤之供求尚平均，③出口煤業未盛，④煤市多受外人操縱。且地方遼闊，礦區四散，無從固結團體，主持市價。惟近十年來，中國煤礦漸多，產額漸巨，煤業發展之速度，亦較其他實業為快，是宜擴充國外貿易，師英日之成法，政府方面，應妥訂鑛業法律，減輕稅則，鐵路對於出口煤收最廉之運費，設立煤業專門研究處，核定煤業統計表，商人方面，應組織有系統之團體，注重出口貿易，設立專門研究處，考查中國煤田地質，研究煉焦法洗煤法分煤法用煤法等，於外國設立推銷處，料理廣告介紹及航運碼頭等事，此為煤業者所應注意。否則煤產日多，供過於求，而煤價無從調劑，難免阻礙煤業之進步也。

【煤膏】(Coal-tar) 亦稱煤焦油或柏油。乃煤於分解蒸餾時之一種液體產物。當煤於蒸餾器中受熱達華氏一千六百五十度至一千八百三十度時，即行分解為煤氣煤膏阿摩尼亞液及焦煤，其中之煤膏為近黑色

之油狀液體，大多數成分係屬於有機化學中之芳族，炭氫化合物，為數甚屬繁曠，而揮發性亦復相差懸殊。其直接用途可作燃料及塗於磚石金木等物，以防火氣之侵蝕，塗於道路以止塵埃之飛颺，並使其經久不毀，又用以製造油氈以代屋瓦，或製成燈煤以製電氣炭質油墨，鞋黑油種種。然其中各種可貴之成分，須行分解蒸餾之法，近世煤膏工業之發展即濫觴於此。煤膏蒸餾所得之物質，由溫度之次第增加可得阿摩尼亞液(Ammoniacal liquor)粗石腦油(Cru-

de naphtha) 輕油 (Light oil) 石炭油 (Carbolite Oil) 克虜索特油 (Creosote oil) 參困油 (Anthracene oil) 諸部分，其留於蒸餾器中者，則為瀝青阿摩尼亞液，可製硫酸銨，水化銨，礆砂，炭酸銨，溴化銨，氯化銨，硝酸銨，磷酸銨，鈳酸銨等；粗石腦油與輕油可製造煤膏染料，某種綜合藥材，炸藥，及人造香料糖精等；石炭油可製煤膏染料，藥品，香料，炸藥等；克虜索特油含有多量之駢困 (Naphtharene) 為人造藍之原料，假漆，假象牙，洋樟腦等，而其油質可作洗滌液，消毒劑，防腐劑，燃料等；參困油呈黃綠色，

故亦名綠油，為製造茜草色精之染料，及其他之染料藥材等，其瀝剩之油，亦與石炭油之功用彷彿。計煤膏經蒸餾及分餾處理後，可以取得之化合物不下二百種，其未經發見者尚不夥，故於工業上占重要之地位，至於所餘之瀝青，為煉煤之混合物，並可製造假漆以防鏽，塗於道路以代柏油，亦用於鍊鋼爐內之鹽基性附着物，或作工場之燃料。參看「人造染料」條。

【煤膏工業】即專於煤膏中提取各物之工業。煤氣之製造，遠在十八世紀中葉，其時副產物之煤膏，初不為煤氣製造家所重視，僅供燃料及製油氈等用。迨至一八二〇年，加登(Garden)氏始於煤膏中取得白色結晶物駢困(Naphtharene)，煤膏之價值頓增。自是研究者日夥，洎乎今日，其發明之各物已不下二百餘種，軍火由是產，藥材於斯生。此外如染料，糖精，香料，攝影藥品，及汽油，橡皮等等，悉可由煤膏中提取而出。歐戰以前，德國煤膏工業之發達為各國冠，今則其他各國，因謀經濟之發展，莫不從事於煤膏之研究，煤膏工業之地位，益臻重要矣。

【煤膏顏料】(Coal-tar colours) 即人造

染料。詳「人造染料」條。

【煤磚】煉煤之範成磚形者，詳「煉煤」條。

【煤槍】(Coal bunker) 即船舶上自用煤炭之貯藏所也。

【煤礦】煤爲我國重要之礦物，儲藏量之豐富，甚有謂僅遜於美國者。據美人德拉克(Dr. Drake)調查，我國煤礦面積極廣，約可分爲三帶：第一帶包括山西之南部及毗連之河北河南，第二帶包括江西之西南部，湖南之南部，貴州之中部，四川之中部與南部，雲南

之東部與廣西之西部，面積較第一帶尤廣。第三帶則散佈於浙江福建廣東等處，面積不廣，礦苗亦遠遜於第一第二兩帶。所有煤礦多產於平行層已經侵蝕之石灰岩上，其時代則自賓夕法尼亞系至第三系皆有之，次則產於侏羅紀。除白堊系外，各系皆產煤，獨以石炭系之二疊系爲最盛。又德人勿來赫(Frahn)謂我國之煤，以山東與四川之下石炭系爲最要，其主要之地質時代則爲二疊系三疊系等與侏羅系，大多數之煤

均產於此。惟日人井上氏之論，頗與勿氏相反，謂我國之煤多產於石炭系石層中，次則產與侏羅系，但有二疊系與三疊系亦有，惟不若石炭系與侏羅系之重要而已。清同治九年，德國地質學者利希陀芬，調查山西全省煤之儲量爲一、八九〇、〇〇〇、〇〇〇，足供全世界一千三百年之用，其言不免有張大之處。據德拉克所估計，各省之儲量如左表：

省名	煤之儲量(單位萬噸)	省名	煤之儲量(單位萬噸)	省名	煤之儲量(單位萬噸)	省名	煤之儲量(單位萬噸)
山西	一七一四、三四〇、〇〇噸	安徽	一八七、〇〇噸	浙江	三、三九五、〇〇噸	山西	三、三九五、〇〇噸
四川	八〇、五〇〇、〇〇噸	福建	二五、〇〇噸	陝西	一、〇五〇、〇〇噸	山西	一、〇五〇、〇〇噸
貴州	三〇、〇〇〇、〇〇噸	江蘇	一、〇〇噸	廣西	五〇〇、〇〇噸	山西	五〇〇、〇〇噸
河南	九、二七五、〇〇噸	湖南	九〇、〇〇〇、〇〇噸	湖北	一一七、〇〇噸	湖北	一一七、〇〇噸
甘肅	五、一二九、〇〇噸	雲南	三〇、一〇〇、〇〇噸	浙江	二四、七〇噸	浙江	二四、七〇噸
蒙古	一、二〇〇、〇〇噸	河北	二二、六六八、〇〇噸	合計	九九六、六一二、七〇噸	合計	九九六、六一二、七〇噸
廣東	一、〇〇九、〇〇噸	山東	七、〇八三、〇〇噸				

表中東三省新疆青海西康西藏等處之諸煤量均未列入，如併計之，其全數當不下於一萬一千萬噸也。至於煤之產量，在新式煤礦雖有產額之報告，而舊式煤礦則無之。故欲作產煤統計，殊為困難。據北京地質調查所之估計，國內各處舊式煤礦之產煤量約為六百萬至七百萬噸。茲依此法則在民國元年，僅一千三百萬噸，以後逐年遞增，至於近年已超三千萬噸以上，其發展可謂甚速。惜各大煤礦開採之權，不純為國人所有，經營之資本國人僅占五成，日人占三成，英人占二成。產煤量之多，以南滿鐵路公司經營之撫順煤礦為第一，開灤煤礦次之，此外嶧縣萍鄉六河溝等礦，產量亦豐。

【照相器】(Photographic camera) 亦稱攝影器。種類甚多，普通多為箱形，前有鏡頭，為雙凸之透鏡，後連軟革，可自由伸縮。攝時對準光線，然後插入感光性之乾片於箱之後部，使由鏡頭收入外來之像，著於乾片之上，以藥水洗之，日光曝之，即成照相。我國照相器尚無自製者，每年進口之攝影材料乾片軟片攝影片等，常值銀四五百萬元。

【照票】即票據之呈示。為防止偽票之一種方法也。

其法如甲號打出乙莊票五千兩，以付丙號之貨款，丙既得莊票，即視如現款，可以轉向其他商號流用，惟恐甲號發來之莊票有偽，於是持向乙莊以辨真假，如果為該莊之票，乙莊必須承認，乙莊承認該票之後，即在票之左角或右端將票依懸於存根騎縫圖章相符合處，再蓋一「某莊照票」之圖章，半印於存根，半印於票上，莊票照票蓋章之後，無論甲號發生如何糾紛，此票到期乙莊必須照付，不能延擱。參看「呈示」條。

【猾皮】(Wool) 即小山羊之皮。每年輸出者已有確未確二種，掛統亦甚多。每年輸出總額，常值銀一百五六十萬元。

【瑕疵】有廣狹兩意義。廣義之瑕疵，指一切有缺陷之事而言，例如民法所認為意思表示之瑕疵者是狹義之瑕疵，指物之有缺點而言。法律上之瑕疵問題，即在物之瑕疵。買賣之目的物，物質上隱有瑕疵，有害該物之價格及使用者，則賣主對於買主，當負擔保之責任。若因瑕疵之故，不能達契約之目的，買主得解除其契約，且得請求損害賠償。如尚能達契約之目的，則惟請求損害賠償。但在強制競賣之場合，賣主則無上述之擔保義務。

此為民法上之原則。【瑞士】歐洲中部共和國。東連奧地利亞，西界法蘭西，北接德意志，南鄰意大利，東北一部又與列支敦士登密接。為歐陸完全腹地之國。面積凡一萬五千九百四十方哩。人口凡三百九十一萬餘人。居歐陸中央，地狹民寡，無足重輕於歐洲之均勢。國人夙抱中立主義，列強亦承認其為永久局外中立國。地勢據歐洲之脊，山嶽錯綜，河谷縱橫，高出海面三千餘呎至一萬六千呎，有歐洲帕米爾之稱。河流皆峻急，乏航利，而饒風景之美。瑞士湖泊之勝，名滿世界。其最大而著者推日內瓦湖，君士坦丁湖，紐沙德爾湖，蘇黎世湖，呂森湖，吞湖等。映帶山嵐，風光奇美，故稱歐洲之樂園。氣候較同緯度各國為寒，而山谷高原氣候亦不齊。一產業因地勢關係，農業不盛，耕地僅占全面積百分之十七。食物大部仰給輸入。林產尚富，森林地占百分之三十多。供建築及製紙用。畜牧為國民最主要之生業。阿爾卑斯山谷牧草蕃盛，為良好之牧場。多牛馬羊山羊豕等。煉乳乾酪之品質甚佳。礦產多岩鹽。工業利用水力，輕機械之製造甚盛，如時計音樂器眼鏡理化器械等，皆

以精良名。時計之精，尤爲世界之冠。絲織棉織刺繡業亦發達，皆纖巧無倫。總其工業品之輸出，占全額十分之八。商業頗發達，對德英法美意最盛。

【瑞典】(Sweden) 歐洲王國。在斯坎第那維亞半島之東部，以斯坎第那維亞山脈與挪威分界。其地雖處歐洲之極北，但以大西洋暖流之調劑，氣候未見十分寒烈。農產之重要者，爲麥類及馬鈴薯。林業甚盛，木材成爲最重要之輸出品。其輸出額年達一億二千七百六十餘萬元，占總輸出額之半。鑛產則以鐵爲著名。工業之主要者，爲火柴之製造。此外木棉、羊毛、麻等之紡績亦甚盛。

【瑞記洋款】國債之一種，是款亦充日本第一次賠款之用。於清光緒二十一年向瑞記洋行借成，其條件如下：(A) 元本，英金一百萬磅。(B) 利息六釐，每年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分付。(C) 折扣九六。(D) 償還期限，同克薩鎊款。(E) 擔保，同克薩鎊款。

【琿春】在東寧之西南圖們江之上，爲吉林對朝鮮貿易中心點。每年穀類、大豆及其副產品、牛乳、牲畜、野禽、野獸等之輸往朝鮮者，爲額甚巨。

【琿春關】爲海關之一。在吉林琿春。因光緒三十一年中日協約而設立，分設延吉、分關、長嶺子分卡、大肚川分卡、大狐狸溝分卡。其每年徵收銀額，約十餘萬元。

【當十錢】即一枚等於十文之錢。形圓有孔，起於北周建德中，爲當時五行大布錢，迄唐代至清中葉均有此制。清末葉則鑄當十錢銅元，而當十錢漸次絕跡矣。

【當千錢】爲吳孫權時所鑄造。該錢一枚等於一千元，故名曰當千錢，爲後世鑄造大錢之權輿。

【當日差額】爲同一區域之記帳價格，與各個約定價格之相差數。蓋交易所每日成交之買賣，各有其約定價格，爲謀計算之便利起見，雖將多種約定價格，一律改爲記帳價格，但須與約定價格之差額，通知買賣兩方結清，使約定價格不復存在，以後計算即憑記帳價格矣。例如某交易所一號經紀人，受顧客之委託，向二號經紀人購入棉紗五十包，約定價格每包二百六十二元，當日之記帳價格爲二百六十元，兩種價格比較，每包即相差二元。五十包即相差一百元，應由一號經紀人將此差額之一百元送交交易所轉

交於二號經紀人，使二百六十二元之約定價格隨之消滅，以後即按二百六十元之記帳價格計算。

【當事人】民事訴訟法中所稱之當事人，爲於民事訴訟中對於國家請求確定私權之人及其對手方。換言之，亦即原告及被告。當事人不限定自爲訴訟，故凡以自己之名爲訴訟者，不問其是否實際自爲訴訟行爲，皆稱之曰當事人。

【當事人能力】當事人能力者，謂得爲民事訴訟之當事人之能力。換言之，亦即有爲請求確定私權之人或其對手方之能力。凡有權利能力者，皆有當事人能力。胎兒關於其可享受之利益，有當事人能力。當事人能力對於訴訟行爲，極有關係，因無當事人能力者所爲之訴訟行爲，不能生效故也。

【當典】(Pawn broker) 卽典當業。詳「典當業」條。

【當帖捐稅】爲牙帖稅捐之一種。乃對典當營業者徵收之稅捐。此制創自浙江省，徵捐時在繁盛地方每帖捐銀四百兩，偏僻地方每帖二百兩，每年納稅五十兩。民國以來，改銀兩爲銀元，惟各省之稅率不一。

【當家】北方稱典當業之經理人曰當家。當家之下置副專一人，三當家一人，共同管理全店事務，而以當家之權力為最大。

【當票】為典當收入貨物給與買物者之憑票，以便將來取贖貨物之用，為典當受質之證據，故甚重視之。歷來當票皆由店內自行印刷，間有委託印刷業印刷者，亦須令承印者連環具保，以昭慎重。當票上載明典當招牌地址，抵押期限，利息計算，以及蟲蛀霉爛各安天命等語，中列一行上有當本二字，其下空白，即用以填寫當本數目之用，其右一行，則填寫押品名目件數。再右一行，上列字號，字則以千字文中之字為標準，每月一字，順次而下，號則一月一排，自第一號起，循序遞增。月底屆若干號，即為本月所做交易之號數。下月一日起，則順次另換一字，又自一號起。左方最末一行用以填寫交易時之年月日也。

【當場交】(Local or spot delivery) 即買賣契約成立時，立即交貨之謂。英語謂之 *Local tokyo*。此種交易，凡包裝費運輸費等，皆由買主負擔之。

【當場交貨發票】(Local invoice) 為外國

發貨單之一種。係當場交貨價格結賬之發票。一切費用歸買主負擔，賣主如有代墊之開支時，應詳細列入，而併算出其總額。參看「當場交貨價格」及「發貨單」條。

【當場交貨價格】(Local price) 亦稱門售價。依當場交之條件而定貨價之謂。

【當場買賣】(Bargain on spot) 交易所用語。即買賣契約締結後，即刻交付貨款，同時提取貨物之謂。但因市場之關係，不能即時辦理而有延至翌日交貨者，又有於契約成立之日起，以五日為交貨期限者。

【當稅】經營典當業者所應繳納之賦稅也。我國典當業雖由來已久，但政府向不徵稅，至前清康熙三年戶部例則始規定每當舖按年徵銀五兩或四兩或三兩或二兩五錢，是為我國當稅之始。稅則甚為輕微。至康熙六年制定典當行帖規制，凡民間開設典當均呈明地方官，轉詳布政司請帖，按年納稅，奏銷報部。其因無力停歇者，繳帖免稅。當時所指之稅祇有正稅一項，迨後因有軍需籌款或海防經費等，遂於正稅之外，更責令每舖領帖一張，另捐銀若干，即所謂「帖捐」者。是至於帖捐之多寡，各省不同，至光緒間屢

更辦法，稅率加重。光緒二十三年時，每舖按年須納稅五十兩。入民國後，財政部以典當為大宗營業，與帖收稅，由來已久，於是視各地商業之盛衰，營業資本之多寡，更釐定稅則，及區分等次。於三年三月，電飭各省體察本地情形，釐定稅率，自訂章程，報部核准施行。後各該省均已先後呈報，並經財政部核准，但各地因貧富之不同，而稅率遂有差異之別。

【當塗鐵礦】安徽當塗縣境之鐵礦。又稱太平鐵礦。分為南北二礦區。北區在縣城之東北二十里，距揚子江之南岸不遠。南區在縣治之西南三十里，面積較北區為大。礦量最大者為小孤山。東西九百尺，南北四百五十尺，山高約一百五十尺，幾全為磁鐵礦所成。北區礦量總計約三百萬噸，南區約六百萬噸。此礦之開採權，現為寶興益華利民福民振冶等公司所分有。

【當舖】即典當業。詳「典當業」條。

【當歸】為產於我國繖形科屬之植物，根作塊根狀，褐色而肥大，狀類龍膽，乾燥後可為藥用，對貧血及其他婦科病有特效。產於雲南、四川、湖北及甘肅等地。

【當簿】又名典帳。爲典當業者之最重要帳簿。凡受抵押之物品，均逐一詳細記入簿約。縱橫一尺見方，每面十行，橫分四格，最上一行書列號碼，次一小格本爲登記押物者之姓名，但實際上押物者多不願以姓名見告，店員爲便利起見，多加一「王」字或「丁」字以塞責。再次一格占地位較長，爲登記受押物名色件數之用，最下一格則用以登記當本若干。此簿每月一易，爲一字號，其字號與該月之當票相同，當做成交易後，先登記當簿，後書當票，並將當票之右邊半掩於當簿，該號當本處，蓋一騎縫印，以俟取贖時之核對，蓋用以防當票之假造也。

【督促程序】即關於給付代替物或有價證券之一定數量，債權人請求法院簽發支付命令之程序也。若於命令發出後，債務人不持異議，即可宣示強制執行。其次第爲先由債權人向債務人普通審判籍所屬之法院，或其營業所事務所所在地之法院聲請，然後由法院發出支付命令，債權人履行，不必經過問訊。其支付命令內記明當事人之姓名，請求之標的數量原因及請求發出支付命令之陳述等項。債務人不聽從者得提出

異議，其異議由法院裁定。支付命令一個月內不能送達債務人時無效，支付命令所載之期間已滿而債權人若不於一個月以內爲假執行之聲請，其效力即等於其已聲請假執行而被駁回。

【礶砂】(Borax) 天然產生者有黃白二色，南洋羣島及英日美諸國多產之。或以礶酸溶液加炭酸納於其中，亦可製成爲白色斜方柱形之結晶，遇溫水則溶化，以火燃之則鬆如海綿，加熱則成透明之水粒。性能溶解金屬之養化物，故定性分析及銲接金屬多用之。亦用爲防腐劑。我國每年進口額常達一萬餘擔，約值銀二十餘萬元。

【碇泊日數】(Lay days) 船舶碇泊於港灣內之日數也。

【碇泊地】(Port of call) 船舶於航行途中所碇泊之地也。船舶國籍屬本國時，則無論何港均可碇泊，惟如爲外國國籍之船舶，則不得任意碇泊。僅有遭遇海難或其他不得已之事故時，經主管官廳之許可，亦可碇泊於不開港之地。船舶之碇泊地，當發航時已有豫定，如因事故變更其碇泊地時，須將其事故報告於當地之官廳。海上保險契約

關於碇泊地有一定規定之記載時，船舶如不依照豫定之地點，則保險契約失其效力。

【碇泊船】(Ship on berth) 港灣內碇泊之船舶之統稱。

【碇泊場】(Berth) 港灣碇泊船舶之場所。

【碇泊港】我國外藉船舶，依內河航行條約可碇泊汽船，屯卸貨物，於船客上岸之地。例如長江沿岸之通州、江陰、大通、安慶、湖口、武穴、黃石港、西江流域之容奇、長寧、古勞、永安、後瀝、祿步、悅城、六都、封川等，此等地域，不僅可爲外船碇泊之處所，亦有開放爲商埠之希望。

【碇泊稅】(Keelage) 船舶碇泊於港灣，就其利用港灣之事實，而課之以稅金，是爲碇泊稅。歐洲各國多有此種稅例。

【碇泊準許證】(Permit for mooring alongside the pier) 容許碇泊之認可證也。由港內主管航政之官署發給之。參看「碇泊聲請單」條。

【碇泊聲請單】(Application for mooring alongside the pier) 進口外籍之貿易船，欲使用稅關之碼頭時，須提出此項書類呈請於稅關，請求其碇泊許可，得到其准許

之船舶，依登記之噸數，每噸須付按其規定之碰泊費，并由碰泊時起，如超過二十四小時，尚欲繼續碰泊時，更須得到其准許，每噸亦須加納費用。碰泊聲請書普通爲兩面，一面爲碰泊聲請單，一面爲稅關之碰泊准單。稅關如准許其碰泊時，即以之交付於請求者。其內容均係記載船名，船舶國籍，船種長度，吃水，登灘噸數，碰泊期間，碰泊費，請求者之姓名及年月日等。

【碰撞】(Collision) 就廣義言之，即運動之物體互相接觸之謂。海商法上所謂碰撞，則指船舶在水上互相碰撞之謂。船舶之碰撞，依其國籍之如何，而分爲同國籍船舶間之碰撞及異國籍船舶之碰撞。依其碰撞之地點如何，而分領海內之碰撞與公海上之碰撞。船舶之碰撞，在領海內發生時，不問其國籍如何，依領海所屬國之法律解決，但碰撞之船舶，如同國籍時，得依本國之法律解決。若於公海上碰撞時，因無一定適用之法律，倘爲國籍不同之船舶，依照何國之法律解決，自屬問題。此從來一般學者間之議論分歧也。然此種問題，在今日國際私法上，均承認千八百八十八年比利時首府不魯捨爾

之萬國商法會議議決案。至於碰撞之原因，可分爲出於不可抗力及出一方或雙方之過失二種。倘碰撞之原因不明，則屬於不可抗力。碰撞由不可抗力所受之損失，歸雙方船舶所有者各自負擔。碰撞出於一方或雙方之過失時，亦由一方或雙方負擔。就海上保險方面言之，船舶之碰撞出於不可抗力時，其所受之損失，自由保險者填補，如出於一方或雙方之過失時，亦由保險者填補，是爲通例。但加害船舶所賠償被害船舶之金額，是否由加害船舶之保險者支付，尙屬問題，故從來議論分歧，但實際上如有特約時，加害船舶所給與被害船金額之一部或全部，由加害船之保險者負擔。此種特約所謂碰撞條項(Running down clause)是也。如無特約時，則保險者可不負此項責任。依中國海商法之規定，因碰撞所生之請求權，自碰撞日起算，經過兩年不行使而消滅。關於碰撞之訴訟，得向下列法院起訴：(A)被告之住所或營業所所在地之法院。(B)碰撞發生地之法院。(C)被告船舶船籍港之法院。(D)船舶扣押地之法院。在中國港口河道或領水內發生碰撞若被害爲中國船舶或中國

人之際，法院皆得扣押加害之船舶。
【碗花】爲藍色顏料之一種。用以繪畫陶器花紋之一種礦物。產於雲南，貴州一帶，多混合於岩石或其他礦物中，其品質良好者無白點而有黑色的光輝，因白點不能用作塗料也。故其品級依白點之多少，以定其良否，種類分滴落牛子、珠明、黑花片、凌角沙片、沙凌角等。以滴落爲最佳，沙凌角爲最劣。

【禁制品】即違禁品。詳「違禁品」條。

【禁治產】禁止治理其財產也。凡心神喪失之人，不能自己管理處分其財產，由監護人代管理處分之。

【禁治產人】常有心神喪失之情形，經一定人之請求，受審判衙門之宣告，不自處理其事務者，謂之禁治產人。禁治產之宣告，由法院依其本人配偶，或最近親屬二人之聲請爲之，事前應爲鑑定，鑑定後，法院認爲無心神喪失之情形者，應將其聲請駁斥。宣告後，應爲其設定監護人，保護其身體財產。

【禁金出口】(Embargo of gold) 即禁止金幣及生金出口之謂。禁金出口大抵因(A)貿易不振，國家財政陷於危境。(B)因賠款貸款等引起國際匯兌之劇變，而貿易

不利之國其貨幣或金不免被迫而流出國外而引起本國金融界之恐慌故主張禁金出口者大抵持有兩種理由：(一)陷於國際匯兌市價逆境之國家入口貨甚多而難於改善其貿易之逆態；若欲解禁使其幣價接近於平價則貿易更難有改善之希望，金貨流出更多，卒致國內正貨激減或竟致搖動兌換制度。(二)正貨激減，自必引起通貨收縮，金融停滯，利益昂騰，加以入口貨增加，物價低落，必致引起經濟之恐慌。

【筵席捐】即菜館捐詳「菜館捐」條。

【粳米】對糯米，秈米而言。糯米性黏，秈米性酥，粳米則鬆黏適度，介乎秈米糯米之間。以粒大而色光澤者為佳。外人稱為高地米 (High land rice)，實際亦非盡產於高地，如江南之低地亦產之。名稱甚多，但多冠以產地名稱，如上海市上有常熟頂粳，上中北粳，宿次北粳，同里白粳，吳江白粳，車坊白粳，黎里白粳，周莊白粳，平望白粳，陶莊白粳等是。

【絹】絲織之物。表面光潔，有花素二種，質地甚薄，多作裱糊之用。

【綬定】為伊犁九城之一。九城者：綬定、廣仁、拱宸、霍爾果斯、瞻德、惠遠、塔勒奇、惠寧、熙

春、寧遠、(伊寧)是也。清為伊犁府治，民國二年改縣。在伊寧西北。人口約一萬。住民雖有漢人滿人，而以土耳其人為最多。城瀕伊犁河北岸。清咸豐三年，依伊犁條約，開為中俄互市之場。街市殷繁，商業頗盛。輸出品以茶磚紅茶為大宗。

【綬分河】屬吉林東寧縣境。清光緒二十一年中日馬關條約開為商埠。為吉林東部對俄貿易中心點。東清鐵路即由海參崴經此而達哈爾濱。所有大豆及穀類，多半聚集於此，而運往海參崴銷售。

【綬遠省】簡稱綬省。位於我國北部。東接察哈爾，南界山西及陝西，西與寧夏毗連，北與外蒙古接壤。面積一百萬〇〇七千餘方里。人口約二百十六萬。氣候夏熱冬寒，純為大陸性。本省牧業最盛，牛羊馬為大宗。植物有麥、豆等。綬綉包頭均為商業繁盛之埠。省會設於歸綏。

【經手三分肥】商場用語。謂過手時必取得其利益也。

【經手費】為交易所向經紀人所徵收之一種報酬。經手費金額，普通雖有一定之範圍，然往往因交易之種類，物品之種類，價格之高

低等而有差別。大抵定期交易之經手費，例比現期交易為多。蓋因交易所對於定期交易所負擔之責任較為重大也。普通之公債票，多以票面金額為計算經手費之標準，而公司股票，則依照時價而計算經手費。其他物品，有依照數量計算者，如大連之黃豆期貨，是有依照價格計算者，如上海之棉紗期貨是。

【經吐】(Gum Paste fine) 繅絲所生零星物之概稱。細別之有蜂吐、蠶吐、巾子、提手、索子、中尾、鼠尾及出賣繭之蛾口、野蠶繭之野蛾口、舊絲綿諸名。中國製絲方法未精，故殘屑頗多，但此種零亂之絲，亦為重要出口品。歐戰時軍用品需要甚夥，輸出亦頗盛。南潯盛澤兩地所產為最高級，有一號二號之別，行銷地以美國為主，歐洲亦佔一部分。

【經制錢】宋時地方賦稅之一。鶴林玉露云：「宣和中陳遵以發運使經制東南七路財賦，因建議如賣酒鬻糟商稅牙稅與夫頭子錢樓子錢皆少增其數，謂之經制錢，至翁彥國為總制使，做其法，又收贏焉，謂之總制錢。」

【經紀】亦稱經紀，指批發商等而言。六部成語注解云：「經手辦理商務之人也。」

【經紀人】居間商之一種。有交易所經紀人及一般經紀人之別。●交易所經紀人即納相當保證金於交易所，在所中代客買賣，取其佣金者之稱。其地位與代理商異，一切交易非以自己之名義行之，乃以他人之計算而代為其買賣。實言之，即介於買賣當事者之間，為物品交易移轉之周旋與媒介者也。按中國交易所法之規定，經紀人須為中華民國國籍之人民，或法人，應由交易所呈請實業部核准註冊，交易所之內部，亦得以章程規定經紀人之資格，并限定其名額。經紀人對於交易所應負由其買賣所生之一切責任。其有歇業者，至在其交易所經手之買賣了結後兩星期為止，視為尚未歇業。●為周旋買賣兩方獲取佣金者之概稱。如茶葉經紀人，粟據經紀人是。中國亦稱掮客，又名跑街。

【經紀人公會】交易所中經紀人組織之團體，以謀各經紀人共同之利益，且矯正其弊害為目的者。

【經紀人佣金】一稱經紀人手續費。即經紀人於交易所內代委託者買賣物品時所收入之報酬也。經紀人於貨物買賣後，其代委託

者所納付交易所中之行佣及自己之手續費之總額，得同時向委託者請求償還。

【經紀人契約】(Broker's contract note) 經紀人對於委託其買賣之人所訂之契約也。每次交易，此契約須作成二通，署名蓋章，一與賣主，一與買主，藉以證明其交易之事。其交付於買主之贈本，謂之買方贈本 (Buyer's notes)，其交付於賣方之贈本，謂之賣方贈本 (Sold notes)。

【經常用度】即經常之費用也。對於臨時費用，如商店之房租薪水伙食雜支等，皆為經常用度，可以編入豫算者。

【經常稅】每年繼續徵課之稅，具有永久性實者，如田賦關稅等是。

【經理】(Managing Agent) 商人使用人之一。由商業主人選任，使於營業所專理其商業者。經理人有代表主人為營業，裁判上或裁判外行為之權限。其選任，及其代理權之消滅，須由主人於設置經理之本店或支店所在地，為之登記。如經理有數人，共同行其代理權時，應須為同樣之登記。其選任之方法，以商法上未有明定，得從民法上關於代理人選任之規定。經理有營業全部之代

理權，此乃法定之代理權，假令於此法定代理權加以限制，不能以之對抗善意之第三人。又經理之權限，法律上當然有代理權，其行使代理權之際，不必明示其為主人而行，亦當然發生效力。如經理有數人共同行其代理權之時，對於經理中一人所為之意，表示，即可對於主人發生效力。惟經理非得主人之許可，不得為自己或為第三者行其商行為，且並不得為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經理若違此禁例，則主人對之當請求損害賠償。經理為自己而行其商行為時，主人得視為為自己而行之。又經理之代理權，依民法規定委任原因終了之際，常行消滅。其與民法不同者，民法以本人死亡為委任終了之一個原因，而商法則不然，故主人雖死亡，而經理之權限仍未消滅也。

【經絲】中國農家所繅之絲，分黃白二種。詳「白經絲」條。

【經濟】(Economy) 節省而不浪費之謂。與我國古籍中之經國濟民之經濟，其意義迥然不同。英文 (Economy) 一字，乃由希臘文房屋 (Oikos) 與法律 (Nomos) 二字合併而成者，按即治家有條之意。日人譯之

爲經濟，我國因之，故今日吾人稱之以最小之消費，而可滿足最大之慾望者，謂之經濟。餘詳「經濟學」，「經濟行爲」，「經濟單位」諸條。

【經濟主義】(Economic principle, Economism) 其解釋可別爲二種：(一)爲人類對於某一時期經濟生活所支配之經濟行動之心理的動機。(二)爲一八〇九至一九〇〇年發生於俄國社會民黨之一種思潮，即主張對歐美生活之經濟爭鬥，而反對爭奪政權之政治爭鬥。

【經濟主體】(Economic subject) 爲滿足慾望而從事於經濟活動之人。社會上之羣衆，無論其執業如何，然其終日營營，其目的則在於滿足其慾望，故凡人類從事於經濟活動者，均稱爲經濟主體。

【經濟史】即研究現在經濟生活成立之歷史也。爲經濟學根本之學問。經濟學之純理即經濟原理，係將經濟史研究之結果，作系統之綜合而成。故將此種原理使之還原時，卽成經濟史。經濟學在近時研究者雖多，然其起源實與經濟學同一時期，演繹經濟史學說之發展之源源之學問，是名曰經濟學史。

商業史工業史農業史在表面似與經濟史無關，然皆爲研究經濟史學者之貴重材料。【經濟地理學】(Economic geography) 爲研究經濟上之地理特徵與地理事實(如地勢物產交通人口等等)之學科。雖列於地理學之範圍，而於經濟科學亦有重要之關連，故亦有人謂爲屬於經濟科學之一種者。

【經濟行政】行政之屬於經濟方面者。卽管理人民一切之消費，生產，交易，分配之經濟行爲。

【經濟行爲】(Economic activity) 凡能滿足人類經濟慾望之物均謂之「財」，以最少之勞費，而得最大之效果(卽最大之財)，以滿足經濟之慾望者，謂之經濟行爲。【經濟形態】(Economic forms) 各個時代中經濟組織之狀況也。蓋經濟因人類社會之進化而起變遷，自有史以來最初之經濟形態爲封建的家族經濟，此氏族或家族之內部，以充足其成員之消費爲標準，以生產財貨，除偶例外不與其他經濟團體發生交通，以氏族或家族成爲一個經濟單位。嗣因生活漸次複雜，日用普通財貨雖足自給，

但奢侈物品或自體缺乏之財貨則須仰給外部，最初則團體間相互交換，復由團體內部之分裂，因是而經濟單位漸次縮小，其結果則單位與單位間之交換更爲密接，以一地城爲分業交換之中心，於是形成都市經濟。都市日漸繁榮，分業愈多，經濟單位愈爲縮小，初由都市附近之人民集中都市，從事交易，繼則交通日益擴張，而發生都市與都市間之交易，於是經濟交通之範圍更爲擴大，經濟組織因而擴及全國。自十九世紀以來，汽船、鐵路、電信、電話、航空等交通機關陸續發明，交通之範圍益爲膨脹，不惟一國之內可以交易自由，卽散處世界各地之國民經濟，亦可以行分業交換，有無相通，相互調劑，於是國民經濟漸次進入於世界經濟時代。

【經濟制度】(Economic system) 卽經濟組織。參看「經濟組織」條。

【經濟政策】(Economics policy) 卽政府以國民經濟之發展爲目的而施行之方策也。現世爲國民經濟時代，故經濟政策爲一國政府施政之重要方針，蓋其得失足以影響全國國民之生活，所以欲達到其目的起

見對於民間之經濟活動加以禁止或獎勵。然其最終目的則在於國民經濟之發展也。經濟政策，實與農工商金融等發生密切關係，故又有農業政策，工業政策，商業政策，金融政策等之區別。

【經濟封鎖】(Economic blockade) 國際聯盟對於違約國處置方法之一。按照國際聯盟盟約第十六條：「聯盟國中，如有不顧本約第十二第十三第十五等條之規定，而從事開戰者，則據此事實，應視為對於所有各聯盟國而啓戰，其他各聯盟國，應即與之斷絕各種商業上或財政上之關係，禁止人民與違約國人民間之各種往來，並阻止其他聯盟或非聯盟國之人民與該違約國人民財政上商業或個人之往來。」其所謂斷絕財政上商業上之關係，實言之，即為經濟封鎖。經濟封鎖原為國聯之制裁手段，但聯盟自成立以來，未嘗施行。民國二十年日本出兵東三省，以武力強佔該地，違犯約章，理應加以經濟封鎖之制裁，但聯盟未嘗有人提出，是則盟約中第十六條之所謂經濟封鎖，實亦等於具文也。

【經濟討論處】前北京政府所設立，專從事經濟問題（以工商業為主）之調查研究，且指導營業者，並發行(Chinese Economic Monthly)及(Chinese Economic Bulletin)兩種刊物。一九二九年國民政府改為工商訪問局，遷於上海。

【經濟財】(Economic goods) 吾人感不足時而不能自由取得之物也。如土地，家屋，衣服，食物等類屬之。在通說上經濟財常與自由財(Free goods)相對而言，所謂自由財者，天然供給豐富，吾人需要時，可以自由取得之謂。如空氣，日光，水等是。約言之，自由財為不須人類勞動而生產之財，而經濟財則須加以人類之勞動然後能生產者也。

【經濟現象】(Economic phenomena) 經濟社會由生產，交換，分配，消費等經濟行為，或呈積極的作用，或呈消極的作用，或呈積極而兼消極的作用，錯綜複雜，致生出因果，關聯等現象之總稱也。經濟現象，千形百態，總括分之，可別為四：①財之生產(Production) ②財之交換(Exchange) ③財之分配(Distribution) ④財之消費(Consumption)。

【經濟組織】(Economic organization)

依分業交換而通有無，補不足，相互扶助，以成一體，即所謂經濟組織也。其構成此種組織之各種經濟，曰經濟單位(Economy unit)，故各經濟一面營其特殊之經濟，一面成經濟組織，而同時占一經濟單位也。

【經濟單位】(Economic unit) 詳「經濟組織」條。

【經濟絕交】經濟上不相往來之謂。兩國失和時多用之。為國交決裂之表示。

【經濟階級】(Economic class) 從經濟立場上，以經濟行為者所得而判別其等次，曰經濟階級。如資產階級及勞動階級等是。

【經濟新聞】每日新聞紙上關於經濟方面之消息也。大體分為標金市況，匯兌市況，金融市況，公債市況，證券市況，紗花市況，米市況，粉麥市況，棉市況，條市況等。此外關於一切商品之消息，均隨時記載。

【經濟戰爭】因國際間各欲擴大其經濟勢力而發生之鬥爭也。如有形的無形的市場之攘奪，及高築其關稅之壁壘等是。往往因經濟戰爭，而發生世界之大戰。

【經濟學】(Economics) 亦稱經濟科學。即研究人類以物質滿足其慾望之一切行為。

【經濟學】(Economics) 亦稱經濟科學。即研究人類以物質滿足其慾望之一切行為。

之科學。有純粹與實用（或理論與應用）之別。純粹經濟學所研究者爲此種行爲之法則，如供過於求則物價必落是；而實用經濟學所研究者，則爲依此法則而想出之對策，如對於某種問題，在某種情形之下，應採取某種政策是。此種科學在十九世紀以前，只爲哲學之一部，尙未成爲專科，迨一七七六年亞丹斯密之國富之原因與性質論一書出，始成爲專門學問。及後李加圖、馬爾薩斯、舍氏研究之，始有今日之發展。亞丹斯密生於重農主義盛行之時，故注重農業，提倡個人主義，主張放任政策。亞氏之經濟學係以利己心研究之出發點，而以爲人類一切經濟行爲，皆爲利己心所趨使者，故與社會思想不相容納。今其經濟學雖因奧地利學派，社會主義學派之攻擊，而失其當日之地位，而亞氏之爲經濟學之鼻祖，則爲不可否認之事實。十九世紀之經濟學，係奧地利學派之奧斯馬斯班（Adam Smith）之意見，分爲下列四大派：①正統派——正統派又可譯爲經典派，此派之主要思想爲人類之一切行爲，皆爲自私之行爲，欲社會進步，財富增加，非任各個人自由競爭不可，其傑

出人物，有馬爾薩斯與李加圖二人。②浪漫主義派——此派發源於歐洲之浪漫主義。以爲國家者乃一有機體，個人爲其分子也。故主張發展其全部之經濟，該派以爲人與人之間有一不可分離之關係，脫離團體之個人不可獨立。其代表有密勒士、特二經濟學家。③社會主義學派——此派之大師爲馬克思。前乎馬氏，在分配方面雖有主張之者，然皆爲不着實際之空想，故稱之爲烏托那社會主義派。社會主義又名爲科學社會主義，其基本經濟觀念，爲財富之形態在資本主義社會中爲商品，商品價值係以其所含社會必需之平均勞動單位而定者，故以爲一切生產皆爲勞工之功。凡信仰社會主義者，皆屬此派，如俄之布哈林，日之河上肇等是。④歷史學派——此派起於一八五〇年羅斯齊耳（Rocher）奈司（Luis）奈耳德布蘭之攻擊正統派。此派之基本理論回復於「個人之自利」、「私有財產」與「供求」三大前題。其方法，則爲追求經濟發展之往跡。此派雖不承認經濟政策在社會上有絕對之功用，然認其有相對之功用。奧地利學派爲其支派。以上爲十九世紀

所產生者。二十世紀後，美國尙有克拉克之心理學派及韋布倫之制度派，德之新寫實派，英之數學派等。

【經營】（Management）爲保障經濟之故，以技術能力，舉其繼續的行爲，使爲有秩序而且統一者，名之曰經營，其具體的形態謂之經營形態。約言之，經營者，卽作業之組織是也。詳「經濟」及「經濟形態」條。

【經營形態】（Managerial forms）卽經營上具體的形態之謂。依作業組織（卽經營）之主義，可將經營形態別之爲三：①爲孤立的經營。（卽非社會的經營）其中更分爲單獨經營（小經營）家族經營（小經營）及有助手之經營（小經營）三種。②爲中間經營。其中更分爲有助手而稍具規模之大經營（中經營）及大規模的孤立經營（大經營）兩種。③爲社會的經營。其中更分之爲小規模的社會的經營（中經營）不使用機械之工場經營（小經營）及使用機械之工場制經營（大經營）等三種。而茲所謂小經營者，乃指其經營指導之人，同時亦自行從事於作業是也。中經營云者，乃指其經營者居於指揮監督之地位。

略帶多少之作業時間是也。大經營云者，經營指導之人，全居於指揮監督之地位，不再兼作業是也。

【經驗分級保費表】(The Experience Grading and Rating) 此法創自美國理查查(Mr. Richards) 為計算火險保費方法之一種。以全國火險聯合會(The National Board of Fire Underwriter) 所得各會員之經驗為計算之基礎者。其主張(一)分析各種危險之性質，而不注重於特種部份與使用之分析；(二)決定全美國一定時期內火險公司所收足用保費之均數，以為計算之起點，其決定方法，先求公司之損失，耗費，與資本利息之總數，而後以受保金額除之；(三)以同一方法，決定各州之均費；(四)於是再進一步，以求特種物產火險之保費額。

【經驗計算法】為計算火險保費方法之一種，而以各保險公司歷年所得之經驗為基礎者。此種計算，既係多人經驗之結果，故較為真確。

【置辦印刷物品咨單】商店或事務部份需要印刷物品時，填寫此單，託庶務部置辦者，式

如左：

置辦印刷物品咨單

茲需用下列各項印刷品即乞早日擲下為荷 此致

庶務部 大鑒 某某部啓 月 日

印刷物	號數	需要頁數 或册數	樣稿	更改	備註

【義勇艦隊】(Volunteer fleet) 乃供軍用兼商用所建造之船舶也。在平時此項船舶，

【羨餘】謂賦稅之所盈餘。唐以後有司浮收之稅款，以進奉天子者也。

作為通商用具，戰時即用為輔助巡洋艦，及他種代用船艦，以義勇艦隊之名義建造之。此制創始於俄國，英國往時對於己國快速力之商船，嘗與以定額之補助費，今廢此制。

德國雖無此制，但凡加入德國郵船航路契約之輪船，其船主當國家有事之日，有應國家徵發之義務。日本在明治三十七年二月，亦由帝國海軍協會發起，創設帝國義勇艦隊。

【義品放款銀行】(Credit Foncier D'Extreme-Orient) 設立於西歷一九〇七年，爲法比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共計七〇、〇〇〇、〇〇〇佛郎，如數收足。公積金二、六四一、九九四佛郎。資產總額一、二四、二五〇、四六八佛郎。經營銀行信託等業務。總行設於比國不魯捨爾，上海設有分行。

【義倉】詳「常平倉」條。

【義務】有廣義的解釋與狹義的解釋之別。廣義的義務包括一切宗教上的義務與道德上的義務，而狹義的義務則只就法律上的義務而言。法律上的義務者，法律強制各人行爲或不行爲之責任也。例如納稅之義務，卽行爲的義務，不殺人之義務，卽不行爲之義務。又不盡義務者應受法律之制裁，蓋義務不得拋棄也。

【義務本位】以義務爲法律之中心觀念之謂。

古時人類爲團結以抵禦強敵起見，非犧牲小己，服從公衆不可，於是義務之觀念生。故古時之法律以義務爲本位。

【義務保險】(Liability insurance) 亦稱責任保險。例如基於人之過失或不法行爲而損及他人，須負損害賠償之責任時，或雇主因使用人之過失，對他人須負損害賠償之責任時，保險者當就其損害予以填補。是。我國及歐美各國盛行之。

【義會】金錢集會之一種。凡欲營業而無資本，或資金不敷時，糾合親友組織此會，以其會金充當資本者，俗稱義會。義會之創立者稱會頭，其他會員稱會脚。義會之會脚雖多，然通常不出三十人，各出同額之資（稱會錢），交付會頭，自次月起每月舉行一次投標，各會脚標貼利息之最多者，該月份之會錢卽歸彼收用。餘與搖會同。參看「會」條。

【聖多明各】(Santo dominos) 多米尼加（舊稱聖多明各）之國都。在海地島之南部，當阿塞馬河口。爲歐人在美首創之都市。【聖約翰】(St. John) 英領紐芬蘭島之首府。在本島亞佛倫半島東部。魚類之輸出甚盛。

【聖路易】(St. Louis) 美國中部之都。在密西西比河及密蘇里河合流處。占水陸交通之要衝。穀物棉花，產額豐富。工場林立。麥煙草、豚肉罐頭等製造甚盛。爲密西西比河通商貿易之中樞。美國之第四大都會也。

【聖寶羅】(San Paulo) 南美洲巴西國聖寶羅州之首府。本國第二大都會。集散咖啡最盛之市場也。

【肆長】周時市官名目之一。掌其肆之政令，陳其貨賄而平正之。

【腳划船】划船之小者。一人坐船尾，以足運槳，行駛甚速。江浙間多有之。參看「划船」條。

【腳地軟】交易所用語。日本交易所稱「浮足」，謂行情有下落之傾向也。

【腳行】爲旅客運送貨物行李之承攬業也。平時招集腳夫，代人搬運，而徵收其佣金。旅客貨件有遺失損壞時，亦負相當之責任。

【腳船保單】(Lighter-age policies) 爲水險中船險保單之一種。就船隻之種類而分者，其所保之目的，爲腳船所有之危險。

【腳踏汽車】(Motor-cycles) 腳踏車之用馬達發動者。速率略與汽車同。其旁附有坐位者，可供二人乘坐。每年輸入額常達銀三

四十萬元。

【脚踏車】(Veloipedes) 有前後二輪，中部設座，乘者以雙足按其機括，則二輪轉動，行駛甚速，亦名自轉車。亦有三輪者，則供運貨之用。我國各地用者甚多，故銷路闊大。每年輸入額，連同零件等，常達銀四百五十萬元。

【萬國工業所有權保護同盟條約】一八八三年三月二十日，比利時、巴西、丹麥、西班牙、美利堅、法蘭西、英吉利、意大利、俄羅斯、荷蘭、葡萄牙、塞爾維亞、瑞典、瑞士、土耳其諸國，在巴黎簽訂之條約，其目的在保護有工業所有權者。嗣後德國、中國、日本、墨西哥、紐西蘭、錫蘭等國亦相繼加入。其要旨如下：(一)各締約國人民，在同盟國內，對於發明專利、製造商標、商號等，得享有該國法律對於國內人民現在許與或將來許與之一切利益。(二)不加入同盟國之人民，在加入同盟國中居住時，如設有某種工業或商業之營業所，以締約國之市民人民論。(三)凡正式呈請於締盟國中他國之人，得保留第三者之權利。於是請他締盟國之際，如屬專利，有延長六個月之期；倘優先權、意匠商標等，則加長三個月。其在海外諸國各一個月。(四)專利證主在其

他同盟國所製造之物品雖輸入未得專利之國，仍不失其專利之效力。但專利證主，有從其專利品所輸入國之法律，實施其專利之義務。(五)在本國呈請之製造標或商標，除認為有害風俗或公安者外，在其他同盟國，應行登記。(六)應加製造標或商標之製造物，不論其性質如何，均可呈請。(七)商號不須呈請得受各國同盟國之保護。(八)附以不正當之製造標或商號之製造物，輸入於應受保護之國時，其國得扣押之。(九)締盟國對於出品於公許或官許之萬國博覽會之製造物，得予以假保護。(十)各締盟國得設立關於工業所有權之特別事務所，及為發明專利之工業的意匠或雛形或製造標或商標使衆周知之故，得設立中央陳列所。(十一)萬國工業所有權事務所，置於瑞士聯邦中央政府之下。其所需一切費用，由各締盟國政府分擔之。(十二)無論何國得加入於本條約。

【萬國臥車公司】(International Sleeping Car Co.) 為世界兩著名鐵路臥車公司之一。在歐洲資本富厚，大部分為英人所有。置有臥車二千輛，歐陸諸國，除英、俄、挪威、瑞典外，均與之訂立合同租用。又各國各大城

市主要直達特別快車，均由萬國臥車組成，直接通行無礙，旅客極稱便利。即亞洲非洲各處，亦有租用該公司臥車者。

【萬國保險會計員學會】(International Actuaries Conference) 各國保險會計學之研究，逐日興盛，因而此等學術機關之連絡，及學者間之交通，亦日以盛大。遂有以完成斯學為世界的學問之目的，而倡設萬國保險會計員學會者。自比利時政府之人壽保險監督局長黎昂曼約氏發起，以復得各國政府及民間保險學者之贊同，一八九五年九月二日至六日，開第一次萬國保險會計員會議。各國對此會議，自政府及保險會計會代表，並保險公司之「保險會計員」等，與會者甚多，互評議其論文，互朗讀其報告，以交換智識，增進學術。邇來各地已見開會多次矣。

【萬國勞工保險會議】勞動保險之事業，其目的在保護及撫慰勞動之階級，故所為之保險，常認為用以達此目的之手段而已。因而研究之者，不當以保險者為本位，而當以勞動者為本位。故此等研究，擴大為國際的一八九四年曾在瑞士舉行萬國勞工傷害會

議對於近世應用所謂文明特徵之機械及大計畫之勞工組織所附隨而生之職業上的奇變謀著手於保護勞動者之身體及健康且議決爾後每三年開會一次

【萬國統計會議】為統一各國政府之統計以便相互比較而設立之國際機關也首倡者為比利時之葛德萊氏第一次會議於一八五三年開於北京以後每屆數年輪流在各國重要都市開會統觀前後決議案之梗概約有如下數項：①理論及組織②土地及人口③公衆教育④司法及刑務⑤救恤及人生之預備⑥公共衛生及傳染病⑦農工礦漁業山林及關於農業之氣象⑧職工社會生產消費物價⑨貿易銀行鐵道海運郵政電信⑩陸海軍⑪財政⑫都市統計萬國統計會議之功效不惟於國家行政上大有裨助即學術上所獲之助力亦甚大

【萬國電報同盟】乃世界各國間依共通原則互相交換國際電信之結合體也設於瑞士之伯爾尼其當事者為國家故凡加入同盟之國家而不掌理電報及一國之電報一部為國有一部為私有者其私人之公司雖依照萬國電報條約辦理國際電報亦不得為

同盟之一員惟得派遣代表列席於萬國電報會議

【萬國複本位制】理想本位制之一即以條約協定金銀之比值準此比值萬國採用共同之複本位之謂

【萬國聯郵會議】國際間發展郵政之機關也會所設於瑞士之伯爾尼我國於民國三年九月十日加入為會員

【萬國儲蓄會】(International Savings Society) 為法人所設成立於一九一二年資金實收達二百八十萬元總會設於上海分會遍我國各地專營有獎儲蓄兼營地產押款等業務

【萬國權度通制】即度量衡法標準制之舊稱我國於民國四年一月六日公布權度法分甲乙兩種甲種為營造庫平制乙種為萬國權度通制民國十八年二月十六日國民政府公布度量衡法以乙種萬國權度通制改稱標準制另定市用制而廢除舊時之甲種營造庫平制今全國已一律推行參看「度量衡法」條

【萬縣】位於重慶東面約八百里逼臨江岸包山為城形勢險固清光緒二十八年與英訂

約為增開五埠之一於民國四年設立稅關實行開埠人口約十四萬四川長江沿岸除巴縣外商業無勝於此者凡外來之洋貨及內地之土產多集散於此故商務之發達大有蒸蒸日上之勢出產以棉布為大宗輸出沙糖菜油等附近有煤鐵其東之雲陽縣以產鹽名

【落地原價】輸入之貨物達到目的地後包一切運費關稅等之價格也此種落地原價係為該項貨物轉賣時之標準價格

【落地稅】為舊日釐金之一種向在常關徵收如崇文門稅關荊州關等是又有由縣公署徵收者如山東德縣濟寧縣等是查落地稅原為消費稅在釐金局方面向徵之於舶來品然山西甘肅等省則國貨亦間有徵收

【落地價格發貨單】(Franco Invoice) 含有貨物運到目的地用費之發票也凡運費保險費關稅上下力等均應列入參看「發票」條

【落花生】即花生詳「花生」條

【落盤】(Knock down; Knock off) 舉行拍賣有出價最高之買主時拍賣者用一木板在拍賣場台上一拍以表示此拍賣物

之買賣契約成立，謂之落盤。

【著作物】書籍論著及說部樂譜劇本圖畫，字帖，照片，雕刻，模型，其他關於文藝學術或美術之著作物，以自己之意見及技能製成者，皆謂之著作。其所著作之物，謂之著作物。

【著作權】著作物向內政部註冊後，得專有重製之權利。凡侵犯此權利者，處罰金，并賠償損害。參看「著作權法」條。

【著作權法】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四日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行。分總綱，著作權之所屬及限制，著作權之侵害，罰則等四章。全文四十條。規定著作權歸著作人終身有之，并得於本人亡故後，由承繼人繼續享有三十年。此外對於不著姓名之著作物，翻譯之著作物，不得享有著作權之著作物，拒絕註冊之著作物，以及著作物權之移轉，繼承，消滅，受侵害時之救濟等，均有明白之規定。

【葛布】以葛之纖維紡織之布。我國自古有之。先秦時，有「夏則衣葛」之文。故稱冬夏衣曰裘葛。其主要產地為江西湖南廣東等處。尤以江西之舊廣信府及廣東之雷州為最著。其細緻者稱曰葛紗，可作紗用，有稱雷葛者，即雷州之葛紗也。

【葛來欵法則】(T. Gresham's Law) 貨幣學上之定律。英人葛來欵氏，創說良惡二幣並行之時，惡幣常能驅逐良幣，而良幣不能驅逐惡幣，此種說法，幾成貨幣學上之定律。當英女皇依利薩白在位時，葛氏嘗奉命借款，葛覆命，有「良幣流出海外，實因查理斯八世 (Charles VIII) 以來實幣惡劣之故，宜速改革幣制」云云，女皇納其議，遂於一五六〇年，將幣價改為實價，其有惡劣者，悉納造幣廠兌換良幣，當時令中有一「惡幣驅逐良幣」之語。嗣於一八五八年，麥克利阿 (Henry Macleod) 著經濟原論 (Elements of Political Economy) 亦引用此說，並冠以葛來欵法則之名。

【葡萄】水果名。蔓生之木本植物。葉為掌狀分裂，有卷鬚。夏開黃綠色小花，秋結實，皮作紫綠色，甘美可口，又供釀酒，并製葡萄乾。產於北部諸省如河北，山東，山西等省，均為著名產地。其中尤以天津及烟台附近所產帶紫色者為最佳，實大如棗，一枝可得二磅乃至五磅之量。其出售之大籠，每籠為二十五斤裝，小籠則為五斤至十斤裝。

【葡萄牙】位於伊伯利安半島西南端。東北二

面接西班牙，西南二面臨大西洋。面積凡三萬五千四百九十方哩，人口六百零三萬餘人。該國屬地昔甚廣大，今所存者，較西班牙尚有可觀。在非洲有莫三鼻給，安哥拉，葡屬幾內亞，及聖託馬斯與比林西卑二島。在亞洲有印度之三小區，馬來羣島中帝汶島之東半，我國之澳門。總計面積七十九萬餘方哩，人口七百二十餘萬人。其本土地勢，受西班牙諸山脈之餘勢，高低不一。大概連接西班牙之東境，成為高原，西部為斗羅，退約二河下流所灌注，且瀕大西洋，成為平原。濱臨洋海，氣候溫和，雨量充足。產業以農為主，耕作地及牧場占全土百分之二十六，葡萄園占百分之三十五，果園占百分之三十九，故出產以葡萄果實，及麥類，玉蜀黍，米，豆等為大宗。森林地占全土百分之十七，多松櫟等木材。礦產貧乏，產錳，鐵，鉛，鎳，多，而塞德巴爾之天日鹽，則頗馳名。漁業頗發達，以鯧魚為大宗。工業不振，僅略產棉毛織物。商業昔甚繁盛，今亦衰落，輸出惟鯧魚，頗多，輸入棉花，煤為大宗。貿易對英為主，輸入額常超輸出額四倍，此葡國之所以民不聊生也。國都曰里斯本。

【葡萄酒】(Grape wine) 以鮮葡萄汁為

原料，傾注酒槽中，使自然醱酵，約經半月，轉注桶中，醱數月，澄清後，移注於用硫磺燒過之木桶，密貯於地窖冷室，使其醱成熱。冷藏之時間頗長，普通須二三年，常汲取其液，用動物膠質或雞蛋白使之澄清，俟完全醱釀成熟，即可裝瓶出售。葡萄酒有紅白二種，紅者以紫葡萄為原料，皮與子同置汁中醱，俟汁有相當之顏色始行濾出；白者以白色或紫色葡萄為原料，若用紫葡萄，則其皮與子須速自汁中濾出。所含酒精各有不同，外國之波得溫酒 (Port wine) 含量最高，自百分之一·四至二·四，西班牙之舍利酒 (Sherry) 自一·六至一·八，意大利之麻薩拉酒 (Marsala) 一·六，法國之白蘭地酒 (Burgundy) 一·〇·五，德國之萊茵酒 (Rhine) 一·〇·二，法國之香檳酒 (Champignon) 自八·四至九·八。吾國新疆山東、北平、山西產葡萄頗富，最適於葡萄酒之釀造；我國漢唐時已能釀造此酒，今則山東之出產最著，張裕公司、醴泉公司等俱用新法釀製，頗享盛譽。惟產額不多。葡萄酒之功用，赤葡萄酒能除腸中障害，白葡萄酒能助

腸之運動；別有一種葡萄酒，產葡萄牙，糖分極多，其酒無色透明，名甜葡萄酒，功能恢復精神。進口者有瓶裝桶裝之別，每年輸入總額常達銀八九十萬元。參看「酒」條。

【葡萄酒乾】葡萄酒之曬製成乾者，為補血之品。美國輸入甚多。

【董事】(Director) 股份有限公司之必要的常設人員。有代表公司執行業務之權。董事在法律上之要件有四：①須為股東。公司定章須記載其董事所當有之股數，故非股東不得為董事。②須由股東會選任。因董事行動繫於公司之盛衰甚大，不得不由股東會選任。③至少須有五人以上。④任期在三年以下。無論定章另有規定，或經股東會之議決，均不許達三年以上。至於董事之權限，則為對外代表公司，對內執行業務是也。今分言之：①代表公司。董事得各自獨立代表公司為裁判上或裁判外之行為。董事之一人代表公司所為之行為，對於公司當然發生效力。但董事由章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而定其為代表者，或定董事數人共同代表公司，抑與經理共同代表公司時，則不在此限。其加於董事代表權之限制，不得以之對

抗善意之第三者。倘董事與經理共同行使代理權之場合，對董事一人所為之意思表示，即認為對公司發生效力，所以保護善意之第三者故也。董事既為各自代表公司，則不得以自己之資格為法律行為，以免有失公平之虞。惟限於不失公平之場合，不妨履行其既存之債務，惟欲為自己或第三者與公司交易時，必須經監察人之承認也。②業務執行。董事於業務之執行，無絕對之範圍，凡經章程規定，或股東會議決者，雖屬權限外之事，亦不妨左右之。其章程或股東會議決，別無規定者，當然解為屬於董事執行之權限內也。惟董事本來立於章程或股東會議決之下，而活動其業務者，則凡章程及議決所定之方針，不可不服從之。業務執行，固為董事之權限，然自他方視之，亦屬於義務也。業務執行之內容，難以列舉，我國公司法中，於此有特別之規定：(A) 財產目錄，及貸借對照表之作成，商業帳簿及信件之保存，章程及股東會決議錄之宜備置於本店支店，公司債名簿、股東名冊之宜置備於本店，並許利害關係人之閱覽。其他關於財產目錄，貸借對照表，損益計算表，營業報告書，公

積金或利益分配金等議案之作成；求監察人之同意，提出於股東會。此關於書類之義務者也。(B)公司因受損失而虧去資本三分之一時，當即召集股東會報告之，藉圖善後，其他則依時召集定時股東會，如遇必要時，則行召集臨時股東會。如有資本二十分之一以上之股東請求時，亦得召集股東會。此關於召集開會之義務也。(C)董事非得股東會之認可，不得為自己或為第三者為與公司營業部類所屬之商行為。及以營業為目的之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此蓋與禁止代理商為同業之競爭，用意相同。要之，業務執行之內容，未能盡舉，惟任董事者，自為相當之注意而已。凡所執行，如非章程所明定者，不可不以過半數執行之。於此尤當注意者，則為經理之選任及解任。經理選任解任，如別無規定，依過半數行之。此為內部關係。然若董事以各個獨立代表公司之原則，而一人獨斷任某為經理，雖非絕對無效，唯該董事須負因此所生之責任也。故對內部問題與對外部問題，亟須詳加考別，而須以過半數之決議行之。又所謂董事之責任者，即董事怠於其任務時，當對公司負連

帶責任是也。其行為違反法令或章程時，並須連帶負損害賠償之責任。其他對於董事之責任罰則，公司法第六章有明白之規定，茲不贅。

【董事會】負有執行法人業務之權利義務之機關。對代表法人，對內執行業務。其人數至少五人，惟不得以法人為董事。

【葫蘆島】在錦縣東南，突出渤海，以形似葫蘆故名。全島斜峙海中，西以低窄之土頸與陸地連接，實一半島，惟自東面觀之，土頸為海岸所蔽，儼成島形。南岸由高梁梁與獅子頭合抱，成為連山灣，冬不結冰，為渤海第一良港。其開築商港之處，已有北寧支路由連山站通於半島上。東北航業學校及商埠局在焉。現已開始建築商港，惟自日本佔我東北後，該港不免大受影響。

【號碼】即蘇州碼詳「蘇州碼」條。

【蜂蜜】蜜蜂採取花中甘液所釀成，藏於蜂房，養蜂者收取之，以供食用，并可入藥，有潤腸之功效。我國養蜂事業，曩為農家之副業，其規模狹隘，且製蜜方法，常連同蜂房入鍋熬製，致蜜中混有雜物，品質不佳。近來始有專事養蜂者，惟為數不多。蜂蜜產生之地，以熱河河北等省頗有名。近年新式養蜂業，則以江蘇湖北福建等省從事者較多。

十年。爲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一百萬元。實收資本六十萬元。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天津。

【**裘業**】即皮貨業。上海謂之裘業。有裘業公所之組織。

【**補水**】即貼水。詳「貼水」條。

【**補助金**】津貼之款項也。有私人補助與政府補助之別。私人補助如獎學金之類。政府補助如造船補助金。及指定某種實業補助金之類。

【**補助商業**】(Auxiliary commerce) 自己不直接買賣貨物。但爲商人謀營業上之便利。而自己亦藉以獲得贏利者。如銀行業。信託業。堆棧業。海運業。鐵道業。轉運業。保險業等是。參看「商業」條。

【**補助帳**】(Auxiliary books) 補助帳者詳記各交易原委。以明主要帳之內容也。如銀行中之往來存款分戶帳等是。

【**補助貨幣**】簡稱輔幣。乃補助主幣以供零星交易流通之用者。其製造與使用均有限制。如我國之銀角。銅元等是。

【**補助簿**】即補助帳。詳「補助帳」條。

【**補角**】二角之和等於二直角者。其一角爲他

角之補角。

【**補空**】市場用語。即買進以抵補空頭之意。

【**補發棧單請求書**】(Application for a new warrant) 寄存貨物者。其在公設關棧內所存之貨物。於提出一部分後。而向稅關請求發給新棧單。或因受寄憑單遺失而請求發給新棧單之謂。貨物寄存人於請求補發受寄憑單時。於請求書上須記入年月日姓名住所及原寄存憑單之號碼以及殘留貨物之品名個數等。

【**補進**】市場用語。謂售出後又買進也。

【**補箋**】即黏單。詳「黏單」條。

【**補償運費**】(Back freight) 貨物運到目的地。收貨人拒絕付運費時。海運業者對於船貨有扣留權。或由船長將其拍賣。拍賣所得之貨款。爲償還運費及其他用費。如不足時。得向裝貨人請求其補足。此種請求補足之運費。即名曰補償運費。

【**裝卸月台**】(Loading platform) 鐵路車站專備裝卸貨物之月台。有此設備則貨物裝卸既速。貨車停留之時間亦減。否則須臨時鋪用木板。使車底與地連接。方可裝卸。若爲防雨雪之貨物。不能露天裝卸者。必須

建造貨棚。

【**裝修**】即店中之裝飾修理也。如油漆粉刷。隔改造之類。皆謂之裝修。會計方面。常歸納於裝修類。其與生財相異之點。即生財爲獨立之物。而裝修則必附屬於他物。而無獨立之資格者也。

【**裝船**】裝載貨物於船舶也。貨物由船舶運送時。須先注意於船舶之選擇。及考慮貨物之性質與送達地之遠近。故對於船名錄(Cargo book of shipping) 所記載船舶之等級及其優劣。須作精密之審查。但此等選擇與審查。非多年之經驗不爲功。例如急需之貨物。須由郵船運送。非急需之貨。則用貨船(Cargo boat) 運送。又運費如有貴賤之不同時。須爲貨主作充分之考慮。與斟酌。又如容積過大。細長之物。或危險物。或雖被海水浸濕而不損害其性質之物。則裝於甲板上。故裝船一事。需具相當之技術與經驗也。

【**裝船付款**】爲買賣付款條件之一。即於貨物裝船時交付貨款之謂。

【**裝船清單**】(Manifest) 亦名裝貨目錄。即船長署名之關於裝載一切貨物個別之運

費，貨印，號碼，貨物之種類，到達港等之詳細記載也。此種書類，係供稅關課稅及檢查之用。

【裝船通知單】亦稱裝船指定書。貨主欲將貨物由船舶裝運時，先與輪船公司將運費議妥，即發此單於貨主，憑之呈示船長，以便裝船。此單為三聯式，其右端為運送請求書，其左端為貨主填記貨物之品名，數量，貨印，運費，發貨人收貨人之姓名住址，及運達地等。其中中央之部分，則為輪船公司將右記關於運貨之詳情填寫簽字，連同右端交還於貨主。此中央之部分，即為輪船公司命令船長之裝船指定書也。貨主將此書呈示於本船，俟貨物裝竣後，船員將實物與裝貨單中所記載之貨物互相對照，如相符合時，即詳細填記於右端，並簽名於後，交還貨主，謂之船員收條。

【裝船報告】裝貨完畢後，賣主即將載貨船名用電報通知買主，同時將裝貨情形作成書面報告書，寄與買主，此即所謂裝船報告。其所裝之貨如不辦理貨匯兌，則船貨證券，海上保險證書等一切裝船書類與裝船報告同時寄出，但無須經過銀行等辦理貨匯兌。

則此等裝船書款不得不全部作為擔保存入銀行，而將報告書單獨寄與買主。然此時所寄出之報告書為副本，正本已與其他書類同時繳交銀行矣。

【裝船費】(Shipping charges) 裝貨上船所需一切費用之總稱。包含脚夫費，舢板費等。

【裝船聲請書】亦稱裝船報單。貨主欲將保稅堆棧內之貨物復出口時，乃將棧費付清，再領准單裝船。此種聲請書，須向稅關提出「出棧聲請書」，俟其允許後，名曰裝船聲請書。

【裝船點數】(Tally) 即貨物當裝船時，由本船船員中之熟練者，與貨主之代理人會同記其個數之謂。其法僅記起貨機第一次，掛者為若干個，以後僅記次數，則其總數量即不難知悉。又貨物之包裝及貨印等有區別時，則將品名，包裝貨印個數等，均記入於簿上，所謂記數簿(Book tally)是也。如貨物有損害時，亦記入於此簿。

【裝貨口岸】貨物裝船之口岸也。例如由上海裝運鷄蛋出口，則上海即為裝貨口岸是。【裝貨不足運費】(Dead freight) 即空運

費。詳「空運費」條。

【裝貨手續】(Shipping process) 輪船公司貨物之蒐集，多賴報關行或船貨捐客之承攬，故裝船手續，亦多由此類人等為之。報關行或捐客如接到貨主運貨請求時，即將貨物之原價，貨印，號碼，品名，個數，送貨人，收貨人等，詳為記入於運貨請求書上，呈於輪船公司，如得輪船公司之同意時，即由公司發給裝船指定書，再由報關行或捐客持此書至本船，然後得辦理裝貨之手續。俟貨物裝定後，由船員點驗無誤時，即給以船員收條，再將證書持至輪船公司換取船貨提單，如係貨主自己向公司提出運貨請求書時，須貨主與公司會面，將貨物檢查運費決定，另作一貨物對照書送交本船，由船員將船上之貨物與對照書核對後，另作一副本簽字於其上，連同船員收條交於公司，即可發給船貨憑單。

【裝貨故障報告】(Exception list) 貨物裝船時所發見之故障，由輸出地之船公司報告於輸入地之船公司也。在普通習慣上，貨物裝船時所發見之故障，例由輪船公司，於船貨提單摘要欄內載明，但此種船貨憑

單，銀行多不願抵押，故由貨主另出一保證狀給與船公司，請其免除船貨提單上故障之記載，而給以無故障船貨提單 (Clean bill of lading)。但輪船公司須將此種抹去之部分，記入於裝船故障報告書中，通知輸入地之公司，以便告知收貨人。

【裝貨股】(Shipping clerk) 即專司貨物裝出事務之部分也。

【裝貨港】(Port of loading) 即貨物由船舶裝出之港灣也。為運送契約海上保險單及稅關報告書上必須記載之事項。

【裝貨準備】即裝船之謂也。船舶常裝貨之前，須作必要之準備，例如船艙之掃除，及起貨機之檢查等。如裝載輕貨時，則壓艙物之準備，裝載散貨時則隔板之準備等。俟準備完善後，由船主或船長即刻通知於發貨人，為裝貨之手續。

【裝貨聲請書】(Entry outward) 船長以卸貨報告單呈交於稅關時，同時呈出裝貨聲請之書類也。此書經稅關核准後，即可行裝貨之手續。

【裝貨噸數】(Ton of capacity) 船舶載貨之噸數。又稱載重噸數或運費噸數。

(Freight tonnage)。各詳該條。

【裝剩貨物】(Shut out cargo) 即船貨憑單發行後，而本船因船艙之不能容納致不能一次將該提貨裝完所遺剩之貨物也。

【裝箱費】(Boring casing) 即貨物運出時用貨箱包裝所需之費用也。

【解約】(Dissolution) 交易所用語。在交割日期前雙方同意至交易所解除買賣契約之謂。

【解約退款】(Surrender value) 壽險要保人因故不能續付保費時，在一定年限以後，得還還其已繳保費之一部或全部，而解除其契約。

【解除條件】即附有條件之法律行為。其行為本已成立，俟條件實現後，其行為始作為取消之謂。

【解現力】上海錢莊送現銀於同業或顧客時，收款者例須支付送力，謂之解現力。有雙方單力之別，各詳該條。

【解單】(一) 稅關發給准許轉運之派司。(二) 牙行賣出貨物時，對於搬運人所給發之貨單，亦稱解單。

【解散】係指公司組織一種消滅之程序。公司

解散之原因如下：(一) 章程所定解散之事由發生；(二) 公司所營事業已成就或不能成就；(三) 股東全體之同意；(四) 股東僅餘一人；(五) 與他公司合併；(六) 破產；(七) 解散之命令。參看「公司解散」條。

【解款簿】即存款簿。詳「存款簿」條。

【解僱】(Discharge; Dismissal; Release) 即官署公署之僱員，銀行公司商店等之使用人，工場職工等解除僱傭之關係之謂。解僱由淘汰冗員而起者有之；或官署公署因財政上之關係，銀行公司商店工場等因業務收縮之關係等而起者亦有之；或則因僱員使用人職工等有不正之行為，或無執行業務之能力而起者又有之。解僱之事，出自他方視之，則成為社會上之問題，若為長期僱用之人，一旦予以解僱，則須於相當期間先期通告之，並予以解僱後得謀衣食之餘地（如證明書之類），且依場合之不同，或須予以津貼，若年老不堪任役者，更須予以相當之扶養費或恩給金。依工廠法之規定：(一) 凡無定期之工作契約，如工廠欲終止契約者，應於事前預告工人其預告之期間，依下列之規定，但契約另訂有較長之預告

期間者從其契約。即(A)在工廠繼續工作三個月以上，未滿一年者，於十日前預告之；(B)在廠繼續工作一年以上，未滿三年者，於二十日前預告之；(C)在廠繼續工作三年以上者，於三十日前預告之。工人於接到前條預告後，為另謀工作，得於工作時請假外出，但每星期不得過二日之工作時間。其請假期內，工資照給。工廠依預告終止契約者，除給工人以應得工資外，並須給以該條所定預告期間工資之半數；其不依預告規定，而向終止契約者，須照給工人以該條所定預告期間之工資。

【試算表】(Trail balance) 為隨時檢查分錄帳過入總帳項內有無錯誤之證明也。其製法按複式簿記原理，每次交易有借即有貸，而借貸數額必常相等，蓋總帳中之記載自始至終即以相等之數分別記入一戶之借方及他戶之貸方，故無論何時，荷各種交易之記帳手續業已完竣，則將各戶之一切借項與各戶一切貸項各相加，其和必等無疑。是以凡欲知記帳手續是否完竣，可將總帳各借貸數額一一合計，列成一表，以驗其兩方是否平均，此項測驗方法，謂之試算

所列之表謂之試算表。試算表有三種，即：
 ① 合計試算表 (Trail balance of totals)
 ② 差類試算表 (Trail balance of Balances)
 ③ 合計差類試算表 (Trail balance of totals and balances)

其第一種為今日各國所最通行。第一第三兩種數額較繁，易生錯誤，近來已多不用。茲分類述之。合計試算表其式如下：

(一) 合計試算表

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總頁	會計科目	借方總數	貸方總數
		元 分	元 分
1	資本主	100 00	5,000 00
2	現金	5,950 00	2,860 00
3	營業費	160 00	
4	商品	3,100 00	3,500 00
5	潤記	600 00	1,100 00
6	永豐號	200 00	150 00
7	應付期票	600 00	600 00
8	應收期票	2,500 00	
	合計	13,210 00	1,321 00

上表所列數額，係各帳戶借貸兩方之合計，故名合計試算表。其實此表借貸兩方之數額大，可使之簡略，而仍不變其平衡之性質。今設從二欄之內均減去借貸兩方較小之數，例如資本主戶之兩方各減100元，現金戶之兩方各減250元，商品戶各減3100元。

(二) 差額試算表

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潤記戶各減500元，永豐號戶各減1500元，應付期票各減600元，再將兩欄餘數相加，其和仍必等，但每戶借貸兩方較小之數額則已減盡無餘，所餘者僅為較鉅一方之差額。列表如下：

總頁	會計科目	借方總數	貸方總數
1	資本主	8,090.00	4,900.00
2	現金	160.00	
3	營業費		400.00
4	商品		500.00
5	潤記	500.00	
6	永豐號		
7	應付期票	2,500.00	
8	應收期票	5800.00	5800.00
	合計	5800.00	5800.00

上表所列各數，依帳戶借貸兩方之差額，故名差額試算表。兩差額欄之和均為5800元，故過帳之正確大概可以決定無誤。此表手續簡易，為今日所最通行者，蓋人之欲知某項事物之現狀，甚於欲知其收付之總數也。

①合計差額試算表。即將上列第一第二兩表各戶借貸總數及差額均為詳列，以資參考。蓋如商品之購入售出，現金之收入支出等，有時亦為資本主或簿記員所亟欲知者。其式如下頁：

試算表之功用，不但能測驗記帳之有無錯誤，即一商店某期內各項交易情形，亦隱隱表現於紙上，故店主或司帳員倘欲於月底或年底明瞭全部交易情形，祇作試算表以表示之，即可了然。雖然，試算表應時有借貸平衡而仍不免錯誤者，是在司帳員時時查核其帳簿之記錄，俾知其是否全無錯誤也。

會計差額試算表
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借方		貸方		總頁	會計科目	貸方	
金額	合計	合計	差額				
元分	元分	元分	元分	1	資本主	5,000.00	4900.00
3,090.00	5,950.00	2,860.00		2	現金		
160.00	160.00	3,500.00	400.00	3	營業費		
	3,100.00	1,100.00	500.00	4	商品		
	600.00	150.00		5	週記		
50.00	200.00	600.00		6	永豐號		
	600.00		600	7	應付期票		
2,500.00	2,500.00			8	應收期票		
5,800.00	13,210.00	13,210.00	5800.00		合計		

【試驗買賣】(Trial trading) 即貨主將其標的物送交買受人供其試驗，如認為不滿意時，仍得退還於原貨主之買賣也。我國民

法上關於試驗買賣之規定如下：
 ①試驗買賣為以買受人之承認標的物為停止條件而訂立之契約。
 ②試驗買賣之出賣人，有許

買受人試驗其標的物之義務。
 ③標的物經試驗而未交付者，買受人於約定期限內未就標的物為承認之表示，視為拒絕，其無約定期限，而於出賣人所定之相當期限內未為承認之表示者，亦同。
 ④標的物因試驗，已交付於買受人，而買受人不交還其物，或於約定期限，或出賣人所定之相當期限內不為拒絕之表示者，視為承認；又買受人已支付價金之全部或一部，或就標的物為非試驗所必要之行為，視為承認。
 【該】即欠款之意，如該錢該帳。

【詳細價目表】(Detailed price list) 於普通價目表外作成較為詳細之價目表也。例如普通價目表中所未記載之貨價比率，貼水，貨款支付方法，交貨條件，及運費表等，均為詳細記入。

【賃屋】租賃店面貨棧或辦公處之謂。賃屋時必先言明條件，訂結契約，付給定金，然後擇期遷入。其租約格式因地而異，在通商大埠，每有由房主印就之契約書，在內地則有一定之格式。參看「租市房據」一條。
 【資力保證費】即保證佣金。詳「保證佣金」一條。

【資本】(Capital) 資本一語，今日有種種意義。●以資本爲國民經濟上生產要素之一，與土地勞力相對稱。凡用爲生產之一切貨物，得總稱之爲資本，如原料、補助材料、器具、機械、工場及其他生產用之建築物，及設備等皆是。此若干貨物中，有供生產之用者，有供直接消費之用者，視其在實際上之使用如何，或視之爲資本者有之，或不視之爲資本者亦有之。●在交易的經濟社會，以此爲私經濟而爲營利之資源者，則一切生產物，凡可以爲營利資料者，皆曰資本。依此意義，則前記生產用之貨物固包含在內，即店面所陳列之消費的貨物及貨幣等，亦在資本之列。經濟學上所謂資本者，通用此兩義，生產論則置重於前者，交換及分配論則置重於後者。故近世學者區別此兩意義，舉前者謂之生產資本，後者謂之營利資本，其不立此兩種區別者，則亦合此兩者混稱爲資本而已。生產資本，限於私有財產制度盛行時，仍不失其爲資本之性質，以故學者又稱之爲國民的資本，或社會的資本，或國民經濟之資本，而稱營利資本，則謂之私人資本，或私經濟的資本。資本之爲物，因使用而漸

次消滅，勢必時加補充，而爲生產之增加，資本更須充備，故新資本之形成，實爲經濟上不可缺少之事項，成此新資本之方法無他途，就生產資本而言，惟有節約其利用貨物之消費，舉其所節省之勞力資本，以供生產資料之生產。就營利資本言，則節省營利利得之消費，以補所消去資本之缺或加增之一言以蔽之，新資本之形成，不外節儉貯蓄而已。故一國國民資本之消長，胥視其國民之貯蓄心，勤勉力，與夫智識才能，及投入資本之生產力如何而決定之，更因文明之進步，所以促此諸方面之進步發達，而令資本之必當增進，尤爲經濟之常例也。生產上之資本與其他之生產要素異者，其特點在於可動的貨物。換言之，即資本者，得依人力爲無限之增加，且得於隨意之場合，爲隨量之集合與積蓄，而其任務之效用，得使人益漸減少其器械的勞動，容易克服自然，確實未來之貨物供給，完成大量生產，促進貨物品質之改良，人生之物資的享樂，於以安全而盛大也。至於資本之種類，得因各人視察點之不同，而有種種之名稱，就中分類最普通者爲固定資本與流通資本兩種。此種區別，乃

基於對生產期限之關係而言，即所謂流通資本者，乃於一生產期內，全然分化於生產物中之資本是也。所謂固定資本者，雖亦能漸次消磨於生產物中，然而存續期間，可延互於生產期之資本是也。雖然，此種區別，不可與「馬克斯」所謂可動資本不可動資本相混同，社會主義者之所謂可動資本，實爲勞動二字之別名，不動資本，即不依土地及資本（即勞動）而爲收入源泉之物者是也。其分類不免一種偏見，蓋以爲土地及資本本來是一種死物，無發生價格之能力，（即價格不動）生產上價格之發生增加，乃基於勞動（即價格變動之因）而後成之。一般經濟學者，所謂固定資本及流動資本之區別，與此實全無關係，除此之外，世俗所謂資本，即各人所有之貨幣，及得以貨幣計算之一切營業財產，如土地及權利關係等，合併而稱之，名之曰資本，顧此非經濟學上之所謂資本也。

【資本主】(Capitalist) 有廣狹兩義：廣義與資本家同，狹義爲供給資本之人。簿記學上所謂資本主屬於後義，資本主對營業主而言爲債權人，反之爲債務人。即兩者爲同

一人時簿記法上亦作爲兩個不同的人格處理。

【資本主帳戶】(Proprietor's account) 爲記載營業開始時營業主所投入之資本及以後投資增減變化之帳戶也。資資本之性質實爲商號對於資本主之負債，資本主可以隨時向其投資之商號收回其所投之資本，故記帳時應將其投資額列入貸方，但事業之經營，有獨資合夥及公司之別，其組織方法既殊，其投資記法亦因之不同，在獨資經營之事業，於姓氏之上，常冠「資本主」三字，在合夥營業，則每一股東列入一資本帳戶，並將股東或合夥人字樣冠於各股東姓氏之上，至若公司組織，則僅設一股本帳戶而已。今所論者，爲獨資營業之資本主，蓋商號對於資本主之負債，係爲內部之負債，其與外部債權者之普通負債性質大有不同。不過爲整理會計之便利計，特假定爲一種負債也。資本主之投資，普通多爲現金，然可爲資本者未必即限於現金，如房屋、生財、器具等項，凡具有商業上之價值者，均可作爲投資，實言之，此項投資之總額，卽爲商號對於資本主之負債也。資本主投入資

本時，亦有將其本人負債同時劃歸商號負責清償者，如是資本主之投資額，當由其投資總額減去負債總額之差額，乃爲財產之淨額，在簿記上則稱之爲資本，反之，資本主以個人私財代商號清償債務且較具永久性者，則商號之負債數目因之減少，而資本主之投資額則爲同量之增加也。於此有宜注意者，卽資本主向商號提用之現款與商品，或商號平日所受之損失，均減少資本主投資之淨額，理應借入資本主帳戶，反之，資本主代商號墊付款項與暫存之現金或平日所得之各項利益，則應貸入資本主帳戶，以表其投資淨額之增加，但資本主帳戶係較具永久性之記載，其數額不宜時時變更，故通常資本主平日提存或代付之款物，具有臨時性質者，另設提存或往來帳戶以記載之，其損益各項目則設各損益帳戶分別記載，以便來源之稽考。例如資本主提取現金若干元，商品若干元，充其私用，其記帳方法爲借入資本主提存帳戶金額若干元，貸入現金及商品兩戶帳各若干元。又如資本主因公赴外埠接洽，私人墊付旅費若干元，則爲貸入資本主提存帳戶若干元，借入營

業費帳戶若干元。以上所示兩例，其性質均係暫時的，因資本主隨時可以現金或其他資產存入本號，或代本號清償債務，以對銷其所提取之現金商品數額，或向本號收回所墊出之旅費也。此外如資本主增加或減少其投資之數額，具有永久性者，則其貸入之科目仍爲資本主帳戶，卽增加資本額則貸入，減少資本額則借入也。資本主帳戶及資本主提存帳戶之結算方法，應先結提存戶，再結資本主戶。卽於每一營業期限終了時（一年或一定時期）資本主提存戶當加以結算，求其差額，如有貸差，卽係表示資本主尙存未提用之利益，如有借差，則表示資本減少之總額。至資本主投資戶之結算，亦不過將投資淨額結入下期，一如負債帳戶之結算。如資本主對於各項利益餘額暫不提用，又不願將利益溢作投資，則當結入資本主提存戶。反之，若資本主欲將其未經提用之利益餘額轉入其投資戶內，作爲永久資本，則當經分錄過帳手續轉入資本主帳戶也。

【資本主義】(Capitalism) 以運用資本獲得利潤爲唯一目的之經濟慾望。在客觀方面

之解釋，即由資本生出利潤，利潤又成新的資本，以新資本加入舊資本再行生出新利潤，由是循環不已之傾向，及認許此種傾向之環境，助成此種經濟組織及社會制度，由慾望及組織兩者交互輔助而致膨脹，作成現社會之資本主義。在奴隸制度及封建制度時代，勞働者之勞働剩餘生產物常被主人或領主所取去，但自產業革命以後，機械工業代替手工業，欲從事生產者非有巨額之資本及機械不可，所以缺乏資本之人，祇能投身於工場，領受工資而從事生產，其剩餘勞働則歸出資者所得，由是循環增殖，資本家因佔有經濟上之優越地位，於是社會一切制度均以適於資本主義為準據，此種社會稱為資本主義社會，或稱資本主義制度。資本主義制度其特徵為（A）生產機關獨占（一切生產機關被少數富有者所獨占）（B）商品生產（不因生產者之消費而生產，純為獲得利潤而生產）（C）工錢勞働（以工銀雇用勞働者，勞働力亦變為商品）在資本制度下，國內則大資本吞食小資本，又運用其巨大資本壟斷市場，在國外爭奪殖民地及劃定勢力範圍，所以國內

因貧富懸殊而發生糾紛，國外發生殖民地革命。現代所發生之社會主義，其派別甚多，主張各有不同，然其共同目標，則欲改革資本主義社會中之一切矛盾，今日孫中山之三民主義，即為節制資本主義之唯一方法。

【資本生產力】(Productivity of capital) 進步的生產技術，以大資本為必要條件。假定所加於生產之勞働分量相同，生產物之價格亦無變動，則投下資本所經營之生產結果必較完全不受資本協助所經營之生產結果為優。大資本之生產收穫較小資本之生產收穫為大。是故學者稱資本為生產的。意即資本能使生產過程容易，使生產效果加大，此種生產的作用通常謂之資本生產力。

【資本守勢】(Capital defence) 在商情旺盛勞働者缺乏之時，工人提出種種政治的經濟的要求，資方努力防衛，以阻止工人勢力前進，謂之資本守勢。

【資本制生產】(Capitalistic order of production) 指現代生產而言。現代生產為資本主所獨占，因自產業革命後機械日漸發明，大企業勃興，生產手段之機械工場

等，非擁有相當之資本不能設置，於是生產機關遂為資本主所佔有，故學者稱此種生產方式為資本制生產。蓋其生產意志之心不在於直接生產者，而在於資本主也。

【資本金】(Capital) 即由資本主釀出之一定金額也。個人之資本金，以其個人之出資為已足。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兩合公司，無限制公司兩合公司等團體，其資本金則由多數人之釀出而成。凡屬股份組織之公司，其為股份之權利，即為該公司所發行之股票，藉股票以募集資本金。故所謂股金者，亦不外資本金而已。事業之性質不同，資本之用途及其運用方法，亦分為種種：大別得區之為二：一為比較的所需流動資本多，固定資本少者，如銀行業保險業之類是也。一為比較的所需固定資本多，流動資本少者，如製造業、鐵路業、船舶業、鑛山業等是也。固定資本與流動資本其需用之比例，要亦視當事者之手腕如何而運用之。

【資本家】(Capitalist) 即擁有資本之人也。換言之，即擁有土地、工場、財貨之人也。

【資本逃避】即預見本國貨幣價值行將下落，乃以自己之資本購買外國貨幣、匯票、股票

公債等，亦即將本國之資本爲外國貨幣化之意。日本第二次禁金出口之外，本國資金陸續向外國逃避，故政府有防止資本逃避法之頒布，其第一條云：「不得以移資金於外國爲目的，送至外國，或買進外國貨幣，及外國匯兌。」

【資本稅】即以資本之存在爲租稅之客體，而課之以稅之謂。

【資本結合】(Capital combine) 資本家相互競爭，其結果小資本家失敗，大資本家勝利，於是小資產者及中資產者日漸減少，而此剩餘之大資本家間，最初行相互競爭，迨知兩敗俱傷之非計，於是互相結合或合併，以大資本家之集團而支配市場，此種結合謂之資本結合。

【資本萬能時代】(Period of capitalism) 國民經濟時代，因交通之便利，市場日益擴張，商業繁昌，市場膨脹，而機械發明，技術進步，大企業勃興，一切產業非有大資本則不能經營，生產要素中之「土地」「勞力」「資本」遂成爲鼎立之勢。時至今日，資本之勢力已足壓倒土地勞力，蓋資本不特爲生產之不可缺，且能操縱一切經濟狀態，壟

斷市場，資本微弱之企業，往往不堪當競爭之衝，爲資本雄厚者所壓倒，而無資本者更不能不屈服於資本之下，而供其役使，故學者稱今日之社會爲資本萬能時代也。

【資本課稅】(Capital tax) 即依照個人或營利團體之資本比例，課以累進高率稅之謂。歐戰後，英國勞動黨主張施行此法，以清償戰債，但爲資本家以「破壞國家產業」之名義，提出反對，未能施行。

【資本總額】(Subscribed capital) 股份有限公司創立之際，發起人等所規定募集之資本額是也。普通公司廣告上，所謂公稱資本者即指此。應募資本金，與實際運用於公司之資本金，不必相同。蓋公司非一次使股東盡付納其應募之金額，大抵先付二分之一，爲公司法所規定，其後按公司事業進步之程度，得於一定期間內，或隨意隨時，催告股東，令其付納，故通常雖極大資本之公司，實際付納之資本金，(Paid-up capital) 不過其二分之一而已。公司貸借對照表中，負債項下所揭之資本金，即所謂應募資本金也。公司既已規定其資本，又已有股東應募以後，如有未達其額，此則屬於股東之責任，故

公司苟至於債務不能償還之時，而尚有未付資本者，股東當不能不即行付納。公稱資本與實際付納資本不同者，此爲銀行業常用之。蓋銀行廣儲公眾之儲金而貸出於他人，固以謀得利潤爲目的，運用自己資本，如運用借用資本（即儲金）也。惟在普通之商工業公司，恃其資本以經營事業，苟資本，即無以成事，資本之多寡可以卜其業務之盛衰，因而應募資本額不能不求其大，在先進國之英吉利，其普通工商業之公司，所需之資本金額，恆使股東悉數付納，且於必要之際，得發行新股及公司債，決不似吾國之徒張大其應募額，而於付入之數止於法定之額也。●銀行會計科目之一，凡銀行規定之資本總額及增加之資本，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資本證券化】(Effektivierung des Kapitals) 有價證券自十九世紀以來，日形發達，迨至現代，所有大企業，幾無不爲股份公司之組織，代表財產之證券，及代表資本之證券，無異於現實之資本，保有證券之人，無異握有工廠、礦山、船舶，所謂資本證券化者，即指此現象而言。

【資金】即資本。詳「資本」條。

【資金保險】(Capital insurance) 此爲人壽保險上之用語。對於年金保險而言。其保險金限於一次支付者。即所謂資金保險是也。

【資產】(Assets) 凡具有經濟上交換價格之物件及權利。謂之資產。換言之。即動產不動產債權之總稱也。資產可分爲三種：①現金類 (Cash) 如硬幣、鈔票、支票、匯票等。②貨物類 (Goods) 如房屋、地產、機器、材料、商品等。③債款類 (Debts) 或稱應收債款項類 (Debt receivable) 如債權、版權等。如某甲有現金四千元。商品值銀二千元。房產機器共值銀三千元。及貸與某乙之債款一千元。前四項爲有交換價格之物件。後一項爲債權。均爲某甲之資產。故某甲所有資產總額共計銀一萬元。

【資產負債表】亦稱貸借對照表。爲股分有限公司一切人欠人之表。用以比較各種進出款項而計其盈虧者也。例於每營業年度終了時。由公司董事製成之。而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提交監察人審核。再由監察人報告其意見於股東會。

【資富保險】生死合險之別稱。詳「生死合險」條。

【賈汪鐵路】民有。自江蘇省之津浦鐵路柳泉站。經賈汪煤礦至河泉。計長四十二里。係賈汪煤礦公司所築。於民國元年築成。

【賈家汪煤礦】在江蘇銅山縣東北八十餘里。西去津浦鐵路柳泉車站。數有輕便鐵路以聯絡之。礦區東西延袤三十里。南北寬十五里。儲煤量約爲一萬四千餘萬噸。煤質屬有煙煤。煉焦性甚微。此礦自民國三年以來。歸袁世傳等所組織之徐州賈家汪煤礦公司所有。用新法開採。該公司在賈家汪青山一帶之礦區廣約一萬五千畝。

【買師】或稱買正。周時市官名目之一。其職務在掌定貨物。使有常價。

【限送電報】爲特種電報之一。其略號爲R。即發電時豫定收信人之地址數處。如寄遞時收信人不在最初所定之地址時。則再送第二處。順次探送。此項電報於投寄旅行者多用之。凡專送電信或郵遞電報。預付回信費電報。收信分送外國郵遞電報。均得爲限送電報。

【路得】(Road) 爲英國度量衡制地積名。每

路得。合我國標準制一〇・一一七公畝。

【路透】(Reuter) 德國人。一八四九年營通信業於德國之亞琛。一八五一年移住倫敦。一八五八年。擔任倫敦泰晤士報館之電報通信業務發達。一八六五年組織公司。自爲之長。世稱路透電報社。各地皆有分局。業務甚發達。

【較】自某數減去一較小之數之餘謂之較。亦曰差。

【載重噸數】(Ton of capacity) 一名運費噸數 (Freight tonnage) 船舶實際裝貨之噸數也。徵收運費。通常分容積噸及重量噸二種。量輕而容積大之貨物。則依容積噸。容積小而量重之貨物。則依重量噸。我國從英制。以容積占四十五立方呎爲一容積噸。以重量得二千二百四十磅爲一重量噸。惟歐洲大陸諸國。則以一・四四四立方公尺爲一容積噸。以一千公斤爲一重量噸。計算稍異。此載重噸數。即從總噸數中。計其容積之大小也。

【載紙】提貨單之別稱。詳「提貨單」條。

【載脚】運費之別稱。詳「運費」條。

【農】與工商爲對立語。即耕種之事也。●農

民之簡稱。

【農工】受僱以從事於農民之工作者。

【農工商部】清末所設置之中央官廳之一。光緒二十九年以振興農工商業為目的，始設商部，又於光緒三十二年，改商部為農工商部，同時其權限及組織亦大加改革，以向屬戶部之農桑開墾事務及屬於工部之河防水利事務與度量衡等事務，悉合併於此部。內分設農務、工務、商務、庶務、四司，及製造庫、寶源局、審廠、木倉、街道衙門、陵寢等分局，管理全國一切農工商行政之事務。後至民國，改為農林、工商二部，國民政府成立後，分設農礦、工商二部，今復合併為實業部。

【農工業用鹽章程】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公布全文十八條。規定國人所創辦之實業公司，經實業部批准立案，以鹽為農工業重要用品者，得適用本章程之規定。又獨資經營農工業每年用鹽在五百擔以上，及資本十萬元以上者，呈經財政部核准，得用本章程之規定。依本章程發放之鹽，每一百斤稅銀三分，但經財政部特許，得免徵之。農工業用鹽如下：(甲) 農業用鹽，(乙) 選種，(丙) 肥料，(丁) 飼畜，(戊) 工業用鹽。(一) 製鹽，(二) 酸漂，(三) 白粉，(四) 芒硝及

鹼類，(五) 鞣皮及製皮革器具，(六) 製胰阜及提煉油脂，(七) 造冰及製寒劑，(八) 製顏料及助染，(九) 造紙，(十) 陶業，(十一) 製玻璃，(十二) 冶金及製金屬器具，(十三) 製藥及其他化學工業等。上項用鹽得變性變色，認為有必要時，亦得派員常駐監視之。實業公司不得將本章程發放之原鹽，或變性變色鹽轉售他人，井不得改食鹽自用或轉售他人，違則有罰。

【農工銀行】為不動產銀行之一種。詳「不動產銀行」條。

【農工銀行條例】民國四年十月十八日財政部呈准，共七章，第一章總綱，第二章營業，第三章債票，第四章公積金，第五章監督保護，第六章罰則，第七章附則。全文四十六條。規定農工銀行以通融資財振興農工業為宗旨。資本額定為十萬元以上，每股金額至少須達十元，以一縣境為一區域，在一營業區域內，以設立一行為限。募股之事，以在該行營業區域內有產業住所者儘先招集。除中華民國人民外，無買賣轉讓權利。農工銀行之營業為：(一) 五年以內分期攤還以不動產為抵押者，(二) 三年以內定期攤還以不動產作抵押者，(三) 一年以內定期或分期歸還，以

不易變壞農產作抵押者，(四) 一年以內定期或分期歸還，以政府公債票各省公債票股票作抵押者，(五) 資本股實之典當有兩字號互保，或十人以上之農業或工業者以連帶責任請求借款時，銀行調查其信用果係確實，依三年以內定期歸還法，不用抵押亦得放款，(六) 地方公法人確有進益指項者，不用抵押亦得放款，但須經該地方官核准。前項放款，以供下列各項之用者為限：(一) 墾荒耕作，(二) 水利林業，(三) 購辦耕種肥料及各項工業原料，(四) 農工生產之運輸屯積，(五) 購辦或修理農工業用器械及牲畜，(六) 修造農工業用房屋，(七) 購辦牲畜，修造牧場，(八) 購辦漁業蠶業種子及各項用具，(九) 其他農工各種興作改良等事。農工銀行得稟由該管官廳轉請財政部核准發行債票，但債票總額，不得逾放款總數，井不得超過已繳資本之二倍。至於放款利息，其最高率應於每年營業期前，呈報財政部備案變更利率時亦同。

【農夫】即農民。詳「農民」條。

【農民】從事於耕種事業以爲其生計者。我國以農立國，農民約占全人口百分之八十。近年因生活騰昂，租稅繁重，而水利不興，耕種

新法不講交通機關不發達，故生產落後，收入不多，農村經濟日漸枯窘，爲我國社會上一大問題。

【農民協會】民國十年，廣東開始組織，爲農民唯一之機關。民國十四年，並在廣東開第一次全國農民代表大會，全場一致通過加入國際農民大會。自此以後，農民協會之數量增加頗速。民國十五年，國民革命軍北伐開始以來，農民協會隨而發達，自廣東而廣西、湖南、湖北、福建、浙江、江蘇、安徽各省，陸續成立。民國十六年初，有會員四百八十餘萬人。此後漸停頓，今已改爲農會。

【農民解放】從來所採用之土地所有權制度，及農民自由拘束之制度，至十八世紀之末，漸次認清其弊害。其理由雖有種種，但最主要者不外下列數端：●農業技術之進步，係隨經濟之變更，因此從來之強制之耕作或強制之賦稅，使新的經營不能實現。●人口增加，農產物亦有增加之必要，而陳舊之制度，對於生產之增加，殊無效果。●因政治之變更，國家使農民充當兵役，於管理行政之地主，失其拘束農民之權力。●官吏制度之發達，國家對於政治上行政上，毋須藉地主

之手。●自由思想之鼓吹，自由主義制度漸次之實現。故在近日農業政策上，其土地耕作改良之方法，凡有妨礙土地使用及經營之自由，或發展耕作障礙之各種弊端，悉被廢除。於是地主與農民間之隸屬關係制度，亦漸解除，而農民得到自由完全之人格。

【農民銀行】供農民金融流通之銀行也。其性質略與不動產銀行同，惟貸款期限較短。貸款方法，多假手於農村合作社爲之，并於鄉間建設倉庫，以爲穀類之抵押等。我國如豫、鄂、皖、贛四省（今改中國農民銀行），江蘇農民銀行，浙江農民銀行，均爲斯業之最著者。參看「不動產銀行」條。

【農民銀行條例草案】共五章，第一章總綱，第二章營業，第三章職員，第四章決算，第五章附則。全文二十條，規定農民銀行以供給農民資金發展農村經濟爲宗旨，全國農民銀行，分縣農民銀行、省農民銀行及中央農民銀行三級。縣以下之區域，於必要時由縣農民銀行設立代理處。縣農民銀行之資本至少五萬元，以合作社之方式組織之。省農民銀行之資本，至少一百萬元，由縣農民銀行聯合認股組織。中央農民銀行之資本，至少

一千萬元，由省農民銀行聯合認股組織之。但於必要時得經中央農業金融委員會之議決，變更辦理。各級農民金融委員會得因事實上之必要，呈請各該級政府先行撥款開辦。然後陸續招募民股，將政府所墊資本，逐漸清償。農民銀行之放款，以中期短期爲限，八個月或八個月以下者爲短期，自八個月至三年者爲中期。其放款利率最高不得超過年利一分。縣農民銀行之放款，以貸放於農民依法組織之合作社爲限；省農民銀行以貸放於縣農民銀行爲限；中央農民銀行以貸放於省農民銀行爲限。但未設農民銀行各縣，省農民銀行得酌設各辦事處，以便直接放款於合作社，在未設省農民銀行之地，中央農民銀行亦得照此辦理。農民銀行之放款，得適用定期歸還法，但中期放款，得兼用分期歸還法。貸款者必用於發展農村經濟，或因農業生產而發生之債務，其有不遵照所定用途時，農民銀行得於償還期內，隨時索還全額。

【農行爲】從事農業之行爲，與商行爲工行爲爲對立語。農行爲爲動植物原料育成之經濟行爲，其目的物，有爲植物性者，如一切穀

物是，有為物動性者，如畜養家畜是。

【農作物】(Farm or Field crops) 農民

工作之物。有狹義與廣義二種：廣義之農作物，包括農行為之一切物而言（參看農行為條）狹義之農作物，則專指田畝間耕作之收穫物，即供給食料及飼養之原料，及其他工藝作物，可分為：①穀類，②塊根類，③芻草類，④纖維類，⑤油蠟類，⑥糖料類，⑦染料類，⑧刺激料類，⑨藥及辛香料類等。

【農作物選擇規則】民國十三年北京政府公布，國民政府暫准援用。全文十三條。其宗旨在選用優良農作物之種苗，以促進品種之改良，責成各省農業機關選擇優種，發給農民漸次傳播。並檢查取締各省種苗公司，編刊種苗收貯藏揀選等方法之報告，傳習選種及檢查種苗等方法。

【農村合作社暫行規程】民國二十年四月十八日實業部公布，同日施行。共十章。①總則，②設立，③社股，④社員，⑤職員及會議，⑥贏餘分配，⑦解散及清算，⑧監督，⑨合作社聯合會，⑩附則。全文八十條。其規定之合作種類，計有信用合作，供給合作，生產合作，運銷合作，利用合作，儲藏合作，保險合作，消費合

作，及其他合作等。其責任分三種：即無限責任，有限責任，保證責任。設立時應呈請縣市政府許可，並須於成立時為成立之登記。【農村合作指導員】任指導農村合作事項之人員。每縣得設若干人，其資格：①在合作訓練機關畢業者，②農林專修科或中等以上農業學校畢業，具有農村合作學識經驗者，③其他相當學校畢業或肄業，具有農村合作學識經驗者。經考試及格後得充任之。

【農事講習所】為日本補助農業之機關。每縣限立一所。其目的係關於促進農業之改良與發展。對於從事農業者，除必要事項外，如測量、氣候、物理、化學、博物等科，為之講習，又使職員至各鄉村作巡迴之講習話。

【農商部】民國初置農林工商二部，後歸并為農商部，為中央官廳之一。長官曰總長，部內分設總務廳，及鑛政、農林、工商、漁牧、四司，管理全國農林水產畜牧工商鑛等行政事務。嗣又分為農鑛工商二部。

【農務局】日本農政機關之一。置有農政、耕地整理、農產、蠶絲、畜產等課。其所管理之任務，為農政上各種調查，農會之組織，耕地整理，土地利用之調查，農業水利，開墾，農產物之改良或調查，害蟲之驅除或預防，肥料之取締，農林試驗場，巡迴講習，蠶業之改良或調查，蠶病之預防，家畜之改良及衛生，獸醫及蹄鐵工，狩獵，種牛牧場之監督等等。

【農產物】即農業上所產之物品也。農作物中最主要之產物而供食料用者，則名曰食用類。供其他各種之用者，則名曰特用類。若細別之，則可分為下列之分類：①穀物類，②蔬菜類，③果樹類，④飼料類，⑤花卉類，⑥藥材類，⑦工藝類，⑧林產類。此等農作物，因風土之不同，及受經濟上之影響，而各地所產生之同一物品，自不能一致。

【農場】農民各自耕作之範圍也。我國向為小農制，一家所耕之田，少自數畝至十數畝，如江浙各地以十五六畝為度。北方諸省，則農場較廣，常有數十畝至百畝者。至東三省一帶，因地廣人稀之故，農民所耕之地，多以「一天地」計（參看「一天地」條）面積愈大。世界行大農制之國，當以北美合眾國為最，其農場以一百六十英畝（合華畝千畝許）為普通。一切播種灌溉收穫運輸等事，多以機械為之，而於改良種植等，亦較方便。蓋其農場為資本化，與我國社會不同也。

改良或調查，害蟲之驅除或預防，肥料之取締，農林試驗場，巡迴講習，蠶業之改良或調查，蠶病之預防，家畜之改良及衛生，獸醫及蹄鐵工，狩獵，種牛牧場之監督等等。

【農場放款】農民銀行貸款於農場，供其購種籽肥料，及開發工資等用，謂之農場放款。

【農會】爲我國法定之團體。其任務爲指導農民及協助政府或自治機關，進行下列各事項：①關於土地水利之改良，②關於種子肥料及農具之改良，③關於森林之培植及保護，④關於水旱蟲災之預防及救濟，⑤關於農業教育及農村教育之改進，⑥關於公共圖書室閱報室之設置，⑦關於公共娛樂之舉辦，⑧關於生產消費信用倉庫等合作事業之提倡，⑨關於治療所託兒所及養老濟貧事業之舉辦，⑩關於糧食之儲積及調劑，⑪關於荒地之開墾，⑫其他關於農業之發達改良。

【農會法】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國民政府公佈，同日施行。共九章，第一章總則，第二章設立，第三章會員，第四章職員，第五章會議，第六章經費，第七章監督，第八章解散及清算，第九章附則。全文三十六條。規定農會爲法人，以發展農民經濟，增進農民智識，改善農民生活，而圖農業發達爲宗旨。得設農業試驗場，農產陳列所，及農具陳列所，并辦理農業及農民之調查統計。對於下列事項，

應指導農民及協助政府或自治機關之進行：①關於土地水利之改良，②關於種子肥料及農具之改良，③關於森林之培植及保護，④關於水旱蟲災之預防及救濟，⑤關於農業教育及農村教育之推進，⑥關於公共圖書室閱報室之設置，⑦關於公共娛樂之舉辦，⑧關於生產信用倉庫等合作事業之提倡，⑨關於治療所託兒所及養老濟貧事業之舉辦，⑩關於糧食之儲積及調劑，⑪關於荒地之開墾，⑫其他關於農業之發達改良等。

【農業】在原始產業方面，如栽培作物，飼養家畜，二者兼行，係屬於廣義的。如僅栽培作物，係屬於狹義的。然就農業之起源言，以作狹義之解釋爲當。蓋人類最初之食品，爲天然之產物，而天然生產物中，以植物爲富，上古時代植物繁生，人類得自由刈取之，採集之，其後更兼食動物，或獵於山，或漁於水，以求食物之資源。兼以人類漸次增加，食物需要增大，有時如遇歉歲，及發生害蟲等事，乃不得不別求新植物，於是從事於穀物之播種，或野獸之豢養，而固定之農業以生。其後進而爲分工制，或營耕種，或營畜牧，且固定土

著之人民，漸感產物貯藏之必要，而家屬以成，設置酋長，規定法度，造成社會，創立國家。故說者謂農業爲文化事業之母，卽以此也。世界農業之國，當以我國爲最古，歷代重視農業，有「農爲邦本」之說。然自海通以來，國人皆重視工商，農業日趨退化，加以生齒日繁，不加開機械耕種，化學肥田諸法，又未講求，水旱任天，肥磽任地，於是農業衰落，日漸加甚，每年進口之穀類常達二萬萬元左右。而農村經濟，枯竭萬狀，因購買力之減退，乃於影響於商工業，於是國人始知農業之重要，而農村救濟，振興農業之策，乃漸爲人所講求矣。

【農業司】實業部各司之一。掌下列事項：①關於農業蠶桑之試驗檢查改良保護事項，②關於農地改良事項，③關於病蟲害之防除及檢查事項，④關於農用器具及種子之檢查改良，及介紹獎勵事項，⑤關於農業團體之監督事項，⑥關於農田水利事項，⑦關於農業之調查及統計事項，⑧關於農業智識之增進事項，⑨關於農產、銀行及農民合作社之促進事項，⑩關於田租之調查事項，⑪關於農村經濟之調查及統計事項，⑫關於

其他農業事項。

【農業政策】即國家或團體促進農業改良發達進步及增進農民幸福之策略也。蓋農業之基本為天然之土地，匪特不能將其擴張，更不能將其移動，且經營於氣候影響之下，此等天氣要素，全非人力所能左右也。是以農業之進步遲緩而難發生大變化。然而今日各國互相競爭生產之增加，又當此經濟界發生大變化之際，而農業界受此影響，立於不利之地位，至有衰滅之虞，於是國家或團體對於農業，與以特別保護，促進其改良與發達。故近日各國，皆注全力於農業之研究，如國家不能直接行之，必使民間成立適當之團體，以代國家之任務，故農民團體之實質，即農業政策之一端，如「農會」即其較著者。對於農業全體之最有關係者，即土地之分配，及土地對於農業者之關係是也。如土地操於大地主之手，是名曰土地兼併，勢必產生多數之佃農，對於國家社會，其為不利。蓋國家希望有多數之自耕農，因此可以減少貧富懸殊之弊。又就繼承權方面言之，如子孫衆多，相沿日久，勢必將原來之土地劃分，一家所有之土地如過小時，則於經

營上殊感不便，故須用法律之規定，如一子承繼等之規定，即欲藉承繼權，使土地分配得宜也。又佃農過多，自耕農過少時，則土地之買賣容易成立，而國家或團體又為設立金融機關，如實業或農工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等，以補其經濟之不足。至關於農業政策之重要者，則不外下列數點：(一)為金融機關之整理，農家對於資本之需要，雖益益增加，但都會之普通銀行，對於農民殊無若何之便利，蓋因普通銀行之放款期限大抵為三月，而農民則希望借入長期低利之放款也。至於實業或農工銀行，亦不便放以零碎小款，而對於貧小農民實無若何之恩惠。故國家須獎勵民間成立信用合作社，以期貧小農民得到金融上援助，如不然，倘遭遇凶年，或肥料種子農具等購入無法借入維持費用，勢必更陷入困窮之境，而甚至影響全社會，實不能不注意之也。(二)教育機關如欲促進農業之改良或發達時，必須將農業之教育機關善加整頓。今日之教育機關其程度較高者，則為大學農科及實業專門學校，其稍次者，則為農業中學等，皆為農業之直

接教育機關，其他間接如農林試驗場等，其目的亦在求農業之改良，故關於農業政策方面，對於農業教育亦特別注意也。(三)法律政策。如農業警察之設置是也。驅除妨害農作物之害蟲，以及如對於害蟲，在不得已時採取限制之手段，以防患於未然。此外又如施行家畜之疾病預防注射，以及取締不良之肥料等，皆為農業警察之任務。此外又如農業作物及家畜等之保險，亦須督促實行。(四)競爭。在現今農業界最大之憂患，厥有二端：其一為因外國之競爭，使農產物價格之低落，自不得不藉保護關稅之政策以防止之，但保護關稅政策，對於工商業，亦有莫大之影響，自難免非難。但農產物價格低落，農業必至衰頹，在經濟先進國之英國，已有充分之證明矣。其二則為人口之密集於都會是也。人口集中於都會，而鄉村人口自然減少，農業因以衰頹，而且人口集中都會，對於風紀健康，亦必蒙其害，故不得不求適當之策略以防止之。此外關於農業政策中尚須敘述者，即地力漸減是也。故須設法預防以求生產之增加，故國家或團體，對於耕地之整理，排水灌溉之設備等，須與以補助或獎

勵。又如供給以良好之種子或種苗，以期達到良好之收穫。要之，農業為國民生命之母，且鄉村與都市係輔車相依，故對於今日陷入於不利境況之農業，急須講求振興之道，是即農業政策之主眼也。

【農業金融】農業上所需使用之資金融通，曰農業金融。其特異之點，為（A）期限長，（B）利息低，（C）危險性較少。農業金融必須為長期，不如商業金融能於短期內收回，蓋其以農產物之成育為目的，自種植以至收穫，須經相當期間，至若購買農地，改良土地等，則更須經過較長之年限始能收回。故先進國多特設農業銀行發行長期債券，吸收長期資金而運用之。

【農業金融委員會】為調度農民金融發展農村經濟之機關。有中央農業金融委員會，省農業金融委員會，縣農業金融委員會之別。【農業保險】同收穫保險。詳「收穫保險」條。【農業信用】農業上之信用，計分土地信用及作業信用二種。●土地信用更分二種，其一係用於土地房屋不動產之獲得，即名曰所有信用。其一用於土地之改良，是即曰改良信用。●作業信用者，農業經營時如種子之

買入，工資之支付，租金，保險費，利息等所需之費用，及其他如因天災而減少收穫，或罹疾病之臨時費用等是也。農業信用之特徵，即比較工商業為長，而屬於長期信用。

【農業信用機關】即專司農業上一切之金融機關也。計分公的信用機關及私的信用機關二種。公的信用機關者，指國立及省立縣立之信用機關而言，其目的在增進農工的利益，非為謀利而設；私的信用機關者，為私人之設立，其目的則專為謀利也。

【農業指導員】各縣設置一人或數人，指導一縣中之農業推廣事項者。其資格凡中等以上農業學校卒業富有經驗者，及曾任農業副指導員或農村合作指導員著有成績者，經考試及格，得充任之。

【農業恐慌】農村經濟發生恐慌也。其原因有二：●一、猝遇荒年，穀物歉收；●二、受外國穀物傾銷之影響，致農產物價格低落。

【農業推廣委員會】有中央農業推廣委員會與省農業推廣委員會二種。前者由中央黨部訓練部實業部教育部內政部派員組織之，指導督促各省農業推廣委員會或推廣處。各省農業推廣委員會之組織法有三種：

- 國立或省立專科以上農業學校，與省農政主管機關會同有關之機關團體組織之。
- 國立或省立專科以上農業學校內，設立一農業推廣處；●省農政主管機關內，設一農業推廣處或推廣委員會。其對於農業之推廣業務，分為下列各款，視各縣實際需要情形確定之：（甲）推行農林試驗研究機關及農業學校之成績；●供給優良種子樹苗及畜類；●普及優良的農林業經營方法；●普及優良的農家副業之原料與方法；●普及優良的農具及肥料；●普及蟲害病害之防除方法；●推行其他成績。（乙）提倡並扶助合作社之組織及改良；●宣講關於合作社之一切規章法令之解釋應用；●指導其組織改良；●其他關於合作社事項。（丙）直接或間接舉辦下列各事項：●各種農業展覽會；●農產品比賽會；●農產品陳列所；●農具陳列所；●巡迴展覽；●各種農業示範（與農家合作示範等）；●各種兒童農業團；●農業討論會；●農民參觀日；●農民聯歡會；●農民談話會；●森林保護運動；●提倡並扶助正當農業團體之組織；●農林實地指導；●育蠶指導；●農村示範人材之

培養；其他關於農業指導及提倡事項。(丁)為增進智識及技能得舉辦下列各事項：(1)鄉村農林講習所(2)鄉村婦女家政講習會(3)農林講習班(4)農林夜校(5)農林函授科，農林函詢及辦事處面詢(6)巡迴講演(7)特殊講演，幻燈講演及農林影片之演放(8)提倡扶助鄉村公共書報閱覽處及巡迴文庫之設立(9)其他增進智識及技能等事項(戊)提倡並扶助鄉村社會之改良與農村經濟之發展(1)提倡扶助模範鄉村之設立及新村制度之施行(2)提倡扶助農民組織各種農事或農村改進會或改進委員會(3)促進鄉村道路之改良及發展(4)促進鄉村衛生之改良(5)指導農家家政之改良(6)指導鄉村之正當娛樂(7)扶助失業之農民(8)提倡並指導鄉村房屋之改良(9)扶助農村正當自衛事項(10)提倡扶助農村倉庫之設立及食糧之儲蓄與調劑(11)其他鄉村社會之改良與農村經濟之發展事業。(己)提倡並扶助墾荒林耕地整理及水旱防治。(庚)實施關於農業調查及統計，並編輯農業淺說報告，農林教育畫，及他種定期不定期出版品。(辛)直接或間接舉辦種子種畜或樹

苗繁殖場園。

【農業推廣章程】國民政府為普及農業科學智識，增高農民技能，改進農業生產方法，改善農村組織農民生活及促進農民合作起見，實施農業推廣而訂立者。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三日公布，共六章，第一章總則，第二章組織，第三章經費，第四章管理，第五章業務，第六章附則，全文二十四條。

【農業教育】關於農業方面之教育。大學有農學院或農科，中學有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初級農業職業學校，社會教育有農業補習學校等。

【農業勞動者】對於工業勞動言，即被僱而從事於工作者之謂。農業勞動分二種：即自由勞動者及契約勞動者是也。前者雇入之期限有一定，只計算勞動之日數而給與工資，俗稱曰「短工」；後者係雇傭契約之關係，其勞動有一定之期間，俗稱曰「長工」。

【農業統計】統計之關於農業者。凡農業上穀物之產量，畜牧之產量，農業副產物之指數，農村生活之指數等，皆在統計之列。為研究農業經濟者所必需。

【農業經濟】當農業未進化之時代，其作業不

過為耕種畜牧，牧藉此以獲取食物之資源，漸次藉此得到衣服之資源，更進而耕作嗜好品等，其一切生產之目的，皆為自身之用。故此種時代，學者稱為農業經濟時代。亦即國民經濟發達之初期也。其後工商業分立，經濟界較為複雜，於是農業之生產物除自己消費而外，以其剩餘者賣出，而求得到相當之利潤，故不問物品之多少，不問其性質之善惡，只計算其價格之多少，除生產費而外，其利潤為如何，因此對於穀物之栽培，家畜之飼養，不得不特別注意，務期不至招買賣上之損失也。然農業之技術，因地方氣候寒暖之不同，而土地又有輕重乾燥之差異，以故栽培之穀物或飼養之畜類等發生不同之現象，加之除自然要素之差別外，又如市場之遠近，交通之便否，勞力之多少，工資之高低，資本之廉否等，各種經濟上之情形，亦因地點而發生差異，是以農業不僅注意於地方上之技術，亦須注意地方上之經濟情形也。如欲將農業作經濟上之處理，自不得不研究其成立要素，所謂農業之要素者，即土地、資本、勞力是也。故農業家必須研究土地如何利用，可以生產較多，而不至耗損

其地力，資本如何投下較爲有利，勞力如何節省，可以減少生產費，利用天然，適應環境，以期達到盡善盡美之域。

【農業資本】即經營農業所需要之資本也。農業資本之來源，多賴借入，所謂農業信用是也。然農業將資本投下時，在數年後始有顯著之效果，故資本家喜投資於工商業方面，而不願投資於農業方面也。於是關於農業之信用，必須設立特別之金融機關，如實業銀行或農工銀行或消費合作社等。如關於農業信用，不施以特別之信用，如其政策不當，究不能希望農業之改良與發達也。

【農業團體】爲發展農業所組織之團體也。此種團體之種類甚多，如政治的團體，營利的團體，教育的團體等。農事之經營，其各方面不能發達，雖有種種之原因，而農業者不能作團體的活動，亦即其原因之一。如我國農民之團體，除農會而外，其他概不多見。

【農業實驗所】爲直隸於實業部之機關。其任務如下：①研究及改進發展中國森林蠶絲漁牧農藝及其他農業技術及方法；②就中外已知之良法加以研究及試驗，并推廣其成效之結果；③調查農業實際情形，并輸入

有益農業之動植物；④調查及研究農村經濟，及農村社會；⑤以科學方法研究農產品原料之分級，於所長以下暫分三科：①植物生產科；②動物生產科；③農業經濟科。

【農業銀行】亦稱農民銀行。指以從事農業之金融活動爲主旨之銀行。對於土地之改良，買入等，與以長期信用，尤注重於買入種子農具肥料家畜，而以動產抵押或對人信用通融短期之資金爲業務。我國之農工銀行勸業銀行，於貸與農業資金外，不問其所有者屬於何種階級，苟以土地作抵押，亦貸與資金，且對於水產業，工業亦得貸與資金。此雖不能完全謂之農業銀行，然其所與交易者，究以從事農業者較佔多數，故亦得稱爲農業銀行。近年我國農村經濟破產，有識之士，累有建議，各省應設農民銀行，以資救濟。現時各省已有農民銀行設立者，有在籌備中者，而其成績，以江蘇省之農民銀行最佳。

【農業簿記】即關於農業之會計之狀況，記載於帳簿，以明瞭財產之增減變化之方法也。農業之計算，不似工商業之複雜，無用複式簿記之必要，其組織可大別爲資產與收益二部。屬於資產方面者，如農用房屋，房地基，

農用器具，農用家畜，其他如存款及合作資金等，均編入於資產方面。而由營業所支出之資本金，及由農工銀行或其他方面借入之款，則編入於負債方面。屬於收益之科目，如米、麥、穀及其他之收穫物，則編入於收入方面。如農具之購入或修繕費，種子肥料之買入費，農作費，飼畜費，收穫費，工資，利息，租金等，均編入於支出方面。至決算之際，亦爲普通簿記，如試算表，貸借對照表，估價表等，詳細製成，自可一目瞭然。

【農礦部】實業部之舊稱。隸行政院。管理全國農林礦產及漁牧等行政事務。所屬有總務處、林政、礦政四司，及農事試驗場、農民銀行地質調查所等機關。十八年與工商部合併，改稱實業部。

【逾額保險】(Over insurance) 即保險金額超過於保險目的物之價格者也。其「逾額部分」之契約，當爲無效。若有數個契約時，當按各契約額而比例其超過額，使其總額能等於保險價格。餘均無效。我國保險法規定保險金額，超過保險物價值之契約，係由當事人一方之詐欺而訂定者，他方得解除契約，如有損害，并得請求賠償，無詐欺情事

者。其契約僅於保險標的物價值之限度內為有效。

【遇險船】即航海中遇暴風雨激浪或坐礁等海難之船舶。

【遇險船貨物】(Wrecked goods) 指船舶航行中，如遇暴風雨或其他之危險，而船舶被破碎時，或投於海中之貨物，或飄流之貨物而言。投貨之損害，則照共同海損辦理而飄流之貨物，則照浮貨處置。至於遇險船貨物之損害，在原則上，應由保險者填補。

【遊行廣告】用種種旗幟，標明各種之商品名目，雇夫役執之，導以樂隊，遊行於市，以引起行人之注目，或以彩衣加諸夫役之身，沿途遍發贈品或傳單，最為一般人所歡迎，此法推銷紙煙或藥品者常用之。

【遊艇保單】(Yacht policies) 為水險中船險保單之一種，就船隻之種類而分者，其所保之目的，為遊艇本身所有之危險。

【遊藝保險】經營遊藝業者，如馬戲、競技等，恐營業上蒙受損失，常保保險以填補其損失為目的。

【遊藝戲劇捐】為雜稅之一種。對於各種游藝或表演戲劇而課以捐款之謂。

【遊覽票】鐵路客票之一種。專為遊覽者而發售之客票也。在有效期間內乘降自由，且其運費通例有多少之折扣。

【運出貨物】委託販賣所運出商品之總稱。在簿記學上，特用此種科目以處理之。其運出之目的，有由於該項貨物在其他市場販賣為有利，或則欲在其他市場作試賣之行爲，所謂冒險販買 (Adventure) 是也。

【運到價格發貨單】為外國發貨單之一種。即貨物運送至買主所在地之一切搬運費起卸費及其他一切費用加入計算之發貨單也。參看「發貨單」條。

【運河】人工開鑿之河曰運河。世界各國多有之。中國之大運河與萬里長城同為震爍古今之大工程。運河之開鑿，始於春秋時魯哀公九年，吳之邗溝是也，其完成在元代至元二十年。河之全長，自天津至杭州約一千海里，更自天津北上達於通州者，稱北運河，其南段終於杭州者，則稱運糧河或亦稱漕運河。其初江南之米輸貢朝廷，經此運河，每年以小船四五十艘運輸一次，即漕運是也。河中分六十五區遞次北運。然自招商局設立以來，此等漕米皆自海路北運，且其後鐵

路開通，運河更受其影響，利用驟減，其結果河道失修，河床漸次淤塞，山東運河（即南運河）中自臨清以南，至黃河間船運殆絕，甚至東昌以南至陶城埠間，數十里之河床竟變為耕地，又因運河瓦元明清三朝，河道築堤，至於杜絕他河之排水路，遂至淮河益加汎濫，淮河流域受害殊大，近年修濬大運河之議起，清宣統三年美國紅十字會與中國政府締結四百萬鎊借款契約，因歐戰爆發而止，後濟寧設運河測量局議定修濬計畫，卒因政局不寧，財政窮乏，未能實現，僅由各地方政府為局部的修治而已。國民訓復成立後，依據交通經濟政策上之新計政府擬修濬。

【運河航路】我國運河之航路有三：①為大運河之航路。清代漕運時期，最為暢通。自北平迄於杭州，軸輻不絕。漕運停後，河道漸淤，行船漸少，今自江蘇淮陰而南，以達浙江杭縣，小汽船隨處可達，然江南之丹陽一帶，淮南之高郵以上，冬春水淺，往往不能暢行。淮陰而北，夏秋水盛時，小汽船可達邳縣之姚灣。山東德縣以北，至河北天津，亦有小汽船定期通行。②運鹽河之航路。在江蘇之北部，當

大運河之東。有三派：一自淮陰東通新浦入海，一自南通阜寧入海，一自江都東流入海，各有小輪航路二三百里。①杭縣至曹娥江，餘姚至鄞縣，亦有運河可通，統名甬紹運河。杭曹段可通小輪航路百餘里，餘鄞段有小輪航路三百餘里。

【運河船隻保單】(Canal hull policies) 爲水險中船險保單之一種。就船隻航行之性質而分者，其所保之目的，爲航行於運河中之船隻所有之危險。

【運河通過費】(Canal tolls; Canal dues) 卽船舶通過運河時所繳納之費用也。如通過蘇彝士運河巴拿馬運河皆須繳納費用是。

【運送】(Transportation; Carriage) 物品或人物由甲地至乙地之移動行爲之謂。詳「運輸」條。

【運送人】以運送物品或旅客爲營業而受運費之人。

【運送中現金】會計名辭。凡在決算期後現款尙在途中，未及運到者，名之曰運送中現金。在銀行會計中，銀行接到他埠運款行通知運出時，查其運出日期，若在決算期前，一面

收運款行帳，一面付此科目，記入前期帳內。俟現款運到，次期帳內再行收回時，亦以此科目處理之。

【運送店】爲轉運業之規模較小者，亦稱運送經理人。

【運送契約】卽運送貨物或旅客時船主與託運人所訂立之契約，其內容如何，依當事人之意思而定，惟以船舶之全部或一部供運送時，其契約非以書面爲之不可。是項契約應載明下列各款：①當事人之姓名住所；②船舶名稱國籍及噸數；③運送貨物之種類及其概數；④運送之預定期間；⑤運費；⑥送達地。

【運送處理人】管理運送事務之負責人，謂之運送處理人，乃商業使用人之一。

【運送稅】(Tax on transportation) 對於貨物運送時所徵之稅。有直接間接之別。直接稅如關稅是，間接稅如道路稅橋梁稅車輛稅船舶稅是。

【運貨汽車】裝運貨物所用之汽車，其形式不一，有有頂蓬者，有無頂蓬者，馬力甚大，能容重載，非普通乘人汽車所可比擬，各工廠多備之。

【運貨委託書】卽貨主運貨時，對於轉運業者所提出之運貨通知書也。其記載之事項爲船名，卸貨港，品名，貨印，個數，原價，及收貨人姓名等。

【運貨承攬人】(Freighter) 貨物發送之際，在商人與運貨者間爲補助工作之人也。但祇是一種中間人物，與轉運公司及鐵路貨物管理員不可混同。

【運貨保險特約書】被保險者與海上保險者之間，舉雙方特約關於貨物裝載之海上保險所締結諸條項，記載之於書面是也。此特約書，爲約束雙方確守履行之故，作成二通，雙方記名簽印，各執其一。其條項內容，未能一一詳述，今略舉其概要言之：①被保險者將貨物付諸海上保險時之請求付保方法；②關於保險費付納之事；③關於期末分還之事；④被保險者對於公司之義務；⑤契約之期間等是也。

【運貨員】發送貨物時協助商人或運送人者，謂之運貨員。其職務僅在協助貨物之運出運入，而不與商人間爲契約行爲，此與鐵道貨物處理人之業務不同，不可混淆。

【運貨船】卽運送貨物之船也。詳「貨船」條。

【運貨通知書】(Advice of shipment) 當運貨已經發送時，須即刻通知收貨人，此種通知書，即名曰運貨通知書。收貨人由此種通知書，可知其貨物搭載之船名及其到達之日期，以便豫為辦理一切手續。此項通知書之內容，即記載貨物搭載之船名、貨印號、船舶之開行日及貨款交付之方法等。

●當貨物由海道運出時，對於海上運輸業者所發出之通知書也。其記載之事項為品名、數量、價格、裝載船名、卸貨港等。

【運貨部】管理貨物運送事務之部分，謂之運貨部。其下可設包裝股、運輸股、報關股等。

【運貨單】(Waybill) 亦稱貨票。為鐵路貨物票據之一種。須根據貨物收據，記明貨物收據號碼，託運日期，經過路線，貨車號碼，標記，收貨人暨寄貨人之姓名或商號，起訖站，貨物記號，說明重量等級，運價，運費，已付未付等項，並由站長簽押，交給車守，隨貨物列車寄至到達站及貨物抵到達站，車守須將貨物與運貨單一併交與站長，站長核對無誤後，再憑貨物收據，將貨物交與收貨人。

【運費支付保證書】船舶當裝載容易腐敗之物時，而該項物品之運費又須於貨運到時，始能照付後，恐中途貨物腐敗收貨人拒絕收取，故由發貨人發出保證書，使船舶之運費不至無着。

【運費先付】(Freight prepaid; freight payable advance) 貨物運送時預先收取運費之謂。運費本應於貨物運送目的地後始行收取，但船主於發航之際，因需用費用，作諸種準備，亦有先將運費收取者。然在運送途中如遇危險，貨物不能送至目的地時，而貨主之運費亦已付出，故貨主每將此種運費付於保險，故運送契約書內及提貨單內有 (Subject insurance) 或 (Less insurance) 等文句之記載，即運費先付之意也。

【運費同盟】海運業者，為避免同業競爭起見，對於運費不使其有高低之分，由船主間或船主與鐵道間結成契約，協定各種貨物最低之運費。此種同盟，由各公司之代表協定共同之條件，如發生必要事件時亦由代表會議解決。但此種協定運費率之適用範圍，多行於一定之航路。

【運費行市】(Freight market) 即海上轉運公司或船貨捐客與船主之間，關於運費

及船舶噸數之需要與供給，彼此所約定之運費行市也。

【運費行情報告單】(Freight report) 即海運業者關於運費行市變動之理由及將來之豫料，詳細說明，報告於公眾之謂也。

【運費折扣】海運業者為商略上起見，對於契約上之運費，每有折扣之舉。運費之折扣計分三種，即約定折扣、臨時折扣、與祕密折扣。約定折扣係約定於某期間末，將其折扣退還於發貨人。臨時折扣者，係臨時談判後立即退還之。祕密折扣者，係介紹人或海上轉運公司與船主間之祕密約定也。

【運費明細目錄】(Manifest) 記載一切裝船貨物之運費，經船長或船長代理人簽字之目錄也。目錄內應詳記如下要項：貨物標識 (Marks)、號數 (Number)、種類 (Description of the goods)、到達港 (Destination) 等，以便關吏之檢查。

【運費表】即海陸運送業者，對於貨主所發行之關於運費之表格。將各種貨物之運費率及折扣等，詳細記載於內，以便考查。但運費因競爭及需要與供給之關係，或因商品之季節關係，不斷的變動，故運費表亦隨此等

關係而隨時改正。

【運費保險】(Freight Insurance) 爲水險之一種。所謂運費者，係指雇用船隻或轉運貨物之代價而言。船主運貨，荷運費不先收受，則貨物中途毀損，運費常致損失而無所得，故有此種保險契約之發生，以期損失之抵補。

【運費後付】(Freight payable at destination) 卽貨物運送至目的地時，始行交付運費之謂。在歐洲諸國，運費多由賣主負擔，若使運送人至目的地向收貨人收取運費時，則將此運費額由貨價中除去之。運送人恐貨物於運送途中發生損害，以至運費無着，有將此種運費付之於保險者。

【運費計算法】卽依重量，或依大小，或依原價，或依個數，或依全部，或依物品之種類，或依商業上之習慣，而規定其運費。如依重量，通常以百斤或一噸爲單位，鐵道之運費計算法多用之。如依大小，多以一立方呎或四立方呎爲單位。如依容量，多以一石爲單位。船舶之運費，多依容量計算，至於煤炭金屬及其他重量品，則依重量計算運費。至於依原價計算者，則屬之於金銀及貴重物品，大

抵依百分率計算運費。依個數計算運費者，係對於同一種類有包皮之物，定每個運費若干。依全部計算者，係對於其重量或容積難以算定之物，如較大之機械運送是。

【運費單】爲證明船貨之運費支付起見，由船舶介紹人交付於貨主之書類也。

【運費聯合計算】海運業者爲防止同業者之競爭，於一定之期間內，同盟船主計算其使用船舶之總噸數，及運送貨物之總噸數之平均額，算出各船主使用船舶之總噸數及運送貨物之比例，以此比例額爲平均額，運送超過之船主對於運送不滿平均額之船主，須退還超過費之純益金，以避免彼此之競爭。此種計算法計有三種：(一)各同盟船主之運送貨物於一定期間，對同盟船主之船舶總噸數之總運送費計算之。如超過比例之船，須將其超過額之純運費退還於不足者。(二)於一定期間，認特種貨物爲共同貨物，制度分配率，而共同貨物依此種分配率算出其噸數，而實際運送之貨物如超過此分配率時，則超過者，以純運費之比例每噸若干，退還於不足者。(三)於一定之期間內，對於同盟船主之船舶運貨噸數之總額算出其

裝載貨物之比例，如超過此比例者，亦須退還其超過額之純運費於不足者。運費聯合計算，不僅行之於貨物之運送，亦有行之於旅客運送者。

【運輸課稅法】(Transport taxation) 詳「消費稅」條。

【運輸】(Transportation carriage) 輸送貨物旅客由甲地至乙地之謂。依其運送之目的物區別之：有物品運輸，旅客運輸，通信運輸三種。由其通道上區別之，則有陸上運輸，海上運輸，空中運輸三種。

【運輸保單】(Transport insurance policy) 保險公司於締結運輸保險契約時，所交付於契約者之保單也。本單所當記載之事如下：(一)保險之目的，(二)保險者所擔負之危險，(三)如定有保險價額者，則其價額，(四)保險金額，(五)保險費及支付之方法，(六)定有保險期間者，則其始期及終期，(七)保險契約者之姓名及商號，(八)保險契約之年月日，(九)保險契約之作成地，及作成之年月日，(十)運輸之道路及方法，(十一)運送人之姓名商號，(十二)運輸品收受及交付之場所，(十三)定有運送期間者，則其期間等是也。此外保險者，並須署

名。其他公司，亦並有將保險費之比例，被保險物之發着地名，填補金支付之場所等記載之者。此等運輸保單，當舉保險約款之全文記載之，並添附所記入之書面，保險公司，基此約款，於保險期間內，遇所保險之目的發生損害時，限於就保險金額內，行其填補，此等意旨，亦往往有明記之者。又同一人次第締結運輸保險之時，可以不各立契約及發行保險單，只將保險單記載事項，及約款事項，印刷在手冊上，舉而交付之。每次締結契約時，則以之記入於通帳中，此為常例。

【運輸保險】(Transportation insurance)

此為損害保險之一種，通常指關於陸上之搬運而言。海上保險常不含於其內。其業務初由海上保險擴充之。十八世紀之初，始為獨立經營之任務，然尚多為海上保險之副業，以陸上危險，比海上危險較少，且隨運送機關之發達，而危險益少，事業之利益不免縮小，以故鮮有之為事業者。至其保險之目的物，為在陸上以汽車貨車牛馬等為運送之貨物，為在川河湖沼中，以船舶或其他之河船搬運之貨物。運輸中一時滯留堆棧內之貨物。保險之時間，凡無特約者，

運送人自受取運輸品之時起，至交付於受貨人之前，為保險期間。但保險公司，常以保險約款，定保險期間，自運送人或運送代辦人收受運輸品之時起，至運輸目的地到達後二十四小時止。關於運輸之危險範圍，亦有限制，即限火災、水災、強盜、顛覆、衝突及其他不可抗力所生之損害，乃始填補。其他如因運輸之性質或瑕疵，以及因自然消耗之損害，或因保險契約者被保險者之惡意或重大過失等而生損害等，以不常填補為原則。又保險公司除有特約外，凡因暴徒、地震、噴火、竊盜、鼠害、蟲傷、鈎傷、雨濡等所生損害，亦以不行填補為常例。其因必要上，一時中止運輸，或變更運輸之道路與方法者，亦事所常有，為此之故，損害之程度，從而更變或增加者，保險契約雖仍然有效，惟視其特約如何，得增減徵收其保險費，或請求契約之解除。在實際上，多明定須以公司之承認為必要。運輸保險契約之當事者間，如未經議定保險價額者，則依損害保險之原則，以損害發生地之時價，定保險價額。但運輸保險，其損害發生地，往往距特約之市場甚遠，因此價額之計算，常感困難，故運輸保險，當依

發送地之時價為保險價額算定之標準，且並將到達地以前之運輸費及其他費用亦加算入，以為保險價額。對此以定其保險金額。凡訂立運輸保險契約者，須先提出聲請舉貨物之品名數目，及所送地，與夫運送之道路方法，及保險期間，被保險者之姓名，或商號等之必要事項，一一記載之，俾公司得決定其保險費，依所定保險費額納付之後，即交付運輸保單，而契約之事成矣。保險費之徵收，每保險金百元，按里數或哩數而定，貨物則分為普通品、高價品、危險品三種，其率有差。保險費之納付，以一次先付為常例。當發生損害之時，即當通知本店支店或代理店，受估價員之檢查，以決定損失額。乃得申遞損害賠償請求書。至於危險填補之額，與海上保險同。

【運輸業】一稱運送業。包含海陸運送而言。

昔日運輸交通方法幼稚時代，運送甚為危險，且無正確之日期，苟非長時間，不能達到目的地。自後文明進步，運輸業亦隨之發達，所謂不正確與長時間及危險等亦隨之而除去。而達於安全正確迅速之點，同時其運搬費亦漸次低廉。擴張市場，生產增加，其對

於產業之發達，有莫大之貢獻。運輸業之發達，不僅有利於買賣業者及製造業者，其與社會上政治上文化上之影響亦極大。

【運輸經紀人】即貨物運輸之際，貨主與運輸者間之媒介人也。

【運輸標誌】(Port mark) 即「唛頭」條。

【運輸聯合】即鐵道業或海運業者所聯合組織之團體也。

【運轉資本】(Working capital) 即流動資本之別稱。大抵商會計上所謂運轉資本者，係從資本之收入中，除支出為固定的資產外，就其剩額所附予之名稱。資本之支出，有為流動的資產之支出，有為收益的而限於某部分一時之支出等，均由此運轉資本中取之。

【過戶】即改換物主姓名之登記也。如記名式債券記名式股票買賣移轉之際，出讓人必將受讓人之姓名住所等項通知債務人，改換其名義謂之過戶。

【過戶日】(Transfer day) 凡記名公債，或記名股票等之權利移轉必須為「名義過戶」(詳見該條)稱此所當過戶之日，謂

之過戶日。凡銀行公司，於股東會前二星期以內，當停止名義過戶，此外在營業時間內，無論何時，皆可為之，公債一項，在我國不認有此名義過戶之制，外國如英蘭銀行則有須過戶者，每土曜日不行名義過戶，有強求之者，須另支付手續費也。

【過失】(Negligence) 過失云者，無惡意或故意而違反法律上義務之謂。換言之，基於怠惰或不注意而違反法律上之責任是也。故①過失須無惡意存於其間者，②須違背法律上之義務者，過失有法律上之過失，與契約上之過失二種，違背一般之義務者，法律之過失也，是蓋為公益之故而規定之者，不行為之場合，即屬此等過失。違背特別之義務者，契約上之過失也，此蓋為各人之利益而規定之者，其源發於各人之意思，凡債務不履行之場合，即屬此等過失。民法上以缺「善良管理者之注意」為契約上之過失，即如負擔特定物交付之債務者，於其保有時，而欠缺此等注意，或法律行為之代理，於委任事務，而缺此注意皆是也。然亦有例外，以無報酬而受人寄託者，則惟視同自己之物，負保管之責而已。

【過失破產】(Negligent bankruptcy) 此為破產中有罪破產之一種。即基於債務者過失之行為而成立犯罪者是。凡受破產者於支付停止或破產宣告之前，①為一身一家過分之費用，賭博、投機，以及為不相應之圖利，足以減少借方財產，或自己故負過分之債務，②故欲延遲支付之停止，而為可生損失之交易，以冀周轉支付者，③既行支付停止之後，而猶為支付或擔保或給某債務者以利益，而加損害於破產財團，④以無秩序的妄行記載商業帳簿，或則毀滅之，或則全然不記，⑤怠於財產目錄及貸借對照表之作成，或則怠於支付停止之呈報義務，又或未得法院之許可而妄離其住所等，皆認為過失破產，當處以兩個月以上，四年以下之有期徒刑。

【過帳】(Posting) 凡由分錄簿或其他種帳簿移入總帳之帳項，謂之過帳。詳言之，即將分錄簿或其他帳簿所列記之借方貸方科目及其數額等項轉記於總帳內各該相當帳目，以表示一種事業所有各項資產負債之現狀，而計算其各項權益之數量也。例如分錄簿所列現金各款應悉數逐戶轉記

於總帳之現金戶內，各戶商品則轉記於總帳之商品戶內，凡分錄簿中列作借貸者，過至總帳時，亦列入借貸兩方。至於交易日期，事由摘要，及借貸金額，亦依照分錄簿所載逐一過入之，此外分錄簿中各帳項分錄之頁數過入總帳時，亦應註明分頁欄內，例如資本主戶在分錄簿之第一頁，則總帳資本主戶貸方之分頁欄內應註明「分1」字樣，此為表示總帳資本主戶之貨項，係由分錄簿第一頁過來；又如資本主戶在總帳內第二頁亦應同時於分錄簿中該帳戶總頁欄內填寫「1」字，表示已經過入總帳，其未填寫數者，即為尚未過帳也。此為新式簿記過帳手續。若中國舊式簿記過帳，則謂之過總簿或抄總簿，其手續係照日清簿之來往帳過之，事凡總簿帳項之日日悉依日清簿之月日為準，而日清簿中來帳與去帳之數類，亦照錄不變也。其不同者，新式簿記過帳係互抄頁數，此則蓋一「過」印，以示帳項鈔過也。

【過割】舊類上更改名義之意。例如謂「過割權戶」，乃土地所有者因繳納租稅關係改換名義也。

【過期支票】即付款日經過之支票也。

【過期報關】進口船隻所載來之貨物，其收貨人必須於該船結關開出後十五天內，納稅提貨，或呈請移入關棧存儲，將各種手續報關料理清楚，否則即謂之過期過期之貨物。

報關時，須付罰款，謂之過期費 (Penalty) (或不足五天者，亦以五天計算) 罰關平銀二十兩。例如過期十天者，罰四十兩，過期六天者亦罰四十兩，過期一天者則須罰六十兩矣。轉口貨物亦須於下列一定限期內報關料理，否則亦將受罰。

●從國外轉往國外或國內之通商口岸，以進口船隻結關後十五天為限。
●從國內通商口岸轉往國外貨物，如係運往歐美在起運口岸原報出洋者，以進口船隻結關後四十五天為限。如在起運口岸未曾聲明轉船出洋者，或係運往日本者，均祇以進口船隻結關後十五天為限。
●從國內通商口岸轉往另一國內口岸，以進口船隻結關後十五天為限。又第二項雖以四十五天為限，倘期滿而不出洋，則仍須從第十六天算起繳納過期罰金。關於過期之事務，報關人須至總務課進口部之

過期之事務，報關人須至總務課進口部之

過期權接洽。

【過期貸款】放出之款已屆滿期而未能收回之謂。

【過渡信用】即生產信用。詳「生產信用」條。

【過渡票據】(Bridging over bills) 外國匯兌雙方不平衡，致匯價發生激烈變動時，根據協約，由一方銀行對他方銀行發出一種融通票據，此即所謂過渡票據也。參看「融通票據」條。

【過塘行】運送業之一種。其營業範圍在中國內地，代人辦理民船航運或人力運輸貨物之事，其在輪船航行之口岸，則此業由報關行擔任，在鐵路則由所謂轉運公司者擔任，各有相互關係。

【過境稅】釐金稅之一種。辛亥革命後，湖北省取消釐金及落地稅，而代以此稅及銷場稅，貨物之出入該省者課以此稅，而課本省生產本省消費之物以銷場稅。今已廢除。

【過種田】佃田方法之一種。其法地主對於其土地有自由處分權，若佃戶不付佃租時，地主可任意收回其佃權。佃戶非得地主之承認，不得將佃權讓與他人。

【過鐵行】為運輸店兼牙行，謂之過鐵行。平時

平時

爲人運貨，每一百斤一日行程（約三四十公里）之運費爲五角左右。當四五七八各月農事繁忙時，則運費較昂。

【過備車】與水上運輸業之過塘行，爲相對之營業，爲陸上運輸之店也。有時亦兼營水上運輸之代僱之事。鐵路開通以前，過備車之營業範圍頗廣。營此業者須得官廳之特許證，約銀五十兩。此種業務資本稍薄者，設備有貨棧及客室，以便旅客之逗留。其營業規模大者，每由一族合資經營，使用人多至數十人，代人運送貨物，料理車船之上下，旅客之住宿，釐金之繳納，甚爲便利，交便不便處特有之商業也。

【過磅】(Weighing service) 鐵路車站對於旅客行李物品衡其重量之手續。用磅秤 (Weigh scale) 或磅橋 (Weigh bridge) 以計貨物之重量，俾作運費之標準。謂之過磅。磅秤之種類甚多，有能自動計算者，有用籌碼計算者，有固設於站台者，亦有可以隨意移動者。磅橋則專爲計算笨重物件如煤石渣鐵礦等之用。

【過爐銀】曩時營口盛行銀兩之一種，亦即撥兌銀之類。惟撥兌銀當事者間可以直接授

受，此則不然，而其性質則相同，外人稱爲 (Transfer money)。

【道林紙】印書紙之一種。有光道林紙 (Calendered and sized) 毛道林紙 (Uncalendered and unsized) 之別。色白，質細密，概以令計，每令五百張。普通闊四十三英寸，縱三十一英寸。重量自五十磅至一百數十磅。參看「印書紙」條。

【道契】清代末葉，凡有約國之外人在租界區域內與中國人永遠租借或購買土地時，向出借或出賣者取得方單，賣契，權串等，向該管國領事聲明，並由該領事與中國之地方長官於收到印契稅之後，共同發給契據。此種契據從前因經道台發給，故稱道契。改元後，道台之職已廢，然因沿用已久，故仍稱道契。又道契之在英國領事館註冊者，曰英冊道契，在日本領事館註冊者，曰日冊道契，他如法、意、葡等國，均冠以該國國名之首字。

【道清鐵路】河南焦作煤礦因便於運輸之故，於河南道口鎮至清化間建築之鐵路。於光緒二十九年完成，共長九二哩。其後我國政府收回此路，向福公司借款七十萬鎊，而以六十一萬四千六百五十鎊爲贖路之用，惟

因契約關係，福公司對於此路仍有實權，最初虧損，近來收入漸佳。又此路終點之道口鎮濱臨衛河，可利用水運與天津連絡，惟祇限於春夏兩季，秋冬水淺則不能通航。

【道清鐵路公債】(Chinese Imperial

Government Homan Railway 5%

Gold Loan of 1905) 清光緒三十一年，鐵

路督辦因延長及償還英國福公司 (Pein

Syndicate, Ltd) 所築由道口至清化鐵

路之墊款，乃與該公司訂借此項借款，於一

九零五年七月三日，(即光緒三十一年六

月初一日) 簽訂合同，該公司遂委託倫敦

魯意銀行 (Lloyds' Bank, London) 發

售債票，於一九一四年二月六日開始發行。

其總額計英金八十萬鎊，票面每張英金一

百鎊，利息按年五釐，以本路鐵軌車輛及純

收入爲擔保。償還期限定三十年，前十年祇

付利息，自第十一年(即一九一六年)七

月一日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至第

三十年(即一九三五年)七月一日止，計

抽籤二十次，全數還清。在簽約時，並訂明在

一九一六年後，中國可隨時將借款償清，抽

籤定每年一月間舉行，還本則在每年七月

九二五

利息每年分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兩次發給，所有還本付息，均由倫敦魯意銀行辦理。此債自一九二六年起，因本路營業狀況不佳，本息均未撥付。

【達商銀行有限公司】(The Finance Bank) King Corporation, Ltd.) 擬立於西歷一九三二年，為英國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規元銀二〇〇、〇〇〇兩，如數收足。公積金四、五〇八元，資產總額四八五、八八五元。經營銀行一切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違法行為】即法律上所認為與社會生活有害而加以禁止之行為。
【違約金】債務者於訂立契約之際，約定遇有違約情事，應給付若干金錢或其他種物品，作為罰款之謂。通常違約金即為作為賠償損害之用，間亦有規定為賠償以外之罰款者。法律對之皆不加干涉。惟違約金額過高之時，法院得酌量將其減低。①股份有限公司對於股東逾限繳款之一種罰金。即股東不於公司催告及公告期限內繳納股款，而於期限外始行繳納者，則公司得根據章程之規定，請求其對於是項金額之繳納。
【違約處分】交易所之經紀人，依下列諸項，認

為違約時，應受一定之處分。①在定期交易之買賣契約，意於諸證據金之納付時，②諸證據金額之不足額，不能納付時（代用證券價格改正之際，往往有此等價額不足事實）③買賣計算之差額金應行支付而不付納時④買賣之損失金不付納時⑤意於交割履行時⑥本人保證金之缺損額（代用證券價格改正之際，往往有此），不行納付之時，皆受處分。其處分方法，如交易所停止經紀人之營業，同時對於被違約者結算有益時，由交易所自行照償。且在定期交易之時，對於受違約之當事者，更須支付一定之賠償金。然後舉違約經紀人之證據金，以為填補，如尚不足，更以其本人保證金填補之，如仍有不足，則歸交易所自行擔負其損害，自謀所以行其追求權而已。倘於填補之外有盈餘，則或分配於被違約者，或返還於違約者，各隨制度而異。經紀人則從此除名。

【違禁下海】違犯法令而輸出禁制品之謂。明律兵律關津篇有「私出外境及違禁下海」之條，規定「凡將馬牛軍需鐵貨銅錢緞疋絨絹絲綿私出外境貨賣及下海者，杖一

百」清初因之，又明律條例之中尚有「造違式大船下海販賣者，杖一百，貨船入官」之規定。

【違禁品】政府規定禁止進口出口之物品，交由稅關執行者。其品類無一定，政府得視其情形而隨時增減。就其大體言之，進口禁例中，有因保持公共衛生者，如禁止不潔或有害之飲食物進口；有因維持政府之收入者，如禁止食鹽進口；有因抵抗外貨逾分競爭者，如禁止傾銷貨物之進口。出口禁例中，有因維持民生者，如禁止糧食出口；有因維持國防者，如禁止軍火之出口；有因保存生產原料者，如禁止特種物品之出口。是我國之進口違禁品，為①食鹽②鴉片烟吸鴉片烟用之器具，罌粟子，嗎啡，金丹，紅丸，及含有嗎啡鴉片高根之藥丸等③偽造變造或敗壞風俗之書籍圖畫雕刻及其他物品④有害公安或敗壞風俗之書籍圖畫雕刻及其他物品⑤除政府自行輸入外，不准進口之物品為槍礮子彈火藥爆發物及其他一切軍械⑥非經政府特准不准進口之物品，為硝，綠酸鉀，硫磺粉，白鉛，鹽酸，硝酸，硫酸，黃磷，工用炸藥等⑦以相當數量為限。

經政府核准註冊之醫士藥商及化學家，依其用途考驗聯名具結後，報關查驗相符方准進口之物品，爲嗎啡劑、高根及射藥針、斯托魏、安洛因、司替尼、狄遜、噫咳、哈夕什、邦戈、堪尼、比司、印狄卡、鴉片、酒精、鴉片劑、鴉片精、狄奧仁及其他各物品，爲鴉片、高根所製成者。至於出口違禁品，計有武器、彈藥、鹽、銅錢、穀類等。

【酬金】民事訴訟法上所稱之酬金，乃指酬謝律師之費用而言，其數量不得少於律師公會章程所定之數目，亦稱公費。

【酬勞金】(Bonus) 機關團體社會商店等，爲酬慰其事務員職員等之辛勞，於每年之末或每半年，給與若干金錢者，是謂酬勞金。大抵機關團體等，多稱爲酬勞金或慰勞金，在公司商店等，則稱爲獎勵金。依純益金之多少而增減其給與之額，大抵仍有一定，普通比薪給加一個月或兩個月三個月不等，或則依薪給之比例而給與之者亦有之，又有因政策上之作用，平時薪給甚少而獎勵金額特鉅者，亦有之。

【酬勞金制度】(Premium system) 詳

「職工待遇」條。

【酬報漸減律】(Law of diminishing return) 土地之生產力，既達相當限度以後，即使再增加資本及勞力，而土地之純收穫，可不依正比例以漸增，反而依反比例以漸減之謂。例如有田一畝，投資五十元，以五人耕之，獲米十石，即每十元資本，每人之勞動力，可得米二石；若資本增至一百元，人數增至十人，獲米二十石，則每十元資本，每一人之勞動力，仍可獲米二石；假如資本增至一百五十元，以十五人耕之，祇獲米二十五石，如是則雖增收五石，然平均收穫，每資本十元，每一人之勞動力，僅得米一石又三分之二；如是則雖繼續增加資本及勞力，然其所獲之平均收益，陸續減少。故無論何種土地，對於有限之面積，而欲望無限收穫之增加，即使增加如何之資本及勞力，亦無何等之效果，此種法則，謂之報酬漸減律。

【報報漸增律】(Law of increasing return) 指產業之規模愈大，生產品之成本愈輕，因大規模之生產，一方面由於機械之採用及勞動者分工之精密，效率增大，勞動者之生產力增多，同時，購買大宗原料使其買價低廉，故生產品之成本隨規模之擴

大而減少，在另一方面言，則酬報因生產規模之擴大而增加。

【鈷】(Cobalt) 金屬元素之一。色青白而微紅，質堅如銀，有延展性。置空氣中耐養化作用，惟由養化物製成之粉末，則鏽蝕甚速。其化合物色彩豔麗，多爲顏料及玻璃著色之用。其鑛多與砷碲等化合，結晶爲八面形或菱狀六面形，又多成塊狀苔蘚狀。砷碲之外，并含錳鐵。製法以綠化物或養化物通入輕氣，且加以強熱使之還原，即得。惟價頗昂，工業上罕用之。我國鈷鑛之已發見者，爲雲南福建二省，皆屬錳土鑛，其成分爲氯化錳與氯化鈷。錳土人稱爲土墨，用作陶瓷之藍青顏料，所謂「碗青」，卽此物也。

【鉀質肥料】謂加里肥料，乃無機肥料中最重要者。中國使用化學肥料尚少，近政府頗注意於農業與化學肥料獎勵適當之使用，德國及他國肥料公司，亦爲農業國將來之市場計，努力開拓中國之市場。

【鉍】(Bismuth) 亦名蒼鉛，金屬元素之一。質堅而脆，色白微紅，易鎔解，置乾燥空氣中不起變化，可與鉛錫相混而爲合金，以製鑄金屬之模型。其鑛有天然產生者，亦有與

養或硫化合者。吾國傳稱產鉍之地甚多，惟未能證實。今之發見者，在廣東鶴鎮區域內，自民國八年以後，漸有輸出國外者。

【鉑】(Platinum) 即白金在礦中，常與銻銻等相雜，以之溶於王水，入銻化銻，加以強熱，即可分析而出。呈灰白色，光澤比銀尤強，易於延長展薄，質較黃金為堅，置大氣中不變化，且溶解點甚高，故用以置理化學用具及法定度量衡之標準器。今工商業且以之鍍汽車附屬物及其他裝飾品，惟因產量較少，故價值甚昂。●烏金紙之別稱。

【鉛】(Lead) 為有光輝而具淡灰色之金屬。一觸空氣則生黑色之鏽，質軟易截，於紙上摩之，則顯青白色。有延展性，比重約二。於華氏六百十二度之熱則溶解。液體凝固後略有收縮，不適於鑄物，惟以其入硫酸及水中，不起變化，故用於製造硫酸之鉛室及自來水管等。和以少量之砒素，可製彈丸。與錫錒合，可製活字版。與蒼鉛合，可造鉛筆心。與錫合可製白鐵(Pewter)。又受酸化劇烈時，即變紅色而成鉛丹，為顏料及製造玻璃之用。以化學方法製為鉛粉，可供粉刷及化裝之用。工業上之鉛，有塊錠、板管等之別。鑑

別之法，以色帶青白質柔軟者為純鉛，若細察其品位，非據分析法不可。世界產鉛之地，以美國之科羅拉多州(Colorado)為第一，次為西班牙之里吶勒斯(Lineses)，德國之細勒西亞(Silesie)，澳洲，墨西哥，英吉利，意大利，日本等。我國產區，為湖南，雲南，遼寧，四川，綏遠，浙江，福建等省，惟不數國內需要。每年輸入之鉛塊，鉛條，鉛片，鉛管等，常值海關銀一百餘萬兩，至每年輸出之鉛礦砂，僅約六萬擔左右。

【鉛印】鉛字之印刷也。商店一切文件之印刷，除簿記證券外，以用鉛印者為多。

【鉛字】即以鉛於銅模上鑄出之字也。將其集合而為印刷書報文件之用。其字體雖有大小，然其高度均有一定，通常用之鉛字，計分特號頭號二號三號四號五號六號七號八號等。

【鉛絲盤】為鉛絲編製有蓋之盤。闊約十寸，長約十五寸，備於寫字檯上儲入一切文件之用者。

【鉛錢】以鉛鑄造之錢。前清咸豐四年，戶工兩部鑄造制錢，以白鉛八成黑鉛二成配合，每文重一錢二釐，僅由京局造之，不及他處。至

咸豐七年即停製，行用時間甚短。

【鉛礦】(Lead pyrite)。鉛礦之主要者為成製煉之法，先將礦石搗為細粉，投入反射爐中，初以弱火徐徐熱之，則礦石中所含之硫黃悉數燒去，更加以石灰末而強其火力，於是鉛遂還原而聚於爐內。鉛礦石中往往含有銀質，故美國鉛礦兼能產銀，美國出銀之大部分，悉由此種礦石取得。吾國鉛礦，未有不產鉍與銀者，惟因地質不同而產量之多寡有異，各礦之地質，●為太古變質岩，如奉天之蓋平，河南之盧氏，山東之膠縣，熱河之隆化諸鉛礦均屬之。含銀之量，較多於鉛。

●為石灰岩，湖南常寧之水口山，雲南東川之鑛山廠之鉛礦，皆其重要者。●為火成岩，如奉天之桓仁，浙江之臨海，湯溪，永嘉，鄞縣，福建之寧德，永泰，閩侯，光澤諸鉛礦均屬之。至以產量而論，以湖南水口山鑛為第一，盛年產額近萬噸，次為雲南東川鉛鑛，年產鉛約七百噸，其他各省，鉛之產量甚微。

【鉤引鉛】(Lead ore)。商店舉行特賣之際，往往於特賣貨色中，故意提出二三種特別廉價之物，且其價格為人所素知者，平價出售。

或竟削價市人以昭示顧客其特實貨之便宜。買客不知，以為該店一切貨物皆如是之廉，故不期然而羣集於該店。故此種廉價之品，謂之鈎引品。

【鉬】(Molybdenum) 金屬化學原質之一。色白如銀，質甚堅。鎔度至高，可與鋁銅金鐵等融製而成合金。鉬礦有硫化鉬及養化鉬二種，以其養化物通入輕氣使之還原，即得。中國新發見之鉬礦，多在山東遼寧察哈爾、湖南、廣東、福建、浙江等省。惟北方鉬礦之層太薄，無足開採。南部除湖北一省外，他如福建、浙江、廣東三省均希望頗大。今已開採者，有福建之寧德永泰等縣，浙江之青田，廣東之惠陽翁源等縣。上等鑽石，合輝鉬礦百分之九十，每噸售價二十餘元。民國十年之輸出量為一九〇一噸。近年海關冊未列專條，輸出額未詳。

【隔板】即航海中防船貨之動搖起見，將其劃隔，及防其向一邊傾斜時，所使用之木板也。

【零】為贖餘或畸零之意。如零數零件等是。

【零用】日常使用之小費也。商店之零用，在規模狹小者，多由學生經營，規模較大者，多由庶務科經營，而每日報告於帳房或會計科。

在銀行公司之規模闊大者，則有零用現金。出納員以專司之。參看「零用現金帳」條。

【零用現金帳】(Petty cash book) 用以記載日常各種零星費用帳簿也。按各種費用本可一一記入現金簿內，今設立零用現金簿者，因一商號在營業期間常有各種零星費用發生，如買進紙張筆墨郵票印花稅及臨時僱用工人之工資等等，平時概付出現款，此等費用數額既小，項目又繁，若一一記入現金簿內，不特耗用現金簿之地位，且足使鉅額現金之收支混雜不清，而逐筆過帳，又將不勝其繁，故一般商號通常另設一零用現金簿也。此項帳簿之管理方法有二：其一係由現金出納員於每期之初，依照上期零用現金支付總額，付給零用現金出納員，以同額或稍多稍少之零用現金，作為本期一切零用開支準備金，但此種方法，採用者極少，因預付之零用現金額，時常有變動也。其二為通稱之定額預付制度 (Imprest-system)。係由現金出納員於每期之初，付費於零用現金出納員，以某項數額使零用現金於每期開始時之總數，各期相等，而零用現金之總額，以足供該期支付各項零星費

用為度。設以一月為一期，而預定逐月所付出之零用費用，大致為現金一百元，則於開設零用現金簿時，由現金出納員以現金一百元交由零用現金出納員保管，而於現金簿之付方借入零用現金帳戶一百元，并過入普通總帳中零用現金帳戶之借方。零用現金出納員於收到此款時，應在零用現金簿內之收方一欄記載收到一百元現金，其後支出費用，則逐項記入零用現金簿內。通常一般商號常將零用現金簿內時時發生之各項費用，分別會計科目之名稱，列成若干欄，以便每期終了時，可就各欄結出本期內付出各項費用之總數。茲示零用現金簿之格式如下頁（即下頁之零用現金帳）。下列格式內所舉帳例，係自三月一日開始，計三月內所付出之費用共計三十元，故四月初應再由現金出納員以現金三十元交由零用現金出納員，使下月之預付零用現金總額合之本月餘額仍為四十元。以上所論，均假定零用現金簿為補助總帳，故正式之記帳及過帳均於分錄簿及現金簿中行之。行於現金簿者較稀於分錄簿為簡易，惟採用之後，普通總帳之零用現金戶，除更

零用現金帳

收 入		借		項											
月 日	金 額	月 日	金 額	福	食	郵	電	文	具	車	力	修	理	雜	費
3 1	4000	1 1	500	500											
3 31	3000	1 1	300			300									
		4 4	800					800							
		10 10	1200						1000						
		12 12	200									200			
			3000	500		300		800	1000		200			200	
			4000												
	7000		4000												
4 1	4000		7000												

改每期預付零用現金之數額外並無記載也。於此有應注意者：即當各項費用結出後，零用現金出納員應即繕具零用現金報告單，詳列各項費用費之名目及細數，交與現金

出納員，請撥以同額之現金。現金出納員收到此項報告單，應即依照單開數額撥以現金。茲示報告單之格式於下頁【零件】機器上之零碎機件也。

【零地】為整地之對稱。通常稱整塊較大之地曰整地，其崎零者曰零地。【零存整付儲蓄存款】此項存款，大半為一般薪給生活者而設。存款人以其所得之一部

按月或每三個月或每半年或每年存款一次，每次按所訂日期交存，待限若干時，可以

提取一筆整款。其利息期限愈長，利息愈大。此項存款在銀行會計中為負債科目之一。

零用現金報告單

收入現金	\$ 40.00		
本月所付各項費用			
福食		\$ 5.00	
郵電		3.00	
文具用品		8.00	
車力		10.00	
修理		2.00	
雜費		2.00	
現存零用金數		10.00	
	\$40		\$40.00

即請照撥現金三十元〇角〇分正 此致

現金出納員

零用現金出納員(簽名蓋章)

【零兌莊】錢莊之規模最小者曰零兌莊，以其專以門市零星兌換貨幣為業務也。

【零股】對整股而言。例如有人向公司認受股份二十股，此二十股之全部，謂之整股。若將此二十股析為若干部分，則所析者，即謂之

零股。換言之，即整股係由零股湊合而成，而零股則由整股分析而成者。

【零星存款】零星存款為儲蓄存款之一種，每次存入款項並無定期亦無定額，隨儲款人之意而存入也。

【零售商業】(Retail business or Retail Trade) 即售數不大專供普通日用之需之商業也。其售價較昂，在國民經濟上，雖有種種之非難，然其中因所經營者率為小規模之商店，且因競爭過多，營業費不能減少，一切由掛帳售賣所生之損失，又不能不預為計及，於是代價之比較，自不免較昂。此最為零售商業之缺點，亦所以促成消費組合之一種原因也。消費組合之成功，又為誘起「百貨商店」(Department store) 之動機。加之近來製造業者，自行設販賣機關，直接販賣於消費者者有之，或通信販賣業者，利用交通之發達，以致蠶食零售商業之販路者又有之，其他則因種種之競爭而壓迫零售商業者亦尚不鮮，於是零售商業遂致有請求國家特別保護之必要。此等之競爭者，皆為集中之大經營，足為普通零售業之強敵，惟零售商業能直接於消費者，得以知個人之性情及嗜好，時謀有以滿足其欲望，故零售商業，仍於百貨商店或消費組合中，能有立足點者，即此之故。

【零售部】亦稱零售部。凡批發商概為躉售，但有時應市場需要或擴張自己業務起見，另

設零售部，而直接賣與消費者。

【零售折扣】(Retail discount) 卽零售商人對於多額之購買者，其價值較之普通零售價值作若干折扣計算之謂。

【零售商】(Retailer, retail dealer, retail trader, tradesman, or Shop-keeper) 卽營零售商業之商人也。概言之，批發商須有遠大眼光，零售商亦須有局部之細察，故批發商着目之點，專在於市場之大勢，運輸交通之便否，外國匯兌行情之低昂，關稅之升降，運費及堆棧費之高下等。零售商之留意處，乃在一都市一地方需要之增減何如，需要者信用之消長，及購買力之進退等是也。

【零售價值】(Retail price) 卽零售商人將其貨物賣與顧客時之代價之謂。零售價值，較爲高昂，因購買者多半不知市場之情形，且又不知鑑別貨物之優劣，故其價值由零售商人任意定之。但零售價值較高之理由，由於零售商爲小規模之經營，競爭者多，故需要較多之營業費。又須多數之商品在櫥窗內作長久之陳列。又零售店須設於市中心位置較好之處，需要較高之租金，加以掛帳

所生之利息，以及倒帳之抵補等等，故零售價值雖高，而亦未可厚非也。惟當躉賣價值低落之際，而零售價值不能隨之減低，而躉賣價值騰貴之時，零售價值亦隨之高昂，此同由於零售商人處於不得已之環境，以及欲圖不正當之利益有以致之。

【零售銷場】(Retail market) 詳「銷路」條。

【零頭】①貨物包裝時之贖餘者。②剪剩之正頭等其數不敷作大料之用者。

【雷公轟】爲我國南方最小規模當店之稱。此種押店質押之期限甚短，大抵均以三個月爲限，利息較當店等爲高，實異高利貸之機關也。

【霍災保險】(Hail-storm insurance)

此爲農業保險之一種，對於農產物，填補其因霍災之故而蒙損害之保險也。霍害之災，非人力所能抗，預防之手段不得而施，其災害之發生，又甚不規則，發生之度數並難於預測。當其發生之際，事實上之被災程度當如何算定，亦每感困難，以故對於此項之保險，甚不容易成立。就中尤以保險組織之繼續上所必要之保險費，如何比例徵收，亦最

難算定。各年度加入保險之數，亦多變動，甲年度之被保險金額，至乙年度而加數倍者，往往有之。此種事實，卽爲霍災保險成立之大障礙也。

【電】(Electricity) 西文電之一字，原爲拉丁文琥珀之名，因前人察知琥珀與物摩擦，卽有電發出，故名電。無重量乃爲能力之一種，故應稱之爲電力。但電之爲物，確爲虛體之流質，故曰電流，亦稱電氣。

【電力】(Electric power) 利用電流，使生強大之力，是爲電力。如發電機電車電扇電梯等等，均爲電力用具。

【電力火車】火車利用電力駕駛者，謂之電力火車。此車發生於美國，其他各國亦漸用之。所謂「鐵道之電氣化」是也。其速度較普通火車及蒸汽火車爲更速，每小時可行一百二三十哩。

【電力打字機】係新式打字機之一種。因恃電力而動，故名。該機之字杆及字輪有電磁石相連，微按字輪則字杆相應而動，故易於運用而輕重自然一律，打出之字跡，亦較他種爲平均整齊。

【電光】(Electric light) 利用電流作用，而

使之發光者謂之電光。如電燈、年紅燈等等均爲利用電光之器具。

【電光布】布之有光亮如絲綢者。多用經絲四十二支紗（七百二十絲乃至千二百絲）又用同號之人造絲爲章以織之。

【電光紗】(Mercerized cotton yarn) 絲紗浸於苛性蘇打液中施行變光(Mercerization)者也。

【電車】用電力行駛之車。爲今日大都會中交通之利器。其構造略如火車之客車。惟型式較小有軌無軌及單層雙層之別。其所用電力皆由發電所發生之電流。由電線傳導於車頂之桿。達於車底之電動機。機軸有齒輪與車軸銜接。故機軸動而車軸亦動。車之前後端裝置把手。司機者司之以調節其進退停止之度。有單線架空式與雙線架空式之別。亦有用地下電線者。更有不用電線而藉車中儲備之電池以行車者。亦稱電氣摩托車。

【電車廣告】電車每日行駛於市。乘客極衆。當其枯坐車中之時。目無所專視。心無所專念。車頭及窗隙等處。皆爲乘客目光之所達。最宜適用於廣告。以引大衆之注目。此項廣告

因地位之有限。時間匆促。均須用簡單之文字圖畫。大抵使人在患促中得一目了然。俾記憶其商品及出品之商店爲最要。

【電政】爲中央政府交通部所掌管。即以電力而利交通之政務也。今其種類有陸上電報。海底電報。無線電報。有線電話。無線電話數種。分詳各條。

【電政公債】民國十八年十月。交通部爲整理及擴充電報電話無線電而發行。總額國幣一千萬元。利息按年七釐。以國際電報費收入全部爲還本付息基金。如有不敷。由部以其他電政進款撥足。每半年付息一次。分十年還清。自民國十九年起。每年抽籤還本一百萬元。以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爲開始付款之期。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爲付息之期。票面分萬元千元百元十元五元五種。

【電信】電報之別稱。詳「電報」條。

【電風扇】電風扇之轉動。與電動機完全相同。利用扇頁角度之傾向。由轉動而鼓動空氣。以供納涼之用。此種電扇。往昔多自歐西諸國輸入。近年我國國產。亦頗足應用。以華生電器廠出品最著名。

【電氣列車】(Electric cars) 電力火車連接而行駛者。歐美多有之。行駛迅速。乘客除手提小包外。不得攜帶妨礙其他之貨物。亦不爲人運輸貨件。

【電氣事業取締規則】民國二十年六月二十五日建設委員會公佈。共計十二章。第一章總則。第二章創業。第三章營業區域。第四章工程標準及安全。第五章技術員。第六章業務及收費。第七章供電停電及停業。第八章用戶電度表之較驗。第九章會計。第十章報告。第十一章罰則。第十二章附則。全文七十五條。

【電氣事業長期公債】民國十九年建設委員會爲收辦威墅堰電廠事業而發行。總額國幣一百五十萬元。年息六釐。票面分千元百元十元三種。均爲無記名式。以首都及威墅堰兩電廠現有地基房屋機器及兩廠營業盈餘爲擔保品。自民國二十年六月三十日起。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還本一次。自三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數還清。還本付息委託各地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經理。

【電氣事業條例】民國二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國民政府修正公佈全文十五條。規定電氣事業，為電光電力電熱之營業。電氣營業人為主管機關（建設委員會）許可經營電氣事業者。此項事業，非經主管機關許可，不得開辦。公營電氣事業，非經國民政府特許，不得借用外資。非經主管機關之核准，不得與經營之電氣事業訂立購買電流合同。此外關於發行債券、工程、工作物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電氣事業短期公債】民國十八年建設委員會，為擴充首都及戚墅堰兩電廠事業而發行。總額國幣二百五十萬元，年息八釐。自民國二十年六月三十日起，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還本一次。至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數還清。還本付息委託各地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辦理。

【電動機】即馬達。用以帶動機器，通電後，內部線圈生磁力，將其心子一吸一拒，使旋轉不息。其大小以馬力計，有小至四分之一馬力者，有大逾百匹馬力以上者。並有交流電、直流電、週波數、轉動數等之限度。此種馬達，多為舶來品，每年輸入平均常值銀數十萬元。【電梯】即升降機。以電力發動者詳「升降機」條。

【電桿廣告】利用電桿或電車架線柱披露之廣告。凡電車交叉點或重要市街之電桿電柱上均可行之。惟有時須得地方政府或電車公司之許可。此項廣告，其文字意義皆須簡明，幅積宜適合電桿或電柱之位置，不宜過大。

【電船】(Motor boat) 即燃煤油發動機之小汽艇也。

【電報】電信事業始於英國，西歷一八四六年，因鐵路事業管理上之需要，初用電報。其始多由私立公司所經營，今日則除美國外，各國皆以此為官營事業，歸政府專利矣。商業以靈敏為尚，故重要商業其通信終不能賴普通郵遞為足用，尤以今日各國設海底電線，昨日澳洲羊毛之市價，今晨即獲知之。其裨益於經濟界甚大。自意大利馬可尼氏發明無線電報，於交通上尤形便利，今世界各處，幾無不可通無線電報者。我國現在所

發電報之種類就其發出之等次言之，有官報局報私報三種。又在電報收發上並設種種之區別，普通電報乃平常之電報，照電文遞交之順序而拍發，若官電或緊急事件所用之電報，不能待普通電報先後之順序，以致誤時，則須發緊急電報，(Urgent) 略號為 D. R. 此種電報不論送稿之順序，亦不問拍電之為辦事時間以內與否，立為拍發，但急電亦有緊急官電、緊急局電、緊急私電之別，按照官電、局電、私電之等序而送達，故雖緊急電報，如尙有其上位者，則不得不暫擱在後也。

【電報打字機】乃拍發電報，不必用點畫之方法，而可用打字機直接打出原文者也。歐美各國業已通行。一九三四年三月，日本亦有華文電報打字機之發明。

【電報回單費憑單】電報局發給預付回電費之人之收據也。式如左：

回 報 費 憑 單
今 於 月 日 由 局 發 來 第 號 等 電 報 預 收 字 復 音 報 費 洋 元 角
憑 單 照 預 收 字 數 傳 遞 回 電 如 不 復 音 收 信 之 人 可 將 此 單 寄 還 發 信 之 人 憑 單 向 發 報 局 取 回 原 費 計 限 發 報 局 起 津 滬 境 內 三 禮 拜 為 期 逾 期 作 廢 不 遞 回 音 不 還 原 費 此 照
年 月 日 中國電報局

【電報保險】保險其電報因誤報或遲延所發生之損失者也。

【電報指定事項略號】發電時對於指定事項所用電文之略號也。有多種，分述如下：①緊急用 U. R. ②緊急須親收用 U. C. ③回電費預付訖用 R. P. ④急盼回信用 R. U. ⑤回電校對用 R. T. ⑥校對用 T. C. ⑦電報收到通知用 P. C. ⑧郵政收信通知用 T. P. ⑨跟送用 F. S. ⑩再送用 R. F. ⑪分送用 T. M. ⑫分送連名用 M. A. ⑬外國郵寄用 P. N. ⑭車站揭示用 T. P. ⑮留置用 T. F. ⑯專差送達用 X. P. ⑰舢板船送達用 A. D. ⑱專差費電報告知用 X. T. ⑲專差費由郵告知用 X. M. ⑳舢板費電報告知用 B. T. ㉑舢板費由郵通知用 B. M. ㉒掛號郵信送遞用 P. R. ㉓露封寄遞用 B. O. ㉔局待用 W. T. ㉕親收用 C. I.

【電報紙】(Forward message form) 發報人欲拍電時將所擬電文書寫其上，交電報局拍發之稿紙也。各電報局俱有之，有索取者隨貼電報紙上，但中國電報則支付現

金時方給與之，電文可寫中文，亦可自譯成數字。日文則僅書字母，不寫漢字，歐文逕書原字可也。發信人之姓名住所欲告收電人者，可書於末，如以略字代之者亦可。特種電報，例如緊急電報註「急」字，或「萬急」字，亦照字數收費。

【電報密碼書】蒐集電報通信用之略字而製成之密碼書也。有私用密碼書與印行密碼書二種。又依文字之種類，而有文字密碼書與數字密碼書二種。歐文日文電報用字母拼音，故密碼僅若干字母已足，中文則非用數字代表不可。但數字拍電易錯，密碼之用數字其弊正同。文字密碼書，歐文依 A B C 順序而排列，且文字數字兩者同欄印之，如有數字密碼電拍到，即由密碼書中摘出文義而知之。茲假定收到電文為 Abldacy bellow，由密碼書中檢出文義為白洋布 35英寸14×12，7磅10包，二月中運出。如用數字為密碼，其難處，為用文字作為一語之規定，以此規定，若排列不得其宜，則恐意義不能貫徹，故製私用密碼應注意此點。假定拍電文 12023 最前之 1 2 代表白洋布 一定之品質 (38n416×1584磅) 買進十包

之意，○ 2 為二元半交易之貨迅速運出之意，最後之 3 字表示如不能照此定貨即漲價七錢亦無妨。如此則所代表之意義，乃得一段之完全矣。今通用之電報密碼書有二種：① A 電報密碼書 (A1 Code) 有 The A1 Commercial Electric Telegraphic Code 與 A B C Code 兩種，均為密碼電報書中流行最廣者，編者為著名之 W. Clauson-Thue 氏，以三十餘年實務之經驗，苦心經營而成此書。全冊計一千二百四十面，舉凡商業交易上所需語句短文，網羅殆盡，使用此書，以資產家商人，保險業，船主，技師，居間業，代理人等為最適宜。此書密碼用語之右端，附以數字，乃分別各語之屬何國語言者也。其書 (A) 即法語，(B) 德語，(C) 意大利語，(D) 葡萄牙語，(E) 西班牙語也。② A B C 電報密碼書 (A. B. C. Code A B C Universal Commercial Electric Telegraphic Code) 此種電報與 The A1 Telegraphic Code 電報密碼書均為 W. Clauson-Thue 所編著，由倫敦愛丁費雪公司 (Eden Fisher & Co., Clement's

A. 1. 密碼書式

Code No.	Code words	Power-continued
28063	Patrulha ⁴	It is not in the power of
28064	Patrullaba ⁵	Will power of attorney be required
28065	Patrullais ⁵	Power of attorney will be required
28066	Patsch ²	Power of attorney will not be required
28067	Patschfuss ²	Who holds power of

Lane, Fenchurch Street, and Mitre Street, London, E. C. 3. 發行, 適用於

各種商業, 重版五次後, 內容漸臻完善, 歐美各國商家與我國對外貿易各商店多用之,

其電報紙, 備忘錄, 信封, 及他種通信用紙上, 均印有眉端字一列如下:

A B C 電報密碼書

Code No.	Code word	
9741	Ornate	Option
9742	Ornateness	Can you give (try and get) the option of
9743	Ornicope	Seller(s) to have the option
9744	Orbanche	Buyer(s) to have the option
9745	Orondo	Shipowner(s) (captain) to have the option of
9746	Oropesa	Charterer(s) shipper(s) to have the option
9747	Oropolers	With option of
9748	Orotund	Without the option of

A B C Code 5th Edition & A 1 Code used

【電報掛號】電報收信人姓名用省略字登記者也。例如交通銀行電報掛號爲「交」字，

作電碼〇〇七四之類是。惟須於掛號時納相當之費用。

【電報單】發電報時填寫電文之單類也。式如左：

電報第		號第		等計		字	
接	收	時	刻	發	寄	時	刻
午	點	分	收	元	分	午	點
英洋		收訖		角		發寄	
報費		目		元		分	
送		名		收		發	
電		報		局		分	
務		務		發		局	
筆		正		刻		時	
畫		送		寄		寄	
潦		年		年		年	
草		月		月		月	
以免		日		日		日	
錯		住		住		住	
謬		名		名		名	
		寄		寄		寄	

【電報登記簿】(Telegram register book)

將欲發之電報登載以供參照之簿冊也。其最便之方法，係用複寫紙將同一電文錄作三紙，第一紙爲規定之電報用紙，可送交電

報局者。第二紙可交郵寄與對方，以臻明確。

第三紙即留存電信登載簿中爲存底，如用密碼電報時，此簿中用複寫墨水記錄之，以所寫者由郵寄與收電之對方可也。國外電

報之收發，尤須將發信之文字略號數字密碼電文原意記載於翻譯簿中，收電登記簿

中亦須作同樣記載，存備查考，此常法也。【電報匯兌】(Telegraphic transfer, Ca-

ble transfer) 略字爲 T. T. 匯兌之一法也。凡需迅速匯款時用之。匯款人交所匯款項於銀行並納電報費與匯水使該電

行拍電與付款銀行同時匯款人亦拍銀一報與收款人(亦有由付款銀行逕行通知收款人使往領款者。於必要時並可請求受款人寬相當之保證人)告以由某某銀行電匯若干款項請其往取付款銀行將來電銀行之電文登載於支付電報索引簿以備與收款人之電報對照若無誤可使收款人覓保領取匯款又此種匯兌亦可用郵轉電報辦法

【電報機】係應用電流繞行線圈所生之暫磁力吸動熟鐵片而成者。該機分發報收報兩種收報機內有細線圈環繞於一磁鐵上其電路與對方之發報處相連使總電池之電流可循之經過近磁鐵之南北極處裝一小活亂頭貼熟鐵片一塊使與磁鐵之兩極相對近若磁鐵遇電立成磁力必吸動鐵片則活亂亦隨之而動若電流停止磁力即時消滅活亂受彈簧牽制必復原位故發報人將發報之機門一壓一舉使電流通一斷則收報機之活機一起一落故發報人按字

符疎密長短將電門分次壓舉則收報機之活亂針頭亦照樣寫錄雙方之通報方法遂成

【電傳打字機】亦譯電繕機爲一九三一年德國西門子電機廠(Siemens & Halske)所發明係引用行市廣播機之原則復按打字機與電報機之構造原理而聯爲一氣者此機之特色在於一地運用時其他各地之電傳打字機之各鍵各字母即同受感應而自動打出不爽累黍既不似電報之需轉譯又非若長途電話有誤聽之虞故於傳達消息上最稱便利

【電傳照相】(Television) 藉照相機及無線電匯正副單收條電匯款項時付款銀行請收款人出具之收條也有正副二種須同時繕成並須簽名蓋章於上式如左

電之作用使相隔甚遠之親筆電稿或相片等而傳達也。爲法國科學家愛德華比林(M. Edouard Belin)所發明今應用者日多

【電匯】(Telegraphic transfer or Cable transfer) 即電報匯兌之簡稱。匯銀人將款項如數交於匯出銀行同時交納匯水及電費匯出銀行收訖後即拍電通知匯往地之付款銀行請其交款於收款人電匯之在匯出行其所得拆息不克與現交匯款及對交匯款(另詳專條)二者同日而語故電匯之行市亦較大其通知領款人領款之手續詳「電報匯兌」條

正單收條

花印

今收到

銀行

電匯

銀

整

照數收訖不誤立此收條爲憑

年

月

日立收單

某

加蓋圖章

副單收條

今收到

銀行

電匯

銀

整

照數收訖不誤立此收條為憑

年 月

日立收單

某

加蓋圖章

【電話局】電話之發電或接線之機關也。

【電話記錄簿】(Telephone message form)記載電話要點之簿冊也。此常備置於電話室中，用鉛筆記載每次通話之要點，以備日後之參考。蓋電話雖為隔地者談話之具，然談話後不能留一憑證於他日，故用記錄簿為必要。

【電話備忘片】即電話記錄簿。詳「電話記錄簿」條。

【電話號碼】電話機之號數。商店所用之電話號碼，必須於登廣告時一併廣告之，并印於信紙信封之上，以便他人之知悉也。

【電話機】(Telephone)此機為一八七六年卑路氏所發明，續有改良，至今已成交通上必需之利器。吾國通都大邑，已多裝設。蓋聲音之發生，完全由於物體振動，藉空氣

以傳入吾人之耳膜，其震動之力有大小，次數有多少，故聲音有大小之別。製造電話之理，即藉電流作用，將此間因震動而發生之聲音，傳至彼方相連機件，使起同樣震動，以發生同樣之聲音也。此機同時有三種作用，一先發鈴聲喚人接話，二由講筒送話，三由聽筒接受對方之言語，機內裝一能發交流電之小電機，安有搖手柄，或轉號盤，搖動旋轉以發生變換方向之電流，吸動對方之擊鈴小錘，使電鈴被擊發響。初製之電話，其講筒與聽筒相仿，後改用炭精屑，或炭精粒，為講筒之主要部分，取其感受力較強，其理如何，可以單筒模型解說之，取一口徑約二寸許之玻璃漏斗，盛以炭精屑粒（可取廢電池內之炭片，或炭條搗碎成屑粒用之）在炭精屑粒上，覆一圓形白鐵片（須較小於

漏斗之徑口）再取電線二條，其一由漏斗底插入炭精屑粒中（須與薄鐵片相離，勿令其接觸），其一用錫鉚於薄鐵片上，然後將其餘兩線端，分繫於電池，及接入電話聽筒中。則人向漏斗講話，雖聲音至微，亦可在聽筒聽得之，因人向漏斗講話時，鐵片被聲音振動，與炭精粒相碰撞，因其撞力之大小，使電池之電流，生同樣大小之振動，以吸動聽筒之鐵膜，使生同樣之振動，即發同樣之聲音也。

【電鈴】喚人注意之發聲電具也。係利用電流之暫磁力，吸動小錘，使擊鈴而發聲。此鈴大都為舶來品，據近年海關貿易冊之統計，每年進口者，約值銀五六十萬元。

【電影】亦稱影戲。為美人愛迪生所發明。以快鏡攝影之法，攝入靜物之狀態，或人類各種之動作，營業者則以各種編製之劇本，使人表演，攝入於特製之膠片上，更以電燈放大，使映像於素帳之上，其動作與真者無異，謂之活動影片。今更同時以收音器攝入人之聲音，與其動作相一致，故對於劇情內容，能使觀衆了解，無須字幕說明，謂之有聲電影。【電影廣告】有固定與活動之別，固定電影廣

告，宜用簡單字句，或商品之式樣，施以彩色，引人注意；其活動之電影廣告，取驚奇滑稽之事迹，將商品穿插其中，使人在興趣勃發之際，記憶其商品。此等製品及廣告設施，有專門辦理活動影片之廣告公司，可以委託辦理之。

【電影檢查法】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三日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行。全文十四條。規定：無論本國製外國製之影片，非依法經檢查核准後，不得映演；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核准：①有損中華民族之尊嚴者，②違反三民主義者，③妨害善良風俗或公共秩序者，④提倡迷信邪說者。電影檢查由教育部派四人內政部派三人，組織電影審查委員會辦理之。持有影片之人，應於發行或映演前，備具聲請書及詳細說明書各二份，連同本片，請電影委員會檢查，并繳一定之檢查費。如無違礙，即發給核准演執照。

【電熱】(Electric heat) 使電成為熱力，以供取暖或烹煮之用者。如電爐、電竈等是。

【電線】用以傳電之線。電線有三種：①膠皮電線，中以銅條一根，再用兩層樹膠包裹，樹膠之外，復以紗線包織，塗以拒濕之黑油，使無

走電危險。②鉛皮電線，即以鉛質包皮者，此線較為美觀耐用，且不受潮溼之影響，而其內部功效與膠皮線相同。③花線，用細銅絲數十條組成，性質柔軟，動用便利，花線下接裝燈頭，備以安插燈泡之用。此類電線，多為舶來品，每年進口數值甚巨，據海關貿易冊之統計，近年輸入額，約值銀二百萬元左右。

【電燈】為電力發光體之通稱。詳「電燈泡」條。【電燈泡】利用電力之發光器。電泡發光，全賴泡內之金屬細絲；初發明時，用鉑絲為之，次改用碳絲，再後改用鎢絲，泡內滿裝氮氣，是為氮氣泡，因泡內空氣，已用抽氣筒抽盡，故又名真空泡。舊式長絲泡及新式可樂泡，均屬此類。最近尚有清光、半砂等哈夫泡，則內注氬氣，是為氬氣泡，此乃最新式之電燈泡也。往昔均向外國購備，近年亦有國產者。

【電燈廠】供給電光之機關，通常亦同時供給電力及電熱。電燈廠最主要之機械有二：一為發動機，一為發電機，每日發出電流供給其範圍內電氣之各項需要。

【電燈廣告】在繁盛之區域，高處設置，用電燈或霓虹燈綴成商品之名目或圖形，或用顏色燈泡，使之忽明忽滅，或於商店之外，復加

以各種奇異之電光記號，使之流動轉移，亦極惹人注意。

【電錶】由發電廠裝置用戶之屋內，引導電流，經過錶中，然後分給於屋內各燈及各電器，以核計用戶用電數量，為收費標準。現今所用電錶，多係舶來品，年入數值甚鉅，據近年海關貿易冊之統計，約值銀一百餘萬元。

【電爐】為發熱之電器，利用電熱，發生溫度，以供取暖之用。

【電竈】利用高度電熱，供作烹煮之爐竈，謂之電竈，既省時間，又較清潔，惟費用較薪為昂。

【預付回報費電報】為特種電報之一。發出電報，欲求對方答覆，連同報費費用一次繳納者，曰預付回報費電報。在發報紙上，漢文用「回……」英文用「Return」，如係急電，即漢文寫「回急……」，英文用「Return」。

【預付運費】即運費先付。詳「運費先付」條。

【預約交貨物買賣約定期日交貨者】曰預約交。【預約券】為商人着手製造商品而未完成之時，先行售出預約券，備購者到製造完成時，領取貨物之一種票據也。預約券之價格，常較原售價為低，於商人方面似利潤收入較

少，但其能因預約者之多少，而決定製造之數量，次則先收預約款，可供流通資本，且無呆帳之虞。

【預約定單】為商人給與顧客之一種定購單也。該種單據照理由顧客自行製作交與貨主，但商人為便利顧客起見，都由自己製成送與顧客，俾便連同貨款一並交來，以省手續。

【預約買賣】先期約定商品之購買或售賣，謂之預約買賣。在一般商場中頗為流行。如預約購書或預約推銷等均是。參看「預約券」條。

【預備付款人】據民國十九年公布之票據法第二十三條規定：「發票人亦得於付款人外記載在付款地之一人為預備付款人。」此項規定，為鞏固票據信用之方法，照理付款當然由付款人為之，但票據以信用確實為第一要義，萬一付款人因金錢不足或其他原因臨時不克照付，則足以妨害票據之信用，故發票人得預先指定一人為預備付款人，以備付款人拒絕承兌或拒絕付款時，執票人得向預備付款人請求其履行義務。發票人所指定預備付款人，必須在付款

地者，蓋圖執票人之便利也。

【預算委員會】為國民政府直隸機關之一。掌理預算之核定及實施等事宜。一切支出，非經該會之核定，不得執行。其組織方法，由中央任命委員十三人，其中設常務三人，由委員互推之，並推定常務之一為該會主席。

【預輸入】(Anticipated Import) 對外貿易上之用語。當迫近新稅則（稅入稅提高方面）實施之際，預料某項物品新稅則施行後即將漲價，遂預先將此等商品輸入之謂。然亦有因輸入過多，形成入超現象，正貨輸出增加，致國內市場貨幣缺乏，因而需要疲滯，反自招重大之損失者。

【預繳證據金】在交易所中經紀人已做鉅數交易，或欲為鉅數交易之外，更欲做交易者，是時交易所如認為照數額有危險，或市價有非常變動之時，可使經紀人預繳本證據金，再有交易，則可以預繳之數額充當本證據金，此種預繳之數額，稱為預繳證據金。

【頓位】即分節詳「分節」條。

【飯車】(Dining car) 客車之一種，有飯食，以供旅客長途旅行之用者。車內普通有廚房一間，飯廳及座位若干。飯車亦有頭二三

等之分。我國多係頭二等合座，至三等旅客僅得向飯車點菜，在三等車內用膳耳。

【鼓浪嶼】為廈門對岸松嶼間之一小島，周約十二里，綠陰叢密，風景絕佳。自廈門開為商埠後，外人以其風景幽美，闢為公共租界，大有侵蝕本島之意。我國政府有鑒及此，遂於清光緒二十八年自行開放為商埠。其交通之便與廈門同。外人住宅及各國領事署多在於此，國人亦多於其間開設商店。今則市肆櫛比，街道整齊，日趨繁盛。

十四畫

【僑】旅寓之人曰僑。在國外居住之人，亦曰僑。作工者則曰僑工。經商者則曰僑商。

【僑工出洋條例】規定僑工出洋工作之法規。凡僑工之資格，出洋之手續，應僱之國名地名及機關等，均有一定之限制，由僑工事務局管轄之。且無論為政府遣送，或直接應募，或由募工承攬人招募之僑工，非經僑工事務局之核准不得為之。本條例共十六條，民國七年四月二十一日北京政府公布，國府令暫准援用。

【僑務委員會】隸屬於國民政府行政院，掌理本國僑民之移殖保育等事務。設委員長一人，副委員長一人，委員若干人。并於委員中指定常務委員七人至九人。設秘書處僑務管理處僑民管理處。其所掌事項，以不與各部會及駐外使館職權相抵觸者為限。

【僑商貿易】僑居外國人民之貿易。從事外國對本國或外國對外國間之貿易。如外人在我國經營之商業或我國僑民在外國所設之商業均屬之。此項貿易在其本國雖無數字之表現，而實際有利於其本國之經濟，故

亦稱之謂無形貿易也。

【偽造】即假造也。商業上一切事項均須真實，無論文書簿記商標票據證章等，凡屬偽造，均為犯罪行為，當受刑事之處分。

【偽造背書】即於票據上為不正當之簽字也。背書屬於法律上之行為，其因偶然之錯誤，將自己之姓名簽誤時，不得謂之為偽造背書。偽造背書即一方背書與被背書者不一致，他方就其不一致之背書於故意而書之之謂。偽造背書，雖無背書之效力，倘在其形式上無欠缺時，亦得轉讓於第三者，但以無惡意或重大之過失為限。

【偽造票據】偽造票據計分二種：即票據上之出票人與實際之出票人不一致，及票據上所記載之事實非真正之事實。偽造票據在原則上雖屬無效，然對於此種票據，而為真實票據行為之人，隨偽造票據上之記載，須負擔其責任。但偽造票據對於法定之形式，如不充實時，則不在此限。

【偽幣】即假造貨幣。詳見「假造貨幣」條。

【僱主】(Employer) 僱用職工之人也。如廠主店主及公司之代表等，對於其職工即為僱主。亦稱資本主。

【僱主加特爾】(Employers' cartel) 以廉價買入勞力為目的，而組成之團體是也。其手段有二種：●凡加特爾內之企業家，互相協約，訂定最高之勞銀，互配於諸勞動者，以防工銀之增高。●凡加特爾內之企業家，藉此勢力以防勞動者之同盟罷工於未發，其既發者，則謀所以壓服之。其手段即一旦遇有不正當之同盟罷工者，概不僱入，如有遭遇罷工之工場，則由其他各工場貸與勞動者以救濟之，為對抗工人團體之機關也。

【僱主協會】(Employers' Association) 資本主(即僱主)以單獨之力，不能對抗職工聯合會，於是就同地方或同業者間設立協會，其目的，一方則注意於被僱職工優遇方法(即保險給衛生等)之設施，他方則對抗職工同盟罷工及其他軌外之行動等。

【僱用人保單】凡僱用商業使用人均適用之。其式如下頁。

【僱員】(Employee) 受雇於他人，受一定之薪銀或報酬，而從事於一定事務者之謂。雇員與僱主，為立於主從關係，如勞動者之於主人然，各為獨立的，而非對立的，此其特

徵也。

立保單 茲因 股份有限公司僱用 在公司服務如有不

誠實不動慎及行為不正或疏忽情事而致公司受有一切損失及費用等保人
(等)願負擔保責任但擔保之數以 為限再保人(等)對於此項保單決

不中止至擔保之數為度嗣後如欲取銷須於六個月之前預先以書面通知彼
此並言明上述擔保之各項情事不幸發生所致之一切損失及費用等倘貴公
司允予寬限或特別優待條件者擔保人賠償之責任不因之而受何項之影響
擔保人併聲明拋棄先訴及檢索抗辯權欲後有懸於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當 之前簽字蓋印

花印 擔保人 簽字

【僱傭】當事人約定一方於一定或不定之期

限內為他方服勞務，他方給付報酬之契約也。僱用人不得將其勞務請求權私自讓與他人，受僱人亦不得私自請第三人代服勞務。否則他方能終止契約。報酬之給付依契約定之，契約無約定者，依習慣，無習慣者，於每期或全期終了時給付之。僱用人受領勞務遲延者，受僱人無補服勞務之義務，但受僱人因不服勞務所減省之費用，或轉向他處服勞務所得之利益，應於報酬中扣除之。

【僱請承兌】為融通票據發行時，使其流通手

段之一。即委託有信用者之某人，請其承兌之謂。缺乏資本金者，多藉此種票據，藉以作資金之流通。

【劃一不二】即不索虛價之謂。常見於商店招牌及廣告紙上。此外尚有如「言不二價」

「真不二價」「貨真價實」等語，意義相同。

【劃條】(Native cheques) 錢莊同業中互相抵充銀款之便條也。劃條祇能抵帳，不能

收取現款，故外人得之亦無所用。舊時劃條分兩種：●銀款劃條。●洋款劃條。銀行應解錢莊之款，或錢莊應解銀行之款，或小錢莊應解銀錢兩業之款，彼此均可掣出劃條，以為收解之用。惟舊例，洋款須在五百元以上始能掣出劃條，五百以下之零數仍須解現。自民國十七年春，錢業棧司要求改變舊例，凡滿百元之款，亦可不必解現，而代以劃條。至於劃條之形式與文字，銀錢兩業均大同小異，然亦間有迥殊者，但其效用則無所差異也。●支票之一種。出票人向錢莊請求支付款項於持票人之票據也。凡著名之商店或存款人出此劃條以取存款與人，較之支票尤為便利。

【劃莊】即匯劃莊。詳「匯劃莊」及「乾字錢莊」條。

【劃撥儲金】郵政儲金之一種。即各儲戶間可以互相劃撥款項，用以代匯款之用者。參看「郵政儲金」條。

【劃線支票】亦稱橫線支票。詳「橫線支票」條。

【劃線表】用以表示每日或每月行情之高低而為參考交易之表也。蓋行情之高低，有一

定之循環存在，故上漲或下落至若何限度，則必為下落或上漲之開端，若超過尋常限度，則必有暴漲或暴落之事發生，要亦須依據交易之種類與目的物之情形大概定之耳。欲求過去之行情如何，除此別無良法，劃線表之目的，亦為此而作。

【劃頭】(Comprador order) 上海錢業對於中外銀行收解銀款，例須當日收現者，謂之銀劃頭，簡稱劃頭。又稱銀行銀子。此種收解不特往來極多，且為數亦極巨，而錢莊與銀行間每日收解之款，勢難相等，於是錢業中人每日在錢業市場互相商妥，分向各應收解之銀行聲明互相抵沖，此項交易，謂之銀劃頭交易。交易既成，則於晚間在總會打公單互軌，即以匯頭劃進劃頭，惟匯頭取現，須待翌日，而劃頭則須當日解付，故劃進者對於劃出者，須貼與一日之拆息，名曰加水，其市價即以是日銀拆為標準，如無加水時，即當日銀拆為白借者，稱為白劃劃頭。

【嘩嘍】(Sarges and Dragonal jwills) 棉織品之一，花色甚多，如「細嘩嘍」，乃四綫斜紋織成者，「素嘩嘍」乃六綫斜紋，「人字嘩嘍」乃左右六綫斜紋，「雙綫嘩嘍」乃八綫急斜紋，「斜條嘩嘍」則十二綫闊斜紋，「線呢」為其他各種變化斜紋，起花者不多見。總之因花樣之翻新，而名稱隨時更易耳。進口者幾全屬日貨，惟因國內各廠出品漸多，與沖直貢呢之流行，故輸入日減。近年恆達銀七百餘萬元。◎毛織品之一，其花色有粗嘩嘍、細嘩嘍、斜紋嘩嘍、薄嘩嘍之別，因其堅密耐著，故多作春秋冬三季衣服之用，西服尤需之。輸入旺盛之年，常達銀約二千萬元，以英貨為多，日貨次之。

【嘉峪關】位於甘肅酒泉西北七十里，當長城之尾閘，扼西域之孔道，城據山巔，憑險設守，為西北邊防要地。清光緒七年，與俄訂伊犁條約，開闢為中俄通商市場，我國設有稅關在焉。惟以該處之交通不便，非貿易適宜之區，故商務不甚發達。將來伊蘭鐵路告成，或有繁榮振興之望。

【唛】即唛頭之簡稱。詳「標記」條。

【唛頭】(Mark) 即標記也。詳「標記」條。

【圖表保費制】(Tabular or schedule rate system) 為保險公司計算火險保費制度之一種。即根據火災調查之圖表而確定保費也。是項圖表之編製，公司必先搜集各方

之報告，然後視其財產之性質，分為工廠商店住宅及其建築地位環境等類，一面審核災因之種類，詳加分析，作成統計，用以計算火險保費之標準。此種計算方法，既係多數人經驗之結果，且合於科學之原理，較為真確，故近世業火險者多採用之。

【圖畫廣告】廣告之力，文字較重於圖畫。然出品之性質，亦有非圖畫不能引人觀覽者。且世界有文字不通行之處，而無圖畫不通行之處，故於廣告上亦有甚大之效力。惹人注意之廣告圖畫，須迎合人類之本能，若為描寫式之廣告圖畫，則當注意下列規則，即：①無論直接間接描寫貨物，均宜親切而有味；②圖畫上之佈置須容易了解；③非必須之件不可插入；④宜有一種強大之目標；⑤各項圖畫不僅富有意義，尤必合於美術上之趣味。廣告圖畫之體裁，種類甚多，最通行者略分寫真、表現、誘導、勸勉、指點、動作、憶想、比喻、滑稽、奇異、威嚇、黑影、比較、圖案、簡筆、輕寫、烘托、高標等類，又彩色廣告較之單色廣告，尤具有吸引視線之勢力。參看「廣告」條。【團體代表人】不論何種團體，不能全體出席各種行為，必有少數人為其代表。此少數代

表，在法律上稱為團體代表人。團體代表人必有代表權，其無代表權，而以代表自居者，雖為團體之一份子，不能稱為團體代表人。

【團體協約法】民國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國民政府公布。為僱主或有法人資格之僱主團體與有法人資格之工人團體，以規定勞動關係為目的，所締結書面契約之法則也。共分五節：第一節總則，規定本法所稱之勞動關係，締結團體協約者之資格，呈請主管官署認可之手續，受團體協約拘束之僱主揭示之方法等。第二節限制，規定僱主不受限制之各點，介紹權，休假日工作之辦法，工人團體職員之請假辦法等。第三節效力，規定團體協約關係人勞動條件，違反團體協約之罰則，妨害團體協約存在之制止等。第四節存續期間，規定團體協約之存在期限，及合併分立及解散時之處置等。第五節附則。全文共三十一條。

【團體信託】凡以團體 (Corporation) 為委託人之信託行為，曰團體信託。但此處所稱之團體，決非多數個人之意，乃指組合公司、公共團體以至於國家等之組織而言。例如某公司因欲補充該公司之資本，乃發行

一百萬元之擔保債券，於是委託一素有信譽之信託公司，給與相當之擔保，此時為維持總公司債權者利益，遂將其擔保權與目的物件均屬之於受託之信託公司。而此等受益人乃屬未特定之債權者，故受託人如未承受公司債之全部委託，則受益人乃社會公眾之多數人，而此種委託人乃一種組織體之公司，故此種信託行為曰團體信託。

【團體減價票】(Party ticket) 鐵路為促進文化，提倡團體旅行起見，故有此種減價票之發售。蓋團體旅行，能利用客車座位，其亦有益於鐵路之本身。團體旅行所須具備之條件有四：(A) 一家或一會一社，或同一機關，其人數滿二十人或二十人以上者；(B) 起訖站點相同者；(C) 旅行目的相同者；(D) 所乘車次車位等級相同者。團體票價，按尋常價目，照下開成數核收：(A) 二十人團體，單程減百分之十，來回減百分之二十；(B) 二十一人以上至四十九人團體，單程減百分之十五，來回減百分之三十；(C) 五十人至九十九人之團體，單程減百分之二十，來回減百分之四十；(D) 一百人以上團體，單程減百分之二十五，來回減百分之

五十。(E) 孩童之合於孩童減價之例者，以兩孩童作一人算。(F) 每客頭等最少收二元，二等七角五分，三等五角，其不及此數者，不能照上列辦法減折。團體旅行購買團體票時，必須由團體代表簽字或蓋章，於一星期前函車務處，開列：(A) 代表姓名、住址、職業；(B) 團員人數、姓名、住址；(C) 旅行目的；(D) 起程與回程日期；(E) 擬乘車次及車等；(F) 起訖站點；(G) 團體旗上有何標誌。

【團體管理人】即管理一團體之事務之人。有管理權。例如社團之執行委員是。

【墊款】於交易時依契約或習慣，由買主或賣主代替他人開支之金額也。例如賣主依買主之請求，墊付運費及其他各種雜費，又如代理店依顧客之請求代墊款項是也。在法律上如無特別之契約時，對於墊出之款項，得請求年利六釐之利息。

【墊費交】一切費用，凡買主所須支付者，因便利上使賣主代付之，俟物品交於買主時，買主始支付其總費用，謂之墊費交。

【墊頭】其性質有三種：(一) 普通定貨時之定銀。(二) 向洋行定貨之定銀。(三) 交易所中做期貨時之保證金。

【壽險】Life assurance or insurance) 即

人壽保險之簡稱。從廣義言之，即以人之生命爲保險之目的，對於其生死疾病負傷兵役等事故所發生之損害，約以支付一定之金錢者也。自狹義言之，惟對於人之死生事故發生者，乃支付以一定之金額。壽險與損害保險不同，壽險爲關於人命之生死，損害保險，爲關於財產上之金錢的損失，故在壽險，當無保險之價格。壽險之種類頗多，分列如下：(A) 依人壽保險之事故而區分者，(A) 死亡保險，(B) 生存保險，(C) 混合保險，或養老保險。(B) 依金額給付之方法而區分者，(A) 一時金保險，或原本保險，(B) 年金保險。(C) 依被保險者之強弱而區分者，(A) 健體保險，(B) 弱體保險。(D) 依被保險人員而區分者，(A) 單獨保險，(B) 集合保險。(E) 依保險費有無付還而區分者，(A) 保險費付還的保險，(B) 保險費不付還的保險。(F) 依保險契約期間之協定方法而區分者，(A) 終身保險，(B) 定期保險，內中更分爲短期保險及長期保險二種。(G) 不拘保險期間如何，惟依保險費付納方法之差異而區分者，(A) 一時付納保險，(B) 短期付納保險，

(C) 有期付納保險，(D) 每年付納保險。(E) 依利益分配之有無而區分者，(A) 利益分配保險，(B) 無利益分配保險。(F) 依契約方法之繁簡而區分者，(A) 普通人壽保險，(B) 簡便人壽保險，或因依身體診查之有無而區分爲，(A) 有診查保險，(B) 無診查保險。前者爲依一般社會人士之利用者，後者則專以職工及其他工業勞動爲被保險者，故又可分之爲，(A) 普通人壽保險，(B) 工業人壽保險。人壽保險當事者，約以支付一定之金額者，是謂之保險者。其受此一定金額之報酬者，謂之保險契約者。人壽保險契約之當事者，即爲此保險契約者，其由保險者受取一定金額之人，謂之保險金受取人。因生死之故，使發生保險給付義務者，謂之被保險者。人壽保險契約之保險者，首當檢查可爲被保險者其人身體健康之狀態如何，以決定其保險費，或拒絕之而不與保。凡爲被保險者，其人須將自己之健康及其他應訂契約之事項陳告於保險者，稱此謂之「開陳責任」。苟不盡此責任，其契約當認爲無效。又訂立保險契約之際，當事者之一方，知其無事故發生之事，或知其既已發生

者，其契約亦無效。故契約之有效，乃在於不知其事故之場合也。人壽保險本爲一種諾成契約，故其成立可不須作成證券，但保險者依保險契約者之請求，亦有交付保險證券之義務。人壽保險證券所當記載之法定事項如下：(A) 保險金額，(B) 保險費及其支付方法，(C) 責任開始之時日及保險期間，(D) 保險契約之姓名及住所，(E) 訂約之年月日，(F) 證券作成之地及年月日，(G) 契約種類，(H) 被保險者之姓名，(I) 定有領受保險金額之人者，則其人之姓名等是也。其他尚有爲保險業者其人，亦當記載之於約款中，以明其責任。又券面所記載，如與當事人之意志不一致，則保險關係者得商改之。又從人壽保險契約上所生當事者間權利義務言，則保險對於一定事故既已發生之際，當有支付保險金及交付前記證券之義務。而保險契約者，則有支付保險費之義務。然二者亦間有特別之時，如人壽保險契約之當事者於契約事故不發生，或已知其發生者，又或不盡其「開陳責任」之義務者，其契約當無效。其應支付之保險費，已逾約定之期間，或一定猶豫之期間，而尚不付納，與夫在契約

期中，因應歸責於被保險者，契約者，或領受人之事由，致危險益見加增，及遇前記場合不發通知者，皆失却契約之效力。又當事者之一方，宣告破產，或保險責任開始之前，因應歸責於被保險者，或契約者之事由，致危險增加變動者，則對方得請求解除契約。至於人壽保險手續，被保險者，須將人壽保險投保書中之必要事項，按照填注，送交保險者公司，即派保險醫檢查被保險者之身體，認為合格者，即收取第一次之保險費，隨將人壽保險證券交付之。被保險者死亡，則保險者即支付其保險金，此屬當然之事。但被保險者，如因決鬥或自殺，以及其他因犯罪而受死刑之執行，乃致死亡者，或則保險契約者，或保險金受取人，故意使被保險者死亡，與夫不付納保險費等，皆不能支付保險金。又保險金受取人，非為被保險者，而其人死亡之場合，得由保險契約者更指定其他之保險金受益人。若保險契約者尚未指定保險金受益人，而忽然死亡者，則得以保險金受益人之繼承人，為被受益人。在人壽保險中，保險契約者，因某事情致不能付納保險費時，保險業者當由責任準備金，（詳見

該條）按契約者所已付納之保險費之數，而返還之稱，此謂之解約之價格，詳見該條。【壽險介紹費】此為保險公司給與壽險契約者，彙集員之報酬也。例如保險契約金為一百元，則給與一元五角，以為酬勞，然亦視各彙集員之手段如何，除相當之給費及旅費外，更定一種所謂介紹費，支付與介紹者，每保險金百元，給付五角乃至一元，且為獎勵或行賞起見，亦尚有特別賞與金等名稱，以及其他之給與。

【壽險合作】由意大利羅馬市民所組織之社團，為人壽保險之濫觴。即合作員每人出一定之會費，由委員管理之，用於適當生利之事業，會員如有死亡，則負損害填補之責，但對於自殺者，不負若何之責任。

【壽險投保單】(Request note) 此為投付壽險之際，所提出於保險公司之書類，而備存於該公司者也。①被保險者之籍貫職業。②同上之住所。③同上之原籍地。④同上之年月日。⑤保險之種類。⑥保險金額。⑦保險費之納付方法。⑧保險金受取人與被保險者之關係。⑨有無與其他保險公司訂立契約。⑩被保險者曾否已投付保險。⑪被保險

者之家屬所有之壽險。⑫被保險者之生父母之年齡健康狀態或死亡年齡及病名。⑬被保險者之胞兄弟姊妹之生存者健康狀態，及死亡者年齡病名。⑭被保險者之親生子孫之生存者健康狀態，或死亡者之年齡病名。⑮被保險者有無配偶，及健康狀態，與夫飲酒之程度。⑯被保險者現今身體之異狀最近之疾病，或外傷與其年月日。⑰既往症體癆遺傳病之有無等是也。最後且須宣誓此等記載屬實，然後由保險契約者及被保險者連名蓋印。

【壽險保費均付法】(Reserve premium) 人類死亡之危險程度，隨年齡而增加，故壽險對於被保險者之保險費，亦隨之而年年加增，此固當然之勢也。惟依此法，不免有最大之缺點，（參看自然保險費）故在進步之保險業上，率依保險數理之應用，以平均其每年保險費，而使之平均付納，稱此謂之壽險保費均付法。此項保險費，對於將來危險之部分，先行徵納，即不啻以先行徵納之部分為儲積，故亦稱之為「壽險保費儲積法」。

【壽險保費計算法】計算壽險保費所須注意

者第一，投保人之年歲；第二，保險之種類；第三，保險之金額；第四，所用死亡表之性質；第五，公司給與保險準備金之利率。例如投保人年四十，保險期間一年，金額千元，死亡危險，根據美國死亡表四十歲之死亡率。○

○九七九四，則以此分數乘千，即為投保人應付之保費。然此數額，假定公司存放，不使生息而言，不然，若年初付費，年終取款，年利為百分之三，則尚須按照百分之三之利率，求得年終該款之現值。

【壽險信託】(Life insurance trust) 即已保壽險之個人，將其壽險單交給信託公司，託其按照壽險單所規定，按時付繳保費，以免逾期，如遇壽險公司分紅，則代為領取，若保險期滿時，則可代理收取壽險款項，如遇委託人死亡時，則代領賠款，若委託人在生時立有關於賠款處理之遺囑，受託人可代為執行。此種信託，稱曰壽險信託。

【壽險契約之無效】投保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公司得宣布其契約為無效：●年歲開陳不實；●保費不繳；●領款過期；●收據欠缺；●犯罪致死。

【壽險契約效力】壽險契約之效力，即一方因

危險之發生，而負擔一定保險金額賠償之義務，他方對之，則負擔一定保費之義務是謂契約之主效力。惟一般法律，於主效力之外，尚有附帶效力之規定。

【壽險診查書】締結壽險契約之際，保險醫於診查被保險者身體之後，所作成診查之報告書也。此診查報告書中，一部分記載被保險者對醫師答問之事項，其他部分，則記載醫師所認定之事項也。

【壽險準備金】人壽保險公司將投保者已繳之保費，合以後之保費，加利息，使足以抵付保金而無缺之一種預收款項。是項準備，最為重要，因保險公司之財產，多為公司之負債，且投保者在一定年限後，有隨時解約之權利，即公司有隨時還款之必要，如準備不足，公司即失其信用。故歐美壽險公司，恒有積準備金至五六萬萬元之鉅者。

【壽險總費】包括純保費與營業費而言。

【夥友】見「商業使用人」及「夥計」條。

【夥計】亦稱同事，即助理店務之店員。按照普通營業之種類，有內勤與外勤之別，內勤為任內部之職務，外勤為跑街，常出入市場，或巡訪各交易商店，查詢市況，報告於主任經

理，並兼承經理意旨，為實際上交易，此等人員多為熟悉商情，機警敏捷者。

【奪蘭】(Drachm) 為英國度量衡制藥權重量名。每奪蘭計合我國標準制三·八八七九三五一公分。

【獎券】亦稱彩票，一稱有獎券。一名富籤。此為國家應當禁制之企業，但有時為擴張財政收入之途，不得已而獨占為之，亦勢不能免。獎券分四種：●為個數。(Zaklenlotterie)

Lotis) 通例以一個至九十個成之，任賭者於此中選一個或數個，賭隨意之金額，此九十個獎，入於一個賭博器中，配定當選，而封閉之，廣告於全國，能抽出其五個當選者為勝，否則為敗。當選利益，恆比賭金額數倍之。奧地利國以九十個之內，定五個中籤，此蓋援昔日意大利之熱那亞地方，從九十人之內，選出五人為議員之習慣而成，此富籤官業者也。舊日之奧地利每年舉行，所得之收入約六百五十萬克龍，意大利約二千八百萬利拉，西班牙約一千八百萬片疏。●為等級獎券。(Klassenlotterie) 分獎券為全張十分之一張等，各配一定之號碼，並分別其金額，販賣之於賭者，其利益依獎

券條項所規定，定其等級，故謂之等級獎券。此等制度，在獎券制度中，比較頗為良好。歐戰前之普魯士、西班牙諸國行之，要亦為財政上之利用而已。德意志國戰前且嘗以此項收入為一國之經常費。將此項獎券分託於國內煙草商店販賣之，其價格分為八馬克、十六馬克、二十四馬克、三十二馬克、共四種。政府依此政策，每年可得五千萬以上「馬克」之收入。各聯邦政府且競相為之。

然此方法，惟下層人民應賭者最多，足為改良社會之阻礙。至於吸收金額，雖獲一時之盛況，要其結果，亦終至減少也。利息獎券 (Zinsenloterie) 此即減增金公債也。此種制度，乃政府於募集公債之時，利用國民之射倖心，附以減增金，期應募者之多數。其方法視普通獎券，略可減少經濟上之危險，無論如何，不得使倖之人，亦不致喪其本金。德國在帝國時代，嘗以法律發行「附有減增金之公債」，限於帝國及聯邦行之。目的獎券 (Zweckloterie) 此項獎券之純益，限於公共利益慈善之方面行之。其發起人，以私人或社會團體或國家為之，以一定之金額，若干之號碼，配定一等獎以至七等獎。一

等獎僅一號，以下則次第增多，末尾號碼相同者亦有獎。除獎金及支辦營業費金額外，乃將其餘之數，作為某種目的之用。如我國近年舉行之航空公路建設獎券，即此類也。【獎許廣告】廣告者以誇張自己貨物為目的而編製者，在廣告中頗占勢力。惟獎許之文字，須適如其分，引起讀者讚美為止，不宜過於誇大，使人懷疑。

【獎勵工業技術暫行條例】民國二十一年九月三十日國民政府公布。全文二十九條。規定：凡中國人民對於工業上之物品或方法，首先發明者，得呈請實業部獎勵。經審查許可，得給予專利權十年或五年。如屬於軍事方面有秘密之必要者，不予專利權，但政府給以相當之報酬。因發明受獎勵者，在其專利期內，對於原物品或方法再有新發明時，得呈請追加獎勵。但其期限，至原專利權期限屆滿為止。利用他人物品或方法，在其專利期內，再有發明時，得呈請獎勵；但新發明人應給原發明人以相當之補償金，或協議合製。原發明人如無正當理由，不得拒絕。此外關於同一之發明，兩人以上之發明，多數人共助行為之發明，專利權之共有撤銷，讓

與繼承，與夫偽造仿造之罰則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獎勵金】職員待遇方法之一。普通皆指薪資以外的獎勵金。但亦有包括於薪金中一併給付者。其辦法不一，摘要如下：(一) 豪塞獎金制 (Halsey Premium System) 凡職工成績超過標準者，於正當薪額外，得領獎金，但發生錯誤，獎金亦按比例扣減。(二) 戴樂爾兩率制 (Taylor Differential Piece-Rate System) 所予獎金之數量，依工作程度遞增，職員成績超過標準，得第一級獎金，有更進者，得第二級獎金，故才能卓絕之人，經此激勵而益圖精進。(三) 幹特標準獎金制 (Gantt System) 戴樂爾兩率制標準太嚴，不及標準職工，多畏難不肯上進。幹特對於不及格人員，則主張加以教練，使皆有享受獎金之機會。(四) 愛莫遜效率分度制 (Emerson Efficiency Wage) 其法以百分比率遞增獎金，各級人員，咸得領取獎金，無一向隅。(五) 拜爾斯 (F. E. Partl) 之實用獎金法。係按各職工工作時間單位之標準，規定支給獎金與扣除獎金之辦法，茲舉其實例如左：

●支給獎金

抄發額之工作

每月之標準——15000(張)單位

超過標準每100單位得獎金——\$0,045

某甲二月份之成績如下：——

工作起數40,000工作迄數64,000工作

實數24,000

超過數24000-15000=9000

應得獎金額 $9000 \times \frac{0.045}{100} = \4.05

●扣除獎金

每一錯誤應扣獎金——\$0.015

某甲二月份錯誤數——15

應扣額 $15 \times 0.015 = 0.225$

實得淨額 $\$4.05 - 0.225 = \3.825

但為防止店員之希望得獎努力猛進，於身體健康或有損傷，故宜設法避免過度之工作，途有獎金遞減率之規定，故如前例超過標準一千者，其率為百分之二，二千至五千者，百分之三，五，五千至一萬者，百分之四，點五，一萬以上者，其率為百分之五。

【獎勵特種工業審查暫行標準】民國十九年

二月二十七日公布施行，規定特種工業之工廠，須組織完備製品精良者而言。其甲種

工業，暫定下列各項：(甲)基本化學工業類：①製造硫酸工業，②製造硝酸工業，③製造鹽酸工業，④製鹼工業，⑤製造煤膏工業，⑥製煉石油工業，⑦冶煉鋼鐵及其他重要金屬工業，⑧人造肥料工業，⑨化學纖維工業，⑩機器製糖工業，⑪製造紙漿工業，⑫製造

漂白粉工業等項屬之。(乙)紡織工業類：①機製棉紗線或其特別改良之織造工業，②機器繅絲或其他特別改良之織造工業，③紡毛及毛織工業，④麻織工業，⑤特別改良機製交織品工業等項屬之。(丙)建築材料工

業類：①製造水泥工業，②建築用金屬器材工業，③機製瓦溝管工業，④製造玻璃板工業，⑤鋸木工業，⑥改良油漆工業等項屬之。(丁)製造機器工業類：①製造各種原

動機工業，②製造電動機或發電機工業，③製造重要踏作機械工業等項屬之。(戊)電料工業類：①製造電線工業，②製造重要電氣器材工業等項屬之。(己)其他重要工業：

①機械製紙工業，②製造鐘表工業，③製造重要科學儀器工業，④改良陶瓷工業，⑤磁

器工業，⑥機器製革工業，⑦機製金屬板片

條管線纜工業，⑧製造橡皮工業，⑨製造香

料工業，⑩製造機器車輛工業，⑪製造機器船舶工業，⑫製造飛機工業等項屬之。

【察哈爾省】簡稱察省。位於熱河省之西，東境與熱河相錯，南以長城與河北為界，西南接山西界，西與綏遠毗連。北與外蒙古接壤。面積八十一萬九千餘方里。人口二百〇一萬四千八百餘人。氣候純為大陸性，寒暑俱烈。出產以牛羊馬為大宗。所產之馬，精悍善走，為全國第一。與羊及羊皮俱被稱為北口貨者也。萬全、多倫均已闢為商埠。省會設於萬全(張家口)。

【實印銀】我國南方稱新加坡之銀幣曰實印銀，或簡稱印銀，亦有稱為杖洋者。重量二六、五六〇格蘭姆，含純銀千分之九百。

【實用算術】謂不主理論而重實用之算術。

【實收資本】對於額定資本而言。在股份公司資本雄厚者，其所定資本額，常分數次向股東徵收，例如每股一百元者，或收二分之一計五十元，帳簿上對於此項已收之資本，謂之實收資本，而對於股本之定額則稱額定資本。

【實物交易】即以物品與代價互換之謂。俗所謂「一手交錢，一手交貨」也。

【實物帳】(Real account) 即資產負債各帳之總稱。會計學家稱資產負債各帳爲實物帳，原因爲其在結帳時仍表示實質存在之物品，如現金生財，用具，應付應收帳款，票據等，雖體質上有有形無形之區別，而均爲實物則一也。此類實物帳於結算之後，各帳所有借差或貸差，即所以表示該期間該項資產或負債之現狀，實言之，實物帳之結算即爲差額之計算也。

【實物廣告】對說明廣告而言。即以廣告宣傳目的物之全部或一部提示於公衆眼前者，如出品於博覽會及商品陳列所，或用陳列箱及店前之飾窗，或寄出樣本以及廣告船廣告車諸方法。此等方法與觀覽者以接觸實物之機會，故其效果甚大。

【實馬力】詳「指示馬力」條。

【實務器具】(Business tools) 爲事務簡捷而使用之器具。如計算器，帳單印刷器，自動記錄器，時間登記器，支票保護器，打字機，現金搬送機等是。分詳各條。

【實業】農工商等經濟事業之總稱。

【實業合理化】即產業合理化。詳「產業合理化」條。

【實業家】(Business man) 從事實業之人物也。但同樣參加實業之使用人如事務員工人等通常不稱爲實業家。而上級人員有時得稱實業家。要之，實業家一詞，意義頗爲曖昧。

【實業專門學校】即教授高等實業技術之專門學校也。例如工業專門學校，商業專門學校，農業專門學校等是。

【實業教育】關於農工商業各種之教育。研究實業教育之最高機關，爲商科大學，及教授學術技藝之專門學校。於此而外，又有職業學校及實業補習教育之設施。

【實業部】爲管理全國實業行政事務之機關。對於各地方最高級行政長官，執行本部主管事務，有指示監督之責。部內置林墾署，總務司，農務司，工業司，商業司，漁牧司，礦業司，勞工司。部長以下置政務次長，常務次長各一人，祕書六人至十人，參事四人至六人，署長一人，司長七人，科長二十四人至三十二人，科員一百二十人至一百六十人，技監一人至二人，技正二十四人，技士三十二人，因事務之必要，得聘用顧問及專門委員。

【實業部中央工業試驗所】爲國民政府實業

部附屬之機關。其職掌爲研究工業原料，改良製造方法，規定檢驗標準，鑑別工商物品等。分化學機械二組。設所長一人，主任二人，技正四人至八人，技士六人至十人，技佐八人至十四人。

【實業部商品檢驗局組織條例】規定商品檢驗局之職權與內部組織之條例也。於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國民政府公布，同日施行。全文共十五條。

【實業部獎勵實業規程】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公布全文十二條。凡創辦或指導推廣補助各種實業，確著成效者，得依本規程之規定，由實業部獎勵之。獎勵之種類，爲：(一)獎金，(二)獎章，(三)褒狀，(四)匾額。此種獎勵除由實業部直接給與者外，各省市主管實業行政官署，查有合於事實者，得開具姓名履歷成績，并擬給獎等第，呈由實業部核給之。

【實業補習學校】即對於從事實業或欲從事實業者，依其職業，授以簡單必要知識之學校也。其授課時間，或在夜間，或在星期日，或在農業休息之期，依各種情況選擇之。

【實業學校】對於從事於農工商實業者，施以

必須之教育所設立之學校也。例如工業學校，商業學校，實業補習學校，農業學校，蠶業學校，山林學校，獸醫學校，水產學校等是。

【實際包皮】(Actual, particular, open or Real tare) 即包皮實際之重量也。包皮之計算當以此為精確，惟在件數衆多時未免不勝其煩，故一般商人對於包皮之重量之計算，多半依習慣或彼此協定，或以一個為比例，而實際一一秤定者則甚少也。

【實際合夥員】(Ostensible partner) 為合夥員之一種，乃營業之真實夥員。舉凡營業上之事務，皆由之負責處理者也。

【實價】(Real value; Actual value) 商品實際價格之謂。與虛價 (Nominal value) 相對稱。

【實價貨幣】貨幣實價與公稱價格相一致者之總稱。如金本位國之金幣，銀本位國之銀幣，雖熔化後，其實價仍存在者是。

【實幣】別於紙幣而言。即實在流通之金屬貨幣也。如我國之銀元，銀角，銅元等，皆為實幣。

【實踐經濟學】(Practical economics) 參看「實驗經濟學」及「應用經濟學」條。

【實驗經濟學】(Practical economics) 實

驗經濟學又名實用經濟學，或稱應用經濟學，與理論經濟學相對而言。所謂實驗經濟學者，乃以經濟原理，應用之於實際之謂也。餘參看「應用經濟學」條。

【寧古塔】即寧安。詳「寧安」條。

【寧安】清寧安府治。民國二年改縣。城瀕牡丹江左岸，土名寧古塔。俗傳清室始祖兄弟六人居此，滿語呼六為寧古塔，故名。後世遂誤指為清室發祥之地。人口約三萬。清光緒三十一年依中日東省善後條約，開為通商市場。其地因中東鐵路過其北，且有支路於海林與中東路接軌，復有牡丹江流於東，故水陸交通，均稱便利。商賈雲集，貿易頗盛。本省中部之有名都會也。境內有五虎林，牡丹江岸等金礦，佛爺溝，大烏燒溝等鐵礦。縣境之南東京城，為金之上京，宮殿基址，尚有遺存其間者。

【寧波棉業交易所】設於浙江寧波之江廈。資本原定一百三十萬元。交易物品祇限於棉花，但不限定種類。定期交易採用相對買賣方法，期限為三個月。買賣以「對」為單位。每對兩包，每包六十斤，即每對為一百二十斤。經紀人規定五十名。

【寧波實業銀行】(Ningpo Industrial Bank, Ltd.) 創立於民國二十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五十萬元，如數收足。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上海。今已閉歇。

【寧波幫】即寧波商之謂。寧波人思想縝密，質樸而敏捷，富於商業才能，為中國商人中之佼佼者。與廣東山西兩幫並有聲譽。中國國內各地幾於到處皆有彼等之足跡。中國貿易中心地之上海，其有力之商人大半為寧波幫，即在他處都市亦常有寧波幫之活動。蓋其特長為富有冒險性，而又善於經營也。

【寧夏】為寧夏省治。其地當長城之北，黃河之西，漢唐以來，常為重鎮。西夏據為國都者且數百年。地土平衍，皆為膏腴，農產為全省第一，亦為西北諸省之最。黃河常為中國患，而寧夏獨受其利。城圍六十里，街市整潔，羊市大街最為繁榮，貿易之盛，勝於甘肅之蘭州，青海之西寧。貨品以羊皮為大宗，產於黃河灘地者曰灘皮，尤為珍貴。寧夏特產也。城內有塔曰北塔，在承天寺，高十一層，為西夏赫連勃勃所建。古塔凌霄，為寧夏八景之一。

【寧夏省】位於綏遠省之西。西南兩面，皆界甘肅。東與綏遠接壤。北與外蒙古毗連。面積約

八十一萬方里。人口七十萬有零。氣候夏熱冬寒，純爲大陸性。本省出產以牛羊爲大宗。而寧夏羊皮尤著名，俗稱西口貨。植物以麥豆爲最。省會亦名寧夏。

【寧夏鐵路】自寧夏省城迄於甘肅之平涼，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寧海鐵路】自廣西之邕寧至廣東之北海，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寧紹商輪股份有限公司】清宣統元年五月設立。虞和德嚴義彬方舜年等發起組織。該公司額定資金一百萬元，設總公司於上海，分公司於寧波。初置寧紹甬興二輪，行駛甬滬兩埠，繼續添置新寧紹海寧寧興寧豐寧平寧安寧吉寧寧寧遠寧寧大等輪航行長江各口岸，及上海至鎮海，並蘇杭一帶內河。各輪總計五千餘噸，價值二十八萬餘元，營業頗稱發達。

【寧湘鐵路】本路爲長江沿岸橫貫中國中部之預定路線。英國有優先借款權。起於南京經江西南昌而至萍鄉。長五百八十英里。又改築萍醴鐵路而至長沙。其支線蕪湖廣德段九十英里，樂平景德鎮間二十九英里，徽州屯溪間十六英里。民國三年（一九一

四）三月，中國與中英公司訂立借款八百萬鎊之約，嗣因歐戰勃發，遂中止。今株州至萍鄉間六十三英里之線爲運煤之用。今改名江南鐵路，已開築至蕪湖。

【寧綢】絲織品之一。有花素二種，光緻柔密。雖遜於花緞而質地堅韌，具有耐久力，多作外衣之用。產地以杭州最著名。南京亦產之。產於江蘇之鎮江者，曰江寧綢，品質較次。

【對人信用】(Personal credit) 參看「對物信用」條。

【對人權】又稱相對的權利。乃只對於特定之人始得主張之權利。如債權是。設若欠債者爲甲，則吾人即不得向乙索債也。

【對手方】即對方。詳「對方」條。

【對手科目】(Mate account; Corresponding account) 簿記上之帳項，皆由「貸」與「借」或「受」與「讓」二要素而構成。此等要素名曰結算科目 (Type of account) 故每宗交易，在記帳上必同時有貸與借兩方結算科目存在，此兩方相互對稱，曰對手科目。而對手科目有一科目者，有數科目者，亦有雙方均由數科目而成立者。然借方及貸方要素如由四部分而組

成，故對手科目亦無在四個以上者。例如買進商品支付現金時，借方表現爲商品結算，貸方表現爲現金結算。此時兩種結算相互之關係均爲對手科目。

【對方】亦稱對手。民法上凡法律行爲之成立，必至少有二人以上互生關係，而又互立於反對地位者，由一方以示他方居反對地位之當事人，即謂之對手方。簡稱爲對方，或曰對主，又或稱爲反對當事者。兩方相稱，即各爲當事者之一方。因此凡與法律行爲之成立無關係，惟於法律行爲之效力有關係者，只可稱爲第三者，不得稱之爲對手方。刑事訴訟法之對手方，即由訴訟當事者之一方，稱其他一方之謂。民事訴訟法之對手方，即由一方當事者，稱其對立之一方之謂。例如原告爲被告之對手方，被告亦爲原告之對手方是也。其稱謂與刑事訴訟無殊。所異者，刑事訴訟法之當事者，乃提起公訴之檢察官，及受公訴之被告人。

【對世權】又稱絕對的權利，乃對抗一般人之權利也。不論何人對於此種權利皆有不加侵犯之義務，如所有權是。比如甲對於其衣服有所有權，則不論何人皆不得將其衣服

取去也。

【對本對利】於一定期間之內，利息與原本達到同一數額之謂。如長期儲蓄等每年利上加利，於滿期後，得與原本同一數額之利息，銀行或儲蓄會章程有所謂「照本加對給息」者，即對本對利之意也。

【對立義務】即有對立之權利之義務。例如不侵犯他人所有物之義務，與他人之所有權相對立，不毀壞他人名譽之義務，與他人之人格權相對立是也。

【對交匯款】即匯款人與匯出銀行約定，於一定之日匯款人交匯款地方，貨幣及匯水於匯出銀行，同日匯出銀行委託付款銀行，亦須付以所約定之該地貨幣於收款人。考對交行市較電匯行市為小，較現交行市為大。參看「電匯」及「現交匯款」條。

【對同圖章】即押於匯頭對同簿上之圖章。參看「匯頭對同」條。

【對物信用】(Real credit) 與對人信用(Personal credit) 相對而言。對物信用者，以擔保物為主而發生之信用，若無擔保品，則不能發生信用；而對人信用，則以債務者之人格為主而發生之信用。如債務者人

格不良，或信用不著，則不能發生信用。如抵押放款等屬於前者，商業票據貼現則屬於後者。然對人信用中，又因有否保證人而分為二種：即有保證人對人信用，及無保證人對人信用。(A) 為保證放款(B) 為信用放款。而對物信用亦因其擔保物之為動產與不動產，而分為(A) 動產信用，與(B) 不動產信用也。

【對家頭】為寧波金融界之慣用語，即「對帳」是。如甲乙二人均以莊票受授，而當事者均為與錢莊有往來者，其受授不須交付現金，祇於帳簿上劃撥，稱曰對家頭。

【對席判決】指本於兩造言詞辯論所為之判決。見「缺席判決」條。

【對帳】中國舊式簿記上用語。普通概備一枚「對」印，以為對帳時之用。實言之，即將日清簿與總簿之帳項逐一對過，如不錯誤，即在兩簿之同一帳項上互蓋以對印也。

【對期】為湖北銀錢業匯兌上之用語。如由漢口某甲匯款於沙市某乙，票上記明月底付款，某乙收到匯票後，於月底當可兌現，倘因急需，不能候至月底時，可與錢莊商酌，以匯票質押，向錢莊預支，並付以相當利息，稱曰

對期。蓋即票據貼現也。

【對黑鐵路】亦稱對大鐵路。自黑龍江省呼蘭縣之對青山，迄於黑河屯，約長一〇五〇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對蓮華】航行於河南潁水間專運穀類之民船之稱。為以二艘民船前後聯成一氣，每船之載量約在百擔左右。因潁水水淺河狹，不能容大船，而客商轉運穀類，大抵最少亦在百擔內外，故用船二艘，使其聯絡而行，蓋為便於管理計也。

【對質】法律名辭。謂當事人彼此問詰以發現事實之真象也。於一造之主張與對他造之主張相反而皆不能證實之時行之，雙方皆得發問，以詞窮者為負。

【慢車】(Slow train) 旅客列車中行駛最慢者。其票價與尋常快車同。蓋慢車原為便利各小站間之短途旅客而設，其業務固與快車無異也。

【摘要發票】(Abstract Invoice) 記載普通發票中要領大略之發票也。當貨物送出

每年各客商往來借款等記載其上之帳簿也。

時送貨人如將貨物向銀行抵押，則抵押人使發貨人將詳細之發票送交於收貨人，而裝船書類之一部，有時用極簡單大略之記載以表明之。此種簡單大略之記載，即曰摘要發票。然有時於裝船書之正面或內面將摘要發票所記載之事項記入，而省去摘要發票之手續者。

【摘要現】錢莊內組織系統之一。在匯劃間（即營業科）之內，掌管同業間之票據出入者。

【摺子】即往來摺。詳（往來摺）條。

【摺子錢】即印子錢。詳「印子錢」條。

【摺折器】(Folder) 此器為歐美大公司及公私機關發信多者通用之器。其大小與打字機大略相等，有以足力運用者，有以電力運用者。使用之時，以書就之函或所用摺之紙件納入機上，受紙箱中運轉之，即自摺折完整，其速度每小時普通能摺信三千通至五千通。每次所摺紙件不宜太厚，大小亦均有一定，不然即參差不齊矣。

【摺疊通告版】(Folding black board cabinet) 此板即紙製石版之加以木框，附以鉸鏈，而裝於牆上者，其製法極簡易。用途

則備人留言或作通告板之用。普通所用，自六摺至十二摺不等，佔面積極小。較之木製黑版，便利甚多。

【榮瀘鐵路】自四川榮昌縣至瀘縣，長約二〇〇里。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榮譽付款】即「參加付款」。詳「參加付款」條。

【榮譽付款人】即「參加付款人」。詳「參加付款人」條。

【磅青】一稱磅青。又有半清、清分、分種、均分、對半諸名。為華北各地以瘠地或未墾地而出租者，多用磅青之制。其法即業主與租戶間，由該出租地收穫之物約定分配之率，其分配之多寡，係按牛馬農具及其他工本之出資，或由業主負擔，抑由租戶負擔而定。但多以各半均分為原則。

【權茶】徵茶稅也。事物紀原載：「起於唐建中正元之間，趙贊張榜建白稅其什一。一曰：德宗正元八年，張滂奏收茶稅。唐會要曰：正元九年正月，初稅茶，先是張滂奏請於出茶州縣，及茶山要路定三等，每十稅一，茶之有稅自此始。穆宗時王淮始權茶。」又按大學衍義補：「唐德宗時，始課茶稅。穆宗時其稅額

每百錢增收五十，及王播為相置權鹽使，使兼掌之。」（據典海）

【權茶使】茶在唐代，已成中國之重要輸出品。德宗時，開始徵稅。至穆宗，有權茶使之設，專司其事。

【權醕】酒類之官營專賣也。漢武帝天漢三年始行此制。文獻唐類函云：「漢孝武天漢三年，年初權酒醕。」韋昭註云：「以水渡水為權，謂禁醕人釀，獨官開置，如道路以木為權者，獨取利。」又事物紀原云：「通典曰：漢文帝時初權醕。沿革曰：漢武帝天漢三年始權酒醕。」按權酒醕自文字上釋之，當為官賣，始無可疑。惟此項專賣實際亦係命酒戶釀造，取其定額之稅，而使之販賣，釀賤謂權醕是。徵稅之法，王莽時似稱辜權，而不言權醕，晉代亦稱為估醕。唐代宗廣德二年，詔州縣量各醕戶（即釀酒戶）之數，課以酒稅，而許其販賣，此外嚴禁一切釀造。然至德宗建中三年，又復為官業，收其利以補充軍費。後世乃以此事時為官業，時為民業，殊無一定，大體則課酒稅許民營業，朝清亦然。且明以後，凡官民因自用而釀造者免稅。見文獻通考，續通考，日知錄等書。

【權會】權爲排除他人而獨自取利之意。會應讀如會計之會。乃會集資買兩方面衡平其價格，即斡旋於賣買兩方之間，努力於衡平價格而取其利者。權會即排除他人之干預，獨占其利之謂。漢書趙主彭祖傳：「趙王擅權，使使即縣爲買人權會。」

【權運局】一稱運銷局。設置於專賣鹽之販賣地。局中用稽核員，管理關於鹽之分配運輸及鹽款收支等事。又於鹽所通過之要隘，設製驗局以檢查之。權運局所設處所爲鄂岸（漢口）、湘岸、皖岸（大通）、西岸（南昌）、沙市、宜昌、花定（陝西）、晉北（太原）、吉黑（長春）九處。

【權鹽錢】唐劉晏所創，即今日之鹽稅是。

【滬杭甬鐵路】以上海市爲起點，經杭州而達鄞縣，長約七百里，爲國有鐵路之一。其上海至杭州及曹娥江至鄞縣早告築成，杭州至曹娥江一段因錢塘江鐵橋之關係，而未興築。現已準備建築矣。其支線有二：一自杭州之長山門至拱宸橋，計長四哩；一自寧波至白河計長三哩。

【滬杭甬鐵路公債】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5% Shanghai-Hong-

chow-Ninpo Railway Loan) 滬杭甬鐵路原爲商辦鐵路之一。清光緒三十四年，郵傳部擬收回官辦，乃與英國之中英公司 (British and Chinese Corporation)

商借此款，以爲收回商股之用，但江浙兩省紳商反對甚烈，卒未果行。迨至民國三年，始收歸國有。此項債票由中英公司託倫敦匯豐銀行發售，在一九〇八年五月二十六日開始發行，發行額共一百五十萬鎊，票面每張英金一百鎊，利息按年五釐，以本路收入及北寧鐵路餘利爲擔保。定三十年償還，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即一九一九年六月一日）起，用抽籤方法每年還本一次，每次計英金七萬五千鎊，至第三十年即一九三八年六月一日止計抽籤二十次，全數還清。抽籤定每年四月間舉行，還本則在六月一日，付息每年分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兩次發給，此路築成後，營業逐漸發達，收入已有盈餘，可無須賴北寧路餘利之接撥，已能按期撥付本息，從未逾期。所有還本付息均由倫敦匯豐銀行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辦理。

【滬金鐵路】自上海市至江蘇之金山縣，長約一百里。其路線則自上海東溝口起，至金山衛。清季滬紳發起，民國三年又經提議核准爲民有擬築鐵路之一。

【滬寧鐵路公債】 (Imperial Chinese Railway Loan of 1903 Shanghai-Nanking Line) 清光緒二十九年，我國鐵路督辦盛宣懷會同江蘇巡撫爲興築從上海至南京及收回淞滬支線，向英國中英公司 (British and Chinese Corporation) 訂借此項借款，於光緒二十九年閏五月十五日（即一九零三年七月九日）簽訂合同，後由該公司委託倫敦匯豐銀行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發售此項債票，其發行總額共計英金三百二十五萬鎊，中分一九〇二年七月十八日第一期發行英金二百二十五萬鎊，一九〇七年一月九月第二期發行英金六十五萬鎊。又於第一期發行時加給餘利憑票 (Net-profit sub-certificate) 每張一百鎊，不計本息，本路築成後，享有分配鐵路純益之權利，但其時效祇限五十年，滿期作廢不必還本債票。

面每張英金一百鎊，利息按年五釐，以本路之財產及收入爲擔保。償還期限爲五十年，前二十五年祇付利息，自第二十六年（即一九二九年十二月一日）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至第五十年（即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一日）止，共抽籤二十五次，全數還清。在簽立借約時，並訂明自第十二年至第二十五年在此時期內，在六個月以前通知，中國可將借款提前還清，惟每百鎊須加二鎊半，在第二十五年後照票面償還，不必加費。還本定每年十二月一日，利息每年分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兩次發給，所有還本付息均由倫敦匯豐銀行辦理。此路築成後，營業甚佳，故對此債票還本付息均能按期撥付，從未逾期。

【滯銷貨】即不易推銷之陳貨。商店對於此項貨品，應注意處理與推銷。遇有滯銷貨物，一時不能脫售時，決不能置之高閣，或塞諸堆棧，宜注意處理之。將其分成等級，特別陳列，或設廉價部，規定最低售價，以求獲得現款，決不能計較成本也。

【滯頭】即絲屑也。除輸出於歐洲外，國人多用爲代替棉花製被褥之需。

【滾存】即銀錢流水帳之名稱。蓋取源泉滾滾無時或息之意。

【滿洲】日人對我東三省之稱。本謂「滿住」，蓋以文殊音轉也。明中葉有建州衛酋長李滿住者，由朝鮮成鏡道移居興京，其後清太祖統其部落，以滿住爲尊號，是爲滿洲汗。至清太宗始以滿洲爲部族之名。世人多以東三省爲清太祖、太宗所經略，故亦有稱其爲滿洲者。

【滿洲里】爲贛濱縣之稱，清贛濱府治。民國三年改縣。位於黑龍江西部中俄交界處，當俄國鐵路入境之首衝，即爲中東鐵路之起點。與俄之赤塔鐵路接軌。自鐵路築成後，遂勃興爲一大都會。人口約一萬二千，其中俄人較多，中國人僅約十之四。有中國所設之滿州里稅關。清光緒三十一年，依中日東省善後條約，開爲通商市場。商況頗盛。貿易品以畜類爲大宗。

【滿期日】即可以支取票面金額之日也。故滿期日爲持票人使用權利之日。其種類有四：①於票據簽出時，記載有一定之付款日。②由簽出時起，經過若干日爲滿期日。③支票呈示於付款人前之日，即爲滿期日。④呈示

後，經過若干日爲滿期日。

【滿期票據】已屆滿期之票據，即可請求付款，故持票人必於滿期日呈示於付款人之前，請求付款。不然，恐喪失其票據上之權利。又滿期票據，在簿記上可與現金作同樣之處理。

【滿期票據表】出票人將月底應付款之票據製成一表，送交銀行，以便與執票人所呈示之票據核對付款。

【滿蒙】爲日本習用之名辭。即指我國之東三省及熱河而言。其廣袤已有七萬四千方哩，資源豐富，爲我國天產獨厚之土地。佔生產主要地位者爲農產品，其次則爲畜產。礦產及木材等，現將其主要產物略述如下：①農產物。爲大豆、高粱、粟、玉蜀黍、小麥、棉花、柞蠶絲、米、麻子、麻、煙草、甜菜、果實等。②畜產物。爲牛、馬、山羊、綿羊、豬、驢、獸皮、毛（狗皮、貓皮、兔皮、貂皮、狐皮、狸皮、水獺皮及其他）、獸骨等。③礦產物。爲鐵、煤、煤油（由原礦頁岩採取者）、食鹽、磁鐵、曹達銀、銅、苦土、鐵、苦石灰、石綿、重晶石、長石、硅石、沙、鎳、精、原、滑石等。④林產物。爲各種木材（松類、檜、楓、水曲柳、榆、黃蘗、胡桃、楊樹、白樺等）。⑤工業製品。

爲鐵、豆油、豆餅、炸蠶絲、麵粉、煤油、揮發油、柏油、三和土、石炭酸等。以上所舉之產品，自日俄戰爭之後，日本利用其勢力，以南滿鐵路爲中心，努力侵佔，投資開發，即在九一八以前，利權已爲日人所壟斷，今則更無論矣。

【滿蒙五鐵路】爲一九一三年（即民國二年）

中日兩國政府所締結之滿蒙鐵路借款修築大綱所規定，日本有借款優先權之鐵路。

- 即①海開線（由開原至海龍）長一二〇哩
 - ②四洮線（四平街至洮南）長二三〇哩
 - ③長洮線（由長春至洮南）長一八〇哩
 - ④吉海線（由吉林至海龍）長一一〇哩
 - ⑤洮熱線（由洮南至熱河）長四七〇哩
- 其中海開四洮長洮三線，由日本借款建築，大綱決定之後，中國政府即向日資本家借款建築，其借款條件，準據英國津浦路借款契約，至於吉海洮熱二線，則規定如中國政府與築鐵路，須向外國借款時，日本有優先借款權利而已。

【漁牧司】實業部各司之一。掌下列事項：

- ①關於漁牧保護監督及獎勵事項
- ②關於漁牧機關及漁牧團體監督事項
- ③關於畜產水產改良獎進事項
- ④關於漁稅之擬定事項

- ⑤關於家畜改良及衛生事項
 - ⑥關於水產畜牧種子之試驗檢查改良事項
 - ⑦關於獸疫調查及防除事項
 - ⑧關於其他漁牧事項
- 【漁稅】五代時，凡淮南、江、浙、荆、湖、廣、南、福建等處之業漁者，皆須納官錢，謂之漁稅，宋太宗以其重苦商民，詔除之。

【漁會】爲增進漁業人民之知識技能，改善其生活，并發達漁業生產爲目的之法定團體。

- 有下列任務：
 - ①改良漁業
 - ②整理漁村漁市
 - ③籌借漁業資金及租賃漁船漁具
 - ④籌辦漁業共同販賣製造運輸事項
 - ⑤舉辦漁業教育
 - ⑥籌辦水產陳列所及賽會事項
 - ⑦組織生產消費購買信用等合作社
 - ⑧舉辦儲蓄保險醫療所託兒所
 - ⑨辦理關於漁業之保護及救恤事項
 - ⑩辦理關於漁業之調查及建議事項
 - ⑪辦理關於官署之諮詢及委任事項
 - ⑫辦理關於漁業間之爭議事項
 - ⑬籌設水上標誌
 - ⑭辦理其他關於會員共同利益之事項
- 餘詳「漁會法」條。

【漁會法】民國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國民政府公布，十九年七月一日施行。全文二十九條。規定漁會爲法人，以縣或市爲區域，凡住居同一區域內年滿十六歲以上之漁業人，

或營水產之製造運輸保管各業者，得連署五十人以上爲發起人，依本法組織漁會。惟須擬具章程，先向官廳行立案之手續。章程中應載各款：
 ①名稱區域及會址所在地
 ②會員資格及權利義務之規定
 ③會員入會退會及除名之規定
 ④職員額數權限及選任解任之規定
 ⑤會議之規定
 ⑥共同設施事業之規定
 ⑦經費及財產管理之規定
 ⑧解散之規定
 此外關於理事監事之權限，及應經大會議決事項，經費之籌措、解散、清算、組織漁業聯合會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漁業】我國漁業法上所稱之漁業，乃指以營利之目的爲水產動植物之採捕或養殖之業。

【漁業人】以漁爲業之人，及有漁業權，或入漁權之人。

【漁業用鹽章程】民國二十年一月七日財政部公布，同日施行。全文二十六條。規定凡依漁業法登記之漁業人，因醃製漁獲物購用鹽斤，得報由鹽務機關秤放之。此項鹽斤，其稅率每百斤（鹽務法定秤）不得超二角。惟財政部認爲必要時，對於發放之鹽，得變味或變其色。漁業人購用鹽斤時，應提出呈

請書請由該管鹽務機關發給購照執照及清摺，并取具當地殷實商店之保證書（證明確係真正漁業人），送請該管鹽務機關查核。此外對於鹽之保管剩餘鹽之搬運及違反章程罰款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漁業法】規定漁業人經營漁業之法，為單行法之一種。全文四十九條，公布於民國十八年十一月。凡漁業權，入漁權，漁業之登記，管轄，計劃，保護，獎勵，罰則等等，均予以法律上之規定。漁業種類約分十項：①於一定水面建設或敷設漁具之漁業，②於一定水面之漁場為曳網流網之漁業，③於一定水面施設餌料或築磯設棚之漁業，④區劃一定水面之養殖業，⑤汽船漁業，⑥發動機船漁業，⑦捕鯊及海獸漁業，⑧潛水器漁業，⑨延繩釣漁業，⑩採藻及捕貝業。

【漁業登記規則】民國十九年八月三十日農林部修正公布，同日施行。全文二十八條。規定漁業登記，由核准漁業行政官署行之。應行登記事項如下：①漁業權之設立變更移轉消滅及限制，②漁業權作抵押時，其抵押權之設立移轉及消滅，③入漁權之設立移轉及消滅。因下列各款呈請登記時，應附漁

業執照：①漁業權之分割或變更，②漁業權之轉讓或抵押，③漁業權之繼承。因下列各款而登記時，應附證明事實之文件：①呈請人為繼承人時，②登記名義人之表示變更或更正時，③合辦漁業權者或共同入漁權者因死亡而退夥時。以上登記須為合於程式之呈請，并繳一定之手續費。

【漁業稅】此係代替往昔之漁釐。以鮮魚及鮮水動物為限。以未經加鹽及曬乾為認識標準。其稅率照估價值百抽二·五，概就流行或漁船徵收之。但數量不及百斤及捐挑賣販者，概不徵稅。其徵收之範圍，江浙兩省省政府會同指定之沿海各縣地點領海海面為限。徵收機關為江浙漁業事務局。

【漁業權】即經營漁業之權，亦為物權得抵押。【漁撈長】漁船上司捕魚之長也。其資格與漁輪長同。參看「漁輪長」條。
【漁輪長】漁輪之船長。服務遠洋漁輪者為甲種，服務近海漁輪者為乙種。甲種漁輪長，須在國內外水產大學或專門學校漁撈科畢業，曾任乙種漁輪長或漁撈長一年以上，并在遠洋漁輪上繼續任大副二年以上者；乙種漁輪長，須在①高級水產學校漁撈科卒

業，在乙種漁輪上繼續服務滿三年後，并曾任大副一年以上者；②商船學校航海科畢業，在乙種漁輪上繼續服務滿三年後，再任大副一年以上者；③在乙種漁輪上繼續服務滿五年後，連任大副五年以上者。以上人員，在舉行漁業人員考試以前，志願為本國之漁輪長者，應依本規則向實業部登記。

【漁險保單】(Fishing policies) 為水險中船險保單之一種。就船隻之種類而分者，其所保之目的，為漁船所有之危險。
【漂布】(White shirtings & sheetings) 市場有漂市布及漂細布之稱，前者指漿貨言，後者指軟貨言。幅闊三十五吋至三十六吋，長四十碼至四十二碼。特別加闊者有七十吋九十吋等等。質地較厚，作被單布用，惟銷路不及幅狹者。以日本輸入為最多，英次之，每年輸入額常達銀三千數百萬元。

【漂白織花布】一稱白花布。即織成有花紋之白布。
【漂竹布】(White iribs) 為蠟漿甚厚之漂布。除漿重外，與漂布無所區別。以愛爾蘭為主產地。
【漂洋標】(White J-cloth) 洋標之漂白

者。每正寬三十二吋，長達二十四碼及十四碼兩種。英貨居多。每年輸入額約值銀一百數十萬元。變看「洋標」條。

【漂流物】(Derelict)指漂流物及沈沒品等而言。與漂着物異。因漂着物僅屬於漂着至海岸之物，不包含漂流於海上之物。船舶如遭海難，船貨及船舶之附屬品，雖漂流於海上，但其所有權仍屬於所有者。因無拋棄之意，故雖漂至海岸，不可以非道德之手段任意拾得。故如發現漂着物時，須報告於警察或附近之官廳。

【漂斜紋】(White jeans & drills) 本色斜紋之漂白者。有三十碼與四十碼之別。四十碼者多屬英貨，南方諸省喜用之。三十碼者幾全為日貨。近年國內自製者亦甚多，故輸入甚微。年僅值銀四五百萬元。參看「本色斜紋」條。

【漆】木名。葉為羽狀複葉，花小色黃，花序如圓錐形，實小扁圓平滑。其皮內有液，謂之漆。栽種六七年即可採取。雄樹液汁旺盛，雌樹較為稀少。樹葉形長色濃綠而厚者，其液之品質必佳。採漆法有殺蠶、生蠶二種。殺蠶即盡取其液而伐之，先就林中漆樹之一，以刀削

去外皮，再鉋去樹幹一層，劃一橫溝，層層而上，每溝相距約一尺二三寸，自下達頂，然後於溝上二三分處刻一橫溝而中斷之，漆即

自斷處流滲而出。如此依次及於各樹，徧及全林。再自第一樹起劃新溝於舊溝之上，各樹依次行之，可劃十五六次，止於秋分，謂之邊蠶。秋分以後，就小部分割取者曰裏蠶。液曰裏漆。取於未蠶部分者曰留蠶。液曰留漆。迨採取既竣，伐去全林，使新樹自老根生苗而成新林。生蠶取液而不竭其生命，故止用邊蠶。邊蠶一度，須培養三四年後，始恢復原狀。再可作第二度之收穫。漆中含有漆酸水分，膠質等，品質優良者含漆酸百分之八十以上，水分百分之十以下。漆之鑑定法有三種：或塗於紙上而視其油分之多寡，或塗於玻璃而察其透明、光澤、乾燥之如何，或煮漆於鍋中驗其水分減少之數量。中國之漆，產於陝西、四川、湖北、湖南、安徽、浙江、福建等省，輸出數量每年約二萬擔左右，約值銀一二百萬元。

【漆油】乃由櫨樹或漆樹果實製造而成之一種固形而帶淡綠色之樹脂。輸出外國用為製燭原料，產於陝西省舊興安府一帶及四

川省之萬縣，經老河口沙市運赴漢口，由漢口轉輸國外。

【漆綢】一稱榜綢。又名暑涼綢。產於浙江杭州一帶，綢質甚薄，外塗一種特種染料，染成黑色，用作夏季衣服，取其輕薄涼快也。

【漆牌廣告】(Poster advertising) 在公園內或車站等交通機關所在地樹立漆牌，繪以注目之字畫，並對商品效用加以比較精細的說明之廣告也。

【漆器】漆器為吾國最有名之美術品之一，在世界美術品中，亦有盛名。祇以價格頗昂，故銷路不及日本漆器之廣。惟品質精美而耐用，實日本漆器所不逮。今日歐美各國，規模稍大之博物院中，幾無不陳列有吾國漆器。則其重視此物，亦可想見。吾國著名出產漆器之地如下：①廣東產品。廣東漆器業集中於廣州，其出品有小箱花瓶盤盆鏡臺盒子等，均以黑漆為主，又施螺鈿裝飾者頗多。②福建產品。福建之漆器業，多集於福州。其出品之佳稱國內第一。蓋其出品彩色勻，稱配置巧妙，金銀所畫之花樣，亦精工，言畫漆者當首屈一指也。③北平產品。北平為雕漆之產地，所製種種漆器，均至精美。④鎮江及揚

州產品。鎮江及揚州爲黑漆之產地，製作多施以螺鈿，但品質頗劣。寧波產品，寧波自古與日本交通，日本漆器之製法，即得之於此。所製光潤之漆器，在國內頗著名。萊州產品，山東萊州爲嵌銀絲漆器之產地。製品有印匣眼鏡盒茶盤手杖等。江西產品，江西出產嵌竹漆器，即以作成文字或風景畫，或花鳥畫等，嵌入黑地之漆器者。又贛州出產朱塗摩花等漆器。漢口產品，漢口附近所製漆器多爲茶盤一類，其質地雖堅固，然所施之漆僅二三次，又係以下等漆液，混桐油用之，花樣陳舊殆無有改變者。西安產品，陝西之舊興安漢中二府，爲漆之著名產地。市間所謂金漆，即產於此。惟該省之漆器業，則多集中於西安，製品以鏡臺几椅匣等類爲主。貴州產品，貴州之貴陽大定所製漆器，乃以牛皮爲材料，其方法爲將牛皮煮沸，俟其柔軟後，切成所需之形，入木型內壓使堅固，而以此爲素地，器物之種類，有茶盒花桌袍菜碗等。大定所製較貴陽爲佳。

【漏損】即糖蜜酒精等之液體物，於運搬中，由蒸發或漏損，而減少其分量之謂。

【漕平】爲曩日通用銀兩時民間所行銀銜之一種，但其重量各地不同，故漕平之上須冠以地名，如蘇漕平，申漕平等是。依印度造幣廠試驗，申漕平一兩等於三六·六六格爾姆。

【漕米】自元代奠都北京，向各省徵收糧食，由運河運至京師，稱爲漕運，被徵之米糧稱爲漕米。明清兩代，此例仍存。清末除浙江一省外，均行折徵。折徵之法，乃以應徵米糧之數折合銀錢，而以銀錢代納之謂。入民國後，漕米之名雖存，其實乃完全徵收貨幣矣。

【漕斛】一稱倉斛。往昔用以收兌漕米之量器也。方形，上狹下廣，自元代起，漕斛爲量器標準。當時規定以二斛爲一石，至清代由戶部製定鐵斛，內積共營造尺一千五百八十寸，面方六寸六分，底方一尺一寸一分，深一尺一寸一分。

【漕寶】曩時元寶之一種。方形者曰方漕寶，其重量不一。

【漢口】(Hankow) 地名，在長江與漢水會合之北，隔長江爲武昌，隔漢水爲漢陽，鼎足而三，勢成犄角。依咸豐八年天津條約，闢爲商埠。江漢之下游，有英俄法德日五國租界，沿江駢列，歐戰後，收回俄德租界，而英租界

亦於民國十六年春收回，均改稱特別區。江漢關之上游，則爲中國街，其地當江漢之合流，故凡川滇黔各省之出產，多半匯集於斯。然後轉銷各地。又有平漢鐵路，直貫河南河北而達北平，故凡河南之出產，亦以漢口爲其匯集之中樞。其對岸徐家棚，又爲粵漢路之起點，已完成武昌長鐵路一段。其航線方面，計有漢口上海線，漢口宜昌線，漢口常德線及漢口湘潭線。因交通之便，爲全國內地貿易之總匯，而握中部經濟之樞紐。如將來川漢及粵漢二鐵道完成，則漢口之商務必更形繁盛矣。漢口附近各地，出產豐富，其輸出貨易，以棉花佔大宗，而桐油次之，蛋黃、蛋白、生鐵、木材、大豆、豆餅、紅茶、小麥、生絲、煙葉、芝麻、豬腸、豬鬃、煤、皮革、藥材、麵粉等，亦佔重要之位置。其輸入貿易，以棉製品爲大宗，糖次之，其他如煤油、紙煙、機器、馬口鐵、銅條、棉紗、人造油漆等，亦佔重要之位置。其製造之事業，如紡織廠、麵粉廠、蛋廠、榨油廠、碾米廠、製皮廠、玻璃廠、針釘廠、造紙廠、打包廠、皂燭廠、水泥廠、磚廠、製煙廠、製冰廠、繭廠、宰牛廠、釀酒廠等均甚發達，而漢陽之兵工廠、鐵廠，又近在咫尺，故在商業上，軍事上，均爲重要也。

【漕寶】曩時元寶之一種。方形者曰方漕寶，其重量不一。

【漢口】(Hankow) 地名，在長江與漢水會合之北，隔長江爲武昌，隔漢水爲漢陽，鼎足而三，勢成犄角。依咸豐八年天津條約，闢爲商埠。江漢之下游，有英俄法德日五國租界，沿江駢列，歐戰後，收回俄德租界，而英租界

亦於民國十六年春收回，均改稱特別區。江漢關之上游，則爲中國街，其地當江漢之合流，故凡川滇黔各省之出產，多半匯集於斯。然後轉銷各地。又有平漢鐵路，直貫河南河北而達北平，故凡河南之出產，亦以漢口爲其匯集之中樞。其對岸徐家棚，又爲粵漢路之起點，已完成武昌長鐵路一段。其航線方面，計有漢口上海線，漢口宜昌線，漢口常德線及漢口湘潭線。因交通之便，爲全國內地貿易之總匯，而握中部經濟之樞紐。如將來川漢及粵漢二鐵道完成，則漢口之商務必更形繁盛矣。漢口附近各地，出產豐富，其輸出貨易，以棉花佔大宗，而桐油次之，蛋黃、蛋白、生鐵、木材、大豆、豆餅、紅茶、小麥、生絲、煙葉、芝麻、豬腸、豬鬃、煤、皮革、藥材、麵粉等，亦佔重要之位置。其輸入貿易，以棉製品爲大宗，糖次之，其他如煤油、紙煙、機器、馬口鐵、銅條、棉紗、人造油漆等，亦佔重要之位置。其製造之事業，如紡織廠、麵粉廠、蛋廠、榨油廠、碾米廠、製皮廠、玻璃廠、針釘廠、造紙廠、打包廠、皂燭廠、水泥廠、磚廠、製煙廠、製冰廠、繭廠、宰牛廠、釀酒廠等均甚發達，而漢陽之兵工廠、鐵廠，又近在咫尺，故在商業上，軍事上，均爲重要也。

亦於民國十六年春收回，均改稱特別區。江漢關之上游，則爲中國街，其地當江漢之合流，故凡川滇黔各省之出產，多半匯集於斯。然後轉銷各地。又有平漢鐵路，直貫河南河北而達北平，故凡河南之出產，亦以漢口爲其匯集之中樞。其對岸徐家棚，又爲粵漢路之起點，已完成武昌長鐵路一段。其航線方面，計有漢口上海線，漢口宜昌線，漢口常德線及漢口湘潭線。因交通之便，爲全國內地貿易之總匯，而握中部經濟之樞紐。如將來川漢及粵漢二鐵道完成，則漢口之商務必更形繁盛矣。漢口附近各地，出產豐富，其輸出貨易，以棉花佔大宗，而桐油次之，蛋黃、蛋白、生鐵、木材、大豆、豆餅、紅茶、小麥、生絲、煙葉、芝麻、豬腸、豬鬃、煤、皮革、藥材、麵粉等，亦佔重要之位置。其輸入貿易，以棉製品爲大宗，糖次之，其他如煤油、紙煙、機器、馬口鐵、銅條、棉紗、人造油漆等，亦佔重要之位置。其製造之事業，如紡織廠、麵粉廠、蛋廠、榨油廠、碾米廠、製皮廠、玻璃廠、針釘廠、造紙廠、打包廠、皂燭廠、水泥廠、磚廠、製煙廠、製冰廠、繭廠、宰牛廠、釀酒廠等均甚發達，而漢陽之兵工廠、鐵廠，又近在咫尺，故在商業上，軍事上，均爲重要也。

【漢口八大行】漢口商業之種類頗多，由其買賣商之種類，而區別為各種行業，組成同業公會。其中最顯著者有八種商業，稱為漢口八大行，即鹽行、茶行、藥材行、廣福雜貨行、（廣東福建產雜貨交易）油行、糧食行、棉行、皮行是也。此等行商之貿易貨品，通常經客商之手集中於漢口。

【漢口常德航線】此線為揚子江支流沅江之航路，常德位於沅江流域，當洞庭湖之西南部，距漢口二百四十七哩，其由漢到常則自岳州橫斷洞庭湖，溯沅江而上，更有航行長沙常德間之小蒸汽船，則自蘆林潭及臨資口經運河溯沅江而上洞庭水路。每年僅六月至十一月六個月，可通汽船，餘月則除民船之外，殆有杜絕之勢。惟長沙常德間，則小蒸汽船之航行期間較長，除冬季水落極甚之時外，常可通航，前有開濟及長沙二公司經營本路航業，後皆虧損倒閉，現除日清會社配船一隻，為一年二回以上之航行外，太古公司則以臨時派輪航行為度。

【漢口湘潭航線】此線為揚子江支流湘江之航路，由漢口至岳州一百二十二哩間，四時皆便於航行。惟溯江至長沙一百五十二哩

間，則多淺灘，航行稍難。由長沙至湘潭間，有巴集灘及鮑潭，一年中得行汽船者僅六月至十月五個月間，雖有時十一月尚可航行者，惟每當八月以後，水量增減不定，輪船非吃水六呎內外者，不能航行。十一月至翌年三月，則吃水三呎以上之小蒸汽船，就難行駛，故較大之船，常因湖水之減少，不能一定至湘潭，有時僅至長沙，或靖港，或湘陰，或蘆林潭等處。設水更落，則至岳州即須換載小汽船拖船及民船。首先開闢此航路者，為合併前之日清汽船會社，時在光緒二十五年（一八九九年），至光緒二十九年，兩湖汽船會社亦經營此路，翌年湖南汽船會社，太古怡和均相繼加入，現在本路航業勢力，除招商局外，仍以合併湖南會社之日清會社首屈一指，而太古怡和次之。

【漢尺】漢口於實行新度量以前所用尺度之標準，有九八五虛數，與十足數二種：前者較後者僅有其千分中之九八五，即後者之九寸八分五釐作為前者一尺。前者與算盤尺相當，後者則與裁尺營造尺等相當。

【漢冶萍煤鐵廠有限公司】所包括之事業有三：●漢陽鋼鐵煉廠 ●大冶鐵礦及石灰

箐，●萍鄉煤礦及煉焦廠。清光緒十七年，張之洞為兩湖總督時，鑑於造鐵路必先製鋼軌，而製鋼軌必先鍊鋼，乃於漢陽設立鍊鐵廠，并着手開採大冶鐵礦。其後於二十四年，改為官商合辦，由盛宣懷總其事，盛氏乃於江西萍鄉之安源，覓得適於煉焦之煤礦，於是燃料問題，始告解決。至光緒三十四年，併漢陽鐵廠大冶鐵礦萍鄉煤礦置於統一經營之下，呈部註冊，名曰漢冶萍煤鐵廠有限公司，純粹依照商辦性質，登報招股，共收股銀一千三百餘萬元。而漢冶萍三處用款，已達三千二百餘萬兩之鉅。於是負債甚重。民國二年冬，與日本八幡製鐵所及橫濱正金銀行訂立借款日金一千五百萬元，年息六釐，供給製鐵所鑛石生鐵，以其價值陸續抵還，四十年為止。自合同發生效力之日起，四十年內，公司應售與製鐵所上等鑛石一千五百萬噸，生鐵八百萬噸，其價值以製鐵所通告時所購入價值為標準。與製鐵所商酌議定，并限制公司如欲由中國以外之資本家商借款項，必先儘正金銀行商借。民國四年一月十八日，日本政府正式向吾國提出二十一條，其第三號則與漢冶萍有關。大

意謂，兩締約國互相約定，俟將來相當機會，將漢冶萍公司作為兩國合辦事業。中國政府於未經日本同意，所有屬於該公司一切權利，中國政府不得自行處分，亦不得使該公司任意處分；又該公司各礦附近礦山，如未經該公司同意，一概不准該公司以外之人開採等語。結果與中國互換文件，中國允「將來該公司與日本國資本家商定合辦時，可即允准，又不將該公司充公，又無日本國資本家之同意，不將該公司改為國有，又不使該公司借用日本國以外之外國資本。」歐戰發生，世界市場中鐵之價值大漲，漢冶萍公司在此期內，因供給日本製鐵所關係，僅獲利二千餘萬元。然當年股東方面即分配殆盡。故歐戰告終，鐵價下落，公司經濟狀況，遂困難如故。今生產能力，漢陽鐵廠每年鍊鐵二十數萬噸，大冶鐵廠每年鍊鐵九十餘萬噸，萍鄉煤鐵每年產煤約一百萬噸左右，為我國唯一之實業也。

【漢城】(Seoul) 朝鮮京城。亦稱漢陽。在漢江下流北岸。附近之楊花津及接麻浦，出入米船漁船甚多。豐淡津，為集散江原道木材地。【漢斛】漢口於實行新量器以前所用之量器。

約當尋常斗五斗強。該地又有大宗交易所用者與零賣用者，大宗交易所用之量器除漢斛外，尚有公斛（官斛）、雙斛、衡斛、雜糧斛等。茲以之與公斗比較如下：雙斛為六·六公斗，衡斛為六·七五公斗，雜糧斛為五·〇四公斗。其次零賣所用之斗，主要者為竹筒製，有大中小三種，大者一升，十倍之稱為小石，二十倍之稱為大石。

【漢票】漢口發出之匯票也。漢口商人向各地購貨時多用之。

【漢堡】(Hamburg) 德國自由城。在本國西北境易北河 (Elbe R.) 西岸。距河口僅七哩，地勢平行，為商務交通之中心點。其城之大，僅亞於柏林 (Berlin)，中有古塔一座，為著名之建築物。貿易品以咖啡、棉花、羊毛、煙、酒精、火礮機器為最多。輸出有鐵器、織物、玻璃、牛羊、木材、五穀等物。工業發達，以煙糖、鐵器、理化工具等之製造為最著。

【漢陽鐵廠】設於漢口隔岸之漢陽。光緒十七年創辦，最初預定資金六百五十萬兩，後增至一千萬兩，完成工事。一八九四年，自德華銀行借款三百萬，其間德比兩國互相嫉妬排擠，且德國技師與中國官憲發生衝突成

績不良。其後盛宣懷氏以六百萬兩收買此廠及大冶礦山，大冶鐵路（運鐵產所用）更得萍鄉煤鐵，組織漢冶萍煤鐵公司。其後借入日本資金，與日政府願生密切關係，每年須廉價供日本以鐵礦砂，自國民政府成立，欲收為國營，但未實現。

【漢撒同盟】(Hanseatic League) 本同盟計分外國與德國商人聯合，及德國國內各都府之商人聯合二種。此種組織之萌芽，係發生於中世紀之旅行危險，蓋當時航海術甚幼稚，加以波羅的 (Baltic) 海上海盜不時出沒，於是一般商人將多數之團體聯合，以備海上之危險，而於陸地遠處之經商，亦作同樣之組織。蓋當時之法律，係對人主義，他國商人，雖居住他國，不能受他國法律之保護，僅在自國法律之範圍內行動，於是居住他國之商人，感覺有團結之必要。此種同盟，起初僅發生於波羅的 (Baltic) 海岸，其後漸次擴大，至十三世紀左右，德之盧卑格乃為該同盟之盟主，但其同盟者之互相關係尚未規定。而盧卑格為盟主之原因，係由其地點適中，便於率領漢撒諸市。即盧卑格與易北河之間，開有運河，以通北海於

是盧卑格爲東方諸海及北海之要路，且爲德國貨物輻輳之區。當其全盛時代，同盟市之數約九十餘，更加入北方瑞典沿岸諸市及俄屬之 Göttingen Hall 及 Renal 及 Zuydeee 諸地。其商業所至之地，在陸地者，其主要爲俄國及德國內地之商業，以 Novgorod Pskov Kowno 等爲中心，將西歐及中歐所產之布類，棉類，金銀細工，葡萄酒，啤酒，食鹽等運至此地，以之與東方諸國之產物及蜂蜜皮毛等交易。其海上之貿易，包括北海及大西洋沿岸諸國而至地中海，以 Flände Gotland Bridge 等爲中心。漢撒商人之在外國者，置有居留地，由其國之君主給與以若干之特權，保守故國之風光，於每年年末選舉議長一人，副議長二人，參議九人，計畫居留地商人利益之擴張，然而對於此種特權之享受者，則限於生長漢撒市之有市民權者。漢撒同盟市在外國所置之居留地，其有名者爲倫敦之 Steelyard 當時漢撒商人由英國得到特權，不僅爲貨物之輸出入自由，並得於倫敦以外之都市作躉賣或零售之經營。然當時許外國人之作零售經營者，實爲少見之

事，而在英國發生此種現象之原因，實因當時英國之產業幼稚，賴輸入稅爲財政上唯一之收入。但久握商權之漢撒同盟，由十七世紀漸呈衰落之象。蓋因德國諸侯見其勢力增大，及漢撒市之獨立，如任其勢力伸張殊爲不利，於是從事抑制，再則從來與以特權而歡迎漢撒商人之英國瑞典等，以欲期自國商業之發達，毋寧直接與諸國交通貿易較爲有利，於是漸次收回其特權，以圖擴張自國之商權。其後英國對外貿易團勃興，而歷代帝王又抑制漢撒商人之勢力，至依利薩伯女皇之世，復將漢撒商人驅逐於境外，荷蘭亦於十六世紀以後，將其驅逐，而北歐諸國，因國家統一，亦抑制漢撒商人，於是漢撒同盟之勢力傾覆。

【漳絨】爲福建漳州所產之天鵝絨。蓋天鵝絨在我國出產者以漳州爲最佳。故冠以地名，以爲區別。近來漳州該業，日見衰落，出品甚少，市上所見之漳絨，多爲南京所做製，非來自漳州也。

【漳廈鐵路】由廈門對岸之嵩嶼至漳州之鐵路。清宣統三年築成，由嵩嶼至江東橋間共十九哩。鐵路開通以後，漳江之水運業者起

與競爭，以致收支不能相償，乃請求北京政府收買，歸交通部管理。後因不依照原定計劃繼續興築，而入於停頓之狀態。

【漳緞】爲產於福建漳州之一種絲織品。花紋纖巧，質地光澤，其織法類似天鵝絨，近年來以南京做製之故，漳州此業幾已絕跡。但其名久著，故南京出品，仍以漳緞稱也。

【監工】自己不直接從事勞動而從事於勞動之指揮或監督之謂。

【監察】(Examiner) 爲監查公司一定之事項，由創立會或股東會所選任之人員是也。亦爲公司內部之一種機關。當檢查之任務者，對於公司設立之事項，及業務之執行，或公司財產之狀況，因僅據當局者之報告，或有不能信任之處，故設此項監察人。一則期以鞏固公司之基礎，一則期以鞏固股東之利益，其所當監查之事項，公司法中關於股份有限公司法中，有明確之規定。大抵監察董事執行業務，是否適當，有無違背章程決議案，并隨時調查公司財務狀況，查核簿冊文件，并請求董事報告業務情形。任期一年，但得連選連任。監察人失職時，有股份總數十分一以上之股東，得對之提起訴訟。

【監察權】謂公司監察人之權限。如監察人僅一人，則獨自行使其監察權。如係多人，各得單獨行使之。監察人對於公司之簿冊文件，財務狀況，均得隨時調取查核，並得隨時請求董事報告公司業務之情形。

【碱】與鹼通。詳「鹼」條。

【碱鍋】蒸餾蘇打之工廠。北方謂之碱鍋。主要地爲蒙古、鄭家屯、張家口等處亦常見之。

【福公司】(Peking Syndicate, Ltd.) 英人所辦之公司。專於投資經營中國之礦山鐵路等事業。惟因近來中國民族之覺醒，路權均自主，而該公司乃無活動之餘地。該公司於一九零四零五兩年數設道清鐵路，後由中國收回自辦，該路之借款凡七十餘萬鎊。此外其他鐵路，該公司亦有若干利權之關係。

【福州】即閩侯。詳「閩侯」條。

【福克蘭】(Falkland) 南大西洋內之英領羣島。在南美洲巴塔哥尼亞 (Patagonia) 之東二百哩。包括東福克蘭、西福克蘭，及小島一百餘。海岸曲折，有良港。島中多細川小湖，氣候適於衛生，實業以牧畜及捕鯨爲主。輸出有羊毛、凍肉、綿羊、油脂、毛皮之類。首邑

曰史坦利 (Stanley)，在東福克蘭島上。

【福佬】一寫作福老，或學佬，爲漢族之一支派。福與學廣東音讀之相同，故二字通用。其意義爲福建人。廣東東北部潮州汕頭一帶福佬最多，相傳明時福建人民避難南下而居是間。其語言爲福建語之一派，成汕頭之方言。其職業習俗等，與普通漢族無大差別，且與客家同移殖於海外者，數頗不貽。

【福岡】(Fukuoka) 日本都會之一。臨博多灣。織物爲其名產。此地在上古時，即與我國交通，爲日本渡我國之要津。元征日本，曾至其地，今其舊蹟仍有可考者。

【福建省】簡稱閩省。位於我國之東南部。東瀕東海，東南瀕南海，南界廣東，西界江西，北界浙江。面積四十萬六千八百方里。人口一千六百九十二萬餘人。氣候東南各異，物產豐富。更因瀕海之故，海產物尤多。而福建皮絲，興化桂圓，著名於世。交通尙稱便利。福州廈門鼓浪嶼三都澳均闢爲商埠。省會設於閩侯 (福州)。

【福海關】設於福建之三都澳。清光緒二十二年，自行開放，設有東沖分關。

【福馬鐵路】自福建閩侯縣至馬尾，長約六十

里。爲福建鐵路公司擬築鐵路之一。

【福瑄鐵路】自福建之閩侯縣至瑄頭。長約一百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福廈鐵路】自福建之閩侯至廈門之嵩嶼，爲福建鐵路公司擬聯合華僑建築之鐵路。

【福祿令】(Florin) 荷蘭之本位幣。一名及爾特，簡稱爲盾。等於一〇〇生丁 (Cent)。每一福祿令，含有純金〇・六〇四八克。九三三三三格令。

【福漳鐵路】自福建之閩侯至龍溪縣。長約七一〇里。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種牛牧場】改良牛種之場所，爲農業國家所設立之機關。其所掌理之事務，爲種牛之改良、蕃殖、育成，及其試驗並練習，又畜產物之製造及其練習試驗等。此外如種牛之分配及其監督，畜牛飼料之栽培及其試驗等，亦爲其重要之職務。

【種畜場】實業部直轄之機關。置場長一人，技術員二人至五人。所掌事務如下：①關於家畜繁殖及改良事項，②關於純種飼養及保護事項，③關於種畜比較試驗事項，④關於畜產製造事項，⑤關於飼料作物栽培事項，⑥關於種屬品評會事項，⑦關於與民間牝

畜配種事項，關於種畜推廣及指導事項，關於畜產調查事項，關於家畜衛生及醫療事項，關於其他種畜試驗事項。

【煙】為法國度量衡制容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勺同，參看「公勺」條。

【箇碧鐵路】自雲南箇碧縣至碧色寨，與滇越鐵路接軌。

【箇舊錫鑛】詳「箇舊錫鑛」條。

【算定包皮】(Computed tare) 買賣當事者由契約方面，任意約定關於包皮之重量，依照比例計算，名曰算定包皮。

【算術】為數學之一分科，其以數字表演而論，其性質及關係者。

【算術差】自某數減去一較小之數之差，謂之算術差。蓋別於代數差而言。

【算術級數】又名等差級數，亦稱差級數。級數中任何一項，與前項有一定差數者之謂例，如 2, 5, 8, 11, 14, 前項與後項之差數均為 3，謂之算術級數。

【算盤】(Abacus) 為我國通行之計算器。形長方周為木框，內貫以縱條，稱為檔，檔數無定，少者九檔，多至十三檔，橫橫隔以梁，梁上二珠，每珠作五數計，梁下五珠，每珠作一計。

其左檔為本檔之十倍，運算時先認一檔定位，然後按照定位運算，各法皆另有歌訣。參看「珠算」條。

【管事】商店之管理人。新式公司團體詳用此名，惟舊有之合股組織如錢莊當舖等用之。由出資人委任，有經營店中一切事務之全權。

【管秤】(Weighing) 生絲商於送納生絲於洋行之時，有在雙方之間，擔任秤量生絲重量之事者，謂之管秤。

【管理信託】以管理財產為目的所發生之信託關係，曰管理信託。如房地產所有之某甲，對於所有建築物，自己不願直接任收租及修理等事務，乃將其管理事件，委託第三人代其處理者是。至於無繼承人遺產，及無不在者自身委任書之不在者之財產，由利害關係人或檢察官之請求，用法院所選任之法定代理人以管理時，名義上雖屬執行財產管理事務，實與任意信託之觀念相左，故不能稱管理信託。

【管理統計】(General administrative statistics) 為商業統計之一，蓋商業統計之屬於內部情形者。此種統計係基於一種

精密之報告記錄制度而編製者，其目的在表明各部工作之實際情形及全部企業之大略趨勢，以供執行部之參考。蓋因企業機關之管理權常集中於執行部也。在銷售統計及工廠統計所用之各項記錄，皆以工頭監工或每部主任為主體，而此則仍以執行部為主體，其內容須包括各項記錄之總括的說明。管理統計所用記錄之形式，雖須視營業之性質及規模而異，但其基本原理則大抵相同，執行部所需之統計報告，祇須包含各部詳細記錄之摘要，而係屬於專提供執行部參考之性質者，即為已足；因該部總攬機要，事務繁多，報告記錄過多，反易誤事。呈示執行部之統計報告，其應需報告之次數，常視其對於營業之影響而定，有日報若干次，有每週報若干次，有每月報若干次之別。同時關於廠外普通情形之報告，亦在應行呈送執行部之列，以內外情形固須互相參照，而後可以決定營業之政策及其施行之方針也。茲特將執行部所需之各種報告表示如下：

執行部所需之各種報告

(甲) 每日報告

定貨——數目及價值

出品——數量

出貨——數量或價值

遲出貨物——數目及價值

其他

本週定貨

本季本年截至本日止定貨

未出定貨

本週出品

本年本季截至本日止出品

工人時間及機關時間之總數及百分率

損壞或劣等出品

其他

每種定貨（全月總數及本年或本季截至今日止總數）

每區定貨（全月總數本年本季截至本日止總數及與他區比較數）

定貨退回

每部出品（總數及百分率）

(丙) 每月報告

消耗材料 (全月總數及與前月比較數本年本季截至本日止總數及與前年同日比較數)

存棧材料 (及與前月比較數)

半製貨物 (及與前月比較數)

勞工更動

其他

以上論述，係管理統計關於呈示執行部之統計報告種類而言。次當論執行部應有之職務，執行部之職務有二：(一)藉各部所時常報告之消息，以與全部組織之一切情形時相接觸。(二)決定關於全部利害之政策及計劃，並應用其權力以維持內部勢力之調和，控制其效率，以應付外來之需要。為實行此二種職務計，執行部應時常備有管理統計上所需之各種材料，以資參考，而後方能收最大之效果。此項材料上列之每日每週每月報告實已供給其大半，但仍不能詳盡，故茲復就材料之性質而為分類如下：(一)財政材料。此在各種材料中為最重要，其來源常視營業規模之大小而定，在小規模之店中可直接向錢櫃中查得，在較大者則常就銀行存摺或存款帳目查得，在規模最大者則

純由出納科或會計科向執行部呈報不可。此種財政報告，載明該公司對於各銀行之每日存欠實額，應收未收與應付未付之票據實數，所有證券擔保品之總額及每日之價格與其他一切重要事實。蓋如是，執行方能應付各種企業上之債務，而維持其信用之地位也。此外關於成本方面之財政報告，亦甚需要，司定貨之部，於每次交清定貨之後，應造具成本單，詳載原料之成本，各部所費之時間，各機所費之工作，以及一切關於成本之事實，呈送執行部，以便比較售價與成本之差額，而確定其盈虧之數目，以利益業務也。(二)書札材料。包括問訊定貨金融業間報告等而言，為公司與外界接觸之重要工具，在規模較小店號，所有收發書札，均由執行人啓封而後批交各關係部分處理

之，在較大企業，則均由通訊部啓封批交各關係部分而後另具報告呈示執行人。為執行人者，為應付一切變動情形計，常令通訊部將此等書札之內容撮要呈報，以便易於閱覽。至於能依各類信札之性質而分黏於顏色不同之簿册上，俾執行人得因顏色之歧異而辨信札之內容，則效用當更宏矣。(三)銷售材料。大抵有二種：一為紙片制度，係用註明日期之紙片，記載每日所收定單定貨之總數，一為圖畫制度，係用數種顏色之圖畫，表明每週各部之銷數，銷售成本對於售價之比例，前年同週銷售之數額，本週及去年同週各部推銷之成本及各部雇員之人數等等，為管理統計中最易記錄之事實而為執行部之重要參考資料也。(四)機械材料。為關於機械能率方面之一切事實，其表示

之法係用附於自動指示器上之指示圖表

(Self registering indicator chart) 蓋

與工程師之所用者無二致也。執行部得此

指示圖表，即可知每機所用之力為若干，燃

料為若干，每單位燃料之生產力若干，每機

及每人之生產力為若干，因之機力與勞力

之浪費亦可節省不少，而全部機械之情形

亦能洞悉無遺也。②勞動材料。為關於勞動

方面之統計資料，其詳可見工廠統計表不

贅述。

【管輪】(Steward) 即裝貨之專門家。當裝

貨時，務使船艙無餘地，又易於破壞之物，須

鄭重保管。蓋貨物裝船時，其配合如不適當，

則不能裝載規定之數量，且貨物之起卸，又

有先後之次序，更加以在航海中，船舶容易

動搖，流動物體加破壞洩洩時，有污及其他

貨物之虞。又對於危險之貨物，不可不特別

處置。故裝船實為海運業者最重要最困難

之事，自不得不賴此項專門家也。

【管轄內前期總損益】為負債類之科目。此科

目之餘額，在付項時應歸入負債類。在銀行

會計中，於報告上記載之，以表示所負債務

之數目，與對方資產類數目相較，藉知債權

與債務之差額。

【管窺】即貨物當起卸或裝載時管理貨印及

籌碼之人也。

【精製品】(Refined articles) 在原料品，

粗製品上加工至無可再加時而直接可供

吾人使用消費之物品也。

【精鹽】食鹽之用西法精製者。普通食鹽質不

純淨，劣者僅含氯化鈉百分之七十，且有塵

埃與細砂混入，故須再行精製結晶，以供食

用。海通以還，海外精鹽充斥於市。民國三

年，始有久大精鹽公司之開設，初時產額僅

三萬擔，其後營業發達，產額遞增至數十萬

擔。又煙臺之通益精鹽公司，規模亦去。併計

各地產額，年達百萬擔以上，政府特定精鹽

條例，以助斯業之發展。

【綜合經濟】各個人依其意志而為獨立之經

濟行為時，斯時設使發生綜合之經濟行為，

則謂之綜合經濟。現代所謂國民經濟社會

經濟，以至世界經濟等，皆不出於綜合經濟

之範圍。

【綠豆】亦曰青豆。性涼，能祛熱解毒。有二種：外

綠內黃者含油較富，內外全綠者，富蛋白質，

用為製豆腐、碾豆粉之原料，惟含油不多。產

地與大豆同。

【綠葉】為植物性之綠色染料。學名 Rham-

mus Chlorophorus, Rhamnus tin-

ctorius 我國以浙江出產最多，有野生及

栽培兩種，通常野生者色白，栽培者色黃。由

其皮可抽出綠色染料，名曰綠膏，或稱綠膠。

【綠背票】(Greenbacks) 又名聯邦兌換

券 (U. S. notes) 為美國南北戰爭時之

不兌換紙幣。在一八六二年，議會許可發行

額為一萬萬五千萬，此後四閱月間，所發行

者過於此數，當南北戰爭之際，最多時達四

萬萬五千萬。而其跌價之速亦殊驚人，一八

六五年每票僅值三角五分，而其價格時有

變動。直至一八七九年，議定以現金收回，始

行穩固。迄今此種紙幣仍流通於市面。

【綠茶】(Green tea) 茶葉因製法不同，而

有紅茶、綠茶、磚茶三種。茶之製法約分晾青、

搓揉、醱酵、烘焙、篩揀等五種手續，惟綠茶不

使之醱酵，其製法產地等，俱詳「茶」條。

【綠報單】海關專為編統計之用者。其填寫格

式與正報單同，因其用綠紙印刷故名。

【網】為網類之總稱。有紡網、繅網、寧網、府網之

別，各詳其條。

【網緞】為絲織物之概稱。我國絲綢出品，歷來著名，以江浙兩省為主要產地。種類甚多，就其大體言之，為網緞、縐紗、縐綾、羅、縐等，惟自人造絲之發明，純絲之網緞銷路日絀。近年出口總額，僅值銀三千萬元左右。

【網緞業】以販賣網緞為主要之業務者。多兼售其他之疋頭，如呢絨及衣裏料等。亦有兼為人包製衣服者。

【維也納】(Vienna) 奧地利國都。在多瑙河(Dunube R.) 右岸。昔為奧匈帝國之都城。市街美麗，貿易繁盛。有宏大宮殿、寺院、公園、病院等建築。鐵道四通，水運便利，可稱為全國工商業之中心。製造以飾器、天鵝絨及磁器等為主。

【維里納】(Vilna) 歐洲立陶宛共和國首都。常維里亞河之南岸。主要輸出品為穀類、家畜、木材及麻等。

【維持原判】即不變更原判之謂。於法院認為原判決有理由時為之。上級法院，除於發回更審外，對於原判只有維持與廢棄二法。上級法院查得下級法院引律錯誤者，應廢棄原判，而以新判決代之。若認為理由充足，即應予以維持。

【維庫鐵路】自俄屬維爾夫尼金斯克，至我國外蒙古之庫倫，為國際路線。俄人擬敷設此路，以歐戰而中止。

【維得羅】(Vetro) 又譯位駝羅。係蘇俄度量衡制液量名。每維得羅計合我國標準制一二·二九九三二九公升。

【維爾索克】(Verstok) 即俄尺。為蘇俄度量衡制長度名。每維爾索克計合我國標準制四四·四五公釐。

【維爾斯太】(Verst) 即俄里。係蘇俄度量衡長度名。每維爾斯太計合我國標準制一〇六六八公里。

【維繫顧客法】商店因同業競爭之激烈，一切顧客皆非常活動，與舊時專顧情誼以一切為依歸者，迥然不同。故維繫顧客之方法，必不可少。今所通行者，有三種：(一)回佣法，以金類或次數為本位，而給予一定之回佣；(二)減折或贈品，使有連綿不斷之維持力；(三)消費約定供給，如信用可靠者，則利用餘帳，以連絡其情誼。

嵌於紙疊之背面。又有無釘綴紙機 (Zip, Less paper fastener) 則不用騎釘綴紙，當鏢頭壓下後，即將紙張打落一極短之紙條，遂由後面翻轉穿入紙張中，即行連續不脫。

【綾】為質薄而光澤之絲織物。有各種花紋，無花者較少。可作衣裏及榻榻書畫之用。所謂「網緞綾羅」為我國主要絲織物之一。但用途不多，故產額較少。史稱綾為漢代陳寶所發明，至唐代，綾之式樣已有九種。

【緊急電報】(Urgent-D.) 華文記號為「急」字，較普通電報提前傳送。其關於國外之緊急電報，詳「國際電報」條。

【綿】與棉通。詳「棉」字各條。

【綿羊】亦稱羶羊。體稍大於山羊，牡者有小而曲之角，牝者無角，亦有俱無角者。毛長而軟，多卷曲，可作織呢絨氈毯之原料。又可為裘肉味甚佳，為我國西北民族之常食品。參看「羊」條。

【綿羊毛】吾國綿羊毛各省皆有，惟北方最富。光緒初葉，英商匯豐銀行設分行於遼寧，搜購綿羊毛之毛輸出海外，旋又遷至綏遠、寧夏、廣事收買。於是內蒙之綿羊毛價值大漲，促

進畜牧之發展；德人接踵而至，市場及牧業益加活躍。內地牧民俱知綿羊毛之重要，畜牧日盛，產量大增。青海、西藏之綿羊毛，品質優於他處，亦地勢使然也。綿羊採毛時期與小羊略異，每年二次，春毛採於小滿前後一個月之間，可剪取一二斤，秋毛採於夏末秋初，品質與數量略較遜色。

【綿羊皮】有灘皮、宰皮、羔皮、老羊皮、抱羔皮、案羔皮等數種。灘皮出甘肅、寧夏及山西之同州，毛長，卷曲光澤，毛頭可上下轉輾，隨勢順垂。宰皮為冬季毛頭長足後之羊皮，多產於甘肅，價值較廉於灘皮。羔皮者，小羊之皮也，出甘肅、內蒙，有花羔、白羔、黑羔之別。花羔之粗者名大鷹爪，細者曰小鷹爪，黑羔亦稱黑紫羔，上等品出內外蒙古，每件袍料須二三百元，普通品出陝、甘兩省，每件約百元。老羊皮出山東之濟寧，河北之邢台，河南之沁陽等處。抱羔皮比較最次，不產於北方寒冽之區，而產於浙江之硤石、長安、崇德等地，市價較廉。案羔為病羊之皮，出甘肅、寧夏、新疆，毛力薄弱，不堪耐用，僅色澤悅目而已。

【綿綢】卽府綢。詳「府綢」條。

【署名】亦稱簽字，卽署自己之名以明其責任。

之謂。

【署名機】(Checking signing machine) 亦稱簽名機。機上有總機關筆一枝，與多數自來水筆相連，署名時將總筆移動，其餘相連各筆亦同樣移動，所得字跡如出一手，另有機關，署名後將經簽署之紙張，自行投入收受器中，並將待署紙張續行列置筆下，視需要多寡而定行止。

【聚興誠銀行】(Young Brothers Banking Corporation) 創立於民國三年，為股份兩合公司。資本總額一百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倉庫、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重慶。

【腰帶】為一種寬闊之帶子。從前均由日本輸入，近來因國產漸次旺盛，輸入已減少。

【臺伏】為福州銀行或錢莊所發行紙幣之稱。福州一埠，最通行，但僅有其名稱，初無此種實幣。所謂「臺」者，卽南臺之臺，伏者聞係佛字之轉音，蓋卽番佛之義。此種貨幣，受授雖以元稱，以前兌換實以兩計，以當地習慣每臺伏一元，合臺捧七錢。

【臺捧】為戲兩以前流用於福州之平碼銀。又名新議平番銀。

【臺灣】(Formosa) 日本屬地。在我國福建

省東方，向為我國藩屬。清光緒二十一年中日開釐，以馬關條約割歸日本。氣候炎熱，物產以米、糖、麻、香蕉、甘蔗、柑橘、龍眼、花椒等為主。中北部所產之樟腦，年約五百萬斤，居世界第一位。產茶亦甚富。輸入品以鴉片、煤油為大宗。

【臺灣銀行】(The Bank of Taiwan, Ltd.) 成立於西曆一八九八年。為中日議和後，日本官商合辦之股份有限公司。已繳資本總額已達五千萬日元。日金有奇，公積金亦有一千三百八十萬元之譜。本行設總行於臺北，上海為分行之一。營業目的在擴張經濟勢力於中國南部各地，故於福建廣東方面，竭力活動，與我南洋華僑亦盡量聯絡。經營業務以存放款匯兌為主，並有經理國庫及在華發行鈔票之權。上海迭次抵制風潮，使該行所發鈔票，至今收回未發。民國十六年四月，上海分行新屋正式落成，不及五日卽行停業。三星期後，由政府制定對於臺灣金融機關之資金融通案，藉使日本銀行援助該行復業，將來因此發生損失時，可由政府負責贖償，惟以二億元為限。此案於五月八日通過，五月九日日本行始行宣告復

業。

【蒙古包】一稱蒙古撥。即蒙人住居之天幕也。幕以毛氈製成，故又稱氈房。

【蒙自】漢益州郡地，在昆明東南五百八十里。地當滇越鐵路之要衝，南鄰交趾，北拱省城，為國防之重鎮。清光緒十三年，依中法通商條約，開為陸路通商市場，並闢法國租界於城外之東南隅。至光緒十五年，實行開埠，有法意兩國之領事署，為對東京之通商要地。市廛整潔，商務頗盛。輸出品以錫、普洱茶、白蠟等為大宗。貿易年額二千萬兩。商賈以四川、廣東、江西諸省之人為最多。此地人口雖為一萬二千，然以貿易之盛，儼然為雲南南部之主要都市。其貿易皆以驢馬運送貨物，故自滇越鐵路通車以來，運輸之利被剝奪，而通商反因之大減。其東麒麟山，其西象鼻山，產銀錫諸礦。其東北黑龍潭，為自滇越鐵路至蒙自下車之站。旅客絡繹，車馬輻輳，市肆亦盛。其北之壁風寨，乃箇碧鐵路與滇越鐵路銜接之點，凡箇碧所產之錫，必先集於此，再轉運外埠，是以倉棧林立，無異箇舊之倉庫焉。

【蒙自關】為海關之一。在雲南蒙自。因光緒十

二年，中法通商追加條約而設立。分設河口分關、壁風寨分關、蠻耗分卡、新街查卡、馬白分卡、天生橋查卡、牛羊新街查卡及雲南府分關共八處。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一百數十萬元。

【蒙茅鐵路】自雲南之蒙自至思茅縣，長約六百四十里，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蒙特利爾】(Montreal) 英屬加拿大魁北克省(Quebec)之城。在本省西南境蒙特利爾島上，長約四哩，廣二哩，當鐵道之中心，商業繁盛，工業發達，製造以棉布、靴鞋、衣服、煙酒、橡皮、鐵道材料為主。加拿大第一大會。

【蒙得維的亞】(Montevideo) 南美洲烏拉圭國都。在本國南海岸，地據拉巴拉他河口之北岸。商業繁盛，輸出以牛肉、羊毛、皮角等為大宗。輸入以穀類、布疋、機械、紙等為大宗。

【蒙藏委員會】根據國民政府組織法及行政院組織法所規定而設置，為管理蒙古西藏行政及各種改革施設之機關。其中設總務、蒙事、藏事三處。委員長為特任官，由國民政府直接委任。其下設副委員長一人，委員九

人至十五人，分任掌理各處事務。又依蒙藏委員會組織法，於北平設置蒙藏委員會駐平辦事處，以就近處理蒙藏通常事務。

【蒙羅維亞】(Monrovia) 非洲里比亞亞(Liberia) 國都。在聖保羅河(St. Paul's R.) 河口，臨大西洋，建於西元一八二一年。有里比亞高等學校，出口以咖啡、棕油、染料、橡皮為大宗。

【蒲包】以一種蒲草為原料而織造之包也。蒲草生水田中，南方各地如江蘇、廣東、浙江均多種植。其織造工事，由家人婦女任之，為家庭工業之一種。此包之用途為包裝生絲、茶葉、或米、鹽、沙糖等之用。需要頗廣，且輸出數量亦頗鉅。如江蘇之淮安、寶應、浙江之寧波、廣東之雷州、牛島、肇慶等處，均為有名之產地。

【蒲式耳】(Bushel) 即誇，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容量(乾液量同)名。英國每蒲式耳計合我國標準制三·六三六七七公斗，美國每蒲式耳計合我國標準制三·五二三八三公斗。

【蒲蓆】即以蒲草織成之蓆，其產地與蒲包同，參看「蒲包」條。

【蓖麻子】(Castor seed) 蓖麻爲一年生草，莖高六七尺，中空如竹。葉甚大，有長柄，作掌狀深裂。秋開單性花，雌花色淡紅，雄花色淡黃。實熟則裂開，子有黑斑，作卵形，一面扁平。以東三省、熱河、察哈爾、山東等省爲主產地。畜牧地所產尤多，因其他穀物，如大豆、高粱等，多爲牛羊所侵害，獨於此物不食，故植諸曠野，以防家畜之闖入。蓖麻子輸出之口岸，爲營口、大連、青島等埠，每年輸出價值，常達銀一百四五十萬元。

【蓖麻油】(Castor oil) 蓖麻子壓榨之油。每子百斤，可得油四五十斤。所含成分，爲粗蛋白質、粗脂肪、無氮氣抽出物、粗纖維、灰分、水分等。用途，在醫藥上可作輕瀉劑，工業上可供製印泥、煤皮製油紙、塗機械等用。並作髮油及燃燈油。每年輸出價值，約達銀數萬元。

【蒼梧】卽州。詳「梧州」條。

【蒼鉛】卽鉛。詳「鉛」條。

【蓄音機】(Telegraphone) 是機爲丹麥國新發明者。藉電磁之力，能蓄音且自動記錄。又能將音聲復行發出。蓋實兼電信、蓄音二機之用者也。於實務上利便至多。其形狀外

觀極似尋常之蓄音機，惟有數種不同之處：①尋常蓄音機，僅能再將音聲發出，不能記錄，且所發之聲爲金屬音響，此則不然，既能蓄音，又能記錄，且所發之音與人無異。②尋常蓄音機收音之時，雖有訛誤，亦不能改正，此則不然，可隨時改正。③尋常蓄音機不能收貯還方之音，此則但以銅絲聯之電話機上，雖遠方之音亦可收貯。歐美諸邦凡公事繁多之人，大都均備有此機，或以所欲覆之信，欲錄之事，均蓄音於此機之中。

【蓋印】(Stamp) 此爲表明責任之故而使用之證據也。凡契約書、呈報書等書類，須蓋此印於自己姓名之下。其中分爲實印與見認印二種。實印爲表明眞法律行爲的責任之故，必須登記。我國民法，於記名之上加蓋實印，可與自己親筆署名同一效力。餘見「印鑑」條。

【蓋印支票】與保證付款支票性質相同。卽支票收兌之銀行認該票正確無偽時，爲保證付款起見，蓋印於其上。在英國有此名稱，加拿大及美國亦多用之。

【蓋章】個人或團體爲求明白自己之責任，於證券類或書信類加蓋印章，我國於重要書

件，每多署名兼行蓋章，然在外國，無蓋章之法，故惟以署名爲足。餘詳「蓋印」條。

【蜜棗】以肥大之紅棗，浸以糖蜜，壓成扁形，爲餽贈之佳品。以北平、天津等處產者爲良。

【蜜餞】乃以蜂蜜或沙糖漬成果品之謂。有乾溼二種。乾者自蜜中取出，使之乾燥；溼則連蜜浸之。

【裱糊匠】裱糊字畫及室內花紙等之工人，謂之裱糊匠。

【製造合作社】爲製造物品之合作組織也。此種組織必先有固定之設備，具相當之資金，設備愈大，則需資亦愈多，故大規模之製造業，或大機械之製造業，絕非一般無產者所能勝任。惟手工業或藝術業，以熟練之技術爲主，無須巨資設備，則可適用之。例如皮靴、皮鞋之製造，西裝之裁縫，鞋帽之製造，以及刺繡成衣等，均可爲合作之經營。蓋其生產工具多爲各職工所固有，原料則由顧客供給，無大規模設備之必要。徵諸各國之實例，或以名譽社員等名義，向同情者吸收資金，或使消費合作社爲社員，與之聯絡，以爲重要之顧客，則組織更爲妥矣。參看「合作社」條。

【製造品】原料品之對待語謂物品之加工製造者。有粗製品與精製品之別。各詳其條。

【製鹽特許條例】民國三年三月五日公布。七年四月五日修正。十一、十二兩條。國府令暫准採用。鹽製造者分爲五種：①製鹽者；②採掘及試製者；③採掘鹽及含有鹽質之礦物者；④製造鹽類之各種物質含有鹽化鈉四十分以上者；⑤爲精製鹽及再製鹽者。以上鹽製造者，皆須提出呈請書於該管鹽務官署，俟領有特許證券後，始得製造。

【認股】(Subscription) 卽應募股份或公債等之謂。

【認股人】凡願投入股份，受股分利益之分配者，謂之認股人。應將其所承受之數額，而負股金納入之義務，所認股總數，常應發起人之要求及章程之規定，或一部份付入或全部付入，認股人卽當從之。又股分以額面之價格發行時，其超過額(Agio)，當與第一次同時付入，苟怠於繳納，發起人宜定相當期間爲催告，在此期間之內，必當付入，否則其權利全然喪失。

【認股拒絕書】(Letter of regret) 股份公司設立之際，認股人如達於非常多數，不能

一一應付其股份時，發起人當將其事情通知於認股者。其書式卽謂之認股拒絕書。普通皆按認股書之總額比例減少。唯其結果不及一股者，則拒絕之。

【認股書】(Letter of applying) 卽以承認股份爲書面之表示也。股份公司之發起人，不能承受股份之總數，而行募集時，其他投資者，如願認股份，則須填寫認股書，須作成二通，加以署名，送交於公司，公司發起人乃依認股書，以行審核，故認股書者，一方有表示募集意思之效力，他方則有應其募集而表示將來當爲股東之意思之效力。其所以須作成二通之理由，一則以之歸公司保存，一則預備俟公司設立登記時而添附。請將此紙填就送交經收證據金之銀行。

之故也。認股書所當記載之事項如下：①章程作成之年月日；②公司之目的及商號；③資本總額；④每股之金額；⑤董事所當有之股數；⑥本店支店之所在地；⑦公司公告之方法；⑧發起人之住所姓名；⑨各發起人已行承受股份之數；⑩第一次付入之金額；⑪於一定時期，如公司尙不成立，得取消股份之承認；⑫章程所記載之法定要件等是也。又聲請證所記載之股份數，經公司發起人減去若干，亦須承認。蓋股份之聲請，係由認股人之意旨，聲請證所記載之股份，乃示其承受之最高限度，如由發起人以合理之方法減去若干，自當承認也。參看「認股拒絕書」條。附認股書式如左：

司公限有份股品食民穆	
書 股 認	
認股書	經手招股人
簡章辦法認付股份	茲願照 貴公司章程及招股
合計 元照章每股應先繳證據金五元共 元	茲謹填具認
股書一紙連同前項證據金 元送交 銀行代收轉送	
貴公司卽希 查照存據爲荷 此致	
穆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 月 日	
當 縣人現住	
認股人	

字第 號

請將此紙填就送還經手招股人

認股通知書

認股通知書

認股人 係 省 縣人現住

認附穆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股每股五十元合計 元

繳交證金每股五元共 元

經手收訖銀行上海

備考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經手招股人

字第 號

穆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發認股書存根

發出日期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發交何處某人 埠

自 至 字第 號 共計 張

備考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 月 日 經手招股人發出

認股簿 (Subscription book) 公司發
起招募股份時除備有聯單式之認股證書

外并應另備認股簿將認股者之姓名住址
所認股數及銀數并署名簽押一面以認股

人姓名住址所認股數銀數及其他一切詳情記入認股簿中惟認股簿概以大公司用之若小公司認股者無多可不必用也茲將認股簿之通用格式列如左(見九七六頁)

【認捐】一稱包捐中國舊時一種承包租稅之制度例如徵收釐金稅時徵收官廳不直接向貨主徵收而由一私人或團體如同業公所之類承包辦理其範圍為一省或一地方之內其承包之同業公所為此整批代付之行爲稱曰認捐而本業以外之個人承包者稱爲包捐此制之發生乃因商人圖手續之簡便而然蓋認捐則貨品通過釐局時不必一一檢查給證多費時日枝節繁生且認包之捐其額常在實徵數額以下亦免局員之需索一方政府有此制度不惟一時可得確實之稅款且亦便利於商人也

【認票不認人】即僅認明證券之真偽而不問持票者爲如何人之意舊日之銀錢業者發行之兌換券上多印入此項之文句

【認銷人】(Underwriter)當公債募集之際不爲直接發行之方法而由應募組合出而爲公債全部募集之承受謂之認銷人得此認銷人於公債之募集可不虞失敗惟不

十四畫 認誠說賬

免須費若干之手續費。近年英國，往往有組織所謂「包銷團體」以承受多額之公債股票之發行者，此團體並非絕對全部承受之，於其下設有分銷人，為之認銷，以代謀發行，所受發行額大者，則可遠求諸國際間之應募。此項認銷人，在公衆應募不充之時，約

照發行價格減低幾釐承受其公債額，且由發行者給與認銷費，而使銷行。可為公衆應募不充之際，類於一種募集之保險。倘公衆應募已十分充足，則固無須乎認銷人為之承受，認銷人只以發行價格，與認銷價格之差額，作為手續費而已。

認股

年 月 日	認股人 姓 名	住 址	受 認 股 數	每 股 價 格	總金額	分 期 繳 付 額			
						日 期	金 額	日 期	金 額

【誠實保險】或稱身分保險。儲主恐其傭傭之人，有掩逃竊盜等事而發生損害，故為此種之保險，多由人壽保險公司兼營之。

【說明書】(Descriptive price list) 如器
【說明買賣】即某種商品已有信用，或買主深
儲藥品等物，僅說明其種類與品質尙感不足，更須詳細說明其使用方法，因而作成之小冊子也。

九七六

知其內容，毋須用實物呈示，僅就商標或名稱之買賣也。但對於機械之說明買賣，須附以使用說明書。

【說明廣告】對實物廣告而言。其方法有種大抵表示廣告之目的物或披露其發賣理論等，凡報紙、雜誌、營業目錄、小本書、定表、信札、招貼模型、活動影戲等等廣告均之。

【賑災公債】●民國九年冬，北五省發生旱民不聊生，北京政府為賑恤災民起見，於區以外之各省區大宗捐稅內，附征賑捐，以為賑災之用。並為應急計，先由內務政兩部於九年十一月間發行此項公債，定總額四百萬元，實際發行額祇二百一十六萬八千四百七十五元。票面分五元、十元、百元、千元、萬元五種。利息按年七釐。基金各省貨物稅及常關稅加徵一成賑捐（約四百萬元）撥付。償還期限原定三年，一年祇付利息，自第二年（民國十年十一月）起，每年用抽籤法償還二次，每次償債額四分之一，至第三年（十二年十一月底）止全數償清。抽籤日期定每年五月日及十一月十日，還本付息定每年五月

十一日及十一月三十日支付，惟發行後祇付息七次，還本一次，計五十五萬八千二百五十五元，其餘三次，因基金無着，迄未償還。利息自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後亦未支付。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國交通二銀行辦理。國民政府因豫陝甘等省災情重大而發行。於民國十八年一月開始募集，總額一千萬元，票面分五元、十元、百元、千元、萬元五種。利息按年八釐，以關稅增加收入為擔保。分十年償還，自民國十八年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二次，每次還總額二十分之一，至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底，全數還清。抽籤定每年六月十日及十二月十日舉行，還本付息則定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基金交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除戶】除買之顧客也。

【除帳】(Deferred payment) 貨物發出之後，不即求代價支付之謂，凡除帳行為純恃買主之資力與信用，願將代價緩至日後而始計算請求者，所謂掛帳買賣是也。依此方法為買賣者，雖不加以利息，然比之現金

買賣，價格較高，此為常例。又此等買賣，或依交互計算之方法，於一定期間交互計算而成，為後付者亦有之，此在交易頻繁之商業者間，銀行業者間，保險業者與保險經紀人間所常行者，是亦名之為後付。餘詳「交互計算」條。

【除賣金】除賣商品後，在契約上或習慣上得在某一定時日收回之代價也。為一種債權。參看「除賣」條。

【除賣帳目】(Account of credit sales) 除賣商品時為整理計算代價而設之正帳也。大規模之商店，因交易額數大，顧主人數多，通常按人名或商號分立帳戶，小商店則以流水簿處理之，月底以之合計一筆記入正帳。此項帳目屬於資產帳目，而殘額屬於借方。

【赫爾森法斯】(Helsingfors) 芬蘭國都。在芬蘭灣北岸，人口十一萬餘，有大學校造船所。輸出品以木材、紙、牛油等為主。

【趕場】商業用語。四川各地對於推銷員或商業旅行人之稱。

【趕集】即市之定期者。於一定之時期，一定之地點，商人羣集而為交易之謂。亦云大集。我

國中部及北部各會盛行之，例如每歲三八日即有集，每月開市六次。雲南地方則有墟市，亦與此相似。

【輕木材】與重木材為對待語。如桐、柳、松、楊之類，均謂之輕木材。因其質較輕鬆也。

【輕平寶】廢兩以前之用語。即秤量相差或重量不足之銀錠也。此語慣用於上海銀錢及銀爐業。按上海錢業營業規則所載，「退輕平寶，以四小時為限，假批則以扣足七天為限，有碼單者不在此限，收進該寶之家，先給予回單，再行送還，不得滙入跟訂，倘有塗改寶批，暗中漁利，一經指明確實，錢業公會規定於常會時公告，並於錢業市場揭示之，以為非法漁利者戒。」

【輕油】即揮發油。詳「揮發油」條。

【輕便鐵路】即鐵路之軌間小於標準軌間者。凡線路次要，運輸不多，或為節省經濟起見者，多築之。參看「標準軌間」條。

【輕氣】即氫也。詳「氫」條。

【輕量品】與重量品為對立語。依其容積而計算運費之貨物也。

【輕量貨幣】貨幣較法定之重量為輕者。貨幣重量原有法定之公差，在公差以下，即與流

通有礙。至其輕減之故，有由鑄造時分量不足者，有由使用損耗者，又由惡意特為損耗者。前二者應由造幣廠收回重鑄，後者則一經查明，應依法處治之。

【輕噸】即美國度量衡制重量之一種。詳「重噸」條。

【補助商業】亦稱補助商業。即自己不當買賣物品之責，而僅以便利於買賣商業發展及進行為任務者。如銀行業、保險業、海運業、鐵路業、信託業等皆是。此項商業，又稱第二商業。

【補助單位】亦稱補助單位。為基本單位之若干倍，或若干分之單位。參看「基本單位」條。

【輔幣】與本位貨幣相輔流通者。我國除銀本位幣已有鑄造條例外，其輔幣一項，僅有民國三年所公布之國幣條例，其幣制依十進法，除正幣圓以外，應有輔幣之銀幣四種：即一圓、半圓、二角、一角，銀幣一種，每枚五分，銅幣五種：二分、一分、五釐、二釐，並於使用上有一定之法限。但此項輔幣，今日尚未鑄造，市面所流通者，仍為舊日之銀角與銅元，不能適合十進制也。

【遠東】詳「近東」條。

【遠東銀行】(The Far Eastern Bank) 創立於西曆1923年，為俄國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5,000,000，如數收足。公積金\$18,824 U.S.\$1,672,517. Y. 1,263,965。資產總額 U.S.\$13,948,622。經營銀行業務。總行設於哈爾濱，上海設有分行。

【遠近圖法】同透視圖法。詳「透視圖法」條。

【遠洋航海船】(Foreign going vessel) 即依法律之規定，航行於大洋遠海航路之船舶也。在航行於大洋遠海之船舶，至少在六千噸以上，近來海運業之發達，遠洋航海之船舶，其構造之大，有超過二萬噸以上者。汽船雖有遠洋、近海、沿岸及平水航路四種之分，但帆船僅限於平水及近海二種。

【遠洋航線】行駛遠道海洋航程之路線，謂之遠洋航線。如我國對歐美海洋之航線。

【遠海航線】較遠洋航程較近之路線，稱為遠海航線。如我國對南洋羣島之航程是。

【遠期票據】為即期票據之對立語。其付款期限，在一個月以上者。參看「遠期匯票」條。

【遠期匯票】亦名長期匯票。凡匯票期限在一個月以上，或六十日期九十日期，四個月期或

六個月期等匯票，皆名之曰遠期匯票。

【鄞縣】清寧波府治，民國改縣。在杭縣東南四百八十里。城隍甬江西岸，為滬杭甬與甬嘉鐵路之接續地。人口數十萬。緊鄰東海，與外國通商最早。唐時，日本使臣來往，常於此登陸。葡人於明嘉靖元年，來此貿易，厥後闢為租界，來者日衆，漸形驕橫，大有佔為殖民地之勢。浙省官吏乃下令驅逐之。迨清道光二十二年，鴉片戰役之結果，訂立南京條條，遂闢商埠於甬江北岸，為五口通商之一。浙海關及英領館在焉。鄞縣之交通，陸有滬杭甬鐵路達上海，今全路尚未通車，僅至百官。水有輪船通外洋及上海、溫州、餘姚、奉化等地。街衢壯麗，貨物輻輳，為浙東一大都會。人民耐勞善賈，內地各埠，多有其足跡。工業以水器為最精，其他如蓆、毛氈等之製造業亦極盛行。近且設有紡織工廠，盛製棉布。輸出海外，則以茶葉、棉花、絲綢為大宗，而粗製草帽、蓆、扇、毛氈、粗製棉布、藥品、花生油等，出品亦夥。輸入品則以石油、棉布、錫、鐵、糖、火柴、蠟燭等為主。冷藏魚之販運於上海者亦不少。貿易總額雖時有消長，然通常總在千萬元之間。惟自滬杭鐵路成，滬杭之間，貿易日

隆，而寧波商業之範圍，不免受其影響矣。

【銀】(Silver) 貴金屬之一種。美麗而有光澤，不受空氣作用，觸硫化水素則變為灰黑色。質硬於金而較於銅，富於展延性，可以錘之成箔，延之成線。其主要用途為貨幣，工業裝飾品，美術用，醫藥用，及寫真術電鍍等用。市場之貿易銀，大都為塊狀。其品位之高下，有據分析法檢定者，有用試金石檢定者。裝運之時，可用厚木箱盛之。世界產銀之國，以美國為第一，約占世界產額四分之一以上。足與美國相伯仲者，當推墨西哥。餘如澳洲、德意志、加拿大、西班牙、日本等，亦以產銀著名。各國銀之生產，三分之二出自其他礦質之副產品。近年銀價雖大跌，而銀之生產仍有加無已。二十世紀初二十五年中，世界銀產每年平均達一億九千四百萬盎司，幾超過前四百年銀產總數之半，而自一九二五——一九三〇年，平均產額且達二億五千萬盎司以上，故銀價之跌落，此為一大原因。近年美國盡力維持銀價，銀市始有復振之勢。

【銀力】送銀之賞資也。有雙力單力之別，各詳其條。

十四畫 銀

【銀元】亦名銀圓。清末西班牙墨西哥等國，輸入銀幣，行用於中國。西班牙銀幣稱「本洋」，墨西哥幣稱「鷹洋」或「英洋」。總稱之為洋錢。其始僅行於廣州、上海等通商口岸，後漸普及內地。中國政府遂仿此而鑄銀圓，近國民政府努力統一國幣，鑄造有孫總理像之新銀元，定為法幣，名曰銀元。

【銀市】出售生銀之市場。世界銀市中心以倫敦為第一，紐約次之，銀價皆由此二埠決定。詳「銀價」條。

【銀本位制】即以銀為貨幣之單位之制度也。世界上以銀為本位者，僅我國及印度。然印度已於一九二九年改為金本位，故現今世界以銀為本位者，僅我國而已。因此金之需要日增，故其價格高漲不已，而銀在金本位國視之，等於一種貨物，無貨幣之價值，故其價格日益下落。近來美國雖維持銀價，然終非常久之計也。

【銀本位幣鑄造條例】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八日國民政府公布全文十五條。規定銀本位幣之鑄造，專屬於中央造幣廠。銀本位幣，定名曰元，總重二·六·六九七一公分，銀八八，銅一二。即含純銀三·四九三四四八公

分。銀本位幣一元，等於一百分，一分等於十釐。每元之重量，與法定重量相比之公差，不得逾千分之三。此外關於代鑄貨幣，鑄造廠條，換算率計算法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銀耳】即木耳之白色者。詳「木耳」條。

【銀行】(Bank) 為重要補助商業之一種。即立於需要者與供給者之間，以銀錢之流通，要據及其他債權之買賣為目的之商業也。銀行以低利率有餘之金錢，而以較高之利息致諸不足者，其利息之差額，即為其營業利益，或為期票、匯票等之賤買貴賣，於其間收買賣之利益。然欲達此等之目的，其所經營之業務極為繁重，今就其大體舉示之：①存款，②放款，③票據貼現，④本國外國匯兌，⑤買賣地產生金生銀票據及銀錢兌換，⑥代收票銀，⑦發行紙幣。此數項業務，為一般商業銀行所注重，即依公眾之存款而吸集資金，以放款及貼現之法而貸出現金，以匯兌之法而通金融之途，以買賣地產生金生銀票據及銀錢兌換助資金之運轉，又為顧客便利，代收票銀，司融通之調理，發行紙幣，以上七種中銀行之主業為存款放款貼現及匯兌四項，第五第六兩項，則附隨而起者。

也，謂之銀行之從業。至於紙幣發行，唯特別銀行有此職，非一般之業務也。銀行就其業務之性質而言，可分爲三大類，即商業銀行，與非商業銀行及中央銀行是也。商業銀行，學理上謂之存款銀行 (Bank of deposit)，即銀行於其固有之資本金以外，專以吸收存款而爲銀行之基金者。固有之資本金雖爲銀行信用之基礎，而存款吸收力之強弱，並不係於資本，而係於銀行之信用，故信用實爲銀行之基礎也。非商業之銀行，種類甚多，舉其著者，如儲蓄銀行，實業銀行，農業銀行等是。至於專於補助某業爲目標者，則如鹽業銀行，墾業銀行，典業銀行，殖邊銀行，綢業銀行，煤業銀行等是。此外人民銀行，合作銀行，則名爲銀行，而實爲合作社之組織也。中央銀行多爲國家設立之機關，所謂銀行之銀行。凡有中央銀行制度之國家，一般銀行應將營業準備金之一部，存於中央銀行，而遇有周轉不靈時，則中央銀行負有效濟之責，實爲調劑金融管理信用之總機關也。綜計銀行之效用，有下列數種：(一)擴大資本之效率，(二)指導適當之投資，(三)節省貨幣之使用，(四)減少物價之激變，(五)防止投機之事。

業，(六)敦促信實，鼓勵儉德等是。餘詳「商業銀行」、「農業銀行」、「工業銀行」、「儲蓄銀行」、「投資銀行」、「人民銀行」、「信託公司」各條。

【銀行公會】民國四年八月二十四日前北京政府財政部公布銀行公會章程十七條。銀行業爲謀團結起見，因依此法而組織公會，民國七年八月上述章程修正爲十四條，改定入會資格，由此上海、北平、天津各銀行先後成立公會。民國八年，蚌埠、濟南、九年漢口、杭州、十一年南京、十二年南昌、蘇州等處銀行亦皆設立公會。自民國九年上海銀行發起公會後，規定每年一次，就各地銀行公會所在地，依次輪值，召開全國銀行業聯合會，於是中國之銀行界事業乃劃一轉機時期。然自民國十三年江浙戰爭以後，各地兵燹繼起，各地之銀行業者適當其衝，營業極爲不振，加之軍費之負擔頻繁，各銀行均採緊縮方針，停開不重要之分支行，因之各地銀行公會以會員銀行不足法定數目，相繼解散，今尙存者，惟上海、漢口、天津及北平四所而已。北平自首都南遷，中國交通兩銀行本店移設上海後，其他銀行之營業中心，亦

自北平而移於天津，北平銀行公會較之以前，未免遜色。漢口地方自民國十六年現金集中之事變後，創痍未愈，惟上海及天津兩地公會，始終爲國內銀行之中堅，現在上海銀行公會會員銀行日漸增多，刊行機關報，名曰銀行週報，實居全國銀行業中指導之地位也。北平銀行公會於民國十年發行銀行月刊，漢口銀行公會於民國十四年刊行漢口銀行雜誌 (半月刊)，與上海之銀行週報，並皆研究銀行業務，介紹經濟學說，提倡金融制度之改善，頗爲世所重，後銀行雜誌於民國十六年停刊，銀行月刊於十七年停刊。

【銀行公會基金】凡按照銀行公會定章，銀行於入會時所繳之款，作爲公會之基金者，名之曰銀行公會基金。在銀行會計中，上項基金之支付及攤提或收回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銀行手續費】(Bank commission) 銀行在其業務上所得之手續費也。其主要者爲辦理匯兌，代收貨款，募集公司股款及公司債等所得之手續費。

【銀行付】(Payment by banker) 貨款

支付法之一。受貨人之貨款經銀行代付之謂。貨主之貨物裝運完畢，即經銀行辦理貨匯兌，交出受貨人之付款票據，貼現後取得其貨款。

【銀行史】銀行之起源，其初不過爲政府發行管理公債之機關，至十二世紀，意大利所發起之銀行，亦在此種形式之下，至其他如佛羅稜斯 (Florence) (意大利半島北部之首府) 及熱那亞 (Genoa) (意大利北部之首府) 等處之銀行，其營業亦不外乎是。然此等各市府之商人，爲講求與東邦諸地方通商之道，及亞姆斯特丹 (Amsterdam) (荷蘭首府) 之商人，於十五六世紀因航海商業之發達，發現新國家，開世界各地通商之路，而商業上便利交易之機關，因有發生之必要。當時歐洲諸國貨幣之種類缺乏統一，金銀貨幣亦無明確之比率，且於市場流通時，亦減損其重量，以至殘缺不全，而各國交易有關係之各種商人，實不勝貨幣交換之難，容易不負責任之兌換商人，之奸猾手段。因商業之發達，而上述之弊害，亦隨之而增加。於是亞姆斯特丹 (Amsterdam) 佛羅稜斯 (Florence) 及熱那亞 (Genoa)

諸銀行，採取特殊之營業法，以救濟此種困難。即持有貨幣或生金銀者，以之存入銀行，銀行不問其種類爲如何，秤其重量而定其價格，記入於帳簿內，存款者欲將其所存之金額移於他人時，即於銀行之帳簿上換一存款者之姓名，而債權債務，因得抵銷。蓋銀行存款有轉帳之便宜，於經濟社會上，可以防止貨幣流通之磨損，及其運搬費，且轉帳又可供給價格確實之貨幣，故當時稱曰銀行貨幣。以轉帳而爲貨幣之代用，可以免除因貨幣制度之不完全，而生出商業上不利之影響。其後漢堡之銀行，亦採用此種方法。英國之商業，因意大利及荷蘭之權勢衰退而興旺，其重要之銀行，於十七世紀之末，始行設立。其以前之金融，多半操之於金匠之手，然威廉 (William) 三世在位中，爲籌集軍事費起見，利用政府之信用，於千六百九十四年，設立英蘭銀行，發行紙幣，而與以存入國庫金之特典，同時借入二百十萬鎊之資本金，以之供國家財政上之用。英蘭銀行今日爲金融上有力之機關，實由與國家財政上有如此之淵源而來。其後對於特許之條件，雖有種種之改正，資本雖見增加，其

性質均爲政府之財政機關。惟有時因政治上之變動，有與英蘭銀行競爭者，如最初之土地銀行之設立是也。但不久即告失敗。又其後千七百十七年，使南海商會管理公債，因投機事業，因以失敗。此後政府亦改變方針，即規定由六人以上組織之銀行，禁止發行紙幣，而將紙幣之發行權，全歸英蘭銀行獨占。但至拿破崙戰爭之際，英蘭銀行即陷入最困難之境，一則因通用貨幣紊亂，再則因政府借出多額之現金，不得已而一時停止兌現。至千八百二十六年以後，由六人以上出資所組織之銀行，於倫敦周圍六十五里以外之區域，亦得發行紙幣，又千八百三十三年，當英蘭銀行改訂條例之際，於銀行業務之範圍，無其他之障礙，乃有若干銀行勃興。至千八百四十四年，制定現行之銀行條例，以英蘭銀行爲中央銀行，漸次將全國之紙幣發行權統一獨占。蘇格蘭當未與英蘭合併以前，已由蘇格蘭之議院許可，於千六百九十五年，設立蘇格蘭銀行，發行與資本同額之紙幣。但至千七百二十二年，公債所有者組織蘇格蘭王室銀行，另創保證貸借之方法，是爲蘇格蘭銀行界之特色。當千

八百四十四年，在英國制定銀行條例之際，蘇格蘭僅有十個發行紙幣銀行之存在，在八百四十五年，英國基同一之主義，而另行制定銀行條例，蘇格蘭之各銀行當時紙幣之發行額為三百零八萬七千二百零九鎊，又此時未發行紙幣之銀行，此後則不能取得發行權。至千八百五十七年，因威斯坦銀行及千八百七十八年，桂拿洛哥二銀行之破產，遂將五百零八萬七千二百零九鎊之紙幣發行額減至二百六十七萬六千三百五十鎊。愛爾蘭於千七百八十二年，設立愛爾蘭銀行，於翌年開始營業。該銀行由民間出資所組成，政府亦做效英蘭銀行之成例，由六人以上出資之銀行，禁止其發行紙幣，以保護愛爾蘭銀行紙幣之發行權。但此種紙幣發行之獨占權，只限於愛爾蘭首府 Dublin。周圍五十哩內，於是至千八百四十五年，地方銀行勃興，新起之銀行，多至十處。法國於千七百十六年，瓊勢設立銀行時，法國貨幣紊亂，因加整理起見，許以發行紙幣，兼理國庫。然瓊勢頗抱奢望，協助以開發密西西比富源之決庫西頓公司，改變銀行之組織，為王室銀行，濫發不兌現紙幣，嗣與

其投機事業同罹失敗，流毒社會。法人乃惡銀行之創立。至千七百七十六年，因法國財政家就爾格 (Aime Robert Jaques Turgot) 之努力，組織商業金融機關，然亦因政府借款過多，於革命之際而消滅。革命以後，拿破崙掌握政權，為商業上之便宜起見，於千八百零三年，設立法蘭西銀行，與以紙幣發行之特權。德國之金融重要機關，即千七百六十五年斐力特里基大王所創立之普魯西銀行。雖由官民合資而成，然其營業則在政府嚴重監督之下，以其為國庫之財政機關。其後至德帝國統一為止，各聯邦自由創立銀行，然缺乏聯絡。至千八百七十三年，因貨幣制度之關係，以普魯西銀行為基礎，而另創德意志帝國銀行。日本於明治維新後，做效西洋諸國制度，於明治五年發布國立銀行條例，即根據此條例之銀行，認許其發行與資本金六成金額之相當紙幣，至明治九年，將條例加以改正，至明治十三年，認許各地設立銀行，然小規模之銀行，在各地營業，而發行信用程度相差之紙幣，於經濟上實非得策，故政府於明治十五年設立日本銀行，而與以紙幣發行權，以期紙幣

發行之統一。又明治十六年，設立橫濱正金銀行，專司國外匯兌，然經濟社會之發達，而普通銀行，亦營是項業務，故政府於明治二十三年，又制定銀行條例及貯蓄銀行條例，創立銀行監督法，又於明治二十九年，設立勸業銀行，及三十年設立之臺灣銀行，及三十三年設立之日本銀行，均在政府保護與補助之下，以期金融機關之完備。

銀行二字，我國向無此名，有之，則以清同治十年（一八七一年）日本頒布國立銀行條例為嚆矢。自日人引用後，我國亦襲用之。然我國雖無銀行之名，實有銀行之實，周官遺人之職，掌邦人之委積，即今日之存款也。唐憲宗時，有飛券鈔引之名，商賈憑券以取錢，即今日之匯兌也。宋真宗時，張詠鎮蜀，患蜀人鐵錢重，不便貿易，遂私為券，謂之交子。至高宗時，有會子，又謂之關子，其性質與交子無異，即今日之兌換券也。厥後民間有錢莊，要號爐房公估局之經營，政府又有官錢局之組織，但其營業，僅為近代銀行一部分，且亦無銀行之名也。至清光緒二十三年，盛宣懷向度支部借存銀一百萬兩，創辦中國通商銀行，可謂我國銀行中之鼻祖。所借之款

爲我國近年一大新企業，與我國經濟發展關係至鉅實非過言。

於光緒二十八年掃數還清。光緒三十年正月頒布試辦銀行章程三十二條，設立戶部銀行。斯時我國始有近似之中央銀行。三十四年度支部訂大清銀行則例二十四條，並改銀行之名，爲大清銀行。民國成立，即將大清銀行宣告清理，另設中國銀行。並於民國二年四月十五日公布中國銀行則例三十條。嗣後復經修正，至今仍襲用之。此外政府及國會以特種銀行不備，不足以發展實業，遂又制定種種特種銀行則例。除交通銀行成立於光緒三十三年十一月外，其餘鹽業銀行，勸業銀行，中國實業銀行等，亦相繼成立。至清室傾覆，計有銀行十七家。民國成立，政治一新，民國元年，即有十四家新銀行之成立。民國十年及十一年，適當歐戰告終之際，工商業甚盛，政府公債亦於是時整理就緒，信用漸固，故此二年中之新銀行實達五十餘家之多，爲銀行業最蓬勃之時期。十六年國內有軍事行動，工商停頓，故十六年僅有二家銀行之成立。十七年以降，國民政府奠定全國，政治漸趨常軌，而公債發行，竟達十萬萬元以上，銀行增立至八十餘家，截至民國二十年止計有銀行一百四十六家。

【銀行本票】銀行所發行自己付款之本票也。式如左：

行	銀	本	票	字	第	號
票				憑	票	即
				銀	元	付
				年	月	日
						日經理
						整

此票非親手簽字不能取銀

字第 號支
銀元 整
年 月 日
簽字

【銀行各科組織法】

(Classification of bank sections)

銀行自總裁經理以下，設有各科，各科之下，設有各部，其分科方法，須參酌本地情形，營業範圍，以及當局之政策而定，不宜過密，亦不宜過簡，而各行員之職務宜分配勻稱，無偏勞偏閑之弊。茲將各科各部事務列如下：(子)貼現放款科。(A)貼現部 (Discount department)，統理票據貼現，抵押證券貼現，貨物匯兌，及票據再貼現各項事務。(B)放款部 (Loan department)，統理各項放款事務。(C)信用調查部 (Credit department)，統理調查

顧客信用事宜。(丑)存款科。(A)活期存款部 (Current account department)，統理活期存款，及活期存款透支事務。(B)特別活期存款部 (Special current account department)，統理特別活期存款事務。(C)定期存款部 (Fixed deposit department)，統理定期存款一切事務。(D)雜項存款部 (Miscellaneous deposit department)，統理通知存款及其他存款事務。(寅)出納科。(A)收納部 (Receiving teller)，掌理收納現金及票據事務。(B)支付部 (Paying teller)，掌理支付現金及

金錢兌換事務。(C) 票據部 (Note teller) 掌理票據清算事務。(D) 清算部 (Clearance department) 掌理支票清算事務。(卯) 計算科。(A) 簿記部 (Bookkeeping department) 統理簿記事務。(B) 審計部 (Auditing department) 統理審查各科主要簿籍及編製計算表事務并各部分事務之稽查及赴外審計員檢查之事務。(辰) 匯兌科。(A) 國內匯兌部 (Domestic exchange department) 掌理國內匯兌事務。(B) 國外匯兌部 (Foreign exchange department) 掌理國外匯兌事務。(巳) 證券科。(A) 擔保品部 (Securities department) 掌理擔保品出入保管事務。(B) 所有物部 (Safety deposit department) 掌理關於保存有價證券及其他所有物保存事務。(午) 其他各科。(A) 信託科 掌理一切信託事務。(B) 儲蓄科 掌理一切儲蓄事務。(未) 其他各部。(A) 開支部 (Expense department) 統理營業用器具及購辦需用品與其保管事務監督僕役及支給職員薪金或旅費之事務以及修葺房屋之事務。(B) 文書部 (Correspondence depart-

ment) 統理文案起稿及文書往來事務。股東會及董事會事務。每半年編製營業報告事務。行員移動事務。董事之股數及行員之身分保證事務等項。(C) 用人部 (Employment department) 掌理雇用新職員事務。(D) 醫治部 (Medicine department) 掌理驗身以及衛生醫治事務。(E) 股份部 (Stock department) 掌理關於股銀交納、股息分配以及股東名簿等事務。(F) 息票部 (Coupon department) 掌理代顧客收債券之息票事務。(G) 收解部 (Collection department) 掌理代顧客收集票款及帳項事務。(H) 法律顧問 (Legal adviser) 統理審查各種文件之合法與解決一切法律問題。(I) 教育部 (Educational department) 掌理教導行員事務。(J) 消遣部 (Recreation department) 掌理行員等消遣事務。(K) 藏書樓 (Library) 供給行員公餘書籍報紙之研究。(L) 印刷部 (Printings department) 掌理印刷複寫事務。(M) 統計部 (Statistics department) 掌理編製銀行內外之統計事務。(N) 推廣營業部

Extension department) 掌理推廣營業事務。(O) 印刷品發行部 (Printed matter sales department) 掌理關於發行國際貿易、股東債票市況之報告等事務。

【銀行同業協定】即不問國內外，凡一切異地銀行間預定協約，互行其匯兌或代金取出等地交易者也。所謂與某某銀行協定者，即指此而言。

【銀行存出款】多因銀行委託錢莊代理收解票據而起，即銀行向錢莊之「存出金」也。【銀行兌換券發行稅法】國民政府特許發行兌換券之銀行，均應依法完納兌換發行稅。規定是項完納手續之法規，謂之銀行兌換券發行稅法。銀行發行兌換券應具十足準備金，至少以六成為現金，餘為保證準備，其現金準備部分，得免徵發行稅。其徵收稅率，依實際保證準備數額定為百分之一。二五〇。此項稅額於每會計年度開始時，按照上年度之平均數一次徵收之。倘有違反是項規定時，財政部得呈准撤銷其特許發行權。倘財政部對於銀行填報數額認為不確實時，得派員檢查其發行帳及準備金帳。

如確爲隱匿漏報情形，除責令補繳發行稅外，並處以五百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罰鍰。

【銀行利率】(Bank rate) 亦稱銀行拆拆。爲上海錢業與外國銀行往來之利息也。此項行市由錢業市場於早市做定「轉帳」及銀拆行情後，照市面銀根之鬆緊及該日拆息之高下而規定者，外商貿易市面應用之利率，大致以此項掛牌爲標準。匯豐每日外匯行市掛牌中之銀拆，即指此項銀行銀拆也。此項銀行銀拆行市之決定，大概與「兩皮拆票」所做出之「銀拆」爲四與十之比；如當日銀拆爲四錢，則銀行銀拆必在一錢六分左右，此項利息雖較錢業之銀拆爲低，然其決定，固受錢業所控制也。錢業與外商銀行來往，其拆息均以此項掛牌爲標準。華商銀行，則由於銀錢兩業雙方協定，願以錢業銀拆爲標準者，則互用錢業之「銀拆」；願以銀行銀拆爲標準者，則互用「銀行銀拆」。此則向無規定也。惟銀行拆與錢業拆票不同，錢業拆票限定兩天，銀行拆票其期限大致於成議時，由貸借兩方互爲協定，其利率亦恆由雙方參酌市況，議定疊借利率，議定之後，其利率則不受逐日掛牌之影響。

響，此則爲銀行銀拆與錢業銀拆最大之差異之點。

【銀行事務】(Banking business) 銀行事務分二種：(一) 事務之分配。總經理受行董之指揮管理營業一切事務，會計科處理關於主要帳簿之登記，各項統計表利息貼現費之精算等事項，收納科處理關於收入現金票據事項，支付科處理關於現金支付，金錢兌換，金錢保管事項，存款科處理關於各種存款事項，貼現科處理關於票據貼現，貨匯兌貼現事項，放款科處理關於一切放款擔保品之保管保護等事項，匯兌科處理關於匯款貨款之收入，與他行及支行之帳目，以及信用狀之處理等事項，股票科處理關於本行股票事項，交換科處理關於與組合銀行之票據交換事項，庶務科處理關於文書之起草，營業報告書之調製，股東大會，行董會議等不屬於他科之事項，審查科處理關於支行事務之審查事項。(二) 事務雜則：(A) 依行董決議案及董事長隨時所布之一切規則命令而處理之基礎事務。(B) 顧客對銀行之交易，最初由主管科接受，無關現金之事項則直接處理之；有關於現金者，則令其與出納科交易；最後結果，則應歸計算科辦理。(C) 有關入款交易，如不及經理之許諾，事後必須補行此項手續。(D) 關於出款交易，首先必經經理之許諾，始得辦理。(E) 關於金錢出入各主管科所發傳票，於經由各關係科時，必須蓋章以爲憑證，但有時寄款匯票，短期支票亦得代用傳票。(F) 傳票如作爲記帳材料外，同時爲重要之證據物，其文字不可不特別正確。(G) 各科令顧客稍待時，須發給號牌以爲憑證，其號數應記入傳票或票據等醒目之處。(H) 證書、票據等先後發行之物，須順次編號以便整理。(I) 帳簿等重要物品，事務完了後須保存於庫內，以上爲銀行事務之大概，其餘參看其他關於銀行事務之各條。

【銀行承兌匯票】凡隨貨承兌匯票，由商人對他地銀行發出者，名之曰銀行承兌匯票。隨貨承兌匯票早經銀行承兌後，則變爲光票，因單據已於承兌時交與承兌人（承兌銀行）此種匯票無單據作爲抵押，全憑承兌人及出票人之信用，因銀行信用較著，到期必能照數兌付也。

【銀行押貨通知書】貨主將提單或棧單向銀

行抵押後，則銀行對於此種貨物上保有抵押權，由該抵押銀行，將此種質權設定之趣旨，用書面通知該項貨物保管之堆棧，此種通知書名曰：「銀行押款通知書」，一稱質權設定通知書。該書面須載明質權者之姓名，質權金額，償還期日，及證券之號碼，品名個數等。

【銀行押貨棧單】(Non negotiable warehouse receipt) 貨主將物品存入堆棧時，不要提單，而僅向堆棧索取貨物證明書，以之向銀行抵押。再由銀行方面通知堆棧，由堆棧發出此項「禁止貨物流通之證券」交付銀行，名曰銀行押貨棧單。

【銀行拆息】即銀行利率。詳「銀行利率」條。
【銀行政策】銀行握全國財政之樞紐，與國家社會均有重大之密切關係，故政府皆制定種種法律以保護或限制其營業。如普通商業銀行，則有銀行法；其他特種銀行，則有各種特種銀行法。政府隨時負監督其業務與制定法規之責任，謂之銀行政策。

【銀行法】於民國二十年三月二十八日國民政府公布，全文共五十一條。規定經財政部核准設立之公司組織，經營收受存款及放

款，票據貼現，匯兌或莊匯等業者謂之銀行。凡銀行籌備之步驟，設立之程序，營業之項目，登記註冊之手續，資本業務之限制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銀行負債】銀行負債，可分為兩大類：●對股東方面之負債，為股本、公積金，及未分配之盈利等。資金之所有權屬於股東，就法律上言，銀行既為法人團體，對於股東不能不負股本金償還責任。●對債權人或主顧方

面之負債，為存款及流通之本行兌換券。存款人將款項存入銀行，銀行自應負償還之責，在流通中之兌換券，雖能當現金行使，然實為銀行之借券，且具要求即須兌現之義務，故同為銀行之負債也。

【銀行員】(Bank officers) 銀行中有兩種執事：一為事務員 (Officers)，即經理及各科長；一為一般僱員 (Employees) 及事務員，在銀行中之地位可列表以明之：



普通銀行員進用之法，須擇其生於善良之家庭者，對於職務能負責，而達於相當年齡者，未曾從事於其他職業者，有確實之紹介人者，受相當教育者，風度溫雅者，身體健康者，品性廉潔者，具一般能力者，有計算之頭腦與經濟之興趣者，有辦事之才能者。又銀行員於其職守，須忠實敏活，遇事不失善良之性質，尤為銀行員必備之要素。

【銀行家】(Banker) 經營銀行之人物也。即銀行中司活動機關之首腦者。銀行中全部之事務人員及夫役均不能稱為銀行家。

【銀行紙幣】(Bank note) 為發行紙幣銀行發行之借票，對於持票人要求兌現時，應隨時以其國之本位貨幣兌換之之證券也。按銀行紙幣迄今已能代替貨幣，而為交易之媒介 (Medium of exchange)，同時可節省貨幣之使用，減少金銀貨幣之損失，隱減，藉以增加其效用。而使現幣得有極大之伸縮力，以克盡其經濟上重要之職分。而此種銀行紙幣，又可稱為銀行兌換券 (Convertible paper currency)，以其在營業時間中，隨時有兌付本位貨幣之權利也。銀行紙幣一方面既可隨時兌付金屬於

本位貨幣一方又為貨幣之代表物品而流通於社會者，是為貨幣之一種。他方面銀行與持票人之間，無異為一種貸借關係，故銀行紙幣實為信用證券之一種，但與其他信用證券，亦不盡同。茲為便利區分計，列舉紙幣之特質如次：①鈔票所表示之金額絕對不准有零數；②同一金額之鈔票，各有大量之發行；③所有權之轉讓，每隨授受而發生；④鈔票全部均由印刷印成，不必手書填寫；⑤發行鈔票之銀行，每為一般人所周知；⑥通用期間極長且流通便利具有法貨之效力者。綜上以觀，可見銀行紙幣當其發行之始，即具貨幣之目的。其能為多次交易之使用，轉帳自如，歷久而不變其值，較之通常所用之期票支票匯票等件，優勝多多。不寧惟是，良好之銀行紙幣，並比良好之政府紙幣為優，誠以政府紙幣之流通額，極難適應社會之需要，銀行之鈔票，則可依經濟界狀況隨時增損其數量。此項極大之伸縮力，並為自動性質，至於金屬貨幣原具相當伸縮力，即物價漲則輸入增，而現金外流，物價跌，則輸出增，而現金內流，但其作用迂緩，對於伸縮流通額及適應變化莫測之經濟界，需要

一端又非能比擬於銀行之紙幣也是故銀行紙幣之發行，既具種種利益，實於近代信用經濟組織上，為必不可少之物也。

【銀行基金】(Banking capital) 銀行所集資金以為對顧客放款之基礎者之謂。即所集資本中之流動資本，為公積金，及顧客存款等之總稱。

【銀行帳簿】(Bank books) 銀行帳簿有主要簿與補助簿之分。如日記帳及總清為主要簿，其他為補助簿。其名稱與製法因各銀行而不同，茲僅舉其一斑如下：①屬於會計科之帳簿為日記帳，增補日記帳，每日總帳，總清，總清餘額帳。(日記表，月計表) 借款帳，存款帳；②屬於存款科之帳簿為定期存款帳，定期存款日記簿，臨時帳目正帳，短期存款帳，臨時帳目正帳餘額帳，支付保證支票登記帳，小額短期存款帳，小額短期存款對銷餘額帳，通知存款登記帳，記名印鑑簿；③屬於貼現放款科之帳簿，為貼現票據正帳，貼現票據出入帳，再貼現票據正帳，再貼現票據登記帳，放款正帳，放款正帳餘額帳，放款登記帳，放款分類帳，抵押

證券正帳，抵押證券正帳餘額帳，期日簿，記名印鑑簿，關於信用調查之各簿，④屬於出納科之帳簿，為收納帳簿，各種票據登記帳，金銀買賣登記帳，支付帳，金銀存額帳，交換對銷餘額登記帳，⑤屬於匯兌科之帳簿，為他行往來正帳，支行往來正帳，他行支行往來正帳餘額帳，匯兌利息計算帳，寄款匯票登記簿，支付寄款匯票登記簿，貨匯兌匯票登記簿，當地收款票據登記簿，他地收款票據登記簿，期日簿，⑥屬於證券課之帳簿，擔保品類別帳，擔保品登記帳，保護存件登記帳，關於各公司紅利，股款，社債等信託事務之帳簿，公債證券買賣帳，所有物計算分類帳，⑦屬於庶務課之帳簿，為股東姓名錄，股款正帳，股票號數簿，股票存額簿，股票買賣帳，紅利登記帳，賞金登記帳，公積金準備金登記帳，貸借對照表，財產目錄，損益計算書，所有物分類簿，雜費分類帳，關於文書及各科審查事務之簿記。

【銀行掛牌】即銀行利率。詳「銀行利率」條。

【銀行票據】(Bank draft or bill; Bank-anweisung; mandate de banque)

一國之銀行對於他國之銀行發出票據，出

票人與兌款人皆為銀行者也。國外匯兌之銀行票據，與國內匯兌之銀行票據，其性質雖無不同，然其稍異之點，即票據之關係人，一則在國內外兩處不同之地方，一則同在一國內是也。世固有個人資產豐富，經營絕大事業，其信用有比較規模甚小之銀行更高者，故不能謂銀行票據，比較任何個人票據，其信用皆較高也。然就通常者言之，則銀行比較個人，聲望既高，信用亦厚，則其票據自易為人所信，故其價格在一般票據中自較高也。但所謂銀行票據者，亦非謂出票之銀行與兌款之銀行全為各別之銀行也，即一方為銀行之總行，他方為其分行或支行，亦無不可。

【銀行組織制度】普通有分行制度與獨立制度之別，今除北美合眾國外，大抵採用分行制度。其優點在：①基礎鞏固，②方針統一，③信用推廣，④資金圓滑，⑤營業敏捷，⑥便利公眾，惟總行之監督不可不嚴耳。

【銀行通行則例】清光緒三十四年所公布。全文十六條，為取締銀行業務所規定之則例。自民國二十年銀行法公布後，此則例已失效。

【銀行郵政票據】(Bank post bill) 一種英蘭銀行所發行見票後七日至六十日內付款之匯票。其金額規定在十鎊以上一千鎊以下。

【銀行郵匯】(Bank post remittance) 此為歐美各地所盛行之制，即接到匯款通知書之支付銀行，照匯款人之要求，並依發匯銀行之指定，扣去匯款中之匯費，然後代匯款人付款與郵局轉寄於收款人者也。此種方法乃辦理匯款銀行對於匯寄本店支店或匯兌所能通之地區以外，謀收款人之便利而行之。為交通機關不甚發達之偏僻地區之匯款法。

【銀行註冊】銀行登記之手續也。凡開設銀行經營存款放款貼現匯兌等業務者，即不稱銀行而稱公司莊號或店舖者，均須註冊。註冊時將下列各款訂入，呈由地方政府轉呈，或逕呈財政部核准：①商號，②組織，③資本總額，④總行所在地，⑤營業範圍，⑥存立年限，⑦創辦人性名籍貫住址。如係招股設立之銀行，並應訂立招股章程，附呈核准後，方得招募資本。已經核准之銀行，應具備下列各件，由地方政府轉呈或逕呈財政部驗資。

發給營業執照後，方得開始營業：①出資人姓名、籍貫、住址清冊；②各出資人已交未交資本數目清冊；③各職員姓名、籍貫、住址清冊；④所在地銀行總會總商會之保結；⑤註冊費。如為獨資或其他無限責任之銀行，並應添附下列各件，即：①出資人詳細履歷；②出資人財產證明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之銀行，則應添具下列各件：①創立會決議錄；②監察人或檢察員報告書。至於註冊費，按照資本總額，分別繳納如下：①五十萬元以下，五十元；②一百萬元以下一百元；③二百萬元以下，一百五十元；④三百萬元以下，二百五十元；⑤五百萬元以下，四百元；⑥一千萬元以下六百元；⑦一千萬以上，每多五十萬元加收五十元，其不滿一百萬元者，亦按一百萬元計算。又銀行增加資本，呈請註冊時，應照增加之資本總額，繳納註冊費。如變更執照所載事項時，應將原領執照繳還財政部，換領新執照，但應繳納執照費十元。

【銀行註冊章程】民國十八年一月財政部公布全文十二條，規定銀行註冊各事項者，詳「銀行註冊」條。

【銀行買價】(Banks paying rate) 外匯市

場用語。即銀行買進外匯之市價也。銀行在當地付出現款，購入外匯，送至國外收款地點，於到期時收入外國貨幣，此項外匯購入之市價，慣稱銀行買價。換言之，即銀行收買商業匯票票據之市價也。銀行買價例較當日同類匯票之賣出市價為賤，其差額即用

以抵償：(A)手續費，(B)匯票郵寄時在途之利息，(C)見票後四月之利息，(D)銀行之利益，(E)印花稅及郵票等是也。
【銀行貸借對照表】為銀行根據營業期末日計表中之資產負債各科目，及純損益而製成者。其形式如左。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借方	科 目	貸方
	<u>負債之部</u>	
	股本	—
	往來存款	—
	定期存款	—
	其他科目	—
	本期純利	—
	<u>資產之部</u>	
—	未繳股本	—
—	放款	—
—	貼現票	—
—	其他科目	—
—	現金	—
—	總計 (此二數須相等)	—

【銀行貼現利率】(Bank rate) 即中央銀行貼現利率之略稱。中央銀行對於貼現票據須具一定之條件，其貼現利率每經決定或變更，必行公示，故又稱公定貼現率，與市場利率或稱私定利率互相對待。歐洲各國金融機關極其發達，普通銀行資金亦極豐富，故市場利率反較低於銀行利率，其在日本及戰前之俄國，中央銀行佔唯一勢力，故公定利率每較低於私定利率。一八七八年後，英格蘭銀行對於有大交易之顧客，雖常依私定利率而貼現，但公定利率則甚為重視，以其為各銀行放款之標準也。

【銀行匯兌】(Bank Bills) 銀行匯兌者，由本埠銀行出票委託外埠銀行撥付之交易也。銀行匯兌分為：●電匯。電匯時間短促，不及待匯票寄到或憑票解款，故向不用匯票，祇須用密碼電報通知付款行以款項若干交付何人。●即期匯票。此種匯票收款人收到持赴驗對後，即須付款。●短期匯兌票。此種匯票上批明見票後若干日或板期付款，但期限最長不能超過三十日。●長期匯兌。此種匯票亦分見票後若干日或板期付款二種。板期者即出票後若干日即須付款之

謂與對驗之遲早無關，如批明見票後若干日付款者，則何時到期，視付款人見票之遲速為斷。若持票人遲誤或中途稽延，不能照票，則利息上之損失由持票人負擔。長期匯票時間有二個月、三個月、四個月、半年之別，惟以九十日者為最普通。

【銀行會計】(Bank account) 銀行為處理一切債權債務關係而設之會計事務也。【銀行業】(Banking) 普通所謂銀行業，僅指商業銀行而言。至於特種銀行，其業務性質即有不同之處。商業銀行之業務以存放款貼現為主，至於匯兌、代收款項、買賣生金、銀外國貨幣及證券、保管物品、倉庫業務、信託業務等，雖列於營業種類，而實際為銀行之附屬業務也。

【銀行業收益稅法】股份有限公司組織之銀行，應行完納收益稅之法規也。凡納收益稅之銀行，應填報調查證，填寫公司名稱及所在地業務種類、資本總額及已收未收資本額，最近半年純收益額，每半年填一次。收益稅率，以純收益額為標準，其率如下：●純收益額不滿資本額百分之十五者，徵收其百分之五；●純收益額合資本額百分之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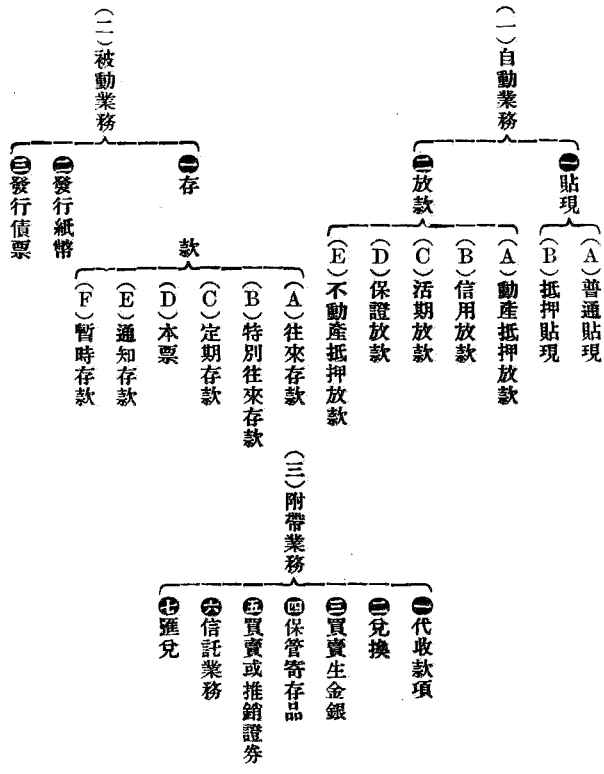
五，至不滿百分之二十五者，徵收其百分之七·五；●純收益額百分之二十五至不滿百分之三十五者，徵收其百分之十。純收益額合資本額百分之三十五以上者，徵收其百分之十五。此項稅收，於每半年度決算後徵收之。凡中央及地方政府，設立之銀行免徵收益稅，但官商合辦者，不在此限。此法於民國二十年公布，同時施行。全文共八條。

【銀行業務】銀行之業務有種種，然自表面視之，其間亦有區別。有受人信用而復授人信用者，亦有既非受人信用又非授人信用者，大別之可分三種：●銀行受人信用者，如收受存款及發行紙幣債票屬之，稱為被動業務。●銀行受人信用者，如貼現放款等屬之，稱為自動業務。既非受人信用又非授人信用者，如有價證券之委託買賣、支票票據之代收匯兌、買賣生金銀保管寄存品等屬之，稱為附帶業務。茲列表示之於左(見下頁)

【銀行業務報告】(Report of bank) 銀行於某期間蒐集業務之成績，以其期末之債權債務及損益結果公表於社會之謂。銀行每月決算期，應製作營業報告書。營業年度經過後一個月內，並將營業報告呈報財政

部。一方以貸借對照表於新聞紙上發表之。尤以公司組織之銀行，不可不行營業之報告。報告形式各國雖有不同，要皆以其期間

金融之狀態，營業之景況，網羅各帳之消長，加於其期末之貸借對照表財產目錄及損益計算書中為最普通。



【銀行經理】(Manager of bank) 承受行主或董事會之旨，管理銀行經常事務之人員。股份銀行，股東大會所選出之經理，雖隸屬於董事會，然對其職掌上直接關係之營業，亦得為銀行之代表者。

【銀行資本】在股份組織之銀行，以股本為基本金。其運用之資金並不專恃此資本，必以資本創造銀行之信用，然後可以吸收巨額之資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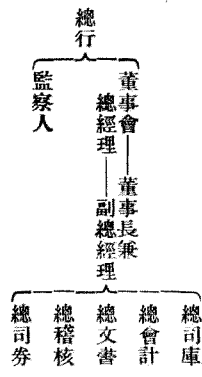
【銀行資產】銀行資產有放款，貼現放款，有價證券，營業用房產器具，庫存現款，及兌換券準備金等等。

【銀行團】各銀行聯合組織之團體。

【銀行賣價】(Banks selling rate) 匯兌市場用語。即銀行賣出外匯之市價也。銀行在本市收入該地現款賣出外匯，依匯往地點，照電匯，即期，長期等類別，於到期時付以外國貨幣。此項外匯賣出之市價，慣稱銀行賣價。

【銀行總行組織】銀行之總行人員及事務之部署，各行不一。通常有董事會總經理，副經理，總文書，總司庫，總司券，總稽核等，其下均有若干副理人員，助其辦理事務，總行職責。

在決定營業方針，監督分行業務，分行成績之考成，巨額資金之調動，重要行員之黜陟遷調，均為總行所管轄。此外為分行共同利益之事務，如票據交換，信用調查等亦兼辦之。茲將吾國通常總行組織，列圖如左：



【銀行簿記】應用簿記原理以整理銀行會計者，謂之銀行簿記。銀行業務以周轉市場之金融為主旨，故銀行簿記應注意銀行之會計科目，帳簿組織，與夫決算之方法等等。

【銀角】簡稱為角，為輔幣之一種。前清光緒二十年，廣東湖北二省始鑄之，漸及他省。銀角與銀元之關係，光緒三十三年度支部奏請以大銀幣一元，當小銀幣十角，小銀幣一角，當十文銅幣十枚，均以十進。然因銀角成色不良，未能實行。今其兌換需要與供給之關係，而定其比價，一元銀幣可兌十二三角。

無以十進法行用之者。

【銀拆】即拆票 (Chop coan) 之利息之謂。其利率因貸出之寬緊與他種條件之關係而有不同，普通一千元日息自五六分至五六角之間，此由錢行 (錢業所組之會) 於每日午前午後兩次，觀察金融之緩急，與同業者相互問資金需給之狀況而決定之，但其實際之利率，則由為居間人之買辦分別決定，不免較公定之利率為高，因是錢業營業規則加以制限，每千元之利率，不得逾六角。

【銀洋行市】在廢兩改元以前，錢業市場每日上下午定銀兩與銀元之比價二次，稱之為銀洋行市。

【銀屑】廢兩改元以前，市場流通之小銀塊，號曰銀屑，一稱片子。緣普通銀塊 (票銀) 重量為十兩或五十兩，銀屑乃由此改鑄之形式較小者。

【銀根】乃市場上資金融通之狀態，為金融之俗稱。

【銀根短絀】即金融逼迫之意。詳「金融逼迫」條。

【銀清簿】中國舊式簿記名稱之一。其性質與

新式簿記所用之現金簿 (Cash book) 相同，即所有現款出入之帳項，均歸納於此簿記載之。其出入之差額，英文名 (Balance) 此即用原收，合，出，存，之法以計算之。例如原為一萬〇九百九十元，收一萬七千元，合二萬七千九百九十元，出一萬八千五百八十五元，共存銀九千四百零五元正。參閱「現金簿」條。

【銀貨輸入禁止令】民國十九年以來，銀價暴落，中國金融界發生恐慌，因而講求補救之策，且中央造幣廠準備開鑄新銀幣，故政府於是年五月十八日公布金塊輸出禁止令，同時亦公布銀貨輸入禁止令。

【銀單本位制】(Silver monometallism) 以銀為唯一之主幣，而與以無限法幣之資格，且許其自由鑄造之制度也。參看「單本位」條。

【銀匯兌】對於金匯兌言，凡金本位國匯款於銀本位之國，謂之銀匯兌。如美國匯款於我國是，金與銀無法定之比價，故此種匯兌市價常生大變動。

【銀匯頭】即匯頭。詳「匯頭」條。
【銀圓】即銀元。詳「銀元」條。

【銀業公所】爲汕頭兌換店（稱毫子店）之交易機關。其會員分甲乙丙三等，入會應繳納會費自二百元至五百元，每日午前午後開場二次，爲新嘉坡匯票之買賣及大洋與小銀幣之買賣。新嘉坡匯票之買賣，乃投機性質，市價之漲落，全憑香港之電報。其交易決定於當場，雙方允諾時即登記於帳簿，午後更作成證書蓋印爲憑。其支付方法，係即時以銀交付，或遲三日或十日交付，由雙方之合意定之。

【銀號】類似銀行組織之金融機關。民國初元以後，各省甚多。多爲官業，故亦有官銀號之稱。

【銀鼠皮】爲高貴之皮貨。以產於外蒙古者爲最優，色似象牙，光澤潔白，大者長逾尺，毛高三分。爲外國士女所珍視，用製外衣。因產量不多，常以白兔皮混售，惟白兔皮純白而無光彩，細別之，即可知其真偽。

【銀劃頭】即劃頭。詳「劃頭」條。

【銀團合作長期】爲錢莊聯合放款之一種。即由主管錢莊邀約他莊認墊鉅額長期放款之謂也。例如某大工廠，其全部財產約值一千萬元，但缺少流動資本四百萬元，因此與

錢莊交涉融通，而以全部財產爲抵押，議定之後，即其全部之資產契據，送交成約之錢莊，作爲抵押，以便隨時用款。該莊因力有不逮，乃邀同他莊加入組織一銀團，而該廠之資產契據，則交銀團保管。加入銀團之錢莊，估量自己能力認墊若干，其餘之數則由主管之錢莊擔任。其交割期仍照向例在三九兩月，利息按照每月欠息計算。此種放款，因有鉅額之財產契據作抵，甚少風險，且債權方面，可派員常駐廠方，掌管財政之出納。

【銀價】即銀與金之比價。世界銀市以倫敦爲中心，紐約次之。至我國幣制，雖以銀爲本位，惟國內產銀極微，所需之銀俱取給於國外，故銀價之漲落亦聽命於英美銀市。倫敦生銀以·九二五爲標準成色，掛牌市價係以此項標準銀一盎斯值英幣若干辨士表示之。其決定之權，操之於瑪加泰（Moratta and Goldsmith）蒙泰葛（Samuel Montague and Co.）皮克司來（Pitxley and Abel）夏伯司（Sharps and Welkins）四大金銀號。於每日午後一點四十五分，四號各派代表集會於夏伯司之辦事處，視當日需供情形以決定一市價市價既定，即電

示其國內外之往來商號及新聞社，而運傳於世界各巨埠。惟上海與倫敦間，每日時間有八小時之差，故僅用倫敦前一日之市價。至紐約銀市之成色，以·九九九爲標準，較英銀爲優。其價亦以此成色爲據，每銀一盎斯值美金之數，其價由漢台公司（Handy）一家主持，於每日正午十二時發表。因上海時間較紐約早十二時，故亦祇能用其前一日之市價。銀價自十六世紀以來，除歐戰末期曾一度回漲外，固無日不在下落之中。十九世紀以來，銀價平均爲六十三辨士左右，金銀比價約爲一與十五之比。至十九世紀中葉，銀之最高價尙在六十二辨士以上。迨二十世紀之初，最低價已降至二一·六八七五辨士。歐戰期末，一度上漲至八九·五辨士，金銀比價幾達一與十之比。惟自後逐年下跌，至一九二九年，最低價已至二一·三二一五辨士，金銀比價達一與四四·二四之比。一九三一年，更跌至十二辨士左右，開從來未有之紀錄。其故由於世界產銀量之增加，各國金本位之實行，印度廢銀用金與審銀習慣之改革，我國鈔票之流行而用銀減少，及世界產金量之不豐數大端。惟自銀

價跌落後，結果吾國外匯不利，國際貿易大減，舶來品之價值奇昂，影響於民生商業甚鉅，論者為非實行金本位，振興工業，與國人生活之力求節約，不足以應付危機也。

【銀幣】即以銀為主要成分之硬貨幣也。如我國現時通用之銀圓及單角雙角等，均為銀幣。

【銀箱】即保險箱。詳「保險箱」條。

【銀錠】一稱錠銀。中國鑄銀為貨幣，自漢代始。漢武帝時嘗鑄金三品，然未通行。宋金以來，乃有銀鑄之寶貨，元時有揚州元寶，遼陽元寶等，降及明代，漸次普及，明末清初，公私大宗交易多用銀錠。因授受之便宜，民間遂鑄銀為一定形式，清乾隆時，民間用紋銀，其成色為純銀八百或九百兩，江南用元絲銀，今之湖南湖北及江西則用鹽撒銀，山西用水絲銀，四川用土鐮，柳鐮，尚香番銀，陝西甘肅用元鐮銀，廣西用北流銀，雲貴用石鐮，茶花銀等。此外尚有所謂青絲銀，白絲銀，單傾銀，雙傾銀，方鐮，長鐮等，各地異名，其成色亦不同，但俱為銀錠也。辛亥革命後，幣制改革案屢經提議，然銀錠依舊使用，據日人田中忠夫氏所調查，謂中國所用銀錠，直隸凡十一

種，山東十六種，河南六種，山西十種，陝西四種，甘肅二種，江蘇四種，安徽一種，江西九種，湖北八種，湖南七種，四川三種，浙江三種，福建六種，廣東二種，廣西三種，雲南六種，貴州三種，奉天八種，吉林四種。此等銀錠，大體稱銀錠，生銀及銀子，更按其分量及形式而分為元寶，中錠，小錠，福珠等四種。元寶稱大寶，或元寶銀，為重五十兩左右馬蹄形之銀錠，亦稱馬蹄銀，外人稱之為 *Shoe silver* 或 *Shoe bars*。大宗貿易上用之，其成色各地方亦有若干之差異，其稱為中錠，小錠，銀子，小元寶等名者，為重十兩內外之錠，亦有為馬蹄形，惟秤錘狀者為多。小錠亦稱小寶，小銀子等，多為三兩至五兩內外，饅頭形之塊。福珠又稱滴珠，乃一兩至三兩之銀錠，專供小宗交易之用。此外尚有含銀錠銀圓之剪斷破碎與磨滅者，稱為碎銀，專供零數計算授受時之用。如上所述，銀錠之多，乃各地方或各職業界依舊來習慣鑄造應用，並無政府法律之規定，故其形狀成色，各各不同，在各地方恰如法定貨幣之互相授受，大宗交易尤適用之。自二十二年三月一日，政府實行廢兩改元，銀錠應用之途始告終。

止。參看「廢兩改元」條。

【銀爐】北方稱為爐房。以冶銀鑄寶為業者也。在昔使用生銀時代，其市面交易受授之元寶，均在此等銀爐冶鑄，所鑄之寶，均以各該地平色以為標準，其標準又以各埠不能一致，故現寶一至他埠，常因成色與重量之不同，須行改鑄，始能流通，故在使用生銀時代，銀爐實為金融之重要機關。銀爐在南方以上海為最多，計有二十餘家，資本不大，少者三四千，多者六七千，銀爐之鑄現寶，大概受銀行或錢莊之委託，並非自己鑄造。錢莊委託銀爐鑄造，大概以外埠之元寶或小洋等之改鑄為多，上海則改鑄大條銀。錢莊預計所交外埠元寶或小洋，合上列標準成色元寶若干，與銀爐約定之後，隔一日，銀爐即以鑄成之元寶交與錢莊。若由銀行委託者，則銀行先以大條折合上海元寶之比較數，然後將大條交付銀爐，而銀爐則出一本票交於銀行，以為銀爐對銀行負債之憑證。素著信用之銀爐出一本票，即可受領大條代鑄，否則須有銀爐三家，連環作保。元寶在一二日間鑄成後，即以元寶送交銀行，檢查無誤，即可領回本票，至若銀行以外埠元寶交付

優之外埠元寶，銀爐尚須貼水二三兩不等。銀爐所鑄出之元寶，須先行送交公估局批定，始能送交錢莊或銀行，以便流用。銀爐在北方者，其業務除鑄寶以外，並兼營存款、放款、匯兌等業務，與票號錢莊居同等地位，若該地無公估局者，且兼任保證業務，并有發行流通票據，以代現寶，如營口方面，歷來有信用之銀爐，有發出憑票，以代現寶，俗稱爲飛銀者，是銀爐之設立，在前清時須由戶部之許可，且每一地方銀爐有一定之數額，不能任意增設。迨清末時，法令廢弛，有不經戶部許可，而私自設立者，俗稱私爐。入民國以後，金融之流通，漸由元寶而轉入銀元時代，故銀爐在金融之重要性已續漸衰減。自廢兩改元後，此業遂廢。

【銀鑛】(Silver pyrite) 銀以游離狀態而天然存在者爲量不多。普通銀鑛多爲帶有黑色之硫化銀，通稱爲輝銀鑛。卽銀與硫黃化合而成。製法有三種：一爲還原法；二爲混汞法；三爲沈澱法。今第一法用者絕少，僅行二三兩法，卽將所採鑛石別其良否，碎爲小塊，研成細粉，加以食鹽，入反射爐中以弱火

化銀。餘爲硫化納素，俟其冷卻，與汞混合，投入汞球若干枚，藉機械之力運轉之，則鹽化銀中之鹽素分與鐵化合，銀則吸收於汞，謂之「銀汞混」。再移入別器洗滌，入於揉皮之囊絞榨之，純銀自皮之空隙灑出，取其留於囊底之銀汞混而熱之，則銀化氣而得銀。然其中尚有雜質，又當加以同量之鉛，使其熔解蒸發，始得純銀。所謂「灰吸銀」是也。沈澱之法，先將鑛石研爲粉末，混以硫化鐵與食鹽，入反射爐中燒之，使成鹽化物，俟其冷卻，移於有底二層之沈澱桶內，上層之底鋪以草蓆，置燒鑛末於上，注入鹽湯，使鹽化銀鹽化銅得以溶解，自上層底與下層底間所設之口流出，入於沈澱池，此時鹽化銀卽觸諸銅而使銀分離，所餘之鹽化銅更另入一鋪以鐵屑之沈澱池中，則鹽化銅之鹽素，乃與鐵化合，而唯餘淨銅矣。然以此法所得之銀，尚含有多量之鉛，仍須採用前述灰吸法，始可獲得純銀。銀鑛最豐富之國，當推墨西哥、美國之科羅拉多 (Colorado) 及蒙德那 (Montana) 二州，亦爲著名銀鑛地。他如澳洲、德意志、加拿大、西班牙、日本等，均

少，據民國五年之產額，統計尙不滿三萬兩，幾全出於方鉛鑛。以熱河、吉林、雲南三省爲最著，此外察哈爾與和縣境之麻地溝銀鑛，湖南水口山之銻鉛鑛，福建朱羅輝之鉛銀鑛，均含銀不多。惟閩侯石竹山銀鑛，每噸含銀在百三十兩以上，可與熱河之銀鑛媲美。【銅】(Copper) 爲金屬之一，其用途之廣，僅次於鐵。類似赤色細粒之組織，断面尖銳作細線形，露出於大氣中則略生鏽，比重 ∞ 乃至 ∞ 。於華氏千九百九十六度之熱則溶解，供製造貨幣器具等用，爲時已久。自電氣發達，又爲電氣之良導體，需要益增。其質柔軟黏韌，鑄展之則爲薄葉，伸張之則成細線。商業上之銅，常分析銅鑛而別爲天然之炭酸銅或含鐵硫化銅等。原料可製造塊錠、條、竿、管等物，故工業上重用之。又混入錫、亞鉛等則成青銅、鎳、洋銀等合金，用於日常用具及器械類之製造。世界產銅最多之國，首推美國，約占世界總產額半數以上，以蘇必利爾湖畔爲主產地。歐洲市場謂之「湖銅」。每年輸出恆達美金三億數千萬元。日本產銅亦盛，年約六千四百萬斤，價約八千

萬元。英國與中國均為其最大之銷路。我國產銅之地，以雲南為最，年約百數十萬斤。四川次之，年約五十萬斤，此外吉林、新疆、河北、江西、福建、浙江等省均有出產，惟為額無多，不足供國內之需要。每年由國外輸入之銅類，恆達銀五六百萬兩。其種類有荒銅 (Coarse copper) 精銅 (Refined copper) 之別。荒銅所含純銅為百分之九八·五，熟銅為百分之九九·五以上。其含有雜質之量甚微，非據分析之方法不易判其優劣。大率含有硫黃及錫者，則質脆弱，含有砒素者，則電氣之傳導力必減，其買賣單位概以百斤計算，各項製品亦按重量計之。參看「銅鑛」條。

【銅元】代替銅元之紙幣也。多由地方官銀號發行之。

【銅法】禁止銷燬及鑄造銅器之法律也。五代唐莊宗詔宮室不得分外收貯現錢，工人不得鑄為銅器，商人不得運輸出境。明宗下詔嚴禁銷鑄現錢，違者，依照盜鑄錢律科罪。晉高祖詔禁一切銅器。其銅鏡由官鑄造，許人收買。周太祖勅銅法，官不禁斷，即不得瀉破為銅器貨賣。犯者處死。

【銅版】銅製之印刷版也。有三種：①為照相銅版，以照相方法攝影於銅版之上，而後用藥蝕成者；②為雕刻銅版，用針刻字跡於銅版之上，蝕以藥水，先成凹版，更塗銀或錫於上，浸於鍍銅之硫酸溶液內，上覆銅皮成凸版，然後以鉛作底，而付印刷者；③為電鍍銅版，先以排版製成蠟版浸藥水中，用鍍銅法使數其薄銅一層，然後按照雕刻銅版法製之。【銅版紙】專印銅版之紙張，面有蠟質，極細膩，使所印之物，纖悉不爽。其幅積張數，均與印書紙同。參看「印書紙」條。

【銅陵鐵鑛】安徽省銅陵縣重要鐵鑛有二：①銅官山鐵鑛，在銅陵縣東南十二里，自鑛至揚子江最近口岸大通鎮約二十五里，唐宋以來，此鑛即已開採，銅鐵兼取，歲久銅乏，今所見者以鐵為主。光緒十二年英人凱約翰 (Sir John Lister Kaye) 垂涎該鑛，與中政府屢次交涉，二十八年與安徽商務局訂約，合採該省六縣之鑛產，三十年又與中政府訂開採銅官山鐵鑛之合同。鑛區為四百方里，期限為六十年，凱約翰乃組織倫中公 (The London and China Syndicate) 宣統二年，中政府以五萬二千鎊贖回之。皖

人組華商涇銅公司，然未進行。民國元年都督柏文蔚曾以此鑛為擔保品，向日本借二十萬元，越二年，日本向中政府索還此款，皖省拒不承認。該鑛石為磁鐵鑛及赤鐵鑛，儲量各在三百萬噸以上。②葉山鐵鑛在銅陵縣東與繁昌縣交界處，至長江沿岸荻港約四十里，有水道可通，重要鑛區位於葉山沖之溝內，其上有鐵鑛露頭甚巨，進溝時即見之。

【銅錫業】製作銅器、錫器之手工業。近年亦間有以機器製品者，惟產量不多。

【銅鑛】(Copper pyrite) 有赤銅礦、輝銅鑛、黃銅鑛三大類，赤銅鑛最良，可製精銅，輝銅鑛次之，黃銅鑛最劣，惟產額則豐。赤銅鑛、輝銅鑛之製鍊，以鑛石與木炭混合燃燒，即起還元作用。黃銅鑛則不然，須先熱於反射爐中，使其所含之鐵變為酸化鐵，再加入焦炭強熱之，則酸化鐵鎔解分離而得荒銅，再鍊則得精銅。今亦有以電氣製鍊精銅者。我國銅鑛各省均有，而重要鑛牀殊不多。蓋歷來鑄幣以銅為主，偶有發見，必盡力採掘，惟舊法開採不能及鑛脈之深處，雖遇良鑛，不久即竭。近年全國產額僅達二百餘萬斤，不

及世界產額百分之一。參看「銅」條。

【銻鐵】即生鐵。詳「生鐵」條。

【銻】中國古代之銻名。十累為銻，二十四銻為兩累者即累桓黍十粒，故十黍為累。

【銻】(Radium) 一稱鐳，亦簡稱鐳。西元一八九八年，法人居里 (Curie) 夫婦始發見之。世無純粹之銻，多產於瀝青銻 (Pitchblende) 礦及銻化合物中，惟為量極微。

一盎司之銻，恆需三百五十至四百噸之瀝青銻礦石提鍊之，且又與鋇 (Barium) 混合，極難分析，故物罕而價貴，一盎司之價格，至值美金十五萬圓。銻之特色在有放射線，其線成自 A B Y 上者。A 線為帶陽電之微粒子，重量等於氫原子之四倍，粒子之速度大小不一，大者約等於光之速度十分之一，尤可異者，此粒子，失去電與速度，則變為氫之氣體元素。B 線亦為微粒子，重量約及氫原子二千分之一，帶陰電，即所謂電子 (Electron)。

其飛駛速度大者每秒至十七萬哩，與光之速度相若。Y 線性質與 X 光線同，即 B 線與物衝突時所生之現象，是三物者均有透過薄金屬之能力，其相互之比例，為一與百與萬之比。銻之元素，可變銻射氣之

十四畫 銻銻銻

新元素。就其系統察之，則銻之先身為銻，自銻變銻，自銻變放射質，其間經十四階段，最後乃變為鉛。銻之存在時期約一千八百五十年，故化學上所謂「元素不變」之說，亦因研究銻而打破。銻在商業上之用途，為製光漆之用。此項光漆，塗於鐘表指針及電燈啓閉機，可使其夜間發光。又供飛艇汽車之指南針及電報針發光之用。其法以硫化銻置於銻前，經其光線通過，銻即灼熱而成紅色，具有發光效能，惟其最大用途，在適用於醫療。凡慢性癱瘓、神經病、中風、關節炎、痛腫等症，均具偉效。世界產銻之國，為美、利、堅、波、希、米、亞、葡、萄、牙、法、蘭、西、德、意、志、等、國，尤以美國為最富。然自比利時於非洲剛果發見瀝青銻礦後，乃於本國設廠提鍊，竟握世界專賣之權。美國之銻價，因之而大為跌落。

【閩侯】清福州府治，今為福建省會。舊時分為閩縣及侯官縣，今合稱閩侯。地當閩江下游，東濱大海，西繞羣山，上控三沙灣，下扼臺灣峽，形勢雄偉，沿海一大都會也。城瀕閩江北岸，城周二十一里，高三丈三尺，城七門，臨水者四，人口約數十萬，市肆殷繁，僅次於番禺。清道光二十二年，雅片戰役以後，以南京條

約，開為五口通商之一，閩商埠於距城十里，閩江南岸之南臺島上，閩海關及各國領事館在焉。南臺與城內之交通，有二石橋，一曰「江南」，一曰「萬壽」，萬壽橋通於閩江中之小島中洲，上復由中洲北岸江南橋（俗名倉前橋）通於兩岸，二橋皆交通之衝要，行人往來不絕。閩江之交通雖可與上海、香港、廈門、三都澳、溫州等大商埠往還，且可東達臺灣及日本，然究不能謂之為十分便利。蓋閩江之口有五虎島，分河為二，其北支水雖深，然江口有第一門洲，退水時深僅十二尺，巨舶出入，頗被阻礙，須待潮漲二十七尺及三十尺深時，方可乘潮出入。而南支水深遠，迤北支汽船不得航行，第一門洲上流有羅星塔，在距江口百餘里之地，上距閩侯城約二十五里，因其為良好之錨地，大船常於此投錨。羅星塔稍上流，有第二門洲，非淺水船，不得通行。至閩侯與內地之交通，因閩江水，因時季而異，且水勢湍急，頗難航行。惟自南平縣下，水深勢緩，故有淺水汽船，四季皆可通至水口鎮。與外國之貿易頗盛，惟略次與廈門。輸出品以茶、生絲、樟腦、竹紙、柑橘、類、甘蔗、筍、木材、雨傘等為大宗，尤以茶為最

著名與漢口九江並稱為三大茶市。輸入品以棉紗棉布毛織物石油糖麵粉火柴雜貨等為大宗。工藝品以茶紙木材樟腦漆漆器糖等之製造最為著名。然因木材濫伐無制而產減少。茶紙以受外國出品之影響亦日衰減。樟腦雖曾極盛今亦較衰。

【閩海關】為海關之一。在閩候。於咸豐二年根據道光二十一年中英江寧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自八九十萬至一百萬元。【需要】經濟名辭。即社會所需之物也。詳「供給」條。

【領用兌換券】凡銀行按照訂定契約領用他銀行所發之兌換券代為推行者名之曰領用兌換券。在銀行會計中上項兌換券之領入及契約之一部或全部解除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領用兌換券準備金】凡銀行按照訂定契約領用他銀行所發之兌換券交存該行之準備金名之曰領用兌換券準備金。在銀行會計中上項領用兌換券準備金照約付現時及契約之一部或全部解除收回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領用券自備準備金】凡銀行領用他銀行之

兌換券按照契約以領用兌換券準備金之部分留存本行者名之曰領用券自備準備金。在銀行會計中上項準備金之留存及付現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領事】(Consul) 外交部派駐外國各商埠領事以保護本國商民貿易之官或兼理僑民之事助大使或公使所不逮。有總領事副領事隨習領事之別。大埠事繁者或兼設總副兩領事小埠則總副分駐之。副領事須受總領事之節制。歐洲在希臘時代已有此官。後各國亦互遣之。清道光時五口通商後始來華設立領事及光緒三年我國亦置新嘉坡檳嶼領事為我國在外邦設立領事之始。惟歐美各國彼此互派及我國駐外之領事除商務外不及他事而英美法日……諸國之駐在我國之領事則兼理其僑民之民刑裁判事件此由憑藉其不平等條約之領事事裁判權故也。參看「領事裁判權」條。

【領事手續費】(Consular Fees) 向領事申請船舶出港入港到達外國地點之證明或健康等事項之證明時所繳納之手續費也。

【領事報告】(Consular reports) 有二種：一

領事以所駐在地之商業狀況或僑民狀況按期報告於政府者謂之領事報告。我國進口之外籍商輪其所屬之國籍設有領事於本埠者則以船舶進口時應備之文件送交於其領事館由領事館繕發文件交與該商船之代理人送呈海關總務課進口部之船單收進櫃以憑核驗此項文件亦稱領事報告。

【領事裁判權】領事裁判權為領事兼理司法之權。與治外法權不同治外法權為國際公法所賦予之權故為平等的權利領事裁判權為不平等條約所規定的故為不平等的權利。昔日歐洲各國在土耳其日本暹羅等國皆享有領事裁判權今則相繼取消惟我國尚存此制。

【領事簽證貨單章程】民國二十一年六月十一日國民政府公布同年九月一日施行。全文十四條。規定外洋運華各貨價值在國幣二百元以上者除郵包及海關免稅各貨外均須隨附駐在出口地點或相近出口地點中國領事館所發領事簽證貨單。此項貨單領取後由貨商逐項填明并由負責人簽字送駐在出口地點或相近出口地點請中國

領事簽證。如領事認為有調驗單據或其他文件之必要時，貨商應即遵辦。每份貨單應繳手續費五個海關金單位，其貨單正本應寄交提貨人，於進口報關時隨交海關照驗。無領事簽證貨單者，由提貨人按照規定簽證費數目，三倍補給，作為罰款。由海關補發簽證貨單後，始得放行。

【領東】詳「財東」條。

【領物憑單】職員辦公需用物件之領單也。於單上記明品名、數量、用途等，送交主管部分領取。在普通職員，多有需其上級職員之簽字者。

【領港】即引水。詳「引水」條。

【領港費】即引水費。詳「引水費」條。

【飾廳】(Show window) 即陳列商品之玻璃廳也。零售商人為引起往來人注目之故，於店鋪外圍之一部，設以玻璃廳，除列自己所販賣商品中之某物或竟全店鋪外圍而裝設之，各視店鋪之位置構造及規模之大小，不一其式。要之，飾窗之裝飾，在零售

商可為最有力之一種廣告方法，故有圖其意匠以競新奇，並利用種種副裝飾品以爲之助，汲汲如恐不及。今歐洲諸國，且有以飾

窗之裝飾為專門職業之飾窗師(Window dresser)者。惟是飾窗裝飾之目的，原不在於徒惹人目，而在能引起往來人之購買心。乃近來為飾窗者，徒置重於副裝飾物，致有以自己之商品，施為邊緣裝飾者，所謂本末倒置，結局反不能收所期之效果，此大誤也。飾窗所當注意之點，其廳室務須光明，陳列品物，所示價格，須使人咸見之，裝飾法須時時改變，免陷於陳腐。飾窗本與陳列室不同，故不能雜然紛然，多所堆砌，須知飾窗之裝飾，亦與其他之廣告同其效用，能以最小之勞費，收最大之效果為佳。至於銀行之飾窗，英語所謂 Window dressing 者，乃又具一種特殊之意味，與此飾窗之裝飾法不同。

【駁船公司】(Lighter Co.) 即專以舢板租賃於人而為業務者。我國如上海、天津及其他各港均有之。

【駁船交】為買賣時決定交貨地點條件之一。即賣主於貨物載上駁船後，同時其一切責任完了之謂。

【駁船保單】(Tug policies) 為水險中船險保單之一種。就船隻之種類而分者，其所

保之目的，為駁船本身所有之危險。

【駁船起貨單】(Cargo boat note) 海運業者於本船入港之際，其代理店依船舶到港之報告，差派駁船至本船提取貨物，由本船將駁載之貨物，詳記於書中，此書與貨物同時交於駁船，此種書類，即名曰駁船起貨單。

【駁船費】(Lighterage) 即舢板之報酬也。

【駁船業】(Boating business) 輪船公司，以使用船舶，運送貨物於各港間為其本業，而在陸地與船舶或船舶與陸地之間，以從事於上下客貨者，另有別種之營業者，謂之駁船業。駁船業即使用駁船為出入各港之船舶，供給由陸地運載之貨物，或起卸船中積載於陸上者也。船舶與駁船之關係，猶身體之於手足，而不可或缺者。惟此業亦頗多危險，不易經營，如使屬於船舶之兼業，實非良策，故駁船業者，常為獨立之經營，恆備有駁船數十艘，而僱人駕駛之。惟如駕駛之人不加注意，則有濡損貨物或偷漏貨物等之虞，故必將駕駛者所收入之一部公積之，以資取締。駁船業之收入，以駁船費及停船費為主，駁船費，通常按貨物噸數計算，停船費則視貨主之情形，無一定之規例，蓋視積置

貨物，使之碇泊之場合如何，按日徵取之。

【駁貨準單】貨主駁貨時海關發給之核准證也。

【魁北克】(Quebec) 英領加拿大魁北克州之首府，位於聖羅稜河左岸。昔爲加拿大全土首府，堡塞堅固，市面繁華，木材集散頗多，牛酪貿易尤盛。

【鳳凰山鐵礦】在江蘇之江寧縣秣陵關（南京之南約二十英里）。其西有鑛山爲華寧公司所經營，鐵鑛露頭於山嶺，並混於土壤中，易於採取，但亦非全山皆有鑛石也。前曾傳說謂有一萬萬噸之鑛量，日本大倉組曾欲與中國商人合辦開採，爲國人所反對而止。

【鳳凰城】清鳳凰廳治，城建於明成化時。瀕鑿河支流金家河西南岸，扼安瀋鐵路之中樞。山嶺重復，川原沃饒，爲安東之後勁，實省垣之屏藩也。人口約二萬，昔爲對於朝鮮之要地。清光緒三十一年開爲通商市場，以密邇安東，商業未見興盛。境內多鑛，除店南溝鉛鑛業經開採外，有弟兄山、白水寺等之金，李家堡子、于家溝等之鉛，荒溝、龍王廟等之石炭，草河嶺之銅等。

【鳴山煤鑛】在江西鄱陽湖南方，該鑛現屬中日合辦之中日實業公司所經營，其鑛量約有八千萬噸。

【齊刀】爲我國戰國時代流用錢幣之一種。或稱刀布，以其形如刀，故又有單稱爲刀者。而齊刀爲刀布中之最厚重者。

【齊克鐵路】由黑龍江省省垣齊齊哈爾以至克山之鐵路。預定民國十九年竣工，日人稱爲對滿鐵線包圍線之一。與由葫蘆島起點之北寧路，打通路，洮昂路等聯絡，爲南北縱貫幹路，爲對抗滿鐵之鐵路。

【齊昂鐵路】由黑龍江省之昂昂溪至齊齊哈爾之鐵路。全線長五十華里，爲與中東鐵路聯絡之一支線，宣統元年竣工。

【齊黑鐵路】乃民國十九年，由東北交通委員會決定預備興築之鐵路，由齊齊哈爾以達哈爾濱。由民間股分組織經營，預定資本四千萬元，民國十九年開工。

【齊瓊鐵路】自黑龍江省城龍江縣（齊齊哈爾）至瓊瑯縣，約長一二〇〇里。爲官商合資。省有錦瓊鐵路之一部。

十五畫

【價】(Price) 常物品交換之際，依需要物之多少，與交易物之精粗，而規定之價格也。

【價目】與價格同。詳「價格」條。

【價目表】係製造家或賣主將其欲賣出之物品加以說明，並將賣價詳細記入，以便顧客之定貨應用者也。換言之，即記載諸物品之目錄，或定期發行，或臨時發行。在歐美各國，通例每一星期或每一月發行一次，以之送交於顧客，含有廣告之意味，欲藉以招徠顧客。

【價目單】即價目表。詳「價目表」條。

【價值】(Value) 世界上有用之物，均可滿足人之慾望，如衣可以禦寒，飯足以充飢，電燈可以照明，時錶足以表示時刻，均為物之效用。其價值稱為使用價值 (Value in use)。具有使用價值之物，有可以自由取得者，如空氣，日光，水……等是，有須加以勞動方能取得者，如紡棉為紗，再織為布，然後能成爲禦寒之物，此種須加以勞動然後能生產者，稱為經濟物 (Economic goods)。生產者爲自己之使用而生產之生產品，如

漁人之織網等，稱爲單純之生產品。生產者非爲自己使用而爲交換者，如藥劑師之製造瀉油，木工之作器物等，則稱爲商品 (Commodity)。商品除使用價值外，并具有交換價值 (Exchange value)。所謂交換價值，乃商品與商品相互間交換之比例。而此比例，常因時地之不同而發生變動，非永遠固定而不變者。例如以一百斤米換一套衣服，或以一擔果品換四十斤油，若以衣與油交換，則以一套與四十斤之成數，而成立交換，此數量上之比例，即稱爲交換價值。一擔之果品，與四十斤之油，其所以能相互交換，並非由於其使用價值之相等，乃因生產之勞動力相等故也。商品之交換價值，其成立實由於生產勞動力之總量所形成，生產果品一擔所使用之勞動力適與生產四十斤油之勞動力相等，故能相互交換，所以在商品中所含有之勞動量，即爲該商品之價值。即買賣目的物之價值也。貨物之價值，因貨物之需要與供給之關係，而有高低之不同，但賣主多欲得其高價，而買者則欲得其低價。此爲普通之原則。

【價格】(Price) 商品之價值以貨幣爲表現

者，謂之價格。價格由於市場中對於商品供給與需要之相對關係而成立。供給是指一定之商品在一定之市場，以售賣爲目的而提供於市場之商品之數量，需要是指在一定之時間，在一定的市場，所提供之商品所能購買或欲購買之數量。若供給多於需要，則價格下落，反之，需要多於供給，則價格上漲，故價格不斷地隨市場之供需關係而起落。若將某一市場一定之長時間內之價格平均之，其所得之平均價格，即等於商品之價值。

【價格增減單位】交易所開盤買賣時，其所叫價格之增減，規定一定之單位。如標金買賣價格之增減，以規元五分爲單位。於是價格之高下，最少有五分之起落。

【價格確定保險單】(Valued policy) 對於價格未定保險單 (即預定保險證券) 而言，當締結保險契約之際，由當事者間預行協定其保險價額，而記載於保險證券之上者，謂之價格確定保險單。此項協定保險價額，頗多便利，其所協定額，即爲被保險利益之價額，而爲損害之最高限度，保險者於保險金額之範圍內，不能不負此價額之損害

填補額，遇損害發生之時，對於該價額不能發生異議。惟於發行價額確定保險單時，當事者雖已預定其保險價額，但其價額有顯明之過當，而得以證明者，保險者亦得請求填補額之減少。然此證明亦殊困難，而在保險者於損害發生之後，向被保險者發生保險價額之異議，亦有傷聲譽，故不及協定保險價額，雙方之便利實多。至於保險價額不預行協定時，則以損害發生地之時價為算定保險價額之標準，但此為損害保險上之原則，特種損害保險，亦自有特種之場合，例如船舶保險，則以保險者責任開始時之價額為保險價額。積貨保險，則以積貨時所在地之時價，及關於積貨與保險之費用，為保險價額等是也。餘見「海上保險證券」條。

【價碼】(Cost mark) 此為商業上所用之暗號數字，以避免顧客之知悉者。一般商人多用之。

【劇場廣告】於舞臺內外所貼之廣告。其最惹人注目者，為揭幕上之廣告，或電影院之幻燈片廣告，并有同時以樣品贈送於觀衆者，其效力尤大。

【劉晏】唐肅宗時之一大理財家。其宗旨，務使

戶口繁殖，財賦滋生，而增國家歲入之額。其對於商業，尤多卓絕之見。後為楊炎所構，被譏而死。

【增加性資本】有生產力漸加性之資本是也。即此項資本投下之後，資本之生產力亦因而增加，從而所得之生產額亦漸次增大，如機械或貨幣等，即增加性之資本也。

【增加保費】(Extra premium) 保險目的，比普通物品，其危險較大者，例如石油火藥等，又或其危險程度雖不大，至其後則必增加危險之場合，保險者得於普通之保險費外，再行加徵，此即謂之增加保費。

【增加運費】即運送業者，有時於運費率以外，請求增加運費之謂。例如因戰爭或其他事故，航路發生危險或貨多船舶供給不足等，以至要求增加運費是。

【增加證據金】又稱追加證據金。交易所中期貨買賣成立後，須繳納本證據金，如市價變動超過規定範圍以外時，向損者一方加徵之證據金，曰增加證據金。所謂價格變動之規定範圍，通常為本證據金之半額，而增加證據金之數額，通常為本證據金之半額。如經一次徵收之後，價格變動，又超過本證據

金半額之時，可續行徵收二次，順次而至於三次四次，以次遞加。但已徵增加證據金之後，而價格回復，即須退還。如價格未經回復，則須待至了結或交割清楚時交還。追繳增加證據金，通常祇有買或賣一方面價格漲，則向賣方徵收，價格落，則向買方徵收，故遇市價忽漲忽落之時，交易所方面則須向買賣雙方，或加徵，或退還，而隨時計算之。

【增股】股份公司因增加股份而發行之股票也。

【增補日記帳】增補日記帳為銀行業務繁盛，而他分行交易紛冗之時，欲記帳之敏捷，特從日記帳內分離而設者。如往來存款增補日記帳。但此帳收付之合計，每日末應記入於日記帳之收付各欄，更由日記帳轉記於總帳。故本帳不記總帳頁數欄，帳內轉帳欄之金額，不能如日記帳之轉帳欄，必須兩相一致。

【墟船】一名市船。即往來於市場之船也。福建省北部有之。商人多託其運貨，惟如遇難或沈沒時，船主不負賠償責任。

【墟場】亦稱集場，或市場。南方黎族之集市也。多在黎人所居之村落間舉行，亦有近於城

市者。明人顧訢著海槎餘錄有記事云：「黎人之貿易處，近城則稱市場，在鄉則稱墟場，集場，每三日早晚會集物貨二次，四境之婦女，負擔踵接於路，男子不出，是地殷實之家，著妻多至四五輩，每日與以物本（實物充資本），使出門爲貿易，俟其歸而收其息，三分五分不等，獲利多者以爲好妾，待之殊優，黎獠此風，行之難變。」

【墨西哥】(Mexico) 美洲國名。鄰接美國之南境內多銀礦，其產額占世界第一。我國所用之鷹洋，卽由其地輸入者。其他礦產，則有金、銅、鉛。綜計已經開採之礦山，有一千餘處，職工八萬餘人。造幣局有三，試金所有八。製造以木棉爲主，製煙、製紙、製糖、蒸溜、釀造等業亦盛。貿易國，以美國爲第一，英、德、法次之。其首都與國同名，位於亞那赫高原中央，繁華之都市也。

【墨票】爲流行於陝西省錢莊票之一種。
【墨爾鉢恩】(Melbourne) 亦稱新金山。大洋洲英領澳大利亞維克多利亞州首府及聯邦政府所在地。地處本州南境，臨腓力灣，港口良好，可容巨艦停泊。陸上鐵路四達，交通便利。貿易之盛爲澳洲冠。輸出品之重要

者，爲羊毛、金、小麥、肉類、牛酪等物。市街整齊，華麗，有大學校、博物院、圖書館、公園等。附近多產金，華人羣往開採，新金山之稱，職此之故，並用以別於美國之舊金山也。

【墨銀】爲墨西哥銀 (Mexican dollar) 之略稱。一稱鷹洋，或名鷹餅。墨銀之輸入中國，非由墨西哥直接運來，蓋自西班牙佔領菲律賓以後，至墨西哥脫離西班牙而自立止，中經二百年，墨西哥依西班牙王之命，每年須運銀二百萬元赴菲律賓，當時非島已有華僑，且勢力甚大，非島與南華之貿易亦甚發達，而墨銀首先流入廣州一帶，後再轉至中部及北部，我國未曾鑄造銀幣以前，墨銀甚爲盛行，及國幣鼓鑄日多，其勢力遂漸爲衰退矣。

【審判權】爲法院參與民事訴訟之權限之一種。其範圍乃以法規及一定事實爲基礎，表示意思，以確定法律上之效果。行使此種權限者爲法院之推事。至一法院有無此種權限，則依民事訴訟法及刑事訴訟法之規定。【審計法】國民政府於十七年四月十九日公布之法令。全文共二十三條，規定審計上主要之任務爲：(一)國民政府歲出入之總決

算。(二)國民政府所屬各機關每月收支之計算。(三)特別會計之收支計算。(四)官有財產收支之計算。(五)由國民政府支出之補助費或特別保證各事業之收支計算。(六)關於其他法令規定其經費須經審計院審核之收支計算或檢查。又主管財務機關如頒發支付命令須先經審計院核准，如該命令與預算案或支出法案不符合時，審計院得拒絕之。【審計院】爲核算國家財政出入之機關。我國於民國三年六月十六日以大總統令頒發審計院組織法，並規定其職權爲：(一)審定國家歲出入及決算。(二)呈報每會計年度之審計成績。(三)監督各官署職員之出納事項。(四)提出關於預算及財政上之意見。國民政府成立後，於十七年三月三十日重又頒布國民政府審計院組織法規定：審計院設於國民政府所在地，其職權爲監督國家預算之執行及審查國家歲出入之決算。審計院長由國民政府特任，其下置副院長一人，祕書二人至四人，院內分設總務處，第一廳，第二廳，各置審計員，協審員及核算員若干，以處理各該管事務。

【審察保費制】(Judgment rate system)

為計算火險保費制度之一種。即火險保費之高低，由計算人之觀察及經驗而定者在昔工程科學未臻發達，防火器具未嘗完備之時，所有各種財產，既大同小異，而危險之種類，又無多變化，故此種全憑經驗判斷之制度，尚有可恃之處。然今日科學昌明，情形漸變，而此種制度，已漸失其效用矣。

【寫字紙】(Writing paper) 進口紙之一。質料有厚有薄，概以「令」計，每令四百八十張，每張縱十三吋乃至二十六吋半，橫十五吋乃至四十四吋不等。用途除信箋外，兼作銀行帳簿、票據、證券、打字機等用。以性硬光滑，富於彈力者為佳。中等以上之紙，多來自英、美德、奧等國，每年進口總額，常達銀七百餘萬元。

【寫字間】(Office) 商業辦事處之別稱。南華方面稱為寫字樓。

【寫字檯】為公事室中用具之一。其式樣大小及安置於公事室內之位置，均有注意之必要。如一檯長六尺闊三尺，占地十八方尺，另加十五方尺為職員坐位，總共三十三方尺。如易四尺為二尺半之檯，則連坐位，總占不過二十方尺，相差有十三方尺之多，今寫字

間租金多以方尺計算，則每人減少十三方尺之面積，當可減少租金甚夥也。至於式樣，則書記或秘書所用之桌，應備置打字機之地位，且宜用平面啓闔式之桌，其他高級職員如經理等，則以平面式為宜。

【寬放期間】(Renewal period) 保險者對於被保險者，寬其保險費支付之期間是也。人壽保險通例，凡三十日，火災保險，凡十五日。被保險者於此期間內，須將延滯金與保險費一併支付，其契約得繼續有效。●典當業之取利，每月得寬放五日。詳「月不過五」條。

【鐘】為法國度量衡制地積名。與我國標準制公釐同。參看「公釐」條。

【履歷表】僱用人員時，被僱者所填之經歷書也。其繁簡因各公司之規定而不同。此項表格，人事部應妥為保存，當就其各人能擔任之職務為標準，分為若干類，將來某部發生缺額時，即就歸入某類之人名中選補之。表式見下頁。

【幣】幣有下列二義：●幣帛之義。古代餽贈禮物，常以帛為之，稱為幣帛，如孟子「一事之以皮幣」是。●貨幣之意。相傳始於夏禹時，管

子云：「湯七年旱，禹五年水，人之無釐有賣子者，湯以莊山之金鑄幣，以救人之困。」明丘濬謂：「臣按，此後世鑄金為幣之始。然皆因緣水旱以救濟飢困，非專以阜通財貨也。」依管子所傳，三代以上，已有三等之幣。如云：「珠玉為上幣，黃金為中幣，刀布（即錢）為下幣。三幣握之，則非有補於煖食之，則非有補於飽也。先王以守財物，以御人事，而平天下也。是以命之曰衡，衡者，使物一高一下，不得有調也。」又云：「三代以前已有幣，而其幣有三等，珠玉黃金刀布是也。」刀布則是泉布之制。後世公私通行以錢，而亦兼用金銀珠玉，其原蓋起於此。

【幣制改革】我國貨幣在清代以前無法定之本位，各地所用銀兩，平色複雜，不可究詰，內外交易，俱感不便，而國民經濟之發達，亦為所阻。故幣制改革之議，倡於清末，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之中英條約及次年之中日通商條約，俱有「中國政府速行制定全國一定之貨幣制度」其後中美條約亦有此文。光緒二十八年上諭，創定幣制，命駐美公使向美國徵求救濟金銀市價所及於金銀本位各國通商之弊害策略。美國因命

履

姓名	號	籍貫	通訊處	簽字蓋章
性別	年歲	已婚 未	眷屬寓所	家庭狀況
體力檢驗表 No.		智力測驗表 No.		

履 歷

教 育 事 業	業
學校名稱	注重科目
畢業年限	機關名稱
職 務	薪 金
年 限	離職理由

歷

願謀何項職務 欲得薪水

表

介紹人姓名	職業	住址
保證人姓名	職業	住址
本店批評		

甄克思博士」及顧問三人組織「國際匯兌委員會」研究之結果，提出方案於中國。其建議凡十七條，大意為採用金匯兌本位制，先在商埠及其附近地方劃區實施，以免匯

價變動時，支付賠款及國際貿易蒙其損失。又關於新幣制之施行，建議委外人為監理，但此項建議偏於對外一方面，而乏兼顧內地之經濟狀況，故非議者多，遂不果行。又當

上諭甫下時，海關總稅務司赫德氏亦有建議，以為國內行用仍以銀銅諸貨幣，而以金貨為對外之用。與甄克思意見頗相同。惟赫德為防匯價變動，而實行金本位制，須新造一定之銀幣銅幣，以期普及全國。此點與甄氏異。政府遂傾向此策，以先行統一之銀本位制為目的，期於實現。然銀本位究用銀元抑用銀兩，當時各省雖多主張銀元，然結果乃用銀兩。光緒三十四年以上諭公布。次年度支部提議銀元本位制，被採納。宣統元年發布幣制酌擬則令，以國幣之單位為圓，庫平七錢二分，純銀九成，別造輔幣為五角，二角，一角之銀幣，及二分，一分銅幣，決採十進法。此為民國三年國幣條例之基礎。結果有幣制借款，英、美、德、法四國組財團，一九二四月十五日借款一千萬鎊，先付四十萬鎊。嗣因日俄兩國之抗議中止續付，後日俄加入，而為六國銀行團，未及實施而清室傾覆。民國初元，財政部設幣制委員會，延爪哇銀行總理衛士林博士為顧問，衛氏亦為計畫金匯兌本位制，然政府仍固執銀元本位，而頒國幣條例，其制與清代同。但加白銅幣二分，一分五，及一釐三種而已。民國六年，中

國對銀行團要求幣制借款一千萬鎊，未得允諾，日本乘機而進，政府遂聘日顧問並頒金券條例及幣制局官制，銀團提出抗議，亦至擱淺。國民政府成立後，其改革幣制方針，初聘美國甘末爾博士等為顧問，設委員會調查一般財政問題，鑒於內地之經濟狀況，建議大體採用銀本位，而對外貿易用金匯兌本位。其計畫第一確立銀本位以謀統一幣制，廢兩用圓，而全國財政會議決議亦同。顧嗣後仍圓兩並用，至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一日始實行廢兩改元。至於輔幣種類為二角，一角兩種，但實際上因長久之習慣，銀圓與銀角間常有差異，仍難維持十進制，而銅幣則上下無常，貧民生活備受苦痛，故輔幣之改革，仍為目前之急務也。

【幣賈】上古以玉馬皮帛等為賈物，謂之幣賈。周禮天官太宰職云：「以九賈致邦國之用……四曰幣賈。」注云：「幣賈，玉馬皮帛也。」

【廟兒溝鐵路】民有。自遼寧省本溪縣之南攻至廟兒溝，計長五哩，係中日合辦本溪湖煤礦公司資本，為運礦而築之輕便鐵路，築成於民國三年。

【廟兒溝鐵礦】廟兒溝或稱廟溝，在本溪縣之南，居安瀋鐵路本溪湖及連山關二大站間。距鐵路約八公里。礦帶南北長約七公里，為磁鐵礦，富鐵含鐵約百分之六五。礦量約二百萬噸。其餘皆為貧鐵。惟貧礦中約百分之八為磁鐵礦。故該公司用磁性選礦法，目下富礦一時猶未採盡。在清初即採煉甚盛，中日戰起，乃遭停頓，後稍恢復。而日俄戰爭又起，遂不復振。至宣統三年，乃歸中日合辦之本溪湖煤鐵公司經營。

【廟斛】曩時上海市場購買大批東三省大豆時所用之量器也。

【廟街】(Khabarovsk) 即哈巴羅夫略。詳「哈巴羅夫略」條。

【廣九鐵路】此路起香港對岸之九龍，至於廣州，全長百十一英里，為中國南部重要鐵路之一。當清光緒二十五年，由中英合辦，因廣東人民激烈反對，遂分劃中英區域而敷設之，自九龍至深圳二十二英里，又二為英國區域，餘為中國區域。全路以宣統三年（一九一）通車，至今仍分中英兩段。此路在將來亦居重要地位，綠粵漢鐵路竣工後，此路實南至香港，北達北平，縱貫全國之陸路

運輸，將由之貫通也。

【廣九鐵路公債】(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Railway Loan of 1907 (Canton-Kowloon Railway)) 英國自向我租借九龍之後，擬便利於廣州及香港間陸路交通之故，由英使提出要求興築此路。嗣由唐紹儀與英國中英公司 (British and Chinese Corporation) 進行借款。於光緒三十三年正月二十三日（即一九〇七年三月七日）簽訂合同，該公司即委託倫敦之匯豐銀行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ondon) 發售債票，共計英金一百五十萬鎊，票面每張英金一百鎊。利息按年五釐，以本路之財產及收入為擔保。定三十年償還，前三年祇付利息，自第十四年起，（即一九二〇年十二月一日）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內計第一次償還英金四萬六千五百鎊，其餘十七次每次償還英金八萬五千五百鎊。至第三十年為止，計抽籤十八次，全數償清。在簽訂合同時，約定自借款之日，在第十二年半（一九一九年九月一日）

至第二十五年之期間內，中國如在六個月前通知，可提前償還借款一部分，惟每百應加二釐半，在第二十五年後無須加給。抽籤定每年十月間舉行，還本則在每年十二月一日，利息每年分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兩次發給。惟本路自竣工後，因路線甚短，且有水運競爭，每年收入不能按期撥付，在一九二五年以前所有還本付息，均由交通部從他路款項移抵，自一九二五年以後，本息均未還付。所有還本付息，均由倫敦匯豐銀行辦理。

【廣三鐵路】自廣州石圍塘至三水之鐵路。長約三十英里。其初用美國資本敷設，清光緒三十一年為中國收回。目下由政府占七分，四、廣東粵漢鐵路公司占七分之二之比例，共同營業。

【廣州清為廣州府治。民國改番禺縣，今為普通市，直隸省政府廣東省政府亦設於此。清光緒二十二年，依中英江寧協約，闢為商埠。劃沙面為各國租界，該地本為一沙洲，經英法之合力經營，遂臻繁盛，各國領事，及外國銀行均集於此。市北白雲山前有黃花園，為辛亥革命死難七十二烈士叢葬之所，亦民

國革命史上永久之紀念碑也。廣州之交通，其陸路計鐵路有三：一曰粵漢鐵路，現已完竣，番禺至曲江之一部，分北由坪石之一段，亦已興工。一曰廣九鐵路，由番禺達至香港對面之九龍，一曰廣三鐵路，由番禺達至三水。至於由廣州與江門接軌之鐵路，現正擬興工。其水路交通，以粵江為最盛，以其下游經番禺城南之海珠島，故又名曰珠江，粵江之上游，又為東江、北江、西江，其對外之航路，因南與世界船舶畢集之香港鄰接，而其東之沙面，亦可容巨艦之出入，對內對外之交通，均極方便，故海外僑商，咸聚於此，貿易大盛。滇黔、粵桂及湘贛南部之貨物均集於此，遂為南部之第一大埠，我國四大貿易港之一也。倘將來粵漢鐵道完成，黃埔築港告竣，實現孫中山先生之「南方大港計劃」，則其發皇將尤勝今日也。廣州輸入貿易，以棉製品、煤油、米穀、紙張、海產品、糖等為最多，至於輸出方面，因廣州為工業發達之區，製造品之繁夥，及其精巧，著名全國，所謂廣貨是也。其最著者為，紫羅器具、象牙雕刻、繡貨、竹布、地席、爆竹、及絲綢紗絹等，均於輸出上佔重要之位置，其他如肉桂、扇子、藥材、水果等，

每年輸出額亦不在少。

【廣州市立銀行】(Canton Municipal Bank) 創立於民國十六年，為廣州市政府所設立。資本總額毫銀一百萬元，如數收足。經營銀行信託等業務，並有發行紙幣之特權。總行設於廣州。

【廣州灣】南海之海灣。在雷州半島之東，灣口有湛川島，分水口為二形，勢天成，然港口狹隘，難容巨舶出入。清光緒二十四年為法蘭西人占據，二十五年遂與訂約，許其租用，租期九十九年，今直轄於安南總督。

【廣州灣鐵路】一自廣州灣之三百塘至鬱林縣，長五四〇里；一自遂溪縣至茂名縣，長約二五〇里。為國際路線。法人擬築後，粵省鐵路公司以路案不符，呈請阻止。

【廣西省】簡稱桂省。位於我國南部。東與東南皆界廣東，西南界法屬安南，西界雲南，北界湖南，貴州，面積六十六萬七千一百餘方里，人口一千零九十七萬人。氣候南北不同，寒暑各異，瘴氣瀰漫。出產動植物均豐，而肉桂、降香、砂仁等藥材，尤為著名。交通方面，近年來努力於公路建設，交通四達。南寧、梧州、龍州三處，均已闢為商埠。省會設於南寧。

【廣西銀行】(Kwangsi Bank) 創立於民國二十一年，為官商合辦股份兩合公司。資本總額毫銀一千萬元，實收資本毫銀四百萬元。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南寧。

【廣西鐵路】自湖南之衡州至廣西之梧州，更由梧州至龍州，計全長九百五十哩。曾於一九一〇年，勘測路線，後以革命中止，為民有擬築鐵路之一。

【廣告】(Advertising) 源於拉丁語之 *Advertare* 乃通知或披露之意。我國譯為廣告，即以所宣傳之事物散佈於眾之意。為披露式文字之一種。如我國三代之詔誓、戰國時之令、漢之策書制書詔書戒敕，及歷來軍中之檄文露布，皆含有廣告之意。特近世所謂廣告，因商業上利用之故，逐漸精進，已成為一種專門學科。其特點即於宣傳之外，尚有一種確定之希望，使讀者對於所宣傳之事物，不但發生感觸，且同時引起需要之慾望，而為商業界最雄健之原動力。今凡從事於新式商業者，靡不注意利用之，而求銷售力之增進。推而至於教育機關、宗教機關、慈善機關、政治機關，亦咸利用廣告以供披露之用。其作法大要，宜有優良之稿本，從調查

考察及統計等入手，然後視其披露事物之性質，及貨物之種類，與銷路之範圍而創作之，有僅用文字者，有兼用圖畫者，亦有以實物陳列者。有價值之廣告，須含五種要素：(一)引人注意，(二)誘人趣味，(三)使閱者信仰，(四)使閱者生購買行為，(五)使閱者印象深。法律上

涉於懸賞之廣告，廣告人對於完結其所指定行為之人，當負報酬之義務。惟其性質學說頗不一致，有以廣告為聲請訂約，而以完結其指定行為為默認承諾者，亦有以廣告為廣告人之單務約束者。吾國民法採用後說，即廣告人對於行為人不知廣告時，亦負報酬義務。倘完結廣告所定行為有數人，僅最初完結其行為者有受報酬之權利，數人同時完結前項之行為者，各有平等分受報酬之權利，但報酬之性質不便分割，或廣告內聲明應受報酬者僅一人時，以抽籤法定之。就其構造之性質言，有勸誘廣告、教育廣告、辯論廣告、名稱廣告、品質廣告、使用廣告、理由廣告、趣味廣告、獎許廣告、效用廣告、標語廣告、揭示廣告、時季廣告、招標廣告、信用廣告、證明廣告、介紹廣告、贈品廣告、彩券廣告、減價廣告、通知廣告、聲明廣告、拍賣廣告、

租賃廣告、分類廣告等，就其披露之方法言之，有報紙廣告、雜誌廣告、包紙廣告、傳單廣告、招貼廣告、漆牌廣告、郵遞廣告、影戲廣告、電燈廣告、霓虹廣告、遊行廣告、電車廣告、窗飾廣告、特種廣告以及廣告塔、廣告船、廣告車等，各詳該條。

【廣告公會】經營廣告事業者之聯合組織，謂之廣告公會。如共同議訂廣告價目及其他關於廣告之一致行動，皆為其重要之業務。

【廣告心理學】(The psychology of advertising) 廣告之對象為人類之心理，故廣告唯一之科學基礎，實為心理學。心理學為人類所具之同心 (Same mind)，作有系統之研究，而此所具之同心，廣告學家謀有以影響之，故作廣告之際，凡人類之意志情感緒記憶力行動習慣等，皆宜依心理學審定公例，逐漸施其運動，始可發揮廣告最高之效率。

【廣告文字】廣告之構造，文字較重於圖畫。善作廣告者，常以譬策之語句，精闢之理論，使閱者信服而發生購買之慾望。至於文字性質，宜切合商品之性質，與適應讀者之情感，不可囿於作者一己之成見與思想，致失廣

告之意義。每一廣告，必先決定宣傳之主旨，而詳爲揭示之，陳述次序，切忌紊亂，句段宜簡括明暢，淺顯通俗，體裁雖無一定，然今多通用者爲談話體，問答體，故事體，敘述體，問亦有用詩詞體者。其標題之文字，尤宜注意，常有佳良廣告，標題失常而失其效用者。標題方法，宜簡短貼切，並極其醒目。有贊揚疑問勸勉催候諸法，至於廣告字體，除普通正草隸篆外，多用圖案字，種類甚多，各視其宜而用之。

【廣告代理人】爲各公司商店廣告之代理者。其職務係爲預備稿本，發配廣告，以及日報雜誌之選擇等事。若委託之機關原有廣告部長者，則廣告代理人應與之聯絡進行。廣告代理人不能同時兼理同一貨品之廣告，此爲常例。蓋同業競爭立於相對地位，廣告代理人若同爲之披露，則其地位甚困難也。

【廣告印刷物】Printing for advertising) 配布廣告所用印刷品之總稱。有商品目錄 (Catalogue) 營業指導 (Business guide) 價目單 (Price list) 行情表 (Quotation) 廣告書 (Circular) 招牌 (Bill) 招貼 (Poster) 廣告明信片 (Advertising

post card) 招牌紙 (Label) 小冊子 (Pamphlet) 廣告用定期刊物 (Advertising Periodical) 等是依營業之種類有較新聞雜誌之效果爲優者。

【廣告車】以精美之火車或汽車，陳列樣本及廣告說明等，開往各地，引人參觀，以達推銷之目的者。

【廣告科】專司廣告之設計編製，製版及廣告之招登，或廣告之送登者。

【廣告俱樂部】(Ad. club) 爲有廣告關係者之集會所，藉以交換意見與互謀便利爲宗旨。歐美日本各國均有設立。美國尤盛，各地廣告俱樂部不下數十所。每年例有大會，討論部務之進行事宜。

【廣告師】(Ad. expert) 通曉廣告之原理與實際，經官廳特許，爲廣告之計畫或鑒定等專門事業者。對於委託其廣告事項者，可受一定之報酬。

【廣告捐】此爲商稅之一種。徵課廣告捐起自浙省，創於民國十四年二月初，由警察官署徵收。其捐率分爲普通特別兩種，凡圖畫懸掛建築遊行等類屬於後者，其他單純之文字廣告屬於前者，其徵課標準，凡在三方尺

以內者每百張捐銀一元，三至五方尺者二元，五至十方尺者四元，十方尺至二十方尺者八元。圖畫每方尺月捐五分，懸掛或建築每方尺月捐一角，遊行人月捐一角。今各都市皆有此捐，惟捐率各異耳。

【廣告效力查檢法】郵定廣告之中，觀何種廣告爲最能吸引公衆之訊問，收得實際之報酬，所適用之方法。此法種類甚多，其最普通者，即於所發之報紙雜誌，各異其具名之形式，例如某報廣告，其具名爲上海南京路五十號大中華公司，又一報則具名爲上海南京路四川路口五十號大中華公司，又一報爲上海南京路四川路口普益地產公司樓上大中華有限公司，而視其來詢之書函所載之地址爲何種書法，即測知爲某報之效力。又郵花廣告，亦爲查檢效力法之一種。惟據廣告統計，凡訊問最多之報誌，未必即爲效力最大之徵兆，仍應以銷場大小爲考驗之基礎。

【廣告旅行人】此亦廣義商業旅行人之一種。其職務乃以商品之廣告爲主，而以不兼販賣爲原則，故可視爲有力廣告原動力之一。此法行於製造所較宜，最近以來，且漸有流

行之趨勢。

【廣告書】即小本廣告，一稱廣告本。詳「小本廣告」條。

【廣告兜銷員】(Ad. solicitor) 廣告公司之使用人，歷訪諸家專以兜銷廣告為事者。此項職員除發給薪水外，兼有一定之回扣，亦有僅與回扣不給薪水者。

【廣告船】以貨物樣本及一切廣告說明等，陳列於船舶之上，遊行世界各埠，每至一地，招致該地公眾或有關係之商人，赴船參觀，同時為廣大宣傳以達推銷之目的。

【廣告郵件】(Advertising post) 即郵寄廣告。我國郵章稱為傳單，凡用單張紙印成，無論印一面兩面，亦無論折疊與否，如其文字每張皆相同，並非用筆書寫，且未經加封，亦未有指定之收件人姓名住址，而僅由發件人所指定之郵局投遞界內，由郵局代為隨意分送之廣告傳單等皆是。此外印刷之貨色價目冊其重量極輕，每冊不逾三十公分(格爾姆)者，亦可仿照寄遞傳單方法辦理。此項廣告之寄費，每百份及百份以內，在同一郵局界內遞送者一角，界外遞送者一角一分。廣告之寄法須具申請書，將各捆

交由某處郵局分發載明，並須填寫寄件人之姓名住所及廣告之份數，交由郵局辦理。

【廣告郵政】見「廣告郵件」條。

【廣告揭示場】(Bill posting station) 一稱廣告場，由政府上公用機關許可揭示廣告之地點。其種類有三：●為公共廣告場，即於公眾來往頻繁之地點設立廣告牌，俟其面積或所貼報紙之大小，徵收一定之費用者；●為特許廣告場，即於道旁牆壁或屋頂設立廣告而得公用機關之特許者；●為臨時廣告場，即一切建築物在營造期間於其所建之圍籬上佈置廣告，俟拆籬時即撤消者。此項場所揭示之廣告，惟須於地方上公用機關繳納廣告稅。

【廣告牌】(Bill) 廣告牌為店前廣告之一種。記載文字圖畫於紙片或木板之上，懸於衆目易視之場所，例如理髮店門前所立之自動旋轉器，或大公司之閃色商號電燈，隨各人之意匠及圖案，不一其例。

【廣告稅】廣告傳單招貼等所納之捐稅。為地方之單行稅。其納費多寡，以所登廣告之面積計算，於未經散佈以前，向主管機關繳納，由該機關加以印證，以資識別。

【廣告統計】廣告統計者，計算廣告之費用，比較所得之結果，因而分別各種廣告之效力，藉定一種未來政策之方法也。詳「銷售統計」條。

【廣告塔】於衝衢間建築高塔，或圓形之柱，以供商界黏貼廣告之用者。歐洲各國常有之。我國如上海等埠，則用廣告牌。

【廣告標題】廣告上所題之文字，以顯着奇特觸目動心為合格。參看「廣告文字」條。

【廣告稿本】廣告底稿之優劣與否，影響於廣告之效力甚大，故各大公司多延聘名家為之。凡優良之稿本，必具三大條件：●動人心目，●引人意味，●使人信服，而又合乎論理，循乎常識，有當於讀者之意旨為依歸。參看「揭示稿本」條。

【廣告學】廣告在商業上之能力，難於測算，其製作技術精良者，恆以少數之廣告費，而獲多數之交易，為近代商業之利器，故成為專門之學科。其內容包括心理學、商學、社會學、經濟學、數學、文學及其他一切科學上之學識而合成，非率爾所能了解。

【廣告學校】(Ad. school) 造就廣告人才之學校。英美多設立之。教授廣告學理並實

務，卒業以後可充廣告技師 (Ad. builder) 或任廣告主任，廣告部長等重要之位置。

【廣告欄】新聞紙上專登廣告之地位也。別於新聞欄而言。

【廣批】廢兩改元前，廣東通用寶銀之平色也。

上海商業通用者為規元，故應用廣批申合規元，始能應用，其申合方法，例如廣批百兩，適等於申公砵九十七兩七錢七分二釐，如申合規元，則用九八除之，即得規元九十九兩七錢六分七釐，如不用九八除而採用珠算，則須用外申法，以二申之，其結果亦同，惟商業中另有用比例方法計算者，其法如有廣批八十兩，合規元若干，可用下列之方式計算：

$80 \div (80 \times 233) = 80 \div 1864 = 79.8136$
上式中二三之數，乃廣批百兩與規元九十九兩七錢六分七釐之差數，是則廣批百兩，減去二錢三分三釐，即得規元之數也，如是則廣批八十兩，應減若干，其算式如下：
 $100:80 = (233:) (100) (= 80 \times 233)$

1864)

照上式之計算法，例至釐位而止，是以八十五等於規元七十九兩八錢一分三釐六毫。

用四捨五入法，六毫應作一釐，而三釐則成爲四釐，在商務慣例上，大約三百兩以上加一釐，六百兩以上加二釐，千兩以上每千兩加三釐。如是則數量雖鉅，然其差額仍尙屬無幾也。

【廣東七十二行】廣東商業之種類有七十二種，所謂行者，言其組織，如西洋之基爾特之類。中國自古商業稱有三百六十行，顧其實數未必即爲三百六十，不過言其多而已。實際上商業因地方因時代而有增減，不盡相同，漢口向稱有八大行，爲重要八種商業，重慶亦有，廣東七十二行。所謂七十二行者，究爲何種商業。蓋因從前有七十二公會，故有是稱。自開商埠以來，對外通商而行業之種類增加，至今實已有九十乃至一百種以上。茲舉其名稱於左：一銀行（非新式銀行，票號等組合，即銀業之商行），二金行，三番行，四絲行，五出口車絲行，六茶行，七熟膏行，八生膏行，九柴行，十米行，十一油行，十二醬料雜貨行，十三酒行，十四海味行，十五姑蘇行，十六土麵行，十七乾糧行，十八牛皮行，十九鹹魚行，二〇鮮魚行，二一豬肉行，二二靴鞋行，二三皮革行，二四雞鴨行，二五菜欄行。

二六高樓行，二七餅行，二八布行，二九蛋頭行，三〇染料行，三一帽行，三二顧繡行，三三新衣行，三四估衣行，三五玉器行，三六極絲行，三七藥材行，三八洋參行，三九綢緞行，四〇鈕頂行，四一蠟丸行，四二參茸行，四三豆腐行，四四銅行，四五缸瓦行，四六磚瓦行，四七檀香行，四八鏡燈行，四九南北行，五〇泥水木匠行，五一杉行，五二瓷器行，五三洋油行，五四糖行，五五生藥行，五六書籍行，五七麥子行，五八豆行，五九雜木行，六十石行，六一竹器行，六二搭棚行，六三鐵犁行，六四花梨行，六五料器行，六六車花行，六七油漆行，六八牌扁行，六九儀仗行，七〇洋燈行，七一紅白紙劊行，七二打餉行，七三香行，七四山貨行，七五顏料行，七六錫器行，七七種香行，七八長生行，七九茶箱行，八〇鮮果行，八一南番兩處押行，八二洋貨行，八三花膳行，八四桂皮行，八五戲班行，八六宮粉行，八七絨線行，八八刨花行，八九生燈行，九〇金線行，九一象牙行，九二花紗行，九三紙料行，九四機房行。

【廣東省】簡稱粵省，位於我國南部。當粵江下游，東界福建，南瀕南海，西南界安南，西界廣

四北界江西湖南。面積七十一萬六千餘萬方里。人口三千四百八十七萬人。本省接近熱帶。夏長寒短。氣候無嚴寒之慮。出產動物方面以蠶絲為最。一年有七次收穫。海產之豐為全國冠。米豆年可三熟。而果品如香蕉甘蔗產量亦豐。交通尚屬便利。廣州汕頭等十一縣市鎮。均已闢為商埠。省會設於廣州市。

【廣東省銀行】(The Kwangtung Provincial Bank) 創立於民國十三年。其間行名迭更。民國二十一年始改今名。為廣東省政府所經營。資本總額毫銀一千三百萬元。如數收足。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廣州。

【廣東銀行】(The Bank of Canton, Ltd) 創立於民國元年。為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港幣一千一百萬元。實收資本港幣八百六十六萬五千六百元。經營銀行儲蓄等業務。總行設於香港。

【廣東幫】廣東人之從事商業者之稱。廣東地濱南海。與外人通商甚早。歷來善於貿易。富冒險性。與進取心。其吸收世界文化。亦較他處為高。經營商業之才能。稟賦優異。其幹練

敏活勝於寧波幫。眼光遠大更勝於山西幫。惟其謹慎沈著之處。或不免於欠缺耳。

【廣重鐵路】由廣東之廣州至四川之重慶(巴縣)。約計長二七〇〇里。係英國借款。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廣軌鐵路】鐵路軌道關於標準軌間者之謂。參看「標準軌間」條。

【廣島】(Hiroshima) 日本市場之一。在本洲廣島縣。鐵道東西相接。商業殷盛。清光緒二十年中日之役。日人設大本營於此。日皇親蒞軍事。附近有海軍造船廠及兵工廠。又有大規模之製鋼所在焉。

【廣莊】廣東商人在他方經營廣東物產設莊者之稱。

【廣播電臺】無線電播音之電臺也。我國各大埠均有之。

【廣播電臺廣告】利用無線電播音機播送廣告於各處也。其廣告力量。能入於各個家庭之內。故收效頗宏。

【廣漢鐵路】自廣州至葡屬澳門。長一百二十五哩。原由中葡合辦。經交涉後。改由粵人自築。呈交通議立案。是為民有擬築鐵路之一。

【廣東幫】即廣東幫之簡稱。詳「廣東幫」條。

【廠家送貨單】製造業者將自己之製品送交與買主時。所添附之送貨單也。參看「送貨單」條。

【廠絲】或稱廠經。又名機器絲。有黃白灰三色。以白色者銷路最大。各詳本條。

【廛】有三義。一市場店舖之義。課其屋稅而不課貨物稅也。禮王制篇：「市廛而不稅。」註云：「廛市物邸舍。稅其舍不稅其物。」按廛為市中空地。貨於人為設店之所。因而課其稅。孟子所謂：「市廛而不徵」是也。二謂普通人民之宅地。說文廛字解云：「一畝牛一家之居。」孟子：「廛無夫里之布。則天下之民皆悅而願為之氓矣。」註云：「一夫之所居曰廛。」三揚子方言：「東齊海岱之間謂居曰廛。」則廛乃住所矣。

【廛人】周時。市官名目之一。掌一切稅錢罰錢。而入於泉府。

【廢疾條項】保險契約者因疾病傷害而成殘廢。保險者得免其支付保險費之義務。英美德諸國常有此條項。規定於保險契約中。

【廢棄原列】見「維持原列」條。

【影戲】甲商羨乙商之營業發達。而模仿其牌號。或製成類似牌號。使購買者誤認。藉以

獲取不正當之利益者，謂之影戲，通常稱假冒。

【影戲】即電影。詳「電影」條。

【影戲業】開映電影之業也。不僅大都會有之，即內地之小都會，此業亦逐漸發達。

【徵收麥粉特稅條例】爲對於國內所產機製麥粉及由外國運入之麥粉，課以特稅之法。規財政部於民國十七年六月十二日公布。

對於機製麥粉特稅稅率，規定如下：●本國機製麥粉行銷內地者，每包特稅大洋一角。●本國機製麥粉運銷國外者，於出口時，每包退還特稅大洋五分，即實徵五分。●舶來機製麥粉每包納特稅大洋一角。凡供機製麥粉所用之國產小麥，比照各該廠出粉數量，將內地所徵之一切統捐、貨物稅、鐵路捐、貨捐、落地稅，以及其他含有通過性之各稅，一律免徵，另給免稅單爲憑。爲徵收稅捐之便利起見，財政部就麥粉出產豐富之省區，設立麥粉特稅局，隸屬財政部稅務司，承財政部長之命，管理麥粉特稅事務。

【徵兵保險】Military service insurance)

應徵兵役之保險也。如英美諸國無徵兵令者，固不須實行，惟在德法奧比日及其他諸

邦，則夙存此制。此項保險，保險者所負擔之義務，雖因時代之異，不必盡同，但現時外國多數從徵兵保險公司之約束，頁左列五項之一或一以上之責任：(甲)因應徵入營之故，予以金錢之幫助。(乙)入營滿期，而爲退伍之兵卒，於未得相當職業之前，所必要之生活費用之資。(丙)徵兵服役中，給予其家族之幫助。(丁)因爲預備役，年年被召練習之結果，賠償其所蒙損失。(戊)應徵兵士，當入營之際，所必需服裝什物等之給予等是也。比利時及其他諸國，凡當選之壯丁，依法定之金額繳納於政府，而免其服役之制度，此等國之徵兵保險者，當爲被保險者負支出其代價之責。日本亦於明治三十一年以後行之，以自一歲至十四歲之男子爲被保險者，其達丁年例當入營之際，於入營者，支付其契約金額之半，其餘半額，俟退伍時，或服役中戰死或病死時而後支付，其達丁年而不入營者，惟支契約金之半，若在丁年以前死亡，則返還保險費之一部分。

【徵信所】(Enquiry association or commercial reporting agency) 歐美

各大銀行對於貼現放款皆設有信用部，從

事調查顧客之信用，然信用之授受範圍日廣，顧客履行債務之意志及其履行債務之能力，斷不克逐一窺其底蘊，於是信用機關之組織，專於調查顧客之信用，謂之徵信所。其任務在於調查工商業者之信用，備銀行及工商業者之諮詢，並爲信用報告之機關，其組織之方法視各國經濟狀況而不同。如在日日本大半屬於會員組織，故以公益爲前提，而在歐美則經濟程度較高，大半屬於公司組織，而以營利爲目的。其組織雖異，而其業務之處理鮮有出入，茲舉其業務如下：

●諮詢答覆。徵信所遇交費者 Subscribers (即交費之工商家或公司) 有所諮詢時，須迅速作覆，但交費者諮詢之際，須用徵信所規定之諮詢用紙，記入所調查者之姓名、職業、地址及所調查之事項，如資產負債、信用道德等類，署名送所，此乃商家信用所關，彼此宜遵守秘密，不可輕於宣洩，果人信譽也。●定期報告。徵信所搜集各業之信用狀況及其變動，或每日每星期，或每月刊成報告，分送交費者以供瀏覽。日本及英美各徵信所大半行之。●事變警告。商人顯著之事變有六停業、破產、財產被封、支付停頓，提起

訴訟及營業失敗是也。以上任一事變之發生，即為債務履行之障礙，徵信所有聞必告，宜速通知交費之工商家或公司也。②債權取償之代理。徵信所得應交費者之委托代為收取債權，因債權由徵信所收取，債務者之償還較速，蓋債務者對於徵信所之代為索償，如果稍有延宕，即恐該所將其信用等級降低，故徵信所代理索償，成績頗著。③搜集參考資料。徵信所既以補充工商業者見聞為鵠的，故日常關於一般工商之信用可充參考資料者，均須廣事搜羅，其可以公布者刊冊公布之，例如全國公司職員錄及貸借對照表等是，其不可公布者可應交費者之請求，許其秘密瀏覽，如關於信用函件是徵信所之發生，肇端於英國西元千八百三十年，係柏黎人所創立，法國在千八百五十七年，奧國在千八百八十五年，北美合眾國在千八百四十一年，德國在千八百六十一年，中國在一九三〇年，各相繼設立。徵信所除對於商業調查外，亦有負人事調查之責者，如結婚之調查，學生成績品行之調查，失蹤之調查，民事訴訟事件證據之調查等等。

【徵信錄】證明確實之記錄冊也。一年之營業

或所辦事業，其收支決算，明載於冊。或將地方公益事業之決算，列出報告者是。又有時亦指董事會報告於股東而得其同意之報告冊。

【德拉克麥】(Drachma) 希臘之本位幣。希臘施行跛行本位制，以德拉克麥為本位貨幣，立魄他 (Lepta) 為補助貨幣。計每德拉克麥合一百立魄他。

【德律風】(Telephone) 即電話。參看「電話」條。

【德國合作社中央金庫】西元一八九五年，普魯士政府以國家資本而設立。為信用合作及其他一切經濟合作金融流通之機關。此種金庫，欲使其為工業及農業之中產階級者之金融中樞。故一方吸收經濟餘裕合作之資金，一方以低利借與缺乏資金之合作，促成對人信用之發達。

【德國郵船公司】(North German Lloyd) 即「北德意志魯意公司」。此公司於千八百五十七年，創立於德國之不來梅市，資本金為一億馬克，為世界有數之大輪船公司。其主要之航路，由不來梅至倫敦、哈爾、及地中海諸港，以及紐約，中亞美利加、西印度、巴

西、阿根廷。其東洋航路為橫濱、中國、新嘉坡、印度、澳洲等處。其對於亞細亞及澳洲之航路，更於千八百九十八年與政府締結十五年補助金契約。

【德華銀行】(Deutsch Asiatic Bank) 創立於西歷一八九九年，為德國股份兩合公司。據一九三四年報告，資本總額規元銀四、六〇〇、〇〇〇兩，實收資本四、〇七五、〇〇〇兩，公積金一、四六〇、〇〇〇兩，資產總額二九、八二七、一七八兩。經營一切銀行業務，總行設於上海。

【德黑蘭】(Jehran) 波斯國都。在易伯拉斯山脈南麓，當國內交通之要衝，而為陔商貿易之中心。

【德意志】(Germany) 為歐洲中部之大國。東界波蘭，南界捷克、斯洛伐克、奧地利、亞瑞士。西界法蘭西、比利時、荷蘭。北界北海、波羅的海。更以日德蘭半島與丹麥相連。本國面積舊時本有二十一萬英方哩，非洲及太平洋之屬地，有一百餘萬方哩。自為協約國戰敗，所餘之土地祇有十八萬二千方哩。屬地已完全喪失，分屬於英、法、日等國。地勢本國北部為大平原，稱低日耳曼。滿日平野，田圃

相望，有數大河斜貫其間，爲主要之農產地。中部地勢漸高，山嶺起伏，森林茂密，已入於高地。更南至瑞士高地之北，地勢更高，稱高日耳曼山脈之近瑞士者曰黑林山(Black Forest)，與捷克斯洛伐克爲界者，曰波希米瓦耳德山(Bohmer Wald) 厄爾士山(Erz Mt.) 蘇特的克山等。海岸線平直而少佳港，北海沿岸因漸低降，築隄以防海水之侵入。波羅的海沿岸，潮汐之漲落相差甚少。有如鳥嘴形之狹長地，互於海濱，隔成內海性之湖澤。河流大抵由南方高地北流至平原入海，如來因威悉(R. Weser) 易北(R. Elbe) 三河，注於北海。荷得(R. Oder) 維斯杜拉(Vistula R.) 二河，注於波羅的海。惟多瑙一河，東流入於黑海。尙有著名之運河二：一爲溝通來因與多瑙之運河，可由北海以達於黑海，一爲橫貫日德蘭半島之奇厄爾運河(Kiel Canal) 溝通北海與波羅的海之捷道。惟和平條約之規定，奇厄爾運河與易得荷得等河，均開放爲國際公河。氣候北海附近，受暖流之影響，最爲溫和；波羅的海沿岸已較寒冷，內陸高地則純係大陸性，寒暑並烈。平原之地，農

業極盛，西南多小農民，自有其田。北方則大農民居多。所產以小麥大麥燕麥番薯爲大宗。巴威略(Bavaria) 產蛇麻，普魯士(Prussia) 產葡萄亞麻及煙葉。馬德堡(Magdeburg) 以西之地盛產糖萊服，爲製糖之中心。每年產量逾二百萬噸，著名於世。來因河中部山麓產果品，以葡萄爲尤著。國內多大森林，材木不可勝用。礦產甚富，以煤鐵錳最爲主要。煤多產於亞亨(Aachen) 附近，來因普魯士(Rhenish Prussia) 威斯特發里亞(Westphalia) 薩爾河流域(Saar Basin) 薩克森(Saxony) 及西利西亞(Silesia) 鐵礦，以在威斯特發里亞來因普魯士黑森拿騷(Hesse-Nassau) 交界山中，及西利西亞薩克森二地爲最重要。錳多產於亞亨附近，西利西亞黑森及哈庇山脈。其他礦物有鉛錫銀銻鎳鈷青及銅等。石鹽甚富，而以薩克森之斯塔斯佛特(Stassfurt) 爲尤多。波羅的海沿岸產琥珀，家畜牛馬羊豕均有之。野獸有麋鹿野豬羚羊，鯢鼠野貓狐貂之類。工業除與農礦有直接關係者外，紡織業極盛。若魯爾流域(Ruhr Basin) 之毛織絲織物西

利西亞之毛織物，薩克森之毛織物，皆甚著名。各海口造船業亦盛，而以斯德丁(Stettin) 爲主要。其他工業爲製造鐘表，瓷器，鋼琴及科學儀器等。薩克森威斯特發里亞二地，爲化學工藝之中心。交通水陸均便，鐵道之設備完整，爲歐洲第一。水道既多，通海之巨川，又有入人工開鑿之運河，航運自便。航海業亦發達，人民大部分爲條頓族之日爾曼種，性質剛毅，富於愛國心及進取心。國都曰柏林(Berlin)。

【德幣匯票】即匯票面所載之金額，爲德國貨幣之謂。

【德蘭士瓦】(Transvaal) 英領南非洲聯邦中之一邦。東界葡領東非，南界那達爾及荷蘭日河殖民地，西連貝專納，北接羅德西亞。氣候溫和，主要產業爲採鑛金之出產額，居世界第一位。又產石炭及金剛石。農業素不發達，牧畜業則甚盛。

【慾望】(Want and desire) 爲人類不足之感，與其充足之願，二者合成之心理作用也。因人類肉體及精神均需要外界之某種物品，以維持其生存及助其發展，若缺乏需要物品，則感覺不足而希求充足，故人生

苦樂之分，幸不幸之別，均以慾望之能否充足以爲斷，而慾望又可分爲物質的慾望與非物質的慾望，如饑則思食，渴則思飲，男女之愛等物質之慾望也，修學益智之學問慾望，信教悟禪之宗教慾望，治國撫民之政治慾望等皆非物質慾望也，然非物質慾望希求充足，恆足引起物質慾望，如修學必須書籍，拜佛祈禱必須寺院，經濟學上所研究之慾望僅限於物質慾望，蓋非物質慾望於經濟學之關係，非直接關係，不過因充此慾望之手段，足以誘起物質慾望而已，故照通說

上所謂慾望，則純指物質慾望也。
【摩托車】(Motor car) 即汽車。詳「汽車」條。
【摩托船】即電船。詳「電船」條。

【摩洛哥】(Morocco) 非洲之王國。西臨大西洋，北接地中海，南界法，西兩國屬地。國內一切行政，操於法人之手，蓋已公認爲法之保護國矣。地面多沙漠，沃壤甚少。居民大都以務農牧畜爲業。製皮及織氈之業亦盛。輸出品之主要者爲麥、豆、橄欖油、羊毛、杏仁、棗子、皮革、蒲草等。輸入則以棉花、布疋、茶、糖、咖啡、蠟燭、鐵器等爲大宗。其都城有三，其一與國同名。在國境之南部。

【摩納哥】(Monaco) 歐洲最小之獨立國。面積僅八方哩。在法國阿爾卑斯馬利特墨斯省 (Alpes-Maritimes) 南海岸。氣候溫和，輸出品以橄欖油、橘、香櫞、香料等爲主。其地賭場甚多，每年往賭者約四十萬人。所收賭稅爲國家歲入之要款。

【摩鹿加羣島】(Molucca or Spice Is.) 一名香料羣島。荷屬馬來羣島之一羣。散布於西里伯島及新畿內亞島之間。其中之濟羅羅島 (Jilolo I.) 以產肉荳蔻著名。安朋衣拿島 (Amboina I.) 有安朋自由港。各島多爲火山質。氣候炎熱，惟適於衛生。物產以香料、西穀米、咖啡、靛青、椰子、煙草等爲主。

【撫卹金】職工待遇法之一種。乃慰安救恤之資助也。上海市職工待遇規則第十三條有「職工因公死亡時，僱主應給以五十元以上之喪葬費及工資，二年以上之遺族卹金」即其一例。

【撫盛鐵路】自遼寧省之撫順至瀋陽，長約一百二十五里。係輕便鐵路。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即奉興鐵路之西段。

【撫順煤礦】在遼寧省撫順縣城南渾河之左岸。距瀋陽之東約六十餘里。煤田面積東西長約三十公里，南北寬約六里，以渾河支流分爲東西二部。東部有楊伯堡、老虎臺、龍眼河、搭連咀子，西部有千金寨、古城子、小瓢屯。諸礦之儲量極富，除萬達屋河以東，因尚未明其地層關係，暫不計算外，估計該地點以西之現儲煤量，約八百二十兆噸。煤質爲煙煤。現歸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經營。民國十二年之產煤額爲四·七八二·二〇〇噸。數量之巨，在國內各大煤礦中稱第一。

【撒馬爾干】(Samarkand) 俄屬中亞細亞商市之一。在阿姆河、西爾河中問之石拉扶山河流域。附近平地，在中亞爲最肥沃。昔帖木兒跨歐亞兩洲，建立大帝國，卽奠都於此。成吉斯汗亦曾據此。歷史上有名之都邑也。俄國近闢新市街，商業頗盛。織製絹布，亦甚著名。

【撞歸】珠算歸除法之名。言應將商數退還撞入實數而歸之也。

【撤回郵件】此乃寄件人欲將已寄之件撤回者之辦法。如該件尚未收交收件人者，郵局可允爲撤回。惟撤回之聲請，須由本人或遺持有本人憑據之人，於郵局所給請撤回郵

岸。距瀋陽之東約六十餘里。煤田面積東西長約三十公里，南北寬約六里，以渾河支流分爲東西二部。東部有楊伯堡、老虎臺、龍眼河、搭連咀子，西部有千金寨、古城子、小瓢屯。諸礦之儲量極富，除萬達屋河以東，因尚未明其地層關係，暫不計算外，估計該地點以西之現儲煤量，約八百二十兆噸。煤質爲煙煤。現歸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經營。民國十二年之產煤額爲四·七八二·二〇〇噸。數量之巨，在國內各大煤礦中稱第一。

件之單上填寫一切，並須附呈所請撤回寄件同樣之封面一件，其所書之筆跡式樣及次序應與原件相同，如能辨到，並應用相同之紙，其上並有相同之印記或字號，若係掛號郵件或保險快遞包裹等件時，其原領郵局之執據，亦須一併隨附。欲撤回郵件之人，如郵局長並不認識者，應由其人設法證明，如在郵件未離原寄局之前，即可免費退回，倘已離原寄局，即由郵局發函或電截留，均依寄件人之所指，由其人出資。

【撤銷】(Annulability) 法律名辭。取已成立之行爲使之消滅，即使其行爲效力全廢也。其關係有四：●有撤銷權者，依撤銷之行爲而失其效力，其未撤銷之前，仍爲有效成立，既撤銷以後，則並其初亦視爲無效。●有撤銷權者，因撤銷權之拋棄，當確定其爲將來完全無缺之法律行爲。●有撤銷權者，因不行使其撤銷權，(即取消時效)當認爲將來完全之行爲。●撤銷應以意思表示爲之，如相對人確定者，前項意思表示應向相對人爲之。

【撤銷主義】法律上不認某種行爲爲無效，而認其得依表意人之意思而撤銷之主義也。

參看「無效主義」條。

【撤銷訴權】一名廢罷訴權。即以恢復債權者之共同擔保，而保全其債權爲目的者。

【撥子】蒙古一帶對於行商之稱。

【撥兌銀】廢兩改元前一種記帳之貨幣。營口地方之過爐銀也。即某地因現銀缺乏故，遂將用銀兩買賣之帳，悉由帳簿上轉撥之。故撥兌銀，實爲無形之通貨，如長江沿岸之蕪湖，及綏遠之歸化城，多倫諾爾等處，皆以撥兌銀爲標準本位，凡華商間用銀兩交易，殆皆不以現銀而用撥兌銀之轉帳清償，而以之買賣一如匯票者然。但各地方各有一定之決算期，依期清算帳簿上之債權債務，至結帳之末比較其差額，而用現銀找還尾數。【撥帳】天津地方存款人對於其所存之款，指定支付於某人之票據，稱爲撥帳。由付款銀行或銀號及其他錢業商等出票，有記名與無記名二種，支付人經持票人之交閱後，即由轉帳櫃上登記收款人，而次日交付其現銀。上海市上則以爲匯劃銀之方法，天津稱此爲撥交，持票人如無從轉帳時，亦可交由自己已有往來之銀行或錢莊轉帳取款。

【敵船逮捕狀】(Letter of marque or

Letter of mart) 即當戰爭繼續期中，對於敵國之船舶或貨物，給與船主以逮捕之權利時，由政府所發給之逮捕證也。然在現今文明諸國，已無此種之行爲，不過爲昔日保險證券及船貨憑單上之記載而已。

【數人保險】詳「一人保險」條。

【數目檔案制度】(The Numerical Filing System) 此爲分類歸檔方法之一。其制以數目代替發文人之姓名，依數目順序排列，如以200代替來件之某君，則將凡自某君處所來之文件悉數歸納本號之內，惟須另製一卡片式之人名索引，按發件人名首字字母排列之，查檢某君來件時先就人名索引找得代表某甲之數目，次再就數目查出需要之文件。參看「檔案制度」條。

【數字】代表數目之記號。現在世界所通用者，爲阿刺伯數字，即1, 2, 3, 4, 5, 6, 7, 8, 9，是亦有加0於其中稱爲數字者。此外有羅馬數字，僅I, V, X, L, C, D, M七字。一切數目，皆由此出。然僅用之以記鐘表之時間及書籍之卷數與課數。中國舊有數字，爲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亦稱蘇州碼。

【數碼單】即商買賣時添附於送貨單內，由

賣主送交於買主之書類也。此書係記載送貨單內不能詳細記載之事件，如商品之重量容積等。其式樣雖不一致，然其書頭之下為摘要，貨印，及個數，容積，重量，價格等。有時稱為 Specification of Shipment 或 Weight note 然 Weight note 與堆棧業方面所用之名稱甚易混同，不可不注意也。

【數學】一切論數及量之學科，總稱為數學。大別有算術代數幾何三角微積分等之分。

【暫卸貨物】凡因一時的目的，偶然將貨物卸陸，其後仍再裝載者，是為暫卸貨物。例如貨物未到着目的地之前，因修繕船舶之故，一時將貨物起卸，或則航海中途，因遇難或其他事由，急須將貨物暫行卸陸者，亦不少。外國貨物，當暫時卸陸之際，船長須以卸貨書

(書中載明記號號數，品名個數或重量) 呈報海關，如在無稅關之地卸陸時，則申告於海關官吏或警察官吏，倘因海難或其他不得已之事故，不能預為申告者，則於卸陸之後，當即補行申告。凡此暫時卸陸之貨物，再度裝載於船舶時，須受海關之准許，此等貨物，由未開港地而運送至開港地者，亦同

之。

【暫卸貨物聲請書】(Bill of sight) 貨物輸入者，未能充分明悉其貨物之性質價格如何，無從提出輸入貨物目錄於稅關，故暫為之起卸，而提出聲請書於稅關，待其檢查稅務司如許署名，則成為暫卸貨物證，以後無論何時，得受稅關吏之檢查，其請願之書，即稱之為暫卸貨物聲請書。

【暫時存款】(Special deposit) 亦名特別存款。例如顧客暫時寄存之款，或代收而尚未交付於委託者之款，或尚未定入何項數目之款，或尚須決算不克入帳之款，均屬此類。至於其利息與存據，有付與者，亦有不付與者，未可一概而論。

【暫時輸入聲請書】(Entry for temporary admission) 亦稱為「暫輸入聲請書」，或「一時免稅聲請書」，即以再輸出之目的，而輸入貨物之際，所當呈送於稅關之聲請書是也。暫時輸入聲請書，非另設一種書式，惟將普通輸入聲請書，記明其輸入之目的，及再行輸出之時期等，請求免輸入稅之賦課而已。

【暫記欠款】一名暫時欠款。為銀行會計資產

科目之一。凡銀行付出款項，暫時未能確定歸入何種科目者，先以此科目記帳。

【暫貯所】(Temporary depot) 即暫時貯藏進口貨物之所。藏置中，或改裝，或加工，或作為原料。其所以設此制度者，將以助長通過貿易，及加於貿易之發達者也。

【暫貯貨物移入準單】稅關許可將貨物藏置於暫貯所之時，所給與之許可證，與移入聲請書相連絡者也。

【暫貯貨物移入聲請書】貨物移入於稅關暫貯所之際，須呈出聲請書於稅關，聲請書所當記載者，即為船舶之名稱，國籍，貨物之記號，號數，品名(內國或外國)數量，價格，容積，或重量，藏置使用之目的，聲請者之姓名，住所，年月日等是也。

【暫輸入】(Temporary admission) 即「一時輸入」之謂。詳見「一時輸入」條。【暴風雨保險】投保家屋，工場，公共處所等建築物，及其所屬品，貯藏品，有受暴風雨之損失時，保險者應填補其損失額。【概定運費】以船舶而定其運送貨物之運費。不依貨物之重量或容積，僅定甲乙兩地間之運費若干，是即曰概算運費。

【概算】(Rough estimate) 對於精算而言。即就一定之費用大概爲之核算者也。

【概算書】(Estimate) 即營業說明書。詳「營業說明書」條。

【概算送貨單】(Pro-forma invoice) 輸入業者，欲將貨物輸入於內地市場販賣時，輸出業者，爲供給其參考起見，對於一定數量之貨物運送時，關於諸種費用，作詳細之概算，以之送交於輸入業者，是即名曰概算送貨單。其形式與普通送貨單無異，不過係表明爲概算而已。概算送貨單者，係貨主送交於海外之主顧，促其定貨之應用也。參看「送貨單」條。

【概算價格】(Approximate cost) 未運到之貨物，或已運到之貨物，對於諸種費用，尙未精密算出時，不能知其買入價格之確定額，故只計算其大概之價格，將其賣出此種大概之價格，即名曰概算價格。

【概算賣出通知書】即貨物委託販賣，貨主將貨物送交於代賣店，爲欲知該項貨物是否得到利益起見，故關於該項貨物之一切情形，如須照若干價值賣出，內中須除去手續費若干，及其他諸雜費若干，貨主純收入爲

若干等等，詳細作假定之計算，以之通知於代賣店，此種概算稱爲概算賣出通知書，與賣出計算完全相同，不過此係假設而已。

【概算額】(Approximate sum) 即計算上求其大概之額而非十分精確者，預算書製作之際，往往用之。

【樂得】(Rod) 一稱桿，係英美兩國度量衡制長度名。英國每樂得計合我國標準制五〇二九一九公尺，美國每樂得計合我國標準制五〇二九二一〇公尺。

【樂器】音樂上之用具也。有中樂西樂之別：中樂如琴瑟簫笛笙管三絃胡琴之類，西樂如鋼琴風琴梵啞鈴及銅樂器之類，名稱甚多。

【標本】(Type or Standard) 非實物之謂。不過就某商品之一定品質位，藉標本以爲代表已耳。故稱此爲標準物。如所謂一等米二等米即以一等二等字樣標明米之特質者也。

【標本買賣】(Sales by types or Standard) 即依貨物之標本而舉行商品買賣之謂。買主以其所欲買之貨物之標本，呈示於賣主，而賣主供給與標本相同之貨物。但在交貨之時，設使供給之物與標本不同，不得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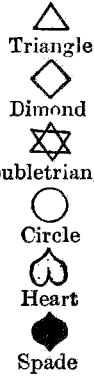
此而解約。須由鑒定人評定其價格，或照原定之價格減少，或照原定之價格增加，因標本買賣，與依貨樣買賣相同，而貨樣與所供給之實物，亦不能無絲毫之差異也。但標本買賣，大概限於農產物，其次期所收穫之物，在收穫前預將其出賣也。

【標局】即鏢局詳「鏢局」條。

【標金】上海金業交易所買賣物品之一。上海鑄造之標金(Shanghai gold bar)爲長方形，重量上海漕平十兩爲一條，含有上海所通行之千分之九七八成色爲標準，(但普通品則含〇·九七四至〇·九七五，罕有含〇·九七八者)以每重漕平七十兩(即七條)定其成色，謂之一平。但具正規七十兩之品，幾於無有，終有幾微之差。因此另有一種找補之法，以匯豐銀行電匯日本之四百八十圓，另加三兩卽爲標金一條之價格，以爲標準。買賣時以此爲單位。最近則有採用與美金換算之議。

【標記】(Mark) 亦稱貨印。又稱唘或唘頭。即貨物裝包上所記之文字或圖畫，或兩者兼用，其目的在便於運送，或交付貨物於收貨人時，得與其受取書相對證也。如同一

受取人，而又同一種商品之裝包時，其表面亦當為同一之標記，其捺印於受取書，亦不得不同一。運送業者，視其標記之存在，則無論各種裝包，堆如山積，能檢知為何種貨物，應歸何港上陸，於辨認上，最為便利，惟運送業者因標記或裝造之不完全，而致有延遲紛失，或不能到達之弊者，當不負其實。運送委託者，於此不可不知。今試就外國貿易所使用標記之形式，略示例如下：



Doubletriangle

如右圖形象，於其上下或中間，附以文字或數字者，又如左：



B in Diamond



S. N. over triangle with ten in

圖中之文字，即為收受人商店名稱之字首，其數字則訂貨書中之號數也，或以顯其品質，其地名則所以表到達地之所在也。然意匠太多，亦難於識別，仍以少用為宜。除標記以外，尚有記以文字句語者，則所以使運送業者及受貨人之注意者。如 With care 則示處理宜注意也，Fragile 則示易毀損之品也，Perishables 則示易腐敗之品也。Keep cool 則示透空氣也，Keep dry 則示濡染無用之意也，No hooks 則示手鉤無用之意也，Unback from bottom 則示宜從底處開啓也。但此等亦非必要之記載耳。

【標期】張家口一帶對於整批借出之金錢，定三個月為返還之期，稱為標期。

【標會】私人間金錢集會之一種。被標者賴此可得若干利益者也。此種集會，不用骰子搖彩，凡急於用款者可先期標取其款。其法當集會之際，到會人各自出標，即自書願付若干利息取得本會之款，書就後即封函內投交會首或票箱，啓視時以出利息最多者得領會款，故亦曰賽標，得標之後，每值會期但可付款而不能再標矣。此會通常以十人為

一會，每月標一次十個月完畢。此種標會，實為下層社會金融流通方法之一種，其會規舉例如左：①本會名為標會。②本會會金一百元，分為十股，每股十元。③本會定每月某日舉行標會一次，十個月完畢。④本會自某日起至某日止。⑤本會標會地點設某某住宅。⑥本會負責人簽名蓋章如下。某某印

某年 月 日 某某立

【標準化】(Standardization) 為產業合理化中最重要的特徵之一。所謂標準化，即對於生產品、材料、機械、作業等，定出種類、樣式、模型之標準，務使生產設備、生產品種數、生產手續減少，如是則可使原料節約，生產費減少，易言之，即使生產品型式減少而趨於簡單化，使成本減輕也。實施標準化之美國，大體上採用下列三種方法：①限定同類品之種類。②不需要或徒招浪費之裝飾或設置等必毅然廢除。③規定新的標準型。美國之標準化運動，遠在泰勞氏等提倡科學管理法之前，至一九一七年成立美國標準委員會之後，標準化運動遂漸有入於組織化，而成為產業界中心問題。一九二〇年胡佛等更設立美國技術協會，從事六大工業之調

查，是時乃發現產業之浪費中以缺乏標準化爲其最大主因，自是以後美國政府乃設立標準局等機關，負監督與實行之責，施行

之後，不及數年，已得甚大效果。茲將其重要者表列如下：

品名	原有種類數	實施標準化後之種類數
洋氈	六六	四
病院用牀	四〇	一
瓦	四四	一
鍋	一三〇	一三
牛乳罐頭	七八	一〇
鐵業細工	一八一九	二六五
倉庫樣式	一〇〇〇	一五
書籤	一三一五	四九五

標準化實施以後，使原料及生產手續減少，成本自然減輕，而消費者得以減輕負擔也。

【標準市】(Standard city) 見「火險費協定率」條。

【標準物】(Type) 見「標本」條。

【標準物品】交易所作爲買賣標準之物品也。蓋如棉紗、米麥之類，其品質既有高低，則其價目自難於劃一，是不得不一標準，使買賣雙方，在成交與交割時，有一準則。選定標準物品之辦法，大都由交易所依貨物之品

質，先規定標準品，然後將各物品與標準品相較，定於等級表中。與標準品同等之物品，價格與標準品相同；其餘各等級，各依彼等與標準物品性質上優劣之比例，而定價格上高下之比例。交易所買賣時，完全依照標準物品成交，但在交割時，亦可將等級表內無論何種交割，祇須買賣雙方，皆依所交割之貨物，與標準物品質上優劣之比例，增減受付之代價可耳。例如華商紗布交易所以申新第一廠之人鐘牌爲紗之標準品，以恆豐廠之雲鵝牌等爲相等品，以永安廠金城牌增價三兩，並將其他棉紗有增加二兩者爲較上品，將振新廠之鵝球牌減價一兩，並將其他棉紗有減價二兩者，有減價三兩、四兩，以至六兩者，作爲較下品，但貨物之品質，因原料或製造上之關係，時有不同，故交易所對於物品等級表，不能不時加以檢查，重加訂定。例如華商紗布交易所與布之等級表，以一個月爲審定後有效期間，棉花之等級，以二個月爲重訂期間。

【標準軌間】鐵路軌道之標準闊度也。其闊度大小，各國稍有差異，我國則以一公尺四公寸三分五公釐爲標準軌間。寬於此者，謂

之廣軌鐵路狹於此者，謂之狹軌鐵路，又稱輕便鐵路。

【標準買賣】即當貨物買賣時，依標準物而確定其品質之謂。

【標準價格】即交易所行交割計算時所定之價格也。其規定之法以交割前最近數日之記帳價格平均之，其日數或三日或五日不等，其作用乃以價格之平準而便於計算。此種價格及記帳價格均由平均他價格而得，惟平均後，所餘小數點以下之數，用四捨五入法併入整數。

【標語廣告】廣告上所用字句，均有音韻上之調節，而有詩歌、詞曲等之趣味，其語句之長短為標語形式者。

【標價】即投標之價格也。一稱標值。

【標價卡片】(Price card) 即記明賣價附於該商品之小卡片也。

【標價郵件】凡寄貨幣、金銀、寶石、珠玉及其他貴重物品，若非標註價格，即不得寄遞。此外有價值物件封寄時，亦用標價方法包裹及通常物件均得為之。其所標價額每個以千圓為限，寄費每值十元者，一角五分，十元以上者，每十元加費五分，其損害賠償額若係

由郵局之過失而全部失落者，賠償所標註價值之全部，若為一部亡失或損壞者，賠償其標註價值與剩餘物價之差額，但所標註金額超過市場價格時，應依市價算定。此種情形，其計算市價時，照收寄局所在地收寄時之市價為標準。

【標賣】用投標方法出售貨物也。與拍賣稍異。其投標者即書明所出之買價而投入櫃中，開標時擇其價高者售與之。

【樟腦】(Camphor) 自樟樹製成，為白色半透明之結晶體，有香烈之氣，為我國及日本之特產物，我國之福建、浙江、江西等處，均有出產，惟輸出不多。日本之出產地，首推臺灣，製法以樟木切成細片，置於蒸餾之釜上，覆以木桶，木片被蒸，樟腦升附於桶面，另以竹管通於冷卻器，樟腦冷卻，即凝結於水面。更和石灰加熱精製之，即成白色粉末，易化氣而散失，著火即燃，醫藥上用為防腐與奮之劑，又以製造無煙火藥等，用途甚多。輸出於北美合衆國、印度、法蘭西等處，德、英、諸國亦有相當之需要。

【模造紙】(Simile) 亦稱雪密里紙，質似道林紙而較硬，恆用於印刷書面及地圖紙等。

并作煙捲包裹之用。概以「令」計，每令五百張，普通寬度四十三英寸，縱三十一英寸，每令重量自三十六磅至一百數十磅不等。產於德、瑞、瑞威、英、丹、法、比、日、諸國。每年進口總額，常達銀五六百萬元。

【樣子間】(Sample room) 即陳列貨樣之室，供顧客之需求，及便於覽閱起見，以所賣之商品陳列於特設之室或櫥窗中。其樣子須各附以號數、產地、種類、製造所名稱，使人一見而能判別其性質、品位者為宜。又須排列合法，以能引起顧客之注意為能事。

【樣本】(Sample or pattern) 凡當商品之買賣，如一一皆就現物品質，精細調查，則時間與手續上將不勝其煩。加之取集多種多樣之物品，而求彼此對照，事實上亦不可能，故惟就實際買賣諸商品之一部示之，以代表其全部之品質，就此以決定其買賣。稱此商品之一部，謂之樣本。樣本須一一附以號數，其不因時價而有高下者，得附以代價表。其他則於物品之產出額、製造所之名稱等，凡足以供買手之參考諸事項，亦可詳細附於樣本中。惟可示樣本之商品，亦非一律可行，如機械之類，則不能示以樣本也。

【樣本冊】(Duplicate sample) 搜集貨樣

之冊子也。以樣本爲買賣之際，賣主往往將物品之一部切取之，以爲樣本，聯綴成冊，分配於顧客，以便依樣訂價交易，是謂樣本冊。中國雖尙未盛行，外國則頗爲注重，各商人競爲華麗之樣本冊，廣爲分送於海內外，以期吸收顧客，此等樣本，附以號數，顧客將號數報知，即可製造同樣本之物品。樣本冊中，並有附述其品質品位之要點，以便顧客之選擇者，惟是樣本之品質，到底未能十分顯明，萬一顧客認爲所交之貨與樣本相異時，則有解約之顧慮，故送付顧客之樣本，必須自存其一，以爲之證。又樣本冊中，須記入所送付於某顧客之號數及年月日，並將所送付樣本之一部黏貼冊中，慎勿毀損失滅。他日接受訂貨之際，即可舉此以相對照，依樣發送。樣本冊中，不必盡舉所有品物黏附之，惟舉其便於附入冊中者，如織品類之樣本，爲最適宜，蓋片段之織品，既易於黏附，而其質地色澤之配合，有時非言語表示所能盡。故綢緞商等率多行之。顧客訂貨，只以電報告知賣主，依某日所發送某號數樣本，訂造若干，賣主即可應其所求，此樣本冊之所

以爲貴也。

【樣本定貨】(Order by sample) 卽受取

樣本之人，依樣本而定貨是也。此種定貨，可以電報或函信書明樣本之號數，如有暗號者，則書其暗號通知於賣主，並指明數量及交貨日期交貨場所。如慮其樣本易於誤會者，則並其某年所發送之樣本簿第幾號者而亦註明之，使賣主一望明瞭，不致歧誤爲宜。雖然，樣本中之現物，亦常有爲賣主手上所未備者，或其代價有變動者，則又須將其價值及所需數量，交貨日期等，一一商妥，然後訂立契約爲妥。

【樣本廣告】以樣本分送於顧客或公衆，作爲宣傳之用者。

【樣貨】行家廠家派遣人員兜攬主顧時，所攜帶之出品，用以示人者，謂之樣貨。帶出此等樣貨，應妥爲保管，雖舟車上下，要以不失原狀爲要件。

【歐几里得】爲希臘古代之幾何學者。生於西曆紀元前三百年，始著完全之幾何學書，共十五卷，其書在明代傳入我國，歐西各國亦多奉爲圭臬，故世人咸尊歐氏爲幾何學之鼻祖。

【歐文電報登記簿】歐文電報收發時，登記電文所用之帳簿也。此簿因便宜上，可分爲國內與國外二種，國內電報用普通文字，國外電報則多用密碼登記之，所以防錯漏也。簿之形式不一，國內電報登記項目大抵有(甲)發信或收信之日期，(乙)發信者或收信人住址或商號，(丙)電文符，各欄。國外電報則設以下各欄：(a)發信及收信日期，(b)發信收信人住址或商號，(c)密碼，(d)譯文。

【歐亞航空公司】爲中德兩國合辦。民國二十年五月成立，其目的在於南京柏林間闢一國際航路，橫貫大陸。資本初爲三百萬元，嗣增至五百十萬元，中國佔三百四十萬，德方佔一百七十萬。其經營之國際航空路線，第一線由上海經南京、濟南、北平、林西、滿洲里，沿俄境西伯利亞鐵路而至德京柏林；第二線由上海經南京、甘肅、新疆沿俄境西伯利亞鐵路而至德京柏林。第一線上海至滿洲里間之二千二百四十公里，於二十年五月實行開航，第二線在試航後改變合同，所定路線，由上海取道南京、洛陽、西安、蘭州、肅州、哈密、迪化以達塔城。自上海至蘭州段一千

七百五十公里，業於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正式通航，惟甘肅至塔城一段，因空氣頗難測定，未載搭客，祇運郵件。又北平至迪化一線，長二千九百公里，亦由歐亞號飛機於二十年十二月二十日試航成功，全線共需十八小時。民國二十二年歐亞公司並進行西北航空歐亞聯運事宜，中德兩方均已籌備妥貼，惟因新疆地方不靖，未能實現，即西北航空之滙新線，今亦祇能飛至肅州。又於二十一年有漢粵線之建設，其原定航路，由漢口起經岳州、長沙、株州、來陽、樂昌、韶關諸站而達廣州，嗣與中國航空公司商確之結果，由北平經鄭州、漢口、長沙而達廣州。此外由西安增闢一線通成都，由包頭闢一線通蘭州，今均實行搭客載郵矣。

【歐洲大陸付款英幣匯票】即票面之金額用英國貨幣表示，而其付款地則為歐洲之票據也。然此種票據欲於倫敦轉讓時，須記載「倫敦付款」(Payable in London)之文句於其上。此種文句如出票人未記入時，持票人得任意記入之，此種習慣，為英國一般所公認。

【歐羅巴洲】五大洲之一。簡稱歐洲。三面環水，

一面毗連亞洲，幅員狹小，若為亞洲之半島。然東以烏拉嶺、烏拉河及裏海與亞洲接界，南隔地中海而望非洲，東南以黑海、高加索山脈為界，北臨北冰洋。東西最廣處三〇〇〇哩，南北最長處二四〇〇哩。面積三、七五〇、〇〇〇方哩，僅及亞洲五分之一。地勢較其他各洲為低，平均高度在一〇〇〇呎以下，以荷蘭及倭爾加河口地方為最低。地面有低於水平線者。東北部除斯干的那維亞外，為一廣大之平原，約佔全洲面積三分之一。南部及西南部則為多山岳之高地，河流甚多，海岸曲折冠於各洲，延長約四八、〇〇〇哩，與面積比例，每一九〇方哩可得一哩。本洲土地，除北方一部分外，均居溫帶之內，故氣候溫和，勝於他洲。惟北境在北極圈內，冬令極寒。雨量各地不同，以大西洋地、中海沿岸為最富。中部次之，東部又次之。東南及極北雨量稀少。植物可分三地带：南部地中海濱，溫暖溼潤，多常青植物，與非洲相似，盛產橄欖、甘蔗、檸檬，無花果、桑樹等。中部以葡萄、麥類、番薯為多，玉蜀黍、糖蘿、麻類次之。北方氣候寒冷，植物漸稀，近北冰洋之地，惟灌木及蘚苔而已。動物多家畜，

以馬、牛、羊、豕、犬為主要。馬多產於俄、德、牛多產於荷、比、德、法，北方有馴鹿。西北海之中富魚族，漁業頗盛。英、比、德、法、荷蘭等國，農業本極發達，近因注重工業，較前衰落。今俄羅斯、羅馬尼亞及匈牙利之黑土地帶，產麥極豐。礦產少貴金之屬，煤鐵甚富，以英、德、法、瑞典、西班牙為主產地。銅多產於瑞典、西班牙，鉛多產於西班牙，銻產於德意志，汞產於西班牙及奧地利亞，硫磺產於意大利之西西利島，奧地利亞之石鹽，烏拉嶺之金礦，皆甚有名。本洲為世界人口最稠密之地，統計凡四五〇、〇〇〇、〇〇〇人，平均每方哩可一二〇人，尤以比利時為最密。居民大部均屬高加索種之雅利安族，惟北方東北東南及中部有蒙古利亞種。宗教大率皆奉基督教，其中可分三大派，克勒特及拉丁族奉天主教，斯拉夫族奉希臘教，條頓族奉耶穌新教，土耳其及俄羅斯境內頗有奉回教者。猶太教徒則散處於各國。

【潑客】(Pint) 一稱叫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容量(乾液量同)名。英國每潑客合我國標準制九·〇九一九三公升，美國每潑客合我國標準制八·八〇九五八公升。

【潞酒】爲產於山西舊潞安府一帶燒酒之一種。性烈，與舊汾州府所產之汾酒同著於世。

【潞綢】出山西之潞安（長治）故名。山西南境如高豐、晉城、聞喜、猗氏等縣農民兼以青蠶爲副業，故產絲。惟品質不及江浙之有光澤精細，故潞綢亦難與江浙之綢媲美。

【澎湖列島】日本屬地。扼臺灣海峽，爲入東海黃海門戶。沿岸多珊瑚礁，風力猛烈，無喬木。農產物以落花生及甘蔗爲主。

【潭晃鐵路】自湖南之湘潭縣至晃縣，約長一千七百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潭寶鐵路】自湖南之湘潭至寶慶，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潮汕鐵路】自廣東之汕頭至潮州北方意溪之鐵路也。長達八十五里，爲爪哇華商張煌南氏實力所建。建築費二百萬元。清光緒三十年興工，三十二年通至潮州，三十四年更展至意溪，增資金一百三十萬元，合計費款三百三十萬元。本線預定將來延長至江西省，但未進行。

【渤海關】爲海關之一。在廣東汕頭。因咸豐七年中英天津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二百四五十萬元。

【熟牛皮】(Leather, Buffalo and cow) 牛皮之經製作者。法以皮浸水中，軟至如鮮皮爲度。繼投入石灰池中，以毛脫甚易爲度。去毛後，割裏，浸於稀薄鹼液中若干日，繼又取出，放於旋鼓內加銹液，而以人力旋轉之。然後加以磨光壓平染色加油等工程。另有植物鞣法，製成後品質尤佳。今市場所分熟牛皮之種類，有文皮、漆皮、小牛皮、鞋底皮諸名稱，各有用途。大抵爲製皮鞋、皮件之原料。

每年進口總額常達銀八九百萬元。輸出之熟牛皮，年祇五六十萬元。

【熟皮】皮之經過鞣製工作者之稱，別於生皮而言。

【熟貨】對生貨而言，爲已加工製造或就粗製之物而又精製之商品。如原料爲生貨，製造品爲熟貨，棉花爲生貨，紗布等爲熟貨是。

【熟練勞動】(Trilled labour) 卽技術嫺熟之工人也。蓋任何工作莫不以熟練爲貴。尤以今日工廠工作，非具有熟練之技能不可，如鐵工、造船工、紡績工、織布工等是。反之，如送貨運貨以及一切服務勞役之雜用人役等，不須熟練，無論何人，得以立刻爲之，稱此謂之「不熟練勞動」(Unskilled labour)。

【熱赤鐵路】自熱河之承德，迄於同省之赤峯，爲國有擬築熱鐵路中之一段。

【熱那亞】(Genoa or Genova) 意大利熱那亞省首府。濱熱那亞灣，爲本國第一商港。占海上貿易全額六分之一。市街壯麗，世界聞名。有名之哥倫布卽生於此地。工業發達，廠所林立，輸出品以米、酒、橄欖油、絲貨、珊瑚、紙、通心粉、大理石爲大宗。

【熱河省】簡稱熱省。位於我國之北部，東與東北與遼寧爲界，南界河北，西與察哈爾毗連，北與外蒙古接壤。面積五十八萬方里。人口五百四十五萬餘人。氣候純爲大陸性，寒暑俱烈。出產以牛、羊、馬、駱駝爲大宗。植物以小麥、高粱爲大宗。交通尚恆，赤峯並已闢爲商埠。省治設於承德。

【犛牛】一稱西藏牛。產於喜馬拉亞山系高原，如西藏及印度北部一帶，多爲野生，間有畜養者，但爲數甚稀。大抵毛皆色黑，間有紅、暗褐、白色等，有長角，野生者身體較偉，角亦長大。毛甚長，可纏繩及織造粗布，多用以製天幕，肩毛甚軟，堅韌而有光，可用以織製呢絨。尾毛甚長，最長者達二十五吋，多用以製繩。

拂等物。

【盤存】(Stock taking) 即貨物之盤存，每值年底，商店必須查點存貨一次，謂之盤存。此係零售學與進貨學上之重要手續。惟檢點存貨事易，計算價格事難。即所有存貨

有照廠家定價計算者，有另加水腳費用計算者，有并加進貨上一切開銷計算者，有照定價或實價而減去出售時之虧耗者，有照本店售出之價計算者，凡此種種價值上之

相差，即於本年業務上之盈虧有重大之影響，商家為謀自身穩固計，於盤存價格，自當縝密審慎計，即盤存價格，既不可太高，亦不可太低，在零售店家，有於盤存時期，進入大宗廉價貨，以圖其盈餘之增多者，但不得不

注意下列幾點：a 盤存貨物是否確實？b 進價是否低廉，可否獲利？c 盤存貨物，是否便於轉賣而易脫售？d 盤存手續，是否完備無漏？e 盤存之方法，務求縝密，使計算上不一致有浮冒之事為必要。f 營業結算期間一切

生財、裝修、製品、原料檢查結算之概稱。【盤秤】衡器之一種。俗稱戥子。

【盤貨日】商家應行盤貨之時期也。每年自一月二日至五日四日中為之，將存店各貨全

部整理檢點一過，計算其價值，謂之盤貨日。【賸地】滿洲俗稱不毛之地之意。凡地土瘠瘠，或含鹽分過多，又或因水旱與他種災害收獲不良之土地，總稱賸地。

【確定公債】(Fixed bond) 為自公債之形態上而區別之者，蓋對於流動公債，年金公債等言。確定公債，又分為永遠公債，及一時付公債，有期隨時付公債，有期定期付公債四種。餘詳「公債」條。

【確定定貨單】(Firm order) 即於定貨單上說明商品購入之條件，附以限定賣方承諾回答之時期之定貨也。此種定貨如賣方於限定期內給以承諾之回答，則此種契約不得取消。例如由上海棉商向印度棉商發下列之定貨單：「上等印棉五千包，運至上海船側交貨，價值每包七十兩，須於十月末運到上海，對於上項之定貨如荷承諾時，請於二週內回答。」如印度棉商在此限定期內，給以承諾之回答，則此種契約得以成立。

【確定金額保險單】(Valued policy) 或稱價格確定保險單。與價格未確定保險單為對立語，當保險契約締結時，當事者間預將保險價格協定，以之記載於保險單上，是

即曰確定金額保險單。此種被協定之金額，即為被保險者之利益金額，為其損害之最高限度。保險者當被保物損害發生時，對於其協定之金額之損害填補，不得發生異議。如協定金額過高於應賠償之額時，保險者得請求減少。惟此種場合雙方易生爭執，故當協定金額時，被保險者對於協定之金額，如自己認為過高時，先請其減少，而保險者於賠償時，自無異議也。

【確定發貨單】(Definite invoice) 與假定發貨單為對立語。詳見「假定發貨單」條。

【確認之訴】只確定法律關係之存在或不存在，而不強迫被告履行之訴訟是也。有時原告只求確定某種關係，有時則兼求給付，凡不兼求給付者皆屬於此類。如確認原告與被告之婚約為有效之訴是。

【確認判決】即只認定某種法律關係而不命被告履行之判決。餘見「給付判決」條。

【碼】(Yard) 此為英國計長之基本單位。其原器由青銅製成，以三呎為一碼，合我國標準制·九一四、三九九公尺。

【碼頭】即埠頭。詳「埠頭」條。
【碼頭小販】即當船舶之繫留中，入其船內從

事販賣旅客用之雜貨及日用品等之小商人也。

【碼頭交】為買賣時決定交貨地點條件之一。即於貨物起卸港灣之碼頭時，交付於買主之謂，換言之，即賣主將貨物運至目的地之港灣，須負起卸之責，俟貨物卸於碼頭後，則一切責任由買主負擔是。

【碼頭使用費】(Pier dues, Pierage) 船舶為起卸貨物或乘降旅客暫泊於碼頭時所當付納於碼頭之費用是也。

【碼頭堆棧】即暫貯所詳「暫貯所」條。

【碼頭報告】即碼頭經理根據槍單監卸貨物後所作成之報告書也。參看「碼頭經理」條。

【碼頭稅】(Wharfage) 碼頭為船舶停靠之埠頭旅客貨物所上下之處。凡徵收碼頭稅處不以上海為限，天津修浚白河費，亦取給於各種進出口貨之附稅，其名曰河工稅。此兩種碼頭稅額均徵正稅額之百分之四。茲舉上海為例，上海之碼頭稅自洪楊亂後，公共租界工部局始徵收費用，以充碼頭之修理費，其額為輸出入貨物從價之千分之一。其後於一八九四年四月改訂稅率如次，其稅額工部局以之為修理碼頭道路之

用。

生絲及繭	生絲(機器製)每擔	〇・三二〇
	同(白繅絲)	〇・一六〇
	同(黃繅絲)	〇・一三五
	野蠶絲(繅)	〇・一〇〇
	同(機製)	〇・一一〇
	生絲(繅及重繅)	〇・二五〇
	同(機製重繅)	〇・三〇〇
	繭	〇・〇六〇
	紅綠茶	每擔 〇・〇一五
	磚茶	〇・〇一〇
	茶末	〇・〇〇三
金	每千兩	〇・三〇〇
銀	每千兩	〇・三〇〇
其他貨物	有稅品	輸出稅 百分之二
	免稅品	從價 千分之一

【碼頭經理】(Landing master) 稅關對於輸入之貨物，發出卸貨裝許證後，即由駐碼頭之關員根據槍單監卸船上之貨物。

井作成碼頭報告 (Wharf report)。此種監卸貨物之關員，謂之碼頭經理，亦稱卸貨監察員。

【碾米機】春米之機械也。中國曩時均用石臼春米，今則漸歸淘汰，而利用碾米機以代之。【碾坊】別稱碾房，舊式春米工廠也。其碾糧之機器以木製，有轆轤，以驢馬牽之，旋轉以春白米。亦有兼營售米業者。

【磁州窯】河北省之磁縣城外十餘哩之彭城鎮，有著名之窯場，通稱磁州窯。相傳該處窯業始於宋代，向者每年產額約達三十萬元。惜墨守成法，不求技術之進步，今則日見衰微矣。

【磁縣煤礦】在河北省磁縣西北五十里之鼓山麓。距平漢鐵路之馬頭鎮站四十五里，距磁縣車站六十五里。東麓以怡立公司礦區為最大，西麓則以在王家莊者為優。儲量為四萬噸，境內煤窰不下三十餘，煤質均為煙煤，可以煉焦。怡立公司共有十三窰，以八號窰為最大，每年產量約三四萬噸。

【磅】(Pound) 為英美兩國權度制常權重量名。每磅計合我國標準制〇・四五三五九二四三公分。

【磅秤】英國之衡器，以磅表示之秤也。商埠各商行大抵皆備之。

【磅單】為南洋羣島匯往廈門匯豐或渣打銀行之匯單。

【磐石銅礦】位於吉林磐石縣。有二所：一在石咀山，一在椅子山。石咀山銅礦距縣城東北三十五里，清光緒三十二年姚某試探，因虧折而停頓。光緒三十四年吉林巡撫派唐家楨調查，由巡署設局試辦，因用土法，未能著效。時滬商唐鑑章稟請招集商股，並將前撥官款作為官股，批准後，由唐接辦，定名商辦磐石銅礦有限公司，參用新法，然並未確實招股。民國二年官股虧折殆盡，唐乃退辦。次年復歸官辦。石咀山銅礦有礦洞十三，鑛石含銅百分之四五，採煉之銅，以運往日本為大宗。據英日各國鑛師報告，如改用西法採煉，每日出銅萬斤，足供七十年之開採。

【磐海鐵路】自吉林省之磐石縣至海龍縣，長約七十里，為民有擬築鐵路之一。

【稽核科】專司稽核帳目之一科也。此科之設，所以防止帳目之錯誤，或有弊端之發生。

【穀子】即粟也。詳「粟」條。

【穀物條例】(Corn Law) 指英國之穀物

條例而言。關於穀物立法，實為一四三六年亨利(Henry)六世之法律，依該律規定，如穀物價格下落，經國家之許可，准其輸出。至一四六三年，更限制外國穀物之輸入，欲使英國農業者獨占國內市場。然當時交通不便，依立法之制度，不能發現有利之結果。至一五五四年，飛利浦朝，依一四三六年之法律，發布輸出價格之法律，其後愛德華(Edward)六世，禁止收買穀物轉賣，並列入刑法。然依照一六六三年及一七七三年之法律，雖廢止此種刑罰，但社會已成習慣。其後依利薩伯朝於一六〇三年頒布新法，即對於一瓜他(英國量名 quart)一加倫四分之一(小麥)之行市，下落至二十先令，大麥下落至十二先令時，則課以二先令十四辨士之稅，許其輸出。依利薩伯之穀物條例，由詹姆士朝至克倫威爾時代，雖無何等之變更，然查爾斯二世即位後，於一六六一年，更頒禁止之法令，其名義上雖允許穀物之輸出，或輸入，然須負擔重大之課稅，其目的為豐裕國庫之收入，而在事實上國內之穀物市場，皆為國內農業者所支配，以至穀物行市騰貴，本來欲豐裕國庫，反致稅收減

少。故於一六六三年，將穀物輸入稅減至從價九分，而小麥一瓜他之行市如降至四十八先令以下時，許其輸出，如此調和穀物價格之政策，其勢力日增，至一六八九年威廉三世頒布穀物獎勵金條例，廢止輸出稅，獎勵輸出，然對於輸入之重稅依然存在。依事理上推之，穀物之價應當下落，但其結果則實得其反，不能得預期之結果。此種制度於一七七三年全然變更，即小麥一瓜他(Corn)在國內之行市為四十八先令時，僅課六先令之關稅，許國外小麥輸入，如降至四十四先令時，則停止輸出獎勵金，禁止輸出。其後因凶年繼續，又加入大陸戰爭之漩渦中，更加輸入運費較前增加五倍，又英蘭銀行停止兌現，故於一八〇一年，小麥呈空前之高價。然當局者欲維持高價，故於一八〇四年制定法律，課以未曾有之重稅，其後又減輕輸出獎勵金。至一八一四年，小麥價格稍落至五十五先令，至一八一五年，採取應急手段，將免稅輸入價格提高至八十先令。然此種條例，僅為英國某一階級者之自私政策，蓋此種制限，波羅的海沿岸及美國與英國間所存在之農產品貿易之關係，被其

擾亂，而由英國輸出之工業，亦因之而被侵奪，在外國之工業品之販路減縮，故保護農業之結果，而給與工業階級者以有害之影響也。其後一八二七年，甘林及格蘭內閣時代，其政策雖有多少之變動，亦不能脫去其弊害。然至一八三八年，所組織之「穀物條例反對同盟」及受科布登(Richard Cobden)等之影響，故勞伯(Roberts)於一八四二年，制定公平之條例，即對於外國穀物之最高稅率，如小麥一瓜他(quart)其價格若保持四十八先令以下時，則課五先令，大麥之價格為二十六先令時，則課五先令，燕麥之價格為十八先令以下時，則課四先令，倘該項穀物之價格如不能保持此種數字而下降時，即將輸入稅率降低。然此法於三年後，即行廢止，更進而採取對於外國穀物每一瓜他(quart)課以一先令之均一稅，而麥粉之一瓜他，則課以四先令。至一八六〇年，關稅法頒布後，同時撤廢此項規定，而對於食料品之輸入，在英國為絕對之自由，穀物條例雖然撤廢，而對於國內之農業，亦無何等之影響。然其後由外國尤其是美國之競爭，對於自由貿易，在歐洲起一

反動，在英國對於自由貿易主義，成爲攪亂之形勢，遂至於一九〇二年，爲籌畫戰時之財政起見，對於穀物課以少額之輸入稅，但於翌年即行廢止。

【穀物關稅】(Corn duty)對於穀物輸出入所課之關稅，謂之穀物關稅。穀物輸出稅本爲半開化國所僅存，商業政策上不視爲重要。今唯就穀物輸入稅而言之。穀物之價格，在海外交通不便之時代，當由國內農民生產之狀況而決定之，及至海運業發達後，運費低廉，世界生產，轉而爲世界市場之價格所支配，故無穀物輸入稅制度之國，其價格恆遠離乎世界市場之價格，因其價格低廉，於農民無益，結果田畝漸歸於荒蕪，農民大感困苦。故穀物低廉，在消費者雖視爲可喜之現象，而自農業及農民視之，轉形不利，國家立於其間，自不得不謀應付之策。在英國派之經濟說，每置重於消費者之利益，惟獎勵穀物之低廉，不知農民之休戚，與國民經濟實大有關係，徒置重消費者之利益，仍非得策。近時各國除英國外，大抵皆採穀物輸入稅制，從國民經濟之必要上，外國穀物，無有輸入，則國內穀物之價格，勢必比世界市

場之價格爲高，從而農民得其利益，是輸入稅可謂保護農業之一種稅制也。然惟就特殊之場合而言（即就布非仰給於外國，不能滿足其需要之場合言之），多數之國民，亦有因年歲之歉收，而不得不仰給海外者，亦有不必仰給於外國者，倘年穀豐登，則輸出國當可擔負輸入稅之一部，倘年荒穀歉，則當由輸入國負擔之，故就一般之場合而言，穀價之決定，全視乎國民之需要如何，決不在乎輸入稅之關係。其因輸入稅而致穀價之昂貴者，則不僅企業家與勞動者爲不利，農民之一部亦必有所不幸，農民中之裕其業者，僅限於收穫已超過於其家族之所需，而舉其餘以糶之者耳。

【窮追式】(Follow system)一稱追求法。爲通信販賣業銷貨方法之一。即對於來函詢問貨價及索貨物目錄或定價表者，除照寄而外，并附以華美之信函及印刷品等，勸誘其購買，不憚至再至三，使其達於購買之途。【窯業】陶器之製造，總稱窯業，舊爲吾國重要之工業。近年輸出國外者，常達銀三百餘萬兩，國內所消費者更數倍於此。窯業之所在地爲江蘇、廣東、福建、河北、山東、河南、湖南

山西、浙江、安徽、陝西、甘肅、四川、遼寧、吉林等省，尤以江西、江蘇、廣東、福建四省為重要。江西之浮梁（舊稱景德鎮）曩以製瓷著名。地濱昌江下游，長約十餘里，廣約三四里，居民三十萬人，多以製瓷為業，可分為搗土業、白土行、匣鉢行、黏灰行、坯坊、窰戶、彩戶、看色業、瓷行、瓷器店等。產品以日常器皿為多。所用陶土，多產於附近各地，不下十餘種。大窰百餘座，就中全年生火者約三十餘座。每年產瓷約值銀六百萬元。銷路以湖廣兩省為盛，年約二百萬元。次為關東、天津等埠，年約百萬元。上海、寧波等埠，年約五十萬元。餘為四川、安徽等省。江蘇產瓷之地，以宜興、荊州為最，多屬陶器，產於縣治東南之蜀山及鼎山二地。蜀山以製造茶具為主，鼎山以製造磁缸為主。原料多來自附近之銅官山等處，總計產額年約百萬元。銷路以本省、河北、關東、廣東、湖北等國外，則自南洋羣島以至日本、廣東、廣西，分佈甚廣。以南海佛山鎮附近之石灣為全省窯業最盛之區。有窰八十座，原料之白泥，初為本地產，後改用東莞、花縣所產，以其質地較優也。福建之窯業，原集中於建陽、嗣德化之窯業發達，遂取建陽之地

位而代之。計有十餘窰場，以後井之出產為盛。全境之窰多至五六十，幾與浮梁相等。所產瓷器，類為白色素地，所製佛像花瓶等，品質之佳為全國第一。此外如河北磁縣之磁州窰，山東博山之博山窰，河南禹縣之禹窰，山西平定之定窰，皆為窰業中之負有聲望者。自清季以來，江西、湖南、浙江等省，并有新式窰業之產生，如浮梁之江西窰業公司，以景德鎮之御窰為總廠，鄱陽之御窰為分廠，產品極佳，多屬仿古各物。湖南一省有萍鄉窰業公司與醴陵窰業公司。浙江之龍泉，有浙江改良窰業工場，出品多屬淡青色，釉彩多碎紋，形狀古雅，為處州人章生兄弟所創辦。

【節約酬勞法】商人對於職工或店員，於定額薪資以外，再就販賣額中，按一定之釐數給與之。或則於決算期之際，由營業上之利益中，對於其使用人再加以特別之分配。或如鑛業廠等事業，能節約原料及處理機器小心慎用者，加以賞與金。與所謂「善行賞與法」其意略同。

【節帳】一年三節之帳目結算也。曩時以端午、中秋及年末為三節結帳期，今亦大致相同。惟改從陽歷之相當日期耳。

【範數指數】(Made index number) 一稱衆數指數。或稱密集數。為用範數方法以求得之指數也。質言之，即為各物價指數中最常見之比率。其作法可分三步：①求各物價與其數之比率。②按比率大小之序，分組排列。③用範數計算法求出指數。例如下表所示，共有貨物二十種，其民國十年及十一年之平均價格如第一表，分組排列如第二表，則其常見之比率，當為百分之一〇三，亦即所謂範數指數也。

號數貨	物		每年平均價 (元)
	民國十年	民國十一年	
一	米 (每石).....	100.00	103.10

二茶 (每斤).....	一〇〇〇	一〇〇三
三炭 (每擔).....	二〇〇〇	二〇〇六
四牛肉 (每擔).....	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六〇
五糖 (每斤).....	〇〇一〇	〇〇一二
六煤 (每擔).....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三〇
七酒 (每擔).....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四〇
八紙 (每捆).....	七〇五〇	七〇六五
九麵粉 (每擔).....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三〇
一〇雜糧 (每擔).....	五〇〇〇	五〇五〇
一一土布 (每疋).....	二〇〇〇	二〇〇六
一二綢緞 (每疋).....	一〇〇〇〇	一〇四〇〇
一三煤油 (每擔).....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七〇
一四肥草 (每箱).....	二〇〇〇	二〇〇八
一五鐵 (每擔).....	二五〇〇	二五〇八
一六豬肉 (每擔).....	二〇〇四一	一六〇〇三

民國十年及民國十一年二十種物價分組表

號數	貨物	民國十年	民國十一年	常數
一七	豆油 (每擔).....		九〇三六	九〇六五
一八	蝦米 (每斤).....		〇〇四三	〇〇四一
一九	錫 (每擔).....		七五〇九五	八三〇六五
二〇	燃料 (每擔).....		〇〇六八	〇〇六九
一六	豬肉.....	一〇〇〇	五二〇七	一
一八	蝦米.....	一〇〇〇	九五〇三	一
一七	豆油.....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三	一
二〇	燃料.....	一〇〇〇	一〇一〇五	一
一	米.....	一〇〇〇	一〇二一〇	二
八	紙.....	一〇〇〇	一〇二一〇	二
二	茶.....	一〇〇〇	一〇三三〇	六
三	炭.....	一〇〇〇	一〇三三〇	六
四	牛肉.....	一〇〇〇	一〇三三〇	六

六煤	100	1033.0	}
九麵粉	100	1033.0	
一土布	100	1033.0	}
一五鐵	100	1033.11	
一七酒	100	104.0	}
一二綢緞	100	104.0	
一四肥阜	100	104.0	}
一三煤油	100	107.0	
一〇雜糧	100	110.0	}
一九錫	100	110.1	
五糖	100	110.0	11

【經】爲法國度量衡制長度名。與我國標準制公分同。參看「公分」條。

【線】○面之界也，幾何學以有長而無潤與厚者謂之線。○爲線類之概稱。如絲線麻線毛絨線棉線等是。

【線春】爲綢緞之經線較粗者。其幅亦較濶，多在二尺以上。質堅耐著，爲外衣之原料。以產於湖州一帶者爲佳。

【線測法】(Lineal measurement of draft) 卽於船體之外部塗引一定之線，依此線而測定其排水噸數之方法也。此線刻於船首及船尾二處。稱「吃水尺」。其最下

度數爲零，順次向上，每六英寸記以長六英寸之羅馬字，檢查排水噸數時，將船首及船尾度數之和而平分之，其所得之噸數，卽爲排水噸數。參看「船舶載重線」條。

【綵緞】絲織品之一。較線春光澤而質地亦較硬。曩時多作袍褂之用。與寧綢略同。今市場上已不多見。

【線襪】棉紗線所織之襪，在襪類中爲最通行。各大商埠俱產之。

【綉羊】卽綿羊。詳「羊」條。

【緞】絲織物之一種。類甚多，有素緞、花緞、織機緞、巴黎緞等名稱。其光澤鮮明，勝於綢緞。多作外衣之原料。

【編號機】(Numbering machine) 此機式樣大小種類甚多。用以連續編訂文件之號碼，藉免錯誤。或順序編號，或連印同號二次或二次以上，再換印次號號碼均無不可。

【編遣】編遣庫券之簡稱。詳「編遣庫券」條。

【編遣庫券】國民政府於十八年初因裁兵而發行。初發行裁兵公債五千萬元。惟兵多費少，難以實施，且於編遣期間仍須支付軍費，故於八月間乃決定再發行編遣庫券，以應支銷。此項庫券總額計七千萬，票面分十

元，百元，千元三種。利率按月七釐，以關稅增收部分爲擔保。分一百個月償還。自民國十八年九月份起，每月償還本金一百分之二，並付息一次，利隨本減。至民國二十六年十二月月底止，本息全數償清。還本付息均定每月月底支付，基金交由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

【緬羊】即綿羊。詳「綿羊」條。

【緬甸】(Burma) 英屬地。占印度支那半島西部。南臨孟加拉灣，東連法領印度支那及暹羅，西北部接印度，東北鄰我國之西藏及雲南。氣候爲熱帶性。物產以米爲主。麥、煙草、玉蜀黍等次之。漁業、林業及畜牧亦盛。工業有絹物、油漆、金銀細工等。羅列近海之大小島嶼多產真珠。

【練坊】爲漂練未經練過之生絲織物及布疋之工場。有獨立經營者，有由染坊兼營者。

【練習生】(Apprentice-ship) 爲求工作或商業技術熟練之故，而學習於相當技術之商店者是也。一切銀行商店均有之。其位次於店員。

【練習書記】(Articled clerk) 銀行公

司等僱入初習之書記，使經過一定之年限，熟習相當之技術，然後以爲正式書記而使用之也。

【罷工】(Strike) 卽某一地或某一國其勞動者之全部或一部相約同時停止勞動之謂。罷工之發生，有政治的原因，與經濟的原因，而以後者爲居多數。蓋工人提高一己之地位，與爭得有利之條件，恆以罷工爲對抗資本主之手段也。按我國工會法第二十三條「勞工間之糾紛非經過調解仲裁程序後於會員大會，以無記名投票得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不得宣告罷工，工會於罷工時，不得妨害公共秩序之安寧，及加危害於雇主，或他人之生命財產，工會不得要求超過標準工資之加薪而宣言罷工。」

【罷市】商店閉門暫停交易也。我國自昔人民對於政府所施之稅政，常用罷市爲消極抵抗方法。其罷業之範圍，自一種同業組合乃至合市全體商人悉行閉店，以促政府之反省。晉書本傳「南州人莫不號慟罷市」當時已有此舉。今商人對政府之誅求，或租界內華人反抗外人時，亦有以罷市爲手段者。如「五卅」事件，上海租界之罷市，卽其最

著之例。

【膠州灣】黃海之海灣，在山東膠縣南勞山之角，西南與靈山之角犬牙相錯，環抱而成者也。中有陰島齊伯島，二島之間，水深廣，水底又有硬泥質，爲東方廣大之良港。清光緒二十三年，德人以教案交涉，派艦隊來華，強迫租借爲軍港，訂九十九年之約，設總督以治之。灣外循海岸而東有勞山港，港口有青島，膠濟鐵路發軔於此。民國三年，歐戰事起，爲日本所據，自華府會議後，始交還我國。

【膠沂鐵路】自山東省之膠縣至本省臨沂縣長約四八〇里。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膠海關】爲海關之一。在山東青島。因光緒二十二年中德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四五百萬元。

【膠濟鐵路】卽自青島（膠州）至濟南二百四十五英里之鐵路。本德國所敷設，貫通山東，以青島爲中心，自一八九九年興工，一九〇四年竣工。此路通後，山東物產，遂集中青島，致青島異常發達，成爲中國一重要港埠。本路有支線二：一自張店站至博山二十四英里，一自此支線之淄川站至淄川煤礦，以供運煤。又其他支線有淄川至魯山間四英

里之礮山線，與金嶺鎮至鐵山間四英里之金嶺鎮支線。一九一四年日本攻陷青島，曾占領此路，至華盛頓會議後，始歸還中國。

【膠濟鐵路國庫券】(6% Treasury notes of The Tsing-tao Tsinanfu Railway) 該路本為德人所築，於一九〇二年竣工，及歐戰勃發，日人圍攻青島，青島陷落，該路即為日人所據。一九二二年華盛頓會議後，中日兩國訂立魯案第二部協定，將該路由中國政府出資收回，至一九二三年一月一日收回之時，適財政支絀，乃由我國政府發行是項庫券交日本政府（不向民間募集）以為贖路之費。全額計日金四千萬元，票面分十萬圓及一百萬圓兩種，利息按年六釐，以本路財產為擔保，分十五年償還。自發行之日起算，五年後可隨時先六個月通知償還庫券之全部或一部，還本付息由青島及濟南橫濱正金銀行辦理，但因魯省額年變亂，收入減少，故自一九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息未付，本亦未還。

【編子】河南潁水地方民船之一種，為運貨搭客之營業，其載重量自五十擔至二百擔大小不一。

【蓮子】屬於睡蓮科 (Nymphaeaceae) 植物 Nel umbonucifera 之種子。我國以湖北、湖南、江蘇、福建等為主要生產地，多供食用，間作藥用。僅湖南一省所產已年達一百萬元以上。

【降份】即紅股也。詳「紅股」條。
【蝦乾】亦稱蝦米。取海蝦而乾製者，以供肴饌之用。我國沿海各省俱產之，惟不敷自給，每年由日本、南洋等處常有大量輸入，以安南貨乾燥而大，最著聲譽於市場，有金勾尾、龍牙尾諸名目，皆上品也。每年輸入額，常達銀八九十萬元。

【衝突】(Collision) 即船舶之互撞也。詳「碰撞」條。
【複分數】謂整數或分數之幾分之幾。如 $\frac{2}{3} \times \frac{3}{4}$ 之類。
【複比例】比之為諸單比相合而成者，謂之複比例，即諸單比相乘之積是也。例如 $2:3, 3:4, 4:5, 5:9$ 三單比所成之複比為 $2 \times 3 \times 4 \times 5 : 3 \times 4 \times 5 \times 9$ 。
【複代理】即代理之代理。代理無次數之限制，代理人不能為代理行為時，苟合乎法律之規定，尚可再請他人代理，此種代理，即複代理。

【複本位制】(Bimetallic standard) 複本位制之定義，歷來多不一致。達爾文云：「複本位制者，債務者清償債務時，得以法定比率，於兩種主幣之中，任用一種通貨制度也。」康能 (Conant) 云：「複本位制者，同時並用兩種之主幣，准其自由鑄造，人民於清償債務時，得任用一種或並用兩種之貨幣，而不加任何之限制。」斯各特 (Scott) 云：「複本位之制度，須有三要件：一、國家於金銀兩幣間，當定其交換之比率；二、國家對於人民以生金生銀請求鑄造實幣時，當依法定比率，代為鑄造；三、國家對於金銀兩幣，當與以法幣之資格，公私給付，均得用之。」莫爾登 (Moulton) 云：「複本位制，乃以金銀兩幣為基礎，設定比率許其自由鑄造。」根來 (Kinlay) 云：「在金銀兩幣合成之主幣之間，設定比率，准其自由鑄造，且許為無限制之法幣，人民清償債務，得任用一種之貨幣為給付者也。」統觀上列諸說，大致相同，惟達爾文無自由鑄造之語，康能無設定比率之言，莫爾登無限制法幣之說，似欠精密，當以斯各特與根來之說為根據。

【複本匯票】於原匯票而外，作成與原匯票同文字之匯票，是曰複本匯票。亦稱聯匯票。匯票發行複本之目的有三：①匯票上權利之證明。如原匯票喪失時，得以其他之複本供證明之用。②匯票寄途之安全。匯票當途交遠隔他地時，每一張分途送出，如一張遺失時，其他之一張亦可安全到達。③流通之容易。即以一張送交於付款人請其承認，而其餘之一張以供流通之用。複本不得發行數張，又無獨立之活動，視其數張為一個匯票。換言之，即付款人只負擔一張匯票兌款之義務也。複本皆為匯票之原本，各代表匯票上之權利，非如匯票之謄本與原本有相連之關係，但各個複本雖代表匯票之權利，而債務人於一張付款時，則其他之各張即失其效力，又一張如擔保時，可不履行其他各張之擔保義務。又持票人如以一張送交於付款人請其承認，而以其他之一張流通轉讓時，須將記載其他一張之送交人之姓名於轉讓之票據上，而受讓人（新持票人）得向前送出一張之收票人請其交還。

【複合排字印刷機】(Multigraphs) 謄寫機之一種。機上排列鉛字與打字機上所用者

相同，因另有靈便之裝置，故排字甚易，印刷時將排列於輪轉之鼓形筒上之字體，緊壓於打字機之墨帶，字跡即留於紙上，清晰悅目，與打字機上所打出者不相上下。其速度每小時可印刷件五千份，若再配以電機，自動加紙加墨之裝置，尤多靈便。

【複名數】亦稱諸等數。凡一數之有二個以上單位者之謂。如言三斤四兩五點二十分十五秒等是。

【複因數】謂自二以上因數之積而成之因數。例如 63 分解因數為 7×9 ，而 9 尙得分解為 3×3 ，故為複因數。若 7，除一與本數外，不能再事分解，故為單因數。

【複式簿記】(Double-entry bookkeeping) 為東西各國普遍採用之簿記，而認為組織完善，記錄整然，計算準確之記帳方法也。在現今會計整理法中，最為進步，其原理較諸單式簿記雖嫌高深難解，然於記錄各交易時，有一定之原理法則可依，而其秩序整然，計算亦至正確，其特色之處，在於容易察覺錯誤，明瞭公司損失利益之根由，故無論如何規模宏大之企業，或如何煩雜複雜之帳項，均得以準確處理。複式簿記之基本原理，

是從代數學上之等式 (Equation) 觀念發達而來，惟其形式易起種種變化，蓋代數學上之等式即簿記學上所謂借 (Debit) 與貸 (Credit) 也。複式簿記之意義原理，詳言之，凡營業上之購入售出各種交易，皆由交易代價之相等利益互換構成，換言之，即此項相等價值受授之事實，必有兩種記載，即一收一付，不得有些微差異也。例如甲以現金 1000 元購入商品，此 1000 元必須記入現金帳內，表明現金付出，同時又須記入商品帳內，表明商品之收入。依照上述舉例，可知複式簿記之記帳，不論交易如何複雜，其借貸雙方數字必相平均，如發現不平均時，即為記帳上有錯誤或脫漏之處，可立刻加以更正也。

【複利】(Compound interest) 亦名「重利」。即以一定期間之本利合計，移為下次一定期間之本金而計算其利息是也。其計算方法，可依左列公式：

$$A = \text{本利合計}, P = \text{本金}, r = \text{利率}, n = \text{期間之數}, I = \text{利息}$$

$$A = P \times (1+r)^n$$

$$P = A \div (1+r)^n$$

$$I = P \times ((1 + \gamma)^N - 1)$$

說明 $I + \gamma =$ 初期本利合計之比數即

次期本金之比數

$(1 + \gamma)^2 =$ 次期本金之比數

$$\therefore (1 + \gamma)^3 + (1 + \gamma)^2 = 1 + \gamma + \gamma^2 + \gamma^2$$

$$= 1 + 1 + \gamma^2 = (1 + \gamma)^2 = \text{次期之本利}$$

$$\text{合計之比數} : A = P \times (1 + \gamma)^n$$

實際上有製定依複利法計算之利率表，算

複利時依此表以行其計算，極為簡便。

【複利法】(Compound interest method)

亦稱重利法，詳「利息計算法」條。

【複寫簿】(Copying book) 商店用以複寫

書信及發送各文件證書之類，留為後日參

考而設之帳簿是也，吾國大商店多用之。

【複雜廣告】廣告上所登載之事情不止一件

者之謂。此種廣告，因讀者之注意力不能集

中，故效力極小，僅能用於範圍狹小之地方。

大公司用者絕少。

【褐煤】(Brown coal or lignite) 亦稱

褐炭，煤之年代較淺者，色黑無光澤，燃之發

臭氣，濃煙甚多，所含炭素較煙煤為少。

【諒山】(Lang-son) 法屬印度支那東京州

陸路貿易場，在河內東北八十二哩。中法之

役，我國警逐法軍至此，後竟劃歸於法。

【請求權】即要求他人為某種作為或不作為

之權。其主要者為債權。因物之被侵害而生

之請求權，亦屬於此類。

【請假缺席單】職員因事請假或缺席時，應有

記載及報告根據此項記載報告，造成請假

缺席單，以供人事科之參考。倘薪金之規定

與請假缺席有出入時，并得依照該項記載，

為薪金之計算。

【請假單】職工因事或疾病，不能於規定之辦

公時間內辦公時，應書具請假單，並敘明其

理由時間之久暫等等，呈請上級職員核准。

【請領派司】為稅關發出完稅之證，供貨物復

出口之用者。請領派司者，於進口貨物報關

人處預備一派司簿，填註必要之各項細目，

是為原來派司。於繳稅後，交進完稅收據時，

連同副報單一紙，一併送交接收完稅收據

棧，該棧自為送交派司房核對細目，蓋印簽

字後發出。報關人既取得原來派司，以後請

領分派司，可逕往派司房之分派司處接洽。

【調車】將空車調至相當地點以裝貨物，將重

車調至相當地點以卸貨物，謂之調車。

【調車通知書】(Shunting invoice) 專備

私有或租用岔道調車之用。每張兩聯：第一

聯交給調車夫，作為調車之憑證，俟客商簽

字認可，寄交會計處，第二聯則為存根。

【調和級數】凡級數各項之倒數成差級數者，

為調和級數，亦稱階級數。如 1, 1/2, 1/3 是

也。

【課稅物件】(Object of taxation) 即可

認為課稅目的之物件行為或事實者也。如

地租之課稅物件，則為土地，營業稅之課稅

物件，則為營業之總額等是。

【課稅價格】(Value of assessment) 即可

為課稅標準物之價格。例如在繼承上，則繼

承財產之價格在織物消費稅上，則織物之

價格是。

【課稅標準】(Bases of assessment) 由法

律規定貨物之數量、價格、尺度，以為稅額徵

收之標準者，謂之課稅標準。例如地租之課

稅標準，則為地價，所得稅之標準，則為所得

額，營業稅之標準，則為賣出金額等是也。

【豌豆】本名宛豆。其種子昔自西域大宛國傳

入，故名。顏色有青、白二種，而白者較多，有天津

白豌豆、漢口白豌豆、蕪湖白豌豆、浦口白豌豆等，皆

自其集散地而名之。

【賠款代理店】(Pay agent) 此為保險代理店之一種。海上保險業者為使之代理賠款金支付而設立之店鋪。

【賠款請求書】損害保險上之被保險者，對於保險業者，為請求履行損害填補而提出之書面。凡賠款之請求，宜將發生損害原因證明書，添附於請求書中。請求書應記載事項，即為請賠之金額，保險之目的種類，遭難之時、日場所等。如屬船舶保險，則並將船舶航路，及擔保之種類，駁船之危險等悉記載之。

【賠償原則】水火險之賠償，通常以不超過保險財產之價值為原則。至於人之生命，無一定之價值可估，故人壽投保者所需之保險額，恆隨其意旨而定，公司不能代為決定之。

【賣戶票據】為單名票據之一種。賣戶出售商品於買戶，既不立時收款，更不向買戶要求發出期票，而祇為一種記帳交易。如賣戶需要現款，可由自己單獨具名發出票據，向銀行請求貼現。此種票據，銀行謂之賣戶票據。

【賣方】(Seller; Bear) 當拍賣之際，有多數之賣手，立於賣出方面者，即名曰賣方。在交易所中所謂賣方者，係立於賣出方面之經紀人或會員。

【賣方代理人】(Selling agents) 受賣主之委託，為之任販賣之勞，而取得其佣金者。例如牙行拍賣人所受之販賣委託，或交易所經紀人受賣主之委託，而為之賣卻商品或證券是。

【賣方經紀人】(Selling agents) 即接受販賣委託品者之謂，與買方經紀人為對立語。參看「經紀人」條。

【賣方增加證據金】(Premium) 亦稱賣方填補金。或曰空頭填補金。交易所之定期交易，市價日趨下落，對於賣方不利時，交易所當向賣方徵收增加證據金，在歐洲諸國，有所謂特權交易者，(Privileges; option) 即定期交易，於未到期以前，由賣方或買方

立賣出成單某今售與 寶號某貨 件言明每件計價值洋 元正所有交易條款議定於下恐後無憑立此成單簽字存照 計開 ①售出之花色及名目 ②定銀有無及收過定銀若干 ③交貨日期或遠期或近期或分期交貨 ④收銀日期或五天莊票或十天莊票 ⑤交貨地方或送到船上交貨或棧房內交貨 ⑥關稅釐金進口出口或歸賣主或歸買主完納 ⑦樣貨註明有無小樣如交貨與原樣不符聽憑退換 ⑧到期不交貨如因市價已漲到期不能交貨聽憑買主照市面結價所有盈餘如數賠償買主 ⑨扣用價內有無扣用 ⑩保險如途中遇險保險行認賠因而遲到賣主呈有確據者不擔遲誤之棧房內保險未到期出貨期前歸賣主既到出貨期後歸買主

年 月 日

立賣出成單某押
人某押

得依照市場價格，給與對方以填補金而解除契約，由買方支付填補金而解除契約時，名曰 Call。由賣方支付填補金而解除契約時，名曰 put。此種填補金類，依市場之情況及交易期限之長短而變動，即市價變動激烈時或期限過長而危險甚大時，則填補金類較多。

【賣主】(Seller; Vendor) 賣出貨物之主人也。參看「買主」條。

【賣出佣金】(Selling commission) 賣出貨物時所給經紀人或牙行之手續費也。參看「佣金」條。

【賣出成單】賣出貨物時根據雙方所商定之條款所訂之合同也。式如左：

【賣出計算書】(Account sales) 受託者 (即行家) 對委託者 (即賣主) 報告貨物出賣結果之報告書。其內容包含：①貨物賣出之數量及號數；②賣出貨物之單價及總價；③受託者代付之費用，如運費、起埠費、棧房費、保險費、輸入稅，以及受託者應得之手續費等。第二項總價亦名總實收價 (Gross proceeds)，其中若除去第三項之費用，則名純實收價，或賣出實收價 (Net proceeds)。

【賣出報告書】(Sold note) 經紀人或牙行代客賣出商品時，應將售賣經過情形報告於賣主，名曰賣出報告書。此報告書中關於商品之數量、價格、貨款交付時期、經濟人之手續費等，須詳為記入。

【賣出期貨幣】賣出貨幣訂有交貨期日者之謂。在銀行會計中，賣出期貨幣於訂定及到期交割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賣出期證券】賣出證券訂有交貨期日者之謂。在銀行會計中，賣出期證券於訂定及到期交割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賣出概算書】(Provisional account sale) 接受販賣委託之代賣商，於多數貨物之一

部分賣出時，或各種費用不能精密算出時，因委託者之請求，將賣出之部分，作大概之計算，報告於委託者，此種報告書，即名曰賣出概算書。其內容之記載，與普通之賣出報告書無異。

【賣出總清帳】(sales ledger; Customers' ledger) 為整理顧客帳款用之總清簿，依客戶分頁，各頁設年月日期摘要、借方、貸方四欄，賣出之代價記入借方，現金之收入等

總 清 商 店 密 查 帳

記入貸方。結算總帳通常設掛帳結算戶，將賣出總清之貸借總結轉記其上，然有時兩者不相連絡，各自獨立整理之，製成掛帳結算試算等表，直接由賣出總清合計其貸借總數及對銷後之餘額。賣出總清之另一種，為記載一切賣出數量及代價之補助帳簿，以供查核在該期間之一切賣出狀況。其形式及記法與第一種完全相同，不另贅述。

民國二十三年		總 帳		借 方		貸 方	
月	日	摘 要	借 方	貸 方	借 方	貸 方	
10	1	上白米100石 @\$15	1,500				
10	15	次號米 50石 @\$14.50	725				
		內付現款			0,500		
		尙欠			725		
		上月尙欠			2,225		
	11				725		

【賣品】(Articles for sales; for sale) 即一切出賣之貨物，所謂販賣品是也。有時爲表明係出賣之品，書一出賣(For Sale)字樣之紙片附於該品之上。

【賣匯票】(Selling exchange) 賣匯票者，即銀行賣出之匯票，自商人觀之，則所謂買匯票也。銀行賣出匯票，即由個人或商人購買之，而發送至外國以充兌款或寄款者，此種匯兌市價稱之曰賣價(Selling rate) 凡銀行之電匯及普通匯兌俱屬之。

【賣價】(Selling price) 即「販賣價格」之義。詳「販賣價格」條。

【賤商令】秦以農戰併天下，主重農輕商政策。漢繼之，變本加厲。高祖有賈人不得衣絲乘車之禁令，惠帝有市井子孫不得仕宦或爲吏之限制。蓋當時在位者，類多不明經濟原理，故斥商人爲逐末之流而賤之。今我國商業之所以衰落不振者，昔人此種賤商觀念，實其主要原因。

【賦稅司】財政部各司之一。掌下列事項：①關於賦稅之賦課及徵收事項，②關於賦稅之管理及監督事項，③關於整理舊稅推行新稅事項，④關於賦稅之調查稽核統計事項，⑤關於管理官產及沙田事項，⑥關於財政部所管轄之稅外一切收入事項，⑦關於其他賦稅一切事項。

【質人】周時市官名目之一。凡金玉、布帛、奴婢及四時食物等，概歸其掌理。

【質因數】謂因數之爲質數者。如 $2 \times 3 \times 7 = 42$ ； $2, 3, 7$ 皆爲 42 之質因數。

【質數】謂數之舍一與本數以外，不能被他數整除者。如 $2, 3, 5, 7, 11$ 等。

【質數表】謂表之排列質數者。

【質權】(Pledge of movables) 質權者，債權者藉以爲債權之擔保，由債務者或第三者所提供之物，有優先於他債權者而受債務履行之權利是也。此質權的權利，由質權設定者之合意，及質物之移轉而成立。故質權

之目的，須爲可以轉讓之物，且須爲屬於質權設定者所有之物，蓋質物之效力，在可將質物賣卻，於其代價之上，得有優先權爲歸着，然後質權得以爲一切債權之擔保，固不問其爲普通之債權，爲附條件之債權，或將來之債權也。依質權而得受擔保之債權的範圍，即爲由本債務不履行所生之損害賠償，及因質權保存之費用，質物實行之費用，與夫因質物隱有瑕疵而生之損害賠償，契約上之利息及違約金等是。(設定行爲，如別有規定，不在此限。)至於質權之設定，以將其目的物交付於債權者之時爲發生效力之時期，故質權設定者，不必限於債務者即第三者(如物上擔保人)亦得爲債務者而設定質權。又目的物之占有，不須質權者自行爲之，得從一般原則，委托代理人爲之，故質權者以他之名義占有質物，可不須實際爲目的物之交付，而仍屬設定質權。惟質權之成立，不得使質權設定者代自己爲質權

之占有也。又質權之設立，如認代理占有，則於同一之動產上，同時即設定兩個以上之質權。為擔保數個之債權，就同一動產而設定質權之時，其質權之順位，當依設定之先後而定。依設定之合意，與質物之交付，質權得以成立之後，質物之占有，本不必定須質權之存在，但動產質權者，非繼續占有質物，不能以其質權對抗第三者耳。換言之，即動產質權成立之要件，即為質權設定之合意，及物質之交付，為其存續之要件（即對抗之要件），即為質物之繼續占有是也。雖然，質權者反乎自己之意思，而失卻其質物占有之場合（例如被暴力奪取質物之時），則惟有依占有收回之訴，以求其質物之回復而已。其方法自侵奪之時起，一年之內，提起占有收回之訴，則於其質物，當視為猶繼續占有，如未嘗失卻然。質權之效力如下：●質權者有留置質物之權利。即於受債務履行之前，得留置質物，惟不得以此對抗對於自己已有優先權之債權者。●質權者有就質物優先於他債權者而受債務履行之權利。動產質權優先之順位，與第一順位之特別先取特權同，又共益費用之先取特權，對於

受其利益之總債權者，有最優先之效力，以故雖為動產質權者，不能於共益費用之先取特權，獨自優先以受債務之履行也。今於同一動產之上，質權與第一順位之先取特權同時存在者，舉一例以明之，例如舉其受質之物，付於質權者，質權者將該質物作為行李而攜帶之於旅店，而又以之為貨物而交託於運送人，斯時●貨貸人、旅店主人及運送人，皆不知其為質物，且亦非必當知者，則可以其物視為債務者之所有物，不須認其本為質物也。●若貸貸人等知其為質物，或有不能不知之，而於其物又無先取特權，斯時則惟有變賣質物，就其代價，先受債務履行，惟是競賣結果，尚須巨大之費用及其他公費，且恆有不能以相當代價賣卻之，若使必依競賣方法，未免不適於實際，故民法乃定一種例外，可以質物直充債務之履行，惟必須有正當理由，請求於法院，從鑒定人之評價，並須預行通知其請求於債務者，方可行之。否則，仍須從一般之原則，將質物附諸競賣，以其代價充償債權，如有不足，則求債務者就其他財產充償之，有餘，則返還於債權設定者。

【趣味廣告】廣告之富有風趣者，宜多用詼諧文字，將貨物之特長或所主持之理論說出，令讀者讀之不厭，且能長久記憶之。趣味廣告多利用●故事，●俗語，●成語，●格言，●時事，以引起讀者的趣味為目的。

【輪船】船中置輪旋轉，並設推進機，使船得以迅速進行者，謂之輪船。有大型、中型、小型之別；在內地河流中，多行小輪；在大河長江中，多用江輪；在海洋中，多用海輪。然無論船隻之大小，皆利用發動機推進船身，行駛迅速，為現代交通上之重要利器。參看「船舶」條。

【輪船公司】(Steamship company) 為海運營業起見，製備船舶航駛各地，藉以收得運費利益之營利公司也。

【輪船招商總局】即招商局。見「招商局」條。

【輪船保險紅色提貨單】即輪船代為保險與運送之證據。式如左：

招商總局

上海溫州輪船來往提貨單

本提貨單按值收費然後發出因此輪船當任受危險

號數 _____

上海, _____ 月 _____ 日 一千九百〇

由 _____ 人名或行名 _____ 收到整齊完美之貨,該貨在

船名 _____ 現停泊上海,開往溫州,有於沿路不論何埠載客卸客載貨卸貨之權有拖帶及幫助船隻之權,若貨到之後不即出清則有起貨於該船之權。

唛頭	件數	種類
		船主

所有唛頭及號數照上面所開列之貨交卸於溫州埠交卸時貨色情形亦整齊完美
 (凡天災,叛亂之災,海盜之災,君主禁阻,水陸火警,及機器汽鍋蒸汽等之失事,又以外一切厄難或意外事之起於海起於河起於航行不論何種性質或等類者均不在例內)

交來者 _____ 人名或行名

或交受託人,該貨運費已於本處交納如下。

重量內容價值均不知悉,倘有滲漏破損及別項事故之起於住址不清或件數不足者,本處不擔責任,凡絲及各種貨物其每件之價逾於二百五十兩者,本船之資本家,亦不擔責任,除非此等價逾二百五十兩之貨在裝載之時聲明,並檢照尺寸及價值收取運費始可。

運費

輪船招商局

兩數 _____

由 _____ 簽字

統扯保火險費每件若干

統扯保險價值每件若干

號數 _____

上海 _____ 一千九百〇

船主

輪船 _____ 船名 _____

閣下

請收受下開各貨裝入寶舟，以便運往溫州，該貨情形

整齊完美

頭	件數	種類

注意一各件非整齊完美原船退回

具單人

輪船招商局印

由 _____ 簽字

【輪船註冊給照章程】民國二十年五月二日交通部修正公布同日施行。全文二十條。規定凡營業之輪船，無論官廳或公司或個人所有，均須呈請交通部核准註冊給照。輪船、漁輪、夾板、航船等，非經交通部註冊，不得航行。其行駛航線，由交通部分別江海內港各項，於執照內指定之。各航商將部照赴海關呈驗後，按照指定之航線行駛。呈請註冊給照時，應呈報事項如下：(一) 船舶使用者之姓名及其機關；(二) 船舶種類及其名稱；(三) 船舶總噸數及淨噸數；(四) 船舶長廣及吃水尺寸；(五) 船舶質料及甲板層數；(六) 機器種類及其數目；(七) 機器馬力及行駛速率；(八) 推進器之種類及其數目；(九) 航線圖說；(十) 航線起訖及經過處；(十一) 船舶購置或租賃及其價值；(十二) 船舶建造年月日造船廠名及地點；(十三) 管船員之姓名資格。以上各項連同所有權證明文件等，一併呈驗。但夾板船得免驗丈量及檢驗執照。如船舶事業，係公司經營者，並應將公司名稱、種類、合同章程、資本、設立時期、創辦人及經理人之姓名籍貫住址、總公司及其分所設立之地方、營業期限、所置船舶之數、每股額定銀數若干、已繳若干及分期繳

No. _____

招商總局

SHANGHAI,191

RECEIVED on board the CHINA MERCHANTS STEAM

NAVIGATION COMPANY'S Steamer.....

for _____ the following GOODS, in good order and condition, from.....

納方法，與股票之式樣等，均應呈報交通部備案。此外關於換給執照，繳銷執照，遺失執照，輪船載貨收條，即船員收到貨物後，發給貨主之收據，憑之以換取提貨單者，其式如左：

凡裝洋布如有雙連包件須先來局聲明註在提單以杜取巧切勿混寫否則有錯不管各客號持單裝備切勿將該貨物名目及舫兩噸位私自割改查出照例議罰憑此船上收條即持來局換給提貨單切勿耽誤

照應繳冊照費等，均有明確之規定。

Marks & Numbers.	Number of Packages.	Description.

Commanding Officer.

CHINA MERCHANTS STEAM NAVIGATION COMPANY.

No. _____

SHANGHAI,.....191

To the Commanding Officer

CHINA MERCHANTS STEAM NAVIGATION
COMPANY'S Steamer.....

PLEASE receive on board for.....the
undermentioned GOODS, in good order and
condition, and sign the accompanying Receipt
on Same:—

Marks and Numbers.	Number of Packages.	Description

N. B.—Any Packages not being in good order
and condition, please return in the same Boat.

C. M. S. N. Co.

Per _____

凡裝洋布如有雙連包件須先來局聲明註在提單以杜取巧切勿混寫否則有錯不管各船坐槍所收客貨務須細心經營分別磅量如有殘
破扞明收單上毋得錯誤
招商總局啓

【輪渡】(Boat ferry)有二種：①以汽船作渡船之謂，如上海黃浦江之輪渡是。②鐵路不能通過未築橋樑之江河，故設置輪渡而利運輸者。如北寧路營口南北兩岸之輪渡，以及津浦路浦口與京滬路南南京江邊之輪渡是。

【輪機長】船舶輪機部之首領，受船長之指揮者。其資格須在國內外大學或專門學校學習商船，得有駕駛輪機機械等科畢業證書，并在商船上實習或曾充職務者，應商船職員考試合格後，由交通部發給證書，始得充任。或在商船上繼續服務已滿九年，并曾充輪機長滿一年以上者，亦得給予輪機長證書，惟須充任低一級或低二級之職務。

【輪轉謄寫機】(Rotary duplicators) 爲謄寫機械之一種。即因旋轉時裝有印底紙(Stencil)之油墨鼓形筒(Ink drum)稿件立即印就。製印副稿之法，先於通常打字機上用蠟紙打成印底，然後將印底鋪裝於塗滿油墨之鼓形筒上，於是此鼓形筒旋轉時，空白信紙即在此筒及印刷輪軸(Lm-pressica roller)中經過而稿件成。

【適中價格】即賣主與買主所提出之價格互

相讓步，而達到適中價格之謂。例如賣主所提出之價格爲十元，而買主所提出之價格爲八元，互相讓步至九元，此九元之價格，即爲適中之價格，而交易於是得以成立也。

【適法行爲】即法律所允許之行爲。

【遲交】市場用語，在兩者交易之際，一方先行交付，他方延遲交付者曰遲交。

【遲延】法律上之所謂遲延有二種：一爲債務者之遲延，一爲債權者之遲延。債務者之遲延，即債務者於應履行之正當時期，而不履行之謂。在單純債務，不拘債權者有無請求履行，總之由不履行之時起，即生遲延之結果。至附條件之債務，則須待條件中之事實成熟後，始當履行，在條件事實成熟之時，與單純債務無異。附條件之債務，期日既到而尚不履行，當然負遲延之責。至於債權者之遲延，有由債權者不受債務之履行，及債權者不能受債務之履行而發生者兩種，其效果在實際上皆甚重要。即以債務者任意不履行其債務之場合而論，債務之性質，縱係可以任其遲延者而荷欲其履行債權者亦得請求法院強其履行，是時債務者，即須負賠償之責。

【遲延利息】以金錢爲目的之債務，到期不履行時，債務者當支付自到期之日起之法定利息，是謂遲延利息。在法律上，其性質屬於損害賠償。

【遲延貨物】(Over carried cargo) 即貨物裝船時因不注意之故，以至於遲延之謂。在海運業方面，因裝船遲延，而給與貨物之損失時，皆由船主負擔。又此種遲延之貨物，如由其他之輪船公司或鐵道運送時，其運費保險費裝卸及其他一切費用，亦均由船主負擔。但船貨憑單上，如記載有不負遲延貨物損害之責任之條件時，輪船公司得免去其責任。

【遲期】匯兌用語。凡匯票之見票即付者曰即期，或曰即期匯票。出票後或見票後若干日付款者曰日期票。期票又分兩種：一曰板期，一曰遲期。板期係規定出票後若干日付款，遲期則見票後若干日付款也。

【遲緩電報】發往外國電報，發報人欲減省報費者，可發遲緩電報。用電報局承認之一種洋文明語傳遞之，其電報須註「遲緩」二字爲標誌。

【鄭州】今爲鄭縣，清鄭州治。在開封之西，黃河

之南，距黃河凡五十三里，當平漢隴海兩鐵路之交點，不特為河南省交通之樞紐，實扼黃河流域之中心。東控汴梁，西扼虎牢，形勢之重，遠過開封，故北方有事，此地實為要衝。清光緒三十三年，自行開闢為商埠，設新市場於城外，西南隅之火車站附近，慶區規劃，頗為整齊。貿易狀況，日即繁盛。附近之農產物，大都聚集於斯，以轉運於各埠，尤以米為出品之大宗。其北平漢路鐵橋跨黃河之上，長約九里，工程浩大，為我國第一大鐵橋。

【鄭熱鐵路】自遼寧省之遼陽縣迄於熱河之承德縣，為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銳角】謂小於直角之角。即其角度小於九十度之角也。

【銷胃】我國人以市場之銷納貨品，比之人身胃口之消化食物，故稱市場之銷納曰銷胃。如稱「莊貨存底尙豐，銷胃不大，市盤續趨跌落」或「廣幫大幫抓入，銷胃轉暢」等。

【銷售統計】(Sales and advertising statistics) 為商業統計之一部，蓋商業統計之兼屬於內外情形者。統而言之，可視為決定銷售政策之南針，分而言之，可分為四點：一曰市場分析；二曰推銷統計；三曰廣告

統計；四曰零售統計。分述如下：●市場分析 (Market analysis) 其意義，即得知需要之狀況。因而可決定何種消費者為某種貨物之銷場，某處市場為集中此消費者所在地，用何種方法為接近此種消費者之捷徑。欲解決此等問題，勢非依據統計方法不可。方法為何，即分析需要之實況，而定銷售之對策，平常最影響需要之原素，厥為氣候情形、地理關係、種族特性、人民風俗、職業狀況、生活程度、購買能力，以及一切經濟社會教育宗教等環境，此數項對於消費之欲望嗜好，無論其為實為量，皆有密切之關係，故凡欲分析需要者，即不可不深切注意及之。茲將市場分析之要點，列舉於下：(A) 決定何種消費者為某種貨物之銷場。(B) 估計每種銷售區每種消費者之人數。(C) 推算每種銷售區在普通情形下之可能的需要量。(D) 比較全部可能需要量與過去實際銷售量之異同，而定每一推銷人應行攤分之銷售額與貨物之價格。(E) 比較全區零售商人之人數與實際代售某種貨物者之人數，而定貨物之百分率。(F) 觀察各銷售區普通企業情形之異同，並對照每推銷人之攤分數

與實售數。(G) 根據推銷成績最低之一區為推銷人分級之標準。●推銷統計，推銷經理或總經理根據推銷人按期繳進之推銷報告而作成之銷售記錄，所以藉以比較本期銷售總數各部銷售總數及個人銷售總數與前期同項紀錄之總額而定將來營業之方針也。此項紀錄初無一定標準，全視營業之情形及環境之需要而定，茲將最普通者舉示如下：(A) 顧客紀錄，為記載各顧客購貨總額紀錄，其形式多用卡片式，每客一片，係由總帳中之客戶科目轉記而來，對於逐一顧客之交易狀況，頗能昭示明晰，而檢查手續，自「四角號碼檢字法」發明以來，更加便利。(B) 雇員紀錄，亦多卡片式，專事記載推銷部中雇員之進用年月，調任年月，薪水數目，及其辦事能力，蓋所以比較其推銷之效率也。(C) 銷售紀錄，記載每種商品之逐月銷數，每項亦用一卡片記錄之。(D) 製造紀錄，記載每種製品之出售價格，并列入同行對於同一商品之所定售價，亦用卡片記錄之。(E) 支店記錄，記載各支店代理人及行銷人之銷額、開支、毛利及淨利等。各支店亦分別記載，每店一紙。(F) 比較圖式

(Comparative graphs or charts) 可以藉以表明各種不同之目的，譬如吾人欲比較各推銷人之成績，則可在圖表上分為上下兩部，上部以黑色線代表所得定單之總數，以黑點線代表所有定單之總值，以綠色線代表招攬定單之次數，以綠點線代表每份定單之平均價值。下部以黑色線代表每份定單之平均成本，以黑點線代表每次招攬之平均成本，綠色線代表每百元定單之平均成本，則所昭示之意義即至為廣大矣。(G)地圖圖釘制 (Map and tack system) 為代表每區零售代理人及推銷人數之地域圖，以圖之濃淡指人數之多少，此外該圖復可附以着色之扁頭圖釘，表示各種不同之營業狀況，如何處應推廣營業，何處應催收貨款，何處廣告效用最大是。⊙廣告統計。廣告統計者，計算廣告之費用比較所得結果因而分析各種廣告之效力，藉定一種未來之政策之方法也。惟欲知廣告之效力，必先計算因有廣告而增加之銷額，故在未舉行廣告統計之先，應隨時與推銷經理通力合作，藉收指臂之效，但廣告效力之背境實為成本，故應先論及之，廣告成本

約可分為六項：一曰印刷費，二曰發表費，三曰雕刻費，四曰郵費，五曰薪水，六曰雜費。廣告經理當編製統計之時，應於每年之時特備廣告成本簿一，將各項標題列上，而將月份列下，以備記載逐月之總數，以便計算成本。廣告之媒介物甚多，如信件、傳單、小冊、日曆、月份牌、吃水紙、目錄、雜誌、報紙、招貼、窗飾、電燈、街車、招貼廣告、木牌、遊行旗幟及軍隊等等，廣告經理應將其所用之媒介物，作為廣告紀錄之標題，分別記其費用效果於紙片之上，而後即根據之以編各項廣告之圖表。雖然，目今廣告事業日新月盛，欲求合乎最有效最經濟之原則，是在廣告經理神而明之矣。⊙零售統計。係根據全月銷貨紀錄，每日存貨紀錄及各部日銷報告，各部日功報告，各部月薪月銷報告編製而成。所以藉此比較逐日逐月銷售之成績，分析存貨中滯銷與暢銷之狀況，考核各部店員之勤惰能力及各部月薪數額與銷售數額，以便計算成本。普通多根據各項零售方面紀錄編製表單，如經理更欲製作圖式，以表明每月之平均銷數，平均開支，及各部之成績，亦可以普通統計圖表之方法作成之，至營業

純利之百分率，則可以存貨流通日數與客帳到期日數相加之，扣除毛利百分率與營業成本百分率相減之，餘再乘三百六十日即得。

【銷貨折扣】(Discount on sales) 此為主顧於約定之限定期內提前付款與本店，而由本店特別給予之折扣也。本店給予主顧折扣，係減少銷貨收入，換言之，即足以增加營業上之損失，其所表示者，為吾人因早日取得現款之使用，而付與主顧之報償，故為借項，因損益帳戶之借方項目為損失也。例如某商號於六月二日向本店購去白米百包，價洋一千元，定明在三十日以前付清貨款，得除貨款百分之二之特別折扣，若過三十日即在六十日限期以前還款，則須照貨價全額清付，不折不扣，如某商號於六月十五日付款僅付實洋九百八十元，即可清償千元貨款，此差額二十元即為折扣，因其為銷貨帳款中扣除，故謂之銷貨折扣也。銷貨折扣結算方法有二種：●如認銷貨折扣為銷貨售價之減低，則其差額當分別轉入銷貨帳戶內，而結束折扣帳戶，但於過入總帳銷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

銷貨帳戶」字樣。如認銷貨折扣為營業上純利益之減少，則其差額當分別轉入損益帳戶內而結算之，但於過入總帳銷貨折扣戶後，應在摘要欄內註「結入損益帳戶」字樣，以上兩種結算，孰優孰劣，尚無確論，是在司帳員之習慣及便利也。

【銷貨法】研究銷貨之方法也。商場常用之零售店銷貨法，計有：①猜度法，②投票販賣法，③競技法，④包裝銷售法，⑤利用兒童銷售法，⑥博覽會銷售法，⑦廣告銷售法，⑧贈品法，⑨廉價售底貨法，⑩維繫顧客法，⑪特別銷售法，⑫販賣雜法（如發行贈券、電話販賣、編號送刺、不收雜費及永遠維繫顧客）等方法。

【銷貨退回簿】(Sales returned book) 售出貨物，退回本號時，謂之銷貨退回。商品既經退回，則銷貨額為之減少，故當於分錄簿中借入銷戶或銷貨退回戶，其相對方之帳戶，則貸入客戶或現金帳戶，然後直接由分錄簿過入該帳戶中，與銷貨簿並無關係。其在規模較大，貨物較多之商號，銷貨退回之交易項目繁多者，如記入分錄簿，則記帳過帳手續俱繁，故應特設專簿以記載此項交

易，即銷貨退回簿也。此簿格式完全與銷貨簿相同，即過帳方法亦與銷貨簿相似，不過借貨適相反，蓋所有退回貨物應分別貸入各客戶帳中，其總額則應借入銷貨退回帳中，至於銷貨退回，普通不記入進貨簿者，因恐與真正進貨相混，將無從直接確知銷貨總額及銷貨退回額也。

【銷貨結單】即委託販賣時，代理人對於販賣之貨物，尚未全部售完，不得作精密之計算時，對於委託者所用之書類也。

【銷貨簿】(Sales book) 亦稱商品賣出簿，或曰兌貨簿，為原始簿之一。即由普通分錄簿劃出，其性質與分錄簿無異，用以記載關於信用售出之交易，不包括現金賣出，其記錄事項，如賣出日期、顧客姓名、付款條件、商

品名目數量及單位價格等，均應逐項記入。如果對於某顧客不甚相熟者，則應并附該顧客之詳細住址，以備查考。普通之銷貨簿格式概分六欄：第一欄為年月日欄，記載各交易發生之日期。第二欄為摘要欄，記載顧客姓名，即應借之帳戶之名稱，及付款條件與商品之名目及數量。第三欄為總頁欄，記載各帳項過入總帳各該戶之頁數。第四欄為價格欄，記載各項商品之單位價。第五欄為細數欄，記載各項商品之價額，即商品之數量與其單位價之乘積。第六欄為總額欄，記載每項交易之總額。茲舉其格式如下，并假定潤記府欄莊各項交易之中，有三項銷貨以記入之。

銷貨簿 第一頁

二十二年 二月 日		摘要	總頁	價格	細數	總額
4	1	恒聚源號 實 / 30	4	15.50	6200.00	
		單手牌廚櫃 400 疋				
		雙手牌廚櫃 150 疋		20.00	3000.00	9200.00

1 和合號	2/10, 實 /30
單手牌府額	100 疋
雙手牌府額	200 疋
電燈牌府額	50 疋
1 德泰號	2/10, 實 /30
上海四川路八十號	
電燈牌府額	400 疋
銷貨(實)合計	

5	1550	1550 00	
	20 00	4000 00	
	18 00	900 00	6450 00
2	18 00	7200 00	7200 00
			22850 00

凡列入本簿各交易既均為銷售之交易，則各交易之貸方帳戶概為銷貨無疑，故貸方銷貨一戶均行略去不書，僅將銷貨之對方帳戶借入摘要欄中，例如上例第一交易應借恆聚源號貸銷貨，現略去銷貨之記載，僅列銷貨對方之帳戶，即借入恆聚源號帳戶是。銷貨簿過帳手續，通常於每一定期（如每日每週每月是）終了時，應將銷貨簿總額欄內各數加成總數，錄於末一行（如上式所示），然後將此總數過入總帳內銷

貨帳戶之貸方，至於銷貨簿內各借項，則應每日分別過入各主顧帳戶之借方，並互註頁數，即在銷貨簿中之總頁欄註各該借項過入總帳內各該戶之頁數，總帳中各戶之頁數欄，則註該帳項在銷貨簿之頁數，並於頁數前註一「銷」字，以便檢查。至若現銷記法，則略有不同，現金交易僅須記入現今簿一次，不必再行記入他種原始簿，惟為便於檢查銷貨總額及現金收入計，則於二簿並記入之，但為免除過帳發生重複，須

於二簿之總頁欄內互註一「V」記號，以示此兩項帳目不過帳，因銷貨簿內之現金於現金簿結算時已同他項現金一併過入總帳，反之，現金簿內之銷貨，亦於銷貨簿結算時與其他各項銷貨一併過入總帳之銷貨戶內，故雖雙方記入，亦不必獨立過入總帳也。其現銷交易甚多者，則可在銷貨簿上另設一現銷欄，以記載現銷各交易，而於每日收市時，將現銷總額一筆轉入現金簿之收方，其現銷特多者，則可立一現銷簿，以專載現銷各交易，待現銷總額結出，即將此總額分別轉入銷貨簿內及現金簿內之收方。其現銷特多者，則可立一現銷簿，以專載現銷各交易，待現銷總額結出，即將此總額分別轉入銷貨簿內及現金簿之收方。現銷簿亦如其他原始簿，因事實上之需要，得斟酌增設特殊欄，記載各種商品之銷貨狀況，及各部所銷商品之種類數額，換言之，即某項商品獲利最多，某項商品獲利較少，均可藉以計算各該種商品或各部銷貨損益狀況，茲根據潤記府綢莊銷貨交易，設置特殊欄如下頁：

下列金額第一欄係借入各主顧帳戶之數

銷貨簿

二十二年日	發號票數	總頁	顧客戶名	摘要	借方總額	方帳			
						單手牌府網	雙手牌府網	電燈牌府網	其他
4	1	4	恒榮源號	實/30	9200.00	6200.00	3000.00		
1	2	5	和合德號	2/10, 實/30	6450.00	1550.00	4000.00	900.00	
1	3	6	德泰豐號	2/10, 實/30	7200.00			7200.00	
1	4	7	天福泰號	現銷	150.00	150.00			
1	5	7	久成號	現銷	3500.00		2000.00	1500.00	
1	6	8	德仁記	除欠	570.00	300.00		180.00	90.00
1			單手牌府網銷貨(貸)	總額		8200.00			
1			雙手牌府網銷貨(貸)	總額			9000.00		
1			電燈牌府網銷貨(貸)	總額				9780.00	
1			其他銷貨(貸)	總額					90.00

額,其餘四欄則專為記載某種商品之銷售而設,對於商品之名稱數量等,因有發票可查,概不註入也。惟銷貨簿既設特殊欄,則總帳上亦應置備相當商品帳戶,分別記載商

品之銷去數目,其帳戶名稱則可於銷貨二字之上註各項商品之名稱。

能概括其意義,但究其實,該稅仍轉嫁於消費者,故亦可稱為消費稅。

【銷場稅】即消費稅。銷場指買賣成立之地,購買人未必即為消費者,故稱為消費稅似不

【銷路】(Salability) 即銷行之去路也。

【錫】(Antimony) 又稱安質母尼,亦作銻。

金屬鑛產之一。其鑛稱輝鉍鑛 (Suburite) 呈柱狀結晶纖維狀或塊狀。鍊就之錫，有光澤如銀，質脆易碎，鎔後凝固，體積必略漲。故在鑄型中無隙不入，可與鉛錫相和鑄造活字，并供藥劑用，或作工業上合金，及爲各種軍器之原料，世界產錫之國，以我國爲第一，英、法、德、日諸國亦略有出產。我國產地，互於湖南、湖北、江西、浙江、貴州、雲南、廣東、廣西諸省，而以湖南爲最豐富。新化縣之雪廣山一地，內含純錫二〇〇〇、〇〇〇噸，爲全國最大之錫鑛。歐戰時期我國錫之輸出，連同錫沙、生錫、純錫併計，常達銀一千數百萬。元歐戰以後，錫價暴落，約年始漸漲，每年輸出額，約值銀六七百萬元。

【銻邊】銀幣之邊緣經過磨損者之謂。即英語之所謂 Clipped coins 也。

【鋁】(Aluminium) 爲光澤而顯青白色之金屬。質甚輕。比重 2.59，乃至 2.97。易於延長展薄，略與銀等，故亦稱輕銀。熔融之後，雖至柔軟，然擊之則堅，置空氣中不養化，堅固耐用。製各種裝飾品及食具、醫具，用途極廣。又銅九鉛一之合金，則美麗發黃金色，可作裝飾品之用。舊時製法極困難，產量不

多，今則以電流熔解鋁母金石及養化鋁，乃獲大量及廉價之出產。德國爲主產地，比國次之，英、法、意大利、瑞典諸國亦均有出產。我國每年輸入者，常值銀約四五十萬元。鋁製品之輸入者，亦達銀二十餘萬元。

【錳】(Manganese) 一名亞鉛。金屬鑛產之一。其鑛有閃亞鉛鑛、紅亞鉛鑛、麥亞鉛鑛數種。製法以養化錳和炭強熱之，錳即還原而析出，色青白，在尋常溫度，不易與空中養氣起變化。有展延性，可製合金，鍍於薄鐵板上，則稱白鐵，不易生鏽。以德意志、意大利、西班牙諸國出產最豐。北美合衆國、比利時、法蘭西、瑞典、蘇俄諸國次之。我國產地爲雲南、貴州、四川、湖南及廣西諸省，而以湖南省之水口山爲最盛。每年輸出之額，常值銀數十萬元。

【鋅版】爲印刷製版之一，以所印之底稿黏於平滑之鋅版面，以藥水蝕之，即成。

【鋪底】即包括商店之一切。如字號商標專利權等，亦可包括在內。

【鋪保】取商店擔保之謂。

【鋪面】亦稱店面。即房屋前面可供商品之陳列者。

【鋪捐】營業稅之別稱。詳「營業稅」條。

【鋪遞】步行以傳遞信件者。郵政未設以前，官中特別信件則用驛遞，普通信件，則用鋪遞。

【錄】即水銀。詳「水銀」條。

【鄰角】自一點，引三直線，其所成之角有二，此二角互爲鄰角，亦稱接角。

【鞋】爲鞋類之概稱。今所通行者，有皮鞋、布鞋、橡皮鞋等。通商大邑，皮鞋盛行。內地則以布貨爲多，而橡皮鞋一種爲防雨之用，一種則爲運動之用。

【鞋襪錢】商店給與徒弟之零用費，在北方各省有稱爲鞋襪錢者。蓋即津貼其購置鞋襪之意。

【鞍山站鐵鑛】在遼陽、海城二縣間，鑛區有八處。①東鞍山 ②西鞍山 ③大孤山 ④櫻桃園 ⑤王家堡 ⑥甸池溝 ⑦官寶山 ⑧小岑山。南滿鐵路即橫貫東西鞍山而過，故在各區中以首一區距鐵路最近，交通最便。鞍山站鐵鑛，皆生於片岩層之上，石英岩層之下。鑛石爲帶狀之矽質磁鐵礦，及赤鐵礦，含鐵成分大抵在百分之四十。此中儲量，因形狀錯雜，頗難計算。其易採之部分，約二百萬噸。左右。鞍山站鐵鑛，發現甚早，本地居民自昔即以鐵爐從事冶煉，民國四年，日本以二十

條。

一條件強迫吾國承認，其中一條為與日本以開採奉天（今遼寧）九大鐵礦之特權，鞍山鐵礦即為其一。至民國六年，乃組織中日合辦之振興公司從事經營，目下開採地點，為東西鞍山、大孤山及櫻桃園等處之富礦。鞍山鐵礦雖為中日合辦，而鞍山製鐵所則為南滿鐵道會社所單獨經營。日人原擬設化鐵爐十六座，因鐵礦成分甚低，祇建立二座煉焦用。本溪湖及撫順之煉焦煤，爐四十座，每日每爐出焦煤百二十噸，另有煉焦副產物製造廠提出硫酸銻。而柏油則送至撫順硫酸銻製造室之煤氣，一部分復引至煉焦爐，以利用其熱力，一部分用管引至城市。煉生鐵一噸，約需焦煤一·三噸。

【鞍山製鐵所】舊為南滿鐵道會社所創設。以鞍山站一帶鑛業權為基礎，與滿鐵訂立原鑛供給收買合同，原計劃以每年生產鐵一百萬噸為目的，現在產量與年俱進，一九二四年生產六五、九九九法噸，一九二六年一六五、〇五四法噸，一九二八年二四、四六一法噸。又該公司於一九二八年與滿鐵分離，增資至三千萬圓，計劃以後每年生產鋼材五十萬噸。參看「鞍山站鐵礦」

【鞏密鐵路】自河南之鞏縣至密縣，長約一百五十里。為民業鐵擬築路之一。

【類】為法國度量衡制地積名，與我國標準制公頃同。參看「公頃」條。

【餉押】為兩廣典當業之一種。押之期限較當為短，在兩廣地方，當之期限多為兩年或一年半，而押則為一年或半年，間有以三個月為滿者。粵人稱捐稅曰餉，所謂餉押，即指已完納典當業稅之押也。

【餉當】為汕頭及其附近對典當業之稱。其規模較小者曰餉押。參看「餉押」條。

【養老金】公司商店服務人員，按照待遇章程所規定，服務至相當年齡，老衰不宜工作時，由公司或商店方面，給以若干生活費用，以資養老。此項金額，謂之養老金。

【養老保險】我國人壽保險公司每稱生死合險為養老保險。詳見「生死合險」條。

【髮網】(Hair net) 為西洋婦女裝飾品之一。在東亞惟中國產之，且集中於山東省。昔日，歐美所需之髮網，為德奧商人所專營。德國之斯脫拉斯堡，歐洲髮網業之中心也。後於市上發見價廉物美之品，與之競爭，即為

中國之產品。未幾中國髮網之名乃大喚於世，羣來直接收買。先是德人租借山東之膠州灣後，利用華人工資之低，原料之廉，扶植山東手工業，而已則從中國利編製髮網，其技術由德人傳授。煙臺西教士，偏授女工以髮網編製術，後竟普及山東全省，出品多成績良。華人之髮，非經精煉，不宜製網，故必先運髮至歐洲，經過漂、染等手續，再運回中國，散給女工編製成物後，返售外洋。織髮網全恃手工，按件論值，純熟者日可織成一打。形式有平式、圓式、小圓式等，顏色以淺色最多，深淺色次之，淺淺色又次之，黑色、老黑色、褐色更次之。以一百羅（每羅十二打）或一百二十羅為捆，油紙護之，防其損壞。身質甚輕，寄往外洋，亦可用包裹交郵局保險遞送，或裝木箱由輪船運載出口。近年對外貿易不振，輸出價值年祇一百七八十萬元。

【魷魚】為烏賊魚，劍先魚等所製成。我國寧波、廣東等處，產額甚鉅。寧波之捕蝦翁尤著名，惟前受日本貨之競爭，行銷不廣。日本之貨產於對馬、肥前等之西海，有一番貨，二番貨諸名目。舊時輸入我國者，年達銀四百萬元左右。

【魯班】春秋時魯之巧匠也。或作魯般，今為建築工人所奉祀之神，曩時所用之營造尺，一稱魯班尺。

【魯意代理店】(Lloyd's agent) 魯意公司於各要港設有支店及代理店，應各方面之委託，行船舶之檢查，及定其等級，以便保險業者據為保險之標準。又魯意支店或代理店，隨時將出入手所在港之船舶，及經過所在港之船舶，並於此等有關聯之事項，報告於本店，期謀一般保險公司之利益。

【魯意表】(Lloyd list) 為十七世紀英國魯意會出版物之一，逐日刊發，詳載各地船隻之消息，為當時航業消息中之最可靠者。

【魯意船主註冊簿】(Lloyd's Register of Captains) 為十七世紀英國魯意會出版物之四，備載二萬五千註冊船主之資格，職務與性質，以供承保者之查考。

【魯意船名錄】(Lloyd's Register of British and Foreign Shipping) 英國魯意公司，為使對於船舶可以一目了然之故，依各國所定之規則，為船舶之檢查，而定其等級，年年發行船舶一覽表，謂之魯意船名錄。魯意公司除已國船舶以外，仍派出檢

查人於世界各地，應世界一般之需要，行船舶之檢查，並定其等級，發付檢查證券，及記入發行之船名錄中。餘見「船舶等級」條。

【魯意船隻註冊簿】(Lloyd's Register of British and Foreign Shipping) 為十七世紀英國魯意會出版物之一年刊一次。其目的在記英國百噸以上海船一般之性質。所記者，一船名，二製造材料，三修理情形，四船身長，五噸數，六設備，七製造地點與日期，八製造者，九所有者，十最後檢查之年月，十一船主姓名及其任職年月。

【魯意損失統計】(Lloyd's Record of Losses) 為十七世紀英國魯意會出版物之五，亦稱黑簿(Black book)。統計船隻之遭受損失者。

【魯意會】(Lloyd's) 以海上保險中心市場之 Royal exchange 為其根據，本會含有兩種意味，其一為海上保險主的任務所屬個人保險者(Private underwriters)之團體，其二即為司理船舶檢查監督及船名錄發行等之協會。兩者之性質全然相異，其初本統屬於同一團體，其後則司理之團體，由個人保險者之團體中而分離之，至今

遂形成兩大分派。今先就其沿革述之。當十七世紀之頃，咖啡館行於歐洲大陸，大投歐人之嗜好，一時設咖啡店者甚多，其後經一度輸入英國，亦做此例，於倫敦市中到處設立咖啡店，至一六八八年，有名「愛德華魯意」(Edward Lloyd)者，在倫敦之 Tower Street 街中，開設咖啡店，業務日以繁榮，其後兼營拍賣，至一六九二年，移店於浪巴多街(Lombard Street) 銳意擴張其業務。是時英國及其他各國之海上保險，尚無如今日之大公司組織，所有保險營業，率為個人之經營，業保險者，在商務殷盛之大咖啡店中，與船主集合，商訂締結保險契約，頗形利便，而「魯意」即以商業之雄才，運其手腕，周旋於保險者及船主之間。其後魯意之咖啡店，遂常為保險者及船主之集合所，營業日致興隆。魯意又於一六九六年，刊行關於海事之新聞(即魯意紐士 Lloyd's News)，於雜報欄中，收錄關於貨物之集散港及其種類，與夫關於海難諸記事，大博當世之好評。其後魯意因記事不慎，觸當局之忌，禁止發行，自是三十年間，無復有發行新聞紙之舉。惟時因時勢之轉變，需

要關於海事之新聞業切，一七二六年，卒行解禁，重新發行。至現時尚存有所謂「魯意列士特」(Lloyd's list)者，最初為週刊，其後則進為火金兩曜日發行之，比之前此之發行者不僅內容豐富，而記事亦漸臻穩健。因此新聞紙發行之故，對於英國之功績可括列如下：●發達國人之海事思想，而促海上保險之進步，直接足以安全被保險者之財產，間接足以助長英吉利海運之興隆。●引起奴隸買賣之廢止，及為後來黑奴解放之導火線。●當英法戰爭及美國獨立戰爭之際，將輸運於敵國之貨物種類，乃其船積地，報告於英政府，能予戰局進行以多大之利便。●從來海上保險之保險證券，有諸多不利之處，自有所謂魯意式保險證券之制定，足以匡其弊而收多大之效果。●分別船舶之等級，足予保險者船主及其他一般商人以莫大之便利等是也。魯意之船舶檢查，為一七七四年以後之事，其後對於所檢查之船舶，警發行船名錄，其初格式未善，徒滋弊竇，各船主大為反對，至一八三四年而始妥協，合併二者而成一新協會，會中事業之一即為刊行 Lloyd's Redister of

British，自後漸次無事，至一八八五年，又將 Underwriters' Registry for bronze vessels 合併，設總括之事務所於倫敦。仍由一八三四年合併之際所為編纂委員者之多數人，為魯意團體會員以成立之。魯意之名稱，既關於海事甚大，為世人所稔知，故此協會，亦仍然襲用魯意之名，此英國魯意之用語，所以有上述兩種概念之異也。至於魯意會之組織及其職分之大要，前述一八三四年所新成立之魯意協會，其主要職分有三：(A) 即關於船舶建造之監督。(B) 關於船舶建築之設計，而以魯意之造船規定為準據。(C) 每年發行船名錄一次，同時並將附錄，每月編纂而配布之等是也。隸屬於此協會之會員，無非在英國之船舶，及海上保險之有關係者，其事務概由評議員執行之，其員數依場所差異，評判員以下，則置若干技師，任檢查及格式等事務，其船舶檢查及造船監督等，悉依造船規定為準據。除徵收報酬外，每年一回之船名錄，乃限於加入者 (Subscriber) 而始配布，其預約者分法人及個人，而加入費亦各有不同。至於魯意本部 (即個人保險者之團體)，其所

組成之會員，係依一八七一年之魯意條例 (Lloyd's Act) 所規定者，依此規定，分為正會員 (Underwriting members) 及準會員 (Non-underwriting members) 二種，正會員有可在魯意為海上保險營業之資格，準會員則不能執行保險之業務，僅有出入之權。換言之，即於保險者與保險契約者 (英國所謂 The assured) 間，可執仲介之勞而有為經紀人 (Broker) 之資格而已。如欲為此保險團體之會員，不必有特別之資格，只須有會員六名以上之推薦，依多數決而許可之，惟其手續極繁耳。魯意條例迭有更變，今規定保險團體之目的為三項：即 (A) 為海上保險營業，以會員之計算行之。(B) 為保護會員關於海事之利益。(C) 為搜集關於海事之報告，預備編配出版等是。在魯意海上保險之承受，以各會員自己之計算而為契約，其間以無連帶責任為原則，然亦視場合如何，每一會員代表多數會員當契約之衝者亦屬不少，故目下正會員之數雖達至六七百名以上，而每日在魯意自行經營保險之業者，實際僅約三分之一，即此百餘人中，或則單以自己之名

而爲契約，或則爲二人三人乃至十人以上之代理者，如此各會員間，不能不單獨負其責任。至各會員在魯意所承受之保險金額，亦比較爲少，以故往往多數相團結以締結保險契約，因此魯意保險團體，在事實上，其基礎之鞏固，與第一等之公司亦毫無以異。又魯意保險團體，其主要職分在各會員以自已之計算經營海上保險，略如前述。而其第二職分，則在保護會員之利益，每一職分，皆具備一機關，任務上亦絕鮮缺點。例如向來共同海損供託金受取證 (Deposit receipt) 種種形式，繁雜異常，不但處理上諸感不便，且有時於此證書面所當記載之事項，亦有缺然者，不可謂非憾事。惟此魯意式供託金受取證，則足以醫救此弊。其他如當共同海損舉行精算之際，可將擔保物件提供於船主，以代供託金之交付，此於個人保險者亦甚便利，蓋魯意爲此等保險者 (即會員) 之故而立於保證地位故也。且魯意有時亦與海上保險公司同在倫敦各處樞要之地，組織海難救助會，以圖謀會員之利益，故有足以利會員之機關，固又無所不備也。其第三之職分，即所謂搜集關於海

事報告編輯出版之事，亦大有裨助於一般商業、海運業及保險業者，蓋其一年間所收各船舶之報告常達十餘萬通，此等報告，在午前所集者，即日午後，即揭之於所發行之 Lloyd's List 矣，午後所集者，則括而載之於翌晨之 Lloyd's Morning Sheet 均隨即配布於會員，其更有效力於此制度發達之設置者，則爲每通過於 Signal station 沿岸之船舶，必使通信於魯意，以故安坐於魯意本部內，而能盡知一切船舶之動靜焉。其他如前所述之 Lloyd's List 及 Lloyd's Shipping Index, Lloyd's Confidential Index of Steamers and of sailing Vessels, Captain's Register 等公刊物，亦甚多也。

【魯意會保單】(Lloyd's Form of Marine Insurance Policy) 此爲英國魯意組合中，一個人海上保險者所發行之保險證券，以其名譽與信用，皆甚昭著之故，或爲世界海上保險證券之根本。英美諸國固勿論，即在歐洲諸國中，許多保險者所使用之保險證券，大抵皆以魯意式爲基礎。此保單中所署名者，且均屬於魯意組合中之個人保險

者，若將其組合中之個人保險者，區分爲數保險者而締結保險契約，於保單中，仍各自行署名，並記入其自己所承受之額。此等各保險者不必連帶負責，蓋以一個保險在組合中分爲多數之際，每一個人保險者所承受之額，必當甚少，比之他保險者於其個人之經營上，自較確實故也。

【魯意調查錄】(Lloyd's Index) 爲十七世紀英國魯意會出版物之三。備載國內外船隻最近之情形與地位，以供總會及社員之查考。

【鴉片】(Opium) 藥名，鹼類植物，刺取罌粟未熟果實之汁，候乾，製爲褐色扁圓形或球狀之塊，味苦，有異臭，內含嗎啡等質，性毒，爲定痛安眠之藥品，又供軟膏灌腸藥及生藥等之用。產於小亞西亞、波斯、東印度、埃及等地，并自印度傳入，中國人多嗜之，久服成癮，爲近數十年來民族之大患。今國民政府已着手嚴禁。

【鴉片戰爭】即中國對英因禁止鴉片輸入而起之戰爭。英自征服印度以後，力展商權於遠東。其東印度商會對華通商得清朝之特許，公然輸入鴉片，華人嗜染者日衆。道光以

船所，且與美洲通有海底電線。

後，當道大臣等屢請禁止鴉片輸入，並禁吸食以防止，願皆無效。至道光十九年（西一八三九）林則徐爲兩廣總督，毅然沒收英船中輸來之鴉片二萬六千箱，當衆焚棄，並禁英商之貿易。英國政府遂遣調軍艦來華，要求恢復通商。林則徐堅不爲勸，英艦卒攻擊粵港，中英之戰乃啓。此役結果，中國戰敗，道光二十二年（一九四二）中國賠償英國二千一百萬兩，並割讓香港於英，開上海、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五口與英通商。

【麸皮】小麥之屑皮，爲麩粉製造業之副產品，隨機製麩粉業之發達，而產量逐漸增加。每年輸往日本、蘇俄、香港等處者，常達銀一千二百萬兩。

【麩粉業】我國舊時製粉之磨坊，規模狹小，製法簡陋，僅可屬爲家庭工業之類。自機器製造後，製粉界爲之一新。全國麩粉廠凡百三十餘所，每日可製麩粉十萬二千五百袋，凡三萬九千五百餘擔。然仍不敷國內之用，每年由國外輸入者，常達銀九千萬元左右。

【黎哈維里】(Lohavre) 爲法國第二貿易港。在細南河口，巴黎之外港也。與美洲貿易最盛，稱爲大西洋航路之樞點，有巨大之造

十六畫

【**噸**】為法國權度制重量名。與我國標準制公毫同。參看「公毫」條。

【**器具共用合作社**】為手工業合作或農村合作之一種。即對於個人力量所不能購之工作上應用之器物，由合作社購買之，以供社員之應用，而略徵其使用費。

【**器具股**】合夥營業者，出資人以自己之家屋、土地或器具機械，評定價格之後，提充企業之股本，即所謂器具股。此外，有錢股，即以現金出資者，有身股，即以勞務為出資者。

【**噸**】(Ton) 為英美兩國度量衡制常權重量名，有長噸短噸之別，長噸等於二、四〇〇磅，短噸等於一、〇〇〇磅。

【**噸位計算**】即「容積計算」依四十五立方呎(40 Cubic feet) 為一噸，運送棉花及其他輕量品時用之。

【**噸稅**】(Tonnage due) 一稱船鈔。外國貿易船入港之際，由船長納付於稅關之稅金，謂之噸稅。按船舶之噸數而徵收。我國噸稅之徵收方法，凡進出口之商船，不問種類及國籍如何，悉課以噸稅。其非從事於外國貿易

之船舶，雖來往於海外，亦無須負納稅之義務。例如遊覽用之船舶，漁業用之船舶，及軍艦等是也。又合於下列情形之船，免徵噸稅：

● 船隻因躲避修理或添煤進口，按照海關指定所在泊岸遵守關章者；● 商民自用艇隻，僅擺渡旅客，及運帶行李書件食物，及照例免稅之物者，因商船進口，祇起下銀錢行李，及上下乘客不滿二十人，并在四十八小時以內復出口者。至於噸稅之額，當就登記噸數或積量徵而收之，即每次入港，其註冊噸數在一百五十噸以上者，每噸納國幣六角五分，噸數在一百五十噸以下者，每噸納國幣一角五分。凡商船已納噸稅者，由海關給予執照，自請領結關單之日起算，四個月內，復進口時，不再徵收噸稅，其因海難或其他不得已之事故，偶然避難或修繕而入港者，亦不徵噸稅。執照限滿之船隻，在四十八小時內復出口，并未上下貨客者，亦不徵噸稅。噸稅徵收之目的，固在增國庫之收入，但其主要目的，仍在於謀充港灣修繕設備等費用，且港灣因共同使用之故，使用者當予以報酬，亦義所當有，則其因浚濠等費用而使使用者以噸稅之名義負擔之，固其宜也。

【**噸稅繳納單**】(Note for payment of tonnage dues) 此為外國貿易船駛入貿易港時，與入港報告書同時呈送於稅關書類之一。記載船名、國籍、入港年月、日、登簿噸數或石數、噸稅額、船長署名、年月、日、通知書號數等，是謂噸稅繳納單。

【**噸數**】用以定商船大小之名稱。因經濟上商業之必要，始製成此項測定噸之一語，始於一四〇〇年，船艙裝載酒樽，樽當時稱為 tun，倘船艙內能載三百酒樽，即名曰三百 tun 之船，其後由 tun 一語漸轉變而為 ton，此噸之所由來也。然而當時酒一桶之重量無一定，如是由政府規定酒一桶為二百五十加倫，而噸之容積，亦依照是項規定，至一六九四年，英國以法律規定商船之噸數，即以船體之長與寬，與船艙之深度相乘積，用九十四除之，所得之商數，即為該船之噸數，其後一七七三年，製成船舶裝載重量之測定法。至一八五四年，Moorson 氏發明現今使用之噸數測定法。此後雖有多少變更，然大半仍用此法。

【**噶丁堡**】(Gatoborg) 瑞典國之市。臨加推牙德海峽，扼格他河出口。工商業之盛，甲於

全國輸出品之主要者，為火柴、木材、鐵等。

【囑大克】一名囑爾渡，或稱加托克。踞印度河上源象河濱，高出海面一萬四千八百尺之地。清光緒三十二年，依中英北京條約，開為通商市場。地當四達之衝，東通日喀則、拉薩，西通波斯阿富汗，南通印度尼泊爾，西通新疆，稱藏境西陲之鎖鑰。夏季與印度之貿易頗盛，冬季則極寂寥。

【園法】即幣制。漢書載：「齊太公為周立九府

園法」即其始制，注云：「園謂均而通也。」近今應用此名於幣制，例如言「財政部統一園法之計劃」是也。

【墾殖公司】以開墾拓殖為營業之目的而組織公司之稱。

【學生團體旅行減價票】(Reduced fare for students) 學生團體旅行，關係教育，故鐵路特予優待，而有此項減價票之發行。其發行規則如下：(A) 凡滿十人，即得請求減

應由校長於一星期前，正式函達啓程路線之車務處長，詳敘人數、車等、起訖站名、往返日期等項，如係假期回籍，並須書明各生姓名，及到達站名、假期起止日期。(G) 減價券由旅行人持向起站照核減之數付款，換取客票。

【學徒】即學生之意。晉書有「給其宅地，備其學徒」。現時則普通用為徒弟之意。凡工匠之弟子皆稱學徒。

【學徒關約】收進學徒時所立關約也。式如上：【導淮委員會】為直隸國民政府之機關，掌導

治淮河一切事務者。對於因導治淮河而涸出之地畝，則通知地政機關處理之。設委員長一人，副委員長一人，委員若干人。並設工程、秘書二處，聘工程專家為顧問或專門委員。

立關約 為 特央薦保至 習業訂定三年為期，惟三年內須遵守一切店規，聽從約束，不得擅自中止。另習別業，否則向薦保追還飯資。如有不守店規行為，不端及錯誤銀錢貨物等情，由保人賠償。隨時辭歇，並保人追還飯資，不得推諉。此係三面議定，各無異言，恐後無憑，立此關約存照。

年 月 日

原籍 某某 現寓 某某

立關約某 薦保 某某

價券，單程減百分之二十五，來回減百分之五十。(B) 同時同站乘同次同等車赴同站者，得發給單程或來回券。(B) 啓行時經一路線，回程另經一路線，仍至起站下車者，得發給往返券。(D) 假期回籍，同時由同站乘

【嶧縣煤礦】為山東省著名之煤礦，距濟南百五十七英里之臨城驛之東十九哩，有支路直達。鑛山東西橫亘，東部由廣益公司，西部由中興公司經營，其預計煤產量約三億噸。每日出煤約一千噸，一部分煉為焦炭，輸出以長江、津浦線為多。該礦煤質為佳良之煙煤，含固定炭素六四·七八%，揮發分二七·

五二%、灰分七·一四%。

【憑帖】緩遠通行票據之一種。

【憑信】與匯票之使用相仿，惟大都出外辦貨親攬支用者居多。以其日期得隨辦貨者之便，而支付款項不致因匯票期日有早遲之不便，及暗耗利息。即或貨未辦成，所執憑信仍可退還支用之行莊，故用於出外辦貨者為最適宜。此項憑信，大都不立信根，但在逐日市信通知，惟將憑信與市信上加蓋一騎縫印，以便付款者有所憑藉。間有另立信根者，則與匯票根相若也。

【憑飛】票據之一種，遼寧地方用之。憑錢莊所發行之領收證，與北平之錢票頗相似。票為無記名式，若無保證人即不為支付，又票之形式亦無一定，按其流通狀況常較他種票據行用為廣，其信用佳者，行用期間可至二三年。

【憑條】係商家欲解行家貨款時所出通知單也。譬如託往來錢莊代解時，可持摺備蓋印憑條，並寫明所介某某銀行劃頭銀若干兩等字樣，以憑照解之用。

【憑票】票據之一種，浙江蘭谿及廣東等處用之，有地域之名稱。例如蘭谿地方所行者

由錢莊出票，不論長期短期均可以兌換現金，雖出票之錢莊已至破產，其錢莊之股東，仍當對此負責為適當之處置而支付其款，成為習慣，該地視為最有信用之票據也。

【憑票即付】此種票據計分二種：一曰即期本票，二曰即期支票。所謂即期本票者，出票人與付款人同為一人，而即期支票，係向銀行支取也。因此種票據呈示於付款人之日即為滿期日，故有一覽付之名稱。

【憑單】亦可稱免稅證單。此以獎勵產業為目的，對於國內用機械仿製洋貨輸出外國時，與以憑單，以免徵稅。廣東之銀號按照顧客之委託，發行無記名式票據，亦稱憑單。其性質屬於上海莊票一類，但對方若非極有信用即不肯交付與收受，此為其特色。此種憑單，又分即期票與期票二種，但多為定期付款者，到期以現金授受，但若逾期，通常亦不付利息。

【憑摺】支付款項貨物之摺也。例如收取銀錢貨物之憑摺是，其狀為摺疊式之小手冊。

【戰死保險】為人壽保險中之特種保險。人壽保險公司，承保戰死保險，恆徵收其較高之保險費。

【戰時保險】(Insurance for war risk) 海上保險證券內，對於由戰爭所起之危險，訂明保險者不任其責。但當事者有合意時，保險者亦負此危險責任，特名之為戰時保險。須使增加其保險費，此項增加費，亦隨戰爭之狀態而時常變更。

【戰時經濟】亦稱軍國經濟。普通解釋指交戰中之國家特殊經濟而言。然通例則指世界大戰中之經濟，蓋其時整個經濟，投於戰爭漩渦中，一切經濟政策，因戰爭之故，須有非常時期之適應性。

【擔保信託】(Guaranteed trust) 受益人所欲達之目的在乎利益之擔保，此種信託曰擔保信託。例如美國之車輛信託(Car trust) 如某企業購入車輛，款項用按期拔付方法，由自己或委託第三者代為購買，此時對於此種債務，用擔保方法，而車之所有權或歸屬於車輛公司或歸屬於第三者，俟購車者按期繳款至原定價額時，則車輛之所有權即轉移於購入者。此種信託關係，由於購買關係所發生，故又名購買信託。

【擔保請求權】所謂匯票上之權利者，被拒絕支付時，或支付人破產時，權利者可對於匯

票上之債務者請求擔保，此種請求擔保之權利，謂之擔保請求權。

【擔賣商】(Chapmen) 即負販商。詳「負販」條。

【整方】平方或立方之根為整數者，謂之整方，亦稱完全方。

【整存零付】即以款項存入銀行，每月或每季向銀行支取本利至若干年後本利支取完竣之謂。例如以現款一千六百元存入銀行，以後每月向銀行支取二十元，至十年則本利支完。

【整存整付】存款時，只須將一定之金額交付銀行，若干年後，銀行即付與若干元，例如一次存入一千六百七十二元，十年後即付三千元是。

【整理內外債委員會】國民政府直屬機關之一，為審核關於無確實擔保之內外債並研究清算及整理辦法起見而設立。該會由國民政府特派委員七人至九人組織之，就中以一人為委員長，該會並得設專門委員若干人，凡屬職務上有特殊關係，或具有財政專門學識及經驗者，得由委員長遴選聘任或委派，並就中遴選專門委員一人，兼任祕

書長。此外該會並可隨時選聘中外財政專家充任顧問諮議，以備諮詢。

【整理公債】(Consols; consolidated bond) 以整理財政為目的而募集之公債

也。從來類多以高利之公債為償還，而借換低利之公債，用輕國家與國民之負擔時，乃有此項公債之募集，以故頗為人所歡迎。

【整理公債七釐債票】亦稱整理七釐公債。民國八年，北京政府為補助歲計不足起見，發行八年公債，債額原定五千六百萬，但實際發行者計三千四百萬元，其抵款原定由財政部在廳餘項下撥付，其後條例變更，因改定以全國之貨物稅為擔保，後以基金無着，不能按期還本付息，市價暴落，至民國十年財政部整理內債時，此項公債亦計算在內，將已發行之三千四百萬元，按四折掉換，另發行之整理七釐公債，掉換後，所有辦法，均歸入整理公債案內辦理，其不願者聽，但未經掉換之舊債票，仍照原條例辦理。此項債票共計發行一千三百六十萬元，票面分一元、五元、十元、百元、千元五種，利率週年七釐，以常關收入及關稅餘款（除償付三四十年公債及七年短期公債本息外之餘款）

鹽餘（每年提撥總數以一千四百萬元為度），菸酒收入（每年提撥總數以一千萬元為度），不足時由交通部交通事業餘利項下借撥之。民國十二年八月改定，概由關稅餘款撥付，交由總稅務司保管，分期撥交指定銀行存儲，以為支還本息之用。償還期限定九年半，自民國十年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前四年每年償還發行額百分之五，第五年百分之八，第六年百分之十二，第七年至第十年，每年還百分之十五，至民國十九年八月底償清。惟自發行後，利息按期照付，還本則因十二年及十六年，以基金不敷，均未抽籤還本，抽籤日期定每年八月十日舉行，還本定每年八月三十一日，付息則在每年二月二十八日，及八月三十一日支給，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辦理。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一稱整理六釐公債。北京政府自民國元年，至九年所發行之公債，總額達三萬一千五百餘萬元，除有確實擔保及能依時抽籤還本者外，其不能按期還本付息者計一萬三千五百九十八萬零五元百七十市價，跌落至票面百分之二十，

持券人乃大受損失。民國九年全國銀行公會聯合向政府建議整理，政府乃於民國十年三月訂定整理辦法，呈准發行是項公債，凡持元年公債票面百元者，得掉換整理六釐公債四十元，並規定其不願掉換者聽，但未經換發之舊債票，不在整理範圍之內，仍照原有條例辦理，計此項公債共發行五千四百三十九萬二千二百二十八元，票面分一元、十元、百元、千元、萬元五種，利息按年六釐。原定以常關收入及關稅餘款暨贖餘年撥一千四百萬元，又菸酒稅收入年撥一千萬元，不足時由交通部事業餘利項下借撥之，又民國十二年八月改定概由關餘撥付還本付息基金，並交由總稅務司保管，分期撥交指定銀行存儲，償還期限分爲十年，自民國十年十二月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前四年每年償還發行額百分之五，第七年百分之八，第六年百分之十二，第七年至第十年每年百分之十五，至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一日止，全數償清。惟此項公債最初二年尚能如期付息還本，自十二年後基金不足，各債還本延期一年，此後基金收入愈形枯竭，利息雖能照付，本金則依無着落，自

十九年後因金價飛漲，外債方面支出更鉅，致不能補行抽籤，遂延宕至今，仍未清償，抽籤日期定每年十一月十日，還本定十二月一日，利息則每年分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兩次支給，所有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辦理。

【整理帳目】(Adjustment of account) 簿

記之最大目的，在能將營業結果歸納於一目了然之會計報告中，欲報告之能簡明正確，端在總帳各戶之記載簡明正確。但年度終了，結算帳目時，總帳各戶之記載決不能表示最真確之財政狀況，於是需要整理。蓋在會計年度之中，必有若干種資產負債，其種類及數量日漸變化，且此種變化，係日漸積成，故平日並不記帳，因之截至結帳之日，總帳中各帳戶所表示之資產負債或損益之真實情形，必有若干戶之記載不符，欲求記載完全與事實相符，此帳目所以必須經過一番整理也。試就商品一項言之，期內所購進之商品，其一部分已於本期內賣出，但商品買賣之記載不論爲併列一戶或分別數戶，其不能隨時表示現存商品之數量，則一次之各種營業開支如薪金、利息、房租、捐

稅等項，就理論上言，日有應付之額，但實際上則須至付款時方始一次入帳，再如收益各項目，在未收到現款以前，亦日有積存，但並不按日記帳，而本期內所付出之各種費用，未必在本期內全部用盡，如煤炭汽油，在結帳時均未用盡，又如預付費用，其有效期間往往展至下期，如預付之保險費，是他若機器生財等項，當購進時，概以原價入帳，惟日常使用與時間過去之結果，至結帳時，其價值必少於購進時之原價，凡此諸項，不論其在帳簿中已未登入，均應加以整理，俾可表示結帳時各項資產負債之正確價值，故對於商品，則盤點存貨，對於價值遞減之資產，則估計其現值，以決定應歸本期負擔之折舊數額，對於應收未收應付未付及預收預付各費用及收益，則按照時間上公平之比例，以計算應歸本期負擔或享受之費用及收益之確數。

【整票】東三省一帶對於十兩以上百兩以下銀票之稱，或稱整銀子。

【整陸】整理六釐公債之簡稱。參看「整理六釐公債」條。

【整數】謂數之無零奇者。算術中亦稱完全數。

【整賣業】即躉售業也。在中國南方又稱為發行業，蓋與零售業相對而言。在法令中則民國三年一月公布之販賣煙酒特許牌照條例，有「烟酒販賣營業別為整賣業及零售業之規定」。

【整錠】其意義有二：一、重量一定之銀錠曰整錠。二、完整而無割割之銀錠曰整錠。六部成語註解：「自天寶以至滴珠，無論大小，凡未剪斷者皆曰整錠。剪斷者皆曰散碎。」

【暹羅】(Siam) 為亞洲交趾半島中部之獨立國，介於英、法屬地間。面積凡二十一萬一百餘方里。因全境在熱帶內，故溫度甚高，雨量亦足。西北部有山嶺，延入富於森林中部。湄南河 (Mahan R.) 流域為廣大之平原。每歲河水汎溢，沿岸之地不勞培植，自成沃壤，故產米獨饒，歲穫二次。其他胡椒、棉、麻、煙草、果實等產亦豐。林產多柚木、麻栗等良材。動物中以象為最多，運輸耕作皆役象為之，無異家畜，故國旗與貨幣皆以象為標識。礦產既饒，漁業亦盛。人口約一千零三十萬人。除暹羅人外，華人及馬來人頗多。華人之在彼者，於農工商業均占勢力。政體為君主專制，階級頗嚴，近因效法歐美，政務軍備從

事改革，頗有振興氣象。宗教則信仰佛教，國都曰曼谷 (Bangkok)。

【樺太島】即庫頁島，亦名薩哈連島。北部屬俄，南部屬日本，位於黑龍江口東方，氣候寒冷。冬季則海面結冰，春季則流冰發霧，航行均感不便。物產以水產、林產、石灰三者為最著。毛革出產亦富。

【橋】古謂之轟，乘之行於泥上，其形如箕。北方乘之以行雪地者，謂之雪橋。詳「雪橇」條。

【橋】果品之一，為常綠灌木，幹高一二丈，葉作長卵形，端尖，花白五瓣，初冬結實，形扁而圓，色為紅黃色，皮薄而光滑，味甘酸。閩產色紅者，俗稱福橋，其較大而色兼黃赤者，別稱蜜橋。自美國輸入者，謂之花旗橋，近來以之為製造飲料劑之原料，故消耗甚多。

【機匠】從事機器製造或修理之工匠也。

【機械】(Machinery) 機械者，以無生命之物力而為生產之器具也。此與工具不同，工具往往藉人力或獸力運轉之，機械之發動力，最初利用風力水力，今則利用蒸汽力及電力自行運動，不假人力，為促成近代工業革命之主因。蓋生產費之減低實為今日一切生產事業圖存之唯一良策，而機械之採

用又為減低生產費之方法。採用機械之利益，約有五項：(1) 減低生產費，(2) 可使生產品歸於一律，(3) 增加生產額，助成大規模的生產限度，(4) 可使出品迅速，(5) 可使難能之出產事業，易於成就。然其弊害亦多，則為(1) 使失業勞動者加多，(2) 引起生產過剩，(3) 引起經濟恐慌，(4) 勞資兩方之感情趨於惡劣，(5) 資本易於固定。故採用機械之要件有二：(A) 工資高貴之國，採用機械目的，全在減低生產費，而減低生產費不外節省工資。若在工資低廉之國，則所省之工資有限，而用於購辦機械之資本極大，資本須付利息，於是得不償失，反使生產費為之加重，而與採用機械之原意相反。(B) 必為銷路廣大之物，若銷路不廣之物，而採用機械，則有生產過剩之患。

【機械折舊公積金】(Reserve fund of machinery depreciation) 所有機械，因年年使用之故，其效用即隨之減少，經過一定年限之後，有至絕不堪使用，而成廢物者，於此如欲新製，必需多大之經費，支付上未免困難。故普通每於決算期，除卻利益金之一部分外，為謀充購置機械之資本，特設

積儲金一項，稱此謂之機械折舊公積金，此項積儲不必限於能償原價，不過帳簿上，仍就原價依「價格補法」行其計算而已。

【機械保險】(Machinerers) 為煤氣水力電力等機械之保險。凡機械本身之破損與夫因之而生附近建築物及機械諸損害，保險業者應為損害之賠償。

【機器油】(Oil engine, mineral) 亦稱礦油，由重油提煉而出者，有車軸油與高等機器油之分。車軸油之製法，即不付蒸溜，但以骨灰濾過，用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之硫酸攪拌之，去其廢液，再用苛性鈉及水洗之，更加熱而去其水。至於高等機器油，其蒸溜之熱度須在三百度以上，塗於機器之活動部分，以防磨擦，比動物性油危險減少，亦可作燃料用。參看「煤油」條。

【機器腳踏車】(Motor cycle) 係用機器駕駛之腳踏車，其形與普通之腳踏車頗類，惟其車輪較腳踏車為闊厚，駕駛毫不費力，用以代步甚為便利，有一人乘坐與二人乘坐之別，國人尙無自製者，每年輸入額，常達銀三十餘萬元。

【機關車】(Locomotive engine) 鐵路上曳

引客車貨車，所用蒸汽動力之機關。原始鐵路用人力馬力等為動力，自瓦特(J. Watt)發明汽機以後，法人柯諾(Congnot)繼起利用汽機創製機關車(Treuthick)，以之試行於軌道之上，一八〇二年得專賣權，至其實地應用，則由英國佐治·斯替芬孫始，自此以後，各國先後競用之，年臻發達，以至今日，今英美兩國製造機關車甚盛，德國次之。

【機關商業】即「補助商業」之謂。

【機爐保險】(Boiler insurance) 此為英國所行保險之一。凡因汽爐損破所生之損害，因烟突及其他腐蝕所生之損害，以及受蒸氣壓力之器物，與夫影響及於從事此項職業勞工之身體等損傷者，均負擔保之責。

【橡皮】大別為三種：①產於南美洲者，為常綠喬木，複葉，花小單性，無花冠，英名 Rubber tree。以刀裂其幹，以鉛製小罐承其樹液，熬製之，成為有彈性之橡皮。工業上用途甚廣，需用極繁。如加入硫磺，可製硬性橡皮，工業上用途亦甚大。凡車輪雨衣布鞋類，地毯、皮毯、帶類、電線包皮等均用之。②為阿刺伯半島所產，英名 Gum tree。常綠亞喬

木，葉為二次羽狀複葉，花黃，幹有巨刺，向下常由樹皮上洩出脂液，名阿刺伯樹膠。入藥用亦供工業用。③產於南洋羣島者，亦屬亞喬木類，葉作長橢圓形，花小單性，實如無花果。其樹液用途略與南美洲同。我國橡皮之進口，與年俱進，僅車輪胎一項，年達六七百萬。橡皮鞋類亦達五百餘萬元。近年因國人製造者多，輸入始漸減。此外如其他製品，亦年達二三百萬元，總計不下一千五百萬元。

【橢圓】謂長圓，斜截圓柱所生之截口，恆為橢圓。普通圓之徑相等，但橢圓之徑不等。其最長者，曰長徑；最短者，曰短徑。

【橫工布】(Diagonal twills) 棉織品之一。形式略與細嗶嘰同，惟所織之紋作橫工形，闊不逾三十三英寸，長不逾三十三碼。市場銷行者多為玄色，藍色次之。以日本貨為最多。每年進口總額約值銀六七百萬。

【橫截線】謂橫截一列直線之直線。

【橫線支票】即支票，票面有二條橫線，規定付款人須為銀行，支取此票金額之人，不得為銀行以外之人。故收到此項橫線支票者，必須以之存於自己往來之銀行，如無往來之

銀行，須請託某銀行代為收取。

【橫濱】(Yokohama) 日本第一大商埠。在東京西南十八哩。據東灣西岸，為東京門戶。港內水深，可泊大船，棧橋船塢，設備完全。水陸交通，均極便利。輸出入額，約達三萬萬元。外國各埠，均有汽船航路。

【橫濱正金銀行】(The Yokohama Specie Bank, Ltd.) 創立於西曆一八八〇年，為

日本股份有限公司。資本總額日金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如數收足。公積金

日金一一一、二五〇、〇〇〇元。資產總額日金一、三三九、〇〇六、八三二元。

經營銀行一切業務，兼可發行兌換券。總行設於橫濱。上海及內地各大商埠，設有分行。

【稽魯】陝西甘肅所產之哈喇呢，蒙古語呼為伽爾瑪，或稱情味，乃西藏產之天鵝絨類厚織物之名。有以犛牛毛織成者。用以製喇嘛僧之暖帽及冬季之御者衣服，或通常衣服，又用以為數牀敷地等之毯。

【澳大利亞】(Australia) 世界第一大島，亦稱澳洲。在亞洲之東南。西元十七世紀之初，荷蘭人先至其地。至十八世紀中，始為英國遠征隊所占領。於是屬土殖民，全境皆歸英

轄。至一九〇一年，建澳大利亞聯邦。本島地勢，四周多山脈及高原。西部山脈較低，且多沙漠。河流以墨累河 (Murray R.) 為最著。氣候燥熱，雨量稀少，動植物種類繁多，牧畜甚盛。羊毛為其最重要之輸出物，產額居世界第一。農產以小麥、雀麥、大麥、玉蜀黍、蕃薯、甘蔗、葡萄為主要，礦產以金、銀、銅、錫、鉛、煤為最多。

【澳佛鐵路】自葡屬澳門至廣東之佛山鎮，長約一百四十里。為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澳門】位於西江三角洲之南端，與香港東西對峙，並扼粵江門戶。古稱濠境。其地有阿媽神廟，故稱阿媽港，或媽港。明嘉靖時，即有葡人來此貿易。當時附近島嶼，常患海盜，借葡兵船平之。葡人矜平盜功，遂據其地。於嘉靖三十二年間，乃立約租與之，年納地租二萬兩，循減為五百兩。至清道光二十八年，葡人之知事匪來洛特亞馬拉爾 (Ferreira do Amaral) 抗不納租，且使撤去我國稅關。

及道光二十九年，該知事遭暗殺，中葡兩國間，遂大起交涉。至光緒三十年，由中葡條約割讓於葡。且因境界不明，屢起交涉。附近之地，被佔不少。面積約一百方里。人口合計約七萬八千。其中葡人僅佔五千，餘皆我國人。僅澳門市之我國人，其數已達三萬。本港距廣州二百六十四里，距香港一百二十里。其間皆有輪船來往，不斷。市街設於山麓，因而海故，風景極佳，氣候亦頗良好。故遊客不少。然夏季常有流行病。又以港灣漸次被泥沙淤塞，交通頗感不便。入水九尺半以上之輪船，即不能入港。惟有西方一水道（在澳門與拱北之間）得通小船。若稍大之船舶，則須碇泊於十五里以外之海中，且常有東北信風與颶風之虞。故該處實一不完全之港口也。澳門之工商業頗不振。貿易品以茶、絹、生絲、油類、煙草、煉瓦、水門汀、爆竹等為主。加之，香港勃興，澳門之商業，更有漸次減少之勢。

【澳洲】即大洋洲。詳「大洋洲」條。

【澳洲航路】各地通往澳洲之航路也。中國與澳洲有直達之航線，日本亦然。歐洲通澳洲之航線有二路：一自蘇彝士運河經印度、爪哇而達北澳洲，一自南非好望角而達西澳洲。美洲往澳洲之航路，則多由太平洋直達。在南美亦有經南非而東達澳洲者。

【燈光制度】(Lighting system) 指現代

商業事務部內使用電光之制度。其使用方
法有三：即直接法 (Direct method) 間接
法 (Indirect method) 及半直接法
(Semi-direct method) 是也。直接法，爲
最普通之一種，於各家庭及各商舖中習見
之。半直接法，則光線半由天花板上反射而
下，較之直接電光，須多百分之四十以上之
電流。間接法，則光線完全由天花板上反射
而下，其電流須多用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
七十五。間接及半間接制度，雖所費較多，然
能供給適舒之光線，可以增進辦事人員工
作之效率，故新式事務部使用之者日多，而
直接制度，則漸衰落矣。

【燈油】即煤油之供燈用者，詳「煤油」條。
【磷】(Phosphorus) 化學原質之一。多取自
牛羊之骨，自能發光。亦有天生之磷，供人採
取者。可入藥，並爲製造火柴之原料。

【燒酒】(Spirits) 酒類之辛烈者。種類甚多；
在國內者有高梁酒藥酒等；自國外來者，有
白蘭地酒、威士忌酒、杜松燒酒等，各詳本條。
【燒鍋】我國北方尤以關外一帶對於釀酒廠
之稱。

【燒鹽】鹽之無吸溼性者。製法：取純粹之鹽置

入適當之器中，用直火加熱，不絕攪拌，使其
成凝塊狀，用石臼搗碎，以模型任意壓縮，再
加熱三四小時，自型取出，以鹽包裹之，入土
器中加強熱一小時，即成。如再行粉碎，即得
粉末燒鹽。

【燕麥】爲禾木科一年生之草本植物，葉細長
而尖，穗狀穗，別稱雀麥或莩麥。我國所產不
多，而瑞典、挪威、德國北部山地之民，以燕麥
爲食品，但其最要用途，乃飼養家畜，養分豐
富，易於消化。燕麥之子被緊包於穎中，須煮
熱後，始能脫殼。燕麥有早種、晚種、春種、冬種
之分，其色有白、黃、褐、黑、斑紋之異。

【燕窩】(Bird's nest) 珍肴之一，產自南
洋羣島及東印度等處，爲金絲燕所營之巢。
多築於沿海石灰質之岩壁上，土人往取，每
須緣繩上下，至爲危險。在荷屬東印度出產
者，須由政府特許方可採取，今土人多誘燕
於家，以築巢法於樓上開窗，使內部黯黑，敷
以石灰，略如海邊之岩穴，故燕樂於築巢，可
按時採取，獲利甚厚。其糞可爲肥料，亦爲
有利之副產品。燕窩種類以潔白者爲上，謂
之官燕，羽毛交雜黑色而有血痕者爲下，謂
之毛燕。我國人喜食之，謂其有益氣、潤肺、開

胃、化痰之功效。每年由南洋輸入者，常達七
八萬斤，約值銀一百數十萬元。

【獨天拆票】銀錢業用語。即以一日爲期之拆
票，此項拆票，今日拆入，明日當即歸還，與普
通拆票及轉帳拆票，以兩日爲期者不同。獨
天拆票之交易，例在每日下午錢業市場之
所謂小總會成交，蓋錢莊於每日往來戶頭
收解後，視缺款之多少，以定進出，有餘則拆
出，不足則補進，其拆進拆出，概歸次日清理。
其利息則以一天計算，故簡稱曰「獨天拆」。
其利率與銀拆有密切關係，在通常狀況之
下，銀拆高則獨天拆亦高，反之銀拆低則獨
天拆亦隨之而下。獨天拆之行市，祇於同業
中自相傳詢計算，例不掛牌，故其行市影響
於市場不大。

【獨占】(Monopoly) 謂一手經營生產或
商業，不容他人與之競爭也。舉其種類如下：
●目的上之區別。(1)販賣獨占。賣手方面
之獨占也。(2)購買獨占。買手方面之獨占
也。普通所稱獨占，乃單就販賣之獨占而言。
●主體上之區別。(1)公的獨占。獨占者爲
公法人，即國家或地方之獨占是也。(2)
私的獨占。其獨占者爲私人或私法人。(3)

混合獨占。即公的獨占與私的獨占相混合者，其中有爲私有物而歸官營或公營者，有爲官有物而歸私營者。Ⓔ客體上之區別。

(1) 物的獨占，其獨占之目的物，爲有形物。

(2) 勞的獨占，其獨占之目的物，爲無形物。

Ⓕ獨占發生原因之區別。(1) 自然的占有，不拘社會組織如何，全因天然之事情而自然發生。自然獨占者，例如朝鮮之人參，即自然之獨占是。(2) 人爲的獨占（亦稱社會的獨占）隨現社會之組織，由人爲的發生而來之獨占也。細別之，當可分爲法律的獨占，資本的獨占，學術的獨占三種。Ⓖ範圍上之區別。(1) 地方的獨占，即限於一地方之獨占也。(2) 國家之獨占，其獨占之範圍較大，由地方而渡於一國家，如美國之託拉斯，德國之加特爾是也。(3) 國際之獨占，其獨占更由一國而渡於萬國，如往年美國之石油，託拉斯，與俄油之當局者相提攜，欲組織世界之託拉斯等是也。Ⓖ性質上之區別。(1) 生產獨占。(2) 商業獨占等是。此外更有依期間之短長，而分爲(1) 永久獨占，(2) 一時獨占者。又依獨占之完全與否，而分爲(1) 完全獨占，與(2) 不完全獨占。

【獨占品】(Monopolical commodities) 一國受氣候地質等之影響而產生之特產也。如吾國之竹，日本之樟腦等均爲世界的獨占品。又因文明進化有優劣，工藝品亦有獨占品，然此等獨占品漸次隨科學之進步而失其獨占的性質。

【獨占價格】(Monopoly price) 商品之正當價格，本爲商品之生產費加平均的利潤。但若某商品爲少數由企業者所獨占時，即可將利潤提至最高度——即使利潤提至最大限度，如是則該商品之價格爲商品生產費加最大之利潤，此種價格，謂獨占價格。

【獨立金庫制度】獨立金庫制度係一國家之現金出納及保管另設庫辦理之謂。按世界各國之金庫，大半委託各該國之中央銀行代爲辦理。美國自一八四七年曾採用獨立金庫制度，設總金庫於華盛頓，並就各大城市設立分金庫九處。此種制度，於金融流通頗感不便。迨聯合準備銀行成立後，美國金庫即由聯合準備條例規定，由其代理。

【獨立勞動】此就勞動之雇傭關係上而區別之者，如自作地主，手工業者，工場主等之勞動，即獨之勞動也。因此如職工人，夫等受他

人之雇入，爲他人而勞動者，不得謂之獨立勞動。

【獨家經理】(Sole agent) 製造者欲於某地，求其製品之販路，與該地之一商人特約，將其製品悉數運送，至特約人，由其一手獨銷，即名曰獨家經理。獨家經理之特權，基於貨主與獨家經理者之任意契約，至其販賣之地域，有以全國或數國或一都市爲限者，又獨家經理者於接受製品或貨物後，亦可隨意擴張販路，而居於貨主之地位，批發與小商人，但在此種場合，獨家經理者，須與貨主訂有全權販賣之契約爲限。因此獨家經理者在某一地域上享有獨占之權利，貨主不能在某一地域內自行經營該項營業。又獨家經理者之地域內之需要者，雖請求與貨主直接交易，亦須拒絕，而請其與該地之獨家經理交易。若貨主與之直接交易時，須獨家經理者爲之介紹，而向貨主請求一定之手續費。又貨主關於貨物之賣出及其一切處理，全委之於獨家經理者，故獨家經理者須有相當之資產與信用。又獨家經理之商品，多爲委託形式，故獨家經理者不須現款購入，僅於貨物賣出若干時，一年分二次或

三四次，作成精細之販賣報告書及貨款送交於貨主。貨主在可能之範圍內，須給與獨家經理者以活動之餘地及便宜。至於販賣期間，雖有契約之規定，但獨家經理者因努力之結果，漸次擴張之販賣地盤，貨主若於期間完了後，在該地域自行經營，或將其販賣權委之於他人，不願從前販賣者之努力，是為不道德之行爲。

【甌海關】為海關之一。在浙江溫州。因光緒元年中英煙臺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二十餘萬元。

【甌綢】有縉條及格子之染色絲織品，以產於浙江東南之甌江流域，故名。可製女服，兒衣及被面之用。舊時多往溫州輸出，甌綢之名頗著。近因受各省新出品之影響，甌綢之銷路遲爾不振。

【甄茶】(Brick tea) 有紅茶甄、綠茶甄、小京甄等數種。紅茶甄以紅茶之葉片，葉末，帶柄粗葉，小枝等為原料；小京甄製以紅茶所餘之細末，綠茶甄為綠茶之葉片，帶柄粗葉，小枝等所製，惟不用茶末。製法，以茶之原料蒸於籠內傾出，乘熱置入模型而緊壓之，取出即成塊狀，乾燥後，甄茶以成。蘇俄為中國甄

茶之最大市場。

【盟手室】(Jailer) 為新式商業事務部內之一種設備。內中佈置，除面盆外，大約每二十職工，占有廁坑一座。此種室內，最易傳染疾病，故對於預防之方法，須加極端之注意。

【盧比】(Rupee) 為印度法貨 Rupees 之音譯。每盧比合純金 0.488159 九格蘭姆。

【盧布】為蘇俄法貨 Ruble 之一。等於一〇乞佛尼茲 (Cheronefs)。

【盧各騰】(Laknow) 英屬印度都會之一。在班拿勒斯西北。冬季氣候，適於健康，內外人士，來此休養者頗衆，故商業尙盛。

【盧森堡】(Luxemburg) 歐洲之大公國。介於法德比三國之間。面積九九九方哩。地勢多山，惟南部土脈肥沃，物產多穀類，果，葡萄，酒，森林亦廣，鐵礦尤富。製造鋼鐵業極盛。其首都與國同名。

【磨坊】我國稱舊式之磨粉工場曰磨坊，或稱磨房。在北方稱新式機器麵粉廠曰火磨。近年因新式機器麵粉廠日漸勃興，及外麵輸入之故，舊式磨坊遂遭淘汰，但鄉僻之地，仍有磨坊，其製出之小麥粉，多供貧農及下層階

級食用。

【磨稅】為前清時代對於四川礦泉水車之課稅。以磨計算，故名。六部成語註解：「四川等省，多用水磨，以屑米糧穀麥，須借官河為用，故每磨一區，應納稅若干。」

【穆稜鐵路】民有。自小城子至穆稜煤礦，計長三十七哩，係穆稜煤礦公司所築。

【積】謂諸數相乘之結果。

【積分學】數學之一分科，為微分學之逆。即已知某函數之微分，推求其原函數，而常應用之於代數學、幾何學及力學者。

【積極條件】法律名辭。以某種事實之發生為內容之條件，例如以下雨為條件之類是。

【積極義務】即為某種行為之義務，換言之，亦即行為之義務。例如於買賣中，賣主有交付其物之義務，買主有支付代價之義務，即為積極之義務。

【積數】(Products) 商業上所謂積數，乃指利息計算法上，以日數乘本金所得之數也。普通之利息計算法，先以利率乘本金，次以期限乘之。惟商業上之貸借交易，應付利息額之個數甚多，或則本金時時變動，而期限又往往經年或經月，以日數計算為便，故當

以日數乘本金，再合計其所得之積數，而以利率乘之，較爲簡捷也。日利計算之式如左。

積數 = 100 × (利率) 步合 = 利息

普通於本金百元以下者則捨之，以日數乘之，即爲積數，再比例乘之，即得其利息之額，若年利計算時，則

總數合計 × 步合 = 利息
365 × 100
或 總數合計 × 步合 = 利息
365 × 100

【舖】即蒲式耳。詳「蒲式耳」條。

【築港】因自然商港之存在甚少，又因貿易發達，交通頻繁，造船術之進步，故有港灣設備之必要，今世界各國之商港，大半加以人工，補綴其自然之缺點，所謂人工港 (Artificial Harbour) 是也。故商港由人爲而作成之部分，稱曰築港。商港之所在地，須便於旅客之上下，及貨物之起卸，以及船舶之便於出入與碇泊，故爲適應上述之條件，不得不作下列之設備：①防波堤，②港內淺灘，③岸壁之築造，④燈臺，⑤航路的標識，⑥棧橋，⑦碼頭，⑧堆棧，⑨起重機，⑩旅客昇降場。

貯藏所。

【糖】(Sugar) 爲日常食品之一。有甘蔗糖 (Cane sugar) 與甜菜糖 (Beet sugar) 之別。甘蔗糖之製法，先以甘蔗碾機中榨取其汁，加石灰煮沸之，俟所含之污物浮出，掬而棄之，復去其沈澱之雜物，移置他器而蒸之，水分蒸發後，貯諸桶中，迨溫度下降，即凝而爲糖。若就此糖之溶液，混以石灰，通以炭酸氣，濾以骨炭，則細微之污物與色素盡去，而精糖成。甜菜係蘿蔔之一種，以之切片煮汁，或以機器絞取其汁，亦可製糖。惟其質略遜於蔗糖。二者之品位，皆以色純形整，香味佳良者爲上品。甘蔗糖之主產地，爲爪哇、印度、古巴、斐律賓等處，因甘蔗爲熱帶產品也。甜菜糖則爲溫帶地方所獨有，德、奧、法、俄、美、日本諸國爲其主要產地，今其產額有凌駕甘蔗糖之趨勢。中國糖業在六十年前，本爲印度斐律賓、古巴三大產糖地之亞，產額甚盛。自歐洲甜菜糖勃興，產量日巨，我國出產遂大受打擊，而降自世界產糖國第十二位。臺灣割與日本後，糖業益形不振，今之產地，雖互於四川、廣東、福建、廣西、江西、雲南、貴州等省，然總產額僅三十餘萬噸，不敷國內需

要，每年由爪哇、臺灣、日本、印度等地輸入者，常達銀一萬四五千萬元。至其種類，略分「赤糖」、「白糖」、「車白糖」、「白方糖」、「冰糖」等，各詳該條。

【糖漿】(Syrup or molasses) 入藥之糖汁。以上等白糖溶沸水製之，或加香料及咖啡，可等。每年輸入額常值銀八九十萬元。

【縐布】(White crapes) 棉織品之一。多作汗衫之用，乃利用緊極紗織之，使之生縐。普通闊度三十寸，長二十碼。以日本貨居多。每年進口額常值銀二百萬元左右。

【縐地絲光洋紗】(Mercerized crimps) 棉織品之一。藉絲光作用而起縐之洋紗，簡稱縐綢。其質地與洋紗無異，有漂白染色印花素，或織花之別。闊不逾三十二寸，長不逾三十二碼。以日本及英國貨爲最多。每年進口者約值銀五十萬元左右。

【綢呢】(Oatmeal crapes) 棉織品之一。其質地與嘩嘩綢呢同，僅表面上起粗織紋之變化，亦稱縐紋呢。有漂白染色素及織花之別。寬不逾三十三寸，長不逾三十三碼。以英日貨爲多。每年進口者，常達銀二百萬元左右。

【縲網】或稱洋縲，亦稱縲紗。爲絲織物之一。幅闊十餘寸至二十餘寸。質地純淨，花色稍暗，不及緞之鮮明。惟耐久力則過之。爲內衣、外衣之原料。以產於湖州者爲佳，統稱「湖縲」。此外盛澤、杭州、蘇州等地，亦多產之。一稱縲地絲光洋紗。爲洋紗之有縲紋，而光澤如縲者。

【興石鐵路】自河北青縣興濟鎮至石家莊，長約三百九十三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興信所】即徵信所。詳「徵信所」條。

興隆票

立興隆票某前因營業失利無力清償各債又無家產可抵特將閉店存貨儘數按照欠數均攤尙不敷某某翁處洋 元正仰蒙體恤下情不再追索他日小有成立定即如數補繳決不有意延欠自負初心恐後無憑立此興隆票存執爲據

年 月 日

立興隆票某押
見 證某押

【興國鐵路】民有。自湖北興國之煤礦廠至黃陂口，計長二十哩。專爲運輸礦產之用。於一九〇七年築成通車。

【興隆票】凡商業營業不振，或受有意外損失，頽於破產，對於債務無力償還，假如債權者更加以催迫，則該店必致倒閉，雙方均受更大之損失，故常由債務人央人向債權者商酌，延付債款，俾得逐漸恢復營業。如債權者應允，則由債務者出具一種無期償還之票據（並非無期償還，在營業恢復後即須掃數清理），此種票據俗稱興隆票。其式如左：

【興撫鐵路】自新賓縣至撫順縣，長約二〇〇里，係輕便鐵路，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即奉興鐵路之東段。

【艙口】Hatch or Hatchway) 船舶之甲板

上，留有正方或長方之孔，以便於船艙內貨物裝載或起卸，此孔道即名曰艙口。但此艙口須嚴爲鎖閉，以防海水之浸入，否則貨物發生損害，船長須負責任。

【艙口單】即輪船運輸貨物之清單也。據前清光緒二十四年頒布之內地水路小蒸汽船航行規程規定：「凡來往內地各港之船舶，其運輸貨物起岸時船長須將該貨物之種類及數量詳列清單，提交於該管關卡。」

【艙口檢查】(Hatch survey) 當海難報告時，鑑定人於鑑定前，必先將艙口開啓，檢定海水是否由艙口浸入，此種鑑定檢查，即名曰艙口檢查。

【舊古窪】(Yancoon) 英領加拿大之市。有時譯稱溫哥華。在舊古窪島之對岸。布拉爾德灣南濱之要港也。其對東亞當交通之要點。自加拿大太平洋鐵道布設以來，日臻隆盛。附近產鱒魚甚富。

【蕃票】即壘伏。詳「壘伏」條。

【蕉嶺鉛礦】在廣東蕉嶺縣之文福鄉，接鄰閩贛。水平線下之礦則成分愈高，礦苗愈旺，現共開斜坑九處，皆深至九百尺。所出鑛石，經化驗結果，內含銀質少許。鉛鑛廠在鑛場附近，所出之鉛，運至潮汕鐵路之意溪車站，由汕頭運至香港、廣州等處銷售。該鑛在咸同以前已爲土人開採，挖至下層得方鉛鑛，內

含銀質，獲利甚鉅。後因水深停採，歐戰起後，鉛價頗高，民國九年，羅致典組織粵興公司，復由廣東政府與美商輝華洋行訂約開採，鑛業權仍屬粵省府，本鑛尙在探採時代，故設備未完，須待豎井直通水平線下，尋覓較富之大礦牀，方能決定大規模之計劃。

【蕎麥】爲蓼科一年生草本植物。豆綠而兼暗紅色，莢形如心臟，開小白花，結子成三稜形，富澱粉質。有夏秋二種：夏蕎麥栽於春，穫於夏，秋蕎麥播於秋，刈於冬，我國所種者多秋蕎麥。其子磨粉，可製糕餅麵點，葉與莖可充家畜之飼料。

【蕩課】鹽場租課之一種。由鹽運使公署徵收之。

【蕪乍鐵路】由蕪湖至東方大港乍浦之鐵路。爲民業鐵路之一。

【蕪宣鐵路】自蕪湖至宣城，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蕪湖】跨長江岸，在安慶東北四百三十里。街市寬廣，港水深闊，滬漢間之輪船往來，必寄碇於此。小輪船之航行於青弋、水陽、諸江，及巢湖沿岸之諸縣者，皆以此爲歸宿。故皖南及巢湖一帶之貨物，咸萃聚於此。清光緒二

年依中英之煙臺條約，爲增開之五口通商之一。商業甚盛，貿易額年達四千萬兩，爲安徽省第一大商埠，亦浙江而上之第三良好商港也。輸出品以米茶爲大宗，尤以米業之盛，居全國第一，最盛之年，出口達八百萬石，蓋以附近皆產米之旺區也。此外有麥、棉花、牛皮、木材、鐵礦、砂、紙等。輸入品爲棉紗、棉布、石油、雜貨等。縣西有荻港，亦爲往來輪船棧泊處。

【蕪湖關】爲海關之一。在安徽蕪湖，因光緒元年中英煙臺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一百餘萬元。

【蕪廣鐵路】自蕪湖縣至廣德縣，長約三百四十里，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融通物】謂可得爲買賣讓與之目的之物。除不融通物外，凡物皆爲融通物。所謂不融通物者，共有三種：(一)爲公共物，即供一般人使用之物，例如空氣、光線、水流、海洋是也。(二)爲公有物，即依於政治上之理由，而屬於國家及其他公法人之所有物，例如城寨、壘壁、戰艦、官廳、道路、河川是也。(三)爲法禁物，即因維持公共秩序、善良風俗而禁止私人私自處分之物，例如鴉片、兵器、火藥、淫畫是也。不融

通物可因法令之變更變爲融通物，融通物亦可因法令之變更變爲不融通物。

【融通要據】(Aecomodation bill) 吾國稱爲「空票」。此項票據驟視之雖似真實，票據，但實際並無買賣交易之基礎。出票人付款人、收款人，各方面開始即行串通，憑空發出票據，致得通融資金，故絕無支付之準備，一旦付款期屆，則又另發新票向他行貼現，以之充舊票之支付者，其性質最屬危險，銀行因貼現空票終至破產者，數見不鮮。經濟社會之基礎且因之動搖，是故鑑別空票之方法有下列數點，須加注意：(一)票據期限頗長，而票面金額無尾數者；(二)發行後即行請求貼現者；(三)同一票據關係人而同額或金額相近之票據，已貼現至兩次者；(四)票據關係人爲其至親好友，於商業上之交易無直接關係者；(五)出票人與持票人其職業毫不相關者，例如皮貨商與夏布商是也；(六)空頭票據發行程序常顛倒，如批發商對於製造商發行匯票，零售商對於批發商發行匯票之類，雖然人情險惡，每有力滯上述六種缺點，以圖隱瞞者，故銀行於貼現之際，對於顧客尤須先行切實調查其資產狀況，預定貼

現最高限度，方克有補。融通票據有時亦不能絕對認爲不確實，如用於國外匯兌者有時固亦極其確實，然大半並非真有交易結果而後發出票據者，不過爲一時融通資金計而使用之，同時並無真正之義務者爲之認付，故每有不能兌付者之虞，銀行對於此種票據仍以拒絕貼現爲妥。

【衛生局】在市組織之下，管理市之衛生事務之官署也。如防疫事務，清潔事務，醫師病院取締，飲食物之取締，公共場所之衛生設備等，皆在其職務之範圍。

【衛生檢驗證】爲押匯票隨附單據之一。卽出口貨物經當地政府衛生機關查驗，准予出口之憑證也。

【衡】權物輕重之器曰衡，又普通用爲平準之意，管子云：「先主以守財物，以御人事，而平天下也，是以命之曰衡。」

【親屬權】法律名辭，以與自己有親屬關係之人身爲目的之權利也。家長權，夫權，親權皆屬於此類。

【諸等鈔】卽複名數。詳「複名數」條。

【諸暨鈔】在浙江諸暨縣小東鄉梅溪區，距城約十里。民國三年由鎮商陳德濬設立人

和鈔鑛公司。民國四年開採，計鑛區三百六十五畝，鑛物爲閃鈔鑛。山麓有老硎甚多，相傳宋時曾採銀於此。人和公司多用舊法開採，不開坑井，工作每日多時，可出純淨鑛石七八噸。少時一噸，每日平均約可出三噸。

【諾成契約】僅因當事人意思表示之合致而成立之契約，稱諾成契約。其於意思表示合致之外尚須物之交付始克成立者，稱要物契約。買賣僅有當事人意思表示之合致，卽爲成立，故買賣契約，爲諾成契約。消費借貸非與標的物交付後不爲成立，故消費借貸契約，爲要物契約。

【豫定再保險】(Reinsurance open cover) 詳「豫定再保險契約」條。

【豫定再保險契約】(Reinsurance open cover system) 豫定再保險，與豫定保險同出於一樣之方法。卽從事締結豫定保險 (Open cover) 之海上保險者，對於一艘之船舶，應歸自己承受之責任額 (Retention or limit) 豫行規定，其所超過之部分 (Excess) 則訂再保險之契約，故稱之爲豫定再保險契約。換言之，承受金額未詳之豫定保險契約之原保險者，更與他保險

者訂保險契約之方法是也。如此種類之再保險，在船價不大之時代，誠無實行之餘地。然自十九世紀中葉以後，船舶漸形發達，迄於今日，則竟無有不締結此種契約之保險者。然而弊亦隨之而生。現今所通行者大別爲二：一對於超過額之豫定保險 (Reinsurance open cover system for excess) 及二布洛克式豫定再保險 (Block system) 是也。所謂超過額之豫定保險，卽原保險者於一定之航路中，時或訂明限定裝載船舶之種類，倘過其限度 (所謂 Excess)，則以之付於再保險，再保險者對於其超過額，當承允再保險之責。此時原保險者與保險契約者 (或被保險者) 間，行豫定保險者甚多。因此原保險者，倘已知道自己所有之責任額，無論船舶之安全到達或船舶抑貨物之遭遇海難，均常從被保險者所通知之金額中，就自己責任以內，不復行再保險，倘有超過，乃由原保險者通知於再保險者，再保險者卽算定自己所當受取之保險費，而發出承諾狀。此於原保險之保險者與被保險者間之豫定保險手續上，毫無以異。惟承受對於超過額再保險之再保險者，就多年之

經驗上，恆以其所承受之再保險，與另對於超過自己之一艘船舶所當負擔之責任額，兩相考慮之下，往往更與第三保險者締結豫定再保險之契約，而第三保險者，亦在於同一情勢之下時，又更締結同樣之契約，如此輾轉達數十人之多，不足為奇。從而船上所載貨物之金額亦往往由保險契約者通告於原保險者，再由原保險者報告於自己之再保險者，而該再保險者，倘復有超過自己責任額之際，則又報告於第二第三再保險者，故實際上凡達數十萬元之鉅額保險，恆經數十人之手，此保險市場所常見之事也。且其報告亦順次週及於再保險者，因此最後之保險，能受確定之申訂者，亦往往多需時日，尤其是保險者散在異地之時，通告手續已延時日，故其結果，最後之保險者得受報告，當在船舶載貨後數月矣。豫定再保險之時，承受再保險者亦有於一定金額之範圍內，承受再保險者，但此時當以置定原保險超過之順位為必要。例如甲為原保險者，就某貨物上自己所負之責任額為二萬元，而乙丙丁等各訂再保險之豫定契約，則乙之第一超過額 (First excess) 當以

二萬元為限度，而訂可為再保險之契約，丙則於自己所承受之外，以乙所當承受之分量計算而成之四萬元 Excess of 40000 為限度，以訂再保險，對於丁戊亦如是焉。又豫定再保險之時，原保險者當定自己責任額之際，有就船舶及貨物之責任而定者，有關於船舶責任不加入計算者。而當締結豫定保險之際，本不知其船名，因而有以其所指定之航路，當屬於該公司航行者為條件，或以須適合於「魯意」及其他之等級 (Classification) 為條件。但歐美各國海上保險特別發達之大市場，鮮有附此條件，多數通行者不過為 Ship or ships 或則為 Steamer or steamers 固亦甚漠然者。又其填補之種類，亦不無豫行規定「特擔分擔擔保」或「特擔分擔不擔保」，惟多數為 Asper original。又如保險費等亦有由當事者豫行協定者，如所謂 As per original rates 其根據標準亦甚漠然。故此等大市場，以保險介紹人 (Insurance Broker) 而締結再保險之際，稍不注意，往往於原受之保險，輾轉而再承受其他再保險者之保險，或則屢嘗認為惡性

之危險 (Bad Risk) 拒絕其契約者，今亦於不知不覺之間，認為可再保險而承受之，此等離奇現象，固無所不有也。至於豫定再保險之辦理方法，因有如上所述情形，故在此業中心之大市場，保險者間，固有互相警戒，尚不致於大招損失，惟外國之保險者於此等大市場有支店在者，仍不免時蹈甚大之危險，不足以抵其所收入之保險費。蓋歐美各國，尤其是英國，在此等保險業務最盛之大市場，每因信用之大小，保險者間自然發生階級，信用較小之公司，或外國保險公司之支店代理店等，殆皆以業再保險始能維持其業務，而有力之公司，則常為原受，足以左右保險費，此亦勢之所必然者也。對於再保險者所為確定之申述，比之對於原保險，大都在於危險既過以後，有在既過危險後數月或至一年之外者，有以確定之申訂與遭難之求償同時提出者，故其結果，即往往有以故意或惡意行其詐取保險金之手段，因此之故，豫定再保險雖云便利，卻反足以為紊亂保險市場之一大原因。茲再言布洛克式之豫定再保險，此項保險，即由海上保險公司支付一定之金額於其他保險公

司或「善意」之保險者，或則就一定之貨物而為定期（多為一年）之契約者，例如某公司對於自己責任以外之保險金額，以保險費一萬鎊支付於再保險者，締結一年間之契約，在契約期間中，如遇危險發生，惹起損害，則當對再保險者為確定之申述，而於安全經過部分之保險金額，則可以省卻申述之煩。此方法即所謂布洛克式豫定再保險是也。此項保險比上述第一種再保險，其組織實較進步，自始既確定其保險費，苟非遇危險發生，不須一一為確定之申述，但必須被再保險者之信用鞏固，然後能行之耳。英國商業道德之發達，向視他國為勝，然猶不免時生弊竇，蓋此種再保險之結果，在契約期間中發生危險，有要求返還金之際，原保險者，於所支付被保險者之金額內，減除其責任額，就其餘額 (Excess) 比例而分認之。前者之比例，由原保險者擔負，後者之比例，由再保險者擔負。驟視之似極便利，不知因此之故，仍不免使原保險者得獨占的地位，近時保險費之低落，其因即在於此，此種方法，得使原保險者不問危險之多少，皆不能不支付一定之保險費，而對於自己所

承受責任額以上之危險保險費，無論如何小數，亦總可得若干利益，未免忽於對再保險者危險程度之選擇，此非德義上所不得不禁制之也。事既如此，則原保險者對再保險者，不啻立於絕對優勝之地位，苟欲有以平之，莫如使保險費為之減下，例如當時之保險費為二十萬元，保險公司對自己責任所屬之金額，則以二十萬元為契約，而對於其餘，則減下至於十七萬元，或十五萬元，乃至於半額，亦行承受。使遇超過此額之危險發生時，再保險者，可以任填補之責。如此方法，實為近時所盛行，而亦近時保險業立於營利業務中最難之地位，由是其手段不能不日趨於狡猾巧妙也。倘使保險費日形減下，而保險業猶經營不絕，恐多數保險公司，終有財政竭蹶之虞，布洛克式再保險之弊，亦惟日以加增而已。

【豫定利率】保險者因填補損害之故，向被保險者所收取之保險費，不必即於保險金額下行其支付，常有延至數年或數十年而後支付之者。故此項金額，即可作為責任準備金，存諸保險者之手，以增殖利潤。故於契約訂結時，即徵集相當利息之比率以爲折算

稱之為豫定利率。豫定利率之決定，關於將來之得失極大，保險業者不可不慎重從事也。

【豫定保險】結保險契約時，不豫定其貨物之金額，遇有損失時，使保險者按其損失額填補之之謂。

【豫定保險手續】此手續與海上保險手續略同，惟此際被保險者，須將其後確定之項目，通知於保險者。且於申訂後，如有存餘或其他事由，而保險金額減少或加多，並得申求訂正其金額。此時保險者常發行再保險證券，其改正之旨，大抵皆為裏書，加以蓋印，不再發行改正之證券也。

【豫定保險契約】(Unvalued or open cover policy; Floating policy) 見「豫定保險單」條。

【豫定保險單】(Unvalued or open policy; Floating policy) 海上保險契約，普通分為兩種，一為確定保險契約，一為豫定保險契約。確定保險契約者，當訂立契約時，當事者間對於保險目的保險金額及所當裝載之船名等，凡保險單上所當記載之一切要件，皆已具備之謂。豫定保險契約則

於上述要件中有一部分未詳，或至全部未詳者，待保險契約者或被保險者至其後能知此項要件，乃即通告於保險者。其所當通告之要件中，關於保險金額一項，其損害如在通告以前發生，被保險者當將發貨單及其他書類，以證明其保險價額。又如祇船名未詳，而保險之目的或金額皆已確定者，在裝貨豫定保險，概作為目的未詳論，蓋甚至某一定期間所裝載之保險金額概數，固不明白，而於船舶之等級國籍，亦仍然未知者，此際，當事者即往往豫設關於此等之限制，例如於保險金額若干之範圍內，方可承受，其船舶須屬於某保險公司等是也。然在歐美諸國因海上保險業者競爭劇烈，鮮有豫設此等限制者，大都泛以豫定保險契約，以期易於收得保險費而已。而助長此等傾向之有力的保險制度，即所謂「豫定再保險契約」(Reinsurance open cover system)者，即以締結豫定保險時所發行之保險單是也。豫定保險之實質，既如上述，而其約款，亦與普通海上保險單大體無異，今就其二三異點揭如下：船名未詳之時，普通在英國則為「Steamer or steamers,

warranted to sail before 31st December 1897，若貨物亦未明時，則為「5 Cases worsted goods, valued at \$2200」，而代之以「Five thousand pounds of manufactured goods to be here after declared and valued, to follow policy, No. 1」，作成保險單，其他插入於約款者，普通有繼續約款(Continuation clause)及離路約款(Deviation clause)前者雖依豫定之保險金額，但超過於保險金額之率時，當就該貨物同類之保險，而繼續之，繼續約款之本文如下：「In the event of declarations exceeding the amount open in this policy, it is hereby agreed to continue the same times on the same terms for a like amount to the same terms for a like amount to follow」其次所謂離路約款者，船舶雖離同一一定之航路，而亦規定其當受保險之旨是也。豫定契約中所稱為不足利益(Short interest)者，乃指貨物不能達豫定保險契約而訂定之保險金額確已明白

時所減少之保險金額是也。此時被保險者當受其差減額比例所應返還之保險費為常例。

【豫定裝貨保險特約書】此為被保險者與海上保險公司訂立「裝貨海上豫定保險」特約之際，雙方所締結各種條項之書類，由海上保險公司發行者也。為確守履行此項契約之故，當作成契約書二通，雙方署名蓋印，各執其一以為證據。條項之內容，依各海上保險公司而有不同，要其主要之點，可得概舉，即如填補之種類，特約之期間，保險金額之豫定，貨物之價格，品名，及航路之記明，保險費之比率，被保險者對保險者所任之義務，保險費支付之方法，保險費期未退還之有無等是也。

【豫約】即豫先約定他日履行之契約，乃對本契約而言。學者間有謂豫約與本契約各為一契約者，亦有謂豫約包含本契約者，我國之訂婚，即婚姻契約之豫約。

【豫期利得保險】(Insurance on immininary profit) 詳「希望利益」條。

【豫鄂皖贛四省農民銀行】(The Agricultural Bank of Four Provinces,

Liouan, Hupoh, Anhui & Kiangsi) 創立於民國二十二年，爲官商合辦。資本總額一千萬元，實收資本二百五十萬元。經營農民銀行及倉庫儲蓄等業務。二十四年改組爲中國農民銀行，總行設於漢口。

【豬】Pig: 爲六畜之一。中國之主產地爲江蘇、浙江、湖北、湖南、四川、廣東、山東等省，東三省及內蒙古亦產之。其中以湖北、四川、廣東所產者品質最良。近年因改良豬種，採購外國佳種交配蕃殖，惜未能普及，致不克一般改良。自其表皮及毛色分之，有白、黑、花三種。白色豬多產於江蘇、湖南、四川，黑色及黑白相間之花色豬各處皆產之。豬性懶，以糞糠、糟粕、麸皮、菜類、大麥、玉蜀黍等爲食料，又畏熱，不得清水則轉輾於穢潦中，故養豬者宜導清水以浴之。豬之爲用，豬肉爲肴，主要之原料。豬腸可臘製，豬腿可醃火腿，豬油可烹調食物及造燭、製皂，豬鬃可編刷，豬血及豬骨灰可肥田。豬及豬油、豬鬃、火腿等，每年輸出頗鉅，常值銀三百數十萬元。

【豬鬃】(Bristles) 中國之豬鬃，除回教民所居區域不食豬肉不產豬鬃外，其餘各地均產之。豬背上之剛毛，古名剛鬣，有黑、白二

色。全國年產約九萬六千擔，黑鬃佔九萬擔，全數十分之六。七輪出海外。漢口及天津爲豬鬃二大輸出埠，而天津居首。漢口爲湖北、湖南、四川、陝西等省豬鬃之總集散地；來自四川者鬃毛光澤有彈性，品質最佳，冠於世界；其已洗刷者曰熟貨，未洗刷者曰生貨，生貨長逾四吋者曰飛尾，逾三吋者曰尖子，不及三吋者曰原莊，原莊之略行選別者曰提莊，熟貨經選別而供海外市場者曰洋莊。至其毛鬃長短之配合，有一定之比例，外加以束，裹以油紙，護以錫皮，裝以木箱，載之出洋。湖南爲白鬃生產地，價較黑鬃高二分之一。天津之豬鬃來自關外及熱河、察哈爾，其未剔除者曰毛貨，長只二三吋者曰青鬃，逾四五吋者曰高尖。每年輸出額常達銀一千六七百萬元。

【貓皮】出東三省、甘肅者，毛頭濃厚溫暖，品質最優，每只價約二元，有奇，毛更大者須五元。內外野貓皮一名小豹皮，出雲南、貴州、西藏，優良美觀，多作長袍。統。江南諸省之皮，毛頭較薄，價亦甚廉。

【輸入】(Import) 詳「輸出入」條。

【輸入貨物價格計算】(Standing in ac-

count) 已知根據輸入貨物之價格，計算其實價之最低限度，謂之輸入貨物價格計算。即將輸入時之價格，再加上包裝費、倉庫費、運送費、保險費、利息及其他手續費，而與運入地之貨物相對照，以視利益之有無及多寡。

【輸入港】(Port of import) 對於輸出港而言，即經濟區域內之需要品，大抵由生產地經其港以輸入者，此港謂之輸入港。惟輸出港及輸入港，亦有由法令指定者。

【輸入稅】(Import duty) 詳「關稅」條。

【輸入超過】(Excess of import) 一國之對外貿易，輸入總額超過輸出總額之謂。簡稱入超。吾國殆爲經常之入超國，其影響於國家經濟甚鉅，詳見「貿易均衡」條。

【輸出入港】(Port of import and export) 其港影響區域內之生產品向需要地輸出，又由海外供給地將內地需要品輸入，此港即稱輸出入港。普通之港口可稱爲輸出入港，除由法令特別指定者外，均不能絕對稱爲輸出入港。或輸入入港，然通常多稱輸出較多者爲輸出港，輸入較多者爲輸入港。

【輸出入禁止】禁止輸出入之物品種類，爲

關稅定率法中所規定，其所以有禁止輸出入之必要者，大抵皆基於一國經濟上及社會上之狀態，亦隨各時代各國情而不能一致也。

【輸出港】(Port of export) 詳「輸入港」條。

【輸出港船上交貨】(Free on board; F. O. B.) 亦稱「船上交貨」，「甲板交貨」。賣買條件中交貨方法之一。即貨物裝入輸出港之船舶時，賣主責任即行終了，以後一切責任由買主負擔之。

【輸出稅】(Export duty) 即出口稅。詳「出口稅」條。

【輸出超額】(Excess of export) 一國之對外貿易輸出總額超過輸入總額之謂。簡稱輸出超。超額多屬於有利之一方。

【輸出獎勵法】即對於輸出者給以一定之金額，以獎勵其輸出是也。如日本政府對於菸草專賣法施行地所製造之煙草，輸往外國者，予以一定之輸出獎勵金是。

【輸出樣本貯藏所】為保藏內地產物樣本之機關，國內國外均可設立。其目的在於擴張外國市場，以與外國消費者發生關係，使其

熟悉內地商品，且盡力使其與內地商人及製造家發生商事關係也。故此等機關，不惟為廣告人，而且為代理人，因彼等常接受定貨，且常經其手以交貨也。此項組織，最初發現於斯突體卡 (Stritgarb)，勒凡 (Levan) 繼之設立而特著成效。一八九七年柏林亦有之。其後在美國製造聯合會支配之下，曾於卡那卡斯 (Caracas) 及上海各設一所，但均不久即行廢止。

【輸出聯合】(Export syndicate) 發展外國貿易之實際的方法，即所謂輸出聯合。此種團體，歐洲國家有之，尤以意大利及奧地利為最。意大利此種聯合，由百餘商店組織而成，係於一八九七年所設，乃以發展東洋貿易為目的，而以調和商業上之紛爭為其主要之職務。奧地利於一八九八年，亦有此項組織，對於其會員，則為其營巨大之輸出入貿易，但非會員，亦能為其行之。該公司以種種方法，促進外國貿易，現在所舉辦者，即以提貨證券支票，及保證單為擔保，而貸以現款是也。

【輸送保險】以貨物之運送為目的，或以船舶之全部或一部供運送為目的之保險，謂之

輸送保險。

【辨士】(Penny or Pence) 為英國之補助貨幣，有銀質銅質者兩種，六辨士，三辨士，係銀質，一辨士及半辨士為銅質，計十二辨士為一先令，每辨士合四法尋。

【辨當】日本鐵路及南滿路製造一種飯匣，將飯與菜裝入其內，一併售與旅客膳食充飢，名曰辨當。

【辦公室】即辦理公務之室。事務室亦稱辦公室，不必皆官廳所用。今商店廠號私人團體學校等亦用此名其事務室。

【辦房單】為廈門商人存款於匯豐銀行，向買辦房支款時所用之票券。

【遷居廣告】住址為商家營業上最重要之事項，所以商家每當遷居之前後，必大登廣告將新址之地段門牌及電話號碼等公布，俾眾週知，並有假借遷居名義而宣傳其公司之營業發達者。

【選擇債務】(Alternative obligation) 債權之目的，有兩個以上，任當事者一方或第三者選擇，使他一方得行其義務是也。例如對某甲約給與米百石，或給與一千元之類是。故選擇債務之為物，即一個債權而有兩個

以上之目的，擇其一使爲給付，以解除債務關係之謂。抑債權之目的，可分爲單數與複數，一個債權，只有一個目的，債權之目的，卽爲單一，是謂之單一債務。一個債權之目的爲複數時，尙可分爲兩種，●爲兩個以上之給付，仍包括於一個債權關係中，此二者

同爲債務關係之目的者，稱此爲債務目的之聯合，或簡稱債務。●一個債權之目的，雖有兩個以上之給付，得任擇其中之一個行之者，稱之爲選擇債務。
【選舉票】開股東會或創立會時，選舉董事監察人之票也。其式如左：

有 限 公 司 選 舉 票	
選 舉 人 君爲董事 君爲董事 君爲董事 君爲董事 君爲監察人 君爲監察人 計 選 舉 權	今 願 舉 君爲董事 君爲董事 君爲董事 君爲董事 君爲監察人 君爲監察人 計 選 舉 權

【選舉領事】別於專任之領事而言。乃就駐在國外各都埠之僑商，或他國之人民，任命其爲領事者。參看「領事」一條。

【遺失作廢】票據、證券、徽章、圖記等物遇遺失

時，登報聲明作廢也。

【遺言信託】爲信託業務之一種。在英美之公司法，對於有法人資格之公司，皆與以遺言執行者之資格，故信託公司得由上述之關

係，而爲受託人，根據遺言而實行其財產之管理處分。英國亦有以個人之自然人，而執行此種業務者；但在美國則完全由信託公司當其任，蓋因美國建國之初，純爲多數殖民之集合，各國人種雜處，親戚朋友之關係比較缺乏，欲覓個人爲其遺言執行者甚屬困難，故託之於有信用之信託公司，至於我國之家族制度與英、美異，故此項信託，未見通行。

【遺產】謂被繼承人所遺之財產，由其配偶及直系血親卑親屬繼承之。其無直系血親卑親屬者，依下列之順序：●父母，●兄弟姊妹，●祖父母。

【遺產信託】卽繼承財產信託。詳「繼承財產信託」條。

【遺囑】(WILL) 生存時之所爲，以死後發生效力爲目的之處置財產，或其他事務之單獨要式行爲也。有自書遺囑、公證遺囑、密封遺囑、代筆遺囑、口授遺囑五種。十六歲以下者不得爲之。

【遼陽】明定遼衛，遼東都司治，歷史上著名之地也。日俄遼陽之役，俄死傷約三萬一千，爲古今大戰場。城沿南滿鐵路東方，瀕太子

河南岸，東依崇山，西拓平原，扼遼左咽喉，自昔倚為重鎮。人口約六萬，市肆櫛比，商業頗盛。清光緒三十一年，中日東省善後條約，開為通商市場。自中日雜居條約承認後，更為日人總匯之處。城北十五里有煙臺炭礦，為日本所經營，有鐵路聯絡南滿路。縣境礦產極多，除尾明山、大榆溝、八合洞、張家溝等之石炭，康家東溝之金，已開採外，尚有雞頭峪、缸箬村等之石炭，齊寡婦溝、黑山等處之金、小河口、蜂蜜碰子等處之銅等。

【遼源】舊名鄭家屯。本內蒙古科爾沁左翼中後二旗地，清光緒二十八年置州，民國二年改縣。當西遼河與新遼河之會口，又據四洮鐵路之中樞，故水陸交通，均甚便利，尤為蒙古貿易殷盛之地。民國三年，自行開放為通商市場。貿易品以內外蒙古間之牲類、皮革為大宗，馬之輸出最夥，故有馬市之稱。

【遼寧省】簡稱遼省。舊稱奉天。位於我國東北部。山海關外，東與北皆界吉林，東南隔鴨綠江對朝鮮境，南瀕黃海、渤海，西南接河北省，西與熱河毗連，西北界黑龍江及察哈爾。面積約九十八萬五千三百四十方里，人口約一千五百二十七萬。氣候寒冷，南部較暖。出

產以大豆高粱為大宗。交通四達，商埠凡十五處，省會設於瀋陽。

【鋼】(Steel) 亦稱鋼鐵。係加炭素於鍊鐵中，或由生鐵中除去炭素而成。其法有四：(一)為坩堝鋼法，以炭末並鍊鐵投入坩堝中，加蓋密封，置爐上，然後增高爐溫使其融解，靜置一二十分鐘，注入鑄型。此種鋼料，最適於武器之製造。(二)為貝色麻鋼 (Bessemer steel) 法，係一八五五年英人貝色麻所發明。以生鐵為原料，投入特製之迴轉爐中，爐之內壁悉用酸性耐火材料，通以空氣，使生鐵中之炭分酸化，成為硬鋼。惟不能除去生鐵中之磷分。至一八七八年湯姆斯 (Thomas) 用焙燒之白雲石，混以煤油，塗布爐壁，製鋼時加入石灰，謂之湯姆斯製鋼法，或鹽基性貝色麻製鋼法，可以除生鐵中之磷分，而成軟鋼。(三)為西門士馬丁鋼法，係一八六五年法國馬丁 (Martin) 兄弟採用英國西門士 (Siemens) 兄弟發明之反射爐熔融生鐵與廢鐵以製鋼，亦有酸性式與鹽基性式之別，能製精良之硬鋼與軟鋼。此種鋼材用途最廣，凡武器建築、船舶、橋樑，及機械類之材料，多仰給於此。惟煉時生鐵太多者，需時甚長，爐之生產力大減。近有搭爾波特 (Talbot) 及白爾特蘭德爾 (Bertrand Thiel) 等製鋼法，頗可免除此弊，有取而代之以之勢。(四)為電氣鋼法，利用電流發熱，鑄製生鐵而成鋼。其特色在能除去鐵中之多量硫黃，不受氧化作用之火焰，如原料選擇得宜，可製良鋼。一切鋼之特點，在緻密堅固，不易生鏽。軟鋼且富有彈力。商業上之鋼，有塊 (Ingot) 條 (Bar) 竿 (Rod) 板 (Plate and sheet) 筒 (Pipes) 管 (Lubes) 線 (Wire) 之別。參看「鐵」條。

【鋼骨混凝土】即鐵筋土。詳「鐵筋土」條。

【鋼精】即鉛也。詳「鉛」條。

【鋼鐵船】(Steel ship) 古來造船之材料多用木，自千七百八十四年發明用鋼板造汽船輪軸 (Roller) 後，漸亦有用鋼板造船者。加以鐵道及運河之發達，航海業者與之競爭，故用鋼鐵造船之事日益多。千八百八十年，用鋼鐵所造成之船舶，已堪航行於大洋中。然用鋼鐵造軍艦之事比較在後，蓋因雖知使用鋼鐵之利益，然其是否堪大砲之射擊，不得不詳為考慮，而並從事於軟鋼之製造也。鋼板船比較木板船之優點，以

其能造巨大之船舶，及容最大速度之機械，並能耐久。然船底每有附着海藻，貝類之虞，惟以黃銅板護於船底，則無此弊。

【錐面】一直線自一點通過一曲線而移動之，其所生之面，謂之錐面。

【錠子】(Spindle) 即紡織用之紡錘也。詳「紡錘」條。

【錠銀】即銀錠。詳「銀錠」條。

【錢】我國古代以農具爲貨幣，故古錢有採用農具之形式者。古稱貨幣曰泉，後則轉稱爲錢，降及後世，則指以銅鑄造之幣曰錢。葉冰心策學備纂「古者以玉爲服飾，以龜爲寶，以金銀爲幣，錢祇處其一。」又錢爲衡量之一，即一兩十分之一也。古代本以二十四銖爲一兩，復因欲便於計算，以兩劃爲十分，以十分之一爲錢，今每錢等於〇・〇〇三一二五公斤。

【錢引】爲宋代管理貨幣之職官。初真宗時張詠鎮以當時流用之鐵錢笨重，不便使用，故奏請交子之法，所謂交子者，即當時之鈔引。紙幣——因設役以管理交子務，而該官職即稱爲錢引。

【錢市報單】上海錢莊業報告兌換中外貨幣

之行情單也。單上列有先令、美金、羅比、大洋、小洋、銅元、銀拆等兌換行情。下列月日及報告錢莊之名稱。

【錢荒】因貨幣流通額減少，物價極度下落，經濟界失其平衡，而引起之恐慌。我國古稱曰錢荒。歐陽修文「淮甸近幾歲，號爲錢荒。」

【錢莊】爲我國舊式之重要金融機關，其重要與商業銀行相等。往日經營此業者，以山西人及紹興人爲最，故又劃分爲山西幫及紹興幫，或稱爲北派、南派。山西幫之錢莊稱爲票號，起源於山西，其支派活動於黃河流域，其根據地爲北平，前清末葉其勢力甚爲雄厚，在各省幾成爲非正式的省庫機關。民國成立後，勢力乃日漸沒落。紹興幫其根據地爲上海，活動於南京、漢口及沿揚子江之重要城市，因上海爲全國商務中心，長江又爲我國富庶之地，故其勢力甚大。錢莊在其營業上可分爲二種：(1) 錢莊資本較大者，多從事於存款、放款、匯兌等業務，此種錢莊或稱銀號。(2) 規模較小，以買賣貨幣及零兌爲主要業務者，此種錢莊或稱錢鋪。錢莊組織，獨資經營者較少，大都採用合夥組織，合夥之股東先將股本提交，存於其他錢莊，並

立筆據合同。上海稱此合同曰立議單，單中包括股東及經理之關係，營業範圍方針等，於立單之時須請同行之先輩見證。如查核無訛，即連同簽字於立議單，其人名曰見議。錢莊於開張之一個月前，將資本總額、股東姓名住址及所認股份，並經理人見議人之姓名，報告公會，先付董事審查，經大會通過，始准入會。其內部組織則以經理總理一切事務，經理人或爲股東，或向外界聘請，絕無一定成規。經理之下內當事及外當事各一人，內當事下設信房、庫房、帳房等管理內部一切事務，外當事則管理對外一切事務，而上海錢莊之職員則分爲八種，即信房、洋房、錢行、清帳、跑街、匯劃、銀行、客堂，俗稱爲八把頭，而練習生與棧司不與焉。至於資本方面，通常在五萬元以上，亦間有多至數十萬元者，如地方貧瘠或非通都大邑，則資本或至少數千元者，此則視地方之貧富而別，非可以一概論也。錢莊素以信用爲標準，資本之多少，有時絕無關係，而股東則負無限責任，假使股東爲該地之殷商，即資本甚少，業務亦可以繁榮，蓋其無限組織，當較有限組織較爲可靠也。通都大邑之錢莊，其業務大抵

在於存款、放款、匯兌及零兌等，而內地錢莊多有除經營上項業務之外，更發行兌換券者。錢莊之結算期大抵分端午、中秋、歲末三期，而以陰曆年關為總結算期。如有盈餘則先行支給官利，官利者即股本額定之常年利率也，官利支給之後更有盈餘，則將其分

為十五股，劃十股歸股東，其餘五股則一股半給與經理，一股給與副經理，其餘兩股半則分給各職員。亦有將盈餘之一部經股東及經理協商後劃為公積金，再以其餘劃分十五股，依照上例分派者。

【錢業公會】為錢業依同業公衆組織之機關。其規模最大者，當推上海之錢業公會，由南北兩市錢莊所組合，復於十二年二月重行改組，修訂章程，而內部規章亦漸臻完備。其組織之目的為：①關於業務之研究及指導事項；②關於金融之流通及發展事項；③關於同業之維護及糾正事項；④關於同業之徵詢及通報事項；⑤關於同業之評議及調處事項；⑥關於同業之調查及編纂事項。入會方法，凡新設各莊自願加入者，須於開業前一個月，將以下各款報告公會：①牌號；②資本總額；③股東之姓名、籍貫、現住處所及占有之股份；④經協理之姓名、年齡及籍貫；⑤股東立約時見議人姓名。照民國十七年一月二十七日，入會錢業之上市者，北市計七十九家，南市計十一家，共達九十餘家之多，故公會之勢力甚為雄厚。

第 號

匯 劃

計 元

兩 正

年 月 日

【錢鈔市場】即大連交易所中所開做之銀市場也。東北沿南滿線一帶，強迫通用朝鮮銀行之金本位兌換票，即俗稱所謂金票者，惟鐵路以外之地域及對內貿易均用大洋，於是在大連交易所即有金票對大洋或大洋鈔票之買賣。其買賣即以金買銀，與上海之金業交易所所以銀買金，適為相反。

【錢業公所】為各地錢業所組織之機關，所以維持本業之發展與議定本業之業規，及對外交涉等事者。上海之錢業公所初為南北兩市錢業之公共機關，設於邑廟內園，故又簡稱為內園。每年正月十三日，集會一次，以會議同業間公共利益。此外如有對外交涉而涉及全行或影響同業利益者，則以公所名義處理之。每年推舉總董司理一切事務。嗣南北市因便利起見，分立公所，民國九年南北市復合組而改為錢業公會。參看「錢業公會」條。

【錢幣司】財政部各司之一。掌下列事項：①關於整理幣制及調查化驗新舊貨幣事項；②關於金屬貨幣及生金銀出入事項；③關於

【錢業】亦稱錢莊業，為金融業之一種。在銀行業未發達時，為我國各地重要之金融機關。餘詳「錢莊」條。

【錢業公會】參看「錢業公會」條。

【錢業公會】參看「錢業公會」條。

監督銀行及造幣廠事項。關於發行紙幣及準備金事項。關於國內外金融事項。關於監督交易所、保險公司、儲蓄會及特種營業之金融事項。關於其他幣制及銀行一切事項。

【錢糧】爲田賦之別稱。古代國家之歲費，由人民貢納穀類布帛之類以充之。至唐時楊炎主兩稅之法，乃改納錢幣，以代穀帛。如朝廷需要穀米時另行徵收，稱曰徵收，宋室南渡後，改爲徵銀，然錢糧之名流行已久，故今仍沿用之。

【錢攤子】卽露天之零兌業。此種攤子多係小本經營，資本大約在一二百元之間，由個人或合股經營，多設於繁盛市場之空地，或市場中租賃店舖之一隅，以設攤位。若有多額買賣則請求素有往來之大錢店爲之融通。【錦】爲以彩絲所織成之綢類，如四川成都之蜀錦，湖北荊州（江陵）之方錦，浙江溫州（永嘉）之甌錦等均甚著名。

【錦赤鐵路】自遼寧之錦縣，迄於熱河之赤峯，長約五百四十里。爲國有錦朝鐵路擬築之錦長綫。

【錦洮鐵路】自遼寧之錦縣至洮南縣，長約九

百里。爲國有錦瑗鐵路擬築之一部。【錦瑗鐵路】預擬自錦州至瑗瑗之鐵路。長九百六十哩。爲自錦州經法庫哈爾濱沿嫩江至瑗瑗之預擬綫。原欲由美國投資承築，後因日俄抗議而中止。將來擬集資分段自數。

【錦寶銀】廢兩改元前營口所通行之元寶。每一錠重合營平（亦稱牛平，卽牛莊之標準平，比庫平每百兩少三兩三錢五分）五十三兩五錢，其品位居九九二位，銀爐業自行鑄造，對之負責。從前大宗交易俱用此銀，後因銀圓之流通，及過爐銀制度之發達，此銀之用途遂減，歐戰之後，殆已絕跡。

【錫】(Tin) 爲有光輝而具銀白色之軟金屬。比重爲 7.3。甚易鍛鍊，錘之可成一公毫四十分之一之薄片，謂之錫箔。其質柔軟，凡需密切包裹之商品多用之。又取錫片強折之，則發一種音響，謂之錫鳴 (Tin cry)；由其組織中之結晶互相摩擦之故。錫能耐空氣作用，塗於金屬物之面可以防鏽，并可與鉛、銅、錳、水銀等混和而成合金，以製造各種器物。鑑別之法，以色白而叩之有聲者爲佳。色黃或黑而叩之無聲者，概爲劣品。其見諸市場者，有棒狀與塊狀之別，棒狀者裝以桶，

塊狀者多露裝。世界產錫之地，以馬來半島爲最，約占世界總產額十分之六七。餘爲南美洲、澳洲、英國及我國。日本雖產，爲數無幾。我國產地，以雲南、湖南、廣東、廣西四省爲最多。惟輸出者全係錫塊，輸入者多屬錫製品。參看「錫礦」條。

【錫金】(Stannum) 英保護國。在不丹之西，尼泊爾之東，北界西藏，南接印度。廣袤各五十哩。物產以米、玉蜀黍、粟、織物、麝香等爲主。【錫箔】爲喪祭焚化之物。卽以純錫鑄成薄片，敷於紙上者。以浙江紹興、杭州爲有名之產地。

【錫燕鐵路】自江蘇省無錫至安徽省之蕪湖，爲民業擬築鐵路之一。

【錫蘭】(Ceylon) 英屬地。橫於臺坎半島之東南海中，與印度半島相對。氣候溫和，物產以米、茶、咖啡、煙草爲主，而以茶爲最。牛、馬、羊等之畜牧亦盛。山地富森林，產黑鉛尤著。

【錫礦】(Tin pyrite) 錫多與酸素化合，而雜於岩石或砂土之中。雜於岩石中者，謂之錫石。雜於砂土中者，謂之錫砂。製法：先將砂石粉碎入於槽中，以水淋滌，再與木炭共投入反射爐中而灼熱之，卽起還原作用。其中

尚含有硫黃砒素及其他雜物，須復熔於爐中，以青樹提攪之，則錫與樹棍之脂液浮於各雜質之上，即可得純粹之錫。我國錫礦，以雲南、湖南、兩粵四省為最富。浙江、湖北、貴州等省亦稍有出產。開採發達者，首推雲南箇舊之各錫礦。盛時產錫年約八千餘噸，價值二千餘萬元。如開採熔煉之方法改良，產額尙不止此。此外湖南安源之香花嶺上伍堡諸錫礦，廣西之富賀錫礦，亦甚有名，惟產額併計，僅及箇舊諸礦之二成。

【錯謬】(Error) 誤解事物之謂。事物有為法律所規定與法律所未規定者二種。故錯謬亦有法律之錯謬與事實之錯謬二種。對於法律之誤解，稱法律之錯謬；對於事物之誤解，稱事實之錯謬。前者如誤以連帶為保證，後者如誤以牛為羊。二者在我國法上皆非自始無效，惟准表意人將其撤消而已。

【錳】(Manganese) 一稱無名異，作鼠褐色質，堅而脆，置空氣中養化速於鐵，鐵中加錳可增其韌力，故為煉鋼之必須品。錳之天生者常與他物化合，如輝錳礦之類。製法以二養化錳捶成末，入鎂層加強熱煨之即成。吾國錳礦林略分二種：一為脈礦，一為水成

礦。舊時對於此項礦石皆以為無用之鐵礦，棄而不顧。清季漢冶萍公司始於湖北之大冶、陽新二縣採錳，供漢陽鐵廠煉鋼。嗣湖南兩粵之錳礦發見，產額激增，近年輸出國外者，恆達七十餘萬噸，約值銀五六十萬元。

【閻王債】債權者索款之態度異常兇惡之謂。

【隨習領事】隨同學習之領事也。位居副領事之次，總領事館領事館俱有之。

【隨貨匯】即押匯。詳「押匯」一條。

【隨意條件】即因當事人之意思而成就之條件，分尋常隨意條件與純粹隨意條件二種。尋常隨意條件者，其條件之成否，雖本於當事人之意思，然不僅以意思表示為已足，且須有積極之事實，而純粹隨意條件則不然，純粹隨意條件則完全由當事人之意思而決定。

【靜岡】日本都會之一。據安倍川東岸，位於東京名古屋之間。有漆器、竹細工、茶紙等出產。茶之輸出以美國為多。

【頭二等混合車】(1st & 2nd Class composite car) 車之分為兩節，一為頭等座，一為二等座者。凡尋常慢車，頭二等旅客不多時，常用此種車輛以應其需。

【頭等客車】(1st Class passenger car) 普通客車中之最優者。其建築之堅固，車體之重量，高於二三四等車。座位橫排，每椅裝有皮墊或絨墊，可坐二人四人不等。每車可容二十人至四十人。此外又有包房車 (Coupe) 構隔房間，每間可容四人或八人，且又隨時可以改作臥舖使用。頭等客廳車 (Parlor car) 既設包房，又備客廳，以為旅客聚談吸烟之用。

【頭道溝】一名三河鎮，據海蘭河上游肥沃之地，物產富饒，舊時商況甚盛，嗣以龍井村開放，其地接近鐵路，商業乃漸為所奪。

【頭髮】(Hair human) 男女整根之頭髮，供結髮網及其他工業等用。我國北部諸省出口最多年達銀一百五十萬元左右。

【頭觀】吾國銀錢業之用語。即「款項」兩字之意。如「匡頭觀」即預算款項約數之義。如「缺頭觀」即短少款項之義。

【餘干煤礦】在江西省鄱陽湖南方鳴山之南，鑛質良好，鑛量推定九千餘萬噸。本鑛分六坑區，從前由日本之中日實業公司，順濟公司，及餘干鑛官局經營，現在則中日分立，各自採掘。

【餘角】數學名辭。二角之和，等於一直角者，其一角爲他角之餘角。

【餘數】謂某數自其上一單位減之之餘。如 8 之餘數爲 10 - 8 = 2，38 之餘數爲 100 - 38 = 62。

【駱駝】獸名。體高八九尺，頸足皆長，性溫順而力強，能負重行遠，胃中附小囊累累，預貯飲料，行路時以此解渴，故能數日不飲水，宜於旅行沙漠，背有肉隆起，謂之駝峯，中藏脂肪養料。產於非洲及阿刺伯者祇一峯，名獨峯駝，產於亞洲中部者有兩峯，曰雙峯駝，亦有無峯者，產於南美洲毛褐色，可製種種厚毛織物，其柔軟精細者，和之以絲，可織美麗衣料。蒙古產之駱駝毛，輸出於國外者甚夥。美國且減進口稅，獎勵輸入，其需要可知。

【駱駝車】爲蒙古、新疆等地之官吏豪商等所用，旅行時以駱駝二頭牽引之，轎車也。車上蔽以綿布羊絨等物，設粗製之坐墊，有自由開閉之窗洞，車能乘二人，一日約行三十哩。

【駱駝絨】(Iustras) 爲用駱駝毛織成之絨類，有光澤，初自外國輸入，近時國人設廠自織，輸入數量較前減少。

【骸炭】(Bone black or animal charcoal)

亦稱骨灰，又名獸炭。以動物之骨骼，密閉鐵器中，以高熱度煉製之，卽成。主要成分爲炭質及磷酸鈣，色黑，善於吸收臭氣及色素。製糖工業中用以濾去褐色，使成潔白。若吸收力漸減，取而熱之，又能復其原力。

【閩都拉斯】(Honduras) 中美洲之共和國。在尼加拉瓜之北，危地馬拉之東南，北濱太平洋。西元一五〇二年，哥倫布(Columbus)探得其地。初屬西班牙，至一八三九年獨立爲共和國。又一八五〇年，英國據其西北一小部，名英屬閩都拉斯(British Honduras)。國內地勢高低不一，氣候亦異。物產以鑛產爲主，有金、銀、銅、鉛等。輸出農產以香蕉、椰子、咖啡、煙草、米穀爲大宗。貿易以與美國爲最盛。

【鮑】(Awabi; Abalone) 亦稱鮑魚。爲介殼類動物，殼扁平，徑二三寸，有吸水孔八九個。殼之一邊作輪紋狀，外面粗糙作褐色或蒼紫色，內側作貝珠色，常棲於近海。晝則附着於岩石，夜則覓海藻等爲食。四時皆可捕獲，但以九月間捕得者爲佳。捕鮑之漁人，須沈於海底，以鐵器向岩上刺之，亦有以鐵鈎釣取者。近則多用潛水器潛入海底，所捕較多。產

地爲我國日本、朝鮮、澳洲及北美太平洋沿岸，其產於我國者，以遼東半島爲盛。廣東等省沿海次之。我國乾鮑產額年約三十萬斤，國外輸入之鮑及罐頭鮑魚，亦達百數十萬圓。供食品用之鮑，謂之乾鮑，有灰鮑、明鮑之別。明鮑製法，先去鮑之介殼，次去其腸腑，加以食鹽醃一二日，復加洗滌而煮之，煮後曝乾，卽出售於市場。灰鮑製法，略與明鮑同，惟乾燥至七八分時，卽裹以席，使表面生灰色之黴。明鮑暢銷於上海及長江一帶。灰鮑銷行廣東、福建等省。北部之人嗜其小者，南方之人嗜其肉之薄者，四川之人則嗜其形大而肉厚者。鑒別之法，不論明鮑、灰鮑，皆以大小整齊、肉厚而乾、鹽分淡薄者爲上品。明鮑之色宜鮮黃而透明，形大者爲貴。灰鮑則以內部含淡紅色，外部發青白色之斑，而形小者爲貴。包裝普通皆用蠟，而緊縛其口，容量約五十斤至一百三十斤。由海外輸入者，則多用木箱，容量約百斤至二百斤。

【默高留聲機】(Dictating machine) 以口就機而言，聲音卽留於機內，書記打字員，則就機而再謄錄正本。

【默靜合夥】(Dormant partners) 卽

隱名合影詳「隱名合影」條。

【龍口】位於山東半島之北岸，黃縣之西。港灣之良，不亞於煙臺。民國三年，自行開闢為商埠。與河北、遼寧及山東沿海諸埠俱生貿易關係，更有輪船來往於營口及大津間，故貿易日盛。歐戰時，日本對德宣戰，日軍即由此登陸，攻陷青島。

【龍井村】位於延吉之南，瀕六道溝入海，開河會口之東，自天圖鐵路通車後，商業勃興，為中韓間之一重鎮。

【龍井茶】為綠茶之一種。出杭州西湖之龍井，以產於其地之獅子峯者為最優，產量不多，價亦殊昂。品質風味均佳。西湖龍井之茶葉，虎跑之泉水，併為二難。市上所售之龍井茶，往往不甚可靠。蓋龍井地方僅為西湖之一部分，種獲有限，勢難徧供全國各埠之消費也。

【龍州】清龍州廳，民國改縣。據左江上游二源之會，憑勾漏山脈錯綜之區，兩制交趾，東障舊寧，固中國之屏障，而入安南之門戶也。清光緒十三年中法境界條約之追加條約，附為通商市場，南控鎮南關，與法領接壤，占軍事上之重要地位，駐有龍州鎮守使。惟以附

近人煙稀疏，交通不便，物產不多，氣候炎熱，且夏時多瘴癘及毒霧。一歲之中，惟十一月十二月一月三個月間，氣候適宜。故開港以來，貿易不盛。然幸因高平、松吉二江，有水運之便，且龍州河內間法人所築之鐵路已通車，故與東京通商，頗形便利。法國駐有領事於此。

【龍州關】為海關之一。在廣西龍州。因光緒十二年，中法通商追加條約而設立。設有鎮南分關，平西分關，及水口分關三處。每年徵收銀額，僅數萬元。

【龍州鐵路】由廣西省之龍州起至鎮南關止，共長四十哩。由中法合股公司投資建築。【龍江】土名卜魁，又曰齊齊哈爾，清為龍江府治，民國二年改縣。為黑龍江省會。城瀕嫩江之左，濱西泊東岸。街市分內外二部，內城甃壁，方四里許，為官署所在地。外城土築，周約九里，為人民雜居之所。清光緒三十一年，中日東省條約，闢為商埠，重要商業區域。在土城東南之新放街，市肆櫛比，貿易興盛。齊昂車站，即在其側，以聯絡中東鐵路，加以嫩江水運之利，可通帆船及小輪船，交通頗便。貿易品以蒙古輸入之牲畜，自哈爾濱輸入

奉天、吉林各地之穀物等為大宗，而又以牲畜與穀物輸出於俄領各地。南門外有龍州公園，與附近之未雨亭、澄江閣等，同為邑人遊憩之所。新闢商埠，即在其西南，引水掘河，建築碼頭，道路整齊，市肆日盛，將為嫩江流域之貿易中樞也。

【龍舌蘭】或稱美洲蘆薈（即 Vegetable silk）。墨西哥蘆薈及西班牙蘆薈，學名稱為 Agave americana。普通所知者為龍舌蘭（Century plant）。此種植物初生於熱帶美洲，後漸移植於歐洲、印度及太平洋諸島。中國南部亦有之。高自二十四英尺至三十六英尺，其葉生有纖維，多取供製繩索、麻線、漁網、地席、織物及紙之原料。取纖維法，摘其葉切之，浸漬水中（有時使發酵後）乃碎之，除去雜質，洗滌潔淨，曝於日光中使乾而白。其工作或用手工，或用機械。纖維色白，有麥桿狀光澤，堅硬不易斷，惟摩擦之則易分離。取顯微鏡視之，其橫斷面呈多角形，中有孔，大而顯明。纖維中部大，兩端純圓，生產纖維約含纖維素百分之七十五又八。【龍洋】我國清末所鑄銀幣均刻龍紋，故稱前清之銀幣概曰龍洋。惟金融業則祇以江南

湖北廣東所鑄之銀幣曰龍洋。

【龍烟鐵鑛】在河北省龍關縣之烟筒山，一九一三年自官商合辦，組織龍烟公司，從事經營。鑛石爲赤鐵鑛，與平綏鐵路距離甚近。

【龍銀】汕頭通用之銀幣，曰龍銀。蓋汕頭爲廣東東江之港口，而東江一帶人民多往外洋營生，僑民往返頻繁，故市上所用銀幣亦異常複雜，市上經常流通者有日本一圓銀幣、墨銀、菲律賓銀、香港銀等。因此各種貨幣之比價計算不能一律，故商場交易均以龍銀爲標準，今則改依國幣矣。

【龍潭煤鑛】在江蘇省句容縣之龍潭，該鑛位於長江北岸，離江約三哩，離京滬路南京站二十哩，水陸交通均甚便利。清光緒三十一年批准開採，由龍潭煤鑛公司經營，出產有無烟煤及烟煤兩種，無烟煤用土法採掘，兩種合計每日生產約百數十噸，爲省內第二之大煤鑛。

【龍膠鐵路】自山東之龍口至膠縣，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龍頭】卽機關車。詳「機關車」條。

【龍關鐵鑛】在河北省西北隅之龍關縣下龍家堡麻峪口辛寨等處，廣三十一方華里，由

龍關鐵鑛公司從事採掘。

【龍巖浦】(Lungyen) 朝鮮商埠之一，距鴨綠江口二哩。

十七畫

【償債資金】(Public debts redemption fund) 見「公債」條。

【償還內外短期公債】簡稱九六公債。民國九年皖直戰爭之後，復有奉直兩派爭雄，北京政府乃大發公債，而均以贖餘爲擔保，以致以贖餘爲擔保之內債超過贖餘數倍。至民國十年十二月間，由北京銀行公會邀集全國銀行及內外銀行，公共議決不再承認以贖餘爲政府之抵押品，一面要求政府從速整理舊債，財政部乃於十一年一月呈准大總統妥籌清理辦法，是月二十六日，各銀行號與財政總長簽訂合同，發行債券九千六百萬元，按債券條例發行價格八四計算，其發行額計銀元部分票面五千六百二十九萬一千三百元，日金部分計票面三千九百六十萬零八千七百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三種。利息按年八釐，以贖餘暨增加關稅爲擔保，償還期限分爲七年，自發行之日起，半年內祇付利息，自民國十二年一月起，用抽籤方法，分六年半還清，每年還本二次，第一次還本發行額百分之四，第二次至

第五次，每次還發行額百分之七，第六次至第九次，每次還發行額百分之八，第十次至第十三次，每次還發行額百分之九，至民國十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全數還清。惟此項債票，中日兩國債權，各自組織基金保管處，日本部分由正金銀行經營，中國部分由債權人推舉理事七人管理之。然日本方面因外交關係，早將贖餘扣除，中國方面除付息一次之後，因基金無着，延未支付，苟非再加整理，還本難有定期。抽籤日期原定每年一月十日及七月十日舉行，付息還本則定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七月三十一日，至於付息還本機關在條例中並無規定，但第一次付息由中國銀行辦理之。

【償還公債】見「公債」條。

【償還計算書】(Recourse account) 票據到期被拒絕支付，持票人直接對償還義務人，與拒絕證書及償還請求書同時送出之計算書也。書內記載未支付之金額，到期日次日至償還日中間未支付金額之法定利息，製作拒絕證書所用之手續費，其他爲請求償還所需之一切費用等項。接受償還請求之人如直接向請求人追還款項時，則應

製就自己之償還請求書計算書與請求償還通知書同時送出，其計算書中所記之項目爲已支付之金額，支付日至追還日中間已付金額之法定利息，其他支出之必要費用。

【償還請求】(Right of recourse) 法律名辭在民法上，惟於占有留置權、委任、事務管理、等費用償還時適用之，而於不當利得之利益返還，及債務不履行，或不法行爲諸損害賠償，其用語則不相同。至於票據上償還請求之用語，更另有特殊之意義，在匯票不爲支付時，持票人稱對於前者之支付請求權，可謂之追索權（即償還請求權）。匯票之持票人，對於前者之權利有二種：一爲擔保請求權，一爲追索權，擔保請求權者，付款人不爲付款時，持票人得請求於匯票金額及費用爲相當之擔保是也。追索權者，付款人不爲付款時，持票人得直接請求償還是也。德、日兩國商法，認持票人有擔保請求權及償還請求權，我國及英美法則惟認償還請求權，其應償還請求而行付款之人，自己仍得直接對於前者更爲償還之請求，因此可追溯而至於出票人。又凡爲償還請求

須於期滿日或其後二日內，作成拒絕證書，否則持票人失去票據上之權利。若已作成拒絕證書，持票人得直接於二日內添附計算，發償還請求之通知。償還請求之金額，即為不支付之票額，及期滿後應有之法定利息，作成拒絕證書之費用等綜合計算之。匯票所持有人，得發出倒匯票 (Re-draft) 使發票人爲付款人，以代償還之請求。

【優比】某數比較小之數，謂之優比。參閱「劣比」條。

【優先股】(Preference shares) 股份中其受利益之分配，比普通股票得優先之權利，或於公司財產上得優先之權利者，謂之優先股。此等優先股，原爲公司事業漸趨隆盛，行見有擴張之必要，欲募集新股時乃發行之。當發行之際，須先經股東會之決議，明定其旨於公司章程之中，且關於該股之分配如何，亦當於章程中爲詳細之規定。其分配方法之最普通者，即爲對於優先股所當分配之利益，先設置定率，舉此分配所餘之部，乃分配之於其他之股東，若不幸公司之利益不能達於預定之分配率，則就其可分配者先分配之，其不足之額，則待至下季

始行補足，或則於已有利益之限度內爲之分配，下季不爲補足，其屬於優先股者，則不能不依年度按其所有之總額，而爲之分配，或則以其預定之利益分配，先行之於優先股東，而舉其剩餘之部，按優先股東與普通股東之間，比例分配或平分之者，亦有之。或則先定應行分配於普通股東之率，爲此分配之後，如尚有餘，乃舉之以分配於優先股東者，亦有之。或則對於優先股不定其配當之率，惟視各季間利益之多寡，隨定其分配之額者，又有之。要之此皆視乎發行優先股之際，公司與股東間之契約如何，規定之於章程之中，若變更其定章，有不利於優先股之時，除普通股東會外，別須舉行優先股東會，此爲公司之常例也。

【優先股東】(Preference stock shareholder) 卽有優先股分者之謂。此等股東對於利益分配，公司財產及其他股東會等，比之普通股東，皆有優先之權利。其優先之程度，依公司章程之規定以爲衡。普通股東所享有之權利義務，優先股東亦當然有之。餘見「優先股」條。

【優等票據】卽票據之當事者，信用充實，在金融市場上能自由買賣貼現之票據也。優等票據之要件有二：(甲) 信用充實之要素。(A) 有多數之信用充實之票據當事者。(B) 票據當事者之姓名或商號爲世人所知者。(乙) 能在金融市場上自由買賣貼現之要素。(A) 關於票據債務之支付無疑義者。(B) 無附屬書類，僅爲一張者。(C) 由純粹之商務關係或由銀行所簽出者。具備上述之條件，卽名曰優等票據。

【壓榨複寫機】(Copying Press) 此爲複寫書函送件等之機器，其手續：(一) 先以薄如雁皮半透明之紙，作成複寫簿。(二) 將簿揭開使現出有白紙之一頁。(三) 該頁之下，插入吸水紙。(四) 將毛帚浸水塗掃該頁之全面。(五) 於掃溼之頁面上，置以油紙。(六) 將簿合閉，置於壓榨機中，加力壓榨。(七) 再將簿子打開，取去吸水紙，而插入所欲複寫之書類。惟該書類必須用複寫墨水寫之。(八) 徐徐將簿閉合，置於壓榨機加力壓榨，始將簿子揭開，該書類之文字，完全複寫於被溼溼之一頁矣。

【壓縮貨】(Ballast) 亦稱底貨，指船艙最下層所裝載之貨物也。船艙常航海時，其最重

要者，則為船艙最下層貨物之適當。因底貨如盡屬重量品，則船舶之吃水量常至沈至吃水率以上，如盡係輕量品時，則船舶之吃水量甚至有浮出吃水率以下之虞。故裝載底貨時，須將重量品與輕量品巧為配合。如以砂石鐵塊磚煤等為底貨時，因有裝卸之關係，故其重量時發生增減，故底貨最適宜之物為水，現今船舶之底，多為二重，而且分為數部分，以便放入適當之水量。至於底貨之噸數，則為普通登錄噸數三分之二。

【嬰孩保險】為嬰孩投保之人身險，謂之嬰孩保險。此種保險幾純為儲蓄性質，普通多為定期保險。

【幫】居留異地之同鄉人所組織之同鄉會之類，或同業所組織之團體，其事務所稱會館公所公會等，恰如歐洲中世紀之基爾特(Guild)組織，日本往時之所謂「座」近時之所謂「同業組合」等。幫之種類因構成之分子而異。有商業幫，手工幫及技藝幫三種。西人巴捷斯曾調查北平之幫，稱北平一地一百二十八幫之中，就其四十二種幫，試行調查之，其中手工幫十六種，例如木匠、石匠、泥水匠、染料匠、收荒貨者、裁縫工、靴鞋

匠等。商業幫八種，為綢緞商幫、煤炭商幫、帽商幫、靴鞋商幫、肉商幫、米商幫、粉商幫、蔬菜商幫等。又技藝幫亦有種種意味，其結合甚鞏固，且由來甚古，其中尚有俳優、理髮、盲人歌者、廚司、堂倌、扛擡夫、星相家、僕役等幫是。此等組合人數自二三十人起，至裁縫匠之九千人，石工之七千人，木匠之四千人，種種不同。又各幫有幫規，亦稱行規，凡各該幫所行用之度量衡，以及徒弟數等，皆有嚴格之規定，同行各自遵行。又各行幫事務所中各因其職業所關，祀一種神祇，設祭壇，凡開會議及辦理幫中公事，皆於此處行之。有違反規約者加以嚴重制裁。幫內團結一致，以對抗外幫，保護共同之利益。惟近年因國內產業上之變革，漸與此種制度不相調和，今已大多數改為同鄉會或同業公會矣。

【幫辦】助主任人員辦理事務者。六部成語註解云：「幫辦，幫助辦理公事也。」
【幫頭】苦力頭之意。亦稱「把頭」。領導多數苦力，承攬勞動工作。其工資亦由頭目受之，而支配於彼等之部屬。至於工作之契約亦由僱主與幫頭訂結之。
【徽幫】安徽商人之團體也。於典業及菜館業頗具一部分勢力。
【應付未付利息】銀行定期存款之利息，須俟到期合計本利一次支付。故計息時期，類多在於決算期之前後，在前期之利息，延至後期始行支付，其結果將使前期之損失，移歸後期負擔，則本期之利益，甚不確實。故銀行皆於決算前檢查定期存款內，本期未付之利息，於決算日，用應付未付利息及應付未付利息準備之兩科目，轉帳整理之。至次期開業日，再就各該科目，及其貸借之位置分別轉回。
【應付未付股息】銀行於決算前，檢查股息內，本期未付之股息。於決算日用應付未付股息，及暫時存款之兩科目，轉帳整理之。至次期開業日，再就各該科目，及其貸借之位置分別轉回。

【應付未付捐稅準備】銀行於決算前，檢查捐稅內本期未付之捐稅，決算日，用應付未付捐稅，及應付未付捐稅準備之兩科目，轉帳整理之。至次期開業日，再就各該科目，及其貸借之位置，分別轉回。

【應付未付費用準備】銀行於決算前，檢查費用內，本期未付之費用，決算日，用應付未付費用，及應付未付費用準備之兩科目，轉帳整理之。至次期開業日，再就各該科目，及其貸借之位置，分別轉回。

【應付帳款帳戶】(Accounts payable) 乃普通總帳中特立之單純帳戶，足以統馭全部進貨客戶總帳內各分戶者。當編製貸借對照表時，即可將此帳之總結數列入負債項下，無庸詳列進貨各客戶，因應付帳款戶借貸兩方之總數，等於進貨客戶總帳兩方總數之合計，而其貸差亦即等於進貨客戶總帳各戶之貸差合計也。此項帳戶之處理，第一步進貨簿之月底總數，除轉入普通總帳商品帳戶之借方外，再轉入應付帳款帳戶之貸方，至各戶之應記於其貸方之數則一一轉記於進貨客戶總帳中之各該戶名下，在現金簿中，同時亦設一應付帳款之特

殊欄，當以票據為支付帳款時，即記入進貨客戶總帳中之各該帳戶之借方，而此應付帳款之特殊欄，總數則每屆月終過入於普通總帳，以代表全部之客戶。此外分錄簿內亦照樣設一應付帳款之特殊欄，以備當貨款有以票據或除現金外之其他方法支付時，對於進貨簿各戶名下及普通總帳應付帳款帳戶之兩筆轉帳手續可以分別登記，而免一項數字有兩筆過帳之煩雜。

【應付票據】會計名辭，即發出之期票、本票，及其他要據方面應行付出之款項，皆以此科目整理之。

【應用統計學】(Applied statistics) 亦稱學問應用統計學，即應用諸方法統計家所製造之各種法則、公式及方法，應用於一切實在之事實也。其對於純粹統計學之關係，一如實用科學之對於純粹科學，蓋二者均係以學理研究所得之法則，而應用於各種事實也。純粹統計學家常為變相之算術家，而應用統計之專家，則同時或為戶口學家，或為政治學家，或為社會學家等等，均無不可。就其性質言，又可分為二類：一為科學的統計 (Scientific statistics) 一為記述的統

計 (Descriptive statistics) 記述的統計專記述現存之事物或歷史之材料，其目的在示人以天然界或社會上各種大量現象變遷之跡，或進退之序，如現代各國之氣象統計、人口統計、國富統計、貿易統計等，即為其例。科學的統計則與此異，蓋科學的統計乃利用記述之材料而倡一定之物理或心理的法則，如生物學家常欲以記述之材料，證明遺傳之理論，氣象學家常欲追究太陽黑點 (Sun spot) 與溫度之關係，經濟學家常欲證明貨幣數量之理論 (The quantity theory money)，政治學家常欲表示租稅法之良善效果，故科學的統計者，實為研究天然界或社會上大量現象中各種定理或定則之實用科學，而近代統計學家大部份之事業，無不以此為傾向者也。就其用途言，又可分為數類：(一)關於人民方面的，如人口統計、出生統計、死亡統計及職業統計等；(二)關於政治方面的，如司法統計、行政統計、軍事統計及財政統計等；(三)關於道德方面的，如教育統計、宗教統計、自殺統計及犯罪統計等；(四)關於社會方面的，如勞動統計、罷工統計、失業統計及貧民統計等。

關於經濟方面的如生產統計、消費統計、交通統計、運輸統計、物價統計及金融統計等。此外統計甚多，不備舉。

【應用經濟學】(Applied economics)乃以純粹經濟學及經濟倫理為基礎，而研究改良經濟方法之科學。其目的在乎以社會的眼光，獲達經濟繁榮之方法。共分爲五部：第一部爲生產之促進，第二部爲交易組織之改良，第三部爲政府之經濟機能，第四部爲所得分配之平均，第五部爲經濟政策。舉凡一切免除浪費、增加效率、國際清償、貨幣改良、平均分配，以及社會主義、社會改良等等問題，皆在其範圍之內。

【應用數學】對於純正數學而言。不主理論而重應用者也。

【應收未收利息】銀行之各種放款及各種有價證券，每決算期如有應收未收之利息，製成應收未收利息表，用利息及應收未收利息兩科目轉帳。至次期開業日，反其貸借之位置，分別轉回。

【應收帳款帳戶】(Accounts receivable)乃普通總帳內特立之統取帳戶，足以統括全部銷貨客戶總帳內各分戶者。當編製貸

借對照表時，即可將應收帳款之總結數列入資產項下，無庸詳列銷貨各客戶，因應收帳款戶借貸兩方總數，等於銷貨客戶總帳兩方總數之合計，而其借差亦即等於銷貨客戶總帳各戶之借差合計也。此項帳戶之處理，第一步銷貨簿之月底總數，除轉入普通總帳商品帳戶之貸方外，再轉入應收帳款帳戶之借方。至如各顧客之應記於其借方之數，則一一轉記於銷貨客戶總帳中之各該戶名下，在現金簿中，同時亦設一應收帳款之特殊欄，當彼等以票據爲支付時，即記入銷貨客戶總帳中之各該帳戶之貸方，而此應收帳款之特殊欄總數，則每屆月終過入於普通總帳，以代表全部之顧客焉。此外分錄簿內亦照樣設一應收帳款之特殊欄，以備當貨款有以票據或除現金外之其他方法支付時，其對於銷貨簿各該戶名下及普通總帳應收帳款帳戶之兩筆轉帳手續，可以分別登記，而免一項數字有兩筆過帳之煩雜。

【應買拍賣貨物時之買主之謂】我國民法續編第三百九十二條，「拍賣人對於其所經管之拍賣，不得應買，亦不得使他人爲其應買。」

【應解匯款】凡本埠分行或往來行委解票匯、信匯、電匯三種匯款，應爲解照者，名之曰應解匯款。在銀行會計中，銀行接到他埠分行或往來行委解上項匯款通知時，一面付該委託行之假定或確定帳，一面收入此科目，以後匯款付訖或退匯時，均以此科目處理之。

【擠兌】銀行於其金融不敷周轉時，不能履行債務，於是謠言四起，存款者，均請求提出存款，其所發行之紙幣或票據亦請求兌現，是種情形，即名曰擠兌。信用不足之銀行如發生擠兌時，其他之資本雄厚之銀行，亦往往受其影響。

【欄淺】(Grounding) 船舶航行時遇淺灘或砂地，致船體不能轉動者之稱，日人謂之「膠砂」。其與觸礁相異之處，即在船貨之易於起卸，欄淺而生船舶或貨載之損害，保險者雖負填補之責，而因觸礁與欄淺之區別，實際上大有議論。爲銀行錢莊或商店，因金融不敷周轉而陷於停頓狀態者之稱。

【檀香】爲香料木之一。有白黃二種，爲常綠灌木。

木質沈重堅實，有清香，供祀神之用。上者製爲扇柄，小匣等物，產於廣東、廣西、雲南等省。

【檀香山】(Honolulu) 卽和諾魯魯。詳「和諾魯魯」條。

【檔案】用一定方法，將往來文件分別保存，以備日後隨時提出應用參考者，謂之檔案。其分別之存置稱爲歸檔，計劃歸檔之法，應注意下列四點：①分類準確，不紊入其他卷宗，②用法簡便，易於查檢，③地位經濟，所占之面積不大，④富於伸縮性。

【檢疫】(Sanitary fees) 船舶入於傳染病之港灣，或來自有疫之口岸，海關當施行檢疫手續，當未經檢疫之前，旅客及船員不得上陸，亦不得卸貨物。

【檢察官】爲法院職員之一種，其職權在刑事方面，爲遵照刑事訴訟法及其他法令所定，實行搜查處分，提起公訴，實行公訴，並監察判斷之執行，在民事方面，爲遵照民事訴訟法及其他法令所定，爲訴訟當事人及公益代表人，實行特定事宜。檢察官之任用與推事同，餘見推事條。

【檢察員】股份有限公司開創立會選任董事

後，關於第一次股款是否繳足，股東如有以財產作抵者，其財產是否可抵，估價是否公平，章程內如定有設立費用及發起人酬報，須歸公司開支者，是否相稱而無冒濫，又章程內如有發起人特別利益之規定，其規定是否允當等問題，例由董事呈報主管官署派員查驗。此派出之員謂之檢察員。

【氈】(Rugs) 揉毛成片爲氈，卽毯之一種。詳「毯」條。

【濕量】貨物於運送中吸收之潮溼也。參看「乾量」條。

【濕潤船渠】(Wet dock) 與乾燥船渠爲對立語。船貨當起卸之際，將船舶開入此船塢內，其兩端設有起貨之諸種設備，以便貨物之起卸或裝載者也。此項船渠，凡設備完全之港灣俱有之。卽於進口之船舶乘潮滿之際，將其駛入渠內，渠門閉鎖，從事於貨物之起卸，俟潮滿時，再向外開出。

【濟物浦】卽仁川。詳「仁川」條。

【濟南】清濟南府治，民國改歷城縣。今爲山東省會，改稱濟南市。城距黃河南約十里之地，商業繁盛，百貨畢呈，地踞省中樞，東控海宇，西蔽河洛，北擁北平，中策蘇皖，中原重要之

一地也。城北有大明湖，爲七十二泉所匯，風景清妙。清光緒三十年，自關商垣於城之西關外，道路整齊，市肆櫛比，商業大有蒸蒸日上之勢。交通尤爲便利，自津浦通車以來，卽爲自北平至長江之要道，膠濟鐵路復自青島直達於此，煙海汽路又自煙臺至濰縣，與膠濟鐵路緊相銜接，以故商業繁盛，爲海岱間一大貿易場。城西北濱黃河岸，有濼口鎮，爲海鹽薈萃之處，海濱之鹽，由小清河運輸至黃臺橋，爲航運終點，故築有清濼支路達小清河之黃臺橋，以聯絡膠濟幹線，乃省城之外港也。

【濟順鐵路】爲我國預定興築之鐵路，由山東濟南達河北之順德。長一百二十哩。本路於民國三年與德商定借款興築，歐戰時因對德國宣戰之故，借款乃由日本繼承，民國七年與日本訂定借款契約，並預付借款二十萬圓，迨華盛頓會議決定將青島交還中國，日本須將權利交回中國，其借款亦由新銀行團繼承。

【濟寧】清濟寧州治，民國改縣。在濟南南四百九十里，地勢在山東西南，野中爲最低，扼諸流之匯，據平野中樞，爲運河南北之分水

界，北合衛河於臨清，地降九十六尺，南合淮水於清和縣，地降百十六尺，皆置開東水，以成人工之河，湖河工之奇，為世推重。縣城人口繁盛，於民國十年自行開闢為商埠。其交通以水道為主，北通津沽，南通江甯。陸道左有兗濟支路在滋陽（即兗州），與津浦路相銜接，右有汽車路與隴海鐵路相聯絡，當四通八達之衝，故為軍事、商業之要區。而山東省南之第一大都會也。製造以鋼鐵及竹器為主，尤以食鹽輸出於各地者為多。

【濰費人】即廢有不相當或無益消費之人。所謂不相當，即與其家境不相當之意，所謂無益之消費，即與其維持生活體面並無關係之意。此種人已失其常態，故各國多有得宣告其為準禁治產人之規定。

【濰浦局】上海稅關所附設之濰修水道機關，以濰修黃浦江為目的者。

【濰浦捐】(Conservancy tax) 一稱黃浦江濰修稅。為上海稅關附加捐稅之一種，所以濰修黃浦江者。此外天津、芝罘、牛莊等各海關為改良或保存修理各該口岸之水路計，對於輸出入之貨物及船舶課以特別之濰修河道稅，以供應用，特其名稱各有不同耳。

【濮院鎮】為浙江省桐鄉縣屬之鎮，以產綢縐有名。該地產品多運銷於山東、河南、河北、山西、陝西等省，南方亦間有用作衣料者，但其質地較湖州產品，稍有遜色。

【濰縣】位於山東省中部平原，當膠濟鐵路之衝，蓋膠濟路沿線之大商埠。今有煙濰汽車路可達煙臺，擬建之煙濰鐵路，亦在此與膠濟鐵路交會，交通之便利，當更能助其商業之發達也。清光緒三十一年，自行開闢為商埠。輸出品以豆、麥、菸草、棉布、棉花、黃絲、草帽、綢、髮網、錫器為大宗。東關外市肆櫛比，貿易繁盛，稱濰縣商務中心。縣城東南之坊子鎮，以產煤聞名，前為德人經營，後被日人占據，嗣由華會決議，歸中日合辦。

【濱江】即哈爾濱詳「哈爾濱」條。

【濱江貨幣交易所】設於哈爾濱，為各種貨幣買賣以收取買賣雙方之佣金為營業之目的。資本國幣二十萬元。交易除現期約期外，定期分為三種：甲種五日，乙種十日，丙種十五日，至多不得過三十日。對於交易之數量，亦有一定限度，其限度亦分三等：甲等以三十萬元為限，乙等以二十萬元為限，丙等以十萬元為限。

【濱江糧食交易所】設於哈爾濱，資本國幣八十萬元。交易物品分六種：①大豆，②小麥，③麵粉，④豆油，⑤豆餅，⑥雜糧。買賣期間分三種：①現期，②定期，③約期。現期契約以五日為限，買賣採用相對買賣、投標買賣或競爭買賣方法。定期交易契約以三個月為限，採用競爭買賣方法。約期買賣契約以一百八十日為限，買賣方法與定期同。各種物品交易無論現期、定期、約期，均以一車為買賣單位。經紀人規定八十名。

【濱江關】為海關之一。在哈爾濱。因光緒三十一年中日協約而設立。分設關西分卡、關東分卡、傅家甸分關、滿洲里分關、瑗瑗分卡、大黑河分卡、梁家屯分卡、綏芬河分關、三姓分關、拉哈蘇蘇分關、牡丹江分卡、新甸分卡、佳木斯分卡。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三百餘萬元。

【濱黑鐵路】幹路自哈爾濱至大黑河屯，全長四百六十哩。支路自嫩江至龍江縣，長一百九十八哩。在民國五年，曾由俄亞銀行預借五十萬兩，以黑人反對及俄國革命未竣，其幹路下段，由我自築之呼海鐵路，即其一部分也。

【營口】亦稱牛莊。在距遼東灣岸四十里遼河

左岸。爲瀋陽咽喉，遼寧最重要之貿易港也。清咸豐十年，因天津條約，開爲商埠。市街額於遼河口，可橫泊二千噸之大輪船，故交通便利。然近因日人經營大連，商業漸有減殺之勢。尤以遼河冬期結冰，一切貨物，皆爲南滿鐵路支線所奪。最近貿易年額，不過五千萬兩左右耳。輸入以日英美之棉紗棉布，美俄蘇門答臘之石油，日本及歐洲之各種雜貨品，香港之糖，日本之火柴，石炭等爲大宗。輸出以大豆、皮革、人參、鹿角、鹽魚及各種藥材爲大宗。

【營口商輪股份有限公司】創始於民國九年三月，係由王子厚等發起。資本總額五十萬元。總公司設於營口，分公司在龍口。有興順、隆順輪船兩艘，共一千二百餘噸。航行於營口、秦皇島、天津、龍口、登州、煙臺、威海衛、青島、大連、海州、旅順、安東、孤山、上海、福州、廈門、香港、仁川、海參崴等處。

【營利】以經濟的交易之方法，取得財貨者，謂之營利。此與生產之營利有別。生產之營利，以有生產爲主，而茲所謂營利，僅須交易的經濟組織存在爲要件，不需要生產也。生產常須製出一定之貨物，而以增高貨物之

存在，類爲其目的；而營利則惟將既存之貨物，由一人之手上，移轉於他人爲其目的。又生產需資本與勞力，勞力資本之多寡，常與其生產物之多寡爲正比例。故生產與勞費二者之間，常存物質的關係。而營利則反是；換言之，生產者造價值或造財者也，而營利者則在得價值或得財。在經濟自足之時代，生產與營利同爲一事，得財之方法，不外造財之方法，作成財之價值或增加之者，悉在於生產。生產與營業實兩無區別。然在今日國民經濟時代，得財之法，實存於作財之法之外，營利者離乎生產而存在者也。如農業所以生產，商業所以營利是。

【營利力】(Profitability) 現在之生產，大多數爲營利之生產，故其內容實含有生產力(Productivity)與營利力，所謂生產力者，則生財之力亦即財貨之製出力也。所謂營利力者，即依財之交換而取得之利潤，亦即貨幣之收利力。然此二力常不一致，有生產力大而營利力小者，如新機械之發明，或大企業之發生，往往因生產過剩，生產物滯消，使營利力低下，有生產力小而營利力大者，如市場獨占或限制生產，則生產物價騰

昂，可以取得更大之利潤也。

【營利法人】謂以營利爲目的之法人。商法中所規定之大多數法人，皆爲營利法人。例如公司即爲其一。

【營利保險】或稱股份組織保險。乃由被保險者以外之營利者組織而成。換言之，即保險者與被保險者，截爲兩人。保險所得之利益，被保險者無分配之權；如有損失，被保險者亦不負補償之責。

【營利財產】指企業所用之財產。如資本貨物、機器、房屋、生財等是。

【營利稅】國家對於營利事業所課之稅。瓦格勒(Vogel)氏分此稅爲三種：①繼續的營利稅，乃對於繼續的收入之事實而課之者，如地租、營業稅、所得稅等是。②各個的營利稅，乃對於各個行爲課以一次之稅者，如註冊稅是。③偶然的營利稅，依他動的原因取得或增加財產，而課以一次之稅者，如繼承稅、土地增加稅等是。

【營利經濟】現在之經濟，已非自給自足，必在一般社會，廣與他人交涉，有無相通，在有無相通之間，不僅謀收支之適合，必須從收入中減去支出，仍有剩餘者。換言之，其支出比

收入少，收入比支出多者，曰營利經濟。

【營利資本】(Alternative capital) 以之為營利資料而使用之一切生產物，皆謂之營利資本。餘見「資本」條。

【營造尺】營造家屋所用之尺，一名部尺，舊為工部所用，又稱魯班尺，唐時稱丈尺，續文獻通考云：商尺者即今木匠所用曲尺，蓋自魯班傳至唐人，謂之丈尺，自唐至今用之名曰今尺，又名營造尺。即建築與土地測量所用之十足漢尺也。卷尺因用途之關係，一面為漢尺，他面又為英尺者甚多，其長有五丈十丈、二十丈等數種。自實行新度量衡制，此尺已不用。

【營業】(Business) 以求得收入為目的，繼續不斷之私人行為，皆可謂之營業。然必以法律上所不禁止者為限。自營業的實質言之，可分為下列五種：①以農林礦業等原品生產為目的之事業。②以原料加工或物品精製為目的之事業。③以轉換物品為目的之事業。④以供給勞務為目的之事業。⑤以供給精神的勞務為目的之事業等五種。但自狹義的營業而言，則惟指①②兩種為限，若依國家行政上之監督方法，亦得別為

三種：①為自由營業，其營業之開始，不須官廳之許可者。②為許可營業，其營業之開始，須得主管官署之許可為必要條件者。③為獨占營業，即國家所為之營業，或由國家特許而成為獨占的營業者。商法上之營業有兩意義：①為指商人營業上之活動全體而言之。②為指商人營業上之財產全體而言之。在第一之場合，即為商人在第二場合，則為營業財產。

【營業之許可】(Licence) 營業經官署核准之謂營業本以自由為原則，惟是其種類繁雜，若一切放任，必滋毒害，如藥劑、火藥、槍砲等之營業，即其例也。是故普通營業，但使呈報為已足。若關於包有危險或於公益有關係之營業，必須得官廳之核准而後，可苟不經核准，而擅自營業，法律則予以制裁，故營業之許可雖為予一私人以營業之資格，實則以取締營業為目的。若既得許可，而為違反法律規定之行動時，則得以取消之。取消之後，不得再營其業，惟此營業許可之拒絕與否及其取消，人民得依行政訴訟及行政訴訟之方法，以救濟之。蓋予私人權利之自衛也。

【營業日誌】(Business diary) 商人關於其營業上所發生之事，每日記入之紀錄，謂之營業日誌。蓋所以明過去而策未來，當有事發生之際，得以為證據，或至決算期之際，藉以作成報告，皆不失為最好之材料也。日誌之內容，雖因銀行、公司、商店、各業務之種類及規模之大小而有不同，顧不出依乎適當之形式，為機械的記入，不能省無用之勞費也。其任日誌記錄之人，通例屬於簿記員，接受各局部之材料，為整理的記帳，故非熟習簿記學者不可。

【營業主】(Business man; Undertaker) 不問個人或公司，凡以自己之名為營業，依其營業所生之一切權利義務損失利益，悉歸自己擔負者，謂之營業主。其自己執行業務與否，不問也。

【營業用地基】(Lots; Land) 即建築工廠或商店之土地也。普通買賣業者，土地不必為自己之所有，惟製造業倉庫業等，則非有土地不能營業，故地基一項，實占營業財產中重要位置。在簿記會計上，當屬於資產帳，與營業用房屋同屬於不動產帳之下而處理之。

【營業用器具】即生財。詳「生財」條。

【營業年度】(Fiscal Year) 營業上之會計年度也。國家有會計年度，商人亦有營業年度。其期間之長短，得由商人任意規定，然依普通商法為一年一期，在此一期內須製作財產目錄及貸借對照表。如係股份公司，則在營業年度終了時，召集股東大會，此時經理必須將財產目錄、貸借對照表、損益計算書、營業報告書、紅利分配草案提出於大會。

【營業自由】(Freedom of Trade) 中古時代之工商業，束縛於同業組合之下，蓋工商業之發達，本隨都會發達而日新，從事於同一之營業者為數日多，為謀增進其利益，遂相集而發起同業組合，一面保護消費者之利益，同時防止營業者相互間之軋轢競爭。但在同業者之數量尚未加多之時，監督取締尚不煩難，於同業生活之安全亦無大影響。惟商工業日益發達，市場範圍日益膨脹，需要供給之關係不似從前之簡單明顯，則同業組織，其性質又不得不為之一變，獨占市場，增高徒弟之年限，劃一組合員之數額，規定組合員之資格，非受有組合股份，無論有如何技能，不得為營業主，於是，有高墮市

價以苦消費者，有粗製濫造以圖獲利者，阻害產業之發達，莫此為甚。迨至十八世紀末葉，乃有所謂產業革命 (Industrial Revolution) 之事。法蘭西之大革命，與天賦人權之哲學思想相期待，舉此束縛制度，根本掃除，高樹自由制度之幟，一新產業界之面目，營業自由之原則，遂成為今日產業組織之基礎。方今諸國關於產業之立法，概準據此原則以行之，今將營業自由之原則，揭要如下：①營業者不問其為男女老幼，自然入法人，亦不問已國人與外國人，各有同等之權能。但依公益及其他理由，凡未成年者，法人，外國人，於權能上乃有多少之限制，而仍與原則不相抵觸。②營業者，得從其意志之自由，選擇營業之場所種類及範圍，並得同時為數種之營業，及與他人協同為一種或數種之營業。③各人對於其所製造或販賣之貨物，及其所從事之工業，與其他之勞務等，得定價格及報酬。④得依民法上之契約，雇用勞動者以為營業之補助。此等原則，在使各人自由伸張其能力，增進社會之生產力，誠不無可取。惟近世伴產業組織原則所生之弊害亦不少，今試就其利害之最顯

著者言之：①自由制度，承認自由競爭，故各人咸盡其資本與技能以從事於生產，結果務使生產費用節約，生產品之價格低廉，藉以招徠顧客，不知物價之低落，即足以使一般消費力之增加，直接足以促進生產之進步，然而盲目競爭，不惟苦於營業者，即自國民經濟上觀之，亦決非可喜之事。②自由制度，利於大企業家，而不利於小企業家。大企業家之力量無限，小企業家恆為其壓倒，又非計之得者。蓋小企業家多數位於社會之中層，社會中層能得鞏固，社會全體乃能安全，今此自由制度，不啻幫助大資本之集中，而陷社會多數者於勞動地位，卒使貧富懸殊，日甚一日，此社會不鞏固之狀態，所由日見也。今欲防止之，自非對於自由制度，大加限制不可。③自由制度，容易於創業，苟有才幹者，可以屢其驥足，然而同時不確實之企業家，亦紛然而起，卒不免釀成產業過剩，或現象恐慌。④在自由制度之下，消費者關於物品之種類、品質及價格，得以自由選擇，固其便利，然其實亦止得行其選擇而已，苟缺於選擇之見識，難免生產者不製造不良貨物，貪不當之價格，於消費者仍無益也。

【營業折扣】 (Trade discount) 凡於買價或賣價上減去之數，謂之營業折扣。此等折扣純為迎合顧客之心理而設，即在商品應得之實價上，先加百分之若干，俟顧客購買時，又將此百分數減去，表示廉售，藉以招徠顧客。實則廉價後之售價，仍為原價，於商人固無損也。普通營業折扣均在計算買賣貨款之前，先自定價中減去，故於會計紀錄上無關。例如某商店將值洋八元一打之貨品，預先加百分之二十，合成十元，作為定價，俟售出時，則予顧客以百分之二十之折扣，實際仍為八元，此一加一減，雖嫌虛偽繁瑣，但顧客因此而樂於購買，故一般多採用之。

【營業房產】 (Building) 即營業上所用之房產之總稱，包括店舖、事務所、倉庫及其他一切附屬的建築物而言。簿記會計上，所稱為營業房屋，當悉屬於營業主，且亦必須確為營業之用，假令該房屋為營業主之所有，而非以供營業之使用者，仍不得謂為營業房產。此等房產，當以「營業用房產」之科目處理之，或與地基合併而用「營業用房產」科目處理之。

【營業所】 (Seat of business) 商人營業

之根據地，謂之營業所。營業所不必與其生活之場所為一致，只須與營業相關，為商業上指揮監督所在則足矣。因此如倉庫、船塢等，不得謂之營業所。如為同一營業，而有數個場所之際，則發生本店與支店之關係。本店云者，即主的營業所。支店云者，即從的營業所也。商人設定營業所，應如何選擇場所，法律悉予以自由，惟公司之設定，則須載明公司章程中，並加登記而後可。又自然人於自己住所之外，不妨另設營業所，惟公司則於營業所外無住所，即以本店為其住所。營業所設定之法律的效力，有如下列諸項：

● 定債務履行之場所。即凡履行因商行為所生債務之場所，苟非依商行為之性質或當事者意思而定之者，則除特定物之交付外，其他履行，當於債權者現時之營業所為之。若為記名債權，無記名債權等之償還時，須於債務者現時之營業所為之。

● 對於利害關係人，請求根據上之領受或支付所當呈示，或作拒絕證書，與夫權利上之行使或保存，當於其營業所為之。

● 商業登記之聲請，須向營業所在地之法院為之。

● 定破產之管轄。凡支付停止，須向營業所所

在之地方法院呈報。

● 定裁判上之管轄。即對於製造業、商業及其他之營業，有直接交易之店舖者，得於其店舖所在地之法院，提起關於營業之訴訟。公司之裁判籍，亦依營業所在地定之。

● 定書類送達之場所。即書類之送達，得於營業所為之。

【營業所得】 (Turning of undertaking) 由營業上收入之總數，扣除營業上諸種費用，其餘謂之營業所得，蓋即純益金也。

【營業法效】 凡經政府許可之營業，當取有營業執照。此項執照，具有營業上之法律效能，故稱為營業法效。參看「營業執照」一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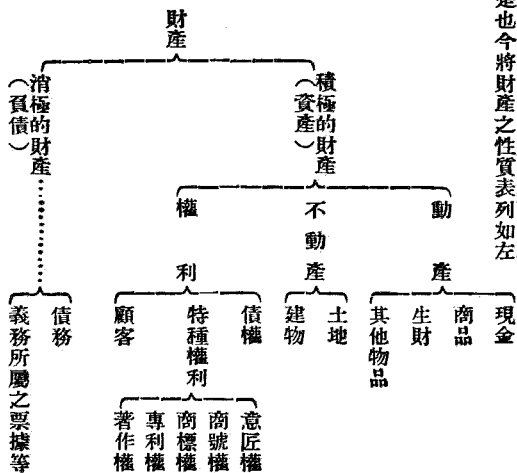
【營業保險費】 (Premium) 即基於保險額及保險金額與危險程度如何而計算之純保險費，及以之為營業費而取得之附加保險費，相併合而成。普通所稱為保險費，由保險者徵取於被保險者，即此是也。

【營業時間】 (Business hours; Office hours) 即商人對於公眾執行其業務之時間。故其關係屬於外部的，店員之執務時間，乃屬於內部的，兩者不必相同。法律明文，雖往往有用營業時間四字，但其解釋，亦各依場所及業務習慣而異，並無嚴格之限制。

惟在交易上之諸種活動，悉可視為在於營業時間之內，時間經過後之行爲，其效力大抵皆與日中所爲者無關，故商人苟不注意於營業時間，遇有如票據等嚴格的證券關係，必遭不時之損害，而他方於利息計算，亦大有影響，不可不知。故於日中所當爲之交易，務須於營業時間內完畢之。我國對於營業時間，不甚規律，若英國則非常嚴重而正確，自一定之時間始迄一定之時間終，在此營業時間內，一心掌其事業，除商事會談外，餘皆避免，及至營業時間終，則全變爲家庭之人，其所言不及於日中所營之事業，除修學或社交之外，別無餘念，公私活動之分明，自是一種良好之習慣也。¹⁷¹

【營業財產】爲營業故所具有之財產也。乃就商人營業上之全體財產言，其財產同一使用於營業上者亦同此義。凡經營事業之財產，當以其財產爲營業而具有者爲要件，其屬於營業主家族之財產，不得謂之營業財產。營業財產有廣狹二義，狹義之解釋，乃指積極財產 (Positive form of property) 卽通俗所謂資產 (Resources) 是也。廣義上之財產，則指資產及消極財產 (Negative

live form of property) 卽所謂負債 (Liabilities) 是也。今將財產之性質表列如左。



事業會計上，財產之分類，得區爲有形財產、無形財產、資產、負債等四項，其關於事業會計上之分類，詳見「資產」條。

【營業停止】(Cessation of business) 自廣義言之，依行政處分而停止營業者，謂之

營業停止。自狹義言之，除行政警察上有當禁止之外，其他因公益上之必要，將來當禁止其營業者，亦謂之營業停止。要之，其營業凡有害於公衆秩序，及善良之風俗之行爲者，當以行政處分，停止其營業，例如保險公

司不從主管官署之命令，行有害於公益之行爲時，即停止其營業等是。又如出版物，有害於安寧秩序或敗壞風俗之文書圖畫者，主管官署當禁止其販賣，亦一種之營業禁止也。

【營業執照】商人所營業務，有須受官署管理及監督者，則當於營業開始前，先向主管官署呈請登記之手續，經其許可乃給予營業執照，始得營業。

【營業報告】(Business report) 商人於每一會計年度之終，必詳細記述其期間內營業之狀態，報告於其利害關係人，是謂營業報告。而商人亦以此爲定將來營業方針之唯一參考書，故最感其必要。尤其是公司組織，依其營業狀態如何，影響於社會經濟，故公司法特爲之規定。報告內容不外就其期間內所採管理之方針及經濟之事情，員役之變更，營業之結果等，凡足以知營業狀態之材料，不可不以最忠實最詳細之紀錄以記入之。餘見「營業報告書」一條。

【營業報告書】(Business report) 商人每至決算期之際，舉其自前屆決算期起至本屆決算期止，將所有營業狀況記載之，以公

告於利害關係人之書類，謂之營業報告書。在普通商人，雖無發表營業成績之義務，而在公司，則依法律之規定，不能不爲此公告。即將資產負債之對照表，及財產目錄等，公告之於新聞上，以廣告於世人。且就其材料編纂營業報告以分配於股東。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將財產目錄、貸借對照表、損益計算書、盈餘分配案等，於定期股東會之會前一週間提交於監察人，監察人更以其意見報告於股東會。又董事於開會日之前，並有將此項書類及監察之報告書，存諸本店之義務。又股東及公司之債權者，於營業期間之內，無論何時，得自由取閱。其內容雖不一定，大抵關於會議之記事錄，營業之方針等，皆當備列。由董事署名發表之。公司營業，固須製此報告，即個人營業，亦宜製成營業報告，使人能知自己營業之概況，且足以招徠顧客也。餘詳「營業報告」一條。

【營業稅】(Business tax) 以營業之收益爲稅源，而賦課於營業者之租稅也。所謂營業者，以收益爲目的而經營之之營業是，其範圍雖甚廣泛，然營業稅亦隨工商業之發達，依一般課稅之必要，而成爲補充的制度，

凡當獨立課稅之營業種類，依各國現存之租稅制度，亦設有種種限制。又所謂營業之收益云者，如資本所得、勞動所得，及企業利潤（即企業者需要資本及勞力報酬）之全部，與夫未分配之收入等皆是。營業上之課稅標準，雖在於營業之收益，顧其收益，有依實際之收益而定之者，亦有依收益外形之大小而定之者，而後者爲最通行。自一般言之，營業稅非不可謂爲良好之稅種，顧其稅率之輕，爲收益課稅上必要之補充稅而已。我國曩無營業稅之名目，惟牙稅當稅略近於營業稅之性質。民國二年，財政部准辦於酒特許牌照稅，但因政局紛變，特種營業稅不久停辦。普通營業稅亦未能實行。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舉行全國財政會議，決於裁釐後舉辦營業稅，以抵補地方政費之不足。故營業稅歸入地方稅，其課稅方法，因各省營業種類情形不同，僅定一大概標準，餘由各省自行擬定。嗣財政部舉行裁釐會議，始擬定營業稅條例，分營業爲十九類，以實收資本額作爲課稅標準，稅率自千分之一至千分之二十不等，並且規定：●資本在五百元以下者，●全年營業總收入不滿千元者，

④無店舖字號者，⑤柴業等，均免其稅。又由

財政部擬訂徵收營業稅大綱九條，及補充辦法，呈請行政院通令各省遵照該項徵收營業稅大綱，及補充條例，均於二十年一月十日公佈。自是各省先後舉辦營業稅，其稅率由各省市政府斟酌情形，自行釐定，中央未有列舉之規定。惟課稅標準大致如下：①以營業總收入為標準者，徵收其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②以營業資本額為標準者，徵收其百分之四至百分之二十；③以營業純收入為標準者，其稅率如下：(1)純收益額不滿資本額百分之十五者，徵純收益費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五；(2)純收益額合資本額百分之十五至不滿百分之二十五者，徵收純收益額百分之五至不滿百分之七；(3)純收益額合百分之二十五以上者，徵收純收益額百分之七·五至百分之十。

【營業統計】(Statistics of professions) 表

示經濟上生產狀態之統計也。歐美各國每隔數年，必一度調查之，凡全國營業之種別，營業者之經營狀態，及與國家富力之關係等，製成各種統計比較表，以示國家企業之隆替。

【營業費】(Expenses account) 用以記載

由業務進行上所發生之一切間接或直接之費用也。商號無論規模大小，一經開業，勢不能無房租、水電、薪工、文具等各項開支，年終結算營業費用所表示者，為效用或勞務之取得，如房租即表示房產之效用之取得，薪工即表示勞務之取得也。因其為收受之表示，故記入帳項常在借方。蓋營業費帳戶本不應有貸項，然有時將取得之效用或勞務轉讓他人，或將所購轉進之營業用品退還原購處，則其結果足以使本號之營業開支減少，故貸入營業費亦類於進貨退出也。若在規模較大之營業，每將各項費用皆依其性質綜歸一類，以便分別記載，而得更明確之狀況，因營業費帳戶包括太多，難於測驗各項開支所發生之效率也。通常各種營業費可分下列三類：①銷售費用 (Selling expenses) 由於銷售商品而發生之各種費用，如推銷員役薪金、回佣及旅費、廣告費、貨物運送費、銷貨部之各項開支，如房租、水電、文具等，倒帳損失等，均屬之。此類費用純視銷貨數量之多少而增減，在計算銷售損益時，並須將此項費用加入計算之。②管理

費用 (Administrative expenses) 此

項開支，包含商號中樞總管理處之一切費用，與各部俱有關係，故不能劃歸任何一部分負擔，其對於銷貨數量之大小，無甚關係，因管理處之費用，無論營業數量增減至如何程度，均無甚變動也。如經理薪金、職員薪金、僕役工食、房租、水電費、文具用品、修繕費、保險費、會計師律師費及其他雜費均屬之。③財政費用 (Financial expenses) 此項費用與商號營業無直接關係，乃商號理財方面之各種費用，即因資本數額不充，故舉債周轉，因而支出之各項費用也。如借款利息、兌換損失、銷貨折扣等均屬之。

【營業開支】為銀行會計損益科目之一。凡屬銀行營業之經費，均入此科目。其細目甚多，例如交際費、車馬費、印刷費、廣告費、書籍報紙費、筆墨紙張費、膳費、工食以及一切雜費均屬之。

【營業開始】(Commencement of business) 即商店籌備成熟開始營業之謂。普通之營業本可自由開始，但在某種類之營業，則非待法律上之條件完備後，不能開業。例如公司之設立，不過取得公司之人格，與

營業之開始，純然無關。因公司非經設立登記之後，不得準備開業也。

【營業資本】(Business capital) 即營利財產。詳「營利財產」條。

【營業說明書】(Business guide; Catalogue) 此乃指營業事務之目錄，而兼營業廣告效用之一種印刷物也，故亦稱為「營業目錄」。此印刷物恆配布於預知可為顧客之人，其所包括之內容，即為營業之種類、方法、及商品買賣之代價及其折扣，與夫商品交付之期日，及送款之方法等，皆摘錄之。

【營業概算書】(Prospectus) 設立公司之際，其發起人應將公司之目的，營業之方針，以及所以設立此公司之原因利益之概算，其他關於將來營業之預測等，詳細記載，謂之營業概算書，公示於眾，藉以招致股份。

【環遊世界船票】(Round the world ticket) 為便於旅客周遊世界起見，由輪船公司與鐵路局所發出之「聯絡乘客票」也。此種乘客票，其有效期間，大抵約一年。

【瓊環】清為瓊環廳治，光緒三十四年，裁設廳，又於廳北七十里之大黑河置黑河府，民國二年裁府入廳，改今縣。在省治東北八百七

十里。原名黑龍江城，舊瓊環城本在黑龍江左岸，自咸豐八年與俄結瓊環條約，劃江為界，江東僅留六十四屯之地，乃移治於此。其地左環黑龍江，繞以天塹，右抱興安嶺，宛如屏障，有險可守，形勢扼要。且與俄境犬牙相錯，夙為中俄界上貿易要地，商況頗盛。及庚子戰後，全市菁華，毀滅殆盡，商店多移於大黑河屯。雖於清光緒三十一年依中日東省善後條約開為商埠，而商業已不如舊觀矣。

【療病房】工廠之人數眾多者，常設療病房，以為工人治療疾病，并給藥餌。惟多略取掛號費，以示限制。

【禪臣洋行】為德意志國在遠東貿易商之一。原名 *Chemens & Co.* 總行設漢堡，我國上海、漢口、香港、青島、天津、北平、太原等地均有支店。其主要營業為輸入機械及各種器具。

【篾貨舖】製售竹器之店也。竹之剖削為絲曰篾，竹器多由篾製成，故名。

【糠】穀之內層之皮也。碾米之地多有之，可以之飼豬。為出口品之一。每年輸出額，常達銀五六萬元。

【總工會】聯合各工會所組織之團體。其範圍

有一地方一市一省及全國總工會之別，我國此種組織，尚不多見。

【總分行】(Head office and branches account) 銀行會計科目名詞之一。即總行與分支行，分行與分行，分行與非管轄內之支行等，總行與分行之來往金額歸入此項科目計算。其餘則歸入其他資產類計算。

【總包運費】即租船或租車運貨所出之運費也。

【總同盟罷工】(General strike) 一地方或全國之一切產業之勞動者一齊罷工，以期達其所要求之目的者。其原因有因同情的同盟罷工者，有羣衆的同盟罷工者，大抵不外政治的或經濟的社會的等目的。參看「罷工」條。

【總店】(Principal, Head, Main office or Head quarter) 即商人營業上所根據之營業所也。法律上之觀念，當於營業所項下言之。今自其經營上言之，則依營業之大小，業務種類之不同，而營業所有若干之設立，以分擔其業務。其行指揮監督之總本部者，即所謂總店是也。其稍有獨立之地位，而受總店之指揮，為從屬之營業所者，則謂

之支店。其擔任業務之一部，完全爲總店之從屬者，則稱爲代理店。或特約店。營業所之位置及構造，視營業範圍及種類，各有不同。今舉其最當注意者，則爲：①須當交通要衝之地。②須選同業者較多之地。③須有備風火盜難諸設備及構造。④須易引人目而能使顧客出入便利者。⑤內部空氣光線充足，防寒暑塵埃之具並有設備者。⑥商品貴重，品及其他之保管設備，須當嚴密。⑦從事於商務上之執業者，須使得有工作敏捷之設備等是也。今再就分店制度言之，各地分設支店，或代理店等，由本店統一而經理之，而立於監督指揮之地位，在近時不問何種商業，無不各行競爭，各種經營組織，漸次擴大，故分店之制度，即隨之而盛行。分店制度中支店制度，尤爲置重，今試就其利益言之：①某地方所在之支店，雖有損失，可藉他處地方之支店利益以彌補之。②一地方之需要減少時，可移送其貨物於地方，以圖供給。③所在地方之消費者，得認有取給之支店及其實力。④代金之支付與引渡，可省手續及費用。⑤得確保販路而免大商店推銷員之侵略，且得視機宜而擴充之。⑥總店常得熟

知各地方嗜好之變遷及需要之程度，惟其失處，則在：①總店因支店之損失而蒙影響。②受當地大商店之競爭。③支店不免受總店之掣肘。④設置支店須要資本。⑤總店之監理分店，殊不容易。以上各項，乃分店制度得失之大概耳。行分店制度者，必須得學識經驗豐富之人，而後能爲有秩序之經營，總店惟舉其營業方針之大端，以總括本店而已。其監理上之要點，即爲：①營業方針之確立。②分店之權限範圍須規定。③須監督分店之會計。④分店執務者之勤務替代方法等是也。

【總所得】(Gross income)見「所得」條。【總括保險】(Pleading policy)保險契約普通雖以特定之利益爲其目的，然爲便宜上，則以包括的契約，而保險不一定之利益者亦有之。例如以倉庫內所貯藏之貨物投保保險之場合，以其出入不常，欲免另訂契約之煩，因就一一定之期間，一定之金額，將該倉庫內之貨物，總括而投保保險，其損害填補，則據危險發生時所值之額而支付之，此即總保險之制度也。

【總括運費】與「總運費」同。詳「總運費」條。

條。

【總重量】(Gross weight)即總量。詳「總量」條。

【總務科】科之專司總務者，其內部之組織，並無一定之規定。但普通凡會計、庶務、文書等事皆屬之。

【總務處】亦稱總管理處。爲公司商店之總機關。其組織雖有不同，而爲發號施令之地，則一其組織除董事部及總經理副總理外，大抵分爲祕書處、機要科、會計科、稽核科等。其餘則視各業情形而各有其特殊之組織。

【總帳】(Ledger)記錄各個帳戶之帳簿，名曰總帳。一名總清帳，或名分類帳，又名總清帳，包括各個事業之一切帳務之總紀錄也。凡全部資產負債損失收益之帳目，均包孕其中。在規模較小營業簡單之商店，會計科目爲數無多，僅設總帳一冊，已足應用。惟在規模鉅大營業繁複之商店，會計科目或將多至數十或數百以上，而客戶往來，動以千計，若全部歸納一本總帳之中，則平時記載及考查，既感許多不便，即翻閱全部財政狀態及營業情形，尤屬困難，故普通商店，概將同類性質之帳戶，自原有總帳中劃出，

而分設幾個補助總帳以記載之，例如進貨客戶衆多者，即設進貨客戶總帳 (Purchases Ledger)，銷貨客戶衆多者，即設銷貨客戶總帳 (Sales Ledger)，商品項目繁多者，即設商品總帳 (Merchandise Ledger)，費用項目繁多者，即設費用總帳

帳 戶 名

Expense Ledger) 大公司之分店甚多者，即設分店總帳 (Branch Ledger)，其他各種帳項帳目，苟有相當需要，均可另設總帳，以記載各該同類性質之帳戶，因既便於記帳之分任，又利於結算及查核也。至總帳之格式有各種，其最普通者如下：

(借方)

(貸方)

年 月 日	摘 要	分 頁	金 額	年 月 日	摘 要	分 頁	金 額

【總理】總經理之簡稱。又政黨之領袖，亦稱總理。

【總理代理人】(Particular agent or Special agent) 即由總理特行指定權

限之代理人。總理代理人無特定之權限，一切行爲均可爲之，惟其權限過於廣汎，難保無違反本人意思之虞，故對於無權限之代理人，只許得爲管理行爲，而不得爲處分行爲，故稱有特定處分行爲者，謂之總理代理人。

【總稅務司】受關務署之節制，綜理海關事務

者之謂。位居稅務司之上。

【總裁】(President) 中央銀行或官立銀行

總經理之稱。如我國中央銀行總裁是。

【總量】(Gross weight) 即貨物與其包皮

之總重量也。

【總會對單】吾國錢莊同業在總會以公單彙

總時，憑此對單以爲收缺或照解之憑證者。

【總經理】(General manager) 簡稱總理。

爲商事機關支店衆多者所設之總管理人。

位居經理之上。

【總運費】(Lump sum freight) 關於船貨

運費之計算，不依其容積重量僅規定船舶

自裝貨地至卸貨地之運費率之謂。此種計算法，定期航海租船契約時常用之，而對於大批貨物之運輸，最稱簡便。

【總管理處】即總務處。詳「總務處」條。

【總領事】駐於國外之重要商埠，指揮領事副領事，以保護本國商民貿易之事，及兼理僑民之保護事務者。總領事館除總領事外，設副領事一人或二人。隨習領事一人或二人。

【總噸數】(Gross tonnage) 即船舶內之總容積也。船舶內之總容積除船體而外，甲板上諸室之容積亦包含在內。船舶總噸數之計算甚難，故法律上設有一定之計算法。總噸數算出後，須即行登記，故有登錄總噸數之稱。

【總辦】即一機關或一公司業務之最高執行及支配者。其名多用於官辦或官商合辦事業，純粹商人組織之企業，其最高行政者多稱為總經理或總經理。

【總額準備法】(Simple deposit method) 亦稱金銀全準備法，全部準備法，或單純準備法。銀行於發行紙幣時，預存與發行額同等之準備金，以便兌現之方法也。此法除昔時意大利諸市及英國 (Goldsmith) 等

曾一度採用，現今美國尚採用類似之方法外，他處殆已無此種制度存在。當發行紙幣時，準備與紙幣同額之現金，固屬確實可靠，然發行紙幣之金融伸縮性已被沒煞，非經濟上之上策也。此法之利益，除普通紙幣所有之利益外，為兌換確可靠，而其弊害亦大抵有三：(一) 紙幣發行不能應市場之變動以救其急；(二) 不能藉使用紙幣以節減正貨之用途；(三) 正貨作為準備金保存於金庫，其利子不得不由國民均分負擔。現代銀行之所不採用此法，蓋在其法不能收發行紙幣之實益，而昔日銀行發行紙幣時得徵收充分之手續費，故施行此法尚能滿足也。

【總簿】中國舊式簿記名稱之一，其性質與新式簿記之總帳 (Ledger) 相類似。新式簿記有分設銷貨客戶總帳 (Customer's ledger)、進貨客戶總帳 (Creditor's ledger)、商賈總帳 (Merchandise ledger) 費用總帳 (Expense ledger) 等補助總帳者。在舊式簿記則有分者有不分者，普通多混合記之，惟亦有分交關總貨總與雜總三門者，茲述之如下：(一) 交關總係為記載各戶往來帳項之用。由交關總再分內外埠

總簿，內埠總簿專載內埠各戶之存欠，外埠總簿專用以記載外埠各戶之存欠，或海外貿易帳項。其交關戶多者，則另設一外水總簿，或設幫簿專記載貨物寄兌之往來帳項。如新式簿記之寄銷品 (Consignment out) 與承銷品 (Consignment in) 之二帳項是也。他若營業專與某號來往者，即專記該號來往帳項於特設之專用總簿，以上均由交關總分出之總簿也。(二) 貨總在新式簿記上分進貨帳項 (Purchasers account) 與銷貨帳項 (Sales account) 即屬於普通總帳之記載也。在舊式簿記採貨與兌貨普通不分，惟另設一貨總以備各貨採兌記載之用。換言之，即各貨之採兌，先分門別類記之日清簿，然後轉錄至貨總也。(三) 雜總專記載各種營業費及額外之損益帳簿也。其性質與新式簿記之普通總帳無異。如每年進款，未分紅利各種公債，新舊準備金，公司產業及股東往來等帳項均記入此簿。其不同者，新式簿記之進貨與銷貨帳項屬於普通總帳，而此則常分開另設一貨總以記載之。

【繁分數】謂分數之分母與分子，兩者或其一

又為分數之分數。例如 $\frac{1}{8} \frac{5}{9}$ ，
 $1 \frac{3}{4}$ ， $1 \frac{1}{4}$ 。

【繁昌鐵礦】在安徽境內，可分為東鄉西北鄉兩部。就中尤以西北鄉中之桃沖一區最稱重要。各礦大都分佈於荻港以東之山地。桃沖鐵礦乃民國元年為一漢冶萍公司僱員於無意中所發現，其主要之地為長龍山，平均成分在百分之五十五以上，儲量至少有一千萬噸。自民元發現後，即有粵人某呈部立案，得開採權，乃與日人合股，後日本經理人轉讓於中日實業公司。民國五年三月農商部乃批准桃沖鐵礦區全部歸裕繁公司開採。該公司乃竭力經營，自荻港至鐵場，築有輕便鐵路。山上並設斜道小鐵軌，鑛石多輸至日本。民國九年輸出八一、八一〇噸，十一年輸出二四一、六二〇噸。

在清同治十二年，即有仿照歐製之新式製絲工廠成立，降至今日縲絲廠不下三四百所，以上海無錫重慶順德為國內四大絲業之中心。上海一埠之縲絲廠，多至八十餘所，絲車約一萬八九千架。惟近年洋莊呆滯，美國之銷場減少，斯業乃有日趨衰退之勢。

【聯立方程式】各未知量之數值，適合於二以上諸方程式，則此等方程式，謂聯立方程式。
【聯合人壽保險】(Partnership Insurance) 即聯合二人以上投保壽險也。例如父母率子女為被保險者，子如能達二十歲，則受契約上之保險金，如在二十歲以前死亡，則受保費之返還。父母於子女未達二十歲之前死亡者，以後不須付納保險費等是也。又夫婦或兄弟姊妹及其他有利害關係者，互相聯合而為被保險者，亦屬於此。商業合夥以保險之方法，舉各合夥員之生命付諸保險，以預防因其死亡，而引起合夥事業上之危險或資本之減少。此種保險，皆以最後之生存者，領受前者之保險金。
【聯合保險】即聯合人壽保險。詳「聯合人壽保險」條。即相互保險。詳「相互保險」條。

【聯合商場】(Co-operative department store) 詳「勸業場」條。

【聯合販賣所】共同生產者，各取其生產品以聯合販賣為目的而設立之店舖也。此所以避免各自競爭，且可求得品質之精選，防粗製濫造之害，又可以防價格之下落也。

【聯合買賣】(Sales on joint account; Joint speculation) 二人以上之商人，臨時組成組合，以共同之計算 (Joint account) 為某商品之買賣是也。其所生損益按各當事者出資額之比例而分擔之。凡在危險較多之場合，或資金未能充足之場合，或圖共同買入或販賣獲得利益之場合，依此組合買賣之方法，頗能有效。其各當事者，即稱之為組合人 (Partner) 其當交易之衝者，謂之組合主任 (Manager) 其買賣之目的物，謂之組合商品 (Goods on joint account on merchandise in company)。
【聯合準備局】(Federal Reserve Board) 亦名聯合準備銀行總管理處，為美國十二區聯合準備銀行之最高機關。設理事八人，除財政部長及金融監理局長為當然理事

外其餘六人由大總統提出得參議院之同意後任命之。但每一準備區至多祇能占有委員一人，大總統於遴選該項理事時，須注意於全國之金融業、農業、工業、商業及各區域均有相當代表，該項被任命之理事，應常川駐部辦公，給以一萬二千元美金之年俸，任期十年。其中一人為總裁，主持一切事務，一人為副總裁，亦均由大總統任命之。財政部長為總管理處當然主席。總管理處每年應備具詳細報告呈送國會。其權限如下：●

檢查各聯合準備銀行及各會員銀行之帳冊及營業，將各聯合準備銀行資產負債表及其總決算表，於每週公佈之。●規定再貼現之利率，以便甲區之聯合準備銀行，將所貼現之票據，向乙區之聯合準備銀行，為重貼現。●得於臨時核准任何準備率之減低，但其期間，不得過三十日，倘須繼續核准減低時，仍不得過十五日，且須依照所低減之差額，徵收遞增之稅率，倘所低減者為發行之準備，更照下列之辦法徵收之。即聯合準備紙幣 (Federal Reserve notes) 之金準備，低減在百分之四十以下，而仍在百分之三十二又二分之一以上時，則依照所缺之

金準備額，徵以每年一釐以內之稅。如低減在百分之三十二又二分之一以下，則每低減百分之二又二分之一以內，即加徵每年百分之一又二分之一以上稅。同時聯合準備銀行總管理處之貼現率及利率，亦應依照稅率為同等之增加。●管理聯合準備紙幣之發行。●畫全國各地為準備城，及中央準備城，以管理之。●各區聯合準備銀行職員或理事，總管理處得停免其職。●各區準備銀行，對於各項資產之攤提，由總管理處規定之。●各區準備銀行有違背聯合準備銀行條例時，得停止其營業，或接收清理改組之。●訂定規章，關於各區代理保管其經手之資產事宜。●關於各區聯合準備銀行之一切監督事宜。●特准國訂條例銀行，得依條例規章之規定，辦理一切信託業務。●聘請專家或職員事宜。●自一九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以後，各區聯合準備銀行得依照規定之限度與抵押品，收受會員銀行之單名票據為貼現，其數額得較其他之規定為寬。

民銀行制度之下，銀行之資本規定極低，例如一九〇〇年每銀行最少資本額為二萬五千元，並不准各銀行設立分行，因此美國銀行總數竟達三萬左右，該項銀行之組織、業務、管理各方面，與其他八千餘所國民銀行之營業政策，大概無甚出入。美國銀行制度之自由發達，於斯為極。按美國國民銀行制度以一八六四年國民銀行條例為嚆矢，其主要目的在統一全美貨幣制度及協助政府推銷公債，是故國民銀行當發行紙幣，同時須購存同等價值之公債票於國庫，但其弊在將公債擔保發行，缺乏伸縮之力，況各銀行分設各處，各自為政，放款之競爭既烈，存戶提存時每因準備短少，彼此隔膜，循至險象環生，於是著稱於世之美國聯合準備之制度應運而生。一九一三年通過聯合準備條例，分美國為十二區，每區設一聯合準備銀行，其資本以四百萬美金為最低限度，國民銀行必須加入其在區而為會員銀行，十二聯合準備銀行之上設聯合準備局，執行稽查帳冊及監督發行之事。此聯合準備制既為中央銀行及國民銀行二種制度之折衷辦法，其特優之點如下：準備銀

行可爲會員銀行營再貼現業務，使各區之內資金常無不足之虞，此其一；紙幣信用非常確實，因聯合準備銀行請求發行紙幣時，例須將發行額百分之四十之現幣，連同同額可以再貼現之票據存於聯合準備局，方克發行，此其二；會員銀行法定存款準備金數額較小，而效用增大，且發行紙幣又不必以公債爲擔保，此其三；種種利益，不一而足，此制非特駕乎國民銀行制度之上，實爲各國銀行制度之足以稱述者。

【聯合準備券】(Federal reserve notes)

美國除聯合準備銀行鈔票外，聯合準備局又發行聯合準備券一種，經由區代理轉發於各區聯合準備銀行，該項紙幣之責任，由美國國家負擔之。各會員銀行，各區聯合準備銀行，對於該項紙幣，均應通行收受，並得爲繳納各項公款之用。該券得於美國國庫兌換金幣。各區聯合準備銀行領用該券者，應繳納相當抵押品於區代理，其抵押品之性質，應如下列：●經營確實之農工商業或買賣美國政府證券所發之票據，經會員銀行背書者，即聯合準備銀行認爲可以轉貼現之票據；●會員銀行背書或承付之外國

匯票，由聯合準備銀行購入者。●金及金券。【聯合準備區】(Federal Reserve Districts)

美國政府於一九一三年頒佈聯合準備條例，視商務情形，劃分全國爲十二區，每區指定一城，謂之聯合準備市，設立聯合準備銀行一所，全國計設十二聯合準備銀行。茲將聯合準備區表列如下：第一區爲波士頓，包括緬因、紐漢什爾、浮莽脫、馬薩秋色、羅德島、康納的克等州。第二區爲紐約，包括紐約州。第三區斐拉德費，包括紐吉西、德拉威、賓夕維尼亞、亞東部。第四區爲克黎大蘭，包括窩海窩、賓夕維尼亞西部、西佛吉尼亞西北部、堪德基東部。第五區爲里區孟特，包括哥倫比亞特別區、馬里蘭、佛吉尼亞、南北卡洛萊那、亞佛吉尼亞大部分。第六區爲亞蘭他，包括亞拉巴麻、佐治亞、佛洛里達、太納西之東部、密西西北南部、路易西那東南部。第七區爲芝加哥，包括伊鞏諾伊北部、愛窩哇、印地安那北部、威斯康新南部、米希根（除半島不在內）、第八區爲聖路易，包括亞甘薩密蘇里（西部不在內）、伊鞏諾伊南部、印地安那南部、堪德基西部、太納西西部、密西西北北部。第九區爲敏尼波利，包括蒙大那

南北達科大、明納梭塔、威斯康新北部、米西根之半島、第十區爲甘薩城，包括甘薩尼布拉斯卡、科羅拉多、外窩瓦、密蘇里之偏西部、窩克拉荷馬北部、新墨西哥北部。第十一區爲他拉斯，包括泰薩斯、新墨西哥南部、窩克拉荷馬南部、路易西那大部分、亞利桑那東南部。第十二區爲三藩西士哥，包括加利福尼亞、華盛頓、窩勒崗、愛他何、內伐達，由他亞利桑那大部分。

【聯合準備條例】美國鑒於國民銀行制度之缺點甚多，於一九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政府頒布聯合準備條例，聯合數千銀行而統一之。於各行業務不損毫末，凡往日弊害一概更正，以貫徹新制之本旨。翌年十一月十六日，聯合準備銀行開始營業，依此條例，成效甚著。

【聯合準備銀行鈔票】(Federal reserve bank notes)

美國鈔票在聯合準備銀行未成立以前，皆由國民銀行發行。其發行方法係以二釐國債票繳存於政府作爲保證。自聯合準備條例通過後，若將舊鈔全數收回，銀行難免損失，況市中通貨驟減，亦多不便。故聯合準備條例仍准舊鈔通用，陸續收

回，改發聯合準備銀行鈔票。同時增發聯合準備銀行鈔票一千二百萬元。國民銀行收回所發鈔票，由聯合準備銀行承購此項國債票而改發，故聯合準備銀行鈔票，仍以國債票為擔保。

【聯合諮議局】(Federal Advisory Council) 亦稱聯合顧問委員會。其委員由各區聯邦準備銀行各選一人，共十二人組合而成。任期一年。聯合諮議局設於華盛頓，每年至少舉行會議四次，其職權有三：(一)與聯合準備局直接商議普通事務；(二)向聯合準備局以口頭或書面陳述關於立法事項；(三)報告及轉達關於貼現價格，再貼現事業，發行鈔票各區準備，各準備銀行買賣生金及公債股票，各準備銀行在市場之運用以及各準備銀行普通事項。

【聯保團】由私人結合，互相保險，各員無限或一定比例之責任者，謂之聯保團。論其性質，因由一人而兼承保人與被保人，則近於互保公司；因其個人直接負擔損失賠償之責任，則又近於魯意會。營此業者，多為商人，彼此危險相當，而所保之財產，大都安多而危少。其目的所在，原欲節省保險之費用也。

【聯票】為聯運客票之簡稱，或鐵路與輪船聯絡出售客票之簡稱。

【聯票簿】為錢莊所發，具有銀行支票簿之性質，收得錢莊往來摺子之商家，同時必取得聯票簿，以便隨時出票支用。聯票之種類如下：(一)「行根聯票」及(二)「坐根聯票」。

「行根聯票」並可分為「四聯票」及「(B)三聯票」兩種，詳見各條。

【聯郵】國際間郵件之聯絡交換互為寄遞也。

【聯單】登載同一事項而有二張或二張以上之票據曰聯票。兩張相連，中間軋洞，在兩票之間或填寫號數或蓋騎縫圖章者曰二聯單，三張者曰三聯單。

【聯單要據】即複本匯票。詳「複本匯票」條。

【聯號】即因出資之關係，使兩個或兩個以上之獨立商號在業務上訂互相聯絡之契約曰聯號。此種組織之起原，由於資本家因欲減少危險，並增加信用，以其財產分別投資於數種事業，或同種事業之數店，各該店會計完全獨立，祇於業務上互為聯絡，而在聯號之各店，其股東未必完全同一，故並不含有本店及支店之意味，例如大連之油坊，其經營者，每年派遣店員分赴各地採購大豆。

於是互相聯合以行購入轉運等事，而各個間仍保持其獨立之會計。

【聯運】即聯絡運輸之簡稱。有鐵路與鐵路，鐵路與輪船，及汽車與飛機之聯運。其在國境之內者，又稱國內聯運；其聯及國外者，則稱國際聯運。鐵路聯運之要素有二：一為發售各路間直達客貨通票，使客商在連接站不必另行起票託運；二為客貨之直達運送，在連接站不必換車或搬車。依此原則，故欲創辦旅客聯運，自應籌設直達旅客列車。例如平浦通車平吉通車之類。然在實際，或因聯運旅客人數不多，或因車輛管理發生困難，不設直接列車，僅商訂各路間旅客列車行車時刻在連接站之銜接，使旅客在連接站免除長時間之鵠候與損失而已。

【聯運提貨單】一稱通用運貨單。貨物由鐵道公司或海運業者聯合輸送之提單也。無論鐵道與鐵道之聯運，船舶與船舶之聯運，或海陸陸海之聯運，均適用之。

【聯運優待票】貨物運至某地，經過數路，而必需聯運者，鐵路為便利顧客起見，訂定聯運優待辦法，於聯運時，給予是項優待車票，謂之聯運優待票。

【聲明不服】謂當事人與法院不能表示同意也。於判決或裁決送達後為之。可以書狀聲明，亦可以言詞聲明。其言詞聲明者須於宣判後或裁定宣告後為之。對於假執行之裁判不得聲明不服。對於指定管轄之裁決，以迴避聲請為正當之裁決，准予救助或選任律師之裁決，關於許可於休息日或夜間為送達之裁決，命將公示送達之文書發載新聞紙或以其他方法通知或布告之裁決，變更或延展日期之裁決，伸長或延展及駁斥縮短期限之裁決，證據裁決，以拒卻鑑定人為正當之裁決，證據保全程序中命調查證據之裁決，駁斥聲請支付命令之裁決，亦皆不得聲明不服。

【聲明廣告】即通知廣告。詳「通知廣告」條。
 【聲請人】謂對於法院有所請求之人，與當事人不同，當事人限於原告及被告，而聲請人則無此種限制，又當事人非對於法院有所聲請時，不得稱聲請人。

【臨時合同】即草合同。詳「草合同」條。

【臨時合資營業】(Temporary Association) 舊時商人間合夥組織之一。今商界中仍有行之者。即以二人以上各出資金，以

行臨時之商買賣，其所生之損益，則互相分擔之。此種合夥，其能否成功，頗難預測，大抵當新事業盛行之際，偶一為之，可獲大利，願其失敗，亦招巨額之損失。或則雖無新事業之興創，如運輸中之「組合販賣品」者，貨物裝運者與販賣委託者之間，分擔其販賣上之損益，一方期減輕損失，他方亦使委託者有所奮勉。或則又如運送業者，數人合租船舶，航海終了之際，則計算損益，各分擔之，皆往往行此臨時合夥之制，如近世所盛行之「新迪加」，則大規模之臨時合夥也。

【臨時收據】(Interim receipt) 收款時未詳定總數，先行發出之收據也。俟金額確定後，另書正式收據交與付款人，而將臨時收據收回。

【臨時卸貨報單】(Bill of sight) 輸入者對於貨物，性質價格尚未充分明瞭時，無法製就輸入貨物目錄提出於稅關，故先提出請求書，要求臨時起貨，以便檢查，此種請求書即曰臨時卸貨報單。此項報單經稅務長批准後，即發給一臨時卸貨證，輸入者得隨時持證在稅吏監視之下實行起貨檢查。惟行臨時卸貨之三日內，須提出正式申請書。

參看「臨時卸貨」條。
 【臨時股東會】(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of Shareholders) 詳「股東會」條。

【臨時股票】(Acid) 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未經收足以前，臨時發行之股票也。

【臨時保險書】為保險證券之一種。凡要保人已得保險人之承諾，未給正式保險單時，可先給以臨時保險書。我國保險法第七條規定，「保險契約應以保險單或臨時保險書為之。」

【臨時紅利】(Interim dividend) 營業利益尚未精細算出，先行暫時分配若干紅利之謂。日後增發之紅利，謂之增補紅利。

【臨時航線】(Occasional line) 與「不定期航線」同，見「不定期航線」條。

【臨時透支】(Overdraft) 銀行應短期存款之存戶，於存款業已支盡後之臨時透支也。

【臨時發貨單】(Provisional Invoice) 亦稱概算發票。對於運送中之貨物，不能知其詳細時，由賣主就已知之數量作成此單送交買主，俟日後未知之事項明確時，再發確定發貨單。參看「發貨單」條。

【臨時開棧請願書】稅關開關時間，通例自日出以迄日沒，如遇休假日，雖保稅堆棧，亦不許開棧，故凡遇日曜日或假日，苟須請求臨時開棧者，當早出臨時開棧請願書於稅關，求其許可。惟私設保稅堆棧，乃規定計於入棧之前一日，得受棧主之許可而行之。

【臨城煤礦】在山東臨城縣西北之祁村北十三里。有支路接通平漢鐵路，交通便利。煤層南北長一百里，煤質係烟煤，可以煉焦煤。據前南洋勸業會報告，謂含固定礦質五二·〇五%，揮發物三一·五五%，灰分一六·四%。現由臨城礦務局經營，礦區跨有高邑、臨城、內邱三縣，共有礦十二處，合計一百六十五方里餘，並規定凡高邑、臨城、內邱三縣礦脈相接之地，均歸開採，旁人不得私掘，有豎井二，每日出煤最多時，可至三千噸，最少時僅五百噸。

【臨榆煤礦】在河北省臨榆縣之西境，南距秦皇島三十八里，東至山海關六十里，當平瀋路線之北，有輕便鐵道相聯絡。煤田成盆形，煤層分佈八十方里，其已經發現且可開採之煤層，有二十八方里。煤層總厚為七·九公尺，儲量估計為九九·六九六、〇〇〇噸。

惟已為舊鑿採取有年，故現存量當稍減。煤質屬無烟類，礦區有六，中以柳江區之地層最為整齊平坦。今由柳江公司開採。該公司之礦區為四千三百十三畝，估計煤量為一八、七一七、〇七五噸，西由鐵路而達平津，東出山海關而往遼東，南經秦皇島而抵沿海各埠，水陸稱便，有發展之希望。民國十二年之產額為十六萬噸。

【臨晉鑛鐵路】民有。自壁風寨至臨安，計長四十哩，為箇舊錫礦公司所築。壁風寨至箇舊於民國十年通車，自雞街至臨安，於民國十七年通車。

【舉證責任】謂提出證據之責任也。我國民事訴訟法規定，凡主張有利於己之事項者，負舉證之責，其故蓋因我國採辯論主義，使主張者負責，乃所以杜絕許多無謂之爭辯也。例如原告對於被告之侵權行為，負舉證之責，被告對於訴訟障礙之存在，負舉證之責。【荳苡仁】為禾本科植物 (Coix lachryma) 之種子，多生野外荒地，春季宿根叢生，莖葉似玉蜀黍而狹短，夏季結實，外皮堅厚，不易碎，有青白色之光澤，子粒圓形，色白如米，富澱粉質，藥用為強壯劑及利尿劑。

【薦書】(Letter of recommendation) 商業機關之介紹書也。即推薦商業使用人之知識才能性質等之書面，此雖屬於一種介紹書，惟其被推薦者，多屬於推薦者之僱人或舊僱人或知己，凡推薦者，對於被推荐者之人物行為，須負道德上之責任，故宜加以慎重。

【薦頭店】即傭工介紹所。詳「傭工介紹所」條。【薪水】即俸給也。薪與水為人生生活中不可缺少之物，故俸給以薪水二字代表，以示生活不能缺少之意。

【薪金記錄機】(Pay-roll machine) 計算薪工之機器也。此機除能記錄某一職工所工作之時及鐘點外，並可算出該職工應得薪金之總數，既可免去核付之差誤，又可節省會計部分之書記工作。

【虧】經濟用語。為本有物之缺少，毀壞，與損失之意。虧本 (損失資本)、虧空、虧折、虧短、虧耗、虧銀、虧蝕等是。

【襄理】(Assistant manager) 襄助經理管理事務者。位於各部主任之下，經理之下。【贍本】(Copy, Tenon) 票據贍寫之本也。由執票人作成之，其上應標明贍本字樣。贍

寫原上之一切事項，并註明迄於何處爲體寫部分。體本制度爲助長票據之流通效用，執票人苟無複本者，於請求承兌致原本時，可以作成體本爲背書轉讓，各國多數之立法例，均以明認或默認允許之。但體本之效力，遠不若複本之大，複本之本體，爲票據之一，各有獨立效力。故必請求發票人給與之體本，除不得已時有體本上之效力外，非與原本相併不得主張本來之要據關係。故體本不能與原本有同一之活動力，亦不能以之爲承兌或付款之提示，體本可以由執票人隨意作成，不必請求發票人交付之。凡無複本之執票人，於原本送致他處請求承兌時，可以作成體本爲背書而轉讓，故體本雖無獨立效用，亦有補助票據流通之功能也。

【體寫器】(Copying devices) 其種類甚多，如我國最常用者，爲炭紙之一種，其功能不過同時能留一底稿而已。若複雜者如體寫機，其功能至可驚駭，今擇其種類中最通用而最主要者，自簡單以至複雜，分別詳述於左：①炭紙 (Carbon paper) 爲最簡單之體寫器，用炭紙一張，夾於二張白紙之

間，用鋼筆、玻璃墨水筆、牛角墨水筆、或鉛筆等作字於第一張白紙之上，同時第二張白紙因上有炭紙之故，亦現出第一張白紙上列作之字，若重疊至三紙五紙，每紙間夾炭紙一張，同時亦能得三紙五紙同樣文字之件。且其價最廉，而用法最簡便，故人多用之。不惟用於尋常須留底之件，即通告單件散頁式簿記打字機等亦用之。②壓印體寫機器 (Copying press) 爲流行最久之一種壓印體寫器。其用法久爲人所熟知。歐美今日已無用之者，惟我國及日本，用者尚不少。此器體寫之紙數，雖不能如後來者發明者之多，然較之炭紙則多多矣。此亦其所以尙能通用於東亞之原因也。③體寫版 (Copy printer) 與新式體寫版無大異同。惟在今日視之，則不得不爲舊式耳。而我國及日本官私機關中所用者，均以此種爲最多。其用法亦人所習知者。其種類大別爲鋼筆毛筆二種，均先書於原紙上，後以墨水印之一紙，可體數百紙。④輪轉體信機 (Roller letter copier) 即輪轉體寫機，爲壓印體寫之改良者。其體寫全屬於自動作用，人但迴旋其柄，即自體寫多紙不絕。但用紙不可截斷，宜

取長紙相連者，待體後再分斷之。故在使用上，較之壓印體寫器，節省時蓋數倍矣。⑤卷軸式體寫機 (Resonograph duplicator) 即蒟蒻版體寫機之改良者。其用法與蒟蒻版體寫機同。所異之處，惟在以特種膠質塗之於長捲紙上，使用時先置紙捲於機之一端，然後依次移捲於機之又一端空軸上，移卷之時，所欲體之文字，即印於紙上，故極便利也。⑥輪轉體寫機 (Revolving duplicator) 爲新發明複雜體寫機之一種。其特色有五：(A) 無須如壓印體寫器先以紙刷濕，再加油紙吸墨紙，而後壓印之煩，僅把其柄而旋之，即自體印。(B) 鋼筆書者鉛筆書者打字機印者皆能體印，且字跡清晰，毫無異同。(C) 體寫之方法極簡易，一分鐘能成二十紙，且無紙不清潔可愛。(D) 文件體於連續長紙上，後本機自能依機械之作用一一截斷之。(E) 同一問題或同一交易之文件，易於整理置於一所，無作索引之煩，及於必要時一一細閱體寫原稿之苦。故歐美諸邦近日用此機日多，將來必更形興盛也。⑦體寫機 (Mimeograph) 爲愛迪生公司 (Edison Co.) 最新發明之品，亦

謄寫器中之最佳者。其構造大致似輪轉謄寫機，惟較彼更美備精巧耳。以一童子司之，一小時能謄寫二千紙。此外謄寫器中著名者尚有抄錄器 (Copier)、石花菜版謄寫機 (Cyclostyle 柔版謄寫機 (Flexotype) 等數類。每類之中，皆有改良新製之品，特尙未爲世人普遍通用，茲故略之。

【謝師年限】手工業學徒滿期之後，常規定一簡短時期（一年或二年），謂之謝師年限。在此年限以內，僅取微小之工資，且不能捨而他就，蓋報其師授業之惠也。

【贖餘財產】公司解散後，一面收取債權，一面清償債務，其所餘之財產，謂之贖餘財產，例由清算人依照各股東出資之多寡爲比例而分配之。

【賺】即贏利之意，如賺錢是。

【賻贈金】職工待遇之一種，即遇職工死亡時，由僱主贈以一定之金額，謂之賻贈金。

【購貨部】(Buyer) 即進貨部。詳「進貨部」條。

【購貨費用】(Buying expenses) 即商品購入時所需要之一切直接費用也。例如運費、關稅、保險費、堆棧費、手續費、電報費、匯費

等是也。此等費用爲實價及購買價格決定之要素，不可不精密計算之。

【購買力】(Purchasing power) 一般社會購買貨物之力量也。大別爲二：(一)某人或某地域之人對於商品之購買能力，通稱爲「人之購買力」。如日本人之購買力低於美國人之購買力，上海人之購買力增加，而內地農村購買力減少等是。(二)指某商品能易他商品之力，通稱爲「物之購買力」。如銀價低落時，銀之購買力減退，即指物之購買力而言。

【購買加特爾】(Purchaser's cartel) 即產業上同業者之團結，其目的在求生產費之減輕。如專以減輕工資爲目的者，則稱爲「僱主加特爾」。如專以減輕原料購入費爲目的者，則稱爲「購買加特爾」。參看「加特爾」條。

【購買外埠票據】爲匯兌中逆匯方法之一。其作用大抵與押匯相仿，至其手續上及性質上則與押匯有所差異，即本地商人除一單純匯票外，並無其他提單、發票、保險單等票據交付銀行。而祇將外埠匯票請求先行付款，銀行付款收票之後，即以本地商人交來

之匯票，寄交發票地之支行或代理店，收回款項。

【購買合作社】即原料供給合作社也。此種組織，以德國最先發達。一八四九年德國信用合作社鼻祖之休爾志 (Schulze) 游行英國時，見其各種救濟制度，頗受刺激，於是回德創立友愛協會 (Friendly Society)。同年又創立靴工牛皮購買合作社，以救濟靴工。此即原料購買合作社之發端。惟此種合作社，大半係小產業者所組織，以批購其社員產業上所應用之原料及器械，加工或不加工，而轉賣於社員爲目的，故能在小產業者之合作中，省去中間商人之漁利，且可節省購買之時間與勞費，大有裨益於小產業也。

【購買原料新迪加】(Purchaser's syndicate) 即購買組合。企業家結合團體以購買低廉之原料品，或協定最高之買入價格，或另設一原料購買部，凡組合中各員原料之供給，均仰給於此處。

【購買組合】(Raw material and store union) 即產業合作。詳「產業合作社」條。

【購進】交易所中商品之買進也。

【購進回佣】(Buying commission) 即買入手續費。詳「買入手續費」條。

【購進清單】(Bought note) 即買入報告書。詳「買入報告書」條。

【賽孟式支票】(Symon's cheque) 此種支票係防票面金額之塗改，由英國賽孟氏所發明。其法係於票面適當之地位，將123456789字，作圓形之排列，並於其下作成橫線，將鎊之萬千百十單之位置，及先令之十單位置，及辨士之十單位置排列，各於其上用鎊 (£) 及先令 (s) 及辨士 (d) 等字表示之，於簽票時，將所欲記入之金額，書於相當之欄內，於圓形之數字中，將金額最初之字，用相當之線輕塗之，若如此記載，而支票上之數字如被塗改，則與圓形數字中之輕塗之字，不相符合，故流行時可以免除弊端。其式如左：

9	8	7	1	0	6
£.			s		d

【趨勢】交易所用語，行情變動之情勢也，例如

【趨堅】為上漲之意，「趨疲」為下落之意。

【避雷器】即避電器。凡高大建築物及無線電收音機等，均須置備此器，以免有觸電之危險。

【避難港】(Port of refuge) 即船舶於航海中，遭遇敵船或暴風雨時，所逃避之港灣也。

【避難港入港條項】為海上保險單內記載之一項，依不得已之事故發生，不問航路之內外，雖礙泊於預定以外之港灣，而船長得免除其責任也。

【還價】交易時對於賣主所索之價，酌予減少之謂。

【鍊鐵】(Wrought iron) 亦稱鍛鐵，由生鐵再製而成。法以生鐵投諸爐中熱之，送入空氣，排除其中之炭素硫磺等質，或以生鐵與赤鐵礦之粉末混和，投入反射爐中強熱之而成。所含炭素在百分之二·六以下，其溶解點在攝氏一千三百度至一千五百度之間。有可鍛性。雖在常溫，亦可展延。赤熱之更變柔軟，容易鍛鍊。強熱之先為半熔融體，終成流動體，用以製造鐵桿、鐵棒、鐵板、凹形材料，及汽罐用之爐格等，且因富有抗張力

(Tensile strength) 及韌性，故宜於製造鐵軌、船甲、橋樑、與機械之運轉軌、為鍛冶工場之重要材料。參看「鐵」條。

【鍛鐵】即鍊鐵。詳「鍊鐵」條。

【錶】(Watches) 計時之器，形式玲瓏，而可攜諸身畔者，式樣頗多，瑞士產者甚有名。此外英、德、美、法諸國，均有產品。我國向無製造者。近年輸入額，常達銀二百數十萬元。

【隱名合夥】(Dormant partnership) 當事者之一方為對方之營業而出資，對方則分以由其營業所生之利益，或使負擔其所生之損失，以是為目的之組合，謂之隱名合夥。出資者得參與營業之點言之，則與兩合公司無大異，就契約上言，則大相懸殊，以其為一種契約的關係，故無須作成定章，惟依明示或暗示之意思表示，即可以成契約矣。當事者之一方為出資者，不必其為商人，其對方不可不屬商人，故稱此出資者，謂之隱名合夥員。對方則為出名營業人。

(Working partner) 所當注意之點如下：(A) 出資須屬於財產，若信用與勞務，不得為出資之目的。(B) 出資須歸為營業者之財產，此點與民法上之合夥異。(C) 出資

須爲營業之用，故爲個人之商行爲而出資者，不得謂之隱名合夥。惟於有利益之際，得參與分配，營業之成績如何不必問也。因此之故，對第三者立於權利義務之關係者，亦惟出名營業人。此與兩合公司之有限責任股東異。今再詳言之，即（1）隱名合夥員負有出資之義務。（2）隱名合夥員有監視之權。（3）隱名合夥員有得參與於由營業所生利益分配之權利。（4）營業者有依契約使用爲一定目的所出資之義務。（5）惟營業者於使用出資乃有全權。要之隱名合夥是以契約組成者，營業者不得廢止其營業，或變更之，或以之轉讓於他人，苟有違反之，對於合夥員，須負賠償之責。又隱名合夥員，亦不得使他人爲合夥員，而出名營業人亦不得將隱名合夥員除名。至於隱名合夥終了之場合，（1）契約上存續期限屆滿，或

未定合夥之存續期間，各當事者於營業年度，得行契約之解除，但行此解除，至少須在二個月前，先行通知對方，至於事實上不得解除而屬於萬不得已者，在商法上則無論何時得解除之。（2）合夥事業已完成或不能完成。（3）出名營業人，死亡或受禁治

產宣告時，得行解約。（4）出名營業人，或隱名合夥員，受破產宣告時，得行解散。（5）因營業者之停業轉讓或消滅，合夥因屬終了，出名營業人，對於隱名合夥員之出資，須即返還之。如其出資額因損失而減少時，則返還其餘額，若資金已盡消滅，乃無返還之必要。

【隱匿行爲】又稱潛在行爲，乃指爲虛偽表示時所隱藏之行爲而言。分爲二種：第一種與其所以表示之行爲不同。第二種與其所以表示之行爲異其條件。前者如假爲買賣而實爲貸借，後者如於買賣證書記載虛價之類。

【隱瞞飛雁】即漏稅計劃。欺瞞隱匿其財產，冀免登記，又或土地所有者，以其土地分隸他人名義之下，以謀漏稅或減稅是也。大清律例戶律中有此項目。

【餅乾】食品工業之一。我國自製者甚多。有普通餅乾，加香料餅乾，杏仁餅乾，牛奶餅乾，蘇打餅乾等，俱以所加物質而定名。種類甚多，各都會多有之。

【鮮蛋】別於乾蛋濕蛋陳蛋言。即蛋之未經製作。每年出口額，常值銀一千萬元以上。

【鮮貨運輸】新鮮魚蝦，菓菜，肉類，去毛之鷄鴨，

醃菜等類皆屬於鮮貨。因其易於腐爛，故運輸須求迅速，且須裝入冰藏車運送之，其無冰藏車之設備者，非得鐵路之特許，不得裝於行李車，蓋防其損及其他物件也。鮮貨抵到達站後，收貨人應立即提取，以免腐爛。否則，鐵路無須知照，得變賣之。變賣之款，除扣回運費及其他用費外，將餘款付給收貨人，即與交貨無異。

【鮮魚】魚類之未經鹹製者。近年輸出額，常值銀二十餘萬元。

【鴻安輪船股份有限公司】原係英商創辦，附有華股。民國八年一月，由虞和德等將該公司英商股本，悉數購回，組成完全華股之公司，而定本名。資本一百萬元，設總公司於上海，分公司於長江各大埠。其航線由上海而迄長沙，經鎮江、南京、蕪湖、九江、漢口、宜昌、岳州等處，有輪船長安德興長興三艘，計共五千二百八十五噸。

【鴻單】商店每年營業決算報告，由經理核算提交於經理之報告書也。

【黏單】票據上黏附之有格之紙類，以備背書之用者。參看「背書」條。

【黏貼郵票印花機】(Postage stamp affix-

er or multiples) 本機之形式，隨製造之所而異，然無論何種，其用法均同。按其柄或所附之鈕，即能自動黏貼郵票印花，製造之精者，且更能將所貼用之數自行登計。

【點】有限直線之兩端或線與線相交處，均謂之點。點僅有位置，而無長、廣、厚。

【點心舖】點心爲餅餌糕等麵製品，廣義言之，並包含其他粥類餛飩等物。營此業者，謂之點心舖。

【點貨員】(Tally clerk) 貨物裝載及卸下之際，當點計貨數之任者，謂之點貨員。普通由船主雇用，如一時缺乏其人，亦可臨時雇用之。

十八畫

【儲蓄存款】在獎勵國民之貯蓄，養成勤儉之美德，積少成多，使一般國民，得謀經濟自立。是以經營此類存款，以安全確實爲主旨。此項存款特點有三：(一)利息較高。(二)最大存款數目加以限制。(三)提款日期須先通知，亦有不須通知者。歐美各國，每有法律禁止商業銀行並營儲蓄，即或無此嚴格規定，亦必商業銀行能特提辦理儲蓄，並將營業上界限劃清，否則，不得舉辦。我國普通銀行，大都並營儲蓄，近來政府頒布儲蓄銀行法於營業上加以限制。

【儲蓄保險】此爲日本經營保險法之一種，其目的在使下級人民，亦得享受保險之利益。即以貯蓄之法，設立一種火災保險制度。其法令下級人民，每日納付保險費一分，以一年爲保險期間，擔保其普通危險，如遇事

故發至，則給付保險金額三十元。若危險超過於通常程度時，保險費並不增加，惟於保險金額，計其成數支付之。若保險期間不發生事故，保險者則以三元返還於保險契約者。

【儲蓄銀行】(Savings bank) 儲蓄之重要意義有二：一曰鼓勵儉德，謀社會經濟生活之充裕，使溢利餘資，有妥實保存之所在；二曰聚集散資，以盡量擴充資金運用之效能。務使四散之遊資，運用於有利之途。是故儲蓄銀行唯一天職爲培養一般人民居積之美德，進而爲儲蓄資金之提倡，非特以營利爲目的也。就上海一埠而論，儲蓄銀行中純以儲蓄爲業不兼他務者，有中國儲蓄銀行、上海國民合作儲蓄銀行、富川儲蓄銀行等。是以儲蓄爲營業一部而兼營商業事務者，如中華商業儲蓄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及華大信通銀行等，是由數家商業銀行合資共創者，如四行儲蓄會是。

【戳記】即印鑑之意。除戳記外並有「戳印」、「戳子」等名。

【權面額】交易所用語。即空頭拋出之成交額，較多於多頭買進之成交額之謂。

【檳榔】爲熱帶地方之常綠喬木，高三丈餘，葉爲羽狀複葉，小葉之上端作鋸齒狀。結實名檳榔子，產於結成之房中，每房簇生數百，形長而尖。去其皮作肉豆蔻狀，南洋羣島一帶人民嗜嚼之，謂有強齒健胃之效。

【檸檬】(Lemon) 產於熱帶地方之常綠灌木，印度尤多。葉與花皆如橘，實作橢圓形，色黃味酸，香味甚烈。皮可製油，又可入藥以作飲料，有開胃之功效。

【櫃上草帳】我國典當業簿記之一種。其式無一定，大都短而闊，作橫長形，多以白紙裝訂成冊，每櫃一冊。各人就一日間所當取者，逐一將當本或取本利詳爲記上，收市後每人分結當本，取本，取利總數，各櫃當本合計，須與當簿上之當本總數相等，各櫃取本利合計，須與草銷簿上之取本利相符。

【歸除】珠算之一種。凡法之位數自二位以至多位者，用此將法首位對實首位，呼九歸除得數，隨將法次位按歸得數呼九九生數除之法，有幾位，俱次第除畢，復將法首位對實次位歸之，仍以法次位除之，至實盡而止。實有畸零不盡者，以法命之。

【歸除歌】歸除之歌訣也。歌曰：惟有歸除法最

奇，將身歸了。欠除之（身實本位也）。有歸若
是無除數（如銀二十兩令二十二八人分之
用二歸呼逢二進一十，是二十人每人一兩，
銀已盡餘，人無可分，此之謂有歸無除也）
起一還將原數施（如一歸本位起一下位
還一，二歸本位起一下位還二，餘仿此）。若
遇本歸歸不得（即有歸無除也），撞歸之
法莫教遲，人能識得其中意，算學雖深可盡
知。

【歸綏】清名歸化城。蒙古語曰：「庫庫和屯」，
意即「青城」也。民國二年，合併歸化、綏遠
二縣為今縣，位於陰山南麓，黑水河支流，小
圖爾根河之旁。前為綏遠特別區首縣，今為
綏遠省省會。東通張垣，南憑長城，西包河套，
北阻大漠，又當平綏綏包二鐵路之交點，貫
串北區諸省，形勢最為扼要。人口二十萬，為
塞外之大都會。附近地勢開敞，土脈肥沃，物
產豐富，稱塞外上腴。有喇嘛寺一所，蒙僧甚
衆。商業頗盛，民國三年，自行開放為通商市
場，凡口外之羊毛、駱駝毛、毛索等運銷天津
等處者，無不取道於此。而南部之布疋、茶葉、
運往口外者，亦多以此為轉運之中樞。以故
商賈雲集，人煙稠密，為漠南一大市場。

【潘海鐵路】民有其幹路，自瀋陽至海龍，朝陽
計長一百五十哩。支路自梅河口至西安，計
長四十四哩。該路由遼寧省官商合辦，民國
十四年工事着手，十五年支路先成，次年幹
路通車，並規定其股票絕對不准轉賣與外
人。

【瀋陽】清設奉天府，民國二年改為瀋陽縣。今
為遼寧省會。城瀕渾河北岸，周圍環以土廓，
約二十八里，中有內城約八里，以磚築之，有
清故宮及文武官署。外城商業繁盛，街路廣
闊，大商巨賈，多雲集焉。城西有南滿鐵路車
站，其附近為外國租界，有日、英、美領事署。外
國僑民，以日本為最多。清光緒二十九年依
中美、中日通商條約，開為商埠。城埠設於城
西街衛齊市肆日臻繁盛。再西南滿車站
及附近一帶為日本租界，規模宏敞。瀋陽四
郊之地，闢為商業、工業及軍用地帶，設立兵
工廠、飛機場、紡紗廠等，計劃遠大，進展無已，
其繁榮之程度，足與津滬諸大埠媲美。交通
方面，尤形發達。鐵路有北寧鐵路由北平直
達瀋陽，南滿鐵路，自大連經瀋陽直達吉林
之長春，與中東支路接軌，可通哈爾濱。安瀋
路線，由瀋陽南之渾河南岸，直達安東，隔鴨

綠江與朝鮮新義之鐵路相聯絡。奉海鐵路
自瀋陽直達海龍，復與吉海鐵路接軌。形勢
之重，冠於東北。實關東政治、軍事、工商業之
中心，而東三省之第一大都會也。

【禮券】即商店平時向顧客售出一種無記名
式之證券，按其票面所載之金額，可以購買
該商店之任何貨物，故一般以此券作為餽
贈之用，名曰禮券。參看「格納式禮券」條。
【禮和洋行】原為德國克廉伯公司之中國代
理店，德名 Carlowitz & Co. 總行設
於香港，從前從事我國之鐵路投資及輸入
機器，歐戰後則放棄投資業務，專門經營工
程用機器及醫療用品之輸入業務。

【禮拜】即禮拜日之簡稱。原起於基督教，按該
教經典謂上帝在創世時六日工作，在第七
日休息，此日教徒應守安息，敬拜上帝，故稱
為禮拜日。現則無論是否教徒，凡學校機關
及新式商店，均於禮拜日放假，以資休息。
【簡分數】謂分數中之分母與分子同為整數
者如 $\frac{1}{2}$ 。
【簡易人壽保險】(Industrial life insu-
rance) 此對於普通之人壽保險言。因其方
法甚簡，故名。此種保險，近來英美諸國盛行

之，不必如普通壽險，須經醫師診查身體，但有投保者即許其加入，惟限於訂立契約後二年或三年以內，如遇死亡不支付保險金。若過此以後，則可無條件支付之。此法因無須為身體診查，故對於普通保險之有診查者，別稱之為無診查保險。此等保險通常多對於工業勞動者行之，保險費極其低廉，且可分期繳納。此等勞動階級，大率多非餘裕者，故所繳保險費，必當使之自行決定，按之以定保險金額之契約。此等保險，對於少量工給，藉謀衣食之勞動階級，甚形利便，亦重要之社會事業也。

【簡易訴訟】即適用簡易程序之訴訟。共有五種，舊歸初級法院審理，●標的物價值在八百元以下之訴訟，●出租人與承租人因房屋之接收遷讓使用修繕或扣留家具物品而發生之訴訟，●僱傭人與受僱人因一年以下之僱傭契約而發生之訴訟，●旅客與旅館主人、飲食店主人或運送人間因食宿運送或存放行李而發生之訴訟，●因不動產之劃界或設置界標而發生之訴訟。

【簡易訴訟程序】為民事訴訟上之一種特別程序，於訴訟關係簡單或標的物價額微小

時適用之。起訴時，得以言詞代訴狀，辯論可不經特定日期，判決書祇須記載事實理由之要領。

【簡單準備法】(Simple deposit method)

英吉利職工聯盟數與其人數

年	份	年終職工聯盟數	年終職工聯盟人數
1886		1,317	1,493,375
1897		1,307	1,611,384
1898		1,287	1,644,591

即現金準備金，詳「現金準備金」條。
【簡單製表法】(Single tabulation) 統計一宗或數宗單獨問題之製表法也。茲根據英吉利職工聯盟數，與其人數列表如下：

【糧市】為安東大豆、豆餅、豆油等交易市場之稱。歸該地商會管理。冬季行車豆等交易，鴨綠江開凍後，則行河豆等交易。其交易也，貨主先將貨樣交於經紀人，如糧行、船店等委託其賣出，於是經紀人在糧市放出，而收相當之佣金。

【糧食行】(Corn broker) 即代客買賣穀物之經紀人。

【糧票】為行於河南道口地方之一種票據，又名「津票」。其形式無一定，有時用印就之

紙票，有時用通信箋，視發票時之便利而異。其形式。此種票據，均由天津方面糧商發出，交購貨員持赴該地以爲購貨之資，而道口方面之錢莊則代爲收受，更由錢莊發出匯票，向天津收款。此種票據可分兩種，一種爲限期者，通常見票後五七日支付，另一種則爲定期支付或見票即付，前者較多，後者較少。該地除流用糧票外，尚有錢票、錢帖、兌換票、中票等四種。

【糧棧】或書糧棧，乃東北五穀行棧之稱。糧棧

均有廣闊之庭院，以便於堆放穀類。為東北重要商業之一。其規模較小或專做門市者則稱糧店。

【織布業】詳「紡績工業」條。

【繕寫員】專司抄錄文件者之通稱，與書記大同小異。然書記有時兼任撰稿，繕寫員則僅就他人所撰之稿而繕寫之。

【職工生產合作社】亦稱職工製造合作社。為職工合作社之一種。此種組織，係近世由覺悟自己地位之勞動者之團結，以脫離資本家之榨取者。當一八四八年法國二月革命之頃，歐人自由平等之思想，非常澎湃，又適值產業界不振，解雇者甚多，於是勞動者生產合作社之組織，在英法同時誕生。至一八八〇年，兩國合作社皆大行改革，同時意大利之職工生產合作社亦即發達矣。英、法、意以外各國，亦有此種組織，惟不若該三國之繁榮耳。

【職工合作社】職工組織之合作機關也。其種類有三：①職工生產合作社，②職工勞動合作社，③職工住宅合作社。各詳該條。

【職工共濟組合】勞動者自行協約為一團，遇有某種類之災患或損害，則互相救濟以為

目的。此等組合，以職工為會員，於每月薪金抽出約百分之二至三為醱資，另由上級職員之捐助金，及慈善家之寄附金，合為救濟資金。會員中遇有公務死傷，或罹疾病，或死亡，或一旦退職，均給以相當之金額。其不足之數，亦有由公司方面加以補助者。

【職工住宅合作社】即工人結合以建築住宅或包租住宅以租賃於社員之合作社也。詳「住宅合作社」條。

【職工技能測驗法】進用職工時測驗其技能之方法也。有二種：①為心智敏捷測驗 (Mental alertness)，其方法包括算學思想、判斷力、理解力及順從特別命令之才能等。此種測驗，時間極短，即使最敏捷之人，亦不克交完美之卷。惟每一試驗，皆異常簡易，即心智敏捷較差之人，亦能得幾許之優點勝數 (Score)。且為力求通俗起見，任何試驗，均不用難解及艱澀之字面，或荒誕不經之思想。②為特別才能測驗 (Special ability tests)，在於發現工作人員已得之才能及技術，對於用力之勞工，可用體力測驗 (Physical strength tests)，以四組筋肉之力量最為重要，即左右前臂背脊及腿是

也。對於機器工作人員，可用手工熟練測驗 (Manual dexterity tests)，近年有數種機器，可供此項測驗之用。對於商業及商品之知識，亦可用特別商品及商業試驗 (Special commodity and trade tests)

測驗之。此外如事務室之職工、銷售員、進貨員、材料檢查員等等，均有特別測驗之方法。【職工待遇法】企業主對於職員工役之待遇方法也。職工之進用，宜加以選擇與甄別，既經進用之後，當就企業者能力之所及，優為待遇，以激勵其向上之志，與強固其休戚相關之心。其方法如下：①晉級，分職工為若干級，其薪水由少而遞增，凡辦事勤懇克盡厥職之職工，至一定期間即予以擢升。②酬勞，對於職務異常出力之人員，至年度終了，獎以相當之酬勞金。③花紅，至會計年度終了時，撥出純利幾分之幾為職工之花紅。④俱樂部，為職工設置俱樂部，附設圖書館運動場及其他正當娛樂之設備，以備職工公餘之消遣。⑤療病室 (參看專條)。⑥消費及信用合作社 (參看專條)。⑦職工人壽保險 (參看「勞動保險」條)。⑧疾病扶助金，職工遭罹疾病時，津貼其薪水之一部分，以

資補助。②退俸金，職工退職時，按其服務年分之多寡，給以相當之金額。③養老金，職工垂老而不能服務時，每年給以薪水之一部，以終其餘年。

【職工訓練法】(Training of employees)對於新進用職工或舊有職工加以訓練，使其免除工作上之困難，與增進其更深之造就者。其方法如下：①學校訓練，於正式辦公時間外之合宜時間，以授課方法訓練之。凡雇用職工三百人以上之機關，即可為此項之計畫，此種訓練，旨在增加工作人員之才能，及能擔任責任較重之準備。②工作訓練，以工頭或監理員訓練之，或從精巧工人中選出良好之教員，對於教授工作，須有完全之準備。③為遊行團體 (Flying squadron)。

即一羣工作人員，予以特別訓練，使能擔任各種工作，並當情形緊急時，能兼任其他之職務，而遇各部工作繁忙，亦能予以助力，使之安渡難關者。在外國實業廠家，多採用此制，此項職工，非特可充任緊急時之空職位，並可任新進工人之種種訓育之工作。④學徒制度 (Apprenticeship system)，此為我國舊式之方法，其缺點甚多，如教授無系統，待遇殘暴等，宜徹底改革之。⑤雜項訓練方法，利用職工之工作餘暇，以陶冶其身心，增進其學識之方法。如本公司之公報、商業機關報、電影片子及其他專門書籍等，皆可輔助其學識之進步。

【職工勞動合作社】一稱職工公益合作社，即承攬勞役之合作社也。即由勞動者相結合，以合作社之名義，向社會上承攬勞役。此種合作社，可存在於大都會中。至其所承攬之勞役，不外建築、築路、裝卸貨物等。其在農村中，則於農忙時期，承攬各種農業工作。其內部組織，一本於合作之精神，有工大家作，有利大家享，平時皆自覓工作，於合作社有工作時，則先儘合作社工作。社員方面，須設輪流工作之順序，以免相互間之紛爭。

【職工組合】(Trade union) 與勞動組合同詳「勞動組合」條。

職 工 調 查 表 第 號

(由)	(1) 姓名	號別	(5) 原籍	省	縣
	(2) 現在	住址	(6) 介紹人姓名	職業	通信處
	(3) 年齡		(7) 保證人姓名	職業	通信處
	(4) 性別 (男或女)		(8) 保證金或押櫃金幾何?		
(2)	(9) 服務處所：總務處	科	股	部	

在本公司職務與經歷

(10) 擔任職務:	擔任此種職務幾年?		元	角
(11) 現在每月工資若干? (米貼在外, 如係件工, 填寫最近一個月月薪工數目)				
(12) 何時進公司	民國前	年	月	日止
	年	月中	有間斷否?	
	年	月	間斷從	民國前
(13) 初進本公司時在何處服務?			工資若干?	服務幾年?
(14) 後調任何處服務? (1)			工資若干?	服務幾年?
			(2)	工資若干?
			(3)	工資若干?
(15) 未到本公司任事之前曾在何處服務?				

(丙) 經驗

機關之地點與名稱	職務	酬金	服務幾久	何時離職	何故離職

(丁) 教育

(16) 曾受何等教育?					
學校等級	學校之地點與名稱	在校幾年	曾否畢業	何時離校	學位與出身
小學					
中學					
大學					

	其	他				
(戊)						
	(17)	能講何種外國語言？				
	(18)	能寫何種外國文字？				
	(19)	在校時最喜歡何種功課？				
	(20)	在校時最不喜歡何種功課？				
	(21)	在校時有何課外作業？				
	(22)	對現在工作有興趣否？				
	(23)	現任職務能使自己才能盡量展布否？				
	(24)	如對現任職務不甚滿意願改何種職務？				
	(25)	對現在報酬是否滿意？			如不滿意？	
	(26)	能否到遠方辦事？				
	(27)	有何特別知識技能經驗請詳細說明？				
	(28)	在公司服務以來自計有何成績？				
	(29)	對於公司業務曾否提出建議？				
	(30)	如曾提出建議有無受過獎勵？				
	(31)	所提建議有經實行者否？				
(己)						
個人之成就與興趣	(32)	有何著作？				
	(33)	暇時喜閱何種書籍？				
	(34)	暇時作何消遣？				
(庚)						
	(35)	已結婚 妻 夫姓名	妻 現在何處任事？		夫薪金若干？	
	(36)	父(存亡)名 現年 歲 職業	(37) 母(存亡)姓 現年 歲			

家庭狀況	(38) 兄弟 (40) 子 (41) 家庭在上海否? (43) 每月開銷若干? (45) 有無儲蓄? (48) 有無親屬在本館任事?	人, 女 職業人, 長 人, 長 人, 長 人, 長 人, 長	(39) 姊妹 歲 歲 歲 歲 歲	人, 已嫁 歲 歲 歲 歲 歲	人 歲 歲 歲 歲 歲
------	--	--	----------------------------------	--------------------------------	----------------------------

(字) (50) (此處請勿填寫)

備

民國 年 月 日

親填寫

註

代填寫

【職工選擇法】僱用職工時辨別其良否之方法也。職工供給之主要來源，(一)為職業介紹所，各六城市均有之，有取費與不取費之別；(二)親朋所薦；(三)為招聘廣告。此三者以招聘廣告之效果較大。蓋職業介紹所之介紹，或不能出之於審慎，而親朋所薦，每不能與條件適合，惟登廣告於新聞紙，則可招致大多

數之謀事者，苟對於特定資格措辭明晰，可以限制一般不合格人員之投函，於此等請求信 (Application) 中，選出優秀分子，予以初步之接見 (Preliminary interview)。此項接見，應使受特別訓練之接見者 (Interviewer) 利用科學方法行使之，不以個人意見為唯一之標準。分應為以下

之步驟：(一)填寫職業請求書，(二)測驗，(三)最後之選擇是也。在初步之接見中，祇包括口試 (Oral examination) 及對於謀事者之性別年齡外貌以及普通教育得一般普通的測度 (Sizing up) 為摒除不合式之候選者之方法，斯時對於入選之人，可即令其填寫職業請求書 (The application

Janet。此種書式，為新式公司習用之物，可以得到關於候選者詳細之報告，亦即作為此人永久之記錄（詳專條）。如對於新進職工須經短時期試用（Probation）時則短期試用之規約，可載明於請求書之末。至於測驗方法，有特別適用於工商界需要之方法，此項測驗，包括算學之推究、思想之敏捷、判斷力之準確、知覺之清明、理會之程度，以及順從特別命令之才能等（詳專條）。此外尚有特別才能之測驗，即以其所任之事而測驗之。此種試驗，有關於體力（如工人僕役是）者，有關於技術者，在需求人員者須於事前準備其試驗之工具為必要。惟品性一項，不克從事於科學之測量，例如關於人格、志向、精力以及創造力等，除平時留心觀察外，惟有參證（References）以前之僱主所出之證明信而已。惟此種信札，非過於獎譽，即過於詆毀，其參考之價值亦甚低微，故仍在僱主方面，從上述各項中悉心審察而已。

【職員】商店公司服務之人員。在股份有限公司之組織，自董事以下，皆為職員。

【職員錄】一機關中各職員之履歷表也。其所

載事項為姓名、籍貫、年齡、職務、學歷、通信地址等，其用途在於明瞭本公司各職員之身世，及備將來之考查。

【職務管轄】即本於職務之種類而定之管轄。關於民事訴訟之事務，法院依其性質分配於各法院之間。其標準有二：一為職務之種類，一為訴訟標的之種類。一為訴訟事件之數。其依第一種之標準而定者，即職務管轄。【職業】各人服務之專業也。如農民耕田、畝商人任貿易是。

【職業介紹所】（Employment agencies）介紹失業業者使獲得工作位置之機關。由政府辦理者，有由職工辦理者，有以營業為目的而收取相當之費用者，有以慈善救濟為目的，而不收費用者。參看「勞動介紹」條。

【職業介紹所暫行辦法】為我國單行法令之一，凡代謀工作以調劑勞工之供給與需要者，得依該辦法設立職業介紹所，規定介紹之範圍，以農、工商、礦、漁、牧各業之僱工或僱員，及各公私機關團體或家庭之僱工或僱員，無論其為國營、公營或私營，均須向主管官署呈請登記，方得設立。凡在十四歲以上中國國民，有某種職業之知識或技能者，或

有相當之體力及經驗，堪為勞工者，得開具姓名、年齡、性別、習慣、技能、經歷及其希望，向職業介紹所請求介紹。凡公營職業介紹所不收介紹費，商營者取介紹費，但須按當地情形核定，惟需由僱勞兩方平均負擔，且須明白揭示之。

【職業的分業】（Division of occupation）見「分業」條。

【職業傷害保險】凡從事於易瀕死傷危險之職業或職務，例如從事鑛山、製鐵所、造船所、鐵道業務等，保險其因此傷害者，謂之職業傷害保險，亦稱為勞動傷害保險，多少國家，有行此項保險的設施，以強制事業主與勞動者加入者。餘見「傷害保險」條。

【職業請求書】有二種：一為自薦函（Application）向各大公司商店自薦之書類，詳述一己之經歷與現在之希望，其措辭宜委婉而切實，簡賅而明瞭，使對方能獲得較深之印象為宜。二為請求格式（Application）此為初步自薦信已發生效力後，由公司接見者囑令填寫之物。其中為姓名、住址、性別及年齡、籍貫、普通教育、特別訓練以及過去之經驗等。此外如謀事家庭及健康之

有相當之體力及經驗，堪為勞工者，得開具姓名、年齡、性別、習慣、技能、經歷及其希望，向職業介紹所請求介紹。凡公營職業介紹所不收介紹費，商營者取介紹費，但須按當地情形核定，惟需由僱勞兩方平均負擔，且須明白揭示之。

【職業的分業】（Division of occupation）見「分業」條。

【職業傷害保險】凡從事於易瀕死傷危險之職業或職務，例如從事鑛山、製鐵所、造船所、鐵道業務等，保險其因此傷害者，謂之職業傷害保險，亦稱為勞動傷害保險，多少國家，有行此項保險的設施，以強制事業主與勞動者加入者。餘見「傷害保險」條。

【職業請求書】有二種：一為自薦函（Application）向各大公司商店自薦之書類，詳述一己之經歷與現在之希望，其措辭宜委婉而切實，簡賅而明瞭，使對方能獲得較深之印象為宜。二為請求格式（Application）此為初步自薦信已發生效力後，由公司接見者囑令填寫之物。其中為姓名、住址、性別及年齡、籍貫、普通教育、特別訓練以及過去之經驗等。此外如謀事家庭及健康之

報告，以前服務機關所任之職務，服務時期之長短以及離職之原由等，亦須詳列。並須於品性方面予以相當之參證(Reference)。

【舊股】或稱老股。即舊股票也。對於新股票言。詳「股票」條。

【舊金山】(San Francisco)即三佛蘭西斯哥。詳「三佛蘭西斯哥」條。

【舊貨店】(Fripier)即以交換買賣既經使用之雜物，或經幾度轉手之雜物，以為營業之商人也。各國對於此種商人皆酌加取締，例如住址不明，姓氏不詳者之物品，不得承買或交換是。

【舊盤】即舊價值，乃對新價值而言。例如既過新年，定新市價稱為「春盤」，其對於舊年之價格，稱為舊盤。

【薯蕷】亦稱茨蕷。其形似葛，其根類乎蘿葡，質頗堅，肉呈褐色，含有多量液汁，每個約重二斤至三斤，每年由七月至翌年之三月為採集期。其液汁可為染料，以其呈褐黑色，我國南方，尤以廣東用為拷綢染料，如欲其呈黑色，可加少量之青礬或五倍子。原產於安南之老關附近，我國則雲南之東甯都蒙西甯

之一部，皆產之。多為野生，無人工培植者。

【藍】染料之一種。有天然藍與人造藍之別。天然藍屬草類，有馬藍、吳藍、甘藍數種，其葉如蓼，故亦稱蓼藍。莖高二尺餘，秋冬之交開紅色花，成小穗。取其根莖以水浸之，使發酵，用壓棍絞其汁，和入石灰水而攪拌之，色漸轉藍，其沈澱之物謂之藍澱，供染料之用。東印度及南洋羣島為其主要產地。我國如廣東、廣西、江西等省產量最豐。其品位以爪哇

產為第一，加爾各答、麻打拉薩次之，孟買產又次之。然自德國人造藍發明後，天然藍之銷路乃大受打擊。人造藍為煤氣工業之副產物，由煤膠(Coal-tar)之誘導體所含之藍色素而製成者。我國在民國十五年之輸入額至值銀千餘萬兩。天然藍與人造藍之主成分雖均為青藍，然人造藍當溶解於水，使成淺藍，然後可供染濯之用。其調製方法謂之藍染缸(Indigo vat)，有還元染缸、醱酵染缸二種。還元染缸多用水酸化第一鐵、水酸化第一錫、亞鉛末、亞硫酸、水化亞硫酸、曹達等還元劑，使其化為淺藍。醱酵染缸之普通方法多用小麥糊、餡糖、甘薯、養成醱

酵，以石灰或炭灰等調節之，然後加入水

分，使成淺藍。我國貿易市場，藍之種類有三種，即藍澱、人造藍、泥藍。藍澱自印度爪哇等地輸入，含有五成至七成之青藍，為天然藍中之最純粹者。人造藍為紫紺色之粉末，含九成五分之青藍，故雖其色不能耐久，而用戶多樂購之。泥藍其形如泥，含青藍四五成。

天然藍每含雜質，故日本多製為粉末，即以粗製藍澱一〇〇兩、石灰(製成石灰乳用)二五〇兩、第一硫酸鐵二三〇兩、溫水(攝氏四〇度)三九〇合、混和一晝夜，俟其澄淨，移入別器攪拌，使青藍沈澱為鹽酸中性。濾過而乾燥之，略具精製狀態，出賣於市場。

【藍染坊】為專門染藍棉布、麻布等類工場之稱，為染布業中之最重要事業。各都市之藍染坊，大抵均有同業公會之組織，乃我國舊式主要工業之一。

【藍澱】亦稱藍青，係取蓼藍、菘藍等之色素，和以石灰而成。詳「藍」條。

【藏印鐵路】為國際已成鐵路之一。自大吉嶺至江孜，其路長度不詳，係清光緒三十二年中英續訂印藏條約，允許英國敷設，於一九一五年工成通車。

【藏書透字機】(Shirary perforator)為

透字印之一種。專爲記載藏書免爲人盜取或遺失者。其製造與郵票防弊機、票據防弊機等大同小異。不過易符記時日爲文字而已。每印一次可通數紙至數十紙。

【藏幣】四川省造幣廠鑄造之一種銀幣，以便於西藏方面貿易流通之用。流通額不多，僅行用於西康，西藏不能通用也。

【薩拉瓦克】(Sarawak) 爲英屬婆羅洲之一部。產西穀米，稱世界第一。首府曰庫環 (Kuching)，臨近海岸，汽船航行自由，貿易甚盛。

【薩哈連島】即樺太島。詳「樺太島」條。

【薩爾瓦多爾】(Salvador) 中美洲之共和國。當危地馬拉之東南而面太平洋。中美洲諸國中面積最少，人口最稠密之國也。氣候良好，地味肥沃。

【覆核】即對於帳目或文書重加審查之意。
【覆碼簿】原簿之一種。專以記載南貨業之收進貨物帳者也。其項目有月日、售戶、貨名、數量、斤兩、外包皮重量、申耗及價格等。

【轉口】(Transshipment) 甲港運往乙港之貨物經過丙港換裝車船之謂也。例如有出口商人，由漢口運貨物往外國，在漢口海

關按土貨出洋稅則納稅，貨物由長江輪船運至上海後，須換裝出洋之船隻。此時當經過報關手續。報關人用由「通商口岸轉運外洋報單」填明各項，連同原裝江輪之提單，及此時所換船之裝貨單，一併送交海關出口部掛號，即往商人候單室等候。俟海關發出裝貨單，持赴碼頭，將貨物移往出洋之出口船隻。如該貨在漢口報關時，係照運至上海完稅，而抵滬時忽改直接運往國外，以「轉口」報關，則須照出口國外稅則補繳或領回相差之稅額。(備須補稅，則報關人將先候得繳稅證完稅遞進收據後，始能再候裝貨單。)按海關處理轉船報單，係由出口掛號掛號後，將報單送交進口部貨物清單，核對原運口岸寄來之納稅證明文件——即出口副報單——批明其

【轉口商業】甲乙兩國之貿易往來，須經由丙

國轉換運輸機關者，此在丙國謂之轉口商業。

【轉口郵包稅】此與轉口稅之性質相同，惟所異者，其徵收機關係附設於郵政局之內而已。

【轉口港】(Transit port) 亦即「傳遞港」。係指位於交通上分歧點之港灣而言。因貨物達到此港時，即分散於各方面也。

【轉口稅】關稅之一種。凡土貨由國內甲口運赴乙口，在起運口岸所征之稅之名稱。即我國舊日之子口稅，今已裁撤。

【轉子錢】放重利債之一種。其利率較印子錢稍低，而高於年息二分之法定利率，自不待論。例如放債百元，期限十個月，加利息三十元，作成借據十張，每月各還十三元，十個月本利償清。

【轉交割】交易所用語。甲乙兩方間成立買賣，而不直接授受，使第三者之丙間接辦理之謂。

【轉股證書】股票轉讓時所立之證據也。式如左。(見一一二六頁)

【轉帳】無款項出入，僅於帳冊上轉記之帳項，謂之轉帳。吾國錢業方面所做拆票之

一拆票至則經雙方同意，可將原做數量
 續再轉一期（計兩天），議妥後，即各在匯
 劃帳上記載。曰「轉帳」，詳「轉帳拆票」
 條。

合立轉股證書 轉讓人 承受人

移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股計銀 圓正已繳銀 圓 角正讓

與 承受已照時價收清毫無轉讓即日將股票交與承受人收執除依照公

同條例規定轉讓人之責任辦理外相應合立證書由承受人送交公司存據嗣後承

受人對於公司章程均願遵照辦理毋得異議所立證書是實

股票 種第 號

股份自第 號起至第 號止

承受人籍貫 住址

轉讓人 承受人 見議人 住址

【轉帳拆票】凡兩皮拆票到期時，經貸借相方

同意，不即清償，仍繼續轉期者，稱曰轉帳拆

票。例如一日上市，甲莊拆與乙莊洋一千元，

三日到期，應即償還，但是日乙莊適值缺款，

而甲莊存款尚多，並不需要，當時甲乙兩莊
 各派人員，在錢業市場上互商續借，倘能將

上次拆票，繼續成交，則償還期又延二日，此
 種手續即稱為轉帳，其意即並無現款授受，
 僅於帳簿上登記收付，另轉期限之謂。此種
 拆票期限表面上祇限兩天，但實際上如銀
 根鬆弛時，有繼續轉借然其所以祇限兩天，
 不惜多費手續者，蓋防市面銀根突然轉緊，

可於短期中收還，減少風險也，此項轉帳拆
 票之利率，例用當日銀拆之「扯盤」，所謂
 扯盤者，乃以該日早市銀拆開盤及收盤行
 情，平均計算之謂。例如早市銀拆開盤為二
 角二分，收盤為二角六分，兩相扯勻，則該日
 之轉帳拆票利息為二角四分，設遇銀拆早
 市開盤為二角二分，收盤為二角七分，兩相
 扯勻，適為二角四分五釐，但銀拆及轉帳銀
 拆，均以分為單位，則此五釐之餘數，必須
 「趕進」或「趕出」，方能適合。「趕進」
 或「趕出」全視當日銀根之鬆緊為轉移，
 如早市開盤為二角二分，收盤為二角七分，
 則當日之銀根必然緊迫，扯盤得二角四分
 五釐，必須趕進五釐為二角五分，反之，早市
 開盤銀拆為二角七分，收盤為二角二分，則
 當日銀根為鬆動無款，扯盤二角四分五釐，
 必須趕出五釐為二角四分。此項轉帳交易，
 祇行於早市，故各業對於金融市場，尤注意
 於早市者，此其主因之一也。

【轉帳帳目】(Account transfer) 簿記用
 語，無現金交易，在銀行會計上將甲帳轉入
 乙帳，乙對甲言即曰轉帳帳目。
 【轉帳傳單】詳「傳票」條。

【轉票】重慶地方所行無利息定期支票之一種。

【轉船通知書】(Through manifest)即本船貨物轉移於他船運送時所用之書類也。本船貨物由他船代替運送時，多半將其事實登載於新聞或公共刊物上(廣告方法)，使收貨人得明瞭一切。

【轉船運送】(Transshipment)船舶如遭海難，貨物不能運送至目的地時，船長得以其他之船舶將貨物運至目的地，此即名曰船長之轉船權(Shipowner right to tranship)。

【轉期買賣】(Continuation or Carrying over)亦稱次期交割買賣。又稱掉期交易。即定期交易之期限屆滿時，將其交割之期限延至下期之謂。此種方法胚胎於法國之公債買賣，今歐洲大陸之各交易所均沿用之，而英美之股票交易所之採用此法為尤盛。即至交貨時，該貨物之市價在自己認為不利時或將交貨期延長，或當時結斷，但結帳之日須延至次期。次期交割買賣計分下列二種：①直接的轉期，即買賣當事者，至實際交割之日，由賣方當日向買方用次期之

價格，將其應交之物品作買入之約定，更將此種買入之約定物品，又作賣出之約定，買入約定與賣出約定之差額，即其利益或虧蝕之數也。②間接的轉期，即本期買有交貨責任之賣方，向第三者以次期之市價，將其應交之貨物作買入之約定，以之為交割時填補之用，同時又以次期之買入約定以同一之物件及同一之價格賣與第三者。又享有收貨權利之買入者，當時以次期市價(次期市價者，例如本月五月份印度棉八十元，下月或為八十五元或七十元。次期市價，即買賣市場預測定該項物品下月份之市價也。)將其應收取之物，與第三者作賣出之約定，以之與從前買入之約定互相對銷，其差額即為利益或應用現金填補之數也。

【轉期價格】(Making up price)即次期價值。例如某項物品本月份價值若干，下月份價值若干，由一般賣買商人預測其將來之供給與需要而預定未來之價值也。

【轉棧】營堆棧業者，將寄存之貨物轉送於其他堆棧寄存之謂。

【轉貸】(Car-lo)舉他人借受之物，而更貸與他人，俾為使用收益等，是謂轉貸。民法上

規定非僅貸主之承諾，不得為借用物之轉貸，苟反乎此，貸主得解除其契約。又貸貸借之借主，非得貸貸人之承諾，不得將貸借物轉貸，苟反乎此，貸貸人得解除其契約。

【轉貼現】(Rediscount or Bills re-din-counted)銀行以貼現方法收下之票據，至需要現金時，付與他行以行再貼現之謂。詳「再貼現」條。

【轉當舖】一稱代當，長江流域之一種小當舖也。此種當舖當入貨物發行當票後，送於大當舖而取其當票，再將此當票交於交當人，換言之，即立於大當舖與交當人之間而為之媒介之事業也。

【轉號盤】自動電話喚對方號數時所用之轉盤(Dial)是也。

【轉運介紹業】或稱運送處理人。即以自己之名稱以物品介紹為營業之謂。

【轉運公司】即立於發貨人與運送人之間，以自己之名稱代理發貨人辦理運送之事業也。因其為代理人之一種，其對於運送人，則自己居於發貨人之地位，其對於發貨人，則自己居於運送人之地位。蓋因發貨人直接對於運送人之適當者，不得而知，或不悉

直接運送之手續，故將運送事項委之於轉運業者，其法至便，更加之轉運業者，對鐵道之火車及船輪等，均有相當之約定，將許多發貨人之貨物，聯合一起運送，較之發貨人以少量之貨物，直接向鐵道運輸處及輪船公司運送為便宜。且轉運公司又於貨物運到地多兼營堆棧及送達業務，對於少量貨物之發送人實有莫大之利益也。轉運公司於接受委託者之貨物後，選擇適當之運送人為之運送，而收到相當之手續費。其辦法係將貨主託代運送之貨品秤定其重量，規定運費後，即給以運送收據及提單，以便貨主向達到該地轉運公司之支店或代理店提取貨物。轉運店亦有兼營直接運送者，其業務甚為複雜，計分通常運送、墊款運送、危險擔保運送三種。①通常運送者，於接受普通大小貨物之運送，對於危險物，毀損容易品、貴重品等，貨主須作明細之通知。②墊款運送者，即轉運店將貨物詳細檢查後，將該運送貨之時價七折以下之金額，先墊付於貨主，但貨主須給以有保證人簽名之收據，俟貨物達到目的地時，轉運店可向收貨人收回其墊款，如收貨人拒絕或不履行時，轉

運者可給以一定之期限，請其履行，如過期仍不履行時，轉運者得將該項貨拍賣，以收回其墊款。③危險擔保運送者，即運送途中貨物如發生損害時，負責賠償之謂也。【轉運公司運貨提單】轉運公司發交貨主之提貨單，以備提取貨物之用者，式如左：

存 根	
今收到	號運寄
連皮過磅重	磅裝入第
蓋印簽字提取此根	號車內到地憑
年 月 日	車發
號	號
貨	貨
箱	箱

某某 轉運公司 提單	
今收到	號運寄
連皮過磅重	磅裝入第
號蓋印簽字持向	號車內此單到地憑經收
潮延交等情與本公司無涉	本公司驗發如有意外不測損壞落
年 月 日	車發
號	號
貨	貨
箱	箱

對 根	
今收到	號運寄
連皮過磅重	磅裝入第
蓋印簽字提取此根	號車內到地憑
年 月 日	車來
號	號
貨	貨
箱	箱

【轉運使】轉運之名始於唐代，唐時各道轉運財賦，致之京師，故置此官。五季之亂，藩鎮私擅財賦，宋太宗置諸道轉運使，統轄其利。其後邊防盜賊刑訟金穀按察等事亦以委之。後又置提刑刑獄，設師漕憲倉四司，各置長官。

【轉運保險】(Transportation insurance) 爲水險之一種。所保者，爲船舶上貨物在轉運時所有之危險。

【轉運契約】就廣義言之，即一方以其貨物或人由甲地轉運至乙地時，與對方所締結之契約也。依轉運之目的物而言，有物品轉運契約、旅客轉運契約及通信轉運契約三種。又依轉運之道路不同，有陸上轉運、海上轉運及空中轉運等契約之別。至關於轉運契約之種種，試分述於下：(一)從事轉運者始得締結轉運契約，但雖以轉運爲營業，而其目的專在得到運費而始從事於轉運者，不得謂之爲轉運契約。(二)轉運之實行，即爲契約之實行，換言之，轉運者於契約締結後，履行其義務也。(三)轉運品在轉運中，由轉運者保管之。(四)轉運又爲一種承領契約，如貨物達到目的地，在習慣或法律上，如發生不足時，

須負責賠償。至於轉運契約之當事者，爲轉運人、收貨人及發貨人。與轉運人締結契約，將物品請其轉運至目的地者，名曰發貨人。該項發送之貨物之收主，則曰收貨人。收貨人與發貨人，有爲同一人者，有爲非同一人者。至於旅客之運送，而旅客爲轉運人之對方，與轉運人締結運送契約，同時將其身之運送，寄託於轉運人。

【轉運貨物處分權】即貨物發送人及提貨單所持人，對於轉運人轉運中之貨物，得請求其轉運中止，或將轉運品送還，或作其他處分。此種情形，蓋因買主發生破產等事故，或途中發生危險等顧慮，但轉運人得依照路程之遠近爲比例，向貨主請求轉運費。

【轉運報告】(Traffic returns) 即運輸業者於其運送之旅客及貨物運費之收入，詳細記載編爲統計，而定期發表之謂。

【轉運費】轉運業者對於物品或旅客之轉運，所得之代價也。轉運物如在中途因不可抗力而滅失時，則轉運人不得請求其轉運費，倘轉運人將轉運費之全部或一部取得時，亦須退還。但轉運品之全部或一部由其性質上之缺點或由發貨人之過失而滅失時，

轉運者得請求其轉運費之全額。至於轉運費之交付法，本以貨到目的地交付爲原則，但有時亦有先期交付者。由鐵道轉運時，其轉運費之計算，則依照運費計算法計算。如由海道轉運時，其轉運費之計算，則詳「運費」條。

【轉運業】即將貨物或旅客由甲地運送乙地之營業也。

【轉遞電報】國際電報中特種電報之一。詳「特種電報」條。

【轉駁費】(Transhipping expenses) 當船舶未到途船貨提單上所記之卸貨地時，船主或輪船公司爲某種便利起見，轉由其他之船運送或由鐵道運送。此等棧費運費起卸費稱曰轉駁費，均由船主負擔之。

【轉賣套進】交易所用語。所謂轉賣者，即賣主於買入貨提取期限前，復將其貨於同期限內賣出之謂。所謂套進者，即賣主對於賣出之貨物於交貨期限以前，又將其買入之謂。轉賣與套進，其一買一賣或一賣一買之價格相抵消而外，其所生出之差額，即爲其利益或損失。遇損失時須用現金交付於利益者。

【轉質】為第三者之利益，而將質權移轉之謂。就法律上之性質言，學說不一，要以解為解除條件之讓渡為當。例如質權其初本以擔保甲債權者，後因轉質行為，又以擔保乙債權，是與質權之讓渡無異。今乙債權者，已受債權之利益，則為解除條件之成就，質權當歸為甲債權者之擔保，故轉質實可視為質權之讓渡。無論何人，本不得以自己所有以外之物讓渡於他人，轉質是於質權存續期間內，更舉其擔保效力及於其他，故凡為轉質行為之質權者，不能不負轉質之完全責任，且凡關於由轉質而生不可抗力之損失，亦須承其責也。

【醬油】以黃豆或蠶豆為原料，煮熟後，加以同量之小麥粉，而使互相混合，製成餅狀，乃置於扁筐使其自然醱酵生霉花，至相當程度，和以適量之沸鹽水，攪勻之，曝於日光，使成普通之醬。若醱酵後，經過數日，加入與豆同量之鹽及三倍之沸水於缸中，經過數十日，置於日光下而晒之，再榨去其醬渣，其濾出者即為醬油。醬油本為黃褐色，加以糖精等色，則成暗黑色，可調食品之味。其輸出外國者，俱供製造辣醬油之用。

【醬園業】以售醬油醬菜為主要品之事業。但亦兼售油酒之類，并有兼售食鹽者。此為日常消費品供給之事業，故各地俱有之。

【釐】我國市用制長度之一種，等於千分之一尺。地積稱釐者，等於百分之一畝。重量稱釐者，等於一萬六千分之一斤。為日本權度制長度名。每釐計合我國標準制○三〇三〇三〇公釐。

【釐金】一稱釐捐，為清咸豐時所特設之課稅。咸豐二年，髮亂未平，時太常寺卿雷以誠因欲補救軍費缺乏，於揚州之仙女鎮設立釐金所，對於該地米市課以百分之一捐稅，以百分之一為一釐，故稱釐金。會典事例：「咸豐三年金陵陷，餉源枯竭，太常寺卿雷以誠治軍揚州，始於仙女鎮倡辦釐捐。」然實際上釐金之制，實由林則徐始，考咸豐四年雷以誠之上奏文：「臣晝夜思維，求其毋損於民，有益於餉，並可經久而便民者，則莫如商賈捐釐一法。（中略）仿前總督林則徐一文，懇勸諭米行，捐助釐餉，每米一石捐錢五文，一計一升僅捐半文，於民生毫無關礙，而聚之則多。」自是而後，釐金之制遂確實施行，最初僅為變亂時財源補救之一法，為

暫時權宜之計，後遂通行各省，為國家正項收入。而貨物由出發地，到至着地，由各省所屬稅局，按貨物原價，初抽百分之一，後又定為百分之二，且省自為政，殊不一律。其稅率雖各省有釐金規則，惟其徵集，乃由官吏之包辦，或依斤擔，或依個數，隨便評價，肆意請求，其規定之稅率，轉成具文，故有致送於隔地之貨物，抽收稅額，往往比原則增至數倍者，即如由揚子江上游之重慶至江蘇之鎮江，其間釐金局及舊關稅，有十九處，稅務局四處，故由重慶至鎮江，須支付十九度之釐金，四度之噸稅，課稅之重復，莫此為甚，因而商賈亦往往避大路之通行，以冀釐稅之脫免，於商品之販賣，大生障礙，商人受此損害甚大。至民國以來，漸倡裁釐加稅之說，民國二十年始廢去此項制度，同時并廢去常關，實行統一海關制度。

【釐價】亦稱洋釐。廢兩改元前，凡大洋或小洋合於市上之銀價若干，謂之釐價。

【鎊】(Pound) 英國為採用金本位制之先進國，其本位貨幣為鎊。鎊之總重為一二三·二七四四七格令 (Grain) 合我國七·九八八〇五五公分，成色十二分之十

「舍純金一一三・〇〇一六〇五一三六
格令，其用數無限。此種金幣，計有五鎊、二鎊、
一鎊、半鎊等四種。通用以爲略號。

【鎊稅】(Poundage) 英國稅法以從價稅爲
標準者，對於輸出入貨物價格，每鎊定以相
當之稅率而賦課之，是謂鎊稅。

【鎊虧】吾國爲用銀國家，而先進工業發達國
家，其幣制幾全採用金本位，華商向外國洋
行定貨，向以英鎊爲標準，故常因鎊匯起落，
以致受極大之虧損。此種虧損，商人慣稱曰
「鎊虧」。

【鎖】(Locks) 爲扇門戶箱篋之具，以金屬
物製成，古謂之鍵，今謂之鎖。式樣極多，以德
國製者最有名。近年輸入額常值銀一百五
十萬元。

【鎖國令】日本將軍光家，於寬永十年，下鎖國
令，因此使日本海上貿易之發展爲之減縮。
當時除我國持有入國許可證之船舶而外，
禁止各國之船舶往來，且對於曾移住國外
者之歸來，即處以死刑。寬永十三年禁止自
國商船航行各國，且設收五百石以上之船
舶，禁止另造新船，凡有二道帆船之船，均在
禁止之列。又限制外人之居留地，將長崎市

外海中之出島加以修築，移葡萄牙人及荷
人住於該地。自天草之亂後，嚴禁國外貿易，
長崎碇泊之外國船及葡萄牙人，均被驅逐，
僅留荷蘭人於出島，限中國人於中國街居
住，除長崎而外，不許貿易於他埠，而實行鎖
國令。其後日本商權漸次操於中國人及荷
蘭人之手，加之貿易額及船數之限制，因此
貿易萎靡不振者，約近五十年。永嘉六年，
美國軍艦出現於浦賀，強迫日本開港通商。
當時舉國駭然，有唱開國論者，有仍主張鎖
國者，然國人均怨幕府之無能，而尊王攘夷
派因以得勢，遂至促成日本明治之維新。

【鎊】(Wolfram tungsten) 爲金屬稀有
原素之一，有天生鎊礦，可以其綠化物或養
化物通入輕氣製成之，光澤如鋼，抽之成絲，
質甚堅，較鉛尤難溶解，與炭質融合則硬度
極高，爲煉鋼之要物。鋼中加鎊，自千分之六
至百分之二十七不等，視鋼之用途而異。鎊
網銷路以製造軍械爲大宗。又以鎊製爲電
燈發光絲。唯自我國鎊礦發見後，不出十年，
即一躍而爲世界第一產鎊之國。惟鎊之產
額，在一九一三年全球僅有六千五百噸，以
緬甸爲第一，美葡二國次之，南美之玻里維

亞、阿根廷及澳洲之昆士蘭亦爲著名產地。
我國鎊礦之發見者，有河北、湖南、江西、福建、
廣東等省，其鑛牀多成脈形，其母岩皆屬花
崗岩類，其脈石皆爲石英，惟河北鎊鑛，殆全
爲片麻岩。產量則以湖南爲最，江西次之。全
國產額極盛時，年達三五・八三三噸。輸出
額達九千餘噸。歐戰時，每噸價值達美金一
千〇四十元以上。惟近年價值跌落，每噸僅
值銀三百數十元。

【鎮平銀】爲元寶之一種，廢兩改元前遼寧安
東之主要貨幣也。重五十三兩五錢，成色甚
低，均係本埠爐房所傾化者。

【鎮江】舊名丹徒，清鎮江府治，今仍名鎮江，爲
江蘇省會。古稱京口，瀕於揚子江南岸，與大
運河會流之處，京滬鐵路通過之。可分爲內
城外城及城外三區。內城爲清時八旗兵丁
所駐處，外城有縣衙門，城西北門外街市繁
盛，清咸豐八年，關京口西銀臺山下爲商埠，
瀕江有鎮江關，英國領事署，外國各公司，及
稅關等。其北有英租界，今已收回。鎮江上接
京都，爲關鍵之區，下連蘇常，有建瓴之勢，北
鄰淮揚，爲咽喉所在。自贛開運河，南北往來，
皆以此爲通津，遂成長江運河二域之聯鎖。

十八畫 鎮鎰銀雙

江淮貿易之總樞，南北兵爭之重鎮。今江蘇省會已定於此，蓋以其地最足以駕馭全省也。貿易頗盛。惟年來平漢、津浦、隴海諸路相繼通車，運河逐漸淤塞，昔日淮域貨物之集中鎮江者，一奪於漢口，再奪於浦口，三奪於海州，貿易範圍，日形狹小，加以江流逐漸傾向左岸，江面淤沙日積，不便停輪，而鎮江遂漸成僵死之港，非濬復運河，整治港面，昔日之盛，恐難復睹。其地人口，約十餘萬，輸出品以米、豆、油、綢、緞、雜穀、花生油、獸皮、藍等爲大宗。落花生次之。漆又次之。輸入品以棉紗、棉布、石油、石炭、洋貨、雜貨、海產物等爲大宗。貿易總額與蕪湖相伯仲，年約二千五百萬兩。近年雖設有製絲、製粉、肥皂、手巾等工廠，而成績未著。名勝古蹟頗多，縣城附近有金山寺、焦山寺、甘露寺、竹林寺等。

【鎮江關】爲海關之一。在江蘇鎮江。因咸豐七年中英天津條約而設立。分設新開河、卡象山子卡、都天廟卡、瓜州卡四處。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七八十萬元。

【鎮宣鐵路】自江蘇之鎮江至安徽之宣城，計長一百三十六哩。民國六年，發起興築，需款六百萬元，迄未進行。爲民有擬築鐵路之一

【鎰】金之數量名稱。有三說：一謂二十兩爲鎰，一謂二十四兩，一謂三十兩。孟子梁惠王下篇「今有璞玉於此，雖萬鎰必使玉人雕琢之。」朱子註云：「二十兩爲鎰。」蓋據漢趙岐註而言，又孫奭疏：「二十四兩爲鎰。」鄭玄註「鎰，三十兩。」又孟子公孫丑篇「於宋餽七十鎰而受」其註亦同。正字通「或曰史記」註臣瓚曰：「秦以一鎰爲一金，漢以一斤爲一金，蓋漢以前以鎰名金，漢以後以斤名金，鎰二十四兩，斤十六兩也。」據此則鎰在昔爲金量之名稱，二十四兩爲一鎰，似係通說，又孟子註疏之細註有「金二十兩爲鎰。正義曰，國語云，二十四兩爲鎰，禮云，朝一鎰，朱註亦謂爲二十四兩，今誤註爲二十兩。」

【鎳】(Nickel) 金屬化學原質之一。天生者多與硫磺等結合而成針線紅鎳等礦。取鎳石與鐵同熔，使成合金，繼入硫磺，更加強熱，即可製成。色白如銀，不易氧化。質堅亞於錳，與錳銅等化合，可製各種合金及銀幣。以之鍍各項金屬，甚爲美觀，以加拿大產額爲最。六英比德、法、日、南洋各地，均有出產。我國雲南向產白銅，白銅即鎳之合金。惟近年似

探掘垂盡，四川會理青嶺山之黃鐵礦，亦含鎳約百分之一至三，此外尙少發見者。

【雙力】錢莊對同業或商號解付現款時，收款者例須給以送力，雙力則按照定章加倍付之之謂。

【雙方的商行爲】某法律行爲，取於當事者雙方商行爲之際，謂之雙方的商行爲。即認某行爲爲有法律的商行爲之理由，而存於當事者之雙方是也。其行爲不問爲相對的商行爲，絕對的商行爲，或附屬的商行爲。

【雙名票據】(Double-name paper) 爲通常貼現票據依託名人數分類之一。當銀行貼現票據時，必以多數背書人之票據爲可靠，因背書人保證票據到期付款人不爲兌現時當自負其責，故背書人愈多，則票據之流通支付所生危險亦愈少，出票人縱無多大信用，每藉背書人信用之確實得列其票據於一等者，茲設例說明之。所謂雙名票據，例如製造商甲出售一宗商品於乙，乙不付現款，而發出一種期票，票面載明金額及一月或兩月之期限，交於製造商，製造商取得此票後，如在未滿期限以前需要資金，則可在該票背面加以背書，然後持往銀行請

求賒現以得現金按此種背書明不出票人於票據到期後拒絕支付時則由背書人負清償之責故謂之雙名票據亦有持票貼現之人銀行如認為信用不足不願承受時持票人可另請一信用卓著者加以背書以為保證亦謂之雙名票據。

【雙明信片】一稱來回郵片即明信片之雙張連合以供收信人之答復者其第一片之正面印有郵政明信片第二片之正面印有郵政明信片等字樣交寄時須將自己姓名住址書於回片之正面并預先付足郵資餘詳「明信片」條。

【雙面印花布】(Duplex and reverse prints) 印花布之雙面印花者其底布為平紋或斜紋質地較高進口數量不多每年恆不足一萬兩參看「印花布」條。

【雙務契約】雙方訂約人皆生債務之契約買賣契約屬之此種契約訂立時買主有支付其代金之義務賣主有交付其標的物之義務與片務契約不同片務契約只一方負擔履行債務之義務而此種契約則雙方皆負擔之。

【雙掛號】信件掛號使郵局取得收件人回執

者謂之雙掛號其費倍於單掛號參看「單掛號」條。

【雙項製表法】(Double tabulation) 統計名辭即將總數分成二類而統計之者式如

年 齡	男	女	總 數
未滿十六歲者	44,391	43,648	88,039
十六歲以上至未滿六十歲	132,370	79,045	211,415
六十歲以上	35,121	45,688	80,789
一 切 年 齡	211,882	168,361	380,243

【雜貨】(Groceries) 指日常用品而言如煙茶糖果之類及其他食品等謂之雜貨。

【雜貨商】(Grocer) 原指批發商而言但在今日率多以販賣煙茶糖果紙張及其他食品等謂之雜貨商日本則以販賣婦用品之商店 Millinery store 謂之雜貨商。

【雜稅】與正稅相對而言正稅指地丁及海陸各關稅除此兩項以外之捐稅稱為雜稅為擾民病商之制度今國民政府已明令廢除。

【雜費】(Charged) 貨物買賣時所需要之諸

左：

英荷屬東印度之移民統計一在1892年三月二十五日

種費用也。此種費用依貨物買賣情形之不同而有各種各樣之別今試列舉於下堆棧費入棧出棧費包裝費車力火災保險費裝船運費火車運費海上保險費輸出或輸入稅手續費駁船費起卸裝載費郵電費看管費檢查費佣金折扣船長謝金等等此種費用有由買主負擔者有由賣主負擔者於買賣契約締結時須作詳細之計算。

【雜費規定表】(Table of charges) 即各種費用規定之表也當商人接受顧主定貨

時，雖貨物之原價不斷變動，至於運費保險費及其他諸種雜費，商人可依其從來之經驗，預先一一算出，作成一種表格，使願主得明瞭實際之狀況。

【雜項存款】(Miscellaneous deposit) 爲各種存款以外之總稱。例如保證金、公積金以及分配紅利而猶未付之現金，銀行即以之作爲雜項存款。以資整理。學者有以此項存款包括於暫時存款者，不知暫時存款爲社會之他動，此則爲銀行之自動，且暫時存款爲一時性質，而保證公積等款則具有永久性，似不可不示區別也。

【雜損益】(Cundry income and charges) 不屬於其他損益科目之零損益。爲銀行會計中損益科目之一。

【雜誌廣告】定期成帙之出版物，謂之雜誌，有週刊、旬刊、月刊、季刊、年刊之分。此類雜誌，性質各異，種類不同，不若日報之包括男女老幼及各種職業，故閱者之地位，因此亦各不同。廣告文字遂易著筆，如在體育雜誌刊載廣告，則就體育需要方面着想，如在醫學雜誌刊載廣告，則就醫藥需要方面着想。雜誌印刷較優於日報，故可用精美之圖畫，生存

期亦長，可用詳細剝切之文字，雜誌廣告地位當以雜誌封面之裏面一頁及底封面之裏外頁爲最優，其次爲目錄相對之一頁及插畫中，再次爲正文中及正文後，廣告收費，以一頁全面積爲標準，其二分之一或四分之一即依其雜誌全面價格推算之。

【鞣皮】使生皮製成熟皮之方法。先以皮類浸入脫毛之池中，俟相當時期，再去其肉及軟化之。乃行鞣浸之法，普通常以漆樹之莖葉五倍子、栗樹皮等浸製之，或有用鉻鹽及明礬者，又有單液鞣法與雙液鞣法之別。其時間頗長，經此手續後，乃行染色、研光、延展諸工程，即成熟皮。參看「熟皮」條。

【鞭子錢】重利貸款之一種。與「印子錢」頗相似。夜航船記事云：「里中無賴，喜放鞭子錢，漁利最苛。其例每放銀一錢，日收利息三釐，或四五釐不等，且日索償，彌月不已。子浮於母，還楚方止，否則積年累月，無有底止。」此線之名鞭子者，以其榨取，類似用鞭撻人之苛酷也。

【額外保費】即增加保險費。見「增加保險費」條。

【額外運費】即運費率以外之運費也。例如請求航路變更所需之費用或船舶之供給不足，運費率增高者是。

【額面價格】公債、股票及其他有價證券，券面所記載之金額，名曰額面價格。

【顏料】亦稱染料。有植物染料、礦物染料、動物染料、人造染料等。我國舊有之染料，多爲植物染料，分述如次：①藍有馬藍、木藍、菘藍、蓼藍之別，爲製藍靛之原料。②紅有紅花、紫菀、蘇枋、木茜草等。③紫以紫草爲主。④黃以薑黃、槐樹之槐米、槐花及梔子之果實等。⑤綠爲鼠李科植物之皮，名曰綠骨。⑥黑有五倍子、椴實、胡桃皮、赤楊、蠟樹葉、菱角、黃實、殼石、榴皮等，中以五倍子爲最要。⑦褐以薯蕷爲重要，亦有用生柿之汁者。惟自德國人造藍之發明，及亞尼林染料之製造，輸入日多，我國植物之染料，乃受重大之打擊。參看「人造藍」條。

【顏料業】售賣染料顏色之事業。我國固有顏料，已日趨淘汰，今所經營者，多爲德國之人，造藍靛及阿尼林染料等。此業多集中於各

大埠內地僅有轉批之零售店耳。

【騎縫印】一謂騎縫圖章。重要文書防其散亂失落或被偽造。故於兩紙連合處（稱中縫）加印，謂之騎縫印。此制創始於南北朝北魏明帝時。

【鬆艙】(Jettison) 卽投貨也。船舶於航海中遭遇海難或坐暗礁危險迫於眉睫時爲減輕船之重量起見，將貨物之一部或全部投於海中，此種辦法名曰鬆艙，見之於帆船者甚多，行之於輪船方面者極少。由投貨所發生之損害，則依共同海損辦理，但依照約克安特威普 (York Antwerp) 之規定，投貨僅限於船艙之貨物，如投貨爲甲板上之貨物，則其損失不得依共同海損辦理。

十九畫

【嚮導】英文稱此種人謂之 Guide。港粵稱爲帶街。即對於不熟悉本地土地風俗之旅客，而爲之領導者之人。如領導外國人，自不可不通外國語言，又如在外國執行嚮導業時，須有一定之資格，並須付納一定之稅金。

【壘】東北各地稱畦曰壘。每壘闊度平均一尺七寸弱，田地常以壘作面積之測定，以三壘闊度爲一弓，每弓爲五平方尺。

【壘斷】爲獨占市場利益之意。孟子公孫丑篇：「獨於富貴之中，有私壘斷焉，古之爲市者，以其所有，易其所無者，有司者治之耳，有賤丈夫焉，必求壘斷而登之，以左右而問市利。」

【懷寧】即安慶。詳「安慶」條。

【瀝青】爲煤膏蒸餾時之渣滓。呈黑色，其中大部分係有機芳族化合物，及多量炭質微粒。商業上所製之瀝青，可別爲硬瀝青、中瀝青、軟瀝青三類，而以中瀝青之產量最多。軟瀝青在夏季中稍能流動，故貯於鐵桶或木桶中，中瀝青與硬瀝青則可以大塊出售，惟夏季亦不免黏合。瀝青之最大用途，在與煤粉

混合，製造煉煤，爲輪船火車之燃料，軟瀝青常用於道路之建築，硬瀝青則製造假漆及塗附於油甌，並用於製鋼爐內之鹽基性附着物，或作工場之燃料。參看「煤膏」條。

【瀝戶】日本市場之一。在名古屋東北，以出產陶器著名。按是項陶器，在宋寧宗時，日本有僧人至我國學陶法，越數年歸國，至此地發見良陶土，遂開業焉。

【爆炸及危險物品】我國鐵路，規定爆炸及危險物品爲四類：(一)爆炸品及軍火，(二)易燃流質物品，(三)危險腐蝕及毒性化學品，(四)雜項火柴油等貨。此種物品，均須照「中華民國鐵路普通貨物分等表」之一「危險物品分等表」所規定之運價及運載情形辦理，否則鐵路概不收受代運。

【爆裂】(Explosion) 卽火藥及其爆發物之爆裂，或汽罐破裂之謂。船舶爆裂，所及於船貨之損害，船主以船貨提單之特別條款之記載，得免去其責任。因視此種損害，與由天災或不可抗力所發生之損害相同故也。

【賴絨】爲天鵝絨之一種。卽海豹或獺皮之模造品也。由特異之色澤絲料交織而成，有顯著之光澤，爲南京重要絲織品之一，此外更有建絨、漳絨、珠絨等，均爲相類似之品。

【瓊州】清瓊州府治，今爲瓊山縣治。在廣州西南一千七百五十里。城踞海南島北部，城內商業，昔頗興盛，今則移於城北十里之海口。所矣。海口所臨瓊州海峽，當南渡江入海口，以清光緒二年之天津條約，開爲通商口岸。港內沙灘四布，水淺而路窄，爲不甚完全之港埠，船舶旋泊，頗感不便。大輪不能入口，須泊於五六里外之海中，以民船轉駁至港內，而北風來時，又以港口向北，船舶難於下旋，實一極不適宜之海港也。惟以其當瓊州海峽之咽喉，而又扼東京灣出入之衝，海輪多泊於此，遂爲海南島之唯一商埠，而爲全島之商業中心。物產既富，貿易又盛。法國人以其與東京灣有關，特設醫院與學校於此，極力經營之。輸出品以砂糖、落花生、豬、毛皮、家畜等爲大宗。輸入品以米、石油、棉布等爲大宗。瓊州之特產，以波羅蜜最爲有名。

【瓊州鐵路】該路分東西及南北兩線。前者自樂會至昌江計長二百哩，後者自崖州至瓊州，計長二百七十哩。係粵商計劃敷設之鐵路。

【瓊海關】爲海關之一。在廣東瓊州。因咸豐七

年中英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四百數十萬元。

【簽】即簽字之簡稱。如簽名、簽字、簽押、簽訂、簽票人、簽證書押均爲簽字之義也。

【簽名蓋章】爲使生效力之一種行爲。例如擔保時，因簽名蓋印始生效力，又如商業證券如提單及保險單等由簽名蓋章之效力，得讓渡於他人。

【簽字支票】(Marked cheque) 一稱蓋印支票。詳「蓋印支票」條。

【簽字機】即署名機。詳「署名機」條。

【簿記】爲對於事業財產之增減變化，加以正確明瞭之記錄也。換言之，即以帳簿記錄會計之原委，是謂簿記。簿記之應用甚廣，舉凡經濟之行爲，銀錢之出納，物品之受授，債權債務之消長，損失利益之發生，無一不需正確明瞭之記載，以資整理。擴而言之，上而國家地方之財政，下至個人家庭之收支，莫不藉簿記以爲整理也。是故簿記有種種分別與標準，其最重要者，有以記帳方法分類，與依事業之性質分類兩種。茲分述於下：(一)依記帳方法分類，可別簿記爲兩種：即單式簿記 (Single-entry bookkeeping) 與複

式簿記 (Double-entry bookkeeping)。

(一) 依事業之性質分類，可別爲多種，即凡事業之有以簿記處理其收支之必要者，即可別爲一類。然其應用之原理，仍不外單式與複式兩種。茲舉要分類於下：(A) 商業簿記 (Commercial bookkeeping) (B) 銀行簿記 (Bank bookkeeping) (C) 工業簿記 (Cost accounting) (D) 農業簿記 (Agriculture bookkeeping) (E) 官廳簿記 (Municipal accounting) (F) 公司簿記 (Corporation accounting) (G) 鐵路簿記 (Railway accounting) (H) 家計簿記 (Home bookkeeping) 等等。但商業簿記爲各種簿記之基礎，而複式簿記，又爲現今各國極通行之應用記帳方法。參看「商業簿記」及「複式簿記」條。

【簿記員】(Bookkeeper) 依照規定之方法，在會計員指導監督之下，以記載整理一切交易上已知之事實者，謂之簿記員。又名記帳員。就簿記員之職責而言，雖間有需要智慧思想及各項常識，但苟能盡其職分，依規定帳項記載，迅速計算，無訛待試算表作成

之後，以證明記載無誤，即已盡其能事矣。是故簿記員之工作，乃一機械工作，而爲會計師或會計員之助手者也。

【簿記規則】帳簿單據爲商店營業之主要紀錄與證據，故於法律上具有莫大之價值，司帳員對於帳簿之記載及保管單據之繕製及整理手續上，自應十分謹慎與敏捷，蓋謹慎方不致有錯誤，敏捷則可免帳務延滯，如平時不加注意，直至法律上會計上發生問題，始求補救，則無及矣。故店主或經理與會計主任應訂定簿記規則，以便司帳員遵守。茲條舉於下：(一) 每日應記之帳，均須當日記載完結，不可延至次日。(二) 繕製各種單據及記載各種帳簿表單，字跡務須請晰，不得草率，數字不可連接，位置尤應排列整齊，不得參差。(三) 凡現款收付或轉帳收付，應即時製成憑單，送由各關係部份主任核准蓋章後，方可收付及記帳，不得先付款項，以後補製憑單，但有特別規定者，得事後併案請求核准。(四) 記帳憑單種類不一，惟下列數項必須具備：(A) 年月日。(B) 會計科目。(C) 數目。(原幣及本位幣)。(D) 粘附單據之張數。(E) 開單人及相當職員逐一簽字或蓋章，以

明責任。(F)其他重要事項。(G)收付憑單每張僅列一種收付，但收付類繁，特別設置補助簿者，對於此種收付，得彙總結數製成憑單。(H)已經記帳之憑單，及各種單據，應按照日期，順次整理，并由主管人員慎重保管。(I)帳內記載數目，除規程另有規定外，小數至分位為止，凡馮釐位五捨六入。(J)每筆交易，須有正常憑單，經過相當職員簽字或蓋章，始可憑以入帳。(K)科目數字最重要最易錯誤，記完後應覆閱一遍。(L)每一帳目借貸二方總數，須寫在同一行內，不可一高一低。(M)總結數及差額，可先用鉛筆填入，待查核無誤後，再用鋼筆繕好。(N)每一合計數之上，須畫一紅色或藍色單線，再最後總結之下，須用紅色畫一雙線。(O)各種帳簿表單內之數字，及其他事實，如有誤寫情事，應於誤寫之處畫紅線二道註銷，并須於更正處由該記帳員蓋章以證明之。(P)更改數字，應將全數取消，不得單改外錯之數字。(Q)帳簿表單內之線，如有誤畫情事，應於線之兩端，用紅色作×銷去，並須於×處由該記帳員或製表員加蓋印章以證明之。(R)各種帳簿表單內如有錯誤，不得扯去紙頁及刀刮皮擦，或以

藥水銷滅字跡。(S)各種帳簿須按頁順序編號，各種分類分戶帳，並加目錄於首頁。(T)已用完之帳簿表冊，及已訂成之憑單，均須分年編號，慎重保管，並製目錄備查。(U)未用完之帳簿表冊，及未訂成之憑單，均須鎖入帳箱內。(V)帳簿內如有重摺兩頁，致有空白時，應於空白頁上畫交叉紅線兩道，并由會計主任或他相當職員蓋章作廢，記帳員不得任意扯去，再換新簿，如舊簿中有空白時，應逐頁蓋章作廢，如帳簿不足應有頁數時，應改作別用，不可再用作帳簿，否則須由會計主任蓋章說明。(W)各種帳簿之面上，必須標明該帳簿及使用機關名稱，并年份號數。(X)帳簿未經用完，不得更換新簿，但規定期限者，不在此限。(Y)啓用帳簿時，須填寫該帳簿

(表一)

帳簿	稱號	本帳簿	總頁數	啓用日期
帳簿	號數	本帳簿共計	頁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帳簿	名	帳簿	名	署
帳簿	號	帳簿	名	職
帳簿	號	帳簿	名	姓

首頁刊印之下列第一表，由主管人員署名蓋章。(Z)每冊帳簿之末頁，須印下列之第二表，將經營人員姓名印章詳細記入。(AA)凡經營帳簿人員，遇有變更之時，須將各項帳簿由原管及接管人員於帳末頁經營帳人員一覽表內註明接管及交出年月日，並蓋章證明。(AB)記帳員所用印章，除由會計主任許可及留底備查外，不可任意更改。(AC)各種帳簿記載完結之後，均須換人覆核。(AD)各種補助總帳之餘數，或每戶餘數之和，每星期必與總帳各該科目之餘數相符。(AE)庫存現金額每日查核，是否與現金簿本日結存數相符。(AF)會計科目及帳簿表冊圖樣，既經規定，不得任意增減更改，如有應行增減更改之處，須先商議妥當後方可實行。

北巾子」者相同，縷絲所生一切夾雜物，統括而乾燥之，自上等之皮苧揚繭落繭以至觀繭統名繭巴。又因地方而異其名者，如嘉定繭巴、大河壩繭巴、潼縣繭巴等。

【繭汛】謂產繭之期也。

【繭行】買賣繭商為營業者。當蠶上山時，此項商人往各養蠶地方臨時開設，而收買畜蠶家之繭。

【繭衣】(Cocoon striping) 上海市場所出蠶繭之殘餘。浙江紹興產者最佳，運銷歐美及日本各處。

【繭殼】(Cherred cocoon) 出殼之繭也。又稱蛾口。繭殼之主要產地為浙江紹興餘杭及江蘇無錫三處，其他各養蠶地亦有之。其出產數量，無錫約二千擔，次為餘杭約千擔，紹興約七八千擔，他處不多。七月起出貨，兩三月中均運銷歐美。其品質以餘杭及紹興出者為最良，含純質百分之七八十，無錫產者為小類，且混夏繭，品質不過百分之六十左右。

【繭綢】即府綢。詳「府綢」條。

【繭窠】烘繭之窠也。繭在繭中，至期則蛻化成蛾，破繭而出，故欲取絲，必將繭烘熱而乾燥

之，以殺其蛹。

【繳付股款】(Payment) 即股金繳付之謂。為發起人及股份承受人之義務。①公司之成立，分為即時成立及漸次成立兩種。發起人承受股分之總數時，公司即於以成立，所謂即時成立也。於此場合，其發起人宜即於公司成立後，第一次繳付股金二分之一以上，發起人所選任之董事，為調查第一次繳付之已否實行，並須請求法院選任檢查員為之。②發起人不能承受股份之全數時，則須募集股份，其公司即依創立會之終結而成立，是謂之漸次成立。於此場合，凡認股者，有按其所認股份數負股金繳付之義務，逾股份總數已有承受時，發起人對於投資者，使就各股為第一次之繳付，其第一次所繳付之金額，即當記載於股份聲請書中，不得在股金二分之一以下，如以額面以上之價格發行股份時，其超過額面之金額，須與第一次繳付同時繳付之。俟各股第一次繳付終了後，發起人即須召集創立會。③創立會乃由股份總數已有完全承受，且第一次之繳付亦已完畢之後，而始召集之。斯時創立會，即須調查股份尙有無未承受者，或雖經

承受而後已取消者，或現在之總股份尙有無承受者，或總股份雖已有承受，而為第一次尙未繳付之股份者，則發起人當連帶承受其股份，至負其繳付之義務，而由此所生之損失，亦並負賠償之責。④金錢以外之財產出資者，不須負繳付之義務，蓋金錢以外之出資者，按其出資而收得股份，當然可為股東，雖有出資義務，而無繳付義務故也。

【繳付保費展期限】壽險投保人不能按期繳費，論理其契約應作無效，但公司為補救起見，恆有展期之規定。惟所展期限則無一定，有展至三十日者，亦有展至六個月者。

【羅】十二打謂之羅。參看「打」條。

【羅比】(Rupee) 為印度本位幣，其輔幣為安那 (Anna) 及卑 (Pice)。按每一羅比含純金〇・四八八一五六格令，相當英幣一先令四辨士。每一羅比等於十六安那，每安那計十二卑。

【羅安達】(Loanda) 葡屬西非洲(安哥拉)之首府，亦稱聖保羅得羅安達 (St. Paul de Loanda)。港口優良，商業繁盛，且風景清麗，白人之在非洲西海岸各都會者，以此間為最多。輸出以咖啡、橡皮為大宗。

【羅馬】(Roma) 意大利國都。並為羅馬教王之居住地。在意大利半島中央西部之低伯河畔。往昔遺留之舊城壘，巍然尚存。有聖彼得大寺 (St. Peter's) 法迪坎宮殿 (Vatican) 及奇爾色亞姆戲院，稱為三大建築物。他如繪畫、雕刻等美術，尤自古有名。其博物館，蒐集古時之美術品，加以保存。世界人士之來瞻仰者甚多。產物有羅紗、絹布、卓節等。奇石細工、雕刻物等之輸出亦甚盛。

【羅馬尼亞】(Romania) 歐洲王國。占巴爾幹半島之北東部。地味豐饒，有灌溉之利，純然為農業國。平地產小麥、大麥、燕麥、玉蜀黍、葡萄等。丘陵盛畜牧，山岳富木材。此外又產石油及巖鹽。惟工業尚在幼稚時代，未臻發達。

【羅馬數字】詳見「數字」條。

【羅惹】(Lodis) 波蘭國之市。在華沙之西南七十六哩。為波蘭第二大鎮，工業之中心也。製造以棉紗呢絨為主。

【羅德西亞】(Rhodesia) 跨三比西河上游兩岸，因為英人羅德斯 (Cecil Rhodes) 所開闢，故名。為英國保護地。著名之維多利亞瀑，即在境內。物產有家畜穀類，金鑽尤多。

全土分南北二區。南區首邑曰索力斯蒲來 (Salisbury) 北區首邑曰立文斯登 (Livingstone)。

【藤】(Rattan) 蔓生之木本植物。有紫藤、白藤、藤數種。產於中國南方，廣東為其主產地。經藤匠製為藤條、藤皮、藤片，可製造椅子、籃筐及絮器打包之用。每年輸出額約值銀一三三十萬元。

【藥材行】為上海藥材商之一種。其營業先向藥客及號家購進藥材，施以整理或製煉，然後批發於各藥店。上海藥材業可大別為五種：(A) 藥客、(B) 號家、(C) 拆頭行、(D) 藥行、(E) 飲片業等。

【藥果油】為從九蓋草果實所採集之不乾性油。呈淡黃色，性質略與蓖麻子油相似，多作藥用。製造肥皂原料，減磨劑等。海南島稱九蓋草曰麻風樹，故又稱麻風油。

【藥酒】(Samsu medicated) 酒中加以藥物泡製者。如五茄皮酒、茵陳酒、佛手酒、木瓜酒、虎骨酒等皆屬此類。參看「酒」條。

【藩庫】即日本德川時代之藩庫也。當清代初葉，日本各地諸侯將財政之出入，委託於商人，其後遂成為各諸侯之金融機關。經營此

項藩庫者，為大阪之豪商，如當時之鴻池善右衛門、天王寺屋五郎，其最著者也。其經營之事項，係將各藩之貢米，及國產物之賣出金，送至於江戶藩邸，至年末給以二分乃至四分之一之利息。由國家與各諸侯以用人權及保管權，而藩庫可以支配各藩之財政，其勢力漸次增大，恰如歐洲 Rothschild (德國銀行家之一，猶太人之系統，係營兌換業而供給各王侯之費用者) 之對於歐洲諸王侯然。

【證人】第三人依法院之命，於訴訟程序進行中陳述自己觀察事實之結果者，謂之證人。證人有不欺騙法院之義務。除享有拒絕證言者外，法院有令其具結之權。具結後，對其所為之證言，負有保證之義務。嗣後，若發現其為虛偽，即須受刑事上之裁判。證人於收到傳喚後，須依法到場作證，其無正當理由而不到場者，應受五十元以下之罰金。惟得要求法定之日費及旅費。國民政府委員各部會長官及地方最高行政長官，為證人時，無到場之義務，但法官就詢時，亦不得無故拒絕證言。

【證券】股票 (Stocks or shares) 債票

(Bonds)之統稱。股票乃投資者對於某種企業投下資本之證券，在工業先進國家，企業發達，故股票之種類極多，無論工商農礦之六企業，如為股份組織，則必有股票，而一企業所發出之股票，亦有優先股票及普通股等之分。債券則為投資者對於某種企業組織或政府所有債權之憑證。由企業發出之債券或公司債，而公司債又因有無擔保品，及擔保次序之先後而分類極繁。凡政府所發行之債票稱曰公債，又因其發行機關之不同，分為地方政府公債，省政府公債，中央政府公債等。故在先進國家證券之範圍甚廣，證券之事業亦極繁。但在我國因產業落後之故，股票及公司債，均未發達，證券市場之買賣，實以公債為主體，而公債又祇限於中央政府之公債，地方及各省政府債券，尙未有開拍交易也。

【證券市價保險】此為信用保險 (Credit insurance)之一種。凡有信用而且利於流通之良好公債公司債等，率得依類面之價值為買賣，其以類面以上之價格購入之人，若使此債券不久即須償還，則類面以上之差額自不免歸於損失，此損失由保險公司

擔付之，謂之證券市價保險。餘詳「信用保險」條。

【證券交易所】為專營公債股票及其他有價證券之交易市場。民國三年十二月政府所公布之證券交易所法第一條：「凡為便利買賣，平準市價而設之國債股票，公司股份，及其他有價證券交易之市場，稱為證券交易所。」即為證券交易所之定義。

【證券信託公司債】(Collateral trust bonds) 詳「公司債」條。

【證券買賣】(Dealing in stock's and shares) 股票公司債等之買賣也。此項買賣，多由證券經紀人為之。證券有為記名式者，有為無記名式者，如為無記名式時，於交付他人後，其所有權即轉移於他人，但如為記名式時，當買賣之際，須由所有者另作一賣出委託證交於經紀人，賣出以後，並須行過戶之手續。

【證券儲蓄法】存戶如以證券交由銀行保管，多採用公開保管法行之。即存戶於存入時，將證券之種類、張數、價格並其號碼，開單交付銀行，銀行代為保管，同時又可代為管理，故銀行於此，即須代為經理種種事務，其重

要者約有左列數項：①代領利息及紅利，②償還本金之監督，③行使另招新股之優先權，④關於借換資本減少或公司合併之注意，⑤證券之保險，⑥證券之過戶。

【證明書】(Reference; Certificate; Testimonials) 商業上所謂證明書者，乃所以證明第三者地位之某商人之營業上地位如何，有無信用，以及資產之多少，品性素行何若，由他方面諮詢而回答之一種參考書面也。或則雇人當更換雇主之際，由前雇主表示其品質、技能及被備中之成績等，俾雇人對於新雇主為之證明 (Testimonial) 等亦屬此類。

【證書】詳「書證」條。

【證書公債】(Documentary public debts) 詳「公債」條。

【證據】謂使事理明顯之原因。凡使某事實或某法則明顯者皆屬之。其材料稱為證據方法，所謂證人鑑定人證書及勘驗之標的物皆是。法院調查證據方法因而發現證據之行為稱為證據調查，證據調查為法院職權之一種。當事人主張有利於己之事實時，有提出證據之責任，此種責任稱舉證責任。當

事人雖得提出證據，使法官信其所言，惟不能強法院採用其證據，能稱證據之證據方法有證據力，有證據力之證據，法院可以自由採用。大多數之事實皆須舉證，惟下述三者除外：(一)對於法院已顯著或法院職務上所已知之事實。(二)對方所已承認之事項。(三)無反證時法律上所推定之事實。

【證據力】謂可證明某種事實之力。餘見「證據」條。

【證據方法】法律名詞。其意義有二：一為有證據力之證據材料，一為證明之方法。凡云提出證據方法者，皆指前者而言。

【證據金】顧客在交易所為定期買賣所繳納，以為物價低落之保險，而免在交割時發生空礙之保證金也。

【證據保全】訴訟尚未發生時，搜集證據以免遺失之謂。於證據有滅失或礙難使用之虞時為之。由當事人聲請，當事人兩造同意者，任何一造皆得聲請。其地點起訴前為受訊問人之住所，或證物所在地之第一審法院，起訴後為受訴法院。聲請書內須表明他造當事人之姓名，應保全證據之事實，應保全之證據及請求保全之理由四項，其費用

為訴訟費用之一種。法院不許為證據保全時，聲請人得為抗告，但准如所請時，當事人不得聲明不服。

【證據預存金】經紀人繳納之款項，除充當應繳納證據金之外，仍有餘款，可存於交易所，以備隨時充當證據金，此種款項稱為證據預存金。

【證據調查】謂法院調查證據方法以發現證據之行為。有一定之日期，其日期由法院定之。屆時原被告不論到場與否，法院皆得從事調查。此後只以當事人無過失時為限，得追復或補充調查。其法院不能自行調查者，得委託外國官廳或其他法院調查。

【識別力】謂辨識法律上效果之力。又稱意識能力或判斷能力。凡達成年者類皆有之。其無此種能力者稱禁治產人或精神病人。此種人法律為之設定監護人，不許其自為法律行為。

【贈品】(Present) 大抵行之於零售商店之間，為招致顧客之故，於其賣品中，再添附其他贈品是也。

【贈與】即當事人一方以自己之財產償給與他方之謂。經他方允受後發生效力，以不動

產贈與者須登記。贈與者對其贈與物不負瑕疵擔保之責任。

【贊助人】公司創立時聲述之緣起中，凡列名於發起人之後者，謂之贊助人，蓋贊同發起人之意旨者也。

【邊】數學名辭。謂包圍多角形之直線。【邊心距】數學名辭。謂自多角形中心至其邊之距離。

【鏢局】即鏢局。詳「鏢局」條。

【縷空洋紗】(Leno hosiery) 棉織品之一，即洋羅之提花者。幅闊二十七吋，長三十碼，英貨居多，惟銷路甚微。

【關尺】即我國舊時應用之營造尺。每關尺計合我國現時通用之標準〇・三二公尺。

【關平】即海關平。詳「海關平」條。

【關平銀】即海關平之銀兩。詳「海關平」條。

【關門挑打】乃屬於上海第二流之錢莊。本為大批貨幣之買賣，故一稱拆兌錢莊。

【關門貨】又稱倒店貨。詳「倒店貨」條。

【關息】湖北沙市利息標準之名。錢莊以月中及月底兩期計算各種貸借利率，以關息為標準。例如借款約期月半付還者，其利率依月之一日起算，約月底付者，自十六日

計息，此為習慣。如云關息六元，乃對於貸款千元，每半月所收之利息六元之意。其日數如不滿半月，亦須照付六元，且實際上商人支付之息，常更加一元，計共七元。此市價以一日及十六日早晨為止適用之。又定期存款者較關息減一元取息，是為原則。關息上下之程度，以六元為普通，最高十元，最低四元，其息約與資本之一成四分四釐相等。

【關務署】財政部直轄機關之一。掌下列事項：
 ①關於關稅之賦課及徵收事項，
 ②關於關稅之管理及監督事項，
 ③關於關稅制度之改革及推行事項，
 ④關於關稅定率之修改事項，
 ⑤關於禁止貨物進出事項，
 ⑥關於調查各國關稅及關稅之統計事項，
 ⑦關於海常兩關及各稅卡之指揮監督事項，
 ⑧關於解釋關稅法令事項。

【關單】俗稱「派司」，即海關之通運證也。紙係特製，正面淺藍色，背面純白色，長約十二英寸，寬約二十二英寸，中縫鑿有針孔，蓋戳後，一給行號，一為存根。按照各國通例，關單均印本國文字，但吾國關權握外人之手，故除騎縫處及首端刊有漢文朱印外，餘均為英文。關單之取得，須經過商局之檢查，名曰

驗關，因海關對於商品之內容，如欲檢查，例須啓驗也。商人於驗關時，可持定單，及發單至船頭房，由關員按單檢驗，手續完竣之後，即可持海關發下之稅餉單赴海關或指定收餉處繳納進口稅。驗關之後，如無問題發生，二三日後，海關即發給關單，商行即可持關單到關棧出貨矣。關單之取得，如未請手續者，似覺繁雜，故進出口之洋行或商號，多置專人掌理其事，或委託報關行代為辦理。

【關棧】(Custom's shed) 由海關設置以便囤積貨物之倉庫也。有官設或私設之別。但其性質與普通之堆棧不同，堆棧所承儲者，乃業經通關之貨物，而關棧所囤積者，乃未經通關之貨物也。故入關棧之貨，其應負關稅之義務，不課之於進口之時，而展諸出棧銷售於本口之日，貨之囤積於關棧者，蓋以貨品為完稅之擔保也。若貨品復出外口，或外國者，仍免其課稅。但儲藏期限不能超過兩年。此種制度對於商人之資本運用上殊有裨益，最初流行於英美，現則各國多採取為保稅制度。

【關棧交】為貨物買賣時，決定交貨地點條件之一。即將關棧內保管中之貨物，將其所有權移交於買主之謂。

【關牌】汽船僅航行內港及國內河川者，按各國法律，給准許憑證之外，尚須照外洋小輪駛入內港章程（光緒二十四年頒布）由海關給予准許證，名曰關牌。此牌應記載船主姓名、住所及汽船名稱、水手人數等，年一更換。若船主易人或停止航行貿易時，此牌須繳銷。又當換牌改填年月日之際，須納規定之手續費。

【關稅】(Custom duties) 商品貨物，當其越經濟領土及租稅領土界限之際，所當徵收之國課，謂之關稅。今則皆明定為屬於租稅之種類，而為間接課稅之一部分。付納關稅之義務，依輪越國境之事實而發生，由輸送者付納之，但輸送者亦可依價格之移轉，而轉付之於適當之租稅負擔者。因此之故，亦得利用之以達政治上、經濟上、社會上之目的。其與關稅並行之一種收入，即為關稅之手續費及其他之徵收，即所稱為副課者是也。此副課乃為謀貿易上之利便，實之以設立機關及其他設備之費用，以及特別檢查費、官吏特別勞費等而課之者。其一部形成手續費，他部則形成租稅，又一部則兩者

權移交於買主之謂。

相混合如法國是也。德法兩國於呈報之際，當使納貿易統計手續費，以爲關稅副收入之大宗。徵收關稅之手續，頗爲簡單，易於監督，而對於國庫，亦足資爲豐富之財源。然其短處，在於有時頗難適於負擔力之轉嫁。對於國內生產物之國內消費稅，與對於由外國輸入同種物產之關稅，其間有不能不求適當之權衡，於此不免發生特別困難之問題。此於條約上有關稅協定之時尤爲顯著。關稅之分類，依其制度之目的，與徵收之場所，賦課之標準，及物件之特別性質，得分之爲四類：(A)財政關稅及保護關稅。財政關稅(Financial tariff)亦稱之爲租稅的關稅，蓋達國庫收入爲目的之普通關稅也。其所以與一般消費稅有異者，在限於國境內之徵收，爲消費稅之補助而已。於下列情形時，得認財政關稅爲(A)對於在國內與納消費稅同種物件，或可爲競爭代用之物件之輸入，當課以與國內消費稅同率，或相當之稅率者，可謂之財政關稅。例如在本國之烟酒、糖等之關稅是也。(B)對於不在國內或非代用品之物件，自外國輸入而課之關稅，可謂之財政關稅。例如英國之烟草關稅等

是也。(C)對於奢侈品及不衛生品之輸入，特課以重稅者，可謂之財政關稅。此種關稅，雖非純然爲達國庫收入之目的，然在租稅之政略上，固可認其理由之存在也。所謂保護關稅(Protective tariff)者，即以國內生產及生產人之利益爲主要目的而賦課之之關稅也。保護關稅，亦非絕不期於充足國庫之收入，特其考案，乃置重於一般經濟政策上爲目的者。保護關稅所有之經濟政策上之目的，在使輸入產物在國內市場特別高價，因之足以助長已國之產業，國內之生產者，縱令國內市場尚需要外國品之輸入，而其商品價格，因特別騰貴之故，亦未嘗不得利益。倘國內市場，既盡充斥國內之生產，則因保護關稅之故，亦足以拒絕外國品之輸入也。在前之場合，則關稅之收入必多，後之場合，關稅之收入必致減少。雖然於國內生產品所課之國內消費稅，又可隨生產之發達而漸增加，故關稅之所失，國內稅足以償之，結果於國庫全體之收入，無甚大之影響，而於國內生產，且得有助長之也。惟課保護稅之物件，如屬於機械或原料或生活之必需品時，往往妨礙產業爲生活之發達

不少，故所當課保護稅之物件，宜特加精密選擇，決不能廣爲適用也。保護關稅之稅額，依生產部類，及保護之必要程度如何而各不同，其最單純者，則(A)爲單純的保護關稅。蓋就外國輸入品之可與國內生產品相競爭者而課之，又分爲在國內全不課國內消費稅之同種外國品而課之關稅，及在國內已課國內消費稅，而比較更課多額之外國品輸入稅二種。此二種關稅之稅率，逐漸加增，至於已國市場，全然拒絕外國品之競爭時，則又稱之謂禁止的關稅，或拒絕的關稅(Prohibitive tariff)。其效果與實際上之禁止或拒絕無異，所以使內國生產者關於其物產之販賣，取得獨占之地位也。凡說明保護關稅之根本理由，通例不能不以國民之經濟爲對象，而依此對象爲一種企圖，即所以保護將發達之產業，使得與技術上之外國產品相競爭，而助長已國之生產部分爲主旨者也。基於此企圖之一切保護關稅，自不能不爲養成的或經過的之關稅(Transitory tariff)。換言之，即對於須加保護之生產，須使堪與外國品相競爭，或於未減卻其困難之戶，因以前，行此養成或經

過的關稅，至其後乃為經濟的正當之關稅，故保護關稅之性質，在根本上，原不可以持久也。又有一種之保護關稅，基於社會上或政治上之目的，而成為企圖的關稅者，亦有之。例如國內產業，因欲盡其在社會上所引受之職務，則比之外國之競爭者，須直接或間接支出其較高之生產費時，則不得已徵收其高率之關稅，然後堪與無生產費之輸入品相競爭，或則純以出於政治上之原因，或產業上之原因，故與外國挑釁，作為防禦外國攻擊之手段者，此謂之報復關稅，或對戰關稅 (Retorsions or tariff war)。今茲所當注意者，凡一國以保護關稅保護自國生產力之存在，壓抑外國生產品之競爭，同時外國亦必對此壓抑，謀所以應付之政策，例如外國亦設報復的關稅，或對戰的關稅，間接以行其抵抗，或則設輸出獎勵金，直接以助長其競爭，或則對於輸出特減其運費等是也。外國如有此等設施，則一國之保護關稅，當不問其為經過的或永久的，勢必失其效果之全部或一部，故保護關稅，不可以為永久之制度。於此益明，進口稅出口稅及通過稅，依關稅徵收之種類，大別之

為內部關稅及外部關稅。內部關稅者，於國民經濟之領土以內，就適宜之地點，而徵收之關稅是也。其場所不設於領土界限之上，否則謂之限界關稅，為對於輸越界限外之漏稅者而設之也。此等限界關稅，亦名之曰外部關稅，外部關稅，更細別之，則分為進口稅、出口稅及通過稅三種。今試分言之：(A) 進口關稅 (Import duty)。一稱輸入關稅，此為最重要之關稅，今日文明諸國所單稱為關稅者，即指此輸入關稅也。(B) 出口關稅 (Export duty)。一稱輸出關稅。凡消費品由內國輸出於領土界限之外時，所徵收之關稅是也。此項關稅，昔甚盛行，且與保護關稅之制度有密切關係，其範圍頗廣，其稅率亦頗高，蓋寓有以人力保持國內一定商品之過剩之作用者。然在今日對於出口關稅，大抵皆廢止之，蓋自保護國內產業之政策視之，及自由貿易之政策觀之，要皆妨礙於產業及交通，故不得不排除之也。(C) 通過關稅 (Transit duty)。凡商品通過於關稅領域時所課之稅也。在中古時代，此項關稅，最為發達，近世則以國際的交易日繁，此等稅制已漸次廢止，如吾國之釐金制度，即

此通過關稅之遺物，今日實行裁釐矣。其他各國於此等制度，殆已絕跡。① 從價關稅及從量關稅，就商品貨物之課稅標準，得分為從價關稅及從物關稅兩大類。(A) 從價關稅 (Ad valorem duty) 者，即以商品呈報之價格為標準，比例的而賦課之之關稅是也。歷史上至為久遠，古代及中世至盛行之。此等制度按代表商品性質之適當價格，以為課稅標準，論理甚當，且依價格之變動，而國庫收入，亦可隨之而增減。惟此等制度，關於技術上猶有缺點，蓋其價值，一依義務者之呈報以為標準，究不能得真正時價之表示，關稅官對此缺點，亦無法可以補救，徒費監督及其他之手續，常不得其實效，故從價關稅，在理論上，雖有正當之基礎，畢竟漸次有被驅逐於關稅制度以外之傾向。(B) 從量關稅 (Specific duty) 即從商品之重量、尺度、面積或個數而賦課之之關稅是也。此項徵收，最為輕便簡易，而且低廉，並可免貿易上之煩累，及欺詐之舉動，惟須設多數之徵收所耳。然其根本之基礎，仍不能不依商品之性質，為適當之課稅，故對於各個單位稅額之決定，即所謂關於稅率之立法，亦自不能

不對於各物品之價格，算出一定之比例，否則其價格變動時，稅率必不能與貨物之品質相當，勢必時常更正稅率，同時影響於物價亦不少。加之商品中，亦有不宣於行從量關稅者，例如帽子、鐘表或美術品等，各有特殊之品性，其價格亦極懸殊，若概括之而為重量或個數之課稅，則失卻消費稅之性質，轉陷於不公平之賦稅矣。故此等從量關稅，要可謂之未得適當也。②返還關稅及差別關稅。此就關稅制度之特別種類而言，非以其性質之相反而區別之也。(A)返還關稅(Draw back)者，當商品輸出之際，就該商品曩所輸入時所課之輸入稅而返還之，或將該商品之原料，曩日輸入國內時所課之國內消費稅或進口稅而返還之。以此為輸出之獎勵，其實仍非積極之獎勵，不過避免課稅之重複，或則使復於無稅之地位而已。(B)差別關稅(Differential duty)此項關稅，即對於同種之商品，定高低各種差別稅率而賦課之者。於此場合，其稅率差別之標準，依輸入方法之異同（例如海運或陸運），原產地之差別，船舶國旗之異同，直輸入或間輸入之差別，以及與他國通商條

十九畫 關

約上之關係如何而定之。然此標準，猶是就平時所謂差別關稅而言，此外更有一種所謂差別關稅，例如他國對於我國，因以其他方法，有予以不利益之時，則以報復(Reprisal)增其稅率是也。此增率關稅，各國之關稅法，每以其權能保留此等關稅之餘力，倘兩國間行此等報復關稅，則稱之為關稅戰爭(Tariff war)。歐美各國，關於關稅率之制度，除英美兩國外，殆皆用二重關稅表。我國在民國以前，受各國條約之束縛，為片面協定稅率之制度，至民國二十年始實行關稅自主，改為國定稅率，同時裁撤常關而為海關之單一制度焉。至於現行之關稅，為進口稅、出口稅與船鈔三種。舊時之子口稅與復進口稅，今已廢除。

【關稅公債】民國十九年一月國民政府為挽回國府於民國十六年發出之整理湖北金融債票而發行總額二千萬元。因其以關稅增加收入為擔保，故名關稅公債。票面分百元、千元、萬元三種。利息按年八釐。分十年償還，自民國十九年六月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兩次，每次還發行額二十分之一，即一百萬元，至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底止，全數

還清。抽籤定每年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舉行，還本付息則定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基金交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關稅加特爾】(Tariff cartel)兩國間除關稅契約以外，再行締結關稅處理辦法，凡在國境上徵收關稅之際，其課稅方法，須得對手國關稅官吏之會同締結，此等權利保證之條約，即謂之關稅加特爾餘詳「加特爾」條。

【關稅同盟】(Customs-union)聯合政治上，有獨立關稅之國家，對於外部，構成統一之關稅區域，是謂關稅同盟。得區別為下列三項：①關稅區域之加入。凡一國加入於他國之關稅區域中，對外不獨立行其商政是也。②關稅之聯合。在廣義之關稅同盟中，其結合之程度較少，比較的亦略為散漫者，是之謂關稅聯合，而又稱為關稅同盟，如英吉利本國，與殖民地間所成立之關稅同盟是也。③狹義之關稅同盟。在廣義關稅同盟中，結合較為鞏固，而內部組織亦較為完全者，是稱曰狹義之關稅同盟，如德國關稅同盟是

也。蓋凡對外商政，往往隨政治上統一之國家之成立而發展，故政治團體與經濟團體，實際上常相一致。惟是政治團體之領域，比較的失之狹隘，或則以其他原因，在內政外交上雖為獨立之國家，而在經濟上獨立行其對外商政時，不免於國際貿易場中之競爭，蒙其不利之影響，故須加入於他國之關稅區域內，或則聯合多數之國家，組成一個關稅區域，行其統一之對外商政，免除上述之不利。此關稅同盟之所以感其必要也。關稅同盟所獲得之利益有三：(一)擴張其生產確實之販路於關稅同盟區域之內，易成偉大之經營，助分業之進步，且得最廉價之生產方法。(二)有此大地域內之自由交通，足以促國民消費之增進，而助文化之發達。(三)對於他國，易占優勝之地位是也。惟是行對外商政團體之大小廣狹，不能抽象的以人口之多寡或地域之廣狹而決定之，必須依一國經濟組織之精粗，技術之進步，交通之狀態，及外國之關係，而比較其變動何若。故西歐諸國，當國民經濟未確立之前，各國每以其都府或封疆諸侯之藩地為經濟團體之基礎，至近世各國因精神上物質上之發展，

此類小團體之存在，漸感困難，於是乎因對外競爭之必要，遂賴國民之統一，努力於建設比較前地域較大之經濟團體。而政治團體與經濟團體不能同時進步之國家，遂不免蒙其損害。關稅同盟最著之實例，則為歐戰前之德國關稅同盟，其變遷不因國民經濟之完成而停止，且更有最速度之演進，依領土膨脹之政策，而有世界的帝國出現，國民間之經濟競爭，亦一新其面目。經濟團體之組織，時時嬗變。此等經濟團體組織改造之手段，為近世所最注意之事。近世所發現之帝國主義政策，實緣全英帝國關稅同盟，全美帝國關稅同盟，中歐關稅同盟等之計劃所釀成。雖然，關稅同盟，固為經濟團體改造時代所必須之方法，但其成立亦頗不易，故排除其困難之方法，又為關稅同盟成立之必要條件。今試撮其大要述之：凡關稅同盟之組成，必須各國對外關稅一致，但同盟國間，因其生產消費之狀態不同，財政收入狀況有異，關稅之統一，終不易於期成，於此同盟國間，自必須設特別之關稅，以除去其不平。此等關稅稱之為同盟內關稅。凡同盟內關稅，恆視同盟外部關稅之高低而變動。

同盟中如已有完全統一之關稅時，得採取與其相比例之同盟內關稅法。倘同盟中對外關稅，尚未完全統一，則於同盟內關稅，須依各國之協定。至於同盟之成立，雖先須關稅行政之統一，惟因國法上政治上之原因不同，亦有不容易期於統一者，此時大抵先協定其大綱，而各自為關稅之行政以為常。但此方法，尚有種種之困難，故謀關稅立法行政之統一，又須設行政監督或收入之清算機關，由同盟國遣派委員任之。關稅同盟之關稅收入，須任同盟國之分配，此分配之標準率依人口定之。惟同盟國間，人口消費分量有顯然相差之際，則有以假定人口為標準者。又同盟國間貨幣制度相異之際，則非先謀適當方法不可。同盟國與第三國間所締結通商條約之項目，與關稅同盟之成立相窒礙者，亦時有之。尤其是最惠國條款之存在，蓋由同盟所生之利益，使第三者無條件均霑之，殊為不當。故近年通商條約中，關於關稅同盟，往往記明最惠國例當除外，職是故也。

【關稅制度】(Custom tariff system) 一國關稅定率之制度，根據關稅政策而規定。

者。分詳「關稅」及「關稅政策」條。

【關稅政策】(Custom policy) 爲商業政策中之要素。凡一國欲伸張自己貿易之勢力，遏抑他國貿易之勢力，悉於其關稅中表現之。或爲自由貿易，或樹關稅壁壘，或作關稅戰爭，或結關稅同盟，咸視其商業政策之如何而決定其方針。

【關稅爭議處理】進出口商人，對於海關所定價格，或分類，或其所徵稅銀，或費用數目，認爲不滿意時，可於報關單或海關他項登記歸案以後二十日內，用書面向稅務司提出抗議，明白聲敘反對理由。同時如經海關許可，在該案未解決以前，該商得呈繳押款，請將貨物先予放行，該項押款之數，須足數完納稅銀全數及海關所定其他加徵之稅。稅務司於接到抗議書後十五日內，將該案重行審核，倘認該商抗議爲不合，即將該案呈請總稅務司轉呈關務署交由稅則分類估價評議會審定之。如經稅則分類估價評議會決定該貨實價較抗議人原報之數超過百分之二十或以上者，則海關得於徵取其應納之正稅外，飭令違繳所匿報稅銀十倍或十倍以下之罰款。關於價格上發生爭執

之貨物，在未輸入以前業經出售者，當報關時並未呈驗合同，日後如向稅則分類估價評議會，呈驗擬作該貨價格之憑證時，須經商人或其代理人證明該合同於報關時確不在輸入商人手中，并經稅則分類估價評議會全體會員認爲滿意後，方爲有效。倘於進口以前已經出售之貨物，查明其合同在進口時故意隱匿未向海關呈驗，則該項抗議爲無效。

【關稅庫券】民國十八年六月由行政院財政部呈准國民政府，爲整理稅款及抵補整理稅款期內不敷而發行。計總額四千萬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萬元四種。利息按月八釐，以關稅增加收入爲擔保。分六十二個月償還，自民國十八年六月份起，每月共還本息總數八十萬元，至二十三年七月底還清。還本付息在每月月底，基金交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關稅通路】(Custom route) 由外國通過內國，再行輸出外國之通過貨物，爲防止其漏稅起見而指定之法定通路是也。

【關稅短期庫券】十九年八月國民政府財

政部因討伐閻馮，籌畫軍需而發行。額券五千萬元，充劑金融財政之需，以關稅增加收入爲還本付息基金，故定名爲關稅短期庫券。其後於十月七日經國府會議通過，發行額改爲八千萬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萬元四種。利率按月八釐。償還期限分五十八個月，第一個月至第六個月（自十九年八月起至二十年一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一（即每百元還一元）；第七個月至第十八個月（自二十年二月至二十一年一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一·二（即一百元還一元二角）；自第十九個月至五十七個月（自二十一年二月起至二十四年四月止），每月還本百分之二；第五十八個月（二十四年五月）未次還本百分之一·六。並按月付息一次，利隨本減。還本付息定於每月月底支給，基金交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財政部因抵補十九年度中央歲計之不足而發行總額八千萬元，票面分十元、百元、千元、五千元四種。利率按月八釐，以關稅增加收入爲擔保。分一百個月償還。自民國二十年四

月起，每月償還本金百分之一，並付息一次，利隨本滿。至民國二十八年七月底止，本息全數還清。還本付息定每月月底發給，基金交由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還本付息概委中央、中國交通等銀行辦理之。

【關稅壁壘】設置高度之輸入稅，藉以驅逐外國商品之政策也。此項政策，純為保護內國之產業，對於外國輸入之商品，課以高度之關稅，使其價格增加，不易與本國品相競爭。於是國內市場，自不虞外國之侵奪。惟行此政策，必為關稅自主之國家。

【關稅戰爭】(Tariff war) 兩國間互施報復稅之謂。詳「關稅」條。

【關稅警察】(Custom Police) 國家為達關稅制度實行之目的，而設立行政警察，履行關稅法規，防止奸商漏稅，且為保護貨物掌管船舶貨物及關稅通路之取締者。

【隴海鐵路】起江蘇北部之連雲港西行，與津浦線交叉於徐州而入河南，更橫越平漢線，貫河南省，而入於陝西，遠達甘肅之蘭州，長約一五四英里，但全線尚未竣工。目下已成之線為連雲港至徐州，經開封、鄭州、洛陽

而至陝西之省城。該路初由比國借款，後復借用法國資本。清宣統三年開通洛陽、開封間，民國五年開通徐州、開封間。今已通至西京市，將來橫貫亞細亞大陸之鐵路，可以此為基礎。

【隴海鐵路一九二〇年八釐國庫券】(Chinese Government 8% Treasury note of 1920(Lung-Hai Railways)) 一稱隴海鐵路荷比借款。本路於民國九年，因需建築西路，由觀音堂至黃河，東路自徐州至海口兩段工程，並建築海口港灣及支付前借款本息，遂由本路督辦施肇基與比國鐵路電車公司 (Compagnie Générale de Chemins de fer et de Tramways en Chine) 荷蘭建築海口公司 (Nederlandsche Maatschappij voor Haverwerken) 代表荷蘭公司 (Nederlandsche Syndicaat voor China) 訂借，在一九二〇年五月一日簽立合同，總額比金一萬三千七百七十四萬三千佛郎，荷金三千零七十五萬福祿令，比金部份交北京華比銀行 (Banque Belge pour l'Étranger, Brussels) 荷金部份交阿姆斯特丹荷蘭

銀行 (Nederlandsche Handelsmaatschappij Amsterdam) 發行。票面分比金五百佛郎，荷金一千福祿令兩種，利息按年八釐，分十年償還，前兩年祇付利息，自第三年(一九二六年七月一日)起，每年償還一次或二次，第十年(一九三三年七月一日)止，全數還清。以本路鐵軌車輛及純收入擔保，利息每年分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兩次付給，還本付息分託華比銀行及荷蘭銀行辦理，但本路因設備不周，工料欠缺，收入不敷，自一九二六年起，本息均未撥付。

【隴海鐵路一九二五年八釐國庫券】(Chinese Government 8% Treasury note of 1925(Lung-Hai Railway)) 本路於一九一九年曾發出七釐庫券，總計二千萬佛郎，至一九二五年已屆償還之期，但以路款支絀，無力撥付，乃由本路會辦向比國鐵路電車公司 (Compagnie Générale de Chemins de fer et de Tramways en Chine) 商妥發行此項庫券，將七釐庫券掃數換回，訂明凡持有舊券十六張(八千佛郎)得掉換新券十七張(八千五百佛郎)，發行總額計比金二千三百萬佛郎，

票面每張五百佛郎，利息按年八釐，以本路鐵軌車輛及純收入爲擔保。分十一年償還，前六年祇付利息，自第七年起（一九三一年七月一日），每年償還五分之一，至第十一年（一九三五年七月一日）止，全數還清。利息每年分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兩次付給，還本則在每年七月一日，在借約並訂明自一九三一年起，中國在六個月前通知，可將債款之一部分或全部提前償還，所有還本付息均託比京華比銀行辦理，惟後因路款支絀，本息均未償付。

【隴海鐵路公債】〔Chinese Republican Government 5% Gold Loan of 1913 (Lung-Tsin-U-Hai Railway)〕一稱隴秦豫海鐵路借款。清光緒二十九年，盛宣懷與比國鐵路公司(Compagnie de Chemins de fer et de Tramways en Chine)訂借汴洛鐵路公債時，在合同中聲明，該路將來擬增築至陝西西安，如需借款，儘先交該公司承借。民國元年，因興築此路，遂照約與該公司訂借，於一九一二年九月簽訂合同，總額英金一千萬鎊，第一期發行債票四百萬鎊，交比京思培公司發售。票

面分英金二十鎊，一百鎊兩種，利息按年五釐，以本路鐵軌車輛及純收入爲擔保。後因歐戰發生，第二期不能再募，故實借四百萬鎊，分四十年償還，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起（即一九二三年七月一日），每年用抽籤方法償還一次，計英金十三萬三千三百二十八鎊，至第四十年（一九五二年七月一日）止，全數還清。惟此債於第一次還本時無力撥付，曾與比公司商妥，將三十年還本期限分爲四期，即第一期七年停止還本，第二期七年還第一期之本，第三期七年還第二期及本期之本，第四期九年照原定還本額辦理。後復因本路所築成路軌未及原定路線之一半，設備不周，工款缺少，所有純收入不敷償還本息，即利息一項，自一九二七年七月一日起，已無力撥付。

【隴秦豫海鐵路】即隴海鐵路。詳「隴海鐵路」條。

【離婚保險】(Divorce insurance) 婦人不幸與配偶離異時，支付其契約上之金額之保險也。

【類清帳】即分錄帳。詳「分錄帳」條。

【麴法】麴徵稅，始於唐，與權酤並行。其後民買

官麴，不得私造。五代唐明宗三年，詔買官麴酒戶，許自造麴釀酒賣實。明宗二年，詔在城居民不得私造外，鄉村人民，須供家用，一任私造。周世宗四年，詔諸道州府，麴務一依往例，賣麴處先置都務，候勅到，並停罷。

二十畫

【勸業博覽會】將種種物產，蒐集陳列於一處，彼此對照，判別優劣，藉以鼓舞獎勵生產者之公衆賽會也。博覽會對於一國產業之進化，有偉大之效果。勸業博覽會，依區域及出品物種類之不同，而有種種之名稱。其陳列之物品，爲一省市或一縣者，則曰省市或縣博覽會。陳列之物品爲全國者，則曰內國勸業博覽會。陳列物品爲萬國者，則曰萬國博覽會。又關於物產方面之博覽會，有僅陳列一種物品者，有全係精製物品者，有全係粗製物品者，有全係半製品者。因此有稱爲共進會者，有稱獎勵會者，要不外博覽會之一種。博覽會以千七百九十八年法國巴黎所開之工業博覽會爲嚆矢。萬國博覽會以千八百五十一年英國倫敦所開萬國博覽會爲嚆矢。至於博覽會之效力，則不外下列各項：

- 將一般產業上之物品陳列一堂，比較上，自可鑒別其優劣精粗，而促進其改良與進步。
- 使其能知學術應用之程度方法。
- 使生產者能知生產之原料是否適宜。使製造者得知最良最廉之原料向何處購買。使商人

得知新商品之產生。●使知各地產業之實況，生產製造之方法及量數，品質之良否，用以鼓勵實業家之企業心。●使生產物及製造品之價格在各市場呈均一之傾向。●使其發生正當之競爭心，同時使同業者之關係圓滑親密，互相交換知識，養成互助之觀念。●捨粗取精，養成人心高尚之趣味。●更進而將國家的觀念使其鞏固，使人民注目於世界之經濟，順應世界之潮流，企圖國家之富強。

【勸業場】即於一個商場建築中，包含多數小商店之謂。此種小商店各有獨立之性質，與百貨商店之性質不同。將場內分爲數十百間之小店，於一定條件之下，租與商人一間或數間，租約成立後，即行登記於勸業場之事務處，其租期雖無一定，大抵爲一年。出品者共同負擔之費用，爲廣告費、賣出費、電話費、燈費、集會費、委員報酬費、茶役費等。俟預算成立後，各營業者之負擔額，須每月交付於事務處。場內之經營者，其貨物之價格，須有一定，不得虛偽或折扣。至商場內其他營業者之信用，如有販賣賤鼎或粗惡之物品時，事務所當即促其改正，對於不遵從勸告者，則處以相當之罰金。

者，則處以相當之罰金。【勸業銀行】農工兩業融通之機關。爲不動產銀行之一種。詳「不動產銀行」條。

【勸業銀行條例】民國三年四月十七日財政農商兩部呈准。共八章。第一章總則，第二章營業，第三章職員，第四章股東會，第五章勸業債票，第六章公積金，第七章監督及補助，第八章罰則。全文五十三條。規定勸業銀行以放款於農林、畜牧、水利、礦產、工場等事業爲目的。其放款方法：●用分年償還法，以不動產爲抵押，其償期不逾十年者；●用定期償還法，以不動產爲抵押，其償期不逾五年者。勸業銀行得發行勸業債票，但不得超過資本金繳足額之四倍，並不得超過分年償還放款之總額。但爲借換起見，發行低利勸業債票時，不在此限。

【夔成鐵路】自四川之奉節至成都，長約一千五百里。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成渝鐵路七百餘里，包括在內。）

【寶石】爲玉類石類及水晶、琥珀、瑪瑙之概稱。玉分軟玉、硬玉兩種。軟玉爲輝石類，普通稱爲玉，多產於岷崙山，與砂礫同存於河底。亦有由人工向岩石內鑿取者，故有山產

水產之分。其質溫潤縝密，光澤如脂肪，在火中易熔解，有白、青、碧、黑等色，以純潔乳白者爲貴。今以新疆之和闐、于闐、洛浦三縣出產爲最多，莎車、葉城二縣次之，每年由內地商人運往京滬各地者，不下數十萬元，硬玉通稱翡翠，產於雲南之保山縣，其色佳者價值甚昂，惟今日國內所售多屬上緬甸之物，剛玉亦稱鋼玉石 (Corundum)，其成分爲純粹之養化鋁，產花崗岩等岩石中，硬度次於金剛石，爲無色透明之結晶，有玻璃光，常作柱狀或粒狀，因有養化金屬雜入，故成紅、綠、紫、黃、灰等色，有紅寶石、綠寶石等稱，以爲裝飾品，其不純而顯黑色者，則研成細粉，謂之剛玉砂，供磨琢寶石之用，產地以山東臨沂縣爲最著，石有綠柱石 (Beryl)、石榴石 (Garnet)、電氣石、凍石、金剛石之別。綠柱石亦名綠柱玉，或稱甸子，成分爲鈣與鋁之矽酸化合物，結晶成長柱狀，常有縱行細紋，質脆極硬，有玻璃光，色黃綠或白或淡黃，產於西伯利亞、印度、巴西等處，我國湖北省西北之鄭縣等處亦產之。一種美綠色，別名綠玉，尤爲珍貴，石榴石在花崗石、雲母岩之內，多數粒狀結晶相集，似石榴子，成分爲鐵

及苦土之矽酸鹽類，色多深綠，亦有赤、黑、褐等色，光澤略如金剛石，硬度頗高，色澤佳而透明者，可爲飾品，我國河北平山縣所產甚爲著名，凍石有透明半透明之別，前者如福建閩侯之壽山石，浙江昌化之雞血石，浙江青田之青田石爲最佳，價格以雞血石較昂，後者質稍遜，恆以其中所含花紋別爲象稱，如魚子凍、魚腦凍之類。金剛石 (Diamond) 俗稱金剛鑽或鑽石，由純炭質而成，爲八面或十二面之結晶，硬度在萬物中爲最高，最上者無色透明，折光力至強，故輝耀有光。以金剛石屑磨琢之，可製指環首飾之屬，價值極昂，佳者每一克拉 (Carat) 價值至千數百元，產於南非洲之特南士瓦及巴西印度等處，我國山東臨沂縣李家莊之河流砂土間，亦有出產。琥珀，爲古松柏科植物之樹脂，滲入地下歷久而成，有紅、黃、褐等色，質透明，中含昆蟲木皮等物，磨擦之能發電，入火則燃，產於南洋羣島、澳大利亞及印度洋各島。水晶 (Rock crystal) 爲石英屬，結晶常作斜方六面體，諸色透明，光澤如玻璃，而硬度較高，有茶、黑、紫諸色，及含髮紋水泡等狀，用製眼鏡印章及透光鏡等物。我國產地

甚廣，惟今日所用者多屬印度錫蘭之物。瑪瑙 (Jade) 爲石英屬，與玉同質，成平行層，多爲圓形而中空，夾有赤白灰諸色，品類不一，我國產地頗多，惟今日國內所用者，多來自印度各地。

【寶石工業】寶石有二種：一爲鈣鎂等質合成，以含鐵分之多寡，則分綠、青、黃、紅、黑諸色；一爲鉛鈉等質合成，較前者爲透明。我國寶石鑛，以陝豫等省爲最富，嗣湘蘇二省亦有發見，惟自北宋以後，寶石之出產衰落，後此所用之白玉，多自土耳其斯坦輸入，其他之寶石，多來自緬甸及紐西蘭等處。按近年海關貿易冊所載，寶石之進口者，每年值銀自百餘萬兩至二百餘萬兩。廣州、北平、蘇州、上海爲寶石工業之中心，尤以廣州爲盛，業此者近萬人，分爲四幫：曰鋸玉，曰製鐳，曰普通雕刻，曰精工雕刻。精工雕刻之工人，經驗富而技術良，出品甚精，製件多屬綠寶玉之一類。北平蘇滬之工人，人數較少，多雕刻白玉等物。所製各品，爲男子之臂釧帶扣、花瓶香爐及其他大件等，每年輸出國外者，掛珠組扣表墜巾針及臂釧等。寶石原料之買賣，則以廣州爲最發達。

【寶林商會】(Pauling & Co., Ltd.) 爲英國之投資鐵路之大公司。本行在倫敦，支行設上海。

【寶袋法】銷貨法之一種。即包裝銷售法。詳「包裝銷售法」條。

【寶鈔】我國曩日對於紙幣之稱。鈔之名始見於宋史，寶鈔之名則元時有之。其時有所謂中統寶鈔，至元寶鈔等。據神史類編載：鈔之外欄爲花紋，書慣例於橫端，書禁條於外。欄下書經由何處交換之法，蓋印畫花押，明代鈔制以桑皮紙爲之，直長一官尺，橫八寸，額上橫書「大明通行寶鈔」，上下印「戶部官印」等字樣。

【寶源局】昔時鑄造制錢之局所也。清時隸於工部，宣統三年乃合併於造幣廠。

【寶龍鐵路】自湖南之寶慶至廣西憑祥之鎮南關，長約一千九百里，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懸欠】我國舊式會計科目之一。凡臨時暫欠之帳項，皆以此科目處理之。

【懸存】我國舊式科目之一。凡臨時暫存之帳項，皆以此科目處理之。

【懸賞廣告】懸賞廣告有二種：一爲普通懸賞，店推銷貨品之良機也。

如尋人賞格，緝盜賞格之類。一爲商業懸賞，即以諸方法對於答中或測中者，給以獎金獎品之類，以引起公衆之興趣者。此項廣告之構造，與普通廣告競爭辭句之巧妙者有別，其所懸賞品，應使閱者充分注意，所披露之事實及條件等，應明白簡單，絕無疑義，除特種之徵求外，僅以廣銷商品爲目的者，尤以條件簡明，人盡了解，始能達普遍之原則。又獲賞者之選定，答案截止之日期，以及抽籤、監選審查之地點或人物，亦須規定詳明，不可有誤漏之處。

【懸賞徵文法】銷貨法之一。係招徠知識分子之顧客，故有時行之於大學、中學生之間，亦得行於小學兒童之輩。蓋一般知識分子，無不希期其自己之作品，刊載於報紙或雜誌，或製爲單行本，此種虛榮心理，爲人之常情，商店即利用之作投機之推銷法，或規定購置某物值若干價以上者，贈以投稿紙，以備應徵，於是般人士多稍費數文，以求取得此種投稿之資格，並期刊列前茅，名利雙收，實則投稿人（亦即顧客）此種思想，正爲商店推銷貨品之良機也。

【響】(Alum) 亦稱明響，爲六角系之結晶體，呈白、黃、赤等色，有天然產生與人造之別。人造明響，普通多以硫酸鉀溶液及硫酸鋁溶液相和製成。天然明響則生於粗面岩，長石斑岩，石英斑岩等之火山岩中。大抵以火山岩中之正長石含鉀多，且有黃鐵礦含有硫分，復經地面風化或地下溶液之分解，或益以地下湧起硫酸作用，遂成此礦。我國以浙江之平陽產額爲最大。福建之福鼎、安徽之廬江、吉林之濛山、山東之益都、招遠、山西之壽陽、河南之彰德、湖南之瀏陽、湘鄉、常寧等處，均有出產，每年產額約七千噸。在歐戰期內，產額增至一萬八千噸，價達百萬元以上，惟近年產額，仍恢復戰前狀況矣。

【積麥】大麥之一種。葉細長而尖，脈平行，實繁密芒長。產於四川、山東等省，用爲食品，又用爲飼馬料。

【競技法】銷貨法之一種。無論都會市鄉，商肆大小，此法最易實行，而興味多，用力少，費用省。其法不下千種，通行者有兒童汽車競技法，搜集廣告競技法，猜度藥名法，集字法等，各詳其條。

【競爭】(Competition) 乃個人或團體欲獲得比其他個人或團體之優越地位，而得

最大之利益之努力也。參看「自由競爭」條。

【競爭買賣】係依照交易所預先所定之順序，與買賣規則，將買賣物件之種類與月期，在市場揭示，至一定時間，即由多數買賣雙方之經紀人，互相競爭之一種交易。賣者與買者競爭，互相減價，買者與賣者競爭，互相增價，買賣呼價同意之時，即各自招呼，或擊掌以為約定，而同時尚未約定者，仍須繼續競爭，一個價格呼出後，買者多而賣者少，則價格即隨之上漲，賣者多而買者少，則價格即隨之下落矣。拍板人高立臺上，專注於經紀人之買賣手（右手）與呼價，至相當時間，即根據成交最多之價格，及中心價格三大標準，酌定一公平價格。在未拍板以前，即舉手作勢，將酌定之價格高聲喊出，使買賣雙方之經紀人皆注意及之，如各經濟人中並無持異議者，則拍板一下，而一盤一月期之價格確定。通例關於該月期所先後約定之買賣，皆應照此約定價格成交結算。在拍板未下之前，如已約定買賣之經紀人中，見酌定之價格與自己之限價不合，則彼應立即伸出保護手（左手），將以前所約定之

買賣轉賣或買回，使買賣兩相抵銷。伸保護手時，如欲買回而無人願賣，則拍板員應將價格稍稍擡高，如欲轉賣而無人願買，則拍板人應將價格略為降低，必待經紀人中，再無伸保護手時，然後可以拍板。由是可知競爭買賣，每盤每月期僅有一個價格也。

【競爭價格】(Competitive price) 價格本為財貨之交換價值，在貨幣形態下，表現之價值也。在純理上言之，價格應與其交換財貨之內含交換價值相等，照財貨含有之交換價值以貨幣形態表現之價格，學者稱為正常價格 (Normal price)。然在市場關係上，因需要方面與供給方面之競爭，即買者與賣者各自之間之競爭，以致影響於正常價格，如需要較多，而供給較少時，需要多於供給，買者爭購，則價格必然上騰，反之，需要較少而供給較多，賣者多於買者，則價格必然低落，由此供需競爭表現之價格，常高於或低於正常價格，學者以其因競爭買賣而發生，故稱之曰競爭價格。

【籌碼】指代替貨幣之物，如票據之類。賭博記勝負之具，多以骨角製成之。

【糯米】一稱秈米。其種類有冬糯米，大糯米，白

猴毛糯米，紅猴毛糯米，大冬糯米，秋白糯米，黃尖米，荔枝糯米及早米等。中國糯米之用途，為製酒及餅餌糕點之類，中國早餐，常習啜粥，苦力及激烈之勞動者，因生理上維持體力之所需，常食糕點，皆糯米所製也。

【繼承財產管理信託】為信託業務之一種。其處理方法與遺言信託同。詳「遺言信託」條。

【繼承權】指繼承開始前繼承人應得之權利，及繼承開始後繼承人所有之權利二者而言。前者為期待權之一種，後者為既得權之一種。

【繼續分期賠償保險】(Continuous installment policy) 為人壽保險分期賠償之一種。公司與受保人約定年限，以為公司必賠之時期，過此時期，受益者仍生存，則公司繼續付款，至其死亡為止。若受益人先受保人而死，則可低減其保費，而改繼續為分期。

【繼續日數】當計算某期限之日數時，其間之日數有不能減除者，須繼續算出之，是謂繼續日數。例如星期日、國慶日必須算入等是也。應要滿期日之算出，均依繼續日數計算。

【繼續股東】(Continuing partner) 亦稱為事務繼續股東。凡無限期公司及兩合公司，

當解散之際，在無限公司，有股東之全部，或一部之同意願繼續其公司者，則稱此等股東謂之繼續股東，在兩合公司則得無限責任股東之同意者，亦可為繼續股東。

【繼續保費】為人壽保險中按年給付保費之一種，即自契約成立之日起，投保者按年給付保費，及至死亡而止之謂也。

【繼續保險單】(Running policy) 於保險期間滿了時，為省卻換書之手續，僅依舊書之形式繼續其保險契約之效力者，謂之繼續保險單。

【蘆稅】江蘇、安徽、江西、湖北、湖南等沿海、江、湖產蘆地有之。即政府對於民有之蘆灘所課之稅則也。

【蘆墟船】為航行於江蘇省蘆墟一帶之船隻。專以轉運吳江、震澤等地所出產之絲織品者，每船載重約三四百擔。

【蘇】江蘇省之簡稱。詳「江蘇省」條。

【蘇子油】(Perilla oil) 蘇又名白蘇，蘇麻、紫蘇，其種子名曰蘇子。產於我國北部，尤以東三省為最。種子含脂肪油百分之四十以上，榨出之油即名蘇子油。古來東三省多用

作亞麻仁油之代用品，並可用作製造油紙。

油布、油漆、假漆等之原料，向輸出於日、美兩國。近年德國亦購去甚多，故價格較前騰貴。

【蘇丹地方】(Sudan Region) 位於撒哈拉沙漠之南，為東自尼羅河流域，西迄大西洋岸，一帶土地之概稱。地勢概屬高原，有尼羅、尼日爾等河流貫境內，氣候炎熱，雨澤豐沛，有砂金、象牙、駝鳥羽、椰子、落花生等產。住民大部為內革羅族，文化幼稚，全境分為三部，即東部、中部、西部是也。

【蘇州】清蘇州府治，在南京東南四百五十里，清時與江寧並稱江蘇省會，民國改為吳縣。城瀕運河與蘇州河會合處，當京滬鐵路之衝，周四十五里，居民稠密，人口號稱五十萬，夙以繁華富庶，冠於全國，誠諺所謂「上有天堂，下有蘇杭」者也。閶門內外，商業最盛，清光緒二十二年，依中日馬關條約，開盤門外之青陽地為商埠，蘇州稅關及日本領事署均在此。自盤門至閶門運河內，帆檣櫛比，有定期小汽船往來上海、杭縣、鎮江間。輸出品以繭絲繡貨為大宗，手工以善治玉稱。

又唯亭鎮之毛氈貿易額年達一千餘萬元，洞庭山之楊梅、枇杷、太湖石等，皆為有名之物產。名勝古蹟頗多，如虎丘、鄧尉山（以梅

花名）留園、寒山寺、滄浪亭、北寺、靈巖寺、楓橋等。

【蘇州碼子】即最初流行於蘇州之數字記號也。或單稱碼子。在商場上尤以上海及我國南部，書寫單據及標價等常用之。其形「一」為一，「二」為二，「三」為三，「×」為四，「6」為五，「上」為六，「上」為七，「上」為八，「夕」為九，「十」為十。其書法則由左至右，一二三字可作橫豎書寫，惟亦有規律，假如一二二十三，則一作豎，二作橫，三又作豎，蓋一二三等字易於混着，故一橫一豎取其易於辨別也。

【蘇州關】為海關之一。在江蘇蘇州。因光緒二十年中日馬關條約而設立，其每年徵收銀額約三十萬元。

【蘇拉巴雅】(Surabaya) 一名泗水。荷屬爪哇島之市。在島之東北部，乃臨特雷庫他爾海峽之良港，兼為本島第一之都會也。市街在布蘭他河左岸，以造船業為最盛。

【蘇拉克塔】(Surakarta) 荷屬爪哇島之市。在蘇拉巴雅之西南內地，臨蘇羅河之支流，土王之首府在焉。荷人築城塞於其側，以監督之。人口十一萬，為本島第三都會。

【蘇門答臘】爲馬來羣島之第二大島。屬荷地。當馬來半島之南，依巽他海峽與爪哇相對。長約一千一百哩，寬自百哩至二百五十哩。島中火山有六十六座之多。其間東方傾斜之地，多平野。土地肥沃，農產豐富。其最著者爲北岸德離附近所產之煙草。此外又產巨量之西穀。鑛產以石油爲主，多產於東海岸及南部。荷領東印度第一產地也。

【蘇俄聯邦】即俄羅斯。詳「俄羅斯」條。

【蘇黎世】(Zurich)瑞士第一都會。在國境東北濱蘇黎世湖北岸。風光明媚，有鐵道通德奧。工業至爲發達，以製造機器、化學製作品、絹布棉布等爲主。有蘇黎世工業學校，尤著名於世界。他國人前來就學者甚多。

【蘇彝士運河】(Suez Canal)橫截亞非二大陸連結處之大運河也。此運河將地中海之波得賽得與紅海之蘇彝士港連絡，成爲世界最重要通商路。開鑿者爲法人列賽坡，起工於一八五九年，曾一度中止，然至一八六九年終告完工。並於同年十一月十七日開始運河之營業。於是昔日須迂繞好望角之船隻，今皆可穿此運河直通歐亞二大陸矣。

【蘇彝士運河通過費計算法】(Tonnage measurement of Suez Canal)一稱蘇彝士運河計算法。即船舶通過本河時計其噸數而徵費也。各國船舶之總噸數計算法頗不一致，然登簿噸數之計算法，則不外英國主義、德國主義及單流浦(Danube)主義三種。因有此三種不同之主義，故對於課稅及通過稅之計算上，甚感不便，故各國規定船舶之通過稅，其總噸數依照單流浦主義計算。即船舶係內車時，由總噸數中除去機器間噸數百分之七十五。例如噸數爲一萬二千噸，機器間噸數占有二千噸，除去25%，即等於一萬〇五百噸。如船舶係外車時，則除機器間噸數之百分之五十。如專爲拽船用之船舶，則其除去之噸數不能超過總噸數百分之五十。此種計算法，亦名曰蘇彝士運河計算法。

【蘋果】亦稱林檎，花紅等。學名爲 (Pyrus malus)。落葉亞喬木。幹高丈餘。葉橢圓，鋸齒甚細。春日開淡紅花。實圓，徑二三寸，熟則半紅半白，味甘鬆。其出產自中部省分以及北滿皆有之，但品質有優劣之別。美國亦有出產者，顧香味俱遠遜於中國也。

【覺書】(Memorandum)亦稱通知書。此爲

簡單文書之一種，屬於不關緊要之事項，或日常所發生之事，不須經店主或經理之許可之書類也。其書式普通有定式，通例當發出賣出計算書，及發票單據等商業書類之際，添附之。

【觸礎】即坐礎。詳「坐礎」條。

【議決權】(Right of voting)自廣義言之，包含民法上公司法人之股東議決權，茲惟就股東所有之議決權而言之。議決權爲股東資格所固有之權利，無論在公司法上，在股東會上，不能奪此權利。各股東之議決權，依其股份之多寡而定，即每股有一議決權，惟因此大股東不免有專橫之患，故商法上，略設限制，即有十一股以上之股東議決權，公司章程中，得加以限制。議決權得以代理人行之，無記名式之股東，自開會日之一星期前，當將股票存於公司，而後行使其議決權。

【議事錄】(Minute book)公司開股東會或董事會時議事之記錄也。此簿格式雖毫無特異之點，然在公司各種特備簿冊之中，最爲重要。此種簿冊每於公司成立時設備之，有時以公司自官廳領出之執照(Char-

【**貼其書頁**】或將條文抄上，次書以公司章程或細則，並留存幾頁，以備日後修改之用。餘作股東及董事每次開會及議決情形之記錄。大公司以股東會議與董事會議有分別記錄，即以簿冊分開記之，或以一簿而分上半與下半兩部記錄之，惟小公司有分者，有不分者。每次開會由書記記錄，如開會時日，分別股東會與董事會，臨時會，或常會地點，到會股東人數，股數，表決權數，以及主席姓名，詳細記錄之，平時須妥慎保存。因公司各種事項之進行與職員執行等權限，皆根據議事錄之議決案為準，不得違反之也。

【**贍養費**】凡損害者對於被損害者，或家族中對於老弱者給與生活之費用，謂之贍養費。如工人因公受傷以致殘廢者，由廠主給與贍養費若干是。

【**躉船**】泊大舟於岸旁，以備汽船往來行旅上下及囤積貨物者。今各汽船公司多設之。長江沿岸各港常繫此種船隻於岸旁或江中以代埠頭之用。

【**議單**】個人或團體與其他方面就其利害關係，為協議之契約，作成書類者，謂之議單。茲舉上海錢莊之議單為例。錢莊在開業之先，作成議單，規定業務之範圍，資主之姓名，住所，出資額，辦事人之權限，利益之分配，虧損分擔之方法，與其他必要各事項，由資主，辦事人，保證人，代書人等連署蓋印，以免他日之爭論。此單資主及辦事人各執一紙為憑。議單既成，更由同業者數人為連帶之保證，而後加入同業公會，得其認可後，始可開始。

【**贏餘分配法**】人壽保險，有分利與不分利之別。分利之保單，被保者於保金賠償之外，尚有享受公司贏餘之權利。美國多行比例分配法，照公司所得贏餘之數額，與其自身出資之多寡成比例。是即每一保單所得，為其自身前此所付之餘額，既無多得，亦無少取。例如死亡率減少，則照其贏餘之數額，比例分配於被保者。若營業費省，則將其所省之數額，比例分配於被保者。若投資之利息高，則亦將其高利所得之贏餘，比例分配於被保者。

【**躉賣商**】(Wholesale dealer wholesale merchant) 即「批發商」。詳「批發商」條。

【**贍存零付**】定期儲金之一種，以躉數存入而零數付出之謂。例如一次存入銀行一千元，而於十年中每月付出十元是。

【**鐘表業**】販賣及修理鐘表之事業。鐘表多為舶來物，故此業多集中於各大埠。內地營此業者，規模率甚小。

【**鐘**】(Clock) 計時之器。因發條及輪軸之作，用，每經過若干時刻即振鈴作響，報時一次。從前多為外國品，今則國內已有製造者。惟近年輸入額，仍達銀一百數十萬元。

【**躉存躉付**】定期儲蓄之一種，為定期一次存入，期滿時仍一次付出之謂。

【**露天商**】亦稱攤子。張設於道旁或神廟佛寺內之零售商店之謂。

【**露天電報**】乃不封緘而投遞之電報。

【**躉售價格**】(Wholesale price) 亦稱批發價格。較零售價值為廉，因其能省去多少

【**露封保管**】(Open deposit) 銀行或信託公司保管寄存品方法之一。即寄存人以其所寄之物品，不加封鎖，而使銀行知悉其內容者。如為有價證券等，并可委託銀行經理種種事務，如代領利息及紅利事項，償還本金

【**躉價價格**】(Wholesale price) 亦稱批發價格。較零售價值為廉，因其能省去多少

【**躉存躉付**】定期儲蓄之一種，為定期一次存入，期滿時仍一次付出之謂。

【**露天電報**】乃不封緘而投遞之電報。

【**露封保管**】(Open deposit) 銀行或信託公司保管寄存品方法之一。即寄存人以其所寄之物品，不加封鎖，而使銀行知悉其內容者。如為有價證券等，并可委託銀行經理種種事務，如代領利息及紅利事項，償還本金

【**躉售價格**】(Wholesale price) 亦稱批發價格。較零售價值為廉，因其能省去多少

【**露天商**】亦稱攤子。張設於道旁或神廟佛寺內之零售商店之謂。

【**露天電報**】乃不封緘而投遞之電報。

銀行連帶經理之。參看「保管寄託」條。
【露裝】(Larding bulk) 商品運輸時不加包裹者。如鋼鐵木料等體積巨大不易侵損之物，多適用此法。

【騰越關】爲海關之一。在雲南騰越。因光緒二十二年中英緬甸修正條約而設立。分設龍陵分關、小新街分關、蠻線查卡、蠻允分關、蚌西查卡五處。其每年徵收銀額約十餘萬元。

【騰衝】清騰越廳，民國改爲騰衝縣。在昆明西南一千四百七十五里。地據龍川江上游之西岸，扼雲南與緬甸之衝，西南之重鎮也。依清光緒二十三年與英訂滇緬條約，於光緒二十七年開爲通商市場。設有稅關及英國領事館。與緬甸之貿易頗盛。每年貿易總額約在六七百萬元。輸出品爲四川之生絲、蒙化之硫磺外，有玉器、棉花、綢緞、薑黃、蜜糖、金葉、紙、鐵器等。輸入品棉紗、棉布、象牙、犀角、燕窩等。人口雖不滿一萬二千，實爲雲南西南之要地。清光緒元年，因英人馬嘉利 (Marsden) 被殺，致中英間發生有名之外交問題。其北片馬，本爲蠻人所居，因其與緬甸接壤，境界不明，至今就其所屬之問題，尙爲中英交涉間之懸案。其西之蠻允，位大盈江北

岸，爲由緬入境之首衝，騰衝之外戶也。再西爲八莫，本屬我土，以庚子緬滇界約，與漢龍、天馬、虎踞、鐵壁四關外之地，悉淪於英。今英人擬由此築鐵路以達昆明。

二十一畫

【屬具】(Equipment) 通常對附屬於船舶之一切器具之總稱。屬具為航海上最必要之形態及個數。船主不得違背。大體依屬具區分，可分為桅、帆、纜、機、操舵具、划艇、消防器具、救命具、船燈、信號旗、海圖等。關於船體者，為汽笛、吸鏢、接續桿、動瓣機、給水唧筒、冷氣器、機臺、操舵機等。關於機關者，二種帆船前者需要較多，汽船後者需要較多。

【屬具目錄】(List of equipment) 記載船舶屬具之目錄簿也。商法規定船舶必備書類之一。大抵簿面書明船名、船籍港、積載量、航路、航期、船主及船長姓名住址等。簿內則列寫屬具名稱及數量。如發生兩船相撞事件時，未列入目錄之損失，不生效力。

【鋼洋】亦稱鋼板。我國錢莊常因證明交付之銀幣品質優良之故，於幣上打以鋼印，以為保證。於是行用較久之幣，鋼印重疊，致花紋模糊，印跡滿佈，謂之鋼洋。價值恆較完整之幣為低。

【磨坊】磨本義為石臼，用以脫去穀殼之器，磨

此業者謂之磨坊。今大都市中皆用機器碾米，磨坊業已漸少。

【鹽課】製鹽戶之租課。由鹽運使署徵收之。

【續二五】即續發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之簡稱。詳「續發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條。

【續捲】續發捲菸國庫券之簡稱。詳「續發捲菸國庫券」條。

【續發江海關二五附稅庫券】民國十六年十月，因充軍政費及還短期借款發行。總額四千萬元，原定以江海關二五附稅奢侈稅全部及江蘇郵包稅等為擔保，嗣改以新增關稅為擔保。票面分千元、百元、十元三種。月息五釐。至二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日本利還清。

【續發津浦鐵路公債】(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5% Tientsin Pukow Railway Supplementary Loan) 津浦鐵路自借英德款後即行興工，至清宣統二年，原訂借款不敷甚巨，乃由郵傳部再向英之華中公司(Central Chinese Railway Co., Ltd., London)及德之德華銀行(Deutsch Asiatich Bank)進行借款。於宣統二年八月二十五日，即一九一

九年九月二十八日，簽訂合同。總額英金四百八十萬鎊。分兩期發行。第一期發售債票三百萬鎊，柏林德華銀行占一百八十九萬鎊，倫敦匯豐銀行占一百一十一萬鎊。第二期債票因歐洲經濟發生恐慌，未有繼續發行。實發出總額共計英金三百萬鎊而已。票面額分英金二十鎊及一百鎊兩種。在德發行額為二十鎊及一百鎊兩種。在英發行額祇一百鎊一種。利息按年五釐。以本路收入及燕魯皖三省江寧釐捐與常關(裁釐後由增收關稅抵補)收入為擔保。償還期限為三十年，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即一九二二年十一月一日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計英金十五萬鎊。至第三十年，即一九四〇年十一月一日止，計抽籤二十次，全數償清。當簽約時，並訂定自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一日，在此時期內，中國隨時可於六個月前知照提前償還一部或全部，惟每百應加二釐半。在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一日以後，不必加價。抽籤定每年五月間舉行，還本定每年十一月一日，利息每年分五月一日及十一月一日兩次發給。所有還本付息，均委託倫敦匯豐銀行辦

理惟在德國發行之債票自一九一七年五月一日起，在英國發行者自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一日起，本息均未撥付。

【續發捲煙稅國庫券】詳「捲煙稅國庫券」條。

【續跌】市場用語。即物價繼續下落之意。

【蘭州】清蘭州府治，民國改爲皋蘭縣。近年又改爲蘭州市，甘肅之省會也。城瀕黃河，當西北交通之衝，皋蘭山雄峙於南，白塔山聳立於北，形勢險要，爲西北重鎮。城外土地膏腴，物產豐盛，所產水煙尤佳，暢銷全國。並多穀類、畜產、煤、羊毛等物。城內漢回雜處，市街繁華，商業殷盛，黃河上舊架橋船以濟行人，今已改建鐵橋。皋蘭山有五泉，亦名五泉山，上多廟宇，佛寺清涼淨涼，材木蒼翠，景極幽勝。

【蘭納】爲蘇俄度量衡常制權重量名，等於八作洛特尼克，合我國標準制三四·一二六〇三二公分。

【蘭開夏】(Lancashire) 英國英格蘭蘭開夏郡首府。在曼徹斯特(Manchester)之西北五十一哩。距倫敦二百三十一哩。商業繁盛。棉貨之製造，稱世界第一。此外機械、鐵路材料之製造亦甚盛。

【蠟樹】其枝幹葉及形式均與桑相類似。待樹脂排出後，即行斬伐，長約六尺，採伐後，俟生新枝，約經三年，始能畜殖蠟蟲。蠟樹產於四川雲南等地，以四川南部爲最，嘉定及峨嵋山附近尤盛。

【蠟蟲】爲附着蠟樹分泌白蠟之小蟲類。三四月之交，在蠟樹枝上發生褐色豆狀之沒石子，在沒石子殼中充滿白褐色之軟塊，即蠟蟲集合之巢穴也。畜之，即見有微細之小蟲，足六，觸角二，運動異常靈敏，在沒石子中除蠟蟲外，另有一蟲蛹，作成小白繭，寄生其中。此蟲經一定時間，即破繭而出，有六足二鐮子，爲長鼻之黑色甲蟲，因其形頗類牛，土人呼曰「牛兒」。牛兒以沒石子之內皮爲食料，必破壞沒石子殼，蠟蟲即因之以爲通路。無牛兒者，則由人工刺開小孔，以爲蠟蟲之通路。蠟蟲達相當長成時，則爬行於蠟樹葉上，以葉自包，其體約經二三月之久，則離葉而改棲枝上，由蟲體分泌白色蠟質，厚約一二分，採蠟者乃將有蠟之枝伐下，以器將蠟取出，盛於水中，投入鐵壺，將浮上水面之蠟採集，入圓型壓成硬塊，即可出售。蠟以色白者爲最佳，其抗熱力在四川產者爲華氏一

百六十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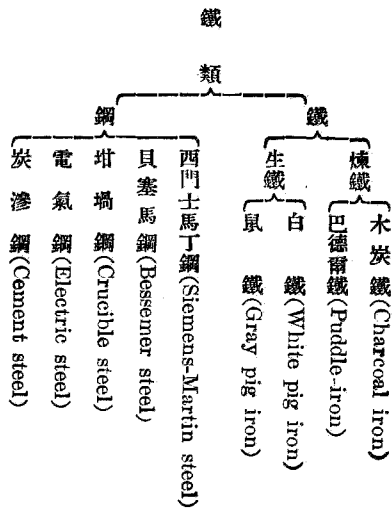
【護本】又名附本，或稱副本，爲錢莊等業資本之一種。如上海錢莊資本照慣例分爲二種：一稱成本，即股本，在議單上訂定之資本；一稱護本，則遇有週轉不敷時用之。其性質與股東之長期存款相似，故其利息，亦預先議定，與莊中存虧無關也。

【護照】乃由官廳給與旅行及轉運貨物所執之憑照也。遇關卡檢查時，用以證明其身分及應免稅之理由者也。凡持有正式護照者，關卡應隨時放行，非有特別事故，不能留難。凡外人至內地旅行，本國人赴外國者，皆由我國官吏及該國領事簽字於護照，始能發生效力也。

【鑄錠】即錠也。詳「錠」條。

【鐵】(Iron) 爲金屬中最可寶貴之礦物。凡日常用具、工業機械，以及鐵路、輪船、車輛、兵器等無不需用之。製鐵事業之盛否，與一國工業、文化、武力各方面均有密切之關係，故有「製鐵多之國富，用鐵多之國強」之諺。惟普通之所謂鐵，非化學上之元素鐵，乃鐵與他種元素之合金，如炭、矽、錳、硫、磷等均其重要者。今英美、法諸國對於鐵之分類法如

左:



煉鐵之法，以所採礦石投諸熔鐵爐，使成液體而沈於爐底，由爐底之孔流出，凝固後即為生鐵。煉鐵由生鐵再製而成。鋼鐵即由煉鐵或生鐵再製而成。亦有具特別之目的，而以炭以外之元素為主要成分者，即所謂合金鐵 (Alloy iron) 可以製合金生鐵，或合金鋼。最新軍艦之裝甲板及高速度工具鋼 (High speed tool steel) 皆此類鋼鐵為之也。世界產鐵總額，年約一億數千萬噸。

美國約占十分之四，德國占十分之二而強，英占十分之一而強，故有三大產鐵國見稱。今則法因獲得德國產鐵地故，產額激增，殆奪德國之地位而上之。此外如加拿大、盧森堡、瑞典、奧地利、匈牙利、捷克斯拉伐克、西班牙、意大利、俄羅斯、日本、印度及奧地利亞等，產量亦多。我國各地產鐵總額年約一百餘萬噸。土法小鑛則素無統計，每年輸出之量，約居產額之半，殆全部運往日本。蓋日本與

大冶鐵鑛訂結購買契約，而安徽桃沖山之鐵鑛砂及遼寧各鐵礦亦為日本所收買，且價值低廉，備及進口鐵價數分之一。誠我國一大漏卮。至於輸入之鋼鐵，并含已製品及未製品計之，達銀三千萬元左右。其種類分鋼鐵板、鋼鐵片、工字鋼鐵、水流鋼鐵、三角鋼鐵、鐵軌、鐵樑、鐵條、鐵管、鐵桿、鐵磚、鐵釘及舊鐵壞鐵等。檢定鐵類品位之優劣，有分析法與器械法之不同。前者係檢其所含炭素及雜質之多寡，後者則檢其斷面之紋理。大抵生鐵斷面作粒狀，煉鐵斷面作纖維狀，鋼之斷面作細粒狀。炭愈加多，粒愈微細，硬化者更細，鉛、鎢、砂等之合金鋼，亦使紋理微細，且斷面之色澤各異。含燐之鐵，其粒狀每粗大而扁平，又依加熱之高低及加工之狀況，皆能起種種變化。鋼鐵之運輸方法，多用露裝，惟鐵線及釘類則用桶裝，普通每桶約百斤。參看「鐵鑛」、「生鐵」、「煉鐵」、「鋼筋土」及「合金鐵」各條。

【鐵路】(Railway; Railroad) 敷設軌道於通路之上，用機械力為巨量且迅速之陸上

運送之交通設備也。鐵路常以供公眾使用。鐵路之制，或謂遠自埃及希臘之古代已發其端，但至有史足徵，則爲一千五百年時德國礦山上所用以輸送礦石者，惟當時尚無汽力，至利用蒸汽爲車行於鐵路，則自十七世紀始開其端，至十九世紀初期，方有成就。里嘉特士萊比希於一八〇二年，發明機關車，而獲特許專利，其後以之運行於機關車上之計畫成立，每小時速力五英里，曳重可十噸，是爲今日鐵路之濫觴。後司蒂芬孫出於一八一四年製成機關車，以運煤礦之煤。一八二二年得政府特准，行駛於斯托登及達林頓之線，司蒂芬孫氏之機關車用以爲運輸貨物營業，成績甚佳。其次曼徹斯特與利物浦之間，亦築鐵路，自此漸次發達，遍於各國。至東方各國之有鐵路，日本始於明治三年，興築東京橫濱間鐵路。我國鐵路之敷設，肇端於光緒三年間，初築於開平以運煤炭，後延長爲蘆漢鐵路，自此漸加擴充，至於今日，全國鐵路之長，計有二八、〇〇〇里。鐵路之種類，依觀察點而異其標準。●技術上之區別。(A)按敷設地方之地勢而分者，有平地鐵路，登山鐵路，市街鐵路。

地下鐵路等。(B)依動力而區別者，有蒸汽力、電力、壓榨力、人力、動物力等不同。(C)依軌道之種類，可分爲黏着力鐵路 (Adhesion railway)、齒車式鐵路 (Rack railway)、鋼索式鐵路 (Able railway)。(D)依軌道數而區別者，有單軌鐵路及普通鐵路，又有單線鐵路、複線鐵路，及多線鐵路。(E)依軌道廣狹而分者，有廣軌鐵路與狹軌鐵路。●經濟上之區別。(A)依布設之目的而分者，有軍用、普通、殖民、礦山等鐵路。(B)依所有者而分時，有國有及民有鐵路。依經營者而分時，有官辦鐵路及民辦鐵路。(C)依運輸貨件而分者，有運貨鐵路及載客鐵路。但此區別乃運輸之種類，而非鐵路之種類。(D)依經濟範圍而分者，有集約的經濟鐵路及粗放的經濟鐵路之別。(E)依運輸之強度而分者，有薩克(Sack)氏分之幹線鐵路、枝線鐵路、地方鐵路與孔氏(Coh)氏所分之幹線、枝線、小鐵路及市街鐵路等。【鐵路公債】(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al 5% Railway of 1911)此公債由清宣統三年郵傳部向日本正金銀行所訂借。於一九一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簽

訂借款合同。其用途指定：(A)歸還平漢路前借度支部之官款。(B)償付各路借款本息。訂約之後，即由該行在日本發售債票。其總額爲日金一千萬圓，票面分日金一百元、五百元、一千元、五千元四種，按年利息五釐。於一九一一年五月一日開始發行，以江蘇漕糧折價度支部進款庫平銀一百萬兩爲擔保。但借款本息，應由平漢路之收入，先除英法借款及贖路公債本息外，以所餘悉數撥付。償還年期定二十五年，前十年祇付利息。自第十一年(即一九二二年)六月一日起用抽籤法每年償還一次，至一九三六年六月一日止全數償清。並訂定自第十一年(即一九二二年)六月一日起至第二十年(即一九三二年)六月一日止，在此時期內，中國隨時可於六個月前知照提前償還借款全部或一部，但每百應加二釐半。在二十年以後不必加價。抽籤日期定每年一月間舉行，還本在六月一日，利息每年在六月一日及十二月一日兩次付給。還本付息委託東京及倫敦正金銀行辦理。此項債券利息，前由平漢路餘利項下撥付，惟自一九二一年以後，該路因政府挪借過巨，無力

價還；曾由北京政府交通部另行設法籌付
本金一期，利息二期，但翌年即無法籌撥。故
本息於一九一三年六月一日起逾期未付
現仍欠本金計日金九百三十四萬圓。

【鐵路自動車】(Rail motor car) 現有二三

種：①為煤氣電車，以煤氣油內燃發生動力，
或用煤汽油內燃，先發生電力，再以電力為
動力。此在美國最為通行。②為達薩爾電車，
亦名內燃機關車，為德國達薩爾所發明者，
其以油類用高壓射入汽缸，燃着發生煤氣，
煤氣膨漲，發生原動力。③為蒸汽自動車，在
歐洲各國最為通行。我國之淞滬路，亦有是
項自動車，以便客運。

【鐵路災害保險】為傷害保險之一種。保險者

擔負被保險者之旅行中因火車衝撞火災
觸電及斷橋等危險所生之傷害，此種保險，
普通為短期性質，僅付一次保險費。

【鐵路車票】鐵路業以火車載送旅客到達一

定場所契約性質之憑票也。票上記載起迄
之站名，客車之等級，車資及售票之年月日，
通用期間等。其種類有單次普通車票，來回
車票，此外又發售各種折扣票。我國鐵路上
重要車票之種類有三：①定期車票。普通定

期車票，各站間各等均有之，其通用期間有
一個月，三個月，半年，一年，四種。照普通車票
價減四成至八成，他人不得頂替冒用，否則
沒收其票。此等車票，不包括行李之運費。②
來回票。遊覽名勝，避暑，避寒以及觀潮，香市

平 漢 票 正 面

平漢鐵路總公司
由北平前門
至長辛店
陸角
00000
貳等

此票頭等二等三等全用藍色

京 滬 票 正 面

京滬鐵路
原人當日可用
真三
至
隔日作廢
角一
路

此票頭等黃色二等綠色三等紅色

平 漢 票 反 面

DE IMPLÉ DES CHEMINS DE FER
CHINOIS
DE PEKIN A
TCHANG SIN TIEN
2^e classe prix \$0.60
0 8 1 7

京 滬 票 反 面

SHANGHAI-NANKING
RAILWAY
SHANGHAI
to
CHEN TU
III class
10 cents
4226
Not Transferable
Available day of issue only
6. 7. 09

等時節發售，有一定之來回期限者是。③團
體車票。三十人以上，乘同等車廂，行二十公
里以上者，按人數及里數，減售普通價額，八
折至五折。普通鐵路車票式如左：

【鐵路政策】(Railway policy) 爲國家對於鐵路施以保護、監督及取締方策之稱。其最重要之點，不外爲國有抑爲私有之不同。主張國有者謂：鐵路需要巨大之建築費，爲促進產業之發達計，某地域雖無利可圖，亦須建築，若任私人經營，則利潤較少之地域，必棄而不顧，故爲一國之繁榮着想，鐵路應歸國家經營之。其主張私有者則謂：鐵路若歸私人經營，同業間勢必發生競爭，由是必使其更加努力，對於業務之經營，必更敏捷。同時亦必減低運費，於國民經濟有益而無損。鐵路之國有私有，各有利害兩者之間究爲何者有利，當視其國家產業發達形勢之程度如何，方能決定。例如英國爲近世工業之發源地，且爲自由主義之國家，國中鐵路均爲私人經營，絕不受國家之補助；然其殖民地產業落後，故對於鐵路或取國有或採補助政策，又如美國產業發達較早，故鐵路全屬私有，我國及日本產業發達較遲，重要鐵路均屬國營也。

【鐵路倉庫】(Railway warehouse) 高架鐵路之下，利用空間，爲倉庫出租以堆置商品者也。

【鐵路旅館】謂鐵路自己出資創辦之旅館。因旅館與旅行有密切之關係，鐵路之自設旅館，既爲副業之一種，亦爲招徠旅客，增進鐵路經濟之一法也。南滿及津浦兩路，均有此種旅館之創設。

【鐵路清算所】(Railway clearing house) 此在外國有多數鐵路公司者，其相互間爲聯運關係所發之通車票 (Through ticket) 關於運費及使用其他公司車輛線路，發生相互間貸借關係，如各自授受索償，殊爲煩瑣，爲避免之故，遂設清算所，與銀行所設之票據交換所性質相似，貸借雙方相抵銷，而清帳由交換所收付各家之帳目。但其異點乃於票據交換時，銀行則爲貸方出帳單，鐵路交換則向借方出帳也。美國多數鐵路公司並立線路縱橫交錯，故此種機關爲不可少。

【鐵路貨物到達通知單】(Advice of arrival) 鐵路運輸之貨品於其到達運到站時，即由鐵路公司發與收貨人之通知單也。鐵路運貨之運費，必須於起運前預付，及其運到，即通知收貨人，將貨品換取收貨單。若收貨人怠於收受時，可徵收其保管費或貨車

留置費。鐵路貨物領取單，雖得用背書方法讓與他人，但鐵路公司可僅向最初之收貨人爲通知。故此際受通知者，應更通知於真正之收貨人。

【鐵路提貨單】商人將貨物交鐵路局運送，至其指定地，鐵道局於接受貨物時，隨即發出鐵道提貨單，交與原貨主。貨主乃將提單即時寄與收貨人，向鐵道局提取貨物。

【鐵路業組織】(Organization of railway) 鐵路業之組織，依規模之大小而不同，其通常課系大略如下：(一)局長，(二)管理員，(三)其所屬之(A)庶務課、文書股、用度股、(B)會計課、出納股、稽核股、(C)倉庫課、購買股、貯藏股、(D)運輸課、分本局與各站、本局中設列車轉運組、車掌、書記、調查各組、分站有站長、助理員、查票員、售票員、貨站員、電報員、柵欄夫、叉道夫等、(E)火車課、書記、庶務、會計、製圖員、機師、腳夫、打掃夫等、(F)保線課、技師、技工、工頭、雜役等。

【鐵路運費】(Railway rates) 鐵道業者唯一之收入也。鐵路運費，雖可由運輸之費用，與資本之利益直接算出，但實際上關於運費之理論殊爲複雜，自來有二種學說，即

負擔力說與生產費說是也。負擔力說謂：以運輸費為基礎而算出之運費終不能行，故當適應旅客與貨物之負擔力而定貨物價貴者付運費多，價低者付運費廉。生產費說則異是：以為當以重量及距離為基礎，設一定之率，征收運費，最為公平。生產費說比較為正當，然不得謂無錯誤，故純依生產費說為不可能，勢當參酌負擔力而決定之。運費之制定概照下法，即分運費為普通運費與特別運費二種。普通運費又分為旅客運費與貨物運費，此兩種運費皆適應負擔力而分為數等，定其異單位之運費，次按運途之遠近，採若干之標準。●距離比例法，●差別法，按距離之長度而行低率運費，●地域法，以適應地域數而定價，●均一法，不論距離遠近，以上各種區別之標準，實際上乃混合而用之，且依情形而徵特別費用，或加補足費者，亦有之。旅客運費普通費額之差，其原因為旅客等級與運途之速度及距離之三者而異等級，須適應社會組織，我國不宜於單級制，而宜於用三級制，近且用四級制，又依火車之速度而異其價，例如特別快車較普通快車之價為高，又視途程之長短而

異其價，我國採用遞減法。旅客運費之比例，尚設有種種方法，貨物運費，可依旅客火車與快車貨車而分之。旅客火車，又有平常小件行李與貴重品、死體、小動物等別。貨車有

通常貨物及五種級外貨物之異，通常貨物又分為通常磅量品、通常噸數品、與包運品之異。其運貨票之式如左：

鐵 路 運 貨 票
 No.
 此票之貨倘有意外貨主自理 Invoice for goods carried at owner's Risk

Date		日	期
Wagon	No capacity	車 號 及 噸 數	
Sender		發 貨 人	
Receiver		收 貨 人	
Station	From	由	某 站
	To	至	某 站
Description		貨 名	
Weight		載 重	
Rate		車 價	
Class		何 等	貨 價
Paid		付	訖

Station master 此分交給發貨人
 This portion to be handed to sender 此分交給發貨人 站長

C. I. C. C.

Inspection No.

Ligne de Pékin à Hankow

寄貨第

Gare de

Service de l' Exploitation

車站收執

Division du Mouvement et du Trafic

車號

Contrôle

鐵路運貨票

FEUILLE D'EXPÉDITION No.

Gare destinataire.....

A

NUMEROS DES WAGONS	POIDS DE LA MARCHANDISE	NATURE DE LA MARCHANDISE	CLASSE	TAXE
數 車 運 號 號 貨	斤 重	貨 名	等 第	運 費

Les marchandises doivent être chargées et déchargées par les soins des expéditeurs et des destinataires. La Compagnie décline toute responsabilité en cas le perte, avaries, retards, etc... Les wagons mis à la disposition des expéditerus doivent être chargés dans les 12 heures sous peine d'une taxe supplémentaire de 3 Dollars par 12 heures de retard, de même à l'arrivée, les wagons doivent être déchargés 12^h après leur arrivée, sinon une taxe de 3 Dollars est perçue par 12 heures de retard.

三公應點每卸點限地車亦元司多鐘十逾載點即車已貨無本之及失如行之貨物裝
元司付鐘十逾鐘十之已同卸洋給則二限完鐘十之得之千公事延損有料人收由卸
洋給則二限起二後到貨貨三公應點每安裝二後貨人寄司與欄壞遺理自貨寄貨

二十一畫 鐵

一六七

【鐵路電綫經轉電報】凡未設局臺各地之鐵路車站（以京滬等十一路為限），均代收及代發國內與國際電報。此項電報除照國內國際報價收費外，尋常電每字加收路綫費二分。

【鐵道法】關於鐵道之敷設建築之法規也。我國國營鐵道，由鐵道部管轄。公營及民營鐵道，均由鐵道部監督。國營鐵道於不損主權及利權之範圍內，得借用外資，但應經立法院之議決。為建築鐵道募集之公債，不得移作他用。建築鐵道軌距，悉應築寬一公尺四公寸三分五公釐，但有特別情形者，不在此限。國營及公營鐵道得兼營與鐵道有關之附屬營業。我國鐵道法於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二十一日公布施行。全文二十二條。

【鐵道部】為我國規畫建設管理全國國有鐵道國道及監督省有民有鐵道之機關。舊時交通部有路政司，管理全國路政。十七年國民政府改組，鑒於鐵道建設之重要，始特設此部，遂與交通部並立，不復隸屬焉。其長官曰部長，有政務次長常任次長副之。下設秘書四人至八人，參事二人至四人，所屬有總

務、業務、財務、工務四司。

【鐵道部收回廣東粵漢鐵路公債】民國十八年十月，國民政府議決將商辦廣東粵漢鐵路收歸國有，鐵道部於十九年一月一日發行此項公債，收換該路民有股票，每股票面毫洋五元，換債票國幣四元，發行總額以二千萬元為最高限度，票面分四元、四十元、一百元三種，利率按年二釐，以廣東粵漢鐵路餘利為擔保基金。按月由該路局撥付，其基金由鐵道部派二人，審計部派一人，廣州各商會合推二人，本公債持券人代表二人，組織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分二十五年償還，前五年半祇付利息，自第六年下半年（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起，用抽籤方法，每年償還一次，每次還發行額二十分之一，即一百萬元，至第二十五年底（民國四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數償清，付息分每年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兩次發給，還本則定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

【鐵機織】織之以新式機器織製者。經緯勻細，光澤鮮明，較本機製品為佳。

【鐵錢】以鐵鑄造之錢也。二文當銅制錢一文，漢末始有之。事物記原云：通典曰：「王莽改

革漢錢，百姓不便之，公孫述廢銅錢，置鐵官鑄鐵錢，則以鐵為錢，始於公孫述之據蜀也。

【鐵嶺】在瀋陽之北，顏遼河左岸，當南滿鐵路之中樞，因扼水陸要衝，百貨雲集，商賈輻輳，以中日東省善後條約，開為商埠，為省北第一繁盛之地。人口約二萬，日人雜居其間者頗多。榨油釀酒，器具，鐵器等工業頗有可觀。附近多產鐵，故製鐵業頗盛。金石炭等礦亦不少。大豆雜穀等，多集散於此。往昔大豆等運往城西遼河畔之馬峯口，由水路輸出於營口，今則多由南滿鐵路運輸矣。

【鐵礦】(Iron mines) 構成地殼之原素除氧氣、矽、鋁、外，當推鐵為最豐，約占百分之四·五。顯其呈金屬狀態而存在者甚少，惟火山岩或隕石中略有之，其量極微，不敷實用。今普通所用之鐵，皆由鐵之化合物，即所謂鐵礦採取製煉而成。此項礦之中含有種種雜質，如矽酸、石灰、苦土、錳、磷、銅、硫、黃之類，煉鐵時有必須除去者，有可以利用者，大別之為赤鐵礦、磁鐵礦、炭酸鐵礦、錳鐵礦、黃鐵礦數種。赤鐵礦為氧化鐵，由暗黑色而赤色，條痕為赤褐色，容易還元，以含磷極少

著稱。所含鐵質多在百分之六十以上。其著名產地，首推美國蘇必略湖 (Lake Superior) 實美國鐵業之基礎。磁鐵礦之化學成分爲磁養化鐵。含鐵分最多，黑色，條痕爲褐黑色，最難還元。有名產地爲瑞典及烏拉爾山，我國之大冶鐵礦亦屬此類。炭酸鐵礦之主成分爲炭酸鐵，細別爲二：其一質頗純粹，煇硫少而錳多，合於製鋼之用，其二則含有黏土或煤等夾雜物，含黏土者謂之黏土鐵礦 (Sphaeroiderie)，英國製鐵業之基礎也；含煤者謂之黑帶 (Black band) 鐵礦，英國多產之。褐鐵礦爲含水分之養化鐵，有二種：一由炭酸鐵礦或磁鐵礦變成，含鐵多而硫黃少，良礦石也，西班牙北部產者最著名；一則質不純粹，由含鐵水溶液單獨沈澱，或由有機物之作用而沈澱，或由不純鐵礦石變成，含鐵少而燐多，曩時不甚利用，自鹽基性製鋼法發明後，用途極廣，開採乃盛。以德法國境所產之密勒特 (Menette) 鐵礦石爲最著，儲量之豐，世界無匹，歐戰前爲德所有，歐戰以後歸法國，爲法國製鐵業之基礎。黃鐵礦即硫黃鐵，較近北美由此製造硫酸，其殘滓製上等生鐵，亦爲有用之鐵。

世界鐵礦之儲量，據一九三二年可倫 (Kuhn) 之估測，共爲三、一、五、五、五、〇〇、〇〇〇噸，中以北美洲爲第一，歐洲南美洲次之，亞洲非洲又次之，而以澳洲爲最少。至於各國鐵礦之儲量，以巴西爲最，約占世界總額四分之一，美利堅占五分之一，法國占六分之一，紐西蘭占九分之一，古巴占十分之一。此外如英吉利德意志瑞典西班牙、俄羅斯等儲量均多。我國鐵礦所在地，爲河北遼寧山西山東河南安徽江西湖北江蘇福建浙江等省，據農商部地質調查所之統計，已經測勘各礦之儲量，約爲六億七千萬噸，合零星之水成鐵礦，總額約在十億以上，即占世界總額三十二分之一，略與英國相等，惟未經探測之各礦，爲數尙不在少，將來交通便利，新礦發現者多，總額當不難增大也。我國鐵礦之以新法開採者，爲湖北大冶之漢冶萍公司鐵礦，大冶之象鼻山鐵礦，安徽當塗之寶興公司鐵礦，繁昌之裕繁公司鐵礦，山東益都之金嶺鎮鐵礦，奉天本溪湖廟兒溝之本溪湖公司鐵礦，海城蓋平遼陽鞍山站振興公司鐵礦，共計每年產鐵約一百三十萬噸，至各地用土法開採之鐵

其產額約計亦有四十五萬噸。惟新式七礦中，漢冶萍之礦石一部分運往日本，廟兒溝所產者供本溪湖冶鐵廠之用 (中日合辦)，振興所產者供南滿鐵道會社之用，裕繁所產者，則全部運往日本。蓋日本鐵礦缺乏，乃以合辦或借款之關係，竭力向我國攫取鐵礦，故鐵礦砂與生鐵之輸往日本者，乃占全國產額之大部分，而國內消費者，僅占其略零之數而已。

【顧客名冊】 (Address book) 舉顧客姓名按筆畫之順序排列之，而詳細記其住姓名及電報略號，及長距離電話之有無等於一種帳簿之中，謂之顧客名冊。

【顧問】 (Advisor) 有商業之經驗學識，專備諮詢者，謂之顧問。公司中得隨意設置之，限於不違反公益者，得付與一切權限。顧問不爲公司之機關，故在股份有限公司中，不能有法定之監督權。又顧問之制度，多由股東以外，依委任或雇傭等之關係而聘用之，使參與業務之內容，謀有以除其弊害，而圖其發達。近來我國各公司多設此項顧問之制度。

亦較大，行走不若馬匹馳驅之速。惟致遠力甚確。產於北方諸省，用於運輸，尙屬相宜。

【騾驢】以雙騾前後駕駛之轎車也。北方諸省多有之。山西謂之架窩。

【標金】即標金。詳「標金」條。

【鶴立岡煤礦】在黑龍江省之鶴立岡鎮，位於松花江下游。冰解時，溯江二日可達哈爾濱。下行可達黑龍江沿岸俄屬各埠。儲煤量約爲一億四千四百萬噸。煤質爲煙煤。該礦於民國三年發現，民國六年由沈松年等招股舉辦，民國八年收歸省有。

【鶴立岡鐵路】民有。自黑龍江之蓮花口至鶴立岡，計長七哩，係鶴立岡煤礦公司所築，成於民國十四年。

【麝香】(Muske) 麝爲反芻類之獸，似鹿無角，長三尺許，毛灰褐色，甚長。牡者犬齒突出，口外腹部有皮脂結成之塊，爲腺囊之分泌物，大如雞卵，中有暗褐色之成顆粒，裹於被毛之腺囊中，香氣甚烈，可入藥，兼爲製化妝品之香料。價值甚昂。產於青海、西藏、雲南等省，每年輸出額常值銀一百五十萬元。

二十二畫

【攤水】即海損。詳「海損」條。

【攤付貨價】(Sales on monthly instalment) 即購買者對於貨款分爲若干期償還之謂。此種辦法，係貨主欲將商品作高價賣出時用之，對於資力不足之顧主，雖有莫大之利益，然其弊害亦屬不少，故現今歐洲諸國，對於此項交易，多設法取締之。

【攤提兌換券製造費】銀行在每次決算時，自利益內攤提若干，以補兌換券製造費之損失，謂之攤提兌換券製造費。此科目爲銀行會計中損益科目之一。

【攤提開辦費】(Preliminary expenses written off) 爲銀行科目之一。即每年決算時將開辦費用，按照逐年攤還之成數，過入開支項下者。

【攤提銀行公會基金】銀行在每次決算時，自利益內攤提若干，以補銀行公會基金逐年減少之損失。此科目爲銀行會計中損益科目之一。

【攤提營業用房地產】(Appropriation for land and building sinking fund)

爲銀行會計科目之一。即每年決算時，將營業用房屋地產，按照規定成數分別攤提，過入開支項下者。

【攤提營業用器具】(Furniture and fixture) 爲銀行會計科目之一。即每年決算時，對於營業所用器具，其費用按照規定成數分別攤提，過入開支項下者。

【攤頭】即露天商店。詳「露天商店」條。

【權】(秤) 或稱「之錘也。權之制起於音律黃鐘，漢書律曆志云：「孔子陳後王之法，曰謹權量，量多少者，不失圭撮，權輕重者，不失黍累。」又云：「權者，銖兩斤鈞石也，所以稱物平施，知輕重也，本起於黃鐘之重，一侖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爲兩，二十四銖爲兩，十六兩爲斤，三十斤爲鈞，四鈞爲石，而五權謹矣。」權衡之權，分銖兩斤鈞石五目，以稱物之輕重者也。又引伸而爲權力之意。

【權利】(Right) 人類社會中之某人，所保持其生活之資料，謂之權利。生活資料云者，即營共同生活所必要之資料，而爲維持安寧增進幸福所不可少之物也。例如生命身體、名譽財產等是。生活資料中，屬於社會中某人一部分，即爲其人之權利。此權利即爲

其人生存於社會上所有生活資料之保持。苟無社會，亦無權利。換言之，權利者，在社會上能排斥一般人之所有，舉某種生活資料，以爲自己之保持，而後乃能存在，其一般人權利被排斥之狀態（即服從於權利之狀態），名之曰義務(Duty)。權利大別爲二種：即公權與私權是也。公權云者，即爲以私人而參與於政治機關之權利，例如選舉權、被選舉權及爲官吏等是。私權云者，即私人相互間所有之權利，如所有權、債權及親對於子之權利等是。私權又大別爲財產權及身分權二種。財產權云者，即權利者與其財產關係所由生之私權，更可分之爲物權與債權二種（各見該條）。身分權云者，即爲由權利者身分上所生之私權，又更分爲人格權與親族權二種。人格權云者，即爲由人之固有性格所生之私權，如生命、身體、名譽、自由、姓名、尊稱等之權利是。親族權云者，即爲由人之親族上關係所生之私權，如夫對妻之權利，後見人對被後見人之權利等是。此外尚有位於財產權身分權中權之一種私權，總稱之爲專用權云。例如版權、專利權、商標權、意匠權等是。此等乃由人之固有的技

能而生者，且有財產上之價值，使他人不得為同種之行爲，此亦權利之一種也。

【權利主體】謂得享有行使某權利，而於法律上得稱為人者也。故雖爲人類，苟不能爲權利之主體，即不得稱為法律上之人。昔者奴隸制下之奴隸，家族制下之家族，不能謂之爲法律上之人。今日人類文化已進入平等時代，無不能爲權利主體之人。甚而至於即物之團體，亦得爲權利之主體，故今日之權利之主體，其範圍較之昔日爲廣耳。

【權利本位】謂以權利爲法律之立腳點也。此種法律，往往只規定權利而不規定義務。

【權利股】(Scrip or Potential share)

公司當新設之際，股份承受人所得有股東權利之謂。雖用股字，其實非股，不過於公司成立之際，得保持其股份之權利而已。易言之，即對於提出證據金以聲請股份之應募者，視爲可得若干股，實不外一種預約而已。此項權利股，亦得爲買賣之目的物，惟此項買賣，頗有投機之性質，穩實之商人多不爲之。法律上亦不認有權利股之存在，故權利股之買賣，絕對在禁止之列。權利股之賣主，雖得向買主請求其代價，而買主可以不負

其代金支付之義務，且亦不得爲股東，因而其繳付之義務及其他之股東之權利義務，皆存在於賣主之手，而不存於買主之手。故 Scrip 者，乃 Subscription 「應募」或「預約」之略詞也。

【權利客體】即權利之對象。換言之，亦即構成權利內容之生活資料也。其種類因權利內容之不同而互有差異。物權之客體爲物，債權之客體爲債務人，人格權之客體爲權利者之本身，繼承權之客體爲被繼承權者之遺產，凡此皆視權利之性質而定者。又權利亦可爲權利之客體，無客體之權利，不得謂之權利。

【權利能力】謂爲權利主體之能力。換言之，亦即能享有權利之資格也。凡人皆有權利能力，外國人有限制的權利能力，胎兒有無權利能力，則其說不一。有謂胎兒有權利能力者，有謂胎兒於出生前無權利能力，惟於身體分娩後得溯及胎兒時期取得其權利者。我國民法第七條規定胎兒以將來非死產者爲限，關於其個人利益之保護視爲既已出生。

【權利瑕疵保險】(Title insurance) 所有

權、專利權、及抵押債權等，恐其權利發生瑕疵，而付於保險。其性質與普通保險不同，因被保險者如發覺權利瑕疵發生於未保險以前，保險者仍負賠償之責。

【權利質】(Pledge of right) 以財產權爲目的之質權，謂之權利質。換言之，設定質權於財產權之上，其實權謂之權利質。若以債權爲質權之目的，即爲於債權上設定質權，此質權謂之債務質。權利質爲物權抑爲質權，自物權視之，物權以特定有體物爲目的，物權中之一種之質權，亦以特定物爲目的，視其目的爲動產或不動產，而分爲動產質與不動產質。通常所謂質權，即以物爲目的之質權。從學理上言，以物之所有權爲質權之目的，最爲正當。自羅馬法以來，皆從一般所行之觀念，以質權爲直接存於物上，其實權之效力，或則將物留置，或則將物使用收益，皆爲存於物上之權利，立法上亦不可謂不當。學理上既得以動產或不動產之所有權爲質權之目的，則所有權以外之財產權，亦當然得以爲質權之目的，故民法上即從而規定之，得以財產權爲質權之目的。立法主義，有稱權利質非質權，亦非物權，而爲占

有權中之準占有，因此稱實權爲準實。惟自理論上言，權利實與動產質或不動產質，其性質實無以異，故於成立及其效力，得視爲質權無疑。

【權利濫用】謂有害於社會生活之權利的行使。例如某人於其自己之土地上本無築高牆之必要，而某君築之，其目的乃在乎遮避他人之陽光。此種行爲即爲私權之濫用。近世各項對於私權之濫用，禁之不遺餘力。德國民法草案二二六條規定「權利之行使，不準以加害他人爲目的。」瑞士民法規定「權利之明白的濫用，不受法律之保護。」我國民法一四八條規定「權利之行使不得以侵害他人爲主要目的。」其意皆在乎此。

【權柄單】交易所用語。凡記名有價證券或銀行存款單之類，用以代保證金繳入時，必附一「無論何時均得自由處分」之單據字樣。此項單據，稱爲權柄單。

【權衡】權，秤之錘也；衡，秤桿也。前漢書律曆志云：「衡，平也，所以任權而均物，平輕重也。」轉而爲平均均等之意，又作動詞用爲量物輕重之意，卽度量衡之衡也。申子云：「君必

有明法正義，若懸權衡以稱輕重。」

【灘皮】甘肅寧夏所出之灘皮，爲數不多，爲綿羊皮中之最優良者。毛長三寸，成卷曲形，翻覆轉側，其毛皆能順勢而轉，呈光亮之色，蓋上品也。

【籠子茶】爲蒙古人所飲下等之紅茶，枝較葉多，鄭家屯附近之蒙古人，稱曰「白毫」。

【鑿造貨幣】(Forged coin; False coin; Counterfeit) 偽造真實之貨幣也(包含紙幣)。凡意圖行使之用偽造變通通用之貨幣紙幣銀行券者，處無期徒刑，或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受取鑿造品之人，當詳細舉其原因，及持主之住所姓名，前往檢查之，卽呈報於就近之警區或戶主，申告其顛末，又受取鑿造品之後，知爲偽造或變造而故意行使之者，或意圖行使而交付於人者，當處以二千元以下之罰金。

【鑄鐵】卽生鐵。詳「生鐵」條。

【鑑定】有專門學問或特別經驗之第三人，依法院之命令，於訴訟程序進行中，對於某種事實陳述其意見之謂。與證明不同，證明不必運用自己之特殊知識，鑑定則非運用之不可。爲鑑定之人，稱爲鑑定人，鑑定人於鑑

定後應具結說明其鑑定爲公正誠實之鑑定。凡經官委任爲鑑定人及從事於鑑定所需之學術技藝或職業者，皆有鑑定之義務。鑑定人遇有不能爲鑑定之理由時，得拒絕鑑定，至其理由之當否，則由選其爲鑑定人之受命或受託推事裁定。鑑定人不到場時，不得拘提。鑑定人於法定之日費旅費外，尙得請求相當之報酬。

【鑑定人】(1) 第三人依法院之命令於訴訟程序進行中陳述，關於法律或事實或特別經驗之法則者，謂之鑑定人。鑑定人對於法院有爲忠實鑑定之義務，法院對於鑑定人，不得拘提。鑑定人有拒絕鑑定之理由時，得拒絕鑑定。鑑定後得索取日費旅費及相當之報酬。(2) 凡掌物之審查鑑定者，俱可謂之鑑定人。但在保險上之用語，則爲火災保險上行鑑定被保險物之價格而識別其危險程度者，謂之鑑定人。

【鑑定書】鑑定人關於鑑定事項所作之文書。如有須說明之事項，鑑定人尙應到場。

【鑑定費】(Commission of survey) 對於鑑定人之報酬也。凡商業上之鑑定，無一定之費額，英國對於財產評價，必徵收鑑定費。

五鎊以下者三辨士，五百鎊以上者，則徵收一鎊。

【鯷】(Fish Herring) 日本謂之鯷，我國海關貿易冊稱青鱗魚，長自七八寸至一尺三四寸，背部蒼黑色，腹鉛白色，僅胸鰭之上部及後部有細鱗，肉鮮紅，味美，富於脂肪。漁期爲三月下旬至四月下旬，九月間亦可捕之。有走鯷、中鯷、後鯷之別，其中走鯷爲食品或煉油，榨槽均甚佳，又可乾製、醋漬、油漬、燻製或鹽漬，需用孔多。世界之主產地，爲歐洲北海沿岸，大西洋西北沿岸，并太平洋西北沿岸，尤以日本之北海道爲鯷魚業之中心。大部分榨粕爲肥料，供國內之需用，餘則燻製爲魚乾，謂之鯷節，堅硬如木，藏之不腐，亦不受蟲蛀，極耐咀嚼。輸往澳洲、香港、新嘉坡、孟買及我國之福州等處。秋田產者則輸入我國之上海。又有一種鹹鯷，多輸入上海及廈門。海關貿易冊謂之鹹青鱗魚，每年由各國輸入者，約值銀三百餘萬兩。

二十三畫

【巖鹽】(Rock salt) 爲存於地中而成結晶層之鹽。其成因係鹹湖或海之一部。因地震或他故致地層變動，與海分離，再經蒸發，乾涸而生。世界巖鹽層之大者，廣達數百里，深至二三千尺以上。今著名之產地，爲德意志、匈牙利、西班牙、英吉利、美利堅、法蘭西、俄羅斯、墨西哥及非洲各地。我國之湖北、山西、蒙古、青海等處，亦產巖鹽。巖鹽之成分，因產地而異，有爲純粹之鹽，亦有含石膏或鎂等質者。多數之巖鹽礦山，皆以有系統方法採掘。初用炸藥破壞巖鹽，投於特製之車中，運至貯藏之所，搗碎成粉，出售於市場。亦有以水灌入巖鹽牀，使成極濃之鹹水，以唧筒吸鹽上，運入製鹽工場，用火或蒸氣蒸製成鹽者。參看「井鹽」條。

種習慣上之一種證據而已。此種籤子流行已久，信用甚厚，即使遺失，亦無冒領之虞，蓋非經手者不知交付金額，且祇能作過帳之用，故風險甚少。

【鑄賦】遭遇水旱天災時，各省縣免除租稅之謂。

【變更章程】所謂變更章程者，係指公司對於原定之資本額，有所增減之謂。惟章程爲公司事業之基礎，有所變更，更必須出於鄭重之手續。故公司法規定此種決議，須由股東過半數代表股份總數過半數者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變則投資】(Irregular jettison) 即船遭海難時，恐其沈沒，由船長一人之決定，將貨物之全部或一部投於海中，以減輕危險，此種辦法，即名曰變則投資。

【變蛋】即皮蛋。詳「皮蛋」條。

【變換算法】(Conversion) 即將外國貨幣或度量衡，與已國度量衡換算之謂。例如英國之一噸或一呎，等於我國幾斤幾尺是。行變換算法之際，必須先知彼我兩國度量衡之單位。貨幣之換算，所謂外國匯兌換算法，尤爲常用。

【變數】對於常數而言，其值無一定者。參看「常數」條。

【變壓器】(Transformer) 俗稱方棚，變更電器壓力之具也。或將低壓變爲高壓，或將高壓變爲低壓。而不變更其電工率之裝置。有鐵心變電器與鐵殼變壓器之別。惟此種機件，尙無國產。近年輸入額，常值銀一百萬元左右。

【變體定期一年法】(Modified preliminary-term method) 保險名辭。此法以定期一年法爲基礎，而於借用準備金額之時，分別其保險之種類而異其算法者也。

【鑛】(Ore) 古作卅，亦作礦。凡物品之生產於地中，須採掘而得者，皆謂之鑛。廣義言之，凡金石、土砂、鹽水等無機物，皆可謂之鑛物。狹義言之，則有金屬與非金屬二種。

【鑛井】開鑛時所掘之坑道也。

【鑛牀】(Ore deposit) 鑛質天然聚積於地面或地中者。呈請設定鑛業權時，應附鑛牀說明書，說明其分佈之概況。

【鑛苗】鑛物之顯露於地面或接近地面，而易於勘得之鑛質也。採鑛師察其脈絡，究其種

【籤子】內地當典中交付贖當者之憑證，以等候當件之取出者。爲浙江紹興通行票據之一種。普通又名竹籤。此種籤子，用竹製成，一面刻有古代詩句或諺語，另一面祇記一字，至於交付日期、金額、數字等均不記載。蓋此等條件均由口頭面訂，籤子不過爲一

量，化驗其成分，以定其有無開採之價值。

【鑛脈】鑛物填積於巖石間，分別支派，猶人身之脈絡然如沸石、方解石等鑛是。

【鑛區】採鑛之境界，以直線定之，由地面境界線之直下為限，二以上之鑛區相鄰接時，其鄰接之境界，至少須有二十公尺之距離，餘詳「小鑛業」條。

【鑛場販賣店】(Company store) 此為供給鑛山勞動者日常用品之機關。其販賣之方法，約有三種：①為歸於鑛業區直轄者，②為使商人承攬者，③為傭主販賣於其部下之勞動者。第一方法，雖以實費廉價供給，但鑛業主不免有挑撥勞動者之購買力，舉其貨銀之全部，悉消費於此者有之，或則以廉價為標榜，而其實則供給粗劣之物品者亦有之。第二方法，有採放任主義，有採干涉主義，有使二三人加入以圖競爭者，但商人之內，不免有秘密成立其協約，行不正當之行為者。至於干涉主義，雖經鑛業主有所規定，似比較的為無弊，然而實價或致提高，物品或致劣惡。其第三方法，弊費尤多，為鑛業主雖制定實價，亦無效。至於消費合作社之組織，鑛場亦甚少行之者。

【鑛稅】有鑛區稅與鑛產稅二種。鑛區稅之稅率如下：①採鑛區，每公畝按年納國幣一分。砂鑛在河底者，每河道長十尺，按年納國幣一分。②採鑛區，每公畝或河道每長十公尺，自開辦起五年內，按年納國幣二分。自第六年起按年納國幣五分。鑛產稅之稅率，按照鑛產物價格納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十。鑛產物價以出產地附近市場之平均市價為標準。由實業部、財政部，按照省主管官署報告，會同核定之。鑛區稅每年分二期，於一月、七月繳納。鑛產稅依照實際價額，約計市價，按月繳納。

【鑛稅罰金規則】對於漏納鑛稅者處以罰款之規則也。我國財政部鑛稅罰金規則，於二十一年六月公布施行。規定凡鑛商對於鑛產物應納之鑛稅有漏稅情事，應處以應納稅額二倍以上五倍以下之罰金。凡漏稅五百元以下者，應納稅額兩倍以上之罰金，五百元以上一千元以下者，罰三倍，一千元以上五千元以下者，罰四倍，五千元以上者處以五倍之罰金。

【鑛業】(Mining) 採鑛採鑛及其附屬之事業。此業為一切工業之母，關於國家經濟至

大，故各國皆制定法令保護與監督之。參看「鑛業法」條。

【鑛業司】實業部各司之一。掌下列事項：①關於國營鑛業之籌設及管理事項，②關於鑛業之監督保護及獎進事項，③關於鑛權之特許及撤銷事項，④關於鑛業登記事項，⑤關於鑛區稅之擬定及徵收事項，⑥關於鑛業爭議事項，⑦關於鑛務警察事項，⑧關於鑛業調查及統計事項，⑨關於鑛區勘定及鑛質分析事項，⑩關於鑛業用地事項，⑪關於其他鑛業事項。

【鑛業法】民國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公布，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三日修正。共八章，第一章總則，第二章鑛業權，第三章國營鑛業，第四章小鑛業，第五章用地，第六章鑛稅，第七章鑛業監督，第八章罰則。全文一百二十一條。規定中華民國領域內之鑛，均為國有。人民得依本法取得鑛業權。經營鑛業者，如係公司組織，以股份有限公司為限，得許外國人入股，惟股分總額過半數應為中華民國人所有。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等職，應以中華民國人民充任。土地區域，依本法取得鑛業權之登記者，為鑛區。鑛業權設定核准後，

應呈請省主管官署登記，以後或變更，或移轉，皆應行登記之手續。礦業權除繼承讓與抵押滯納處分及強制執行外，不得為權利之目的，并不得分割。探礦期限不得過二十年，但得展期一次，探礦期限不得過二年。

【礦業指導所】受實業部之指揮監督，辦理公營私營礦業上一切指導事項。①關於地質礦牀礦質礦量之查勘事項。②關於各種探礦工程之設計或實施事項。③關於採礦工程全部或一部設計事項。④關於各種選礦工程事項。⑤關於各種冶煉工程設計事項。⑥關於各種運輸工程設計事項。⑦關於礦場使用機械器具及炸藥之運配事項。⑧關於礦場災變預防或救濟之指導事項。⑨其他礦業上附屬事業設計事項。

【礦業登記規則】民國二十年四月四日公布，同日施行。全文二十八條。規定礦業登記，由省主管公署行之。但須呈報實業部。登記事項如下：(甲)礦業權事項。①國營礦業權之設立及變更。②礦業權或小礦業權之設定、變更、移轉、消滅、展限及回復。③礦業權或小礦業權處分之限制及限制之消滅或拍賣。

(乙)礦業權附屬事項。①國營礦業組織公司及解散。②國營礦業權出租及解租。③合辦人及合辦人之退出加入或繼承。④礦業權者或小礦業權者名稱、住址之變更或更正。及礦業合辦代表人之改定。(丙)礦業權抵押事項。①抵押權之設定變更移轉及消滅。②抵押權處分限制及限制之消滅。③抵押權者名稱、住址之變更或更正。礦業之登記，非經官署之命令或通知不得為之。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當依下列各款定其登記呈請人。即：①改定礦業合辦代表人，應由礦業合辦人連署呈請。②礦業合辦人之退出或繼承，應與其他礦業合辦人連署呈請。③礦業合辦人或抵押權者死亡時，繼承其權利者應與其他礦業合辦人或礦業權者連署呈請。④礦業合辦人之權利或抵押權因人之死亡致消滅時，由其他礦業合辦人或礦業權者呈請。⑤抵押權處分之限制，經判決確定後得由債權者呈請。⑥因礦業法第四十五條之承諾為抵押權之設定，得由原抵押權者呈請。⑦合辦之礦業其礦業權之變更移轉抵押及廢棄，應由各合辦人連署呈請。⑧礦業權之抵押權尚未為消滅之登記

時，礦業權者欲於限內廢棄，應與抵押權者連署呈請。⑨凡應共同呈請之登記有與前款相同之情事時，得單獨呈請。又呈請登記時，並須繳一定之登記費及執照費。

【礦業註冊費】凡關於採礦權之設立、變更、移轉、分合、增減或展續等，均須呈請註冊，為此目的而應納之費，謂之礦業註冊費。

【礦業監察員】為實業部所委派，常駐於礦業繁盛區域或重要礦場，監察下列之事項。①關於奉行礦業法令事項。②關於礦業保護事項。③關於礦業保安事項。④關於礦業工程設施事項。⑤關於礦業額及銷售事項。⑥其他礦業上應行監察事項。又於所監察之礦業區域或礦場內，得因實業部之委任，代行工廠檢查員職務。礦場發生重大事故時，礦業監察員應與礦業權者或主管人，共謀救濟，并呈報實業部。但關於災變及罷工事件，應會同工廠檢查員處理之。

【礦業簿記】(Mining book-keeping) 應用商業簿記原理，記載礦山業帳目之方法也。

【礦業權】(Mining right) 礦業上之試掘權及採掘權也。礦業權所有人，取得某一定

址區內之鑛權後，即成爲單一性之物權，不能分割與他人。

【鑛層】鑛物夾於巖石之間，積累而成層狀者。【鑛局】以保護行旅爲業之機關也。北方多有之。局中備有善於國術之壯士，謂之鏢客，亦稱鏢師。行旅者投局納資，則爲之護送，以防盜劫，謂之保鏢。其法即令鏢客隨行，樹旗張燈於車船之上，以爲標識，盜自不犯。自交通機關發達後，鏢局已銳減。

【鏢車】鏢車之狀與普通轎車無異，但其性質則爲中國所特有者。蓋經過荊符不靖之地，官吏之保護常患不周，故旅客之攜貴重物品出行者，須另覓安全之保障，而鏢局即應此項要求而生。凡爲鏢師者，大抵熟習綠林情形，得土匪之諒解而設局，爲人運送物品，保護行旅，而保鏢者所備之車，即稱鏢車。其用船者稱爲鏢船，鏢車中置備武器，載壯士以備萬一，如值不虞，則按運輸契約，負賠償責任，故其運費頗高，普通貨品按原價收一成至三成。

【鏢船】乃一種保險之船。北方各地從事漕運之民船（輪船以外中國固有之船舶）也。例如鄭家口鏢局每五日駛出鏢船一次，行

於天津及鄭家口間，受託爲人運送，又有時亦受人雇用爲護衛船。此種船舶，得官廳之許可，自備武器樹鏢局之三角形紅旗爲號。夜間則懸提燈於桅上，燈上即寫鏢局之名而行。參看「鏢局」條。

【驗估員】(Appraiser of surveyor) 亦稱鑑定員。檢查商品之品質，區別其真偽善惡者，謂之驗估員。如貨物輸入之際，輸入者先提出報單於稅關，稅關即與由輪船所呈出之裝載目錄，互相對照後，驗估員(Custom appraiser)即依輸入目錄而定其如何徵收稅額，同時並查其貨物是否與發貨單相符。蓋所以防漏稅也。又一切船舶必附以等級，並製船目錄，使於船舶之良否一望瞭然。此爲今日一般所通行，當其請編等級之際，不能不先請爲船舶之檢查，此檢查人亦名驗估員。又船舶搭載貨物，已至到達港卸貨之後，如發現有毀損滅失，其損害應歸責於輪船公司，或應歸責於保險公司，不能不區別之。如認爲當歸責於輪船公司，則宜速向該公司交涉，斯時當事者雙方，各選驗估員，驗估其損害果當誰屬，並測定其損害額，稱此謂之 Surveyor 報告測定其結

果之人，謂之 Surveyor report。其他如鑑定試掘鑛石之良窳美惡之人，亦可稱爲驗估員。即鑑定人。詳「鑑定人」條。

【驗估處】(Appraising department) 海關內之一部名，乃鑑定報關貨物之處也。

【驗契稅】各種契據之登記費也。

【驗單】海關發給運貨船隻之檢查訖之單據也。此單中記載稅額，持單繳稅於海關銀行，始得領取放行單，卸卸貨物。

【體力測驗單】審核店員之體力，作成身體檢定之書類也。我國及歐美各國之公司商店，在招僱職工時，常用此種測驗，以考察其體力，而對勞力職工，尤爲注重，蓋所以防止傳染病與測驗其體力是否健全也。

【體積】謂立體所占空間之部分。

【鹼】(Soda ash) 爲土壤內所含之一種質料，多產於乾燥地方之鹽湖中，性滑味鹹，可用浣衣去垢者。就土性而言曰鹼，取而用之則曰鹼，凝結如石者曰石鹼。亦有以人工製成者，謂之人造鹼，有用食鹽或礆精製成我國之人造鹼，多用食鹽製之。至於天然鹼之產地，已發現者有四區，一在東蒙之太蘇布諾爾，玻璃甸子，華江鎮等處，每年產額約

二百萬斤；一在張家口之北部，謂之「口鹼」；一在鄂爾多斯附近，即陝西之神木與寧夏之北部；一在舊黃河之沿岸，如山東曹縣之王底圈，河南歸德之劉家口，江蘇銅山之柳家集等處。銅山鄉間有用草灰製鹼者，草名青藜，貧民有以此充菜蔬者；至於進口之鹼，有純鹼、散裝淨鹼（Soda bicarbonate of in bulk）、燒鹼（Soda caustic）、泡花鹼（Soda silicate of）、硫化鹼（Soda sulphide of）之別，以純鹼輸入為最多，約值銀二百餘萬兩。綜合各項計之，則值銀五百多萬兩。

【鹼甸子】蒙古稱產蘇打之平原之謂。通常為四周有丘陵圍繞之低地。天然鹼產生於其間，春秋乾燥時期，含有鹼分之地，水漸蒸發而乾，鹼乃呈露於地面，如白沙狀，收集之以製鹼。

【鹼泡子】即天然鹼產生之湖沼也。內外蒙古近沼澤之小鹼池，幾於不可勝數，春秋乾燥期，其水分蒸發，即生天然鹼之堆積層，厚自數分至寸許，其小者鹼水全乾，湖底成一片鹼地，頗為美觀。其所產鹼貨頗佳，掃集時泥沙及其夾雜物極少，其乾灘上所生之鹼

層，謂之旱澆，所採之鹼稱旱鹼土，或湖灘子鹼土；湖沼中水上浮出，漸次附於湖岸，而凝固結晶者稱水澆，所採之鹼稱喀巴士。

二十四畫

【攬備佣金】(Address commission) 即船舶入港卸貨後，委託承攬運貨人或租船者之代理店，關於歸航時貨備之介紹，由船主或租船者支出之佣金也。

【攬頭】運送業之一種。常周旋於貨主與車夫或船主之間，辦理車船運輸以為業，對於載貨不負責任，其經手費亦無一定，普通取車船價之百分之五乃至百分之八，此種運輸貨主或其代理人常隨貨物而自為護送。

【蠶】育蠶之法，創自黃帝元妃嫫祖，供抽絲製衣之用，而勸課農桑以安定民生，又為歷代君臣經濟政策，故自古以來，育蠶為我國農家重要副業。蠶有家蠶、野蠶二種。家蠶養於屋內，野蠶飼於林場，家蠶以桑葉為飼料，亦名桑蠶，野蠶食柞、樺、榲等之葉，乃有柞蠶、樺蠶、榲蠶之稱。蠶為二生化蟲，其生活之狀態，初為蛹，由蛹化蛾，由蛾產卵，孵化而為成蟲，以桑樹等葉為食料，成蟲之生長，普通須經過三眠，亦有四眠五眠者，眠時不動不食，至蛻皮而醒，長成後，即吐絲作蛹，而自藏身其內，再循環化蛾。其蛹即繭，為繅絲織綢之

原料。其產地數量等詳「絲」條。
【蠶豆】(Broad beans) 穀類植物。莖高二尺許，葉厚而軟，春日開蝶形花，白質有紫黑斑，結實成莢，粒扁如舌形。在豆類中為最大，可供肴饌及作糜等用。南部及中部各省多產之。每年輸出額，常達銀五百萬元左右。

【蠶絲】(Silk) 育蠶為我國自古重視之農家副業，絲之出產幾遍全國，尤以長江流域與珠江流域為最發達。全國產額約占世界總產額三分之一。其餘如日本及法、意兩國亦為蠶絲之主要產地，中亞細亞、印度、波斯等地亦有之。惟自人造絲崛起，我國生絲出口大受影響，幾有江河日下之勢，加以日本絲業之進步，亦與我以重大打擊，故年來新式繅絲業，已至一蹶不振之地步。絲之銷場以美國為最巨，然日本絲占大部分，中國僅占其總額之什一而已。考中國蠶絲不能與日絲競爭之故，據美國絲商薄斯哈脫氏所調查，不外下列各因：(一)牌號過多，條紋不同，絲質因異；(二)質料均不合美廠之用；(三)優劣相去太遠，出貨不能始終如一；(四)繅絲雙絲過多，振頭又不佳；(五)匯兌不統一，不能於兩星期內結帳。此其大較也。蠶絲有黃白兩

種，然通常依其製法，又區別為白絲 (Silk raw, while not re-reeled and not steam filature)、黃絲 (Silk raw, yellow, not re-reeled and not steam filature)、白經絲 (Silk raw, white, re-reeled)、黃經絲 (Silk raw, yellow re-reeled)、白縲絲 (Silk raw, white steam filature)、黃縲絲 (Silk raw, yellow steam filature) 六種。論其品位，皆以色純質勻，光澤足而彈力富者為佳。輸出旺盛之年，常達銀二萬萬元左右。

【讓受人】(Assignor) 受他人讓渡債權或財產權之人，謂之讓受人。

【讓渡】(Assignment) 即轉讓。以債權或其他財產權轉移於他人之謂。法律上物權之讓渡，惟依當事者間之意思表示而成立，對於第三者則須登記及引渡。物權之讓渡，亦依當事者間意思之一致而成立，對於債權者及第三者須經一定之手續，乃生讓渡之效力。

【讓渡人】(Assignee) 以債權或財產所有權讓渡於他人者之謂。

【讓渡證書】(Transfer note) 債務者將

自己之財產，讓渡於債權者之際，所用之證書，即謂之讓渡證書。

【贛】江西省之簡稱。詳「江西省」條。

【贛粵鐵路】自江西之南昌至廣東之韶州，故又謂南韶鐵路。長約三百五十哩，爲國有擬築鐵路之一。

【釀造保險】(Brewery insurance) 酒類汽水類製造不成，所受損失之保險也。

【靈寶棉】河南省西南隅與陝西接壤處，及與山西省南部爲鄰之陝縣以西，函谷關以東，靈寶團鄉等縣所產之棉，曰靈寶棉。其品質爲我國國產棉花之最佳者。惜產量不多，不足供給市場之需要。

【鷹洋】又稱墨洋。即墨西哥鑄造之一圓銀幣也。

【鹽】(Salt) 食品中鹹味之原料，一稱食鹽。蓋別於化學中之純粹鹽分(即氯化鈉)而言。其比重約爲二·一至二·六。結晶形有二種：在攝氏零下七度以上而結晶者，爲普通之六面體；七度以下者，爲單斜晶系之含水結晶。純粹之鹽，爲無色透明，但由微細結晶粒凝結而成者，則爲白色不透明體。至於帶有淡青或淡赤之色澤者，係因含有不

純物之故。鹽在工商業上之用途，爲曹達工業之主要原料，如製芒硝、碳酸鈉、苛性鈉、氯化鈣等之製造，皆需用之。又因其有防腐性與收斂性，醫藥上用爲灌腸、含嗽、洗滌、注射等劑。又一切食品獸皮之需保存不敗者，亦多用鹽。世界各國對於食鹽雖課以重稅，而對於工業用鹽，則稅率特利減低，以獎勵工業之發達。鹽之產地甚廣，世界各國多有鹽之出產。我國意大利、奧地利、日本等國，鹽之製造及販賣權皆爲政府所獨占。德、法、英、領印度等政府，於食鹽悉課重稅。我國自周、秦以後之政治家，咸以修明鹽政爲國家理財之方。至於製鹽事業，尙起源於周代以前，今全國產額達於三千萬擔，乃至四千萬擔。其種類有巖鹽、海鹽、池鹽之別，製法亦微有不同，各詳其條。

【鹽引】其法始於宋之鹽鈔，後鈔法大壞，乃換給鹽引，元、明均沿用之。清制，每年由戶部頒發，指定口岸斤數，由商販運，不准引鹽相離。每引行鹽之數百斤至數千斤，各省不同，課稅輕重亦不一。其鹽場行銷之地曰「引地」，額銷之數曰「引額」。參看「引票」條。

【鹽卡】爲稽查私鹽之機關。

【鹽池】池水之含有鹽分者。其水隆冬不冰，鱗介不育，每年春夏，取其水可以製鹽。大者廣袤數十里，山西、陝西、甘肅、青海等省均有之。參看「池鹽」條。

【鹽政】管理鹽業之政務也。我國製鹽售鹽均屬官業，視爲國家財政淵源之一，故鹽務亦列爲政務之一，爲財政部所掌管。

【鹽政改革委員會】爲直隸於行政院之鹽政機關。掌理基於鹽法之一切鹽政與革計劃。由委員七人至九人組成之，委員長由行政院長兼任之，副委員長由國民政府就委員中指定之，財政部長爲當然委員。下設總務、設計兩處，各置處長一人，由委員兼任。科長二人至四人爲薦任。科員四人至六人係委任。該會遇必要時得選聘富有鹽務或工程學識經驗者爲顧問或專門委員，以備諮詢。

【鹽法】五代唐明宗，定額鹽未鹽地，買賣人犯禁者，定罪有差。所謂額鹽者，即池鹽未鹽者，即海鹽。周太祖更定鹽法，犯禁者，亦各定罪有差。世宗以末鹽犯禁多於額鹽，令曹宋以四十餘州皆食額鹽，後又改定鹽法，犯者科罪。民國二十年五月二十日國民政府公布爲製鹽徵稅之法令也。全文三十九條。

【鹽法道】管理鹽政之官。清代於不設鹽運使省分設之。其兼理茶課者謂之鹽茶道。

【鹽務署】財政部直轄機關之一。掌下列事項：

●關於監察各省鹽務處鹽運使權運局辦理之成績及其以下各屬官資格升降調遷

事項；●關於建築鹽場倉棧製造鹽類及編練場警緝私等事項；●關於各省運鹽銷鹽

事項；●關於改善場產調劑運銷事項；●關於編製鹽務收支預算決算及造報收支數

目表冊單據事項；●關於保管全國鹽款及稽核各省鹽稅收入事項；●關於審定各省

鹽務定率事項；●關於其他一切鹽務行政事項。

【鹽務稽核總所】為鹽稅徵收之機關。民國三年二月九日始公布其組織條例。隨即設置

者。該所屬於鹽務署。設總辦一人。以中國人任之。會辦一人。以外人任之。是為該所之長

官。統轄全所行政事務。總辦以鹽務署長兼任。會辦則以鹽務署外人顧問兼任。其權限

兩者相同。其發布命令須經財政部長之認可。以部長之名義行之。

【鹽商】舊時業鹽之商人。按額定之鹽稅納之

政府。政府給以引票。規定引地與引額。他人

不得侵佔。因其為專利事業。故致富者多。

【鹽梟】亦稱私鹽販。以販賣私鹽為業者之稱。

【鹽票】與鹽引同。由財政部頒發者為鹽引。由

鹽政機關頒發者為鹽票。清制山東浙江兩

准各鹽區。均票引并行。參看「引票」條。

【鹽場製鹽之場所也。清制以鹽大使管理鹽

場。今則設場長管理之。

【鹽棧】為官鹽之批發所。鹽為政府之專賣品。但發賣時政府自為躉賣商。給發憑證。由鹽

商包銷。故於各地設立鹽棧。江南謂之鹽公堂。

【鹽稅】亦稱鹽課。鹽務所權之稅也。世界各國多徵之。我國之鹽稅有三種。屬鹽竈。鹽田之

地稅由鹽丁繳納者曰鹽課。屬綱引之稅由鹽商繳納者曰引課。其中又分正課與加課

屬鹽廠房租賦罰各款者曰雜課。清代皆由鹽運司鹽法道主管。自鹽稅抵借外債後。乃

改由鹽務署主管。民國初元。每年徵收額約九千萬元左右。佔全國稅收四分之一。近則

增至一億元以上。將來引票廢後。稅額尤有發達之希望。

【鹽稅短期庫券】發行於民國二十年。為補助國庫之用。定額八千萬。月息八釐。九八實

收。以國庫徵收之鹽稅為基金。分七十八個月償還本息。自民國二十年八月起。至民國

二十七年一月底止。全數償清。以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為經付本息機關。

【鹽業銀行】(Salt Industrial Bank) 民國三年十月。北京政府鑒於鹽款為財政收入大宗。特設銀行經理之。遂派張鎮芳氏招

股開辦。為股份有限公司。嗣以吳達詮為總理。股本總額一千萬元。已收七百五十萬元

公積金。在民國二十一年已達五百零八萬六千元。設總行於天津。並於北平、上海、漢口、

香港、杭州、廣州等處設立分行。各省會及大陸。中南三行組織四行儲蓄會及準備庫。營

業種類為存款、放款、匯兌、押匯、貼現、買賣有價證券及生金銀等項。并有儲蓄部。有活期

定期兩種儲蓄。保管部。設有堅固保管箱。保管各項重要物品及有價證券。貨棧部。在天津法租界八號路自建貨棧。專為客商堆存

貨物等。

【鹽筴】筴乃簿籍。即用鹽者之戶口簿冊也。齊管仲以鹽為官鹽時。先與鹽筴。禁止人民自由煮鹽。因是鹽筴有官營鹽業之意。

【鹽運使】主管鹽政之官。宋有提舉茶鹽司，元始置都轉運鹽使司於兩淮兩浙等處，明清因之。明代鹽運使受督鹽道之監察，後爲平行官。我國產鹽諸地，如長蘆（河北）、山東、奉天、兩淮（揚州）、兩浙（杭州）、福建、兩廣（廣東）、雲南、河東（山西）、四川（自流井）等處，均設有鹽運使署。

【鹽酸】三酸之一，俗稱鹽繩水。爲綠化輕之水溶液，澄明無色，置空氣中，則生白霧。與他物化合性最廣，工業上需用甚廣。

【鹽墾】從事於海灘地之墾務也。江浙等省均有之。

【鹽鐵】製鹽冶鐵之事業。自漢以來，學府權鹽鐵之稅爲歲入大宗。漢桓寬著鹽鐵論，詳其利弊。至唐中葉，并置鹽鐵使，掌收運鹽鐵之稅，或兼兩稅使租庸使，宋因之，屬三使司。

二十五畫

【灣頭港】(Natural bay ports) 在天然灣入處所設之港口也。如美國之波士頓。我國之大連、日本之長崎等是。此種港口可避風浪之陵襲。

【曼德勒】(Mandalay) 英領緬甸都會之一。臨伊拉瓦底江。距仰光約一百五十哩。其間汽船往來甚多。商業繁盛。緬甸王國之舊都在焉。

二十六畫

【驢】為家畜之一。體小於馬。耳甚長。毛為黑色、白色或褐色。產於陝西、甘肅之榆林、寧夏、河北省之關外各地為最多。河北(關內)、山東、山西、河南等省亦有之。惟數量不及馬之多。其皮之效用與馬皮等。以天津為集散地。交易以摺計。

二十七畫

【鑿孔郵票】按現行郵政章程。郵票得用鑿孔。鑿成不逾四字之字樣。或簡筆姓名。惟所鑿之孔。不得較大於郵票全張內劃分每枚之針孔。且其鑿孔之面積。不得逾郵票面積三分之一。

附錄

(一) 商人通例

第一章 商人

第一條 本條例所稱商人謂為商業之主體之人凡左列各種營業謂之商業
 一 買賣業
 二 製造業或加工業
 三 供給電氣煤氣或自來水業
 四 出版業
 五 印刷業
 六 銀行業兌換金錢業或貸金業
 七 擔承信託業
 八 作業或勞務之承攬業
 九 設場厝以集客之業
 十 堆棧業
 十一 保險業
 十二 運送業
 十三 承攬運送業
 十四 牙行業
 十五 居間業
 十六 代理業

第二條 除前條第二項所列各種外凡有商業之規模布置者自經呈報該管官廳註冊後一律作為商人

第三條 凡沿門或在道路買賣物品之商人或手工範圍內之製造人或加工人及其他小商人不適用本條例商號商業註冊商業帳簿各條之規定

第二章 商人能力

第四條 凡有獨立訂結契約負擔義務之能力者均得為商人

第五條 年齡未滿二十歲者及心神喪失或耗弱人聾人啞人盲人及浪費人詭無能力者得由父母祖父母遺囑所指定或親族會議所選定之法定代理人代營商業

法定代理人為無能力者營商業時應呈報註冊

法定代理人之代理權得由無能力者之親族會議加以限制但不得對抗不知情之第三者

第六條 年齡未滿二十歲者及有夫之婦得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本夫之允許自營商業或於公司負擔無限責任但應取其允許憑證並由本人及法定代理人或其本夫署名簽押呈報該管官廳註冊

第七條 年齡未滿二十歲者及有夫之婦於營業上有不勝任之事跡時法定代理人或其本夫仍得撤銷或限制之

前項之撤銷或限制應呈報註冊但不得對抗不知情之第三者

第三章 商業註冊

第八條 本條例規定應註冊之事項由該商人各就其營業所在地該管官廳呈報註冊

第九條 凡應在本店該管官廳註冊之事項若本條例別無規定者於支店該管官廳亦應註冊

第十條 業經註冊之事項該管官廳隨即公告

第十一條 凡應註冊之事項非經註冊及公告後不得對抗第三者即已經註冊及公告仍不得對抗因正當理由而實不知情之第三者

第十二條 公告與註冊事項不符時應以註冊簿所載為準但非經更正公告後不得對抗不知情之第三者

第十三條 業經註冊之事項如有變更或消滅時應隨時呈報該管官廳註冊

第十四條 所管商業關於特許及許可者呈報註冊時應查照專章辦理

第十五條 註冊所詳細辦法另以施行細則定之

第四章 商號

第十六條 商人得以其姓名或其他字樣為商號

第十七條 公司之商號應各視其種類分別標明無有限公司兩合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兩合公司字樣

第十八條 凡非照公司辦法不得於商號中用公司或類似公司之字樣雖承受公司之營業而並不照公司方法續辦者亦同

違背前項之規定者處以五圓以上五十圓以下之罰金

第十九條 同一城鎮鄉內他人既註冊之商號不得仿用以營同一之商業

添設支店時若支店之城鎮鄉內現有他人已經註冊之商號其營業及商號均與本店相同者該支店之商號須照本店之商號附添字樣以示區別

第二十條 業經註冊之商號如有他人冒用或以類似之商號為不正之競爭者該商人得呈請禁止其使用並得請求損害賠償

凡在同一城鎮鄉內以同一營業而用他人已註冊之商號者亦推定為不正之競爭

第二十一條 凡轉讓商號非為轉讓之註冊不得以之對抗第三者

第二十二條 商號與營業一併轉讓而當事者彼此並無特約時則轉讓人在十年之間不得於同一城鎮鄉內為同一之營業

如定有不為同一營業之特約者其特約之範圍關於區域不得過本縣管轄區域關於期限不得過二十年逾此範圍其特約無效

第二十三條 商人僅轉讓其營業者於同業競爭之禁止準用前條之規定

第二十四條 業經註冊之商號如有變更或廢止時應隨時呈報該管官廳註冊

第二十五條 商號變更或廢止而原註冊之商人並不早報註冊得由利害關係人呈請該管官廳註銷該管官廳受前項之呈報時應先催告原註冊人酌定期限俾得陳述異議若期限內並無異議其註冊即應註銷去

第五章 商業帳簿

第二十六條 商人應備置帳簿將日常交易及凡關於財產出入之各種事項逐一明晰記載但其日用款項僅記其每月之總數

零賣商得分現金賒賣兩種按日記其總數

第二十七條 商人於開始營業及公司於設立註冊時又每屆結帳時均應造具動產不動產債權債務其餘財產目錄及貸借對照表記載於特設之帳簿前項之動產不動產債權及其餘財產於造具目錄時應附記現時之價格

時價高於原價時須記其原價價格不明者則記其估計之價其不能索取之債權應扣除之

第二十八條 凡商人之商業帳簿及與營業有關係之書信應留存十年

前項之期間自商業帳簿終結之日起算

第六章 商業使用人及商業學徒

學徒

第二十九條 凡從屬於商業主人以助其營業者謂之商業使用人

第三十條 凡商業使用人分為三種如下
經理人
夥友
勞務者

第三十一條 凡經理人由商業主人選任使於營業所專理其商業
第三十二條 凡關於營業上之事務無論涉

訟與否經理人有代商業主人辦理之權限

第三十三條 凡商業主人所加於經理人代理權之限制不得對抗不知情之第三者

第三十四條 凡經理人署名時應於自己姓名上標明某商號經理人字樣

第三十五條 凡經理人之代理權不因商業主人之死亡而消滅但委任契約終結時不在此限

第三十六條 凡經理人不得私自使用他人代自己執行事務

第三十七條 凡經理人之選任及其代理權之消滅均由商業主人於十五日內向該營業所該管官廳呈報註冊

第三十八條 凡經理人非得商業主人之允許不得為自己或他人經營商業並不得為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

違背前項之規定除照第五十條第五十二條辦理外其為自己營業者商業主人得視為為自己而為者

前項商業主人之權利自覺察之日一月以內或自事成之日一年以內不行使之即行消滅

第三十九條 凡商業主人與經理人之法律關係除本條例規定外以契約定之

第四十條 夥友由商業主人或經理人選用使為商業上之某事項

第四十一條 夥友於其所受委任之事項有辦理之權限

第四十二條 凡夥友於所受委任行為而署名時應加以某商號夥友字樣以便與經理人有別

第四十三條 第三十六條第三十七條之規定夥友準用之

第四十四條 勞務者依商業主人或經理人所與訂之僱傭契約服商業上之勞務

第四十五條 勞務者無代理為商業上行為之權但以特定行為委任時得由商業主人或經理人表示之

第四十六條 勞務者於所受委任行為而署名時應加以某商號某人字樣以便與經理人及夥友有別

第四十七條 勞務者應服勞務之範圍若未定約時從其地方之習慣

第四十八條 勞務者應受之報酬準用前條之規定

第四十九條 勞務者之僱傭期間如為不確定者彼此各得俟至年終解約惟須預先聲明

第五十條 商業主人對於商業使用人遇有下列各款得隨時解約經理人對於夥友及勞務者亦同

商業使用人違背自己所受之委任時

商業使用人為不正之行為時

有不得已之事故時

第五十一條 商業使用人對於商業主人遇有下列各款得隨時解約夥友勞務者對經理人亦同

商業主人不給相當報酬時

商業主人為不正之行為時

有不得已之事故時

第五十二條 依前條之規定而解約惟對將來有效力若解約之原因出於當事者一面之過失其對人得請求損害賠償

第五十三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四條 商業主人違反契約或有不正行為致商業使用人解約者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五十五條 商業主人與商業使用人預以契約訂明至委任或僱傭關係終了後仍於其營業上行為受限制者此等契約只得於營業種類處所或時期加以限制不得因此限制致阻礙商業使用人事業之發達

第五十五條 商業使用人與商業主人約明其經手或介紹而成之商行爲應得酬報者準用第六十九條之規定

第五十六條 商業學徒之修業以契約定之商業師應注意其本業之修習使服其業務又應與以通學之時間

第五十七條 修業之期間於契約未經明定者依其本業之規約或該地方之習慣行之

第五十八條 修業契約前得定試驗期間其期間至多不得過三個月

第五十九條 修業契約成立後關於彼此之解約時準用第五十條第五十一條第五十二條之規定

第七章 代理商

第六十條 凡非商業使用人而常時爲某商人代理或介紹營業範圍內之商行爲者謂之代理商

第六十一條 代理商於其所代理或介紹之事務應妥慎保護本商人之利益

第六十二條 代理商人於其所代理或介紹之事務業經議訂應即通知本商人

第六十三條 凡代理商未經本商人明示授

以代理權者祇能爲介紹行爲

第六十四條 凡代理商僅有介紹之權限者若代本商人訂結買賣等契約本商人知之並不隨向對手人通知作廢即爲本商人默認

第六十五條 代爲販賣物品之代理商遇有關於物品之瑕疵或缺短及到期交付等事有受對手人通知之權限

第六十六條 代理商非有本商人允許不得爲自己或他人爲與本商人營業相同之行爲並不得爲同業公司無限責任之股東

違背前項之規定時準用第三十八條第二項第三項之規定

第六十七條 凡本商人與代理商之法律關係除本條例規定外得以契約定之

第六十八條 代理商之報酬額如無特約應按其所辦成之事務計算其代理或介紹販賣物品時遇有報酬之爭議應俟貨價交代後照已交銀數比例計算

第六十九條 凡因本商人之故意或過失中

止其行爲者代理商仍得照索全數之報酬

第七十條 凡經明示指定地域承受代理或介紹之代理商對於在其地域內雖未經手

由商人自爲或另委他人代爲之行爲亦得請求報酬但有特別契約者不在此限

代理商於通常之營業上一切雜費非別有契約或該地方之習慣不得向本商人請求

第七十一條 應付之報酬如無特約期間應於每季結算一次照數給付

第七十二條 代理商與本商人所訂之契約未經明定期限者彼此各得於兩月前預先聲明屆時廢約代理商與本商除照原約期限解除外關於彼此之解約準用第五十條

第五十一條第五十二條之規定

第七十三條 代理商於其專爲代理或介紹事件上所生之債權得扣留代本商人執管之物件但有別約聲明者不在此限

(二) 公司法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國民政府公布二十年七月一日施行

第一章 通則

第一章 通則

第一條 本法所稱公司謂以營利爲目的而設立之團體

第二條 公司分爲四種

一 無限公司

二 兩合公司

三 股份有限公司

四 股份兩合公司

公司之名稱應標明其種類

第三條 公司爲法人

第四條 公司以其本店所在地爲住所

第五條 公司非在本店所在地主管官署登記後不得成立

前項登記之聲請應於公司章程訂立後十五日內爲之

第六條 公司設立登記後如發現其設立程序或其登記事項有違法或虛偽情事時經

第七條 公司登記後滿六個月尙未開始營業者主管官署得呈請工商部撤銷其登記

前項所定期限如有正當事由公司得呈請准予延展

第八條 公司登記事項如有變更時應於變更後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聲請爲變更之登記

第九條 公司設立登記後有應登記之事項

而不登記或已登記之事項有變更而不爲變更之登記者不得以其事項對抗第三人

第十條 公司之解散除破產外應於接受解散命令或決議解散後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聲請爲解散之登記

第十一條 公司不得爲他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如爲他公司之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

有股份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總數四分之一

第二章 無限公司

第一節 設立

第十二條 無限公司之設立應有股東二人以上

第十三條 無限公司章程應載明左列各款事項

一 公司名稱

二 所營之事業

三 股東之姓名住所

四 本店支店及其所在地

五 股東出資之種類及價額或估價之標準

六 訂立章程之年月日

第十四條 公司自章程訂立後十五日內應將左列各款事項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

一 前條所列各款事項

二 定有解散事由者其事由

三 定有代表公司之股東者其姓名

第二節 公司之內部關係

第十五條 公司之內部關係法律有規定者外得以章程定之

第十六條 股東以債權抵作股本而其債權到期不得受清償者應由該股東補繳如有損害並負賠償之責

第十七條 公司盈虧之分派如章程無訂定

以股東之出資之多寡爲準章程中僅就盈餘或虧損定有分派之比例者其所定比例於盈餘虧損均適用之

第十八條 各股東均有執行業務之權利而負其義務但章程訂定由股東中之一人或數人執行業務者從其訂定

第十九條 股東之數人或全體執行業務時關於業務之執行取決於過半數

執行業務之股東關於通常事務各得單獨執行但其餘執行業務之股東有一人提出

異議時應即停止執行

第二十條 經理人之選任及解任應得全體股東過半數之同意

第二十一條 公司變更章程及爲章程所定事業範圍外之行爲應得全體股東之同意

第二十二條 不執行業務之股東得向執行業務之股東質詢公司營業情形查閱財產文件

第二十三條 執行業務之股東非有特約不得向公司請求報酬

第二十四條 股東因執行業務所代墊之款得向公司請求償還並支付墊款之利息如係負擔債務而其債務尙未到期者得請求提供相當之擔保 股東因執行業務受有損害而自已無過失者得向公司請求賠償

第二十五條 公司章程訂明專由股東中之一人或數人執行業務時該股東不得無故辭職他股東亦不得無故使其退職

第二十六條 股東執行業務應依照章程及股東之決議

違反前項之規定致公司受有損害者應負賠償之責

第二十七條 股東代收公司款項不於相當

期間照繳或挪用公司款項者應加算利息一併償還如有損害並應賠償

第二十八條 股東非經其他股東全體之同意不得爲自己或他人爲與公司同類營業之行爲及爲他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

股東違反前項規定時其他股東得以過半數之決議將其爲自己或他人所爲之行爲認爲爲公司所爲但自行爲後逾一年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九條 股東非經其他股東全體之同意不得以自已股份之全部或一部轉讓與他人

第三節 公司之對外關係

第三十條 公司得以章程或股東全體之同意特定代表公司之股東未經特定者各股東均得代表公司

第三十一條 代表公司之股東關於公司營業上一切事務有辦理之權

第三十二條 公司對於股東代表權所加之限制不得對抗善意第三人

第三十三條 代表公司之股東或經理人因執行業務致他人受有損害時應由行爲人與公司連帶負賠償之責

第三十四條 代表公司之股東如爲自己或他人與公司爲買賣貸借或其他法律行爲時不得同時爲公司之代表但向公司清償債務時不在此限

第三十五條 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時由股東連帶負其責任

第三十六條 加入公司爲股東者對於未加入前公司之債務亦應負責

第三十七條 非股東而有可以令人信其爲股東之行爲者對於善意第三人應負與股東同一之責任

第三十八條 公司非彌補損失後不得分派盈餘

第三十九條 公司之債務人不得以其債務與其對於股東之債權抵銷

第四節 退股

第四十條 章程未定公司存續期限者關於退股另有訂定外股東得於每營業年度終退股但應於六個月前以書面聲明

股東有不得已之事由時無論公司定有存續期限與否該股東得隨時退股

第四十一條 除前條規定外各股東因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而退股

一 章程所定之事由發生

二 死亡

三 破產

四 受禁治產之宣告

五 除名

第四十二條 股東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得經其他股東全體之同意議決除名但非通知後不得對抗該股東

一 應出之資本不能照繳或屢催不繳者

二 違反第二十八條第一項之規定者

三 有不正当行為妨害公司之利益者

四 不盡重要之義務者

第四十三條 公司名稱中列有股東之姓名者該股東退股時得請求停止使用

第四十四條 退股之股東與公司之結算應以退股時公司財產之狀況為準

退股股東之出資不問其種類均得以金錢

抵還

退股時公司事務有未了結者於了結後計

算並分派其盈虧

第四十五條 退股股東應向主管官署聲請

登記對於登記前公司之債務於登記後二年内仍負無限之責任

股東轉讓其股份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第五節 公司之解散

第四十六條 公司因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而解散

一 章程所定解散之事由發生

二 公司所營事業已成就或不能成就

三 股東全體之同意

四 股東僅餘一人

五 與他公司合併

六 破產

七 解散之命令

股東遇有不得已之事由得聲請法院發前項第七款之命令

第四十七條 公司得以全體股東之同意與

他公司合併

第四十八條 公司決議合併時應即編造資

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

公司為合併之決議後應即向各債權人分

別通知及公告指定三個月以上之期限聲

明債權人得於期限內提出異議

第四十九條 公司不為前條之通知及公告

或對於在其指定之期限內提出異議之債權人不為清償或不提供相當之擔保者不

得以其合併對抗債權人

第五十條 公司為合併時應於十五日內向

主管官署分別依左列各款聲請登記

一 因合併而存續之公司為變更之登記

二 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為解散之登記

三 因合併而另立之公司為設立之登記

第五十一條 因合併而消滅之公司其權利義務應由合併後存續或另立之公司承受

第六節 清算

第五十二條 解散之公司在清算中於清算

範圍內視為尙未解散

第五十三條 公司解散後之財產除經股東之決議定有清算人外應由全體股東清算

第五十四條 由股東全體清算時股東中有

死亡者清算事務由其繼承人行之繼承人有

有數人時應推定一人行之

第五十五條 不能依第五十三條規定定其

清算人時法院得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選

派清算人

第五十六條 法院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認

為必要時得將清算人解任但股東選任清

算人之解任亦得由股東過半數之決議行

第五十七條 清算人應於就任後十五日內

將其姓名住所及就任日期向法院呈報

清算人之解任應由股東於十五日內向法院呈報

院呈報

清算人由法院選派時應公告之解任時亦同

同

第五十八條 清算人之職務如左

一 了結現務

二 收取債權清償債務

三 分派賸餘財產 清算人因執行前項

職務有代表公司爲一切行爲之權

第五十九條 清算人有數人時關於清算事務之執行以其過半數決之但對於第三人

各有代表公司之權

第六十條 對於清算人之代表權所加限制不得對抗善意第三人

第六十一條 清算人就任後應即檢查公司財產情形造具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送交各股東查閱 清算人應於六個月內完結清算不能於六個月內完結清算時清算人得申敘理由聲請法院展期 清算人遇

有股東詢問時應將清算情形隨時答覆

第六十二條 清算人就任後應以公告方法

第六十三條 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其債務時

清算人應即聲請宣告破產

清算人移交其事務於破產管財人時其職務即爲終了

第六十四條 清算人非清償公司之債務後不得將公司財產分派於各股東

第六十五條 賸餘財產之分派依各股東出資之多寡定之

第六十六條 清算人應於清算完結後十五日內造具決算報告書送交各股東請求其承認如股東不於一個月內提出異議即視爲承認但清算人有不正當之行爲時不在此限

第六十七條 清算人應於清算完結後十五日內向法院呈報

第六十八條 公司之帳簿及關於營業與清算事務之文件應自清算完結時起保存十年其保存人以股東過半數定之

第六十九條 股東之連帶無限責任自解散登記後滿五年而消滅

第七十條 兩合公司以無限責任股東與有限責任股東組織之 有限責任股東以出資定額爲限對於公司負其責任

第七十一條 兩合公司除本章規定外準用第二章之規定

第七十二條 兩合公司之章程除記載爲十三條所列各款事項外並應記明各股東之責任爲無限或有限

第七十三條 有限責任股東不得以信用或勞務爲出資

第七十四條 經理人之選任或解任以無限責任股東過半數之同意決之

第七十五條 有限責任股東得於每營業年度終檢查公司之業務及財產之情形遇必要時法院得因有限責任股東之聲請許其隨時檢查公司之業務及財產之情形

第七十六條 有限責任股東非得無限責任股東全體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不得以其股份之全部或一部轉讓他人

第七十七條 有限責任股東得爲自己或他人爲與本公司同類營業之行爲亦得爲他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

第七十八條 有限責任股東如有可以令人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第三章 兩合公司

信其爲無限責任股東之行爲者對於善意
第三人負無限責任股東之責任

第七十九條 有限責任股東不得執行公司
業務及對外代表公司

第八十條 有限責任股東不因受禁治產之
宣告而退股

有限責任股東死亡時其股份歸其繼承人

第八十一條 有限責任股東遇有不得已之
事故時得經全體無限責任股東四分之三以

上之同意退股或聲請法院准其退股

第八十二條 有限責任股東有左列各款情
事之一者得經全體無限責任股東之同意

將其除名

一 不履行出資之義務者

二 有不法行爲妨害公司之利益者

前項除名非通知該股東後不得對抗之

第八十三條 兩合公司因無限責任股東或
有限責任股東全體之退股而解散但有限

責任股東全體退股時得以無限責任股東

全體之同意改爲無限公司

第八十四條 兩合公司改爲無限公司時應
於十五日內向主管官署聲請爲兩合公司

解散之登記並爲無限公司設立之登記

第八十五條 兩合公司解散後得由無限責
任股東過半數之決議選任清算人無前項

決議時由全體無限責任股東清算

第八十六條 前條第一項之清算人得由無
限責任股東過半數之決議將其解任

第四章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節 設立

第八十七條 股份有限公司應有七人以上
爲發起人

第八十八條 發起人應訂立章程載明左列
各款事項簽名蓋章

一 公司之名稱

二 所營之事業

三 股份之總額及每股金額

四 本店支店及其所在地

五 公司爲公告之方法

六 董事或監察人當選之資格

七 發起人之姓名住所

第八十九條 左列各款事項非經載明章程
者不生效力

一 解散之事由

二 股票超過票面金額之發行

三 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及受益者
之姓名

第九十條 發起人認足股份總數時應即按
股繳足第一次股款並選任董事及監察人

前項選任方法以發起人表決權之過半數
定之

第九十一條 董事於就任後應即呈請主管
官署選派檢察員查驗第一次股款已否繳
足及左列各款事項是否確實

一 以金錢外之財產抵作股款者其姓名
及其財產之種類價格與公司核給之股數

二 應歸公司負擔之設立費用及發起人
得受報酬之數額

第九十二條 主管官署查核發起人所得受
之特別利益報酬或設立費用如有冒濫得
裁減之 抵作股款之財產如估價過高者
得減少所給股數或責令補足

第九十三條 發起人不認足股份者應募足
股份總數

第九十四條 發起人應備聯單式之認股書
載明左列各款事項由認股人填寫所認股
數金額及其住所簽名蓋章

一 訂立章程之年月日

二 第八十八條第八十九條及第九十一

條所列各款事項

三 各發起人所認之股數

四 第一次繳納之股款

五 股份總數募足之期限及逾期未募足

時得由認股人撤銷所認股份之聲明

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認股人應於

認股書註明認交之金額

第九十五條 認股人有照所填認股書繳納

股款之義務

第九十六條 股票之發行價格不得低於票

面金額

第一次應繳之股款不得少於票面金額二

分之一

第九十七條 股份總數募足時發起人應即

向各認股人催繳第一次股款 以超過票

面金額發行股票時其溢額應與第一次股

款同時繳納

第九十八條 認股人延欠第一次應繳之股

款時發起人應定二個月以上之期限催告

該認股人照繳並聲明逾期不繳失其權利

發起人已為前項之催告認股人不照繳者

即失其權利其所認股份另行募集 前項

情形如有損害仍得向該認股人請求賠償

第九十九條 第一次股款繳足後發起人應

於三個月內召集創立會

第一百條 創立會之召集及決議準用第一

百二十九條至第一百三十一條第一百三

十四條第一項第三項及第一百三十五條

之規定 創立會之決議應有認股人過半

數代表股份總數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人

表決權之過半數行之

出席人不滿前項定額時得以出席人表決

權之過半數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

認股人其發有無記名式之股票者並應將

假決議公告以一個月內再行召集創立會

其決議以出席人表決權之過半數行之

第一百零一條 發起人應將關於設立之一

切事項報告於創立會

第一百零二條 創立會應選任董事及監察

人

第一百零三條 董事及監察人應調查左列

各款事項報告於創立會

一 股份總數已否認定

二 各認股人第一次股款已否繳足

三 第八十九條第三款及第九十一條各

款所列事項是否確實

董事及監察人如有由發起人中選出者創

立會得另選檢查人為前項之調查報告

第一百零四條 發起人所得受之特別利益

報酬或設立費用如有冒濫創立會得裁減

之

抵作股銀之財產如估價過高者創立會得

減少其所給股數或責令補足

第一百零五條 未認之股份及已認而未繳

第一次股款者應由發起人連帶認繳其已

認而經撤銷者亦同

第一百零六條 前二條情形公司受有損害

者得向發起人請求賠償

第一百零七條 創立會得修改章程或為公

司不設立之決議

第一百零八條 股份總數募足後逾六個月

而第一次股款尚未繳足或已繳納而發起

人不於三個月內召集創立會者認股人得

撤銷其所認之股

第一百零九條 股份全由發起人認足者應

於第九十一條所定之檢查完結後股份非

全由發起人認足者應於創立會完結後十

五日內由董事將左列各款事項向主管官

署聲請登記

一 第八十八條第一款至第五款所列事項

項

二 各股已繳之金額

三 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住所

四 定有解散事由者其事由

第一百十條 公司經設立登記後認股人不得將股份撤銷

第二節 股份

第一百十一條 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本應分為股份每股金額應歸一律不得少於二十圓但一次全繳者得以十圓為一股

第一百十二條 各股東之責任以繳清其股份之金額為限

股東不得以其對於公司之債權抵作股款

第一百十三條 股份為數人共有者其共有人應推定一人行使股東之權利

股份共有者對於公司負連帶繳納股款之義務

第一百十四條 公司非經設立登記後不得發行股票

違反前項規定發行股票者其股票無效但持票人得對於發行股票人請求損害賠償

第一百五條 股票應編號載明左列各款事項由董事五人以上簽名蓋章

一 公司之名稱

二 設立登記之年月日

三 股數及每股金額

四 股款分期繳納者其每次分繳之金額記名股票為同一人所有者應記載同一姓名或名稱

第一百十六條 公司之股份非於設立登記後不得轉讓

發起人之股份在公司開始營業後一年內不得轉讓

第一百十七條 記名股票之轉讓非將受讓人之姓名住所記載於公司股東名簿並將受讓人之姓名記載於股票不得以其轉讓對抗公司及第三人

第一百十八條 公司得發行無記名股票但其股數不得超過股份總數三分之一

第一百十九條 公司不得自將股份收買或收為抵押品

第一百二十條 公司非依減少資本之規定不得銷除其股份

第一百二十一條 公司每屆收取股款應於

一個月前向各股東分別催告及公告

股款屆期不繳者公司得再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分別催告及公告並聲明逾期不繳失其股東之權利

公司已為前項之催告及公告股東仍不照繳者即失其股東之權利

第一百二十二條 股東繳款遲延者應加算利息如章程定有違約金者公司得請求違約金

第一百二十三條 股東失其權利而其股份為受讓者其所應繳之股款公司得定一個月以上之期限催告各轉讓人繳納

轉讓人受前項催告最先繳納股款者取得其股份逾期不繳者公司得拍賣其股份拍賣所得之金額不敷應繳之股款時仍得依次向原股東及轉讓人請求補償

第一百二十四條 前條所定轉讓人之責任自其轉讓記載股東名簿後經過二年而消滅

第一百二十五條 股款非繳足後公司不得因股東之請求發給無記名股票

股票為無記名式者其股東得隨時請求改為記名式

附錄 公司法

一一

第一百二十六條 股東名簿應編號記載左

列各款事項

一 各股東之股數及其股票號數

二 各股東之姓名住所

三 各股份已繳之股款及其繳納之年月

四 各股份取得之年月日

五 發給無記名股票者應記載其股數號數及發行之年月日

六 發行優先股者應於號數下注明優先字樣

第三節 股東會

第一百二十七條 股東會分左列二種

一 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

二 股東臨時會遇必要時召集之

第一百二十八條 股東會由董事召集

股東會之決議除本法另有規定或公司章程另有訂定外準用第一百條第二項及第三項之規定

第一百二十九條 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

決權一股東而有十一股以上者應以章程限制其表決權但每股東之表決權及其代理他股東行使之表決權合計不得超過全

體股東表決權五分之一

第一百三十條 股東得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但應出具委託書

第一百三十一條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特別利害關係者不得加入表決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第一百三十二條 無記名股票持有人非於開會前五日將其股票交存公司不得出席

第一百三十三條 有股份總數二十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記名提議事項及其理由請求董事召集股東臨時會

前項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呈經主管官署許可自行召集

第一百三十四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一個月內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四十日以前公告之

臨時股東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二十日以前公告之

第一百三十五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

通知及公告中應載明召集事由及提議之事項

第一百三十六條 股東會得選任檢查人

因爲前項查核股東會得選任檢查人

第一百三十七條 股東會之召集或決議違反法令或章程時股東得自決議之日起一個月內聲請法院宣告其決議爲無效

第四節 董事

第一百三十八條 公司董事至少五人由股東會就股東中選任之

第一百三十九條 董事就任後應將章程所定當選資格應有股份之股票交由監察人於公司中保存之

第一百四十條 董事之報酬未經章程訂明者應由股東會議定

第一百四十一條 董事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

第一百四十二條 董事得隨時以股東會之決議將其解任但定有任期者如無正當理

成決議錄由主席簽名蓋章 決議錄並應記明會議之時日及場所主席之姓名及決議之方法 決議錄應與出席股東之名簿一併保存

第一百三十六條 股東會得查核董事造具之表冊監察人之報告並決議分派盈餘及股息

第一百三十七條 股東會之召集或決議違反法令或章程時股東得自決議之日起一個月內聲請法院宣告其決議爲無效

由而於任滿前將其解任時董事得向公司請求賠償因此所受之損害

第一百四十三條 董事缺額達總數三分之一時應即召集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董事缺額未及補選而有必要時得以原選次多數之被選人代行職務

第一百四十四條 董事之執行業務除章程另有訂定外以其過半數之決議行之關於經理人之選任及解任亦同

第一百四十五條 公司得依章程或股東會之決議特定董事中之一人或數人代表公司

第二十八條第三十一條至第三十三條之規定於董事準用之

第一百四十六條 董事應將章程及歷屆股東會決議錄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備置於本店及支店並將股東名簿及公司債存根簿備置於本店

前項章程及簿冊股東及公司之債權人得隨時請求查閱

第一百四十七條 公司虧折資本達總額三分之一之時董事應即召集股東會報告

公司財產顯有不足抵償債務時董事應即

聲請宣告破產

第一百四十八條 董事之執行業務應依照章程及股東會之決議

董事違反前項規定致公司受損害時對於公司負賠償之責

第一百四十九條 股東會決議對於董事提起訴訟時公司應自決議之日起一個月內提起之

第一百五十條 有股份總數十分一以上之股東得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

前項情形法院因監察人之聲請得命起訴之股東提供相當之擔保

如因敗訴致公司受損害時起訴之股東對於公司負賠償之責

第一百五十一條 公司與董事間之訴訟除法律另有規定外由監察人代表公司股東會亦得另選代表公司為訴訟之人

第五節 監察人

第一百五十二條 監察人由股東會就股東中選任之

第一百五十三條 監察人之報酬未經章程訂明者應由股東會議定

第一百五十四條 監察人任期一年但得連

選連任

第一百五十五條 第一百四十二條之規定於監察人準用之

第一百五十六條 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財務狀況查核簿冊文件並請求董事報告公司業務情形

第一百五十七條 監察人對於董事所造送於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核對簿據調查實況報告其意見於股東會

第一百五十八條 監察人對於前二條所定事務得代表公司委託會計師律師辦理之其費用由公司負擔

第一百五十九條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召集股東會

第一百六十條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

第一百六十一條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及經理人

第一百六十二條 董事為自己或他人與本公司有交涉時由監察人為公司之代表

第一百六十三條 監察人因不盡職務致公司受有損害者對於公司負賠償之責

第一百六十四條 股東會決議對於監察人

提起訴訟時公司應自決議之日起一個月內提起之

前項起訴之代表股東會得於董事外另行選派

第一百六十五條 有股份總數十分一以上

之股東得為公司對監察人提起訴訟

前項情形法院因董事之聲請得命起訴之

股東提供相當之擔保

如因敗訴致公司受損害時起訴之股東對於公司負賠償之責

第六節 會計

第一百六十六條 每營業年度終董事應造

具左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交監察人查核

一 營業報告書

二 資產負債表

三 財產目錄

四 損益計算書

五 公積金及股息紅利分派之議案

前項表冊監察人得請求董事提前交付查核

第一百六十七條 董事所造具之各項表冊與監察人之報告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前

十日備置於公司本店股東得隨時查閱

第一百六十八條 董事應將其所造具之各項表冊提出於股東會請求承認經股東會承認後董事應將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及公積金與股息紅利分派之決議公告

第一百六十九條 各項表冊經股東會承認後視為公司已解除董事及監察人之責任但董事或監察人有不正當行為者不在此限

第一百七十條 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十分之一為公積金但公積金已達資本總額三分之二者不在此限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全部作為公積金

第一百七十一條 公司非彌補損失及依前條規定提出公積金後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但公積金已超過資本總額二分之一或由盈餘提出之公積金有超過該盈餘十分之一之數額者公司為維持股票之價格得以其超過部分充派股息

第一百七十二條 違反前條規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時公司之債權人得請求退還

第一百七十三條 公司依其業務之性質自設立登記後如需二年以上之準備始能開始營業者經主管官署之許可得章程訂明於開始營業前分派股息於股東

前項股息之定率不得超過週年五釐

第一百七十四條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除章程另有訂定外以已繳股款之多寡為準

第一百七十五條 有股份總數十分一以上之股東得聲請法院選派檢查員檢查公司業務及財產情形

法院於檢查員報告後認為必要時得命監察人召集股東會

第七節 公司債

第一百七十六條 公司非依第一百八十六條之規定為決議後不得募集公司債

第一百七十七條 公司債之總額不得逾已繳股款之總額如公司現存財產少於已繳股款之總額時不得逾現存財產之額

第一百七十八條 公司債券每張金額不得少於二十圓

第一百七十九條 公司債如預定償還金額超過票面金額時於同次發行之各種債券應有同一之超過率

第一百八十條 募集公司債時董事應公告

左列各款事項

一 公司之名稱

二 公司債之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三 公司債之利率

四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五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六 公司債發行之價額或其最低價額

七 公司股本總額及已繳股款之總額

八 公司現存財產之總額

九 公司債募足之預定期限並逾期得由

應募人撤銷其應募之聲明

董事得備聯單式之應募書載明前項各款

事項由應募人填寫所認數額及其住所簽

名蓋章

第一百八十一條 公司債募足時董事應向

各應募人請求繳足其所認數額

董事自收足公司債款後應於十五日內將

前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四款之事項及公

司債發行之年月日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

第一百八十二條 公司債之債券應編號載

明發行之年月日並第一百八十條第一項

第一款至第四款之事項由董事簽名蓋章

第一百八十三條 公司債存根簿應將所有

債券依次編號並載明左列各款事項

一 公司債債權人之姓名及住所

二 第一百八十條第一項第二款至第四

款之事項

三 公司債發行之年月日

四 各債券取得之年月日

第一百八十四條 以記名式之公司債轉讓

時非將受讓人姓名住所記載公司債存根

簿並將姓名記載於債券不得以其轉讓對

抗公司及第三人

第一百八十五條 債券為無記名式者債權

者得隨時請求改為記名式

第八節 變更章程

第一百八十六條 公司非經股東會決議不

得變更章程或增減資本

前項之決議由股東過半數代表股份總數

過半數者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

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出席之股東不滿前項定額時得以出席股

東表決權之過半數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

通知各股東其發有無記名式之股票者並

將假決議公告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第二

次股東會其決議以出席股東表決權之過

半數行之

第一百八十七條 公司非收足股款後不得

增加資本

第一百八十八條 公司增加資本或整理債

務時得發行優先股但應於公司章程中訂

明優先股應有權利之種類

第一百八十九條 公司已發行優先股者其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優先股東之權利時

除股東會決議外更應經優先股東會之決

議 優先股東會準用關於股東會之規定

第一百九十條 公司添募新股時應先儘舊

股東分認如有餘額始得另募

第一百九十一條 公司增加資本時有以金

錢外之財產抵作股款者其人其財產之種

類價格及公司核給之股數應於決議增加

資本時同時議決之

第一百九十二條 公司添募新股時董事應

備聯單式之認股書載明左列各款事項由

認股人填寫所認股數金額及其住所簽名

蓋章

第一百八十八條第一款至第六款第八十

九條及第九十一條第一款之事項

二 增加資本決議之年月日

三 增加資本之總額及每股金額

四 第一次繳納之股款

五 發行優先股時其種類及各種優先股

之總額

同時發行數種優先股者認股人應於認股書填明其所認股份之種類及其數額

第一百九十三條 公司增加資本於第一次

股款收足後董事應即召集股東會報告關於募集新股之事項

第一百九十四條 監察人因調查左列各款

事項報告於股東會

一 所募新股已否認足

二 各新股第一次應繳之股款已否繳足

三 有以金錢外之財產抵作股款者所核

給股份之數是否確實

為前項調查及報告股東會得另選檢查人

第一百九十五條 第一百九十三條之股東

會完結後董事應於十五日內將左列各款

事項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

一 增加資本之總額

二 增加資本決議之年月日

三 各新股已繳之股款

四 發行優先股者其優先股應有權利之

種類各種優先股之總額及每種每股

之金額

未經登記前不得發行新股或為新股份

之轉讓

第一百九十六條 公司添募新股所發行之

新股票應編號載明股數及左列各款事項

由董事五人以上簽名蓋章

一 公司之名稱

二 增加資本登記之年月日

三 增加股份總數及每股金額

四 發行優先股者優先股之總額及其優

先權利

五 增加股份之股款分期繳納者其每次

分繳之金額

第一百九十七條 第九十五條至第九十八

條及第一百一十一條至第一百一十三條

之規定於添募新股準用之

第一百九十八條 因減少資本換給新股票

時公司應於減資登記後定六個月以上之

期限通告各股東換取並聲明逾期不換取

者失其股東之權利

股東於前項期限內不換取者即失其股東

之權利公司得將其股份拍賣以賣得金額

給還該股東

第一百九十九條 因減少資本而合併股份

時其不適於合併之股份準用前條第二項

之規定

第二百條 第四十八條及第四十九條之規

定於減少資本準用之

第九節 解散

第二百零一條 股份有限公司因左列各款

事由而解散

一 章程所定解散之事由發生

二 公司所營事業已成就或不能成就

三 股東會之決議

四 有記名股票之股東不滿七人

五 與他公司合併

六 破產

七 解散之命令

第二百零二條 公司解散時除破產外董事

應即通知各股東其發行無記名股票者並

應公告之

第二百零三條 股東會為公司解散及與他

公司合併之決議準用第一百八十六條第

二項之規定

第二百零四條 因合併而解散之公司準用

第四十八條至第五十一條之規定

第十節 清算

第二百零五條 公司之解散合併及破產外以董事為清算人但章程另有訂定或股東會另選清算人時不在此限

不能依前項之規定選定清算人時法院得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選派清算人

第二百零六條 清算人除由法院選派者外得由股東會決議解任

法院因監察人或有股份總數十分一以上股東之聲請得將清算人解任

第二百零七條 清算人於執行清算事務之範圍內除本節有規定外其權利義務與董事同

第二百零八條 清算人之報酬非由法院選派者由股東會議定其由法院選派者由法院決定

清算費用及清算人之報酬由公司現存財產中儘先給付

第二百零九條 清算人就任後應即檢查公司財產情形造具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

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第二百一十條 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應

按各股東所繳股款之數額比例分派但公司發行優先股而章程中另有訂定者不在此限

第二百零十一條 清算完結時清算人應於十五日內造具清算期內收支計算書損益計算表連同各項簿冊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

股東會得另選檢查人檢查前項簿冊是否確實

簿冊經股東承認後視為公司已解除清算人之責任但清算人有不正當之行為者不在此限

第二百零十二條 公司之各項簿冊及文件應自清算完結登記後保存十年其保存人由清算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聲請法院指定之

第二百零十三條 清算完結後如有可以分派之財產法院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得選派清算人重行分派

第二百零十四條 第五十二條第五十七條第五十八條第六十條至第六十四條及第六十七條之規定於股份有限公司之清算準用之

第五章 股份兩合公司

第二百零十五條 股份兩合公司之股東至少應有一人負無限責任

第二百零十六條 股份兩合公司於左列各款事項準用兩合公司之規定

- 一 無限責任股東對內之關係
- 二 無限責任股東對外之關係
- 三 無限責任股東之退股

其餘事項除本章有規定外準用關於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

第二百零十七條 設立股份兩合公司應由無限責任股東為發起人訂立章程載明左列各款事項簽名蓋章

- 一 第八十八條第一款至第五款之事項
- 二 無限責任股東之姓名住所
- 三 無限責任股東股款以外之出資其種類及價格或估價之標準

第二百零十八條 無限責任股東應負募集股份之責

第二百零十九條 認股書應記載左列各款事項

- 一 第八十九條第九十四條第一項第一

項

一 第八十九條第九十四條第一項第一

第二第四第五各款及第二百十七條所載之事項

二 無限責任股東認有股份者其股數

第二百二十條 創立會應於股東中選任監察人 無限責任股東不得為監察人

第二百二十一條 無限責任股東得於創立會及股東會陳述意見但雖有有限股份亦無表決權

第二百二十二條 監察人應調查第一百零三條第一項及第二百十七條第三款所載事項報告於創立會

第二百二十三條 公司創立會完結後應於十五日內將左列各款事項向主管官署聲請登記

一 第八十八條第一第二第三第五各款第一百零九條第二第四各款第二百十七條第二第三各款所載事項

二 定有代表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者其姓名住所

三 監察人之姓名住所

第二百二十四條 代表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除第一百三十八條至第一百四十二條不適用外準用關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之

規定

第二百二十五條 兩合公司應須全體股東同意之事項在股份兩合公司除股東會決議外更應有無限責任股東之同意

前項之決議準用第一百八十六條第二項第三項之規定

第二百二十六條 兩合公司解散事由之規定於股份兩合公司準用之

第二百二十七條 無限責任股東如全行退股有限責任股東得依第一百六十八條第二項之規定決議改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百二十八條 公司之解散除因合併破產及以命令解散外應以無限責任股東之全體或其所選任之清算人與股東所選任之清算人共同清算但章程另有訂定者不在此限

無限責任股東選任清算人時以過半數決之股東會所選任之清算人應與無限責任股東或其所選任之清算人人數相等

第二百二十九條 清算人除依第二百零九條及第二百一十一條之規定將各項簿冊提交股東會請求承認外並應請求無限責任股東全體之承認

第二百三十條 股份兩合公司改為股份有限公司時準用第四十八條第二項及第四十九條至第五十一條之規定

第六章 罰則

第二百三十一條 公司執行業務之股東發起人董事監察人及清算人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得科五百圓以下之罰金

一 違反本法關於呈報期限或聲請登記期限之規定者

二 違反本法關於公告期限或通知期限之規定者

三 本法所定應許查閱之簿冊文件無正當理由而拒絕查閱者

四 對於依本法而為之調查有妨礙之行為者

五 違反第九十四條第一項第一百九十二條第一項及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不備認股書或認股書記載不實者

六 違反第一百十四條第一項及第一百九十五條第二項之規定發行股票者

七 違反第一百十五條第一百八十二條及第一百九十六條之規定於股票債券之記載不實者

- 八 公司章程股東會議錄股東名簿公司債存根簿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損益計算書及有關於分派股息紅利與提出公積金之議案不備置於本店或有不實之記載者
- 第二百三十二條 公司執行業務之股東發起人董事監察人及清算人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得科一千元以下之罰金
 - 一 違反第一百四十七條第一項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二項之規定不召集股東會者
 - 二 對於官署或股東會陳述報告不實者
 - 三 違反第四十八條及第四十九條之規定而與他公司合併者
 - 四 對於依本法而爲之檢查有妨礙之行為者
 - 五 違反第一百二十條之規定而銷除股份者
 - 六 違反第一百二十五條第一項之規定而發給無記名股票者
 - 七 違反第六十三條第一項及第一百四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不即聲請宣告破產者

- 八 不依第一百七十條第一項之規定提出公積金者
- 九 違反第六十四條之規定分派公司財產者
- 十 公司受解散之命令而解散時不將事務移交於清算人者
- 第二百三十三條 公司執行業務之股東發起人董事監察人及檢查人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科一年以下之徒刑或二千圓以下之罰金
 - 一 聲請爲設立登記或增資登記時關於股份總數之認足股款已繳之總數有不實之陳述者
 - 二 不論用何名義爲公司收買本公司股份或收作抵押品者
 - 三 違反本法之規定分派股息或紅利者
 - 四 在公司章程所定之事業範圍外動用公司財產爲投機事業者

(二) 票據法 民國十八年十月三十日公布即日施行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法所稱票據爲匯票本票及支票
- 第二條 在票據上簽名者依票上所載文義

- 負責
- 第三條 票據上之簽名得以蓋章畫押代之
- 第四條 票據上記載金額之文字與號碼不符時以文字爲準
- 第五條 票據上雖有無行爲能力人之簽名不影響其他簽名者之權利義務
- 第六條 代理人未載明爲本人代理之旨而簽名於票據者應自負票據上之責任
- 第七條 無代理權而以代理人名義簽名於票據者應自負票據上之責任 代理人逾越權限時就其權限外之部分亦同
- 第八條 欠缺本法所規定票據上應記事項之一者其票據無效但本法別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 第九條 票據上記載本法所不規定之事項者不生票據上之效力
- 第十條 票據債務人不得以自己與發票人或執票人之前手間所存抗辯之事由對抗執票人但執票人取得票據出於惡意或詐欺時不在此限
- 第十一條 以惡意或有重大過失取得票據者不得享有票據上之權利
- 第十二條 票據之偽造或票上簽名之偽造

不影響於真正簽名之效力

第十三條 票據經變造時簽名在變造前者

依原有文義負責簽名在變造後者依變造

文義負責不能辨別前後時推定簽名在變

造前

第十四條 票據上之簽名或記載被塗銷時

非由票據權利人故意為之者不影響於票

據上之效力

第十五條 票據喪失時執票人應即為止付

之通知

第十六條 執票人喪失票據時得為公示催

告之聲請公示催告程序開始後聲請人得

提供擔保請求票據金額之支付不能提供

擔保時得請求將票據金額提存於法院商

會銀行公會或其他得受提存之公共會所

第十七條 為行使或保全票據上權利對於

票據關係人應為之行爲應在票據上指定

之處所為之無指定之處所者在其營業所

為之無營業所者在其住所或居所所為之票

據關係人之營業所住所或居所不明時因

作成拒絕證書得請求公證人法院商會或

其他公共會所調查其人之所在若仍不明

時得在該公證人事務所法院商會或其他

公共會所作成之

第十八條 為行使或保全票據上權利對於

票據關係人應為之行爲應於其營業日營

業時間內為之

第十九條 票據上之權利對匯票承兌人及

本票發票人自到期日起算三年間不行使

者因時效而消滅對支票發票人一年間不

行使者因時效而消滅 匯票本票之執票

人對前手之追索權自作成拒絕證書日起

算一年間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支票之執

票人對前手之追索權四個月不行使因時

效而消滅其免除作成拒絕證書者匯票本

票自到期日起算支票自提示日起算 匯

票本票之背書人對於前手之追索權自為

消償之日或被訴之日起算六個月間不行

使因時效而消滅支票之背書人對前手之

追索權二個月間不行使因時效而消滅

票據上之債權雖依本法因時效或手續之

欠缺而消滅執票人對於發票人或承兌人

於其所受利益之限度得請求償還

第二十條 票據餘白不敷記載時得黏單延

長之黏單後之第一記載應寫在騎縫上並

蓋印章

第二章 匯票

第一節 發票及款式

第二十一條 匯票應記載左列事項由發票

人簽名(一)表明其為匯票之文字(二)一定之

金額(三)付款人之姓名或商號(四)受款人之

姓名或商號(五)無條件支付之委託(六)發票

地及發票年月日(七)付款地(八)到期日 未

載到期日者視為見票即付 未載付款人

者以發票人為付款人 未載受款人者以

執票人為受款人 未載發票地者以發票

人之營業所住所或居所所在地為發票地

未載付款地者以付款人之營業所住所

或居所所在地為付款地

第二十二條 發票人得以自己或付款人為

受款人並得以自己為付款人

第二十三條 發票人得於付款人外記載一

人為擔當付款人 發票人亦得於付款人

外記載在付款地之一人為預備付款人

第二十四條 發票人得記載在付款地之付

款處所

第二十五條 發票人得記載對於票據金額

支付利息及其利率 利率未經載明時定

為年利六釐 利息自發票日起算但有特約者不在此限

第二十六條 發票人應照匯票文義擔保承兌及付款但得依特約免除擔保承兌之責匯票上有免除擔保付款之記載者其記載無效

第二節 背書

第二十七條 匯票依背書而轉讓但發票人有禁止轉讓之記載者不在此限 背書人於票上記載禁止轉讓者仍得依背書而轉讓之但禁止轉讓者對於禁止後再由背書取得匯票之人不負責任

第二十八條 背書由背書人在匯票之背面或其黏單上為之記載被背書人之姓名或商號及背書之年月日由背書人簽名 背書人得不記載被背書人僅簽名於匯票而為空白背書

第二十九條 空白背書之匯票得依匯票之交付轉讓之 前項匯票亦得以空白背書或記載被背書人姓名或商號轉讓之

第三十條 空白匯票或最後之背書為空白之匯票其執票人得於空白內記載自己或他人為被背書人再為轉讓

第三十一條 匯票得依背書讓與發票人承兌人付款人或其他票據債務人 前項受讓人於票據未到期前得更以背書轉讓之

第三十二條 背書人得記載在付款地之一

人為預備付款人

第三十三條 就匯票金額之一部分所為之背書或將匯票金額分別轉讓於數人之背書不生效力背書附記條件者其條件視為無記載

第三十四條 執票人應以背書之連續證明其權利但背書中有空白背書時其次之背書人視為前空白背書之被背書人 塗銷之背書關於背書之連續視為無記載

第三十五條 執票人故意塗銷背書者其被塗銷之背書人及其被塗銷背書人名次之後而於未塗銷以前為背書者均免其責任

第三十六條 第二十六條之規定於背書人準用之

第三十七條 執票人以委任取款之目的而為背書時於匯票上記載之 前項被背書人得行使匯票上一切之權利並得以同一之目的更為背書其次之被背書人所得行使之權利與第一被背書人同 票據債務人對於受任人所得提出之抗辯以得對抗委任人為限

第三十八條 到期日後之背書與到期日前之背書有同一效力但作成拒絕付款證書後或作成拒絕證書期限經過後所為之背書僅有通常債權轉讓之效力背書人不負

票據上之責任

第三節 承兌

第三十九條 執票人於匯票到期日前得向付款人為承兌之提示

第四十條 承兌應在匯票正面記載承兌字樣由付款人簽名 付款人僅在票面簽名者視為承兌

第四十一條 除見票即付之匯票外發票人或背書人得在匯票上為應請求承兌之記載並得指定其期限 發票人得於一定日期前為禁止請求承兌之記載 背書人所定應請求承兌之期限不得在發票人所定禁止期限之內

第四十二條 見票後定期付款之匯票應自發票日起六個月內為承兌之提示 前項期限發票人得以特約縮短或延長之但延長之期限不得過六個月

第四十三條 見票後定期付款之匯票或指定請求承兌期限之匯票應由付款人在承兌時記載其日期 承兌日期未經記載時以前條所許或發票人指定之承兌期限之末日為承兌日

第四十四條 付款人承兌後經執票人之同意得就匯票金額之一部分為之但執票人應將事由通知其前手 承兌附條件者視

爲承兌之拒絕但承兌人仍依所附條件負擔其責任 執票人於獲一部分承兌後對於未獲承兌之一部分應作成拒絕證書證明之

第四十五條 付款人於執票人請求承兌時得請其延期爲之但以三日爲限

第四十六條 匯票上未經發票人指定擔當

付款人者付款人得於承兌時記載之

第四十七條 付款人於承兌時得於匯票上記載付款地之付款處所

第四十八條 付款人雖在匯票上簽名承兌

未將匯票交還執票人以前仍得撤銷其承兌但已向執票人或匯票簽名人以書面通知承兌者不在此限

第四十九條 付款人於承兌後應負付款之責 承兌人到期不付款者執票人雖係原

發票人亦得就第九十四條及九十五條所定之金額直接請求支付

第四節 參加承兌

第五十條 執票人於到期日前得行使追索權時匯票上指定有預備付款人者得請求其爲參加承兌 除預備付款人與票據債務人外不問何人經執票人同意得以票據債務人中之一人爲被參加人而爲參加承兌

第五十一條 參加承兌應在匯票正面記載左列各款由參加承兌人簽名(一)參加承兌之意旨(二)被參加人姓名(三)年月日 未記載被參加人者視爲爲發票人參加承兌預備付款人爲參加承兌時以指定預備付款人之人爲被參加人

第五十二條 參加人非受被參加人之委託而爲參加者應於參加後急速將參加事由通知被參加人參加人怠於爲前項通知因而發生損害時應負賠償之責

第五十三條 執票人允許參加承兌後不得於到期日前行使追索權 被參加人及其前手仍得於參加承兌後向執票人支付第九十四條所定金額請其交出匯票及拒絕證書

第五十四條 付款人或擔當付款人不於第六十六條及第六十七條所定期限內付款時參加承兌人應負支付第九十四條所定金額之責

第五節 保證

第五十五條 匯票之債務得由保證人保證之前項保證人除票據債務人外不問何人均得爲之

第五十六條 保證應在匯票或其謄本上記

載下列各款由保證人簽名(一)保證之意旨(二)被保證人姓名(三)年月日 保證未載明年月日者以發票年月日爲年月日

第五十七條 保證未載明被保證人者視爲爲承兌人保證其未經承兌者視爲爲發票人保證但得推知其爲何人保證者不在此限

第五十八條 保證人與被保證人負同一責任被保證人之債務縱爲無效保證人仍負擔其義務但被保證人之債務因方式之欠缺而爲無效者不在此限

第五十九條 二人以上爲保證時均應連帶負責

第六十條 保證得就匯票金額一部分爲之

第六十一條 保證人清償債務後得行使執票人對被保證人及其前手之追索權

第六十二條 匯票之到期日應依左列各式之一定之(一)定日付款(二)發票日後定期付款(三)見票即付(四)見票後定期付款分期付款之匯票無效

第六節 到期日

第六十三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六十四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六十五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六十六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六十七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六十八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六十九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七十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七十一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七十二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七十三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七十四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第七十五條 見票即付之匯票以提示日爲到期日 第四十二條之規定於前項提示

準用之

第六十四條 見票後定期付款之匯票依承

兌日或拒絕承兌證書作成日計算到期日

匯票未載明承兌日又無拒絕承兌證書者

依第四十二條所規定承兌提示期限之末

日計算到期日

第六十五條 發票日後或見票日後一個月

或數個月付款之匯票以在應付款之月與

該日期相當之日為到期日無相當日者以

該月末日為到期日 發票日後或見票日

後一個月半或數個月半付款之匯票應依

前項規定計算全月後加十五日以其末日

為到期日 票上載月初月中月底者謂月

之一日十五日末日

第七節 付款

第六十六條 執票人應於到期日或其後二

日內為付款之提示 匯票上解有擔當付

款人者其付款之提示應向擔當付款人為

之 為交換票據向票據交易所提示者與

付款之提示有同一效力

第六十七條 付款經執票人之同意得延期

為之但以提示後三日為限

第六十八條 付款人對於背書不連續之匯

票而付款者應自負其責 付款人對於背

附錄 票據法

定之責但有詐欺或重大過失時不在此限

第六十九條 到期日前之付款執票人得拒

絕之 付款人於到期日前付款者應自負

其責

第七十條 一部分之付款執票人不得拒絕

執票人於獲一部付款後對於未獲付款之

一部分應作成拒絕證書證明之

第七十一條 付款人付款時得要求執票人

記載收訖字樣簽名為證並交出匯票 付

款人為一部分之付款時得要求執票人在

票上記載所收金額並另給收據

第七十二條 表示匯票金額之貨幣如為付

款地不通用者得依付款日行市用付款地

通用之貨幣支付之但有特約者不在此限

表示匯票金額之貨幣如在發票地與付款

地名同價異者推定其為付款地之貨幣

第七十三條 執票人在六十六條所定期限

內不為付款之提示時票據債務人得將匯

票金額提存於付款地之法院商會銀行公

會或其他得受提存之公共會所其提存費

用由執票人負擔之 前項提存有免除提

存人債務之效力

第七十四條 參加付款

第七十四條 參加付款應於執票人得行使

追索權時為之但至遲不得逾拒絕證書作

成期限之末日

第七十五條 參加付款不問何人均得為之

執票人拒絕參加付款者對於被參加人及

其後手喪失追索權

第七十六條 付款人或擔當付款人不於第

六十六條及六十七條所定期限內付款者

有參加承兌人時執票人應向參加承兌人

為付款之提示無參加承兌人而有預備付

款人時應向預備付款人為付款之提示

參加承兌人或預備付款人不於付款提示

時為清償者執票人應請作成拒絕付款證

書之機關於拒絕證書上載明之 執票人

違反前二項規定時對於被參加人與指定

預備付款人之人及其後手喪失追索權

第七十七條 請為參加付款者有數人時其

能免除最多數之債務者有優先權故意違

反前項規定為參加付款者對於因之未能

免除債務之人喪失追索權 能免除最多

數之債務者有數人時應由被參加人之委

託者或預備付款人參加之

第七十八條 參加付款應就被參加人應支

付金額之全部為之

第七十九條 參加付款應於拒絕付款證書

內記載之 參加承兌人付款以被參加承

一一三

兌人為被參加付款人預備付款人付款以指定預備付款人之人為被參加付款人其無參加兌兌人或預備付款人而匯票上未記載被參加付款人者以發票人為被參加付款人 第五十二條之規定於參加付款準用之

第八十條 參加付款後執票人應將匯票及收款清單交付參加付款人有拒絕證書者應一併交付之 違反前項之規定者對於參加付款人應負損害賠償之責

第八十一條 參加付款人對於承兌人被參加付款人及其前手取得執票人之權利但不得以背書更為轉讓 被參加付款人之後手因參加付款而免除債務

第九節 追索權

第八十二條 匯票到期不獲付款時執票人於行使或保全匯票上權利之行爲後對於背書人發票人及匯票上其他債務人得行使追索權 有左列情形之一者雖在到期日前執票人亦得行使前項權利 匯票不獲承兌時 付款人或承兌人死亡逃避或其他原因無從爲承兌提示時 付款人或承兌人受破產宣告時

第八十三條 匯票不獲承兌或不獲付款或無從爲承兌提示時執票人應請求作成拒絕證書證明之 付款人或承兌人在匯票上記載提示日期及承兌或付款之拒絕經其簽名後與作成拒絕證書有同一效力 付款人或承兌人之破產應以破產宣告書之謄本證明之

第八十四條 拒絕承兌證書於提示承兌期內作成之 拒絕付款證書應於拒絕付款日或其後二日內作成之但執票人允許延期付款時應於延期之末日或其後二日內作成之

第八十五條 拒絕承兌證書作成後無須再爲付款提示亦無須再請求作成付款拒絕證書

第八十六條 執票人應於拒絕證書作成後四日內對於背書人及其他匯票上債務人將拒絕事由通知之 如有特約免除作成拒絕證書時執票人應於拒絕承兌或拒絕付款後四日內爲前項之通知 背書人應於收到前項通知後二日內通知其前手背書人未於票據上記載住所或記載不明時其通知對背書人之前手爲之

第八十七條 發票人背書人及匯票上其他債務人得於第八十六條所定通知期限前免除執票人通知之義務

第八十八條 通知得用任何方法爲之但主張於第八十六條所定期限內曾爲通知者應負舉證之責 付郵遞送之通知如封面所記被通知人之住所無誤視爲已經通知

第八十九條 因不可抗力不能於第八十六條所定期限內將通知發出者應於障礙中止後急速行之 證明於第八十六條所定期限內已將通知發出者認爲遵守通知期限

第九十條 不於第八十六條所定期限內爲通知者仍得行使追索權但因其怠於通知發生損害時應負賠償之責其賠償金額不得超過匯票金額

第九十一條 發票人或背書人得爲免除作成拒絕證書之記載 發票人爲前項記載時執票人得不請求作成拒絕證書而行使追索權但執票人仍請求作成拒絕證書時應自負擔其費用 背書人爲第一項記載時僅對於該背書人發生效力執票人作成拒絕證書者得向匯票上其他簽名人要求償還其費用

第九十二條 匯票上雖有免除作成拒絕證書

書之記載執票人仍應於所定期限內爲承兌或付款之提示對於執票人主張未爲提示者應負舉證之責

第九十三條 發票人承兌人背書人及其他

票據債務人對於執票人連帶負責執票人得不依負擔債務之先後對於前項債務人之一人或數人或全體行使追索權執票人

對於債務人之一人或數人已爲追索者對於其他票據債務人仍得行使追索權被追索者已爲清償時與執票人有同一權利

第九十四條 執票人向匯票債務人行使追

索權時得要求左列金額●被拒絕承兌或付款之匯票金額如有約定利息者其利息●自到期日起如無約定利率者依年利六釐計算之利息●作成拒絕證書與通知及其他必要費用於到期日前付款者自付款

日至到期日前之利息應由匯票金額內扣除無約定利率者依年利六釐計算

第九十五條 爲第九十四條之清償者得向承兌人或前手要求左列金額●所支付之總金額●前款金額之利息●所支出之必要費用發票人爲第九十四條之清償者向承兌人要求之金額同

第九十六條 發票人爲背書人時對其前手無追索權前背書人爲被背書人時對其原

有之後手無追索權

第九十七條 匯票上債務人爲清償時執票人應交出匯票及附有收據之償還計算書

有拒絕證書時應一併交出背書人爲清償時得塗銷自己及其後手之背書

第九十八條 匯票金額一部分獲承兌時清償未獲承兌之部分者得要求執票人在匯票上記載其事由並交出收據匯票之謄本及其證書

條九十九條 有追索權者得以發票人或前背書人之一人或其他票據債務人爲付款人向其住所所在地發見票即付之匯票但有相反約定時不在此限 前項匯票之金額於第九十四條及第九十五條所列者外得加經紀費及印花稅

第一百條 執票人依第九十九條之規定發匯票時其金額依原匯票付款地匯往前手所在地之見票即付匯之市價定之 背書人依第九十九條之規定發匯票時其金額依其所在地匯往前手所在地之見票即付匯票之市價定之 前二項市價以發票日

之市價爲準

第一百零一條 執票人不於本法所定期限內爲行使或保全匯票上權利之行爲者對於前手喪失追索權 執票人不於約定期限內爲前項行爲者對於該約定之前手喪失追索權

第一百零二條 執票人因不可抵抗之事變不能於所定期限內爲承兌或付款之提示應將其事由從速通知發票人背書人及其他票據債務人 第八十六條至第九十條之規定於前項通知準用之不可抵抗之事變終止後執票人應急速提示或作成拒絕證書 如事變延至到期日後三十日以外時執票人得逕行使追索權無須提示或作成拒絕證書 匯票爲見票即付或見票後定期付款者前項三十日之期限自執票人通知其前手之日起算

第十節 拒絕證書

第一百零三條 拒絕證書由執票人請求拒絕承兌地或拒絕付款地之公證人或法院商會銀行公會作成之

第一百零四條 拒絕證書應記載左列各款由作成人簽名並蓋作成機關之印章●拒

拒

拒

絕者及被拒絕者之姓名或商號(對)於拒絕者雖為請求未得允許之旨或不能會晤拒絕者之事由或其營業所住所或居所不明之情形(三)為前款請求或不能為前款請求之地及其年月日(四)於法定處所外作成拒絕證書時當事人之合意(五)有參加承兌時或參加付款時參加之種類及參加人並被參加人之姓名或商號(六)拒絕證書作成之處所及其年月日

第一百零五條 付款拒絕證書應在匯票或其黏單上作成之 匯票有複本或謄本者於提示時僅須在複本之一分或原本或其黏單上作成之但可能時應在其他複本之各分或謄本上記載已作成拒絕證書證書之事由

第一百零六條 付款拒絕證書以外之拒絕證書應照匯票或其謄本作成抄本在該抄本或其黏單上作成之

第一百零七條 執票人以匯票之原本請求承兌或付款而被拒絕並未經返還原本時其拒絕證書應在謄本或其黏單上作成之第一百零八條 拒絕證書應接續匯票上複本上或謄本上原有之最後記載作成之

在黏單上作成者并應於騎縫處蓋章

第一百零九條 對數人行使追索權時只須作成拒絕證書一份

第一百一十條 拒絕證書作成入應將證書原本交付執票人并就證書全文另作抄本存於事務所以備原本滅失時之用抄本與原本有同一效力

第十一節 複本

第一百一十一條 匯票之受款人得自負擔其費用請求發票人發行複本但受款人以外之執票人請求發行複本時須依次經由其前手請求之並由其前手在各複本上為同樣之背書

第一百一十二條 複本應記載同一文句標明複本字樣并編列號數未經標明複本字樣并編列號數者視為獨立之匯票

第一百十三條 就複本之一付款時其他複本失其效力但承兌人對於經其承兌而未收回之複本應負其責 背書人將複本分別轉讓於二人以上時該背書人及其後手亦為分別轉讓者對於經其背書而未收回之複本應負其責 將複本各分背書轉讓於同一人者該背書人為償還時得請求執票人交出複本之各分但執票人已立保證或提供擔保者不在此限

第一百一十四條 為提示承兌交出複本之一者應於其他各分上載明接收人之姓名或商號及其住址 匯票上有前項記載者執票人得請求接收人交還其所接收之複本 接收人拒絕交還時執票人非以拒絕證書證明左列各款事項不得行使追索權(一)曾向接收人請求交還此項複本而未經其交還(二)以他複本為承兌或付款之提示而不獲承兌或付款

第十二節 謄本

第一百一十五條 執票人有作成匯票謄本之權利 謄本應標明謄本字樣謄寫原本上之一切事項并註明迄於何處為謄寫部分 背書及保證亦得在謄本上為之與原本上所為之背書及保證有同一之效力

第一百十六條 為提示承兌送出原本者應於謄本上載明原本接收人之姓名或商號及其住址匯票上有前項記載者執票人得請求接收人交還原本 接收人拒絕交還時執票人非將曾向接收人請求交還原本而未經其交還之理由以拒絕證書證明不得行使追索權

第三章 本票

第一百十七條 本票應記載左列事項由發

票人簽名(一)表明其為本票之文字(二)一定之金額(三)受款人之姓名或商號(四)無條件擔任支付(五)發票地及發票年月日(六)付款地(七)到期日 未載到期日者視為見票

即付 未載受款人者以執票人為受款人 未載發票地者以發票人之營業所住所或居所所在地為發票地 未載付款地者

發票地以為付款地

第一百十八條 本票發票人所負責任與匯票承兌人同

第一百十九條 見票後定期付款之本票應由執票人向發票人為見票之提示請其簽名並記載見票字樣及日期其提示期限準用第四十二條之規定 未載見票日期者應以所定提示見票期限之末日為見票日

發票人於提示見票時拒絕簽名者執票人應於提示見票期限內請求作成拒絕證書 執票人不於第四十二條所定期限內為見票之提示或作成拒絕證書者對於發票人以外之前手喪失追索權

第一百二十條 第二章第一節二十三條第一項及第二十五條關於發票人之規定第

二章第二節關於背書之規定除第三十二條外第二章第五節關於保證之規定第二章第六節關於到期之規定第二章第七節關於付款之規定第二章第八節關於參加

付款之規定除第七十六條及第七十九條第二項外第二章第九節關於追索權之規定除第八十四條第一項第八十五條及第九十八條外第二章第十節關於拒絕證書之規定第二章第十二節關於贖本之規定除第一百十六條外均於本票準用之

第四章 支票

第一百二十一條 支票應記載左列事項由發票人簽名(一)表明其為支票之文字(二)一定之金額(三)付款人之商號(四)受款人之姓名或商號(五)無條件支付之委託(六)發票地及發票年月日(七)付款地 未載受款人者以執票人為受款人 發票人得以自己或付款人為受款人並得以自己為付款人

第一百二十二條 發票人應照支票文義擔保支票之支付

第一百二十三條 支票之付款人以銀錢業者為限

第一百二十四條 支票限於見票即付有相反之記載者其記載無效

第一百二十五條 以支票轉帳或為抵銷者視為支票之支付

第一百二十六條 支票之執票人應於左列期限內為付款之提示

一 在發票地付款者發票日後十日內

二 不在發票地付款者發票日後一個月內

三 發票地在國外付款地在國內者發票日後三個月內

第一百二十七條 執票人於第一百二十六條所定提示期限內為付款之提示而被拒絕時對於前手得行使追索權但應於拒絕付款日或其後二日內請求作成拒絕證書

付款人於支票上記載拒絕文義及其年月日并簽名者與作成拒絕證書有同一效力

向票據交換所提示之支票如有拒絕文義之記載與作成拒絕證書有同一效力

第一百二十八條 執票人不於第一百二十六條所定期限內為付款之提示或不於拒絕付款日或其後二日內請求作成拒絕證書者對於發票人以外之前手喪失追索權

第一百二十九條 發票人雖於提示期限經過後對於執票人仍負責任但執票人怠於提示致使執票人受損失時應負賠償之責其賠償金額不得超過票面金額

第一百三十條 發票人於第一百二十六條所定期限內不得撤銷付款之委託但支票遺失或被盜竊或以惡意或重大過失取得時不在此限

第一百三十一條 付款人於提示期限經過後仍得付款但有左列情事之一者不在此限
一 發票人撤銷付款之委託時
二 發行滿一年時

第一百三十二條 付款人於發票人之存款或信用契約所約定之數不敷支付支票金額時經執票人之同意得就一部分支付之前項情形執票人應於支票上註明實收之數目

第一百三十三條 付款人於支票上記載照付或保付或其他同義字樣後其付款責任與匯票承兌人同 付款人於支票上已為前項之記載時發票人及背書人免除其責任 付款人不得為存款額外或信用契約

所約定數目以外之保付違反者應科以罰鍰但罰鍰不得超過支票金額

第一百三十四條 發票人背書人或執票人在支票正面畫平行線二道或於其線內並記載銀行公司或其他同義之文字者其支票僅對銀錢業者支付之 發票人背書人或執票人於平行線內記載特定銀錢業者之商號其支票僅得於特定銀錢業者支付之銀錢業者受委託取款時得於未畫線支票正面畫平行線二道或於平行線之內記載自己之商號或塗銷自己之商號記載其他銀錢業者之商號再為背書委託其取款

第一百三十五條 違反第一百三十四條之規定而付款者應負賠償損害之責但賠償金額不得超過支票金額

第一百三十六條 明知已無存款又未經付款人允許墊借而對發支票者應科以罰金但罰金不得超過支票金額 發支票時故意將金額超過其存款或超過付款人允許墊借之金額者應科以罰金但罰金不得超過之金額 發票人於第一百二十六條所定期限內故意提回其存款之全部或一部使支票不獲支付者準用前二項之規定

第一百三十七條 付款人於發票人之存款或信用契約所約定之數足敷支付支票金額時應負支付之責但收到發票人受破產宣告之通知者不在此限

第一百三十八條 第二章第二節關於背書之規定除第三十二條外第二章第七節關於付款之規定除第六十六條第一項第二項第六十七條第六十九條第七十三條外第二章第九節關於追索權之規定除第八十二條第二項第一款第二款第八十四條第八十五條及第九十八條外第二章第十節關於拒絕證書之規定除第一百零五條第二項第一百零六條及第一百零七條外於支票準用之

第五章 附則

第一百三十九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四) 印花稅法

二十三年十二月八日國民政府

府命令公布二十四年九月一日施行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法規定之各種憑證均應依本法完納印花稅

第二條 印花稅由財政部徵收之不得招商包徵或勒派

第三條 左列各種憑證免納印花稅

一 官署自用之簿據及其他憑證

二 官署徵收稅捐所發之憑證及根據徵收稅捐憑證所發之證照

三 各級政府或自治機關處理公庫金或公款所發之憑證

四 各級政府所發之公債證券

五 個人或家庭所用之帳簿

六 教育文化或慈善機關合作社所用之帳簿

七 凡各種憑證之正本已貼用印花稅票者其副本或抄本

八 凡公私機關或組織其內部所用不生對外權利義務關係之單據

九 催索欠款或核對數目所用之帳單

十 車票船票航空票其他往來客票及行李票

十一 本法稅率表內列明免納印花稅者

第四條 國營事業所用之契約及主要帳簿憑證應依本法繳納印花稅其種類由財政部主管部會商訂會呈行政院核定但國營事業所發之貨票及提單免稅前項所規定

第五條 應納印花稅之憑證應於交付或使用前貼用印花稅票

第六條 同一憑證須備具二份以上由雙方或各方關係人各執一份者應每份各別貼用印花稅票

第七條 經關係人約定將已失時效之憑證繼續使用或以副本視同正本使用者仍應另貼印花稅票

第八條 同一憑證而具有二種以上性質其稅率相同者僅按一種貼用印花稅票其稅率不同者按較高之稅率貼用

第九條 已貼印花稅票之憑證因事實變更而修改原憑證繼續使用其變更部份如須加貼印花稅票時仍應補足之

第十條 國外訂立之憑證而在國內使用者於使用前仍應依本法貼用印花稅票

第十一條 應納印花稅票之憑證不得以郵票代用違者應令補貼

第十二條 貼用印花稅票應於稅票與原件紙面騎縫處加蓋圖章或畫押 前項印花稅票不得揭下重用

第十三條 官署學校或公私團體發給應納印花稅之憑證時應令領受者貼足印花稅票並由各該官署學校或公私團體加蓋圖章

第十四條 應納印花稅之憑證應受財政部指定之主管機關依法執行檢查

第十五條 印花稅票由財政部規定式樣監製並指定機關發行通用全國

第十六條 應納印花稅之憑證及稅率依左表之所定

第二章 稅率

第二章 稅率

第二章 稅率

第二章 稅率

第二章 稅率

稅率表

種	類	性	質	稅	率	負責貼印花人	免	稅	備	考
(一)發貨票		凡各業商店售賣貨物成交後隨貨開具載列品名數量或價目之單據皆屬之	每件發票其貨價滿三元以上者貼印花一分滿十元以上者貼印花二分滿百元以上者貼印花三分	立據者					各業商店係指公司行號店舖以及其他有營業性質之場所	
(二)銀錢貨物收據		凡收到銀錢貨物後所立之單據皆屬之但金融業存款收據除外	每件收據其金額或貨價滿三元以上者貼印花一分滿十元以上者貼印花二分滿百元以上者貼印花三分	立據者						
(三)帳單		凡旅館酒樓或其他工商業開列應付帳目交給顧客憑以付款之單據皆屬之	每件帳單其金額滿三元以上者貼印花一分滿十元以上者貼印花二分滿百元以上者貼印花三分	立據者						
(四)支取或匯兌銀錢之單據簿摺		凡各業商店或銀行所出記名或不記名憑以支取匯兌或存款之單據簿摺皆屬之	單據每件貼印花二分簿摺每年貼印花二角	立據者	公營事業所發支取或匯兌銀錢之單據簿摺或各業工人憑以支取工資之工帳簿摺免貼印花			本目稱單據簿摺者如支票存款取息單銀錢禮券匯票本票匯信期票莊票本票劃除解條押匯存款單據等		
(五)支取貨物之單據簿摺		凡各業商店所出記名或不記名憑以支取貨物之單據簿摺皆屬之	單據每件貼印花二分簿摺每年貼印花二角	立據者	元者免貼				本目稱支取貨物之單據簿摺如物品禮券洗染票取貨簿等	
(六)預定買賣貨物之單據合同		凡預定買賣貨物載有品名或銀數之單據合同皆屬之	單據每件貼印花二分合同每件貼印花二角	立據者	單據每件貨價未滿三元者免貼				本目稱單據合同如預約券各項定單定貨合同等	

(七) 經理買賣有價證券生金銀或物品所用之單據簿摺

凡經理買賣有價證券生金銀或物品所用之單據簿摺等皆屬之

單據每件貼印花二分
簿摺每件每年貼印花二角
合同每份貼印花

立據者

本目稱單據簿摺如交易所經紀人或會員買賣所用合同成單通知書憑摺等

(八) 寄存單據

凡各業商店貨棧或保管庫等受他人寄存物品文契等項出給寄存人之單據皆屬之

每件貼印花二分

立據者

公營事業出給之寄存單據免貼

本目所稱單據如貨棧單及各項保管憑單等

(九) 儲蓄單據

凡辦理儲蓄之公私營業出給儲戶憑以收付儲蓄銀錢之單摺皆屬之

每件貼印花二分

立據者

郵政儲蓄單摺免貼

本目所稱單摺如儲蓄存摺存單等

(十) 租賃單據契約

凡關於租賃各種動產或不動產及承租地畝之單據契約皆屬之

每件貼印花二分如用簿摺憑以收租金者應照本表第四種簿摺例貼用印花

立據者

每件租賃金額未滿十元者免貼

(十一) 營業所用之簿冊

凡各業商店或銀行關於營業上所立之各種總分簿冊皆屬之

每本每年貼印花二角

立據者

(十二) 輪船提單

凡輪船公司或其代理人或船主受客商委託運貨物或銀錢所出憑以提取之單據皆屬之

每張貼印花二角

立據者

公營輪運事業所出提單免貼

(十三) 轉運公司或行棧所發之提單

凡轉運公司或行棧受客商委託代辦運輸貨物或銀錢出給客商憑向到達地提取之單據皆屬之

每張貼印花二分

立據者

<p>(十四) 保險單</p>	<p>(十五) 承包單據</p>	<p>(十六) 承頂單據</p>	<p>(十七) 股票</p>	<p>(十八) 合資營業之字據</p>	<p>(十九) 借貸或抵押單據</p>
<p>凡保險公司出給投保者遇有所保事項發生險故時憑以取償所載保額之證單皆屬之</p>	<p>凡承包人對於顧客包辦某種工程或工作所立之單據皆屬之</p>	<p>凡承頂各種動產不動產所立之單據皆屬之</p>	<p>凡記名或不記名之各種股票及不另發正式之股票之認股字據皆屬之</p>	<p>凡二人以上集資營業互相訂立之合同或章程等皆屬之</p>	<p>凡以信用或其他擔保或以貨物抵押向人借貸銀錢或貨物所立之單據皆屬之</p>
<p>每件按保額每千元貼印花二分其超過之數不及千元者亦以一元計</p>	<p>每件按承包金額每百元者貼印花二分其超過之數不及一百元者亦以一元計</p>	<p>每件按承頂價目每百元者貼印花二分其超過之數不及一百元者亦以一元計</p>	<p>每件按票面金額每百元者貼印花二分其超過之數不及一百元者亦以一元計</p>	<p>每件按金額每百元者貼印花二分其超過之數不及一百元者亦以一元計</p>	<p>每件按金額每百元者亦以一元計</p>
<p>立據者</p>	<p>立據者</p>	<p>立據者</p>	<p>立據者</p>	<p>立據者</p>	<p>立據者</p>
<p>凡每件保額不及一元者免貼印花 凡保險單出給之保單均免貼</p>	<p>每件金額未滿十元者免貼</p>	<p>每件金額未滿十元者免貼</p>	<p>每件金額未滿十元者免貼</p>		<p>每件金額未滿十元者免貼</p>
<p>如發生賠償力時應即補貼此項暫代單如超過其規定限期仍不發正式保險單者應照保險單貼印花</p>			<p>凡臨時認股字據成立後如逾期一年而不能證明另有正式股票者應照股票貼印花</p>	<p>本目所稱互相訂立之合同或章程如議單股票或帳簿等如另發股票或股票者其第十萬帳簿應照本表第十種營業所用之簿以例貼用印花其所出資本額上各按其所出資本額貼用印花</p>	

(二〇) 債券

凡公司或銀行經主管
或署核准發行之記名
或不記名債券皆屬之

每件按票面金額每一
百元貼印花二分不及
計一百元者亦以一百元

立據者

(二一) 遺產遺產或析
產單據

凡財產所有者將財產
全部或一部在生前或
預訂於終身後與繼承
承人或於身後由各關
係人共同議定分析遺
產所立之單據皆屬之

每件按金額每一百元
貼印花二分不及一百
元者亦以一百元計

立據者如立據
者不及貼印花
時由承受財產
人負責

每件金額未滿五十元
者免貼

本目所稱單據如分
單載有財產之遺囑
或分家書等析產單
據訂立二份以上者
各按其所得額貼用
印花

(二二) 比賽票

凡技術比賽或動物比
賽所售之有獎票皆屬
之

按票價每一元貼印花
二分

立據者

(二三) 娛樂票

凡各娛樂場所所售憑
以入場入座之票券皆
屬之

每件按票價每五角貼
印花一分其超過五角
不及五角者亦以五角
計

立據者

票價未滿五角者免貼

本目所稱娛樂票如
戲院電影院及其他
游藝競賽場所憑以
等入門或入座之票券

(二四) 婚姻證書

凡因婚姻事件所立之
證書皆屬之

每件貼印花四角

雙方關係人

戶籍登記之機關發給
之結婚登記證書免貼

(二五) 延聘契約

凡延聘人員擔任工作
所立之書據等皆屬之

每件貼印花二分

立據者

政府機關及學校所發
之聘書免貼

本目所稱書據如聘
書等

(二六) 委託書據

凡委託他人經理或代
理或保管某種事務所
立之書據皆屬之

每件貼印花二角

立據者

(二七) 保單	凡對於某人或某種物品或某種事項擔保其行為品質或前途之妥善或保其不發生某種事實所立之單據皆屬之	每張貼印花一角	立據者	僱工保單入學及考試保單免貼	本自所稱證書執照如律師會計師醫師醫士各技師經紀人員證書各易所經紀人員證書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
(二八) 證明身分或資格之證照	凡主管官署因證明人各身分或資格所發之各種證照執照皆屬之	每張貼印花二元但司機人配藥生助產生看診生等證書每張貼印花五角	領受者	戶籍與人事登記證書旅外僑民國籍證書華僑登記簿檢定小學教員證書教員受試驗科目成績證明書免貼	本自所稱證書執照如律師會計師醫師醫士各技師經紀人員證書各易所經紀人員證書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
(二九) 學校畢業證書	凡國立公立私立之各級學校發給學生之畢業證書皆屬之	專門學校以上每張貼印花三角中學校每張貼印花一角	領受者	小學以下免貼	本自所稱證書執照如律師會計師醫師醫士各技師經紀人員證書各易所經紀人員證書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
(三〇) 旅行護照	凡主管官署關於旅行或旅居所發之護照皆屬之	每照貼印花二元但僑工護照每照貼印花二角	領受者	外交護照免貼	本自所稱證書執照如律師會計師醫師醫士各技師經紀人員證書各易所經紀人員證書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
(三一) 運輸護照	凡主管官署關於運輸行李銀錢袋柁或免稅貨物於國內或國外所發之護照等皆屬之	每照貼印花一元	領受者		本自所稱證書執照如律師會計師醫師醫士各技師經紀人員證書各易所經紀人員證書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
(三二) 關於營業之各項許可證照	凡由主管官署核准發給有關營業之各項許可證照皆屬之	每照貼印花一元專利及探礦執照每照貼印花二元	領受者		本自所稱證書執照如律師會計師醫師醫士各技師經紀人員證書各易所經紀人員證書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公務員甄別證書執照

(三三) 槍枝執照

凡主管官署因人民購備狩獵或自衛槍枝所發之執照皆屬之

狩獵槍照每照貼印花一元
自衛槍照每照貼印花一角

領受者

清鄉所發者免貼

(三四) 承領或承租官產執照

凡主管官署因人民或團體承領或承租官產所發之執照皆屬之

承領執照每照貼印花一元
承租執照每照貼印花二角

領受者

每件承領承租金額不及十元者免貼

(三五) 船舶證書

凡主管官署非因徵收稅捐而發之船舶證書皆屬之

船舶國籍證書輪船執照每張貼印花二元
航船執照每張貼印花一角

領受者

第十七條 應貼印花稅票之憑證以金錢計算應納之稅率者如所載金額係外國貨幣應於交付或使用時按當地當日市價折合國幣計算如未載明金額應按原列種類最高之稅率貼用印花稅票

第三章 罰則

第十八條 違反第五條至第十條規定不貼印花稅票者酌量情節處應納稅額十倍以上三十倍以下罰鍰其貼用不足定額者減半處罰 依前項所定應納稅額之倍數計算不滿三元時處以三元之罰鍰

第十九條 違反第十二條第一項之規定者依第十八條規定之罰鍰減半處罰違反第十二條第二項之規定者依第十八條規定之罰鍰加倍處罰

第二十條 違反本法所定情事在兩件以上者依第十八條規定之罰鍰分別裁定合併處罰但合併處罰之金額不得超過其情事最重之件應處罰鍰之三倍

第二十一條 司法機關審理案件時發覺違反本法之憑證應依本法處罰之

第二十二條 違反本法之憑證於處罰後仍令負責人按應納稅率補納印花稅

第四章 附則

第二十三條 本法施行細則由財政部定之

附印花稅法施行細則

二十四年九月一日施行

第一條 本細則依據印花稅法第二十三條之規定制定之

第二條 印花稅法第三條第六款所稱之合作社係指依合作社法成立之合作社而言

第三條 印花稅法第三條第七款所稱之副本及抄本以內容與已貼印花稅票之正本完全相同僅備查考而並不使用者為限

第四條 印花稅法第三條第八款所稱內部所用之單據係指該機關或組織內部彼此通知所用者而言至分機關與總機關或分組織與總組織互用者不得視為內部所用

第五條 印花稅法第三條第九款所稱之催索欠款帳單係指年節所用僅列結欠數目之催帳單而言其習慣上按月或按年節開列品名數量價值交給顧客憑以付款之帳單如成衣店之帳單等不得視為催索欠款

之帳單至同條款所稱之核對數目帳單係指商店每月終或年終開給往來戶以便查對收付數目有無錯誤之單據而言如銀錢業之月結清單等是

第六條 印花稅法第五條規定應納印花稅之憑證應於交付或使用前貼用印花稅票如因特殊情形經財政部核定以他種方法代替貼用印花稅票者其效力同

第七條 依印花稅法第十條之規定使用圖外訂立之憑證者其貼用印花稅票之責任應由使用人員之

第八條 官署學校或公私團體依印花稅法第十三條之規定於所發應納印花稅之憑證令領受者貼足印花稅票後加蓋圖章時應先驗明所貼印花稅票是否足額及有無揭下重用情事隨時予以糾正如不糾正而蓋章者其違法之處分由蓋章人員之

第九條 印花稅法第十六條稅率表備考欄內所稱如某某等字樣係各該本款憑證之舉例凡未經列舉而其性質確與各該本款憑證性質相同者仍得依照各該本款稅率貼用印花稅票如有不能確定其性質者應報由財政部核辦

第十條 依印花稅法應納印花稅之各種簿摺無論何時開始使用其所貼印花稅票之時效應截至是年年終商業總結束日為止如係依照會計年度結束帳目者應截至會計年度終了時為止其逾期繼續使用均應另貼印花稅票

第十一條 活頁彙訂之簿冊仍應依照簿冊例貼用印花稅票

第十二條 依印花稅法規定應納印花稅之各種單票如訂成簿冊式樣者除於使用或交付前應每件依法貼用印花稅票外其簿冊上面不必依簿冊例貼用印花稅票

第十三條 印花稅法第十六條稅率表第一第二第三等款所謂滿三元十元百元以上字樣俱連本數計算例如發貨票其貨價如滿三元者須貼印花一分如滿十元者須貼印花二分如滿百元者須貼印花三分餘類推

第十四條 印花稅法第十六條稅率表第二款性質類內所載「金融業存款收據除外」字樣係因金融業存款收據屬於第四款備考欄內舉例之存款單據應照第四款所定稅率貼用印花稅票不適用第二款所定之

稅率

第十五條 印花稅法第六條稅率表第九款之儲蓄單摺以依儲蓄銀行法設立之儲蓄營業所發者為限

第十六條 印花稅法第十六條稅率表第十八款合資營業之字據並無未滿若干元者免貼之規定其每件金額不及一百元者仍應照貼印花稅票

第十七條 依印花稅法第二十條之規定分別裁定罰金時各條件中如有按照第十八條第一項之規定其處罰數目不滿三元者應先依照第十八條第二項之規定裁定之然後合併處罰

第十八條 印花稅法施行後所有印花稅暫行條例及各省單行章則暨財政部以前核准免貼緩貼或減貼印花之各成案一律廢止

第十九條 本細則與印花稅法同日施行

(五) 上海市銀行業業規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業規上海市銀行業同業公會會員銀行營業上共同遵守之規則定名為上

海市銀行業規

第二章 營業時間及休息日

第二條 營業時間每日自上午九時起至下午四時止星期六下午休業之銀行以上午十二時爲止但各行因其習慣得延長之惟須報告本會備案同業互收票款時間每日自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三時止但星期六下午休業之銀行以上午十二時爲止

第三條 休業日期如左
●星期日(各銀行向例休業半日者須報明本會備案)
●國慶日(十月十日)
●新年四日(自一月一日起至四日止)
●半年決算兩日(七月一日及二日)
●春假三日夏秋假各一日(其每年休業日期由本會於每屆上年終訂定通告之)
●中外銀行之習慣休業日(各銀行依據習慣休業惟須報明本會備案)

第三章 營業種類

第四條 營業種類如左
●各種定期活期及儲蓄存款
●定期活期抵押放款
●抵押往來透支
●票據承兌及貼現
●國內外匯兌

及押匯
●託收款項
●買賣生金銀外國貨幣及有價證券
●保管貴重物品
●倉庫業務
●信託業務
●政府委託代理及特許業務
前項營業種類應仍由各銀行按照其呈部核准之章程辦理

第四章 本位幣

第五條 凡一切收解款項遵照財政部二十二年四月六日部令概用銀幣

第五章 利率及行市

第六條 各種存款放款及貼現之利率視市上供求之緩急釐定之

第七條 本國貨幣兌換及國內外匯兌行市每日由本會訂定公布之

第六章 重要單據

第八條 銀行發出各種存單存摺匯票本票支票及收據須由各銀行總經理協理或經副襄理或有權代理簽字或蓋章爲憑

第九條 存單存摺及各種收據不得轉讓
第十條 銀行發行遠期本票自發票日起不得過十天

第十一條 以支票支取存款之往來戶其送銀簿(即收款回單)應由銀行加蓋收款圖章並由重要職員簽字或蓋章爲憑

第七章 重要手續

第十二條 顧客存入款項或委託保管物品時須留存印鑑爲將來提取時核對之用如顧客要求銀行不留印鑑將來僅憑單據提取者銀行亦得允其所請但不負一切意外之責

第十三條 存戶領用支票者必須留存印鑑以備銀行驗付款項開戶時除銀行熟識者外並須有相當之介紹

第十四條 匯票本票及支票分記名及不記名兩種不記名者憑票付款記名者須由收款人背書後方可付款倘銀行對於背書認爲有疑義時得令執票人提供相當證明再行付款但銀行對於背書之真偽及執票人之是否本人並不負認定之責

第十五條 凡持有劃線支票存入銀行時非平素往來或有人介紹者銀行不予收受
第十六條 往來戶以支票向銀行掉換本票時必須由發票人在原票上加註請換本票

字樣並照原留印鑑簽字或蓋章方可掉換
第十七條 存戶所出支票其數目超越存款
餘額時應由執票人將原票交發票人改正
後再行支付但銀行經執票人請求得就一
部分支付之

第十八條 支票之保付及匯票之承兌應於
票面載明保付或承兌字樣並註明日日期由
銀行總經理協理或經副襄理或有權代理
簽字之重要職員簽字或蓋章為憑

第十九條 本票之照票專為驗票之真偽及
有無糾葛與曾否掛失止付起見銀行驗明
無誤後應由重要職員簽字或蓋章證明
第二十條 凡電匯信匯等一切解款由銀行
先送正副收據或通知收款人到銀行領款
收款人在收據上之簽字蓋章如銀行認為
有疑義時得令收款人提供相當證明方可
支付

第二十一條 銀行對於各種票據如遇程式
不合手續不符或款項不足必須退票時應
填具理由單連同票據退還執票人

第八章 掛失止付

第二十二條 各種存單存摺及收據設遇遺

失准由失主繕具申請書向銀行聲明理由
掛失止付並登銀行同意之著名報紙兩份
以上計期三天聲明作廢一面邀同殷實保
證人填具保證書經兩個月後如無糾葛銀
行方能補給新單據

第二十三條 本票掛失止付限於水火盜賊
或中途遺失或其他法律上規定事項由失
票人繕具申請書向銀行聲明理由掛失止
付並登銀行同意之著名報紙兩份以上計
期三天聲明作廢同時邀同殷實保證人填
具保證書經兩個月後如無糾葛再行付款
如係不記名本票銀行須將票面款項送交
本會代為保管俟手續辦妥再行付還

第二十四條 匯票及銀行發出之支票如有
遺失失票人得向銀行請求掛失止付其手
續適用第二十三條第一項之規定

第二十五條 往來戶向銀行發出之支票如
有遺失發票人得銀行申請掛失止付但已
經銀行保付之支票其掛失止付手續適用
第二十三條第一項之規定執票人遺失支
票而一時不能取得發票人之申請書者銀
行得令其提供擔保准予暫時止付

第二十六條 顧客如遺失留存印鑑之圖章

應由失主攜同原摺據向銀行聲明掛失一
面登銀行同意之著名報紙二份計期三天
聲明作廢如無糾葛再行取具妥保另換新
印鑑

第二十七條 各項單據及圖章之遺失在未
經申請掛失止付以前款已付出或委託保
管物品已提交者銀行不負責任
第二十八條 各項單據及圖章之請求掛失
止付手續如銀行認為尚有疑義時得令失
主或其關係人向主管法院為公示催告之
聲請

第九章 附則

第二十九條 本會會員銀行在不違背本業
規範圍內得自訂營業細則但須送請本會
備案

第三十條 本業規如有未盡事宜或遇事實
上發生窒礙時本會得呈請修改或逕由社
會局令飭修改之並呈報實業財政兩部備
案

第三十一條 本業規自呈奉上海市社會局
核准公布之日施行並呈報實業財政兩部
備案

(六) 世界各國貨幣一覽表

洲名	國名	名貨幣單位	輔幣	幣純量 (一) 公分數 (二) 格令數	匯兌中心
亞	中國	銀元 Dollar or Yuan	1圓 (Yuan) = 10角 (Koh) 1角 = 10分 (Fen) 1分 = 10釐 (Li) 1兩 (Tael) = 10錢 (Mace) 1錢 = 10分 (Candareen) 1分 = 10釐	26.498348 公分	上海
	日本	圓 Yen	1圓 (Yen) = 100錢 (Sen) 1錢 = 10釐 (Rin)	.7500 公分 11.57422 格令	橫濱 Yokohama
	香港	港幣 British Silver Dollar	港幣 Hongkong Dollar 1弗 = 100仙 Cents	374.40 格令	
	法屬印度支那	銀比亞斯脫 Paste	1羅比 Ruppee = 16安那 Anna 1安那 = 12卑 Pies	24.3 公分	西貢 Saigon
	暹羅	巴特 Batt	1銖 Tieat = 100仙 Cents	.66567 公分	曼谷 Bangkok
	緬甸	用印度幣			仰光 Bangoon
	海峽殖民地	叻幣 Straits Dollar	1000分 Cents	8.424 公分	新加坡 Singapore
	荷屬南洋	用荷蘭幣			
	菲律賓	比梭 Peso	1比沙 Peso = 100生他佛 Centava	18 公分	馬尼拉 Manila
	英屬印度	銀盧比 Ruppee	16安那 Annas 1安那 = 4比司 Pices 1比司 = 3派 Pies	7.114 公分	加爾各答 Calcutta
錫蘭	印度盧比	1羅比 Ruppee = 100仙 Cents			
阿富汗	阿馬尼 Amani				喀拉爾 Kabul

洲		歐				
波斯 Persia	金里雅耳 (Rial)	1里雅耳 = 100向那	Dinars	0.3661191	公分	報達 Bagdad
伊拉克 Irak	(新)阿希拉費 Ashraf					
法屬敘利亞 Syria	敘利亞磅 Pound	100比亞斯脫	Piastre			
阿曼 Oman	穆哈馬的 Muhamadi	20加特	Gad			
索德阿拉伯 Saudi Arabia	利亞爾 Riyal	10卡什米利	Qarsh Miri			
巴勒斯坦 Palestine	巴勒斯坦磅 Pound	100密耳				
土耳其 Turkey	土耳其鎊或日里拉 Turkish Pound or Lira	100比亞斯脫	Piastre	6.615公分(或作 6.6147公分)		君士坦丁堡 Constantinople
蘇聯 Soviet-Russia	切佛尼茲 Chervonets	1盧布	Ruble = 100戈比	7.74234	公分	莫斯科 Moscow
波蘭 Poland	茲洛的 Zloty	100格羅司	Grosz	119.4826	公分	瓦沙 Warsaw
羅馬尼亞 Rumania	列夫 Leu	100巴尼	Bani	0.1687914	公分	加勒斯多 Bucharest
布加利 Bulgaria	賴伐 Lev	100斯多丁基	Stotinki			索斐亞 Sofia
希臘 Greece	特拉克馬 Drachma	1德拉克麥	Drachma = 100立			雅典 Athens
南斯拉夫 Jugo-Slavia	的那 Dinar	100巴拉	Paras			柏爾格雷德 Belgrade
阿爾巴尼亞 Albania	法郎 Franc					
意大利 Italy	里拉 Lira	1里拉	Lira = 100生的西美	0.07919	公分	米蘭 Milan

羅

巴

西班牙 Spain	比斯他 Peseta	1 不賽他 Centimos	Peseta = 100 生的姆		馬得利 Madrid
葡萄牙 Portugal	愛斯來多 Escudo	1 密列司 (1 Cent = 1000 Milreis)	Milreis = 100 里 Reis	1.62571	里斯本 Lisbon
法蘭西 France	法郎 Franc	1 佛郎 times	Franc = 100 生 Centimes	.05895	巴黎 Paris
比利時 Belgium	貝爾加 Belga	100 生		.209211	布魯塞爾 Brussels
盧森堡 Luxembourg	(舊)用法國法郎 (新)用比國貝爾加				
瑞士 Switzerland	法郎 Franc	100 生	Centimeimes	0.290322	百倫 Berne
匈牙利 Hungary	班谷 Pengo	100 克拉伊卡	Krajicars	.26315789	布達佩斯 Budapest
奧大利 Austria	先令 Shilling	100 格洛興	Groschen	.21172086	維也納 Vienna
德意志 Germany	馬克 Reichsmark or Mark	1 馬克 Mark = 100 芬尼	Pennigs	.9584213	柏林 Berlin
荷蘭 Holland	福祿林或盾 Florin or Guilder	1 福祿令 (又稱盾) = 100 生	Florin (or Cent	.6048	亞摩斯德登 Amsterdam
捷克斯洛伐克 Czechoslovakia	克郎 Krone	100 海勒 Heller		.304878	布拉格 Prague
拉脫維亞 Latvia	勒多 Lat	100 格拉司基或生	Graski		里加 Riga
立陶宛 Lithuania	立達斯 Litas	100 分	Cents	.1671813	科甫諾 Kovno
愛沙尼亞 Estonia	瑞達克郎 Kroon	100 愛沙尼亞或芬尼 (Estonian Marks or Pennigs)		同上	塔林 Talin
芬蘭 Finland	芬蘭馬克 Finnish Markka	100 辨尼 Penni		.04219	赫爾辛福 Helsingfors

洲		亞	
丹麥 Denmark	Krone	1 克倫 Krone = 100 奧 Ores	.448023 公分 哥本哈根 Copenhagen
挪威 NORWAY	同上	同上	同上 奧斯洛 Oslo
瑞典 Sweden	Krona	同上	同上 斯德哥爾摩 Stockholm
冰洲 Iceland	用丹麥克郎 Krona	100 澳勒 Aurar	雷克耶維克 Reykjavik
英吉利 Great Britain	磅 Pound Sterling	1 磅 Pound = 20 先令 Shillings 1 先令 = 12 辨士 Pence 1 辨士 = 4 法尋 Farthings	7.988055 公分 倫敦 London
加拿大 Canada		1 弗 Dollar = 100 仙 Cents	蒙特利奧 Montreal
紐芬蘭 Newfoundland	金元 Dollar	同上	1.52551 公分 28.589475 格令
美利堅 U. S. A.	金元 Dollar	同上	.888671 公分 13.7142857 格令
墨西哥 Mexico	金比梭 Peso	1 比沙 Peso (or Dollar) = 100 生地物 Centavo	.075 公分 11.57421 格令
危地馬拉 Guatemala	貴薩兒 Quetzal	60 比梭 Peso	危地馬拉城
西屬開都拉斯 Sp. Honduras	銀比梭 Peso	100 分 Cents	22.5 公分
英屬開都拉斯 Br. Honduras	用美國元		
哥斯德黎爾加 Cista Rica	哥龍 Colon	100 分 Cents	.7002 公分
尼加拉瓜 Nicaraguay	哥多巴 Cordoba	100 分 Cents	馬納瓜 Managua

美

利

加

巴拿馬 Panama	巴爾波亞 Balboa	100分 Cents			
薩爾瓦多 Salvador	哥龍 Colon	100生地佛 Centavos	.752318	公分	聖薩伐多 San Salvador
英屬西印度 Br. West India	用英鎊及美元				
古巴 Cuba	比梭 Peso	100分 Cents			
多米尼加 Dominican Republic	用美元				
荷屬西印度 Dutch West India	用荷蘭福祿林				
法屬西印度 French West India	用法郎				
海地 Haiti	戈特 Gourde	100生丁 Centimes			
波陀黎各 Porto Rico	用美元				
哥倫比亞 Columbia	元或日比梭	100生地佛 Centavos	1.464466	公分	波各地 Bogota
英屬圭亞那 British Guiana	用美元英鎊				
荷屬圭亞那 Dutch Guiana	用荷幣福祿林				
法屬圭亞那 French Guiana	用法郎				
委內瑞拉 Venezuela	玻利伐 Bolivar	100生地佛 Centavos			卡拉斯 Caracas
厄瓜多爾 Ecuador or Guayaquil	蘇克雷 Sucre	同上	0.300933	公分	

洲		大 洋 洲		阿	
玻利非亞 Bolivia	玻利非亞諾 Boliviano	100生地佛 Centavos	1.46468	公分	拉巴
巴西 Brasil	克魯塞洛 Cruzeiro	1密列司 Milreis = 100里 Reis	.720	公分	里約熱內廬
秘魯 Peru	立勃拉(或稱磅) Libra	1比斯得 Piastre (or Peso) = 100 生的模 Centesimo			利馬
烏拉圭 Uruguay	比梭 Peso	100生的西摩 Centesimos	1.55615	公分	蒙特維地亞
巴拉圭 Paraguay	用阿根廷幣				
阿根廷 Argentina	比梭 Peso	1比沙 Peso (or Dollar or Pa- lacion) = 100生的模 Centavos	1.45161	公分	倍諾斯愛勒
智利 Chili	元(比梭)	1比斯得 Piastre (or Peso) = 100 生的模 Centesimo	.189057	公分	法爾巴來索
澳大利亞及紐諸諸國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用英磅				
夏威夷 Hawaii	用美金				
阿比西尼亞 Abyssinia	銀他拉里 Talar	100貝薩 Pesa	23.442625	公分	
法屬非洲及阿爾及耳 Fr. Africa and Alge- ria	用法國法郎				
比屬剛果 Bel. Congo	用比國法郎				
英屬南非洲及西非洲 Br. S. Africa & W. Africa	用英鎊				

非	利	加	洲
埃及 Egypt	埃及鎊 Egyptian Pound		
意屬非洲 Italy Africa	用意大利里拉		
葡屬非洲(東西) Port Africa	用葡國愛斯求多		
英屬毛里求斯及西乞耳 斯 Mauritius and Sey- chelles	用印度盧比		
桑亞給巴爾 Zanzibar	用印度盧比		
馬達加斯加 Madagascar	用法國法郎		
突尼斯 Tunis	用法國法郎		
特力的黎波里 Tripoli	用意大利里拉		
里比里亞 Liberia	用美元		
摩洛哥 Morocco	用西法兩國幣		
英屬東非洲 British East Africa	東非鎊 East African Pound	20 東非先令 East African Shilling	

(七) 度量衡法

十八年二月十六日國民政府公布

第一條 中華民國度量衡以萬國權度公會所製定鉑鈹公尺公升原器為標準

第二條 中華民國度量衡採用萬國公制為標準制並暫設輔制稱

市用制

第三條 標準制長度以公尺為單位重量以公斤為單位容量以公升為單位一公尺等於公尺原器在百度寒暑表零度時首尾兩標點間之距離一公斤等比公斤原器之重量一公升等於一公斤純水在其最高密度七百六十公釐氣壓時之容積比容積尋常適用

即作為一立方公尺

第四條 標準制之名稱及定位法如左

長度

公釐 等於公尺千分之一 (〇.〇〇〇)

公分 等於公尺百分之一 即十公釐 (〇.〇〇)

公寸 等於各尺十分之一 即十公分 (〇.)

公尺 單位即十公寸

公丈 等於十公尺 (一〇)

公引 等於百公尺 即十公丈 (一〇〇)

公里 等於千公尺 即十公引 (一〇〇〇)

地積

公釐 等於公畝百分之一 (〇.〇〇)

公畝 單位即一百平方公尺

公頃 等於一百公畝 (一〇〇〇)

容量

公撮 等於公升千分之一 (〇.〇〇〇)

公勺 等於公升百分之一 即十公撮 (〇.〇〇)

公合 等於公升十分之一 即十公勺 (〇.)

公升 單位即一立方公尺

公斗 等於十公升 (一〇)

公石 等於百公升 即十公斗 (一〇〇)

公乘 等於千公升 即十公石 (一〇〇〇)

重量

公絲 等於公斤百萬分之一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公毫 等於公斤十萬分之一 即十公絲 (〇.〇〇〇〇〇)

公釐 等於公斤萬分之一 即十公毫 (〇.〇〇〇〇)

公分 等於公斤千分之一 即十公釐 (〇.〇〇〇)

公錢 等於公斤百分之一 即十公分 (〇.〇〇)

公兩 等於公斤十分之一 即十公錢 (〇.)

公斤 單位即十公兩

公衡 等於十公斤 (一〇)

公擔 等於百公斤 即十公衡 (一〇〇)

公噸 等於千公斤 即十公擔 (一〇〇〇)

第五條 市用制長度以公尺三分之一為市尺(簡作尺)重量以公

斤二分之一為市斤(簡作斤)容量以公升為市升(簡作升)一升

為十六兩一千五百尺定為一里六千平方尺定為一畝其餘均以

十進

第六條 市用制之名稱及定位法如左

長度

毫 等於尺萬分之一 (〇.〇〇〇〇)

釐 等於尺千分之一 即十毫 (〇.〇〇〇)

分 等於尺百分之一 即十釐 (〇.〇〇)

寸 等於尺十分之一 即十分 (〇.)

尺 單位即十寸

丈 等於十尺 (一〇)

引 等於百尺 (一〇〇)

里等於一千五百尺 (一五〇〇 尺)

地積 毫等於畝千分之一 (〇〇〇〇 一畝)

釐等於畝百分之一 (〇〇〇 一畝)

分等於畝十分之一 (〇〇 一畝)

畝單位即六千平方尺 (一〇〇〇 畝)

頃等於一百畝 (一〇〇 畝)

容量與萬國公制相等 撮等於升千分之一 (〇〇〇 一升)

勺等於升百分之一即十撮 (〇〇 一升)

合等於升十分之一即十勺 (〇 一升)

升單位即十合 (一〇 升)

斗等於十升 (一〇〇 升)

石等於百升即十斗 (一〇〇〇 升)

重量 絲等於斤一百六十萬分之一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六五斤)

毫等於斤十六萬分之一即十絲 (〇〇〇〇〇〇〇 六二五斤)

釐第於斤一萬六千分之一即十毫 (〇〇〇〇〇〇 六二五斤)

分等於斤一千六百分之一即十釐 (〇〇〇〇〇 六二五斤)

錢等於斤一百六十分之一即十分 (〇〇〇〇 六二五斤)

兩等於斤十六分之一即十錢 (〇〇〇 六二五斤)

斤單位即十六兩 (一〇〇 斤)

擔等於百斤 (一〇〇〇 斤)

第七條 中華民國度量衡原器由工商部保管之

第八條 工商部依照原器製造副原器分存國民政府各院部會各省政府及各特別市政府

第九條 工商部依照原器製地方標準器經由各省及各特別市頒發各縣各市為地方檢定或製造之用

第十條 副原器每屆十年須照原器檢定一次地方標準器每屆五年須照副原器檢定一次

第十一條 凡有關度量衡之事項除私人買賣交易得暫行市用制外均應用標準制

第十二條 劃一度量衡應由工商部設立全國度量衡局掌理之各省及各特別市得設度量衡檢定所各縣及各市得設度量衡檢定分所處理檢定事務全國度量衡局度量衡檢定所及分所規程另定之

第十三條 度量衡原器及標準器應由工商部全國度量衡局設立度量衡製造所製造之

第十四條 度量衡器具之種類式樣物質公差及其使用之限制由工商部以部令定之

第十五條 度量衡器具非依法檢定附有印證者不得販賣使用

第十六條 全國公私使用之度量衡器具須受檢定

第十七條 凡以製造販賣及修理度量衡器具為業者須得地方主

管機關之許可

度量衡器具營業條例另定之

第十八條 凡經許可製造販賣或修理度量衡器具之營業者有違背本法之行爲時該管機關得取消或停止其營業

第十九條 違反第十五條或第十八條之規定不受檢定或拒絕檢

查者處三十元以下之罰金

第二十條 本法施行細則另定之

第二十一條 本法公布後施行日期由工商部以部令定之

(八) 度量衡標準制中西名稱對照表

長度

公釐	Millimetre
公分	Centimetre
公寸	Decimetre
公尺	Metre
公丈	Decametre
公引	Hectometre
公里	Kilometre
地積	
公釐	Centiare

公畝	Acre
公頃	Hectare

容量

公撮	Millilitre
公勺	Centilitre
公合	Decalitre
公升	Litre
公斗	Decalitre
公石	Hectolitre
公乘	Kilolitre

重量

公絲	Milligramme
公毫	Centigramme
公釐	Decigramme
公分	Gramme
公錢	Decagramme
公兩	Hectogramme
公斤	Kilogramme
公衡	Myriagramme
公石	Quintol
公墩	Tonne

本

日

容		積					地		度						
合	勺	町	段	畝	步(或坪)	合	勺	里	町	間	丈	尺	寸	分	
日合	日勺	町	段	日畝	日步	日合	日勺	日里	町	間	日丈	日尺	日寸	日分	
一〇〇之一日升	一〇〇〇之一日升	三〇〇〇日步	三〇〇日步	三〇日步	單位	一〇之一日步	一〇〇之一日步	一二九六〇日尺(三六町)	三六〇日尺(六〇間)	六日尺	一〇日尺	單位	一〇之一日尺	一〇〇之一尺	
一・八〇三九〇七公合	一・八〇三九〇七公勺	九九・一七三五五四公畝	九・九一七三五五公畝	〇・九九一七三六公畝	〇・〇三三〇五八公釐	〇・三三〇五七九公釐	〇・〇三三〇五八公釐	三・九二七二七三公里	一〇九・〇九〇九〇九公尺	一・八一八一八一公尺	三・〇三〇三〇三公尺	〇・三〇三〇三〇公尺	三・〇三〇三〇三公分	三・〇三〇三〇三公釐	

洲

亞

度

印

尺		度	
Gaz	噶司		
Hath 舊法尺度	哈次		
Girah	吉拉		
Ungli	恩列		
Jao	叫		

法規上採用英國碼法在內地尙用上述之舊法

面		積	
Peeгах (or Bigгах)	皮加		
Bengalore	孟加拉		
Benares	班拿勒斯		
Konbary	孟買		
Calcutta Kahoон	加爾各答		
Factory Soolis	發克多利		
Maras Parah	麻打拉薩		
輸入英國用	噶隆		
Mauud	門德		

Beeгах (or Bigгах) (皮加) = 20	單位因地而異有如左
Catrah (or Katha) (科達)	
Calcutta Kahoон (加爾各答)	
16 Factory Soolis (發克多利)	
Mauud (門德) = 8 Passeres (怕失里)	

洲	度	量	亞	印	度	
			Passerees	怕失里	Passerees (怕失里) 5 Seers (謝爾)	四·六六五六公斤
			Seers	謝爾	Seers (謝爾) 16 Chittacks (怯他克)	五八·三二公分
			Chittacks	怯他克	Chittacks (怯他克) 5 Tolas (都拿)	九三·三·一二公分
			Tolas	舊法 都拿	Tolas (都拿) 12 Mashas 馬俠	一一·六六三八公分
			Mashas	馬俠	Mashas 馬俠 8 Ruttees (羅提)	〇·九七一·九七七公分
			Ruttees	羅提	Ruttees (羅提) 4 Dahns (洞)	〇·一一一·五公分
			Dahns	洞	Dahns (洞) 4 Punks (邦克)	〇·〇三〇·三七五公分
			Punk	邦克		〇·〇〇七·五九三七五公分
			用門德量者			
			Imperial Maund	帝國門德		三七·四二一·三五四八公斤
			Bengalore Bansa Maund	孟加拉班薩門德		三七·二五三·五四六二八公斤
			Bengalore Factory Soolis Maund	孟加拉維克多利門德		三三·八六五·二一〇八二公斤
			Bombay Maund	孟買門德 (米用)		一二·七〇〇·五八八〇四公斤
			Bombay	孟買門德		一三·三三三·五六一七四四公斤
			Madras Parah Maund	麻打拉薩門德		一一·三三三·九八一〇七五公斤

亞 洲

其 法		耳 新		士 舊		度 印	
法		新		法		重 量	
						Bombay Candy	孟買康地 (穀物)
						Condy	斯脫康
						Madras Parap Candy	地棉
						Bindler's Arschlin	薩康地
						Draper's Arschlin	畢爾寶斯
						Kileh	德那巴斯 阿爾尋
						Kantar or Kintal	基賴
						Okas	康太爾
							奧開
							此為君士坦丁堡及稅關以下之舊法
							奧開
							Okas(奧開) 4Kantal(康太爾)
							五六·四四九五八公斤
							一·二八二九四五公斤
							一八·四公升
							○·六八公尺
							○·七五公尺
							一二六·七九六二二五公斤
							三三五·六一六四六一公斤
							一二五四·〇一七六〇八公斤
							一公尺
							一公寸
							一公釐
							六二·四九七五〇〇〇公斤
							六·二四九七五〇〇公斤
							○·六二四九七五〇公斤

暹		羅	
尺		容	
Drachma	德拉馬		
此自一八七〇年以降採用標準新法			
Yot	約特	Yot(約特) = Raeneng(尼林)	一六·五二六公里
Raeneng	尼林	Raeneng(尼林) = 25 Tod(多德)	四·〇六四公里
Tod	多德	Tod(多德) = 4 Sen (森)	一六二·五六公尺
Sen	森	Sen(森) = 20 Wah(窪)	四〇·六四公尺
Wah	窪	Wah(窪) = 2 Ken(開痕)	二·〇三二公尺
Ken	開痕	Ken(開痕) = 2 Sok(索克)	一·〇一六公尺
Sok	索克	Sok(索克) = 2 Kūb(庫)	〇·五〇八公尺
Kūb	庫	Kūb(庫) = 12 Nin	〇·二五三九九公尺
Square Sen	平方森	Square Sen(平方森) = 400 Sq. Wah(平方窪)	一六·五二二三九公畝
Square Sen	平方窪		〇·三九八三四一公畝
Thangsāt	桑格薩脫		一八·九六公升
Coyan	可揚		一五一七公升
Bangkok Coyan	邦瀾可揚 (米鹽用)		三〇〇〇公升

亞

洲

容積

Coyang of Paddy

(可場
糙米用)

二〇〇公升

Hap

哈普

Hap(哈普) = 50 Chang
(Siamesepicul) 強

六〇·六六七九八公升

Chang

強

Chang(強) = 20 Tamlung
(Siamesecatly) 湯能

一·二二三三六公升

Tamlung

湯能

Tamlung(湯能) = 4 Bat
(Siamesead) 退脫

六〇·六六八公升

Bat

退脫

Bat(退脫) = 4 Salung
(Tycal) 撒冷

一五·一六七公分

Salung (Tycal)

撒冷

Salung (Tycal) 撒冷 = 2
Fuang(芬)

三·七九一七公分

Fuang

芬

Fuang(芬) = 2 Seek

一·八九五八公分

羅

英國法及中國法有用左列之舊法

Gangtang

銀吞

Gangtang = 4 Chupok(喬巴)

四·五四六公升

Chupok

喬巴

Chupok = 4 Pan

一·一三六公升

Koyan

可揚

Koyan = 4 Piculs

二四一九·一六公斤

Bahn

邦

Bahn = 3 Piculs

一八一·四三七公斤

Picul

必克爾

Picul = 100 Caties

六〇·四七九公斤

Catty

克古

Catty = 16 Tahls

六〇·四·七九公分

Dam

達姆

Dam = 2 Li

八八八·七五八二八公尺

香港及海峽殖民地

洲		亞	
那		法	
支		蘭	
度		西	
印		度	
凡		度	
乾		度	
量		度	
Li	尼		四四四·三七九一四公尺
Quo	庫奧	Quo = 2 Mao	一四一公尺
Mao	牟	Mao = 5 That or Chai Vai	七·〇五公尺
That	撒特	That = 2 Sao	一四·一公尺
Sao	掃	Sao = 1½ Truong	七·〇五公尺
Truong	斯隆	Truong = 2 Ngu	四·七公尺
Tam	達姆	Tam = 5 Tuoc	二·三五公尺
Tuoc	脫克	Tuoc = 10 Tac	〇·四八公尺
Tac	塔克	Tac = 10 Pham	四·七公分
Pham	拍穆	Pham = 10 Ly	〇·四七公分
Hoc	賀克	Hoc = 2 Vuong	七六·三三二公升
Vuong	逢	Vuong = 13 Thang	三八·一一六公升
Thang	商	Thang = 10 Hap	二·九三二公升
Hap	赫普	Hap = 10 Tuoc	〇·二九三二公升
Quan	庫痕	Quan = 5 Ta	三〇·一公斤

洲

亞

哇 爪		洲羅婆		賓律非		那 支 度 印 西 蘭 法	
						量 重 品 重 貴	量 重
Picul	Catty	Picul	Catty	Picul	Catty	Picul (Commercial)	Ta
必克爾	克台	必克爾	克台	必克爾	克台	必克爾	塔
							Ta = 2 Bintah
							Bintah = 5 Yen
							Yen = 10 Can = 16 Nen
							Can = 16 Luong
							Nen = 10 Luong
							Luong = 10 Dong
							Dong = 10 Pham
							Pham = 10 Li
							○.三七七五公分
							六〇.七三八公斤
							六三二.六八公分
							六一二.二六八三公分
							六〇四.八公分
							六〇.四五三公分
							六一七公分(近似)
							六一.七六一三公分

洲 利		洲 亞	
英 吉		蘇門答臘	
地 積	度	長	尺
Square Inch	海里(哩)	Inch	克台
Square Foot	買爾(哩)	Hand	必克爾
	富爾耶(浪)	Link	
	二二〇依亞	Foot	
	一一五〇七買爾	Yard	
	一一五〇七買爾	Fathom	
	一七六〇依亞八八〇花當	Rod	
	一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Chain	
	一一五〇七買爾	Furlong	
	一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Mile	
	一一五〇七買爾	Sea Mile	
	一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Square Inch	
	一一五〇七買爾	Square Foot	

九六一·六一二五公分

六〇·四七九〇二五公斤

二五·四〇〇〇公釐

〇·一〇一六〇〇公尺

〇·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〇·三〇四八〇〇公尺

〇·九一四三九九公尺

一·八二八八〇公尺

五·〇二九一九公尺

二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二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一·六〇九三四公里

一·八五一八七公里

六·四五五二平方公分

九·二九〇三平方公尺

三分之一依亞

〇·二二依亞

四分之二依亞

二依亞

五又二分之一依亞

二二依亞

二二〇依亞

一七六〇依亞八八〇花當

一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一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一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一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一二〇·一一六七八公尺

洲		歐	
利		英	
量		地	
乾		積	
Square Yard	平方依亞 (方碼)	單位	〇·八三六一二六平方公尺
Square Pole	平方布耳 (方桿)	三〇又四分之二平方依亞	二五·二九三平方公尺
Rood	路得	一二·一〇平方依亞	一〇·一一七公畝
Acre	愛克(英畝)	四八四〇平方依亞	〇·四〇四六八公頃
Square Mile	平方買爾 (方哩)	三〇九七六〇〇平方依亞	二五九·〇〇公頃
Ounce	安士	一六〇分之一加倫	〇·二八四二三公合
Gill	及爾	三二分之一加倫	一·四二〇六一公合
Pint	品脫	八分之一加倫	〇·五六八二四五公升
Quart	瓜脫	四分之一加倫	一·一三六四九公升
Gallon	加倫(呀)	單位	四·五四五九六三一公升
Peck	潑客(呀)	二加倫	九·〇九一九三公升
Bushel	蒲式耳(哈)	八加倫	三·六三六七七公斗
Quarter	瓜他	六四加倫	二·九〇九四一六公石
Chaldron	卡爾審耶	二八八加倫	一三·〇九二三七公石
Minim	米寧	七六八〇〇分之一加倫	〇·〇五九一九二公撮

附錄 各國度量衡制與中國標準制比較表

洲		英		歐	
利		吉		英	
權銀金		常		藥	
	Fluid Scruple	液體司克路步	三八四〇分之一加倫		一·一八三八四公撮
	Fluid Dram	液體打蘭	一二八〇分之一加倫		三五五一五三公撮
	Fluid Ounce	液體溫司(噸)	一六〇分之一加倫		二·八四一二三公勺
	Pint	品脫	八分之一加倫		〇·五六八二四五公升
	Gallon	加倫(呀)	單位		四·五四五九六三二公升
	Grain	克冷(喱)	七〇〇〇分之一磅		〇·〇六四七九八九公分
	Dram	打蘭	二五六分之一磅		一·七七一八四五四分
	Ounce	溫司(噸)	一六分之一磅		二八·三四九五二六七公分
	Pound	磅	單位		〇·四五三三五九二四三公分
	Stone	斯冬	一四磅		六·三三五〇二九四公斤
	Quarter	瓜他	二八磅		一二·七〇〇五八八公斤
	Hundred Weight	亨奪來懷脫 (英擔)	一一二磅		五〇·八〇二三五一九公斤
	Ton	噸	二二四〇磅		一〇一·六〇四七〇四公斤
	Grain	克冷(喱)	七〇〇〇分之一磅		〇·〇六四七九八九公分
	Penny Weight	本尼懷脫 (英錢)	二四克冷		一·五五五一七四〇公分

洲

歐

斯

羅

俄

西法蘭

利

吉

英

度			長			權			藥		銀金		
Square	Verst	Sagene	Archine	Vershok	Iinia	Tolchka	Troy Pound	Troy Ounce	Drachm	Scruple	Grain	Troy Pound	Troy Ounce
平方維爾索克 (方尺)	維耳斯他 (俄里)	薩仁(晒射)	阿耳申(愛徒)	維耳索克 (俄尺)	利尼亞	託赤克	脫來磅(磅)	脫來溫司(噸)	奪蘭	司使路步	克冷(喱)	脫來磅(磅)	脫來溫司(噸)
齊納	一五〇〇阿耳申	三阿耳申	單位	一六分之一阿耳申	二八〇分之一阿耳申	二八〇〇分之一阿耳申	單位	一二分之一脫來磅	三司克路步	三五〇分之一磅	七〇〇〇分之一磅	單位	一二分之一脫來磅
	一〇六六八公釐	一一三三六公尺	〇·七一二公尺	四四·四五公釐	二·五四公釐	〇·二五四公釐	〇·三七三二四一七七公分	三二·一〇三四八一公分	三八八七九三五一分	一二九五九七八四公分	〇·〇六四七九八九公分	〇·三七三二四一七七公斤	三一·一〇三四八一公分

其度量衡制與我國標準制同

洲		歐	
斯		俄	
權常	量	液	乾
			地
			積
			Square Archine
			Square Sagene
			Desiatina
			Square Verst
			Garnetz
			Tschet Werka
			Osmina
			Tschetvert
			Last
			Tscharky
			Schoff
			Vedro
			Bschka (Bottle of Wine)
			Bochka (Bottle)
			Doli
			平方阿爾申 (方愛)
			平方薩仁 (方晒)
			節斜齊納 (俄頃)
			平方維耳斯他 (俄方里)
			格耳森次 (俄升)
			赤特維里克
			額司米納
			赤特維耳齊
			拉司他
			查耳喀
			士託夫
			維得羅
			布推里喀 (酒瓶)
			布推里喀 (瓶)
			多利
			二一六〇〇分之一節
			斜齊納
			二四〇〇分之一節
			斜齊納
			單位
			一〇四又六分之一節
			斜齊納
			八分之一赤特維里克
			單位
			四赤特維里克
			八赤特維里克
			九六赤特維里克
			一〇〇分之一維得羅
			一〇〇分之一維得羅
			單位
			一六分之一維得羅
			二〇分之一維得羅
			九二一六分之一分特
			一〇五〇五八〇五公釐
			四·五五二二四九公釐
			一〇九二五四公頃
			一一三·八〇六二二四公頃
			三二二七九八二一公升
			一六·一三三八五六七八升
			一〇四九五四三公石
			二〇九九〇五公石
			二五·一八九〇二五公石
			〇·一二二九九三公升
			一·一二二九九三三公升
			一二·二九九三二九公升
			〇·七六八七〇八公升
			〇·六一四九六六公升
			〇·四四四三四九四公釐

洲

歐

志

意

德

斯

羅

俄

權

藥

權

常

			Zolotnik	作洛特尼克	九六分之一分特	四·二六五七五四公分
			Funt	分特 (俄磅)	單位	○·四〇九五一二公斤 四〇九·五一二四一公分
			Pood	普得	四〇分特	○·〇一六三八〇公墩 一六·三八〇四九六公斤
			Medical Grain	格倫	五七六〇分之一分特	六二·二〇八九一六公絲
			Medical Drachme	得拉赫馬	九六分之一分特	三·七三二五三五公分
			Medical Ounce	溫司亞	一二分之一分特	二九·八六〇二八〇公分
			Medical Funt	分特	單位	三五八·三三三三五九公分
		Morgen	毛根			二五·四八八五公畝
		Last	那斯特			三八·八九八一〇〇公石
		Centnal	聖特那爾			五一·四五五五五公斤
		Centnal	聖特那爾 (不來梅)			五三·二九七一一公斤
		Last	那斯特			二〇五八·三四五公斤
	其他一般採用標準制換算如次					
	Kette	愷泰	Kette = Decametre			九·六三六三五九三公尺
	Stab	司泰布	Stab = Metre			〇·九九九九九公尺

洲		歐	
利地奧	利大意	志	意德
			Neuzoll
		尼由佐耳	Neuzoll = Centiraetre
		司禿列區	Strich = Millimetre
		發斯	Fass = Hectolitre
		開賴	Kanne = Litre
		尼由鹿司	Neuloth = Decagramme
			Neuloth = Decagramme
			九·九九九七五公分
			此於一八八四年廢止者有 Schoppen = $\frac{1}{2}$ Litre; Scheffel = 50 Litres; Pfund = $\frac{1}{2}$ Kilogrammes; Centner = 50 Kilogrammes
			用標準法
	康他諾		七九·三七八六八七公斤
	沙爾姆		一二二·二六〇〇公斤
	加非索		一一·〇四三八二六公斗
	巴列爾(稅關)		四·三一六七四九公斗
	育		五七·五〇六六五九公畝
	聖特乃爾		五六·〇一八七公斤
	娥開		一三九七·八三五公分

馬太爾島

洲				歐											
麥		丹		時比	蘭荷	利牙匈									
量	重	積容	量	容	度	尺	其他一般採用標準制								
其他一般用標準制				冬得(麥酒量)	波特	唐 (穀量)	買耳 (地理學上)	買耳 (距離)	買耳 (距離)	富司	阿命	那斯特	Last	Other (Hungary)	俄開
Centner	Pund	Tondeland	Tonde(for Beer)	Pot	Town(for Grain)	Mil	Mil	Mil	Fuss	Alen	Alen = 2 Fuss	Alen	Alen	Other (Hungary)	俄開
聖特乃爾	邦德	鄧德蘭	冬得(麥酒量)	波特	唐 (穀量)	買耳 (地理學上)	買耳 (距離)	買耳 (距離)	富司	阿命	Alen = 2 Fuss	阿命	那斯特	Other (Hungary)	俄開
Centner = 100 Pund	○五○○公斤	五五·〇四一三三公畝	一·三二三九公石	○九六公升	一·三九一二公石	七四一八·九三三九公尺	七五三一·五九一三公尺	七五三一·五九一三公尺	○·三三三五公尺	○·六二七公尺	○·三三三五公尺	○·三三三五公尺	三〇·〇〇三六六三公尺	二·一八一八二一公釐	二·一八一八二一公釐

附錄 各國度量衡制與中國標準制比較表

洲			歐											
牙		班		西		威瑞		典		瑞				
量重		度		尺				量重		容				
Celemines	Faneqa	Linea	Pulgada	Piés	Vara	一般用公尺法其他亦用丹麥舊法		Pund	Marc	Kanna	Kappar	Tunna	Fot	Eli
塞里門	發賴加	列尼阿	坡爾加答	比愛	梵那			邦德	馬爾	康納	喀巴爾	頓納	幅特	愛耳
Celemines = 12 Medios	Faneqa = 12 Celemines		Pulgada = 12 Lineas	Piés = 12 Pulgadas	Vara = 3 Piés								Eli = 2 Fot	
四·六二六公升	五·四八九公升	〇·〇〇一九六二七五公尺	〇·〇一三五五三公尺	〇·二八二六四公尺	〇·八四七九二公尺			四一六·三八五公分	二五〇·九公分	二六·一六公分	一四六·四公分	一·三〇八公升	〇·二九六五公尺	〇·五九三公尺

歐

洲

西

班

牙

葡 萄

牙

士瑞

Medio

米狄屋

二·三三三公升

Cantara (or Arroba)

聖他拉

Cantara (or Arroba) = 8
Azumbres

一六·一三七一六公升

Azumbre

阿森布拉

Azumbre = 4 Cuartillos

二·〇一七一四五公升

Cuartillo

夸狄羅

Cuartillo = 4 Copas

〇·五〇四二八六公升

Copa

濶巴

〇·一二六〇七公升

Oil Arroba

阿羅巴

一·二五六四公升

Quintal

昆太爾

Quintal = 4 Arrobas

四六·〇一四公斤

Arroba

阿羅巴

Arroba = 25 Libras

一·一五〇三五公斤

Libra

列布拉

Libra = 16 Onzas

〇·六四〇一四公斤

Onza

翁薩

〇·〇〇二八七五〇八公斤

其他一般採用標準制

Arratel

阿拉突爾

〇·四五八五八七五公斤

Arroba

阿羅巴

一四·六八七三二五公斤

Almude

阿爾慕他

一六·七四〇二五六公升

其他一般用標準制

採用標準制

非 洲		埃 及	
尺		度	
容 量		積 面	
重 量		及 量	
Kilometric Dirah	基羅密里克戴納		〇〇五四公尺
Native Dirah	納狄夫戴納		〇〇五八公尺
Surveyor's Dirah	基維意雅斯戴納		〇〇六五·六公尺
Builder's Dirah	畢爾實斯戴納		〇〇七五公尺
Turkish Pík	土耳其壁克 (布昂用)		〇〇六八·五八公尺
Feddán	費丁	Feddán = 24 Kirat	四二·〇〇八公畝
Kirat	基拉脫	Kirat = 24 Sahm	一·七五公畝
Sahm	薩姆		〇〇七二九公畝
Ardeb	阿爾提	Ardeb = 6 Wébé	一八二公升
Wébé	盛布	Wébé = 4 Rubba	三〇·三公升
Rubba	羅巴		七·五八三公升
Cantar	康透塔	Cantar = 100 Rottoli	四四·四七二九六公斤
Rottoli	諾透	Rottoli = 144 Dirhem	〇·四四四七二九六公斤
Oka	奧開	Oka = 400 Dirhem	一·二一三五三六公斤
Dirhem	第亞痕		〇〇〇三〇八八四公斤

萬國標準制漸次普及

洲 美 北		洲 非	
國 衆 合 美 北		哥 洛 摩	
度		長	
Artel	阿爾太爾	○·五〇八〇二七五公斤	
Cantarl	康太爾	五·二五五九七五公斤	
Fanega	凡乃加(輕量)	三·一七五一四七五公斤	
Fanega	凡乃加(純量)	五·三·五二·三九三七五公斤	
Inch	因制(吋)	二·五四〇〇〇五公分	
Link	令克(令)	二〇·一一六八四公分	
Foot	幅地(呎)	〇·三〇四八〇〇六公尺	
Yard	依亞(嗎)	〇·九一四四〇一八公尺	
Fathom	花當(噶)	一·八二八八〇三六公尺	
Rod	樂德	五·〇二九二一〇公尺	
Chain	扯因(鎖)	二〇·一一六八四〇公尺	
Mile	買爾(哩)	一·六〇九三三七二公里	
Sea Mile	海里(哩)	一·八五三二四八七公里	
Square Inch	平方因制 (方吋)	六·四五一一六二六平方公分	
	平方因制	一二九六分之一平方依亞	

洲		美	
國		北	
乘		合	
美		美	
地		地	
Square Jink	平方令克 (方令)	〇·〇四八四平方依亞	四〇四·六八七三平方公分
Square Foot	平方幅地 (方呎)	九分之一平方依亞	九二九·〇三四一平方公分
Square Yard	平方依亞 (方碼)	單位	〇·八三六一三〇七平方公尺
Square Rod	平方樂德	三〇二五平方依亞	二五·二九二九五平方公尺
Square Chain	平方扯因 (方鎖)	四八四平方依亞	四·〇四六八七公畝
Acre	愛克(英畝)	四八四〇平方依亞	〇·四〇四六八七公頃
Square Mile	平方買爾 (方哩)	三〇九七六〇〇平方依亞	二五八·九九九八公頃
Dry Pint	乾體品脫(品)	六四分之一蒲式耳	〇·五五〇五九九公升
Dry Quart	乾體瓜脫(夸)	三三分之二蒲式耳	一·一〇一一九八公升
Peck	潑客(叫)	四分之一蒲式耳	八·八〇九五八公升
Bushel	蒲式耳(餘)	單位	三·五二三八三公斗
Gill	及爾(及)	三三分之一加倫	一一八·二九二公撮
Liquid Pint	液體品脫(品)	八分之一加倫	〇·四七三二一六七公升
Liquid Quart	液體瓜脫(夸)	四分之一加倫	〇·九四六三三三三公升
Gallon	加倫(呀)	單位	三·七八五三三二公升

洲

美

國 衆 合 美 北

權 銀 金		權 常						量 藥			
Troy Ounce	脫來溫司(噸)	三十一·一〇三四八一分	短亨奪來懷脫	一〇〇磅	四·五三三九九二四二七七斤公	溫司(噸)	一六分之一磅	二八·三四九五二六七公分	加倫(呷)	單位	三·七八五三三二公升
Penny Weight (英錢)	本尼懷脫	一·五五五一七四〇公分	長亨奪來懷脫	一一二磅	五〇·八〇二三五一九公升	打蘭	二五六分之一磅	一·七七一八四五四公分	液體溫司(噸)	一二八分之一加倫	二九·五七二九一公撮
Grain	克冷(喱)	〇·六四七九八九公分	短噸(輕噸)	二〇〇〇磅	九〇七·一八四八五六公墩	加倫(呷)	單位	三·七八五三三二公升	液體打蘭 (打蘭)	一〇二四分之二加倫	三·六九六六一公撮
Long Ton	長噸(重噸)	一〇·一六〇四七〇三八公墩	短噸(輕噸)	二〇〇〇磅	九〇七·一八四八五六公墩	米寧	六·一四四〇分之一加倫	〇·〇六一六一〇二公撮	Fluid Dram	液體打蘭 (打蘭)	三·六九六六一公撮
Penny Weight	本尼懷脫	一·五五五一七四〇公分	短噸(輕噸)	二〇〇〇磅	九〇七·一八四八五六公墩	Fluid Ounce	液體溫司(噸)	二九·五七二九一公撮	Gallon	加倫(呷)	單位
Troy Ounce	脫來溫司(噸)	三十一·一〇三四八一分	長噸(重噸)	二二四〇磅	一〇·一六〇四七〇三八公墩	Grain	克冷(喱)	七〇〇〇分之一磅	Grain	打蘭	二五六分之一磅

洲		美			
西巴		國衆合美北			
		權藥			
		Troy Pound	脫來磅(磅)	單位	〇·三七三二四一七七公斤
		Grain	克冷(噸)	五七六〇分之一藥用磅	〇·〇六四七九八九公分
		Apothecary's Scruple	藥用司克路步	二八八分之一藥用磅	一·二九五九七八四公分
		Apothecary's Dram	藥用打蘭	九六分之一藥用磅	三·八八七九三五一分
		Apothecary's Ounce	藥用溫司(噸)	三分之一藥用磅	三一·一〇三四八一公分
		Apothecary's Pound	藥用磅(磅)	一脫來磅	〇·三七三二四一七七公斤
		Centaro	聖大羅		一六·一四四九六七公斗
		Panega	凡乃加		六·七八二六九〇公斗
		Libra	列布拉		四七三·一〇〇〇公分
		Yara	梵那		〇·八三四八七七九公尺
		Manzana	買柴納		七六·〇二六四公畝
		Milla	米納		一八〇七·六三六三六二公尺
		其他採用萬國標準制			
	Arroba	阿買巴			一四六八八公斤
	Quintal	昆太爾			五八·七五二公斤

美

洲

其他採用萬國標準制

Vara

梵那

〇·八六六六五八公尺

Pie

比愛

〇·二八八七八八公尺

夸特拉

一八六·五四五四公尺

Frasco

夫拉斯科

二·三八一一五七二公升

Baril

巴列爾

七·六〇一六六四〇公斗

Libras

列布拉

四五九·三三七五〇〇公分

Arroba

阿羅巴(乾量)

一三·五八一二五〇公斤

Quintal

昆太爾

四六·〇〇三三五〇〇公斤

其他採用萬國標準制同墨西哥

Libra

列布拉

四六〇·〇五三七五〇公分

Quintal

昆太爾

四五·九九七五〇〇公斤

Vara

梵那

〇·八四七五一四三公尺

其他採用萬國標準制

Libra

列布拉

四五九·九四一二五〇公分

美	智	利	洲
Quintal	凡乃加	梵那	其他採用萬國標制準
昆太爾	凡乃加	梵那	
四五·九九七五〇〇公斤	九〇七三六五二二公斗	〇·八四七五一四三公尺	

(一一) 全國商埠表

埠名	所在地	關名	駐有領事各國	開放年分及事由
南京	江蘇丹徒縣	金陵	英美德奧法日	清咸豐八年中英天津條約允開為商埠光緒二十三年自行開放
鎮江	江蘇吳縣	鎮江	英	清咸豐八年中英天津條約允開為商埠
蘇州	江蘇吳縣	蘇州	日	清光緒二十一年中日馬關條約允開為商埠
上海	上海市	江海	英美德法意奧日俄荷丹比西葡瑞挪墨 巴(巴西)古(古巴)	清道光二十二年中英江寧議定條約允開為商埠 清光緒六年中德續約允作停泊處二十二年自行開放
吳淞	上海市吳淞鎮	江海分關		民國元年自行開放
浦口	江蘇東海縣			清光緒三十一年自行開放
海州	江蘇無錫縣			民國十一年自行開放
無錫	江蘇無錫縣			同上
徐州	江蘇銅山縣			同上

安慶	安徽懷寧縣					海光緒二年中英會議條約允作停泊處二十八年中英續約通商行船條約允開為商埠
蕪湖	安徽蕪湖縣	蕪湖	英			清光緒二年中英煙臺會議條約允開為商埠
九江	江西九江縣	九江	英俄日美			清咸豐八年中英天津條約允開為商埠
杭州	浙江杭縣	杭州	英日			清光緒二十一年中日馬關條約允開為商埠
寧波	浙江鄞縣	浙海	英俄			清光緒二十二年中英江寧議定條約允開為商埠
溫州	浙江永嘉縣	甌海	英			清光緒二年中英煙臺會議條約允開為商埠
福州	福建閩侯縣	閩海	英美法日德荷西丹挪墨葡			清道光二十二年中英江寧議定條約允開為商埠
廈門	福建思明縣	廈門	英美法德日挪比丹瑞(瑞士)荷葡		同上	
三都澳	福建寧德縣三都澳	福海				清光緒二十四年自行開放
鼓浪嶼	福建思明縣鼓浪嶼					清光緒二十八年自行開放
鄭州	河南鄭縣					清光緒三十一年自行開放
洛陽	河南洛陽縣					清光緒三十四年自行開放
彰德	河南安陽縣				同上	
京師	北平南苑					清光緒二十九年中日通商行船條約允開為商埠
天津	天津市	津海	英美法德意奧俄比日荷丹西瑞挪巴			清咸豐十年中英續增條約中法通商章程允開

秦皇島	河北臨榆縣秦皇島	關秦皇島分		清光緒二十四年自行開放
奉天	遼寧瀋陽縣	瀋陽	英美法德俄日	清光緒二十九年中美續議通商行船條約中日通商行船續約允開為商埠
營口	遼寧營口縣	山海	英美俄日瑞挪荷丹	清咸豐八年中英續約允開為商埠
葫蘆島	遼寧錦西縣			清光緒三十四年奏定開放民國三年命令繼續興築與洮南等處一體開放
安東	遼寧安東縣	安東	美日	清光緒二十九年中美日續議通商行船條約允開為商埠
大東溝	遼寧安東縣大東溝	大東溝分關		清光緒二十九年中日通商行船續約允開為商埠
鳳凰城	遼寧鳳城縣			清光緒三十一年中日新訂東三省條約允開為商埠
遼陽	遼寧遼陽縣			同上
新民	遼寧新民縣			同上
鐵嶺	遼寧鐵嶺縣			同上
通江子	遼寧昌圖縣通江子			同上
法庫門	遼寧法庫縣			同上
大連	遼寧金縣大連灣	大連		大連灣已為日本租借地我國僅得設關抽稅之權
錦縣	遼寧錦縣			民國五年自行開放
鄭家屯	遼寧遼源縣			民國三年自行開放

洮南	遼寧洮南縣			同上
吉林	吉林永吉縣		俄日	清光緒三十一年中日新訂東三省條約允開爲商埠
長春	吉林長春縣	長春分關	俄日	同上
哈爾濱	吉林濱江縣	哈爾濱	英美俄日法比丹德荷	同上
寧古塔	吉林寧安縣			同上
三姓	吉林依蘭縣	三姓		同上
琿春	吉林琿春縣		日	同上
局子街	吉林延吉縣	延吉	俄日	清宣統元年圖們江中韓界務條約允開爲商埠
龍井村	吉林延吉縣龍井村	龍井村分關		同上
頭道溝	吉林延吉縣頭道溝			同上
百草溝	吉林汪清縣			同上
綏芬河	吉林東寧縣	綏芬河分關		清光緒二十一年中日馬關條約允開爲商埠
齊齊哈爾	黑龍江龍江縣	龍江分關	俄日	清光緒三十一年中日新訂東三省條約允開爲商埠
海拉爾	黑龍江呼倫縣			同上
瑯琿	黑龍江瑯琿縣	瑯琿	俄	同上

岳州	湖南岳陽縣	岳州			清光緒二十四年自行開放
長沙	湖南長沙縣	長沙	英美德日		清光緒二十八年中英續議通商行船條約二十九年中日通商行船條約允開為商埠三十年自行開放
宜昌	湖北宜昌縣	宜昌	英德		清光緒二年中英煙臺會議條約允開為商埠
沙市	湖北江陵縣沙市	沙市	日		停泊處二十一年中日馬關條約允開為商埠
漢口	漢口市	江漢	英美法德奧意俄西葡日比丹瑞挪荷墨		清咸豐八年中英天津條約允開為商埠
武昌	湖北武昌縣	武昌			清光緒二十六年自行開放
濟寧	山東濟寧縣				民國十年自行開放
青島	青島市	膠海	俄		清光緒二十五年中德條約開放
龍口	山東黃縣龍口	龍口			民國三年自行開放
周村	山東長山縣周村鎮				同上
濰縣	山東濰縣				清光緒三十年自行開放
煙臺	山東福山縣芝罘島內	東海	英美法德俄日奧比瑞挪荷丹意		清咸豐八年中英續約中法條約允開登州為商埠後改煙臺
濟南	山東歷城縣		英德日		清光緒三十年自行開放
大黑河	黑龍江瑗瑊縣黑河屯	關 大黑河分			清光緒三十一年中日協約允開為商埠
滿洲里	黑龍江贛濱縣	關 滿洲里分			同上

九龍	拱北	海口	北海	惠州	汕頭	公益埠	香洲	江門	三水	廣州	萬縣	重慶	常德	湘潭
廣東寶安縣九龍	廣東中山縣三角港口近澳門	廣東瓊山縣海口	廣東合浦縣北海	廣東惠陽縣	廣東澄海縣汕頭	廣東台山縣公益埠	廣東中山縣前山	廣東新會縣江門	廣東三水縣	廣州市	四川萬縣	四川巴縣	湖南常德縣	湖南湘潭縣
九龍	拱北	瓊海	北海		南海			江門	三水	粵海	萬縣分關	重慶		
		英法德	英法德		英美法德日荷挪					英美法德俄日葡瑞挪意墨奧		英美法德日		
清光緒十三年中英條約允開為商埠	清光緒十三年中英條約開放為商埠	清咸豐八年中英續約允開為商埠	清光緒二年中英煙臺會議條約允開為商埠	清咸豐八年中英續約中法條約允開為商埠	清咸豐八年中英續約中法條約允開為商埠	同上	清光緒三十四年自行開放	清光緒二十八年中英續議通商行船條約允開為商埠	清光緒二十三年中英緬甸條約附款允開為商埠	清道光二十二年中英江寧議定條約允開為商埠	清光緒二十八年中英續議通商行船條約允開為商埠	清光緒二十二年中英煙臺會議條約二十一年中日馬關條約允開為商埠	同上	清光緒三十一年自行開放

南寧	廣西邕寧縣	南寧		清光緒二十二年自行開放
梧州	廣西蒼梧縣	梧州	英	清光緒二十三年中英緬甸條約附款允開爲商埠
龍州	廣西龍州縣	龍州	法	清光緒十三年續議法越商務專條允開爲商埠
雲南	雲南昆明縣		英法(外交委員)德奧	清光緒三十一年自行開放
蒙自	雲南蒙自縣	蒙自	法	清光緒十三年中法續議商務專條允開爲商埠
河口	雲南靖邊行政委員境河口鎮	河口分關	法	清光緒二十一年中法續議商務專條允開爲商埠初定變耗是年改在河口
大理	雲南大理縣			清光緒二十二年中英條約允開
思茅	雲南思茅縣	思茅	英	清光緒二十三年中英續議緬甸條約允開爲商埠
騰越	雲南騰衝縣	騰越	英	同年初定變允尋改騰越
嘉峪關	甘肅酒泉縣嘉峪關			清光緒七年中俄改訂條約允俄人貿易
赤峯	熱河赤峯縣			民國三年自行開放
張家口	察哈爾萬全縣			清咸豐十年中俄續約准俄經商過該地行銷零星貨物民國三年自行開放
多倫諾爾	察哈爾多倫縣			民國三年自行開放
歸化城	綏遠歸綏縣			同上
烏魯木齊	新疆迪化縣		俄	清光緒七年中俄改訂條約允俄人貿易

伊 犁	新疆伊寧縣		俄	清咸豐元年中俄伊犁塔爾巴哈臺商約允俄人貿易
塔爾巴哈臺	新疆塔城縣		俄	同上
喀什噶爾	新疆疏勒縣		英俄	清咸豐十年中俄續約允俄人貿易
天山南北路各城	新疆			清光緒七年中俄改訂條約允俄人貿易
庫 倫	蒙古庫倫		俄	清咸豐十年中俄續約允俄人行銷貨物
蒙古各處	蒙古			同上
哈 克 圖	蒙古買賣城			清雍正五年中俄恰克圖界約乾隆五十八年中俄恰克圖市約允俄人貿易
科 布 多	蒙古科布多城		俄	清光緒七年中俄伊犁條約允開為商埠
烏里雅蘇臺	蒙古烏里雅蘇臺城			同上
亞 東	西藏扎什倫布 南亞東關	亞東		清光緒十九年中英會議藏印續約允開為商埠
江 孜	西藏扎什倫布 東南江孜城			清光緒三十二年中英新訂藏印條約允開為商埠
噶 大 克	西藏阿里城			同上

(一一一) 任意日數及日期檢查表

日	月二
年同	月三
年同	月四
年同	月五
年同	月六
年同	月七
年同	月八
年同	月九
年同	月十
年同	月十一
年同	月十二
年同	月

二四	一四八九二四	一八	四四〇二四	一六	四四〇二四	二四	四四〇二四	二二	四四〇二四	二〇	四四〇二四	一八	四四〇二四	一六	四四〇二四	一四	四四〇二四	一二	四四〇二四	一〇	四四〇二四	〇八	四四〇二四	〇六	四四〇二四	〇四	四四〇二四	〇二	四四〇二四	〇〇	四四〇二四				
二二	二五九〇二五	二〇	二五九〇二五	一八	二五九〇二五	一六	二五九〇二五	一四	二五九〇二五	一二	二五九〇二五	一〇	二五九〇二五	〇八	二五九〇二五	〇六	二五九〇二五	〇四	二五九〇二五	〇二	二五九〇二五	〇〇	二五九〇二五	〇〇	二五九〇二五	〇〇	二五九〇二五	〇〇	二五九〇二五	〇〇	二五九〇二五	〇〇	二五九〇二五		
二〇	二六九一二六	一八	二六九一二六	一六	二六九一二六	一四	二六九一二六	一二	二六九一二六	一〇	二六九一二六	〇八	二六九一二六	〇六	二六九一二六	〇四	二六九一二六	〇二	二六九一二六	〇〇	二六九一二六	〇〇	二六九一二六	〇〇	二六九一二六	〇〇	二六九一二六	〇〇	二六九一二六	〇〇	二六九一二六	〇〇	二六九一二六	〇〇	二六九一二六
一八	二七九三二七	一六	二七九三二七	一四	二七九三二七	一二	二七九三二七	一〇	二七九三二七	〇八	二七九三二七	〇六	二七九三二七	〇四	二七九三二七	〇二	二七九三二七	〇〇	二七九三二七	〇〇	二七九三二七	〇〇	二七九三二七	〇〇	二七九三二七	〇〇	二七九三二七	〇〇	二七九三二七	〇〇	二七九三二七	〇〇	二七九三二七	〇〇	二七九三二七
一六	二八九四二八	一四	二八九四二八	一二	二八九四二八	一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八	二八九四二八	〇六	二八九四二八	〇四	二八九四二八	〇二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〇〇	二八九四二八
一四	二九九五二九	一二	二九九五二九	一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八	二九九五二九	〇六	二九九五二九	〇四	二九九五二九	〇二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〇〇	二九九五二九
一二	三〇〇三九〇	一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八	三〇〇三九〇	〇六	三〇〇三九〇	〇四	三〇〇三九〇	〇二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〇〇	三〇〇三九〇
一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八	三一〇四九一	〇六	三一〇四九一	〇四	三一〇四九一	〇二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〇	三一〇四九一
〇八	三一〇五九二	〇六	三一〇五九二	〇四	三一〇五九二	〇二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〇	三一〇五九二
〇六	三一〇六九三	〇四	三一〇六九三	〇二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〇	三一〇六九三
〇四	三一〇七九四	〇二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〇	三一〇七九四
〇二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八九五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〇〇	三一〇九九六

任意日數及日期檢查表說明

一、本表係自一月一日至同年某月某日及翌年同月同日之日數檢查表。例如自一月一日至八月五日爲二百十七日，至翌年八月五日爲五百八十二日。

二、若求自某月某日（不必一月一日）至他月他日之日數，則由此表中找得該兩項日數，雙方相減即得答數。例如欲求五月五日

至十月十日之日數，則表中一月一日至五月五日爲百二十五日，至十月十日爲二百八十三日，283 - 125 = 158日，即所求之日數。

三、若求某月某日後之第若干日爲何月何日，亦可由此表推算得之。例如欲知三月三日後之第一百日爲何月何日，可先找得一月一日到三月三日之日數爲六十二日，六

十二與一百相加爲一百六十二日，此即自一月一日至所求何月何日之日數，於是在表中找得該日數所在係六月十一日，即所求之日期。

〔注意〕 本表日數，首尾兩日均算在內。須視情形如何，有求日數當減一日，求日期當運算一日之必要。

(一三三) 自某月某日至他月他日日數檢查表

自	至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一	月	三五	五	五	九〇	一〇〇	一五一	一八一	三三三	四四三	五七三	七〇四	八三四

二	月	三四	三五	元	五	九	二〇	二五	三一	三八	三三	三九	四四	五〇
三	月	三〇六	三三七	二六五	三一	六一	九二	二二	一五四	一八四	二四四	三〇四	三六四	四二四
四	月	二七五	三〇六	三三四	三六五	三〇	六一	九一	一三三	一三三	一五三	一八四	二一四	二四四
五	月	二四五	二七六	三〇四	三三五	三六五	三一	六一	九二	一三三	一五三	一八四	二一四	二四四
六	月	二二四	二四五	二七三	三〇四	三三四	三六五	三〇	六一	九二	一三三	一五三	一八三	二一三
七	月	一八四	二二五	二四三	二七四	三〇五	三三五	三六五	三一	六一	九二	一三三	一五三	一八三
八	月	一五一	一八四	二二二	二四三	二七三	三〇四	三三四	三六五	三一	六一	九二	一三三	一五三
九	月	一三三	一五三	一八一	二二二	二四二	二七二	三〇三	三三四	三六五	三一	六一	九二	一三三
十	月	九二	一三三	一五二	一八二	二二二	二四二	二七二	三〇三	三三四	三六五	三一	六一	九二
十一	月	六二	九二	一一〇	一五一	一八一	二二二	二四二	二七二	三〇三	三三四	三六五	三一	六一
十二	月	三二	六二	九〇	一二	四二	六二	八二	一二	三二	五二	七二	九二	一一

自某月某日至他月他日日數檢查表

說明

一、本表係某月某日至他月同日之日數表，橫行爲起算之月份，縱行爲所至之月份。如自一月之任何日至來年一月之同日之日數爲三三四日。

二、但若所至之日與所起之日有增減之差時，亦得由此表推算之。例如欲求三月十日，至十月十五日之日數，可先找得至十月十日之日數二一四日，然後用如左之公式計算之：

$$2 \cdot 14 + (15 - 10) = 219 \text{日}$$

三、如先知所起之月日及所需之日數，而求所至之月日，亦可由此表推算而得。例如欲求五月十二日後之第一百日爲何月何日，可先在縱行之五月欄下找得與一百最近似之數，係在八月同日之九十二日，於是用以下之公式即可求得所至八月之正確日

二、七	0036	0037	0034	0035	0036	0033	0035	0032	0034	0031	0033	0030	0032	0029	0031	0028	0030	0027	0029	0026	0028	0025	0027
二、八	0040	0041	0038	0040	0037	0039	0036	0038	0035	0037	0034	0036	0033	0035	0032	0034	0031	0033	0030	0032	0029	0031	0028
二、九	0045	0046	0043	0045	0042	0044	0041	0043	0040	0042	0039	0041	0038	0040	0037	0039	0036	0038	0035	0037	0034	0036	0033
三、〇	0050	0051	0048	0050	0047	0049	0046	0048	0045	0047	0044	0046	0043	0045	0042	0044	0041	0043	0040	0042	0039	0041	0038
三、一	0055	0056	0053	0055	0052	0054	0051	0053	0050	0052	0049	0051	0048	0050	0047	0049	0046	0048	0045	0047	0044	0046	0043
三、二	0060	0061	0058	0060	0057	0059	0056	0058	0055	0057	0054	0056	0053	0055	0052	0054	0051	0053	0050	0052	0049	0051	0048
三、三	0065	0066	0063	0065	0062	0064	0061	0063	0060	0062	0059	0061	0058	0060	0057	0059	0056	0058	0055	0057	0054	0056	0053
三、四	0070	0071	0068	0070	0067	0069	0066	0068	0065	0067	0064	0066	0063	0065	0062	0064	0061	0063	0060	0062	0059	0061	0058
三、五	0075	0076	0073	0075	0072	0074	0071	0073	0070	0072	0069	0071	0068	0070	0067	0069	0066	0068	0065	0067	0064	0066	0063
三、六	0080	0081	0078	0080	0077	0079	0076	0078	0075	0077	0074	0076	0073	0075	0072	0074	0071	0073	0070	0072	0069	0071	0068
三、七	0085	0086	0083	0085	0082	0084	0081	0083	0080	0082	0079	0081	0078	0080	0077	0079	0076	0078	0075	0077	0074	0076	0073
三、八	0090	0091	0088	0090	0087	0089	0086	0088	0085	0087	0084	0086	0083	0085	0082	0084	0081	0083	0080	0082	0079	0081	0078
三、九	0095	0096	0093	0095	0092	0094	0091	0093	0090	0092	0089	0091	0088	0090	0087	0089	0086	0088	0085	0087	0084	0086	0083
四、〇	0100	0101	0098	0100	0097	0099	0096	0098	0095	0097	0094	0096	0093	0095	0092	0094	0091	0093	0090	0092	0089	0091	0088

(一五)年利日息檢査表(三六〇日)

附錄 年利日息檢查表

日數	四釐	五釐	六釐	七釐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九	二〇	二一	二二	二三	二四	二五	二六	二七	二八	二九	月	一
一	0011	0013	0016	0019	0017	0018	0016	0015	0013	0014	0015	0016	0017	0016	0015	0014	0013	0012		0013
二	0013	0017	0021	0026	0020	0021	0019	0018	0016	0017	0018	0019	0020	0019	0018	0017	0016	0015		0016
三	0017	0021	0026	0031	0025	0026	0024	0023	0021	0022	0023	0024	0025	0024	0023	0022	0021	0020		0021
四	0021	0026	0031	0036	0030	0031	0029	0028	0026	0027	0028	0029	0030	0029	0028	0027	0026	0025		0026
五	0026	0031	0036	0041	0035	0036	0034	0033	0031	0032	0033	0034	0035	0034	0033	0032	0031	0030		0031
六	0031	0036	0041	0046	0040	0041	0039	0038	0036	0037	0038	0039	0040	0039	0038	0037	0036	0035		0036
七	0036	0041	0046	0051	0045	0046	0044	0043	0041	0042	0043	0044	0045	0044	0043	0042	0041	0040		0041
八	0041	0046	0051	0056	0050	0051	0049	0048	0046	0047	0048	0049	0050	0049	0048	0047	0046	0045		0046
九	0046	0051	0056	0061	0055	0056	0054	0053	0051	0052	0053	0054	0055	0054	0053	0052	0051	0050		0051
一〇	0051	0056	0061	0066	0060	0061	0059	0058	0056	0057	0058	0059	0060	0059	0058	0057	0056	0055		0056
一一	0056	0061	0066	0071	0065	0066	0064	0063	0061	0062	0063	0064	0065	0064	0063	0062	0061	0060		0061
一二	0061	0066	0071	0076	0070	0071	0069	0068	0066	0067	0068	0069	0070	0069	0068	0067	0066	0065		0066
一三	0066	0071	0076	0081	0075	0076	0074	0073	0071	0072	0073	0074	0075	0074	0073	0072	0071	0070		0071
一四	0071	0076	0081	0086	0080	0081	0079	0078	0076	0077	0078	0079	0080	0079	0078	0077	0076	0075		0076
一五	0076	0081	0086	0091	0085	0086	0084	0083	0081	0082	0083	0084	0085	0084	0083	0082	0081	0080		0081

(一七) 年利日息換算表

105	三八三	105	七四八	三〇五	一一三	四〇五	一四六	七〇〇	二五五
100	三六五	100	七三〇	三〇〇	105	四〇〇	一四六〇	五〇〇	一八二五
九五	三四七	九五	七二二	二九五	107	三九五	一四三	四九五	一八〇七
九〇	三三九	九〇	六九四	二九〇	109	三九〇	一四四	四九〇	一七八九
八五	三三〇	八五	六七五	二八五	100	三八五	一四〇五	四八五	一七七〇
八〇	三二二	八〇	六五七	二八〇	101	三八〇	一三八七	四八〇	一七五二
七五	二七四	七五	六三九	二七五	100	三七五	一三六九	四七五	一七三四
七〇	二五六	七〇	六二二	二七〇	九八六	三七〇	一三五二	四七〇	一七二六
六五	二三七	六五	六〇二	二六五	九六七	三六五	一三三三	四六五	一六九七
六〇	二二九	六〇	五八四	二六〇	九八九	三六〇	一三二四	四六〇	一六七九
五五	二〇一	五五	五六六	二五五	九三二	三五五	二九六	四五五	一六六一
五〇	一八三	五〇	五四八	二五〇	九三三	三五〇	二七六	四五〇	一六四三
四五	一六四	四五	五三九	二四五	八九四	三四五	二五九	四四五	一六三四
四〇	一四六	四〇	五二二	二四〇	八七六	三四〇	二四二	四四〇	一六〇六

(一九)有價證券利率檢查表(額面以五十圓爲基礎)

四	八〇	六六〇	三三	二〇〇	三,〇〇〇	二,五〇〇	八三〇	二〇〇	二五	四,〇〇〇
五	一〇〇	八三三	二七	二五〇	三,七五〇	三,二五〇	一〇八〇	一五〇	一五	五,〇〇〇
一〇	二〇〇	一六六〇	五五	三〇〇	四,〇〇〇	三,七五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	二〇	六,六六〇
一五	三〇〇	二五〇〇	八三	三六〇	四,〇〇〇	四,〇〇〇	二五〇〇	三〇〇	二五	八,三三〇
二〇	四〇〇	三三三三	一一〇	四〇〇	五,〇〇〇	四,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〇〇	三〇	一〇,〇〇〇
二五	五〇〇	四一六六	一三八	四七〇	五,八七五	四,九一二	四〇〇〇	四八〇	四〇	一,三三三〇
三〇	六〇〇	五〇〇〇	一六六	五〇〇	六,三三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五〇〇	五〇	一,六六六〇
四〇	八〇〇	六六六六	三三三	五八〇	七,三三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〇	六〇〇	六〇	二,〇〇〇〇
五〇	一,〇〇〇	八三三三	二七七	六〇〇	七,五〇〇	七,〇〇〇	七〇〇〇	七〇〇	七〇	二,三三三〇
六〇	一,二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三三三	七〇〇	八,七五〇	八,〇〇〇	八〇〇〇	八〇〇	八〇	二,六六六〇
七〇	一,四〇〇	一,二六六六	三三三	八〇〇	一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	九〇〇〇	九〇〇	九〇	三,〇〇〇〇
八〇	一,六〇〇	一,三三三三	四四四	九〇〇	一一,二五〇	一〇,七五〇	一〇八〇〇	一〇八〇	一〇〇	三,三三三〇
九〇	一,八〇〇	一,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	九九〇	一二,三七五	一二,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	一二〇〇	一〇〇	三,三三三〇

現價半釐一釐半
 二釐二釐三釐
 四釐四釐五釐
 五釐五釐六釐
 六釐六釐七釐
 七釐七釐八釐
 八釐八釐九釐
 九釐九釐一分

三六	〇六九	二九	二〇八	二七八	三四七	四一七	四八六	五五六	六二五	六九四	七六九	八三三	九〇三	九七三	一〇四三	一一一二	一二八二	一三五〇	一三九九
二七	〇六八	二五	二〇三	二七〇	三三八	四四五	四七三	五〇一	六〇八	六七六	七四三	八一	八七九	九四六	一〇一四	一〇八二	一一四九	一二一六	一二八四
二八	〇六六	二三	一九七	二六三	三三九	四一六	四九二	五五六	六九二	七四九	八一五	八八五	九二	九八七	一〇五三	一一一八	一二八四	一三五九	一四二六
二九	〇六四	二二	一九二	二五六	三三二	三八五	四四九	五二二	五七七	六四一	七〇五	七六九	八三三	八九七	九六二	一〇二六	一〇九〇	一一五四	一二二八
四〇	〇六三	二五	一八九	二五〇	三二三	三七五	四三八	五〇〇	五六三	六二五	六八八	七五〇	八一二	八七五	九三八	一〇〇〇	一〇六三	一一二五	一二八八
四一	〇六一	二三	一八三	二四四	三〇五	三六六	四二七	四八八	五四九	六〇	六七一	七三三	七九三	八五四	九一五	九七六	一〇三七	一〇九八	一一五九
四二	〇六〇	二九	二七九	二三八	二九九	三五七	四一七	四七六	五三六	五九五	六五五	七二四	七四四	八三三	八九三	九五三	一〇二二	一〇七二	一一三二
四三	〇五八	二六	二七四	二三三	二九一	三四九	四〇七	四六五	五二三	五八二	六四〇	六九八	七六六	八二四	八七三	九三二	九九九	一〇四七	一一〇五
四四	〇五七	二四	二七〇	二三七	二八四	三四一	三九九	四五五	五一	五六八	六二五	六八二	七三九	七九五	八五三	九〇九	九六六	一〇二三	一〇八〇
四五	〇五六	二二	二六七	二三三	二七八	三三三	三八九	四四四	五〇〇	五五六	六一	六六七	七三	七八	八三三	八九九	九四四	一〇〇〇	一〇五六
四六	〇五四	一九	二六三	二二七	二七三	三二六	三八〇	四三五	四八九	五四三	六八九	六五三	七七	七六一	八二五	八七〇	九四	九七八	一〇三三
四七	〇五三	一〇	二六〇	二三三	二六六	三二九	三七二	四二六	四七九	五三二	五八五	六三八	六九	七四五	七九	八五一	九〇四	九五七	一〇一一
四八	〇五二	一〇四	二五六	二〇八	二六〇	三二	三六五	四一七	四六九	五二	五七三	六二五	六七七	七二九	七八二	八三三	八八五	九三七	九九〇
四九	〇五一	一〇二	二五三	二〇四	二五五	三〇六	三五七	四〇八	四五九	五一〇	五六一	六一二	六六三	七二四	七八五	八三六	八八七	九三九	九九九
五〇	〇五〇	一〇〇	二五〇	二〇〇	二五〇	三〇〇	三五〇	四〇〇	四五〇	五〇〇	五五〇	六〇〇	六五〇	七〇〇	七五〇	八〇〇	八五〇	九〇〇	九五〇
五一	〇四九	〇九八	一四七	一九六	二四五	二九四	三四三	三九二	四四一	四九〇	五三九	五八九	六三七	六八六	七三五	七八四	八三三	八八二	九三二

附錄 有價證券利率檢查表

五二	〇〇八	〇六六	一四四	一九二	二四〇	二八八	三三七	三六五	四三三	四八一	五五九	五七七	六六五	七三一	八七	八五	九三	九六二
五三	〇〇七	〇九四	一四〇	一九九	二六三	二八三	三三〇	三七七	四三五	四七二	五五九	五六六	六六三	七六〇	八〇二	八四九	八九六	九四三
五四	〇〇六	〇五二	一三九	一八五	二三一	二七六	三二四	三七〇	四一七	四六三	五五九	五五六	六六三	七六〇	八〇二	八四九	八九〇	九三六
五五	〇〇五	〇九〇	一三五	一八二	二三七	二七五	三二八	三六四	四一九	四五六	五五〇	五四七	六六三	七六二	八〇二	八四八	八九〇	九三六
五六	〇〇四	〇八九	一三二	一七九	二三三	二七〇	三二二	三六七	四〇二	四四八	五四一	五三六	六五二	七五二	七九二	八三八	八九九	九四三
五七	〇〇四	〇八八	一三三	一七五	二三九	二六五	三二〇	三六五	四〇一	四四七	五四〇	五三六	六五二	七五二	七九二	八三八	八九九	九四三
五八	〇〇三	〇八六	一三二	一七二	二三六	二五九	三〇二	三四五	三八八	四三一	四七四	五七七	五六〇	六〇三	六四七	六九〇	七三三	七八二
五九	〇〇三	〇八五	一三七	一六九	二三三	二三四	二九七	三三九	三八一	四二四	四六六	五〇七	五五二	五九三	六三六	六七八	七三〇	七八二
六〇	〇〇三	〇八三	一三五	一六七	二〇八	二五〇	二九二	三三三	三七五	四一七	四五八	五〇〇	五四三	五八三	六二五	六六七	七〇八	七五〇
六一	〇〇二	〇八二	一三五	一六四	二〇五	二四六	二八七	三二八	三六九	四一〇	四五二	四九二	五三五	五七四	六二五	六五六	六九七	七三九
六二	〇〇四	〇八〇	一三一	一六一	二〇二	二四三	二八二	三二三	三六三	四〇三	四四四	四八四	五二四	五六五	六〇五	六四五	六八六	七二八
六三	〇〇三	〇七九	二一九	一五九	一九九	二三八	二六九	三二七	三五七	三九七	四三七	四七六	五一六	五五五	五九五	六三五	六八五	七二四
六四	〇〇九	〇八	二二七	一五五	一九五	二三四	二七五	三三三	三五三	三九一	四三〇	四六九	五〇八	五四七	五八六	六三五	六八四	七二三
六五	〇〇六	〇七七	二二五	一五〇	一九二	二七三	二九五	三〇八	三四六	三八五	四二三	四六二	五〇〇	五三八	五七七	六二五	六五四	七〇二
六六	〇〇六	〇六六	二二四	一五一	一九〇	二七二	二九五	三〇三	三四一	三七九	四一七	四五五	四九二	五三〇	五六八	六〇六	六四五	七〇二
六七	〇〇七	〇五五	二二二	一四九	一八七	二七〇	二六一	二九九	三三六	三七五	四一〇	四四八	四八五	五二三	五六〇	五九七	六三四	七〇二

六八	・〇三七	・〇三三	・二一〇	・四七	・八四	・三三	・二五七	・二九四	・三三	・三六八	・四〇四	・四四一	・四七九	・五二五	・五八一	・六二五	・六六二	・六九九	・七二五
六九	・〇三六	・〇三二	・二〇九	・四一	・八二	・三二七	・二四	・二六〇	・三三六	・三九九	・四三五	・四七一	・五〇七	・五四三	・五九〇	・六二六	・六五三	・六八九	・七二五
七〇	・〇三六	・〇三一	・二〇七	・四三	・八二	・三二四	・二五	・二六八	・三三二	・三九三	・四一九	・四六五	・五〇〇	・五三六	・五七一	・六〇七	・六四三	・六九	・七二四
七一	・〇三五	・〇三〇	・二〇六	・四一	・八二	・三二一	・二四六	・二八二	・三三七	・三九二	・四三三	・四六九	・五〇三	・五三八	・五六三	・六四九	・六八四	・七〇四	
七二	・〇三四	・〇二九	・二〇四	・四一	・八二	・三二〇	・二四三	・二七九	・三三三	・三九七	・四六二	・四七七	・五一	・四八六	・五二	・五五六	・六五〇	・六八〇	・六九四
七三	・〇三四	・〇二八	・二〇三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四二	・二七八	・三三二	・三九六	・四六一	・四八七	・五二	・四九一	・五三	・五六二	・六四六	・六八五	
七四	・〇三三	・〇二七	・二〇一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四一	・二七六	・三二六	・三九〇	・四五五	・四九一	・五二七	・四九六	・五四〇	・五七四	・六六	・六九二	・六七六
七五	・〇三三	・〇二六	・二〇〇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四〇	・二七五	・三二五	・三八九	・四五四	・四九〇	・五二六	・四九五	・五三九	・五七三	・六〇〇	・六三三	・六六六
七六	・〇三三	・〇二六	・一九九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三九	・二七四	・三二四	・三八八	・四五三	・四八九	・五二五	・四九四	・五三八	・五六七	・六四一	・六七八	
七七	・〇三三	・〇二五	・一九七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三八	・二七三	・三二三	・三八七	・四五二	・四八八	・五二四	・四九三	・五三八	・五六六	・六四〇	・六七五	・六八九
七八	・〇三三	・〇二四	・一九六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三七	・二七二	・三二二	・三八七	・四五二	・四八七	・五二三	・四九二	・五三八	・五六五	・六三九	・六七	・六八一
七九	・〇三三	・〇二三	・一九五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三六	・二七一	・三二一	・三八六	・四五一	・四八六	・五二二	・四九一	・五三八	・五六四	・六三八	・六七	・六八一
八〇	・〇三二	・〇二二	・一九四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三五	・二七〇	・三二〇	・三八五	・四五〇	・四八五	・五二一	・四九〇	・五三八	・五六三	・六三七	・六七	・六八一
八一	・〇三一	・〇二一	・一九三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三四	・二六九	・三一九	・三八四	・四四九	・四八四	・五二〇	・四八九	・五三八	・五六二	・六三六	・六七	・六八一
八二	・〇三〇	・〇二〇	・一九二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三三	・二六八	・三一九	・三八三	・四四八	・四八三	・五一九	・四八八	・五三八	・五六一	・六三五	・六七	・六八一
八三	・〇三〇	・〇二〇	・一九一	・四一	・八二	・三一七	・二三二	・二六七	・三一九	・三八二	・四四七	・四八二	・五一九	・四八七	・五三八	・五六〇	・六三四	・六七	・六八一

附錄 有價證券利率檢查表

八四	〇三〇	〇五九	〇八九	二一九	二四九	二一九	二〇八	三三八	三六八	二九八	三七七	三五七	三八七	四一七	四四六	四六六	五〇六	五三六	五六五	五九五
八五	〇三九	〇五九	〇八九	二二八	二四七	二六六	二〇六	三三五	三六五	二九四	三四四	三五三	三八二	四一二	四四一	四七一	五〇〇	五三九	五六八	五九八
八六	〇三九	〇六九	〇八七	二二六	二四五	二七四	二〇三	三三三	三六二	二九二	三四〇	三四九	三七九	四〇七	四三六	四六五	四九四	五三三	五六二	五九一
八七	〇三九	〇五五	〇六六	二一五	二四四	二七三	二〇二	三三〇	三六七	二八七	三四五	三五四	三七四	四〇三	四三二	四六〇	四八九	五二七	五五六	五九五
八八	〇三八	〇五七	〇八五	二一四	二四三	二七二	一九九	三三七	三六六	二八四	三四二	三五二	三八一	四一〇	四三九	四六八	四八三	五二一	五五〇	五七八
八九	〇三八	〇六六	〇八四	二一一	二四〇	二六九	一九七	三三五	三六四	二八一	三四〇	三五七	三八五	四一三	四四二	四七〇	四八七	五〇六	五三四	五八二
九〇	〇三八	〇五六	〇八三	二一一	二三九	二六七	一九四	三三三	三六三	二七九	三四〇	三五〇	三八〇	四〇九	四三七	四六四	四八二	五〇〇	五三八	五五六
九一	〇三七	〇五五	〇八二	二一〇	二三七	二六五	一九三	三三〇	三四七	二七八	三四二	三五二	三八一	四一〇	四三九	四六七	四八五	五〇〇	五三八	五五六
九二	〇三七	〇五四	〇八一	二〇九	二三六	二六四	一九二	三二七	三四五	二七三	三四二	三五二	三八〇	四〇八	四三五	四六二	四八九	五〇七	五八五	五六三
九三	〇三七	〇五四	〇八一	二〇八	二三五	二六三	一九一	三二六	三四四	二七二	三四一	三五二	三八〇	四〇七	四三五	四六二	四八九	五〇六	五八四	五六二
九四	〇三七	〇五三	〇八〇	二〇六	二三三	二六一	一九〇	三二五	三四三	二七〇	三四〇	三五〇	三八〇	四〇六	四三四	四六一	四八四	五〇一	五八二	五六〇
九五	〇三六	〇五三	〇八九	二〇五	二三三	二六〇	一八九	三二四	三四二	二六九	三四〇	三五〇	三八〇	四〇五	四三三	四六〇	四八三	五〇〇	五八〇	五六〇
九六	〇三六	〇五三	〇八九	二〇四	二三三	二六〇	一八九	三二四	三四二	二六八	三四〇	三五〇	三八〇	四〇四	四三二	四六一	四八四	五〇〇	五八〇	五六〇
九七	〇三六	〇五二	〇八七	二〇三	二三二	二五九	一八八	三二三	三四一	二六七	三四〇	三五〇	三八〇	四〇三	四三一	四六〇	四八三	五〇〇	五八〇	五六〇
九八	〇三六	〇五一	〇八七	二〇二	二三一	二五八	一八八	三二二	三四〇	二六六	三四〇	三五〇	三八〇	四〇二	四三〇	四六一	四八三	五〇〇	五八〇	五六〇
九九	〇三五	〇五一	〇八六	二〇一	二三〇	二五七	一八七	三二一	三四〇	二六五	三四〇	三五〇	三八〇	四〇一	四二九	四六一	四八二	五〇〇	五八〇	五六〇

附錄 有價證券利率檢查表

100	015	050	075	100	125	150	175	200	225	250	275	300	325	350	375	400	425	450	475	500
101	015	050	075	100	125	150	175	200	225	250	275	300	325	347	371	396	421	446	470	495
102	015	049	075	100	125	150	175	200	225	250	270	294	319	343	368	392	417	441	466	490
103	014	049	073	100	122	146	170	194	218	242	267	291	316	340	364	388	413	437	461	485
104	014	048	072	100	121	145	169	193	217	241	266	290	315	339	363	387	411	435	459	483
105	014	048	071	100	120	144	168	192	216	240	265	289	314	338	362	386	410	434	458	482
106	014	047	071	100	119	143	167	191	215	239	264	288	313	337	361	385	409	433	457	481
107	014	047	070	100	118	142	166	190	214	238	263	287	312	336	360	384	408	432	456	480
108	013	046	069	100	117	141	165	189	213	237	262	286	311	335	359	383	407	431	455	479
109	013	046	069	100	116	140	164	188	212	236	261	285	310	334	358	382	406	430	454	478
110	013	045	068	100	115	139	163	187	211	235	260	284	309	333	357	381	405	429	453	477
111	013	045	068	100	114	138	162	186	210	234	259	283	308	332	356	380	404	428	452	476
112	013	045	067	100	113	137	161	185	209	233	258	282	307	331	355	379	403	427	451	475
113	013	044	066	100	112	136	160	184	208	232	257	281	306	330	354	378	402	426	450	474
114	012	044	066	100	111	135	159	183	207	231	256	280	305	329	353	377	401	425	449	473
115	012	043	065	100	110	134	158	182	206	230	255	279	304	328	352	376	400	424	448	472

(一) 本表係依有價證券票面註明之紅利率及其現在價格以檢查有價證券現在之利潤率者。本表以額面五十圓之證券為基準。

(二) 本表檢查法甚簡單，例如額面五十圓，紅利一成之股票，若現在市價為七十七圓，則檢縱行七十七橫行一成交點所得之數為六釐四毫，即其利潤率也。

成之利潤率，再加上餘數之利潤率即得。例如紅利一成二分，現在市價八十一圓之股票，則將縱行八十一橫行一成及二分上所註之二數相加，即六釐一毫七絲及一釐二毫三絲，二數相加，所得之數為七釐四毫，即該項股票現在之利潤率。

(一) 額面金額大於或小於五十圓者，則以其與五十圓之利潤率用正比例法計算之。

即得。例如額面七十五圓紅利五釐市價八十圓之股票，則先檢五十圓之利潤率為三釐一毫三絲，然後用比例法計算如下：

$$50:75 = .0313:X$$

$$75 \times .0313$$

$$X = \frac{23.475}{50} = .4695$$

即其利潤率為四釐六毫九絲五忽也。

(二〇〇) 現價表 (於各期末本利合計一圓之現價)

年數	年利	三釐	三釐	五釐	四釐	五釐	五釐	六釐	七釐	七釐
一	0.97087	0.96618	0.96157	0.95704	0.95259	0.94821	0.94389	0.93963	0.93543	0.93129
二	0.94359	0.93511	0.92663	0.91815	0.90967	0.90119	0.89271	0.88423	0.87575	0.86727
三	0.91522	0.90293	0.89064	0.87835	0.86606	0.85377	0.84148	0.82919	0.81690	0.80461
四	0.88487	0.87142	0.85797	0.84452	0.83107	0.81762	0.80417	0.79072	0.77727	0.76382
五	0.85269	0.83814	0.82359	0.80904	0.79449	0.77994	0.76539	0.75084	0.73629	0.72174
六	0.81784	0.80219	0.78654	0.77089	0.75524	0.73959	0.72394	0.70829	0.69264	0.67699
七	0.81102	0.75591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八	0.79499	0.75422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0.75991

附錄 現價表

九	〇、七六四一七	〇、七三七五一	〇、七〇二五七	〇、六四四六九	〇、六九八八九	〇、五四三九四	〇、四四三九四
一〇	〇、七四四〇九	〇、七〇九一九	〇、六七五五四	〇、六一三九二	〇、五五九三九	〇、四六八三九	〇、三六八三九
一一	〇、七三三四三	〇、六八四九六	〇、六四九五八	〇、五八四六九	〇、五二七六八	〇、四七五〇九	〇、三七五〇九
一二	〇、七二三八〇	〇、六六一七三	〇、六四四九七	〇、五八四三七	〇、五三〇六九	〇、四四四〇二	〇、三四四〇二
一三	〇、六九〇九五	〇、六三九四四	〇、六〇〇五七	〇、五三〇三二	〇、四六八八九	〇、四一四九六	〇、三一四九六
一四	〇、六六一一八	〇、六一七八二	〇、五七七四五	〇、五〇五〇六	〇、四四二〇一	〇、三八七一一	〇、三二七一一
一五	〇、六四一八六	〇、五九六八九	〇、五五五二五	〇、四八二〇七	〇、四一七六五	〇、三五二四四	〇、二九二四四
一六	〇、六三二六七	〇、五七六〇六	〇、五三三九八	〇、四六一二二	〇、三九六四六	〇、三三九七五	〇、二八九七五
一七	〇、六〇五〇六	〇、五五七〇四	〇、五一三三七	〇、四三六二九	〇、三七三六四	〇、三一六五四	〇、二五六五四
一八	〇、五七三九五	〇、五三八六一	〇、四九三六元	〇、四一五五二	〇、三五〇三四	〇、二九五六四	〇、二三五五六
一九	〇、五七〇二六	〇、五〇二五美	〇、四七四六四	〇、三九七三四	〇、三三〇五三	〇、二七六五〇	〇、二二六五〇
二〇	〇、五三三六七	〇、五〇二六六	〇、四五六三七	〇、三七六九九	〇、三一八〇五	〇、二五八四九	〇、二〇八四九
二一	〇、五三七五〇	〇、三八五七七	〇、四三八三四	〇、三五九四二	〇、二九四一五	〇、二四一五三	〇、一九一五三
二二	〇、五二八九三	〇、四六一五一	〇、四二一九五	〇、三四一八五〇	〇、二七七〇五	〇、二二五七三	〇、一七五七三
二三	〇、五〇六六九	〇、四五三六六	〇、四〇五七六	〇、三五五七一	〇、二九九七	〇、二二〇九四	〇、一七〇九四
二四	〇、四九一九三	〇、四三七七七	〇、三九二二二	〇、三二〇〇六	〇、二四六七九	〇、一九七二四	〇、一四七二四

附錄 現價表

四〇	〇,三〇六五五七	〇,五五五五七	〇,二〇八八八九	〇,二〇四四六六	〇,二〇九七三三	〇,〇六六七六〇
三九	〇,三二五七七一	〇,三二二二二	〇,二二六三二	〇,二〇九一四八	〇,一〇五〇五五	〇,〇七二四七五
三八	〇,三三五三三六	〇,二〇六六二	〇,三三五八五	〇,一五六六五	〇,一〇二二三九	〇,〇七六六五七
二七	〇,三三四九三	〇,二〇〇〇二	〇,三三四九七	〇,一六四四三六	〇,三三七九三	〇,〇八二〇〇九
二六	〇,三四零〇三二	〇,一八九九三	〇,二四三六九	〇,一七二六七	〇,三三七四一	〇,〇八七五三五
二五	〇,三五五三九五	〇,一九九九七	〇,二五三二一五	〇,一八二九〇	〇,三三〇一〇五	〇,〇九六六三三
二四	〇,三六六〇一五	〇,三〇四七六	〇,二六三三三	〇,一九〇三三三	〇,二二七九三三	〇,一〇〇三三九
二三	〇,三七七〇二六	〇,三二二三四三	〇,二七四〇九四	〇,一九六九七	〇,一四六一八六	〇,一〇七三三五
二二	〇,三八八三三七	〇,三三三五九〇	〇,二八〇〇五八	〇,二〇九九六六	〇,一五四九七七	〇,一〇四七四一
二一	〇,三九九九七	〇,三四四三〇	〇,二九六四六〇	〇,三〇三三九九	〇,一六四四五五	〇,一三三七三
二〇	〇,四一九九七	〇,三五五三七六	〇,三〇八三三九	〇,三三三三七	〇,一七四一一〇	〇,一三三五六七
一九	〇,四四三三六	〇,三六八七四八	〇,三三〇六五二	〇,二四二九四六	〇,一八四九七七	〇,一五〇〇二二
一八	〇,四三七〇七七	〇,三八一三三四	〇,三四三三三	〇,二五五〇九四	〇,一九五六三〇	〇,一五〇〇二二
一七	〇,四五〇一八九	〇,三九三〇三二	〇,三四六八二七	〇,二六九四四八	〇,一〇七三六八	〇,一〇六九三〇
一六	〇,四六六六九五	〇,四〇八八三六	〇,三六〇六八九	〇,二八二四一	〇,二二九二〇	〇,一七二九五
一五	〇,四七六六六	〇,四三二四七	〇,三七五二七	〇,二九三三〇三	〇,三三九九九	〇,一八四二四九

現價表以複利法算出，表示將來本利合計之現價者。

(二二一) 複利表(對於本金一圓合計)

年 數	年 利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一〇	一一	一二
一	0.000000	0.000010	0.000020	0.000030	0.000040	0.000050	0.000060	0.000070	0.000080	0.000090	0.000100	0.000110
二	0.000200	0.000400	0.000600	0.000800	0.001000	0.001200	0.001400	0.001600	0.001800	0.002000	0.002200	0.002400
三	0.000600	0.001200	0.001800	0.002400	0.003000	0.003600	0.004200	0.004800	0.005400	0.006000	0.006600	0.007200
四	0.001200	0.002400	0.003600	0.004800	0.006000	0.007200	0.008400	0.009600	0.010800	0.012000	0.013200	0.014400
五	0.001800	0.003600	0.005400	0.007200	0.009000	0.010800	0.012600	0.014400	0.016200	0.018000	0.019800	0.021600
六	0.002400	0.004800	0.007200	0.010800	0.014400	0.018000	0.021600	0.025200	0.028800	0.032400	0.036000	0.039600
七	0.003000	0.006000	0.009000	0.013500	0.018000	0.022500	0.027000	0.031500	0.036000	0.040500	0.045000	0.049500
八	0.003600	0.007200	0.010800	0.016200	0.021600	0.027000	0.032400	0.037800	0.043200	0.048600	0.054000	0.059400
九	0.004200	0.008400	0.012600	0.018900	0.025200	0.031500	0.037800	0.044100	0.050400	0.056700	0.063000	0.069300
一〇	0.004800	0.009600	0.014400	0.021600	0.028800	0.036000	0.043200	0.050400	0.057600	0.064800	0.072000	0.079200
一一	0.005400	0.010800	0.016200	0.024300	0.032400	0.040500	0.048600	0.056700	0.064800	0.072900	0.081000	0.089100
一二	0.006000	0.012000	0.018000	0.027000	0.036000	0.045000	0.054000	0.063000	0.072000	0.081000	0.090000	0.099000

附錄 覆利表

一三	一、二五九六〇七	一、三六五二一	一、四六九三四	一、五三三九英	一、六三〇七四	一、七三二六
一四	一、三一九四九	一、四二九七四	一、五二五五〇	一、六二八六五	一、七三二六六	一、八三一九四
一五	一、三四五六六	一、四四二九八	一、五五七六七	一、六七五三四九	一、八〇〇九四四	一、九三五六三
一六	一、三三七七六六	一、四四三〇〇	一、五五七六七	一、六七五三四九	一、八〇〇九四四	一、九三五六三
一七	一、四〇〇三四一	一、五二二六八	一、六五二八八	一、七三三〇六	一、八七九七一	一、〇〇〇三七〇
一八	一、四八八四六	一、五五九六九	一、七〇三四三	一、八五七四九	一、〇〇八四七	一、一〇八四七
一九	一、四五六八一	一、五九六六〇	一、七五三〇六	一、九三三〇一	一、〇二八四九	一、一三〇六〇
二〇	一、四八九四七	一、六三六二六	一、八〇六二一	一、九九九七九	一、一〇二二三	一、一四二七四
二一	一、五二五六六	一、六九九九二	一、八六〇九五	一、〇五九四三	一、一四七六八	一、一五〇三四一
二二	一、五四五九八〇	一、七二二五七	一、九一六〇三	一、一三三三三	一、一五九九九	一、一六三六五二
二三	一、五七六八九九	一、七六四六一	一、九七三九七	一、二〇六一四	一、二〇四七二六	一、一七五二六六
二四	一、六〇八四三七	一、八〇八七六	一、〇三三九四	一、二八三三六	一、二五三三四	一、一八七〇二四
二五	一、六四〇六〇六	一、八五三九四四	一、〇九三三七六	一、三六三三四	一、二六五八三六	一、二〇〇三四四
二六	一、六七三四一八	一、九〇〇九三	一、一五五九一	一、四四五六五	一、二七三四七〇	一、二一四六七九
二七	一、七〇六八六六	一、九四七〇〇〇	一、二一三二八九	一、五三二五六七	一、二八三三六九	一、二二六〇二〇
二八	一、七四二〇三四	一、九九六四五	一、二八七二六	一、六二〇七二	一、二九八七三	一、二四九七〇〇

附錄 複利表

年數	年利	五釐	六釐	七釐	八釐	九釐	一分
三	一	1,156.35	1,191.66	1,227.33	1,263.36	1,299.75	1,336.49
二	一	1,101.00	1,133.00	1,165.00	1,197.00	1,229.00	1,261.00
一	一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四〇	一	2,200.10	2,268.60	2,337.10	2,405.60	2,474.10	2,542.60
三九	一	2,164.75	2,233.25	2,301.75	2,370.25	2,438.75	2,507.25
二八	一	2,129.40	2,197.90	2,266.40	2,334.90	2,403.40	2,471.90
二七	一	2,094.05	2,162.55	2,231.05	2,299.55	2,368.05	2,436.55
二六	一	2,058.70	2,127.20	2,195.70	2,264.20	2,332.70	2,401.20
二五	一	2,023.35	2,091.85	2,160.35	2,228.85	2,297.35	2,365.85
二四	一	1,988.00	2,056.50	2,125.00	2,193.50	2,262.00	2,330.50
二三	一	1,952.65	2,021.15	2,089.65	2,158.15	2,226.65	2,295.15
三二	一	1,884.00	2,037.50	2,105.00	2,172.50	2,240.00	2,307.50
三一	一	1,848.65	2,002.15	2,069.65	2,137.15	2,204.65	2,272.15
三〇	一	1,813.30	1,966.80	2,034.30	2,101.80	2,169.30	2,236.80
二九	一	1,777.95	1,931.45	2,000.00	2,067.50	2,135.00	2,202.50

附錄 複利表

四	一、二五五〇六	一、二六四七七	一、三二〇七六	一、三六〇四九	一、四二一九二	一、四六四〇〇
五	一、二七六八二	一、三三六三六	一、四〇二五二	一、四六九三八	一、五三六六四	一、六〇五〇〇
六	一、三四〇九六	一、四一八五九	一、五〇〇七〇	一、五八八七四	一、六七七〇〇	一、七二五六一
七	一、四〇二〇〇	一、五〇三六〇	一、五九三六六	一、六八八三〇	一、七八二九九	一、八二八七七
八	一、四七七四五	一、五九三六八	一、七七八二六	一、八九〇九三	一、九九五五三	一、一〇九一七
九	一、五五三三八	一、六八九四九	一、八三八四五	一、九九九〇五	二、一〇九三三	二、二二九九九
〇	一、六三八九五	一、七九〇八八	一、九七七一五	二、一五九九五	二、三六七三四	二、五〇七三三
一	一、七二〇三九	一、八九九一九	二、一〇四八五	二、三二六三九	二、五八〇四六	二、八五三二七
二	一、七九五八六	二、〇〇二二六	二、二五二九二	二、五二一七〇	二、八二六六五	三、一三三四六
三	一、八八五〇九	二、一三三九元	二、四〇九四五	二、七一九六四	三、〇六八〇五	三、四三三七二
四	一、九九九三三	二、二六〇四〇	二、五七五三四	二、九三七九四	三、三三四一七	三、七四七九八
五	二、〇六九九元	二、三九六五八	二、七五〇三三	三、一七二六九	三、六四二四二	四、一七二四八
六	二、一八九七五	二、五四〇三三	二、九五二六四	三、四二五九四	三、九七〇三六	四、五九四七五
七	二、二九二〇八	二、六九二七三	三、一五八八五	三、七〇〇二八	四、三三六三三	五、〇五四四〇
八	二、四〇六一九	二、八五三三九	三、三九九六一	三、九九六〇〇	四、七七二二〇	五、五九九九七
九	二、五二九九〇	三、〇二五六〇	三、六二六五八	四、三二五七一	五、一四二六一	六、二五九九元

一〇	二、六五三三九	三、二〇七三五	三、八六九六四	四、六〇九五七	五、六〇四四二	六、七七七〇〇
一一	二、七九五九三	三、三九五九四	四、一四〇五六二	五、〇三三八四	六、一〇八八八	七、四〇〇二五〇
一二	二、九五二六一	三、六〇三五七	四、四〇四〇二	五、四三六五四〇	六、六五六〇〇	八、一四〇二七五
一三	三、〇七五三四	三、八九七五〇	四、七四〇五三〇	五、八七一四六四	七、二五九七四	八、九五四三〇二
一四	三、三五二〇〇	四、〇四九九五	五、〇七三三六七	六、三四二八一	七、九二一〇八三	九、八四九七三三
一五	三、三六六三五	四、二九八七一	五、四七四四三	六、八四八四七五	八、六二三〇八一	一〇、八三四七〇六
一六	三、五五六七三	四、五四九三三	五、八〇七三五三	七、三六三三三	九、三九九五九	一一、九八一七
一七	三、七三四五六	四、八三三四六	六、二二三八六八	七、九八〇六一	一〇、二四五〇六一	一二、一〇九九四
一八	三、九二〇二九	五、一二六八七	六、六四八八三八	八、六七二〇六	一〇、二六七四〇	一四、四〇〇九四
一九	四、一六三三六	五、四一八三八八	七、一四二五七七	九、三七七五	一一、一七三二八一	一五、八六〇九三
二〇	四、三二九四三	五、七四三四九	七、六二三五五	一〇、〇六二五七	一一、二二七六九	一七、四四九四二
二一	四、五八〇三九	六、〇八八一〇	八、一四五一三	一〇、八七六六九	一二、一三三三三	一九、九四三四三
二二	四、八四九四一	六、四三三三九	八、七五七七	一一、七七〇八三	一二、九三三三九	二二、二二七七
二三	五、〇三三八九	六、八四〇五〇	九、三五三四〇	一三、六七〇五〇	一四、七二八〇八	二四、五五七七一〇
二四	五、三五三四八	七、二五二〇五	九、七七一四	一四、六九二三四	一六、七二八四二	二七、五五七七一〇
二五	五、五二〇二五	七、六八六八七	一〇、六六六八一	一五、七五三四四	一八、四二二九六	三〇、一〇二四八七

(二二二)年金表

A 後付年金總和表

三六	五,九八二六	八,一七五三	二,四三九四二	一五,九八八七二	三三,二五三三五	三〇,九五三六一
三七	六,〇八二四七	八,六三六八七	二,二三三六八	一七,二四五六六	三四,二五九三五	三四,〇〇三九四九
三八	六,三六四七七	九,一五四五三	三,〇七九七一	一八,六五五七六	三六,四三〇八〇	三七,四〇三三四三
三九	六,七〇四七一	九,七三五〇七	三,九四九〇〇	二〇,一三三三三	三〇,八一九三三	四一,二四四七七八
四〇	七,〇三九九九	一〇,二五五七二	四,九七四四六	二二,七四五三三	三二,四〇四三〇	四五,二五九五九

年 數	利 率		釐				釐
	一	五二	二	五三	三	五四	
一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	二,〇一〇〇〇〇	二,〇一〇〇〇〇	二,〇一〇〇〇〇	二,〇一〇〇〇〇	二,〇一〇〇〇〇	二,〇一〇〇〇〇	二,〇一〇〇〇〇
三	三,〇四〇〇〇〇	三,〇四〇〇〇〇	三,〇四〇〇〇〇	三,〇四〇〇〇〇	三,〇四〇〇〇〇	三,〇四〇〇〇〇	三,〇四〇〇〇〇
四	四,〇九〇〇〇〇	四,〇九〇〇〇〇	四,〇九〇〇〇〇	四,〇九〇〇〇〇	四,〇九〇〇〇〇	四,〇九〇〇〇〇	四,〇九〇〇〇〇
五	五,一五〇〇〇〇	五,一五〇〇〇〇	五,一五〇〇〇〇	五,一五〇〇〇〇	五,一五〇〇〇〇	五,一五〇〇〇〇	五,一五〇〇〇〇
六	六,三二五〇〇〇	六,三二五〇〇〇	六,三二五〇〇〇	六,三二五〇〇〇	六,三二五〇〇〇	六,三二五〇〇〇	六,三二五〇〇〇

附錄 年金表A後付年の總和表

七	七、三三九四一九	七、四四二八三六	七、五四七四〇二五	七、六六四六二八	七、七九四〇七五一	七、八九八六四八八
八	八、四三二八三九一	八、五八二六九五五	八、七三六一五九〇	八、八九三三六〇五	九、〇五二六八七七	九、二四三三六六
九	九、五九九三二六九	九、七五九六四四三	九、九五四一八八〇	一〇、一五九一〇六三	一〇、三六四九九六一	一〇、五八二七九三一
一〇	一〇、七〇七七六七七	一〇、九四九七二〇〇	一一、二〇三八三七七	一一、四六三九七三二	一一、七三三三三六	一二、〇〇六〇七二二
一一	一一、八六三六二四九	一二、一八七二五四二	一二、四八三四六三一	一二、八〇七九五六九	一三、一四一九九二二	一三、四八六五二四一
一二	一二、〇四二二一四三	一二、四二〇八九七三	一二、七六五五五九七	一四、一九〇二五六六	一四、六〇一九六一六	一五、〇二五〇五四六
一三	一二、二六八八九六〇	一二、六八〇三三五一	一五、一四〇〇四二七九	一五、六二七九四四五	一六、一一三〇三〇三〇	一六、六二八七七八八
一四	一二、五〇五〇三八二〇五	一五、九七九三八一五	一六、五一九五八四四	一七、〇八六三四二六	一七、六七九八六三六	一八、二九二二一九
一五	一六、六八二二三七八	一七、二九四一六九二	一七、九三一九六六六	一八、五九九三三八九	一九、二九五六八八八	二〇、〇二三五七六四
一六	一七、九三三六九九四	一八、六三九五五五	一九、三六〇三四八三	二〇、一五六八二三〇	二〇、九七〇二九七一	二一、八二四五二二四
一七	一九、二〇二三五五三九	二〇、〇三〇七〇九六	二〇、八四七五〇四五	二一、七六一五七七四	二二、七五〇二五七五	二三、六九五二二三九
一八	二〇、四八九七七七二	二二、四二二三二三八	二二、三六六四八七一	二三、四一四四三三七	二四、〇七九七二二二	二五、〇四四五二八八
一九	二二、七九六七二六三六	二三、八四〇五五八五	二三、九八〇〇七四三	二五、一六八八四四四	二六、三三七一八〇五	二七、六七二二九四〇
二〇	二三、二二三六七一〇	二四、一五七三六九〇	二五、五四四六五七一	二六、八七〇三十四四九	二八、一七六八八一	二九、七九〇七八五八
二一	二四、四七〇五三二一	二五、七八三二七九	二七、一八三七四〇五	二八、六七六四八五七	三〇、二九九七〇六八	三一、九六九〇一七二
二二	二五、八三七五九九四	二七、二九九八三五四	二八、八六九五五九〇	三〇、五三六七八〇三〇	三一、三三九〇二二五	三四、三四七九九七九

附錄 年金表A後付年金總和表

二二二	二七、二三五、四三六、四	二八、八四四、九六三、二	三〇、五八四、四七三、〇	三三、四六二、八三、七〇	三四、四二〇、四二一、七三	三五、六二七、九六、八
二一四	二六、六三三、五〇八、〇	三〇、四二二、八六四、七	三三、三四九、〇七九、九	三四、四六四、七〇、三	三六、六六五、五、二二	三九、〇八元、〇四二、二
二一五	三〇、〇六三、〇三六、一	三二、〇三〇、二九九、七二	三四、一七七、六三九、三	三六、四四三、三六三、三	三八、九四九、八五六、九	四一、六四九、〇八、九
二一六	三三、五三三、九六八、六	三三、六七〇、九〇五、七	三六、〇二七、〇八三、三	三九、五三三、〇三三、五	四二、三三〇、二六、九	四四、三二七、四四、二
二一七	三三、九八六、六九五、〇	三五、三四四、三三八、三	三七、九二二、〇〇〇、七	四〇、七〇九、三三三、三	四三、七九〇、六〇、四	四七、〇八四、二四、四
二一八	三四、四八一、四七六、七	三七、〇五二、二二三、一	三九、八五九、九〇七、五	四二、九三〇、九三三、二	四六、一九〇、六二七、四	四九、六六七、六九、九
二一九	三五、九九七、七〇八、五	三八、七九三、三三四、五	四一、八五三、九三、七	四五、二二八、五三三、〇	四八、九〇七、九九三、〇	五一、九六六、八六、三〇
二二〇	三七、五八六、八一三、七	四〇、五八〇、七九二、二	四三、九〇七、三三六、六	四七、七五五、一五七、一	五一、六三三、七七、八	五三、〇八一、九七、七五
二二一	三九、一〇一、六一五、九	四二、三七九、四四〇、九	四六、〇〇〇、七〇七、四	五〇、〇〇六、六一、八	五四、四九四、七〇、九	五九、三六三、三三、六
二二二	四〇、六八九、七六八、〇	四四、一三七、〇六六、一	四八、一五〇、七七五、一	五三、五〇三、七九、三	五七、三四五、〇四、七	六二、〇一四、六八、七
二二三	四二、二九六、二二三、三	四六、一一五、七〇、〇	五〇、三五四、〇三四、五	五五、〇七六、八四、二	六〇、三四二、二〇〇、五	六六、三〇五、五七、二
二二四	四三、九三三、〇九五、二	四八、〇三三、八〇六、〇	五二、六二八、九三三、一	五七、七三〇、七六五、二	六三、四三三、一五、四〇	六九、八五七、〇八、一
二二五	四五、五九〇、七六八、九	四九、九九四、四七七、三	五四、九八〇、〇七四、四	六〇、四六二、〇八一、一	六六、六七四、〇二七、四	七三、六五三、三四、八
二二六	四七、二七五、九六九、二	五一、九九三、三七九、九	五七、三〇四、二六三、三	六三、二七五、四四七、七	七〇、〇七六、〇三、八	七七、五九八、三三、八五
二二七	四八、九八五、〇八七、四	五四、〇三四、二五四、三	五九、七三九、四七九、四	六六、一七四、三三三、五	七三、四五七、六八九、〇	八一、七〇三、四六、四〇
二二八	五〇、七一九、八五三、八	五六、一四九、三九六、二	六一、三七七、九六六、四	六九、一五九、四四九、七	七七、〇二八、八四七、二	八五、九七〇、三三六、三

附錄 年金表A後付年金總和表

111

年數	利率						
	四	釐	五	五	釐	五	六
三九	五三、四〇六八三六	五、二七三八四一	六四、九二七九六	七二、二三四三七五	八〇、七四九〇〇四	九〇、四〇九四九七	
四〇	五四、三六九九九一	六〇、四〇一九三九	六七、四〇三五三四	七五、四〇二五九七三	八四、五〇三七七五	九五、〇二五五七〇	
四一	五六、〇八一九三三	六二、六一〇〇三三四	七〇、〇八七六七七	七九、六三三九五三	八八、五〇九五三四七	九九、八二五三六三	
四二	五七、九三二四〇〇	六四、八六三三三〇	七二、八五九二六一	八二、〇三三九六四五	九二、六〇七七二八	一〇四、八二九九七八	
四三	五九、七九一九八二	六七、一五九四六七七	七五、六〇八〇三〇	八五、四八九九三四	九六、八四八六九元	一〇、〇二二六一九	
四四	六一、六八八六七四	六九、五〇三六七二	七八、五五三三〇八	八九、〇四八四九二	一〇一、二三八三三〇	一一五、四二二七六六	
四五	六三、六四二〇〇六	七二、八九七〇七七	八二、五六三二一六	九二、七一九六一九	一〇五、六一六七五〇	一二一、〇五九九二四	
一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	二、〇四九〇〇〇〇	二、〇五〇〇〇〇〇	二、〇五〇〇〇〇〇	二、〇五〇〇〇〇〇	二、〇五〇〇〇〇〇	二、〇五〇〇〇〇〇	
三	三、一三〇七〇〇〇〇	三、一三二五〇〇〇〇	三、一三六〇〇〇〇〇	三、一三九三三三〇〇	三、一四二六六六〇〇	三、一四六〇〇〇〇〇	
四	四、二六九九二二三	四、二七〇〇二五〇〇	四、二七三三六六元	四、二七六六六〇〇〇	四、二八〇〇〇七一九	四、二八三三六〇〇〇	
五	五、四七〇〇九七三	五、四五五三三二五	五、五八〇九〇〇〇	五、七〇七〇一九六	五、八三三六四〇九	五、九六三三三九一	
六	六、七六九九二六六	六、八〇一九二二一	六、八八九〇五〇三	六、九九三三八五四	七、〇三三三七六四	七、一五三三九七四	
七	八、〇二九五二七九	八、一四二〇八四五	八、二六八九三三四	八、三九三三七六五	八、五三三八九九四	八、六五四二二〇九	
八	九、三八〇二二六二	九、五五九二〇八八	九、七二五七三〇〇	九、八九七六六一	一〇、〇七六八五四八	一〇、二五九〇三五一	

九

10, 803, 243

11, 056, 433

12, 545, 551

21, 932, 598

21, 728, 235

21, 979, 875

一〇

33, 283, 097

32, 577, 950

33, 875, 537

31, 879, 094

33, 494, 350

33, 824, 076

一一

33, 802, 779

34, 067, 776

34, 589, 985

34, 976, 604

35, 371, 501

35, 735, 932

一二

35, 464, 384

35, 972, 532

36, 385, 965

36, 869, 020

37, 307, 241

37, 884, 527

一三

37, 159, 337

37, 729, 855

38, 267, 984

38, 882, 377

39, 497, 675

39, 146, 286

一四

38, 932, 097

39, 586, 399

40, 295, 703

41, 015, 693

42, 673, 555

43, 586, 876

一五

40, 740, 509

41, 586, 559

43, 486, 350

43, 275, 988

44, 182, 693

45, 290, 101

一六

43, 719, 363

44, 657, 977

44, 642, 399

45, 673, 876

46, 740, 509

47, 884, 527

一七

44, 747, 069

45, 840, 366

46, 996, 036

48, 228, 796

49, 493, 101

50, 840, 270

一八

46, 858, 870

48, 338, 867

49, 482, 088

50, 955, 555

53, 400, 678

53, 996, 351

一九

49, 063, 606

50, 590, 091

53, 107, 100

53, 759, 970

55, 527, 276

57, 378, 407

二〇

51, 374, 377

53, 069, 500

54, 863, 281

56, 785, 920

58, 853, 681

60, 996, 353

二一

53, 783, 380

55, 792, 581

57, 786, 750

59, 997, 768

62, 849, 535

64, 865, 777

二二

56, 303, 795

58, 552, 440

60, 864, 065

63, 393, 928

66, 012, 373

69, 005, 726

二三

58, 937, 096

61, 430, 452

64, 028, 689

66, 998, 279

70, 099, 005

73, 436, 090

二四

61, 689, 632

64, 509, 987

67, 529, 885

70, 815, 735

74, 346, 279

78, 176, 706

二一五	四四、五六三〇二一五	四七、七七〇九八二二	五一、一五三五六二六	五四、八六四五二〇〇	五八、八八六七六九	六三、二四九〇三七七二
二一六	四七、七七〇六四六〇	五一、一三三五四七六	五四、九六五九〇五一	五九、一五六三三三三	六三、七二五七七六九	六八、六七六四七〇三六
二一七	五〇、七一三三三六一	五四、六六九二六四五	五八、九九一〇九四三	六三、七〇五七六五八	六八、八五八七七三五	七四、四八三三三八
二一八	五三、九九三三三二七	五八、四〇五八三七七	六三、三三三三〇四五	六八、五八二二六一	七四、三二五七四三七	八〇、六九七六九〇九一
二一九	五七、四三三〇三二六	六二、三三七二九一	六七、七二三五五三	七三、六三九七九三三	八〇、二四四九二五九	八七、三四六五九五七
二二〇	六一、〇〇七〇六六六	六六、四三八四七五〇	七一、四三五四七七七	七九、〇五八二八六三	八六、三七四八六四〇五	九四、四六〇七六六三二
二二一	六四、七五三三八七九	七〇、七〇七九九八八	七五、四一九四三九六	八四、八〇二六七三九	九二、九九三三〇一一	一〇一、〇七三〇四三三七
二二二	六八、六六二四五四四	七五、二九八八九三三七	八二、六七四九七九七	九〇、八八九七二〇三	一〇〇、〇三三三〇二一七	一〇〇、二八五三三六
二二三	七二、七五六三二六八	八〇、〇六三七七〇八四	八八、三二四七六〇三五	九七、三四三六四七一	一〇七、五三三三七〇六三	一一八、九三三四五〇六
二二四	七七、〇三〇三六四六	八五、〇六六九五九二八	九四、〇七三三三〇七	一〇四、一八三七四六〇	一一五、五三三三〇七六	一二八、二五八七四八八一
二二五	八二、四九六六一八〇〇	九〇、三〇三〇七三五	一〇〇、二五三三六三六	一一一、四三三七九九七	一二四、〇三三九〇六	一三三、二六六八六三五
二二六	八六、一六三九六五九一	九五、八三六三三三七三	一〇六、七五五二八八九	一一九、三〇八六六六六	一二三、〇九九九四二二三	一四四、九二三四五八四
二二七	九一、〇、四二三四四二七	一〇一、六八一三三六六	一一三、六三三七四一七	一二七、二八一二八六六	一四二、七四八四六五六	一六〇、三三七四〇二二
二二八	九六、一三八〇四六	一〇七、七九五四〇〇	一二〇、八八七三三四三	一三五、九〇四〇五九	一五三、〇二八八二五九	一七三、五六二〇二一七
二二九	一〇一、四六四四四九八	一一四、〇九五〇三〇九	一二八、五三六二二七八	一四四、〇五八四四八三	一六三、九三六九九五	一八五、六四〇九九五八
四〇	一〇七、〇三〇三三〇六	一一〇、七九九七四四四	一二六、六〇五六一四七	一四四、七六一九六六二	一七五、六三一九二五九〇	一九九、六三五一二九九

年數	利率	七釐	五釐	八釐	八釐	五釐	九釐	九釐	五釐	一釐
四一		一三二、八四六六九七〇	一三二、八三九六二九五	一四一、二一八九三八五	一四一、二〇四六三六〇	一六五、〇四七六八三六	一八八、〇四九九〇四四	二〇四、六〇九五九九二	二二四、六〇九五九九二	
四二		一三八、九四七六九五四	一三五、二三七五一〇	一五四、一〇〇四六三六〇	一七五、九〇五五四七	一七五、九〇五五四七	二〇一、二七二〇九八一	二三〇、六三三三九七二	二六〇、六三三三九七二	
四三		一三五、二七六四〇四三	一四二、九九三三八六六	一六三、五七五九九一〇	一八七、五〇七七七四	二二五、三五七三一九五	二五〇、三三三三三三三	二八七、七六四九六五〇	三二七、七六四九六五〇	
四四		一三二、九三八四三三〇	一五一、一四三〇五五九	一七三、五七三六九五〇	一九九、七九〇三二八八	二三〇、三三三三三三三	二六〇、三三三三三三三	二九六、三三三三三三三	三三六、三三三三三三三	
四五		一三八、八四九九六五〇	一五一、七〇一五五八七	一八四、一九二五七二	二二二、七四五一三九	二四六、三三四六六二	二八五、七四九三〇八四	三二五、七四九三〇八四	三六五、七四九三〇八四	
一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成
二		二、七三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		三、三三〇三三三三	三、一四六四〇〇〇	三、二六三三三三三	三、二六三三三三三	三、二六三三三三三	三、二六三三三三三	三、二六三三三三三	三、二六三三三三三	
四		四、四二九二二八八	四、五〇六一二一〇〇	四、五九五四四三三	四、五七三二九九〇	四、六〇六九五七三六	四、六〇六九五七三六	四、六〇六九五七三六	四、六〇六九五七三六	
五		五、八〇八三九二二	五、八六六〇〇〇九六	五、九五三七七八三	五、九五三七七八三	五、九五三七七八三	五、九五三七七八三	五、九五三七七八三	五、九五三七七八三	
六		七、一四四四四〇三	七、三三五九二九四	七、四九二〇九五五	七、四九二〇九五五	七、四九二〇九五五	七、四九二〇九五五	七、四九二〇九五五	七、四九二〇九五五	
七		八、七三三二二八七	八、九三三〇三三六	九、〇六〇四九七〇	九、〇六〇四九七〇	九、〇六〇四九七〇	九、〇六〇四九七〇	九、〇六〇四九七〇	九、〇六〇四九七〇	
八		一〇、四四四三三三三	一〇、六三六六三三三	一〇、八三三三三三三	一〇、八三三三三三三	一〇、八三三三三三三	一〇、八三三三三三三	一〇、八三三三三三三	一〇、八三三三三三三	
九		一二、三三八四八八三	一二、四七五七七八四	一二、七五二二四三六	一二、七五二二四三六	一二、七五二二四三六	一二、七五二二四三六	一二、七五二二四三六	一二、七五二二四三六	
一〇		一四、一四七〇八七五	一四、四八六五〇四七	一四、八三五〇九九三	一四、八三五〇九九三	一四、八三五〇九九三	一四、八三五〇九九三	一四、八三五〇九九三	一四、八三五〇九九三	

一一	一六、二〇八二一九六	一六、六四四九四六六	一七、〇六〇八二七六	一七、五六〇九三三九	一八、〇六八五一八八	一八、五二一六七〇六
一二	一八、四三七七九九	一八、九七二二四四六	一九、五〇九四九九九	二〇、一四〇七九八〇	二〇、七五二二七五二	二二、三六八二八七七
一三	二〇、八〇五〇七五九	二二、四三二九六六九	二三、二〇九三六〇三	二三、九三三三四五六	二三、七三六三四四八	二四、五三三二二四
一四	二三、三六五九二〇六	二四、二四九二〇〇〇	二五、〇九八八六五九	二六、〇一九八九四九	二六、九七五七九三五	二七、九四四九三三六
一五	二六、二一八三四七〇	二七、二五二二九九三	二八、二三三九九二六	二九、三六〇九二六三	三〇、五〇〇三〇七二	三一、七七四八一六九
一六	二九、〇七七二四〇六	三〇、三四八八三四四	三一、六三三〇二一四	三三、〇〇三三九六八	三四、四四一五五三三	三五、九四九七九八六
一七	三二、二五八〇三三二	三三、七五〇三五六九	三五、三二〇七三三六	三六、九三三七四五六	三八、七三三五四〇三	四〇、五五〇七二八五
一八	三五、六七七七八六五	三七、四五一〇四七四	三九、三三九九五三八	四一、三〇二三三九九七	四三、三九二八二三五	四五、五九九一七三三
一九	三九、三三三一九九四	四一、四四六六三三四	四三、六六五四九九八	四六、〇一八四五八三九	四八、五三三四五五〇	五一、一五九〇九〇四五
二〇	四三、〇〇六八三三四	四五、七六九六三三〇	四八、三七七〇三三三	五一、一六〇二一九四	五四、二二三三三六七	五七、二七九九九九九
二一	四七、五五三三三四四	五〇、三三九二三四四	五三、四八九五九三六	五六、七三四三三四一	六〇、二六八九四〇六	六四、〇二四九九四四
二二	五二、一八九七三七七	五五、四五六七五五〇	五九、〇三五六九四〇	六二、八七三三九一五	六六、九九九二〇三三	七一、四〇二七九九三
二三	五七、〇二七八九五〇	六〇、八九三九五五七	六五、〇五三六五七九〇	六九、五二一九五八八	七四、三五二八五六四九	七九、五四三〇三四三
二四	六二、三〇四九七四四	六六、七四七五九三三	七一、五九三二八八二	七六、六九九二三五	八二、四六三七六五	八八、四九七三六六
二五	六七、九七七八一五〇	七三、一〇五九九九五	七九、六六七九四三	八四、七〇八九六三三	九一、二四五八三三五	九八、三四七五九四三
二六	七四、〇七六二〇二二	七九、九四四一五二五	八三、三五五五四七九	九三、三三九七六八九	一〇〇、九二四九七四五	一〇九、一八一七五三八

二七	八〇,六三九,二六〇	八七,三五〇,八八六	九四,六九四,六九三	一〇一,七三三,四八一	一一,三〇二,五七二	三三,〇九九,四二一
二八	八七,六九三,〇九一	九五,三八六,二九三	一〇三,七四三,七四五	一一,九六八,二六四	二三,〇九三,七五二	一三,四〇,九三六
二九	九五,三三三,五八六	一〇三,六九五,六三三	一一,六五一,九零七	一二,一三三,五六六	一三,六七一,七三三	一四,六三〇,九七二
三〇	一〇三,九九四,〇五一	一一,六三三,一一一	一二,二四七,五三〇	一三六,三七五,八五五	一四九,六八七,〇二八	一六四,四四〇,三六九
三一	一一二,一五四,五七七	一二三,三四五,六八〇	一三五,七七九,七八四	一四九,五五七,二七〇	一六四,九〇六,四八九	一八一,九四三,四九六
三二	一二二,五九九,四五四	一三四,二三五,七四四	一四八,三一六,七九七	一六四,〇三六,九六五	一八一,五七四,〇五二	一〇一,二七七,七四五
三三	一三一,六八三,七六三	一四四,九五〇,六〇四	一六一,九〇三,四二六	一七九,八〇三,一五三	一九九,八三五,九七五	二三三,二五五,四三〇
三四	一四二,三五六,三三〇	一五九,六天七,〇〇七	一七六,六八三,七一九	一九六,九〇三,四三二	二一九,八〇六,八三〇	二四九,四六八,三三〇
三五	一五四,五二六,〇五八	一七三,三六八,三六八	一九二,七〇二,六五九	二二五,七〇七,五五五	二四一,六八八,四三〇	二七一,〇四三,六八四
二六	一六六,八〇四,七六〇	一八七,一〇二,四七七	二〇〇,〇八三,七六〇	二三六,二四七,三三七	二六五,六四八,八九二	二九九,二六八,〇三三
二七	一八〇,三三〇,二七〇	二〇三,〇七三,九八一	二三八,九三八,三九八	二五六,三七九,四七〇	二九一,八八五,三六九	三三〇,〇九四,八五六
二八	一九四,八五九,三三九	二二〇,三三五,四四〇	二四九,三九九,九三五	二八二,六九六,二八八	三三〇,六四六,九六天	三六四,〇四三,四一五
二九	二二〇,四七二,八二〇	二三八,九四二,三〇三	二七一,五九八,〇七九	三〇九,〇六四,六三四	三五二,〇七三,〇五三	四一〇,四七七,七八九
四〇	三三七,二五五,二九六〇	二五九,〇五五,一八七	二九五,六二五,三六四	三三七,八八四,四五〇	三八六,五九九,九九七	四四二,五九五,五六八
四一	二四五,三〇七,五八七	二八〇,九〇〇,〇二二	三三二,八五五,五八一	三九九,二九八,六五二	四四二,三九九,三三二	四七七,八五一,二二五
四二	六六四,六八三,二五四六	三〇五,二四三,三三四二	三五〇,一六九,七三二	四〇三,五八一,三九六	四六五,五四二,三三七	五三七,六三六,九三三

附錄 年金表B後付年金現價表

一〇	九,三三二八四五五	八,九八五八五〇一	八,七五二〇六三九三	八,五三〇二〇二八四	八,三三六〇五三三	八,一一〇八九五七八
一一	一〇,〇七二二七九	九,七六六四八〇五	九,五一四〇八七一	九,二五六二四二一	九,〇〇二五五二〇四	八,七六〇四七七一
一二	一〇,九〇五〇五三三	一〇,五七五三四二二	一〇,二五七七六六〇	九,九五四〇〇三九九	九,六六三三三四三三	九,三八五〇七三七六
一三	一一,七三三三三三三	一二,三四八三七七五	一〇,九八三八四九七	一〇,六三四九五五三三	一〇,三〇七三八四九	九,九八五六四七六五
一四	一二,五四三八八五〇	一三,一〇六四八七七	一一,六九〇九三二七	一一,二九六〇七三二四	一〇,九〇五二〇三八	一〇,五三三三三九三
一五	一三,三四三三三三三〇	一三,八四九六三三五〇	一二,三八二七七七三	一一,九七七三三五〇九	一一,五七四二〇九〇	一一,一八九七四三三
一六	一四,二二二六四〇五	一三,五七七〇九三二	一三,〇五五〇〇三六	一二,五六二二〇〇三	一二,〇九四二一六八	一一,六五三九六一
一七	一四,九〇六四九三一	一四,二九八七二八八	一三,七二二九七七三	一二,一六六一八四七	一一,六五三三〇五九	一一,一六五六八八五
一八	一五,六七五六〇八九	一四,九九〇三二二五	一四,三五三五六六三	一二,七三三二〇八	一一,一八九八一七三	一一,〇五九二九九七
一九	一六,四二一六八三七	一五,六七四六二〇一	一四,九八八九三三四	一四,三三三九九一一	一三,七〇九九三七四二	一一,一三三九九九四〇
二〇	一七,二八六三九九九	一六,三五四三三三四	一五,五八九二六三九	一四,八七七四八六	一四,二二四〇三三〇	一一,五九〇三六三四
二一	一七,九〇〇一三六七	一七,〇二二〇九二六	一六,一八四五四七五	一五,四一五〇二四四	一四,六九九七四三〇	一一,四、〇二九五九九五
二二	一八,六〇八四三七	一七,六五八〇四八二〇	一六,七六五四三三四	一五,九九六九二六四	一五,二六七二四八四	一一,四、四五一二五三三
二三	一九,三三〇八六四五	一八,二九三〇四二二	一七,三三二二〇四八	一六,四四三六〇八三九	一五,六〇四二〇四七	一一,四、八五六八四一六七
二四	二〇,〇四〇四〇五三七	一八,九二九三五六〇	一七,八八九八九九五	一六,九三五五四三三	一六,〇五八三六六〇	一一,五、二四六六三三四
二五	二〇,七九六二二〇	一九,五三三四五六七	一八,四三三三七六二	一七,四三三二四七九	一六,四八五二四九九	一一,五、六三三〇七九四

附錄 年金表B 後付年金現價表

二六	二、三九六三二七二	二〇、二二〇三五七六	一八、九五〇六二二四	一七、八七九四二四二	一六、八九〇三五三六	一五、九六七六九八
二七	二、〇六六一七四六	一〇、七〇六九九七〇	一九、四六四〇〇八七	一八、三三〇二四七	一七、二八五三三四五二	一六、三九五八五七五
二八	三、七六七二六七一	三、二八二七三六六	一九、六四八八九六六	一八、七四一〇八三三	一七、六六七〇二八九五	一六、六三三〇六三三
二九	三、三六〇七五五八	二、八四四三八四六六	二〇、四三五五九九一	一九、一八八四五四九五	一八、〇三五七七〇〇	一六、九八七二四六三
三〇	二、四〇一五一八一	三、三九六四四四五五	二〇、九三〇二九五九	一九、六〇〇四二三五	一八、三九二〇四四四一	一七、二九〇三三〇
三一	二、四六二四四五六二	三、九三七〇一五三	二二、三九五四〇七四一	二〇、〇〇四二八九九	一八、七三六二七五七六	一七、五八四九三五六
三二	二、五、二六七三八七四	三、四六八三三四八二	二二、八四九二七七六	二〇、三八九七六五五三	一九、〇六八六六四四七	一七、八七五五一五〇
三三	二、五、八七九五三四二	三、九八八五五三五五	二三、二九八八九九四	二〇、七五七九二七六	一九、三九〇二〇八八	一八、一四七六四五六七
三四	二、六、四八七二八四九	二、四四九八五九七二	二三、七三三六六六	二一、三三三六六六八	一九、七〇六六四三三	一八、四二二九七六
三五	二、七、〇七五九四九五	二、四、九九八六一九三三	二三、一四五二五七四	二一、四八七三三〇七	二〇、〇〇六六一一〇	一八、六四六一三三三
三六	二、七、六〇六八四三一	二、五、四八八四二四八	二三、五五六二五〇七	二一、八三三五三五〇	二〇、二九〇四九六一	一八、九〇八二一九五
三七	二、八、三三二四四〇〇	二、五、九六九五五四一	二三、九五七六一八三三	二二、一六七三五五四	二〇、五七〇五五四三	一九、一四三五七八〇
三八	二、八、八〇五五二六三	二、六、四三三〇六四六	二四、一四八六〇三四	二二、四九四六一五九	二〇、八四二〇九七六	一九、三六六四三
三九	二、九、三六四六二八八	二、六、九〇二五八八三	二四、七〇三三四四三	二二、八〇八二二五三	二一、一〇三四九九七	一九、五八四八四八四
四〇	二、九、九二八四四三二	二、七、二三五七九四四	二五、一〇二七七五五	二三、一四七一九七	二一、三五五〇七三四	一九、七九七三三八
四一	三、〇、四五六〇六七九	二、七、七九九四八四五	二五、四六六二二〇〇	二三、四二九九九七	二一、五九九二七二一	一九、九九〇五一八

附錄 年金表B 後付年金現價表

年數	利率	四釐	五釐	五釐	五釐	六釐	六釐	六釐	七釐	七釐	八釐	八釐	九釐	九釐	一〇釐	一〇釐
四一	四一	三〇、九九四〇五〇〇四	二八、三四七九三五八	二五、八二〇〇六八三	二三、七〇二三五九〇	二一、八四八八八八一	二〇、一八五六六七四	一八、五九四〇〇〇四	一七、一七三三三三三	一五、八七五五七七〇	一四、七二二二二七六	一三、五九七九八〇七	一二、五〇六六三三三	一一、四四六六三三三	一〇、四〇六六三三三	九、三八七九八〇七
四二	四二	三一、五二二二一五七	二八、六六二五六三三	二六、一六六四五六九	二三、九八一九〇二三	二一、九六二六八七〇	二〇、三〇六六八七〇	一八、七九九八七〇	一七、三三三三三三三	一五、九七九九九一一	一四、七二二二二七六	一三、五九七九八〇七	一二、五〇六六三三三	一一、四四六六三三三	一〇、四〇六六三三三	九、三八七九八〇七
四三	四三	三二、〇四六六三三三	二八、〇七九六三〇七	二六、五〇六四九四五	二四、二五四二七三九二	二二、二八二七九〇二	二〇、六二六六八七〇	一八、九九八八七〇	一七、三三三三三三三	一五、九七九九九一一	一四、七二二二二七六	一三、五九七九八〇七	一二、五〇六六三三三	一一、四四六六三三三	一〇、四〇六六三三三	九、三八七九八〇七
四四	四四	三二、五五三三七八	二九、四九二一五九七	二六、八三三〇三六六	二四、五八七二一五四	二二、四九五五五〇六	二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一八、九三九九六七四	一七、三三三三三三三	一五、九七九九九一一	一四、七二二二二七六	一三、五九七九八〇七	一二、五〇六六三三三	一一、四四六六三三三	一〇、四〇六六三三三	九、三八七九八〇七
四五	四五	〇、九五六九三六六〇	〇、九五三三八〇九五	〇、九四七六六七三〇	〇、九四三三九六三三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〇、九三九九六七四
一	一	一、八七二六六七五	一、八五九四一〇四三	一、八四六三〇九七一	一、八三三二二六七	一、八二〇一四六二	一、八〇七〇六四七	一、七九三九九七二	一、七八〇九一四七	一、七六七八三二二	一、七五五七五〇〇	一、七四二六六七五	一、七二九五八五〇	一、七一六五〇二五	一、七〇三四二〇〇	一、六九一三三七五
二	二	二、七四八九四四五五	二、七三三四八〇三	二、六九九三三八八	二、六七七一一九五	二、六四九五〇五二	二、六二二二二一七	二、五九九九三七二	二、五八七六五二七	二、五七五三六八二	二、五六三〇八三七	二、五五〇七九九二	二、五三八五一四七	二、五二六二三〇二	二、五一四〇四五七	二、五〇一七六一二
三	三	三、五八七五五七〇	三、五五九五〇五〇	三、五〇五二〇二二	三、四六五一〇五六	三、四二〇八〇二八	三、三七六五〇〇〇	三、三三二二〇七二	三、二八七八〇四四	三、二四四五〇一六	三、二〇〇二〇八八	三、一五五九一六〇	三、一一一六二三二	三、〇六七〇三〇四	三、〇二二七三七六	二、九七八四四四八
四	四	四、三九九七六七四	四、三九四七六六七	四、二七〇二八四四八	四、二二六〇〇一九	四、一八一七三三四三	四、一三七四六八七	四、〇九三二〇四一	四、〇四八九三九五	四、〇〇五六七〇〇	三、九六二四〇五四	三、九一九一四〇九	三、九七五八七六四	三、九三二六一一八	三、八八八九〇七二	三、八四五六四二六
五	五	五、一五七六七四八	五、〇七五九九〇六	四、九五五三〇三一	四、九一七三三四三	四、八七三〇六八七	四、八二八八〇三一	四、七八四五三六五	四、七四〇二七〇九	四、六九六〇〇五三	四、六五一七四〇七	四、六〇七四七六一	四、五六三二一〇五	四、五一九九五五九	四、五七五三〇〇三	四、五三一一四五七
六	六	五、八九二七〇九四	五、七八六三七三〇	五、六八二九七二二	五、五八〇一七三四	五、四七八三三四三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五、四八四五三六五
七	七	六、五九五八八〇七	六、四六三二二七六	六、三四六五九九九	六、二〇九九九三一	六、〇八八七五〇九六	五、九七二九九五五	五、八五七二〇〇一	五、七四一四四五〇	五、六二五六〇九九	五、五一〇七五九九	四、九九五〇〇〇〇	四、八七八三〇〇〇	四、七七二五五〇〇	四、六五六八〇〇〇	四、五四一〇五〇〇
八	八	七、二六八七〇五〇	七、一〇七八二六八	六、九五二九九九五	六、八〇一六九三七	六、六五六〇〇四九	六、五〇四三一二一	六、三四二六〇〇〇	六、一八〇八九〇〇	六、〇二〇一八〇〇	五、八五九四七〇〇	五、六九九七六〇〇	五、五三九〇五〇〇	五、三七八三四〇〇	五、二二七六三〇〇	五、〇六七九二〇〇
九	九	七、九三二七八一八	七、七二七三九九三	七、五三七六五八三	七、三三〇〇八七五	七、一三二五一六七	六、九三五〇四五九	六、七三五五七五一	六、五三五〇〇〇〇	六、三五五〇〇〇〇	六、一三五〇〇〇〇	五、九三五〇〇〇〇	五、七三五〇〇〇〇	五、五三五〇〇〇〇	五、三五五〇〇〇〇	五、一三五〇〇〇〇
一〇	一〇	八、五二八九二六九二	八、三四四一四三三	八、〇九五五六三三	七、八六八七四五六	七、六八一九三〇四	七、五〇四三一二一	七、三二〇七五九九	七、一三五〇〇〇〇	六、九六五〇〇〇〇	六、七八〇〇〇〇〇	六、六九五〇〇〇〇	六、五〇〇〇〇〇〇	六、三五〇〇〇〇〇	六、一八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附 錄

年金表B 後付年金現價表

1111

一一二	九、二八五八〇七八	八、八六三五二六四	三、六八五一六五	八、三八三六四三九	八、一五八七五三三	七、九四八六六〇〇
一一三	九、六八二八五二四二	九、三九三五七九九	九、一七〇七八五三	八、八五二八八九六	八、四九九七四〇〇八	八、三五七六五〇〇
一一四	一〇、三三八三五元	九、八九六六四〇九四	九、五九六四七五〇	九、二九四九八三九三	九、〇一三八四三三三	八、七四五四六七九
一一五	一〇、七三九五五七三	一〇、三七九六五九〇四	一〇、〇三七五八〇九四	九、七二二四八九九	九、四〇二六六八八五	九、一〇七六六〇一
一一六	一一、三四〇一五〇五	一〇、八三七七九五六	一〇、四六二六〇三	一〇、〇五八九九三七	九、七七七六四二八	九、四四六六四八〇〇
一一七	一一、七〇七九二四三	一一、二七四〇六六二五	一〇、八六四六〇八五六	一〇、四七七五五九九	一〇、一〇五七六七〇	九、七六三三三九九
一一八	一二、一五九九九二八〇	一一、六八九五九六九〇	一一、二四六〇七四四七	一〇、八七六〇三四八	一〇、四三三四六六三八	一〇、〇〇九〇八六九
一一九	一二、五九三九九五五九	一二、〇八五三〇〇八六	一一、六〇七六五五三	一一、一五八一六四九	一〇、七三四七〇三三	一〇、五三五五九五四
一二〇	一三、〇七九三六四五	一二、四六三三〇三四	一一、九五〇三三二四九	一一、四六九九二二三	一一、〇一八五〇七五	一〇、五九四〇一四五
一二一	一三、四〇七三三八八	一二、八二二五七二	一一、七五二四四〇六	一一、七四四〇七六六二	一一、二八四八九三三	一〇、八三五五二七三
一二二	一三、七八四四二四七六	一三、一六三〇三五六	一二、五八三二六九三	一一、〇四一五八一七	一一、五五五九五六二	一一、〇六二四四〇五〇
一二三	一四、一四七七七四八九	一三、四八八五五七八八	一二、八七五〇四三四〇	一一、三〇三三七八九九	一一、二七七〇三六七三	一一、七二二八七七八
一二四	一四、四九九四七七八七	一三、七九九四一七九	一三、一五二六九九五	一一、五五〇三五七三	一一、九九〇七三七七	一一、四六九三三四〇〇
一二五	一四、八二八〇八九六	一四、〇九三九四四五七	一三、四二二九三三六	一一、七八三五六六六	一二、一九七八七七二	一一、六五五五八三三八
一二六	一五、一四六六一四四五	一四、三七七二八五三〇	一三、六六二四九五四一	一一、〇〇三三六六九	一二、三九三三七五一	一一、八五七七七八七
一二七	一五、四五一三〇三六二	一四、六四三〇三三六二	一三、八九八〇九九一	一一、二〇五三四一四	一二、五七四九九六六	一一、九六六七九〇四

附錄 年金表B後付年金現價表

二八	一五、七四八七五五一	一四、八九八三七六	一四、二四二七二	一三、四六一六四二八	二二、七四六四七六八	二二、三七二二二五
二九	一六、〇二八八八五三	一五、一四〇七三五八	一四、三三三〇二六	一三、五九七二二〇二	二二、九〇七四九九四	二二、二七六七四七
三〇	一六、二八九八九五四	一五、三七四五一〇三	一四、五三七四五七	一三、八六四八三一五五	二二、〇五八九九五九	二二、四〇九〇四二八
三一	一六、五四四三九〇九五	一五、五九六一〇五〇	一四、七三三九五七	一三、九二〇八五九九	二二、二〇六四六五	二二、五二八四四九
三二	一六、七八八九〇八六	一五、八〇二七六六七	一四、八九四一九八七	一四、〇八四〇四三三九	二二、三三九五二五	二二、六四六五五三
三三	一七、〇三六六〇七	一六、〇〇五五九二二	一五、〇七五〇六六六	一四、三〇三三六一	二二、四五九八八五〇	二二、七五三七九〇二
三四	一七、二四八七五七九	一六、一九四六四〇一	一五、二七〇三三五七	一四、三六八一四二四	二二、五七六〇八九二	二二、八五四〇九六六
三五	一七、四六〇二二四〇	一六、三七五一九四二九	一五、三九〇五三三〇	一四、四九四四六三六	二二、六八九六六七三	二二、九四九七七三〇
三六	一七、六六六〇四〇五八	一六、五五六一五二七一	一五、五五六〇六八四三	一四、三〇九九七二三	二二、七九〇五九九七〇	二二、〇三五二〇七六
三七	一七、八六三三九九九	一六、七二二八七三四	一五、六七三九九五一	一四、七三六七八〇三	二二、八八七九九八七	二二、一七〇二六〇〇
三八	一八、〇四九九九〇三	一六、八九六九五七二	一五、八〇四七七九三	一四、八四六〇一九二六	二二、九九七九二〇二	二二、二九三四七四五
三九	一八、三九六五七二	一七、〇一七四〇六七	一五、九八六六一五四	一四、九四九〇七四六八	二二、〇六四九六一	二二、四四九二四六
四〇	一八、四〇二五八四四三	一七、一五九〇八六三五	一六、〇四六二四六九	一五、〇四六二九六八七	二二、一四五六八七	二二、三三二七〇八四
四一	一八、五六六〇九四九	一七、二九四三六七九六	一六、一五七四四一六	一五、一三八〇一五九二	二二、二二二五九九	二二、三九九四二〇四
四二	一八、七三五四九九七	一七、四三三〇七五八	一六、二六九九九〇〇	一五、二四四四三三三	二二、二九二六四四九	二二、四五二四八九八
四三	一八、八七四二〇二九	一七、五五五九一九九	一六、三六三〇三三四〇	一五、三〇六七七九四	二二、三五八九三七〇八	二二、五〇六九六六七

附錄 年金表B後付年金現價表

114

年數	利率					
	七	八	五	八	五	
四四	一九、〇八八三〇五	一七、六六二七三三	一六、四五六五〇三	一五、三八三八〇二	一四、四二四四三七	一三、五五九〇八一〇
四五	一九、一五三四七四二	一七、七四〇六九二	一六、五四七三三二	一五、四五六三〇九	一四、四八〇三三四一	一三、六〇五二五九
一	〇、九三〇三三五	〇、九五九五九三	〇、九二六九九九	〇、九一七四三一九	〇、九三三四〇一	〇、九〇九九〇一
二	一、七五五六一七	一、七六三六四七五	一、七七一四七	一、七五九二二九	一、七四七五五九	一、七三五三七九
三	二、六〇〇五五七四	二、五七七〇九九九	二、五五〇三三七	二、五三二九四六七	二、五〇八九〇六三	二、四八六五二九九
四	三、三四九三三六七	三、三二二二六八四	三、二七五九六六六	三、二九九七九八八	三、一〇四四八一三	三、一六九六五四五
五	四、〇四五八八四九〇	三、九九二七〇〇四	三、九四〇六四二〇八	三、八八九五二二六	三、八三九七〇八九	三、七〇六六七
六	四、六九三六四六四三	四、六三三七九六六	四、五五三三八七七	四、四八五九一八五九	四、四一九八二五八	四、三五五二〇七〇
七	五、二九六〇三三	五、二〇六三七〇〇六	五、一八五二三五一	五、〇三九五八四	四、九四九六二二三	四、八六八四一八八二
八	五、八五七〇三三五	五、七四六六八九四	五、六三九一八九七	五、五三四八一九一	五、四三三四四八一	五、三四四九六二〇
九	六、三七八八七〇三	六、二四六八九九一	六、一九〇六三四	五、九九五二四六八九	五、八七五二八三九五	五、七五九〇三三二
一〇	六、八六四〇八〇九六	六、七二〇〇八四〇	六、五六三三八〇六	六、四二七六五七七〇	六、二七八七九〇三	六、一四四五七一一
一一	七、三一五四二四一五	七、一八九六四四	六、九六八九四三九	六、八〇五一九〇五五	六、六四七三〇四四	六、四九五〇六一〇
一二	七、七三三七六二七	七、五五〇七〇二	七、三四四六八六七	七、一六〇七五五八	六、九三三八三四〇	六、八一三九八二二
一三	八、二五八四〇二六	七、九〇三七七五四	七、六九〇九五四九〇	七、四八六九〇三九二	七、二九二七七五三	七、一〇三三五六一〇

一四	八、四八九一五三七三	八、二四四三三六九八	八、〇一〇〇九六六八	七、七六六一五〇三九	七、五七二八五一六三	七、三六六六七四六
一五	八、八七二一九七四四	八、五五九四七六九九	八、三〇四三三六六八	八、〇六〇六八四三	七、八八一七五〇〇	七、六〇六〇九九一
一六	九、一四一五〇六七四	八、八五二三六九一六	八、五七五三三三三五	八、三二三五六一九	八、〇六三六〇一六	七、八三三〇八六四
一七	九、四三三九五九七六	九、二二六三八二一	八、八三五一九一四四	八、五四三六三三三七	八、二七〇三六六八	八、〇二五五三三一
一八	九、七〇六〇九〇八	九、五七七八七四	九、〇五五四七六四四	八、七五五六五二一	八、四七二六六四七	八、二〇四二二〇
一九	九、九五九〇七八二	九、六〇三五九九〇	九、二六七七〇三三	八、九五〇二四七六	八、六四九五八四二	八、三六四九二〇〇九
二〇	一〇、一九四四九一三六	九、八八一四四四一	九、四六三三六六一	九、二八五四五七	八、八二三八二二二	八、五二三五六三三二
二一	一〇、四三三〇八三三	一〇、〇二六八〇三六	九、六四三六八二二	九、二五三三四三三	八、九六二〇七九五六	八、六四八六四四三九
二二	一〇、六二七九一〇一	一〇、〇〇七四三六六	九、八〇九九〇五九	九、四四二四二五四四	九、〇九八八七六一	八、七七二五四〇三六
二三	一〇、八〇六六九三二	一〇、三七〇五九九五	九、九六二九四五四	九、五〇二〇六八三	九、三〇八九一六一	八、八八三二八四三
二四	一〇、九八二九六六八〇	一〇、五八七五八八八	一〇、一〇〇九七〇〇	九、七〇六六一七七	九、三三四七九九	八、九八四七四四〇二
二五	一一、一四六九四八八六	一一、六七七七一九九	一一、三三四一九七八	九、八三三七九六〇	九、四七五七七七〇	九、〇七七四〇〇〇二
二六	一一、二九五四八四五二	一一、〇八九七七五五	一一、三五四〇二八八	九、九八八〇七二二	九、五三〇三三四三	九、一六〇九四四五七
二七	一一、四一三〇八九五	一一、九三五二一四七七	一一、四六四〇一七四	一一、〇〇二六五七九二	九、六八八九六六九	九、二二七三三三六
二八	一一、五七三三七七六三	一一、〇五二〇六四九	一一、五六四四三三二	一一、〇二二六二八三七	九、六九七〇七四三	九、三〇六五六六一
二九	一一、六九一六五三四	一一、五八四〇六〇一	一一、〇六〇三三五五四	一一、〇一九八八二九一	九、七六三二七五六	九、三六九〇五九一

三〇	一一,八二〇三六二七	一一,二五七七八三四	一〇,七四六八四三二	一〇,二七三六五四四	九,八四七二九二	九,四二六九一四四一
三一	一一,九二六三八三九	一一,三四九七九七九	一〇,八三五八四一六	一〇,三四元〇一八七	九,八九四七〇七六	九,四七九〇三二五
三二	一二,〇二五四七七五七	一一,四三九九九四四	一〇,九〇〇〇七七七	一〇,四〇二四〇三三	九,九四九五二六八	九,五二六七七五九
三三	一二,一〇七四二〇九九	一一,五二三八八八七	一〇,九六七九一三四三	一〇,四六四四〇六〇	九,九九九五五六一	九,五六九四三三六
三四	一二,一九五四九七六	一一,五六九三三六七	一一,〇三〇二四二七九	一〇,五二七九五四一	一〇,〇四五二五九一〇	九,六〇八五七四八七
三五	一二,二七五二二四一	一一,六五四五六八三	一一,〇八七七八二三七	一〇,五六六八二四八	一〇,〇八六九九四三三	九,六四四一五八九七
三六	一二,三四六五三三四	一一,七七二九二九九	一一,一四〇八二二三三	一〇,六一七六二八二	一〇,二二五二〇九九六	九,六七六五八二六
三七	一二,四一五六九三三	一一,七五二七五五一	一一,一八六八八七八	一〇,六五二九三三四二	一〇,一五九九一七四四	九,七〇五九一六五一
三八	一二,四七九四一三五	一一,八二八六八九九	一一,二三四七三六二〇	一〇,六九〇八一六五	一〇,一九七〇五〇六	九,七三三五三三七
三九	一二,五八八九三三一	一一,八九八五八二四〇	一一,二七六五四五七	一〇,七三五三三六一	一〇,三〇七三三二	九,七六三三三九九
四〇	一二,五九四〇八六六	一一,九四六一三三三	一一,三四五〇二二四	一〇,七五七三〇二〇	一〇,四七二四六七七	九,七九七〇五〇七
四一	一二,六四五六二五五	一二,〇六七三四七七	一一,三四九八八三三	一〇,七八六五六九九	一〇,二七一四五六四	九,七九九三三七二
四二	一二,六九九一七七三	一二,〇〇六六八九七	一一,三八三九三三九	一〇,八二三六〇〇四	一〇,一九五五六九七	九,八一七三九七九
四三	一二,七三八五八一	一二,〇四三三九五	一一,四二二五二九七	一〇,八七九四〇五〇	一〇,三三三六八〇	九,八三三九七五三
四四	一二,七六〇〇三六一五	一二,〇七七七三三二	一一,四三九六三五七	一〇,八六〇五〇五四	一〇,三三三三〇三五	九,八四九〇八八六七
四五	一二,八二六二八九	一二,〇八四〇三五〇	一一,四六五二二〇五	一〇,八八一七九七九	一〇,三四九〇四三三三	九,八六二八〇七八八

C 分繳年金表 (現在之一圓爲後付年金之年金額)

年數	利率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一〇	一一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釐	五二	釐	二一	釐	五三	釐	二二	釐	五二	釐	二一	釐	五二
一		1,015,000,000	1,011,000,000	1,013,000,000	1,010,000,000	1,011,000,000	1,012,000,000	1,013,000,000	1,014,000,000	1,015,000,000	1,016,000,000	1,017,000,000	1,018,000,000	1,019,000,000	1,020,000,000
二		0,512,279,212	0,515,049,000	0,518,172,716	0,521,610,840	0,525,353,036	0,529,393,808	0,533,732,494	0,538,370,435	0,543,308,889	0,548,548,104	0,554,088,314	0,560,029,755	0,566,372,733	0,573,118,487
三		0,343,381,926	0,346,674,477	0,350,337,177	0,354,373,036	0,358,784,291	0,363,572,179	0,368,747,830	0,374,311,483	0,380,274,270	0,386,547,321	0,393,131,776	0,400,038,685	0,407,269,089	0,414,825,037
四		0,259,940,478	0,262,633,755	0,265,671,798	0,269,064,666	0,272,812,507	0,276,925,470	0,281,403,603	0,286,247,056	0,291,456,080	0,297,030,835	0,302,970,571	0,309,275,438	0,315,945,587	0,322,981,167
五		0,209,080,433	0,211,232,539	0,213,753,991	0,216,646,866	0,219,912,213	0,223,550,083	0,227,561,526	0,231,947,693	0,236,719,636	0,241,877,415	0,247,421,990	0,253,353,321	0,259,671,468	0,266,377,491
六		0,175,553,511	0,177,532,511	0,179,849,977	0,182,507,997	0,185,507,666	0,188,850,083	0,192,537,250	0,196,569,166	0,200,946,831	0,205,670,256	0,210,749,451	0,216,184,426	0,221,975,191	0,228,122,756
七		0,151,552,166	0,153,521,196	0,155,799,533	0,158,488,293	0,161,587,503	0,165,097,173	0,169,018,323	0,173,351,873	0,178,108,843	0,183,290,253	0,188,907,123	0,194,960,473	0,201,460,323	0,208,407,693
八		0,133,540,111	0,135,509,100	0,137,787,437	0,140,476,217	0,143,575,466	0,147,085,136	0,151,006,246	0,155,339,806	0,160,086,836	0,165,248,346	0,170,826,346	0,176,820,846	0,183,231,846	0,190,059,346
九		0,119,098,811	0,121,057,800	0,123,336,137	0,126,024,917	0,129,124,166	0,132,633,836	0,136,554,946	0,140,887,506	0,145,632,526	0,150,789,996	0,156,359,916	0,162,342,386	0,168,737,386	0,175,543,886
一〇		0,108,434,211	0,110,393,200	0,112,671,537	0,115,360,317	0,118,459,566	0,122,069,236	0,126,089,346	0,130,519,906	0,135,361,016	0,140,612,586	0,146,284,616	0,152,377,086	0,158,890,886	0,165,825,886
一一		0,099,929,384	0,101,888,373	0,104,166,710	0,106,855,490	0,109,954,739	0,113,564,409	0,117,584,519	0,122,015,079	0,126,856,089	0,132,107,559	0,137,779,489	0,143,872,869	0,150,387,689	0,157,323,869
一二		0,092,679,999	0,094,638,988	0,096,917,325	0,099,606,105	0,102,705,354	0,106,215,024	0,110,135,134	0,114,465,694	0,119,206,704	0,124,358,174	0,129,920,004	0,135,892,184	0,142,274,604	0,149,067,284
一三		0,085,430,036	0,087,389,025	0,089,667,362	0,092,356,142	0,095,455,391	0,099,065,061	0,103,085,171	0,107,515,731	0,112,356,741	0,117,608,211	0,123,270,141	0,129,342,521	0,135,825,341	0,142,718,601
一四		0,078,179,331	0,080,138,320	0,082,416,657	0,085,105,437	0,088,204,686	0,091,814,356	0,095,834,466	0,100,265,026	0,105,106,036	0,110,357,506	0,116,019,436	0,122,091,816	0,128,574,636	0,135,467,896

附 錄 年金表C分繳年金表

二〇	〇,〇四一六三九九	〇,〇四四四九九二	〇,〇四七七七六四	〇,〇五〇一九六	〇,〇五五五五三三	〇,〇六〇三三三三	〇,〇六五二二九九
二九	〇,〇四二七七八六	〇,〇四四五七八六	〇,〇四八九九三七	〇,〇五二一四六七	〇,〇五七〇四三八	〇,〇六一九四〇三	〇,〇七四八七九三
二八	〇,〇四三〇〇〇八	〇,〇四六九九六七	〇,〇五〇〇九九三	〇,〇五三九三三三	〇,〇五八九二六五	〇,〇六四二〇六五	〇,〇六九〇二九九
二七	〇,〇四三三三三三	〇,〇四七五三九九	〇,〇五〇五三七七八七	〇,〇五四五五四二二	〇,〇五九四五六四一	〇,〇六四二〇六四	〇,〇六八八八四
二六	〇,〇四三六三九九	〇,〇四九九九九三	〇,〇五二七七八五	〇,〇五七九三八九	〇,〇六三〇五五〇	〇,〇六七八七九九	〇,〇七三六九九
二五	〇,〇四三九四四五	〇,〇四八三三三三	〇,〇五二七七八五	〇,〇五七九三八九	〇,〇六三〇五五〇	〇,〇六七八七九九	〇,〇七三六九九
二四	〇,〇四九九二四〇	〇,〇五二八七二〇	〇,〇五五九二二三	〇,〇六〇七四二二	〇,〇六五五九三〇七	〇,〇七〇四二八八	〇,〇七五二九九六
二三	〇,〇五二七三〇七	〇,〇五四六六一〇	〇,〇五七六九三六	〇,〇六二八一三九	〇,〇六七四七三九	〇,〇七二三五五九	〇,〇七七二九九六
二二	〇,〇五三七〇三三	〇,〇五六三二四〇	〇,〇五九六四六一	〇,〇六四七四七三	〇,〇六九六八七一九	〇,〇七四六三六五	〇,〇七九二九九六
二一	〇,〇五五七六五〇	〇,〇五八七六四七七	〇,〇六二七九三三	〇,〇六七二二五七	〇,〇七二〇二〇八	〇,〇七六八二八二	〇,〇八一四三三三
二〇	〇,〇五九二四五四	〇,〇六二二五七三	〇,〇六六四四七三	〇,〇七〇七二五七	〇,〇七五五八〇八	〇,〇八〇四三三三	〇,〇八五二九九三
一九	〇,〇六〇八七四七	〇,〇六三三六一七	〇,〇六六七〇六三	〇,〇七〇九二二八	〇,〇七五九九〇三	〇,〇八〇八四八四	〇,〇八五七三三三
一八	〇,〇六三三八〇五	〇,〇六六七〇三二	〇,〇七〇六七〇〇	〇,〇七四七七八七	〇,〇七九九四三三	〇,〇八四二九九六	〇,〇八八九九三三
一七	〇,〇六七〇七九九六	〇,〇七〇九六九九四	〇,〇七四七二七七七	〇,〇七九四五三五	〇,〇八四二九九六	〇,〇八八九九三三	〇,〇九三九九三三
一六	〇,〇七〇六五八	〇,〇七三六五〇三	〇,〇七六九九九九	〇,〇八一〇八五	〇,〇八六〇八三	〇,〇九一〇八三	〇,〇九六〇八三
一五	〇,〇七四九四四三	〇,〇七七九五五七	〇,〇八〇七六四六	〇,〇八三七六六六	〇,〇八八三五九九	〇,〇九三三五九九	〇,〇九八三五九九

附錄 年金表C分繳年金表

1110

一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	0,539,977,736	0,537,600,848	0,540,161,800	0,542,683,689	0,545,168,911	0,547,611,504	0,550,017,150
三	0,337,737,336	0,336,701,856	0,337,065,407	0,337,430,981	0,337,796,577	0,338,162,194	0,338,527,840
四	0,276,747,655	0,281,011,833	0,285,275,949	0,289,540,099	0,293,804,249	0,298,068,399	0,302,332,549
五	0,237,791,260	0,239,097,840	0,240,404,420	0,241,711,000	0,243,017,580	0,244,324,160	0,245,630,740
六	0,193,877,339	0,197,017,477	0,200,157,615	0,203,297,753	0,206,437,891	0,209,578,029	0,212,718,167
七	0,169,701,247	0,177,811,921	0,175,922,600	0,174,033,279	0,172,143,958	0,170,254,637	0,168,365,316
八	0,151,609,655	0,154,721,811	0,157,834,001	0,160,946,191	0,164,058,381	0,167,170,571	0,170,282,761
九	0,137,547,477	0,140,699,008	0,143,850,539	0,147,002,070	0,150,153,601	0,153,305,132	0,156,456,663
一〇	0,126,377,821	0,129,550,428	0,132,723,035	0,135,895,642	0,139,068,249	0,142,240,856	0,145,413,463
一一	0,117,487,818	0,121,038,889	0,124,589,960	0,128,141,031	0,131,692,102	0,135,243,173	0,138,794,244
一二	0,109,666,619	0,114,254,111	0,118,841,603	0,123,429,095	0,128,016,587	0,132,604,079	0,137,191,571
一三	0,103,375,355	0,108,045,777	0,112,716,200	0,117,386,622	0,122,057,044	0,126,727,466	0,131,397,888
一四	0,097,627,033	0,102,339,377	0,107,051,721	0,111,764,065	0,116,476,409	0,121,188,753	0,125,901,097
一五	0,093,223,811	0,098,034,339	0,099,635,560	0,099,635,560	0,099,635,560	0,099,635,560	0,099,635,560
一六	0,089,025,577	0,093,369,911	0,095,885,544	0,098,401,177	0,100,916,811	0,103,432,444	0,105,948,077

附錄 年金表C分繳年金表

二	0,0	3,685,763	0,0	3,680,351	0,0	3,955,955	0,0	3,950,543	0,0	4,011,140
三	0,0	2,985,651	0,0	3,019,200	0,0	3,588,699	0,0	3,868,666	0,0	3,550,000
四	0,0	2,476,751	0,0	2,500,565	0,0	2,557,755	0,0	2,579,266	0,0	2,603,643
五	0,0	2,048,403	0,0	2,072,159	0,0	2,190,708	0,0	2,339,978	0,0	2,355,328
六	0,0	1,688,003	0,0	1,703,740	0,0	1,953,693	0,0	1,986,905	0,0	1,910,363
七	0,0	1,375,710	0,0	1,390,476	0,0	1,733,065	0,0	1,807,438	0,0	1,740,156
八	0,0	1,156,676	0,0	1,171,442	0,0	1,604,373	0,0	1,667,880	0,0	1,700,454
九	0,0	1,045,683	0,0	1,060,439	0,0	1,520,711	0,0	1,584,209	0,0	1,616,759
一〇	0,0	936,697	0,0	951,453	0,0	1,437,062	0,0	1,491,560	0,0	1,524,110
一一	0,0	827,713	0,0	842,469	0,0	1,353,403	0,0	1,407,902	0,0	1,440,452
一二	0,0	718,729	0,0	733,485	0,0	1,269,744	0,0	1,324,187	0,0	1,356,733
一三	0,0	609,745	0,0	624,501	0,0	1,186,085	0,0	1,241,526	0,0	1,277,872
一四	0,0	500,761	0,0	515,817	0,0	1,102,426	0,0	1,157,867	0,0	1,198,208
一五	0,0	391,777	0,0	407,033	0,0	1,018,767	0,0	1,074,108	0,0	1,114,549
一六	0,0	282,793	0,0	298,049	0,0	935,108	0,0	990,449	0,0	1,026,790
一七	0,0	173,809	0,0	189,065	0,0	851,449	0,0	906,790	0,0	958,031
一八	0,0	64,825	0,0	80,081	0,0	767,790	0,0	823,131	0,0	878,472

年數	利率	D 前付年金總和表						
		三	三	五	四	五	六	七
二五		0,081,482.91	0,085,803.36	0,090,189.37	0,094,635.64	0,099,137.56	0,103,698.71	0,108,319.91
二六		0,080,994.47	0,085,340.47	0,089,766.06	0,094,235.55	0,098,749.37	0,103,308.36	0,107,909.64
二七		0,080,505.53	0,084,921.44	0,089,337.99	0,093,789.33	0,098,278.10	0,102,799.94	0,107,354.92
二八		0,080,016.97	0,084,432.94	0,088,849.04	0,093,299.66	0,097,788.10	0,102,311.91	0,106,866.92
二九		0,079,528.24	0,083,944.53	0,088,361.93	0,092,812.55	0,097,299.55	0,101,814.33	0,106,379.98
四〇		0,079,040.31	0,083,456.06	0,087,872.10	0,092,323.75	0,096,812.11	0,101,325.94	0,105,891.41
四一		0,078,552.63	0,082,967.49	0,087,383.77	0,091,835.99	0,096,324.14	0,100,837.76	0,105,402.80
四二		0,078,065.69	0,082,478.64	0,086,895.76	0,091,348.14	0,095,836.14	0,100,349.99	0,104,914.99
四三		0,077,578.11	0,081,989.44	0,086,402.52	0,090,860.37	0,095,348.37	0,100,362.18	0,104,427.18
四四		0,077,091.70	0,081,500.25	0,085,917.33	0,090,372.75	0,094,860.75	0,99,874.77	0,103,939.34
四五		0,076,605.66	0,081,011.66	0,085,434.61	0,090,885.15	0,094,373.15	0,99,386.79	0,103,451.60
一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二		1,090,290.00	1,100,335.00	1,110,380.00	1,120,425.00	1,130,470.00	1,140,515.00	1,150,560.00
三		1,180,580.00	1,191,675.00	1,202,770.00	1,213,865.00	1,224,960.00	1,236,055.00	1,247,150.00

附錄 年金表D前付年金總和表

四	四、三〇九三六	四、三六一四六六	四、四一六三三	四、五五六一	四、六三七〇九三	四、七五〇七三九
五	五、四六四一〇	五、五五〇一五二	五、六三九七五	五、八〇一九三	五、九七五三九	六、一五三九一
六	六、六六三四六二	六、七七一四〇八	六、八九六二九四	七、一四〇〇〇八	七、三九三三八八	七、六五四〇二二
七	七、八九三三六	八、〇五一六八七	八、二四三三六	八、五四九二〇九	八、八九七四六八	九、一五九〇三
八	九、一五九一〇六	九、三六八四九六	九、五八二七九五	一〇、〇二六五六四	一〇、四九三三六	一〇、九七七八九
九	一〇、四六三九九	一〇、七三三九三	一一、〇〇六〇七	一一、五七九九三	一二、一八〇七九五	一二、八六四四八
一〇	一一、八〇七七六	一二、一四一九九二	一二、四八六三五二	一二、二〇六七八七	一二、九七二六四三	一四、七八五九九
一一	一二、一九三三〇	一三、六〇一九六二	一四、〇五八〇五	一四、九二七三七	一五、八六九九一	一六、八八四五一
一二	一四、六一七七〇	一五、一一三〇三〇	一五、六六八三八	一六、七二九九三	一七、八八二二三八	一九、一四〇六四三
一三	一六、〇八六三四	一六、六七六八九六	一七、二九一九一	一八、五九八六三二	二〇、〇一五〇六六	二二、五五〇四八八
一四	一七、五九九一四	一八、二五五六一	一九、〇三五六八	二〇、五七八五六四	二二、二七五九七〇	二四、二九〇三三
一五	一九、一五六八一	一九、九七二〇三〇	二〇、八四五三一	二二、六五七四七	二四、六七三三三八	二六、八九〇五四
一六	二〇、七六一五八	二二、七〇五〇二六	二三、六九七五二	二四、八四〇三八六	二七、二二八八〇	二九、八四〇二七
一七	二三、四二四三五	二三、四九六九一	二四、六四五四三	二七、一三三八五	二九、九〇五六三	三三、九九〇三三
一八	二四、二六八八八	二五、三五七二八一	二六、六七二三九	二九、五九九〇四	三三、七五九九二	三六、三七九六五
一九	二五、八七〇三七四	二七、二七九六八二	二八、七七〇七九	三一、〇六五九五四	三五、七九五五一	三九、九九四九二

二一〇	二七、六六四八六	二九、二六九四七	三〇、九六九〇三	三〇、七九五三	三〇、八九九七	三〇、九二七七	三〇、八五二七
一一一	二九、五五六七〇	三一、三九〇三二	三一、二四七九七	三一、五五二四	三一、三九九〇	三一、三九九〇	三一、三九九〇
一一二	三一、四三八八四	三三、四六〇四四	三五、六一七九九	四〇、四三〇四七	四〇、四三〇四七	四〇、四三〇四七	四〇、四三〇四七
一一三	三三、四六四七〇	三五、六六五五八	三八、〇八五〇四	三三、五九九九	三三、五九九九	三三、五九九九	三三、五九九九
一一四	三五、四九二六四	三七、九四九五七	四〇、六四九九八	四六、七七〇九九	四六、七七〇九九	四六、七七〇九九	四六、七七〇九九
一一五	三七、五三〇四二	四〇、三三〇三二	四三、三二七四五	五〇、二三四五四	五〇、二三四五四	五〇、二三四五四	五〇、二三四五四
一一六	三九、七九六三四	四二、七五九六〇	四六、〇八四三四	五三、六九三二	五三、六九三二	五三、六九三二	五三、六九三二
一一七	四一、九三〇九三	四五、二九〇六七	四八、九六七五三	五七、四〇五八三	五七、四〇五八三	五七、四〇五八三	五七、四〇五八三
一一八	四四、二八九五〇	四七、九〇七九九	五一、九六六元六	六一、三三七三	六一、三三七三	六一、三三七三	六一、三三七三
一一九	四六、五七五四二六	五〇、六三三七七	五五、〇八四九九	六五、四三八八八	六五、四三八八八	六五、四三八八八	六五、四三八八八
一二〇	四九、〇〇二六九	五三、四九四七一	五八、三三三三五	六九、七〇七九〇	六九、七〇七九〇	六九、七〇七九〇	六九、七〇七九〇
一二一	五一、五〇二七五九	五六、三四〇三二	六一、三二四九九	七四、二九八八九	七四、二九八八九	七四、二九八八九	七四、二九八八九
一二二	五三、〇七六四一	五八、三四二二〇	六五、二〇九五七	七九、〇三三七	七九、〇三三七	七九、〇三三七	七九、〇三三七
一二三	五六、七〇二七	六二、四三三五一	六八、八五七九九	八四、〇六九九九	八四、〇六九九九	八四、〇六九九九	八四、〇六九九九
一二四	五九、四三〇八二	六五、六七〇三三	七二、六五三三五	八九、三〇三〇七	八九、三〇三〇七	八九、三〇三〇七	八九、三〇三〇七
一二五	六二、二七五九四四	六九、〇七三〇三	七六、五九八三四	九四、八三六三三	九四、八三六三三	九四、八三六三三	九四、八三六三三

三六	六五、一七四三三	七二、四五七六九	八〇、七〇三三六	一〇〇、六八三三九	一二六、二六八二九	一五九、三三七〇二
二七	六八、一五五四九	七六、〇三八八五	八四、九七〇三六	一〇六、七〇五四六	一二四、九四二〇六	一七一、五七〇一〇
三八	七一、一三四三三	七九、七四九〇六	八九、四九二五〇	一一三、〇九五〇三	一四〇、〇五六四八	一八四、六四〇五二
三九	七四、四二二〇〇	八三、五三〇二六	九四、〇三三五六	一二九、七九七四四	一五三、六二一九六	一九六、六三五一二
四〇	七七、六三三九八	八七、五九五三七	九八、八六三五六	一二六、八三九七三	一六四、〇四七六四	二二三、六〇九五〇

年金表使用法說明

〔A表〕本表係示每年儲金一圓，以某種利率，在某年度後所得之本息總數。但其每年交款時間為年終，本表之金額亦係年終之總額。本表於計算每年某一定額之儲金或在若干年後所得本利總數時，甚有用處。

〔B表〕本表係示每年儲金一圓，以某種利率，在若干年內應儲之數，若在一次交足，應付若干。惟年金支付係在年終，而一次交足之數係在年始。

〔C表〕與〔B表〕相反，係本金一圓，在某種利率之下，分為若干年交付，每年應付之數。

〔D表〕以上諸表均係年終付款之年金，本表為年始付款之年金，兩者之關係如下：

$$D = \frac{A}{(1+i)^n} \quad \text{或} \quad A = D(1+i)^n$$

故用〔A表〕亦可求得年始付款之年金

總和。例如期限十年，利率五分之年終年金總和為一四・二〇七八七一六（見A表），減一即得年始年金數一三・二〇七八七。

以上之年金表均用複利法計算。又若欲應用以上諸表推算年數例如每年之年金總和及利率為已知數，欲求其年數為若干等，則

祇須在所求之利率欄內檢得與其總和最相

近似之數（使用A表），此數上端之年數，由其上年終之總數，變為其端數之利息，作為月數。如次例

例如欲求每年終儲金一元，利率四釐，本利總和五十元之年數，其算式如下：

$$4 \text{ 分 } 25 \text{ 年之總和} \dots\dots 49.96758298$$

$$0.3241702 \text{ (---)}$$

$$29 \text{ 年總和} \dots\dots 52.4662863$$

$$28 \text{ 年總和} \dots\dots 49.96758298$$

$$29 \text{ 年年終年金} \dots\dots 1.299870332$$

$$28 \text{ --- } 29 \text{ 年間利息 } 1.98870332$$

$$.03241702 \times 1.98870332 = .0162 \text{ 釐} =$$

6日弱，即二十八年六日弱也

(二三) 英鎊小數檢查表

先辨令士	小一數鎊價之	先辨令士	小一數鎊價之	先辨令士	小一數鎊價之	先辨令士	小一數鎊價之	先辨令士	小一數鎊價之	先辨令士	小一數鎊價之
1	00417	4	1 20417	8	1 40417	12	1 60417	16	1 80417		
2	00834	2	2 20834	2	2 40834	2	2 60834	2	2 80834		
3	0125	3	3 2125	3	3 4125	3	3 6125	3	3 8125		
4	01667	4	4 21667	4	4 41667	4	4 61667	4	4 81667		
5	02084	5	5 22084	5	5 42084	5	5 62084	5	5 82084		
6	025	6	6 225	6	6 425	6	6 625	6	6 825		
7	02917	7	7 22917	7	7 42917	7	7 62917	7	7 82917		
8	03334	8	8 23334	8	8 43334	8	8 63334	8	8 83334		
9	0375	9	9 2375	9	9 4375	9	9 6375	9	9 8375		
10	04167	10	10 24167	10	10 44167	10	10 64167	10	10 84167		
11	04584	11	11 24584	11	11 44584	11	11 64584	11	11 84584		
1	05	5	1 25	9	1 45	13	1 65	17	1 85		
1	05417	1	1 25417	1	1 45417	1	1 65417	1	1 85417		
2	05834	2	2 25834	2	2 45834	2	2 65834	2	2 85834		
3	0625	3	3 2625	3	3 4625	3	3 6625	3	3 8625		
4	06667	4	4 26667	4	4 46667	4	4 66667	4	4 86667		
5	07084	5	5 27084	5	5 47084	5	5 67084	5	5 87084		
6	075	6	6 275	6	6 475	6	6 675	6	6 875		
7	07917	7	7 27917	7	7 47917	7	7 67917	7	7 87917		
8	08334	8	8 28334	8	8 48334	8	8 68334	8	8 88334		
9	0875	9	9 2875	9	9 4875	9	9 6875	9	9 8875		
10	09167	10	10 29167	10	10 49167	10	10 69167	10	10 89167		
11	09584	11	11 29584	11	11 49584	11	11 69584	11	11 89584		
2	1	6	1 3	10	1 5	14	1 7	18	1 9		
1	10417	1	1 30417	1	1 50417	1	1 70417	1	1 90417		
2	10834	2	2 30834	2	2 50834	2	2 70834	2	2 90834		
3	1125	3	3 3125	3	3 5125	3	3 7125	3	3 9125		
4	11667	4	4 31667	4	4 51667	4	4 71667	4	4 91667		
5	12084	5	5 32084	5	5 52084	5	5 72084	5	5 92084		
6	125	6	6 325	6	6 525	6	6 725	6	6 925		
7	12917	7	7 32917	7	7 52917	7	7 72917	7	7 92917		
8	13334	8	8 33334	8	8 53334	8	8 73334	8	8 93334		
9	1375	9	9 3375	9	9 5375	9	9 7375	9	9 9375		
10	14167	10	10 34167	10	10 54167	10	10 74167	10	10 94167		
11	14584	11	11 34584	11	11 54584	11	11 74584	11	11 94584		
3	15	7	1 35	11	1 55	15	1 75	19	1 95		
1	15417	1	1 35417	1	1 55417	1	1 75417	1	1 95417		
2	15834	2	2 35834	2	2 55834	2	2 75834	2	2 95834		
3	1625	3	3 3625	3	3 5625	3	3 7625	3	3 9625		
4	16667	4	4 36667	4	4 56667	4	4 76667	4	4 96667		
5	17084	5	5 37084	5	5 57084	5	5 77084	5	5 97084		
6	175	6	6 375	6	6 575	6	6 775	6	6 975		
7	17917	7	7 37917	7	7 57917	7	7 77917	7	7 97917		
8	18334	8	8 38334	8	8 58334	8	8 78334	8	8 98334		
9	1875	9	9 3875	9	9 5875	9	9 7875	9	9 9875		
10	19167	10	10 39167	10	10 59167	10	10 79167	10	10 99167		
11	19584	11	11 39584	11	11 59584	11	11 79584	11	11 99584		
4	2	8	1 4	12	1 6	16	1 8	20	1 10		

(二四)美金合銀元折價表(美金十萬元爲標準)

20	19	18	17	16	兌換行市
\$	\$	\$	\$	\$	
500,000.00	526,315.39	555,555.55	588,235.29	625,000.00	
498,442.37	524,590.16	553,633.22	586,080.58	622,568.09	1/16
496,894.41	522,875.82	551,724.14	583,941.60	620,155.04	1/8
495,356.04	521,172.64	549,828.18	581,818.18	617,760.62	3/16
493,827.16	519,480.52	547,945.20	579,710.14	615,384.61	1/4
492,307.69	517,799.35	545,926.03	577,617.33	613,026.82	5/16
490,797.55	516,129.03	544,217.69	575,539.57	610,687.02	3/8
489,296.64	514,469.45	542,372.88	573,476.70	608,365.02	7/16
487,804.88	512,820.51	540,540.54	571,428.57	606,060.61	1/2
486,322.19	511,182.11	538,720.54	569,395.02	603,773.58	9/16
484,848.49	509,554.14	536,912.75	567,375.88	601,503.76	5/8
483,383.69	507,936.51	535,117.06	565,371.02	599,250.94	11/16
481,927.71	506,329.11	533,333.33	563,380.28	597,014.92	3/4
480,480.48	504,731.86	531,561.46	561,403.51	594,795.54	13/16
479,041.92	503,144.65	529,801.32	559,440.56	592,592.59	7/8
477,611.94	501,567.40	528,052.80	557,491.29	590,405.90	15/16

26	25	24	23	22	21
\$	\$	\$	\$	\$	\$
384,615.30	400,000.00	416,666.67	434,782.61	454,545.45	476,190.48
383,693.04	399,002.49	415,584.41	433,604.34	453,257.79	474,777.45
382,775.11	398,009.95	414,507.77	432,432.43	451,977.40	473,372.78
381,862.57	397,002.23	413,436.69	431,266.85	450,704.22	471,976.40
380,952.38	396,039.60	412,371.13	430,107.52	449,438.20	470,588.23
380,047.50	395,061.72	411,311.05	428,954.42	448,179.27	469,208.21
379,146.91	394,088.66	410,256.41	427,807.49	446,927.37	467,836.26
378,250.59	392,120.39	409,207.16	426,666.67	445,682.45	466,472.30
377,358.49	392,156.86	408,163.28	425,531.91	444,444.44	465,116.28
376,470.58	391,198.04	407,124.68	424,403.18	443,213.30	463,768.12
375,586.85	390,243.90	406,091.37	423,280.42	441,988.95	462,427.75
374,787.47	389,290.04	405,063.29	422,163.59	440,771.35	461,095.10
373,831.77	388,349.51	404,040.40	421,052.63	439,560.44	459,770.11
372,960.37	387,409.20	403,022.67	419,947.51	438,356.16	458,452.72
372,093.02	386,473.42	402,010.05	418,848.17	437,158.47	457,142.86
371,229.69	385,542.16	401,002.50	417,754.57	435,967.30	455,840.45

32	31	30	29	28	27
\$	\$	\$	\$	\$	\$
312,500.00	322,580.65	333,333.33	344,827.58	357,142.85	370,370.37
311,890.84	321,935.59	332,640.33	344,086.02	356,347.43	369,515.01
311,284.05	321,285.14	331,950.21	343,347.63	355,555.55	368,663.59
310,679.61	320,641.23	331,262.94	342,612.41	354,767.18	367,816.09
310,077.52	320,000.00	330,578.51	341,880.34	353,982.30	366,972.47
309,477.75	319,361.28	329,896.91	341,151.38	353,200.88	366,132.82
308,880.30	318,725.10	329,218.11	340,425.53	352,422.90	365,396.80
308,285.16	318,091.45	328,542.09	339,702.76	351,648.35	364,664.69
307,692.31	317,460.32	327,868.85	338,983.05	350,877.19	363,936.36
307,101.73	316,831.68	327,198.61	338,266.38	350,109.40	363,211.78
306,513.41	316,205.53	326,530.61	337,552.74	349,344.97	362,490.95
305,927.34	315,581.85	325,865.58	336,842.00	348,583.87	361,773.04
305,343.51	314,960.63	325,203.25	336,134.45	347,826.08	361,060.36
304,761.90	314,341.85	324,543.61	335,429.77	347,071.58	360,350.56
304,182.51	313,725.49	323,886.64	334,728.00	346,320.34	359,644.39
303,605.31	313,111.54	323,232.32	334,029.23	345,572.32	358,941.83

38	37	36	35	34	33
\$	\$	\$	\$	\$	\$
263,157.89	270,270.27	277,777.78	285,714.28	294,117.65	303,030.30
262,725.78	269,814.50	277,296.36	285,204.99	293,577.98	302,457.47
262,295.08	269,360.27	276,816.61	284,697.51	293,040.29	301,886.79
261,865.79	268,907.56	276,338.51	284,191.83	292,504.57	301,318.27
261,437.91	268,456.38	275,862.07	283,687.94	291,970.80	300,751.88
261,011.42	268,006.70	275,387.26	283,185.84	291,438.98	300,187.62
260,586.32	267,558.53	274,914.09	282,685.51	290,909.09	299,625.72
260,162.60	267,111.85	274,442.54	282,186.95	290,381.13	299,065.42
259,740.26	266,666.67	273,972.60	281,695.14	289,855.07	298,507.46
259,319.29	266,222.96	273,504.27	281,195.08	289,330.92	297,951.58
258,899.68	265,780.73	273,037.54	280,701.75	288,808.66	297,396.77
258,481.42	265,339.97	272,572.40	280,219.16	288,288.29	296,846.01
258,064.52	264,900.66	272,108.84	279,780.28	287,769.78	296,296.30
257,638.95	264,462.81	271,646.86	279,232.11	287,253.14	295,748.61
257,234.73	264,026.40	271,186.44	278,745.64	286,748.35	295,202.95
256,821.83	263,591.43	270,727.58	278,260.87	286,225.40	294,659.30

(二五) 金鎊合銀元折價表 (金鎊一萬鎊為標準)

1/1	1 s.	11 d.	10 d.	兌換	行市
\$	\$	\$	\$		
184,615.38	200,000.00	218,181.80	240,000.00		
183,732.06	198,963.73	216,949.15	238,509.00	1/16	
182,857.14	197,938.14	215,730.33	237,037.00	1/8	
181,990.52	196,923.07	214,525.13	235,582.00	3/16	
181,132.07	195,918.36	213,333.33	234,146.00	1/4	
180,281.69	194,923.95	212,154.69	232,727.00	5/16	
179,439.25	193,939.39	210,989.01	231,325.00	3/8	
178,604.65	192,964.82	209,838.06	229,940.00	7/16	
177,777.78	191,999.99	208,695.65	228,571.00	1/2	
176,958.52	191,044.77	207,567.56	227,218.00	9/16	
176,146.79	190,099.00	206,451.61	225,882.00	5/8	
175,342.47	189,162.56	205,347.59	224,561.00	11/16	
174,545.45	188,235.29	204,255.31	223,255.00	3/4	
173,755.66	187,317.07	203,174.60	221,965.00	13/16	
172,972.97	186,407.76	202,105.26	220,689.00	7/8	
172,197.31	185,507.24	201,047.12	219,428.00	15/16	

39
\$
256,410.26
256,000.60
255,591.05
255,183.41
254,777.07
254,372.02
253,968.25
253,565.77
253,164.56
252,764.61
252,365.93
251,968.50
251,572.33
251,177.39
250,783.70
250,391.24

1/6	1/5	1/4	1/3	1/2
\$	\$	\$	\$	\$
133,333.33	141,176.47	150,000.00	160,000.00	171,426.57
132,817.91	140,659.34	149,416.34	159,336.10	170,666.67
132,413.79	140,145.98	148,837.21	158,677.68	169,911.50
131,958.76	139,636.36	148,262.55	158,024.69	169,162.99
131,506.85	139,130.04	147,692.31	157,377.05	168,421.05
131,058.02	138,628.16	147,126.44	156,734.69	167,685.59
130,612.25	138,129.50	146,564.89	156,097.56	166,956.52
130,169.49	137,634.41	146,007.61	155,465.59	166,233.77
129,729.73	137,142.85	145,454.54	154,838.71	165,517.24
129,292.93	136,654.80	144,905.66	154,216.87	164,806.87
128,859.06	136,170.21	144,360.90	153,600.00	164,102.56
128,428.09	135,689.05	143,820.23	152,988.05	163,404.26
128,000.00	135,211.27	143,283.58	152,380.95	162,711.86
127,574.75	134,736.84	142,750.93	151,778.65	162,025.32
127,152.32	134,265.73	142,222.22	151,181.10	161,344.54
126,732.67	133,797.91	141,697.42	150,588.24	160,669.46

40
\$
250,000.00
249,609.98
249,221.18
248,833.59
248,447.21
248,062.02
247,678.02
247,295.21
246,913.58
246,533.13
246,153.85
245,775.73
245,398.77
245,022.97
244,648.32
244,274.81

附錄
金鎊合銀元折價表

2/-	1/11	1/10	1/9	1/8	1/7
\$	\$	\$	\$	\$	\$
100,000.00	104,347.83	109,090.91	114,285.71	120,000.00	126,315.79
99,740.26	104,065.04	108,781.87	113,946.59	119,626.17	125,901.64
99,481.86	103,783.78	108,474.58	113,609.47	119,254.66	125,490.20
99,224.80	103,504.04	108,169.01	113,274.34	118,885.45	125,081.43
98,969.07	103,225.81	107,865.17	112,941.18	118,518.52	124,675.33
98,714.65	102,949.05	107,563.02	112,609.97	118,153.85	124,271.84
98,461.54	102,673.80	107,262.57	112,280.70	117,791.41	123,870.97
98,209.72	102,400.00	106,963.79	111,953.35	117,431.19	123,472.67
97,959.18	102,127.66	106,666.67	111,627.91	117,073.17	123,076.92
97,709.92	101,856.76	106,371.19	111,304.35	116,717.33	122,683.71
97,461.93	101,587.30	106,077.35	110,982.66	116,365.64	122,292.99
97,215.19	101,319.26	105,785.12	110,662.82	116,012.08	121,904.76
96,969.66	101,052.63	105,494.51	110,344.83	115,662.65	121,518.99
96,725.44	100,787.40	105,205.48	110,028.65	115,315.32	121,135.65
96,482.41	100,523.56	104,918.03	109,714.29	114,870.06	120,754.72
96,240.60	100,261.10	104,632.15	109,401.71	114,626.87	120,376.18

2/5	2/4	2/3	2/2	2/1
\$	\$	\$	\$	\$
82,758.62	85,714.28	88,888.88	92,307.67	96,000.00
82,580.64	85,523.38	88,683.60	92,086.33	95,760.60
82,403.43	85,333.33	88,479.26	91,866.03	95,522.39
82,226.98	85,144.12	88,275.86	91,646.78	95,285.36
82,051.28	84,955.75	88,073.39	91,428.57	95,049.50
81,876.33	84,768.21	87,871.85	91,211.40	94,814.81
81,702.12	84,581.49	87,671.23	90,995.26	94,581.28
81,528.66	84,395.60	87,471.52	90,780.14	94,348.89
81,355.93	84,210.52	87,272.72	90,566.04	94,117.65
81,182.93	84,026.25	87,074.82	90,352.94	93,887.53
81,012.65	83,842.79	86,877.82	90,140.84	93,658.54
80,842.10	83,660.13	86,681.71	89,929.74	93,430.66
80,672.26	83,478.26	86,486.48	89,719.63	93,203.88
80,503.14	83,297.18	86,292.13	89,510.49	92,978.21
80,334.72	83,116.88	86,098.65	89,302.32	92,753.62
80,167.01	82,936.36	85,906.04	89,095.13	92,530.12

光緒十五年	一一〇、八八四、三三五	九六、九四七、八三二	一三、九三六、五二三
光緒十六年	一二七、〇九三、四八一	八七、一四四、四八〇	三九、九四九、〇〇一
光緒十七年	一三四、〇〇三、八六三	一〇〇、九四〇、八四九	三三、〇六三、〇一四
光緒十八年	一三五、一〇一、一九八	一〇二、五八三、五二五	三二、五一七、六七三
光緒十九年	一五一、三六二、八一九	一一六、六三二、三一一	三四、七三〇、五〇八
光緒二十年	一六二、一〇二、九一一	一二八、一〇四、五二二	三三、九九八、三八九
光緒二十一年	一七一、六九六、七一一	一四三、二九三、二一一	二八、四〇三、五〇四
光緒二十二年	二〇二、五八九、九九四	一三一、〇八一、四二一	七一、五〇八、五七三
光緒二十三年	二〇二、八二八、六二五	一六三、五〇一、三五八	三九、三二七、二六七
光緒二十四年	二〇九、五七九、三三四	一五九、〇三七、一四九	五〇、五四二、一八五
光緒二十五年	二六四、七四八、四五六	一九五、七八四、八三二	六八、九六三、六二四
光緒二十六年	二一一、〇七〇、四二二	一五八、九九六、七五二	五二、〇七三、六六九
光緒二十七年	二六八、三〇二、九一八	一六九、六五六、七五七	九八、六四六、一六一
光緒二十八年	三一五、三六三、九〇五	二二四、一八一、五八四	一〇一、一八二、三二一
光緒二十九年	三二六、七三九、一三三三	二二四、三五二、四六七	一一二、三八六、六六六
光緒三十年	三四四、〇六〇、六〇八	二三九、四八六、六八三	一〇四、五七三、九二五

附錄 中國歷年輸出入額表

光緒三十一年	四四七、一〇〇、七九一	二二七、八八八、一九七	二一九、二二二、五九四
光緒三十二年	四一、二七〇、〇八二	二三六、四五六、七三九	一七三、八一三、三四三
光緒三十三年	四一六、四〇一、三六九	二六四、三八〇、六九七	一五二、〇二〇、六七二
光緒三十四年	三九四、五〇五、四七八	二七六、六六〇、四〇三	一一七、八四五、〇七五
宣統元年	四一八、一五八、〇六七	三三八、九九二、八一四	七九、一六五、二五三
宣統二年	四六二、九六四、八九四	三八〇、八三三、三二八	八二、一三一、五六六
宣統三年	四七一、五〇三、九四三	三七七、三三八、一六六	九四、一六五、七七七
民國元年	四七三、〇九七、〇三一	三七〇、五二〇、四〇三	一〇二、五七六、六二八
民國二年	五七〇、一六二、五五七	四〇三、三〇五、五四六	一六六、八五七、〇一一
民國三年	五〇九、二四一、三八二	三五六、二二六、六二九	一一三、〇一四、七五三
民國四年	四五四、四七五、七一九	四一八、八六一、一六四	三五、六一四、五五五
民國五年	五一六、四〇六、九九五	四八一、七九七、三六六	三四、六〇九、六二九
民國六年	五四七、五一八、七七四	四六二、九三一、六三〇	八四、五八七、一四四
民國七年	五五四、八九三、〇八二	四八五、八八三、〇三一	六九、〇一〇、〇五一
民國八年	六四六、九九七、六八一	六三〇、八〇九、四一一	一六、一八八、二七〇
民國九年	七六二、二五〇、二三〇	五四一、六三一、三〇〇	二二〇、六一八、九三〇

附錄 中國歷年輸出入額表

民國十年	九〇六、一二二、四三九	六〇一、二五五、五三七	三〇四、八六六、九〇二
民國十一年	九四五、〇四九、六五〇	六五四、八九一、九三三	二九〇、一五五、七一七
民國十二年	九二三、四〇二、八八七	七五二、九一七、四一六	一七〇、四八五、四七一
民國十三年	一、〇一八、二一〇、六七七	七七一、七八四、四六八	二四六、四二六、二〇九
民國十四年	九四七、八六四、九四四	七七六、三五二、九三七	一七一、五一二、〇〇七
民國十五年	一、一二四、二二一、二五三	八六四、二九四、七七一	二五九、九二六、四八二
民國十六年	一、〇一二、九三一、六二四	九一八、六一九、六六二	九四、三一一、九六二
民國十七年	一、一九五、九六九、二七一	九九一、三五四、九八八	二〇四、六一四、二八三
民國十八年	一、二六五、七七八、八二二	一、〇一五、六八七、三一八	二五〇、〇九一、五〇三
民國十九年	一、三〇九、七五五、七四二	八九四、八四三、五九四	四一四、九一二、一四八
民國二十年	一、四三三、四八九、一九四	九〇九、四七五、五二五	五二四、〇一三、六六九
民國二十一年	一、〇四九、二四六、六六一	四九二、六四一、四二一	五五六、六〇五、二四〇

實用商業辭典索引說明

本索引按照王雲五氏發明之「四角號碼檢字法」排列體例如下：

(一)單字注四角號碼及附角之號碼於本字之上：

[例]

○○一〇八立

(二)名詞除第一字四角號碼已見該名詞上面單字外，第二字取上二角之號碼於本條之上：

[例]

○○一〇八立

○○立方

(三)名詞之第三字仍依號碼順序排列，但不注號碼：

[例]

○○一〇八立

○○立方根

立方體

(四)名詞之下所注數字，代表頁數，點下之數字，代表格數：

[例]

立方二二九·三即二百二十九頁第三格

(五)每頁版心所列之數字，為本頁起訖號碼。

(六)四角號碼檢字法詳見次頁。

第二次改訂四角號碼檢字法

王雲五發明

第一條 筆畫分為十種，各以號碼代表之如下：

號碼	筆名	筆形	舉例	說明	注意
0	頭	一	言 呈 戶 彡	獨立之點與獨立之橫相結合	0 4 5 6 7 8 9 各
1	橫	一 八 ㄩ	天 土 地 江 元 風	包括橫、刁與右鉤	種均由數筆合為一
2	垂	丨 丨 丨	山 月 千 則	包括直、撇與左鉤	複筆，檢查時遇單
3	點	丶 丶	宀 冫 ㇇ 之 衣	包括點與捺	筆與複筆並列，應
4	叉	十 义	草 杏 皮 刈 大 壽	兩筆相交	儘量取複筆；如 𠂇
5	插	才 一	才 戈 申 史	一筆通過兩筆以上	作 0 不作 3，寸 作
6	方	口	國 鳴 目 四 甲 由	四邊齊整之形	4 不作 2，厂 作 7
7	角	㇇ ㇇ ㇇ ㇇	羽 門 阪 陰 雪 衣 學 罕	橫與垂相接之處	不作 2，㇇ 作 8 不
8	八	八 ㄨ 人 厶	分 頁 羊 余 災 彡 彡 彡	八字形與其變形	作 3 2，㇇ 作 9 不
9	小	小 ㇇ ㇇ ㇇	尖 糸 彡 彡 彡 惟	小字形與其變形	作 3 3。

第二條 每字祇取四角之筆，其順序：

(一)左上角 (二)右上角 (三)左下角 (四)右下角

(例) (一)左上角.....端.....(二)右上角
(三)左下角.....端.....(四)右下角

檢查時按四角之筆形及順序，每字得四碼：

(例) 頤⁰¹²⁸ 截⁴³²⁶ 際⁶⁷⁵⁹

第三條 字之上部或下部，祇有一筆或一複筆時，無論在何地位，均作左角，其右角作 0。

(例) 宣⁰ 直⁰ 首⁰ 冬⁰ 軍⁰ 宗⁰ 母⁰

每筆用過後，如再充他角，亦作 0。

(例) 干⁰ 之⁰ 持⁰ 掛⁰ 大⁰ 十⁰ 車⁰ 時⁰

第四條 由整個口門門所成之字，其下角取內部之筆，但上下左右有他筆時，不在此例

(例) 因⁰⁰⁴ 閉⁷⁷²⁴ 關⁷⁷¹²

茵⁴⁴⁶⁰ 瀾³⁷¹²

實用商業辭典索引

0010 四 主

- 四主計局 一六〇・三
- 一〇主要帳 一六三・三
- 二主任 一六二・二
- 三主參加 一六三・三
- 七主物 一六三・二
- 三主顧 一六四・一
- 三主法 一六二・二
- 七主契約 一六三・三
- 九主幣 一六三・三

童

- 一童工 七六八・二
- 七童叟無欺 七六八・二
- 0010 八 立 三五・三
- 〇〇立方 三五・三
- 立方根 三五・三
- 立方體 三五・三
- 三立山鐵礦 三五・二
- 七立體 三五・三

- 立體幾何學 三五・三
- 七立陶宛 三五・三

0011 一 疴

- 四疴莫斯科 五〇・二

0013 四 疾

- 〇〇疾病保險 五〇・三
- 疾病扶助金 五〇・三

0014 七 疫

- 〇〇疫癘強制保險 四八三・三
- 三疫港出口准許書 四八三・三

0019 六 療

- 〇〇療病房 二〇〇・二

0010 七 亨

- 二四亨德 三〇〇・一
- 三〇亨字號莊 三〇〇・一
- 四〇亨奪來懷脫 三〇〇・一

0011 一 鹿

- 二四鹿特丹 七三三・二
- 四鹿茸 七三三・三

0011 三 充

- 七充斥 二四一・三

0011 四 座

- 二〇座位票 五八・二

產

- 二產行 六七三・一
- 二七產物貿易交換所 六七三・一
- 三產業 六七三・二
- 產業行動 六七三・二
- 產業休戰 六七三・二
- 產業自由 六七三・二
- 產業革命 六七三・三
- 產業民主制 六七三・二
- 產業合理化 六七三・一
- 產業合作社 六七三・三

塵

- 〇〇塵 一〇二二・三
- 八塵人 一〇二二・三

0011 六 競

- 二〇競爭 一四三・三
- 競爭價格 一四三・二
- 競爭買賣 一四三・一
- 吾競技法 一四三・三

0011 七 贏

- 八贏餘分配法 二五二・二

0011 三 齊

- 二齊暖鐵路 一〇〇〇・二
- 一七齊刀 一〇〇〇・二
- 四齊克鐵路 一〇〇〇・二
- 六齊黑鐵路 一〇〇〇・二
- 齊昂鐵路 一〇〇〇・二

0011 七 方

〇〇一〇四一〇〇二二七 主童立疴疾疫療亨鹿充座產塵競贏齊方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00117) 市

三六方程式	一四〇・三	四〇市布	一七〇・一
三七方次	一四〇・二	四〇市場	一六九・一
四七方棚	一四〇・三	市場商業	一六九・二
方根	一四〇・二	市場價格	一六九・三
六方單	一四〇・二	市場利率	一六九・一
七方陣	一四〇・二	市場生產	一六九・一
		市場貼現利率	一六九・二
		五市井	一六九・三
		六市日	一六九・三
〇市語	一六九・三	七市牙	一六九・一
一〇市平	一六九・一	市長	一六九・三
市票	一六九・三	八七市銀行	一六九・一
一六市政	一六九・一		
市政府	一六九・二		
市政會議	一六九・二		
三市街鐵路	一六九・三		
市價	一六九・一		
市價表	一六九・一		
三市參議會	一六九・三		
二市市債	一六九・三		
二六市帕使	一六九・一		
二七市組織法	一六九・一		
二八市會	一六九・一		
三〇市官	一六九・一		
三〇市况報告	一六九・一		

帝 旁 商

商辦造船廠註冊規則	六四一	商業恐慌	六三三
〇商旅	六〇一	商業習慣	六四三
〇商電	六三三	商業司	六三三
一商功	六〇六	商業政策	六三三
七商習慣	六〇二	商業信用	六三三
商習慣法	六〇三	商業信用工具	六三三
二商行爲	六〇六	商業統計	六五二
商行爲法	六〇三	商業循環	六五一
二商科大學	六〇九	商業使用人	六三一
二五商律	六〇九	商業保護組合	六三一
二七商船航線	六〇三	商業補習學校	六六一
商船學校	六一一	商業補助機關	六六一
商約	六〇一	商業沈滯	六三一
三商業	六二二	商業通信	六五一
商業競爭	六九二	商業資本	六六三
商業註冊	六六二	商業地理	六三三
商業註冊費	六六三	商業教育	六四二
商業證券	六九二	商業史	六三二
商業調查處	六〇七	商業專門學校	六四一
商業票據	六四二	商業書信	六三三
商業票據保險	六四三	商業匯票	六六三
商業票據所	六四三	商業區	六四一
商業職業學校	六九一	商業學	六七三
商業承照票據	六三一	商業尺牘	六三二
		商業金融	六三二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商業銀行
商業銀行儲蓄部

六七·三
六九·一

商業簿記
商業算術

六七·二
六一·一

三商港

商港條例

六一·一
六七·二

商法
三商况報告

六七·二
六六·三

四商帖

商標

六七·二
六三·一

商標註冊
商標註冊費

六三·三
六三·三

商標法

六三·二

商標法施行細則

六三·二

商標買賣

六四·一

商標局

六三·二

五商埠

商標局

六〇·一

五商事

商事信託

六六·三

商事裁判處
商事公斷處

六七·一
六七·一

六商團

六三·一

六商品

商品交易所
商品代表證券

六七·三
六八·三
六九·一

七商包裝法
商品檢驗法

六八·一
六九·一

八商品檢驗局
商品掉換券

六九·一
六八·三

九商品折扣
商品原價

六八·三
六八·二

〇〇一一七—〇〇一一三

商高廟庶應

商品包裝法

商品檢驗法

商品檢驗局

商品掉換券

商品折扣

商品目錄

商品原價

商品陳列室

商品陳列窗

商品陳列櫥

商品陳列所

商品鑑定法

二商號

商號註冊

商號註冊費

商號專用權

三商戰

七商略

七商用信箋

商用書簡

商用略語

商民協會

八商人

商人能力

商人通例

六八·一

六九·一

六八·三

六八·三

六八·二

六八·三

六九·一

六九·一

六八·一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六九·二

商人通例施行細則

商會

商會聯合會

商會法

三商情預測統計

二商情報告

九商營稅堆棧

二高麗

高麗參

高麗銀行

三高價發行法

高價品

三高徐鐵路

三高良薑

三高粱

高粱酒

七高次方程式

三高加束

三高懸傳遞機

七高壓

六高等法院

六〇六·一

六〇五·三

六〇五·三

六〇六·一

三廟街

三廟斛

七廟兒溝鐵路

廟兒溝鐵線

二七庶務科

庶務員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六五·一

應

應付市價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帳戶

應付未付利息

應付未付費用準備

應付未付捐稅準備

應付未付股息

三應解匯款

二應收市價

二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帳戶

應收未收利息

六應買

七應用統計學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一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八四·三

一〇八·二

七九四·二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三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一〇八九·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〇〇一三二一〇〇二八六 應康廉府縣底夜度廢廠庫店唐亥廣

<p>毛應用統計學 七九·三 應用經濟學 二〇八·一 應用數學 二〇九·一</p>	<p>〇〇三二康 一七康乃爾 五五·三 〇康定 六五·一</p>	<p>一七庚子賠款 三六·三 廉 二廉價售底貨法 八五·三 廉價貨 八五·三 三廉州鐵路 八五·三</p>	<p>〇〇四〇府 二七府綱 三六·三</p>	<p>二〇鮮香 一七〇·一 〇〇四二底 三六·一 一底碼 三六·二</p>
<p>二〇底貨 三六·二 三底邊 三六·二</p>	<p>〇〇四七夜 〇夜市 三〇〇·一 一〇夜工 三〇〇·一 〇夜銀庫 三五〇·一</p>	<p>〇度支部 四六·三 〇度量衡法 四六·三 七廈門市 八五·三 廈門關 八五·三</p>	<p>〇廢疾條項 一〇一·三 廢棄原判 一〇一·三 〇〇四八廠 一〇一·三 三廠絲 一〇一·三 三廠家送貨車 一〇一·三</p>	<p>〇〇五六庫 一〇一·三</p>
<p>一〇庫平 五八·二 庫頁島 五八·三 元庫倫 五八·三 〇庫存簿 五八·二 庫存券 五八·二 〇庫金級 五八·二</p>	<p>〇〇六一店 〇店主 三六·二 店底 三六·三 一〇店面建築法 三六·三 〇店基選擇法 三六·三 四店夥 三六·一 六店夥 三六·二 店夥保單 三六·三 〇店前交貨 三六·三 店舍稅 三六·三 〇店堂 三六·一</p>	<p>三唐山 五五·一 三唐家環 五五·二 三唐奉行 五五·一</p>	<p>〇〇六七唐 三唐山 五五·一 三唐家環 五五·二 三唐奉行 五五·一</p>	<p>〇〇六〇亥</p>
<p>〇亥市 三六·一</p>	<p>〇〇六六廣 〇廣三鐵路 一〇七·一 廣四鐵路 一〇八·一 廣西銀行 一〇八·一 廣西省 一〇七·三 〇廣重鐵路 一〇七·三 二廣廣告 一〇八·一 廣告文字 一〇八·三 廣告旅行人 一〇九·三 廣告效力查檢法 一〇九·三 廣告統計 一〇九·三 廣告稿本 一〇九·三 廣告師 一〇九·二 廣告代理人 一〇九·一 廣教科 一〇九·二 廣告牌 一〇九·一 廣告郵政 一〇九·一 廣告郵件 一〇九·一 廣告俱樂部 一〇九·一 廣告船 一〇九·一 廣告稅 一〇九·一 廣告心理學 一〇九·三 廣告標題 一〇九·三</p>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〇〇二八六一〇〇四〇八 廣麻鷹意文辛亥

二四廣告塔	一〇〇・三	廣東省銀行	一〇三・一	意思能力	八六・三	二三交織物	二二六・一
廣告欄	一〇一・一	五廣批	一〇一・一	意思表示	八六・一	三三交貨	三三三・二
廣告車	一〇九・二	五廣播電臺	一〇三・二	七意匠	八六・三	三三交貨付款	三三三・二
廣告書	一〇一・一	五廣播電臺廣告	一〇三・二	〇〇〇〇〇文		交貨地點	三三三・三
廣告摺	一〇九・二	五廣軌鐵路	一〇三・二	二四文履員	一四一・一	交貨時期	三三三・三
廣告揭示場	一〇一・一	〇〇元四麻		二五文件保存簿	一四一・二	三二交涉使	三三三・二
廣告兜銷員	一〇一・一	三麻織物	七四・三	文件保管法	一四一・二	三二交割	三三三・三
廣告學	一〇一・三	麻織業	七四・三	文件櫥	一四一・三	交割物品檢查	三三七・一
廣告學校	一〇一・三	三豆麻油	七四・二	三文房四寶	一四一・三	交割標準價格	三三七・二
廣告印刷物	一〇九・一	四麻布	七四・二	五文書	一四一・三	交割日	三三六・三
廣告公會	一〇八・三	四麻黃	七四・三	文書廣告	一四一・三	交割差額	三三七・二
二七廣島	一〇三・二	五麻打拉薩	七四・二	六文旦	一四一・二	三七交通	三三四・二
三廣州	一〇九・一	五麻刺甲	七四・二	〇〇〇一辛		交通部	三三五・二
廣州市立銀行	一〇九・三	六麻餅	七四・三	四九辛狄加	三三三・一	交通部借換券	三三五・二
廣州灣	一〇九・三	六麻雀船	七四・三	五辛泰銀行	三三三・二	交通部海員管理暫行章程	三三五・三
廣州灣鐵路	一〇七・三	〇〇三七鷹		〇〇四八交		交通政策	三三五・一
三廣漢鐵路	一〇三・二	三鷹洋	二八・一	〇〇交市	三三一・一	交通統計	三三五・三
四廣九鐵路	一〇九・二	〇〇三三六意		二〇交互計算	三三一・一	交通稅	三三五・三
廣九鐵路公債	一〇九・三	四意大利	八〇・一	二〇交互計算直接法	三三〇・二	交通部	三三五・三
臨廣莊	一〇三・二	四意大利市府	八〇・一	交互計算間接法	三三〇・三	交通銀行	三三六・一
廣幫	一〇三・二	意大利當典	八〇・三	一七交子	三三〇・一	交通銀行條例	三三六・二
五廣東七十二行	一〇一・二	六意思主義	八六・一	交子務	三三〇・一	五七交換票據	三三七・三
廣東幫	一〇一・一					交換息單	三三七・三
廣東銀行	一〇三・一					交換定期	三三七・二
廣東省	一〇二・三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〇〇四〇八一〇〇八〇〇

交離辦摩言磨畜註讓該諒毫衣裏囊六

五七交換財 三五七·三 六〇交換尾數 三三七·二 六〇交易 三三一·一 交易價格 三三三·二 交易機關 三三三·二 交易拒絕同盟 三三一·一 交易所 三三一·二 交易所經紀人 三三三·三 交易所稅 三三一·一 交易所稅條例 三三一·一 交易所法 三三一·三 交易所清算處 三三一·一 交易所監理官 三三一·一 交易所監理員 三三一·一 交易所會員 三三一·二 交易銀行 三三一·一 交易趾牛島 三三四·一 交點 三三七·三 交交單 三三七·二 七七交際員 三三七·三 八九交鈔 三三七·三	〇〇四二 辦 二〇七·三 四辨士 一〇七·三 〇辨當 一〇七·三	〇〇四一 辦 二〇七·三 三辦房單 一〇七·三 〇辦公室 一〇七·三 〇〇四二 摩 一〇六·二 〇〇摩鹿加羣島 一〇六·二 二四摩納哥 一〇六·二 三摩洛哥 一〇六·一 五摩托船 一〇六·一 摩托車 一〇六·一	〇〇四三 言 三三〇·一 〇言詞辯論 三三〇·一 言詞辯論筆錄 三三〇·二	〇〇四四 畜 一〇六·七 元磨稅 一〇六·七 四磨坊 一〇六·七	〇〇四五 讓 一〇六·三 〇畜產業 五九·三 〇〇四六 註 八〇四·二 聖註期票 八〇四·一 七註冊 八〇四·二 註冊總噸數 八〇四·一 註冊淨噸數 八〇四·二 註冊資本 八〇四·二 註冊費 八〇四·二 註冊銀行 八〇四·二 九註銷 八〇四·二	〇〇四七 衣 二九七·三 三衣牌 二九七·三 四衣莊 二九七·三 六衣食住 二九七·三 九內衣料 二九七·三	〇〇四八 囊 二〇九·三 吾裏書 八九·三 二六裏理 二〇九·三	〇〇四九 六 三三三·二 〇〇六畜 三三三·二 〇〇六工 三三三·一 六三紀念 三三三·一 三六歸 三三三·二 六歸六除 三三三·一 六歸一除 三三三·三 六歸二除 三三三·三 六歸三除 三三三·二
---	---	--	--	---	---	---	---	--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六歸五除

二五三

六歸九除

二四二

六歸七除

二四一

六歸四除

二六二

六歸八除

二五一

三六河溝煤礦

二五二

三六六法

二五三

四六材

二三一

五六盤京市平銀

二六三

六盤公債

二六二

七六陳行

二五二

四九棄九法

二六三

四九六京

〇〇京市鐵路

二六三

〇〇京粵鐵路

二六三

〇〇京滬鐵路

二六三

〇〇京湘鐵路

二六三

〇〇七京都

二六一

四九一四雜

〇〇四雜誌廣告

二五二

二雜項存款

二五二

二四雜貨

二五三

二四雜貨商

二五二

二六雜稅

二五二

二四維持原判

二五二

二五雜費

二五二

二五雜費規定表

二五三

二五雜捐益

二五二

四一〇四壘

二六一

二五壘斷

二六一

四一四煙

二六一

四一六〇站

二六一

二六站人銀幣

二六一

四一三一龍

二六一

二龍頭

二六一

二龍舌蘭

二六一

二龍嚴浦

二六一

二龍江

二六四

二龍潭煤礦

二六四

三龍州

二六四

三龍州關

二六四

三龍州鐵路

二六四

三龍洋

二六四

三龍井村

二六四

三龍井條

二六四

三龍口

二六四

三龍膠鐵路

二六四

三龍關鐵礦

二六四

三龍銀

二六四

三龍煙鐵礦

二六四

四三六六顏

二六四

四四顏料

二六四

四四顏料業

二六四

四六〇一礮

二六四

四四礮坊

二六四

四六二〇訂

二六四

四四訂貨

二六四

四四訂留金

二六四

四六四九評

二六四

三評價人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四一四耗

二六四

〇〇八〇〇〇二六一八 六乘京雜壘煙站站龍顏訂評耗耗軒蘭託證

六 計算貨幣

計算貨幣制度

計算包皮

計算書

計算日

計算界限

計算器

計算區域

計算尺

五〇〇・一

五〇〇・一

四九九・三

四九九・三

四九九・三

四九九・三

五〇〇・一

五〇〇・一

四九九・三

(四六〇)謝

三 謝師年限

四六四七 護

舌護本
七 護照

四六六〇 諸

七 諸暨鉗鑽
八 諸等數

四六六四 諾

五 諸成契約

四六二七 請

七 請假單

請假缺席單

三 請求權

八 請領派司

四六九四 課

二 課稅價格

課稅物件

課稅標準

四六一〇 親

七 親屬權

四七四七 郭

二 郭縱
四 郭蘭德

四七四六 贛

一七二・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二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三 轅專鐵路

四六一七 記

二 記名證券

記名包皮

記名式

記名式背書

記名式支票

記名式或持票人式支票

記名式股票

記名式公債票

三 記述統計

記述的統計

四 記帳價格

記帳憑證

記帳員

二 記數器

六 記號

六 記時牌

記時打印器

記時鐘

一八二・一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一〇五・二

六 記入故障之船貨提單

四六一〇 調

三 調和級數

五 調車

調車通知書

四六二七 部

〇 部庫天平

七 部長

七 部尺

〇 部分商

部分積

部分被除數

四六三二 認

〇 認票不認人

五 認捐

七 認股

認股書

認股拒絕書

五〇三・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一〇六・三

〇七六三三—〇八六六四 認設敵坊施旅放敵旋教說詳議論

老認股人 九五二
認股簿 九五一
允認銷人 九五三

〇七六四七 設

〇設立 七〇三
設立費 七〇二
〇設計師 七〇三
二四設備資本 七〇三
三設治局 七〇二

〇七六〇 敵

〇八三七 坊 五〇二
〇八三二 施 四六三

三施行法 五二一

〇八三三 旅

三旅順 五三二
旅行護照 五三三
旅行互助社 五三二
旅行票據 五三二
旅行信用證 五三一
旅行經紀人 五三三
旅行保險 五三三
旅行客票 五三二
旅行業 五三二
旅行業註冊暫行章程 五三三

旅行社 五三三
旅行支票 五三三
旅行費用清單 五三二
旅行員日記 五三一
〇旅客列車 五三三
旅客行李 五三一
旅客船 五三一
旅客名冊 五三一
旅客運送 五三一
旅客運費 五三一
旅客車票 五三一
五旅費 五三一
五旅館住宿證 五三二

〇八四〇 放

〇放乘船 六二二
三放行單 六二三
三放債 六二三
三放盤 六三一
〇放寬日 六二三
三放資 六二三
四放帳 六二三
〇七放款 六二三
放款利率 六二二
放款利息 六二二
放款利息帳 六二二
放款科 六二二
放款銀行 六二二
七放關 六二二

敵

〇八六一 旋

二七敵船逮捕狀 一〇一七
五旋轉體 六二二
九旋光度 六二二

〇八四〇 效

七效用 五三二
效用廣告 五三二
效用漸減律 五三二

〇八六一 說

七說明廣告 九六三
說明書 九六一
說明買賣 九六一

〇八六一 詳

三詳細價目表 九四三

〇八六三 議

三議決權 二五三
三議事錄 二五三
三議單 二五一

〇八六四 給

二〇六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1000 ○ 1

〇二 方商行爲

一 方行爲

一 方保險

一 方地

一 文

〇七 部背書

一 部現金交易

一 部承兌

一 部付款

一 部保證

一 部保險

一 部租船契約

一 部準備法

一 部損失

〇九 元方程式

一 平

一 天地

一 面承管

〇三 手販賣

一 乘方

〇七 歸

一 歸六除

一 歸一除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一三

五二

五三

五三

五三

五二

五二

五三

五三

六二

一三

一三

一三

三二

三二

三二

六二

八二

六二

一 歸二除

一 歸三除

一 歸五除

一 歸九除

一 歸七除

一 歸四除

一 歸八除

一 一般商業

一 一般平均物價

一 一般豫算

一 一般經濟學

一 一般代理

一 一般解雇

一 一般稅

一 一般稅率

一 一般海損

一 一般消費稅

一 一般所得稅

一 色印花標

一 字會

一 一定航線租船運費

一 一定航路租船契約

一 一定年金

一 一次方程式

一 一次付壽險費

七二

八一

八二

七一

六三

八三

七三

四二

三三

四三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二

四一

四一

三三

三二

三二

三三

三二

三二

一 一次付足純費計算法

一 一次付公債

一 一一起一驗

一 一一枚匯票

一 一一串文

一 一一本一利

一 一一本萬利

一 一一把剪刀

一 一四庫券

一 一吊錢

一 一號匯票

一 一四時調查

一 一時借款

一 一時投資

一 一時輸入

一 一時响地

一 一覽表

一 一覽拂

一 一八年編遺庫券

一 一人保險

一 一人公司

一 一國一等國

一 一掌金

二二

二一

四三

三一

三三

二一

二一

二一

二一

二一

二一

二一

二一

二一

二一

九一

三三

一一

一一

六二

六一

〇二 六京平銀

一 二六汴平

一 一〇二元法

一 一三聯支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 一水貨

一九二

一九二

一九一

一九一

一九一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一九三

10000-10100 11

10100 11

四二十年金融公債	一九一	工廠互保公司	七三三	工業顧問所	七二一	工入手冊	五三三
二九寶	一八三	工廠登記規則	七三二	工業標準委員會	六九二	工人福利	五九二
二麥	一九三	工廠統計	七三三	工業裁判所	六七三	工人保護制度	五九一
二七京平銀	一八二	工廠法	七三三	工業革命	六四二	工人名冊	五九一
二七寶	一八二	工廠檢查法	七三二	工業專門學校	六五一	工會	六二一
二七陵平	一八二	工廠會計	七三二	工業區	六五一	工會法	六二一
六二號匯票	一八二	工廠會議	七三二	工業所有權	六四二	九〇工黨	六六一
六二等客軍	一八二	〇七工部局	六三三	工業學校	六九三		
二等邊三角形	一八二	二工頭	六三三	工業監督官	六九三		
二等國	一八二	七工務局	六三三	工業人壽保險	六九一		
二等分線	一九三	二六工程師	六三一	工業金融	六四一	〇〇三率法	三七一
二管輪	一八二	二元工作證明書	六三二	工業會計	六六一	三六庫平銀	五三二
(10100)工		工作報告單	六三二	工業會議	六六一	1011一鐵路	五三一
〇〇工產品		工作契約	六三三	工業銀行	六九二	三元法	五三二
工商訪問局	六二二	工作時間	六三一	工業簿記	六九三	三百六十行	五三一
工商部	六二二	三三工業	六三一	工資	七二一	三角角	五七一
工商名錄	六二二	工業試驗所	六三三	工資基金說	七二一	三三北公司	五三三
工商業保護組合	六二二	工業發達順序	六三二	四四工藝品	六七一	三三北鐵路	五三三
工商同業聯合會	六二二	工業恐慌	六三三	工藝學	六七一	三三項作表法	五三三
工商同業公會	六二二	工業司	六三三	四四工場鎖閉	六三三	三三聯票	五三三
工商同業公會法	六二二	工業政策	六三三	五五工車疾病組合	六三三	三三聯匯票	五三三
工商管理協會	六二二	工業信用	六三二	六六工團主義	七二二	三水	五三二
工廠	七二二	工業動員	六三三	六六工賬	七二二	三水關	五三三
工廠交貨	七三三	工業危險	六三二	七七工具	六三三	三副	五七一
		工業物品試驗所	六三一	八八工人	六三三	三三三增鐵路	五七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三酸	三六·一	三二次方程式	三六·一	六玉蜀黍	二六·一
三三乘方	三六·一	三三沙灣	三五·二	七玉門山油鑛	二五·三
三五佛蘭西斯哥	三六·一	四三六行	三五·二	1010 七五	
三佛鐵路	三五·一	三直角三角形	三五·三		
三三保太監	三五·三	三七墊頭	三五·一		
三七三歸	三五·一	四三三板	三五·三		
三歸六除	四三·二	三梧鐵路	三七·一		
三歸一除	三九·一	四三菱銀行	三七·二		
三歸二除	四〇·一	三檣帆船	三六·一		
三歸三除	四〇·三	四三三姓	三五·三		
三歸五除	四一·一	四三三都澳	三七·二		
三歸九除	三九·三	五三三井銀行	三五·二		
三歸七除	三九·二	六〇三品	三七·一		
三歸四除	四〇·三	六三號票據	三七·二		
三歸八除	四〇·二	七三三脚帳	三七·三		
三多明各	三六·一	三民主義	三五·三		
三角方程式	三六·二	三門灣	三五·三		
三角函數	三六·二	六〇三合土	三五·一		
三角形	三六·二	八五三銖錢	三五·一		
二角法	三六·三	八三三等票據	三七·二		
三角表	三六·三	三等等客車	三七·二		
三角反函數	三六·二	三節清算	三六·一		
三角同盟	三六·二	三管輪	三六·一		
二色版	三六·一				
三〇二寶龍	三六·一				

(1010) 正

1010 三玉

五國善後大借款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10107-10117 五互亞豆靈不琉疏班露雪丁元死雨兩

五五品取引所

五分錢

五互

10107 互

00互市

三六互保公司

互互相承兌

互互惠關稅

七互互助儲蓄銀行

亞

00亞麻

亞亞仁油

10亞丁

亞爾班尼

亞爾然丁

亞爾巴尼亞

三亞列波

二亞亞得來得

亞細亞洲

亞克拉克

亞七亞姆斯特丹
亞格拉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六二

亞亞松森

亞亞東

亞東商業儲蓄銀行

七亞歷山大利亞

亞歷山大利亞

亞馬非

六亞美利加洲

亞美利加式決算法

八七亞鉛

10108 豆

豆豆油

六豆單

六豆餅

六豆粕

靈

三靈寶棉

10109 不

三不賽他

10113 琉

一琉痛

三七一

三六三

三六三

六八三

三八三

六〇二

三七一

三七一

三七一

三六二

三〇二

三〇三

三〇三

三〇一

三〇三

二八二

一三一

六三二

六三二

六三二

六三二

一三琉球

三疏濟河北省海河工程短期公債

三疏勒

一三一四班

三班述邁森

三班拿勒斯

10164 露

〇露交電報

一〇露天商店

二四露裝

四露封保管

10177 雪

四雪纜

四雪茄菸

七雪尼

10180 丁

六〇丁口錢

六三丁賦

六三二

六三二

六三二

六三二

六三二

六三二

六〇二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九三

七三二

七三二

七三二

七三二

七三二

七三二

10111 元

三元山津

三元字號莊

元寶

六〇元年公債整理債票

10112 死

〇死亡疾病財團

死亡率

死亡保險

死亡表

死亡或然率

三死後行爲

二五死債

三死死資本

六死量

10117 雨

〇雨衣布

八〇雨傘

兩

三兩兩造

四兩皮

一〇〇二

一〇〇三

一〇〇一

一〇〇三

一〇〇三

二八四

二八四

二八四

二八四

二八四

二八四

二八四

二八四

二八四

四三〇

四三〇

四三〇

四三〇

四三〇

四三〇

四三〇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五兩替	二零頭	天要保人	二平碼館
八兩合公司	三零售商業	三零售物契約	三平水茶
(1011)七)需	零售部	要約	三平行直線
一〇需要	三五零件	要約人	平行四邊形
1011〇下	四零存整付儲蓄存款	四零要式行爲	平衡
三下水	零賣商	要式契約	平價
三下幾內亞地方	零賣價值	1020九平	平價發行法
七下關	零賣折扣	〇〇平方	三平綏鐵路
九下忙	四零地	平方依亞	平綏鐵路包寧段購料國庫
1011三二弦	六零星存款	平方維耳索克	券
〇弦高	七零用	平方維耳斯他	二七平角
101四七夏	零用現金簿	平方布耳	平包鐵路
四〇夏布	八零兌莊	平方幅地	平色
七二夏曆	〇〇惡意	平方薩仁	平糶法
二覆碼簿	二四惡貨幣	平方因制	三〇平滂鐵路
四〇覆核	1020〇干	平方阿爾申	三〇平滂鐵路
1010七零	六〇千員	10平面	平準保險費
九五一	1020四要	平面三角法	平安險
二二五	夫一	平面幾何學	三〇平漢鐵路
二二五		平面角	三〇平澤鐵路
		平面擔案	三〇平通鐵路
		平面騰寫機	四〇平壤
			四〇平熱鐵路
			四七平均
			平均重量
			平均價格

1〇11二七—1〇四〇九 兩需下弦夏覆零惡干要平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一〇四〇九——一〇六〇〇 平天再更石西百面

<p>四平均保險費 平均包皮 平均地權 平均指數 平均費 平均數 平均吃水 平車 七平匯 七平民金融 八平金鑄花 八平餘</p>	<p>二〇二 二〇一 二〇一 二〇二 二〇二 二〇三 二〇一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p>	<p>三再出口准單 三再保險 再保險 再保險條項 三再進口准單 再進口報單 再審 元再送電報 元再投資 元再輸出入 六再貼現</p>	<p>二〇一 七〇三 二〇二 二〇八 二〇九 二〇九 二〇九 二〇九 二〇九 二〇九 二〇九 二〇九 二〇九 二〇九</p>	<p>三石油 石油脂 石油腦 石油膠 石花菜 哭石棉 五石蠟 五石扶鐵路 六石墨 七石灰 七石印 七石料</p>	<p>三九二 三九一 三九一 三九一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 三九二</p>	<p>三西法鐵路 西漢鐵路 西四洋參 元西沙羣島 四西苑鐵路 西幫 西藏 西藏銀幣 四西穀米 六西口貨 七西雅圖 七西原借款 七西印度羣島 七西光銀</p>	<p>二九三 二九二 二九三 二九三 二九三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p>	<p>一〇四七再 一〇四〇天 〇天產 天文時 〇天龍寺船 〇天平 三天然煤氣 二七天鵝絨 三天津 六天圖鐵路 七天蠶絲</p>	<p>二〇二 二〇一 二〇一 二〇二 二〇二 二〇三 二〇一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 二〇三</p>	<p>一〇更正 五更拆 一〇五〇石 〇〇石膏 石廬鐵路 一七石子路 二石炭 石炭酸 六石家莊</p>	<p>三三三 三三三 三三七 三三七 三三九 三三九 三三九 三三九 三三九 三三九 三三九 三三九 三三九 三三九</p>	<p>〇西康省 一〇西四里 四頁 二西班牙 三西恩 西利 三西特里 三西伯利亞 亞伯利亞航路 三西江 西江航路</p>	<p>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 二九二</p>	<p>百 一〇百工 四百貨商場 百貨統稅 百貨公司 四百草濤 及百分率 百分法</p>	<p>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 二八七</p>	<p>面</p>
--	--	--	--	--	--	--	--	---	--	--	--	---	--	---	--	----------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〇面交電報 三五五二	四三哥斯德爾黎加 五五二	電傳照相 九八二	電影廣告 九八三
三面積 五〇五二	二〇七三 二〇七三	二天電線 九四〇一	電影檢查法 九四〇一
一〇六〇三雷 九三二	三磅秤 二〇八一	三七電船 九四〇二	七電匯 九四〇三
△雷公轟 九三二	六磅單 一〇六一	三〇電籠 九四〇三	電匯正副單收條 九四〇二
〇七否認權 三三三	一〇六三二釀 二八二一	四〇電力 九三三三	七電風扇 九三三二
三五否決 三三一	三〇釀造保險 一八二一	電力火車 九三三三	△電氣列車 九三三三
一〇六一三硫 七七二	一〇七二電 九三三二	四電熱 九四〇一	電氣事業取締規則 九三三三
三三硫酸鈺 七七二	三電災保險 九三三二	照電桿廣告 九四〇二	電氣事業長期公債 九三三三
一四硫磺 七七一	一〇七六電 九三三二	四七電報 九三七一	電氣事業短期公債 九四〇一
一〇六一〇可 一八四三	〇電話記錄簿 九三九一	電報登記簿 九三七一	△五電錶 九四〇三
一〇可 一八五二	電話備忘片 九三九一	電報紙 九三七一	△電鈴 九三九三
二〇可倫 一八五一	電話機 九三九一	電報保險 九三七一	△電光 九三三一
可倫比亞 一八五一	電話號碼 九三九一	電報密碼書 九三三二	△電光紗 九三三一
可倫布 一八五一	電話局 九三九一	電報掛號 九三七一	△電爐 九四〇三
△可分物 一八四三	一八電政 九三三二	電報指定事項略號 九三五一	△電燈 九四〇二
一〇六二一哥 一八四三	電政公債 九三三二	電報掛號 九三七一	電燈廣告 九四〇二
一〇哥平哈經 五四三	一〇〇電信 九三三二	電報單 九三七三	電燈泡 九四〇二
	二四電動機 九四〇一	電報匯兌 九三七三	一〇七一七瓦 二六二
	二五電傳打字機 九三六二	△電梯 九四〇一	二四瓦特 二六二
		△電車 九三三一	四瓦薩 二六二
		△電車廣告 九三三一	六瓦器 二六二
		△電影 九三六二	

一〇六〇〇—一〇七一七 面雷否硫可哥磅釀電電瓦

10731 雲

- 四雲南錫務公司 八三一
- 雲南省 八三一
- 七雲母 八三三

10771 函

- 一〇函電登錄簿 三四一
- 函電摘要簿 三四一
- 三〇函售店 三四一
- 三五函件整理器 三四一
- 五函數 三四一
- 八三函館 三四一

10806 頁

- 頁頁數索引 五〇五
- 二七頁綴 五〇二

買 賣

- 三買師 九〇九
- 三買家汪煤礦 九〇九
- 三買汪鐵路 九〇九

10900 不

- 〇不熟練勞動 八四三
- 〇不診察保險 八四一
- 〇不二價 七七一
- 不覆銷號咨單 八四三
- 不要式契約 八三一
- 不平等條約 七七一
- 不可爭條項 七七一
- 不可抗力 七七一
- 不可分債務 七七一
- 不可分物 七七一
- 三不登記船 八四三
- 三不融通物 八四三
- 一七不粥於市 八四三
- 三不變期間 八四一
- 不利匯價 八〇一
- 三不代替物 七七一
- 二四不動產 八三一
- 不動產登記條例 八三一
- 不動產登記費 八三一
- 不動產抵押放款 八三一
- 不動產抵押保險 八三一
- 不動產質 八三一
- 不動產金融 八三一

- 不動產銀行 八三二
- 不動產銀行債票 八三一
- 不付票據 七七一
- 不特定物 八三一
- 二七不名數 七七一
- 不魯捨爾 八四三
- 不包稅價格 七七一
- 三〇不宜諾斯艾利斯 八〇一
- 不完全雙務契約 八〇一
- 不完全支票 八〇一
- 不客 八三一
- 不定往商業 八三一
- 不定價保單 八〇三
- 不定期船 八〇二
- 三不淨貨 八三三
- 三不法行為 八三三
- 三不溯既往 八三一
- 三不消費物 八三一
- 四〇不力斯辦 七七一
- 不在者 七七一
- 不來梅 八〇三
- 四不婚保險 八三一
- 四不加勒斯多 七七一
- 四不增加性資本 八三一
- 五不抗爭條項 八三一

10901 票

- 不盡小數 八四二
- 五二指名保單 八三一
- 至不成文法 八〇二
- 六〇不景氣 八四一
- 七不灰木 九〇一
- 七不限價 八三一
- 不丹 七七一
- 不開港 八四一
- 八〇不兌換紙幣 九〇一
- 不分期壽險 七七一
- 不當得利 八四一
- 不不當課稅 八四一

- 一〇票面價格 六七一
- 票面餘額 六七一
- 一六票現簿 六七一
- 四〇票力 六七一
- 四票莊 六七一
- 五一票據 六七一
- 票據商 六七一
- 票據文句 六七一
- 票據交換所 六七一
- 票據效力 六七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一〇九〇——一二八六 票栗栗北非珂巧項頭背張項預

<p>五 票據形式 六九·二 票據經紀人 八六·一 票據經紀人 六八·三 票據付款 六八·三 票據準備金 六八·三 票據法 六八·二 票據複本 六八·二 票據存款 六九·二 票據喪失 六八·一 票據提示 六八·一 票據貼現公司 六八·二 票據時效 六八·三 票據防弊機 六八·二 票據鑑定法 六八·三 六 票號 六八·一 票貼 六八·三 七 票匯 六八·三</p>	<p>二九〇 栗 五五·一 栗 七九·三 二二〇 北 七九·三</p>	<p>〇 北方大港 八〇·三 北京 八二·二 北京條約 八二·二 北京銀行公會臨時治安借 八二·三 款債券 八二·三 北京銀公司 八二·二 〇 北亞美利加 八二·一 北平 八〇·三 北平證券交易所 八二·一 北票煤礦 八二·二 三 北山煤礦 八〇·三 〇 北貨店 八二·三 〇 北寧鐵路 八二·三 北寧鐵路公債 八二·一 三 北冰洋 八二·一 〇 北婆羅 八二·二 〇 北洋 八二·三 北洋保商銀行 八二·三 北洋銀元 八二·一 北海 八二·一 北海關 八二·二 〇 北苑鐵路 八二·一 〇 北美東洋航線 八二·一</p>	<p>〇 非商業銀行 四三·三 〇 非訟事件 四三·一 一 五非融通船貨提單 四三·二 〇 非流通支票 四三·三 三 非通商港 四三·一 四 非斯 四三·二 四 非勒特爾非亞 四三·三 五 非轉讓支票 四三·二 〇 非固定信用狀 四三·二 〇 非單純承兌 四三·一 〇 非常特別稅 四三·一 非常公債 四三·一 九 非常利法人 四三·二</p>
<p>二二一 非 八二·一</p>	<p>二二一 非 八二·一</p>	<p>〇 珂羅版 四三·二 二二七 巧 一六·二 〇 珂羅版 四三·二 〇 張庫鐵路 六五·二 〇 張多鐵路 六五·一 〇 張家口 六五·一</p>	<p>〇 頭二等混合車 一〇二·二</p>
<p>二二六 項 七九·三 頭 一〇二·二</p>	<p>二二六 項 七九·三 頭 一〇二·二</p>	<p>二二七 巧 一六·二 〇 張庫鐵路 六五·二 〇 張多鐵路 六五·一 〇 張家口 六五·一</p>	<p>〇 頭二等混合車 一〇二·二</p>
<p>二二六 項 七九·三 頭 一〇二·二</p>	<p>二二六 項 七九·三 頭 一〇二·二</p>	<p>二二七 巧 一六·二 〇 張庫鐵路 六五·二 〇 張多鐵路 六五·一 〇 張家口 六五·一</p>	<p>〇 頭二等混合車 一〇二·二</p>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一一二八六一一二二三〇 預斐砒碼硬登瑞聯引列水

二預付運費 九四〇・三	預付回報費電報 九四〇・三	二七預約交 九四〇・三	預約付款人 九四〇・三	預約定單 九四〇・三	預約買賣 九四〇・三	預約券 九四〇・三	三元預繳證據金 九四〇・三	三元預定再保險契約 九四〇・三	二元預輸入 九四〇・三	二元預算委員會 九四〇・三	二四〇〇斐 九四〇・三	二五斐律賓 九四〇・三	二六〇砒 九四〇・三	二六二七碼 九四〇・三	二碼頭 一〇一六・三	碼頭交 一〇一七・一	碼頭經理 一〇一七・二	碼頭使用費 一〇一七・一	碼頭稅 一〇一七・一						
碼頭堆棧 一〇一七・一	碼頭報告 一〇一七・一	碼頭小販 一〇一六・三	二六四六硬 九四七・三	主硬印 九四七・三	欠硬幣 九四七・一	三三〇八登 九四〇・一	〇七登記 九四〇・一	登記總噸數 九四〇・一	登記船 九四〇・三	登記稅 九四〇・三	登記噸數 九四〇・一	登記公債 九四〇・三	四二登帳往來 九四〇・三	三三三七瑞 九四〇・一	〇七瑞記洋款 九四〇・一	四瑞士 九四〇・三	聖瑞典 九四〇・一	三三四七瓊 九四〇・一	一七瓊埠 九四〇・一						
三三三三聯 一〇四二	〇聯立方程式 一〇四二	二聯票 一〇七二	聯票簿 一〇七二	二六聯保團 一〇七二	二七聯郵 一〇七二	二七聯運 一〇七二	聯運優待票 一〇七三	聯運提貨單 一〇七三	二聯號 一〇七二	二聯單 一〇七二	二聯單票據 一〇七三	二聯合商場 一〇四三	二聯合議局 一〇七一	二聯合保險 一〇四二	二聯合準備制度 一〇五二	二聯合準備條例 一〇六三	二聯合準備局 一〇四三	二聯合準備區 一〇六二	二聯合準備銀行鈔票 一〇六三	二聯合準備券 一〇六一	二聯合買賣 一〇四三	二聯合販賣所 一〇四三	二聯合人壽保險 一〇四二		
三三〇〇引 一五〇・一	三引票 一五〇・三	三引水 一五〇・一	引水權 一五〇・二	引水費 一五〇・二	三元引稅 一四〇・一	三元引額 一四〇・二	三元引港 一四〇・一	三元引地 一五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一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二元引擎 一四〇・二

四七酬報漸增律
八〇酬金
九九酬勞金
酬勞金制度

九七〇〇〇
九七〇〇一
九七〇〇二
九七〇〇三

(三三〇)副

〇〇副產物
二副經理
三副總經理
副總裁

〇〇二
〇〇三
〇〇四
〇〇五

三副名索引
二副稅務司
四副支票
五〇副本
八一副領事

〇〇二
〇〇三
〇〇四
〇〇五
〇〇六

二二三二碗

二〇碗豆

二二三三球

二二三四〇武

三武費

二〇六〇三

二〇七〇三

二〇九〇二

三〇武穴
四七武部鐵路
吾武夷茶
〇武昌

三〇四〇二
三〇九〇二
三〇九〇一
三〇九〇二

二二三五〇職

一〇職工訓練法

職工調查表

職工住宅合作社

職工待遇法

職工生產合作社

職工組合

職工選擇法

職工共濟組合

職工技能測驗法

職工合作社

職工勞動合作社

二七職務管轄

三職業

職業請求書

職業的分業

職業傷害保險

職業介紹所

職業介紹所暫行辦法

二二三〇二

〇職員
職員錄

二二三〇二
二二三〇一

二二三三六強

〇七強記檔案制度

三強行法

三強制釀金組合

強制登記

強制引水

強制保險

強制和解

強制流通力

強制執行

強制拍賣

強制履行

強制公債

強制管理

三強道

二二三三〇戳

〇七戳記

二二三二二碗

四碗花

二二三〇三

二二三〇二
二二三〇一

二七碗舖

二二六八一碗

碗泊船

碗泊稅

碗泊準許證

碗泊港

碗泊地

碗泊場

碗泊聲請單

碗泊日數

二二四三一珞

二七珞擲業

二二四四七玻

一〇玻璃

玻璃保險

玻璃業

三玻利維亞

玻利尼西亞

二二三〇三

二二三〇二
二二三〇一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二二六〇三
二二六〇二
二二六〇一

一四二七 殖

- 三殖業銀行 七〇五・一
- 七殖民 七〇五・三
- 殖民地商業 七〇五・一
- 殖民由外國移入者 七〇九・三
- 殖民由國內移出者 七〇九・三

一四三〇 豬

- 三豬業 一〇五・一

一四一四 確

- 〇七確認之訴 一〇六・三
- 確認判決 一〇六・三
- 三〇確定發貨單 一〇六・三
- 確定定貨單 一〇六・二
- 確定金額保險單 一〇六・二
- 確定公債 一〇六・二

一四六四 破

〇〇破產

- 破產債權調查 五五・一
- 破產債權者 五五・一
- 破產債權者集會 五五・二
- 破產債權呈報 五五・二
- 破產程序 五五・一
- 破產宣告 五五・一
- 破產法案 五五・一
- 破產者 五五・三
- 破產財團 五五・一
- 破產財團換價 五五・二
- 破產財團管理 五五・三
- 破產分配 五五・二
- 破產管財官 五五・二
- 破產管財人 五五・二
- 破損減量 五五・二

一五九〇 珠

- 三珠江 五五九・二
- 珠江航路 五五九・二
- 六珠羔皮 五五九・二
- 六珠算 五五九・二
- 珠算法 五五九・二

一五三六 融

- 三融通票據 一〇七・三
- 融通物 一〇七・二

一五〇〇 建

- 〇七建設廳 四六五・三
- 建設委員會 四六五・一
- 建設委員會電氣事業長期公債 四六五・一
- 建設委員會電氣事業短期公債 四六五・二
- 三建審 四六五・三
- 久建築放款組合 四六五・三
- 建築物保險 四六五・一
- 建築協會 四六五・三

一五〇六 砵

一六一〇 聖

- 三聖保羅 八九三・三
- 三聖多明各 八九三・二

聖約翰 八九三・二
 聖路易 八九三・三

一六一〇 現

- 〇現交價格 六六七・一
- 現交貨額 六六七・一
- 現交買賣 六六七・一
- 現交匯款 六六七・一
- 〇現住所 六六七・一
- 〇現付貨價 六六六・三
- 現貨 六六七・一
- 現貨買賣 六六七・一
- 三現象齊一之法則 六六七・二
- 現物商 六六七・一
- 〇現賣 六六七・二
- 四現期交易 六六七・一
- 四現期交易 六六七・一
- 現期兌力本票 六六七・一
- 現款計數機 六六七・二
- 現款提貨 六六七・二
- 〇現買 六六七・二
- 〇現購 六六七・三
- 〇現金 六六七・三
- 現金交易 六六七・三
- 現金出納帳 六六七・三

一四二一七一一六一〇 殖豬確破珠融建神聖現

一七三二 矛

七矛盾條例

三三三

一七三七 胥

三胥師

四九五·一

一七三二 承

四承諾

二承頂

三承發吏

三承繼人

承繼公司債

承德

三承保單

三承審員

承承攬

承承照

承承兌

承兌交貨匯票

承兌人

三三三

六承銷品
承銷人
九承當舖

三七·一
三七·一
三七·三

聚

七聚興誠銀行

九七·二

豫

二七豫約

三豫定再保險

豫定利率

豫定裝貨保險特約書

豫定保險

豫定保險手續

豫定保險契約

豫定保險單

七豫期利得保險

六豫鄂皖贛四省農民銀行

一七四七 及

二及爾

及爾特

一四·一
一四·二

一七三一 恐

恐恐慌

恐慌點

恐慌周利率

一七四一 尋

尋尋常電報

尋尋常聯運客票

尋尋常聯運客車

尋尋常車票

尋尋常快車

一七四七 子

子子貢

子子油

子子口稅

子子口牛稅

子子母

子子母法

子子金

一七四三 免

免免皮

一七五〇 六 鞏

三鞏密鐵路

一七五二 七 那

一〇那不勒斯

五那威

一七六〇 二 召

二召頂

習

九七習慣

習慣價格

習慣包皮

習慣法

習慣折扣

一七六〇 七 君

君士坦丁堡

一七二二二一一七六〇七 矛背承聚豫及恐尋子免鞏那召習君

三四·三

一〇五·二

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

一四〇·三

六六·三
六六·二
六六·一
六六·一
六六·一

三三·三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一七六一七——一九六二七 配司礮礮乙已足負珍政礮礮改礮

一七六一七 配

函配貨 五五五·一
配貨單 五五五·一
吾配車員 五五五·一
合配合部分 五五五·一

一七六一〇 司

〇司市 一八五·二
司庫 一八六·一
二司礮 一八六·二
司礮秤 一八六·一
一七司務 一八六·一
三司稽 一八六·一
三司客濛 一八六·一
三司法 一八五·二
司法行政部 一八五·三
司法機關印花稅暫行條
例科罰及暫行規則

四司克路步 一八五·三
一八五·三
一八五·二

七司月莊家

司關 一八五·二
司關 一八六·二
司門 一八六·二

一七六一〇 礮

一九礮砂 一八五·二

一七六一二 礮

四礮坊 一〇三·三
三礮米機 一〇三·三

一七六一〇 乙

二〇乙醇 九二
三乙種收據 九二

一七六一七 已

二四已付支票 七六·一
已付股本 七六·一
二七已約項 七六·一

一七六一〇 正

二正頭 三五·一

一七六一〇 六負

三五負債 五〇·一
負債一覽表 五〇·一
負債各項 八三·二
六負號 五〇·一
負販 五〇·三

一七六一三 珍

一五珍珠 四八·三

一七六一〇 政

〇政府紙幣 三六三·三
政府公債 三六三·二
〇七政記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三六三·二

一七政務電報 三六三·三
三政治經濟學 三六三·二
四政權 三六四·一

一七六一七 礮

五礮撞 八六六·一

一七六一二 磁

三磁州窯 一〇一七·三
三磁縣煤礦 一〇一七·三

一七六一〇 改

一〇改正送貨單 三三三·三
改正送貨單 六五·二
三改航條項 三三三·一
三改寄他處郵件 三三三·一

一七六一七 硝

二三硝酸 六七·二

11010 垂

二六垂線 三〇〇・一
 〇〇垂直線 三〇〇・一
 垂直橋案 三〇〇・一

重

〇〇重商主義 五〇二・二
 重慶 五〇二・二
 重慶市民銀行 五〇三・三
 重慶川鹽銀行 五〇三・三
 重慶關 五〇三・三
 〇〇重要收據保管書 五〇二・二
 〇〇重要物產同業組合 五〇二・二
 重要輸出品同業組合 五〇二・二

三重利法 五〇二・二
 二四重貨 五〇二・三
 二天重保險 五〇二・一
 重油 五〇二・一
 〇〇重復保險 五〇三・二
 重復支票 五〇三・二
 重復裁定匯兌 五〇三・二
 重復轉帳 五〇三・二
 重農主義 五〇三・一

〇〇重量平均法

重量不足 五〇三・一
 重量貨幣制度 五〇三・一
 重量品 五〇三・一
 重量明細書 五〇三・一

六重噸 五〇三・三
 〇〇重金主義 五〇二・一
 重分數 五〇一・三

11011 住

〇〇住宅區 五〇二・一
 住宅合作社 五〇二・一
 〇〇住友銀行 五〇二・一
 四住址 五〇二・一
 七住所 五〇二・一

往

〇〇往來借款約定證書 三九九・二
 往來透支 三九九・三
 往來存款 三九九・三
 往來抵押透支 三九九・三
 往來抵押透支契約 三九九・三
 往來摺 三九九・三

11011 一停

一停班 六〇〇・三
 二停止條件 六〇〇・二
 三兩停付票據 六〇〇・二
 停付紅利股票 六〇〇・二
 三停業 六〇〇・三
 三停泊港 六〇〇・三
 五停車處 六〇〇・二
 六停兌 六〇〇・二

11013 七仿

高仿造 三三九・二
 〇〇仿土布 三三九・二
 仿土布 三三九・二
 六仿單 三三九・三

秀 備

三五秀油 三三九・二
 一〇備工 三三七・一
 備工介紹所 三三七・二

11013 二依

一〇依亞 三三四・一
 器依蘭 三三四・二

11014 七愛

〇〇愛爾計算法 八六二・一
 愛爾蘭 八六二・一
 三愛迪生 八六一・三
 元愛沙尼亞 八六一・三
 四愛克 八六一・三
 六愛國公債 八六一・一

11014 一倍

元倍給制生死合險 五〇九・三
 元倍數 五〇九・三

信

〇〇信託商 四五四・三
 信託證書 四五四・一
 信託行為 四五四・二
 信託業 四五四・三
 信託存款 四五四・二
 信託機關 四五四・一
 信託基礎權 四五四・三
 信託人 四五四・三
 信託倉庫 四五四・三
 信託公司 四五四・三
 三信孚商業儲蓄銀行 四五四・一

11010 四一 11011 六一

垂重住往停仿秀備依愛倍信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二〇二六二一一二〇四一七 信集委受雙航

三五信件整理箱 四五一·二	三〇信通商業儲蓄銀行 四五一·一	七二信匯 四五一·一	七三信用 四五一·一	信用交換所 四五一·三	信用交易 四五一·二	信用證 四五一·一	信用證書 八四三·二	信用證券 四五一·二	信用調查科 四五一·二	信用調查機關 四五一·一	信用調查員 四五一·一	信用放款 四五一·二	信用工具 四五一·二	信用要據 四五一·一	信用改良組合 四五一·一	信用制度 四五一·一	信用經濟 四五一·二	信用保證 四五一·一	信用保險 四五一·一	信用組合 四五一·一	信用協會 四五一·二	信用匯兌 四五一·一	信用長期匯票 四五一·三	信用合作社 四五一·三
信用銀行 四五一·二	信局 四五一·三	信譽 四五一·二	△信差 四五一·三	110111 一 焦	二元焦作煤礦 七六·二	九齒焦煤 七六·三	110104 委	〇委乘 四五一·三	委乘申請書 四五一·三	委乘呈報書 四五一·三	委乘全損 四五一·三	〇委託證券 四五一·二	委託電報 四五一·二	委託收票據 四五一·二	委託收票據 四五一·二	委託書 四五一·一	委託品總帳 四五一·一	委託買進 四五一·三	委託買進 四五一·三	委託買進品 四五一·一	委託買進品發單 四五一·一	委託買賣 四五一·一	委託販賣 四五一·一	
委託販賣帳 三五·二	委託販賣品 三五·二	委託販賣品發單 三五·二	委託貿易 三五·三	委託公司 三五·三	委任 三五·二	委任狀 三五·二	△委付 三五·二	委付呈報書 三五·一	△委內瑞拉 三五·一	△委吏 三五·二	委拉古盧斯 三五·二	委委輸 三五·三	△委員 三五·三	110107 受	△受託人 三五·一	受託法院 三五·二	△受信主義 三五·一	△受信整理法 三五·二	△受勸信託 三五·一	△受盤 三五·二	△受益者生存年金保險 三五·二	受益人 三五·二		
〇雙方的商行爲 一三三·三	〇雙面印花布 一三三·一	二雙項製表法 一三三·二	一七雙務契約 一三三·一	二七雙名票據 一三三·三	〇雙力 一三三·三	△雙掛號 一三三·一	△雙明信片 一三三·一	110117 航	一六航政局 五七·二	△航線 五七·二	航線變更 五七·二	航線外航行許可證 五七·三	航線外航行條款 五七·三	航線標識 五七·二	航線相當額運費 五七·一	△航空 五七·二	航空站 五七·三	航空信函 五七·三	航空保險 五七·三	航空郵票 五七·三	航空安全電報 五七·三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二〇九〇四—二二二一〇 集統維紡紋穰順上止黏步仁

△集合保險
集合物 八三·二

三〇九三 統

〇四統計 七五·二

統計表 七五·二

統計器 七五·二

統計學 七五·二

統計年鑑 七五·二

三統制經濟 七五·一

二統稅 七四·一

統稅短期庫券 七四·一

三統括保單 七三·二

七統原商業儲蓄銀行 七三·三

老統取帳 七四·一

二〇九一 四維

〇〇維庫鐵路 九〇·二

一〇維爾期太 九〇·二

維爾索克 九〇·二

三六維得羅 九〇·二

四維也納 九〇·一

毛維繫顧客法 九〇·二

六〇維里納 九〇·一

二〇九二 七紡

三五紡績工業 七五·二

三七紡綢 七五·二

△紡錘 七五·二

二〇九四 〇紋

△紋銀 七五·三

二〇九六 穰

〇穰麥 二五·三

二〇九八 六順

一順背書 八三·一

三順減年金 八三·一

七順次保險 八三·一

四順增年金 八三·二

六順路錠泊 八三·一

七順匯 八三·一

三〇一〇 〇上

〇三上訴 四五·二

上訴狀 四五·二

上訴審 四五·三

上訴法院 四五·二

上訴權 四五·三

上訴期間 四五·三

上訴駁回 四五·三

上訴人 四五·二

〇上五堡錫礦 四三·一

上下力 四三·一

上票 四三·一

三上水 四三·二

七上條 四三·一

三上業主 四三·三

〇四上法 四三·二

〇三上法 四三·二

〇二上法 四三·二

〇一上法 四三·一

上海市興業信託社 四三·一

上海市銀行 四三·三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四三·三

上海雜糧油餅交易所 四三·三

上海證券物品交易所 四三·三

上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四三·二

上海標金 四三·二

上海機器麵粉公會 四三·二

上海股票商業公會 四三·一

上海商業交易所 四三·二

上海金業公所 四三·一

上海煤業銀行 四三·二

〇四上披 四三·二

〇三上單 四三·一

〇二上單 四三·一

〇一上單 四三·一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〇上上忙 四三·二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二二二八六一二一九一 價占鹵比頃貞紫柴紅經

二價碼	一〇〇二	三比之值	一五〇二	紅船貨單	四九〇三	三〇經濟	八八〇三
三價値	一〇〇一	三九比沙	一五〇三	三〇紅字兒	四八九三	經濟主體	八八九一
四價格	一〇〇二	四比斯得	一五〇三	紅字公債	四八九三	經濟主義	八八九一
價格確定保險單	一〇〇三	六比號	一五〇三	四〇紅皮書	四八九二	經濟新聞	八九〇三
價格增減單位	一〇〇三	二七六六頃	七三三二	紅木	四八九二	經濟討論處	八九〇一
六價目	一〇〇一	二八〇六貞	五〇〇三	四一紅帳	四九〇二	經濟形態	八九〇二
價目表	一〇〇一	三〇貞字號莊	五〇〇三	四二紅花	四九〇一	經濟現象	八九〇二
價目單	一〇〇一	三二九〇三紫	六八四二	紅茶	四九〇二	經濟政策	八八九三
三六〇〇占	一八三三	四紫菜	四七三二	丟紅提貨單	四九〇三	經濟行政	八八九二
占占有	一八三三	三九〇四柴	四七三一	紅提單	四九〇三	經濟行爲	八八九二
占有權	一八三三	三柴炭業	四七三二	毛紅契	四九〇一	經濟制度	八八九三
鹵	七三三二	三柴油	四七三二	七紅股	四九〇一	經濟組織	八九〇二
三七一〇比	一五〇二	三九一〇紅	四九〇二	八紅錢	四九〇一	經濟絕交	八九〇三
三比重平均指數	一五〇一	一〇紅票	四九〇二	二九一〇經	八八二二	經濟封鎖	八九〇一
三比例	一五〇三	三紅球運貨車	四九〇二	天經理	八八二二	經濟史	八八九一
比例準備法	一五〇三	三紅利	四八九三	三〇經手之分肥	八八七二	經濟戰爭	八九〇三
比例運費	一五〇三	二七紅盤	四九〇三	經手費	八八七二	經濟財	八九〇二
比例分配法	一五〇三	紅船	四九〇三	三經制錢	八八七三	經濟單位	八九〇三
比利時	一五〇二			經絲	八八七三	經濟階級	八九〇三
比利時公司	一五〇二			二七經紀	八八七一	經濟學	八九〇三
				經紀人	八八七一	西經吐	八八七三
				經紀人佣金	八八八一	夫經驗計算法	八九〇一
				經紀人契約	八八八一	經驗分級保費表	八九〇二
				經紀人公會	八八八一	〇〇經常稅	八八八一

六經常用度
九九經營

經營形態

六八二
八九一
八五三

二二四九 秤

五七〇

二〇秤手

秤手酬金

五七〇
五七〇

二二六〇 緬

二七緬甸
八〇緬羊

一〇三三
一〇三三

三三〇〇 川

三三川漢鐵路
四四藏鐵路

天三
天三

三三〇一 片

二七片務契約
片子銀

一五三
一五三

三三三六 蠻

二二蠻德勒

二二八二

三三〇〇 例

二七例假
例假規則

三三〇
三三〇

制

七制限發行法
制服

三三二
三三二

六制錢
六制幣

三三二
三三二

倒

〇倒店貨
四倒帳

三三三
三三三

七倒匯
七倒閉

三三三
三三三

劇

〇劇場廣告

三三三

三三三四 任

〇任意登記
任意住所
任意信託
任意手工業聯合

三三三
三三三
三三三
三三三

二二九三 經稱緬川片蠻例制倒任催僑後變廢循仙炭縣

二二八二

任意代理
任意條件
任意坐確

三三六
三三六
三三六

催

一七催子
二催告

八七
八七

二催收票據款項
催收款項

八七
八七

三三七七 僑

〇僑商貿易
一〇僑工出洋條例
一七僑務委員會

九四
九四
九四

三三四七 後

〇後市
二後項
三後手
四後期支票
七後門貨

四六
四六
四六
四六
四六

變

一〇變更章程

二七五

變

一〇變更章程

二七五

一七變蛋
七變換算法
二變數

二七五
二七五
二七五

三變則投資
七變壓器

二七五
二七五

七變體定期一年法

二七五

三三八八 巖

六巖鹽

二七五

三三六四 循

一六循環結算
循環冊
循環小數
循環小數號

五二
五二
五二
五二

三三七〇 仙

三仙濠鐵路

一六九

三三三九 炭

九五炭精

四一

三三三三 絲

八〇絲羊

一〇三三

二一九一

二一九三 經稱緬川片蠻例制倒任催僑後變廢循仙炭縣

二二八二

七利用合作社

三〇八·三

八〇利益

三二一·一

利益讓先股

三三三·一

利益保險

三二一·三

利益增給法

三二一·三

利益金

三二一·三

利益分配法

三二一·一

(三九〇) 剩

八八剩餘

六〇一·一

剩餘財產

七六·一

三九〇 樂

三六樂得

一〇九·二

六六樂器

一〇九·二

三九一 繼

一七繼承權

二五三·三

繼承財產管理信託

二五三·三

三四繼續保險費

二五·一

繼續日數

二五·三

繼續股東

二五·三

繼續分期賠償保險

二五·三

三九二 四種

〇種畜場

六五·三

五種牛牧場

六五·三

三九三 彩

一〇彩票

六五·一

一七彩蛋

六五·一

三九三 〇私

〇〇私產

三九·一

私文書

三六·二

〇〇私證書

三九·二

二私經紀人

三九·一

私經濟

三九·一

二七私的信用

三六·三

三〇私定利率

三六·三

私定貼現利率

三六·三

三三私法

三六·三

私法人

三六·三

私法人企業

三六·三

〇〇私力救濟

三六·二

私有財產

三六·二

四私權

三九·二

大私鹽

三九·二

八〇私企業

三六·二

私益信託

三九·一

私公司

三六·二

八三私錢

三九·一

九私營保險

三九·二

三九四 〇紙

三紙版

五七·二

三紙片

五七·一

紙片式簿記法

五七·一

紙片式簿記藏納器

五七·一

三紙業

五七·二

四紙版

五七·二

八〇紙傘

五七·二

九紙煙

五七·一

九紙幣

五七·一

紙幣發行

五七·一

紙幣發行稅

五七·一

紙幣發行銀行

五七·一

三九四 〇綵

三綵定

八七·一

四綵遠省

八七·二

四綵芬河

八七·二

三九七 〇 秣

〇秣米

四〇·三

三九三 絲

七五·二

三絲絨

八四·二

三絲品

七六·一

三絲業銀行

七六·一

三絲襪

七六·一

四絲蘭運輸

七六·二

四絲棉

七五·三

絲棉交織物

七五·三

六絲絨吐

七五·三

九絲光棉紗

七五·三

三九四 〇 縲

三縲絲業

一〇四·一

三九〇 〇 外

〇外高加索

一九·二

外率

一九·三

外交部

一九·一

二外債

一九·二

三外灘銀子

一九·三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1111100—11361— 外參僱伏代俄就念舵編皖

三〇外資輸入	一九四・三	七〇外匯行情表	一九四・三	二〇伏爾脫	二四一・一	七代用貨幣	一九九・一
三〇外洋航路	一九三・二	三三〇〇二參		代用品	一九九・一	代用品	一九九・一
四〇外道	一九五・一	〇〇參市	六五五・一	九代營商業	二七一・一	九代營商業	二七一・一
四〇外匯	一九五・一	四〇參考貨樣	六〇五・一	〇代辦商	二七一・三		
四〇外蒙古	一九五・一	四〇參加訴訟	六〇四・三	代辦貨物發票	二七一・三		
四〇外切	一九三・一	〇〇參加承兌	六〇四・二	六代代理	二七〇・二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埠推銷員	一九四・二	〇〇參加承兌人	六〇四・三	代理商	二七一・一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埠同業透支	一九四・二	〇〇參加付款	六〇四・一	代理交換	二七〇・二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埠同業存款	一九四・一	〇〇參加付款人	六〇四・二	代理背書	二七〇・三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吾外申法	一九三・一	〇〇參加書狀	六〇四・三	代理特許業	二七〇・三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六〇外國貨	一九三・一	〇〇參加人	六〇四・一	代理保管收條	二七〇・三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貨幣票據	一九三・一	〇〇參國貨	六〇五・二	代理權	二七一・二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郵政	一九三・一	參因油	六五五・一	代理人	二七〇・二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船	一九三・一	三三三四僱		代售商	二七〇・一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定貨	一九三・三	〇〇僱主	九四三・二	三代乳粉	一九九・三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送貨單	六五五・一	僱主協會	九四三・三	三代收貨價郵件	一九九・二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支票	一九三・三	僱主加特爾	九四三・三	代收款項	一九九・二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期票	一九三・二	〇〇僱請承兌	九四三・二	吾代表	二七〇・一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書信記錄簿	一九三・一	〇〇僱傭	九四三・一	代表紙幣	二七〇・一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匯票	一九三・三	七〇僱用人保單	九四三・三	更代替物	二七一・三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匯兌	一九三・二	三三三四伏		更代數	二七一・三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匯兌換算法	一九三・二			代數差	二七一・三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貿易船	一九三・二			〇代日韻目	一九九・一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公債	一九三・三			代買貨物清單	二七一・三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外國銀行	一九三・三					三三五〇俄	四三三・一

三六〇 六 貸

〇〇貸主 八三・二

貸方 八三・二

貸方帳 八三・二

貸方金額 八三・二

二貸項 八四・三

二兩貸借對照表 八三・三

八〇貸金業 八三・三

貸差 八四・三

三五七 編

三五編遺 一〇三・三

編遺庫券 一〇三・三

六編號機 一〇三・三

三五五 〇 織

四〇織布業 二六・一

三五六 一 稽

四〇稽核科 一〇六・一

三三九 一 綜

八〇綜合經濟 九六・二

二四三 七 動

〇〇動產 六〇・三

動產保險 六〇・二

動產抵押放款 六〇・一

動產抵押放款銀行 六〇・二

動產銀行 六〇・三

動產銀行債票 六〇・三

二四〇 〇 什

一〇什一 一〇〇・一

付

只付訖圖章 一五・二

三付出帳 一五・一

四〇付來人 一五・二

四七付款 一五・三

付款交貨押匯單 一六・二

付款票據 一六・三

付款取貨 一六・三

付款科 一六・一

付款傳票 一六・二

付款彙總咨單 一六・三

付款憑單 一六・一

付款地 一六・三

付款提貨押匯單 一六・三

付款日期 一六・一

付款日期平均法 一六・一

付款員 一六・二

付款人 一六・一

八〇付入股款 一六・一

射

三射線 五八・一

七射的法 五七・三

六射 六一・一

斛

二四三 〇 化

三化出單位 一三・三

七化學工業 一三・三

化學分析師 一三・三

八〇化分 一三・二

六〇化粧品 一三・三

魁

二魁北克 一〇〇・一

二四二 一 先

一七先取特權 二四・三

二〇先付貨價 二四・三

八〇先令 二四・三

佐

四佐世保 三〇・二

二四三 二 他

三他行票據帳 一六四・一

他行科 一六四・一

四他造當事人 一六五・一

四他地付款支票 一六四・一

他地貼現票據 一六四・一

吾他拉 一六四・二

八〇他益信託 一六四・三

二四二 七 值

二〇值百抽五 五二・三

二四三 七 偽

三偽偽造 九四・二

偽造票據 九四・二

偽造背書 九四・二

六偽幣 九四・二

備

〇〇備忘帳 七六・一

二四三 一 德

〇〇德意志

一〇二四·三

三五德律風

一〇二四·二

四〇德蘭士瓦

一〇二五·三

德華銀行

一〇二四·三

德華銀行

七三三·三

五〇德拉克麥

一〇二四·二

六〇德國郵船公司

一〇二四·二

德國合作社中央金庫

一〇二四·二

德黑蘭

一〇二四·三

九〇德幣匯票

一〇二五·三

二四四 〇 估

〇〇估衣店

一〇〇〇·三

〇四估計價格

一〇〇〇·三

三〇估價

一〇〇一·一

估價單

一〇〇一·一

三元估稅

一〇〇〇·三

八〇估兌現銀

一〇〇〇·三

八〇估算包皮

一〇〇一·一

貓

四〇貓皮

一〇二五·二

儲

四〇儲蓄保險

二二五·一

儲蓄存款

九二五·一

儲蓄銀行

二二五·二

八〇儲金郵票

二二五·一

二四六 一 借

〇〇借主

五二〇·二

借方

五二〇·二

借方財產

五二〇·二

借商錢

五二一·一

二借項

五二一·三

三借貸值

五二一·三

四七借款利息

五二一·三

五〇借本處

五二〇·二

八〇借入款

五二〇·一

借入資本

五二〇·一

借入公債票

五二〇·一

借差

五二一·一

九借券

五二〇·三

二四六 一 供

〇〇供託金

三三〇·一

三元供給

三三〇·一

供給契約

三三〇·一

徒

八〇徒弟學校

五九二

二四九 〇 休

一〇休爾蒂利志人民銀行

二四二·二

二元休息及休假

二四二·一

牀

二〇牀位票

三九一

二四〇 〇 升

一〇升工

一三三·三

三升水

一三四·一

七升級數

一三四·一

七升降機

一三四·一

二四五 〇 牡

五牡蠣

三八一·一

七牡丹

三八一·一

二四四 一 特

六特許

五五七·一

特許碼頭

五五七·一

特許經紀人

五五七·一

特許權

五五七·一

五五特殊工人

五五七·一

特殊經濟

五五七·一

特殊銀行

五五七·一

三特種工業獎勵法

五五七·二

特種電報

五五七·三

特種船

五五七·三

特種消費稅

五五七·三

特種鹽餘庫券

五五七·一

二七特約交易

五五七·一

特約販賣店

五五七·二

三特准營業牌照

五五七·三

特定背書

五五七·一

特定保險

五五七·一

特定物

五五七·三

四特克諾克拉西

五五七·三

五特惠關稅

五五七·二

六特里

五五七·三

六特別證據金

五五七·三

特別訴訟程序

五五七·一

特別往來存款

五五七·二

特別往來存款申請書

五五七·三

二五二〇〇—二五九一七 生仲使律佛健傳債性朱純

〇生產簿	三二・三	仲裁人	三六・一	〇佛羅梭薩	三〇三・一	〇牲畜運送規則	四一・二
又生放	二八・二	伸	三六・一	佛羅倫斯	八〇・二	牲畜運輸	四一・二
〇生死合險	二七・三	三伸水扣水法	三〇一・一	二五四〇健	六〇・三	牲畜場	四一・二
三生利	三八・一	三三伸縮發行限制法	三〇一・一	健康證明書	六〇・三	牲畜車	四一・一
生絲	三三・三	使	三〇一・一	健康保險	六〇・三	二五九〇朱	二六・三
三生貨	三三・三	七使用借貸	三五九・一	二五四三傳	六〇・三	三朱仙鎮	二六・三
三生活程度	二九・一	使用權	三五九・二	一〇傳票	八七・二	二五二七純	五七・三
三活生漆	三三・一	使用與占有保險	三五九・一	三傳遞機器	八七・三	一〇純正經濟學	五七・三
三存保險	二七・三	使用與占有保險	三五九・二	四傳觀議案	八六・一	純正數學	五七・三
三存存平均豫期年數	二七・三	八三使館	三五九・二	四傳聲機	八七・三	一六純理經濟學	五七・二
三存存保險	二七・三	二五〇七律	三六・二	傳單	八七・三	三純循環小數	五七・二
三存存財	二九・一	二律師	四六・二	傳單廣告	八七・三	純利潤	五七・三
三存存金	二八・二	律師章程	四六・三	二五九六債	八六・二	三六純保險費	五七・三
三存存金出境起運點	二八・三	律師公會	四六・二	四債權	八六・二	純保險費算式	五七・一
三存存金入境起運點	二八・二	二五三七佛	三〇三・一	一七債務人	八六・二	三七純運費	五七・三
三存存金銀及外國貨幣	二八・三	一〇佛手油	三〇三・三	四債權	八六・二	三純損金	五七・二
三存存金銀起運點	二八・三	三佛山鎮	三〇三・三	債權價落保險	八六・三	三純量	五七・二
三存存金前行爲	二九・一	三佛江鐵路	三〇三・三	債權人	八六・二	七純所得	五七・三
三存存生命保費	二八・三	三佛耶	三〇三・三	債權會議	八六・二	八純益	五七・一
三存存生命保險否認說	二八・一	醫佛蘭絨	三〇三・一	二五二〇牲	八六・一	純益分配加特爾	五七・一
三存存生命保險承認說	二八・二	二五二〇仲	三〇三・一	佛羅倫斯	八六・二	純粹統計學	五七・三
三存存三生鐵	三三・二	聖仲裁條款	三六・二	二五四〇健	六〇・三	純粹統計學	五七・三
三存存七生銀	三三・二			健康保險	六〇・三	純粹統計學	五七・三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二五九四四—二六二〇〇 縷 紬 積 練 白 自 個 伯

二五九四 縷

三〇縷空縷紗 二四三・三

二五九六 紬

四〇紬藥 八六・一

二五九六 積

四〇積極條件 一〇六七・三

積極義務 一〇六七・三

天積數 一〇六七・三

八〇積分學 一〇六七・三

二五九〇 練

七〇練陵關鐵織 五〇・一

二五九六 練

一七練習生 一〇三三・一

練習書記 一〇三三・一

四〇練坊 一〇三三・一

二六〇〇 白

〇〇白方糖 二五五・一

白毫 二五五・三

二〇白豆 三五・二

二〇白經絲 三五・三

二〇白縷絲 三六・一

二〇白借 三五・二

二〇白酒 三五・二

二〇白圭 三五・一

二〇白蘭地酒 三六・一

二〇白蠟 三六・二

二〇白契 三五・二

二〇白金 三五・二

二〇白金三品 三五・二

二〇白鐵 三六・二

二〇白銅 三五・三

二〇白鉛 三五・三

二〇白糖 三六・一

二〇白煤 三五・三

自

二七自己生產 二五三・三

二〇自行交割 二五三・三

二〇自行保險 二五三・三

二〇自衛 二五五・一

二〇自然經濟 二五五・一

二〇自然獨占 二五五・一

二〇自然人 二五五・一

自然坐確 二五五・一

二〇自動電話 二四四・三

二〇自動信託 二四四・三

二〇自動編號機 二四四・三

二〇自動繪線器 二五五・一

二〇自動打字機 二四四・二

二〇自來水 二四四・一

二〇自來水筆 二四四・一

二〇自來火 二四四・一

二〇自由市府 二五二・一

二〇自由交通時代 二五二・一

二〇自由放任主義 二五二・一

二〇自由發行法 二五三・三

二〇自由信託 二五二・二

二〇自由航海政策 二五二・二

二〇自由經濟 二五三・一

二〇自由債票 二五三・一

二〇自由稅率 二五三・三

二〇自由心證 二五三・三

二〇自由心證主義 二五二・一

二〇自由港 二五二・二

二〇自由造船政策 二五二・二

二〇自由農業 二五三・二

二〇自由輸出 二五三・二

二〇自由輸入 二五三・二

自由財 二五二・二

自由所得 二五二・一

自由貿易主義 二五三・三

自由貿易港 二五三・一

自由尺 二五三・三

自由鑄造 二五三・三

自由銀行制度 二五三・二

二〇自足經濟 二四四・一

二〇自足農業 二四四・一

二〇自益信託 二四四・二

二〇自營商業 二五三・二

二六〇〇 佃

二七佃租仲裁條例 三〇一・二

二〇佃戶 三〇一・二

二〇佃客 三〇一・二

二〇佃農 三〇一・三

二〇佃農保護法 三〇一・三

伯

一〇伯爾能不各 三〇〇・三

伯爾格來得 三〇〇・三

伯爾尼 三〇〇・二

伯耳發斯時 三〇〇・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四〇伯力
四〇伯斯
四〇伯明罕

三〇〇·一
三〇〇·二
三〇〇·三

(二六二〇)個

八〇個人主義

個人商業

個人票據

個人信託

個人經濟

個人權

個人企業

個人公司

五八·三
五九·一
五九·二
五九·一
五九·二
五九·三
五九·一
五八·三

二六二〇七粵

七〇·三

三粵江

粵江航路

三粵漢鐵路

三粵海關

七五·三
七〇·三
七九·一
七九·一
七九·一

二六二〇但

三但澤

吾但書

三〇一·三
三〇一·三
三〇一·三

二六三七偶

五偶成條件

天偶數

觸

二〇觸碰

二六三二泉

三〇泉安鐵路

二六四〇俾

六俾路芝

二六四一得

四得有權

吾得拉赫馬

天得數

二六二九四保

三保證

保證放款

保證債務

保證保險

保證佣金

六〇一·一
六〇一·一

二七〇·三

四七三·二

四七三·二

五八·一

六五五·二

六五五·二

六五五·二

四七二·一

四七二·一

四七二·一

四七二·一

四七二·一

保證準備
保證資本

保證支票

保證基金銀行

保證書

保證責任組合

保證股票

保證人

保證金

三〇保護手

保護關稅

保護貿易

二保衛團

三保付支票

三保息

保息債券賠償保險

二元保稅貨物

保稅堆棧

保稅倉庫

保稅倉庫交

保稅倉庫入庫請求書

保稅倉庫入庫准單

三〇保安公積金法

保定

四八二·二
四八二·二

四七二·二

四八一·一

四八一·一

四七三·三

四七三·三

四七三·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四八一·三

與保加利亞
空保單

七保馬法

七保留價格

夫保險

保險證券

保險信函

保險集金主義

保險價值

保險經紀人

保險代理店

保險估計員

保險估計學

保險估計學會

保險估價人

保險佣金

保險條款

保險進口交

保險準備金

保險業

保險法

保險通知書

保險堆棧

保險支付證明書

保險期間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四三四·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二六二九四—二六九二七 保保息卑船卓吳臭燻和細穆綿絹

夫保險費	四三·一	保險簿	四六·三	一〇卑爾根	三三·三	吾和較法	三六·一
保險費不可分	四四·一	保險箱	四六·二	五卑拉	三三·三	空和昆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三六·三
保險費不退還	四四·二	保險箱匣	四六·二	四〇舶來品	三九·三	和買	三六·一
保險費遞減保險	四四·一	保險營業費	四六·二	四四卑蘭	三九·三	七和興鋼鐵廠	三六·一
保險費退還	四四·三	〇保人	四四·一	二六四〇三泉	六七·一	三細綿	六四·三
保險費帳	四四·三	保全程序	四四·二	二六四〇吳	六七·一	天細洋紗	六四·三
保險費協定率	四四·三	〇保鏢	四四·二	二六四〇臭	三三·一	二六九三穆	六四·三
保險費期票	四四·一	八六保管	四四·一	二六四〇和	三三·一	二種穆鐵路	六四·三
保險費累加保險	四四·一	保管庫	四四·二	二六四〇燻	三三·一	香穆拉比岳夫	八五·二
保險費同盟	四四·二	保管信託	四四·二	二六四〇臭	三三·一	二六九三七綿	九〇·三
保險契約	四四·一	保管貨物	四四·三	二六四〇和	三三·一	三七綿綢	九七·一
保險契約器	四四·一	保管貨物通帳	四四·三	二六四〇臭	三三·一	〇綿寶銀	九〇·三
保險契約當事人	四四·一	保管收據	四四·一	二六四〇和	三三·一	〇綿羊	九〇·三
保險單	四四·二	保管寄託	四四·二	二六四〇臭	三三·一	綿羊毛	九〇·三
保險單價值法	四四·二	保管寄託收據	四四·三	二六四〇燻	三三·一	綿羊皮	九七·一
保險單保有者	四四·二	保管寄託費	四四·三	二六四〇和	三三·一	絹	八七·一
保險單押款	四四·二	保管箱	四四·一	二六四〇臭	三三·一		
保險單回復效力	四四·一	(二六五九)保	四四·一	二六四〇和	三三·一		
保險局	四四·二	〇保麥	五三·一	二六四〇臭	三三·一		
保險醫師	四四·三	二六三〇息	五三·一	二六四〇燻	三三·一		
保險醫學	四四·三	〇保單	五三·三	二六四〇和	三三·一		
保險人	四四·二	二六四〇卑	五三·三	二六四〇臭	三三·一		
保險金額	四四·三			二六四〇燻	三三·一		
保險金額取人	四四·三			二六四〇和	三三·一		
保險公司	四四·二			二六四〇臭	三三·一		

二七二〇七—二七三二二 多危約向仰佣角嚮象候假解伊貂條冬鮑

二七〇七 多

二六六·二

二〇多元方程式

二六六·二

多哥蘭

二六六·三

二多頭

二六六·三

三多利

二六六·三

二六多倫

二六六·二

多倫多

二六六·二

二七三二 危

四危地馬拉

二五五·一

大險危

二五五·二

危險計算差異法

二五五·二

危險準備金

二五五·三

危險擔保運送

二五五·三

二七三〇 豹

四豹皮

二五六·二

六〇向日葵油

二六三·三

向

六仰光

二六三·二

佣

八佣金

三〇一·二

二七三七 角

三〇〇·一

〇〇角度

三〇〇·一

一七角子

三〇〇·一

四角坯

三〇〇·一

九角幣

三〇〇·一

嚮

天嚮導

二一六·一

二七三二 象

二象象鼻山鐵路

八〇五·一

七象牙

八〇四·三

象牙海岸

八〇四·三

七象限

八〇五·一

二七三四 候

五〇候車室

五〇〇·一

二七四七 侵

四侵權行為

四三三·一

假

〇〇假競賣

六〇〇·二

〇〇假證券

六〇〇·一

〇〇假住所

五九二·二

二假處分

五九三·三

二假裝條件

六〇〇·一

二假象牙

五九三·三

三假定科目

五九二·二

假定送貨單

五九二·二

二假漆

六〇〇·一

二假送貨單

六五三·二

四假皮

五九二·一

四假董事

五九二·三

假執行

五九二·三

四假奶油

五九二·一

五假扣押

五九二·一

五假契約

五九二·三

六〇假冒

五九二·三

八〇假分數

五九二·一

二七五二 解

六解現力

九〇二·二

三三解僱

九〇二·三

二七解約

九〇二·二

解約退款

九〇二·二

四七解款簿

九〇二·三

四解散

九〇二·二

六解除單

九〇二·二

六解除條件

九〇二·二

二七五七 伊

只伊施巴亨

二四〇·三

一〇伊爾庫次克

二四〇·一

二七伊犁鐵路

二四〇·三

三伊寧

二四〇·一

四伊蘭

二四〇·一

伊蘭鐵路

二四〇·一

五伊拉克

二四〇·二

六伊羅伊羅

二四〇·一

二七六二 貂

四貂皮

八〇五·一

二七九四 條

二五條件

八三四·二

二七三〇 冬

四冬菰

一七三·二

二七三二 鮑

一〇八三·二

二七三一 四 鯉

二七三一

二七三二 〇 勺

二七三二

二七三七 烏

〇烏龍茶

二七三七

〇烏魯木齊

〇烏魯木

〇烏克蘭

〇烏拉乖

〇烏拉奎

〇烏拉草

〇烏里雅蘇臺

〇烏瓜鐵路

〇烏氏保

〇烏同鐵路

〇烏白木

〇烏金紙

二七三三 三 猓

二七三三 三 猓

二七三三 四 〇 鯉

二七三三

二七三六 魚

三元魚稅

二元魚鱗册

二元魚油

二元魚翅

二元魚肝油

二元魚肚

二元魚膠

二七三七 急

二〇急電

二〇急行車

二七四〇 身

七〇身股

八〇身分

身分保證金

身分保險

二七四一 六 免

一〇免票

二〇免行錢

二〇免稅

免稅岸口

免稅品

免稅品進口報單

免稅品起卸準單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免稅品

二七四一 船

〇〇船主

船主代理店

船主代表人

〇船票

二船頭行

三船隻貨物抵押借款

三船隻運費合險保單

船駁交

三船上交

船上交貨價

船行

三船貨副提單

船貨委棄通知書

船貨受損鑑定書

船貨經濟人

船貨移交手續

船貨憑單

船貨提單

三船牌

船牌

船牌證書類

船牌登記證書

船牌登記證書

二七四二 〇 勿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二七四二

三 船舶登記法	六九三·三	船舶所有人	六九三·三
船舶聯保公積金	六九七·二	船舶屬具	六九七·二
船舶駁泊日期	六九八·一	船舶屬具目錄	六九七·二
船舶經理人	六九八·二	船舶入口通知書	六九八·一
船舶碰撞糾紛處理委員會	六九八·三	船舶鑑定人	六九七·三
船舶重要文件	六九八·一	船舶等級	六九四·一
船舶經紀人	六九八·二	七 船名確定保險單	六九八·一
船舶出租	六九八·三	船名未定保險單	六九八·一
船舶出口	六九八·一	船名錄	六九八·一
船舶債權者	六九八·三	二元船槍	六九八·二
船舶保險	六九八·一	船槍課	六九八·三
船舶保險聲請書	六九八·二	三〇 船室分配表	六九八·三
船舶保險單	六九八·三	船客	六九八·二
船舶進口	六九八·一	船客目錄	六九八·二
船舶進口報告單	六九八·二	三 船渠	六九八·一
船舶進口卸貨手續	六九八·三	船渠使用費	六九八·一
船舶遇險證明書	六九八·三	四 船力	六九七·二
船舶遇險報告	六九八·三	五 船殼險	六九八·一
船舶載重線	六九八·三	五 船捐	六九八·二
船舶共有者	六九八·一	五 船殼	六九八·三
船舶檢查	六九七·一	六〇 船員	六九八·三
船舶折舊費	六九七·二	船員證書	六九八·一
船舶扣留	六九七·三	船員過失條例	六九八·一
船舶國籍證書	六九七·三	船員檢定章程	六九八·一
		六 船號頭	六九八·二

七 船長	六九八·二	七 船用品購買准許證	六九七·三
船長酬勞金	六九八·二	船用煤	六九八·一
船長副本	六九八·一	船具商	六九八·二
船長借款	六九八·一	八 船會	六九八·二
船長收貨證	六九八·一	八 船籍證書	六九八·三
船長遇險報告書	六九八·一	船籍港	六九八·三
		九 船鈔	六九八·二
		二七五〇 物	
		〇 物產陳列所	六九八·二
		一〇 物證	六九八·三
		二 物上保證	六九八·一
		物價	六九八·三
		物價指數	六九八·三
		三 物保險	六九八·一
		二 七 物物交換	六九八·三
		物的危險	六九八·三
		物的擔保	六九八·一

六 物稅	六九八·二	二 名稱貨幣	六九八·二
四 物權	六九八·二	名稱買賣	六九八·二
〇 物品交易所	六九八·二	四 名古屋	六九八·三
物品代替工資制	六九八·二	五 名數	六九八·一
物品編號簿	六九八·三	六 名目帳	六九八·二
物品本位制	六九八·二	名目帳	六九八·二
		七 名譽保險單	六九八·一
		名譽獎勵	六九八·二
		名譽支付人	六九八·一
		名譽合夥員	六九八·一
		名譽領事	六九八·二
		八 名義人	六九八·三
		二七六〇 名	
		一〇 鑿石銅鑪	六九八·一
		三 鑿海鐵路	六九八·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二七〇) 醬

二七〇一 包裏
二七〇二 包裏郵件附單
二七〇三 二包頭
二七〇四 二包裝
二七〇五 包裝費
二七〇六 包裝銷售法
二七〇七 三包紙廣告
二七〇八 三包稅交
二七〇九 三包寧鐵路
二七一〇 三包退還洋
二七一〇 包運費
二七一〇 包皮紙
二七一〇 四包穀
二七一〇 五包包括運費送貨單
二七一〇 八包飯業
二七一〇 九包包銷證券財團

二七〇二 魯

二七〇三 魯意調查錄
二七〇四 魯意代理店
二七〇五 魯意船主註冊簿
二七〇六 魯意船隻註冊簿
二七〇七 魯意船名錄
二七〇八 魯意表
二七〇九 魯意損失統計
二七一〇 魯意會
二七一〇 魯意會保單
二七一〇 魯意銀行
二七一〇 魯班

二七〇四 督

二七〇五 督督促程序
二七〇六 的

二七〇七 的

二七〇八 的黎波里

二七〇九 包

二七一〇 包辦

二七一一 包裏
二七一二 包裏郵件附單
二七一三 二包頭
二七一四 二包裝
二七一五 包裝費
二七一六 包裝銷售法
二七一七 三包紙廣告
二七一八 三包稅交
二七一九 三包寧鐵路
二七二〇 三包退還洋
二七二〇 包運費
二七二〇 包皮紙
二七二〇 四包穀
二七二〇 五包包括運費送貨單
二七二〇 八包飯業
二七二〇 九包包銷證券財團

包裏

包裏郵件附單

二包頭

二包裝

包裝費

包裝銷售法

三包紙廣告

三包稅交

三包寧鐵路

三包退還洋

包運費

包皮紙

四包穀

五包包括運費送貨單

八包飯業

九包包銷證券財團

二色水

二色澤

二七二〇 勾

二七二一 二勾引品

二七二二 二色水
二七二三 二色澤
二七二四 二勾引品

二七二五 欠

二七二六 欠資
二七二七 欠資郵件
二七二八 欠帳

二七二九 藁

二七三〇 藁解
二七三一 藁市房據
二七三二 藁廠據
二七三三 藁租借地
二七三四 藁租船費
二七三五 藁租船費先付
二七三六 藁租船費保險
二七三七 藁租船契約
二七三八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七三九 藁租
二七四〇 藁租市房據
二七四一 藁租廠據
二七四二 藁租借地
二七四三 藁租船費
二七四四 藁租船費先付
二七四五 藁租船費保險
二七四六 藁租船契約
二七四七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七四八 藁租
二七四九 藁租市房據
二七五〇 藁租廠據
二七五一 藁租借地
二七五二 藁租船費
二七五三 藁租船費先付
二七五四 藁租船費保險
二七五五 藁租船契約
二七五六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七五七 藁租
二七五八 藁租市房據
二七五九 藁租廠據
二七六〇 藁租借地
二七六一 藁租船費
二七六二 藁租船費先付
二七六三 藁租船費保險
二七六四 藁租船契約
二七六五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七六六 藁租
二七六七 藁租市房據
二七六八 藁租廠據
二七六九 藁租借地
二七七〇 藁租船費
二七七一 藁租船費先付
二七七二 藁租船費保險
二七七三 藁租船契約
二七七四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七七五 藁租
二七七六 藁租市房據
二七七七 藁租廠據
二七七八 藁租借地
二七七九 藁租船費
二七八〇 藁租船費先付
二七八一 藁租船費保險
二七八二 藁租船契約
二七八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七八四 藁租
二七八五 藁租市房據
二七八六 藁租廠據
二七八七 藁租借地
二七八八 藁租船費
二八九〇 藁租船費先付
二八九一 藁租船費保險
二八九二 藁租船契約
二八九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八九四 藁租
二八九五 藁租市房據
二八九六 藁租廠據
二八九七 藁租借地
二八九八 藁租船費
二九〇〇 藁租船費先付
二九〇一 藁租船費保險
二九〇二 藁租船契約
二九〇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九〇四 藁租
二九〇五 藁租市房據
二九〇六 藁租廠據
二九〇七 藁租借地
二九〇八 藁租船費
二九一〇 藁租船費先付
二九一一 藁租船費保險
二九一二 藁租船契約
二九一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九一四 藁租
二九一五 藁租市房據
二九一六 藁租廠據
二九一七 藁租借地
二九一八 藁租船費
二九二〇 藁租船費先付
二九二一 藁租船費保險
二九二二 藁租船契約
二九二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九二四 藁租
二九二五 藁租市房據
二九二六 藁租廠據
二九二七 藁租借地
二九二八 藁租船費
二九三〇 藁租船費先付
二九三一 藁租船費保險
二九三二 藁租船契約
二九三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九三四 藁租
二九三五 藁租市房據
二九三六 藁租廠據
二九三七 藁租借地
二九三八 藁租船費
二九四〇 藁租船費先付
二九四一 藁租船費保險
二九四二 藁租船契約
二九四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九四四 藁租
二九四五 藁租市房據
二九四六 藁租廠據
二九四七 藁租借地
二九四八 藁租船費
二九五〇 藁租船費先付
二九五二 藁租船費保險
二九五三 藁租船契約
二九五四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九五五 藁租
二九五六 藁租市房據
二九五七 藁租廠據
二九五八 藁租借地
二九五九 藁租船費
三〇〇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〇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〇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〇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〇四 藁租
三〇〇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〇六 藁租廠據
三〇〇七 藁租借地
三〇〇八 藁租船費
三〇一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一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一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一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一四 藁租
三〇一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一六 藁租廠據
三〇一七 藁租借地
三〇一八 藁租船費
三〇二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二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二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二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二四 藁租
三〇二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二六 藁租廠據
三〇二七 藁租借地
三〇二八 藁租船費
三〇三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三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三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三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三四 藁租
三〇三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三六 藁租廠據
三〇三七 藁租借地
三〇三八 藁租船費
三〇四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四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四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四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租稅

租稅保險

租稅轉嫁

租稅擔負人

租稅原則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租稅

三〇三四 藁租
三〇三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三六 藁租廠據
三〇三七 藁租借地
三〇三八 藁租船費
三〇四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四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四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四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四四 藁租
三〇四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四六 藁租廠據
三〇四七 藁租借地
三〇四八 藁租船費
三〇五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五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五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五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五四 藁租
三〇五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五六 藁租廠據
三〇五七 藁租借地
三〇五八 藁租船費
三〇六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六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六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六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六四 藁租
三〇六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六六 藁租廠據
三〇六七 藁租借地
三〇六八 藁租船費
三〇七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七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七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七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七四 藁租
三〇七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七六 藁租廠據
三〇七七 藁租借地
三〇七八 藁租船費
三〇八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八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八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八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八四 藁租
三〇八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八六 藁租廠據
三〇八七 藁租借地
三〇八八 藁租船費
三〇九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九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九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九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九四 藁租
三〇九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九六 藁租廠據
三〇九七 藁租借地
三〇九八 藁租船費
三〇一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一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一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一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一四 藁租
三〇一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一六 藁租廠據
三〇一七 藁租借地
三〇一八 藁租船費
三〇二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二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二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二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二四 藁租
三〇二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二六 藁租廠據
三〇二七 藁租借地
三〇二八 藁租船費
三〇三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三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三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三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三四 藁租
三〇三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三六 藁租廠據
三〇三七 藁租借地
三〇三八 藁租船費
三〇四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四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四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四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四四 藁租
三〇四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四六 藁租廠據
三〇四七 藁租借地
三〇四八 藁租船費
三〇五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五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五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五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五四 藁租
三〇五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五六 藁租廠據
三〇五七 藁租借地
三〇五八 藁租船費
三〇六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六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六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六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六四 藁租
三〇六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六六 藁租廠據
三〇六七 藁租借地
三〇六八 藁租船費
三〇七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七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七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七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七四 藁租
三〇七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七六 藁租廠據
三〇七七 藁租借地
三〇七八 藁租船費
三〇八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八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八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八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八四 藁租
三〇八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八六 藁租廠據
三〇八七 藁租借地
三〇八八 藁租船費
三〇九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九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九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九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九四 藁租
三〇九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九六 藁租廠據
三〇九七 藁租借地
三〇九八 藁租船費
三〇一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一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一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一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一四 藁租
三〇一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一六 藁租廠據
三〇一七 藁租借地
三〇一八 藁租船費
三〇二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二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二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二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二四 藁租
三〇二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二六 藁租廠據
三〇二七 藁租借地
三〇二八 藁租船費
三〇三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三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三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三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三四 藁租
三〇三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三六 藁租廠據
三〇三七 藁租借地
三〇三八 藁租船費
三〇四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四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四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四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四四 藁租
三〇四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四六 藁租廠據
三〇四七 藁租借地
三〇四八 藁租船費
三〇五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五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五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五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三〇五四 藁租
三〇五五 藁租市房據
三〇五六 藁租廠據
三〇五七 藁租借地
三〇五八 藁租船費
三〇六〇 藁租船費先付
三〇六一 藁租船費保險
三〇六二 藁租船契約
三〇六三 藁租船契約預付金保險

二七九一七—二八二四七 絕約綢移綢綠終級綴紹以作倫倫傷徵微併復

(二五二七) 絕

絕對的全損 五二二
絕對權 五二三

二五二〇 約

約定價值 四九二
約定利率 四九二
約定利息 四九一
約定期交易 四九二
天約數 四九二
天約分法 四九一

綢

三七綢緞

綢緞業

二五二七 移

移住民 六三二
移出移入 六三二
移動商業 六三二
移動廣告 六三三
移動博覽會 六三三
移移本分派 六三一
移移民 六三一
移民政策 六三二

移民車票

綢

三七綢緞 一〇九一
綢緞 七四三
綢布 一〇八三
綢布 七四三
四綢地絲光洋紗 一〇八三
三七綢呢 一〇八三
綢呢 七四三

二五三二 綠

二〇綠豆 四九二
二綠背票 四九三
二綠柴 四九三
四綠茶 四九三
四七綠報單 四九三

二五三三 終

三七終身保險 六五三
終身定期金契約 六五三
終身年金 六五二
七終身判決 六五二
二五三七 級 七五五
天級數 七五五

三級紙機

級

二五九二 紹 九七二
七紹興酒 一〇三三
二六二〇 以 六五二
器以勒得里亞 一七二
二六二一 作 一〇三二
二作頭 一〇三二
三作洛特尼克 一〇三一
四作坊 一〇三一
四作場 一〇三一
二六三二 倫 一〇三一
三倫運 一〇三一

二六三七 倫

只倫敦 一〇三三
倫敦 一〇三一
倫敦市銀行 一〇三一
倫敦商業會議所 一〇三一
倫敦票據經紀人 一〇三一
倫敦條款 一〇三一
倫敦大條 一〇三一

倫敦大銀條 八四二

倫敦標準銀 五三三
倫敦金融市場 五三一

傷

三傷害保險 八八三
二六四〇 徵 一〇三二
二徵信所 一〇三二
徵信錄 一〇三一
二徵收麥粉特稅條例 一〇三一
三徵兵保險 一〇三一

徵

二徵積分 八〇二
二徵分學 八〇二
四徵幣 一〇六五

併

二六四一 復 五〇二
二併合股票 五〇二
二六四七 復 七五二
三復出口 七五二
三復進口 七五二
三復進口稅 七五二
四復權 七五二

復

四復權 七五二

二六六一 從

- 三從價稅 六六一
- 三從參加 六五二
- 三從物 六五二
- 五從契約 六五二
- 〇從量稅 六五二

二六五 四 徐

- 三徐州 五九二

二六五 一 鮮

- 一七鮮蛋 一一三
- 二四鮮貨運輸 一一三
- 二七鮮魚 一一三

二六四 七 輪

- 〇輪口 一〇九一
- 輪口檢查 一〇九三
- 輪口單 一〇九三
- 交輪單 一〇九三

二六四 〇 牧

- 四牧地 三九二
- 四牧場 三九二

二六六 六 驗

- 二七驗甸子 二六二
- 二七驗泡子 二五二

二六四 〇 收

- 〇收文簿 二六一
- 三收發部催詢單 二六〇
- 收發處 二五三
- 二四收貨付款 二七一
- 收貨人 二七一
- 二七收盤 二八〇
- 收解 二八〇
- 收條簿 二七一
- 〇收支 二七一
- 收支課 二七一
- 四收帳 二七一
- 收帳員 二七一
- 四收穫 二〇三
- 收穫保險 二〇三
- 四七收款彙總存單 二七一
- 收款科 二七一
- 收款憑單 二七一
- 收款通知書 二七一
- 收款帳 二七一

二六三

收款機

二六三

收款日期簿

二六三

收款回單

二六一

收款員

二六一

收款人

二六一

五收據

二六一

收據電報

一八〇

八收入

二七五

收入傳票

二七一

收入帳

二五三

收益

二六一

收益帳戶

二六一

收益權

二七一

二六六 一 繕

- 二七繕摺 二〇四

二六九 一 六 稅

- 〇稅率 二八二
- 二七稅務司 二八二
- 稅務署 二八二
- 五稅本 二八二
- 三稅則 二八二
- 七稅關送貨單 二八二
- 七稅餉單 二八二

二六四 〇 繳

- 二四繳付保費展期限 二四〇
- 繳付股款 二四〇

二六六 一 給

- 二四給付 七九三
- 給付之訴 二九三
- 給付判決 七九三

二六六 五 繕

- 三繕寫員 二二八

二六六 六 償

- 二五償債資金 一〇八五
- 二償還計算書 一〇八六
- 償還請求 一〇八六
- 償還內外短期八釐債券 一〇八五
- 償還公債 一〇八六

二九七 一 八 毯

二九二 〇 紗

- 八三紗綻 五七三

三〇一〇一 空

- 一〇空票據 四〇五·二
- 二空頭 四〇五·三
- 空頭票據 四〇五·三
- 空頭抵補 四〇五·三
- 空白票據 四〇五·二
- 空白背書 四〇五·一
- 空白承兌 四〇五·一
- 空白信用匯票 四〇五·一
- 空白委任狀 四〇四·三
- 空白支票 四〇四·三
- 二七空盤 四〇五·三
- 七空運費 四〇五·二
- 四空賣 四〇五·三
- 四空中廣告 四〇四·三

三〇一〇二 室

四〇室內現款輸送器 四〇三·三

三〇一〇三 塞

- 一七塞孟式支票 二二二·一
- 三塞浦魯斯島 八五八·三
- 七塞門德士 八五三·三

三〇一〇六 宜

- 〇宜龍鐵礦 四六三·三
- 三宜紙 四六三·二
- 九宜判 四六三·二

三〇一〇七 宜

- 三〇宜寶 三六四·二
- 六〇宜昌 三六四·一
- 宜昌重慶敘州線 三六四·一
- 宜昌關 三六四·二
- 七宜興陶器 三六四·二

三〇一〇三 流

- 二流水帳 四六〇·一
- 二流流動負債 四六〇·二
- 二流流動資產 四六〇·三
- 流動資本 四六〇·三
- 流動公債 四六〇·二
- 三七流通證券 四六〇·一
- 流通中止票據 四六〇·三
- 流通券 四六〇·一
- 七流質 四六一·一
- 七流民 四六一·一

三〇一〇四 淮

三淮河 四六四·二

三〇一〇四 灘

六灘縣 四六二·二

三〇一〇四 灘

四灘皮 二七三·一

三〇一〇三 濟

- 二濟順鐵路 一〇九·三
- 二七濟物浦 一〇九·二
- 三濟寧 一〇九·三
- 四濟南 一〇九·二

三〇一〇三 汴

- 三汴洛鐵路 三四二·二
- 汴洛鐵路公債 三四二·二

三〇一〇三 滾

四滾存 九五七·二

三〇一〇六 蜜

- 五蜜棗 九五三·三
- 八蜜錢 九五三·三

三〇一〇六 漳

- 〇漳廈鐵路 四六四·二
- 二漳絨 四六四·二
- 二漳緞 四六四·三

三〇一〇七 渡

- 二七渡船交 七三·三
- 渡船捐 七三·三

三〇一〇七 液

- 六液量 六六三·三
- 七液體司克路步 六六三·三
- 液體益司 六六四·一
- 液體打蘭 六六三·三

三〇一〇一 寧

- 一〇寧夏 九五三·三
- 寧夏鐵路 九五三·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一〇寧夏省 九五三·三
 二七寧綢 九五三·二
 寧紹商輪股份有限公司 九五三·一

三〇寧安 九五二·二
 三三寧波實業銀行 九五二·一
 寧波幫 九五二·三
 寧波棉業交易所 九五二·二
 三六寧湘鐵路 九五二·一
 三九寧海鐵路 九五二·一
 四〇寧古塔 九五二·二

四一完 九五二·一
 二四完納稅銀出關棧起 九五二·二
 貨報單 九五二·一
 三〇完成稽核 九五二·一
 三〇完全商 九五二·一
 完全背書 九五二·一
 完全承兌 九五二·一
 完全企業 九五二·三

三〇宛平煤礦 九五二·一
 三〇三宛 九五二·一
 三〇三寬 九五二·一

〇寬放期間 一〇〇四·二
 七寬限 七九二·二
 三〇三七房 七九二·二

三〇三山鐵路 三〇三·一
 二七房租保險 三〇三·一
 四〇房地產提存金 三〇三·一
 弄房捐 三〇三·一
 三〇三扇 三〇三·三
 三〇三扇 三〇三·一

三〇三窮 一〇〇五·三
 三〇三窮追式 一〇〇五·三
 三〇三永 二五二·二
 三〇三永新鐵礦 二五二·二
 三〇三永不加賦 二五二·一
 三〇三永久市場 二四三·三
 三〇三永久信用證 二四三·三
 三〇三永久購票證 二四三·三
 三〇三永遠出租基地文契 二五三·三
 三〇三永遠絕賣契 二五三·三
 三〇三永遠公債 二五三·三

三〇三進 八五二·一
 三〇三進價 八五二·一

三〇永嘉 二五二·二
 永吉 二五二·一
 三〇三三家 二五二·一

〇〇家產目錄 五七二·二
 〇〇家庭工業 五七二·三
 〇〇家庭簿記 五七二·一
 〇〇家畜保險 五七二·一
 〇〇家族經濟 五七二·二
 〇〇家族共產體 五七二·二
 三〇三三家宅危險 五七二·三
 三〇三三家釐 五七二·三

三〇三六宿 六四七·二
 三〇三宿海鐵路 六四七·二
 三〇三七戶 一四〇·三
 〇七戶部 一四〇·三
 戶部銀行 一四〇·三
 二戶頭 一四〇·一
 三三戶外廣告 一四〇·三
 三〇三戶口 一四〇·三

三〇三進 八五二·一
 三〇三進價 八五二·一

三三進出口商業 八九二·一
 進出口郵包稅 八九二·一
 三〇三進貨科 八二一·一
 進貨流水帳 八〇三·三
 進貨客戶總帳 七九四·二
 進貨退出簿 八二一·一
 進貨存單 八二一·三
 進貨九知 八二一·二
 進貨折扣 八二一·二
 進貨日記表 八二一·二
 進貨簿 八二一·三
 三〇三進港 八四一·一
 進港稅 八五二·一
 進港報告單 八四一·三
 進港口 八四一·三
 進港口商 八四一·三
 進口信用證 八四一·三
 進口貨 八四一·一
 進口貨登記簿 八四一·一
 進口貨物原產國標記條例 八四一·一
 進口稅 八四一·一
 進口違禁品 八四一·一
 三〇三進關 八五二·一
 進關棧報單 八五二·一

三〇三進 八五二·一
 三〇三進價 八五二·一

三〇三進 八五二·一
 三〇三進價 八五二·一

三〇三進 八五二·一
 三〇三進價 八五二·一

三〇三〇一—三〇三〇一 寧完宛寬房扇窮永家宿戶進

八〇進倉 八九·二

三〇三〇一 適

四適法行爲 一〇五·二
五適中價格 一〇五·一

三〇三〇四 避

一〇避雷器 二二·二
四〇避難港 二二·三
避難入港條項 二二·二

三〇三〇七 寫

三〇寫字紙 一〇〇·一
寫字檯 一〇〇·一
寫字間 一〇〇·一

三〇三〇一 窯

三三窯業 一〇九·五

三〇三〇一 宰

八〇宰羔皮 五二·三

三〇三〇一 準

一〇準死 八五·一

二四準備貨 八四·三
準備金 八四·一

四準禁治產人 八四·三
七準間接稅 八四·三

三〇三〇四 安

〇安慶 二七·二
〇安正鐵路 二七·一

安哥拉 二七·一
元安徽墨 二七·三

安徽省 二七·二
三安源錫礦 二七·一

三安瀆鐵路 二七·三
福安達銀行 二七·一

四安培表 二七·一
安南 二七·三

安南銀元 二七·三
安吉鐵路 二七·二

四七安都活 八四·三
吾安奉鐵路 二七·二

安東 二七·二
安東關 二七·三

七安賀母尼 二七·二
夫安陽鐵路 二七·一

八安安全基金法 二七·一

三〇三〇七 字

五字據 二六七·二
六字號 二六七·一
七字母檢查 二六三·一

字母數目檔案制度 二六六·三
字母檔案制度 二六七·一

三〇三〇〇 突

七突尼斯 四八·一

三〇三〇二 窗

八窗飾 四八·二

三〇三〇四 客

〇〇客商 四六三·一
一〇客票 四六三·一
二兩客貨混用船 四六三·二

二七客船 四六三·一
三〇客戶信用等级表 四六三·三

四客幫 四六三·二
五〇客車 四六三·一

客車包座票 四六三·一
五客批館 四六三·三

三〇三〇六 宮

〇宮市 五六·三
三五宮津港 五六·三

三〇三〇六 富

一〇富爾耶 七六·三
二兩富勳 七六·三
三兩富源新銀行 七六·三

四富賀錫礦 七六·二

三〇三〇八 容

〇八容許法 五七·三
二五容積 五七·三
六〇容量 五七·三

三〇三〇九 審

〇四審計法 一〇〇·二
審計院 一〇〇·三
三〇審察保費制 一〇〇·三
九審判權 一〇〇·二

三〇三〇一 寄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寄託 六四二

寄託者 六四三

寄託金 六四三

三寄航地 六四二

寄售 六四三

寄售貨物銷存表 六四二

寄售會計 六四二

三寄貨人聲明書 六四三

七寄匯 六四一

七寄附行爲 六四一

八九寄銷品 六四三

寄銷人 六四三

三三七七竈 六四三

三三七二密 六四三

一〇密爾 六四三

二密碼註解 六四二

密碼電報 六四二

密碼書 六四一

二密碼用語 六四一

二密列斯 六四三

三密密達 六四三

三密克羅里西亞 六四三

三三七七官

〇官商合辦 三五二

官廳會計 三七三

三官價 三七二

三官利 三五二

三官外合辦 三五二

三官督商辦 三七一

三官業 三五三

官業收入 三五三

三官運商銷 三七二

官運官銷 三七二

四官帖 三七二

七官股 三七二

官段山鉛礦 三七二

大官鹽 三七二

八七官銀號 三七二

三三〇〇一定

〇〇定率稅 三五三

定章 三五三

三〇定住商業 三五三

定航保險單 三五三

三定價表 三五三

三三定製券 三五三

三三定貨 三五三

定貨接受通知書 三五三

定貨成單 三五三

定貨單 三五三

定貨單存根 三五三

定貨簿 三五三

三七定盤 三五三

二六定作人 三五三

三二定額保險 三五三

三六定泊港 三五三

四七定期市 三五三

定期交 三五三

定期交易 三五三

定期放款 三五三

定期一年法 三五三

定期票 三五三

定期航線 三五三

定期刊物 三五三

定期付 三五三

定期付票據 三五三

定期付給契約 三五三

定期貨車 三五三

定期生死合險 三五三

定期保險 三五三

定期郵船 三五三

定期租船 三五三

定期租船契約書 三五三

定期定額償還公債 三五三

定期存款 三五三

定期存款款 三五三

定期存款科 三五三

定期存款存票 三五三

定期存單 三五三

定期壽險 三五三

定期車票 三五三

定期買賣 三五三

定期匯票 三五三

定期隨時償還公債 三五三

定期股東會 三五三

定期年金 三五三

三〇定車皮 三五三

三〇定置廣告 三五三

三〇定金 三五三

三三〇〇六實

一七實務器具 三五三

三三〇六三 寄電密官定實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〇八〇六一三一 一四六 實業察案江瀝汪河汗潭

三寶價	九五·一	實際包皮	九五·一	一七江瑤柱	二六·二	〇河底錢	三九·二
實價貨幣	九五·一	實際合夥員	九五·一	一八江攸	二五·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二七寶物廣告	九五·一	大寶驗經濟學	九五·一	三〇江寧鐵路	二六·二	河豆	三九·一
寶物交易	九五·三	大寶幣	九五·一	三二江浙商業儲蓄銀行	二五·三	二河北省	三九·三
寶物帳	八三·三	三〇八〇六寶		江浙絲業公債	二五·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實物帳	九五·一	〇寶龍鐵路	二四·一	三三江浦鐵路	二六·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二元實收資本	九五·三	〇寶石	二五·三	三三江漢關	二六·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三寶業	九五·一	〇寶石工業	二五·三	三三江海關	二六·二	河蠟豆	三九·一
實業部	九五·二	三寶袋法	二五·一	三三江海銀行	二六·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實業部商品檢驗局組織條	九五·三	三寶源局	二五·一	三三江蘇銀行	二七·一	〇河港	三九·三
例	九五·三	三寶林商會	二四·一	江蘇省	二六·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實業部獎勵實業規程	九五·三	九寶鈔	二四·一	江蘇省農民銀行	二六·三	〇河內	三九·三
實業部中央工業試驗所	九五·二	三九〇一察		江華錫礦	二六·二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實業家	九五·二	六察哈爾省	九五·三	江輪	二六·三	河南省	三九·二
實業補習學校	九五·三	三九〇四案		江輪護照	二六·三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實業教育	九五·二	二案頭日曆	五三·三	七江門	二五·三	杏河口	三九·二
實業專門學校	九五·二	八案羔皮	五三·三	江門關	二五·三	河圖	三九·一
實業學校	九五·三	三二一〇江		吾瀝青	二二·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實業合理化	九五·一	〇江西建設銀行	二五·一	三二一四汪		〇河工稅	二八·九
三寶踐經濟學	九五·一	江西裕民銀行	二五·二	三二一〇河		二河北省	三九·三
六寶印銀	九五·三	江西省	二五·二	吾瀝清	三三·二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七寶馬力	九五·一			三二一四汪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七寶用算術	九五·三			三二一〇河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九·二
						三河廠交易	三九·一
						河蠟豆	三九·一
						〇河流貿易	三九·三
						〇河港	三九·三
						三河泊所	三九·二
						〇河內	三九·三
						河南農工銀行	三九·三
						河南省	三九·二
						河河中運貨保單	三九·三
						杏河口	三九·二
						河圖	三九·一
						〇河底錢	三九·二
						〇河工稅	二八·九
						河豆	三九·一
						二河北省	三九·三
						河北省銀行	三九·一
						三河岸使用費	三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二六〇 酒

五五三

酒專賣

五五二

酒類營業牌照稅

五五二

五酒精

五五二

三二六八 溶

溶浦捐

一〇九二

溶浦局

一〇九二

三二八六 瀨

瀨戶

一二六二

三二九一 漂

漂白織花布

九五九三

漂流物

九〇一

漂洋標

九五九三

漂洋標

七六四三

漂布

七六四三

漂斜紋

九五九三

漂竹布

九〇一

漂竹布

九五九三

三三六六 福

〇福廈鐵路

九六五三

一三福瑯鐵路

九六五三

一五福建省

九六五二

二四福佬

九六五二

三〇福漳鐵路

九六五三

三三福州

九六五一

三毛福祿令

九六五三

三毛福海關

九六五二

四〇福克蘭

九六五一

七福馬鐵路

九六五二

七福岡

九六五二

八福公司

九六五一

三三六六 顧

三顧客名冊

二六九三

七顧問

二六九三

三三三〇 遷

七遷居廣告

一〇六三

三三三〇 逐

六〇逐日攤還

七五三

三三三〇 返

三返還稅

四七二

返還支票

四七二

三三三二 馮

一〇憑票

一〇五九

憑票即付

一〇五九

二憑飛

一〇五九

三憑信

一〇五九

二七憑條

一〇五九

四憑帖

一〇五九

五憑摺

一〇五九

六憑單

一〇五九

三三四四 煙

一〇〇二

三三四六 類

一〇五二

三三六六 額

一〇額面價格

一一四三

一七額司未納

一一四三

二三額外保費

一一四三

額外運費

一一四三

三三三〇 測

六〇測量

七三二

三三三三 洮

三洮法鐵路

四六二

四洮南

四六二

洮索鐵路

四六二

四洮熱鐵路

四六二

六洮昂鐵路

四六二

三三三一 浙

七浙贛鐵路

五六三

三浙皖鐵路

五六三

三浙江建業商業儲蓄銀行

五六三

浙江實業銀行

五六三

浙江地方銀行

五六三

浙江興業銀行

五六三

浙江省

五六三

三浙海關

五六三

三三三三 澎

三澎湖列島

一〇五二

三三三七 灣

三二一六〇—三二二二七 酒溶瀨漂福顧遷逐返憑煙類額測洮浙澎灣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三一七 滬

三滬寧鐵路公債 九五三

四滬杭甬鐵路 九五一

滬杭甬鐵路公債 九五一

滬滬金鐵路 九五一

三三二七 浦

二浦延鐵路 五五一

三浦信鐵路 五五一

三浦寧鐵路 五五一

五浦東商業儲蓄銀行 五五一

浦東造鐵所 五五一

浦東鐵路 五五一

三浦口 五五一

三三四七 浚

三浚浦捐 五六一

三三五〇 減

三減水 七〇二

三減價 七〇二

減價廣告 七〇二

減價出賣 七〇二

減價車票 七〇二

減價日

三減債基金 七〇二

三減息延期案 七〇二

三減法 七〇二

減沽 七〇二

三減數 七〇二

三減號 七〇二

三減除濕量 七〇二

三三五三 淺

二七淺多惠克 六六二

三三六〇 治

三治外法權 五九一

三治安債券 五九一

四治權 五九一

三三六九 瀋

三瀋海鐵路 二六二

三瀋陽 二六二

三三八六 濱

三濱江 二九二

濱江貨幣交易所 二九二

濱江關 二九二

濱江糧食交易所

三濱黑鐵路 二九二

三三三〇 祕

二七祕魯 五七一

三祕密佣金 五六一

三祕密公債金 五六一

三祕書 五六一

三三三七 補

三補水 八九一

補發棧單請求書 八九一

二七補角 八九一

二九補償運費 八九一

三〇補空 八九一

補進 八九一

七補助商業 八九一

補助貨幣 八九一

補助總帳 八九一

補助帳 八九一

補助金 八九一

補助簿 八九一

八補箋 八九一

三三〇〇 斗

三四〇七 為

一七為已商業 七九一

三為人商業 七九一

三四一〇 對

〇對立義務 九五一

對方 九五一

對席判決 九五一

對交匯款 九五一

二〇對手方 九五一

二七對物信用 九五一

三〇對家頭 九五一

四一對帳 九五一

四對蓮華 九五一

對世權 九五一

四七對期 九五一

五對本對利 九五一

六對黑鐵路 九五一

七對質 九五一

七對同圖章 九五一

八對人信用 九五一

對人權 九五一

三三一七—三三四一〇〇 滬浦浚減淺治瀋濱祕補斗為對

二四一 二二 三四一 八一 池港沈滿滯法漆漢波浩洪滇

三四二 池

夫池鹽

二七七一

三四二 港

七七一

△港界

七七一

三四二 沈

三四沈貨

三三六三

三七沈沒

三三六二

沈沒或衝撞保險單

三三六三

三四二 七 滿

三四滿洲

九七七二

滿洲里

九七七二

四四滿蒙

九七七三

滿蒙五鐵路

九七七三

四七滿期票據

九七七三

滿期票據表

九七七三

滿期日

九七七二

三四二 七 滯

二滯頭

九七七二

八九滯銷貨

九七七二

三四三 一 法

〇法庫

三五三三

二〇法爾巴來索

三六二二

一七法尋

三六二二

二四法貨

三六六一

二五法律

三九四一

法律要件

三五三三

法律行為

三九四二

法律的獨占

三九五三

法律顧問

三九五三

法律事實

三九五三

法律本位

三九五三

法律關係

三九五三

〇法定證據主義

三九五三

法定平價

三九五三

法定住所

三九五三

法定信託

三九五三

法定利息

三九五三

法定代理人

三九五三

法定貨幣

三九五三

法定公積金

三九五三

四四法蘭西

三九六二

法蘭西銀行

三九六三

法蘭絨

三九七一

吾法拉台

三九四一

吾法數

三九六二

△法國

八四三一

法國郵船公司

三九六一

法國東方匯理銀行

七三二三

法國東印度公司

三九六一

△法噸

三九六二

七法限

三九五三

△法人

三九五三

三四三 二 漆

二天漆牌廣告

九六〇一

二七漆綢

九六〇三

三五漆油

九六〇二

六六漆器

九六〇三

三四三 四 漢

一〇漢票

九六三二

二四漢斛

九六三一

三六漢堡

九六三二

三三漢冶萍煤鐵廠有限公司

九六三二

聖漢城

九六三一

天漢撒同盟

九六三三

△漢口

九六三一

漢口湘潭航線

九六三一

漢口大人行

九六三一

漢口常德航線

九六三一

夫漢陽鐵廠

九六三二

七漢尺

九六三二

三四四 七 波

二波爾多

三九七三

波哥大

三九七三

二波波特塞得

八六三三

四波士頓

三九七一

波森

三九七三

四波斯

三九七三

四波蘭

三九七三

七波馬

三九七三

三四六 一 浩

三三浩罕

五九二二

三四八 一 洪

三三洪油

四六一

三四八 一 滇

一〇滇百鐵路

八七五一

三滇緬鐵路

八七五三

三滇邕鐵路

八七五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四一 越鐵路
三四二 藏鐵路
三四三 桂鐵路
三四四 漢蜀騰越鐵路
三四五 漢欽鐵路

三四三〇 社

三四三〇 社團
三四三一 社員
三四三二 社員總會
三四三三 社員權
三四三四 社會主義
三四三五 社會立法
三四三六 社會政策
三四三七 社會經濟學
三四三八 社會的分業
三四三九 社會本位
三四四〇 社會問題
三四四一 社會民主主義

三四四二 被覆船
三四四三 被背書人
三四四四 被乘數
三四四五 被上訴人

三四六一 二四被告
三四六二 三被保險利益
三四六三 被保險物
三四六四 被保險人
三四六五 三被減數
三四六六 四被加數
三四六七 夫被除數

三四三三 遠

三四三三 三遠近圖法
三四三四 三遠洋航線
三四三五 遠洋航海線
三四三六 遠海航線
三四三七 三遠期票據
三四三八 三遠期匯票
三四三九 三遠東
三四四〇 遠東銀行
三四四一 三達商銀行有限公司

三四四四 違

三四四四 二七違約處分
三四四五 違約金
三四四六 三違法行爲

三四六一 四遠禁下海
三四六二 違禁品
三四六三 三造
三四六四 二七造船廠
三四六五 造船保險
三四六六 造船獎勵政策
三四六七 造船渠
三四六八 造船簿記
三四六九 四造林
三四七〇 七造船處
三四七一 九造船廠
三四七二 造幣廠
三四七三 造幣廠借款銀團
三四七四 造幣權

三四三九 遼

三四三九 三遼寧省
三四四〇 三遼源
三四四一 七遼陽
三四四二 四婆羅洲
三四四三 三婆羅洲
三四四四 三染織業

三四四四 染

三四四四 三染織業

三四六一 二七染色洋標
三四六二 染色洋標
三四六三 染色素布
三四六四 染色斜紋
三四六五 染染料
三四六六 三冲
三四六七 一〇冲西級
三四六八 二〇冲毛呢
三四六九 四〇冲直貢呢
三四七〇 冲直貢呢
三四七一 八冲銷

三四七〇 冲

三四七〇 三津浦鐵路
三四七一 津浦鐵路公債
三四七二 天津海關
三四七三 六津貼
三四七四 三三三
三四七五 三三三
三四七六 三三三
三四七七 三三三
三四七八 三三三
三四七九 三三三
三四八〇 三三三
三四八一 三三三
三四八二 三三三
三四八三 三三三
三四八四 三三三
三四八五 三三三
三四八六 三三三
三四八七 三三三
三四八八 三三三
三四八九 三三三
三四九〇 三三三

三四七七 清

三四七七 二七清孟鐵路
三四七八 二四清化鎮
三四七九 三清涼飲料水營業者取締一規則

三四一八一—三五一二七 濱社被遠達遠達婆染沖津清

三清潔鐵路	六六六·二	三油光紙	三九一·一	一〇連工帶料	七三三·二	三五遺失作廢	一〇七·一
三清潔鐵路	六六六·二	三五六六漕	七四一·二	連雲港	七四一·二	六遺囑	一〇七·三
三七清通鐵路	六六五·三	一〇漕平	六九一·一	六連環店	七四一·三	三五〇九速	
六清算	六六五·三	二〇漕斛	六九一·二	連環匯兌	七四一·三	〇七速記	七三三·一
清算事務	六六六·二	三〇漕寶	六九一·三	二〇連乘積	七三三·三	速記機	七三三·二
清算所	六六六·二	六漕米	六九一·三	二連比例	七三三·二	速記學	七三三·二
清算人	六六六·二	三五九六凍	六九一·三	二連續查帳	七三三·二	三速寫部	七三三·二
三五三〇決		一〇凍石	五三三·二	二六連線	七四一·二	四速力	七三三·一
只決議	三五三·二	三五〇六神	五七·一	四連帶債務	七三三·三	三五〇〇湘	
決議錄	三五三·二	三〇神戶		連帶債務者	七四一·二	三湘輪鐵路	七三三·二
六決算	三五三·一	三五二八禮		連帶保證	七三三·三	三湘潭	七三三·一
決算報告	三五三·一	三禮拜	二二六·三	連帶責任期票	七三三·三	三湘省	七三三·一
決算表	三五三·一	三禮拜和洋行	二二六·三	五運史紙	七三三·二	三五二一混	
決算日	三五三·一	九〇禮券	二二六·三	六九連鎖商店	七五二·二	三混循環小數	六六五·一
三五六〇油		三五三二棧	九三三·三	連鎖法	七五二·一	三混凝土	六六五·二
三〇油房	三五二·二	九七棧糊匠	九三三·三	連鎖基數	七五二·一	五混數	六六五·一
三油漆	三五二·二	三五三〇連		二〇迪化	五〇一·三	七混同	六六五·二
油漆牌廣告	三五二·二	〇連店家	七三三·三	三五〇〇八遺	一〇七·三	六混合計算	六六四·三
四〇油麥	三五二·二	〇七連記投票	七三三·三	〇遺產	一〇七·三	混合列車	六六四·三
五油蠟	三五二·三			遺產信託	一〇七·三	混合保管	六六四·三
六〇油墨	三五二·三			遺言信託	一〇七·二	混合條件	六六五·二
七油灰	三五二·一					混合法	六六四·三
八油餅	三五二·三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p>三七濕潤船渠 一〇九・二 六〇濕量 一〇九・二 三六三七 楊 凸碣煤 一〇三・一 三六五 禪 七禪臣洋行 一〇〇・二</p>	<p>一七溫司 八七三・三 溫司亞 八七三・三 三溫福鐵路 八七三・一 三溫州 八七三・一 七溫尼伯 八七三・三 三六三七 湯 〇湯丁法 七三三・二 湯丁分配法 七三三・二 四湯蘭 七四一・一</p>	<p>三五二四 漚 五九二 〇暹羅 一九二・一 三六三〇 二 暹 二遇貨船貨物 九八・一 六遇險船 九八・一 三六三〇 二 邊 三邊心距 一四三・三 三六三〇 三 還 二還價 一三三・三 三七一〇 七 盜 查盜賊保險 六七・一</p>	<p>〇湖廣鐵路公債 七三・三 二湖北省 七三・一 湖北省銀行 七三・二 七湖糊 七三・一 三湖州 七三・二 四湖南華昌公司 七三・二 湖南省 七三・二 湖南省銀行 七三・二 吾湖中貨船合險保單 七三・一 八湖筆 七三・二 三七二〇 潮 三潮汕鐵路 一〇五・一 天潮海關 一〇五・一 三七二七 漏 委漏損 九二・二 三七二七 滑 三滑準工資制 八五・三</p>	<p>四滑皮 八六・二 三七二七 鴻 三鴻安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三 六鴻單 一一三・三 三七三四 澳 二澳佛鐵路 一〇四・二 三澳洲 一〇四・三 澳洲航路 一〇四・三 四澳大利亞 一〇四・一 七澳門 一〇四・二 三七三六 漁 三元漁牧司 九六・一 漁稅 九六・三 三漁業 九六・三 漁業登記規則 九六・一 漁業稅 九六・二 漁業法 九六・一 漁業權 九六・二 漁業用鹽章程 九六・三 漁業人 九六・三 元漁輪長 九六・二</p>
--	---	---	---	--

三六二一四一三七一三六 漚溫湯濕楊禪暹遇盜鑿泥池湖潮漏滑鴻澳漁

二七二一三六——二七三〇三
漁沒沿洛潞凝初通週過退

五漁勝長 九五九・二

夫漁險保單 九五九・三

〇漁會 九六八・二

漁會法 九六八・二

三七七四 沒

三沒收押品 三六六・三

器沒藥油 三六六・三

三七六一 沿

三沿岸貿易權 三九二・一

沿沿海碇泊港 三九二・三

沿海航路 三九二・一

沿海貿易 三九二・二

三七六四 洛

三洛潼鐵路 四七二・一

沿洛林科馬貴斯 四七二・一

五洛書 四七二・一

潞

三潞綢 一〇一五・一

三潞酒 一〇一五・一

三七八一 凝

七凝屑器 七七三・三

三七三〇 初

三七初級審判廳 三〇六・三

三七初次進口報單 三〇六・二

三三三〇 通

〇通商條約 七二二・三

通商港 七二二・三

通商口岸 七二二・三

〇七通訊處 七二二・二

通訊業 七二二・二

一〇通票 七二二・三

二〇通信部 七二二・一

通信委託業 七六三・三

通信社 七六三・三

通信販賣業 七七二・一

通信購貨部 七七二・二

通信簿 七七二・二

二通行政 七六一・一

二通貨 七二二・三

通貨膨脹 七二二・三

三通江子 七二二・三

〇通易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七六一・一

七通匯 七三三・一

通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七通用信用證 七五三・三

通用運貨單 七五三・三

通開鐵路 七三二・一

通關 七三二・一

〇通分 七五三・三

六通知 七六一・一

通知廣告 七六一・三

通知放款 七六一・二

通知存款 七六一・二

通知書 七六一・三

三三三〇 週

一週週息 八八八・三

三三三〇 過

一〇過磅 九五五・一

三過種田 九四四・三

三過鐵行 九四四・三

過鐵車 九五五・一

二五過失 九三三・二

過失破產 九三三・三

三〇過渡票據 九四三・三

過渡信用 九四三・三

過戶 九三三・一

過戶日 九三三・一

三過割 九四四・一

四過境稅 九四三・三

過塘行 九四三・三

四過帳 九三三・三

四七過期貸款 九四四・三

過期支票 九四四・三

過期報關 九四二・二

九二過爐銀 九五五・一

三三三〇 退

一〇退票 九五二・一

退票理由 九五二・一

退票通知書 九五三・三

三退職金 九五三・一

二四退貨 九五三・二

退貨存單 九五三・二

三四退法 九五三・三

六退單 九五三・一

六七退夥 九五三・二

七退匯 九五三・三

七退股 九五三・三

退股據 九五三・三

退關貨物
三三三〇四 遲

〇〇遲交	一〇四五・二
二遲延	一〇四五・二
遲延利息	一〇四五・三
遲延貨物	一〇四五・三
三遲緩電報	一〇四五・三
四七遲期	一〇四五・三
二運到價格發貨單	九八・二
三運出貨物	九八・二
二四運貨部	九〇・一
運貨承攬人	九一九・三
運貨委託書	九一九・三
運貨保險特約書	九一九・三
運貨船	九一九・三
運貨通知書	九〇・一
運貨汽車	九一九・二
運貨支付保證書	九〇・一
運貨員	九一九・三
運貨單	九〇・一
三運河	九八・二
運河航路	九八・三

五三・三

運

運河船隻保單	九九・一
運河通過費	九九・一
元運送	九九・一
運送店	九九・二
運送處理人	九九・二
運送稅	九九・二
運送中現金	九九・一
運送契約	九九・二
運送人	九九・一
五運轉資本	九三・一
運費計算法	九二・一
運費聯合計算	九二・二
運費行市	九〇・二
運費行情報告單	九〇・三
運費後付	九二・一
運費先付	九〇・二
運費保險	九二・一
運費表	九〇・三
運費折扣	九〇・三
運費單	九二・二
運費明細目錄	九〇・三
運費同盟	九〇・二
五運搬課稅法	九二・三
五運輸	九二・三
運輸聯合	九三・一

運輸經紀人

運輸保單	九三・一
運輸保險	九二・三
運輸業	九三・一
運輸標誌	九三・一
三三三〇七 追	
〇七道認之催告	五二・二
三〇道窮勸誘員	五二・三
三三追述	五二・二
四〇道索權	五二・二
四四道求法	五二・一
四六道加證據金	五二・一
四八道加定貨	五二・一
三三三〇八 選	
五五選擇債務	一〇七・三
七七選舉票	一〇七・二
選舉領事	一〇七・一
三三三〇六 軍	
一〇軍需公債	五〇・二
五〇軍事公債	五〇・二
三三三〇八 咨	

四七香根

三三三七 資	
四〇資土	六七・二
六六資器	六七・三
三三三〇六 資	
〇〇資產	九二・一
資產負債表	八二・三
資產負債表	九二・一
資產各項	八三・二
三〇資產保險	九二・二
四〇資力保證費	九四・三
五〇資本	九五・一
資本主	九五・三
資本主帳戶	九六・一
資本主義	九六・三
資本證券化	九八・三
資本課稅	九八・二
資本制生產	九七・二
資本結合	九八・一
資本生產力	九七・二
資本總額	九八・二
資本稅	九八・一
資本案	九七・三

三三三〇三—三三七八〇六 退遲運道選軍咨資資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七八〇六一三八一五七 資汽溢濫渝汾淞冷游洋海

<p>五〇資本守勢 九〇七二</p> <p>資本逃避 九〇七三</p> <p>資本萬能時代 九〇八一</p> <p>資本金 九〇七三</p> <p>△資金 九〇九一</p> <p>資金保險 九〇九一</p>	<p>三二汽水 三二五二</p> <p>三汽船 三二五三</p> <p>汽船保險 三二六一</p> <p>三汽油 三二五三</p> <p>三汽機 三二六一</p> <p>汽機鍋爐保險 三二六二</p> <p>三汽車 三二五二</p> <p>汽車保險 三二五三</p> <p>三汽輪機 三二六一</p>	<p>三二七溢 八七四三</p> <p>三溢價 八七四三</p> <p>三溢出 八七四三</p> <p>三溢額銀 八七五一</p>	<p>五濫費人 一〇九二</p> <p>三三二渝 七二二</p> <p>三渝行 七二二</p> <p>三渝柳鐵路 七二二</p>	<p>三三二汾 三二二</p> <p>三汾酒 三二二</p> <p>三三二淞 六六四一</p> <p>三淞滬鐵路 六六四一</p> <p>三三三冷 四六六一</p> <p>三冷貨 四六六一</p> <p>三冷藏庫 四六六一</p> <p>三二四七游 七二二</p> <p>三游資 七二二</p> <p>三游歷信用證 七二二</p>	<p>三二五洋 四六二</p> <p>〇洋廣雜貨 四六二</p> <p>〇洋不過手 四六二</p> <p>〇洋毛邊紙 四六二</p> <p>三洋行 四六二</p> <p>洋行定貨 四六二</p> <p>洋紅 四六二</p> <p>三洋例平 四六二</p> <p>洋例平足紋銀 四六二</p> <p>洋例銀 四六二</p> <p>洋紙 四六二</p> <p>二洋貨出關棧 四六二</p> <p>洋貨復出口 四六二</p> <p>洋貨進口 四六二</p> <p>洋貨落地稅 四六二</p> <p>洋貨入關棧 四六二</p> <p>三洋盤 四六二</p> <p>三洋紗 四六二</p> <p>洋紗 四六二</p> <p>三洋房 四六二</p> <p>三洋酒類稅 四六二</p> <p>三洋連史紙 四六二</p> <p>四洋布 四六二</p>	<p>洋杏仁油 四七三</p> <p>二洋板綾 四七三</p> <p>洋板綾 四七三</p> <p>洋標布 四七三</p> <p>四洋莊 四七三</p> <p>四洋乾漆 四七三</p> <p>四洋素綢 四七三</p> <p>四洋盤 四七三</p> <p>四洋羅 四七三</p> <p>四洋羅 四七三</p> <p>四洋灰 四七三</p> <p>四洋傘 四七三</p> <p>四洋錢 四七三</p> <p>四洋銀 四七三</p> <p>四洋火 四七三</p> <p>〇海產物 五〇〇一</p> <p>海商 五〇〇一</p> <p>海商法 五〇〇一</p> <p>海商隊 五〇〇一</p> <p>海底電線 五〇〇一</p> <p>海底撈月帳 五〇〇一</p> <p>二海上商業 五〇〇一</p>
---	--	---	--	---	---	---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海上旅行災害保險同盟	五五三	海上貿易	五六一	海難證明費	五六三	海員履傭契約	五六三
海上委棄物	五〇一	海上隊商	八〇三	海難證明書	五六二	海員管理暫行章程	五六三
海上衝突	五六二	海上人壽保險	五〇一	海運類	五六三	三海賊	五二二
海上貸借	五六一	三海外郵件截止日	五六三	海帶	五九三	三海味行	五二二
海上保險	五三一	海參	五六三	海關希密特	七三二	六七海路商埠	五二二
海上保險手續	五三一	三海德德拉巴	五三二	海關鐵路	五六三	七海防	五七一
海上保險經紀人	五五二	海峽殖民地	五六三	三海拉爾	五七三	七海牙	五六三
海上保險貨物細目	五四一	三海船	五四一	海東鐵路	五七三	七海關	五三二
海上保險憑摺	五五三	三海河公債	五七三	三海蜃	五四一	海關交	五五二
海上保險法	五三二	三海清鐵路	五四一	三海損	五四一	海關兩	五四二
海上保險費	五四三	三海運	五四二	海損供記金	五四二	海關平	五四一
海上保險提單	五四三	海運聯合	五四一	海損存款	五四二	海關出口稅則	五四三
海上保險契約	五四三	海運聯合書記	五四一	海損契約書	五四二	海關道	五四一
海上保險單	五四二	海運政策	五四一	海損精算人	五四三	海關監督	五四一
海上保險公司	五四三	海運業	五四一	海損精算人協會	五四一	海關尺	五四三
海上保險公司代理店	五二三	海運業公會	五四二	海損精算書	五四一	海關金單位制	五四一
海上危險	五〇一	海運提單	五四二	三海口保單	五六三	七海鹽	五四三
海上條例	五六一	海運同盟	五四二	海里	五七一	三六七 滄	
海上法	五〇二	海運營業	五四三	海圖	五四二	二〇滄石鐵路	八七五
海上運貨合同	五六二	海軍補助金	五六一	海員	五六一	三六四 複	
海上運送	五六二	海軍支票	五六三	海員工會	五六二		
海上權	五六二	三海洋洲	五六三	海員工會組織條例	五六二		
海上轉運公司	五六二	三海洋業管理局	五六三	海員手冊	五六二		
		三海難	五六一	海員名冊	五六二		

三八一五七—三八二四七 海滄複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八二四十一三九一八九 複裕逾送遊道逆導沙消淡

〇〇複維廣告 一〇六一

三複比例 一〇四二

三複利 一〇五三

複利法 一〇六一

三複代理 一〇四二

三七複名數 一〇五二

三複寫 七三一

複寫簿 一〇六一

四複式簿記 一〇五二

吾複本位制 一〇四三

複本匯票 一〇五二

〇〇複因數 一〇五二

〇〇複分數 一〇五二

複合排字印刷機 一〇五一

三六八 裕

三裕津銀行 八九三

吾裕中公司 八九三

三六二 逾

三逾額保險 九七三

三六三 送

〇〇送交 五九四

二〇送信回單簿 五九四

二四送貨通知書 五九四

三四送達 五九四

送達證書 五九四

送達人 五九四

三五送清單 五九四

五七送摺子 五九四

八〇送金簿 五九四

三六四 遊

二遊行廣告 九八一

三遊艇保單 九八一

大遊覽票 九八一

四遊藝戲劇捐 九八一

遊藝保險 九八一

三六六 道

五道清鐵路公債 九五三

四道林紙 九五二

五七道契 九五二

三道清鐵路 九五二

三六七 逆

一〇逆票據 五九四

二逆背書 五九四

三逆比例 五九四

五八逆數 五九四

七逆匯 五九四

逆匯兌計算書 五九四

三六三 導

三導淮委員會 一〇六一

三六〇 沙

〇〇沙市 三七一

沙市關 三七二

〇〇沙戶 三七二

三沙河棉 三七二

四沙木 三七二

四沙棉 三七二

六〇沙田 三七二

七七沙興鐵路 三七二

八〇沙金 三七二

沙羔皮 三七二

沙谷米 三七二

八三沙錢 三七三

九〇沙糖 三七三

三六七 消

二七消約法 五九七

三消滅時效 五九三

四消極條件 五九三

消極義務 五九三

五消耗 五九二

五消耗品 五九二

五消費 五九二

消費信用 五九三

消費貸借 五九三

消費物 五九三

消費稅 五九二

消費資本 五九二

消費者 五九二

消費權 五九二

消費合作社 五九二

七〇消防器具 五九二

三六九 淡

二淡水港 六六四

四四淡菜 六六四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4000.0 十

二十三年洋行

三三三

十五年春節特種庫券

三三三

三十進法

三三三

十字承兌

三三三

十字街

三三三

三十途郊

三三三

四十九年捲烟稅庫券

三三三

十九年關稅公債

三三三

十九年關稅短期庫券

三三三

十九年善後短期庫券

三三三

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

三三三

十七年金融短期公債

三三三

十七年善後公債

三三三

十七年公債表

三三三

十四年八釐公債

三三三

十足銀

三三三

十八年裁兵公債

三三三

十八年賑災公債

三三三

四〇〇一左

三三三

三左傾

一六二

四〇〇一七九

一六二

〇九府

一四三

九章

一四三

〇九龍

一五二

九龍關

一五二

〇九三八平

一四二

九五扣

一四二

二七九歸

一五二

九歸六除

一七二

九歸一除

一五二

九歸二除

一六二

九歸三除

一七一

九歸五除

一七二

九歸九除

一六一

九歸七除

一五三

九歸四除

一七三

九歸八除

一六三

三九江

一四二

九江關

一四三

三九減法

一五一

四九九七司馬平

一三三

九九數

一三三

九九八平

一三三

九南鐵路

一四三

九七二平

一三三

九七平

一三三

九七川平

一三三

六九點圓

一五二

八〇九八五平

一四一

九八規元

一四一

九金十銀

一四三

四〇〇一七力

一四三

七力股

一五一

三力錢

一五二

四〇〇三〇大

一五二

〇〇大市

一五二

大商業

一五二

大新銅鑛

一五二

〇〇大豆

一五二

大西洋

一五二

大西洋航線

一四一

大不里士

一四一

大票

一四一

二大班

一四一

三大副

一四一

三大理石

一四一

大理院

一四一

三大經營

一四一

三大條近期

一四一

大條遠期

一四一

大條銀

一四一

大寫

一四一

大溝鐵路

一四一

大減價

一四一

大冶鐵路

一四一

大冶鐵鑛

一四一

大對漁船

一四一

大沽

一四一

大達公司

一四一

大清銀行

一四一

大連

一四一

大連關

一四一

大湖或大江貿易保單

一四一

大運河

一四一

四〇〇〇〇一四〇〇三〇 十左九力大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四〇一〇 八壹

一〇壹爾

四〇一一 四堆

二〇堆貨通知單
三〇堆棧

堆棧交

堆棧證券

堆棧出賃

堆棧出租

堆棧業

堆棧入賃

堆棧營業者

四堆花銀子

四〇一七 坊

一七坊子煤礦

四〇一〇 七麥

三麥酒

四麥地那

四麥加

麥加利銀行

六六·一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四一·三

六麥粉

四〇一一 四在

三在外正貨
吾在事

四〇一一 六克

三克康索特油

三克利斯浦公債

三福克什米爾

三福克魯倫

三福克洛里

三福克冷

四克薩存信義

四克薩鑄款

克萊武

八〇克公釐

四〇一七 內

二內班

一六內政部

三內行

七內盤

七四·三

六四·一

六四·二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六四·一

三內河航行權

四內力

內志

四內帳房

內櫃

四內蒙古

吾內扣法

六內國商業政策

內國債

內國支票

內國期票

內國匯票

內國公債

內國銀行

內國銀行團

九內燃機關車

空肉眼鑑定

布

肉

二〇布爾喬亞

布耳

三布利德佛德

一〇一·二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一〇一·一

四布達佩斯
四布世爾
吾布推黑啤

希

〇七希望利益保險
奧利擊
七希臘

有

〇有主物
〇有診察保險
三有形物
有形資本
有形資本
有形財產
三有行為能力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保險
有價證券損益
三有利息公債
有利匯價
有利銀行
三有息票據

一九九·三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一九九·二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四〇二二七—四〇二四七 有南膏皮存

有線電話	二六三·二
有線電報	二六三·二
有獎儲蓄	二六三·三
有獎券	二六三·三
有名契約	二六一·一
二元有稅品	二六二·二
二元有償行爲	二六三·二
有償契約	二六三·二
附有權代理	二六三·二
有權資本	八〇四·二
附有期一次償還公債	二六二·二
有期支付生死合險	二六二·二
附有抵押票據	二六一·三
附有因契約	二六一·一
附有禮物	二六三·二
有有限制承兌匯票	二六一·三
有限責任	二六一·三
有限責任組合	二六二·二
有限責任股東	二六三·二
有限責任公司	二六一·一
有限公司	二六一·三
附有光紙	二六一·一

四〇二二七 南
〇南方大港

南京	二六三·二
南京市民銀行	二六三·二
南京條約	二六三·二
〇南韶鐵路	二六三·三
〇南亞美利加	二六一·一
南平鋼鐵	二六二·二
二南非航路	二六三·二
〇南寧	二六三·二
南寧關	二六三·二
三南冰洋	八〇四·二
〇南滿鐵路	二六二·二
南滿鐵路株式會社	二六二·三
三七南灣	二六一·三
南灣鐵路	二六一·三
南通	二六一·二
〇南南沙棉	二六一·二
〇南斯拉夫	二六一·二
〇南昌	二六三·二
〇南萍鐵路	二六一·二
南美航路	二六一·一
〇南常鐵路	二六一·二

四〇二二七 南
〇南膏皮存

四皮蛋	二六三·三
三七皮件	二六三·二
三皮酒	二六三·二
三皮油	二六三·二
四皮博帶	二六三·三
四皮帶	二六三·三
皮鞋	二六三·二
六皮筏子	二六三·一
六皮帶	二六三·二

存貨簿	二六二·二
存息	二六一·一
三七存條	二六一·一
〇存戶	二六三·二
〇存查貨樣	二六三·三
〇存根	二六一·一
存款	二六一·二
存款證書	二七〇·一
存款利息	二六八·三
存款準備金	二六九·三
存款存單	二六九·三
存款摺	二六六·二
存款單	二六六·二
存款長期	二六九·一
存款銀行	二六九·三
存款簿	二七〇·三
存摺	二七〇·一
存單	二六八·二
存局候領郵件	二六三·三
〇存入保證金	二六三·二
〇存入準備金	二六三·二
存入款項	二六三·二
存入券	二六三·二
〇存簿儲金	二七一·一
存箱	二七〇·三

四〇三〇寸

五三

四〇三一赤

一〇赤豆

三三二

三〇赤峯

三三二

三〇赤特維爾齊

三三二

赤特維里克

三三二

三〇赤安鐵路

三三二

赤字公債

三三二

四〇赤塔

三三二

赤塔

八五三

五〇赤木

三三二

八〇赤金

三三二

八七赤銅

三三二

九〇赤糖

三三二

四〇四一奪

四四奪關

八八三

四〇五〇女

一〇女工

五二

九三女性保險

五二

四〇四七支

〇支店

一四三

一〇支票

一四一

支票付款人

一四一

支票儲金

一四二

支票提示期

一四二

一七支配權

一四三

三支出課

一四三

二四支付票據

一四三

支付傳票

一四三

支付保證佣金

一四三

支付命令

一四二

支付命令書

一四三

三云支線

一四二

四〇四六五嘉

二八嘉峪關

九四三

四〇五〇古

〇四古謝夫

一四四

一〇古爾加的

一四二

二古玩業

一四二

七古占巴

一四二

右

三右傾

一八五

四〇六〇一吉

〇吉敦鐵路

二六〇

天吉海鐵路

二五三

四吉林

二五三

吉林省

二五三

六〇吉黑鐵路

二六〇

七吉長鐵路

二五三

七吉開鐵路

二六〇

吉同鐵路

二五九

八〇吉會鐵路

二六〇

四〇六〇四奢

三奢侈稅

七四二

奢侈品

七四二

四〇六〇九杏

三杏仁

三三三

四〇六二一奇

〇〇奇贏

三五〇

一〇奇零

三五〇

三奇台

天奇數

三五〇

四〇六四一壽

大壽險

九四一

壽險診查書

九四一

壽險信託

九四一

壽險保費計算法

九四一

壽險保費均付法

九四一

壽險總費

九四一

壽險準備金

九四一

壽險投保單

九四一

壽險契約效力

九四一

壽險契約之無效

九四一

壽險介紹費

九四一

壽險合作

九四一

四〇七一〇七

一〇七三湘平

一〇一

三七七歸

一〇三

七歸一除

一〇三

七歸二除

一一一

七歸三除

一一一

七歸五除

一一一

四〇三〇〇一四〇七一〇寸赤奪女支嘉古右古奢奇奇壽七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四〇七一—四〇九九 七去套真賣木索來檀杭榜梓樟核森

三七歸五除 一三三

七歸九除 一一一

七歸七除 一〇三

七歸四除 一一一

七歸八除 一一三

三七減法 一〇二

四七十二行 一〇一

六七兌銀 一〇一

四〇七三 去

△去年下期總損益 一八四·二

去年上期總損益 一八四·一

去年全年總損益 一八四·二

套

一套頭 五六一·二

三套利 五六一·一

三套進 五六一·二

七套卯 五六一·一

四〇八〇 一 真

一五真珠 五六一·一

三〇真實票據 五六一·一

八〇真分數 五六一·三

四〇八〇 六 賣

△賣主 一〇三·三

賣主 八〇九·一

賣方 一〇三·一

賣方經紀人 一〇三·二

賣方代理人 一〇三·二

賣方增加證據金 一〇三·二

三賣價 一〇九·一

三賣出計算書 一〇三·一

賣出總清帳 一〇三·二

賣出佣金 一〇三·三

賣出概算書 一〇三·一

賣出報告書 一〇三·一

賣出期貨券 一〇三·一

賣出期貨幣 一〇三·一

賣出成單 一〇三·三

△賣戶票據 一〇三·一

△賣品 一〇三·一

七賣匯票 一〇三·一

四〇九〇 〇 木

一〇木耳 一四九·一

三木炭 一四九·三

三元木紗 一四九·三

三木業 一五〇·一

五木油 一四九·二

木油酸 一四九·二

四木材 一四九·一

四〇九〇 三 索

四索謀里蘭 五七·一

三索引 五七·三

四〇九〇 八 來

△來回票 三三九·二

來回郵票 三三九·三

來回船票 三三九·三

來回遊覽票 三三九·三

△來人 三三九·二

來翁西斯敦 三三九·三

四〇九一 六 檀

二檀香 一〇九〇·三

檀香山 一〇九一·一

四〇九一 七 杭

〇〇杭廣鐵路 三五·一

三杭江鐵路 三四·三

杭福鐵路 三五·一

三杭州市 三四·三

杭州關 三四·三

四杭九鐵路 三四·三

六三杭縣 三五·一

四〇九二 七 榜

五榜青 九五·二

四〇九四 一 梓

三梓油 六三·二

四〇九四 六 樟

七樟腦 一〇三三·二

四〇九四 八 校

三四校對 五五·二

校對電報 五五·二

四〇九六 二 核

三四核對 五五·二

四〇九九 四 森

四四森赫勒拿島 七九·一

三森林法 七九·一

四二四一四—四三九五三 妮斯札桃櫻杉機犬博式求埃城狩始鞍載裘裁朴棧

四四一四 姪

四二姪娘保險 四六二·一

四八一 斯

三斯德哥爾摩 七五五·二
 斯特拉斯堡 七五五·二
 三七斯冬 七五五·二
 三〇斯寶特 七五五·二
 七斯匹次琴琴 七五五·二

四九一〇 札

四札蘭諾爾煤礦 二〇九·三
 四札蘭諾爾煤礦 二〇九·三
 四札蘭諾爾煤礦 二〇九·三

四九一三 桃

三桃沖山鐵路 五二六·三
 三桃沖山鐵路 五二六·三
 桃沖山鐵礦 五二六·三

四九一四 櫛

一〇六二·二

四九三二 杉

三三三·三

杉

四形基爾維利 八〇五·一

四九五三 機

四機械 一〇六二·二
 機械統計 七五五·三
 機械保險 一〇六二·一
 機械折舊公積金 一〇六二·三
 空機器油 一〇六二·一
 機器腳踏車 一〇六二·一
 七機匠 一〇六二·二
 七機關商業 一〇六二·二
 機關車 一〇六二·一
 七機爐保險 一〇六二·二

四三〇〇 大

四六儀 一六二·一

四三〇二 博

三博山 七四二·二
 犬博覽會 七四二·二
 博覽會銷售法 七四二·三
 八〇博益公司 七四二·二

四三〇〇 式

四式老夫 二七五·一

四三三二 求

〇三新製造廠 三三四·二
 七求匯 三三四·二

四三三四 埃

一七埃及 五二五·二

四三五〇 城

〇城市放款銀行 五二五·二
 城市銀行 五二五·三
 七城門山鐵礦 五二五·三

四三四二 狩

四狩獵法 四二二·二

四四六六 始

三始業公積金 五五〇·三
 四姑蘇行 五五〇·三

四三四四 鞍

三鞍山站鐵礦 一〇五二·三

鞍山製鐵所 一〇五二·一

四三五〇 載

三載重噸數 九〇九·三
 三載紙 九〇九·三
 七載脚 九〇九·三

四三七三 裘

三裘業 八九九·一

四三七五 裁

〇裁衣尺 八〇一·一
 三裁定 八〇一·二
 裁定匯兌 八〇一·二
 天裁釐加稅 八〇一·二
 七裁兵 八〇一·二
 裁兵公債 八〇一·二

四九一〇 朴

三毛朴資芽斯 二六三·三

四九五三 棧

〇棧主 七六八·二
 一〇棧票 七六八·二
 二七棧租 七六八·二

四三九五三一四四一四七 棧檳協封基董墊蓋藍地范蒲蕩動坡鼓

<p>四三九六六 檳</p> <p>四三九六一 棕</p> <p>四三九一七 協</p> <p>四三九〇七 封</p>	<p>四三九〇六 檳</p> <p>四三九〇一 協</p> <p>四三九〇〇 封</p>	<p>四三九〇〇 蓋</p> <p>四三九〇七 蓋</p>	<p>四三九〇二 地</p> <p>四三九〇一 地</p>	<p>四三九〇〇 范</p> <p>四三九〇一 坡</p> <p>四三九〇二 蕩</p> <p>四三九〇三 勤</p> <p>四三九〇四 鼓</p>	<p>四三九〇五 藍</p> <p>四三九〇六 藍</p>	<p>四三九〇七 董</p> <p>四三九〇八 董</p>	<p>四三九〇九 墊</p> <p>四三九一〇 墊</p>	<p>四三九一一 基</p> <p>四三九一二 基</p> <p>四三九一三 基</p> <p>四三九一四 基</p> <p>四三九一五 基</p> <p>四三九一六 基</p> <p>四三九一七 基</p> <p>四三九一八 基</p> <p>四三九一九 基</p> <p>四三九二〇 基</p> <p>四三九二一 基</p> <p>四三九二二 基</p> <p>四三九二三 基</p> <p>四三九二四 基</p> <p>四三九二五 基</p> <p>四三九二六 基</p> <p>四三九二七 基</p> <p>四三九二八 基</p> <p>四三九二九 基</p> <p>四三九三〇 基</p> <p>四三九三一 基</p> <p>四三九三二 基</p> <p>四三九三三 基</p> <p>四三九三四 基</p> <p>四三九三五 基</p> <p>四三九三六 基</p> <p>四三九三七 基</p> <p>四三九三八 基</p> <p>四三九三九 基</p> <p>四三九四〇 基</p> <p>四三九四一 基</p> <p>四三九四二 基</p> <p>四三九四三 基</p> <p>四三九四四 基</p> <p>四三九四五 基</p> <p>四三九四六 基</p> <p>四三九四七 基</p> <p>四三九四八 基</p> <p>四三九四九 基</p> <p>四三九五〇 基</p> <p>四三九五二 基</p> <p>四三九五三 基</p> <p>四三九五四 基</p> <p>四三九五五 基</p> <p>四三九五六 基</p> <p>四三九五七 基</p> <p>四三九五八 基</p> <p>四三九五九 基</p> <p>四三九六〇 基</p> <p>四三九六一 基</p> <p>四三九六二 基</p> <p>四三九六三 基</p> <p>四三九六四 基</p> <p>四三九六五 基</p> <p>四三九六六 基</p> <p>四三九六七 基</p> <p>四三九六八 基</p> <p>四三九六九 基</p> <p>四三九七〇 基</p> <p>四三九七一 基</p> <p>四三九七二 基</p> <p>四三九七三 基</p> <p>四三九七四 基</p> <p>四三九七五 基</p> <p>四三九七六 基</p> <p>四三九七七 基</p> <p>四三九七八 基</p> <p>四三九七九 基</p> <p>四三九八〇 基</p> <p>四三九八一 基</p> <p>四三九八二 基</p> <p>四三九八三 基</p> <p>四三九八四 基</p> <p>四三九八五 基</p> <p>四三九八六 基</p> <p>四三九八七 基</p> <p>四三九八八 基</p> <p>四三九八九 基</p> <p>四三九九〇 基</p> <p>四三九九一 基</p> <p>四三九九二 基</p> <p>四三九九三 基</p> <p>四三九九四 基</p> <p>四三九九五 基</p> <p>四三九九六 基</p> <p>四三九九七 基</p> <p>四三九九八 基</p> <p>四三九九九 基</p> <p>四四〇〇〇 基</p>
---	--	-------------------------------	-------------------------------	--	-------------------------------	-------------------------------	-------------------------------	--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四四一四九—四四二二七 萍塔落藩填茨考荒花莊薩蘆猗荷芬帶葡

四四九萍

三七萍鄉煤礦 四〇〇・三
 四四萍株鐵路 四〇〇・一

四四六一塔

一〇塔爾巴哈台 八八・三
 二〇塔什干 八八・二
 三〇塔斯馬尼亞 八八・三
 四〇塔城 八八・二
 五〇塔城鐵路 八八・三

四四六四落

一七落盤 八五・三
 四四落地價格發貨單 八五・三
 落地稅 八五・三
 落地原價 八五・三
 落花生 八五・三

四四六九藩

〇〇藩庫 一一四・二

四四八一填

六填槍貨 八五・一

四四八二茨

四茨莖布 八〇・三

四四〇一苧

〇苧麻 四九・二

四四〇七考

四考勤簿 二九・二

四四二一荒

〇荒年 八四・一

四四三四花

〇花席 四二・二
 花席法幕 四二・二
 花衣 四二・一
 只花旗 四二・三
 花旗布 四二・三
 花旗皮 四二・三
 花旗銀行 四二・三
 三花行 四二・一
 花紅 四二・二
 三花絨 四二・三
 三花生 四二・三

四四三七蘆

花生仁 四二・一
 花生油 四二・一
 花生餅 四二・一
 茨花邊 四二・二
 花邊錢 四二・二
 四花帳 四二・三
 花標 四二・一
 四花蓆法 四二・三
 茨花捐 四二・二
 花押 四二・一
 八七花銀 四二・一
 八九花銷 四二・二
 九〇花當 四二・三

莊

一〇莊票 七〇・二
 三〇莊客 七〇・二
 六〇莊園 七〇・三
 莊園經濟 七〇・三

薩

一〇薩爾瓦多爾 一一五・一
 四薩克森那 八〇・一
 四薩拉瓦克 一一五・一
 六薩哈連島 一一五・一

四四三一猗

二天蘆稅 二六・二
 四一蘆墟船 二六・二

荷

五猗頓 六六・三
 四荷蘭 六九・三
 荷蘭水 七〇・一
 荷蘭標本 七〇・一
 荷蘭拍賣法 七〇・一
 荷蘭東印度公司 七〇・一
 荷蘭銀行 七〇・一

四四三七芬

帶

四芬蘭 四四・三
 二天帶徵 六五・三
 八〇帶分數 六五・三

葡

四葡萄 八六・二
 葡萄酒 八七・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四四一 葡萄乾

八九七·二

四三七 薦

二薦頭店
五〇薦書

一〇九·三
一一〇·三

蕎

四〇蕎麥

一〇六·一

蘭

〇〇蘭衣

一一〇·一

二蘭行

一一〇·一

二七蘭綢

一一〇·一

三〇蘭電

一一〇·一

三七蘭汛

一一〇·一

四七蘭殼

一一〇·一

七七蘭巴

一一〇·一

幫

〇〇幫辦

一一〇·三

一一幫頭

一一〇·三

五六幫規

一一〇·二

蘭

二四蘭納

二六·一

三蘭州

二六·一

七七蘭開夏

二六·一

勸

三勸業博覽會

二五·一

勸業場

二五·二

勸業銀行

二五·三

勸業銀行條例

二五·三

四三三 二 蔭

二六蔭份

一〇三·二

四三三 二 蒙

二四蒙特利爾

九七·二

二六蒙自

九七·一

蒙自關

九七·一

蒙得維的亞

九七·二

四〇蒙古包

九七·一

四蒙茅鐵路

九七·二

蒙藏委員會

九三·二

六〇蒙羅維亞

九三·三

藤

四三三 三 菸

二四·二

三菸絲

七九·二

三菸酒借款

七九·一

菸酒稅

七九·二

菸酒稅處

七九·二

四菸葉

七九·二

九菸類營業牌照稅

七九·三

四三八 八 狹

五狹軌鐵路

五九·二

四四三 三 藏

五藏書透字機

一一四·三

六藏幣

一一五·一

七七藏印鐵路

一一四·三

四四六 六 蘋

六蘋果

一一七·二

四四〇 四 蓮

一七蓮子

一〇三·二

四四〇 七 芝

〇芝麻

四四·二

四芝加哥

四四·一

六芝罘

四四·一

四三一 一 赫

一〇赫爾森法斯

九七·二

蕪

〇〇蕪廣鐵路

一〇七·二

三〇蕪宜鐵路

一〇七·一

三七蕪湖

一〇七·一

蕪湖關

一〇七·二

八蕪乍鐵路

一〇七·一

蕉

三蕉嶺鉛礦

一〇九·三

熱

一七熱那亞

一〇三·三

熱那亞

八六〇·二

三熱河省

一〇三·三

四四二 二七 四四三 二二

葡蕪蕎蘭幫蘭勸蔭蒙藤菸狹藏蘋蓮芝赫蕪蕉熱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四四三三二一四四五二四 燕惹蘇草執荔萬寡莫蘇華鞋

四〇熱赤鐵路 一〇五·三

四四三一 燕

三〇燕窩 一〇五·二
四〇燕麥 一〇六·二

四四三六 惹

四〇惹苡仁 一〇九·二

四四九四 蘇

一〇五·一

一七蘇子油 一〇五·一
三〇蘇俄聯邦 一〇七·一
三〇蘇黎世 一〇七·一
蘇彝士運河 一〇七·一
蘇彝士運河通過費計算法 一〇七·一

三〇蘇州 一〇五·二
蘇州碼子 一〇五·三
蘇州關 一〇五·三
蘇拉拉克塔 一〇五·三
蘇拉巴雅 一〇五·三
七七蘇丹 一〇五·一

蘇丹地方 一〇五·二
蘇門答臘 一〇五·一

四四〇六 草

三〇草紙 一〇三·一
三〇草清簿 一〇三·一
四〇草席 一〇三·三
草蓆 一〇四·一
草帽 一〇三·一
草帽辨 一〇三·二
八〇草合同 一〇三·三
八九草銷簿 一〇三·三

四四一七 執

一〇執票人 一〇四·一
一七執務時間 一〇四·一
三〇執業證明書 一〇四·二
六二執貼 一〇四·二
六四執照 一〇四·三
六四執照 一〇四·三
執照票 一〇四·三

四四二七 荔

四〇荔枝 一〇〇·二
荔枝乾 一〇〇·三

萬

六〇萬國工業所有權保護同盟 八四九·一
條約 八四九·一
萬國電報同盟 八四九·二
萬國郵政會議 八四九·二
萬國統計會議 八四九·一
萬國儲蓄會 八四九·二
萬國保險會計員學會 八四九·三
萬國複本位制 八四九·二
萬國權度通制 八四九·二
萬國臥車公司 八四九·二
萬國勞工保險會議 八四九·三
六二萬縣 八四九·二

募

一〇募工承攬人取締規則 八四九·三

四四三〇 莫

四二莫斯科 七〇一·一

四四九四 媒

八〇媒介商業 七〇一·二

四四〇四 華

〇〇華商紗布交易所 七九七·三
一〇華工 七九七·一
二華比六年美金債票 七九七·二
華比救濟公債 七九七·二
華比銀行 七九七·二
三華僑 七九七·一
華僑信託公司 七九七·三
華僑回國興辦實業獎勵法 七九七·三
華僑興辦農礦事業委員會 七九七·一
華僑銀行 七九七·二
二華德礦務公司 七九七·二
三華業銀行 七九七·一
三華洋訴訟 七九七·三
華洋機製酒類營業牌照 七九七·三

五〇華東商業儲蓄銀行 七九七·二
五〇華盛頓 七九七·三
八〇華義銀行 七九七·一

四四五一 鞋

一〇五·三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四鞋襪錢

一〇五·三

四四二七 勒

五勒弗爾

六〇一·二

四四三〇 英

〇〇英商公會

四九七·三

〇七英畝

四九七·二

二西英德續借款

四九八·一

英德洋款

四九八·一

元英倫銀行

八四三·三

二西英法借款

四九八·二

元英洋

八四三·一

四〇英吉利

四九五·三

四七英格蘭銀行

四九六·二

五七英擔

四九八·二

六〇英里

四九六·二

英國水險條例

四九七·二

英國東印度公司

四九七·二

英國整理公債

四九七·三

六二英噸

四九八·一

七七英尺

四九五·三

八三英錢

四九八·二

九英幣票據

四九七·三

四四六〇 苜

二〇苜香

五〇·三

四四六〇 一 礬

一四四·二

四四六〇 三 蓄

九七三·一

〇〇蓄音機

九七三·一

四四六〇 四 苦

四〇苦力

四九五·一

苦力費

四九五·二

著

二元著作物

八九六·一

著作權

八九六·一

著作權法

八九六·一

薯

四四薯莨

一二四·一

四四六〇 七 蒼

二七蒼船

九七三·一

四二蒼梧

九七三·一

四四六〇 九 蕃

一〇蕃粟

一〇六九·三

四〇蕃古窪

一〇六九·三

四四六二 苛

五苛捐雜稅

四九五·一

四四六二 七 胡

四四葫蘆島

八九二·二

四四七一 老

〇〇老廢保險

二九一·一

一〇老票

二九一·一

二老頭票

二九一·二

一七老司務

二九〇·三

三老河口

二九〇·三

四老板

二九〇·三

五老本息

二九〇·三

五七老櫛

二九一·二

七七老股

二九一·一

老闊

二九一·二

苳

〇〇苳麻子

九七三·一

苳麻油

九七三·一

四四七一 世

六世界經濟

一六三·一

世界動力大會

一六三·一

世界實業工人聯合會

一六三·二

世界貿易

一六三·一

芭

四芭蕉布

四一四·三

四四七三 葛

四葛布

八九六·一

葛來欵法則

八九六·二

勘

夫勘驗

六〇三·三

勘驗證書

六〇三·三

四四七三 苳

二七苳網

七〇一·一

四四五一 四一四四七二二

鞋勒英苳礬蓄苦著薯苳苳苳老苳世芭葛勘苳

四四七四八—四四九〇四

收甘薯共薑黃村材禁茶

四七四八 苡

四〇收麥

天四·一

四七〇〇 甘

三三甘油
四〇甘藤
三三鐵路
甘草
哭甘松香
吾甘肅香
甘肅煉銅廠

二六·三
二七一
二七·二
二六·三
二六·三
二六·三
二七·一

四七七七 舊

二四舊貨店
二七舊盤
七七舊股
八〇舊金山

一一四·一
一一四·一
一一四·一
一一四·一

四八〇一 共

〇共產主義
二六共和紀念幣
三〇共濟保險
四〇共有
七七共用船舶

二四·一
二四·一
二四·一
二四·一
二四·一

共同市場

二四四·一

共同商業

二四七·一

共同訴訟

二四七·二

共同代理人

二四七·二

共同代理

二四四·一

共同儲蓄

二四七·三

共同生產法

二四四·一

共同保險

二四四·二

共同保險條款

二四四·三

共同海損

二四四·三

共同海損計算

二四四·二

共同海損供託費

二四六·一

共同海損分配法

二四九·一

共同海損分擔額

二四五·三

共同海損精算條款

二四七·一

共同海損精算地

二四六·三

共同海損精算書

二四六·三

共同損益聯盟

二四七·二

共同販賣所

二四七·一

共同企業

二四四·二

薑

薑存薑付

二天·二

薑賣商

二天·三

四八〇六 黃

〇黃麻

八四四·二

一〇黃豆

八三三·三

二黃經絲

八四四·二

三黃線絲

八四四·三

二七黃包車

八三三·三

三黃河

八三三·三

黃河水利委員會

八三三·三

三黃油

八四四·一

四黃板紙

八三三·三

四黃埔

八四四·一

黃狼皮

八四四·一

八〇黃金

八四四·一

黃金海岸

八四四·三

黃金海岸

八四四·一

黃羊

八三三·三

八七黃銅

八四四·二

四九〇〇 村

六〇村圍門鐵路

三三四·一

材

七材用植物

三三三·三

九材材料

三三三·三

材料房

三三三·三

四九〇一 禁

三禁制品

八六六·三

三禁治產

八六六·三

禁治產人

八六六·三

八〇禁金出口

八六六·三

四九〇四 茶

〇茶市

天二·一

三茶引

天一·三

茶引局

天一·三

一七茶子

天一·三

三茶片

天二·一

三〇茶房

天二·一

茶戶

天一·三

三茶油

天二·一

四一茶梗

天二·一

四三茶棧

天二·一

四四茶禁

天二·二

茶葉檢驗標準
茶葉檢驗規程

天二·三
天二·二

茶末 二二〇
茶會 二二〇
茶食店 二二一
茶館 二二三

四九〇 菜

一七菜子 九六二
菜子油 九六三
菜子餅 九七一
菜蔬執照費 九七一
菜館捐 九七一

菜莉油 四九六
菜莉花 四九六

三葉絲烟 三三七

菜 葉 藥

三藥酒 二四二
四藥材行 二四二
六藥果油 二四二

四九一 菜

三菜比錫 八〇〇
萊比錫會 八〇〇
萊費生 八〇〇
萊費生人民銀行 八〇〇

四九二 杜

四杜松燒酒 三四一
五杜威氏檔案制度 三四一

四九三 枕

四枕棹山 八八三

四九四 桂

三桂邕鐵路 五六二
四桂梧鐵路 五六二
四七桂榔鐵路 五六二
五桂貴鐵路 五六二
六桂圓 五六三
桂圓肉 五六三
八桂全鐵路 五六二

權

一四權船 九五三

權 檯

三權運局 九五六
四權茶 九五二
權茶使 九五三
大權鹽錢 九五二
八權會 九五二

一〇權面器 一二五

三權衡 一二三
三權利 一二三
權利主體 一二三
權利瑕疵保險 一二三
權利能力 一二三
權利客體 一二三
權利濫用 一二三
權利本位 一二三
權利質 一二三
權利股 一二三
九權炳單 一二三

四九二 薪

二薪水 二一九

四九三 栲

八〇薪金記錄機 二一九
二七栲網 三五二
二栲紗 三五二

楯

六〇楯圓 一〇三

四九四 模

五模造紙 一〇三

四九五 枝

三枝程票 九六一

四九六 樺

四樺太島 一〇二

四九七 橫

一〇橫工布 一〇三
二〇橫線支票 一〇三
三橫濱 一〇三
橫濱正金銀行 一〇三
四橫截線 一〇三

四四九〇四—四四九八六 茶菜葉藥菜杜枕桂權檯權薪栲模枝樺橫

四四九九〇—四六九〇〇 林猜蘇姓姊棒株加坦塊場獨帽姻趕柏相

四四九〇林

〇〇林產物

二七林墾畧

四五三七猜

〇〇猜度法

四五四三蘇

〇蘇皮

四六一〇姓

七姓氏住址印刷機

四四二七姊

望姊妹船條項

四九五三棒

二〇棒香

四九九〇株

八七株欽鐵路

四六〇〇加

一〇加工

加工輸入
加工貿易

加爾各答

二加碼

三加水

三〇加重農業

二河加特爾

三七加急電報

加色

二〇加倫

三〇加減消去法

三〇加法

三〇加油夫

三〇加布爾

三〇加拉架

天加數

六加號

八加拿大

八加第斯

加算機

四六一〇坦

醫坦葛尼喀

四六二三塊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一六三

八三塊鐵
九塊糖

四六三七場

〇〇場商

〇六場課

一七場務科

四場帳

場

吾場車

四六三七獨

〇〇獨立金庫制度

獨立勞動

二〇獨天拆票

三獨占

獨占價格

獨占品

三獨家經理

四六六〇帽

三帽業

八六二
八六一

四六四〇姻

〇六姻親

四六八〇四趕

三趕集

哭趕場

四六九〇柏

三柏油

柏油路

四柏林

柏林

相

二相互承兌

相互保險

相互保險公司

元相似形

三相對行情

相對價值

相對滙兌

相對權

相對數

哭二二

九七二

九七二

哭七三

哭七三

哭七三

哭七三

哭四一

哭四一

哭四一

哭四一

哭四一

哭四一

哭四一

哭四一

哭四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相對買賣
六相當價值

四九二七 棉

四九二·一
四九四·三
四二一·三

一七棉子油
棉子餅

六三三·三
六三二·三

三三棉織物

六四三·三
六四四·三

三三棉線

六四三·一
六四二·一

棉紗統稅

六三三·二
六三二·二

棉紗業

六三三·二
六三二·二

三棉業試驗場

六四三·三
六四四·三

三棉法絨

六五三·一
六五二·一

四棉布

六三三·一
六三二·一

四七三〇 切

二六切線

一三三·二
一三二·二

六切點

均

一〇均一稅率

三三三·三

五均損
天均輸平準法

三四·一
三四·一

均輸法
六均田法

三四·一
三三·一

四七三七 郵

三郵縣

九六·三

四七四七 埠

元埠稅

六四〇·一
六四〇·一

七埠際出口稅

六四〇·一

四七三〇 帆

二七帆船

二七三·一
二七三·一

帆船保單

二七三·一

四帆布

二七三·三
二七三·三

帆布

六五·一
六五·一

四七三〇 狗

四狗皮

四〇三·一
四〇三·一

七狗牙洞煤礦

四〇三·一

四七三七 鶴

〇鶴立岡鐵路

二七〇·一
二七〇·一

鶴立岡煤礦

二七〇·一

四七四二 麴

三麴法

二二五·二

四七四〇 聲

〇聲請人

二〇八·一
二〇八·一

七聲明廣告

二〇八·一

聲明不報

二〇八·一

四七四一 朝

元朝鮮

七五二·二
七五二·二

朝鮮銀行

七五二·二

四朝赤鐵路

七五二·二

四七四二 奶

三奶酥

一五三·三

四七四〇 奴

四奴奴

一五三·二
一五三·二

四奴奴勞動

一五三·三

四七四七 報

三報紙

七七七·二
七七七·二

四報告

七七七·一

報告式

八四二·二

元報復稅

七四七·二

突報單局

七四七·二

七報關

七四七·二

報關發票

七四七·一

報關行

七四七·三

四七五九 鞣

四鞣皮

二二四·二

四七六二 胡

〇胡麻

四九五·一

四七六二 都

四六九〇〇—四七六二七

相棉切均郵埠帆船狗鶴麴聲朝奶奴報鞣胡都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四七六二七—四七九六四 都起趨趣超期欺柳桐棚桶榔檳榔根穀格

〇〇都市 八五〇・一
 都市統計 八五〇・二
 都市經濟 八五〇・三
 三美都伯林 八五〇・三

四七六〇一起

〇三起訴 五〇一・一
 一一起碼 五〇一・一
 三〇起重機 五〇〇・二
 起重機交 五〇〇・二
 起重機租賃 五〇〇・三
 二起貨迅速退還金 五〇〇・三
 起貨逾期確泊費 五〇〇・三
 起貨機交 五〇〇・三
 起貨單 五〇〇・三
 二五起債 五〇〇・一
 八七起卸重量 五〇〇・二
 起卸費 五〇〇・二

四七六〇二趨

四趨勢

四七六〇四趣

二二三

六五趣味廣告 一〇四・三

四七六〇六超

三毛超過保險 八八二・二
 三超越支票 八八二・二

四七六〇期

一〇期票 七〇〇・三
 二〇期付款項 七〇〇・三
 期付匯款 七〇〇・三
 期貨 七〇〇・三
 期貨買賣 七〇〇・一
 二元期收款項 七〇〇・二
 期收匯款 七〇〇・二
 四一期帳 七〇〇・三
 四七期款存票 七〇〇・一
 五〇期未返還金 七〇〇・一
 期末回扣 七〇〇・三
 〇〇期日 七〇〇・三
 七期限 七〇〇・三
 期間 七〇〇・一

四七六〇二欺

〇八欺詐 七九二・一
 欺詐破產 七九二・二

四七五三〇柳

三柳江鐵路 四七三・一

三桐油 五七二・一

三棚車 七五五・二

三桶車 六六二・二

四七五二七桶

一七椰子油 八七二・二

一七椰子油 八七二・二

一七椰子油 八七二・二

一七椰子油 八七二・二

四七五三二橡

四〇橡皮 一〇六三・二

二〇根德 五五五・三
 六二根號 五五五・三

四七四九七穀

一七穀子 一〇二八・一
 二七穀物條例 一〇二八・一
 穀物關稅 一〇二八・二

四七九六四格

一〇格耳聾次 五五五・三
 一七格子棚 七六三・一
 二〇格納法禮券 五五五・一
 二六格倫 五五五・一
 四格蘭姆 五五五・二
 格蘭巴薩母 八〇五・一
 格林蘭 五五五・三

一〇格耳聾次 五五五・三

一〇格耳聾次 五五五・三

五格拉斯哥

五五·三

四七九七〇 柏

五柏油

五七·二

四七九八二 款

七九·三

四八一〇 救

五三救援救助

五五救助協會

救助費

救助損失

救助契約

六〇·三

六〇·二

六〇·二

六〇·三

六〇·二

四八二六六 增

三增補日記帳

四增加證據金

增加保費

增加運費

增加性資本

一〇〇·三

一〇〇·二

一〇〇·二

一〇〇·二

一〇〇·二

七增股

一〇〇·三

四八二二 剋

六〇·一

四八四〇 散

一〇散頁裝插器

散頁藏納器

二四散貨

四散地牙哥

四八六一 猶

一七猶豫

猶豫日

四八二六 四 猶

四捨獠猴

四八四一 七 乾

七四·一

七四·一

七四·一

七三·三

七九·一

七九·一

六六·三

一〇乾一企業銀公司

五九·一

三七乾鮑

五九·二

六〇乾量

五九·一

五九·一

四八四〇 教

〇教育年金保險

四八六四 故

〇〇故意

七故障記載船員收貨單

故障記載提單

四八三二 榆

四榆太鐵路

四八二七 梯

三梯形

六〇·一

四七·三

四七·二

四七·一

四七·一

八七·三

六三·二

四八三二 松

四松花江航路

樣

一七樣子間

三兩樣貨

五樣本

樣本廣告

樣本定貨

貨本冊

四八九六 檢

〇〇檢疫

三〇檢察官

四〇檢查法

四八九六 檔

三檔案

六八·一

一〇三·三

一〇三·三

一〇三·三

一〇三·二

一〇三·一

一〇九·一

一〇九·一

一〇九·一

一〇九·一

一〇九·一

四七九六四—四九九六六

格柏款救增懸散猶捨乾教故榆梯松樣檢簿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五〇〇〇〇一五〇〇〇七 文中申車事

五〇〇〇 丈

六丈量法

五〇〇〇 六 中

- 〇中立船證書 六七三
- 中產階級 六三二
- 〇中亞細亞 六九二
- 中亞美利加 六九一
- 中西木器業 六八一
- 〇〇中位數 六八一
- 中位數指數 六八三
- 中孚銀行 六九二
- 三中山港 六五一
- 三中外合辦銀行 六五一
- 元中秋節 六三三
- 三中法工商銀行 六八一
- 中法儲蓄會 六八一
- 〇中南銀行 六八一
- 〇中華商業儲蓄銀行 六八一
- 中華海員工會組織規則 六八一
- 中華勸工銀行 六八一
- 中華民國 六八一

- 中華民國政府國庫券 六三三
- 中英公司 六三三
- 〇〇中央工業試驗所 六三三
- 中央信託公司 六三三
- 中央造幣廠 六三三
- 中央專款 六六一
- 中央農業實驗所 六五二
- 中央蠶絲試驗場 六七二
- 中央銀行 六五二
- 中央銀行制度 六七一
- 中央銀行條例 六七二
- 中東鐵路 六九二
- 〇〇中農業 六九二
- 中費 六八一
- 〇〇中國商業輪船股份有限公 六八一
- 司 九二二
- 中國建設銀公司 九二二
- 中國信託有限公司 九二二
- 中國航空公司 九二二
- 中國條 九二二
- 中國船舶 九二二
- 中國實業銀行 九二二
- 中國海 九二二
- 中國機製麵粉交易所 九二二
- 中國農工銀行 九二二

- 中國國貨暫訂標準 九二一
- 中國國貨銀行 九二二
- 中國人街 九二二
- 中國銀行 九二二
- 中國銀行條例 九二一
- 七中同行 六七三
- 中間貿易 六五二
- 中間判決 六五二
- 中興煤礦 六五二
- 〇〇中人 六五二
- 〇〇中等壽命 六五二

申

- 〇〇申請 三三三
- 申請信 三三三
- 申請書 三五二
- 申請人 三四三
- 三申水 三三三
- 〇〇串票 三〇〇
- 〇車站 三三二

車

- 車站交 三三三
- 車站交貨價格 三三三
- 〇車豆 三三三
- 車票 三三三
- 云車白糖 三三一
- 車牌 三三一
- 〇車渡 三三一
- 〇車力 三三一
- 〇車輛借款銀團 三三一
- 云車捐 三三一
- 五〇〇〇 七 事 三五二
- 一七事務 三五二
- 事務部 三五二
- 事務部職業組織表 三五二
- 事務室 三五二
- 事務室規則指南 三五二
- 事務進行程序表 三五二
- 事務管理 三五二
- 事務管轄 三五二
- 三三事件 三五二
- 三三事官 三五二
- 三三事業疾病組合 三五二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五〇二三〇—五〇九〇〇 本惠專妻書屯表賣貴未

二 本利	三〇八一	本埠同業透支	二〇八·三	專用鐵路	六四一·三	三五表決	四九·三
三 七 本 身 保 證 金	二〇八·三	本埠同業存款	二〇八·三	專屬審判籍	六四六·三	表決票	四九·三
本 身 保 險	二〇八·一	本埠同業支票	二〇八·三	專屬權	六四六·三	表決權	四九·三
本 色 市 布	二〇七·一	五 本 契 約	二〇八·二	五〇四〇 妻	三五〇·三	〇表差	四九·三
本 色 市 布	二〇七·三	六 本 國 商 業	二〇八·三	五〇六〇 一 書		五〇八〇 六 貴	
本 色 仿 土 布	二〇七·一	七 本 尼 懷 脫	二〇八·三	〇三書證	五五·一	三 責 任 能 力	七四·一
本 色 系 斜 布	二〇七·三	本 股 票	二〇八·二	〇七書記	五五·一	責 任 保 險	七四·一
本 色 絨 布	二〇七·二	八 〇 本 人	二〇八·三	一〇書面擔保	五五·一	責 任 準 備 金	七四·三
本 色 細 布	二〇七·二	本 年 上 期 總 損 益	二〇八·三	二〇書信複寫簿	五五·一	責 任 保 險	七四·三
本 色 洋 標	二〇七·一	五〇三三 惠		三〇書信夾	五五·三	貴	
本 色 棉 紗	二〇七·二	三 惠 州	七五·三	書 信 夾	五五·三	三〇貴重品保險	八〇五·三
本 色 棉 法 絨	二〇七·二	三 七 惠 潮 鐵 路	七五·三	書 信 摘 要 簿	五五·一	三 貴 州 省	八〇五·一
本 色 斜 紋 布	二〇七·一	五〇四二 專		書 信 整 理 法	五五·一	六 貴 陽	八〇五·二
本 色 粗 布	二〇七·二	三 專 利	六四七·三	書 信 號 數	五五·三	五〇九〇 未	
〇 〇 本 案 判 決	二〇八·三	專 利 證	六四七·三	書 信 簿	五五·三	二 未 到 貨 物	二〇五·二
〇 〇 本 案 判 決 請 求 權	二〇八·三	專 利 法	六四七·三	五〇七 七 屯		未 到 貨 物 買 賣	二〇五·三
三 本 溪 湖 煤 礦	二〇九·二	專 利 權	六四七·三	二 屯 併	一三六·三	未 到 期 保 險 費	二〇五·三
本 溪 湖 煤 鐵 有 限 公 司	二〇九·二	專 利 局	六四七·三	三 屯 漢	一三七·一	二 未 付 紅 利	二〇四·三
元 本 洋	二〇九·二	二 七 專 解 本 票	六四六·二	五〇三三 二 表		未 付 股 利	二〇四·三
〇 〇 本 大 利 寬	二〇八·二	三 專 業 銀 行 制 度	六四六·二	〇 〇 表 意 主 義	四六·三	未 付 開 支	二〇五·一
〇 〇 本 地 發 貨 單	二〇六·三	四 〇 專 賣 品	六四六·三			未 裝 餘 貨	二〇六·二
四 七 本 埠 推 銷 員	二〇九·一	專 賣 局	六四六·二			未 納	二〇六·一
		七 七 專 用 列 車	六四七·二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活木納稅銀出關棧復出口報單

二〇六·二

未納差額

二〇六·一

未收利息

二〇五·一

未收資本

二〇五·一

未收賬款一覽表

二〇五·一

未定買賣

二〇五·三

活未達賬

二〇六·二

活未起卸貨物

二〇六·二

活未成年入

二〇五·二

活未着品

八八·三

活未知數

二〇六·一

五九〇二 棗

七六五·一

三棗台鐵路

七六五·一

五九〇三 素

五七五·二

三素約數

五七五·二

素素數

五七五·二

素因數

五七五·一

五九〇四 秦

三秦皇島

五九〇·一

五九〇六 東

四七三·一

三東浦寨

東

〇東方信託公司

三五五·三

東方大港

三五五·三

〇東方匯理銀行

三六六·一

東京

三六七·一

〇東三省

三五五·二

東亞銀行

三七一·一

二東北航務局

三六六·一

東北四省

三六六·一

三東川銅礦

三五五·二

〇東寧

三五八·一

三東河棉

三五七·二

三東洋航路

三五七·二

東洋車

三五七·二

東洋貿易船運貨單

三五七·三

東海

三五七·三

東海關

三五八·一

〇東南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三五七·二

四東萊銀行

三五八·一

〇東口貨

三五五·三

七東匯

三五八·一

七東印度公司

三五六·二

九東省鐵路

三五七·三

五九〇〇 扯

〇扯平

三五七·三

三扯價

三五八·一

〇扯因

三五八·一

批

三批發

三五八·一

批發商

三五八·一

〇批進販賣

三五八·二

夫批驗所

三五八·二

五九〇一 排

三排水噸數

三五八·一

輕

〇輕平寶

九七七·三

三輕便鐵路

九七七·三

三輕油

九七七·三

四輕木材

九七七·三

〇輕量貨幣

九七七·三

輕量品

九七七·三

六輕噸

九七六·一

八〇輕氣

九七七·三

五九〇一七 拒

三拒絕證書

三五八·二

拒絕承兌

三五八·二

五九〇一〇 打

一〇打票

二〇四·二

三打孔支票

二〇四·一

三打價

二〇四·三

三打船漁業

二〇四·二

打包

二〇三·三

三打字機

二〇四·一

打字員

二〇四·一

三打洞線

二〇四·二

打通鐵路

二〇四·三

五〇九〇〇—五一一〇二〇

未彙素秦東東批批排輕拒打

器打蘭 二〇四・三
器打狗 二〇四・二
器打樣 二〇四・三
六打箭爐 二〇四・三

五二〇四 掉

一〇掉票 六七・三
四七掉期 六五・一
掉期 八四・三

五二〇六 指

一〇指示證券 四六・二
指示馬力 四六・一
二指價續定貨 四九・二
指價定貨 四九・二
指價買賣 四九・二
二五指使式支票 四六・三
二七指名債權 四六・二
指名投標 四六・二
三〇指定價格 四九・一
指定收主票據 四九・一
指定港 四九・一
指定式背書 四九・一
指定式支票 四六・三

指定式匯票 四九・一
指定人 四六・三

五三二七 軌

四飄茶 一〇七・一

五二六六 頓

三頓位 四九・二

五二〇〇 划

一七划子 二五〇・二
二七划船捐 二五〇・二

五二〇一 軌

〇一軌龍門 四六・二
三〇軌空 四六・三
三七軌洞機 四六・三
四〇軌花廠 四六・三
八〇軌公單 四六・三

五二〇二 挑

五挑打 四七〇・三
八挑筍擔 四七〇・三

五二〇四 托

〇五托辣斯 二五・一
二〇托爾斯泰 七五・一
三托穆斯克 二五・一

五二〇一 折

〇折衷保護政策 三三・二
三折水 三三・二
三折價代用貨幣 三三・二
三折帛錢 三三・二
三折漕 三三・二
四折舊 三三・二
五折扣 三三・二
七折閱 三三・二

五二〇三 拆

〇拆放 三六・一
一〇拆票 三六・二
二拆頭店 三六・三
三拆秤 三六・二
三拆息 三六・二
三拆戶簿 三六・一
六拆夥 三六・二

七拆股 三六・一

五二〇四 扞

二扞手 二五・一
四扞樣 二五・一

抵

三抵制 三七・三
四七抵埠報告 三七・三
五抵押證 三七・二
抵押放款 三七・一
抵押往來透支 三七・三
抵押貸款 三七・一
抵押借據 三七・三
抵押沒收 三七・二
抵押權 三七・一
抵押品 三七・四
抵押品記入帳 三七・三
抵押品保險 三七・三
抵押品騰清帳 三七・一
抵押貼現 三七・二
八九抵銷 三七・二
九〇抵當權 三七・二

五二〇七 撥

一 撥子 1017.三
 二 撥條 1017.二
 八〇 撥兌銀 1017.三

五二〇六 括

三 括弧 四六七.三
 六 括線 四六七.三

五二〇七 插

七 插具 七五三.一

五二一〇 劃

一〇 劃一不二 九四三.二
 一 劃頭 九四三.一
 二 劃線 九四三.三
 三 劃線支票 九四三.三
 劃線表 九四三.三
 七 劃條 九四三.二
 四 劃莊 九四三.三
 五 劃撥儲金 九四三.三

五二一六 蠟

四 蠟樹 一二六.二
 五 蠟蟲 一二六.二

五二五七 靜

七 靜岡 二〇八.二

五三〇二 暫

〇 七暫記欠款 二〇八.二
 天暫輸入 二〇八.三
 六 三暫貯貨物移入聲請書 二〇八.三

暫貯所

六 暫貯存款 二〇八.三
 八 七暫貯貨物 二〇八.二
 暫卸貨物聲請書 二〇八.二
 暫卸貨物 二〇八.一

五九一四 耗

八〇 耗羨 五七.一

五三〇〇 戈

二 戈比 一四〇.三

掛

三 五掛失 六六.一
 掛失票 六六.一

三 掛牌

掛牌價格 六六.二

四 掛帳

六掛號郵件 六六.二

五三〇一 挖

五 挖費 四七〇.三

五三〇七 捕

四 捕獲不保險 五三.一

捐

三 〇 捐客 六六〇.一
 捐客佣金 六六〇.一

輔

七 輔助商業 九六.一
 輔助單位 九六.一
 次輔幣 九六.一

五三〇三 揆

四 揆森 五三〇.三

五三〇四 按

三 按價增稅 四七〇.二

二 按值抽稅 四七〇.二

六 按日保險 四七〇.一

六 按時擔案制度 四七〇.二

七 按月保險 四七〇.三

八 按分比例 四七〇.一

按年攤還 四七〇.二

按年分配 四七〇.三

五三〇〇 成

〇 成文法 三七一.一

成交 三七一.二

成衣 三七一.三

三 成行訂貨 三七一.二

二 成色 三七一.二

三 成灌鐵路 三七一.三

天 成渝鐵路 三七一.三

四 成嘉鐵路 三七一.三

四 成都 三七一.三

五 成本 三七一.一

成本會計 三七一.一

成本會計股 三七一.一

成本簿 三七一.一

成單 三七一.二
 成人保險 三七一.一
 成年 三七一.二

五二〇四七—五三二〇〇

撥括插劃蠟靜暫耗戈掛挖捕捐揆按成

六二轉號盤 一二七·三
轉貼現 一二七·三
七三轉質 一二〇·一

七四轉駁費 一二九·三
七七轉股證書 一二五·三
九〇轉當舖 一二七·三

五五〇〇抽

三七抽解 三七·三
三六抽稅 三七·三
大抽驗 三七·一
八〇抽分 三七·三
八六抽籤附 三七·三
抽籤除 三七·三

五五〇一捷

四〇捷克斯洛伐克 五五七·三
五五〇九六 五五七·三
五五〇九六 五五七·三
二〇揀信生 五五二·一

五五〇〇蚌

四七蚌埠 五四·一

五五三二農

〇農產物 九〇九·三
轉商部 九二二·三
一〇農工 九〇〇·一

農工商部 九〇〇·一
農工業用鹽章程 九〇〇·一
農工銀行 九〇〇·二
農工銀行條例 九〇〇·二
一七農務局 九二二·二
二農行為 九二一·三
二六農作物 九二一·一
農作物選種規則 九二一·一
三農業 九三三·二
農業恐慌 九三三·二
農業司 九三三·三
農業政策 九四一·一
農業信用 九五二·一
農業信用機關 九五二·二
農業統計 九六二·二
農業經濟 九六二·二
農業保險 九五二·一
農業實驗所 九五二·一
農業資本 九五二·一

農業教育 九六二·二
農業推廣章程 九六二·二
農業推廣委員會 九五二·二
農業指導員 九五二·二
農業團體 九五二·一
農業金融 九五二·一
農業金融委員會 九五二·一
農業銀行 九五二·二
農業簿記 九五二·二
農業勞動者 九五二·二
四農村合作社暫行規程 九五二·一
農村合作指導員 九五二·二
農村合作指導員 九五二·二
四農場 九五二·三
農場放款 九五二·一
五農事講習所 九五二·二
農夫 九五二·三
七農民 九五二·三
農民解放 九五二·一
農民協會 九五二·一
農民銀行 九五二·二
農民銀行條例草案 九五二·二
八農礦部 九五二·三
農會 九五二·一
農會法 九五二·一

五五〇〇曲

三曲線 二〇〇·三
七曲尺 二〇〇·三

五五〇三替

五五〇二典

二〇替工 七五二·二
三典業公會 二〇二·二
典業銀行 二〇二·二
四典權 二〇二·二
九典當業 二〇二·二

五五〇六費

四費克斯飛機借款 八四三·三
費克斯公司 八四三·三
五五〇〇耕 五五三·三
四四耕地 五五三·三
耕地整理 五五三·三

五五〇〇扣

五五三·三

五五〇四三—五六〇〇〇

轉抽捷揀蚌農曲替典費耕扣

五六〇〇〇—五七〇三四

扣拍規揭揚押提損抱把關挪搗換

三七扣船
二七五·一
五扣押
二七五·一

五六〇〇〇 拍

四〇拍賣
三七九·三

拍賣手續費
二八〇·一

拍賣行
二八〇·一

拍賣佣金
二八〇·二

拍賣人
二八〇·一

拍賣公告
二八〇·一

四二拍板
三七九·三

五六〇一〇 規

一〇規元銀
七〇三·一

五規費
七〇三·一

五六〇一七 捐

五三·一

揭

五〇揭由稿本
七五三·二

六揭單
七五三·三

揚

一七揚子江
七五三·一

揚子江公司
七五三·一

揚子機器廠
七五三·一

五六〇五〇 押

〇〇押店
三六六·二

二押頭
三六六·三

三押價
三六六·三

四押貨乘客
三六六·二

三七押租
三六六·二

四七押款
三六六·三

押款銀行
三六六·三

四押乾稞
三六六·二

五七押契
三六六·二

六押單
三六六·三

押單
三六六·一

七押匯
三六六·一

押匯票據
三六六·二

押匯票貼現
三六六·二

押匯副證書
三六六·二

押匯信用證
三六六·二

五六〇六一 提

一〇提示
七五三·一

一七提取一部貨物通知書
七五三·一

二四提貨通知書
七五三·二

提貨單
七五三·二

四四提花緞
七五三·一

提花布
七五三·一

六提單
七五三·二

提單價格
七五三·二

提單買賣
七五三·二

七提閱文件單
七五三·二

八〇提金
七五三·一

五六〇六六 損

三五損失清單
八六三·二

三〇損害
八六三·二

損害保險
八六三·二

損害賠償
八六三·二

損害賠償條項
八六三·三

八〇損益
八六三·三

損益計算書
八六三·一

損益帳戶
七五三·一

損益帳戶
八六四·一

五七〇一二 抱

八〇抱羔皮
三七三·三

五七〇一七 把

四七把根
三九一·一

五七〇二〇 擱

三關淺
一〇九〇·三

五七〇二七 挪

五挪威
五〇三·三

五七〇二七 搗

五七搗把
八六五·一

五七〇三三 換

三五換債
七五三·一

八〇換算、
換債計劃
七五三·一

換算表
七五三·二

五七〇七 投

一〇投票

投票販賣法

二〇投資

三六投保單

三七投資

投資託拉斯

投資信用

投資信用工具

投資銀行

四一投標保證金

四二投標買賣

四三投機

投機恐慌

搜

二〇搜集廣告競技法

搬

三七搬運貨

四〇搬場汽車

五〇搬夫

五七〇六 揮

二揮發油

七五三・三

五七〇六一 擔

二六擔保請求權

擔保信託

四〇擔賣商

五七〇六二 招

〇〇招商局

一一招項

二六招牌

二七招盤

六招貼廣告

七招股簡章

八招領郵件

摺

一七摺子

摺子錢

五摺折器

六〇摺疊通告版

五七〇七二 搖

八〇搖會

八六四・二

五七〇八二 軟

元軟洋紗

四軟木塞

五七〇九四 探

元探拼

五七〇四七 蝦

四蝦乾

五七〇五四 蜂

三〇蜂蜜

五蜂蠟

五七〇三七 幫

五七〇四〇 契

一七契刀

二七契約

四六一・一

契約證書

契約效力

契約價格

契約利息

契約自由

契約解除

二元契稅

七契尾

五七〇二二 拖

一〇四四・二

元〇三

五七〇二六 攬

二攬頭

三攬傭佣金

五七〇二二 輸

三輸出商

輸出聯合

輸出獎勵法

輸出稅

輸出港

四六一・一

四六一・二

四六一・三

四六一・二

四六一・三

四六一・二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四六一・三

五七〇四七—五八〇二一

投搜搬揮擔招摺搖軟探蝦蜂幫契拖攬輸

輪船公司	輪船載貨收條	輪船招商總局	輪船保險紅色提貨單	輪船註冊給照章程	二七輪船	三〇輸出港船上交貨	輸出超過	輸出樣本貯藏所	輸出入商	輸出入港	輸出入禁止品	天輸送保險	八〇輸入	輸入商	輸入貨物價格計算	輸入稅	輸入港	輸入超過		
一〇三〇・三	一〇四三・二	一〇四〇・三	一〇四〇・三	一〇四三・三	一〇四〇・三	一〇六六・一	一〇六六・一	一〇六六・一	八八・一	一〇五三・三	一〇六二・二	一〇五三・二	八八・一	一〇五三・二	一〇五三・二	一〇五三・三	一〇五三・三	一〇五三・三		
五二〇一 整	五〇六七 搶	四九搶帽子	七撤馬爾干	撤銷主義	六〇撤回郵件	三〇輪渡	四三輪機長	五五輪轉磨寫機	七三輪質	五〇三一 撫	二撫順煤礦	二七撫卹金	五五撫盛鐵路	五〇四〇 撒	四〇整存零付	四〇整存零付	整存整付	整賣業		
八六五・一	一〇一六・三	一〇一七・一	一〇一七・二	一〇一七・一	一〇一六・三	一〇四三・一	一〇四三・一	一〇四三・一	七六・三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五二四〇 敖	五二三四 釐	三釐價	八〇釐金	〇〇整方	〇〇整票	〇〇整方	〇〇整票	六六整理內外債委員會	〇〇整帳目	〇〇整理公債	〇〇整理公債六釐債票	〇〇整理公債七厘債票	〇〇整存零付	〇〇整存整付	〇〇整存零付	〇〇整存整付	〇〇整存整付	〇〇整存整付	〇〇整存整付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三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三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三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三	一〇六二・二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一	一〇六二・一
六捲筒新聞紙	六捲筒專賣	六捲筒縫線	六捲筒新開紙	六放得薩	五二五二 犛	五二四〇 數	二數碼單	三〇數字	六〇數目檔案制度	七七數學	八〇數人保險	五〇二二 捲	四捲菸	捲菸登記暫行章程	捲菸稅稅處	捲菸稅稅處	捲菸專賣	六捲筒新聞紙	六捲筒專賣	
六五六・二	六五七・三	六五七・三	六五七・二	六六一・一	一〇三三・三	一〇七三・三	一〇七三・三	一〇七三・三	一〇七三・三	一〇八・一	一〇七三・三	六五二・二	六五二・二	六五二・三	六五二・二	六五二・一	六五二・三	六五二・二	六五二・一	六五二・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六〇〇〇〇口

二口頭擔保 一〇二
三口岸 一〇二

六〇〇六一暗

一〇暗示 一〇六・二
二暗碼 一〇六・二
三暗虧 一〇六・三
三暗盤 一〇六・三
五暗投入 一〇六・二
七暗股 一〇六・二

六〇〇〇日

〇四日計表 一〇五・三
〇七日記帳 一〇六・一
〇七日記單 一〇六・二
二六日息 一〇六・一
三五日清汽船會社 一〇六・二
日清簿 一〇六・三
四〇日內瓦 一〇六・三
四日薪 一〇七・一
四七日報 一〇六・三
日報廣告 一〇六・三
日期 一〇七・一

哭日增月盛簿 一〇七・一
吾日本 一〇四・三

日本 一〇四・一
日本郵船會社 一〇五・一
日本興業銀行 一〇五・二
日本銀行 一〇五・一

三〇日略則 一〇六・三
七日曆廣告 一〇七・一
七日月透字機 一〇四・三

日用開支 一〇五・三
〇日常意外保險 一〇六・二

六〇〇〇一目

三〇目的稅 一〇七・二
目的港 一〇七・二

六〇〇〇四里

一七里子 一〇三・三
二里比利亞 一〇三・三
里比利亞圖 一〇四・三
三〇里約熱內盧 一〇四・一
四〇里士滿 一〇三・三
四〇里斯本 一〇四・一
四里薩 一〇〇・一

英里數車票 一〇四・二
六里昂 一〇四・一

星 一〇七・一
四七星期來回票 一〇七・一

墨 一〇〇三・一
一〇墨爾鉢思 一〇〇三・一
墨西哥 一〇〇三・一
墨票 一〇〇三・一
三墨銀 一〇〇三・二

量 一〇六・三
〇量電表 一〇六・三
四量地尺 一〇六・二

六〇〇〇七置

〇置辨印刷物品香單 一〇九・二

六〇〇三二暴

七暴風暴雨保險 一〇八・三

六〇〇四七最

〇最高發行法 一〇七・三
最高及最低稅率 一〇七・三

最高法院 一〇七・三
三最上級信用票據 一〇七・二
最優先股 一〇九・二

三最低工資 一〇九・一
最低價 一〇九・三
最低運費 一〇九・二
最低運費額 一〇九・二

最後生存壽險 一〇九・三
最後生存年金 一〇九・三
三最多額發行法 一〇九・一
四最大公約數 一〇九・二

五最惠國條款 一〇九・一
〇最小責任額 一〇九・三
最小限度準備法 一〇九・三

六〇〇五三國

〇國立銀行 一〇九・一

〇國立勞動傷害保險金庫 一〇九・一

國慶日 一〇九・一

國庫 一〇九・二

國庫司 一〇九・二

六一八四七—六四〇二七 販貼暖呼懸別影賭略戰賦賺叫吐啞

六八四七 販

販賣商略

販賣計劃

販賣旅行人

販賣委託送貨單

販賣價格

販賣戰

販賣合作社

七三三

七三三

七三三

七三三

七四一

七三三

六二八六〇 貼

三貼水

六貼現

貼現市價

貼現商

貼現票據

貼現票據經紀人

貼現票據期日帳

貼現政策

貼現利率

貼現息

貼現媒介商

貼現費

貼現公司

貼現銀行

八五一

八五一

八六三

八六三

八七一

八七一

八七一

八六三

八六三

八七一

八七一

八七一

八七一

六二四七 暖

八〇暖氣車

六二四九 呼

三呼價發行法

三呼倫

三呼海鐵路

四呼蘭

哭呼嫩鐵路

六呼喚電話

八六二

三三七

三三七

三三七

三三七

三三七

三三七

三三七

六三三九 懸

三懸欠

四懸存

九懸賞廣告

懸賞徵文法

六四〇〇 別

一〇別耳課維次

夫別除權

六五三三 影

一三影戲

三三影戲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二五四

三〇七

三〇七

三〇七

三〇七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影戲業

六三六一 瞎

四瞎地

六三六四 喀

三喀新鐵路

二喀喀什噶爾

四喀布爾

六喀喇蚩

六三三五 戲

六三三四 默

三默寫留聲機

五默靜合夥

六三五〇 戰

一〇戰死保險

六戰時經濟

戰時保險

六三六四 賦

六賦稅司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七四三

七四三

七四三

七四三

七四三

八六一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六三六二 賻

突賻贈金

六三六三 賤

〇賤商令

六四〇〇 叫

三叫價單位

二叫貨行

吾叫攤

六四〇一 吐

三吐絲行

三吐魯番

吐魯番棉

六四〇一 六 啞

五啞打銀行

六四〇二 七 嘜

九四

二二一

一〇三

一〇三

一〇三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八四

一 嘜頭
六四〇二七 嘜

九四〇・二

一〇 嘜丁堡
一〇 嘜大克
一〇 英・一

六四〇四一 時

〇 時效
時效停止
時效中斷
三 時價
五三三・二
五三三・三
五三三・二
五三三・三

六四一四七 跛

三 跛行本位制
八八二・二

六四八〇〇 財

〇〇 財主
財產
財產稅
財產權
財產目錄
財產所得
元 財政
財政廳
五六六・三
五九一・一
五九一・二
五〇一・一
五九一・一
五九一・二
五七二・一
五八三・三

財政部
財政部庫券
財政部銀行稽查章程
天七・三
天七・三
天八・一

財政委員會
天七・二

政局
天七・三

財政學
天八・三

財政關稅
天八・三

二 財貨
天九・一

吾 財東
天九・一

〇 財團
天九・一

財團法人
天九・一

財團抵押
天九・一

六五九〇 味

吾 味素
三五七・一

吾 味精
三五七・一

六五八四七 購

二 購貨部
二 購貨費用
三 購進
購進清單
購進回佣
六 購買外埠票據
一一一・一
一一一・二
一一一・三

購買組合
一一一・三

購買力
一一一・三

購買加特爾
一一一・三

購買原料新迪加
一一一・三

購買合作社
一一一・三

六六〇〇 咖

六 咖啡
三五二・二

六六〇四〇 啤

三 啤酒
六四二・二

啤 酒稅
六四二・二

六六〇五四 啤

三 啤嘍
六四二・二

啤嘍
六四二・二

單一稅率制度
七四四・三

單一匯兌裁定
七四四・三

〇 單位
七四五・三

單位價格
七四五・三

三 單位
七四六・一

三 單位
七四六・一

三 單位
七四六・一

三 單位
七四六・一

三 單位
七四六・一

三 單位
七四六・一

三 單位
七四六・一

三 單位
七四六・一

三 單位
七四六・一

六 單位
七四六・一

六六六六三——六八八九一

器呢晚吧明鳴昭略吠跑野跟路鄂照歇膳夥吃哈賺贈除

六六六三 器

七器具共用合作社
器具股

一〇七·一
一〇七·一

六七〇一 呢

器呢帽

三〇六·三

六七〇一 六晚

器晚報

六六三·一

六七〇一 七吧

器吧城

三三三·三

六吧嗎壘

三三三·三

六七〇一 〇明

一〇明瓦

三三四·二

二〇明信片

三三四·二

二七明盤

三三四·三

四明華商業儲蓄銀行

三三四·二

明響

三三四·三

六七〇二 七鳴

三鳴山煤礦

一〇〇〇·二

六七〇六 二昭

二〇昭信票

四七一·二

六七〇六 四略

略略式保險證書

六七一·一

六七〇八 七吠

二跑街

七五五·一

六七〇一 二跑

跑街

八八二·二

六七〇二 三野

二〇野雞

七三三·一

七野蠶

七三三·一

野蠶絲

七三一·一

六七〇三 二跟

元跟送電報

九〇九·二

六七〇六 四路

三路透

九〇九·三

二六路得

九〇九·二

六七〇三 七鄂

四鄂大瓦

八六六·一

鄂鄂城鐵礦

八六六·一

六七〇三 六照

一〇照票

八八二·一

照照相器

八八二·一

六七〇六 二歇

三〇歇家

八七三·三

六七〇六 一瞻

八〇瞻養費

二五二·二

六七〇九 七夥

四〇夥計

九四八·二

四夥友

九四八·二

六七〇一 七吃

三吃水

三五五·三

六七〇六 一哈

一〇哈爾濱

四〇〇·三

哈瓦那

四〇〇·二

三哈烈德

四〇〇·二

三哈密

四〇〇·二

四哈大洋券

四九九·三

哈士蟆

四九九·三

器哈勒發

四〇〇·二

七哈巴特

四〇〇·一

哈巴羅夫斯克

八五五·二

哈巴羅夫略

四〇〇·二

六八八三 七賺

六贈品

二四三·二

七贈與

二四三·二

六八八九 一除

三〇除戶

九七七·一

四〇除實帳目

九七七·二

除賣金

九七七·二

四除帳

九七七·一

七〇二四 雅

五雅典

六三一

七〇三七 防

三防水紙

三三四二

防水布

三三四二

三防波隄

三三四二

防波隄交

三三四三

防波隄稅

三三四三

三防火設備

三三四二

七〇六二 骸

三骸炭

一八三一

七一一六 蠶

一〇蠶豆

一八〇二

三蠶絲

一八〇二

七三一一 隴

六隴海鐵路

一五〇一

隴海鐵路

一九二〇年八釐

國庫券

一五〇二

隴海鐵路

一九二五年八釐

國庫券

一五〇三

隴海鐵路公債

一五二一

五隴秦豫海鐵路

一五二二

七三一二 厄

一〇厄爾士倫

一三四一

七厄瓜多爾

一三四一

七三三四 壓

二天壓輸貨

一〇八七三

壓壓載物

一〇八七三

壓榨複寫機

一〇八七三

七三三〇 阿

一〇阿摩尼亞

四八三三

一〇阿爾及尼亞

四八三二

阿爾法章

四八三三

阿爾申

四八三三

二阿非利加洲

四七三三

三阿比西尼亞

四七三一

三阿片

四七一

三〇阿富汗斯坦

四六一

三〇阿迷

四六一

四七阿根廷

四六一

五阿拉斯加

四七二

三阿刺伯

四七七一

阿刺伯碼

四七二

五阿提略省

八三一

七三三七 隔

四隔板

六九一

七三三四 牙

〇〇牙膏

一六〇三

二牙行

一五九三

三牙稅

一六〇二

四牙帖

一六〇二

五牙釐

一六〇三

六牙買加島

一六〇三

七牙刷

一六〇一

七七牙骨器業

一六〇二

八牙人

一五九三

九牙粉

一六〇二

七三四七 反

〇二反訴

一三五

一〇反面計算法

一三四三

二二反比例

一三四二

三七反通貨收縮

一三四三

五反數

一三五

六反坐

一三四二

三階乘

八三一

七三六九 灰

三灰纜絲

二六七二

七灰鼠皮

二六七二

七三五六 原

〇原產地證明書

五四一

三原價

五四二

原價計算

五四二

二原廣告

五四三

原貨復出口準單

五四一

三原物

五四三

三原業主

五四二

四原有資本

五四二

原支票

五四二

原來發票

五四三

三原始生產

五四三

原始單名票據

五四三

四原封保管

五四三

原權

五四三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七一二九六一七一一七三二 原驢馬驃匯匯區區長

<p>八馬鈴薯 五九七·三</p> <p>馬關 五九六·一</p> <p>七馬尼刺 五九六·二</p> <p>七馬鬃 五九七·三</p> <p>六〇馬口鐵 五九六·二</p> <p>四六馬加薩 五九六·二</p> <p>馬來羣島 五九六·三</p> <p>馬來聯邦 五九七·一</p> <p>四〇馬克 五九六·三</p> <p>馬達加斯加島 五九七·二</p> <p>三兩馬達 五九七·三</p> <p>二兩馬德里 五九七·三</p> <p>二馬孫 五九七·二</p> <p>一〇馬耳塞 五九六·三</p> <p>〇〇馬市 五九六·三</p>	<p>七三三二七馬 五九六·二</p> <p>七三三二七驢 二八四〇·二</p> <p>〇〇匯率 八四九·一</p> <p>一〇匯票 八四九·二</p> <p>匯票到期日 八五三·一</p> <p>匯票發票人 八五三·二</p> <p>匯票承兌人 八五三·一</p> <p>匯票經紀公所 八四三·三</p> <p>匯票付款地 八五三·一</p> <p>匯票付款人 八五三·一</p> <p>匯票保證人 八五三·二</p> <p>匯票號 八五三·二</p> <p>一匯頭 八五三·一</p> <p>二匯頭對同 八五三·一</p> <p>三匯水 八四〇·一</p> <p>三匯價 八五三·一</p> <p>匯價登記法 八五三·二</p> <p>匯價條件 八五三·一</p> <p>匯價相差級數 八五三·一</p> <p>三匯豐金款 八五三·二</p> <p>匯豐銀行 八五三·三</p> <p>匯豐銀款 八五三·一</p>	<p>匯出匯款 八四〇·一</p> <p>三匯源信託公司 八五三·三</p> <p>四匯款簽出通知書 八五三·三</p> <p>五匯劃總會 八五三·三</p> <p>匯劃莊 八五三·三</p> <p>匯劃問 八五三·三</p> <p>六匯眾銀公司 八四九·一</p> <p>八〇匯兌 八四〇·二</p> <p>匯兌市價 八四三·一</p> <p>匯兌市價表 八四三·三</p> <p>匯兌市價表 八四三·一</p> <p>匯兌市價表示法 八四三·三</p> <p>匯兌商 八四七·二</p> <p>匯兌交易 八四七·一</p> <p>匯兌平價 八四七·一</p> <p>匯兌豫約 八四九·一</p> <p>匯兌豫約書 八四九·一</p> <p>匯兌價格 八四九·一</p> <p>匯兌經紀商 八四八·三</p> <p>匯兌經紀員 八四八·二</p> <p>匯兌經紀員公會 八四八·三</p> <p>匯兌裁定 八四七·三</p> <p>匯兌裁定行情 八四八·一</p> <p>匯兌莊 八四七·三</p> <p>匯兌換算表 八四七·三</p>	<p>匯兌買賣損害計算法 八四八·一</p> <p>匯兌尾款 八四七·二</p> <p>匯兌公所 八四三·三</p> <p>三匯錢莊 八五七·一</p> <p>八七匯銀 八五三·一</p> <p>七三三二六匿 六〇三·三</p> <p>二匿名股東 六〇三·三</p> <p>匿名合夥 六〇三·三</p> <p>區</p> <p>六區別關稅 六〇四·一</p> <p>七區問車 六〇四·一</p> <p>八區分簿 六〇四·一</p> <p>七三三二七區 一〇六七·一</p> <p>三區網 一〇六七·一</p> <p>三區海關 一〇六七·一</p> <p>七三三二長 四二二·三</p> <p>〇〇長亨齋來懷脫 四二二·三</p> <p>長方形 四二二·二</p> <p>二區長崎 四二二·二</p> <p>三區長生庫 四二二·三</p>
---	---	---	--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p>三五長生果 四三·三 三〇長濟鐵路 四三·三 三〇長江航路 四三·三 長江流域 四三·三 長江通商章程 四三·三 長江專照 四三·三 三〇長洪鐵路 四三·三 三〇長途電話 四三·三 長途汽車 四三·三 元長沙 四三·三 長沙關 四三·三 〇長存 四三·三 三〇長城鐵路 四三·三 三〇長期票據 四三·三 長期信用 四三·三 長期保險 四三·三 長期存款 四三·三 長期匯票 四三·三 吾長春 四三·三 吾長扶鐵路 四三·三 六二長順 四三·三 七〇長興煤礦 四三·三 六五長缺 四三·三</p>	<p>三〇騰造貨幣 一七三·二 七三三〇劉 一〇〇三·一 〇劉晏 一〇〇三·一 七三三〇〇刷 三〇二·二 七刷子 三〇二·二 二天剛白渡 五三三·二 七三三二斤 一四一·一 〇斤量 一四一·一 斤量證明書 一四一·一 斤量明細書 一四一·一 七斤斤較量 一四一·一 七三三一所 一七〇·二 二所非 一七〇·二 二六所得 一七〇·二 所得稅 一七〇·二 〇所有權 一七〇·二</p>	<p>六四爪哇 一五九·二 瓜 二六·一 一七瓜子 二六·一 瓜他 二六·一 三瓜清鐵路 二六·二 夫瓜脫 二六·二 七三三七隱 一三三·三 三〇隱名合夥 一三三·三 六〇隱瞞飛曬 一三三·三 七〇隱匿行爲 一三三·三 七三三六盾 四八五·二 七三四七髮 一〇〇三·二 二七髮網 一〇〇三·二</p>	<p>七六〇六質 三〇六·二 七六兵險 七六兵險 四質權 一〇三九·二 五質數 一〇三九·二 質數表 一〇三九·二 六質因數 一〇三九·二 八質人 一〇三九·二 七五三八鬆 一三五·一 三元鬆槍 一三五·一 七三七〇卧 四三·三 臥車 四三·三 臥車票 四三·三 七四三七助 三三·三 二七助役錢 三三·三 三四助法 三三·三 七四三〇附 四九·二 二五附件 四九·二 三附息期票 四九·二 二七附條 四九·三 附條件裝船通知書 四九·一</p>	<p>七二七三二一七四二一〇〇 長慶劉剛斤所瓜瓜隱盾髮岳岳兵質鬆卧助附</p>
--	---	--	--	--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三月息 一四二
 六月月份牌 一四一
 四月賣 一四一

(七三三〇)用

〇〇用度 三三三
 〇〇用度 三三三
 〇〇用度 三三三
 〇〇用度 三三三
 〇〇用度 三三三

岡 同

三岡山 三五三
 二岡特獎金制 三五三

一岡功絲 二六〇
 二〇同乘異除 二六〇
 同乘同除 二六〇
 三同仁 二六〇
 同行 二六〇
 二同名數 二六〇
 三〇同密鐵路 二六〇
 三〇同業 二六〇
 同業工會 二六一
 同業組合 二六一
 同業存款 二六一
 同業協社 二六一

同業拆放 二六一
 四同蒲鐵路 二六一
 五〇同事 二六〇
 五同成鐵路 二六〇
 六同時設立 二六〇
 同時保險 二六〇
 七同盟罷工 二六一
 七同盟罷工保險 二六一
 同盟罷工條項 二六一
 七同胞組合 二六一
 八同人 二六一
 九同懷鐵路 二六一

〇〇周襲鐵路 二六〇
 一〇周二徑一 二六〇
 二七周角 二六〇
 三〇周家口 二六〇
 四周村 二六〇
 六周園 二六〇
 七周長鐵路 二六〇
 去周詳算經 二六〇
 二五陶朱公 二六一
 四陶土 二六一

周 陶

六陶器 七三二
 三腳行 八九三
 七腳船保單 八九三
 四腳地軟 八九三
 五腳划船 八九三
 六腳踏車 八九四
 腳踏汽車 八九三

三膠濟鐵路 一〇三三
 膠濟鐵路國庫券 一〇四一
 三膠州灣 一〇三三
 三膠沂鐵路 一〇三三
 元膠海關 一〇三三
 七局子街 三二二
 三骨炭 五九八
 七屬具 一〇一〇
 屬具目錄 一〇一〇

腳 局 骨 屬 鴉

三鴉片 一〇五三
 鴉片戰爭 一〇五三
 七三三二限 一〇五三
 〇限度計算 五〇二
 三限價拍賣 五〇二
 三限制背書 五〇二
 限制承兌 五〇一
 限制委託 五〇一
 限制行為能力 五〇一
 限制裝載 五〇二
 限制保費 五〇二
 限制鑄造 五〇二
 限制營業 五〇二
 三限程保單 五〇一
 三限盤 五〇二
 七限期繳費保險 五〇一
 〇界限效用 五〇三
 六限時保險單 五〇三
 七三三三腿 九七二
 四腰帶 九七二
 七三四七服 四七一
 一〇服賈 四七一
 一七服務規則 四七一

三膠濟鐵路 一〇三三
 膠濟鐵路國庫券 一〇四一
 三膠州灣 一〇三三
 三膠沂鐵路 一〇三三
 元膠海關 一〇三三
 七局子街 三二二
 三骨炭 五九八
 七屬具 一〇一〇
 屬具目錄 一〇一〇

七七二二〇—七七二四七 月用岡同周陶膠膠骨屬鴉限腿服

七四七 股

一〇股票	四〇六一
股票市場	四〇〇一
股票遺失證單	四〇〇二
股票過戶證單	四〇〇一
股票過戶證單	四〇〇三
股票轉讓	四〇〇二
股票轉買證單	四〇〇一
股票買賣	四〇〇三
股票簿	四〇〇二
一七股務科	四〇〇一
三股利簿	四〇〇三
三股股份	四〇〇一
股份兩合公司	四〇〇一
股份承認	四〇〇三
股份儲蓄銀行	四〇〇三
股份組織保險	四〇〇三
股份過戶聲請書	四〇〇三
股份過戶簿	四〇〇一
股份有限公司	四〇〇二
股份聲請證	四〇〇二
股份聲請人	四〇〇一
股份指定額	四〇〇三
股份分配廢棄證書	四〇〇二

四股權

吾股本	四〇六一
股東	四〇〇一
股東名簿	四〇〇一
股東臨時會	四〇〇一
股東入會憑單	四〇〇二
股東分戶帳	四〇〇三
股東會	四〇〇一
股東常會	四〇〇一
八七股銀	四〇〇三

閉

〇閉市	七三一
三閉業	七三二
六閉口貨物保單	七三二
七閉關	七三二
七履歷表	一〇〇二
七犀	六六三
七犀角	六六三
七降	五〇一
二降電保險	五〇一

二七降級數

三五居積	三五三
四居奇	三五三
居賣	三五三
七居所	三五三
七居間商	三五三
居間商業	三五三

屠

三屠宰稅	七九二
屠宰業	七九三
屠宰場	七九二
屠宰場規則	七九二
七駱	一〇八三
七駱駝	一〇八三
駱駝絨	一〇八三
駱駝車	一〇八三
七學	一〇八三
二四學徒	一〇八三
學徒關約	一〇八三
二五學生團體旅行減價票	一〇八三

七四〇 丹

四〇丹麥	九四三
丹吉爾	九四三

七四一 開

〇開立方	八七一
開兌鐵路	八七二
開方	八七二
開市	八七一
開辦費	八七一
一開元通寶	八七二
開平方	八七二
三開信器	八七三
三七開盤	八七一
開盤市價	八四三
三開徵	八七一
開徐鐵路	八七一
三開戶	八七一
三開濼鐵路	八七一
開業	八七一
三開凌豆交易	八七一
開凌豆油	八七一
開凌豆餅	八七一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七七四四一—七七七一〇 開段舉留間問巴印

三開海鐵路	六八二	三開支	六七二	三巴透	二六二	印度帝國銀行	二五四
四開封	六七三	五開接工資	六六一	三巴達維亞	二六二	印度綢	二五四
開壽	六八三	間接三角匯兌	六六一	四巴巴布亞島	二七一	印度洋	二五四
五開期	六八三	間接繼續匯兌	六〇三	四巴斯拉	二六二	印度支那	二五四
五開拓鐵路	六七三	間接代理	六五二	四巴勒士登	二六一	三印發票機	二五四
六開口貨物保單	六七一	間接稅	六五二	巴枯寧	七五二	二七印子錢	二五一
開口保單	六七一	間接連環匯兌	六八二	四七格格達	二六一	二〇印稿夾持器	二五四
五開陳責任	六八二	間接消費稅	六八二	五巴拉	二六一	二五印件編號簿	二五一
六開兌	六七三	間接起債法	六五二	巴拉圭	二七一	毛印泥	二五一
開義羅	六八三	間接匯兌	六〇一	巴拉克	二七七	四印花市布	二五一
開普鎮	六八二	間接匯兌	六〇七	巴拉粉	二七七	印花羽綢	二五一
七四段	四七二	間接匯兌	六〇三	五巴拉托拉斯	二七二	印花色丁	二五一
七舉	四七二	間接匯兌裁定	六〇一	六巴羅治	二六一	印花稅	二五一
八舉	四七二	間接貿易	六〇一	七巴巴利	二七一	印花稅票	二五一
九舉	四七二	三〇庫	二七三	七巴巴旁	二七一	印花稅暫行條例	二五一
〇留交電報	二〇二	巴唐	二七三	八巴拿馬	二六三	印花布	二五一
〇留聲機	二〇二	一〇巴爾謀斯頓	二六三	九巴拿馬	二六三	印花帶法布	二五一
〇留置權	二〇二	巴爾的摩計劃	二六二	〇巴拿馬	二六一	印花帶法布	二五一
吾問事處	六四三	巴爾塞羅納	二六三	巴拿馬帽	二七一	印花帶法布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巴爾幹半島	二六三	巴義亞	二六一	印花斜紋布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巴西	二七二	〇印度	二五三	印花粗條子布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三巴黎	二六一	〇印度	二五三	印印姓名地址機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巴黎級	二六一	印度	二五一	毛印契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工資	六六一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三角匯兌	六六一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繼續匯兌	六〇三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代理	六五二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稅	六五二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連環匯兌	六八二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消費稅	六八二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起債法	六五二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匯兌	六〇一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匯兌	六〇七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匯兌	六〇三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匯兌裁定	六〇一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間接貿易	六〇一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三〇庫	二七三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巴唐	二七三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一〇巴爾謀斯頓	二六三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巴爾的摩計劃	二六二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巴爾塞羅納	二六三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巴爾幹半島	二六三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巴西	二七二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三巴黎	二六一	印度	二五一		
七問	六四三	巴黎級	二六一	印度	二五一		

六印時器 二五〇二
 三印刷 二五〇三
 印刷信件機 二五〇三
 印刷機 二五〇三
 八印鑑 二五〇一
 印鑑簿 二五〇一

七七三〇 即

一〇即票 四九〇一
 即期交割 四九〇一
 即期票據 四九〇二
 即期票匯 八四三二
 即期支票 四九〇一
 即期匯票 四九〇二
 即期年金 四九〇二
 即期日結算 四九〇一
 即時交貨 四九〇一
 即時抗告 四九〇一
 〇民族主義 二四〇一
 〇民信局 二四〇一
 民孚商業儲蓄銀行 二四〇三
 二民生主義 二四〇三
 七民船 二四〇一
 民船船員工會 二四〇一

七七七 民

三民法 三三三二
 民法之淵源 三三三三
 四民權主義 三三三三
 五〇民事訴訟 三三三三
 民事訴訟主體 三三三三
 民事訴訟條例 三三三一
 民事訴訟法 三三一
 民事訴訟執行規則 三三一
 民事調解法 三三一
 民事信託 三三一
 六民團局 三三二
 九民營廣播無線電台取締規則 三三三
 則 三三三
 民營公用事業 三三二
 民營公用事業監督條例 三三二
 民營鐵路 三三三

七七二 關

一〇關平 二四三三
 關平銀 二四三三
 七關務署 二四〇一
 二關牌 二四三三
 關息 二四三三
 三關稅 二四三三

關稅庫券 二四九二
 關稅政策 二四九二
 關稅爭議處理 二四九二
 關稅制度 二四九三
 關稅通商 二四九二
 關稅加特爾 二四九三
 關稅警察 二五〇一
 關稅戰爭 二五〇一
 關稅壁壘 二五〇一
 關稅公債 二四七二
 關稅短期庫券 二四九二
 四關棧 二四九二
 關棧交 二四九二
 六關單 二四九二
 七關門貨 二四九三
 關門挑打 二四九三
 關尺 二四九三

七七七 門

〇〇門齊鐵路 四七一
 門市 四六三
 一〇門票 四六三
 一七門司 四六三
 三門占 四六三
 三六門牌 四六三

三門戶開放宣言 四六三
 四門盤帳 四七一
 二閣王債 一〇六二

七六一 歐

〇歐文電報登記簿 一〇三三
 〇歐亞航空公司 一〇三三
 三歐洲大陸付款英幣匯票 一〇三三
 一〇四一
 一〇四一
 一〇四一
 一〇三三

七六〇 具

二具具結 三四一
 一〇興石鐵路 二〇六九
 二興信所 二〇六九
 二興行保險 七四三
 二興撫鐵路 一〇六九
 六興國鐵路 一〇六九
 七興隆票 一〇六九

興

關

七關都拉斯 一〇六三

八〇〇〇〇八

二〇八王承	二九二
三八八仙會	二九二
二七八歸	三〇一
八歸六除	三〇二
八歸一除	三〇一
八歸二除	三〇一
八歸三除	三〇一
八歸四除	三〇一
八歸五除	三〇一
八歸六除	三〇一
八歸七除	三〇一
八歸八除	三〇一
八角油	三〇一
四八莫	三〇一
五八把頭	三〇一
八八年公債整理債票	二九二
八八小時工作制	二九一

人

二〇八王承	二九二
三八八仙會	二九二
二七八歸	三〇一
八歸六除	三〇二
八歸一除	三〇一
八歸二除	三〇一
八歸三除	三〇一
八歸四除	三〇一
八歸五除	三〇一
八歸六除	三〇一
八歸七除	三〇一
八歸八除	三〇一
八角油	三〇一
四八莫	三〇一
五八把頭	三〇一
八八年公債整理債票	二九二
八八小時工作制	二九一

七人身保險	二四一
人身權	二四一
元人稅	二七三
三人心恍惚	二四一
五人造顏料	二七二
人造石	二五三
人造乳酪	二六一
人造絲	二六一
人造象牙	二六三
人造冰	二五三
人造汽油	二六一
人造皮	二五三
人造樟腦	二五三
人造黃金	二六三
人造橡皮	二六三
人造肥料	二六一
人造肥料檢驗規程	二六一
人造金剛石	二七二
人造籃	二七二
四人力車	二五三
人壽保險	二七三
人壽保險技師	二六一
四人格權	二五三
五人事訴訟	二四二
人事部門	二四二

人事簿冊	二四二
八人口率	二四二
八人口政策	二四二
八人口統計	二四二
八人口稅	二四二
八人員職務分配表	二五二
七人股	二四一
八人民銀行	二四一
八人氣旺盛	二五二
八入站大空間	二六一
八入港稅	二六一
八入港報告單	二六一
八入棧	二六一
八入棧聲請單	二六一
八入場券	二六一
八入超	二六一
八入口准單	二六一
八入口通知書	二六一
八入口報驗單	二六一
八入國許可船	二六一
八入園	二六一
八入關棧准單	二六一
八入儲	二六一

入

三企業	二四三
三企業聯合	二四三
三企業利潤	二四三
三企業家	二四一
三企業家組合	二四一
三企業家加特爾	二四一
三企業獨占權	二四一
三企業所得	二四一
八〇〇〇四全	二四三
〇三全部虛損	二四三
〇三全部保險	二四三
〇三全部實損	二四三
〇三全部海損擔保	二四三
〇三全部支付	二四三
〇三全部損失	二四三
〇三全損	二四三
〇三全損及救助費保險	二四三
〇三全損擔保	二四三
〇三全國度量衡局	二四三
〇三全國經濟委員會	二四三
〇三全國經濟會議	二四三

八〇〇〇一企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全國菸酒商登記規則

全國財政委員會

全國財政會議

全國火災豫防調查會

全國火災保險業會議

七五全體解雇

八全等形

八〇〇九

〇〇金庫

金庫制度

一〇金磅四釐公債

金磅公債

金票

一五金融

金融市場

金融恐慌

金融經濟學

金融緩漫

金融逼迫

金融業者

金融機關

四三三

四三二

四三一

四三〇

金融長期公債

金融監理局

金融短期公債

三〇金雞納霜

三金嶺鎮鐵礦

三金象鐵路

三金福鐵路

三金澤

三金城銀行

四金華實業儲蓄銀行

四金塊輸出禁止令

六金號

六六金單本位制

七金匯兌

金匯兌本位制

金匠票據

七五金屬貨幣

金門鐵路

八〇金鑽

八三金錢債務

八三金錢債權

八四金針菜

八七金銀代用證

金銀合成本位制

九金幣

金幣互換

金幣本位制

三釜山

八〇二四錐

〇錐面

舌鐘表業

八〇二七氫

八〇二七鎊

三鎊虧

三鎊稅

八〇三一鑣

三七鑣船

四九三

四〇二

四〇一

四三三

四三三

四九一

四九二

四八二

四八三

四九一

四八三

四九一

四七三

四八三

四三三

四八一

四三三

四三一

四二二

四二二

四八二

四九二

四九二

四九二

舌鏢車

七鏢局

八〇四一鋅

三鋅板

八〇八二羨

八羨餘

八〇八六鑛

三鑛林

三鑛稅

鑛稅罰金規則

三鑛業

鑛業註冊費

鑛業登記規則

鑛業司

鑛業法

鑛業權

鑛業指導所

鑛業監察員

鑛業簿記

鑛業苗

四鑛苗

二六二

二六一

一〇五

一〇五

二六二

二六一

一〇五

一〇五

八九二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二五三

八〇一〇四一八〇一八六 全金釜錐鐘氫鎊鏢鉸羨鑛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八〇一八六一八〇二二一七

續乍羌差兌額介前分

<p>四鑛場販賣店 二六・一 五鑛井 二五・三 七鑛區 二六・二 七鑛脈 二六・一 七鑛層 二六・一</p>	<p>三乍浦 一五・二</p>	<p>四羌帖 四六・一</p>	<p>三差額 五八・一 差額商業 五八・一 差額交易 五八・一 差額試算表 五八・二 三差別關稅 五八・一</p>	<p>八〇二一六 兌</p>	<p>一六兌現 四〇・二 四〇兌赤 四〇・二 五七兌換 四〇・三</p>
<p>兌換市價 三四・三 兌換紙幣 三四・一 兌換業 三四・一 兌換損益 三四・一 兌換券 三四・三 兌換券製造費 三四・一 七兌匯莊 三四・一</p>	<p>八〇三二七 氦</p>	<p>八〇三三〇 介</p>	<p>二七介紹書 一〇〇・二 介紹費 一〇〇・二</p>	<p>八〇三三一 前</p>	<p>〇〇前市 四五・三 二前項 四五・一 〇〇前手 四五・三 三前後檢查 七六・一 四前結 四五・一 四前橋市 四五・二 四七前期货交易 四五・三 前期結存金 四五・三</p>
<p>前期支票 四五・三 前期損益 四五・一 八〇三七 分</p>	<p>〇〇分立銀行制度 二八・一 分度器 二八・一 分店 二八・三 〇五分請 二八・一 二〇分工 二七・一 七分分子 二七・一 分配 二九・三 分配平均準備金 二九・三 分配保單 二九・三 分配責任 二九・一 三分行欠款 二八・二 三分行組織 二八・二 分卡 二七・三 分紅 二九・三 三分利壽險 二八・二 四分分特 二九・三 三分保險 二八・三 三分派紅利懸單 二九・二 三分派附 二九・二 分派除去 二九・二 分派贖餘財產 二九・二</p>	<p>分業 三三・二 分業銀行 三三・三 三分途電報 二九・三 四分支行 二七・三 四分分析算法 二八・三 四分分期票 二八・一 分期付款 二八・一 分期付款保險 二八・一 分期繳納純費計算 二八・一 分期繳納股款簿 二八・二 分期倍償保險 二八・二 四分分散準備制度 二八・一 四分損 二八・一 四分損保 二八・一 四分數 二八・一 四分數單位 二八・一 七分分影 二八・一 七分影議據 二八・一 七分尼 二八・一 分母 二八・一 分關 二八・一 八七分錄簿 二八・二 八八分節 二八・二 九二分類廣告 二八・一 分類計算法 二八・一</p>			

九分類櫥 一三三·一

八〇三·七 剪

三剪絨 一〇一·二

八〇四·七 夔

五夔成鐵路 一五三·三

八〇〇·七 令

四〇令克 一七二·一

八〇三·一 羔

四〇羔皮 五七六·二

無

〇無主物 七四一·一

無產階級 七七一·一

〇七無記名證券 七六六·三

無記名債權 七六六·三

無記名式 七六六·二

無記名式背書 七六六·二

無記名式債券 七六六·三

無記名式支票 七六六·二

無記名式匯票 七六六·三

無記名股票 七六六·三

〇無效主義 七六六·二

三無形利益保險 七四一·三

無形資本 七四一·三

無形財產 七五五·一

一八無政府主義 七四一·一

二無行為能力 七四一·一

三無利息公債 七四一·二

三三無債契約 七四一·二

六無線電話 七四一·三

無線電壺 七四一·三

無線電報 七四一·三

二七無名契約 七四一·一

二八無稅口岸 七四一·一

無稅品 七四一·一

無稅品入口報單 七四一·一

二九無償契約 七四一·一

三〇無法投遞郵件 七四一·一

四〇無蓋車 七四一·二

無權代理 七四一·二

四七無聲打字機 七四一·一

四八無故障船貨提單 七四一·二

〇六無因契約 七四一·一

無因管理 七四一·一

五無體物 七四一·二

無體財產權 七四一·二

七無限制承兌 七六六·一

無限定貨 七六六·一

無限責任 七六六·一

無限責任組合 七六六·一

無限責任股東 七六六·一

無限小數 七五五·二

六無錫 七六六·一

六無烟煤 七六六·二

八〇三·七 兼

三兼職 五三三·二

三兼業 五三三·二

八〇〇·八 傘

八〇四·〇 美

二〇美孚煤油公司 四九一·三

三美豐銀行 四九三·三

美利堅 四九一·一

四〇美索不達米亞 四九三·三

五〇美拉尼西亞 四九三·一

六〇美國運通銀行 四九三·二

美國太平洋拓殖公司 四九三·二

七九一·一

美國式決算法 四九三·三

美國第一銀行 四九三·三

美國第二銀行 四九三·一

〇美金 四九三·一

美金公債 四九三·一

六美幣票據 四九三·三

八〇五〇·年

三年利 二五三·一

二四年年結 二七四·三

二六年年息 二七四·三

年總 二七四·三

二七年年租 二七四·三

二八年年齡承認 二七四·三

二九年年費 二七四·三

〇八年年金 二七三·一

年金證書 二七四·二

年金純費計算 二七三·三

年金保險 二七三·二

年金買賣 二七四·一

年金公債 二七三·二

八〇五〇·羊 二八九·二

八〇二二七—八〇五〇— 分前變令羔無兼傘美年羊

三〇羊毛	二九二	合作長期	二五〇	三普洱茶	七五二	八〇五〇五 善	七四四
三三羊絨	二四〇	合作銀行	二五〇	三普通商業	七五二	〇〇善意	七四四
四〇羊皮	二九三	合併	二五七	普通互保公司	七四四	善意之第三人	七四四
羊皮紙	二〇一	三〇合資公司	二七二	普通總帳	七四四	三善行酬勞法	七四三
七羊駝	二〇二	四〇合存單	六六二	普通郵件	七五二	三善後借款	七四三
八〇五〇三 義		五〇合成物	二五〇	普通包皮	七五二	善後公債	七四三
一七義務	八五二	六〇合夥	二五〇	普通終身壽險	七五二	善後短期庫券	七四四
義務保險	八五二	合夥議據	二五二	普通客車	七五二	善後短期公債	七四三
義務本位	八五二	合夥解散	二五二	普通審判籍	七五二		
義勇艦隊	八五二	合夥之效力	二五三	普通法	七五二		
六〇義品放款銀行	八五二	合夥員	二五三	普通運送	七五二		
八義會	八五二	合夥財產	二五二	普通通匯	七五二		
義倉	八五二	合夥會計	二五二	普通堆棧	七五二		
八〇五〇一 合		七合同	二五三	普通支票	七四三	〇四會計	八七〇
〇〇合意交割	二五二	合同行爲	二五〇	普通橫線支票	七四三	會計司	八七〇
合意管轄	二五二	合同企業	二五〇	普通檢查	七四三	會計師公會	八七〇
〇一合龍	二五二	合股土地銀行	二五〇	普通費用	七四三	會計師	八七〇
四〇合計	二五二	八〇合金	二五〇	普通股票	七五二	會計科目	八七〇
合計試算表	二五二	合金鐵	二五〇	普通關稅	七五二	會計期間結帳	八七〇
合計差額試算表	二五二	普		普通分期賠償保險	七五二	會計檢查人	八七〇
元合作組合	二五三	一〇普爾門臥車公司	七五二	普通養老保險	七五二	會計員	八七〇
合作社	二五三	普爾錢	七五二	普通銀行	七五二	會計學	八七〇
		二普得	七五三	普通快信	七五二	會計監督	八七〇
				六〇普羅	七五三	會計監察人	八七〇
				普羅列塔利亞	七五三	會計年度	八七〇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八〇六〇六一八〇七三二 會倉命公

<p>一〇會要 八七一 一七會子 八九三 三三會約 八九三 三〇會客室 八九三 會審公廳 八三二 四〇會友 八九三 吾會丈局 八九三 八〇會金 八九三 會首 八三一 三三會館 八三二</p>	<p>八〇六〇七 倉 〇〇倉庫 五八二 倉庫業 五八三 倉庫契約 五八三 倉庫營業人 五八三 望倉地 五八二 六倉庫 五八三</p>	<p>三番客 五九二 八〇六二七 命 天命數法 五七三 公命分 五七三</p>	<p>命令航線 三四七 八〇六三二 公 〇公立火災保險 一一二 公庫證 一一三 公庫制 一一五 公文書 一〇四 公毫 一六一 〇公證人 一三三 公訴 一六三 〇七公認平價 一三三 公畝 一五三 〇八公許碼頭 一六二 公議會 一三三 〇公正證書 一三一 公兩 一四二 公平價格 一一一 公石 一一一 公電 一一三 公示催告程序 一一二 公示送達 一一二 公票局 一一一 三公引 一〇四 一四公砵平 一六一 一六公理 一六一</p>	<p>一七公務乘車證 一六一 公司 一〇四 公司商業 一〇六 公司章程 一〇六 公司設立 一〇七 公司登記 一〇七 公司登記費 一〇七 公司登記規則 一〇七 公司信託 一〇六 公司代表 一〇三 公司債 一〇六 公司債證明人 一一一 公司債證券 一一一 公司債認購書 一一一 公司債零賣商 一一一 公司債發行 一〇一 公司債發賣 一〇一 公司債信託 一〇一 公司債保證 一〇一 公司債保護委員會 一〇一 公司債息 一〇一 公司債包銷 一〇九 公司保息條例 一〇五 公司解散 一一三 公司減債基金 一〇七</p>	<p>公司法 一〇五 公司法施行法 一〇五 公司清算 一〇六 公司消滅 一〇六 公司成立 一〇五 公司財產 一〇六 公司企業 一〇五 公司合併 一〇五 公司會計 一一一 公司當局 一一一 〇〇公倍數 一五二 公乘 一五二 三公衡 一三三 公頃 一六二 公經濟 一一一 公稱資本 一一一 公稱資本 一一一 公稱馬力 一〇四 三公絲 一六三 二四公估二四寶 一三三 公估局 一三三 公升 一〇四 公告 一〇四 二五公使 一四一 公債 一六三</p>
---	--	---	--	--	--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八〇七三二一八一三八六 公食養密質氣錄鏢鏢領

三〇公債應募力 三〇一 公債證券 三〇二 公債證券編號簿 三〇三 公債證券買賣帳 三〇四 公債票 三〇五 公債利息 三〇六 公債利息 三〇七 公債利息帳 三〇八 公債息單交換 三〇九 公債償還損益帳 三〇一〇 公債抽籤損益帳 三〇一一 公債買賣損益帳 三〇一二 公債股票帳 三〇一三 公積金 三〇一四 三〇公盤 三〇一五 公勺 三〇一六 公的信用 三〇一七 公約數 三〇一八 三〇公安局 三〇一九 公定價格 三〇二〇 公定利率 三〇二一 三四公斗 三〇二二 公法人 三〇二三 四〇公有財產 三〇二四	公寸 四〇一 公賣 三〇二 盟公式 三〇三 四〇公共疾病保險 三〇四 公共信用 三〇五 公共儲蓄制度 三〇六 公共保險 三〇七 公共準備金 三〇八 公共汽車 三〇九 公權 三〇一〇 吾公丈 三〇一一 公事室 三〇一二 公事車 三〇一三 奕公撮 三〇一四 至公擔 三〇一五 奕公盤 三〇一六 六〇公里 三〇一七 公圖 三〇一八 六二公噸 三〇一九 六六公單 三〇二〇 六七公路 三〇二一 七〇公斤 三〇二二 公所 三〇二三 七〇公用局 三〇二四 公開市場 三〇二五	公開保管 二六三 公開投標 二六三 公尺 四〇一 公企業 二二三 公益信託 二五三 公益法人 二五三 公益埠 二五三 公差 二五二 公分 四〇一 公分 四〇一 公分母 四〇一 公分 四〇一 公合 二二三 公錢 二二三 公判 二四一	八〇七三二食 二兩食貨 五〇六 七食用農產物 五〇六 夫食鹽 五〇六 養 四養老保險 一〇五 養老金 一〇五 八〇七三二岔 一〇五	三八岔道 三五二 八〇八〇六貧 七貧民習藝所 七三三 貧民教養院 七三三 八〇九一七氣 三七氣象電報 五七三 八氣管傳遞機 八七三 八二二二錄 一〇五 八二六三鏢 一〇五 八三鏢鏢 一六三 八二九一鏢 一〇五 七鏢局 一〇五 八三六六領 九九一 七領物憑單 九九一 三領港 九九一 領港費 九九一 吾領事 九九一
--	--	--	--	---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八一三六—八四一

領短缸飯創鉞鋪鐵錢錠針銑

<p>領事手續費 九六二</p> <p>領事送貨單 九五·一</p> <p>領事裁判權 九六·三</p> <p>領事報告 九六·二</p> <p>領事簽證貨單章程 九六·三</p> <p>領東 九六·一</p> <p>老領用兌換券 九六·一</p> <p>領用兌換券準備金 九六·一</p> <p>領用券自備準備金 九六·一</p>	<p>〇短亨奪來懷脫 九六·一</p> <p>(短工) 九六·一</p> <p>〇短期放款 九六·三</p> <p>短期票據 九六·一</p> <p>短期信用 九六·一</p> <p>短期保險 九六·三</p> <p>短期存款 九六·一</p> <p>短期支票 九六·一</p> <p>短期匯票 九六·一</p> <p>短期長期 九六·三</p> <p>〇短本 九六·一</p> <p>〇短噸 九六·一</p> <p>夫短除法 九六·一</p> <p>夫短錢 九六·一</p>	<p>八二七〇 缸 九六·二</p> <p>夫七缸照捐 九六·一</p> <p>八二四七 飯 九六·二</p> <p>吾飯車 九六·二</p> <p>八二〇〇 創 九六·一</p> <p>〇創立會 九六·一</p> <p>八三〇〇 鈹 九六·三</p> <p>八三三七 鋪 九六·一</p> <p>〇鋪底 九六·一</p> <p>〇鋪面 九六·一</p> <p>三鋪保 九六·一</p> <p>三鋪遞 九六·一</p> <p>三鋪捐 九六·一</p> <p>八三五〇 鐵 九六·一</p> <p>三鐵嶺 九六·一</p> <p>夫鐵道部 九六·一</p>	<p>鐵道部收回廣東粵漢鐵路 九六·二</p> <p>公債 九六·二</p> <p>鐵道法 九六·一</p> <p>三鐵機綴 九六·一</p> <p>夫七鐵路 九六·一</p> <p>鐵路旅館 九六·一</p> <p>鐵路電線經轉電報 九六·一</p> <p>鐵路政策 九六·一</p> <p>鐵路災害保險 九六·一</p> <p>鐵路貨物到達通知單 九六·一</p> <p>鐵路自動車 九六·一</p> <p>鐵路業組織 九六·一</p> <p>鐵路清算所 九六·一</p> <p>鐵路運費 九六·一</p> <p>鐵路車票 九六·一</p> <p>鐵路提貨單 九六·一</p> <p>鐵路倉庫 九六·一</p> <p>鐵路公債 九六·一</p> <p>〇鐵鑛 九六·一</p> <p>〇鐵錢 九六·一</p> <p>〇鐵筋土 九六·一</p> <p>八三三三 錢 九六·一</p>	<p>〇錢市報單 九六·一</p> <p>三錢引 九六·一</p> <p>三錢業 九六·一</p> <p>錢業公會 九六·一</p> <p>錢業公會 九六·一</p> <p>錢業會館 九六·一</p> <p>閩錢荒 九六·一</p> <p>錢莊 九六·一</p> <p>錢莊水票 九六·一</p> <p>吾錢攤子 九六·一</p> <p>夫九錢鈔市場 九六·一</p> <p>夫錢糧 九六·一</p> <p>夫錢幣司 九六·一</p> <p>八三二八 錠 九六·一</p> <p>一七錠子 九六·一</p> <p>八七錠銀 九六·一</p> <p>八四二〇 針 九六·一</p> <p>三三針織品 九六·一</p> <p>八四二一 銑 九六·一</p> <p>八三銑鐵 九六·一</p>
--	--	---	--	---

八四一四一—八七一二〇 鑄鉛錫鐵斜鈍鍊鍊鉛錫錫錫鉛錫錫鉛錫錫鉛錫

八四四〇鑄

八三鑄鐵

一七五・二

八四六〇鈷

九七・三

八四六一錯

〇六錯誤

一〇八・一

八四八一鎮

一〇鎮平銀

一三三・三

三〇鎮宜鐵路

三鎮江

鎮江關

一三三・一

八四九〇斜

〇〇斜方形

〇〇斜三角形

一七斜羽綢

斜羽綢

二〇斜紋布

二六斜線

二七斜角

六六・二

六六・二

六六・二

六六・三

六六・二

六六・二

六六・二

三斜邊

八五二七鈍

三七鈍角

八五三二錶

八五九〇銖

八五九六鍊

八三鍊鐵

八五七三〇缺

〇〇缺席判決

二兩缺貨

缺貨簿

三缺額

六缺單

八七缺銀

八六一〇鈷

鈷

六六・二

八六二七錦

三錦瓔鐵路

三錦洮鐵路

四錦赤鐵路

錫

四錫關

錫蕪鐵路

〇錫金

錫鐵

八六錫箔

蜀

三蜀賦

八六一五〇鉀

七鉀質肥料

八六一六〇鋁

八六一九四鍊

一〇八・一

一〇八・二

一〇八・一

一〇八・一

一〇八・二

一〇八・三

一〇八・三

一〇八・三

一〇八・三

一〇八・三

一七五・二

九七・三

一五二・一

二三二・二

八六六〇智

三智利

智利硝

智利硝石

四智力測驗表

八七一五鈕

五鈕扣

八七二七鈕

八七三〇鈞

三鈞絲

卸

二卸卸貨

卸貨證明書

卸貨碼頭

卸貨重量

卸貨準許證

卸貨地

卸貨故障報告書

卸貨費

七五・一

七五・二

七五・二

七五・一

八六・三

一〇八・一

七三・二

八七二〇—八七二一三二

卸貨口岸 三四三・二
卸貨日期 三四三・三
卸貨監察員 三四四・一

八七三〇鈎

三七鈎條 八七二・一

鈎

三鈎引品 八七二・三

鋼

七鋼骨混凝土 二〇六・三
八鋼鐵船 二〇六・三
九鋼精 二〇六・三

銅

一〇銅元票 九六六・一
二銅版 九六六・二
銅版紙 九六六・二
三銅法 九六六・一
七銅陵鐵鑛 九六六・二
八銅鑛 九六六・三
六銅錫業 九六六・三

八七三七鎊

八七三二銀

〇〇銀市 九六九・二
一〇銀元 九六九・二
銀耳 九六九・三

三銀行 九六九・三
銀行註冊章程 九六九・一
銀行註冊 九六九・三
銀行手續費 九六九・一
銀行利率 九六九・一
銀行付 九六九・三
銀行各料組織法 九六九・二
銀行承兌匯票 九六九・一
銀行負債 九六九・二
銀行政策 九六九・一
銀行經理 九六九・一
銀行紙幣 九六九・一
銀行貸借對照表 九六九・三
銀行總行組織 九六九・三
銀行郵政票據 九六九・三
銀行郵匯 九六九・三
銀行組織制度 九六九・二

二二三・二

九六九・一

銀行家 九六七・一
銀行業 九六九・二
銀行業務 九六九・三
銀行業務報告 九六九・三
銀行業收益稅法 九六九・二
銀行法 九六九・一
銀行通則 九六九・二
銀行資產 九六九・二
銀行資本 九六九・三
銀行存出款 九六九・三
銀行實價 九六九・三
銀行實價 九六九・三
銀行帳簿 九六九・三
銀行基金 九六九・三
銀行史 九六九・一
銀行事務 九六九・二
銀行本票 九六九・二
銀行拆息 九六九・一
銀行掛牌 九六九・一
銀行押貨通知書 九六九・三
銀行押貨棧單 九六九・一
銀行員 九六九・三
銀行買價 九六九・一
銀行貼現利率 九六九・一

銀行匯兌 九六九・一
銀行同業協定 九六九・三
銀行兌換券發行稅法 九六九・三
銀行會計 九六九・二
銀行公會 九六九・二
銀行公會基金 九六九・三
銀行簿記 九六九・一
銀價 九六九・二
二銀貨輸入禁止令 九六九・三
二銀角 九六九・一
三銀業公所 九六九・一
三五銀清簿 九六九・二
三銀洋行市 九六九・二
四銀力 九六九・一
四七銀根 九六九・二
銀根短絀 九六九・二
五銀本位制 九六九・二
銀本位幣鑄造條例 九六九・二
五銀拆 八四三・一
銀拆 九六九・二
銀劃頭 九六九・一
六銀團合作長期 九六九・一
銀團 九六九・三
六銀號 九六九・一

八七一三二一八八二五三 銀鍍鉛欵慈鄭欵餉坐銼銳鍍錫簿籐籠竹第簡符篋

奕銀單本位制

九二·三

七銀匯頭

九二·三

銀匯兌

九二·三

七銀盾

九二·三

銀鼠皮

九二·三

〇銀鍍

九二·三

〇銀鍍

九二·三

〇銀箱

九二·三

九二銀爐

九二·三

九二銀幣

九二·三

八七四七 鍛

八三鍛鐵

二一·三

八七六一 鉛

三鉛絲盤

九二·二

三〇鉛字

九二·二

七七鉛印

九二·二

八〇鉛鑛

九二·三

八三鉛錢

九二·二

八七八二 欵

三欵渝鐵路

七九·三

八七三三 八 欵

〇七慾望

二〇·五

八七四三 七 鄭

三鄭州

一〇四·五

四鄭熱鐵路

一〇四·一

八七六二 欲

〇七欲望

六三·二

八七七〇 餉

弄餉押

一〇五·二

九〇餉當

一〇五·二

八八〇四 坐

〇坐商

三二·二

二〇坐礁

三二·三

坐賈

三二·二

三七坐盤

三二·二

四坐莊

三二·二

坐椅

三二·二

四七坐根聯票

三二·二

八八一四 銼

三銼邊

一〇五·一

八八一六 銳

二七銳角

一〇六·一

八八一七 鎰

三三竹

一三三·二

鑑

三鑑定

一七五·二

鑑定書

一七五·三

鑑定費

一七五·三

鑑定人

一七五·三

八八三七 錫

〇七簿記

一〇五·三

八八四二 簿

簿記機

一三三·一

簿記規則

一三三·三

簿記員

一三三·二

簿記學

一三三·一

五簿據複寫機

一三三·三

八八五三 籤

一七籤子

一七五·一

八八二一 籠

一七籠子茶

一七五·二

八八三〇 竹

一〇竹粟

二八八·二

三竹山銅鑛

二八八·二

竹紙

二八八·二

四竹布

二八八·二

竹布

二八八·二

六六竹器

二八八·三

八八三七 第

〇第一商業

六八三·三

第一審

六八三·三

第二商業

六八三·三

第二審

六八三·三

第二人

六八三·三

吾第夫利斯

六八四·一

簡

〇簡易訴訟

一一七·一

簡易訴訟程序

一一七·一

簡易人壽保險

一一七·三

簡單製表法

一一七·三

簡單準備法

一一七·二

〇簡分數

一一六·三

八八四三 符

六符號時日透印機

六八三·三

八八五三 篋

二四篋貨舖

一一〇·一

八八四一等

三等比

等比平均指數

等比級數

二等級價格

等級保險費

六等號

七等腰三角形

八等差平均指數

等差平均數

等差級數

八八四一筴

筴

筴席捐

八八四六算

三算術

算術級數

算術差

二七算盤

三〇算定包皮

八八五七筆

八筆鉛
八筆算

八八五二範

系範數指數

八八五七矜

八〇矜羊

八八六三箇

二六箇碧鐵路

四箇舊錫鑛

八八六二七筍

八八六四一籌

二籌碼

八八七三節

三節聽

節

二七節約酬勞法

四節帳

八八七四一餅

八餅乾

八八七七管

七六八・三
七六八・三

一〇三〇・三

六六六・三

六六六・一

六六六・二

六六六・二

七九〇・二

七九〇・二

二五五・二

九九一・一

一〇三〇・二

一〇三〇・三

二二三・二

八四二・二

二六管理信託
管理統計

三管秤

二管槍

惡管事

五管轄內前期總損益

八八管箴

八八七四餘

〇餘千煤鑛

二〇餘角

五餘數

八八八六簽

二七簽名蓋章

三〇簽字支票

簽字機

八八九三繁

六繁昌鐵鑛

八繁分數

八八九四築

三築築港

九六六・二

九六六・二

九六六・一

九六六・二

九六六・一

九六六・二

九六六・二

一〇八三・三

一〇八三・一

一〇八三・一

一一三七・一

一一三七・一

一一三七・一

一一三七・一

一一〇四・一

一一〇三・三

一一〇三・三

一〇六六・一

八八九〇敘

三敘利亞

八九二一銑

八九三〇鈔

二鈔票

三鈔引

七鈔關

八九三七銷

三〇銷售統計

三二銷售結單

銷貨客戶總帳

銷貨法

銷貨退回簿

銷貨折扣

銷貨簿

興銷場稅

六〇銷胃

六七銷路

六〇鎖國令

六〇六・一

九六六・一

六六六・三

六六六・三

六六六・三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一〇四六・一

八八四四一—八九一八六 等竿筴算筆範矜箇筍節餅管餘簽繁築敘鈔銷鎖

實 用 商 業 辭 典 索 引

九〇〇〇—九〇六〇六 小懷堂光常劣半掌當

九〇〇〇 小

- 〇小商業 五・二
- 小商人 五・二
- 小麻油 五・一
- 〇小工 五・一
- 小工業及手工藝獎勵規則 五・一
- 小票 五・二
- 〇小毛 五・二
- 二小經營 五・一
- 三小件提單 五・二
- 三小總會 五・一
- 三小租 五・一
- 三小額往來存款 五・三
- 三小額定貨 五・二
- 小額暫時存款 五・三
- 三小海損 五・一
- 〇小九九 五・三
- 小麥 五・三
- 〇小札檢查 五・一
- 〇小均損 五・三
- 〇小樣高三分 五・一
- 〇小車 五・三
- 小本書廣告 五・二

- 三小刻子 五・二
- 三小押典 五・三
- 三小數 五・一
- 〇小出宋 五・三
- 〇小賬 五・二
- 小販子 五・二
- 七小兒保險 五・三
- 小月底 五・一
- 小同行 五・二
- 〇小企業 五・二
- 小鑛業 五・三
- 小倉 五・一
- 〇小米 五・三
- 三〇懷寧 二・三六
- 九〇〇三二懷 二・三六
- 九〇一〇四堂 二・三六
- 〇堂不代貼 二・二
- 九〇一〇一光 二・一三
- 三〇五光油 二・一三

- 三六光洋 二・四一
- 四光華商業儲蓄銀行 二・四一
- 九〇三三七常 二・四一
- 〇常玉鐵路 六・五二
- 常平鹽 六・五三
- 常平倉 六・五三
- 一七常務董事 六・五二
- 二〇常德 六・五二
- 五常德 六・五二
- 七常關 六・五二
- 常關稅 六・五二
- 〇常年稅 六・五二
- 三劣比 二・五〇
- 二劣劣貨 二・五二
- 二劣劣角 二・五二
- 劣劣幣 二・五二
- 九〇五〇半 一・八三
- 二半徑 一・八三
- 二半製造品 一・八三

- 二半貨船 一・八三
- 三半生死合險 一・八三
- 三半湯丁保單 一・八三
- 九〇五〇二掌 一・八三
- 四掌櫃 五・一三
- 九〇五〇六當 六・四一
- 〇當票 六・四二
- 二〇當千錢 六・四二
- 七當歸 六・四三
- 二當常稅 六・四二
- 三當家 六・四一
- 三當塗鐵鑛 六・四三
- 四當十錢 六・四二
- 四當帖捐稅 六・四三
- 四當場交 六・四一
- 當場交貨發票 六・四一
- 當場交貨價格 六・四二
- 當場買賣 六・四二
- 當事人 六・四三
- 當事人能力 六・四三
- 當當典 六・四三
- 〇當日差額 六・四三
- 三當舖 六・四三

八當簿

九〇八〇〇 火

- 〇火麻 一五・三
- 三火柴 一五・三
- 火柴統稅 一五・三
- 三火災 一五・三
- 火災保險 一五・三
- 火災保險費 一五・三
- 火災保險單 一五・三
- 火災危險 一五・三
- 火災危險測定 一五・三
- 火災準備金 一五・三
- 火災救護 一五・三
- 三火船 一五・三
- 三火酒 一五・三
- 三火油 一五・三
- 四火姆四本 一五・三
- 吾火車 一五・三
- 火車站 一五・三
- 火車備 一五・三
- 火夫 一五・三
- 火夫長 一五・三
- 六火田法 一五・三
- 七七火腿 一五・三

八五・二

火火險

火險評價員
火險費協定率

〇火食

九〇九〇 四米

- 〇米市 二九・一
- 〇米寧 二九・一
- 米突 二九・一
- 三米業 二九・一
- 四米蘭 二九・一
- 米蘭 二九・一
- 四米米麵 二九・一
- 九〇九一 八粒 二九・一
- 八七粒銀 六四・一
- 九〇九二 二糠 一〇〇・三
- 九〇九六 七糖 一〇六・三
- 七七糖漿 一〇六・三

一五・一

九一〇一 六恒

三恒利銀行
八恒等方程式

九一〇六 類

九一〇八 四煙

- 三類清帳 二五・二
- 三煙台 八七・一
- 三煙灘鐵路 八七・二
- 四煙草 八七・一
- 煙葉 八七・二
- 五煙捲 八七・一
- 八〇煙兌業 八七・一
- 九煙煤 八七・二

〇糯米

九一〇四 六粳

〇粳米

九一〇六 稻

九一〇〇 削

三削價競爭
八七削鉛筆器

九一〇〇 判

二〇判爭人
三判決
三判決主文
三判決請求權
三判決書

九一〇八 燈

三燈油
〇燈光制度

一五・二

八七・一

七九・一

四五・三

四五・三

三〇七・一

三〇六・三

三〇七・一

三〇七・一

一〇六・五

一〇六・三

九〇六〇六—九二八—八 當火米粒糠糖恒類煙糶糯稻削判燈

九二九一四—九七九八七

耗杆怡法燒煤料快煉精慢烟爆糧鄰爛粗枳

九二九一四 耗

五〇・三

煤膏工業
煤膏顏料

八八〇・三
八八〇・三

九二九四〇 杆

四八・三

二三煤球
二五煤磚
二〇煤焦油

八八・一
八七九・二
八七九・二

九三〇六〇 怡

三九五・三

二四煤結
二六煤鎗
三三煤業

八八一・一
八七九・二
八七九・三

三怡和洋行

九四〇三二 怯

三六九・三

三三煤油
三〇煤車
二六煤黑油
老煤屑搬運費

八七三・三
八七三・三
八七三・三
八七九・三

老怯尼亞

九四六一一 燒

三燒酒
六燒鹽
八七燒鍋

二〇六五・一
二〇六五・一
二〇六五・一

煤屑路
△煤礦
煤氣
煤氣油
煤氣汽車

八七一・一
八八一・一
八七九・二
八七九・二
八七九・二

九四八九四 煤

八七六・三

九四九〇〇 料

煤氣燈
煤氣機

四〇四・三
八七九・二
八七九・二

〇〇煤膏

八八〇・一

二〇快信

三二六・三

三快遞郵件
五〇快車

三七一・一
三二六・三

九五九六六 煉

三煉乳
九四煉煤

八七五・三
八七六・一

九五九三七 精

三精製品
七六精鹽

九六九・二
九六九・二

九六四七七 慢

五慢車

九五五・三

九六八〇〇 烟

九六八三二 爆

三爆裂

二二六・二

九六爆炸及危險物品 二二六・二

九六九二四 糧

〇〇糧市
一〇糧票
四三糧棧
八〇糧食行

二二七・二
二二七・三
二二七・三

九七三三七 鄰

二七鄰角

二〇五・三

九七六二〇 爛

二六爛洋

二一〇・一

九七九一〇 粗

一〇粗石腦油
二七粗條子布

六八四・一
六八四・一

九七九六七 枳

五七〇・三

九〇六一 恰

〇〇恰庫鐵路 四六七·三
 〇〇恰克圖 四六七·三

九三三七 幣

一〇幣頁 一〇〇六·一
 三幣制改革 一〇〇四·三

九六二七 粉

二七粉條 五〇七·三

九九二七 勞

一〇勞工司 七七一·一
 勞工衛生委員會 七七一·三
 勞工教育設計委員會 七七一·一
 勞工局 七七一·一
 二四勞動 七七一·三

勞動立法 七九二·二

勞動證明書 七九二·三

勞動委員會 七九二·三

勞動手帳 七九二·二

勞動紙幣 七九二·二

勞動保險 七九二·一

勞動組合 七九二·三

勞動紀念日 七九二·二

勞動者 七九二·二

勞動者補償保險 七九二·二

勞動時間 七九二·二

勞動問題 七九二·三

勞動介紹 七九二·一

勞動協約 七九二·三

三七勞資調解委員會 七九二·一

勞資爭議處理法 七九二·一

勞資仲裁委員會 七九二·三

勞資協調 七九二·一

九九六〇 營

營利稅 一九三·三

營利資本 一九四·一

營利法人 一九三·三

營利力 一九三·二

營利財產 一九三·三

三營業 一九四·一

營業主 一九四·三

營業說明書 一〇〇·一

營業停止 一九七·二

營業統計 一九九·一

營業自由 一九五·一

營業保險費 一九六·三

營業稅 一九九·二

營業房產 一九六·一

營業之許可 一九四·二

營業法效 一九六·三

營業資本 一〇〇·一

營業概算書 一〇〇·一

營業執照 一〇九·一

營業報告 一〇九·一

營業報告書 一〇九·一

營業折扣 一〇六·一

營業費 一〇九·二

營業日誌 一〇四·三

營業時間 一〇六·三

營業財產 一九七·一

營業所 一九六·一

營業所得 一九六·三

營業用地基 一九四·三

營業用器具 一九五·一

營業開支 一九九·三

營業開始 一九九·三

營業年度 一九五·一

三營造尺 一九四·一

二〇營口 一九二·三

營口商輪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三·一

九九八五 燐

一〇五·一

九九九〇 榮

三榮瀘鐵路 九五·二
 七榮餐付款人 九五·二

九八〇六一—九九九〇四

怡幣粉勞營燐榮

商用略語辭彙

A

A. (1) Accepted; (2) America. (1) 承受, 承認; (2) 亞美利加.
A. or a. Anna, 印度貨幣名; 一盧布十六分之一.
A. A. C. Anno Ante Christum, 耶穌紀元前.
A. a. r. } Against all risk, 全損擔保
A. r. } (海上保險) 擔保一切危險.
A. B. Able-bodied seaman, 二等水兵 (英國).
Abbr. Abbreviation, 略語, 短縮.
Abd. Abdicated, 棄權.
Ab. init. (ab initis) From the beginning, 由最初.
Abr. Abridged, abridgement, 抄略.
Abs. (1) Absolutely; (2) abstract. (1) 絕對的; (2) 摘要.
Abt. About, 大約, 對於.
A. C. (Ante Christum) Before Christ, 耶穌以前.
A/C. Account current, (1) 交互計算; (2) 流水帳.
A/C. } Account, (1) 帳目(簿記);
a/c. } (2) 計算.
acct. }
Ac. Acre (alcer), 愛克, 英畝.
Acc. Acceptance; accepted, (承兌票據), 收到.
Accdg. According,關於.
Acct. Accountant, 計算法.
Accpy. Accompany, 同伴.
Acct. Cur. Account Current, (1) 交互計算; (2) 流水帳.
Acct. Gen. Accountant General, 會計主任.
Accy. Accordingly, 因.....之故.
Ackgt. Acknowledgment, (1) 承知, 認知; (2) 報答.
A. D. (Anno Domini) In the year of the Lord, 耶穌紀元後.

A/d. After date, 日期後.
Ad. Advertisement, 廣告費.
A. d. After date, 日期後.
Ad. lib. (a. libitum) At pleasure, 十分滿意.
Ad. loc. (ad locum) At the place, 在該處.
Admr. Administrator, 管理者, 管財人(法).
Admx. Administratrix, 管財婦(法).
Ads. or adverts. Advertisements, 廣告.
Adtg. Advertising, 廣告費.
Adv. Advice, 通知, 報告.
Adv. Adventure, (1) 委託販賣運出品; (2) 試賣.
Ad val. (Ad valorem) According to value, 從價.
Afft. Affidavit, 誓約書.
Aft. After, 後.
Aftn. Afternoon, 午後.
Ag. or Ags. Against, 對於.
A. g. b. A good brand, 好貨品.
Agrn't. Agreement, 同意, 合同, 約定.
Agt. (1) Agent; (2) against, (1) 代理, 代理商; (2) 逆.
A. H. After hatch (shipping), 艙口後, 船貨(海運).
Altho. Although, 雖然.
A. M. (assurance mutuelle) Mutual assurance, 相互保險, 共濟保險.
A. M. or a. m. (ante meridiem) Beforenoon, 午前.
Am. America, 阿美利加.
Amt. Amount (1) 金額; (2) 總額, 合計.
Ana. In like quantity (medicine), 同量(藥用).
Ang. in English, 在英語.
Anon. Anonymous, 無名, 匿名.
Ans. (1) Answer; (2) answered. (1) 答覆; (2) 已覆信.
A/o. Account of.....之計算.
A/or. And or, 又, 再.

A. P. (1) Aprolester (to be protested-bills); (2) Additional premium (insurance). (1) 拒絕(票據); (2) 附加保險費(保險).

A/p. Account paid, 已支付.

Ap^l. or Apr. April, 四月.

App. Appendix, 補遺, 附錄, 附加物.

Appon. Application, 要求, 申請.

Appro. Approval, 允許.

Approx. Approximate, 近似數.

Apptd. Appointed, 命, 指定, 決定.

A/R. All risks (Marine insurance), 一切危險(海上保險).

A/r. All round (price); (as £ 2/12/6 a/r.), 合計(物價用).

Arr. (1) Arrive; (2) Arrived; (3) Arrival, (1) 到着; (2) 已到; (3) 已到貨品.

Art. Article, (1) 條項(第.....條); (2) 貨物, 商品.

A/s. Account sales, 售貨帳.

Ass. (1) Association; (2) assessed. (1) 會社, 組合; (2) 算出, 評價.

Assd. Assorted, 各種配合.

Assi. Assignment, 轉讓.

Assn. Association, 會社, 組合.

Asst. Assistant, 助手.

Ass't'd. Assorted, 配合.

A/T. American Terms (grain trade), 阿美利加條件(穀物業).

Att. or Atty. Attorney, 律師, 代理人.

Att'y. Attorney, 律師.

Atty. Gen. Attorney General, 檢察長.

Aug. August, 八月.

Av. or A/v. Average, (1) 海損; (2) 平均.

Av. or avoir. Avoirdupois, 常衡量(以十六安士爲一磅之衡量).

A/v. (Ad varolem) According to value, 從價.

Ave. Avenue, 大路.

Ax. Axiom, 公理.

@ (1) At, (as, @ 1/6 per ld.); (2) To, (as, shipped per S. S. "—" @ San Francisco), (1) 替(一磅一先令六便士); (2) 裝到舊金山輪船.

A. 1. A. one; First class, (1) 第一級(香意船艙等級表的); (2) 極上等(表示品質).

B

B. or b. Book, (1) 帳簿; (2) 書籍.

B/- (1) Bag; (2) bale, (1) 袋(.....袋), 包; (2) 捆.

Back. or Bk. Backwardation (Stock Exchange), 預存金(證券交易所).

Bal. Balance, (1) 差額, 餘額; (2) 平均.

Bar. Barrel, 桶(.....桶) 酒 1 Bar, 麵粉 1 Bar.

B. B. Bill Book, 票據登記帳.

Bbl. or bl. Barrel or Barrels, 桶(上記 Bar. 之說明參照).

B. C. Before Christ, 耶穌以前.

B/D. Bank draft, 銀行匯票.

B/d. Brought down, 減少(簿記用語).

Bd. Bond, 公債, 社債.

Bdle. } Bundle, 束, 把, 包, 捆.

Bdl. }

Bdd. Bundled, 束起.

B/E., Bs/E. Bill of Exchange, 匯票(後者爲複數).

Belg. Belgium, 比利時.

Berks. Berkshire, 伯爾雪爾.

B/f. Brought forward, 前頁移來.

B. f. (Bona fide) In good faith, 有信用, (善意的).

B. G. Birmingham gauge, 伯明罕寸法(鉄板及卷板號數)因其號數以示板之厚薄.

Bg. Brig (shipping), 二帆船.

Bg. or Bgs. Bag, Bags, 袋, 囊.

Bght. Bo't. Bought, 購入.

B/H. Bordeaux and Hamburg (grain trade), 波爾多及漢堡(穀物業).

B'ham. Birmingham, 伯明罕.

B. H. P. Brake horse power, 制動馬力.

Bk. (1) Bank; (2) Book; (3) Backwardation, (1) 銀行; (2) 帳簿; (3) 預存金.

Bk. Barque (shipping), 三帆船.

Bkg. Banking, 銀行業.

Bls. Bales, 捆, 包.

Bkpt. Bankrupt, 破產者.

Bkt. Basket, 籠, 籃, 笊.

Bl. (1) Bale; (2) Barrel, (1) 袋; (2) 桶, 見 (Bar) 條.

B/L. Bill of Lading, 船貨證券.

Blading. Bill of Lading (Telegraphy), 船貨證券(電報用語).

Blk. Black, 黑色.

B. N. Bank Note, 銀行券(銀行紙幣).

B/o. Brought over, 滾結.

B O. (1) Branch Office; (2) Buyer's option, (1) 支局(指郵政局); (2) 買主選擇權.

Bot. (1) Bought; (2) Bottle, (1) 買入; (2) 瓶.
 B/P. } Bill Payable, 支付票據.
 B. P. }
 B/P. } Bill of Parcels, 零售發單.
 B. P. }
 B. P. B. Bank Post Bill, 銀行郵政票據(英蘭銀行),由英蘭銀行發行照票後七日或六十日支付票據。但金額限於£10—£100以下。
 B. Pay. Bill payable, 支付票據。
 Bque. Barque, (後橋無帆之三橋船).
 Br. British, 英國的。
 B/R. or B. R. Bill Receivable, 保付票據。
 B/R. Bordeaux or Rouen (grain trade), 波爾多及里昂(穀物業).
 B. Rec. Bill Receivable, 收據。
 Brev. (法) Brevete (patented), 特許。
 Brg. Brig, 二帆船。
 Brit. British, 不列顛的。
 Brkge. Brokerage 佣金。
 Brl. Barrel, 桶, 參看 (Bar) 條。
 Brn. Brown, 褐色。
 Brn. ppr. Brown paper, 褐色紙(包紙).
 Bro. Brother, 兄弟。
 Bros. Co. Brothers Company, 兄弟公司。
 Brot. or Brt. Brought, 攜帶。
 Brt. Fowd. or Bt. Fwd. Brought forward, 滾結。
 B. S. Balance Sheet, 貸借對照表。
 B/S. Bill of Sale, 擔保品差入證。
 B/S. (1) Bags; (2) Bales, (1) 袋, 囊; (2) 捆, 包。
 Bsh. or Bus. Bushel, 巴塞爾, (1) 英國乾量; (2) 美國乾量。
 Bs/Lg. or Bs/L. Bills of Lading, 船貨單提(複數).
 Bt. Bought, 買入。
 B. T. T. Bank Telegraphic Transfer, 銀行電匯。
 B. T. U. Board of Trade Unite, 商務局制定單位。
 Bu. or Bush. Bushel or Bushels, 巴塞爾(見 Bsh.).
 B. W. G. Birmingham wire gauge, 伯明罕金屬線用(以鐵線切斷面之直徑為記號用記號以表示鐵線切斷面之直徑記號).
 Bx. or Bxs. Box or Boxes, 函, 箱。
 Bl. 第二等船舶(北德魯意公司船舶等級表的).

C

C. or Centum. Hundred, 百。
 C. Consul, 領事。
 C. or ¢. Cents, 仙(美幣—美金百分之一).
 C/- (1) Case; (2) Currency; (3) Coupon, (1) 函(.....函); (2) 通貨; (3) 利息單。
 C. A. Chartered Accountant, 會計師。
 C. A. } (1) Capital account; (2) Com-
 c/a } mercial agent, (1) 資本額;
 (2) 商業代理人。
 Ca. (1) Cases; (2) (Circa) about, (1) 箱; (2) 殆, 大約。
 Cal. California, 加利佛尼。
 Cap. (1) Capital; (2) (Capitulum) Chapter, (1) 資本; (2) 章(.....章).
 Capt. Captain, 船長。
 Carr. Carriage, 運搬費。
 Carr. fwd. Carriage forward, 運搬費到付。
 Carr. pd. Carriage paid, 運搬費先付。
 Cash. Cashier, 收款處。
 Cat. Catalogue, 商品目錄。
 C. B. or C/B. Cash Book, 現金簿, 現金出納簿。
 C. C. Continuation Clause, 繼續約款(保險).
 Cd. Cord, 體積(百二十八立方呎).
 C/d. Carried down, (1) 滾下; (2) 轉入下頁(簿記用語).
 C. d. (Cum dividendo) with dividend, 分配盈利。
 C. and D. Collection and Delivery, 銀貨兩交。
 C. D. V. Carte-de-visite, 訪問用名片。
 Cd. fwd. Carried forward, 撥入。
 Cent. (1) (Centum) 100; (2) Centime; (3) Centigrade, (1) 百; (2) 生丁(法國貨幣百分之一佛郎); (3) 百分度。
 Cert. or Certif. Certificate, (1) 證明書; (2) 證書。
 Cert. inv. Certified invoice, 保證發票(原產地證明發票).
 C. and F. or C. & F. Cost and Freight, 原價及運費(包括運費價值)
 C/f. or C/F. Carried forward, 撥入次頁。
 Cf. (Confevatur) Compare, 比較。
 C. F. I. or c. f. i. Cost, freight and insurance, 包括運費保險費原價。

- C. f. o. Coast for orders (chartering), 指定海港(備船用語).
- C. G. (1) Consul General, 總領事.
- Cg. Centigramme, 公厘米突法.
- Cge. Carriage, 運搬費.
- Cge. fwd. Carriage forward, 運搬費到付.
- Cge. pde. Carriage paid, 運搬費已付.
- C. H. Custom House, 稅關.
- Ch. Chapter, 章(.....章).
- Ch. fwd. Charges forward, 各費到付.
- 'Change Exchange (as, on 'change to-day), 國外匯兌市價.
- Chgs. Charges, 費用.
- Chgs. fwd. Charges forward, 諸費用到付.
- Chgs. pd. Charges paid, 各費已付.
- Ch. ppd. Charges prepaid, 各費先付.
- Chap. Chapter, 章, 節.
- Chts. Chests, 函.
- Chn. Chain (measure), (鑽)英尺.
- Chq. Cheque, 支票.
- C. I. Channel isles, 英倫海峽諸島.
- Cie (法) Compagnie, 公司.
- C. I. F. or c. i. f.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 包括保險費運費原價.
- C. i. f. & c. Cost, insurance, freight and commission, 包括保險費, 運費, 佣金原價.
- C. i. f. & i. Cost, insurance, freight and interest, 包括保險費, 運費, 利息原價.
- C. i. f. c. & i. Cost, insurance, freight, commission and interest, 保險費, 運費, 手續費, 利息價值.
- C. J. Chief Justice, 庭長.
- Ck. Cask, 桶.
- Ck. Check, 對號.
- Cl. Centilitre, 公勺, 米突法.
- Cld. Cleared (shipping, goods), (1) 出港; (2) 稅關手續完了, 當輸出之時.
- Clk. Clerk, 書記, 寫字.
- Cm. Centimetre, 公分(厘)米突法.
- C/m. Call of more (stock exchange), (股份交易所用語), 買方於交割期有多買一倍之權.
- Cml. Commercial, 商用.
- C/n. (1) Credit note; (2) Consignment note; (3) Circular note, (1) 退貨單, 賒賣單; (2) 寄售發貨單; (3) 旅行信用狀.
- Co. (1) Company; (2) Country, (1) 公司; (2) 郡, 州.
- Coy. Company, 公司.
- C. O. (compte ouvert) Open Account, 未決算總帳.
- C/o. (1) Cash order (banking); (2) Certificate of origin, (1) 欠票即付票據, (銀行用語); (2) 原產地證明書.
- C/o. (1) Care of; (2) Carried over, (1) 注意小心; (2) 轉入.
- C/o. Carried over, (1) 轉入(簿記上); (2) 轉帳.
- C. O. D. or c. o. d. Cash on delivery, 品物交換.
- Cod. Codex, (1) 法典; (2) 條規書.
- Col. Colum, 欄.
- Col'd. Colored, 着色.
- Coll. (1) Collection; (2) College, (1) 收款; (2) 高等學校.
- Colloq. Colloquially, 俗語的.
- Collr. Collector, 收款人.
- Com. (1) Commercial; (2) Commission; (3) Common; (4) Committee, (1) 商業的; (2) 佣金; (3) 普通; (4) 委員.
- Compar. (1) Comparative; (2) Comparison, (1) 比較的; (2) 比較.
- Compro. Composition, 組成, 和解之條件.
- Con. (contra) Against, 對於, 反之.
- Con. Consul, 領事.
- Con. cr. Contra credit, 不信用.
- Con. inv. Consular invoice, 領事簽證發單.
- Conn. Connecticut, 康內的告特州(美國)
- Con. } Consolidated Annuities
Consols. } (Government stock), 英
Cons. stk. } 國整理公債證書(政府債券).
- Const. Consignment, 委託販賣, 貨物委託.
- Cont. (1) Contract; (2) Continent (chartering), (1) 契約, 約定 (2) 大陸(租船契約).
- Contd. Continued, 未完, 續.
- Contg. Containing, 保有, 存有.
- Contr. Contraction, 省略, 短縮.
- Cor. Mem. Corresponding member, 通信員.
- Cor. Sec. Corresponding secretary, 通信書記.
- Coy. Company, 公司.
- Cp. Compare, 比較.
- C/p. (1) Charter party; (2) Custom of ports, (1) 租船契約; (2) 商港慣習.

C. R. (Custos Rotulorum) Keeper of the Rolls, 公文書保管者。
 Cr. (1) Credit; (2) Creditor, (1) 債權, 貸方; (2) 貸主。
 C. r. v. Cloth, on rollers and varnished (maps, etc.), 有軸漆布(地圖其他)。
 C. S. Clerk to the signet, 署名書記。
 C/S. Colliery screened (coal trade), 篩過炭(煤業)。
 C. S. (1) Civil service; (2) Caststeel, (1) 文官事務; (2) 鑄鋼鐵。
 C/s. or cs. Cases, 函。
 Csk. Cask, 桶。
 C. S. L. Commission Sales Ledger, 委託販賣(佣金販賣)總帳。
 Ct. (1) Cent; (2) Credit; (3) Current; (4) Count; (5) Court; (6) Centum, (1) 仙(美幣一元百分之一); (2) 債權, 貸方; (3) 目下, 當時; (4) 計算; (5) 裁判所, 法庭; (6) 百。
 Ctg. (1) Cartage; (2) Carting, (1) 貨車費 (2) 貨車運送。
 Cts. (1) Crates; (2) Cents, (1) 條板箱; (2) 仙, 複數。
 Ctge. Cartage, 貨車費。
 C. T. L. Constructive Total Loss, 推定全損, 構成的全損。
 Cts. Cents, 美幣(仙)複數。
 Cub. Cubic, 立方。
 Cum. d/- With dividend, 連同利益。
 Cum. pref. Cumulative preference, 累進優先股。
 Curt. Current, 目下, 本月。
 C. W. O. or c. w. o. Cash with order, 連現金定單。
 Cwt. Hundredweight, 重量, 英百廿磅, 美百磅。
 Cy. Currency, 通貨。
 Cyc. Cyclopaedia, 百科辭典, 叢書。

D

D. (1) The sign for 500; (2) (denarius) a penny, (1) 五百之記號, 例如 MDCCCXCVII (1897); (2) 便士(英貨)。
 d. or D. pence, (辨士之複數)英幣一鎊二百四十分之一。
 D/A. (1) Days after acceptance; (2) Documents against acceptance; (3) Discharge afloat (chartering); (4) Deposit Account; (5) Document attached, (1) 承兌後.....日; (2) 付款

交貨; (3) 卸貨(備船); (4) 存款帳; (5) 附證書。
 D. B. or D/B. Day Book, 日記簿。
 Dbk. Drawback, 退回稅款。
 D/C. Deviation clause, 航路外航行條項(海上保險)。
 D. D. or Dd. Days after date, 日期後.....日。
 D/D. Demand Draft, 要求即付匯票。
 D/d. Documentary draft, 押匯票。
 Dd. Delivered, 已交付。
 Dd/s. Delivered sound (grain trade), 穀物業。
 D. D. and shps. Dock dues and shipping, 船渠使用費及出港費用。
 Deb. Debenture, (1) 債券; (2) 關稅保證書。
 Dec. (1) Decrease; (2) December, (1) 減少; (2) 十二月。
 Def. Deffered, (1) 延期的; (2) 利益讓先普通股。
 Def. or deft. Defendant, (1) 辯護者; (2) 被告(法)。
 Deg. Degree, 階級, 度。
 Deld. Delivered, 已交付。
 Dep. Deputy, 代理。
 Depos. (1) Deposit; (2) Deposited, (1) 存款; (2) 放款。
 Dept. Department, 部, 課。
 D. F. or D. f. Dead freight, 空運費。
 Dft. Draft, (1) 匯票; (2) 支付命令書; (3) 吃水; (4) 減量; (5) 草案。
 dg. Decigramme, 公分(越)米突法。
 Diam. Diameter, 直徑。
 Diff. Difference, 差異。
 Dis. or Disc't. Discount, 折扣。
 Dist. District, 地方, 區域, 方面。
 Div. (1) Dividend; (2) Division, (1) 股利; (2) 區分。
 Dk. Dock, 船渠。
 Dk. Deck, 甲板。
 D. L. O. Dead Letter Office, 郵政局沒收處, 管理無法投遞等郵件者。
 D/N. Debit Note, (1) 借票; (2) 保險費請求書。
 D. O. District Office (Postal), 地方郵局。
 D/o. Delivery order, 送貨單。
 Do. Ditto (the same), 同上。
 Doc. Document, 文件。
 Doc/attach. Document attached, 連同文件。
 Dols. Dollars, 美金一元。
 Dom. Dominion, 管轄地。

Doz. Dozen, 打(十二箇).
 D/p. Document against payment, 付款交貨.
 Dpt. Department, 部, 課, 科.
 Dr. (1) Debtor; (2) Drawer; (3) Doctor; (4) Debit; (1) 借主, 借方; (2) 發票人; (3) 醫生, 學士; (4) 借.
 dr. Dram, 英衡量(打蘭).
 D/R. Deposit Receipt (banking), 存款證(銀行業).
 Dray. Drayage, 租貨車費.
 D/S. or d/s. Day's sight, 照票後.....日.
 Ds. Days, 日數.
 Dup. or Dupl. Duplicate, 副本, 寫.
 D/w. Dock warrant, 船渠, 堆棧存貨單.
 D/w. Dead weight, (1) 重量品; (2) 重量(運送具之重量).
 Dwt. Pennyweight, 英金衡(本尼懷脫).
 Dy. Delivery, 交付.
 dy. Day, 日.

E

E. East, 東.
 Ea. Each, 各, 每.
 E. and O. E. } Errors and omissions
 E. & O. E. } excepted, 誤謬脫漏
 不在此限.
 E. c. (1) East central; (2) Excoupon, (1) 中部中心; (2) 除去息票.
 E. c. (Exempli causa) for example, 例如.
 Ed. (1) Edition; (2) Editor; (3) Ex. dividend, (1) 版; (2) 編輯人, 主筆; (3) 除去股利.
 E. D. Ex dividend, 除去股利.
 E. E. Errors excepted, 如有誤謬不在此限.
 E. g. or e. g. (Exempli gratia) for example, 例如.
 E. H. P. Effective Horse Power, 實效馬力.
 E. I. East Indies, 東印度.
 E. I. D. East India Docks, 東印度船渠.
 E. long. East longitude, 東緯.
 Embd. Embroidered, 繡貨.
 E. M. F. Electro-motive force, 電動力.
 Ency. Encyclopaedia, 百科全書.
 Encl. or Enclo. Enclosure, 封入.
 Eng. (1) England; (2) English, (1) 英倫; (2) 英人, 英語.

Engr. (1) Engineer; (2) Engraver, (1) 技師; (2) 彫刻師.
 Entd. Entered, 已登簿.
 Ent. Sat. Hall. Entered at Stationer's Hall, 版權登記.
 E. O. Examining Officer (Custom House), 檢查官(稅關).
 Eq. (1) Equivalent; (2) Equal, (1) 等價, 同一; (2) 相同.
 Esq. Esquire, 大人, 先生(稱謂語).
 Estd. Established, 設立.
 E. T. (1) English Translation; (2) Electric telegraph, (1) 英譯; (2) 電報.
 ET al. (et alli) and others,及其他.
 Etc. (et cetera) and others; and soforth, 其他,等.
 E. T. C. East Telegraph Co., 大東電報公司.
 et Cie. (法) Et Compagnie, 公司.
 Et. Seq. or et eqq. and the following (et sequentes),及後述.
 ev. Every. 各.
 Ex. (1) Examined; (2) exchange; (3) executed; (4) out of; (5) example; (6) execution; (7) without, (1) 已檢查; (2) 交換, 匯兌; (3) 履行後; (4) 由; (5) 例; (6) 例外; (7) 沒有, 不要.
 Exam. Examination, 試驗.
 Exch. (1) Exchange; (2) Exchequer, (1) 交換, 匯兌; (2) 財政部, 國庫.
 Ex cp. Ex coupon, 除去息單.
 Exd. Examined, 已檢查.
 Ex div. Without dividend, 不分股利.
 Exec. Executor, 遺產執行者, 受託人.
 Exgr. (Exempli gratia) for the sake of example, 舉例, 例如.
 Ex in. Without interest, 不給利息.
 Ex n. Ex new, (without the right of new shares), 新股所無權利.
 Exors. Executors, (1) 執行者; (2) 受託人.
 Exp. } Expenses, 費用.
 Exs. }
 Exp. Export; Exports, 輸出, 輸出品.

F

F. or Fahr. Fahrenheit (thermometre), 華氏寒暑表.
 F. or f. (1) Feet; (2) Folio; (3) Franc, (1) 呎, 英尺; (2) 面, 頁; (3) 佛郎.

F. A. A. or F. a. a. Free all average, 全損擔保。
 F. a. q. Fair average quality, 中等品。
 F. A. S. or F. a. s. Free alongside ship, 船邊交。
 Fav. Favour, 大札, 來函。
 Fcp. Foolscap, 照夫士紙大小 (長十三吋, 闊十七吋)。
 F. c. s. Free of capture and seizure, 捕獲及查封時不負責任。
 Fcy. Fancy, 意匠, 奇想。
 F/d. Free docks, 自由船渠。
 f. e. for example, 例如。
 Feb. or Feb'y. February, 二月。
 Ff. Folios, 面, 頁。
 F. f. a. (1) Free from alongside; (2) Free foreign agency, (1) 船邊交; (2) 自由外國代理店, 在內地代理店與內國公司有同樣權利義務。
 F. f. c. Free for Foreign capture, 外國捕獲不擔保。
 F. g. Fully good, 極上等。
 F. G. A. Free of General Average, 共同海損不擔保。
 F. g. a. Foreign General Average, 水上保險用語國外一般均損。
 F. g. f. Fully good, fair, 上等。
 F. H. Fore Hatch (shipping), 前艙口 (船舶用語)。
 F. i. For instance, 例如。
 F. i. b. Free into bunker (coal trade), 炭車交 (煤業)。
 Fig. (1) Figure; (2) Figuratively, (1) 數字, 紋型, 紋機; (2) 比喻的 (形容的)。
 Fir. Firkin, 斗量之一, 容八加倫。
 F. i. t. Free of income tax, 所得稅免除。
 Fl. Florin, 福祿令 (荷蘭幣名)。
 Fla. Florida, 弗羅里達州 (美國)。
 Fm. Fathom, 嘩, 花當, 英尺六呎。
 fr. from, 由。
 F. o. Foreign office, 外國店。
 Fo. Folio, 面, 頁。
 F/o. For orders, 用定單。
 F. o. Firm offer, 暫約, 未承諾時之定貨等。
 F. o. B. } Free on Board, 甲板交。
 F. o. b. }
 F. o. c. Free of charge, 包括無費價值。
 Fol. Folio, 面, 頁。
 Folg. or Foly. Following, 如次, 下。
 For. Foreign, 外國的。

F. o. r. Free on Rail, 火車交。
 F. o. s. Free on steamer, 船上交。
 F. o. t. Free on Trucks, 貨車交。
 F. P. (1) Fully paid; (2) Fire-plug; (3) Floating policy, (1) 已全部支付; (2) 防火栓; (3) 船舶未詳保險證券。
 F. P. A. Free of Particular Average, 單獨海損不擔保。
 Fr. (1) French; (2) Franc; (3) Friday; (4) From, (1) 法國人, 法國語; (2) 佛郎; (3) 金曜日; (4) 由。
 Frisco. San Francisco, 舊金山。
 Frt. Freight, (1) 運費; (2) 租船費。
 Frt. & grat. Freight and Gratuity, 運費及酬金。
 Frt. fwd. Freight forward, 運費先付。
 Frt. ppd. Freight prepaid, 運費先付。
 F. S. Faire Suivre (Telegram to follow), 追加電報。
 Ft. (or') Foot, feet, 呎, 英尺。
 Fth. } Fathom, 嘩, 花當 (英長度合英尺六呎)。
 Fthm. }
 F'ture. Furniture, 家具, 什器。
 F. T. W. Free Trade Wharf, 自由貿易埠頭。
 Fur. Furlong, 英哩一哩八分之一。
 Fwd. Forward, 送達, 前方。

G

G. (1) Gauge; (2) gramme, (1) (計器) 軌間; (2) 格蘭姆, 公分, 米突法。
 G/a. General Average (marine insurance), 共同海損 (水上保險)。
 Ga. Georgia (United States), (合衆國)。
 Gal. or Gall. Gallon, 加倫 (一百六十安士) 英液量。
 Galls. Gallons, 加倫之複數。
 Gaz. Gazette, (1) 新聞; (2) 官報。
 G. B. Great Britain, 大不列顛。
 G. b. o. Goods in bad order, 貨物有損傷。
 G. C. General Catalogue, 目錄, 商品目錄。
 G. C. M. Greatest Common Measure, 最大公約數。
 Gd. Goods, 商品, 貨物。
 Gen. } General, 普通, 共同。
 Genl. }
 Gent. Gentlemen, Sirs, (1) 先生 (複數); (2) 諸君。
 G. gr. Great gross (144 doz.), 大羅 (一百四十四打即一千七百二十八個)。

gl. Gill, 及耳, 英衡量(等於五安士).
 G. m. Gun metal, 鑄砲金屬.
 G. m. b. Good merchantable brand, 極好貨品.
 G. m. q. Good merchantable quality, 賣買之貨物其品質條件與普通商品相同.
 Gns. Guineas, 幾尼(英國貨幣).
 G. o. b. Good ordinary brand, 普通, 上等貨.
 Gov. Government, 政府.
 G. P. O. General Post Office, 郵政總局.
 Gr. Gross, 羅(十二打) 144 箇.
 Gr. Greek, 希臘語.
 gr. (1) Grain; (2) Gramme, (1) 克令, 英重量; (2) 格蘭姆, 公分.
 Grm. Gramme, 格蘭姆, 公分 (瓦) 米突法重量.
 Gr. wt. Gross weight, 總重量.
 Grs. Grains, 克令, 英重量(金衡), 24=1 penny weight, 24 weight=1 onz, 10 onz.
 Grs. Gross, 羅(十二打) 百四十四箇.
 Gs. Guineas, 幾尼, 英貨幣, 舊貨幣合一鎊一先令.
 Gt. Great, 大的, 偉大.
 Guar. (1) Guaranty; (2) Guaranteed, (1) 保證; (2) 有保證.
 G. V. (Grande vitesse) An express-train, 貨物快車.

H

H. Hour, 時.
 H. A. or D. Havre, Antwerp or Dunkirk (grain trade), 哈佛爾, 安德威伯, 屯葛爾克(穀物業).
 Hants. Hampshire, 亨雪爾.
 Hbr. Harbour, 港, 海面.
 Hd kf. Handkerchief, 手巾
 H/H. Havre and Hamburg (grain trade), (穀物業).
 Hex. Hexagon, 六角形.
 Hf. Half, 半分.
 Hhd. Hogshead, 大桶(量目)液量(重 63 酒加倫).
 Hk. or hk. Hank, 一束絲.
 Hk. T. l. Haikwan Teal, 海關兩.
 H. M. C. His Majesty's Customs, 英國稅關.
 H. M. S. His Majesty's Ship, 英國船.
 Hon. Con. Honorary Consul, 名譽領事.

H. P. (1) Horse-power; (2) Halfpay, (1) 馬力; (2) 給半價.
 H. P. N. Horse-Power Nominal, 公稱馬力.
 Hrs. Hours, 時間(.....時間).
 Ht. Height, 高度.
 Hunts. Huntingtongshire, 亨丁唐雪爾.
 H. W. M. High Water Mark, 滿潮記號.

I

Ia. Iowa, 伊華州(美國).
 I. B. Invoice Book, 發單簿.
 ib. } (ibidem) In the same place, 在 ibid. } 同處所.
 I. B. I. Invoice Book Inwards, 發單保存簿.
 I. B. O. Invoice Book Outwards, 送貨單簿.
 id. (idem) the same, 同樣.
 i. e. (idest) that is, 即.
 I. H. P. Indicated Horse-Power, 指示馬力.
 Ill. Illinois, 伊里諾州(美國).
 Illd. Illustrated, 圖解的.
 Imp. (1) Import, Imports; (2) Important, (1) 輸入, 輸入品; (2) 重要的.
 In., in. or ("). Inch, inches, 吋(英尺十二分之一).
 Inc. Increase, 增加.
 Ince. Insurance, 人壽保險, 保險費.
 Inclu. Inclusive, 包含.....
 Ind. India, 印度.
 Inf. (infra) Below, 以下.
 In lim. (in limine) On the threshold, at the outset, 在當初.
 Ins. (1) Insurance; (2) Inspector, (1) 人壽保險; (2) 監察人.
 Insol. Insolvency, 不能支付.
 Inst. (1) Instant of the present month; (2) Institute, Institution, (1) 本月; (2) 制度, 規定.
 Instn. Institution, 館, 學會.
 Instus. Instruction, 教訓, 命令, 指示.
 Int. Interest, 利息.
 In trans. (In transitu) In transit, On the way, 運輸中, 回途中.
 Inv. Invoice, 發單.
 Inv. doc/attach. Invoice with documents attached, 證書, 連同文件發票.
 Invt. Inventory, 財產目錄.
 I. o. u. I owe you, 金錢借據.

- I. Q. The same as, 同樣。
 I. R. India Rubber, 樹膠。
 Iss. Issue, 發行, 發出。
 I. S. W. G. Imperial Standard Wire Gauge, 帝國標準線用尺度。
 It. Italian, Italy, 意大利語, 意大利。
 Ital. Italics, 意大利字體。
 I. W. Isle of wight, 英倫海峽中之島。

J

- J. Journal, 日記簿(簿記的)。
 J/A. Joint Account, 共同計算。
 Jan. or Jan'y January, 一月。
 Jap. Japan, 日本。
 J. D. B. Journal Day Book, 日記簿。
 J. F. Journal folio, 日記簿頁數。
 Jno. John, (氏名)。
 J. P. Justice of the peace, 治安推事。
 Jr. Junior, 後進的。
 Jt. Joint, 共同。
 Jt. stk. Joint stock, 股份。
 Jun. or Jr. Junior, 新來者, 美國學校三年生。
 Jul. July, 七月。
 Jun. June, 六月。
 Jy. July, 七月。

K

- K. King, 國王。
 Kans. Kansas, 干薩斯州(美國)。
 Ken. Kentucky, 肯塔給州(美國)。
 Kg. Kilogramme, (公斤)米突法。
 Kild. Kilderkin, 小桶(英容量名等於二十二加倫)。
 Kilo. or Kilog. Kilogramme, 公斤。
 Kilom. or Km. Kilometre, 公里。
 Kr. Kreuzer (coin), 往時流行於德國南部之小銅幣。
 Ks. Kansas, 干薩斯州(美國)。
 Ky. Kentucky, 肯塔給州(美國)。

L

- L. (1) Lord or Lady; (2) Latin; (3) pound (sterling); (4) Book, (1) 主人或主婦; (2) 拉丁語; (3) 鎊(英幣); (4) 書籍。
 £. Pound sterling, 英鎊(貨幣名)。
 L/3/8. Our letter of 3rd August, 八月三日寄出之信。

- L. A. (1) Legislative Assembly; (2) Law Agents, (1) 立法議會; (2) 法律代理者。
 La. (1) Louisiana; (2) Last, (1) 魯意西安那州(北美合眾國); (2) 羊毛衡量。
 Lancs. Lancashire, 蘭開夏。
 L. A. T. Linseed Association Terms, 亞麻種子組合條件。
 Lat. Latitude, 緯度。
 L. B. Letter Book, 發信簿。
 lb. or lbs. (libra) Pound in weight, 英重量, 磅(重十六安士)。
 L/C. Letter of Credit, 信用狀。
 L. C. (loco citato) In the place quoted, 當地記載。
 L. D. London Docks, 倫敦船渠。
 L. D. Lady Day, 通告節(三月二十五日)。
 Ld. Limited, 有限責任。
 Ldg. and dely. Landing and Delivery, 卸貨及交付。
 Ldp. Lordship, 閣下。
 L. D. Tel. Long Distance Telephone, 長途電話。
 £E. Egyptian pound, 埃及鎊。
 Led. Ledger, 總帳簿。
 L. F. Ledger folios, 總帳簿頁數。
 L. and G. Loss and Gain, 損失及利益, 損益。
 Lge. Large, 大的。
 Lgr. Ledger, 總帳簿。
 L. H. A. R. London, Havre, Antwerp, Reuen (grain trade), 倫敦, 哈佛爾, 安德威伯, 里昂(穀物業)。
 L. I. Long Island, 長島。
 Lib. (liber) Book, 書籍。
 L. I. P. Life Insurance Policy, 人壽保險證券。
 LL. B. Bachelor of Laws, 法學士。
 LL. D. Doctor of Laws, 法學博士。
 LL. M. Master of Laws, 法學碩士。
 L. M. C. Low middling clause (cotton), 下等之中(棉花等級)。
 Loc. cit. (loco citato) In the place-quoted, 當地記載。
 Lon. or Long. Longitude, 經度。
 L. P. Low pressure, 低壓。
 L'poor. Liverpool, 利物浦。
 L. S. (Locus sigilli) Place of seal, 蓋章地位。
 L. S. D. or £. s. d. (libroe, solidi, denarii), Pound, Shilling and Pence, 鎊, 先令, 辨士(英幣)。

Ltd. Limited, 有限責任。
 Ltdg. Lighterage, 駁船費。
 L. W. M. Low water mark, 落潮
 記號。
 Lwst. Lowest, 最低的。

M

M. (1) Marquis; (2) Monsieur, (1)
 侯爵; (2) 閣下, 君, 先生。
 M. (1) (mille) Thousand; (2) (meri-
 dies) Noon; (3) Mark, (1) 千; (2) 正
 午; (3) 馬克。
 -/m. Thousand (as 20/m), 千分, 如
 (20/m. 千分之二十)。
 M. (1) Metre; (2) Mile; (3) Minute,
 (1) 米突; (2) 哩; (3) 分(時間)。
 M/a. My account, 本店帳目。
 Mag. Magazine, 雜誌。
 Maj. Major, 主的, 主要的。
 Mar. or Mch. March, 三月
 Mar. Maritime, 海上。
 Mass. Massachusetts, 麻沙朱失芝州
 (美國)。
 Max. Maximum, 最大限度。
 M. B. Memorandum Book, 覺書帳。
 M/C. Metalling (marine insurance),
 金屬條項(海上保險)。
 M. C. Marginal Credit (banking),
 信用制限(銀行用語)。
 M'chtr. Manchester, 曼徹斯特(英
 地名)。
 M. D. Memorandum of Deposit, 存
 款票(銀行)。
 Md. Maryland, 快樂地。
 M/d. Months' date (i. e. months
 after date), 日期後.....個月。
 Mdle. Mademoiselle, Miss, 小姐
 (尊稱)。
 Mdme. Madame, 夫人(尊稱)。
 Mdse. Merchandise, 商品。
 Mdse. A/C. Merchandise Account,
 商品帳目。
 M. E. (1) Middle English; (2) Me-
 chanical or Mining Engineers, (1)
 中古時代英語; (2) 機器或鑛山工程師。
 Me. Maine, 明州(美國)。
 M/e. Machine, 機械。
 Mem. or Memo. Memorandum, 覺
 書, 商用便箋。
 Messrs. Gentlemen, Sirs, 先生 (Mr.
 之複數)(前置語)。
 Met. Metropolitan, 首府的, 首都。
 Mfg. Manufacturing, 製造。

Mfr. Manufacturer, 製造者。
 Mgr. Manager, 經理人。
 M. H. Main Hatch (shipping), 總
 艙口(船舶用語)。
 Mich. Michigan, 密西根州(美國)。
 Michs. Michelmas, 聖米加勒節(九月
 廿九日)(俗語)秋。
 Min. (1) Minimum; (2) Minutes, (1)
 最少限度; (2) 分(時間)。
 Minn. Minnesota, 明尼蘇達州(美國)。
 Min. wt. Minimum weight, 最小
 重量。
 M. I. P. Marine Insurance Policy,
 海上保險證券。
 Miss. Mississippi, 密失失必州(美國)。
 Mks. (1) Marks (coin); (2) Marks,
 (1) 馬克(德國貨); (2) 記號。
 Mkt. Market, 市場。
 M/M. Made merchantable, 賣者照
 來樣製造。
 MM. Messieurs, (法) 先生(複數)。
 M. M. Mercantile Marine, 商船。
 Mm. Millimetre, 公毫(耗)米突法。
 M. M. A. Merchandise Marks Act,
 商標法(英國)。
 Mme. Madame, 夫人(尊稱)。
 Mnfg. Manufacturing, 製造。
 M. o. Money order, 現金匯兌。
 Mo. (1) Month; (2) Missouri, (1) 月;
 (2) 密蘇里(美國)。
 Mols. Molasses, 糖蜜。
 Mon. (1) Monmouthshire; (2) Mon-
 day, (1) 孟馬斯雷爾(地名); (2) 月
 曜日。
 Mons. Monsieur. (法) 先生。
 M. O. P. Mother of Pearl, 真珠母,
 青貝。
 Mos. Months, 月(複數)。
 M. R. Master of the Rolls, 專賣特
 許局長。
 M/R. Mate's Receipt, 船長收貨單。
 Mr. Mister, Sir, 先生。
 Mrs. Mistress, madam, 夫人。
 Ms. } (1) Manuscript; (2) Mail
 M. S. } Steamer, (1) 原稿, 寫本; (2)
 郵船。
 M/S. Month's sight (i. e. months
 after sight), 見票後.....月支付。
 M. S. A. Merchant Shipping Act,
 英國海商法(1898年)。
 M. S. C. Manchester Ship Canal, 曼
 徹斯特船舶運河。
 Mss. Manuscripts, 原稿。
 Mt. Mount, 山。

N

Mtg. Mortgage, 質, 抵押.
 Mtgee. Mortgagee, 押入主.
 Mths. Months, 月(複數).

N

N. North, 北.
 N. A. North America, 北亞美利加.
 N/A. (1) No Advice (banking); (2) New Account (stock exchange), (1) 不通知(銀行業); (2) 新交易, 新開出證券交易所.
 N/a. Non-acceptance, 不收受票據.
 Nat. National, 國的, 國立的.
 N. B. (1) North Britain; (2) New Brunswick; (3) Take notice, (1) 北部不列顛; (2) 新不倫瑞克; (3) 注意.
 N. C. Net capital, 純資本.
 N/c. (1) New charter; (2) New crop, (1) 新租船契約; (2) 新收穫.
 N. D. No date, 無日期.
 N. Dak. North Dakota, 北達科大.
 N. D. L. Nord Deutscher Lloyd, 北德郵船公司.
 N. E. (1) New England; (2) North East; (3) No effects, (1) 新英蘭; (2) 北東; (3) 無效.
 N. e. Not enough (banking), 資金不十分充足(銀行用語).
 Neb. Nebraska, 內布拉斯加州(美國).
 Negt. Negotiant, 商人.
 N. E. i. Not elsewhere included, 不適用於他處.
 Nem. con. No one contradicting, 無反對者.
 Net. (netto) Lowest, 最低純價.
 Nev. Nevada, 州(北美).
 N. F. New Foundland, 紐芬蘭.
 N/F. or n/f. No funds, 已無存款.
 N. G. (1) New Granada; (2) Net gain, (1) 新格蘭達, 哥倫比亞之古名; (2) 純利益.
 N. H. New Hampshire, 紐罕什爾州(合衆國新英蘭州之一).
 N. J. New Jersey, 紐哲爾西州(北美).
 N. L. (1) North Latitude; (2) Net loss, (1) 北緯; (2) 純損失.
 N. Lat. North Latitude, 北緯.
 N. M. New Mexico, 新墨西哥, 美國地方名.
 N/m. No mark, 無記號.
 N. O. New Orleans, 紐俄爾連斯(美國都市).
 No. Number, 第.....數.

N/o. No orders (banking), 未通知(銀行業).
 Nom. Nominal, 公稱.
 Non. obst. (non obstante) Notwithstanding, 雖然.
 Nos. Numbers, 數.
 Notts. Nottinghamshire, 落丁罕雪爾(英國地名).
 Nov. November, 十一月.
 N. P. (1) Notary Public; (2) Net proceeds; (3) New providence, (1) 公證人; (2) 純收益; (3) 新普爾維頓(地名).
 N/P. Net proceeds, 純收益.
 N. R. No risk (insurance), 無危險(保險).
 Nr. (1) Number; (2) Near, (1) 數; (2) 近.
 N. S. (1) Nova Scotia; (2) New Style, (3) Not Sufficient (Banking), (1) 諾法斯科細亞(加拿大省名); (2) 新形; 新歷; (3) 無資力(銀行業).
 N. S. F. No Sufficient Fund, 無支付基金.
 N. S. W. New South Wales, (新南威爾士洲)(澳洲).
 Nt. Wt. Net weight, 淨重量.
 N. W. North West, 西北.
 N. Y. New York, 紐約.
 N. Z. New Zealand, 新西蘭(南太平洋之島).

O

O/. To the order of....., 指導人.
 O. order, 定貨, 命令.
 O/a. On account of, 在.....之計算.
 O. B. Order Book, 定貨簿.
 Obdt. Obedient, 順良, 馴服.
 Obs. (1) Observe; (2) Obligations, (1) 觀察, 注意; (2) 負擔, 債務.
 O/c. (1) Old charter; (2) Old crop; (3) Open charter, (1) 舊租船契約; (2) 舊穀; (3) 未定租船契約.
 O/c. Overcharge, (1) 運貨超過; (2) 除欠.
 O'clock. O'clock,時.
 Oc. B/L. Ocean Bill of Lading, 大洋船運貨證券.
 Oct. October, 十月.
 O/d. (1) On demand; (2) Overdrawn, (1) 見票即付(一覽拂)到着; (2) 往來存款透支.

O. D. O. Outdoor Officer (customs), 外班(稅關).
 O. I. B. Outward Invoice Book, 發票存根簿.
 O. K. All correct, 無誤.
 O. K. 極上等(美國俚語).
 O/o. Order of....., 照提單.
 O. P. (1) Open policy; (2) Out of print, (1) 豫定保險證券; (2) 絕版(印刷用語).
 Op. (Opus) Work, 工作.
 O. Pd. Over paid, 支付超過.
 Opp. Opposite, 逆, 反對.
 O. R. Owner's risk, 所有者之危險.
 O. R. B. Owner's risk of breakage, 所有者毀損之危險.
 O. R. C. Owner's risk of chafing, 所有者磨損之危險.
 O. R. D. Owner's risk of damage, 所有者損害之危險.
 Ord. Ordinary, 普通, 平常.
 Ore. Oregon, 奧勒岡州(美國).
 O. R. F. Owner's risk of fire, 所有者火災之危險.
 O. R. L. Owner's risk of leakage, 所有者漏損之危險.
 O/S. Out of stock, 售完.
 O/S. Old style, 舊歷.
 O. S. Out standing, 未償還, 未決算.
 Oxon. (1) of Oxford; (2) Oxfordshire, (1) 牛津的; (2) 奧斯福雪爾.
 Oz. Ounce, 安士(英重量).

P

P. President, 總統.
 P. (1) Per; (2) Page, (1) 每; (2) 頁.
 P. A. Particular Average, 單獨海損.
 P/A. (1) Power of Attorney; (2) Private Account (bookkeeping), (1) 委任狀; (2) 個人帳簿(簿記).
 Pa. Pennsylvania, 本薛文尼亞州(美國).
 P. and L. Profit and Loss, 損益.
 Payt. Payment, 支付.
 Par. Paragraph, 段, 節.
 Pass. } Passenger, 旅客, 乘客.
 Passr. }
 Pat. Patent, 專賣特許.
 Patts. Patterns, 貨樣, 樣本.
 Paymt. Payment, 支付.
 P. C. Post card, 明信片.
 P/C. (1) Price current; (2) Petty

Cash; (3) Percent, (1) 市價表; (2) 零款; (3) 百分率.
 Pc. (1) Piece; (2) Prices, (1) 一個, 一; (2) 價格.
 P. C. B. Peetty Cash Book, 零用帳, 雜費簿.
 Pcl. Parcel, (1) 小包; (2)口.
 Pcs. Pieces,個,片等.
 Pd. Paid, 已支付.
 P. D. (1) Port Dues; (2) Post dated, (1) 入港稅; (2) 故意改遲日期.
 P. E. I. Prince Edward Island, 愛德華島.
 Per. By,付.
 Per Ann. or Per an. (Per Annum) by the year, 每一年.
 Per cent. (Per centum) by the hundred, 百分之一百分率.
 Per pro. (Per procuracionem) On behalf of, 代理.
 Pf. Pfenning (coin), 德國貨幣1馬克百分之一.
 Pk. (1) Peck; (2) Peck (wollentrade), (1) 拍克, 英乾量, 一巴塞爾四分之一; (2) 拍克羊毛量之名(240 lb.).
 Pk. Pick, 選貨.
 Pkg. Package, 個, 捆.
 P. L. Partial Loss (insurance), 分損(保險).
 Pl. Place, 場所, 地方.
 Plin. Plain, 無花紋, 平織.
 P. M. Post Master, 郵政局長.
 P/m. Put of more (stock exchange), 證券交易所用語, 於交割日准其多購之期貨交易.
 P. M. (Post meridiem) Afternoon, 午後.
 Pm. Premium, (1) 保險費; (2) 利率; (3) 騰貴(市價).
 P/N. Promissory Note, 期票.
 P. O. (1) Post Office; (2) Postal order, (1) 郵政局; (2) 郵政匯兌.
 P. O. B. Post office box, 郵箱.
 P. O. C. Port of call (chartering), 停泊地(租船契約).
 P. O. D. Pay on Delivery, 貨到交款.
 P. O's. Postal orders, 郵政匯兌.
 P. P. Particular Ports (chartering), 指定港(租船契約).
 P. P. Parcels Post, 郵政包裹.
 P. P. Pages, 頁(複數).
 P. P. (1) Per Procuracion; (2) Pleasepay, (1) 代理(證書署名之時, 代當事者簽字); (2) 請將款賜下.

Ped. (1) Prepaid; (2) Papered, (1) 先付款; (2) 以紙包
 P. P. i. Policy proof of interest (marine insurance), 名譽保險證券 (海上保險).
 P. pro. Per procuracion, 代理.
 P. P. S. A further Postscript, 再者.
 P/R. } Percels' receipt, 領取包裹證.
 P. R. }
 Pr. (1) Pair; (2) Per, (1)對; (2) 每.
 Pref. (1) Preference; (2) Preferred, (1) 選擇; (2) 優先股.
 Prem. Premium, 見 (Pm.) 條.
 Pres. (1) President; (2) Pressure, (1) 社長, 大總統; (2) 壓力.
 Pr. lay. (Per lay) According to ashare of profit, 以利益為準據.
 Pro. For, in favour of... , 贊同.
 Pro forma. As a matter of form, 於形式上.
 Prof. Professor, 教授.
 Pro tem. (Pro tempore) For the time being, 當時.
 Prox. (Proximo) of the next month, 來月.
 Prs. (1) Paris; (2) Price, (1) 巴黎; (2) 價格.
 P/S. Public Sale, 公賣.
 P. S. Postscriptum, 再者.
 Pt. Pint, 品脫, 英容量, 一加倫八分之一.
 P. T. (1) Parcel ticket; (2) Passenger train, (1) 領取包裹證; (2) 客車.
 P. T. O. Please turn over, 請看裏面.
 Pts. Pints, Pt. 品脫之複數.
 Pub. (1) Published; (2) Publisher; (3) Publication, (1)發行; (2) 發行者; (3) 發行.
 Pub. Doc. Public Documents, 公文書.
 P. V. (Petite Vitesse) A goods train, 貨物列車.
 P. x. Please exchange, 請為掉換.

Q

Q. Query or question, 質問, 疑問.
 Qe. Quire, 一帖(廿四張).
 q. l. (quantum libet) As much as you please, 任君所欲.
 Qty. Quality, 品質, 品位.
 qp. Quire, 一帖(廿四張).
 qr. Quarter, 夸他, 英國重量.

q. r. (Quod vide) which see, 參看.
 Qt. or qt. Quart, 瓜脫, 英乾量.
 Qtls. Quintals, 法衡, 英美衡.
 Qto. Quarto (4 to), 四開紙.
 Qts. Quarts, 英量, 瓜脫之複數.
 Quotn. Quotation, 市價, 行情.
 Q. V. (Quod vide) which see, 參看.
 Qy. (1) Query; (2) Quay, (1) 問; (2) 埠頭.

R

R. (1) Rupees; (2) Reply, (1) 盧比, 印度貨幣; (2) 覆信.
 R. A. D. Royal Albert Dock, 船渠名(倫敦).
 R. B. Receipt Book, 收單簿.
 rbl. Rouble, 盧布, 俄國貨幣.
 R. C. D. Regents Canal Dock, 船渠名(倫敦).
 R. C. H. Railway Clearing House, 鐵道清算所.
 R/D. Refer to drawer (banking), 退回發票人(銀行業).
 Rd. (1) Road; (2) Round; (3) Received, (1) 道路; (2) 圓形; (3) 已收到.
 R. D. C. Running down clause (insurance), 衝突條款(保險).
 re. With reference to,關於.
 Rec. (1) Recipe; (2) Record, (1) 處方; (2) 記錄.
 Recd. or Rec'd. Received, 已收到.
 Rec'd pay't. Received payment, 款已收到.
 Rec'pt. } Receipt, 收單, 收條.
 Rect. }
 Redn. Reduction, 減少, 減價.
 Ref. Reference, 參照, 先行照會.
 Reg. or reg. (1) Registrar; (2) Registered; (3) Regent, (1) 註冊者; (2) 已註冊; (3) 支配者.
 Regd. Registered, 已註冊.
 Reg. No. Registered Number, 登註冊號數.
 Rep. (1) Report; (2) Representative, (1) 報告者; (2) 代表者.
 Rept. Receipt, 收單, 收條.
 Ret'd. Returned, (1) 已清償; (2) 已送回.
 Rev. A/C. Revenue Account (book-keeping), 所得帳目, 收入帳目(簿記).
 R. I. Re-insurance, 再保險.
 Rl. Rail, 鐵軌.

R. L. O. Returned Letter Office, 管理回信局。
 Riy. Railway, 鐵道。
 rm. Ream, 紙一束, 信箋廿帖(一帖廿四張)印刷用紙, print's ream, 廿一帖。
 R. M. Royal Mail, 帝國郵船(英國)。
 R. M. or r. m. Ready money, 現金。
 R. M. S. } Royal Mail Steamship,
 R. M. S. S. } 帝國郵船(英國)。
 Rotn. Rotation, 交代, 轉回。
 R. p. (reponse pay'ee) Reply paid, 先付回信費。
 R. R. Railroad, 鐵道。
 R. S. Rupees, 盧比(印度貨幣複數)。
 R. S. V. P. (Repondez, sil vous plait), Please Reply, 希為賜覆。
 R. T. Reuter's Telegram, 路透電報。
 Rt. Right, 真正。
 Rtd. Returned, 已退回。
 Rt. Hon. Right Honorable, 敬稱。
 Rx. Ten rupees, 十盧比(印度貨幣)。
 Ry. Railway, 鐵道。

S

§ Dollars, 金元, 美國貨幣。
 S. (1) Sales (when reference is made in posting); (2) Stock; (3) South; (4) Steamer, (1) 販賣(郵售用語); (2) 股票(美國)存貨; (3) 南; (4) 汽船。
 S. (solidi) Shilling, 先令, 英貨幣。
 S. Count, 反手(棉紗號數)。
 S. A. (1) South America; (2) South Africa, (1) 南亞美利加; (2) 南阿非利加。
 Salp. Shropshire, 斯魯雪爾。
 Sat. Saturday, 土曜日。
 S. B. (1) Sales Book; (2) Saving Bank, (1) 售貨簿; (2) 貯蓄銀行。
 S. C. (1) Suez Canal; (2) Sharpcash, (1) 蘇彝士運河; (2) 現金。
 S. C. (Sciticet) Namely, to wit, 即。
 S/C. (Son compte) His or her account, 彼之帳目。
 S. C. South Corolia, 南哥羅尼亞。
 Sch. or Sch'n. Schooner, 雙桅小船(縱帆裝置船)。
 Schr. 帆船。
 Sep. Scrip (Stock exchange), 假股票(證券交易所用語)。
 Scr. Scruple, 司克路步(重二十克令)(英衡量)。

S/d. or s/d. Sea-damage (grain trade), 海損物(穀物業)。
 S. d. (sine die) Indefinitely, 不確, 無定。
 Sds. Sides, 側。
 S. E. South East, 東南。
 Sec. (1) Section; (2) Secretary; (3) Second, (1) 區間, 章節, 切斷面; (2) 書記, 祕書; (3) 秒(時間)。
 S. e. o. Salvis erroribus et omissis (errors and omissions excepted), 謬認脫漏不在此限(法國語)。
 Senr. Senior, 年長者, 參看 (Sr.)
 Sep. or Sept. September, 九月。
 S. & F. A. Shipping and Forwarding Agent, 海運, 運送管理人。
 Seq. (sequentia) The following, 如下述。
 Ser. Series, 叢書。
 Servt. Servant, 奴僕。
 Schr. Schooner, 二桅帆船(縱帆裝置)。
 Sev. Several, 種種的, 幾種。
 S. F. San Francisco, 舊金山。
 S. G. or s. g. Specific gravity, 比重。
 S. G. Ship and Goods (Lloyds insurance policy), 船舶及貨物(魯意保險證券用語)。
 Sgd. Signed, 已署名。
 Sh. or Shs. Share, 股票。
 Sh. Silling, 先令(英貨幣)。
 Shipt. Shipment, (1) 船貨; (2) 運送品。
 Shr. or Shs. Shares, 股票(複數)。
 S. I. Short Interest, 不足保險利益(保險)。
 Sig. (1) Signor; Mr.; (2) Signature, (1) 君, 先生; (2) 署名。
 Sk. or Sks. Sack, (1) 穀量, 普通等於一四巴塞爾; (2) 袋。
 Sk. Smack (Shipping), 小船之一種。
 S. K. D. St. Katherines Dock, 船渠(在倫敦)。
 Skn. (skns) Skein Skeins, 一束線, 一縷。
 S. L. (1) Salvage Loss; (2) Solicitor of law, (1) 救助損失(海上保險); (2) 律師。
 S. Lat. South Latitude, 南緯。
 Sld. Sold, 賣完, 已賣。
 S/M. (Sur mer) On sea, 海上。
 S/N. or s/n. Shipping note, 裝船通知書。
 S. O. Seller's Option, 賣手選擇權。

S/O. Shipping order, 船舶運貨單。
 Soc. Society, 組合, 協會。
 Sol. Solicitor, 代辦人。
 Sov. Sovereign, 英貨幣, 一鎊。
 Sovs. Sovereigns, 同上複數。
 S. P. Supra-Protest, 參加承兌。
 Sp. Spain; Spanish, 西班牙, 西班牙的。
 Spec. (1) Speculation; (2) Speculator, (1) 投機; (2) 投機者。
 Specn. Specification, 清單, 承攬單。
 Sq. Square, (1) 街區; (2) 平方。
 Sq. or Sqq. (Sequentia) The following, 下述。
 Sq. in. Square inches, 平方吋。
 Sq. ft. Square feet, 平方呎。
 Sq. m. Square miles, 平方哩。
 Sq. yd. Square yards, 平方碼。
 Sr. Senior, 前輩, 前任, 上官。
 S. S. or s. s. Steam ship, 輪船。
 S. S. Namely, to wit, 卽。
 S'Sea. Swansea, 西灣士 (威爾士東南之港口)。
 St. (1) Saint; (2) Street; (3) Standard, (1) 聖; (2) 街; (3) 基本, 標準。
 St. Stone (in weight), (重量) 原定十四磅但實用上其量稍差, 鯊魚肉以八磅乾酪十六磅麻三十二, 玻璃五磅。
 St. Short ton (200 lb.), 輕噸, 美國噸, 二百磅。
 Stbt. Steamboat, 小輪船。
 Std. Standard, 標準, 基本。
 St. Dft. Sight Draft, 見票卽付匯票。
 Stg. Sterling, 英幣。
 Stk. Stock, (1) 公債; (2) 股票(美國); (3) 存貨。
 Stor. Storage, 堆棧租。
 Str. Steamer, 輪船。
 Sub. Substitute, 代理者。
 Sub. Cap. Subscribed capital, 應募資本金。
 Suff. Suffix, 附於尾後。
 Sund. or Sunds. Sundries, 雜貨。
 Sup. (Supra) Above, 如上的。
 Super. Superfine, 最上。
 Supp. } Supplement, 附錄, 追加。
 Suppl. }
 Supt. Superintendent, (1) 主任; (2) 管理者, 監督人。
 S. V. (Sub voce) Under the word or Heading, 標題。
 S. W. South Wales, 南威爾士。
 Sw. Sweden, 瑞典。
 S. W. I. D. South West India Dock, 船渠名(在倫敦)。

Swit. Switzerland, 瑞士。
 S. y. Steam yacht, 蒸汽快遊船。
 Syn. Synonym, 同意義。
 Syst. System, 方式, 制度, 組織。

T

T. (1) Tons; (2) Tare, (1) 噸; (2) 封袋, 包皮。
 T. A. or T/A. Telegraphic address, 電報地址。
 T. B. Trial Balance, 試算表。
 T. C. Repetition paid, 校對電報。
 Tcs. Tierces, 提爾斯, 液量(英國)。
 T. cwts. qrs. lbs. Tons, hundred-weights, quarters, pounds, 英國之衡量名。
 T. & Dft. Tare and Draft, 封皮及減損。
 T. D. Tilburg Dock, 船渠名(在倫敦)。
 T. E. Trade Expenses, 營業費。
 Tenn. Tennessee, 騰納西州(美國)。
 Tex. Texas, 得撒州(美國)。
 Th. Thursday, 木曜日。
 Thro' Through, 經由。
 Thro' B/L. Through Bill of Lading, 通運提單。
 Thurs. Thursday, 木曜日。
 T. L. Total Loss, 全損。
 T. L. O. Total loss only (marine insurance), 全損擔保(海上保險)。
 Tls. Teals, 兩(中國貨幣)。
 T. M. O. Telegraph money order, 電匯。
 T. N. Telephone number, 電話號數。
 T. O. (1) Telegraph; (2) Turnover, (2) 電信; (2) 請看裏面。
 Tonn. Tonnage, 噸數。
 Tons. Reg. or T. R. Registered tonnage, 註冊噸數。
 T. O. P. Turn over please, 請看裏面, 請看下頁。
 T. Q. or T/q. Tale quale (grain trade), 雜穀其他農產物於未運到時訂立買賣契約用語; 但在運送途中如有意外由買主負擔。
 T. R. Tons registered (shipping), 註冊噸數(船舶用語)。
 Tr. (1) Translation, Translator; (2) Trustee, (1) 翻譯, 翻譯者; (2) 受託者。
 Trans. (1) Transaction; (2) Transferred, (1) 交易; (2) 已匯款。
 Treasr. Treasurer, 會計部, 管庫, 收支部。

Trip. Triplicate, 三張, 第三張之複本.
T. T. or T. t's. Telegraphic Transfers, 電匯行情.

Tues. Tuesday, 火曜日.

Ty. Territory, 領土.

Typ. or Typo. Typographer, 印刷者.

U

U/A. Underwriting Account (marine insurance), 保險帳目.

U. K. United Kingdom, 大英國(聯合王國).

Ult. (ultimo) of the last month, 前月.

U/p. Under proof (spirits), 已證明(火酒).

U. S. (1) United States; (2) (utsupra) As above, (1) 美國; (2) 如上述.

U. S. A.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美洲合衆國.

U. S. M. United States' Mail, 美國郵政.

U/w. or U/ws. Underwriter, 保險者.

V

V. (1) Victoria; (2) Value; (3) The sign for five, (1) 維多利亞; (2) 價格; (3) 五個記號.

V. (1) (versus) against; (2) (vide) see, (1) 對; (2) 請看.

Va. Virginia, 弗基尼亞.

Var. Various, 種種的, 不同的.

V. C. Vice Consul, 副領事.

V. D. Victoria Dock, 船渠名(在倫敦).

Ves. Vessels, 船舶.

V. G. } (verbi gratia) For example,
v. g. } 例如.

V. I. Vancouvers' Island, 溫哥華島.

Via. By way of, 通過, 經由.

Vice-Pres. Vice-President, 副社長, 副總經理.

Vid. (vide) see, 看.

Visc. Viscount, 子爵.

Viz. (videlicet) Namely, 即.

Vol. or Vols. Volume or Volumes, 冊, 卷(後者爲複數).

Voy. Voyage, 航海.

V. P. Vice-President, 副社長, 副總經理.

Vs. (versus) Against, 對於.

V. V. (vice versa) The terms being exchanged, 互更, 反而言之.

W

W. (1) West; (2) Wales, (1) 西; (2) 威爾士.

W. A. (1) Western Australia; (2) With Average, (1) 西澳洲; (2) 單獨海損擔保.

W. B. (1) Warehouse Book; (2) Way Bill; (3) Waste Book, (1) 堆棧簿記; (2) 貨物換取證, 旅客乘船(車)票, 運貨狀; (3) 損益帳.

W/b. or w. b. Water ballast (shipping), 水倉貨(海運業).

W. C. (1) Western Central; (2) West coast, (1) 西部中央; (2) 西部海岸(英國的).

Wd. Warranted, 有保證.

Wed. Wednesday, 水曜日.

W. I. West Indies, 西印度羣島.

W. G. Wire Gauge, 線用尺度以記號示線的切斷面之直徑.

Wg. Wasting, 等待.

W'g. Weighing, 秤量.

Wgt. or w't. weight, 重量.

Whf. Wharf, 埠頭; 碼頭.

Whse. Warehouse, 倉庫, 堆棧.

W. I. West Indies, 西印度.

W. I. D. West India Dock, 船渠名(在倫敦).

Wk. Week, 一週(七日).

Wks. Weeks, 週(複數).

Wky. Weekly, 每週, 週刊.

Wl. Wool, 羊毛.

W. Lon. West Longitude, 西經.

Wmk. Water mark, 水印

W. O. Waiting orders, 等候提單.

W. O. G. With other goods, 其他貨品.

W. P. Without prejudice, 無保證(海上保險).

W. P. A. With Particular Average, 單獨海損擔保.

Wt. or w't. Weight, 重量.

W/w. Warehouse warrant, 堆棧證券, 存貨單.

Wy. Wey (wool weight), 羊毛用量名(30-31 lbs.).

X

X. (1) Extra; (2) The sign for ten; (3) Out of (as X "Arabia" S.), (1) 特別; (2) 十字之記號; (3) 在.....處, 如在四川船上.

X. C. or X. Cp. Ex coupon, 不連息單.
 X. d. or X. div. Ex dividend, 不連股息.
 X. in. or X. int. Ex interest, 不連利息.
 X. new. Ex new, 不連新股票.
 X'Mas. Christmas, 聖誕節.
 Xp. Extra messenger paid, 另行寄送.

Y

Y. or y. yen, 圓(日本貨幣).
 Y/A. or Y. A. R. York-Antwerp

Rules (marine insurance), 約克安得威伯規定(海上保險).
 Y/A. York-Antwerp, 約克安得威伯.
 Y. B. Year Book, 年鑑.
 Yd. Yard, 碼(英尺三尺).
 Y'day. Yesterday, 昨日.
 Yds. Yards, 碼(複數).
 Yorks. Yorkshire, 約克雪爾(英國地名).
 yr. your, 汝的.
 yr. (yrs.) year, 年.
 yrs. yours, 汝的.
 Y. S. B. The Yokohama Specie Bank, 橫濱正金銀行.
 Yt. Yacht, 快遊艇.

CHARACTER

記 號

& and, 及(接續詞).
 & c. and the rest; and so on, 其他.
 # Number (as # 1/20), 第..... 如第1-20號.
 ', ". Foot, inch (as 1'4"=one foot four inches), 呎,吋,如 1'4"=一呎四吋.
 °, degree (as 30°=thirty degree), 度, 30°=三十度.
 % Per cent (as 20%), 百分率, 20% 百分之二十.
 ‰ Per mille (as 200 ‰), 千分率,

200‰=千分之二百.
 4 to. Quarto, 四開之紙.
 8 vo. Octavo, 八開紙.
 20 S. Twenty counts, 二十支(棉紗號數).
 ✓ Check mark, 查對記號.
 5/16 From No. 5 to No. 16, 由五號至十六號.
 8/1/'13. January 3rd 1913, 千九百十三年一月三日.
 — Namely, 即.
 , or ,, ditto, 同上之符號.

MARKS

◇ Diamond, 八角.
 △ Triangle, 三角形.
 □ Square, 四角形.
 ○ Circle, 圓形.

♡ Heart, 心形.
 + Cross, 十字.
 ☆ Double triangle, 二重三角.

實用商業辭典

英漢索引

A

- abacus, 算盤 966-1
 abandonment, 委付 351-2
 abandonment, 委棄 354-3
 abets-papiergeld, 勞動紙幣... 740-2
 Aberdeen, 亞比爾頓 496-1
 absolute (or assured) command, 絕對的海上權 536-2
 absolute total loss, 絕對的全損 792-3
 abstract invoice, 摘要發票 ... 954-3
 Abyssinia, 阿比西尼亞 427-1
 acceptance, 承兌 849-3
 acceptance in blank, 空白承兌 405-1
 acceptor, 承兌人 849-3
 accident insurance, 傷害保險 24-3
 accident insurance; casualty, 災害保險 327-3
 accident insurance; casualty insurance, 傷害保險 ... 838-3
 accommodation bill, 融通票據 1070-3
 accommodation bill; kites, or windmill, 空頭票據 ... 405-3
 account, 帳戶 648-3
 account, 會計 870-1
 account balanced, 合龍 259-2
 account bill, 貨款清單 709-1
 account bought, 代買貨物清單 171-3
 account closed, 此戶已結清 ... 592-1
 account of credit sales, 賒賣帳目 977-2
 account current, 交互計算 ... 230-1
 account form, 帳戶式 814-1
 account note bill, 計算書 ... 499-3
 account sales, 賣出計算書 ... 1038-1
 account transfer, 轉帳帳目 ... 1126-3
 accountant, 會計科 870-3
 accountant, 會計師 870-2
 accountant, 會計員 870-3
 accountant in bankruptcy, 破產管財官 566-2
 accounting, 會計學 871-3
 accounting house, 帳房 651-1
 accounts payable, 應付帳款... 794-2
 accounts payable, 應付帳款 帳戶 1089-1
 accounts receivable, 應收帳款 794-2
 accounts receivable, 應收帳款 帳戶 1090-1
 accumulation, 累積保單 684-3
 accustomed average, 小海損 56-1
 accustomed average or petty average, 小海損 540-1
 acre, 愛克 861-3
 acrip, 臨時股票 1108-3
 accrued expenses, 未付開支 205-1
 acquisitive prescription, 取得時效 344-3
 act of endowment, 寄附行為 644-1
 active trust, 自動信託 294-3
 actual (particular, open or real) fare, 實際包皮 952-1
 actual quotation, 交易價值 ... 868-3
 actuaries, 人壽保險技師 28-1
 actuaries, 保險估計員 439-2
 ad. club, 廣告俱樂部 1009-2
 ad. expert, 廣告師 1009-2
 ad. referendum contract, 草合同 582-3
 ad. school, 廣告學校 1010-3
 ad. solicitor, 廣告兜銷員 ... 1010-1
 ad valorem duty, 從價稅 1146-3
 656-1
 adding machine, 加算機 178-2
 500-2

- Addis Abeba, 亞的斯亞貝巴... 427-1
 additional order, 追加定貨... 591-1
 addographs, 加數器... 500-2
 addometer, 加算表... 500-2
 address book, 顧客名冊... 1169-3
 address commission, 攬儀佣金... 1180-1
 address commission, 回航裝
 貨介紹費... 263-1
 addressing machine, 印姓名
 地址機... 252-1
 addressing machine, 姓氏住
 址印刷機... 351-1
 Adelaide, 亞得來得... 337-3
 Aden, 亞丁... 542-2; 336-2
 adhesion railway, 黏着力鐵路... 1163-2
 adjustment of account, 整理
 帳目... 1061-2
 adjustment of general aver-
 age, 共同海損計算... 246-2
 administrative expenses, 管
 理費用... 1099-3
 admission ticket, 入場券... 28-3
 admiralty subvention, 海軍
 補助金... 538-1
 admiralty subvention, 海軍
 助成金... 541-3
 advance to captain, 船長借款... 689-1
 advanced exchange, 逆匯... 594-3
 adventure, 冒險販買... 918-2
 advertising, 廣告... 1008-1
 advertising post, 廣告郵件... 1010-1
 advertising post card, 廣告明
 信片... 1009-1
 advertising periodical, 廣告
 用定期刊行物... 1009-2
 advice of arrival, 鐵路貨物
 到達通知單... 1165-2
 advice of shipment, 發貨通
 知書... 784-3
 advice of shipment, 運貨通
 知書... 920-1
 adviser, 顧問... 1169-3
 aerated waters, 汽水... 325-2
 aëroplane, 飛機... 506-1
 Africa, 阿非利加洲... 427-3
 agar, 石花菜... 228-2
 agate, 瑪瑙... 1153-3
 age admitted, 年齡承認... 274-3
 agent, 代理人... 170-2
 agent, 代理商... 171-1
 aggregate, 總數... 789-3
 agio, 超過額... 974-1
 Agra, 亞格拉... 337-2
 Agricultural and Industrial
 Bank of China, 中國農工
 銀行... 92-1
 Agricultural Bank of Four
 Province, Honan, Hupeh,
 Anhui and Kiangsi, The
 豫,鄂,皖,贛四省農民銀行... 1074-3
 agricultural co-operative
 credit society, 農業信用合
 作社... 452-2
 agricultural insurance, 農業
 保險... 399-1
 agriculture bookkeeping, 農
 業簿記... 1137-2
 airship, 飛船... 505-3
 Akera, 亞克拉... 834-1
 Akela, 亞克拉... 336-3
 Alaska, 阿拉斯加... 427-2
 Albania, 亞爾巴尼亞... 338-2
 Albany, 亞爾班尼... 338-2
 albo carbon, 洋樟腦... 26-3
 Alerppo, 亞列波... 336-2
 Alexandria, 亞歷山大利亞... 338-2
 828-3
 alfa, 阿爾法草... 428-3
 Algeria, 阿爾及尼亞... 428-2
 488-2
 alligation, 混合計算... 664-3
 allonge, 附條... 429-3
 allotment of shares, 指股份
 定額... 406-3
 alloy, 合金... 257-1
 alloy iron, 合金鐵... 1162-1; 257-1
 alpaca, 羊駝... 290-2
 Alpes-Maritimes, 阿爾卑斯馬
 利特墨斯省... 1016-2
 alphabetical filing system,
 字母檔案制度... 267-1
 alphabetical numerical filing
 system, 字母數目檔案制度... 266-3
 alterations to be confirmed
 by the drawer, 更改之處須
 發票人證明... 592-2
 alternative obligation, 選擇
 債務... 1076-3
 alum, 礬... 1154-2
 aluminium, 鋁... 1051-1
 Amalfi, 亞馬非... 860-2
 amalgam, 金銀混... 423-1

- Amboina I., 安朋衣拿島 ... 1016-2
 America, 亞美利加洲 ... 337-1
 American Express Co., Inc. 美國運通銀行 ... 493-2
 Americ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博益公司 ... 742-2
 American Oriental Banking Corporation, 美豐銀行 ... 493-3
 American system, 亞美利加式決算法 ... 337-1
 American system, 美國式決算法 ... 492-3
 ammoniacal, 阿摩尼亞 ... 428-3
 ammoniacal liquor, 阿摩尼亞亞液 ... 880-2
 amount, 累計 ... 684-2
 amount brought forward, 前期結存金 ... 455-3
 amount has been altered, 數目已被更改 ... 592-2
 amount in words missing, 數目未寫 ... 592-2
 amount not in capital writing, 數目字未用大寫 ... 592-3
 amount of creditor side, 貸方帳; 貸方金額 ... 812-2
 amount of profit, 利益金 ... 311-3
 ampere meter, 安培表 ... 272-1
 Amsterdam, 亞姆斯特丹 336-3; 981-1
 analyst, 化學分析師 ... 133-3
 analytical system, 分析計算法 ... 128-3
 anarchism, 無政府主義 ... 775-1
 anchoring, 繫船浮標 ... 529-3
 Anglois Persian, 英波 ... 878-3
 Angola, 安哥拉 ... 272-1
 aniline, 阿尼林染料 ... 472-1
 animal tallow, 牛油 ... 161-3
 anise tree, 常青樹 ... 580-3
 aniseed oil, 八角油 ... 581-1
 Anna, 安娜 ... 1140-3
 Annam, 安南 ... 271-3
 annuity, 年金 ... 273-1
 annuity bond, 年金證書 ... 274-2
 annuity insurance, 年金保險 ... 273-2
 annulability, 撤銷 ... 1017-1
 Antananarius, 安塔那那利巫 ... 597-3
 antedated cheque, 前期支票 ... 455-3
 anthracene oil, 參困油 605-1; 880-2
 anthracite, 無烟煤 ... 776-2
 anti-deflation, 反通貨收縮 ... 134-3
 anticipated import, 預輸入 ... 941-2
 antimony, 安質母尼 ... 272-2
 antimony, 錦 ... 1050-3
 Antoine de Montchretien, 蒙歇丁氏 ... 383-2
 Antwerp, 安特衛普 ... 560-3
 Antwerp, 安都活 ... 845-3
 Anvers, 登凡爾斯 ... 560-3
 Aochen, 亞亨 ... 1015-2
 application, 請求信 ... 1122-2
 application, 請求格式 ... 1123-3
 application, 自薦函 ... 1123-3
 application blank, 職業請求書 ... 1122-3
 application for a new warrant, 補發棧單請求書 ... 899-2
 application for mooring alongside the pier, 碇泊聲請單 ... 885-3
 application slip or request note, 投保單 ... 319-1
 applied economics, 應用經濟學 ... 1090-1
 applied statistics, 應用統計學 ... 793-3
 1089-2
 apportionment of general average, 共同海損分配法 ... 245-1
 appraiser of surveyor, 驗估員 ... 1178-2
 appraising department, 驗估處 ... 1178-3
 apprentice school, 徒弟學校 ... 519-2
 apprenticeship, 練習生 ... 1033-1
 apprenticeship system, 學徒制度 ... 1119-2
 appropriation for land and building sinking fund, 攤提營業用房地產 ... 1171-1
 approximate cost, 概算價格 ... 1019-1
 approximate sum, 概算額 ... 1019-2
 apricot seed or almond, 杏仁 ... 323-3
 araliaceae, 五加科 ... 25-2
 arbitrage, 連環匯兌 ... 724-3
 arbitrated rate of exchange, 匯兌裁定行情 ... 848-1
 arbitration clause, 仲裁條款 ... 238-2
 arbitration of exchange, 匯兌裁定 ... 847-3
 arbitrator, 仲裁人 ... 238-1
 arbitrator, 判爭人 ... 307-1
 Archine, 阿爾申 ... 428-2

- Arctic Ocean, 北冰洋 181-1
 are, 公畝 115-3
 Argentine, 阿根廷 428-1
 Argun R., 額爾古納河 386-1
 arithmachine, 算數機 500-2
 arithmetical progression, 等差級數 790-1
 arithmometer, 算數表 500-1
 armed cruiser subvention, 巡洋艦助成金 542-1
 arrival at port, 進口 818-3
 arrival port, 進港 824-1
 arsenic, 砒 485-2
 art, 術 812-1
 articulated clerk, 練習書記 1033-1
 articles for sale, 賣品 1039-1
 artificial colour, 人造顏料 27-2
 artificial silk, 人造絲 26-2
 asbestos, 石棉 228-3
 Asiatic Petroleum Co. Ltd., 亞細亞公司 878-3
 assessor, 評價人 804-3
 assets, 資產各項 813-2
 assets, 資產 909-1
 assignee, 讓渡人 1180-3
 assignment, 讓渡 1180-3
 assignment of share, 股票轉讓 412-1
 assignor, 讓受人 1180-3
 assistance; salvage, 救援救助 660-3
 associated enterprise, 共同企業 244-2
 assistant manager, 協理 343-2
 assistant manager, 襄理 1109-3
 astronomical time, 天文時 135-1
 assumed bond, 承繼公司債 373-2
 Asuncion, 亞松森 337-1
 Asuwan, 埃斯汪 515-2
 at sight or on demand, 見票付 329-3
 at station, 車站交 332-3
 act of god, 不可抗力 77-3
 Athens or Athelnai, 雅典 831-1
 Atlantic line, 大西洋航線 49-1
 Atlantic Ocean, 大西洋 48-3: 495-3
 Attica, 阿提喀省 831-1
 Auckland, 奧克蘭 859-2
 auction, 拍賣 379-3
 auction sale notice, 拍賣公告 380-1
 auctioneer, 拍賣人 380-1
 audit note book, 查帳提要手冊 473-1
 auditing, 查帳員 472-3
 auditing department, 審計部 984-1
 Australia, 澳大利亞 1064-1
 authority to sign not received, 簽字權未曾通知銀行 592-3
 authorized capital, 有權資本 804-2
 automatic envelope sealing, and stamping machine, or long meching machine, 自動封緘黏貼郵票機 464-1
 automatic numbering machine, 自動編號機 294-3
 automatic ruling pen, 自動繪線器 295-1
 automatic sealing machine, 自動封緘機 464-1
 automatic typewriter, 自動打字機 294-2
 automobilvers, motor cars, 汽車保險 325-3
 auxiliary books, 補助帳 899-1
 auxiliary commerce, 補助商業 899-1
 average, 平均價格 201-2
 average, 海損 540-1
 average adjuster, 海損精算人 540-3
 average adjuster's association, 海損精算人協會 541-1
 average bond, 海損契約書 540-2
 average deposit, 海損供託金 540-2
 average draught, 平均吃水 201-1
 average premium, 平均保險費 201-1
 average rate, 平均費 201-2
 average statement, 海損精算書 541-1
 awabi, abolones, 鮑 1083-2
- B**
- back, 潑客 1024-3
 back freight, 補償運費 899-2
 backwardition, 延期交易 316-2
 bad coin, 劣幣 251-1
 bad coin, 惡貨幣 751-3
 bad debts, 呆帳 313-2
 baggage (or luggage), 行李 295-3
 baggage car, 行李車 296-2

Baghdad, 巴格達	138-1	Bank of the United States, 美國第一銀行	492-3
Bahia or Sao Salvador Da- bahia, 巴義亞	138-2	bank officers, 銀行員	986-3
Bahmo, 八莫	30-1	bank post bill, 銀行郵政票據	988-3
bailee receipt, 代理保管收 條	170-3	bank post remittance, 銀行 郵匯	988-3
Baku, 巴庫	137-3	bank rate, 銀行貼現利率 ...	990-1
Bakunin, 巴枯寧	775-1	bank rate, 銀行利率	985-1
balance, 天平	135-1	banker, 銀行家	987-1
balance, 差	518-1	banking, 銀行業	990-2
balance, 差額	518-1	banking business, 銀行事務	985-2
balance of exchange, 匯兌尾 款	847-2	banking capital, 銀行基金 ...	987-3
balance of trade, 貿易均衡...	817-3	bankrupt, 破產者	562-3
balance sheet, 貸借對照表 ...	812-3	bankruptcy, 破產	561-1
Balkan Pen., 巴爾幹半島 ...	138-3	bankruptcy administrator, 破產管理人	566-1
ballast, 壓艙貨	1087-3	bankrupt's estates, 破產財團	563-1
Baltic, 波羅的	963-3	bank's endorsement re- quired, 須銀行背書	592-3
Baltimore plan, 巴爾的摩計劃	138-2	bank's paying rate, 銀行買價	989-1
bamboo, 竹	288-1	bank's selling rate, 銀行賣價	991-3
bamboo paper, 竹紙	288-2		843-1
bamboo shoot, 筍	790-2	banks with whom the credit is opened, 交易銀行	233-1
Bangkok, 曼谷 662-1; 1062-2;	383-3	Banque Belge pour l'Etran- ger, Brussels, 比京華比銀行	1150-2
bank, 銀行	979-3	Banque Belge pour l'Etran- ger, Shanghai, 上海華比銀行	492-3
bank account, 銀行會計	990-2	Banque Belge pour l'E- tranger, S.A., 華比銀行 ...	797-2
bank bills, 銀行匯兌	990-1	Banque de L'Indochine, 法 國東方匯理銀行	772-3
bank bookkeeping, 銀行簿記	1137-2	Banque de L'Indochine, 東 方匯理銀行	386-1
bank books, 銀行帳簿	987-3	Banque de L'Indo-Chine, 法 國匯理銀行	422-1
bank commission, 銀行手續費	980-3	Banque Franco-Chinoise pour le Commerce et l'In- dustrie, Shanghai, 上海中 法工商銀行	492-2
bank draft or bill; bankan- weisung; mandate de ban- que, 銀行票據	988-1	Banque Franco-Chinoise pour le Commerce et l'- Industrie, 中法工商銀行 ...	90-1
bank note, 銀行紙幣	987-1	Banque Industrielle de Chine, 中法實業銀行 ..	492-1
Bank of Canton, Ltd., 廣東 銀行	1012-1	Banzarmasin, 班遮邁森 ...	559-3
Bank of China, 中國銀行 ...	92-2	bar silver, 倫敦大銀條	843-1
Bank of Chosen, 朝鮮銀行 ...	759-2	bar silver spot, 大條近期 ...	50-3
Bank of Communications, 交通銀行	236-1	Bara, 巴拉	137-2
bank of deposit, 存款銀行 ...	980-1	Barbary, 巴巴利	137-1
bank of discount, 貼現銀行 ...	817-2	Barcelona, 巴爾塞羅納	138-3
Bank of East Asia, Ltd., 東 亞銀行	387-1		
Bank of East China, Ltd., 華 東商業儲蓄銀行	797-2		
Bank of England, 英倫銀行	842-3		
Bank of Japan, 日本銀行 ...	145-1		
Bank of Shanghai Municipality, 上海市銀行	42-3		
Bank of Taiwan Ltd., The 臺 灣銀行	971-3		

Barestine, 巴勒斯坦	860-2	berth list, 船室分配表	689-3
bargain day, 減價日	771-1	Bertrand Thiel, 白爾特蘭德	
bargain on spot, 當場買賣	884-2	底爾	1078-3
barium, 鋇	997-1	berye, 綠柱石	1153-1
barley, 大麥	52-2	Bessemer steel, 貝色麻鋼	1078-2
bars, 條	834-2	betriebs krankenkasse, 事業	
base, 基數	469-3	疾病組合	336-2
base year or month, 基本		Bhutan, 不丹	77-1
年月	469-3	big trade, 大商業	50-2
Bushire , 布世爾	199-2	bill, 招牌	1009-1
bases of assesment, 課稅		bill, 廣告牌	1010-2
標準	1036-3	bill broker, 票據經紀人	816-1
basis price, 基本價值	641-1	bill hook or hook file, 書信夾	523-3
basis reserve, 基本準備金	640-3	bill in set or set of bill, 聯	
basis right, 信託基礎權	454-3	份匯票	849-3
Basra, 巴斯拉	138-2	bill of exchange or draft,	
Bass Strait, 拔斯海峽	858-3	匯票	849-2
Basutoland, 巴蘇陀蘭	458-1	bill of health, 健康證明書	600-3
Batavia, 巴達維亞	138-2; 843-1	bill of lading b/l, 船貨	
batch, 玻璃砂	482-1	提單	698-2
Batum, 巴透	138-2	bill of lading, 貨物提單	706-3
Bayaria, 巴威略	1015-2	bill of lading, 提單	752-2
beacon, 航線標識	580-2	bill of parcel, 發貨計數單	784-3
bean cake, 豆餅	331-1	bill of sight, 暫卸貨物聲請書	1018-2
bean meal, 豆粕	330-3	bill of sight, 臨時卸貨報單	1108-2
bean oil, 豆油	330-3	bill of store, 再進口准單	249-1
beans and peas, 豆	330-2	bill posting station, 廣告揭	
bearer of tax, 租稅擔負人	569-2	示場	1010-2
beatric twills, 斜羽綢	764-3	billing machine, 印發票機	254-3
beche de mer or treping		billing machine; charging	
海參	538-3	machine, 帳單印刷機	651-1
Beechuanaland, 貝專納	331-1	billing, 票據機	1139-3
Bedford cords, etc., 花席		bills payable on a fixed day	
法布	415-2; 764-3	after sight, 見票後定期付	
beer, 啤酒	624-2	匯票	329-3
beet sugar, 甜菜糖	1068-2	bills payable on fixed day,	
Beirut, 卑拉	342-3	定期付票據	361-1
Belfast, 伯耳發斯特	300-1	bills to order, 指定收主票據	469-1
Belgium, 比利時	150-2	bills to order, 指定式匯票	469-1
Belgrade, 伯爾格來得	300-3	bimetallic standard, 複本	
Belin, M. Edoward, 愛德華比		位制	1034-3
林	938-3	Bingerville, 彬基爾維利	805-1
belting, 皮帶	226-3	birds' nests, 燕窩	1065-2
Benares, 班拿勒斯	559-3	Birmingham, 伯明罕	300-2
beneficium division, 先取		birth rate, 生產率	220-3
特權	241-3	Bismarck Archipelago, 畢斯	
benzol, 輪質	778-3	馬克羣島	492-1
Bergen, 卑爾根	342-3	bismuth, 鉍	927-3
Berlin, 柏林	1015-3; 471-2	bituminous coal, 煙煤	876-2
Bern, 伯爾尼	300-2	blank (or general), 無記名式	776-2
berth, 碇泊場	885-3	black band, 黑帶	1169-1

black book, 黑簿 ... 1053-2; 836-1
 Black Forest, 黑林山 ... 1015-1
 blank bill, 空白票據 ... 405-2
 blank bond, 無記名式債券 ... 776-3
 blank cheque, 空白支票 ... 404-3
 blank endorsement, 空白背書 ... 405-1
 blanket policies, 統括保單 ... 793-2
 blankets, 毯 ... 770-1
 Block system, 布洛克式 ... 1071-3
 block tea, 紅茶 ... 490-2
 boat ferry, 輪渡 ... 1045-1
 boat note, 駁船單 ... 475-1
 boating business, 駁船業 ... 999-3
 Bochka, 布推黑略 ... 199-2
 Bogota, 波哥大 ... 397-2
 Bohmer Wald, 波希米瓦耳
 德山 ... 1015-1
 boiler insurance, 汽鍋保險 ... 399-2
 boiler insurance, 機爐保險 ... 1063-2
 Bolivia, 玻利維亞 ... 482-1
 Boma, 波馬 ... 397-2
 Bombay, 孟買 ... 354-3
 bona fide, 善意 ... 744-1
 bonded goods, 保稅貨物 ... 435-1
 bond house, 公司債零賣商 ... 111-1
 bond house, 票據商 ... 681-1
 bonds, 債票 ... 1142-1
 bonds and shares account,
 公債股票帳 ... 119-3
 bone black or animal char-
 coal, 骸炭 ... 1083-1
 bonus, 期末返還金 ... 760-1
 bonus, 期末回扣 ... 759-3
 bonus, 酬勞金 ... 927-1
 book of accounts, 帳簿 ... 651-1
 book tally, 記數簿 ... 900-2
 booking office, 售票房 ... 605-2
 bookkeeper, 簿記員 ... 1137-2
 bookkeeping, 簿記學 ... 1139-1
 bookkeeping by card sys-
 tem, 紙片式簿記法 ... 573-1
 bookkeeping department, 簿
 記部 ... 984-1
 bookkeeping machine, 簿據
 複寫機 ... 1139-3
 bookkeeping machine, 簿
 記機 ... 1139-3
 boom, 人氣旺盛 ... 25-2
 boom, 大景氣 ... 52-3
 horax, 硼砂 ... 885-2
 Bordeaux, 波爾多 ... 397-3

boring casing, 裝箱費 ... 901-2
 Borneo, 婆羅洲 ... 644-1
 borrowed capital, 借入資本 ... 510-1
 Boston, 波士頓 ... 397-1
 bottom price; reserve price,
 最低價 ... 758-3
 bottomry; respondentia, 海
 上貸借 ... 536-1
 bottomry bond, 冒險借款
 證書 ... 455-2
 Bouches-du-Rhone, 部士度倫
 省 ... 596-3
 bought note, 買入報告書 ... 805-5
 bought note, 購進清單 ... 1112-1
 bought notes, 買方謄本 ... 888-2
 bounty system on ship build-
 ing, 造船獎勵政策 ... 723-1
 Bourgas, 波格斯 ... 434-2
 bourgeois, 布爾喬亞 ... 199-3
 box car, 棚車 ... 765-2
 boy, 西崽 ... 299-2
 boycott, 杯葛 ... 385-2
 boycotting, 交易拒絕同盟 ... 233-1
 Bradford, 布利德佛德 ... 199-2
 branch banking organiza-
 tion, 分行組織 ... 128-2
 branch ledger, 分店總帳 ... 1102-2
 branch of custom house,
 分關 ... 133-1
 branch office, 分店 ... 128-3
 brandy, 白蘭地酒 ... 226-1
 brass or yellow metal, 黃銅 ... 834-2
 Brazil, 巴西 ... 137-2
 Bremen, 不來梅 ... 80-2
 brewery insurance, 釀造保險 ... 1181-1
 brick tea, 甄茶 ... 1067-1; 581-3
 bridging over bills, 過渡
 票據 ... 924-3
 Brisbane, 不力斯辦 ... 77-1
 bristles, 猪鬃 ... 1075-1
 British and Chinese Corpo-
 ration, 中英公司 ... 1006-3; 956-2
 British and Chinese Cor-
 poration, The 中英公司 ... 90-3
 British Empire, The 英吉利
 帝國 ... 496-2
 British Chamber of Com-
 merce, 英商公會 ... 497-3
 British Honduras, 英屬閩都
 拉斯 ... 1083-2
 British Isles, 英吉利 ... 495-3

British Marine Insurance Act 英國水險條例 ... 497-2
 British trade dollar, 香港銀圓 ... 507-1
 briquette, 煙煤 ... 876-1
 Broach, 巴羅治 ... 139-1
 broad beans, 蠶豆 ... 1180-2
 broken storage, 填輸貨 ... 859-1
 broker, 經紀人 ... 1054-3
 broker, 居間商 ... 364-3
 broker's contract note, 經紀人契約 ... 888-2
 Bronx, 李隆克司 ... 571-2
 Brooklyn, 布魯克淋 ... 571-2
 brought forward, 前結 ... 456-1
 brown coal or lignite, 褐煤 ... 1036-1
 brown sugar, 赤糖 ... 331-3
 Bruecher, M., 畢象賢 ... 426-2
 brushes, 刷子 ... 342-2
 Brussels, 布魯塞魯 ... 560-3
 Brussels, 不魯捨爾 ... 84-3
 Bucharest or Pukharest, 不加勒斯多 ... 77-2
 Budapest, 布達佩斯 ... 199-3
 Buenos Aires, 不宜諾斯艾利斯 ... 80-3
 builders' risk insurance, 造船保險 ... 722-3
 building, 營業房產 ... 1096-1
 building insurance, 建築物保險 ... 466-1
 building and loan association, 建築放款組合 ... 465-3
 building society, 建築協會 ... 465-3
 Bulgaria, 保加利亞 ... 434-1
 bulk storage, 散貨保管 ... 554-2
 bull buyer, 買方 ... 806-1
 bunning down clause, 碰撞條項 ... 886-2
 buoy, 浮標 ... 529-3
 buoy dues, 浮標稅 ... 529-3
 buoyage fee, 浮標使用費 ... 529-3
 Bureau of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Information, Ministry of Industry, Commerce and Labor, National Government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工商訪問局 ... 61-1
 burglary insurance, 盜難保險 ... 399-1
 burgundy, 白蘭地酒 ... 897-1
 Burma, 緬甸 ... 1033-1

bushel, 蒲式耳 ... 972-3
 business, 營業 ... 1094-1
 business capital, 營業資本 ... 1100-1
 business cycle, 商業循環 ... 615-1
 business diary, 商店日誌 ... 607-2
 business diary, 營業日誌 ... 1094-3
 business guide, 營業指導 ... 1009-1
 business guide; catalogue, 營業說明書 ... 1100-1
 business hours, 執務時間 ... 640-1
 business hours; office hours, 營業時間 ... 1096-3
 business letter, 商用書簡 ... 606-2
 business letter, 商業書信 ... 613-3
 business man, 實業家 ... 951-2
 business man; undertaker, 營業主 ... 1094-3
 business management, 事務管理 ... 336-1
 business report, 營業報告 ... 1098-1
 business report, 營業報告書 ... 1098-1
 business statistics, 商業統計 ... 615-2
 business tools, 實務器具 ... 951-1
 business tax, 營業稅 ... 1098-2
 both cargo, 散貨 ... 754-1
 butter, 牛酪 ... 162-1
 button lac, 鈕樹膠 ... 474-3
 buyer, 購貨部 ... 1111-1
 buyer, 買進股 ... 807-1
 buyer; vendee, 買主 ... 806-2
 809-1
 buying agent, 買入代理店 ... 805-3
 buying agents, 買方經紀人 ... 806-2
 buying agents, 買主代理人 ... 806-2
 buying commission, 購買回佣 ... 1112-1
 buying exchange, 買匯票 ... 807-1
 buying expenses, 購貨費用 ... 1111-1

C

C. & F. invoice, 包括運費送貨單 ... 179-1
 cabinet, 卡片容器 ... 183-3
 cable railway, 鋼索式鐵路 ... 1163-2
 Cadiz, 加第斯 ... 178-1
 Cairo, 開羅 ... 515-2
 Cairo, 開義羅 ... 828-3
 calculating machine, 計算器 ... 500-1; 500-

calculator, 算數器... .. 500-2
 calcumeter, 算數表 500-2
 Calcutta, 加爾各答... .. 178-2
 calendered and sized, 有光道
 林紙 925-2
 California, 加利福尼亞州 423-2
 call, 催告 837-1
 call loan or call money, 通
 知放款 716-2
 call on the way, 順路碇泊 832-1
 calory, 克洛里... .. 303-3
 cambists, 貸金業 812-3
 Cambodia, 柬埔寨 473-1
 camgon wood, 毛柿木 151-3
 camphor, 樟腦 1022-2
 Canada, 加拿大 177-2; 495-3
 canal hull policies, 運河船隻
 保單 919-1
 canal tolls, canal due, 運河
 通過費 919-1
 candy sugar, 冰糖 250-2
 cane sugar, 甘蔗糖... .. 1068-2
 cannell, 油煤 877-2
 Consolato Delmare, 孔塞拉多
 特謀 530-2
 Canton, 廣州 1007-1
 Canton Municipal Bank, 廣
 州市立銀行 1007-3
 canvas and duck, 帆布...272-3; 765-1
 Cape of Good Hope, 好望角... 457-3
 Cape Town, 開普敦 ...392-3; 457-3
 Cape Town, 開普鎮 828-2
 caper, 雙龍 581-2
 capital, 基金 641-1
 capital, 資本 905-1
 capital, 資本金 907-3
 capital authorized, 公稱資本 121-3
 capital combine, 資本結合 ... 908-1
 capital defence, 資本守勢 ... 907-2
 capital insurance, 資金保險 909-1
 capital tax, 資本課稅 908-2
 capitalism, 資本主義 906-3
 capitalist, 資本主 905-3
 capitalist, 資本家 907-3
 capitalistic order of produc-
 tion, 資本制生產... .. 907-2
 captain's copy, 船長副本 ... 689-1
 captain's protest, 海難證
 明書 546-2
 captain's protest, 船長遇險報
 告書 689-1

captain's protest, 船舶遇險
 證明書 696-3
 carat, 開 417-3; 827-1
 Caracas, 加拉架 177-1
 Caracas, 卡那卡斯 1076-2
 caravan, 隊商 500-3
 caravan, 陸上隊商 830-3
 carboire oil, 石炭油 880-2
 carbolic acid, 石炭酸 228-2
 carbon black, 墨烟 481-1
 carbon paper, 炭紙 1110-1
 carbon powder, 炭精 481-1
 carbon root, 炭精棒 481-1
 card, 紙片... .. 573-1
 card boy, 卡片僕 184-1
 card index, 小札檢查 783-1
 card system cabinet, 紙片式
 簿記藏納器 573-1
 cargo and passenger steamer,
 客貨混用船 463-2
 cargo boat, 貨船 899-3
 cargo boat note, 駁船起貨單 999-3
 cargo boat or steamer, 貨物
 船 706-3
 cargo boat or steamer, 貨船 708-1
 Carlcowitz and Co., 禮和洋
 行 1116-3
 carrying machine, 傳遞機器 837-3
 carrying over day on con-
 tangs day, 延期交貨決定日 316-2
 cartage, 車力 332-1
 cartel, 加特爾 177-3
 cash, 現金類 909-1
 cash against documents, 提
 單買賣 752-2
 cash book, 現金出納帳 667-2
 cash book, 現金簿 668-3; 992-2
 cash carrier, 室內現款輸送機 463-3
 cash credit, 保證放款 447-2
 cash discount, 現金折扣 668-1
 cash dividend, 現金分配 ... 667-2
 cash method, 現金式 667-3
 cash note, 現金票 418-1
 cash on delivery, 收貨付款... 277-1
 cash on delivery (C. O. D.),
 現賣 671-2
 cash on delivery (C. O. D.),
 貨物交換 705-3
 cash only, 不可予以信用 ... 452-3
 cash price, 售現價格 605-2
 cash register, 收款機 279-3

cash register, 現款計數機 ... 671-2
 cash value, 現金值 ... 668-1
 cashier, 出納 ... 174-2
 cashier's checks, 本票 ... 209-1
 castor oil, 蓖麻油 ... 973-1
 castor seed, 蓖麻子 ... 973-1
 catalogue, 商品目錄 608-2; 1009-1
 Cathay Trust Ltd., The 匯源
 信託公司 ... 853-3
 cattle, 牛 ... 160-3
 cattle and its hides, 牛皮 ... 161-1
 Caucasus, 高加索 ... 598-1
 cement, 水泥 ... 153-3
 centigramme, 公毫 ... 116-1
 centilitre, 公勺 ... 104-1
 centime, 生丁 ... 855-2
 centimetre, 公分 ... 104-1
 Central America, 中亞美利
 加 ... 89-1
 Central Bank of China, 中央
 銀行 ... 85-2
 central banking system, 中
 央銀行制度 ... 87-1
 Central Chinese Railway
 Company, 華中鐵路公司 ... 477-2
 Central Trust Co. Ltd., 中
 央信託公司 ... 85-3
 cents, 生丁 ... 965-3
 century plant, 龍舌蘭 ... 1084-3
 certificate check, 保證支票 ... 447-2
 certificate of deposit, 存票存
 款 ... 268-1
 certificate of nationality, 船
 籍證書 ... 699-3
 certificate of origin, 生產原
 地證明書 ... 220-3
 certificate of origin, 原產地
 證明書 ... 514-1
 certificate of patent, 專利證
 明書 ... 647-3
 certificate of registry of
 ship, 船舶登記證書 ... 693-3
 certificate of ship's nation-
 ality, 船舶國籍證書 ... 693-3
 certification of genuine-
 ness, 公司債證明人 ... 111-2
 cessation of business, 營業停
 止 ... 1097-2
 Ceylon, 錫蘭 ... 1081-3
 chain, 扯因 ... 318-1
 chain rule, 連鎖法 ... 725-1
 chain store, 連鎖店 ... 724-3

chain store, 連鎖商店 ... 725-2
 chain system, 連鎖基數 401-3; 725-1
 Chaldron, 卡爾特朗 ... 184-1
 chambers of shipping, 海運
 業公會 ... 542-3
 champagne, 香賓酒 ... 507-2
 champion, 香賓票 ... 507-2
 champion, 香檳酒 ... 897-1
 change over, 掉期 ... 848-3
 charcoal, 木炭 ... 149-3
 charge on safe deposit, 保管
 寄託費 ... 435-3
 charged, 雜費 ... 1133-2
 charging machine, 記帳機 ... 1139-3
 Charles, 查理斯 ... 578-1
 Charles VIII, 查理斯八世 ... 896-2
 chart, 海圖 ... 543-2
 charter, 執照 ... 1157-3
 Chartered Bank, 渣打銀行 ... 743-1
 Chartered Bank of India,
 Australia, and China, 麥加
 利銀行 ... 734-1; 421-1
 charterer, 租船人 ... 567-3
 Chauderel, 沙底壹爾 ... 826-1
 check; cheque, 支票 ... 142-1
 check protector, 票據防弊機 ... 680-2
 check to order, 指使式支票 ... 468-3
 checking signing machine,
 署名機 ... 971-2
 cheese, 奶酥 ... 195-3
 Chekiang Industrial Bank,
 浙江實業銀行 ... 528-2
 Chekiang Kien Yieh Com-
 mercial & Savings Bank, 浙
 江建業商業儲蓄銀行 ... 528-1
 Chekiang Provincial Bank,
 The 浙江地方銀行 ... 528-1
 chemical industry, 化學工業 ... 133-3
 Cheng Ming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正民
 商業儲蓄銀行 ... 210-2
 cheque defaced, 支票塗壞 ... 592-3
 cheque illegible, 字跡模糊 ... 592-3
 cheque mutilated, 支票撕碎
 cheque not written in ink,
 須用墨筆或墨水筆寫 ... 592-3
 cheque to order, 指定式支票 ... 468-3
 chervonets, 乞佛尼茲 ... 1067-2
 chestnut, 栗 ... 525-1
 Chicago, 芝加哥 ... 414-1
 chief engineer, 大車 ... 49-2

chief officer, 大副	50-2	Chinese Government 8% Treasury Note of 1925 (Lung-Hai Railway), 隴海鐵路一九二五年八釐國庫券...	1150-3
Chieng Mai, 景邁	757-1	Chinese Government Treasury Bill, or Marconi Wireless Telegraph Co. Loan of 1918, 中華民國政府國庫券	93-3
Child, Josiah, 許爾德	502-2	Chinese Imperial Government Honan Railway 5% Gold Loan of 1905, 道清鐵路公債	925-3
child endowment policy, 兒童生死合險	340-2	Chinese Imperial Government 5% Gold Loan of 1902 (Shansi Railway), 正太鐵路公債	210-1
Chile, 智利	757-1	Chinese Imperial Government 5% Gold Loan of 1903 and 1907 (Pien-lo Railway), 汴洛鐵路公債	324-2
Chilian saltpetre, 智利硝	757-2	Chinese Imperial Peking-Mukden Railway 5% Gold Loan (Imperial Railway of North China), 北寧鐵路公債	183-1
China and South Sea Bank, 中南銀行	90-2	Chinese Republic 5% Gold Loan of 1925 (Banque Industrielle de Chine), 美金公債	492-1
China circular tour ticket, 國內週遊票	625-1	Chinese Republican Government 5% Gold Loan of 1913 (Lung-Tsin-U-Hai Railway), 隴海鐵路公債	1151-1
China Development Finance Corporation, 中國建設銀公司	91-1	chit book, 送信回單簿	594-1
China Finance Corporation Fed. Inc. U.S.A., 匯衆銀公司	849-1	Chita, 赤塔	835-3; 331-3
China National Aviation Company, 中國航空公司	91-2	chocolate, 巧格力糖	196-2
China Navigation Company, 太古洋行	136-1	chop coan, 銀拆	992-2
China nut, 中國果	580-3	chronological system, 按時擡案制度	470-2
China State Bank, Ltd., The 國華銀行	630-2	Chung Foo Union Bank, 中孚銀行	89-1
China Travel Service, 中國旅行社	521-3	Chung Hwa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中華商業儲蓄銀行	94-1
China Trust Company, Ltd., The 中國信託有限公司	91-1	cigarette on bobbing, 捲筒紙烟紙	656-1
China United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統原商業儲蓄銀行	793-3	cigarettes, 捲菸	656-2
chinaware, 瓷器	672-3	cipher key, 密碼註解	647-2
Chinese Economic Bulletin, 中國經濟公報	890-2	circular, 廣告書	1009-1
Chinese Economic Monthly, 中國經濟月刊	890-2	circular asserting, 傳觀議案	838-1
Chinese Government 5% Gold Loan of 1912 (Crisp Loan), 克利斯浦公債	303-2		
Chinese Government 5% Reorganization Gold Loan of 1913, 善後公債	743-1		
Chinese Government 8% Tenth Year Sterling Treasury Notes of 1919 or Vickers Treasury Notes, 費克斯飛機借款	814-3		
Chinese Government 8% Treasury Note of 1920 (Lung-Hai Railway), 隴海鐵路一九二〇年八釐國庫券...	1150-2		

circular letter of credit, 旅行信用證 522-1
 circular letter of credit, 通用信用證 715-3
 circular note or circular check, 旅行票據 522-2
 circulating capital, 流動資本 480-3
 Citizen's Bank of Chungking The, 重慶市民銀行 503-3
 city bank, 城市銀行 515-3
 City Bank of Nanking, The 南京市民銀行 457-2
 city bond, 市債 198-3
 civil law or civil code, 民法 213-2
 civil responsibility insurance, 責任保險 714-1
 claim for damages, 損害賠償 862-2
 clappers, 擔賣商 1060-1
 class price, 等級價格 790-1
 classification, 等級 1072-2
 classification of bank sections, 銀行各科組織法 ... 983-2
 classification of ship, 船舶等級 694-1
 classification yard (loop) 列車組合廠 250-3
 clean bill of lading, 船貨提單 901-1
 clean bill of lading, 無故障船貨提單 775-2
 clearance, 報關 747-2
 clearance department, 清算部 984-1
 clearance notice, 出口聲請書 173-2
 clearance permit, 出口准單 173-1
 clearing house, 票據交換所... 678-3
 clearings for non-associated banks by the representative associated bank, 代理交換 170-2
 clerk, 店夥 367-1
 clipless paper fastener, 無釘綴紙機 970-3
 clipped coins 銼邊... .. 1051-1
 clisonnéware, 景泰藍 756-3
 Clive, Robert, 克來武 304-1
 clock, 鐘 1158-3
 closed cargo policies, 閉口貨物保單 731-2
 closing business; winding up business, 停業 600-3
 closing the books, 結帳 ... 791-3

Clyde R., 克來得河
 clydella, 法蘭呢 397-1
 co-insurance, 分保險 128-3
 co-insurance, 共同保險... .. 244-2
 co-insurance clause, 共同保險條款 244-3
 co-operation, 合作社 256-1
 co-operation, 協力... .. 342-3
 co-operative, 合作銀行 256-3
 co-operative association, 合作組合 256-3
 co-operative commerce, 公司商業 106-2
 co-operative society of sales, 販賣合作社 713-2
 co-operative department-store, 協同零賣商 342-3
 co-operative department-store, 聯合商場 1104-3
 co-operative savings, 共同儲金 247-3
 co-operative societies or provident and industrial societies, 產業合作社 673-3
 co-operative store or co-operative society of consumption, 消費合作社 ... 547-3
 co-operative trade, 共同商業 247-1
 co-owner of ship, 船舶共有人 692-1
 coal, 煤 876-3
 coal bunker, 煤艙 881-1
 coal car, 煤車 877-3
 coal gas, 煤氣 874-2
 coal of marine use, 船用煤.. 688-1
 coal-tal, 煤膏 880-1
 coal-tal colours, 煤膏顏料 ... 880-3
 coal-tar, 煤膠 1124-2
 coarse copper, 荒銅 996-1
 coast inspector, 巡工司 333-2
 coasting course, 近海航路 ... 417-1
 coasting home-trade or short sea going vessels, 近海航線船 417-1
 coasting trade, 沿海貿易 ... 392-2
 coatings, 衣料 297-3
 cobalt, 鈷 927-3
 Cobden Richard, 科布登 1029-1
 cocoa, 可可 184-3
 cocoon striping, 繭衣 1140-1
 code book, 密碼書 647-1

- code message, 密碼電報 ... 647-2
 coffee, 咖啡 ... 348-2
 coherer, 凝屑器 ... 777-3
 Cohn, 孔氏 ... 1163-3
 coldstorage, 冷藏堆棧 ... 554-1
 Callao, 科羅 ... 488-1
 collated telegram (T. C.), 校對電報 ... 525-2
 collateral securities, 抵押品 ... 374-2
 collateral trust bonds, 證券信託公司債 ... 1142-2
 collecting company, 集金公司 ... 831-2
 collection department, 收解部 ... 984-2
 collective accident insurance, 集合災害保險 ... 831-2
 collective insurance, 集合保險 ... 831-2
 collectivism, 集產主義 ... 831-3
 collector or money scrivener, 收帳員 ... 277-1
 collision, 海上衝突 ... 536-2
 collision, 衝突 ... 1034-2
 collision, 碰撞 ... 886-1
 collytype, 珂羅版 ... 483-2
 Cologne, 可倫 ... 185-1
 Colombia, 可倫比亞 ... 185-1
 Colombo, 可倫布 ... 185-1
 Colorado, 科羅拉多州 ... 423-2; 928-2
 Colorado, 科羅拉多 ... 995-2
 Colorado River, 哥羅拉多河 ... 491-1
 Columbia, 可倫比亞 ... 397-2
 Columbus, 哥倫布 ... 515-1
 Columbus, 哥倫布 ... 1083-2
 combination, 企業聯合 ... 240-2
 combination, 兼業 ... 513-1
 comboy, 江瑤柱 ... 286-2
 command of the sea, 海上權 ... 536-2
 commencement of business, 營業開始 ... 1099-3
 commends, 委託貿易 ... 354-2
 commerce, 商業 ... 612-2
 commerce; trade; business, 商業 ... 605-3
 commerce proper, 固有商業 ... 348-3
 commerce proper, 貨物商業 ... 706-2
 commerce proper, 買賣業 ... 811-3
 commercial arithmetic, 商業算術 ... 617-2
 commercial bank, 商業銀行 ... 617-3
 commercial bill, 商業匯票 ... 616-3
 commercial bookkeeping, 商業簿記 ... 1137-2; 619-1
 commercial capital, 商業資本 ... 616-3
 commercial competition, 商業競爭 ... 619-2
 commercial correspondence, 商業通信 ... 615-1
 commercial credit, 商業信用 ... 613-3
 commercial credit instrument, 商業信用工具 ... 613-3
 commercial crisis, 商業恐慌 ... 613-3
 commercial depression, 商業沈滯 ... 613-1
 Commercial Guarantee Bank of Chihli, The 北洋保商銀行 ... 181-3
 commercial house, 商業票據所 ... 614-3
 commercial matter, 商事 ... 606-3
 commercial paper, 商業票據 ... 614-2
 commercial policy, 商業政策 ... 613-2
 commercial registration, 商業註冊 ... 616-2
 commercial transaction, 商行爲 ... 606-2
 commercial traveller or travelling-salesman, 外埠推銷員 ... 194-2
 commercial traveller or travelling-salesman, 商業旅行人 ... 501-1
 commercial usage or custom, 商習慣 ... 610-2
 commercial usage or custom, 商業習慣 ... 614-3
 commission agents, 信託商 ... 454-3
 commission of survey, 鑑定費 ... 1173-3
 committee, 委員 ... 352-3
 commodity, 商品 ... 1001-2
 common law, 普通法 ... 872-3
 communication, 通知 ... 716-1
 communication department, 通信部 ... 721-1
 communication policy, 交通政策 ... 235-1
 communism, 共產主義 ... 248-1
 commutation, 定期票 ... 363-1
 commutation ticket, 回數車票 ... 263-3

- Compagnie Générale de Chemins de fer et de Tramways en Chine, 比國鐵路電車公司 ... 1150-2
- company property, 公司財產 ... 106-2
- company store, 鐵場販賣店... 1176-1
- competition, 競爭 ... 1154-3
- competition price, 競爭價格 1155-2
- completed audit, 完成稽核 ... 315-1
- compound arbitration of exchange, 重複裁定匯兌 ... 503-2
- compound interest, 複利 ... 1035-3
- compound interest method, 複利法 ... 1036-1
- compradore order, 劃頭 ... 944-1
- compradore, 買辦 ... 812-1
- compradore, 剛白渡 ... 513-2
- comptocard, 記時牌 ... 585-3
- comptograph, 合計器 ... 500-2
- comptometer, 合計表 ... 500-2
- compulsory circulating, 強制流通力 ... 654-1
- compulsory insurance, 強制保險 ... 654-1
- compulsory performance, 強制履行 ... 654-2
- compulsory pilotage, 強制引水 ... 653-3
- computed tare, 估算包皮 ... 301-1
- computed tare, 協定包皮 ... 342-3
- computed tare, 算定包皮 ... 966-1
- consumption, 財之消費 ... 890-2
- Conant, 康能 ... 1034-3
- concourse, 大站大空間 ... 28-2
- concrete, 三合土 ... 36-1
- condensed milk, 煉乳 ... 875-3
- conditioned weight, 正量 ... 212-2
- conference pool, 海運聯合 ... 543-1
- confinement money, 訂留金 499-2
- confirmation note, 定貨接受通知書 ... 360-1
- confu, 工夫茶 ... 581-2
- conservancy tax, 滯浦捐 ... 1092-1
- consignee, 承銷人 ... 373-1
- consignment, 委託販賣 ... 353-1
- consignment, 寄售 ... 644-3
- consignment account, 委託販賣帳 ... 353-2
- consignment accounting, 寄售會計 ... 645-1
- consignment goods, 委託販賣品 ... 353-2
- consignment-in, 承銷品 373-1; 1103-3
- consignment invoice, 委託販賣品發單 ... 353-2
- consignment invoice, 販賣委託送貨單 ... 785-2
- consignment ledger, 委託品總帳 ... 353-1
- consignment-out, 寄銷品 646-3; 1103-3
- consignment^(or index) with limit, 指價買賣 ... 469-2
- consignment with limit, 限制委託 ... 504-1
- consignor, 寄銷人 ... 646-3
- consignor's note, 寄貨人聲明書 ... 646-3
- consols; consolidated bond, 整理公債 ... 1060-2
- Constantinople, 君士坦丁堡 312-3
- constructive total loss, 委棄全損 ... 354-3
- constructing total loss, 推定全損 ... 659-2
- consul, 領事 ... 998-2
- consular fees, 領事手續費 ... 998-2
- consular invoice, 領事送貨單 ... 785-1
- consular report, 領事報告 375-3; 998-2
- consumable goods, 消費財 ... 586-3
- consumer, 消費者 ... 549-1
- consumption, 消費 ... 547-2
- consumption credit, 消費信用 ... 548-3
- Continental Bank, 大陸銀行 52-1
- continuation, or carrying over, 轉期買賣 ... 1127-1
- continuation clause, 延期條項 ... 316-3
- continuing partner, 繼續股東 ... 1155-3
- continuous audit, 連續查帳... 725-2
- continuous installment policy, 繼續分期賠償保險 ... 1155-3
- contract, 包辦 ... 180-1
- contract, 契約 ... 461-1
- contract note of sales, 買賣合同 ... 811-2

contract of afreightment by charter party, 租船契約 ... 568-1
 contract of annuity, 定期付給契約 ... 363-2
 contract of bought, 買進成單 806-3
 contract of insurance, 保險契約 ... 441-1
 contract of marine insurance, 海上保險契約 ... 533-3
 contract of sale, 賣出成單 ... 806-3
 contract of supply, 供給契約 340-1
 contract price, 契約價格 ... 461-3
 contribution, 出資 ... 175-3
 contribution plan, 比例分配法 ... 150-3
 control of the sea, 制海權 ... 536-2
 controller, 會計監察人 ... 871-3
 controlling account, 統馭帳 794-1
 conventional interest, 約定利息 ... 489-1
 conventional rate of interest, 約定利率 ... 489-2
 conventional tariff, 協定關稅率 ... 343-1
 conversion, 換算 ... 753-2
 conversion, 變換算法 ... 1175-2
 conversion of foreign money, 貨幣換算法 ... 711-1
 convertible paper currency, 銀行兌換券 ... 987-1
 Coolgardie, 古爾加的 ... 184-2
 coolie hire, 力錢 ... 33-2
 coolie hire; portage, 苦力費 ... 495-2
 copier, 簡便複寫器 ... 524-3
 copier, 抄錄器 ... 1111-1
 copper, 銅 ... 995-3
 copper pyrite, 銅礦 ... 996-3
 copy, 底 ... 584-1
 copy-holder, 印稿夾持器 ... 254-3
 copy presses, 拷貝印刷機 ... 468-1
 copy printer, 謄寫版 ... 1110-2
 copy tenon, 謄本 ... 1109-3
 copying book, 複寫簿 ... 1036-1
 copying devices, 謄寫器 ... 1110-1
 copying press, 壓摺複寫器 ... 524-3
 copying press, 壓摺複寫機 ... 1087-3
 copying press, 壓印謄寫 ... 1110-2
 cords, 粗條子布 ... 684-1
 corn broker, 糧食行 ... 1117-2
 corn duty, 穀物關稅 ... 1029-2
 corn law, 穀物條例 ... 1028-1

Cornell Ezza, 康乃爾 ... 652-3
 corporate accounting, 公司會計 ... 111-2
 corporation, 團體 ... 945-1
 corporation accounting, 公司簿記 ... 1137-2
 corporation trust, 公司信託 106-1
 corrected (or amended) invoice, 改正送貨單 785-2; 322-3
 correspondence department, 文書部 ... 984-1
 correspondent, 通信委託業 ... 716-3
 corundum, 鋼玉石 ... 1153-1
 cost, 原價 ... 514-2
 cost account, 原價計算 ... 514-2
 cost accountant; cost man, 成本會計股 ... 317-1
 cost accounting, 工業簿記 ... 69-3
 cost accounting, 工廠會計 ... 1137-2
 cost accounting, 成本會計 ... 75-2
 cost accounting, 成本會計 ... 317-1
 cost and freight (C. & F.), 包運價格 ... 179-3
 cost mark, 價碼 ... 1002-1
 cost of production, 生產費 ... 221-1
 cost price, 進價 ... 825-1
 cost statistics, 成本統計 ... 75-1
 Costa Rica, 哥斯德黎加 ... 515-1
 cotton, 棉 ... 761-3
 cotton flannel, 棉法絨 397-1; 765-1
 cotton piece goods printed, 印花布 ... 252-2
 cotton seed cake, 棉子餅 ... 762-3
 cotton seed oil, 棉子油 ... 762-3
 Cougnet, 柯諾 ... 1063-2
 coulisse, 私經紀人 ... 329-1
 counter mark, 附屬貨印 ... 430-1
 coupés, 包房車 ... 1082-3
 coupon, 利息單 ... 310-2
 coupon, 息單 ... 520-3
 coupon department, 息票部 984-2
 cover, 包皮 ... 524-3
 covering notes, 承保單 ... 372-3
 cranage, 起重機租賃 ... 590-3
 credit, 信用 ... 448-3
 credit, 貸 ... 1035-3
 credit amount, 欠帳 ... 150-1
 credit balance, 貸差 ... 814-3
 credit bank, 信用銀行 ... 452-2
 credit department, 信用調查部 ... 983-2

- credit economy, 信用經濟 ... 452-2
 Credit Foncier D'Extreme-Orient, 義品放款銀行 ... 893-1
 credit instruments, 信用工具 449-1
 credit insurance, 實力保險 ... 451-2
 credit insurance, 商業票據保險 ... 614-3
 credit insurance, 證券市價保險 ... 1142-1
 credit items, 貸項 ... 814-3
 credit man, 信用調查科 452-2
 credit man, 信用調查員 ... 453-1
 credit mobilier institution, 動產銀行 ... 602-3
 credit papers, 信用證券 ... 453-2
 credit side, 貸方 ... 812-2
 credit system, 信用制度 ... 450-1
 credit transaction, 信用交易 449-2
 credit union, 信用協會 ... 450-2
 creditor of bankrupt, 破產債權者 ... 565-1
 creditor's ledger, 進貨客戶總帳 ... 1103-2
 Creosote oil, 克慮索特油 304-1; 880-2
 cresylic acid, 木油酸 ... 149-2
 crew; seaman-ship, 海員 ... 538-1
 Cromwell, 克林威爾 ... 578-1
 cross, 金幣互換 ... 848-3
 cross reference, 頁數索引 ... 505-2
 cross reference, 前後檢查 ... 783-1
 crossed cheque payable to bank only, 劃線支票須由銀行或錢莊來收 ... 592-2
 crude naphtha, 粗石腦油 684-1; 880-2
 cryptographis dating perforator, 符號時日透印機 ... 683-3
 Cuba, 古巴 ... 184-2
 calculation of interest, 利息計算法 ... 309-3
 calculation of storage, 棧租計算法 ... 765-3
 Cultivation Bank, The 殖業銀行 ... 770-1
 cum-dividend, 分派添附 ... 129-2
 cum drawing, 抽籤附 377-3; 378-1
 Curie, 居里 ... 997-1
 currency by weight, 重量貨幣制度 ... 503-1
 currency not specified, 未寫貨幣種類 ... 592-3
 current account, 往來存款 ... 368-3
 current account, 活期存款 ... 479-1
 current account, 短期存款 ... 786-1
 current account department, 活期存款部 ... 983-3
 current assets, 流動資產 ... 480-3
 current liabilities, 流動負債 480-2
 custodian trust, 保管信託 ... 435-2
 custom appraiser, 驗估員 ... 1178-2
 custom broker, 報關行 ... 747-3
 custom bureau, 稅務署 ... 788-1
 custom duties, 關稅 ... 1144-3
 custom invoice, 報關發票 ... 748-1
 custom invoice, 稅關送貨單 ... 785-2
 custom police, 關稅警察 ... 1150-1
 custom policy, 關稅政策 ... 1149-1
 custom route, 關稅通路 ... 1149-2
 custom tariff system, 關稅制度 ... 1148-3
 customary commercial law, 商習慣法 ... 610-3
 customary discount, 習慣折扣 ... 887-1
 customary price, 習慣價格 ... 687-2
 customary tare, 習慣包皮 ... 687-1
 customer's ledger, 銷貨客戶總帳 ... 1103-2
 Customs House, 海關 ... 543-2
 Customs House overtime, 特別准許證 ... 553-1
 custom's shed, 關機 ... 1144-2
 customs-union, 關稅同盟 ... 1147-3
 Cuzco, 克斯科 ... 567-1
 cyclostyle, 石花菜版謄寫機 ... 1111-1
 Cyprus, 塞浦魯斯島 ... 858-3
 Czechoslovakia, 捷克斯洛伐克 657-3
- D**
- d. a. bill; document against acceptance bill, 承兌交貨匯票 ... 372-2
 daily interest, 日息 ... 146-1
 daily payment or installment, 逐日攤還 ... 715-3
 daily wages, 日薪 ... 147-1
 damage, 損害 ... 862-2
 damaged goods, 貨物毀損 ... 707-1
 Damascus, 大馬士革 ... 50-2
 Danube, 單流浦 ... 1157-2
 Danube R., 多瑙河 ... 426-3; 970-1

Danzig, 但澤 301-3
 Dashan, 達森 427-1
 date, 日期... .. 147-1
 date, 棗 765-1
 date incomplete, 日期不全 ... 592-2
 date missing, 須填寫日期 ... 592-1
 dating perforator, 日月透字機 144-3
 day-book, 日記帳 146-1
 day-book, 日記 583-1
 days of grace, 放寬日 382-3
 days on demurrage, 起貨逾期
 礙泊費 590-3
 dead capital, 死資本 284-3
 dead freight, 空運費 405-2
 dead freight, 裝貨不足運費 ... 900-2
 dead loan, 死債 284-3
 dead loan, 呆帳 382-1
 dead weight, 重貨 502-3
 dead weight, 重量品 503-1
 dealing in stocks and shares,
 股票買賣 410-3
 dealing in stocks and
 shares, 證券買賣... .. 1142-2
 death rate, 死亡率 284-3
 debenture, 債券 838-1
 debit, 借 1035-3
 debit balance, 借差 511-1
 debit side, 借方 510-2
 debtor (dr.); borrower, 借主
 510-2
 debts, 債款類 909-1
 debts receivable, 應收債款
 項類 909-1
 decagramme, 公錢... .. 122-3
 decalitre, 公斗 104-2
 decametre, 公丈 103-3
 decimetre, 公寸 104-1
 decilitre, 公合... .. 113-3
 deck cargo, 甲板載貨 223-1
 declaration of intention, 意
 思表示 861-1
 decreasing annuities, 順減
 年金 832-1
 decreasing premium plan,
 保險費遞減保險 445-1
 deferred annuity, 延期年金... 316-2
 deferred-dividend, 延期分利
 保單 316-1
 deferred payment, 除帳 977-1
 deferred stock, 停付紅利股票
 600-2
 deferred stock or shares, 利
 益讓先股 312-1

deficit, 缺單 576-2
 definite invoice, 確定發貨單 1026-3
 depressive taxes, 累減稅 ... 684-2
 delay; respite, 猶豫 779-1
 del credere, 貨款支付保證
 佣金 708-2
 del credere commission, 保
 證佣金 447-2
 Delagoa Bay, 德拉瓜灣... .. 477-1
 delegating authority, 分配
 責任 130-1
 Delhi, 特里 555-3
 delivery, 交割 236-3
 delivery free along ships
 side, 船舷交 697-3
 delivery on term, 定期交貨... 361-2
 demand, 即期票匯 843-1
 Denmark, 丹麥 94-3
 department store, 百貨商場 287-3
 department store, 百貨商店 931-3
 department store of finan-
 cial institution, 金融百貨
 公司 454-1
 deposit, 存款 268-2
 deposit, 寄託 644-2
 deposit at call or at notice,
 通知存款 716-2
 deposit for exchange, 交換
 寄託 554-2
 deposit for safe custody, 保
 管寄託 435-2
 deposit money, 寄託金 644-3
 deposit slips book, 存款單 ... 786-2
 deposition, 寄託者... .. 644-3
 depreciation fund of ship,
 船舶折舊費 692-2
 depreciation representative
 money, 折價代用貨幣... .. 322-3
 derelict, 海上委棄物 530-1
 derelict, 漂流物 960-1
 derelict, 特列里克 529-3
 description of the goods,
 種類 920-3
 descriptive price list, 說明書 976-1
 descriptive statistics, 記述的
 統計 793-3; 1089-3
 design, 意匠 860-3
 destination, 到達港 920-3
 despatch note, 包裹郵件附單 180-1
 detailed price list, 詳細價
 目表 904-3

- Deutsch Asiatische Bank, 德華銀行 1014-3; 772-3; 422-3; 477-2
 development of industrial systems, 工業發達順序 ... 65-2
 deviation, 航線變更 ... 580-2
 deviation clause, 航線外航行條款 ... 579-3
 deviation clause, 改航條項 ... 323-1
 Dewey System, The 杜威氏檔案制度 ... 324-1
 diagonal jwills, 橫工布 ... 1063-3
 dial, 轉盤 ... 1127-3
 diamond, 金剛石 ... 1153-2
 dictating machine, 默寫留聲機 ... 1083-3
 dictograph, 傳聲機 ... 837-3
 diebstahlvers burglaryins, 盜賊保險 ... 677-1
 differential duty, 差別關稅 518-1; 1147-1
 dining car, 飯車 ... 941-2
 director, 董事 ... 897-2
 direct exchange, 直接匯兌 ... 847-2
 direct method, 直接法 ... 1065-1
 direct method of account current, 交互計算直接法 ... 230-2
 direct price method, 正面討價法 ... 211-1
 direct remittance, 直接匯款 403-1
 direct taxes, 直接稅 ... 402-3
 direct exchange, 直接匯兌 ... 847-2
 discharge; dismissal; release, 解僱 ... 901-3
 discount, 貼現 ... 815-1
 discount, 貼現費 ... 817-2
 discount broker; bill broker, 票據經紀人 ... 681-3
 discount company, 貼現公司 816-1
 discount department, 貼現部 983-2
 Discount House, (中央銀行)貼現部 ... 816-1
 discount houses, 貼現商 ... 816-3
 discount market, 貼現市價 ... 816-2
 discount on purchases, 進貨折扣 ... 819-2
 discount on sales, 銷貨折扣 ... 1047-3
 discount policy, 貼現政策 ... 816-3
 discount rate, 貼現利率 ... 816-2
 dispatch money, 起貨迅速退還金 ... 590-3
 dissolution, 解約 ... 901-2
 distance rate, 距離運費 ... 818-3
 distribution, 分配 ... 129-3
 distribution, 分配保單 ... 129-3
 distribution, 財之分配 ... 890-2
 dividend, 紅利 ... 489-3
 dividend book, 股利簿 ... 407-3
 division labour, 分業 ... 131-2
 division of occupation, 職業的分業 ... 1123-3
 division of labor, 分工 ... 127-1
 divorce insurance, 離婚保險 25-1
 1151-2
 dock, 船渠 ... 699-1
 dock yard, 造船廠 ... 723-1
 dockage; dock dues; dock charges, 船渠使用費 ... 699-1
 docketing, 書信摘要 ... 524-1
 document of contract, 契約證書 ... 461-3
 document on payment, 付款取貨 ... 166-3
 documentary credit, 押匯信用證 ... 377-2
 documentary draft, 押匯 ... 377-1
 documentary draft, 押匯票貼現 ... 377-2
 documentary draft, 隨貨匯票 845-2
 documentary public debts, 證書公債 ... 1142-3
 documentary reserve, 保證準備 ... 448-2
 documents against paying bill (即 D. P. Bill), 付款提貨押匯單 ... 167-3
 dog skin, 狗皮 ... 402-2
 Doli, 多利 ... 266-2
 dollar, 他拉 ... 164-2
 dollar, 美金 ... 492-1
 Domestic Banking Consortium, 內國銀行團 ... 103-2
 domestic banks, 內國銀行 ... 103-1
 domestic exchange, 國內匯兌 ... 625-2
 domestic exchange department, 國內匯兌部 ... 984-1
 domicile, 住所 ... 302-1
 domicile discounted bill, 他地貼現票據 ... 164-1
 dormant (sleeping, silent) partner, 匿名股東 ... 603-3
 dormant partners, 默靜合夥 1083-3

dormant partnership, 隱名
合夥 1112-3

double-entry bookkeeping,
複式簿記 1035-2; 1137-2

double insurance, 重複保險... 503-2

double-name paper, 雙名票據 1132-3

double tabulation, 雙項製表法 1133-2

double tariff system, 最高及
最低稅率 758-3

drachma, 賽蘭... .. 948-3

drachma, 德拉克麥 1014-2

draft, 吃水 255-3

draft, 發出匯票 403-1

Drake, 德拉克 877-1; 881-1

Dram, 打蘭 204-3

drawback, 返還關稅 1147-1

drawbacks, 返還稅... .. 417-2

drawer, 出票人 174-3

drawer's signature illegible,
簽章不清 592-2

drawn against uncollected
items, 發票人託收款項尚未
收到 592-1

drayage; haulage, 搬運貨 ... 864-3

dried awabi or abalones,
乾鮑 599-1

dried mussels, 淡菜 664-1

drummer, 行商 297-1

dry measure; dry weight,
乾量 599-1

Dublin, 都柏林 825-3; 982-1

due from branches, 分行欠款 128-2

dumping, 屯併 136-3

dumping, 探併 658-3

Dunes, H. K. 恩來斯 527-3

duplex and reverse, 雙面印
花布 1133-1

duplicate cheque, 副支票 ... 601-1

duplicate cheque, 重複支票... 503-2

duplicate sample, 樣本冊 ... 1023-1

Durban, 德班 458-1

Düsseldorf, 杜塞爾多夫... .. 520-3

Dutch auction, 荷蘭拍賣法 ... 700-1

Dutch East India Company,
荷蘭東印度公司 386-2

Dutch standard, 荷蘭標本 ... 700-1

dutiable goods, 有稅品 282-2

duty, 義務... .. 1171-3

duty free, 免稅 305-3

duty of declaration, 開陳責任 828-2

duty paid, 包稅交 179-2

duty unpaid, 不包稅價格 ... 77-2

dyed j-cloth, 染色洋標 ... 471-3; 764-3

dyed jeans drills, 染色斜紋 ... 472-1

dyed shirtings, 染色素布 ... 472-1

E

earnest money; bargain mo-
ney; hand money; hand-
sel, 定金 358-2

earthquake insurance, 地震
保險 266-1

East Flanders, 東法蘭斯德省 525-3

East India Company, The 英
國東印度公司 386-3; 497-2

eastern trade bill of lading,
東洋貿易船運貨單 387-3

Eastern Trust Company, The
東方信託公司 385-3

Eau-Krankenkasse, 工事疾病
組合 60-3

economic activity, 經濟行爲 889-2

economic blockade, 經濟封鎖 890-1

economic classes, 經濟階級 ... 890-3

economic forms, 經濟形態 ... 889-2

economic geography, 經濟地
理學 889-2

economic goods, 經濟財 586-3; 890-2

economic goods, 經濟物 ... 1001-1

economic organization, 經濟
組織 890-2

economic phenomena, 經濟
現象 890-2

economic policy, 經濟政策 ... 889-3

economic principle; eco-
nomism, 經濟主義 889-1

economic subject, 經濟主義... 889-1

economic system, 經濟制度... 889-3

economics, 經濟學 890-3

economy, 經濟... .. 888-3

economy unity, 經濟單位 ... 890-3

Ecuador, 厄瓜多 134-1

Eden Fisher & Co., Clement's
Lane, Fenchurch Street,
and Mitre Street, London,
E. C., 倫敦愛丁費雪公司 ... 935-3

Edison Thomas Alva, 愛迪生 861-3

Educational Department, 教
育部 984-2

Edward, 愛德華 1028-2

Edward Lloyd, 愛德華魯意... 1053-3
 effectifizierung des kapitals, 資本證券化 ... 908-3
 eggs, 蛋 ... 701-2
 eggs preserved, 皮蛋 ... 226-3
 Egypt, 埃及 ... 515-2
 eight hour system, 八小時工作制 ... 29-1
 eight points, 八級數 ... 855-2
 Elbe, R. 易北 ... 1015-1
 Elbe R., 易北河 ... 963-2
 electric cars, 電氣列車 ... 933-3
 electric heat, 電熱 ... 940-1
 electric light, 電光 ... 932-3
 electric power, 電力 ... 932-3
 electricity, 電 ... 932-3
 electricity by water power or hydraulic electricity, 水力電氣 ... 152-3
 electron, 電子 ... 997-1
 elements of production, 生產要素 ... 220-2
 Elements of Political Economy, 經濟原論 ... 896-2
 elevator, 升降機 ... 134-1
 embargo, 出口禁止 ... 173-1
 embargo, 船舶扣留 ... 692-2
 embargo of gold, 禁金出口 ... 886-3
 Emerson Efficiency Wage, 愛莫遜效率分度制 ... 949-3
 emigrant, 殖民由國內移出者 ... 769-3
 emigration policy, 移民政策 ... 683-2
 employed or engaged, 救助契約 ... 660-2
 employee, 僱員 ... 942-3
 employees, 僱員 ... 986-3
 employer, 僱主 ... 942-2
 Employers' Association, 僱主協會 ... 942-3
 Employers' Cartel, 僱主加特爾 ... 942-3
 employment agencies, 職業介紹所 ... 1123-2
 employment department, 用人部 ... 984-2
 employment statistics, 雇用統計 ... 74-2
 enamelware, 搪瓷器 ... 864-3
 enclosure, 附件 ... 429-2
 endorsee, 被背書人 ... 849-3

endorsement, 背書 ... 849-3; 815-2
 endorsement irregular, 檯頭人背書有誤 ... 592-2
 endorsement missing, 須檯頭人背書 ... 592-2
 endorsement not on file, 檯頭人背書無從核對 ... 592-2
 endorsement to be guaranteed, 請擔保背書 ... 592-2
 endowment insurance, 生死合險 ... 217-3
 engine, 引擎 ... 140-1
 engine and boiler insurance, 汽機鍋爐保險 ... 326-2
 engineering adviser, 工業顧問所 ... 71-1
 England, 英格蘭 ... 495-3
 English Channel, 英倫海峽 ... 495-3
 enjoyable goods, 享樂財 ... 586-3
 enquiry association or commercial reporting agency, 徵信所 ... 1013-2
 enterprise, 企業 ... 239-3
 enterprise on a large scale, 大企業 ... 48-3
 enterprise on a small scale, 小企業 ... 55-2
 enterpriser, 企業家 ... 240-1
 enterprisers' cartel, 企業家加特爾 ... 240-1
 entrance notice, 進港報告單 ... 824-3
 entry for free goods, 免稅品進口報單 ... 306-1
 entry for free goods, 無稅品入口報單 ... 777-1
 entry for temporary admission, 暫時輸入聲請書 ... 1018-2
 entry outward, 裝貨聲請書 ... 901-1
 equation, 代數學上之等式 ... 1035-3
 equipment, 船舶屬具 ... 697-2
 equipment, 屬具 ... 1160-1
 Equitable Eastern Banking Corporation, 大通銀行 ... 51-3
 eragile, 易毀損之品 ... 1020-2
 Eritrea, 以勒得里亞 ... 172-2
 error, 錯誤 ... 1082-1
 Erz Mt., 厄爾士山 ... 1015-1
 Erzerum, 厄爾士倫 ... 134-1
 Eskimos, 哀斯幾摩 ... 526-1
 Essen, 埃森 ... 520-3
 Esthonia, 愛沙尼亞 ... 861-3

estimate, 概算書 1019-1
 Eteson Co., 愛迪生公司 ... 1110-3
 etesonograph duplicator, 卷
 軸式謄寫機 1110-3
 ex bond, 保稅倉庫交 435-1
 ex. custom yard, 海關交 545-2
 ex-dividend, 分派除去 129-2
 ex drawing, 抽籤除 377-3
 ex. ware house, 堆棧交 642-3
 examiner, 監察 964-3
 exception list, 裝貨故障報告 ... 900-3
 excess, 限度 1071-3
 excess of export, 輸出超過 ... 1076-1
 excess of import, 輸入超過 ... 1075-3
 excessive or unusual loss, 超過損失 451-2
 excise, 消費稅 549-1
 exchange, 交易 231-1
 exchange, 兌換 304-3
 exchange, 匯兌 840-2
 exchange, 財之交換 890-2
 exchange broker, 匯兌商 ... 847-2
 exchange broker, 匯兌經紀商 848-3
 Exchange Brokers' Association, 匯票經紀公所 842-3
 exchange contract note, 匯兌預約書 849-1
 exchange dealer, 匯票號 853-2
 exchange goods, 交換財 586-3
 exchange table, 換算表 753-2
 exchange table, 匯兌換算表 ... 847-3
 exchange transaction, 匯兌交易 847-1
 exchange value, 交換價值 ... 1001-2
 exchangeable goods, 交換財 ... 237-3
 exchequer or treasury bond, 國庫債券 629-3
 execution of business, 業務執行 873-2
 executioner of business, 業務執行股東 873-3
 executive officials, 公司當局 ... 111-3
 exemption clause, 免除保險 ... 305-2
 exhibition, 博覽會 742-2
 expectation of life, 中等壽命 ... 93-2
 expectation of life, 生存平均預期年數 217-2
 expense department, 開支部 ... 984-1
 expense ledger, 費用總帳 ... 1102-2
 expenses account, 營業費 ... 1099-2

experience grading and rating, 經驗分級保費表 ... 892-1
 explosion, 爆裂 1136-2
 export and import merchant, 輸出入商 818-1
 export duty, 出口稅 173-1
 export duty, 輸出稅 1076-1
 export duty, 出口關稅 1146-2
 export letter of credit, 出口信用證 172-3
 export merchant, 輸出商 818-1
 export permit, 出口免稅准單 ... 172-3
 export syndicate, 輸出聯合 ... 1076-2
 express, 快遞郵件 317-1
 express extra ticket, 特別快車加價票 552-2
 express train, 特別快車 552-2
 express trust, 任意信託 239-1
 exquay, 防波隄交 334-3
 extension department, 推廣營業部 984-2
 extension fee, 過期費 924-2
 extension index, 擴張檢查 783-1
 extra premium, 增加保費 ... 1002-2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of shareholders, 臨時股東會 1108-3
 extra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股東臨時會 409-2

F

factory; work house, 工廠 ... 71-2
 factory account, 工業會計 ... 68-1
 factory inspectory, 工業監督官 69-1
 factory mutuals, 工廠互保公司 71-3
 factory statistics, 工廠統計 ... 73-3
 Falkland, 福克蘭 965-1
 family economy, 家族經濟 ... 517-2
 far., 法尋略號 396-2
 Far Eastern Bank, The 遠東銀行 978-2
 Faraday, Michael, 法拉台 ... 394-1
 farm or field crops, 農作物 ... 912-1
 farming of undertaking, 營業所得 1096-3
 farthing, 法尋 396-2
 fast train, 快車 316-5

- fast train, 尋常快車 ... 749-1
 fatham, 花當 ... 415-3
 favourable balance of trade, 貿易之好均衡 ... 817-3
 favourable rate, 有利匯價 ... 281-1
 federal advisory council, 聯合諮議局 ... 1107-1
 federal reserve bank notes, 聯合準備銀行鈔票 ... 1106-3
 federal reserve board, 聯合準備局 ... 1104-3
 federal reserve districts, 聯合準備區 ... 1106-2
 federal reserve notes, 聯合準備券 ... 1106-1
 Fez, 非斯 ... 432-2
 fidelity insurance, 本身保證保險 ... 25-1
 fidelity insurance, 本身保險 ... 208-1
 fidelity insurance, 保證保險 ... 448-1
 fidelity insurance, 信用保險 ... 450-3
 fiduciray loan, 信用放款 ... 450-2
 field storage, 耕作物保管 ... 554-2
 finance, 財政 ... 587-1
 Finance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The 達商銀行有限公司 ... 926-1
 finance bill, 銀行籌款所需者 ... 426-1
 financial crisis, 金融恐慌 ... 420-1
 financial expenses, 財政費用 ... 1099-3
 financial organ, 金融機關 ... 420-3
 financial tariff, 財政關稅 ... 588-3; 1145-1
 Finland, 芬蘭 ... 414-3
 fire, 火災 ... 155-3
 fire hazards, 火災危險 ... 156-2
 fire insurance, 火災保險 ... 156-3; 399-1
 fire insurance policy, 火災保險單 ... 157-2
 fire insurance premium, 火災保險費 ... 157-3
 fire insurance surveying, 火災危險測定 ... 156-2
 fire insurance tariff rate, 火險費協定率 ... 159-1
 fire reserves, 火災準備金 ... 158-1
 fire-proof safe, 保險箱 ... 446-2
 firm order, 確設定貨單 ... 1026-2
 first, the, 第一號 ... 850-1
 first and second-class composite car, 頭二等混合車 ... 1082-2
 first of exchange, 一號匯票 ... 6-2
 first-class passenger car, 頭等客車 ... 1082-3
 fiscal agent, 理財代理店 ... 672-1
 fiscal insurance, 租稅保險 ... 569-1
 fiscal period, 會計期間結帳 ... 791-3
 fiscal system, 金庫制度 ... 418-1
 fiscal year, 營業年度 ... 1095-1
 fiscal (or financial) year, 會計年度 ... 870-1
 fish herring, 鱈 ... 1174-1
 fish maws, 魚肚 ... 732-2
 fish oil, 魚油 ... 732-2
 fishing policies, 漁險保單 ... 959-3
 fixed assets, 固定資產 ... 349-2
 fixed bond, 確定公債 ... 1026-2
 fixed capital, 固定資本 ... 349-1
 fixed deposit, 定期存款 ... 362-1
 fixed deposit department, 定期存款部 ... 983-3
 fixed fund, 公債 ... 2-1
 fixed liabilities, 固定負債 ... 348-3
 flannel or flannelette, 法蘭絨 ... 397-1
 flashing point, 引火點 ... 878-1
 flat car, 平車 ... 201-3
 flat duplicators, 平面謄寫機 ... 202-1
 flatilla, 海商隊 ... 539-3
 floating policy, 總括保險 ... 1101-2
 flexiable steel ruler, 自由尺 ... 291-3
 floating debts; unfounded debts, 浮動公債 ... 3-2
 floating dock, 浮船渠 ... 529-2
 floating policies, 不指名保單 ... 81-1
 floating policy, 按日保險 ... 470-1
 floating policy, 未定保險單 ... 534-3
 floating policy, 船名未定保險單 ... 688-1
 Florence, 佛羅稜薩 ... 303-1
 Florence, 佛羅倫斯 ... 860-2
 Florence, 佛羅稜斯 ... 981-1
 Florin, 福祿林 ... 855-2
 Florin, 福祿令 ... 965-3
 flotsam, 浮貨 ... 529-2
 flowery pekoe, 彩花白毫 ... 581-2
 fluid dram, 液體打蘭 ... 663-3
 fluid ounce, 液體盎司 ... 664-1
 fluid scruple, 液體司克路步 ... 663-3
 fluorite, 弗石 ... 203-3
 flying limit, 航路區域 ... 532-2

<p>flying squadron, 遊行團體 ... 1119-1</p> <p>folder, 摺折器 ... 955-1</p> <p>folding blackboard cabinet, 摺疊通告版 ... 955-1</p> <p>follow system, 窮追式 ... 1029-3</p> <p>follow-up systems, 追求法 ... 591-1</p> <p>foot, 幅地 ... 749-3</p> <p>for a term, 定期付 ... 360-3</p> <p>for transfer to bond, 准移入關棧 ... 475-1</p> <p>for "wei wah" only; cash on the next day, 匯劃票隔日收現 ... 592-3</p> <p>forced sale by auction, 強制拍賣 ... 653-3</p> <p>foreign banks or correspondents deposit, 國外同業存款 ... 625-3</p> <p>foreign bill, 國外票據 ... 626-1</p> <p>foreign bond, 外國公債 ... 192-3</p> <p>foreign cheque, 外國支票 ... 192-3</p> <p>foreign exchange, 外國匯兌 ... 193-2</p> <p>foreign exchange calculation, 外國匯兌換算法 ... 193-2</p> <p>foreign exchange contract, 匯兌預約 ... 849-1</p> <p>foreign exchange department, 國外匯兌部 ... 984-1</p> <p>foreign going vessel, 遠洋航海船 ... 978-2</p> <p>foreign goods, 舶來品 ... 699-3</p> <p>foreign (or shipping) invoice, 外國送貨單 ... 785-1</p> <p>foreign order, 外國定貨 ... 192-3</p> <p>foreign order, 國外定貨 ... 626-1</p> <p>foreign owned banks, 外國銀行 ... 193-3</p> <p>foreign ships, 外國船 ... 193-1</p> <p>foreign trade policy, 國外商業政策 ... 626-1</p> <p>forged coin; false coin; counterfeit, 贗造貨幣 ... 1173-2</p> <p>Formosa, 臺灣 ... 971-2</p> <p>forms of production, 生產形態 ... 219-2</p> <p>forward contract, 約期交易 ... 489-2</p> <p>forward message form, 電報紙 ... 935-1</p> <p>forwarding letter book, 發信簿 ... 783-1</p> <p>foul bill, 疫港出口准許書 ... 483-3</p>	<p>foul bill of lading, 故障記載提單 ... 471-1</p> <p>foul bill of lading, 記入故障之船貨提單 ... 584-3</p> <p>foul (or conditional) bill of lading, 附條件船貨提單 ... 430-1</p> <p>foul matis revyit, 故障記載船員收貨單 ... 471-1</p> <p>foul or conditional shipping order, 附條件裝船通知書 ... 430-1</p> <p>foundation, 財團 ... 590-1</p> <p>founder's share, 發起人股票 ... 783-2</p> <p>fountain pen, 自來水筆 ... 294-1</p> <p>fox skins, 狐皮 ... 402-1</p> <p>franc, 佛郎 ... 302-3</p> <p>France, 法蘭西 ... 396-2</p> <p>France, 法國 ... 843-1</p> <p>franchise, 最小責任額 ... 757-3</p> <p>franco, 送交 ... 594-1</p> <p>franco invoice, 落地價格發貨單 ... 895-3</p> <p>Frankfort, 佛琅克佛爾 ... 302-3</p> <p>fraternal order, 同胞組合 ... 260-2</p> <p>fraud, 欺詐 ... 769-1</p> <p>fraudulent bankruptcy, 欺詐破產 ... 769-2</p> <p>Frech, 勿來赫 ... 881-2</p> <p>free agriculture, 自由農業 ... 293-2</p> <p>free all average and salvage charges (F. A. A. & S. C.), 全損及救助費保險 ... 243-3</p> <p>free banking system, 自由銀行制度 ... 293-2</p> <p>free banking system, 聯合準備制度 ... 1105-2</p> <p>free export, 自由輸出 ... 293-2</p> <p>free from particular average, 特別海損不擔保 ... 553-2</p> <p>free from-particular average (F. P. A.), 單獨海損不保險 ... 531-2</p> <p>free goods, 自由財 ... 292-2; 586-3; 890-2</p> <p>free import, 自由輸入 ... 293-2</p> <p>free issue method, 自由發行法 ... 292-3</p> <p>free navigation policy, 自由航海政策 ... 292-2</p> <p>free of capture and seizure (F. C. S.), 捕獲不保險 ... 521-1</p> <p>free on board (F. O. B.), 甲板交貨 ... 223-1</p>
---	---

free on board; F O. B., 輸出
 港船上交貨 1076-1
 free on board price, 船上交
 貨價 687-3
 free pass, 免票... .. 305-2
 free port, 自由港 292-2
 free port, 自由貿易港 293-1
 free ship building policy, 自
 由造船政策 292-2
 free trade system, 自由貿易
 主義 292-3
 freedom of contract, 契約自
 由 461-1
 freedom of industry, 產業自
 由 676-1
 freedom of trade, 營業自由... 1095-1
 freeober side, 水面交貨 ... 154-2
 freight, 水脚 155-1
 freight, 租船費 568-3
 freight advanced for charter,
 租船費先付 568-3
 freight broker, 船貨經濟人 ... 698-3
 freight market, 運費行市 ... 920-2
 freight insurance, 運費保險 ... 921-1
 freight payable at destina-
 tion, 運費後付 921-1
 freight prepaid; freight pay-
 able advance, 運費先付 ... 920-2
 freight report, 運費行情報告
 單 920-3
 freight tonnage, 運費噸數 ... 901-2; 909-3
 freighter, 運貨承攬人 919-3
 French East India Company,
 法國東印度公司 386-3
 French mail, 法國郵船 396-1
 friendly society, 友愛組合 ... 134-2
 friendly society, 友愛協會 ... 1111-3
 fripper, 舊貨店 1124-1
 frotilla, 海上隊商 830-3
 Fu-san, 釜山 595-3
 Fukuaka, 福岡 965-2
 function, 函數... .. 342-1
 fund in hand, 現交貨額 ... 667-1
 funded debts; permanent
 debts, 永遠公債 215-2
 fungus, 木耳 149-1
 Funt, 分特 129-3
 Furlong, 富爾郎 748-3
 furniture and fixture, 攤提
 營業用器具 1171-2

Fusion, 富勳 748-3

G

gain sharing, 利益增給法 ... 311-3
 gallon, 加倫 177-2
 gang boss, 準備主任 487-2
 Gand or Ghent, 根德 525-3
 Gantt premium system, 岡特
 獎金制 365-3
 Gantt system, 幹特標準獎金制 949-3
 Garden, 加登 880-3
 garent, 石榴石... .. 1153-1
 Garnetz, 格耳聶次 525-3
 Garonne R., 加倫河 397-3
 gasoline, 揮發油 753-3; 878-1
 Gateborg, 噶丁堡 1057-3
 geometric index number, 等
 比平均指數 788-3
 geometrical progression, 等
 比級數 789-2
 Gella system, 格納法禮券 ... 526-1
 general (or clean) accept-
 ance, 單純承兌 746-1
 general administrative sta-
 tistics, 管理統計 966-2
 general advanced exchange,
 普通逆匯 755-1
 general average, 一般海損 ... 4-1
 general average, 共同海損
 244-3; 540-1
 general average contribu-
 tion, 共同海損分擔額 245-3
 general average prices, 一般
 平均物價 3-3
 general budget, 一般豫算 ... 4-3
 general crossing check, 普通
 橫線支票 756-2
 general expense, 普通費用 ... 755-3
 general income tax, 一般所
 得稅 4-1
 general indorsement, 完全
 背書 315-1
 general ledger, 普通總帳 ... 794-2
 general ledger sheet, 總帳表 ... 812-3
 general manager, 總經理 ... 1102-3
 general meeting of share-
 holders, 股東會 409-1
 general mutuals, 普通互保
 公司 754-3

- general principles of taxation, 租稅原則 ... 569-2
- general (or dwelling) risk, 家宅危險 ... 516-3
- general ship, 共用船舶 ... 244-1
- general strike, 總同盟罷工 ... 1100-3
- general tariff, 一般稅率 ... 4-2
- general tariff, 國定稅率 ... 627-3
- general tariff, 普通關稅 ... 756-2
- general tax, 一般稅 ... 4-2
- general ware house, 普通堆棧 ... 755-2
- Geneva, 日內瓦 ... 144-3
- Genoa, 熱那亞 ... 860-2; 981-1
- Genoa or Genova, 熱那亞 ... 1025-3
- geography, 地理學 ... 265-3
- George, 喬治 ... 578-3
- George pealody, 皮博帶 ... 226-3
- Germany, 德意志 ... 1014-3
- gewerbegericht, 工業裁判所 ... 67-3
- Gill, 及爾 ... 134-1
- gilt-edged security, 最上級信用票據 ... 757-2
- gin, 杜松燒酒 ... 324-1
- Gironde, 吉倫特省 ... 397-3
- Glasgow, 格拉斯哥 ... 525-3
- glass and glass ware, 玻璃 ... 482-1
- glass insurance, 玻璃保險 ... 399-1
- gloves, 手套 ... 141-2
- glue, cow, 牛皮膠 ... 161-2
- glycerine, 甘油 ... 216-3
- goat skin, 山羊皮 ... 57-3
- gold, 金 ... 417-2
- gold \$, 達拉 ... 855-2
- gold and silver certificates, 金銀代用證 ... 419-2
- gold bank, 貨幣銀行 ... 712-2
- Gold Coast, 黃金海岸 ... 804-3; 834-1
- gold exchange standard system, 虛金本位制 ... 800-2
- gold house, 金號 ... 419-1
- gold pyrite, 金鑛 ... 423-1
- gold smith notes, 金匠票據 ... 417-3
- golden monometallism, 金單本位制 ... 418-3
- gold bar of Shanghai, 上海標金 ... 44-2
- good will, 信譽 ... 455-2
- goods, 財 ... 586-3
- goods, 財貨 ... 590-1
- goods, 貨物 ... 704-1
- goods, 貨物類 ... 909-1
- goods afloat, 未起卸貨物 ... 206-2
- goods declaration, 貨物報運單 ... 706-3
- goods office, 貨物房 ... 705-3
- goods on joint account, on merchandise, in company, 組合商品 ... 1104-3
- goods receipts, 貨物收據 ... 705-3
- goods to arrive, 未着品 ... 818-3
- government fire insurance, 公立火災保險 ... 112-2
- government industry, 官業 ... 356-3
- government manufacturing industry, 國營工業 ... 639-3
- government railway, 官有鐵路 ... 355-2
- Governor and Company of the Bank of England, The 英格蘭銀行 ... 496-2
- Gowland, 郭蘭德 ... 834-2
- grain, 克冷 ... 303-2
- grain, 格林 ... 1130-3
- grain, 克拉 ... 1153-2
- grain lác, 粒膠 ... 474-3
- gram centimeter, 克公釐 ... 303-1
- grammes, 公分 ... 393-2
- Grampian Mts. 格蘭扁山 ... 495-3
- Grand Bassam, 格蘭巴薩母 ... 805-1
- Grand Trunk Railway, 吉蘭德多倫克路 ... 873-3
- grape wine, 葡萄酒 ... 897-1
- graphite, 石墨 ... 229-1
- grass cloth, 夏布 ... 515-3
- Great Britain, 大不列顛 ... 495-3
- great lakes or rivers traffic policies, 大湖或大江貿易保單 ... 52-3
- Great Salt L. 鹹湖 ... 491-1
- Greater Shanghai City Trust, 上海市興業信託社 ... 43-1
- green book, 綠皮書 ... 489-3
- green powder, 小珠茶 ... 581-2
- green tea, 綠茶 ... 581-2; 969-3
- greenbacks, 綠背票 ... 969-3
- Greenland, 格林蘭 ... 526-1
- Gresham's T. Law, 葛來欽法則 ... 896-2
- grey cotton flannel, 本色絨布 ... 207-2; 764-3
- grey j-cloth, 本色洋標 ... 207-1; 764-3
- grey jeans & drills, 本色斜紋布 ... 764-3; 207-1

grey sheeting, 花旗布 415-3
grey shirthings & sheerings,
 本色市布 764-3
grocer, 雜貨商 1133-2
groceries, 雜貨 1133-2
gross income, 總所得 1101-2
gross proceeds, 總實收價 1038-1
gross tonnage, 總噸數 1103-1
gross weight, 總重量 1101-3
gross weight, 總量 1102-3
grounding, 擱淺 1090-3
groundnut, 花生 414-3
groundnut oil, 花生油 415-1
groundnuts' kernels, 花生仁 415-1
guarantee, 保證 447-1
guarantee company, 本身保
 險公司 450-3
guaranteed capital, 保證資本 448-2
guaranteed interest bond, 保
 息債券賠償保險 434-3
guaranteed share, 保證股票 447-3
guaranteed trust, 擔保信託 1059-3
guaranty money for ac-
 cident, 本身保證金 208-8
guaranty-fund bank, 保證基
 金銀行 448-1
guard book, 文件保存
 簿 143-2
Guatemala, 危地馬拉 255-1
guetaceae, 麻黃 734-3
Guiana, 圭亞那 264-2
guide, 嚮導 1136-1
guide book, 卡片簿 184-1
guild, 及爾特 134-2; 485-2
Guinea, 幾內亞 379-1
gum waste fine, 經吐 887-3
gypsum, 石膏 229-1

H

Haifong, 海防 537-1
Haikarabael, 海德拉巴 543-2
hail storm insurance, 降雹
 保險 504-1
hail-storm insurance, 雹災
 保險 932-2
Haiphong, 海防 383-3
hair, human, 頭髮 1082-3
hair net, 髮網 1052-2
Haiti, 海地 536-3

Halifax, 哈勒發 460-2
halogene, 造鹽素 876-3
Halsey premium system, 豪
 塞獎金制 949-3
ham, 火腿 158-3
Hamburg, 漢堡 471-2; 963-2
Hamheamg, 咸興 459-3
Hand, 亨德 300-1
hand sealer, 手壓封緘機 464-1
handicraft, 手工業 66-1; 141-1
handkerchief, 手帕 141-1
handwork commerce, 手工業
 商業 141-1
Hankow, 漢口 961-2
hanging hwapoo taels, 行
 化銀 295-2
Hanseatic Leagues, 漢撒同盟 963-3
harbour dues; port dues, 入
 港稅 29-1
harbour dues; port dues, 進
 港稅 825-1
hard money, 硬幣 788-1
hatch or hatchway, 艙口 1069-1
hatch sealing, 封艙 464-2
hatch survey, 艙口檢查 1069-3
Havana, 哈瓦那 460-2
hawker, 叫賣商 500-3
head office and branches
 account, 總分行 1100-3
heating van, 暖氣車 868-2
heavy oils, 重油 502-1
hectare, 公頃 116-2
hectogramme, 公兩 114-2
hectolitre, 公石 112-1
hectometre, 公引 104-2
Hedging, 希擊 315-3
hedging, 套進 516-2
heimarbeiter, 自宅勞動者 66-3
helium, 氦 527-3
Helsingfors, 赫爾森法斯 977-2
hemiwerk, 宅內作業 66-1
hemp, 大麻 52-3
Henry, 亨利 1028-2
Herat, 哈烈德 460-2
Heri-Rud, 漢黎 460-2
Hesse-Nassau, 黑森拿騷 1015-2
hiervolite, 高散煙煤 876-2
higging, 商略 610-2
high speed tool steel, 高速度
 工具鋼 1162-1
Hiles Law, 喜爾士定律 876-3

hiring of a ship, 船舶出租 ... 691-3
 Hiroshima, 廣島 ... 1012-2
 hivolite, 上散煙煤 ... 876-2
 Hobart, 哈巴特 ... 858-3; 460-1
 holder of bill, 持票人 ... 468-1
 Holland or Netherlands, 荷蘭 ... 699-3
 home bookkeeping, 家庭簿記 1137-3
 home (inland or domestic) trade, 國內貿易 ... 625-1
 home trade policy, 內國商業政策 ... 103-1
 homespun, 火姆四本 ... 158-2
 Honolulu, 和諾魯魯 ... 348-2
 Honolulu, 檀香山 ... 1091-1
 Honduras, 閩都拉斯 ... 1083-3
 Hongkong, 香港 ... 506-2; 843-1
 Hongkong 10% discount, 香港匯價爲九折 ...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英國匯豐銀行 ... 422-1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匯豐銀行 ... 857-3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倫敦匯豐銀行 ... 956-2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ondon, 倫敦匯豐銀行 ... 477-2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ondon, 匯豐銀行 ... 1006-3
 hopper car, 漏斗車 ... 877-3
 hopper drop, 斗形活底 ... 877-3
 horse hair, 馬鬃 ... 597-3
 hotel coupons, 旅館住宿證 ... 523-2
 house community, 家族共產體 ... 517-2
 house rent insurance, 房租保險 ... 370-1
 house work, 家庭工業 ... 65-3
 household bookkeeping, 家庭簿記 ... 517-1
 Hudson, 哈得孫河 ... 571-2
 Humber R., 恆比爾 ... 496-1
 Hunan Provincial Bank, 湖南省銀行 ... 772-2
 hundred weight, 亨奪來懷脫 ... 300-1
 Hungary, 匈牙利 ... 251-1

Hupeh Provincial Bank, The 湖北省銀行 ... 772-2
 Hwa Yih Bank, Ltd., 華業銀行 ... 798-1
 hydro-aëroplane, 水上飛機 ... 153-1
 hydrogen, 氫 ... 663-3
 hypothecation, 抵押權 ... 375-2
 hyson, 熙春茶; 海滋茶 ... 581-2

I

I. W. W.—The Industrial Workers of the World, 世界實業工人聯合會 ... 163-2
 ice cream, 冰其淋 ... 250-1
 Iceland, 冰島 ... 250-1
 Illinois, 伊里諾斯州 ... 414-1
 Iloilo, 伊羅伊羅 ... 241-1
 imaginary-profit, 預期利潤 ... 531-2
 imitation native cloth, 仿土布 ... 239-2; 764-3
 immaterial capital, 無形資本 ... 774-3
 immediate annuity, 卽期年金 ... 459-2
 immigrant, 殖民由外國移入者 ... 769-3
 immovables, 不動產 ... 81-1
 imperial, 大球茶; 元珠茶 ... 581-2
 Imperial Bank of India, The 印度帝國銀行 ... 254-1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5% Hukuang Railway Sinking Fund Gold Loan of 1911, 湖廣鐵路公債 ... 772-3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5% Railway Loan of 1911, 鐵路公債 ... 1163-2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5% Shanghai-Hangchow - Ningpo Railway Loan, 滬杭甬鐵路公債 ... 956-1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5% Tientsin-Pukow Railway Loan, 津浦鐵路公債 ... 477-2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5% Tientsin-Pukow Railway Supplementary Loan, 續發津浦鐵路公債 ... 1160-2

Imperial Chinese Railway Loan of 1903 (Shanghai-Nanking Line), 滬寧鐵路公債 ... 956-3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 Railway Loan of 1907 (Canton-Kowloon Railway), 廣九鐵路公債 ... 1006-3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al 4% Gold Loan of 1895, 金鎊四釐公債 ... 421-3

Imperial Chinese Governmental Gold Loan of 1908 Anglo-French Loan, 金鎊公債 ... 422-1

imperialism, 帝國主義 ... 464-3

implied or constructive trust, 法定信託 ... 393-3

import, 輸入 ... 1075-2

import and export merchant, 進出口商業 ... 819-1

import duty, 進口稅 ... 819-1

import duty, 輸入稅 ... 1075-3

import duty, 進口關稅 ... 1146-2

import entry, 再進口報單 ... 249-1

import merchant, 輸入商 ... 818-1

import particular paper, 進口細目摘要 ... 475-3

import permit, 入口准單 ... 28-1

importation or investment of foreign capital, 外資輸入 ... 194-3

impression of legal seal, 印鑑 ... 255-1

impression roller, 印刷輪軸 ... 1045-1

imprest system, 定額預付制度 ... 929-2

in and out flow of specie, 正貨流出流入 ... 211-1

in balance, 平衡 ... 203-2

in-door staff, 內班 ... 102-1

Inca Empire, 應加帝國 ... 567-1

inch, 因制 ... 263-3

inchmaree clause, 船員過失條例 ... 690-1

income, 收入 ... 275-2

income, 所得 ... 370-2

income tax, 所得稅 ... 370-2

incontestability or indisputability clause, 不抗爭條項

inconvertible notes, 不兌換紙幣 ... 79-1

increasing annuities, 順增年金 ... 832-2

increasing premium plan, 保險費累加保險 ... 445-1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 ... 596-3

indent, 委託買進 ... 353-3

indent goods, 委託買進品 ... 354-1

indent invoice, 買進委託送貨單 ... 785-2

independent income, 自由所得 ... 292-1

independent-charter banking system, 分立銀行制度 ... 128-1

index, 索引 ... 575-3

index number, 平均指數 ... 201-2

index number, 指數 ... 469-3

index number of commodity prices, 物價指數 ... 400-1

indexing, 檢查法 ... 783-1

India, 印度 ... 253-3; 496-2; 843-1

Indian Ocean, 印度洋 ... 254-1

indicated horse power, 指示馬力 ... 468-1

indices, 索引表 ... 524-3

indigo vat, 藍染缸 ... 1124-2

indirect exchange, 間接匯兌 ... 830-1

indirect method, 間接法 ... 1065-1

indirect method or inverse method of account current, 交互計算間接法 ... 230-3

indirect price method, 反面計算法 ... 134-3

indirect taxes, 間接稅 ... 829-2

indirect trade, 間接貿易 ... 830-1

individual economy, 個人經濟 ... 509-2

individual enterprise, 個人企業 ... 509-1

individualism, 個人主義 ... 508-3

indivisible obligations, 不可分債務 ... 77-2

Indo-China, 印度支那 ... 254-1

Indo-China piastre, 安南銀元

indorse or endorsee, 背書接受人 ... 494-3

indorsement, 背書 ... 494-1

indorsement to order, 指定式背書 ... 469-1

indorser; endorser, 背書轉讓人 ... 495-1

indorser; endorser, 背書人 ... 494-3

industrial armistice, 產業休戰 673-2
 industrial bank, 工業銀行 ... 69-1
 industrial conference, 工業會議 68-2
 industrial credit, 工業信用... 64-2
 industrial crisis, 工業恐慌 ... 64-3
 industrial experimental station, 工業試驗所... .. 68-3
 industrial life insurance, 工業人壽保險 63-2
 industrial life insurance, 簡易人壽保險 1116-3
 industrial mobilization, 工業動員 64-3
 industrial partnership, 共同生產法 244-1
 industrial policy, 工業政策... 63-3
 industrial products, 工業產品... 61-2
 industrial property, 工業所有權 63-2
 industrial revolution, 產業革命 1095-2; 676-3
 Industrial Revolution, 工業革命 64-2
 industrial risk, 工業危險 ... 63-2
 industry, 產業... .. 673-2
 infantile ins., 小兒保險 ... 55-3
 inflation, 通貨膨脹... .. 721-3
 ingot iron, 塊鐵 858-2
 initial surplus, 始業公積金 ... 350-3
 ink drum, 油墨鼓形筒 1045-1
 inland bill, 國內票據 624-3
 inland cheque, 國內支票 ... 624-3
 inland invoice, 國內送貨單... 785-1
 inland note, 國內期票 625-1
 inland or domestic bill, 國內匯票 625-2
 inquiry, 問事處 624-3
 inspector, 檢查員 487-2
 installment book, 分期繳納股款簿 130-2
 installment policy, 分期賠償保險 130-2
 Institute of Actuaries for Great Britain and London, 倫敦保險估計學會 ... 439-3
 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The 會計師公會 871-2
 instruction card clerk, 作業指示單員 487-3

insufficient fund, 存數不足 592-1
 insurable interest, 被保險利益 702-2
 insurance, 保險 436-1
 insurance against sickness, 疾病保險 560-3
 insurance agent, 保險代理店 439-2
 insurance agent, 海上保險公司代理店 531-3
 insurance broker, 保險經紀人 445-2
 insurance business, 保險業... 445-2
 insurance commission, 保險佣金 440-1
 insurance company, 保險公司 438-2
 insurance for adult, 大人保險 48-2
 insurance for adult, 成人保險 317-1
 insurance for female lives, 女性保險 54-2
 insurance for impaired lives, 弱體保險 519-1
 insurance for marriage, 結婚保險 25-1
 insurance for war risk, 戰時保險 1059-3
 insurance on freight, 運費保險 531-2
 insurance on goods, 貨備保險 531-2
 insurance on hull or block, 船舶保險 531-1
 insurance on imaginary profit, 預期利得保險 ... 1074-3
 insurance on last survivor, 最後生存壽險 758-3
 insurance pass book, 保險簿 446-3
 insurance policy, 保險單 ... 441-2
 insurance policy on goods, 積貨保險單 534-3
 insurance policy on hull or block, 船舶保險單 534-3; 693-2
 insurance reserve fund, 保險準備金 445-2
 insurance surveyer, 保險估價人 440-1
 insurance with dividend, 分利壽險 128-2
 insurance without dividend, 不分利壽險 77-1

- insurance without return
premiums, 保險費不退還 ... 444-2
insured, 被保險人 ... 702-1
interest, 利息 ... 309-2
interest account, 利息帳 ... 310-2
interest clause, 利息條件 ... 310-3
interest method of account
current, 分類計算法 ... 133-1
interest method of account
current, 利息法 ... 309-2
interest of public loan, 公債
利息 ... 119-2
interest on deposit, 存款利息 ... 263-3
interest payable, 借款利息 ... 511-3
interest upon loans, 放款利
息 ... 382-1
interim dividend, 臨時紅利 ... 1108-3
interim receipt, 臨時收據 ... 1108-2
intermediary commerce, 居
間商業 ... 365-2
internal combustion
or diesel engine, 內燃機關車 ... 103-3
internal debts, 內國債 ... 103-1
International Banking Cor-
poration, 花旗銀行 ... 415-3
International Actuaries Con-
ference, 萬國保險會計員學
會 ... 894-3
international check, 國際支
票 ... 631-1
international crisis, 國際恐
慌 ... 632-1
international law, 國際法 ... 631-2
International Maritime Con-
ference, 國際海上法會議 ... 632-2
international post, 國際郵政 ... 633-1
international radio-tele-
graph, 國際無線電報 ... 633-3
International Savings So-
ciety, 萬國儲蓄會 ... 895-2
International Sleeping Car
Co., 萬國臥車公司 ... 894-2
international telegraph, 國
際電報 ... 637-3
international trade, 國際貿
易 ... 635-1
interviewers, 特別訓練之接見
者 ... 1122-2
invaliditetsvers, 廢疾保險 ... 25-1
invested capital, 原有資本 ... 513-2
investment, 投資 ... 319-2
investment, 放資 ... 382-3
investment bank, 投資銀行 ... 320-1
investment trust, 投資託拉斯 ... 320-1
invoice, 發票 ... 783-3
invoice, 發貨單 ... 784-3
invoice amount, 發票價格 ... 783-3
invoice book or bought book,
買入帳 ... 805-3
invoice copying book, 發貨帳 ... 784-3
invoice cost, 商品原價 ... 783-3
invoice cost, 發票原價 ... 783-3
invoice duplicate, 發貨單副
本 ... 785-3
invoice of indent, 委託買進
品發單 ... 354-1
invoice price, 提單價格 ... 752-2
inward indent book, 接受定
貨簿 ... 658-3
Iran, 伊蘭 ... 241-1
Ireland, 愛爾蘭 ... 862-1; 495-3
Irish Sea, 阿爾什海 ... 496-1
Irkutsk, 伊爾庫次克 ... 241-1
iron, 鐵 ... 1161-3
iron mineral, 鐵礦 ... 1168-3
irregular jettison, 變則投貨 ... 1175-2
irregular liner, 不定期船 ... 80-2
irrevocable authority to
draw, 永久購票證 ... 214-3
irrevocable letter of credit,
永久信用證 ... 214-3
isolate economy, 孤立經濟 ... 354-3
Ispahan, 伊斯巴亨 ... 240-3
Italian Bank for China, The
華義銀行 ... 798-1
Italian towns, 意大利市府 ... 860-2
italians, 羽綢 ... 290-2; 764-3
Italy, 意大利 ... 860-1
Ivory Coast, 象牙海岸 ... 804-3
- J**
- j-cloths gray, 洋標布 ... 476-2
Jamaica, 牙買加島 ... 160-3
Japan, 日本 ... 144-3; 843-1
Jardine Matheson, 怡和洋行 ... 507-1
jasmine, 茉莉花 ... 498-2
Jausen, P. J. C., 簡生 ... 527-3
Java, 爪哇 ... 159-2
Jerusalem, 耶路撒冷 ... 494-1
jettison, 沈貨 ... 326-3

jettison, 投貨 319-2
 jettison, 鬆綫 1135-1
 Jilolo I., 濟羅羅島 1016-2
 Johannesbery, 約罕納斯堡 458-1
 Johore, 柔佛 597-1
 joint account, 共同之計算 ... 1104-3
 joint debtors, 連帶債務者 ... 724-2
 joint obligation, 連帶債務 ... 723-3
 Joint Savings Society, 四行儲蓄會 187-1
 joint stock land bank, 合股土地銀行 257-1
 Jones, 瓊司 469-3
 judgment rate system, 審察保費制 1003-3
 Jugo-salavia, 南斯拉夫 458-2
 juristic action, 法律行爲 ... 394-2
 Jurgot Anne Robert Jacque, 財政家就爾格 982-2
 jute, 黃麻 834-2

K

Kabul, 加布爾 177-1
 Kabul or Cabul, 喀布爾 ... 742-3
 Kansas, 干薩斯 491-2
 kaoliang, 高粱 598-2
 kaolin, 瓷土 672-2
 Karachi, 喀喇蚩 742-3
 Kashmir, 克什米爾 303-1
 Kaye, Sir John Lister, 凱約翰 996-2
 Kedah, 吉德 597-1
 keelage, 碇泊稅 885-3
 keep cool, 透空氣 1020-2
 keep dry, 濡染無用之意 ... 1020-2
 Kelantan, 吉連丹 597-1
 Kelat, 基拉 508-2
 Kenia Cololy, 忒尼亞 369-3
 Khabarovsk, 伯力 300-1
 Khabarovsk, 哈巴羅夫喀 ... 460-2
 Khabarovsk, 哈巴羅夫斯克 ... 835-2
 Khabarovsk, 廟街 1006-2
 Kiakhta, 恰克圖 467-3
 Kiangsu Bank, 江蘇銀行 ... 287-1
 Kiangsu Farmers Bank, 江蘇省農民銀行 286-3
 Kiangsu Chekiang Commercial Savings Bank, Ltd., The 江浙商業儲蓄銀行 285-3
 kid, 搯皮 882-2

Kief, 基輔 641-2
 Kiel Canal, 奇厄爾運河 ... 1015-1
 Kien Yeh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乾一企業銀公司... 599-1
 kilogramme, 公斤 104-2
 kilolitre, 公秉 115-1
 kilometre, 公里 114-2
 Kiltbar, 乞兒塔 508-1
 Kimberley, 金泊利 457-3
 Kin Hwa Industrial & Savings Bank, 金華實業儲蓄銀行 418-3
 Kincheng Banking Corporation, 金城銀行 418-1
 kind, 扇 520-3
 Kinley, 根來 1034-3
 Kioto, 京都 339-1
 Klang, 喀蘭 597-2
 klassenlotterie, 等級獎券 ... 948-3
 knock down; knock off, 落盤 895-3
 known loss or risk, 既知損失 451-3
 Kobe, 神戶 567-1
 Kohan Trust Company, 匯安信託公司 627-1
 Kohand, 浩罕 529-2
 Kopec, 戈比 140-3
 Kopenhagen, 哥平哈經 ... 514-3
 Korea, 高麗 598-3
 Kroner or Crown, 克倫 ... 303-3
 Krupp, 克虜伯 520-3
 Kuala Lumpur, 夸刺隆普爾... 597-2
 Kuching, 庫琛 1125-1
 Kuetta, 快得 508-2
 Kulin, 可倫 1169-1
 Kwangsi Bank, 廣西銀行 ... 1008-1
 Kwang Hwa Commercial and Savings Bank, Ltd., The 光華商業儲蓄銀行 ... 242-1
 Kwangtung Provincial Bank The, 廣東省銀行 1012-1

L

L'Epargne Franco-Chinoise, Societe Anonyme Chinoise, 中法儲蓄會 90-2
 L. md L. Schedule, The 愛爾計算法 862-1
 La Paz, 拉巴斯 378-3

- La Plata, 拉巴拉他 ... 378-3
 label, 招牌紙 ... 1009-2
 Labor Party, 工黨 ... 76-1
 labor statistics, 勞動統計 ... 74-2
 labour, 勞動 ... 737-3
 labour for shipping coal and goods, 煤屑搬運費 ... 879-1
 labour hour, 勞動時間 ... 740-2
 labour question, 勞動問題 ... 740-3
 labourer, 勞動者 ... 740-2
 laboures' insurance, 勞動保險 ... 740-1
 Lac, 臘克 ... 474-3
 lace trimming, 花邊 ... 416-2
 Lagos, 拉各斯 ... 379-1
 Lahore, 拉合爾 ... 378-3
 laissez faire principle, 自由放任主義 ... 292-1
 lake cargo and vessel policies, 湖中貨船合險保單 ... 772-1
 Lake Superior, 蘇必略湖 ... 1160-1
 Laknow, 盧各腦 ... 1067-2
 Lanark, 拉琴爾克 ... 525-3
 Lancashire, 蘭開夏 ... 1161-1
 land, 土地 ... 46-3
 land and building sinking fund, 房地產提存金 ... 370-1
 land bank, 土地銀行 ... 47-1
 land credit, 土地信用 ... 47-1
 landing book, 進口貨登記簿 ... 819-1
 landing bulk, 卸裝 ... 1159-1
 landing certificate, 卸貨證明書 ... 344-1
 landing certificate, 起貨單 ... 590-3
 landing expense charges, 卸貨費 ... 344-1
 landing expense or charges, 起卸費 ... 590-2
 landing master, 碼頭經理 ... 1027-2
 landing order for free goods, 免稅品起卸準單 ... 306-1
 landing permit; landing order, 卸貨準許證 ... 344-1
 landing pier, 卸貨碼頭 ... 344-1
 landing process, 貨物起卸手續 ... 706-1
 landing weight, 卸貨重量 ... 343-3
 lang weight, 起卸重量 ... 590-2
 Lang-son, 諒山 ... 1036-1
 Laos, 老撾 ... 291-2
 large order, 大批定貨 ... 49-2
 last, 拉司他 ... 378-3
 last survivor annuity, 最後生存年金 ... 758-3
 lastings, 羽絨 ... 290-2; 764-3
 Latvia, 拉脫維亞 ... 379-1
 Launceston, 來翁西斯敦 ... 339-3
 Launceston, 來翁西斯頓 ... 460-1
 law of diminishing utility, 效用漸減律 ... 521-2
 law of diminishing return, 酬報漸減律 ... 927-2
 law of increasing return, 酬報漸增律 ... 927-2
 Law of Trade Union, 工會法 ... 62-1
 law of inetria of large numbers, the 大數不變 ... 54-1
 law of statistical regularity, the 現象齊一之法則 ... 671-2
 lawns etc, 洋紗 ... 474-2
 laws, 法則 ... 572-3
 lay days, 船舶碇泊日期 ... 696-1
 lay days, 碇泊日數 ... 885-2
 lead, 鉛 ... 928-1
 lead pyrite, 鉛鐵 ... 928-3
 leaders, 勾引品 ... 133-2
 leaders, 鉤引品 ... 928-3
 leather, buffalo and cow, 熟牛皮 ... 1025-2
 ledger, 總帳 ... 1101-3
 lee assurance of insurance, 壽險 ... 946-1
 Leeds, 里子 ... 333-3
 left or left wing, 左傾 ... 196-1
 legal adviser, 法律顧問 ... 395-3; 984-2
 legal money or legal tender, 法貨 ... 396-1
 legal monopoly, 法律的獨占 ... 395-3
 legal rate of interest, 法定利息 ... 393-3
 legal reserve, 法定公積金 ... 392-3
 Leipzig, 萊比錫 ... 471-2; 800-1
 Leipzig province, 萊比錫省 ... 800-1
 lemon, 檸檬 ... 1115-3
 lender; creditor (cr.), 貸主 ... 812-2
 Leningrad, 列寧格勒 ... 250-3
 leno brocades, 縷空洋紗 ... 1143-3
 lenos, 洋羅 ... 476-3; 764-3
 Lepta, 立魄他 ... 1014-2
 letters and telegram inward registered book, 函電登錄簿 ... 341-3

- letter and telegram register, 函電摘要簿 ... 342-1
- letter book, 書信簿 ... 524-3
- letter cards, 郵製信箋 ... 730-1
- letter copying book, 書信複寫簿 ... 524-1
- letter of credit, 信用證 ... 453-1
- letter filing, 書信整理法 ... 524-1
- letter of advice; advice note, 通知書 ... 716-3
- letter of applying, 認股書 ... 974-2
- letter of application, 股份聲請證 ... 407-2
- letter of attorney; power of attorney, 委任狀 ... 352-2
- letter of credit, 信用證書 ... 845-2
- letter of introduction, 介紹書 ... 100-2
- letter of marque or letter of mart, 敵船逮捕狀 ... 1017-2
- letter of renunciation, 股份分配廢棄證書 ... 406-2
- letter of recommendation, 薦書 ... 1109-3
- letter of regret, 認股拒絕書 ... 974-1
- letter opener, 開信器 ... 827-3
- letter record, 書信收發簿 ... 524-3
- letter reference number, 書信號數 ... 523-3
- letter sorting rack, 發信整理架 ... 783-1
- Levant, 勒凡 ... 1076-2
- lever, 槓桿 ... 585-3
- Lex Rhodia, 呂底亞海法 ... 530-2
- liabilities, 負債 ... 501-1; 1097-2
- liabilities, 負債各項 ... 813-2
- liability, 事業會計上負債 ... 812-2
- liability insurance, 責任保險 ... 774-3
- liability insurance, 義務保險 ... 893-2
- Liberia, 里比利亞 ... 333-3; 972-3
- Liberia, 里比利亞國 ... 804-3
- liberty bonds, 自由債票 ... 293-1
- library, 藏書樓 ... 984-3
- library preforator, 藏書透字機 ... 1124-3
- license, 營業之許可 ... 1094-2
- license for sale of goods, 特准營業牌照 ... 556-3
- Liege, 列日 ... 250-2
- life annuity, 終身年金 ... 685-2
- life insurance, 生命保險 ... 24-3
- life insurance premium, 生命保費 ... 218-3
- life insurance trust, 壽險信託 ... 948-1
- light oil, 輕油 ... 880-2
- lighter company, 駁船公司 ... 999-2
- lighterage, 駁船費 ... 999-3
- lighterage policies, 駁船保單 ... 893-3
- lighting system, 燈光制度 ... 1064-3
- Lima, 利馬 ... 312-1; 488-1; 567-1
- limbries, 洋板綾 ... 474-2
- lime, 石灰 ... 227-3
- limit calculation, 限度計算 ... 469-1; 504-2
- limited issue method, 制限發行法 ... 342-1
- limited liability, 有限責任 ... 281-3
- limited order, 指價定貨 ... 469-2
- limited payment policy, 限期繳費保險 ... 505-1
- limited rate, 限盤 ... 505-2
- line, 航線 ... 579-2
- line, 航路 ... 579-2
- lineal measurement of draft, 線測法 ... 1032-2
- Lineses, 里訥勒斯 ... 928-2
- Linia, 利尼亞 ... 308-3
- link, 令克 ... 172-1
- linseed, 亞麻 ... 338-1
- liquid fuel, 柴油 ... 473-2
- liquidation, 清算 ... 665-3
- liquorice, 甘草 ... 216-3
- lira, 利拉 ... 309-1
- Lisbon, 里斯本 ... 386-2
- Lisbon or Lisboa, 里斯本 ... 334-1
- list of equipment, 船舶屬具目錄 ... 697-2
- list of equipment, 屬具目錄 ... 1160-1
- list price, 掛牌價格 ... 658-2
- listing machine and non-listing machine, 記字式與不記字式 ... 500-2
- Lithuania, 立陶宛 ... 229-3
- litre, 公升 ... 104-1
- live stock yard, 牲畜場 ... 481-2
- Liverpool, 利物浦 ... 309-1
- livestock insurance, 家畜保險 ... 517-1; 399-1
- Livingstone, 立文斯登 ... 1141-2
- Lloyd list, 魯意表 ... 1053-1
- Lloyd's, 魯意會 ... 529-3; 1053-2

- Lloyd's Act, 魯意條件 ... 1054-3
 Lloyd's agent, 魯意代理店 ... 1053-1
 Lloyd's Bank, 魯意銀行 ... 814-3
 Lloyds' Bank, London, 倫敦魯意銀行 ... 925-3
 Lloyd's Farm of Marine Insurance Policy, 魯意會保單 ... 1055-2
 Lloyd's Index, 魯意調查錄 ... 1055-3
 Lloyd's list, 魯意列士特 ... 1054-1
 Lloyd's News, 魯意紐士 ... 1053-3
 Lloyd's record of losses, 魯意損失統計 ... 1053-2
 Lloyd's Register of British and Foreign Shipping, 魯意船名錄 ... 1053-1
 Lloyd's Register of British and Foreign shipping, 魯意船隻註冊簿 ... 1053-2
 Lloyd's register of captains, 魯意船主註冊簿 ... 1053-2
 Lnie, 奈司 ... 891-2
 loading, 保險營業費 ... 446-2
 loading platform, 裝卸月台 ... 899-2
 loan, 放款 ... 381-3
 loan bank, 放款銀行 ... 382-2
 loan bill, 外國放款所需者 ... 426-1
 loan bottomry, 船隻貨物抵押借款 ... 690-2
 loan department, 放款部 ... 983-2
 loan for conversion of exchequer bonds, 國庫債券整理公債 ... 629-3
 loan on bottomry or respondentia, 冒險借款 ... 455-2
 loan rate, 放款利率 ... 382-2
 loan teller, 放款科 ... 382-2
 loans for consumption, 消費貸借 ... 550-2
 loans or advances, 動產抵押放款 ... 602-1
 Loanda, 羅安達 ... 1140-3
 Local Bank of Szechuen, The 四川地方銀行 ... 186-2
 local bond, 地方債 ... 265-1
 local consumption, 地方消費 ... 265-1
 local (or spot) delivery, 當場交貨 ... 884-1
 local mutual, 地方互保公司 ... 264-3
 local invoice, 本地發貨單 ... 206-3
 local invoice, 當場交貨發票 ... 884-1
 local ticket, 本路車票 ... 523-1
 local train, 區間車 ... 604-1
 lock out, 全體解雇 ... 244-1
 lock-out, 一般解雇 ... 4-3
 lockout, 工場鎖閉 ... 61-3
 locks, 鎖 ... 1131-1
 loco price, 現交價格 ... 667-1
 loco price, 當場交貨價格 ... 884-2
 locomotive engine, 機關車 ... 1063-1
 Lodz, 羅惹 ... 1141-1
 loervalite, 低散煙煤 ... 876-2
 log book, 航海日誌 ... 578-1
 logwood extract, 蘇木膏 ... 472-1
 Lohayre, 黎哈維里 ... 1056-1
 London, 倫敦 ... 511-3; 843-1
 London bill broker, 倫敦票據經紀人 ... 512-2
 London Chamber of Commerce, 倫敦商業會議所 ... 512-2
 London City Bank, 倫敦市銀行 ... 512-1
 London Clause, 倫敦條款 ... 512-2; 553-3
 London money market, 倫敦金融市場 ... 512-1
 London and China Syndicate, The 倫中公司 ... 996-2
 long credit, 長期信用 ... 426-1
 Long Hundred Weight, 長亨奪來懷脫 ... 424-3
 long term insurance, 長期保險 ... 425-3
 long ton, 長噸 ... 426-1
 loose-leaf calendar, 案頭日曆 ... 526-3
 loose leaf inserter, 散頁裝插器 ... 754-1
 loose leaf file, 散頁藏納器 ... 754-1
 loose leaf inserter, 散頁式 ... 1139-3
 lost or not lost clause, 損害賠償條項 ... 862-3
 lot money or commission, 拍賣佣金 ... 380-2
 lots land, 營業用地基 ... 1094-3
 lottery, 彩票 ... 655-1
 Lourenco Marquez, 洛林科馬貴斯 ... 477-1
 lovalite, 下散煙煤 ... 876-2
 Lower Guinea, 下幾內亞地方 ... 46-1
 lowest quotation, 底碼 ... 366-2
 Loyalty Is., 羅雅耳特羣島 ... 492-1
 lucrative capital, 營利資本 ... 1094-1
 lump sum freight, 一定航線租船運費 ... 3-1

- lump sum freight, 總運費 ... 1102-3
 Lungyen Po, 龍巖浦 ... 1085-2
 lustres, 駱駝絨 ... 1083-1
 Luxemburg, 盧森堡 ... 1067-2
 Luzon, 呂宋 ... 313-2
 Lyon or Lyons, 里昂 ... 334-1
 Lys River, 立士河 ... 525-3
- M**
- M. G. Cap, 油光紙 ... 391-1
 Macassar, 馬加薩 ... 596-2
 machinery, 機械 ... 1062-2
 machinevers, 機械保險 ... 1063-1
 Macleod, Henry 麥磁利阿 ... 896-2
 Madagascar I., 馬達加斯加島 ... 597-2
 Madras, 麻打拉薩 ... 734-2
 Madrid, 馬德里 ... 597-3
 Magdeburg, 馬德堡 ... 1015-2
 mail boat, 郵船 ... 729-2
 mail car, 郵政車 ... 726-3
 mail day, 海外郵件截止日 ... 536-3
 mail order business, 通信販賣業 ... 717-1
 mail order business, 郵售販賣業 ... 729-1
 mail order business, 發送營業 ... 783-2
 mail order department store, 郵售業 ... 729-1
 mail-order house, 函售店 ... 341-3
 mail route, 郵路 ... 729-3
 main-books, 主要帳 ... 163-3
 maize, 玉蜀黍 ... 216-1
 making up price, 轉期價格 ... 1127-2
 Malacca, 麻刺甲 ... 734-2
 Malaisia, 馬來羣島 ... 596-3
 malurled wages, 物品代替工資制 ... 399-2
 management, 經營 ... 891-3
 management of shipping, 海運營業 ... 542-3
 management on great scale, 大經營 ... 53-2
 management on small scale, 小經營 ... 57-1
 managemental forms, 經營形態 ... 891-3
 manager, 大班 ... 50-2
 manager, 組合主任 ... 1104-3
- manager of bank, 銀行經理 ... 991-3
 managing agent, 經理 ... 888-2
 managing directors, 常務董事 ... 652-1
 Manchester, 曼徹斯特 ... 662-1
 Mandalay, 蠻德勒 ... 1184-1
 mandate, 委任 ... 351-3
 manganese, 錳 ... 1082-1
 mangrove bark, 栲皮 ... 472-1
 Manhattan, 滿哈坦 ... 571-2
 manifest, 裝船清單 ... 899-3
 manifest, 運費明細目錄 ... 920-3
 manifests, 貨物目錄 ... 705-2
 manifest of shipping, 斤量證明書 ... 144-1
 Manila, 小呂宋 ... 55-3
 Manila, 馬尼刺 ... 596-2
 manorial economy, 莊園經濟 ... 700-3
 Mansfield, Lord 曼斯非爾德爵士 ... 533-3
 manual dexterity tests, 手工熟練測驗 ... 1118-3
 manufacturer's invoice, 製造者送貨單 ... 785-2
 map and tack system, 地圖圖釘制 ... 1047-1
 margarine, 假奶油 ... 599-1
 marginal utility, 限界效用 ... 504-3
 marine insurance, 海上保險
 marine insurance company, 海上保險公司 ... 531-3
 marine insurance on hullor block, 船舶保險 ... 693-1
 marine insurance policy, 海上保險單 ... 534-2
 marine insurance premium, 海上保險費 ... 534-3
 maritime commerce or seaparing commerce, 海商 ... 539-2
 maritime commerce or trade, 海上商業 ... 536-1
 maritime life insurance, 海上人壽保險 ... 530-1
 maritime law, 海上法 ... 530-1
 maritime perils; peril of the sea, 海難 ... 546-1
 maritime trade, 海上貿易 ... 536-1
 mark, 貨印 ... 703-3
 mark, 唛頭 ... 944-2
 marked cheque, 簽字支票 ... 1137-1
 market analysis, 市場分析 ... 1046-2

- market day, 市日 196-3
 market fair, 市 196-2
 market overt, 公開市場 ... 116-3
 market price, 價格 399-3
 market rate, 市場利率 198-1
 market rate, 市場貼現利率 ... 198-2
 market report, 市況報告 197-1
 market report, 商況報告 606-3
 market value, 市場價格 198-2
 marks, 標識 920-3
 marks, 標記 1019-3
 marks and number, 貨印號數 703-3
 Marsala, 麻薩拉酒 897-1
 Marseilles, 馬塞耳 596-3
 Marshall, 馬勒爾 419-2
 Martin, 馬丁 1028-2
 marriage fund insurance, 結婚費保險 791-2
 Massachusetts, 馬薩諸塞州 ... 397-1
 Mason, Sir Josiah, 馬孫 597-2
 mat address, 通訊處 721-2
 match, 火柴 158-2
 mate account; corresponding account, 對手科目 ... 953-2
 mate receipt, 船員收領證 584-3
 material capital, 有形資本 281-3
 774-3
 mate's receipt, 船長收貨證 ... 689-1
 mathematic, 計算表 500-2
 mats, 草蓆 583-3
 maximum issue method, 最多額發行法 758-1
 May Day, 五一節 95-3
 means of exchange, 交易機關 ... 233-2
 meats, 肉 291-2
 Mecca, 麥加 734-1
 mechanical accountant, 結算機 500-2
 mechanism of credit, 信託機關 455-1
 median, 中位數 88-1
 median index number, 中位數指數 88-3
 medical drachme, 得拉赫馬 ... 655-2
 medical grain, 格倫 526-1
 medical ounce, 溫司亞 873-3
 medicine department, 醫治部 984-2
 Medina, 麥地那 734-1
 Mediterranean Sea, 地中海 ... 263-2
 medium of exchange, 交易之媒介 987-1
 Melanesia, 美拉尼西亞 492-1
 Melbourne, 新金山 866-1
 Melbourne, 墨爾鉢恩 1003-1
 melon seeds, 瓜子 216-1
 members of association, 合夥員 258-2
 memo; memorandum, 便箋 ... 433-1
 memo; memorandum, 商用信箋 606-2
 memorandum, 估價單 301-1
 memorandum, 備忘錄 527-1
 memorandum, 覺書 1157-2
 memorandum book, 備忘帳 ... 736-1
 memorandum clause, 海上保險貨物細目 534-1
 Menam R., 湄南河 1062-1
 Menette, 密勒特 1169-1
 mental alertness, 心智敏捷測驗 1118-2
 Mercantile Bank of India, Limited, 有利銀行 281-2
 mercantile ship's route, 商船航線 610-3
 mercantile system, 重金主義 ... 502-1
 mercantile system or mercantilism, 重商主義 502-2
 Mercantile Union Bank, 江海銀行 286-1
 mercerization, 變光 933-1
 mercerized crimps, 縐綢 764-3
 mercerized cotton yarn, 電光紗 933-1
 mercerized cotton yarn, 絲光棉紗 795-3
 mercerized crimps, 縐地絲光洋紗 1086-3
 merchandise ledger, 商品總帳 1102-1
 merchant, 貿易商 818-1
 Messrs. J. P. Morgan & Co. other in New York, 紐約摩根公司 772-3
 Messrs. Vickers, Ltd. 費克斯公司 814-3
 methods, 創造方法 572-3
 metre, 公尺 104-1
 metre, 米突 289-1
 Mexican dollar, 墨銀 1003-2
 Mexico, 墨西哥 1003-1

- mica, 雲母 831-3
 Michigan, 密執安 414-1
 Micronesia, 密克羅西西亞 ... 646-3
 midvolite, 中散烟煤 876-2
 Milan, 米蘭 860-2
 Milärdienstvers, 兵役保險 ... 25-1
 mile, 買爾 807-3
 mileage ticket, 里數車票 ... 334-2
 military service insurance, 徵兵保險 1013-1
 milk, 牛乳 161-2
 millet, 粟 790-3
 milligramme, 公絲 116-3
 millilitre, 公撮 122-1
 millimetre, 公釐 122-3
 Milreis, 密列斯 646-3
 mimeograph, 謄寫機 1110-3
 Ming Foo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民孚商業儲蓄銀行 212-3
 Ming Hwa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The 明華商業儲蓄銀行 384-2
 minim, 米寧 289-1
 minimum fare, 最低運費 ... 758-2
 minimum freight, 最低運費額 758-2
 minimum number of annuity payment, 最小限度年金 ... 758-1
 minimum quotation, 坐盤 ... 314-2
 minimum reserve method, the 最小限度準備法 757-3
 minimum wage, 最低工資 ... 758-1
 mining, 鑛業 1176-2
 mining book-keeping, 鑛業簿記 1177-3
 mining right, 鑛業權 1177-3
 mint par of exchange, 匯兌平價 847-1
 minute book, 議事錄 1157-3
 miostuelite, 水散烟煤 876-2
 Mirano, 米蘭 289-2
 miscellaneous deposit, 雜項存款 1134-1
 miscellaneous deposit department, 雜項存款部 ... 983-3
 Mitsubishi Bank, Ltd., The 三菱銀行 37-2
 Mitsui Bank, Ltd., The 三井銀行 35-2
 mixed train, 混合列車 664-3
 Mnemonic Filing System, the 強記檔案制度 654-3
 mock auction, 假競賣 600-2
 mock auction, 虛偽拍賣 ... 800-3
 mode index number, 範數指數 1030-3
 modified preliminary-term method, 變體定期一年法 ... 1175-3
 Moji, 門司 426-3
 Molucca or Spice Is., 摩鹿加羣島 1016-2
 molybdenum, 鉬 929-1
 Monaco, 摩納哥 1016-2
 money, 貨幣 710-1
 money being cheap; money market being dull, 金融緩慢 420-3
 money being dear or scarce pressure on money market, 金融逼迫 420-2
 money economy, 貨幣經濟 ... 712-1
 money market, 金融市場 ... 419-3
 monometallism, 單本位制 ... 745-1
 monopoly, 獨占 1065-3
 monopoly bureau, 專賣局 ... 648-2
 monopoly price, 獨占價格 ... 1066-2
 monopolical commodities, 獨占品 1066-2
 Monrovia, 蒙羅維亞 972-3
 Montana, 蒙德那 995-2
 montes pietatis, 意大利當典 ... 860-3
 Montevideo, 蒙得維的亞 ... 561-2; 972-2
 monthly interest, 月息 148-2
 monthly statement, 月結認帳單 148-3
 monthly statement, 結單 ... 791-3
 Montreal, 蒙特利爾 972-2
 moral hazards, 心的危險 ... 140-2
 Moratta and Goldsmith, 瑪加泰 993-2
 mort civil; civil death, 準死 874-1
 Morocco, 摩洛哥 428-2; 1016-1
 mortality life insurance, 死亡保險 284-2
 mortgage bank, 押款銀行 ... 376-3
 mortgage banks, 不動產銀行 ... 82-2
 Moscow, 莫斯科 701-1
 Messagerie Maritime, 法國郵船公司 396-1

most favoured nation clause, 最惠國條款 ... 759-1
 motor, 馬達 ... 597-2
 Motor Bank, 匯業銀公司簡稱 ... 849-1
 motor boat, 電船 ... 934-2
 motor car, 汽車 ... 325-2
 motor car, 摩托船 ... 1016-1
 motor cycle, 機器腳踏車 ... 1063-1
 motor-cycles, 腳踏汽車 ... 893-3
 Moulton, 莫爾登 ... 1034-3
 mousheroms, 香菌 ... 507-1
 movables, 動產 ... 601-3
 Mozambique, 莫三鼻給峽 ... 597-2
 Mukhen, 門占 ... 426-3
 multiplying and dividing machine, 乘除機 ... 500-3
 municipal accounting, 官廳會計 ... 357-3
 municipal accounting, 官廳簿記 ... 1137-2
 Municipal Council, 工部局 ... 61-3
 Muravieff, 穆拉比岳夫 ... 835-2
 mushroom, 冬蕪 ... 172-2
 musk, 麝香 ... 1170-1
 muster roll; crew list, 海員名冊 ... 538-2
 mutigraphs, 複合排字印刷機 ... 1035-1
 mutterschaftsvers, 產兒保險 ... 25-1
 mutual insurance, 共濟保險 ... 248-1
 mutual insurance, 相互保險 ... 484-1
 mutual insurance company, 相互保險公司 ... 484-2
 mutual or gross acceptance, 相互承兌 ... 484-1
 mutual savings bank, 互助儲蓄銀行 ... 95-1
 mutuals, 互保公司 ... 95-2
 myrrh, 沒藥油 ... 326-3
 myrigramme, 公衡 ... 122-3

N

Nagasaki, 長崎 ... 425-2
 Nagoya, 名古屋 ... 261-3
 named policy, 確定保險單 ... 534-3
 named policy, 船名確定保險單 ... 688-1
 named port; said port, 指定港 ... 469-1
 Nanking, 南京 ... 456-3

naphtha, 石油腦 ... 228-1
 naphthalene, 駢困 ... 26-3; 880-2; 880-3
 Naples, Napoii, Naples, 那不勒斯 ... 333-3
 nardos tachys jatamansi, 甘松香 ... 216-3
 narrow gauge railway, 狹軌鐵路 ... 559-2
 Natal, 納塔耳 ... 457-3
 National Bank, 國民銀行 ... 626-3
 National Bank note, 國民銀行鈔票 ... 627-1
 National Board of Fire Underwriter, The 全國火險聯合會 ... 892-1
 National Board of Fire Underwriters, 全國火災保險業會議 ... 242-1
 National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國民商業儲蓄銀行 ... 626-2
 National Commercial Bank, 浙江興業銀行 ... 528-2
 National City Bank of New York, The 紐約國家銀行 ... 415-3
 national economic policy, 國民經濟政策 ... 626-3
 national economics, 國民經濟學 ... 626-3
 national economy, 國民經濟 ... 626-2
 National Fire Protection Association, 全國火災豫防調查會 ... 242-1
 national income, 國民所得 ... 626-1
 National Industrial Bank of China, 中國實業銀行 ... 92-2
 native interest, 銀拆 ... 843-1
 natural bay ports, 灣頭港 ... 1184-1
 natural economy, 自然經濟 ... 295-1
 natural endorsement, 順背書 ... 832-1
 natural monopolies, 自然獨占 ... 295-1
 navigating ships, 船舶之航行 ... 539-2
 Navigation Acts, 航海條例 ... 578-1
 navigation encouragement law, 航海獎勵法 ... 579-1
 navigation policy, 航海政策 ... 578-1
 navigation subsidy, 航海獎勵金 ... 579-1
 navy bill, 海軍支票 ... 537-3

near delivery, 近日交 ... 417-1
 near delivery, 近期交易 ... 417-2
 Nederlausche Handelsmaatschappij Amsterdam, 阿姆斯特丹荷蘭銀行 ... 1150-3
 Nederlausche Maalschipij Voor Haverwerken, 荷蘭建築海口公司 ... 1150-2
 Nederlausche Syndicaat Voor Chine, 荷蘭公司 ... 1150-2
 Nederlandsche Indische Handles Bank, 安達銀行 ... 272-1
 negative form of property, 消極財產 ... 1097-1
 negligence, 過失 ... 923-2
 negligent bankruptcy, 過失破產 ... 923-3
 negri sembilan, 芙蓉 ... 597-1
 Nejd, 內志 ... 101-2
 Nepal, 尼泊爾 ... 196-1
 nephelium litchi, 無患樹科 ... 580-2
 net amount due to other banks, 同業存款 ... 260-3
 net income, 純所得 ... 571-3
 net loss, 純損金 ... 572-2
 net proceeds, 賣出實收價 ... 1038-1
 net premium, 純保險費 ... 571-3
 net premium system, 純保險費算式 ... 572-1
 net profit, 純利潤 ... 571-3
 net profit, 純益金 ... 572-2
 net-profit subcertificate, 餘利憑票 ... 956-3
 net price, 淨價 ... 664-2
 net weight, 淨重量 ... 664-2
 Netherlands, 尼德蘭 ... 196-1
 Netherlands Trading Society, 荷蘭銀行 ... 700-1
 native-excheques, 割條 ... 943-2
 New Brunswick, 新不倫瑞克州 ... 423-2; 571-1
 New Caledonia Is., 新喀利多尼亞羣島 ... 492-1
 New Castle, 紐喀斯爾 ... 571-3
 New Castle, 新堡 ... 866-3
 new economical policy, 新經濟政策 ... 866-3
 New Fu-tien Bank, The 富滇新銀行 ... 748-3
 New Guinea, 新幾內亞 ... 866-3
 New Hampshire, 美利堅之州名

New Hebrides Is., 新赫布里底羣島 ... 492-1
 new mercantile system, 新重商主義 ... 866-2
 New Orleans, 紐俄爾連斯 ... 571-1
 new share, 新股 ... 865-3
 New South Wales, 新南威爾士 ... 423-2; 571-3
 New York, 紐約 ... 571-2; 843-1
 New Zealand, 新西蘭 ... 423-2; 865-2
 Newfoundland, 紐芬蘭 ... 571-1
 Nicaragua, 尼加拉瓜 ... 196-1
 nickel, 鎳 ... 1132-2
 Nicosia, 尼哥細亞 ... 196-1
 Nie Yokohama Specie Bank, Ltd., 正金銀行 ... 210-3
 Nigeria, 尼日里亞 ... 379-1
 Nikolaevsk, 尼克拉挨夫斯克 (即廟街) ... 835-2
 Nile R., 尼羅河 ... 828-3
 ninety days after sight, 見票後九十日期支付 ... 846-1
 Ningpo Industrial Bank, Ltd., 寧波實業銀行 ... 952-3
 Ning Po Commercial and Savings Bank, Ltd., The 四明商業儲蓄銀行 ... 187-2
 nitric acid (HNO), 硝酸 ... 787-2
 no advice, please present again, 票根未到請再來收 ... 592-3
 no hooks, 手鈎無用之意 ... 1020-2
 noiseless typewriter, 無聲打字機 ... 778-1
 nominal account, 名目帳 ... 261-3; 792-1
 nominal capital, 公稱資本 ... 804-2
 nominal horse power, 公稱馬力 ... 121-3
 nominal partners, 名譽合夥員 ... 262-1
 nominal person, 名義人 ... 261-3
 non-commercial bank, 非商業銀行 ... 431-3
 non-dutiable goods, 無稅品 ... 777-1
 non interest bearing bonds, 無利息公債 ... 774-2
 non-negotiable, 非轉讓 ... 432-2
 non-negotiable bill, 背書禁止票據 ... 495-1
 non-negotiable check, 非轉讓支票 ... 432-2
 non negotiable warehouse receipt, 銀行押貨棧單 ... 986-1

non-underwriting members, 準會員 1054-3
 nonvisible property, 無形財產 774-3
 normal, 平常 469-3
 normal price, 正常價格... .. 1155-2
 North America, 北亞美利加... 181-1
 North Borneo, 北婆羅州 ... 182-2
 North German Loyd, 德國郵船公司 1014-2
 Norway, 挪威 520-3
 not negotiable bill of lading, 非融通船貨提單 432-2
 not-negotiable cheque, 非流通支票 431-3
 notary, 公證人 122-3
 note for payment of tonnage dues, 噸稅繳納單... .. 1057-3
 note issue, 紙幣發行 574-3
 notice of abandonment, 委棄呈報書 351-3
 notice of abandonment, 委棄申請書 354-3
 notice of dishonour, 退票通知書 592-3
 Nova Scotia, 諾法斯科細亞省 460-2
 note teller, 票據部... .. 984-1
 number, 號數 920-3
 number (廿); No., 號數... .. 898-2
 number of items, 項數... .. 789-3
 numbering machine, 編號機 1032-3
 numerical filing system, the 數目檔案制度 1017-3
 nut-galls, 五倍子 472-1; 96-1
 nymphaeaceae, 睡蓮科 1034-2

O

oatmeal crapes, 縐呢... 764-3; 1068-3
 object of taxation, 課稅物件... 1036-3
 occasional line, 不定期航路... 579-2
 occasional line, 臨時航線 ... 1108-3
 ocean traffic, 大洋貿易 50-1
 Oder, 荷得柯 397-3
 Oder R., 荷得 1015-1
 Odessa, 敖得薩... .. 661-1
 off-rate, 無格者 451-3
 offer, 申請... .. 223-3
 offense depot, 露封保管... .. 1158-3
 office, 公事室 114-2

office, 事務部 335-1
 office, 寫字間 1004-1
 office manuals, 事務指南 ... 335-1
 office rule book, the, 事務室規則指南 235-1
 officers, 事務員 986-3
 official quotations; nominal quotation, 掛牌 658-2
 official rate, 公定利率 114-3
 oil; kerosene, 煤油... .. 877-3
 oil, secamun seed, 麻油 ... 734-2
 oil engine, mineral, 機器油 1063-1
 oil of sun flower, 向日葵油... 262-3
 oil paint, 油漆... .. 391-2
 oils essential, 香油... .. 506-2
 Oklahoma, 俄克拉哈馬 ... 491-2
 oleomargarine, 人造乳酪 ... 26-1
 old age and invalidity insurance, 老廢保險 291-1
 Omsk, 荷慕斯克 560-2
 on rail; in track, 貨車交 ... 704-1
 one colour only of shirting, 一色印花標 2-3
 one man company, 一人公司 1-1; 508-3
 one reserve system, 集中準備制 831-1
 Oolong tea, 烏龍茶... .. 581-3
 open car, 無蓋車 777-2
 open cargo policy, 開口貨物保單 827-1
 open cheque, 普通支票 754-3
 open cover, 豫定保險 1071-2
 open door policy, 門戶開放宣言 426-2
 open order, 成行訂貨 317-2
 open policy, 開口保單 827-1
 opening quotations, 開盤市價 842-3
 opium, 鴉片 1055-3
 option or privilege, 特約交易 556-1
 optional cargo, 未到貨物買賣 205-3
 oral examination, 口試... .. 1122-3
 Orange Free State, 鄂蘭吉 ... 458-1
 orange pekoe, 橙花白毫茶 ... 581-2
 order, 定貨 358-3
 order book, 定貨簿... .. 360-3
 order by sample, 樣本定貨 ... 1023-2
 order form; order sheet, 定貨單 360-2

order of payment, 支付命令書	141-3
order of work clerk, 作業次序監察員	487-3
ordinance de marine, 海令	530-3
ordinary accident insurance, 日常意外保險	146-2
ordinary endowment insurance, 普通養老保險	756-1
ordinary general meeting, 股東常會	409-2
ordinary installment policy, 普通分期賠償保險	754-3
ordinary meeting, 定時設立	358-2
ordinary meeting, 定期股東會	362-3
ordinary passenger ticket, 尋常車票	749-1
ordinary share, 普通股票	410-1
ordinary through passenger ticket, 尋常聯運客票	749-2
ordinary whole term insurance, 普通終身壽險	755-2
ore, 礦	1175-3
ore deposits, 鑛牀	1175-3
oriental line, 東洋航路	387-2
Oriental Commercial and Savings Bank, Ltd., The 亞東商業儲蓄銀行	336-3
organization of railroading, 鐵路業組織	1165-3
organized production, 組織的生產	686-3
original bill, 原匯票	514-2
original cheque, 原支票	513-2
original in invoice, 原來發票	513-3
Osaka, 大阪	49-2
Osmina, 額司米納	1134-2
ostensible partner, 實際合夥員	952-1
Othmar Spanm, 奧斯馬斯班	891-1
Ottawa, 鄂大瓦	826-1
ounce, 盎司	560-3
ounce, 濫司	873-3
out door advertising, 戶外廣告	140-3
out door staff, 外班	192-2
out of date, 日久失效	592-1
outport cheque for collection only, 外埠支票祇可代收	592-2

over carried cargo, 遲延貨物	1045-3
over draft or over drawn, 活期透支	479-2
over head carrier, 高懸傳遞機	837-3
over insurance, 逾額保險	917-3
over production, 生產過剩	221-1
over stock; glut, 存貨	268-2
overcharge, 虛價	801-1
overdraft, 臨時透支	1108-3
overdrafts by foreign banks or correspondents, 國外同業透支	625-3
overdue debt, 過期放款	382-1
overland tour ticket, 陸遊票	782-1
Oversea-Chinese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華僑銀行	799-1
Overseas Trust Company Inc., 華僑信託公司	798-3

P

Pacific Ocean, 太平洋	136-2
Pacific Industrial development Co., 美國太平洋拓殖公司	799-1
Pack, 潑客	1024-3
packing, 包裝	179-2
packing charges, 包裝費	179-2
packing list, 斤量明細書	144-1
packing paper, 包皮紙	179-1
Padang, 巴唐	137-3
Pahang, 彭亨	597-1
paid up capital, 已付股本	76-1
paid up capital, 付入股款	165-1
paid-up capital, 資本金	908-2
paid up policy, 結存單	791-2
pawn broker, 當舖	883-3
Palembang, 巴隣旁	138-3
Palestine, 巴勒士登	138-1
Palmerston, 巴爾謀摩斯頓	138-3
pamphlet, 小冊子	1009-2
panic; crisis, 恐慌	519-2
panic point, 恐慌點	520-2
Panama, 巴拿馬	137-3
Panama Canal, 巴拿馬運河	138-1
panax ginseng, C. A. Mey, 人參	25-2

- paochong, 烏龍茶及包種茶 ... 581-3
 paper, 紙 ... 573-1
 paper fastening machine, 綴紙機 ... 970-2
 Papua I., 巴布亞島 ... 492-1
 Papua Island, 巴布亞島 ... 137-1
 par of exchange, 平價 ... 203-2
 Paracel Island, 西沙羣島 ... 298-3
 paraffin, 石蠟 ... 229-2
 paraffin, 巴拉粉 ... 878-2
 Paraguay, 巴拉圭 ... 137-2
 parchment paper, 羊皮紙 ... 290-1
 Paris, 巴黎 ... 139-1; 396-3
 parking space, 停車處 ... 600-2
 parlor car, 頭等客廳車 ... 1082-3
 part, 各份 ... 850-1
 Parth, F. E. 拜爾斯 ... 949-3
 partial acceptance, 一部承兌 ... 5-1
 partial cash transaction, 一部現金交易 ... 5-3
 partial charter party, 一部租船契約 ... 5-3
 partial guarantee, 一部保證 ... 5-2
 partial indorsement, 一部背書 ... 5-2
 partial insurance, 一部保險 ... 5-2
 partial loss, 一部損失 ... 6-1
 partial payment, 一部付款 ... 5-1
 partial reserve system, 一部準備法 ... 5-3
 particular agent or special agent, 總理代理人 ... 1102-3
 particular average, 分損 ... 131-1
 particular-average, 單獨海損 ... 540-1
 particular average, 特別海損 ... 553-2
 partner, 組合人 ... 1104-3
 partner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有限責任股東 ... 282-2
 partners with unlimited liability, 無限責任股東 ... 776-1
 partnership bookkeeping and accounting, 合夥會計 ... 258-2
 partnership insurance, 聯合人壽保險 ... 1104-2
 party ticket, 團體減價票 ... 945-2
 pass, 派司 ... 480-1
 pass book, 海上保險憑摺 ... 535-3
 passbook, 存款摺 ... 786-2
 passenger list or arrival list, 船客目錄 ... 689-2
 passenger steamer or liner, 客船 ... 463-1
 passenger ticket, 客票 ... 463-1
 passenger ticket, 旅客車票 ... 523-1
 passive trust, 受動信託 ... 346-1
 paste board; card board, 板紙 ... 388-3
 paste restante, 招領郵件 ... 381-2
 Patagonia, 巴塔哥尼亞 ... 965-1
 patent agent, 代理特許業 ... 170-3
 patentrecht, 專利法 ... 647-3
 Patras, 巴托拉斯 ... 137-2
 pattern post, 貨樣郵件 ... 713-1
 pattern sampling order, 貨樣出棧聲請書 ... 713-1
 Pauling & Co., Ltd., 寶林商會 ... 1154-1
 pay agent, 賠款代理店 ... 1037-1
 pay (Messrs. Inagawa & Co.) only, 特定背書 ... 556-1
 pay-roll machine, 薪金記錄機 ... 1109-3
 pay slip, 付款傳票 ... 168-2
 pay to the bearer, 祈付持票人 ... 776-2
 payable in London, 倫敦付款 ... 1024-1
 payable London, 倫敦支付 ... 497-3
 payee or remittee, 收款人 ... 277-2
 payer of tax, 納稅人 ... 570-3
 paying cashier, 付款科 ... 167-1
 paying slip, 支付傳票 ... 141-3
 paying teller, 付款員 ... 167-2
 paying teller, 支付部 ... 983-3
 payment, 繳付股款 ... 1140-2
 payment by banker, 銀行付款 ... 980-3
 payment on installment, 分期付款 ... 130-1
 payment on term, 定期付款 ... 361-1
 payment stamp, 付訖圖章 ... 165-2
 payment stopped, 已經止付 ... 592-1
 peat, 泥煤 ... 398-1
 peddler, 貨販 ... 500-3
 Peking Syndicate, Ltd., 福公司 ... 965-1
 Peking Syndicate, The 北京銀公司 ... 181-2
 pekoe, 白毫茶 ... 581-2
 pencil sharpness, 削鉛筆器 ... 455-3
 Peninsular and Oriental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The 大英銀行 ... 50-1
 Pennsylvania, 賓夕爾法尼亞 ... 491-2
 penny or pence, 辨士 ... 1076-3
 penny weight, 本尼懷脫 ... 206-3

- penny weight, 英錢 ... 512-1
 people's bank, 人民銀行 ... 24-1
 people's bank, 信用合作社 ... 449-3
 Perak, 貝拉克 ... 597-1
 percent (%), 百分率 ... 287-2
 percentage, 百分法 ... 287-2
 perfect entry, 入口報驗單 ... 28-2
 perforated check, 透字支票 ... 715-2
 perforating seal, 軋洞機 ... 416-3
 perforator, 穿孔器 ... 524-3
 perilla oil, 蘇子油 ... 1156-1
 perils of seas, 海上危險 ... 530-1
 period of capitalism, 資本萬
 能時代 ... 908-1
 periodicity of crisis, 恐慌周期
 律 ... 520-1
 periodical ticket, 定期車票 ... 362-2
 periodicals, 定期刊物 ... 361-1
 perishables, 易腐敗之品 ... 1002-2
 Perlis, 潑立司 ... 597-2
 permit for entry in bond, 入
 關棧准單 ... 29-1
 permit for entry in bond, 准
 入關棧憑證 ... 475-1
 permit for mooring along-
 side the pier, 碇泊準許證 ... 885-3
 permit for transportation,
 海路運輸准單 ... 541-2
 Pernambuco, 伯爾能不各 ... 300-3
 personal credit, 對人信用 ... 953-2; 954-1
 personal records, 人事簿冊 ... 24-3
 Perth, 伯斯 ... 300-2
 Peru, 祕魯 ... 567-1
 peseta, 丕賽他 ... 163-1
 peso or palacon, 比沙 ... 150-3
 petrolatum, 石油膠 ... 228-1
 petty cash book, 零用現金簿 ... 929-2
 petty current account, 小額
 往來存款 ... 57-2
 petty current deposit; special
 current account; saving
 deposit, 特別短期存款 ... 554-2
 petty trade, 小商業 ... 56-2
 pewter, 白鐵 ... 928-1
 Pfenning, 分尼 ... 128-1; 855-2
 Philadelphia, 非勒特爾非亞 ... 431-3
 Philip, 飛立浦 ... 386-2
 Philippine, 斐律賓 ... 754-1
 phonograph, 留聲機 ... 560-2
 phosphorus, 磷 ... 1065-1
 photographic camera, 照相機 ... 882-1
 Phyeng-yeng, 平壤 ... 203-3
 physical hazards, 物的危險 ... 398-3
 physical strength tests, 體力
 測驗 ... 1118-2
 physiocracy, 重農主義 ... 503-1
 Piastre de Commerce, 比斯
 得 ... 151-3
 pier (or jetty), 棧橋 ... 768-3
 pier dues; pierage, 碼頭使用
 費 ... 1027-1
 pierced cocoon, 繭殼 ... 1140-1
 Pies, 卑 ... 1140-3
 Pietermaritzburg, 比得馬斯
 波格 ... 458-1
 pig, 豬 ... 1075-1
 pig iron, 生鐵 ... 222-2
 pigeon-hole, 格子棚 ... 783-1
 pigeon holing, 信件整理箱 ... 453-2
 pilchblende, 瀝青鈾 ... 997-1
 pilotage, 引水費 ... 139-2
 pint, 品脫 ... 459-3
 piracy, 海賊行爲 ... 541-2
 pirate, 海賊 ... 541-2
 Pisa, 比薩 ... 860-2
 Pittsburg, 畢資堡 ... 676-3
 Pixley and Abel, 皮克司來
 place ticket, 座位票 ... 518-2
 planning economy, 計劃經濟
 planning office; 設計股 ... 74-1
 platform, 月台 ... 148-1
 platin musa textile, 呂宋麻 ... 313-2
 plate glass, 板玻璃 ... 482-1
 plates, 板 ... 834-2
 platinum, 鉑 ... 928-1
 please present again, 請再來
 收 ... 592-1
 please use your own cheque
 book, 非該戶領用之支票 ... 592-3
 pledge of immovable, 不動產
 質 ... 83-2
 pledge of movables, 質權 ... 1039-2
 pledge of right, 權利質 ... 1172-3
 Ploemfontein, 布羅伊木方丁 ... 458-1
 pneumatic tube, 氣管傳遞機 ... 837-3
 point, 泡因脫 ... 397-1
 poll-tax, 人口稅 ... 23-3
 Poland, 波蘭 ... 397-3
 pole or rod, 布耳 ... 199-2
 police station, 巡捕房 ... 333-2
 policy clause, 保險條款 ... 441-2
 policy holders, 保險單保有者 ... 442-2

- policy proof of interest or honour policy, 名譽保險單 262-1
- policy retaining memo, 保險支付證明書 ... 439-1
- political economy, 政治經濟學 ... 383-2
- Polynesia, 玻利尼西亞 ... 481-3
- Pontianak, 旁提安那克 ... 521-2
- Poo Tung Commercial and Savings Bank, 浦東商業儲蓄銀行 ... 529-1
- Pood, 普得 ... 754-3
- pool secretary, 海運聯合書記
- poolins, 羅綬 ... 765-1
- population policy, 人口政策 23-2
- port calling, 停泊港 ... 600-3
- Port Eudward, 愛德華港 ... 462-3
- port mark, 運輸標誌 ... 923-1
- port of call, 碇泊地 ... 885-2
- port of definite anchorage, 定泊港 ... 358-2
- port of delivery, 交貨港 ... 234-1
- port of destination, 目的港 ... 227-2
- port of export, 輸出港 ... 1076-1
- port of loading, 裝貨港 ... 901-1
- port of import, 輸入港 ... 1075-3
- port of import and export, 輸出入港 ... 1075-3
- port of refuge, 避難港 ... 1112-2
- port of registry, 船籍港 ... 699-3
- port policies, 海口保單 ... 536-3
- Port Said, 坡賽 ... 349-3
- Port Saide, 波特塞得 ... 828-3
- port wine, 波得溫酒 ... 897-1
- porter; coolie, lumper, 苦力 495-1
- Portsmouth, 朴資茅斯 ... 283-3
- Posen, 波森 ... 397-3
- positive form of property, 借方財產 ... 510-2
- positive form of property, 積極財產 ... 1097-1
- possession, 占有 ... 183-3
- post, 郵政 ... 726-1
- post dated cheque, 後期支票 ... 466-3
- post dated or not yet due, 尚未到期 ... 592-1
- post entry, 原輸入報單 ... 514-3
- post office box; P. O. B., 郵政信箱 ... 727-1
- post-script, 追述 ... 591-2
- postage stamp affixer or multi-post, 黏貼郵票印花機 ... 1113-3
- postage stamp perforator, 郵票防弊機 ... 729-1
- poster, 招貼 ... 1009-1
- poster advertising, 招貼廣告 381-1
- poster advertising, 漆牌廣告 960-3
- postinn, 過帳 ... 923-3
- potato, 馬鈴薯 ... 597-3
- pottery and earthenware, 陶器 ... 731-2
- pound, 磅 ... 1027-3
- pound, 鎊 ... 1130-3
- poundage, 鎊稅 ... 1131-1
- power of attorney in blank, 空白委任狀 ... 404-3
- practical economics, 實踐經濟學 ... 952-1
- practical economics, 實驗經濟學 ... 952-1
- Pragul, 巴拉克 ... 137-3
- precise index, 概要檢査 ... 783-1
- preference shares, 優先股 ... 1087-1
- preference stock shareholder, 優先股東 ... 1087-2
- preferred share, 優先股票 ... 410-1
- preiswerk, 代價作業 ... 66-2
- preliminary expenses written off, 攤提開辦費 ... 1171-1
- preliminary - term method, 定期一年法 ... 360-3
- premium, 保險費 ... 443-1
- premium, 溢價 ... 874-3
- premium, 賣方增加證據金 ... 1037-2
- premium, 營業保險費 ... 1096-3
- premium account, 保險費帳 444-3
- premium and discount, 伸水扣水法 ... 301-1
- premium in installments, 分期付款保險 ... 130-1
- premium note, 保險費期票 ... 445-1
- premium system, 酬勞金制度 927-1
- preference share or stock, 最優先股 ... 759-2
- present, 贈品 ... 1143-2
- president, 行長 ... 296-3
- president, 總裁 ... 1102-3
- press copy order, 定貨單存根 360-2
- press copying, 複寫 ... 783-1
- Pretoria, 比勒陀利亞 ... 458-1; 477-1
- prevention, 防火設備 ... 334-2

- price, 物價 399-3
price, 價 1001-1
price, 價格 1001-2
price card, 標價卡片 1022-1
price current, 市價表 199-1
price list, 價目單 1009-1
primage, 船長酬勞金 689-2
prime cost, 買入原價 805-3
prime entry, 初次進口報單 306-2
principal; head, 店主 366-2
principal and interest, 本利
principal head, main office
or head quarter, 總店 ... 1100-3
printed cords, 印花粗條子布
printed drill and jeans, 印花
斜紋布 252-2
printed italians, 印花羽綢 ... 252-2
printed matter sales depart-
ment, 印刷品發行部 984-3
printed renos, 印花蓆法布 ... 253-2
printed satin, 印花羽蘭 252-2
printed serge, etc., 印花嗶嘰
printed shirtings, 花標 416-1
printed shirtings and sheer-
ings, 印花市布 252-1
printing, 印書紙 254-2
printing department, 印刷部
printing for advertising, 廣
告印刷物 1009-1
printing ink, 油墨 391-3
private bill or mercantile
bill, 個人票據 509-2
private bonded warehouse,
商營保稅堆棧 624-2
private company, 有限責任
公司 (私公司) 282-1
private company, 個人公司 .. 508-3
private credit, 私的信用 328-3
private economy, 私經濟 329-1
private enterprise, 私企業 ... 328-2
private insurance, 私營保險
private international law,
國際私法 631-2
private property, 私有財產 .. 328-2
private rate, 私定利率 328-3
private rate, 私定貼現利率 ... 328-3
private tender, 指名投標 ... 468-2
private trust, 個人信託 509-1
private warehouse, 私有堆棧
privileges; option, 特權交易
pro-rate, 比例運費 1037-2
161-1
pro-rate freight, 航線相當額
運費 580-1
probation, 試用 1123-1
process of effecting marine
insurance, 海上保險手續 ... 532-1
procuring freights, 貨物之蒐
集 539-2
producer's commerce, 生產者
商業 220-2
production, 財之生產 890-2
production, 生產 219-1
production crisis, 生產恐慌 ... 220-3
production for market, 市場
生產 198-1
production goods, 生產財 ... 586-3
production statistics, 生產統
計 74-2
productive capital, 生產資本
productive consumption, 生
產的消費 220-1
productive credit, 生產信用
productive goods, 生產財 ... 220-3
productivity, 生產力 219-1
productivity of capital, 資本
生產力 907-2
products, 積數 1067-3
profit, 企業所得 240-1
profit, 利益 311-1
profit, 利潤 312-2
profit and loss, 損益 862-3
profit and loss account, 損益
帳戶 792-1; 864-1
profit and loss statement, 損
益計算書 863-1
profit insurance, 利益保險 ... 311-3
profit of enterprise, 企業利潤
profit sharing system, 利益分
配法 311-1
proforma invoice, 試算送貨
單 785-2
proforma invoice, 概算送貨
單 1019-1
progressive taxes, 累進稅 ... 684-2
prohibition of indorsement,
背書禁止 494-3
prohibitive tariff, 拒絕的關稅
proletariat (法語) 普羅列塔利
亞 756-3
promissory note (P/n), 期票 .. 760-3
promoter, 發起人 783-1
prompt cash, 現付貨價 666-3

prompt day; pay day, 交割日 236-3
 prompt delivery, 即日交貨 ... 417-2
 prompt delivery, 即期交割 ... 459-1
 prompt sale, 期貨 ... 760-3
 proof, 校對 ... 525-2
 property, 財產 ... 589-1
 property of association, 合夥財產 ... 258-1
 proportional reserve system, 比例準備法 ... 150-3
 proprietor's account, 資本主帳戶 ... 906-1
 prospection, 招股簡章 ... 381-1
 prospectus, 營業概算書 ... 1100-1
 protective committee, 公司債保護委員會 ... 110-1
 protective tariff, 保護關稅 ... 448-3
 protective trade system, 保護貿易 ... 448-3
 protest, 支付拒絕證書 ... 849-3
 protest fee, 海難證明費 ... 546-3
 provisional account sale, 賣出概算書 ... 1038-1
 provisional invoice, 臨時發貨單 ... 1108-3
 provisional invoice, 假定送貨單 ... 599-2
 provisional invoice, 假送貨單 785-2
 Provincial Bank of Honan, 河南農工銀行 ... 390-3
 Provincial Bank of Hopei, The 河北省銀行 ... 390-1
 Provincial Bank of Shensi, The 陝西省銀行 ... 596-1
 Prussia, 普魯士邦 ... 520-3
 Prussia, 普魯士 ... 1015-2
 psychology, 心理學 ... 140-2
 psychology of advertising, 廣告心理學 ... 1008-3
 public auditor, 公許查帳員 ... 472-3
 public credit, 公共信用 ... 113-1
 public credit, 公的信用 ... 115-1
 public debts or loans, 公債 ... 116-3
 public debts redemption fund, 償債資金 ... 1086-1
 public economy, 公經濟 ... 121-2
 public enterprise, 公企業 ... 112-3
 public insurance, 公共保險 ... 113-1
 public international law, 國際公法 ... 630-3

public (or government) monopoly, 國家專賣業 ... 628-3
 public notification, 公告 ... 114-1
 public property, 公有財產 ... 113-3
 public savings system, 公共儲蓄制度 ... 113-2
 public tender, 公衆投標 ... 468-2
 public tender, 公開投標 Pullman Car Co., 普爾門臥車公司 ... 116-3
 purchase, 買入 ... 756-2
 purchaser's cartel, 購買加特爾 ... 805-2
 purchaser's syndicate, 購買原料新迪加 ... 1111-2
 purchases account, 進貨帳項 1103-3
 purchases book, 進貨簿 ... 821-3
 purchases ledger, 進貨客戶總帳 ... 794-2; 1102-1
 purchases returned book, 進貨退出簿 ... 821-1
 purchasing power, 購買力 ... 1111-2
 purchasing power of money, 貨幣購買力 ... 712-3
 purchasing statistics, 進貨統計 ... 74-1
 pure economics, 純正經濟學 571-3
 pure economics, 純理經濟學 572-2
 pure sciences, 純粹科學 ... 572-3
 pure statistics, 純粹統計學 ... 572-3
 793-3
 pyrusmalus, 蘋果 (學名) ... 1157-2

Q

quadruple tabulation, 四項製表法 ... 188-1
 qualified acceptance, 限制承兌 ... 504-1
 qualified acceptance, 有限制承兌匯票 ... 281-3
 quantity of theory money, the 新幣數量元理論 ... 1089-3
 quart, 瓜脫 ... 216-2
 quart, 瓜他 ... 1028-2
 quarter, 瓜他 ... 216-1
 quarterly trade accounts, 四季結帳日 ... 187-2
 Quebec, 魁北克省 ... 972-2
 Quebec, 魁北克 ... 1000-1

Queens, 昆司 571-2
 Queensland, 昆士蘭 423-2
 quetings, 膠布 415-2
 quinine, 金鷄納霜 422-3
 quintal, 公擔 122-1
 Quito, 基多 641-1
 quotation, 行情表 1009-1
 quotation, 時價 523-3
 quotation, 買賣時價 811-3

R

R. F., 再送電報 248-3
 rack railway, 齒車式鐵路 ... 1163-2
 radium, 銻 997-1
 rail motor car, 鐵路自動車 ... 1164-1
 railway; railroad, 鐵路 1162-3
 railway accounting, 鐵路簿
 記 1137-2
 railway acknowledgment, 貨
 物交付證 705-2
 railway & wharf storage, 鐵
 道堆棧 554-1
 railway clearing house, 鐵路
 清算所 1165-2
 railway policy, 鐵路政策 ... 1165-1
 railway gauge, 軌間 501-1
 railway rates, 鐵路運費 ... 1165-3
 railway warehouse, 鐵路倉
 庫 1165-1
 Ramflee'son, 萊費生 800-1
 ramie, 苧麻 495-2
 Ramsay, 蘭舍 527-3
 randman, 旋光度 661-3
 Rangoon, 仰光 238-1
 rape seed, 菜子 796-2
 rape seed oil, 菜子餅 797-1
 rape seed oil, 菜子油 796-3
 rate of exchange, 匯兌市價 ... 842-1
 rate of exchange, 匯價 855-1
 rate of giving account or
 giving quotation, 應付市價 ... 844-3
 rate of interest, 利率 312-2
 rate of receiving quotation,
 應收市價 844-3
 rate of tax, 稅率 788-1
 rated, 有格者 451-3
 rates of exchange, 匯兌市價
 表 843-1

rates of exchange; exchange
 quotations, 外匯行情表 ... 194-3
 rationalization of industry,
 產業合理化 675-1
 rattan, 藤 1141-2
 raw silk, 生絲 221-3
 raw material and store
 union, 原料購買聯合 514-1
 raw material and store
 union, 購買組合 1111-3
 re-discount or bill re-dis-
 counted, 轉貼現 1127-3
 re-draft, 逆票據 594-3
 re-enter, 復進口 751-1
 re-exportation and re-impor-
 tation, 再輸出入 249-2
 re-investment, 再投資 248-1
 re-insurance, 再保險 ... 248-2; 774-3
 re-insurance clause, 再保險條
 項 248-3
 Re-organization Loan of
 1913, 善後借款 743-3
 returned cheque, 返還支票 ... 417-2
 real account, 實物帳 ... 812-3; 951-1
 real credit, 對物信用 954-1
 real right, 物權 401-3
 real security, 物上保證 398-3
 real value; actual value, 實
 價 952-1
 reason-why copy, 揭由稿本 ... 753-2
 reatrice twills, 斜羽縐 661-2
 receiving slip, 收入傳票 276-1
 receiving teller, 收款員 278-1
 receiving teller, 收納部 983-3
 reception room, 會客室 869-3
 reciprocal duties, 互惠關稅 ... 95-3
 Reconstruction Bank of
 Kiangsi, The 江西建設銀行 ... 285-1
 recourse, 發票人請求償還 ... 849-3
 recourse account, 償還計算
 書 1086-2
 recourse account or re-ex-
 change account, 逆匯兌計
 算書 594-3
 records of progress of work,
 工作統計 75-1
 recreation department, 消遣
 部 984-2
 red bill of lading, 紅提單 490-3
 red bill of lading, 紅提貨單 ... 490-3
 rediscount, 再貼現 248-3

- reduced fare for students, 學生團體旅行減價票 ... 1058-2
 reduced fare ticket, 減價車票 771-2
 refer to drawer, 請與發票人接洽 ... 592-1
 referee in case of need; payer for honour, 名譽支付人 ... 262-1
 reference; certificate; testimonials, 證明書 ... 1142-3
 reference pattern, 存查貨樣 267-3
 reference sample, 參考貨樣 ... 605-1
 references, 參證 ... 1123-1
 refined articles, 精製品 ... 969-2
 refined copper, 精銅 ... 996-1
 register book of shipping, 船名錄 ... 899-3
 register book of shipping, 船名錄 ... 688-1
 register tonnage, 登記噸數 ... 781-1
 register of transfer, 股票轉讓登記簿 ... 407-2
 registered capital, 註冊資本 804-2
 registered gross tonnage, 登記總噸數 ... 781-2
 registered gross tonnage, 註冊總噸數 ... 804-2
 registered mail letter, 掛號郵件 ... 658-2
 registered net tonnage, 註冊淨噸數 ... 804-1
 registered share or inscribed share, 無記名式股票 ... 410-1
 registration, 登記 ... 780-1
 registration of trade mark, 商標註冊 ... 623-3
 regular jettison, 正則投貨 ... 210-3
 regular line, 定期航線 ... 363-1
 regular line, 定期航路 ... 579-2
 regular mail liner, 定期郵船 363-1
 regulations relating to carriage of goods by goods train, 貨物運送規則 ... 707-2
 Reichsmark or mark, 馬克 ... 596-3
 reinsurance open cover, 預定再保險 ... 1071-2
 reinsurance open cover system, 預定再保險契約 ... 1071-2
 reinsurance open cover system for excess, 超過額之預定保險 ... 1071-3
 relative number, 相對數目 ... 469-3
 remit for ship's store, 船用品購買准許證 ... 687-3
 remittance, 順匯 ... 832-1
 renewal period, 寬放期間 ... 1004-2
 rent, 地租 ... 265-3
 rent, 租金 ... 567-2
 repair boss, 修理主任 ... 487-2
 report of bank, 銀行業務報告 ... 990-3
 report of closing accounts, 決算報告 ... 325-1
 report form, 報告式 ... 814-2
 request form; request blank; request sheet, 申請書 ... 225-1
 request note, 申請信 ... 225-1
 request note, 壽險投保單 ... 947-2
 requestor, 申請人 ... 224-3
 rescission of contract, 契約解除 ... 461-2
 reserve, 準備金 ... 874-1
 reserve fund for equalization of dividends, 分配平均準備金 ... 129-3
 reserve for insurance on ship, 船舶聯保公積金 ... 697-2
 reserve fund of machinery depreciation, 機械折舊公積金 ... 1062-3
 reserve premium, 壽險保費均付法 ... 947-3
 reserve price, 保留價格 ... 434-3
 residence, 居所 ... 364-3
 residue, 剩餘財產 ... 736-1
 resources, 資產 ... 1097-1
 retail business or retail trade, 零售商業 ... 931-3
 retail discount, 零售折扣 ... 932-1
 retail market, 零售銷場 ... 932-2
 retail price, 零售價值 ... 932-1
 retailer; retail dealer; retail trader; tradesman; or shop-keeper, 零售商 ... 932-1
 retaliatory duties, 報復稅 ... 747-2
 retention or limit, 責任額 ... 1071-2
 retorsions, 報復 ... 1147-2
 retorsions or traiff war, 報復或對戰關稅 ... 1146-1
 return order, 回航通知單 ... 263-1
 return order, 來回船票 ... 339-3
 return tourist ticket, 來回遊覽票 ... 339-3

returned goods on cargo, 退
貨 593-1
rentability, 營利力 1093-2
Renters, 路透 909-3
Reval, 勒弗爾 601-2; 861-3
revenue, 收益 276-2
revenue of government in-
dustry, 官業收入 356-3
revolving duplicator, 輪轉謄
寫機 1110-3
rhamnus chlorophorus,
rhamnus tinctorius, 綠柴
學名 969-3
rhine, 萊因酒 897-1
Rhine Province, 萊因省 520-3
Rhinish Prussia, 萊因普魯士 1015-2
Rhodes, Cecil, 羅德斯 1141-1
Rhodesia, 羅德西亞 423-2; 1141-1
rhubarb, 大黃 53-1
rice, 米 288-3
Richmond, 里士滿 333-3; 571-2
Richards, 理查咨 892-1
Riesa, 里薩 800-1
Riga, 利牙 308-3
right, 權利 1171-2
right, or right wing, 右傾 185-2
right of patent, 特許權 557-1
right of patent, 專利權 648-1
right of possession, 占有權 183-3
right of recourse, 償還請求 1086-3
right of voting, 議決權 1157-3
Rio de Janeiro, 里約熱內盧 334-1
392-3
risk, 危險 255-2
rist note, 略式保險證書 677-1
river cargo policies, 河中運貨
保單 389-3
river conservancy tax, 濟浦
捐 389-3
river ports, 河港 390-3
river steamer pass, 江輪護照 286-3
river steamer pass, 長江貿易
船舶專照 424-3
river traffic, 河流貿易 390-3
Rio Grade Del Norte, 格蘭得
河 491-1
roadstead ports, 沿海碇泊港 392-3
Roberts, 勞伯 1029-1
rock salt, 巖鹽 1175-1
Rod, 樂得 1019-2
rods, 竿 834-2

Role de Oleron, 羅爾德奧列昂 530-2
roller, 轆轤 1078-3
roller letter copier, 輪轉謄
信機 1110-2
Rome, 羅馬 1141-1
Rood, 路德 909-2
Roscher, 羅斯其爾 891-2
rotary duplicators, 輪轉謄寫
機 1045-1
Rotterdam, 鹿特丹 733-2
rouble, 盧布 1067-2
rough estimate, 概算 1019-1
Rumania, 羅馬尼亞 1141-1
round the world ticket, 環遊
世界船票 1100-1
Royal Bank, 蘇格蘭銀行 447-3
Royal Dutch, 英荷公司 878-3
rugs, 氈 1091-2
Ruhr Basin, 魯爾流域 1015-2
rules, 規則 572-3
running down clause or col-
lision clause, 衝突條款 554-1
running policy, 繼續保險單 1156-1
Rupee, 羅比 855-2; 1140-3
Rupee, 盧比 1067-2
Russian Oil Products, 俄油公
司 878-3

S

S. H. tael, 兩 855-2
s'Gravenhage; The Hague,
海牙 536-3
Saar Basin, 薩爾河流域 1015-2
sabotage, 怠工 467-2
safe (or tresor depat), 保管箱 436-1
safe deposit, 保險堆棧 441-1
safe deposit company, 信託
公司 441-2
safe deposit vault, 保管庫 435-2
safe deposit vault, 信託倉庫 441-1
safety deposit department,
所有物部 984-1
safety-fund method, 保安公
積金法 434-2
safflower, 紅花 472-1; 490-1
sago or saku, 沙谷米 327-2
Sahara, 撒哈拉沙漠 428-2
Saigon, 西貢 299-2; 383-3

- sailing vessel policies, 帆船保單 ... 273-1
- Salaiman, 蘇里曼 ... 508-1
- salability, 銷路 ... 1050-3
- sale, 大減價 ... 52-3
- sale agent, 特約販賣店 ... 556-2
- sale agent, 獨家經理 ... 1086-3
- sale trade, 個人商業 ... 509-2
- sale warrant, 買賣證券 ... 811-3
- sales accounts, 銷貨帳項 ... 1103-3
- sales and advertising statistics, 銷售統計 ... 1046-1
- sales book, 銷貨簿 ... 1048-2
- sales by description, 品目買賣 ... 459-3
- sales by description, 商標買賣 ... 624-1
- sales by types or standard, 標本買賣 ... 1019-2
- sales campaign, 販賣戰 ... 714-1
- sales ledger, 銷貨客戶總帳 ... 794-2
1102-1
- sales ledger; customers' ledger, 賣出總清帳 ... 1038-2
- sales on cash, 現金交易 ... 667-3
- sales on commission, 委託買賣 ... 354-1
- sales on consignment, 代售商 ... 170-1
- sales on joint account; joint speculation, 聯合買賣 ... 1104-3
- sales on monthly instalment, 攤付貨價 ... 1171-1
- sales returned book, 銷貨退回簿 ... 1048-1
- sales room, 店堂 ... 367-1
- salesman, 售貨員 ... 605-3
- Salisbury, 索力斯蒲來 ... 1141-2
- Salt Industrial Bank, 鹽業銀行 ... 1182-3
- Salt Industry Bank of Szechuen, The 重慶川鹽銀行 .. 503-3
- saltpetre, 硝 ... 787-2
- salts, 鹽 ... 1181-1
- Salvador, 薩爾瓦多爾 ... 1125-1
- salvage association, 救助協會 ... 660-2
- salvage corps, 火災救護 ... 158-1
- salvage expenses, 救助費 ... 660-2
- salvage loss, 救助損失 ... 660-3
- Samarang, 三寶龍 ... 38-1
- Samarkand, 撒馬爾干 ... 1016-3
- same mind, 同心 ... 1008-3
- sample or pattern, 樣本 ... 1022-3
- sample room, 樣子間 ... 1022-3
- samshu medicated, 藥酒 ... 1141-2
- Samuel Montagne and Co., 蒙泰葛 ... 993-2
- San Francisco, 三佛蘭西斯哥 ... 36-1
- San Francisco, 桑港 ... 527-2
- San Francisco, 金門港 ... 850-1
- San Francisco, 舊金山 ... 1124-1
- San Paulo, 聖保羅 ... 893-3
- sanitary fees, 檢疫 ... 1091-1
- Santa Cruz Is., 聖大克羅斯羣島 ... 492-1
- Santiago, 散地牙哥 ... 753-3; 396-2
- Santo Domingo, 聖多明各 ... 893-2
- sapindaceae, 荔枝 ... 580-2
- Sarawak, 薩拉瓦克 ... 1125-1
- sarges and dragonal twills, 嗶嘰 ... 944-1
- Saseho, 佐世保 ... 302-2
- Sasson Co. Ltd., E. D., 新沙遜銀行 ... 865-2
- satin drills, 羽緞 ... 290-3
- satin drills, 沖直貢呢 ... 764-3
- satteen, 羽緞 ... 290-3
- savings bank, 儲蓄銀行 ... 1115-2
- Savings Society of the Ningpo C.C.S. Bank, The 四明儲蓄會 ... 187-2
- Sax, 薩克 ... 1163-2
- Saxony, 薩克森那 ... 800-1
- Saxony, 薩克森 ... 1015-2
- scented caper, 珠蘭 ... 581-2
- scented pekoe, 花香白毫 ... 581-2
- scented tea, 香茶 ... 581-3
- Schantung Barghan Gesellschaft, 德華礦務股份公司 ... 421-3
- Schantung Berghan Gesellschaft, 華德礦務公司 ... 770-2
- Schelde R., 斯刻爾德河 ... 525-3
- Scheldt R., 斯刻爾得 ... 560-3
- schedule, 家產目錄 ... 517-2
- schedule book, 書信摘要簿 ... 524-1
- scheduled train service, 定期貨車 ... 363-1
- Schmidt, M. Herren 海蘭希密特 ... 772-2
- Schoff, 士託夫 ... 48-2
- Schulze, 休爾志 ... 1111-3
- Schulze Delitzsch Bank, 休爾特利志人民銀行 ... 241-2

schutzgeme - in - schaft für handel und gewerbe, 工商業保護組合 61-2
 science, 學 872-1
 science of actuary, 保險估計學 439-2
 science of finance, 財政學 ... 588-2
 scientific management, 科學管理法 486-2
 scientific statistics, 科學的統計 486-2; 793-3; 1089-2
 score, 勝數 1118-2
 Scotland, 蘇格蘭 495-3
 Scott, 斯各特 1034-3
 scrip or potential share, 權利股 1172-1
 Scruple, 司克路步 185-2
 sea blubber, 海蜆 541-1
 sea carrying trade, 海運業 ... 542-1
 sea-letter, 航海證 579-1
 sea letter or ship's passport, 中立船證書 87-3
 sea mile, 水里 153-3
 sea mile, 海里 537-1
 sea weed, 海帶 539-3
 sea-weeds, 海藻類 546-3
 seal, 蓋印 973-2
 seal book, 印鑑簿 255-1
 sealing machine, 封緘機 ... 464-1
 seat of business, 營業所 ... 1096-1
 Seattle, 西特里 299-1
 Second Bank of the United States, 美國第二銀行 493-1
 second, the, 第二號 850-1
 second officer, 二副 19-3
 securities, 有價證券 282-3
 securities department, 擔保品部 984-1
 Seiryu Bank, Ltd., The 正隆銀行 212-2
 Selangor, 色倫古爾 597-1
 select and ultimate method, 危險計算差異法 255-2
 self insurance, 自行保險 ... 293-3
 self production, 自己生產 ... 291-3
 self registering indicator chart, 自動指示器上之指示圖表 969-1
 self sufficient economy, 自足經濟 294-1
 seller, 賣主 809-1

seller; bear, 賣方 1037-1
 seller; vendor, 賣主 1037-3
 selling agents, 賣方經紀人 ... 1037-2
 selling agents, 賣方代理人 ... 1027-2
 selling commission, 賣出佣金 ... 1037-3
 selling commission; factor- age, 佣金 301-2
 selling exchange, 賣匯票 ... 1039-1
 selling price, 賣價 1039-1
 Semens & Halake, 西門子電機廠 938-2
 semi-cargo boat, 半貨船 ... 183-2
 semi-direct method, 半直接法 ... 1065-1
 semi-endowment insurance, 半生死合險 183-2
 semi-manufactured, 半製造品 ... 183-2
 semi-tontine, 半湯丁保單 ... 183-2
 sentence of bankruptcy, 破產宣告 562-1
 Seoul, 漢城 963-1
 separate agreement, 獨立之合同 374-2
 Seres, 色雷斯 434-1
 serge etc., 嗶嘰 764-3
 series of lot, 貨物分別保險 ... 704-2
 service car, 公事車 114-2
 service order, 公務乘車證 ... 116-1
 sesamum seed, 芝麻 414-2
 settling; account or pay day, 決算日 325-1
 Severn R., 泗文 496-1
 sewing cotton on spools, 木紗 149-3
 Shanghai Coal Merchants' Bank, 上海煤業銀行 44-2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43-3
 Shanghai Exchange Brokers' Association, 上海匯票經紀公所 844-1
 Shanghai gold bar, 上海鑄造之標金 1019-3
 Shanghai Dock and Engineering Co., Ltd, The 耶松船塢 493-3
 Shanghai Mercantile Bank, Limited, The 恆利銀行 ... 467-3
 Shanghai Trust Company Ltd., The 上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43-2

Shannon, R. 善農河	496-1	shirting, 市布	197-1
share stock, 股份	406-1	shirting & sheerings, 本色市布	207-1
shark's fins, 魚翅	733-1	shoe silver or silver sycee, 馬蹄銀	994-2
Sharps and Welkins, 夏伯司	993-2	shop disciplinarian, 監視員...	487-3
sheathed ship, 被覆船	702-3	shop; store; hong, 店	366-2
shed, 貨棧... ..	708-1	short bill; short dated bill; short exchange, 短期票據	787-1
shed keeper, 貨棧股	708-1	short credit, 短期信用	787-1
sheets, 片	834-2	short delivery, 欠截	150-2
Shell, 殼牌	878-3	short hundred weight, 短亨	786-1
shellac, 洋乾漆	474-3	奪來懷脫	206-2
Sherry, 香利	897-1	short shipment, 未裝餘貨 ...	786-3
Shiaoshing wine, 紹興酒	685-1	short term insurance, 短期保險	786-3
shifting of tax, 租稅轉嫁	569-2	short term loan, 短期放款 ...	786-3
shilling, 先令	241-3	short weight; lazy weight, 重量不足	503-1
Shimonoseki, 馬關... ..	598-1	shorthand, 速記學	722-2
ship broker, 船舶經紀人	696-2	show case, 貨櫃	713-2
ship building dock, 造船渠... ..	723-1	show room, 商品陳列室... ..	609-1
ship chandler, 船具商	688-2	show window, 商品陳列窗	609-1
ship entry, 船舶入口通知書... ..	691-1	show window, 商品陳列櫥	999-1
ship hold, 船艙	699-2	show window, 飾廳	275-1
ship letter, 船舶信義書	541-3	Shroff, 式老夫	1036-2
ship on berth, 碇泊船	885-3	shunting invoice, 調車通知書	475-3
ship-owning, 船舶之所有	539-2	shut out, 未裝出	901-2
ship passenger, 船客	689-2	shut out cargo, 裝剩貨物	1062-1
ship valuer, 船舶鑑定人	697-3	Siam, 暹羅	298-2
shipment in bond, 未納稅銀關棧之復出口	475-2	Siberia, 西伯利亞	290-2
shipping agent, 海上轉運公司	536-2	sicilians, 羽紗	298-2
shipping (or carriage) by sea, 海運	541-2	Sicilies, 西西里	24-3
shipping charges, 裝船費	900-2	sickness insurance, 疾病保險	389-1
shipping clerk, 發貨科	784-1	side trip ticket, 枝程票... ..	315-2
shipping clerk, 裝貨股	901-1	siding, 岔道	1078-2
shipping policy, 海運政策	541-3	Siemens, 西門士	898-3
shipping process, 裝貨手續... ..	900-3	Siems Carry Railway and Canal Co., 裕中公司	1100-2
shipping ring or shipping conference, 海運同盟	541-2	Siemssen & Co., 禪臣洋行 ...	459-2
shipowner, 船舶所有人... ..	692-3	sight bill; demand draft, 即期票據	459-2
shipowner right to tranship, 船長之轉船權	1127-1	sign board, 招牌	381-1
shipowner's agent, 船主代理店	687-3	signature does not agree with specimen on file, 發票人簽章與印鑑不符	592-2
ships abandoned, 放棄船	381-3	signature incomplete, 簽章不全	592-2
ship's creditors, 船舶債權者... ..	695-3	signature irregular, 簽章有誤	592-2
ship's husband, 船舶經理人... ..	696-2		
ship's manager, managing shipowner, 船主代表人	687-3		
ship's paper, 船舶重要文件	693-2		
ship's protest or captain's protest, 船舶遇險報告	696-3		
ship's report, 抵埠報告... ..	375-3		

signature missing, 須發票人
簽章 592-2
Sikin, 錫金 1081-3
Silesia, 細勒西亞 928-2
Silesia, 西利西亞 1015-2
silk, 絲 795-2
silk, 蠶絲 1180-2
silk pongees, Shantung, 山東
繭綢 58-2
silk, raw, reeled from dou-
pions, 同功絲 260-1
silk, raw, white re-reeled,
白經絲 225-3; 1180-3
silk, raw, white not rereeled
and not steam filature, 白
絲 1180-3
silk, raw, white steam fila-
ture, 白縲絲 226-1; 1180-3
silk, raw wild, filature, 灰
縲絲 287-2
silk, raw, yellow, not re-reel-
ed and not steam filature,
黃絲 1180-3
silk, raw yellow re-reeled, 黃
經絲 834-2; 1180-3
silk, raw yellow steam fila-
ture, 黃縲絲 834-3; 1180-3
silk wadding, 絲棉 795-3
Silk Bank, Ltd., The 絲業銀行
silver, 銀 979-1
silver monometallism, 銀單
本位制 992-3
silver pyrite, 銀礦 995-1
simile, 模造紙 1022-2
simple arbitration of ex-
change, 單一裁定匯兌 503-2
simple arbitration, 單一匯兌
裁定 744-3
simple arithmetic average,
等差平均數 789-3
simple arithmetic index
number, 等差平均指數 789-2
simple deposit method, 總額
準備法 1103-1
simple deposit method, 簡單
準備法 1117-2
simple deposit system, 單純
準備法 746-1
simple index, 普通檢查 783-1
simple insurance, 單獨保險... .. 746-2
simple interest, 單利 746-1

simple interest method, 單利
法 746-1
simple tariff system; general
tariff system, 單一稅制度 744-3
Sin Hwa Trust & Savings
Bank, Ltd., 新華信託儲蓄銀
行 866-3
Sing Tai Bank, 辛泰銀行 333-2
Sing Foo Commercial & Sav-
ings Bank, 信孚商業儲蓄銀
行 453-2
Sing Tung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信通
商業儲蓄銀行 455-1
Singapore, 新嘉坡 867-1
single-entry bookkeeping, 單
式簿記 745-2; 1137-1
single metallic standard, 單
本位幣 745-2
single name paper, 單名票據
745-2
single premium, 一次付壽險
費 2-2
single tabulation, 簡單製表法 1117-3
single tax theory, 單一稅 744-2
sinking, 沈沒 326-2
sinking fund, 公司減債基金... .. 107-2
sinking fund, 減債基金... .. 771-1
Sino-foreign banks, 中外合辦
銀行 85-1
Sinwiju, 新義州 867-1
Sir Robert Peel's Act, 披爾
條例 496-3
sister ship clause, 姊妹船條項
sixty days after sight, 見票後
六十日期支付 846-1
sizing up, 普通的測度 1122-3
skilled labour, 熟練勞動 1025-2
skins of hare and rabbit, 兔皮
sky sign, 空中廣告 404-3
slave, 奴隸 195-2
slave labour, 奴隸勞動 195-3
sleeper ticket, 牀位票 398-1
sleeping car, 臥車 413-3
slide rule, 計算尺 499-3
slinding scale of wages, 滑準
工資制 875-3
slow train, 慢車 954-3
small order, 小額定貨 57-2
Smith, A., 亞丹斯密 569-2
Smyrna, 士麥拿 48-2

soap, 肥皂... 413-3
 social democracy, 社會民主主義... 403-3
 social division of labour, 社會的分業... 404-2
 social economics, 社會經濟學... 404-2
 social legislation, 社會立法... 404-1
 social policy, 社會政策... 404-1
 social problem, 社會問題... 404-2
 socialism, 社會主義... 403-3
 Societe General de Belgique, 比利時公司... 150-2
 society of assurance for widows and orphans, 孤寡保險會... 355-1
 soda ash, 鹼... 1178-3
 soda bicarbonate in bulk, 散裝淨麵鹼... 1179-1
 soda caustic, 燒鹼... 1179-1
 soda nitre, Chili saltpeter, 智利硝石... 757-2
 soda silicate, 泡花鹼... 1179-1
 soda sulphide, 硫化鹼... 1179-1
 Sofia, 所非... 434-1
 sold note, 賣出報告書... 1038-1
 soldnotes, 賣方謄本... 888-2
 sole bill, 單獨匯票... 747-1
 Solomon Is., 所羅門羣島... 492-1
 Somaliland, 索謀里蘭... 576-1
 son chong, 小種茶... 581-2
 sonderwirtschaft, 特殊經濟... 556-3
 Sophia, 所非... 370-2
 South African Line, 南非航路... 457-3
 South America, 南亞美利加... 456-3
 South American Line, 南美航路... 458-1
 Southern Ocean, 南冰洋... 456-2
 South-Eastern Trust Company, Ltd., The 東南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387-2
 Spain, 西班牙... 299-1
 spalish stripes, 沖毛呢... 765-1
 specially crossed must be collected through the bank crossed to, 特別劃線支票須由指定銀行代收... 592-2
 pecial ability tests, 特別才能測驗... 1118-2
 special bank, 特殊銀行... 556-3
 special commodity and trade tests, 特別商品及商業試驗... 1118-3

special crossing check, 特別橫線支票... 555-3
 special current account, 特別活期存款... 552-3
 special current account department, 特別活期存款部... 983-3
 special deposit, 特別存款... 552-1
 special deposit, 暫時存款... 1018-2
 special discount, 特別佣金... 552-1
 special dividends or bonus, 特別紅利... 553-1
 special labour, 特殊工人... 556-3
 special reserve, 特別公積金... 551-3
 Special River Pass, 長江牌照... 424-3
 special steamer, 特別船... 554-2
 special steamer, 特種船... 557-3
 special steel, 合金鋼... 257-1
 special things, 特定物... 555-3
 special trading ports, 特別貿易港... 555-2
 special warehouse, 特別堆棧... 554-1
 specie payment, 正貨支付... 211-1
 specie point; gold point, 現金輸送點... 668-2
 specie points, 生金銀起運點... 218-3
 specific duty, 從量稅... 655-2
 specific duty, 從量關稅... 1146-3
 speculation, 投機... 321-3
 speculation crisis, 投機恐慌... 321-3
 speed, 速度... 722-1
 speed boss, 作業主任... 487-2
 spherosiderile, 黏土鐵礦... 1169-1
 spindle, 紡錘... 575-2
 spindle, 錠子... 1079-1
 spirits, 燒酒... 1065-1
 spirits of wine or alcohol, 酒精... 595-2
 Spitzbergen, 斯匹次聶琴... 754-2
 splint, 片煤... 877-2
 spot sales, 現交買賣... 667-1
 spot sales; spot transaction, 現貨買賣... 671-1
 sporting insurance, 興行保險... 774-3
 Spree River, 斯普累河... 471-2
 square archine, 平方阿爾申... 200-1
 square foot, 平方幅地... 200-1
 square inch, 平方因制... 200-1
 square pole, 平方布耳... 199-3
 square sagene, 平方薩仁... 200-2
 square vershok, 平方維耳索克... 200-2
 square verst, 平方維耳斯他... 200-2

square yard, 平方依亞 200-1
 squirrel, 灰鼠皮 287-1
 St. Helena I., 森赫勒拿島 ... 789-1
 St. John, 聖約翰 893-2
 St. Louis, 聖路易 893-3
 St. Paul de Loanda, 聖保羅得
 羅安達 1140-3
 St. Paul's R., 聖保羅河... .. 972-3
 St. Peter's, 聖彼得大寺 1141-1
 stalk tea, 莖茶... .. 581-3
 stamp booklet, 郵票簿 729-2
 stamp duty, 印花稅 252-3
 standard city, 標準市 1021-1
 standard money, 本位貨幣 ... 396-1
 standard of living, 生活程度 ... 219-1
 Standard Oil Co., 美孚煤油公
 司 491-3
 standard gauge, 標準軌間 ... 501-1
 standard of monetary, 本位
 幣 207-2
 standardization, 標準化 ... 1020-3
 standing in account, 輸入貨
 物價格計算 1075-2
 Stanley, 史坦利 965-2
 Stant, J. 斯實特 711-2
 staple trade guild, 同業組合
 Stassfurt, 斯塔斯佛特 1015-2
 state insurance, 國家保險 ... 628-2
 statement of assets and lia-
 bilities, 資產負債表 812-3
 state ownership or nation-
 alization of railway, 國有
 鐵路 627-2
 state socialism, 國家資本主義 ... 629-1
 state socialism or national
 socialism, 國家社會主義 ... 628-1
 statement of debit account,
 負債一覽表 501-1
 statement of general aver-
 age, 共同海損精算書 246-3
 station, 車站 332-2
 statistic complier, 統計器 ... 793-2
 statistical method, 方法統計
 學 572-3
 statistics, 統計 793-2
 statistics, 統計學 793-2
 statistics department, 統計部 ... 984-2
 statistics for business fore-
 casting, 商情預測統計 610-1
 statistics of population, 人口
 統計 23-3

statistics of professions, 營
 業統計 1099-1
 statue of liberty, 自由神像 ... 571-2
 steam engine, 汽機 326-1
 steam turbine, 汽輪機 326-1
 steamer, 汽船 325-3
 steamship company, 輪船公
 司 1040-3
 steel, 鋼 1078-2
 steel ship, 鋼鐵船 1078-3
 stencil, 印度紙... .. 1045-1
 stenograph machines, 速記機 ... 722-2
 stenographis, 速記... .. 722-1
 sterling bill, 英幣票據 497-3
 Stettin, 斯德丁... .. 1015-3
 stevedore, 管艙 969-1
 stock book or stock ledger,
 股東分戶帳 408-3
 stock car, 牲畜車 481-1
 stock certificate book, 股票簿 ... 412-2
 stock department, 股份部 ... 984-2
 Stockholm, 斯德哥爾
 摩 754-2
 stock market, 股票市場... .. 410-2
 stock on hand, 現貨 670-3
 stock savings bank, 股份儲蓄
 銀行 407-3
 stock; share; share certi-
 ficate, 股票 410-1
 stock ticker, 行市廣報機 295-3
 stock transfer book, 股份過戶
 簿 407-1
 stocks or shares, 股票 1141-3
 Stone, 斯冬 754-2
 storage, 棧租 765-2
 storage account, 棧租帳 765-3
 store, 出外作業 66-1
 store statistics, 存貨統計 74-1
 storm insurance, 暴風雨保險 ... 399-2
 Straits Settlements, 海峽殖民
 地 538-3
 stranding, 自然坐礁 295-1
 stranding, 坐礁 314-3
 stranding and collision
 policies only, 沈沒或衝撞保
 險單 326-3
 Strasbourg, 斯特拉斯堡... .. 754-2
 street railway, 市街鐵路 198-3
 strike, 罷工 1033-2
 strike etc. clause, 同盟罷工條
 項 261-2

strikes, 同盟罷工 261-1
 Stuttgart, 斯突體卡 1076-2
 sub bill of lading, 船貨副提單 698-1
 sub-let, 轉貸 1127-2
 subject matter of insurance, 被保險物 702-2
 submarine telegraphic cable, 海底電線 537-1
 subscribed capital, 資本總額 908-2
 subscriber, 股份聲請人 407-1
 subscriber, 加入者 1054-2
 subscription, 認股 974-1
 subscription, 應募或預約 1172-2
 subscription book, 認股簿 975-1
 subscription power, 公債應募力 120-2
 subsidiary ledger, 補助總帳 794-2
 subsidiary money or token money, 補助貨幣 396-1
 subsidy, 航路補助金 579-2
 Sucre, 蘇克利 482-1
 Sudan, 蘇丹 805-1
 Sudan Region, 蘇丹地方 1156-1
 Suez Canal, 蘇彝士運河 1157-1
 sufferance wharf, 特許碼頭 557-1
 sugar, 糖 1068-2
 sugar cane, 甘蔗 217-1
 sugar, refined, 車白糖 332-1
 sugar white, 車白, 白方糖 225-1
 sugar white, loaf, 塊糖 858-1
 sulphate of ammonia, 硫酸銨 787-2
 sulphur, 硫磺 787-2
 Sumitomo Bank, Ltd., The 住友銀行 302-1
 sun spot, 太陽黑點 1089-3
 sundry income and charges, 雜損益 1134-1
 super cargo, 押貨乘客 376-2
 Surabaya, 蘇拉巴雅 1156-3
 Surakarta, 蘇拉克塔 1156-3
 surplus, 公積金 122-1
 surrender value, 估兌現銀 300-3
 surrender value, 解約退款 901-2
 surrender value in cost, 保險費退還 444-3
 survivorship annuity policy, 受益者生存年金保險 346-1
 survivorship insurance, 生存保險 217-3
 Sweden, 瑞典 883-1

Seventeen Companies Experience Table, 十七公司表 33-2
 sworn broker, 特許經紀人 557-1
 supreme land owner, 土地所有人 872-3
 supplementary, 租稅 589-2
 supply, 供給 340-1
 Sydney, 悉尼 732-1
 Symon's cheque, 塞孟式支票 1112-1
 syndicalism, 工團主義 71-2
 syndicate, 企業家組合 240-1
 syndicate, 辛狄加 333-1
 syndicate, 新迪加 866-1
 syrup or molasses, 糖漿 1068-3
 system of currency by tales, 計算貨幣制度 500-1
 system of elastic limit, 伸縮發行限制法 301-1
 systematizer, 設計師 703-2
 Szechuen Commercial Bank, Ltd., 四川商業銀行 186-3
 Sze Hai Tong Banking & Insurance Company, Ltd., The 四海通銀行保險有限公司 187-3

T

Table Bay, 推坡耳灣 457-3
 Table Bay, 臨棹灣 828-3
 Table Mt., 枕棹山 828-3
 table of charges, 雜費規定表 1133-3
 table of mortality, 死亡表 284-1
 Tabriz, 大不里士 48-2
 tabular or schedule rate system, 圖表保費制 944-2
 Taching Bank, 大清銀行 50-3
 Tadula Amalfitana, 阿馬爾希 530-3
 taiff agreement, 運費聯合 543-1
 Talbot, 塔爾波特 1078-3
 tolerance of the mint or remedy, 公差 115-2
 tally, 裝船點數 900-2
 tally clerk, 點貨員 1114-1
 tally register, 記數器 586-2
 tan palm, 扇棕 769-1
 Tanganyika, 坦葛尼喀 349-3
 Tangier, 丹吉爾 94-3
 tank car, 桶車 662-2
 tariff association, 保險費同盟 444-2

tariff cartel, 關稅加特爾 ...	1147-3	term, 期限 ...	760-2
tariff rate, 保險費協定率 ...	444-3	term, insurance, 定期壽險 ...	363-3
tariff war, 關稅戰爭 ...	1147-2; 1150-1	terms; conditions of sales, 買賣條件 ...	811-3
Tashkant, 塔什干 ...	858-2	Thames R. 泰晤士 ...	496-1
Tasmania, 達斯馬尼亞州 ...	460-1	Thames River, 泰晤士河 ...	511-3
Tasmania I. 塔斯馬尼亞 ...	858-3	thea sinensis or camelia thea, 茶學名 ...	581-1
tax, 租稅 ...	569-1	the assured, 保險契約 ...	1054-3
tax fund, 稅本 ...	788-1	Thomas, 湯姆斯 ...	1078-2
tax on bank note, 紙幣發行稅	575-1	thomas mun, 繆痕 ...	502-2
tax on bourse, 交易所稅 ...	232-2	three masts sailing ship, 三桅帆船 ...	38-1
tax on transportation, 運送稅 ...	919-2	three months after sight, 見票後三月期支付 ...	846-1
taxes on property, 財產稅 ...	589-2	three-factor method, 三元法	35-2
taxes on transaction, 行爲稅	297-2	through bill of lading, 水陸聯運提單 ...	154-3
taxes or duties, 稅 ...	788-1	through manifest, 轉船通知書 ...	1127-1
taxes on possession, 所得稅	589-3	through ticket, 聯運車票 ...	523-1
Taylor, F. W. 泰勞氏 ...	486-2	through ticket, 通車票 ...	1165-2
Taylor's differential peice rate system, 戴樂爾兩率制	949-3	through train, 直達通車	403-2
tea, 茶 ...	581-1	ticket, 車票 ...	332-3
tea dust, 茶末 ...	582-1	ticket, 票 ...	677-2
tea leaf, unfired, 毛茶 ...	152-1	ticket day, 寬限 ...	792-2
tea siftings, 茶片 ...	582-1	Tientsin, 天津 ...	135-1
tea stalk, 茶梗 ...	582-1	Tiflis, 第夫利斯 ...	684-1
technical division of labour, 技術分業 ...	319-1	time and cost clerk, 時間及成本員 ...	487-3
teachnocracy, 特克諾克拉西	551-3	time certificate, 定期存款存票	362-1
technology, 工藝學 ...	76-1	time charter, 定期租船 ...	362-3
Teheran, 德黑蘭 ...	1014-3	time clocks, 計時機 ...	499-2
telegram register book, 電報登記簿 ...	937-1	time policy, 定期保險 ...	362-3
telegraphic transfer, cable transfer, 電報匯兌 ...	937-3	time policy, 限時保險單 ...	504-3
telegraphic transfer or cable transfer, 電匯 ...	938-3	time policy, 定期保險 ...	531-1
telegraphone, 蓄音機 ...	973-1	time register or time recorder, 記時鐘 ...	585-3
telephone, 電話機 ...	939-1	time stamp, 印時器 ...	254-2
telephone, 德律風 ...	1014-2	time stamps, 記時打印器 ...	585-3
telephone message form, 電話記錄簿 ...	939-1	time wage, 計時工銀制 ...	499-2
television, 電傳照相 ...	938-2	tin, 錫 ...	1081-2
temporary admission, 暫輸入	1018-3	tin pyrite, 錫鑛 ...	1081-3
temporary association, 臨時合資營業 ...	1108-1	tinned plates, 馬口鐵 ...	596-2
temporary command, 一時之海上權 ...	536-2	Titicaca, 提提卡卡湖 ...	378-3
temporary deposit, 暫貯所 ...	1018-3	title insurance, 權利瑕疵保險	1172-2
temporary investment, 一時投資 ...	3-2	title of account, 結算科目 ...	953-2
tender bidding, 投標買賣 ...	321-2	title of account missing, 須填寫戶名 ...	592-2
tensile strength, 抗張力 ...	1112-3	tobacco, leaf, 菸葉 ...	799-2
		tobacco monopoly, 捲菸專賣	656-3

tobacco prepared, 菸絲 ... 799-2
 Togoland, 多哥蘭 ... 266-3
 toilet and fancy, 香皂肥皂 ... 506-2
 toilet requisites, 化粧品 ... 133-3
 toilet, 盥水室 ... 1067-2
 token money, 名稱貨幣 ... 262-1
 Tokyo, 東京 ... 387-1
 toll on transit, 通行稅 ... 716-1
 Tolstoy, 託爾斯泰 ... 775-1
 tome, 法噸 ... 396-2
 Tomsk, 託穆斯克 ... 275-1
 ton, 噸 ... 1057-1
 ton of capacity, 裝貨噸數 ... 901-1
 ton of capacity, 載重噸數 ... 909-3
 ton of displacement, 排水噸數 ... 657-1
 ton of weight, 重噸 ... 503-3
 Tongking, 法屬印度支那之一洲 ... 387-1
 tonnage due, 噸稅 ... 1057-1
 tonnage dues certificate, 船鈔憑證 ... 376-1
 Tonnage Measurement of Suez Canal, 蘇彝士運河通過費計算法 ... 1157-2
 tonne, 公噸 ... 122-1
 Tontine plane, 湯丁法 ... 773-2
 tooth brushes, 牙刷 ... 160-1
 tooth paste, 牙膏 ... 160-3
 tooth powder, 牙粉 ... 160-2
 Toronto, 多倫多 ... 266-2
 total loss, 全部損失 ... 243-3
 total loss only (T.L.O.), 全損保險 ... 531-2
 total loss only (T.L.O.), 全部海損擔保 ... 243-2
 total loss only (T.L.O.), 全損擔保 ... 243-3
 towboat or tugboat, 拖船 ... 380-3
 town traveller, 本埠推銷員 ... 209-1
 trade, 景氣 ... 756-3
 trade acceptance, 商業承照票據 ... 613-1
 trade assistants, 商業使用人 ... 613-1
 trade commerce, 貿易 ... 817-2
 trade discount, 營業折扣 ... 1096-1
 trade mark, 商標 ... 622-1
 trade market, 市場商業 ... 198-2
 trade name or firm name, 商號 ... 621-2

trade protection, 商業保護組合 ... 613-2
 trade union, 工會 ... 62-1
 trade union, 職工組合 ... 1119-2
 trader or merchant, 商人 ... 605-3
 traffic returns, 轉運報告 ... 1129-2
 train destination board, 車牌 ... 332-3
 train ferry, 車渡 ... 332-3
 training of employees, 職工訓練法 ... 1119-1
 Transcaucasia, 外高加索 ... 192-2
 transcription, 手寫 ... 782-3
 transfer note, 讓渡證書 ... 1180-3
 transfer days, 過戶日 ... 923-1
 transformer, 變壓器 ... 1175-3
 transshipping expenses, 轉駁費 ... 1129-3
 transshipment, 轉口 ... 1125-1
 transshipment, 轉船運送 ... 1127-1
 transit duty, 通過關稅 ... 1146-2
 transit port, 轉口港 ... 1125-3
 transport insurance, 運輸保險 ... 399-1
 transport insurance policy, 運輸保單 ... 921-3
 transport taxation, 運搬課稅法 ... 921-3
 transportation, carriage, 運送 ... 919-1
 transportation, carriage, 運輸 ... 921-3
 transportation insurance, 運輸保險 ... 922-1
 transportation insurance, 轉運保險 ... 1129-1
 transportation of tax object, 移出移入 ... 682-3
 Transvaal, 德蘭士瓦 ... 423-2; 458-1; 1015-3
 travel service, 旅行社 ... 521-3
 traveller's aid society, 旅行互助社 ... 521-2
 traveller's cheques, 旅行支票 ... 521-3
 travelling expense, 旅費 ... 523-1
 travelling salesman, 巡回販賣人 ... 333-2
 treasurer, 司庫 ... 186-1
 treasury, 金庫 ... 418-1
 treasury bills, 財政部庫券 ... 587-7

Treasury Bonds for Material Purchased for Pao-ning Section 1922, 平綏鐵路包寧段購料國庫券 ... 202-2

Treasury Note in Japanese Gold Yen for the Compensation of Public Properties and Salt Interest of Tsingtao, 青島公產鹽業償價國庫券 ... 431-1

Treasury notes of the Tsingtao Tsinanfu Railways, 膠濟鐵路國庫券 ... 1034-1

treble tabulation, 三項作表法 ... 37-3

Trengganu, 丁噶奴 ... 597-1

tret, 消耗 ... 547-2

trial balance, 試算表 ... 902-1

trial balance of balances, 差額試算表 ... 518-2; 902-2

trial balance of totals, 合計試算表 ... 257-2; 902-2

trial balance of totals and balances, 合計差額試算表 ... 257-2

trial trading, 試驗買賣 ... 904-1

Tripoli, 的黎波里 ... 402-2; 488-2

troy ounce, 脫來溫司 ... 687-2

troy pound, 脫來磅 ... 687-2

trucker; exchanger, 兌換業

trust, 合同企業 ... 256-1

trust, 託拉斯 ... 584-2

trust company, 信託公司 ... 453-3

trustee; fiduciar, 受託人 ... 346-1

trustor or fiduciant, 信託人 ... 453-3

Tscharkey, 查耳喀 ... 472-2

Tschet Werka, 赤特維里克 ... 331-3

Tschetvert, 赤特維爾齊 ... 331-3

Tsingtao, 青島 ... 430-2

tubes, 管 ... 834-2

tug policies, 駁船保單 ... 999-2

Tung Lai Bank, 東萊銀行 ... 388-1

Tung Wei Trust Company, Ltd., 通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722-1

Tung Yih Trust Company, Ltd., 通易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716-1

Tunis, 突尼斯 ... 428-2; 488-1

Turkey, 土耳其 ... 47-2

turkish towel, 毛巾 ... 151-3

turnerue, 薑黃 ... 472-1

type, 標準物 ... 1021-1

type or standard, 標本 ... 1019-2

typewriters, 打字機 ... 204-1

typewriting adding machine, 打字加算機 ... 500-2

typist, 打字員 ... 204-1

U

Uganda, 烏敢大 ... 551-3

Ukraine, 烏克蘭 ... 551-1

ultramarine, 佛頭青 ... 472-1

uncalendered and unsized, 毛道林紙 ... 925-2

under ships tackle, 起重機交 ... 590-2

undertaking syndicate, 事業承受組合 ... 866-2

underwriter, 認銷人 ... 975-3

underwriting members, 正會員 ... 1054-3

underwriting syndicate, 公司債包銷 ... 109-3

underwriting syndicate, 包銷證券財團 ... 180-1

underwriting syndicate, 債券募集保證組合 ... 866-2

unfavourable balance of trade, 貿易之惡均衡 ... 817-3

unfavourable rate, 不利匯價 ... 80-1

union shirting, 毛棉呢 ... 152-1

Union of South Africa, The 南非聯邦 ... 457-3

unit price, 單位價格 ... 745-3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美利堅 ... 491-1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ish Is. and Ireland, The 大不列顛愛爾蘭合衆王國 ... 496-2

unlimited liability, 無限責任 ... 776-1

unlisted securities, 不列入抵押品 ... 410-2

unloading; discharge of cargo, 卸貨 ... 343-2

unopen port, 不開港 ... 84-1

unopen port, 非通商港 ... 432-1

unpaid dividend, 未付紅利 ... 204-3

unpaid up capital or uncalled up capital, 未收資本 ... 205-1

unregistered ships, 不登記船 ... 83-3

unskilled labour, 不熟練勞動 84-3
 1025-2
 unvalued of open policy, 預
 定保險單 534-3
 unvalued policies, 不定價保
 單 80-3
 unvalued (or open cover)
 policy; floating policy, 豫
 定保險單; 豫定保險契約 ... 1073-3
 upland rice, 高地米 887-1
 Uruguay, 烏拉乖 551-2
 Uruguay, 烏拉奎 551-2
 urgent (略號為 U. R.), 緊急
 電報 934-3
 urgent-D., 緊急電報 970-3
 use-occupancy insurance, 使
 用與占有保險 339-2
 usury law, 重利法 502-1
 utility, 效用 521-2

V

Vaal R., 瓦爾河 458-1
 validity of association, 合夥
 之效力 257-3
 validity of contract, 契約效
 力 461-2
 Valparaiso, 法爾巴來索 396-2
 value, 價值 1001-1
 value in use, 使用價值 1001-1
 value of assessment, 課稅價格
 value of money, 貨幣價格 ... 712-3
 valued policy, 確定保險單 ... 534-3
 valued policy, 價格確定保險
 單 1001-3
 valued policy, 確定金額保險
 單 1026-2
 valued policy law, 保險價值
 valued policy laws, 保險單價
 值法 442-2
 Vancouver, 蕃古窶 1069-3
 Vancouver, 溫古華 850-1
 Varna, 瓦那 434-2
 varnish, 假漆 600-1
 varnish; lacquer crude, 生漆
 vaseline, 石油脂 228-1
 Vatican, 法迪坎 1141-1
 Vedro, 維得羅 970-2
 vegetable tallow, 木油 149-2; 527-2

vegetable tanning, 植物單寧
 法 415-3
 velocipedes, 腳踏車 894-1
 velvets, 回絨 263-2; 765-1
 venetians, 泰西緞 765-1
 venetians, 沖西緞 326-3
 venetians, 直貢呢 402-2
 Venezuela, 委內瑞拉 351-1
 Venice, 威內薩 860-2
 Venice or Venezia, 威尼斯... 462-2
 Vera Cruz, 委拉古盧斯 352-2
 verlagssystem, 報酬制度 ... 66-3
 vermicelli and macarom, 粉
 條 570-3
 verschlossene depot, 原封保
 管 513-3
 Vershok, 維爾索克 970-2
 Verst, 維爾斯太 970-2
 vertilex desk eile, 直立式文
 件收藏器 402-2
 vessel and freight policies,
 船隻運費合險保單 690-3
 vessel number, 船號頭 376-1; 699-2
 vestings, 水浪布 415-2
 via, 經過 850-1
 vice-president, 副總裁 601-2
 vice-president, 副總經理 ... 601-2
 Victoria, 維克多利亞 423-2
 Vienna, 維也納 970-1
 Vilna, 維里納 970-1
 Vistula R., 維斯杜拉 1015-1
 viyella, 細法蘭絨 397-1
 Vladivostok, 海參崴 ...298-2; 539-1
 volt, 弗打 203-3
 volt, 伏爾脫 241-1
 volunteer fleet, 義勇艦隊 ... 892-2
 voluntary stranding, 任意坐
 礁 238-3
 voluntary trust, 自由信託 ... 292-2
 vowel index, 字母檢查 783-1
 voyage, 航海 578-1
 voyage charter, 一定航路租
 船契約 3-1
 voyage policy, 定航保險單 ... 358-3
 voyage policy, 限程保單 ... 505-1
 voyage policy, 航海保險 ... 531-1

W

wage; salary, 工資 71-1

- wage fund doctrine, 工資基金說 ... 71-1
- wage work, 工資作業 ... 66-1
- Wagner, 瓦格勒 ... 1093-3
- waiting room, 候車室 ... 510-1
- waiver clauses, 拋棄條項 ... 379-2
- Wales, 威爾士 ... 495-3
- Wall Street, 華爾街 ... 419-3
- want and desire, 慾望 ... 1015-3
- wants, 欲望 ... 663-2
- war loans, 軍事公債 ... 501-2
- war loan conversion scheme, 換債計劃 ... 753-1
- ware house, 堆棧 ... 641-3
- ware house entry, 堆貨通知單 ... 641-3
- ware house keeper or go-down keeper, 看棧 ... 485-2
- ware house man, 堆棧營業者 ... 643-3
- warehouse man, 棧主 ... 768-2
- warehouse receipt, 棧單 ... 766-1
- warehousing, 堆棧業 ... 642-3
- warning buoy, 航路浮標 ... 529-3
- warp-faced sattens, 洋板綾 ... 764-3
- warrant or instrument of pledge, 押單 ... 376-3; 766-1
- Warsaw, 瓦薩 ... 216-2
- Washington, 華盛頓 ... 797-3
- watches, 錶 ... 1112-3
- water-pipe insurance, 水管保險 ... 155-2; 399-2
- watered stock, 水股 ... 154-1
- waterproof cloth, rubber, 雨衣布 ... 430-1
- Watt, J., 瓦特 ... 1063-3
- Watt, James, 瓦特 ... 216-2
- wathe, 瓦翠河 ... 397-3
- wax dollars, 英洋 ... 843-1
- waybill, 運貨單 ... 920-1
- wealth, 富 ... 748-2
- wear and tear, 使用毀損 ... 339-1
- weasel, 黃狼皮 ... 814-3
- week-end ticket, 星期來回票 ... 471-1
- weigh bridge, 磅橋 ... 925-1
- weigh scale, 磅秤 ... 925-1
- weigher, 秤手 ... 920-1
- weighing, 管秤 ... 966-2
- weighing commission, 秤手酬金 ... 570-2
- weight note, 提取一部貨物通知書 ... 752-1
- weight note or ware house account, 合存單 ... 766-1
- weighted importance of commodities, 商品之比重 ... 400-3
- weighted index number, 比重平均指數 ... 151-1
- weighting service, 過磅 ... 925-1
- Wellington, 威靈吞 ... 462-3
- Weser, R., 威悉 ... 1015-1
- West Indies Is., 西印度羣島 ... 298-1
- Westphalia, 威斯特發里亞 ... 1015-2
- wet, 水漬貨 ... 155-1
- wet dock, 濕潤船渠 ... 1091-2
- whole insurance, 部保險 ... 243-2
- whole term insurance, 終身保險 ... 685-3
- wharfage, 碼頭稅 ... 1027-1
- wharfage quayge, 防波隄稅 ... 334-3
- wheat, 小麥 ... 56-3
- wheat; barley, 麥 ... 734-1
- whisky, 畏士忌酒 ... 483-3
- white crapes, 縐布 ... 1068-3; 764-3
- white irishes, 竹布 ... 764-3
- white irishes, 漂竹布 ... 959-3
- white j-cloth, 漂洋標 ... 764-3; 959-3
- white jeans and trills, 漂斜紋 ... 960-1
- white lac, 白膠 ... 474-3
- white lawns, etc., 洋紗 ... 764-3
- white lawns, etc., 細洋紗 ... 684-3
- white shirting and sheetings, 漂布 ... 764-3
- white shirtings and sheetings, 漂布 ... 959-3
- white sugar, 白糖 ... 226-1
- wholesale, 批發 ... 318-1
- wholesale dealer; wholesale merchant, 躉賣商 ... 1158-3
- wholesale merchant; wholesaler, 批發商 ... 318-1
- wholesale price, 躉售價格 ... 1158-2
- Whydah, 喜達 ... 379-1
- William, 威廉 ... 981-2
- will, 遺囑 ... 1077-3
- winch, 起重機 ... 590-2
- window dresser, 飾窗師 ... 999-2
- window dressing, 窗飾 ... 788-2
- window dressing, 飾窗 ... 999-2
- window glass, 窗玻璃 ... 482-1
- wines; spirits, 酒 ... 595-2

Winnipeg, 溫尼伯 873-3
 wire, 絲 834-2
 wireless telephony, 無線電話 777-3
 wireless telegraphy, 無線電
 報 777-3
 Wisby, 威士比 530-2
 with average (W. A.), 分損擔
 保 131-1
 with-average (W. A.), 單獨海
 損保險 531-2
 with average (W. A.), 單獨海
 損擔保 746-3
 with care, 處理宜注意 1020-2
 with limit, 指定價格 469-1
 with medical examination,
 有診察保險 282-2
 withdrawal from bond of
 import, 完納稅銀出關棧起
 貨報單 315-2
 without medical examina-
 tion, 不診察保險 84-1
 wolfram; tungsten, 鎢 1131-2
 Wönsan or Gensan, 元山津... 100-2
 Woo Brother Trust Com-
 pany, Ltd., 和昆信託股份有
 限公司 347-3
 wood oil, 桐油 527-1
 wool and cotton coatings
 and suitings, 毛棉質衣料 ... 152-1
 wool and cotton unions, 毛
 棉交織物 152-1
 wool of goats and sheeps, 羊
 毛 289-2
 woollen, 毛絨線 152-2
 words and figures differ, 數
 碼不符 592-2
 words erased, 字用橡皮擦過... 592-3
 world or universal economy,
 世界經濟 163-1
 work reports, 工作報告單 ... 60-2
 working capital, 運轉資本 ... 923-1

wrecked goods, 遇險船貨物 ... 918-1
 writing paper, 寫字紙 1004-1
 wrong spelling, 字母拼錯 ... 592-3
 wrought iron, 鍊鐵 1112-2

Y

yacht policies, 遊艇保單 ... 918-1
 yard, 依亞 340-1
 yard, 碼 1026-3
 yarn; cotton, 棉紗 763-1
 yarn grey, 本色棉紗 207-2
 Yangtsu Valley Co. Ltd.,
 The 揚子江公司 753-1
 yearly instalments, 按年攤還 470-2
 yearly interest, 年利 273-1
 Yokohama, 橫濱 1064-1
 Yokohama Specie Bank, Ltd.
 橫濱正金銀行 1064-1
 gold dollar bill, 美幣票據 ... 493-3
 York Antwerp, 約克安特威普 1135-1
 Young Brothers Banking
 Corporation, 聚興誠銀行 ... 971-2
 young hyson, 兩前茶 581-3
 Youngtsu Regulation, The 長
 江通商章程 424-3
 Yu Ming Bank of Kiangsi,
 The 江西裕民銀行 285-2
 Yutsin Bank, 裕津銀行 ... 898-3

Z

zeklenlotterie lotts, 個數 ... 948-3
 zinc, 鋅 1051-2
 zinsenlotterei, 利息獎券 ... 949-1
 Zolotink, 作洛特尼克 303-1
 Zubutr, 若補底 576-1
 Zurich, 蘇黎世... .. 1157-1
 zwecklotterie, 目的獎券 ... 949-1

